華夏知青文集選

第三輯《知青文苑》

小说故事（三）

华夏知青网

1977年初，我下决心要离开待了8年的东北吉林，离开住了6年多的怀德县城，离开公主岭，我决定调往“石油部管道局第二工程公司”。在我之前，我的单位已经有4人调往那里。

因为那里有大米白面，那里有烟酒鱼肉。更重要的，因为那里离家的空间距离整整缩短了一半多，那意味着时间的节省，那是一定意义上生命的延长。

4月，我随着公主岭汽车改装厂运往成都的雷达车，在停停开开不断编组的铁路平板车上，从东北“晃荡”到西安，再一个人辗转华山、洛阳、武汉，由长江从水道返家。

在我同事的家里，我见到了他的父亲——一位刚“解放”不久的老剧作家。老人擎着烟斗，听着我的旅行经历，听说我准备调到石油管道公司，另一个同事补充说，这是野外流动单位时，他深靠在椅子里看着我：行万里路，读万卷书，很好么！

9月底，我在四平附近的一个小车站“杨木林”到“管道二公司”报到，偌大的公司地盘里悄无人声，只有少许留守人员。办完各种交接手续，劳资科长交给我一个封闭的牛皮纸信封，要我到徐州去报到。其时，二公司已在千里之外的江苏徐州建立了新的基地，铺设山东胜利油田到江苏仪征的输油管线。

10月初，我从北京到达徐州翟山“管道二公司”，接待科员打开我拿出的信封：原来我的命运在杨木林就已经决定——我被分配到野外工程队——第三中队。三中队是二公司5个野外中队里离基地最近的，其他中队有在河北沧州的，山东枣庄、临沂的，江苏泗洪、仪征的……三中队就在徐州郊外的贾汪附近。

（一）

荒山岗下乱石堆边的开阔地上，圈起了三中队的领地，一根一根粗木杆之间拉起了高高的铁丝网。可以拆卸组装的简易工棚环绕成四合院落，那是生活区，院内拉着的铁丝、绳索上挂着工人们的花裤衩红背心黑棉袄。

单独一溜瞅着也年轻结实一些的工棚，是队长、指导员的办公室，挨着的是财务、广播室。

门前竖着高高的颤颤巍巍天线的是“载波机房”，属基地通讯中队，野外中队靠着它和基地联络。

除了生活区、队部、后勤，紧靠着铁丝网，在被履带啃过、车轮碾过后留下道道沟坎凹凸齿痕的空地上，停着庞然大物的黄色铁甲机械——履带式吊管机、推土机、挖沟机，还有拖拉机、柴油发电机、解放跃进卡车……。

邻着大门一排排的是漆着绿色黄色用角铁钢板焊成的一人多高的“爬犁”，像一个个骨灰盒，那是工作间，说走就能走，吊车一起就上了大奔驰拖车，这是中国集装箱的雏形。

领地内，日晒雨淋已经发黑的草绿帐篷分散其间，什么“工业学大庆”，什么“三老四严”，什么“一不怕苦

二不怕死”，什么“紧跟华主席”的铁皮红字标语牌招惹醒目。

（二）

石油管道野外中队的主要工种是电焊工和防腐工。防腐工要预先将“720”输油管用热气腾腾的沥青和化纤布多次浇裹，对管道作防腐处理，粗大的管子被“吊管机”徐徐悬至一二米深的沟里，电焊工就得下去干活了。

后来我知道如何区分他们的工种：在食堂里有凳不坐、蹲在地上吃饭的，饭后还蹲在地上抽烟闲扯的，那八成是电焊工了；身上老有从骨子里发出的油烟焦味，袖口领子上老有一丝丝发亮白色纤维的，那八成是防腐工了。

我档案的工种一栏里填写的是“车工”——虽然我在公主岭厂子里只是个开自动车床的专业车工——所以我被分到修理小队，和电工、钳工、汽车修理工一个班。幸运的是，车床还未运到中队，安装车床的“爬犁”倒早已虚位等着“房东”，于是我和钳工们一起干活。

石油从源头输出，沿途要经过一个一个泵站加压，因为国内原油含腊质过高，所以还要在泵站内通过“加热炉”（以原油本身作燃料）循环加热，以便输送。基建早已完成的“贾汪泵站”离中队驻地还不算太远，我们每天可以步行去泵站工作（不用像电焊防腐工那样裹上黑色工作棉袄，爬上卡车喝着西北风去工地），我们在泵房安装巨大的油泵，在高高的加热炉爬上爬下钻进钻出。小队长把油泵垫衬用的厚实的毡垫绞下，做成一副副鞋垫，也给我新来的搞了一副，因为尺寸不够了，那脚跟边上还留有穿螺丝的圆孔。

石油管道的职工有来自大西北甘肃玉门油田的、陕西延长油田的老职工；还有来自四川油田、湖北江汉油田、大庆油田的，那是公司的中坚力量；年轻一辈的则是大量内招的职工亲朋家属，所以职工内那些叔啊侄啊哥啊弟啊的，谁和谁拉上什么关系你闹都闹不清。

修理小队十来个人住在一个简易工棚里，有来自吉林的、上海的、山东的、甘肃的、四川的、安徽的，反正是天南地北，还夹杂着徐州沛县的一个老乡。那老乡是输油管线的民工，出了工伤事故，脚面骨折成了瘸子。因为要求管道招工不成，已经住了七八个月了，不走，反正跟定你三中队了，白吃白住。我们大伙南腔北调学着他的口头语：“晒雄”。

这老乡就一个人还算好的，后来我还见过一家七姑八姨赖着吃住不走的，要么赔偿，要么家人一起进单位。这是野外施工单位常见的事，见怪不怪了。

（三）

有趣的是花哩花哨的 “工业学大庆”。

宿舍里是绝对要整齐划一的，讲究“一条线”：统一的铁床摆放，床已掉漆生锈；统一的被子位置，各色被子要折叠成四方；统一的毛巾悬挂，哪怕毛巾已经不是原色。床底固定位置只能放一双鞋，床边只能放一件行李，脸盆牙具也有统一规划的地盘。

一个人的生活空间已被统一部署和计划，每一个人就是围棋盘上的一个子儿，由主人安排各自的位置。早晨，高音喇叭会撕扯你的听觉神经，晚上，熄灯时间强制你睡眠习惯。

东北人说：工人是头驴，谁逮谁骑。这话不假。

有意思的是新年“开门红”。

元旦早晨三四点钟，天还漆黑，高音喇叭一响，驻地立马灯火通明，各小队各班组各工种各员工集合点名开赴“前线”，坚守岗位，聆听广播。喇叭里传来公司政委的“励志”官话，传来各部门向首长报告参加战斗人员的统计，最后广播员亢奋激动地宣布最新消息：石油部管道局第二工程公司以优异成绩迎来新年开门红！在山东、安徽、江苏几百公里战线上，5个野外中队，加上工程基建队、通讯电气队、汽车运输大队、管道防腐厂、机械修理厂、技术专业学校、器材仓库、基地幼儿园托儿所，还有机关科室后勤保障，一共投入几千几百几十几人，共出动大型机械几百几十几部，并向“管道局”汇报。随后传来远在河北廊坊“管道局”的“振奋人心”的战报：石油部管道局在辽宁、河南、江苏的三个工程公司，加上廊坊基地的电力通讯公司、器材公司、运输公司、局本部，一共有几万几千几百几十几人以战斗姿态，在全国各地打响了新年“开门红”的第一仗，这一仗打的真漂亮！高音喇叭泄完了，高潮过了，大伙收工回家，天也朦朦放亮，食堂油炸大馃子的香味飘来，食堂老炊的新年第一仗也要“开门红”了。

吃喝完了，元旦正式开始放假咯！

（四）

三中队有我八九个老乡，都是从吉林四平地区抽上来的知青，大沈是中队技术员、小方是材料员，老黄是出纳，阿吴是食堂管理员，都还算混得不错。只有老胡，总是斜眼瞅着我，露着一丝坏笑，对我放弃安定的环境来到野外中队，觉得不可理解：“你是怎么愿意到这个‘集中营’来的？你看看这周围，铁丝网加‘坦克车’，还不时有老乡窥探偷摸；你看看里面，高音喇叭加口号，还不时有领导监督训话。你说，是不是就像南越的一个‘战略村’？”

“当然是‘战略村’，石油就是国家战略物质，我们是为石油而战么！”

“你看看‘村’里的人，你敢得罪谁，你一个也惹不起。你知道谁和谁他们是什么关系？”

“村里的这么多光棍，都是虎狼之辈啊，不定哪天出事，见到姑娘家一个个眼都发直发红！所以做个酒鬼好啊，免得做了色鬼。”

“在这里，你只有脑袋缺一根筋，你才能活下去！要不你就做个‘小特务’。”

“吃得好？就是要把你喂好。料足了料精了，牲口才能干活，不是给你白吃的！”

说这些话的防腐工老胡，是中队指导员见了头痛的人。

防腐工作环境对身体的危害，老胡很清楚，却又难以逃避，于是出工戴个大口罩，使很多人看不惯。收工了回中队，拿下大口罩，就老用收捂着鼻子，那鼻子还一抽一抽的，逢人就说：鼻子坏了，柏油熏的。

老胡要换工作，领导不准，于是他就自己到地方上找中医看病开药，竟然敢在讲究“一条线”的工棚里点起煤油炉熬药，那药味充满工棚，于是，老胡的宿舍有点空荡，逃出去不少工友。至于那药费，当然也是要争取报销的。

那天上午七八点钟了，指导员正好经过老胡宿舍，不知怎么就推门进了屋，一看老胡还蒙头躺在床上。

指导员有点火：今天咋的啦？干不干活啦！

老胡蔫头蔫脑回答：生病了。

“你到底什么病，我看还是思想有病！”

老胡本也是汉子一条嘛，“唰”掀被，大喊：

“我遗精啦！”

硬把指导员愣了半天，胖脸涨得通红，没回过神来。

老胡就是瞧不起只会喝酒干活的糊涂虫，最看不起只会打小报告踩着别人肩膀的小爬虫。

但，如老胡清醒，最痛苦的还不是老胡自己么？

（五）

只有在歇工回驻地的路上，远远地就闻到食堂飘出的诱人仙气，勾起的食欲才是最幸福的时刻，而本能的欲望马上能变成现实，这是最美好的。

出钢筋大铁门，跨过临时灰渣路，驻地对门就是职工食堂和锅炉房。食堂里少有桌子凳子，因为没用！打了饭菜回宿舍的，哥儿们几个凑一块堆喝酒啦；留在食堂的，就在门外，把伤疤累累的搪瓷盆往地上一搁，蹲下吃上了，啧啧有声津津有味。

那食堂做的菜也是为喝酒准备的，什么五香牛肉、红烧猪爪、白切猪头、油氽花生，什么干煎鱼、拌肚丝、酱猪肝。

野外流动单位，不喝酒还能干什么，说是像“战略村”，喝酒却绝对自由，当然，规定是晚上。所以，卡车常会从基地拉来一箱箱好酒：濉溪大曲、濉溪扣子酒、双沟大曲、洋河大曲、古井酒……

卖酒分酒，是领导的工作之一。爱喝酒的，反不容易出大事儿（司机例外），这是领导的经验。

我知道自己的脾性，我难以接受束缚个性的形式；我明白自己的处境，冒牌的“车工”总要露馅，那一天终会到来。一直在传说的中队将开赴新疆前线，建设新的输油管线的消息也令人不安，我要想尽办法离开野外中队，离开三中队。

先我调到二公司的老同事们分散在基地的运输大队、修理厂，他们正热心帮我打探、通路，而且找到了关键人物。

我开始盘算送礼的清单。

调到徐州基地的事儿终于有了眉目。

2003.3.15

后记：

1998年当选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任总理朱鎔基，此时， 1977年，正在石油部管道局电力通讯公司（基地河北廊坊）任工程师，被工人们称为“朱工”。

朱总理也一定熟悉那些“战略村”的生活，说不定也参加过元旦开门红的壮举。

据《南方周末》2003年3月7日报道，朱总理不愿意提起那段生活经历。

总是有原因的。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早春二月，上北京和我去国十七年的哥哥见面，当时北京正是两会期间，即政协和人大的召开之际，待陪哥哥在京办完事，于三月十日早晨离国，我去机场送行，那天早晨天空下着纷纷小雨，和我当时的心情一样，我们打了个“的”直奔机场而去。到了机场，看我哥我嫂还有他们的女儿匆匆办理完登机手续后，一一和他们告别，送者和去者都很平和，纵然心里有再大的波澜，脸上始终都显得很平静。人生过半，风风雨雨、艰难坎坷、生离死别、跌宕起伏，我们兄妹就是这样走过来的。如今我们天各一方，自父母双双去世后，一般就是以电话互道珍重、互报平安。记得父母刚离开我们时，哥哥的那句“就剩我们三个人了”就象钉子一样钉在我的心里了。多少次迎来送往，来时的高兴和送时的黯然都默默的流淌在自己的心里，别人无须体会。从来都把这当成自己的事情。这次也不例外。他们进去时，我们互相挥了挥手，直到看他们拐进去，我以为只要不到飞机起飞时间，他们就还在。按照以前的经验，我哥即便进去之后也还会再出来，因为他太知道，飞机不起飞妹妹我是不会离去的。我就这样心怀着企盼，站在侯机大厅，注视着来来往往形态各异的匆匆旅人，其中不泛些许洋丈夫携中国娇妻怀抱着或用小车推着他们中西合璧的小贝比，这一风景在机场实不少见，但绝少见到中国丈夫携洋妻的。这倒真是个值得关注的新颖题材。这时我哥出来了，拖着个行李车，原来因为超重，这些东西无法带了，拜托我带回家。于是我拖着这几件行李，上了直奔西单的大巴。

到了西单之后，细雨还在下，我拖着行李朝地铁方向走，其中一个睡袋来回左右晃荡，遇有一报亭，便停下来看报。正看得仔细时，忽然听到一声夹着河南口音的喝问；“把婶粪证（身份证）那楚来侃侃（拿出来看看？）”我不知道他在问谁，仍继续看我的报，他又重复了一句刚才的话，我才抬起头一看原来是冲我来的。初看来人第一感觉就是个外地民工，瘦瘦的身子穿着个肥大的类似警服的大棉袄，菱形的脑袋缩在宽松的棉袄领子里，更领人叫绝的是俩胳膊交叉着放在袄袖里。这种不伦不类的样子使人顿起反感！我说：‘你说什么？”他又重复了一句：“罢泥的婶粪证那楚来侃侃”（把你的身份证拿出来看看），我一听来气了，我说：“你算干什么的要我身份证看！”他来了蛮横劲儿，说：“泥是赶湿嘛地？”（你是干什么的？）我说：“你管得着我是干什么的吗？”，他又问：“泥聪纳来？”（你从哪来？）我说：“我爱从哪来就从哪来！你管得着吗？你光天化日之下想干什么？”他又问：“这些兴里是拟的吗？”（这些行李是你的吗？）我说：“废话！不是我的还是你的？”他又说：“拟纳这些兴里赶湿嘛？”（你拿这些行李干什么？）我说；“我跟你说得着吗？，我说你想抢劫吗？”他一听立马就显得心虚了，从兜里掏出一个脏兮兮的小红破本在我眼前晃了晃说他是警察。这时从旁边过来一个白矮胖子还的确穿着身警服，腰里别着枪，看来真是个警察，这个小瘦子见了他象见了救星般地告起刁状来：“俺艮她要

婶粪证她揪死不给俺看（俺跟她要身份证看，她就是不给俺看），还挺横！”只听那警察说；“那你就给他看看呗！”我再次重申：“为什么要看我身份证，凭据是什么？他是警察吗？他充其量是个顾来的民工！”那小瘦子看有了靠山，还冲我耍起了蛮横，我说；“我果然没说错吧！你要是警察，监狱的犯人都可以是警察！今天你要是敢对我怎么样你的后果就来了！不信你可以试试！”那小瘦子一个劲拿眼瞟那个真警察，那个真警察说：“为了两会的安全，我们有权利检查任何人的身份证！”我说：“你们有权利检查，我也有权利捍卫我的权利，在你们没说清楚根据之前，我不会给你们看身份证！”那警察终于单刀直入地问：“你拿这些行李来做什么？”我这才醒悟到都是这个倒霉的睡袋给我惹的祸！此时我才算真正明白了这帮警察要看我身份证的用意！再拿眼一扫，整个东西长安街俩岸都密密麻麻站满了穿警服大面袄的人！为了两会的安全！可以不分清红皂白随便检查！我说：“我们公民的安全呢？我们可以随意被人吆喝！随意被人驱赶！不过就是为了两会的安全是吗？”那真警察一听马上说：“得了吧您呐！您快走吧！我看您像是往西走，前面就是地铁，您走好！”他又不想和我再纠缠下去了！身份证也不看了，恨不得叫我立马滚蛋！此时围观的人说：“见好就收吧，瞧你的这些东西，人警察把你当FLG了！”的确，我哥哥拜托我的这些东西；一个小皮箱一个睡袋，这麻烦可给我找大了！这事得跟我哥说，让他陪我精神损失费！在路人的提醒和劝说下我才悻悻地离开这“可气”的西单！

本贴跟从标题:

实话说，北京的一些现象实在令人费解，也 深秋 09:07:28 5/05/03 (106)

无法恭维！甚至局部地区毫无秩序可言！令人怀疑当地领导都干什么去了！除主要地带显得恢宏外，脏乱差也随处可见！

以前在长沙，每年北京来人搞卫生国检…… 虫二 09:21:45 5/05/03 (298)

弄得鸡飞狗走的，俺觉得长沙确实太脏，是该好好整治整治。可住到北京来之后，才知道，北京才是中国最脏的大城市！特别是俺待的地方位处海淀、石景山、丰台三区交界处，那个肮脏和混乱简直就没法儿提了！回头想，以前那些从北京派出去检查外省市卫生的官员，怎么就好意思张嘴闭嘴地说下边？长沙再脏，也脏不过北京一半啊！

哈哈草木皆兵！！！自己信心不足才对公民不信任！！！ 杰夫 08:45:33 5/05/03 (无内容)

还好你不是，如果是个真的那个什么，那你就不在这里讲故事了。 明人 08:45:07 5/05/03 (无内容)

不愿想起，不能忘记（一）

当年，我家住的宿舍大院要折了盖楼，于是我们搬到了一条深深胡同的一个小四合院里。刚搬去两个多月，“文革”就开始了。一时间红色恐怖席卷京城，满耳听到的，不是“破四旧”就是“抄家”。

一天我回家，天已黑了，满胡同的树影在灯光下摇曳，走到门口，忽然发现大门两边的树影下站着两个人，吓了我一跳。我不认识她们，但一看那装束神情就知是街道上的造反派，我不明白这时候她们站在这里干什么，心中奇怪，她们也在黑影中一声不响地盯着我。我推门走了进去。 半夜时分，门被砸得山响，一群人闯了进来，这些人我一个都不认识。他们破门而入后，一句话不说就开始又翻又砸，皮带抡得呼呼响，稀里哗啦一片破碎声。我想，这就是抄家了。我看见其中有傍晚站在大门口的那两个人，又想，哦，原来那时她们是在监视我们？

当时家里只有奶奶带着我们几个孩子，我们被命令低头站在一边。

他们不停地在屋里乱摔乱砸，过了一会儿，有几个人趴在墙上或地上一边敲一边听，后来我才知道，他们是在找夹墙或地窖。可当时心里非常奇怪，不知他们在干什么。几个屋子都这么折腾遍了，最后有人突然喝问： “说！你们家的金条都藏哪儿了！？”

啊！这简直太荒谬了！我家的“问题”一直都是“政治上、思想上”的，从知道父亲是右派开始，我被找去谈过多少次话，“认识”过多少次，全都是这方面的。可是“金条” ？这实在是太离谱了！我不由得脱口而出：

“我父母都是靠工资吃饭的，我家哪儿来的金条？”

有一个红卫兵小将抡着皮带喝道：

“还不老老实实交待！还敢顽抗！要不是刚刚颁布了[十六条]，毛_主_席叫我们不要打人，我，我真想打人！说！金条藏哪儿了？！”

“说！你们家的秘密地窖在哪儿？”

皮带带着呼呼的风声一下一下抽在椅子上，把椅背上的漆都抽掉了。

多年后我才知道害怕：阿弥陀佛！幸亏公布了十六条，多么伟大英明的毛主席！阿弥陀佛！多么纪律严明的

红卫兵小将！这真是红卫兵最听毛-主-席的话啊！

这时，有人在院里兴奋地喊了起来：

“快来，在这儿呢！”

他们一窝蜂地冲了出去。

院里一个隐蔽角落有一间屋子，门紧紧地被一把大铁锁锁住，他们认定金条藏在这里，勒令我把门打开。我告诉他们这院子是单位宿舍，这是公家的房子，里面堆的是公家的一些杂物，我没有钥匙。他们不信，喝道：

“到现在你还不老实！你们家的金条准藏在这儿了，赶快打开！顽抗到底，死路一条！”

他们要砸门。这时有位邻居出来，证明我说的是事实，这间屋子是公家的，里面堆着一些建筑材料，都是公家的东西，钥匙在单位。

他们根本不听，问他是哪儿的，与我家什么关系？那位邻居说他也住在这院，与我父亲是一个单位的。还是不行，问他什么出身，于是人家正色道：

“我出身贫农，革命退伍军人，现在是单位的保卫科长。”

这样，他们才不喊了，也不再要砸那间屋子的门了。

他们又回到了屋里，在一片狼籍中进一步地仔细翻抽屉。不一会儿，从父亲书桌的抽屉中翻出了一张集体合照，他们认出了上面的几个人。于是在一片惊愕的议论声中，我听明白他们原来对我家的情况一无所知。他们既不知道我父亲姓甚名谁，也不知道他做什么工作、在哪里上班，连我们这院是单位宿舍都不知道，还以为这整个院子是我们家的。 到这时我才注意到来抄家的人，除六、七个街道上的造反派外，还有十几个穿黄军装、戴红袖章的红卫兵，其中大部份红卫兵竟然都是外地口音。

后来，他们又翻出了我母亲的日记，其中写到对于父亲被划为右派想不通，他们说是反动日记，交到母亲单位，从此我的母亲再也没有回来。

找不到金条，也没看出有什么值钱的东西，这时天已亮了。他们有人去打电话叫卡车。其他人没事干，开始审问我奶奶。问她什么出身。奶奶说是地主。有一个红卫兵就抡着皮带喝道： “你这个老地主，现在蒋介石喊着要反攻大陆，你一定很高兴吧？你整天盼着他回来吧！”

这又是太荒谬了！我忍不住又说：

“我奶奶从来没有这样想过。”

那个人抡着皮带说：

“你还敢顽抗！把她捆起来！”

于是他们用绳子把我的手从后面捆了起来。

他们嚷嚷着要把我奶奶遣反回乡，交给贫下中农专政。一个街道上的人（后来我知道是街道主任）说：

“我去给派出所打电话！” 一会儿她回来了，把那个总是抡着皮带的红卫兵叫了出去，在外面小声说了些什么，就再也没提遣反的事。

大卡车来了，他们开始往外抬东西，一箱箱一件件。

可能是那位邻居给父亲单位打了电话，单位很快来了人。他们来时，第一车东西已经拉走，正在装第二车。他们进屋来看了看说：

“这些书不能拿走，这里很多都是公家的。” 意在保护这些书。

其实即使他们不说，抄家的人也不会要那些书，他们已经把书都倒在了地上，只是费劲地把放书的大书架和几个高大的玻璃书柜抬走了。

大卡车拉了三回，拉走了我家所有的东西，只剩下几张床，一张方桌，几把椅子，这些都是从父亲单位借的，上面钉着刻有单位名称的铜牌牌。还有就是一地的碎片和一大堆书。

多年以后，我才知道抄家的原因。

当年我们搬来时，单单是书，就用了两大卡车，一个个大木箱，沉甸甸地往下抬，这情景不知被街道上什么人看在眼里，记在心头，认准了那里面是金条！所以“文革”一开始，街道上的造反派就找来了一帮红卫兵（其中大部份是来京串联的），到我们家抄家找金条。

但有意思的是，最后他们拉走了我家所有的东西，包括那些大书架和玻璃大书柜，唯独忽略了那些曾使他们认为是金条的书。说起来，那里面还真有些值钱的版本和一些值钱的字画呢。后来父亲单位的人把这些都拿走了，“文革”后期，国家作价买了去。

后来，开始退还抄家财物，还成立了一个办公室，那时我早已去农村插队。那年回家探亲时，我找到了那个办公室，并不指望要回什么东西，只是希望能得到正名。人家翻了半天，最后说抄家名单上没有你家，说凡是我们抄过的这里都有纪录，拿走的财物也都有登记，于是让我看一个大表格，密密麻麻的。

于是我才弄清楚，街道办事处，是政府最低一级的行政机构；而街道居委会，只是群众性的组织。那次抄我家的是街道居委会的人，我又跑到居委会去问。当年参与抄家的人都说这事不是她们负责，是某某校的红卫兵。我又到那学校去问，说都去农村插队了。至于来京串联的那些红卫兵，就更无法找了。

我再跑到退还财物办公室，得到的最后答复是：这是群众运动，要保护群众的革命积极性，对这事我们应该理解。

于是，我对这次抄家的最后理解就是：抄了就抄了吧，你就当它没发生过。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文革”中，父亲工作的单位以及他们那整个系统，都在“砸烂、撤消”之列，全体人员连同家属被“连锅端”到了干校，叫做“走光辉五七道路”。父亲是“摘帽右派”的政治身份，据说能让“走光辉五七道路”还是光荣。北京的家没有了，各家在外插队的孩子们春节时就都到干校去探亲。我们许多人都是从小一起长大的，在这里见了面，倒也热闹非常。那时的我们啊，到了干校，也不愿闲着，每天跟大人们一起下大田插秧，或者去伙房帮厨。

有一天，我在伙房和一位阿姨一起择菜，一边干一边聊天。我们在北京同住一个大院，我与她的孩子们从小玩在一起。她问我一些插队的情形。我也问她的孩子们的情况，在哪里插队，什么时候回来探亲，等等。一个间歇过后，她忽然问：你那两个姑姑现在怎么样了？问得很突兀，而我们在北京的时候，有几个亲姑姑堂姑姑都常来往，我楞了一下，说，哪两个？她说，就是那两个很美、很漂亮的姑姑呀！

啊，美！漂亮！已经多久没听到这样的词了？

在那个“大破四旧”的年代，这样的词是“大破”“横扫”的对象，早已在我们的生活中绝迹了，就像“除四害”以后的麻雀。我那时不到二十岁，本来应该是最爱美的年龄，可在我心中，这样的词、连同与它们有关的种种概念，早都被一起删除了。因此，那位阿姨轻轻地说出的这两个词，于我，却不啻是一记重重的撞击。

我是有两个非常美丽、漂亮的姑姑，她们和我的父亲不同母，从小没有在一起生活过。但是长大以后，她们都在北京上学，把我们的家当作家，大家相处得非常自然融洽。她们两个都是高高的身材，苗条优雅，但两个人的美是完全不同的两种类型。

大姑姑的美是西方式的，宽宽的额头，聪慧的眼神，爽利洒脱又能干。有一个星期天她回家，提着一大袋毛线，说是刚才在路上看到的，质量很好，正好她新学了一种很大方的花样，要给奶奶织一件毛衣。第二个星期天，她就拿来了一件蓝色的大毛衣，色泽和花样都很别致漂亮。奶奶非常吃惊，问她怎么织这么快，是不是几个晚上都没睡觉。她说：哪有啊，主要是在上课时间，一边听课，一边就织了。

她学习毫不吃力，功课一直非常好。她的男朋友是她的一个大学同学，相貌英俊刚毅。我们小孩一直叫他叔叔，直到他们婚后也没改口。我的爷爷在广州的大学教书，有一年姑姑陪奶奶到广州看望爷爷，在回来的火车上与几位军校的学员同路，下车后，他们一直把姑姑和奶奶送到家，后来也常在星期天来看望奶奶，于是就常常能碰到姑姑，虽然他们也知道姑姑有了男朋友。

反右时，父亲成了右派，学校里都知道了，她与同学争论，说，我哥哥说的那些话没有错，都是事实，他没有“向党进攻”。于是，她也成了右派。现在想想还真算是幸运：她没有被送去劳改，只是开除了学籍。那年也正应该她毕业，她没有工作，婚后全靠姑夫的一点工资。后来她辗转到了美国，在竞争中脱颖而出，很快谋得了一份工作。如今，她已是一位有成就的企业家。

小姑姑的美又是一种，朦胧的，柔和的，有些慵懒又有些憨憨的。解放初期，她还是中学生，苏联电影中的那些集体农庄女拖拉机手，特别是后来奥维奇金的《拖拉机站长与总农艺师》里的女农艺师，是她崇拜的偶像，考大学时，便义无反顾地考上了农学院。

她爱读外国小说名著，爱吃零食。她在家里时，每天洗完澡，就把衣服扔在一个竹躺椅上，家里请的保姆就拿去洗了。她自己都记不得什么时候说的这事，但是班里同学都知道了。运动一来，就开她的“思想展览会”，画一张大画张贴起来：画着小姑姑慵懒地坐在沙发里，左手捧一本《红与黑》在看，右手伸进旁边一个饼干盒，后面一个保姆抱走一大堆脏衣服。班里开会“帮助”她，让她“深刻认识自己头脑中的资产阶级思想”。她认识了一遍，说不深刻，再认识一遍，还是不深刻。真把她愁坏了，怎样才算认识“深刻”呢？

一个春天的傍晚，教室里只有小姑姑一人，埋头在那里认真地写“深刻”的认识。一位不同系的男同学从门口经过，看见她在屋里，就进来问她写什么。小姑姑把自己写的东西拿给他看。当看到“由于我对党有着刻骨的仇恨” 这样一句时，他大吃一惊，说，怎么能这样写呢？小姑姑说：报上的批判和检讨里，不是常常都这么说吗？这样不是才深刻吗？那男同学说，你不想活啦！于是把这张纸撕得纷碎，开始指导她怎样写。

以前在自习室或图书馆里，他有好几次都碰巧（？）坐在小姑姑的近旁，也说过几句话，这回他们才算是正式认识了。这位男同学，后来就是我的小姑夫。

后来，只要谈到小姑夫，家里的女客们都会异口同声地说：真像苏联电影中的那个马克辛。看着她们那种仰慕的神情，弄得我对这个“马克辛”都神往起来。可是至今我也没看过这个电影，也不知道这是演员的名字，还是剧中角色的名字。只是从照片中看到，当年的小姑夫，高高的身材，潇洒而又帅气。

两个姑姑和两个未来的姑夫，星期天常一起到我们家来玩。那时来我们家的亲朋非常多，星期天尤其热闹。那位未来的大姑夫，每次来了就坐在屋里一角的沙发上，安安静静地听父亲与客人们高谈阔论。而两个姑姑和那位未来的小姑父与几个年轻人一起，就聚在我家宽宽的廊沿下说笑，于是我们几个孩子就在廊沿下或院里的花木间窜上窜下，嘻闹奔跑，简直玩疯了。有时，姑姑们也把我们招到一起，请未来的大姑父给我们照相。他很会照相，有一台很棒的德国相机。

说来有些奇怪，那时从没听人说过这两个姑姑美丽、漂亮，不，确切点，就是从没听人评论过她们的相貌。而

那时的我对于美的判断，还处在“花蝴蝶结”、“花衣服”的水准上，所以，虽然经常与她们一起玩，却对她们毫无感觉。

但是，谁又料得到，于不知不觉间，这些儿时的岁月，却一片一片地沉积在我的潜意识之中，就像相机暗盒中的底片，静静地卷在黑暗里，单等一个时机、也许，就等着这样一句问话，就等着这么一个点击------突然间，所有的那一切，比如，姑姑们进出我们那个大院时，人们看她们的那种欣赏的眼神；比如，那几个那么神气的“解放军叔叔”的频频来访；比如，每次跟她们出去，不管是排队买东西还是坐公共汽车，都能得到周围人们特别热情而友好的对待……，所有这些，此刻，被这个阿姨这么一问，全都一齐爆光，立体的、全景的、有头有尾地活跃在我的心中，显出了它们全部的意义。

于是，就在那一瞬间，我头脑中飞快地完成了一个关于美的启蒙。同时，就有一种热乎乎的感动，直灌心底。

要知道，这是在干校啊！这些“干校学员”，早在他们取得进入这个单位的资格之时，就已先天地成了“待罪之身”。他们年纪大的六、七十岁，年纪小的也有三、四十岁了。他们曾经都是某一方面的专家、学者，后来，经过了“反右斗争”，经过了“三年自然灾害”，又经过了“文革”的种种批斗，如今，在这里，他们四、五个人住一间屋，白天集体下地劳动，晚上还要开会、学习。他们不能随便离开，不能随便走动。就连星期天进城，也要请示、汇报。干校其实就是他们的一个半流放，半劳改之地。

就是在这样的一个年代，在这样的地方，以这样的一种身份，已经经历而且还正经历着种种的磨难，可是，却仍然有人记着“美丽、漂亮”，记着同院邻居家两位美丽、漂亮的女孩，并仅仅以此来作为记住一个人的标识，！

于是，我第一次真正懂得了什么是美丽，漂亮。

随着时间的流逝，我越来越明白，当年那位阿姨忘不掉的，绝不仅仅是我两个姑姑的美丽。浸润在她回忆之中的，其实是对那个被“革”掉的、相对来说比较正常的生活的一种深深的怀念，对那中间一些美好的东西的深深怀念。

也正是这种怀念，使我感动并记忆至今。它说明，存在于人们心中的那种对于生命，对于美的永不屈服的希望与追求，其实是任何力量也压不垮的。任何倒行逆施，任何凶残暴虐，看似气势汹汹，看似杀灭了一切生机，但只要细细留心，你就会发现，在这一片黑暗肃刹之下，万千心灵之中，汩汩地涌动着的，是永不枯竭的生命之泉。也许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人民，是不可战胜的吧。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今年的秋天比哪一年都要长，已经到了十月底，虽然其间有时一连七、八天甚至更长的时间都是阴冷潮湿的日子，但只要天一晴，阳光就是灿烂的，并还带着夏天那种灼人的记忆。而且，即便阴冷，也是润润的，那底蕴中，仍持续着一份暖意。

不过刚刚进入十一月，终于坚持不住，空气中像是长出了锐利的小刺，刺得人全身紧绷绷的，尤其我们住的屋子，因为不见阳光，更是阴冷，人进了屋就像一团揉皱的纸，缩着，伸展不开。

于是，快快地装上炉子，生起了火。有了火，一进门热气扑脸，全身慰贴舒展。在火炉边欢快地干这干那，时时感觉到炉火传输的热气，觉得自己就像一盆绿色植物，在温暖中旺旺盛盛地生长着，挺拔而又快乐。否则，在阴冷的屋里，我连一块手绢也懒得洗。

我喜爱冬天的炉火，屋外是寒风凛冽，屋里炉火融融，静谧中听着火炉上水壶的吟唱，从低低浅浅到攸扬婉转，一路从从容容地唱下来，直到水花翻滚，白色的水蒸气袅袅腾腾。对于我来说，冬天水壶的吟唱就是温暖的炉火，伴着这种声音走来的，这才叫冬天。

我喜爱冬天的炉火，我常常惊异于火苗的质地，它像丝绸般的滑爽，又像清泉般的纯净。我爱看火苗的舞动，我喜欢让火烧得旺旺的，让火苗飘起半尺多高，看那透明的嫣红的火苗，带着暗蓝色和金色的影子，静静地、活泼欢快地舞动着，舞出长长短短的、婀娜多姿的形态，像歌唱，像梦幻，无端地引出多少飘飞的思绪。

父亲单位的宿舍，都是一些散布在各处的大大小小的四合院，没有一座楼房，这种状况，一直延续到“文革”之后。说起来呢，这倒完全是他们自己的选择。用现在时髦的话说，这个单位的有关负责人心中有着深深的四合院情结，始终钟情于一个雕梁画栋、藤萝满架的绿荫沉沉的梦，这实在是一个很美的梦，但它注定只属于过去的时光。依稀记得小时住的四合院还有一点这样的影子，如今这些院子不仅所剩无几，就是剩下的，那种幽静雅致的四合风貌也是荡然无存。只有一样，年年冬天都要生炉子，却是一直不变的。

小时家里的炉子总是用一个铁丝编的半人高的围栏三面围起来，想是怕总不安份的我们撞到炉子上去，围栏上总搭着我们几个孩子的洗过的衣物。炉子下面垫着一个大大的包着铁皮的木头方盘子，以防火星溅到木头地板上。那时用的炉子，叫做花盆炉子，因为它拦腰有一条宽宽的有着粗糙缕空花纹的铸铁“腰带”，就像环绕着土星的光环，那上面可以放一些白薯啊馒头片之类的烤着。如今，已经没有这样的炉子了。

我家是南方人，很少吃面食，我清楚地记得在稀有的几次做面食的时候，我和弟弟总能想办法偷出一块面，贴在炉壁上，然后蹲在一旁眼巴巴盼着它赶快熟。我们有一种强烈的欲望，想吃到自己亲手做出的东西，但到底吃到过没有，那之后是怎样的情形，就一点也记不起来了，真是奇怪。后来想想，可能是那之后发生的事就不大愉快

了，而不愉快的事情就被我的记忆自动淘汰掉了吧。

“文化大革命”期间，奶奶带着我们几个孩子靠一点点钱艰难度日，处处都要节俭。冬天做完饭马上就把火封上，那时蜂窝煤还是小煤，奶奶的封火技术又高，所以封好的火炉只有一点点热量，手贴在炉壁上都不觉得烫。我紧紧地挨着炉子坐着，还是觉得冷，以至有一次中了煤气，刚出门就摔倒在地上。

后来有一次去同学家，看到她家的炉子炉盖敞开，红红的火舌舔着壶底，水壶丝丝地冒着热气，屋里温暖如春，我突然觉得茅塞顿开，哦，原来炉子还可以这样烧的，不用整天封着火，打开炉门，敞开烧，屋里不就暖和了吗？一路兴冲冲回到家，赶忙把这发现告诉奶奶。奶奶听完叹了口气，指着外面一小堆煤告诉我，今年冬天，我们只有这么多煤，就是这么烧，还怕烧不到春天呢，哪有钱再买煤啊。还说，弟弟的棉鞋已经破了个洞，妹妹的棉裤又小又短，再不能穿了……都要钱哟！还不知到哪里去找这笔钱呢！

说来惭愧，虽然我那时已是高中生，虽然我已经护着弟妹顶住了落在我们头上的那些灾难，但家里毕竟有奶奶当家，这之前我竟不知道过日子还有这样的一部苦经，我默然无语。

如今，我还是住在这种已经面目全非的四合院里，那么，学会侍候好炉子就是非常重要的了。开始很长一段时间，炉子在我手里三天两头的灭，那时我们还没有煤气罐，所以一年四季都要生炉火，后来有了煤气罐，只有冬天才生炉子。常常是下班回来一看，炉子灭了，于是脱掉大衣，赶快生火。

人们都说住平房脏，指的就是冬天的煤火烟尘大，尤其当炉火灭了时，生火的时候屋里更是一团糟。与煤火打交道，再怎么小心也会蹭上煤灰的，也经常会被熏得咳嗽、流泪，这是毫无办法的事。但这些能够换来一盆温暖的炉火，因此，在做着这些事的时候，我总是很高兴的。

有次下班回家一看，火又灭了，赶快放好炭煤，搬来小木柴片、引火用的废纸，拿着火柴、扇子等等，坐在小板凳上开始生火。反正屋里和外面一样冷，为了使烟能更快地出去，干脆把门大开着。我用扇子对着炉膛拚命地煽，听着火焰呼呼的响声，想着过一会儿马上就会暖和起来，不禁兴高采烈的。屋里飘着淡淡的烟，我正一边咳嗽一边揉着眼睛的时候，忽然觉得屋里一暗，门口出现了一个高大的身影。

那时刚刚打倒四人帮，大地回春，百废待兴。那是一个欢欣鼓舞的年代，也是一个各路亲朋突然出现的年代。那时候，不管是记忆以内的，还是记忆以外的，任何人都可能突然出现在你的面前。我仰着头，因为逆光，只看清一个穿着呢子长大衣的身影，待我们两人终于辨认出对方的时候，禁不住又握手又惊叫，兴奋莫名。是个学生时代的朋友。

他说他是来开会，前两天找了几次都没找到，今天最后一天，他想着再试试，没有任何线索，仅仅凭残存的记忆，居然找到了，真是不容易！然后我们互相抢着说了说这些年的经历，如今各自的状况，等等。最后他说，没时间了，马上要上火车了，我才想起连口水也没请他喝，家里也没有开水，还没来得及烧呢。我们说话的时候，炉子已经着了起来，我洗了洗手，穿上大衣送他，这是一次愉快的会见。

很久以后，偶然从别的朋友那里知道，后来，他几次谈起我，语气间都有着非常的同情。同情？我大吃一惊！

怎么会？而且从何而来？我们总共就见过那一次面，而且，那次的见面是多么的愉快！虽然我知道这种同情完全是来自对我的关心，但让人同情心里总不是滋味。只有那次见面，于是我把那次见面的情景反反复复从头想了一遍又一遍。渐渐地，我明白了。

在这之前，我完全没有意识到自己的状况，实在是太缺乏对自身的自我观照了。冷眼想象一下当时屋里的情景：几件简单的家具，地上零乱的碎木柴片、引火的旧报纸，各处散落着的煤灰，这一切被几条淡淡的、冬日的夕阳分割着。这几条不幸的光线！它们一落进来，就被染脏了，光线过处，微尘滚滚。而我，正在埋头煽火，咳嗽着，流着泪，也许，脸上还沾上了一点点煤灰？这就是那个冬日的午后我和我所处的环境，我们就以那一瞬间的形态永远地定格在他的脑海之中了。我不得不承认，这景象实在是非常狼狈，虽然有“子非鱼，安知鱼之乐”一说，但以这样的一种形象永远地留在人家的脑海之中，不管怎么说，也是我所不愿意的。但不愿意又怎样？所以啊，世间的事，有时也真是无可奈何的。

如今我侍弄炉火的技术已经很不错了，比如去年冬天，整整一冬，炉子只熄灭了一、两次，眼看天气就要暖和起来，马上就可以撤火了，于是有一天，我就沾沾自喜地把自己好好夸了一顿，没想到，第二天火就灭了，而且此后的两、三天接连着又灭了三次，我大为惊诧，不由得想起听到的一句话：饭要吃饱，话不能说满。看来上天一直在关注着我，随时以各种方式给我以警戒和劝告。但是，连这样细小的事情都要管，这个上天是不是也太琐碎了？

现在北京的平房已经越来越少，大片的楼房拔地而起。如今，我们这一片平房也快拆了。住楼房比起住破旧的平房，当然有着种种的好处，但想到以后的冬天，就再也没有了炉火的陪伴，于静谧中再也听不到水壶的吟唱了，还真有些怅然若失呢。

但是，不知不觉间，在电视中就开始注意起了房屋装修的节目。有一天，忽然看到一款设计中有一个大大的壁炉，炉内火焰熊熊，一阵高兴，瞪大眼睛仔细看，唉，原来是光电做出的效果！不禁哑然失笑！但同时，心中也升起一种感动，看来，有太多的人和我一样，虽然住进了楼房，可心中仍眷恋着火焰的奔腾，喜爱看它那热烈的舞动。我忽然明白，其实，这种眷恋和喜爱是深藏在我们每一个人心中的，这是我们人类共同的祖先留给我们的一份遗产啊。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54】

古人说五十而知天命

中国人和外国人的确不同，他们计算一个人有多大岁数，习惯上从农历的正月初一开始。今年春节过后，上班的第一天，我在电梯里冉冉升起的时候，忽然有一种异样的感觉。

我对身边的一位同事说：过年好。

然后又说：又过完年了，真快呀。

见他点头，我又说：如果让你再从头活一遍，你还会这样活么？

同事是个20多岁的青年人。他抬头看我的目光就有些冷漠，与我在一只小狗脸上看到的十分相似。那是不久前的一天，在一位搞摄影的朋友家里，我用几块肉骨头喂了小狗以后，叫它站着、趴着都很听话，觉得这只浑身斑点的小狗太聪明了，学一些算术会更加可爱。

我举起一只手指，这是一，一。我举起两只手指，这是二，二，记住，是二。

小狗就换了冷漠甚至轻蔑的眼神看着我，叫我好不自然，深刻地感觉到自己错了。咳，让20多岁的人重新活一遍，与当时让小狗学算术，都是没有考虑到对方需求的同一类错误。他们和它们都很可爱，而我老了，已经过完了50岁，雄赳赳气昂昂，向生命的下半个世纪迈进。

过完了50岁才觉得老了，这显然与契诃夫有了10年的差异。在他的戏剧里（那些戏剧真是比他的小说好了很多倍，我觉得他只是优秀的小说家，却是个伟大的戏剧家），假借一个中年男人的口，说出了他的悲剧理论——人生真正的悲剧，并非那些偶然发生的不幸事件，而是人的生命开始以后就不可逆转，不可倒流。到了40岁，好像登山一样爬上峰顶，以后就开始下山了，默默无声地走向死亡，索然无味了还要忍受（这一两句记得原作没有，是我加上去的），这才是最大的悲剧。

后来那中年男人选择了第一幕就挂在墙上的枪支，在幕布后面给了自己沉闷的一响。我没看过这部话剧，只是

在20多岁的时候看到了剧本，并且知道了看剧本比看剧更重要，如果剧本好还用得着看剧么？同样，如果剧本不好还用得着看剧么？

人生不满百，常怀千岁忧。首先这样说的，是中国的古人。

于是，我突然决定把自己经历过的、看到听到和想到的事情记录下来，用非虚构文学的方式记录下来，给比我小的人、比我经历少的人、与我不是一个国度的人、与不是一个时代的人来阅读。

我曾想过用虚构文学的方式，比如小说，但是，当代中国小说的想象力太弱了，远远赶不上这个国度里生活自身的想象力。还有，当代的中国小说已经败坏和正在败坏读者朋友的胃口，我已经无法加入其中。更重要的原因是，我根本就不想写中国小说，又不精通外语，写不了外国小说。

在这个蚊子和电脑一样嗡嗡鸣叫的夜晚，我想来想去，至多可以像诺曼·梅勒《刽子手之歌》那样写一些非虚构的东西。不同的是，他采访的是别人，我采访的是自己和我经过的时代。我将要写下的东西，可能是我和我的家庭、我的城市、我的国度、我的世界融会在一起的编年史，是快乐或忧伤的自传和公传。“公传”一词可能在世界上是第一次被使用，只能在与自传相对的字面意义上理解。

记得有一次，我想对一位比我小了十多岁的英国作家说，这世界上本来就没有什么文体，有什么样的作家，就会有什么样的文体。以前没有自传与公传的文体，是因为没有写自传与公传的作家。还有，作家是写作的主人，而不是所谓的文体是写作的主人。比如当我想写些回忆的文字，感觉到世界上所有的一切都密不可分，与我有各种各样的联系，可以说是它们的交互影响，形成了现在的我。在我的描述里，自己和自己以外的事情，时而平行，时而交叉，时而融会，时而分离，它们是自由的，没有任何约束。

我还决定从1954年写起，因为那时我在世界上已经存在，虽然在娘胎里还没有出生。

从农村来到城市

我在娘胎里面小到忽略不计的时候，我的三个哥哥正在娘胎外面渐渐长大。他们之间与我的年龄差距分别是11岁、7岁、4岁，这种距离恰到好处，可以一个看管一个或者一个欺负一个，非常方便。那时候中国所有家庭的父母都一样，不能照顾到每一个孩子。

一直到现在，我都没有搞清楚，我们兄弟几个对父亲母亲的称呼为什么与众不同。有的人家管父母叫爸叫妈，有的人家管父母叫爹叫娘，我们家和他们都不一样，父亲叫爹，母亲叫妈，硬是把两套称呼系统搅合到一起来了，并且那么自然，那么亲切。

1954年，我们家刚刚从农村搬到城里居住。在搬家的前几年，爹在村子里当干部，正赶上暴雨连天，辽河大坝忽忽悠悠的眼看就要塌了。他领着一大群的青年农民在坝上跑来跑去，根本顾不了家里，造成了我们家里的两个重大损失。一是我的二哥正在出麻疹，耽误了治疗，后来虽然没死，却在脸上落下麻子，影响到他一生的幸福；二是我们家的几亩高粱全都淹在洪水里，不能及时割下来晾干，最后全都变黑了扔掉，影响到一家人第二年的生存。

爹在那年深秋和妈吵了一架以后突然不见了，直到第二年春天才回来。他从怀里掏出一摞子钱扔到炕上。买粮去吧，他说。后来人们才知道，他去了江北（即黑龙江），在林区深过膝盖的雪地里扛了一冬的木头。接下来的几年日子也不好过，就把全家搬到了鞍山城里。

这么说起来，爹是个硬汉子，和1954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海明威一样是个硬汉子。海明威的身上中过200多个炮弹碎片，爹的身上被江北的树枝和严寒撕开了几千条裂口。我的心里非常清楚，爹应该是一部小说的主人公。有些事件里，他像海明威因之获奖的那部小说里的人物：在黑夜的海上，隐约着哈瓦那的灯火，老人孤单地和相继而来的鲨鱼搏斗，“人可以被摧毁，不可以被打败”。而在另一些事件里，他像海明威的书面获奖演说里所说的，“常被驱赶到可能到达的远处，陷入无人帮助的孤立境地”，却没有对命运的任何一次抱怨。

海明威在1954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时候，我在娘胎里已经长到拳头般大小。在更早一些的1941年，海明威作为战地记者来中国采访抗日战争时，中国的所有的一切，还和我没有一丁点的关系，我还没有被确定降生在哪一个国家，是白人、黑人或棕红色人种。在晚一些的1961年，6岁的我在饥饿年代过后不再是骨瘦如柴，海明威已经把猎枪枪口塞进嘴里，一起扣动两个扳机，让自己成为他狩猎生涯里一个最凶猛、最重要的猎物。

后来听妈说起，我家是1954年来到鞍山的，来了不长时间就怀上了我。那时候，鞍山刚刚建市17年（1937年中国的末代皇帝溥仪在长春的伪皇宫颁诏，鞍山成为市级建制）。

那时候，鞍山还是新生共和国的中央直辖市（因为钢铁的特殊地位。大约直辖了4年左右，在1954年9月被撤销了）。

那时候鞍山有许多空着的房子，钢铁厂需要大量的工人，从农村来了就给变成城市户口。

报纸上说斯大林逝世

就在我的全家赶着几辆马车，走了两天进入鞍山地界的时候，报纸上几乎天天有关于鞍山的事情。1954年3月13日的《文汇报》就有一篇转自新华社的报道：

“我国第一个自动化的、最大的炼铁炉——国营鞍山钢铁公司第八号炼铁炉已在九日午后九时点火，并在十一

日上午十时十二分出了第一炉铁水。铁水经过化验，质量良好。“当第八高炉的准备工作完成，即将点火的时候，鞍山工人突然听到了世界劳动人民革命导师斯大林同志逝世的不幸消息，但是在第八号高炉工作的职工，忍着悲痛，擦干眼泪，坚决按照计划进行了点火工作，等待这座由于斯大林同志的关怀和苏联人民以及苏联专家的帮助而改建成功的高炉出铁。”

当时的报纸就是这样报道的。

让我深感兴趣的是在这段报道里，硬生生加上斯大林逝世的消息，还要加上中国工人的悲痛流泪。根据我们报纸现今的可信程度来推测，当年这篇报道的真实性也是值得怀疑的。

一是这座高炉在苏联专家帮助改建之前是什么样子？据一些文章的回忆以及鞍山一些老工人的见证，以前鞍山的高炉是日本几家株式会社从德国进口的设备，属于国际最先进水平。四十年代里美国飞虎队的飞机在支援中国抗战时，从南方飞到鞍山轰炸过，目的是打击几家钢铁株式会社为日本侵略者提供的钢铁，但他们扔了几颗炸弹就回去了，对设备没有太大的破坏。二战接近结束时，苏联红军出兵中国东北，撵走了日本人，就把那些设备拆下来运到苏联去了，建起了一家很先进的钢铁厂。

二是谁会为斯大林逝世悲痛流泪？中国工人吗？如果他们悲痛流泪，就显得比当时的苏联人还要拥护和欢迎斯大林的暴政独裁，实际上包括解放战争要不要打过长江，包括建国以后要不要搞新民主主义，包括抗美援朝谁出钱谁出兵，中国当局已经与斯大林有了很大分歧，不会不影响到中国的工人。

更加值得怀疑之处，是斯大林根本就不是死在1954年，而是死在1953年。月份没有错，年份不对了。我觉得很奇怪，如果是斯大林去世整整一年，我们的报纸才公开发布消息，有这个必要吗?或者是我看的那套书搞错了，但那套接近300万字、定价698元人民币的《中国老新闻》，是国内搞新闻研究最有名望的一所大学里面的博士主编的，又怎么会犯这种小儿科的错误？

安静下来的岁月

当时我爹我妈即使知道苏联的斯大林逝世，也不会悲痛流泪的，用我们老家形容替别人瞎耽心的一句俗语来说，就是：祖坟还没哭完，还去哭乱坟岗子？

爹的老家在辽中县，妈的老家在台安县，中间隔着一条辽河遥遥相望。河上有摆渡的小船。据说那时候水里的鱼很多，冷不丁就会跳到船上来。水面上有一种黑色的大鸟，如果张开翅膀悬在船的上空不动，可以为一两个人遮住火辣辣的太阳。河边的人捉河蟹特有办法，用一条挂满高粱穗的粗麻绳子下在水里，贪吃高粱的河蟹又大又肥，很快就被捉住，成了人们痛饮农家烧酒时的美味和笑料。

我在最近的几年里多次见到了那段辽河，水少了水浑了，鱼和河蟹没有了。

有一次我顺着爹妈来鞍山的路线走了一次，并且估计那几辆拉满家具和杂物的马车，当天晚上就歇息在一个叫唐马寨的地方。在那里，我找来找去，没有看见什么，直至想起别人讲给我的两件关于唐马寨的笑话。

一个是在美国出兵柬埔寨的时候，我的一位作家老哥回到县城边上的家里，老伴儿对他说：我今天听电匣子，美国打到唐马寨了。我在笑过之后，对那位老嫂很是敬佩：你看咱们的中国农村妇女，多镇静啊，美国打到离家几十公里了还看不出惊慌。

另一个是听出租车司机讲的，说是大年初三这天，有个女士从鞍山市中心打车去唐马寨，往返路费好几百元，结果到那里没下车就回来了，说这叫什么唐马寨，没有唐马也没有寨子！我听了以后实在笑不出来。我知道每到春节的时候，最难度过那段时光的，是那些形形色色的单身女人。我的性格就是那样，这世界上有人痛苦我就痛苦，有人寂寞我就寂寞。我是我们老家形容的“哭乱坟岗子”的那种人，或者是那种持有悲悯之心的作家。

我可能还是个机会主义者，一个抓不住机会也赶不上机会的机会主义者。就拿我的出世来说，就是典型的机会主义。我既不是我大哥也不是我二哥三哥，他们都赶在不太好的年月出生，而我在娘胎里孕育的1954年是个多么好的年头啊。

1954年。那个世纪的第一次、第二次世界大战都成为遥远的记忆，世界的格局已经确定，并且开始了大规模的和平发展。那一年，局部的战争渐渐减少，东南亚的几个国家正在从殖民主义的控制下解脱出来。

我看到几张那一年拍摄的照片，一张是神父弯下腰来，正在给一个胖墩墩的孩子洗礼；一张是在夏天清晨的微光里，有位英国家庭主妇清洗着家门前的石阶。让我愉快的是照片上神父、孩子、主妇的愉快神情，还有那些宗教生活、世俗生活在一片宁静中的意义。

喧嚣和混乱了几十年、几百年的中国也在这一年宁静下来。这一年我爹带着全家刚刚来到鞍山的时候，有个年轻人已经早早来到鞍山，开始追逐他那迷蒙的梦想。此前一年的初夏，抗美援朝的中国志愿军需要扩大队伍，到大连附近的农村征兵。偏偏那个村子的青年不愿意去朝鲜打仗，征兵的任务实在无法完成。村里就让青年们坐在几铺大炕上，灶门里添了一捆又一捆的柴禾。屁股热得实在受不了，他和几个青年从炕上站起来，成为参加志愿军的志愿报名者。他们到县城里练习瞄准放枪，两个月后就要开赴前线，与美国士兵拼命。

这时，战争停止了（据说因为斯大林去世了，战争很快就停止了）。县里的干部说，你们命真大，便宜你们了，县里决定给你们开路条，到城里当工人去吧。他以逃跑的速度离开老家农村，投奔在鞍山美术工艺厂的叔叔。这个因祸得福的年轻人姓宋，后来成了很一位优秀的画家，并且在1973年成为我学习画画的老师。

话题回到1954年，中国一片建设热潮。那时中国的经济结构是国营、民营与小生产者的结合，与改革开放的90年代相似。各种经济在国民收入中的比例，与90年代末相差不远。中国在那一年里最重要的事情，是开了全国第一次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叙事意义上的时间

在写作这部自传与公转的时候，我忽然感觉到时间的快速流失。比如说，停顿几天才把下一段文字粘贴到博客，就觉得无端浪费了很多时间，浪费了我的、朋友们的时间。朋友在新浪博客里搜索我的名字再进入这部作品，看不到更新时会露出一些失望的神情。那么，我的这些文字已经拖延了20多年才动笔，浪费的时间是谁的呢？是我的时间还是历史的时间？

我还感觉到时间在叙事上的意义。比如说，许多事物都有个起始时间，并且与它们的意义紧密联系在一起。

在1949年9月29日，也就是共和国建立的前一天，《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获得通过，成为共和国的临时宪法。它是一部相当重要和正确的文件，以至于我们用了50多年的背离与重返，才证明它的第二十六条，是怎样的重要和正确。

“第二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是以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之目的。国家应在经营范围、原料供给、销售市场、劳动条件、技术设备、财政政策、金融政策等方面，调剂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使各种社会经济成分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

这五种社会经济成分在1954年以前，对共和国迅速提高国家财力、改善民众生活发挥了相当积极的作用。我还看到一个让我感慨不已的数据：共和国初期，国营经济以外的份额占整个经济的65％，与中国改革开放20多年后的情况比较接近。

在世界史学界看来，新中国的宪法如果晚几年而不是1954年制定，或许会更稳定一些。我阅读过的一篇文章这样写道：“根据世界的立宪经验，制宪活动一般都是在社会基本定型，各种社会关系基本处於稳定的状态下进行的，特别是后发宪政化的国家更是如此。比如，近代的日本从开国到制宪大约用了二十多年的时间。”也许这样说是有道理的，现在我们使用的宪法已经是第八个版本了，可能还会修改下去，获得世界吉尼斯的修改宪法之最。

刚刚在键盘上敲出吉尼斯几个字，耳边鼓荡起充满激情的爵士乐之声。许多年里，我和世界上前仆后继的爵士乐迷们，恨不能早生一些年，参加1954年在纽约附近举办的新港爵士音乐节，那一次是世界上最早的爵士音乐节。

我喜欢爵士乐，因为它比古典音乐通俗却又比流行音乐雅致，天生就有着一种独特的迷人魅力，还因为这种名称非常高贵的音乐，却来自于非洲黑黑的奴隶，起源于世界深深的贫困。更为重要的原因，也是最为真实的原因，是爵士乐永远充满激情，可以即兴发挥，它像海一样接纳各种音乐的河流，没有任何的阻碍。

我希望我的人生就是这样，希望我的思想和悟性也是这样。

音乐与生活有着千丝万缕的牵连。有时候，如果我们听得懂音乐，那往往是我们对生活已经热爱，对梦想还在执著。

我不知道，在1954年，我在娘胎里渐渐孕育成形的时候，世界上第一次的爵士音乐节，是否真的和我的形成以及我出生后遇到的生活，有怎样的联系。

但我会在这种美好的音乐气氛里，进入1955年，我出生的1955年。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55】

出生在两位菩萨之间

写完1954年以后，几天里想了很多事情，找了很多资料，才知道我一旦出生，就可能是凶险累累，灾难重重，忽然就犹豫起来：在1955年3月的某一天，我还要不要出生呢？

大学同窗雪儿很着急，在博客的留言里，她看出我有不愿出生的意思。如果我在1955年不在中国东北的辽宁省降生，这辈子就错过了和她在大学里的相遇，并且成为生命里很重要的朋友。同是大学同窗的袁先也很着急，来我的博客看我几次了。似乎在许多年以前，他已经决定陪我在同一年出生（他的出生仅仅比我晚了一周多一点，刚好是光从太阳走到地球的时间），并且将来在同一所大学的同一个班级、同一个网络的同一个博客圈子里好好陪我。

刚才我说我的出生是在1955年3月的某一天，其实我指的是3月的13日至15日之中的一天。自从记事以后就一直牢牢束缚着我的户口簿上，写的是15日，但与我的农历生日无法链接。我的农历生日是二月二十，按照那一年的农历推算，应该是3月13日。

我不知道是谁把我的生日搞错了。按一般的说法是农历的比较准确，而且我很愿意按农历算，在我出生的前后两天都是佛教的重要节日，二月十九是观音菩萨的圣诞，二月二十一是普贤菩萨的圣诞，我出生的那一天应该是借得佛缘而充满灵气和悟性的一天。在我小时候看的一本书上，确实写着我出生的农历二月二十，曾经是中国古代的一个节日，叫花朝也叫百花生日，百花盛开，赤橙黄绿，一个非常美丽又非常浪漫的节日。

从我大学毕业回到故乡之后，因为工作的关系接触过一些灵异的人士。他们经过这座城市时，连城市里的重要官员都纷纷会见，恭而敬之，再请他们测算一下自己所关注的事情。据说有一灵异人士问了某领导的生辰八字，然后说，你家里南面阳台上挂着某某东西，对你的官运很有影响。那官员不信，说我家阳台从来不挂那类东西。随即让秘书和司机悄悄回去看了一下，果然在那里挂着，也就赶紧摘了下来。

在那些时候，我是不用他们为我算命的，因为我知道严重影响着我的命运的，不是某处挂着的一面镜子或一把锯子，而是我认真读过的那些书，是那些书让我产生和巩固了人类的良知，让我无法加入到这个龌龊社会里龌龊的

族群，也就不会走上升官发财的路途。

虽然是这样，我有时也带着很大的兴趣，看些相关我的属相、星座、血型、出生年月等方面的书，有时还觉得书上说的比较有理。比如，我最近看到的一篇文字，提到了出生在农历二月二十的人。以下的文字说到了我的生命运程：

“（二月）二十日出生之人，一生运势波折，临事总有意外风波出现，因而造成身心上的烦忧与劳苦。虽然人生路途中的困阻看似繁多，行事也多半必须四处奔走，所幸总能藉此获得人生命题的解答，为自己开创不同的领域与境界。整体大运方面：少年时期运势多舛，加上亲缘浅薄，家庭父兄所给予的助力不多，因此多半会在年少之时赴外求学或发展事业，此日出生的男性尤其容易如此；步入中年后，运势较有开拓，出外发展容易获得财利，而命运中的吉、害虽然互有增减，所幸都有贵人从中相助。晚年以后运势大开，事业及财务收入亨通发达，可以说是属于逐日昌盛的命格。”

匆匆看了一遍，少年时期比较准确。中年时期也比较准确，只是由于我没有出外发展，而且遇到贵人时不肯弯下腰来请他们相助，被自己白白耽误了大好机会。晚年以后呢？也许我会有亨通发达的可能，因为我经常能看到别人看不到的商机。比如昨天的这个时候（都是在夜色很深的时候，我有过几十种几百种能改变自己处境的发现，所以我想起我的好友、作家晨哥评价我以及他家乡一些人的话：“夜晚想到千条路，早晨起来卖豆腐”），我在袁先的博客里留言说：

“白天看到一位靓丽女性，可惜跛脚走路。我就忽然想到，我们为什么不生产一种能让鞋跟的高度随意调整的鞋子呢？一个好处是让正常人上下坡路时方便一些，一个好处是让跛脚的人走路不再一脚高一脚低那样难受。我们申请个全世界的专利，开个工厂生产这样的鞋子，然后卖给正常的人，送给跛脚的人。好不好？”

我爹开了个修鞋铺

现在想起来，我还继承了我爹的一个特点，对老的事物充满留恋之情，同时又总在追寻新的事物。1955年，爹已经37岁了，他打开一个伪满时候留下的大木箱，把里面满满装着的修鞋工具一件件拿出来，在鞍山南端的长甸铺开了一家修鞋的店铺。

爹的修鞋手艺是伪满时候在沈阳学的。他十几岁就到沈阳学徒，后来成了一个很不错的鞋匠，甚至能自己用皮革仿制出日本人穿的军用皮靴，修理那些皮靴更是毫无问题。事实上，他确实修过日本人的军用皮靴。

那时候，沈阳的日本人，到我这儿修鞋，都给钱，没有欠账的。爹说。同样的话，妈也说过。在我的爹妈以及许多老一辈东北人的印象里，日本人占领东北，是想长期发展下去，建一个他们那样的国家，像他们自以为的文明

和先进的国家。他们有时候对中国东北普通的工人和农民，也比较和气。

爹离开沈阳回到辽中乡下的时间，肯定是在日本人投降以后。

我的大哥在伪满时候已经出生。据他回忆，在日本人投降撤退的时候，一个常来修鞋的日本人把我爹找去了：我们要回国了，这些东西都带不走，要什么你就拿走。于是我爹带领修鞋的伙伴们搬了一趟又一趟，搬回一些好看的东西和值钱的东西。

至于后来爹为什么要离开沈阳，我妈的说法是因为害怕。有一次，沈阳来了俄罗斯的马戏团，搭建了高高的大棚子演出，爹妈抱着大哥坐在看台上。一根十多米高的柱子毫无预兆地倒向观众席，把那一长溜的观众砸成肉饼。我妈说，那一排被柱子砸死的人和她只隔了三个人，和我爹就隔了两个人。我妈又说，一看城里太不安全，就搬回乡下了。

对妈的这种说法，我和几个哥哥在多少年里都深信不疑。后来我查过资料，在苏联红军进入东北赶走日本人之后，沈阳确实来过俄罗斯的马戏团，但没有提到演出的场次和演出时的事故。另外，我看到的资料还包括一些对苏联红军不利的说法，他们占据了东北的大城市之后，打跑了前来接收的中国国民党部队，也打跑了前来接手的共产党队伍，直到他们把需要的战利品全部运回苏联才交出东北。在1984年出版的《鞍钢史》里介绍：“1945年8月15日，日本侵略者无条件投降后，鞍钢遭受了极其严重的破坏。从1945年9月下旬到11月上旬，仅40多天时间，鞍钢的机械设备就被拆卸运走三分之二，连同其他一些被运走的物资共达7万余吨。”这本史书无法回避鞍钢的设备被人运走，但是必须回避鞍钢的设备被谁运走。在1949年以后，中国对苏联老大哥极力效仿，亦步亦趋，如果有人说到他们制度以及人性的坏处，可能就说到了我们制度以及人性的坏处，遇到很大的麻烦。据此推理，我妈在撤出沈阳时的恐惧心理，不仅来自当年一次偶然的马戏团事故，还和苏联红军在沈阳的所作所为有一定的关系，比如杀人放火、抢掠奸淫，在当时的中国东北造成了极大恐慌。只是我妈和我爹对这一段历史讳莫如深，所以能保证一家人生活的稳定。

爹在长甸铺的修鞋门市十多平方米，是和一个姓孙的人合开的，好像很容易挣钱。我家所在的长甸铺，已经盖起一大片低矮的红砖房，为新来鞍钢的工人提供简易住宅。1955年，是鞍钢敞开大门向全国各地招工的最后一年。附近省市的农村青年大量涌进鞍山，带着激情和力量走来走去，脚上的鞋磨损很快，也就经常光顾我爹的修鞋铺，把钱递到我爹的手里。

你爹的修鞋铺里，摆着啤酒，渴了喝啤酒，连水都不喝。我妈这样说过。
那时候，你爹给我买了件衣服，挺贵的，我没看上，说了你爹几句。你爹拿起衣服，三把两把撕碎了。

妈后来把这件事告诉我的时候，我能想象出那时爹妈吵架的样子。据说中国姓董的人脾气倔，据说中国的手艺

人脾气倔。我爹是手艺人又姓董，脾气当然很倔。我妈的脾气不倔，但是很暴躁。我见过爹妈之间无数次的争吵。

在爹的修鞋门市开业就很挣钱的1955年初，生意好的时候一天能收入几万元到十几万元(旧币)。但这样的好时光没有维持很久。

新中国发行的第一套人民币经过几年的膨胀，已经在使用时难以用数字来运算了，一瓶啤酒要几百元，一张普通的邮票也要几百元。于是在我出生的1955年3月，国家的第二套人民币开始使用，并且立即废止了第一套人民币的流通。

我大哥走在放学的路上，经过一家银行。他看见，拥挤不堪的人们围住银行的柜台，带着茫然的神色伸出手去，把手上的10000元旧币换成1元的新币。

我妈说攒钱有什么用

就在前几天的酒桌上，我问一位在中国银行工作了几十年的老朋友，1955年那次人民币改值，一万元变成了一元，对中国百姓的生活有没有很大的影响。老朋友满脸都是关切之情，慢慢地说，你不要再写博客了，在博客上说话所有的人都会听见。那些历史只能留给后人去探索，我们这代人离那些历史太近了，许多事情搞不清楚。

人民币改值的事情我就搞不清楚，因为在1955年过后的半个世纪里，除了搞人民币收藏的人，几乎再也没人谈起那次重大的货币改值事件。

在那个世纪的世界上，唯一与我们相同的，是苏联1921年的新生的苏维埃政权，也是在新政权建立了几年以后，搞了一次货币改值，并且，也是用一万元旧币兑换一元新币。与我们不同的是在1997年底，他们再一次实行币值改革，用一千元新卢布兑换一元最新的卢布。那时候俄罗斯的一位美术教授正在中国一所大学作访问学者，他接到家里电话后忽然泪流，他们家里一下子就变成穷光蛋了。我看到的一个法制案例说，在那之前的1993年，中国安徽有位在俄罗斯经商的人，借给他的中国老乡九百多万卢布，当时折合中国人民币八万多元。说好了十天还钱，没想到经过法院打官司才要回来的时候，已经是1997年4月，贬值后的九百多万卢布，折合人民币才一万多元。他的亏可就吃大了，到了那年年底，卢布改值一千比一，那些留在法院里的卢布几乎变成了一堆废纸。他和千千万万的俄罗斯人一样，等于是把钱财白白交给了俄罗斯人的政府。

攒钱有什么用？我爹从来就不想攒钱，挣一个花一个，挣两个花一双。

攒钱有什么用？我妈说：那年秋天，你大舅要为你姥爷重新发送（辽宁农村把安葬叫发送），跟一个亲戚借钱。亲戚家种了十多天（这里的“天”是一种民间的土地计量单位，其面积大约和公顷相近）地，高粱全卖了，钱借给你大舅。你大舅搭了大棚子，请了和尚，雇了鼓乐匠人，吹了七七四十九天，把你姥爷发送了。第二年钱毛

（贬值的意思）了，不值钱了，你大舅用毛驴驮了一口袋豆子卖了，就卖出前一年几十大车高粱的钱和一年利息的钱。你大舅去还人家钱，人家哭了。德印（我大舅的名字），这钱我不要了。你大舅把脸一绷，是我发送老人还是你发送老人？当时不是讲好一分利么，都还你，一个不少。

攒钱有什么用？攒钱的速度赶不上国家印钱的速度哦。后来，我看到1955年以前使用的第一套人民币，最小的面值是一元，最大的面值是五万元。从国际上发行货币的惯例来看，大面值的货币往往是最后发行的。可见当国家印刷钞票的速度太慢时，还有加大货币面值的招法，让你百姓手里的钱越攒越多，但生活未必越来越好。

因为那时的纸币没有含金量，只能按照购买力来兑换外币。1949年1月，新中国成立那年，1美元兑换80元人民币，到了1952年12月，1美元兑换26170元人民币。这个期间的通货，膨胀了300多倍。

到了这个时候，国家就应该发行新的货币了。1955年3月1日，中国开始发行新人民币，新旧人民币的比率为1:10000。自采用新人民币后，1美元折合2.4618元人民币。

我大舅借钱正好赶上钱毛了的事情，发生在哪一年已经无法考证，但肯定不是1955年。1955年，是新中国成立后最好的年景之一，政通人和，百废俱兴，物价已经平稳，百姓安居乐业。那一年的货币改值对百姓生活的影响看来不大，改值前一张邮票800元，改值后一张邮票8分钱，没涨价也没降价。

在我出生的1955年3月，在苏联印刷的3元、5元、10元新版人民币，在中国印刷的小面值人民币，开始在市场上流通。这些人民币后来被称为第二套人民币，在我看来的最大意义，是在钱币上正式开始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名称，不再使用中华民国的字样。由此，我找到了我在这一年这一月份出生的重要意义。我既然已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生了，还能使用中华民国的钱币么？

人的名字是个符号

就像货币只是个符号，我的名字也只是个符号而已。

按照中国人起名字的方法，通常的第一个字是姓，第二个字或者第三个字是这一辈人的共用字，来自于老辈留下的家谱，表示这个家族承继繁衍到多少代、多少辈份，另外的一个字就是自己的名。在几个哥哥出生之前，爹妈能够想到的儿子数量大约是三个，于是，第一个儿子用了“金”，第二个用了“满”，接下来用了“库”，连起来的意思挺好：家里的库房堆满了金子，生活当然很优裕富足了。实际上，我的前面应该有四个哥哥，还有一个没起过名字的哥哥。他排在我的大哥之前，还没等到出生就结束了弱小的生命，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见到他的长相。

1955年3月，鞍山的很多人家都忙着到银行排队，用一万元旧币兑换一元新币，然后赶紧去买东西，能买到什

么就买什么。我爹我妈却把几个孩子赶到修鞋铺去玩，又请了一个接生婆到家里，等着我的出生。

爹的修鞋铺门朝南开。东面和南面是稠密的工人区，一排又一排低矮的房子。西边是条很宽的路，在我出生的时候成了修建有轨电车的工地。北面是个广场，广场旁边就是一家医院。但我妈不想去医院，生过几个孩子了，再生一个是件很容易的事，一把剪刀、一盆热水、一个接生婆就够用了。我家在爹的修鞋铺的东面一百多米，也就相隔了两座房子的远近。那些房子宽不过四米，长度却有四十多米，南面开了十个不大的窗户，北面开了十个不高的门。那些房子由于狭长，被人们叫做趟房。每一趟房里住着十户人家，每个人家有十多平方米，用砖墙隔成里外屋，里屋住人，外屋做饭。我家住在东面数第三个门的里面。

现在想起来，我家住在那里的时间不长，大约是两年到三年，我还没有记事的时候就搬走了。我九岁时，二哥带我去看那趟房子，指着第三个门说，你生下来那会儿，这是咱们的家。我们敲门，再掀开厚厚的棉门帘子进去看了看，里面很黑，四下透风，那家人老少三代，住的很挤，屋里没有暖气，没有地方生炉子，睡觉和取暖都用一铺大炕，占里屋面积的一半。
这就是我出生的地方，没有堆满金子的库房，也没有关于金子的想象。我爹我妈是在这间屋子里为我起名字的。虽然我是在爹妈的计划外出生，但名字并不难起。

妈想了想，说：叫“银”吧，四个孩子，金银满库。

爹想了想，说：叫“仁”吧，听着一样（辽宁人分不出汉字的平舌卷舌），名字好写。

就按爹的意思，我开始叫这个名字。

后来到了“文化大革命”的时候，爹为了让我们的名字具有革命进步意义，跑了一趟派出所，把自己的名字和四个儿子的名字都改了。爹的原名叫董贵桢，改成了董华山。三个哥哥和我不再叫董学什么，一律改成了董什么国，比如董爱国、董兴国、董卫国。另外一个董什么国已经忘记了，因为那时我们兄弟几人谁也没正式使用那些名字，没几天就跑到派出所改了回来。

只有爹给他自己改的名字，一直用到最后，并在1977年刻凿在他的墓碑上，被一年一年的灰尘覆盖之后，又被一年一年的雨水刷新。

国家的名字也是个符号

就像一个人的名字仅仅是个符号，一个国家的名字也不过是个符号而已。在我看来，除了使用的方便与不方便，没有更大的意义。

就在几天前，我才知道了两件事情，一件好事一件坏事。好事是：全世界走出国门的12岁以上的学生，需要办一个在一百多个国家通用的国际学生证，可以享受的各种优惠待遇，与所在国家的学生相同。坏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建立了半个多世纪之后，在这个可以代替护照证明身份的正式证件上，必须使用中华民国的国号，还必须由香港人代为办理后再寄回大陆，因为根据1950年代签署的某个约定，签发国际学生证的机构只承认中华民国。

一直到现在，中国大陆的孩子们的国际学生证上，还是用中华民国的名字。

在这件事情上，我面临着二难推理，要么是我们的政府如何如何，连这点小事情都解决不好；要么是国家只是个符号而已，叫什么名字都无所谓。

遥想当年，为即将成立的新中国起一个名字，确实让人挺伤脑筋的。1949年6月15日，毛泽东在新政协筹备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致词的时候，想用的还是“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并简称为“中华民国”。毛泽东的最后一段话慷慨激昂，激起了热烈的掌声：

中国人民将会看见，中国的命运一经操在人民自己的手里，中国就将如太阳升起在东方那样，以自己的辉煌的光焰普照大地，迅速地荡涤反动政府留下来的污泥浊水，治好战争的创伤，建设起一个崭新的强盛的名副其实的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

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万岁！

民主联合政府万岁！

全国人民大团结万岁！

“万岁”是中国封建时代留下的敬语，表示一种长久的祝福，比如，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这个词语在我年轻的时候泛滥成灾，甚至我都知道它翻译成英语、日语、俄语时各自的读法，还知道被喊成万岁的事物，有时也很短命。比如在1949年6月的这三个万岁里面，第三个万岁可以一直用到现在（现在的全国人民也需要团结）；第二个可以用到1954年下半年（那时就没有民主联合这回事了）；第一个万岁只用了短短的几个月就流产了（新中国成立时放弃了这个名字）。

在那几个月里，经过反复酝酿和讨论的、中央已经确定的“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国名，开始广泛征求党外人士的意见。张治中说：“‘共和’，这个词本身就包括了‘民主’的意思，何必重复？不如就干脆叫‘中华人民共和国’。”清华大学教授张奚若先生说，有几位老先生嫌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的名字太长，他们说应该去掉民主二字，我看叫中华人民共和国好。有人民就可以不要民主二字，焉有人民而不民主哉？且民主一词Democracy来自希腊字，原意与人民相同。去掉民主二字从下面的解释也是很容易明白的，是共和而非专制，是民主而非君主，是人民而非布尔乔亚的国家。

这些党外人士的意见被整理成书面报告，打印了30份，抄送新政协筹委会主任、副主任、委员和各组长：

我国国名似可将原拟中华人民民主共和国改为中华人民民主国，简称中华民国或中华民主国。将来进入社会主义阶段即可改称中华社会主义民主国。

他们认为，民主和共和无并列之必要。汉语使用的共和国一词纯系翻译西文列坡勃立克，这个词与共和二字在我国经典上的原意并无关系。西文一字当初并非不可译为民主国。因为西文的德谟克拉西与列坡勃立克的字面含义原无根本区别。不过前者指民主的政治体制，而后者指民主的国家。

此外，就在成立新国的几天前，参加过辛亥革命的一批老人带着气愤纷纷发言，不同意使用“中华民国”的简称，于是这简称也消失了。

在另外一些关注那场国名之争的研讨文章里，也有人把国名看的十分重要，好像那个符号真的关系到国家的许多方面，比如后来的台湾回归。有篇表达一家之言的文章如是描述：

其实按照毛泽东、周恩来的本意，一九四九年成立的新中国应该继续使用中华民国作为国名。因为，一、中华民国是有法律依据的，是得到绝大多数中国人民真心拥护的；二、中华民同已经存在三十八年，在国际上已经有一定的影响，作为国家的名称应该具有连续性；三、中华民国本身并没有什么问题，有问题的是其内部的领导者，不能因为其内部的领导者有问题，而把中华民国这个国名也改换掉；四、道路是曲折的。中华民国历史上出现有问题的领导者，是正常的现象，现在这些领导者已经逃到台湾去了，中国共产党掌握了国家的领导权，中华民国的创始人孙中山先生的“建国方略”可以得到继承和发展；四、共产党夺取全国胜利，建立政权，并不是历史上的改朝换代。毛泽东、周恩来应该预见到了中华民国是不会被接受的，于是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中华民国进行变通，但遗憾的是，最终还被拒绝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中华民国。

据说肉眼凡胎的凡夫俗子，只有在半个世纪之后，才能体会到领袖们当年的深谋远虑。

我真的比凡夫俗子还要凡夫俗子。在事情过了半个世纪之后，并且在接受了这段文字的提醒之后，我仍然不能立刻看出其中的巨大区别。我曾多次避免自己落进柏拉图时代的“名物之争”，或者公孙龙子时代的“名实之争”，在那些漩涡里转啊转的，我晕。

比如在我出生的1955年，形成了外国同我国建交的第一个高潮年，到那一年的年底，已经有二十多个国家与新中国建交。那年同我们建交的南斯拉夫，二战结束后成立的国家，1945年叫南斯拉夫联邦人民共和国，1963年改名为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国家的实质有多大的改变？比如朝鲜，全称叫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民主主义”、“人民共和”都用上了，是否能代表社会制度的进步方向？是否规定和保证了国家远离极权与贫苦？比如

古巴，我现在也不知道它的全名，但无论叫什么都改变不了卡斯特罗作为第一代社会主义国家领袖的、比历代君主更加集权的、80岁了还想再活到140岁的、有三寸气在誓不下岗的英雄气概。

名物之争，或者名实之争，不过是书生们的专利游戏，类似于那种击鼓传花的玩耍。

这叫我想到公元前428年的一件事。知识渊博的安那克萨哥拉，从雅典回到故乡兰普萨科斯，大概有七十多岁了，病得很重。敬重他的家乡人曾经问他，哪是最好的方式来颂扬他的事业，表彰他的智慧。他只是简单地要求每年在他的忌月，让孩子们不必上学，整日玩耍。

当我也成了一个书生之后，和我的同伙们经常做名物之争或名实之争的讨论分析，其实对社会一点儿意义也谈不上。无论鼓儿敲得再怎样响亮，无论花儿传到谁的手里，在距离书生们不远的地方，政客忙着演说的玩耍，强盗忙着掠夺的玩耍，百姓忙着生活的玩耍，整个世界的人们，各自忙碌不已。

我出生那天的红色炮仗

我出生的时候，大哥领着我的二哥、三哥在爹的鞋铺里面正玩得高兴。说得更准确一些，是他让老二看住老三，然后他直接看住老二：喂，喂，把你小弟领远一点儿，别碰到炉筒子。

大哥12岁了，比较喜欢8岁的老二，因为5岁的老三还太小，和他相比差了一大截儿。

鞋铺里的炉子烧小煤块儿，比家里的火旺，暖暖的很舒服。中国北方那种烧煤的站式火炉，从靠近炉盖的高度伸出一个炉脖子，上面竖起炉筒子，再横着通到窗户外面，排出呛人的煤烟。许多年以后，我的二哥成为我们城市最好的白铁匠之一，就会制作这种炉子和比这更复杂的紫铜火锅。

那一天的火炉烧得太热了，直接在上面烤东西就会被烧焦。如果是烤土豆就好办了，埋在扒下来的热炉灰里，一会儿就有香味飘满屋子。大哥想出一个烤苞米粒的办法，在炉脖子的小平面上放了一块红砖，红砖上放苞米粒，小木棍经常翻着点儿，烤熟了以后三个人平分，谁也不多谁也不少。

“你大哥挺讲民主，”鞋铺里的孙二大爷，以后说起这事的时候总要夸奖我大哥，“领着几个弟弟分苞米粒有均有让。将来指不定能当领导呢。”他眼睛有点儿花了，老花眼镜戴在了鼻子尖儿上，没看见领导的另一种权力和优势：只有领导，才能决定玉米粒熟了应该平分，在这之前领导要品尝一些玉米粒，看看熟透了没有。领导喜欢就多尝，不喜欢就少尝，总之要比群众分享的玉米粒多。

他们回去的路上还有不少积雪，反射着灰白的冬天的阳光。他们在雪堆那里捡到一支红色的炮仗，是那种一个响儿往地上去，再一个响儿往天上去的炮仗，俗名叫二踢脚。

那时候，过年的炮仗要放到农历二月，也就是我出生的那个月。农历二月二是龙抬头，家家都要放炮仗。二月十九是观音生日，有的人家也要放。这支二踢脚呢，估计是前一天为观音祝贺生日放剩下的。

大哥他们乐了，跑回修鞋铺取了一块火炭点着，咚——当——，二踢脚像孙悟空一样，翻个跟头冲上去了。他们笑着喊着跑回家，掀起棉门帘子时看见屋里很黑，听到我刚刚出生的哭声。

他们多了一个很小的弟弟。

在那以后的一些天里，妈撩开衣服给我喂奶的时候，大哥二哥不怎么当回事了，只有四岁的三哥，眼睛紧紧盯着妈，一点儿一点儿，往妈这边挪动。他刚断奶不久，对吃奶的印象还很深刻。

后来在我三十一岁那年，自己可爱的女儿出世了。我妈坚持说应该给孩子多喂点儿奶。妈还说我们家哥儿四个，小儿子吃的奶最少。

妈是这样说的："生你二哥的时候，给你大哥断的奶。生你三哥的时候，给你二哥断的奶。生你的时候，又给你三哥的奶断了。他们吃奶吃到四岁，咳，就属你吃的奶少，三岁刚露面就断奶了。"

我们都笑了，接着说了一些讲科学的话，一周岁———，断奶———，营养———，等等。

但我在笑了之后心头闷闷糊糊的，半天不得清爽。按照普通心理学（我习惯于用普通心理学能够解释明白的，就尽量节省弗洛伊德、荣格他们的心理学）的一项基本原则：需要产生动机，动机产生行为。那么，首先让我们确定：幼儿在三四岁的时候需要母亲的抚爱，吃她的奶便是得到抚爱的最高、最重要的形式。假如，我在三四岁时来了一个陌生的弟弟妹妹，夺走了我用吃奶形式得到的母爱，我的心理会怎样反应呢？

第一步骤：需要（我要在妈妈的怀里吃奶）产生动机（我想夺回被夺走的母爱）；

第二步骤：动机（我想夺回被夺走的母爱）产生行动（我趁父母不注意的时候用厨房的工具把他消灭，没有他了，妈妈只能喜欢我；我还可以用什么东西毁坏他的脸，妈妈说过她不喜欢丑八怪；还可以慢慢欺负他、折磨他，让他瘦小，让他有病，妈妈就喜欢我了；最后一个办法离家出走，反正这个家已经不爱我了）。

多么可怕！幸好我是我爹妈的最后一个子女，没有弟弟妹妹夺走我吃奶的权利，否则的话，在一部欧美电影里，姐姐和哥哥联手想尽各种办法杀死弟弟的惨剧，可能会在我这里发生。

中国的父母在几千年里，都会把小小的婴儿放在自己床边严加看护，是不是也有防备婴儿被谋杀的意思呢？但中国的艺术作品，包括小说电影，绝不会写到这种故事，因为我们民族的心粗得要命，对生命和生命质量的许多事情，向来不去关心。在中国的许多家庭，包括在我们家里，确实没有一个孩子谋杀另一个孩子的事情发生，但你不

能说：这些孩子的心理都在健康成长，不会因为断奶太晚而产生兄弟姐妹之间、孩子与父母之间不该有的仇恨。看看，不懂心理学有什么好处？在1950年代，我爹我妈因为不懂普通心理学的所谓基本原则，可能为自己孩子留下了一种莫须有的心理隐患。

莫须有，是中国的一种传统，也是为优秀精英制定罪名的一种方式。从宋朝迫害岳飞开始，不在需要确凿的证据，只要有莫须有的罪名就可以了。据中国在1955年底的统计，六亿人口中高级知识分子只有十万人，比例很小，总数也很少。假如我的爹妈有一方读过大学或高中，就很有可能在我出生的1955年，像那时候的许多知识分子，因为一种莫须有的关联，牵涉进“胡风反革命集团案”之中，毁掉自己和家庭平静的生活。

不识字的人当了作家

在我出生以后，除了我们家多出一个嗷嗷待哺的婴儿，这个世界并没有因为我的到来，发生太大的改变，北风照旧吹着，雪依然下得很大，那年的春天还是来得很晚，春天来了又是春暖花开，一点也看不出那时有一个作家出生的迹象。那么，是不是世界上所有的作家出生，都没有什么神迹发生？这一点，恐怕会让现在正看着这一段文字的人有些失望。

仔细想啊想，当时中国的文学界确实有两件重大的事情发生。不是一件，而是两件。两件相互之间有一种深刻联系的的事情，就紧紧跟随在我出生之后，轰轰烈烈地发生了，并且对后来几十年的中国文学进程产生了重大影响。

第一件大事，发生在1955年4月，我出生的第二个月。

一家出版社出版了一本20万字小说，作者、主人公、小说的名字三位一体，都叫高玉宝。《高玉宝》描写了在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下、在地主恶霸欺压下普通百姓的苦难生活。那个苦水中泡大、嫉恶如仇、渴望学习的文学形象——高玉宝，在亿万读者心中烙下不灭的印记，成为中国文学史上的经典（准确地说，是革命现实主义文学史上的经典）。

现在看来，这件事的重要而深远的意义，至少有以下两点：

一点是，那时的中国需要不识字的人当作家，免得识字的真正作家骄傲起来。写这部小说之前的1948年2月19日，高玉宝他们的部队打下鞍山（我后来出生的那个城市）之后，高玉宝写了一份入党申请书，总共八个字，仅仅写对了一个“我”字。

“我”后面画了一条毛毛虫表示“从”，一个心形加一只带眉毛的眼睛表示“心眼”，一个画得更像葫芦的鸭梨表示“里”，“要”字写成了“咬”，“入”按东北口音画成一条鱼，而“党”的抽象概念是用挂在大树上的钟

表现的———钟敲起来不是当当当的响吗？凑起来合成一句话，“我从心眼里要入党。”

当时他已经认识了将近100个字，写一篇八个字的入党申请书还不够用，怎么能写出一部20万字的小说呢？好在他有编故事的绝佳才能，“他从小爱听人讲故事，在大连六年，一有闲功夫就跑到说书人那里去听评书，甚至干过替说书人在门口收钱的营生。《隋唐演义》、《薛仁贵征东》、《杨家将》、《岳飞传》、《水浒传》……十几部评书听得滚瓜烂熟，讲起来活灵活现。”中国辽宁是评书的故乡，又是评书艺术家的摇篮。如果不是后来他愿意当兵打仗，中国说不定会多一个天才的评书大师。既然会编故事，不会写字又有什么呢？像那份入党申请书一样，高玉宝继续使用以画代字的方法，如日本鬼子的“鬼”字不会写，就画个可怕的鬼脸来代替；“杀”字不会写，先画一个人头，然后再在这头上画把刀；“哭”字不会写，先画一个人脸，然后在这脸上点几个小点儿。还有很多字无法用图形画和符号来表示字意，高玉宝只好画一些小圈圈空起来，等学会了字，再添到圈圈里。

这本画出来的《高玉宝》，先后重印、翻印500多万册，用22种语言文字（可能包括中国境内的一些少数民族文字）在十几个国家和地区出版，创造了出版史上的奇迹。这件事充分说明，在新的社会制度之下，读书和文化都不是最重要的，那么多既有文化积淀又有文学修养的作家，远远比不上没有文化积淀却有评书修养的高玉宝。

高玉宝当兵前是辽宁瓦房店人，后来做了师职专业作家，回到了大连，当然他的写作方式对辽宁的影响更大一些。2005年金秋时节，辽宁省作家协会的代表大会选举理事时，主持者需要事先公布一些注意事项，其中有一条“不识字的作家可以找别人代笔”，引起了会场一片笑声，不识字怎么能当作家啊？发出笑声的人恐怕都忘了，在高玉宝之后，辽宁省和整个中国出现了一批不识字的作家，地位却相当的重要，活得也比识字的作家好一百倍一千倍。就拿高玉宝来说，后来认识很多字以后，再也写不出像《高玉宝》那样的作品，这也说明了不识字写作对于当代中国文学的极其巨大的意义。

另一点是，那时的中国需要用高玉宝一类的作家，取代那些写不出革命作品的作家。

那些写不出革命作品的作家里，最有名的要算巴金。1949年以前他的《家》《春》《秋》都很不错，但那些只是进步作品而不是革命作品。后来他积极搜集素材想写革命的长篇小说，也认真构思和动笔写作，但没等写出来形势就变了，都成了一堆废纸。半个世纪里，不能与时俱进的巴金，仅仅写出了一部短篇小说《团圆》（电影《英雄儿女》根据这篇小说改编）。

在1949年（中国20世纪文学重要的标志性年份）以后，沈从文、老舍、张恨水等一批小说大家已然失去了小说写作的优势，即使他们留在小说作家的行列里努力追赶革命步伐，也不会比那批从革命出身的工农兵作家更善于进入革命和制造革命。这些来自旧的社会制度的作家啊，他们的小说修养再高，能写出制造农民与地主深刻矛盾的《高玉宝》吗？能写出革命人物高大全形象的《金光大道》吗？能写出那些革命现实主义与革命浪漫主义相结合的

其它作品吗？他们除了改行做另外的事情，还有什么光明灿烂的前途吗？

写到这里我想起一个叫人笑破肚肠的笑话。

1950年代，中国培养了一批工农兵作家，曾经让美国政府陷入一时的担心。美国的一位情报官员向政府报告，说中国政府支持的工农兵作家声势浩大，作品同样声势浩大，发展下去将要超过美国的文学创作。于是美国政府急忙采取有效措施，比如，免除美国作家出版纯正文学作品的税负，并且在各个城市建立纯正文学作品的奖金，让美国作家在一个城市里得一次奖，足够后半生的生活费用，等等。那时候美国政府想方设法繁荣资本主义社会的文学创作，不想让社会主义社会的文学创作超过他们。后来找懂得中文的专家把中国工农兵作者的作品看了一遍，他们乐了，原来是这么回事呀。

原来就是这么回事。问题是中国当时出于自己的动机和需要，已经把《高玉宝》时代的文学牢牢拴在了政治战车之前列，并且在四十年左右的时间里，把这种“中国制造”的标记深深铭刻在两代中国作家的大脑沟回。如果中国小说确有必要去掉这种影响，没有四十年以上的时间，没有两代人以上的努力，我看是不够用的。

文人之间的恩怨

1955年，中国文学界的第二个重大事件，是对作家胡风的批判。这个事件本来是在文学界引起的，但后来远远超出了文学界和知识界，甚至还扩展到我妈那里。

在搬到鞍山之后，我妈很快就有了新的工作，在长甸铺的一个居民委里担任街道主任。当时的街道主任，是级别最低的国家干部，谁的腿脚勤快、敢于说话就可以当，不像现在，因为是吃皇粮的差事，许多大学生毕业后争着抢着要干。但在那些年里，我们兄弟几个全都觉得，让妈当街道主任，肯定是妈在沈阳住了几年陪爹修鞋，见过大世面，还认识一些字。

生下我才两个多月，也就是1955年5月到6月之间，街道的韩大婶跑来找我妈，累得上气不接下气的，说国家又有大运动了，要我妈赶紧上班。我妈上班的第一件事就是跑来跑去通知更多的人，聚在一起听关于胡风的报告。那时候的《人民日报》，从5月18日开始到7月初，每天都以半版或一版的篇幅发表揭露和批判胡风的文章。几乎所有的文艺界人士，还有解放军战士、工人、工商界人士、大学生、医生都联名写了声讨信。我妈就顾不上回家给我喂奶了，急急忙忙地找人打听那个叫胡风的人是谁？

胡风是谁？对胡风了解最多的，应该是当时在中国文艺界握有政治权势的周扬。说来可笑，说来荒谬，说来让人难以置信，由他挑起的这场被后来称之为“新中国第一场文字狱”的运动，竟起源于周扬与胡风的个人恩怨。周扬这个人，具有让人佩服的政治头脑。在我出生十年以前的1945年年初，也就是抗日战争结束的前一个冬天，解

放区已经开始土改的宣传准备了，有的农民为“白毛仙姑”烧香的热情超过了对土改的热情，就有人编了一个劝导群众破除迷信的演出。周扬看到以后，命人把白毛仙姑的形象改成被地主强奸后逃到山上的农民女青年，于是有了革命歌剧《白毛女》。据说这戏在中共七大前开始演出，有一次演得太“像”了，一位军官当场拔出手枪，击毙了扮演地主黄世仁的演员。这是世界上“假戏真看”的一个著名案例，足够引起所有戏剧美学家的注意。这部戏后来又拍成电影，改编为芭蕾舞剧和现代京剧，成为中国在万恶的旧社会存在罪恶地主的重要证据。几天前在网上的一篇报道引述了高玉宝的话，好像大意是说：解放战争的胜利主要靠的是忆苦教育。由此可以看出，这部“忆苦戏”的巨大贡献，使周扬在后来那场国民党与共产党内战中的作用相当重要，甚至要超过几万、几十万的军人，当然也绝对要超过国统区的左翼作家胡风。

胡风原名张光人。1902年11月2日生于湖北省。全家只有他一人读书上学，走上文学道路。他先后肄业于北京大学和清华大学，后来在日本参加了共产党和马克思主义文艺运动。1933年日本统治当局将小林多喜二杀害后，也把胡风、聂绀弩等中国进步作家驱逐出境。此后胡风成为鲁迅最好的学生和朋友，曾经在鲁迅和党中央之间传递过许多重要情报。为鲁迅送葬时，胡风打着书写“民族魂”三个大字的灵旗走在队伍的最前列，三十多岁，气宇轩昂。

鲁迅活着的时候树敌很多，所以当年有人开玩笑说，他的本名不应叫周树人，应该叫周树敌。在当年硝烟唯独太浓的论战之中，他坚定地站在生性鲠直、容易招怨、还有些神经质的胡风一边，著文批判过周扬一伙：“胡风并不‘左得可爱’，但我认为他的私敌，却实在是‘左得可怕’的”。这件事，造成了周扬等人对胡风永远的不能谅解。鲁迅的说法还算比较客气。如果换了是我，可能会极不情愿地说出我看到的真相：中国历来的文人，在人格相对独立时“文人相轻”，在投靠官府衙门时“文人相恶”，往往是招招见血，恨不能一剑封喉。

我查过的资料显示，1949年成立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文艺界只有十多名委员，胡风和周扬二人赫然在位。我立即想到，他们二人，一位代表着国统区的进步作家，一位代表着解放区的革命作家，即便原来没有宿怨，就不会产生新的派别之争？就能够和谐、长久地共商国事？

果然，在1952年的文艺整风运动刚刚开始，就有了“以胡风为首的一个小集团”，然后胡风就成了“资产阶级文艺集团”的头目。周扬说的更加直接：胡风在文艺理论上执行的是反党的路线。1954年12月，《人民日报》发表了周扬针对胡风的《我们必须战斗》一文。

在胡风那边，先是在1954年7月，写了《关于解放以来的文艺实际情况的报告》，共27万字，通常称为“三十万言书”，呈送中央和毛泽东。胡风显然是指望借助毛泽东对他的支持，把周扬击败，就在报告中指责周扬等人把他视为文艺界“唯一的罪人或敌人”，认为关键问题是几年来文艺界“宗派主义的统治方式”变本加厉。到了1955年1月11日，预感到失败的胡风写出了长达十万余字的《我的自我批判》，尽管真心诚意地自责，但已经来

不及了。毛泽东对胡风的《我的自我批判》作了批示：“对胡风这样的资产阶级唯心、反人民、反党的思想，绝不能让他在‘小资产阶级观点’掩盖下逃跑，而予以彻底地批判。”

那时候是个特殊年代，政治概念满天飞，像中国古典小说《封神演义》和《西游记》中使用的法宝一样，一个比一个吓人。其实用得多了，也不怎样可怕，怕的是最后使用的最厉害的法宝。

仇恨的烈火烧毁一切

现在看起来，那个非常寒冷的1955年4月，竟是一架与胡风根本就没有关联的印度飞机“克什米尔公主号”，把胡风彻底推进了不幸的深渊。

那年4月，尽管我们事先已经得到情报，也许还采取了一些措施，还是没有避免这架飞机遭到台湾特务的破坏，飞机上前往印尼参加万隆亚非会议的中国代表团工作人员、越南代表团工作人员以及中外记者11人全部身亡。谁都可以想象得到：这个恐怖事件对刚刚从朝鲜战争阴影中走出来的新中国百姓，对正在推行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新中国建设，造成了怎样的巨大影响。中国需要平息恐慌，需要引导愤怒，需要摆平混乱，才能继续国家的新建设。

1955年5月13日，《人民日报》公布了《关于胡风反革命集团的一些材料》，相继又公布了第二批、第三批，还加了四大段编者按（第二、第三批材料中的一些“编者按”是毛泽东亲自写的）。其中一段话说：

“（胡风这批人，）过去说是‘小集团’，不对了，他们的人很不少。过去说是一批单纯文化人，不对了，他们的人钻进了政治、军事、经济、文化、教育各个部门里，过去说他们好像是一批明火执仗的革命党，不对了，他们的人大都有严重的问题的。他们的基本队伍，或是帝国主义国民党特务，或是托洛茨基分子，或是反动军官，或是共产党的叛徒，由这些人做骨干组成了一个暗藏在革命阵营内的反革命派别，一个地下的独立王国。这个反革命派别的地下王国，是以推翻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恢复帝国主义国民党的统治当任务的。”

中国的舆论无所不能，说假话时不会脸红。《人民日报》从5月18日开始到7月初的专栏标题，先是“提高警惕，揭露胡风”，后改为“揭露和谴责胡风反革命集团的罪行”，进而改为“坚决彻底粉碎胡风反革命集团”，最后改为“坚决肃清胡风集团的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与此同时，《人民日报》将三批材料汇编成册，并将一、二批材料中的“反党集团”字样一律改为“反革命集团”，并由毛泽东亲写《序言》。当时这本书印了7629000册，中国所有识字的人，几乎是人手一册以上。

中国的意识形态有句名言：要把坏事变成好事。把全国民众的视线引到胡风身上，一是完全解除了当前危机，二是高度统一了思想意识。那时的中国民众，相信政府，相信舆论，却不相信政府也会利用舆论蒙骗他们。政府说狼来了，肯定就是狼来了。人们对蒋介石特务的仇恨，像洪水一样汹涌、泛滥、冲撞，寻找泄洪的渠道，这时便倾

泻在被说成是“特务”、“反革命分子”的胡风等人身上。

时隔半个多世纪以后，翻检那段时间的《人民日报》，铺天盖地而来的谩骂文字还让我脸红：“胡风，你是九尾狐，你的主人是谁？”“请依法镇压胡风，而且镇压得必须比解放初期更加严厉。”“他们不仅是狼种，而且似乎又当过狐狸的表弟。”“胡风是反革命的灰色蛇，胡风与胡适的区别是一种灰色蛇与白色蛇的区别。”

这些村妇骂街般的文字，就这样刊登在堂堂正正的《人民日报》上，并且成为以后历次运动到文革时期一直高密度使用的语言。更让我惊异的是，这些骂街的“村妇”，不仅包括不知内情的普通百姓，也包括知道内情的知识分子，包括急于投机钻营（投机钻营是为了升官，比如借助斗争胡风发迹的姚文元）和急于检举表态（检举表态是为了避难，不被打入胡风反革命集团）的中国文化人。不急于检举表态的后果可能是严重的。“自杀在文化机关中已屡见不鲜”。这让我联想到刚建国的时候搞三反运动，上海资本家几乎天天有跳楼自杀的。身为上海市长的陈毅很纳闷：这些资本家怎么就不肯检讨宁可跳楼呢？现在轮到文化机关的文化人了，他们怎么就不肯检举和表态宁可自杀呢？似乎在1955年春夏之交，中国的文化人可以大略归为三类：不要文化人尊严检举和表态的；维护文化人尊严选择自杀的；因为文化人尊严被打入胡风反革命集团的。姚文元那些文痞，本来可以归为第四类，但我已厌倦了再把他们归到文化人之中。我有一种观点始终认为，文化人进了官场，就已经变质，是官宦而不再是文人。

从1955年5月开始，中国文化人的社会良知，在严酷的打压之下，一天比一天减少。近代宣传道德宗教的主要代表人物费希特在《论学者的使命》写道：“基督教创始人对他的门徒的嘱咐实际上也完全适用于学者：你们都是最优秀的分子；如果最优秀的分子丧失了自己的力量，那又用什么去感召呢？如果出类拔萃的人都腐化了，那还到哪里去寻找道德善良呢？

我们会记住1955年5月，整整一代知识分子巨大悲剧的背后，是整整一个民族的巨大悲剧。中国社会的道德大滑坡就是这样开始的，一旦开始了就如雪崩般难于遏制，直到在文革之后滚入深渊。我所知道的为此而忏悔的只有巴金一人。

1980年9月，中国方面决定撤销“胡风反革命集团案”。1986年1月，又撤销了强加于胡风的政治历史问题方面的不实之词。1988年6月，又发出关于此案的《补充通知》，进一步为胡风平反，撤销加在胡风身上的个人主义、唯心主义、宗派主义等罪名。在第二次平反和第三次平反之间的1986年8月，一个炎热的夜晚，巴金提笔祭奠自己的亡友胡风（文革结束后的1979年1月，在监禁24年之后，胡风被释放出狱，1985年6月在北京逝世。）。这个80多岁的老人颤巍巍地写下自己的忏悔：“印在白纸上的黑字是永远揩不掉的。子孙后代是我们真正的裁判官。究竟对什么错误我们应该负责，他们知道，他们不会原谅我们。50年代我常说做一个中国作家是我的骄傲。可是想到那些‘斗争’，那些‘运动’，我对自己的表演（即使是不得已而为之吧），也感到恶心，感到羞耻。”

只有12人为爱因斯坦送葬

这世界像一辆很大的有轨电车，满怀信心地运送着自己的乘客。每一年都是一个小站，一些乘客上车，一些乘客下车，再光光当当地开走。

1955年春天，是我的第一个春天，却是爱因斯坦的最后一个春天。

爱因斯坦比我早生了76年。他的生日是3月14日，我的生日是3月13日，我不知道这两个人的生日靠得这样近是为了什么，或者具有什么意义。他与我的相似之处还有很重要的两点，在这里不能不提及：一是他属于犹太民族，我属于中华民族，按一位欧美学者的说法，他的犹太民族和我的中华民族是20世纪的人类里面最为悲惨的两个民族；二是他留着很长的头发，有着很重的童心，过着简朴的生活，喜欢在音乐之中思考很多问题，让宽大的额头上刻满皱纹，这些特征与我不谋而合，并且都是个固执的和平主义者，不喜欢世界上有战争。

爱因斯坦小时候说话很笨，做事也很笨，一次工艺课上制作木头板凳，老师挑出一个很不像样的木凳说："我想，世界上也许不会有比这更糟糕的凳子了！"在哄堂大笑中，爱因斯坦红着脸站起来："我想，这种凳子是有的！"说着，他从课桌里拿出两个更不像样的凳子："这是我前两次做的，交给您的是第三次做的。"谁能想到，就是这样一个"笨家伙"，却在1905年提出狭义相对论，1915年建成广义相对论（被公认为人类思想史中最伟大的成就之一），1921年获得诺贝尔物理学奖。许多年以后，我对相对论仍然不能读懂，能够读懂的只有爱因斯坦发表在某个科技杂志上的一篇论文，题目是《外在感官输入的时间膨胀效应》，因为它很短，全文只有几百个字：

摘要：一位先生和一位漂亮女孩在一起呆上一小时，他会感觉像一分钟；但如果让他在火炉子上呆上一分钟，他会感觉比一小时还长。这就是相对论。

关于观测者对时间流逝的感知，参照系是至关重要的，所以观测者的精神状态也许是对时间流逝感知的一个附加因素。因此我努力在两种显著不同的精神状态下研究时间的表观流逝。

实验方法：我需要找到一个火炉子和一个漂亮姑娘。不幸的是，找一个火炉子不那么容易，因为为我做饭的女佣禁止我进入厨房。不过，我设法秘密弄到了一个1924年生产的烤鸡蛋饼的铁篦子。因为该铁篦子能达到很高的温度，完全可以代替火炉子来做试验。因为我目前住在新泽西州，要找一个漂亮姑娘就更成问题了。我认识查理·卓别林，去他公司参加过他1931年的电影《城市之光》（city lights）的开幕式，所以我请求他安排我与他的妻子会一次面。他的妻子、电影明星戈达德有"天仙"之称，也就是说，是位美人，而且是绝色美人。

讨论：我坐火车去纽约见戈达德小姐，我们在中央车站一带的Oyster酒吧见了面。她靓丽又兴奋，当我感觉1分钟过去了的时候，我看了看表，发现已经过了整整57分钟，我把它取整为1小时。我一回到家里，就马上插上

鸡蛋饼铁篦子加热，然后穿着裤子和长衬衫坐在上面。当感觉1个小时已经过去的时候，我站起来看了看表，发现实际上还不到1秒钟。为了保持描述这两种环境时的单位一致性，我将就地说成是1分钟。之后，我叫来了一位医生。

结论：在对时间的感知上，观测者的精神状态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有幸能读懂这篇论文，是因为我在和漂亮姑娘会面、和知己朋友喝酒的多次“科学实验”里，总是嫌时间过的太快，和中国古人一样有“欢乐嫌夜短，寂寞恨更长”的感受。一次为艺术系的大学生讲电视摄像课，我讲的大多是应该给文学院作家班或中文系研究生讲的东西，幸好最后的结业论文题目没有跑得太远：论述心理时间和心理空间在电视摄像中的运用。照我看来，他们的论文，都比爱因斯坦的这篇论文更像论文。

几年前在大连开发区，我走进一家蜡像馆，在爱因斯坦身边逗留了很久，直到胶片相机的闪光灯惊动了保安，他们赶来喝令我不许握爱因斯坦的手，不许坐在他的身边，不许和他合影留念。那一天的爱因斯坦看起来六十多岁，有十九世纪音乐家或隐士的风度。像爱伦堡描述的那样，轮廓鲜明，面庞机智，一双眼睛惊人的年轻。

我在他的眼睛里看到或感到了他的苍茫的晚年。有一次，我在沈阳机场买到一本翻译成中文的盗版书，内容写到爱因斯坦晚年沉浸于对《圣经》的研究，在竖排本的希伯来文原版中，每隔一定间距挑出一个字母，组成斜向的单词或句子，从中发现了《圣经》对这一两千年里许多重大事件的预测，包括希特勒挑起世界大战，原子弹轰炸广岛长崎。但那时候没有计算机，爱因斯坦的计算速度很慢，工作好像没有最后完成。那本书在旅行的间隙读完，又在回到沈阳机场时送给一位兄弟城市的电视同行。

踱步在科学与宗教之间的爱因斯坦，就以一种平静的忧伤进入晚年。这种平静的忧伤，就像一个人有时在寂静的傍晚感受到的那种情绪，是那种投入的生命激情正在消逝、期望的人类和谐没有到来的深刻感受，像一幅水彩画那样透明感强、层次丰富、相互融合的平静的忧伤。

1955年的春天，爱因斯坦和往常一样挚爱着这个世界。4月11日，他在“罗素——爱因斯坦（科学家废止战争）宣言”上签字，两天以后病倒，一周以后去世，终止了对“实际上是短暂而又有风险的生命的意义”的疲倦的寻找。

他的女友曾建议他雨天游泳、晴天跑步，他却不以为然：我已下定决心，若大限一到，就是倒毙，也尽量少用医疗手段。在此之前，将按我罪恶之心的愿望任意行动。我日常的生活是：吸烟像烟囱，工作像骡马。他葬在新泽西州的普林斯顿，按照他的遗嘱，只有12个人送葬。其中有没有特别伤心的那位女友呢？

我猜测的是：如果有人把那12个送葬人站在爱因斯坦身边的场景画下来，会有一种宗教的意义凸显出来，让我们想起达芬奇《最后的晚餐》，那幅油画刚好画了耶稣和他的12个门徒。

这世界到底出了什么问题

在中国的北京有人打个喷嚏，几天以后，可能在美国的纽约引起一场感冒，我们的世界本来就有一种本质上的联系。这样说，并不比“蝴蝶效应”的比喻更好听，但是更合乎1955年的情况。

在爱因斯坦忙着签他和罗素等一些科学家的反对战争宣言时，中国的政治家正忙着签另一个宣言，反对在战争中使用核武器。我看到的一份“大事记”表明，那份宣言有4亿中国人签字，发表在1955年4月10日。

啊，中国人的6亿人口有4亿签了名字，占了高达三分之二的比例。爱因斯坦说过一句很著名的话，只要有百分之二的人反对战争，战争就打不起来.三分之二和百分之二，是东方思维与西方思维的差异，还是科学思维与非科学思维的差异？会写字的中国人不会超过一千万啊，平均每人需要代签40个名字。我的眼前一黑，然后渐渐亮了起来，像电视片的黑场过渡一样出现了当时中国的镜像。他们的青布长衫急匆匆掠过，他们的平底布鞋沾满了污泥，他们像一根很小的尺子，量遍了广袤中国的每一块土地——搜寻所有的6岁以上的、精神健康的中国人同意签字。是的，6岁以上，这个条件是根据我家的情况推出的充分必要条件。我家有6个中国人，其中有4个中国人，刚好是6岁以上并且精神健康。按照当时的交通工具计算，这至少需要一年以上的时间，但要是说一个谎言，有一天的时间就够了。

你说怪不怪，这几天我读到的一篇文字，说的也是那个时候的事，也与可能发生的一场核战争有关，但讲述的是一个完全相反的故事。那篇东西说，在前苏联的档案解密之后，从中看到那时的中国领导人给苏联领导人的一个怎样消灭美帝国主义的建议，办法是由中国出面和美国打仗，把美国军队引到中国内地，然后苏联向中国大量投放原子弹，彻底消灭之。只要能消灭美帝国主义，实现世界大同，中国不怕损失4亿人口作为代价。恰好当时斯大林已死，继任的赫鲁晓夫可不像斯大林那样疯狂那样没有人性，也就拒绝了中国方面的建议。

我不敢相信，也不会相信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因为这本身就超出了我的想象能力，打败了我的善良人性。在看到那份解密文件之前或者之后，我都不会相信那是真的。古今中外的世界，相关于政治的手段太多，假象太多，谣传也太多。我想，这可能是谁在愚人节那个没有阳光的早晨，突然想开一个阴暗的玩笑而已。

但是，假如这件事有万分之一的可能，当时的世界就已经足够恐怖了，超过先前世界几千年所有的恐怖。我不无忧虑的想到，美国的麦卡锡主义，这个利用了美国人对希特勒主义、斯大林主义以及半个世界兴起社会主义的恐惧心理，在美利坚200年历史中唯一践踏过神圣宪法的政治怪胎，也出现在这个时候。

到处都有的麦卡锡主义

前些天去一个县城拍电视片，一起去的有个小哥们儿，刚毕业不久。那个县城是他的老家，几十万人口，其中一位是他的可爱女友。拍片休息的时候，女友过来了，和他浏览街边店铺里的玉雕。

碰巧老板娘是伶牙俐齿的那种人，让他们在一块玉质和雕工都无法恭维的作品前难以脱身，买也不是，不买也不是。老板娘说："你看这块玉，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一块玉，再也找不到和它完全一样的了。"

世界上决没有完全相同的两块玉，你得承认，老板娘说的对极了。这时我说了一句更对的话。我说："是。独一无二。就像我老伴儿说她就是独一无二的，世界上再也找不到和她完全一样的了。"

我的话一说出口，大家——包括卖玉雕的老板娘——都开心地笑起来。在那样的语言环境里，每个人都听到我没有说出的后面的部分：虽然它们和她们都独一无二，但是要买回家和娶回家，还要仔细选择，找到自己更满意的优点。

接下来的一段时间，我悄悄观察了一下我身边的这对恋人，就有了那一天最重要的一个思维收获——当时我是顺着那女孩的目光看那个男孩的，不觉之中受了恋爱中的女孩影响，忽然觉得那个很普通的小哥们儿有很多优点，很多我以前无法看到的优点，甚至是天下最好的男孩。

这件事对我的影响之一，是我写《自传与公传》时的文笔越来越迟滞，越来越慎重。我想到人们阅读房龙的理由，是顺着房龙的目光看这个世界，又轻快俏皮又敏捷机智地看到了世界精神的至高之处。即使我可以像他那样，写作时"始终站在全人类的高度"，"选择的题目基本是围绕人类生存发展最本质的问题，贯穿其中的精神是理性、宽容和进步"，但是，想要我的作品也达到让人恭维的程度，必须让人们顺着我的目光，看到在作家眼里的二十世纪怎样精彩纷纭，万事万物怎样链接在世界的真相之中。有时候我从内到外的疲累，真想让我的十指从键盘上缩回，放弃这种艰苦的写作，重弹过去慵懒的生活之歌。

比如一个简单的事实，对于前面章节写个开头就停下来的麦卡锡主义，一个好的作家，又该从哪里放射自己的目光？不要忘了，世界上需要好的作家，是他们的目光比别人更优越，能看到别人看不到的东西。

1955年9月，我已经6个月了，长得结结实实。我妈说，我从那个时候就喜欢皱着眉头四面八方地看，也不知道看些什么东西，街道的婶子大娘们都想把我逗乐，最后都是把她们自己逗乐了。那时候紧接着斗争胡风反革命集团，又掀起了全国的肃反运动。当街道主任的我妈把我抱在怀里，整天跟着上面下来的干部跑来跑去，肃清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那时候如果我爱笑的话，会不会对着那些反革命分子笑啊笑啊，或者让人们以为我和他们是一伙同党，或者把这种看来很严肃的政治运动搞得很不严肃？

就在同一年的同一个月份，47岁的美国参议员约瑟夫·麦卡锡，给艾森豪威尔总统写了最后一封信，仍然顽固

坚持关于美国“面临共产主义巨大威胁”的个人观念。说他顽固，是因为尽管他已经在1954年年底受到参议院的集体谴责，在美国公众面前早已威风扫地臭不可闻，只能在迷迷蒙蒙的梦里，肃清一切“暗藏的共产分子”了。他出生的地方不对，如果出生在中国，可以大模大样地搞一些荒谬的东西——那时他的的中国同行们，正在从上至下肃清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一点儿障碍都没有。

当过推销员，当过法官，又在日本偷袭珍珠港后到军队服役的麦卡锡，后来当选了参议员，接着就以他从狂热发展到狂傲的“政治明星”情结，开始了一场在美国军政各界肃清共产分子的“圣战”。有人说他是单枪匹马的爱国“英雄”，其实他的背后有三分之二以上美国民众的支持。

50年代初期，对于美国民众是怎样的一段岁月啊。斯大林的极权独裁和专制蛮横，以及斯大林手中的原子弹，都让他们觉得，他们面临着一种毁灭性的威胁，当年战争恶魔希特勒造成的恐怖也莫过于此。而且还有中国，刚刚建立了庞大的红色政权，就出动大批兵力到南北朝鲜，与美国军队为主体的联合国部队战成了平手。还有，由于美国政府绥靖政策的失误，致使共产主义意识形态在世界上日益扩大，到处开花。在美国本土，甚至还有一些共产党人进入了美国政府，更多的共产党人进入工会组织，有一年美国发生了3万多次罢工，有400多万工人走上街头。

懂得怎样利用和煽动美国民众极端恐惧心理的麦卡锡，由于自己的道德缺陷，彻底糟蹋了政治家们的游戏规则。为了寻找政府中存在的异己分子以及腐败和叛国分子，他把以“忠诚调查”为名的审查扩大到2000万人，在帕萨迪纳，有个3岁的小姑娘为商店当广告模特，她的母亲接到通知书，小姑娘必须签署忠诚宣誓书后才能领取报酬。一所著名大学的10多位资深教授因为不肯签署忠诚宣誓书，被迫离开大学讲堂。一些著名人物也受到牵连，杜鲁门总统、马歇尔将军因此失去工作，爱因斯坦、钱学森、卓别林、费正清、斯诺等科学家艺术家或名誉受损或移居国外。1953年，麦卡锡还对美国驻外大使馆藏书目录进行了清查，７５位作家的书籍被列为禁书，近200万册书籍遭到清理。美国国内一些城市和学校的图书馆也纷纷查禁所谓的可疑书籍，其中包括马克吐温、海明威的小说。

华人华侨和其他少数民族更成为迫害对象，弄得风声鹤唳，人人自危。我在北京采访过的一位中国科学院院士，就曾经亲历了那段痛苦不堪的岁月。直到1955年，中国政府释放了11名在朝鲜战场被俘的美国飞行员，才换回了钱学森和一些华人科学家。他是用美国飞行员换回来的那些科学家中的一个。2002年我采访他的时候，通过他断断续续的的讲述，感受到他在1955年重返故国时的快乐心情。

麦卡锡主义在1955年结束。

麦卡锡主义，简言之，是强加罪名，政治迫害，专横武断，剥夺民权的同义词。这种对美国民主和自由、民权和人性的伤害，至今还被美国人当作唯一可与“九一一”相比的政治恐怖事件。

历史总是惊人的相似。许多年以前，中国的鲁迅写了精神胜利的阿Q之后，就有外国作家声明自己的国家也有

阿Q类型的人物。在我看来，美国的麦卡锡主义也是一种具有世界意义的类型事件。许多国家都可能出现，不仅仅是在美国、苏联或者中国。如果把空间和时间的因素考虑在一起，正所谓，那边的麦卡锡主义余音袅袅，这边的麦卡锡主义方兴未艾，永远的麦卡锡主义无法终结。

肃反运动中的两个案例

要不是在读大学时遇到一个倒霉的“反革命分子”，我也许不会写到1955年中国的肃反运动。

他出生在大连，伪满时读旅大国高，毕业后派送到日本军队当文化教官，半年后日本军队投降回国，转到接收的国民党军队，还当文化教官，再半年后赶上国民党军队起义改编，又在共产党军队继续他的文化教官事业。1950年代初期，政府安排他到大连的一家国营工厂上班。1955年夏秋的肃反到来，让他的命运发生了翻覆。

他这个人生性耿直，不会拐弯。在那家国营工厂，厂长“贪污腐化搞破鞋”，谁都看得惯，就他自己看不惯。厂长大怒之下拍了桌子：你一个反革命还给共产党提意见，抓起来！他就以历史反革命和现行反革命的双重身份进了监狱。他的儿子是在他进了监狱以后出生的，不久以后老婆又和他离了婚。说时迟，那时快，他在铁窗里生活的20多年一晃就过去了。

怎么看他都是个倒霉的人。在他被关进监狱的1955年，中国政府本着人道主义精神，释放了第一批国名党战犯和伪满战犯33名，包括溥仪、杜聿明、陈长捷等人。那些人先前的职位比他高多了，罪行比他重多了，才关押了10年左右（包括在苏联关押的几年），而他却要在1975年释放了所有在押的国名党战犯和伪满战犯之后，才迈着迟缓、虚弱的步伐走出牢房。

那时，他享受了一次相当高级的待遇。有人向他宣布国家给与战犯的政策：“特赦后，每人都给公民权；有工作能力的，安排适当工作；有病的和我们干部一样治，享受公费医疗；丧失工作能力的，养起来；愿意回台湾的，可以去台湾，给足路费，提供方便。”

然后问他去香港还是去台湾。他的泪水就流下来了，去什么香港台湾，那里一个认识的人都没有。政府就再次安排他到大连的一家工厂，还给了他500元安家费，相当于当时一个普通工人一年以上的收入，已经不算少了。

1982年底的一天，他坐在大连一个区法院的走廊里，低垂着脑袋，锁紧了眉头。正巧在那一天，三名在读的辽宁师范大学中文系学生经过那个走廊，关切的问他发生了什么事情。

那三人是刘凯、袁宏先和我。我们在大连电台免费发了广告，建立一个“友谊信箱”为社会大众服务。那些天里，我们正在帮助一个战后日本遗孤，叫李秀峰的退休老人，打一场艰难的民事官司。

他向我们说起他释放以后的遭遇：

他在市郊租了一个房子，上下班要穿过一条经常有歹徒出没的荒僻小路，就用红布包了一个木头手枪揣在裤袋里，还有意露出一块来吓唬歹徒。那一年虽然他平安无事，不料想被那个街道主任老太太报告给厂子里，这个历史反革命有一把手枪。

还有一次，他去副食店里买半斤（当时每人每月一张副食票的供应量）熟猪头肉。前面排了一个很长的队伍，前面还有人争吵了好久。原来是售货员一定要把带猪毛的一块先卖出去。他走上前说，现在报纸上正在批评不好的服务态度，大连日报前几天就批评了你们这样的服务态度。就有一个老售货员过来打个圆场，开始卖不带毛的那些。第二天就有人报告，说这个历史反革命冒充大连日报记者到处招摇撞骗。

他们保卫科的科长原来是市里公安局的处长，犯了错误刷下来的，人格人品有点儿缺陷，就分别抓住这两件事，要他一次次写检查，又一次次不过关。我们见到他时，又有半年多没发他工资了。他的500元安家费早就被儿子结婚借去，一直不还给他，无奈之下找到法院要儿子还钱。

我们在他家里看到因为交不起电费停了电，炕上只有半铺炕席，另外一半是土，还看到他用烤糊的土豆片搓碎了当茶喝。那一天晚上，我们帮他写有关材料时，听到他总是以认罪的态度介绍情况，搞得我们的心里很苦很苦。他的问题很快就解决了。好在他是以战犯的身分放出来的，算是当时的统战（统一战线的简称）对象，应当享受相关的政策。看到我们写的投诉材料后，那座城市的统战部门认真、及时地管了这件事。

不管怎么说，历史毕竟是进步的。1980年代比1950年代进步，中国1950年代的肃反也比苏联1930年代的肃反进步。中国搞的是一场比较温和的肃反运动，没有像俄罗斯大地上血流成河。对旧中国政府与军队留下的从业人员，往往是先关起来再放出去，达到整治和惩戒的目的。甚至还有一些怀疑有历史问题的人被关了进去，又被内查外调搞清楚了，以前竟是派过去的地下党。从此，他们少了许许多多的麻烦，也算是把坏事变成了好事。

顺便说一句，1955年，我们要揪出一切“暗藏的反革命分子”，但名额只定了各机关和团体的百分之五，不算太少也不算太多。但各地几乎都超额完成了任务，因为各地的官员都不想表现落后，惹得上面不满意，因此影响自己升官、升官、再升官的美好前程。

再顺便说一句，1955年的肃反，也扩展到当时的少年儿童一代，让他们学会仇恨，学会斗争，将国家义务作为个人第一和唯一义务，从小就成为政治运动接班人。

1955年7月21日的《文汇报》有一篇人物通讯，题目是《她学会了识别反革命的本领》，其中写到一个“反革命分子”的落网经过。陈权的孩子特别相信学校老师的教育，一次回家告诉爸爸要感谢苏联，“我们的一百五十六项工程，都是苏联帮助建设的”。陈权说：“我不相信这个。”所谓隔墙有耳，邻家的中学生冯燕冰听到了他们的

谈话。不久以后，冯燕冰在学校听了关于胡风问题的报告，回家后到陈家坐坐，谈起了胡风。陈权说："你还是十五六岁的年轻人，哪里懂得这些？"陈权还说："胡风真了不起，搞了二十多年事情，可惜------"

这篇通讯说："冯燕冰走回了自己的家里，躺在床上，想起刚才的一番说话。她想,胡风反革命集团的被揭露，是人民的一个大胜利，这家伙为什么会惋惜他们？她联系到下午刚听到的报告，在报告中号召每个人都提高警惕，要注意周围的一些古怪事情。陈权的一些话不是一些值得注意的线索吗？"

第二天她就到派出所举报，然后又协助派出所抓住了这个"破坏中苏关系""散播谣言""罪恶重大"的反革命分子。在抓住陈权之后不到二十天，她又检举了另一个反革命分子。这篇通讯后面还说："冯燕冰同学想：党所号召的一点也不错，自己要认真学习，提高警惕，学会本领，更积极地投入斗争。"

可惜这篇通讯的结尾之处，缺少一个大概的估计：如果全中国的中小学生都像冯燕冰那样，认真学习，提高警惕，学会本领，更积极地投入斗争，像陈权这样"罪恶重大"的反革命分子会有多少，"罪恶稍轻"的反革命分子又会有多少，不是反革命分子的人还会有多少？

庞大到无力把握的写作

就要结束漫长的1955年的时候，我感觉在做一项根本就不能完成的工作。
关于我和我的家庭、我的城市、我的祖国和世界的1955年，在艰难的回忆中一点点写出来，持续了3个月的时间。粗略推算一下，如果以这样的速度写我生活过的半个多世纪，至少需要十多年的时间，然后再写那新近度过的十多年，又需要多少年月呢？

有时候，我是个责任心很强的人。十多年前还在作家协会供职的时候，我去采访大革命时期（在我们知道的红军时期之前）的一位老干部，很早以前他是延安区的区长。他告诉我一件当从没有说过的事情：有一次他在给干部开会时毛泽东去了，于是就请毛讲话。毛抬头看了看太阳，说：饭还没得吃讲啥子哟？吃饭后就再请毛讲话，毛用手拍了拍肚子，说：饭都吃得了还讲啥子哟？从中可见毛的农民式智慧相当幽默又相当出众。我的那篇文章只需要三千多字，采访一次也就够了，但老区长执意邀我去了许多次，历数他经历的重要往事，很多很细，也很真实。

半年后他就去世了。

那时候，我了解到我所在的城市还有50多位老红军健在，我所在的省份大约不到1000人。他们是已经绝版的一代人了，藏着这些年来不便对人细诉的往事，又不想带到棺材里去，在风烛残年希望有人耐心地倾听。我想做这件重要的事情，还把这个想法告诉了一家出版社，可惜一直耽搁下来。现在过了十多年，我又了解到，我所在的城市只有几位老红军还活着。

还有一次，我在光光当当的有轨电车上，从起点奔赴终点。一个多小时的时间里，一位70多岁的老工人给我讲在伪满时期的事情。那时鞍山有三家冶铁的株式会社，那时从五个中国青年工人里选出一个去日本学习冶铁技术，那时三家株式会社互相之间用高工资争夺中国技术工人，那时上一个月班能买多少口袋的粮食，等等。我又想写一本尊重历史如实记述的书，书名也想好了：《鞍钢开工八十年》。我打算用5年以上的时间，阅读1000万字的资料，采访1000位以上的当事者，写出100万字以上的几卷自费出版。我想这应该是中国最重要的一部纪实作品，可惜后来连采访的机会也没有。

为什么我总要做庞大、零散又艰巨的事情，像在我出生前20年就已去世的葡萄牙作家佩索阿一样？他的写作计划庞大到无力把握，零散到无力整合，艰巨到无力完成，消耗掉了生命的精华时段。昨天晚上，我开始阅读他的《不安之书》，并且在书的扉页记下一段文字：

佩索阿说:我思想，从而造出自己、回声和深渊。

佩索阿又说：我在每一种模糊的印象里痛苦地更生自己。

像佩索阿一样，作家是生活在现实与梦之间的人物，更放大一点说，这世界后面还有一个世界，被夹在中间的人叫做作家。已经有多久了，我们品味不到大痛苦和大快乐，感觉不到大失望和大期待，就如同作家的灵魂随风而去，抑或像在停电的夜晚一样惶恐不安。

记下这段文字时，我正在医院病房照料患了肺炎的二哥，那时的心情就是一种不安。在照料他的几天前，我们城市的青年偶尔喊我一声叔叔，这几天都有喊我大爷（汉语里读第四声，伯父的意思）的了。再看我59岁的二哥，10年前的身体和精神就像69岁，现在更像是79岁到89岁之间。这其中的许多原因，我会在以后慢慢写到。

好在漫长的1955年过去了，还有许多事情从1956年等待着开始。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56】：

八一台风呼啸而来

现在，刚刚把手搭在键盘上，忽然听到窗外电线的呼啸声，像有许多汽车同时经过。这是今年最劲最猛的秋风，从空中黄色落叶的飞行速度看大约是6级，在每秒10米以上。

想不到我的1956年会从风开始。

我想起1956年的12号台风。从资料上看，它在北太平洋上形成时测到的风速是每秒90米（按级别也许是23级台风），听起来应该像飞机的轰鸣。读过圣艾修伯里《风沙星辰》的读者会记得，其中有一段描写他的飞机在狂暴的风中逆风飞行，奋力飞了一个多小时还没有离开原地。飞速和风速像相等的正负数相加一样，结果为零。那是一架双层翅膀的邮政飞机，时速能开到270公里，也就是每秒80米左右，如果遇到1956年的12号台风，飞机会倒退着飞，仿佛在表演特技。

那场风是什么时候刮起来的，谁也说不清楚。因为他们看见那场风的时候，已经不能用刮风来形容了。一个村民被轰隆隆的响声惊醒，光着身子爬起来，还没来得及找到衣服穿上，屋顶就没有了，接着是几面草泥的墙没有了，再接着他的媳妇和两个孩子全都没有了。慌乱之中他死死抠住灶坑的洞口，就差一点把全身都缩到灶坑里面。他才知道那轰隆隆的东西原来是台风，把他家里的粮食、衣物、媳妇孩子全都吹走了。

凭借想象写了上面一段文字，我的直觉告诉我，肯定是写错了。我所想象的是内陆的强风，不是海边的台风。（直觉有时候是很管用的。一次有人搞了一部话剧，彩排的时候请我提意见。我说，明天就要公演了，提意见还有时间修改么？这部话剧的情节都是围绕鼓文化确定的，但这种鼓文化是山里而不是海边的。他们这才说出实情，剧本确实是根据一部写山里故事的小说改编的。后来，没有来得及修改的话剧在省里和东北都获了最高奖项，可见我们东北这地方确实缺少直觉很好、有话语权的专家学者。）

1956年8月1日24时的12号台风，在中国浙江象山登陆时，所有的海塘都不堪一击。按照数量很少的当事人回忆，那一年正在进行农业高级社试点的象山县，一连几个月出现旱情，想不到百年一遇的台风真的会来。超强的台

风登陆之前，特别明亮的太阳和特别黑暗的乌云交替出现，入夜的天空红得惊人，暴风雨来时天空到处闪电却没有雷声。雨点横在空中飞驰而来，许多人以为是坚硬的冰雹。然后是白亮亮的一片，80平方公里内成了汪洋。侥幸抓住一根圆木漂起来的人们，涌进嘴里的全是苦咸的海水。当时在港内避风的排水量达四五十吨的三桅运粮船，被风举过坝顶扔到了山上，还有一艘甚至飞到了5公里之外。在那个特别漫长的夜里，几百户人家全家遇难，一个有1800户人口的村子只有80多人幸存。据说有一户人家非常幸运，潮水把自家的船带到了窗前，全家人爬到船上因而得救。

12号台风的正式名字叫ＷＡＮＤＡ，中文译为“温黛”。但浙江的百姓用自己更纯朴的方式，把8月1日的台风直接叫做八一台风。这场台风带来的狂风暴雨影响到中国十多个省份、三分之一以上的国土，距离登陆地点相当遥远的辽宁和吉林，也出现了洪水泛滥和人员伤亡。

至今还留在浙江象山一些老人记忆里的，是当时的县乡领导带领一千多名共产党员、干部群众誓死保卫海塘，结果全都葬身大海。虽然他们没有像他们说的那样“人定胜天”，但他们是为集体利益而死的，给百姓们留下了敬佩、感激和良好的影响。以后的4个月里，失去家园的人们在一片废墟上重建家园，有人因为每天积极带头做事而入了党，有人因为在背尸体时奋不顾身而入了党。

那些天里，积极为大家做事的还有基督教的一个牧师。休息的时候顺便给大家说一说《圣经·创世纪》的开篇明言：神说：天下的水要聚在一处，使旱地露出来……神称旱地为“地”，称水的聚处为“海”。

听妈妈讲洪水的故事

八一台风经过辽宁的时候，暴雨下个不停，河流里涨满了水，浮浮悠悠的等着溢出来。

我们家附近有三条河，辽河、浑河、太子河。其中辽河最长最宽，浑河的水不清不浑，太子河的得名与荆轲刺秦王故事中的燕太子丹有关。千百年里它们在下游的无数次泛滥，制造了宽大的冲积平原，方圆几十里内的落差不到一米，平坦而且肥沃。农民在河堤里面也开垦了大片大片的河滩地，种上茁壮成长的玉米高粱，虽然很多年头都被上游来的大水冲毁，但总会有哪一年老天发了慈悲，让它们侥幸长到成熟的季节。河边的农民有句俗语，那些河滩地，五年收一次，一次顶五年。

八一台风来时，我们家已经搬到了鞍山城里，我爹不用像以前那样在堤坝上抗洪了。许多年里，我妈都愿意讲发洪水的事情，每次讲起来，我爹都是那些故事的主角。我妈说，你爹从十六七岁在沈阳学徒，三十来岁才回到老家，农活不会干了，怎么办？在村里当干部吧。一发洪水，你爹就住在堤坝上几天几夜不回家，正赶上你二哥出天花（麻疹），浑身烧得像火炭儿，有上一口气没下一口气，你爹也不请个大夫回来，结果等到水退了，你二哥的水

痘才退下去，脸上却变得坑洼不平。其实，我妈说的那个时候医疗水平很低，每年都有一些感染了麻疹的幼儿死亡，都有一些活下来的幼儿成为麻子。我小时候，就看见许多顽童围着一个麻脸的孩子，一边跳脚一边喊着童谣："大麻子有病二麻子瞧，三麻子买药四麻子熬；五麻子买板六麻子钉，七麻子抬，八麻子埋，九麻子坐炕上哭起来，十麻子问他哭什么？高高的抬，深深的埋，别让大哥蹦出来。"如果这些坏孩子围住的是一个癞疮小子，那童谣就会变成另外的模样："秃子秃子往南看，南边有座电影院，刘胡兰，赵一曼，就是不让秃子看。"在我十多岁时候，中国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揪出"军内一小撮"坏人时，揪出一个脸有麻子的陈再道，街上的标语很快就换成了"打倒大麻子，揪出二麻子，吓坏三麻子，气死四麻子！"，这种攻击人身缺陷的标语，让我一下子就联想到这场全国性的政治运动，好像是一场坏孩子们的恶搞。

我妈说的另一些关于洪水故事，和大自然里有灵性有神通的动物有关，比如蛇和老鳖。妈说，涨水的时候，许多人和蛇一起逃到河堤上，这时候蛇和人特别友好，谁也不伤害谁。但有一年你爹和一群人抗洪上了河堤，堤上有一条身子很长脑袋很亮的蛇。本来一群人都走过去了，偏偏有个不听劝的愣小伙子，抡起铁锹把蛇砍成三段。结果那天夜里洪水把大坝冲成三段，据说就是蛇的报复。还有一次，辽河开口子了，水已经涨过了窗户，村里的许多人家上了房顶。就在许多房子被水泡倒的时候，我们家东面的院子里游进来一个比桌子还大的大老鳖。那家人全都跪在屋顶上，朝着大老鳖不停的磕头求救。大老鳖看了看他们，慢慢转过身，又慢慢游出去。他们都看见，满院子和满街的水跟着大老鳖慢慢退下去了。

类似的故事，我也听别人说过，但他们说的是别的河流别的地方。我想，这类故事可能在不同的地方发生过，甚至在世界上许多民族都有流传，告诉人们的，无非是人和自然界里的动物要和谐相处的道理。这道理有浅显又深刻，很容易被人们忘记。

许多年以后，我去了发洪水的灾区。我看见柏油路面上有许多大鱼迅速游过。我看见浩荡的洪水使许多人无家可归。我还看见在水灾的背景上离开家园的人们，步履和心情都不相同，孩子们轻松的笑着，成年人则愁眉如锁。

我知道那些孩子用笑容告诉我的，是一些更加朴素和更加重要的道理。

我们一家人的脾气都不大好，有的太倔，有的太暴，有的太急，有的太犟，有的太酸，这还不包括我呢，我脾气太慢，比乌龟、蜗牛以及阳光下懒洋洋的许多生物还慢一些。我大哥说我二哥很犟，犟得让人哭笑不得。他讲过我二哥8岁刚上小学的一件事。老师教生字，把字写到黑板上领着念几遍，就叫到我二哥问这个字念啥。我二哥毫不犹豫地说，老师，不用问我了，你说念啥就念啥吧。见老师愣住了，二哥又补充一句，老师念啥都对，我爹说了，不让我跟老师犟嘴。

那一年，就是1956年。就在我二哥不跟老师犟嘴的几个月后，学生的课本全都收回去了，新换的课本里有一半左右的字变了模样，连老师也不知道念啥了。原来这一年年初，政府做了简化汉字的决定，用笔画少的字来替换笔

画多的字，用一个字来代替几个字，还把许多字的偏旁部首一起简化了。老师们只好对照发下来的简化汉字方案，结结巴巴重新认字。这一回老师们都把不犟嘴的我二哥当作榜样：你说念啥就念啥吧。政府念啥都对，不跟政府犟嘴。

怎样算起来，方块汉字都是中华民族文化的基础，有五六千年的历史了。许多外族侵入后建立的政府，还要遵从中国文化认同方块汉字呢，这也是中华文明延续而不灭亡的主要原因之一。几千年里数不清的政府换来换去，但是在1956年以前，敢于下令改变汉字的只有三个政府，第一个是秦，打败六国后把全国的文字变成一种文字；第二个是太平天国，造出一大堆简体字发布文告，其政府灭亡后废止；第三个是中华民国，1935年8月推行了324个简体字，五个半月后赶紧下令废止。

我在大学读中国语言文学系，一年级的时候，大概受教师和教材的影响，认为方块汉字太落后了，不仅要简化，还要改成世界上先进的拼音文字，后来才知道无意中接受了一种坏的教育，和很多人一样进入误区。比如国学大师钱玄同："欲废孔学，不可不先废汉文；欲驱除一般人之幼稚的野蛮的顽固的思想，尤不可不先废汉文"；比如温和派的陈独秀："先废汉文，且存汉语而改用罗马字书之"；比如左翼作家瞿秋白："汉字真正是世界上最龌龊最恶劣最混蛋的中世纪的茅坑"；比如脾气执拗的鲁迅："汉字是愚民政策的利器"，"倘不先除去它，结果只有自己死"。或许他们都急于改变落后的中国，所有试过的方式都失败了，只剩下颠覆文字的方式还没有试过，不知道能不能失败。

那么，我出生以后赶上的1956年汉字简化，是不是他们的汉字落后论或汉字反动论的不幸延续呢？还有，因为把汉字搞得丑陋而下令收回的第二次第三次简化方案，是不是曾经直奔消灭汉字的方向呢？另外，在壮族文字（那是中国2000万壮人、布依人和东南亚所有百越人后裔的文字呢）试验推行拼音化的惨不忍睹，是不是阻拦了汉字拼音化的快速推进，实际上起到一些好作用呢？

1956年的汉字简化，把中国汉字变成了简体（在中国大陆使用）与繁体（在港台、亚洲和世界更广泛的汉字文化圈使用）两套文字系统，造成与中国传统文化的割裂，与世界当今文化的隔阂。我读大学的时候，听说赵朴初签名时从来不用简化的"赵"，他特别不想在自己的姓名上打个难看的叉叉，后来还听说一个大学生在图书馆里翻了一两个小时找不到《后汉书》，那三个繁体字的《後漢書》他一个也不认识，我想即使找到了他也照样不能阅读。我还听说现在先进的图书馆都设置简繁两套汉字检索系统，比如美国国会图书馆的中文部。现在的我，觉得对半个世纪前汉字简化的功过是非而争论，面红耳赤大动肝火，已经毫无意义。被我们忽略的，往往是更重要的：虽然文字与民族文化不可分割，但是在改变文字的几千年里，早已用各种极权专制的方式，割断和毁弃了中华民族文化中极为优秀的部分。

就以孔子为例，几千年来尊崇的或一百年来诋毁的，都未必是真正的他老人家。

《论语》开篇就是“学而时习之”。在把“學習”写成“学习”之前，我们对汉字结构仍然缺少那种深入文化精髓的理解。“學”的下部是屋子里的优秀的人，上部是举起双手掌握天地间的精奥和道理；“習”的上部是双鸟的翅膀比翼飞行，下部是发出歌唱般的鸣叫，合起来指的是鸟群的飞翔与歌唱，引伸为人与人或人与事物经过接触和理解达到的优越状态。在当初许多能够表示人的学习活动的字词里，孔子选择了“學習”二字，教诲我们的是关于学习方向和学习方式的文明：做一个优秀的人，就要学习和拥抱天地自然与万物间的精华理念，就要与你所学的东西，成为一起飞翔一起歌唱的快乐朋友。

《论语》第四篇说“里仁为美”。“里”字与“果”有关，后者比较写实，表示树木上的果实；前者比较抽象，下部两个横划指示滋生万物的天地，所以表示从天地万物的精华品质而生的果实（包括思维的果实）。“仁”的左部表示人，右部表示天地，人与天地平齐相互尊重，人与天地合一相互包容，达到真善与美的境界。孔子说里仁为美，不是几千年来人们被告知的与美德为邻才是美的，而是有其更具体、更深邃、更博大、更光明的内涵。我不是古文字学家，不是哲学家、美学家，他们多少年来一直吃谁的饭给谁干活，一直忙着很烂的事情。我的名字里，恰好有“学”和“仁”两个很优秀的中国汉字，让我随便领会了与此相关的“學習”与“里仁”两个词语。

更多的汉字和词语，我也不懂。

叮叮当当的有轨电车

“老太太上车，别吹了”，很多年前的这句歇后语，用来嘲讽爱说大话的人。中国的有轨电车售票员随身带着一个哨子，给前面的司机发信号，如果遇到腿脚很慢的老爷子老奶奶呢，就只好等一会儿再吹了。

世界最早运营的有轨电车，大约在1888年出现，中国有轨电车也不算晚，从1906年开始，是天津吸引外资建起来的。后来的十几年里，外国人又陆续在中国建了几条有轨线路，比较起来，俄国人的车厢高一些，日本人的车厢矮一些，与他们在中国留下的建筑相似，门窗高大的是苏俄盖的，门窗低矮是日本盖的，那些漫长的岁月，不管个头高矮的外国坏蛋几乎都欺负过中国。

1956年1月，中国建造的第一条也是唯一一条有轨电车，在离我爹修鞋铺不到十米远的地方，咣咣当当地开过去了，引起一片锣鼓声和欢呼声，把不满周岁的我吵醒。我妈把我裹在被子里，外面又包了一条很大的毛巾被，抱出去感受共和国的建设热潮。那条天津产的毛巾被，是我妈在生我之前参加区里表彰会得到的奖品，乳白色，厚厚实实，一直没有跳线没有磨损，让我从出生开始的半个世纪里，享受不尽的温暖和亲切。

当时的鞍山，是中国最年轻和最骄傲的城市，建市还不到20年，但它的几家工厂开工时，兴高采烈的中国还专

门发行了一套纪念邮票。在我出生那年，丹麦的皮德斯特鲁普还特意来到鞍山，画了许多生动的速写。我曾经买过《皮德生活漫画》，捂着肚子才能笑着看下去，第一本翻烂了，又买了第二本。他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漫画家，如果他的漫画成绩达到95分，他的中国同行们最好的成绩是25--30分，不会再多了（大陆以外的蔡志忠可以得50多分）。

在1956年，我们城市的钢铁工人已经成千上万，集中居住在城南的长甸铺和城北的太平村。这条由鞍山钢铁公司投资修建的有轨电车，就必须贯穿城区南北，全长12．9公里。这条线路中间有20多个站点，从起点到终点需要一个多小时。因为还要考虑钢铁工人各种倒班的需要，它每天的运营时间很长，从拂晓4点钟一直开到午夜1点多钟，才肯安静下来。

我和我的几个哥哥，都把有轨电车叫做摩电车，有时把它当成朋友，有时又把它当成玩具，在它咣咣当当的撞击声音里，在它闪闪烁烁的蓝色弧光里，一岁一岁地长大。看过电影《飞刀华》之后，我们把铁钉放在轨道上压得很薄，当作飞刀甩来甩去。我们闲来无事的时候，追上它把身体挂在车厢后部的外面，既显得威风又不用买票。我们的青少年时光，都像大连的作家邓刚一篇散文里写的那样，盯着车上年纪仿佛、长相俊俏的售票员，心里像敲鼓一样蹦蹦的跳。还有一次我感冒了，爹带我去医院，回来时自行车轮胎被摩电轨道别了一下，不轻不重的摔在地上，我爹从地上爬起来，首先问我摔坏了没有。

到了2003年4月，鞍山的老摩电拆了。老摩电作为人文景观的古朴和典雅，老摩电见证城市历史的沧桑和凝重，全都拆了。那个时候，四十多万鞍钢产业大军或退休回家，或回家待业，或剥离出去，剩下的已经不多，老摩电成了去留很难的鸡肋，幸亏有敢于割断城市历史的领导决策，让这老摩电成为中国建的最晚、寿命最短的有轨电车，永远的被人们怀念。

我是在老摩电停运的第二天才听到噩耗的，就和朋友晓枫策划了一部叫做《老摩电》的电视散文。在从事电视摄像之前，他曾经担任过张艺谋一部早期电影的副摄像。他的电视摄像比我好得多，我只好担任撰稿和其中的主要演员，至于我的童年形象，特邀我另一位同事的儿子扮演。我们还找到已经名存实亡的电车公司，请他们开出一辆老摩电来供我们拍摄。对老摩电更有感情的他们，不用怎样邀劝就成了不拿片酬的群众演员。

在那个难忘的午后，外面的轨道已经拆掉了，老摩电就在调度场地里开了一遍又一遍。后来又加上以前我们积攒的很多资料镜头，完成了这部抢出来的作品。

那天下午我们拍摄的时候，是鞍山老摩电的最后一次开动。天空寂寥，日光亮白，司机和我们的眼睛都有些发痒。

我爹在碉堡群里建工厂

靠近有轨电车终点的地方，是一片外国人留下的碉堡群，已经废止了很多年，1956年2月的北风吹过，半人多高的荒草发出大声的呼啸。如果是夏天，里面积了很深的雨水，还有叫声响亮的青蛙。有人说这群碉堡是伪满时候日本人留下来的，还有人说是更早的日俄战争留下来的。到了3月，我的一岁生日刚过，我爹就领着十多个修鞋的手工业者跑到碉堡群里面，整天忙着建设工厂。

那时已经跑步进入了社会主义，原来准备15年完成的改造，只用了5年。非常的速度总会有非常的结局，后来有喜欢探究历史的人指出，1956年是社会主义制度在中国的开始，还是“跃进”的开始和“文化革命”的开始，是决定中国以后几十年历程的重要一年。那一年全国的劳动人民真高兴啊，相信一个幸福的年代已经到来，从此再不会有吃不饱穿不暖的生活了。北京上海的资本家都把工厂、商场交给了国家，和都把埋在地下的黄金挖出来交给了国家，我爹还要修鞋的铺子干什么呢？建个合作化的工厂当厂长去吧。

我爹在解放战争时期就当过村里的头儿。我妈讲过那段经历，几个哥哥和我听过不止一次，并且每次的听到的都完全一样：那时候八路军（东北的老辈人总是把那时的解放军工作队叫八路军）带着村干部，领头分了地主老财的东西。八路军对村干部说，你们放心跟我们干，如果有我们撤退的一天，先把你们和家属送走。有一天早上外面乒乓乒打了几枪，爬起来一看，八路军早撤走了，国民党红眼队领着地主杀了回来。你爹和几个村干部都被绑起来吊在大树上，红眼队要剥他们的皮。有个地主叫马老三，过去和你爹处得挺好。马老三说，这个姓董的挺仗义，为人不坏，把他放下来。他分了谁的东西我替他还了。有了马老三的话你爹算保住了一条命。我和几个哥哥都在学校受过很好的教育，一听就笑了，就说我妈那样讲混淆了阶级界限。可我妈不听，以后还是照样的讲。

把橡胶厂建在在那片碉堡群里是我妈的主意。鞍山是日本人为了冶铁兴建的城市，马路不算很宽，但他们在规划时考虑了城市将来的发展，路的两边留了很宽的空地。1956年的鞍山有许多空地可以建工厂，甚至还有一些空房子可以搬进去搞生产。我妈说还是那片碉堡好，橡胶厂汽油用的多，容易着火容易爆炸，放在碉堡里就啥也不怕了。

几个月后，我们家里的空间变大了，原来很多的桌椅板凳、锅碗瓢盆都搬进了工厂。我爹成了橡胶厂的厂长，需要带头把那些东西捐给工厂。我妈的街道主任不当了，和一些修鞋匠人的家属一起，当了橡胶厂的工人。他们的产品是为鞍钢配套生产的传送带，先把橡胶熬熟了，铺一层帆布刷一层胶，一直达到需要的厚度，在马达带动的辊子轧平以后，送到有高温蒸汽的地方定型。我小时候去过那里，在车间里跑来跑去，见到的生产经过大概就是这样。

在一个车间前面还有一棵杨树，是当年我妈栽的，到我妈退休前已经高高耸立，树冠丰满，枝叶纷披。在一次扩建厂房时放倒了，劈成了很高一垛烧火的木头，让我妈特别特别的痛心。又过了一些年，这家亏损的集体企业卖

了，再后来成了利税大户。但那时我妈已经去世，不会有怎样的感慨了。只有我偶尔登陆这家工厂的网站，一次又一次地看见，他们的建厂日期写的是：1956年。

一脚踢不倒的工资

就在几天以前，走到市中心一家快餐店门前，见招贴上写着聘用钟点工每小时3元的字样，我心里咕咚一蹦：美国政府规定钟点工每小时工资不低于20美元，中国就能那么少？是不是写错了？今晚坐在一家很有名气的饭店里，碰巧我们包厢的服务员是位来做钟点工的艺术系大学生，她告诉我每天在这里工作2.5小时，每小时工资4元（人民币）。我想这确实不多，相当于美国钟点工工资的四十分之一。看到她脸上舒展的笑容，我的心几乎缩成一团，天啊，如果靠打工支付每年2万元的大学费用，包括年节假日，她每天必须工作15个小时！

回到1956年以前的中国，人们是从来不问别人多少工资的。问了也白问，被问到的很多人还会反问你一句，什么是工资？

在1956年以前实行的供给制也叫包干制，起源于战时共产主义的按需分配，一般战士小米饭南瓜汤，高级领导每天一只鸡，大概是他们的需要不同。据说彭德怀元帅进京商议志愿军怎样入朝参战时，可以与夫人一起睡觉但不可以一起吃饭，按规定彭可享受小灶，彭夫人只能委屈中灶了。

中国的工资制度，在我刚出生的1955年确立，在我爹我妈建工厂的1956年开始实行。那一年，我妈每月工资38元，我爹每月78元6角，按照当时中国城市人口每月七八元的生活标准，已经不算少了，加在一起可以供养一个15口人的家庭。北京大学教授季羡林回忆说，他当时的工资184元8角，大约是抗战前夕大学教授最高工资（600法币，约等于1500元）的八分之一，但确实可以生活得很好：到莫斯科餐厅吃北京很好的西餐，罗松汤、色拉、烤肉或平鱼、两三道大菜，有黄油面包，还有一杯啤酒，加在一起还不到两元钱。有人计算过，现在的10元人民币约等于以前的1元，但是，假如与现在城市最低生活线对比，或者与当时季羡林吃的西餐对比，我们就知道了，现在需要支出40元左右，才能抵得上过去支出1元的生活能力。计算结果的差异是因为所在的立场不同，百姓的计算方式与官员的计算方式从来就不一样。

说句更实在的话，在我看来，1956年的工资改革，名义上是全部实行工资制（29个等级，最高一级649.6元，最低一级21元），实际上只是在高供给制度保障下的低工资制度，几亿中国人继续沐浴在包干制的金黄色阳光里。普通百姓住房上学看病不用花钱，包干供给的部分超过50%以上。领导干部享受更高级的住房上学看病待遇，还要加上免费使用汽车、秘书、警卫、厨师、保姆等各种优厚待遇，包干供给的部分随着职位高低浮动，最高的超过了95%以上。到了后来，被冠以腐败之名的公款吃喝、公款旅游、公费出国以及无人统计的各种灰色消费，几乎成

了天价，叫很多中国人看见了，愤恨了，就没有理性地怀念起20世纪的50——70年代，以为那时很公正也很公平。

包括我在内的很多傻得可爱的中国人，辛辛苦苦挣了很多年工资，却对工资的理性认知几乎为零。有谁知道我们在1956年实行下来的工资，原来是属于世界工资类别里的生存工资呢？这是一种按照年龄以及抚养人口多少为原则测算的工资，主要由生活保障工资、工龄工资和家属津贴、地区津贴构成，只能保证员工维持最低的生活基准。几十年来，我们的工资条越来越长了，煤粮补贴副食补贴水电费补贴采暖费补贴等越来越多了，在每月工资总额所占的比例越来越大了，但我们的生活却没有越来越幸福，就因为这种工资制度，本身就无法与幸福亲密接触。如果我们早已实行的是另外的几种工资制度，比如职务等级工资、能力主义工资、年薪制，我们用不着口挪肚攒，早就看见幸福像花儿一样开放了。

提到工资就想起我在大学毕业时读到的一篇报道。那时候是1983年，已经不说中国以外的国家很穷，人民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了，但还是说资本主义国家也有很穷的人。最著名的中国报纸举了一个最著名的例子，日本一对老夫妇想来中国旅游，但他们的退休金不多，两人就出去打了一个月的工，然后用这份工资在中国旅游了半年。当时我就觉得这份报纸在骗我，一个月的工资怎么能够出国旅游半年呢？我一个本科大学毕业生，工资56元，比与我同龄的青年工人开得多，把我5年的工资都积攒下来够出国旅游半年的么？

我妈在1956年到我爹创建的橡胶厂上班。她的38元工资，一直到20年后退休都没有涨过。我爹更惨了，建厂第一年每月开78元6角，第二年开始就减到68元。这里面有政府的原因也有我爹的原因。政府的原因是在1956年建了大量的工厂，还把大量的农民变为城市工人，结果一年后就尝到了跃进带来的苦处，粮食不够用，工资也不够用。我爹就响应号召，为国家节约了一级工资。我爹的原因是在一年后别人减少的工资都恢复了，但我爹不去提不去找。我爹说，国家还很困难，还有别人比我工资还少呢。我妈后来替我爹找到区里。区里领导说，老董的工资是应当恢复，但他自己也没来找啊。就这样，我爹减少一级工资以后的68元，一直维持到20年后，他在退休的前一年去世，回到上帝的怀抱。

思想与文学的解冻

我们仅仅生活在这个小小的蓝色星球，我们个体的生命没有经历过未来，我们阅读的历史布满了粉饰和谎言，这样一来，还有什么推论以及由此产生的思想，不是建立在素材太少而且不真的沙滩上呢？那些在浪涛来临之前的美丽砂堡，只可能在我们的梦想中永远存在。

1956年和其它年份一样，有的人噩梦已经结束，有的人好梦已经开始。毫无疑问的是，那一年有人作了一份报告，震惊了整个世界的良心，也改变了以后的人类进程。时间是冰封雪冻的2月，地点是冰封雪冻的莫斯科，背景是共产世界掌门人斯大林去世后，原本是冰封雪冻的苏联极权政治有了一些解冻。

苏共二十大结束前的一天晚上，新一代领导人赫鲁晓夫，作了名为《斯大林个人崇拜及其后果》的报告，揭露他生前大搞个人崇拜和政治清洗的罪行。容易激动的赫鲁晓夫，开始时还读着政治局讨论过的文件，读着读着，就变成了激情演说。

据说那是一次反响特别强烈的报告，有骚动，有笑声，有全场群情激动，有长时间的热烈鼓掌，还有不止一次的起立欢呼。为此我查找了一些资料，在其中看到斯大林去世后，赫鲁晓夫并不是钦定的接班人。在法制已经荡然无存的情况下，为了扭转苏联2亿人民的命运，他学着斯大林排除异己的暴力方式，逮捕和枪毙了秘密警察头子贝利亚，扫除了浴血改革的最大障碍。赫鲁晓夫的这份报告，很聪明地从马克思的反对任何个人迷信开始，再讲到列宁伟大的谦虚品格，对比出斯大林敌视马克思主义的个人崇拜以及背后个人品质的粗暴、任性、猜疑和残忍。

与喜欢个人崇拜的领袖们相似，斯大林的方法不外有三种：一是自己带头鼓吹自己，比如把从列宁时候开始的所有功劳划到自己的帐上；二是用篡改历史的方式树立自己，比如把二战时的赫赫失误变成赫赫战功；三是用极端的政治清洗手段，清除那些不肯崇拜自己的人，剩下的只能跪拜在他脚下啦。斯大林喜欢闭上眼睛，静静聆听他那时代的苏联国歌：“斯大林培育了我们，鼓舞我们－－－－－。”他真正首创的东西是一个频繁使用的词汇：人民敌人，起源与“革命胜利后阶级斗争越来越激烈”的指导思想。这个词汇把人民和敌人之间的转化，变得像翻手覆手一样容易。搞农业合作化的时候，据说有两千多万有抵触情绪的农民变成了敌人。在赫鲁晓夫的演说报告里说到，1937年遭到清洗的苏联干部和民众是1936年的十倍，苏共十七大选出的中央委员和候补委员139名，被逮捕和枪决了98人，即70％，1966名代表因被控犯有反革命罪的占一半以上即1108人。二战中苏联抵抗希特勒军队时打了很多败仗，就是因为众多优秀的军官早被斯大林干掉了。直到他去世之前，他和贝利亚之流在清洗过格鲁吉亚的民族主义者之后，正在清洗包括一大批医疗专家的医生暗杀者。

二十大前后，赫鲁晓夫平反冤假错案，释放的政治囚犯就有几百万人，与1930年代初斯大林强行农业合作化造成的乌克兰大饥荒饿死的人数相差无几。那时候的乌克兰农村甚至易子而食，以求活命，但还有大约四分之一的人悲惨地死去。

我是以人类学和文化学的悲悯，进入这段20世纪人类苦难史的检索的。读到这些数字时，我的胸口不由得发闷。我甚至不愿意去想，即使我读到的只有五分之一是真实的，赫鲁晓夫作为第一代改革家仍然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他把当时的苏联（还有二战后在欧亚大陆一些苏军占领区造成的极权制国家），从残暴的斯大林主义者手中搭救出来；用“土豆加牛肉”的注重民生，代替了饥馑加恐怖的戕害民生；结束国际间的严重对立，自1956年开始同美国等西方国家和平相处；提出“一切为了人，为了人的幸福”以及“和平、劳动、自由、平等、博爱和幸福”的口号，希望重建共产世界道德追求的目标与体系。他的改革很累也很艰难，从社会学的角度来看，由于他触动了各层官僚集团的利益，为自己准备了十年后下台的凄凉晚景。他去世的时候，苏联媒体的讣告中，只写着再简单不过

的一句话："苏联领取特别养老金者尼·谢·赫鲁晓夫逝世。"

现在我想回到我在文学的立场，看那些年里有哪些重要的事情，对我后来的文学有哪些重要影响。斯大林在1930年代解散了众多的文学组织，建立了作家协会，还提出革命现实主义（读大学时，我称之为看极权统治脸色写作的"伪现实主义"）的唯一创作方法，卓有成效地进入了统一作家思想的时代。

这种方式后来为中国照搬过来，甚至包括斯大林逮捕和处死作家的方式（比较起来，中国已经相当地温和了）。这样的文学环境，也就成为我后来想在中国当作家，并且有八年时间里在某一级作家协会工作时，不得不面对的文学环境。

苏共二十大以后，苏联作家和人民一起呼吸到了自由的空气，先是从批判现实的角度，出现了一批优秀而深刻的作品，被人们叫做"解冻文学"。现在看来，苏联文学界的解冻本可以对中国有较大的影响，1956年中国也提出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双百"口号，但苏联的这种影响仅仅起过小小的作用，比如让中国发表了涉及现实工作中缺点的几个相当粗浅的短篇小说，几个月后这种悄悄话似的批评，也被保守的力量严厉纠正了。——那时候的中国还没有经历过后来文革的失误，还需要某种个人崇拜和排除异己，自然是不能参与对斯大林主义的拨乱反正。苏联和匈牙利已经拆除斯大林的铜像，中国刚刚通过的决议，是让斯大林巨大的画像继续留在北京的广场。

1956年的时候，我已经一岁了，身体长得很快，比一般的孩子都要强壮，虽然距离当作家的年龄还十分遥远，但那一年苏联思想与文学的解冻给了我比很大还大的帮助。这就是1956年苏联出版的一本"记叙作家劳动的札记"——《金蔷薇》。

划时代的金蔷薇

一个读书人，最快乐和最幸运的事情，是不是在合适的时候读到合适的书呢？十多天前，一所小学里许多孩子眼巴巴的看着我，以虔诚和纯净的姿态接受我的讲座。他们问道，我们想增加写作知识，要读哪一本书？我知道，以他们的小小年纪，应该读意大利的《爱的教育》，读日本的《窗边的小豆豆》，这些都是在我小时候读到的。那时中国的所有书店，都清除了与人性、人情、人品、人格有关的读物，孩子们只能读那些干涩、说教、虚伪、理念的东西，成长为空虚狂热、头脑简单的某类政治的接班人。而我，在家里的一个角落里找到了《爱的教育》和《窗边的小豆豆》，很早就接受了人类的自由天性、情感良知和爱心教育，还有比这更幸运和快乐的事情么？

但在那一次讲座上，我毫不犹豫地推荐了《金蔷薇》。我告诉他们，那是我在读大学时，整个图书馆里唯一可读的书，可以告诉你世界上优秀作家们的写作方向。我还建议他们，在小学中学大学时代，分别读一遍那本书（其他的写作指导就不必要接受了）。

“我住在海滨沙丘上的一栋小小的房子里。整个里加海滨都覆盖在白雪之下。积雪不断从高耸的松枝上一长缕一长缕地飘落下来。”《金蔷薇》的许多篇章都是从优美的有质感的叙述开始的，“渔村近旁的海上有一块巨大的圆花岗石。在这块石头上，还在很久以前，渔夫们刻上一行题词：纪念那所有死在海上和将要死在海上的人们。这行题词远远就能看见。”《金蔷薇》的这一章从渔夫的碑铭谈到作家的写作。“作家一分钟都不能向苦难屈服，在障碍面前退缩。----是什么东西迫使作家从事那种有时叫他感到痛苦，但却是美妙的劳动呢？首先是他内心的召唤。良心的声音和对未来的信仰，不允许真正的作家在大地上，像谎话一般虚度一生，而不把洋溢在他身上的一切庞杂思想感情慷慨地献给人们。”接下来的这一章叙述了两个荷兰人的故事，一个作家，一个画家。作家穆里塔图里，名门出身，但是他愿意和民众站在一起，愿意为了写作受尽苦难。“在那个时候，听从内心的声音，换句话说，就是顺从那久已活在他身上的、但直到那时还模糊不清的使命，穆里塔图里开始写作了。”画家梵高，听从内心的召唤，疯狂地忠于艺术。他藐视那些廉价的成就，他用高傲到达他的英雄主义巅峰，“他认为艺术家的事业就是用全部力量，用所有才干对抗苦难。”有人仔细数了一下，《金蔷薇》有20个这样的篇章。还有人觉得这本书的文学体裁难以明确界定，那些表现人文精神和人类情怀的叙事，完全可以当作小说或散文来阅读。另外有人认为它的阅读诱惑是无法抗拒的，读完了某一个故事，不知不觉地接受了作者所要传达的理念。我想他们说得都对。《金蔷薇》实际上就是一部关于文学与生命、语言与情感、人类与生活的相互呵护、赤诚相待的书。作者可能会以他的写作感想为表述的主体，但给予我们的，不仅仅是创作上的启发，还有一种诗意的眼光，一种生活的哲学。半个世纪了，世界上的许多人受到《金蔷薇》的影响，将生活质量和创作水平提升到更高的层次。

我的内心充满了感激。当我在大学时代准备投身文学的时候，《金蔷薇》给予了及时和正确的文学启蒙，让我不再像几十年里的中国写作者，他们也很辛苦，但是背离了人类文化的精神，与世界文学的方向相违。

我还要感激《金蔷薇》出版的1956年。不是任何一部杰作都有划时代的机会，而1956年是苏俄文学解冻的重要年份，那一块世界上面积最大的冻土之国，猎猎吹荡着文化返春时节的风声。于是就有了散发着淡淡金属光泽的《金蔷薇》，有了超越苦难、诉求祝福的新主题，让我们看到真正的文学，没有在暴力和恐惧的年代，冻僵或者死去；看到十字架上的作家，启动了宗教般执着的耐心与勇气，不屈地存活下来。

《金蔷薇》的中文译本出版并内部发行的那个时候，正是反右之后文革之前，跟“解冻”形成对比的，是渐渐接近冰点的气候，是浩劫即将到来的恐慌。那时候的中国作家们，注定要经历苏俄前辈们经历过的苦难，有的人会凄惨的死，有的人会艰难的活。用一句电影里的话说：现在我们知道他们的感觉了。可悲的是，中国在磨难之前，那些纯粹和无畏的作家就看不到，磨难之后更看不到了。

关于《金蔷薇》的作者，我很难记住他又长又拗口的名字。况且这种很纯粹的作家，已然成了作家的一种象征，有些像土耳其作家帕慕克在小说《我的名字叫红》里写到的一棵树：“我不想成为一棵树本身，而是想成为树

的意义。”从这一点来说，《金蔷薇》的作者，也许与帕慕克一样，都是充满大地意识和文本意识的伟大写手；也许与博尔赫斯一样，都属于作家之中的作家。

（*附记*：康斯坦丁·格奥尔基耶维奇·巴乌斯托夫斯基，生于1892年，卒于1968年。先后就学于基辅大学和莫斯科大学。十月革命前开始小说写作。当过电车司机、卫生员、冶金工人、水手。1956年出版《金蔷薇》。1965年曾被提名为诺贝尔奖金候选人。他用心17年写成的六卷本散文体自传性长篇小说《一生的故事》，新近已经有了精美的中译本。他说，《金蔷薇》就是《一生的故事》，就是《一生的故事》的一部分。这里的深意是，他自己一生的感情和道德要求始终就是《金蔷薇》式的纯洁深厚之爱。他特意告诉我们，他希望“读者能体验到在过去岁月里支配我的那种情------感觉到我们人类生存的重大意义和生活的深深魅力”。）

朝圣者的家族悲壮与苍凉的作家

朝圣者的家族

突然之间，我想到一个假设：假设人类刚刚出现，一切已经美好，现时的生活就是来世的生活，处处天籁，春暖花开，还会不会需要作家的写作？那样好的世界不需要分出一部分人，从事对梦想的苦苦追求，再成为大众的精神指引，也就不需要巫师、僧侣、哲人、歌者，也就不需要：作家。

我还想到，发明炸药的诺贝尔一直属意于人类精神力量的增长，也曾梦想成为雪莱那样的大作家。他在世界上影响最大的作品，却是他的最后一份遗嘱：将他的剩余财产的利息划分为五等份，“一份奖给在文学界创作出具有理想倾向的最佳作品的人”。在那以后，瑞典文学院在阐释诺贝尔理想主义时，始终站立在人类精神发展的历史前沿，从道德与社会批评的理想信念出发，经过对人类缺陷的深重忧虑，到达对人类价值的终极关怀。也是从那以后，世界文学聚集在光明的火炬下，更像一个朝圣者的大家族。

在1956年摘取诺贝尔文学奖的作家，是流亡国外的西班牙诗人希梅内斯。那一年，疾病和愁思使他不能去斯德哥尔摩领奖。他已经在深入的孤独和忧郁中，生活了四分之三个世纪，但始终追溯着一种高尚精神，让自我与世界认同，“为万事万物发现正确的名字”；追溯着一种纯粹艺术，天真、精纯、简洁、坦率、神秘、透明，成为西班牙文抒情诗的最佳典范。

“当晚祷的钟声响了的时候，我们似乎就失去了日常生活的力量，而别的一种内在的力量，更加高尚，更加纯洁，更加持久，主宰着一切，像感恩的喷泉，升上星空，在无数的玫瑰花中闪着光辉更多的玫瑰……你自己的眼睛，你看不见……”这段让我感动的文字，出自一部可以看作他的自画像的书里。我读大学的前后，中国意识形态仍在封闭，能够翻译出版的希梅内斯著作，好像只有这一部，并且还披着一张类似儿童文学的“羊皮”。他那部被

称为“20世纪最杰的象征主义代表作”长诗《空间》，时至今日也未必能翻译出版。

后来在1986年左右，我还读到一首从西班牙文译出的诗歌：《为一位水手虚拟的墓志铭》。很短，不到十行，就把好的读者引领到宇宙时空、自然环境、真实情感以及命定归宿等极为弘大的视野。那是一首具有诗歌意义的诗歌，作者就是希梅内斯，诗人中的诗人。

寻找你的墓，

得向苍穹探索。

你的死，从一颗星辰雨落。

一块墓碑无法掩压着你，那是一个

梦的宇宙。

冥冥中，你在一切

之内：天、海、地和死。

这首把我我深深打动的作品，还和诗歌的翻译有关——我读到的是比这个译本更好的译本，现在找不到了，只好用在网上搜索到的这个译本，暂时代替。

把那个更好的译本从某一期《世界文学》抄录给我的人，已经在跨越20与21世纪的门槛时去世。他叫苗树渤，出生于1938年，与我在参与新诗潮运动时相识，并在以后的二十年里成为彼此生命中具有重要影响的朋友。那些年里，他矢志不移地朝着纯洁、纯粹的诗歌方向，为此耗费了个人生命中所有的能量。我曾经用目光搜索过在中国写诗并且出生于19世纪30年代的人，暂时尚未发现有谁像苗树渤那样，以深厚的中国诗歌传统，融合高尚的世界文学精神。

1956年的时候，苗树渤才17岁，从辽河平原来到鞍山，成为鞍山的一名炼钢工人。那时候，他的诗歌写作还没有起步，正在从李白杜甫、海涅拜伦、徐志摩戴望舒开始文学阅读。

这样的阅读是非常难得的。这些书籍都是当时意识形态禁止的东西，要在一些旧书摊上翻来翻去，才能找到。读的时候还要偷偷摸摸，被人发现了还有被批斗的风险。

他还要再读许多年，那些优美的诗歌，才会化为他的血肉。但是在那样的年代，在那样的中国，读到这些相当优秀的诗歌，几乎是他一人独享的幸福。

悲壮与苍凉的作家

在苗树渤开始阅读并喜欢裴多菲的作品时，还不知道在中国以外的共产世界，包括裴多菲的祖国匈牙利，正在发生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这一年2月，苏联的赫鲁晓夫清算了斯大林个人崇拜与政治清洗的罪行，之后又对那些

在苏联武力控制下建立的欧洲社会主义国家，不再强力推行斯大林式的铁腕控制。

接着是波兰，6月里发生了“波兹南事件”，工人呼喊着“我们不要空头支票，我们要面包和自由!”的口号开始罢工，波兰政府出动了军队进行镇压，最终导致53人死亡，300多人受伤。此后波兰共产党的威信全无，不得不提前召开党的会议，检讨了镇压民众的错误。在人民的强烈要求下，斯大林主义的受害者哥穆尔卡从监狱释放出来，并在10月经过选举上台执政，开始了有利于人民的、不很彻底的、没有坚持很久的一系列改革。

还是这一年的10月，匈牙利首都，十几万人走上街头，推倒了布达佩斯英雄广场上25米高的斯大林巨型铜像，他们要求改革的呼声直冲云霄。他们的呼声被有良知的作家们听到了，于是匈牙利作家协会紧急召开了作协会议，那些应该安静写作的作家们群情激奋，在大会通过的决议里，要求召开党的特别大会以讨论人民的政治要求。由学者、历史学家、作家等组成的裴多菲俱乐部，也向党提出了10点改革要求。接下来的事情就完全失控，民众与政府保安部队展开了枪战，用了两万人的生命代价，将此前被迫害的匈牙利共产党领导人纳吉重新推到前台。纳吉执政后果断进行彻底的政治改革，废除一党制，建立多党制政府。随后纳吉又在大量苏联军队开进匈牙利的危急时刻，宣布退出华约组织，并请求联合国对匈牙利进行干预，以保卫它的中立。但这个受民众拥戴的新政府，仅仅历经了13天艰难困苦的生存，就结束了自己的使命。

那一天清晨，世界上的很多电台听众，都听到了纳吉通报苏联军队开始进攻首都战况的广播，接着又听到匈牙利著名作家哈伊的呼吁：“我向全世界，向全世界的知识分子呼救！请帮助我们吧！”

时隔半个多世纪以后，我还在想象，那一天哈伊的声音该有多么悲壮，多么苍凉。随后在极权派复辟以后，他的命运，还有匈牙利所有作家的命运，该有多么悲壮，多么苍凉。

由1956年的匈牙利作家，我又想到那一年份的中国作家，他们也许没有什么可圈可点的表现。我说的是曾经在那个世纪20、30年代就出名的作家们，大约在更早的前几年，就看不到他们的优秀作品面世了。沈从文爽快一些干脆搁笔不写。茅盾、老舍、巴金、冰心、丁玲这些不能放弃写作的僵在那里受苦，他们是否看到或者想到，中国的文学，已经培育和正在维持世界文学以外的一个奇怪品种，与高尚和纯粹可能无缘，与卑下和混浊可能有染。

而他们自己，可能不会像白银时代的俄罗斯作家，苦苦坚持着不变的自己，只要活到解冻的时候就能大放异彩；也可能不会像哈依为首的匈牙利作家，不肯背离深切的良知，在需要的时候喊出自己的声音；更可能不会像希梅内斯那样，在爱与美中溶化了朴素的生活，直到有一天人们突然发现了他的光芒。如果他们预见到了，他们还会将文学进行到底吗，在此后的很多年里迷失自己，灰头土脸，没有骄傲可言。

变形变质的知识分子

有时候时间是一种质量，有时候时间是关于其它的描述。几天前，坐在又老又旧的椅子上，靠背摇到与地面平行，身体里就有浮在水面的感觉。城里最老的理发师说，给你刮刮胡子吧，让你看看我这把日本剃刀，从伪满学徒的时候一直用到现在，现在还快着呢。

他使我想起一辆老自行车，富士牌子，车体很轻，非常结实。我爹说过，当时它叫洋车子。日本人侵略东北，带来了大群的日本商人，店铺里摆满了他们的新玩意儿。洋车子啦，电匣子啦，可以先把这些东西搬家去，然后从薪水里按月扣钱，那叫分期付款。看来还是日本商人精明，先把你的生活水平抬高了，然后再经济掠夺。那辆富士自行车，像一个佣人一样，在我家生活了30年之久。1937年开始陪着我爹，1956年开始陪我大哥，几年后我二哥用它，以后又归我三哥，1967年应该归我的时候它就丢了。三哥和我大街小巷跑了一天，第二天还要去找，被我妈喊住了。外面正是轰轰烈烈的文化革命，为了那辆外国资本主义的自行车，一不小心会家破人亡。

回到1956年，买得起自行车的人家还不算多。13岁的大哥骑着那辆日本富士，风一样掠过街巷，把女孩子羡慕的表情远远抛在后面。那一年里，只有一个姓毕的漂亮女生，曾经飘扬着长发，坐在他的自行车后座上一起前进。我想，那时的大哥已经有了他一生中始终伴随的优越感，因为一辆自行车，也因为那一年他读了中学，是我们家文化程度最高的人啦。1956年的中国，刚刚统计了文盲数量和知识分子数量，六万万同胞里面，文盲是大多数，知识分子不到二百分之一（读了高中就算知识分子），其中高级知识分子才十万人。

数量真的不多，关键是质量也不高。不知从何时而起，我看人和看事常常用到质量监测的视角。同样叫做知识分子的，质量上比萝卜和松树的区别还大。这里有时代与环境决定的，比如沙俄知识分子的狭隘意义与革命者等同，英美知识分子面对政治时更像新闻观察家。也有个性和品质决定的，比如左拉勇于喊出“我控诉”的强音，尼采打碎了所有偶像“成为自己”。那时中国的知识分子，突然辛亥革命以后，失去了本民族传统道德文化的滋养，只能像土壤贫瘠之地生长的橡树，缺少美感。

还有些像气候恶劣之地生长的橡树，凌乱狼藉。从辛亥革命之后，中国实际上进入的是党派社会，党同伐异。国统区的党派，用书报检查的方式控制异己思想的传播，普天下的知识分子，最好是“莫谈国事”。解放区的党派，用学习讨论的方式清除党派思想以外的一切思想，知识分子没有不说话和不说假话的权利，只能坚定持续地放弃自己。两种方式，各有千秋，效果都不错，让中国的知识分子变聋变哑、变形变质。

1956年是鲁迅逝世二十周年，这里就以鲁迅为例。那年年底为鲁迅迁墓的时候，灵柩上面依然覆盖着写有“民族魂”的大旗，是按照当年的样式复制的，只是旗帜的颜色由当年的黑色变成了红色。扶着灵柩前行的是许广平、宋庆龄、茅盾等人，而当年走在最前面的是他最好的朋友与学生胡风，迁墓的一年前就因反革命罪名关进了监狱。

鲁迅活着的时候，他的作品在国统区受到严格检查，在解放区延安的书店不允许出售。虽然他没有在实质上构

成对任何党派的威胁，但哪个党派会喜欢自己以外的声音太强硬、太执拗，或者太清醒、太响亮呢？曾经在北京大学应邀演讲的学者李敖，也曾经被人比为当年的鲁迅的风格，但李敖很不买账，觉得鲁迅临死前还拿着国民政府中央研究院的钱，“鲁迅反对议会政治，那是民主吗？连基本的民主结构都不懂，这样作为思想家是不及格的。”我是在小学时候开始读鲁迅的，中文系毕业后觉得能写出《野草》的优秀作家在中国实在难得，但鲁迅却把后来的能力用在杂文里与自己以外的文人相轻，浪费得实在可惜。鲁迅被很多人当作中国知识分子少有的具备独立人格的楷模，我曾以为，这种人格即便独立了，意义也不很大。

到了1956年，知识分子在党派社会里长时间的变形，导致物理意义上的疲劳断裂，尤其经过一年前的反胡风和肃反运动的冲击，情绪低落意志消沉，甚至与党派政府不予合作。为鼓励他们为新国家的建设作贡献，这一年年初的中国开了很重要的知识分子会议，提高工资和一些别的福利待遇，并且抬高政治待遇，说他们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现在看来，这种附属地位的抬高未必是抬高，当时竟然感动了一些知识分子。北京大学教授季羡林那时还很年轻，在报刊著文，表达对党和政府的特别感激之情（有一种可能，他没有不表达感激的权利）。

半个世纪以后，面对“国学大师”等三项桂冠，季羡林清醒地表示不再接受，立即在国内引起对中国大师标准的重新审视，众说纷纭。在我看来，大师级的人物，不仅在学识上有独创的、开放的研究或创作体系，有影响时代、影响世界的重大发现，还要在人品修养上做民族精神的标尺，做人类良知的楷模。如果标准再高一点，还要有阔大的胸襟，超越的立场，卓越的思维能力。季羡林说他不是大师，我以为不是谦虚，而是沉痛的说出中国还没有产生大师的条件，或者是他们那一代人还没有。

快人快语、用词尖刻的李敖，可不像我说的那样客气：“他不是国学大师！他是个很弱很弱的教授，他就是语文能力还不错。别人全死光了，他还没死，所以他就变成国学大师了！这些桂冠，他三个都不及格的，根本轮不到他！季羡林只是个老资格的人，根本轮不到他做大师。”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57（上）】：

四海之内都是兄弟

一个哥们儿在博客留言，啥时候能写写他出生的1957年呢？我回答说，很快就要写到1957年了。本来这种写作，是个漫步漫想式的开放结构，而世界是连续的，以各种方式顽固地重复自己，有些话题在哪一年都可以述说。现在的我，只是不愿意与我一岁的时候分手，与越来越多的伤心年代靠近，惹得哥们儿心里着急。

在汉语里面，哥们儿是兄弟的民间叫法。《论语》说“四海之内皆兄弟也”，黄庭坚说“鬼门关外莫言远，四海之内皆兄弟”，我们把酒杯碰响之后说“天下哥们儿是一家”，比他们说得亲切。在更为亲切的1956年，我还没长到看电影的年代呢，法国上映了一部雅克导演的新片，名字翻译成中文，就是《四海之内皆兄弟》。还有，更早的时候，中国古典小说《水浒传》英文本出版，赛珍珠译出的书名是《四海之内皆兄弟》，这种比意译还要意译的做法，很有创意，很快得到了林语堂先生的夸奖和鲁迅先生的反对。

时间的轮子转到1956年，世界上不同肤色的人们，真的有些像兄弟了。

这一年的世界很少战争，值得一提的只有在苏伊士运河上的第二次中东战争。埃及想把运河的营运权收归国有，引发了同英、法、以色列的利益冲突，噼噼啪啪的枪声随即响起。这时候，赫鲁晓夫领导下的苏联，正在和美国之间建立和平共处、共同发展的新型关系，于是和美国联手反对英法到埃及的领土上作战，很快平息了战火。东方西方两大阵营终于超越了意识形态的立场，在政治上协商合作：凡是敌人拥护的，只要合乎人类共同利益，我们又何必反对呢？我想把这一年作为战争与和平的分水岭，此后的世界，很难有大面积的战火燃起，相信正义、喜爱和平的世界人民有福了。立场的超越，也可以看成原则的超越。苏联和他们控制下的东欧国家，开始超越斯大林式社会主义的狭隘立场、蛮横原则。那一年的奥运盛会，也因为这种超越具有另外一种明亮炫目的色彩——分裂了很久的东德西德，联合组团参加了奥运，好像在启发我们去想啊想啊：这件事如果是对的，为什么这种主义那种主义背后的党派利益，一定要大于国家利益和人民利益呢？据说那一年奥委会也邀请中国的大陆和台湾联合组团，被大陆拒绝，并且愤怒地从此退出奥运。如果说大陆在1984年回到奥运大家庭是对的，是符合国家和人民利益的，当初退出来又符合了什么利益呢？时间不是借口。南韩北韩是在2000年联合组团参加奥运队，现在的世界都在看中国猜

中国，2008年的北京奥运，一年半之后就要开幕，大陆台湾的体育骄子会不会携手参加？

很多人并不知道，就在1956年的中国，两岸和平统一的暖风吹动了春天的杨柳，北京的党派政府向台北的党派政府伸出了友谊之手。在通过关系转去的一封信里，提出了实现第三次国共合作的四条具体办法：第一，除外交由中央统管外，台湾的人事安排，军政大权，由蒋介石管理；第二，如台湾经济建设资金不足，中央政府可以拨款补助；第三，台湾社会改革从缓，有待条件成熟，亦尊重蒋介石意见和台湾各界人民代表进行协商；第四，国共双方要保证不做破坏对方之事，以利两党重新合作。随后的一年里，两岸的秘密人物带着秘密使命来往其间。还有人成了事后诸葛亮，判断出这场交往的中止，与大陆1957年反右突然恶化的政治环境，有着充分的令人遗憾的关联。

不管怎样，1956年欢乐的行板，在世界上广泛地奏响。我从心里觉得，把“兄弟”一词当作那一年的主题话语，其实并不过分。当然，作为主题话语的，还可以把兄弟删去，悄悄换作“姐妹”一词。因为从1956年开始，解禁的比基尼在世界流行，女孩子游泳的时候，不用再穿那种遮盖到四肢的、遇水后能有十多公斤的泳装。她们的比基尼，小到能装进一只火柴盒里，或者从一枚婚戒中穿过。真好啊，她们美丽的身躯，得到了空前的展现，由此带来的两项运动，一是到处开花的女子健美运动，二是到处结果的性解放运动，都曾给世界以重大的影响。想想看，没有1956年，行吗？

（此为“1956年”补篇）

为中国人口担心

1957年春节刚过，吉庆的声音不绝于耳，张师傅家里第八个孩子出生了，带着比鞭炮还清脆、嘹亮的哭声。要知道那个时候，中国人的平均生活费每月不足8元钱，张师傅是鞍山钢铁公司一家宾馆的厨师，妻子也有工作，两个人100元左右的工资，足够养活八个孩子的啦。那一年春节物价不贵，鞍山用火车运来大堆大堆的山鸡，都是开垦黑龙江网罗的战利品，我爹买了十来只，和一个工友抬回家里。我那时接近2周岁，据说在吃奶的空闲喝到了山鸡的汤，不止一次地喜笑颜开。

就像世界上许多从战乱走出的国家，都会接续一个人口生育的高潮那样，二战后中国的人口迅速增殖。张师傅的第八个孩子刚过两岁，第九个又出世了。他们也不想多生孩子，但是又没有不生孩子的办法。小九来的不巧，赶上全中国的天灾人祸，饿死的人成千上万。没办法啊，她在出生的第三天送人了。小九在黑龙江长到30岁，来鞍山探寻过生父生母，三天后又回到养父养母身边。我之所以记得此事，是当时我有过采访，文中写的三个小标题分别是“三十年前的三天”、“三天后的三十年”、“三十年后的三天”，把我都亲自感动了。

张家夫妇的几个孩子没有生产更多的后代，原因之一是大部分赶上了中国后来强令推行的“计划生育”，对接

受控制的人来讲，就是一对夫妻只生一个孩子。张师傅的孙子、孙女成了独生子女，将会在伯姑舅姨的家里寻找兄弟姐妹的情谊，等他们抬起头来发觉自己是青壮之年，已然进入了“喜看白发千重浪，遍地老叟下夕烟”的老龄化社会。

他们一家人的经历，不过是二战后中国人口状况的一个精微的缩影。如果我受到捷克作家米沃什的影响，喜欢在回首往事时进入细致的描述，这里会写得更加仔细。比如，抄录当年我在文中的一段感叹：他在那家宾馆里，给二战时兴建鞍钢的日本人做过饭，给后来收复鞍钢的苏联人做过饭，也给视察鞍钢的新中国许多领导人做过饭。如果毛泽东主席能来鞍钢，并且和他聊一聊家里的事，也许就不会再批马寅初的新人口论，很大程度上改写新中国的历史。

我提笔写到马寅初的当时，与大多数中国人一样，对他几乎一无所知。这个20世纪中国最为传奇的人物，生于1881年，死于1981年，经历了其间百年风云。还有，按农历的计算，他出世于马年马月马日马时，加上姓马，五马齐全，据说是大富大贵的生辰八字。他于1903年由穷则思变的慈禧光绪政府公费派遣留美，可一旦学成经济学博士和哲学博士回国时，不幸就遇上袁世凯临时称帝，顿失乱世为官的志向。后来他的学生蒋介石想让他担任中央银行总裁和政府财政部长，被他谢绝后又害怕他有水准的、不怕死的、会煽情的、四处散发的、不利政府的演讲，只好把他监禁了一段时间。1951年他已古稀之年，出任北京大学校长，我想了想其中的原因，一是因为他的资历太高学问太深，二是因为他与执政党派亲近。

在新建国家衙门“肃静”和“威严”的叱喝之下，马寅初很想管住自己天马行空、尖锐深刻的口才，讲话前总是有秘书写出平稳的稿子，如果离开稿子偏了方向，还有人用为他斟茶的方式加以提醒。但是到了1957年春天，他还是因为提出了控制中国人口的新人口论，引来了第二年疾风暴雨般的批判，丢了全国人大常委和北京大学校长的位置。为什么是第二年呢，我想是因为1957年在全国大规模抓右派，不能抓马寅初，他在世界上的名声和我们在世界的脸面，都必须有所顾忌。

说到控制人口的时候，我还会想到老鼠。鼠类有依据身边环境调整鼠群数量的本能，与生态达到一种自然的平衡。人类有可能也是这样，二战以后世界人口热热闹闹地增长了一些年以后，许多国家开始负增长了，还需要鼓励妇女生育呢。马寅初不是生物学家，当然看不到这一点（以及其中更复杂的社会因素和心理因素），但他当时提出允许一个家庭生两个孩子还是比较合理的（更合理的是生三个，去掉不生育的和正常非正常死亡的，保持生育总和在2.1的标准，人口不增不减，维持人类繁荣）。

2000年元旦前夕，我想拍一个跨世纪、跨千年的电视片，需要在医院里等着一个双跨的婴儿降生。医生告诉我，那个城市七八年前就人口负增长了。她还说，这个城市一年接生的婴儿数字是一千多个。这个数字真的吓着我了，我每年都有几次到火葬场送亲别友，据我观察，每天火化的人数都在十五人以上，是出生者的4倍以上。中国

从1980年开始的计划生育，政策允许的生育总和是1.39，后来的实际情况是1.28，人口的迅速减少掩盖了一些社会问题，却带来更多更长久更恶化的社会问题，需要以后的几代人承担后果。

人为的控制如果不尽合理，还不如看明白、搞清楚、有些能力以后再去控制。比如，马寅初出生在1881年，后来他娶了两个妻子（是当时政策允许的），两个妻子生育了七个子女，其中一个子女夭折。从那两位和谐相处的育龄妇女来看，她们无意中达到的十分合理的生育状态，不是比有意控制的还要好吗？

幸与不幸都是艺人

现在我才知道，在没有网络和电视提供游戏、娱乐的1957年1月，中国人的业余生活有着充裕的时间。在那个相对较长的月份，有位普通青年工人一共看了九次电影和戏剧。电影都是当时关系好的国家拍摄的，有匈牙利的《第九号病房》、印度的《流浪者（上下集）》、罗马尼亚的《边塞擒谍》。戏剧都是中国的，其中有越剧《窦娥冤》《陈琳与寇承御》《劈山救母》《杨八姐盗刀》，还有京剧《杨家将》、滑稽剧《活菩萨》。

这位很有心计的观众，在1957年1月24日的日记中写到："下午在人民大舞台看上海越剧院演出的《劈山救母》。……这个戏中神话意味浓厚，布景更设计得非常好，如天上的浮云一动一动，就像真的一般，还有华山、仙洞、仙府等也很好，灯光也配合得很好。以前范瑞娟演这戏时，是一饰两角（青年时的刘彦昌和沉香），而这次却饰刘彦昌一人到底（包括中年、老年）。……共谢幕七次，……此后，许多观众还恋恋不去，鼓掌，高喊谢幕，可是她们没有出来，等了很久，只得离开剧场。其实她们早已乘了车子离开剧场了。"许多年之后的一个晚上星月迢遥，我从北京一家小剧场走出来，眼前晃动的还是剧中女主角生动可爱的面容，甚至还错觉地以为她演戏时的目光总在我的身上，这才知道中国人很容易成为贪图美色的戏迷。后来我没有再去追捧她的戏，因为一张剧票在一百元左右，还因为我的工资不多，没有看戏、看戏、再看戏的能力。

由此我就体会到1957年前后，很多人追捧着范瑞娟这样当红的女明星，对于国家的经济增长是一种心甘情愿的拉动。据说新中国的最高领袖三次看过她的表演，就决定新中国第一部彩色电影拍她主演的《梁山伯与祝英台》。尔后在日内瓦会议上，这部中国的"罗密欧与朱莉叶"，为中国招来了更多的外交朋友，也挽回了一些不好的国际声誉——西方人善于联想，能拍出梦幻诗意、浪漫凄美、生命轮回的爱情电影，定然是一个比较正常的国家。范瑞娟还特邀到那里，与观看影片的卓别林等大牌明星见面。这些人物对于"中国女演员扮演男人的能力"深表赞赏，同样道理，也会特别赞赏"中国男演员扮演女人"能力更强的梅兰芳。他们不知道老中国封建主义特色的国情之一，是有些剧种里没有男演员，有些剧种里没有女演员——就像他们不知道美学的原则之一是距离产生美，另外错觉也能产生美，无知也能产生美。

在1957年1月24日晚间疯狂鼓掌、不愿意放女演员回家的中国观众们，也未必知道就在那一天，他们追捧的范

瑞娟还没有度完蜜月。她在那一年元旦结婚，并受中国新闻社的约请谈自己的婚姻和家庭生活。范瑞娟刚刚加入中国的执政党派，有了一定的政治觉悟，就写了《新中国帮助我建立了一个幸福家庭》，向海外宣传新中国戏曲演员的幸福生活。

幸福是个有限的概念，只在相对的范围内成立。反过来讲，苦难也是相对的。1957年的中国报纸宣传说："在旧社会，女演员被人们称为戏子，低人一等，有的被卖去作妾，……有的难得有了心爱的人，也因为受到各方面的阻难，不能成婚。范瑞娟回忆起往事，感慨地告诉记者：过去她曾经打算趁年轻的时候唱几年戏，等到人老珠黄，就回到乡下去苦度一生。但是现在，她对自己的艺术事业和家庭生活都充满着美好的理想。"事实上，即使是戏子，在任何朝代也比百姓生活的好，她们有优裕的金钱随心所用，有广阔的官场亲密接触。唯一比不上大众潇洒的，是她们在戏中夸张到极致的痛苦爱情，往往就在她们的现实生活里重演，再一次夸张到极致。

著名的范派创始人范瑞娟，只在进戏班之前家境贫寒的童年生活很苦，进戏班后遇到日本人飞机轰炸的逃难很苦，也是与普通中国百姓一起遭受灾荒战乱的苦难。一旦把戏唱红了，她就搬进有"海上名楼"之称的枕流公寓，那是当年李鸿章小儿子李经迈的产业，建于20世纪30年代初，在上海滩也是超一流的豪华公寓。

住在枕流公寓的女艺人还有金嗓子周璇，是著名影星也是一代歌后。据说她本来姓苏，3岁时被她抽大烟的长辈亲戚拐卖，长大进入演艺界后，因为一首抗日爱国歌曲中的歌词"周旋于沙场之上"，更名为周璇，1942年住进枕流公寓，一直住到1957年去世。

同样是名满天下的女艺人，周璇的生活就算不上幸福了。她的首次婚姻毁于演艺界绯闻太多和感情易变。1952年再度结婚前夕，那位会给她带来儿子和幸福的人被关进了监狱，一年后无罪释放时，周璇早已因为精神打击住进了医院。

1957年的夏天是个酷热无比的夏天。她一直苦苦寻求的生母奇迹般的出现在她的身边，但由于当时极左的政治环境令人心悸，也由于她的精神病不堪大悲大喜，虽然见了面却没有相认。这一年的9月，周璇因患脑炎匆匆结束了37年的人生之旅。在她最后的弥留之际，只留下颤抖而低弱的声音："我是苦命……一直见不到……亲生……父母。"再后来，她的妈妈肯定后悔没有与女儿相认这件事，每当在电视和银幕上看到女儿的形象，总是泪流不已。

报人是被烧烤的青鱼

写完前面的"艺人"一节，我就在想，艺人是人，报人也是人，但是在特殊的政治环境里，活得最没有人样的还是报人。

1957年3月，艺人范瑞娟的文章由中国新闻社发往海外，香港《大公报》首先发表，但题目不再是《新中国帮

助我建立了一个幸福家庭》，而是《我的丈夫，我的蜜月》。接下来转回内地，上海的《解放日报》做了转载，就惹出了问题。文章内容没有问题，洋溢着对新社会的热爱之情，问题在于这份报纸是党报，是执政党在上海的喉舌，它所面对的，是那些把个人生命和党派生命捆绑在一起的、既斗志昂扬又火气冲天的读者群体。他们的几百个电话和信件发出一片强烈的抗议浪潮，有的说“什么丈夫，什么蜜月，黄色，黄色。”，有的说是“迎合小市民兴趣”、“宣传资产阶级思想”、“冲淡党报的战斗性”，更激进的是东海舰队的一批年轻军人，要带着武器来保卫党报。

事情闹大了，当然要汇报给最高领袖，毛泽东却不以为然：这篇文章是黄色的？天天《上甘岭》（当时全国正在上映这部电影），没有我的丈夫怎么办？报上登《我的丈夫》，究竟有什么错？上海人口几百万，几百封信，少数嘛！《解放日报》的总编辑心里有了底，但还是在对读者的公开答复里，一边肯定党报发表这篇文章的正确方向，一边承认“这篇文章，无论在思想内容和编辑处理上是有缺点的。”这个平息下来的新闻事件，后来对学习新闻的本科生和研究生一再提起，成为新中国著名的新闻案例。我在十多年前转入新闻领域，对这场“丈夫风波”仍然心有余悸。我觉得真正可怕的，是对待一个平平常常的问题时，领袖与一般党徒在观念与修养上的对立。在更早一些时候，在更早一些中国，即使观念很好、修养很好的领袖，也需要召集成千上万个观念和修养很坏的党徒，才有力量去扩大自己的胜利，但这却让以后的事情变得麻烦。我想到，中国从那一年的反右一直到后来的文大，经历无尽的苦难，如果探究更深一点的原因，可能是一旦领袖的观念出了差错，党徒们的疯狂作为就足以演示巨大的人类悲剧。黄仁宇在《万历十五年》里描述过，当帝王与他的官僚集团意见相左时，决定国家命运的，恰恰是顽固维护本集团利益的后者。

有报界的朋友讲过一个笑话，据说在我生长其间的城市，据说就在1957年左右，出现过一个文字校对上的错误。新华社发下来的消息是某某某主席会见苏联大使，拣字工人拣错了一个字，排在大标题上，夜班编辑没有校对出来，结果第二天的一版标题就成了《某某某主席会见苏联大便》。我们可以相信，在那个年月这真是天大的政治错误。但这件事不会汇报到最高领袖那里，拣字工人和夜班编辑的命运，只能由附近党徒们的观念或修养来决定了。

实际上，1957年的中国报人遇到的最大不幸，是那场事先谋划的反右运动。前途已经注定，命运已经注定，他们是否获罪已经与他们的工作业绩无关。比如《新湖南报》，是1949年才创办的党报，成员是南下的革命报人和地下党的组织成员，再加上新培养的新闻干部，把报纸办的有声有色。但不幸的是，在主管他们的几个党棍（有权势、更蛮横的超级党徒）的作用下，在报社抓出了“党内右派小集团”和“同人报右派小集团”。报社整个编辑部门143人，有54人被打成右派分子，另外还有20人被划为“中右”（即“中间偏右”，不必通知本人，内部控制使用）。据后来统计，这54人里面，有13人属于“情节严重、态度恶劣”的第一类右派，被送去劳动教养，且先后有6人被判刑入狱；有16人属于“态度好或情节不十分严重”的第二类，撤消职务，送农村或农场监督劳动；其

余25人均受到“开除公职或撤职降级、开除党团籍”的各种处分。他们是不幸的，直接蒙冤屈死的7人，还有一些人受株连身亡，较多的人妻离子散。

他们后来被平反昭雪，才有机会搜索当年被打成右派时懵懵懂懂的心态——在我看来，比他们命运的不幸还要深重的，便是他们性格的不幸了。他们回忆说：“那时中国共产党和毛泽东的威望如日中天，人们崇敬共产党，崇拜毛主席，到了迷信的程度。共产党员、青年团员如此，知识分子也差不多，不能设想党和毛主席也会犯错误。在政治运动中，如果不幸成为审查对象，即使受了莫大的冤枉委屈，也要尽力把自己往错误方面想，尽力克服抵触情绪。------即使审查自己的人显然抱有私心和偏见，也要把他们看作党的代表，予以服从。”当小环境的统治者和大环境的统治者任意宰割时，他们不反抗、不争辩，以奴隶的姿态予以配合。于是，中国强加于这类知识分子的悲剧，说到底，还是基于他们自身的性格悲剧。

孩子们在敌意中成长

好不容易盼到清明，北方的孩子应该脱棉衣了，那棉衣厚鼓鼓地捂在身上，让城里和农村的孩子都一个模样。我妈从箱子里拿出一块蓝布：“这些天哪里都买不到布，听街道说再以后限量供应，买布要拿布票了。这块布先给大的、二的裁套衣服吧。”大的指我大哥，二的当然是我二哥了。那时候日子过得好一些的，家里有缝纫机，只要找成衣铺的裁缝剪出来，在家里自己就能做了。妈妈用的是伪满时在沈阳买的日本缝纫机，大概是圣喜牌子的，声音清脆，咔咔咔咔，一连蹬了两个晚上。

大哥爱干净，那件衣服穿了两个月还和新的一样。二哥衣服的新鲜亮丽只保持了一天，放学回家时满是污泥，五个纽襻拽掉了三个，前后的衣襟都划了口子。那天傍晚，满脑袋是包的二哥低着头一声不吭，就是不说和谁打了架。妈妈连夜把那件衣服洗净修好，可是二哥再从学校回来时，还是又破又脏。真是一件怪事，二哥脾气虽倔，但和我们家所有的兄弟一样，从来不出去打架。我大哥就在第二天放学前悄悄去学校侦察，发现我二哥刚出教室不远，就被一群同年级的孩子围上去掀翻在地，嘴里还高声叫喊着：“打呀！打呀！打倒资本家！打倒资本家的狗崽子！”几个老师走过他们身边，就像没有看见一样。在离他们不远的地方，还有几伙孩子也在追着殴打出身不好的小同学。

大哥领着妈妈去了学校，向校长和老师当面讲清楚，我爹不是资本家，是刚刚成立的工厂的厂长，是给共产党当厂长。我家的成分是贫农，不能受人欺负。

老师的脸上几乎看不出表情：你看吧，他学习还挺聪明，他穿件新衣服，他爹还当厂长，俺们也不知道咋回事儿。俺学校吧，从一年级开始就阶级教育，地主富农资本家的孩子都有挨打的，俺们没法管。行啦，往后没事儿

啦。

直到许多年后，我读到德国女作家贝尔凯维奇的小说《黑白天使》的时候，忽然被她讲述的的故事深深震撼了。故事里的德国男孩子叫赖因霍尔德，二战之前，他在希特勒的国家社会主义党派的蒙蔽下渐渐长大，后来，成为一场政治梦魇的参与者和受害者。在我读到的小说里，还没有谁像贝尔凯维奇那样，勇敢地深入到那块政治黑幕最邪恶的中心，触摸到德国人灵魂深处一直想忘记的耻辱。

小说中他们对孩子的蒙蔽方式，让我看起来十分眼熟，让我想到我二哥在小学二年级遭受的围攻和殴打，原来都来自某些特殊的时代需求——要在民众中推行贯彻一种新的信念，最彻底最有效的办法是从下一代做起。假如，想让孩子成为专事恶斗的接班人和战士，好吧，先让他们心里没有爱和良知，先让他们心里埋下敌意的种子，先让这些敌意变成习惯、权力和责任感，先让他们在一批政治贱民那里毫无顾忌地锻炼身手。

我还想到，1950年代出生的人，或者出生得稍早一些，正赶上1950年代接受教育的那批人，他们已经开始与中华民族许多优秀的美德隔绝了。一切的用意都与以前不同，一切的解释都与以前不同。学生课本里如果还有孔融四岁能让梨的事例，也是想让孩子们知道必须无条件放弃个人利益；如果还有那篇说谎的孩子被狼吃的寓言，也是想叫孩子们必须严格地服从社会规定。更多的教育在课本以外，就是鼓励孩子们戴着红色的领带参与大人之间的仇恨，三反五反时揭发资本家，肃反时揭发反革命分子，反右时揭发反党的右派，平时还要注意身边有没有美蒋特务，有没有老地主偷大家的辣椒，等等。在这些天真的孩子们面前，有那么那么多的假设敌，搞得他们紧张兮兮，一点快乐感都没有。1957年清明时节殴打我二哥的那些孩子，就没有天真、纯朴和快乐，他们切切实实地相信，如果不打我二哥，新国家带给他们的幸福生活，就要被我二哥给夺走了。

这些在敌意中长大的孩子，像冰雹降临到园林那样，注定要给这个民族带来沉重的打击。以后我还要写到他们长到青年的时候，怎样把红色的布块戴在胳膊上，以卫兵的姿态保卫他们想像的正义，成为一场更大革命的参与者和受害者。

搬家以后的事

我终于知道，自己适合许多文学样式的写作，但不适合用回忆录的方式讲述过去。这个弱点的进一步确定，是在读了弗兰克·麦科特的《安吉拉的骨灰》以后。

那是一部让所有善良读者都会感动的平民传记。弗兰克的父母是移居美国的爱尔兰人，在20世纪30年代的经济大萧条里苦苦挣扎。小小的弗兰克，要在圣诞夜转来转去乞讨一个猪头，要跟着妈妈到教会去排队领救济钱物，要紧拉父亲不让他把仅有的钱拿去酗酒，还要目睹亲人在病困里相继死亡。“当我回顾自己的孩提时代，真不知道自

己是怎样撑过来的。对于一个曾经拥有悲惨童年的人，快乐的童年似乎就显得不值一提了。而与其他爱尔兰人悲惨的童年比起来，我拥有的是更悲惨的爱尔兰天主教徒的童年。”到了40岁以后，他开始讲述他的生存故事，不渲染也不煽情，很平和又很宽容，但他那栩栩如生的苦难传奇，仍然让我感受一种巨大的悲怆，许多战栗从我的骨髓中生长出来。

他奇迹般记得童年时的每一个生活场景，记得每一场对话和更多的细节。相比之下，我经受的苦难只有一部分来自贫困，另一部分来自社会的黑暗和自身的怯懦，而它们组合在一起，对我心灵产生了强大的压迫，激起我想要努力忘记的抵抗情绪，许多细节就这样被我忘记。

现在的我，不得不尽力回想那些已经忘记的事情。

1957年秋天，我的家搬到橡胶厂北面的一个简易住宅。面积比起以前大了一点，左边的屋子做饭，右边的屋子住人，房前还有一个很小的院子，再前面隔着一条过道，就是工厂的铁丝网了。晚上把门窗关紧了，也会听到气锤和齿轮的响声，闻到汽油和橡胶的味道。那时候，我爹我妈在铁丝网里的工厂上班，大哥二哥到中学和小学上课，家里只有6岁的三哥和2岁半的我。有一天下午，我一个人坐在院子里的小板凳上，抬头看着橡胶厂的大烟囱，有时冒白烟，有时冒黑烟，白色和黑色的烟都在蓝色的天上画着图画。看着看着，就看到大烟囱向我这边歪过来了。我大叫一声冲出院子，向左边跑一趟房子，再向右边跑一趟房子，再跑到橡胶厂的大门撞开厂长办公室，告诉我爹说大烟囱要倒了。满屋子的人都笑了，说他们要是盯着大烟囱看一会儿，也会看到大烟囱就要歪倒。你再仔细看看，大烟囱倒了没有？

在那里我家住了两年多的时间。我几乎每天都要冲出院子，向左边跑一趟房子，再向右边跑一趟房子。有的时候是跑到橡胶厂里去玩，有的时候是跑到橡胶厂门前上厕所——我们的屋里和院子里没有厕所，只有橡胶厂门前有。我记得有很多次，跑啊跑啊，总算跑到厕所，大便却没有了，再跑回家里，大便又有了。倒霉的时候，为了一次大便，要在家和厕所之间跑好几次。

至于小便就容易多了，我和别人家的男孩子一样，站到铁丝网边，向里边的草稞用力浇过去。白天是这样，晚间起夜也是这样。只有一次发生了意外，那天我睡得迷登登的，爬起来站在炕沿上就开始浇尿，忽然发现灯还亮着，爹妈和几个不认识的人正在屋里说话哪。我大喊了一声“把眼睛都闭上！”继续把尿浇完。那时候屋里红砖铺地，根本不用拖鞋，睡觉时都把鞋子放在炕沿前面。第二天早晨我才知道，尿都浇在哥哥们的鞋上了，我的鞋没有浇湿。

在那个房子住了不久，我遇到了我生命里的第一次危险。

那天是个节日，乡下来了一支扭秧歌的队伍，锣鼓敲得很响，小喇叭调门很高，衣裳花花绿绿的，每个人的脚

下都踩了木棍，踩着踩着就到了橡胶厂门前。这时候不知从哪里冒出来一大片孩子，叫着喊着追在队伍的后面看热闹。孩子们里面我是年龄最小的，跟着他们跑了一大段路就再也跑不动了，远远的落在了后面。

这时候，我正站在长大转盘北侧的柏油路上，路的中间是几条有轨电车的轨道。就见那边来了一辆自行车，速度很快，眼看要冲到我的面前。我向右躲了几步，自行车为了躲我也向右边拐过来。我又向左面跑几步，没想到自行车又向左边拐了过来。我被抛起来再摔下去的时候，后脑重重地砸在铁轨上。

以后的事情是以后才知道的。我躺在铁轨上像死了一样，脑袋周围的路面被我的血染红。那辆撞我的自行车逃跑以后，很快有人把我送到鞍钢长大医院，也就是转盘南侧我爹以前的修鞋铺旁边的医院，还有人认得我是以前修鞋铺董师傅的小儿子，赶紧跑去找来了我爹我妈。他们赶到医院时，我已经被医生救活了，包了满脑袋白色绷带，只露出了嘴和眼睛。

后来他们许多次说起过，在我两三岁的时候，只差一点就没有了性命。

三个当过军人的长辈

许多年来，有时候醒着，有时候梦着，我都听到我的召唤。人类是一条长链，每人是一个环节，在到达我的环节之前，是在这个星球上生活过的长辈。俗话说：生容易，活容易，生活不容易。没有我的文字记载他们的事迹，以后有谁知道他们平静或波澜的生活?而且，没有我的文字卸下我心上的负荷，以后我又怎么面向未来？

1957年，我家的房子扩大了一点，住人的里屋和做饭的外屋都有16平方米。里屋有一铺4米多长的大炕，睡家里的六口人也不显得挤了，渐渐的，还有农村的长辈亲戚到城里来，成为那铺大炕上的过客。

首先来看望我们全家的，是住在台安县的大舅。

大舅身材高大，四方脸膛，面相在憨厚和不憨厚之间。这种描述源于我对大舅的了解，因此在这部《自传与公传》回忆1955年的时候，写过他在给姥爷下葬时借钱和还钱的壮举。我猜想那时候的大舅，一定会呈现出相当生动的表情，既有十分厚道，又有十二分精明，就像东北农村和城市里的许多成年人，在17世纪的大移民之后，在19世纪的开放口岸、修建铁路之后，在20世纪于日本人统治下生存之后，必然要磨练出的厚道与精明之间的表情。下面的一件事情，发生在日本人的统治结束之后，但还是与日本人有关。

在抗战胜利前的一场战斗中，八路军俘虏了日本军队的一个随军医生，就把他留下来，让他当八路军的军医，后来又带着他进入东北辽宁。这个人年纪不大，医术不低，和八路军的官兵处得很好，对当地新征来的农民兵感情也不错。他认识一个年龄稍大一点的农民兵，看起来四方脸膛身材高大，想不到胆量太小，害怕那些比旱天打雷还响亮的炮声，害怕那些飞蝗一样密密麻麻的子弹。军医见那个人打起仗来就趴在地上，哆哆嗦嗦的没完没了，叹了

一口气，给他作了一个极为特殊的治疗——将几滴墨水滴进他的两只耳朵，让他变得耳聋，打枪放炮全都听不见了。八路军，这时已经叫改名解放军了，一看他已经完全耳聋，就让他带着他当兵挣来的津贴回家了。其实这并不是真正的耳聋，一个月左右绝大多数都可以恢复正常。这在医学书上不知有没有记载，但那个前日本军医做的特别熟练，能够让一个不是当兵材料的人回去当农民，再平平安安享尽天年。不用说，这个从硝烟战场全身而退的人，就是我的大舅。

还有许多适合当兵的人，比如我的大伯。我爷爷家里有四个男孩，从我的角度来看是大伯、二伯、我爹、老叔。大伯也是在解放军路过村子的时候跟着走的，走了就没有回来。

他和我家族的大多数男人不同，不在和平主义者的行列之中。他性格比兄弟们强悍，办事比兄弟们豪爽，行动比兄弟们敏捷，一旦走上战场，敢于出生入死勇猛杀敌。一年多的时间，大伯就担任了副连长，指挥他的士兵打了不少胜仗。在辽沈战役之前，有一场家常便饭似的进攻，是从左边的山路冲过去，还是从右边的山路冲过去，大伯他们都会打得赢。但在进攻之前连长和副连长看法不同，论着论着就吵了起来。也是怪大伯的脾气太倔太犟，手里拎着一把驳壳枪笔笔划划的，差点戳到连长的脑门子了。正好连长的警卫员过来，误以为我大伯要伤害连长，抬手就是两枪，结果了大伯的性命。

大伯死了以后不知道是挖坑埋了还是抛尸野外，但部队给村上来了一个通知，他的家属从此按照“反属”（反革命者的家属）待遇。后来他的媳妇从打完仗回来的老乡那里，知道了事情的经过，觉得有些冤屈，大伯是跟连长吵架又不是跟革命吵架，怎么就是反革命了呢，但你找不到大伯那个部队去说理，“反属”的帽子就摘不下来。

我的长辈里面还有一个参加解放军的，就是我爹。

日本人在1945年秋天投降之后，中国人的和平还在别处，两个党派开始了更加惨烈的第三次国内战争。日本人走了，东北成了两党军事上的空白地带，村子里经过的都是赶去抢地盘的军人，一样的疲惫不堪，一样的步履匆匆，一样的灰头土脸，一样的衣衫破烂。

我爹记得清清楚楚，他加入的是共产党的队伍。那时候共产党队伍征兵有三种办法：一是告诉你受了谁的压迫，让你产生仇恨，为了报仇主动参军；二是给你比国民党队伍更优越的当兵粮饷，国民党只能从国库里批出一部分打仗的经费，共产党打到哪里，都可以把当地的所有钱财用来打仗，比国民党军队的经济实力强大；三是实在招不到兵的时候，可以让村里的年轻人坐在一铺烧热的大炕上，谁的屁股坐不住就算是自动报名。我爹正赶上共产党队伍刚到东北、报酬还比较高的时候，为了挣钱也要参加队伍。他跟着打了半年仗，直到有一天部队被打散，然后奇迹般地蒸发。再怎么找也找不到自己的队伍，他白白损失了半年的血汗粮饷，回老家继续做他的农民会干部。

1957年，我爹在橡胶厂当了一年厂长之后，提出了第一份加入共产党的申请。过了20年之后，1977年他死于肝

癌的前一个月，又请我的表哥代笔，交上了最后一份入党申请。后来一个偶然的机会，我看到了老爹的一部分档案。在党的组织对老爹那段历史的调查里，村里没有人证明他的去向，甚至我的亲舅舅也说不知道他参加了谁的部队。那时候，在伪满州国生活了十多年的农村百姓看来，分不清是哪个党派，都是让你当兵给你粮饷的队伍。天哪，可怜我的老爹在土改时候积极进步，差一点被国民党还乡团吊死在树上，跑步进入社会主义时，领着一群手工业匠人建立了我们这座城市第一个合作化的工厂，却始终不能成为党员。有一次党组织曾明确告诉他，如果有人能证明你参加的是共产党的部队，那叫历史清白，可以入党；有人能证明你参加的是国民党的部队，那叫历史清楚，也可以入党。问题是你的历史既不清白又不清楚，怎么能够入党？

看了那份档案很久之后，我还会生发一些感叹。如果没有可靠的人来证明，即使自己记得再清楚不过，我们过去经历的某些事情也可能并不存在。就像你很多年来一直在梦见各种各样的美好，一直呼吸晨昏午夜的空气，但是，现在的世界上，你梦见过的美好在哪里？你呼吸过的空气又在哪里？你不能证明，就可能是你的编纂或幻觉。

我以上的这部分文字，也可能是一种编纂或幻觉，并且对于我的三个长辈各不相同的从军经历，也可能做不到更确切的证明。

我儿时看到的漫画

我是在1957年，也就是两周岁以后开始接触文字和图画的。记得那一年大地冻冰的时候，不能到外面去玩了，有时候是大哥，有时候是二哥，拿起一部很厚很重的书，给我读里面的故事。那是我爹从工厂带回来的，书名叫《右派分子言论集》，大哥二哥挑出的那些故事，实际上是所谓右派在文章中写的社会现实。他们读起来很像故事，我听起来也很像故事，就成为对我最早的文字和思想的启蒙。

现在想起来，这是我看到的第一本书。我最喜欢书里面的一些漫画，也是右派分子画的。“你看这画儿，”大哥指着连在一起的几幅漫画说，“这是第一个画儿，一个小孩和很多小孩在沙堆上玩儿，他们多快乐呀。这是第二个，他提着一个玩具桶回家，不知道桶里有一只别人的鞋子。第三个画儿是他回到家了，妈妈说，这只鞋子弟弟穿上正合适，要是一双该有多好。第四个画儿是他又一次从外面回到家，两个胳膊伸开了，挂着一双双漂亮的鞋子：妈妈，这回我拿回来的都是成对成双的了！”以后的许多年里，我陆续看到中国的许多漫画，包括1985年以前所有著名漫画家们的作品，都觉得不比我小时候看到的那幅四格漫画水平更高，他们不敢贴近真正的生活，缺少智慧和想象力，也缺少清晰的、细微的表达能力（我考虑过其中的原因，至少与在漫画家团体里狠抓右派的事情，有直接和长久的关联）。有一次，华君武一幅关于戒烟的漫画几乎颠覆了我的看法：那个人下了决心戒烟，把烟斗从窗子扔了出去，接着又后悔了往楼下跑，在烟斗落地前接在手里，然后是十分满足的夸张表情。我觉得中国漫画的创意和描绘有了水准，但不久就发现它特别像国外的一幅漫画：戒烟时一样的痛下决心、迅速反悔和轻松得意，立意和

构思完全相同，不同的是外国人从船上扔下烟斗，又赶紧跳了下去，在烟斗落水之前抓住了它。借鉴也好，照搬也好，哪怕根本不是抄袭，这个发现已令我失望至极。

在《右派分子言论集》里还有一个单幅漫画让我很深地记住，画的是一个人的头像，有眉毛眼睛耳朵鼻子，就是没有嘴，标题大概是“党的好干部——没有嘴的人”。长大以后我一直都明白这幅漫画，因为我需要经常提醒自己，在这个因言获罪如家常便饭的漫长岁月，不能随便就说真话，更不能提出反对意见。但我一直不明白，我没有记住名字的那位漫画家，画了那幅拣了一只鞋子和偷了几双鞋子的四格漫画，会有什么重大的政治问题，一定要被国家定为右派，或降职降薪或关押劳改或坐牢枪毙，还要株连到更加无辜的妻子儿女。

说是某一年，苏联有位国际知名的荒诞派画家，在国内活的很惨，美国就欢迎他去，他却哭了：你们那里生活倒是很好，可你们那里有那么多荒诞的东西可以画吗？其实他可以到中国来，中国的荒诞也很多的。比如我儿时读到的那本《右派分子言论集》，我爹说书是发到工厂里，供大家揭露和批判右派分子用的，却被我们兄弟几个当成故事书和漫画书了，这还不够荒诞吗?

还有，1957年反右的时候，给各文化单位定了右派分子的名额，一般是在百分之十左右。有的地方表现积极，就抓了百分之三十，还有的地方更积极，抓了百分之六十以上的右派。中国的农村本来缺少文化人，没有分配右派名额，但有些乡村的党棍们可不愿意落后——城里的党棍抓了“地富反坏右”（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右派），他们就在农村抓了“地富反坏破”。“破”是指“搞破鞋”，对男女之间发生婚外性行为的一种侮辱性的称呼。很多年以来，我都在羡慕他们的恶搞能力，把一场惊天动地的抓右派分子的政治运动，转变成惊天动地的抓男女偷情的生活运动。这种荒诞，才是世界五千年历史里，最了不起的荒诞。

苦难中的农民

这一年里，不断有农村的亲戚来鞍山，到我家串门儿。在东北话里，把去亲戚家邻居家走访看望，都叫做串门儿。每当他们来串门儿的时候，带来我们农村老家的消息，我爹的脸色就变得灰暗，比平常更要严肃，吓得我们哥几个灰溜溜地躲到一边，不敢大声说话。

在我家离开农村的两三年里，接连发生了许多事情。1956年，我爹在城里领着一些手工业者走上合作化道路的同时，全国的农村都按照国家的新政策，组建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所有的农民跑步进入了社会主义。

中国的农民，可以说是世界上最善良、最听话、最能容忍的群体。中国有世界上最长久的封建社会，有世界上最长久的欺负农民的历史。一次又一次改朝换代，曾经一次又一次把土地分给农民，以他们的安居乐业，换取新政权的稳定和发展。1949年建立的新国家，在土地改革上是历代最彻底的一次，将原来的土地所有者一律打倒在地，

把他们的土地无偿分给农民，既完成了标准的农民革命过程，又实现了当初对农民的承诺。

现在有一个问题出现了：这个新建立的政权，是不是在土改分地时，就已经制定了将土地全部收回的时间表呢？1952年底才真正结束的土改，让3亿无地少地的农民，分到了约占全国耕地一半的7亿亩土地。那时他们的面孔像葵花儿一样灿烂，谁会想到才三年多的时间，这笑容就要凋谢了呢？我妈讲过一件事：土改时一个远房亲戚性格太犟。他家里的地很少，按新政权为农民划成份的方式，已经被划为贫农。他说，我不要穷（贫）农，要了穷农，辈辈受穷。然后天天去找土改工作队，终于把成份改成了中农。但是到了1956年高级农业社和1958年人民公社，同所有的农民一样，他分来的地和原有的地，都不再是自己的了。我妈没有文化，却能看明白许多问题，很直接也很有效。她老人家活着的时候经常教导我：人家给你的东西，终究是借给你的，总有一天连本带利拿了回去。

回到中国农村快马加鞭进入社会主义的那一年，当时，斯大林已经去世，赫鲁晓夫清算他的罪行里面，就有暴力实行农业合作化、严重剥夺农民利益、造成千百万人贫困与死亡的内容，中国的新政权不会不知道这样做的恶劣后果，但还是这样做了。分析此中原因，有人会以为,都是相同类型的党派，创建时的政治纲领决定了他们都要这样做；有人会认为新政权的领导人出身于农民，在农民问题上是个激进的理想主义者——他们举的一个例子说，上个世纪的20年代，国民党与共产党联合治理国家的时候，毛泽东写了关于农村的调查报告，国民党看了高兴，任命他为国民党的农村工作委员会委员，共产党看了也高兴，任命他为共产党的农村工作委员会委员。后来毛泽东又写了一篇，提出通过暴力革命模式，没收农村所有富有者的土地财产分给贫困大众，当时国民党的领袖蒋介石没有同意，共产党的领袖陈独秀也没有同意。等到毛泽东成为新政权的领袖，有了绝对的话语权，再想做什么就不需要别人同意不同意了。那么，他是不是过于坚信自己的力量，希望自己虽然沿用苏联失败的模式，但能够避免苏联那样的失败结局呢？

到了1957年，农民失去土地一年之后，我的亲戚前来串门儿，总会带来一些让我的爹妈忧虑的消息，比如，那一年粮食产量减了多少，副业生产减了多少，年度分配给社员的才十几元钱，比前几年各年都低。还比如，许多人闹着要退社单干，还有人闹得很凶，把县政府和公安局的门窗砸了。他们走后，我爹赶紧翻报纸，翻来翻去都是农民敲锣打鼓进入社会主义的报道，那些负面的新闻一概没有。所以，我爹根本不会知道，1956年棉花比上一年减产147万担，猪只减少了350万头，大牲畜减少了100多万头，年底时国家的粮食储备已下降到六年以来的最低水平。由于缺少农业对工业冒进的支持，1957年的中国不得不削减了20%的基本建设。

当时的报纸，专门帮助政府隐瞒不利的事情。我爹和全国百姓都不会从报纸上看到农村的现实情况——凡是对合作化运动不满的农民，都划进了“资本主义向社会主义进攻”一伙儿，并且是已经被打退了的一伙儿。河南临汝县近6000人闹退社，15个农民被逮捕判刑；云南通海县800多人在给上级反映缺粮的信上签名，结果被定为“反革命骚乱”，14人被捕入狱；有些地方专门召集退社农民开会，采取捆绑、吊打、管制、扣押、罚跪等办法强迫回社。我们老家那边还比较平稳，闹着退社的人不多。我爹听到的消息是，那个不愿意当贫农的远房亲戚，因为要求

退社，被拴着绳子游街，一边走一边喊：“我是漏网反动富农!我是漏网反动富农！”喊了几天，被一块石头绊了一跤，又过了几天得病死了。

1957年夏季，城里的反右运动战果累累，新政权又做出了两项决定，一是取缔农村自由市场，二是发动一场农村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取缔农村自由市场对农民的影响不算太大，以前都是统购统销，农村的集市贸易刚开了一年，各家各户也没有多少剩余的农副产品拿去出售。对农民影响大的是这场社教运动，再次祭起反右派引蛇出洞的法宝：“向全体农村人口进行一次大规模的社会主义教育……先让农民进行鸣放，即提意见，发议论，然后择其善者而从之，择其不善者而批判之。”

中国的事情都有自己的特色，上边捅个针鼻儿大的窟窿，下面就能吹进斗大的风。四川有个县，前一年县委书记强行推广种植双季稻，致使6万亩稻田颗粒无收。鸣放中许多农民批评县委不懂农业瞎指挥，激怒了县委。仅这一件事，就有5800多人被打成了“反社会主义分子”，其中47人逮捕判刑。

城里抓的右派，全称是“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资产阶级右派”，农民怎么也够不上资产阶级，所以从农民中揪出来的，就只能叫做“反社会主义分子”了。这种低了一个级别的帽子，是专门给文化人和干部以外的人戴的，城里的工人或乡下的农民。从1957年下半年到1958年春天，农民中戴上反社会主义分子帽子的，据说比城里戴上右派分子帽子的人还多，并且因为他们比右派分子的级别要低，很少听到有人为他们鸣不平。以至许多年以后，我还没有听到为他们大规模平反的消息。

可悲可悯的中国农民，似乎已经命定，总是与苦难同行。1956年开始在土地国有框架下生存的他们，看起来彻底告别了土地的封建制时代，可是又很容易返回到土地的奴隶制时代。他们一无所有，没有土地也没有离开土地的自由，他们的命运系在由上至下的党派官员的或善或恶、或贤或愚的意念里，成了起伏波涛中的一条小船。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57（下）】：

劳教开始了

首先想起的是我的一位老朋友，比我的年龄大了将近30岁，离休前是我们城市劳动教养院的院长。在我出生的前几年，他已经是辽东半岛南部的一个区长，漫山遍野追着土匪剿灭他们。十年前，为了修改和出版一本描述当年剿匪的书，他与我结下了深厚的友谊。我相信，他和中国各级劳动教养院的众多管教民警一样，待人诚恳，与人为善，但他们的诚与善，并不影响所谓劳动教养制度的伪与恶的本质。

有一位在1957年夏天正在西北大学读书的人后来回忆说，在他被打成右派“不久，出台了新中国第一部劳动教养法，就是针对右派分子而量身定做的，我想，小鱼已经上钩，只好任人宰割，无奈地等候处理”。和他抱着同样观点，即从劳动教养制度建立的时间来看，认为这是反右运动的后续惩罚手段的，在当年的55万——300多万（不同的统计结果）右派中不乏其人。

改革开放若干年之后，辽宁鲅鱼圈的一位朋友在电话里告诉我，他们那里有个韩国老板犯罪入狱，难坏了当地的领导。有了外国罪犯服刑，就会有外国人士探亲，这座监狱就得达到国际通行的标准。为了关押一个罪犯而建造一座现代化监狱，需要多少冤枉钱啊！以此推理，1957年的中国，此前的反胡风和肃反，已经让监狱人满为患，突然又多了数以十万计或百万计的右派，中国的钱还不多，不够轰轰烈烈的建设那么多的监狱。这个时候，如果有人提出用劳动教养处置右派的建议，必定长着一个能识国家大局、能替国家排忧的聪明脑袋。

这是最省钱的办法，甚至不必花钱建什么劳动教养院，找一个荒僻之地，发一些铁锨镐头和粮食种子就可以搞定。这也是有“国际惯例”的做法，斯大林的苏联，就向西伯利亚的严酷地带流放了几百万需要用劳动来改造思想的人。我们不叫流放，可以叫成别的动词，比如安置就业。

时至今日，还有许多人要以沉痛的心情，想起西部甘肃的一个农场——那时候几千名右派发配到那里，几年以后活着回来的只有几百人。这个农场叫夹边沟，是酒泉地区11个安置右派的农场之一。在那片贫瘠的盐碱地上，生产的粮食只能养活几百人，右派们为了活命，试着吃过所有的东西，包括死去的难友的内脏（那里的死人都是饿鬼，皮包骨头，无肉可吃）。直到1960年冬天，甘肃省饿死上百万人的惨剧惊动中国高层，派下检查团和工作组，

才顺便把右派的幸存者解救出来。还有四川5000右派组建的一支劳教筑路支队，在事故、饥饿、疾病、自杀、死刑造成的减员之后，2000多右派先后离开了人间。由此可见，人的生命力是脆弱的，一旦成为右派分子，生命力就更加脆弱。再进一步说，一旦文化人成为右派分子，生命力是相当的脆弱。

1957年的中国没有法治，还像战争时期清除异己那样，只要首长一句话，你就会被清除，用不着审批或申辩的程序。这种快餐一样的定罪方式，由于有着随意、方便、快捷的优点，在反右运动后保留下来并不断发展。一是劳教的范围渐渐扩大，1957年8月只规定了对四种人加以劳教，以后就到了所有“需要劳动教养的人”；二是劳教的期限渐渐扩大，“除确实已经改造好的以外，应注销本人城市户口，留场就业”，终生都要剥夺自由。

最重要的问题是，在人类的文明社会，所有的人要经过法院审判才能认定罪行，没有被审判定罪的人享有人身自由的权利，而1957年开始的劳动教养制度的实质，是不必经过审判就可以剥夺无罪之人的自由权利。还有，在人类的文明社会，警察只有制止犯罪、收集犯罪证据的权力，起诉的权力归检察院，定罪的权力归法院，但劳动教养制度可以让中国警察，将所有的权力集于一身。这样一来，令人不尴不尬的事情也就无法避免，比如，进入21世纪后，某市的副市长和妻子逛公园时，被警察疑为不正当男女关系拘捕，副市长一个电话找来公安局长才得以脱身。某地的法院审判后将被告无罪释放，被告刚走出法院大门，就被警察带走判了3年劳教。

几年前的全国人大会议上，“质疑劳动教养制度的议案共有13件，在这些议案上签名的代表达到420名，超过2984名人大代表的十分之一。”法学界有人直接提出完全废除劳动教养制度，将剥夺公民人身自由权的权力完全交由法院来实行。但在劳教制度废除之前，通过劳教制度得到莫大权力和好处的，不仅有那些公安部门，还有那些握有权力和财力、可以利用公安警察横行天下的特殊群体。

民主思想的消亡

我们看不见的历史是一张大网，每个年份都是一个网结，在它的延长线上是过去和未来。我与1957年的历史保持着小心翼翼的距离，远了看不见它的真相，距离近了，又会和数不清的网线纠缠一起。

站在一个合适的位置，我看见1957年因为封闭而缺氧的空气里，有一团火光抖动着，好像在熄灭前耀眼又强烈的抖动。我知道那团火光是什么，那是中国人的民主梦想。

我还知道，到了那个时候，从古雅典（公元前5世纪设立了公民大会，辩论和表决之后，达到对全社会的民主管理）开始的人类民主曙光，已经辉耀了二十五个世纪。而中国的民主思想只有短短的半个世纪，它由1906年君主立宪开始培养，经过1911年辛亥共和、1919年五四运动的推进，经过共产党、国民党和其它党派的宣传鼓动而发展，虽然不够健全和强盛，毕竟形成了自己的传统。

这种民主传统，在工农大众之中的表现，是争取最低的民主权益。

1957年，一场基本建设的冒进失败之后，教育经费和入学名额同时削减。湖北省汉阳县一中农民的孩子听老师说他们升入高中的机会为二十分之一，许多学生涌到县里要求知道准确升学率，并与官员形成了小小的冲突。可惜当时的官员在新政权的傲慢与暴力态度已经形成，便将他们当作反革命暴乱来处理，60人被施以“劳教”等各种处罚，10人被判有期徒刑，3人被枪毙。为前一年的匈牙利变革而惊悚万分的当权者们，甚至把这次冲突称为“小匈牙利事件”。那一年全国各地的“小匈牙利事件”可谓不计其数，其根据是上面制定的各个击破的策略：“将可能的匈牙利事件引出来，使之分割在各个机关各个学校去演习、去处理，分割为许多小匈牙利”。就这样，全国农村敢于争取自己权益的人被“引”入事先准备好的圈套之中，并且因为中国农民的基数太大，处理他们时往往出手重了一些，足以让以后的他们不寒而栗、听天由命，或者像中国人早已知道的所有不祥的成语。

在工人那里除了请愿还有罢工，大一些的事情会上报全国总工会，由总工会直接处理.据说,1956年的前九个月总共发生了40多件，后三个月就发生了40多件，有明显增多的趋向。另有一种未经证实的说法，镇压右派前夕，很多工人赞同报刊上发表的知识分子言论，有的甚至用罢工和请愿以示声援，在中国最大的工业城市上海，1957年5月下旬便有30多家工厂的工人到上海市委请愿。随后全国城市大规模开展的打击“右派分子”、“反社会主义分子”运动，在城里解决的主要问题，其一是完成各级工会职能的转变——由代表工人群众的利益，变成代表当权者们的利益，然后再进一步变成各级官员群体的组成部分；其二是让工人们知道新政权是惹不起的，不愿付出以卵击石的代价，就要闭上嘴巴，转过身去，离开工人运动的政治舞台。

这种民主传统在知识分子之中，表现为理性探索的民间思想潮流。他们比一般工农大众更敏锐地感受着外部民主的冲击、内部专制的痛楚，他们对人民政治命运的关心总要忍不住呼吁出来。但这些以大字报、投稿、向高层领导人上书的文字，极少进入严格控制的公众传媒，不具备对社会的广泛影响。在1957年里，他们的言论主张被编印在几千期的《内部参考》里，当作情报供小圈子里的人阅读。

比如《内部参考》1957年2260期里，收录了一个读者向报纸的几项呼吁：要保障居住和迁移的自由；要给农民拒绝出售劳动产品的自由；农民应在政府里占有席位；成立全国总农会。1957年2290期收了一篇《李祖彦给毛主席的一封内容极端荒谬的反动信》，信中说：“我认为党当前的性质只代表工人阶级一个阶级是狭隘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制定的纲领中规定党仍然只是工人阶级一个阶级的政党，我看也是保守的。”此人认为，当时全国人民普遍对共产党爱戴，把党当作自己的灵魂、生命，建议将共产党改组为工、农知识分子联合的政党，名称不变。

在1957年这个重要时段，许多民间知识分子，尤其那些自然科学方面的教师和学生，在理论认识上已经达到了一定高度。事实上，他们思考的素材，是历代哲学家和社会学家接触不到的更多更新的自然科学成果，只要他们拥有优越的思维方式、学术立场，就会完成深入的、有价值的思考。

清华大学物理系教授徐璋本，在一次教授座谈会上提出：从人生自然哲学的一体性来看，马克思忽略了“人”的关系而把人看做经济制度的产物，这种倒因为果的学说，做为的指导思想只能产生教条主义。另外，马克思强调“阶级斗争”的方法，与黑格尔的“战争进化论”同样，是脱胎于人类自私仇恨和残忍本能的极端表现。

正是出于这样的理论自觉，徐璋本教授认为，共产党人掀起“阶级斗争”、“思想斗争”的法宝，以为非此不足以巩固“政权”，结果使人民由感激爱戴变为畏惧沉默，由万分积极和全民振作的奋发自新的景象一变而为奉行政府指令听天由命的消极心理。

徐璋本还进一步分析说：在一个被压迫被剥削的国家民族，在长期受各种各样的侵略，在心疲抑郁之余，将这个高度理想和仇恨心理配合的马克思政治哲学灌输到人民心目中去，立刻可以燃起火花，用愤怒的心情来作不畏牺牲不怕困难的解放独立运动。中国共产党领导人士掌握了这个“行动政治哲学”，并巧妙地付诸实行，使中国在短时间内站起来。读了徐教授非常深刻的文字，我们可以进一步探讨二十世纪初的前几十年，共产主义在全球接近半数的人口中为何盛行的原因。

马克思并不是万能的，这付猛烈的特效药在特效已经成功之后，用以煽动人类仇恨心理是万万不可的。关于人类和中国发展的指导哲学思想，徐璋本教授说：“东方印度和中国特有的对人生本能的深刻体会，------无我无他、同生同灭才是对人生两种矛盾生物本能的彻底解脱，才是实现大同共产社会理想所必具备的条件，而不需要煽动仇恨心理来推动人们的行动和积极心，这是一种最高的境界。”

当时在四川大学生物系读书的冯元春，与北京大学林昭、清华大学林希翎一样，是1957年中国特别有骨气的几个学生“右派”之一，并且都是女性。当时她在辩论时说，毛泽东的特权思想和历史上一切统治者的特权一样，毛泽东是中国再次出现的刘邦。“高饶没有反人民，也没有和暴力集团联系，而毛主席却以暴力逮捕他，这是违反宪法的。”“毛主席经常说：‘言者无罪，闻者足戒’。为什么胡风上书二十万言就成了罪人了，这不是毛主席自己打自己的嘴巴吗？”“党中央和毛主席有缺点难道就不能反吗？这不是出于个人崇拜，还会是什么？”

冯元春在那场辩论中，依次提到当时共产党的特权，用人制度上的“奴才论”，以及对党外人士的打击。更让党务干部们们恼火的，当然是她对他们的一些描述：那些平时不务正业专门监视别人思想言论行动的政治工作人员，他们美其名曰改造别人思想，实际上是狗屁不通，只会扣帽子，“靠吸取别人脑汁而生活，他们对待老教授是那样横蛮、无理，是最卑鄙的一种人”。

至于社会科学方面的教师与学生，往往出言不俗，具有更宽泛的视野。在《内部参考》1957年2227期，有一篇南京大学中文系讲师刘地生的文章，题目叫《要求共产党第二次解放中国人民》。在文章里，他提出了一些不合时宜的建议：

比如，成立全国人民直接自由选举的各级人代会。全国人代会要成为名符其实的全国最高权力机关。各级人代会必须有实实在在的权力，选举或罢免各级政府领导人员，制定或否决施政方针。

再比如，共产党是国家的领导政党，但这不等于说共产党就是国家。应该改变以往把党放在国家之上，以党的利益代替甚至超过国家利益的做法。

还比如，人民可以自由经营报纸和出版社，让全国人民有发表自己意见的园地。各省最低限度有民营报纸和出版社各一个。

刘地生还有一些想法，看起来在50年内或100年内也不能实现：比如，中国的司法应该是独立和公正的，从这一点来考虑，法院和公安机关不能归党领导；要让中国青少年一代纯洁的头脑自由成长，为将来科学建设的前途着想，应该取消少先队、青年团组织和党对中小学生的领导。

许许多多具有民主意识的工人农民和知识分子，以他们的言论行为和由此而生的苦难，写成了血泪滂沱的1957年的中国历史。1957年以后，中国人的民主和自由、道德和良知已经消亡，要用几十年的时间才能慢慢恢复。

还有，当这篇文字艰难地写到尾声，我已经为这篇文字点燃了无数支香烟，让缭绕的烟雾进入我的肺部，让我的肺部像1957年以及以后的许多日子一样，几乎被窒息。

波尔布特在中国丛林

十多天来，我甚至做一些繁杂的劳动，逃避我现在的写作。我知道写作带给我的不仅仅是痛苦，正在失去的东西越来越多。为什么一个从20世纪逃出来的人，还要回顾在炼狱中怎样挣扎的过程？如果没有人去回顾和描述，人们会忙着各自的事情，即使让上个世纪的恶之花重新开放，与我又有多大的关系呢?

我知道，在20世纪里面发生的事情，比先前所有世纪的总和还要丰富，人类的善恶美丑有了极大的发展、毫无遗漏的表现。如果，我是一个比我的现在更强大、更悲悯、更有真实感的作家，就会写一部整个20世纪的历史。在今天早晨照常醒来之后，我首先想到的是，跨进20世纪门槛的时候，世界的地理归属还没有最后完成，船坚炮利的国家可以强求地盘，制度先进的国家能够以弱胜强。而像一大块肥肉一样的我们亚洲，因为和平与软弱遭受宰割，饥不择食寒不择衣慌不择路地开始自身社会的变革。中国新政权在1949年的成功，让更多的亚洲国家感到了希望。

1957年，中国南方，强烈的阳光照耀着丛林。在这里秘密聚集的人们来自亚洲不同国家的地下共产党组织，但他们的肤色、脸型、形体和健康状态十分接近，甚至表情也十分相似。即使是负责他们学习游击战理论与训练的中

国官兵，也很难分辨出混杂在一起的越南人老挝人缅甸人，或者菲律宾人马来西亚人和柬埔寨人。但他们能分辨出哪个是波尔布特，这个柬埔寨人比一般东南亚人身材高大了许多。他平常的面色冷峻，遇到中国官兵的时候，脸上换一幅用钢笔画出的笑容，就像我们在后来看到的那幅著名照片，他受到毛泽东接见时做出的笑容一样。

从美术分析的角度来看，同样是柬埔寨人，西哈努克亲王的招牌笑容又生动又厚道，显示出那个国家丰富悠久的佛教文化。尊敬的西哈努克亲王是我见到的第一位来自国外的国家元首。1971年夏季的一个午后，我站在鞍山市政府广场的北侧，载着西哈努克的敞篷汽车慢慢开到我的身边。我眯起一双近视眼，努力看清了他笑容的迷人魅力，看清了他夫人的美丽迷人。那时候已经有人说一些谣传了，说北京为了欢迎这位被废黜的西哈努克亲王，给他介绍了一位中国的漂亮女孩做太太，免得他想家。我知道那不是真的，亲王夫人来到我面前的时候，全身都带着明显的法国贵族血统，发出一种柔和的光芒。我赶紧向前跨了几步想和他们说话，跨到第二步的时候被警察拦住了，只好退回到夹道欢迎的中学生队伍里面，和我的同学一起摇动手中的纸花。“欢迎欢迎，热烈欢迎！”“欢迎欢迎，热烈欢迎！”那些纸花很廉价又很结实，用力摇动也不会散架。

我没有见过波尔布特。虽然他曾经像走马灯一样，无数次在中国和柬埔寨之间转动。1957年的波尔布特，已经不是第一次潜入中国丛林接受训练了。柬埔寨从法国殖民统治下独立的前一年，算起来应该是1952年，他就来这里受过短训。那时候斯大林还活着，和毛泽东在莫斯科的谈话记录表明了一项重要的分工合作，苏联负责欧洲地区的共产主义运动，中国负责亚洲地区的共产主义运动。斯大林其实有一点自私，他知道亚洲的很多国家很穷，又在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下，既不愿意提供无底洞似的经济援助，也不愿意向各个帝国主义国家挑起争端，就把这包袱推给了他的中国战友。而他的中国战友，当然愿意有一个亚洲地区共产主义运动的领袖地位。

列宁有一个著名论断“帝国主义就是战争”，直到他去世很多年以后，还在对世界各地的共产主义成员发生影响。前些年，我买过一本《彼得语录》，作者本身就是一位世界著名人物，又把世界上更多著名人物的精彩语言编辑在一本很厚很有意义的书里。书里没有列宁这句话，收录毛泽东的只有一句“用革命的战争反对反革命的战争”，可见后者说的话更加精彩了。在这两位世界著名人物的理论指导下，受尽帝国主义欺负又站起来的中国人，既然已经是亚洲领袖了，当然有义务帮助全亚洲的国家，培养反帝的武装力量。

1957年的中国丛林，对于以后发展成世界著名人物的波尔布特，并不高看一眼，甚至在调节他和越南同志的矛盾时，让他服从越南人的领导。其中明显的原因，一是由于法国把治下的越南老挝柬埔寨统称为印度支那，那个地区只有一个超越国界的党组织，叫印度支那共产党，是胡志明在1930年建立的，而波尔布特只是柬埔寨零零散散的共产主义分子之一；二是柬埔寨在1953年脱离法国殖民统治，建立了君主立宪制国家，反对帝国主义的西哈努克亲王，理所当然成了中国的好朋友，中国不会让波尔布特们颠覆那个政权。

据说，波尔布特出生在一个笃诚信佛的农民家庭，小时候曾经剃度出家，因为违反寺规被逐出门墙。他的智商

很高，在一所职业中专学了木工雕刻后，居然得到奖学金去巴黎留学，并在那里参加了共产党活动，1952年回国。1957年的时候，他已经掌握了中文，勤奋通读了毛泽东的全部军事著作，从武装割据到农村包围城市，认定毛泽东思想是柬埔寨革命的必由之路。

就在那一年，就在中国南方的丛林里，他的聪明和勤奋，他的优秀的训练成绩，还有他高大魁梧的身材和一成不变的笑容，都给那些中国老师留下了深刻印象。以至于十八年后，红色高棉统治柬埔寨并大开杀戒，灭亡了三分之一的柬埔寨人民，他的中国老师们免不了在见面时互相询问：这就是我们教过的那个波尔布特？怎么和我们教的不一样呢？

美国黑人咏叹调

我在描述1950年代历史时，极不情愿的看到，我们民族直到那个时候，还在农民意识中沉沦，说得好听一点，也是在农业文明中徘徊。从公元前211年的焚书坑儒到公元后1957年的镇压右派，不过是农民暴政对知识精英猜疑、歧视、铲除的一贯做法，是落后的文明对先进文明的排斥。

历史不是一只雄性孔雀，不愿意转过身去，把脏污的一面炫耀出来。因此现今30岁以下的人，无法知道1957年的世界可不像现在这样进步。在那时的美国，盛行着一种社会意识对另一种社会意识的整体歧视，这就是白人对黑人的歧视。由于他们的肤色不同，看起来很像是种族歧视，但实际的情况要复杂一些。

我看过一幅在荷兰世界新闻摄影比赛荣获年度大奖的照片，拍摄的是1957年美国阿肯色州的首府小石城，黑人女学生多罗茜·考茨在白人的护送下进入校园。我对美国地理不太熟悉，好像这个州位于美国南方。1861——1865年间的南北战争后，美国在法律上废除了南方的奴隶制，但无法废除南方各州歧视黑人的奴隶主心态。直到1957年，根据联邦最高法院关于“公立学校中的黑白种族隔离制度违反宪法”的判决，该地教育委员会允许黑人女学生多罗茜·考茨和其他八名同学进入小石城中央高中就读。不料在9月2日开学之际，州长福布斯突然调动国民警卫队封锁学校，禁止黑人学生入学。9月20日，国民警卫队在法院干预下撤离之后，又有一些白人暴徒冲进校园捣乱。到了25日，艾森豪威尔总统不得不动用美国陆军空降师，“占领”了小石城维持秩序。在1000名全副武装的美国大兵保护下，九名黑人学生带着自信的表情，走进了充满敌意的校园。

在这个事件里，我看到的各方都在捍卫各自的利益，比如黑人学生要捍卫公平接受教育的神圣权利，比如这个州的白人州长和无数州民要捍卫他们一如往常的优越生活，比如艾森豪威尔总统和大兵们要捍卫国家宪法的崇高和法律的尊严。谁是对的?谁是错的？当我不远万里地给以判断之前，想起了我读过的美国黑人作家。

在我从中文系毕业的第二年，外国文学出版社编辑了一套“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我买到的就有赖特的

《土生子》、艾里森的《看不见的人》、以后又买到了鲍德温的《向苍天呼吁》、莫里森的《所罗门之歌》，以及一部包括了十九位美国黑人作家的短篇小说集《阴沉沉的天》。那时候我在一所职业中学任教，领略了中学生对老师尖锐又深刻的嘲讽能力。一天，我走在两个俊俏的女生后面，听她们议论班主任老师。一个首先说，我们老师长得真黑，掉到煤堆里都找不见；另一个就接着说，可别小看了我们老师，那是冲出亚洲，走向非洲。那时候中国有句时髦的话叫“冲出亚洲走向世界”。我就笑了，其实我当时延伸阅读的小说，也真是冲出亚洲走向非洲，这些小说家是非洲裔美国人，通俗地说才是美国黑人。

以我的理解，世界上各地的黑人，大约都是非洲人的后裔。在古代和中世纪，非洲的黑人就被贩卖到外面去了，在贩卖之前他们就是奴隶，一种很优秀的奴隶。然后，据说在1501年，也就是发现美洲新大陆的10年后，第一批黑奴才运抵美洲，到矿井、棉花田、种植园去做工。美洲大陆的欧洲殖民者惊喜地发现，一个非洲黑奴的做工能力，可以顶四个美洲的土著印第安，就开始对这种优质劳动力的大量购买。独立战争之前，北美大陆350万人口，黑人50万。至今在美国这个多民族移民国家里，白人占84%，黑人占13%。

新近看到的一篇文章说，历史的前进，制度的完善，教育的进步，人性的觉醒，都是渐进的，不可能短期内创造人间奇迹。这种观点，用来观察和分析许多事情大概都不会错。美国《独立宣言》开宗明义就讲“人人生而平等”，南北战争后废除奴隶制，但给了奴隶自由以后，他们这个庞大的人群能不能成为主人，能不能进入主流社会，将取决于他们自身的、艰苦的、长期的努力，更主要的，取决于他们对低微和麻木的灵魂，是自我救赎还是自我放逐。赖特发表于1940年的《土生子》，还是一部用血和泪写成黑人控诉书，而艾里森发表于1952年的《看不见的人》、鲍德温发表于1953年的《向苍天呼吁》，开始了让黑人融入社会并成为“现代人”的自我探索。鲍德温已经移居欧洲，1957年的小石城事件让他看到新的希望，回到美国从事写作，参加新一轮的黑人民权运动。

问题在于要清楚黑人民权运动的对立面是谁，是美国政府还是白人公众。1950年代初期，美国有面对黑人的收费低廉的公立大学，每年学费10美元打开了他们成功的大门。比如纽约市立学院，称为“穷人的哈佛”，先后有11名毕业生获得了诺贝尔奖。然而当美国政府和所有黑人合力争取的“废除种族隔离制度”实现之后，新的问题发生了——成为中产阶级的黑人搬迁到中产阶级的白人居住区，高高兴兴地融为一体，而黑人居住区的人们呢，丧失了成功心态、成功人格的榜样力量，更加懒于从事粗重脏累的低级工作，只好依赖的社会福利的救助，沉沦在社会底层的深处。

大多数黑人茫然走在街上，受遗传基因影响的他们，体格健壮、经历充沛、性格张扬、容易冲动，与白人社会巨大的经济差距已经令他们沮丧，同样巨大的文化差距更加让他们放纵。打架斗殴，抢劫盗窃，吸毒贩毒，暴力骚乱，在20岁至30岁的年龄段上，33%的美国黑人有着犯罪案底，平均每10万黑人就有5000人关押在监狱之中。在这种状况之下，争取黑人的平等权力就困难重重。

他们与美国白人的深刻矛盾，与其说是种族冲突，还不如说是文化冲突、道德冲突、人性冲突，或者说是文明程度与文明意识的冲突。在欧洲也有类似的冲突，性质相近。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没有这种冲突的地方，大约是非洲的原始丛林，那里没有比黑人文明更高级的文明。

问题还在于，用什么方式得到“人人生而平等”的民权。1950年代，黑人民权运动的领袖人物是年轻牧师马丁·路德·金，他在同几乎整个社会所有白人的歧视观念作战，他的非暴力方式的斗争很有成果，同时也促进了黑人社会文明的提升。他在26岁时获得波士顿大学博士学位，35岁时成为历史上最年轻的诺贝尔和平奖得主，39岁时（1968年）遇刺身亡。他最著名的演讲是《我有一个梦想》。他最大的功绩是让许多黑人的梦想，从晦暗到晴朗，从丑陋到美丽。

但是，梦想终归是梦想，黑人依旧是黑人。

1957年的时候，美国白领工人已经占到所有工人的一半以上，就是说产业结构发生了彻底的变化。高科技发展与经济全球化的滚滚浪潮，让传统工业的低技术就业不断衰减，黑人的失业难免会日渐增多。

还有一个要命的问题，以前开拓北美大陆时需要贩卖黑奴过来，现在却有数百万非法偷渡者自愿到来，混到大赦时取得合法身份。他们吃苦耐劳，不计较工资待遇，让黑人在低技术的工作竞争时处于劣势，让黑人相对贫困的生活雪上加霜。

谁动了我们的城墙

记得是18年前，我参与了一本书的编辑工作。在那一年，中国的许多城市都在编写一本为十年改革开放歌功颂德的书。眼看就要编成了，一篇稿子的结构和文字出了麻烦。领导说，你看这篇文章，作者是全国著名的老作家，不能再劳累他重写一遍了，这样，你去写吧。那时我刚调过去不久，不管地厚天高答应下来，结果呢，我在那家建设公司采访到的许多人物，全都毕业于中国最著名的清华大学。在1970年他们毕业的时候，所有的大学早已停止招生了，而他们这些在文化大革命前入学、所谓“资产阶级学者”培养过的名牌大学生，已经变得一钱不值，就流放一般分到北方一家工厂，十四个做了木工、水泥工、钢筋工，二个做了卷线工。

又过了几年我才知道，培养过他们的“资产阶级学者”之一，竟然是大名鼎鼎的梁思成。我读大学时的毕业论文写的是徐志摩，当然要涉及到梁思成，因为他的夫人林徽音是徐志摩最好的女友，还因为他的父亲梁启超是徐志摩与陆小曼的证婚人。我知道他读过美国的哈佛，于1946年创设了清华大学建筑系，是中外古建筑、城市规划、建筑设计的专家。

我还知道梁思成绘制过两份特殊的地图。

一份绘制于美军对日本本土实施地毯式轰炸的1944年。时任“战区文物保护委员会”副主任的梁思成，在他绘制的文物建筑保护地图上特意标示出日本古都京都和奈良。盟军的布朗森上校十分困惑，他不理解为什么一个中国学者要保护敌国的古建筑。梁思成解释说：“要是从我个人感情出发，我是恨不得炸沉日本的。但建筑绝不是某一民族的，而是全人类文明的结晶。像奈良的唐招提寺，是全世界最早的木结构建筑之一，一旦炸毁，是无法补救的。”因此，京都和奈良在盟军的猛烈轰炸中奇迹般得以保全，所有的宫殿、城墙和寺院也毫发无损。

另一份绘制于北平（北京的旧称）即将受到解放军炮轰前夕。他受解放军围城部队的委托，把北平重点文物的位置详细准确地标在北平军事地图上。那张地图变成了《北平重点文物图》，挂到了毛泽东在西柏坡指挥平津战役的指挥所墙上。毛泽东说：把这幅图，交给围城部队。一定要他们注意保护这些重要的文化古迹。部队在进行攻击练习时，一定要对目标计算精确！这时候，国民党守城军队也不想让这闻名世界的文化名城毁于炮火，将北平古城奉献出来，才有了新政权那完好无损、辉煌壮丽的首都北京。

让我后来深深感慨的是，北平和平解放的1949年1月31日，内战中不共戴天的攻方和守方，都表现出相对文明的心态，把这北平古城当作全人类的文化遗产，给予积极又妥善的保护。

但和平解放仅仅一年多以后，让梁思成深深感慨的是，要保住这座有800多年建都历史、堪称经典的东方封建王朝都城，实在是越来越难。此时新首都的规划和建设开始了，梁思成出任北京市建设委员会副主任。那一天，他站在天安门城楼上远望，看见在绿树很有层次的掩映下，四处是精美绝伦的古代建筑。北京旧城的空间形态极具平面构成和空间雕塑感，其城市规划和建筑艺术上的成就可谓登峰造极，真正是世界都市规划的杰作。他就在心里盼望，他提出的新北京建设规划早一点得到批准。

在那个规划里，他提出了完整保护古城的建筑格局，在西面的空地上建设新城区的设计。按照他的想法建起来的北京，旧城是文物遗存丰厚、历史建筑壮丽的文化中心区，旧城西侧的行政中心区将集中体现新中国政治中心的雄伟景观，而其南侧的商务中心区将呈现现代都市的风采。更重要的是，这种多中心的发展模式，将有利于实现居住与就业的平衡，防止单中心城市交通复杂拥堵的弊端，促进城市生活的多样性。这正是现代城市规划的基本理念。

那天，他还记得在侵华的日本人占领这座古城时，曾经在离旧城一定距离的地方建设过新的城区，对古城格局没有破坏。而一些世界闻名的欧洲都市，并不缺少成功的先例和经验。在那里，古和今、新和旧的建筑，相互尊重，相互理解，形成一道和谐的城市景观。

这时有一位领导告诉他，要将北京由消费的城市变成生产的城市，毛主席也是站在在天安门城楼上这个地方，已经说了，将来从这里望过去，要看到到处都是烟囱。没过多久，他的方案被否决了，而苏联专家提出的以旧城为

基础进行扩建、像苏联首都莫斯科那样摊大饼、摊到哪里就是哪里的城市建设方案得到批准。对他的批判在1952年就开始了，1955年还专门成立了批判梁思成文章组，集中在颐和园里写文章，批判以梁思成为首的清华大学建筑系教授们，“存在着资产阶级形式主义的建筑思想”，片面强调“建筑即艺术”的唯美主义思想。那一年想必有好几个批判组在忙忙碌碌，按照新政权的指示，同时开展对二胡（胡风和胡适）二梁（梁漱溟和梁思成）的批判。

与批判梁思成同步进行的，是稀世珍宝的北京古城渐渐消失。为此，梁思成还哭了好几回鼻子。天安门外的长安左门与长安右门因为妨碍“几十万人民群众的队伍在这里接受毛主席的检阅”，于1952年被拆除，梁思成哭了；1953年，北京拆除了一座一座牌楼，梁思成与下令拆除的人论理，论着论着竟然在会场上痛哭失声。据说毛泽东也知道了这件事，并且说到：“北京拆牌楼，城门打洞也哭鼻子。这是政治问题。”

为什么是个政治问题，又是个怎样的政治问题呢?梁思成的父亲梁启超那样的大思想家或许能知道，但他老人家早已在1929年去世，再也不会说什么了。梁思成只是搞不清楚，为什么建设的事情总和政治的事情牵扯在一起？为什么毁坏古城也要以人民的名义？比如，政府要拆城门和牌楼，先召开一个人民代表的控诉大会，找来三轮车工人控诉城门和牌楼阻碍交通，制造车祸，还说它们“欠下了血债”；还比如，把北京城墙当作是封建帝王镇压人民对抗农民起义的象征，是“套在社会主义首都脖子上”的一条“锁链”，推倒之前先加上很严重的政治罪名。他这样一个很纯粹的知识分子，无论如何不能学会用相反的观点看问题，比如，先鼓动起人民群众对先前封建半封建、殖民地半殖民地制度的痛恨，再把这种仇恨发泄到北京的古老建筑形态上-----。

就这样到了1957年。拆墙的阻碍基本上没有了，轰轰隆隆的声音到处响起。近40公里、平均宽10米的古城墙和“里九外七”的城楼（内城9座，外城7座），构成的举世无双的宏伟景观，基本上也没有了。

万里黄河万里长

我为失去北京城墙深深痛苦，同时，也在深深关怀梁思成和他的助手陈占祥的命运。1957年只把陈占祥打成右派，反对拆墙的主将梁思成却躲过一劫，虽然在日后的严格控制下，一位著名学者的学术生命已经结束，比结束了肉体的生命还要可悲可叹。为什么梁思成没有打成右派呢？中国有句老话，看人下菜碟。梁思成和马寅初一样，都是国际上著名的人物，影响实在太大。那时候，轰轰隆隆的第一个五年计划还没结束，还需要海外学者报效国门，尤其是原子弹氢弹方面的学者，如果把马寅初、梁思成他们都打击了，还有谁敢回来？

但是也有例外，比如，同样名声显赫的黄万里，就难逃反右的罗网，并且是22年后清华大学平反的最后一名右派分子。因为，他反对修建黄河上的三门峡水库，在当权者看来，简直是大逆不道的罪行。

黄万里，中国最负盛名的水利专家，在国外的名气比国内还大。他的父亲是中国辛亥革命前后的著名民主人

士、德高望重的大教育家黄炎培先生。新政权改朝换代后，据说黄先生是第一位喊出毛主席万岁的民主人士，留给他的职位也不低，是第一届政府的副总理兼轻工业部部长。

他的第三个儿子黄万里，出生于辛亥革命爆发那一年，也就是1911年。在20岁那年他已经是铁路桥梁工程师了，想不到长江、汉水泛滥成灾，水淹武汉地区一百天，死亡平民百姓七万人。黄万里忽然想起了父亲的话："中国有历史以来，从来没有农民对不起统治者，只有统治者对不起农民。"从那时起，他要再学水利治理洪灾，学大禹的榜样造福苍生，便广求名师于美国著名大学，从天文、地质、气象、气候等各基础科学扎扎实实地学起。我看到的资料说，他的博士论文独到深刻，"一时轰动校园，为导师所称赞"，也使他在美国水利学术界长期享有声誉。

他是那种付得起辛苦的水利学家。我替他粗略计算了一下，他名字中的"万里"之数，不过是他归国前后的几年里，奔波于美国和中国各大水系考察里程的几分之一，其间还不止一次遇到危险，差点儿丢了自家的性命。他还是那种完整意义上的水利学家，悟性极高而又脚踏实地，在广泛学习了地理学、地质学、水文学和气象学之后，又考察了众多的大江大河与水利工程，眼界大开并进而领悟：水利工程将改变水沙流动态，从而使河床发生演变——人们治水也就不能孤立地以沙论沙、以水论水、以工程论工程。这一觉悟既影响了他一生的治河理论，也使他在治理黄河时不幸遭遇拿破仑在滑铁卢的那种惨败。

因为那不是一条普通的河流。

谁都知道，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是每立方水含沙33公斤的浑水河，是下游高于地面20米的地上悬河，也是"三年两决口，百年一改道"的狂野之河。但不是所有的人都知道，中国古老的启蒙读物《幼学琼林》里说过："圣人出则黄河清。"明代的罗贯中也写过："普天有道圣人生，大地山川尽效灵。尘浊想应淘汰尽，黄河万里一时清。"传说中黄河每五十年至一百年才清一次，传说中孔夫子时代黄河就变得清澈见底，传说中许多皇帝在位时因为黄河清了得意洋洋。有了这么多的传说，1949年黄炎培进入内阁的那个新政权，理所当然地需要黄河再清一次或一直清下去，证明新政权里面有一位与天地平齐的圣人或领袖。

我们现在看得出这个很浅显的道理，是我们知道中国有一个从黄炎培喊出毛主席万岁之前就开始的造神运动。但当时的造神运动是羞羞答答，"犹抱琵琶半遮面"的，黄万里未必看得出来，看得出来也未必当回事情，他的学者气质太浓兼具文人气质太浓。有例为证，在1955年的一次讨论会上，苏联专家提出了一个包括三门峡水库的黄河治理规划。当时与会的也有70余中国专家，知道治理黄河是苏联的156个援华项目之一，知道与苏联专家唱反调是个政治问题，还有，他们大多是一些只懂土木建筑的水利专家，因此就像大合唱一样对这个规划唱起颂歌。黄万里对这个方案彻底反对，还当面对主持会议的周恩来总理说："你们说'圣人出，黄河清'，我说黄河不能清。黄河清，不是功，而是罪。"他还说，黄河泥沙量全世界第一，但它造的陆地也是最大的。

据有关资料记载，反对在三门峡建立大坝的不仅仅是黄万里一个人。在20世纪30年代，为了治理黄河水害，荷兰、英国、挪威的水利专家都明确指出黄河建坝仅能限于“削减洪水”；带有明显掠夺特色的日本水利专家，也把“水库不排沙，寿命短”、“泥沙无法解决，全盘工程失败”说在三门峡工程的前边；美国人提交给中国的《治理黄河规划初步报告》中，根本否定在三门峡筑坝，建议将建坝地点改移到三门峡以下100公里处。

在这里要重点写到我对河流与平原的理解。

我的小学和中学赶上停课闹革命的荒唐年代，只好在1979年参加高考前拼命啃一些地理知识，由于学得很有悟性，那一年的地理卷满分100，我竟然得了89分（所有的判断分析题都准确无误），在鞍山以至辽宁的文科考生中名列前茅。再夸张一点说，那时我掌握的天文地理与人类社会的相互关联，现在的人可能要读到硕士才能真正掌握。有几块38亿年前的岩石，安静地躺在我的书房里，因为我的出生地鞍山，是地球上最早从海洋升起的几块陆地之一，还出现过地球上最早的造山运动。那些造山运动也是造河运动。新近升起的青藏高原，让黄河成为最有生命力的河流，以泛滥、决口和改道的方式，造成了巨大的冲积平原。接下来才是人类，才是黄河流域巨大和长期的农牧社会，才是征服黄河的一千种、一万种努力。中国最早的治水英雄是大禹的父亲，用堵截的办法失败了，大禹换了疏导的办法就成功了。那些苏联专家有在顿河治水的成功经验，用的是大禹父亲的方式，但静静的顿河可没有那么多泥沙。《圣经》里的办法类似于中国道家的无为而治，洪水来了赶紧躲避，洪水走了享受它带来的肥沃良田。殷商王朝也曾多次迁都，至少有5次是因为避开水灾。

有一次某家报纸组织记者走了几个月辽河，发了很多记叙沿河地理、民俗风情以及河流污染的精彩文章。之后，在他们请人座谈辽河污染的有关问题时，我说，中国有一句老话，“一个和尚挑水喝，两个和尚抬水喝，三个和尚没水喝”，如果把这句话理解成和尚心态的变化，还不如理解成人类数量不断增加，人类生活不断进步，渐渐造成了缺水状态，以至到最后无水可喝，因此人类应当懂得怎样控制自己数量和欲望的增长、懂得怎样与大自然和谐相处。

说这话的前一个星期，我正在黄河流经的河南四处游走，但我最终还是没有去看雄伟壮观的三门峡大坝。我知道，它在1957年4月正式开工，1960年9月下闸蓄水。工程总投资预算为13亿元，而工程总结算时实际耗资达40亿元。对当时的中国来说，这相当于四十座武汉长江大桥的造价。但它建成没有几年，就由水利工程接近了水害工程。

我之所以不看三门峡大坝，一是我觉得河流都是有生命的，它的生命已经和整个生态环境合为一体，那是我们地球需要的生命形态。黄河应当按照它的自然方式生存，它的决口甚至改道，可以造成更多更肥沃的可耕地，从长期效应来看对人类无害。我还以为，地球的主人是它自己，人类（包括中国人）不过是他的某一时段的居民，雄伟壮观的水利工程不过是对它生命的雄伟壮观的干预和破坏。

二是三门峡大坝是人类水利工程失败的代表作。大坝最初设计方案和实际运行的效果南辕北辙，比如有过防洪减灾的美好愿望，实际上不过把水患从大坝的一端转移到另一端，让防洪减灾变成了水灾搬家而已。此外，蓄水拦沙让黄河水变清的初衷也成了泡影。我看过一部与黄河有关的电视政论片，才知道，把它每年从黄土高原上冲刷下来的十六亿吨泥沙，堆成一米见方的大堤，可以绕赤道二十七圈。那么多的泥沙，一道大坝怎么拦得住呢？

三是我永远不能原谅这座三门峡大坝，它所耗费的不仅是40亿元的投资（后来三门峡大坝的改建究竟花了多少钱，从来没有做过披露），还相当于几千万中国百姓生命。从它开始建造的1957年，中国一些农村出现了饿死人的现象，到了建成的时候，中国已经饿死了上千万人。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三门峡工程跟原子弹试验工程一样,得到国家财政上的特别优先保证。据说建造三门峡大坝的水泥钢筋是从国外进口的，是用两袋小麦换一袋水泥、一吨猪肉换一吨钢筋换来的。如果把这40亿元用来购买救灾粮，至少可以获得800亿斤粮食，这些粮食足以挽救那些中国人的生命。在古代中国，汉武帝曾经以民生为重，调用修建宫室的建筑材料来治理黄河,而对于现代中国的我们来说，一座中看不中用的大坝和上千万百姓的性命，哪个更重要一些？

写到这里，我的眼前又出现了黄万里的形象。从1957年开始，他的科学才华无处施展。右派问题平反以后，他想参与长江三峡工程论证，不被允许；他想回到课堂教书育人，竟然申请了20年之久。1998年，他已经88岁高龄，“才终于获准给研究生授课。他换了一身白西装，打上红领结，庄重地走进教室。”

我知道，那是他最重要的一课，也是整个中国以至人类，在20世纪里最庄严、最崇高的一课。我的鼻子发痒，有一些眼泪很想流下来。

写给世界的一封长信

现在，我想换一个轻松的话题，说一说凯鲁亚克写给这个世界的一封长信，那部出版于1957年的小说《在路上》。

因为凯鲁亚克的写作就很轻松。

他为了生活要做辛苦的工作。在这种条件下，一年又一年不停的写着，那是他的放松，他的快乐。1951年中的一天，他的朋友卡萨迪来了，拿给他一封2万多字的信，里面是自由联想，描述他和女人们的生活。这两万多字是用英文写的，当然是英字了，我不知道是以单词还是字母计算。

凯鲁亚克，看这种写法是好的，不加雕琢，尽情挥霍，文思泉涌，一泄江河。他像写一部在美国流浪的小说，积累了七年，酝酿了四年，忽然就有了冲动：为什么就不能像写信那样写小说呢，为什么就不能把小说读者当作读

信的朋友？

大概那时他正闹着痢疾，大概那时他还服用了麻醉药物，我们知道的是他快要疯狂了，劈劈啪啪、连续不断地敲击键盘。20天后，一卷长达120英尺的打字纸上，《在路上》的手稿已经完成。

一年又一年过去了，转眼之间就相隔了半个世纪，中国的读者还没有把自己当作凯鲁亚克的朋友，依然在误解这部像长信那样写作、也要像长信那样阅读的小说。

我考到中文系时，1970年代已近尾声，大学里也开了外国文学课程，但仅仅是开了而已。我们对《在路上》，几乎一无所知——那时中国有过一个节译本，内部发行。我记得，确实有一位很负责任的老师，提到了凯鲁亚克的《在路上》，但也是鹦鹉学舌一般，重复一下他们的老师，那些被意识形态洗脑的教授学者们的观念："------包含着作者的自传成份，充斥着失去信仰的年轻人的苦闷，彷徨和消极对抗情绪。总之，凯鲁亚克的作品艺术性稍差，但对社会现实有独到的认识，有助于我们了解当今一部分西方青年的精神危机，加深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腐朽性的认识----"这样就算讲完了。然后呢，不会再提到同属于"垮掉的一代"的作家和作品，金斯堡的《嚎叫及其他》，巴勒斯的小说《裸体午餐》，等等。

这只是误读的一种。另一种是隔着太远的时间和空间，更多的中国读者，无法感受小说中四处激荡的美国式的快乐。他们困在自己的国度，与世界不相往来，不知道两次世界大战之后，物质的世界与精神的世界有怎样的损失。举一个最小的例子，战争带给人们不正常的性欲，战争让军人的婚外恋成为主流，在广袤的大地上纷纷扬扬。这种美国式的快乐，我们能感觉到吗？我看到的一份资料说，他们的60万婴儿在家庭之外诞生。

"咱们这辈子只活一次，咱们要活得痛痛快快。"书中的这句话留在我的记忆里。凯鲁亚克笔下的人物和他身边的朋友，大多是伤痕累累的退伍军人，回到下层社会承受百般折磨和苦难，通向白领的路途特别遥远。理所当然的，他们需要发展，在发展的同时需要快乐，需要像他们祖父一辈在淘金、开矿时代那样，沉溺于本能上的快乐——放纵和逃避、酒精和性爱、争斗和偷窃、爵士乐和飙车。他们说，"白天世界在呻吟中消逝，而夜晚，我们以超乎寻常的精力钻研人生这门课程。"

但仅仅理解到这个程度，对于像一部"流浪圣经"（我突然想到的词语）的《在路上》，也还是皮毛。我知道，凯鲁亚克真正要做的事情，是把自己从物欲横流、安分守己、死气沉沉和封闭意识中解放出来，寻找生活本身教会他们的真实。同样重要的，是从世界所有的文化遗产里学习怎样生活，比如他深刻钻研大乘佛教、禅宗和老庄哲学，然后身体力行，将"垮掉的"一代，提升为"神圣"的一代。这，才是他们巨大的快乐。仅仅以文学写作来说，他从小开始阅读了大量的世界文学经典，而这些文学经典对他的深厚的、悟性的影响，《在路上》和他的另一些作品里面，常常不经意地表现出来。他的自由联想或超验主义写作，特别需要这种高贵的文学品质，这种强大的文学能力。鸭子只能生鸭蛋，再怎样自由联想也生不出凤凰蛋来。有人说，从1984年金斯堡访问中国开始，以凯鲁

亚克为首的“垮掉的一代”，对中国文学有很深的影响，并且有很大的成就，比如现在中国大陆上一些著名的小说家。我想了想，不是那么回事。这些人无论是谁，距离凯鲁亚克各方面的修养和功底，差得很远很远，学不来凯鲁亚克的精华。说他们前一阶段的中国式写作，是所谓受“垮掉的一代”影响，恐怕是一种更严重的误读。

成为一个作家高手，可不像成为一个炒股高手那样容易。克鲁亚克的《在路上》，被权威的美国图书馆列入20世纪世界一百部最佳长篇小说，我觉得是名副其实。我还觉得《在路上》的结尾，是20世纪世界长篇小说中最精彩的结尾：

“所有这些都出现在美国。以后，每当太阳西沉，我总喜欢坐在年久失修的破败河堤上，眺望新泽西上方辽阔无垠的天空，仿佛看到一片荒芜的山野连绵起伏、气势非凡，高高在河岸耸立。道路向着那儿延伸，人们无不憧憬着它的富饶和神秘。我明白就在这时，在衣阿华州，孩子们一定在放声恸哭，可谁都无动于衷。今晚，星星眼看就要消逝，还有人不知道上帝就是那精疲力竭的大熊星座吗？不等夜色完全降临，笼罩河川、山峰，最后将海岸遮掩，给大地带来安宁，星星就将渐渐隐没，向草原倾泻余晖。除了老在孤独悲惨中，我相信，没有谁，没有谁会知道将会发生什么。我怀念狄安*莫里亚蒂，我甚至还怀念他的父亲老狄安*莫里亚蒂，我们从来没能找到他。我思念狄安*莫里亚蒂。”

在荒诞的世界，你不要荒诞

多年前我曾读过加缪，后来忘得差不多了，但在我叙述的1957年，没有加缪就不能结尾。那一年年底，最重要的事情是加缪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世界上许多人没有得到这个奖，一是评的太少，二是死了不评。加缪获奖时候很年轻，44岁，如果晚几年就来不及了，他47岁出车祸，遇难。于是我想到，从来世事难料，不管什么事情，都要做早一些。

现在我的叙述，基本上是加缪写《局外人》的方式，没有风格的风格，也叫零风格写作。像我前一篇里凯鲁亚克的自由联想一样，像金庸笔下不用招数却赢遍天下的高手一样，这种写作很难，必须具备比风格更重要、更管用的东西。加缪的思想又复杂又深刻，这就够了。他在20多岁加入了法共，就因为他的思想，几年后被赶了出来。我很理解这件事。我的思想没有加缪深刻，差一点就有类似的经历。读大学时，政治辅导员说，董学仁的思想太复杂，他要是入党我们怎么跟他对话？辅导员的话是在研究哪些学生入党的时候说的，说的很及时，比法国人工作做得好——加缪的思想太多了，发展进来，两年以后开除出去，多麻烦哪，还显得队伍不纯洁。

我想就在那个时候，加缪成了局外人，有了局外人的深刻体验，三年后他的中篇小说《局外人》十分流畅地书写出来。

我们是谁，我们从哪里来，我们到哪里去，我们能做什么，我们活得怎样？古往今来，这些都是有思想的人，要考虑的问题。在这些问题上，世界上的优秀作家、作品，是一个大家族，有各种各样的联系。比加缪早生十四年、晚死一年的海明威，深入描写过“迷惘的一代”。在加缪获诺贝尔奖那年出版《在路上》的凯鲁亚克，激情表现了“垮掉的一代”。和加缪同一世纪的作家，还有人写过“多余人”的形象，也很有想法。

加缪的思想比他们复杂，他的“局外人”就不能用一个动词或形容词概况说明。我看来的一些局外人，被排斥出局也好，自己要出局也好，反正你的位置只能在这世界的外面，与人类的主流社会格格不入。包括我自己，也像中国的闻一多诗里写的那样，热闹是他们的，我什么都没有。

加缪的《局外人》，有人认为是存在主义，有人认为是荒诞主义，还有，加缪本人不同意自己是存在主义，诺贝尔奖评委还认为他是存在主义。这些在我看来，都是没有意义的分歧，事实的真相是，在荒诞年月里的存在主义，定然是带有荒诞色彩的存在主义。就像中国半个世纪的革命现实主义，当然是带有荒诞色彩的革命现实主义。

在1985年，外国文学出版社出了一本《加缪中短篇小说集》，18万字，收录加缪长篇《鼠疫》之外的所有小说。我还留着购买时的发票，坐火车到沈阳太原街书店买的，1.75元人民币。按当时的书价，这本书应该定价0.8元，因为在1980年代的中国，存在主义突然就火了起来，价格当然要抬高一些。那张发票还让我想到，20年里，中国的书价提高了20至30倍，成为精神世界发展的瓶颈，有钱的中国人几乎不去买书，没钱的中国人肯定买不起书。

对于加缪的《局外人》，不同国度、不同时代的读者，可以有不同的读法，用自己的经验延伸小说的经验。我读到他写于1940年的这部小说时，感到特别亲切，就好像以前读过，甚至在我出生以前就读过一样的亲切。举一个例子，《局外人》的主人公“我”被判死刑，那种场景我非常熟悉。在我从小到大、一直到半年以前的梦里，我经常被判死罪，有时要被砍头，有时要被枪毙，有时被侵略中国的外国人，有时被不同时代的中国人，但毫无例外的，我都在即将被剥夺生命的时候惊醒，擦掉脸上的冷汗。以后我会在写到不同的年份时，有几篇文字叙述我不同的梦境。

1957年底，加缪获得诺贝尔奖的时候，我快到四岁了，一个人孤零零地趴在窗台上，用手指描着结在玻璃上的霜花，外面是飘了很长时间的大雪。我爹我妈去橡胶厂上班，最小的一个哥哥也上了学，我很孤单，我很沉默，我胡思乱想，我害怕寒冷，我是局外人。

并且从那时候起直到现在，我都是局外人，所以阅读加缪的时候就很亲切，没有距离。

我在读加缪时，随手记下了一些感受，找出来，抄录在下面：

加缪的第一人称写作亲切、轻松，但有一种气息、一种氛围缠绕不去，更重要的一点是：平淡。平淡要有更大

的力量。表现能力一般的人，平淡了也是低琐、平庸。

读《局外人》与读别人的小说不同，我们不是像全能的上帝俯视世间万物，而是直接生活在平行视角的生活之内。打动我们的不是文字的技巧，而是作家的良知、悲悯之心和他说出的真相。我喜欢法国小说家莫里亚克，也喜欢莫里亚克对他的评价：年轻一代的良心

以程度来讲，比荒唐更甚的是荒诞，比荒诞更甚的是荒谬。我的国家的荒诞，好像有了几十年、几万年、几亿年，让我这个置于其中的人没有参与感，不想同这些荒谬的现实抗争，于是梦幻般地被推向了最荒谬的境地，于是成为局外人。十分熟悉我的人，可以从我身上看到加缪、《局外人》的主人公和我三者合一的形象，我们没有太大差别，我们被世界抛到“局外”。如果我们与世界作战，也是唐吉柯德式的作战，喜剧性和悲剧性都很强。

不好的社会，为什么还要加入呢？在一个虚伪、谎言的年代，爱说真话的人是局外人；在一个强横、野蛮的时代，生性温和的人是局外人；在一个肮脏、无耻的时代，精神纯洁的人是局外人；在一个纷乱、喧嚣的时代，喜欢内省的人是局外人；在一个专制、奴役的时代，保持尊严的人是局外人。当然，这种排比句式可以无限止继续下去，写满你自己规定的长度。

你不加入这个社会混迹其中，你和别人的习惯、准则不一样，那就是你的罪过。有了你的存在，他们就不舒服。即使你很亲切很随和，即使你什么也不做，但你的存在，就是一种威胁。活得一无所谓，还不如去抗争，像西绪福斯推石头上山，像吴刚在月宫里砍树。反正他们为你准备的十字架，就在不远的地方等着你。

《局外人》说，“我想说，这不是我的错。”《鼠疫》说，“这不是我们的错。”到底是谁的错？如果荒诞是长久的、庞大的、牢固的，不要指望谁能认错。几十年前，中国制造了人类最悲惨的文化浩劫，至今有谁说过，这是我的错，这是我们的错？

荒诞，是人们奋力建造一个愿望中的世界，但这个世界恰好与人们的愿望互相对立。人们的情绪，就从不适开始，到疲倦，到厌烦，到局外，进入荒谬的深处。

像西绪福斯，某种程度上，我们也是推着石头上山的人。加缪笔下的西绪福斯，在制造绝望的环境里反抗绝望，在没有自由的环境里争取自由。在荒诞的世界里，只有他不能荒诞。

加缪的获奖演说，有几处值得人们反省一下，那是当作家之前的心理准备。加缪说：“正因为他是作家，在当今这个时代，他就不可能为那些创造历史的人服务，他要服务的是那些经受历史的人。否则，他便会孤立而被剥夺艺术的权利，即使他紧跟在由暴君领导的千军万马后面，他们也不会让他从孤立中解脱出来。------他的艺术，不应该向一切的谎言和奴役妥协，因为，不论谎言和妥协在什么地方得势，都会产生孤寂。不论我们个人的弱点是什么，我们作品的高贵处，永远植根于两种难于履行的承诺之中：拒绝对众所周知的事情撒谎和抵抗压迫。”我个人

觉得，没有这种与暴君背离的立场，没有这种不妥协的精神，没有抵抗谎话和压迫的勇气，你就不是作家，至少不是好一点的作家。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58（上）】：

哲学和原子弹

在荒诞的世界生活久了，我们渐渐失去了自己的判断力，让貌似正确的观点横行无忌。举一个例子，当人们审视历史的时候，免不了有一些追问，检讨某些人在某些历史悲剧中的过错，并且设想那些历史悲剧本来可以避免。这时候，气氛往往变得凝重，一个权威而苍老的声音说：历史是没有假设的。

历史真的没有假设？其实历史充满了假设，只不过以更高级的形式存在着。我在读《尤利西斯》中译本时，在注释里读到亚里斯多德《形而上学》中的一句话：“事情发生之前，有多种可能性，一旦其中一种成为事实之后，其它可能性便统统被排除掉了。”这话是对的，这话我很欣赏。就像一则中国寓言的意义，当羊从羊圈逃走之前，我们有至少有两种可能性，把羊圈修好，或听之任之。于是我在回想我经过的历史时，感到了某种哲学上的必要：我们为了避免历史悲剧重演，需要找出当时被排除掉了的其它可能性，把它们重新建立起来。把破损的羊圈修好，就是让另一种假设成为现实，不会丢失更多的羊，无辜的、善良的、温顺可爱的羊。

走出1957年纷乱的、巨大的、危机四伏的迷宫，暂时还无法安定下来，太多的疑惑在我的四周哗哗旋转着向上升起，它们炫目的亮光至今让我眩晕。这样一来，我回想中的1958年，很想从比较安静的所在，安德尔斯，一位陌生的德国哲学家开始。

几年前的一天，我在一家书店里走了三遍，在那些包装精美但内容贫乏的书籍前一次次摇头，最后挑选了一本唯一可读的书《德国哲学家圆桌》。在那天晚上开往北京的一列慢车上，书中介绍的第一位哲学家安德尔斯，成了我愉快的朋友。

安德尔斯，1902年出生于一个犹太人家庭，20多岁时获得哲学博士学位。

他不是那种在学院里攀登象牙之塔的学者。他献身当下的世纪，干预社会，影响社会，总是让思想保持着原创性和力量。他除了哲学文章，还像中国的庄子、德国的尼采、法国的加缪他们那样，用明快的文学叙事文本，使哲学反思得到直观化的表述。在他的寓言《塔之瞭望》里，格林夫人身在塔顶，看见地面上的卡车只有玩具一样大

小，看见玩具一样大小的卡车碾过自己幼小的儿子。然后她喊道：“我不下去！在下面的话，我会绝望的。”在这里，距离是重要的。距离让我们可以忍受，让我们减少恐惧，让悲惨的社会变成舞台，让看台上的我们变成观众。“我们可能杀害数以千计的人，我们想像的大概是数十个死难者；但我们为之哭泣或者悲伤的至多一人。”

作为一位哲学家，他最重要的优秀品质是先知能力。当年，希特勒的国家社会主义新思想，带领德国经济走出一战后的泥潭，全国一片欢腾。安德尔斯看到了那种看不见的阴影，用小说《莫卢西恩的地下墓穴》表达了自己对将要来临的灾难的预警。莫卢西恩就是虚构的法西斯国家，在它的地下墓穴里，坐着被囚禁的自由战士，战士们用寓言和故事互相传递着自由的信息，与此同时，恐怖统治正在蔓延。这种对灾难的预知能力，类似于我们在地震前看到的动物反应。1933年，希特勒刚刚就任总理，安德尔斯感到实实在在的忧虑，开始了从德国到法国再到美国的流亡。没有人请他讲授哲学，但他可以做家庭教师、洗衣工和车间工人，他是孤独者中的孤独者。

后来二战开始了。后来二战结束了。

回到欧洲的他，有很长时间不能回到哲学写作，因为广岛原子弹的阴云还在他头上翻滚着。“自从1945年8月6日——广岛日起，一个全新的时代开始了。在这个时代里，我们随时都可能将任何地方变为广岛，不，整个地球都可能在瞬间被我们变成广岛。”在此之前，未来是开放的，人类相信他们可以持续生存。但现在呢，种族自我灭绝的能力有了，人类社会生存的信心没了。安德尔斯说：“无论持续多久，无论是否会永久持续，这都是最后的时代。”

种族自我灭绝的能力来源于技术。安德尔斯看到，技术成了主宰人命运的东西。技术弥漫了整个世界，并融化着世界，渐渐成为世界的主体。人作为世界主体的时代已经结束，技术作为主体的时代已经到来——在20世纪，世界转变为一个自我流变的、无人看管的机器。20世纪的人们在劫难逃，许多情况下不得不泰然接受，但是他们必须和技术统治进行斗争。这一部分世界观成了安德尔斯学说的中心：技术统治下的人的处境的一种哲学人类学。

1958年，安德尔斯经过很长时间的心理准备，终于去了广岛和长崎，又和执行过广岛任务的美国飞行员长期通信，了解当年的更多情形。那时候是1958年，他必须实地考察才能知道的事情，现在我们在网络上很容易知道，更多而且更详细。比如，当年广岛原子弹刚刚爆炸的时候，只见整个天空一片光亮，闪现着从未见过的美丽蓝光和红光，非常壮观。还比如，广岛原子弹没有形成蘑菇云。它形成的东西可以称之为一条细绳。它往上冲，漆黑漆黑的，有光亮和颜色，里面有白光和灰色，顶部就像折起来的圣诞树。还有，我还在一本报告文学中看到，爆炸后的广岛，第二年的草木特别茂盛，与我们想象中的寸草不生，恰恰相反。

现在我们还知道，安德尔斯也可能有出错的地方。比如他在看到广岛、长崎，可能会看到长长的原子弹爆炸死者名单，看到因此而殉难的儿童雕像，看到和听到各种各样的可怕后果，容易和很多善良的人们一样，以为日本是战争的受害者，以为用原子弹轰炸广岛，是人类历史上令人羞耻的一页。实际上，他也确实忽略了对广岛、长崎的

核打击，其当时意义是人类正义一方对邪恶一方的正当防卫，合理而且必要；其深远意义是让战争狂人的侵略成本增到巨大，于是有了多半个世纪里世界大面积的和平建设。

安德尔斯如果熟悉中国“亡羊补牢”的那则寓言，应该想到，是当时日本的羊圈，也就是那些统治者出了问题。是那些丧心病狂的日本法西斯，在手上沾满了世界上几千万无辜百姓的鲜血之后，不惜再沾满本国几百万无辜百姓的鲜血，一定要将战争进行到底。亡羊补牢最好的办法，一是日本国内民众赶快把这血腥的政府推翻，一是世界正义力量尽早让这罪恶的战争结束。那时候，一颗代号叫“小男孩”、一颗代号叫“大胖子”的原子弹先后扔下来，让广岛、长崎几十万生命可悲可叹，但拯救了这世界上(包括日本国内)更多的生命。

现在想起来，我读到安德尔斯的时候，正是911事件三周年的纪念日，那日子让我多了一份感慨。

911那天，我一整天都僵住了，别指望有任何的语言和笑容。我先是想到一个技术上免除民航飞机被劫持的办法，就是把民航飞机的驾驶舱与座舱完全隔绝，把座舱与驾驶舱和地面的通讯完全切断，让所有的劫机者根本无法完成自己的想法，我们的天空就安静多了。我还想到，击溃了人类社会的道德底线，邪恶者不需任何借口、不择任何手段向善良人类公然挑战，世界的文明格局发生了重大变化，所有文学和艺术以及哲学、社会学都应该、都必须和911以前不同。

但是过了整整三年，应该发生变化的那些方面，平平常常又平平淡淡，看不出有了什么改变。读到安德尔斯的时候，他在世界上有了原子武器后敏锐又深沉的思考，让我非常感慨：原来安德尔斯已经在1992年去世。原来世界上没有更多的安德尔斯。

爱侣和恐惧感

中国人把每年的1月1日叫做元旦。1958年的元旦到来，全国皆大欢喜，放假一天。特别兴奋的是湖南师范学院，敲锣，打鼓，往天上发射了许多鞭炮。他们编印的《湖南师院》在这一天出版，上面竟然最先发表了毛泽东写的一首词《蝶恋花》。他们知道，《人民日报》和各地报刊一定会纷纷转载，他们的院刊一定会全国知名。他们还知道，1957年的《人民日报》，公开发表了最高领袖的17首诗词，全国都轰动了，但里面唯独没有这一首。

1950年代到1970年代，中国几千年的古代文学，从内容到形式都被有意压低和冷落，唯一被记住的文体是旧体诗词，因为毛泽东是写诗填词的高手，而他的37首诗词，大家都能够背诵和必须背诵。1990年代初期，北方某省每年都召开十多家文学期刊编辑参加的期刊联谊会，年轻编辑们不愿听那些老生常谈，往往想一些无聊的文字游戏打发时间，成了网络时代之前的一种“恶搞”。一次会上有人传纸条，提议从那37首诗词里面找出20个与性有关的句子。其实大家都知道，里面一句写性的都没有，并且这种做法对原作者也不礼貌，事隔多年也要对原作者鞠躬谢

罪，但可以看出，那些诗词融化在他们的血液里了，是他们重要的共同语言。

据说这首神采飞扬、意境高远的《蝶恋花》发表之后，首先“恶搞”的是原作者的夫人江青。她当着众人的面吵吵闹闹，还大声地说：“你怀念杨开慧，我想念唐纳！”在吵闹之前，江青读了一遍又一遍，被其中怀念爱侣杨开慧的那些句子深深刺痛。

我写到这里的时候，忽然觉得“爱侣”这个汉语词汇很有意义，特别是在叙述一些复杂多变的两性关系时很有意义。江青去延安之前是演艺界人士，而那时候演艺界的两性关系就已经复杂多变，叙述历史的人很难说得清在24岁的江青嫁给45岁的毛泽东之前，和哪些人算作结婚，哪些人算作同居，哪些人算作情人。以至很多人都把在唐纳之前的黄敬叫做江青前夫，实际上这种叫法不够准确。黄敬曾是她在青岛时的入党介绍人，他们同居几年后，黄敬突然被警察局逮捕，她就赶紧逃亡到上海。虽然黄敬很快出狱，但江青的动作更快，已经先后与唐纳、章泯成为爱侣了。那个年代，除了要扩大在演艺界和公众之中的影响，否则，结婚不一定要有法定的形式，黄敬与江青的同居是公开的，而且二人以夫妻相称并与外界交往，几乎等同于结婚，但还不是正式的结婚。所以把黄敬和江青称为爱侣，我想，比称作夫妇、情人、同居者等等，更为妥当。

当时的演艺界是这样，当时的革命界（我临时使用的一个词汇）也是这样。在战火纷飞的年代，命悬一线，朝不保夕，一切从简，一切从快，男女关系处于没有规律和规则的状态，很少有人使用结婚、离婚的概念。比如毛泽东，据说他在14岁时，依照父母之命、媒妁之言娶了一个20岁的姓李的女子，那是他第一次也是唯一一次举行的婚仪。26岁时与18岁的杨开慧成为爱侣，有了三个子女。34岁时与17岁的贺子珍成为爱侣，生下六个子女。与江青成为爱侣以后，就不再有那种可以称为夫人、可以对外公开的爱侣。后来的人们详细勘探那段历史，认为他和贺子珍结婚时没有与杨开慧离婚，和江青结婚时没有与贺子珍离婚，是不是有些不够妥当，不过是对战争年代领袖人物一种想当然的、不负责任的误解而已。他们不知道在革命斗争的特殊时期，公开住到一起就建立了爱侣关系，不再住到一起就解除了爱侣关系。即便是那个时代的人，有时也对这种建立和解除的情形一头雾水。比如毛与贺成为爱侣已经三年了，湖南军阀何健逮捕了杨开慧，在湖南父老的营救和说情之后，答允只要杨公开申明与毛脱离夫妻关系即可释放。杨在狱中坚贞不屈，因为不肯脱离夫妻关系而被枪决。何健他们真是糊涂了，实际上存在的夫妻关系可以脱离，实际上并不存在的夫妻关系怎么可以脱离?许多年以后，我觉得这像是一种黑色幽默，杨开慧之死很是冤枉。

我的耳边响起戏曲舞台上锵锵、锵锵、锵锵锵锵的紧密节奏，还响起我刚读大学中文系时说过的一段话：在中国波澜起伏的几十年里，人的命运上下沉浮。搞戏剧的人，一生像一部戏剧；搞电影的人，一生像一部电影；写小说的人，一生像一部小说------

以此推论，对于恐惧感很强的人，他的一生像什么呢，像一场让人感到恐惧的事件。似乎环境无法更改，似乎

命运已被注定，结局迟早都会到来，是否发生在1958年或哪一个年份，已经不再重要。

江青以前的爱侣黄敬，是在1958年去世的。我见到那一年的中国大事记，全文如下：1958戊戌年，号召全国“除四害”（老鼠、麻雀、苍蝇、蚊子）。“大跃进”运动全面展开，“全民炼钢”，“高产卫星”满天飞，大办公共食堂。对金门炮战连续44天。中央电视台创建。作家、文化部副部长郑振铎率领中国文化代表团前往阿富汗访问途中因飞机失事，全体遇难。美国飞虎队司令陈纳德，匈牙利总理纳吉，画家司徒乔、京剧大师程砚秋、江青前夫黄敬（俞启威）卒。

黄敬比江青大两岁，应该在1912年出生。他在20岁读青岛大学时参加革命，迅速成为那一代人中的佼佼者，曾领导过北平的“一二·九”运动，担任过地下党北平市委书记和晋察冀的党委副书记。根据一种没有被确认的说法，是他而不是刘少奇，最早提出了“毛泽东思想”这个语词，可见他早已是党内有名望的人物。1949年新政权建立，他37岁，担任了第一任的天津市委书记兼市长，几年后改任中国第一机械工业部部长、国家技术委员会主任。

至今有些天津的老市民还能想起黄敬，非常关心工人生活，体察群众疾苦。他到北京找毛泽东和周恩来拨款，在1952年建造了61万平方米、5万余间的工人新村住宅。

他领导天津百姓修建人民公园、水上公园和杨柳青飞机场，改造南开蓄水池、赤龙河和墙子河。在红红火火，热气腾腾的工地上，经常可以看到他和工人一起抬筐运土。工人们知道他身体不好，患有糖尿病：“黄市长，你有病，工作又忙，指挥大伙干就行了，别把身子累坏了。”他摇摇头，擦一把脸上的汗水说：“没问题，多装些土。”

我没有更多的材料来回忆他，甚至不知道他在参加劳动时的心情是不是在用汗水浇灌新家园的同时，洗去心中的隐忧、焦虑和恐惧感。那时候，江青成了新政权最高领袖名正言顺的夫人，同是与江青有过爱侣关系的人，演艺界的唐纳远避欧洲，连地址都不曾留下；革命界的黄敬却无法逃避，不知道会不会祸事降临，就像不知道什么时候下雨打雷，那道天雷会不会击落在自己头顶。中国几千年的所谓封建社会深入人心，谁能相信，能够凭借一两次政权更替，就完全改变封建社会的性质，或者更早的奴隶社会的性质？没有更多的材料，我也不能说黄敬的心里对未来充满信心。

1958年1月，中国的南宁会议开始猛烈批评周恩来和陈云，以及当时负责计划、建设、财经工作的人。他们在1956年领导了缩减重工业建设规模的“反冒進”，那些当时的重大成绩，变成了眼下的重大错误，“到和右派差不多的边缘，只剩了五十米了”。被迫写检讨的周恩来痛苦万分，“他整整花了十天时间，天天关在屋子里，胡子不刮，衣衫不整，往日的翩翩风度荡然无存”。周恩来是这样，他手下管经济的人更是这样，紧张得睡不着觉，彻夜不停在房间里来回走动。一种越来越强烈的恐惧感，像南宁的濛濛烟雨，四处蔓延。

黄敬受到最高领袖的严厉训斥之后，精神崩溃了。南宁会议结束那天，有位医生到了黄敬的房间，见他倒在床上，精神恍惚，语无伦次，不停地说：饶命啊，饶命啊！后来在飞往广州的飞机上，疯了的黄敬突然跪倒在同行者面前，叩头说："饶了我吧。"据说他在广州军区总医院治疗期间，因为跳楼逃跑跌断了腿，不久以后离开人世，时年46岁。

我好像记得一位医生说过，恐惧感特别强烈的人，平均寿命是46岁。

党派社会和伊拉克革命

作家不是神，不能掌握这世界所有的学问，所有的发展变数。但我想到，如果与大众相比，作家的直觉必须敏锐、宽泛、深入和有效。比如说这世界一种又一种的理论，真真假假，层出不穷，大众可以深信不疑，或者不予理睬，而作家呢，起码要用直觉感知一下，那些东西是不是在说真话。

几年前为朋友的孩子辅导历史，拿过他的教科书翻了一下，忽然间，我的直觉告诉我，书上关于人类社会五个形态（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共产主义社会）更替的理论，很可能是斯大林对马克思三个形态理论（人的依赖时代、物的依赖及个人独立时代、个人全面发展时代）的篡改，逻辑分类也不及格，竟然蒙骗了半个多世纪。我们的智商都到哪里去了？这里也包括作家的智商，很多年里，他们必须在这种理论指导下写作。我曾经为许多成名的中国作家，感到多方面的惋惜。

1958年的伊拉克革命，让我对人类经过的社会形态有了进一步的思索。

我没有登临叫做伊拉克的那个国度，但我知道在底格里斯河和幼发拉底河之间的中下游地区，那片曾经叫做美索布达米亚的平原，公元前4000年开始进入两河文明的鼎盛时期，被认为是世界上最早的文明。阳光普照，水量充足，洪水带来大量淤泥，肥沃了两河平原。《圣经》里的伊甸园的原型地在那里，《一千零一夜》的故乡也在那里。精妙绝伦的巴比伦空中花园，著名的《汉谟拉比法典》，都诞生在那里。

那里也是被人类武力征服次数最多的地方，亚述人、波斯人、马其顿人、阿拉伯人、蒙古人的战刀的森林，代替了茂密的植被，先后在那片土地上闪闪发光，直到把这适合人类居住的地方，变成不适合人类居住的地方。"他们来了，他们杀人，他们放火，他们抢掠，他们奸淫，他们走了。"十多年前，我偶尔读到的一本书用这样的短句描绘历史。我记得不准了，好像每个短句之间都是句号。

1920年，英国人用介于殖民和自治之间的委托统治方式，比较温和地代替了奥斯曼帝国几个世纪的严酷统治。第二年，允许他们建立了伊拉克王国，1932年，这个新国家又获得了完全独立。

在接触这一段历史时，我有时欣喜有时忧伤地注意到，这个完全效仿英国议会的君主立宪国家，在1958年之前，能够控制各个宗教、种族、党派之间的冲突，能够与世界和平相处与经济往来，但有一个致命的缺陷，财富暴敛在极少数人手中，拒绝改变大众的贫困生活。我想到，他们和十月革命前的俄国、辛亥革命前的中国一样，尽管实行了君主立宪的民主制度，可是由于群体素质不高的原因，仅仅建设了一个低水平的民主国家，也就为革命带来了契机。

1958年的伊拉克革命，一夜之间取得了完全胜利。受党派影响的政变部队杀死23岁的国王，还决定对王室斩草除根，包括王室的宠物。他们的尸体被扔在大街上，任公共汽车来回碾压，仿佛预示了这个国家和这些国民，要一次次被专制极权的车轮来回碾压，不得安宁。此后，伊拉克的革命一次次来临，推翻了旧的暴君，再产生新的暴君。在政变部队里有一个留着小胡子的人叫萨达姆，他10岁时就有了第一把手枪，14岁时曾经枪杀他不喜欢的老师。他们的党派叫社会主义复兴党，或者翻译成复兴社会党，1959年就派萨达姆暗杀刚刚政变上台、受伊拉克共产党支持的新总统。1963年复兴党上台，1979年萨达姆从伊拉克保安头子变身为伊拉克共和国总统，随后发动了历经8年的两伊战争，双方死亡人数约2百万。

在我看到的一些历史素材里，1958年的伊拉克革命没有让伊拉克人民脱贫致富，还把他们拖入了专制极权、血腥镇压的政治恐怖之中。而这场革命当时曾被认为是反帝反封建的世界革命的重要部分，现在看来，是孙中山那样的资产阶级革命，还是斯大林那样的社会主义革命，还是他们自己认为的阿拉伯社会主义革命，怎样归属都是个难题。

从文学写作的角度来看，或者从逻辑分类的角度来看，是因为先前人类社会形态的分类不清不爽，才会出现这样的难题。

我在几年前看了那本教科书之后，忽然想到，对人的分类可以有无穷无尽的方法，比如按性别可以划分为男人、女人、中性人，变性人，按洲别可以划分为亚洲人、欧洲人、美洲人、非洲人、大洋洲人，等等。对社会形态的划分也可以有很多种，比如我想到的，按照从古至今社会管理层面的区别来划分，人类经过的社会形态只有四种：部落首领社会、奴隶主社会、封建国王社会、党派社会。

按照这种比较有效的分类方法，许多错综复杂的事情变得简单、清晰和容易掌握。当各种各样的国家发生革命之后，一旦封建国王的权力解体或旁落，不管是君主立宪还是哪种共和，实际上都进入了由党派管理国家的党派社会。

伊拉克在1921年君主立宪后就进入了党派社会，以后的革命都是同一种社会形态之内的革命，1958年以前多党分权，1958年后一党专权，21世纪初萨达姆下台，重新回到多党分权。俄国十月革命前已经实行君主立宪，多党分权，十月革命后一党专权，前苏联解体后，又回到多党分权。中国的革命与它们类似，1905年，慈禧和光绪政府派

出两路重要大臣，认真学习世界各国的先进社会形态。到达俄国时，沙皇还特别告诫他们，注意不要造成俄国那样地方势力太强、民主立宪不稳的状态。但随后的中国的立宪，看起来还是没有避免俄国的尴尬，几年后就让孙中山等人的武装起义，圆了赶走满清“异族统治”的旧梦。他们没有足够的能力来管理国家，只把汉族的袁世凯推到前台就算大功告成。从那以后，中国开始了多党分权与一党专权纠缠不清、朝秦暮楚的混乱局面，得到好处的都不是普通百姓。

作家不是神，还不是政治家，所以作家不会判断和比较党派社会里，多党分权与一党专权各自的长处和短处。在这个时候，作家往往与普通百姓的观念比较接近，觉得不管一党多党，只要自身的素质比较高，就是百姓的福气，像萨达姆那样，就是百姓的灾难。

陈纳德和国际主义

1958年晴朗的一个夏日，我的大哥跟着老师去鞍钢参观，看到了那些高耸的炼铁炉、高大的冷却塔，比画报上的还要雄伟。那天还有一位老工人给学生讲话，要他们现在当学生好好学习，将来当工人好好工作。他说他不到20岁就在鞍钢做工，给日本人干活好好工作，后来给国民党干活好好工作，现在给共产党干活还是好好工作。让我大哥奇怪的，是他不怎么恨日本人，却恨美国鬼子，有一年美国鬼子的飞机轰炸鞍钢，炸死了几个日本人，几个中国人，炸坏了两座高炉,炸坏了他的脚趾。

参观回来不久，我大哥和一些学生上街游行，衣服被汗打湿了，嗓子被口号喊哑了。他们喊的是反帝的内容：“美国军队从黎巴嫩滚出去”。跟在他们后面的是一队幼儿园小朋友，蹦蹦跳跳的唱着反帝儿歌：一二三四五，上山打老虎。老虎不吃人，专吃杜鲁门。杜鲁门，一生气，喝了两碗滴滴涕。上医院，没看好，回家放了三声大狗屁。路边看热闹的人就拍手叫好，让他们再来一个。幼儿园阿姨一挥手，小朋友真的又来了一个：苏联老大哥，挣钱挣的多，买辆摩托车，骑到莫斯科。美国老大嫂，挣钱挣的少，买个破油灯，点也点不着。

据说有报纸报道，那几天之内，全中国有两千多个城市、六千四百万人参加了游行示威和抗议集会，通宵达旦，日以继夜。许多年之后我觉得，那些数字未必准确，就算全中国真有六千四百万人上街，也没有两千多个城市啊。四十年之后的1998年，我在电视台工作需要联系到国内其它城市，也不过一千个左右。想起当年中国的新闻媒体，喜欢玩一种叫做夸张的修辞游戏，几百斤的粮食亩产能夸张到十多万斤。它们可以随意夸张，没有把中国的城市说成十几万个，已经算是比较真实了。

随便说一下，1958年是中东地区的革命之年。那一年不仅伊拉克发生了成功的政变，还有黎巴嫩和约旦不成功的武装起义，都让政府无力控制局面。黎巴嫩总统约请美国出兵相助，约旦国王约请英国出兵相助，终于平安无

事。美国的海军陆战队也想登陆伊拉克，但伊拉克原政府已经被杀光，没有人再约请他们了，只好眼睁睁地看着那一片土地遭受了几十年的磨难。

1958年也是中国人的世界革命之年。我们把中东的阿拉伯革命打造成国际共运的一部分，在苏联与西方开始和平、友好相处的背景下，独立挑起世界革命的重担。我大哥和他的同学，以及那些幼儿园小朋友，用喊口号和唱儿歌的方式参加了世界革命。比他们更有实际效果的参加，是那一年中国大陆炮击金门，佯作发兵解放台湾之势，调动美国军舰急赴台湾海峡，减轻了中东地区的压力。

我现在觉得，不管是做学问、做新闻，还是做政治，哪怕是做一个小规模的讲话，立场都是最重要的，有什么样的立场就有什么样的观点、情绪和行为。我大哥在参观鞍钢时遇到的那位鞍钢老工人，恨谁不恨谁纯属是他的立场问题。立场还是一付有魔法的变形眼镜，戴上以后想看见什么就看见什么。那些幼儿园的小朋友的立场是从哪里来的呢？他们甚至能看见美国比苏联贫穷。

那位老工人说的美国鬼子的飞机轰炸鞍钢，确有其事，但从相对正确的立场来说，应该是美国飞机轰炸日本人的军事工业基地。驾驶飞机的也不是美国鬼子，是帮助中国人对抗日本法西斯的美国友人，是陈纳德领导的飞虎队。陈纳德在1937年七七事变之前来到中国，1945年八一五光复的那个月份辞职回国，也就是说，中国的全面抗日打了八年，他在中国战斗了八年。在20世纪空前残酷的抗日战争里，中国将士保家卫国、抛洒热血是自己的职责，他是外国人，却和最坚定的中国将士一样坚定，和最勇敢的中国将士一样勇敢。还有，他对中国抗日战争的贡献，可以和任何一位中国将士相比。

有必要提到当时中国的军力，虽然由于1931年九一八事变时的退让，有了6年时间的战争准备，但仍然虚弱不堪。比如空中力量，说是有500架飞机，但零部件严重缺乏，飞行员出身豪门不思进取，不用说参加战斗，一次普通的飞行训练就有5架飞机接连坠毁，让在一旁视察的宋美龄胆战心惊。陈纳德来到中国担任空军顾问兼战术教官的1937年，逐个审看了这500架飞机，能够飞上蓝天的只有91架。

写到这里，我极其遗憾的想起一次在少帅张学良出生地的采访。那天中午过后，县志办的老崔捧来他多年收集的资料，其中一段说的就是张学良的空军。他每年都从东北军里选拔几百人去荷兰学习飞行，再从学成归国的人五里选一，让最优秀的人担任飞行员。有人说张学良空军的战斗力在世界上排在前列，九一八事变发生的1931年，他有几百架从欧洲购买的最先进的飞机，仓库里还有一百多架新式飞机没有拆包组装，可惜一旦撤出沈阳，全都落在日本人手里。

陈纳德如果拥有张学良的飞机和飞行员，也能在空中与日本人抗衡。他也曾亲自驾机上天格斗，击毁了近四十架日军飞机，但战争开始才几个月，中国的飞机几乎全军覆没。幸好苏联人援助的飞机来了。在1938年4月29日，日本天皇的生日那天，陈纳德把中国和苏联的飞机合在一起，用一个巧妙和精密的计划，将前来轰炸武汉的39架日

机击落36架，只有3架落荒而逃。

1940年苏联空援撤走以后，陈纳德到处游说，终于争取到100架美国P-40型战斗机，还争取到美国罗斯福总统为购买这批飞机贷款5000万美元，并口授一道不公开的命令，在美国和日本尚未宣战时，准许预备役军官和退出陆军和海军航空部队的士兵参加赴华的美国志愿队。就这样，中国空军美国志愿大队成立了。

我看到的一幅照片表明，有了好的飞机和飞行员，陈纳德那阴雨天一般的神色变得晴朗，那老树皮一般的面孔露出笑容。

他和那些曾被美国人称为兵痞或兵油子的志愿者们，自由、自信和浪漫的气质洋溢出来，将他们的飞机编为3个中队：亚当与夏娃队、熊猫队、地狱天使队，分别画上被亚当追逐的裸体夏娃、飞行员自己的漫画像和姿态各异的裸体天使。

就像他们的护照上显示着的身份五花八门，叫音乐家、学生、银行家的都有，这200多位志愿者来华的目的也不一致，大多数为了正义，也有的为了冒险，为了资历，还有一位飞虎队员只想挣钱给父母盖一座新房子。这些喜欢裸体美女图案的志愿者们，更喜欢昆明一家妓院里活生生的美女。有一次，陈纳德坦然对《时代》周刊记者说："（昆明的）那个妓院使我操心。大兵们总得要有女人。"据说那时候，还有一架美式运输机把13名妓女运到飞虎队所在的昆明。甚至还有一种传言，说飞虎队的驻地周围有强奸案发生。

比起一群"乌合之众"的性生活是否卫生，更让陈纳德担心的，是他们的P－40C机，在性能上还不是日本人"零式"机的对手。但值得庆幸的是，在关于空战的新观念和技战术上，日本人远远不是他们的对手。

陈纳德是当时世界战斗机组合使用的战术思想先驱者。他多年研究创造的空战理论十分出色，他的"空中游击队"招数也确实厉害。比如，飞虎队在缅甸集训后不久，以不超过20架可用的P－40C机，与逾千架日机日夜周旋，浴血奋战10个星期，创下了击毁日机217架、损失比例1：14的骄人战绩。再比如，他在缅北用四、五十架飞机迎战日军四、五百架飞机的时候，每天改变飞机的图案、颜色、号码，还使用稻草制作一批假飞机，使日军无法判断飞虎队的实力和摧毁地面飞机。他从不正面迎战日军机群，往往在其返航时半路打劫，甚至跟踪到敌机降落再猛烈扫荡。气得日军用电台警告，如果陈纳德继续使用如此不规则的战法，"将视作游击队员，受到不仁慈的待遇"。

还有一次，日军派一架飞机到桂林机场上空散发传单，上面写着："我们———帝国军队的飞行员，向你们———飞虎队的飞行员提出挑战。定于6月28日下午3点在桂林上空，双方进行一场公开竞强的决斗。"到了那一天，日方出动了60架飞机，在性能和数量上都占有优势，结果在短短十几分钟的战斗里，飞虎队击毁14架敌机，自己一方只有4个飞行员被迫弃机跳伞，在这次公开挑战里获胜。他的一次又一次重要胜利，让长期士气低落的中国军民兴奋起来，也让不可一世的日本空军十分敬畏，把飞虎队称为"光荣的敌人"。

对于四亿五千万中国人来说，飞虎队（包括后来陈纳德领导的第十四航空队）的胜利不仅重要，而且是个福音。在1941年以前，日本空军占有中国领空的绝对控制权，当时的陪都重庆，遭受惨烈轰炸导致数以万计平民伤亡。陈纳德的飞虎队来到中国，宣告了日军以狂轰滥炸让中国屈服的幻想的破灭——1942年，日军对重庆的轰炸就已经无法进行。1943年9月，日军在华制空权完全丧失。到了1945年5月，中国的天空里甚至找不到日本飞机的踪影！

我看到的一份资料统计说："陈纳德领导的飞虎队和第十四航空队，在中国与日军英勇奋战，共摧毁了2600架日机，击沉和击伤了220万吨以上的日军商船和海军舰只，击毙了66700名以上的日军。他的机队与日机战斗的损失比，达到了1：80的神奇境地。"1945年8月，陈纳德就要回国。在他告别的那一天，陈纳德坐在汽车里，人们推着汽车在重庆陡峭的街道上走了好几个小时，一直推到一个广场的中央。在用鲜花和松针装饰起来的台子上，堆满了人们赠送给他的宝石、碧玉、漆器、古董和国画，以及各种条幅和锦旗。陈纳德独自站在台上，人群排着队逐个与他握手道别。一个中国人向他说："自从马可-波罗以来，还没有一个外国人像你那样博得中国人的人心。"在那个时候，泪水从陈纳德饱经风霜的脸上流了下来——八年前他已年近半百了，告别妻子和七个儿女，把中国的天空当作自己的家园，为反对法西斯的正义事业而战，为中国人民和美国人民的友谊而战，这一切都是值得的。但他万万没有想到，他这个老志愿者离开中国仅仅五年以后，130万中国年轻人组成的志愿军奔赴朝鲜半岛，与120万包括美国在内的联合国军拼死对抗。双方将近百万的巨大伤亡数字，使中国人民和美国人民的友谊遭到严重的毁坏。

1958年，是陈纳德生活在这个世界上的最后一年。7月15日，艾森豪威尔总统要求国会晋升陈纳德为中将。7月18日，美国国会通过晋升他为空军中将的法案。7月27日，陈纳德因病在华盛顿去世，终年67岁。1990年，美国公众评选二战英雄，有两个人当选，一位是欧洲战场上的艾森豪威尔，另一位则为亚洲战场的陈纳德将军。2005年，中国隆重纪念抗日战争胜利六十周年，陈纳德再一次被当作国际主义英雄。

1958年还有一件事，与陈纳德似乎无关又似乎有关。他在飞虎队时候的中国秘书王清，因为被发现藏有在飞虎队服役时留下的实物，成了某种罪证，"由于历史原因，王清受到了不公正的对待"。后来的某个时候，中国为王清"落实了政策"。

鞍山的大学和北京的大学

那年夏天，我爹的橡胶厂开始加班加点，机器转动的声音不分昼夜，越来越浓的汽油味儿飞出工厂，灌满了我家的屋子。他们赶制出来的传送带，很快就运到全国各地，很快就安装到运输设备，为轰轰烈烈的国家建设运送矿石、煤炭，以及各种各样的生产原料。

我们家里没有姐妹，做晚饭就成了大哥的事情。就着汽油的香味儿吃过晚饭，几个哥哥玩了一会儿就开始看书，有的看学校的课本，有的看课外的图书。我已经四岁多了，纠缠在他们一起，渐渐认识了很多字，有图有字的书也能看了，不认识的字呢，按照内容大意往下蒙，十回里有六七会都能蒙对。

那时候家里没有那么多桌子。等到我妈下班回来，看见她的四个儿子全都趴在炕沿上看书，黑乎乎的脑袋瓜一溜儿刷齐。离那些书很高很远的地方，是一支15瓦的电灯，发出昏黄的光来，比煤油灯强不了多少。我妈跟我爹说过许多次了，换一个瓦数大的灯泡，可是商店里只有15瓦的，再说电费挺贵的，买到了也不能经常用它。我妈一直担心，在那样差劲儿的灯光下看书，孩子们的视力会不会出问题？

那一年，我的大哥15岁了，再怎么看书也不会近视了，以后的视力一直保持很好。二哥11岁，就受了影响，一只眼睛正常，另外一只近视，后来看到这世界所有景象别别扭扭。三哥才8岁，两只眼睛渐渐都变得近视，后来发展到三四百度。最小的我4岁，受那种灯光伤害最大，两只眼睛都成了高度近视，六百度左右，永远都无法恢复。中国的那个年月，不仅缺钱还缺文化，愿意看书的人不多，近视的人非常少见。不信你现在上街看看，那些已经发展到五六十岁的中国人，如果有谁戴了眼镜，就特别显得有知识。

有一天，大哥从我爹的办公室拿了一张报纸回来，高兴的告诉我们，鞍山新办了三所大学，他以后可以上大学读书了。

鞍山是个年轻的城市，换句话说，它的历史短得十分可笑。我看到的一份资料表明，在20世纪初，这里还是一片山野，碧绿青葱，野狼奔突。忽然就开始探矿开矿，来了四千多个日本人，几百个朝鲜人，一千多个中国人，总共六千零几十个人。他们算是这个城市的第一批建设者，住在新建的大房子里，日本技术员每人住360平方米，中国和朝鲜工人每人90平方米。虽然冶铁的工厂不太景气，但按照他们仿效美国开发矿山的经济制度，分给个人的工资奖金还算可以，所以那些卖粮卖菜的、缝衣修鞋的、说书卖艺的、放映电影的、开设商店饭店金银首饰店的统统来了，渐渐有了市镇的模样。1937年快要过去的时候，满洲国的溥仪皇帝才想起颁布诏书，让这里有了市级建制，并且定名为鞍山市。1955年我出生的时候，鞍山才18岁。就在那一年，有位欧洲的画家叫皮德，来鞍山画了一些漫画和速写，其中一幅的说明文字，写到鞍山当时的人口五万人。

这样的城市，就在1958年开始有了大学，并且一下子有了三所本科大学：一所医学院，一所师范学院，还有一所是钢铁学院。有道是好花不常开，好景不常在，才刚刚过了几年，我的大哥快要从中学毕业、一心向着大学目标前进的时候，再看那三所大学，只剩下一所钢铁学院，另外的医学院和师范学院已经烟消云散了。

许多年之后，我成为这座城市屈指可数的文化人之一，参加过偶尔举行的各类文化活动，蓦然发觉鞍山的文化空气里严重缺氧，甚至比起我出生的年代更难于呼吸，于是为这座城市感到深深的遗憾，为什么那时的三所大学撤销了两所，耽误了多少鞍山子弟的教育成才啊！

由于这种感慨，我在许多资料中走近1958年，那个特殊的年份，中国提出了超过英国、赶上美国的口号，就要像它们那样，不仅要生产出大量的钢铁，还要培养出很多的大学生。有人说那时的鞍山，不具备办大学的条件，比如说缺少师资。但这种说法不是真的，那时中国的大学，恰好不是靠教授和讲师来办的，引导和教诲学生的是党派的政治力量。

比如北京大学，应该是一所名师荟萃的著名学府，但那时候的学校，不以名师为荣，反以名师为罪；不以读书为荣，反以读书为罪。那些不幸的大学生们，入学后经历了反胡风、肃反、反右等一系列政治运动，以及“拔白旗”、“向党交心”等一系列政治活动。反右运动中的北大学子，被定为极右派、右派、中右和右倾的占了15%左右，其中有的被枪毙（如黄中奇），有的死在监狱里面（如刘奇弟），有的在兴凯湖或清河的劳改农场里葬送青春。

北大学生的另一种不幸，是那些留在学校里的学生，也被当作政治斗争的工具，一种偏激的党派文化攻击正常的民族文化的工具。在1958年“大跃进”中，北大中文系1955年级响应“拔白旗，插红旗”的号召，起来批判“资产阶级权威”（其实就是批判他们老师）的学术观点。1958年国庆前夕，他们利用暑假集体编写的70万字《中国文学史》正式出版，被推崇为无产阶级占领学术阵地的一个典型。那时报纸上还有报导说，北大中文系55级作为党所培养的一代新人，正在把资产阶级专家所把持的学术殿堂夺回来。被政治利用也是一种幸福，他们自豪，他们兴奋，因为他们年轻：“革命斗争中长大/群众运动里开花/咱们55级/走的是红专道/骑的是跃进马/听的是党和毛主席的话/此去扬鞭万里/一生为祖国画最新最美的图画”。

同时，其它年级“又红又专”的学生也在政治挂帅的旗帜下，编写着更多的史志：中国小说史、中国古代戏剧史、中国新文学史，等等。他们要把被老教授们“颠倒”了的历史再“颠倒”过来，这样一来，中国的学术文化、道德良心，以至这个民族的千万年根基都颠覆了（我有个不成熟的判断，如果中国汉唐时代就这样颠覆，这个民族早就完蛋了）。

那一年将近初冬，北京大学中文系的6名学生：谢冕、孙绍振、孙玉石、殷晋培、刘登翰、洪子诚，在《诗刊》社的建议和组织下，编写了十余万字的中国新诗简史，叫做《新诗发展概况》。2007年11月，事情已过去近50年，他们已是名满天下的优秀学者，终于把《新诗发展概况》（当时没有正式出版）刊印出来，让那些在特殊的政治时代泛滥的文字，那些甚至具有负面学术价值的文字，提供出一份新诗研究史料的珍贵样本。他们还有足够的勇气，完成关于那个荒唐年代的共同的、完整的讲述，完成对当年的组织行为和个人行为的深刻反思。他们的坦率真诚，让我很深地感动。

我不无忧伤地注意到，在这本新书重要的讲述和反思里，只有他们六人中的五人，唯独缺少了殷晋培。他在六

人中年龄最小，却已经在15年前的1992年去世。

在过去的一些年里，我陆续知道了殷晋培的许多事情。

孙绍振在这本新书的讲述中说道：文学史最初我是没有资格参与的。我在反右期间，属于“中右”，也就是“差一口气”就沦为右派。要我这样一个“右派边缘”的人去夺取资产阶级学者学术殿堂，自己都感到心虚；没有沦为右派，就谢天谢地了，能做人民内部矛盾处理，已经是莫大的幸运，别的还能指望什么？

那时候，殷晋培同孙绍振一样，也被定为“中右”，即中间偏右，俗称“拿帽右派”——右派的帽子拿在组织手里，如果你表现好了，组织上不提拔重用；如果你表现不好，随时转成敌我矛盾。

也有一种可能，即殷晋培比孙绍振晚了一些时间定为中右。开始抓右派时依照肃反比例抓百分之五，但北大就不行了，前一位党委书记只抓了百分之六点五被撤职，后一位就下狠劲儿抓了百分之十五。右派不够怎么办，发动同学互相检举：谁在大字报栏前读右派的文章时，点过头，就是“点头右派”。谁看反击右派的大字报时，摇了头，就是“摇头右派”。殷晋培可能对那些文字不感兴趣，可能没点头也没摇头，但他的骄傲心太重，免不了炫耀或夸大他那海派文化（因为他是上海人）的优越感、他出身于上海资本家（实际上可能是小业主）家庭的优越感，昂着头走路、说话的时候比较多，被大家看不顺眼。那年月什么样的荒谬都会发生，如果出现一个“昂头右派”也不奇怪。尤其荒谬的，是殷晋培不知他是被控制的中右，一直到文革结束为他平反的前一分钟，组织上没有告诉他，知道这件事的很多人也没有告诉他。一晃几十年里，他盼望被重用也应该被重用，却不知道不被重用的真正原因。

1991年的一天，在鞍山一家小宾馆的餐厅里，有四个人在吃饭，殷晋培和他的太太、他的小儿子，还有一个人是我。他要了两瓶啤酒，说那一天是他来鞍山30周年的纪念日。我说还应该找更多的朋友来庆贺，他只是摇了摇头。他的头早早就谢顶了，剩下不多的头发，从来都梳理得整整齐齐。那时他还是鞍山文联的一般编辑，担任市作协常务副主席但没有级别待遇。市里组织部门决定他任文联副主席，副局级，例行到文联考核，据说没有得到几个人举手赞成。我还听到另一种版本，说是一个赞成的都没有。

在1988年市作协成立后，我是那里的唯一一个事业编制，做编辑也做秘书也做其他遇到的事情，天天和他在一起，天天听他的指挥。他依然一口浓重的上海口音，每天打电话时说他姓殷，总是发出“ying(应)”的声音。遇到职位高的市领导，他就说：“我姓殷哪，殷勤的殷哪。”遇到职位低的普通人，他就说：“我姓殷哪，殷渊书记的殷哪。”——殷渊曾经是鞍山的市委书记。那时候我从大学毕业不久，经常用学生气的目光看这个世界，觉得中国文人在严酷的环境里，丢掉了许多重要品质，以至于成了变质文人。我想不起来是否也这样看待过他，如果这样看待是应当检讨的，因为几乎所有的文人都变质了，很多人比他变得更厉害。

实际上我很敬重他的才能，我还敬重和他同学的谢冕、孙绍振、孙玉石、刘登翰、洪子诚。我知道他们写中国新诗简史的事，以及在20多年后对朦胧诗坚定支持，为新诗潮大声疾呼，体现了中国文人应有的勇气和良知。据他们在这本新书——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11月出版的《回忆一次写作》中的讲述，1958年的殷晋培是位很帅气的海派才子，“穿着也最讲究，中山装的领口上常常结着一条毛围巾。他写30年代那一章，常常信口念出徐志摩的最是那一低头的温柔，然后摇头赞赏。”那时他就知道真正的诗歌是什么样子，许多年以后更知道谢冕、孙绍振支持青年诗人现代诗歌的立场是对的，但在他主持的作协刊物上，仍然拒发那些看起来朦胧的诗歌作品。

他有一个很好的打算，在这个没有文化的城市和省份里，只能一点一点推出现代的文学观念，“积小胜为大胜”。实际时他也这样做了。但悠悠苍天没有给他更多的时间。在他终于担任市文联副主席、可以施展才华抱负时，仅仅隔了三天就查出肺癌，仅仅一个月就因此去世。那时是1992年。那时他53岁。那时作协的办公电话是535944，其谐音听起来好像与他有关：53我就逝世。

在和殷晋培亲密共事的4年时间里，有许多事情是留下深刻印象的，包括他向我发了六七次脾气，我向他发了一次脾气，但发完脾气后相处得更好。所以不管现在还是以后，我还会时常想到他。

鸟的悲哀与人的悲哀

大概是受到我所在星座的影响，我的想法飘忽不定，上下飞舞，常常出现一些奇怪的联想。有时候，我也说不清楚，这些联想的目的到底是什么，这些联想的意义到底在哪里？

这几天偶然看到一张报纸，写到麻雀已经成为受法律保护的动物：北京一位“白姓男子自制饵料毒杀600只麻雀，被大兴法院以非法狩猎罪判处1年徒刑”。放下报纸，我就想到：假如有一位毛姓男子以其特殊手段毒杀20亿只麻雀，是那白姓男子的“天文倍数”（我刚刚发现的一个词汇），几乎把全中国的麻雀杀得一个不剩，我们又该如何处理呢？比如说，按照杀死600只麻雀坐牢一年来计算，杀死20亿只麻雀，岂不是坐牢300多万年？

杀死20亿只麻雀的事情，在中国确实发生了，但不是在有了法律和理性的当今，而是在没有法律和理性的1958年。那件事情的确和一位毛姓男子有关，但不是他一个人杀死那么多麻雀的，几乎所有中国人的双手都沾满了麻雀无辜的鲜血。当时报纸说，中国有95%的人参与了剿灭麻雀的人民战争，上至105岁，下至5岁。据说，在1958年3月至11月上旬，全国捕杀麻雀19.6亿只。

我喜欢麻雀。

那年春天，我骑着一只四条腿的小板凳，在自家的院子里跑来跑去，唱着从刘小燕学来的儿歌：小板凳，四条腿，我给奶奶嗑瓜子。奶奶嫌我脏，我给奶奶擀面汤。面汤里面加点油，奶奶乐的直点头。我的奶奶在我爹10岁的

时候得病死了，我对奶奶的认识也是从刘小燕那里学来的。奶奶给她嗑瓜子，给她擀面汤，所以她就爱笑，圆圆的脸蛋儿笑得很好看。我记得，她来过几次就不来了，她的爹是橡胶厂的书记，我爹是橡胶厂的厂长，两个爹可能是吵了架。后来我才知道两个爹确实有了矛盾，才知道刘小燕是我这辈子喜欢的第一个女孩。

我的伙伴儿就剩下我们家里的几只麻雀了。我们北方的孩子把麻雀叫做家雀儿，因为这种小鸟是一种与人类伴生的鸟类，终生在人类左右。它们特别忠实，吃苦耐劳，不像燕子每年都飞走，鸽子常常会串窝；它们聪明机警，酷爱自由，虽然和人特别亲近，但决不会被人类驯服为鸟笼里的玩物。我的哥哥们曾经在冬天的院子里扫开一小块积雪，放一点粮食，把家雀儿引诱到大草帽下面，猛地一拉绳子扣在里面。那只家雀儿关在笼子的一两天里，面对它喜爱的黄橙橙的小米，双眼紧闭一动不动，既不挣扎也不哀叫，直到英勇就义。

刚才我说到我们家里的几只麻雀，其实是住在我家屋檐瓦缝里的几位小小邻居。我在院子里骑板凳的时候，它们唧唧喳喳地唱我听不懂的歌曲，唧唧喳喳说我听不懂的事情，却从来没有落在我伸出的手上。

在我所有的记忆里，仅仅抓住过一只麻雀。那是在我中学毕业几年之后一个夏夜的夜晚，我趴在市郊火车线路北侧的大柴堆上，那柴堆是我所在的机械厂用收购来的荆条垛成的。那是一个爽朗的夜晚，满月静静地放送着光华，天空和大地清澈如水，有一种幽香的味道让我陶醉。这时就有一只小鸟落在我的前面，不惊不惧地盯着我看。在那样的情境里，无论是小鸟还是我，都与身外的自然融合在一起。我轻轻把它抓在手里，它没有躲避没有挣扎，还是不惊不惧地盯着我看。

那是我可以零距离观察麻雀的唯一的机会。它的眼睛在月光之中略微发蓝，圆锥形的小嘴向下弯出漂亮的弧线，板栗色的背部有几道黑色条纹。还有，它肩部的羽毛是褐红色的，应该是一只雄鸟。

一分钟之后，小鸟向月亮那边飞走了。

雄麻雀肩部的羽毛是褐红色的，雌麻雀肩部的羽毛是橄榄色的，应该是不会错。这是我从一本很旧的鸟类常识读物上看到的。那时出于一种我以后会说到的特殊的缘分，我读到许多别人读不到的书，包括一本带插图的古希腊神话，里面写到了掌管爱与美的女神，名字叫阿弗洛狄忒，喜欢桃金娘树，喜欢麻雀与天鹅。

在另一本书里，我读到俄国作家屠格涅夫的一篇散文诗《麻雀》，写的很短却很动人。我曾经工工整整地抄过好几遍，能够流利地背诵下来：

我打猎归来，沿着花园的林阴路走着。狗跑在我前边。

突然，狗放慢脚步，蹑足潜行，好像嗅到了前边有什么野物。

我顺着林阴路望去，看见了一只嘴边还带黄色、头上生着柔毛的小麻雀。风猛烈地吹打着林阴路上的白桦树，麻雀从

巢里跌落下来，呆呆地伏在地上，孤立无援地张开两只羽毛还未丰满的小翅膀。

我的狗慢慢向它靠近。忽然，从附近一棵树上飞下一只黑胸脯的老麻雀，像一颗石子似的落到狗的跟前。老麻雀全身倒竖着羽毛，惊恐万状，发出绝望、凄惨的叫声，接着向露出牙齿、大张着的狗嘴扑去。

老麻雀是猛扑下来救护幼雀的。它用身体掩护着自己的幼儿……但它整个小小的身体因恐怖而战栗着，它小小的声音也变得粗暴嘶哑，它在牺牲自己!

在它看来，狗该是多么庞大的怪物啊!然而，它还是不能站在自己高高的、安全的树枝上…一种比它的理智更强烈的力量，使它从那儿扑下身来。

我的狗站住了，向后退了退……看来，它也感到了这种力量。

我赶紧唤住惊慌失措的狗，然后我怀着崇敬的心情，走开了。

是啊，请不要见笑。我崇敬那只小小的、英勇的鸟儿，我崇敬它那种爱的冲动和力量。

爱，我想，比死和死的恐惧更强大。只有依靠它，依靠这种爱，生命才能维持下去，发展下去。

我还知道，屠格涅夫这篇《麻雀》的中文版本，是大名鼎鼎的巴金翻译的。巴金活了101岁，被称为20世纪中国杰出的文学大师、中国当代文坛的巨匠，但在我看来，由于他的政治理想一直高于文学理想，影响到他的语言能力一直马马虎虎，从来没有写过像他翻译的屠格涅夫《麻雀》那样深刻和优美的作品。

我们还可以说，他从屠格涅夫那里没有学到一位文学大师的胸襟和良知。举例来说，如果俄国政府号召打麻雀，屠格涅夫会奋起反对，但中国政府号召打麻雀，“作家巴金捧着一个铜盆，在草地上敲了整整一个下午。做事认真的巴金，打麻雀都不偷懒。”那是在1958年初春的一天，当时巴金已经54岁，已经过了知天命之年，应该知道自己是谁，应该干些什么，不该干些什么。

在同样的事情上，在同样的时代里，巴金还比郭沫若强了好几百倍。身为中国文联主席、中国科学院院长、中国科学技术大学校长的郭沫若，在1958年4月21日《北京晚报》上竟然发表了一首诗歌《咒麻雀》：“麻雀麻雀气太官，天塌下来你不管。麻雀麻雀气太阔，吃起米来如风刮。麻雀麻雀气太暮，光是偷懒没事做。麻雀麻雀气太傲，既怕红来又怕闹。麻雀麻雀气太娇，虽有翅膀飞不高。你真是混蛋鸟，五气俱全到处跳。犯下罪恶几千年，今天和你总清算。毒打轰掏齐进攻，最后方使烈火烘。连同武器齐烧空，四害俱无天下同。”这首垃圾诗歌既狗屁不通又狗屁不如，却把一个趋炎附势的变质文人形象永远留存下来。

趋炎附势的不仅有变质的文人，还有质地不纯的科学家。在1958年4月的北京，一场人与麻雀的大战持续了3天，总共消灭麻雀四十万零一千一百六十只，很多地区已经看不到麻雀。据《人民日报》报道：

中国科学院有两千多科学家和工作人员参加了战斗。鸟类学家郑作新一面指挥一面轰赶。科学家华罗庚、钱学森等今天早晨不到五点就带着“武器”进入了“战区”。

这位郑作新先生也和华罗庚、钱学森一样，在世界上有很大的学术影响。他出生于1906年，福建长乐人。据我看到的资料介绍，他是中国科学院院士，国际著名的动物学家，中国鸟类学界泰斗，也为世界鸟类学研究与保护做出了卓越的贡献，被世界的鸟类学界誉为一代宗师。

可是在1958年中国人雀大战的前二年，也就是1956年1月8日，《人民日报》有有郑作新撰写的文章《麻雀的害处和消灭它的方法》。

文章称经其试验，一只体重约六钱多的麻雀，每天所吃的谷子约二钱，为它体重的四分之一强。根据这个数字推算，每只麻雀一年中消耗谷物约四斤。——这个著名的推算，我相信是根据国家决策者的指示精神试验出来的，但又为那场对麻雀的整体屠杀提供了所谓的科学依据。

文中介绍了消灭麻雀的方法，“常见的有用铁丝夹、铁丝笼捉，用张网或拉网捕，用筛子、竹篦或木板扣，用弹弓或鸟枪打，用胶粘或用毒饵诱杀等等的方法。”重点介绍了手捕法、毁巢法、巢箱诱歼法三种简单易行的方法。

文章结尾强调：“消灭麻雀是一个群众性的工作，必须发动和组织群众去做，并且要坚持下去，才能大量地歼灭麻雀，达到消除雀害的目的。”

看了这段文章的时候，我已经知道郑作新在1930年前在美国读完博士，并且以相当优秀的成绩引起世界瞩目。突然我就迷惑起来，写过这样文章的人，也算“为世界鸟类学研究与保护做出了卓越的贡献”？

20亿只麻雀的鲜血在我眼前又蔓延开来，接着又流淌成河。这时候，除了希望那些骨头不硬的人不要从事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之外，我连一丝一毫的感慨也没有了。

鞍山的工厂和新来的雷锋

很多年以后我才知道，要论当时在中国最有名气的城市，有时是北京，有时是鞍山，别的城市统统排在后面。

我这样说，是有1958年地图出版社编制的《民兵训练图册》为证。如果翻到四幅国内形势图中的《人民公社好》，你就会读到一首诗歌：“全社面貌像苏联，工厂林立像鞍山，苹果结得赛西瓜，棉花桃儿像鹅蛋，鲤鱼长得比船大……”其中的“全社”指的是河南省遂平县崦岈山卫星人民公社，他们要在1958年下半年建设工厂1000个。

鞍山是他们（以及全国各地）学习的榜样，并且能和苏联相提并论，可见其在中国所有城市中的崇高地位。

那种地位的基础，是那些到处冒着黑烟、到处降落粉尘、到处飘出汽油味儿的工厂。它们在鞍山遍地都是。

现在的鞍山，恐怕只有几位70岁以上的老工人，还记得那些令他们骄傲的日子了：1958年6月14日，鞍山试制成功我国第一台100马力的拖拉机和推土机，型号都是红旗80。当年7月24日，拖拉机轰轰隆隆地开进中南海，向党中央汇报。7月28日，朱德同志特意为鞍山题写了厂名：鞍山红旗拖拉机制造厂。在那几年，每当天安门广场举行国庆庆典，就会出现红旗牌拖拉机高大威武的身影。据说，雷锋在鞍山工作的时候，最早驾驶的是苏联生产的斯大林八十推土机，后来就用上了中国生产的红旗牌推土机。

更大的工厂是鞍钢，也就是雷锋工作过的工厂。那时候的鞍钢，不仅是新中国的钢铁摇篮，也是新中国国营企业的龙头老大。1958年的职工人数已经超过了10万人。但是还不够，还要再扩大。他们招工招到了湖南省的望城县，雷锋就跟着来了。雷锋原来所在的团山湖农场就要改为人民公社，他的拖拉机手很难再当下去。

雷锋来的那天是1958年11月15日，鞍山刚下过一场雪，一夜之间全变成白色，包括鞍钢化工总厂煤场的黑色煤堆。碰巧煤场的主任也姓白，就在那个白色的煤堆前面，和刚来的雷锋见了面:“你在农场开拖拉机每月工资多少？”“32元。”“你知道在这里学徒，每月工资多少？”“我没问过，不晓得。”“我告诉你，在这里学徒每月只有22元，比农场少拿10元，你不怕吃亏？”“吃亏？不，我不是为钱来的。”“那你大老远地到鞍钢来为什么？”“为了炼钢嘛，为了1070嘛！”---1070万吨钢是中央为1958年确定的全国钢产量。

这段对话摘自《我的好徒弟雷锋》，作者是雷锋学开推土机的师傅，姓李。看来李师傅的回忆是比较可信的，但是和雷锋自己写的文章《我学会了开推土机》参照着看，就在关键的地方出了问题——雷锋在那里几次提到的是1800万吨钢，他是为了1800万吨来的。据我了解，从全世界的范围来看，关键的地方能够被掩饰、被修改、被编造、被用作欺骗，非关键的地方也一样能够被掩饰、被修改、被编造、被用作欺骗。那些年月里，中国的宣传机构任意改变一切已经成了习惯，还有什么文字是可以信任的呢？当然，由于他们的疏忽、慵懒或低能，在关于雷锋的宣传中，就有类似的许多矛盾和漏洞（包括雷锋在1962年的死因），需要以后不断的修改与补充，一次比一次顺畅一些。

在以往的宣传里，有一些数字始终没有改动或不需要改动，始终被大家接受，但不等于就没有问题。

比如说雷锋的获奖情况。

只在鞍钢工作了不到一年零两个月的雷锋，1次被评为青年社会主义建设积极分子，3次被评为先进工作者，5次被评为标兵，18次被评为红旗手。其实这也挺让人奇怪的，一是标兵、红旗手、积极分子、先进工作者都是同义反复的概念，鞍钢怎么就爱做这些重复性的工作？二是怎么才能让一个小徒工获得枪林弹雨般密集的荣誉，

平均十多天被评上一次？三是如果这些都是真的，那么在雷锋努力工作之外，别人都是怎样干活儿的？

为了搞清楚第三个也是更重要的一个问题，我找到一些被宣传机构回避的资料，看到了我不愿意看到的另一面事实。在全国一片你追我赶、先进经验每天爆出的大跃进年代，放不出“卫星”就是保守、落后、右倾，就会危及当地党政领导的政治前途。所以，1958年的鞍钢，在工人中普遍开展了“献工”、“献点”活动——就是动员工人发扬共产主义精神，“主动”、“自愿”延长工作时间。同时呢，还开会动员人们减少劳动报酬，“主动”、“自愿”给国家节省更多的资金。比如，在雷锋来到鞍钢的1958年11月，原先实行计件工资的27个厂矿，已有24个取消或准备取消计件工资和津贴，这样一来，就有约占总数三分之二的鞍钢生产工人，减少了四分之一以上的工资收入，而他们延长的劳动时间，根本就无法统计。那时的工资制度是最低限度的生存工资制度，一旦减少了许多工资，他们和他们家庭的生存就很惨了。

工人不是有工会吗？怎么就不替工人说话呢？我知道在中国有着工人运动光荣传统的上海，1957年5月下旬还有30多家工厂的工人上街情愿，但随后发生了超大规模的打击“右派分子”、“反社会主义分子”运动，工会的职能就顺理成章地转变，由代表工人群众的利益，变成代表当权者们的利益。

1958年的鞍山，曾经有勇敢的工人创造了带着高压电作业的人间奇迹，但不会再创造带着高压政治作业的人间奇迹。雷锋带着高昂的理想踏进鞍山不久，鞍钢的生产开始显现危机，原材料、电力严重紧张导致生产时断时续。到了1959年2月，鞍钢三个轧钢厂被迫停工，其于几个主要轧钢厂也只能开两班。更为严重的是：由于1958年一年大量的献工、献点，许多工人吃住在车间，已经疲惫不堪，很难再坚持下去了；由于取消计件工资、津贴减少了工人收入，加之粮食和食品困难，工人体力急剧下降，生产事故接连发生。据说鞍钢领导想出了一条妙计：每天向所有工人免费提供一顿大锅饭，作为取消津贴和计件工资的一种补偿。

几年前，我在一家小饭店里吃饭，邻座是一位黑红脸膛的老人。他指着面前的饭菜说，现在好哇，58年那年（鞍山的老工人常常把挨饿的1958—1960年统称为58年那年），我在鞍钢高炉干活吃不饱啊，厂子里给一顿饭，开始时候还挺好，后来就不行了。我就问怎么不行，他又说，一顿饭喝好几大碗小米稀粥，肚子撑得溜鼓，两泼尿就撒出去了，还饿。我又问，那怎么干活儿呢？他说，干啥活儿啊？吃啥饭，干啥活儿；小米饭，大仰壳儿。见我有些迷茫，他补充说道，大仰壳儿，就是躺在那块儿歇着呗。

按照老工人的说法，58年那年，还有不少新进厂的工人吃不了那份苦，更害怕出工伤事故，私自卷起铺盖卷儿，跑回农村老家了。

相比起来，那时候的雷锋是最幸运的了。他是个孤儿，所有的工资一个人享用，不像同来的湖南老乡要把大部分的工资寄回去养活老人孩子。特别是鞍钢的一条土政策，把从技术熟练工人身上刮下来的钱补到非熟练工人身上，在全国首先大规模缩小了贡献不同者之间的工资差距，让雷锋确实受益不小。转到弓长岭铁矿后，他每个月能

开到50多元，能有钱买皮鞋、皮夹克、料子裤、进口表了。所以我们可以认为，别人都又累又饿，不能干也不想干活的时候，雷锋又能干又想干，不一定就是和鞍钢的工人阶级唱反调儿对着干，而是他的幸福感和乐观精神给他带来了那么多荣誉。还有一条重要原因，就是中国的南方人到北方来发展，吃苦耐劳又不计报酬，和到美国发展的墨西哥人有些相似，所以当年鞍钢要不远千里去湖南招工，看来是招对了，起码招来了一个伟大的雷锋。

雷锋来鞍钢的时候才18岁，个子矮矮的，身材瘦瘦的，一副娃娃脸，梳着刘海头，很精神很聪明也很可爱。一次厂里的女青年演出高跷秧歌，雷锋混在其中扭啊，浪啊，把一些老工人看得迷迷糊糊。他的文艺和文化功底都不错，写过和发表过诗歌散文，在鞍钢还兼任职工夜校的业余教员，教工人语文。还有就是他能熟练和标准地使用报纸上的官方语言，政治觉悟远远高于鞍钢的普通工人。

那时候还是阶级斗争年代，政治决定一切。1958年的新观点，是把过去留下的知识分子划到资产阶级一边，再把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划到剥削阶级一边。鞍钢的老技术人员多，对阶级斗争当然要重视。由于大跃进以后干活累、工时长、工资少，出身好的工人也纷纷出了问题，他们的工作热情降低，还有说不完的牢骚怪话，前面提到的“吃啥饭，干啥活儿；小米饭，大仰壳儿”，很多人都抑扬顿挫、理直气壮地说过。甚至还有人的牢骚怪话说到很要命的问题上来：“社会主义好，社会主义好，社会主义就是吃不饱。”据一篇资料说，那时候的鞍钢采取了三种办法：1、批判资产阶级知识份子对大跃进的怀疑和动摇；2、在所属各厂矿设立肃反机构，开展肃清反革命的斗争；3、对一般工人根据思想和政治表现进行“排队摸底”。现在想来，如果我看到的资料基本准确的话，鞍钢把中国1949年以后对社会知名人士、知识分子、民族工商业者摸底排队的做法，拓展到一般工人那里去了，实在是我们城市的一大创举，应该在新中国政治运动的“光荣榜”上留有显赫的名字。

但那段历史已经封存起来，不会轻易向我们打开。好在还有一些意外的线索，比如鞍山出过共产主义名人雷锋，他在1960年11月的一次忆苦思甜报告里，说起了在鞍山时候的一件事，为当时的鞍山留下了一段严酷的记忆：

厂里开展社教以后，一次工会副主席对我说：“工厂是集体的，你不要那么认真，要注意身体。”那天我睡不着觉想不通，他是工会主席为什么这样？又过了几天，他又找我谈：“小雷，工厂大鸣大放，叫大家提意见，你要放就放几条，过去旧社会什么东西都有卖的，有鱼肉，现在什么也买不到。”我想在旧社会吃鱼肉的是地主，穷人哪吃得起呢！心里对他有意见，但是不敢对他提意见，他是工会副主席。李书记说大鸣大放要站稳阶级立场，听党听毛主席的话，我看了《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我就用阶级分析的方法，对工会副主席进行了分析，看到他不是我们的人，我就将情况向李书记反映了，李书记要我以后注意他的言行。有一次在厕所，他又对一个新工人说过类似的话，我听了很气愤，又马上报告了党委。后来经过调查才知道，他是一个混进党内的异己分子，当过土匪。后来（他）被开除了党纪，进行劳动改造。这件事对我教育很深。

【自传与公传——1958（下）】：

人民公社大食堂和农民的分家

上一个周末，好像是进入这个冬季最冷的一天，我正走在抚顺这个据说辽宁省最冷的城市。前面不远就是一家小旅店，住宿的客人几乎都是我认识或不认识的亲属。说来他们都是我的姻亲，再准确一点说来，是我孩子姥姥家的亲属。

每隔三两年，他们总会从各地赶来，相聚在一个特别的日子。每次相聚的内容虽然不同，或者新生，或者婚嫁，或者寿宴，或者葬礼，但结束的方式从来不变，都是几十个人开一个家族会议，重复和提倡他们的传统：对老人要孝敬，对孩子要关心，对知识要尊重，对工作要认真。

那天吃奶的时候——对不起，敲错了键盘，应该是吃饭的时候，他们其乐融融的说着说着，就说起以前的事情来了。年龄最小的姨说，早先的时候，一个大家庭生活在一起，28个人同吃一锅饭一锅菜，是1958年分的家。

为什么是1958年分的家？我问。

分家以前是什么样子呢？我又问。

分家以后的生活好过了么？我又追问。

其实，他们生活经历我已经知道了一些，但由于我的《自传与公传》刚刚写到1958年，就对他们在1958年分家的事格外关心，想访问到更多的细节。

东边是丘陵，西边是平原。那个村庄离太子河很近，站在稍高一点的地方，甚至可以看见河水在太阳底下的反光。进了村子不远，就有一个很宽阔的四合院落里面，大大小小12间房子，住着他们一家大大小小28口人。

小姨那一辈儿人兄弟5个，姊妹10个，总共15个兄弟姊妹，他们不是同一个父亲的后代，是同一个爷爷的后代。特别有意思的，是其中的5个叔伯兄弟，各自成家后生育的子女总数，不多不少也是15个，可见整个家族有一种遗传复制的本能。如果我们放大了说，具有这种坚定不移的遗传复制的本能的，可能是整个民族，也可能是整个

人类，还可能是地球上所有的生物种群。

就说这个叫做中华的民族吧，很早以前是个以农耕社会为主体的封闭结构，最重要的事情是在祖辈居住的土地上种植粮食，并且认真地守护它们，不被那些挥舞马刀的游牧民族掠夺。这件事情持续了几千年之久，构成了一个民族的历史和性格。从另外的视角来看，这个民族又细分成一个一个的家族，组织生产，抵御灾害，在平原、丘陵、高山，以及各种严酷的条件下都能生存。还有，他们一般不反对京城里的皇帝，那个从没见过面却把他们打下的粮食拿走十分之一左右的人，就像现代的小商小贩不反对黑社会一样，以为交一些保护费十分正常。

说到农耕社会，就必然说到农民群体。他们只想安守本分，自食其力，很少关心更重要的事情。1949年改朝换代，一个熟悉又陌生的年代开始了。1952年底以前，农村的土地重新分配，对于农民群体来说，这是他们听说过的事情，历史上许多次改朝换代之后都实行耕者有其田的再分配，可是用不了很多年，零散的土地又会集中到能吃苦、有经验、会管理的那部分农民手里，失去土地的人再次成为那部分农民的雇工。但时代不同了，意外的的事情在1954年以后陆续发生，首先是通过成立初级社和高级社，分给农民的土地以及农民原有的土地，全都归了官府。从有些学者关心的角度来看，这样一来，所有农民的身份都成了官府的雇工，所有农民的劳力都成了官府的财产。

我关心的角度与他们不同。在这种前所未有的变化之后，占这个民族九成左右的农民群体，与他们祖祖辈辈的生活联系被生生切断。那么，这个民族是否可以说被彻底颠覆？他们的道德，他们的思想，他们的情感，他们的经验，必然像煎鱼一样，发生翻覆的变化。怎样变化，我很关心。

如果不是1958年秋天发生的事情，小姨的一大家人就不会分开，还会继续那种已经习惯了的和睦的生活。那年秋天玉米上场之后，应该分给各家各户的口粮不分了，全都集中在一个新成立的组织那里，那个组织叫人民公社，是一种军事、政治、经济、生活合一的体制。我考虑之后觉得，在这种体制里面，排在前面的还是军事化的组织方式。那时候的执政领袖，是依靠军事得到全国政权的，还想继续享用军事的方式治理百姓。

比如，军事化的组织之内，没有私有财产，都在一个食堂吃饭，男女分开睡觉，人民公社就就取消了私有化，建立了大食堂，甚至在一些地区还拆掉百姓住屋，老人住进养老院，孩子住进幼儿园，青年和中年男女住在各自编成的民兵队伍，中小学的学生干脆实行统一的军事化组织，设立营、连、排、班的编制集中住宿。这种指导思想和组织方式看起来很有创意，但不知不觉地，就与此前一百年的洪秀全太平天国比较相似。

在我看来，所有的革命中最为相似的，还是对于革命的宣传。1958年的宣传工具，曾经将人民公社大食堂的优越性总结为十个方面，如打破了几千年的私有观念，集体主义思想大大增长，等等。当然对农民群体的宣传，还要采用他们喜闻乐见的形式，比如当时的一首“新民歌”：

公共食堂真是好，省劳力来节约粮；厨房饭厅宽又大，男女老少喜洋洋。老人吃饭桌上请，小孩有馍又有汤；

老少照顾都周到，个个吃得饱又好。吃起饭来人人喜，内心感谢毛主席；只要苦战再苦战，幸福生活乐无疆。

农民的私有观念确实被打破了，因为那是军事化的年代。建立大食堂的年月，只要干部（相当于军事首长）在大会发了号召，不论你是否同意，家家都要把粮食交出来，家家的鸡、猪等家禽家畜抓去“共产”，家家的铁锅全部上交砸碎，家家的大酱要连缸一起搬走。还有，每家的房子已经失去私有的意义，由干部统一安排，可能被当作养老院、幼儿园、缝纫组等公用设施。这种情况在全国都很普遍，太子河边的村庄不会不受到影响，小姨的大家庭不会不受到影响。按她的说法是分家，实际上，很可能连家的概念都不存在了。

那时候没有电视机、收音机，但家家的屋门里面一人多高的地方，挂着一只电喇叭，神圣地传达干部们的指示和命令。很多年以后，一个偶然的机会，我读到那个年月的一首民歌，既是写电喇叭的，也是写大食堂的：

电喇叭，电喇叭，你成天瞎哇哇。鸡被抓，猪被杀，仓里没有米，铁锅也被砸，半碗稀粥照影影儿，你还哇哇个啥？

其中的“半碗稀粥照影影儿”，写的是大食堂办了几个月以后，粮食没有了的情景。

外国的卫星和中国的卫星

想起了一个听来的笑话。

说是1958年，中国吉林，有人在深山老林挖了一棵人参，比以前挖到的都大，赶紧向国家报告。总理说送到北京来吧，于是送到北京。总理看了，确实是个宝贝，第二天就向领导汇报，说是要搞个展览，让全国人民都来参观。领导拍拍肚子说，不用了，昨天晚上，叫我吃了。

见我没有笑，讲笑话的人也收起笑容说，那是真的，当时全国各行各业都在放卫星，吉林也要放，还是敲锣打鼓送到北京的呢。

这时我就笑了，因为我想起了大跃进时候各式各样的卫星，每一个都比这棵人参卫星的笑话更有趣。

比如创造一个新动物的卫星。某大学费了很大力气，才把一头牛和一口猪交配成功，然后眼巴巴地等了很久，一直等到那个不猪不牛的东西生下来。他们是准备放卫星的，还想等它再长大一些，好看一些或者结实一些，再拿出去展览。但这个歪歪扭扭的怪物就是不争气，时间不长就一命呜呼了。

生产新的动物不容易，生产新的人物很容易。1958年冬天，河南省某县的一个乡，本来地处山区的半文盲，本来只有3万人左右，忽然放出来3千多个人才卫星，共有科学家、发明家、学术家、画家、音乐家、歌唱家、文学家、说唱家等十二类，占了乡里人口的十分之一。

在当年各地的人才里面，文学家是最容易涌现出来的，激情一上来，谁都挡不住。在安徽省一个以花鼓闻名的县里，1958年总人口40万，不知道出了多少文学家，竟然写作了200万首诗歌。其后的两年没有饭吃，还饿死了好几万人，但诗歌卫星仍然冲上天去，1959年的产量是300万首。

更为成功也更为传奇的卫星，应该是各种农作物的卫星，从1958年就接连不断升上天空。

这一年的一月和二月，广东省和贵州省分别放出了晚稻亩产3000斤、早稻亩产3025斤的高产纪录。

到了6月7日的《人民日报》，第一版最醒目的文章标题是写河南省的：《卫星社坐上了卫星五亩小麦亩产2105斤——在过去亩产一百多斤的低产区创造了高产新纪录》。开始的时候农村的干部还算老实，才把几亩地或十几亩地的庄稼悄悄迁移一块地里计算亩产，后来一看挺好，还受到鼓励，还可以升官，那贼胆子越来越大，就逐渐把亩产扩大到几十倍、几百倍。不信你就翻开1959年8月——9月的《人民日报》，那些高产卫星的报道越来越密集，越来越离谱，越来越惊人。

8月13日：湖北麻城早稻亩产36958斤；8月22日：安徽繁昌中稻亩产43075斤；9月1日：湖北谷城中稻亩产52658斤；9月9日：云南红河中稻亩产60479斤6两3钱；9月18日：广西环江中稻亩产140217斤4两。

亩是什么，亩是中国的面积单位。在中国农村有一种简单的估算土地方式，让一个人迈着大步向前跑，然后数着他的步数，“长十六，宽十五，不多不少整一亩”。如果说得标准一点，一亩地折合的面积为666平方米；如果说得直观一点，大约是一个篮球场再加上半个篮球场的面积。这样一个面积生产14万斤稻子，或生产8万多斤小麦，无异于天方夜谭，如果用一句中国土话说，简直就是“糊弄洋鬼子”了。

据说，当时还真骗到了外国人，比如捷克斯洛伐克、苏联等一些国家，纷纷联系中国政府，要求派人前来学习粮食高产技术，解决他们的粮食紧缺难题。假如，中国政府真的不知道这些粮食卫星都是谎言，真的允许外国人参观学习，那玩笑可就开大了。

关于1958年与以后相继发生的事情，我读过一些公开出版的专著，几天前在网上搜索一下，挑剔以后粘贴复制的就有400多页，几乎不能停手，几乎让我失眠。我说的挑剔，是选择那些经过论证的、趋向一致的、非情绪化的、立场宽泛的材料。看着林林总总的素材，我觉得奇怪，极少有人分析过一个很明显的问题，这些漫天飞舞的卫星谎言，究竟对谁有利？现象背后的实质又是什么？

以前，我看到有人回忆伪满洲国的文字，说到那个由中国末代皇帝溥仪在日本人扶植下建立和管理的地方，每个县只有一个日本人担任副县长，县长和其他领导还都是中国人。有的县长树立个人政绩，多报粮食产量，以至于翻箱倒柜掘地三尺，把百姓的粮食搜刮一空。我没想到这种丑陋的现象，20年后几乎中国所有的县都在泛滥。

从这件事情来看，1958年的政府，如果不知道中国已经全面进入丑陋的谎言时代，那将是严重的糊涂和失职。实际上中国政府还是十分清醒和尽职的，那一年各地上报的粮食产量之和，超过了一万亿吨，政府觉得其中有很大的虚报成分，对外公布的只有七千万吨（再去掉一半就与实际产量接近了）。但作为当时的政府，不去制止全国范围的谎言泛滥，相反却用尽所有的媒体和宣传力量，传播、推广、鼓励这种谎言，如果不是这谎言的最大受益者，还会有什么更好的解释呢？

对此，一般的看法停留在比较浅近的程度，觉得放那些谎言卫星，自然是对那些放卫星的干部有利，因为一些说真话的官员被批为右倾然后撤职严办，一些说假话的官员可以保住职位然后继续爬升。当然，中国在许多年前就在施行这种道德逆淘汰（我新搭建的词语，以后会细一些描述）的潜规则，一直到现在也没有绝迹。但这种看法实在是忽略了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在中国文化的大范围之中，有一类文化在几千年一直蓬勃发展，这就是治国文化（这个词语看起来有点陌生，但是容易理解）。

我们先来举一个相同类型的例子，比如谎言与欺骗，看一下外国与中国在治国文化上的差异。

在《皇帝的新衣》这篇外国故事里面，那件不存在的新衣是谎言与欺骗，由此受害的是统治者个人。官员们面临着一种测试，如果看不见新衣就意味着对国王的不忠，可能会被撤职。在这种压力之下，他们容易产生看见新衣的幻觉，或者把没看见新衣当作幻觉加以否认。其中也有另一种情况，有些官员和国王的关系挺随和，知道了也不说，看看他的笑话。不管怎样，似乎并不深刻关系到高尚勇敢还是卑鄙怯懦的道德问题，即使错了以后还有改正的机会。

在中国有一个“指鹿为马”的故事，几千年前，有个当权者把一头鹿说成一匹马，同样是谎言与欺骗，但由此受害的是整个社会。那个当权者是执政集团的首领，生杀大权在握。卑鄙怯懦的官员们说马，就继续升官继续发财；高尚勇敢的官员说鹿，就丢掉官职丢掉性命。升官和被杀之后，他们再也没有改正的机会，还要引起社会的道德指数全面下跌和崩盘。如果把敢于说真话的人清除干净，如果让懦于说真话的人追随左右，当权者的统治再怎样糟糕，也变得容易多了。

凡是懂得中国历史的人都会向你指出，其实中国的谎言，不是从1958开始的，已经在几千年里的血泪历史里一次次复制粘贴，只是在1958年形成了横扫到全国、普及到全民的一次高潮。

咚咚锵，咚咚锵，咚咚锵锵，咚咚锵。

1958年夏天开始，锣鼓的声音一次次在我耳边响起。城里也在放各种各样的卫星。每隔三天五天，就有抬着很大卫星模型的人们，高声大气地唱着歌曲，从我家的门前走过。他们的卫星模型是一个圆球，有四个很长的腿，像一种我家里就有的长腿蜘蛛。我一直当作是腿，直到那一年秋天才知道卫星是不用走路的，那几只像腿的长东西是

天线。那一天，大哥从信封上剪下一块来，连同上面的邮票泡在水里，还告诉我水里的邮票叫做“苏联人造地球卫星”。我凑过去仔细看看，说我认识那几条腿，大哥就笑了，说那是天线。

我看到人们抬的卫星模型，原来是按照苏联的卫星样子制作的。他们唱的歌曲之一，很久以后我在某个歌本上看到了，是当年中苏友好的热门歌曲：“胜利的旗帜哗啦啦地飘，千万人的歌声地动山摇。毛泽东、斯大林，毛泽东、斯大林，像太阳在天空照。红旗在前面飘，全世界走向路一条……”其实1958年是赫鲁晓夫执政，斯大林个人崇拜和乱杀无辜的罪行已经被清算，他不能是苏联人的太阳了，只能是中国人的太阳。

就在1957年年底和1958年年初，苏联和美国的几颗卫星接连进入太空，把人类的千年梦想变成了美好现实，把人类的发展进程领进了太空时代。这是一件大事，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

有关他们卫星的事很多，只选择几件写在下面：

世界第一颗人造卫星叫“伴侣”号，球形，直径55厘米。“地球是球形，所以第一个卫星也必须是球形。”有人说，它的诞生借了导弹项目的光。那时苏联工程师研制了可以携带氢弹的弹道导弹，由于未被告知携带弹头的重量，造得推力极强，无意中成为发射一件物品进入太空的完美载体。

“伴侣”号发射成功，很多人都没有立即感受到其中的巨大意义。包括苏联的工程师们，“当时我们无法充分理解我们创造了什么，直到整个世界都为之疯狂的时候，我们才感到狂喜”。也包括赫鲁晓夫，“只是觉得苏联在技术领域又取得了一项成绩，就像造出一架新客机或建成第一座核电厂”。还包括美国国务卿杜勒斯，面对新闻媒介一篇又一篇的赞美之辞，他不解地问报界人士赫斯勒：“为什么围绕这个‘铁块’大做文章?”赫斯勒意味深长地回答：“因为这个‘铁块’使人类生活进步了几个世纪。”赫鲁晓夫找来导弹的设计师，对他说：直到现在我才相信，你不是幻想家。此次成功是史无前例的，但是为了庆祝1917年俄国十月革命胜利40周年，苏联人民期待着更好的礼物。坐在一旁的米高扬建议道，再搞一颗卫星，要能在太空播放《国际歌》。赫鲁晓夫很生气：放什么《国际歌》，卫星又不是手摇风琴。于是，一个月后发射的第二颗卫星，没有在天空播放的国际歌，只有被用作实验的流浪狗。

在卫星上天之前，苏联的赫鲁晓夫确立了和西方国家和平共处的发展原则，而美国的艾森豪威尔日益意识到核战争的毁灭性，思考重心从如何赢得核战争转向如何避免核战争，因为核军备竞赛继续下去，会导致美国社会的军事化。他知道，应该限制军工业以减小政府的规模和国家军事化以及核战争的危险。

卫星上天之后，艾森豪威尔任命温和派科学家担任美国历史上第一个正式的、专职的总统科学顾问，同时任命了一个温和的总统科学顾问委员会，来帮助协调和统筹联邦科技政策，控制军备竞赛。这种灵活的科学顾问制，既使得总统直接与科学界取得密切联系，又避免建立一个庞大的科技官僚系统。

还有，卫星上天之后，美国掀起了长达10年的科教兴国运动。

另外，现在的世界能够成为比较和谐的“地球村”，与当时美苏之间在太空和其它领域的和平竞争策略，可能有重要的关系。

砍树和栽树

你可能生在这里，也可能生在那里；你可能生在彼时，也可能生在此时。这样一来，你看到的世界就不一样了。

举例来说，同样是中国人，出生在一两千年以前，看到沙漠的机会不是太多，那时候陕西、甘肃和新疆的许多地方都是郁郁葱葱的植被。而现在呢，沙漠的脚步冷漠无情地迈进，距离北京已经很近、很近了。还有，1957年冬季到1958年春季，几千万农民被号令起来，轰轰烈烈大搞水利建设，那时中国有数不清的大小江河，水量充沛，激情冲荡。后来，由于质量低下、设计不合理、失去水土保护等原因，山洪到来的时候，一些水库大坝纷纷倒塌，淹没更多的村庄，把水利工程变成了水害工程。现在呢，很多河流已经死了，活下来的河流，日常水量很少，让一些质量和设计较好的水利工程，成了无用的摆设。

我不知道中国人从什么时候开始大规模砍树，但在很早以前就感到奇怪，外国的神话里面，诸神都有自己宠爱的鸟兽和树木，而在中国神话，几乎见不到类似的描述，见到的是一些看似荒诞的情节，一个神要被惩罚，就罚祂在月宫里面无休止地砍树，砍那种树形美丽、品种稀少的非常珍贵的桂树。

这样说其实也不对。应该说所有的树种都是珍贵的，它们都是这个地球上的珍贵的生命物种，还是动物大家族赖以生存的家园。不幸的是，动物其中的一个种类发展太快，又过于强盛和贪婪，不知道对自然感恩，也不懂得与自然和谐，甚至从没有想过大自然给各类动物的权限究竟有多少，以及藐视了这种权限要受到什么样的惩罚。于是，我们听到的砍树声音，从很早的时候开始，到现在也没有结束。

相隔不久的一个夏季，我坐在一条船上看着鸭绿江。等到起伏的江雾低下身来，江的两岸就露出来了。我看到中国的一侧群山葱笼，而朝鲜的一侧群山颓败。驾船的老人悄悄告诉我，在1958年的时候，中国这边大跃进，满山的树砍了去烧炭炼钢，朝鲜的那一边绿绿葱葱非常好看；现在正好翻了过来，中国这边富了，开始保护环境了，朝鲜那边砍树种粮食，山都光秃秃的。我微微一笑，朝鲜在重复我们的覆辙，并且说他们是正统的马列主义，骂我们是修正主义，就像我们当年骂赫鲁晓夫的苏联是修正主义一样。但也许当年的我们和现在的朝鲜是对的，那种正统的或者说原教旨的马列主义，可能就是那个样子，与人民大众和山川大地并不和谐。

还是说砍树。

十多年前，我想写一篇关于砍树的小说，表现一棵树和一个人的命运或者一棵树和一个人的灵性，但那时我比现在懒惰，只是想想而已。可是过了一段时间，我发现我们能想到和想不到的事情，都在现实生活中发生过了。

有一个小山窝，在浙江省中部，地名叫郭洞。据说，郭洞人的祖先立下护林族规：凡村中人，上山伐一棵大树者。断其一臂；伐一棵小树者，断其一指；折一棵树者，拔其一甲。粗看起来，这族规和基督教的出发点相近，都是把人的本性看成是恶的，要用严厉的律法加以管束，但从此村人不敢砍伐山上树木，留下了上百倾天然自生古木林。1958年，有人要上山砍树炼钢铁，村中的老人拉起手来，用身体护住古树，用族规吓唬众人，使龙山古森林免遭刀斧之灾。郭洞人至今认为，自然是有灵性的，人类尊重自然一尺，自然会报答人类一丈。

更有灵性的树，在湖南省湘潭，是彭德怀故乡的含冤树。这棵柑树是彭德怀1959年亲手栽下的，前几年的长势一直不错。到了彭德怀含冤而死的1966年春天，这柑树已经有了一丈多高，却不再发出新叶来，成了一棵光秃秃的树杈儿。终于等到1978年春天来临，彭德怀平反了，这棵曾枯死13年之久的柑子树竟神奇般地复活。因为彭大元帅冤死与平反的时间，与柑树死而复生的时间机缘巧合，人们就称这棵柑树为“含冤树”。

中国命名的100棵“中华名树”里，一棵叫“元帅树”的重阳木，也与彭德怀有不解之缘。湖南省自古有个习俗，溪河上修了拱桥，旁边都要栽一棵树。这棵重阳木就在隐山东南方向的流叶桥头，明代栽植，树龄近500年，高22米，胸径1.2米。1958年12月，大炼钢铁之日，天降刀斧之灾。碰巧那一天砍了将近一半儿的时候，回乡考察或下放悔罪的彭德怀路过这里，急忙救下这棵古树。“从此，桥头的重阳木带着伤痕顽强地生长着，且成为一段历史的见证。至今，枝繁叶茂，四季婆娑。春来苔似叶，冬至雪作花，夏日荫如盖，深秋色犹佳。”一方面要砍树，一方面要护树，这样的故事还有很多。有个叫枣林峪的地方，山坡上到处是弯腰弓背的老枣树，看起来已有三百年树龄。据说，清朝的一位总兵在这儿驻扎时强令百姓种枣树和板栗，不从命者杀头，种不活的挨板子，手段也够严厉的。等枣树和板栗郁郁葱葱时，百姓对总兵开始感恩戴德了。满山是树，水土就好，碰上荒年还能接济一下。大跃进那年到处砍树，周围都成了秃山，唯独枣林峪的百姓拧着一股劲儿，就是不让砍。

问题是当年砍树的风潮太猛烈了，保住那些无辜的大树要冒着很大的风险。大炼钢铁是赶英国超美国的伟大运动，也是无产阶级解放全人类的革命战争的物质准备，中国的九千万强壮劳动力参与其中，田野里丰收的庄稼都顾不上收割烂在地里。百姓们家里的铁锅铁铲、窗钩发夹、铁锹头都收了上去，扔进了密密麻麻、大大小小的土高炉。据说当时还有一句宣传口号，叫做：“交一把镢头就是消灭一个帝国主义，藏一个铁钉就是藏一个反革命分子。”按照这样的思路，保护一大片树林不被砍了炼铁，就是保护了一大片帝国主义和反革命分子，谁又长了几颗脑袋敢这样做呢？况且在1957年和1958年里，全国范围之内，敢对党政制度提意见的干部知识分子被打成了“资产阶级右派”，敢对党政干部提意见的普通工人农民被打成了“反社会主义分子”，于是，在那推行人类极端专制、愚昧、疯狂、荒谬的大跃进时代，一切障碍已经消除，很难听得到反对意见了。

不过也有例外，我的家乡鞍山就没有砍很多的树。鞍山有全国最大最重要的钢铁厂，当务之急是扩大生产和提高产量，而不是修建那些小高炉土法炼铁，所以处在大炼钢铁的台风中心，却显得十分平静和安宁。2003年夏季的一天，我在拍摄一部电视片的外景时，登上东山风景区的一个楼顶，看到了眼前开阔的风光，足有十多平方公里的槐树林特别茂盛。为我打开通向楼顶之门的老职工姓毕。他告诉我，在1958年的时候，他是个十八九岁的共青团员，和很多共青团员在这片东山上栽树，这大片的槐树就是他们栽的。现在，他工作的大楼就在这槐树林中，每天的心情都很高兴。后来我曾想过这个很有意思的题材，在1958年全国疯狂砍树的时候，鞍山的老毕和一些年轻人在热情栽树，拍一部纪录片应该说相当不错。但是后来没有拍成，因为我的工作有变动，老毕也应该退休了。

但老毕栽树的事情让我体会到，对自然的保护或者破坏，意义都是深远的。比如，鞍山在1958年栽了那么多树，至今还在享受自然的报答；而全国砍了那么多树，至今还在接受自然的惩罚。用一句俗话，可以说得更清楚：前人栽树，后人乘凉；前人砍树，后人遭殃。

1958年：死了一个和生了两个

这个小标题，看着都觉得别扭，算个啥题目啊，一点文学色彩都没有。但是，如果你在冬日的三更左右醒来，你的思维就像外面的天色晦暗无光，你怎么能指望会跳出一个好题目呢？你想是不是那么回事儿？

好题目和坏题目有啥区别呢，都不一定写出好文章来。这样一想，心里特别安稳，写下去就是了。

还没有完完全全清醒过来，就觉得那1958年特别混账。说实在的，那个混账年月,中国每个省份都一样混账，而现在它们都在不同程度地变好。我还觉得辽宁那时候不错，再仔细一点儿说，1958年，叫做安业民的那个辽宁人死了，成为中国名声响亮的战斗英雄；叫做赵本山、王朔的两个辽宁人出生，长大以后成为另外的一种英雄。

我就先说安业民牺牲的那场炮战。地点是福建省的厦门和对面的金门岛。

站在整个世界的角度来观察，这两个地方，虽然都是中国人的家园，却由对立和仇视的两个政治党派分别管辖。1949年以前，那边的党派还是国家的执政党，军事上失败了，被这边的党派赶出了大陆。这边的党派呢，接着调集了所有能运兵的海船攻打金门，但渡过去的九千士兵没有一个活着回来。以后的这两个地方，鸡犬之声相闻，隔海不相往来。直到1958年8月23日那一天，终于有人耐不住寂寞，组织了一场超大规模的炮战。

年轻的安业民，参加海军才一年半，是个专门负责在岸上打炮的方向瞄准手。我对军事术语没有什么研究，以前通过看电影知道有登陆作战的海军陆战队，现在看网络才知道，还有一种有沿岸防御的海军岸防兵，而且最早的岸防兵力出现在公元前的濒海国家。安业民大约就是这种守卫在岸上的海军。一般来讲，如果没有敌军进攻海防，

安业民他们没有生命危险，也不会成为英雄。

8月23日那一天正是周末。下午5时左右，天空一层薄薄的鱼鳞云，太阳发出明亮柔和的光芒。从厦门悄悄张望过去，金门那边的屋顶飘着炊烟，汽车在公路上照常行驶，运输舰悠哉地停泊在浅水海湾，除了在山上和稻田有三三两两的穿军装的身影，几乎看不到敌对的临战状态。但战争说来就来，5时30分是预定的时间。突然间地动山摇，这边秘密调集的四五百大炮一齐开火，几万发炮弹铺天盖地。对方彻底被打懵了，很久以后才有漫无目标的炮弹零星打来，其中一弹引起火灾，不幸的安业民烧伤后死在医院。据这边后来的宣传，安业民三度烧伤70%，仍在炮位上坚持作战40分钟。这样看来，他创造的应该是世界奇迹，他应该是世界性的战斗英雄。

甚至这场著名的炮战，本来的意义也可能是一种虚妄或虚构，所谓的反对英美帝国主义侵略中东，其实那和侵略是两码子事儿；所谓支援亚非拉人民世界革命，其实那里的革命也未必是革命。从1958年开始，厦门和金门的炮战打了20年之久，到1979年结束。但是在炮战不久以后，就从军事对抗变成了军事游戏：打炮要看日历，单日打炮，双日不打，“逢年过节都停炮三天，再往后一般炮弹里又只装宣传品。金门方面也照此办理，打炮就逐渐成为象征性的军事行动”。我想这种象征性的军事行动，与一千年前欧洲的十字军东征，倒是有几分相像之处。

这样看来，安业民也是一个象征性的英雄。在“8.23炮战”那天，厦门占了绝对的优势，这边的伤亡很小，炮声震聋了数不清的人，伤了9个，死了一个电话兵。安业民几天后伤重身亡，就成了当之无愧的英雄，在一部电影、一千多种图书、几亿人的心中永垂不朽。那时候的那片国土，真的太需要英雄了。

再说赵本山与王朔，两个很悲壮的英雄。

和安业民一样，赵本山也是辽宁省铁岭市人，也出生在农民家庭。他出生的地方，叫莲花乡莲花村，名字相当好听，有很强的艺术感。

不幸的生活从他很小的时候就开始了。母亲死了，父亲走了，他与目盲的二叔相依为命。从那位会拉二胡、会吹喇叭、会唱三弦和二人转的盲二叔那里，他得到了乐天知命的幽默细胞，得到了安身立命的民间技艺。1990年，他带着他的喜剧小品《相亲》，首次登上中央电视台的春节晚会，从此成为每年春晚的最受欢迎的客人。

我是到电视台工作以后，需要策划和制作娱乐版块节目，才完整地看到赵本山的所有喜剧小品的，并且看了不止一遍。投放地方台电视广告最多的客户是药品经销商，他们知道赵本山的小品永远有观众，就决定了电视台总要把那些《卖拐》《卖轮椅》《卖担架》等等忽悠出去，一次又一次，没完没了。他们喜欢赵本山的另一个原因，可能是赵本山没有忽悠“卖药”。而在那些时候，我的工作需要我必须喜欢赵本山，包括他的那套旧衣服，那顶破帽子，那种鸭子一样的步伐，那张熟悉的憔悴面孔。

因为在他的作品出现的时候，中国的电视台还是重要的新闻单位，是时代的喉舌和传声筒，是鼓舞人们精神向

上的宣传工具，必须排斥那些内容有问题和格调不高的东西。在这些可伸可缩的尺子度量之下，许多作品都不行了，行的大部分属于说教，枯燥死板，没人爱看。但没有它们相比，就显不出以赵本山为代表的东北喜剧小品。哪怕这些喜剧小品只表现一小部分社会真实，只张扬一小部分人性善恶，也是当之无愧的优秀作品，能让人们在笑过之后有一些开心一些赞同一些思考。还有中国观众那糟糕的欣赏口味，一经形成很难改变，使得那些年轻有为的小品演员上不了场，这些越长越老的著名笑星下不了台。还有春节晚会那糟糕的审查方式，二十年了一成不变，使得这些笑星没有创新和突破的作品，只能在老套路中重复自己。

于是赵本山会很累很累，经常失眠，熬尽心血，直到累趴下为止。他确实是英雄，是那种与舍身炸碉堡的董存瑞大同小异的英雄，同的不必说了，异的是他把那炸药包奋力举了二十年，既不能点火，又不能放下。

王朔1958年出生在辽宁的岫岩县，岫岩县在鞍山境内，所以我和王朔应该是同乡。但他出生不久就全家迁往北京，以至于鞍山的一大片写作者里面，绝大多数不知道王朔是鞍山人，更不知道他在1976年的"四五"事件后被关押了三个月，是个关心国家兴亡的热血青年。

说到王朔就要说到王朔开始写作的年代。

20岁的时候他的第一篇小说发表，30岁的时候他确立了写作风格。这十年很有意思，连在中国写小说的人都未必知道，中国的文学从睡梦中醒来，梦游一般走动，然后又回到床上睡觉去了。

具体一点儿说，中国刚刚结束十年浩劫，开始恢复正常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恢复正常的情感与思想。一部分人的文学是最先觉醒的，比如写小说，余华看到了一批欧美电影，知道了小说应该怎样写作；马原在中文系只读外国小说，更知道小说应该怎样写作；还有洪峰、苏童、格非、莫言等等，用各自的方式知道了小说应该怎样来写。但这样做的时间不够，被权势豢养的作家们，看了权势者的眼色之后猛烈反扑过来，就没有他们的小说（以及朦胧派诗歌和先锋派戏剧）的自由空间了。1988年以后，有的作家去了国外，有的作家罢笔不写，留下并继续写作的大部分进入低潮。

就在这时候，王朔的青春热血又涌了上来，他用他小说的恣意调侃、玩世不恭、嬉笑怒骂、油腔滑调，与那一大批吃官场饭、保守僵化、能力低下的权势作家对抗，这样就看出王朔的勇气和谋略了。起码王朔在以后的那些年里，活得不憋不屈、像个人样儿。

在中国，像个人样儿就好，就怕不像人样儿。

从那时到现在，中国的作家和艺术家，大多与崇高无关。王朔与赵本山他们，看起来活得比较潇洒，其实也是很悲壮的英雄。不同的是，战场上的英雄至多是牺牲生命，文化上的英雄至多是牺牲才华。

从更大的范围来说，包括我在内，所有的人都与完美无关。不信你去读我在30年前读过的《歌德谈话录》，那里说到一棵橡树要生长出完美的树冠，需要怎样的条件。大致的意思是，土壤太软了不行太硬了也不行，气候太温和不行太严厉也不行。

歌德还有一句话，说的也让我感动："我尊敬那些清楚地知道他们目的的人。"

户口制度和画地为牢

先说一件中国的奇事。

开头是这样的：南方某个县城，有个人因为经济犯罪被判了十几年徒刑。我记得好像是十三年。宣判之前没有逮捕他，保外就医，宣判之后呢，稀里糊涂的法庭竟忘了把他送到监狱。他就走回家去，一天监狱也没有住过。违法的人往往不懂法，他是不是以为判他在家里服刑呢？

接下来的事情是：十几年一晃就过去，他的刑期满了，到派出所要求恢复户口。派出所说，刑满出狱上户口，可以，但需要监狱的出狱证明。监狱说，你没住过监狱，这证明我们不能给开。于是他开始在司法机关跑来跑去。再后来，我不知道是怎么一个结局，网络上没有见到他解决户口的后续报道。

他丢掉的是是城镇户口，也叫非农业户口。在那些年里，这可是相当重要的事情。如果知道呆在家里会丢掉户口，他还是宁愿在监狱里度过这十几年。我在前文说到的赵本山，就因为扮演盲人摔三弦摔出了名气，在1986年调到了县剧团，实现了农转非，也就是把农业户口变成了城镇户口。那是赵本山生命当中很关键的一年，那是赵本山的一个很美丽的梦想。

写到这里，想起中国一句含糊其辞的名言：越是民族的就越是世界的。文字正面的含义是提倡和发扬本民族的东西，后面的含义是不管外面的世界多么精彩，我们还要坚守本民族的无奈。我一直懒得去批评这种有明显缺陷的偏见，虽然我知道有时候事情恰恰相反，只有是世界的，才能是民族的。

往往中国百姓的烦恼也就出自这里，以前与世界处处对峙，后来与世界渐渐沟通。沟通开始的时候是以官僚阶层的狭隘利益为标准，有利的就和世界接轨，不利的就不和世界接轨。比如，物价接轨了，工资不接轨；税收接轨了，福利不接轨；经济接轨了，政治不接轨。再比如我前面的文字，从一个囚犯的例子说到中国户口的处境，但世界上的大多数读者还是不知道我在说些什么——不管是哪种社会体制，他们都不实行专制性的、歧视性的、惩罚性的、奴役性的户籍制度。对本国公民实行过分严厉的户籍管理的，在现今的地球上只有中国大陆和朝鲜，可能还有非洲的某个小国。由此看来，我们又怎能说越是民族的就越是世界的呢？很明显，有些东西，其实是民族的特色，看来是世界的垃圾。

1958年1月9日，一个很特殊的日子，《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公布了。当时重要的历史背景，也就是制定这部法律的立论依据，是当时看来可能有理、现在看来可能荒谬的一些执政设想：

国家需要一种高昂的理想主义激情，用斯大林式的意识形态去领导世界革命；国家需要压制、放弃其它行业的发展，保证作为军事基础的重工业的首要发展；国家需要通过户口登记，发现和管制更多的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国家需要利用先前战争年代的军事管理经验，更安全、更方便、更轻易地管理民众；国家需要在仅仅发给工人最低限度生存工资的同时，提高国家的领导阶级也就是工人阶级的稍好一些的福利待遇。

当然还有其它一些国家需要，但这些就足够，足够制定一种适合当时的法律了。制定这部法律的时候，我还不到4岁，但我记得在我小的时候，每隔一段时间，我家房门就响起短促有力的敲门声。

咚咚咚。咚咚咚。

谁？派出所的。干什么？查户口。

最近来了农村亲戚吗？没有。来了要向派出所报告。是。你们家都挺好吧？挺好，王所长挺好吧？挺好，那我们走了。好，以后再来串门。

因为我妈当过街道主任，我爹又是橡胶厂厂长，派出所的人十分客气，说了几句就走了。然后敲门声又在邻居家的房门上庄严地响起。咚咚咚。咚咚咚。

我在以后慢慢地长大，搬了几次家、被查了很多次户口以后，慢慢地知道了中国户口制度是怎么一回事儿，对百姓的生活还有哪些好的、不好的影响。农村的那些亲戚们被限制在那片田垄上了，不能到城里找事情干，他们到我家住几天要到派出所领暂住证，然后再划拉一些旧衣服匆忙回去。有的农村亲戚岁数大了，有儿女在城里工作，也不能把户口迁来。那些年买粮买油买地瓜都要粮证，买布、买肉、买豆腐、买火柴等等一概有票，后来范围就更大了，住房看病上学坐车都是和城里户口捆绑在一起的，城里的生活也很苦，但比农村还是好了很多倍。最好的城市是北京，那是我们国家的脸面哪，买肉不要票。我爹到北京出差，每次都到商店里买肉，排一回队买一斤，再排一回队再买一斤，坐火车回到辽宁时那肉都有些变味儿了，全家照样吃得很香。

不仅农村人的户口不能进城，各个城市之间的户口也不能流动，特别不能向待遇好的城市流动。我的同学外号叫“小湖南”，他爸是从湖南调到鞍钢的，他妈工作调不来，户口也转不来，夫妻很多年两地生活，母子很多年不能团聚。那些年里，那样的事情太多了。

再后来，这种对居住和迁徙自由的可知就扩大化了，不仅是不能流动到外地，就连本地也不能流动了，人在哪里，就是哪里的奴仆和工具。比如一种我叫做“单位所有制”的限制，你想转到别的工作单位，但你现在的工作单

位不放你走，你就毫无办法，辞职也不行。还比如一种我叫做“村屯所有制”的限制，更加厉害。如果你在别的村屯有亲戚，那里比你的村屯好一点儿，想搬过去也不行。最悲最惨的是河南省，挨饿死人那几年，民兵拿枪守在路口，出去逃荒的要抓回来，连一条活路都不给你。饿死了可以，但不能逃荒出去给当地领导脸上抹黑。

前几年有些人说中国的封建主义余毒没有肃清，我就笑了，不知道他们读的是哪个时代的中学。我那个时代的中学教科书说，奴隶社会里人们是奴隶主的私有财产，没有身份上、流动上的自由，而封建社会的特点是人身依附较轻，人们在身份上、流动上都比较自由了。在我看来，所谓中国的长达几千年的封建社会，和世界的封建社会并不是一个概念。一般认为中国封建社会从公元前475年开始，但在公元前356年还提出"什伍连坐"法，控制人口流动。那时候商鞅变法，规定的恰恰是“民不得擅徙”，还颁布“捕亡律”严防百姓逃亡：所有未经批准的迁徙、流动均为逃亡，许全国官吏、百姓随时抓捕，抓捕者可以获取逃亡者所持钱财，并受到国家奖励。商鞅的户口政策一直延续到明代，清朝建立才开始松动，1911年初，清政府颁布了《户籍法》，第一次用世界通行的办法管理户籍，准予公民自由迁徙。由此看来，如果说封建社会是从1911年初开始的，我看很有道理。但那一年清政府被推翻了，如果说中国没有经历过封建社会，我看也很有道理。我还想到，与其说中国的封建主义余毒没有肃清，还不如说中国的奴隶主义制度没有消亡。

这里顺便多说一句，那时的清政府愿意学习世界上的先进制度。比如许多国家让统计局管理户口，让警察局管理食品安全，清政府都觉得很好，准备实行。而1911年和1949年革命之后的中国，让警察局管理户口就管的太严，有的人冤死在收容遣送的过程之中；让卫生局管理食品安全又管的太松，有的人冤死在那些有毒的食品。

任何一种制度都是时间的产物。任何一种制度都不是完美的制度。1958年制定的中国户口制度是公然违背当时宪法的，当时的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居住和迁徙的自由”。但是到了1975年修改宪法的时候，中国从宪法文本中取消了有关迁徙自由的规定，至1978年乃至1982年宪法修改时也都没有予以恢复。道理在哪里呢？我们的法律一旦和宪法抵触就得修改宪法？

我担心的不是别的，是我们民族的未来——当今的户口制度仍在恶意阻碍着民族的发展。比如随着近年来国家政治和经济的进步，一亿左右的农民在事实上成为城市居民，其中占一定比例的人有了自己的企业，生活比城里人还好，教育子女的能力比城里人还强。但因为他们没有那张城市户口，城市就拒绝他们的子女接受优越的教育。可怜那些孩子，被限制在乡下水平低劣的学校里面难以成才。

我还想到，我要感谢我的父母，在1954年雇了两辆马车，把全家从乡下搬进城里。不然的话，我和我的子女，以及我的子女的子女，会限制在乡下，不会为民族做更多更好的事情。我也会努力，但顶多做一个被拖欠工资的民办教师，满脸的营养不良，满脸的沧桑，满脸的无奈。

逃出魔咒和死在家园

“人一辈子都在高潮——低潮中浮沉，唯有庸碌的人，生活才如死水一般；或者要有极高的修养，方能廓然无累，真正的解脱。只要高潮不过分使你紧张，低潮不过分使你颓废，就好了。太阳太强烈，会把五谷晒焦；雨水太猛，也会淹死庄稼。我们只求心理相当平衡，不至于受伤而已。”上面这段文字，是一位叫傅雷的中国学者在1954年写在一封家信里面的。假设我们不知道他更多的事情，仅仅从这一段话来看，对他也有些初步的了解：一个使用辩证思维的人，一个懂得生活哲学的人，一个心理素质较好的人，一个文学修养较高的人。如果这种分析也叫做文本分析的话，我们还会在同一段文本的阅读中知道，他是一个同时受到世界现代文化和中国传统文化影响的人。

这样一来，我们就会为他担心，在1950年代非正常思维的中国，既反对世界现代文化又反对中国传统文化的特殊背景里，他会不会受到政治迫害？——中国当时的一切，都被那种政治背景搞得悬乎乎、晕乎乎、邪乎乎的。比如一首歌里唱到：大海航行靠舵手，万物生长靠太阳，雨露滋润禾苗壮，干革命靠的是毛泽东思想。傅雷却说“太阳太强烈，会把五谷晒焦；雨水太猛，也会淹死庄稼”，会不会受到政治迫害？事实上，这个不合时宜的傅雷，就是在1958年被定为反社会主义右派的。那一年4月30日下午，他经历了一年多来的几十次批判之后，又被上海作协戴上“右派分子”帽子。那天晚上他想到自杀，但不忍心抛下年幼的孩子，神情黯淡、中心摇摇地回到家里。

傅雷是对我28岁以前的思想修养有较多影响的人。我读了他写的《世界美术名作二十讲》和《傅雷家书》，读了他翻译的巴尔扎克《高老头》和丹纳《艺术哲学》，也成了在别人眼里思想很另类、在社会看来不合时宜的人。后来我偶尔被好友邀去搞个文学讲座，还会提到《高老头》里的一段精彩描述：那个开一家食宿旅店的法国老女人，总是在陌生人那里受骗，因为她无法从熟悉的人那里听到更多的夸奖，包括对她没有的长处的夸奖，却可以从陌生人那里听到。一位优秀的作家，应该像巴尔扎克那样洞察人们内心深处，看到别人看不到的东西。我想傅雷也会把他翻译的这段描述记在心里——1934年，当傅雷的第一个儿子降生，起名为“聪”，从字面来讲是耳朵的听觉超常敏锐，从典故来讲是听到别人听不到的声音，也是心灵的通达。

傅雷自己的心灵是不是通达呢？我想了一会儿没想出答案。

据说在上个世纪20年代，是容易产生革命思想的年代，20岁之前的傅雷曾因为反宗教的激烈言论，被上海的一家天主教会学校开除，又因为在街头演讲和参加学潮，遭到当时执政党的威胁和恐吓。1927年他到了法国，在巴黎大学文科听课，同时专攻美术理论和艺术评论，这才成为一个完全的和平主义者，到他1931年回国的时候，又成了一个彻底的艺术主义者。有人说他有些像法国作家普鲁斯特。普鲁斯特从35岁开始到51岁去世，一直把自己关在书斋里，追忆似水年华；傅雷从25岁开始到56岁去世，一直幽闭在他的书房，翻译大师经典。我曾经为傅雷感到惋惜，从许多方面来看，如果他从事文学写作，几乎比中国同时代的所有作家都更为优越，为什么就心甘情愿去翻译

总共500多万字的世界名著？直到上个世纪末，我才明白傅雷的巨大意义，那个世纪的中国是不产生世界级一流作家的（乱世可以出好作家，但专制的乱世不可以），就像原始部落里不能产生火一样，需要普罗米修斯把火盗来，温暖和照亮寒冷的黑夜。

在傅雷翻译国外名著的早期，许多名词的汉译与现在不同，比如普罗米修斯的音译，有的书里就是普罗美修士。在希腊神话里，他不仅是光明之子，也是人类的老师，教给人们满意和幸福的知识。盗火之后，他被一条铁链缚在山崖，永远不能入睡，双膝也不能弯曲，胸脯上还钉着金刚石的钉子。而为中华文明盗火的傅雷，也在当时引来祸患，背上所谓“亲美”、“反苏”的政治罪名，不仅让自己受尽折磨，还要祸及儿子傅聪。

傅聪是个非常优秀的钢琴师，1955年3月，也就是我刚刚出生的时候，第五届肖邦国际钢琴大赛在波兰举行。国际比赛众星璀璨，21岁的傅聪脱颖而出，名列第三并夺得马祖卡最佳表演奖。这是黄种人在世界钢琴比赛中前所未有的成就。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赫尔曼·黑塞在听过傅聪演奏的肖邦作品后说，傅聪是"真正的肖邦，是华沙时的肖邦，海涅时的肖邦。"1955年之后，傅聪在波兰留学深造，还在东欧的许多城市参加钢琴音乐会，到1958年离开波兰前，已演奏五百余场。

他在1958年离开波兰的方式，与他的右派爸爸有关。“有其父必有其子”，有傅雷就有傅聪。傅聪在为数不多的中国留学生中成了批判对象。国内的反右运动不好扩展到国外，就把傅聪召回北京参加整风反右，实际上就是挨整，一遍一遍写检讨，写到合格的程度，允许他再回波兰。随着国内对傅雷的批判又一次升级，傅聪毕业回国的日期越来越近。面对着以后“父亲揭发儿子、儿子揭发父亲”的尴尬局面，面对着以后牺牲个人自由天性和艺术才华的可怕后果，他作了一个大胆的决定，出走英国。那一天，傅聪悄悄地坐上飞往英国的班机，碰巧伦敦有雾，班机推迟起飞。“这时，中国驻波兰大使馆已经察觉傅聪的动向，正要采取措施，伦敦上空的雾散了，班机起飞了。傅聪还在空中，外国通讯社便已发出了关于他出走的电讯。”是逃，还是亡，这真是个问题。从此以后，他知道他被国内定为“叛国投敌分子”，给爸爸的困境雪上加霜，因而在一生里深深内疚，但又有谁知道他的爸爸不会因为儿子逃出似乎没有尽头的魔劫，因为民族和世界幸存了一个杰出人才，内心洋溢着欢喜？

不逃，就要亡，这也是个问题。在后来的“文化大革命”里，傅雷与夫人双双上吊自杀，马思聪与夫人子女成功偷渡。翻译家傅雷是1931年回到家园的，1966年死在家园；音乐家马思聪是1932年回到家园的，1967年又逃出家园，至死留在异国他乡。我有些惊讶地发现，那前前后后几十年光景，很多很多的中国文学艺术家，像一棵棵白菜腐烂在潮湿、霉热、粘滞的政治气候里，聪明一些选择了出逃的，文革时代只有马思聪，更早的反右时代只有傅聪。

傅雷与夫人朱梅馥自杀前，没有给傅聪留一份遗书，他们写给傅聪的家信据说有几百封、几十万字，都可以作为留给傅聪的遗书，在他的一生中发挥无穷无尽的影响。

《傅雷家书》收了二百多封家信，在中国以至世界爱好文学艺术的一代又一代青年人那里，发挥无穷无尽的影响。这本书出版许多年后，我的孩子到外省读大学，我的太太就以傅雷为榜样，要我多写一些家信给孩子。我不过写了一二封信。现在已经是手机短信时代了，还有，我要说的话，《傅雷家书》基本都说过，比我说的还好。

文学和情人

我在前一篇说到翻译家傅雷，如果从事文学写作，几乎比中国同时代的所有作家都更优越。这种说法只是我的推断，但不会冒很大的风险。因为像他那样的独立品格和深厚学识，像他那样的广泛修养和开阔视野，是文学写作以及所有文化艺术最需要的东西。再进一步说，从那时直到现在的作家，大部分先天不足，在这几方面都没有优势。

对于文化人来说，许多优势合起来才有优势。记得十九世纪有一位优秀的钢琴家，这样告诉她的孩子，你如果仅仅懂得钢琴，是学不好钢琴的。拿傅聪来说，他知道自己从欧洲几位钢琴前辈学到的高超技艺，远远没有从他父亲那里学到的深厚修养更重要。还是拿傅聪来说，他无法把父亲对自己完美的熏陶，再完美地熏陶给自己的后代，也就没有让后代延续自己的艺术香火。

继续推断下去，恐怕就要举国外的例子了。

俄罗斯的帕斯捷尔纳克，和傅雷一样在这几方面有足够的优势，而他不仅是优秀的翻译家，还是优秀的诗人和小说家。他在1890年生于莫斯科一个上层知识分子家庭，父亲是一位有声望的犹太画家，母亲是一位有德国贵族血统的钢琴家。他们的家庭是莫斯科当时一个有名的艺术沙龙，俄国作家托尔斯泰、奥地利诗人里尔克和很多社会名流出出进进，让小时候的帕斯捷尔纳克在他们艺术和思想的熏陶里成长。大学时代，帕斯捷尔纳克学过法律，后来又去德国学习哲学，这样一来，他那强烈的情感与节制的理性就得到了平衡。就像傅雷为傅聪描述舞台演出时说的那番话：“感情的美近于火焰的美，浪涛的美，疾风暴雨之美，或是风和日暖、鸟语花香的美；理性的美却近于钻石的闪光，星星的闪光，近于雕刻精工的美，完美无疵的美，也就是智慧之美！情感与理性平衡所以最美，因为是最上乘的人生哲学，生活艺术。”帕斯捷尔纳克杰出的翻译才能，救了他一条命。

我在1984年底买过一本书，是江西人民出版社的《诺贝尔文学奖金获奖作家传》。那时候中国刚有了一些程度的思想解放，可以小心翼翼地、有所保留地介绍那些获奖作家了。我想那本书的编者也是很有头脑，把应该叫做《诺贝尔文学奖获奖作家传》的一本好书，叫做《诺贝尔文学奖金获奖作家传》，故意多了一个字，冲淡意识形态的意义，避免可能招致的风险。书中介绍1958年的获奖作家帕斯捷尔纳克时说：“在三十年代由斯大林领导的全国规模的大清洗运动中，帕斯捷尔纳克曾受到了关押和审讯，但后来不知什么原因又被释放了，据某些西方学者的猜

测说这是因为他拥有将斯大林的故乡格鲁吉亚语的诗歌翻译成俄语的一手好本领的缘故。”我觉得这种猜测有道理，斯大林的故乡会写出一大批狂热歌颂领袖的格鲁吉亚语诗歌，需要帕斯捷尔纳克翻译成俄语，所以也需要他活下来。

帕斯捷尔纳克又因为他杰出的写作才能，丢了他一条命。

1958年，他由于“在当代抒情诗和在伟大的俄罗斯叙事文学传统领域中取得的重大成就”，成为诺贝尔文学奖得主。那时赫鲁晓夫的大胆改革，结束了斯大林的统治模式，但斯大林的社会基础还广泛存在，斯大林时代的既得利益者还广泛存在，这些官员的巨大能量，可能是他以后改革失败的重要原因。获奖的消息刚刚传到莫斯科，各种报刊发起的批判、侮辱、威胁和咒骂铺天盖地而来，逼迫帕斯捷尔纳克用抗议的方式拒绝领奖。共青团的一个领导人公开骂他是猪，作家协会那些更像猪的高层作家决定把他从作协开除，更严厉的惩罚是取消他的公民权驱逐处境。看到帕斯捷尔纳克还不屈服，那些人又想到一个更混账、更缺德的招数，转而逼迫他钟爱的情人伊文斯卡娅。

我没有看过伊文斯卡娅的照片和传记。在我看到的资料里，她具有超尘拔俗的美貌，比他小22岁，是他生活中温柔的情人和事业上坚定的伙伴。两人结识了三年之后的1949年，官方逮捕了伊文斯卡娅，“审讯员对她连轴审讯，让耀眼的灯通宵对着她眼睛，不让她睡觉，一直折磨她三天三夜，逼她交待“犹太佬”（指帕斯捷尔纳克）的反苏言行。”此后她被送进劳改营以至流产，直到斯大林死了才放出来。1958年10月，面对获奖招致的种种迫害，伊文斯卡娅对帕斯捷尔纳克忠贞不二，预言《日瓦戈医生》迟早会被苏联人民接受，并挺身而出，把小说送到西方出版的责任都揽在自己身上。

帕斯捷尔纳克不怕枪毙不怕驱逐，但不能不怕他的情人再受伤害，只能拒绝接受那份世界最高文学奖，并在官方写好的悔过信上署名拿去发表。此后这对情人也很难见面，甚至无法互通消息。一年半以后，帕斯捷尔纳克病死，他的太太不许伊文斯卡娅同他最后告别。伊文斯卡娅只能在门前站了一夜，为她的情人守灵。送葬那天，她在人群后面远远望着徐徐向前移动的灵柩，大悲大痛，昏倒在地。紧接着她又被官方逮捕，因为向国外传递《日瓦戈医生》的手稿被判刑四年。其实更重要的是，她本身就以《日瓦戈医生》里女主人公的生活原型，参与了小说的形象塑造。很多年以后，我看到一张影碟，是那部获得1966年第38届奥斯卡奖的10项提名五项大奖的《日瓦戈医生》。像同名小说一样，影片运用史诗般的宏大叙事，展示苏俄人民将近半个世纪的巨大苦难，那是比中国人民先行经历的、十分相似的苦难啊，一次又一次，击中我的情感。电影中的拉娜，眼睛很漂亮，但在我眼前晃动的，一直是伊文斯卡娅的那双我没有见过的眼睛，特别让我感叹一件与我息息相关的事情：如果极权时代没有结束，我可不可以有一位情人？

说到《日瓦戈医生》那部电影，我还想到，刚刚进入二十一世纪的时候，移居国外多年的一位大学同窗，非常喜欢帕斯捷尔纳克，还想把那部电影的影碟和小说的中文全译本寄给我。其实那时候的中国的政治空气宽松多了，

很多地方能买到那部电影的DVD，我的书架上早就有那部小说的全译本。只怪我们国家类似自我封闭的一种病态延续，以前落后了多少，外面不知道；现在进步了多少，外面也不知道。

现在我想承认，我虽然很早就买了那部小说，但一直没有认真读过。在1949年以后的三十多年里，中国翻译出版的国外小说，大部分是苏联人写的，其中大部分是革命现实主义的作品（这种逻辑分类可笑极了，与此相对的应该是反革命现实主义）。我知道翻译过来的也有好作品，但我不喜欢读苏联小说，就像我不喜欢把一个饭碗里面的一多半沙子挑出去，再把一少半米饭吃掉。

大约是1988年，也就是帕斯捷尔纳克获得诺贝尔奖三十年以后，《日瓦戈医生》深刻影响了我以外的一小部分中国知识界——他们面对帕斯捷尔纳克沉入认真的思索，还想提出和解答一个问题："俄罗斯作家为什么比我们走得更远？"这一问题确实重要，但这一问题本身也有问题，至少是提的早了一些。帕斯捷尔纳克走出去几十公里了，我们不过是刚刚作出起步姿态，甚至还没有从错误的方向转到正确的方向来。

当时更需要解答的问题，在我看来，应该是"俄罗斯作家为什么比我们走得更对？"

看电影和买电视

以往的阅读经验告诉我，比较轻松的写作是那种把故事拉长的写作，比如手里有一个精彩故事，写成几十个小时的电视剧剧本，要比一个多小时的电影剧本更加容易。于是我就想，按照我对1958年已有的那些回忆，如果不是特意和刻苦的节制，很容易写到成一部厚一些的书，就像黄仁宇的《万历十五年》。

再节制一下，等到描述了那一年的电影和电视之后，就要结束我在那一年越来越放纵的时空之旅，顺便结束我在那一年越来越强烈的痛苦感受。

就在几天前，小江导演的《电影往事》，又让我想起1958年的露天电影院。那时候全国像一头发狂的公牛，没有理智，只有激情。电影工作者也不能例外，也要出成绩放卫星，就把库房里的35毫米、16毫米以及更小毫米的放映机，把相关的配电盘和扩大器，统统搬了出来，一夜接一夜地放映露天电影。

1958年的中国，与1905年的美国有些相似。1958年的中国有来自乡下的几百万农民涌进城市，1905年的美国突然增加了来自欧洲的几百万移民，同样像发狂的公牛，四处奔突，寻找发财的方向。那时候电影刚发明不久，美国只有10家电影院，在这些移民的刺激下，到1909年就有了一万多家，清一色的低档影院，循环放映，只收一枚最小的五美分镍币。遍布各个城镇的电影院，几乎成了移民遮蔽风雨的家园。

还有一点，与中国相似也不相似。那时的美国，优先生产了大批普及宗教知识和社会道德、提倡个人奋斗和协作精神的影片，通过他们喜欢的娱乐方式，通过在他们心里的潜移默化，把电影院当成为移民提供必需教育的学

校。效果应该是好的，他们很快提高了个人素质，融入了美国社会。美国好像很看重电影的教化作用，据说引进中国电影《一江春水向东流》版权时，一定要导演改成大团圆结局，他们的理由是不能让观众带着沮丧的心情走出电影院，一定要带着阳光般的笑脸。而改朝换代之后的中国，正在强力推行一种全新的政治思想和社会观念，需要利用包括电影的一切宣传手段，把它们迅速装进工人和农民、成人和孩子的大脑，比如改朝换代之前的社会多么痛苦，对旧时代的人和事情要极端仇恨，对新时代的领袖要感恩和歌颂，要牺牲个人利益完成国家利益，等等。那时的中国，盖不了那么多电影院，最快的办法，就是放露天电影。

现在我还记得第一次看露天电影的情景。那天爹妈在工厂加班，很晚才能回来。天还没黑以前，我的大哥就把简单的饭菜做好，让兄弟几个赶紧吃完，赶紧去广场上占个好地方，等着露天电影开演。那时候城里的空气可比现在干净多了，我们抬起头来，能看见晚霞慢慢变得暗淡，接着看见夏夜的天空很漂亮的颜色，像孔雀肩部那种纯净的蓝。

那天我们几个去得很早，横着一排四个小板凳，占了正中间的地方。没想到放电影的人来了，要在我们坐的地方架设机器。没办法，别的地方坐满了人，实在挤不下了，最后在银幕后面坐了下来。看起来什么都一样，只是动作不大对劲儿。那场左右颠倒的电影留给我很深印象，让我以后仿照军人的姿势敬礼，一次又一次，总是习惯地举起左手。

那一年我和三个哥哥看了数不清的电影。有的电影看了好几遍，重要的台词都能背下来，闲着的时候就你一句我一句地用那些台词对话，当作一种游戏。我记得看过1958年新拍的《英雄虎胆》《狼牙山五壮士》《永不消逝的电波》《古刹钟声》《长空比翼》《花好月圆》《党的女儿》，还看过前一两年拍的《边寨烽火》《战斗里成长》《女篮五号》《五更寒》《地下尖兵》《激战前夜》《羊城暗哨》《柳堡的故事》《芦笙恋歌》《铁道游击队》《上甘岭》等等，还有几部苏联影片，名字很怪，当时就没有记住。

有一次看电影的时候，不知谁家的淘气小子往人群里扔了一个硬土块，砸在一个八九岁女孩的脑袋上，把她的大脑砸坏了，只好退学回家。又过了几年，那个傻女孩又遇到了强奸，以后的一生都很悲惨。对于这件事情，也可能是我记得不准，或者发生在别的什么地方，或者别的什么地方都会发生。但我在后来知道了一件事，就在1958年，法国作家雨果的《悲惨世界》出了彩色影片，在世界上已经近二十次改编成电影。我就想起那个女孩以及许多个女孩，她们比《悲惨世界》的男主人公还要悲惨，我就想到她们的苦难，其实是更广泛意义上的人类的苦难。

以后的几年，露天电影放的比较少了，慢慢变成每年只有三五次。我们那里的露天电影，断断续续地放映到1970年代，大部分是国产的革命电影，小部分是同类型国家的革命电影。当时有一个民谣，形象又生动，概括了那些电影的风格：“朝鲜电影又哭又笑，罗马尼亚电影又搂又抱，阿尔巴尼亚电影莫名其妙；越南电影飞机大炮，

中国电影新闻简报。”民谣里说的《新闻简报》，是中央新闻电影纪录片厂拍摄的新闻短片，每一期由几部短片构成，主要反映政党领袖、国家领导的活动，表现最新的政治运动、工农业生产和军队训练。那个电影厂拍过1958年粮食亩产十几万斤的纪录片，本来很荒诞的一个虚假事件，拍得和真的一样，欺骗了普天下的愚民。那时候不管是电影院还是露天电影，在正片放映前都先放映一两期《新闻简报》，所以晚去半个小时都不怕漏看了电影开头。

那时候在中国大陆，《新闻简报》成为报纸以外最重要的宣传途径，其中的主要原因，一是1958年之前中国大陆没有电视台，二是1988年之前中国大陆没有普及电视机。中央电视台的前身是北京电视台，开播于1958年9月。在开播的几个月之前，中国大陆才匆匆制造出第一台黑白电视机。开播时候的北京，那么大的一个首都，那么多的中央首长，只有二十多台黑白电视机。有些荒诞可笑的，是那时的平民根本享受不到电视节目，但中央电视台已经开始把对平民进行政治教育，作为自己坚定不移的正确方向——他们用直播方式播出的第一部电视剧《一个菜饼子》，就类似于对平民进行忆苦思甜教育的政治题材。那年9月播出的另一部电视剧《党救活了他》，除了表现党的救命之恩，还有批判资产阶级医学观点的内容。

很多年以后，我和中央电视台有了各种接触，有了一些在那里工作的朋友。那里确实有一批优秀的电视人。我看过关于《中央电视台的第一与变迁1958－2003》一书的介绍，上面有些夸大地说：

四十五年风雨兼程,中央电视台由蹒跚学步到逐渐成熟,有一种精神贯穿始终一一开拓创新。

怀着对党的宣传事业的忠诚,对电视事业的高度责任感、使命感,中央电视台所凝聚的一批优秀电视人勇于创新,善于创新,用智慧的结晶成就着文化的精品。于是便有了这沉甸甸的一本《中央电视台的第一与变迁》。

我说这本书夸大，是因为这里有一种逻辑上的语病。在这里，一切工作都离不开对宣传事业的忠诚，那么，如果在某些时候，他们的创新与忠诚矛盾，他们的智慧与忠诚矛盾，他们的文化精品也与忠诚矛盾，毫无疑问，他们只能留下忠诚，舍弃创新、智慧和文化精品。在我看来，说这些话的人，一旦到了垂垂老矣、人之将死的时候，回首电视往事，很可能没有内心的骄傲，只有内心的羞辱。

1958年，中国外面的世界很精彩。那一年世界杯足球赛第一次电视直播，亿万观众看到了十七岁的少年贝利首次亮相世界杯的永恒风采。他在决赛中挑过一名瑞典后卫，凌空劲射得分，夺冠后又伏在队友迪迪的肩膀上动情哭泣。许多中国球迷会记得1958年他们无缘看到的世界杯，仅仅因为从1958年起，中国足球开始了走向世界的征程，但是在那届预选赛中小组未能出线。

刚才说到电视机在中国的普及，是中国中央电视台开播三十年以后，也就是1988年。我这种说法的直接依据，是那年我买了第一台电视机。那时一台18英寸的彩色电视机要卖人民币2800元左右，而我在大学毕业后的工资，每月才五十多元，需要付出五年的全部收入才能购买。实际上这是一件很可怕的事情，一种很残酷的被剥削、被掠

夺。本来是想在1987年初买的，家里钱不够，算了吧，别借钱了。到了1988年初，钱攒够了，电视机的价格又涨了几百元，只好狠一狠心，借钱也要买。最后到临近的城市找门路，要到一张电视机购物票，买了一台坐着火车回家。我能买到电视机，应该算是电视机在中国普及了，据我的观察，那时大概普及到城市里二分之一以上的家庭。

我知道对于很多人和很多事情来说，重要的是时间。但对于我的回忆来说，不重要的也是时间，因为时间可以分割又不可以分割，因为时间在人的回忆里是个整体。比如说，1958年没有说到的一些重要事情，很可能与以后的岁月息息相关，在以后可以慢慢叙说。

1958年的话题，就到这里吧。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59（上）】：

这世界像一副多米诺骨牌

世界像一副多米诺骨牌，真的很像。许多事情就这样各自独立又相互关联，当你不小心碰倒了其中的一块，就会听到噼噼啪啪的响声，很多骨牌紧跟着倒了下来。我在这样说的同时，已经在心里感觉到整个20世纪的世界，是一副结构复杂的、可以通向任意方向的多米诺，只是考虑着要不要说出来。这副骨牌中就包括1959年，和任意的一块一样，看着十分平常，最好不要碰它。

那一年我5岁，不像现在的孩子知道事情多，甚至连多米诺骨牌这个名词都知道。我那时候又瘦又小，但我最喜欢的游戏之一，是跑到橡胶厂的建筑工地，一块又一块，把红砖在地上立起来，立得多了再把排头的一块推倒。在橡胶厂南面，过了火车道就是郊区的四方台，有的地方种稻田，有的地方是红砖厂。红砖厂生产的红砖不太结实，在我的游戏里面经常有几块最不结实的红砖被碰坏。

最不结实的红砖，也是工厂的财产。现在我尽力回想当时的情况，和我年龄仿佛的男孩子都爱玩红砖，他们摆了长长的一排，准备推倒的时候，工地上的人来了，毫不客气地把他们制止。而在我一个人玩红砖的时候，他们从来没有驱赶我，他们知道橡胶厂的厂长就是我爹。那时，玩红砖的特权是我从当爹的厂长那里得到的唯一特权，但没有让我在小伙伴儿里感到骄傲，他们可以玩的东西太多，他们不在意玩些什么，他们悄悄搬走两块红砖，在空地上摆个球门，就痛痛快快踢球去了。反倒是那些红砖，让我距离他们一伙人越来越远，让我的性格越来越孤独。

四方台红砖厂的红砖，就不能结实一些吗？那时候的鞍山，还有许多从旧墙、旧房子上拆下的旧砖，是日本人占领东北的伪满时候烧制的，长和宽的尺寸都小了一点，但是特别结实，边边角角都没有碰坏，落在地上响声很清脆。在我后来上小学时，老师让我们记住对日本侵略者的仇恨，我就想，那些日本人真可恨，他们侵略我们国家，还把我们国家生产结实红砖的技术都偷走了。

1959年生产的红砖，不包括运费，是七厘钱一块，十块红砖七分钱，一百块红砖七角钱，一千块红砖七元钱，一万块红砖也不值多少钱。

我之所以这样复杂地计算一万块红砖的价钱，是因为在我们鞍山，有一位工人因为盗窃一万块红砖的罪行，受到了工厂的处罚。

他和雷锋一样，都是1958年底从农村招进鞍钢的工人。当时的工资也不算太少，雷锋一个人挣钱一个人用，可以买得起料子衣服皮鞋手表。但这位同时进厂的工人就不一样了，家里有一大群人等着这笔钱呢，还有，家里的土坯房子又破又旧，应该盖一座新房子了，他的工资就显得特别的少。

盗窃红砖的事情是从1959年开始的。他没有住进鞍钢的职工宿舍，还是住在农村的家里，每天走着上下班。从1959年开始，他上班的时候拎着一只黑色的兜子，里面是饭盒和菜盒，下班的时候饭盒和菜盒都空了，就往黑兜子里放两块红砖，走将近两个小时的路带回家去。

不管路途遥远，每天两块红砖。不管腰酸腿痛，不管刮风下雨，每天两块红砖。每天两块。

到了1970年代末，他用了整整20年的时间，终于积攒够了盖房子的红砖，终于盖起了三间砖瓦房，一家人高高兴兴地搬了进去。时隔不久，他盖房子的事情就被工厂知道了。本来没有人知道他的砖是从工厂里带走的，但那时候的中国，一个本分老实的工人，无论如何是盖不起房子的，别说一个人上了二十年的班，再加几个人上二十年的班也不够用，因为给他们的工资是生存工资，只能维持生存，不能盖房子。这道理谁都明白。经过详细调查，他用二十年时间盗窃工厂一万块红砖的事情暴露出来。工厂的保卫部门考虑到他是建厂时期的老工人，有技术，能吃苦，工作一直比较努力，就没有把他当做盗窃犯送交公安局，只是做了一些内部处罚。还有，工厂丢失的东西是一定要追回来的，又派了大铲车和大货车过去，把他家里房子上的红砖全都拉了回来。

我有很多认识的朋友在鞍钢上班，这件事是其中的一位告诉我的。我没有问这位老工人的姓名，也没有问其中更多的细节，虽然我当时已经开始写作，并且知道以后一定会写到我的文字之中。

那位老工人的姓名以及那些细节，真的很重要吗？全世界的人都不知道安徒生童话《皇帝的新装》里面那个孩子的姓名和生活细节，影响那个故事的意义吗？

实际上，这位老工人的故事，本来没有想写在我的《自传与公传》1959年的开篇，昨天晚上开始写作的时候，是想写影响世界的重大事情，比如法国，1959年就有许多可写之处，那一年创立了世界第二大国际化零售连锁集团家乐福集团，那一年英雄主义的戴高乐先生当了总统，那一年还拍摄了让全世界感动的电影《广岛之恋》，等等。但这世界像一副多米诺骨牌，真的很像，我才写下“那一年我5岁”这几个字，就转到另外的方向，把关于红砖和那位老工人的一串故事，全都不小心碰倒了。

<u>比村长的兄弟媳妇强多了</u>

刚写完前面红砖的故事，电话响了，朋友打来的，准备去铁路西边一家专门炖鱼的餐馆，问我去还是不去。那家餐馆用铁锅炖出的胖头鱼，加了豆瓣和薄荷，有乡村炖鱼的美味儿。

喝到第二杯啤酒，我给朋友讲述了前面那位老工人的生活。朋友笑了，说如果他离城里更近一些，就不用把工厂的红砖带回家里，那时鞍山到处都能拣到红砖。朋友还说，要想盖房子，最缺的是屋顶上的瓦。他认识的一位鞍钢工人，是他父亲的同事，能耐大着呢，每天下班前用饭盒装上水泥，带回去掺些沙子，可以做成一两块瓦。连续不断地带了几年水泥做了几年瓦，家里的房子盖起来了。

如果那座房子还在，我真想去看一看。中国东北的民居很早以前使用烧制的青瓦，接着是烧制的红瓦和白瓦，没有用沙子水泥模制的灰瓦，这个屋顶很特殊也很有创意——只有在公有制时代里，工人被剥削得很重，才会把机器故障造成的停工当作快乐，才会问心无愧地拿走工厂的水泥，制作那些本应该用泥土制作的瓦。我想，那座房子还有视觉上特殊的美感——它们在几年里一块一块做成，颜色自然有深有浅，再经过几十年的雨雪风霜，别有一番沧桑的韵味。

朋友的话，还让我想起1959年的春天，二哥和三哥的学校要建围墙，号召学生拣砖献给学校，我就跟着他们一起去拣。我们用不着走很远的路，附近就有几处停建的工地没人看管，有的红砖砌在墙上，有的红砖扔在地上，说是去拣，都是去搬。二哥和三哥高兴了，他们各自拿着一块红砖相撞，谁手里的红砖结实谁是胜利者。第一次是二哥手里的那块断了，第二次是一小块碎末飞进我的眼睛，让我的眼睛痛了一天。

我看到的那些停建的工地，直到一九六〇年代末期还在，只是一点一点变矮，最后剩下地基里的红砖，被人挖出，变成自家的小房，也就是建在正房前面或后面的偏厦。后来我才知道，国家会像一个人那样脑袋发热，偶尔发热或经常发热，轻度发热或重度发热。比如，在1956年刚搞了一次规模小的跃进，1958年又搞了一次规模大的跃进，许多项目都急匆匆上马，又急匆匆下马，留下许多停建的工程。

在那两年的《人民日报》上，介绍过苏联为中国生产订货的企业数以千计，援建的项目也不断增加。但我看到的官方资料也提到，当我们在1956年建设冒进时，头脑一热什么都想上马，追着他们抓紧生产、提前供货。当我们冷静一些项目下马时，又追着他们撤销推迟、减小规模。“到了1957年12月14日才签订了新的议定书，其中规定：苏联援助我国的全部项目211个，撤消45个，推迟98个，即占全部项目的2/3强，苏联同志在签字时说：希望墨水干了以后再变动吧！不出所料，签字后第三天国内就发电报要求变动。”1956年的小跃进是这样，1958年的大跃进也会是这样。至于不用国外援助的建设项目，拍拍脑门就上马，再拍拍脑门又下马了，那些巨大的数字，根本不会有人统计。但有一个好处，鞍山市区和近郊随处可见的停建工程，真的乐坏了那些需要红砖的人。

我也是那些红砖的受益者。1949年以后鞍山开办的第一批幼儿园，几乎都是用拣来的红砖修建的。我是那批幼

儿园招进去的小朋友之一。当时的幼儿园不安排学习课程，除了一顿免费的午饭是在屋子里面，剩下的就是在外面拉圈子跳舞，丢手绢唱歌。老师也知道那些游戏很单调，不愿意参加的也不强迫。想起来，我那时的性格就有些孤僻了，不喜欢园里的老师和小朋友，只喜欢头顶上的蓝天。我坐在墙角的小板凳上看蓝天，先是两个眼睛一起看，接着闭上左眼休息用右眼看，然后闭上右眼休息用左眼看，不会漏过天上飞过的每一只蜻蜓、蝴蝶和小鸟。

我长大以后的许多年里，都把我的幼儿园很深刻地忘掉了，几乎是对它的失忆。最近一次想起它来是十多年前。那一次我在辽河大坝下的小村庄里住了三天，为写一篇电视散文做些采访。村部旁边就是幼儿园，只有一个班级一个老师。那老师还有口齿病，说话乌鲁乌鲁的听不清楚，用中国东北话讲叫“半语子”。那些乡下小朋友跟着她上课，说话都是乌鲁乌鲁的听不清楚。为什么不换个老师呢？不能换，那老师是村长的兄弟媳妇。我就忽然想起我的幼儿园了，也是不收费的幼儿园，也是解除劳动妇女后顾之忧的公益事业，也有一个说话不太清楚的老师，但是比村长的兄弟媳妇强多了。

从辽河大坝回来以后，我对许多事情的看法都有了改变。比如评价一个人、一个城市，甚至评价国家的一些政府行为，我偶尔会说一句“比村长的兄弟媳妇强多了”，让听到的人莫名其妙，不知道我说的什么意思。

作家有没有自身意义

我五岁的时候，认识了很多汉字，逮着一本书就翻个没完没了。家里的书不多，除了一部缺页的《西游记》，经常看的是我爹从厂子里带回来的《右派分子言论集》。其中有一句引用右派的话，当时不知道是什么意思，又过了十多年才恍然大悟，明白其中的道理。那句话的大意是：不要以为工人阶级夺取政权以后能够掌握政权，工人阶级夺取革命胜利之后，会从他们里面迅速分化出一个新的阶级，骑在工人阶级的头上，享受胜利果实。

这句话原本是布哈林说的，他在苏联革命胜利不久就说了这话，再不久就被枪毙了。在每个鼓动工人农民造反夺权的国家，说这话的人都要被枪毙。这和《西游记》的情节相似，布哈林那样高级的革命领导人已经是天上的神，和孙悟空一样，必须和天上的神拉帮结伙儿，如果向人间泄露了天机，就会受到天上的惩罚。革命的残酷性在于，不给他活下来的机会，不让他经历磨难取得真经。

有一些神在天上，有一些仙在人间。我爹是其中一位很小很小的仙。

1959年的时候，我爹创办的橡胶厂有了一百多人，生产的各种传送带都很卖钱，但他们是集体企业，工人和厂长的工资不增加，奖金也没有，挣来的钱都送到天上去了。我爹这样的小厂长，也会得到神的夸奖，给一个小仙的待遇。但我爹的性格又倔又直，看不懂新社会的道理，对上面的领导不会低三下四，对下面的工人不会吆五喝六。附近的厂子，厂长贪污腐化，还把提意见的一个工人当作反革命送进监狱，把那个工人的媳妇当作自己的小老婆，

但这个厂长很受上面赞赏，后来当了管理更多工厂的局长。还有一个书记，逼着漂亮女工和他睡觉，给那女工丈夫安排最苦的活儿，在那女工丈夫自杀以后，调到别处当厂长去了。

我爹就不同了，一天到晚和工人拍肩膀称兄道弟，不像个厂长的样子。我爹和天上的神地上的仙都不是一伙儿，不是在意识形态上，是在人格人品上。

有一天，我妈和我爹吵架。我妈的脸色紫红，我爹的脸色铁青，一会儿压着嗓子，一会儿吼着嗓子，吵了差不多整整一天,把我和二哥三哥都吓坏了。其实开始的时候，我们就听明白了，原来是我爹把家里的20斤粮票偷偷拿出去，分给了两个工人。那时是1959年夏天，粮食已经非常紧缺了，城里也吃不饱饭。我爹说那两个工人家里的媳妇孩子没有户口没有粮吃。我妈说你还有好几个儿子呢，别把你自己的儿子饿死。我爹说不用你管，有我就饿不死他们。我妈说看看你挣那俩钱儿，别人为国家节省一级工资都找回来了，你为什么不去找？

这就说到我爹的痛处了，他在上面眼里只是个能领工人干活的工具。前两年很多人减了一级工资，叫做为国家节省，大跃进开始时都给恢复原工资了，不给我爹恢复。那时我爹工资68元6角，还比工人多20多元呢。

很多年以后，有一次我去鞍钢，遇到一位姓丁的老工人，是我小学同学的爸爸。他告诉我，当时鞍钢号召大家给国家节约，已经取消了计件工资，工人的收入下降了，生活就跟着下降。厂子里有很多人得了浮肿病，大约五个人里面就有一个。开始的时候以为是职业病呢，后来一统计，鞍钢所有的食堂炊事员都不浮肿，才知道是挨饿引起的。

我问老丁，挣钱少了，工人谁还愿意干活啊？老丁说，想干也干不动了，没有体力了。听老师傅说以前是日本人开的厂子，有的人不愿意给东洋人干活叫磨洋工。五八年五九年你愿不愿意也得磨洋工，一天没完没了加班不给钱，饭也吃不饱，没有体力干不动，机器坏了大伙儿才高兴呢，找个地方睡大觉去。

再问老丁，他们会不会把机器故意弄坏？老丁乐了，谁敢哪，下面有不少是上面的积极分子，说些牢骚话都要汇报上去开会批判。我们班组就有一个，食堂喇叭里放国际歌，不要说我们一无所有，我们要做天下的主人，他就说，有个屁用，做了主人还是一无所有。后来他就当了反革命。

老丁说的事情让我很惊讶。这些事情在官方的历史上看不到，在官方的报纸上看不到，在非官方的小说上也看不到。

1959年，一部描写鞍钢大炼钢铁的小说《乘风破浪》出版了。小说的作者从1954年开始任鞍山第一炼钢厂的党委副书记，在鞍钢体验生活整整十年，应该对鞍钢的工人生活十分熟悉，但是小说里看到的东西不过是只说假话的报纸翻版，不过是配合激进政治的扭曲宣传。

这样的小说也让我惊讶，半个世纪的中国，绝大多数的作家，不管是有才气的还是没有才气的，只要和官场挂

上钩，就完全失掉了作家自身的意义。

保住一条命多么不容易

至今我也没弄明白，为什么挨饿的人会身体浮肿。那本来应该被大肠吸收由膀胱排泄的水分，为什么就跑到皮肤后面去了？

这个世界上的很多人和我一样，在关于二战集中营的电影里，看到了摇摇晃晃的犹太人，脸孔像蒙了一层皮的骷髅，腿像两条细细的木棍子，衣服穿在他们身上，就和挂在衣架上一样。这个挂在衣架上的说法，是我从俄国作家契珂夫的小说里学来的，他形容一个人很瘦就用过这个比喻。

但是在这个世界上，不是很多人和我一样，看过饥饿中的中国人。1959年开始的三年和平时期，死于饥饿的中国人是二战时饿死的犹太人的许多倍，但没有一部表现他们悲惨命运的电影。如果非要说出什么原因，那可就太多了，比如其中一点，世界的发展是不均衡的。饿死犹太人的邪恶政治必须受到清算，清算之后世界才能逃离苦海；饿死中国人的邪恶政治必须受到遮掩，遮掩起来才能保住那些人的利益。

我在那几年里看到的人，越是营养不良越是肿起脸来像个胖子，难道在需要说谎的国度，人的身体也学会了适应政治需要，学会了弄虚作假？

那一年夏天就要结束的时候，我的三哥放学回来，告诉我们他吃到豆子了。原来学校里面煮了半锅黄豆，每个班级分一小碗，由老师在每个学生的腿上按一下，如果有个凹进去的小坑不能反弹就是浮肿，就给几颗黄豆吃。有的同学眼馋那几颗豆子，用一根细麻绳系在膝盖上面让腿充血，每天都能骗过老师，吃到几颗黄豆。那个年月投机取巧的人很少，我三哥不会投机取巧的办法，我们看了，他的两条腿有些浮肿，还不是太严重。

我大哥比较心细，就想找出其中的原因。几天之后他发现是我三哥的中午饭出了问题。原来每天中午我的二哥和三哥都回家吃饭，二哥每次在锅里蒸四个窝头，两个大的，两个小的，每次都让三哥先拿，每次三哥都主动拿小的。我大哥那天中午碰巧在家，把我三哥拦住了：你别拿小的，小的吃不饱，拿那两个大的吃。

三哥没有拿，用眼睛看着二哥。二哥马上递给他一个大的，一个小的，结果两个人都差不多吃饱了。从那一天起，我二哥做的四个窝头，再也分不出明显的大小了。三哥腿上的浮肿也渐渐好起来。

后来我大哥告诉我，他们到农村参加劳动，看到的浮肿病人特别多，肿的厉害了腿上一碰就破，止不住地冒黄水，人就快死了。他们有一天收工时候，看见一个男的扛着锄头往回走，后来是拖着锄头往回走，快走到村边了，身子一晃倒在地上死了。自从那次看见饿死人的事情以后，学校不让他们去农村劳动了，怕影响不好。大哥还告诉

我，当初我三哥腿上浮肿，不是因为吃的窝头太小，是每天吃的饭菜营养不够。农贸市场被叫做资本主义黑市，早就取缔了，再说农村饿的更厉害，没有可以拿出来卖的东西了。国营商店里买不到肉类鱼类蛋类等等有营养的东西，买一块豆腐都要凭票。粮店里面买油是限量的，像我们辽宁，在几十年里，每人每月只供应三两油，平均到每顿饭菜，只有一滴眼泪那么多。那时候人的肠子里没有油水，就特别费粮食，粮食供应证上给的那些粮食又少，不够吃。

我大哥又说，那时你最小，想让你吃点好的，可是没有啊，什么也买不到。挨饿那年有一次，你感冒了非要吃鱼不可。我爹跑了好多地方，总算买到了泥鳅鱼，十元钱买了五条，每条有一根烟卷那么粗，有一根烟卷那么长。那时的一般工人，每月才挣三十元钱，连那几条泥鳅鱼也买不起呀。

这事儿我大哥不说我也知道。我妈说过无数次了，说我那次发高烧，脑袋像火炭儿似的烫手。我妈还说，那几条小泥鳅鱼用油煎了，放在一个小碟的碟心里，我吃了以后很快就退烧了，保住了一条小命儿。

还有一句话，也许是我妈，也许是我大哥说的，让我的心里充满了恐惧：我们小老百姓命贱，保住一条命，多不容易呀！

粮食都到哪里去了

以前就知道中国有篇小说《狗日的粮食》，刘恒写的，他自己也很喜欢。我没有读过，找来浏览一遍，写的是一个乡下人用二百斤谷子买了别人的老婆，后来生了六个孩子，在饥饿年代老婆带了购买返销粮的小本子去买粮，把小本子丢了，找到时她已经自杀死了。就这样一个简单的故事，在1959年算不上新鲜事儿，实际生活里面的事情生动得多，冷酷得多，悲惨得多。

我忽然想到，这篇小说如果翻译到外国，题目就不好翻译。日，是中国地方话里对性动作的粗俗叫法。狗日的，是一句骂人的中国方言。狗日的粮食，即使译得文雅一些也是《与狗交配的粮食》或者《狗交配出来的粮食》，让外国读者怎样理解呢？我点上一支烟，再想这件事儿，又想到在1959年那会儿，中国鼓动人们用对立和仇视的目光看世界，说帝国主义和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还说谁谁谁是帝国主义的走狗。这后面一句翻译到国外，外国人觉得那狗是很亲切的小宠物，理会不出一丁点儿中国报刊骂人的意思。

狗日的粮食，是小说中那女子死前最后的一句话。她按照中国人特有的粗俗，表达了对粮食又爱又恨的心情。她是真的又爱又恨，如果把你投放在那个年代，如果你又是普普通通的中国人，对粮食也只能是爱恨交加。如果你是党政干部就又当别论，辽宁省就以办干部培训班的名义，让干部到上面来一个月，大鱼大肉，补充够了营养，再回到下面。

我还想起另一位作家张贤亮，21岁当右派，遭受劳教、管制、监禁长达22年。即使那些岁月没有改变他生活中的坚定和达观，也会留给他十分痛苦的记忆。他回想起“一九五九年到一九六一年，每月每人的口粮标准从二十斤降到十五斤，再降到九斤！”接下来，“劳改队开始大批死人……接二连三地死人。”特别引起我的注意，是张贤亮的另外一句话：“劳改队的领导经常‘报告’社会上人民群众的生活比劳改犯人还困难，吃的比犯人还糟糕。”在劳改队领导那里，这虽然是劝导犯人不要逃跑的理由，但无意中透露了一种真实：你们不要因为是右派就觉得难受，全国的百姓都和你们一样呢！一样没有自由，一样受苦受难。

作家关注的是现实和想象中的现实，学者关注的是理论和新建设的理论。作家和学者不一样。

我知道的经济学家不多，只能以阿马蒂亚·森为例。他获了诺贝尔经济学奖，还被誉为“经济学的良心”、“穷人的经济学家”。以前的学者认为，饥荒最重要的甚至是唯一的解释就是食物短缺。但是在研究了中国和其它一些地方的饥荒之后，他说：“毫不奇怪，饥荒在世界历史上从来没有发生在有效运行的民主体制中”，因为“农作物的歉收的发生并非独立于公共政策，即使农作物歉收了，饥荒也可以通过认真的再分配政策来抵御”。遗憾的是，世界上还有很多像他说的那种地方，即使在饥荒年月，也不会暂时放弃统治集团的利益，认真为民众做点事情。他的《以自由看待发展》在二十世纪的最后一年出版，分析了政治自由与防止饥荒的关系和规律。他新建设的理论是：“大饥荒不会饿死人，只有人祸才会饿死人。”阿马蒂亚·森在10岁之前经历了孟加拉国大饥荒，那次饥荒饿死了大约三百万人。我在10岁之前经历了中国大饥荒，饿死的人是孟加拉国人的十倍以上。与阿马蒂亚·森相似的经历，让我觉得也应该承担起对饥荒年代进一步思索的责任，尽管我不会比他做得更好。

饥荒是从1959年开始的，但我们先要回到1958年，那是个风调雨顺的丰收年景，不幸的是那一年夏季开始，中国的所有领导者都近乎疯狂，抽调了将近一亿的强壮劳力大炼钢铁。成熟的庄稼来不及收获，很多很多都糟蹋在田里，“谷撒地，薯叶枯。青壮炼铁去，收禾童与姑。”来年的日子怎么过呢？还有，为了钢铁元帅升帐的荒诞游戏，砍光了树林和竹林，严重破坏了庄稼生长的生态环境，以后的庄稼怎么种呢？

虽然丰收但实际减产，已经是够可惜的了，但可怕的事情还在后面。各省市都大幅度虚报粮食产量，让中国领导人天真地担心“粮食多得吃不完怎么办”，接连做了几件糊涂透顶的事情：一是根据虚报的数量按比例征收公粮，留给几亿农民的口粮所剩无几；二是把原本不多的粮食集中在人民公社大食堂里，放开肚皮吃了几个月就吃个精光；三是真的以为粮食太多，1959年竟然减少了粮食生产的耕作面积；四是将收来的公粮，出口换汇和支援国外，仅用来收购黄金（购买特殊军备的硬通货）和交换水泥（修三门峡水库水泥需要进口）的粮食，就分别能让几千万人保住性命；五是收回了农民的自留地，把他们自己种植口粮的活命路子堵死了。

更要命的还在后面。为了上交公粮，大多数的省市县都把农民当作瞒产藏粮的落后力量。先前成立人民公社，已经将农民的鸡鸭猪鹅萝卜白菜全部充公，现在又派民兵挨家挨户搜粮，全部带走。那是怎样一个血雨腥风的年代

呀，据1993年出版的《静宁县志》，1959年甘肃静宁县在反瞒产斗争中，斗争一万多人，逼死一千多人。当年该县人口25万人，如果扣除未成年人后，大约7-10%的成年人被批斗。另据1981年出版的《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下）》，河南省信阳地区在1959年11月至1960年7月间，为了追逼粮食，正式由公安局逮捕1774人，其中36人死于监狱，短期拘留10720人，其中667人死在拘留所。有一个公社团委书记亲自打死农民4人，打伤后死去的8人。还有，1988年《十月》杂志发表的纪实文学《依稀大地湾》，写到了甘肃省定西地区的官员们，忙于搞阶级斗争，召开“千人斗争大会”、“万人斗争大会”，到老百姓家翻箱倒柜、掘地挖墙搜刮粮食。“他们完全变成了一群野兽，把拿不出粮食的妇女，剥光衣服，用绳子扎起阴毛拉出去游街示众！”类似这样的灭绝人性的恶行，据事后省委派去放粮、调查的工作组统计，竟有128种。可怜那些当年用推车担架帮助政党完成革命，“用小推车车轮滚滚地推出新中国”的农民，一不小心就变成了革命的敌人。

即使这样，农民还不至于老老实实地饿死，他们还有两条路可走，逃荒和反抗。

他们能往哪里逃呢？如果遇到的是自然灾害，还可以逃出去投亲靠友或乞讨活命，但不幸的是遇到了人为的全国性的灾害，逃到别的地方又能怎样？能逃到香港、缅甸和苏联的，在那几年不过几十万幸运者而已。况且在那几年，逃荒是违法的。在1956年，中国发布《关于农村户口登记、统计工作和户籍工作移归公安部门接办的通知》，依据这份通知，农村户口的登记、统计工作由内务部和各级民政部门移交公安部和各级公安部门接管办理，涂上了专政机器的强制色彩。紧接着于195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以“共和国主席令”的形式颁布施行，私自出逃的人就成了无处容身的“黑人黑户”。195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联合发出《关于制止农村劳动力盲目外流的紧急通知》，抓到“盲流”（那时起中国有了盲流这个词语）一律收容，一律遣返原籍。在为数不少的地方官员那里，只怕外出逃荒的人暴露了当地饥荒的真相，影响自己的官运前程，就把逃荒定性为污蔑社会主义的反革命行为。那时，从乡村通向外面的许多重要路口，都有民兵把守，让逃荒的人无路可逃。

面对强大的国家机器，他们的力量小得可以忽略不计，如果敢于反抗，更是自寻死路。至此他们已完全陷入了悲惨世界，如果给他们留下一条活路，也不会在没有战争和很少天灾的年代，硬生生地饿死了几千万人。

1959年开始的饥荒，让我在回首往事的时候感到痛楚，眼眶里时时被泪水充满。真是应验了那一句话，做一个有良知的人很受折磨。我在想，我如果在1959年饿死了，也不至于承担这样大的心理压力，顶多在饿死之前，有气无力地问一句；“粮食都到哪里去了？”

你抽到的，是个死签

我在公开出版的《顾准日记》里，看到了1959年底的景象。这位外貌和内心都很像堂吉诃德的学者，划为右派后下放到河南省，无意中成了饥荒年代的见证人。他在日记里写到的饥荒，竟然在几个月里的发展十分凶猛：

“饥饿限于慢性，死亡起于肿病，医生若说是饿死的，医生就是右派或右倾机会主义者。”“上次进城离今日不过三天，城内食品供应又发生了一些新的变化。卖酱的卖咸菜的也没有了，卖饼子的停止发卖了。蔡璋说，住在那里的食品加工厂的厂长说（的），乡里一窝窝的饿死，还能做饼子卖？”“现在农村流窜犯比城市流窜犯多。人们都往南山跑。青年妇女，分不清是姑娘还是媳妇，只要有吃的，自愿留在那里给人当媳妇。这算是流窜，但南山不易找媳妇，人们同情找到了媳妇的人，有时也马马虎虎算了。男的流窜犯又如何处理呢？那就不得而知了。饥饿是可怕的！饥饿推动人们做出看来做不到的事情。”“除民间大批肿死掉而外，商城发生人相食的事二起，十九日城内公审，据说二十日要公判。一是丈夫杀妻子，一是姑母吃侄女。”在《顾准日记》中看不到那两个吃人的人的结局，他的大部分日记在文革之中烧了，剩余下来的已经不多。

我觉得那两人的结局，比悲惨还要悲惨：他们为了活命吃掉自己的亲人，即使一时躲过严厉的刑罚，也要永久承受噩梦的惊悚。类似的例子在河南还有，小弟弟饿死了，姐姐吃了他的肉，然后被公安以“破坏尸体罪”捉到监狱，太虚弱了死在里面。

中国学者和作家研究“人吃人”的不多，鲁迅算是半个，他在小说里面写到的是制度吃人，有下面的话为例：古来时常吃人，我也还记得，可是不甚清楚。我翻开历史一查，这历史没有年代，歪歪斜斜的每叶上都写着“仁义道德”几个字。我横竖睡不着，仔细看了半夜，才从字缝里看出字来，满本都写着两个字是“吃人”！

但鲁迅的话提醒了一些人，要把“古来时常吃人”的事情搞清楚。有人编纂了《中国食人史料钞》，有人撰写了《中国食人史》，还有人搜集当代被遮掩的吃人事件，虽然只能是极不完整的统计，就已经够多的了：

“从夏朝到毛泽东时代一共16个大朝代，发生人相食事件纪录次数依朝代先后为：（1）夏朝471年1次，（2）商朝496年1次，（3）周朝727年3次，（4）汉朝410年15次，（5）、三国46年4次，（6）西晋52年5次，（7）南北朝316年4次，（8）隋朝38年3次，（9）唐朝290年20次，（10）五代53年5次，（11）宋朝321年8次，（12）元朝98年1次，（13）明朝277年25次，（14）清朝296年14次，（15）民国（大陆）38年3次，（16）新中国毛泽东时代（从中共七大1945年算起）31年12次。最多者为明朝25次，平均9年出现一次人相食，但毛时代平均2.6年就有一次人相食，且1958至1962年连续四年出现17省至28个省的大面积饿死人和人相食，实为中国和世界有史以来之最------”从那些事件来看，饥饿的人，吃光了草根、树皮、秸秆、鸟粪、棉絮。在春天播种的时候，他们甚至把刚埋进地里的种子扒出来吃掉。那种子怕他们吃还特意拌了毒药，但是毒死和饿死又有什么区别？到这个时候，他们抛弃了一切人的尊严和道德，往往就到了吃人的时候。有一篇发表在1988年《人民文学》的纪实文学《依稀大地湾》，荣获“中国潮”报告文学一等奖，其中一段是这样写的：

这一户农家只剩下父亲和两个娃。父亲一动不动地偎在炕上，苟延残喘。娃娃们的忍耐力并不一定比大人强，

但最后一点可以吃的东西是尽娃娃们吃。现在，只有他们还能动弹。女娃比男娃似乎更多一点气力。

终于，整天整天死闭双眼再不说话的父亲这一天从炕上歪歪斜斜地撑起了身。他给锅里添上水，又在灶膛点了把火。女娃被赶了出去。临走她看见弟弟躺在床上。等她回来，弟弟不见了。锅里是一层白花花油乎乎的东西。她吓坏了，整日呆在院子里不敢进屋。她看见了，灶边扔着一具白白的骨头。她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她只是怕极了。

隔了几日，父亲又从炕上歪歪斜斜地撑起了身。这一回他几乎是爬着给锅里添上水，又在灶膛点了把火。然后，他招招手，用女娃从没听见过的声音，断断续续地唤："来，来。"

女娃吓得浑身发抖，躲在门外大声哭。父亲还在唤她。女娃哭着说："大大（爸爸），别吃我，我给你搂草、烧火。吃了我没人给你做活……"

这只是我听到的许多骇人听闻的真实片断中的一个。而这，则是1958年到1962年在通渭这块中国大地上的一种真实存在。

我读到这一段文字欲哭无泪，接着想到了清顺治九年（1652年）的事情。南明将领李定国率兵攻新会县城，城中粮尽，守军杀居民为食，被围困八个月，吃掉民众近万人。有一位姓梁的穷书生被守将抓去将被烹食，他的十岁的女儿请求代替，守将被感动了，把他们父女一同释放。这位清军守将，对十岁的女孩动了怜悯之心，只能说还有别的百姓可吃，不能说比新中国那个吃掉自己儿女的农民多了一点人性。

我还觉得人类辛辛苦苦发展为灵长类动物，可能是个错误。如果我们还是停留在低等动物阶段，没有严密的社会组织，就可能没有那么大型的人杀死人的战争，那么残酷的人害死人的政治。大约一年前，我才读到美国布什总统的精彩演说。布什说，"人类千万年的历史，最为珍贵的不是令人炫目的科技，不是浩瀚的大师们的经典著作，而是实现了对统治者的驯服，实现了把他们关在笼子里的梦想。我现在就是站在笼子里向你们讲话"。我知道布什的意思是统治者很容易变成比狮虎更凶残的猛兽，只有把他们关进笼子，他们才可能按照人民的意愿领导国家，没有机会施行那些反人民、反人类的罪行。

我还觉得两千多年前中国孔子的演讲的也很精彩：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可是在中国，对意识形态的解释权一直在历届统治者那里，都将孔子的话做了有利于统治者的歪曲：人民哪，只能让他们听从支配，不能让他们知道更多的事情。我知道，正确的解释应该是：人民要让统治者听从大家的支配，而不是只让统治者知道大家的意见。二百多年前美国开国总统华盛顿的伟大创举"把统治者关进笼子"，其实是完成了中国孔子的梦想。

我还想起我读过的外国文学作品，里面也写到人吃人的事情，比如拜伦的长篇叙事诗《唐璜》中，遇到海难的一船人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但他们没有像动物一样互相撕咬，他们还是人，没有失去理智。经过简短的讨论之

后，他们决定抽签——抽到被吃签的人只能自认倒霉!有一部外国小说，不是恐怖小说却显得特别恐怖。同样是遇到海难，没有水和食物的船上，四个人决定用抽签的方式选择一个人作为食物。他们把三支完整的木签和一支折短的木签握在手里，谁抽到短的就被杀死吃掉。小说用了好长篇幅写他们抽签时的心理过程，让我看得非常焦虑、非常恐惧，让我的内心和他们一起在绝望中挣扎。这部小说是我二十年以前读到的，后来把书名记错了，以为是雨果的《海上劳工》，实际上是爱伦·坡的《阿瑟·戈登·皮姆的故事》。

从那时起，我对自己的幸运与倒霉都不那么在意了，在必将到来和偶然发生的苦难里，我们是吃掉别人还是被别人吃掉，又有什么太大的区别？那区别仅仅是你抽到的是一只活签还是死签。

有了错误一定要纠正

在我们生活的蓝色星球，并不是所有的民族，都期望同一个世界，都编织同一个梦想。有些国家从混沌走向秩序，从病态走向健康，但还有一些国家，从混沌走向更深广的混沌，从病态走向更严重的病态。在我看来，那情形好像某种不能控制的疾病一样,飞快地蔓延，连锁地反应，已被邪恶的病毒入侵，破坏了整个的免疫系统。

在1959年的时候，我即使有现在这样的认知能力，也说不出这样的比喻，因为那时候地球上的人们还不知道艾滋病（获得性免疫缺陷综合症）这个名词，还没有这种把整个人体免疫系统都破坏了的疾病。艾滋病毒是在1981年发现的。而在1959年，只有一位刚果男子，得了一种病，原因不明，不久死了。那时刚果是法属殖民地，医疗条件还算不错，在为他做身体检查时留下了一份血液样本，冷藏起来。直到那个世纪的尾声，科学家们被艾滋病席卷世界的汹涌浪涛动员起来，努力寻找它们的源头，才发现那位刚果男子，1959年留下的血清中，感染的正是艾滋病毒。

我的医学知识不够丰富。但如果我对艾滋病毒和跨物种传播传染病的了解再多一些，就会描绘出这样一个场景：在荒僻的非洲大陆，一群又一群土人拿着长矛到森林里捕猎猩猩，其中有人被绝望挣扎的猩猩咬了一口，有的人被猩猩的血喷溅到自己的伤处。这样一来，寄居在大猩猩体液中的SIV（猿免疫缺陷病毒）找到了新的宿主，变异成了HIV（人类免疫缺陷病毒）。

当然，沉溺于写作之中的我，更加关心的，是人类的生存环境怎样影响到我们的命运。那种在猿类身上的免疫缺陷病毒，并不会对猿类动物造成伤害，为什么会对人类有那么大的影响？那种在猿类身上的免疫缺陷病毒，不过是百万千万病毒中很普通的一种，它们原来并不是恶魔，也不是人类的敌人，它们在它们的环境里快乐又安静地生存。不幸的是人类的足迹要写满大地、森林、海洋和天空，那些被人类叫做病毒的生物痛失家园，又要延续种的生存，不得不变异成能够寄宿在人体的新物种。它们的不幸，变成了人类的不幸。黑死病是那样，埃博拉是那样，艾滋和非典也是那样。

许多关心人类环境与命运的作家，后来都转为对人类自身缺陷的关心。他们看到，在人的能力还很低的时候，没有那么虚荣和奢侈，没有那么残暴和贪婪，不会为一段象牙杀死一头大象，不会为一点熊胆杀死一只黑熊。在许多民族的图腾时代，人们敬畏天地，敬畏自然，与世间万物和谐相处，这种观念及其发展出的巫术和早期宗教，十分朴素又十分正确。后来呢，人变得虚荣和奢侈，变得残暴和贪婪。

就拿我自己来说，虚荣和奢侈、残暴和贪婪的东西也渐渐多了起来。几年前的夏季，朋友请我到河边的一处饭店吃饭，点了一只野生大雁，是从他们的冰柜里拿出来的，据老板说他们饭店因为经营大雁每年都要被罚3万元，用大雁做的一道菜价格800元，得卖出许多只大雁才能盈利。至于那大雁，我吃起来并不比鸡肉更好吃，想一想应该明白，人类的本事大极了，假如大雁真的比鸡肉好吃，早就被人类驯化成家雁了。还有一个冬天我吃到了熊掌，听说那熊掌来自大兴安岭林区。在那里，捕猎一只熊的价格是5万元，捕猎者只带走熊胆、熊皮和熊掌，别的都不要了。熊掌和大雁的味道，都没有给我留下太深刻的印象，但我还是忍不住说起过几次，向别人夸耀它们的味道竟是如何鲜美。现在想来，其中的残暴和贪婪让我兴奋，其中的虚荣和奢侈让我满足，我和杀害熊和大雁的人有什么本质上的区别？

我们现在终于可以理解了，为什么在猩猩个体中发现的猿免疫缺陷病毒（艾滋病毒的前身）并不会对猩猩有任何伤害，为什么人类是唯一可能被此类病毒感染的动物，因为猩猩没有我们人类性格上的弱点，没有我们人类行为上的恶习。

我个人的看法是，艾滋病毒从侵入人类到肆虐猖狂，其实给了我们不算太短的时间，几乎是一代人从生出娘胎到长大成人的过程。根据现有的素材来看，从1959年采集到第一份艾滋病毒血样，到1983年确立艾滋病毒的存在，其间给了我们24年的时间。还有一个更具体的实例，是著名的NBA球星，人们称之为“魔术师”的约翰逊。他在1959年出生，那一年世界上有了艾滋病毒，他慢慢长大，到32岁才感染了艾滋病毒。

而在这一代人的时间里，我们人类的缺点和错误没有改善，没有纠正，是我们的免疫系统首先出了问题，艾滋病毒才乘虚而入。当然，我们人类获得的，不仅是生物界的报复。

世界上最昂贵的一场球赛

有一次，我在一种非常舒畅的心情里读了《彼得语录》。彼得是一位世界名人，他用平视的目光看着世界上和他一样的名人，编选他们精粹的语言。在月色星辉清亮如水的夜晚，读着《彼得语录》，我的思维和他们一起散发着银河的光华。

在彼得的目光里，中国的毛泽东是世界名人，但他的话只收录了一句：用革命的战争反对反革命的战争。

毛的这个短句让我忽然想到，古巴的卡斯特罗也是世界名人。他是世界上仅存的第一代社会主义国家领导人，也是世界上持续任职时间最长的国家元首之一。他有很多话说得更加精彩，和毛的话可以互相参照来读。比如毛说：革命不是请客吃饭-----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暴烈行动。卡斯特罗说：革命不是玫瑰花床，革命是未来与过去之间的斗争。

相比之下谁说得好呢？

这两位革命领袖说得一样的好，都是针对自己国民的口味说的，所以都具有实际意义。

毛所在的国家是数亿人口的农业大国，吃饱肚子从来是个大问题，要面子请客吃饭是个更大的问题。卡斯特罗所在的国家是个一千二百万人口（现在的数字）的岛国，吃饭的压力很小，冲动和浪漫才是个大问题——古巴曾经是西班牙经营了几百年的殖民地，古巴人的冲动和西班牙人的浪漫，早就粘合在他们的面孔之上。如果卡斯特罗不说革命不是玫瑰花床，古巴人肯定会把革命当作玫瑰花床。

至于卡斯特罗说革命是过去和未来的斗争，而不是说推翻一个阶级的暴烈行动，是因为说这话的时候是1959年，他对古巴半个世纪的牢固统治才刚刚开始。那时候的他，还不是马克思主义者呢，仅仅是一位战争英雄，一位运动健将，一位民族主义者，一位天主教徒，一位演说家，一位情人。

我在拍摄于1959年的一张老照片上，看到卡斯特罗乘坐公共汽车前往广场演讲的情形。我看到路边的古巴人，脸上的兴奋中有一份面对历史的迷茫。他们怎么能不迷茫呢？古巴与美国仅仅隔着一道佛罗里达海峡，却无法得到安稳富庶的美国生活。美国在1998年已经强大起来，打胜了一场把西班牙殖民者赶出菲律宾、古巴等国家的美西战争。于是古巴有了1902年的独立，有了自己的民主宪法，有第一位总统。让古巴人很迷茫的是，那总统谁都想当，谁都能当，所以就一次次发生政变，一次次更换总统。

卡斯特罗的前任是巴蒂斯塔，一个看来比较儒雅的人。虽然他的政权被当作独裁政权，但那种独裁已经是相当温和。我们读到的文字说他杀害了约两万人，不过并没有举证。他赶走前一位总统并没有费一枪一弹，在哪里杀的两万人呢？他连卡斯特罗都不肯杀，还会杀谁呢？卡斯特罗原本同他一个阵线，没有当上总统就反目成仇，办了公开反政府的报刊和广播电台，政府也不去查封；卡斯特罗组织武装暴动失败后被捕，可以聘请律师，可以在法庭上发表长篇演讲，可以接见记者发表反政府讲话，可以阅读数百种图书，可以写文章拿出去发表，还可以在监狱继续指挥反政府运动。即使这样，巴蒂斯塔总统还亲自去监狱探访卡斯特罗，并在他仍然坚持反政府立场的情况下，判刑两年就给予特赦释放。推翻巴蒂斯塔这样的“独裁暴君”的革命，对于民众的幸福生活有什么意义呢？所以我在1959年的老照片上读出了古巴人脸上的迷茫：他们不是拥护革命，仅仅是喜欢革命的冲动和浪漫、喧闹和快感。

从地图上看，面积有三个台湾岛大的古巴，象一条游动的鱼，正在墨西哥湾里挣扎。位于古巴西北的首都哈瓦那，差不多就在鱼眼的位置。那座城市曾是布满西班牙精美建筑的历史名城。1959年的广场上，一个古巴人爬到高高的电灯杆顶上坐著，为的是听卡斯特罗那充满神经质的自我亢奋的演说。在凉爽的海风里，他的演说可以持续七八个小时，从上午一直到夕阳西下。受他的情绪煽动，被他的言辞激励，广场上的古巴人无论如何也不会想到，这位目光如电、魅力四射的大胡子领袖，竟然是古巴革命的终结者，也是幸福生活的终结者。

我翻开一本1976年中国出版的《世界地图集》，看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古巴人口是八百五十五万。我不知道1959年卡斯特罗开始掌权的时候多少万人，但他掌权以后无限量地驱赶对他的政权不满意的人（古巴人在民主体制下生活过几十年，养成了对不是民选的总统不买账的性格），流亡到美国的人就有三百多万。我看到的一篇文章说到了这件事，接着又说："美国不得不以每年批准两万古巴逃亡者进入美国为条件，换取卡斯特罗取消无限量驱赶的政策。"现在想来，当时的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犯了一个致命的错误。

卡斯特罗在上台一个多月以后，就前往美国访问，希望得到美国的支持，艾森豪威尔竟然以和别人约好了打高尔夫球的借口避而不见。在林肯纪念堂里，33岁的卡斯特罗摘下军帽，仰望着他崇敬的林肯塑像，心里有了对艾森豪威尔和现行美国政治的轻视。回国以后，一首歌颂卡斯特罗的古巴歌曲《美丽的哈瓦那》就轻声细语地唱着"我决心当一个小民兵，保卫新古巴，假如他美国强盗他再敢来，一定要消灭他。"接下来，他自称马列分子，宣布古巴走苏联的社会主义道路，国有化了美国在古巴约8.6亿美元的财产，征用了美国在古巴的所有银行和企业。而在此之前，美国资本控制了古巴公用事业的80％、采矿业的90％、牧场的90％、石油工业的几乎100％、公用铁路的50％、制糖业的40％及银行存款的25％。

美国就吃了大亏，丢了那么多的财产，还要接受和安置人家驱逐的人口，并且在一些年后，还要允许那几百万古巴裔美国人把他们在美国的收入寄回故乡。

艾森豪威尔的那场高尔夫球，真是世界上最昂贵的一场球赛。

没有文学作者，哪有文学大师

有作家型的学者，也有学者型的作家，当然也有单纯的作家和学者。最近我才想到，他们都不会回避历史，好的学者，作用在于正确的说出和分析历史，而好的作家，作用在于正确的描述和感悟历史。在我的一厢情愿里，不想做好学者，只想做好作家。

我常常犯一厢情愿的毛病。我知道，在并不适合的时间和空间，把自己升华为好的作家，比从恐龙蛋化石里孵出生命还要困难。我还知道，在1959年的时候，想做一个好的作家，在世界上的任何一个地方，比如南美洲，也比

在中国容易多了。为什么就想到南美洲呢，就因为我在前面刚刚描述了古巴的卡斯特罗，有了积极投入的心理惯性，情绪上一时转不过弯来。

在注意到古巴革命的时候，我注意到一个奇怪的现象：对于那个面积只有三个台湾大的古巴岛国，很多人甚至说不准它属于北美还是南美；对于那个靠反政府武装斗争上台的卡斯特罗，甚至连自己都不确定是资本主义者还是社会主义者。可是，西方和东方都投入了出乎意料的关注，让这世界沸沸扬扬，仿佛一个隆重的节日。

回到1959年4月，卡斯特罗访问北美的时候，美国的纽约时报、哥伦比亚广播公司对他热情追捧，以至于在他所到之处，都有人高声呼喊“卡斯特罗万岁”。这种强大的声浪，很快就抵达欧美的知识界和文学界。我尊重的一位大牌作家，法国的萨特访问古巴以后，看到那些西班牙人留下的精美建筑和美国人留下的先进机器，也看到古巴人改朝换代激发的热情，赞扬古巴革命是“直接民主”，是一场“真正的”革命。我特别尊重的另一位大牌作家，美国的诺曼·梅勒，竟然激动地欢呼起来：“菲德尔·卡斯特罗，我向整个纽约城宣布，你让所有那些在这个国家孤独无助的人感到这个世界上还有英雄。”他们是从哪里看到的“民主”和“英雄”呢，是从自己的内心看到的。他们从内心里渴望人类的进步，渴望民主，渴望英雄，有时候也会看走了眼，把人类社会的倒退看成了前进。他们看到革命后的古巴对文化极其重视，专门设立“美洲之家”机构及同名杂志，屡屡举办会议和文学奖，把哈瓦那变成文化革命风云聚会的天空。那时候，南美洲的优秀小说家们，阿根廷的科塔萨尔、墨西哥的富恩特斯、哥伦比亚的马尔克斯和秘鲁的略萨（日后美洲“文学爆炸”的四大人物），全都热情支持古巴的文学建设。还有聂鲁达，还有阿斯图里亚斯、帕斯、何塞·多诺索等更多的南美作家，纷纷聚拢在“美洲之家”的旗帜下。卡斯特罗“革命就是艺术”的概念，融入了他们年轻的热情，鼓舞他们写出了有着革命锋芒的艺术作品。

我说的是有着革命锋芒的艺术作品，不仅有着革命锋芒，而且必须是艺术作品。我买过他们作品的中译本，放在我的书架上，有的认真读了，有的只读了一半，确实都还不错。比如马尔克斯的《百年孤独》，以南美人的神秘感知方式和魔幻文化特征，写了一个小镇一个家族的情境和生态。书中有一个微不足道的细节，看完了也就被我忘记了，那个细节是马贡多小镇的许多年轻人上街游行，一阵刺耳的枪炮声音之后他们都失踪了，几天后有人摆了很多的七八成新的鞋子出卖。后来我所在的北方城市，新翻修的火车站前，也有人摆了很多的七八成新的鞋子出卖，一下子触动了我对《百年孤独》的记忆，也触动了我对许多年轻人命运的悲叹，在此前不久中国首都的一场变革里，他们下落不明。

在极为特殊的时候，小说家有没有起码的良知，有没有最低的勇气，是他们应不应该写小说的关键。这可能与对他们的道德要求无关，但与对他们的人格要求有关。这叫我想起几十年前，我和那一代中国少年读过的小说，曾怎样深深影响到我们的心灵。我们都读过《红岩》《红日》《红旗谱》《苦菜花》《青春之歌》《林海雪原》《野火春风斗古城》等等，它们大都是1959年出版的——那一年为了庆祝建国十周年，出了一大批长篇小说。

在1959年那批小说和前后几十年的小说里，集中体现了中国政治对文学的战胜，体现了中国文学的消亡。那时候具有最低勇气和起码良知的小说家，都成了极权时代的牺牲品，有的停笔不写，有的关进监牢，有的含冤死去。新出现的一批写小说的人，按照执政者的观点写作，蒙蔽了历史，伪造了现实，割断了一个民族精神与文学的血脉。不幸的是，在没有电脑电视、又很少看到电影的年月，那些小说在我和那一代中国少年中互相传看，看到最后缺皮少页，仍然被我们当作宝贝。那些为极权统治服务的小说，比统治者们的报纸和广播更有伪造和蒙蔽的作用，并且与统治者们的报纸和广播一起，让我们学会仇恨，学会斗争，学会冲动和激情（那种邪恶的冲动和激情，最终在文化大革命中爆发，把整个民族拖入浩劫）。那些小说以及同时代的其它文学样式，说穿了不过是一种伪文学，一种裹着文学外衣的政治毒品。而那些文学家们，说穿了不过是一种伪作家，一类借助文学攀爬到各种政治高位的风云人物。比起南美洲的作家们，他们虽然同样为革命斗争所鼓动，但是在道德和人格上，有他们自己不会理解的巨大差距。

就在几天前，因为有人说中国的巴金等前辈作家文笔不好，又引起网络上的一片争吵，好像说他们文笔不好的人，对文学大师是怎样的失礼和亵渎。其实真不是亵渎，那只是许多事实中的一部分而已。在那几十年（1949年到1979年）的中国，找不出几位真正的文学作者，又怎能出现文学大师？巴金值得我们尊敬，是因为那些捞取政治资本的伪文学，他写得不多。在那些年代，他已经有了很高的位置，是中国政治客厅里最显赫的一只花瓶，明亮温润，光可鉴人。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59（下）】：

这个世界是一间牢房

闲来无事，随便找些东西阅读，有一首诗歌忽然引起了我的注意，并且把我拉回到那个遥远的年代。

一望无际的祖国大地，锦绣如画的林野山河。

五星红旗处处飘展，万户千家喜笑高歌。

我们热情歌唱，歌唱共产党，歌唱毛主席。

有了你们的正确领导，才有幸福快乐的新中国。

在那个年代，同样内容的颂诗太多了，但都没有这一首景象开阔，层次分明，文字通畅，语法正确。其实更吸引我的，还是这首颂诗的作者，爱新觉罗·溥仪，中国最后一位皇帝。换句话说，诗歌的独特之处，是前一朝代的君王，在间隔了另一个朝代之后，再为新的一代君王大唱颂歌。

这种热情就让人感动。头脑中出现这首诗歌的时候，溥仪正在一列南行的火车里来回走动，兴奋的样子像一个少年。溥仪知道，中国的几千年朝代革命，每一位开国皇帝都极其风光，每一位亡国皇帝都极其悲凉。革命，就是革除性命，如同革除稗草。他想得起来的那些亡国皇帝，大都以头颅作为新朝代的祭品——能够活下来为新朝皇帝大唱颂歌，实在是太奢侈的想法。

他，有三次特殊的机会，占据了中国最后一位皇帝的编制。一是在1908年他刚刚三岁，从他的家族继承了满清皇位。三年以后，广东起义迫使他退位，但新建的共和体制颇有君主立宪的味道，至少保留了对皇室的优待。二是在1917年他十二岁，有个叫张勋的辫子党联合了康有为的保皇党，宣布溥仪复辟，又让他做了十二天身不由己的皇帝。再过几年以后，他被赶出了紫禁城皇宫。三是1934年他二十九岁，能说一口流利的英语，本来想去欧洲留学，没想到去了中国东北，做了十多年有名无实的大满洲帝国的皇上。

在他第三次坐上龙椅的1934年3月，他成为美国《时代》周刊的封面人物。那是一幅由肖像画家精心绘制的彩

色肖像，溥仪身着黄色龙袍，手持如意，头顶宝石皇冠，身后是七彩光芒。时代周刊记者还报道，溥仪登基的前几天，“卡车满载粮食而来分发给30000个贫困家庭。同时，还向无家可归者提供住房。”这大满洲帝国又被我们叫做伪满洲国，他去之前已经在日本军人的统治下。虽然那些军人让他建了一个独立的国家，但是国际上承认的不多。当时约有80个独立国家或政权，承认满洲国的有23个，其中包括社会主义的苏联。中华民国虽不承认满洲国合法性，但在溥仪称帝一年之后与其建立了通邮、通车、通航及贸易联系。

一个在日本军刀下发抖的国家。一个失去满清皇室尊严的政权，一个被称为傀儡的君王。在那段年轻的岁月里，战乱的烟尘到处弥漫，窒息着溥仪的呼吸。

我以前匆匆浏览满洲帝国的一部分历史，觉得那很像日本人的殖民国。在建设满洲国的十多年里，日本投入了大约60%的国力，还计划将四分之一的人口移民满洲（实际上已经移民一百六十多万人）。我注意过我的故乡鞍山的发展历程，与日本人有着密切的联系:1933年，日本拓务省就把鞍山制铁所转给了由满铁株式会社全额持股的昭和制钢所，并在原有3座高炉的基础上，扩建了炼钢设备。到1937年，鞍山制铁所年产生铁达到70万吨，钢锭58万吨。也是在那一年，溥仪皇帝颁发403号敕令，把鞍山设为市级建制。在那一年，我相信日本人一定参与和指导了鞍山的城市建设，并且规划的思路还比较清晰，理念也算是先进。比如整个城区大约四十平方公里，他们把十多平方公里的真山真水留作公园，让这个以冶铁为特色的工业城市具有良好的绿化环境。那时的主要街道两侧还保留了很宽的空地，为未来的城市发展准备了空间。

我爹我妈在十多岁时开始在满洲国生活，他们结婚后，我的大哥也出生在满洲国时期。我听他们说起那时候的许多事情，给我的印象是他们的生活还比较稳定。据我的猜测，一个原因是山海关里面的中华民国连年内战，民不聊生，两个敌对的党派都有军队，今天你打胜仗，明天他打胜仗，死亡的士兵都是年轻百姓，承受苦难的都是他们的家庭；另一个原因是日本人想利用对满洲国的军事控制，也利用满洲国优越的工业资源和巨大的市场资源，获得长期的经济效益，所以得让满洲国的百姓感觉到生活稳定，有好的前途。比如，满洲国对教育数量和质量都比较重视，前韩国总统朴正熙就毕业于满洲国军官学校。其政治也比较宽松，在书店里甚至能买到马克思的《资本论》。但对于普通百姓，不管是封建帝制还是民主共和，能吃饱肚子，能挣份工资，也就够了，所以还有大批的关内百姓，携儿带女逃难过来，希望能比中华民国那边活得更好一些。

但溥仪并不快乐。他没有自己的军事力量。他知道，依靠日本军人在中国重建大清王朝的梦想，已经彻底破灭了，他做这个有名无实的皇帝已经毫无意义。这种感觉很不好受，打个比方来说，安徒生童话《皇帝的新衣》里的那个皇帝，如果自己知道所谓的新衣根本就不存在，也不会比溥仪的感觉更低沉，更无奈。他只是在受骗的时候没有穿衣服，而溥仪好像连一件衣服都没有，是一位从来都在赤裸的皇帝。

我大哥出生后的第二年，也就是1945年，溥仪的皇帝梦终于做到头了。那年秋天，日本军人向打进满洲国的苏

联军人投降，溥仪也成了苏联军人的俘虏。此后他在苏联当了五年战俘，又引渡到新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当了九年战犯。

他获得特赦的那一天，是1959年12月4日，这是他生命中的一个重要日子。在那一天之前，溥仪的人生有两句话就可以概况。一句是："我是皇帝，我要复辟"。另一句是："我是罪犯，我要改造"。我想，由于有了1959年的特赦，让他有了此后八年的平民生活，似乎还应该加上一句话："我是平民，我要小心。"人是环境的产物，或者说，人只能在环境中生存。小心也好，不小心也好，都只能在别人的支配下生活，这是他无法摆脱的命运。早在1934年3月的美国《时代》周刊就说过："溥仪一生软弱无助，总是成为这个或那个代理人手中的一个工具。"在我读到他写于1959年12月4日的日记之前，一直想像他被释放那天的高兴心情。实际上我后来在他那页日记中看到的，只是他的平静，一如他外貌上的波澜不惊。我忽然想到，溥仪来到人世间，从出生到死去的六十一年时光，无论身边的环境怎样变换，对于他来说，都像是一间牢房。

比雨果的悲惨世界还要悲惨

许多人写文章都喜欢引用名人的话，往往是因为名人的思维比较特殊，有些话说得比较精彩。比如智利作家聂鲁达，他对南美洲另一位作家说过："真是不幸，我们用生命去保卫的，是一个我们不能在里面生活的国家。"我努力想象着聂鲁达，他文学革命的热情十分高昂，一旦被专制独裁打败之后，应该是怎样的一种心情。以南美洲人的性格，看问题很直接，有观点不掩饰。他的神态应该是有些痛苦又有些释然。

如果换成一个亚洲人呢，还会说出他想说的话吗？

我想到1959年的彭德怀。他如果和聂鲁达一样不加掩饰，就会粗声粗气地说："真是不幸。我们用生命去夺取的，是一个我们不能在里面生活的国家。"1959年的一个炎炎夏日，彭德怀在参加庐山会议的途中，闷坐在包厢里，很长时间不说一句话，吃饭的时候只是勉强吃了几口。随从人员问他是不是病了，彭德怀用手指着窗外说："你看看他们，叫人怎么吃得下去！"这时候火车正停靠在武汉车站，车窗外的站台拥挤着许多农民。他们衣衫破烂，蓬头垢面，一个个面带菜色，有的背着肮脏的行李卷儿，有的怀里抱着瘦弱的孩子。回过头来，随从人员看到彭德怀，这位曾经统帅过千军万马的革命元帅，脸上淌下两行清晰可见的泪水。

这两行泪水，在1959年具有极其重大的意义：那时候，新中国建立十年了，所有的报纸广播和诗歌小说、戏剧电影，都在大肆宣传十年来的巨变，歌颂国家和人民的富强，但那些都是无中生有胡编乱造的、一厢情愿愚弄大众的红色宣传。新中国确实有人过上了富裕的生活，但那不是人民，是极少数享有特权的领导阶层。

举例来说，我所在的城市鞍山，只有一个叫台町的地方是高级住宅，大约三四十幢满洲国时期建造的二层洋

楼，全部分配给本市级别最高的官员。他们的工资才是工人的几倍，但他们并不靠那些工资生活，因为他们有政府安排的小汽车，有政府负担的司机、秘书、保姆等各种服务人员，有政府特供的烟酒和食品。而台町以外的低级官员和普通百姓，只能实实在在地依靠可怜的工资，维持一种低调、低微、低贱的生存。那些特权阶层的优越生活，他们连想都不敢想。

那时候，新朝代按照新的意识形态的需要，全面遮蔽和修改了几千年的中国历史，都是压迫，都是仇恨，都是造反。为那种意识形态考虑一下，有些地方确实需要遮蔽和修改，比如历史上每次改朝换代，都会让国家休养生息，让民众积累财富，如果遇到一段没有战争的和平时期，十年二十年里，国家和民众就很快富强起来，进入太平盛世。而新朝代统治中国十年了，都干了些什么呢?对以往的历史歪曲以后，普通百姓就不会用以往的朝代比较现在的朝代，对现在的朝代提高要求或提出意见。于是，凡是极权的国家都要搞信息蒙蔽，不仅封锁世界，也要封锁历史。

但以往的历史和外面的世界，身为中国副总理兼国防部长的彭德怀不会不知道。他们那一代革命者，是以对人民大众幸福生活的许诺赢得支持和胜利的，如果没有堕落和腐败，仅仅十年，还不会把那些许诺忘个精光。还有，彭德怀刚刚访问过世界上的一批社会主义国家，一定会看到它们在斯大林死亡和赫鲁晓夫执政后发生了很好的变化（不再与人类文明作粗暴和盲目的对抗，那应该是民众的幸福所在）。所以在1959年的夏日，他看到火车站上贫苦的、拥挤的、哀伤的逃难百姓，良知的泪水就淌了下来。接下来的庐山会议，彭德怀把自己对大跃进的了解和思索写了出来，交给最高领袖参考和斟酌。没想到就是这一封信，招致了他的不幸。

有一段时间，我中国两个著名人物的命运联系到一起，并且感到深深的疑惑，他们在1959年的命运为什么相去甚远。一个是曾任大满洲帝国皇帝的溥仪，按照新朝代的观点，是勾结日本人对中国百姓造成巨大伤害的战犯，罪行累累，难以饶恕，但就在那一年和许多战犯一起得到特赦，恢复了人身自由。另一个就是在中国十大元帅排名第二的彭德怀，按照新朝代的观点，是平江起义、百团大战、抗美援朝的卓越领导人，为解放中国人民和支援世界革命都有巨大贡献，但就在那一年被定为反党集团的头子、里通外国的颠覆者，从此以后不仅结束了政治生涯，还要在失去人身自由十五年后死在监狱。我看到的资料里，有他一生唯一的牢骚：“无缘无故地关了我这么多年，有谁来看过我一次，又有谁找我谈过一次话，我枪林弹雨中征战了一辈子，到如今落得这样一个下场，苍天啊！你真不长眼！”这就让人想起决定他们命运沉浮的人，新朝代的掌门人物。他也是一位名人，他的一句精彩名言是：“谁是我们的敌人？谁是我们的朋友？这个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毫无疑问，在需要个人崇拜的1959年，他已从中国革命的最高领袖转化为中国革命的唯一化身。现代中国政治家中，还有谁比他更理智、更精明、更会审时度势、更擅心机权谋？政治家没有永恒的敌人，也没有永恒的朋友。新朝代在十年以后已经稳如泰山，坚如磐石，他的敌人和朋友就发生了改变：经过改造的各类战犯已经没有威胁，可以放他们走出监狱；敢提意见的党内人物成了最大隐患，必须让他们永远闭嘴。

庐山会议批判彭德怀的斗争，从中央一直发展到基层，演变成全国范围的一场阶级斗争。有的地方叫“反右倾斗争”，有的地方叫“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两条道路大辩论”，还有的地方叫“整风整社”、“整党整团”运动。一场混战之后，全国有360万党员和干部群众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和“反社会主义分子”，由“我们的朋友”变成了“我们的敌人”，再不敢提出意见和建议了。

我看过的一篇文章说，在新中国的政治风云中，1959年是个与1957年同样重要的年份。1957年的反右派斗争，彻底肃清了党外的民主；1959年以反彭德怀开始的反右倾斗争，把战果进一步扩大了，彻底肃清了党内的民主。在我看来，不管被肃清的民主是不是真正的民主，但遭遇了1957年和1959年的两次政治灾害之后，可怜的中国和中国人民，再遭遇什么样的悲剧都已在情理之中。我在许多人的回忆和描述中看到，庐山会议之后的1959年秋天，中国各省市相继出现大批饿死人的局面，比雨果描述的悲惨世界还要悲惨。

谁想跟中国打仗，一定有病

看过一部电影叫《蝴蝶效应》，有四个年轻人在噩梦般的岁月一起长大，那些经历太残酷太恐怖了，他们只能努力忘记过去的事情。但有一个长得很像耶稣的年轻人，对许多往事失去了记忆，他必须一次次回到过去的时间和空间，才能改变他们的命运，可是每次改变都会引起另外一种悲剧后果。他发现只有像耶稣一样牺牲自己，才能彻底拯救他们的生活，就回到母亲的子宫里面，用脐带绞杀了自己。

我也想做那个长得很像耶稣的人，或者也想学习耶稣，宁肯牺牲自己让周围的人得到幸福。正在写作的《自传与公传》，就是我一次次回到过去的努力。

但我能够改变什么？我的民族，占了世界上总人口四分之一到五分之一的民族，在上一个世纪里苦难深重，我能改变多少呢？现在我还想回到1959年吗？回到我五岁那年，还能够改变什么？

那一年的中国就像风暴中的大海，人们好比狂躁的波涛，完全失去了理性。本来可以离开那条满是灾难的航线，本来要在庐山会议纠正左倾错误，但那次会议的结果，竟然又是向左满舵，加大马力，全速前进。继1957年的反右之后，又是一场反右倾，为百姓流泪的彭德怀和说过真话的360万（一种官方说法是100万）党员干部被清算了，从此还有谁敢说真话？中国至上而下的全面彻底的道德崩溃，至此已很难逆转，五十年一百年也很难逆转，中华民族陷入了更深的困境。

我在诚惶诚恐地环顾和叙述那个年代——在人祸横行的时代，稍不小心就会出现战乱。那一年真是祸不单行啊，在本来平安无事的地方，燃起了了边境上的战火，而这场战火的原因之一，又是早些时候发生在边境之内几省的叛乱。

中国太大了，用一个外国人的话说，中国真是大得要命。这句话也像是我说的话。

还有人隔着玻璃的放大镜片看着地图，说这个中央帝国的版图和历史一直在不规则地流动。这句话也像是我说的话。

流动的不仅是历史和疆域，还有中央帝国周围的边远民族，有时归顺进来，有时分离出去，几千年来像流水一样淌来淌去，想流沙一样滚来滚去。比如，我听到的一种说法是，蒙古那么大的一个地方，比英国和法国加在一起还大，竟然在1949年之后才正式划出中国的版图，现在又有回到中国的愿望。

对于没有强大宗教信仰和固定生活目标的汉族百姓来说，再怎样苛刻的统治条件也能接受，几千年里只有寥若晨星的几次反抗，但那些少数民族就不一样了。到了1957年和1958年，几个省份的少数民族发生了抢夺粮食、冲击公安和因为宗教而起的叛乱，被国家机器严厉平定之后，1959年又有一个重要省份发生更大规模的叛乱，枪炮之声相闻，有人肝脑涂地。那个省份的宗教首脑还出逃印度，成为中印两国之间引发武装冲突的一根导线。

其实中国和印度这两个亚洲最大的国家，一直有着非常友好的兄弟情谊。1950年4月，中国的新政权建立刚刚半年，印度就爽快地予以承认，建立了正式外交关系。而在我出生之前的1954年，中国和印度已经确立了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互相尊重领土主权，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和平共处的原则。在我读到的资料里，印度还主动要求将这五项原则正式写入双方在1954年4月签订的《关于中国西藏地方和印度之间的通商和交通协定》的序言。也是那一年6月，中印两国还发表了《中印两国总理联合声明》，重申了指导两国之间关系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声明指出，两国总理认为这些原则不仅适用于中印两国之间的关系，而且也适用于他们与亚洲以及世界其他国家的关系。从中国方面来讲，正是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先后同缅甸、尼泊尔等国解决了历史遗留下来的边界问题。谁能想到，作为最早提倡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两个国家，恰恰在边界问题上发生了流血冲突。

原因是什么？我很希望我的答案，不是由于中国某省的宗教领袖出逃印度引发了那场战争。

起初我以为，前面说的中国版图和历史一直在不规则地流动，是中印之间出现边界纠纷的原因。但在喜马拉雅山的那边，是气候恶劣、崎岖荒芜的不毛之地，曾经很多年都是无人居住区和军事缓冲区，就当作国界好了，谁还会对那样的地方产生领土野心，谁还会掏钱为了争夺那样的地方打仗？类似的情况还出现在中国西南西北的另外一些国境线上。中印边界之战后，我们在人迹罕至、寒风刺骨的地方都建了军事哨所，维护着国界线的象征意义。几十年来那漫长、荒僻的国界线上，几乎从没有过战斗减员，只有越来越多的非战斗减员——一旦遇到暴风雪，那些哨所完全与外界隔绝，年轻的哨兵冻饿而死。他们的死（其中也有我的同乡）让我产生敬佩，也让我感到难过。

随着我的视野不断扩大，又看到一个更深层的问题，是东方国家与西方国家有很多不同之处。其中的一点，是西方国家很早就坚持领土至上的原则，英国统辖印度以后，曾有人奉命勘察边界，并且在地图上画出界线来。他们

得到的指示是“要记住我们所要的不是多一块或者少一块贫瘠的或甚至是富饶的领土，而是一条清楚的、明确规定的界线”。但他们接下来与中国的协商就不断搁浅，最终也没有完成。因为东方国家一直缺少清晰明确的国界理念，他们的意识甚至有些奇怪：领土是重要的，国界不那么重要。比如中国和印度，在1959年发生边界冲突以前，从来没有联合勘察和正式划定边界，只有一条传统的习惯边界线，分为东西两部分，长度大约1700公里，也许更长一些，也许更短一些。

不管什么原因，流血冲突还是发生了，就从1959年开始，断断续续地打了三年，结束于1962年中国的一次规模较大的“闪电战”。在那次“闪电战”里，整个世界睁大眼睛，看到了中国陆军的快速进攻能力。

在我视野中的中印局部战争，是一场影响到整个世界局势的战争。在战争之前，原本与中国“同志加兄弟”的苏联，突然翻了面孔支持印度，不仅派出大批军事顾问和专家训练和提高印军，还给了他们13个陆军师、2个空军师的全套武器制式援助。在苏联给予援助的第3天，由英、美以及北约成员国组成的“亚洲军事发展态势委员会”，决定对印度援助18个步兵旅的全部美式装备。我觉得那时候的美国和苏联，由利益决定立场，不像是人们所说的冷战状态。

在我视野中的中国年轻士兵，是一批特别不怕死特别能战斗的优秀军人。比如工兵战士罗光燮。在排雷中，他的左腿和右臂相继被地雷炸断，排雷器材已用完，就用身体向雷区滚进，为部队开辟冲锋道路，最后壮烈牺牲。比如班长张映鑫。他率领全班连续攻克印军4个地堡，在攻击第5个地堡时身负重伤，牺牲前还向地堡投入最后1枚手榴弹，并用双腿堵住印军地堡射孔，为后续部队歼灭印军创造了条件。比如战士陈代富。当他将爆破筒塞入地堡时，被印军推了出来，又将爆破筒从地堡顶部顶插入，并用胸口顶住爆破筒，不让印军推出，当爆破筒即将爆炸的一瞬间，他迅速滚下了地堡，被人们称赞为“活着的黄继光”。比如副班长庞国兴。他在追击途中与连队失去联系，深入印军纵深地区15公里，作战5次，攻占2个炮兵阵地，击毙7个印军士兵，缴获7门火炮和2辆汽车。他们都被中国国防部授予“战斗英雄”称号，他们是真正的战斗英雄，但让我感到奇怪的是，不知为什么，他们没有像朝鲜战争里的志愿军英雄那样，在全国广泛宣传英雄事迹，也没有像此后不久非战斗减员的雷锋，成为全国人民的学习榜样。

他们的英雄事迹，让我再一次想起美国的五星上将麦克阿瑟。他曾经在二战时让德国人和日本人闻风丧胆，却在朝战时与中国人打成平手。我还想起中国和印度在喜玛拉雅山交火时，麦克阿瑟说过一句感慨颇深的话：“谁想跟中国陆军打仗，一定有病。”

赫鲁晓夫错了，尼克松对了

刚刚从那辆红色出租车跨下来。出租车司机的上衣也是红色，脸色也有些发红。路口那边的夕阳也有些发红。

司机在路上讲了一个笑话，说他的一个朋友喝了酒，问大家，你们知不知道世界上有几个国家？没有人回答，然后他说：世界上有两个国家，一个是中国，一个是外国。

我就想到这可以是一篇文章的开头。俄国的契诃夫早就说过，写作不是一件痛苦的事，随便写一行字开个头，比如桌子上的茶杯，就可以写出一篇小说。我相信契诃夫是对的，就做过一个实验，让另一位写小说的好友，随便指着一个物件，我就以此为题写一部小说。在我写出的那部中篇里，以年代不明的中国为背景，有冯梦龙式的框架、契诃夫式的人物、茨威格式的情节和诺曼·梅勒式的语感。其中也有我的融合与发挥，但我不想把写小说当作我的方向，也没有必要确定我的小说风格。

现在我们来想一下，一些调侃，一些幽默，往往很有道理。一个类比的推理是：如果世界上的人可以分为我和别人，世界上的国家也可以分为中国和别的国家。问题是，我能把这种诡异的逻辑游戏，当作一种简约和有效的思维方式吗？呵呵，中国几千年来的惯性思维，一直是以中央帝国自居，把中国当作一个国家，把中国外面的所有国家当作一个国家。从历代皇帝到历代臣民，这样思维的人还少吗？别的不说，就说我现在写到的1959年，一边描述中国的事情，一边描述外国的事情，“这两个国家”的重要程度相差不远。

1959年，中国关起国门与世界对峙，外国打开国门与世界往来，这形成了一个鲜明的对比。苏联一号人物赫鲁晓夫与美国副总统尼克松之间著名的厨房辩论，就发生在这一年的夏天，发生在莫斯科举办的美国国家博览会上。那次博览会吸引了许多西方记者，他们知道赫鲁晓夫是个很会讲故事的人，但是对他的印象很差。

“我给你们讲一个故事，”他在外交宴会上对西方记者说：“有一次，一所监狱里关了几个人，一个是社会民主党人，一个是无政府主义者，还有一个是卑贱的小个子犹太人--一个没受过多少教育的名叫皮尼亚的小矮个儿。他们决定选出一个头头来分发食品、茶叶和烟草。那个无政府主义者是反对任何人掌权的，于是便轻蔑地提议选卑贱的皮尼亚当头头，大家照办了。不久，他们决定挖一条通到监狱院墙外面的地道，可以越狱。但是，他们知道狱警必定会向第一个逃跑的人开枪。所以，看来没有人愿带这个头。突然，那个卑贱的小个子犹太人皮尼亚挺直身子，说道：同志们，你们用民主程序选了我当你们的领导，因此我应该第一个去。”看那些西方记者有些发愣，赫鲁晓夫接着说：“这个故事的寓意是，不管一个人出身多么低微，只要选到某个岗位上，他就会成为无愧于他的职位的人物。----那个小个子皮尼亚就是我。”从他讲的这个故事来看，他还是比较聪明的，但他的聪明让以聪明自负的西方记者感觉不好，就在一些报刊上贬低他，甚至说他文法混乱，穿着过时，风度不雅，而且酗酒，态度生硬，连给斯大林擦靴子都不配。

这个故事传到正要访问苏联的尼克松那里，就引起了特别的注意。仔细研究了这个故事之后，尼克松觉得赫鲁晓夫并不完全像那个卑贱的小个子犹太人皮尼亚。首先，他不是一个卑贱与平庸的人，能在斯大林的血腥清洗中幸

存下来并爬上政治高位，必然具有过人的才智、韧性和钢铁般的意志。其次，他也不是通过完全的民主程序选举出来的，即使他的骨子里确有民主倾向，但苏联当时的极权体制不会允许和鼓励民主，真正的民主。

那么，赫鲁晓夫在哪些地方像皮尼亚呢，只要有一点就够了：他是一位无愧于他的职位的人物，具有实践家和改革家的自我牺牲精神。他上台以后就提议结束朝鲜战争，就纠正了斯大林式的社会主义暴政；他小时候放过猪，打过工，执政后以民生为重，树立了“土豆加牛肉”的共产主义（社会主义）方向；他的手中有世界最先进的导弹，却倡导与不同社会制度的西方国家和平共处。这些都符合人类社会大多数人的利益，所以，尼克松早些时候在伦敦市政厅的演说中才能提倡：“我们应当少谈共产主义的威胁，多谈给人们以自由；我们的首要目标不是击败共产主义而是让富足战胜匮乏，让健康战胜疾病以及让自由战胜暴政。”----尼克松是位相当清醒的政治家，他在1959年与苏联领导人赫鲁晓夫的成功会晤，在1972年与中国领导人毛泽东的成功会晤，促使西方世界与两个最大的社会主义国家打破壁垒，不再用武力尖锐对抗，促使社会主义国家不再坚持打一场针对帝国主义国家的“合乎历史发展规律的”“不可避免的”“解放全人类的”战争，让这个世界有了几十年的和平。

作为美苏两国在战后的第一次文化交流和高层次人员互访，1959年7月，美国在苏联举行国家博览会，尼克松前往莫斯科主持博览会开幕式。接下来的9月，苏联要在美国举办国家博览会，赫鲁晓夫和他的夫人都要参加。让尼克松担心的，是在莫斯科与赫鲁晓夫的会面，能不能出现比较难堪的场面。他准备了一百多个问题的讨论方式，比如赫鲁晓夫用手中的导弹威胁他说，导弹这玩意儿，意外事故随时都可能发生。尼克松就应对说，在今天这个时代，如果爆发战争，我们两国谁也当不了赢家。政治家们说话，从来就是这样。

于是就有了1959年的厨房辩论。

搜索一下网络，可以找到对厨房辩论这一词语的解释：

厨房辩论指的是1959年7月在莫斯科举行的美国国家博览会（American National Exhibition）开幕式上，时任美国副总统理查德·尼克松和前苏联部长会议主席尼基塔·赫鲁晓夫之间的一场关于东西方意识形态和核战争的论战（两人之间的辩论均通过了他们的口译员传达）。为了这次展览，整个展馆都布置了美国人心目中每个国民能拥有的一切。展馆内到处都是现代的、自动化的休闲娱乐设备，用以显示在资本主义制度的美国规模巨大的商品经济和市场经济的成果。争论正是发生在一座模板美式别墅的厨房展台。参观中两人开始争论起了资本主义经济体系和共产主义（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优劣。最后，两人都同意美国和苏联之间应该加强交流和开放。

知道这些简略的解释就差不多了，甚至这些皮毛的东西都可以不知道，知道了也可以忘记。还是赫鲁晓夫的外孙女妮娜·赫鲁晓娃说得比较好。她已经在美国居住了很多年，在接受《凤凰周刊》的采访时说：

事实上，当我住在美国的时候，人们常常能提起1959年著名的“厨房辩论”，他和尼克松争论他们的孙子将生

活在何种体制之下，赫鲁晓夫说尼克松的孙子将生活在共产主义社会，而尼克松说将生活在资本主义社会，生活在自由之中。现在我们生活在美国，赫鲁晓夫错了，尼克松对了。

怎么一转眼天就黑了

就像一部电影可以有许多种结尾，一篇文章可以有许多种开头。如果真像一些教书先生所说，文章一定要有个好的开篇，那么，我相信也一定有许多好的开篇方式。

一九五九年我才四五岁，离写文章的时候还早着呢，每天都在公鸡的喔喔啼叫里醒来。那时候为了吃到鸡蛋，虽然住城里，但几乎家家都养鸡，三四只，五六只，养几只的都有。其中必定有一只公鸡，不然的话，明年的春天就孵不出鸡仔。

乡下亲戚来了，看见那些公鸡和母鸡特别羡慕，说农村办了大食堂以后，鸡鸭鹅猪全都赶到人民公社去了，一点也没有给他们剩下。那一年春天，家里又孵化了一群毛茸茸的小东西，放在一个纸板围成的框架里，最上面还搭了一条毛巾，又要透气又不能让小东西跳出来。记得有一天，我自己在家，看着它们唧唧叫着，觉得它们住的地方太黑暗了。怎么办呢，我找来一块玻璃，把其中一块纸板换下来，果然里面亮堂多了。过了一会儿我再去看，坏了，那一群小鸡仔不知道前面是玻璃，都朝着光明的地方挤呀，挤呀，靠近玻璃的几只已经被挤死了。我很伤心，好心办了坏事，我用光明杀死它们。这件惨痛的事，让我一辈子也忘不了。后来，我之所以选择了当作家，就与我对生命的特别感受有关，那种感受有过许多次，还很强烈。

换了另外一种感受，可能会当科学家。比如珍·古道尔（她比我大了将近二十岁呢），回忆她在四五岁的时候，“那年我父母带我到乡下度假，他们给了我一个工作，捡鸡蛋。我每天的工作就是在遍布于院子里的鸡舍中游荡，把鸡蛋放到小篮子里面。我在捡鸡蛋的过程中发现了一个奇怪的现象，鸡蛋这么大，究竟是怎么从鸡的身体里面出来的呢？我就看啊、看啊，但始终也没有找到鸡蛋出来的地方，我问了很多人，没有一个人能告诉我答案，所以我决定还是自己找出答案。”

“在一个下午，我看到一只母鸡摇摇摆摆爬进了鸡舍，我想它要下蛋了，就悄悄跟着母鸡爬进了鸡舍，但是随后的事情证明我的想法是错误的，母鸡明显被吓到了。通过这次失败的行动，我明白了我应该在母鸡进鸡舍之前就藏在鸡舍中，等待母鸡过来下蛋。我爬进了一个空的鸡窝，静静等待，大约过了4个小时，我终于弄明白了母鸡下蛋的过程。”

外国人和中国人的教育方式不一样。她问了很多人，那些人也不弱智，谁都知道鸡有个下蛋的屁股，可是都不告诉她。不像中国人一直读完大学，都在死记硬背别人的答案，甚至是那种有意歪曲和蒙蔽事实真相的答案。

让珍·古道尔自己找到母鸡下蛋的真相，就激发了她研究动物的兴趣。幸运的是，她还去了非洲，遇到她的导师路易斯·利基,于是成为一位轰动世界的动物学家。

1959年，杰出的古生物学家和人类学家，英国人路易斯?利基，已经在东非大裂谷挖掘了将近三十年，并且在那里娶了一个同样喜爱考古的妻子，生了一个同样喜爱考古的儿子。和他们一样，无数人类学家都在为寻找人类祖先的化石努力着，但能够找到的概率就像是彩票中奖一样，微乎其微。那一年7月，他们忽然挖出一具距今一百七十万年的“东非人”头骨，把人类的起源整整提前了一百多万年（现在的观点又进了一步，估计是三百万年至四百万年，但没有考古依据），还证明了人类的发祥地是在非洲。

哇塞，一百七十万年以前！但我不觉得这有什么意义。一百七十万年之前，纵使有了接近人类的生物，那世界不过是无限的荒凉与寂寞，那时的理想与非理性、情感与非情感又有什么区别？那时也不会有社会公德和人类正义。从这一点来说，一百七十万年和一万七千年，又有什么区别？再比如说，在公元前两千多年前的古希腊，就有了民主社会的曙光，但是到现在呢，公元后两千多年了，从整个人类社会来说，民主社会，仍然是、依旧是、仅仅是曙光而已。

或者我要问，这一百七十万年里，我们人类的文明程度有了多大的进展？或者我要问，这五千年里，我们人类的社会制度有了多大的进展？

我这样问过，但现在不这样问了。因为对人类学的生疏，我甚至有些羞赧有些愧疚。在个人的生命流失和流散了很多年之后，渐渐把流失和流散了的记忆收拢起来，我才发现，我最应该了解的东西，就包括人类学在内。很多很多年来，有着哲学思维的人们都在追寻三个极为重要的问题：我们是谁？我们从哪里来？我们到哪里去？很多很多年来，在我这个层次附近的作家，都在追寻五个极为重要的问题：我们是谁？我们从哪里来？我们能做些什么？我们有什么意义？我们到哪里去？现在我相信，三个问题也好，五个问题也好，至少有接近一半，需要人类学家帮助我们解答。1972年10月，伟大的路易斯·利基，因心脏病发作去世，享年69岁。纵观他的一生，全部都奉献给了探索人类起源的事业，并给后人留下20部专著、150多篇论文，以及大量的人类化石和石器。现在我想深深鞠躬，表示对他的感谢。还要感谢珍·古道尔，没有她的精彩发现，我们对于人的定义，还会停留在“人是会使用工具的动物”、“人是会直立行走的动物”等等比较浮浅的层面。

现在想起来，我还是可以深入了解关于人类学与考古学的，但那机会我没有利用好。我到一家电视台工作以后，我有位同事刚刚毕业于一所著名大学的人类学专业，还有一位部下刚刚毕业于北京大学的考古学专业，然而我都没有向他们请教他们所学的专业知识。后来，他们觉得那家电视台就像一个很小的容器，容不下有能力的人物，先后去了南京和北京。那时候，我还不知道路易斯·利基，上个世纪最伟大的科学家之一，他们没有说起过他。

随便再说几句，1959年北京大学的校长是马寅初，虽然比不上在北京大学当过校长的蔡元培、胡适那些大学问家，毕竟还算一个次一等的学问家，但他被打成右派，很快丢了这个职位。这件事让我觉得无限的荒凉与寂寞，仿佛回到了一百七十万年之前。

昨天和一位朋友闲聊时，面对大大小小的几个湖泊上微茫的波光，面对傍晚低沉的云霞，忽然就聊到了蔡元培他们。我说，大学问家当大学校长，可以培养出次一等的学问家；次一等的学问家当校长，还可以培养出有一些学问的人。现在包括北京大学在内的许多中国大学，校长有没有学问都无关紧要，这个职位不过是政党、政府和个人利益的管理工具，并且，大学的关键，不是容得下有学问的教授，大学的方向，也不是培育出有学问的学生。

我记得昨天刚说完这些话，眼前的夕阳，沉得更快，一转眼就不见了，天空变得黯淡无光。

月亮的背面还是月亮

如果我的记忆没有出错，我是在二十多年前读的俄罗斯诗人叶赛宁。他的那部诗歌译本里有十多个地方描写了月亮，生动活泼，富有质感。在那之前，我还读到台湾诗人彭邦祯的一首《月之故乡》：

天上一个月亮，

水里一个月亮。

天上的月亮在水里，

水里的月亮在天上。

低头看水里，

抬头看天上。

看月亮，

思故乡。

一个在水里，

一个在天上。

写这首诗的时候，彭邦祯正是像我现在这样的年纪，心知天命，淡定从容，从一位标准的军人转化为一位标准的诗人。他还是位漂泊的思乡者，月亮在离他很近的水里，故乡在离他很远的天上。他甚至影响了我一段时期的诗歌写作，不用生硬、偏僻、僵化的词语（后来写作其它文体，我还以为，有了小学四年级以前认识的字和词，就够用了）。

两个月亮的事，我很早就知道，但与彭邦祯的不是一个版本。

1959年的时候，有一个邻家的小孩哭着去找我妈，说我跟他吵架了。我说天上有两个月亮，他说天上有一个月亮。我说有一个圆的月亮，一个弯的月亮。他说不是，圆的月亮是弯的月亮变的。我说，圆的月亮像一个咸鸭蛋的黄儿，弯的月亮不像别的，就像一个弯的月亮。他说我是瞎说，我说他是瞎说。他说我是坏蛋，我说他是坏蛋。他就气哭了，去找我妈告状。

要是在一个好的国家里面，一个正常的国家里面，我和我的邻家伙伴儿，就可能因为这一场对月亮的争论，激发了对天体科学的兴趣，用买来的望远镜或者自制的望远镜观察天空，以后成为了不起的科学家。但1959年前后的那段时期，科学家属于知识分子，知识分子属于剥削阶级，需要在监狱和劳教大队，接受没有知识的人改造。以后又发展到知识越多越反动，为什么反动呢，因为管理国家的那伙人，没有知识又不爱学习，把有知识的人看成了负担。后来的波尔布特搞了一个更不正常的红色高棉，把戴眼镜的人统统杀掉，当然是想免除以后的所有麻烦。

“月亮在白莲花般的云朵里穿行，晚风吹来一阵阵快乐的歌声。我们坐在高高的谷堆旁边，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那时候也有几个好听的歌儿，《听妈妈讲那过去的事情》是其中一个，慢声慢气，悠悠扬扬。当时的乡村，还保留了三分之一左右的田园情调，从这首歌曲就可以看出来，因为歌子唱了不到三分之一，内容已经拐到阶级斗争那边去了。

那时候的电影插曲也有好听的，大多是一个很美的开头，美丽景色的描写加上舒缓动听的旋律，接下来的歌词就硝烟四起，接下来的曲调就顿挫激昂。比如，“西边的太阳就要落山了，微山湖上静悄悄，弹起我心爱的土琵琶，唱起那动人的歌谣”，然后那里就成了“我们杀敌的好战场”。再比如，“一条大河波浪宽，风吹稻花香两岸，我家就在岸上住，听惯了艄公的号子看惯了船上的白帆”，然后呢，“若是那豺狼来了迎接它的有猎枪”。咳，那些有始无终的歌曲，后面都变得难唱和难听。咳，那个年代的歌曲，有的我只会哼唱前半首，有的连前半首也不会。咳咳，再往后的一段黑暗年代，所有的歌曲都完全政治化，我就更加不会唱了。

世界上的事情就是这样，没有定数，只有变量。那时的我不是现在的我，那时的政治不是现在的政治。最近北京奥运会开幕式的第一首歌曲，《歌唱祖国》，演唱的时候已经改了很多遍歌词，就像极权制国家向后极权制国家变化时，什么东西都是一点一点慢慢地改，改得太快了容易休克。

歌曲不说了，还说月亮。

在那遥远的地方，印第安的神话里面，那种描写也是非常接近实际的描写。假如我们说：“月亮升起来了，银色月光洒满大地。”印第安神话一定会说：“月亮从云层探出头来，把银灰色的光华像雪片一样洒满大地的每个角落。”我不知道为什么，和中华民族比起来，每一个民族都更实际一些。他们的童话，比如安徒生的童话也很实际。假如我们说：“月亮升起来了，银色月光洒满大地。”安徒生童话一定会说：“月亮照得多么美啊！看吧，它是多么安静，多么明朗！”我们要知道，神话是一个没有文字记载的民族的历史回忆，而童话，不过让神话更加精

彩和丰富一些。

比起它们，诗歌更加优越。诗歌和音乐一样，努力到达人们精神的最高处。我在一首诗里写到：

你曾想当个勇士

你和敌人流同样多的血

在大地上画花朵

在天空里画夕阳

还想画一条河

淌回故乡这短短几行字，已经写出人类许多成员生命里命定的欢歌或者悲歌，写出他们精神中不灭的的英雄主义与回乡情结。对于一个像我这样温和的人，不能长久地写作诗歌。诗歌这种东西，有时太严厉了。比如中国几千年里，最好的诗歌是张若虚的《春江花月夜》，一下子就达到人类与万物自然相互交融的关键之处。

看到这里，你会问我，写到1959年，为何加入一段关于月亮的话题？

因为1959年的时候，月亮是一个世界性的话题。这话题，我和我的小伙伴儿已经争论过了，但还有几十亿的人以更大的热情加以关注：这一年里，从年初到年底，苏联先后发射了三颗月球探测器，先后创造了三个世界之最，完成了人类三四百万年以来的三个梦想：月球 1 号从月球表面飞过，月球 2 号落在月球之上，月球 3 号发回的照片，使人类第一次看到月球背面的景象。

那时候我五岁，在饥饿的边缘渐渐长大，对月亮背面的景象毫不关心。如果我看到月球 3 号探测器发回的照片，看到月球背面的那些景象，不知道我会说些什么？

现在我很担心，那时我会说出一句合乎我的年龄却没有水平的话：

月亮的背面，还是月亮啊。

这里不是奥运会金牌榜

夸西莫多出生在意大利的莫迪卡，那座小镇离海很近，听得见来往的潮水。他出生的1901年，回响着新世纪开始的欢呼之声，告别了世纪末的消沉和烦躁。往往在新旧世纪交替的时候，都是这样。

还有，那一年世界上有了诺贝尔文学奖，喜爱文学的人有福了，眼前铺展开一条新的道路，让他们的写作通向人类的高尚理想。出生在二十世纪之初和诺贝尔奖之年，夸西莫多是幸运的。后来在1959年，他戴上了诺贝尔奖的

桂冠。

时间又过去了很长很长。1980年底，刘兴雨兴冲冲地找到我，说他买到了一套好书，上海文艺出版社刚出版的《外国现代派作品选》。那时我正在一所师范大学读中文，刘兴雨和我是大学文学社的正副社长，文学的观念经常沟通。我就在那套书的第一册，读到了夸西莫多的诗歌《大地》和《重归》。虽然编者把他的创作归到后期象征主义之中，但我不觉得有多少象征，也不觉得有多么现代，我读过的鲁迅的《野草》写得更早一些，更有象征和现代的意味，但鲁迅仿佛并不明白他《野草》的伟大意义，迅速转了向，把以后的才华淹没在同文人政客的口水战里，很像今天人们在网络上无谓又无尽地争吵。

我读《大地》和《重归》的时候，中国正流行夸西莫多那种风格的诗歌，说是现代诗也行，说是朦胧诗、隐逸诗也行，之所以是那种风格，一是我们和他一样有着高贵的热情，二是我们和他一样经历着悲剧。但那个时候，他的诗集还没有出中译本，我们之中没有多少人读过和喜欢夸西莫多。

“由于他的抒情诗，以高贵典雅的热忱表达了我们时代生活中的悲剧性经历”，瑞典文学院颁布1959年的获奖理由时，对于夸西莫多的评语让我深深感慨：还有谁能比他有过更多更长久的悲剧性经历，还有谁能像他那样在悲剧中保持高尚的热情？

他的前半生，跨越了两次世界大战，并且在一战和二战之间，他那可爱的美丽的国家堕落了。当他结束了贫苦的少年时代，那个叫墨索里尼的人开始长达二十多年的极权政治，也开始毁坏他在西西里岛的生活——墨索里尼用政府全盘计划促使国家经济快速增长，墨索里尼修建宏大辉煌的建筑用来彰显政治，墨索里尼要求所有意大利人必须表明政治立场，墨索里尼废除议会推行一党专政，墨索里尼善于利用舆论宣传、思想控制和恐怖镇压，墨索里尼推行以自我神化为特点的非宗教的信仰，墨索里尼从社会主义走向法西斯主义。就像我小时候看到一部电影说的：“墨索里尼，有理有理，总是有理。”那时候我以为法西斯主义就是野蛮好战，攻打别的国家，后来才知道《大英百科》对法西斯主义一词的定义：“个人的地位被压制于集体——例如某个国家、民族、种族、或社会阶级之下的社会组织。”这个定义看起来简略，却抽出了许多类型的法西斯主义的本质特征。再后来的一段时间，我经常在个人地位被集体压制的状态中生活，更加理解了夸西莫多，他是诗人，他和他的诗歌都容易受到伤害。

在这方面，夸西莫多是世界上优秀诗人的榜样。他在他的悲剧性经历里，不仅保持了高贵典雅的热忱，还张扬了英雄主义的精神。他的诗歌给了他足够的动力，“使他成为同胞日常的不可名状的悲剧和不断遭遇死亡的精神生活的解释者”。这里加了引号的，是瑞典文学院的颁奖词。那份颁奖词还说：

当然，他也决不是唯一的受其祖国和同胞苦难影响的意大利诗人，但这位西西里岛诗人以其忧郁而多情的热忱，发出了特殊的深具个性的诗调。他曾在一首抒情诗的末尾如此咏叹：

然而还有更多的事被扭曲

死亡从未被出卖，

意大利是我的祖国，异邦人呀，

我歌颂它的人民、它的声音，

和那来自海上的秘密哀愁。

我歌颂它母亲般的贞洁和悲伤，

和它所有的生命。

还有一段话说的也好：

对他而言，自由之路和征服孤立是同道的而他自己的路就是迈向自由和孤独。这样，他的作品已成为活生生的声音，他的诗是意大利人民良心的艺术表现，这便是诗之所以能简单而具个性的特点。在他的诗中，可以发现圣经似的暗喻与古典神话联在一起，这神话便是西西里岛人永不止息的灵感源泉。基督徒的恻隐之心，是他诗中的基本品质；在伟大的灵感一闪中，达成了宇宙性。

按我的理解，每次诺贝尔文学奖的颁奖词，都在假借对获奖者及其作品的描述，说出人类对文学的高端或者终端的期望。不论获奖者来自什么样的国家，不论获奖者用哪个民族的文字写作，颁奖词肯定的东西只有一点，是作家们在这个世界上的精神指向，不仅是长久坚持的，而且是最为优秀的。

后面两个条件还可以颠倒一下，不仅是最为优秀的，而且是长久坚持的。

在我视线里的中国作家，很少有人对诺贝尔奖的精神指向特别关注，我不知道，他们对个人写作的精神指向，是不是同样地缺少热情？我不知道，他们是否清楚，正是精神指向的高低、贵贱、良莠、优劣之分，造成了作家的高低、贵贱、良莠、优劣之分。比如现代的中国，经常写些东西挣稿费的，有一流作家，二流作家，三四流直到十流作家，而我曾经开玩笑地说过，我所在的省份和城市，总共有十八流作家，有的人比外省市最低流的作家还低了八流。我还说过，以前中国境内的一流作家拿到世界上去，恐怕要排列到三四流作家里面。我相信他们写作技巧很高，是他们的精神指向瞄得不高。于是，他们的选择，决定了他们的存在。

在1959年夸西莫多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时候，中国的作家选择了什么？他们选择了表现人民的良心，还是选择了个人的自由与孤独？或者选择了唯唯诺诺苟苟且且、寄人篱下弯腰屈膝地写作？我看过1959年中国大事记，注意到在夸西莫多获奖前后的一两个月，“１２月８日。中共中央宣传部召开全国文化工作会议。会议认为修正主义、资产阶级思想影响仍是文学艺术上的主要危险，其主要表现是以人性论反对阶级论，以人道主义反对革命斗争；并强调所谓19世纪欧洲资产阶级文学艺术在当前的消极作用。会议还错误地提出必须开展一个彻底批判资产阶级文学艺术的运动，批判修正主义，批判19世纪欧洲文学。”我想比喻那场会议带来的批判运动，好似一个很强的外来作

用力，让中国文学原本就受伤的一条腿再一次骨折，而后来的“文化大革命”又让两条伤腿一起骨折。那个年代结束了，那个年代的恶劣影响不在了，中国文学才会进入短暂或漫长的恢复期，想快走想奔跑想跳跃，都是恢复期以后一定会完成的事情。

现在，中国文学的腿伤好了吗？中国文学的恢复期结束没有？这要问最有名气的中国作家，他们的精神指向，瞄准在什么地方。如果是世界上最为优秀的，已经坚持了多久，还能坚持多久。

这种对精神指向的重视，也是诺贝尔文学奖最容易让中国人误解的地方，为什么评了一百多年，中国大陆的一位也没有？随便在网上搜索一下这方面，就会看到喜欢文学与不喜欢文学的网民，怨气冲天或者怒气冲天。“主要是政治原因成分大，不认可啊。”“难道我们中国的作家比不上他们？”“人家西方对我们有偏见.不发给我们.有什么办法啊。”“那是西方人自己给自己颁奖玩。”“中国人何必拿外国的个什么奖当回事？”“这种东西中国人得不到很正常。”“这个又不是奥运会金牌榜，我们才不吊它。”

说出来然后忘记（五十年代的尾声）

我写上一篇文字的时候，心里想着，这可是1959年的最后一篇，我的记忆应该从1959年退出来了。那一年像阴云弥漫的雨季，时常有树枝状的闪电在天空移动，你应该提防那雷电闯进屋子，关了门窗再拔下墙上的电源。有时候雨憋在天上下不来，空气就燥热，呼吸也不畅，闷出了许多汗。

昨天中午，我靠在一把椅子上，什么也没有做，什么也没有想。忽然，比我年轻的同事问我，你怎么了，为什么要叹气？我说，我叹气了么？我也知道有时候不知不觉就叹一口气，其实一点儿原因也没有。许多出生于上个世纪五十年代的中国人都不这样。我认识他们，他们都不叹气。有的抓住手中的权势，无休无止地聚拢钱财，尽管那钱财连孙子辈儿也花不完了。有的已经心灰意懒，从这一家酒店走到那一家酒店，各自喝干面前的酒瓶。他们谈论电视播放的新闻，谈论卖不出去的股票，谈论正在追逐的女人。他们虽然不愿意谈论历史，还是比出生于六十年代的人谈得更多。

昨天夜里，我睡得不好，醒来两次。一次是梦到了已经死去的人和关在监狱的人，然后我因为不想买一家商店里的东西被店主追杀，还有一次是因为口渴。起来喝水之后，东面的山上开始亮了，晨练的人正走出家门。我笑了一下，两次醒来的真正原因都是一个，我正在写的《自传与公传》，1959年怎么能随随便便就结束了呢，那是五十年代的最后一年，至少还要说声再见，还要挥一挥手，告别满天的云彩。

在睡眼惺忪的时候，我不想对五十年代做一个尽可能的盘点。我出生在这个年代的中间，对出生以前的事情无力关心。在早晨这个时候，做了几次类似叹息的深呼吸，然后我的目光渐渐从五十年代拉远，就像电视镜头，从特

写拉到近景再拉到中景。我看到并听到了那个年代的背景空间上，级别很高的风带着沙尘，掠过天空，掠过大地，掠过惶恐的万物生灵。

我想说，二十世纪是个不祥的世纪。进入那个世纪的时候，帝国的恃强凌弱仍然在继续，世界最后的格局还没有形成。一些威胁人类的思想在战乱中形成，让前所未有的的两次世界大战，不仅剥夺了人类的物质幸福，也摧毁了人类的精神家园。一种新型的极权制度在战乱中出现，他们用颠覆一切的雄伟力量，把半个世界的人口当做试验场，他们获得成功的副产品，是人类更深刻的痛苦体验。美国记者兼作家大卫·哈尔伯斯坦，写过一本书叫《五十年代》，坚定地认为五十年代比别的年代更有纪念性。

在这样的背景下，五十年代开始了。我们对五十年代还能有怎样的期望？我们都见过没有红绿灯的十字路口，很多勇敢的车辆冲进来，又野蛮地纠缠在一起，缺失了道德和秩序的帮助，他们需要怎样的智慧才能分开？

哈维尔说起那个时候：五十年代是一个混乱的时期。斯大林的统治已经结束。没有人知道世界会向什么方向发展，什么还适用，什么已不再适用，也不知道应该怎样去看待这一切。

诺曼·梅勒对五十年代的评价：当今时代是随大流和消沉的时代，一股恐怖的臭气从美国生活的每个毛孔中冒出来。我们患了集体崩溃症……人们没有勇气，不敢保持自己的个性，不敢用自己的声音说话。

尼克·雅普也写过《五十年代》：历史第一次，青年人把握了这个世界的呼吸和轮廓。他们在世界的各个角落呼喊摇摆，咖啡馆、酒吧，饭店都愿意为他们经营，为这些既不是孩子、也不是成人的青年人。

塞林格用《麦田里的守望者》主人公的话说：我的四周围全都是伪君子。就是那么回事。到处都是他妈的伪君子。要是再发生一次战争，我打算他妈的干脆坐在原子弹顶上。我愿意第一个报名，我可以对天发誓，我愿意这样做。

凯鲁亚克《在路上》的主人公说：别人怎么说我都无所谓，只要咱们知道该怎么去生活。我与之交往的人只是那些疯狂的人，他们为疯狂而生活，为疯狂而交谈，也疯狂地寻求得到拯救；他们渴望同时拥有一切东西。

上面是一些作家对五十年代的描述。他们是我喜欢的一些作家，通过对人类命运的关怀，达到对个人命运的关怀。他们对社会的良知，他们对文学的领悟，曾经在我需要的时候影响了我。

还有一些作家，用他们的作品，告诉我许多写作的意义。有的是对于公众的，有的是归于个人的，我在以后的写作里，会更好地表现出来。

我向窗外望去，天又亮了许多。几只小鸟飞走了，它们抬着头，张开翅膀，朝着就要升起太阳的方向。

过去的很多年里，我对生活的原始感情、对世界的最初经验以及我熟悉的文学观念，与官方的一切都是那么不

协调，我觉得那时继续写作便是背叛自己。但作家也是人，一旦积聚了太多想说的话，也会在记忆里变成沉重的压迫。

现在，我决定把这些话说出来，说出来之后就把它们忘记。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0（上）】：

坐在一条死去的船上

昨天的这个时候，我正在夕阳照耀下，坐在一条船上望着大海，心里想要不要把《自传与公传》接着写下去。

我坐着的，是被拖到岸上的一条船，已经上岸多年了，被高高的沙滩植物包围着，有几个漏洞让秋风穿过，有几棵荒草在船舱生长。看到那艘大船时，我的第一个念头是它死了，就像印第安人的思维，他们如果说一条船不再下海，一定会说那条船死了。接下来我的联想就与写作有关，一个作家，一旦丧失了面对生活的热情，一旦远离了人类社会的良知，一旦停止了艰苦劳神的写作，与那条已经死了的船，又有多大的区别？

坐在那条船上，我看见了什么？我看见我来时已经退潮的海水，现在一点点爬上沙滩。我看见几只灰白的海鸥，从潮水上飘起来开始滑翔。我还看见像潮水一样的时间，前仆后继，在我的眼前经过，像潮水一样的事件，带着时间的因素，铺展在开阔的海空。

在写完1950年代的时候，我松了一口气，像是放下一个盛满开水的锅子，锅里的水很重，锅的把手很热。那些很重的事件，那些很热的语言。说句实在的话，我不是一个有力量的人，我也想往过轻松的生活。

但是，时间似乎总是与人作对。许多在1950年代我没有写到的事情，许多在1950年代我有意忽略的事情，应该完结的，也没有完结。它们像潮水一样涌进了1960年代，哗哗作响，激起浪涛，在夕阳下泛着暖金色的光芒。

再锋利的刀剑，也割不断时间。我们今天所做的事情，和昨天有着紧密的联系。这句话可以从广义来理解，也可以从狭义来理解。

比如昨天的这个时候，我在我故乡的一座庙里。我看见天王殿与大雄宝殿之间的院落，有一株松树，它不向高处生长，但周围又没有太大的空间，只好像一条龙盘来盘去，盘了四百多年。它比庙里任何一位僧人的寿命更为长久。它见证过人世间更多的事情。

但它和我一样，也没有见过雪庵和尚。这座庙里最著名的高僧是元代雪庵和尚。据《辽阳县志》的说法，他应

该是一位将领，征战数年后，在一个月明之夜返回故乡。那天他看见的是妻子和一个年轻人睡在一起。按中国古代军人的血性，一般都是手起刀落将那人砍了，但他叹一口气转身去寺庙当了和尚，当然后来才知道那人是他长大了的女儿，在战乱年代打扮成一个男儿的样子。按照其它史书的说法，雪庵和尚若不出家学佛，定然是曹操、孙权那样的领袖人物，只可惜生不逢时，许多时候都要轻轻叹一口气，转身离去。此外，他还曾经是那一朝代的大学士，写得一手好书法，画得一笔好丹青。

昨天我在庙里想起的是另一位和尚，他刚刚去世不久，我还到他的新墓前行了一个礼，表示怀念。以前我和他是同一个城市的政协委员。每逢政协开会的时候天气都很冷，他只是穿着一件半袖衫，走在下过雪的街上，丝毫看不出寒冷，让人觉得他是一位会武功的高僧。我来到这座庙里的时候见过他几次，有时候谈佛教内的事情，有时候谈佛教外的事情，有时候是我一个人，有时候是和一些朋友。

他的庙里有一副楹联，写的是我很不容易理解的佛家观念。上联是：顿觉洞天法界,其动非色,其静非空；下联是：凡夫进入佛乘,所修为因,所证为果。

我记住这幅楹联的时间，是七八年前的夏天。那天上午，一位书法界的老朋友、一位公益画廊的经理和我，在他的庙里与他攀谈了很久。画廊经理是一位二十多岁的女孩子，姓赵，因为自幼双手残疾，就用脚执笔写字作画，特别辛苦也特别勤奋，从大学的美术系毕业后开了一家不大的画廊，搞一些公益画展，教一些学画少年，卖一些书画用品，一点一点地向前发展。总之，每次见到这个女孩子，我都感动，我都敬佩。那天在与老和尚攀谈的时候，老和尚看到这个女孩子双手上的残疾，就说她的前一世的行为是因，这一世的疾病是果，意思是上一辈子做了不该做的事情。虽然我早已知道佛教和民间都有这样的说法，但具体落实到这个特别能吃苦耐劳的女孩子身上，还是觉得很难接受，觉得这样的说法有些机械，有些随意，也有些冷酷。大约就在那个时候，我很不情愿地看到了这幅有关修证因果的楹联，并且留下的印象很深很深。

许多中国人都和我一样，由于接触的更多一些，所以对佛教的情感，相对于其它宗教的情感要会深一些。至于我，可能有另外一层的原因，许多关于佛教的认识，来自于家里那本缺皮少页的《西游记》，也来自我三哥借回来的一本《济公传》。《济公传》里有很多善有善报、恶有恶报的故事。我还记得，济公和尚手拿一把破扇子，穿着一身破衣裳，摇摇摆摆地走在街上。又一次他看见一个做小买卖的年轻人，正在墙根下面拉屎。他是活佛，一看就知道那个年轻人在家是个大孝子，而身后那墙马上会倒塌，压在他的身上。济公挑起那人的卖货担子就跑，那人提着裤子赶紧来追。后面的墙轰轰隆隆倒了下来，那人才知道济公活佛有意救了他一条性命。在许多因果报应的故事里面，我对这个故事特别感兴趣的原因之一，仅仅是那个被救的人和我一样，都是姓董；我对这个故事特别感兴趣的原因之二，是希望姓董的人都是孝子，遇到危难的时候有人搭救。

我小的时候，虽然从书中受到宗教意识的影响，但身边并没有很好的宗教环境。在1950年代末期，中国组织起

一个强大又统一的意识形态，不需要另外一种宗教的意识形态影响社会，庙里的许多和尚编入农业生产合作社种地去了，还有一些和尚干脆还俗回家娶妻生子。我家附近的千山，两千年前就有宗教活动，明清的时候特别兴盛，形成佛家与道家共驻一山、谐同发展的独特景观。但是到了1960年的时候，大部分和尚道士还俗回家了，一座座庙宇道观断绝了香火，塑像倾倒，荒凉不堪。这又是怎样的因和果呢？

我在前面写到的那位老和尚，这时也没有办法留在庙里，随着僧人们还俗回家，有了妻子儿女。后来政策宽松了，这些僧人又回到庙里继续修行，向着宗教的理想世界迈进；或者像港台一样，把宗教场所作为产业来刻苦经营。以至于很多年以后，他们在这两方面都有了很大的收获，又产生了一个新问题：一些老僧人去世之后，留下相当丰富的财物，庙里要留下来，妻子儿女也要继承，常常争论到法庭上去。这些财物给谁不给谁，让那些法官们左右为难。

失去尊严的人，不能叫人

刚刚跨进1960年的时候。

中国四川省合川县。

一个叫做王荣学的人，被五花大绑地押出县城监狱，往荒僻的地方去了。他已经被宣判死刑，在这个世界上还能活短短的几分钟。最后的一段路，他的腿软了，被拖着往前走，一点儿做人的尊严都没有了。

许多被枪毙的人，在临死之前都很怕死，有尊严的不多。问题是王荣学在1951年四川土改之后，即便是活着的时候，就没有了一点儿尊严。

1949年新中国建立的时候，四川、西藏和台湾几个省份不在共产党手里，如果按照现在的行政区划分，还要包括从广东划出来的海南省和从四川划出来的直辖市重庆。王荣学居住的合川县，现在归重庆管辖，以前却是归属四川的。

1950年新年之前，国民党军队被赶出了四川，接下来是一段时间的剿匪，然后是土地改革。王荣学的家庭划为地主成分，他当时的年龄是二十七八岁，不大不小，可以划为地主了。说起来也怪那个地方，如果早一些成为解放区，早一些实行土地改革，那王荣学呢，只能划成一个地主子弟。这样看起来，在所有的叙事里面，时间都是一个重要的因素。

“地主”这个名称，我不知道怎样翻译成外文，按照汉语的字面意思不过是土地的主人，但在中国的革命语系

里面，地主是剥削阶级，不劳而获，欺压民众，罪恶累累。中国的革命者曾经制造出三个地主典型，宣传了半个世纪，在几代中国人心中灌输和培养对整个地主阶级的仇恨心理。一个是早在延安时代通过革命戏剧制造的恶霸地主黄世仁，一个是新政权建立后通过小说制造的黑心地主周扒皮，再一个就是通过宣传部门写稿制造的四川大地主刘文采。当然，也不仅是写写稿子就能让刘文采变成罪大恶极的人物，还要通过证人造假、证物造假和艺术虚构相结合的手段，比如稿子里写到他有一个专门关押佃户的地下水牢，就要安排一个妇女编造出她关进水牢的经历，就要把他原来放烟的仓房改建成水牢，还要让美术师们搞一组刘文采收租院的泥塑，公开展出后又复制了几份，一年又一年在全国巡回展览。

时间可真是个重要的因素。我曾经在《自传与公传》的一章里，按照从古至今社会管理层面的区别，把人类经过的社会形态分为四种：部落首领社会、奴隶主社会、封建君王社会、党派社会。那些被我们深深仇视的地主，不过是封建君王社会中的基层管理者。与前面奴隶主社会相比较，他们在几千年里发挥过一定的进步作用。

再说得细致一些，中国这么大的农耕社会，种地绝对是一件大事。许多踌躇满志的新朝君王，取代了前朝君王后首先要重分田地，那时候的家家户户都是地主。过了一些年之后，不善于种地的人把田地卖了出去，不屑于种地的人从政经商去了，让专门经营田地的人成了地主。他们的功绩在于提供相对优越的农作物生产，支撑着中华民族的生存。而在另一方面，他们不仅是这片广袤大地春种秋收的耕种者，也是这个优秀民族道德文化的守望者。只要查一下中国各地的县志，我们会找到历朝历代数不尽的文化乡绅，承担起宗教、道德、法律、教育以及相关的权利与义务，做出持久和艰辛的努力。现在，我正在形成这样一个想法：从十九世纪到二十世纪，帝国列强在军事、经济、文化上侵入中国，一百多年的时间，他们成功地侵入中国的城市文明，却无法侵入中国的乡村文明，于是就无法撼动这个农耕社会的稳固基层，无法将中国变成他们的殖民国家。

因为这个问题还刚刚想到，现在就说出来，意味着很大的风险。

如果认真拷问起来，我至多能说出刘文采在四川大邑做过的一些事情如何补益于社会，说不出四川合川的王荣学和他的父辈都做过那些重要的好的事情。王荣学在1960年因为杀人被判死刑是正常量刑，而王荣学父辈是什么样子，我现在一无所知，以后还会一无所知。我知道我没有为他们辩护的本意。

王荣学居住的合川县云门乡，是在1951年进入土改阶段的，并且在全国有很大的反响。

我看到一份资料，当时的中国到处掀起土改热潮。不仅大陆搞土改，台湾也搞土改——丢失大陆退守小岛的国民党，此时接受了失败教训，开始实践40年前建立民国时“耕者有其田”的承诺，搞一场赎买田地的和平土改。相比起来，大陆上共产党领导的土改运动轰轰烈烈，有了十多年的历史，此时接近尾声，只是四川那边的西南地区，刚刚开始土改，合川是西南地区土改试点县。此时大面积的两党战争已经结束，新政权已经稳固建立，地主富农已经愿意交出他们的财产，合川最初的土改方式也接近于和平土改，肉刑不可避免，但不必杀掉他们，就可以完成土

改的各项工作。同样的原因，新政权还组织了一批党外民主人士，以全国政协组西南土改工作团的名义前往合川，名义上是工作，实际上是接受教育。这个团的团长是经济学家章乃器，团员有梁漱溟为首的二十多位专家学者。梁漱溟回忆说，他们“不久便下到这个县的云门乡，晚间住在镇上一家地主的住宅里，白天就有了更多的机会和方便参加各种活动，包括贫雇农诉苦，清算斗争地主，分田地，发土地证，以至直接与农民谈话等，都参加了。”看到那里最初的土改接近于和平土改，梁漱溟还在一场会上发言说：“与中共的距离在缩短中。”他们住的云门乡，就是二十七八岁的年轻地主王荣学所在的地方。

他们在那里住了三个月。到了第三个月的时候，他们很不情愿地看到，上面来的信函严厉了合川和平土改的方式，重新实行过去习惯了的暴力革命。章乃器在那年8月10日的日记中，记载了工作团“团内会报”的情况：天星三村，吊打中打死了女地主何敬修，四村打死地主曾瑞。六村地主何芸樵及儿、媳，二人被吊打，二人被扎（绑），其大儿媳第二天上吊自杀，另一地主何郁文被吊打二三十分钟就死了。

我记得世界上有一种“破窗理论”，说的是一个窗户很多的建筑，有一块玻璃被打破了，如果没有人及时修补，用不了很长时间，所有的玻璃都会被人打破。应用到土改时候的合川，有一个地主被打死了，如果没有人及时制止，用不了很长时间，很多的地主都会被人打死。多年以前我游历三峡，在四川奉节的一个小餐馆里，听到两个人谈论过去的事情。当年土改的时候，开始时是把地主绑成一串游街批斗，后来人们懒得斗了，干脆用捆绑他们的绳子勒死，再后来人们懒得勒了，干脆把他们活埋。其中一个人讲到他的亲戚，是被人推到土沟里一阵乱石砸下死的。我放下碗筷，更专心地听他们讲述，可他们见引起了一个干部模样陌生人的注意，赶紧不谈了，换成别的话题。那一天，他们喝了一杯又一杯的白酒，他们说的可能都是酒话。土改的事情想必是道听途说，我要是信以为真，一定是和他们喝了同样多的酒精。

其实我想说的，只是一个作家的个人见解，杀掉他们不对，打倒他们也不妥当。作为一场革命，需要粉碎的只应该是旧政府的专政机器，不应该伤害那些依法经营、合理投资、正当收益的人们。当那场革命把所有富裕农民都作为革命对象，便会导致所有国民一同度过几十年穷苦日子，这是革命的结果，还是革命的初衷？可能都不是，只是革命的失误。

土改结束了，王荣学他们，那些地主分子和地主子弟的厄运才刚刚开始。他们被打入社会的最底层，成了比印度种群制度最底层还要低贱的种群。这个种群最初叫做四类分子，包括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是中国才有的一个特殊种群，在苏联、东欧国家和其它社会主义国家并没有类似的阶层。因此可以不够精确地说，四类分子（包括以后的五类分子、九类分子）是我们民族心理中相对阴暗的那部分制造出来的。他们的人数在两千万左右，连同他们的子弟和家属（一般称呼为地主子弟、富农子弟、反革命家属、坏分子家属）大约有一亿人，全部陷入了最底层。比如说，生产队里的队员不愿下地干活，拉出两个六七十岁的老地主斗一斗，说是受他们鼓动大家才不给

集体出力，斗了之后大家就纷纷下田劳动了。再比如，大家对公共食堂吃不饱有牢骚，拉出几个食堂里的地富子弟斗一斗，说是他们鼓动大家反对公共食堂，斗了之后大家就不敢提意见了。

在新政权建立之后，曾经许诺五年后给改造好的地主富农摘掉帽子，但后来没有实行，反而在文化大革命开始之前又补充了一大批漏网地主、漏网富农，让这个减员严重的群体，保持着总人数的兴旺繁荣。以至于在改革开放的八十年代，国家决定为全部四类分子彻底地摘帽，不再虐待、欺辱这一大批国民，这时候还有很多乡村干部乐观地期望，能不能留下两个，需要吓唬群众的时候，就把他们拉出来打一顿，斗一场。在我写这篇文字的时候，还有很多人在以仇视的目光，看着乡村里有能力经营田亩的人，幻想着再来一次土改整死他们。说句心里话，如果没有人还在那种致命的仇恨中生活，我可能不会一夜无眠，抽掉半包香烟，撰写现在的这篇文字。

至于前面提到的王荣学，1949年建国时27岁，1959年年底杀人时37岁，并不像被他杀死的刘文学喊的“老地主偷海椒了”那样老。另外，杀人案件发生的时候，正是大饥荒时期。杀人者和被杀者所在的四川，饿死的人有一千万，求生的本能压过了文化道德的需求，如果偷到能吃的东西，谁都毫不犹豫地会偷。偷谁的呢，只能偷“集体”的，每一粒玉米、每一棵玉米秸，都属于“集体”。从那个年代活过来的人知道那个年代有一句顺口溜：口是风匣手是场，浑身上下是仓房。说的是全国到处可见的情形，看到一把粮食，用手搓一搓，用口吹一吹，赶紧藏到身上带回家里。

能偷回家还算幸运的，在1960年大饥荒中，部分民众因饥荒而偷盗未成熟的庄稼（称为偷青），干部和民兵就组织了反偷青，有些百姓因此被打死、整死。四川的崇庆县对抓到的偷青吃青、小偷小摸的乡民进行严厉斗争，出现打人致死和被打后自杀的事件，1960年的数字我不知道，1961年发生了12起。

王荣学偷海椒的那天，是1959年11月18日。那个夜晚，他被少先队员刘文学看见，先是求情告饶，后又掏钱哄骗，但刘文学按照学校的要求，为了保护集体的利益要奋不顾身地和坏人坏事作斗争，一定要拉着他到治安队去。他知道已经没有活路了，就萌动了杀人恶念。

如果没有那个血腥的案件，他们可能到现在都还活着，一个六十多岁，一个八十多岁，都赶上了现在的好时光。

英雄是怎样诞生的

我上小学之前，有一次到我三哥的教室里去，看到墙上挂着许多画像，有的认识，有的不认识。其中一个十几岁的，穿白上衣，系红领巾，两只眼睛里面有光，和我的三哥长得很像。再走近了仔细一看，又不像我的三哥，像

我的大哥。我就奇怪了，为啥把我大哥的照片挂在你们墙上？三哥的同学全都被我逗乐，争着告诉我，他叫刘文学，新中国第一个少年英雄，为了保护集体财产，被妄想变天的老地主掐死了。

直到最近我才知道，一九六〇年代，刘文学只被追认为模范少先队员，到了一九八〇年代，他死去二十多年后，合川县政府、国家民政部又先后批准他为烈士。

为什么二十多年以后才批准他为烈士？为什么他死后的身份越来越荣耀？

想来想去，我想起中国独创的一个新型产业，为英雄模范人物写材料。说它是一个产业，是因为这一批人成千上万，分布在党政机关从上而下的各个层次，专门负责整理模范人物事迹材料。与其它产业的竞争一样，他们之间也有竞争。辽宁省的辽阳市，某一年出现一位英勇青年，为救活别人牺牲了自己。他的事迹整理出来送到团中央，有希望被树立为全国青年学习的榜样。但一般来说，中国每年树立的全国榜样不会超过一个，如果报上来的超过一个，要看谁的事迹材料写得更好。那一年选择的是一位坐在轮椅上的残疾女青年，辽阳那个年轻人的事迹就被湮没了，以后很少有人提起。

还有一个例子，也说明写材料的重要性，是我大哥从部队复员以后讲给我的：有个战士赶着马车过铁路时被火车撞死了，部队首长要当事故处分这个战士，但是部队附近的百姓都来为那战士求情，因为他做过很多很多好事，那些百姓都得到他的帮助。于是部队首长派人搜集整理了那些事迹，把他树立为全军和全国学习的英雄。从这些事情可以看出写材料的意义，挖掘丰富了，加工丰满了，宣传生动了，英雄模范就出现了。民间有一句话形容他们，“够不够，材料凑”。

大约从上个世纪五六十年代开始，至少是从1960年宣传推广刘文学的英雄事迹开始，这个产业开始不断兴旺繁荣。那时候，精心包装的刘文学正面事迹，以及附带加工的王荣学反面事迹，在阶级斗争“天天讲，月月讲，年年讲”的年代，显得特别重要，可以让全国民众义愤填膺、痛哭流涕地参加控诉地主新旧罪行的诉苦大会，把阶级斗争搞的热火朝天。更加非凡的意义，是通过他的典型，引导一代又一代少年儿童，成为一批又一批只有集体意识、没有个体意识的接班人。用那时候的话说就是，集体的利益再小也重于泰山，自己的利益再大也轻于鸿毛。我愿意相信，挖掘和整理刘文学材料的那些人很有专业精神和专业水平，起码能跟上中国国情的变化，在阶级斗争年代结束后又挖掘出刘文学新的典型意义，让他在死后二十多年成了烈士。当然像是《红楼梦》写的一荣俱荣，刘文学越来越荣耀，所有参与挖掘、加工、宣传刘文学事迹的人，也越来越荣耀。辽阳那个舍己救人的典型没有推到全国，所有为他写材料的人就荣耀不起来。

我这一代人，以及我以后的一两代人，都是读英雄人物事迹长大的。那些英雄和为英雄写材料的人，影响了我们的情感方式、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比如，我们从小就开始做好人好事，从小就同坏人坏事作斗争，我们做好事的时候擦亮了许多烈军属家里的玻璃，我们作斗争的时候也受到坏人坏事的伤害。那些年月，究竟有多少人因为意

外伤害受伤和死去，从没有人统计过，好像那是我们理所当然的事情。

就这样持续到上世纪90年代，意外伤害才引起社会的注意。人们像是突然发现，各种意外伤害是威胁我国未成年人生命安全的“第一杀手”。《人民日报》的一篇文章说：

每年因意外伤害丧生的孩子有四五十万人之多，占该年龄段总死亡人数的31.3％，是发达国家的3至11倍！因为我们的传统教育中长期缺乏生命教育的必要成分，未成年人很少受到诸如避险技能、自救知识的培养和传授。再加上电影、电视剧情节等设置的各种“死亡游戏”的误导，致使许多幼小的生命成为不堪风雨的花朵，甚至遭受些许挫折便想到轻生。

文章提到的轻生，让我想到另外一个触目惊心的数据。据世界卫生组织《世界卫生统计年报》公布的1989年中国(内地)的数据，中国(内地)自杀率为17.07/10万，占全世界自杀人数的30%。这样的比例确实不小了。以前为什么就没有注意呢？

文章没有提到与坏人坏事作斗争造成的牺牲，比如刘文学为代表的一批少年儿童；也没有提到为保护集体利益造成的牺牲，比如以赖宁为代表的一批未成年人。没有提到只是不想提到，而不是那些事情没有发生。实际上，他们不想提到的事情太严重了，以至于违反了《未成年人保护法》，提起来不怎样光彩。这种情况到2003年才有了转机，北京和上海等城市修改了沿用多年的《中小学生守则》，把“遇到坏人坏事要勇于报告，敢于斗争”条文中的“敢于斗争”几个字删去了，引起了舆论和公众的普遍赞誉，认为这种修改体现了对人的关怀和对生命的尊重。

未成年以前，我们受到伤害。

我们成年以后，还是受到伤害。

我尊敬的一位朋友，小时候经常同坏人坏事作斗争，现在六十岁了，是位退休的高级工程师，但那种性格已经无法改变。两年前在公共汽车上，看到小偷把手指伸进一位女士的包里，他赶紧提醒那女士看好自己的东西，别被小偷偷走。他到站下车后，那小偷就跟了上来，在他的腹部扎了一刀，肠子扎漏了。我到医院看他时，他刚从手术室里出来，已经脱离危险。

接下来的事情让我感到特别奇怪，朋友的家里拿出一些人情费用，请医生把他病志上的受伤原因，改写成摔倒以后被玻璃扎伤。我奇怪他本来是见义勇为受伤的，应当受到政府的奖励才对呀，是不是太谦虚了？后来一听我才明白，他是有医疗保险的人，医疗费理应由医疗保险承担。但按照医疗保险的说法，见义勇为受到伤害由医疗保险负责，与别人殴斗造成的伤害要自己承担费用。这样规定当然很有道理，但这样一来，问题的复杂性与荒诞性就与《第二十二条军规》有很多相似了：如果说自己见义勇为受伤就必须提供证明，如果提供证明就必须找到用刀扎人的小偷让他承认。我的朋友平静地说，身边有许多类似的例子，最后都是自己付了不该付出的医疗费用，对比之

下，改写成自己摔倒了被玻璃扎伤，那本不应该自己承担的上万元医疗费，就容易解决了。

在语言的巅峰上行走

许多早晨醒来，我的情绪很好。如果醒得更早一些，在淡到看不见的天光中开始写作，我的情绪更好，像空中和地上温和的风，像蓝色的梦幻和爱情。

写《英雄是怎样诞生的》那篇文字，就赶上比较好的心情，谈人论事不温不火，不褒不贬。但这样说还是有些不准确，准确的说法是当我贬低他们的时候，也会贬低了自己。实际上，我的许多朋友都是给英雄写材料的人，我也是。我曾经被邀去写一位矿长的事迹，直接写给国家高层。我在那个矿里深入采访了三天，那份材料写得还比较满意。后来听说那位矿长成了省部级干部，开始做更重要的事情。

1960年，中国又诞生了一位英雄，一位划时代的英雄。在他出现之前，写材料的人只知道拔高英雄的事迹，不知道拔高英雄的语言。比如为刘文学编写的材料，仅仅合理想像出刘文学的两句话，一是看见王荣学采摘辣椒时喊一句“老地主偷海椒了”，二是遇到王荣学递钱求情时说一句“谁要你的臭钱”。在此之前炮击金门中树立的英雄安业民，一句感天动地的豪言壮语也没有。谁也想像不到，诞生在1960年出现的那位英雄，他自己的语言就闪闪发光，有气魄，有形象，有思想，有情感。他那出色的语言能力，忽然启发了写英雄材料的人：不仅英雄要有闪闪发光的事迹，还要有闪闪发光的语言，才是一个完整的英雄。所以，我说，这位英雄具有划时代的意义。

这位英雄的语言，除了有气魄，有形象，有思想，有情感，还有音乐节律，合乎韵脚，听起来像是唱歌一样。

有一次，他和一些同样做工的人收工回来，路过嘉峪关古城。那一段路的气氛真是苍凉，残阳和戈壁，秋风和鸦啼，古道和倦旅，要多么苍凉就有多么苍凉。那嘉峪关又是中国自古以来著名的别离之地，数不尽的人物生离死别，催生出一个伤情的歌谣：“出了嘉峪关，两眼泪不干。向前看，戈壁滩，往后看，鬼门关。”这时候风吹得更紧了，有人就唱了这支歌谣，唱得同行的人心里黯淡。他听了之后评价说：“这都啥年月了，你们还在哼这老掉了牙的小曲儿？”有人搭话：“那你就哼个好听的呗。”他清了清嗓子，用自己即兴改编的歌词，用原曲抬高八度的调子，张口就唱：“出了嘉峪关，心中好喜欢。向前看，大油田，往后看，米粮川。”多少年以后，我一个人从嘉峪关前面走过，他的歌声早已在空空茫茫的戈壁消散。我想起他唱过的歌，心中温暖起来，没有了萧瑟和萧索。我还想到，在别人伤情的时候独自振奋，或者在别人振奋的时候独自伤情，都是一种难得的男人品质。他唱着这首歌时还不是英雄，但很快就要是了。

他在嘉峪关向前看看到的大油田，曾经叫老君庙油田，后来叫玉门油田，虽然不大，但特别重要。它出现在二战期间的1939年，到1949年生产了近50万吨原油，占了当时中国产量的一多半儿。这已经相当不错了。二战期间，钢铁和石油是战争的支柱，只是在德国人那里例外，他们有一种把煤炭加工成汽油或柴油的技术，含量又高，成本又低，所以他们的飞机可以满天飞舞，像夏日傍晚的蜻蜓。让我不理解的是，人们战胜了德国纳粹以后，似乎把这种简单的技术遗忘了，也许一直要到地球上的石油枯竭了，才会重新想起。

地球上的石油，早晚会枯竭。在玉门油田附近，1955年新建了一座城市，是中国因为开采石油和煤炭建立的一百多座城市之一。我从《南方周末》的一篇文章看到，那座特别年轻的城市，因为所在地石油资源枯竭，要跟着钻井队搬迁到别处去，他们前去采访的时候，那里弥漫着苍凉的气氛。

而我在前面说到的英雄，在1960年2月就登上火车永远离开那里，因为东北松辽平原要开发更大的油田，储量很大的大庆油田。那一年的《人民日报》头版头条发表了一条新闻，题目是《洋油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还有一种更形象的说法，是中国把外国人扣给我们的贫油落后的帽子彻底甩到太平洋里去了。现在看来，这样说有两点与事实不符：第一，外国人从未给中国扣过所谓贫油落后的帽子；第二，中国已经是世界排名第二的石油进口大国。那帽子呢，我们确实往太平洋那边甩过，但很快就追上去，一把抓住，更结实地扣在自己的头上。那情形很像我看到的一组国外漫画，一个坐在船上人决定戒烟，猛地把烟斗甩向海里，但他突然跳下水去，在烟斗落水之前一把抓住，重新衔在口中。

在我们的世界上，新闻媒体或宣传官员的说辞，与具体事实有出入的太多了，在心情好的时候我不会计较谁是谁非。

我现在还有能力关注的，只是在说话方式上的一些细节问题，比如对于这件普通的事情，说点假话也不要紧，你可以说“中国人从此停止洋油进口”，也可以说“中国的石油已经能自给自足”，何必要说得那样强横、那样绝对呢，一去不复返了，甩到太平洋里去了，说出来如果做不到又怎样收场?我现在还有能力关注的，关系到这种语言方式在整个文化环境中的意义意义，即中国人的语言，怎样在假话的基础上更进一步发展，成为空洞的话、夸大的话、机械的话、蛮横的话、狭隘的话、虚妄的话、极端的话、过于激烈的话和火药味儿很浓的话，或者不够准确地概况一下，这是一种沾染了专制性质的强横语言。

这种强横到暴力的语言方式，正是贯穿了二十世纪六十年代的中国语言特征，从官场推及到民间，从成年人推及到非成年人，从非文学领域推及到文学领域，并且一直向后延伸到了今天，只有改善，没有完结。

往更早的年代追溯，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时，中国的语言还不这样强横。我在前面的文章描述过那个年代的语言，怎样在国家利用、纵容、倡导的情况下，把虚谎的语言方式从上层推广到下层，从精英普及到民众，在叙说真实语言的人罹遇各种不幸之后，到了五十年代末的末端，说假话已经演变成这个民族的主流语言和集体意识。而二

十世纪的四十年代，中国的语言还不这样虚假，贯穿那个年代的，是一种激荡着仇恨的语言方式。

上个月的月底，参加一个关于散文写作的研讨会，我随便说到中国文学语言的不够成熟：九十年之前，一场准备不足的新文化革命发生了，造成了民族语言由文言文到白话文的紧急转向，人为地终止了对几千年文学语言的传承；六十年之前，一个颠覆一切的新政治结构建立了，连这个民族使用了几千年的文字都敢颠覆，还要隔断前时代话语和外民族话语的联系。当代的文学呢，还要被纳入一个非文学的空间，丢失了文学应有的语言环境。因此，文学的真正复兴，可能要从语言开始。在那个研讨会上，没有合适的气氛，让我再进一步展开描述四十五十六十年代以及以后各年代的语言特征。

现在回到1960年前往大庆油田的那位英雄，他叫王进喜。

在过去的很多年里，他有很多豪言壮语，我都能准确背诵。

王进喜，1923年出生于中国甘肃省玉门县，16岁时成了玉门油田的第一代工人。在此之前，他和小伙伴们放过羊，赶到空阔的大山里放。玉门那里流行一种戏曲叫秦腔，流行一种民歌叫花儿，王进喜和他的小伙伴们都爱唱，就数他唱的最好。尤其是那种可以即兴编词演唱的花儿，对王进喜当时情感的抒发、后来语言的发展都很有帮助，让他的话有气魄和形象，有思想和情感，还有音乐节律。

他说过：不怨天，不怨地，只怪自己不争气！

他说过：天不怕，地不怕，就怕碰到困难就躺下！

他说过：石油工人一声吼，地球也要抖三抖；石油工人干劲大，天大困难也不怕。

他还说过：北风是电扇，大雪当炒面，天南海北来会战，誓夺头号大油田。干！干！干！

在新中国所有的英雄里面，我最敬重的就是王进喜。他是那种说在前面又干在前面的人。他的豪迈语言，往往是和工人一起干活时即兴说出来的，那时候没有不苦不累的工作，但他专门挑最苦最累的劳动带头去干。近年来，有位作家用“艰苦卓绝”这个词语来形容大庆油田初期的大会战，不仅是那里的自然条件恶劣，还有遍布全国的大饥荒。他们的大会战有五万人参加，“饥饿困扰会战全线，一夜间有几千人因饥饿患上浮肿而相继倒下。”许多年之后，一位接受他采访的男士回忆说：

不瞒你说，我当时下面的裤裆里烂得路都走不动。下裆发烂的不是我一个。那时钻井台上基本没有女同志，所以大伙上班时里面不穿短裤，这样舒服些。一回到住处，大家干脆脱得精光往炕上一趟，十几条汉子，赤条条的躺在上面，双腿叉得大大的，我们自嘲这叫烤小黑鱼——从井台上拣点原油，放在盆罐里点着后，将红肿溃烂的双腿根烤着烘干取暖……

一位接受他采访的女士回忆说：

那时到会战前线、到会战前线最基层的单位是最光荣的事。所以我们几个姐妹抢着上野外普查分队。到野外分队后，整天一身水一身泥的，几乎每天都要趟水。男同志们把衣服一脱，往头顶一举，光着屁股就过去了。我们女的不行啊！内衣总得穿吧！所以趟一次水后，就得湿一次身子。时间一长，身体就发生了变化。队上有个女孩子见两个月没来经，吓得以为自己怀孕了，她有男朋友。后来到医院一检查不是。她为这高兴得请我们几个吃了一斤糖。可后来这位同志到了想生育的时候却再也没了能力。医生说她因长期患经病而丧失了怀孕功能。

那个极端困难的年代，王进喜还说过一句话：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这句话对中国各地都有很大影响，以后他们撰写各自树立的英雄事迹时，总是先把英雄产生的困难环境，描述得非常非常充分。这种写作渐渐成了这个国度唯一被认可的模式，以至于有人修改了王进喜这句名言和他们开玩笑：有困难要上，没有困难“创造”困难也要上。这最后一句的“创造”，当然是编造的意思。

我最后记得的王进喜那句话是：宁肯少活二十年，拼命也要拿下大油田。

大油田是王进喜拼着性命拿下来的，那二十年他少活了没有呢？答案也是肯定的。他在到达大庆油田十年后的1970年因病去世，那一年他47岁。有一个喜欢加法的人计算过，新中国初期三位著名英雄人物，被地主杀死的刘文学，因胃癌去世的王进喜，事故中丧生的雷锋，死时的年龄加在一起是83岁，正好是新中国开国领袖的寿命。

这样看来，王进喜还不仅仅少活了二十年。

我们的生活充满了意外

1960年的某一天，傍晚时候，邻居老范的媳妇到我家来借棒槌。城里的好多人家都没有棒槌，包括好多从乡下搬来的，都把棒槌扔给乡下了，以为当了城里人，再也用不着那东西。

那棒槌是两根圆木棒子，削磨光滑，有的地方凹进去，有的地方凸出来，与手柄相对的那一端呈尖圆型。这东西的用处，是把浆洗晒干的被里被面敲得平平整整，盖在身上不沾不粘，特别舒服。与棒槌一起使用的是一块厚实的青石板，挺重，名字也与棒槌有关，叫槌棒石。我妈就让我大哥抱着那块青石板，帮着送到范婶家里。

过了两天，我大哥又把那块青石板抱回家来，说范叔叔看见很多人从郊外大道走过去，有男的、女的、老的、少的，有拉车子的，有挑担子的，那队伍走的很慢，排了足有二里地长。那范叔叔还说，他想凑近了看一看，被跟随在队伍旁边的人拦住了。那些人骑着骡子，骑着马，骑着毛驴，手里有枪，威风扬扬。那些人看押的是什么人

呢，把他们送到哪里去呢，谁也不知道。

我们的生活充满了意外。这句话我曾想做一篇文章的题目，一直没有动笔，几天前又突然想了起来。那时我在阅读一位学者的文章，目光正落在其中一段话上：

辽宁省海岛地区的长海县1960年11月将表现不好的“五类分子”及其家属被判重刑的反革命分子家属、有海外关系家属和主要亲属、部分归俘渔民和有现实危险的反社会主义分子，共有273户，1541人，一律强行迁至辽宁省内陆的建平县。

读到这里，我的心猛地一跳。我们的生活充满了意外。

文章里被强迁的这批人，是不是在我小时候从鞍山郊外走过的人？

在我的印象里，辽宁半岛的中心是沈阳，长海县归属的大连在半岛的南端，而我所在的鞍山，是大连到沈阳的必经之路。那个建平县却在辽宁的西部，再往西就是内蒙了。我曾经在1990年之前去过那里，先从鞍山到沈阳，坐晚上五点钟的客运汽车，第二天早上五点钟到达。那次长途让我很难忘记，在起伏不平的乡村公路上颠簸，车灯照不到的地方尽皆黑暗，车灯照得到的地方寥廓苍凉。

这样想来，或许就是那批人从鞍山郊外走过，向北走，到沈阳，再向西，去建平。我这样猜测的理由，还因为那时候劳动教养很普遍，原地管制也很普遍，强迁的事情好像不是很多。后来到文革时期，中国才掀起一个强迁的高潮，那时的四类分子已经发展为“九类分子”，一百多万人迁往边远农村。那样大的规模，叫流放也可以。

我们的二十世纪，有许多名字，其中的一个，叫流放世纪。

世界上几乎到处都有强迁和流放。

有的流放是因为政治。斯大林时代的苏联，流放成了一种习惯，让那荒僻的西伯利亚举世闻名。金日成时代的朝鲜，凡是说话不够慎重的人，全家都消失了，强迁到谁也找不到的地方。卡斯特罗时代的古巴，把他们国家的四分之一左右驱赶到邻近的美国。最凶恶的是波尔布特的柬埔寨，把人们驱赶到农村，加上处决的方式，消灭了三分之一左右的国民。

有的强迁是因为战争，比如美国在二战中强迁了12万人，日本把占领地的朝鲜人强迁到遥远的库页岛。

二十一世纪才刚刚开始，但我乐观地估计，政治和战争造成的的强迁和流放可能会消失，这是人类必然进步的一种标志。可是，因为种族问题的强迁和流放，会不断出现，成为关注的焦点。

在我的阅读之内，中国在大跃进时期的强迁确实不多。1958年的时候有过，上海把数以万计的地富反坏右、他

们的子弟和家属强迁出去。但那是上海，中国最大的城市，正在建设一个“红彤彤的大上海”。辽宁境内的长海县呢，又偏远又不著名，当时的人口不足五万，分布在112个岛、坨、礁上，又有什么必要强迁一千五百多人？

我想再回头看看，被强迁的都是些什么人，或许找到一点线索。

一种是表现不好的“五类分子”及其家属、被判重刑的反革命分子家属、有现实危险的反社会主义分子。这里的“五类分子”本应该包括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右派分子，但当时的农村几乎没有形成右派群体，所以有的地方就把有婚外两性关系的农民也加进去，硬给凑成五类分子，但这种作法在中国并不普遍。如果需要在农村凑成五类分子的话，依我看来，把反社会主义分子算进去更普遍更合乎逻辑。1957年，中国在民主党派和知识分子中制造右派的同时，也在工人农民中制造了所谓的反社会主义分子，他们的数量与分布，他们受迫害程度，都与当时的右派分子接近。

另一种是有海外关系人员的家属和主要亲属、到外海打渔被扣留后放回来的渔民。这两部分可以划在一起，都是有机会接受外界信息的人，在当地官员看来，也是最有可能与外界联系、甚至配合台湾国民党反攻大陆的危险分子。

我想查找一下，1960年长海县都发生了哪些事情。几乎搜遍了互联网和我能找到的书籍，再也没有一份资料提到那年的强迁。有一份看来与此无关的资料引起了我的注意。1960年，根据海岛军民联防的需要，长海县的女民兵组建了三八女炮班。她们是全国唯一的女子炮班，被称为“黄海前哨一颗明珠”，和这个光荣的称呼比较一致的，她们的存在就是一种光荣的象征。几十年里，她们从没有看见过敌人，从没有向敌人放过一发炮弹，但她们会在来自国内国外的参观者面前瞄准放炮，这就够了。

据说这个长海县，是中国唯一的海岛边境县。据说在1904年日俄战争开始时，日本人的战舰就集结在长海县的海面上。

于是我又想到与日俄战争有关的事情，我的大学时代是在大连度过的，那里有数不清的老式建筑，俄罗斯风格的与日本风格的，几乎一样多。我还去了它的旅顺口，那个著名的军港，保留着许多日俄战争的遗迹。1904年，日本人想把旅顺口从俄国人手里夺过来，发动了一场天昏地暗的恶战。那场恶战持续328天，日军参战人员13万人，伤亡59480人：俄军防守兵力5.3万人，伤亡31299人，最终的结果是日本人获得了胜利。

那场战争改变了世界的军事格局。一个很小的亚洲国家，竟然打败了庞大的欧洲国家，不仅让全世界强烈震惊，还让中国人欢欣鼓舞。那场战争最大的影响是对中国皇家的影响，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认识到，日本之所以战胜俄国，正是因为实行了宪政，所以中国也要开始宪政。他们赶紧派出重要大臣分别考察欧美各国，并在1908年颁布了《钦定宪法大纲》，确认了君主立宪制的政治改革方向，其中的“臣民非按照法律所定，不加以逮捕、监禁、

处罚”，以及“臣民之财产及居住，无故不加侵扰”，确实是很重要的制度。按照这两个条款，1960年那些被迫强迁的长海县居民，可以免除他们背井离乡的苦难。

不管怎样，他们还是被强迁了。据我推测，那二百七十多户海岛居民强迁到内陆的真正原因，不是所谓的四类分子还是五类分子，而是那些能够接触到海外关系的、在外海被扣留过的那些渔民。强迁他们，一是先行免除莫须有战争中的内部隐患，二是要坚决隔断海外势力对国内的影响。

只是苦了那些被迫强迁的人。

被迁者到那以后，死亡、外流的不少。1980年仍在那里的131户人家中，平均每户死一人。有142户、810多人在那里生活不下去，先后转迁到其他地方。有的过乞讨、流浪生活，有的甚至卖儿卖女。

他们假如不被迁走，还留在故乡，他们的命运会怎样呢？假如他们在饥荒之年没有饿死，几年后会遇到另一场灾难：1968年有一场叫做“清理阶级队伍”的运动，五万多人的长海县，关起300多人，打死5人，逼迫自杀104人。

他们假如不被打死也不自杀，活到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就可以进入安静一些的生活，甚至是幸福的生活。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0（中）】：

渴望过我们正常的生活

中国的一位先锋作家，在一篇文章谈到他的文学启蒙时代，几个人躲在北京朋友的家里，看那些内部控制的欧美电影，看到了那些中国当代文学和电影里没有的东西，比如温暖的人性，深入的感情，精美的思想。后来这几个年轻人在电影和文学等方面才华斐然，这一点儿也不奇怪，奇怪的是中国足足有几十年光景，把本民族和外民族好的文明和文化都禁止了，像塔利班一样，有那种蔑视人类文化或者是反对人类文明的犯罪嫌疑。

关于电影，我在那个时候看过斯皮尔伯格的《E·T》，当影片中那个E·T用超能力让孩子们的自行车飞上夜空，穿过明月的时候，我感到一种震撼，一种升华，近视镜片上沾到了泪水。我忘不了那个迷失在地球上的外星人，可怜巴巴的，孤独无助的样子。据说E·T的脸是按照诗人卡尔·桑德博格、科学家爱因斯坦和一只哈巴狗设计而来的，那么，他的身材又是按照什么原型设计而来的呢？

大大的肚子和脑袋，细细的手臂和双腿，还有那矮矮的个子，是按照什么原型设计而来的呢？

忽然有一天，我有了一个惊人的发现：那E·T的原型很像小时候的我。1960年我五岁了，和中国所有的孩子一样，因为常年饥饿，胳膊和腿都很细，相比起来，脑袋和肚子大的出奇。还有，一天到晚肚子没有吃饱的感觉，我脸上的神情，在我爹我妈看来，就是可怜巴巴，渴望着呵护。

那时候禁止私人种植和出售农副产品，所有能吃的东西都集中到国营商店和国营粮站里面，限额出售。鞍山地处东北，比南方好一些，但也吃不到鱼和肉类，鸡蛋也没有，一年到头就是萝卜白菜，做菜时只放几颗浑浊的盐粒，很少看得见油花。政府让科学家发明了一种人造肉，也不知道是怎样制造出来的，味道很差，偶尔弄到我们这里来卖。这样一来，大家都缺了营养，国营粮站定量卖给你的粮食又少，肚子就经常饿着，有时候睡觉都会饿醒。更要命的是，粮站里的米和面越来越少，有时一连排几天队也买不到。购粮证上每个人的定量，一个月一个月地减少，最后，吃个半饱都不够了。

我记得清清楚楚，那一年夏天，我爹找了好多熟人，又等了好多天，总算买到一桶豆腐渣，满脸无奈的拎回家

里。那个桶是农村挑水的大铁皮桶，我们家里有两个，正好我们的工人住房没安装自来水，从农村搬家带来就一直用它挑水喝。

我爹虽然是附近的橡胶厂厂长，认识的人多，但他心拙口笨，从来不求人办事。那一年，我的大舅从农村捎信过来，说村子里能吃的东西都吃光了，乡下已经有饿死的了。我爹我妈一商量，赶紧把我的姥姥接到鞍山。姥姥来了，没有定量，家里的粮食更不够吃了，我爹一狠心抹下脸来，找人买了一桶豆腐渣。

姥姥生有两儿两女，我妈是她的大女儿。妈妈跟我们说过，你姥爷过去开一家杂货店铺，前后几个村子就他的生意最好。那一年快到大年三十，你姥爷叫店里的伙计出去要账，没想到伙计要账回来遇上了土匪。你姥爷一年的卖货钱全被抢走，还把店铺兑出去给打死的伙计出殡，一股急火得病死了。我妈还说，后来你姥姥也上火，两只眼睛什么都看不见了。

姥姥到了我们家，吃的比乡下饱了一些，一两个月以后，她的身体渐渐硬实起来，不用搀着也能走路。那时候工人住房里没有厕所，厕所在距离我家二百多米的地方。为了照顾姥姥晚上撒尿方便，我们又把一个水桶专门改成她的尿桶。不幸的是，1960年的那一天，我爹刚买回来的豆腐渣就在离她尿桶不远的另一个水桶里，双目失明的姥姥晚上起夜，首先摸到的是盛放豆腐渣的水桶。

第二天早上，我爹我妈一声不响地看着那桶掺进了人尿的豆腐渣，看了好大一会儿。在我的记忆里，我爹我妈这一辈子没少吵架，吵得厉害了还要摔东西，但那一天他们的脾气出奇的好，说话的声音很轻。

我妈说：扔了吧，不能吃。

我爹说：能吃，不扔。

我的二哥，三哥，还有我，跟在爹的后面，看他用房子外面的公用自来水管清洗豆腐渣。

半干半稀的豆腐渣是不能洗的，用水一洗，连少半桶都不能剩下。还是我爹有办法，先是小心地把最上面一层撇出来扔了，再把紧贴着的一层也撇出来扔了，大约扔出去两碗，再加进去一些水，轻轻搅了搅，那尿的黄颜色就看不见了。我爹对我们哥儿几个说，你们看看，能不能吃？我们挨个儿过去用鼻子闻了，豆腐渣的味道确实很香，比人造肉好了很多。

过了几天，那桶豆腐渣吃完之后，姥姥说什么也要回乡下去。她知道乡下的日子特别难熬，城里的日子好过一些，起码还能挖到蚂蚁菜，采到榆树叶，有些树的树皮也可以吃，但她就是不想住在城里了。我们家里的几个孩子，包括年龄最小的我，都非常懂事，宁可自己少吃一点也让姥姥多吃一些，还有，那桶里的豆腐渣一旦做熟了之后，尿骚味就随着腾腾热气散发出来，我们都不说什么，装作一点儿尿味都没有，吧唧吧唧吃得很香。但姥姥还是

觉得这件事影响了她的尊严，不想在城里住了。

姥姥一定要走，还有没有别的原因呢?那时候鞍山有这样一句话，留宿不留饭，主人再好客拿不出粮食也没有办法。我家西面有户邻居姓梁，这一天来了位乡下亲戚，留在他们家里吃饭。梁家用一碗玉米面煮了很大一锅粥，还加了一些菜叶子，请亲戚先吃。那亲戚盛满一碗又一碗，直到把一大锅粥喝得见了底儿。接下来，梁家就用锅底剩的一点粥壳，加了一大锅水煮了，一家大小六口人喝下去。那亲戚不好意思了，他真的不知道那是一家人的晚饭啊。

我家的乡下亲戚很多，我爹家里兄弟姐妹六人，我妈家里兄弟姐妹四人，那些年很少到我们家里作客。我在三十五六岁的时候，想把家里的一些重要事情写成系列散文，但那时我爹我妈已经去世，我就计划去爹妈的老家去转一转，了解老一辈人更多的经历。想不到的是，那时候，我所有的长辈，伯父伯母，叔叔婶婶，姑姑姑父，舅舅舅妈，姨和姨父，将近二十个人，全都不在世，就像事先商量好了的一样。我的姥姥也去世了，大约是从我们家里离开几个月的光景。

死亡让人不好受。在很长的时间内，这件事情像一块恐怖的巨石压迫着我，让我以为我父系母系两个家族都缺少长寿的基因。后来还是历史让我变得聪明：他们在错误的时间生活在错误的地方，即使有一万公里长的长寿基因，往往也逃不出生命的悲剧。

他们本来就是游戏的一部分。

我最好还是忘了这件事情。我看过的许多欧美电影，都有这样格言警句般的台词，比如，“死人不过是人，和我们渴望同样的东西”。这些话让许多观众喜欢，也让我受到启示。我那些去世的长辈，真的和我们一样，渴望过我们正常的生活，要得到温饱，不要饥寒交迫；要平息灾难，不要远离幸福。

如果说这世界上还有普世渴望，这就是一种普世渴望。

所以回想起伊索的寓言，安徒生的童话，艾利蒂斯的诗歌，斯皮尔伯格的电影，往往都在表述他们理解的普世渴望。不知道你能不能看得出来，我的写作方向，也是表述我所理解的普世渴望，没有偏离。

人们会想起民主的好处

有些事情你忘记了，以为它们渐渐无关，淡化出你的生活。

假如你没有衰老，又不是正在写作，你可能忘记了过去的日子。但是在某些时候，你的阅读提醒了你，这世界

上很多事物，都与你有深刻的关系。这时候你才想起，那些努力忘记的东西，早已渗透到灵魂，像扎进身体中的刺，没有和你分开。

我几乎是在无意间阅读到阿玛蒂亚·森的，他比较民主制度与威权政府的差别，举了一些事例，其中就有一点，当国家遇到灾难时，人们会想起民主的好处。

只要政府认真努力，饥荒并不难预防。而一个民主政府在面对选举、反对党和独立报纸的情况下，只能这样作。印度在独立之前被英国统治的时代，发生过多次饥荒。我记得印度最后一次饥荒是在一九四三年，即独立之前四年，我当时还是儿童。但在印度出现多党制和新闻自由之后，饥荒就消失了。

阿玛蒂亚·森是印度人，当然对印度被英国统治的时代没有好感。我还想到，英国人把印度次大陆当自己的领土来治理，像播种庄稼一样，让民主在不知民主为何物的疆土上生长出来，所以印度才可能用非暴力方式得到独立，才可能在独立之后建立起有些效果的民主制度。

中国呢，先前也不知民主是何方神圣或何方孽鬼，是霞光万道或妖气冲天，也是在容易接受外界影响的沿海和沿江城市，完成了民主的启蒙。到了民国时候，反对党和独立报纸都存在了，只是处理不好各军阀派系与反对党武装，没有力量实现民主选举，也就建不成完善的民主制度。但不完善的民主，终归也是民主，所以，那年月也有饥荒，但死亡人数不会比1960年前后的更多。我曾经在1998年版的汉译《剑桥中华人民共和国史》里，读到对民国时期两次大饥荒的描述：

1921—1922年的饥荒，就持续时间和地域两方面，可能是最严重的，至少使2000万贫苦农民受到煎熬，但是经过政府和私人努力部分地得到了缓和，死亡人数不超过50万。在1928年波及河南、陕西和甘肃的大饥荒中，死亡人数要多得多，超过200万。和1920—1921年的饥荒相比，更多的死亡一般归因于蒋介石北伐导致的铁路运输的中断，这实际上削弱了救济活动。

想到这里，我的身体感到一种刺痛，是叫做大饥荒的那根刺引起的，那根刺很大也很坚硬，正如一枚子弹的弹头，在我的身体里面，锈迹斑斑，边缘锐利，四处游走。

1960年的时候，鞍山是一片热火朝天的大工地。全国也是一片热火朝天的大工地。中国各省市都在考虑为可能驾临的国家最高领袖，修建豪华的别墅和宾馆，据说鞍山修建的就很有名气，只是由于最高领袖一直没有到来，那里就一直没有开放，以至于谁也见不到那里的气派。

许多鞍山人能看到的，是新修的鞍山火车站，有点仿照人民大会堂的样式，虽然不算很大，比起伪满时代留下了的小车站气派多了。车站北侧早已修了一座拱桥，有点仿照古代架设在河上的拱桥，但特别宽大和漂亮，起个好听的名字，叫虹桥。我那几个哥哥都去看过新修的火车站。二哥三哥是随着学校集体活动去参观的，大哥已经从中

学毕业，自己也走过去看了。他混到站台里面，看到火车到来时的场面，感到特别振奋。

火车站是春天的时候修成的。火车都是蒸汽机车，又高大又威风，跑起路来轰轰隆隆。离火车进站还很远很远的时候，就能看到它们上面的白色烟气，飘飘荡荡地，移动在蓝色的天空里。赶上没有风的好天气，火车经过虹桥下面，白色烟气好像把虹桥都托起来了，很久都不肯放下。

那场面真叫壮观。但那时候是个穷苦年代，从火车里走出来的人和挤进火车里的人，几乎全都是一样的大包小裹，破衣烂衫，与那场面一点儿也不协调。

更不协调的是，火车站里经常传出尖利的哭声。那是运送孤儿的专列，满载着大饥荒年代的苦难儿童，每到一个城市都要停上一会儿，等着人们上车挑选愿意认养的孤儿，再一一办理了登记手续，然后轰轰隆隆地奔向下一个城市。

为什么中国有那么多孤儿？很多年里，我都忘不了这个问题，但一直没有答案。

可能是中国人的平均寿命太低?民国结束的1949年，世界上人均寿命是47岁，中国人是35岁。这里还有一种计算方式，中国人口占了世界的四分之一左右，如果去掉中国，世界的人均寿命应该达到50岁。当年的中国呀，在经历了伤亡惨重的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又经历了血腥的内部战争，人的生命不如蝼蚁，能平均活到35岁，已经不错了。

在1960年，经历了十多年的和平时期，我想中国人的寿命应该是延长了，但那些寿命的自然延长，也会被接连不断的人为灾难抵消了很大一部分。我有一个比我略长几岁的亲属，她的父亲就在那些年里去世，她的母亲再嫁生下两个孩子后也去世了，她的继父这一次结婚后不久也去世了。他们的平均寿命不会到40岁。在1960年前后，她继父后娶的继母没有自己的儿女，为人又相当善良，就到鞍山火车站认养了一个孤儿。在她的家里，继母是继父后娶的继母，三个弟弟妹妹，两个是同母异父所生，一个并没有血缘关系，但一家人非常和睦，感情深厚。那时候，这样复杂的家庭关系并不少见，可见人们的生命质量还是很低。

那几年蔓延全国的大饥荒，看起来更像是一个大量榨取人寿和成批生产孤儿的农场。比如安徽省凤阳县，过了饥荒时期之后，“据统计，1959和1960两年，共死掉60 245人，占农村人口的17.7％”，“由于人口大量死亡，出现很多独苦的老人和孤儿。据初步统计，全县现有孤老1580人，孤儿2289人”。比如广西省环江县，估计原有人口十六万人，1959和1960两年，死了五万人，“据对水源公社所死的1706人的情况调查,其中饿死的有1500多人,斗争吊打重伤致死的82人,当场斗死15人,开枪打死5人,死绝9户,无依无靠的孤儿94人”。

饥荒时期过后统计的那些孤儿，并不是用火车运到鞍山的孤儿，他们一般都在当地的孤儿院抚养长大。比如贵州省湄潭县，他们在大批量死人的“湄潭事件”后警醒过来，1960年春天就开始采取紧急措施，救助那些濒临死亡

的无辜农民，“全县成立23所孤儿院，每个公社至少1所，把4735名孤儿集中在孤儿院抚养。”写作《定西孤儿院纪事》的中国作家杨显惠，1990年在一家农场兼职，遇到了定西孤儿院出来的几十个孤儿。他们给他讲了孤儿院的事情，讲了当年全家饿死的故事，让他觉得特别震惊，催生了一种写作愿望，用非虚构小说的文体描述他们的苦难。

那么，运到鞍山和各地火车站的那些孤儿，又是从哪里来的呢？这批孤儿到来的时候，全国的饥荒还在进行中，又有谁好心为他们安排了以收养为抵达地的旅行？

几年前，这批孤儿的年龄大部分超过了50岁，他们的养父母大部分已经去世，使得他们掀起了大规模的寻亲浪潮。当年落脚鞍山的孤儿们也组团南下寻亲，其中的一批就有30人。从网络上有限的线索里，他们已经猜到，他们是当年五万多“上海孤儿”的一部分，来自上海和江浙的一些城市，他们的前身，是被交送那些城市福利院的弃婴。他们还知道，他们找到亲生父母，或者找到兄弟姐妹的可能性很小，像没有任何先进工具，只凭着运气，在茫茫大海里捞一根失落的针。

最黑暗日子里的亮点和亮色

我的心差一点就平静下来。

1960年挨饿的情景，还在眼前浮动。我想忘记，但越想忘记就越不容易忘记，那种情景浮在眼前，摇啊，晃啊，渐渐消失的时候，胸口开始憋闷，周围空气好像抽出了氧分，呼吸就变得困难。这是我的一个习惯，好像我是一种奇怪的生物，能从空气中获得食物，大口呼吸可以填饱肚子。

我还知道，这习惯是挨饿年代留下来的。或者不是一种习惯，是思维与饥饿有关时，身体的一种本能反应。

有时候，出于我的另一种本能，也就是人性中的善良愿望，我会往好处想：当时的中国官府也会像历代官府一样，在饥荒年月放粮赈灾，或者开设粥棚，挽救民众的性命。对于封建君王社会，民众是他们的子民，如果发生大面积饥荒，君王要放粮赈灾，广设粥棚，还要下罪己诏书，向悠悠苍天述说悔意。不管是做给苍天看的，还是做给臣民看的，君王们的意识形态告诉他们，必须敬畏苍天和抚恤百姓，江山社稷才能永世稳固，才能一片繁华。

于是我想，同样的道理，那些年的中国宣传机构，把国家比作民众的母亲，也把党派比作民众的母亲，这两个母亲合二为一，当然会救助自己的子女。

我在网络上开始搜索，搜索了几天之后，果然搜到了：一位从1953年开始为共和国经营粮仓二十多年的离休官

员，在他的回忆文章里说起过开设粥棚的事情。

那位离休官员的文章说：

三年困难时期，全国除新疆、西藏以外各省都有成千上万的百姓离家舍土，逃荒要饭，尤以安徽、山东、河南居多。当时的省委第一书记杨尚奎看到一些羸弱妇孺在南昌、九江沿街乞讨，心中很是恻然。他指示省民政厅长、独腿的老红军谢象晃：不论他们来自哪个省，都是中国的老百姓，不能让他们饿死在江西境内，一律要给他们饭吃。谢象晃遵照省委指示，在江西的大中城市和交通要道上开设了粥棚，每日为灾民免费提供赖以活命的米粥。据不完全统计，江西的粥棚救助的灾民达数百万人次。

读到这一段，我的心里感觉到一种温暖。

一种只有在回顾大饥荒时代才有的感动。

“不论他们来自哪个省，都是中国的老百姓，不能让他们饿死在江西境内，一律要给他们饭吃。”在当年假话、大话横行无忌的特殊年代里，在当年的官员靠假话、大话加官晋级的特殊年代，这是一种非常难得的声音，发自人的喉管，发自人的唇齿之间，也发自一个据称是文明民族的基本良知。

颠覆一个民族，必须首先颠覆它的文化。有了这样的一句话，这个民族还没有被彻底颠覆，还有重建的希望。

这个古老悠久的民族，遇到数不清的自然灾害，水涝旱蝗，等等等等，逃荒已成一种惯例。那时候开设粥棚的，不仅是拿出国库存粮的官府，还有一些富足的大户，以至于寺庙，以至于药铺，以至于乡绅，都出于慈善的意念参与其中，让民间救援与国家救援双管齐下。但这次不一样了，由国家政策引起的饥荒遍及全国，而此时此刻，乡绅被当作地主镇压了，药铺不再归个人所有，寺庙的僧侣也加入了饥饿大军，除了国家再也看不见另外一个有粮大户。民间的救援力量不复存在，只剩下国家出手相救。那些冒着被抓回去关押和打死的外省难民，一路艰辛逃到江西，依靠江西开设的粥棚存活下来。如果那位离休官员的统计数字可靠，那么，江西粥棚救助的灾民达到数百万人次，他们挽救的生命，要以万作为计量单位了，几万，十几万，或者几十万。那时候中国各省如果都允许逃荒和开设粥棚，会挽救多少中国百姓？

那位离休官员的文章，让我特别感到兴奋，其中不仅仅是江西省一个亮点，还有长江岸边的湖北省，也有一件很了不起的举动，烘托出一片亮色。

三年困难时期，全国的粮食问题十分吃紧。华中重镇武汉缺粮到了最紧张的时候，全市粮店的粮食只够销三天，居民的基本定量口粮每月都得分成几次供应。武汉钢铁厂职工在饥饿的阴影下，折腾超声波蒸食物使其体积膨大了糊弄肠胃。粮库告罄，市里已经没有存粮，各单位还在告急。情急之下，湖北省委书记王任重看到长江里有一

条从重庆开往上海的过境大船，船上约有一千万斤供出口的大米。他眼睛一亮，当即决定扣船，卸下大米以应武汉之急。他也不管出口货物是一环扣一环的，这船大米务必按与外商签订的合同规定时间内运到上海港口，装上外轮，否则要罚以重金，是外汇，损失可就大了，而我国当时外汇十分紧缺。“外事无小事”，此事惊动了中央。周总理说：“要严厉查处这件事！”总书记邓小平说：“要撤王任重的职！”省长张体学以省委的名义给李先念挂电话，泪流满面地恳求：“请尽快拨一些粮食给我们。天灾人祸，人民在挨饿呀！我没做好工作，给我什么处分都没意见，只请求中央支持我们粮食！”李先念急不可待地要我：“你能不能再向江西借点粮，帮助他一下？”我立刻乘飞机到汉口，一下飞机就见到王任重亲自来接我。在去宾馆的路上，他让司机把汽车开慢点，指着大街说：“你看，所有的粮店都关了门，外地人来汉口，有钱都吃不上饭。我们向邻区告借，只得杯水车薪。万般无奈才出了‘截船’的下策，受到中央的严厉批评，我没话可说，可老百姓在饿肚子啊！”到了宾馆，我立即拨长途电话给江西，得到江西大力支持，他们同意借调三千万斤粮食给汉口，并约定当年秋后还给江西。另外我又从中央粮库调三千万斤粮食存在汉口。我告诉王任重：“这是中央的机动粮，如果你们急需时可经国务院批准借用。但要有个账，你们秋收后如数归还才行。”王任重同意了。他有了粮食，先还一船大米给上海出口，赶上了船期。

如果把这件事情拍一部电影，一定有着好莱坞喜欢的圆满结局。

上个世纪结束之前，我去过武汉。武汉是武昌、汉阳、汉口三镇的合称，那武昌在一千八百年前的东汉时代就是以武治国的昌盛之地，1880年代，张之洞修建了从卢沟桥到汉口的铁路，在武汉创办了一批居亚洲和中国之冠的近代工业化大型企业，也将武汉变成了商贸物流的国际大都市。京汉铁路上隆隆行驶的火车、长江水面上鸣响汽笛的轮船、汉阳钢铁厂高耸入云的烟囱，让人直接感受到中国社会近代转型的宏大叙事。而1911年，由武昌保路运动引发的起义，竟然颠覆了封建君王社会，截断了绵延几千年的历史。如果那时候我就知道王任重截船扣粮的事，站在前浪后浪汹涌而来的长江岸边，我还会想到，有利于民众的事情，其实也有利于国家。没有大饥荒时代解决武汉粮食危机的努力，这个具有武装斗争传统的城市，也许同样会引发一场变故，改写以后的历史进程。

不管怎么说，扣留国家出口粮食的轮船，卸下出口粮食擅自救灾，还是让我有些感动，比起许多省份许多唯唯诺诺或同流合污的官员，王任重是一条好汉。

那时候出口粮食是一件大事。我看过一部戏叫《海港》，说的就是出口粮食是一件大事。

从戏中老工人的一句唱词：大跃进把码头的面貌改，看得我热泪盈眶心花开，可以看出那是在大跃进带来大饥荒的年代，有大约五万上海孤儿运送到全国各地谋求生路的年代。那老工人也不知道是什么认知水平，什么心理神经，自己的国家有几千万人饿死了，把整个世界都拖进了人类史上的黑暗年代，还激动得热泪盈眶，笑声朗朗？

戏里的故事冲突，是国家出口粮食支援世界革命，就有不满意的人想搞破坏，往其中一袋出口粮食里悄悄加进玻璃纤维，后来那袋粮食被查出来了，想搞破坏的阶级敌人也查出来了。我看到那部戏时十五六岁，并且看了几

遍，还是没有明白为什么要掺入玻璃纤维。戏中虚拟的那个反派人物，在很多年里让我不解，损了人又不利己的事情，为什么还要做呢？直到最近两三年，许多与食品质量有关的事情对我有了启发，才渐渐明白了一些。比如中国市场上的海虾，很多年里一直卖得很贵，后来价格突然降下来，我们才知海虾以前都出口给老外了，一旦外国人检测不合格退回来，它们就回到了正常的价位。这样一推理，原来在大饥荒年代向出口粮食里掺入玻璃纤维的“阶级敌人”，是想让中国粮食检验不合格再退回来，让中国人吃的粮食更多一些，或者价格更低一些。

要自由主义，不要自由

1960年的时候，我还是个儿童，知道什么是自由，不知道什么是自由主义。那时候所有的中国人，几乎都和儿童一样，知道什么是自由，不知道什么是自由主义。

这很自然。他们追随的政治领袖，有一篇《反对自由主义》的文章发表了几十年，把自由主义当做与政党利益对立的个人利益，压制和肃清了几十年。这种中国特色的自由主义，与世界上的自由主义思想流派是牛头不对马嘴，但已经占据了所谓中国哲学的统治地位。与大陆隔海相望的海岛台湾，还有两位著名学者懂得自由主义，一位是胡适，因为懂得自由主义派遣到美洲，还有一位是雷震，因为懂得自由主义关进了监狱。

写到这里我有点为难，是先说一说自由主义，还是先说一说胡适雷震？不管先说后说，都很难说，都很难用比较简略的叙述，把自由主义和胡适雷震说得清楚。

还是从上个世纪中国的杂志开始说起。

在知道《自由中国》之前，我以为中国最著名的杂志是《新月》。我读大学中文系的时候，因为写作关于徐志摩的毕业论文，就把大学图书馆里能找到的《新月》杂志都捧出来读了。徐志摩担任《新月》主编，但那份杂志的编辑们名气更大更响亮，比如他特别尊重的胡适、梁实秋。胡适在杂志上发表了一系列政论文章，关于民主宪政、言论自由，关于法治保障人权、和平渐进改革，以及对当时政府推行党化教育、实施一党制度的批评，在当时社会思潮中影响很大。现在看来,胡适在其中表达的，就是他的自由主义学术思想，但我在读到《新月》时的1982年，对自由主义一无所知，还不能把这些和自由主义联系起来。

自由主义是什么？

现在我理解的自由主义，是一个很大的思想体系。它的基本人权主张是上天与自然赋予人的权利，包括生命的权利、自由的权利、财产的权利；它的基本社会构想，是自由的个人组成稳定的社会，而个人自由包括财产上的自

由，知识上的自由，道德观的自由；它的基本政治态度，主张在民众同意的基础上建立政府，有着开放而公平的选举，支持共和或君主立宪为架构的自由民主制度。

现在我看到的自由主义，还是一种重要的历史进化活动。可以追朔至古希腊和罗马时代平民阶级向贵族阶级争取自由，沉睡于中世纪漫长的黑暗年代，觉醒自文艺复兴时期的人文主义向国教权威的对抗，18世纪晚期成了几乎所有发达国家的主要意识形态，到了19世纪被世界广泛传播和接纳，20世纪里发展为成熟的社会管理方式。

以上这些还不是自由主义，只是我阅读之后，对大量文字的归纳整理，好像一个编辑所做的内容提要，一种未必精确但是简洁的描述。我想，如果展开来说呢，至少需要几百万字吧。胡适一生写作了多少文字，没有人数得清楚，相关到自由主义的文字，是一片相当宽阔的星空，也没有人数得清楚。雷震在狱中写下的回忆录据说有四百万字之多，自由主义的描述可能遍布其中。不幸的是这部书稿竟然被台湾政府有意焚毁，一把火哔哔啵啵地烧起来，可怜这位老先生的十年牢狱，当时没有电脑，在稿纸上写下四百万个繁体字码，该是怎样的辛苦？如果早就知道写出来的结果如此，他还会耗费那些辛苦？就在几天前，我的电脑出了故障，丢了一份几千字的稿子，让我的心情降得很低，其实那还不到雷震老先生狱中手稿的千分之一。

我知道雷震这个名字，是源于几年前我偶尔对时事的关注。在2006年3月，我读到网络上的一篇报道，说到台湾民主先驱雷震狱中手稿遭焚毁，原本雷震家属打算向台湾政府申请国家赔偿，后来几经高层人士出面协调，雷震家属同意改以成立雷震民主人权基金方式，了却雷震遗愿。在雷震民主人权基金会成立大会上，当时的台湾领导人陈水扁首次代表政府向雷震及其家属，为雷震回忆录遭焚毁一事公开道歉。

还有，那一天陈水扁比较有水准的讲话，引起了我想了解雷震的兴趣。他说，雷震是一位自由主义者，也是民族主义者，像许多知识分子一样，雷震在政治理念和民族情感之间也有过困难的挣扎与抉择，他最后选择的民主、自由、人权与宪政，把自己的民族情感置于其次。雷震曾经是中国国民党里的重要人物，为了自由民主对威权展开的抗争，更有别人所无的另一种惨烈。现在讲述这段史实，不是在为任何特定的政治立场说话，民族或族群情感是人类可贵的情操，但在如果能够学习雷震对价值顺位的抉择，民族的情感便能在我们的文化、社会和政治生活中，找到合适的位置。

雷震？

谁知道雷震？

雷震是中国浙江人，1897年出生，1923年，考取日本京都帝国大学，主修行政法与宪法。1927年后在国民党及政府中担任要职。1949年去台湾。1950年被蒋介石聘为“国策顾问”。

在去台湾之前，雷震与胡适商议过，在上海办一份杂志，完成那一代自由知识分子对自由民主理想的追求，名

字也想好了，叫《自由中国》。但1949年下半年，国内战争惨烈，国民党军队节节败退，最后仓皇撤至台湾，胡适、雷震等人想在上海办刊的愿望，只能在台湾实现了。创刊时胡适已经去美国，只是名义上的发行人，雷震担任了自由中国杂志社的社长。就这样有了《自由中国》，半月刊，16开本，32个页码，创刊于1949年11月，停刊于1960年9月，十年多时间里出版了260期，已经不算少了。用胡适的话说，“一种杂志为了争取言论自由而停刊，也不失为光荣的下场……”《自由中国》办刊的十年，正是台湾从尴尬处境中艰难走出的十年。撤至台湾的国民党，忽然就认识到过去在大陆，人民上街反对国民党，是因为他们饿肚子，要求有饭吃，为了不饿死，他们会跟任何提供粮食的政党走。实行了土地改革，和平赎买再分给农民。农民获得了足够的土地，政府就获得了足够的政治支持，获得了足够的社会稳定，并在市场经济的基础上埋头苦干休养生息。从1950年开始，台湾用了二十年的时间，逐步完成由农业生产到轻工业生产的初期积累，接下来才进入重工业的发展阶段。

经济上的改革，不代表政治上的开放。在奉行“先发展、后民主”的政治管理方式的台湾，不会在那个惶恐不安、人心飘摇的特殊年代，允许自由知识分子足够的话语权。雷震他们知道，即使是仅仅贯彻胡适所拟定办刊宗旨的第一款，“宣传自由与民主的真实价值，并要督促政府（各级的政府），切实改革经济，努力建立自由民主的社会……”，也注定是一场风险极大、胜算极小的赌博。

知道不行还要去做，往往是中国真正的知识分子。他们一般性情温和，胆略不足，但他们在维护正义的时候，就像是换了一个人。他们不肯忘记的，一是自己的价值，二是自己的良知。换句话说，成为真正的知识分子也不容易，不是所有的时代、所有的地方，都能出现真正的知识分子。如果他们妥协、退缩、变质，他们高官得坐，骏马得骑，历史可能会在迷失的日子继续迷失，一代人或两代人的时间。胡适雷震他们的意义，很大的一部分，就在这里了。

他们大概是以为自己有一定的言论自由，办起杂志以后时常触犯当局的政治禁忌。

比如，国民党加强了在青少年学生中的“党化教育”，《自由中国》就发表读者来信，提出言辞激烈的批评：“……规定学生来念的课外东西太多了……眼看着我们的子女‘戴月披星’、‘三更眠、五更起’的愁眉苦脸的抱着这些书来啃，真正的课业，反而丢在一旁……我们的教育应该是自由的教育，而不是任何一党包办的党化教育……全省的公立学校，都是用纳税人的钱来办的。教育当局和救国团不可借教育之名而行党化之实……”文章发出后，当局果然震怒，蒋介石以“不守党纪，影响国民党名誉”为由，下令开除雷震的国民党党籍。那时是1954年12月。

再举一例，1957年，在台湾党政部门坚定信心反攻大陆时，《自由中国》的一篇社论泼了好大一盆冷水，并且直接指向国民党的要害部位：

当局目前负不起“反攻大陆”的任务，并迈不开步子，使台湾岛上没有这种人才。为什么呢，因为通过几十年

的政治斗争，蒋介石将近半个世纪历练出来的“国家”人才、精华斗完了。在国民党内，稍有才能的人，只要有一点不合分寸，定遭踢出于能发挥作用的位置以外；稍有雄心的人，也因不被信任而遭遇被淘汰的命运。在台湾的指导机构里，现在有的是欢呼队，鼓掌团；有的是事务科长、交际干事、文书录事、财务帐房，有原创力的思想家、有眼光的政治家、有新思想的军事家，均被排挤出局了。今日台湾政治机构的最大特色就是自己束缚自己。

在蒋介石七十大寿时，《自由中国》发了许多文章，借祝寿的名义广开言论，间接的也好，直接的也好，都让台湾当局很难接受。胡适的文章是《述艾森豪总统的两个故事给蒋总统祝寿》，以艾森豪威尔的例子，间接劝说蒋介石在执政方式、个人性格上都要有大的改进。雷震的文章是《寿总统蒋公》，直接建议他选拔继任人才，确立责任内阁制度，实施军队国家化。对于蒋介石来说，这些问题都相当敏感，并且击中了要害部位。

我看到的几篇文章介绍说，1959年至1960年，《自由中国》接连发表了很多文章，公开挑战蒋介石第三次连任总统。在蒋介石1960年3月实现了“三连任”之后，《自由中国》还发表了《蒋“总统”如何向历史交待》的社论，不肯放松对蒋介石的穷追猛打。

到了1960年9月，《自由中国》停刊，雷震被捕。他的被捕与他组建新党试图挑战国民党一党专制有关，也与他主持的《自由中国》十年的肝胆言论有关。台湾当局为雷震罗织了六项罪名：倡导反攻无望论；主张美国干涉内政；煽动军人愤恨政府；为共产党做统战宣传；挑拨本省人与大陆来台同胞间感情；鼓动人民反抗政府流血革命。

他被判了十年刑期。这是很正常的一件事情：崇尚和推行自由主义的人，愿意为此付出自己的自由。

这时候，在台湾很有影响力的胡适，也没有办法营救雷震出狱，没有办法继续出版《自由中国》。据熟悉他们的人说，胡适好像一下子老了三十岁，不久以后就去世了。

在不注意的时候说出谎言

几天前看到一段网络视频，二十多分钟，美语版，美国大选最后一场电视辩论。不要说美语了，英语我也不能听懂，那场辩论对于我来说只是外文一连串的发音而已。可是，那些语音给了我一种特殊的感受，像很多年前听不懂的圣诞节布道，因为语言的隔膜，显得更加生动，神秘，流畅和舒服。

那是1983年，我大学毕业回到故乡，再过几个月到了圣诞节。我不是基督徒，但我是个作家，自以为人类里面真正的作家之一，世界上所有的苦难都是我的苦难，所有的快乐都是我的快乐，从这一点来说，世界上所有的节日，都是我的节日，包括那圣诞节。那一年鞍山刚修了一个基督教堂，高大宽敞，但活动还不够正规，准备把圣诞

节串到下一个星期日一起活动。好在教堂的人指给我一处朝鲜族居民区的小教堂，有圣诞节的庆祝聚会，我就到他们那里快快乐乐过节去了。那个小教堂在一间稍大一些的老房子里面，来的都是朝鲜族人，他们的布道演说完全不考虑我一个汉族人的感受，只是用他们的朝鲜族语言说个没完。那时我沉迷在一种陌生语言制造的强烈气氛里，真有点像听两位美国总统候选人的电视辩论。

不知道他们说什么，那就看他们怎样说，看年轻的奥巴马和年迈的麦凯恩怎样说。我看到，奥巴马说话的时候，两只手总在舞动；麦凯恩说话的时候，两只眼睛总在眨动。奥巴马不说话的时候，仔细听着对手的发言，时而露出很深沉很有魅力的笑容；麦凯恩不说话的时候，头脑里的思维也很繁忙，手中的笔常常记录下什么，然后又划出一些横线。二十多分钟里，从两位候选人的整体表现来看，我觉得奥巴马显得真诚和稳健，轻松和从容，麦凯恩也不错，但在注意力、记忆力和应对速度上要差了一些。看着这段视频，我想我会投给奥巴马一票。

后来读网络上的一些文章，知道恰好是我对了。在美国，数以千万计的电视观众，大约三分之一会和我一样，仅仅是因为奥巴马的表现投票给他。他们还和我一样，在收看电视辩论的时候，并没有听到和注意辩论者都在说些什么。他们很高的热情，关注一场又一场电视辩论，更多的意义是看谁的形象，更适合担任明天的总统。至于辩论者的观点和观念，先前有了足够的电视演说和巡回演说。至于新上任的总统是共和党还是民主党，在宪法和民众的制约下，并没有太大的区别。至于那两个相互竞争的党派，在他们看来，不像是对手，倒像是兄弟。

看过那段视频的第二天，受清晨梦境的启发，我忽然想到，人在出生之前，可能是一个御风而行的灵魂，满世界飘荡。这个灵魂累了，就会停下来，降生在某个地方。但无论降生哪里，也无所谓幸与不幸，只是要学习这一生的课程，并且做这一时代和这一地域的见证者。当这一世的事情都结束了，灵魂还会飘走，御风而行，满世界飘荡。

假如我出生在美国呢，我所学习的，我所见证的，就比现在更有意义么？

我想问题的时候，一般都想到这一层次为止，再想下去，就拐到岔路上去了，很可能还会陷入一些别的事情的细节。比如我很容易就想起1960年，世界上第一次举行总统候选人电视辩论的事情。假如我出生在美国呢，就会在我的儿童时代，看到1960年的电视辩论，怎样发生在肯尼迪与尼克松之间，也许还会像克林顿那样，由那次电视辩论激起了参与国家政治的愿望。

回想1960年，不仅是我，绝大多数中国人都没有看过电视。不错，中国的第一家电视台是在1958年建立的，当时叫北京电视台，后来改名为中央电视台，但电视接收机少得可怜。我的书架上有一本《中人民共和国广播电视简史》，上面说早期的北京电视台每周才播出两次，而整个北京仅仅有几十台电视接收机机。我还知道，我所在的辽宁省是1960年建立电视台的，估计辽宁的电视接收机不会比北京更多，只不过中国的电视台是执政党的舆论工具，建不建立是严肃的政治问题，有没有电视接收机是次要的技术问题。仅此而已。事实上，大多数中国人知道中国有

电视台和电视机，已经是1977年以后的事情了，当清算四人帮罪行的文件传达下来，四人帮中一个成员曾经收受了别人贿赂的三台电视机，激起了大家的滔天愤怒。我所在的工厂，就有一位老工人登台声讨：我们全国的革命人民一台电视机都没有，一个电视台都看不到，他一个人就有三台电视机，看三个电视台，真是祸国殃民哪，罪行累累呀。

还有一个事实，也能看出那些人祸国殃民的后续影响：我的家里买上电视机，已经延迟到1988年，我大学毕业五年之后，因为一台十八英寸的彩电要支付我三年以上的纯收入，按比例算起来，与现在买一辆家用轿车的消费相差不远。

美国的情况和中国不同。1940年代末期，他们的电视机就普及到全国，以至于严重影响到电影的收入，逼迫电影向宽银幕、立体声，向更高级的艺术和技术发展。到了1960年，美国88%的家庭至少有一台电视机。也就在那一年，大约一亿美国人看到了肯尼迪与尼克松的电视辩论。

我在前一句话里的排名，尼克松应当在肯尼迪之前。他是在任期间的副总统，在国内国际处理过重大事件，是美国政治的核心人物，在前一阶段的竞选中，支持率远远超过了初出茅庐的参议员肯尼迪。在肯尼迪提出与他电视辩论时，世界上还没有电视辩论竞选总统的先例，退一步讲，电视还不是民主政治的重要工具，他压根不会想到因此输给自己的对手。

辩论是在那一年秋季开始的，总共四场。第一场辩论时，尼克松和肯尼迪同时出现在电视屏幕上。

尼克松，因为膝盖受伤和并发感染，在医院里躺了两个星期，出院后体重减轻，本来很合体的衬衣领子也大了半个号码。另外一个原因是没有认真化妆，脸色发暗，衣服也是灰色的，融在身后灰调子的背景里了。这些因素加在一起，显得他面色憔悴、缺少神采，他额头的汗珠也被电视的特写镜头放大，显现出狼狈不堪，几乎成了病态。虽然他的不利形象在以后的几场电视辩论得到纠正，但已经在数量庞大的电视观众那里，造成了前所未有的损害。没有人还能记住一个事实，尼克松日常的健康状况，其实比肯尼迪要好。

那一天的肯尼迪，却是另外一种样子。

他特意安排了一次以运动为主的度假，晒出一副棕褐的健康脸色，又特意穿上深色服装，在灰蒙蒙的背景上特别醒目。那一天肯尼迪精神焕发，生气勃勃、英俊年轻。看起来他与尼克松的实际年龄差距不是四岁，而是差了十四岁，以至更多。他特别注重形象上的塑造，比如他的辩论语言，有意说得简短有力，为观众制造精明强干的印象；比如他的一些细节动作，和尼克松握手时，有意把自己的手翻到上面，给观众留下掌控全局的印象。

用不了许多年，人们就会忘记那场电视辩论的内容，忘了他们在政治经验和政治魅力方面的智慧交锋，仅仅记住了电视画面上的形象。十分有趣的，是第一次辩论之后的民意调查，你认为尼克松获胜还是肯尼迪获胜，凡是从

收音机里听到这场辩论的人，都说尼克松获胜，因为他的辩论语言在政敌面前占了上风；凡是从电视机里看到辩论的人，都说肯尼迪获胜，他们说对了，后来肯尼迪果然以微弱的优势当选为美国总统。

这就是电视的作用。电视这东西像一个魔镜。

电视这东西，注重风格，不注重实质。

电视这东西，在你不注意的时候，传播着谎言。如果要我写一部电视简史，可能写成一部谎言的简史。

也可能不会。有一次，一家报刊采访我的时候，问到我对这几十年电视的评价。我无可奉告，我还在电视台工作，我还想在电视台工作，真的不想说对于电视、对于电视界同行不利的话，一句也不说。

上帝的梦想创造了诗歌

在一篇对电视与1960年代的描述里，我随手写下一段品味人生的文字：

受清晨梦境的启发，我忽然想到，人在出生之前，很可能只是一个御风而行的灵魂，满世界飘荡。这个灵魂累了，就会停下来，降生在某个地方。但无论降生哪里，也无所谓幸与不幸，只是要学习这一生的课程，并且做这一时代和这一地域的见证者。当这一世的事情都结束了，灵魂还会飘走，御风而行，满世界飘荡。

现在想来，这种飞扬在空中的感受，把人一生一世以上的生活凝缩在一起，如果展开来写，应该是一篇很大的文章，或者是一首很长的诗篇。我在二十多年前写过诗歌，知道诗歌和音乐一样，像教堂穹顶优美的图案一样，更接近人类苦苦追求的精神世界。就在两个月前，在秋水与长天一色的季节，什么都显得美好，我对一位写诗的朋友说，上帝按照他的样子创造了人，按照他的梦想创造了诗歌。我的这句话，想必会得到诗歌界和宗教界朋友的同意。

现在想来，我在二十多年前写的最后一首诗歌叫《和散那》，取材于《圣经》里耶稣骑驴进耶路撒冷时众百姓的欢呼语，表述的是人类现代生活的困境与救赎。写完之后，我从鞍山赶到北京，请北京大学教授谢冕看了，谢冕教授的评价只有两个字：成熟。以后我就停笔了，像庄稼成熟以后不再生长。但写过诗歌和抽过大麻有一点相似之处，偶尔回想起来，心还是痒痒的。离开诗歌十多年后，我痒痒地想起艾利蒂斯，他曾经在相隔十多年后回到诗歌，写出了更好的作品。现在呢，离开诗歌二十多年了，我还会想到谁？在我的视野里，还有哪位世界级的诗人，比艾利蒂斯沉默的时间更长久？

我想到了圣琼·佩斯。

法国的圣琼·佩斯。1960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圣琼·佩斯。

他的第一部诗集《颂诗》，出版于1910年，沉默了十多年之后，在1924年发表了长诗《远征》，然后又沉默了二十年，在1944年出版了诗集《流亡》。

需要补充说明的是，上面的时间概念可能不够准确。因为中国对于圣琼·佩斯的介绍，零散又杂乱。我读到的书籍和网上评介，对以上诗集的名称和出版年月众说纷纭，他们唯一的相同之处，就是与别人介绍的绝不相同。但这样并不影响我对他的赞赏和佩服，间隔了那么多年还能写诗，还能写得很好。我想，我只能这样理解，即使在那些年月，他没有抒写他高尚和优雅的诗歌作品，也享有他高尚和优雅的诗意生活。这就很好，人已经和诗歌融合一起，像千百年来的一些中国侠士，人和剑融合一起，叫做人剑合一，行走江湖可以不带兵器。

想起中国的这个比喻，是因为圣琼·佩斯的长诗《远征》，恰好就写在中国。那时候是1916-1921年，他的年龄是29-34岁，他的第一个职业是外交官员，派驻中国使馆的秘书。中国的诗歌在中国人看来，完全是一种源自古老年代的骄傲，但遗憾的是，圣琼·佩斯读到的东西不会让他满意。他以为，整个世界倡导的诗歌精神，在中国全不适用。中国人的诗歌向来跳不出学院派的风格，没有触及诗的真正神秘根源。

他的看法对吗？或许是对的。我们从他的写作风格，可以比较出中国诗歌的不足。

他的诗在二十世纪诗坛上独树一帜，具有难得见到的大家风范。

比如，他的诗歌是清纯的诗歌，他用童年的目光看待自然万物，他一生的诗歌写作，离不开童年的印象。那些海洋以及海面的鸟群，那些海岛那些沙漠以及披甲远征的寂寞，那些被歌颂的童年的荣耀，那些俯拾皆是的人类生活的痕迹，以及而今无从追寻却又渴慕的交融与平静。

比如，他的诗歌是超越的诗歌，把圣经诗篇的美感，把古典的高远格调，把超现实主义手法，把清新流畅的描述，把晦涩艰深的形式，把韵文和散文的结合，都通过自己的悟性跨越了所有的时代，让我们很难确定他在文学中的渊源和师承。

比如，他的诗歌是开放的诗歌，以层出不穷的抒写与万物共生共幻，使万物归于怀抱，使我们复归万物。他喜欢表现人类各种各样的梦想，喜欢在旅行、远征、流亡、隔离的时空背景上，把叙事、抒情、幻象、冥思融在一处，达到史诗的壮丽和宏伟。

再比如，他的诗歌是崇高的诗歌，自然、人生、宗教以及古往今来种种事物产生的人类情感，互相交织、无穷漫射的世界文化与习俗，无处不在的宽阔想象便是他的使命。他的那些诗歌透过人类力量和幸福的双重主题，透过

对物质世界和精神世界的延展开拓，提升着人的灵魂。他获得1960年度诺贝尔文学奖的理由是，那振羽凌空的气势和丰富多彩的想象，将当代升华在幻想之中。

上帝在心情好的时候，上帝在有梦想的时候，看着他创造的世界，他第一日创造的光，第二日创造的天空和水，第三日创造的大地和植物，第四日创造的日月星辰，第五日创造的天上水中的动物，第六日创造陆地上的动物和人，他的目光定然是清纯的，超越的，开放的，崇高的。所以我说，上帝在心情好的时候，用他的梦想，创造了诗歌。

圣琼·佩斯的诗歌，我读的不多。中国很少出版他的作品。

“我们的种族老了，”在一首诗里他说：“我们的脸无以为名。而时间知道许多有关人类的事物，------事物的海洋围困着我们。”“过去吧，”在一首诗里他告诉我们：“把我们留给最古老的风俗吧。愿我的话语再次先我而行！那时我们将再度唱一支人之歌，为了那些过往的人们，一支开端之歌，为了那些守望的人们。”“但是诗是超越知觉的，”在获奖演说中他提醒我们：“它凌驾一切生活方式，凌驾一切不可缺少的生活。诗人曾生活在野蛮的人类之中，他也将生活在原子时代的人类之中，因为他是人类天生的一分子。即使宗教来自于诗的需要，那也是精神的需要，透过幽雅诗篇，使得神圣火花永远存在于人类的燧石之中，-----是诗的想象依旧启示世人的高尚热忱，去寻求光。----诗人是突破我们习惯的人。”“从北京城到那座断了香火的道观，骑马需要一天的工夫。”在一封信件里他描述他在中国的生活：“它建在一座小山丘上，从这个小山丘可以俯瞰那通往西北边陲的丝绸之路。”就在那里他完成了他的《阿纳巴斯》——有人说这首诗歌就是他的长诗《远征》，有人说是《远征》的一部分。

我现在可以确定的是，在中国的那些岁月，他经常到各地旅游。一九二〇年五月，被湮没的古丝绸之路，横越戈壁大沙漠的经验，促使他酝酿创作了《阿纳巴斯》，描述人类力量、战争、征服、信念的宏大叙事。对中国的山水风物的观感，也融入到他完成于那座道观里的诗篇。他给康拉德的信中曾详细描述了他在戈壁沙漠的旅行经验，并称北京是“世界天文中心，超越时空，是绝对的存在”，而紫禁城更是“美妙的抽象，是心灵最终摸索的石阵，这个世界最后的几何聚合点”。

由此看来，我欣赏和佩服圣琼·佩斯的另一个原因，是他在中国虽然只生活了五六年，但他看到和体验到的事物，可以和我在中国生活的五六十年相比。

这篇文字写到这里就该结束了，我在阅读中遇到一些很有趣味的事情，舍不得丢掉，简短地记在下面：

他是一位具有观察和预见能力的人，敏锐、深刻，甚至惊人地准确。他与当时的一位文化名流、身为中国外交总长的陆徵祥有过交往，对陆氏的评价是“在这个时期的中国政治圈，他实在是相当特别的人物，而他的道德权威

来自他超然于派系斗争的独立性”，然后他说到陆氏的最后归宿，“我很容易在想象中看到他在困境或孤独中，在欧洲的修道院安度余生”，后来，作为天主教徒的陆徵祥最后远离政坛，去了异国他乡的比利时修道院做了一名修道士。

更为奇特的，圣琼·佩斯认为中国传统农村结构开始崩溃，因此有利于“社会集体主义的”滋长，“中国终会走上集体主义，非常接近教条的列宁式共产主义”。佩斯写这行文字的时候，中国的五四运动还没有发生，知识界对共产主义的初步认识还没有开始，传播列宁主义的组织还没有建立，但后来的历史发展，证实了他的预见。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0（下）】：

不完整的深刻也是深刻（上）

现在我觉得，我对世界上的许多事物都有敬畏。比如，我的写作像宗教一样具有意义，提升和超越自己的意义。这样一来，面对写作的每一个题材，面对那些我了解和熟悉的事物，我也要迟疑几天，要写的东西充盈头脑上下翻腾，直到很累了才能变成文字。为什么不轻易落笔，是不能还是不愿、是不想或者不敢，我不知道，只知道我对文字的敬畏之情，越来越厚重了。

担心我写作时考虑的不够完整？任何的写作都是一种片面的写作，思想史的进步就是由许许多多片面的深刻构成的，需要每一种片面都参与其中，共建人类的文明和智慧。当前的网络写作更是这样，没有人以完整为荣，以片面为耻。

我对我故乡鞍山的感觉，从来就没有完整过。在这一点上，我很羡慕帕慕克，羡慕他描述的故乡伊斯坦布尔。我不羡慕李白，他对故乡的情感严重分裂，一方面，从故乡出走后从未回头，地理上的距离越来越远，另一方面，总在诗里想念他的生养之地，“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而我只是读大学的时候离开了四年，其余的时候都在故乡，不管是显耀还是卑微，快乐还是烦恼。我曾经以为自己不是一个故乡主义（这个词是我新造出来的）者，实际上还是一个故乡主义者。几天前我看一部有中文字幕的欧美电影，翻译得很有中国文化色彩，其中一组短句像是对许多人的安慰：我生于斯，亦长于斯，将死于斯，有何遗憾？

现在我想述说的事情，1960年发生在我故乡的鞍钢。

先说它产生的背景。我在回顾1958年的时候，写了《鞍山的工厂和新来的雷锋》，对大跃进时代的鞍钢有一些介绍。但那只是一个人物活动的背景，鞍钢管理和生产的背景可比那宽阔多了。

就像许多事情处在不间断的变化之中，随着鞍钢的名字不断变化，它的管理方式也不断变化，让人眼花缭乱。1916年时它叫鞍山振兴铁矿公司，1918年时叫鞍山制铁所，是日本和中国合办的企业，由日本人按照欧美国家的市场经济方式管理。我见到的一份资料说，当时对钢材的市场需求不大，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更是滞销，所

以免不了亏损，发展的速度很是缓慢。到了1933年，鞍钢叫做昭和制钢所，从名字看就是日本人的独资企业。第二次世界大战开始了，钢材需求增大价格猛涨，日本人投资建了三家冶铁株式会社，有合作有竞争，技术好的中国工人待遇提高了，还可以跳槽。1945年8月抗战胜利后，它的重要设备被苏联红军拆卸运走，国民党政府的资源委员会投资修复，这时候的名字叫鞍山钢铁有限公司，应该算作国有的股份制企业，但时间不长就转到了共产党政府手里。此后它的名字叫过鞍山钢铁厂，叫过鞍山钢铁公司，简称为鞍钢。共产党的经济是国家计划经济，鞍钢的管理，自然转为国家计划管理的方式。

世界上最复杂的管理，就是这种计划经济的管理，本身的区别太大。1949年的中国，几乎把苏联的管理方式全盘照搬过来。开始重新修复和扩大生产的鞍钢，请来了苏联专家，也派人出去苏联学习。有的人从苏联归来，带回来令人羡慕的四样东西：结实耐穿的皮夹克，波罗的海的收音机，漂漂亮亮的俄国老婆，还有一样就是苏联企业的管理模式，那是在鞍钢当干部非常优越的资本。

苏联的计划经济，是那种欧洲类型的理性主义、科学主义的计划经济，是在欧洲的思想经验和工业文明框架下形成的。他们每一个生产的每一个环节都环环相扣，既不过剩，也无不足，所有的经济参数都通过线性规划，通过运筹学，达到所谓的最优化设计。最早使用电子计算机处理生产涵数的并不是西方国家，而是苏联。他们信奉的经济学是数理经济学，还获得过诺贝尔经济学奖。在苏联的马格尼托尔斯克钢铁公司，总结出的一套管理体制，其核心内容是专家治厂、科学化管理、强调经济核算与计划的平衡。上一个周末，我和几位新闻界的老朋友登山，其中一位告诉我，那时候在苏联的钢厂，厂长是第一号人物，接下来是总工程师、总会计师、总经济师，也许还有总工艺师，然后才能排名到党委书记。至于党委书记，能够发挥作用的机会，是在思想上鼓动大家的干劲。

在中国学习苏联的年月，鞍钢的生产很有理性，建立了在当时中国国营企业中最为健全的管理规章制度，如生产调度、人事考勤、经济核算、班组管理、产品标准、质量检验等，使企业开始走上了专业化管理的轨道。仅就技术管理而言，1953年到1955年间，鞍钢共制定和修改技术标准243种，技术规程417种，建立与健全了各项技术规程和质量监督工作。那时的鞍钢是厂长负责制，党委书记和党组织的任务是："对政治思想领导负有完全的责任：对生产行政工作负有监督、保证的责任；对工会、青年团等群众组织负有领导的责任。"现在看来，如果不是苏联的赫鲁晓夫开始清算斯大林的罪行，如果不是中国和苏联领导人之间产生尖锐矛盾，中国大概不会那么快就放弃苏联的理性主义计划经济。但实际上更重要的原因，在于中国是个亚洲国家，它的基础不是工业文明的理性主义，而是农业社会的理想主义——从农民战争中延续下来的政治和军事激情，很容易产生极度的浪漫，与疯狂没有太大的区别。农民社会养成的长官意志，到了这个年代已经失去了法理控制和个人约束，从最大的长官到最小的长官，中国大大小小的长官意志，泛滥成灾。

鞍钢的变化是从1956年开始的。国家的长官号召肃反，下面的长官就到处抓反革命，旧社会留下的工程技术人员都被清理一遍，影响到鞍钢的正常生产秩序。接下来是反右运动，更多的知识分子和技术干部成了右派，被迫离

开了自己的工程技术岗位。然后又是一场叫做“拔白旗”的运动，连鞍钢的总经理都被批判为“只专不红”的钢铁专家，是一面白旗，需要深刻检讨。那时候，一些有全国影响的作家聚集在鞍山，他们撰写的长篇小说里，厂长成了懂技术不懂政治的反派人物，需要党委书记出来挽救大局。

不完整的深刻也是深刻（下）

到了1958年的大跃进运动，下面的长官一片疯狂，才能跟上国家的长官头脑发热的程度。鞍山有全国最大的钢铁企业，不能像各地那样建土高炉“大办钢铁”，又要跟上国家长官的思想和脚步，就需要其它方面创造突出的成绩。比如在增产节约方面，我在《鞍山的工厂和新来的雷锋》里，写到鞍钢为了追求钢铁产量的跃进，大幅度减少工人的劳动报酬，随意地延长工人的劳动时间，造成大量的设备事故和人身伤亡。这样的增产节约，和杀鸡取卵相似，已经离开了从苏联学来的理性与科学的计划管理，走到不讲市场也不讲计划、在长官意志和政治意志激励下胡干蛮干、以荒谬和鲁莽为特色的中国计划经济上面去了。

我有一个忽然想到的、等待证实的推测：在写长篇小说的高手聚集到鞍山的时候，也有写政治公文的高手聚集到鞍山，他们写出的政治公文同样为全国瞩目。

1959年7月，他们写作的《关于鞍钢当前生产和群众运动情况与八月份工作安排的报告》上报中央，立即成为毛泽东打击彭德怀的一发炮弹。毛泽东写下批示再发到庐山会议上：“印发各同志……反右倾，鼓干劲，现在是时候了。机不可失，失不再来。看不到这一点，是瞎子。在庐山会议上提出反冒进，大泼其冷水，简直是罪恶。”随后不久，一份《中共中央关于反右倾思想的指示》发到全国各地，要求各级政府反右倾，鼓干劲，全面地掀起群众性的增产节约运动新高潮。写一份工作报告能有这样大的全国影响，在中国这样的环境里，确实是政治公文写作者的荣耀。

更大的荣耀还在后面，面带微笑向他们招手。

庐山会议后的继续“跃进”使国民经济陷入了困境，也迫使毛泽东进一步深入探索社会主义企业的管理问题。“对企业的管理，采取集中领导和群众运动相结合，干部参加劳动，工人参加管理，不断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工人群众、领导干部和技术人员三结合。”这种“两参一改三结合”的企业管理思想，在他的头脑中已经明确形成。

恰好在此时，1960年3月，鞍山撰写政治公文的高手又有一篇《鞍山市委关于工业战线上的技术革新和技术革命运动开展情况的报告》，送到了毛泽东那里。报告里面有加强党的领导、坚持政治挂帅、放手发动群众的内容，让他看了以后满心欢喜，并在中央转发的这份报告上批示了近700字的按语：

上海局，各协作区委员会，各省委、市委、自治区党委，中央一级各部委、各党组：

鞍山市委这个报告很好，使人越看越高兴，不觉得文字长，再长一点也愿意看，因为这个报告所提出来的问题有事实，有道理，很吸引人。鞍钢是全国第一个最大的企业，职工十多万，过去他们认为这个企业是现代化的了，用不着再有所谓的技术革命，更反对大搞群众运动，反对两参一改三结合的方针，反对政治挂帅，只信任少数人冷冷清清的去干，许多人主张一长制，反对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他们认为“马钢宪法”(苏联一个大钢厂的一套权威性的办法)是神圣不可侵犯的。这是一九五八年大跃进以前的情形，这是第一阶段。一九五九年为第二阶段，人们开始想问题，开始相信群众运动，开始怀疑一长制，开始怀疑马钢宪法。一九五九年七月庐山会议时期，中央收到他们的一个好报告，主张大跃进，主张反右倾，鼓干劲，并且提出了一个可以实行的高指标。中央看了这个报告极为高兴，曾经将此报告批发各同志看，各同志立即用电话发给各省、市、区，帮助了当时批判右倾机会主义的斗争。现在(一九六〇年三月)的这个报告，更加进步，不是马钢宪法那一套，而是创造了一个鞍钢宪法，鞍钢宪法在远东，在中国出现了。这是第三个阶段。现在把这个报告转发给你们，并请你们转发所属大企业和中等企业，转发一切大中城市的市委，当然也可以转发地委和城市，并且当作一个学习文件，让干部学习一遍，启发他们的脑筋，想一想自己的事情，在一九六〇年一个整年内，有领导地，一环接一环、一浪接一浪地实行伟大的马克思列宁主义城乡经济技术革命运动。

上面说的“马钢”，就是苏联的马格尼托尔斯克钢铁公司。上面说的“马钢宪法”，就是他们以专家治厂、科学化管理、强调经济核算与计划的平衡为核心内容的管理体制，只不过他们不会称之为什么宪法，不会拿国家的根本大法来命名其它事物，不会像中国人，在制订宪法的几个月后就公开违宪，把全国人大代表胡风不经审判就关进监狱，以后又有了高大规模违宪的反右运动，反右倾，文化大革命，等等等等。

后来，我读过那份不到一万字的鞍山报告，严格说起来，其中并没有提出一套完整的企业管理办法，也没有对“两参一改三结合”的表述，实际上是毛泽东把他思考的高度，送给了鞍山的这份报告。

但全国人民无限崇敬的最高领袖，把鞍山的报告提升到“宪法”的高度，在全国推广实行，给了我的故乡一份天高地厚、山高海深的荣耀，以及无比的骄傲和无尽的狂喜。在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鞍山几乎所有的画家都画过鞍钢的厂房、设备和矿山，画过那些动作夸张、表情木纳的工人，背景上总要有红色的八个大字，有的是“鞍钢宪法胜利万岁”，有的是“鞍钢宪法永放光芒”。鞍山几乎所有的演员都表演过歌颂鞍钢宪法的戏剧、舞蹈、歌曲和曲艺。直到大约二十年后，中国新的领导人邓小平，把不讲市场也不讲计划、胡干蛮干荒谬鲁莽的中国计划经济，重新拉回到注重理性的管理方式，但积重难返，能够有多少理性可以恢复，已经不能强求了。

源头开始的每一道河流

在老新闻中淘宝，也是一种乐趣。

跨进1960年的前一天，新华社同时发了两篇关于鞍山的消息。说的都是同一件事情，鞍钢召开祝捷誓师大会，开展新年技术表演竞赛周。让我很感兴趣的是，同一件事情为什么要发两篇消息，其中为什么塞满了谎言。

读这样的老新闻，我一般略去人名，一是不愿意批评那个时代的人物，不愿意与他们较真；二是那时他们是一种社会工具，个人的意义不复存在。

第一篇是这样写的：

据新华社鞍山（12月）30日电　鞍钢决定从明年元旦到7日开展1960年的第一个联合技术表演竞赛周，保证明年生产开门红。

今天，鞍钢举行了有一千三百多名劳动模范、先进生产者和领导干部参加的祝捷誓师大会，中共鞍钢委员会第一书记、鞍钢经理□□在会上宣布了上述的决定。

党的号召像春雷一样激动着人们的心。会场上立即出现了保证明年开门红的打擂比武热潮。第一炼钢厂党委副书记□□□，首先代表三个炼钢厂的职工发言。他说，我们要坚决及时地批判因为今年大跃进可能产生的任何骄傲自满松劲情绪，在保证开门红的基础上继续跃进，保证1月份全月满堂红。他的话音刚落，鞍山市劳动模范、九号高炉工长□□□奔到扩音器前，代表炼铁厂全体职工说，我们保证多炼优质生铁，支援炼钢生产跃进。九号高炉职工就在前两天，已经把四个风口的直径加大，每分钟可多送三十多立方米风，仅这一项措施，就可以保证每天增产三十多吨生铁。

大孤山铁矿的代表和烧结总厂的代表在会上相继提出了保证条件。采矿和选矿工人，保证每天供给烧结厂足够的精矿粉，烧结总厂职工保证明年1月份增产更多的人造富矿，让高炉吃得饱吃得好，增产生铁支援炼钢。第一初轧厂代表提出，他们决心在明年第一个联合技术表演竞赛周里增产更多的钢坯，为兄弟轧钢厂开门红创造条件。运输部代表保证做好开路先锋的工作，为钢铁跃进开路。目前，运输部职工们正在同严寒搏斗，为鞍钢明年开门红“积草囤粮”。

很有意思吧？很长见识吧？原来，中国各个城市和各个企业，每年夺取开门红的固定套路，从那个年代就开始了，热热闹闹地持续到今天。还有，那么多劳动模范啊，愿意干活的一定都是劳动模范，其中一定有雷锋，他是开了大会之后才参军走的。他在鞍钢一年多一点儿的工作里，获得过数不清的劳动模范和先进生产者。再一点，这个大会叫誓师大会就行了，还好意思叫祝捷誓师大会吗？1959年的庐山会议开过以后，应该刹车的大跃进加足了马力，把中国带进更大的深渊，鞍钢的生产也很差了，质量出问题，设备出事故，工人累病了逃走了，哪里有什么胜

利和捷报？更有意思的是，中央的毛泽东都在苦苦思索走出困境的办法，鞍钢的政治干部还要“坚决及时地批判因为今年大跃进可能产生的任何骄傲自满松劲情绪”，天大的玩笑，比天还大的玩笑。事实上，尽管1960年3月的所谓的“鞍钢宪法”，给鞍山和全国钢铁企业带来一片欢腾，到了4月，钢铁生产还是出现大滑坡，想要骄傲自满，也是不可能了。

问题是那么多的谎言。

有时候，谎言是人类面对困境的一种掩饰和回避，大约是人类学会说话的时候也学会了说谎。从普通心理学来说，假如有说谎的需要，就会有说谎的动机，就会有说谎的行为。

中国式的谎言，也是很早就有的，而且有着更为复杂的社会因素和心理因素。最为著名的是秦代的相爷赵高，把一匹鹿牵到大臣们的会议上说是一匹马，凡是和他保持一致说成马的大臣继续使用，凡是不和他保持一致说成鹿的严厉惩处。这个会议与1959年的庐山会议非常相似，把说真话的一批大臣严厉惩处以后，再也没有谁敢说真话了，包括给官员和百姓看的报纸，也包括看报纸的官员和百姓。在我长大的年月，没有电视，只有报纸，可信度不到十分之一。我们看现在报纸和电视的新闻，如果还觉得假话太多，那不过是过去的一种惯性，并且大多是一些掩饰和回避，没有以前的假话那样可怕了。历史就是这样的，窝窝囊囊地进步。

再看第二篇。与第一篇基本相似的第二篇。

据新华社鞍山30日电　钢都鞍山今天举行了十万人参加的祝捷誓师大会，决心在1959年伟大胜利的基础上乘胜直进，保证明年生产开门红、月月红和全面满堂红。

中共鞍山市委第一书记□□□代表市委向钢铁战线和各个战线上的职工及全市人民表示祝贺和慰问。他号召全市人民特别是钢铁战线上的职工，戒骄戒躁，同心协力，从明年1月1日起一开始就抓紧，从头到尾都抓紧，力争全年生产开门红、月月红、满堂红。

中共鞍钢委员会第一书记、鞍钢经理□□，鞍山冶金建设总公司副经理□□□，以及市工会、共青团和妇联的代表，相继在会上讲了话。

接着，钢铁战线和各个战线上的职工代表纷纷奔向主席台，向党表示决心。全国闻名的抢险英雄、鞍钢第一炼钢厂七号平炉总炉长□□□，代表鞍钢十几万钢铁大军提出了实现明年生产开门红、月月红和满堂红的保证措施。他表示一定要在1960年一开头就打响第一炮，完成党所交给的任务。

驻鞍钢的苏联专家代表□□□也在会上讲了话。他代表驻鞍钢的苏联专家，向取得了大跃进胜利的鞍山市人民表示祝贺。

别的不多说了，让我真正感兴趣的，是新闻稿最后一段提到的苏联专家。

他们是在那一年夏天回国的。他们被苏联召回，再也没有回来。因为两国之间的友好关系，非常难堪又非常危险地破裂了。

从源头来说，国家的建立，是生活在某个地方的人们，需要一个强有力的社会关系，维护和扩大自己的利益（我看问题往往先看简单的方面，比如国家就是那里的土地和百姓）。这样一来，有国家免不了有争斗，有合作。有国家还免不了有管理国家的君王，近来的几个世纪还免不了有管理国家的党派。好的党派是让党派的利益小于国家，不好的党派是让党派的利益大于国家。好的党派容易让人忽略，比如美国的布什是什么党派，他的前任是什么党派，就容易让人忽略。而不好的党派呢，总是在强调自己，让人想忽略也忽略不了。我的这种看待国家和党派的角度，其实很像一个儿童，不像一个作家。

继续说国家之间的争斗与合作。苏联和中国，雄踞欧洲亚洲大陆，一个像巨熊，一个像巨牛。巨熊脾气暴躁，抢了巨牛很多土地。到了1950年2月14日情人节，一份《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巨熊和巨牛像情人一样拥抱在一起。

然后苏联就援助了中国156个重点工程项目，排在第一的是鞍钢。援助还包括专家的援助，从那时到1960年，十年光景，苏联专家来了大约二万人，从知名教授到高级技工。十多年前，我采访过一位在鞍钢工作了几十年的老厨师，他知道那些苏联专家的饮食口味。

据说，战后的鞍钢有70名工程师，其中62名是日本人。据说，鞍钢的制造部包括现在的机修总厂、中板厂、轧辊厂和铸管厂等，只有一名工程师和两三名技术员。两种说法不同，我想都是对的，第二种说法应该在日本人被遣送回国之后。在苏联专家到来之前，鞍钢的技术人才很弱，有一名德国专家，有战后截留的一些日本技术人员，有国民党政府修复鞍钢时留下的一些知识分子，加起来在二百人左右。苏联专家来了，发挥了很好的作用。有人查过１９５４年１１月中至１２月末的原始记录，鞍钢的２０多位苏联专家提出了两百多条建议，内容涉及选矿、化工、炼铁、动力、中央试验室等各个方面。从原始记录看，大部分建议都得到了尊重，得到了落实，当然也促进了生产。还有一种说法也曾让我相信，苏联当初从鞍钢拆卸和运走了价值几亿美金的75万吨重要设备，援助中国的时候又运回来援助鞍钢，所以鞍钢恢复生产就很快很容易。我叹了一口气，当年没有苏联人在中国东北的疯狂拆卸，中国东北的工业已经相当发达，处于亚洲第二的位置，仅次于日本。

随着苏联专家到来的不仅仅是那些设备，还有他们的管理思想，以欧洲工业文明为基础的理性计划经济。到了大跃进时代，这种理性计划经济在中国的使命结束了——中国的经济成了躁动激进的、长官意志的命令经济。中国有了自己管理企业的“鞍钢宪法”，以加强党的领导、坚持政治挂帅、大搞群众运动的方式，推翻了苏联专家们建

立的规章制度。那几年里的许多重大项目，一拍脑门立即上马，再一拍脑门又立即下马，让负责提供设备的苏联人哭笑不得，一封封电报催着提前交货，赶紧加班生产出来，然后又是一封电报，那些设备都不要了。还有，苏联专家太相信自己的经验，对中国企业的一些“合理化建议”认识不足，动不动就提高功效百倍千倍万倍的群众发明，他们懒得理睬，已经站在大跃进的对立面上了。

所有的江河都有自己的源头。

那些苏联人，不知道中国是源远流长的农业文明国家，容易冲动，异想天开，理智是暂时的，浪漫是长久的。好在随着中苏友好关系的告一段落，苏联的援助项目停下来了，苏联专家奉命回国，中国的企业要自己建设，自己管理，好和坏不再需要他们操心。

对时间的把握决定命运

今天有一点空闲，翻开迈克尔·翁达杰的《身着狮皮》，其中有一些让人记得住的片段，把死寂的历史文本，化成鲜活的文学文本，让一百年前移民时代的加拿大在我眼前跳跃起来，像节奏很强的舞蹈。我还顺便记下小说里的一句话：决定事件的是人们的命运，还有对时间的把握。实际上，在描述他没有见过的那些事件时，他紧紧抓住的东西，使他成功的东西，就有这两个重要因素。

我想了想，这是对的。

中国的一位大学教授，前些天给学生上课时，讲了与报纸和电视宣传不一致的观念。下课以后，两名学生到公安局去了，告发他是一个反革命分子。事情在网络传开之后全国哗然，结果就有人出来为国家机器说话，说是并没有对他立案侦查。在这里，显然是时间起了决定作用，换了1960年，这样的大学教授会坐监牢，还有另一种可能，他个人命运不好的话会被枪毙。那时候的国家机器，可不会脸红。

我想起那个叫张德才的人，他的个人命运总是不好。

像迈克尔·翁达杰感觉到的，个人命运受到国家命运的左右。1929年，世界经济危机开始的时候，中国受危机的影响不大，但是比危机还要危机。那一年，张德才出生在中国山西的农村。十岁之前他的眼泪几乎流成了河：父母都死了，他成了孤儿。他没有土地，还要生活，只能给村政府当公差，跑来跑去混口饭吃。许多年后，村里上了年岁的人回忆说：“是参加过警备队什么的，但当时他就是一个十六七岁的小孩，什么都不懂，人家让他送个信跑个腿啊，叫他干啥他就干啥。其他孩子吧，家里有老人管着，不敢跟警备队混，他家里没人管啊。”终于混到了和平年代，终于有了说是为百姓建立的政权。他成了家，有了小女儿，还到太原钢铁厂当了工人。他看到女儿的时候面带笑容，他以为幸福的生活已经到来。没过多久，他被找到一间四方形的屋子里，有个腰紮皮带的女人严肃地宣

布，在伟大的肃反运动中，查清了他过去为日伪政权服务的罪恶历史，组织决定把他从工厂清理出去，押回原籍管制改造。

1959年代冬天特别寒冷特别漫长。全国的农村劳动力都被征去修建水库，修那些到处都是的、质量低劣的、只能破坏自然却挡不住洪水的水库。30岁的张德才也不能例外，他到了叫做风南公路的工地，公路那一端修建的水库很大，拦住了黄河。公路工地和人民公社一样，都实行军事化管理，他当了三排的排长，因为他特别能干，因为他见过世面，因为他受大家喜欢和尊敬。

1960年元旦的前几天，工地上连续刮着尖利的北风，撒出去的尿落到地面就冻了，形成指向天空的冰笋。中午休工的时候，张德才在窝棚里面睡着了，没听见下午开工的哨声。当天晚上，他被揪到公路营的辩论会，站在会场中间，所有的干部轮番上阵批判。有人说他干活偷懒，有人说他吃的馒头总是比别人多，还有个副连长说他曾扣压过某个民工两块钱。他的排长职务当场免掉。从那一天起，他像是换了一个人，像是从蜡像馆出来的。

1960年春节之前，对他开始新一轮的批判，从晚上休工开始，一直到早晨天亮，公鸡喔喔喔地打鸣，鸟雀从巢里飞出来觅食。这时候，张德才的所作所为，已经不是怠工偷懒，多拿多占，而是“对社会主义制度不满，企图破坏。”那一年有人画了一幅画，反映的正是辩论会的场景：农民们围坐，一个领导模样的人站在桌子前，严肃地举起右手，呆坐在场地中央的张德才缩着脖子，脸色发绿。远处的山峰上，太阳射出耀眼的光芒。

太阳射出耀眼的光芒。这种情形在卡夫卡的小说里，变成水边炫目的光芒，让小说主人公有了开枪射杀他人的冲动。在1960年的中国，在太阳耀眼的光芒里，困在大山里的张德才，觉得自己的生活一塌糊涂，觉得应该做些什么改变处境。他没有枪，他想到毒药，把它扔进工地食堂的饭锅里，让那个副连长和那些批判他的人拉肚子。这样一来，耽误出工干活受批判的，就不仅仅是他自己了。

张德才投毒，轰动了中国和世界，是因为另外一个角度。当地报社采写了一篇稿子，领导压住了，怕报道出去影响不好。这时候《中国青年报》的一篇文章《为了六十一个阶级兄弟》，选择的角度是怎样抢救中毒农民，宣传的是各地发扬的共产主义大协作精神。当时中国很流行的观念，体现在这样一句话上面：要把坏事变成好事。新闻单位能帮上的忙，是把坏事说成好事。自此以后，经历数十年，中国对灾难事件的报道一成不变，唯一可以选择的，就是《为了六十一个阶级兄弟》的新闻角度。

当时中国农民的结构乱得像一锅粥。新政权搞了十年的阶级斗争，农民中有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还有一大批反社会主义分子，还有地主子女、反革命家属，等等，算起来在总数的百分之十以上。按照这样的划分，中毒的61个人里面，一批人根本就不是阶级兄弟，而是被管制和斗争的敌人。有了《为了六十一个阶级兄弟》这篇文章，为了突出“阶级斗争”的概念，这些人被修改了身份，暂时享受了“阶级兄弟”的待遇。有人统计过中毒的61个“阶级兄弟”，也就是61个普通农民的情形，四分之一的人上过各类报刊，五分之一的人在各类集会做过报

告，百分之九十的人被摄入各种镜头。在修路结束时，领导宣布，县里准备给他们安置工作，但后来根本没有安置，他们依然按照原来的轨迹生活。六十一个农民里，只有四个年轻人后来走出大山，其他人终生与土地相伴。至于不是“阶级兄弟”的那些人，全部恢复了被管制的身份，继续他们倒霉的生活。其中的一个地主子弟，因为他负责看管的柴油被偷，被揪出来批斗。他把一双鞋端端正正地摆在井边，随后跳下去死了。

但是，有了张德才这个被打扮成的“阶级敌人”，有了报刊努力宣传的投毒事件，中国不再是先前的中国。那些依靠政治斗争吃饭的官员，手中多了一个社会主义时期阶级斗争的典型案例，就多了一个让阶级斗争升温的理由。《人民日报》的社论说：“这个反革命暗害事件说明了什么呢？……肃清残余的反革命分子，以及诈骗、盗窃、流氓等反革命分子，仍然是一个长期的斗争。”《中国青年报》的社论强调：“认为在肃反、反右斗争取得胜利后就没有什么阶级斗争了，社会主义建设可以风平浪静了，这种想法是幼稚的，也是有害的。”于是，因为全国忙着大跃进而稍有平静的阶级斗争，忽然就掀起了新的高潮。

和投毒的张德才一起被判死刑的，还有一个叫回申娃的农民。按照阶级斗争的思路，张德才用回申娃提供的毒药，暗害我们的阶级兄弟，那个回申娃也一定是罪大恶极的阶级敌人，所以也要处死。说起来，那回申娃的个人命运也遭透了。前一年春天播种的时候，各地农村都有大批的人饿死，许多地方的种子前脚刚播下去，后脚就有人挖出来吃掉。怎么办？干部们想出一个绝妙的办法，在种子里拌上毒药，谁敢吃种子就毒死谁。回申娃的毒药是拌种子剩下的，张德才说要毒山里的狐狸就给了他，结果呢，把命丢了。

对张德才、回申娃的审判是这样开始的：“张、回二犯确系一贯反动，仇视人民和社会主义事业，民愤极大，罪恶昭彰。为了保卫人民生命安全，保卫党的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飞跃发展，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第九条第二款规定精神，建议法庭对反革命投毒犯张德才、回申娃处以极刑，以清民愤。”第二天，公安机关收到工人、农民、学生、商业职工送来的300多封控诉书。控诉书中，人们对张、回二人设计了22种执行死刑的方式，有枪毙、杀头、割睾丸、解剖、放天灯、油锅炸、活剥皮、碎尸万段、千刀万剐、挖舌、挖眼、钉在城墙、挂十字路、乱棍打死、吃五脏六腑、鼻子扎钻、两肩吊罐等等。按照中国领导人的说法，阶级斗争一抓就灵。这阶级斗争的火一煽起来，把人的本性都煽得严重变形，像是恶魔的本性。多少年以后想起这件事情，我还要为我的民族痛心，为我的同胞羞愧：好好的一个文明之邦，怎么就混成这个样子了呢？

张德才和回申娃二人被枪毙不久，那座大山里又发生一起牲口中毒事件。后来经过证实，是因为一个饲养员误将六六粉（一种深灰色的杀虫药）当成水泥，抹牲口槽而致。但当时阶级斗争情绪异常高涨，尽管这个人是贫农出身，是老共产党员，还是被枪毙了。

谁能漂白了过去的年月

圣诞到了，元旦跟着也到了，东方和西方的节日聚拢在一起，这世界热热闹闹，像一个派对。醒自多梦的早晨，我听见楼外小商贩的吆喝声，卖白菜喽，卖白菜喽，那个苍老的声音里有快乐在流淌。虽然，今年白菜收得太多，在这样的日子，他们卖掉的白菜依然是平常的一倍，价格却是往年的二分之一。

我耳边还有一个苍老的声音在说话：拘谨又沉重的东方人哪，每到一年之底，都要盘点过去的一年。而你呢，你在盘点过去的一生。时间没有尽头，人生没有终点，你像你写过的一条小船，划到水的中央，前面看不到岸，后面，也看不到岸。

我还要在过去的岁月耽搁多久?比如1960年，我写了十多篇叙述文字，还有十多个选题没有动笔，在我的心里涌动。对一个作家来说，他叙述过去的文字容易被误解，看起来在书写历史，实际上在书写世界。在作家的心灵之中，这世界上的哪一件事情，不是重要的呢？

比如1960年智利的地震，那可是人类测量到的最大地震。

地震发生时，海水突然退后，海底的一切都显露出来，15分钟后海水回来了，带来25米高的巨浪。那些掩埋于碎石瓦砾之中还没有死亡的人们，却被汹涌而来的海水淹死，连同碎石瓦砾卷入海底。强烈地震持续了十多天，还有6座死火山重新喷发，3座新火山出现。

那次地震出现的另一种现象，是将世界更紧密地联系在一起。15小时后地震引发的海啸传到夏威夷群岛，22小时后传到日本东海岸，在日本造成800人死亡。中国大陆有没有受到影响，我没有见到报道，那时的中国已经与世隔绝，严严实实地封闭起来。但我相信那次地震会改变整个世界的气候，包括我的家乡。智利地震过后不久，鞍山附近的几条河流都涨了水，高高地漫出堤坝。我的姥姥家在台安县，地处辽河平原，全县土地的落差还不到一米。那些天里，划船可以划到唐马寨。唐马寨是台安县到鞍山市的中点。

记得我看过一篇悲情文字，德国作家写的，题目就叫《智利地震》，说的是1647年发生的事情：智利王国首都圣地亚哥，一位修女因为私情生孩子要被处死，在她前往刑场的时候，她的情郎关在监牢里正要自杀。这时就来了大地震，刽子手死了，监牢坍塌了，两个人死里逃生。接着这对情感男女去天主教堂感谢天主，但在那里，惶恐的大众把地震灾害归罪于这两人，竟把他们活活打死。

在我看来，应该怪罪的不是他们，而是打死他们的人。他们贪欲，他们暴虐，他们的精神世界出了毛病。我们需要再读一遍《圣经》，看看上帝的洪水为何而来。

把人的行为和天地的行为看成因果关系，这种观念在中国人那里，不仅是相似，还根深蒂固。敬畏天地，包括敬畏天地造成的灾害（那不过是天地的行为之一，只有人会把这些看做灾害）。中国古代皇帝遇到地震之后颁布罪

己诏书，检讨执政过失，怎样看来都是件好事。还有，人类是在无边无沿的灾害里成长起来的，同样是地震，会让人类的博爱清神像一朵美丽的鲜花，开放出来。他们互相同情，互相帮助，他们从地震中抢救出来赖以活命的东西，都高高兴兴地分给别人，仿佛一场普遍的灾难，将所有死里逃生的人，都结成了一个大家庭。

再比如1960年美国批准出售避孕丸，无疑是人类历史上的大事。

这种药物来得太晚了。像我在前面说到的1647年地震中的年轻情侣，还有千千万万的地球人，因为无法避免的怀孕，早已受尽苦楚。地球上的人类，是一种奇怪的动物，常常以异性交配作为娱乐，而不是像其它动物那样单纯为了繁衍。

我还记得读到的一本传记文学，说到二战期间，纳粹德国的飞机轰炸欧洲的许多城市，居民都躲到防空洞里，躲了几天之后，就有未婚的女孩怀了孩子。那些年纪轻轻的少男少女们哪，在那样的恐怖里也忘不了做爱。整个二战期间，无数年轻士兵跨国作战，舍生忘死，历经数年。作为战争的副产品，他们还生产了几十万个私生子。

有一次我到辽宁文学院去作客，在那里的学员宿舍里愉快地喝酒聊天，聊到了中国和越南的战争已经结束了几年，但是两国之间还没有和好。我忽然就编了一个故事：一队中国士兵抓住了一个越南女兵，对她还比较客气。几天以后，这个小分队被打散了，越南女兵逃了回去。十多年后，两国已经和好，有个越南女人带着十多岁的儿子到了中国，要为她的儿子寻找中国父亲。我说，这个题材无偿送给你们吧，继续编下去，写成小说和电影都可以。过了几年，类似的小说或电影没有见到，但两国恢复了亲密无间的朋友关系，也有类似的寻找父亲的传闻悄悄地出现。在随意编造那个故事的时候，我不是先知，也没有相近的生活体验，只是出于对人类本性的了解，觉得这样的事情有可能发生。为什么只能让作家体验生活，不能让生活体验作家呢？

我们应该记住那一天，1860年5月9日，美国食品及药物管理局宣布已批准使用一种安全的口服避孕药。尽管有宗教团体、保守派和其他人士的反对，女用口服避孕药丸仍在广泛试用后被推上市场。由于成百万的妇女需要这种避孕药，医生的诊所和药房顿时门庭若市。接下来的事情，我们都可想而知，影响整个世界的性革命开始了，并且有了发展中的激情，像整个世界的股票市场，不论牛市和熊市，决不会复归于零。

再说一个话题，当然只能简略地说一说。

1960年，世界人口达到了30亿。

在那个年头，除了银行家和统计学家，接触到那么大数字的人不会很多。在一般人看来，那只是个相当大的数字，一个缺少形象的概念。我想用形象的方法来理解它到底有多大：假如一个人生下来就很聪明，从1开始数，不吃饭不喝水也不睡觉，用最快的方法，没等数到1亿就去世了。人的生命没有那么长的时间。

在1960年的时候，我5周岁了。我是这30亿之中的一个。

这个数字是谁统计的呢？我不知道。这个数字统计得准确吗？我知道，不会准确。在我所处的世界的东方，包括中国在内的一些国家，在慵懒中浪漫，在浪漫中慵懒。比如亚洲两个最大的国家，中国和印度，1960年的时候，连国境线都没有认真勘察过，对人口还能认真地勘察？前些天和朋友一起喝酒，朋友说起一件事情：中国的抗日战争开始的时候，需要知道中国的具体国情，但中国有多少人口不知道。估算一下吧，好在中国人几千年来吃盐的事由国家专卖，就根据当时国家卖盐的数量，估算出全国人口是四万万五千万，也就是4.5亿。

在我看来，这样的估算风险太大。假如那一年大家吃盐增加了，是往年的二倍，估算人口就会是实际人口的二倍，误差率达到百分之一百。这种在西方不可能出现的事情，在东方就有可能出现。至于1960年，中国的人口统计了吗？各地饿死的几千万人口，从人口的总数里减去了吗？因为长期饥饿，妇女不育不孕，是人类这个物种对自身的一种保护手段，由此锐减的人口还有多少呢？我偶尔读到的一本书，说到1960年代之初，中国的执政党召开了第一次统计工作会议，要求统计工作必须为政治服务。假如那次会议以后，中国所有的统计都很准确，也要为政治做一些改变。举例来说，你在全国统计了7亿棵白菜，恰好政治也需要你公布7亿棵的数量，这样巧合的机率会有多少呢？同一个例子，假如政治需要有13亿棵白菜，而你的统计还不到10亿棵，那么是不是需要再统计一两遍，直到数字达到13亿棵才算“准确”？

我的这篇文字，想要结束我对1960年的描述，却不止一次地写到白菜，是因为那个卖白菜的小商贩，准确地停留在我的楼外，卖白菜喽，卖白菜喽，卖白菜喽！我的思绪受他影响，随着他卖出的白菜越来越多，我写到的白菜也越来越多。

我站在窗前，看见他脸上乐天知命、安度余生的愉悦表情，好像在替我向这个世界问候：朋友们啊，新年快乐！

董学仁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1（上）】：

种瓜的得瓜，种豆的收豆

傍晚想出去散步，走到电影院门前，里面正推出好莱坞一部新片，精心选择档期，全球同步上映。这世界越来越小，越来越像一个城市。

我就笑了，全球同步上映，现在的朝鲜、古巴能够同步？几十年前或十几年前的中国能够同步？现在的孩子们会不会知道，好莱坞的那些电影，在后极权国家还可以放映，在极权国家就不可以了。现在的孩子们会不会知道，几十年前或十几年前的中国，还是极权国家中的老大，因为意识形态的原因，把那些电影挡在国门之外。

电影院门前，一个六七岁的女孩儿，像举着一个战利品那样举着电影票，拉着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走了进去。那女人的眼睛和嘴角，有些像梅格·瑞恩。她们的后面，是一个高个子男人，在进门的最后一秒，掐灭了手中的香烟。烟蒂飞出去，落在我的脚下。

我像那女孩儿一样大的时候，是个六七岁的男孩儿。我没有和父母一起看过电影，也很少有买票进去的时候——那时候，我家附近就是电影院，我知道电影院看门的人姓巩，我会在电影散场时候溜进去，悄悄躲在老巩看不见的地方。有那么几次，老巩知道我是溜进来的也没有撵我出去。后来我才知道，他也没有撵过我的二哥和三哥，他和我爹认识还很亲近，但我爹从来不告诉我们这件事。我爹希望自己的儿子买票进电影院，堂堂正正地坐在那里，大大方方地看完电影。这是我爹去世三十多年了，我头脑里没有磨掉的一块记忆。

那时候，我看的电影可多啦。如果那时候中国就放映美国电影，我会在1961年看到动画版的《101斑点狗》，并且知道那101不是斑点狗的代号，而是斑点狗的数量。两条大狗，九十九条小狗，加起来是101条。两条大狗亲生的小狗有15条，电影里数了一遍又一遍，我那时没有上学，看电影能学会数到15个数和简单的加法。

想想看，假如我不是现在刚刚从网络上看完《101斑点狗》，而是让时光倒退四十多年，在六七岁的时候看了这部电影，那么，我还会从电影里学到什么？

学会忠诚。这部电影也叫《101忠狗》，起源于一个关于狗的古老童话。从前它是一条毛色纯白的狗，和一个

少年愉快地生活。有一次，贫困中的少年病倒了，没钱看医生。这条忠心耿耿的狗，不惜用自己的身体为代价，换来少年最需要的金币。后来呢，少年请山神来医治它的创伤，但它纯白的毛色不能全部恢复，有的地方出现了黑色的斑点。这部电影教给我们的，是狗类对人类像对朋友一样忠诚，人类失去了忠诚，还不如一条狗。

学会平等。电影里面，狗很亲切地把人称为它的宠物，就像我们把它们叫做宠物一样，教给我们的，是人与动物之间的平等，谁也不比谁高贵，谁也不比谁低贱。六七岁的时候，我当然不懂英文，不知道英文怎样称呼和狗一起生活的人，但我懂得汉语，我会想到汉语把和狗一起生活的人称为“主人”，是把自己看得太重要了。

学会责任。让我佩服的是电影里的男主人公，那个不富有的音乐家。和他们一起生活的大狗生了15条小狗，有个坏女人想把这些小狗全部带走，还出了很高很高的价钱，但他看出那坏女人不怀好意，就担起了保护它们的责任。更让我佩服的是那两条大狗，当15条小狗被偷走以后，它们勇敢承担起父母的责任，一定要把它们找回来。

学会爱和快乐、感动和感谢。即使我们在六七岁时看这部电影，也离不开爱的教育——人和人之间，人和动物之间，动物和动物之间，许多画面，许多情节，许多故事，充满了爱。在电影里还充满了由爱带来的快乐，和爱一起影响着我们。我们享受着电影带给我们的爱，以及快乐。我们在激动我们的音乐声里受到感动。我们通过电影，知道要感谢给我们带来爱和快乐的人，感谢给我们带来爱和快乐的事物。

还有。

这部电影，教我们在遇到紧急情况的时候懂得向别人求助。

教我们在遇到求助的时候用正确的方法帮助别人。

教我们在突然到来的危险处境里学会保护自己。教我们用聪明的头脑对付意想不到的困难。

当然，这部精美的迪斯尼动画影片，最为直接的好处，是教我们用美术的能力来表现事物。影片开始不到五分钟，我就看到一个很好的情节：年轻音乐家沉迷于音乐，和外面的世界很少接触。和他一起生活的那条狗，为他精心挑选了一位美丽可爱的、牵着另一条斑点狗的年轻女郎。为了促成他们相爱，它故意和另一条斑点狗嬉闹，用两条牵狗的带子把两个互不相识的年轻人缠绕在一起。他们越来越近，越来越紧，突然的窘迫变成了投入的接吻。这个场面我很熟悉，应该来自丹麦漫画家皮德的一组连续漫画，或者是艺术构思上的一种巧合。我一直以为，像迪斯尼动画是世界上最好的动画一样，皮德的漫画是世界上最好的漫画，简洁，生动，微妙，深刻。我还以为，有了皮德，漫画才成为一门艺术。

前面说过，在1961年我看过许多电影。

那一年中国出品了两部动画短片，《小蝌蚪找妈妈》和《谁的本领大》。前一部水墨动画片带有所谓的科普意

味：一群小蝌蚪出世了，但不知道谁是他们的妈妈，在把大眼睛的金鱼、横着爬的螃蟹、四条腿的乌龟，没有腿的鲇鱼误认为妈妈以后，终于找到了它们的亲妈妈青蛙。后一部是木偶动画片：小鹿和小猴子争论谁的本领大，熊伯伯让他们比赛来决定，过河摘桃子，先拿回来的算赢。结果小猴子过不了河，小鹿上不了树。比赛以后他们就不再骄傲了。

好多年以后，我为中国电影的简单化和低龄化感到惊讶。在很长的年月里，在美术电影之外，成年人看的绝大部分故事影片，从故事到人物，再到各种表现方式，都像是五岁的导演拍给三岁的观众看的，还不是智商较高的五岁和三岁。现在好了一些，但没有彻底改进，那些投放巨资的大片，仍然缺少立得起来的人物和故事，看起来很像画面辉煌、堪称经典的美术片。虽然比起先前，那些著名的导演们确实进步了，但是观众们的进步更快。

回到我六七岁的时候，还看过《骄傲的将军》和《没头脑和不高兴》，这两部动画片看了许多遍。那时候在电影正片放映之前，一般是先放映做政治宣传用的新闻简报，没有新闻简报的时候，先放映美术短片。在一切都为政治服务的年代，美术短片同样可以为政治服务。我看到那位古代的将军，武艺超群，力大无比，后来骄傲了，被敌人打败了。我看到那个叫“没头脑”的孩子，总是粗心大意出差错，那个叫“不高兴”的孩子，总是别别扭扭唱反调。他们都和《谁的本领大》里面的小鹿和小猴子一样，有了坏毛病需要改造，才能成为国家需要的人才。那时候国家的知识分子少得可怜，全部来自旧的时代，怎么改造都不合格。新兴的国家要培养新时代的接班人了，从小就要改掉他们所有的坏毛病。

要把中国的孩子们改造成什么样子呢？1961年的电影《英雄小八路》提供了正确的样本。电影取材于1958年的“炮打金门”——为了支援世界革命，大陆的共产党部队发起了对金门岛国民党部队的闪电袭击，秘密调集的四五百门大炮一齐开火，几万发炮弹铺天盖地。这边的伤亡小到可以忽略不计，敌方零星打来的炮弹只炸死了一个电话兵，但我方巨大的炮声震聋了数不清的战士。那天的炮战结束后，一群小学高年级学生沿着炮兵阵地的临时电话线回家，发现有断开的地方报告给部队，也算是为炮战出了力。后来随着对他们的宣传不断升级，有了勇敢支援前线的“英雄小八路”，也有了推广政治宣传的《英雄小八路》。

电影有一个充满激情的结尾：敌人的炮火把电话线打断，电话兵也负了伤。“小八路”们跃出战壕，摸爬滚翻，冒着炮火奔跑。断线找到了，但是已被炸短，他们手牵手，用身体代替电线，让电流从身体通过。我方火炮再度射击。敌阵一片火海。他们昂首挺胸。歌声嘹亮雄壮。

那嘹亮雄壮的歌声有个名字，叫《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是这部电影的主题歌曲，后来定为中国少年先锋队队歌，唱响了中国大陆，影响了一代又一代少年儿童。那首歌曲告诉已经出生和将要出生的中国孩子，他们的唯一身份是共产主义接班人，唯一方向是继承革命先辈的事业。歌曲的核心位置是几个警醒有力的短句：

不怕困难、不怕敌人，顽强学习、坚决斗争。

时刻准备、建立功勋，要把敌人、消灭干净。

这是一首相当著名的歌曲，我从进入小学的那一天开始唱，一直唱到少年时代结束。但在那个时候，唱着这首歌曲长大的人，在毛泽东发动的文化大革命中疯狂无比，和他们的领袖一起，把这个民族摧毁了。

这几年我时常参加小学校里组织的活动，孩子们神情恍惚地唱到这些短句，我的心颤栗起来，就像看到一团黑乎乎的东西摇晃着跌入深渊。这是让我感到恐怖的事情。我不愿相信，这些孩子只是一段导线，连接上一次战争与下一次战争，连接上一次灾难与下一次灾难。我不愿相信，他们生活的使命，只是让人类的争斗本性、仇恨心理、残虐陋习，通过自己的身体传递到未来。

好在这首歌曲很短，它唱完了，什么也没有发生。太阳照常升起，阳光依然普照，我的心还可以平静下来。

一种与城市相连的感觉

我梦到我在做梦。不知在什么地方，眼前是一座又一座的高大房子，它们有不同色彩的尖耸屋顶，各式各样的窗子和阳台。临街的房子正面，很粗的圆形柱从地面升起，停止在用雕刻装饰的屋檐。还有很多房子，墙面和屋顶的用途被混淆了，应该是墙面的地方有倾斜的屋瓦，像鱼的鳞片一样闪亮，在屋瓦中间又有窗子伸出头来，像鱼的眼睛一样张望。

我又梦到自己笑了，自我解嘲的那种浅笑。察看了很长时间，形容了很长时间，不过是欧洲很容易见到的建筑嘛，总体上属于哥特式、巴洛克式和罗曼式风格，优雅、华丽、精美、恢宏，但在细节上又各有不同。

接着的梦变得清晰。梦里我想起那是童年去过的一个城市，差不多在半个世纪以前。那座城市压在我意识的深处，以及所有记忆的深处，如果不把上面的东西移开，它不会显露出来。最后我梦到的是做梦的原因，我的一位大学同窗，也是我文学和人生里极为重要的朋友，离开辽宁去那座城市生活，已经很久了。

很多中国人的看法是：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在过去的很多年里，虽然不能免俗的我，锻炼出一种超出凡夫俗子的能力：想要梦到的人和事情，在睡觉之前先告诉自己，然后在当晚的梦中就会出现。我会在我以后的文字里，陆续说出我很多神奇和美妙的梦，让你在感到惊讶之后，觉得我这个人的生命历程，一半在梦里，一半在梦外。

在梦外生活的那个我，六岁时去了那座城市。

那座城市叫天津，当时是河北省的省会，在大跃进时代新建了大规模的化工厂，它的产品是我爹的橡胶厂生产传送皮带的原料。我爹在那几十人的小厂当厂长，需要他出去跑业务，天津和北京，是常去的地方。那一年6月，

我爹拎起出差用的帆布包刚要出门，回头跟我妈商量，带老四（我是他的第四个儿子）上天津走一趟吧，他的幼儿园停办了，明天不用去幼儿园了，带他去天津呆两天。我妈给我换了套干净衣服，让我爹赶紧带我去火车站。时隔多少年我还能想起这件事的经过，不是我的记性好，而是从我出生到二十二岁这段时间，除了我生长和生活其中的鞍山，除了那一次跟我爹去天津，再也没有去过别的城市。

就是在天津，我看到了那些外国人的房子，童话中的宫殿。

那一年是1961年。现在看来很早，其实还是很晚，在我去天津的一百年前，外国人已经开始在那里盖房子了。1860年，天津成了大清帝国对外开放的通商口岸，英国人首先划出一块租界，又有法国、美国、德国、日本、意大利、俄国、奥匈帝国、比利时陆续到来，各自划分了自己的租界。我对租界的历史没有做过细致研究，但我能想到，那时的大清帝国是世界上体积（面积乘以人口再乘以物力）最大的国家，而天津又是离大清帝国首都最近的通商口岸，这样一来，天津有9个租界，应该是世界上租界最多的城市，应该引以为骄傲。

历史像浓雾弥漫的天气，我们向里望去，能见度很低。一位作家在历史中行走，很像写作《神曲》的但丁在介于天堂和地狱之间的炼狱行走，“叹息声响起，颤抖地穿透这没有时间的空间”。我在接触到历史素材时，由于不受固定立场的限制，常常让思想迷失了方向。比如天津，如果曾经是世界上租界最多的城市，应该感到骄傲还是耻辱？站在中国人的立场来看，从大清帝国开始，把与外国人打仗被外国人打败，把不得不让外国人开设租界，当做中华民族无法漂白的耻辱，我怎么可能跳出中国人的立场，引以为骄傲呢？

1961年的时候，中国又回到大清帝国初期闭关锁国、窝里折腾的老路上去了，世界之大，唯吾正确，不仅与世界上的“帝国主义”、“资本主义”国家为敌，而且与苏联等“社会主义”国家为敌，还要雄心勃勃地夺取“世界革命”的胜利，彻底“解放全人类”。在中国的北京，和“帝国主义”有关的建筑几乎拆的干干净净。但天津与“帝国主义”有关的建筑太多太多，成为整个城市的中心布局，拆是拆不完的。在我抵达那座城市的时候，它的财政收入三分之二左右上缴给国家，没有多少钱用于自身的发展，也只能算是一个贫困的城市。新政权建立后它的第一任市长，好不容易才从国家要来一笔钱，为城市工人修建几万平方米的住宅。在我抵达那座城市的时候，那些外国人建筑的漂亮洋楼之外，那些新建的工人简易住宅之外，全是破旧、低矮的中式房屋。

在我去天津的一百年前，外国人来到天津，带来了雄厚的资金和优雅的审美。英国人的租界是9个租界中最大一个，有一万个篮球场地那么大，他们在其中修建了七十多条街道，发展起天津的金融贸易区和最好的住宅区。英国人修建的戈登堂像个雄壮的城堡，我去的时候还在，后来唐山地震的时候拆了。法国人的租界有四千个篮球场地大小，建起了一批教堂、医院、学校，修建最多的是商店，大大小小二千多家，成了天津最繁华的商业地段。日本人的租界划在一片沼泽地上，位于英、法租界与天津旧城之间，他们进行了浩大的填筑工程，把那里发展成天津的娱乐商业区。意大利人的租界在市中心，他们的重点放在市政建设，规划后的网状街道体现了现代城市的风格，还

以低廉的房地产税促进房地产经营，修建了像人间天堂一样的居住区域，建筑风格独特，环境幽静高雅。俄国人的租界划定较晚，但面积较大。他们发现该做的事情都有人做了，就把土地出售给欧美投资者开办工厂，发展成天津的工业和仓储区。比利时人的租界较小较偏僻，他们只修建了一条沿河公路，让原有的乡村景观变得更好一些，由于没有更多的开发，后来很随便地让中国政府收回了租界。但他们的投资也不少，大多投在城市电力和交通方面，开设了天津第一家发电厂，建成了六条有轨电车线路,穿行于华界和法、日、奥、意等租界的繁华地段。

写到上面这段文字之前，我停下来考虑了一会儿，考虑着要不要从一些我读到的文章里面，把那些起源于市场经济的活动，那些对投资者和被投资者都有益处的经营，归纳出来，转述在我的文字里。我还想到，在中国改革开放的今天，这种吸引外资全方位展开城市建设，是每一个城市梦寐以求的事情。不同的是，过去那些租界由外国人自己管辖，怎样建设由他们说了算，他们有他们的总体框架、审美风格、操作经验、工作效率，而我们得从头摸索，要浪费很多金钱和很多时间，才能进入那样的状态。

我还想到，当年美国划了一块租界，因为忙着自己的南北战争，没有精力开发，几次都想放弃，大清帝国却不忙着收回，是不是还在等待美国的投资开发呢？大清帝国应该看到，国内各地的外国租界，加起来有三十多块，经营的水平都高于国内，并且还是他们自掏腰包。如果大清帝国不是这样想的，那么我会认为，当时的中国，不想收回美国自动放弃的租界，至少是不把租界当作一种耻辱。日本那里也有外国租界，在他们的语言里面，叫做外国人居留地，其中没有侵略与被侵略的含义。还有一点也很重要，外国人在中国开设了租界以后，中国人也到朝鲜开设了租界，当然不能说是我们侵略他们，羞辱他们，我们没有那样的主观意愿。我们并不野蛮。

我们为什么在朝鲜开设租界？推想起来，因为人类文明在地球上的发展并不均衡，文明程度相对较高的国家，需要在文明程度相对较低的国家，强硬或非强硬地开设租界，示范自己的文明方式。比如说，中国的思想方式要比当时的朝鲜先进，而许多国家的思想方式又要比当时的中国先进。

那时天津的很多租界，都大力修建文化设施，用教堂示范自己的宗教思想，用学校示范自己的教育思想，用报社示范自己的新闻思想，用医院示范自己的博爱思想。走得更远的是意大利租界，用制度示范自己的民主思想。他们的制度规定，在租界执政当局的五位成员里，可以有三位意大利人两位华人。居住在租界里的华人，可以享受到平等的选举权。相比之下，意大利人在天津发明的沥青马路，平平坦坦，不扬灰尘，都不会让中国人更为惊讶——没有意大利人的示范，他们这些祖祖辈辈生活在东方的百姓，会与西方的平等选举长久地隔绝，长久地陌生，甚至他们的孙子的孙子，未必能真正享受。

最大的影响，还是人与人之间相互的影响。一个好人的意义，在于影响到更多的人成为好人。前一段时间迎接奥运，中央电视台播了一部片子，让我认识了一位被历史湮没的租界人物。他是英国人，1902年出生在天津的英租界，少年时代赴英国读书。后来他打破了男子400米的世界纪录，获得第八届奥运会的金牌。这样的一位体育明

星，在奥运会结束后回到他出生的天津，在基督教会创办的新书学院任理工科教师。再后来他做了宣教士，参加敌后抗日、救治伤兵和接济难民的活动，在战争即将结束前死于日军的集中营。在那部关于他生平的记录片中，详尽讲述了他在战时搭救中国人的故事，也讲述了他在集中营里热爱生命的传奇，表扬了他勇敢、正直、仁慈、坚定的正义感，以及在危难中毫不退缩的博爱精神。而外国人早就把他的部分事迹拍成电影，获得了四项奥斯卡大奖。日军在中国的那所集中营里，关押着1500位天津租界的外国侨民，他们中的很多人，都热爱中国，是中国人的朋友，还把生命永远留在了中国。

于是，我乐观地以为，天津那座城市，从租界承接过来的，不仅有这些外国人兴建的欧式建筑，还有他们生命中的绅士风度，以及这种绅士风度在危机时刻转化的骑士精神。或许天津和中国的许多城市一样，早已陷入缺乏理想的庸俗市民社会，但天津是真正受过绅士影响的，明天或是后天，最有可能建立一座具有绅士风度的城市。

1961年6月，我在天津的两天时间里，天津的温度高达39摄氏度，大概是上百年里最热的时候。我看到那里的有轨电车比鞍山的矮小，那里的门和窗子比鞍山的高大。我还看到那里的街道比鞍山的狭窄，那里的广场比鞍山的宽阔。留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和我们在一起吃饭的几位天津人。在全国都在挨饿的年代，我在他们的关照下，每顿饭都能吃饱。现在想来，关照我的那些人，已经具有了绅士风度，或者接近了绅士风度。

我们的智慧也经历了苦难

再有几天就是春节，1961年的春节。

离我家不远就是商店，那里有很多柜台，很多货架，但是大部分都空着，没有那么多东西可卖。和别人家采买年货的人一样，我大哥每天都到商店里去两趟。他的中学读完了，还有几个月才能考技校，书包还背在身上，里面不是书，是一张又一张粗糙的纸，政府发下来的，印着豆腐票、火柴票、烟票、糖票等等，算起来有三十多种。凭票供应的东西也供应不足，往往听到消息说商店要卖白糖，柜台前面立刻排起了长队，排了半天又听说今天不卖了明天才卖，那些人还不肯走，怕是别人造的谣言。

我大哥的书包里没有肉票，只有鱼票。后来我才知道猪肉都卖到外国去了，毛主席也和全国人民一样，同甘共苦，不吃猪肉，报纸上说的，从六十年代一直说到八十年代。再后来我证实了这件事情确实是真的，那一年毛主席有几个月不吃猪肉，他的医生说猪肉的胆固醇含量高。《毛泽东遗物事典》里收了1961年4月他的工作人员与厨师为他精心制定的西餐菜谱，鱼虾系列的，有蒸鱼卜丁、铁扒桂鱼、煎（炸）桂鱼、软炸桂鱼、烤鱼青、莫斯科红烤鱼、吉士百烤鱼、烤青菜鱼、菠兰煮鱼、铁扒大虾、烤虾圭、虾面盒、炸大虾、咖喱大虾、罐焖大虾、软炸大虾、生菜大虾等等。鸡系列的，有黄油鸡卷（鸡排）、软煎鸡徘、鸡肉饼、鸡肉元、大王鸡肉饼、鸡肉丝、罐焖鸡、红

焖鸡、葱头焖鸡、青菜焖鸡、纸包鸡、鸡丁敏士、椰子鸡、奶油鸡等等。牛羊肉系列的，有羊肉串、烤羊腿、白烩羊肉、煎羊排、煎羊肝、牛扒、煎牛肉、咖喱牛肉、伏太牛肉、酸牛肉，烩牛尾等等。汤的系列也很丰富，有奶油汤、牛尾汤、红菜汤、鸡杂汤、腰子汤、葱头汤、红花鸡汤、饺子汤、红鱼汤、卜菜泥汤、巴粒米汤、什锦汤、鸡蓉鲍鱼汤、鸡汤蓉汤、意国面条汤、龙须菜汤等等。那个时候，和全国人民同甘共苦的毛主席确实不吃猪肉，没有办法的厨师只好为他设计一些西餐，一方面呢，保证他的营养，另一方面呢，还可以与世界人民同甘共苦。

1961年我大哥十七岁，特别有责任心，又有办法，用中国民间的话说，很有心眼儿。商店里的蔬菜要票，还经常买不到，他在窗台上放了一排花盆，把吃萝卜剜下来的萝卜顶，吃白菜切下来的白菜根，整整齐齐地栽在土里，长出鲜嫩的菜叶，在冬天的阳光里亮晶晶、绿汪汪的非常好看，长得高了就用来做菜。他还做过试验，让花盆里的土豆长出叶子，长了很大一盆，用来炒菜却不好吃。他告诉我们不要着急，等着瞧吧，土里面会结出新的土豆。

要是我大哥的花盆里面能长出粮食，就更好了。

当时最缺的是粮食。1961年鞍钢工人的粮食定量，每月是二十七斤半，只能吃得半饥半饱。有的工人到厂里闹粮，要求增加定量，厂里开展了粮食为中心的思想教育运动，找一些伪满洲国时代老工人上台回忆旧社会怎样怎样苦，吃不饱穿不暖，但他们的忆苦思甜讲着讲着就跑题了，把伪满洲国时代说得比新中国还好。厂里的干部只好亲自上台，告诉大家，看看旧社会穷人的下场，旧社会哪个穷人一个月能吃上二十七斤半？那时候鞍钢有人编了一首诗，二十七斤半，饿得冒虚汗，上楼腿打颤，有钱也完蛋。工厂就组织辩论会，与编了这首诗的人辩论：旧社会什么都能买到，但是穷人没有钱，还赶不上新社会有钱买不到东西哪。我细想了一下，那时每个月每个人的生活费平均才六七元钱，但商店里买不到东西，那六七元钱也花不出去。现在要是维持那种质量的生活，一百元钱都用不了，不知道仍然留恋那个时代的中国人，是不是真的愿意回到那种质量的生活，饿得像瘦猴子一样，看到食物眼光发绿。

1961年的除夕夜，我大哥悄悄和我妈商量，过年了，吃顿饱饭吧。我妈叹了一口气，没有粮啊，怎么吃啊？我大哥乐了，像变戏法似的拿出一小口袋米，一小口袋面，都有四五斤重。原来这几个月我大哥做饭的时候，做米就捏出一点儿米，做面就捏出一点儿面，放在准备好的口袋里藏起来，本来是想在最缺粮食的时候救命用的。一年就一个春节，中国的传统节日，我大哥说，盼了一年，怎么也得吃顿饱饭哪。

那一年春节，我大哥像个英雄一样，领着我和我的二哥、三哥，打着纸糊的灯笼到外面放鞭炮。我爹和我妈在屋里准备年夜饭，用我大哥节省的粮食，蒸了一锅玉米面窝头，煮了一锅大米粥饭，还用政府发明的人造肉，炖了一锅白菜，一锅萝卜。放完鞭炮回来开始吃饭，一家人快快乐乐地，把锅里的饭菜全部消灭。

那个年月看不到电视，年夜饭以后打开电匣子听广播。那一天的广播也延长了时间，同中国的百姓一起欢度春节。我们听到播音员甜美的声音，从她的声音里知道中国是世界上生活最好的国家，中国人不能忘记全世界三分之

二的人还在受苦，要解放他们，让他们和我们一样过上幸福生活。

这时候我的二哥和三哥就喊肚子痛。

我爹我妈吓了一跳，看见他们的肚子鼓的像一口锅。我看见他们的肚皮薄得像一张纸，由原来的不透明变得半透明，颜色发红的是血管，发青的是肠子。又过了一会儿，他们全都坐不起来了，随着电匣子里京剧的鼓点在炕上翻滚。咚咚呛，翻过来，咚咚呛，滚过去。咚咚呛，再翻过来，咚咚呛，再滚过去。

我爹我妈急了，要带他们去医院，可是他们一坐起来就剧烈疼痛，没法下地也没法走路。我妈眼泪汪汪的，用蘸了热水的毛巾在他们肚子上轻轻的擦，帮助那里的食物快一些消化。后来我爹与我妈商量，说过去他们村子里有个傻小子相看对象，一顿饭吃了二十多个馒头，后来都吐在桌子上了，没有撑死，只要让老二老三吐出来，他们的命就能保住。

就在那一天，我才知道饭吃多了能撑死人。后来一位略懂医学的朋友告诉我，饥荒年代人的胃壁变得很薄，猛然吃得太多，严重超出胃的容量，会胀破胃壁造成死亡。还有一种情况是胃壁没有破，但胀得太大的胃压迫心肺严重影响心肺工作，压迫肠道造成肠道坏死，也会引起死亡。有的动物和有的人一样，不知道自己需要多少食物，吃得太多也会撑死，比如鱼缸里养的金鱼。另外，一些食物的膨胀力量特别强大，比如黄豆。在人民公社时代不许社员杀牛，有的人给牛喂了很多黄豆让牛大量饮水，把牛胀死了可以吃到牛肉。据说在二战时期，有人想破坏敌方的商船，故意往盛满黄豆的船舱里灌水，那钢铁的大船也受不了，被膨胀的黄豆撑破，葬身在茫茫大海。

民间的智慧有很强的破坏力量，也有很强的修复力量。在1961年代除夕夜，是民间智慧救了我二哥、三哥的命。那个傻小子相看对象的民间故事，启发了我爹我妈，想尽各种办法让两个孩子张开嘴巴，把他们那么喜爱的食物，像喷泉一样倾吐出来。天亮了，折腾了一个晚上的他们，终于平安无事。

不管是民间智慧，还是官方智慧，以及半民间半官方的智慧，中国人的智慧，常常在他们经历的苦难中显露出来。上个世纪初的军阀混战年代，陕西发生饥荒，大量灾民饿死。为了避免被救助的人发生意外，救助者发明了一套极其繁琐的救助方式：省城四周及各县都设置了施粥厂，由赈务会发给受赈者食粥票，填明街巷及姓名．并照票据上的姓名造册，留给粥厂存查。施粥时，检票员站在粥厂人口，验明饥民所持食粥票，并核对与本厂底册无异，发给竹签，然后排队进入厂内，男女左右分开。老弱者在前，少壮者在后、每人一满勺，周而复始，每人只准两勺．不得吃得太饱，以免灾民饿极后饱食过度撑死无救。食粥后，仍将竹签收回。复将食粥票发给本人。读到这一段历史的时候，我的心里充满了辛酸和苦涩：在苦难到来之前，中国人在治理国家的时候，为什么不使用这种近似于严谨、秩序、公平、人性的管理方式呢？

当年陕西救灾的故事，现在看起来，像是一个寓言。

现在看起来，1961年春节，我家的故事也像一个寓言。

请记住这句话，责任等同生命

这个世界上的许多人，生命是虚空的，活了一年又一年，从来不负起责任。他们觉得，责任也是一种义务，压在心上，比较沉重，让愿意承担的人承担去吧。

想到这个浅显层次的问题，是因为这几天里，听到第一位美国黑人总统奥巴马说：我们赖以成功的价值观——诚实和勤奋、勇气和公平、宽容心和探索精神、忠诚和爱国——均由来以久。这些价值观都是千真万确的。这些价值观是我国整个历史过程中一股无声的进步力量。现在需要的便是重归这些真理。我们现在需要做的是开创负责任的新时代——每一位美国人都需要认识到我们对自己、对国家、对全世界都承担着义务。

他说这段话时，国会山的草坪上摄氏零下10度，观看总统就职典礼的美国民众像一片海水。他站在高处，能看到海水之外的草坪四周，能看到草坪四周的5000个厕所，都是临时设置的，就像是对他这段话的响应——既然有那么多人观看典礼，政府当然要负起提供临时厕所的责任。

知道这件事情，我愣了一会儿，想起我三哥说过的一件往事：当年，他和数十万名红卫兵一起，在天安门广场等待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检阅。他们等了几个小时，免不了有上厕所的生理冲动，但是不许离开广场，广场四周也没有足够的厕所。他们顾不得自己的尊严，所有的排泄问题只能在广场上当众解决。伟大领袖的检阅开始了，天安门广场骚气熏人，臭气冲天，他们那些跳起来欢呼的红卫兵小将，眼睛里涌出激动的泪水，鞋子上沾着污秽的粪便。那个夏天的那个广场，是地球上有史以来最不干净的广场。

几十年前的中国人，瞪着炯炯发光的眼睛，在斗争和贫困中生活。越贫困越要斗争，越斗争越是贫困，这种恶性循环，虽然不是恶性肿瘤，但也算不上良性肿瘤。那时，即使你有精力、也有能力承担责任，可四周没有你承担责任的环境，你又有什么办法？好有一比，即使你想让鞋子干净，可广场上到处是粪便，你又有什么办法？

当然，我不是说中国的少数人，而是说几乎所有的中国人，包括占着最大比例的农民。农民啊农民，是这个有悠久历史传统的农业国家（或者农耕社会）（或者农事民族）的主体。异族和异邦一次次攻入中国，甚至建立起长期的政权，但都没有彻底颠覆那些数量巨大和分布广阔的农民，也就没有彻底颠覆这个民族。农民生来胆怯，你打你的仗，我保我的命；农民性情散漫，你当你的官，我种我的田。在大地的深处，他们像野草，由于其低贱，不用浇水施肥，不用任何护理，只要一点儿土地就能存活；他们还像野草，由于其卑微，践踏之后、割除之后、烧掉之后，都能再生。

20世纪中期，他们遇到了前所未有的危机。他们的土地被彻底剥夺了，一点儿也不剩。他们还是农民，但身份变了，不再是有自己的土地、有土地上所有权利的自由人，而是失去自己的土地、失去迁徙流动权利的奴隶身。他们成了政府的佃户，他们还会对这片土地的丰收还是歉收，承担个人的责任吗？在我看到的文章里，几乎所有的学者都理所当然地认为，那些人民公社社员变懒了，出工不出力了，因此粮食产量极低，根本无法满足社员的粮食需求，社员们大都过着忍饥挨饿的日子。这种说法，把饥荒原因引导到中国农民的人性弱点，开始时让我相信，接着就让我怀疑。我的直觉醒来之后，告诉我，这种说法来自于当时的地方官员，他们明明知道饿死几千万人的真正原因，但是要把自己身上的罪责漂白，也要把他们领导的罪责减轻，只有把滔天大罪推演到民众头上：看啊，这些素质太低的中国农民，因为贪图懒惰把自己饿死了！

1960年代，我的许多农民亲戚都是人民公社社员，他们从来都不懒惰，他们从来都依照他们的本性，不肯糊弄庄稼，即使是在他们不满意的统治之下。庄稼是他们的生命。

在那些年头，他们祖辈相传的种田经验都不管用了，只能按照官员的命令种田。官员搞出一个像咒语一样的农业“八字宪法”，代替了他们几千年的农事经验。到了春天该翻地了，官员说，按照那八个字，必须“深”翻地。很多地方都翻了一米多深，把下面不适合种庄稼的生土翻上来，把适合种庄稼的肥沃土层压在深处，叫那庄稼还怎样生长？到了翻地之后该播种了，按照官员“密”的要求，该播种一公斤的播了十多公斤，指望密不透风的庄稼会有十多倍的收成。官员的做法还不许农民反对，有一个县因为农民给官员提意见，把几千个人当做反社会主义分子严厉批判。到了庄稼成熟的秋天，一望无际的天宇，一望无际的田园，庄稼都被缩小了，只有不饱满不成熟的颗粒，严重减产已成定局。只有田边地头以及偏僻之处的庄稼，那些没有顾得上管理的庄稼，自由生长，结出了沉甸甸的果实。

几千年的中国灾祸不断，早就发展出嫁祸于人的各种成熟经验，让肇事的祸首免于惩罚。比较起来，把造成饥荒的原因说成是农民懒惰和出工不出力，只能算是一种温和的嫁祸。还有一种更凶悍的嫁祸——河南有一个地区叫信阳，800多万人口饿死了150万人，这本是地方官员恶搞的“业绩”，可是他们却说是敌人搞破坏造成的，写了个报告送给最高官员，嫁祸于十年前就在土改中被消灭了的地主、富农。按照他们的说法，是由于地主、富农在土改时漏了网，大批地混进了革命阵营内部，实行反革命阶级复辟，封建势力大大作怪，造成群众生活异常困难……。因此必须“进行彻底的民主革命补课，像土改一样……把领导权夺过来。”

1961年元旦那天，最高官员把该报告批发全国，说那“是一个很好的文件”，全国“都应照此执行。”于是，全国范围又掀起民主革命补课运动，把大批农民补划成漏网地主、漏网富农、反革命、坏份子。有一个县在1949年土地改革时划定2700多户地主富农，本来就已经扩大化了，新运动一来，补划了3200多户。一些侥幸在饥荒中活下来的人，因为重新划分阶级成份成了人民的敌人，没收房屋，遭受虐待，有的投井而死，有的上吊而死。

在我看来，出工不出力的人民公社社员也有很多，但往往不是因为偷懒。一种情况应该是他们已经明白，按照官员们的瞎指挥，出力越多收成越差，还不如消极怠工好一些。另一种情况，是饥荒中的农民已经力不从心，有的人歪歪斜斜地走到地里干活，干着干着倒下去死了，更多的人饿着肚子干活，身上确实使不出力气。最后一种情况，才是干活偷懒的人，这种人任何时代、任何国家都有，宁可过贫困的生活也愿意闲着，但不会是任何时代、任何国家的主流和主体。

让我略感惊讶的是，中国的学者常常是顺着官员的目光看问题。中国官员在推脱自己承担的罪责时，愿意把所有的农民都看成干活偷懒的农民，中国学者在讨论集体经济效率低下时，容易把干活偷懒的农民看作农民的主流和主体。即使学者们能够证明他们的理论来自两位西方经济学家A·阿尔钦和H·登姆塞茨的研究，我相信也会在其中掺杂符合中国官方思路的中国特色。比如，现在的官员，现在的学者，都会肯定农村的责任田，这不仅仅是一种巧合。

1961年，中国出现了责任田，大约发展到中国农村的百分之二十。安徽省的责任田更多，在百分之八十以上。据说那个省份有一位七十多岁的农民，儿子得了肺病不能劳动。他在得到当地官员批准后，搬到山上去了，一面照顾儿子，一面开荒种地，那一年收了3300斤粮食，交给队里1800斤，自己留了1500斤，还交给队里60元钱。据说这件事让官员想到了以家庭为单位可以大幅度提高产量，而此前这个省份饿死了五六百万人口，占了总人口的百分之十五以上，于是开始提倡“定产到田，包工到户”。责任田就是考虑到当时政治环境的容忍程度的命名，容易得到中国最高官员的批准。

在我读到的文章里，还没有一篇文章，指出1961年中国出现的责任田，那个因为政治因素而扭曲的命名，具有某种词不达意的荒诞。它传送这样一种以偏概全的思想观念：农民从事集体劳动时不负责任，从事家庭劳动才负责任。在我出生之前，我的祖祖辈辈都是农民，当然我会从农民的角度，看见官员和学者看不见的事情：责任田里的粮食收得多，重要的原因，不是农民由懒惰变得勤快，而是他们摆脱了官员们的瞎指挥。以家庭为单位的责任田，当然不是人类农业史上最好的生产方式，但是可以让中国农民回到他们祖祖辈辈的生活方式，回到他们祖祖辈辈的农事经验。种田是农民自己的事情，用不着别人胡乱操心。

还有一点，可以说也可以不说。在1949年以前，中国的北方和南方，那些有过土地又失去土地的农民，只好租种地主的土地。北方地主呢，贪心较重，目光短浅。他们出租的土地，只给耕种者固定的和少量的粮食作为报酬。南方的地主呢，聪明灵活，切合实际。他们出租的土地，收取固定与合理数量的粮食以后，剩余的粮食归耕种者所有。比较起来，我喜欢南方地主的方式，可以让耕种者的效益更好一些。在我看来，人民公社时代，政府好像中国唯一的地主，先前采用的是北方地主的方式，有了责任田才改为南方地主的方式。

我还知道，所有的比喻都不过是比喻，这个比喻也只是比喻而已。

你了解这些女人的感觉吗

我在回忆1959年的文字里，忘了说到美国作家索尔·贝娄。他在那一年出版了《雨王汉德森》，其中写主人公感觉的地方特别密集，特别准确，超过了世界上所有的作家。他不仅善于描写视觉、听觉、嗅觉、味觉、触觉、运动感等生理感觉，还善于描写孤独感、失落感、恐惧感、恍惚感、苦闷感、诙谐感、嘲讽感、荒谬感、无所谓感、自甘堕落感等五花八门的心理感觉。大约二十年前，我在一次文学讲座里详细介绍他身为现代人的各种现代感觉，可惜，对于那些听讲座的人几乎没有什么影响。想一想也没有什么奇怪，中国模仿马尔克斯的人很多，有一些聪明就可以了；但是要学习索尔·贝娄，就需要自身有深厚的写作功底。

那次讲座以后不久，有位朋友说起她的同事，我家乡一所医院的护士，做了人工流产，手术后的第一句话是：肚子里有一个吹鼓的气球，一下子破了。

我还能记住这句话，是因为我后来阅读小说，读到流产的情节，下意识里总要和那护士的话做一下比较。比较的结果，不管写小说的人想象力有多好，都没有那护士说得生动，说得精彩。这让我想到，那些写小说的人缺少流产手术的亲身体验，要让他们或她们都亲身经历一遍或者几遍人工流产，又是不太现实的要求，可见中国官府衙门要求作家深入生活，体验生活，终究是一句很浪费的话。现代社会的荒谬感在这里出现了，你想写一件杀人案件，或者是杀人以后再写，或者是被人杀死以后再写，才会得到深刻的生活体验。官府衙门的要求，你很难做到。

比如，你有机会了解中国女人更多的感觉吗？

关于中国东北农村生活的小说里，有对乡下马车的描述：被套在车辕里驾车的那匹马叫做辕马。如果辕马的力量不够，旁边还要有一匹马帮助拉车，叫做拉帮套。关于中国东北农村生活的小说里，也有对一种独特婚姻形式的描述：家里有丈夫有妻子，但丈夫的力量不够，就有一位独身男子来了，成为妻子在法律意义之外的第二个丈夫。在机智和风趣的东北人看来，这种家庭和那种乡下马车相似，第二个丈夫和拉帮套的马相似，于是给他起了一个生动的名字——拉帮套。

1961年的时候，生活在穷困之中的东北，拉帮套的家庭多了起来，每个村子里都有，不仅有人民公社社员，还有生产队里的干部。每个村子都流行一种带有强烈嘲讽感的歌谣，格式是固定的，只需要把那两个男人名字添加进去。假设第一个叫社员甲，第二个叫社员乙，由那些乡下孩子跟在社员乙的后面，调皮地说唱他们的歌谣：

（社员甲）驾大辕！

（社员乙）拉帮套！

两个公的一个母！

一个槽子吃草料！

有个村子，兄弟二人都是单身汉，穷得说不上媳妇儿。也算是上天的恩惠，他们搭救了一位落难的女子，那女子和他们有了感情。三个人到乡政府登记结婚，乡政府问你要嫁给哪一个，女子说，现在的婚姻法婚姻自由，我跟他们两个都好，都恋爱了，我嫁给他们两个。乡政府说，婚姻法规定了婚姻自由，后面还有一夫一妻哪，你只能嫁给一个人。那一天他们根据婚姻法的规定，都认为自己有理，认真地争吵了好久，结果当然是他们的二夫一妻失败了，乡政府的一夫一妻胜利了。

有学者研究之后认为，上个世纪中叶，二十多年时间，共和国的宪法形同虚设，法律基本不起作用，真正起作用的只有一部婚姻法。和上面一女嫁二夫的情况虽然不一样，但拉帮套也是二夫一妻的一种形式，对于东北农村普遍存在的拉帮套，各乡政府都不会给予登记和承认，但也不会依据婚姻法不许非法同居的规定，主动前去制止和拆散。

说起来也是东北的乡下女子比较善良和坚韧，得到了社会的一部分同情。由于丈夫伤病和别的原因，夫妻过不下去，孩子养活不了，往往就到了妻离子散的绝境，但她们不愿意让家庭散伙，也不愿意让孩子受苦，只好让别的独身男子进入家门，成为拉帮套的第二个丈夫。她们在乡里乡亲的蔑视和羞辱中生活，在两个丈夫的难堪和嫉妒中生活，需要巨大的勇气。处于相同状况的南方女子，可没有足够的勇气，宁可牺牲自己来承担一切，结果大多是妻离子散，家破人亡。都活到这个份上了，又有多少人的尊严和女人的尊严？

我了解到的情况是，那些年月里，拉帮套不是一件偷偷摸摸、见不得人的事情。确定这种关系的那天，原配夫妻和自愿来帮扶这一家人的独身男子是必不可少的，各方重要的亲戚请来，身份较高的乡邻到场，一起喝酒吃饭，同时把该说的话说透彻了，该定的事情定详细了，免得以后麻烦太多。拉帮套的年限并不固定，有的在家庭生活好转后结束，有的维持了整整一生。这个仪式以后，拉帮套的人正式进入这个家庭，全村的人也都认可了这件事情，不吵架不打仗的时候很少歧视他们。唯一不足的，是乡下人的日子太长太繁重，吵架打仗的事情时常发生，那时候拉帮套的人和家庭，可能受到非常肮脏非常狠毒的咒骂，无地自容。

在有些南方人的眼里，东北女人是东北大娘们儿，身高、肉厚、心善、性子野，东北男人都是活雷锋，拉帮套的人肯定也是。他们付出所有的收入所得，付出自己的全部体力，帮助一个家庭从恶梦里从地狱里走出来，得到的仅仅是和家庭女主人没有名分的性爱关系，一旦有了子女也不能享受父亲的名分。在拉帮套的案例里，只有为数极少的是为了爱情。比如土改时划为富农成份的一户人家，在一次次政治斗争里受尽非人苦难，长大了的女儿聪明美貌，却只能嫁给一个身有残疾的成份较低的人，于是有个特别喜欢她的男子谁也不娶，铁了心非去她的家里拉帮套，帮扶和庇护着她。这是他一定要做的事情，很有意义的事情，在一大堆辛酸里隐藏着一小份喜悦。

在正常世界生活的我们，有什么资格评价那种看似畸形的性爱关系？我们了解一个女人和两个男人在同一座屋檐下的感觉吗？我们会觉得那样的代价实在是太大了，因为时间不是最重要的因素，1961年的时候，美国各大药房里顾客盈门，新上市的女性口服避孕药销售一空，人们喜气洋洋地开创性自由与性幸福的时代。与他们同样进入1961年的中国百姓，付出多少辛劳多少痛苦，才能与人分享到一个女人。我无法比较美国和中国的两种方式，哪一种有更多的荒诞成分。虽然我知道，同样是在1961年，英国批评家艾思林出版《荒诞戏剧》一书，将尤奈斯库的《秃头歌女》和贝克特的《等待戈多》一类作品作了理论上的概括，正式命名为荒诞派戏剧。这种戏剧流派放弃形象塑造与戏剧冲突，提倡纯粹戏剧性和通过直喻把握世界，达到一种抽象的荒诞效果，用来表现现实与人生的支离破碎、奇特怪异、颠三倒四、混乱不堪、丑陋恐怖、痛苦绝望。

还有，为什么拉帮套的事情，在南方很少出现，在东北普遍发生？我一直没找到最后的答案。现在能够想到的答案之一，是东北有复杂的殖民地历史，东北人有复杂的生存观念和经验。一百多年了，这片土地上的人和这片土地上的女人，不管在哪路神仙或者魔鬼的统治之下，不管遇到的统治是宽松还是严酷，都知道怎样活得下去。他们和她们，难能可贵的意义，在于没有绝望，即便是难堪的、难以忍受的境地里，仍然给予生命以真诚的热爱、理解和宽容，探寻各种活下去的理由和方式，哪怕是牛马一般的生活，也隐隐流露出粗犷的乐观。

前面说到确立拉帮套关系的时候有一个仪式，这种仪式我没有参加过。1961年我六周岁，生活在城里，想要参加也没有机会。直到2000年快要到来的时候，我才参加了比较相似的一个简单仪式。一位女士的生活遭遇了不幸，丈夫不到三十几岁去世，不再嫁人她那点儿工资不够她们的生活费用，再嫁又担心年幼的孩子得不到快乐，于是想寻找一位能在经济上对她有所帮助的男士，也不需要很多钱财，每月几百元钱就行。那男士可以把她的家作为婚姻之外的一种补充，吃饭睡觉而已，也不需要情感承诺，来去自由。我的一位老朋友与她见面那天，找了我和另外几位朋友，喝了一顿酒，唱了几首歌。我们与她聊天时特别尊重她，倍加小心，字斟句酌的，免得她的自尊心受到伤害。喝酒唱歌之后，那位老朋友觉得做人还是不要太累，也就放弃了这件事情。现在想来，他们的关系如果确立了也很好，可以成为拉帮套的老形式在新时代的创新和发展。

这篇文字写到这里，正准备结束，忽然又想起1961年的时候，中国南方也有一种独特的婚姻形式。

大饥荒时期的南方农村，很多人家断了食物，再拖下去就要饿死了。于是经过家里长辈同意，年轻的媳妇带孩子或不带孩子,外出到邻县或邻省的农村,找一个老光棍“嫁”了,但是这边不离婚那边也不结婚，只和那独身男人有实无名地过日子,直到为他生了一个孩子,把孩子带到断奶,然后把孩子丢给那边,回到原来的夫家。这样做，能在乡里乡亲面前维护家庭尊严，但那南方女子的一来一去，离家而去时造成这边的肝肠寸断，返乡归来时又造成那边的涕泪涟涟，带来的痛苦比东北民间的拉帮套还多。

这种出现在中国南方的婚姻形式，由于没有一个像拉帮套那样通用和响亮的名称，快要被人们忘记了。

这个世界还有没有法西斯

1961年夏天，我坐在从天津开出的火车上，眼睛盯着窗外，希望看见海，闻到鱼的腥味。也不知过了多久，火车开到山海关车站，出了山海关就是东北了。我爹下车看一看，能不能买些吃的，告诉我留在车上不要乱跑。这时候，我看见车窗外面有很多山，一座连着一座，山上修了一道大墙，像条灰色的大虫子，一直爬到看不见的地方。我的话把对面的人逗乐了。他穿着解放军的服装，他说那是长城，中国长城，像一条龙，是中国的骄傲。

我是第一次看见中国长城。再仔细看一会儿，有时候像一条龙，有时候像大虫子。

让中国骄傲的长城，在外国很有名气。好多年以后我才知道，就在我看见长城的前几天，外国搞了一个代号为“中国长城第二”的工程，后来的名气比中国长城还大。

那就是柏林墙。

按照1961年就任的美国总统肯尼迪的说法，柏林墙是“世界上第一堵不是用于抵御外敌，而是用来对付自己百姓的墙”。

有个电影叫《攻克柏林》，二战时一旦把柏林攻克，德国法西斯就宣告失败。那是我出生前十年的1945年，硝烟刚刚散去的欧洲战场，一部分是美英法占领区，一部分是苏联占领区。英国首相丘吉尔有一天早晨洗脸之后，忽然意识到了苏联占领区的未来：苏联人要借机扩大版图和社会主义阵营。在研究欧洲战后安排和对日作战等问题的聚会上，他和美国总统杜鲁门要求斯大林履行雅尔塔协议，在其占领的东欧各国由人民选举民主政府。而斯大林强词夺理，他蛮横地说：“如果一个政府不是法西斯的，那它就是民主的。”后来，凡是美英等国的占领区，如西德，意大利、奥地利等，都履行了雅尔塔协议，进行了民主选举，由人民自己用选票作主，建立了民主制。而在苏联的占领区，包括东德、捷克斯洛伐克、波兰、匈牙利、罗马尼亚和保加利亚等，把一党制强加给了这些国家的人民。

德国一分为二，西德是民主制，东德是一党制。1949年10月东德建国，到了1953年6月，有30万工人举行大罢工，上街游行。政府居然求助苏联驻军镇压。苏联的装甲师镇压手无寸铁的工人，杀害了21人，逮捕了500多人。依靠外国军队镇压本国人民的东德统治者还倒打一耙，把人民的和平示威说成是西方间谍挑动的“暴乱”。

柏林也一分为二，成了两种制度的试验场，或者是竞赛场。那两种制度都说自己的好，谁好谁坏，谁适合民众生存，民众可以用脚投票。到了1961年，已经有三百万东德民众迁往或逃往西德，占整个东德人口的七分之一左右。开始的时候东德政府还很高兴哪，可以占有这些人的不动产，可以减轻发工资的负担。建柏林墙的前一个月，

平均每天都有上千人逃亡，1个月的逃亡者竟多达3万人。东德政府就觉得心里不是滋味了，号称人民的国家，却无法获得民心，也无法留住人民。如果不建一堵墙拦住他们，同时拦住那边资本主义的影响，这边的政府还怎么维持下去？

于是有了“中国长城第二”，有了柏林墙。

于是有了东德政府的命令，对翻越柏林墙的民众开枪射杀。

于是在1961年8月24日，算起来是我在山海关看见中国长城的同一天，有一个比我大了十二岁的彼得·费希特尔，成了翻越柏林墙时被杀害的第一个东德人。

在我后来读到的一篇文章说：十八岁的东柏林青年彼得·费希特尔在到达墙跟翻身跃墙，他已经爬到了柏林墙的顶部，只需要再加最后一把劲，就可以达成目标，就在这个时候，枪声响了……彼得滑落回柏林墙东侧。悲剧还没有完，身中数弹的彼得倒在柏林墙下，血流如注，这期间，他不停地呼喊救命，呼声惊动了西柏林一边的边防军人。军人们扔过来一个急救包，但血将流尽的彼得·费希特尔已无力自救。彼得就这样在墙下躺了50分钟，没有一个东德警察前来管他。彼得的呼喊声一点一点的低下去了，低下去了。西柏林的人群爆发出愤怒的抗议声。“你们是杀人犯！”“你们是法西斯！”这个案例，让我注意到一种奇怪的矛盾状态：东德政府把柏林墙正式命名为“反法西斯防卫墙”，按当时民主德国领导人的说法是要用它保卫社会主义，防止西方颠覆和破坏。而那些西德民众，包括逃出去的东德民众，却在愤怒抗议东德政府是法西斯。那么，东德和西德，谁是法西斯？

我觉得，想弄清谁是法西斯，先要弄清什么是法西斯。

地球上充满了动物和植物，它们种类太多形状太多，我们很难一一记住它们的名字。再退一步说，世界上能够记住名字的事物也太多了，很难全部弄清它们的含义。比如法西斯主义，暴虐残忍地伤害过这个世界，永远也不会让人忘记。但是，除了知道它是个专门制造灾难的恶魔，这个世界上，又有多少人知道这个名词的更多内涵？

二战以前的法西斯主义，还不是带有贬抑情感和魔鬼形象的称呼。作为一种强调政府中央集权至上的政治学问，它反对无政府主义、自由主义和共产主义，也反对自由放任的资本主义；作为一种国家地位凌驾一切之上的社会管理，它是社会主义和军国主义的特殊形式，结合了社团主义、工团主义、独裁主义、中央集权和极端民族主义。在一战之后的惶恐和动荡时代，在席卷世界的经济大萧条年月，法西斯运动曾经被当做能够拯救危机的社会理想，迅速发展到三十个国家，资本主义美国差一点走上它的道路，社会主义苏联实际上已变成它的一员（后来苏联同德国法西斯作战，我们才把它从法西斯里面划了出来）。天啊，三十个国家，真的不少了。1932年中国末代皇帝建立满洲帝国时，世界上有主权的国家才八十多个。值得庆幸的是，希特勒让法西斯主义的巨大危害过早地暴露出来，让整个世界从无边恶梦中及时惊醒，我们才没有陷入灭顶之灾。

现在，问题又来了，让社会大众和社会精英普遍看好的救世理想，变成张开牙齿、挥舞利爪、浑身血腥、生性残暴的屠世恶魔，既那么快又那么容易，究竟是为了什么？

法西斯主义的特色是以极权主义的方式由国家控制所有层面的生活：政治的、社会的、文化的和经济的。

法西斯主义要求对单一的领袖效忠——通常达到个人崇拜的程度，然后实行个人独裁。

法西斯主义呼唤英雄式的群众力量恢复过往的光辉，推崇权力和力量，赞扬以战争和胜利来决定真理和价值。

法西斯主义视国家为一种拥有积极权利的组织实体，而非一种设计用以保护群体和个人权利的制度，法西斯主义也不认为国家权力应该受到监督。

法西斯主义将民族、国家、或种族的地位置于个人、制度或组织之上，以诉诸利他主义（在有些国家叫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的宣传方式，实现对个体的公开压迫。

《大英百科全书》对法西斯主义一词的定义是："个人的地位被压制于集体——例如某个国家、民族、种族或社会阶级之下的社会组织。"但我觉得这种定义过于简单，很难表现出法西斯主义与各种极权制度的差异，我还想在后面接上一句"集体的地位又被压制于个人——例如某个乖戾、蛮横、暴躁或凌驾于党派集体之上的独裁者"，也还是无法与标榜为各种主义的极权国家区分开来。

斯大林的那句话，"如果一个政府不是法西斯的，那它就是民主的"，给了我一点启发，这句话非此即彼的逻辑关系如果成立，完全可以把前后概念互换，说成："如果一个政府不是民主的，那它就是法西斯的。"但这句话太可怕了，让我浑身发冷，禁不住颤栗。为了整个人类情感的承受能力，这样说是绝对不可以的。

1961年，柏林墙建立，增加了东德人逃往西德的难度，此后有5043人成功地逃入西柏林，还有239人死亡，260人受伤，3221人被逮捕。1989年，柏林墙拆除。现在看来，柏林墙的正式命名也有问题，叫做"反法西斯防卫墙"，还不如叫"反民众防卫墙"或者"反民主防卫墙"，与实际的功能更接近一些。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1（下）】：

怎样驾驭越来越长的时间

两个中国小孩子，年龄都是四五岁。

男孩问，你长大了做什么？女孩说，我长大当国家主席。男孩说，不行，我还要当国家主席呢。女孩说，那我就当美国总统。

那女孩的父亲是我的朋友，他的小女儿出生于2000年，聪明，活泼，乐观，有理想。她和那个小男孩的对话，好像是笑谈，还真有可能实现。据一个流传不广的消息说，孙中山当中国大总统时，是一位华裔美国人。现在的世界越来越公平，美国人能当中国总统，中国人也能当美国总统。我想，朋友的小女儿，长大以后，可能是第一位当美国总统的中国人。

我从其中想到一个更有味道的问题，是两个孩子的和平意识。他们懂得竞争，懂得谈判，懂得用和平的方式解决争端，其中包括处理谁当中国主席和美国总统的重大事件。和平协商，这是人类在几千年里最大的收获，相当珍贵。这两个孩子出生在21世纪，不必像他们的前辈那样，身心疲惫，鲜血淋漓，在磨难、苦难、灾难、劫难里走上一遭。他们的面前不再有数不清的敌人，他们的心头不再充满了仇恨——那些政客们故意制造、传播的仇恨。他们长大以后，毫无疑问地，世界的和平会多一些。

忽然我想责问自己了，每年都很关注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人，却对和平奖获奖者不闻不问，为什么要这样偏狭呢？不管是20世纪还是什么世纪的人类，对和平的关心，永远超过对文学的关心。同样，对任何时代的作家来说，和平的意义，永远大于文学的意义。

我把视角调整了一下，看得更宽阔一些，就看到了哈马舍尔德。

他，于1961年获得诺贝尔和平奖。在他之前，在他之后，诺贝尔奖颁发的一百多年里，获奖者必须是活着的人物。但他是唯一的例外，他的获奖是在去世以后。

他出生于1905年的瑞典。那时候他的祖国，经历了一千年的战争，得到了一百年的和平，一百年的君主立宪，

一百年的宁静生活。国王的权限受到制约，成了一块橡皮图章。国家的权力在政府手里，实际上还是在民众手里。比如，民众不喜欢战争，政府就不支持战争。在他九岁的时候，他的父亲是瑞典的首相，领导着作为中立国的不结盟的瑞典。

后来，他成为一位优秀的外交家，目光里多了一份深邃的忧虑，这是我们在宗教界人士、优秀的作家眼里见过的忧虑。我知道这种目光的特点，看着远方的时候像看着近处，看着近处的时候像看着远方。诗人顾城是这样说的，你看我时很远，你看云时很近。看起来顾城像是在写那些儿童，他自己就是一个长不大的孩子。我看到的意义是，好的作家，好的教徒，和普通的儿童也有相近之处。

四十岁那年，他和成千上万的民众涌上街头，淌着泪水，为战胜法西斯纵情欢呼。那场刚刚结束的二战，因为人类武器的进步，已经有了强大的毁灭能力。聪明的人想到，人类的利益高于人类之中国家、种族、宗教、党派的利益。要想确保人类的永久和平，必须有一个叫做联合国的议事机构，控制某些国家、某些种族、某些宗教、某些党派危害人类的活动。那些活动是人类不得安宁的源头，比如暴政独裁，残害百姓，制造饥荒。还比如，种族清洗，发动战争，恐怖袭击。

我没有读过关于他的传记。假如有关于他的传记，我想其中会有这样一段：

1953年，哈马舍尔德在一连串奇妙的梦里醒来，那些梦说不出是凶是吉，甚至根本就与凶吉无关。那一天他的身份忽然变了，成了联合国秘书长。其实他并不知情，也没有谋取那个职位。和他一样惊讶的还有多半个世界的人。他们才发现，联合国为了不被大国制约，秘书长不能在常任理事国产生。他们在询问，名不见经传的哈马舍尔德是谁。

好在他是在一个奉行和平主义的国家里长大，好在联合国的宗旨正是推行和平主义；好在他对父亲工作的观察让他知道，用负责、经验、勤恳、服务、民主来做好新的职位。还要加上勇敢，因为他是第二任秘书长，第一任由于在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或者看成民主思潮与专制思潮）两大阵营的尖锐冲突里缩手缩脚，刚刚在苏联胁迫下辞职。

写到这里，我想到我拍过的一部电视样片，就是那种不在电视台播放，专门给一整套片子提供样本的片子。片中的主人公是中国的一位院士，研究化学，住在北京。他告诉我，他和钱学森（是在中国尊崇为导弹之父的钱学森，也是为一亩地打几万斤粮食找出科学依据的钱学森）一样，都是周恩来（当时的中国总理兼外交部长）用朝鲜战场被俘的美国飞行员换回来的。据他说他们回国是在1955年，我记住那个年份，只因为我在那一年出生。

现在我知道，1955年与周恩来谈判的正是哈马舍尔德。那是一项很艰难的工作，为此他去了北京三次。那时候苏联斯大林已经去世，中国毛泽东很想接替他在世界当家做主，在苏联人和中国人的认知里，联合国不过是美帝国

主义的工具。第一任联合国秘书长辞职的原因，恰好是因为在朝鲜战争里“站在美国一边”，引起斯大林的愤怒。那场战争又恰好是中国人与联合国派来的军队作战，现在，新的一任联合国秘书长要去北京，与代表毛泽东的周恩来谈判，要求中国释放朝鲜战争中被俘的各国士兵和美国飞行员，会有多么尴尬，会有多么困难。不会想象的人，也可以想象出来。

查一下历史档案，我们还知道，那一年年初，哈马舍尔德致电周恩来，邀请中国派一名代表出席联合国第690次会议，参加讨论新西兰代表关于中国大陆沿岸某些岛屿地区的敌对行动问题的提案，并在完成此项提案讨论之后，参加讨论苏联代表关于美国在中国的台湾和其他岛屿地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侵略行为问题的提案。这个邀请得到一个奇怪的回复，周恩来认为，新西兰代表的提案是干涉中国内政，苏联的提案不是干涉中国内政。于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能应联合国安理会的邀请，派遣代表出席参加对新西兰建议的讨论。”同时，周恩来指出，“在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代表在联合国安理会代表中国参加讨论的情况下，安理会对有关中国问题的决定都是非法的，无效的。”两个提案同一个主题，一个干涉内政，一个不干涉内政，把哈马舍尔德和许多联合国官员搞糊涂了。

维护和平的联合国，一个初步的工作概念，是在没有更好的布局之前，保持二战后的和平局势。朝鲜金日成首先打破这种局势，背后还有苏联和中国的强大党派体系支持，他们想把国际歌唱响在世界每一个地区。联合国的官员们忧虑地觉得，这会把人类引向更大规模的战争祸乱，为了保持原有的三八线格局，他们组织的军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朝鲜人民和中国人民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

1953年4月哈马舍尔德上任，三个月后这场持续了三年的朝鲜战争结束。他不能不考虑在类似的事情上减少代价，并且避免激烈的多国冲突。他在1956年建立第一支联合国维和部队时，提出了维和原则：第一，维和行动不得妨碍有关当事国之权利、要求和立场，需保持中立，不得偏袒冲突中的任何一方；第二，维和行动必须征得有关各方的一致同意才能实施；第三，维和部队只携带轻武器，只有自卫时方可使用武力。人们把这些着名的原则叫做哈马舍尔德三原则，简略概括，就是中立的原则、同意的原则和自卫的原则，用来指导以后的联合国维和行动。

在刚刚过去的20世纪，人们对战争的忧虑中，增加了对战争武器的忧虑。我看到的一份资料说：“1945年美国向广岛扔下第一颗原子弹，核爆炸的TNT当量不过2万吨，而到50年代TNT当量已经高达上千万吨，如果这么一颗核武扔下去，整个亚洲都得跟着变成不毛之地。核竞赛已经严重地威胁了世界和平，各国人民都深感不安。”1958年，联合国收到一份呼吁书，由43个国家9000名科学家联合签名，请求立即签订一项停止核武器试验的国际协定。从那时起哈马舍尔德多次敦促核武器大国商讨此事，那一年10月31日，美、英、法等国在日内瓦开始进行禁止核试验的谈判，谈了将近5年，签署了《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条约》，虽然没有禁止地下核试验，已经是一个很大的进步了。当然，中国不会立即签署这个条约的，他们的原子弹要在下一年才能

造出来。

按照中国人的说法，1950年代和1960年代，亚非拉人民的革命运动风起云涌。在联合国官员看来，却是非常大的麻烦：那些殖民地国家独立是一件好事，也是他们的工作目标。但在25个相继独立的国家中，和平独立、平稳运行、民主治国的毕竟不多。在苏联、中国鼓动支持下用革命暴力得到的独立，需要更多的革命暴力才能运行，加上乱麻一样的种族矛盾，出现连年内战饥荒和国力衰落，几乎看不到恢复的希望。哈马舍尔德在他的任职期间，经常在世界上飞来飞去，到处调停。这边的火熄了，那边的火燃起来，他有些像一个疲于奔命、孤独无助的消防队员。

最后是他熄灭了自己的生命。在获得诺贝尔和平奖的前几个月，他第四次去非洲的刚果，飞机坠毁了。他和那架飞机熊熊燃烧，然后熄灭。我只看到一段他的遗体用担架抬走的影像记录。我觉得，他眼里深邃的忧虑也熄灭了，脸上的表情是单纯的平静，像四五岁的孩子，正在熟睡。

哈马舍尔德有一句话："人生最长的旅程是走向自己内心世界的旅程。"他于1905年出生，1961年去世，在他自己的内心世界里孤独行进了56年，他抵达的地方离我们很远，需要我们追赶。

瑞典的一位内阁大臣，在描述哈马舍尔德（他生于瑞典）的功绩时说，"在1961年，在瑞典电视观众的眼中，人类不再是一个遥远的抽象概念"。

那一年任职的美国总统肯尼迪，称赞哈马舍尔德为20世纪最伟大的政治家。在哈马舍尔德因公殉职一个星期之后，他在联合国大会发表了一篇演说，题目就是：

哈马舍尔德死了，可是联合国仍活着。

战争，让女人和孩子们走开

我和很多中国人不一样，他们只有一个原籍，我有两个，都在辽宁，一个是我爹出生的地方辽中县，一个是我妈出生的地方台安县。这种想法在今天中午再一次出现，是在台安县城的一个酒家，是在和那里的文化界朋友喝酒之前。

那时我顺便想起一件事情：我知道我妈住的村子附近，当年有一群结了婚的女民兵，本来是一些普通的乡下女人，性格不好不坏，但学会摔跤和搏斗以后变得凶猛，学会打枪扔手榴弹以后变得粗暴。后来，她们的丈夫不能忍受，很多家庭都崩溃了。我很想知道那些人后来的生活怎么样了，但不知道应该问谁。喝第一杯酒之前，一位对兵器很有研究的好友，告诉我一个和女民兵有关的故事：那一天，他和一些男孩子趴在民兵连部的窗户玻璃上，看见里面有一个男民兵和一个女民兵，还有一支放在桌子上的六九式步枪。开始是擦枪，然后是拆卸和安装。男的拆了，女的装上，男的再拆，女的再装。后来，男的女的成了夫妇，办喜事那天，那些孩子才弄明白，原来两个人是

在他们眼皮底下处对象呢。

这是一个普通的故事，但是很好，比较平静比较温暖，不像我想到的那个粗暴凶猛。其实我还想到一个更坏的故事，故事里二百多个民兵的命运特别悲惨，但现在还不能公开。

想起1961年，很多事情与女民兵有关。比如中国有一些由女民兵组成的炮兵排、炮兵班，分布在漫长的海防线上，其中的一些女炮手还为一位特殊的外国贵宾做过表演，让他看了以后暗皱眉头，觉得这简直不可思议。

这位特殊贵宾，正是世界闻名的蒙哥马利，74岁的退役陆军元帅，一位在军中服役时间最长的老派军人。在他指挥的英国军队里，也有一些女兵，在比较安全的地方从事通讯、后勤和医疗救护。他不会让女兵直接参与战斗，更不会让她们充当极度危险的炮兵。

我不知道蒙哥马利为什么不让女兵直接参战，但我知道这是有史以来人类默认的战争禁律之一。因为战争的目的，最终还是保证自己种族的生存和繁荣。我读到的历史书籍里，有的种族接连不断地攻城夺地，男人一批又一批英勇战死，活下来的已经不多，只有变通一下，作出一夫多妻的约定。我读到的宗教著作里，也有相关的描述："你们可以择娶你们爱悦的女子，各娶两妻、三妻、四妻；如果你们恐怕不能公平待遇她们，那么，你们只可以各娶一妻，或以你们的女奴为满足。这是更近与公平的。"可以想象，如果换了女人一批又一批英勇战死，活下来的已经不多，谁来为种族生育子女呢？

这样想来，蒙哥马利不让女人直接参战，不是对女权的蔑视和践踏。女权应该尊重，把她们驱赶出战争的死亡名单是最好的尊重。正常的男人，为保护女人和孩子，可以用自己的身躯筑成最后的防线，冲锋陷阵，拼杀疆场，无怨无悔、死而无憾。这样想来，蒙哥马利会觉得中国人是不是从外星刚刚迁来的，为什么有那么多与地球人类不一致的地方？比如那个著名的例子，一个十几岁的女孩子因参与内战被杀，竟然被当作"生的伟大，死的光荣"，由此鼓励更多的女人和孩子英勇死去，为什么不当作"生的可爱，死的可怜"，让更多的女人和孩子远离战争？这个种族的男人的精神和道德，是不是出了变态方面的什么问题？

1961年，第二次来中国的蒙哥马利，行走在黄河中游南岸的一座城市里。那座城市有四千多年的历史，从公元前21世纪中国第一个王朝----夏朝开始，十多个朝代在那里建都。那座城市还有中国最早建立的佛家寺院，建于公元后的第一个世纪。他去的时候是中国的中秋节前后，那座城市里名满天下的牡丹花已经开谢了，但是直到他看了半场豫剧忍不住走出来之前，心情还是很好。

那部豫剧叫《穆桂英挂帅》，原来叫做《杨文广夺印》，是一部老戏，述说一千年前的杨文广，通过比武夺得元帅大印。这部戏演到了1954年时，新政权的天下可不希望有人夺权，希望的是什么呢，是鼓起民众保家卫国的热情，这个剧本就必须修改了。那些夺权的内容要冲淡，还要删去其中"宣扬的封建伦理观念和感伤情绪，以及杨文

广被俘、招亲等情节”，集中塑造杨文广的妈妈穆桂英执掌元帅大印，领兵征战边境，为国为民的责任感。“我不挂帅谁挂帅！我不领兵谁领兵！”五十三岁的中老年妇女穆桂英的自豪心情里，多了一种苍劲、悲壮的色彩。当然这是戏剧，历史书上没有这样的记载。

蒙哥马利看到幕间休息的时候走了出来，回到宾馆对陪同他的中国外交官员说：“这出戏不好，怎么能让女人当元帅？”外交官员解释：“这是中国的民间传奇，群众很爱看。”蒙哥马利说：“爱看女人当元帅的男人不是真正的男人，爱看女人当元帅的女人不是真正的女人。”外交官员辩驳：“中国红军就有女战士，现在解放军有位女将军。”蒙哥马利说：“我对红军、解放军一向很敬佩，不知道还有女将军，这有损解放军的声誉。”外交官员急了：“英国女王也是女的，按照英国的政治体制，女王是国家元首和全国武装部队总司令，这会不会有损英国军队的声誉呢？”事后，这位外交官员受到了中国总理周恩来的批评。拿英国女王说事儿也太不礼貌，太过分了。随后周恩来审查了为蒙哥马利安排的文艺晚会节目单，发现有一出折子戏《木兰从军》，便下令换成他喜欢的杂技和口技。“瞧，又是一个女元帅，幸亏知道蒙哥马利的观念，不然他会以为我们故意刺激他了。”真不是故意刺激蒙哥马利。

问题出在当时的中国，继续走战争年代“人民战争”的路子，把全国变成一个巨大的军营。1961年，中国开始认真对待连续多年的大饥荒，在结束那场人类和平年代最大悲剧的时候，必须有一个听起来合理的解释。那时还没有想到可以归罪于到“严重的自然灾害”，除了归罪于一些地方官员被阶级敌人利用，只能从美帝国主义、苏联修正主义、各国反动派那里再找一些外部原因。宣传机构告诉民众，现在正是帝修反联合反华、蒋介石叫嚣反攻大陆最猖獗的时候，我们要把全民皆兵推向新的高潮，全歼一切来犯之敌。“六亿人民六亿兵，万里江山万里营”，保卫我们来之不易的胜利果实。

于是，就连北京中南海里的女性们都成了女民兵，严整操练，不敢松懈。那一年年初，毛泽东在一个年轻的女机要员那里，见到她穿军装操练的一张照片，越看越喜欢，题写了一首即兴创作的《七绝；为女民兵题照》：“飒爽英姿五尺枪，曙光初照演兵场，中华儿女多奇志，不爱红装爱武装。”他的题诗，对全国的女民兵都是一个巨大的鼓舞。

毛泽东也喜欢看关于穆桂英的戏剧。据《毛泽东遗物事典》介绍，他最早观看的演穆桂英的戏剧，是在1945年8月，蒋介石请他在重庆看的。开演前，蒋介石先致欢迎词，毛泽东后致答谢词，一点也看不出谈判之后就要血腥打仗的样子。在1959年，毛泽东看了梅兰芳根据同名豫剧改编和演出的京剧《穆桂英挂帅》后大加赞赏，以后一直珍藏它的唱片。《毛泽东遗物事典》中有一篇文章说到：“全民是否皆兵，对壮年男子来说不存疑问，关键在于占半边天的妇女。故而毛泽东没有那些特别强调具有同样主题的武生戏，而是推荐穆桂英、花木兰这些几乎已成为中国人心目中妇女英雄的原型人物，以及《泗州城》中那些敢爱敢恨，兴涛动波，水淹泗州的水母娘娘来壮

气壮胆，激发全民意志。”现在想来，意识形态有根本差异，对女人与战争之间关系的认识，也会有根本差异。蒙哥马利在1961年访问中国同毛泽东见面时，前者已经领悟到不能用战争来消灭战争的道理。而后者，还在坚持用革命的战争反对反革命的战争的思想。

蒙哥马利来到中国，还有一件十分有趣的事情，不妨用作这篇文字的结尾：

中国安排他到包头、太原、延安、西安、三门峡、洛阳、郑州、武汉进行了参观访问。在此之前，这些中国内陆城市不曾向西方政要开放过（实际上中国新政权建立不久就参与了朝鲜战争，那时起紧紧关闭国门，也没有见到哪位西方政要来到中国）。他到中国的延安访问期间，途经一个公共浴池，他便问陪同的中国外交官员：“我可以进去吗？”外交官员回答说：“男部可以，女部不行。”于是，这个高鼻子、蓝眼睛的外国人走进浴池，仔细审视一些中青年人和几个少年的裸体。当他走出来，即对陪同人员说：“来以前，有人说中国正在闹大饥荒，饿死了几十万人……中国每个城市都饿殍遍地。说中国闹大饥荒是没有理由的。这里人的肌肉很好，丝毫看不出饥荒的迹象。”

这样看来，蒙哥马利还真是位直率坦诚的军人，比较可爱。

如果他是位政治家，就会明白，到了一个意识形态不同的陌生国家，千万不要相信你的眼睛。凡是你能看到的，都是人家让你看到的。人家不想让你看到的东西，你长了一万双眼睛，还是不能看到。

没有翅膀，你能不能飞翔

如果动物也有与人类相近的智慧，如果它们像人类给他们下定义一样，也给人类一个描述，我猜想会是这样一句话：人类是没有翅膀也要飞翔的动物。小时候我和小伙伴儿的一个著名游戏，是在胳膊上绑些东西，在院子里、在路上跑来跑去，并且用力向上跳跃。我们飞起来了，虽然只能飞起两秒或者一秒，就有一只脚回到地面，但我们的嘴里大声叫喊着：飞喽，飞喽，我们飞喽。那时的树上就有两只鸟儿，叽叽喳喳地议论着，一只说：看看这些人。另一只说：多笨哪，没有翅膀也要飞翔。

我们不知道，中国古代有人用我们的办法飞过，比我们飞得还好。他的头上和身上插满羽毛，用大鸟的两翼做自己的翅膀，忽忽悠悠地飞起来了，飞了几百米远。中国古老的《汉书》，记载了那件事发生在公元19年，但没有记载那个人的名字。咳，这次离开地面的飞行试验，比法国蒙高菲兄弟的气球飞行试验，早了1700多年，可是我们历史书很烂，上面没有他的名字，写满了历代帝王不值一提的事情。

即使知道了，我们也不会羡慕他。我们羡慕的，是自由自在飞来飞去的神仙，比如二郎神，带着他的狗站在白云上面飞行；比如孙悟空，一个跟头翻出十万八千里。我们从街边老汉那里听来的故事，说到一个名叫嫦娥的美

女，偷吃了长生不死的药，从地球飞啊飞，飞到月亮上面，再也不想回来。夏天在树下纳阴凉，冬天在墙根晒日阳，那些老汉们的嘴里，还有数不清的天兵天将。

我们有时候是天兵天将，有时候是电影里的飞机，玩的花样越来越多，后来还真玩出了名堂。那些会飞的孩子被大人找去，参加了一次游行中的表演。

那一天，我还在上幼儿园，忽然听到外面敲锣打鼓和唱歌的声音，接着看见幼儿园旁边的有轨电车也停下来了，把路让给长长的游行队伍。这次游行的人和以前的好多次游行一样，喊的口号都是“社会主义万岁”和“打倒帝国主义”，但认识字的幼儿园老师说，他们举着的标语牌上，写着“热烈欢呼苏联第一艘载人宇宙飞船发射成功”、“热烈庆祝社会主义战胜帝国主义”、“让帝国主义在我们面前发抖吧”，从那些标语牌子能看出来，美国人还没有上天，苏联人已经飞到天上去了。游行队伍中，就有那些会飞的孩子，排成一个整齐的队形，跳跃着向前走，胳膊上的彩色布条在春风里飞扬。

美国人还没有上天，苏联人已经飞到天上去了。从科学的角度来看，这样说也是正确的。大气层里面的飞行叫航空，大气层外面的飞行叫航天。1957年，苏联的人造地球卫星领先于美国，1961年又在载人宇宙飞船再一次领先，确实挣足了自己的脸面。但是，要把它当做战胜了帝国主义的伟大胜利，还是有点逻辑上的毛病。国家是由许多因素组成的，科学技术只是其中一个因素。比起民主、自由，比起民情、民生，比起道德、精神，比起文化、艺术，比起好多好多的因素，科技并不是最重要的因素。比如，美国有很多科技超过了苏联，如果看做是战胜了社会主义，也一样是以偏概全。当时苏联人和中国人头脑简单，不懂逻辑，只会跟在报纸电台后面想问题，而报纸电台都在哄骗他们。

隔了很多年之后，我想起那时候一幕幕的游行场景，说不清我看到的是喜剧还是悲剧，只是觉得事情并不那样简单，不能简单归结为逻辑上的错误。

我们头上美丽的蓝天白云，我们头上闪耀的日月星辰，我们赖以生存的地球以及地球以外的一切，到底是属于谁的呢？一千年前以及现在，还有，现在以及一千年后，我们有关于它们的科学发现与技术应用，到底又是属于谁的呢？

这还用说吗？

它们属于全人类。有关于它们的科学技术，也属于全人类共同所有。（甚至那些民主、自由，那些民情、民生，那些道德、精神，那些文化、艺术，也是属于全人类的。）

偏偏在那个时候进行的太空竞赛，被赋予科技以外的政治至上的意义——社会主义觉得自己的发明，属于社会主义阵营；资本主义觉得自己的发明，属于资本主义世界。这种短视与狭隘的目光，怎么能看到科学的正确方向？

那些自以为是的政客们，甚至把抢先发射一颗卫星、一艘飞船，看成是自己的国力强大、自己的统治坚固、自己的领袖英明的重要依据，想一想多么可笑。

所谓的社会主义，所谓的帝国主义，它们是什么？它们不过是人类社会的一种区域性表现、一种阶段性选择，是人类历史长河里的几朵浪花，虽然硕大但不会长久。在我看来，站在没有尽头的人类社会的角度来看，无论是社会主义、帝国主义，以及其它各种名目的主义，都处在以下三种状态中的一种：将要灰飞烟灭，正在灰飞烟灭，已经灰飞烟灭。

就像天空，有时飘来一朵晴云，有时飘来一朵阴云。晴云和阴云，都是天空的过客，不是天空的主人。

清纯可爱的人，你在哪里

一位观众连续打来的十几次电话，把一道难题摆在我的面前。

那时我在有线电视台，负责新闻节目以外的所有节目。我去之前，那个几百万人口的大城市，有线电视与村镇放像站一样，每天早中晚播出两集电视剧或一部电影，插播几分钟新闻。一年以后终于搞出个模样，建了两个频道，安排全天播出，节目丰富合理，建立文化品位。刚刚松一口气，难题来了。

打电话的那位观众二十多岁，男性，不知道有没有婚恋史。他有很多时间看我们的节目。在那几天里，他连续打来电话，表达他对影视作品中一位人物刻骨铭心的、越发强烈的恋情。

难就难在这里。他恋上的不是影视明星，而是明星在影视中饰演的人物。比如他看的是一部美国电影《隔世情缘》，他恋上的不是梅格·瑞恩，而是她饰演的剧中人物凯特。我们真的无法为他联系到凯特，这个人物在电影院的银幕之上，在编剧和导演的想象之中。

我们怎样解释都没有效果。在他后来的电话里面，已经接近歇斯底里了。我知道这种心理病的后果，会毁灭一个人的所有心智，夺走一个人的年轻生命。在我上大学之前，我的工厂附近有人失恋得了精神疾病，死在风雪交加的冬夜，身体像石头一样僵硬，脸上挂着凝固的笑容。有人还告诉我，冻死的人脸上都有微笑。那件事把我吓怕了。我不希望有人步他的后尘。我希望人们都死在老年以后。

我告诉部门里的同事，一定要耐心接听他的电话，还要与他的家人、他的社区联络，必要时与那里的警区联络，把严重的情况告诉他们，避免和控制他可能会伤害自己、伤害社会的行为。告诉他们不能放弃，如果他度过这个难关，这一生可能活得很好。

前面举例说到梅格·瑞恩，是因为我喜欢她的缘故，并且在中国和外国的女明星中，只做她一个人的粉丝。

她的电影是那种成人版的童话，她常常笨手笨脚出一些差错，让脸上洋溢着天真、无邪又无辜的表情。我记得，她高兴的时候像孩子一样大声喊叫，得意的时候像游泳一样挥动手臂。还有，一旦她小小的恶作剧获得成功，镜头就拉出一个全景，我看见她向两侧斜上方快速伸展出双臂，好像要把整个身体引向天空，直到云端。

她清纯，可爱，俏皮，甜美。在她以前也有人被称为美国甜心，那是玛丽·碧克馥，是默片时代的女明星，比她早出生七八十年，论年龄可以做她的祖母、曾祖母。

梅格·瑞恩出生在1961年。这可是个重要的时间因素，因为人是具体时间和久远历史交汇的产物。那时候，距离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有了十六年之久，将近一代人的时间，虽然笼罩在人们心头的战争阴影可以消散，但在战争阴影里长大和变老的人，神情还和困在迷宫里一样漠然，一样恍惚，一样惶恐。那种神情印刷在他们和她们的脸上，用世界上所有的水也洗不干净。

我在这里表述的意思，似乎已经明确：清纯可爱的人，只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前，或者只能在摆脱了第二次世界大战阴影的1961年以后，出生和长大。

时间以外，还要强调空间的因素。并不是很多地方，都可以出现梅格·瑞恩。她出生的那个小镇，位于美国东北部，在山与海之间，四季鲜明，风景亮丽，更重要的是那是一个友好、宁静、保守的地方，生活的节奏缓慢，如同我现在的叙述方式。

她渐渐长大，和小镇上的人坐在咖啡馆的窗子旁边，坐在街心花园的长椅上，再不就是老式教堂的台阶上，想念先祖们在意大利的优雅和悠闲的往事。假如有一件事能打破小镇的安宁，一定是她十五岁的时候发生的：做教师的妈妈乔丹·苏珊，忽然就离家出走，追逐做演员的梦想去了。那是小镇的梦想，也是美国的梦想。

在曾经是二战战场的地方，人们心理上的战争创伤，还没有完全恢复，还需要很长的时间。其中还很多强大或弱小的极权国家，陷入一种长久的亚战争心理障碍。坐在椅子上的人神情高傲、严峻、警惕，走在街上的人神情困惑、冷漠和虚伪。从报纸电台到教科书，从大学小学到幼儿园，极权者鼓动本国人与外国人之间的仇恨，也提倡本国人与本国人之间的斗争。襁褓中的婴儿还有几分清纯可爱，长到两三岁面目全非，一旦长到当演电影演员的年龄，要想饰演出清纯可爱的形象，比一只老虎饰演兔子还难。当然，从环境的发展来说，那些国家要进入后极权时代很久，或者结束后极权时代很久，才会有像梅格·瑞恩那样清纯可爱的银幕形象出现。

我知道这样说不够严谨，有些偏颇，但有些时候，事物的真相看起来，就是偏颇的样子，让人不愿意相信。另外，偏颇是看待事物的一个视角，你可以调整一下，向左移动或向右移动，找到你合适的角度。

总之，这很多的重要因素融汇在1961年，世界上有了清纯可爱的女婴出生。后来她去大学读新闻系，再后来当

了演员，改叫梅格·瑞恩，依然清纯可爱。

我喜爱的电影演员，除了1961年出生的梅格·瑞恩以外，还有1956年出生的梅尔·吉布森，他的《勇敢的心》，他的《爱国者》让我激动不已。我会在另一篇文字里写到他。

男人是一个危险的世界

看到一个20世纪人物排名榜，我想查一下1961年的世界风云人物是谁。果然和我猜测的一样，是那年美国新上任的总统肯尼迪。他的全名约翰·菲茨杰拉尔德·肯尼迪，他的昵称杰克。他在国会山发表就职演说打动了千百万美国人和至少一个法国人。演讲结束了，年轻美貌的法国妻子杰奎琳正和他站在一起，用手轻轻摸他的脸，以她那种动情的声调说："啊，杰克，今天，多好啊!"如果昵称换成全名，"啊，约翰·菲茨杰拉尔德·肯尼迪，今天，多好啊!"这组短句就失去了韵味，有官场应酬的味道。

"啊，杰克，今天，多好啊!"我想，这应该是一组很精彩的短句。是不是那一年世界上最精彩的短句，恐怕还不能确定。中国有位农村人民公社社员说的一组短句，可能比她说的更好。为了活命，他偷吃了生产队的一穗青苞米，被民兵押到会场批斗。他把持枪民兵甩开，蹬蹬蹬几步走到批斗会场的台子中央，大声说："我，老贫农，七十多岁，我饿。"他用几句话震摄了全场，然后倒背着手，蹬蹬蹬下台去了，再也没有人敢拦住他。这件事情，我在以前的文章中提到过一次，那时也曾被这句话感动。

美国的总统换届很有意思，明明是前一年当选的新总统，却要等几个月之后才宣誓就职，难道就不怕政局的变化，或者天气的变化？肯尼迪就职的前一天是1月19日，天气突然就冷了，那雪花在冬日暗蓝的漫漫暮色中，洋洋洒洒，压将下来，遮蔽了国会山许多方形和圆形的草坪。政府派人点燃一座座火堆让道路上的雪快一些融化，用火焰喷射器清除就职典礼台周围的冰块。我看到的另一份报道说，3000名美国军人开动700台扫雪机和卡车，苦干了一整夜，总算把白宫周围厚达8英寸的积雪清扫干净，为观看就职典礼的美国民众腾出落脚的地方。这样做很负责任。我知道，奥巴马从参选到就职总统，心目中都以肯尼迪为榜样，尽力模仿。2009年奥巴马就职典礼时为观光的人设置了5000个临时公厕，那么1961年呢，肯尼迪就职典礼设置的临时公厕也不会少。

肯尼迪是美国第一位出生于20世纪的总统，第一位信仰罗马天主教的总统，也是美国通过选举产生的最年轻的总统，一个人占了三项第一。如果再加一项，他还是美国女性最喜欢的总统。他毕业于哈佛大学，写过纽约时报推荐的年度畅销书。他在二战中立下战功，仍然坚持留在前线，坚持到战争结束。他还是一位活泼的男人，懂得怎样征服更多的女人。有一次，他的朋友故意打击他，说他之所以轻易获得女性青睐，是因为人人都知道他有个富豪老爸。那时他老爸的财富在美国排名第12位。于是，肯尼迪弄来了父亲的劳斯莱斯，让朋友冒充他的身份，而他冒充朋友的身份，两人展开一场女性追逐比赛，结果肯尼迪大获全胜。这情形和我一位同学相似，他给市长当秘书，比

市长还像市长。到了别的城市，不管他走在市长的前面后面左面右面，人家都争着同他握手，结果他的秘书职务很快被撤职了。美国一位专栏作家这样评价肯尼迪的男性魅力："肯尼迪对于女性选民的影响力是骇人听闻的，所有的女性要么想成为他的母亲，要么想成为他的妻子。"在我看来，这颇有个人崇拜的味道了，但西方社会的个人崇拜往往到此为止。在电视上经常露面的肯尼迪，在美国女性看来年轻英俊、魅力十足，在美国男性看来精力充沛、机智诙谐。这就够了，不像当时东方社会的个人崇拜那样持久、那样广泛、那样深入、那样严重。

就像人们看到的那样，肯尼迪上任时，美国的地位正在经受严重考验。面积占世界第一位的苏联，在50年代的经济增长率超过了美国，并且可以把苏联人的分配、生活、消费、福利等统统放在后面，优先发展重工业基础上的军事装备。他们抢先研究了洲际导弹，抢先发射了人造地球卫星，热核试验和氢弹试验也仿佛走在美国前面，让美国民众充满忧虑。而人口占世界第一位的中国，一直不肯放弃打败帝国主义的战略意图和激进宣传，宁可勒紧裤带也要搞常规军备和原子武器。幸好他们一场比一场冲动的盲目跃进，使得国家的生产和经济一塌糊涂，根本拿不出对外战争的能力。

让肯尼迪万万没有想到的是，就在他上任的1961年，由于一个小小的猪湾事件和一场局部的柏林危机，眼看爆发席卷全球的新一轮战争。

猪湾也叫吉隆滩，在距离美国很近的古巴。卡斯特罗建立军人政权以后，强行没收了美国在古巴的所有资产，把大约四分之一的百姓驱逐到美国，把古巴变成独裁专制、没有人权的国家。一些流亡到美国的古巴人建立了反对卡斯特罗的武装。他们想学卡斯特罗的榜样，当年他带着几十个士兵回到古巴，在游击战中发展壮大，没用多久就夺取了政权。现在他们有一千多人，几条破旧的战船，几架落后的战机，比卡斯特罗打回古巴时的力量强大多了。1961年春天到了，他们在美国一些情报官员的支持下搞了猪湾登陆。

可是他们和美国那些军事官员的脑子里都上了锈，很厚的一层锈。他们忘记了，一旦颠覆别人建立自己的专制，世界上所有独裁政权，反颠覆的效率极高，能力极强，转眼之间把自己变得像铸铁一样坚固无比。猪湾登陆前一天出现了对古巴的局部空袭，警觉的卡斯特罗已经下令在古巴搜捕所有对他不忠的嫌疑分子。在那个仅有几百万人口的国家，首都哈瓦那一个地方就有二十多万人被捕，枪口下失去自由。他们更不会预料到，那一千名武装流亡者，仅仅在三天内被消灭干净。

这次规模不大的战斗，影响倒是十分重大。社会主义阵营里的所有国家，都在欢呼古巴人民消灭美国侵略者的伟大胜利。在资本主义阵营那里，美国新任总统肯尼迪灰头土脸，形象很差。一份报纸评论说："美国威望在一天之内下降的程度，超过了艾森豪威尔的胆小怕事和优柔寡断的八年。"另一份报纸直接宣称："现在看来肯尼迪在政治和道义上都失败了。"这个事件的影响，还要在赫鲁晓夫和肯尼迪的维也纳会晤中，更加危险地体现出来。在猪湾事件里，肯尼迪没有派出强大的美国军队打赢这一仗，在赫鲁晓夫看来，这位新总统过于年轻或者过于轻率，

缺乏经验甚至缺乏胆量。那时他自己面临的压力也很大：在国内，斯大林主义的社会基础依然活跃，在克里姆林宫的态度越来越强硬；在国外，中国战友横下一条心，争夺全世界共产主义阵营的领导权。现在有了猪湾事件，正是向肯尼迪施加压力，提高自己威望的绝好机会。于是他近乎蛮横地给肯尼迪政府划出两条路子，一条是把西方力量撤出柏林，另一条是准备与苏联发生战争。在那次会晤中，肯尼迪有了一个深刻的发现，虽然身边有最好的翻译，美语仍然不能翻译成俄语。在美语细致耐心地陈述道理时，俄语通常是默不作声，然后美语还要耐心解释，忽然俄语就蹦了起来，抓住美语的一个词汇大发雷霆。

那次会晤的原意，是减少冷战双方的分歧，寻求更多的国际合作，但由于猪湾事件的影响，加剧了两大国家集团利益的冲突。赫鲁晓夫在那一年里搞了30次核爆炸，到这一系列试验结束，它们散布到空气中的放射性毒物，已经超过美、英、法三国先前散布的总和。美国也忙了起来，增加军费，扩大军队，修筑防空设施。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还从未进入过这样急迫的战争准备状态。好在年底之前，赫鲁晓夫不再坚持强硬的态度，一场可能杀害几百万或者几千万人生命的战争终于避免。

这场危机过去之后，有人想起那一年年初肯尼迪就职演说里的话，心中仍留有余悸：

现今世界已经很不同了，因为人在自己血肉之躯的手中，握有足以消灭一切形式的人类贫困和一切形式的人类生命的力量。可是我们祖先奋斗不息所维护的革命信念，在世界各地仍处于争论之中。那信念就是注定人权并非来自政府的慷慨施与，而是上帝所赐。

我们今天不敢忘记我们是那第一次革命的继承人，让我于此时此地告诉我们的朋友，并且也告诉我们的敌人，这支火炬已传交新一代的美国人，他们出生在本世纪，经历过战争的锻炼，受过严酷而艰苦的和平的熏陶，以我们的古代传统自豪，而且不愿目睹或容许人权逐步被褫夺。

告别一个年代需要多久

如果在1961年，评选两名世界风云人物，在肯尼迪之外，当然要有赫鲁晓夫。我的推荐理由是：赫鲁晓夫在柏林危机中用他那巨型翅膀，富有想象力地煽起一大片战争风云，然后又将它平息。

有那么几天，我看了关于柏林危机的很多篇文章，洋洋洒洒数十万字。看得我从迷惑到清晰，又从清晰到迷惑。这迷惑越来越重，甚至我想到《马太福音》里的一句话：“你们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在重要的时刻，神一次次告诉我们的，是世上的真相，我们祷告于神，即是祷告于真相。有一位牧师给大家的建议是，在读《圣经》的时候，安静下来，慢慢地，来读神的话，而且学习做一件事情，把神的话语，化为你的祷告，向神来祷告。

看来，找到真相的办法，是从已知的真相出发，到达未知的真相。

我看到的那些文字，对赫鲁晓夫为什么收回战争准备状态，只说是由于美国有了足够的战争准备。这种解释，显然是一种单方面的理解，没有站在赫鲁晓夫的立场看待问题。

在极权国家生活很久的人，在后极权国家生活很久的人，都知道那些政治与军事的游戏，以及社会生活中所有方面的游戏，从来是生动、复杂、被遮蔽的，又是吊诡、多变、无规则的，它们的意义只在于它们自身，在它们的范围以外生活的人，几乎无法理解它们。

举个例子来说吧，两年以前春夏交替的时节，气候忽冷忽热，我一位同事的母亲住进医院，八十岁的老人要拍X光片，要做全身CT，然后还要做加强CT、核磁共振，到医院十多天了还没有做完医生的检查，还在发烧中痛苦折腾。同事很忧虑老人真的像医生说的是肺癌晚期，我对同事说，不是肺癌晚期，是肺内感染，赶紧让医生对症消炎，几天就好了。几天之后同事非常感谢地告诉我，真是肺内感染，已经退烧了。接着他把他的疑惑告诉我，你一个当作家的，怎么比医生还明白医学？

我笑了，我只有一些简单的医学常识，但有作家观察和思考社会的很多体验。比如肺内有了感染，里面是模模糊糊的，做CT也看不清楚，做那些昂贵检查只是为了医院创收。作为医生要排除患者的许多病因才能对症治疗，这是对的，但是对于常见的发烧，比如你母亲的病，也要先排除由其他部位转移到肺部的癌变，再排除晚期肺癌什么的，最后才确定是肺内感染，这是错的，应该先从简单的开始，先看一看是不是简单的常见的疾病。中国的很多医生错在哪里呢？不是错在医疗技术，而是错在医疗道德，错在从一些昂贵检查费用提取中介费的卑鄙心理。他们其实是古今中外，尤其是中国某些阴谋政治的医疗版：先挑最严重的绝症忽悠你们，当你们痛苦了很久，折腾了很久，心操了无数，钱花了无数，然后再告诉你们，只是某种普通的常见病，很容易治好，你们还会觉得幸运，觉得人生比较幸福，是吧？我的同事一拍大腿：操，真是这样。

这样一个例子，我们可以受到启发，还有医学以外的政治。

其实，赫鲁晓夫从来不想挑起战争，尤其是1961年的战争，双方的手中都有致人类于死地的恐怖武器。如果像他说的那样，苏联最大的一颗原子弹，能量是二战时扔在日本那颗原子弹的2500倍，是人类所有战争消耗炸药总和的几倍，而美国的原子弹数量太多，发射出来密如飞蝗，哪一方都可以毁灭世界。赫鲁晓夫不是疯子。他说过，要不惜一切代价避免战争。

于是，他在维也纳会晤时的声色俱厉只是一种表演。他那几天的日记很高兴地描述了美国新任总统肯尼迪的理性，说肯尼迪是一个很讲道理的人，不会首先发动战争。据我猜想，他的逼真表演几乎把肯尼迪逼到了绝路，真的造成了新一轮世界大战迫近的情境，是用了极权国家很常见的一个政治手段，加剧国际矛盾平息国内矛盾，制造国

际危险压制国内危险。这样一来，国内蠢蠢欲动、意欲复辟的斯大林主义政治势力，暂时不敢乱说乱动了。等到苏共二十二大召开，他的政治方向重新确立，用不着再装神弄鬼，搞什么战争临界状态，他的巨型翅膀只那么轻轻一挥，驱散了满天的战争风云。

这场逼真的亚战争（我组合的一个新词）游戏里，赫鲁晓夫是赢家，他制造危机并从中建立了他的稳固地位；肯尼迪也是赢家，他处理危机的胆略和方式树立了非凡的领袖形象。

这个游戏，表面上看不出输家。

输家是谁？输家是斯大林，还有斯大林主义的信徒。

曾经有一次，我很关注苏联电影《伊凡的童年》，那是塔尔科夫斯基拍摄的第一部电影，在众多表现战争的影片中独辟蹊径，以简朴而又富有诗意的电影语言，表现了战争对儿童心理的摧残。那部电影在威尼斯电影节夺得大奖，塔尔科夫斯基也戴上了“银幕诗人”的桂冠。在《伊凡的童年》的创作背景里，好像提到电影拍摄于1961年，他拍完那部电影的前两周，发生了那么多重要的事情，比先前几年里发生的还多，包括，斯大林的遗体从列宁墓中移出，赫鲁晓夫开除莫洛托夫等人的党籍，索尔仁尼琴的小说《伊凡·杰尼索维奇的一天》获准发表，而周恩来率领中国代表团给斯大林新墓献上花圈，两天后打道回国。

1961年，斯大林的遗体从列宁墓里的水晶棺移出，斯大林的年代结束了。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某些理论给我的印象是，人活着的时候与蜗牛一样，带着像个壳子的沉重躯体，爬到一个叫死亡的狭小的门，躯壳过不去了，灵魂自己向前走。世界上几乎所有的人，死了以后，躯体不再有重要的意义，有天葬、水葬、土葬、火葬等等，是这种葬法还是那座葬法，只有地区的种群的差异。

但也有些一初始的巫术与早期的宗教，做了保存遗体的各种实验。比如以制作木乃伊著名的古埃及人，认为人死后灵魂不会消亡，仍会依附在尸体上。他们期待未来的某一日，人能从原来的躯体复活，将法老王的尸体制成木乃伊，让他超越生死的界限。他们有高明的医学和复杂的工艺，但保存下来的木乃伊，几千年后干瘪变形，外观较差，让很多不理解他们的电影导演，在想象中将木乃伊的复活与恐惧、灾祸联系在一起。

还有一种较好的遗体保存方式。

我读过一本想不起名字的书，上面详细介绍了佛教僧侣的生活。他们在漫长的日子里，钻研生死的轮回以及死亡的艺术，如果修行到最高境界，死后的尸身能够自然保存。按照他们的说法，是圆寂之后肉身不坏——他们把死叫圆寂，把尸身叫肉身——修成千年不坏真身。一些大师级别的僧侣圆寂，其肉身以冥想姿势端坐密封，七日之后如果腐烂予以火化，如果不见腐烂则贴上金箔永久供奉，被信徒们尊为肉身佛、肉身菩萨、金刚身或者全身舍利。在我见到的照片里，确实有些神奇，有的的肉身已经缩小到几岁孩子的高度，有的肉身不仅不会腐烂，还面带微

笑，栩栩如生。

到了上个世纪，科技进步了，用福尔马林浸泡，用超低温度冷冻，都可以长期保存尸体。可这些方式适用于科学研究，不适用特殊人物的尸体保存。

苏联的开国领袖列宁去世了，那时是1924年，世界上对遗体保存的要求，也跟着涨到了前所未有的难度：不仅不能腐烂，还要保持在世时的容貌、神态、颜色和尺寸，还要耐受光的照射，还要能够公开展示，接受人民的永世瞻仰。于是，世界上出现了保存遗体的水晶棺，20世纪独有的风景线。

那时候，谁也没有这样的经验。据一篇文章透露，当时的列宁墓里除了列宁的水晶棺，还有另外20个，悄悄保存了20个与列宁年龄、身高、体型相近的尸体。如果列宁的尸体出现任何问题，先在“陪葬”的尸体做实验找到解决方法，再把那办法用到列宁身上。列宁死后第二年，中华民国的创始人孙中山死了，他的信徒们曾向苏联求助水晶棺盛尸技术，被苏联人拒绝了。那件事情相当诡异，表面上看是苏联人认定列宁是不可比拟的领袖人物，其他人不能享受这种殊荣，实际上很可能是另一种情况，苏联人拿不出一套成熟的技术，不得不表示拒绝。

用水晶棺盛放的遗体，在世界上数量很少，算起来只有几位：1924年的列宁，1953年的斯大林，1969年的胡志明，1976年的毛泽东，1994年的金日成。我看到的一篇文章这样说：“从列宁到金日成，世界上迄今为止仅有过五具可供瞻仰的遗体，无一例外全出在共产党国家，这也是社会主义的一个特色吧。”这篇文章的作者说的不完全对。保加利亚、蒙古、捷克斯洛伐克的第一代共产主义领袖也做过防腐处理进入水晶棺，但后来都由于各种原因另外安葬了。这位作者提到的五具可供观瞻的遗体，现在也只剩下四具，不见了身穿大元帅军服的威风凛凛的斯大林。他在1961年被苏共政治局决议移出列宁墓，不再属于水晶棺家族。水晶棺家族，一个好听又有特色的名字，一个具有象征主义意义的名字，可以用来写一部关于20世纪共产巨人以及共产运动的小说。

1961年的苏共二十二大会议，进一步清算了斯大林的罪行，大会还通过了新的党的纲领，该纲领特别阐明了“无产阶级专政……完成了自己的历史使命；从国内发展的任务来看，无产阶级专政在苏联已不再是必要的了。……工人阶级专政不再成为必要，将先于国家消灭。……工人阶级的共产党已经变成苏联人民的先锋队，成为全体人民的党”。这次大会还决定把斯大林的遗体移出列宁墓，不再接受苏联人民的敬意和瞻仰。

从斯大林去世到他的遗体抬出水晶棺，只有八年的时间。这标志着他的年代，在他去世的八年后结束。

新的斯大林墓在哪里？就在离列宁墓不远的地方。1961年10月底的一天，从水晶棺抬出来的斯大林被悄悄安葬。人们还在上面倾倒了一大卡车混凝土，不让外面的人盗墓进去，不让里面的人还魂出来。

人怎能生活在梦想之中

外国人把一年分成12个星座，与天空和梦想有关；中国人把一年分成24个节气，与大地和气候相连。其中的一个节气叫清明，我要去郊外为我爹我妈和我的两个哥哥扫墓。那时候的我，会在祭奠的香火中，想起他们的声音，他们的容貌，他们生活在这世界上的情形。他们的平均寿命是55岁。以后我会写到他们的去世，怎样带给我强烈的震撼，长久的悲伤。

在清明到来时，我还会在和暖的春风里，想起在这世界上降生又离开的人们，以及他们各种各样的生活。比如中国的一位文化前辈在诗歌里描述：死去的人埋在山坡之上，他们说过什么还是什么也没说？送葬的亲人还在悲伤地回想，不相干的人却唱起悠扬的山歌。另一位文化前辈在诗歌里记载：纷纷细雨飘落在清明的时候，让漂泊者的心里弥漫乡愁。他遇到一个骑在牛背上的孩子，指引他去开满杏花的小镇上喝酒。

现在这个清明时节，我想到了布洛赫。他生于德国死于德国。他比我大了整整七十岁，但是还不到一个世纪。如果他读过前面两首中国古诗，也会按照他习惯的解释，说里面提到的人毫无例外，都活在和死在他们的希望之中，以及比希望多一些乌托邦色彩的白日梦里。国外的哲学家很多，他是最近才影响到我的一位哲学大师，一位20世纪最重要的思想者。

我在前面写到1961年建起的柏林墙，那时还没有想到写布洛赫，那篇文字无法容纳太多的内容。按照我积累的素材和引发的感叹，那篇文字能够写十多万字，还会比压缩到三四千字的写法容易一些，但是要加上布洛赫，还会增加几万字，甚至改变那篇文字的方向。

有时候，方向是容易改变的。

1961年建起的柏林墙，改变了这位“希望哲学家”的命运方向。

我想我说不清楚，那时候他的身份到底是什么。在1957年，他还是东德莱比锡大学的教授，讲授哲学。但是在那一年，中国反右派的同时，东德也在打击假想中的敌人，他被撤职了，受到严厉批判和斗争。

这样的处境，一部分缘于他的经历：他在纳粹时代流亡受到迫害，不得不流亡在外，在瑞士侨居了五年，在美国侨居了九年。1948年时德国已经分割为东德和西德，他在回国的时候选择了东德，那个被我们简称为民主德国，全名却是与民主为敌的德国。回来干什么呢，是不是与美帝国主义里应外合，想颠覆这里的社会主义制度？

还有更重要的一部分原因，缘于他的学问。他自认为是坚定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家，他自定的目标是发展马克思主义。他是一位学者，知道怎样在他的大烟斗袅袅升起的弯弯曲曲的烟雾里做学问，却不知道出于巩固政权的需要，他的国家不再把那种学说当做哲学来研究，而是当做宗教来敬奉。怎样解释，怎样发展，那是政治家的权利，

不是哲学家的权利。怎样能够让布洛赫明白这一点呢？换一句他能明白的话说吧：想在当初利用马克思主义建立的国家里发展马克思主义，是你这位对白日梦有着最深刻研究的哲学家，自己做的一个最深刻的白日梦。

再好的白日梦，也有醒来的时候。

1961年8月突然修建的柏林墙，愿意是阻止东德人逃亡西德，没想到恰好把正在西德做学术交流的布洛赫，挡在了墙的西德一边。我在这里只能说西德一边，而不是说这一边或那一边，是怕引起布洛赫和所有德国人的误会——修建了柏林墙后，东德人和西德人都习惯于把自己这边称为墙的这一边，把对方那边称为墙的那一边。当布洛赫学术交流完成之后，非常烦恼地想了又想，要不要回到东德。他那衔在嘴边的大烟斗，吱吱啦啦地响了又响，从黑夜到白昼，吱吱啦啦。

帮助他思考的，是越来越严酷的事实：东德政府在墙边埋了许多地雷，在墙上装了自动步枪，翻越柏林墙的东德百姓，鲜血越淌越多，天空里的太阳，从早到晚，都是夕阳。那时候冒死翻越柏林墙，成了东德百姓可歌可泣的壮举。有的人在卡车前面加了厚钢板，撞破围墙逃了过来，但身体已中了数不清的子弹，向西德的天空看了一眼就死去了。如果东德百姓像越狱一样逃出东德，他还有没有更重要的理由，像十几年前那样，再一次回到那里？

关于他的生平的文章，大都写着同样的一句话：1961年移居西德。更符合事实的，是他那一年被柏林墙挡在西德一边，然后再没有回去。也许中国人和以前的苏联人、现在的朝鲜人都不会理解，一个被东德政府批判的反动学者，怎么能在柏林墙修筑以前，允许他去西德访问呢？我猜想，那是因为日耳曼民族对于哲学，有着天然的偏爱和非凡的敬畏，远远超过了世界上任何一个民族，所以，那个专制政府对哲学家的打击不太严厉。尽管有犹太血统的布洛赫成了“修正主义”，还会允许他的哲学著作继续在东德出版，还会允许他去西德传播他的哲学观念。

我还猜想到事物的另一方面，要不是恰好在西德讲学，那一年已经76岁的他，不会步履艰难地离开东德，不会安安稳稳地活到92岁。更重要的是，专制政府用一种思想代替所有的思想，用一种自由代替所有的自由，这对于需要自由思想的哲学家来说，如同脑干死亡，只剩下由机器维持的心跳和呼吸。我买过一本《德国哲学家圆桌》，东西德统一几年后出版，收录了二战以后有影响的十多位德国哲学家，其中竟找不到一位东德学者。相比之下，布洛赫从美国回到东德，十多年后全身而退，实在是幸运之至。在西德，他修订再版的书有6部，写作出版的书有10部，几乎每年一部，并且质量很高，对这个世界和这个世界的青年学生有很大的影响。以至于在他担任教授的图宾根大学，有些学生强烈呼吁把这所大学的名字改为布洛赫大学，表示对他的崇高敬意。

在我看来——

他是世界上从事这门学问时间最长的学者——他13岁显露出哲学天赋，写了一部哲学手稿，然后辛勤写作到92岁，之间经历了很长很长的岁月。

他是那种很有个人风采的哲学家——对于现实的世界有深刻的洞察力，充满了冒险家的激情，；对于神秘的未来有丰富的想像力，充满了少年人的梦想。

他是把自己置身于朋友之中的一位朋友——他与朋友的交谊很深厚也很持久，有的保持了20年，有的保持了终生。年轻时候，“布洛赫身边尽是一些充满末世论情怀的画家、诗人和边缘知识分子”。

他还是一位保持了独创性的研究者——有人评价说：“这个世界上，大多数学者不过是在概括、总结、传播和复制，他们所依赖的正是像布洛赫这类能绽放出灿烂的精神之花的开创性人物。”

当然，让我更加注意的是对他的另一种评价，有人说他的早期代表作《乌托邦精神》，是具有表现主义风格和散文语境的哲学著作，还有人说他更多的写作“像迷宫、像色彩斑斓的多棱镜、像多声部的大合唱，充满了神秘、充满了魅力。”在20世纪初叶，本雅明还将布洛赫视为能与卡夫卡和布莱希特比肩的、将德语散文推向完美境地的作家。

这句话由本雅明说出，就有很高的可信度。本雅明是美学家、文艺批评家和哲学家，也是一位优秀的作家。在某个时代的欧洲，哲学家与文学家有着同样的精神方向，他们写哲学著作，也写文学作品。好多作家有优越的哲学思维，好多哲学家有优美的文学笔调。本雅明出版过《单向街道》，用超现实的方式追溯流逝的空间，唤醒那些无人问津的事物，他的文笔开阔与流畅，都达到一个高度。

布洛赫也出版过散文集，名叫《踪迹》。这本书采用了一种新寓言体，“对离奇的体验、短小的神话、传说以及日常生活琐事作出阐释”，试图通过文学呼唤人们走出压抑、单调、扭曲的世界。在这本书看来，世界的秘密是有踪迹可寻的，日常生活中的白日梦与幻想，已经把世界隐藏的秘密透露出来。

这本散文是他在45岁时出版的。

对于那样一个年纪，他身边的世界，还是有秘密的，但已经不多。

我想，如果他在90岁的时候，重写这部散文，可能完全是另一种写法——那时候的世界，已经没有一丝一毫的秘密了，只有千条万缕的踪迹，像清明时的河边的柳枝，吹拂在风中，轻轻摇摆。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自传与公传——1962（上）】：

岁月继续流动

岁月继续流动，来到1962年。

岁月流过每一年，搅起哗哗的水声。我想，如果没有我的回忆，把一些陈年往事打捞起来，在岸边晾晒成风景，我会把它忘记，人们会把它忘记。忘记了也没什么不好，那些风景太凛冽，容易被它擦伤。

这一年，我七岁还是八岁呢？

那时候我长得挺带人缘。邻居胡大婶有健忘症，对人特别亲切。她每隔几天看见我，都会走到我的身边，先是摇摇头说，这小子太瘦了，然后又拍拍我的脸，问我几岁了。我老老实实地回答，八岁了。她又问，虚岁还是周岁？我还是老老实实地回答，虚岁八岁了，周岁七岁了。她就夸我聪明，然后叹一口气，不再问什么。

很久以后我才清楚，中国人有两种计算年龄的方式，周岁和虚岁，分别归属于两种语言系统：一种是官方语言，一种是民间语言。它们有时候交叉，有时候排斥，有时候像不同的货币一样可以兑换，像不同的语种一样可以翻译。

关于年龄的问题，在《自传与公传》里始终干扰着我。我不喜欢官方语言，它们虚张声势又装腔作势。比如，在一个隆重的大会上做一个重要的报告，需要几个小时，读报告的人不能喝水，不能去厕所，听报告的人不能去厕所，不能打瞌睡。他们都显得很累。其实那长达几万字的官方报告，比以前的报告稍有新意的，不过是几句话或者几个词汇而已。我也不太喜欢民间语言，它们经常受到地域限制。比如计算年龄的虚岁方式，从人在娘胎里蠕动就开始算起，看起来也有道理，但中国民族太多，有的民族不这样计算。世界的民族更多，大多数民族也不这样计算。所以，为更多的民族考虑，在以后的《自传与公传》里，我的年龄都采用周岁方式，说得好听一些，是与世界接轨。

这一年，我七岁。

这一年，我做了一件错事。

快到春节了，还是我一个人在家里，翻着家里能找到的书，有图的和没有图的，都喜欢看。我已经认识了很多字，不认识的字可以跳过去不读，但那一句话的意思能搞明白，整段文字的意思能搞明白。

事情发生在一天下午。随便翻了一会儿书，觉得屋子里越来越冷，肚子里越来越饿，我想喝一些热水，那热水不仅让我暖和，还可以赶走我饿的感觉。我走到靠墙的八仙桌边，伸手去拿上面的暖瓶。

八仙桌，是东北民间语言里的一种称呼，按照官方语言叫办公桌。那种木头桌子和普通的办公桌一样大小，一样高低。在1949年以前，有那种桌子的人家，桌上中央摆放着供奉道家神仙的物品，文武财神或者八仙过海的神像，前边还有香炉碗里的三柱香火，袅袅升起。我想，这可能是八仙桌名字的来源之处。

民间语言一旦形成就比较固定。20世纪60年代，八仙桌上摆放神仙的地方，全都换上了毛主席的雕像，石膏的或者黄铜的，坐着的或者站立的，像神仙一样威风凛凛，不可侵犯。我在农村老家的一个亲戚，记得《封神榜》里两伙神仙打仗，开始前先问一句“你是哪路毛神”，就管那桌子叫毛神桌，但这个称呼没有流传出去，八仙桌还是叫八仙桌。

我走到靠墙的八仙桌前边，伸手去拿暖瓶。

我的个头不高，我的身材瘦小，我把暖瓶移到桌边，我的力气用尽了，我眼瞅着那暖瓶向我歪过来，我想扶也扶不住它。

一暖瓶的水，在地上摔成了碎片。

实际上，是镀了水银的玻璃瓶胆，在地上摔成碎片，在一个冬日的下午，好像有几百个小镜子，反射着强烈的阳光，刺痛我的眼睛。

暖瓶爆裂的一声巨响，把我吓住了。

这里还要再插几句，打断我的叙述。我读过的一些中文译本，经常影响到我的写作。比如博尔赫斯在小说里写一个人手中的玻璃杯落在地上，他不说玻璃杯在地上摔成了碎片，而是说“一杯水在地上摔成了碎片”。他写两个人打仗，一个人在另一个人的胸口挥舞刀子，他不说那把刀刺进那个人的胸膛，而是说“那把刀子突然变短了”。这种简短的智慧的叙述中，带着精彩的视觉描写，让我佩服得五体投地。还有一个例子，在电影剧本《魂断蓝桥》里，男人要去战场，女人到站台送行，忽然剧本另起一段，只用了一句话，“最后一节车厢开走了”，就把女人看着一列火车在视线里渐渐消失，以及消失了以后的痛苦心情都写了出来。几天前在饭店里喝酒，一位文学朋友说他的小说里叙述多了描写少了，我说，叙述和描写没有太多的区别，简单变化一下，叙述就成了描写。

比起官方语言和民间语言，我更喜欢文学语言，但只是表现力强的，不是表现力一般或者没有表现力的。这方面，我还觉得中国现代小说的语言历史太短，不够成熟。

二十多年前，中国流行几百字的微型小说，我只是偶尔看一看，也看了千八百篇，但只有一章还留着印象。一对父子去别人家里，刚巧在主人离开的时候暖瓶爆裂了。后来孩子问父亲，暖瓶不是我们打破的，怎么还要道歉呢，父亲回答说，如果说不是我们打破的，又有谁能相信呢。我读那一章微型小说，读到了中国人的悲剧性格和悲剧生活。

但是在我家里，那个暖瓶确实是我打破的，并且在1962的中国，生产军用产品的钱比生产民用百货的还多，商店里的柜台空空荡荡，家里一个多月买不到暖瓶，问题是我才七岁，还没有学会道歉。我还记得，被我打破的暖瓶，是我爹从八百公里外的首都北京带回来的，摔扁了的铁壳子上印着大红花、天安门和红通通的天空。摔扁了的图案歪歪扭扭，躺在地上，让我害怕。

我忘了冷，忘了饿，蹲在地上想了又想，我爹我妈回来怎么办呢？说是它自己掉下来摔破的，不行，那暖瓶没有腿和脚，怎么会自己走到八仙桌边上呢？说是被猫给撞到地上的，不行，我们家的猫因为偷工厂食堂的肉吃，早就被食堂的人打死了。那就说是老鼠给撞到地上的，我们家的老鼠很多，还是不行，老鼠太小撞不动那么大的东西。我越想越怕，说不说谎话都会挨一顿打。我二哥三哥都被我爹我妈打过，我听过他们大声哭叫。我三哥一挨打就认错，我二哥怎么打都不求饶。

那天下午我从家里逃跑时，天就快黑了。有轨电车咣当咣当地从身边开过去，再开回来的时候里面亮了灯。我爹我妈上班的橡胶厂，就建在日本人留下的一群碉堡里，那些碉堡窗口的灯亮了，像野兽的眼睛。那时候国家缺电，马路边上或者没有路灯，或者有了也不亮。我在外面流浪的夜里，留下最深的印象是那些灯光，别的没记住什么。我的胆子很小，不敢走到完全黑暗的地方去。

不知道过了多长时间，我大哥首先找到了我。他的眼力好，我冻得缩成一团也能看见。接着是我爹我妈跑过来，他们没有打我，把我紧紧抱在怀里，把他们的脸贴在我的脸上。那时候我的腿冻僵了，站不起来，被他们轮流抱着，回家了。

我这一生唯一的离家出走，让我知道，还是家里温暖。

春天的風很大

春天的風很大。呼呼的風一連吹了三天，天搖地動，鬼哭神號。用我媽的話說，冬天不愿意走，是被春天的大風刮走的。我媽的老家有一句話，說得更加形象：樹根不動，樹梢白搖。意思是不刮很大的大風，春天就不會來。

和1961年冬春交接時候的大風相比，許多人的生命顯得輕飄飄的，像一張紙，容易被大風刮走。那個春天，我的二舅媽不到四十歲，也被大風刮走了，不再回來。在中國民間，她是那種被稱作“能吃苦不能享福”的人，在農村怎樣吃苦都能熬過來，到城里不吃那么多苦，人的壽命也到頭了。那年清明過后，風停下來，人們再不用捂著胸口搖搖晃晃走路了，我家就搬到二舅家里，由我媽幫助照料他的孩子們，尤其是那個不足一歲的嬰兒。他生下來后體質太弱，經常生病，我媽特別用心照料他，還是沒有留住他弱小的生命。幾個月以后他離開人間，找他親愛的媽媽去了。

二舅長相英俊，個頭很高，話語不多。他是1953年來到鞍山的，在鋼鐵廠修建高爐。他有兩個磕過頭的干兄弟，一個姓王，一個姓于，都是和他一樣誠懇、熱情的人，在鋼鐵廠里成為骨干。二舅在退休前的很長一段時間，在車間里擔任支部書記。他又是那種做事情投入的人，當支部書記的時間一長，除了會讀黨的文件，別的都不會做了，比如抽煙，比如喝酒，比如下棋打撲克，還比如和人聊天交流感情，等等。他退休以后的日子特別寂寥，得了腦血栓病，在床上躺了幾年以后，病情加重，與世長辭。

除了那個早夭的嬰兒，二舅媽留下五個孩子，從十六歲到四歲，前面三個女孩，接著一個男孩，再接著還是一個女孩。

十六歲的是我大表姐，圓圓的面孔，黑黑的眼睛，溫和的表情，同樣的衣服穿在她身上，比穿在別的女孩子身上漂亮。她上班不久，和一個英俊又精明的人結婚，住在鐵路西邊的一個廂房里面，早晨的陽光從東邊進來，午后的陽光從西邊進來，日子過得還不錯。附近可能有一家處理中草藥的工廠，我去過大表姐夫家里很多次，有時在恰好的風向里，中草藥好聞的氣味慢慢飄來。不幸的是，大表姐和她的母親一樣，也在三十多歲時得病去世了。她的去世讓我感到人間的悲傷。

八歲的男孩是我表哥。

表哥是他家里唯一的男孩，但性格內向，從不驕傲。其中的一個原因，是我們家搬去時，他的尿床病還沒有治好。有一次我睡在他的床上，早晨醒來他上學去了，我一摸他睡覺的地方是干的，再一摸我睡覺的地方是濕的，原來尿床的禍首正是他的床，誰睡在那床上都會遺尿。這件事影響我的名譽，我沒有告訴別人，也沒有告訴我表哥，害得他繼續尿床，直到后來換了一張床，他的尿床病才正式結束，性格也變得開朗。

表哥結婚的那天天氣晴朗，陽光很好。表哥和漂亮又溫柔的表嫂站在一起，笑容滿面。后來，離中國不遠的日本富裕起來，忽然想起一件事情，把二戰以后留在中國的一大批孤兒，接回自己的國家過幸福生活。表嫂的母親回日本的時候，領走了浩浩蕩蕩的一大群人。表哥表嫂再回中國探親時，言談中把日本叫做日本國，對于那個贈給他們提供免費住房、家電、汽車和職業培訓的國家，顯露出喜歡和認同的感覺。

有一年，新的二舅媽來了。她相當年輕，只比大表姐大了幾歲，就做了大表姐的繼母。我們都覺得奇怪，她怎

么會愿意嫁給沒有錢又沒有地位、卻有大大小小一群孩子的二舅呢？我媽嘆了一口氣說，真可惜了，她不會生育，要不也不能嫁到這一窩一塊里來。我們才知道，在當時中國人的觀念里面，不能生育的女人位置很低，甚至比能夠生育的殘疾人還低。那不僅是可惜，還很可憐。

我們順著我媽的目光看過去，看到她性格直爽，辦事利落，特別勤懇。讓我們印象最深的，是二舅家和我們家那么多孩子，一個接著一個結婚了，在那么多婚禮場合，她只要站在那里，目光四處一望，就會發現有什么遺漏之處，然后悄悄過去處理好了，再回來站在那里。直到婚禮圓滿結束，她給自己的定位，好像一些國家和地區政府設立的不管部，專門管別人管不到的事情。她是不管部的部長，還兼所有的工作人員。

她在這個家庭服務了幾十年，尤其是二舅躺在床上生病的幾年，她精心照料的樣子讓人感動。二舅去世以后，她一個人生活，時光一點點流逝，來看她的人越來越少。我們就想到，在童話故事和民間傳說里，中國和外國的繼母形象大都可憎，其中也包括安徒生的作品。這樣描繪繼母形象，有失人類的寬容，有失人類的厚道，讓情愿或不情愿地處于這個位置上的女人，心有酸楚。

二舅家的二表姐、三表姐，還有比我小了兩歲的表妹，在她們平淡或不平淡的日子，以她們堅強或不堅強的心態，慢慢長大，慢慢變老。她們的有些故事，留待以后再說，現在得省下篇幅，說說二舅家的房子。

春天到來的時候，我們家搬到住樓房的二舅家里。
比起我家低矮的工人簡易住房，二舅家的樓房像是天堂。
二舅家住的也是工人住宅，但那套住宅包括有自來水和煤氣的廚房，有手動抽水的廁所，寒冷的冬天還供應暖氣。陽光從窗子照進來，讓我的眼睛瞇起來，靠著床上暖洋洋的被褥想要睡覺。

后來我才知道，那是鞍山建設的第三批工人住宅。第一批是在中華民國時候的20世紀初，開礦冶鐵的日本人建的，大部分是單體住宅，分給日本工人的住宅是180平方米，分給中國工人的減了一半，90平方米。第二批是在滿洲帝國時候的40年代，擴大投資的日本資本家建的，大部分是二三層小樓，分到日本和中國工人的面積，比第一批小了一點，還是相當寬敞。前邊兩批用的都是日本圖紙，日式風格。

到了中華人民共和國，20世紀50年代初期，開始修建第三批工人住宅，用的是蘇聯人設計的圖紙，一律是斜尖屋頂的三四層紅磚樓房，蘇俄風格。我二舅來鞍山比較早，趕上了鋼鐵廠分配的那批住房。分給每戶的是小型的三室住宅，60平方米左右。那批房子的產權是鋼鐵廠的，每平方米每個月只收一角錢的房租，二舅嫌每月交6元左右的房租太貴，主動把三室中的一室退回給廠里。后來，他的子女不斷長大，再想要回上交的那一間屋子，已經來不及了。
那些年里，中國對鋼鐵的需要不斷升級，鋼鐵廠的工人不斷增加，只能蓋一些簡便的住宅，就是一趟一趟的紅磚

房，沒有自來水、煤氣、廁所，并且不論多少平方米，把人塞進去就可以了。那應該算是鞍山的第四批住宅，建筑于50年代中期到六十年代中期，中國人自己設計，中國風格。以后房子缺的更多，那樣的簡易住宅也不建了，鞍山的許多工人家庭，老少三代十幾口人，擠在不足十平方米的屋子里，痛苦不堪。

我就出生在那樣的簡易住宅里，搬過一次家還是那樣的簡易住宅。現在搬到二舅家里，感到一切都很新奇。

搬到二舅家里那天，熱熱鬧鬧的兩家人聚在一起，要說的話很多。他們在說話的時候，看見我每隔幾分鐘就去一次廁所，聽見一次次響起沖水的聲音，還以為我的肚子在鬧毛病。

他們都弄錯了。我的肚子很好，只是腦子好奇，想弄清楚那些流了又流的水，為什么我只拉動一根繩子，它們就嘩啦嘩啦地流出來。

上学的小儿郎

阳春四月，下了几天蒙蒙细雨，这里那里的野花都开了，没有一棵树的枝上不长出绿叶。二舅家住在一楼，窗子外面的空地上，热热闹闹的来了五个人，在抬来的长条桌子前坐下来。五个人都是女的，留着一样的短发，只是年龄不同。那时候是1962年，人与人之间不允许有差别。她们不仅仅留着一样的短发，衣服的样式和颜色也一模一样。

左边的那个二十多岁，像个女教师模样。她把铁皮喇叭放在嘴边，用脆亮亮的声音，轮番喊着两句话：

“北长甸小学，开始招生了！”“想上学的，到这里报名！”过了一会儿，那张桌子前面站满了报名的人。按中国的规定，小孩子到了八岁，可以到小学读书，但很多人家的孩子都等到九岁上学，为的是大了那么一岁，长得高一些，壮一些，到学校不受别人欺负。

那一年表哥九岁，很顺利的报了名，然后到桌子的另一端接受入学考试。那考试分为两方面：先回答几个问题，比如你叫什么名字，你爸在哪里上班，你喜不喜欢上学，然后看你知不知道数字的顺序，只要能从一数到一百，就算合格了。

这样的考试非常简单，很多孩子都顺利通过，但排在我表哥前面的两个孩子，在考到数字的时候卡住了。一个红脸蛋的小女孩，数到六十多个数字，就再也接不下去，脸蛋憋得更红，眼泪哗哗流淌。老师赶紧哄她别哭，回家先背下来，明天再来报名，只要能背下来，一定让你上学。另外一个孩子口齿伶俐，声音洪亮，数得特别快也特别流畅，但是数到四十九的时候，接下来就回到二十，再数到四十九了，接下来还是二十。他数了一遍又一遍，大约数了四五遍，总是数不到五十和五十以上，把旁边的人都逗乐了，一位老师弯下腰去，说她的肚子笑疼了。

表哥排在最后，很顺利地数到一百，老师点点头，夸他聪明。忽然我明白了，表哥这几天像唱歌一样唱着那些数字，原来是为了把它们背下来。

这时候她们一边整理报名的名单，一边等待可能来报名的孩子。

一位老师说，今年报名的孩子比去年少，去年学校的名额早就满了，还有一些孩子没报上名呢。

旁边一位老师说，今年国家调整政策，工厂减了很多人，这张报纸说的，是精简下放。

还有一位老师接着说，她住的地方，几乎有一半邻居都搬回农村去了，所以报名的孩子就少。

过了一会儿还没有人来报名，没有什么热闹可以看了，表哥拉了我一下，想回家去看小人书。我把表哥的手推到旁边，然后站到老师的面前，一个字一个字地说：

“我，七，岁，我，认，识，字，我，要，上，学。”那些老师忽然来了精神，每个人都在纸上写了几个字，看我会不会读。那些简单的字，我虽然不会写，读的却很容易，但她们不会考我写字的，因为当时还有进城不久的孩子，上学时一个字也不认识呢。有位老师想了想，拿出她刚刚看过的报纸，指着其中一段文字说，你试试看，这一段能不能读下来？

那一段有五六句话，每句话都很长。我只读错了一个字。

那些老师嘴角向上，互相看了一眼，显然都很满意。认识这么多字，直接读二三年级或者四年级都可以了。类似的事情，在我1979年读大学中文系的时候，又发生了一次。那时我已经在社会上漂流了七年之久，读过很多很多的书。学校的教材发下来了，马列哲学、逻辑学、心理学等几部教材，我只翻了翻目录，看了看前言，一扬手扔到窗外去了。不谦虚地说，我可以不必经过本科四年的学习，直接留在大学里担任那些学科的教师，还未必比他们差。

但是在1962年的春天，小学报名招生的时候，她们还要像考别的孩子那样考我，从一数到一百。这我可没有把握，我可能会数出来，可能会数不出来。怎么办呢，我又不能说我不会。

我不知道为什么，当时灵机一动，说了这一辈子的第一句谎话：我不但能数到一百，还能数到一千。五位老师就是一愣，五张嘴几乎同时在说，你数吧。我抬起头看着她们，越来越快地数了十个数字：一百、二百、三百、四百、五百六百、七百八百九百、一千。

她们笑了。她们知道，我上学已经没有问题，会是一个优秀的学生。

真的没有问题么？答案只有天知道。

几个月后开学了。开学一个多月，班主任老师找到我妈，和我妈商量能不能让我退学，明年再上学。

老师说，董学仁各科学习很好，遵守学校纪律，尊敬校长老师，和同学之间从不打仗。

我妈看了我一眼，问：为什么要退学呢？老师也看了我一眼，还摸了一下我的头发，表示亲切。

董学仁很聪明，有些课程不学都会，但年龄小了一岁，上学还不太适合。比如说吧，别的孩子都端端正正坐着，按要求把手背在身后，董学仁的手不会背在后面。别的孩子上课时候上厕所都会请假，不让去就不去，董学仁上厕所不会请假，跑出去再回来时也不敲门，在黑板前面站了半天，找不着自己的座位。还有一次，他上厕所回来带回一只蚂蚱，在黑板面前一松手跑了。那一节课全班同学都跟着董学仁去捉那只蚂蚱，老师没办法讲课了。

我妈没说什么，领我离开学校。

我的第一次上学经历，就这样地结束了，很不光彩。

过了许多年之后，我才知道，那也无所谓光彩不光彩。其实是我上错了学校，或者生错了国家——在1962年，欧美国家孩子上小学的年龄是四五岁，苏联孩子上小学的年龄是七八岁，中国照搬苏联的教育体系，把上学的年龄也规定的很晚。我如果生在欧美国家，年龄就不算小了。还有，欧美国家的孩子可以不用请假就去厕所，回来以后，愿意坐在哪里就坐在哪里。如果有人把一只蚂蚱带进教室，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件。当然，他们根本不会要求那么小的孩子端端正正坐着，把双手背在身后，那不利于儿童的身体发育，只有专制体系的国家出于一整套的政治需求，才会那样安排儿童的坐姿。这样看来，我真是没什么不光彩的，不过是上错了学校，或者生错了国家。

美国有人在中学里的一个班级做了实验，要求学生像专制体系国家的学生一样，端端正正，手背身后，并且要求实验者穿统一服装，个人的一切都要服从集体。结果，没用太长时间就导致了学生性格的法西斯化，并且难以控制。美国人在震惊之后，根据真实故事拍了一部电视剧。德国人也震惊了，回头审视当年的纳粹式教育，心有余悸，拍出一部相同故事的电影，叫做《浪潮》，在世界上引起强烈的反响。我在网上看了那部电影，身上禁不住发冷，思维快要停止了，但是在完全停止之前，还是想到了一点，中国文革时期的红卫兵，是不是那样培养出来的呢？

据说在1962年，南方有一位小学老教师，教小学生的唱歌课。他想到一部中国老电影的插曲：“小呀么小儿郎，背起那书包上学堂，不怕那太阳晒，不怕那风雨狂，只怕那先生骂我懒哪，没有那学问无脸见爹娘。”他觉得那首歌的调子很好，但歌词不行了。新的政党领导新的政府，正在提倡一种新的文化。他就把歌词改成：“小呀么小儿郎，背起那书包上课堂，不怕那太阳晒，不怕那风雨狂，只怕那政府骂我懒哪，没有那学问无脸见我党。”他把那歌词拿给校长看，被校长骂了个狗血喷头。

一座山的危险

现在想来，我在1962年第一次读小学时，眼睛就近视了，可能还很严重。那时我和表哥坐在同一张书桌后面，但我从厕所跑回教室，瞪着眼睛看了好大一阵子，没看见表哥坐在哪里，当然就找不到座位了。后来不久，我和表哥去登山，有一件事情再次表明我的视力不好。他在登山的一路上捡起好多我看不到的东西，比如连在一起的三颗机枪子弹，虽然生了很厚的铜锈，也可以和邻居小孩换两本小人书看。而我只看见树丛和石缝里的死人骨头，白色的，黄色的，带一些黑斑的，都很让人害怕。

那座山的形状，从哪个方向看都像是一个尖顶草帽，孤零零地坐落在鞍山市区的中心。其实它的东面有很多山，是从长白山山脉伸过来的，伸过来之后忽然有一个灿烂的开放，被人们叫做千朵莲花山。那千朵莲花山后来叫千山，只是离它比较远，显得它非常孤单。它的西面就是大平原了，是辽河、太子河、浑河三河的下游冲积平原，晴天雾天都看不到边际。

在一片宽阔地带，有那样一座孤立突兀的、不大不小的山，在有些人看来会增加一些军事上的意义。比如在清朝时候，我居住的城市还是一片荒野，有熊和野狼甚至还有老虎出没，荒野间的很多事物还没有命名，那座山就有了名字：瞭高山。那时的人们，想必会在山顶修建军事哨所，观察四面八方的敌情。到了晚清时候，那座山又改名为镇守山，从字面意思来看，它的军事意义更加重要。我不熟悉那段历史，不知道发生过什么样的战争，是否有人在那座山上丢掉性命，然后变成冤魂游荡，找不到回家的路。

那座山，也许是命中注定，还要被人用各种不同的名字称呼着，被人赋予与自己有关或无关的意义。1924年，不管那座山是否同意，它的名字又改变了。那时候，满州铁路从它不远的地方经过，掌管铁路和冶炼钢铁的日本人将它列入市街计划，开始在山上大批栽树，还在它的东坡上修建一座供奉天照大神的神社，寄放那些死在中国的日本人骨灰，收留那些游荡在中国的日本孤魂，于是，它的名字被改为神社山。

很快到了1946年，那座山又一次改了名字，叫钟灵山。那时候日本军人扔下他们的武器，日本商人扔下他们的工厂，狼狈不堪地撤退回国。溥仪经营了十多年的满洲帝国突然倒台，东北又一次成为中国的疆土。我能猜想得到，接收鞍山市的那些中国人，看到那座矗立在市中心的山，一片青葱，一片青翠，满心都是欢喜。他们要为它打造一个美丽的名字，于是，中国少了一座与死亡有关的神社山，多了一座与生命有关的钟灵山。

钟灵山，很好听的一个名字。它生存的时间更短，只有三年。

在那三年里，中国的两个党派率领自己的军队惨烈厮杀，一方是中国国民革命军，一方是中国人民解放军，不管是国民还是人民，一旦遇到那样的战争，只能是毫不吝惜生命，像赌场上的人毫不吝惜钱财。1948年2月，那座

山上有过激烈的战斗，各种兵器一齐开火，把寒冷的冬季打成了火热的夏季。

在我年轻的时候，以为我居住的那个城市真是奇怪，几乎所有的路、所有的街，名字都与那场内战和以后的政治有关，比如解放路、胜利路、建国路、前进路，比如爱国街、真理街、正义街、荣誉街，等等。后来我去过的城市多了，才知道那是1949年以后的普遍现象，胜利的一方单独获得了国家的管理权，雄心勃勃地为原有的事物重新命名。很多城市里街道的命名，都用来表扬他们的功绩，甚至还扩展到一些小学、一些商店、一些影剧院。

钟灵山的名字是失败的那个党派起的，不能再用了，改名为烈士山。这个名字的意义，是永远纪念胜利的党派在那场战争中牺牲的烈士。但在鞍山的一些老年人看来，很像是把以前日本人的神社山翻译成了一个中国名字。他们过了一些年之后，习惯了把胜利的一方叫我军，把失败的一方叫敌人，还能模模糊糊地想起，当年我军死的人是烈士，运出去安葬在郊外的烈士陵园。死去的敌人在烈士山就地埋了，埋得很浅，没立墓碑。

我在与表哥一起攀登那座山之前，和一些小伙伴们去过那里，但没有去过山顶。一次是听说南山坡上有一个老太太上吊死了，我们都跑过去看，离得很远就被大人拦住了，没有看见什么。听大人说那片山坡够邪的，隔三岔五就有人上吊寻死。我们还去过山的东边，东边是一条有房子那么深的水沟，流淌着发黑的污水，水边的斜坡上经常有被扔掉的死去的孩子，有的本来是用布包着的，被狗撕开了，咬破了，真可怜。

表哥最后拉了我一把，让我也登上山顶。

那时候的山顶还立着一个水泥碉堡，有三四层楼高，北边的外墙被炮弹炸了一个洞，或者是炸药包炸的，不影响整个碉堡的坚固。表哥和我进到碉堡里面去看，有几间屋子大，一个楼梯贴着墙盘绕上去，通向一个被铁板封死的洞口。我们推了又推，推不动，没法站到碉堡的最高处观看城市的全景。从窗口小心地伸出头，看见山下有一队排列整齐的小学生，像一队排列整齐的小蚂蚁。

下山的那条路，我们选择了北坡，那条路是人们上山常走的路，经过数不尽的脚底踩踏和磨砺，那条从碉堡向西走一点再直通山下的土路，没有大的石块，很光滑也很干净。路的两边都是槐树，又高又大，在那个中午撒下绿色的阴凉。

走着走着，我就有了跑下山去的想法。回头看看表哥，还是不紧不慢地跟在我后面。你八岁。我六岁，上山没有你上的快，下山你可追不上我。这样一想，我的脚步加快了。这时从我的后边响起一个男孩子的喊声：快让开，快让开，大汽车来了。接着一个比我个头还矮的孩子跑过来，从我的身边冲了过去。我也顾不上表哥了，一心想着前面的孩子，很快就追上他，跑到他的前面。

那时候的感觉真好，跑得那样快，几乎要飞起来了，身体一点阻力都没有，还带着自己向前飞跑，想停都停不下。

我这辈子只那样开心地跑了一次。那种感觉不会再有。

用飞翔的速度跑了一次也就够了。

一棵棵大树带着呼呼的响声，从我身边掠过。

我已经没有力量控制自己的速度，没有办法让自己停下来。紧急之中我有意偏了一点方向，奔向一棵细一些的树干，伸开双臂把它抱住。我的想法很对，但我的力气不够，强大的惯性把我从槐树那里甩回路上，一头栽倒，沿着山坡滑下去了。

醒来的时候，我的脸上包满了纱布，只给一只眼睛留了条小缝。为我的脸缝补伤口的人，很像两年前为我在后脑勺上缝补伤口的那位医生。他正在对我妈说我很幸运，前些天有个孩子在烈士山摔死了。他说：再往这边偏一点伤到太阳穴可能致死，再往那边偏一点伤到眼睛可能失明，现在看，没有太大危险了，你就放心吧。

事后我才知道，那天在山顶碉堡看见的小蚂蚁一样的小学生，是比表哥还大的高年级同学。班主任老师带领他们到烈士山接受革命教育，意外地见我从山坡栽了下来，她和那些高年级小学生，还有我的表哥，一起抬着我跑到医院。没有她和他们，我可能会流很多很多的血，可能会成为那座烈士山上新增加的一名烈士，或者是那座烈士山上新增加的一个冤魂，只是年岁小了点，让人更加心痛。

其实只是一笑

十几年前/一个人对我笑了一笑/我当时不懂得什么/只觉得他笑的很好那个人后来不知怎么样了/只是他那一笑还在/我不但忘不了他/还觉得他越久越可爱我借他做了许多情诗/我替他想出种种境地/有的人读了伤心/有的人读了欢喜欢喜也罢，伤心也罢/其实只是那一笑/我也许不会再见着那笑的人/但我很感谢他笑的真好

这首诗叫《一笑》，胡适写的，收在他三十岁（1920年）出版的《尝试集》里。相对于过去的文言文而言，《一笑》是刚刚创造的白话诗；相对于过去的旧体诗集而言，《尝试集》是第一部中国新诗的结集。换句话说，现在的大地上到处有人的踪迹，当初在伊甸园只有亚当自己。

我现在回想，读到这首诗是1982年，那时中国兴起了一种朦胧诗，一部分青年人读得懂，其他人全都读不懂。真正的问题出自哪里？出自前面几十年，中国的文学里都是大话、假话、空话，唱的是无中生有的颂歌，完全消失了人性的感知、人品的语言、人格的写作。如果胡适的《一笑》发表在那个年代，文字再浅显，也会被人攻击——里面只有少年对一位陌生人（应该是位陌生女子，先前的中国文字里，“他”可以指女子）的轻淡笑容的反应，没有歌颂党和祖国、歌颂革命和事业的字眼，怎么让人看得懂呢？

那一年，我还是大学中文系学生，写了一篇论文《现代主义文学在中国新诗开创期》，从胡适、鲁迅等人的作品入手，描述在五四运动时代出现的新诗，怎样以象征主义风格开始，显露出清晰的现代主义倾向。那篇论文在北京的期刊杂志转悠了一年多，推荐它的马良春又把它寄回我的学校，说各杂志的编辑们都觉得好，但在中国发表还是太早了。马良春当时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作，担任文学研究所的所长。我们在大连见过一面，我很感谢他忘年的情谊。

那时我最大的感慨，不是我的几篇论文无处发表，是感慨胡适已经去世，我无法读他的研究生，也无法继续他所做的事情，并且，也无法继续我想做的更多的事情。我很郁闷。

胡适早已在1962年2月14日去世。

算起来，那一天是西方的情人节。如果胡适不是到了七十二岁的年纪，应该和他钟爱的女性在一起。胡适在他的的生命里，对长辈包办的旧式婚姻始终承担义务，又对别的女性充满了衷心的爱慕。他洋溢着特别睿智的绅士风度，肯定会成为女士们终身追求和崇拜的偶像。这样一来，就有聪慧美丽的女性对他不离不弃，爱他爱得大度，爱他爱得彻骨，为他空候一生。遗憾的是，那时他是台北中央研究院的院长，那一天要为新院士举行欢迎酒会，他没有留在情人身边，更加遗憾的是，那一天酒会结束时，他的心脏病猝然发难，把他的一生都给结束了。

由于他死得突然，他的墓志铭是一位学者撰写的：

这是胡适先生的墓，生於中华民国纪元前二十一年，卒於中华民国五十一年。这个为学术和文化的进步，为思想和言论的自由，为民族的尊荣，为人类的幸福而苦心焦思，敝精劳神以致身死的人，现在在这里安息了！我们相信形骸终要化灭，陵谷也会变易，但现在墓中这位哲人所给予世界的光明，将永远存在。

我不想赞同用墓志铭来评价胡适的方法。一千个读者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一千个读者可能有几十个胡适。

我也不想完全赞同墓志铭上对胡适的评价。其中用中华民国纪元前和纪元后的方式，因为不与世界通用，实际上局限了胡适的意义。此外，说他给予世界的光明将永远存在，也不会符合未来的事实。胡适自己的想法呢，当然不会是这样。他从杜威的实用主义哲学出发，从詹姆士的实在论哲学思想出发，注意到事物在时间意义上的变化。“古时的天经地义现在变成废话了”，他说。他甚至还会同意这样的观点：任何一种思想，包括他胡适的思想，也包括董学仁的思想，如果现在还是天经地义，未来也会变成废话。

但在我看来，胡适的有些名言，已经接近了事物的真相，给世人留下长久的惊醒，随意挑一句，就可以用做他的墓志铭。

比如：历史不是一个任人打扮的小姑娘。

比如：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认真的做事，严肃的做人。

比如：多谈些问题，少谈些主义。

比如：宽容比自由更重要。

比如：科学的根本精神在于求真理。

比如：岂不爱自由？此意无人晓：情愿不自由，也是自由了。

比如：不做言之无物的文字，不做无病呻吟的文字。

我在回忆1960年时，写了一篇关于雷震的文字《要自由主义，不要自由》，其中用了很大力气，描述了胡适一生坚持的自由主义。尽管它非常重要，这里也不再重复。现在我回忆的琴弦上弹拨着1962年的往事，之所以再一次想到胡适，是因为这几天我看到很多文章，都在纪念中国的五四运动九十周年。中国人有个不好的习惯，胡适也指出过，就是愿意在数目字上做文章，比如今年是某某某事物的多少周年，又是某某某事物的多少周年，还是某某某事物的多少周年。实际上那种故作热情的纪念，只是表明了平时的日子，他们已经把那些事物遗忘。

五四运动源自一场新文化运动。胡适是新文化运动的领袖，但是掌握不了运动的发展方向，为此他难免耿耿于怀。比如，五四运动造成北京大学在几年里人心浮动，无法回到正常的教学秩序，他感觉到有些不对，开始认真思考学生运动与重大国事的关系。

他的目光从历史看过来，“汉末的太学生，宋代的太学生，明末的结社，戊戌政变以前的公车上书，辛亥以前的留学生革命党，俄国从前的革命党，德国革命前学生运动，印度和朝鲜现在的独立运动”，都是因为“在变态的社会国家里面，政府太卑劣腐败了”，所以青年学生被迫投入干预政治的运动。但他觉得那只是一种非常时期的救急方式，长期搞罢课和游行示威，对于教育救国，对于学生发展，都是极大的损失。他甚至觉得真正有效的学生运动应该在课堂里、自修室里、操场上、课余时间里进行，而不是到社会演讲那些诸如“同胞快醒，国要亡了”、“杀卖国贼”、“爱国是人生的义务”的空话。

几十年之后，那场运动继续发展，并完全失去控制，把一个民族拉出了泥坑，再推入火坑。此时的胡适，在中国的海峡两岸都受到批判，成为全中国意识形态在很长年代里难得的一次同一。胡适还在遗憾那场受到“历史性的政治干扰”由文化运动转变成的政治运动：

那时候我朋友陈独秀（新文化运动的另一领袖）在《新青年》上发表文章拥护“德先生”和“赛”先生（指科学和民主），我表示过这样的话，把这个抽象名词人格化，最容易错误的，容易人格化，容易人格化，也就容易偶像化，偶像化了，便会盲目崇拜.....当时我朋友陈独秀只认得两个名词，不知道科学是一个方法，民主是一种生

活习惯，是一种生活方式。

这才是胡适。清醒又无奈的学者。

因此，他的墓志铭，可以用蒋介石为他去世题写的挽联：新文化中旧道德的楷模，旧伦理中新思想的师表。

或者因为他的墓碑很大，能容纳更多的文字，还可以题写他青年时代的诗歌《一笑》做墓志铭。那首诗中，含意朦胧、给人遐想、转瞬即逝又不断再生的“其实只是一笑”，很像他本人留给这世界的影像，很像他本人留给这世界的影响。

与水融为一体

泡在一池温暖清澈的矿泉水里，我感觉到我像水一样接近于透明，什么也不愿意想，什么也不愿意做。忽然对面墙上的电视哇哇哇地响了起来，打断了在这个春天的午后的我，与水融为一体的愿望。

我不愿看电视的一个原因，是我在电视台工作了很多年，知道电视是怎样做出来的，就像餐厅里的厨师，知道饭菜是怎样做出来的，还知道那些恶劣的饭菜，是怎样做出来的。现在，我面前的电视，正在播放一部恶劣的电视节目，一个孩子在医院里截掉一条腿，同时截掉了他成为舞蹈家的梦想，但更加残酷地是，人们还在鼓励他用剩下的一条腿跳舞，并且对他说：人类没有战胜不了的困难。

人类没有战胜不了的困难，不过是一种狂妄自大的错觉，一种误导大众的观念。在这个地球上，人类的狂妄自大，曾经造成、正在造成、还要造成相当恶劣的影响。

这让我想起了罗布泊。如果说中国西部高原上有一双清澈明亮的眼睛，其中的一只是青海湖，另一只就是罗布泊。但是在1962年，在我们炫耀和实施“与天斗其乐无穷，与地斗其乐无穷”的年代，那只眼睛瞎了，永远地瞎了。

它存在了200万年之久，地质运动造成的最大面积是2万平方公里，有了人类活动后的最大面积是5千平方公里。在中国上山砍树大炼钢铁的1958年，地图上标定的面积还有2570平方公里。

它曾经有过许多名称，比如一些很美的名称，蒲昌海、牢兰海、孔雀海。而罗布泊是元代以后的名字，占领了那里的蒙古人把它叫做“罗布淖尔”，意思是“多水汇入之湖”。从地理位置上看，它位于塔里木盆地的最低处，是塔里木盆地的积水中心，吸纳来自天山、昆仑山、阿尔金山的诸多河流，比如塔里木河、孔雀河、车儿臣河、米兰河。流进那罗布泊的，还有来自祁连山冰川融水的勒河。这真让我惊讶，有这么多河流涌入它的怀抱，它怎么还会干涸？

几千年前，中国人开拓了通向西方贸易的丝绸之路，用丝、绸、绫、缎、绢等丝织品交换西方的物品。他们的商旅离开中国腹地一路西行，连续多日跨过荒芜地带，忽然就看见了罗布泊的美丽，那里烟波浩淼，绿林环绕，水草丰美，牛马成群，是一片巨大的生命绿洲。然后，他们走进罗布泊西面的楼兰古国，在市街上看见令人销魂的美女，在佛塔上看见鲜艳精美的彩绘，在壁画上看见长着翅膀的飞天。他们看着看着，眼睛就湿润了，感到人生的短促和迷茫。

我看到的一份文字说，公元四世纪的时候，西域三十六国之一的楼兰曾经颁布法令限制用水。可能像那份文字的猜测，楼兰人遇到了湖面萎缩的困境。也可能像另外的猜测，楼兰人产生了节约用水的意识。但那古国楼兰，恰好在那个世纪神秘消亡，楼兰为什么限制用水，楼兰又为什么突然死去，没有谁说得清楚。

关键是人类与自然的关系。

中国有一句老话说：一个和尚挑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没水吃。如果不是环保主义者，一定会理解为和尚多了就会变得互相依靠、推诿和懒惰。如果是坚定的环保主义者，可能看出其中更深的意义：人类数量的增加，导致用水数量的增加，必然造成用水拮据；人类活动的恶化，导致自然环境的恶化，必然造成水源枯竭。

我想起人类择水而居的初始，因为没有打井的技术，只能在河流和湖泊旁边安营扎寨。时间久了，人数多了，水的资源显得不足，他们就迁徙到水源充足的地方。那时候人类与自然的关系是顺畅和谐的，大自然是这座星球的主人，人类不是。不幸的是在那几千年里，人类能力的不断提高，逐步产生了索取自然、凌驾自然、征服自然、主宰自然的欲望。一旦人类把自己当作这座星球的主人，危险就诞生了。他们的许多行为，看起来顺理成章，实际上呢，有悖于自然法则，比如欧洲对羊毛的需要，毁掉了大片的森林，后悔已经来不及了。

更糟糕的行为，还在于一些国家在政策上的巨大失误，造成永远无法挽回的恶果。比如1950年代的中国，调动了几千万人大炼钢铁，砍光了很多山上的树木，然后是遏制不住的水土流失，让地球在许多万年生成的美好自然毁于一旦。中国唐代诗人杜甫在他的一首诗歌里，写到了让人痛心的“国破山河在”，这下可好，变成了更让人痛心的“国在山河破”，我们已经没有完整的山河，可以留给后代子孙。

我们有多少理由改变大自然呢？那些年里大搞水利工程，中国修建了据说占了世界一半以上的水库，有那个必要吗？它们的效果究竟如何？

前面说到罗布泊，这里就以流入罗布泊的塔里木河为例。它是中国第一大内陆河，世界第二大内陆河。关于这条河，我读到这样一段描述：

“塔里木河两岸人口激增，水的需求也跟着增加。扩大后的耕地要用水，开采矿藏需要水，水从哪里来？人们

拼命向塔里木河要水。几十年间塔里木河流域修筑水库130多座，任意掘堤修引水口138处，建抽水泵站400多处，有的泵站一天就要抽水1万多立方米。盲目增加耕地用水、盲目修建水库截水、盲目掘堤引水、盲目建泵站抽水，四盲像个巨大的吸水鬼，终于将塔里木河抽干了，使塔里木河的长度由60年代的1321公里急剧萎缩到现在的不足1000公里，320公里的河道干涸，以致沿岸5万多亩耕地受到威胁。断了水的罗布泊成了一个死湖、干湖。罗布泊干涸后，周边生态环境马上发生变化，草本植物全部枯死，防沙卫士胡杨树成片死亡，沙漠以每年3米至5米的速度向湖中推进。罗布泊很快与广阔无垠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浑然一体。”中国人对大自然的冷漠，在这里又一次显露出来：罗布泊完全消失的年代，一般都以为是在20世纪70年代，但是据2008年底最新的科学考察确定，它在1958年还有数千平方公里的浩大水面，到了1962年就完全干涸。那么重要的一个湖泊，在它消失了38年之后才确定了它的消失时间，在这38年里面，我们都在忙些什么？还有，如果没有美国人在1962年拍摄的卫星图片显示罗布泊已经干涸，我们断定它消失时间的依据会是什么？

1962年，美国海洋生物学家雷切尔·卡森写了一本《寂静的春天》，以女性作家特有的生动笔触,详尽细致地讲述了以DDT为代表的杀虫剂的广泛使用,给我们的环境所造成的巨大的、难以逆转的危害。正是这个最终指向人类自身的潜在而又深远的威胁,让公众突然意识到环境问题十分严重,从而引发了全世界环境保护事业的开始。

与之遥相呼应的是，通过中国罗布泊突然消失的实例，大自然给了人类一个明确的警告：向大自然的任何一次索取，都是一笔注定要尝还的债务；战胜大自然的任何一次成果，在长远的意义上都可能是失败。如果我们还要犯自食其果的错误，与罗布泊相似的青海湖也会消失。

这样看来，在人类与自然的关系史上，1962年真是非常重要的一年。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2（下）】：

随风吹向四方

我小时候，算命先生走街串巷，喜欢用他自己编的顺口溜，形容那些找他算命的人。有算命先生遇到一位老实本分、良心尚存的乡村干部，用了几句话形容他的命运：房前一堆灰，来风四下吹，好事没少做，坏话一大堆。后来大搞阶级斗争的时候，那个算命先生被抓起来了。

我看过他说的那种灰，是农村常见的草木灰。农户人家都用柴禾烧炕做饭，整整一个冬天的草木灰堆在院子外面，留作春天的肥料。它们被路过的风刮起来，在空中没有方向地游荡，有时向东，有时向西，有时向南，有时向北。

1962年的中国民间，全国范围的大饥荒渐渐缓解，但是据2005年解密的官方内部档案，1962年全国各地区仍然有751.8万多人因饥饿及非正常死亡，其中城市有107.8万多人。据我的猜测，还有很多人的水分被持续几年的大饥荒烧干了，轻飘飘的，像草木灰一样被风扬起。于是那一年的中国人，忽然就有了一种强烈的冲动，他们要逃出困境，他们要突破国门，有的向东逃亡香港，还有的向西，逃亡到苏联。

香港面积不大，一千平方公里，大约是中国版图的万分之一，19世纪租借给英国做了殖民地。那里生活的大部分是华人，他们喜欢在江边散步，看见上游漂来一具具骨瘦如柴的尸体，知道大陆上发生了严重饥荒，就把大陆出口给香港的粮食和鸡蛋，寄一些回来，让大陆的亲友度过饥荒。这样一来，大陆百姓才明白那边的生活过得不错，不像报纸上宣传的人间地狱，像人间天堂。

那一年春天，一艘由广东偷渡到香港的渔船在风浪中沉没，船上有一家六口，幸好被香港渔民救起，几天后被警方遣返大陆。这件事引起香港中文报纸的批评，认为如此处理不够人道。1962年4月7日的一份报纸，有标题《六逃亡者不获人道待遇竟被解回大陆》，香港政府急忙出来解释，遣返偷渡客时不能只考虑人道立场，还要考虑经济及现实问题，比如有没有足够的社区、医疗设施，容纳突然大量增加的外来人口。那一场争论还没有结束，忽然之间，成千上万的大陆百姓像潮水一样涌进来，几乎把香港淹没了。那些逃亡者以广东人为主，其中有1962年精简下来的大批城镇职工，不愿再回到忍饥挨饿的乡下，还有十多个省份的难民，扶老携幼，拉帮结伙，浩浩荡荡。

逃港风波开始的时候，中国大陆并不急着加强边防戒备，也不急着接受遣返人员，百姓太多了，饿死几千万也没见怎样减少，跑出去几十万又算得了什么？后来国际压力增大了，才收回由乡镇政府发放出境证件的方式，在火车和汽车上堵截收容逃港民众，又出动一万名军警把积聚在边界的十万难民遣返原籍，最后还通过外交渠道向英国方面表示感激，“中国关心不要让此事使台湾国民党得到正面宣传，或让美国得到甜头。中国也不容许把移民问题说成是中国的危机”。

中国感激的是英国处理非法入境者的手法，还算比较大度——当大量难民涌进香港时，台湾提出可以让他们去台湾安置，香港拒绝了，规定了一项新的“抵垒政策”，即凡是已经进入市区的非法入境者，都可以向人事登记处登记，领取身份证。他们遣返的人数，按照英国与中国的不同统计数据，在一万到五万之间，而那场逃港风波结束以后，香港的人口由三百二十万增加到三百五十万。我看到的一份材料说，那时香港的经济建设突飞猛进，也确实需要补充新劳动力。1945年二战结束后，香港人口只有几十万，中国大陆的内战与饥荒，以及一次次残酷的政治运动，都引发规模不同的逃港热潮。

按照我的另一个猜测，那些能够逃亡的人，大多是智力和体力较强的人。我找到1962年进入香港的一些大陆人士的经历，看了以后感慨很深。一位姓刘的先生当时才21岁，排队排了三天三夜，领到了香港身份证，半年以后就管理二三百人的工厂。在1978年大陆改革开放前夕，他为大陆的故乡捐资一百万建设学校，大约是那时候大陆上三万人平均一个月的工资。在那批逃港的难民里，有人成为著名的作家影星，还有人成为著名的黑道人物，不管是作家影星还是黑道人物，都不能算是笨蛋。像我这样的笨蛋，几乎从来就没想到过逃亡或逃避。1979年我读大学一年时，有人介绍了一位日本女孩和我恋爱，条件是毕业以后要到日本去工作，我经过一个晚上的思虑，爱国主义占了上风，拒绝了一段可能的跨国姻缘。

我也与1962年的中国政府一样，感激香港对非法入境者的处理手法，其中体现了人类永远需要的人道主义。还要感激当时具有独立思想的新闻界同行，他们有良知有勇气说出自己的语言，监督了社会的进步。那时候除了香港的左派报纸默不作声，其它的报纸都对逃港难民表示了真实的同情：

比如一篇报道，题目为《爷娘子弟哭相送　尘埃不见罗湖桥》，副题为"五百余偷渡入境者，昨被集体遣返大陆，送行亲友临风涕泣哀声动地"。一篇报道题为《大陆人民波浪式涌入香港，边境军警搜捕亦疲于奔命》，文中插入的小标题是"偷渡者皆具无比决心，许多人已偷渡六七次，他们获大陆批准出境米证即取销，后退无路唯一办法就是闯入香港"。另一篇报道则突出移民在边境地区的惨况，题目为《梧桐山中云愁雾惨，遗下不少伤病妇孺，如不获救将难逃饿死荒山命运》。

还有一篇报纸评论感动了很多香港市民，题目是《火速！救命！请立刻组织抢救队上梧桐山》，里面写

道："……一个偷渡的中年妇女因体力不济而在梧桐山上死了，她携带的孩子坐在母亲身旁啼哭，每个人经过孩子身旁，没有一个人敢抱了他走，因为谁都感到自身难保。我们热切希望，这个孩子现在还没有死，能有人抱他下山。……我们在香港的居民，幸而没受到饥饿的威胁，但我们多数也都是从大陆来的，只不过早来了些时候而已。想到那些陷身于苦难中的同胞，谁都会感到恻然难过。我们极盼中共当局派人救援，也极盼本港当局派人去救援。最宝贵的，是人的生命！最大的仁政，是救人性命。"逃港风波结束后，一份在学生中发行的报纸还发表文章，把一种正确的历史观传导给殖民地的后代。"千古惨剧的难胞逃亡事件已成过去，呻吟哀号的声音在黑夜长空慢慢低沉，边境的苍山野岭又复归平静。千万中华同胞流洒过的血和泪，将随着太阳的蒸晒而湮灭，饿毙山头的尸骨将在风雨交侵中腐毁，一切辛酸和惨痛将随风而逝。惨痛遣回的千万同胞，因求生存、求食物而死的逃难者冤魂，身受妻离子散、骨肉分离之苦的同胞，你们的悲苦凄绝的命运，现在还有谁怜？悲剧已经落幕，群众已经散走，眼泪已经流过。看来，只有历史能为你们作证，只有历史能为你们说话了。"不管你怎样看，我是很有感慨。怎样才算是历史的记载？历史又怎样为大众说话？历史不仅仅是统治者授意的教科书，所有的文献和报章都在记载着历史，所有的民间记忆都在记载着历史。

写了这么多，感觉有些累了，不愿意再去回首1962年新疆边境六万余人逃往苏联的往事。

还有，从1958年开始的几年里，云南边境一直有人逃亡缅甸，算是与前面东路、西路呼应的南路。他们有过许多故事，这里也不再落笔。

好斗的皮影戏

看皮影戏的那一天，我想到了一部小说。

哐，哐，哐得，得呛，哐得，得呛，哐得得呛，哐得得呛。

锣鼓点越来越急，越来越密，越来越尖锐，惊得人心魄不宁。

我从幕布前面绕到后面，看见了一场虚拟的战斗：两个用驴皮雕刻的玩偶，身涂浓彩，手拿刀枪，上窜下跳，拼力厮杀。

那种驴皮玩偶叫皮影，是中国民间的一种戏曲人物。他们在戏文之中的全部意义，是为一场杀戮而生，为一场杀戮而来，然后又为一场杀戮而战，为一场杀戮而死。他们曾经拥有过自由，后来甘愿做一个玩偶，被观众看不见、他们自己也看不见的一双手操控命运。当然，还不止这些，决定他们心境的还有锣鼓之声。在锣鼓点急骤时他们杀的急骤，在鼓点舒缓的时候，他们就杀的舒缓。

我由此想到的小说，是中国在1962年编写的一部长篇，传记风格，叫《刘志丹》。它并不是一部真正以皮影戏

为题材的作品，可能其中连皮影戏都没有提及，但那小说里面写到的人物，不管是真名还是假名，以及那小说外面相关的人物，不管是编者还是读者，以及被作者采访的群众，都被他们看不见的东西所操控，成为身不由己的杀戮者与被杀戮者。于是在我看起来，他们竟与那些用驴皮雕刻和彩绘的玩偶，从有些相似，到全部相似。

一部小说，一部小说的主人公，何至于这样神奇？

我在想，把小说的主人公——那位只活了32岁的中国革命者刘志丹——说得清楚，是不是一件很危险的事情？即使我们能找到与世界通用的语言描述那一场革命，也很难穿过漫长的时间、拨开深浓的迷雾、召回被修改的事实、得到最接近的真相。带着事实与真相回到他的身旁，现在还困难重重。

所以只能简单回顾。

20世纪初期，世界上一些国家建立了反政府的武装力量和控制基地，在中国的那些武装力量叫做中国工农红军，他们的基地叫红色根据地。在那几十年里，领导他们的党派时而通过谈判到政府里做官，时而带着武器到深山里打仗，其实非常辛苦。有那么几年，他们各处的基地全都受到政府军的围剿，不得不各自突围出去，长途奔波，迂回作战，争取生存。这段艰苦卓绝的经历，后来被很多的中国人叫做长征。

后来又是怎样时来运转的呢？党的全国组织带领所剩不多的军队转战到甘肃，准备投奔中苏边界，忽然看到天津法租界创办的《大公报》，上面有刘志丹在中国西北活动的详细报道——那时候刘志丹占据的地方已经是这个党派在土地革命后剩下的唯一根据地，并且兵强马壮，能在政府军的围剿中接连打胜。那个地方包括22个县，70多万人口。党的全国组织喜出望外，决定转向只有几百公里远近的陕甘根据地，在那里安顿下来，结束流浪挨打的日子。

但是，在党的全国组织到来之前，一个所谓的中央代表团先期到达。当地党派、政权、军队的领导人物，“先后都被扣上右派反革命的帽子，关押狱中，遭到酷刑拷打。准备活埋我们的大坑都挖好了。有的同志被杀掉，有的被活埋，幸存者被摧残得难以言表。中央后来查证，肃反中，他们已杀害了二百以上的西北党政军干部。”又是肃反。革命者内部的肃反。

肃反是革命者对革命者最容易的屠杀。不走法律程序，想杀就杀，想砍就砍，想要活埋就活埋。

肃反最为血腥的世纪是20世纪。

以列宁、斯大林为例，他们得到党派与个人的权力后，一直陷于深深的担忧和常常的恐惧——他们担忧恐惧的是，他们用非合法手段得到的东西，绝对不能让别人再用非合法手段夺走。于是自他们上台的1917年，就开始大规模肃清可能的反对者，从思想和肉体上加以消灭。1992年，当时的俄罗斯联邦国家安全部的档案登记处处长向舆论

界通报了苏联时期的全部“政治犯”资料。这些资料证明，从1917年1990年，总计有3853900人以政治罪名（反革命罪、国事罪）被判以各类刑罚，其中827995人被判处死刑。

中国工农红军的肃反，是从苏联的斯大林那里学的。

斯大林夺得全国政权之后，开始肃清革命队伍中的各种派系。中国人太聪明了，搞了一个创造性的发展：不管革命什么时候胜利，也不管革命承担多大损失，为了确保未来的政权落在自己手里，先要在自己队伍里肃清一切可能的反对者。比如，那时候的肃反就有一个文化精英逆淘汰的问题，凡是戴眼镜的，会外语的，识字多的，会算数的，只要看起来是有文化的人，就觉得不可靠，没有文盲、莽汉或者无赖、流氓那样的人看起来可靠。于是，可靠的留下来，不可靠的都处理掉。

于是，土地革命时期那些著名的苏维埃政权，在肃反之后元气大伤，有的地方党政军干部杀掉十之六七，知识分子几乎杀光，比历来战斗的损失还大。幸好刘志丹的根据地处于偏远的地方，和中央组织失去了联系，刚好躲过上一次肃反的劫难，意外地保存下来，保存到中央组织可以前来立足的时候。但是，中央组织要来了，这一次肃反他们躲不开。

我读到的一份文字，详细说到刘志丹被捕的经过：

“北方局的人一到就跟刚被蒋介石从南方赶到这里来的红25军联起手来，向刘和刘的战友们开刀。红25军人数三千四百，不如刘志丹的武装力量强。但刘没有抵抗。当他从前线被召去后方，途中得知是要逮捕他时，他仍自己走进了班房。某些人谴责刘志丹一贯右倾，说他是为消灭红军而创造红军根据地的反革命。他服从党的行为不但不被赞赏为对党忠诚，反而被歪曲来作罪证，说他明知要被捕，反而不跑是狡猾的，以此使党对其信任。”后来的事情，顺理成章地演变成这样：党的全国组织来了，从牢房里把刘志丹和一些等待活埋的人解救出来。然后刘志丹得到一个较低的职位，是一个新建的红28军军长。几个月后，他在一次战斗中不明不白地死于枪弹。那时是1936年，那时他32岁。他死得太早，又太容易，以至于以后相隔了很多年很多年，怀疑他死于政治谋杀的人越来越多。

1962年的小说《刘志丹》，提出了有力的怀疑吗？没有。那部小说什么也没有怀疑。甚至我在前面简单描述的历史，其观念和语气也不是来自于小说。它出现的时间就已决定它的性质：当初工人出版社的选题计划中列入《刘志丹》，为的是通过“出版烈士传记和革命回忆录，对工人进行革命传统教育”。说到底，它是通过精心选择和加工革命历史，为已经胜利的党派歌功颂德。它只是对下一代青年工人进行革命传统教育的成百上千的文学读本中的一本。不会比别的文学读本好，也不会比别的文学读本差。

谁也没有想到，这本书还仅仅在报纸上连载时，忽然就出了大事——中国的党派最高领袖，把它判定为鼓动篡党夺权的反党小说，还做了一段特别醒目的批语：“利用小说进行反党是一大发明。凡是要推翻一个政权，总要先

造成舆论，总要先作意识形态方面的工作，革命的阶级是这样，反革命的阶级也是这样。”接下来的情况惨不忍睹。据我看到的一篇文字说，那部小说引起的冤案从1962年开始，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里仍然继续，总共牵涉到6万人，迫害死亡了6千人。

这个庞大的数字是准确的吗？我很难相信也很难考证，但数字不是最重要的，重要的是事物的性质。即使是一部小说只牵涉到60个人的冤狱，只迫害致死6个人，也很难改变那场文字狱的属性，也很难改变文字狱制造者的属性。

什么属性呢？

那一次，我为了拍民间皮影的更多镜头，反复看了皮影的表演。原来操控着驴皮玩偶的角色表演的，是几支细长的竹签，是竹签后面的手。那手和竹签让他们一次又一次厮杀，就像人间的争斗，没完没了。就像中国和外国，都有许多用暴力夺取权力的血腥，在夺取权力之前和之后，他们内部毫不留情的倾轧，更像玩偶之间的争斗。他们身不由己，他们煞有介事，他们如同戏文，他们非常残酷。

在我看到的每一出戏文里，都有一方被内定为正义的，一方内定为不义。那内定为正义的一方越战越勇，越勇越战，已经非伟大光荣正确不能形容。其实，在操控者和旁观者看来，你只是一个彩绘的玩偶，正义或不义只是一种临时的安排，算不上真正的历史，没想到你一旦饰演正义的一方，竟然那样认真，那样过份，不仅把你的敌人全部打败，还把你的战友全部消灭。一个大英雄或大领袖的名誉，就值得你这样凶恶吗？

把酒变成葡萄

我现在要说一件在1962年发生的事，它关系到很多中国人的命运，那些人识字、读书、有文化，被叫做知识分子。

1962年，那时正值他们生命中一段阴郁的时期，好不容易度过了右派生涯最艰辛的头几年，但同时，在监狱、在劳改农场、在受控制的种种环境必须忍受的磨难，却已经把他们的社会热情消耗殆尽，把他们的个人理想消耗殆尽，几乎就剩下一副——按照某种宗教的说法——臭皮囊。这时候，忽然就有小道消息传来，国家的总理和副总理在广州会议说了：并不是所有的知识分子都是资产阶级的知识分子，那些已经改造好的，是劳动人民的一部分。

那个没有见报也禁止传达、但是在知识界私下流传的消息，被他们幸福地叫做“脱帽加冕”：脱下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帽子，加上劳动人民知识分子的冠冕。当年3月份广州确实开了会，总理周恩来说：“你们热爱祖国，使我很受感动。这是中国知识分子的骄傲。”副总理陈毅说：“不能够经过十二年的改造、考验，还把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这顶帽子戴在所有知识分子的头上。”现在看来，这种“脱帽加冕”再无聊不过了，只是在玩弄同一个概念的

归属游戏，无论归属于谁，他们都是附属品，没有独立地位。但当时竟然如温暖和煦的春风，吹拂在中国知识分子的心头。他们像被妈妈驱赶到黑暗和寒冷之中的孩子，在迷失和无助的困境里，隐约听到了妈妈喊他们回家的声音，他们哭了，他们得救了，他们悲喜交织，他们充满了感激。

他们之所以这样，是因为他们实在是太惨了。一连几千年了，中华民族知识界的整体命运，惨得让人摇摇头，不想睁开眼睛。

几千年之前，儒学的创始人孔子，道教的创始人老子，都是这个民族早期的知识分子。他们的学问修为，已经抵达圣贤的境界，一如古希腊时代的智者。但他们不能像古希腊智者那样独立于世，那样知行合一，那样惊世骇俗，那样蔑视着人间的权势与金钱。这里的一种又一种区别，实际上只源于第一个区别，他们不是一个独立的阶层，因此需要权势者购买他们的学问，给一个比较合适的价钱。我曾经买到一本记述西方古代智者逸闻趣事的《智者也疯狂》，其中写到第欧根尼，被海盗们带到奴隶市场出卖。他像个国王一样高傲，两臂交叉在胸前，对人群大声叫喊说："有谁要买主人？"不幸的是，中华民族的智者，几千年来，没有谁感觉到类似的骄傲与光荣。他们在古代中国不叫知识分子，他们通用的名字叫做"士大夫"，在这个典型的中国语词里，一直缺少自由、独立的味道．反而具有依附政治的鲜明特性。我有时候怀疑他们是不是真有智慧，比如他们，对开明的主人为什么要感激涕零？对愚暗的主人为什么要尽显忠诚？我还要怀疑，据说他们达则兼济天下，穷则独善其身，那么兼济天下时是否坚持了自己的人格和智慧？独善其身时是否舍弃了自己的品质和意义？

我还想让他们思考和解释一下，在专制社会里，知识分子不可能具有完整、独立的人格形象，并且不可能在严酷的政治环境里活得很好。这样的例子太多了，几千年来，那些希望自己达则兼济天下的，往往牺牲了宝贵的人格和智慧，比牺牲了生命还要可怕；那些希望自己穷则独善其身的，往往被一次次撕裂，甚至死无葬身之地。那么，你有没有风骨和血性，你有没有勇气和信心，你还做不做一位知识分子？

实际上，知识分子的含义时宽时窄，窄的时候仅仅指12、13世纪以后西方文明产生的知识人士。而一般人说到知识分子的时候，使用的都不是《大英百科全书》中的定义。那里的定义就更加窄了，"知识分子并不只是知识的拥有者，而是在拥有知识并作为知识从业者的同时，始终是社会的批判者。"按照这样的定义，中国社会几千年也找不出几个知识分子来。这让我想起季羡林先生，他是一位大学者，但他感到做知识分子的痛苦。他说"假如有来世，我最大的愿望是别让我再做一个知识分子。"对于知识分子，他使用的定义是什么样子的呢？这里有两个推测，一是肯定比我们常用的定义更窄，不然他不会感到痛苦；二是肯定比世界上最窄的定义宽一些，比如德国哲学家康德曾经为知识分子定过的标准——有勇气在一切公共空间运用理性。不然的话他也算不上知识分子，也不会感到痛苦。

这样思考没什么意义，还是说点有意义的。

关于知识分子的群体，中国有一种称呼叫“智识阶层”，与之相反的叫“反智阶层”。考察一下20世纪中国的“反智阶层”，可能是一项很有意义的事情——他们对智识阶层的态度，从一般反对逐步升级，最后形成长时间、大规模的迫害——他们这样做了，肯定会有我们看不见的意义。

在20世纪的初始，人们从阴郁的世纪末情绪走出，对新世纪充满了美好的期望。中国智识阶层的领袖人物，开始策划从文学、文化到社会理想、政治制度的一场现代革命，这好像是历史必然的选择。那批智识领袖建立了一种又一种政党，通过领导政党的活动来领导社会上的各种力量，这也好像是历史必然的选择。具有强烈讽刺意味的是，没用多久，智识领袖建立的这些政党得到了发展之后，全部落到“无智”或“反智”的人物手里，把智识领袖排挤出局，这也好像是历史必然的选择。于是，五四运动以后有人喊出了“打倒智识阶级”的口号，土地革命以后苏区对智识阶级实行了剥夺性命的肃反，然后是四十年代、五十年代、六十年代、七十年代一步步叠加上去，数不清的制造灾难的政治运动，数不清的承受灾难的智识人物，让20世纪成为中国历史上洗不掉、遮不住的巨大污点。那一百年匆匆而过，我们回顾历史的时候，难免有卡夫卡式的荒诞感：“我们使劲追求的价值根本不是真正的价值，结果毁掉的东西却是我们作为人的整个存在所必须依赖的。”回到1962年，那一年周恩来和陈毅的讲话，给很多人摘掉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的帽子，加上劳动人民知识分子的冠冕，让那些有知识的人手舞足蹈、心花怒放、涕泪滂沱。我不想责备他们，他们毕竟不是历史人物，愿意通过奋斗牺牲来承担民族良知，完成民族伟业；他们活在当下的现实里，需要像别人一样生存下来，哪怕是委委屈屈地生存。

能够活着就不容易了。

在幻觉中幸福地活着更不容易。

他们出现的知识分子重逢春天的幻觉，一直维持到那一年的年底到来之前。中国最高领袖说：“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有些阳魂过来了，但是阴魂未散，有的连阳魂也没有过来。”这样的一句话，立刻结束了某些人心里幻想的春天。

在我看来，不管是依照康德的定义、《大英百科全书》的定义，还是依照季羡林在心里实行的定义，1962年的时候，中国都没有多少个真正的知识分子，有的只是做知识、技术性工作的一大批人。甚至到了几十年之后的现在，真正的知识分子也没有多少。

想让他们回到一种好的状态，比如有道德有良知有责任感的状态，可能要比把酒变成葡萄更难。

我的强国大梦

我们中国，不仅是个大国，还是个强国，世界上最强最强的国家，因为我们有世界上最好最好的社会主义制

度。在我小时候，中国的报纸和教科书，千篇一律，不仅是这样想的，也是这样说的。

比如，我们的祖国，疆域辽阔、山河壮美、地大物博、历史悠久、文化灿烂、科技辉煌。

再比如，我们中华民族，聪明、热情、勤劳、坚强、刚毅、勇敢。

还比如，作为富有革命精神的炎黄子孙，我们感到无比自豪，我们无比热爱我们伟大的祖国。

从那时起到现在，已经很多年了，报纸和教科书没有多大改变，充满了浪漫情怀，充满了理直气壮，充满了欢喜和自恋。它们通过那些华丽和空洞的文字，培养人们华丽和空洞的爱国情绪。有时候，我站在旁观者的角度，忽然感到一些忧虑：当那些宣传文字离开事实，变得狂妄和虚假，会不会培养出一批狂妄和虚假的爱国者呢？

还有，是不是只有伟大的祖国，才能纠正自己伟大的错误？

1962年的一天，几艘远洋轮船跨越大西洋，把盛得满满的加拿大小麦载向中国。那一天白云悠悠，风平浪静，随船押运粮食的几位中国技术员，心情比天气还好。

他们多次在波涛起伏的船上押运粮食。仅仅在一年以前，还是把一批又一批粮食从中国运到外国，有的换了水泥修建水库，有的换了黄金再买军备，有的无偿支援其它国家。连续几年了，中国大陆发生饥荒，有的地方饿死了人，他们虽然不知道那几年饿死的人有多少，但是押运着大批粮食运往国外，仍然说不出心里什么滋味，是苦辣，还是酸甜。现在好了，他们乐观地期望，从外国买来的粮食运回祖国，一定会让人们吃得饱一点，减少饥荒中的死亡。

事情总是包含着变数。以前不顾千千万万国人饿死还要把粮食运出国外，现在变成进口加拿大小麦救济饥荒，这是对人民群众的关心和爱护啊。他们的心里充满温暖，真像报纸和教科书那样觉得，只有伟大的祖国，才能纠正自己伟大的错误。

但是变数太多也不好，刚刚纠正的东西，往往再被纠正一次，可能就偏了方向。就在他们满心欢喜的时候，忽然接到祖国发来的一封电报，命令他们立即变更航向，调过头去，前往一个叫阿尔巴尼亚的地中海小国，在那里的港口卸下全部的小麦。原来，恰巧在这几船粮食还没有运到中国的时候，那个国家提出了让中国支援粮食的请求。中国是个大国，是个强国，是伟大的光芒万丈的社会主义国家，肩负着支援世界人民反帝斗争的重任。中国立即拍板决定，把这批正运回国内的小麦，无偿支援给阿尔巴尼亚。

他们在船上愣了很长时间，不明白为了什么。

其实，在贸易之外，还有援助，同样是国家之间重要的经济往来。我没有看过这方面的书籍，只能猜测它大致

的情况。它可能分为两种：一种是出于政治利益的经济援助，比如苏联当初对中国的大量援助，以及中国当初对很多社会主义、民族主义国家的援助，都是希望通过经济援助获得相应的政治利益。另一种是出于人道主义的经济援助，比如1960年代初期，中国大饥荒发生以后，美国提出可以援助粮食，苏联提出可以援助小麦和红糖，那时候他们都被中国当做敌人，仍然要通过援助来拯救饥荒中的难民，因为不管政府的做法如何，百姓脸上的表情总是无辜的，他们是人类的一部分，应该被解救，应该被关怀。这样看来，中国拒绝了美国和苏联的粮食是不对的，只留下红糖在特供商店里卖给特殊顾客，也不见得怎样妥当。毕竟在1962年中国的大饥荒没有完全结束，那一年还饿死了七百五十万普通百姓，大约是中国人口的百分之一，世界人口的四百分之一。他们的生命，比国家、比政府、比党派的脸面重要。假如连这一点你也抱着怀疑，那么我后面的文字，干脆就不要读下去了。

1962年的中国，同政府的外交部一样关心对外关系的，是党派的对外联络部，部长是王稼祥，中国资格最老的布尔什维克之一。他忽有一日觉得中国的对外政策出了问题。那一年中国突然加大对外援助的力度，承诺对外援助69亿多元人民币，已经超过了偿还苏联贷款的支出。

比如越南，中国在1962年向越南无偿提供可装备230个步兵营的武器，支援他们南方与北方的全面内战。

比如老挝，中国在那一年派出2.1万人的高炮部队担负老挝的防空任务，同时开始修建从云南到老挝境内的公路。

比如阿尔巴尼亚，因为在中国与苏联的斗争中支持中国，中国就与他们签了五项议定书，全面继承了苏联对阿尔巴尼亚的援助，规模还不断扩大。中国帮阿建设纺织厂，而阿自己不种棉花，要中国用外汇替它买，然后他们织成布做成衣服，没地方卖，反过来卖给中国。优质钢材中国自己都极少，而他们用中国援助的优质钢管做电线杆子，优质钢板铺厂房地面。中国自己都舍不得用的高标号水泥，援助给他们，他们竟用来建烈士墓——我看到的一篇文章说，他们在2.8万平方公里的国土上建了1万多座纪念碑，高高地耸立在蓝色天空，看的时间长了，让人头晕目眩。

王稼祥是那种理性和冷静的人。1962年2月，他小心谨慎地向他的党派提了一条建议：要争取和平的国际环境，采取和缓的方针，注意斗争的策略，以争取渡过或减轻困难。为此，要避免中苏关系的公开破裂、要避免把美帝国主义的锋芒全部集中地吸引到中国身上、要避免朝鲜式战争、采取谈判手段解决中印争端。同时，在困难形势下，我国对外援助应实事求是，量力而行。

他没有想到，这样温和的建议还是遭到严厉的批判。“当时毛主席掰着指头说：这是对帝国主义要和，对修正主义要和，对印度和各国反动派要和，对支持民族解放运动要少，这是三和一少。他曾多次说过，修正主义就是对外搞三和一少，对内搞三自一包。”三和一少成了修正主义，而与之针锋相对的正确路线是三斗一多，就是对帝国主义要斗，对修正主义要斗，对各国反动派要斗，要多援助民族解放运动。被扣上修正主义帽子的王稼祥及时找到

党派领袖当面认错，但还是被取销了党派高级领导人的地位，从此一蹶不振，直到去世。

问题不在于三和一少还是三斗一多，在于中国是一个具有特殊历史的国家。历朝历代的统治者，一直把自己的国家当做高高在上的天朝大国，把其余的国家当做应该归顺的蛮夷之邦。在不到一百年前，中国的皇帝还因为外国使节不肯跪下磕头，愤怒地点燃了同外国联军的战火。1962年的时候，中国好像进步了一些，但那种盛气凌人的大国脾气仍然不能改变，即使自己的地盘上经济已经崩溃，百姓生死不保，还要打肿脸充胖子，大力援助所谓弱小国家的“民族解放运动”，还要实现全人类共产运动的千秋伟业。甚至我还想到，在那种荒谬的时代，如果中国经济真的特别强大，足以支持它所有的政治目的，这世界会变成什么样子？

那种荒谬的时代可以结束，但在不知不觉之中，那种荒谬的思想还有残留。在稍后的一些年代里，一有机会就浮上意识表层。举例说吧，即使自己很穷，也要装出富有的样子。假如真的比不上世界富有的国家，无法颐指气使地发号施令，倒也希望遇上世界性的经济危机，别人都收敛一些，让自己大大方方地发挥一下，仿佛是拯救世界的唯一英雄，也是件满心欢喜的事情。

这样的国家，其实也很可爱。

没有国，没有家

我们现在虚拟一个人物，一个高尚和完美的男人。

我们能想象到，这样一个男人，应该有道德，有胸襟，有气节，有胆识，在事业上有了不起的建树，还要有文化修养，有绅士风度，有爱情亲情。

现在，我们为他虚拟一个出生的年代，比如，他出生于1876年，大清帝国的时候，那个年代离现在很远，容易看得清楚。

他的一生就可以开始了。

我们先回到他出生的1876年。那时候叫做太平天国的一个邪教政体，被大清帝国平息下去十多年了，但太平天国制造的大动乱、大破坏和大倒退，已经让那个后来被叫做中华民族的民族联合体，损失了数以千万计的人口，丧失了曾经拥有过的繁华，痛失了近百年发展的良机。

由于我们有虚拟的自由，应该让他出生在杭州，那里的自然环境与人文环境都很优越。他的父亲是一位美国人，母亲也是。他的父亲是一位传教士，母亲也是。他的父亲创办了一所教会学校，母亲创办了另外的一所。在教会学校上学的往往是家境贫困的教民的孩子，也有一些可怜的流浪乞丐。他需要比教会学校更好的教育，于是

在11岁时去美国读书，28岁时带了他的新婚妻子，回到中国的江南。他在美国期间，大清帝国又出现了叫做义和团的民间组织。在帝国北方，义和团民以畸形和阴暗的心态看待世界，以残酷和暴力的手段对待世界，杀了他们看得见的外国传教士和本国教徒，烧了他们看得见的外国大教堂和教会医院、教会学校。那时候，他的父母幸好都在杭州，没有人身伤亡。当然传教士可能并不怕死，他们除了传布宗教，还传布医疗和教育，传布道德准则和价值观念。他们在不被理解的地方叫做文化侵略，也会被当做不拿武器的敌人，也会像士兵一样流血牺牲。

如果说他的父亲是美国在大清帝国的第一代传教士，那么他就是第二代了。算起来在他35岁那年，一场匆猝的地方起义，推翻了大清帝国。起义者想建立亚洲第一个没有君主的共和国，虽然也摇摇晃晃地建了起来，但质量不算很高，名称又比较简略，叫做中华民国。问题是管理那么大的共和国，起义者没有足够的能力和经验，以至于后来放任一些党派在共和国里建立武装分裂的国家，还要与他们停停打打，打打停停，直到最后丢掉了在大陆的控制权，还让百姓多受了很多苦。

他在中华民国的经历很长，从民国建立的1911年，到民国败退的1949年，他不仅是那段历史的见证者，也是那段历史的创造者。

那时有许多人看得清楚，让中华民国远远落后于世界的，是没有正规、先进的近代教育。但是要发展优越的教育，需要很多钱，而那个叫做中华的民族联合体，不管怎样穷，不管怎样富，永远不会把很多钱投放给教育，有人解释说，那是因为非法占有统治权力的人们，由于自身的水平不高，就特别需要专制的力量，特别需要愚昧的民众，于是教育被冷落，从古至今都被冷落。（唯一例外的是20世纪初年，忽然在培养留学生和兴办学校方面，大大方方地用了很多钱财。后来人们了知道那些钱的来历，都是庚子赔款，即因为义和团打、砸、抢、烧造成损失赔偿的钱，外国人收下了，心里免不了苦闷，觉得人类只有铲除狂妄愚昧的根源，才能享有永久的太平，于是美国、英国、日本等国家把得到的赔款拿出来，专门用于提高中华民国的教育水平。）

外国的传教士对教育有超乎寻常的热情，把办学校当成了一棒棒的接力赛跑。还是在大清帝国时，随着教会小学的学生们不断长大并且修完学业，他们又相继开办了教会中学和教会大学。到了中华民国时候，教会大学已经有了很好的模样。

我们虚拟的这个人物，现在要创办一所大学，一所定名为燕京大学的综合性大学。

1919年开始，他当那所大学的校长当了二十七年。燕京大学里有神学院、法学院、医学院，还有文科和理科相关专业学系。比如那所大学里的新闻系，曾经是他特别偏爱的一个系；那所大学里的社会学系，是中华民国最早建立的社会学系。他所希望建立的是一所“经得起考验的大学”，“允许自由地讲授真理”，“把最高级的有教育有文化的青年男女奉献给亲爱的中国”。他大胆地提出要“使燕大彻底中国化”，“燕大必须是一所经得起任何考验的、真正意义上的大学，至于信仰什么，则完全是个人的私事”。为此他宣布不必再像以前那样把宗教作为必修

课，也不必一定要做礼拜。同时他极力邀聘更多的著名中国学者来校任教，与外籍教师享受同等待遇，使得名师云集，思想自由，学术开放。加上与美国哈佛大学、普林斯顿大学及英国牛津大学等著名学府合作，1949年前的燕京大学，已经是国内外有影响力的一流综合性大学，而他则可以名列中华民国诸位大学校长的首位，以其卓越才能，也是当之无愧。换了别人，即使在办学的胸襟气度、才识能力上与他一致，也很难像他那样十余次往返美国，筹措到以百万或千万计算的办学捐款。

我们无法虚拟的，是上个世纪中华民国最惨痛的一段屈辱历史。1937年日寇入境，北平沦陷，清华大学、北京大学撤离到南方，燕京大学仍然坚守北平，成了共和国在北方的自由“孤岛”。很多人劝他撤离，他不肯撤。他的理由，听起来都有些奇怪：圣经里的耶稣知道自己有危险，但是决不逃走，燕京大学也不能逃走，要为沦陷区的青年学子提供优秀的大学教育。他在校门前高悬美国国旗，以治外法权为理由拒绝日本宪兵进入，在四年多时间里，把燕京大学建成了华北地下抗日运动的一个堡垒，不断为抗日后方输送人才、急需的战时物资。1941年12月太平洋战争爆发，美国与日本宣战，美国国旗也无法保护他们了。他与燕京大学的一些教授、学生身陷日本人的囚牢，三年又八个月，直到战争结束，没有低下过高贵的头颅。

他的年岁不断增长。1936年他六十岁生日，北大校长蒋梦麟致辞庆贺，说他身上汇集了希腊文化的智慧、希伯莱的宗教圣灵和中国文化的温和的人道主义精神。而在更多人看来，他是一位很理想的中华民国大学校长。1946年他七十岁，著名学者闻一多在《最后一次讲演》里，说到他是中国人民的朋友，是教育家，他生长在中国，受的美国教育。他住在中国的时间比住在美国的时间长，他就如一个中国的留学生一样，从前在北平时，也常见面。他是一位和蔼可亲的学者，是真正知道中国人民的要求的。

当闻一多这样评价他的时候，他的大学校长当不成了，美国政府要他出任美国驻中华民国大使——据说本来是要安排另一个人的，但有人推荐了他，觉得他在中华民国长期斗争的两大党派中会采取中立态度，促使这两个党派成立联合政府，避免内战屠杀——美国确实想避免内战屠杀，成立联合政府，就让他出任大使。但是不管是谁，一个人阻止不了几百万军队。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中华民国继续统治很小的一块地方，而他已经七十三岁，不得不离开他出生于兹并且生活了五十六年的国家，不得不回到他父亲和母亲的祖国。

到了这时候，毛病出来了。

在文章开始的时候，我们一不小心，忘了为他虚拟一个祖国、一片家园。我们以为，普天之下，谁都能有祖国和家园，这样一个高尚完美的人怎么会没有呢？于是我们的一些疏忽，让他七十三岁以后的人生非常凄凉。

他没有国。他出生于兹并且生活其中五十六年的国家，不是他的国家；他父亲和母亲的祖国，也不是他的国家。到了七十三岁以后，才发现自己是没有根系的植物，确实有些晚了。

他没有家。他的父亲母亲和他的兄弟早已去世，埋在了杭州，新政权建立不久，那个传教士墓地就不见了；他的妻子早已去世，埋在了燕京大学校园之内，新政权建立不久，妻子的墓地也不见了。并且他当年筹款购买和亲手建设的燕京大学校园，已经拨付给北京大学使用，燕京大学已经融入北京大学不见了。他的遗愿是去世之后和妻子埋在一起，埋在他创建和多年经营的燕京大学，但那里已经成为北大的校园，成为反帝反封建的圣地，怎能允许他一个“帝国主义文化侵略的象征”埋在那里？还有，胜利一方的党派领袖在1949年就写了一篇文章，与他做了畅快淋漓的告别，现在领袖的门徒还在，怎么可以违背领袖的意愿呢？

非常抱歉，我们一不小心，忘了为他虚拟一个祖国、一片家园，让他的晚景凄凉。

最后再为他虚拟一座墓碑，安置在2008年11月的杭州，青山苍翠的怀抱之中。墓碑上简简单单写着：“他，1876-1962，燕京大学首任校长。”

天苍苍，野茫茫

这个题目，原本是中国诗歌中的句子，来自一篇古诗和一首现代诗歌。

那篇古诗，听起来很像民歌，描写一千多年以前映照在游牧民族眼里的草原风光：

“敕勒川,阴山下,天似穹庐,笼盖四野。天苍苍,野茫茫,风吹草低见牛羊。”我喜欢这里的一个比喻，说天空好像他们的圆顶大帐篷，盖住了草原的四面八方，这是只有把自己当作天地主人的他们，才能想得到的一个比喻。我还喜欢这首古代民歌里的画面感，当镜头从大全景的天空慢慢摇下来，然后在无边无沿的原野上移动，忽然有风吹来，草浪翻滚，凸现出一群群的牛羊。

那首现代诗歌，因为用了两千多年前楚辞的诗歌形式，听起来更像一首古诗，从很久远的时空里传递过来，有一种特别空阔、特别悲凉的感觉：

“葬我于高山之上兮，望我故乡；故乡不可见兮，永不能忘!葬我于高山之上兮，望我大陆，大陆不可见兮，只有痛哭!天苍苍，野茫茫；山之上，国有殇!”这首诗的作者叫于右任，写于1962年。那年他八十三岁了，无法遏制地、一次次地想到死亡。

他是在七十岁那年撤离中国大陆的，到1962年，已经在台湾生活了13年，对故乡的记忆虽然一天比一天淡泊，但是对留在故乡的原配妻子，却是一天比一天想念。那几年，大陆走在一条错误的道路上，发生了有史以来的最大饥荒，工农业生产也遭到严重破坏，借此机会，蒋介石在1962年1月1日发表元旦文告，扬言大陆同胞“争取自由，反对暴政”的时机已经来到，台湾以“三民主义战胜共产主义”有绝对把握，立即开始战争动员，准备大规模军事

行动。

我看到很多人思念、回忆和感慨于右任的文章。那些文章没有提到台湾国民党1962年鼓吹“光复大陆”对他的影响，是不是让他增强了回到大陆的渴望，然后受到这种渴望更深的折磨。我相信很多人回避二者之间的联系，是出于一种非常善良的愿望。但我出于同样善良的愿望，相信1962年的于右任会想象他们踏上大陆的那一天，但那是让他在想象中感到痛苦的一天，他和别人不一样，别人是中年将至或老之将至，他八十三岁，死之将至。

我们看到的日记，记载了他叶落归根的渴望。1962年1月12日，他在日记中写道：“我百年之后，愿葬玉山或阿里山树木多的高处，山要高者，树要大者，可以时时望大陆。我之故乡是中国大陆”。之后不久的1月23日晚间，不知他是一夜未眠或者提早醒来，在熹微的光芒里写下了这篇不朽的诗作，当时没有名字，后来从诗歌中选了几个词组做名字，叫《望大陆》，叫《望故乡》，叫《国殇》，说的都是这同一首诗。

国殇是指为国战死的将士。于右任偏爱这个词，就经常在诗歌里使用。比如他写过很多，都是我喜欢的。举例来说：

——远近高低尽国殇；——黄土无情葬国殇；——凭高吊古，惟念国殇；——五月五日是瑞阳，家家过节祭国殇；——为奴何如为国殇，碧血斑斓照青史。读到1962年于右任写的这首诗，我以为相当好，算得上中华民族几千年里面创造的几十首好诗之一，起码是在明代以后的几百年里写得最好的诗之一。问题是这首诗的视点，于右任可以把自己的死叫做国殇吗？如果把八十多岁的人老死家中也叫国殇，那国殇的范围是不是太宽泛了？

于右任不是一般的老人。他曾经是大清帝国的举人，曾经是新闻自由的先驱，曾经是辛亥革命的功臣，曾经是中华民国的元老。但那些都是几十年以前的事情了。最近的几十年，他是中华民国大客厅里最醒目最珍贵的花瓶，几乎没有什么实际的事情可做。我看过对他从政以后比较高的评价，说他将自己的一生都献给自己的祖国，他在最后的诗里把自己比作国殇，确实是当之无愧的，并且表达了强烈的爱国情感，捧出的正是为祖国而生为祖国而死的忠魂。对他更高的评价，是说他死了也要葬在看得见大陆的高山之上，那是爱国主义的楷模，是维护国家统一的典范。这些评价让我很感动，老先生还可以是海峡两岸共有的装饰品，非常醒目非常珍贵，并且永远不会破碎。

总的看起来，喜欢政治的人都愿意把于右任的政治意义抬得很高，这没有错，因为他们更看重人外表的鲜明亮丽的政治意义。如果换了我，一个觉得虚话、假话、应酬客套的话可以不说的人，可能看重于右任另外的几项意义。

第一项：他是一位很好的报人。从他二十八岁的1907年开始，他先后创建了4份报纸：《神州日报》《民呼报》《民吁报》《民立报》。那时候大清帝国还没有结束，现代报纸还没有出现，他在上海的外国租界里办报，已经有了对新闻媒体清醒和正确的认识。

“有世界而后有人民，有人民而后有政府；政府有保护人民之责，人民亦有监督政府之权。政府而不能保护其人民，则政府之资格失；人民而不能监督政府者，则人民之权利亡。”人民怎样监督政府呢？在他看来要通过报纸，报纸天然就具有监督政府的责任。“言论也，民权也，国家也，相依为命，此伤则彼亏，彼倾则此不能独立者也。”至今的中国报纸，也不过一百多年的历史，还不能算做成熟，于右任办的那几份报纸，其言论独立的程度，其新闻自由的程度，可能是其中最像报纸的报纸。

第二项：他是一位很好的思考者。1910年，于右任在《民立报》发表《亡国三恶因》，全文仅百余字：“民穷财尽，社会破产，国家破产。国有金，吝不与人，为他人藏。此其一。善不能举，恶不能退，利不能兴，害不能除。化善而作贪，使学而为盗。此其二。宫中、府中、梦中，此哭中、彼笑中，外人窥伺中、霄小拨弄中，金钱运动中，一举一动，一黜一陟，堕其术中。此其三。”他看到这些在大清帝国的严重状态，尤其是前面两点，不肯把财物分配给百姓的经济制度，造成道德滑坡以至崩溃的社会制度，已经让国家没有再持续下去的正义性、合理性。于右任这篇文章发表后不到一年，貌似强大无比的大清帝国轰然一声倒了下来，溅起高高的灰尘，连太阳和月亮都看不见了。

第三项：他是一位很好的书法家。我在小时候通过一个传说，知道了他的书法。据说在于右任的私宅附近总有人随便便溺，到了夏天味道就很差。于右任写了一幅字贴出去：不可随处小便。可是贴的字总会被人揭下拿走。后来有人告诉他，那幅字被剪开重新组合一下，把不可随处小便，换成小处不可随便，就成了内容很好的书法。

我很少看过于右任书法的真迹，不能在这里谈论他的书法。但我认识的书法家，只要提起他来，立刻换了一副尊重的表情，说他是中国几千年书法史上为数不多的几座高峰之一。

第四项：他是一位很好的诗人。我在前面引了他关于国殇的一些诗句，这里还想抄录他在中华民国开国那年的一首诗：

“不信青春唤不回，不容青史尽成灰，低徊海上成功宴，万里江山酒一杯。”那时是1912年，他豪情满怀。他才三十多岁，相信他的力量，相信他能够实现很多的理想。

半个世纪过去了。到了1962年，他的年岁太大，他的情绪不好，他在想象他的死亡。

我们知道，再过两年，他才会去世。但是现在，他的心已经死了。

不该走的走了

1962年的时候，我才七岁，营养不足，体型瘦小，并且有许多事情都不知道。比如说，那一年，我不知道欧洲

有一位了不起的赫尔曼·黑塞，也不知道他是获得过诺贝尔奖的作家。

我还不知道他那一年已经八十五岁了，正在生与死的分界线上左右摇晃。

二十七岁以前的黑塞，做的是天下最好的工作——在德国的书店里当店员——有人上门就向客人推销图书，没人上门就安静地阅读名著。我在网络上的有关文章里，看到对他的介绍，说他1904年是德国一家书店的学徒，因为出版《乡愁》一举成名。我就想到那《乡愁》可能是香港或台湾出版的中文译本，中国大陆翻译的可能叫《彼得·卡门青》，百花文艺出版社1983年出版，印了一万零一百册，以后好像没有再版。之所以记得这样清晰，因为那一万零一百册中的一册，就在我的书架上摆放了四分之一世纪，我已经看过不止一遍了。在我很久以来的印象里，《彼得·卡门青》1904年出版，是他的小说处女作，也是他惊动了德语世界的成名作。那一年他与一位比他大九岁的钢琴演奏家结了婚，因为他和她都特别喜欢肖邦的钢琴。这样看来，《乡愁》与《彼得·卡门青》相互重合，像是同一本书。

港台与大陆，各自都翻译了大量外国作品。有一次，我在书店里买了茨威格的一部小说《危险的怜悯》，过了不久又买了他的另一部小说《同情的罪》，后来才发现都是茨威格的同一部小说，一个版本是大陆翻译的，一个是港台翻译的。买了不同版本的好处，是可以把译得差的版本扔下不读，把译得好的版本快乐地读完。我必须承认，我有数量很大的外国小说没有读完，单纯是因为那些译本，不适合我的口味，只适合在我的书架上睡觉。

《彼得·卡门青》却非常适合我的口味，胡其鼎从外文译出来的中文，笔触很深，又很顺畅；笔调开阔，又很简洁。刚翻开第一章，我就被吸引住了，那些文字比我用中文直接写作的还好。

“生命之初有神话。一如伟大的神曾经在印度人、希腊人和日耳曼人的心灵中进行创作并寻求表现那样，他如今又日复一日地在每个儿童的心灵中进行创作。

那时候，我家乡的高山、湖泊、溪流都叫些什么名字，我还一无所知。但是，我看到了红日之下平湖似镜，碧绿的湖面交织着丝丝银光，环抱着湖泊的崇山峻岭层层叠叠，高远处的山缝间是白雪皑皑的凹口和细小的瀑布，山脚下是倾斜的、稀疏的草场，其间点缀着果树、茅屋和灰白色的阿尔卑斯山母牛。我的可怜的、小小的心灵是那么空虚，那么平静，又有所期待，于是，湖泊和高山的精灵便把它们勇敢壮丽的事迹书写在我的心灵上。坚韧的峭壁和陡坡一副倔强的神态，怀着敬畏的心情，谈到了时间。时间的儿子便是它们，它们的身上留下了时间的伤痕。”摘录了前面一段文字，我停下键盘，很久很久没有自己的语言。黑塞小说开篇的描述确实精彩，用不着我再去评述。问题是没有评述的话，我不知道在黑塞的语言之后，怎样接下去说我想说的话。

可能是年龄让我渐渐迟钝。以前我可不是这样的。我第一次读黑塞就是读的《彼得·卡门青》，那时候我不到三十岁，与黑塞写作这部小说的年龄非常接近，年龄接近就容易理解。还有，我个人因素中所有的浪漫、激情、孤

傲、高尚，以及八九分的理想色彩、六七分的骑士精神，都与写这部小说时候的黑塞非常接近。隔着遥远的时空，隔着不同的文化，能够以最近的距离阅读和感悟黑塞，这真是难得的巧合。此外，黑塞那个时代像他那样的人，以及我这个时代像我这样的人，其实非常稀少，其实容易错过。我们竟然通过他那部小说的中文译本得以相识，得到沟通，确实是难得的巧合。中国大学里讲授外国文学的教授讲师，得有一多半，没读过或者没听说过《彼得·卡门青》，他们讲黑塞的时候，可能会与别的文学巨匠混在一起。

那时候我的口袋里带着这部小说，走到哪里看到哪里，书买来没到一年，已经变得很旧，书脊也快要折断了。记得那年夏天，赶上市文联的编辑部要办一个小说笔会，我不写小说，不是他们的小说作者，但因为刚从中文系毕业回到家乡不久，看见什么都觉得新鲜，有人邀请也就去了。

说是笔会，也不是当场写小说，而是把写好的小说带来请编辑部老师提意见，知道意见以后当场修改，在那一个星期里面修改出来，等着刊物发表。我是比较清闲的了，喝酒读书聊天泡妞。读《彼得·卡门青》读到第三章，那是在盛夏的一个温热的晚上，小说主人公和他心仪的年轻女画家划船出去，想要表白他的爱恋。

“湖水平滑如镜，夜一般没有色彩。”可是在漆黑的水上，他们的对话渐渐跑偏：“哎呀，爱情的存在不是为了使我们幸福。我以为。爱情的存在是为了向我们表明，在忍受上我们能有多么坚强。”然后黑塞像散文一样写道：“我明白这意思，并且怎么也阻止不了有什么代替了回答象一声低微的叹息从我嘴里吐出。她听到了。”看到这里我已经叹息了。我想到我结束不久的大学生活，想到我的录音机里有一首乐曲叫《爱情》，想到我和几位喜爱诗歌的同学在海边的山路上，一位女生问我刚才从那首《爱情》听到了什么，我回答说我听到了里面说爱情是可有可无的。我说的是真话，那个时候我真的相信，那么深知那么美善的友谊，比爱情更好。但说了那句话以后，我就觉得那真是个错误。

我要来两页稿纸，抄录了黑塞小说第三章中的一小段，接下来发挥又写了一两段，加起来不到400字，闲着的时候请编辑部副主任看。那位副主任是辽宁最好的文学编辑，但看了很长时间没有看懂，眉头越皱越紧，我只好告诉他这是从黑塞的小说引发出来的，随便练练笔，不用提意见。但是我忘了道歉，让他在几年里都记在心上，感到不爽，直到我后来也到了文联，我们成为很亲近的同事，又喝了很多的酒，然后渐渐忘记。这是应该道歉的，我应该想到在全国所有的文学期刊编辑部，那时候还在要求用革命现实主义的写作方式加工小说，那400字天外来客一般的文章，会让人眉头紧锁，心内惊惶。

当时为什么没有想到呢？大概是从黑塞开始引出的那段文字，让我觉得自己很棒，一时间变得黑塞一样浪漫、激情、孤傲、高尚，忘了自己所处的时代。

浪漫、激情、孤傲、高尚的黑塞，理想色彩和骑士精神的黑塞，属于那种可以作为精神领路人的作家。1946年，“由于他的富于灵感的作品具有遒劲的气势和洞察力，也为崇高的人道主义理想和高尚风格提供一个

范例”，成为那一年诺贝尔文学奖的得主。他继承和保存了人类的浪漫主义，也是20世纪最具透视心理和灵性创意的作家。我还觉得，他的《彼得·卡门青》，应该是达到浪漫主义文学巅峰的作品，虽然写在上个世纪的初始，但其中对乡愁、爱情和友谊的感叹，明显地属于所有的世纪。

1962年，八十五岁的黑塞去世。同一年，还有另外一位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去世，他叫威廉·福克纳，出生于1897年，整整比黑塞小了二十岁。他是20世纪最有影响力的小说家之一，他说过的一句话让人印象深刻又觉得悲凉：“美国作家不是美国文化的一部分。他像一条漂亮的狗，人们喜欢他到处奔跑，但是他毫无用处。”

神一般的力量

我们会在比较特别的环境，想起一些事物和一些人。我有一次同时想起赫尔曼·黑塞和约翰·斯坦贝克，两位同样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作家，一位在1946年，另一位在1962年。

记得那天参加一位朋友的婚礼，同桌有一位客人，说他刚刚出版了一部散文，印了一千本，没有稿酬。我就同他说起赫尔曼·黑塞，他出版的前两部书都在德国自费出版，水平是一流的，也没有稿酬。相比起来，约翰·斯坦贝克在美国出版的第一部小说，稀松平常，却得到一笔稿酬，正好够他第二年结婚的花销。当然我是在同情和鼓励那位写散文的客人，他听了也直点头，但是点了头以后，就不再理我了。

我知道我在这一方面让人讨厌。我和别人谈文学时，自觉不自觉地，总是脱离中国文学很烂的环境，使用世界文学的高端标准，去看待、去评价、去要求、去激励，这样做对自己可以，对别人不行，会让很多人感到自己的狭小、细小、矮小或渺小——他们是政治体制内部的作家，靠意识形态的脸色吃饭，曲着膝盖写作才有安全感——所以这几年我很少参加新作品的研讨会，如果去了，我不说话我挺难受，我说了话别人难受。其实，我说的话里面没有批评只有鼓励，但在与会人员没有原则、不着边际、尽力拔高的一大片盲目吹捧里，我那些真实并且诚恳的意见像是怪物，像是天外飞仙，飘啊飘的，降不下来。

说到斯坦贝克，他的第一部小说，出版于1929年。

那一年世界性的经济大萧条已经开始，并且还要持续很久，更重要的问题是，在此之前，人们的生活并不富裕，世界秩序也不安宁，那场空前的经济危机，全球工业生产下降三分之一以上，直接倒退到二三十年前的水平，还带来五千万人失业，不计其数的人流离失所，许多国家都有失业者用废旧物品搭成住房，吃得不饱，穿得不暖，勉强度日。最惨的是日本人，1927年就有金融危机，1929年来了，他们外出逃荒，倒毙路旁，全家自杀，卖儿卖女。以前我在我的文章里写过，大萧条那些年里，民主和选举的国家急剧减少，法西斯和集权的国家急剧增多，人类经济危机引发了政治海啸。现在我看到，有了经济大萧条，发生第二次世界大战的所有条件都已齐全，只等待经

济摩擦转换成军事对抗。嚓的一声，漫天火光。

虽然那时候我还没有出生，但我现在仍然担心，如果不是罗斯福的作用，美国会和其它国家一样走上法西斯道路，接续下来的人类历史会全部改写，在广袤与黑暗的背景上，尽情涂抹着凄美的鲜血。我还担心，时隔八十年后，现在，又一场经济危机开始遮蔽全球，我们会遇到生存危机和政治危机吗？我们将怎样躲过劫难？我们有这样的智慧、力量和幸运的点数吗？

就像我看到的那样，1929年开始，美国一些著名作家描写了工厂倒闭、普遍失业、城市败落和农村贫困，让现实主义文学在20世纪30年代的美国达到鼎盛。用一位美国作家的话说，“现实主义写作的特殊价值，在于它密切关注重大社会变迁——大规模的移民潮、从农村到城市的人口迁移、伴随新的社会流动性而不断扩大的阶级(层)差别、民主和个人主义思想的传播、重大技术突破、生活方式和道德习俗的深刻变迁、社会经济的高度现代化。文学能让我们领悟到，这些发展不是抽象深奥、苍白无血的社会潮流，而是对个体生活、个体与周遭的一切关系带来深刻影响的社会巨变。”我觉得，这句话在说现实主义的小说应该写什么，应该怎样写。我还觉得，相对于苏联和中国的文学流派来说，这个现实主义的表述更真实更有深度，合乎人类对文学的需要。

斯坦贝克在这种文学潮流里渐渐变得活跃，他被视为一位左翼作家、工会的鼓吹者、大萧条年代的愤青。说得好听一些，是代表社会良心的小说家。他作品的力度大幅度增加，主题上带有严肃的攻击倾向。1932年的《天堂牧场》写加利福尼亚州几户农民家庭的生活，1933年的《献给一位未知的神》写一个家族西迁加州拓荒的历程，1936年的《胜负未决》写水果和棉花种植园艰苦的罢工斗争，1937年的《人鼠之间》写农业工人的生活理想在四处流浪中终于破灭，1939年的《愤怒的葡萄》写一群劳动者受到失业和滥用职权的逼迫不得不移民的辛酸悲苦——美国的经济大萧条，持续了整个30年代，斯坦贝克的小说高潮期，也持续了整个30年代。

到了1949年，斯坦贝克就和另外两位美国作家福克纳和海明威一起，被提名加入诺贝尔奖的角逐。福克纳和海明威分别与1949年和1954年获奖，只有斯坦贝克一直在等，等到1962年10月他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时，福克纳和海明威都已经去世了。好像斯坦贝克曾经有过感慨，诺贝尔文学奖是死亡之吻。我们不知道他是在说福克纳和海明威，还是在说他自己。我们知道的是，获奖没有几年，他也去世了。我们还知道，福克纳和海明威的寿命为六十二岁，斯坦贝克的寿命为六十六岁，他们一定很累，不像中国的作家，有很高的官方级别，有很厚的官方俸禄，可以轻轻松松活到九十岁和一百岁。

在1962年10月，诺贝尔奖委员会觉得斯坦贝克是教给人们善良和仁慈的好教师，是人性价值的捍卫者，正与诺贝尔奖的理想相符合：

“他的同情心总是在受压迫的、无法适应环境的和受挫折的人一方；他善于将生活的单纯喜悦与残酷而阴冷的对金钱财富的贪欲作对比。然而在他的作品中我们发现了美国人的本质，即对大自然、土地、荒野、山脉、海岸的

伟大感情，所有这些都成了斯坦贝克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灵感和源泉，使他在人生之内或者人生之外，都能获得活生生的题材。瑞典文学院将本届诺贝尔文学奖授予约翰·斯坦贝克的理由是：由于他现实主义的、富于想象力的创作，把蕴含同情的幽默同对社会的敏感结合起来。”在我的眼里，他曾经是那种头脑比较笨拙、灵性略嫌不足的作家，读他的《人鼠之间》，看由他作品改编的十多部电影，都有这种感觉。可能是他不辞辛苦，还特别能跑路，在山川自然里考察和记录，像记者一样深入到社会里面，勤于观察又勤于思考，用了别人五倍十倍的力气，于是能有辉煌的结局。

后来我发现他其实很有灵性，那是在认真读了他在1962年的获奖演说之后。

关于作家的使命，他说的正是我想说的——

文学和语言同样古老。它来自于人类的需要，这种情况长久不变，除非是更迫切的需要，否则它将永远存在下去。

这并不是什么新观点。作家的历史使命并没有改变。他受命要暴露我们的严重错误和失败，并为了改善和提高，将我们黑暗而危险的梦呈现于阳光之下。

此外，作家还受命要宣扬人类已经被证实了的能力，宣扬人类精神与心灵世界的伟大，以及他们的勇气、同情心和爱。在与脆弱和绝望的无休止的斗争中，这些都是明亮的旗帜，给人们以希望和勇气。

关于人类的责任，他说的比我说的更好——

我们篡夺了许多以前属于神的权利。

在恐惧与措手不及之中，我们操纵了整个世界——乃至一切生物的生死大权。

一切危险、荣耀及选择最终都归于了人类，他是否能达到尽善尽美的程度，那就看他的了。

得到了神一般的力量，我们必须在自己身上寻求那原先归诸于神的责任与智慧。

人类本身既成了我们最大的灾祸，也成了我们唯一的希望。

万事皆有可能

“人类本身既成了我们最大的灾祸，也成了我们唯一的希望。”约翰斯坦贝克的这句话，说在1962年10月，他在瑞典文学院的获奖演说的结尾部分。后面还有一句话，“因此在今天，我们可以这样来解释圣约翰的话：最终有道，道乃是人——道与人同在。”就在斯坦贝克发表演说的同年同月，一场完全可以毁灭人类信心与前途的核战

争，正张开它恐怖邪恶的翅膀，在世界之上盘旋，寻找着降落的机会。由此也能看出，他确实是优秀的现实主义作家，能同步感受到人类面临的危机，在那样的时刻充满了忧虑，却也怀抱坚定的信念，并且及时地告诉给公众。

我只能用尽量简略的语言，叙说1962年的古巴导弹危机。

50年代末期，卡斯特罗的古巴革命，以民主的名义推翻了独裁，建立了更独裁的政府。紧接着有一批流亡美国的古巴人带着武器回来打游击，刚刚登陆就被他们消灭干净。这件事情，被渲染成帝国主义的失败，渲染成社会主义的胜利，还引发了苏联赫鲁晓夫与美国肯尼迪的争斗——一位即将退位，一位刚刚任职。苏联的原子武器个头很大，美国的原子武器数量很多，都可以毁灭整个地球。双方的导弹运输能力都不算差，问题是距离远了，留给对方防御拦截的机会多了。苏联利用支持卡斯特罗的机会，在古巴布置了几十枚导弹和上万名士兵。古巴离美国太近了，隔着浅浅的一道海峡，美国必然要求苏联人的导弹与士兵撤走，苏联人不肯撤，很强硬，不怕打一场核战。

最危急的时候到了。苏联人还有三艘核潜艇正在美国附近巡游，美国人以为是普通潜艇，向其中的一艘丢了深水炸弹。按苏联人的规定，发射核弹需要核潜艇上三个长官一致同意，幸好当时只有两个长官同意发射，另一个的理解是战争还没有开始，还要再等一等。仅仅是这个原因，仅仅是由于幸运的点数，我们躲过一场劫难。就像斯坦贝克说的那样，自从得到了像神一般的力量，有了一次性毁灭世界的能力，人类本身就成了我们最大的灾祸，这灾祸像达摩克里斯利剑，高高悬在头顶，即使不会落下来，也会击溃我们的神经。

这很让我怀念远古时候的战争，冷兵器时代与更早以前的战争。

我有两三个理由。

首先是那时候的战争武器。冷兵器泛指不带火药炸药或其他燃烧爆炸物的兵器,我们在影视作品中看到各种各样的中国古代兵器，短剑和长矛，大刀和盾牌，也看到各种各样的外国古代兵器，弩和钉头锤，投石器和标枪投掷器。那些兵器杀伤敌人的威力并不很大，误伤平民的可能性很小。到了20世纪，除了杀戮能力很强的坦克飞机大炮，还有不分士兵平民一律杀戮的原子武器、化学武器和人体炸弹。在我看来，人类使用远远超过实际需要的武器，这已经到了不可饶恕的堕落。

其次在我的想象里，那时候的战争方式也比较合理。比如外国的阿喀琉斯、阿伽门农，比如中国的关羽、张飞，都由于他们的勇气、俊美、体力、技能以及幸运点数而成为英雄，他们打仗的时候冲在最全面，死的几率超过所有的士兵。到了20世纪呢，战争早已变得荒谬，一队队士兵在前线拼杀，他们的领袖在后方指挥，甚至有的人没有放过一枪一弹，当然也没有被枪弹击中的风险，却在死伤了千百万人的战争之后成为开国元首一类的最大英雄。在我看来，20世纪的战争方式已经堕落了，最想发动战争的人往往与死伤隔绝，不必承担战争的恶果，而那些未必喜欢战争的普通士兵，死了就是死了，永远当不成英雄。

还有，在我的想象里，那时候的战争，仅仅是为了族群的生存与繁殖，粮食不够了抢掠粮食，女人不够了争夺女人，粮食女人都够了就相安无事。战争免不了要死人，但那个年月需要俘虏做廉价的劳动力，所以有更多的生命存活下来。到了20世纪，战争目的已经有了根本的改变，有时候是为了消灭自己族群以外的“劣等”族群，有时候是为了打败自己族群以外的所有族群，有时候是为了在全世界推进自己党派的控制与统治。在我看来，20世纪的战争目的已经严重堕落，背离了人类的根本需要，甚至沾染了反人类的邪教性质。

我还想到，20世纪的两次世界大战之后，人类的责任与智慧调动起来，竭力防止有了核武器后的第三次世界大战，到现在做的还算很好。

让读者去想象

不写东西的时候，思维是一种乐趣，可以御风而行，在整个天空飞舞，在整个天空奔跑。一到写文章的时候，思维就是一种苦趣了，不仅要降落到地面，还要一步一步，不能马虎，不怕辛苦，搭建成写作需要的形状。所以，像我这样还算会写文章的人，也不愿意把思维变成文章。常常给自己一个宽松的倒计时，拖到最后不能再拖时才肯动手。

上午看了一份谈魔术的稿子，忽然受了启发，把意识转到写作上来，觉得它们有一些相同之处。那份稿子说，魔术本质上是一种控制——魔术师对剧场时间的控制，对观众感觉的控制，只有当魔术师的思维超出了观众的惯性思维，魔术表演才能真正看好，博得喝彩。把那份稿子里的魔术换成文学写作，我们就可以简单地认为，文学写作本质上是一种控制——作家对阅读时间的控制，对读者感觉的控制，只有当作家的思维超出了读者的惯性思维，他的作品才能真正看好，博得喝彩。

我们都已经知道，魔术的秘密在于观众，至少它的表演是魔术师与观众一起完成的。那么文学作品是否也是这样，是否需要作家与读者一起完成呢？我想起一位流亡作家纳博科夫，他在小说《洛丽塔》里，有时提醒，有时引导，有时邀请，有时纠正，一次又一次，主动把读者拉进对人物、对情节的想象之中，共同完成了一部惊世骇俗的小说。

他在写这部小说的1954年已经流亡到美国，担任大学里的文学教授，想必他把在教室里与学生互动的方式改换成在小说里与读者互动的方式。在这一点上我并不陌生，我在黑板和投影仪前面都讲过课，我讲的内容也许和纳博科夫的一样重要，我还知道课堂的秘密在于学生，教师的每一堂课，都要和学生互动起来。我知道这一点时，中国的电视节目刚刚有了电视主持人，他们与嘉宾、观众互动的时候显得很笨，很笨。

刚才把纳博科夫称为流亡作家，也是我突然之间想到的，他应该是20世纪最早的流亡作家——他1899年出生，

是俄国的贵族子弟，在祖先的功业、辽阔的庄园、优秀的教育里长大。然后是1917年的列宁革命，那年他十八岁，不久就流亡到国外，靠教英文，教打网球为生，同时写俄文小说。30年代末他又流亡到美国。

在一些大学教授文学课程的纳博科夫，对小说的悟性很高，写作的功底相当不错，他擅长文字的音乐性、意象的多重隐喻，以及文本的结构美。很多人都相信他能写出重要的作品，但他一直没有写出来。我想这是因为他是流亡作家，灵魂在放逐之中，需要停下来，让呼吸平静，笔捏稳了，才能写作。还有，当他离开母语转向英文时，同时了选择英文世界的写作题材，比如要写实实在在、与众不同的现代美国，这让我们觉得他不一般的艰辛，觉得他很不容易成功，他有一些观点与我相似，比如他认为昆德拉是二流作家，我觉得昆德拉至多就是二流作家，甚至比起他国内的哈韦尔、克里玛等人都有距离。但纳博科夫的眼光，比我的眼光更为苛刻，在他看来，泰戈尔、罗曼罗兰、福克纳、海明威等等，或者是二流作家，或者都写得不够好。证明他的观点不是妄言的，可能是他自己的写作，备受争议却终于大器晚成的写作。55岁时写了那本《洛丽塔》，60岁时成为受美国景仰的作家。

我买过一本《洛丽塔》，盗版的，印刷很差，影响了我阅读的心情。里面的文字重复拖沓，矫饰雕琢，也影响了我阅读的心情。但在我看来，这部小说融合了浪漫主义情调和自然主义描写，并且玩转了从古典到现代、后现代的写作技巧，其中最重要的，是打破了严肃文学与通俗文学的壁垒，是一部将色情凶杀题材化腐朽为神奇的书，会让当时的美国人目瞪口呆。

我想挑出一段欣赏一下，是小说里写琼·法洛的一段文字。她是一个不太重要的人物，而美国从文学到电影，处理次要人物的时候毫不含糊，都很精彩：

“琼·法洛，三十一岁，神经不正常，很显然，也正发展着对我强烈的好感。她很漂亮，像雕刻的印第安人那种类型，肤色像烧焦了的黄土。她的嘴唇像深红色大水螅，只要她做出那像狗叫一样特殊的笑，就露出枯黄的大牙和深白的齿龈。

她很高，不是穿长袍配凉鞋，就是穿飘逸的裙子和芭蕾拖鞋，随时喝任何强度的烈性酒，曾流产两次，写关于动物的小说，画画，读者知道的，风景画，已经在进行癌症治疗了，活不过三十三岁；只是无奈，她对我无任何吸引力。在我离开前几秒钟，琼(她和我站在过道上)自认为我有些惊慌，用她总在颤抖的手指捧住我的太阳穴，她又蓝又亮的眼睛里满是眼泪水，竟试图来粘着我的唇，但末成功。

你好自珍重，她说，代我吻你的孩子。

一阵雷声又震撼了房子上下，她又说：

或许，在什么地方，有一天，在一个不这么痛苦的时刻，我们又会见面。(琼，不管你怎样，不管你在哪儿，在负时空里或正灵魂时间里，原谅我这一切，包括这个括弧)。”就像一部美国文学史说的，《洛丽塔》是一本充

满惊人机智和活力的小说——写美国社会中的粗俗面，谁都比不上纳博科夫，比如说美国汽车旅馆的肮脏和荒谬，是一个非常丰富的题材，最后总算找到一个诗人兼社会学家的纳博科夫，把它写得淋漓尽致。

1962年，六十三岁的纳博科夫，感觉自己的创作充满力量，蓬蓬勃勃向上生长。那一年，他的另一部重要小说《微暗的火》出版，还有他的《洛丽塔》由库布里安拍成电影，轰动了整个世界。

库布里安购买这部小说改编电影的版权时，用了150万美金，在1962年的时候，那是很多很多的钱。但是他和几乎所有的美国人都觉得，这是值得的，有了这部小说和这部电影，从此以后，美国那些天真直率、娇嫩清新、性感大胆、略带粗野的少女们，有了一个可爱的名字，洛丽塔。

这一年过去了

如果在网络上搜索1962年，网络会善意地向你询问，想要搜索的是不是1962年的中印战争。这种询问让我有些尴尬，我装作没有看见，又一次躲开网络的提醒，不想卷入那场战争。

那场边界战争，在我的看得见的地方卷成漩涡，发出哗哗的响声。它并不是一场过程完整、目的明确、胜负鲜明的战争，半个多世纪了，至今仍留下许多诡异之处。

比如，为什么它与中国几千年来的边界战争，只是看起来有些相像，但是在实质上并不相同？

比如，中国往往遇到严重的内部危机时才主动对外作战，那一年的内部危机真有那样严重吗？

比如，从它与此后的边界战争来看，有哪些个人或集体利益上的动机，真正产生了战争的需要，因而引发了边界之上的战争？

比如，它与古巴导弹危机的关系，为什么在美国宣布封锁古巴后匆忙开始，在苏联解除战争动员令后匆忙结束，里面藏着什么样的玄机？

再比如，它与此后中国——苏联、中国——越南的边界战争，都是同样的宣传模式，忍无可忍、断然反击、高唱胜利、低调返回、多年沉默、几乎忘记，为什么它们那样相像？

如果我在回顾1959年的时候，那篇题为《谁想跟中国打仗，一定有病》的文字里面，没有描述过1962年中印边界战争的许多方面，现在的我，可能会比以前描述的更复杂，更沉重，更加战战兢兢。

关于战争的另一种想象，是1962年的一部中国电影《地雷战》。那是一部把1940年代变成搞笑年代的喜剧电影，常常让我们看电影的孩子和大人发出欢乐的笑声——侵略中国的日本军人，在民兵埋设的土造地雷面前人仰马

翻，失魂落魄，他们被表现得智商很低，出尽了洋相。于是，那场带给几亿中国百姓巨大灾难的侵略战争，像迪斯尼的动画影片《猫和老鼠》一样，变成了中国百姓尽情捉弄日本军人的一场轻松游戏。

现在想来，实在是我们的宣传策略和宣传方式智商很低，只是为了表现我们抗战，为了表现我们抗战还很英勇，让电影的方向有了那么大的偏差。和《地雷战》类似的电影还有1965年拍摄的《地道战》，这两部电影我分别看过几遍或十几遍，跨度很长的一些年里，我们不断长大，却不得不反复观看那些电影，几乎每一句电影台词都背得出来。像什么“一硝二磺三木炭”、“不见鬼子不拉弦”等等，如影随形地伴随我们一起成长。

但我还是不喜欢地雷。

我在前面一篇文章中说过，现代战争用了很多超出战争本身需要的武器，这地雷当然是其中的一种。它从20世纪初的日俄战争正式使用，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发挥威力，比如苏联使用了2亿多个地雷，给入侵的德军造成10万兵力的损失。问题是战争结束以后，未被排除的地雷危险仍在,数十年里埋设它们的土地无法通行和使用，被炸死炸伤的平民百姓，又何止十个二十个10万人呢？

1960年代，许多国家已经开发出火箭布雷的技术，可以轻易地散布成千上万的、密如飞蝗的地雷，这是多么令人胆寒的事情。现在，地雷是具有争议性的东西，像我赞成的那样，国际反雷组织已禁止其使用，但我不知道没有地雷的世界离我们还有多远，不被地雷误炸的时代离我们还有多远？

我是个纯粹的和平主义者。我对战争总是持完全否定的态度。我不敢说我对战争问题有足够的发言权。有时候我也想到，我不过是一个比较单纯和坚定的作家，更容易把握的话题应该在文学写作或者文学事件上面。

现在，我的目光落在1962年，这一年社会主义阵营里的文学创作发生了很大的变化。这一阵营的两大巨头是互为仇敌的苏联和中国，它们是这个阵营分裂的两端，是个个钟摆摇荡的两端，蕴含着分析和归纳的全部意义。

我觉得苏联的首脑赫鲁晓夫还真有些可爱，他经常分裂为两个部分，一个是按照苏联党派集团利益做事的领袖，一个是按照自己愿望与风格做事的自己。他能把这两个部分按照一定顺序链接起来，比如，先按照党派集团利益发起其势汹汹的古巴导弹危机，再按照自己愿望与风格把危机轻轻化解。还比如，1958年时按照党派集团利益反对帕斯捷尔纳克接受诺贝尔文学奖，1962年时按照自己愿望与风格批准索尔仁尼琴发表描写苏共劳改营的小说。

那年11月，赫鲁晓夫夸奖索尔仁尼琴描写劳改营的中篇小说《伊万·杰尼索维奇的一天》，是“从党的立场反映了那些年代真实情况的作品”，引发了一批苏联作家纷纷出手，描述斯大林时代劳改营、流放地、囚车和监狱的文学作品大量出版，索尔仁尼琴也于1963年连续发表了3部这类主题的中短篇小说，并且被允许加入苏联作家协会。那一时代的苏联小说，在暴露前一阶段苏共阴暗邪恶的一面时已经没有禁区，让苏联百姓有了面对历史真相的直观感受，这样一来，作用可就大了，尽管苏共的派系力量可以把赫鲁晓夫赶下台，但是不会再把苏联拉回到罪恶

的斯大林时代。

从这一点上来说，赫鲁晓夫和那些苏联作家，是那个民族的功臣，真正的功臣，功不可没。

1962年的中国，完全是另一种景象。

就像我们知道的那样，党派对文学的控制越来越紧。那一年把《刘志丹》打成反党小说，其实还是文学界以外的事情，还可以看作政治集团派系间的斗争。真正对文学的控制，应该体现在对那些真正作家的控制。

巴金是当时中国作家协会的副主席。他和很多作家一样需要跟随新政权新时代的脚步，“响应号召”的文章越来越多，热情洋溢的赞歌也越来越响。有时候他也犹豫，想在个人良知和政治环境中寻找一种平衡。比如有一次他不得不赶写一篇文章，公开批判一位和自己关系亲近的作家，但他在文章发表之前赶到那位作家的住处，先做了道歉。在强大的政治压力面前，他的平衡仅此而已，没法像中国古代的竹林七贤那样，做一个有骨气的文人。

1962年，巴金还是把自己想说的话说出来了。他在上海文代会上做了《作家的勇气和责任心》的讲话：“我害怕言多必失，招来麻烦。自己的白头发越来越多，记忆力也逐渐衰退，我不能不着急。我想好好利用这有限的时间，多写作品。我有点害怕那些一手拿框框、一手捏棍子到处找毛病的人……他们喜欢制造简单的框框，更愿意把人们都套在他们的框框里头。倘便有人不肯钻进他们的框框里头……他们会怒火上升，高举棍棒，来一个迎头痛击。”这篇发言在《上海文学》发表，并被大西洋彼岸的美国报刊转载，立刻引起激烈反响。因为这篇发言，一位中国的政治人物说：“对巴金不枪毙就是政策，枪毙与不枪毙就在一线之间。”还是因为这篇发言，巴金被当成专政对象，送去劳动改造。面对铺天盖地、群情激昂的声讨，巴金也许真的困惑了：为什么如此诚恳地接受改造，还要遭受这种待遇？这个世界到底是怎么了？

这个世界到底是怎么了？有人把中国的1962年，称为“知识分子短暂的春天”，没有这种短暂的宽松，巴金也不敢放纵自己，说出个人的感受。他还想在新政权的羽翼下安稳地生活。他的政治愿望大于文学愿望。他对新政权的建立也有功劳。他实际上是新政权的一部分。他如果读过很多书，还应该从中国古代看到一些各式文人依附于某些政权的事例，可以预知自己的大部分命运。

那一年的政治有过短暂的宽松，很多当了右派分子的知识界人士，都在那一年摘掉了右派帽子，以为自己可以挺直腰杆了。但是不久，为右派摘帽的工作被突然叫停，即使脱离了右派身份的知识界人士，还要以“摘帽右派”的身份，把腰弯得低一些，再低一些。

那一年被叫停的，还有中国农村实行的责任田，并且把一批努力生产自救的人打成“右倾”。但那一年还是制订了一些有益于农业发展的政策，让那场持续了四五年之久的大饥荒尽早结束。有人说，早在1954年模仿苏联的军事共产主义余粮收集制，实行国家垄断粮食统购统销，饿死人的现象就开始出现。大跃进带来的大饥荒里，中国饿

死了几千万人，终于引起了政府的注意。1962年是大饥荒的尾声，饿死的中国人比前面几年减少了很多，按照解密的国家档案，是751.8万人。他们死去的时候还抱着希望，熬过了几年饥荒岁月，有了活下来的可能，国家的好政策，会和救济粮一起到来。

过了1962年，就是1963年。

我希望随着1962年的结束，中国的饥荒也会结束，不会再有成批的人饿死。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3（一）】：

消逝的小人书时代

1963年的元旦，太阳在积雪上反射着光芒，照花了我的眼睛。在解放商店的拐角有一片空地，雪扫的干干净净，一个老得不能再老的老头，在那里摆了一个小人书摊。当然按照尊称，我应该叫做一位老者，但我那时刚刚八岁，不懂得使用尊称，还是把他叫做一个老头，一个当时我见过的最老的老头。

老头穿一件很厚的棉袄，袖子上补了补丁，颜色和棉袄一样，肩膀上也补了补丁，颜色比棉袄深一点。看得出来，那是一件穿了十多年的棉袄。他用很薄的木板做的一个大木盒子，打开以后立在地上就是个书架，摆了一排又一排的小人书，用皮筋拦住，不让它们被风吹乱。前面是几排很矮的木凳子，坐着很多孩子，租他的小人书看。那时候的物价很低，一分钱可以看一两本书，一角钱可以看上一个上午或一个下午。现在的那些一分、二分、五分的钱币已经看不见了，角币的用处已经很少，再用不了多久，角币也会被淘汰，进入我们的记忆深处。

小人书，开始时只是中国北方的叫法，因为叫得比较形象，也就传到了南方。它是指那种六十四开版本左右的连环画图书，上面四分之三的地方是黑白的图画，下面四分之一的地方印着几行文字，文字和图画连贯起来是完整的故事，据说是从古代的绣像小说发展过来的。在1930年代得到发展，1960年代比较繁荣。

老头的小人书不算太多，一两百本吧，大部分我都看过。我的手摸在衣兜里的两枚硬币上，正在想要不要看其中的一两本小人书，忽然有人喊了一声：派出所的来了。——当时还没有城管，禁止摆摊出租小人书的事，由派出所的人负责。

正在看书的孩子大声喊叫着，眨眼工夫跑得一个也不剩，老头想跑来不及了。他的小人书全部被派出所的孟大哥没收，连同装它们的两只木箱子，全都带回了派出所，又过了两个小时，又全都搬到了我的家里，随便我怎么看，也不用花钱了。原来，派出所和我家住一个楼门，并且都是一楼，西边住的是派出所，东边住的是我家和孟大哥的家。我们可以随便借派出所没收的小人书看，他们没收的小人书，一箱又一箱，也没有个数量。看不好的送了回去，看得好了留在家里。时间一长，小人书越留越多。我好像说过，老头的大部分小人书我都看过，其实还不仅

仅看过，其中许多本我家里就有，老头没有的我家也有。

1963年的时候，中国已经有了电视台和电视机，但没有进入普通百姓的生活。我们这些社会底层的孩子，最奢侈最快乐的享受是看小人书。但一本小人书卖一角钱左右，谁都买不起。我知道一个叫小凤的孩子，哭起来嗓门特别响亮，她每个月都哭一两次，爸妈不给买一本小人书决不罢休。一个叫小刚的孩子，每天都把家里的铝制饭盒在水泥地上磨几下，想把它早一天磨露了卖给收废品的人，有钱了去买小人书看。还有的孩子专门等在路边，帮人推很重的手推车上坡，有时挣上几枚硬币，欢天喜地跑到租小人书的地摊面前。而我因为和派出所住在同一个楼洞，可以有无尽无休的小人书看，比他们幸运多了。

大约一整年的时间，那些小人书天天陪伴着我，是我唯一的精神食粮。从这个季节到下一个季节，从这一天到下一天。除了吃饭睡觉，我的眼睛几乎都瞪在那些书上。有些书看了一遍又一遍，里面的故事情节都能说出来。那时候，新政权在控制成年人阅读的出版物上很有成效，把涉及到封建主义、资本主义的内容都删去了，只留下社会主义革命的内容，包括过去的历史，都按照新政权的观点和要求重写了一遍。还有，小学生使用的教材也是新政权编制的，以保证他们培养的后代都是爱党爱国、继承革命、敢于斗争、不怕牺牲的共产主义接班人。在给儿童阅读的小人书里，同样增加了令人亢奋的题材，抗日战争、土地改革、抗美援朝、革命建设等等。比如雷锋刚刚成为英雄，马上就会有宣传雷锋的小人书出版，并且还不止一种。更有意思的，是动物题材也和革命斗争结合起来。我知道一本叫《猎熊记》的小人书，画面上的熊威风而雄壮，猎熊的经过紧张而精彩。那个故事怎么归结到阶级斗争的主题上来呢？作者设计了一个阶级敌人，用套子套住一只熊崽，故意引逗大熊前来祸害集体的庄稼。看来是新政权建立的新的社会环境，激发了艺术家胡编滥造的本事，才会杜撰出这种非常无聊的破坏方式。

但是，还有一些旧题材的小人书因为管理的疏忽继续出版，其中一些根据中国古代小说、戏曲、民间故事改编的小人书，还保留着那时接触不到的中国传统文化。其中包括尊崇天地自然、奉行忠孝仁义的道德原则和文化思想，是这个民族几千年来安身立命的根本，通过那些生动的图画和浅显的文字感染了我，教育了我。那些小人书让我的眼睛越来越近视了，但这是值得的——我接受了大量传统文化，成为那个时代的特例。

这是真正的幸运。在那些小人书里，我完成了自我启蒙，并且这种真正的启蒙教育，也只有在那些旧题材的小人书里才能得到。从中国学校的教材里和课堂上得到的，只能是对孩子们不仅毫无益处、而且害处很大的政治宣教。

能有我这种幸运的，在1963年的中国，我想，不会超过十几个或几十个孩子。

那个眉清目秀的年轻士兵

我在回忆1958那的一篇文字里写到了他，那篇文字的题目叫《鞍山的工厂和新来的雷锋》，结尾写到他的一次检举，让一位工会干部的后半生变得凄惨。我没有责怪他，因为那时候很多人的命运凄凄惨惨，苦不堪言。

我还想在关于1962年的文字里写他，但是没有动笔。那一年8月他死于一次轻微的车辆事故。关于那一天的情形，有各种各样的版本，在网络上很容易找到。我无法查证它们的真假，不敢说那些版本全是假的，但我敢说那些版本不全是真的。

雷锋只活了二十二岁。他的寿命很短。

留下来的是他明星般的一脸笑容，是他眉清目秀的年轻形象，特别适合制作在招贴画上，贴得到处都是。在工厂的车间，在部队的营房，在学校的教室，以及在人群密集的很多地方。

有一天是1963年3月5日，有一位军人姓丁，是部队里的宣传干事，他翻开当天的《人民日报》，看到头版的显著位置上，有最高领袖“向雷锋同志学习”的题词，立刻感到这是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一位和我一样的普通战士能获得主席的题词，雷锋得做出多大的贡献！”那天晚上，他把自己反锁在会议室里，一边体会报纸上的雷锋事迹，一边创作歌颂雷锋的歌词和曲谱。天色放亮时，一首叫做《向雷锋同志学习》的歌曲写出来了，他才想起，由于没有准备暖壶，一整没有喝水，已经是口干舌燥。那首歌曲发表在几天以后的《新华日报》上，成为当年第一首公开发表的学习雷锋的歌曲。许多年以后他还很遗憾，不知为什么，他写的歌曲没有在全国唱响。

唱响的是《学习雷锋好榜样》和《接过雷锋的枪》，特别是前一首，在全国影响巨大。那一年秋天，中国音乐家协会向全国推荐 8 首革命歌曲，《学习雷锋好榜样》是其中的第三首，其余的几首是：《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高举革命大旗》《听话要听党的话》《人人歌唱好八连》《一条大道在眼前》《社员都是向阳花》《唱支山歌给党听》。

和这个顺序相联系的，是我在那一年正式读小学后，学会了一些革命歌曲，第一首是歌颂最高领袖的《东方红》，第二首是歌颂国家制度的《社会主义好》，第三首恰好就是歌颂雷锋的《学习雷锋好榜样》。我和我的小同学一起，帮助军属家里擦玻璃的时候也唱着它，有个小男生大声喊叫出来的歌声，和擦玻璃的吱吱声混合在一起，确实不怎么好听。许多年后，我在山东参加一个新闻出版方面的联谊会，喝酒之后唱MTV，我还点了那首《学习雷锋好榜样》，不过是用即兴发挥的rap流行方式，蹦蹦跳跳地说唱出来，搞的大家热血沸腾，气都喘不出来了。大家都说，谢天谢地，你总算唱完了。

现在想来，那首影响巨大的、有朗诵风格的列队歌曲，其实并不是歌颂雷锋的。它的歌词像一篇社论，完整地罗列了执政党在那个时代对中国青少年的高度要求。

“学习雷锋好榜样，忠于革命忠于党，爱憎分明不忘本，立场坚定斗志强。学习雷锋好榜样，艰苦朴素永不

忘，愿做革命的螺丝钉，集体主义思想放光芒。学习雷锋好榜样，毛主席的教导记心上，全心全意为人民，共产主义品德多高尚。学习雷锋好榜样，毛泽东思想来武装，保卫祖国握紧枪，努力学习天天向上。”在这里，身高只有154厘米的雷锋，成了一个强有力的工具，改造全国青少年的工具。学习雷锋不仅仅是学习雷锋，而是学习党派在雷锋身上附加的全部意义，然后照葫芦画瓢，做一个具有忠于党派、坚定立场、斗志强盛的革命后代。落实到更为具体的标准，是做最高领袖的好战士。

大约就在那场极具破坏性的大跃进之后，那场饿死了几千万人的大饥荒之后，最高领袖应该负最高的责任，他的威信自然降低了很多。按理说党派内还有很多领袖人物，有的温和一些稳妥一些，这时候可以接替他担任最高领袖，并且更符合党派的利益。但是党派内部的民主已经在庐山会议以后消失，对最高领袖的个人崇拜渐渐升温。据我对世界上所有个人崇拜的了解，它们的结果会转化为人人自危的集体恐惧，这样一来最高领袖的地位才坚如磐石。还有一种可能，搞了个人崇拜，实际上，党派的最高领袖已经从党派异化出来，成为压迫党派自身的异己力量，这已经背离了党派建立的初衷，但是在个人崇拜的年代，可没有人敢这样想问题，在个人崇拜结束以后，也没有人愿意这样想问题。这样想问题，可能很痛苦。

是不是这时候恰好雷锋出现了，为重新树立最高领袖在军队中的至高威信，以及通过军队辐射到全国的至高威信，起到了无可替代的作用呢？

做最高领袖的好战士，比做党的好战士更加重要。同样是学习雷锋，周恩来曾经有过一个题词：雷锋同志是劳动人民的好儿子，毛主席的好战士。朱德的题词是：学习雷锋，做毛主席的好战士。林彪为雷锋的题词有两个版本,一个版本是：学习雷锋同志的榜样,做毛主席的好战士。另一个版本就更具体了:读毛主席的书,听毛主席的话,照毛主席的指示办事,做毛主席的好战士。他们很清楚，他们这样说，或者是不得已，或者是有目的。

说起来让人感到奇怪，每年纪念雷锋的日子，既不是他出生的日子，也不是他去世的日子。那个日子是什么呢？是最高领袖为他题词的那一天。

中国就是这样，有一些事情特别奇怪，奇怪到谁也不觉得奇怪的程度。

社会的道德是怎样沦丧的

大学时代的一个假期，我提前赶回学校，没想到正赶上我班级一位男同学自杀。读中学的时候，年纪是他二倍的女老师把他带回家辅导功课，又拿他当了自己的性伙伴，那情形与一部欧美电影《朗读者》相似，电影开篇时候的人物关系就是那个样子。后来，他读大学离开了家乡，还和一位女同学谈了恋爱，据说那女老师还不肯放他自由。那个假期的一天，他从女老师家里离开时，带走了一根绳子，吊死在一片树林之中。他其实不该自杀。他很聪

明，在漫长的岁月里，应该找到更好的办法。

在帮助他的家人收拾遗物时，我详细翻看了他的两本日记。一本是写给自己看的，看起来比较真实，记下了他由那段不光彩、不自由的性历史造成的黯淡心情；一本是写给一位大学女生看的，全部经过了修饰，把自己转换成充满喜悦、被爱感动的幸福男孩。

这件事过去了将近三十年，我还记得当时的心里很不是滋味。与我同时代的人，几乎都成了双面人，活在分裂的人格里，没有原则就是他们的原则。我的那位同学，要摆脱笼罩在他头上的巨大阴影，还要追求他的爱和幸福，也只能这样做了。

我还知道，从1963年雷锋日记（全部经过修饰的、专门给组织看的日记）发表以后，本来属于个人隐私的日记不再是个人隐私。小学生和中学生被要求写下日记，然后交给老师和学校的少先队、共青团组织。我有很多年被迫写日记，假如按照真实的想法记录自己，会显得比别人落后，受到组织的批评教育。这样一来，大家都会变得一样，都会学习雷锋的做法，把自己光彩高大的一面写在日记里，表示自己的进步。

另外，本来属于个人隐私的书信也不再是隐私，这要更早一些，从1956年就开始了。那一年，有人把胡风私人通信摘出很大一部分登载在中国的《人民日报》上，还加了按语，当做胡风的反党证据供全国批判。从1956年到1963年，从私人通信到个人日记，那些掌握无限权力的人，完成了对中国私人空间的成功控制，完成了对中国人的个性的完整杀灭。这其实是很难办到的，但他们能办到，他们什么样的人间奇迹都能创造。

雷锋除了那本专门给别人看的日记，还有没有另外一本日记呢？如果有的话，会不会记述另一个真实的自我？大概只有收拾他遗物的人知道了。想到这样复杂的问题真让我迷惑。自从我结束被迫写日记的中学时代以后，对写日记这件事有了反感。不像我的一位朋友，每年都要写一两本日记，认真记录自己对生活对诗歌的感受。然后一有政治运动的风吹草动，赶紧运到乡下亲戚那里藏好，免得被官府的人搜出来定他的罪名。

说得太远了，还是回到1963年。从那年开始，学习雷锋成了一场普及全国的运动。我们这些小学生要像他那样乐于助人，到路边帮助推车拿包裹，到需要照顾的人家里扫地擦玻璃，忙个不亦乐乎。我们还能做的事情是拾金不昧，拣到钱缴给学校或者派出所，过后得到让人兴奋的表扬。我们走在路上都低着头，左边看看，右边看看，生怕失去了拣钱的机会。但我们拣不到钱，只拣到很多纽扣。我们都曾经把家里的钱偷偷拿出来，几分钱或者几角钱，当做拣的缴给学校。我也做过，不止一次，每次都受到表扬，非常得意。

那时候许多符合社会道德的行为，现在看来，不符合或者有悖于社会道德。比如说，只能讲集体，不能讲个人；只能有共性，不能有个性；只能做贡献，不能要报酬；只能说假话，不能说实话；只能讲斗争，不能讲妥协。等等，等等。

社会道德，在中国古代也叫道德伦理，它以儒教、佛教、道教倡导的做人原则为基础，它的上线是忠、孝、仁、义、礼、智、信，它的底线是不可以卑鄙无耻地坑害别人。这应该是我们的民族、我们的文明之邦凝聚在一起、延续几千年的根本所在。不幸的是，在19世纪中期的鸦片战争到19世纪的甲午战争，大清帝国在与其它帝国的战争中屡战屡败，尝尽了痛苦和屈辱。大约在那时候，从社会精英到普通百姓，产生了“落后就要挨打”的集体意识。这种集体意识不能说是完全正确的，因为在世界格局没有最后确定之前，先进的国家也可能挨打，也可能被打败。不然的话，我们又怎样解释辉煌的古希腊文明、强盛的古罗马文明，都被比它们落后的民族打败？

又过了一些年，20世纪初年，由这种狭隘片面的集体意识催生的五四新文化运动，愤怒地扫除这个民族原有的道德和文化传统，那种汹汹气势，要把脏污的洗脚水和被洗脚水弄脏的孩子一起抛弃。接下来是天昏地暗的军阀战争、天昏地暗的抗日战争、天昏地暗的两党内战，这个民族没有空闲时间去建设比传统道德伦理优越的现代道德伦理，只能在半新半旧的道德伦理中勉强存活。

到了20世纪50年代，新政权彻底扫荡了传统道德，出现了一段道德空缺的年月。道德空缺可不是件好事情，饿死了几千万人都没有人承担道德责任。

在我看来，1963年的学习雷锋运动，在很大程度上，是一场树立新道德的文化运动。

这场运动在十多年后，随着文化大革命的结束，基本上到了尾声。当然也有短期的学雷锋活动，比如，前些年把最高领袖为雷锋题词的月份定为“学雷锋活动月”，雷锋叔叔没户口，三月来了四月走。比如，近些年又渐渐演变成只活动一天，雷锋叔叔没户口，今天来了明天走。再比如，还会演变成几个小时的学雷锋，雷锋叔叔没户口，上午来了下午走。

我曾经以为，在一个那么大的国度，十几年或者几十年的时间，是不够树立新道德的。

还有一些人以为，用堪称道德楷模的雷锋标准，笼统地要求所有的人一律照办并不现实。我觉得这种说法可以成立，标准过高和没有标准没什么两样。

还有更多的人以为，中国经济开放改革后的利益追求，导致了道德的沦丧。我不同意这种说法，虽然现在连道德底线都看不见了，但是与大饥荒年月、文化大革命相比，还是强了很多，很多。

我还知道，局部的学雷锋活动还有人在坚持。我采访过在鞍钢工作的父子两人，开始是父亲学，父亲退休了儿子接着学，前前后后坚持了几十年。他们的事迹令人感动。

我最近的一次学雷锋是一年前。一个初夏的夜晚，我在一家宾馆旁边的马路上看见了一个头上流血、已经昏迷的老年人，急忙找来宾馆的保安，共同查看一番之后，决定向公安部门报警求助。那时候，我不是想做件好事故意

有个证人看见，是怕自己送他到医院，很可能被他讹诈，有一百万张嘴也说不清楚。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3（二）】：

脚下踩着悠远的历史

春天刚刚到来，我穿过一条开着白色杏花和黄色丁香的小路，登上那座已经废弃的小城。它叫鞍山驿，在鞍山城南不远的地方，翻过一座马鞍形的山峰就要到了。因为有那座山峰，这里才叫做鞍山，虽然鞍山驿修建于六七百年前的明朝，但很晚才发展为一个城市。更具体地说，鞍山市的年龄比我大了十八岁，只能做我的哥哥。

鞍山驿可是比我高了很多辈分的老爷爷。俄国人修筑中国东北铁路之前，那里有一队队士兵举着大刀长矛，杀过来再杀过去，留下无数年轻的尸体，无数思乡的魂魄。但是，在天朗气清的时候漫步遐思，你可以忘记战争，愉快地想象古人们刀耕火种的悠闲生活。

从鞍山驿回来，回到我居住的长甸铺，我发现脚下踩着的就是悠远的历史。六七百年前的明朝，那里是屯兵的地方，四周插满彩色的战旗，夜里响彻巡逻的哨声。从满洲国时候起，那里就有瞄向天空的高射炮，守卫着庞大的钢铁基地。我在那里出生，在那里长大，偶尔和小朋友们做打仗的游戏，被木制的大刀象征性地砍中，在地上躺了一身尘土，然后爬起来回家吃饭。

我八岁的那年春天，我爹在西长甸找到一处特别宽敞的房子，可以搬进去住。那里原来是一片在日本式洋房中间的绿化空地，满洲国时留下来的，一直栽种着花草树木。1958年，红红火火的大跃进来了，报纸上说中国能在几年之内赶上英国和美国，说得大家热血沸腾。报纸上还有一种说法，说包括英国和美国，资本主义国家的人民生活很苦，我们要大炼钢铁，多造枪炮，把全世界三分之二的人民从受苦受难中解放出来。在家做饭带孩子的妇女都要出来搞建设，要建很多很多的幼儿园，城市建，农村也建。这样一来，山上的树都砍了炼铁，还要城里那片绿化空地干什么呢？附近的居民捐献了砖头瓦块，政府的干部负责搞来门窗，建起了一个长方形的幼儿园，东西方向是长，四十多米，南北方向是宽，六米左右，东面一端还留了两个篮球场大小的活动空间，给孩子们做操场。

过了几年，那场大跃进的强台风刮过去了，中国城里不再需要那么多工人，许多女职工回到家里，许多城市户口的人迁往农村。我们城里的三所大学解散了两所。

那个幼儿园解散了，但空地上的房子不能扒掉，我家和另外的五户人家搬了进去。我家住在东面，占了两个较大的房间，更重要的，是整个幼儿园的操场都成了我们家的院子，我们可以种庄稼，种蔬菜，吃的更饱一些了。

粮食还是一个大问题。

到了1963年，鞍山的粮站不缺粮食卖了，但每个人的定量还很低。粮站有一套固定的计算方式，婴儿出生的第二年，每个月的定量是一公斤，然后渐渐增长，二十岁参加工作的定量是十五公斤。问题是我们家四个孩子都是男孩子，从八岁到十九岁，饭量和成年人差不多，但粮食定量少了很多。

我还记得1963年的秋天，粮站门前的空地上堆满了地瓜，装在一只只草袋子里，像小山一样高。你可能觉得奇怪，地瓜应该摆在卖菜的地方，怎么会堆在粮站门前呢？那个年月，地瓜能够填饱肚子，当然要算作粮食了，并且粮站把大米、白面叫做细粮，每人每月只给一两公斤，其余的是高粱米、玉米面那样的粗粮，相比起来，一公斤粮食定量能买到三公斤地瓜，煮熟以后又甜又香，谁能不愿意买呢？于是，粮站规定，地瓜每年只卖一次，每户人家只卖十五公斤。

卖地瓜那天好像是个节日。我大哥二哥三哥早早就到了粮站，帮助粮站卖地瓜。他们把一个个沉重的草袋子从大堆搬下来，搬到台秤前面，再把地瓜小心地倒出来，然后由售货员卖给一户一户的人家。我没有那么大力气，搬不动草袋子，跟着干一些零零碎碎的事情。兄弟四个忙碌了整整一天，看起来很像是学雷锋做好事，实际上有个相当不错的收获——到了太阳落山，买地瓜的人散去了，粮站的领导特别批准，除了规定的十五公斤以外，又卖给我们十五公斤很小的地瓜和半截的地瓜。后面这十五公斤照样收钱，但是不扣掉粮食定量，算是对我们兄弟的奖励。这样的事情，我们兄弟就干过一次。第二年开始，我家的大院子里每年都种上一片地瓜，再也不用到粮站帮着卖地瓜，淌一脸一身的汗，蹭一脸一身的泥，怎么看也看不出个人形来。

那个大院子除了地瓜，还栽种过玉米、高粱、土豆、芸豆、黄瓜、西红柿、白菜、萝卜、胡萝卜，有几年还种了黄烟，收获以后挂在绳子上晒干，我爹我妈抽烟也省了很多钱。到了冬天，院子里挖了很深的菜窖，贮存白菜和萝卜。只是那时买不起水泥，不能修得坚固，每年春天冰雪融化以后，菜窖都会坍塌。

院子里还栽种了一架葡萄，一棵杏树，一棵桃树。特别是那桃树，原本是普通的家桃，味道鲜美但果实很小，我爹把另外一个品种和它嫁接在一起，那桃儿就结的很大，味道更加鲜美。时光一年年过去，桃树越长越大，一部分枝条伸到邻居张家的院子，那边的果实就归他们所有了，反正我们也吃不了那么多，也要分给周围的邻居。

1963年，我爹突发奇想，买了一头小猪崽。那黑毛的小猪崽特别可爱，睡觉的时候喜欢打呼噜，有时候还哼哼呀呀地像说梦话。没想到它根本不适合我们家的生活，一个月以后因病去世。我们一家人看着它的遗体特别难过，我们也曾指望把它养到春节改善生活。后来我才知道，为了度过大跃进和大饥荒带来的困境，那一年北京的大学和

党政机关里都养了鸡和猪，种了蔬菜。他们可能也不会养猪。如果他们养的猪病死了，他们也会难过。

城里的就业机会哪里去了

有时候你不想纠缠往事，可是，往事偏偏要纠缠你。

那次在一家名叫怀旧的餐馆里，满桌子都是曾经上山下乡的知识青年。他们商议着搞个活动，纪念上山下乡四十周年。当然，按照与世界接轨的说法，那些知识青年，不过是失学失业青年，中学结束以后，没有大学可读，没有工作可做，被国家大手一挥，统统到偏僻的农村去了。

空着的酒瓶子，在墙边站立一排，像一只只耳朵，听他们说起当年在农村的痛苦经历。他们渐渐分成了对立的两派，对上山下乡的否定派和肯定派。有位在私人企业当老板的，说那是个万恶的年代，很多事情都不可理喻，把城市里的学生驱赶到农村，就是其中的一件。说完这句话，他的面孔有些扭曲，一口气喝干了面前的酒杯。接着有位在国有企业当厂长的，反驳说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是件好事，磨练了那一代人的意志，增长了那一代人的才干，现在各市各省以至国家一级的领导，里面都有从上山下乡知识青年成长起来的。反驳之后，他也有些激动，点上一支烟，一口气就吸去了半截儿。

其实什么时代什么国度，人的看法都不能完全一致。但是在我浏览网页时，还是觉得惊讶，当代的中国大众，几乎对于所有重要的历史事件，如何看待，如何评价，都有完全对立的冲突，而且各自形成了浩大的声势。比如失学失业青年迁往农村这件事，前面私企老板和国企厂长的观点，网络上早已经争论得沸沸扬扬，铺天盖地。

我面向那位国企厂长，宽容地笑了笑，没有指出他观点里的逻辑错误。从文化大革命开始，城里的有将近十年间毕业的中学生，全部失学失业，除了少数的人参军，一概迁往农村。从那前后十年的年龄段中间，浩浩荡荡的几千万人里面，必然出现后来的各种社会精英，这与他们是否在农村磨练意志增长才干，没有充分和必要的条件关系。就像有人把一到十岁的孩子统统砍掉一只手和一只脚，将来也还会有独手独脚的人担任各级领导干部，我们如果说当初不砍掉手和脚，他们肯定不会担任重要职务，说出来就会觉得逻辑上的荒谬，还不是一般的荒谬。为什么一涉及重要的历史事件，荒谬的东西就不觉得荒谬了呢？这很让人怀疑，难道有什么更荒谬的东西在控制着我们？

怀旧餐馆的墙上有一个电视机，正在播放一部黑白电影，这让我想起一部反映知识青年农村生活的老电影，戏曲艺术片《朝阳沟》。我大致记得其中的内容，一位高中毕业生到未婚夫的家乡朝阳沟落户以后，思想上发生动摇。但是在党的基层干部和乡亲们的帮助下，她终于认识到农村也是知识青年贡献力量的广阔天地，终于在农村扎下根来。

那部在1963年拍摄的电影，在漫长的片名字幕后，一位姑娘出现在山清水秀的风景之中。她看着一份国家级的

报纸，从第四版看回到第一版，上面的革命宣传让她露出了笑容。接下来她用咿咿呀呀、轧面条一样挤出来的细长音调，唱了一段地方戏曲："祖国的大建设一日千里，年轻人多理想展翅高飞。农村是我们的广阔天地，千条路我不走选定山区。毕业后升大学我没争取，剧团里来通知没把信回。要做个新型的知识农民，为建设新农村我百倍努力。"电影与电视剧不完全等于生活，但是可以完全背叛生活，这在那个年月可不是稀罕事。朝阳沟所在的那个省份，在大炼钢铁时几乎砍光了山上的树木，哪里还有山清水秀的景色？纵然山清水秀，哪里还有欣赏风景的心情？我看到的一份资料，说的是那个省份饿死人最多的信阳地区，从1959年庐山会议后到1960年4月，700多万人口中饿死了100万以上，还有8万农民饿得无法忍受，偷地里未熟的庄稼，被农村的基层干部打死。

我感兴趣的，还有那位姑娘的个人境遇，如果真是她唱的那样，也就好了。"毕业后上大学我没争取，剧团里来通知没把信回"，是人有多种选择后的自觉选择，应当尊重。可是在大跃进之中一拥而上开办的大学，在大跃进以后又纷纷关闭，城里提供的用工岗位，因为国民经济的衰退而锐减。比如我所在的城市，曾经是中央的直辖市，是国家最重要的钢铁工业基地，但是在大跃进以后，三所大学之中关闭了两所，找工作也变得特别困难。我大哥1962年中学毕业，无法上大学去读了一年技工学校，等到1963年毕业后，技工的岗位也找不到了，只剩下下乡和当兵两种选择。

你可能不会询问我现在想问的问题：城市里的工作岗位，都到哪里去了？

在漫长的岁月里，人类渐渐发展，于是有了城邦。对于国家而言，城市可能是发展和繁荣的标志；对于个人来说，城市只是可以工作和生活的地方。在人口自由流动的国家和时代，城市更像一个自然形成的、人来人往的集市，如果它不能提供更多的工作和生活条件，自由流动而来的人，也会流动而去。一般来说，在顺其自然的时候，不会产生太大的人口问题。

最先遇到这个问题的是苏联。作为一种新的实验，它们开创了社会主义的国家模式，国家集中权力，掌握财富，制定计划，控制发展。斯大林暴政时期，没有能力为城市原有的居民提供足够的工作岗位，但在那几十年里，在饥荒和战争以外，还有他的大肃反、大清洗、大流放政策，让城市里的人口大量减少，形成一种意外的、血腥的均衡。他去世的第二年，也就是1954年，苏联为千百万冤案平反，让无辜流放的人返回故乡。城市里的人突然增多了，他们开始动员城市青年下乡垦地，利用荒地增产粮食，又减少了城市青年的就业压力。

按照粗略的计算，国家投放同样的资金，在轻工业和服务业可以安排一千万人就业的，在重工业只能安排四五百万人。1950年代，改朝换代的中国，一番工商业改造之后，城市里的上千万个工作岗位，像股票市场上的资金一样蒸发了，再加上大部分资金投入重工业建设，还要加上动员家庭妇女参加工作，差不多失去了解决城市青年就业的能力。1955年中国一个代表团访问苏联，学到了安排城市青年下乡垦荒的招数，回来以后汇报给上面。这个解决城市青年就业的不是办法的办法，中国很快就要效仿了。国家只要给一些下乡初期的安置费用，以后他们就能养活

自己了。同样是苏联发明的下乡垦荒，在1970年代红色高棉的波尔布特那里，得到了更为彻底的解决。他们实行大规模的强制性人口迁移，将全部城市人口强制遣散出城，武装押送到农村。由於这项工作完全缺乏相应的物质准备，甚至最终目的地都没有确定，大量的年老体弱者和妇孺死於饥饿、疾病和疲劳。

1963年，中国大饥荒结束了，看起来，很多创痛都在恢复。同往年相比，城市失学失业的中学生更多。除了电影《朝阳沟》之外，还有《人民日报》发表的报告文学《特殊的姑娘》，《新华日报》发表的社论《走革命的道路，当革命的接班人》，相继树立了几位下乡垦荒的先进青年典型，强调这些青年榜样“所走的道路，正是毛泽东时代知识青年所应该走的革命道路。成千上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参加农业生产是有最广阔前途的革命行动。”

那一年，我大哥最后选择了当兵，没有下乡。他在我妈的涟涟泪水映照之下，去了遥远的黑龙江。在几年之后他结束兵役回到故乡时，轰轰烈烈的文化大革命正在进行，国家发起了更大更猛烈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我三哥和我，正赶上那个时期中学毕业，下乡务农似乎是唯一的选择。

进城以后，你是不是原来的你

1963年春天，我还很瘦小，但比较健康，腿脚也有力。我跑来跑去，度过我上学前最后的自由时光。在城南，我看见几座没有开工的工厂，厂房建好了，但没有机器和工人搬进去，茂盛的野花和野草是那里的主人。大饥荒之后的经济调整开始了，许多工厂生产计划削减，许多人员强令迁往农村，一座座城市萎缩下来。许多年后，中国有人考察说，1963年，出现了逆城市化的倾向，但是谁能想到，一种当时只能在城市演出的话剧，突然间火了起来。那些萎缩的城市与不萎缩的城市，那些寒流与暖流交替的初春时节，突然冒出成倍增长的观众，在剧场的门前排队购票，一站就是几个小时。从这个城市到那个城市，党派书记和市级官员急匆匆找来文化局长，一连串的问题让人心里发毛：你一定要说清楚哎，有没有能演出话剧的剧院？有没有能表演话剧的演员？咱们这里能不能排演一出话剧？什么？话剧演不了？咱们就改编嘛，京剧，评剧，越剧，木偶剧，滑稽戏，还有什么剧？什么都行啊！

引起全国轰动的话剧，是从军队里面传出来的《霓虹灯下的哨兵》。

这部戏得到了中国总理周恩来的热心指导，据说他无数次观看演出，帮助完善其中情节。比如，他第四次看演出时提出，赵大大在第二场戏中捡到钱包，第八场才还给卷发女人，“中间至少有两三天时间，为什么当天没有上交？”当时导演和演员听到这个意见，“全体无地自容。多少领导和普通观众都看了，就周总理看出来并说了出来，让人心服口服。”还有，剧中的农村姑娘春妮写了一封信，提到她和排长陈喜两小无猜。很多人觉得没有问题，周总理却说，“春妮有多高文化程度？应该就是能认字，但说这个成语应有中学文化。不过我只是这样提一下，大家想成熟了再改。”总理一说，导演和演员都跟着成熟了了，马上改成“我们俩从小在一块儿长大”。总理

先生在话剧上的造诣很深，对服装、造型、表演都有自己的看法。这让我们相信，他修改的50多句台词，想必很有高度，也很有必要。

总理的热情，终于感动了他的领导。据说有一次，最高领袖亲自出面，观看了这部鼓动阶级斗争和民族斗争的作品。他很少看话剧，却容易融入剧情。当剧中人物童阿南受资产阶级风气影响，不愿当军人，想从南京路上离开，最高领袖忽然站起身来大声叫道：童阿南不能走！这件事轰动了全国，大家都想看一看，能让最高领袖情不自禁的话剧，究竟是什么样子？

什么样子？当然是辉煌的样子。同一部话剧，在中国首都有十多家剧团同时演出，在全国有一百多家剧团同时演出。我想，这种空前绝后的辉煌，除了前面的领袖效应和政治需要，还有这部话剧本身的原因，它确实比较好看。应该说，它意外包含了世界影视戏剧在题材上绝好的卖点：一群农村大兵攻进一座国际都市，作为军事管制者，他们要对付公开的挑衅和暗中的破坏；作为一些普通人，各自要处理原有的恋爱和新增的情感。更重要的，他们必须接受和融入新环境，并且在巨大的反差里，不能迷失自我。

对于看到这部话剧的中国城市居民，或者看到按照话剧拍摄的同名电影的中国普通百姓，他们会为美丽闪烁的霓虹灯陶醉，被灯红酒绿的大都市吸引，让会抛媚眼的美貌女弄得晕晕乎乎。不瞒你说，我当时不到十岁，仅仅是看看电影，就晕晕乎乎的，就很陶醉，就被吸引。看电影的时候，那个女特务特别让人着迷。一个比我还小了两岁的男孩子，忽然喊着说长大要和那女特务结婚！

在我敲响键盘，追述这部话剧当年的辉煌时，我知道，这部话剧正在中国的近邻朝鲜上演，受到他们最高领导人的赞扬。我们无法理解的东西总是很多。在1963年，觉得自己改革开放的苏联，被觉得是正统马列的中国，当作修正主义对待。现在四五十年一个轮回，轮到觉得自己改革开放的中国，被觉得是正统马列的朝鲜，当作修正主义对待了。

我注意到他们报纸上的剧评，仍然散发出强烈的政治气息。“我们军队和人民处在帝国主义者的双重、三重包围中，60多年来展开激烈的阶级斗争，从未中断一个瞬间，在这前所未闻的战斗中得到充分锻炼，朝鲜作为这个地球上独一无二的思想强国、信念堡垒巍然屹立。”“话剧《霓虹灯下的哨兵》将关于阶级斗争的问题作为与革命和民族、每个人的命运直接联系的最深刻的问题来提出，并对之予以明白而锐利的社会政治解答，是一部优秀的作品，是展现新世纪飞跃发展的我们话剧艺术新境界的特出的成功之作。”有时候，说和做是反差很大的两回事儿。在我看来，朝鲜这次重新排练和演出中国话剧《霓虹灯下的哨兵》，也透露出一个新的信息，有些变化将要发生或正在发生。当朝鲜国民像我一样，为美丽闪烁的霓虹灯陶醉，被灯红酒绿的大都市吸引，让会抛媚眼的美貌女弄得晕晕乎乎之后，那个国家也会改变许多事情，也会悄然无声地、一点一滴地、不可阻挡地改变。

回到1963年，话剧或电影《霓虹灯下的哨兵》的生活原型，是那个驻守在上海南京路的连队，来自山东农村。

他们进入上海，面对的是物质丰富、精神自由的大都市生活。于是，连队里的政治干部告诉他们，家里定亲的土对象不能扔，农村朴素的好传统不能变。你在马路上见了一分钱捡起来，这一分钱好像微不足道，但你交了公就是一个革命战士的高尚的共产主义品格，装到自己的袋子里面就成为永远磨灭不掉的资产阶级污点。

谁愿意有污点啊？他们就这样坚持下来了，直到1960年代初期，被大跃进拖垮的国民经济在艰难中慢慢恢复，艰苦奋斗的精神显得特别重要，才有人发现他们这个连队，多少年来一直艰苦奋斗，朴素的本色坚持不变。1963年春季，国防部和南京军区先后授予他们“南京路上好八连”的光荣称号，最高领袖则为他们写下一首颂歌，像《三字经》那样容易背诵，比《三字经》还要明白易懂：“好八连，天下传。为什么？意志坚。为人民，几十年。拒腐蚀，永不沾。因此叫，好八连。-------”和最高领袖《八连颂》一样被人牢记在心的，是《霓虹灯下的哨兵》里的两段经典台词。前一段只有一句，排长对班长说，“你啊，黑不溜秋的，还是靠边站吧！”后一段有两句，连长对排长说，“照你看，南京路上太平无事了？”排长回答，“是啊，连风都是香的。”作为一种影响，在小学和中学里面，肤色黑一些的同学从此不敢在中间走路，女同学连雪花膏也不敢搽，怕成为资产阶级小姐被人批判。

《八连颂》结尾时有两句跳出三字经格式的话，“军民团结如一人，试看天下谁能敌”，看起来更有力量，更愿意被人在以后的岁月反复提起。比如，在提倡军队和百姓团结时，在显示中国的军事力量时，报纸和广播都会说，“军民团结如一人，试看天下谁能敌”。可惜的是，应该做为《八连颂》核心思想的六个字“拒腐蚀，永不沾”，没有受到足够的注意。

拒腐蚀，也可以叫反腐败，它们的区别很小。前者大约是主动的抗拒，后者大约是被动的反对，这在汉语的实际使用里，看不出多少区别。我只是大约知道，在中国几千年的农民革命史里，腐蚀真的好像不可抗拒，葬送了一代又一代农民领袖。听人说起一本名叫《太平天国不太平》的书，里面一段话说得精彩：“农民军能够行军作战，能够吃苦耐劳，就是不能进大城市。一进入大城市，五彩缤纷，眼花缭乱，精神松懈了，军纪松弛了，一支庞大的队伍就可能一朝瓦解。”第一次进城即瓦解的事件，发生在公元25年。那些把眉毛涂成红色的人，被叫做赤眉军，声势浩大地攻入首都长安，成了得意忘形的一代统治者。他们忙着论功行赏，忙着搜刮财富，忙着享受一切。当地下陵墓的珠宝都据为己有之后，陵墓里的贵族女子被奸尸以后，再看城里城外，人们早已跑光了，仅仅剩下了一座空城。后来城里的粮食吃得一干二净，他们不得不转移，并且灭亡在转移的路上。

最近一次进城即瓦解的事件，距离现在很近，是在十九世纪中期。他们的政权叫太平天国，他们的领袖叫洪秀全。此人假借西方的宗教思想领导农民革命，但始终无法脱离一个农民的心理品质。他定居南京当天王，在天王府里养了两三千个美貌女人供他享用，气派的程度不亚于任何一届正式的封建皇帝。如果不是十一年后他的王朝迅速覆灭，他宫中的美貌女人还会增加，他宫外的美貌女人还会减少。

当代的历史进展太快。虽然只有一百多年，洪秀全的事情也古老得像一个寓言，告诉我们，其实我们都是农

民，有了文化也是农民，当了领袖也是农民。

《霓虹灯下的哨兵》中不被腐蚀的经验，只对没有权力的普通人起作用，对进城以后产生的新权贵不起作用。历史的寓言告诉我们，毁坏新政权的不是敌人，不是下层百姓，而是掌握新政权的人。

我们甚至没有怀疑过他们进城的动机，是不是一种付出极少、收益极大的革命性的投机。

最近，我看到一部电影：

一些士兵在攻打城市，很久都攻不下来。长官急了，大喊一声，向前冲啊，城里有金子和女人！

那些士兵们就有了力量，冲到城里去了。

一个人对时间有什么意义

中国有句俗话，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是说世上的事物总在变化，并且一定会变化。比如田野上有一条河，河的东边有一棵苹果树，过了一些年再看，河道改变了，那棵树已经在河的西边，开着春天的花朵，结着秋天的果实。

这句话用在汉语的语境里，往往是说在时间的因素里，人的命运总会发生变化，得意的不会永远得意，失意的人也要把目光放远，等待好运来临。还有类似的一句乐天派的语言，说得更加大胆：皇帝轮流做，明年到我家。

这只是很多可能性中的一种。有的人不是这样，一旦倒下，很难有机会翻身，很难再爬起来。

我现在想到的例子，是一位中国作家，笔名叫柔石。

柔石，1902年生于南方，1920年娶妻生子，1924年开始教书，1930年加入了几个组织：一个是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他是主要发起人之一；一个是中国左翼作家联盟，他成为领军人物；还有一个是中国共产党，他代表左翼作家出席全国苏维埃区域代表大会。

那段岁月很充实，幸与不幸相伴而来。幸运的是他得到一位女性的热烈爱慕，在旧式婚姻之外有了燃烧的激情；不幸的是他入党才八个月，就被逮捕入狱，临刑时中了十颗子弹，几乎流光了身躯里的热血。

我为他感到深深的遗憾，是在搜索了那段历史之后。

遗憾之一，在他被捕之前的一些年里，国民党与共产党合作的很好，在他被捕之后的一些年里，两个党派也多次合作，只是在他入党的那段时期，叫做土地革命时期，中共在共产国际的领导与支持下，搞了频繁的武装起义，

被视为不共戴天的反政府武装。正是这段时期，要了柔石的命。

遗憾之二，党内斗争的复杂和残忍，超出柔石那些作家们的想象。有位当事人回忆说，柔石所在的上海，党派负责人与中央领导人有严重的意见分歧。据说当时的中央领导人，已经得到了内部情报，但是没有将上海警方的搜捕行动通知上海组织，其中就有借警方之手清除异己的可能。这种可能性如果存在，足以让这位被鲁迅欣赏、被罗曼·罗兰欣赏的年轻作家，把他的生理年龄停止在三十岁之前，不再增长。

为了偶然发生的事情，人们感到遗憾。如果不愉快的事情接连发生，恐怕就不再是偶然了，而是一种命运的安排，一种必然的结果。比如柔石投身革命的时候，中国两个党派对待知识分子的政策处在模糊不清的变化之中，他怎么能知道，在他去世三十多年后的1960年代初期，中国宣布说，改造好的知识分子也是人民的一部分，让受尽很多磨难的知识分子，从心里感到温暖和希望。这种温暖，这种希望，让搞电影的人首先激动起来，他们觉得知识界的春天，应该从电影开始，就把柔石的一部小说《二月》被改编成电影，还在片名上特意增加了两个字，叫《早春二月》。

那时是1963年。

电影让人们再一次想起柔石，那位投身革命而过早牺牲的青年作家。他的小说《二月》，以自身经历为部分原型，描写1920年代中国知识分子投身革命前的心理动荡。小说的主人公萧涧秋，面对革命的狂乱局势感到迷惘，于是转向安静的小镇教书，想用个人力量温和地影响社会。但是他无法改变小镇的生活，还引发了更大的一场悲剧，只能离开那个伤心之地。当小说改编成电影时，已经受到多年革命政治熏陶的编导们，有意强化了其中的革命情境，表示他离开后会投身到时代的洪流中去。

即便是用力拔了一个高度，这部电影仍然没有通过政治审查的可能。这次审查的负责人，是中国文化宣传的高级官员周扬。《早春二月》的审查会上，周扬对柔石的印象很差，说柔石那时是受了托尔斯泰的影响，这个作品是19世纪俄国文学的再版，而19世纪的俄国文学是应该批判的。他还说萧涧秋所表现的，完全是一种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精神。《早春二月》的编导被吓呆了，最高领袖刚刚提出了“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和“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的著名论断，现在周扬把电影说成与阶级斗争相对抗的人道主义，无疑是很重的宣判。

（在我读到的种种记载里，没有人提及周扬个人的原因。我们还记得1950年代，他与胡风各自代表解放区文艺和国统区文艺的宗派之争不断升级，后来在最高领袖的参与和推动下，轻易葬送了胡风的政治生命。而柔石当年的左翼作家联盟，因为一些不太重要的事情，与周扬结怨很深。）

接下来的事情让人呼吸变得艰难。电影编导赶紧补拍一些镜头用来修改，上面的命令传达下来，要《早春二月》一个镜头都不能改，迅速制成拷贝发往全国。原来，周扬他们送上一份“中央宣传部关于公开放映和批判影片

《北国江南》《早春二月》的请示报告”，提出两部影片只在北京、上海等八个大城市放映和批判，最高领袖则批示：“不但在几个大城市放映，而且应在几十个至一百多个中等城市放映，使这些修正主义材料公之于众。可能不只这两部影片，还有些别的，都需要批判。”

我看过《早春二月》，对它的印象较深，包括萧涧秋和恋人在优雅的外景里出现时，音乐背景是一段优美的童声合唱，曲调来自德沃夏克的“自新大陆交响曲”，大约是第三章里转引美洲当地的一首民谣。其歌词来自李叔同先生的填词，“长城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离别时分的意境特别感人。两个多星期以前，我和八十多位大学同窗，相约于相识三十周年的海滨聚会，大家唱的就是这首歌曲，用这首已有近百岁高龄的歌曲，作为我们对苍茫人生的共同感叹。人们都知道这首歌曲，知道它是1980年代电影《城南旧事》的插曲，但很少有人知道，在1963年，它在《早春二月》里就已经出现了。

至于《北国江南》，我没有看过，仅仅知道一些大概。它也是1963年拍摄的中国电影，写的是北方一个叫黄土屯的农村，“村民们在党的领导下走上合作化道路，经过艰苦奋斗兴修水利，终于改变了靠天吃饭的贫瘠面貌”，呈现出一片胜似江南美好景象。这部电影紧跟当时的政治形势，“创作”了一些莫须有的阶级斗争，存在着把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绝对化的缺陷。在那个把阶级斗争扩大化和绝对化的社会环境里，有了这个缺陷，它应该受到上面的奖励而不是批判。至于它受到批判的原因，据说有两种：一是以不好不坏的中间人物，代替了无产阶级英雄形象；二是在表现一个双目失明的妇女时，有一些人性和人道主义的关怀。

如果《早春二月》的编导，知道《北国江南》受批判的简单原因，应该感到宽慰：都一样被人批判，自己拍的还算是一部对得起个人良知，并且是有艺术成就感的电影。毕竟电影里萧涧秋的形象还影响了当时很多年轻的城市男孩，他们“模仿萧涧秋的扮相，围一条长围巾，梳一个30年代知识界流行的大背头，手执柔石的小说原著《二月》在河畔倘佯，口中念着萧涧秋的台词:主义到了高妙的程度，还有什么用处呢？所以我没有！有的人跑遍南京路、淮海路，为的就是觅一条他围的豆绿色围巾，不少百货店看中商机，连夜把萧式围巾摆出，投放市场便被抢购一空。”1963年，是中国文艺界不能平静的年份，很多外界因素在起作用。像一场又一场的风暴刮过树林，那些树木渴望平静，但它们静不下来。

粗略搜索一下，那一年文艺界遇到的事情记在下面：

1963年1月24日，中共上海市委第一书记柯庆施在上海文艺界春节茶话会上，打出“大写社会主义斗争生活”旗号，提出要“大写十三年”（即1949年10月—1963年1月）。

1963年2月，毛泽东在北京举行的中央工作会议上提出“阶级斗争，一抓就灵”，督促各地注意抓阶级斗争和社会主义教育问题。

1963年3月29日，中共中央批转文化部党组《关于停演“鬼戏”的请示报告》。报告提出全国各地，不论城乡，一律停止演出“鬼戏”。5月6日、7日，《文汇报》发表《“有鬼无害”论》，点名批判了孟超的剧本《李慧娘》和繁星（即廖沫沙）的《有鬼无害论》。从此，开始在报刊上对文艺学术界代表人物进行过火的批判。

1963年7月25日中共中央转发陕西省委宣传部《关于陕西地区思想战线上阶级斗争形势和我们的意见的报告》。中央指出：“当前国内严重的尖锐的阶级斗争，在思想战线上，在教育、理论、科学、文艺、报纸、刊物、广播、出版、卫生、体育等方面，都有很值得注意的表现。

1963年9月14日，中国音乐家协会向全国推荐8首革命歌曲：《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高举革命大旗》、《学习雷锋好榜样》、《听话要听党的话》、《人人歌唱好八连》、《一条大道在眼前》、《社员都是向阳花》、《唱支山歌给党听》。

1963年11月，毛泽东两次对文化部和《戏剧报》进行了批评。指出，一个时期，《戏剧报》尽宣传牛鬼蛇神。文化部不管文化，封建的、帝王将相的、才子佳人的东西很多，文化部不管。文化工作方面，特别是戏曲，大量的是封建落后的东西，社会主义的东西很少。文化部是管文化的，应当注意这方面的问题。要好好检查一下，认真改正。如果不改，文化部就要改名字，改为帝王将相、才子佳人部，或外国死人部。

1963年12月12日，毛泽东在中央宣传部的一个内部刊物上针对文艺界写了一个不符合实际的批语，说：文艺界的“问题不少，人数很多，社会主义改造在许多部门中，至今收效甚微。许多部门至今还是‘死人’统治着。”又说：“许多共产党人热心提倡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的艺术，却不热心提倡社会主义的艺术，岂非咄咄怪事。”随后，根据这个批语，中华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及其所属各协会开始整风。

和平演变有多么可怕

我在写作《自传与公传》时，花费了很多力气，用来挑选合适的叙述语言。别人的写作，一般会选择故事发生年代的语言风格，那很容易拉近作品与发生年代的距离。

但我不能这样做，也不会这样做。

我先前叙述的1950年代，现在叙述的1960年代，还有将要叙述的1970年代，中国的官方和民间，语言里充满了矫饰的空洞、违心的欺骗、仇恨的狂妄、暴力的喧嚣。它们扼杀了文学、新闻、人际交流以及社会的道德良知。我是从那种语言里面逃出来的，越狱一般逃了出来。我不愿意使用它们。它们，会使我感觉迟钝，大脑缺氧，胃酸过多，胆汁回流。

我变得语言迟钝，很少对人描述我的一种感觉，那就是，20世纪中国的语言，遭遇了1910年代、1950年代的两次暴力革命，经历了1930年代、1980年代的两次和平演变，现在的和平演变仍在进行。记得有一次参加省级规模的散文研讨会，我谈起这个话题刚刚几分钟，就惹怒了一位年纪与我相仿的文学理论家。当我的讲话被那种暴力语言打断时，我才歉疚地想到，如果我继续讲下去，还会伤害和他一样的人，他们毕竟是憎恨和暴力语言喂养大的，至今还在用那种语言写作，用那种语言养家糊口。

我说到的那个词组，和平演变，现在很少有人用了。在1960年代，那可是个相当重要的概念。1963年的春夏之交，中国的最高领袖在一份经验材料的批语中说，三大革命运动（阶级斗争、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是避免修正主义的确实保证。如果放松阶级斗争，那就不要很多时间，少则几年、十几年，多则几十年，就不可避免地要出现全国性的反革命复辟，马列主义的党就一定会变成修正主义的党，变成法西斯党，整个中国就要改变颜色了。

又过了两个月，进入了炎热的夏季，树上的绿叶遮蔽了蝉声。《人民日报》和《红旗》杂志编辑部发表文章《关于赫鲁晓夫的假共产主义及其在世界历史上的教训》，其中又有最高领袖的一段话：帝国主义的预言家们把和平演变的希望，寄托在中国党的第三代或者第四代身上。我们一定要使帝国主义的这种预言彻底破产。

后来我才知道，所谓的帝国主义，是沿用很早以前的概念，起码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前的概念。在那场带给人类巨大灾难的战争中，挑起战争的是德国、日本等法西斯国家，叫做社会主义国家的苏联左右摇摆，有时候站在法西斯一边，有时候站在反法西斯一边。而所谓的一些老牌帝国主义国家（他们曾经在十九世纪在世界扩张，并且侵略过中国），则是站在全世界人民一边，保卫着人类的和平幸福。我是作家，不是历史学家和政治学者，我说二战以后已经没有帝国主义国家了，恐怕不会有人相信。

红色革命的风暴在亚洲翻腾，像烈火，像霞光，像鲜血。二战以后没有多久，红色政权在幅员辽阔、人口众多的中国建立，还要把红色风暴刮到全世界，用革命战争推翻所有的资本主义制度(中国最高领袖豪迈地说，“我们的目的就是要使资本主义绝种，要使它在地球上绝种，变成历史的东西”)。如果红色革命能够胜利，起码也要把整个人类带入一两百年的残酷战争，这样的代价巨大。仅仅在朝鲜进行的一个局部实验，就有上百万人死去，更多的人伤残。如果不是因为斯大林去世尽快结束了那场灾难，还会有更多的生命被残酷剥夺。我想说的是：和人类的流血牺牲相比，和人类的平安幸福相比，朝鲜半岛的谁胜谁负，真的那样重要？不同的社会制度，为什么不能和平相处？

让我们换一个视点。从词语的角度看来，暴力革命的反义词是和平演变。这是所谓的帝国主义的战略，即运用经济、文化等非武力手段，通过与社会主义国家的交往、合作，输出西方世界的价值观，通过影响那些国内民众的思维，促进那些国家向他们的反面和平转型。比如在1963年，法国总统戴高乐谈到社会主义国家时指出：“这种演变已经有某些迹象了。一切都取决于这个集团内部正在发生和将要发生的事情；取决于赞成人民自由、平等和博爱

的精神是否会战胜只认识暴政、野心和统治的精神。”英国有一位国防大臣似乎补充了戴高乐的看法，他说：“西方必须忠于自己的价值观念。有冲突而没有合作，这是列宁主义的传统。我们自己的传统应该是通过强大有力的对话、以和平的手段解决潜在的冲突。”

更早一些的1949年，中国的红色政权诞生前夕，美国的那一任国务卿艾奇逊乐观地相信，中国从苏联学到的社会制度将会改变：“中国悠久的文明和她的民主个人主义终于会再显身手，中国终于会摆脱外国的羁绊。对于中国目前和将来一切朝着这个目标的发展，我认为都应当得到我们的鼓励。”

到了1953年，朝鲜战争结束以后，美国总统艾森豪威尔开始大力向社会主义国家发动和平攻势。几年以后，当时的国务卿杜勒斯在一次演说时，明确提出了和平演变社会主义的六项政策，还在另一次演说里，将中国和平演变的希望寄托在中国的第三代或第四代身上。

1961年就任美国总统的肯尼迪认为，解决美国同中国这样的巨大政治分歧问题，目前仅有的方式是“和平的历史演变过程”。他明确提出，要“通过援助、贸易、旅游、新闻事业、学生和教师的交流，以及我们的资金和技术”，来具体实现和平演变的战略目标。

没有看到更多的资料以前，我无法对倡导暴力革命的一方与倡导和平演变的一方，做出合理的比较和分析。但我觉得，比他们说得更准确更精彩更实际的，是一位早已去世的英国小说家奥威尔，《动物庄园》和《1984》的作者。他的一生短暂，只有46年，好像他唯一的使命，是被上天派来写这两部小说，用寓言和预言警示人类大众，让一种凉飕飕的感觉在他们的脊背上升起，然后，浑身的毛孔都在收缩。我读他的这两部小说，就是这样的感觉。

据说他属于社会思想的左翼阵营，但是从个人品质出发，又痛恨更加左翼的极权社会。那一部小说写于1948年，写的是人们在未来极权社会中的生活状态，写好以后他已经很累了，再也找不到合适的书名，于是把写作的年份颠倒一下，叫做《1984》。

在他的小说里，极权国家的统治者，总是夸大被旧势力复辟和被外界敌人颠覆的威胁，因此对内部实行越来越严厉的统治，包括清洗越来越多的“敌人”。但实际上它们强调的这种威胁，可能算不上真正的危险。我读他的《1984》时，意外地读到他对这类国家如何消亡的设想。他真是富有想象力，觉得“统治集团只有在四种情况下才会丧失权力：或者是被外部力量所征服；或者是统治无能，群众起来造反；或者是让一个强大而不满的中等人集团出现；或者是自己丧失了统治的信心和意志。”

然后他分析说，第一种危险在现实生活中确已消失，它们不可征服；第二种危险也仅仅是理论上的危险，群众从来不会自动起来造反，只要不给他们比较的标准，他们从来不会意识到自己受压迫；第三种危险也可以避免，他们不会让一个强大的中产阶级形成；只有第四种情况才会出现，到最后恰恰是他们自己放弃了自己的信念。读到这

里我相当惊讶，嘴都合不上了。苏联解体是这本书出版四十多年以后的事情，都被这聪明绝顶的家伙说准了！

咳，小说的影响力毕竟很大。当1957年中国的反右运动开始时，诗人陈梦家发出一声叹息：1984年这么早就来了。但小说的影响力也毕竟有限，很难影响到西方和东方有决策权的政要人物。假如他们读过并且相信奥威尔的作品，就会知道无论是推行还是防止和平演变，行为和效果之间有着很大的差距。他们还会这样做吗？

这部小说，影响到我对语言的判断和使用。我在这篇文字的开始，说到了语言的暴力革命，可能是受了奥威尔的启发。在《1984》里，他冷峻地指出权力与语言如何勾结致使人丧失了领地——丢失了记忆与未来。他描述了极权社会怎样通过控制话语权进一步控制知识、控制真理、控制现在——强令推行一种新的语言，“不仅是提供一种表达世界观和思想习惯的合适的手段，而且也是为了使得所有其他思想方式不可能再存在。”他揭露了一个特殊的事实，语言堕落以后，成为掩盖真实的幕布，粉饰现实的工具，蛊惑民心的艺术。

海德格尔说“语言是存在的家。人以语言之家为家。思考的人们与创作的人们是这个家的看家人”。因此，奥威尔的另一个意义在于，在一个语言堕落的时代，作家必须保持自己的独立性，在抵抗暴力和承担苦难的意义上做一个长久的抗议者。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3（三）】：

小羊在下游弄脏了河水

前面说到和平演变这个词语，看似柔和却十分坚硬，在很多人身上划过深深浅浅的伤口，流出或渗出了猩红的血。如果你是第一次听到，那是你的幸运。你没有经过那个时代。你的身上没有说不清楚的罪恶感，使你的身体像铅块一样沉重，落入无底的深湖。你控制不住身体，向下看去，有硫磺在熊熊燃烧。

再说一个你没有听过的词语，分散主义。

阅读一份文字材料时，我注意到中国南方一个少数民族自治州。我知道那里生产卷烟，风光也很好。从1963年初到1963年底，他们展开了一场政治和法律混合在一起的运动。运动的结局是，全州党政干部3541人之中，犯有各种错误的434人，占干部总数的12%，其中贪污盗窃投机倒把372人，腐化堕落乱搞两性关系41人，违法乱纪5人，严重个人主义5人，严重多吃夺占5人，严重官僚主义2人，严重分散主义1人，其它3人。

读到这里，我确实愣了一下。我知道的分散主义，是关于城市中心不能过分拥挤的布局观念，它倡导卫星城市、带形城市和各种分散的城市结构，主张与大自然亲近，有很强的人文主义色彩。这种观念产生于19世纪末，但一直没有影响到中国，更不会单独跑到中国偏僻的少数民族地区，还变得严重起来。

那么，这里的分散主义，到底是什么东西？

它是1963年的五反运动规定的反对内容之一。

那一年，中国轰轰烈烈地反对贪污盗窃、反对投机倒把、反对铺张浪费、反对分散主义、反对官僚主义，合起来叫做五反运动。生产卷烟的那个地方，参加的就是这个运动。纵向看来，它是新政权防止和平演变、避免修正主义的一个环节。那些年的政治运动像一条长长的链子，它是其中的一环。

屈指算起来，这是中国新政权的第十四个年头，已经第二次开展五反运动了。第一次，在1952年，五反的内容是反对行贿、反对偷税漏税、反对盗骗国家资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经济情报，运动的对象是民营企业家。按照新政权建立之前的承诺，私人资本将会长期发展，但新政权的目标是消灭民族资产阶级，或者叫做资本主义工

商业，1952年就有所行动，从农村开始全面控制了民营企业的原料市场，也就是控制了他们生产的源头，让他们无米下锅。后来成为国家副主席的荣毅仁，他的面粉厂五个月才开了一次工。另外一个重要因素是，企业家赚得钞票的速度，赶不上国家印刷钞票的速度，通货膨胀几百倍，赚来的钞票一转眼就贬值，谁受得了？荣毅仁在三年内卖了两座工厂和一批物资，依然有很大亏损。还有另外的因素，有些企业老板与员工利润分配的比例，与欧美国家的利润分配方式有些相似，他们得到一少部分，较大的比重在员工那里。比如一家药店老板遇到的问题：业内工资额最高达营业额的80%，1952年向国家交税，80%来自借款。

上海一个老工人在斗争民营企业家时，愤怒的眼睛要冒出血来：你们凭什么住高大宽敞的花园洋楼，让我们住又低矮又拥挤的房子？他的话代表了大多数人的愿望，就把1952年的五反运动，从经济犯罪的层面，轻易转到政治革命的层面。这个运动前面接的是镇压反革命运动，一不小心就会写成镇压的续篇。我读到的一篇文章说，“短短几个月，被逼自杀的上海资本家竟然多达好几千人，几个火葬场来不及烧化自杀者的尸体，整个上海滩一片恐慌。”而据另外一篇文章回忆，与前面的说法不同，是当时的棺材已经卖光，没有那么多的木材，才改为火葬。当时的上海市长，不解地在广播中问到，为什么那些资本家宁肯自杀也不愿意坦白？

为什么呢？人的生命是有限的，坦白求生可以是无限的，但没有罪行又坦白不出来的可就惨了，比起生命受到的残酷折磨，死神的怀抱并不可怕，还略有温暖与温馨。当时，很多企业主选择了跳楼的惨烈方式自我了断，被称为“空降部队”，只是为了“死要见尸”，证明自己没有逃往台湾或香港，以免连累家人。他们留下的遗书，“有一个普遍的特点，为了死后不要再给家属以任何的麻烦，总是痛骂自己一顿，然后再歌颂一番人民政府的德政”。

按照一般的说法，1952年五反运动，民营资本被彻底打垮，接着是1956年公私合营，民营资本被彻底消灭。这样一来，1963年的五反，运动的对象不可能还是民族资产阶级了，他们人还在，但已经成了被改造和专政的对象，在凄凄惶惶中度日如年。阅读了一些文章之后，我忽然想到，1963年的五反运动，与1952年的五反运动的联系，还没有与1952年三反运动的联系更加密切。比起1952年在党政干部中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的提法，1963年只是加上了另外两项：反对投机倒把和反对分散主义。

我还想到，贪污、浪费的都是公有财产，因此会在公有制国家凸显出来，是个注定要长期存在和长期治理的难题。至于官僚主义，在世界上普遍存在，像天空中的月亮，照着这里也照着那里，也不能说外国的月亮就比中国的圆，中国的官僚主义就比外国的狠。20世纪世界上出现的彼得原理、帕金森定律、墨菲法则，都与官僚主义的管理方式有关。问题是环境不同，表现也不一样，中国的官僚主义与贪污、浪费，有重要的因果关系。

1950年代，大大小小、到处都有的官僚，是革命战争年代的产物。他们抛头颅洒热血赢得了战争，他们以流血牺牲的代价占有了国家。比如在三反运动中判了死刑的前后两任天津地委书记，一位在枪林弹雨中奋不顾身，受到严刑拷打毫不动摇；另一位领导工人罢工带头卧轨，被捕后在狱中带头绝食。他们说：“天下是老子打下来的，享

受一点还不应当吗？”照这样推理，“天下是老子打下来的，浪费一点还不应当吗？”当然，还可以无限制地推理，“天下是老子打下来的，不许老子官僚主义，老子干嘛舍生忘死当上官僚？”三反运动开始了，官僚们还想把运动的压力引导到别人身上，比如在上海，有铁路公安部队的战士自杀，在西安，有在读的大学生自杀。我所在的城市是鞍山，距离它不到一百公里的沈阳，连续发生了几起工人自杀事件，其中沈阳市电车厂就有两个二十多年工龄的工人，因为自己有贪污行为，基于阶级的自觉，认为对不起国家、对不起人民，自杀了。自杀虽然是自愿的，但也能看出那运动的声势，很是强大。

那时候，中国在朝鲜打了一年仗，战场的形势还算可以，但花钱太多，像冲毁堤坝的洪水。据1951年秋季匡算，该年财政支出将比原计划增加75%，其中军事费用为55 %。在1952年实行三反五反的本意，也是为了解决巨大的财政赤字。到了1963年，中国要给大跃进头脑发热的巨大损失埋单，要把大部分崩溃的国民经济修补起来，还得像1952年那样，轰轰烈烈地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有的学者研究了官员腐败愈演愈烈的现象，比较宽容地认为：在没有建立完善有效的制度与法制之前，甚至在没有建设它们的愿望与能力之前，只有发动临时性群众运动来遏制官员腐败。我觉得这种说法有些道理，像头痛时候吃一把阿司匹林，也能顶上一阵子。

投机倒把这个词语，也消失了多年。如果我们戴上政治斗争的有色眼镜，为民间的正常的小型贸易起一个带有贬低色彩的名字，看来也只能叫做投机倒把。

1960年代，辽宁地区每人每月只供应三两豆油，按国际计量标准换算为0.15千克，当然是不够用了。我的一个邻居就坐着火车到黑龙江买豆油，尽自己的体力背回来一桶，家里吃一部分，再加价卖出一部分，火车票钱就卖出来了。

前两次都很顺利，第三次遇到了麻烦：从鞍山火车站出来时，车站上的人说他投机倒把，要交公安局处理，后来总算对他从轻处罚，把他背回来的豆油全部扣下，按照重量和粮站的价格给了他一些钱。他不仅白白跑了一趟，还把路费赔进去了。

第四次他就很聪明，背回来一桶水，上面漂着的一层还是豆油。

走到出站口，又被车站上的人拦住了：什么东西？打开看看！

他不情愿地拧开油桶的盖子。

车站上的人：豆油！投机倒把！没收！

然后称了重量，那一桶水给了他一桶豆油的钱。

他乐颠颠地回到家里，一算账，正好把上次和这次的路费赚了回来。赚是赚回来了，下一次不能再去了。从此

他还得过着缺油做菜的艰苦日子。

至于1963年反对的分散主义，我找到另一种解释：“损害集中统一领导的错误倾向。主要表现是违反民主集中制，特别是违反下级服从上级、全党服从中央的原则，对于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指示和决定，采取各行其是、各自为政的态度，合意的执行，不合意的就不执行，甚至进行抵制。这是一种违反党的政治纪律的行为。”看到这个解释后，我的第一个反应是，这一次轮到那些下层官员，为大跃进、大饥荒的恶劣后果承担责任了，并且还要承担超出他们那部分的责任。在极权社会里，虽然集体领导往往是个人专断，但是下层的官员有必要做出一点牺牲。他们有些像在下游喝水的小羊，弄脏了上游的河水。

用高粱的立场研究大豆

回忆1961年的时候，我写了一篇《人怎样生活在梦想之中》，对德国哲学家布洛赫梦一样的传奇人生，说出了许多感慨。那时，我也想到与中国当代的哲学家做一个比较，后来没有那样做，是文章有了足够的字数，不能拖的太长。

那时我想到可以比较的，大概只有任继愈。那时他还在世，九十三岁。

他在我写了这篇文章的几个月后去世，可以与活到九十二岁的布洛赫比谁更长寿，但是无法与布洛赫比谁更有成果。

“这个世界上，”我在那篇文章里介绍了一种说法，“大多数学者不过是在概括、总结、传播和复制，他们所依赖的正是像布洛赫这类能绽放出灿烂的精神之花的开创性人物。”在引述这个评价时，我身在哲学研究的门外，仅仅有一个粗浅的感觉：中国前些年的哲学研究，只有那种“不过是在概括、总结、传播和复制”的学者，并且大多在概括、总结、传播和复制一些不算太好的东西，比如强硬的东西、激愤的东西、片面的东西和短期的东西。

现在说到任继愈，尽管还有很多中国人不知道他，比如所有的出租车司机，大部分的大学生和白领职员，但他无疑是其中最著名的学者。他的学术，能不能比那些学者更好一些？

这就要回到1963年，任继愈一生中最辉煌的一年。那一年，他有两部著作出版，恰好是他最为人熟知的两部书。一部是他写作的《汉唐佛教思想论集》，收录了他在1955年至1962年发表的佛教论文。另一部是他主编的《中国哲学史》，四卷本大约80万字，那一年出了第一卷。他的书很快送到中国最高领袖的案头，受到最高领袖前所未有的重视。我读到的许多文章，都说到1963年12月发生的那件事。“毛泽东在一个文件上写了一个批语：对世界三大宗教（耶稣教、回教、佛教），至今影响着广大人口，我们却没有知识，国内没有一个由马克思主义者领导的研

究机构，没有一本可看的这方面的刊物。用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写的文章也很少，例如任继愈发表的几篇谈佛学的文章，已如凤毛麟角，谈耶稣教、回教的没有见过。不批判神学就不能写好哲学史，也不能写好文学史或世界史。”凤毛麟角？凤凰和麒麟是中国的两种吉祥动物，在传说中有，实际上没有。凤凰的羽毛，麒麟的兽角，都用来形容非常稀少非常珍贵的好东西。在我的印象里，被中国最高领袖这样赞扬的学者，只有任继愈自己。

另外据我的了解，经过一系列的政治运动，任继愈所在的北京大学，众多坚守社会良知的老知识分子早已被打倒在地，特别是1957年的打击右派，在教师学生中定了5%以上的右派，送到监狱和劳教大队，把优秀的知识分子几乎扫荡一空。当然也剩下一些学术水平很高的，但他们战战兢兢，在学术方面和言论方面再也不敢出头。中国有一句老话，“学成文武艺，卖与帝王家”，中国的儒家从来不反对为帝王效力。但是在整个世界里，知识分子的意义，表现在他的独立意识，表现在他的学术自由。中国的知识分子，毕竟也是知识分子，他们骨子里残存的傲气，让他们对新政权威风凛凛的改造和利用，敬而远之，畏而远之，接下来是避而远之。

这样一来，刚提上教授不久的年轻气盛的任继愈，迅速接受了新政权规定的学术方向，也就是用一种单一的哲学——即马克思的哲学来代替古今中外所有的哲学、历史学、宗教学，等等。那个特殊的年月，人们对马克思哲学的研究不算很深，拿马克思的某些观点和只言片语，指导学术研究也就够了。比如马克思大约说过宗教是麻醉人民的鸦片，任继愈就把宗教当做鸦片来批判。中国最高领袖放眼四望，挑来拣去，只能说任继愈凤毛麟角，人才难得。

在古希腊神话里，宙斯有一架黄金天平，可以判定决斗与战争的胜负。但我在与朋友聊天时，听到的完全是另一种说法：每个人的生命遭遇都可以放在天平上，好的在这一端，坏的在那一端。宙斯很有兴趣地看着天平，谁的命运太好，在另一端放些坏的；谁的命运太坏，在另一端放些好的，于是大家的命运变得平衡，谁都没有怨言。

任继愈被最高领袖誉为凤毛麟角，在那个晦暗的年月，几乎独享了全部的阳光。按照宙斯天平的这个中国版本，天大的好处后面，也许会有天大的损失跟着来临，让天平的两端变得平衡。在这一点上，中国还没有人注意，没有人指出。我只是想到，很多年之后，当哲学、宗教以及其它学术研究的环境渐渐宽松时，他已经进入悠长又悠长的晚年，再也没有心情改变自己先前的作为，再也没有力量纠正自己先前的观念。那么。他会不会把他那些年月里学术自由、独立意识、社会良知的丧失，把他以后无休无止的尴尬，当做自己天大的损失？

说到这样的话题，我的心渐渐沉重，沉默了很长时间。

然后想起一件比较轻松的事情，发生在1983年的事情。

那年我从大学中文系毕业，坐在返回故乡的火车上，意气洋洋的情绪灌满了整列车厢，把整个旅途变成一首进行曲。我身旁是五位读哲学系的本科生和研究生，我们坐在硬座的一个单元里，自然成了畅谈的旅友。那时大学里

的哲学课程，除了马克思的哲学，就是任继愈用马克思哲学改编和批评的中国哲学史。忽然，我对他们学习的专业来了评价的兴趣，我说，我能用五分钟时间证明马克思的理论不成立。

你说。我们有兴趣听。

好，我说。你们听了以后可以反驳。

人们对马克思哲学或者肯定或者否定。其实看一个人的理论，先要看他理论的出发点，无论肯定和否定，都不能忘记，应该从他理论的基础开始。马克思的理论，在我看来，建立在“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的，运动是有规律的”基础之上。

但是，世界不仅仅是物质的。从词语来讲，每一个概念有与它对应的概念，否则这概念就没有意义。在辩证逻辑里，它们互相对立，互相包含，互相转换。与物质相对应的概念是精神，它们也要互相对立，互相包含，互相转换。所以说，世界是物质的，也是精神的。

再者，马克思时代的科学发现，作为马克思当时思考的素材，可能支持他的观点。后来，爱因斯坦曾经根据相对论预言过反物质的存在，还有科学家证明宇宙中的反物质，是物质的一种倒转的表现形式。所以说，世界是正物质的，也是反物质的。

我又用了很短的一段话证明物质不是运动的。大意是，把静止叫做相对的运动，是逻辑上的一种辩术。用同样的辩术，也可以把运动叫做相对的静止。这样看来，承认物质是运动的，也得承认物质是静止的。

还剩下一分多钟，证明运动不是有规律的。

我只好简略地说，规律是什么，是一种必然、本质的联系，它们的重要性是反复出现，从来都没有例外。世界上有的运动是没有规律的，比如你们知道水中和空气中的悬浮微粒不停地做无规则运动的现象叫做布朗运动，它们的运动是没有规律的。还有，我们经过的人类历史运动只有一次，不可能经历过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怎么能说是有规律的？即使有规律也根本没有发现的可能，还有什么意义？马克思主义者认为从原始社会到共产主义社会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必然规律，他们是亲身经历还是间接考证了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的人类发展史？这样说是不是唯心主义？

五分钟过去了。我的证明结束。

他们都沉默，不想和我探讨这个问题。也许，那是他们很久以后，比如21世纪，才会考虑的事情。

那时候，我用的可能也是任继愈的方法。马克思的哲学只是无数哲学中的一种，就像高粱只是无数植物中的一种，站在高粱的立场上来研究大豆，或者研究所有的植物，对于大豆和其余的植物，可能没有更多学术的意义。我

呢，站在作家的立场上评价哲学，和站在高粱的立场上来研究大豆一样，说着玩儿还行，不会以为真有什么学术价值。

你说呢？

一个完整的梦想

我在内陆出生，一天天长大。我从电影和小人书里知道了大海。我想到海上去的愿望，和海边的孩子一样强烈。那么，一个生存在内陆的农耕民族，一旦发现可以在海上航行，可以在海上贸易，会不会像一个好动的儿童那样兴奋？

实际上，我的民族没有完整的神话，却有完整的梦想。它要出海的愿望，不仅强烈，还强烈得过分。早在公元纪年前的一两个世纪，陆上的丝绸之路被战乱阻隔，它开辟了海上丝绸之路，在海面上畅通无阻。那时候的古希腊人，仿照汉语的读音,把丝绸叫做ser，接着又把中国叫做赛里斯（seres，制丝的人）。那时候我的民族，造船业发达，造船技术成熟，最大的船可载万人，载重量至少在100吨以上。你知道，汉代有一个著名的皇帝，把庞大的国家治理好了，还想忙他自己的私事儿，寻觅长生不死的仙丹灵药。他七次到海上巡游，最后的一次六十九岁，遗憾的是，他瞪大了眼睛，看得眼睛也酸了，没有看见海上的神仙。

一千多年过去了。这时候，公元的第二个千年开始了。我的民族把指南针用于航海，在看不见日月星辰的时候也能航行。这时候已是宋代，中国封建王朝的顶峰，据说GDP占到当时全球的50%，是历史上经济最繁荣、百姓最富裕、科技最发达、文化最昌盛的朝代。我读到的一份资料说，这时候世界上有五个超过百万人口的城市，都在大宋帝国，即中国的宋代。那五个城市是长安、洛阳、南京、汴京和临安，把它们计算在内，共有四十个城市的人口超过了十万户。据西方史学家的研究，宋代的对外年贸易量超过世界上其他国家同年的总和，中国商人几乎控制着从中国沿海到非洲东海岸、红海沿岸的主要港口。古代造船业的又一个高峰期到来了，大宋帝国的航海大船，运载量大、稳定性强、安全可靠、航速很快。有一种巨型海船，载着几百人到海上去，也载着他们一年的粮食和淡水，还能在船上酿酒，在船上养猪，把猪养的圆圆胖胖，让外国人看了，以为是大象的兄弟。有一次谈话时，我估计说，宋代的一些海船，载重量达到了一两千吨。

当然，中国古代最大的海船，要数明代郑和的宝船。郑和先后七次下西洋，直到死在从西洋回来的风浪之中。出航的时候，二百艘左右大小船舶，浩浩荡荡，那桅杆像陆地上的森林，那船帆像蓝天上的云海。据一位中国学者考证，郑和的宝船排水量超过万吨，是当时世界上第一艘万吨巨轮，而八十七年后才出现在大西洋上的哥伦布船队，仅仅由三只帆船组成，最大的圣玛利亚号一百吨，只有郑和宝船百分之一的吨位。还有，郑和下西洋有二万七

千余人之众，相比后来的哥伦布、达·伽玛、麦哲伦三百人以内的航海规模，可谓壮观之极。郑和于1371年出生，1433年去世，活了六十二岁。他受过阉割，没有子女，但死去几百年了，还有人在纪念他。

几百年以后，到了中华民国年代，造船业还是很发达。我读到的几部书里，都记载了当时能让整个民族振奋的事情：为美国建造四艘万吨级的大船。那时候是1918年的夏天，第一次世界大战正在进行，美国需要向欧洲战场运送大量的士兵和武器，商请中国赶造一批运输舰船。没想到那一年的11月份，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了，美国和中国都成了战胜国。大家都把和平的到来，看成是这批运输舰刚刚开工就带来的好运，等到第一艘“官府号（Mandarin）”造好的那一天，自然成了快乐的节日。雄壮昂扬的军乐声里，船首悬挂的大香槟酒击碎了，酒水在蓝天里飘洒下来，激起人们一次又一次的欢呼。试航的那天，人们又惊喜地发现，采用中国人制造的三缸蒸汽机，“官府”号的时速为13海里，比原定的合同还高出了3海里。美国专家详细考察后，对它的坚固程度、设备配置、航行速度都特别满意，觉得它堪称完美。其实在1918年夏天，中国各个造船厂接受欧美造船订货共25艘，江南造船所制造的这几艘万吨蒸汽货轮，是其中最大的一份合同。现在，我们只要凝视下面的文字一两分钟，就可以记住它们响亮的名字，第一艘“官府号（Mandarin）”、第二艘“天朝号(Celestial)”、第三艘“东方号(Oriental)”、第四艘“震旦号(Cathay)”。

我像是一名导游，在很短的篇幅里，领你走进我的民族航海和造船的历史。你还想听我再讲下去吗？

历史是可以被人任意打扮的小姑娘。胡适好像这样说过。

每个国家都不会有自己真实的历史。房龙好像这样说过。

历史常常被篡改，历史常常被遮蔽。你是不是也这样说过？

历史容易被抹去，变得没有发生过。奥威尔的小说是这样说的。

因为历史中会不经意地冒出一个人，或者一批人，他们为控制权力而来，需要证明自己的正确与光荣、辉煌与伟大，需要把先前的历史重新写过，需要否定一个民族以往的一切成就，甚至需要否定整个世界以往的一切成就，来掩饰、打扮、抬高、吹捧自己，所以胡适、房龙、你和奥威尔，才会有以上的说法。

这让我想起1963年5月1日，一艘“跃进号”货轮出海远航。它是由苏联设计、大连造船厂建造的万吨巨轮，据说它是用最新的技术装备起来的，能在封冻的区域破冰航行。据说它从上海港出发，可以中途不靠岸补充燃料直接驶抵世界各主要港口。这里我一连用了两个据说，是因为它从来也没有在封冻的区域破冰航行，并且也没有到达过国外的任何一个港口。它在1963年5月1日驶出长江口，是它的第一次远航，特别遗憾的是，也是它最后的远航。还有一个据说，它具有满载时一个舱进水而不沉的良好性能，但这个据说已经被事实推翻了——它在触礁以后迅速沉没，葬身海底。

而在1958年11月27日，那艘远洋货轮下水的日子，在中国的重要媒体激起一片欢呼声浪。它被称为中国第一艘万吨远洋巨轮，它下水的那一天，被称为中国造船业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日子。至于15世纪时的郑和宝船可能达到万吨，19世纪初的“官府号”、“天朝号”、“东方号”、“震旦号”都已经达到万吨，这个民族以往的成果被人从历史上轻轻抹去。按照报纸上的宣传，旧中国连铁钉和火柴都不能生产，怎么能生产汽车、火车、轮船和飞机呢？

在很多很多年月里，报纸和广播电台，负担着指挥社会的巨大责任。国家太庞大了，唯一快捷的指挥方式，是每天送达的报纸，每天按时的广播。1963年，中国的报纸和广播，以极大的热情，宣传“阶级斗争一抓就灵”和“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调动了整个社会的思维，必须与阶级斗争联系起来。比如，“跃进号”在沿海试航了半年，船长和船员已经熟悉了那艘巨轮的特性。一旦要远航，事情就起了变化。这次万吨巨轮出国远航，是一次重要的政治任务，能够让因为大跃进运动彻底失败变得低落的国内情绪，再一次扬眉吐气。但是，国门的外面有妄图“颠覆我们”“封锁我们”“反对我们”“和平演变我们”的帝国主义、修正主义、反动派和各种各样的敌人，一定要选派政治上完全可靠的人，掌握“跃进号”巨轮的社会主义方向。

于是，远航之前，“跃进号”的船长被撤换了——因为原船长是解放初期参加著名的香港海员起义从海外回国的，在反右期间说了几句过激的话，而记录在案——换了政治上完全可靠、业务上差了很多的人。二副也换了，这是个在船上独当一面的重要角色，可是新来的二副不仅没跑过远洋，而且已离船三四年，业务生疏，对雷达、台卡这些重要的导航仪器都不熟悉。原在“跃进号”上的五十多名船员中，个个都像过筛子似的筛了又筛，除本人历史、表现、家庭出身，父亲、母亲、祖父、祖母，甚至连表叔、表弟、外甥、娘舅这些关系都查了，有可疑情况的统统换掉。关于这一点，我看到的一些回忆文字中，有两种不同的说法：一种是说换了二十多名船员，将近一半；一种是说只有一个没换，其余的都换了。

沉船的那一天，蓝天碧海，风平浪静。“跃进号”说是远航，不过是驶向近邻日本，仅有一天多的航程。但这些政治上完全可靠、业务上完全不可靠的人，让船偏离了航线，触到水下的珊瑚礁石，舱底破裂进水。但那不是致命的问题，如果正确启动排水设备，一边排水一边前行，可以在安全到达日本或返回中国后将船修复。可是这时发生了两个致命的低级错误：一是船员的业务能力太差，不会开启排水阀门；二是船员的政治意识太强，以为遭遇了敌人的鱼雷攻击，赶紧弃船。

那是“跃进号”万吨远洋货轮的首次远航，从长江口开出七个小时后触礁沉没。与船一起沉没的，有10000吨粮食、3000吨矿石和400余吨杂货。幸运的是，船上的59名船员，顺利逃生，无一伤亡。

没看过梅尔·吉布森的电影？

“跃进号”沉没了，从此长眠水下，日渐锈蚀，遍身海藻。那些弃船而逃的船长和船员，被日本渔船搭救以后，都说是跃进号遭遇鱼雷袭击，并且被三颗鱼雷击中腹部。这个消息由日本媒介传播出去，引起世界的又一次恐慌。

1963年，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将近二十年，埋藏人们心底的痛苦渐渐消失，但世界上的和平，还是十分脆弱，像刚刚出窑的薄胎瓷器，必须轻拿轻放。我在看了一些二战小说和电影后，觉得二战带给世界的伤痛前所未有，可能因为它的战争目的，也是前所未有——以前的战争为了争夺金钱、粮食、女人、土地和资源，这一次呢，是为了用一种理念战胜其它理念——有人要把他关于种族和集体的理念，在无边无际的大地上，无边无际地推行，这是真正的危险。就拿那些士兵来说，为金钱、粮食、女人、土地和资源打仗时，还能保持自己的一部分人性，一旦为理念打仗，先要让那份理念膨胀了自己，还会有人性的位置吗？

二战以后，我们的这个世界，按照理念分化为两大阵营，资本主义与社会主义。非常不幸的是，两个阵营都很强大，它们的冷战与热战之间，只隔着薄薄的一层纸，轻轻一碰就会捅破。它们在1961年爆发了柏林墙危机，在1962年爆发了古巴导弹危机。我在《自传与公传》中描述它们时，仍然心有余悸，如果不是在危急关头的一点克制，核大战已经开始了。我刚刚读过美国小说家科马克·麦卡锡的小说《路》，小说的场景是一场核大战后的死寂和晦暗、悲怆和凄惨、惊悚与恐怖，让我为人类的命运深深忧虑，难以平复。记得在“九一一”事件发生时，我也陷入同样程度的忧虑，我还预言说，“九一一”以后，世界上的小说电影绘画音乐，都应该和先前不一样了，哲学和语言学也会变化。但这种变化来的很晚，在科马克·麦卡锡的《路》中才清晰出现。“九一一”以后，人类去向何处？人类能做什么？他和我有相同的思考。如果我写小说，《路》的全篇都是富有质感的短句，会让我羡慕不已。

我的思绪到处游走，现在回到1963年，那一年的跃进号危机，颠覆了脆弱的世界和平。要知道，每个国家在公海上航行的船只，是他们会移动的国土。攻击和炸沉跃进号，等于公开向中国宣战！跃进号在1963年5月1日沉没，美国政府赶紧通过“美国之音”广播发表声明，说美国潜艇5月1日没有到过苏岩礁海域，没有对中国货船发动过攻击；韩国、苏联先后表示与跃进号沉没无关；中国台湾的国民党当局也发表声明，说从来没派军舰到过跃进号失事的海区。发表声明以后，他们仍然惶恐不安：那些声明有什么用处啊，如果中国认定是谁干的，还是会开始一场大规模的战争，毫不犹豫。

先说苏联，深深感到后果的可怕，虽然同属于社会主义阵营，但先前同志加兄弟的关系，演变成了同志加仇敌的关系。真正的分歧，在于他们放弃了原教旨的马克思主义，放弃了更极端的斯大林主义，而中国的同志还在坚守着，还在坚决反对与资本主义阵营和平共处，雄心勃勃地推广世界革命、彻底解放全人类。怎样彻底呢？中国人告

诉他们说，新的世界革命就要到来，世界的人口会少一半儿，但资本主义会彻底消失。赫鲁晓夫觉得这样的战争太可怕了，还觉得中国是一种威胁，可是又很难处理。随着中苏论战不断升级，中国提出历史遗留的领土问题，沙俄时代占领了多少多少中国国土，要求苏联归还，紧接着两国边界又出了麻烦，冲突频频发生，枪声此起彼伏。如果中国认定跃进号货轮是苏联人炸沉的，一场血腥的战争，即将到来。

再说美国。如果中国认定船是美国人炸沉的，那场宁可付出一半人口也要消灭资本主义的世界革命，必定不顾一切地提前开始。中国与美国，当然在军事力量上相差悬殊，但中国1950年代初在朝鲜战场上的拼命打法，以及实行全民军事化的国家战争政策，还有在全民之中对美国积聚的巨大仇恨，实实在在让美国人头痛。美国军方侦测到，中国研制的几种导弹，已经在1963年开始使用。而美国、苏联、英国经过几年努力，终于可以在1963年坐下来签订的《部分禁止核试验条约》，只能用来约束自己，对于中国的核武器试验，根本就没有一点儿约束力。据军事专家推测，中国的原子弹将在一年之内研制成功，一旦中美开战，怒气冲天，头脑昏热，很难保证那些原子弹会闲置在仓库里面。不仅仅是时间让他们忧虑。其实，早在跃进号货轮沉没之前，美国人就讨论过可能来自中国的威胁，并且深信不疑。

来自欧美历史学家的忧虑，可能比军事学家还多。历史有两种，一种是以前发生的事，已经成为历史；一种是当下发生的事，很快会成为历史。历史学家与一般人的主要区别，是记得两种历史。

1963年，我刚上小学一年级，当然不会是历史学家，当然对以前发生的历史了解不多，比如七八百年前，蒙古帝国的成吉思汗及其子孙，怎样征服当时已知的世界，我还一无所知。我还不知道，三次远征中的一次远征，他们打败俄罗斯，进攻意大利，又在攻打非洲的埃及前收兵回国。他们征战的范围之广，纵使不是一场世界大战，也是征服世界的一场大战。他们还用剩余的力量征服了宋代的中国，把中国变成他们的几个行政区域之一。在中国建立的行政区域，也被称为中国的元代，并没有坚持多久，另外的几个坚持了很久，有的甚至是几个世纪。我后来读到的一份资料说，他们当时的版图大约有三千万平方公里，是现在中国版图的三倍以上，几乎囊括整个欧亚大陆。

从辉煌的角度来讲，这是相当大的辉煌。

从倒退的角度来讲，又是相当大的倒退。每一种社会形式，都有维系社会生存发展的根本，在商业发达的社会，靠的是法律公正严谨，在农耕发达的社会，靠的是道德深远坚固，而在逐水草而居的游牧民族，靠的是身心强壮彪悍。人类的发展历史并不平衡，当蒙古帝国横扫欧亚大陆，完成了游牧民族对世界的最后一次征伐，把古罗马文化、巴比伦文化、华夏文化等等统统践踏以后，形成的一种新的平衡，不过是倒退的平衡，野蛮凶残，弱肉强食。从此，欧洲进入了几百年的黑暗时代，亚洲的文明也难以恢复。

那场对欧亚大陆的大扫荡，让欧亚人口急剧减少，到了令人难以相信的地步。有史料记载的，是这些游牧者不知道繁华城市有什么用处，把城里人杀光以后，再一把火烧为灰烬。关于屠城的数字记录，至少有两例：攻陷报达

（Baghdad，今巴格达），屠杀八十万人；攻占中国成都，城里的一百四十万人全部杀死。据网络上一份资料说，当时中国南部的宋朝有八千万人口，到1279年被蒙古帝国灭亡时，只剩一千八百万；南宋北面的金国人口近六千万，1234年灭亡剩了一千万，西夏一千万人口基本灭绝，西域、中亚、西亚、欧洲人口减少了九千万，加在一起减少了将近两亿人口。那份资料来源不明，未必可信，如果它的准确程度是四分之一，还有五千万人因为战争而死，也是全人类相当惨重的损失。

有一次，我坐在火车上经过河南，看着田野上成熟的庄稼，在秋日的午后色彩斑斓，忽然就想起中原大地上的一些陈年往事。蒙古帝国占领中原以后，每个村子都派一个蒙古家庭统治全村，为了防止造反，每五户人家只有一把菜刀，并且放在蒙古人家里，蒙古人同意了才能生火开灶。每到年底，这家蒙古人要到县城汇报整个村子的情况，为了平安过年，在腊月二十三这天，家家户户都送好吃的给“灶王爷”蒙古人。这件事情后来成了中国春节的一个习俗，把腊月二十三叫做“小年”，请灶王爷吃灶糖，封住他的嘴巴，“上天言好事，下界保平安”。那天坐在火车上，我还想起另一件事情，曾经发生在河南那片田野之上。人们恨透了蒙古人，在八月十五吃月饼的时候，把一张写着“八月十五杀鞑子”的纸条，放在月饼里互相传送。果然在那个圆月之夜，一家家蒙古人都被杀死。

还有一个已经废止了的习俗，它的背后，流淌着屈辱的泪水——许多地方的中国人，把结婚后生下的第一胎孩子摔死，把第二胎孩子留下来养大。这也出现在蒙古帝国的残暴统治下，那时，女人的初夜权都是属于蒙古人的，必须和蒙古男人睡三天觉，才可以与本民族的人结婚。人们不得不采用摔死第一胎孩子的办法，维护着血统的纯净。

类似的事情，也出现在13世纪的欧洲。英王爱德华一世时，法令允许英国贵族在自己苏格兰的封地上享有结婚少女的初夜权。我看过梅尔·吉布森自编自导的《勇敢的心》（“Brave heart”），里面就有那种难堪的场面。那部杰出的电影在1996年获得10项奥斯卡奖提名，最终赢得五项奥斯卡大奖。但那部电影最让我震惊的，是梅尔·吉布森可以把英雄演绎得那样率真、那样勇敢、那样机敏、那样大义凛然，那样敢恨敢爱。后来，有许多次，我在写作的时候，感到梅尔·吉布森的那双眼睛，一直盯着我看，好像在告诉我：“如果你为自由而战，你就是一个自由的人”。

那部电影让我知道，杀杀砍砍的蒙古帝国贵族算不上英雄，反抗他们的人才是英雄，就像《勇敢的心》里面，占有异族少女初夜权的英国贵族不是英雄，反抗他们的威廉·华莱士才是英雄。

现在，让我不能理解的问题，又傻傻地冒了出来：

很多年来，执掌国家权力的中国人，为什么一直把成吉思汗当做一代天骄、世界巨人、民族英雄？

为什么把本来是蒙古帝国君王的成吉思汗，看成本民族具有世界影响的伟大君王？

本来同样是蒙古帝国侵略行为的受害者，为什么把世界深刻厌恶的“黄祸”标签，抢过来贴到自己脸上？

还有，是这些中国人的理念出了毛病，还是因为没看过梅尔·吉布森的电影？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3（四）】：

一个人卷入性解放漩涡

在语言贫乏、生活也贫乏的环境，我不得不多看些电影。我很清楚，我的大脑需要那些新鲜的、锐利的、有益的元素，却不管它们来自哪里。

昨天看的一部老电影，是1989年拍摄的，男主人公叫约翰，女主人公叫爱欣。爱欣有一段台词说：那晚约翰去倒垃圾，他不断让垃圾桶里的东西掉出来，我开始幻想，一个会制造垃圾的垃圾桶，它不停地制造垃圾，不停地溢出来，你会这样做去制止这件事情？她说这句话时，我看见她坐在心理医生旁边，目光忧伤，神态茫然，心情抑郁。

这让我想起1963年，我刚上小学的第一个学期，垃圾箱远在操场的那边。每个班级指定运送垃圾的同学，一路欢呼着飞过操场，到达的时候，桶里的垃圾已剩的不多。谁都不知道，我们是故意让垃圾掉出来的，掉的越多我们就越快乐。接着我又想起，有一次需要把作文写完才能放学回家，我的肚子已经饿了，就写了这样一个句子：要是有一个会制造粮食的口袋，不停地冒出来就好了。现在想来那句话也很好笑，粮食不停地冒出来，和电影里的垃圾不停地溢出来一样，一旦不能停止，都是灾难。那时候大饥荒虽然过去了，但粮食还是不够吃，我只想到让粮食冒出来，没有想到什么灾难不灾难。

我们能写出什么样的句子，老师们也料想不到。比如在我们城市里，有一个特别诚实的小学生，一直不会说假话，看到什么就写什么。老师要同学们写美丽的校园，他也写美丽的校园，但是作文里写的一句话，把老师的脸都吓白了：“操场上没有风，国旗耷拉在空中。”老师把门关紧了，声音放低但是严厉地说：把国旗写成耷拉在空中，那是阶级斗争，那是政治问题，以后决不能再这样写了。不论在什么情况下，不管有没有风，你们要记住，写到五星红旗，必须写它在蓝天上飘扬，高高飘扬，永远飘扬。

我看的那部电影叫《性、谎言、录像带》，索德伯格导演的。电影里还有一段比喻：说谎的恶习就像酗酒，很难戒掉。我就出生在贫困的工人住宅区，在那里长大，酗酒的事情可看得太多了。每到太阳落山以后，工人们陆续回到家里，屋顶上升起了炊烟。用不了多久，吵闹打骂的声音，摔碗砸瓶子的声音，都冲出房门，在街上飘荡。我

的几个同学上学时经常鼻青脸肿，都是被爸爸喝酒以后打的。他们的爸爸不喝酒之前是个好人，是个正常人，但是喝了酒之后，暴躁凶狠，像一只狼。有的人家早做了准备，没等男人酒性发作，先把他绑在比较安全的地方，酒劲过去以后，再把绳子解开。在我们那片工人住宅区里，女人和孩子们们经常跪下来求男人们戒酒，男人们努力戒了一两天，过了一两天安宁平静的日子。接着，吵闹打骂的声音，摔碗砸瓶子的声音，又都冲出房门，在街上飘荡。在我们那里，戒酒和戒掉谎言可没有什么联系。像老师教我们怎样写国旗的那个例子，等于告诉我们，你们不需要戒掉谎言，需要的是像大人一样，学会用谎言生存。那是个很怪诞的年代，我们的四周，好像被神仙施展了法术一样，空气凝固了，真诚消失了，谁不说假话，谁就要倒霉。至于用谎言作为一个民族的生存基础，用谎言作为一个新创社会的发展基础，带来的灾难会多么严重、多么长久，谁都来不及考虑，一切都匆匆忙忙地开始了。

索德伯格的《性、谎言、录像带》，几个主要人物加上几个主要场景，一部小成本的电影，剧本创作只用了两个星期，拍摄只用了一个星期，然后一鸣惊人，获得戛纳电影节的金棕榈大奖，成为独立影片打入主流社会的典范。评委会主席认为这是一部个性鲜明、令人兴奋的影片，它包含着未来电影的冲动与信心。

那一年，索德伯格二十六岁，第一部电影就获得巨大成功。

索德伯格出生的时候，是1963年的年初。我不知道他出生和长大的环境里，有多少谎言可以弥漫，但是从他的影片来看，让他很在意的，不过是男人女人生活中的一些掩饰，一些比较轻微的谎言。照这样推测，他的环境里可能也有像病毒一样厉害的政治谎言和社会谎言，但是也有制止和杀灭这种病毒的需要，于是达到一种平衡。举例来说，索德伯格如果写作文时，写到星条旗耷拉在空中，他的小学老师，可能不会吓得脸都白了。让索德伯格感触更深的是电影中另外的元素，比如通过录像带，表示出性的坦率，性的诚恳。他出生的1960年代，性解放正在掀起那个世纪里最大的浪潮，在欧洲国家泛滥的是不婚而居，在索德伯格的祖国泛滥的是婚前性行为。从社会意义来说，这是在法律框架内争取性权利的一场声势浩大的思想解放运动，改变了几千年来清教主义的性观念和性风尚，其历史意义不亚于文艺复兴和资产阶级革命。从另一个角度来说，那时候汽车非常普及，很多家庭都不止一辆，青年人在车里约会，躲开了父母的监视和邻里的议论，想做什么都方便多了。伴随他们的性解放，还有摇滚乐文化，还有上路去流浪，还有乌托邦实验，合成一个狂欢放纵、反对主流文化的嬉皮时代。到了索德伯格拍摄电影的1980年代，性解放转入低潮，人们重新强调回归家庭。在我看来，那是他们玩累了，需要休息一个年代。

1963年，中国好像在世界的外面，过着清教徒般的禁欲生活。据我知道的，好像整个中国，只有一个人卷入性解放的漩涡。他是我在工厂时的一位同事，比我的个子高一些，性情比我还要随和，从来没有见他与别人争吵。我在1975年到那个三百人的街办工厂，留在办公室做宣传。厂里安置了一些从监狱和劳改释放的人，没想到他也是其中一个。有人告诉我，他在监狱里关了七年，也在监狱里学会了技术，出来以后安置到我们工厂，定了一个七级工的标准。中国工人最高的技术级别是八级，他已经算是很高了。工厂领导也和我一样奇怪，这样的一个人为何判了

七年徒刑，于是安排我去司法部门做了一次外调。他曾经是鞍钢的青年工人，赶上1960年代初期中国备战的需要，在南方偏僻之处新建钢铁厂，调他去了，正式的说法叫支援三线。不到一年，他因为水土不服，辞了工作回到鞍山。那时他和一个姑娘正谈恋爱，两人在结婚之前发生了性行为。那一次性行为的代价是巨大的：公安机关以流氓罪将他逮捕，法院以流氓罪判了他七年，那姑娘等了他七年，刑满释放后才能与他结婚。那一次外调，不仅让我知道了他判刑的原因，还知道了另外两件事，一是那时候的中国法律之严格，可以将绝大部分的中国人送进监狱，如果不送你进监狱那是对你的恩赐；二是在那禁欲年代里的人糟糕透顶，审问他的人变态地反复追问他性行为的所有细节，让你读那些案卷的感觉像是读最露骨的色情小说。

比如美国作家亨利·米勒的色情小说，比起来仅仅是具有一些色情因素的小说。对于他来说，性只是几种自我解放的手段之一。很长一段时间里，他的小说被认为是污秽书籍，在法国以外遭到了几乎是全球性的禁止。到了1960年代，性解放运动不仅解放了数不清的青年男女，还解放了这位年过六旬的小说家。1963年，是让他非常满意的一年，美国出版了他的《像亨利一样疯狂》，英国出版了他的《北回归线》，使他成了一个家喻户晓的名字。我又想到中国的事情，在1960年代的禁欲，可以从它数千年的农耕社会找到根源。农耕社会以家庭利益为支撑点，必然会推行那种严厉的性道德。等到迈进现代社会的门槛以后，传统的性道德会像春天里的积雪，融化成一道道流水，流过你的脚面，弄湿你的鞋子。

他们是谁浪漫的情人

忽然想到法国，它在许多性格上与亚洲国家相似，常常被欧洲人当做另类。我的《自传与公传》铺天盖地，写了很久，几乎没有写到法国和法国人，好像他们不存在一样，显然不够公平。还有，《自传与公传》是一个开放的平台，可以容纳头上的每一片白云，脚下的每一棵绿草，以及世界上最远和最近的事情。是谁告诉我的，一个深刻的作家，要有宽阔的胸襟。用我的话说，对于真正的作家，世界上所有的事物，都在你的视野之内，你可以假装看不见，不可以真的陌生。

其实，我在前一篇文章里刚刚提到法国。在写到亨利·米勒时，我写到他的小说“在法国以外遭到了几乎是全球性的禁止”，但仅仅是几个字，写得不够充分——允许他写作和出版情色小说，体现出法国人的洒脱和浪漫。我看过描述他与法国情人的一部情色电影，那是真正的情人，洒脱和浪漫，惊艳了整个世界。

1963年，法国新浪潮电影正在亢奋状态，再过不久会转入低潮，接下来还会把新浪潮的影响，扩张到全部的欧美。

很多年以后，我在看那些电影时，并没有感到有什么特别新鲜之处，包括它们的创作理念，它们的表现形式。

但我可以想象在它们之前，电影被它的说教化、庸俗化、商业化，牢固的嵌在叫做瓶颈的部分，上不去也下不来。这种内行人陷入的僵局，只能被外行人打破。于是，在资料室里搞电影评论的人坐不住了，他们出来当导演，带动了一批学者、作家都来加入电影，好像加入一场盛大的派对。法国女作家玛格丽特·杜拉斯曾经说过，“在法国，当文人不知道该干什么的时候，他就搀合到电影圈里去了”。

这种搀合，包不包括她自己呢？我想起她担任编剧的第一部电影，1959年出品的《广岛之恋》。电影中的法国女子，二战时是一个德国男子的情人，战后又成了一个日本男子的情人，这种跨国情人的身份，恰恰是她一些著名小说中的人物类型。我看这部名满天下的电影时，好像不止一次皱紧了眉头：她是不是一种病态呢？为什么那德国男人和日本男人都是侵略别人国家的士兵？杜拉斯这位被法国共产党开除的曾经革命者，在价值取向上是不是出了问题？

那部“作家电影”的导演阿伦·雷乃，和杜拉斯一样，都是新浪潮电影的重要人物。他酷爱在电影与文学之间穿梭游荡,宁可把剧情片和纪录片、拍摄和剪辑、声音和画面的界限完全消解与打破，也要维护杜拉斯剧本浓厚的文学气息。幸好他得到了成功，人们把《广岛之恋》当作西方现代电影的开山之作。后来杜拉斯又写了很多电影剧本。再后来，因为她不能总是遇到阿伦·雷乃那样忠实于电影剧本的导演，就开始亲自担任导演，十多年里拍摄了十多部电影，也算是多产了。这让我想起前一时期中国的一些小说作者，当自己的小说改编成电影，都觉得被导演加进若干的商业因素和弱智因素后，俗不可耐，惨不忍睹。但中国电影的生产受到严密控制，他们只能愤愤不平，却没有条件去担任电影导演。

说到杜拉斯的作品，我很容易想到另一位法国作家，让·科克托。她与他至少有一点相似——阅读杜拉斯的作品，阅读科克托的作品，那些警句般的语言片段，都给人留下深刻印象。不过，比起真正的大师们深刻、隽永的名言警句，它们像是一些思维快餐，不用多想，张嘴就来，更适合在少年学生之间流传。

我们读这两位作家的语录，仿佛觉得我们的年龄，回到了少年学生时代，我们坐在快餐桌边，喝着剩下的一点汤，聊着俏皮、轻松、快乐的话题，感受着多愁善感、胡思乱想的岁月。那么，这是不是他们作品成功的秘密之一？

杜拉斯语录：

——如果我不是一个作家，会是个妓女。

——我在想，人们总是在写世界的死尸，同样，总是在写爱情的死尸。

——写作是走向死亡，身处死亡之中。

——醉酒于是用来承受世界的虚空，行星的平衡，行星在空间不可移动的运行，对你来说，还有那痛苦挣扎所

在地专有的那种默无声息的冷漠。

——我已经老了，有一天，在一处公共场所的大厅里，有一个男人向我走来。他主动介绍自己，他对我说："我认识你，永远记得你。那时候，你还很年轻，人人都说你美，现在，我是特为来告诉你，对我来说，我觉得现在你比年轻的时候更美，那时你是年轻女人，与你那时的面貌相比，我更爱你现在备受摧残的面容。"科克托语录：

——对于诗人来说，最大的悲剧莫过于由于误解而受到钦佩。

——我努力生，或者说，我努力教会我身内的死亡如何去生。

——你从未见过死亡？每天看着镜子，你会看见它像蜜蜂在一个玻璃蜂巢里忙碌。

——我决定自焚重生。我封闭自己。折磨自己。询问自己。侮辱自己。

——一个年轻人的青春是美的，一个老人的苍老同样是美的。

——我唯一的聪明，就是明白我并不聪明，尽管别人说我是聪明的。我的智慧是闪电式的、散点式的、一跳一跳的，于是智慧协调着闪电和点，直到产生光线，形状在光线里有了某种立体感。

就像他说的那样，那种闪电式的、散点式的、一跳一跳的智慧，让科克托在许多艺术领域都显露出才华。

他的文学写作包括诗歌、小说、散文、戏剧、评论和电影剧本。他还擅长绘画，他的素描为自己的许多书籍作插图，他的线描从毕加索的风格出发最后自成一体。在舞蹈方面，他是最早与吉佳列夫的俄罗斯芭蕾舞团合作的先锋艺术家。而在音乐方面，由于他的一本著作对法国音乐的影响，他被称为"没有写过一个音符的音乐家"。有的时候，他是个不错的雕刻家、设计师。他还是新浪潮电影中一位重要的导演，他导演的影片充满了诗意，我知道的就有三部：1930年拍摄的《诗人之血》，影片没有连贯的情节，充满随意的转折和怪诞的影像，是当时流行的法国先锋派与超现实主义电影的一个代表作；1949年拍摄的《奥尔菲》，由他自己的舞台剧改编，以一位用诗歌唤醒自然万物的希腊神话人物为原型，那是他的创造性灵魂认同的对象；1960年拍摄的《奥尔菲的遗嘱》，他亲自饰演的诗人穿行在时间之中，也穿行在自己一生的作品之间，可以看作他对个人创作生涯的最后回顾和沉思。

1963年，是科克托生命中的最后一年。

在那一年去世的还有一位重要的音乐家普朗克，他被称为古典主义音乐的最后一位大师。我知道他，是因为几年前，他的一部独幕歌剧《人类的声音》，刚刚在中国首演。

那部独幕歌剧的编剧就是科克托。歌剧里只有一位人物，一位打电话的年轻女子，她绝望而徒劳地说服几天后

将要和别人结婚的恋人，试图让他重新回到自己身边。这个优雅的女子以各种手段：哭泣、撒谎、折磨来祈求失去的爱情。在普朗克的诠释下，情绪化的钢琴伴随人声，描述了人类情感脆弱的真实境况。那部歌剧，诞生与1959年，在巴黎演出获得极大成功，此后成为女高音最具有挑战性的作品之一。

想不到这部歌剧诞生的几年之后，编剧科克托和作曲普朗克，竟然在同一年去世，让法国失去了两位重量级艺术家。他们的去世，难道与那部歌剧有什么关联？《人类的声音》虽然写的是一个女人的绝望，但何尝不是在说每一个人的孤独，包括普朗克和科克托的孤独？他们因此要结伴而行，去遥远的、未知的另一个世界？

其实，在那一年去世的法国艺术家，还有一位影响了法国几乎半个世纪的女歌手，叫伊迪丝·皮亚芙。她的父亲是杂耍艺人，她的母亲在街头卖唱，她出生在巴黎大街上的一盏煤气灯下，从此开始了传奇的一生。1940年，她刚刚在演艺界走红，那时候，科克托为她量身定做了一部戏剧，由她担任主角并获得了巨大成功。那一年，科克托的年龄正好是皮亚芙年龄的二倍，从此把她视为亲人和知己，对她一往情深，而她依然像走马灯一样，与圈子中的一位又一位年轻人疯狂相恋。1963年10月11日，七十四岁的科克托正为巴黎郊外的一家小教堂画壁画，突然得到皮亚芙这位传奇女歌手的死讯，几个小时后，他的心脏病发作，“今天是我在世上的最后一日”，于是眼睛里消失了所有的光芒。

我知道他和她在同一天去世之后，感动了很久，叹息了很久。

在这一点上，我与他可能有相似之处，所以想象出他特别难过的心情。

我还想到，有一天如果我伫立在巴黎大街拐角，或者停留在巴黎爱墙旁边，看着迎面走来的法国男人和女人，就会禁不住暗地里猜想，他们都是谁洒脱浪漫的情人？

一位崇尚英雄的诗人

一个简单的信念，一些简单的推理，都可以影响人类的情绪。我看到很多世纪的末年，人类变得阴郁、浮躁，直到新世纪到来，心上的乌云散了，照进来温暖的阳光。没有办法。那种时候，人类像个不成熟的少年。

1900年，一个婴儿生在士麦那城，那里有风光秀丽的爱琴海滨，丰富多采的历史古迹，可以为他提供诗歌创作最早的营养。他是塞菲里斯，他的父母是侨居在那座古城的希腊人，生活在那里像生活在故乡——士麦那城，几千年前，曾经是古希腊的领地。朋友相聚时，他们唱的一首劝酒歌，就是从古希腊流传下来的：

和我一起饮酒吧，

和我一起奏乐吧，

和我一起相爱吧，

和我一起戴上王冠吧。

我痴迷时你同我一起痴迷，

我清醒时你同我一起清醒。

古希腊时，人们喝下大杯的葡萄酒，用面包片做纸巾擦嘴，然后投入热烈的爱恋，用语言，用肢体。不懂得狂欢的现代人，可没有那样潇洒。

他们在新世纪的生活安静而快乐，而且充满了希望。但这是一种假象，20世纪注定是人类多灾多难的世纪。在一部我非常欣赏的影片里，男主人公和塞菲里斯一样生在那个世纪第一年，并且名字就叫1900。他是遗弃在一艘远洋客轮上的婴儿，在船上长大，把大海当做故乡，不踏上陆地一步，后来伴着震撼人心的爆炸声，他和那废弃的船沉入海底。在那部意大利电影里，我看到人类内心深处，将所谓故乡的安全感放大了，放大到宗教式的信赖。

塞菲里斯的少年时代，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他们一家人迁回雅典，那里有更多的安全感。十八岁去法国读大学，然后到许多国家当外交官，最后的职务是希腊驻英国大使，六十二岁退休，七十一岁去世，他的一生谢幕。

在我和许多人眼里，职业外交官是一些使命感很强的人。

在我接近中年的一个夏夜，月明星稀，湖水荡漾，我忽然想到：如果我们生来就有使命，那么我的使命是什么？我还想，听到和回答这个问题，需要时间，需要历练，需要领悟。我知道耶稣三十以前是个木匠，过着犹太人的传统生活，三十岁以后确立了传布上帝福音的使命。释迦牟尼在十九岁时出家修行，三十五岁在菩提树下悟道，确立了开启佛教的使命。尼采描述的查拉斯图拉，三十岁时到山上去，十年之后悟到深刻的使命，然后下山。塞菲里斯从巴黎大学毕业时，已经是位有名气的诗人。但有一点我们要特别划分出来，当诗人和写诗歌，并不是一个人的使命，在诗歌中坚定、长久地传递某种信念，才是使命。就像佛陀出家修行不是使命，建立和弘扬佛学才是使命一样。伟大的古希腊诗人荷马，那位与塞菲里斯同样出生在士麦那城的文学前辈，他的使命不是当一位诗人和写一些诗歌，而是做民族兴亡的见证者，做英雄主义的代言人。由此看来，有些诗人相当年轻就死了——比如欧洲的兰波和亚洲的海子，他们的使命还没有完成，或者还没有确立。这很让我痛心。更让我痛心的是那些选择了错误使命的人，比如，比我年长的中国诗人，绝大多数都为错误的人和事物歌功颂德，乐此不疲，直到老死。

大约在二十二年前，我接到一份邮件，是大学同窗刘兴雨寄来的。打开邮件，里面是一本《英雄挽歌》，塞菲里斯与埃利蒂斯，两位获诺贝尔奖的希腊诗人的合集，也是他们最早的大陆中译本。那时我刚刚放弃诗歌写作，但诗歌阅读没有放弃，正在广泛和深入的状态。

记得读塞菲里斯读到一半的时候，他那沉重的使命感，把我强烈地感染了。

我在一首诗里，读到他的感觉：

“我们找到了废墟。如今既然我们已一无所有，便只有重新发现我们的生活------一堆火光能记住什么？它稍一记不住它所需要记的东西，它就熄灭；如果它记得比需要记忆的稍多一点，它也会熄灭。要是它燃烧时能教我们正确地记忆，那就好了。”

然后我低头不语。

对我来说，希腊是我的精神祖国之一。塞菲里斯的感觉，也是我的感觉。我在想我放弃诗歌写作，是不是一个失误。但我身边的环境很差，有些人用罢笔不写的方式，表示一种微弱的抗议。

他的那个时代，在希腊写诗，比在中国写诗还难。他和他年纪仿佛的人，都知道古代的希腊，有一千年的文学辉煌时期，是世界文学的源头和第一座高峰。或者说，这个世界都在向古希腊诗歌学习，而你现代的希腊诗人，就得比别人学得更多，学得更深，学得更好。塞菲里斯是职业外交官，在国外的时间比在国内还长，当然知道希腊的现代诗人与全世界的现代诗人，并不在一个起跑线上。他们的语言虽然在延续，他们的历史无数次割裂，他们除了美丽风光和文化古迹，几乎一无所有。

在另外的中译本里，我读到的塞菲里斯再一次让我感动。他写到希腊乡下的一个古老习俗，圣约翰节，姑娘到午夜脱光衣服，站在镜子面前，会得到一个启示，她将嫁给哪个男人。

倘若你在深夜赤裸的站在镜前
看见了吗？
你会看见那人走入镜子的深处
你命运里的那人
掌管着你的躯体，
在孤独和寂寞中
你又看见了孤独和寂寞的那人
就让大火燃起吧。
在这白昼终结而另一天仍未开始的时候
在这时间发生断裂的时辰
那个从现在起并在开始前
就掌管着你的躯体的东西
你一定要设法找回来
你一定要不停地寻找

起码也要让后来人找到，

当你早已不在人世的时候。

我已经感觉到，古希腊文学特有的沉重和忧郁，特有的英雄主义情结，进入了塞菲里斯诗歌的灵魂。在众神主宰世间万物的时代，英雄被当作神和人所生的后代，是人们力量和智慧的代表。比如《荷马诗史》中的阿喀琉斯，据传神谕他有两种命运：或者默默无闻而长寿；或者在战场上光荣死亡。母亲当然希望他活得长久，将他乔装打扮成女孩儿，但阿喀琉斯终于走上了战场，建立了无数功勋。他知道他将葬身于特洛伊城下，依然挺身参战，体现了希腊人的勇敢、正义、无私和豪爽。塞菲里斯确立的使命，便是找回希腊文学中的英雄主义，重建人神之间的昔日荣光。一次又一次，英雄们的幻影在他的面前浮现，那一双双眼睛被咸涩的海水浸得通红，像恍惚中太阳的光芒。

写到这里，我想起2004年的雅典奥运会开幕时，我正守在电视机旁。我看到一位身着黑衣的女演员，手捧一个希腊大理石头像上场。她朗诵的就是塞菲里斯的诗句："我手拿这个大理石头像醒来，我的手臂酸累，不知放它在何地。我从梦中醒来的同时，这个头像进入我的梦乡，梦和生活连为一体，无法分离。"这个场景，让我又一次想起古希腊的文学精神，艰苦卓绝、百折不挠地追问着宇宙、自然与人生。那时候，外部世界神秘莫测，大自然不可驾驭，人生变幻无常，但人又可以在命定的范围内发挥最大的才干与潜能，随心所欲的去做自己的事。于是，他们自由奔放，他们独立不羁，他们狂欢取乐，他们享受人生。于是，生命意识、人本意识和自由观念成为古希腊文学的基本精神，以后也成了世界文学与文化的基本内核。

生命意识、人本意识和自由观念，像那个大理石头像那样，被塞菲里斯长久的捧在手里，不分昼夜，不分寒暑，直到手臂酸累。

灵魂

如果要认识自己

就必须

审视灵魂本身：

我们在镜子中窥见了陌生者和敌人

就这样，忍辱负重的塞菲里斯，站在废墟的中央创作，将我们统统带进古希腊光荣的腹地，与他一起歌唱着赞美死去的英雄。按照塞菲里斯的解释，英雄们的故事变成了一个介于神话和历史之间的寓言。只有与那些在常春花草地上交谈的死者相沟通，才能给生者带来和平、信心和正义的希望。我们也与他一起，从1930年代起，有了现代希腊诗歌三四十年的荣耀。

1963年，他由于"在对希腊文化的深挚感情下创造出卓越的诗篇"而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一个崇尚英雄的人，

最终也成了英雄。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4（一）】：

梦境比现实更好

有一个中年妇人，嘲笑当作家的丈夫：每天憋得满脸通红，写不出像样的东西，还不如家里的老母鸡哪，下蛋时也是满脸通红，但是，能下出鸡蛋。

我想，她说出了最重要的那部分事实。像我这样的作家，在写完1963年以后，要不要把《自传与公传》继续写下去，不仅仅看我在严酷的写作环境里有没有足够的胆量，还要看头脑里的东西有没有真正的意义、真正的价值，并且，那些东西是否已经成熟，像鸡蛋在鸡的肚子里成熟，一定要生出来，再快乐地歌唱。

比如，从1964年开始，我经常做的一个梦，好像有一种独特的意义，在我的心底已经翻腾了很多年，还要再翻腾很多年。

记得那一年元旦以后，天空阴暗无光，飘飘扬扬地下了一天大雪。晚上刮起了大风，把房顶上的雪刮到地面上，也把迎风处的雪刮到避风的地方，高高堆积着。我家附近的工人住宅，都是一排排低矮的房子，很多人家的门被雪挡住了，推也推不开。那年月，天上下大雪是很自然的事儿，没有人把它叫做雪灾。只因为街上的小轿车很少，大家都骑自行车上班，坐公交车上班，赶上大雪，路不好走，早一些从家里出来就行了。

大雪过后，我和小伙伴们上学去，遇到雪厚的地方，就躺在雪地上滚过去，留下深深浅浅的印痕，留下嘻嘻哈哈的笑声。让我们不舒服的，是雪把学校里的烟囱堵住了，火炉子排不出烟，弥漫在教室里面，让我们看不清黑板上的字，让老师站在黑板面前，一边讲社会主义比资本主义好，一边大声的咳嗽。我们的嗓子里火辣辣的，用高高低低的、此起彼伏的咳嗽，配合老师的咳嗽，像是一个多声部的大合唱。

现在想起来，就是在那天晚上，我做了一个梦。

梦的开始，是一片天空，蓝色的天空，像孔雀羽毛上的那种蓝，像夏夜开始时候的那种蓝。

我在透明的房子里。

透明的房子在天上飞。

我不知道我的年龄，也不知道那座房子的外形。但是我能看见无边无际的天空里，许多有着漂亮外形的房子在飞。每个房子里有一个人，向我远远地招手。他们飞得很快，刚刚打一个招呼就飞过去了，让我看不清他们的年龄和容貌。

还有天上的音乐，轻缓柔和的音乐，我不知道它们从哪里来的，一直响在我的耳边。那些飞过的房子，都有各自的音乐，都一样悦耳动听。

不知道在天空中飞了多久。我注意到那些飞行的房子，在天空中划着很美的弧线。有那么一两次，别的房子向我飞来，我也向别的房子飞去，可是我们互相穿越的时候，没有撞在一起的感觉，根本就不用躲避。

我们太快乐了。我们还可以想着最快乐的事情。

天空越来越蓝，越来越明亮。我觉得正在巨大的蓝宝石中飞行。

忽然，我在下坠。

然后眼前很黑，没有一会儿就降到地上。我坐在地上，看见四周都是巨大的白色冰块。我用力站了起来，想知道我到了哪里。

这时候，我醒了。我的梦结束。

现在想起来，我还觉得奇怪：那么美好的梦境，究竟从哪里来的呢？那时候是1964年，世界上还没有互联网，我家里也看不到电视。当然也可能来自电影，可那时中国电影院放映的电影，彩色影片还不多，并且是清一色的政治电影，打枪，放炮，开会，斗争，没有画面上的美感。只剩下读书这一个来源了，但那时我看到的书，封面上只有三四种颜色套印的简单图案，里面都没有彩色插图。那么，我梦里的美丽色彩和美好画面从何而来？

还有，那些音乐，从何而来？至少是在三十年后，我才听到那样优美的音乐。

在我的童年和青少年时期，我的这个梦没有告诉别人。我悄悄问过几个我的小学同学，他们都做的什么梦，才知道他们梦见的大部分是吃好吃的东西，小部分是勇敢地和别人打仗。我不知道，我的梦告诉他们，他们会怎样想？于是，我的梦很难与人分享，只属于我自己。

现在还清晰地记得这个梦，是因为这个梦不仅仅出现过一次，而是许多次。同样的内容，同样的画面和音乐，每次都完全相同。从我九岁起，开始时每半年左右出现一次，后来是一年左右，反复出现了几十次，到了二十五岁，那个梦不再出现。在最近的几十年里，我就是很想重温这个梦境，它也不再出现，算是与我彻底告别了。

在我童年到青年这一段时间，这个梦为什么反复出现，是不是要告诉我什么重要的事情？如果真是这样，为什么又不肯更清楚地告诉我？读了中国外国一些关于前世今生的书籍，其中也曾出现过神秘灵异的梦境，这给了我一个启发，我的梦，是不是用隐讳的方式告诉我，我的这一生从哪里来的呢？

大约七八年前，我翻阅一本佛学方面的著作，偶然读到一段关于佛家九重天的记述。说的是修佛有了成果的人，离开人间到天上去了，还要有很长的修行。在第一重天修行好了，才可以升到第二重天，在第二重天修行好了，才可以升到第三重天，这样不断修行，不断上升，最后升到最高的第九重天。但只有极少的佛能修行到最高境界，假如在哪一重天做得不好，会降到下面一重天继续修行，但只有第三重天例外，在那里没修行好，会直接下降到人间，重新开始。

我一下子愣住了。愣了好长时间。

这与我有没有关联？我反复出现的梦境。是不是要暗示我，在来到这个世界之前，我曾经有了第三重天的觉悟？再推进一步，如果从我小时候开始，就有与一般孩子不同的悟性，是不是来自前世特殊的机遇？再向前推进一步，是先有佛后有佛教，世界上最早的佛，应该是在佛教建立以前修成正果的，那么，我的这一生，是不是正在佛门以外修行，并且，我应该抓紧这一生，做一些更重要的事情？

我没有再想下去。

一个梦证明不了什么。它不会提供充足必要的条件。

或许只是一个很好的梦境。

我知道我还有很多的梦境，属于个人独特的经验。如果没有它们，我的《自传与公传》，可能不会继续写下去了。

脸上幸福的笑容

“奶奶！”小女孩叫起来，“啊！请把我带走吧！我知道，火柴一灭，您就会不见的，像那暖和的火炉，喷香的烤鹅，美丽的圣诞树一个样，就会不见的！”她赶紧擦着了一大把火柴，要把奶奶留住。一大把火柴发出强烈的光，照得跟白天一样明亮。奶奶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高大，这样美丽。奶奶把小女孩抱起来，搂在怀里。她们俩在光明和快乐中飞走了，越飞越高，飞到那没有寒冷，没有饥饿，也没有痛苦的地方去了。

这是安徒生童话中的一个片段。我还记得小学时代学的这篇课文，新来的语文老师特别年轻，没等开口说话脸

就红了。她神情紧张地站在黑板前面，提高了音量说，同学们，我们今天学习的课文是《卖女孩的小火柴》。一大片黑压压的学生，立刻发出一大片黑压压的笑声，然后黑压压地纠正她说，不对！是《卖火柴的小女孩》！

那时候的书店里买不到《安徒生童话》。

小学课本里大多是有关革命者经历的课文，比如，苏联的革命领袖忘了带通行证，守卫战士不让他进门，他对那战士给予表扬。还比如，中国的革命领袖有的拎着两把菜刀出来造反，打出革命天下；有的在寒冷的夜晚，把自己的军用毯子盖在战士身上。我读小学二年级时是1964年，当时一篇课文写的是井冈山革命时一位红军军长，用自己制作的扁担，与普通红军战士一样下山挑粮食。到了1967年，执政党内部的斗争，把那位革命领袖赶下台去，那篇课文的主人公就改写成另一位新发迹的革命领袖了，继续用那根扁担教育少年儿童。同样一条扁担，也被御用文人写到了最高领袖头上。这件事情让我想到，有些严肃的革命历史，好象是不严肃的革命童话。再推广开去，人类历史中看起来严肃的革命，许多像是童话的翻版。

有了革命童话，我小学时代的课本，是不需要真正童话的，但竟然选了《卖火柴的小女孩》，这多少有些奇怪。我想，那不是因为安徒生的童话写得怎样好，而是通过那篇童话，可以揭露资本主义社会的罪恶，对资本主义社会悲惨遭遇中的人民表示同情，教育中国少年儿童，从小就热爱社会主义，长大了去参加世界革命。

现在想来，是不是全世界一代又一代的少年儿童，都曾经被安徒生误导了呢？在童话的结尾，卖火柴的小女孩冻死了，但是她两腮通红，嘴上带着微笑。“谁也不知道她曾经看到过多么美丽的东西，她曾经多么幸福，跟着她奶奶一起走向新年的幸福中去。”安徒生的读者，也许都以为真像他所说的原因，小女孩脸上才有了幸福的笑容。

如果他们看过冻死的人，就会知道，那笑容是被寒冷的气温，一点点儿在脸上画出来的。

1964年的一天，住在乡下的姑父来到我家，带来一个消息，我爷爷奶奶的墓地一个星期后要搬迁了，希望在迁坟那天，我们全家都能回到辽中老家去。我记得，姑父是在我出生以后第一次来鞍山走亲戚，他姓薛，中等身材，脸上的皱纹并不太多。在我家住的那两天，三哥和我，一左一右拉着他，听他讲过去年代的事情。

姑父脸上的皱纹不多，因为他那时还不到四十岁。算起来，满洲帝国结束时，也就二十岁多一点儿，可他当过满洲帝国的劳工。

在日本企业主投资和管理的煤矿里，他亲眼看过冻死的人。有一次太阳落山之前，一个逃跑的劳工被抓回来，被剥光衣服绑在电线杆子上。那天晚上寒流来了，北风呼号，声音尖锐，像是警笛。可能没到第二天早晨，逃跑的人就冻死了。劳工们下矿井时从他身边走过，全都看见他的嘴角向上，笑得自然，笑得安详，有些开心。他们大家就很纳闷，他死得那样惨，怎么会满脸笑容呢？后来才从老矿工那里知道，凡是冻死的人都是那样的神情。

姑父还知道极其残酷的事情：有一个同样是逃跑的劳工，抓回来后被活剥了人皮。事情是驻在矿里的日本军警

干的。就听几声惨叫，他们把那人头上的皮用刺刀挑开，再把井里冰冷的水从开口处灌下去。那人就失去了知觉，接着，整张的人皮就像脱衣服一样脱落下来。姑父讲到这里，我本能地捂住头顶，那里的血管在突突地跳动。

许多年后，我读到有关满洲帝国的事情。在帝国存在的十多年里，建设速度一直很快，矿山、铁路、工厂、水电建设、土建工程，都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后来发生的第二次世界大战，更刺激了军用品的生产，增加了劳动力的需求。

那里的劳工分为几种：一种是一般劳工，即东北本土出来做工的人，最初的几年曾严格限制境外劳动力进入的数量，使得人力短缺，他们的工资待遇较高；一种是勤劳奉公队，由当时政府组织来的预备役青年，做工三年，每年做四个月左右，基本不拿报酬；一种是浮浪劳工，指社会上闲散和流浪的无业游民，身体健康能够适应工作的，强制性安排劳动；另一种是境外劳工，指从帝国境外投奔来的、招募来的、蒙骗来的劳工，后期还有抓捕来的，他们大部分来自中国华北、华东；还有一种是特殊劳工，也叫战俘劳工，是从中国战场俘获的抗日军人、抗日民众，他们没有报酬，也没有自由，死亡率很高。

姑父说的那两个惨死的劳工，推论起来应该是战俘劳工。只有战俘劳工由日本军警看管，逃跑了抓回来要处死。其余的由帝国警察或企业保安负责，抓回来还要继续干活，人死了不能继续创造价值。

我也看过冻死的人，是在1978年。

那时我在一家工厂的轧钢车间上班，把烧红的厚铁板在轧辊上来回挤压，压成很大很薄的铁片。工厂附近有一个三十多岁的男人，得了精神病，光着身子跑来跑去。夏天的时候，我们把单薄的的劳动服送给他穿；冬天的时候，我们把棉衣棉鞋送给他穿，可是第二天，他又赤条条地来到我们面前。时间一长，我们车间几十个年轻工人，一件多余的劳动服都没有了。

那个冬天不算太冷，但不穿衣服不行。有一个晚上，工厂保卫科的人来了，不顾我们的劝说，把他从温暖的车间里赶了出去。第二天早上，细小的雪花飘下来，我们看见他冻死在马路边，脸上带着朴实憨厚的微笑，仿佛他这一生没受过苦，非常非常的幸福。

他不是我们城市唯一冻死的人。

昨天，我看报纸时无意中看到一个报道，在银行自动取款机那里，只差了一个星期，先后有两个人冻死了。我知道那种临街的自动取款机，有玻璃门与外面隔开，门里没有凄厉的北风，但温度和外面差不多，不是一个安全的藏身之处，对于穷苦的流浪者们而言，那个避风的地方会让他们睡上一觉，然后，在他们脸上画出童话般的笑容。

活着比健康重要

我的小学同学，很多都是我家的邻居。他们的爸爸，是进鞍钢很早的老工人，住在满洲帝国盖的工人住宅里。

1964年，我读小学二年级。在同学家里写作业时，我看到那些房子窗户很大，房架很高，宽敞明亮，起码要比我家住的房子宽敞明亮，并且刮风的时候不漏风，下雨的时候不漏雨。房子的外墙有横竖交叉的突出部分，使它们更结实更美观，还用掺了水泥的灰浆做墙面。几十年了，墙面上只有很少的地方脱落下来，看出里面是暗红色的砖。那些邻居，习惯上叫它们小白房，那些在我看起来是灰色的墙面，当时还是白色的呢，在阳光下特别显眼。

一个同学的爸爸，我管叫李叔的，每到夏天就坐在门前的夹竹桃前面乘凉，摇着一把又大又旧的蒲扇，一直摇到他得了癌病去世。那种植物开着粉红的花朵，长着鲜绿的枝条。后来我才知道，它能散发出很强的毒性，并不适合栽种在房间和院子里。可是在李叔去世之前，我们谁也不知道夹竹桃有毒。在李叔去世十多年后，它还在很多城市的绿化里占主要位置。

从他们家的房里走出来，绕过夹竹桃，我看见了隔壁人家的小女孩，看样子不到五岁，不胖不瘦，长圆脸蛋，眉清目秀的。她见我注意看她，有点不好意思，向后退了一步。

她这一步不要紧，退得特别吃力。先是把身体的重量偏到左边，让右边的拐杖后退，再把身体偏到右边，让左边的拐杖后退，然后把身体摆正，用双拐和一个脚尖支撑住身体。我就注意看了她的腿，两条腿都很细，其中一条腿略长一些，脚尖刚刚接触到地面。她的重量就压在双拐和这只脚的脚尖上。接着我注意看了她的表情，没有一丝笑容。

又过了几天，李叔叹了一口气，告诉我说，那个小女孩一两岁时还很健康，在院子里蹦蹦跳跳的，有时还跑到他们家来玩，特别招人喜爱。因为一次感冒发烧，到医院打青霉素。国家生产的青霉素不够用，那批青霉素还是从苏联进口的。可是那一年，打了苏联青霉素的小孩子，很多都得了小儿麻痹，不再正常生长，不能正常走路了。

那个女孩的家，离我家隔一条不宽的小路，每个星期都会看见她。看见的次数多了以后，我再看见她，都会向她笑一笑，算是打个招呼。她也向我笑一笑，但从未和我说话。也就是一晃儿的时间，我在那里住了很多年，看着她渐渐长大，成了一位文静、可爱的姑娘。我二十四岁的时候考上大学离开鞍山，放假的时候，偶尔经过她家门前，还想看看她。但那个假期她没有在门前出现。第二个假期回来，听人说她自杀了，还听人说那姑娘从小到大，没有人见她笑过。

假如她真的离开人世，在遥远的天国里，我愿她的身体健康，愿她的心灵快乐，愿她脸上的笑容，花一样绽放。

另一位可爱的女孩子，是朋友的小女儿，认识她的时候她才八岁，比沙发的靠背略高一点儿。她的脸蛋很圆，她的笑容很甜，可是一张开嘴，就露出灰黄色的牙齿，过了十多年，那颜色逐渐加深，几乎成了深灰色。她也是一两岁时感冒发烧，到医院去了。那时候已经是1970年代初期，不从苏联进口青霉素了，改用国产的四环素治疗。另一个原因是那时候实行所谓的公费医疗，对一般百姓用的都是最便宜的药。青霉素、链霉素很贵，医生用得最多的恐怕要算四环素了。

我们现在已经无法确定，在那个年代，全中国的医生对孕妇和六岁前的儿童使用四环素时，是否知道它的毒副作用，是否知道它会对胎儿和幼儿的牙齿和骨骼，造成永久性的伤害。

问题是即使他们知道了又能怎样？

早在1950年代初期，也就是四环素刚刚发明了几年，世界上的很多国家就发现了它对儿童的严重伤害，赶紧立下法规，禁止对孕妇和儿童使用四环素。中国直到1960年代中期才大量生产和使用这种药物，包括对孕妇和儿童的使用，持续了十多年时间。即使那时的中国，由于意识形态的原因与世隔绝，但我相信研制四环素的药物科学家与推广四环素的卫生部官员，也很有可能知道它的危害。问题是，他们知道了又能怎样？他们能立下法规，禁止对孕妇和儿童使用四环素吗？与中国重要的政治事业相比，普通百姓的牙齿有什么要紧？

于是，在那将近一代人之中，数不清的亮白的牙齿从此便发黄、发灰、发黑，怎么去刷牙、洁牙，再也无法变白了。没有人统计中国四环素牙人口的精确数量或大致数量，只有人在网络上大胆地估计，那些年出生的人，五分之一强的人有四环素牙。在我看来，这个估计也许夸张，但即使是十分之一，也是一个庞大的人群，足够支撑现在的牙齿美容事业，红红火火地发展，赚很多很多钞票。

十分之一，是我熟悉的一个数字概念，在我的心头隐隐作痛。记得1950年代到1980年代，普通中国人的主食是玉米高粱，副食是白菜萝卜，到医院去检查，缺钙的人不在少数。他们一把一把地吞下医生开的钙片，再检查还是缺钙。究竟出了什么问题呢，我在1990年代听到一种说法，说是从1950年代开始，中国关于钙的计算方式出了差错，医院和药店里的钙片，实际含量只有它标示含量的十分之一。什么差错呢？据说是医药界把钙盐错误地当成纯钙（即离子钙）计算了，以致过去许多药用钙都起不了真正的补钙功效。幸好他们后来发现了这种谬误，加以纠正。

这真是一个天大的玩笑。对于千百万中国缺钙的人，按照医生的药方补钙，仅仅补了他们需要的十分之一，几乎没有什么作用。一个计量上的标示错误，两代中国人的健康损失。这好像对中国人长达四十年的恐怖袭击，但在我的印象里，不记得有人宣称对这件事负责。

如果你走在街上，会发现我和我的同时代人，走路的姿势并不好看。这和缺钙可能无关，与我们小时候的肌肉

注射有关。当年通常采用青霉素、链霉素合起来注射的方式，据说可以减轻孩子们屁股蛋儿上的强烈疼痛，但那种方式会引起腿部的改变，造成罗圈腿或者八字脚。

我们都是环境的产物，带着环境的印痕。这种印痕不仅在我们的内心，也在我们的外表。

比如看见药物性小儿麻痹的人，看见罗圈腿或者八字脚的人，看见四环素牙的人，看见佝偻身材的人，基本上可以判定他或她的出生年代。那个年代，我们只是活着，不能奢求健康。我们好像金庸笔下的武侠人物，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至于你们，在我们很久之后出生的一代人，也有你们自己的印痕。若干年后，人们看见你们的脖子或某个部位的改变，就可以判定是中国制造的多钾的一代。那个时候，由国家方式强制服用钾盐的做法可能已经停止，但人们身体里过多的钾，已经留下了抹不掉的印痕。

我们是谁的后代

我还记得，加入中国少年先锋队的那天，是1964年的清明节。

春风刮过大地，带起一片尘土。向阳又背风的地方，冒出新草的嫩尖，是那种偏黄的浅绿，再蒙上尘土，与遍地枯黄的干草颜色相近。中国古代诗人在作品里写到：草色遥看近却无。是说你的感觉里，有了那种朦胧的绿色，但是要清晰的看到它们，并不容易。

在这朦胧的春色里，西长甸小学的学生排成队形，向市中心的一座小山走去——山脚下有个解放鞍山烈士纪念馆，那可是抓住少先队宣誓的机会，用革命传统教育革命少年的好地方。我们那里有东、西、南、北四个长甸小学，差不多都一样，不管你加入少先队时是春、夏、秋、冬里的哪个季节，都要等到清明节那一天，排着队形到烈士面前举手宣誓。

清明，本是中国人怀念先人的日子，这种传统一旦和革命结合，就成了革命传统。这话是少先队的大队辅导员说的。后来，他在一次政治运动里成了反革命分子，这让我有了奇怪的联想，如果传统和反革命结合，就成了反革命传统。但是我没敢说出来，我们小学的高年级学生里，那些没加入少先队的，都被当作落后分子，有的还被大家开会批判，说他是个小反革命。

后来我看到我们城市的历史，知道在几百年前的大明帝国，这里有一座龙王庙。庙虽然不大，里面的钟很大，敲起来声音洪亮，如雷贯耳，响彻四方。满洲帝国时，龙王庙变成了天照大神庙，一座宽阔高大的木结构建筑，很容易毁于战火。按照刚才的思路，如果它没有毁于战火，如果谁到那里举手宣誓，他继承的可能就是反革命传统

了。1949年，新政权建立了，在曾经是龙王庙和天照大神庙的地方，为夺取新政权死去的人新建了烈士纪念馆，展览了一些旧枪支、旧军装、旧的饭锅饭盒搪瓷水杯，还在墙上贴满了烈士事迹宣传画，画面上的烈士，无一例外地淌着鲜血。

那些鲜血，最后淌到了我们胸前的红领巾上。在1964年的那个清明节，我挺起胸膛，伸长脖子，让高年级的少先队员为我戴上红领巾。那红领巾是一块三角形的红布，大队辅导员严肃地告诉我们，它不是一块普通的红布，它代表红旗的一角，是革命先烈的鲜血染成。每个队员都要像爱护眼睛一样爱护它，还要为它增添新的荣誉。

它真不是一块普通的红布吗？不是。那时候商店里普通的布，需要布票才能买到，但红领巾不要布票。我的一个邻居大婶给儿子买了三条红领巾，用其中两条改做一个裤衩，兜住小屁股，剩下一条戴在脖子上。还有，我们这些男孩子，免不了到野外的大水坑洗澡游泳，没有游泳裤衩的，找两条红领巾系在一起，就成了临时游泳裤衩，但是要特别当心，系在屁股上的红领巾很容易松开，让我们变成裸泳，引起一片笑声。

还记得那个清明节，我穿着厚重的棉衣，像肿胀的棉球。

那时候没有毛衣，也没有羽绒服，我们只有两种衣服：棉衣和单衣，各穿半年。学校和学生都很穷，没有统一的校服。每年的5月初到10月底，天气暖和的那半年，学校有重要的集体活动，才一律穿白色上衣和蓝色裤子，显得整齐一些。我说的显得整齐一些，其实是并不整齐的意思。虽然都是白上衣，有的新，有的旧，有的已经发灰发黄，至少有十多种白色。至于蓝裤子的颜色，区别就更大了，深深浅浅的各种蓝色。可是，由于必须在清明节才能宣誓入队，我们连穿那种统一服装的机会都没有，这多少让人失望。

好在我们一身破旧的衣服，陪衬那些红领巾，让那些崭新的红领巾特别醒目。

我和一大堆肿胀的棉球，举起的右手攥成拳头，在画着星星火炬的队旗下宣誓。誓词是全国统一的版本：我是中国少年先锋队队员。我在队旗下宣誓。我决心遵照中国共产党的教导，好好学习，好好工作，好好劳动，准备着为共产主义事业，贡献出一切力量。

后来，我还在少先队里，担任了不到一个月的小队长。西长甸小学是一个大队，下面设了一些中队和小队，一个小队按规定由5——13人组成。每个星期一早上升国旗之前，整齐的队形排好之后，小队长要两手握拳放在腰间，小步跑到中队长面前，然后像军人那样行礼：报告中队长，我们小队全部到齐。或者是：报告中队长，我们小队实到九名，缺席一名。可是每当我跑到中队长面前，一开口就很紧张：报、报、报告中队长，我、我、我们小队全部到齐。后面就有人发出笑声，说我报告时的样子像电影里的反派人物。本来按照少先队的组织规定，每半年或一年才换一次小队长，但由于我紧张造成的口吃，实际上做了不到一个月，就被解除职务，由副小队长继任了。

除此之外，我印象较深的是少先队队歌。那时的队歌是郭沫若作词、马思聪作曲，我还记得它的全部曲调和一

半的歌词。那一半歌词是：我们新中国的儿童，我们新少年的先锋，团结起来继承我们的父兄，不怕艰难不怕担子重，为了新中国的建设而奋斗，学习伟大的领袖毛泽东。毛泽东新中国的太阳，开辟了新中国的方向，黑暗势力已从全中国扫荡，红旗招展前途无限量。——剩下的为什么就不记得了，可能是年龄大了的关系，也可能由于歌词写得不好，还可能因为那队歌在文革以后废除了，马思聪已经逃亡国外，被当局叫做叛国者，不能再唱他的曲子了。

我们的大队辅导员，有一次私下里唱起苏联少先队的队歌，那歌词和曲调都很流畅。“燃烧吧，营火，蓝色的夜晚，我们全都是少年先锋队员。光辉的时代，今天已来到，我们的口号：永远准备好！”还有一段是：“大踏步前进，快乐地招手，全世界儿童，我们的朋友。我们要永远站立在前哨，我们的口号：永远准备好！”他去过苏联，对苏联的感情很深。1963年到1964年，中国连续发了九篇对苏联的批论文章之后，和苏联的关系彻底完了，他还在维持对苏联的深厚感情，据说这是他成为反革命的原因。1950年代，中国有很多人说苏联的坏话成了反革命。1960年代又变了，不能说苏联的好话。我无法猜想，当他和他们关在同一间监狱，会不会脸红脖子粗地争论，应该说苏联的好话，还是应该说苏联的坏话。

我们少先队活动时，经常用到少先队的呼号。按我的理解，呼号就是用呼喊的方式说话。比如我们之中一个人激昂地呼喊：“准备着，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大家就一齐激昂地呼喊：“时刻准备着！”据说这呼号和苏联少先队的呼号一致。我看到的一份资料说，1902年，俄国革命遇到了许多困难，列宁在发出了“时刻准备着”的伟大号召。1922年，世界上第一个由工人阶级领导的少先队组织，在苏联莫斯科诞生，并确定“时刻准备着，为共产主义事业而奋斗”为少先队的呼号。他们培养的少先队员，忠于共产主义事业，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对祖国的敌人毫不妥协，敢于斗争。苏联少先队的成员为十岁至十五岁的儿童和少年，这一点与中国少先队稍有不同，中国孩子加入少先队，比他们早了两年左右。

两年前，我读一本新翻译成中文的德国小说《黑白天使》，整部小说都在描述二战之前的德国，怎样从少年儿童开始，培养希特勒精神和思想的接班人。同苏联一样，那时候的德国孩子，十岁时加入少年队，然后痴迷于盲目的个人崇拜、陶醉于极端的爱国主义，从理智走向疯狂，从善良陷入邪恶。当1932年，已是纳粹党首领的希特勒宣称，“国家社会主义塑造了一个包括儿童和老人的群体，没有人能够使这部德国生活的庞大交响曲沉默”，那时，他的目的已经达到了——那个时代的年轻人，从孩提时代开始就受到国家的全面控制，并且被灌输了国家需要的政治思想。令人悲哀的是，此时此刻，他们自己却浑然不觉，一直沉浸在一种崇高的荣誉感和责任感之中，真的以为要跟随伟大领袖投身到无比壮丽的革命洪流中，去创造人类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神圣事业。

还有一种说法，说那时的德国人，从文明堕落为野蛮。

这种说法让人怀疑。什么是文明，什么是野蛮，什么是从野蛮发展为文明，什么是从文明堕落为野蛮，这是永远说不清楚的话题。我的关心实在有限，仅仅想确认一点：理智、善良、文明的一群人在繁殖自己的后代，疯狂、

邪恶、野蛮的一群人也在繁殖自己的后代，那么，我们呢，究竟是谁的后代？

小心将来拉清单

有一个小饭馆，开在西长甸小学墙外，白菜加粉条的菜包子蒸好了，热气和香味飘进我们的鼻孔。放学了，我和同学走过那里，伸长脖子张望，恨不得桌子上的菜包子、烧饼、馒头自己飞出来，落在我们的手上。

我们饿的时候，即使口袋里真有零花钱，也不能走进去。买馒头、烧饼、菜包子都需要国家特别印刷的粮票，小学生手里怎么会有呢？还有商店里的饼干，虽然不要粮票，可是从大饥荒以后，饼干、糖果和其它卖得快的东西，比如手表、自行车等等，都被国家定为奢侈品，价格涨了好几倍。涨价就是爱国，让人们手中的钱更快地流回国库。我们是小学生，我们也很爱国，但是那么高价的饼干和糖果，我们买不起。

我们这些小学生，最潇洒的样子，就是什么也买不起。一个同学拍拍肚子，装出大大咧咧的反面人物表情：老子在城里下饭馆子也不要钱。一个同学用右手作出手枪的形状，理直气壮地指着他说：别看你现在吃得欢,小心你将来拉清单。

饭馆里的人，包括开饭馆的和下饭馆的，全都转过头来，朝我们瞪起眼睛，露出凶巴巴的神情。我还记得，离我们最近的那人，头上鼓起一条青筋，脸上很黑，有一块月牙形的伤疤。

我们吓得赶紧逃走，比风还快。逃走的一路上，还忘不了再喊上几句：

老子在城里下饭馆子也不要钱！

别看你现在吃得欢,小心你将来拉清单！

这两句话都出自电影《小兵张嘎》，我们刚刚从电影里学来的。

1964年春节前后，《小兵张嘎》到了我们城市，就一直住了下来，不再离开。1950年代以后，国家意识形态允许拍摄的少儿电影题材，不会很多，加上编导电影的人智商较低，每种题材都不会搞两个以上的片子。所以，前后几十年里，少儿题材电影数量很少，质量也不高，好看一点的，只有《小兵张嘎》了。在我看来，它有很多优点，情节含有生活趣味、语言符合人物身份、人物具有鲜明性格。

这部影片是1963年拍的，到了2000年暑假期间，我们城市的电视台要集中播出一批少儿题材的老电影，我在安排这件事时，第一个列入播出名单的就是《小兵张嘎》，之后再选的影片就比较勉强。具体说来，是《小兵张嘎》具有的优点它们没有，《小兵张嘎》没有的优点它们也没有。

参与《小兵张嘎》拍摄的人回忆说，当时苏联拍摄了一部通过儿童反映战争的电影《伊万的童年》，在国际上引起轰动，中国的电影人接到官方指令，也要拍一部类似的影片，作为对苏联修正主义电影的批判，于是才有了《小兵张嘎》。

恰巧我知道《伊万的童年》，并且在以前的文字里描述过它的创作过程。现在要补充一些，是苏联这部经典少儿影片和中国这部经典少儿影片的比较，像比较两棵植物、两种蔬菜或者两种品牌的香水，尽量客观一些。

比较之一：它们在电影故事上非常相似，在创作理念上完全不同。

《伊万的童年》取材于描述少年侦察兵的小说，二战中，小伊万失去双亲成为孤儿，自愿为军方担任侦察工作，结果是牺牲了生命。《小兵张嘎》也取材于描述少年侦察兵的小说，他不仅没有父母，连相依为命的奶奶也被日本人杀死，他同样担任侦察工作，结果还好，把敌人消灭了。更多的不同在于创作理念，前者是苏联文学与电影解冻时期的作品，有意削弱了少年儿童在战争中的作用，增加了对战争、文明和人性的思考。比如苏联红军认为战争不是孩子的事情，几次安排伊万到后方上学，不让他参加危险的敌后侦察。他虽然坚持参加战斗，但内心依然保持着不泯的童心和对和平美好的向往。后者的创作背景也很重要，中国正在提倡全民皆兵，准军事化管理整个国家，所以在当时的电影里，需要把少年儿童当做重要的战争资源，还要燃起他们内心的仇恨火焰，加强他们奋勇杀敌的渴望。

我看到的几份资料，形成了另一种有趣的对比。苏联电影中的小主人公，内心充满和平与美好的向往，实际上，反映了国家对少年儿童继承和平与美好事业的需要。这影响到那位扮演伊万的少年演员，长大后他成了职业电影演员和导演。中国电影中的小主人公呢，内心充满仇恨与斗争的激情，反映了国家对少年儿童继承仇恨与斗争事业的希望。这同样影响到那位扮演张嘎的少年演员，几年后他成了红卫兵斗士，从边远省份冲进北京，把与他一起拍摄《小兵张嘎》的老演员们，毫不留情地打倒在地。

这种情形，可能应了电影中的那句话，小心将来拉清单。培养仇恨与斗争的接班人，会尝到那仇恨与斗争的滋味。

比较之二：它们对梦境与现实的不同处理。

《伊万的童年》里，梦境的表现多于现实。比如伊万那些和水相联系的梦，第一个梦，他玩累了跑到母亲那里喝水；第二个梦，他和母亲在井边提水看星星；第三个梦，他和小女孩在雨中坐马车；还有一个梦，他喝完母亲提的水跑到海边去追逐嬉戏。导演有意采用梦境化的诗意镜头贯穿全片，用梦幻的温暖来反衬现实中战争的冷酷。

而《小兵张嘎》把所有的现实，都置于梦境化的表现之中。那些在二战中顽强善战、让全世界都感到头痛的日本军队，竟然被一个中国少年任意耍弄，比如佩带真手枪的敌方军官，被他用一支木头手枪活捉，再比如戒备森严

的敌方岗楼，被当了俘虏的他用火烧毁，等等，等等。中国导演能把在日寇铁蹄下灾难深重、血流成河的中国人的生活，拍成一场中国少年搞得日寇狼狈不堪、焦头烂额的儿童游戏，可以看出他们用梦境代替现实的特殊才能。

用梦境代替现实，是那时很多中国电影的常用方式，抗日战争题材的影片，大部分都是这样，《地道战》《地雷战》《铁道游击队》，到处体现出这种创作思想的极致。现实中没有的东西，只能用梦境来实现。那些影片的编导们，了解当年的一部分事实以后，觉得没有在正面战场抗击日寇的大型战例，无法拍一部轰轰烈烈、气壮山河的抗日电影。也许在无奈之中，他们只有放大敌后游击战的事实，藏在地道里打冷枪，用土制地雷恐吓敌军，骚扰敌军运输线，派游击队员和侦察兵杀死零散敌军，都可以放大，成为战胜强大日寇的主要方式。

我们非常聪明，敌人非常愚蠢；我们非常勇敢，敌人非常胆怯；我们非常荣耀，敌人非常屈辱；我们非常伟大，敌人非常渺小。

这就是那些电影制造的梦境。

这种梦境通过电影传播，到了我们一二年级小同学那里。《小兵张嘎》是我们看的次数最多的电影，年复一年，仅仅是小学和中学组织我们观看的，也有十多遍了。

于是，我们再做打仗游戏，扮作我方的一定要挺胸抬头、高大威风，扮作敌方的一定要弯腰低头、形象萎缩。

同样被假设的子弹打死，扮作我方的可以说一些英雄的豪语壮言，再大模大样地倒在地上，扮作敌方的什么也不能说，只能像狗一样趴在地上。

唯一相同的是，不管敌方和我方，倒在地上时，身上都沾满了同样的泥土。

没有愉悦的笑容

我的脑袋里装着很多小时候看过的电影，经过岁月冲撞，有的只剩下碎片。

一部中国电影里，有个台湾来的特务，登陆后没走多远，看见蓝天白云绿草之中，一个男孩放牧一群羊，场面很像油画风景。他带着笑容向男孩打招呼：小朋友，这是谁家的羊啊？那男孩立刻警惕起来，羊都是集体的了，谁家也没有羊了，问这话的人一定是台湾来的特务。然后悄悄报告给民兵，民兵就把特务抓住了。

还有苏联一部电影，抓的是德国间谍。那间谍经过严格训练，比苏联人还熟悉苏联的事情。比如，他和集体农庄一位女领导谈恋爱时，到城里去逛街，知道那苏联女人花钱节俭，走过一家又一家饭店，就是不和她进去吃饭，故意让她饿着肚子。那女人饿肚子时觉得他太吝啬，事后呢，觉得他是天下最好的男人。

现在想来，特务和间谍的水平确实不一样。那个台湾特务水平太低，不仅问了一句不该问的话，前面的称呼也错了，不能叫小朋友，叫小同学还勉勉强强。他不知道新政权改造下的中国，人是分阶级的，阶级是讲斗争的，斗争是压倒一切的，朋友的称呼是绝对不能用的。连这些都不知道，肯定是水平太低。当然，还有他问话的方式，心情愉悦，面带笑容，一看就不像在当时中国生活的人，不被抓起来才怪。

那时中国人脸上真的没有愉悦的笑容？

愉悦的笑容到哪里去了？

下面说一个仍然是与羊有关的故事。时间是1964年春节之前，地点是茫茫无边的希拉穆仁草原，背景是一场突然到来的暴风雪。

有个叫哈斯朝禄的牧民，在离白云鄂博火车不远的地方，看到修铁路挖出的浅沟里，有一群羊挤在一起瑟瑟发抖，接着又找到了冻得神志模糊、奄奄一息的两个放羊女孩，一个十一岁，一个九岁，把她们送到医院。后来姐妹两人都救活了，姐姐冻掉了脚趾，妹妹的一条腿从膝关节以下截肢，另一条腿从踝关节以下截肢。医生说，幸亏她们送来的及时，再晚一些命都保不住了。

这个故事才刚刚开始，并且关系到更大的社会背景，关系到更多的人。

在危急时刻互相救助，人类才能避免灾难，减少伤亡，保持繁荣。所以，在人类趋向正义、善良和文明的判断里，哈斯朝禄是位英雄，但是，自有人类以来，总有另外一种判断存在，站在文明和善良、正义的反面。由此看来，哈斯朝禄是不是个英雄，真要看他的运气了。

事实上，哈斯朝禄的运气一直不好。

先说救人之前。他小时候家庭贫苦，为了活命到处流浪，流浪到东北时，成了满洲帝国陆军军官学校的学生。满洲帝国灭亡后，他投身革命军队，1949年新政权建立时，已经是副团职干部，后来安排到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当了编辑。1957年，他被按照某种政治标准划成右派,1962年开除公职,下放到草原上劳动改造。

再说救人之后。那时是1964年,按照1964年的中国政治逻辑,他那种政治身份的人不能成为英雄，他所做的一切好事都必须彻底抹掉。于是在全国对两个放羊女孩铺天盖地的宣传报道中，遵循“哈斯朝禄将功折罪，不见报不表扬”的原则，事件被全部篡改，救了女孩的换成了别人。不久以后，对放羊女孩的宣传升级，不仅要和暴风雪斗争，还要和阶级敌人斗争，倒霉的哈斯朝禄就变了身份，成了“偷羊贼”、成了“反动牧主”，他“偷偷把羊赶了出去，还想杀死姐妹俩”，还有一种说法，想强奸她们。于是，救了两个女孩的他，开始了一轮新的苦难生活。他被反复批斗，因为到处上告、想揭开谎言被关进监狱。直到救了两个女孩二十一年之后，1985年，官方才确认了他

救人的事实。再过二十年，2005年，他悲苦的一生结束。

如果我们说，在哈斯朝禄出生以后去世之前，脸上不会有愉悦的笑容，不会有太多的人反对。

我看过的一些回忆1964年的文章，都说到1964年中国发生的三件大事，其中之一就是那两个放羊女孩保护集体羊群。她们在当时放牧的羊有384只，暴风雪之后仅冻死3只，按照当时的价格，一只羊2元钱，生产队集体仅仅损失了6元。如果没有她们跟着羊群跑了三四十公里，落下轻重不等的终身残疾，羊群可能全都冻死，集体可能会损失768元。按照当时人们从中国官方那里接受的观念，羊群是集体的，损失再小也是大事；身体是自己的，损失再大也是小事。按照现在人们接近中国官方的观念，一个民族需要振奋精神，精神是不能用金钱来衡量的。如果按照我的观念，两个幼小的未成年人，在暴风雪到来时应该回家，回到她们的监护人身边，寻找羊群的事交给成年人负责。

两个放羊女孩保护集体羊群的事，显然被1964年放大了，并且在此后的一些年里，保持着放大的状态。出于一个作家的观察习惯，我像透过一柄放大镜，注意到与此事相关的人们，他们各自人性的变化，清晰地显现出来。

第一个出现在放大镜后面的，是放羊女孩的父亲。

我看到，他的老家就在我所居住的省份辽宁。在持续很久的大饥荒里，他的全家与许多普通农民家庭一样，缺少食物，很难活命，于是一路逃难，在遥远的希拉穆仁草原找到了落脚之地。他为生产队放羊，换取一家人的生活费用，但还是过着贫困的生活，以至于十一岁和九岁的两个女儿谁都不能上学，整天和那群羊混在一起，像那羊群里的第385只和386只小羊。他当然疼爱自己的每一个孩子，当女儿和羊群失踪之后，他像疯了一样,留下一句“找不到俩孩子我也不回来了”的话,骑上马冲进了暴风雪。那时候，他并不缺失正常人具有的人性。

他不会不知道是哈斯朝禄救了他的两个女儿，还可能用最真诚的心表示过自己的感激。但是在官方让他的两个落下残疾的女儿加入少先队和上学之后，在官方给予他的家庭一些重要的物质条件改变之后，他一直不敢公开承认哈斯朝禄是他一家的救命恩人。这时候，他的良知已经被蒙蔽。后来在批斗哈斯朝禄时，他竟然上台用粗暴的方式对待救命恩人，连正常的人性也看不见了。

第二个出现在放大镜后面的，是白云鄂博车站的一个年轻扳道工人。

我看见，哈斯朝禄想要把活着的羊赶走、把两只死羊暂时寄放在扳道房时，他不愿意也不耐烦，这只是人性的一点瑕疵，毕竟扳道房不是存放死羊的地方。当哈斯朝禄把冻伤的十一岁牧羊女孩抱进扳道房里，他和其他工人一起，用民间的有效方式帮助牧羊女孩减少冻伤，这时又恢复了他人性的优点。

以他正常的人性，不会把救人英雄的帽子抢过来戴到自己头上。但官方决定把这顶帽子戴到他的头上，还一连给他涨了四级工资，或许还有更多的荣耀和实惠，他接受这一切的代价，是把自己出卖给别人制造的谎言，他的良

知退缩了。后来他在哈斯朝禄蒙受冤屈时不想出面澄清事实真相，为了保护自己还几次找到哈斯朝禄，希望后者认可社会上已经公开的虚假宣传。这时候，他的良知退缩的更远，无法让我看见。

这位扳道工人的脸上，会有愉悦的笑容吗？

如果他按照自己的良知说出真相，会有愉悦的笑容吗？

我愿意在这里说出一个名字，他叫陈长生，参与了对那个九岁牧羊女孩的搜寻，找到了那个冻僵的孩子。他因为替哈斯朝禄说了公道话，从此与官方的荣誉再也无缘，却可以活得坦然，没有心灵愧疚和良心折磨。

我在这柄放大镜的后面，还看见各类人物心性上的变化，其中当然有那两个获救的牧羊女孩，也有写虚假报告文学的作家，等等，但在这里，我暂时不想说到他们。

官方有官方的舆论，民间有民间的舆论。那时候可不像现在，有互联网成为民间舆论的传声筒，传递更远更快更广。那时候民间舆论对官方舆论的顺从，以及民间目击的事实，主动按照官方虚拟的事实加以修正，都是比较有意义的话题。

或许这些话题，我在以后还会说到。

跨度最长的童话

小时候读的童话，开篇几乎都是：很久很久以前。

我想说一个时间跨度最长的童话。

很久很久以前。

很久很久以前，没有等级，只有人群。他们地位平等，有事情互相商量，找出最好的办法。他们的财产也很平均，因为合理分配他们的产品。他们需要首领吗？心里并不需要。可是，每个人群免不了与别的人群打仗，抢夺食物、女人和奴隶。他们的首领在战斗中自然形成。他体力强盛、勇敢善战，因为冲杀在前容易死伤。还因为他不占很多好处，并且付出很大的牺牲，人们的心里就对他充满感激和尊敬。

人群越来越大了，有了新的名字叫国家。一个首领不够，出现了一批首领，或者叫一批官员。官员一多，里面难免有滥用公权的，谋取私利的，横行霸道的，腐败堕落的。人类先前所有的恶习，都在官员中泛滥；人类先前没有的恶习，也在官员中产生。就像一块玻璃被打破，如果不被制止，所有的玻璃都有被打破的危险。人们就用了几

千年来考虑，怎样避免官员带来的灾难。他们也会想到，最好的办法，是民众能够控制国家，控制官员。

有个叫中国的国家，曾经有过各种各样的名字，有过各种各样的人物，比如那位夹在百姓和官员中间的孔子。孔子说：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这句话是中国的古代文言，翻译过来的大意是：要让民众能够支配政府，而不是仅仅让政府知道民众的想法。官方可不愿意被民众支配，孔子一死，就把他的这句话重新解释为：只能让民众被政府支配，不能让民众知道更多的事情。接下来，官方有几千年的时间，足够把孔子的所有想法重新解释，用作官方的指导思想和理论基础。如果你有时间读中国的古代经典，最好也要留到以后再读，因为它们被歪曲了几千年，一直得不到纠正。如果你现在还缺少强大的解读能力，仅仅看别人的解释，往往读不到它们真实的想法。

时间继续向前，不会因为谁咳嗽和说梦话而停止。到了1960年代初期，世界上只有两种国家，一种是民众能够控制官员，找到了有效的控制办法以后，好官员比坏官员多；一种是民众不能控制官员，而官员又不愿意控制自己，结果是坏官员比好官员多。于是，按照我的说法，在不能处理好民众与官员的关系之前，人类不够理智，不够成熟，更像一个年幼无知的孩子。由此引伸出去，人类几千年来的社会历史，更像一部漫长的童话。

大的童话里又套着很多小的童话，形成童话世界。

下面要说到这部大童话中的一个小童话，主角是一个难得的好官员，叫焦裕禄。在1962年底，他被安排到中国河南省兰考县，做执政党的县委书记，做了一年多，于1964年5月因病去世，四十二岁。

兰考县地处河南省东北部。五六千年之前，这里就有民众繁衍生息。孔子讲学时期曾到过这里，后来这里出过中国的文状元和武状元，以及三百多位进士、举人。它曾有过秦台烟柳、沁河桃浪、青陵樵唱、黄渡渔歌等名胜古迹，民间传说里有狮、虎、豹、狼和蛟龙等动物出没，一些民间习俗与桃树、李树、杨树、柳树等植物有关。在焦裕禄到来之前，这里有过人文与自然的繁荣和繁华。

焦裕禄看到的，是另外一种风景：凋敝和荒芜。他看到满天的风沙，遍地的盐碱，严重的内涝。就以风沙为例：走在路上的人们，要特别照看好自己的鼻子，那里随时都可能流血。他们不能随便活动嘴巴，那里的沙粒被嚼得嘎巴嘎巴直响。

他可能知道，也可能不知道：大跃进之前的1957年，这里还是林木茂盛，粮食生产达到历史最高水平，没有内涝，没有盐碱和风沙。1958年和1959年，掌管国家的高层官员决定大炼钢铁，这里的大树小树都砍光了塞进炉膛，结果是没炼出来有用的钢铁，却毁坏了良好的环境。人们万万没有想到，大自然的报复来得真快。不到100万亩的耕地中，有24万亩变成了沙丘，36万亩被淹没，26万亩铺满盐碱，“冬春风沙狂，夏秋水汪汪；一年辛苦半年糠，扶老携幼逃荒去；卖了儿和女，饿死爹和娘”。比如一个村子，270多口人，1962年种了240亩麦子，绝大部分被风沙打死，剩下18亩没死，加在一起，只收了40公斤。

那时候，他不可能看到几十年后解密的国家档案，也就不可能知道：1962年，全国范围的大饥荒接近尾声，那一年全国各省市只有751.8万人因饥饿及非正常死亡。而1963年大饥荒结束，全国基本上不再有人饿死，但兰考县的一些村庄，饿死人的现象不断发生。

他能找出办法，不让百姓饿死，就是英雄。

他做了几件重要的事情。

先是撤销了县里的“劝阻办公室”，改变过去劝阻和禁止百姓逃荒的办法，允许他们外出谋生。因为他自己有过逃荒的生活体验，知道百姓没有饭吃的时候，劝阻和禁止逃荒都不是好办法。后来有一部名字就叫《焦裕禄》的电影，一开始就是刚上任的焦裕禄，看到火车站上挤满外出逃荒的饥民，大街上成群结队的乞丐。这种状况在1963年小麦成熟时节还在继续，以后渐渐好转。很多年以后，人们才觉得他身为执政党的县级官员，在允许百姓逃荒的决定里，充满了人道主义色彩，于1960年代的中国十分罕见。

接着是对内涝、盐碱和风沙的治理，把人为毁坏的自然重新修复。那个“劝阻办公室”，已经改为“除三害”办公室。这个名字可能并不妥当，是大自然对我们人类的害处更大，还是我们人类对大自然的害处更大呢？但当时也考虑不了那么多、那么远，没有那么高的认识。焦裕禄来做县委书记之前，在生产机械的大型工厂干过很长时间，还和当年的苏联专家有过合作，知道怎样严谨地做好每一件事情，以及其中的每一个环节。比如他需要一份详细准确的规划，就和他的属下跑遍全县，为８４个风口、１６００个大小沙丘编了号码，绘了图形。他去世以后，他的工作方式仍然留在兰考，成为人们查风口治沙丘、查洪水走向排内涝、深翻土壤治理盐碱地的基础。

更好的办法，是把一些荒僻土地分给百姓开垦，把一些零散土地交给百姓承包。这种做法不是他的原创，此前各省都有这样的尝试，包产到户，生产自救，并且在结束中国大饥荒时，起到了重要作用。可是不久，那种做法就在党的重大会议上受到严厉批评，说那是资本主义，是阶级立场问题，全国各地不得不立即停止，开始新一轮更激烈的阶级斗争。焦裕禄还敢这样做，当然冒着一定的风险。很多年以后，人们怀念他时，竟然为他感到幸运，如果不是他上任一年多以后因病去世，很可能会被批评，很可能丢掉官职。

人们为他感到幸运，也是由于他们看到了以后的事情。焦裕禄死后，跟着他搞生产自救的官员和百姓，为他写长篇通讯传播影响的记者，都在日常的政治漩涡、突来的政治运动之中苦不堪言。

人们还看见那个年代，好官员和坏官员命运不同。好官员不会看上层官员的脸色行事，只是蹲在下面实实在在工作，遇到坏官员的政治陷害，或者仅仅给上面提些意见，就会丢掉官职或送进监狱。坏官员却不一样，搞好了与上层官员的关系以后，骑在下层百姓头上享尽荣华富贵，滥用公权，谋取私利，横行霸道，腐败堕落。一旦哪方面的问题暴露，还可以调到别的地方继续当官。

好官员的风险太大，坏官员的风险太低。

这样一来，坏官员就会比好官员多，回到前面说的人类社会大童话的框架里了。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4（二）】：

写作像一个黑洞

他们在春天想起海子，那位孤独的诗人。

他们没有孤独，三五成群到郊外踏青，站在解冻的水边，和暖的风吹过脸庞。这时候，心情很好的他们，禁不住想起海子的诗：“面朝大海，春暖花开。”那是海子流传最广的诗句，谁都能记住，谁都会理解。当然，真正理解海子诗歌的人，会在每年的3月26日，举起各自的酒杯，略带忧伤，谈论他在那一天卧轨自杀的事情。

我在春天想起海子，纯粹是一个私人原因。我出生的那一天大概是3月13日，海子出生的那一天，大概也是3月13日。关于海子的生日，有五种不同的说法，各有各的根据。按照那些说法，海子在1964年出生了五次。我现在的说法是第六种，来源于海子自己的《河流》后记，结尾标注的时间，是“1983.3.13生辰”。这样算来，他的第六次出生，与我同月同日。

他出生于1964年，是比我年幼九岁的小弟弟。

这样就好了。在每年纪念我的生日那天，我替自己喝一杯酒，再替弟弟喝一杯酒。在这个世界上，中国人喜欢祝贺生日，希望这个日子带来的能量，发出光来，照亮平日暗淡的生活。他们还像海子那样，希望这个日子，给平日一切痛苦以最好的补偿。

我知道，纪念海子更好的方式，是欣赏他的写作。

前面说的《河流》后记，另有题目叫《源头和鸟》，一篇不分行的散文诗，很容易欣赏：

河流的上游，通往山顶的小径上开满了鲜血一样红灼的花朵。树叶腐烂得像漫上了一层水，渴望着火光与抚爱。树洞和石窟里爬出粗大的人形。湖泊淹去了一半山地和丛林。愿望和祝福来到人间。枣红色马群像流体一样在周围飞逝。一队说不清来向和去处的流浪民族在迁徙。隐约的雪峰和草坡衬托着人群的丑陋。男性用粗硬的睫毛挡住眼睛后面的雨季。他们鼓乐齐天的生活背后透过一种巨大的隐隐作痛的回忆。贫瘠的山梁。我们从哪儿来？我们住何处去？我们是谁？

我们是谁？我们是诗人。

虽然我一直不肯放弃诗意的生活，一段时间以来，我用键盘敲击的文字，越来越缺少诗意。于是我和朋友交流时，对他们诗歌的评说也越来越少。他们也许会理解，世界上的艺术品类很多，只有诗歌与音乐，必须指向人类的精神品质，在遥远、辽阔、纯净、崇高的空中神秘飞翔。飞是不可超越的。飞行不是体力和智力所能解决的。它是一次奇迹。这样想来，用自己的文字评说别人的文字，用自己的旋律评说别人的旋律，都是一样，都要振翅飞翔。

我读过真正飞翔起来的诗歌评论，是徐敬亚的《崛起的诗群》。那是在我的大学时代，正在编辑中国1980年代最好的校园刊物《新叶》。那篇四万多字的诗论，发表在刘兴雨、林雪和我编辑的诗歌专号上。编辑《崛起的诗群》时，我们的兴奋丝毫不逊于徐敬亚写作时的激动。作者是当时有全国影响的青年诗人，却能用大量时间阅读和研究同一代人的作品，从足够的宽度和深度开展他的理论建设。他有亲历的感受，有创作的激情，有年轻的勇气，但并不缺乏冷静和理性的思索。

当时中国的正式报刊和非正式报刊，在传统意识和腐朽形态的惯性里滑行，集体排斥那些青年诗人的作品，用拒绝他们诗歌风格的方式，拒绝他们诗歌思想的敏锐。于是，在我们办的《新叶》诗歌专号，中国著名的年轻诗人几乎全部登场，气势宏大，像一次中型诗展。但是那一期没有海子的诗歌，徐敬亚的诗评也没有提到他，因为当时的海子刚开始写作。

接下来不久，徐敬亚的诗评和我们的刊物受到官方的严厉批判。有一份材料送给北京的最高文化官员，上面写着："辽宁师范学院学生会刊物《新叶》和甘肃《当代文艺思潮》先后发表了徐敬亚同志系统鼓吹现代主义的长篇文章。"最高文化官员在徐敬亚的名字后面去掉了"同志"二字，又在鼓吹现代主义后面加上了"而背离社会主义"一句。在那个危险的年月，蓝天是一面巨大的罗网，阳光是千万支涂毒的箭矢。你想倡导一种新锐的诗歌观念，在别人看来，可能是严重的政治事件。

说了以上这些，是想指出海子写诗的社会环境，以及在这种环境里写作，必然要承受的心理压力。比如我们随意翻开比一块砖还要厚重的《海子诗全编》，看见那一页上的诗句：

收藏失败的武器在神的旁边居住倾听你那秘密和无上的诗歌

在我们狂怒的诗行中大地所在安然无恙坚硬的核从内心延伸到我们披挂的外壳在沙漠散布水源和秘密口语的血缘

诗歌王子你陪伴饥饿的老王在重兵把持的深宅掌灯度夜度日如年我们读了，默然无语。诗人的感受不是无中生有，也不是强说新愁。再随意翻开一页，我们又看见下面一段，同样是除了诗人以外，别人不必感受也不能感受到

的痛苦：

而我对应于母亲孕于荒野翅膀和腹部 对应于神秘的春天我死去的尸体躺在天堂的黄昏肮脏而平静我的诗歌镌刻在丰收和富裕之中

诗歌语言之马渡过无形而危险的水上语言发自内心的创伤那时候的很多诗人，都有大致相同的感受。诗歌是他们唯一的神，不变的神，最高的神，献身的神。

他们要把粮食和水、大地和爱情，以及青春的孤傲，统统投入太阳和火，让这一切冲突、战斗、燃烧、混沌、盲目以至毁灭。问题可能在于，具有这种神经气质的人更容易选择诗歌，一旦选择诗歌之后又会加重这种神经气质。在我看来，诗歌是一面魔镜，人性的优点和人性的弱点，都会在诗歌写作的经历中，不间断地放大、放大、再放大。于是，每位诗人写作诗歌之前比较细小、比较模糊的人性上的差别，后来变得十分庞大、十分清晰。

这不仅影响到他们诗歌的进步，更影响到他们个人的命运。

比如海子。他纯洁简单、偏执倔强、感觉敏锐、内向封闭、不耐孤独、不计后果，让他的诗歌写作获得强大的发展，以远远超出实际需要的宏大诗篇，为1980年代中国的诗歌运动，奉献了完美的收官之作。另一方面，又造成他的生命力量、生存能量、生活质量不断下降，不可收拾。作为可能与他同月同日出生的兄长，我愿意他的个人命运更好一些，哪怕中国诗歌慢一些发展。慢了也就慢了，还有大家慢慢完成。你走的太快，别人也要慢走。

海子的照片，我见过的很少，他的神态，他的形象，在我的眼前都不很清晰。在一些场合，我见过很多诗人们的合影。如果让别人来看，毫无例外地都是一种表情。好在我写诗之前学过绘画，算是有一些经验的人，能从照片上的表情上，看出他们诗歌写作达到的不同程度。就像对面走来一群学舞蹈的女孩子，她们向你面露微笑，你完全可以从这笑容上，看出她们舞蹈的修养程度。

还记得我读到的一篇文章，说到海子和北京的几位诗人，经常在一起聚谈。有一次大家就谈到写作像一个黑洞，他们都赞成这种看法。二十五岁的海子卧轨自杀后，他们还觉得，海子献身于写作，在写作与生活之间没有任何距离，被这个黑洞吸了进去。

写作像一个黑洞。

那不是一种看法。那是一种事实。

存在主义的萨特

我出生的那年，也就是1955年，西方国家无法敲开中国的大门。偶尔被允许进来的人，或者属于社会主义阵营，或者非常靠近。那一年，有位法国的让·保罗·萨特来到中国，还受到热情接待。

一起来的，是萨特的情人西蒙·德·波伏瓦。中国方面也会安排，派出一男一女两位作家接待他们，但那两人不是夫妻，也不是情人，年岁比他们大，长相比他们老。

开始谈话时，这些人找不到话题。萨特知道他们在搞社会主义文学创作，却没读过他们的作品；他们知道萨特是倾向社会主义的进步作家，也没读过他的作品。大家谈些什么呢，只好谈美食，法国的油封鸭、芝士焗明虾、紫菜酱煎法国鹅肝，中国的红烧肉、葱香鲫鱼脯、美味麻辣小龙虾。萨特的感觉是，不知道中国这一男一女写作水平高低，但谈起美食很有水平，好像不是访问中国著名作家，而是访问著名厨师。

如果萨特了解那两位中国同行，又能谈些什么？男作家在1940年代以前写过大量小说，以后失去了方向、灵感和源泉，几乎停止写作；女作家的小说很有锋芒，但经过多次政治打击，已经不能再写下去。反过来，如果他们了解法国同行，又能谈些什么呢？1952年以后的几年里，萨特的政治思想接近斯大林主义，认识世界的立场和角度变得偏狭，1955年完成的剧本《涅克拉索夫》几乎是一部讨好苏联和其他极权集团的政治剧目，失去了往日他在哲学与文学上的光芒。但是，如果抛开那几年，萨特的作品影响很大，也很好。

萨特的作品第一次有中译本在中国大陆出版，应该是那次畅谈美食十年以后的1965年，那也是他被授予诺贝尔文学奖的第二年。中国大陆出版了小说合集《厌恶与其他》，收了萨特写于1930年代的一部长篇《厌恶》、两部短篇《墙》和《艾罗斯特拉特》，表现了存在主义者看到的虚无与荒谬的世界。《墙》是存在主义的著名小说，写洛根丁在撰写一位伯爵传记的过程中，经常发现自己的生活毫无意义，发现自身的存在毫无价值，周围的世界太污秽了，周围的人一片浑噩。《墙》是他最有代表性的短篇之一，写三个抵抗者不肯供出另一个同伙被判死刑，其中两人死后，剩下的一个为了多活一点儿时间，编造出一个藏身地点。结果呢，同伙恰好在那里被捕，他成了贪生怕死的叛徒。

这就是存在主义？在我看来，世界上有古至今的作家，观点总是与别人不同。在他们眼里，世界就是污浊的，现实就是不合理的，他们与存在主义者的不同在哪里呢？比如，中国两千多年前投水而死的屈原，深刻地感叹过“世人皆醉而我独醒，世人皆浊而我独清”，他不是存在主义者吗？不是。因为他看到和提高了自身存在的意义，“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而存在主义者并不提高自己存在的意义。拿《厌恶》来说，作品中主人公内心的孤独感，外部的迷惘感，以及现实的厌恶感，生活的陌生感，都写到了比较深入的程度。在我读到的小说里，写到人在现代社会里的诸多感觉，比萨特《厌恶》写得更丰富、更深入、更生动的，是美国作家索尔·贝娄写于1959年的《雨王汉德森》，但那部小说几乎被世界上所有的读者和评论者忽视了，没有看到它对存在主义的超越。我想，其中的原因，仅仅在于索

尔·贝娄不表白也不标榜自己是什么什么主义，于是，他对人类的深刻理解、为人类寻求的精神出路，就可以被忽视和忽略。

前面说到《存在及其他》，1965年就在中国大陆出版了，可是并没有大的影响，小的影响也可能没有。那时候，与《存在与其他》先后出版的中译本，还有爱伦堡的《解冻》，加缪的《局外人》，塞林格的《麦田里的守望者》，贝克特著的《等待戈多》，凯鲁亚克的《在路上》，甚至还有奥威尔的《1984》，全都没有多少影响。原因很简单，书出版了，不准公开发行。那种出版方式叫内部出版，是文革前和文革期间的特殊产物，目的是为反帝反修提供一些反面教材，供一定级别的领导和部门批判用的，当然不能公开发行了。它的发行量极小，不讲究包装，书皮分为黄、灰两种，叫做“黄皮书”、“灰皮书”——黄色为文艺著作，灰色为政治理论。那些“黄皮书”、“灰皮书”，有时也摆在北京的新华书店里，有专门的柜台，购买时要掏出省级或军区级的介绍信。写到这里，我忽然想到：那些书的作者，比如存在主义的萨特和加缪，肯定不会想到他们的作品在世界上出版时，还有这么一种存在主义的出版方式，比较虚无，也比较荒谬。

虚无和荒谬是存在主义文学的描述重心，但不是它的全部意义，更不是存在主义哲学的全部意义。我知道有些通过文学手段表述哲学思想的人，无论怎样努力，都会表述出与哲学思想不那么相同的文学思想。如果笼统地搅和在一起，很容易迷惑。

我读到萨特、尼采、弗洛伊德的更多作品，已经是1985年以后的事情。1985年以后，他们的中译本开始公开出版、公开发行，在中国大学生里流传很广，影响很大。可是，我已经大学毕业，像存在主义作品中的人物那样荒谬生存，喜欢买书却没有读书的环境，有些译得好的抓紧读了，有些译得差的放在一边。好在读大学期间的1982年，我买到一套上海文艺出版社的《外国现代派作品选》，其中有萨特的小说《一个工厂主的早年生活》和剧本《死无葬身之地》。可能出于当时的政治环境，在更有代表性和更有进步意义的作品中，这本书选择了后者，却已经让我十分满意。更早的接触是在1979年我考入大学之前，喜欢读书又读不到书，在官方报刊杂志上阅读批判萨特、尼采、弗洛伊德的文章时，接触和积累了他们的观念。以后我曾经开玩笑的讲过，我凭着自己朴素的思维方式，从那些批判文章里找到了他们的正确观念，就像1949年以前，关在官方监狱里的一位革命者，依据官方吹嘘自己节节胜利的报纸，看到反官方武装一步步胜利的消息。

存在主义对我的正面影响，主要有两点：一是调整了社会观念，知道社会是一张巨大的网，我是其中的一个网结，反抗只能是局部的反抗；二是树立了个人英雄主义，因为存在先于本质，你选择了个人英雄主义，才能成为你个人的英雄。这种影响至今还在延续，我现在的写作，仍然是想要成为个人英雄的一种努力。实现与否，与我无关。除了存在的结构和选择的重要性，存在主义者倡导的一些观点，比如个体的自由，比如承担作为真实的人类存在的义务，还比如人类生命除人类所赋予的以外没有其他意义，与我原有的观念基本一致，不能算是存在主义对我

的影响。

为了确认存在主义后来在中国的影响，我询问在1980年代后期读大学的一位作家朋友，萨特对你最大的影响是什么？他的回答是，他在大学时代遇到的存在主义，使他纠正了以前个人必须服从集体的社会教育，成功地把个人从集体中剥离出来。

然后，我又用同样的问题，询问1990年代后期读大学的一位不是作家的朋友。他的回答是，从阅读萨特开始，他怀疑世界上现存的真理，究竟是不是真理。

我没有再询问更晚一些的中国大学生。萨特对他们的影响，可能不再有了。

即使这样，1964年的诺贝尔文学奖授予萨特，也是值得的。那一年对萨特的颁奖理由是，“充满自由精神及探求真理的创作已对我们的时代产生了巨大的影响”。我知道，一位作家，在世界上有几十年的影响，也就够了。

我们同样的时间

在网上看一部电影，看了大约一半，就看到墙上的钟表，在两个演员说话时，指示着他们的时间。我漫不经心地看了那钟表一眼，08:25，又下意识地看看我电脑上的时间，也是08:25。

我楞住了。

如果是巧合，已经不止一次了。最近的一次，是坐在电影院里，邻座的女士问我几点钟了，我看了看时间，正要告诉她，忽然银幕上显示一个钟表，与我手表上的时间基本一致。更有趣的，是邻座女士的手指正碰到我的手臂，银幕上的女士正把手臂伸向一个男人。我忽然明白，世界上的人们有各种各样的联系，我们甚至是别人的复制品，别人的时间也是我们的时间。如果我是个哲学家，很可能写一部洋洋洒洒的著作，广泛地探讨，详尽地分析，而我建立的理论体系，可能被人们称为复制主义哲学，或时间主义哲学。

现在，我面前电脑上的电影，是《再见巴法纳》。巴法纳不是人名，是一个词语，在非洲土著的一种语言里，表示“最好的男性朋友”，可以用于关系亲密的正常男性，不论儿童和成年人。

我愣了一下，然后想到：通过我们相同的时间，以及我们相同的事情，这世界紧密地、广泛地、奇妙地联系在一起，无法分开。你看，我一个亚洲人，坐在自己的家里，看着欧洲人拍摄的电影，电影说的是1960年代的非洲人，面对种族歧视的不同态度，而在那个岁月，美洲人同样为种族歧视深深困扰。

《再见巴法纳》的时间跨度二十多年，从1964年南非黑人领袖曼德拉被判无期徒刑起，一直到他1990年释放出

狱这段时间。但这个事件的背景更加遥远。五百多年前，欧洲的探险家来到非洲大陆的南端，开始了那里有文字记载的历史。葡萄牙人、荷兰人相继占领以后，更多欧洲国家的移民陆续到来，以及从亚洲国家招募的契约工人，从非洲各地买来的黑人奴隶，逐渐和当地土著融合，形成了一个新的种族Africaan人，即“非洲人”。他们在1910年组成的南非联邦，虽然从属于一个更大的联邦——英联邦之内，但毕竟成了一个国家，又维持到1961年退出英联邦，建立了独立的南非共和国。

这个背景不仅遥远，而且复杂，让民众的生活起伏动荡。按我的计算方式，“非洲人”内部的众多成分，从排斥到融合，五百年的时间根本不够，需要更长的过程。还有，在荒芜和美丽、悠闲和简单的农耕社会，人们总是容易相处的，但20世纪的工业革命和资本运作，使社会群体之间的文明、文化以及社会生活的冲突，越来越严重，越来越激化。这时候，他们把“非洲人”种族内部各种成分的矛盾，叫做维护与反对种族歧视的斗争。反对种族歧视的一方形成了反对政府的武装力量，叫做民族之矛，它的最高领导人曼德拉被关进监狱。

开始的时候，他的罪名较轻，政治煽动和非法越境罪，只被判了五年徒刑。服刑到1964年6月，更多的同伴落网之后，连同在狱中服刑的曼德拉一起，被指控犯有阴谋颠覆罪。

电影《再见巴法纳》提到他们爆炸桥梁和警察局，使用汽车炸弹和杀死平民。有些平民称他们为可怕的恐怖分子，提到他们的时候，左顾右盼，脸上带着深深的恐惧。我看到的资料里，那段时间南非发生了203起严重的破坏事件，列入对曼德拉等人起诉书的就有193起，多数是针对铁路运输、电力设施、公共建筑的爆炸案。尽管曼德拉的最高指挥部一再强调反对针对个人的恐怖主义活动，但全国的暴力行动往往失去控制，其中的二十多次行动是针对个人的，包括杀死警察、告密者、政府的合作者，甚至还有向旅客车厢投掷汽油弹等危及平民的流血事件。

1964年的那场审判引人注目。起初，法庭准备判处曼德拉等人死刑，后来又改判无期徒刑。这个判决引起了曼德拉支持者的热烈欢呼，认为是他们争取到的又一次胜利。我看到的另一份资料，说到南非刑罚的严厉，普通的强奸犯都要判处无期徒刑。由此看来，那些人的欢呼，也是满有理由的。

《再见巴法纳》的主人公不是曼德拉，而是看管他的一位狱警，叫做詹姆斯·格瑞格里。现实中还真有这样一位狱警，名字也相同。在曼德拉1994年成为南非总统的就职仪式上，第一项内容是致辞欢迎来宾。他先介绍了来自世界各国的政要，然后他说，虽然他深感荣幸能接待这么多尊贵的客人，但他最高兴的，是当初他被关在罗本岛监狱时，看守他的3名前狱方人员也能到场。他邀请他们站起身，以便他能介绍给大家。这时候，在场的所有的来宾以至于整个世界都静下来了，看着年迈的曼德拉缓缓站起身来，恭敬地向3个曾关押他的看守致敬。詹姆斯就是其中的狱警之一，很可能还是其中最重要的一位。

詹姆斯后来撰写的《再见，巴法纳：纳尔逊·曼德拉，我的看管犯，我的朋友》一书里，完整记叙了他看管曼德拉二十多年的时光，他们之间共同建立的超越种族、超越政治的友谊，以及曼德拉的个人魅力对他产生的重大影

响。有趣的是，曼德拉的回忆录里也写到了他。曼德拉很有保留地写道：“即使是在监狱那些最冷酷无情的日子，我也会从狱警身上看到若隐若现的人性，可能仅仅是一秒钟，但它却足以使我恢复信心并坚持下去。”监狱的日子是冷酷无情的，但是能够改变人的思想、情感和性格。

曼德拉说，自己年轻时性子很急，脾气暴躁，正是在狱中学会了控制情绪才活了下来。他还说，感恩与宽容经常是源自痛苦与磨难的，必须以极大的毅力来训练。据他的研究者分析，监狱中的曼德拉失去了人身自由，却获得了精神的解放。正是在铁窗里面，曼德拉领悟到勇敢并不是无畏，而是征服畏惧，还认识到善良是人的本性，如果一个人能够学会恨，那么他也一定能够学会爱。于是，二十多年的牢狱岁月，他那颗激进的心渐渐温和，他的精神世界凤凰涅槃般地巨变。于是，他停止了武装斗争夺取政权的方式，与当时的南非总统和解，寻求不同肤色的人群相互尊重与合作的和平道路。

1990年，七十二岁的曼德拉走出监狱时，变成了一位有着宽宏博大胸襟的伟人，一位值得全世界尊敬的老者，一位举世公认的黑人领袖。1991年，他获得了诺贝尔和平奖。

他说；“在那漫长而孤独的岁月中，我对自己的人民获得自由的渴望变成了一种对所有人，包括白人和黑人，都获得自由的渴望。”在他的变化里，我还看到两个重要的因素。一是他本身受过大学教育，早已有过文明与文化的熏陶，这种熏陶在特殊的情况下会产生影响；二是不同思想的碰撞，也会影响到他的观念。比如我在电影《再见巴法纳》里看到的，有一次，曼德拉的民族之矛成员爆炸的汽车炸弹，杀死了17个平民。已经是他朋友的詹姆斯，当面责问他为什么让那么多平民无辜地死亡。曼德拉和同伴认为这是为了自由而必须付出的代价。但是，当他们这样说过之后，曼德拉的脸上露出了凝重思考的表情。

以他那样聪明的头脑，也许会有这样的思考结果：

如果一直相信牺牲少数人可以换来多数人的幸福和自由，那么自由将永远是一个为了牺牲别人的幌子。

在与恶魔的斗争中，最可怕的结果莫过于消灭了恶魔，然而自己却变成一个更邪恶的恶魔。

有资格被称作人

小时候，我就知道一个笑话：赫鲁晓夫视察集体农庄养猪场时，有记者拍了一张照片，赫鲁晓夫站在一群猪的中间。记者想用“赫鲁晓夫同志和猪在一起”做说明词，报社总编说不行，再想了一句“猪和赫鲁晓夫同志在一起”，又被否定。结果照片刊登时，下面的说明词变成：“左起第三个是赫鲁晓夫同志。”世界各地都有政治笑话，调侃或讽刺政界人物与事件，表达民众对政治环境的特殊关注。

还有一个关于苏联领导人的，曾经在俄罗斯到处流传：三位苏联领导人坐火车旅行，到了尽头，火车停下。列宁号召：“立即发动无产者搞星期六义务劳动，修铁路，直通共产主义！”斯大林抽着烟斗，严肃地下令：“给我调一百万劳改犯来，修不通铁路，统统枪毙。”赫鲁晓夫敲着皮鞋喊：“把后面的铁路接到前面去，火车继续开！”这些笑话来自民间，形象鲜明生动，语言凝练简洁，并且指向问题的核心。第一位领导人可以随意占有民众的劳动，第二位领导人把民众变成苦难的奴隶，第三位领导人呢，在一些人看来，是不懂经济，胡乱指挥；在我看来，是不管退路，只顾向前。

赫鲁晓夫没有退路的社会改革，到了1964年再也无法向前。那一年10月，他被赶下台去，不再是党和国家的最高领袖。

从一部分私人感情来说，他并不喜欢那个很累的职位，愿意任职到期就退下来，安享自己的晚年。但正在中途就被迫辞职，这让他感到沮丧。

他在位时最重要的一项改革，是改变了苏联社会主义体制中的领导终身制。在他之前的列宁和斯大林，没有呼吸和心跳之后，才不再执掌最高权力，在他之后的大多数社会主义国家领导人，不管是第一代还是第二代，也是躺进棺材才放弃权力。另外的情况是，他们在世时，或者把具有威胁和潜在威胁的人事先干掉，或者被那些人毫不留情地干掉，不得善终。这当然是人类的一种悲哀，因为人类为此付出的代价，是许多宝贵的生命，是大家幸福的生活。比如斯大林执政不久，1917年十月革命时期的六位政治局成员中，就有五位被他处死或谋杀，只剩下他自己独掌大权。又过了一些年头，恐怖仍在继续，苏联党的某一届代表大会，共有代表1966人，其中1108人被斯大林逮捕，成为无辜的阶下囚、冤死的枪下鬼。

这样看来，赫鲁晓夫改变了领导人的终身制，是让无穷无尽的党内恐怖失去了根源，失去了动力，这拯救了很多人的命，包括他自己的命。对于那些用政变威胁自己执政的人，他只处理了一两位，不是杀死或投入监狱，而是降了职位继续使用。而那些急于夺权的人，也不必用暗杀或空难将他毙命，不必在政变成功后将他除掉。有趣的是，在那些人赶他下台时，他气呼呼地说，你们今天能罢免我，也多亏我创建的宽松体制。

不仅宽松，而且温和。

他改写了党内残酷斗争的历史。

很多年以后，我读黄仁宇的《万历十五年》，读到中国几百年前的一位皇帝，也就仅仅是享受皇宫生活的一位皇帝，政治上无法施展他的任何抱负。他要接受官员们的制约，那个早已形成的庞大的官僚集团的制约，不得触犯那个集团的既得利益。官员们不让他到皇宫外面，他就不能出去，只能在美食与美女中间，捱过漫长的时日，那好像一种无形的软禁。读着读着，我忽然想到了赫鲁晓夫。

依照作家的直觉，我看到十月革命后社会制度的改变，变得更加适合那个庞大的官僚群体。以前是封建君王的私家天下，后来是党派集团的公有天下。所谓党派，都是一个政治集团，也是一个利益集团。

苏联的十月革命，杀灭了作威作福的沙皇家族，杀灭了荣华富贵的贵族阶层，但不能把作威作福与荣华富贵一起杀灭，因为革命者也喜欢这些。他们迅速发展了与沙皇专制制度一样的官僚任命制、权贵等级制和高薪特权制，形成了依权仗势、等级森严的党政军官僚体制，形成了布哈林在革命胜利前就预言会出现的新的特权阶级。

就以工资为例，领导干部最高工资与熟练工人最高工资的差别，1920年代是十倍以内，1930年代是三十多倍，1950年代是五十多倍。在公开的工资以外，还有一种不公开的附加工资，被人们称为“斯大林钱袋”。一般装在信封中，秘密地给予各级官员，领取“信封”的人根据规定必须严守秘密，透露消息者要遭到严厉处罚。这种附加工资按月发放，根据职务从低到高逐步增加。部长级别的官僚，每年得到的附加工资，折合成当时的美元，大约五万左右，这在斯大林年代，可不是一个小数字。而在工资之外，还有别墅、汽车等数不尽的福利分配、特供产品，专门对官僚集团开放，仅莫斯科就有数百家为他们专供紧俏物品和进口奢侈品的商店。

我看到的一些文章，都说苏联的官僚任命制、权贵等级制和高薪特权制，形成了社会主义国家特殊培植的党政军官僚体制和高薪特权官僚集团，成为维护个人集权制政党和过度集权政治体制的政治基础和社会基础。但他们对权力与特权腐败的关系，都有所忽略或者误解，往往不是权力产生腐败，而是某种权力特别需要腐败来支持。斯大林一次又一次大清洗，一次又一次腾出了各级领导岗位，无意中形成流动的可以不断升迁的等级秩序，让更多的人有了飞黄腾达和荣华富贵的机会。他们前仆后继，成为他持续了三十多年暴政的政治基础和社会基础。

我又想到，赫鲁晓夫上台时，面对的恰好是这样一个官僚集团。他们需要赫鲁晓夫所做的，一是改变斯大林时代的清洗和屠杀政策，二是维持斯大林时代的高薪和特权政策，这样，可以让他们既没有掉脑袋的危险，又可以享受长久的养尊处优。

写到这里，我觉得距离赫鲁晓夫下台的真正原因，已经不远了。他是社会主义历史上第一个主动反对特权的领导人，他在位八年期间反对特权的举措在苏联被称做“赫鲁晓夫的十次打击”，他的干部轮换制、任期制改革让早已习惯于特权生活的苏共官僚们惊慌不已。一般来说，侵犯了这个庞大集团既得利益的人，一定会受到他们坚决的报复。

其实，在他们合谋废黜赫鲁晓夫的时候，赫鲁晓夫已经知道消息，并且也有力量予以还击，谁胜谁负还未成定数。但他比较平静地接受了，放弃了反抗的权利。这让我想起他开始掌握最高权力不久，对西方记者讲述的一则西方寓言：

从前，有几个人被关在监狱里，一个是社会民主党人，一个是无政府主义者，一个是地位卑微的小个子犹太

人。这个犹太人文化程度不高，名字叫宾雅。大家决定选一个头头，负责分发食品、茶叶和烟丝。那个无政府主义者反对任何人掌权。他轻蔑地提出，倒不如选地位低下的宾雅。大家果然照办了。不久，大家决定挖一条直通监狱墙外的地道越狱逃走。但是大伙儿心里都明白，狱守会向第一个越狱的人开枪，因而没有人愿意带头。突然，可怜的小个子犹太人宾雅站出来说：同志们，你们既然以民主方式推选我当了你们的头头，那我就带头先走吧。

“故事的寓意是，”赫鲁晓夫接着说，“一个人不管出身多么低微，一旦被选到一个岗位上，他是能够称职的。”停了片刻，他又说：“那个小个子宾雅就是我。”他知道，作为社会主义的第一代改革家，能全身而退，已经是奢望。

赫鲁晓夫退休后过着平静的生活，直到1971年去世。在他的葬礼上，他的儿子说，“我不会说他是个伟大的政治家，最近几天的世界媒体和全世界的广播电台几乎无一例外地谈到了这一点，我不想评价我父亲所作出的贡献，我无权这么做，历史将会证明一切。这里我唯一想说的是，凡遇见过他的任何人都不会把他淡忘掉。一些人喜欢他，而另一些人憎恨他，但当任何人从他身旁走过时都会回头看看他。一位有资格被称作人的人离开了我们。遗憾的是，这样的人太少了……”我读到他葬礼上的这段演讲时，忽然联想到苏联人的那个政治笑话。有记者拍了一张照片，赫鲁晓夫站在一群猪的中间。记者想用“赫鲁晓夫同志和猪在一起”做说明词，报社总编说不行，再想了一句“猪和赫鲁晓夫同志在一起”，又被否定。如果赫鲁晓夫的儿子是那位记者，照片的说明词，很可能这样写：只有赫鲁晓夫是人，身边的是猪。

这就会是另外一个政治笑话了。

这是最后的时代

世界上的很多事情，只要在邻近的时间发生，总会找到各种各样的联系，被人们视为巧合，赋予特别的意义。

比如，1964年10月的一天，苏联最高领袖赫鲁晓夫宣布辞职，相隔不到二十四小时，中国第一颗原子弹爆炸。当时中国能开动的汽车，几乎都装上高音喇叭，大街小巷到处广播，说这是社会主义中国的伟大胜利。虽然是赫鲁晓夫辞职在先，但缺少逻辑观念的中国人，还是在很多年里津津乐道，把他下台看成是那颗原子弹轰出来的结果。

还比如，1964年可不像现在，世界上黑皮肤、黄皮肤、红皮肤、棕皮肤等各色皮肤的人，都看着白皮肤的人不大顺眼，觉得白皮肤的人养尊处优、高高在上，是大家共同的敌人。有个依靠中国外援生活的非洲小国，干脆把中国的核武器直接看成他们的核武器了，在新闻里宣扬一种古怪稀奇的观点，说中国有了原子弹，等于有色人种手里有了原子弹，打破了白色人种对原子弹的垄断。时隔多年，我们再想起这种观点时，仍然感到困惑和迷茫，把它叫做什么好呢？20世纪独特的肤色主义？

他们说的垄断，又是怎么一回事儿呢？世界上真有这种核武器的垄断？

原来在中国之前，美国、苏联、英国、法国这四个国家，先后在1945年、1949年、1952年、1961年制造了原子弹。其中只有美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使用了两枚，投在日本的广岛和长崎，其余的就再也无处可用了。

广岛和长崎原子弹爆炸，是在1945年8月。那时德国纳粹已经投降，但日本法西斯不肯放下武器。日本那个全民皆兵的军国主义国家，除了在中国国土上的近百万侵略军，又在日本本土征集了七百多万军队，要和世界反法西斯国家血战到底。这场最后决战，必定惨烈无比，几百万或上千万的军人和平民，将会在战火中焚毁。这时，美国人决定用新发明的威力巨大的原子弹，迫使日本人投降。那颗代号叫“小男孩”的投在广岛，代号叫“大胖子”的投在长崎。日本终于被这两颗原子弹炸醒了，很快宣布无条件投降，但比日本天皇还要震惊的，是美国军方和研制原子弹的专家，这种新式炸弹的实际破坏力，竟然在事先估计和测算的三五倍以上。

更加震惊的一群人，是世界范围的知识分子。他们开始怀疑人性是否还有善良的一面，人类是否可以控制自己制造出来的巨大物质力量。

比如德国哲学家安德尔斯。1945年他四十三岁原子弹爆炸，1992年他九十岁去世。在生命的一多半时间里，广岛原子弹的阴云一直在他头上翻滚着。他看到20世纪的技术，给人类带来种族灭绝的能力。我在回忆1958年时，在《哲学家和原子弹》一文里，写到他1958年在广岛和长崎的调查。“自从1945年8月6日——广岛日起，一个全新的时代开始了。在这个时代里，我们随时都可能将任何地方变为广岛，不，整个地球都可能在瞬间被我们变成广岛。”在此之前，未来是开放的，人类相信他们可以持续生存。但现在呢，种族自我灭绝的能力有了，人类社会生存的信心没了。安德尔斯说：“无论持续多久，无论是否会永久持续，这都是最后的时代。”比他更早去广岛调查的，是美国新闻杂志《纽约客》的特约撰稿人约翰·理查德·赫尔西，他的纪实文学《阿达诺之钟》，曾获得1943年的普利策新闻和文学奖。广岛原子弹爆炸一周年时，发表了他采访广岛六位幸存者的纪实文学《广岛的灾难》，又获得那一年的普利策奖。他认为只有写出灾难的受害者，描述他们当时和过后的种种痛苦感受，才能使读者有切身的体会。我读这篇三万多字的纪实文学后，佩服他对六条线索精确、冷静、有条不紊的把握能力，佩服他敢说真话的勇气，但更多的感觉是毛骨悚然。原子弹爆炸后，近处的平民一瞬间就被蒸发，远处的士兵的眼球被融化了只剩下空洞。读到这些场面，我为了压住心里的恐怖感，一口气吃掉一大块面包，又灌了一肚子凉水。

其实在读到安德尔斯和赫尔西之前的很多年，我就对原子弹会造成的强光、高温、冲击波、核辐射、粉尘污染等伤害方式，有过完整的认识。那是我读中学时，中国正准备同苏联打仗，据说是会扔原子弹的大型战争。双方都有原子弹，扔来扔去，一定会扔到我所在的城市鞍山，那是中国最大的钢铁基地。为此，我们学会了怎样防护原子弹的各种杀伤方式，还挖了很多很多、很深很深的防空洞，城里的几座山差不多都挖空了。

后来，我从网上的一些文章里，读到苏联和中国在1969年准备的那场战争，确实有使用原子弹的打算，并且苏联的原子弹可能是中国的数十倍之多。文章还有鼻子有眼地说，美国人出面干预和化解了可能发生的核战争，对中国是个不小的帮助。这方面的事情，我想，当我以后回忆到1969年时，再说得详细一些。

不管怎样，都是幸运，那朵很像蘑菇的烟云，没有在我们城市的上空升起，然后随风飘散。但幸运之中又有不幸，我们城市没有因为爆炸原子弹而毁灭，但因为可能爆炸的原子弹，死了一男一女两个年轻人。

我们城市有一座公园，始建于满洲帝国时期，规划的面积很大，与杭州的西湖相似。我读小学和中学时，学校经常到那座公园组织活动，走了一个上午和一个下午，也不能走遍整个公园。我们也不觉得它怎样大，因为那时候消息闭塞，我们误以为中国的每座城市，都有那么大的公园。我们的公园里有山有水，并且山是真山，是长白山的余脉；水是真水，有高低错落的五六处宽大的湖泊。那两个无辜死去的年轻人，就死在公园的山里。

是在挖了防空洞的第三年，火热的夏日。有两个恋爱中的青年人走进公园，看到防空洞的铁门敞开着，钻到里面去了。他们刚开始谈恋爱，经验不多，不知道那个防空洞一周只打开一天，换一换里面的空气，不知道他们必须在天黑锁门之前出来。还有，那时候正是文化大革命时期，整个城市也没有几个人谈恋爱。他们不敢公开谈，只能往公园的山里走，弄不好就会被锁在防空洞里面。就这样，一个星期以后，两人的尸体抬了出来，是渴死和饿死的，好像一个人身上的肉，还被另一个人咬过，血也流出来了。这件事情，我们城市很多上年纪的人知道，但他们未必知道，如果没有原子弹，不会有防空洞，不会有两人被锁在里面，渴死和饿死。如果没有原子弹，那两人会活下来，生出孩子，他们的孩子会长大，不论就业或失业，现在可以大大方方地恋爱，甚至在大街上拥抱深吻。

说到中国人对原子弹的感情和认知，现在更复杂，更对立了。复杂到谁也说不清楚，对立到没有办法和解。有的人把第一颗原子弹看成是毛时代留下的伟大遗产，保护了国家几十年的和平；有的人不能忘记国家动用巨额财政制造第一颗原子弹时，正是饿死千百万人的大饥荒年代。

究竟谁是谁非，我没有认真想过这个问题，只是有一次想到去世的我爹时，忽然和这个问题有了一点联系。我想到的是，我爹脾气暴躁，曾经打过我的大哥、二哥、三哥，有时打得挺重。我爹又是一家之主，负责家庭的安全，需要的话，会把很多钱用于进攻和防卫的武器。但假如我的哪个哥哥，这时因为没钱买粮食，已经饿死或就要饿死，我爹肯定会把花在武器上的钱撤回来买粮食，只要理智还正常，这是理所当然的。

如果理智不正常，那就很可怕了，我爹的武器越厉害，我爹以外的人越睡不好觉，以至于吃饭都没有了香味。用安德尔斯的话说，他们生存的信心没了，到了最后的时代。

红太阳光芒万丈

我出生以后，直到二十一岁，几乎没有听过真正的音乐。这让我有时觉得自卑，有时觉得不幸，但什么时候想起来，都会感到很深的遗憾。

家里有一台收音机，路边有很多高音喇叭，它们每天播放的，都是清一色的政治歌曲。那些歌词也是从人的嘴里唱出来的，但是缺乏人的情感，像是从机器里发出来的。而那些从各种乐器发出来的伴奏，根本谈不上旋律，像是一些噪音。比起来，还是电影里的插曲好一些。同样是为政治制作的电影，偶尔也有好听一点儿的插曲，但是，离真正的音乐还差的很远哪。

我还记得，第一次听到真正的音乐，是1976年，最高领袖去世了，广播里传出的低沉、缓慢、悲壮的《哀乐》，突然让我震惊，原来音乐可以这样直入人的心灵，撼动人的魂魄！

认真说起来，《哀乐》也是一首政治乐曲，最初是为政治人物制作的，与中国百姓没有任何关系。后来有了一次很好的机会，我终于打听到了它的来源，是由两首陕北地区的民间音乐改编而成，让速度拖得很慢就显出了哀伤，造成了悲怆。它的第一次正式使用，是1953年斯大林去世，由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正式播放，然后又收起来了，直到中国最高领袖去世才重新响起。这样一来，那首乐曲的名字，完全可以叫做《领袖哀乐》或《神的哀乐》。可是，如果领袖或神，也要像普通人那样死去，他们与大众的距离也就拉近了，也就通过大众能够欣赏的哀乐，构建了一种全新的联系。

由民歌改编成需要的政治乐曲或政治歌曲，可能是中国的一大发明。在这些政治歌曲之前，肯定有根据民歌改编的宗教歌曲，在赞美诗中占了不小的比例。那么，这二者有多少相似之处呢？当某种党派推行的政治信仰，纯然脱离了人间生活，进入空想、神秘、高远的乌托邦境界，要人们完全信奉，要人们顶礼膜拜，与宗教的区别又有多大呢？

我最早听到的由民歌改编的歌曲，是嘹亮、庄严、雄壮的《东方红》。它原来的名字是《骑白马》，出现于中国的北部。它原来的歌词看不到了，能看到的是抗日战争时期新填的歌词：

骑白马，挎洋枪，

三哥哥吃了八路军的粮，

有心回家看姑娘，呼儿嘿哟，

打日本就顾不上。

要穿灰，一身灰，

肩膀上要把枪来背，

哥哥当兵抖起来，呼儿嘿哟，

家里留下小妹妹。

它原来的曲调也听不到了，但是我们把改编后的《东方红》速度加快一倍以上，差不多就回到了原有的节奏，就会有骑在马背上的感觉，那马儿在土路上慢步小跑，轻轻松松，跳跳荡荡。按照这样的曲调把原歌词哼唱一遍，我们的心也会回归当时的情境：轻轻松松，跳跳荡荡，好像感受到那时的特殊情境：因为有外敌入侵，曾被国家认为是需要围剿的反政府武装力量，忽然收编成国家军队的第八路军，有了新的枪支和马匹，同时离主战场又远，暂时还可以快乐逍遥。

暂时，是一种时间概念，终将结束，不会长久。因为战争的形势、政治的形势都会发生变化，那《骑白马》的曲调也会填入新词，删去姑娘和妹妹，加入领袖和革命：

山川高，天地平，

毛主席来到陕甘宁，

领导穷人把身翻，呼儿嘿哟，

咱们边区一片红。

接下来，那曲调因为政治歌曲的需要而速度放慢，有了庄重的意味，然后又因为这种意味的需要，再一次修改了歌词，革命领袖不再是与山川同在、与天地平齐的高大形象，而是腾身一跃，高高升起，成了俯瞰山川、照亮天地的红太阳：

东方红，太阳升，

中国出了个毛泽东。

他为人民谋幸福，

呼儿咳哟，

他是人民大救星。

家里有一台收音机，路边有很多高音喇叭，它们每天播放次数最多的，就是这首《东方红》。我读小学时，学校教给我们的第一首歌，不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而是歌颂最高领袖的《东方红》。“东方红，太阳升，中国出了个毛泽东。”按照中国古代诗歌传下来的写作方式，第一句写到的景物，是对第二句写到的人物的比喻，红太阳就是最高领袖，最高领袖就是红太阳。按照老师告诉我们的，以后再用红太阳比喻别人，就不行了。

学校教给我们这首歌曲的第二年，也就是1964年，对最高领袖的个人崇拜，像一枚火箭一样直冲云霄。如果还像以前那样，用一首或很多首赞美歌到处传唱，显然达不到新的高度。还有什么方式能够达到呢？世界上有没有更先进的办法，达到顶级的个人崇拜？这时，中国东边的邻居朝鲜，那个音乐感很强、能歌又善舞的民族，几乎把所

有的歌舞长处，都用在歌颂自己的革命领袖上。他们首都最大的剧院里，每天都演出大型歌舞，三千演员，载歌载舞，乐音嘹亮，色彩缤纷。唯一的不足，是歌舞演员表情木纳。

关于他们脸上的木纳表情，我的第一个想法，可能是因为国家食物不足，很难表达出内心没有的喜悦。但这个想法后来被我否定了，因为我有一次在鸭绿江上泛舟，对岸就是朝鲜。当地的朋友告诉我，中国大饥荒那些年，我们这边的山上是光秃秃的，朝鲜那边的山上一片葱绿，还没饿到把山上的树砍光种植粮食的程度。我的第二个想法是因为他们的政治压力太大。他们的革命领袖不叫红太阳，也不叫老大哥，而是叫慈祥的父亲。他们可能是怕合唱唱得不齐，跳舞跳出差错，慈祥的父亲一下子翻脸，变成严厉的父亲，他们一家人可能会从首都永远消失。

那一年，中国向朝鲜虚心学习，搞了一台歌颂最高领袖的大型歌舞演出，但是比朝鲜的规模还大。他们用了三千演员，我们用了三千七百演员，并且用了更漂亮的演出名称，叫做大型音乐舞蹈史诗。但我们的歌唱和舞蹈演员和他们一样表情木纳，看那场演出的视频，这也让我觉得奇怪。我们毕竟度过了大饥荒年代，粮食不那么紧张了，他们应该感激照耀着他们的红太阳，脸上的喜悦像花儿一样开放。查了一些资料，我才知道，他们的大型演出，是在一个多月的时间里，不分昼夜排练成的，那是军事化管理下的一场特殊战斗，免不了紧张，免不了疲倦，如果镜头推到特写，他们眼睛里的红色血丝，一定会非常醒目。当然我的猜想也会出错，他们脸上的表情，可能是当时需要的标准的政治表情。这种表情很复杂，我真的不能确定。

大型音乐舞蹈史诗《东方红》，被称为那个时代的历史经典，中国革命的创世神话。从另一方面来说，它又是一场极为重要的仪式，帮助完成了中国最高领袖从人到神的最终转变。自那次演出后，那首叫做《东方红》的改编歌曲，不仅是最高领袖的庄严颂歌，也是中国国歌的替代歌曲——国家所有的重大会议、重要集会，都是以齐唱或演奏《东方红》开始，以齐唱或演奏《国际歌》结束。

实际上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已经被挤到一边，只在接待重要外宾的狭小范围内使用，快要被大多数中国人忘记了。

谁能治好精神病

前面说到，一台大型的音乐舞蹈演出，演变为一场极为重要的仪式，帮助完成了中国最高领袖从人到神的最终转变。在神州大地上兴起的造神运动，轰轰隆隆，惊天动地，与地球在三十多亿年前的造山运动有些相似。

造山运动改变了地球的面貌。读过大学以后回到故乡，我从别人收购的旧图书里，找到一本地质学的教材，读到一半的时候，看到了我的故乡，中国鞍山。四十多亿年前，鞍山地区是地球上最早升起的陆地之一；三十多亿年前，这里又出现了地球上最早的造山运动，地质学称之为鞍山运动。从此以后，我为我的故乡感到骄傲。

而与造山运动相似的造神运动，最早出现的不在鞍山，也不在中国。但在1960年代，世界上其它地方的造神运动已经停止，中国正把党和国家的最高领袖，提升到与神一样的位置，一贯正确，无比伟大，不仅崇高，而且万能。

回到1964年，一本被中国叫做红宝书、被世界叫做小红书的《毛主席语录》出现了。这两种称呼，首先来自于它红色的外观：那种64开的可以揣在口袋里的小册子，没有结实的纸张做封面，必须使用塑料薄皮，套在封面的厚纸板上。这塑料薄皮，当然要选择红色，因为在中国的政治观念里，只有红色代表革命。

红色塑料皮里面的厚纸板，确实不够结实。一种原因是当时的造纸技术不够先进，另一种是当时的中国经济相当困难。1960年代，我们能生产出耗资巨大的原子弹，可是没有钱发展轻工业，为了制作红宝书的塑料薄皮，也要全国协调，把生产塑料雨鞋的大部分材料拿来。那时我正读小学，学校发下来的教材，都是用很差的纸张印刷的。好一些的纸张，都去印刷红宝书了。

红色塑料皮里面的厚纸板，确实不够结实，甚至是很糟。这一点我有亲身体验，翻不了一两个月，厚纸板就折断了，红色塑料皮脱落下来，小册子就不能再用了，只好换一本新的。我看到的一份资料，说那几年中国制造、发行了大约五十亿册《毛主席语录》，从印刷数量来说排在世界的第二位，仅次于《圣经》。我知道这是一种谦虚，那《圣经》可是好几百年里印刷的，怎么能比上红宝书或小红书呢？它在短短几年里的印刷数量，绝对是、永远是世界纪录。我相信这份资料，中国制造了五十亿册红宝书，其中至少有三个原因，一是由于书皮的质量，几个月就要换一本新的；二是公费购买免费发放，要多少有多少；三是都用它来送礼，我大哥结婚时就收到了一百多本。我大哥结婚时，大家都来祝贺，吃一块喜糖或抽一支喜烟，留下一本红宝书。除了一百多本红宝书以外，他还收到十多个毛主席石膏塑像。他和我大嫂有两个大柳条箱，一个用来放衣物，一个用来放红宝书和石膏塑像。那时候，世界大约三十亿人口，中国大约七亿人口。如果每人都像我大哥那样，每人都有一百多本红宝书，仅仅五十亿册的印刷数量，还远远不够哪。按我的计算，大约需要三千亿册以上，或者七百亿册以上。

我大哥结婚时的革命化婚礼，还收到几套珍贵的《毛泽东选集》。其中有一套四卷合一的合订本，也是1964年出版的，也是红色塑料皮的封面。1964年，《毛主席语录》编辑出来，在军队里人手一册，军队外面还没有公开发行。那一年印刷最多的是正式出版的《毛泽东选集》，和《毛主席语录》比起来，它是一种体积较大的红宝书。它用的纸张和塑料比较多，为了保证它的印刷，那一年全国其它印刷品和塑料雨鞋的生产数量，都大量削减下来。据说，中国古代，洛阳城内，有人写了一篇绝妙文章，大家争相传抄，一段时间里造成纸张涨价。但这种盛况，无法与中国现代相比，这次是全国的盛况，不仅纸张变得紧张，连塑料都变得紧张了。

我看到的另一份资料，没有确切的统计数字，只是说1964年和其后几年，印刷这两种红宝书使用的纸张，超过了1949年至1964年中国所有印刷出版物用纸的总和。在我看来，这其中隐含着一种批评，好像它们用的纸张太多。

可是，当时中国百姓没有电脑和电视可看，电影也不多，还要做好革命宣传，只好多印刷一些红宝书，这是顺理成章的事情。我的少年时代，把那几卷《毛泽东选集》看了不止一遍，受益最大的，一是汉语语法，二是历史知识。第一点很重要，1949年以后形成的现代汉语语法，是以鲁迅和毛泽东著作中的语言标准为标准的。我在大学里读的现代汉语语法，几乎所有的例句，都来自我熟悉的《毛泽东选集》。第二点也重要，当时书店里买不到历史书籍，而这套红宝书的每篇文章都有详尽的注释，包含了从古至今的大量历史，虽然大都经过歪曲，但那时我还小，接受的往往不是观点，而是一些素材。那套书里，我最喜欢看的注释部分，对以后我的思想形成，有很大的帮助。

在1960年代，如果你不小心提到“我的思想”，可能会冒很大的风险。1964年前后，中国有些人想形成自己的思想，并且新建了很小范围的党派，三五个人，十多个人，都被警察破获了，十五年有期徒刑以至死刑。我工作过的一个车间，有个姓乔的人，脸色惨白，凸凹不平。他初中毕业回到农村，成立了一个“反革命组织”，关了十五年。在我工作的那个车间里，他算是有文化的人，还想用业余时间研究中国辽代的历史。我读大学第二年，他从厂房顶上摔下来，死了，四十多岁。

当时的中国只有一种思想。思想多了会造成混乱。新华书店把印刷装订好的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上百万册，放在库房里，没有上级命令就不敢拿出来，怕影响到革命群众学习《毛泽东选集》。等到它们拿出来时，可能是许多年后，没有了销路。

一套《毛泽东选集》毕竟太厚了，能像我那样认真学习的人不多。《毛主席语录》的出版发行，解决了毛的思想在群众中普及的大问题。它的另一个重大意义，是学习和使用都非常方便，按照当时的话说，可以活学活用，急用先学，立竿见影。按照另一种说法，它是马克思主义的顶峰，一句顶一万句。这些说法的道理在于，世界上的各种思想信仰，都曾有类似的例子，比如相信佛教的人，无法学习大海一样浩瀚、一样深邃的佛学著作，能够掌握、运用其中的一些经典语言，也是一种较好的学习，也是一种较高的程度。

有了《毛主席语录》，接着有了为它谱曲的毛主席语录歌，又有了为它编排的毛主席语录操，形成了可以学、可以唱、可以跳的完整仪式。还有手执红宝书和手挥红宝书两种方式，在不同的仪式上分别使用。手执红宝书的标准方式，是右手擎住书的下部，露出书的大半部，然后放在肚脐上方，使书的上端与胸口平齐。手挥红宝书的标准方式，也是执书的下部，把右手举过头顶，在头顶正中和右侧的60度夹角内摇动。每人上街都要带着这本红宝书，随时可能遇到相关的仪式，遇到了就必须参与，无论老幼，不能躲避。人们的日常生活里，使用语录的时候也越来越多。

比如你到商店买东西，和售货员的对话，双方的每句话都要用语录开头。

“毛主席教导我们说，可上九天揽月，可下五洋捉鳖。我要买刀鱼。”“毛主席教导我们说，全心全意为人民

服务。你要买几条？”“毛主席教导我们说，阶级斗争一抓就灵。我要买一条。”“毛主席教导我们说，要斗私批修。刀鱼今天没有。”你不说什么，转身走了，还听见售货员的声音：“毛主席教导我们说：我们的同志在困难的时候，要看到成绩，看到光明，要提高我们的勇气。下个月你再来吧。”我还记得那时报纸上的一些文章，宣传读了红宝书的奇迹般的效果。那些文章的标题，大都套用了一种格式：某某某思想治好了我的某某病。文章都是假借第一人称写的，内容也千篇一律，都是说得了这种疑难病以后到处治疗，没有治好，后来医生经过政治学习，提高觉悟，想到了解决这种医学难题的办法。流传最广的是《某某某思想治好了我的聋哑病》，很多省市报纸都报道过，都是他们省市用针灸方式治好聋哑病的例子。有个作者依据这种方式，写了一篇文章《某某某思想治好了我的糖尿病》，报社编辑皱着眉头给发表了。后来那作者又拿出一篇《某某某思想治好了我的精神病》，编辑皱紧了眉头，说啥也不发表了。可是没过几天，这篇文章在更重要的报纸发表出来，弄得这编辑十分被动，大会小会都做检讨，越来越深刻，以免被打成反对某某某思想的反革命分子。

这件事情的另一个版本是，他的过度紧张，终于让自己患了精神病。他想找那作者，让那作者介绍能用某某某思想治疗精神病的医生，给他看病。后来，他没有找到那作者和那医生。

再后来，他手里握着一张报纸，在大街小巷到处飘移，还向很多人提出一个同样的问题：某某某思想，能治好人的精神病，你知道谁能给我治好吗？

他们伟大的幻象

我小时候读到的第一个寓言故事，是位九十岁的老汉，想把挡在家门前的大山搬走。他要搬走的，还不是一座大山，而是两座，太行山与王屋山。他带着儿子孙子，每天跑一趟海边，把每人背的一筐山石扔进大海。后来这件事惊动了天帝，就派了神仙过来，把两座山背走了。

寓言和民间传说相同，有合理与不合理两种。但寓言又和民间传说不同，可以有两种以上的寓意。比如这个寓言，它的第一个寓意是民间的，无论遇到什么困难的事情，只要有恒心有毅力地做下去，就有可能成功；第二个寓意是官方的，我国古代劳动人民，具有征服自然的伟大气魄，改造自然的惊人毅力，中国小学的语文课就是这样说的；第三个寓意是古代的，讽刺那些做事死板、一成不变的人，他们很容易到海边去，用不着与山较劲儿；第四个寓意是我最近想到的，不要人为地改变已经习惯的事情，活在山里有什么不好，把山搬走，那老汉的儿子、孙子们都能活到老汉的年纪？

还有没有第五个寓意呢？——所谓的改造自然，可能在破坏自然。把山石扔进海里会破坏海的环境，扔到其它地方也会破坏那里的环境。按照寓言里的说法，太行山被力大无比的神仙背到远处，也就是现在太行山所在的山西

高原，不过是换了一个地方，让那里的人承受很差的自然条件罢了。

所有像我这个年纪的中国人，都知道太行山区，也知道太行山区有个叫大寨的村庄，自然条件很差，并且离海十分遥远。1950年代，村里的几十户村民修了梯田，把山下的土担到山上造地种庄稼，在山高皇帝远的环境里，平安度过了大饥荒年代。这应该是个奇迹。这件事让国家非常高兴，如果中国农民都像他们那样，不要国家投资又能交公粮，该有多好。1964年的《人民日报》登载了大寨事迹，指令全国农村必须向他们学习，改造自然和征服自然。由此形成的农业学大寨运动，十多个年里，成为中国的主旋律。

那个村的带头人一步登天，进了政治局，当了国务院副总理，成了国家领袖集团的一员。那时候是副总理最多的年月，安排了十几个，再多一个也没什么不好，就让他领着全国搞农业学大寨的运动吧。

可是，在1964年的政治气候里，一场生产运动也会变成政治运动，而一场政治运动又会变成极左的恶搞。最高领袖认为，先前饿死几千万人的大饥荒，是由于各地大大小小的权力部门，混进了敌人，有三分之一以上的权力在敌人手里，必须发动人民群众夺回领导权。1964年，四清运动搞到第二年时，把农村经济领域清账、清仓、清财务、清工分的四项清理，扩大到城市和农村的政治领域，清政治、清经济、清组织、清队伍。

怎样清理呢？通用的办法是让干部们人人过关，“洗澡下楼”，也就是洗净错误和污点，才能从悬着的空中放下来。据我看到的一份公开资料说，到处都搞了隔离室、拘留所，用罚跪、捆绑、吊打等方式逼迫他们交待问题。这让我们想起了斯大林的一个发明：人民敌人，也就是在人民中寻找敌人。就这样，在需要清理的532万多人中，查出了5760个反党反社会主义性质的联盟和团体，有27万多人定性为敌我矛盾作敌我矛盾处理，有55万多人定性为敌我矛盾作人民内部矛盾处理。这场运动，城市有4128人被迫害致死，农村有73432人被迫害致死。没有看到更详细的资料之前，我不知道这些人的具体身份和情况，于是免不了有些担心：在百姓单纯的目光里，干部可分为好干部和坏干部两种，如果被整掉和整死的是那些好干部，可就糟了。

我对好干部的这种担心，可能像是杞人忧天，也可能像是墨菲担心他手中的蛋糕。那蛋糕的一面抹了果酱，不慎掉在地毯上，往往是有果酱的那一面朝下。

比如，前面说的那位大寨带头人，从北京开会回来，看到与他一起艰苦奋斗、改变山河的村干部，一个个垂头丧气，像暴风雨后的庄稼。原来，他们受不了四清工作队的逼迫，想和他见上一面然后自杀。他愤怒了，用最高领袖倡导农业学大寨做武器，把极左的四清工作队打了个落花流水。但是此后由他主持的全国范围的农业学大寨运动，还是走上一条极左的道路。在我读到后来对他的评价里，有人把他当作一个左倾甚至极左的人物，说是那个极左时代的必然。

有位朋友大学毕业后，就在我的故乡，参加四清工作队，也参加了农业学大寨。他从市级领导岗位退休，在他

的回忆录里说起那个年代，全国都要“以粮为纲”，他去蹲点的山区，拔掉经济价值高的果树，种植粮食产量低的庄稼，还搞了人造平原。他把那里的事迹整理出来，宣传到省里，宣传到全国。

全国的人，像潮水一样涌向大寨，认真参观和学习，再像潮水一样退去，到各地推广大寨的经验。他们不要政府投资，利用农民劳动力兴修农田水利；他们要求农民垒坝必须将石头凿成正方，以便好看；他们追求粮食产量，强迫农民种植营养成分低但产量高的杂交高粱；他们提出“以无产阶级专政的方式进行农业学大寨”，“堵不住资本主义的路，迈不开社会主义的步”；他们“大批资本主义、大批修正主义、大干社会主义”，把学习大寨当作用来整人的政治工具，向提出不同意见的人施加罪名。

他们相信“只要方向对头，不怕政策过头”，但他们了解农业学大寨的真正方向吗？他们是否知道，建立不久的人民公社制度，与其后连续几年的大饥荒关系密切，因而其合理性受到质疑，和最高领袖一起受到挑战。那么，怎样将政治、军事、经济、社会管理集于一身的人民公社制度坚持下去？怎样通过精神鼓励即“政治挂帅、思想领先”调动人们的积极性？怎样不依靠国家投资、只依靠农民劳动摆脱农村发展困境？怎样培养农民的国家观念，自愿为国家工业化建设作出牺牲？恰好这时发现和加工出来的大寨经验，为最高领袖解决这些难题找到了出路，似乎可以建立一个新的农村发展模式。于是，农业学大寨运动，成了一场极为重要的社会进程。它从1964年开始，在文化大革命后接近尾声，到1980年代初期才正式结束。它退出中国的历史舞台不久，人民公社制度也退出了历史舞台。

但是在1964年，四清运动形成高潮，农业学大寨刚刚开始，很多人异常兴奋，进入了一个巨大的幻象之中，没有料到他们的幻象，带给中国农村的，除了贫困，还是贫困。

世界比远方更远

早已告别诗歌写作的我，还在诗意生活中停留，还有诗歌的情感和思维方式，偶尔在不是诗歌的文字里涌出来。几天前我站在路口，看见我们城市的工人，在修一条永远也修不完的道路，忽然对眼前的道路有了感慨：世界比遥远更远。

我要结束对1964年的回忆，一直没有题目，可以拿这句话做题目了。

和以前一样，我在结束对某一年的回忆时，总要拖延一些时间，由对文字的敬畏，变成对时光的敬畏。好像结束那一年的回忆和写作，那一年就真正离我而去，像我的几个朋友，由于各自生活方式的影响，近年来相继去世，真正离我而去，使我的朋友数量越来越少。

其实在1964年，我人生的第一个十年就要结束了。在那种闭塞的国度和年代，外面的世界不仅十分遥远，而且

支离破碎，形象丑陋。那时的世界没有互联网，那时的中国百姓没有电视机，那时的电影和书籍不介绍外面的世界，好像回到了闭关锁国的清朝，自得其乐，自欢其缘，纵然是一片世外桃源或一潭腐臭死水，也都与世界无关。

比如说，那一年世界教科文组织评选出世界五大伟人，据说有两千多年前中国的一位文学家，名字叫屈原。很好的一件事，在中国没有引起反响——估计知道这件事的，在中国不会超过十几个人，也许仅限在情报部门罢了。那时中国报刊上隆重宣传的世界五大伟人，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都是共产主义运动的领袖，挥手之间令天下变色的人物，怎么能理解文学家成为伟人呢？

这种影响一直波及到今日。这几天我在互联网上好奇地搜索一下，1964年世界教科文组织评选出的世界五大伟人到底是谁，在互联网的中文平台上，竟然没有人说得清楚。能够确认的有写作《源氏物语》的日本作家紫式部，不能够确认的有屈原、但丁、莎士比亚，另外一个干脆没有人提名。这样的搜索结果，即使不是诗人也会感叹，中国与世界之间，真的比遥远还远，是那种虚幻与真实的距离，不在同一个平面上，不在同一个空间里。

虚幻与真实的距离，甚至不是一个距离，而是一种差别。

比如说，真实的事件是，1964年，中国有了第一条高速公路，在中国的台湾省，从基隆通至台北。虽然只有双线车道，标准也不高，但被看作是台湾步入现代化的象征。修成之前碰巧世界上一位著名人物去世，他叫道格拉斯·麦克阿瑟，美国陆军五星上将，曾在第二次世界大战领导盟军战胜日本，具有勇敢、坚定、忠诚以及永不动摇、为自由献身的意志，享年八十四岁。台湾那条高速公路，取名为麦克阿瑟公路，想必是以纪念的名义，获取在世界上的影响。

而虚幻的事件呢，同样在互联网上，你搜索到的文章，几乎都说中国的第一条高速公路，是辽宁省沈阳至大连的高速公路，1984年开始修建，其中沈阳至鞍山路段1986年建成通车，至大连路段1990年通车。后来人们发现，修建高速公路的贷款，可以通过对过往车辆收费很快收回，然后继续收费，获得高额利润，于是到处修建高速公路。现在中国的高速公路，总里程和收费数量都排在世界前列。据我最近看到的一个数字，全世界有14万公里的收费高速公路，其中10万公里在中国。

辽宁修建的高速公路经过鞍山，距离我家大约七八公里。它建成通车不久，有人邀请了两位作家，晨哥和我，到高速公路的服务区住了几天，编写关于高速公路的一部短篇电视剧。那时我还不知道台湾几十年前就修了麦克阿瑟公路，相信辽宁沈大公路是中国第一条高速公路的说法，好像也在电视剧里写到这件事。现在想来，有些事情就是这样，尽管知道什么是真实，也要写得虚幻一些。比如说，世界上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但台湾的许多事情，都没有被中国的宣传部门看在眼里。报刊上宣传中国改革开放三十多年，是从广东的改革开放算起的，如果算上台湾的改革开放，那就不是三十多年，而是六十多年了。

说到高速公路，我又联想到高速铁路。1964年，世界上有了第一条高速铁路，是日本修建的。这条铁路从东京直通大阪，全长515公里，时速230公里。这条东海道新干线快速、安全、准确、方便、舒适，乘客不断增加，以致日本航空公司的部分班机停运。后来我才知道，这条高速铁路的修建，是为了迎接1964年的东京奥运会。

那一年，第十八届奥运会在日本东京召开，奥运圣火首次在亚洲国家点燃。奥运会上，美国黑人运动员鲍勃·海斯成为第一个在不到10秒的时间里跑完100米的地球人，可惜因为风速超标没有得到承认。还有一位掷铁饼的奥尔特尔也让人感动，当时他由于颈椎间盘突出，还戴了一个颈部护具参赛，而在一周前他的软肋骨还有撕裂伤。更让人感动的是两位瑞典划艇选手，在比赛中，他们为救其他两名翻船的选手而放弃了赢得比赛的机会。

那一届奥运会，中国没有参加，不是中国与日本的关系不好，而是中国与世界的关系不好。回溯1950年代的奥林匹克运动，需要面对3个分裂的国家：德国、朝鲜和中国。分裂的东德、西德可以抛弃政治冲突，组成一个体育联队参赛。分裂的南北朝鲜可以派各自的体育代表团参加奥运，但中国的情况复杂一些，大陆与孤岛都认为自己的政治利益高于一切。这一点让奥委会特别头痛，因为奥委会觉得人类的利益高于政治、宗教、种族的利益，当然也高于党派的利益。1952年的第十五届奥运会上只有中国大陆参加。1956年的第十七届奥运会上海峡两岸全部参加，但大陆很快退出比赛。过了不久，中国大陆宣布退出国际奥委会，1960年代所有的奥运会都没有参与。但是在1964年，中国的抚顺战犯管理所遣返了三名日本战犯，或许可以看成对东京奥运会的致意。他们三人，是最后一批结束改造的二战战犯。

让我更有兴趣的，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还不到二十年，日本舔舐伤口的时间并不是很长，是奥运圣火燃起了日本人的民族激情，鼓起了他们重新开创历史、重回国际社会的勇气。和1936年柏林奥运会、1980年莫斯科奥运会一样，东京主办奥运会也是一种迫切的政治上的“形象工程”。他们不惜国力举办当时奥运史上最昂贵、最奢侈、最狂热的奥运，但他们不是一般的精明，投入奥运经费的百分之九十修建大量的高速公路、地铁和高速铁路，彻底改变了日本的交通状况。结果是奥运会之后，那些交通建设为日本经济腾飞做出了重大贡献。他们仅用百分之十的经费扩建原有的体育场馆，他们的场馆使用的还是煤渣跑道，组委会因此不得不每天为场地浇水。

在我看来，比奥运会还要重要的是世博会，两者都能促进人类的沟通，促进人类精神的成长、文明的完善，但前者是间接的，后者是直接的。1964年的世博会，算起来是第四十届了，地点选在美国的纽约，是纽约第三次举办世博会，有庆贺纽约建成三百周年的意义。世界上许多城市，具有一千多年、两千多年的历史，相比起来，纽约的三百年历史短得有些可笑。但这是个富于创造性、善于吸收各种优秀文化的城市，在相互融合之中产生了纽约文化的发展动力。他们讲求实际，抓住举办世博会的投资机会，把一大片沼泽地和垃圾场，改造成优美的人间乐园。

1964年，纽约世博会的主题是通过理解促进人类和平。那一年世界上只有小范围的局部战争，虽然也有人哭泣，有人伤亡，有人离开习惯了的家园，但是，比起几千年来人类遭受的硝烟战火和惨重损失，已经算是和平年代

了。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5（一）】：

疾病总与贫困者为敌

1965年元旦刚过，我妈住进了医院。

在那之前的半个月里，我在夜里做梦醒来，总会听见我妈蒙在被子里的一声声咳嗽，抑制不住，又压得很低，像是从遥远的空洞里传出来的。果然到了医院检查后，医生说我妈的肺子里得了结核，还有空洞，需要转到千山结核病医院治疗。

我妈在那家医院的白色病房里，住了五个多月。那时我已经学会骑自行车，如果不遇上下雪，两个小时就可以到达千山脚下的结核医院。那辆自行车，还是我爹二十年前在满洲帝国时候买的，日本产的富士牌子，骑着特别轻快，像风一样。但是我不能每个星期都去，家里就一辆自行车，二哥和三哥和我只能轮流去探望我妈。

医院很大，种满了树，树丛里有七八座带屋脊的三层楼房，只有一座外面抹了灰浆，其余都是红砖墙面，窗户很高，装饰着五角星和植物叶子的花纹图案。后来我才知道，那是1950年代初期苏联援助鞍钢的产物，当然要按照苏联人的图纸修建。估计在那时的中国，坐落在千山风景区的这家医院，是全国最大最先进的结核病专业医院。据说在修建之前，鞍山的领导感到奇怪，干嘛要修那么大的结核病医院？干嘛要放那么多的病床？没想到建了医院的第一年，医院的病床住满了结核病患者。原来苏联人有他们的经验。在他们看来，鞍山是中国最大的钢铁工业城市，必然成为肺结核病人最多的城市。在矿山和车间里弥漫的工业粉尘经久不散，飞进人们的肺部容易，再飞出来就不容易了，会引起呼吸道的一些疾病，肺结核只是其中的一种。

就在1964年年底，我爹收拾好他简陋的办公桌，心情复杂地离开了橡胶厂。他创办了那家集体所有制的工厂，他在那里干了八年，生产了数不清的运输传送带，为国家建设尽了力。可是一旦与厂里党组织的官员闹了矛盾，所有的过错都要自己承担。好多年以后，我还能想象他走出那家工厂、到二百米外新建一家工厂时，那种恋恋不舍的心情，甚至那车间里刺鼻的汽油和苯的味道也是好的，到处飘飞的炭黑的微粒也是好的。但他和全国所有工厂的厂长一样，在那个年月里，不知道什么叫环境保护，什么叫职业安全。他离开了，留下我妈和厂里的工人，工作条件

极其恶劣，没有任何防护措施，他们宝贵的个人健康，是生产橡胶制品不可缺少的原料。

看起来像是一种报复，恰恰就在他调走一个月以后，我妈诊断出了严重的肺结核，躺在了医院病床上，面色苍白，胸膛里发出破风箱一样的低吼。治疗这种顽症，需要半年以上。如果更早几十年患了肺结核可就糟了，那时青霉素还没有发明，对症治疗的链霉素、异烟肼、利福平等有效药物还没有发明，肺结核几乎是不治之症，每年因患肺结核病死的人，大约占人类所有原因死亡数量的七分之一。中国人管这种病叫肺痨，欧洲人把这种病叫白色瘟疫。即使有了有效药物，这种病还是夺走人的生命。二哥、三哥和我轮流去那家医院探望我妈，谁都遇到了死去的病人，躺在担架车上缓缓推走，后面跟着家人们凄厉的哭号。幸好那时我妈还不到五十岁，生命力顽强，活下来了。

住了五个多月的医院，我妈又回到橡胶厂上班了，照样挣她每个月三十多元的工资。当时的医院没有告诉我们，我们也都不知道，她其实患了那个行业的职业病，应该离开那个环境。好多年后，我知道的事情渐渐多起来，见到1949那以前上海的一份地方志里，把肺结核作为橡胶生产工人的职业病。我的记忆里还有一部电影，描写一位橡胶厂的女工，因为工作的原因患了肺结核，到疗养院以后发生的各种事情。电影的名字好像是《悠长的假日》，意大利与另一个国家合拍的。可见1949年以前的中国与1949年以前以后的外国，都把肺结核当做橡胶行业的职业病。

再次遇到因肺结核而死的人，已经是十四年后的1979年。

那年我考进辽宁师范大学中文系，与中文系同一个教学楼的是生物系，有时就看见溜出来的小白鼠，非常可爱地跑进我们的阶梯教室，支楞着小耳朵，认真地聆听那些我们都搞不明白的古代汉语。

冬日里的一天，我们刚走出教学楼大门，门前来了一辆小型货车，卸下一具僵硬的尸体，是一位女性，相当年轻。用担架车推进教学楼时，她的身上没有一点遮盖，丰满的身躯暴露无遗。她死了，没有人尊重她的隐私，没有人维护她的尊严。货车司机在闲谈中，告诉我他听来的事情：这个姑娘才二十岁，老家在河北省农村。她的父母和两个姐姐已经去世，除了父亲都死于肺结核病。不幸的是她也得了肺结核，送到县医院治疗，钱用光了以后，她唯一的哥哥悄悄溜走，不再回来。她死后还欠着县医院三百多元的医疗费呢，医院就把她的尸体卖给生物系的解剖室，卖来的钱补上了那笔费用。

听了这姑娘凄惨的遭遇，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想狠狠骂医院几句，也不知道骂些什么。一连几天我的情绪低落，据我的大学同学说，我的脸上一片茫然，像一个突然失忆的人。

据更多的人告诉我，肺结核是一种嫌贫爱富的病，很少向衣食无忧的富人靠近，喜欢在贫困失意的人身上停留。

二人转成了治病良药

1965年的春天要过去了，我妈从结核医院回到家里。医生说她肺里的空洞钙化了，已经过了传染期，可以回家了，但是药还得继续吃，至少还需要三个月以上。

除了一瓶瓶的西药，我妈还带回来一包包的中草药，都是病友在山上采集的。我印象最深的是一些豆粒大小的野果子，有暗红色的亮光，看起来很舒服。放到嘴里一尝，说不清是什么味道，苦辣酸甜的味道好像都有。这种野果，在山里有人管它叫山花椒，中草药里叫五味子，就是因为它有辛、甘、酸、苦、咸五种味道或五种药性，五味俱全、五行相生，能平衡人的五脏心、肝、脾、肺、肾。比如可以保护及增强心脏机能，促进肝脏的解毒过程，民间还用它去除烦躁，镇静安神，据说有很不错的效果。

想不到，那些五味子到我家的第三天，就派上了用场。

那天接近天黑时，一家人正要吃晚饭，我妈忽然说："你们听听，外面有人喊我。"谁都不信我妈的话，以为她又神经恍惚，想我大哥了。

我大哥当兵走了以后，我妈时常把门外有人走过的声音，听成我大哥回来探家的脚步声。我们谁也不说话，听外面的动静，开始时什么也没听到，渐渐就听到有人沙哑细弱的嗓音在喊：大姨呀，大姨呀，大姨呀。我们就乐了，儿子回来看妈妈也不能喊大姨呀。我妈说："出去看看吧，是不是你姨家的二丫头看我来了？"我三哥腿脚勤快，刚出去一会儿，真的领进来一个人，我姨家的二表姐。满身尘土，两眼发直，走起路来脚步不稳。

以前我说过，我舅舅家在鞍山西边的台安县农村距离我家八十多公里。我姨家也在台安县农村，不和舅舅一个乡镇，比舅舅家更远，距离我家差不多一百公里，还经过三条大河，有的是浮桥，有的是摆渡。1965年虽然通了长途汽车，坐起来也不方便，真不知道二表姐是怎样来的，又是怎样找到我家的。

二表姐几年以前，精神上没病。她的病是到了十八九岁谈对象时候，受了刺激造成的，精神时好时坏，好的时候同正常人一样，不好的时候就是现在这个样子。我妈叹了一口气，也不问什么，赶紧让我二表姐洗手洗脸端碗吃饭，然后又把从千山带回来的五味子冲了一大碗，劝她喝了下去，希望那神奇的果实，确实能激活她的神经系统，协调她的反应能力，让她的思维变得清晰。

二表姐来我家的第二天，我妈和我爹商量怎样通知我姨夫家，让他们放心，不用到处寻找了。1965年那时候，姨夫的村子没有电话，只能写封信邮去，想一想算了吧，以往每次邮信都很慢，需要一个多星期，有时还邮丢了，还不如等上三天五天，送她回去哪。

又过了一天，正好是星期日，吃过晚饭，我领着二表姐去长大广场。在鞍山南端的长甸铺，那是最热闹的地方。说是广场，并不很大，比农村晒粮食的场院大不了多少。广场的西北角上，有说有唱，围了一群人，正在看二人转。原来在我们这片工人住宅区，有很多从附近农村招来的工人，那些会唱二人转的，总想凑到一起放松一下，自娱自乐。二表姐很有力气，拉着我挤进人群的里层，一直看到二人转演出结束。

散场时已近午夜，月明星稀，回复寂静。二表姐拉了一下我的手，忽然开口说道："你看我像是有病的人么？"接着又说："我就是心里太闷了。看了二人转，心里稳当了。明天我就回去，家里正到处找我呢。"我说："再住几天不？市里还有好看的地方。"二表姐笑了："明天我就回去，一个人走。"许多年过去了，二表姐的年纪快要到七十岁了吧？自从看了那次二人转以后，没有听说她再犯过精神病。她的精神也许早已正常了。

现在就让我们来设想一下，我的二表姐在二人转的表演里看到了什么，才能让她损伤的脑神经得到修复？

对，我们来设想，她看到了人的快乐，人的放松，还有人的亲热，或许是更重要的一点，人的原始本能的无拘无束的释放。我们可以相信，根据她的实际情况，或依据弗洛伊德的心理学说，长期缺失了原始本能的正常释放，人的精神状态会出现偏差。

现在想起来，二表姐去看二人转的那个夜晚，十岁的我，也挤在人群之中看了露天广场上的二人转演出，和许多人一样傻呵呵地咧嘴大笑。那些两性之间挑逗的舞姿，那些男女心理互动的唱词，会给十岁的孩子送来一份性启蒙的礼物。这和乡下少年听村里人讲偷情故事的情形相似，作用也相似。而1960年代的中国，有着与中世纪的欧洲十分相似的特殊环境，把禁欲主义当做下层民众的道德律令。我后来认识的一位同事，因为谈恋爱时发生了性行为，正在痛苦不堪的监狱里服刑。而他可怜的情人，需要等他七年徒刑期满后，才能和他结婚。

现在看起来，1965年的二人转非常健康，不像早先的二人转《大姑娘十八摸》等等的猥亵，也不像现在的二人转《卡楞子嫖娼》等等的下作，仅仅有一些飞眼和略带挑逗的语言而已。但在那个特殊年代，即使是这样，也足以表示人的快乐、放松、亲热、原始本能的无拘无束的释放，赢得观看者的共鸣。

我想，这就是二人转的内核所在，符合三百年前清代垦荒者开创与发展这种民间艺术时的原旨。还有，经过演艺释放出过剩的原始本能的，不仅仅我们民族才有，全世界有很多很多，比如展示身体热烈冲动的拉丁舞，本是性欲望的一种合法化表演，所以我们在观看少儿拉丁舞大赛时，孩子们跳得越好，我们越觉得不太对劲儿。

十多年前，我与中央电视台的朋友合作，搞了一部表现东北高跷秧歌的片子，接着就谢绝了朋友想合拍东北二人转的建议。我知道，一旦离开性本能的宣泄，也就离开了二人转从外到内的精髓。可是，把性本能这东西拍好并且在全国的电视媒体公开播放，已经超出社会的接受能力，超出我当时的把握能力了。此外还有一种原因，那时我的孩子已经十二岁了，应不应该接触这些东西，我拿不准，也说不清。于是，我的犹豫，使二人转在中央电视台晚

播了十年，也使我的朋友失去了一次重要的机会。

二人转的核心是人与性的亲密接触。这几年改头换面上了中央电视台的，更像是二人转披上的一层伪装。就像一门大炮加了伪装之后，我们看到的不是大炮，仅仅是大炮的伪装。有一次，朋友的二人转表演厅开业，庆典上有不少领导与嘉宾在座，节目就很收敛，伪装得很好。刚演了几十分钟，买票进来的观众一齐呐喊起来："来段黄的！来段黄的！来段黄的！"想一想也有道理，当今一本正经的酒席宴，都成了"黄段子"宣泄的天下，谁还掏钱买票，看你《领军属拜年》那样严肃的二人转表演？

粗俗之心，人皆有之，偶尔看一场粗俗的二人转，也比听一场空洞的官场报告更人道一些。我这样说，决不是提倡中国各级官员作报告时，全部采用二人转的方式，比如开个表彰大会，主要官员一摇一晃地走上主席台，先来一段"黄嗑"：

"小子我生来命不强，七八个野爹一个娘，白天一个看不见，晚上和我娘趴一床。"然后再大喊一声："空车配货，上娘们儿！"

隔着一道仇恨的海峡

我得承认，在开始写作《自传与公传》时有些匆忙。我爹去世了三十年，他的特殊经历，在我心中翻腾了三十年，发酵了三十年，催促我赶紧动笔。但那些传奇故事，不仅仅是我爹一个人的故事，而是我的故乡、我的民族、以至于整个世界的故事，这种认识决定了《自传与公传》全部打开的写作方式。现在想起来，我还是由于匆忙，忽略了我出生前后的某些环境和背景。

《自传与公传》的起笔是1954年。那时候，中国历史上最残酷的内战结束了五年，人民解放军占领了大陆地区，国民革命军撤退到台湾岛上，一强一弱，一众一寡，隔着海峡，相互敌视。这样的环境，与我的故乡鞍山联系密切的，是制造武器和军备需要大量钢铁，而鞍山正是中国版图内最大的钢铁基地。

中国大陆向苏联购买他们用过的旧军舰，1954年买了两艘，1955年买了两艘，建立了一支海军驱逐舰队。那艘指挥舰也就是旗舰，怎样命名呢？有人提议叫北京号，因为北京是中国大陆的新首都；有人提议用它的原名果敢号，因为它在二战里立下战功。后来命名的结果出乎意料，它被叫做鞍山号，因为建设军队需要强大的工业基础，鞍山是当时最大的重工业城市。还有一个原因，命名者希望那条船，也能像钢铁城市一样坚固，不会沉没。

正像命名者希望的那样，它是一条幸运的船，不仅没有沉没，而且没有参加过一次战斗。在中国大陆服役了三十八年，加上先前在苏联服役的十多年，它可以算作世界上服役最久的军舰了，在海洋上行走的日子，超过了半个世纪。

那条船上的官兵不仅是幸运的，而且很有福气。虽然，那条船是苏联斯大林时代的产品，重视武器装备的作战能力，忽视官兵的工作生活条件，比如说船上将近二百位船员，在海上执行任务的时间很长，船上只有十八吨淡水，但是按照中国人的说法，艰苦可以锻炼人，特别增长人的才干——在那条船上，有一百来人提拔为团级以上首长，五六十人担任师级以上首长，二十来人成为军级以上首长。他们很有福气，在等级制度严明的中国大陆，有了官职就有了一切。

它在中国服役的三十八年里，中国的海战确实很少，1958年炮击金门时有过一小段海战，然后是七年之久的平静，接下来能够算是海战的几次舰船冲突，都集中发生在1965年。

先是1965年春季，有一次意外的海上遭遇战。

那天夜里，台湾海军的一艘炮舰正常换防，竟然失去了方向感。那条船原来是美国海岸警卫队的舰艇，在海边抓走私偷渡用的，后来卖给台湾。它才61米长，排水量也不大，二百多吨，最要命的是它的雷达是个近视眼，十五海里以外看不清楚，再加上很多阴差阳错，糊里糊涂地开进大陆海军的控制海区，再有一个多小时就会开进大陆的军港。当台湾海军的雷达搜索到它，第一个念头，是不是它要向大陆叛逃呢？

它这一来，把大陆海军也给弄糊涂了，按照它很慢的航速、悠闲的状态像是迷航，但碰巧那一天是5月1日劳动节，按照中国人的思维习惯，敌对的一方可能会在重要节日前来挑衅。大陆海军立即派出四艘上海级炮艇迎敌，这种炮艇一百多吨，航速极快，火力凶猛，性能优秀，对付那些台湾中小型战舰，应该不成问题。为了稳妥，还派了一千多吨的巡防舰准备接应，防止敌方有诈，另有大型军舰跟在它的后方。

战斗的时间很短，大约一个小时。台湾炮舰的雷达发现有两艘大陆炮艇靠近，竟然以为是普通渔船高速出港，打开了防止与渔船相撞的信号灯，正好给冲到近前的大陆炮艇，指示了清晰的攻击目标。一顿凶猛的炮火砸过去，台湾炮舰立刻遭到重创，舰上的官兵伤亡惨重。随后，大陆炮艇主动撤退，台湾战舰被赶来增援的大型军舰拖走。

让人更意料不到的，是此后大陆方面的低调宣传，只是第二天的《人民日报》发了个不太醒目的消息：“美制蒋匪战斗舰一艘，窜入福建海域进行骚扰，我海上巡逻队迎头痛击，敌舰中弹累累，狼狈逃窜”，低调的原因好像是战斗规模太小，又没有打沉和俘获敌舰，另外又打得糊涂，敌舰为什么到来、伤到什么程度也不知道。倒是吃亏的台湾方面高调宣传他们如何奋勇反击获得重大胜利，用莫须有的战绩鼓舞那座孤岛的士气。他们也是中国人，也会按照中国人一般的缺点，虚拟最重要的事实，让我在回顾这段历史时，不止一次地感到迷雾重重。

几个月后就转到了1965年盛夏，大陆与台湾又发生了一次海战。这一次的规模稍大一些，并且双方都有战斗准备。

台湾这次真是有意向大陆挑衅，目的是运送几个特工人员到大陆活动，这些活动还有个名称，叫海啸一号。前面载着特工的还是上次挨打的那种级别的战船，后面不远跟着一艘较大的军舰，标准排水量八百多吨，刚从美国买来的，装备精良。他们为了隐蔽，改走货轮的航线做掩护，没想到刚刚上路，情报就到了大陆海军手里。

大陆这次也认真了，一次就派出16艘战船，大部分是上海级炮艇和鱼雷快艇，还精心制订了作战计划，先用像狼群一样快捷凶猛的炮艇，打击敌舰甲板上的武器装备和驾驶舱，让他们没有指挥和反击能力，然后鱼雷快艇冲上去将它击沉。

这次战斗的时间也不长，三个多小时。那艘吨位低的台湾战船，没等使用鱼雷就被炮火击沉。另一艘吨位高的战船，在台湾海军服役还不到一年，就被四周密集的炮火包围，再跑已经来不及了，同时中了三枚鱼雷，沉入大海。

那一年最后一次海战发生时，已经接近冬季了。大陆海军的12艘炮艇和鱼雷艇，伏击台湾海军的两艘军舰。一场炮声隆隆、火光冲天的混战之后，台湾军舰有一艘狼狈逃窜，另一艘沉入海底。这三次海战，大陆海军有几十将士伤亡，台湾海军有几百将士伤亡，比起共产党与国民党先前有过的内战，以数百万将士的生命为砝码，以数千万以至数亿民众的伤痛为代价，还算是较小的伤亡，甚至是微不足道，但对于那些死在海上的将士，丢掉的是唯一的生命。我看到的一篇文章，很多年以后，还在回忆海战中死去的年轻人，谈到他们在家孝顺父母，关心兄弟，善待邻居，特别地、特别地让人怀念。

这三次海战的重要影响，是大陆方面斗志高昂，一定要解放台湾的口号越喊越响，而台湾一方知难而退，从1965年底开始，基本停止了反攻大陆计划和行动。据说，要停止反攻大陆的另一个原因，是美国一直反对台湾对大陆的反攻。我看到台湾有人写的一篇文章，说美方从未考虑协助台湾反攻，因为这势必会导致苏联大举介入，很可能引爆第三次世界大战。因此，美国不仅始终反对，并且以各种行动，直接间接阻挠蒋介石的反攻计划。我不知道这种说法是否真实，是否全面，但从1965年的三次海战来看，始终没有出现美国对台湾的军事支持。

我看到一些有趣的描述，比如美军顾问团成员硬闯台湾军方的训练营区，美军直升机三天二头在营区上空侦察，紧盯台湾的军事训练、演习和换防调动，甚至每周清点台湾两栖登陆车的数量，惹得蒋介石十分烦恼。他的年龄越来越大，他一定知道，大陆一方有了原子弹，有了强盛的海上军力，仅以台湾的人力物力，实施大规模渡海登陆，要想成功无异于天方夜谭。

1965年，台湾反攻大陆的梦想，还在计划、准备和小规模尝试阶段就停了下来，让海峡两岸的仇恨相对减弱。两岸的仇恨减弱下来，台湾有了十年时间全力发展经济，大陆有了十年时间全力开展文革，为同一个民族带来有利与不利的双重影响。历史就那样走过来，顾不得好与坏，说不清对和错。

那三次海战的另一个不利影响，出现在我的家里。那时候，我大哥在人民解放军里服役，受到我妈牵肠挂肚的思念。有了1965年三次海战的胜利，报纸和广播里解放台湾的调门越发高昂，让我妈对可能发生的内战感到可怕。虽然我大哥的兵种是铁道兵，在远离台湾海峡的黑龙江修建铁路，但我妈能够肯定，只要战争打起来，不管你是哪一种兵，甚至不管你是不是兵，都可能派到战场，都可能变成死人。

1965年冬季的一个星期天，我妈带着我从商店出来，手里还拎着两个萝卜和一束芹菜。

蓝天宽阔。阳光耀眼。

对面走来三位年轻的军人，满脸轻松，有说有笑。我都看出来了，其中一位个头稍矮的，长得像我大哥。

我妈站住了。她扔掉手里的东西，空出手来，指着那几个军人，高声骂着："你们几个小鳖羔子！你们几个小鳖羔子！你们在这还笑哪，有什么好笑的？"我妈的声音忽然变低了："你们还笑哪，你妈在家里不知道怎么想你们哪。"说完这话，我妈泪流满面。

我也参加了世界革命

1965年，我十岁时，第一次参加了世界革命。

那一年夏天，我爹特别忙，在工厂里加班，一个星期没回家。我妈就在背后埋怨他：吃苦比别人多，受累比别人多，还能怎样？把橡胶厂搞的挺好，还不是被人撵到编织厂？我爹听不见我妈的唠叨。他在新建的厂里忙着。

也怪不得我妈埋怨他，编织厂可比橡胶厂差多了，没有什么像样的机器，没有什么像样技术的工人。我去那里看过，几趟低矮的红砖房子，几乎清一色的家庭妇女，聚到一起，用柳枝和荆条编织抬筐和篮子。看那模样，挺像乡下开的小工厂，我爹在这样的厂子当厂长，身份比以前降低了。

星期天没有课，又去看我爹，那几趟房子都找遍了，在最后一间屋子里看见了他。他正在一个烧得通红的炉子前面，面对一堆烘烤得七扭八歪的玻璃片发呆。原来，他们在试制一种新产品：挡住风沙的玻璃眼镜。厂里接到上级的命令，这是为支援越南生产的，是世界革命的重要任务，必须保质保量完成。上级还说，有了防风眼镜，越南人民就能睁大眼睛，看清美国鬼子藏在哪里。多生产一副防风眼镜，等于多消灭一个美国鬼子。

按照上级的命令，我爹和编织厂的工人们，都把越南当成了沙漠，天不下雨，到处风沙，防风眼镜是取得战争胜利的决定因素。在我找到我爹的那个下午，编织厂的黑板报上，写着一首关于防风眼镜的歌谣，是我爹编的：

美国鬼子野心狼，侵略越南太猖狂。大风沙里迷眼睛，没有眼镜就遭殃。越南人民有志气，大风沙里打美帝，

有了眼镜睁大眼，一枪一个没问题。现在想来，这首歌谣充满了我爹丰富、大胆和奇特的想象，语言精炼，形象生动。我爹还有一个小小的日记本，记着他在编织厂时候编写的几篇歌谣，都是那种朗朗上口的诗歌，可以一边打着快板，一边大声说唱。在中国当时的诗歌写作里，名气最大的诗人，比如郭沫若，也在像我爹那样写诗，服从社会需要，配合政治宣传，虚情假意，胡编滥造，大部分写得不如我爹。与郭沫若他们不同的是，我爹不是被国家供养的诗人，是一个集体所有制小厂的厂长，而他编写诗歌的目的，仅仅要鼓动工人的生产热情，从不会拿出去发表。编织厂有位女工一边摸着我的脸蛋，一边说，你爹比我们强。你爹不会编筐，会编诗歌。

很多年以后，想起我爹这首关于防风眼镜的诗歌，我的心里仍然一片迷茫。

迷茫之一，是越南很贫困，中国也很贫困，会有什么重要的需要和动机，让中国不顾一切地支持越南？

迷茫之二，是越南那么小，美国那么大，美国不会看中越南的土地，为什么大老远地跑到越南打仗？为什么一打就是十年，付出上千亿美元和五万名士兵的损失？

我努力想啊想，想找到答案。

后来我想到了历史。越南与中国的历史。

沿着历史的河流溯源而上，在原始部落时期，越南那里没有国家，只有数量稀少的原住民。在一个传说中，那片土地上建立的第一个国家，是公元前几百年，由中国春秋时代的越王句践建立的。但那个国家很大，包括现在的越南北部，也包括现在的中国广西、广东、福建、浙江一带。另一个传说是，公元前257年，中国一位叫蜀泮的蜀国末代王子，率领其族民长途迁徙，到达那里建起了国家。他的族民被称为京族，是现今越南五十四个民族里人数最多的一个。想要阅读越南上古时期的更多传说，要到中国司马迁的《史记》里寻找。

以后的事情就不是传说了。秦始皇在公元前214年统一中国，其后，有一千一百多年里，越南的北部一直受到中国古代政权各朝代的直接管辖。还有九百多年里，越南一直是中国各朝代的附属国。比如他们在1802年建立了阮朝，完成了南北统一，想取国号为“南越”，1803年上报到清朝政府，嘉庆皇帝觉得叫“南越”不好，“该国先有越裳旧地，後有安南全壤。天朝褒赐国号，着用‘越南’二字，以‘越’字冠其上，仍其先世疆域；以‘南’字列于下，表其新赐藩封。”于是越南由此而得名。那时候的中国，很像一个大的联邦国，越南像是其中的一部分，所以，19世纪后期，法国对越南进行殖民侵略，清朝立即派兵前往越南，与法国人交战。

19世纪，欧洲人的殖民主义潮流,涌向了整个亚洲，用军舰和火枪推行他们的西方文化。我在2005年买过一本罗兹·墨菲的《亚洲史》，翻译成中文八十多万字。作者是一位美洲学者，这本书又是我读到的唯一的亚洲史，我只能跟着他，用一种近似隔膜的目光审视我居住的亚洲。在关于殖民主义那部分，我读到殖民者的血腥和残忍，为亚洲人怎样带来耻辱和痛苦，也读到西方文化对东方文化的影响，怎样打破了亚洲人的傲慢与自豪。一些现在看来

十分落后的习俗，就是那时开始被剔除的，比如印度人的童婚，中国人的缠足、贞节寡妇和纳妾，等等。我还读到，1850年代至1950年代，法国殖民主义者对越南的深刻的影响。越南在1880年代以后，它的保护国由中国变成了法国，好像它收益最大的仅仅是文字，由使用方块汉字改成了拼音文字，用四个月的时间就可以教会一名文盲识字读书。

如此看来，是不是中国对越南几千年的管辖关系与藩属关系，决定了中国不惜与外面的世界对抗，坚决支援曾经同族同种的兄弟？我最近看到的一个电视访谈节目，让我改变了这样的看法。

节目的嘉宾是亲历那场越南战争的中国人。他们回忆说，赫鲁晓夫下台以后，苏联人开始对越南民主共和国，也就是北越，加大支援的力度，目的是要通过对他们的影响，把社会主义的北越领到与世界和平共处的方向。但中国当时是苏联的仇敌，怎么会让苏联达到目的呢？中国已经支援了北越很多年，以至越南共产党的精英分子，都是在中国丛林里训练出来的游击战高手，完全可以利用这份影响，指导他们坚持流血斗争，到南越的管辖区扩大战火，夺取政权。

这就和世界革命关系密切了。

第一代社会主义国家领导人，当然包括北越的胡志明，都严格执行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原教旨成分，没有得到全国政权的，要武装夺取全国政权，得到全国政权的，还要把武装斗争的方式推广到世界。他们坚信：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1965年，亚洲社会主义阵营最响亮的一句话是：全世界人民团结起来，打败美帝国主义及其一切走狗！这句话的另一层意思就是，无产阶级冲到全世界去流血斗争的最大障碍是美国。用美国人的观点来看，要想维持一个和平的世界，就必须阻止社会主义的输出革命。

1965年3月8日，美国派了三千五百名士兵，正式在岘港登陆，像陷入沼泽一样陷入越南战场。美国出兵的事，引起了中国领导人的关注。那一年4月12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加强备战工作的指示。指示说，鉴于美帝国主义正在越南采取扩大侵略的步骤，直接侵犯越南民主共和国，严重地威胁我国的安全，因此中央认为：在目前形势下，应加强备战。指示号召全党、全军和全国人民在思想上和工作上准备应付最严重的局面，要发扬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精神，尽一切可能支持越南人民抗美救国斗争。

1965年夏季那个星期日的下午，我在我爹的编织厂里，参加了支持越南人民抗美救国的斗争。制作防风眼镜的第一道工序，是把整张玻璃板，切割成很多一样大小的圆形玻璃片。用我爹改装的那种带有支架、可以沿着圆周移动的玻璃刀，我用力切割一块又一块圆形玻璃，开始的时候总是出错，出了些废品，后来就比较熟练了。

我流了一身汗，手指还流了血，但心里高兴着呢。能在十岁时就流汗流血参加世界革命，还不值得高兴吗？

许多年以后，我觉得我当初的想法实在荒唐，而我制作的眼镜也实在荒诞：在北越或者南越，到处丛林，多雨

潮湿，哪里有什么风沙？会迷了谁的眼睛？

城市和乡间在我心中

我现在甚至不能确定，《自传与公传》是不是一部更适合作家阅读的书。我看了一眼时间，现在是早晨三点钟，世界上的一些作家已经从床上爬起来写作，而不是从床上爬起来阅读。这是写作与阅读的一个区别，历来如此。

我能确定的是，往往比写作还要重要的，是作家的阅读，是阅读与他们相似或比他们更好的写作。扩大他们的良知，拓展他们的胸襟，增加他们的见识，这顺序不可颠倒的三项，是他们想成为更好作家的必需。我写作这部书的初衷之一，是要把形成像我这样的作家的环境与经历，把像我这样的作家必需的良知、胸襟和见识，原原本本地写出来，给作家们一个启示：怎样比我写得更好，对人类大众有更多的意义。如果他们阅读了《自传与公传》，还是先前的样子而没有改变，那可能是《自传与公传》的某些想法只是想法，还没有完成。

这几天我想到的，是我童年和少年遇到的环境，一半是乡间，一半是城市，并且都可以深入进去，获得对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的各自完好的认识。这对于以后从事写作的我，又是怎样的幸运？

城市教人认识社会，乡间让人认识自然；城市教人变得敏锐，乡间让人变得坚韧；城市教人学会急切，乡间让人学会期待；城市教人懂得争取，乡间让人懂得达观。

有一次我还想到，写作《彼得·卡门青》的黑塞，先是深入乡间的生活，然后深入城市的生活，彼此都有刻骨铭心的感受，他的幸运会让世界上的很多作家羡慕。我很羡慕黑塞，我也羡慕自己，我的童年和少年，生活在城市的同时，也生活在乡间。

说一说1965年的事情。

在我居住的鞍山，和当时中国任何一个城市一样，粮食和副食品短缺的状态还在延续，房前屋后所有的空地上种了庄稼，有些市民还养了鸡鸭。我家种的庄稼最多，屋子的东面是幼儿园废弃的操场，全部开垦成我家的园田地，面积有一千多平方米，按照中国乡间的丈量单位，也有一亩半地呢。

那年春天刚刚开始，我们一家人起得很早，睡得很晚，除了上班和上学的时间，都成了城市里的农民。在园田地四周修好篱笆，几乎就费了我们一个星期的时间。先是埋木桩，相隔二米左右一根，需要七十多根，埋得牢固了再围上带刺的铁丝，然后系紧密密麻麻的秫秸，防备别人家的孩子进来捣乱，也防备别人家的鸡鸭进来偷食。篱笆修好了，接着是翻地、备垄、播种、浇水和锄草。浇水可是一件麻烦事。我们那一排房子，只有一个自来水龙头，

位置离我家稍远。我二哥、三哥都挑得动满桶的水，我那年十岁，只能挑两个半桶，晃晃悠悠地挑回来，中间还要歇一次。我担心被那沉重的水桶压着，我的身高不再增长。

没想到，幸运的事情随时都可能降临：园田地的一角有一个混凝土的东西，刚刚露出地面，像是一个大管道的上端，直径有一米以上，里面填满了土。那年夏天，政府的人来了，勘察一番以后，说它是伪满时日本人留下的一口井，需要挖出水来，成为战备水井。见废井四周的玉米长得有膝盖高了，我们有些舍不得拔掉，勘察的人又解释说，越南战争升级了，鞍山要加强备战，如果美国鬼子轰炸鞍钢，可能会炸坏自来水管道，这口大井就可以供水，让人们保住性命。几天以后，他们挖了五米深左右，水就涌了上来，在两三米深的地方停住。那水很清澈，略有甜味，看来是满洲帝国时期的饮用水。

很多年以后想起来，这口井和我遇到的许多事情，一样意义重大，甚至关系到我的写作风格。你想，我家园田地里的一口井，与1930年代日军侵华有联系，与1950年代中国饥荒有联系，与1960年代美军进入越南也有联系，时间和空间很长很远，影响到我在《自传与公传》写作上的时空观念，必定放开一个人与整个世界的关系。写得好的时候，会像作家吴玄的评价：董学仁消解了个人叙事与宏大叙事之间的壁垒，很可能创造了中国散文写作的一个新范例。

总之，我是不用像中国古代戏曲里的董永那样挑水种田了。我失去的可能是邻家女孩注意我的机会，获得的是年轻的双腿和肩膀的解放。我学会了像农民一样从井里汲水，当水桶底部接触水面，用力牵着绳子向左摆动，让水进入桶内。更复杂一些的，是井水进去多半桶要赶紧摆正，我家的桶很大，盛满了太重，我提不上来。

第一年秋天，喜欢动脑的我爹，搞了一项重要的发明：两根长杆子立起来绑上横梁，形成门形的支架，再用一根更长的木杆吊在横梁中间，一端系上重量合适的石块，一端是绳子和水桶。这个装置的专有名字，我至今也不知道，但使用起来省力多了，只要让水桶盛到井水，系着石块的一端已升到空中，然后一松手，石块一端自动下落，满满的一桶水提拉上来。

1965年春天，我已经转学到鞍山真理小学，当然，真理是那所小学的名字，不是课堂上传授的内容。真理小学离我家有一公里远近，如果抄近路还要更近些，穿过十多排工人住宅，再穿过一片空地，就到了学校的操场。

空地的一侧建了很多厂房，是大跃进时建的，大跃进下马以后，没有竣工的厂房就留在那里，永远也不会竣工，成了孩子们的游戏基地。空地的中央有几个当时取土形成的大坑，长满了荒草，又厚又密，十分干燥。一天放学以后，我跳到坑里，用火柴点燃了荒草。学校老师就跑过来，把我领到校长办公室严厉批评，还说那样会引起火灾，给党和国家的财产造成巨大损失。那才不会呢，我早看过了，只有大坑里有草，空地上没有，那火只能在坑里燃烧，像一个巨型火盆，发出毕毕剥剥的声响，并且引来周围的风。我喜欢火在风中飞舞，我喜欢在火的旁边手舞足蹈，那是我的天性之一。

真理小学的校长办公室在三楼。他站在窗前，可以看见很远的地方。每次我在大坑里放火，他都会第一个发现，然后派个老师过来，把我叫去批评。他一共批评了三次，没有第四次了，因为那片空地上只有三个大坑，再想放火，要等到来年。

像喜欢火一样，我特别喜欢水。真理小学南面一公里是火车道，从火车道的斜坡滑下去是郊区的稻田，稻田西侧就是一片水塘，那是我和同学常去的地方。我们用竹笼捕捉小鱼小虾，用铁钎子扎住青蛙，然后统统带回家去，让它们成为鸡鸭的营养，再让鸡蛋和鸭蛋成为我们的营养，成为我们的体重和身高，帮助我们平安度过那些买不到也买不起副食品的年月。

从水塘再向南两三公里，有一座马鞍形的山，叫西鞍山，默默伫立了几十亿年。我后来看到的地质学著作，说鞍山地区是地球上最早升起的陆地之一，并且在轰轰隆隆的巨响声里，在遮天蔽日的烟火之中，出现了地球上最早的造山运动。最近的几千年里，人类繁衍得多了，不同种族间的冲突，把那里一次又一次变成战场。

我和几个同学结伴登山，穿行在茂密的林间，攀爬在陡峭的山岩，惊飞了一群群野鸽子，它们留在窝里的鸽蛋都进了我们的书包。翻过山脊，我们看见半山腰有一个湖泊，高声欢呼着冲了下去。那时我不会游泳，也和我的同伴一起脱下衣服跳进水里。

谁都没想到那片水根本不是湖泊，而是古代和近代开采铁矿留下的矿坑，积满雨水，深不可测。我在水边游了两三米远，双臂没有力气了，想站着歇一口气，不料想身体一直沉了下去。我的心里真急了，不顾一切地脚蹬手刨，隔了很久才回到水面，再拼尽最后的力气游向水边。那次危险是真正的危险，爬上岸来的时候，我才能确定我捡回了一条命。

许多年以后，一位年老的考古学者，带着我去拍摄西鞍山上的古矿洞，我惊讶地看到，仅仅相隔几十年，那里的景物面目皆非，根本看不见先前的样子。山前茂盛的树林没有了，山后积水的矿坑没有了，只有山前山后的一片狼藉。我和那位年老的考古学者谈起，我十岁时差一点儿淹死在矿坑里面。他认真地想了想，说1965年的时候那个矿坑还有，那一年，矿坑里确实淹死了一个孩子，大约是十岁。

听了他的话，我蓦然一惊。那年矿坑里淹死的孩子，也许真的是我。

那么现在的我，又是谁呢？

一个人的在场与见证

有人说所有的写作都是模仿，那么我是在模仿谁呢？想了又想，我觉得有些模仿但丁，像他那样，在地狱里苦苦煎熬，在炼狱里匆匆奔走，然后期待在天堂里歌唱。我要把我出生以后的事情记录下来，而我经历的世纪是地狱、炼狱和天堂的奇特的混合体。在这种环境里，如果作家具有良知，不能像普通人那样过平常的生活，他的苦痛远远多于快乐。

有时候我的文笔刻意地放松，我希望我的读者不那样沉重。这样我就会想起一位作家，法国的安德烈·马尔罗，他在充当他那个时代的见证者时，感觉不到束缚与自由，感觉不到沉重与轻松，以及苦痛与快乐。我很想羡慕他那样的写作，他发明了仅仅适用于他自己的写作规则。

20世纪刚刚开始，马尔罗出生了。

早年的生活令他厌恶：染上一种神经系统的综合症，以及脸上无法控制的抽搐，影响了他的形象和他的心理，据说，这是他放弃学业、转向写作的原因之一。他逛旧书店，上剧场和电影院，参观画廊、博物馆，跟文艺沙龙交往，到各式各样的文艺思潮中漫游。一部超现实主义的诗体小说《纸月亮》，让马尔罗在同辈文学青年眼中聪敏灵活，像是天才。有位德国富商的女儿，在这群没有钱财只有奇思异想的青年中间看上了马尔罗：他的侧面很美，像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人物，还带有鲜明的冒险家气质。她是这样描述马尔罗的："这是一个很高很瘦的青年，眼睛特别大，眼黑在突出的眼球上显得很小，浅绿色虹膜下有一条白线。后来我对他说你的眼睛往上翻了，后来我想他当水手的祖先大约是这样远眺地平线的，后来我又想——无疑有点傻——他根本不会平视看人。"不会平视人群的人会不会平视财富呢？他们认识不久结婚，结婚不久又变得贫困，她带来的巨额嫁妆在股票投机中输得精光。

他的第一份工作，是到法属殖民地印度支那发掘古迹。本来希望搬走几尊佛像卖到美国，换回几年的富足和优闲，没想到刚搬了一尊就被殖民当局截获，定罪为非法挖掘古代遗迹、盗窃吴哥宝藏，判了短期徒刑。马尔罗案件在法国轰动很大，马尔罗据此写的小说成了畅销书，一笔意外的收入，比盗卖佛像还来得容易。

写完那本书，他又去印度支那，编辑一份革命者的战斗报刊《印度支那报》，支持当时越南推翻法国殖民统治的斗争，也支持孙中山在中国发动的革命。有一次他去香港，正赶上广东与香港的总罢工，停留了不到一个星期。就是那不到一个星期的停留，使他写出了中国革命三部曲《西方的诱惑》（1926年）、《征服者》（1928年）、《人的命运》（1933年）。最后一部书获得法国最高的文学奖，让他进入一流作家的行列。

现在看来，他标新立异的写作方式，也是从中国革命三部曲开始。他的方式不是未来主义、达达主义、立体主义，或其它的什么主义，而是一种特殊的杜撰：一二分事实，八九分杜撰，然后打扮成写实的作品。他笔下的中国人，其实是他熟悉的越南人，好在同一个祖先，同一个亚洲，看起来相像。另外，好在那时欧亚两洲交通不便，信息不灵，把中国人写成火星人的样子，都会有人相信。为了让更多的人相信，他还杜撰了自己在中国参加革命的履历。根据他的杜撰，有人赞扬他领导了中国革命，有人攻击他扼杀了中国革命。那都不是他，但他不辩解，维持着

所有关于他的传奇形象和神话色彩。有位研究马尔罗生平的作家甚至质疑说："天才作家有创作的一切权利，是不是也有创作自己身世的权利？"在这条路上走得更远的，是他在1965年开始写作的《反回忆录》。那年的春天，马尔罗生了一场重病，医生劝他去新加坡旅行，可以在亚洲宽阔明亮的海滩上恢复健康。就在海浪中起伏的轮船上，他带着海洋一般的豪情，开始了《反回忆录》的写作，并且希望写出20世纪世界上最伟大的作品。

接下来是7月，阳光灿烂的7月。他在新加坡收到戴高乐总统的来信，希望他以特使身份访问中国。那时候，法国作为第一个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交的西方国家，在建交后的一年里，特别注重与中国的经济、文化交流，而马尔罗呢，至少兼有两个重要的身份，一是法国当时活在世上的最为优秀的作家，二是法国政府的内务部长和文化部长。

据一些外交官员和记者的描述，毛泽东与马尔罗的谈话时间约半个小时，因为时间关系，他们的谈话从礼节问候开始，再交换一些看法，在深入长谈之前已经结束。但是在后来马尔罗的《反回忆录》写到这场谈话时，洋洋洒洒地写了几十页，俨然是两位大师推心置腹、海阔天空的对话。

我没有买到《反回忆录》的中译本，只是找到关于他们那次会面的三个不同的文本。

首先是一位中国学者的介绍：

马尔罗写到"给中国人带来希望"的长征。他以磅礴的笔力再现了那段史诗般的岁月，如临其境地描写了对泸定桥的飞夺。那不只是人民公社的国家，不只是高炉和大工厂，甚至不只是原子弹，而是长征的国家。

他把延安赞为再生的斯巴达。真理、传奇，还有使过去的战斗成为史诗的无形力量，一切都凝聚在那些布满简朴窑洞的山岗上。没有一个地方能比那儿更强烈地展示中国人神话般的力量。他因此认为亚洲的命运不在别处，而在北京。他对这个东方古老国度抱有深深的期许，因为他本人也是富于献身精神的理想主义者。

接着是网络上找到的他们谈话的片段，但没有注明来源，不知道是否来自中国官方档案。那些简单又简短的句式，看起来不像是《反回忆录》写的那样。

马尔罗：我认为在毛主席之前，没有任何人领导农民革命获得胜利。你们是如何启发农民这么勇敢的？

毛泽东：这问题很简单。我们同农民吃一样的饭，穿一样的衣，使战士们感到我们不是一个特殊阶层。我们调查农村阶级关系，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把土地分给农民。

马尔罗：主席是否认为重要的是土地改革？

毛泽东：土地改革、民主政治，此外还有一条，要打赢仗。如打不赢仗，谁听你的话？打败仗总是有的，但少

打一点儿败仗，多打一点儿胜仗。

最后一个文本，与前面看到的完全不同，那是美国总统尼克松的回忆。尼克松1972年访问中国前，特意邀请马尔罗前往美国，想从这位中国通那里了解他在1965年看到的毛泽东，究竟是怎样一个伟人。

那天晚上我在住宅里为马尔罗设宴，在进餐时他就我应该怎样同毛谈话提出了一些意见。

“总统先生，你将会晤的是一个命运奇特的人，他相信他正在演出自己一生的最后一幕。你可能以为他是在对你说话，但实际上他将是对死神说话……你去跑一趟是值得的！”我又问他，毛身后会发生什么情况。马尔罗回答说，“正像毛自己所说的，他没有继承人。这话他是指什么说的呢？他的意思是，据他看来，伟大的领袖人物——丘吉尔、甘地、戴高乐——是世界上不会再出现的那种医治创伤的历史事件的产物。从这个意义来说，他认为他没有继承人。有一次我问他是否把自己看做是１６世纪中国最后几个伟大皇帝的继承人。毛说，‘当然我是他们的继承人。’总统先生，你是在理性范围内行事的，但毛却不是。他脑子里有个幻象，这幻象迷住了他。” 我说，许多伟人都有这种神秘的气氛。认识林肯的人说，他们经常觉得他注视着地平线以外，仿佛在他目光集中的地方天地之间有一片场地似的。他在遇刺的那天对内阁阁员谈到前一天夜里他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在一艘“难以形容的怪船”上，以极大的速度驶向飘渺的彼岸。我说，“我们不知道那个海岸在哪里，也不知道情况怎样，但我们必须避开浅滩，设法到达那里。” 马尔罗说：“你说起避开浅滩到达彼岸，我感到毛也持有同样的看法。即使你和他都知道存在着浅滩，你们谁也不知道彼岸有些什么东西。然而，毛知道他的港口是死神。”

读了这三种不同的文本之后，引起了我找到《反回忆录》中译本的愿望。

马尔罗毕竟是一位有洞察力的作家，也许他的《反回忆录》中只有少量的事实是真的，其余的可能是他想象中的真实，或者是思想中的真实，这也足够了，并且有他独特的意义。

德?布瓦岱弗尔在《今日法国作家》中说：“他是否拆毁过边台?斯雷的浮雕，是否领导过中国的革命，是否发现过萨芭女王的首都，这都不重要；而且既然他肯定是目击者，那么他在政治事件发生时的确切位置也不重要。重要的是在世纪的所有转折关头，他都在场。”他都在场。他是见证者。

对于人类，这很重要。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自传与公传——1965（二）】：

怎样修炼成优秀作家

某年某月，我和几位写作界朋友坐在一起，谈到了青年作家的培养。曾经在那个城市，曾经在那个时候，我们以作家协会的名义，组织写作者的活动。

说起中国的作家协会，我知道，是仿照苏联的样子建立的。20世纪开始不久，斯大林必须找到简单有效的办法，控制苏联作家的写作。第一种方法是把不听话的作家监禁或杀掉，第三种是给听话的作家提高职务和薪水，夹在中间的第二种，是把作家们赶进唯一的作家协会加强管理，于是，可以驯养出一模一样的、歌功颂德的作家，万里晴空，万事如意，万世太平，万寿无疆。中国现在的作家协会，比苏联那时的作家协会，好了很多很多，但也有一些可以比较的地方，用报纸上的话说，具有可比性。

我还知道，世界上的优秀作家，决不是别人驯养出来、培养出来的。

比如j・k・罗琳，出生于1965年7月的英国作家，《哈利・波特》的作者。她二十五岁结婚，三年后离婚，带着小女儿生活，接下来失业了，成为靠社会福利维生的单身母亲。

对她影响最大的一本书，可能是她四岁的时候，比她大了十八岁的父亲，逐字逐句读给她的一本童话。也许，那童话不仅适合一个四岁的小女孩，也适合一个二十二岁的年轻人。她想起那本书的时候，也会留恋地想起父亲，很着迷地读书给她听的样子，多像一个大男孩啊。

她是一個爱做梦，有点害羞的女人，同时又充满令人吃惊的激情。忽然有一天，她不想把那本古老的童话，再读给她的小女儿和以后出生的儿女，她真正想诵读的，是她为孩子们编写的更好的新书。那里面要有让他们着迷的魔法世界，那个魔法世界里要有现实世界的全部投影，那个投影里面要有一个顽强勇敢的英雄，试图用自己刚发现的新力量去做好事。她还要通过童话，告诉孩子怎样对待人生中的无数麻烦，怎样相信真正的朋友，冷静对待讨厌的伙伴，以及什么是美好，什么该坚持，哪些程度的冒险是可以被默许的，而哪些会造成不可挽回的灾难，等等，等等。

与世界上先前所有的儿童文学不同，整整七卷《哈利·波特》，都是用一位当代母亲的欢笑和泪水、美好的梦境、巨大的想象空间、博大无私的爱心写成的，所以才风靡全球，翻译成世界上几乎所有的语言。

这部儿童小说，在几年之内的销量达到四亿多册，居于历史上非宗教类图书的首位。《哈利·波特》最后一卷出版的2007年，罗琳成为世界上报酬最高的作家，那一年稿酬收入1.7亿英镑(约3亿美元)，超过福布斯排行榜上后九位畅销作家收入的总和。这让世界上无数年轻人，顿时受到励志的鼓舞：十年前，还是靠社会福利维生的单身母亲，以自己的爱心和坚韧白手起家，十年后，竟成为全球最富有的女性之一。

在罗琳出生的1965年，美国的一个女孩越长越高，即将跨进成年人的世界。这位女孩叫琼·M·奥尔，后来也成了一位作家。她是在有了五个孩子、成为商业经理以后，才想到写小说的，还有，她想写的小说与别人想写的完全不同。

我在1995年底的时候，看到了她的小说中译本。那时我还是书店的常客，并且在发工资之前，把口袋里剩余的钱全都掏出来买书，这样不会拖累我现实中的生活。那一天我看见了奥尔的《洪荒孤女》，厚厚的四大本，二百多万字，为了节省成本，印刷粗糙，像盗版书的样子。我不愿看那么长的小说，但被小说的序言打动，还是用购买的方式，向作者致以敬意。它英文版的原名叫《地球的孩子们》，以三四万年前原始人的生活为题材，对于尼安德特人与克鲁马奴人两个不同人种的会面和交流，以及远古洪荒的自然景物，都有很多精彩的描写。

奥尔为了写这部小说，在图书馆里研读了考古学、古地理学、古脊椎动物学、古人类学等各种著作。这样还不够，她多次到山岭和草原旅行，请教极地探险家如何在寒冷地带生活，掌握狩猎、取火、敲制石斧、用石刀切开兽皮、识别野菜野果等野外生存的本领，并且依照原始人的条件，在冰天雪地中长途跋涉和度过夜晚，有了必需的亲身体验。

她的这部小说，送给读者最珍贵的礼物，是让处于文明世界的社会人重新认识自己，了解自己的生物学性质，调整自己，返璞归真，完备自己的伦理道德。它好像石器时期的百科全书、人文主义的启蒙读本，在美国掀起了排队抢购的风潮，并一版再版，总销量一百万册以上，还评为1980年代美国十大畅销书之一。

同样令我感叹的，是这部书的中译本仅仅翻译了前面四卷，仅仅印刷了三千册，也未必卖得出去。甚至我还感叹我自己，虽然买了前四卷，连十万字都没有看完，让它长久伫立在书架上，只对我的写作和生活给予激励。

在罗琳出生的1965年，欧洲有位叫做吉米·哈利的作家，年龄恰好是某个正整数的平方，四十九岁。那时候，他无法知道刚刚出生的罗琳会创造出一个魔法世界，让后来的人沉醉和痴迷，他仍然按照自己的经验说道：“活泼的生命完全无须借助魔法，便能使我们述说至美至真的故事。大自然的真实面貌，比起诗人所能描摹的境界，更要美上千万倍。”他于1916年出生，1937年毕业于兽医学院，以后就留在风景宜人的北约克郡，度过半个世纪还多的

时光。他既是一位了不起的兽医，也是一位了不起的作家。他把他特有的善良、温和、谦逊、幽默、灵性、博爱，把他在北约克郡行医的几百个亲历的故事，写成了《大地之爱》《大地之恋》《大地之歌》《大地之颂》《大地之声》。

我只买到了这五本书中的四本，刚翻了几页，灌满文字之间的活泼、俏皮、生动和智慧，竟然让我无法停止。一百多万字的几本书，连续读完才能放手。那一次我体验到完整又独特的阅读享受：首先从心底发出笑声，接着在心间生出感动，然后使灵魂得到净化，最后让精神得到提升。

与前面说到的罗琳、奥尔一样，哈利也是世界上的畅销书作家，前一本书出版以后，世界各地的千百万读者，都在期盼他的新书出版。同时，他完全算得上一流作家，虽然他的本行是一位兽医，并且在写作成名后仍然坚持做一位兽医，“他的写作才能足以让很多职业作家羞愧”。

忽然有一天，我想到一个与罗琳、奥尔、哈利他们本身无关，却与很多写作者有关的问题：他们这些人，包括罗琳、奥尔、哈利，也包括写作《小王子》《风沙星辰》的圣艾修伯里，包括写作《追风筝的人》《灿烂千阳》的卡勒德·胡塞尼，原本从事与写作无关的行业，为什么刚刚写作就不同凡响，创作后劲又十分强大？他们既不是别人辛苦培养出来的，又不是自我长期修炼而成的，他们的文学能力从何而来呢？

听起来像是一个神话

我有个问题，没有想明白。

1874年出生在英国最大私人庄园的丘吉尔，生活环境相当优越，医疗条件当然很好，但他的牙齿在少年时期就掉了一半，以后漫长的岁月，再也离不开全国最好牙医为他特制的假牙。这是为什么呢？是遗传基因决定的，还是个人性格决定的？如果说他少年时代就忧国忧民，思虑太多竟然掉了牙，听起来不像是事实，像是一个神话。

很多人都知道，丘吉尔少年时十分平常，他生命中的亮点，是从担任战地记者开始的。

第一次担任战地记者，在1895年，他二十一岁。那时，他是一名骑兵中尉，在休假期间前往古巴旅行，同时兼任英国一家报纸的随军记者，撰写关于西班牙人与古巴人之间的战争。他生来就有的、不惧死亡的冒险精神，把他直接带入到浓密的硝烟炮火之中。在二十一岁生日这天，炮弹在他身边很近的地方爆炸，马匹被炸死了，但他幸免于难。在古巴战场，生平第一次看见活生生的人惨死，他被战争的残酷性强烈震动。那次成功的采访经历，不仅让他获得一笔不大不小的稿酬，还获得了一枚西班牙红十字勋章，并且，激发了他的写作欲望。

写作欲望，是超越死亡、希冀永生的欲望。人难免一死。作品可以流传，延续作家的生命。这种类似于宗教追

求的精神活动，让许多写作者奉献了一生。但对于贵族出身的丘吉尔，当初的写作，也许仅仅是提高声望的捷径。他只发表了五篇战地报道，忽然就成了名人，进入一个明亮的世界。那时他还年轻，离死亡遥远。

1896年，他二十二岁，随军前往印度，开始阅读名著，包括古今著名思想家、哲学家、历史学家和生物学家的经典，他的思想变得深刻，看待事物变得敏锐，形成了特定的人生信念："一个人的生命毕竟总得钉在行动的或思想的十字架上"。

那些大师的深刻影响，很快体现在丘吉尔的写作风格和用笔技巧上。他把亲历的一些激烈战斗，加上战时收集到的材料，给英国和印度的报纸撰写了大量战地报道，还写出了自己的第一部著作《马拉坎德野战军纪实》，于1898年出版。《泰晤士报》评论说："这位年轻作者所显示的直截了当的笔锋，毫不犹豫的坦率精神和幽默感，将被认为是一个家学渊源在起作用的明显例证。"另一份杂志认为，本书作者显示出"军人所具有的丰富、敏锐的观察能力，在这一基础上进行了相当精辟的论述"。

那些大师继续他们的影响，比如，在场景描写的基础上，对人物性格的刻划，对内心世界的揭示，也体现在他的一部长篇小说《萨伏罗拉》，书中描述了在总统府门前的广场上枪杀游行群众的场景，紧接着又以深入的笔触对主人公的内心世界作了充分展示。丘吉尔写道：

"生活在寂静之中，像艺术和书本描述的那样，怀着哲学家的平静心情生活在美丽的公园里，远离人声嘈杂的地方并且完全摆脱各种事物，这当然安逸、舒适。但他还是认为，他不能忍受这样的生活。他的天性是狂暴的、强悍的、勇猛的。充满抱负、动荡和不安的生活才是他唯一可以接受的生活。他应该一往无前。"有报刊评论说，他"展示了在文字表达上的修辞天才。他笔下的人物刻划得粗犷有力，事件描写也十分恰当……，这部小说的份量不在于传统上对角色的塑造，更多地在于它在政治上的讽刺性。"小说的主线，叙述了一个虚构国家里的民众成功赶走了独裁统治，可是他们取得的胜利成果，又受到共产主义革命的威胁，那些革命者集中体现了人类某些最丑恶的特征。这部小说写作于1898年，出版于1900年，其中的爱情故事，却与将近一百年后梅尔·吉布森的电影《勇敢的心》相似。男主人公憎恶暴政，决心推翻军事独裁统治，女主角却是军事独裁者的美丽妻子，他们曾经一见钟情。这样的情节，不仅是小说与电影的巧合，也是13世纪英国一段历史事件与小说、电影的巧合。这当然很有趣。作家虚构的事情，或早或晚都会发生，重要的是作家会不会想象，会不会想象得更好，会不会在历史发生之前有所预见。

我不想写丘吉尔的传记，不会把他一次次随军记者经历加以详细描述，有些只能简略地说。他第三次当随军记者，去了非洲东北部的苏丹，从而写出两卷本的《河上的战争》，出版后获得好评。评论界公认《河上的战争》一书是年轻的丘吉尔取得的巨大成就。由于作者搜集资料丰富，构思精巧，叙述准确，鲜明生动，行文富有逻辑性，写出了一部引人入胜的英国征服埃及和苏丹的历史巨著。不久以后，他再一次担当随军记者，收获了有关南非战争

的两本专著，这时几乎所有的报刊都强调他作为一名新闻记者的出色才能。一份杂志认为他在“活跃的战地记者中是无可匹敌的”。这并不是过分的赞誉。1900年12月，他受邀到美国巡回演讲，在纽约则由著名的马克·吐温主持他的演讲会，这次巡回演讲的主办人为他作了大量宣传，说他是“五次战争的英雄，六部书的作者，英国未来的首相”。

美国人说对了。他后来真的出任了英国首相。

1940年5月，德国法西斯取得节节胜利，荷兰在三天之内崩溃，法国在三周之内崩溃，英国陷入孤军奋战，似乎没有战胜的希望。丘吉尔临危受命，出任英国首相兼国防部长。他的就职演说，充满了悲壮的英雄气概：

“我没什么可以奉献,有的. 只是热血、辛劳、眼泪和汗水.摆在我们面前的,是一场极为痛苦的严峻的考验。在我们面前,有许多许多漫长的斗争和苦难的岁月。你们问:我们的政策是什么?我要说,我们的政策就是用我们全部能力,用上帝所给予我们的全部力量,在海上、陆地和空中进行战争,同一个在人类黑暗悲惨的罪恶史上从未有过的穷凶极恶的暴政进行战争，这就是我们的政策。”那时的英国民众，已经认可丘吉尔的一些个人品质：他有高贵的勇气、忠诚和道义感；他有对重大事件的神往和在其中发挥作用的渴望；他有过人的记忆力和令人吃惊的创造性；他喜欢冒险、富有胆识、思维活跃、精力旺盛。这些可能是战时领袖必备的品质，甚至可以得到难以企及的胜利。果然，他当了首相之后，迅速把国民经济转入战时轨道，坚定地领导反法西斯战争，在不列颠之战中重创德国空军，粉碎了希特勒进攻英国本土的企图，于是，为拯救欧洲、解放世界做出了不能忘怀、不可磨灭的贡献。

很多人评说过丘吉尔，但没有人能够证明，他最大的志向，是当一个文学家还是政治家。我想，一个人如果像他那样，具有高贵的勇气、忠诚和道义感，当什么都可以胜任。

我还想到，有史以来，世界范围内，能够同时胜任文学家和政治家的人不多。中国有个王安石，也许可以与丘吉尔相比。他在宋代担任首相，距我写作时已近千年，他的事迹，需要我透过千年的历史迷雾，透过人们的恶意涂抹，才能认出大致的轮廓。他不是在国家与国际的危亡时刻担任首相的，但他至少与丘吉尔一样喜欢冒险、富有胆识、思维活跃、精力旺盛。他推行了社会的多项改革，但他的任期太短，两次任期加在一起才有五年，不具有社会改革必需的时间条件，更重要的是不具备必需的技术能力。还有，他出任首相前的文学写作意气风发，不当首相以后的写作情趣狭窄，无法成为世界级的重要作家。

二战胜利的那一年，丘吉尔离开了首相的位置，把他的才华，继续用在数量巨大、气势磅礴的历史和传记著作之中。担当首相之前，他出版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回忆录《世界危机》，宏篇巨著的五卷，它的中译本就将近三千页。首相离职之后，他又花费六年时间，写作了360万字的《第二次世界大战回忆录》。我觉得，即使这两部恢宏巨著不能算是20世纪最优秀的文学作品，也是20世纪最重要的文学作品。他体现了作家的意义：写作是人类的在场与见证。他一生中写出了26部共45卷（本）专著，几乎每部著作出版后，都在英国和世界上引起轰动。

很早以前就把他的传记当成文学作品的，是诺贝尔文学奖评奖委员会，他们觉得丘吉尔的历史和传记作品，具有重大的文学价值，以及出类拔萃的艺术天分。1953年，“由于他在描绘历史与传记方面之造诣和他那捍卫人的崇高价值的杰出演讲”，他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那一年的颁奖词还说：“一项文学奖本来意在把荣誉给予作者，而这一次却相反，是作者给了这项文学奖以荣誉。”这看起来近乎恭维，其实不是。

20世纪最为优秀的政治家，与20世纪最为重要的文学家，完美地结合在一个人身上，听起来像是一个神话。

他去世于1965年，享年九十一岁。还有一位英国作家毛姆，同样生于1874年，死于1965年，享年九十一岁。他们生前友好地约定，绝不互相攻击。另外，毛姆的作品我认真读过，对我的影响更大一些，但是，如果在描述1965年时只能有写到他们其中一个人的篇幅，我还是选择丘吉尔。

那是人类共同的选择，比我个人的选择重要。

静静的顿河都是眼泪

如果回想一下，我是在什么时候、是从哪里最早知道哥萨克人的，可能找不到确切的答案。

第一个可能，是我在中学毕业后，见到的一幅列宾的油画。那时候我正在学习绘画，对列宾耗费十三年心血完成的巨作《查波罗什哥萨克给土耳其苏丹回信》特别敬佩。画面上一大群哥萨克人，留着满脸大胡子，穿着怪异的服装，挎着弯刀和酒囊，很像中国电视剧里的武侠人物。油画的内容很简单，就是土耳其皇帝来信了，命令这些哥萨克人归顺，被他们回信痛快地臭骂一顿，但其中每个人物的不同神情、姿态、形状，都表现了哥萨克人的粗旷豪爽、英勇无畏、难以征服的性格。

第二个可能，是我在中学教科书上，读到的一段历史。在大清国倒霉的那些年里，俄国跑过来侵略扩张，割走了一百五十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在我的印象里，那些雇佣来的哥萨克军团勇猛无畏、善于征战，好像每一个哥萨克骑兵，都抵得上大清国几十个步兵的战斗力。他们是闯进大清国家园的一群强盗，所到之处烧杀抢掠，曾经引起我的愤恨。

第三个可能，是我在中学前后读到的小说，苏联作家肖洛霍夫的《静静的顿河》。那部四卷本的长篇巨著，生动描写了20世纪初期顿河哥萨克人的生活、爱情、战争、死亡和悲伤。我不记得完整的情节，但是记得哥萨克人咏唱的一首悲歌：我们的土地不是用犁来翻耕，我们的土地是用马蹄翻耕，光荣的土地上种的是哥萨克的头颅。静静的顿河到处有年轻的寡妇，静静的顿河到处有幼小的孤儿，静静的顿河的滚滚波涛是爹娘的眼泪。

这部小说，让我记住了肖洛霍夫。

并不是我特别喜欢他，而是他的名字好记，译成中文只有四个字音。少年时读到的俄国和苏联作家，名字都比较好记，果戈理，契诃夫，屠格涅夫，托尔斯泰，等等。不像后来读到的苏俄作家，名字越来越长，越来越难记住，比如，写作《古拉格群岛》的索尔仁尼琴，写作《日瓦格医生》的帕斯捷尔纳克，写作《金蔷薇》的帕乌斯托夫斯基，还有两位女诗人，阿赫玛托娃、茨维塔耶娃，等等。想正确说出这些名字，有时候得依靠百度。

肖洛霍夫在1965年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在我回忆1958年时，有一篇《文学与情人》，写的是帕斯捷尔纳克获得那一年诺贝尔文学奖的事情。那篇文字里，我差一点写到肖洛霍夫，因为在1958年的苏联官方，热切盼望的，正是肖洛霍夫获奖。

他们的主流意识形态，左右着他们对诺贝尔文学奖的态度。1930年代，有一位俄罗斯作家蒲宁，曾经获得诺奖。他是具有俄罗斯贵族血统和贵族精神的作家，作品中充满高尚的同情怜悯之心、真诚真实的笔调。他和他的作品，当然被社会主义的苏联当作敌人，所以不论在他获奖之前与获奖之后，一直被苏联官方有意屏蔽着，不让苏联百姓知道。1950年代，斯大林死后，赫鲁晓夫领导的苏联，开始与世界和平共处，非常需要有一位苏联作家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于是1956年的苏共中央作过一项决议，同意推荐肖洛霍夫为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候选人，然后加大在西方世界推销肖洛霍夫的动作。可是1958年的诺奖，偏偏颁给了帕斯捷尔纳克，与他们政见不同的一位苏联作家。这样一来，帕斯捷尔纳克就惨了，不仅被强迫拒绝领奖（那份腐朽、反动的资本主义的奖金），又在一年多的时间里被摧残而死。1960年代，代表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创作方法的肖洛霍夫得到诺奖，苏联完全忘记了七年前对诺贝尔评奖委员会的攻击，改口说“这是具有非常重要意义的大事件”，赞扬说“瑞典文学院的这一崇高决定，提高了它的威信”，在苏联国内掀起了大规模的宣传和热捧。他们嘴大，他们怎样说都有理。

肖洛霍夫应不应该获得这个荣誉？后来有许多争议，某个国家的媒体甚至向诺贝尔评奖委员会提出，能不能向肖洛霍夫追回诺贝尔奖金，因为颁奖给这种丧失作家人格的人，违背了诺贝尔先生设立奖项的本意。

在我看来，他的写作比较优秀，他的人格实在太低。

先说他的写作。

俄罗斯文学有一个相当好的叙事传统，可以让小说中的故事高尚、宏大、精确、丰满、深入，同时又具有宗教和形而上的意义，在一百多年前的世界文学中，有着极高的地位。这些，我们看看托尔斯泰的《复活》就知道了。肖洛霍夫是托尔斯泰一大批继承者中的一个。那些继承者到了列宁斯大林时代几乎全军覆没，或者完全服从官方强令推行的所谓革命现实主义，胡乱编造一些不伦不类的伪现实作品，或者因为不完全服从而被逮捕、流放、处死，没有几个人能坚持下来。这样，不完全服从却又完好无损的肖洛霍夫，就成了凤毛麟角。

他以二十岁的热情投入对顿河哥萨克人生活和命运的描述，第一卷出版时二十二三岁。由于同斯大林政治语境的强烈冲突，以后的几卷写作风险越来越大，出版也越来越困难，以至用了十多年的时光，但他坚持下来了。在旷世暴君造成的旷世黑暗里，这需要非常的勇气和韧性。据说，斯大林刑法的第七十条规定，任何传播、制作诋毁苏维埃国家和社会制度之书籍者，可获七年徒刑和五年流放。实际上的惩罚比这严厉的多。自1934年苏联作协成立到1953年斯大林死了，2000名作家被处决、关押、流放。肖洛霍夫的作品，对社会真实的深入程度，当然没有帕斯捷尔纳克和索尔仁尼琴他们深刻，但后者的写作或作品出版，大多是在改革开放的赫鲁晓夫时代，意义当然不同。

诺贝尔评奖委员会看重的也就是这一点。“由于这位作家在那部关于顿河流域农村之史诗作品中所流露的活力与艺术热忱——他借这两者在那部小说里描绘了俄罗斯民族生活之某一历史层面”，我注意到，与历届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的获奖理由相比，对他的评价不算太高。我还注意到，虽然他在获奖演说里提醒人们注意他的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写作方式，他在苏联一直说《静静的顿河》表现的是“顿河这条伟大的河流所哺育的哥萨克民族通过战争，在痛苦和流血之后最终走向了社会主义”，但他的写作方式主要是对托尔斯泰的继承，其中还隐伏了人道主义的因素，对哥萨克人在十月革命后的苦难给予同情。这种智慧，有些像中国人说的“挂羊头卖狗肉”了，挂什么头不要紧，要紧的是把肉卖了。

再说他的人格。

在面对写作的时候，他有意回避一些重要的、真实的历史，显得缺少杰出作家的杰出人格。在他出生的1905年，俄国已经走在君主立宪的道路上，有了一定的社会进步。从他出生开始的十年间，斯托雷平领导俄国经济改革，工业农业一片繁荣，是20世纪俄罗斯发展最快最好的黄金时期，与20世纪末21世纪初中国的改革成果相似。在他十二岁的1917年，沙皇的所有权力不存在了，十月革命夺取的是共和议会与临时政府的权力，并且没有流血牺牲。此后由于布尔什维克新政的专制、暴力，遇到民众和各种社会力量的反对，苏联陷入战乱，血流成河。他在这样的年代里长大，应该记得这些事情。如果说那时他的年纪太小没有记忆，青年时期的事情总该记得：他写这部《静静的顿河》之前，参加过官方组织的武装征粮队，用轻重武器和毒气弹与反抗、暴动的农民作战，杀死成千上万的农民。一次他被那些农民，也就是官方所说的反革命暴徒抓住了，有人要打死他，一位妇女看他太年轻，为他说情，那些人就把他放了回去。他还会记得尸骨遍野的惨象：官方政策造成的饥荒，在当时人口才一亿多的苏联，饿死了五六百万人口，如果加上国内外战争，十年之间，人口损失在二千万左右。这些历史，在他的作品里，有的根本没写，有的只写了一点。可见他的人格，质量太轻，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

在他离开写作的时候，他的人格几乎完全丧失。他一直赞同斯大林官方对作家的高压政策，为虎作伥。比如，他攻击索尔仁尼琴说：“这是个疯子，不是作家，是个反苏的诽谤者。”当索尔仁尼琴的《第一圈》、《癌病房》在国外发表，肖洛霍夫公然指责他是“吃着苏联面包，为西方资产阶级主子服务”，是“苏联作家们要求除掉的典

型疫病”。

在勃列日涅夫时代，赫鲁晓夫的开放政策收回了，官方要对两位作家公开审判，只因为他们用笔名在国外发表作品。这次公开审判激怒了许多作家，六十多名作家联名发表抗议信，更多的则坐在法院的台阶上抗议。而时任苏共中央委员、苏联作家协会书记处书记的肖洛霍夫，却要求“枪毙这两个败类”。他在苏共二十三大上说：“这两个黑心的坏小子要是落到难忘的1920年代就好了，那时并不按刑法严格划分的条款判决，而是遵从革命的法治意识判决，不会判得这么轻。”那时他不是作家，他仅仅是一个作为主流意识形态的拥护者，一个看不见人格的人，一个可怜的人。

他的同一部作品，既获得斯大林奖金，又获得诺贝尔奖金，仅仅是个特例，在过去的一百年只有他自己，在以后的一百年一千年不会再有。

人死了是悲剧。有的人活着，失去了人格，失去了写作的才华，这也是悲剧。人间的悲剧太多，必定会影响到身边的自然，让那条一千六百公里长的顿河，静静流淌的，默默流淌的，都是眼泪。

神与人的区别在胸怀

数不清的苦难和灾难，埋伏在人的路上，给人突然的打击，又沉重，又痛苦。

人们需要救助，需要一种特殊的力量，具有悲悯心胸和超强能力，在痛苦的时候解救他们。但这种力量迟迟不来，人们就按照他们心中的需要，想像出具有悲悯心胸和超强能力的神，在不幸福的时候，向神祈求。

最痛苦的人，在非洲丛林。那些黑色皮肤的大众，在千奇百怪的病痛中，受长期的折磨。

比如热带溃疡。只因为一种沙蚤寄生在黑人的脚趾皮肤下，奇痒难当，抓伤后感染，会烂掉脚趾。就在一百年或几十年之前，几乎看不到十趾齐全的黑人。热带溃疡也会蔓延到其他部位，这时候的病人，被隔离在小木屋中痛苦哭号，衰竭而死。

再比如昏睡病。病因是一种比普通苍蝇大得多的采采蝇，将寄生虫注入人体内引起的。患了昏睡病的病人，往往发起高烧、全身疼痛、昏睡不醒，缺少有效救治，就会迅速死亡。

还比如日晒病，特别凶险。非洲的阳光凶猛如虎，一个人在丛林缝隙的阳光下呆几分钟，可能会高烧发病；如果在户外晒的时间过长，脑组织大量充血，可能会剧烈痉挛，失去生命。

在我看来，非洲最凶狠的杀手是埃博拉病毒，生物中的恐怖主义者。几年以前，我在一部传记文学里，读到埃

博拉病毒对非洲丛林的袭击，至今想起来也会颤栗。好好的人一旦得病，每个毛孔往外渗血，五脏六腑烂成一团，十个感染者九个死亡。那个国家不仅无力救治，还要隐瞒疫情。在埃博拉首次发现的1970年代，那个国家已经从欧洲某殖民国家的管辖下独立，但殖民国家建立的教会医院没有撤走。数量不多的医生和护士，在巨大的绝望中振奋起来，投入抢救，并且呼吁整个文明世界的援助，最终控制了可怕的瘟疫。

这个时候，他们是神，一群具有悲悯心胸和超强能力的神。

他们说，他们的榜样是史怀哲，一位具有博大爱心的医生。他1875年出生，1913年自愿来到非洲，用自己积攒和筹措的钱，建了一所医院，免费为黑人治病。他做了半个多世纪的志愿者，直到1965年九十岁时在非洲去世。那些从他那里得到健康和生命的非洲黑人，带着惊奇和惊喜的神情，把他尊称为“欧刚加”——解救他们的神。爱因斯坦评价说，对善和美的渴望，理想地集于一身，像史怀哲这样的人，我几乎还没有发现过。

如果换了是你，你会像史怀哲那样做吗？

假如，你与史怀哲一样出生在1875年德国的阿尔萨斯，在法语和德语的双语环境里生活，并且与法语作家罗曼?罗兰、德语作家茨威格都有很深的交往和友谊，你吸取了两种文化的长处，具备了两种文化的视野，可能成为一个更有成就的作家，你会不会跑到非洲去消耗你所有的生命？

假如，你与史怀哲一样，具有音乐家的杰出天赋呢，会不会跑到非洲去消耗你所有的生命？你八岁时在管风琴上开始你对人生和宗教的理解，十八岁时成为一位法国管风琴大师的学生，而你用法语和德语写作出版的《巴赫传》，深入、独到的理解，惊动了整个欧洲。只因为你与巴赫这位西方音乐之父，有一样崇高的宗教情怀，被推为演奏巴赫的第一人，你的管风琴和钢琴的演奏会极受欢迎，你不想成为一位伟大的音乐家？

还有，你可以成为一位重要的哲学家。德国是个出产哲学大师的国度，而你在三十岁前，获得了哲学与神学博士，出版了《康德的宗教哲学》《历史上耶稣的研究》等著作，获得广泛的影响。那时候，你的母校邀请你回校任教，那所大学曾因为是德国作家歌德的母校而闻名于世。你的前景一片辉煌，你会成为母校新的骄傲。

还有尼古拉教堂聘你做神职人员，那是你的梦想。你仿佛是为了这一崇高目的而生，你的童年时，远处传来教堂的钟声，“这声音好像来自天上”。当你遇到不幸的人或被虐待的牲畜，总要陷入痛苦，为这些可怜的生灵向上帝虔诚祷告。当然，最吸引你的，是这所教堂有欧洲最好的管风琴，你喜爱的巴赫担任过它的演奏者。

而那遥远、寥廓、荒芜、混沌、懒散、冷酷的非洲，你从来没有去过，又有什么特别的吸引呢？

如果我们具有史怀哲一样的胸怀，一样的境界，就不会提出这个问题。关于非洲，他仅仅在年幼时看过一个非洲人的人头雕像，他回忆说：“他脸上那忧伤而若有所思的神情，好像是在和我诉说黑暗大陆的悲痛。”将近三十岁时，他又在无意中看到一篇文章，讲述了法属赤道非洲严酷恶劣的生存状况，当地迫切需要医疗服务，并召募前

往这个地区服务的志愿者。一个雕像，一篇文章，足够让他决定自己的未来。他到医学院重读大学，又经过非同一般的艰苦学习，八年后获得医学博士的学位。这是他一生中九个博士学位中的一个，却是对非洲黑人最重要的一个。然后他在三十八岁那年赶赴非洲，在那里开办医院，免费治病，直到老死，埋在那里。

在我们看来，还会提出一个愚蠢的问题：他这样做是否值得？

这个世界跟不上史怀哲的脚步。它对史怀哲的理解需要一个过程。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战火燃到非洲丛林，参战的士兵甚至把他抓进战俘营，使他的医院歇业。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战火又燃到非洲丛林，交战的双方都很有默契，不伤及他的医院，不影响他的工作。我看到的一篇文章说，“1945年1月14日，英德两国还在进行最后的激战。而英国广播公司的电波里，传出的却是为史怀哲博士———一个敌国的丛林医生———庆祝七十岁生日的节目”。孤独而长久的坚持，史怀哲赢得了全世界的尊敬，1950年代初期，诺贝尔和平奖颁给了这位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志愿者和人道主义圣徒。

几天前我去采访一位乡村医生，他从卫生学校毕业，以后一直在乡村行医，一晃儿就二十年了。那个村子离南面和北面的县城都是16公里，离镇上的医院8公里。我的同事请他谈些往事，比如，他为村民治病时，一边使用简单的药物和医学手段，一边使用深入的心理和精神劝导。前些年里，那个有一千八百多人的村庄，喝农药自杀的就有一百多人，被他救活了一半以上。此后还要好好劝他们，免得他们再次自杀。

我在一边默默观察他，看他脸上的神情，与史怀哲有没有相似之处。他没有同样年龄时史怀哲的那种风度翩翩。他看起来开朗乐观，但眼神里藏着寂寞和孤独，这一点与史怀哲很像。还有，他已经显露了虔敬的神态，显露了悲悯的面容，这是一个好医生的面部特征。我知道，那是对生命的敬畏。

回来的路上，我又想起史怀哲。那时是1915年,非洲的一条河道，史怀哲的独木舟逆流而上,去救助一位急症病人,这时一个新的词汇蓦然从他脑海中闪现,那就是“敬畏生命”。

“这是我从未听过或读过的新词,我立刻意识到,它带来一个能解决一直折磨我的问题的解答。过去那套只关心我们与其他人关系的价值系统是不完全的,所以会缺乏向善的原动力,只有立足于敬畏生命这一观点,我们才能倾其所爱,与这个世界上的其他生命建立一种灵性的、人性的关系。”后来，他写作了两册关于人类文明专题研究的书籍：《文明的消亡和重建》、《文明和道德》，宣称现代文明因为缺乏关爱而在消亡，唤醒人们要尊重生命，要热情地对待各种形式的生命。他所创立的“敬畏生命”的伦理学，后来被认为是标志西方道德进步的一个里程碑。

他有一段话，应该成为人类的座右铭：

“有思想的人，必须像敬畏自己的生命意志一样敬畏所有的生命意志。他在自己的生命中体验到其它生命。对

他来说，善是保持生命，让可发展的生命实现其最高的价值。恶则是毁灭生命、伤害生命、压制生命的发展。这是必然的、普遍的、绝对的伦理原理。”在从乡村诊所回来的路上，强烈的阳光使我昏昏欲睡，并且在思维朦胧的时候想到中国的鲁迅，他弃医从文，投身于社会改造，被不知道史怀哲的中国人奉为思想领袖。其实，他的思想，他的胸怀，与史怀哲相比都有不小的距离，还不如继续学医，做一位城市或乡村的医生。

两位历史学家的自杀

昨天中午这个时候，一位朋友刚放下酒杯，就想起一个话题。他说，在历代文化人里面，文学家自杀的多，历史学家自杀的少，你说是吧？

我说，今天是你付酒钱，我就顺着你说。比如屈原，是诗人，在高远和纯净的理想中生活，一旦理想破灭，自杀了。再比如司马迁，是历史学家，在高尚和切实的责任中生活，宁可遭受宫刑，也要活下去，写完他的历史。

他放下的酒杯又端了起来：如果不顺着我，你又怎样说呢？

我的心情忽然变得很低，眉间的皱纹变得很深：这是一般的情形，还有特殊的时候。比如上个世纪，相隔四十一年，就有两位著名的历史学家自杀了。至于不著名的历史学家，自杀的更多。

我们还剩下两杯酒，然后，一杯酒替王国维喝，另一杯酒替翦伯赞。

王国维排列在先，自杀于1927年。

我们略去他在20世纪前的经历，从1901年，他二十四岁时说起。

那一年他留学日本，做了一年多的学问。但当时在日本的大清国留学生，齐刷刷地投身革命，用政治热情代替钻研学问。他以有病为理由提前回国，开始了独立研究，采用西方研究科学的严密方法，先做分析考证，后做综合论述。比如，他对《红楼梦》详细分析、深入考证之后，再与国外著名小说加以比较，确立了《红楼梦》在世界文学中的地位。

东方的学问历来只做感性研究，至此有了划时代的改变。在文学、艺术、哲学、美学、伦理学等方面，后世的学者，没有人能绕过王国维，走自己的路。

至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以后，清朝皇帝宣布退位，出现了权力上的真空。持有美国护照的孙中山匆忙回国，当了临时大总统。表面上看来，这一切都是成功的，但是知道实情的人都明白，这一切都是不可能长久的，没有成功的希望，因为孙中山根本没有力量，控制那些兵力雄厚、割据一方、又一齐反对他的军阀。知道实情的人还预先

看到一种情景——整个国家进入几年、几十年的战乱，生灵涂炭，国无宁日，以及此后几十年以至几百年的混乱，文化凋敝，道德危亡。

王国维赶紧逃亡日本。现在，那些革命的留学生又齐刷刷地回国革命，日本国很安全很清静，可以稳稳当当做学问了。但在此时，中国的巨大变故，几千年历史的突然断代，让他感到历史的重要。在他之前，人们研究来研究去，一直在古代经卷里低头寻觅。那些经卷，堆积如山，深奥难懂，你猜你的谜，我猜我的谜，最后还是谜。他在研究历史时创造了新的方法，把不断发现的甲骨档案、汉晋木简档案、敦煌文书档案等历史证物，带入对古代经卷的研究。这种方法简单有效，开辟了很多新的领域。

学问是他的生命。他也是学问的生命。2006年，中国有一次“我心目中的国学大师”评选活动，收到选票120余万张，入选的“十大国学大师”里，王国维的得票数第一。更重要的是，在他之后，不仅没有出现他那样的大学问家，连出现大学问家的环境也没有了。

王国维留在日本研究了五年，然后回国研究了十一年，再然后就自杀了。1927年6月2日，他走进北京颐和园，点燃一支纸烟，安静地伫立湖边。那支纸烟燃到尽头的同时，王国维投入湖水。湖边的水不深，但湖底的淤泥帮了他的忙，窒息了他的呼吸。人们从他的衣袋里找到一份安排后事的遗书，遗书的前一行字写着他最后的感叹：五十之年，只欠一死，经此世变，义无再辱。

在我年轻时候读到的文字里，只是说王国维是封建时代的遗老，为灭亡的封建时代殉葬。那时我就觉得，更正确的说法是，他是几千年来民族文化与传统道德的代表，也是清醒而痛苦的预见者，面对文化道德将要沉沦百年、惨不忍睹的悲剧，以个人的一死，作最有意义的告别。王国维之死，是传统文人死了；是传统文人的思想死了；是传统文人的传统文化死了。

我在前面仔细斟酌之后，写了这样一句：“知道实情的人还预先看到一种情景——整个国家进入几年、几十年的战乱，生灵涂炭，国无宁日，以及此后几十年以至几百年的混乱，文化凋敝，道德危亡。”王国维做了十一年的努力之后，该做的都做了，只欠一死。以死来将自己同沦落的文化分割开来——他看到，倘肉体不死，精神必定走向泯灭，所以，只有以肉体的死，换取精神的永生。

学者陈寅恪为王国维撰写的墓志铭，说得好深刻：“思想而不自由，毋宁死耳。斯古今仁圣所同殉之精义，夫岂庸鄙之敢望。先生以一死见其独立自由之意志，非所论于一人之恩怨，一姓之兴亡。------惟此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历千万祀，与天壤而同久，共三光而永光。”王国维预见到的，并且以自杀来避免的悲剧，在其后的历史学家那里比比皆是，翦伯赞只是其中之一。

他自杀的1927年，翦伯赞在美国留学一年，不知为什么就跑了回来，投入了革命，再有一些年，又成了用革命

观念研究历史的重要人物。1937年，翦伯赞秘密成为中共党员，那身份本应该在这个党派执政后就公诸于世，却因为党派安排的秘密使命，一直在北京隐藏到1960年代。这个案例曾经令我不解，国外有个规定，法官不能加入党派，以免影响法律的公正，中国的历史学家加入党派，是不是影响到历史的公正呢？

他是中国出现最早、建树最多、身份最高的马列主义历史学家，当然，知道实情的人会说，这里的马列主义不过是斯大林主义而已。知道实情的人还会说，他所做的重要工作，一是依据斯大林划分社会形态的五种结构，把中国几千年历史组装进去；二是按照毛泽东关于农民起义推动历史发展的观念，把几千年中国历史修改一遍；三是确定了以论带史的方式方法，把历史变成了任人打扮的小姑娘。这样说来，他是一位为执政党派建立新史学的重要功臣，是一个用党派历史观念打击其它历史观念的重要工具。

1965年，他的重要地位动摇了，优越的生活即将结束，他的死期也快到了。

那一年年底，党派主办的《红旗》杂志发表了一篇文章《为革命而研究历史》，公开对他的历史观进行批判。现在看来，这好像是一场误会。毛泽东说："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翦伯赞一直依据最高领袖的阶级斗争学说，重新编造中国历史，不过从学者的身份，还要兼顾历史的其他方面，尽量让历史像个历史的样子，这就让最高领袖很不满意，翦伯赞这批人太稳了，太老了，已经不行了。

那个荒谬的时代，那些不行了的学者，还有一种特殊的用途。党派的舆论宣传机构，把他们当作有严重政治错误的内部敌人，搞一场热热闹闹的批斗，借以推行更激进、更纯粹的思想。批斗是残酷的，有的被斗倒，有的被斗臭，有的被斗病，有的被斗死。1968年快要结束时，北京的天气冰冷刺骨，七十岁的翦伯赞，与他六十八岁的妻子，服下镇静安眠药物，离开了这个世界。

像王国维一样，翦伯赞的衣袋里也装着遗书，但不是一份，是两份。

一份写着："我实在交代不出来，走了这条绝路。"另一份写着："毛主席万岁！毛主席万岁！毛主席万万岁！"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5（三）】：

胜利路上的杀人案件

这条路向北延伸，没有尽头。

根据考古的一种说法，这条路在两千多年前就有了，一直伸到海边。我见到的一幅老照片，大约是六七十年前拍的，满洲帝国设计这座城市时，这条路正在市中心，不仅路面修得很宽，还在两侧留了宽阔的空地，准备这个城市的将来拓宽路面。满洲帝国灭亡没几年，两侧的空地盖上了房屋，挤在中间的路改名叫胜利路。那时候，新政权是高傲的胜利者，几乎每个城市，都有一条新命名的胜利路。

1965年的一天，我们城市这条胜利路的两侧，每隔十米左右，也就是每棵新栽的杨树前面，都站着一个警察。他们站了几公里长，都穿着白色的制服，像是另一种树木白色的花朵。他们却不如花朵那样可爱，每个人带着武器，表情严肃，目光警惕，监视着四周情况。我三哥和几个同学走到那里，心里扑通扑通乱跳，他们还是第一次看到这样的事情呢。路上来往的行人也不说话，低下头来，纷纷避开，匆匆走过。

我二哥那年十七岁，在离胜利路不远的白铁社学徒，下班回家，带回来一个可怕的消息：胜利路边的房子里杀人了。

杀人的是徒弟，被杀的是师傅，都是钢铁厂的工人。几天后传来的消息说，徒弟看师傅有钱，把他杀了，拿走了他家里的二百元钱。另一个更详细的版本是，那徒弟进厂以后，不知道尊重师傅，那师傅就想报复他。怎么报复呢，师傅就请他抽烟，请他喝酒，等到他有了烟瘾，有了酒瘾，就不再请他了。那徒弟挣钱少，每个月工资二十多元，每个月都要靠借钱抽烟喝酒。他欠人家钱欠多了，就想到杀他的师傅，用师傅的钱还债。

那个杀人案件，让我们城市的居民知道了什么是谋财害命，也让他们兴奋和激动起来，从夏天到秋天都不能平息。1965年，家住胜利路边的师傅被徒弟杀死，是鞍山在1950年代以后发生的第一件杀人案，当然，会像安静的地壳忽然变得活跃，把大地撕裂了一道口子，有很大很强的震动。

据我估计，那件杀人案的震波，也会扩散到辽宁省的其他地区。这并不是说那时候的人命特别重要，而是因为

那时候的杀人案件不多。

我在1979年进入辽宁师范大学读书，就在那一年，靠近大连的瓦房店市，发生了一件杀人案。我的同学告诉我，瓦房店很多年都没有发生杀人案了，所以当地相当重视，一定会将那个杀人者处死。我的同学还说，杀人的和被杀的，都是他上学前的熟人，和他关系很好。杀人的是丈夫，被杀的是妻子，两口子吵嘴打架，或是下手太重，或是碰着要命的地方，一下子，人就死了。

那时候还没有律师哪。新中国建立了三十年，它的律师制度，与其说是还没有恢复，不如说还没有真正实行。1956年国务院批准了《关于建立律师工作的请示报告》，接下来是1957年的反右运动，曾担任被告辩护人的第一代律师，大多数因为“丧失阶级立场”、“为坏人说话”被划为右派，这样的局面，让中国大陆的律师制度胎死腹中。我们几个学中文的同学调查了案子，再依据现学现用的刑法知识，出面为杀人者辩护，后来判了他死缓，再后来改为无期徒刑。他服刑十五年后释放出狱，在鞍山开了一家不大的民营企业，还与我通过电话，说要见一面，感谢我们当年的救命之恩。但我心有疑虑，还觉得自己被暗中控制，也就没有与他见面，只是在电话里，祝他以后人生平安，发展顺利。

说到1960年代的社会治安，现在仍然有人津津乐道，念念不忘。他们怀念那个所谓的太平盛世，怀念所谓的夜不闭户、路不拾遗，甚至怀念所谓的民风淳朴、道德健全。我见到的几个统计数字，看起来也在支持这个观点。以1965年来说，中国的人口超过了七亿，各种刑事案件仅二十四万件。比如中国最大的城市上海，人口近一千万，1965年发生的刑事案件不到三千五百起，大约是20世纪的一百年里发案最少的年份。

仔细一想，在那法律制度并不健全的年月，常常以政治运动的制裁取代法律审判，法院案卷里的那些统计数字，不足以支撑起一个太平盛世，甚至缺失了统计学上的意义。

比如我见到的一份统计资料，是辽宁省某城市判处死刑犯人的分类比较，其中只笼统地分为两类，反革命罪犯和其他刑事罪犯。在1950年代和1960年代，那个城市判处的死刑犯人分别为865人和80人，其中反革命罪犯分别为756人和47人，其他刑事罪犯分别为49人和33人。看起来这些数字不大，可是，在那二十年时光里，更多的人死于接连不断的、荒谬残酷的政治斗争。那个城市没有这方面的统计数字，但它管辖的县城，在文化大革命中就有一千多人非正常死亡。在那二十年里，在监狱外面，全国的地主分子、富农分子、反革命分子、坏分子、右派分子，总名叫黑五类，及至文革时增加到二十一类，连同他们的家属，总人数为一亿人左右，被管制、被虐待、被批斗、被杀戮。他们灾难深重，随时都可能家破人亡。

这样的时代，也叫太平盛世？

假如把这种反人类的时代，叫做人类的太平盛世，那人类真是堕落，真是荒诞，真是自取灭亡。

不要扯得太远，回到1965年。

生我养我的鞍山，1965年的刑事案件不会太多，甚至在各地刑事案件中排名第一的强奸案，也不会太多，只因为当事人不愿意报案。

有位朋友告诉我，那一年为了防备战争，国家将一些重大项目转移到内陆的深山之中，文件上的称呼叫三线建设。朋友接着说，鞍山派出很多钢铁工人到贵州支援去了，与他们的媳妇开始几年、几十年的两地分居。其中有这么一家，媳妇独自睡在家里，半夜时候从窗户爬进来一个小偷，没有偷到值钱的东西，看那女人长得有模有样，把她强奸了。后来你猜怎么着？那女人和支援三线的丈夫离婚，嫁给了那个小偷。

另一位朋友喝酒时谈起，那时候鞍山市郊有一家工厂，里面几乎都是女工，轮到她们半夜里下班时，都一个人走，不愿意结伴。酒桌上有人问他，结伴走不是更安全吗？一个人遇到坏人怎么办？朋友说，你真是木头脑袋，也不想一想。几个人结伴走也会遇到坏人，有一个被强奸，别的都吓跑了，于是说了出去，谁都知道她被强奸了，她还怎么活着？假如一个人走，被强奸了也不报案，那就没人知道了。

那个年月啊。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

他们说得太像故事，或者太像小说，让我感到迷惑，无法判断他们说的，是虚构还是事实。

但我知道，你当做事实的，可能纯属虚构；你当做虚构的，可能正是事实。事实与虚构的全部区别，仅仅在于你的清醒与不清醒。

我还知道，事实是你知道的事实，虚构是你不知道的事实。虚构与事实的全部关系，仅仅是你知道它们的顺序，有先有后。

历史是最坏的教科书

写完前面一篇文字，我就想到，法律上的杀人案件极少发生，很有可能是某种政治社会的特殊现象。那些时候，残酷的斗争和清洗之后，接下来更残酷的清洗和斗争，都是以数不清的人命作为代价。你要是带着害人的目的投入其中，就等于掌握了生杀大权：想害死谁就害死谁，想害死多少就害死多少。利用政治杀人的人，既不用背负杀人的恶名和后果，还可能因此立下功劳，飞黄腾达。

这种猜测，不会一点依据都没有。

我想起1965年印度尼西亚的惨象。不同派别的政治精英，对国家权力的追逐，引发了激烈的斗争和清洗，其结

果更像是一场屠杀，最低的估计是死了40万人，最高的估计是460万人。这两个死亡数字相差十倍以上，引起很多人的疑虑，想来想去，还是无法理解这个民族，它们不尊重生命，不敬畏生命，到了怎样的程度。

几百年的岁月里，印尼一直是欧洲人的殖民地。那一段屈辱的历史，让混有欧洲血统的东方人越来越多，让掺杂东方和西方的思想越来越多。印尼在二战后独立，到了1965年，已经独立了二十年。

那一年，苏加诺六十四岁了，担任了整整二十年的总统。他在那个世纪的第一年出生，对他影响最大的，还是本土“世道与天道平行”的理念，及在各种冲突中掌握平衡、以和为贵的思想。他富于民族主义的革命激情，还富于浪漫思想和爱心，曾把自己描绘为“一个伟大的爱人”。我读到的一篇文章说，“他和蔼可亲、平易近人，经常会下车同普通人握手交谈，还能在破烂不堪的农舍里睡觉。他多愁善感，看见美景会深深叹息；看见晚霞心里会诗意荡漾；唱黑人圣歌会潸然泪下。”他提倡民族主义、伊斯兰教、马克思主义三方联合，领导印尼在1945年获得独立，领导独立后的印尼再向前走。

我不知道，苏加诺是否清楚，民族主义、伊斯兰教、共产主义，正是在民族主义的基点上联合起来的。20世纪的伊斯兰教，往往体现为一种强烈的民族主义，而20世纪那些伟大的共产主义领袖，实际上只是一些伟大的民族主义者。

印尼共产党成立于1920年，比中国共产党成立还早，发展到1965年，约有三百万成员，它的力量在当时共产国际中居于第三位。1965年5月，苏加诺说，“没有共产党帮助，印尼永远也不能作为第一流的大国出现”，“我爱印尼共产党，把它看成我的兄弟”。他说这些话时，完全没有想到，三个月后他会得一场重病，看起来不久于人世，此时他的兄弟，那些印尼共产党人，正准备在他死后武装夺取全国政权。他甚至不知道他的那些兄弟，曾于1950年代的中国丛林，秘密接受游击战训练，并且可以依靠中国援助的武器和资金打赢战争，千百万人血流成河以后，建立起一个社会主义的印尼。还有，那种社会主义，是斯大林式的社会主义，再加合艾地式的社会主义。艾地，是印尼共产党的领袖。

东方社会与西方社会不同，充满了前进或后退的偶然性，一位尊为国父、威望极高、终身执政的东方领袖，一旦患了重大疾病，可能彻底改变历史。那时候也有很多人相信，不在苏加诺健康活着的时候武装夺权，是共产党人，给他留了面子。

可能还有另一种政治力量，不想给他留面子的，是这个国家的一批陆军高级军官。他们有较多的欧洲人血统，掌握知识，懂得历史，想要控制国家的方向。据说他们有四十人开过秘密会议，并已暗中调遣军队，想在那一年10月5日建军节时发动政变。据说他们还受到美国、英国等方面的影响和支持，一定要赢得与共产主义的竞争。因为印尼实在是太重要了，它地处太平洋与印度洋之间、有一万七千多个岛屿，陆地面积接近二百万平方公里，人

口排列在世界前几位。这样一来，事情就麻烦了，拥护与反对共产主义的两大阵营，在世界的范围是冷战，在印尼的地盘是热战。

到了9月底，苏加诺总统的卫队长翁东中校，突然袭击了7位陆军将领的住处，逮捕、击毙了其中的6位。陆军将领开始反击，夺回了总统卫队与共产党人占领的地方。接下来清洗所有的共产党人和同情者，杀了40万人至460万人。这个数字究竟多少，在其后的四五十年里争论不休，无法确认。其原因，一是新的军人政府不想统计更不想公布，二是一旦动员伊斯兰教组织参与杀人，那杀人的场面就完全失控，想要统计，也无法统计了。

这件事让我觉得，人们把历史当作最好的教科书，但是在某些时候，历史是最坏的教科书，人们在历史中学习现实，学到的是必要与不必要的残暴。

印尼新政权的领导者，假如不了解历史，也不会向所有的共产党人举起屠刀。他们会从中国的一件历史疑案中汲取教训——1920年代以后，国民党人对待共产党人的态度，是不是正确呢？它搞武装起义攻占城市时，把它当作反政府武装予以打击，当它的军事扩张不构成威胁时，又把它当作合法政党予以合作，最后的结局是自己惨败。他们也会从本国的历史中汲取教训，在印尼共产党人组织暴动时，曾经几次遭到打击，但只要留下一部分力量，几年之后就迅速强大，再次构成对政府的威胁。到了1965年，有了几百万党员的支持，有了中国的资助，印尼共产党人夺取政权的条件已经成熟，极有可能，把印尼变成苏联或中国式的社会主义国家。

历史给了印尼新政权一个错误的印象，给了他们一个错误的理由，一个错误的动机，以至于所有通往大海的河流上，漂浮的都是尸体。

让我特别痛心的是，这场对印尼共产党人和同情者的清洗，殃及到印尼华人，一百多万华人中，几十万人悲惨死去，十万多人逃出印尼，其余的人留在那里，在以后的排华反华运动中遭受摧残。

那是他们经营了一千多年的家园，祖祖辈辈，繁衍下来，千辛万苦，不可言说。比如最近的几百年，他们在欧洲殖民者与当地土著的夹缝中生存，也不是件容易的事。在印尼人口中，他们大约占二十分之一，按规定不能做官，于是就经商，一不小心占有了印尼的大部分财富。

有的人杀他们，是因为他们中的少数人，是印尼共产党的成员和同情者。

他们的富庶生活，会让他们寻求社会平稳，远离革命浪潮。他们中也有左翼分子，虽然态度坚定，可是人数太少，几乎不能影响印尼的政治格局。但他们的影响，被有意无意地放大了。在中国努力输出革命的1960年代，东南亚国家流传着一位中国领导人的言论，大意是说，东南亚有这么多华侨，中国有能力通过这些华侨输出共产主义，使东南亚一夜之间改尽颜色。也有另一种可能，那位中国领导人没有说过，是中国输出革命的政策，援助大量的金钱和武器，给东南亚国家的九个共产党派别，让那些国家感到恐慌。1965年印尼疯狂打击华人，引发了东南亚国家

排华反华的闹剧，在以后的日子里，此起彼伏。

有的人杀他们，是因为他们拥有太多的财产。

他们的财产多了，别人的财产就少了。当时的印尼，有一种针对华人的仇恨心理，蔓延在社会的底层。比如是你，看不到一千年来华人的贡献，只看到眼下华人的富有，会不会认为他们剥削了你，让你贫穷？如果没有法律与道德的社会约束，你想不想侵占他们的财产呢？当政治思想取代了法律和道德，愿意杀谁就杀谁，愿意抢谁就抢谁，那些拥有财产的人就首先遭殃。

战无不胜的革命军队

我大哥去世十多年了，他的墓在郊外，长着很高的蒿草，开着不败的野花。每年扫墓回来，我都会想起他。

他当兵的年月很想入党，但一直没有批准。他说，不是因为他有一次夜里睡过了头，让前一班岗哨多站了半个小时，或者其它那些很小的差错，而是因为山东的兵不怕苦，河南的兵不嫌脏，江西的兵不喊累，再苦、再脏、再累的事情都抢着做了。轮到东北兵，或者有些娇气，或者不会表现，入党的事情，排在后面了。

看到的留在记忆，听到的留在心里，都能让人增加见识，积累经验。几天前与人小聚，其中有位老者是朋友的朋友，聊到他当兵不久入了党，我就插上一句，你是怎么抢到苦活脏活累活干的？忽然间，他的面孔由严肃变成亲切，以为我也是复员兵，和他享有共同的往事。——解放军，这是个先后有四千多万人参加的组织。几乎它的所有成员，都对它怀有忠诚和感激，怀有永世难忘的记忆。

还有一些事情，不仅我知道，那个年代生活过的人都知道，比如1960年代，中国人民解放军另有一个响亮的名称，叫做“红彤彤的毛泽东思想的大学校”。这名称虽然长了点儿，但是非常准确地说出解放军的政治倾向。当时有个口号，“工业学大庆，农业学大寨，全国学习解放军”。全国向解放军学习什么呢？如果是现在，学习的东西可就多了，至少可以学习军队的管理和效率，发展现代企业，但在那极端左倾的年月，全国学习解放军，只是学习他们坚定不移的左倾政治立场，把全国办成毛泽东思想的大学校。

我大哥当兵时喜欢集邮。他收藏了一套盖销邮票，在那本蓝灰色的集邮册里。那是1965年发行的《中国人民解放军》特种邮票，第一枚邮票的画面，是陆军、海军、空军的三名士兵，姿势端正，神情庄重，全都把《毛泽东选集》捧在胸前。他们的头上是横贯整个画面的红色标语：一定要把毛泽东思想真正学到手。我问他这枚邮票的名字，他指着那红色标语说，就是这句话，一定要把毛泽东思想真正学到手。

与这套特种邮票相联系的，是一枚1968年的纪念邮票，画面右侧是工农兵手擎《毛泽东选集》的雕塑造型，左

侧是林彪的一幅题词。这枚邮票的票名，好像有两个，官方的名字既蠢笨又拖沓，叫做“林副主席一九六五年七月二十六日为邮电部发行中国人民解放军特种邮票题词”纪念邮票，民间的名字就聪明和简洁多了，只有“黑题词”几个字，大概是当时革命领袖的题词，都印成鲜艳的红色，只有这一枚是黑色的，容易区分。

1965年，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三十八周年，军队里的几位画家设计了《中国人民解放军》特种邮票，有解放军学习毛泽东著作、向雷锋同志学习、创建四好连队、争当五好战士和苦练杀敌本领等8幅画面。邮票发行前，请当时任国务院副总理兼国防部长的林彪为这套邮票题词。

当时的官员们，当时的民众，一开口都是流畅的政治术语，说得最好的是林彪，他特别善于编写鼓动性、总结性、条理性的政治语言，还因此获得重要的地位。他写的题词是，“中国人民解放军是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队伍，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队伍，因而是战无不胜的队伍”。后来在文化大革命中，林彪上升为中国的第二号领袖，这个题词的重要性跟着上升，制成了邮票，印刷五千万，发行到全国。

你可以想象，从现在开始，再过一二百年，如果还有集邮的话，这套邮票的价值越来越珍贵。但未来的人们面对邮票上的文字，定然感到好奇：一支国家军队，怎么会用一个人的思想武装？那人只是个文职领袖，怎样用他的思想指挥军队？说那个军队为人民服务，人民与百姓有什么区别？说那个军队战无不胜，世界上哪有没打过败仗的军队？

未来的人们不会知道，在剧烈动荡的20世纪，世界上的国家进入了党派社会，但步伐有先有后，有的叫社会主义，有的叫资本主义。党派社会的原意，也是党派社会的优势，可能是用团体的头脑，代替一个人的头脑，执政时避免更多的失误。但在某个特殊的年代里，某个强硬的党派领袖，个人迷信，独揽大权，比如苏联的斯大林，已经高高凌驾于全党成员之上，而朝鲜的金日成，变成了全体党员和全体人民的父亲。

未来的人们不会知道，在剧烈动荡的20世纪，多数国家的军队属于国家军队，效忠于整个国家；少数国家的军队属于党派军队，效忠于自己的党派。而一旦形成党派领袖的个人独裁，那时候的党派军队，往往就成为党派领袖的私家军队，仅仅效忠于一个人。知道了这一点，他们才能理解林彪写在邮票上的题词，以及他的所有题词。

比如，1965年再版的《毛主席语录》的扉页上，印着林彪的题词：“读毛主席的书，听毛主席的话，照毛主席的指示办事，做毛主席的好战士”。这句话很有意思。在他题词之前，士兵要做的，是党派的好战士；在他题词之后，士兵要做的，是党派领袖的好战士。归属不一样，意义就不一样了。

在我大哥当兵的那几年，林彪主持军队以后，做了几项重要事情：一是在军队里大量发展中共党员，士兵里的党员越来越多，军队在中国政治中的作用越来越大；二是在军队里大量树立英雄榜样，雷锋啦，王杰啦，欧阳海啦，刘英俊啦，全都作为“毛主席的好战士”大力宣传；三是安排军队将领兼任党派职务，有的进入各省的党委班

子，有的担任中央委员会的委员；四是突出党的军事委员会的作用，让它的作用更大、更重要；五是废除了军衔制，在提倡官兵平等的同时，降低了其他将帅的影响，提升了他自己的威望。

这些事情可以看出，林彪具有聪慧的头脑，完全胜任他的显要职位。可是，当他和他主持的军队，以强劲有力的姿态跨进政坛，中国政治的天平就发生了强烈倾斜，带来的巨大改变已成定数，即使是巨大灾难，谁也无法阻拦。

没有唯一正确的答案

我在前面的一篇文字，写到两位历史学家的自杀，王国维和翦伯赞，他们名声响亮，算是中国著名的历史学家了。因为文章里的一句话，“至于不著名的历史学家，自杀的更多”，就有人问我，你说的更多的不著名的历史学家里面，有没有包括吴晗？

这实在难于回答。就像世界上的有些问题，没有唯一正确的答案。

吴晗在历史学界的名声，远远没有王国维和翦伯赞大，这样说来，把他列入不著名的历史学家，显然是对的。但是，在那个学术界之外，几乎所有四十岁以上的中国人都知道吴晗。他，要比中国的所有历史学家都著名。这样一来，我们还把他列入不著名的历史学家，显然不对了。

我知道吴晗这个名字，也远远早于知道其他历史学家。当我十一岁的时候，鞍山的孩子和全国的孩子一样，满脸兴奋地跑在街上，传唱一首最新的童谣：“邓拓、吴晗、廖沫沙，一根藤上仨黑瓜”。那黑瓜，就是坏蛋的意思，在当年也是反革命的意思。为什么那三人是一根藤上的黑瓜呢，学校的老师说，他们三人合起来在北京的报纸上开了一个专栏，叫什么“三家村”黑店，攻击伟大的领袖毛主席和伟大的社会主义。老师说了那句话不久，学校就停课了，因为全国的文化大革命已经开始，大学停办，中学和小学停课，所有的学生，都要上街革命。

后来有人认为，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其实是从1965年批判吴晗的《海瑞罢官》开始的。那一年接近年底，毛泽东的夫人，也就是中国的第一夫人江青，按照毛泽东的意思，组织了一篇文章，叫做《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在上海的一份报纸刊登出来，点燃了文化大革命的导火索。批判吴晗，很快就联系到用一个笔名写文章的三个人：邓拓是《人民日报》的总编，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吴晗是清华大学文学院长、历史系主任，还是北京市副市长；廖沫沙的职位稍低一点儿，是北京市委统战部部长。

对他们的政治批判，很快转为残酷和暴力的身体摧残。他们三人中有两人非正常死亡，先是1966年夏天，五十四岁的邓拓自杀，然后是1969年秋天，六十岁的吴晗在监狱里自杀。廖沫沙没有自杀，在监狱里关了八年，又送到农村改造了几年，后来活到八十三岁，在1990年冬天病逝。

在他们三人都已死去的1990年，我有一次因公出差的机会，在浙江停留了十天，最后一站去了义乌，那里是吴晗的故乡，有重新修缮以后允许参观的吴晗故居。我的同伴是一位资深的文学编辑，知道吴晗故居就在义乌，于是询问接待我们的人，能不能领我们看吴晗的故居？

接待者是一位中年男子，长着典型的江浙面孔，说着浓重的江浙口音，忙着批发通俗杂志的业务。他说，吴晗故居很少有人去看，他也没有去过，听说去那里的路不好走，车也不方便。他还热情地问我们，中国的历史文化名人，出身于江浙一带的最多，要不要看看别人的故居？

我们摇摇头。我们只有一天时间留在义乌，在那座有两千多年历史的著名县城，还要看一些古代留下来的石桥和凉亭，看一看人们在石桥和凉亭附近的生活。

现在想起来，没有去看吴晗故居，实在是一种遗憾。

如果没有我的那位同伴，我可能压根就想不到拜访吴晗或其他人的故居。那时，我喜欢看的是自然景观而不是人文景观。我模模糊糊地以为，了解中国的人文历史，看书就够了，凡是在书里被歪曲的东西，在名人的故居里，一样被歪曲。

现在想起来，如果那一天走进吴晗故居，我会更早一些知道吴晗的爱情故事，并且像义乌人那样，被其中的道德因素深深感动。

他年轻的时候，在清华校园里遇到了袁姑娘，据说是一位有才的美女。但那袁姑娘的身体很糟，肺结核加上骨结核，固定在很高的病床上不能活动，喝水要靠别人递上去的一根玻璃管子。他去照顾她，安慰她，还同她谈社会理想，要娶她为妻。他的妈妈见到袁姑娘时几乎吓呆了，告诉儿子说，假如他放弃这种情感，家里可以变卖田地和房屋为那姑娘治病。吴晗坚定不移，继续留在这位比他大了两岁、终身不能生育的袁姑娘身旁。那时候他也得了肺病，大概就是传染过来的。有了爱情，奇迹出现，几年后，袁姑娘能够下地行走，他们就结了婚。

他们共同生活了情义深重的几十年，并在同一年死去，这一点也让人感动。那一年他们都受到党内同僚的残酷迫害。袁姑娘在放出监狱后不久就死了，时间是那一年的春天。与她隔绝消息的吴晗在监狱里死去，时间是那一年的秋季。他们的爱恋经历，像中国民间传说中的那样，生死聚散，心有灵犀。

还有一种说法，那身体很糟的袁姑娘，在清华大学时就是马克思主义的信徒，在她的影响下，吴晗成了革命的同情者或同路人，有了他的革命传奇故事。有一次，大约是日本人投降以后，国民党与共产党拼死抢天下时，共产党的一个高级特工身份暴露，受到追捕。吴晗救了他，把他安全转移。国民党政府当然知道这件事情，但因为吴晗是有前途的青年学者，没有抓他也没有杀他。此后他一直想加入共产党，共产党却要他留在党外为党工作，直

到1957年，他当了六七年北京市副市长以后，才让他秘密入党，但身份不对外公开。

类似这样的事情还有一些，未必可以写进书里，但可以在他的故居看到或听到。即使故居的陈列和展览上没有，热心的解说员，也会找个机会，悄悄告诉你。这大概就是我们伏在案上读万卷书，与迈开双腿行万里路，在人文历史上的不同收获。

现在想起来，如果那一天我走进吴晗故居，还会受他故乡人的情感影响，改变我对他的某些事情的看法。当然，他也会与别人一样，在糟糕的年代做糟糕的事情，但故居里的展览与陈列，一定会隐恶扬善，还一定让你觉得很有道理。

比如，在1957年反右时，吴晗的一个身份是民盟党派的成员，他第一个跳出来，用激愤情绪和暴力语言，揭发和攻击当时民盟党派的领袖人物，让很多人事后多年想起来，仍然觉得可怕。还有，1958年北京城改造时，他是主管文化教育的副市长，极力主张拆毁老北京建筑，使得许多珍贵的文化遗产荡然无存，那些损失，是整个人类的损失，再也无法弥补。

作为一个知识分子，现在我的心里，只为他感到惋惜和难过：

惋惜的是，他的前半生是知识分子，后半生是党派成员，这种质量上的改变，使中国失去了一位好的历史学家。

难过的是，他受到党内同僚的迫害，死得相当凄惨，让我不忍叙述。其实，他关于明代海瑞的文章与戏剧，都是奉了最高领袖的旨意写的，本身没有一点错误，是最高领袖雄心勃勃，要扳倒比吴晗级别高出许多的一些党派领袖，先拿他做了无辜的祭品。这一点，他直到死前，还蒙在鼓里。

民众要不要理解政府

午夜时分，我已经困倦，就要睡了，又想起一件事情：

书架上的一本书里有许多照片，拍摄的时间是1965年。照片下方的文字，说到两位反对战争的美国人，都有些宗教背景，一位是莫里森，悲痛于战争中的“巨大伤亡和对人的摧残”，在五角大楼前自焚；另一位是拉波特，表示对“战争及所有的战争”的抗议，在联合国大厦前点燃了自己。

那一年，美国正式派兵到越南，许多青年士兵远离故乡，前往异常凶险的东南亚热带雨林，这引起了民众心里的不安和疑虑：在世界和平年月，还要付出伤残和死亡的代价，真的值得吗？

这里有两个关键词，和平年月，还要付出。

如果换了第一次、第二次世界大战，可没有人去想值得还是不值得，虽然美国本土没有战争和屠杀，但各种肤色的妇女，都会鼓励丈夫和儿子前往欧洲、亚洲和非洲，解救被战火烧烤的人类同胞。在政府对日本公开宣战之前，民众就组织了志愿军，帮助中国人抵抗日本法西斯。

了解二战历史的人都知道，当时为中国运送战略物资的通道，都被日本人切断，因此美国人开辟了飞越世界屋脊的驼峰航线。那场极其悲壮的空运，在恶劣环境里坚持了三年，有三千位优秀飞行员遇难身亡。没有他们运送的近百万吨战略物资，中国怎样坚持到二战结束，能否坚持到二战结束，还很难说。

有一本我喜欢阅读的书，叫《美国战争家书》，收录了美国民众在历次战争中来往的信件，那些出自民众之手、激励人的良知、撼动人的灵魂的真实文本。我想，那是一本重要的励志书，所有的男孩子、女孩子都应该阅读，并且要记住；在需要承担责任的时候，作为人类的一部分，每个人都要乐观、勇敢、奉献和牺牲。

可是在1965年，世界上只有小规模的战事，应该算是和平年月了，还用得着跨出国门，承担牺牲吗?两位美国人用自焚身亡反对战争，都是1965年11月的事情。那个月份还在华盛顿还出现了大型的群众集会，反对美国政府到越南参战。

政府又是怎样考虑的呢？议员和总统都是民众投票选出来的，他们仍然是民众的一部分，如果不是他们看到北越侵入南越的严重性，不会违背民众的意愿，坚持一场代价巨大的战争。他们看到，斯大林的苏联带给国内和国外民众的痛苦，可以与希特勒的德国相比，同样是无情摧残，同样是残酷杀戮，并且是二战以后对人类发展的恐怖威胁，而东南亚地区正是斯大林主义向全世界扩张的试验田。斯大林虽然死了，但斯大林主义还活着。

荷兰裔美国作家房龙，努力从人类的眼光来观察和叙述．超越地区的、宗教的、党派的和种族的偏见。在他的书里，把美国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的作用，形象地比作灭火机，把世界大战后的美国比作站在街头巡视的消防队员。

他说：火灾本身是非常危险的。但是更大的威胁却隐藏在余烬未熄的废墟之中。

他还说：最终却能够证明这是一种极其经济实惠的投资。只需要一桶水就可以防止灾难的再次降临，而这场灾难很可能会毁掉整个街区。

1960年代的美国总统和国会议员，几乎都是读着房龙通俗易懂的历史著作长大的，应该知道和记得他的比喻。

但是，1965年自焚抗议的两位人士，以及在华盛顿聚会的更多民众，有用不同方式表述他们意愿的自由，这符合那个国家的法律，也符合他们心中的道德标准。他们没有理解政府的义务，却有义务说出自己的看法，影响身边

的世界。

我曾经想过这个问题。

首先是从宗教影响来考虑的。

在他们信奉的基督教里，有一种平等的观念，几千年来深入人心，影响着个人的精神道德，甚至还决定了社会发展的走向。每个人都能读懂《圣经》，都愿意接受《圣经》告诉他们的观念：每个人都是上帝的子民。上帝看着世上的所有子民，都一样的怜悯，一样的指引，一样的祝福和宽恕。在这一点上，人们生来平等，只有世俗地位和财富多少的差别，没有精神层次上高低贵贱的差别。如果他们通过自己的心灵，直接与上帝沟通，就以为自己得到的是上帝的指引。在他们看来，如果你是城邦主、国王或总统，也一样是上帝的子民，如果你说的是对的，也一样是上帝的指引。你坚持你的，我坚持我的，这没有什么不对。

他们没有理解政府官员的义务，政府官员却有理解他们的义务。在这样的基点上，古希腊开始出现的民主制度，发展了几千年，渐渐完善了。

接下来我又想到，东方与西方不同的，表面上看起来，好像是民主制度的没有建立或没有完善，背后还是一些更为久远的因素。比如东方的宗教，也有几千年的影响了，但那种影响更像是等级关系的影响。东方的佛学博大精深，深奥难懂，信徒们想学习它，只能通过佛教场所的解释。

他们在佛教场所看见的，是从小和尚往上层层铺叠的等级，如果他们有幸修成正果，还有很多等级铺叠在他们面前，罗汉、金刚、菩萨和佛。我在一本佛学的书里看到，人们头上的天分为九层，佛在第一层修习成功，上升到第二层，依次向上，假如在那一层修习不成功，要降到下一层重新修习。特殊的是第三层，假如修习失败，则要退回到第一层以下，连佛的身份都没有了。

这和我们在东方世俗社会看到的等级制度，有很多相似之处。几千年前，人在政治和经济上不平等，在精神和人格上也不平等，民众见到官员要下跪，官员见到皇帝要下跪，黑压压跪在地上，跪成一片。皇帝是真龙天子，是万民景仰的神，也是他们真正的宗教。

在那种社会里，民众能够活着，能够吃饱，就是政府的恩赐。

在那种社会里，民众最大的义务，是理解政府。政府说什么，他们就做什么，没有一点含糊。

【自传与公传——1966（一）】：

梦见书的光芒

那年我十一岁。

我做了一个梦，在梦里走进一个房间。

它不仅宽敞，还很明亮。我走进去的时候，它就是一个明亮的房间，弥漫在乳白色的柔和的光芒里。我沿着墙壁走了一圈，没有一扇通向外面的窗子。又抬头看了看，头顶上看不见一盏灯，我就奇怪了，屋子里明亮又柔和的光，从哪里来的呢？

我走到屋子中间，看见像展台一样的书架，带着倾斜的角度，摆着一排排书。所有的书，都把封面朝向我。我像它们的朋友一样欣赏它们，一本书看过了，再换一本。

那是怎样的书啊，封面上有色彩亮丽的彩色照片，有的是高大的建筑，有的是大海和高山，有的是开放的花朵和飞行的鸽子、非洲的落日和美洲的峡谷------那些我没有见过的照片和照片上的风景，让我惊奇，让我心动，让我痴迷，不想走开。

我慢慢欣赏它们，直到很久以后，我的梦结束。

许多年之后，我不止一次地想起那个梦，是因为那个梦的印象，永远都不能磨灭。还因为我十一岁时的1966年，彩色印刷的书籍封面相当少见，至于彩色胶卷和彩色照片，在那个年月不仅是一种奢侈品，还是高级官员才能享有的政治待遇。我们是一些普通百姓，家里买不起照相机和胶卷，遇到特别重要的事情，只能到照相馆去排队，等待两个小时，拍上一张照片，然后再等待一个星期，看见我们在照片上的样子，好看或是不好看。

从我出生到读中学，只拍过一张照片，黑白的。

说一说鞍山照相馆的事儿吧。

在我十一岁的1966年，鞍山的照相馆不多，只有三四家，有一家叫国华照相馆，是全国支援鞍钢的年月，从上

海迁过来的。他们掌握了一种技术，能把黑白照片做的淡一些，在人的脸上敷上透明的水彩，成为彩色照片。那种色彩的效果，好像我们看到的铅笔淡彩画或钢笔淡彩画，离真实的色彩差得很远。我在其它的照相馆橱窗里看到的，都是黑白的照片，摆的大部分是劳动模范，小部分是一个很假的布景，一个人或几个人站在布景前面，瞪大眼睛，昂首挺胸，一动不动。我还记得，紧挨着我家的邻居姓魏，三十多岁，个头不高，在另一家照相馆上班。有一次去他家里，看到他正在往放大的照片上涂水彩，涂了一张不满意，再涂一张又涂坏了，把一个女孩子的脸，涂得像猫脸一样。后来到我十七八岁时，也试着往放大的黑白照片上涂透明水彩颜料，才知道那是一种很难掌握的技术，起码要涂的相当快，涂的特别准，有一点犹豫都会弄脏画面。

书店和那几家照相馆在一条井字形的街上，从人民照相馆往南走，拐个弯就到了。那时候中国所有的工厂和商店，都是国家和集体的，绝不允许私人经营。一说到书店就是新华书店——国家卖书的商店。

和其它商店一样，面无表情的售货员站在柜台后面，用一种空洞、冷漠、遥远的眼神看着你。如果你长着初中学生或国家干部的模样，就把你要挑选的书递给你；如果你长的像老工人或老农民，喊破了嗓子也没有用——书是国家的财产，你给翻脏了怎么办？

那时候的书价高不高呢，可以与当时的家庭支出做一下比较。一本四五百页的书，如果没有彩页，现在的定价是三四十元钱，当时的定价只有一元钱，可是，当年普通家庭的人均生活费，每个月才七元钱，拿出一元钱买书，也要考虑再三，在柜台前徘徊很久。

书店里的柜台不多，给我印象最深的是卖画的柜台。快到春节了，一根临时拉起的绳子，挂了许多年画，年画的一角还编了号码，买年画的人只要把钱递给去，说出号码就行了。被那些年画临时遮挡住的，是平时卖的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标准像。其中毛泽东的画像最多，他是党的最高领袖，国家的缔造者，人民的大救星，每个家庭都要挂他的画像。记得1965年时，还能买到刘少奇的画像，那时他是中国的国家主席，但是到了1966年就买不到了，他的画像撤出了柜台。

柜台不多，书也不多。大约不到二百种图书，稀稀落落地摆在玻璃柜台里面。

因为我梦到很多漂亮的彩色封面，这时候再看柜台里面的书，对封面就格外注意了。

那些图书里，大约一半是毛主席的著作和辅导学习毛主席著作的参考书，封面设计非常严肃，什么图案都没有，有的是红色的塑料书皮上印上黄字，有的是白色的书皮纸印上红字。那些非政治类图书，也都沾了政治的气息，变得非常严肃。比如一本关于小儿用药剂量方面的通俗小册子，封面的设计是这样的：上面三分之二是红色的，左侧是毛主席的单色木刻图像，右侧是毛主席的一句话：把医疗卫生工作的重点放到农村去；下面三分之一的地方是白色的，印着书名和一条醒目的红线。我记得，那本书的封面上只用了红色和黑色套印，没有套印的地方露

出纸张的白色，是封面上的第三种色彩。

这大约就是1960年代书籍封面通用的印刷风格，两种或三种颜色套印，很难有什么平面设计，根本看不到彩色照片。

这种印刷风格一直持续到1980年代结束。

我记忆中最清楚的，是我在大学里编辑学生社团的文学刊物时，经常到我们大学的印刷厂去，校对铅字排版和封面色彩——封面只能用三种颜色套印。那份文学刊物叫《新叶》，它的第八期是诗歌专号，因为勇敢、鲜明的诗歌作品与诗歌理论，在国内外产生了大量影响。我是那期刊物的副主编，还专门为它设计了封面，使用鲜绿、橙黄、天蓝三种颜色，使用点、线、面三种构成，企图表现出我想象中明亮鲜艳的色彩感觉。封面印出来了，仔细一看，我的企图仅仅是企图，没有成为实现了的现实。

如果我们回过头去，描述已经有过的历史，很多人都可以成为不担风险的历史学家。现在我知道了，起码要延伸到1990年代中期，电子分色技术广泛应用以后，中国图书的封面设计才出现了它的精彩与美丽。于是，我在描述1966年的那个梦境时，可以不担风险地说，在那个梦里，我提前三十年左右，看到了未来图书的封面设计。

如果反过来，让我们描述未来的历史，还有没有让人信服的预言家呢？

比如，要是在1966年春节以后，我的寒假结束，向学校的老师和同学，说出我看到的未来景象，肯定被当作疯子，没有人相信。即使是现在，神秘的事情依然在我们的理解之外。如果我想说个清楚，为什么在我少年的梦里会出现未来的书，那些书又怎样发出光来，照亮了它们自己，照亮了整个房间，甚至照亮了一个少年的生命，依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冬天里的童话

北方的春天短，北方的秋天更短。

当乡下的农民抬起头来，拍一拍身上的尘土，擦一擦手上的镰刀，北方的秋天就要走了。

短促的季节里，日子过得艰难。我家住在城里，拥挤的工人住宅区，但也和乡下一样，在房前屋后种满了能吃的东西。眼睛看着，心里盼着，当白菜和萝卜长大，秋天就要走了，到了挖菜窖的时候。

挖，是一个动作，在冻结之前的菜地上，用铁锹制造一个长宽深各2米的土坑，上面搭上木杆和玉米秸，压上半米厚的土，再做一个有盖的窖口，菜窖就完成了。留给冬天吃的白菜萝卜放在窖里，潮湿温暖，不会缩水，不会冻坏。那些房前屋后没有院子，没有种白菜萝卜也挖不了菜窖的人，只好用一口大缸，把买来的萝卜和盐放进去，

做成咸萝卜，再用一口大缸放进几十棵白菜，发酵以后成为酸菜，也可以留给漫长的冬天，慢慢地吃。

菜窖挖好了，还要准备过冬的煤和木柴。一公里远的地方，有卖煤的煤场，也卖木柴，都是限量出售，每户人家发一个购煤证，每月买的煤记在上面。冬天供应给每户居民的，是二百公斤煤和十公斤木柴，在漫长寒冷的北方冬天，用它们升火取暖，还远远不够。

几番秋雨，几场寒霜，树上的叶子黄了，在高高的枝头上摇荡。我们盯着那些摇摇欲坠的叶子，没有古代诗人在寂寥秋天的无边惆怅，想的是那些叶子落下来以后，怎样在我们的炉膛里燃烧，给我们的屋子带来温暖。如果我们必须像古人那样悲秋，我们也会有一些担心，在我们的城市里，有那么多的树，有那么多的叶子吗？

我还记得一个早晨，天刚蒙蒙亮，我三哥和我来到解放路，在路北面的一排杨树下，把散乱的树叶搂到一起，再装进麻袋。我三哥带了两条麻袋，忙了很久才装满一条，还有一条空着。这时就看见了挺大一堆树叶，上面还落着早晨的露水，看样子，是谁在前一天搂在一起没有运走的。我三哥和我，在那堆树叶前，站了一会儿然后走开，我爹我妈都说反复过，无论怎样穷，不要拿别人的东西。

但那天早上特别的冷，冷得我们浑身打颤，很容易忘记爹妈的话。又过了几分钟，我们回到那堆树叶旁边，动作很快地把那些树叶装进麻袋。可就在这时，远远的有人向这边跑来，大声喊着，不要偷他们家的树叶。我三哥情急之下，告诉我骑上自行车把一麻袋树叶带走，他背着另一麻袋的树叶，拔腿就跑。

那时我已经读了小学三年级，会骑自行车了，但是长得瘦小，没有多少力气。一手扶住自行车的车把，一手在身后按住麻袋，没骑出二十米远，麻袋掉了，自行车也差一点儿摔倒。跑在我前面的三哥，放下他那袋子树叶，赶紧跑回来照顾我，但追过来的人已经近了，喊声也越来越大。我们，我和我三哥，只好把偷人家的那麻袋树叶倒回地上，拿着自己的麻袋回家，好在还有兄弟俩自己搂的一麻袋树叶，没赚也没赔。

那是我这辈子第一次偷东西，偷的是不值一分钱的树叶，还被人追得很惨，什么时候想起来，都是一种糟糕的感觉。

直到很多年后读托尔斯泰的小说《复活》里的审判场景，还能想起我第一次偷东西时的心慌意乱、心惊肉跳。在那部让我敬佩的小说里，托尔斯泰写的小偷，第一次偷东西时，心里也是恐惧不安，不幸的是他被抓到，被羞辱和殴打了一番。在他看来，反正别人已经把他当作小偷，已经承认了他的小偷身份，他就不再为自己是个小偷感到羞愧。我读到这里，敬佩小说家对人的细致观察和分析能力，但也想到，伟大的托尔斯泰，是不是小时候也偷过东西，才能有这样的经验？假如他小时候有一个弟弟或妹妹快饿死了，他会不会偷一瓶牛奶呢？

我第一次偷东西的经验，让我知道的比托尔斯泰还多。比如，中国有一部古代戏曲，有个小偷叫娄阿鼠，这个轻蔑的名字，暗喻他像老鼠那样爱偷东西，表示了人们对他的道德判断。但这种道德判断是偏狭和不可靠的：站在

老鼠的立场上看，从人类的粮仓里弄走稻米，只是它们得到食物的正常方式，与道德一点关系都没有。再比如，中国有一句古话，窃钩者诛，窃国者侯，说的是不同的待遇，偷一件细小的生活用品的人，要给他们羞辱和处罚，但是窃取了公权力，窃取了整个国家财产的人和集团，要给他们崇高的领袖地位。这种差别，又出于怎样的一种道德判断？

很多年里，我都以为我只偷了一次树叶，没有再偷别的东西。现在想起来，还有一次偷过东西，也是读小学三年级的时候。

我爹、我妈、我二哥在工厂上班，大哥当兵去了，三哥读中学，买菜就成了我的事情。买菜，只能到政府开办的国营商店去买，使用政府印刷和颁发的购菜票，每天一张购菜票，限量一公斤蔬菜。那天，我把几个茄子放在筐里，然后在一个很长的队伍后面慢慢排队。排到最前面的位置，我递上一张购菜票，再把茄子一个个放在秤盘上，筐里剩下最后一个茄子时，我的手停住了，假装没有看见。当然，我对面的售货员，从她的角度，看不到筐里有没有东西。

那天，我的心在慌乱中怦怦地跳，顾不得数一数找回的零钱，匆忙回到家里，还在为家里能多吃一个茄子暗自高兴。可是，等我再数手里的零钱时，发现售货员找回的零钱错了。

多了一角钱。

我一下子愣住了。

在我小时候，一角钱也是很多的钱。

很多年里，中国实行的是低工资制度，也就是工资种类中最低的生存工资，只够你维持最低的生存需要，没有天灾人祸时能够活着。每人每月的最低生活费用按八元钱计算。我家附近的杨叔叔，是鞍山从上海请来的有技术的师傅，每月的工资六十二元，因为家中祖孙三代九口人靠他生活，三十年没涨工资，政府就每月补助十元钱，让他家达到每人每月八元钱的生活标准。

很多人家钱不够花，发工资前一两天就没钱了，低着头向邻居借钱，借个三五角或一两元钱，就能靠到发工资了。我们那片工人住宅，很多人家不用锁门，只因家里没有钱，也没有值钱的东西。那时候民风淳朴，那时候还有道德，那时候小偷很少，那时候治安很好。但那时候的中国，是一个不适合人类生存的地方。

一角钱，能在饭馆里吃一顿饭，三个馒头一碗茶汤。

我赶紧跑回商店，幸好，那位售货员还在。

我把一角钱递给她：刚才买菜，你多找了一角钱。

售货员只犹豫了一下，就瞪起眼睛，厉声喝道：谁多找你钱了，你别捣乱，快走开！

一位好心邻居，把我拉到一边，告诉我售货员瞪眼睛的真正原因，如果她承认自己有差错，就会被批评、扣工资或者开除，那就惨了。以后啊，无论多找你钱，还是少找你钱，都不要再来啦。

惊惶中的我，似懂非懂，连连点头，如鸡啄米。

墙根下的民谣

与很多时候一样，我现在的写作，也在困境之中。头脑里很多往事，拥挤过来，再拥挤过去，都想早一点跳出来，像世界上重要作家的重要作品一样，变成不会遗失、不会腐坏的文字，但我却越来越慎重，越来越迟滞，担心哪篇文章写得草率，浪费了宝贵的素材。

比如，我现在正叙述1966年的事情，正伫立在那一年春节前后，在冬日的冷风里徘徊。那一年稍后发生的政治运动，会让我的国家陷入浩大的劫难，甚至颠覆人类存在的所有意义。可是在叙述那场翻天覆地的劫难之前，还有一些在平静生活里发生的事情，必须以平静的心态叙述出来。现在不写出来，可能就永远不会写了。

首先想到的是，那年春节的前几天，我走到长大广场，感到了冬日少有的暖阳。那阳光从广场的东面转到南面，照亮了一些衣衫破旧的老头。他们有十二三人，坐在广场北侧一幢房子的墙根下，那面墙挡住了寒冷的北风，反射着温暖的阳光。看过达芬奇《最后的晚餐》的人，都可以想象出那些老头们，排成一个横列的场景。不同的是，他们坐在自己带来的小板凳上，位置更低一些，前面也没有桌子和食物。

坐在中间的瘦老头，自然形成了这些老头的中心人物。他很瘦，但左右排列的老头们比他更瘦。

他们晒在太阳的光芒里。

他们在诵说他们自己的歌谣。

瘦老头一个人的声音，像是提问：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左边的更瘦的老头的声音，像是回答：

人老先打头发上老。

右边的更瘦的老头的声音，像是回答的补充：

白的多，黑的少。

我站在他们前面三四米远的地方，是那一天他们唯一的听众，唯一的欣赏者。我还注意到那位瘦老头诵说之前，大家先拍四下手掌，那些更瘦的老头诵说之前，大家先拍两下手掌，整齐有序，节奏分明，像是排练过一样。我不知道，在我到来之前，他们使用哪种方式，诵说过哪些歌谣，可是，我听得出来，我现在听到的是一首歌谣的开头部分。

啪，啪，啪，啪。又拍了四下手掌。

瘦老头：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啪，啪。两下手掌。

左边的：人老先打眼睛上老。

啪，啪。两下。

右边的：看不见的多，看见的少。

许多年以后，我还记得那一天的场景：坐在墙根下的十二三位老头，年龄都在六七十岁，帽檐下露出白发和灰发。他们的对面是我，一个十一岁的黑发少年，与他们沐浴在同一个冬日的暖阳之下。还有，他们发现我在注意倾听他们的诵说，都把目光转向我看，诵说的情绪也振奋起来。那一天我在他们脸上看到的表情，那种平静，那种和善，那种真诚，那种自然，那种亲切，那种宽慰，以后没有在别人的脸上看过。

他们的诵说还在继续，一段接着一段，不紧不慢，说到身体的很多部位。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耳朵上老。

听不见的多，听见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牙上老。

嚼不动的多，嚼动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肩膀上老。

扛不动的多，扛动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胳膊上老。

拎不动的多，拎动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腿上老。

弯的多，直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脚上老。

走不动的多，走动的少。

老头们的歌谣，从头顶说到脚底，没有可以再说的了，于是结束。

说来有些奇怪，从那天以后，我常常有意走向长大广场，走向那个面朝太阳的房屋，还想听那些老头诵说他们的歌谣，却没有再一次看见他们。墙根下，也时常坐一些晒太阳的老头，但都是些不会诵说歌谣的老头，我想见到的那些老头，我不知道他们到哪里去了。

我还不知道，他们诵说的歌谣，是谁编出来的，是什么时候编出来的，在这个世界上流传了多久。

也许是他们自己编出来的？好像不大可能。那些年里，没有创作他们那种歌谣的语言环境，一点儿也没有。1960年代，中国人读到的报纸和书籍，到处是强横、虚伪、空洞的语言，而那种语言，不仅影响了当时的文学写作，也影响了当时的文学写作者。在那个被扭曲的年代，我们的灵魂和文字同样被扭曲。比如中国最有名气的一个姓郭的诗人，竟写下这样的新诗：

亲爱的江青同志，

你是我们学习的好榜样。

你善于活学活用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

你奋不顾身地在文化战线上陷阵冲锋，

使中国舞台充满了工农兵的英雄形象。

可惜的是，自《诗经》开始的中国悠久又优美的诗歌传统，被当作封建主义的东西扫荡了。革命年代，需要的是革命诗歌。在1965年，被称颂为中国当代诗词顶峰的最高领袖，依照古诗词格式填写的一首新词里，甚至出现了这样的句子："土豆烧熟了，再加牛肉。不须放屁！试看天地翻覆。"把骂人的脏污语言写进诗词，成了革命诗歌登峰造极的经典。

在那样的语言环境里，正常的思维都没有了，怎能创作出我在那个冬日听到的歌谣？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它以平静和达观的语气，描述人的衰老状态。它的语言浅显易懂，指向的却是对生命的深深敬畏。

那么，我在那个冬日听到的歌谣，是中国民间流传下来的？好像也不是。在以后的很多年里，我读遍能找到的民间歌谣读本，不仅没有收录这一首，而且，相同和相似类型的，一首都没有。在那些读本里，人们把搜集到的民间歌谣，一般分为劳动歌、仪礼歌、时政歌、生活歌、情歌和儿歌六类。中国有位著名学者，早在1930年代，民间歌谣被意识形态毁坏之前，就对民间歌谣的产生和作用加以研究，他的结论是："第一，民谣是直接地为协助劳动而产生的；第二，它发挥着消除灾害的咒语的作用；第三，用来在新年、婚礼等仪式中祈求福祉；第四，为了用以感召神等超自然者；第五，作为传达地理、植物、风俗等知识的手段；第六，用来占卜等。"这里，也分明找不到《人老先打那块儿老》的归属。如果那时就有了这首歌谣，我想，会改变他和世界上许多学者对民间歌谣的研究成果。

我有一个感觉。

在我十一岁的时候，那些衣衫破旧的老头们，特意出现在我的面前，只有一个目的：让我记住这首重要的歌谣，在合适的时间，用合适的方式，写在文章里，传遍这世界。

附录：《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头发上老。

白的多，黑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眼睛上老。

看不见的多，看见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耳朵上老。

听不见的多，听见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牙上老。

嚼不动的多，嚼动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肩膀上老。

扛不动的多，扛动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胳膊上老。

拎不动的多，拎动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腿上老。

弯的多，直的少。

人老先打哪块儿老？

人老先打脚上老。

走不动的多，走动的少。

乡下的鬼故事

我三哥去乡下大舅家，开学之前回到城里，带着他听来的鬼故事。

吃完中午饭，风还是挺大，雪花横着飞来，像飞鸟一样，撞在窗玻璃上。我们每隔一两个小时出去一次，把屋门前的雪推到两边。如果没人管它，它会把屋门封住，让我们无法出去，我爹我妈和二哥下班，也无法走进家门。

两次扫雪的空档时间，三哥和我坐在炉子旁边烤火。

三哥说，给你讲个故事，是大舅家西院的老哥讲给我的。

在很久以前，山里住着一个青年，父母早就死了，家里很穷，找不到媳妇。可是，有一天他出去砍柴，也是这样的大雪天，在荒山里捡到一个宝贝。

你猜是什么宝贝？三哥问。

不知道，是金元宝？我说。

不，比金元宝还好，他捡了一个姑娘，做他的媳妇。姑娘长得好看，像画上的人儿，愿意跟他回家，做他的媳妇。在那个冬天，有了媳妇给他做饭，给他暖被窝儿，青年心里美滋滋的，乐开了一朵花儿。

冬天过去，春天来了，青年还像往常一样，打柴到集市上卖。这一天他遇到一个会算卦的老道，说他脸上有阴森森的鬼气，然后掐指一算，说他的媳妇是女鬼。青年按照老道说的办法，扔掉柴禾不卖了，提前回家偷看他的媳妇做饭。

你说他看见了什么？三哥问。

看见他媳妇是个鬼？我说。他看见媳妇做饭，不往灶坑里塞柴禾，把一条腿塞进去了，吱吱啦啦地烧起来，饭做好了，再把腿抽出来，一点儿也没烧坏。还有，做菜时他媳妇不放油，脑袋伸到锅上，哗哗地流眼泪，眼泪流到锅里变成了油。他就明白了，媳妇做菜特别香，原来以为她手艺好，想不到放的都是眼泪。他还明白了，家里的柴堆总不见少，原来媳妇烧的，是她自己的腿。

那有多好啊，我说，现在粮站卖油，一个人一个月才卖三两，不够做菜用的，从煤场买的煤也不够生炉子做饭，有这样的媳妇多好，什么都够了。

是啊，三哥说，我也是这样说的，但是西院的老哥说不行。西院的老哥说，傻弟弟呀，人是人，鬼是鬼，人不能找鬼做媳妇。

青年在外面转到天黑，心惊胆战地回了家，按老道说的，在院墙的门上贴了一道符，在房屋的门上又贴了一道符，还剩下一道符，就趁做他媳妇的女鬼不注意，贴到她的后背上了。那些符上画的都是道家的咒语，专门用来对付流浪女鬼的，据说特别有效。

女鬼浑身上下都在哆嗦，好容易扯掉那道符往屋外跑，又被屋门上的符咒挡了一回，最后跑到院墙的门口，被第三道符咒击倒在地，化为一堆白骨，又化为一堆灰尘，被风吹散了。

故事讲完了吗？我问。

还有一点儿，三哥回答。西院的老哥最后说，听过这故事的人，都接受了一个教训，不光是随便捡来的媳妇不能要，啥时候都不能贪小便宜。

那个下雪的午后，三哥讲了好几个故事，只有这个故事留给我深刻的印象。

我从小时候开始，就非常固执，用我三哥的话说，头脑里就一根筋，还很硬，不会拐弯。很长时间里，我都为那个青年感到可惜。有了一个又好看又能干的媳妇，日子过得好好的，是人是鬼又有什么了不起呢？听信那老道的主意把媳妇害死了，还能找到那么好的媳妇吗？

我还为那个给他当媳妇的女鬼感到难过。据老辈的人说，有的人死了以后魂魄不散，在野地里随风游荡。像那个女鬼，可能遇到十分幸运的机会，重新修成人形，等于得到了第二次生命。她不想害人，不会害人，一心想让自己和丈夫幸福，又有什么错误呢？可恶的老道，糊涂的丈夫，如果不喜欢她，可以让她离开，为什么一定把她当敌人对待？

一连几天，那个女鬼的样子，出现在我的面前。我想象她的样子，长圆形的脸蛋，一汪水的眼睛，像我们班上好看的一个女生。那时正是开学的头几天，我本来是个腼腆的男孩，几乎从来不敢正面看那个女生，现在却不由自主，呆呆地、愣愣地盯着那个女生，想象故事里的女鬼怎样走路，怎样微笑，怎样说话。我脸上的表情一定很怪，搞得所有的男生女生，都以为我的脑子出了毛病哩。

现在想来，那时候我的表情真是搞笑：盯着一个人的脸，想象鬼的样子，这种特别特别离奇的傻事，只有我能做得出来。还有，那时是1966年，中国实行全民禁欲的年代，所有关于爱情的意识都被社会屏蔽掉了。到了结婚年龄的男青年，找个条件差不多的女青年就结婚生孩子，既不知道爱情是什么东西，也不知道恋爱是什么滋味。而我，一个十一岁的男孩，常常盯着一个好看的女生，就显得非常奇怪了。

很多年以后，想起这段往事，我也觉得好笑。

我甚至不能确定，当时是否受了那个鬼故事的影响，在盯着那个好看女生的时候，想到那女生如果给我当媳

妇，算不算是我捡了便宜。

打鸡血的人们

前面说的道士打鬼，在我的民族有各种各样的版本，唯一相同的是，不分善鬼恶鬼，一律予以诛杀。这种不能分辨善恶的缺陷，在这个农耕民族由来已久，成为我们的主要性格之一。当然，有的时候，我们也能分辨简单一些的善恶，比如那些道士：好的道士在晨钟暮鼓的道观里，钻研先贤的经典；坏的道士依仗邪门法术到处作恶，被人们称为妖道。我读过的民间故事里，对付那些邪门法术的办法，说来也很有趣，用黑陶瓷碗盛上鲜红的公鸡血，猛地泼了出去，邪门法术就被破解了。

都说鸡血能辟邪。我家也养了几只鸡，但不是为了辟邪，而是为了下蛋，在那粮食、食用油、鱼肉类产品一直限量供应的年月，它们下的蛋就特别重要了，那是我们全家维持身体健康的最后一道防线。有时候鸡生病了，低着脑袋，闭着眼睛，走路像是喝醉了酒，摇摇晃晃。我爹或者我妈，把打蔫儿的鸡抱起来，用针刺破鸡翅膀下面的血管，放出几滴血，再看那快要死去的鸡，忽然就有了精神，拍拍翅膀，活过来了。那种场景我见过几次，每次都很有效，每次都觉得那红色的鸡血，非常神奇。

我在渐渐长大的日子里，走在街上到处张望，期待看见传说中的场景，有人施展邪门法术，再有人用泼鸡血的方法打败他。但是这样的场景，我一直没有看到。大约是从1958年大跃进运动开始，山里的和尚、老道都被政府强令还俗，编入农村人民公社种地去了，传说中的妖道即使还有，也都在一场接一场的政治斗争中吓破了胆子，规规矩矩做人，不敢乱说乱动。

有一天下午，在中华路和解放路交叉的地方，我看见一些人走过来，每个人都抱着一只白色的公鸡，木然的神情，缓慢的脚步。我突然想到，他们可能就传说中的人，带着公鸡去完成什么重大的任务。

他们接连转了几个弯，进了一个院子。院子里已经有了几个抱着公鸡的人，一样的木然，静静等在那里。靠近桌子的地方，一个穿着医生服装的老年男人，看样子像是退休医生，他把注射针管伸到公鸡的翅膀下面，抽出它的血，大约抽了半个针管，再把针管举起来，认真地推出针管里的空气。趁着这个空档，公鸡主人已经把鸡放进身边的笼子，再解开裤子露出一点儿屁股。那退休医生模样的人，把针管向他的屁股猛地刺去，只有几秒钟，红色的鸡血消失不见了。

打进鸡血之后，公鸡主人的脸涨得通红，和那鸡血的颜色相近，很久才能恢复正常，抱着公鸡回家。那天下午，我看见打了鸡血的人，像是服了兴奋剂一样，变得格外精神，眼睛里发出光芒。其中一个人，还像武侠小说里写的那样，浑身骨节发出咯咯的响声。

我们这个民族的人，还有一种很明显的趋向，就是：愿意相信谣传。在我见过打鸡血的骇人场景以后，为什么要打鸡血的说法，开始在社会上到处传播，并且还不止一个版本。一种说法是，有个中华民国时候的军医，还是个中将呢，在民间隐藏多年，被公安局抓住了，然后又判了死刑。那军医为了免死，行刑前献出这个秘方，称其疗效可以强身健体，延年益寿，治愈百病，他还说，在台湾的蒋介石就靠打鸡血活着。另一种说法，也是说打鸡血可以强身健体，延年益寿，治愈百病，但以前只有国家的高级首长才知道，他们一直在打鸡血，所以身体健康，红光满面。

不久以后，打鸡血成了一种风潮。在1966年的春天，人们到处寻找白色的公鸡，找到了就抽出它们的鲜血，注入自己的肌肉，然后让一种前所未有的兴奋，笼罩着自己的精神和身体。我们这些普通百姓，很容易被社会上的谣传左右，以至于失去了理性的分析——如果仔细想一想，就知道事情的真伪了。一是在中华民国的军队里，一个看病的军医，怎么能有中将的军衔？二是我们的高级首长，餐桌上从来都不缺有营养的鱼肉蛋，他们身体健康，红光满面是理所当然的事情。

我们怎么能和他们相比？我们凭着政府发给的购物票证，到政府开设的粮站和商店里购买食物，平均到每个人，一个月里只有半斤肉，一斤鱼，三两豆油，买块豆腐也要限量，我们和那抽过鸡血的白色公鸡相似，一样的瘦骨嶙峋，怎么可以红光满面呢？许多年以后，想起打鸡血，我以为它能够在普通百姓中流行，最重要的原因，是当年我们的生活太苦了，好比在水中沉溺的人，抓到一根细弱的树枝，突然有了救命的希望。

实际上，用打鸡血的方式强身健体、延年益寿、治愈百病，早在1959年5月就发明出来，发明者的身份是上海某家工厂的医生，他是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的老革命者，相信中国人在大跃进年代，可以创造出任何人间奇迹。但那时是大饥荒年月，公鸡太少，直到1960年代中期，公鸡的数量渐渐多了，才能在全国兴起打鸡血的风潮。

1966年春天，我们城市的很多居民，都买了刚孵出的小公鸡，然后耐心地等它们长大。

愤怒是一条河

前面描述打鸡血时，忘了说一件事，现在补上还不算晚。

在那个伪时尚流行的时候，有的人因为打鸡血死去，有的人出现了严重的不良反应，但都没有挡住这个民族越发强烈的疯狂势头。荒唐的是，在1965年，国家卫生部下过一份文件，企图遏制打鸡血的风潮，但到了1966年，他们又下了一个通知，撤销前一年的文件，不再对打鸡血表示反对。那些热情倡导打鸡血的革命者们，专门成立了一个组织，还发表了一篇《彻底为医药科研中的新生事物——鸡血疗法翻案告全国革命人民的公开信》，表述他们的革命志向。

很多年以后，我关心的不是这篇文章的观点和质量，而是关心这个组织的名称，它叫做“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彻底批判卫生部在鸡血疗法上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大会筹备办公室”，那么长的名称，可以申请吉尼斯世界纪录了。我还关心的，是他们依据革命者的逻辑，把坚持打鸡血与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划上了等号：这仅仅是一种红色革命的想象力，还是说出了二者之间实质上的联系？

我读到一位中国学者的描述，“我们家附近地段医院的注射室门口，开始排起长蛇般的队伍。人人提着装鸡的篮子或网兜，等待护士小姐出手，一边交流打鸡血的经验与传闻，地上到处遗留着肮脏的鸡毛和鸡屎，此外就是鸡的尖声惊叫。它们的恐惧像瘟疫一样传染给了整个时代。”他想了想，又说：“鸡血不仅是养生的圣药，而且给疯狂的种族注入了诡异的激素。革命的热血奔涌在身上，而革命的烈火则燃烧在祖国的大地上。”我还读到一位打鸡血亲历者的感受，“老是感到我的力气好像大得不得了似的，总想试试一拳头打通墙壁那样的猛劲。……又有些同事们感到我的性情似乎比以前急躁些，我自己倒不大感到，如果真的话，我想也可能是经常打鸡血的原因——由于雄鸡好斗！”他们的话，让我想起人类在巫术时代的血液崇拜，还想起德国学者奥斯瓦尔德·斯宾格勒的观点。在《西方的没落》第一章中，他说：“血液对于我们而言是生存的象征。从我们出生到死亡，从母体输入子体再由子体输出，在觉醒和睡眠的状态中，血液不停地流动，永无止息。祖先的血液流淌在后代子子孙孙的体内，将他们联结到由命运、节奏与时间构成的巨大连锁之中。”斯宾格勒写下这段话时，正是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他于1936年去世，来不及看到他去世三十年后东方创造的奇迹，中国人怎样将动物的血液直接输入体内，让动物的亢奋性、暴怒性，改变和奴役自己。

（我不喜欢这个词：奴役。虽然它是个挺有表现力的词语，但它在我以前的写作中，没有出现过。我的一位朋友差一点溺水而死，从此就不喜欢溺水这个词。而我不喜欢奴役的理由，是我一直在奴役之中。）

现在，我已经理解这个民族，在二十世纪，他们需要打鸡血，也需要用其他的东西刺激自己的激情和狂热，才能保持他们病态的躁动。世纪初，大清帝国的立宪努力失败之后，革命党建立了亚洲第一个没有君主的共和国，却因为连年战患，无法让社会生活安定下来，也无法让国家进入预定航道。另一派革命党人更为激进，用暴力革命的手段夺取了国家政权，又无法让暴力革命缓冲或停止。也就从那时开始，这个民族过去的一切，包括文化、道德、伦理、法律都被割裂，都被清除，以至于人们的日常生活，都必须完全服从阶级斗争的要求。

到了我读小学的时候，我的语文课本里，已经看不到这个民族几千年来推广的仁爱、道义、礼仪、智慧、诚信，只剩下宣传革命政治的内容，要我们“不忘阶级苦、牢记血泪仇”，学会仇恨，学会愤怒，学会斗争，成为革命事业的接班人。

甚至教我们算术的课本，也是一样，许多计算题的开始，都是“解放前”：

“解放前，资本家为了发财剥削童工。有一个九岁童工，上午要做苦工6小时，下午要做6小时，晚上还要

做3小时，这个童工每天要做几个小时？”“解放前，老贫农吴大伯租种地主4.5亩地，一年辛辛苦苦地劳动，平均每亩地收250斤粮食，却被地主剥削去总数的82.5%，吴大伯只剩下多少斤粮食（答数保留整数）？”后一道题，计算结果是196.895斤，按照要求保留整数，就要四舍五入，得出的整数是197斤。这样计算了很多年，忽然有个小学生提出：地主阶级剥削穷人，即使是一两粮食也不会白送给贫下中农的，这道题的答案把0.895斤粮食上升为1斤，这是绝对不能容忍的政治错误。于是，教材的编写者们做了深刻的政治检讨，又把这道题的正确答案修改为196斤。后来，这件事情登载在《人民日报》上，告诉全国人民，不管是语文题，还是算术题，它们的答案都要符合阶级斗争的需要。

从出生开始，由阶级斗争观念培育的孩子渐渐长大，到了1966年，他们十六七岁，即使不打鸡血，血管里流淌的也是浑浊的血液，让他们由内而外躁动不安。他们按照革命前辈的希望，成为新的一代革命者，即将投身到新的革命中去，而他们比上一代人更猛烈的动物性的暴怒，即将席卷这个国家。

这时，等待着这个民族的，会是什么？

我爹是个先知

在我的眼里，那年春天，是个没有趣味的春天。路边的草比往年长得矮小，花比往年凋谢得快，树上的叶子也没有往年茂盛。

那时候我还不知道，这世界上有一种神奇的感应，是人与自然之间的感应——在东方人看来，人世间的所作所为，会影响到气候、季节以及更多的东西。简单点说，人世间的善恶会影响到自然界，是风调雨顺，还是灾害连连。所以中国贤明的皇帝，遇到大旱或者地震，首先要检讨自己，在执政上有没有过失，有了就及时纠正。

还有一种情况，是人为灾祸不可避免地到来之前，自然界首先有个预警，或者掉下一块陨石，或者让草木异常生长，希望引起人世间的注意。自然界是聪明的，也是负责任的，虽然它们的预警，未必会影响到人世间善恶的改变。这样说来，自然界是个先知。

不管是预警还是感应，或者是它们合二而一，从1966年我十一岁时那个短暂的、乏味的春天开始，中国大地上，一连十年光景，脚边的草不爱生长，头上的鸟少的可怜。这与中国人十年里的巨大痛苦，时间上相合。

中国人里面也有先知，我爹就是个先知。

别人看不见的预警和感应，他能看见。那年夏天到来前，我爹带回一份《人民日报》，一遍又一遍地，看着它第一版的社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看到第三天的时候，脸色铁青，呼吸粗重，喉咙里的气流发出响声。家里

人都知道，又到了他发脾气的时候了。我在一边看着，心里觉得奇怪，一个人和报纸生什么气呀。

我爹拉开桌子抽屉，拿出一块手表。那是我们家唯一的手表，苏联产的，样式好看，走时精确。我爹戴了它几年，后来就不能戴了，因为苏联已经成了中国政治上的敌人，以前说苏联的坏话是反革命，后来说苏联的好话是反革命，都要关进监狱，谁还敢戴苏联的手表呢？它就只能放在抽屉里面了。他看了看那手表，又从桌子下面拉出当年修鞋的工具箱，挑出一把锤子，走到门口蹲下身去，锤子举起落下，那块手表碎了。

屋子里很静。我妈也不说话，把手表的碎片扫起来。

这时，我爹开始摘墙上的书法和绘画。

先摘下的是四条屏的书法。我还记得那上面，工整的隶书写着孝敬长辈的内容，开篇就是“百善孝为先”。因为它的内容重要，挂在桌子的正上方，那些字画的中心位置。

孝，真的很重要。过去的中国人，发展了他们坚固的道德观念，孝敬长辈的人受大家尊敬，不孝敬长辈的人被大家嘲笑，形成了民间的一种准宗教，对一代代的中国人都有约束力。那时我也以为，孝就是孝敬长辈，后来懂得了中国古代文字的构造方式，才知道这“孝”字非常奇特，它的上面是“老”的一部分，下面是个“子”字，它的深刻含义是：一代代的生命不停繁衍，长辈对晚辈关心爱护，晚辈对长辈关心爱护，这是双向的责任、双向的行为。

但是在几千年的演变里，双向变成了单向。家庭观念被纳入到政治观念里面，也就发生了演变，国家不承担对百姓的责任，长辈不承担对晚辈的责任。到了浑浊的二十世纪，这个民族所有的道德文化被割裂了，即使是单向的“孝”，也成了所谓封建主义的腐朽观念，无法延续。

我爹把那四幅封建主义腐朽观念的书法，放在炉子里烧了。烧它们的时候，他很加小心，慢慢地烧，怕那黑烟飘出去，被邻居们发现。我看见，在炉火的映照下，他的脸上有了血色，神情也不那么可怕了。

接下来是几幅山水画和花鸟画。其中有一幅画，看起来像是日本画家在绢上画的松鹤图，用的是中国画家的笔法：一轮很大的太阳下面，一只丹顶的白鹤站在松树上，寓意着对人们吉祥生活、平安长寿的祝福。我喜欢这幅画，就把画心的绢子揭下来，跟爹说我想留着。我爹看看我，点点头算是同意了。

其它的几幅画烧掉了。这件事情让我在很多年里感到后悔。那时我不懂书画，更不知道大清国最后的皇帝溥仪，把北京故宫的一批书画珍品带到东北，当满洲帝国结束，这些国宝级的字画流落民间，很可能有一两幅，就隐藏在我爹烧掉的字画里面。而我留下的那幅松鹤图，只是我爹烧掉的字画里，最不重要的一幅。

我爹砸碎修正主义的手表、烧毁封建主义的书画以后，两个月里平安无事，到了第三个月，忽然就来了一场叫

做“破四旧”的政治运动，如果我记得没错的话，他们要破除的四旧，指的是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受那场运动驱使的青年革命者，胳膊上佩戴红色袖标，手中拿着大刀长矛，挨家挨户、翻箱倒柜地搜索。他们搜到的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物品，全都堆在大街上烧毁，而藏有那些物品的主人，他们的家被捣毁了，他们还跪在火堆前遭受毒打，有的被打伤，有的被打残、打死。

幸运的是，我爹把那些东西提前毁掉了。我们家里也闯进一些青年革命者，但没有找到要找的东西。他们来了，什么也没找到，我们家平平安安，躲过了一次灾难。

许多年以后，我仍然在想我爹的奇特之处：为什么看着一份报纸，看了几天，会推断出几个月后才会发生的事情？

他没读过几年学校，不是知识分子；他没参加任何党派，不在政治圈内。何况当时中国的知识分子，还有政治圈内的人，算起来能有百万千万，也没有几个人预见并躲过那次灾难。我爹的这种先知般的预见能力，又是从哪里来的呢？

后来读到的一本纪实文学，给了我某种启示。

那本书的中文译名叫《桃源梦》，书中写到的美国“人民圣殿”，是个躁动的政治组织，也是个偏狭的宗教团体，在美国作家埃森·菲因索德的描述里，它们都很容易向邪教靠拢。在这个组织内没有个人财产，没有个人情感，只有严密安排的集体生活方式。为了寻求他们生存的天堂，它从美国迁到南美丛林，还想从南美丛林迁往苏联中国，但在再一次搬迁之前选择了毁灭。我在那本书的结尾，读到那个悲惨的结局，在它的九百多个成员里，只有两人活了下来。一个是耳聋的老妇人，没有听到召唤他们集体死亡的高音喇叭广播；另一个青年人听到广播后藏了起来，他在跟随这个组织走向疯狂覆灭前的几分钟，刚好识破了他们的骗局。只因为他曾经有几年流落在美国街头的经历，曾经和流浪汉、小偷、江湖骗子们混在一起，见过与“人民圣殿”类似的欺骗手法。

我爹又是怎样的经历呢？

后来经过认真的梳理，我才弄清了他生命中的每一个历史年代：

1919年，他出生于东北，当时他的故乡正处于地方军政府的统治之下。

1928年，他九岁，他的故乡成为中华民国的一部分。

1931年，他十二岁，故乡被日本关东军占领。

1932年，他十三岁，故乡又从中华民国分裂出来，由新建的满洲帝国管辖。

1945年，他二十六岁，故乡在苏联红军的控制之下。

1946年，他二十七岁，东北再次回到中华民国手里。

1949年，他三十岁，以后的东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领导之下。

与这种复杂的年代关系相对应的，是他复杂的个人经历。小时候读了几年学校，做了几年农活。十六岁时离开农村到沈阳做学徒工，接下来成了沈阳街头的修鞋匠。十年以后又回到农村，参加过共产党的军队，还当过农会干部。又过了十年带着全家来到鞍山，开了一个修鞋铺，接着创建了一个集体所有制的橡胶厂，担任了领导几十个工人的厂长。

我想到，当我爹生活其中的国家的历史，与他的个人经历结合起来，就给了他足够的阅历和足够的经验，以及足够的生存能力，其中就包括在人为灾祸到来之前的预见能力，让他安然度过他生命中的每一次危难时刻。

所谓的先知，都是阅历丰富的人。我还想到，换了别人，只要像我爹那样生活过，只要和我爹一样有记忆力，只要和我爹一样聪明，也会躲过1966年的那次灾难。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6（二）】：

被毁坏的世界

后来我才知道，在1966年，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被摧毁之前，还有人同我爹一样嗅觉灵敏。

一位朋友告诉我，他从网络上复制粘贴了关于那场灾难的文章，一百多篇，几十万字，其中说到一位学者，也知道预先保护自己，也是预先把一些字画、信件烧掉了，但是，祖父、父亲和自己收藏的上万册古旧图书没舍得烧。红卫兵前去抄家的时候，把那些书堆在院子里，像一座小山，烧了四五个小时没有烧完，剩下的运到造纸厂做了纸浆。

朋友还告诉我，还有另一种嗅觉灵敏的人，比如一个省会城市的市委书记，1966年春天刚刚任职，就从北京刮来的风里嗅出味道，于是决定把那个城市的一百九十处庙宇古迹，只保留十几处，其余通通毁掉。市委书记想迎合上面的政治意图，但他的革命不够彻底，几个月后开始破四旧，他决定留下的庙宇古迹，大部分被毁掉了。

这件事情，让我联想到破四旧运动的意义：

人类中最坚定的革命者，他们清醒地知道，只有彻底清除社会旧有的信仰，才能彻底推广自己全新的信仰。

但这需要一个长久的过程。中国的老一代革命者，用战争夺取政权的年代里，想要得到其他党派和各界民众的支持，一定要作出让他们满意的承诺，比如新建一个如何优秀的联合政府，等等。当他们建立了全国政权，那些承诺不能马上反悔。此外，仍有很多民众对他们不够了解，缺少支持，更谈不上无条件的信仰。这样一来，他们预计要做的一些事情，往往需要较长时间，甚至需要下一代革命者完成。

据我的观察，有些事情必须由下一代完成。因为人类的革命，通常带有一些独断性、偏激性、极端性和危害性，在它的岁月里渐渐显露。这会让一批革命者感到意外，自己流血牺牲追逐的革命，怎么会是这个样子？于是像奥威尔在小说《一九八四》写的那样，出现了动摇、修正、放弃，但这些在革命“新词”喂养大的新一代那里暂时不会出现，他们坚定地信奉原教旨的革命。

1966年，在新政权以后出生的一代人，长到了十七八岁。在阶级斗争思想的培育下，新的一代人年轻气盛，头

脑空虚，性情粗暴，对旧世界充满了党派般的仇恨，可以接续上一代人的事业了。这种情形不仅中国才有，还有其他的例子。二战以后的德国，新的一代人从出生到长大，忽然震惊于上一代人在二战中的无比邪恶，于是推动了整个民族深入地反思和悔罪。还有与以色列相邻的一个国家，隔上大约二十年，就与以色列打一场大型战争，然后以惨痛的失败结束。为什么相隔二十年呢，因为需要新的一代人从出生到长大的时间准备，他们才能去除战后的恐惧，才能培育出开战的信心。

还有更重要的例子，德国人在1918年11月输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又在1939年9月挑起了第二次世界大战，间隔时间二十年多一点儿，也是一代人从出生到长大的时间。他们不仅储备了战争的力量，也把邪恶的政治发展到了顶点。如果我喜欢思维定势的话，我会从这些现象中归纳出一代人时间定律，或者按照国际上的流行说法，叫做董学仁定律，也未尝不可。

到了1966年夏天，中国的新一代革命者，高唱一首《造反歌》，昂首挺胸，冲上了政治舞台：

拿起笔，作刀枪，集中火力打黑帮。敢想敢说敢造反，文化革命当闯将！

忠于毛主席忠于党，党是我的亲爹娘。谁要敢说党不好，马上叫他见阎王！

杀！杀！杀——嘿！

他们自编自唱的这首《造反歌》，进行曲式节奏，通俗明快，高亢奔放，铿锵有力，杀气腾腾，比起前辈的《国际歌》响亮多了。其实这首歌，也能看出他们与前辈的主要区别。从他们出生开始，前辈们就在破除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但顾忌太多，气概不足，将近二十年里成效不大，以至于前面说到的那个省会城市，竟然在市委书记嗅觉灵敏地下令毁庙之前，还留下了一百九十处庙宇古迹。轮到新一代革命者出场了，他们毫无顾忌，气概非凡，让那个旧世界在短短一个多月里的损失，超过千百年里所有损失相加的总和。

北京的革命领袖发出号召，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向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开战，又将那些主义形象地归结为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按照青年学生们最初的理解，什么是牛鬼蛇神呢，大概是指宗教场所供奉的佛神仙鬼，封建时代的帝王官僚吧，于是那一年八九月份，先是北京、后是沈阳、接着全国各地的革命小将，上千万人涌向遍布城市、田野、深山的庙宇古迹，捣毁了佛教、道教、基督教、伊斯兰教、喇嘛教等所有宗教的场所，以及他们能够找到的所有文物古迹。

毁掉了炎帝陵、舜帝陵、大禹陵；毁掉了颐和园佛香阁大佛；毁掉了火焰山千佛洞壁画；毁掉了全国最大的道教圣地老子讲经台及周围近百座道馆；毁掉了孔子庙和孔子陵墓和各地的文庙；毁掉了医圣张仲景、书圣王羲之、作家吴承恩等历代名人的陵墓和纪念馆；毁掉了诸葛亮、包拯、张居正等古代文将武将的墓地、雕塑和故居；毁掉

了张自忠、杨虎城及民国时期抗日将领的墓地从古至今，不辨善恶，他们要彻底毁掉旧有的文化痕迹。他们刨开宋朝民族英雄岳飞的坟墓，将其焚骨扬灰。他们用石头砸碎明朝万历皇帝和皇后的尸骨，然后用火焚烧。他们鞭挞近代变法维新领袖康有为的遗骨，用绳子拖着游街示众，还把他的头骨送进一个“造反有理展览会”，标签上写道：“中国最大的保皇派康有为的狗头”。

很多年后，我去鞍山的千山风景区采访时，听人说起道人葛月潭的事迹。他二十岁时成为道士，是清末民初很有名气的学者、诗人、画家。每遇灾荒，他都会写字作画换得银两赈济灾民，而且他还在沈阳开办一所小学和一所中学，专门招收穷人的孩子读书。没想到1966年来了，沈阳的革命小将到千山破四旧，把葛公塔里坐化的葛月潭遗体鞭挞以后焚毁。他们还毁掉了千山寺庙里不计其数的佛像、神像、经书、祭器和石碑。有些人回忆说，破四旧结束很久以后，他们在千山看到，一切和宗教有关的建筑、设施都被砸得一塌糊涂，和尚、道士们也都跑得无影无踪了，砸碎的佛像到处可以遇到，撕毁的经书被风吹起又被雨浇烂，像挂在树上的白色花朵。当然，损失最大的还是北京。我看到一个数据，北京有6843处文物古迹，其中有4922处被毁。

毁掉古迹文物，只是破四旧运动的一小部分。

他们闯进许多地方的新华书店，除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著作，全部烧毁。他们闯进上千万家庭，搜出那些家庭的藏书，除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著作，全部烧毁。他们有一个简单又实用的原则，不是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著作，就是四旧，就要烧毁。新华书店的书，印刷厂还可以重新印刷，可惜的是民间的私人藏书，大部分早已绝版，不能印刷。

许多描述破四旧运动的文章里，都引述了下面的事情：

“五台山曾有一位和尚刺指咬舌，以毛笔蘸血，化了四年时间写下了一部75万字的《华严经》。抗日战争期间日本人曾借到东京展览过半年，并按期原物归还。而今开到五台山的红卫兵将它劫走，这部人间难得的血写的经书就从此消失，再也无人知其下落。”

为红司令而战

八月里的一天，我三哥从学校回来，左臂上戴了一块红布，红布上用黄色油漆印了三个大字：红卫兵。其中的“卫”字是已经废弃不用的繁体字，一看就知道是最高领袖毛泽东的题字。

那时候，别人是不敢公开使用繁体字的。北京的青年革命者制定了《红卫兵破旧立新一百例》，汇集了一百条破旧立新的革命化、政治化要求，其中的最后一条是，“提倡简化字，以后各报纸刊物标题一律用简化字”。他们要求报纸刊物一律用简化字，但没有要求最高领袖的题字也一律用简化字。他们无比敬爱他们的最高领袖，把他使

用繁体字题写的“红卫兵”，佩戴在他们每个人的左臂上。

我三哥佩戴的这块红布，叫做红卫兵袖标，是当时中国青年革命者的重要标志。那时候他十五岁，读中学一年级，是红卫兵里年龄最小的一个，但他长得挺高，是个挺帅的小伙子，戴上红袖标特别精神。这些红卫兵神通广大，不知从哪里弄来解放军的旧军装，每人一套穿在身上，腰间系上有铜扣的皮带，觉得自己威风凛凛，说话的调门都高了八度。说句实在话，在1966年的时候，有几个亚洲国家的军装，是世界上最难看的军装，穿在身上松松垮垮的，像披着黄绿色的菜叶子，头上的那顶军帽，像一个看不出形状的面包。

红卫兵，有一个正式名称，叫毛泽东思想红卫兵。因为是保护最高领袖的革命组织，必须是出身好的中学生和大学生才能参加，那些出身于地主、富农、资本家的子女，灰溜溜地靠在一边儿，只有接受红卫兵批评和斗争的份儿。当时有两个响亮的口号：一个是造反有理，一个是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这里的老子，是中国民间使用的俗称，指的是人们的爸爸，而不是中国历史上那个著名的思想家。

整个中国大陆，好比干燥的柴禾堆。

在新政权建立后出生长大的孩子们，从小受到完整和立体的革命教育，还有被篡改后的历史教育，根本不知道以前的社会还算有一些正常，人的生活还算有一些模样。他们学习的课本，他们看到的电影，都在告诉他们，现在他们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而阶级敌人时时刻刻都在梦想复辟，想让他们回到被剥削得像鬼一样的悲惨生活。他们严重的营养不良，每个月只能凭票买半斤肉，从粮店买回家的苞米面常常是生虫的有霉味的，如果还要回到更悲惨的时代，他们感到深深的恐惧。就这样，他们心中的仇恨，他们心中的愤怒，积聚了巨大的能量，接近了自燃的临界。

到了1966年夏天，所有的学校都不上课了，按照学校的说法，叫停课闹革命。一切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的东西，需要他们来清除；他们心目中的最高领袖，需要他们来保卫。有一个消息在悄悄流传，毛主席担心坏人篡权，已经好几个晚上睡不好觉了。

他们的革命激情，立刻燃起腾腾烈火。

他们冲出校园，到处寻找旧世界的遗物，找到了就统统毁掉。中国大部分文物古迹，表现了人类千年万年的文明，都被他们在极端的愤怒里毁掉了。他们还利用公安机构掌握的特殊名单，抄了城市和乡村几百万户居民的家，毁掉和掠走了他们祖祖辈辈的文化珍藏。

那个特殊的灾难岁月，凡是有人群的地方，都有青年革命者嘹亮的《红卫兵战歌》，宣泄着他们歇斯底里般的壮志豪情：

我们是毛主席的红卫兵，大风浪里炼红心。

毛泽东思想来武装，横扫一切害人虫。

敢批判，敢斗争，革命造反永不停。

彻底砸烂旧世界，革命江山万代红。

现在的互联网上，还能收听到这首主张暴力的歌曲，让人不寒而栗。从某种联系来说，一些暴力的主张，往往催生暴力的革命；而一些暴力的革命，往往变成暴徒的革命。其实早在红卫兵抄家时，已经出现了许多例暴力致人死伤的事件。

例如，北京的一个派出所的“人民警察”，接到一个“革命群众”密告，说是一户人家向外转移四旧物品，然后“人民警察”转告给一个红卫兵组织。英勇的红卫兵前去抄家，抄家过程中用木棒将这家的五口人活活打死。事后，打死人的红卫兵没有受到任何处罚。

为什么不处罚他们呢？没有人探究过其中的原因。在我看来，大概有以下几种可能：

一是在红卫兵出现之前，整个国家的执法一直混乱不堪，使得连年不断的政治运动，享有对政治贱民生杀予夺的特别权力。而红卫兵残酷斗争致死致伤的“牛鬼蛇神”，其中一部分与社会认定的政治贱民的种类基本一致，超出了的另一部分，也恰好符合新的政治运动需要扩大的政治贱民范围。这两部分合起来，就有早已被打倒的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右派，加上有政治历史问题的人（如国民党的党、政、军、警人员）、资本家、小业主、反动学术权威、反动的文化教育界人士（如学校的校长、老师）、流氓（按照当时标准行为不端者），等等。

二是在红卫兵出现之前，法律层面的司法又和革命群众的司法，奇妙地相互交织相互补充。比如对一个杀了人的地主后代，“革命群众”要求司法机关判处他死刑，并且提出了二十多种残酷的处死方法。再比如一对通奸杀人的男女被判处死刑枪毙后，“革命群众”拉着两人的尸体游街示众，然后浇上煤油点了天灯。

三是红卫兵的一些暴力行为被合法化了。那时候，最高领袖戴着红卫兵袖标，在北京先后接见了一千多万红卫兵小将，这是对红卫兵运动最有力的肯定和支持。《人民日报》接连发了多篇社论：《好得很》《工农兵要坚决支持革命学生》《向红卫兵致敬》等等，并喊出了“红卫兵万岁”的口号。公安部门还接到上级的指令，不准对打人的红卫兵实行法律制裁。

就这样，红卫兵的恐怖行为，被他们自己称为红色恐怖，弥漫在占了地球人口四分之一的国家，溅起满天的血光。我看到的一份资料说，据北京市的统计，1966年八九月份期间，北京市被打死的人竟有1772名之多。

反革命的罪行

我大哥当兵时的营房，位于黑龙江省西北部的嫩江县。那里，是山区与平原的过渡地带，北面是大兴安岭，东面是小兴安岭，南面是松花江和嫩江冲积而成的松嫩平原。它的西面是什么，我不知道，因为我大哥的来信里，没有说嫩江县的西面是什么地方，是山岭、河流，还是沼泽、平原。

当然，很多年以后我长大了，可以从书本上知道嫩江县的历史与地理，甚至知道了我大哥未必知道的事情。比如他服役的铁道兵，就在他服役的那几年，恰好是中国最危险的兵种——他们向越南派出了十多万士兵，在靠近前线的地方开凿山洞、修桥筑路，免不了出现伤亡。他们中间的一些人，或者被美国飞机投掷的炸弹击中，或者在自己填装炸药时出了事故，都不能完好地回到故国，回到父母与与兄弟身边。我妈一直在苦苦想念她的大儿子，想得她的精神有些失常，想得她的肺部出现空洞，但她绝不会想到，她的大儿子当了铁道兵，差一点遇到了真正的危险。

到了1966年，我大哥已经服役三年，按照参军时的说法，应该退役了，想必是由于大量的铁道兵去了遥远的越南，他还要延长两年服役时间。但他很幸运，他当兵的地方在我们国家的北端，而越南战场则在我们国家的南面。我们的国家太大了，它的南北距离与黄河的长度一样，都是五千五百多公里。即使越南需要再多的中国铁道兵，我大哥的部队也轻易不会调往那里。从这一点来说，他的幸运是真实的。

我大哥的来信，每个月至少一封。于是，给他去信，就成了我们家每月至少一次的重要事情。我爹我妈口述，我三哥执笔，写完了还要读一遍，听着没有问题了，再给他寄去。但是有一次，我趴在三哥的肩膀后面看他读信，发现信的最后两三行没有读，很显然是他自己悄悄加上去的。在他添加的部分，描述了他对旧军帽的渴望：他的好多同学都有真正的军帽了，而他没有，经常被同学笑话，你大哥还当兵呢，你连个军帽都没有。大哥，你就寄回一个旧军帽吧。

有些岁月一旦过去，就显得特别遥远，恍如梦境。后来的人再有多好的想象力，也想象不出那个时代的中国青年，拥有一顶旧军帽时，如何的满心欢喜，如何的骄傲自豪，如何的爱护珍惜，如何的奉为至宝。

头上没有革命军人的帽子，怎么算得上革命青年？

我在前面说到几个亚洲国家的军装，其中包括中国的，是世界上最难看的军装，他们的军帽像一个看不出形状的面包。现在有些后悔了，这样的比喻，很容易伤了几千万中国人的情感。它可是青年人最喜爱的帽子，从1960年代中期，一直到1980年代初期。

女孩子戴军帽时有个讲究，在军帽里垫一团手绢，把帽子的前部高高地顶起来，一排整齐的刘海儿露在前面，两只毛刷样的短辫伸在后面。至于男孩子，用纸折成一个帽圈放到帽子的内沿里，把帽子腾起来，不仅显得身高，

还显得精神。

不管女孩子还是男孩子，一年四季几乎都要把军帽戴在头上，哪怕到了寒冬季节，都能看到头戴军帽的青年人，哈着气用手捂住冻红的耳朵，一歪一滑地走在风雪之中。他们洗军帽时还特别小心，不让帽子里面的方形红色印章褪色。如果褪了颜色的话，可就不像真正的军帽，像是民间仿制的了。

他们是戴军帽的一代人，也是抢军帽的一代人。很多人不像我三哥那么幸运，有一个哥哥在部队里当兵，能够寄来真正的军帽。他们的帽子，通常是抢来的，并且戴不上十天半月，又会被别人抢走。

我们那座城市里，发生过这样一件事情。一个男孩子走在火车道旁边，身边过来一个骑自行车的人，把他的军帽抢了过去。这时候他发现抢他帽子的人又瘦又小，就拼着力气追赶。当他把军帽夺回来时，发现抢他帽子的人竟然是个女的，就怒气冲冲地把那女孩子强奸了。第二天，他们两人的事情暴露了，男孩子脖子上挂的牌子上写着“强奸被抢犯某某某”，女孩子脖子上挂的牌子上写着“抢劫被奸犯某某某”，一起押上一辆汽车游街示众。幸好那时游街示众的汽车太多，几分钟就有一辆，也就没有太多的人注意他们。

那时中国的汽车不多，大部分都用来游街示众了，所以还是游街示众的汽车太多。另外那些被游街示众的人，年岁比他们大，罪行也比他们严重，脖子上挂的牌都有“反革命”三个字。因为游街示众的组织者，大多是那些青年革命者，他们和他们的最高领袖一样，眼里只有革命和反革命两种人，没有中间派。于是，在他们制定的罪名里，“反革命”这三个字用得最多。例如，杀人就是反革命杀人罪，抢劫就是反革命抢劫罪，盗窃就是反革命盗窃罪，强奸就是反革命强奸罪，等等。那两个挂着“强奸被抢犯某某某”“抢劫被奸犯某某某”的人，他们的罪名算是比较轻的了，可能是他们的牌子上，写不下那么多字。

政府公开审判的犯人，也常常用到“反革命”的罪名。

前些天我在网络上看见一篇精短的文章，幽默与调侃的语气，颇有契诃夫短篇小说的风格。

那篇文章写到，一群刑事法官下去调研。山路漫漫，大家开始说笑话解闷。既然都是法官，主题当然与案子有关。一位老法官回忆说，他1975年刚到法院工作时，国家根本没有《刑法》，一本1950年代起草的“刑法草案”，就是办案参考。没有经过任何法律训练的人，照样可以做法官、办大案。由于缺乏法律依据，定罪量刑的随意性很大，尤其体现在罪名认定上。为了争取正确，任何罪名之前都得冠以“反革命”三字。

他讲了一个故事：有一次，某个村子出了起奸尸案，搁在现在，当然得定侮辱尸体罪，那时这就属于疑难案件了。法官们讨论了半天，始终没有结论，最后还是承办人突发奇想，拟定了罪名：反革命不讲卫生罪！

文章里写到的另一位法官，也讲了个故事：说个真实案例，是我们1990年代搞案件复查时发现的，也发生在没

有《刑法》的年代。有位年轻工人，晚上做梦梦到和车间一名漂亮女工发生了关系，早上醒来很兴奋，到处向厂里人吹嘘，连细节都说得一清二楚。消息很快传到女工那里，那姑娘是个烈性子，羞愤难当，居然上吊自杀了。出了人命，事情就闹大了。年轻工人很快被保卫科抓了起来。案子到了法院，怎么定罪又成了问题，有人说该定反革命流氓罪，也有人持反对意见，认为那年轻工人只是做梦，并没有真正耍流氓，就算说他耍流氓，也是口头耍流氓。最后，还是法院院长拍了板：反革命梦奸罪，10年！

与他们在一起的一位女法官，也讲了个故事，多少带一些浪漫色彩：有个村子，当年许多知青在此下放。有段时间，女知青们纷纷投诉，说总有人偷看她们洗澡。村里很重视此事，安排民兵和男知青轮流值班，终于破案，原来是村里一个二流子所为。案子到了法院，定罪又成了问题。其间，也有人提议定反革命流氓罪，可人家只是偷窥，没有动手啊。最后，还是一位军代表有见地，想了一个又贴合实际，又浪漫的罪名：反革命偷看青春罪。

免费的旅游者

枕边放着埃利亚斯·卡内蒂的《获救之舌》。我喜欢他那冷静、简略、富有成效的讲述，比如我现在读的这段：

“天寒地冻、寒气袭人的时候，饥肠辘辘的狼群就下山来，向雪橇前的马猛扑过去，撬夫挥舞鞭子，试图把它们赶跑，但这无济于事，得要向它们开枪射击。------他们开枪打死一只狼，把其余的赶跑了。母亲当时心惊胆战，她叙述了这些狼的红色舌头，这些狼当时靠得那么近，以致她过了好些年后还梦见它们。”读到这里我停住了，想起另一件事，发生在1966年的中国。那一年接近年底，《人民日报》号召正在全国大串联的红卫兵，由乘车改为步行。有些年轻气盛的红卫兵，想重新走一遍当年红军长征的路线，感受革命前辈的艰苦牺牲和胜利豪情。他们举着红旗，踏上人烟绝迹的野岭荒山。他们的一支队伍被饥肠辘辘的狼群包围，一场拼死的厮杀，没有人活下来。

那一年，有个叫井冈山的革命圣地，开了十七个接待站，用了近千名炊事员，先后接待了一百多万年轻的革命者。井冈山还不算荒僻之地，但也有一支红卫兵队伍在深山里迷了路，不知道迷了多久，全都饿死了。还是那座井冈山，大串联时期出现了可怕的流行性脑膜炎,同时有几百个红卫兵染病，让山上笼罩着死亡的气息。据说是因为红卫兵大串联，那年的脑膜炎，是二十世纪中国流行规模最大的一次。

几年前读过一篇当年红卫兵的回忆文章，忘了是在哪本书里读到的。文章里提到他们中的许多人死去了，但是，是一种浪漫的死法。他们走了几个月，再跨过一条河就进入北京，就能见到伟大领袖毛主席。他们的心中盛满胜利的喜悦，走在那座桥上，高唱直冲云霄的战歌，踏着雄壮整齐的步伐，想不到突然引起了共振，整个桥面落入水中，桥上所有的人，都被河里的激流冲走了。那时候所有的落水者，口中喊的不是“救命”，而是“毛主席万

岁”！

在读到这篇文章之前的很多年里，我都很羡慕参加革命大串联的红卫兵，甚至他们自己也很羡慕自己，遇上了做梦都梦不到的机会。

在《人民日报》发表《红卫兵不怕远征难》的社论之前，他们都是乘坐火车和长途汽车，到全国各地搞串联的。报纸上、广播里公布了北京发布的通知：全国实行革命大串联，火车汽车一律对红卫兵免费，凭红卫兵组织的介绍信，就可以免费领票。每个城市都开办了红卫兵接待站，管吃管住，招待毛主席请来的小客人。按照中国最高领袖的想法，要开动全国的火车和汽车，请各地的红卫兵代表到北京来，学习北京红卫兵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革命精神，学习北京红卫兵破除旧思想、旧文化、旧传统、旧习惯的革命行动，然后，然后在全国轰轰烈烈地掀起一场新的革命，更大的革命。

那时中国的最高领袖，经过一轮全新的造神运动，已经成为青年革命者的伟大导师、伟大领袖、伟大统帅、伟大舵手，成为他们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当然，当时所有的报纸都这么说，谁也顾不上这后一句话里隐含的语病：全中国只能有这一个红太阳，已经没有用来比较的参照物了，哪里还谈得上最红或者最红最红的呢？

在那段时间里，不仅全中国只能有这一个红太阳，全世界也只能有这一个红太阳。在我所在的辽宁省，隔着一条鸭绿江就是朝鲜。在鸭绿江的两岸，中国和朝鲜都架设了能量巨大的高音喇叭。中国境内的高音喇叭，每天对着朝鲜军民高呼口号：“毛主席是全世界人民心中的红太阳”。朝鲜境内的高音喇叭，对着中国狂热宣传金日成的主体思想。高音喇叭后面的两个国家，都认为各自的领导人才是世界上最正宗的共产主义运动领袖，像太阳一样光芒万丈。

1966年的中国，红太阳的光芒不仅明亮，而且温暖。

从那年夏天开始，每隔半个月左右，伟大领袖毛主席都要接见来自各地的红卫兵小将，先后接见了八九次，总共接见了一千三百万名红卫兵。

对于这些红卫兵来说，开展革命大串联，受到伟大领袖的接见，可以有很多很多的意义，终生难忘。

比如，在北京见到了伟大的革命领袖，让他们激动的哭啊笑啊，脸上滚过了滚烫的眼泪。虽然拥挤在巨大广场上跳起来的一百多万人群之中，虽然远远望去伟大领袖只有一角花生大小，身形也看不清楚，但这毕竟是革命青年感觉到的最幸福的时刻。

比如受到领袖接见之前，红卫兵每个人可以领四个煮鸡蛋、四两红烧肉块和半斤馒头。受到领袖接见之后马上庆祝，每个人两个白面馒头，一碗猪肉粉条豆角。从出生到长大成人，这几乎是大多数红卫兵吃到的最饱的最好的

饭菜，家里过年的时候也吃不到这样奢侈的食物。

再比如，在北京的接见结束以后，他们可以乘车继续在全国开展革命大串联。大多数红卫兵和他们的家庭，一直在贫苦中生存，根本就没有外出旅游的经济条件，忽然间学校停课了，他们能够以革命的名义，免费在全国周游，谁能想到会有这样的幸运？

那一年秋天过去一多半的时候，我三哥也和几个同学一起，参加了这场免费的革命旅游。临走时我妈给了他十多元钱，走了一两个月，回来的时候，差不多都揣了回来。到哪里都免费招待，每天发一斤全国粮票，三角钱的伙食补助，哪里还需要花自己的钱呢？

我三哥也到了北京，见到了伟大领袖，激动地高呼万岁，以致喊哑了嗓子。

离开北京的时候，他和十几万人等在火车站里，等了一天多才登上火车。他们没有选择的余地，由车站发给每人一张车票，赶上哪一趟火车就是哪一趟，火车头面对的方向就是他们要去的方向。那一天我三哥登上的车厢向南开去，没过几站，车上的人就太多了，全都是串联的红卫兵。行李架上是人，座位下面是人，过道和车厢接头处更是挤满了人，连小小的厕所也挤满了五六个。车门根本就打不开，要上车的红卫兵小将就从窗子硬往里钻，实在挤不上来，就挡住不让火车开走。车厢里的温度太高，每到一站，车站上的工人用水龙头向车厢里浇水降温，免得里面的人中暑晕倒，让他们能够活着，奔向他们的目的地。

那时候中国的每一趟列车，都严重超员，不堪重负，所以才有了北京报纸发出的号召，让他们由乘车串联改为徒步串联。

生命还给北京

老舍在北京出生时，已经是十九世纪的最后一年。那座庞大的城市，老得不能再老，它的记忆模糊一片，甚至想不起来有多少岁月，做过这个国家的首都，并成为敌人首选的攻击目标。它一次次毁于战火，一次次重新修建，用石头，用树木，用桔黄和翠绿的琉璃瓦，用闪闪发亮的铜和黄金，比先前还要富丽堂皇，但是，又能挺得了多久呢？

老舍还没有学会走路，绵延三百年的大清帝国就腐败不堪，被八国联军数量很少的部队攻陷了国都。据说，老舍的父亲是守城的士兵，死于保卫北京的战斗。老舍的一篇自传回忆说，八国联军的士兵冲进他家里，把一个箱子扣在他身上，想要闷死他。

如果老舍被杀死了，后来的中华民国，可能就少了一位重要作家，一位与国际文学界有过良好沟通的小说家。二十五岁那年，已是基督教徒的老舍，受教会推荐到伦敦大学东方学院，担任教员。在英国那五年，需要提高英

语，他拼命阅读狄更斯和康拉德的小说，于是知道了欧洲小说的结构方式和人物安排，于是照猫画虎开始创作，于是把作品寄回国内发表。

有一年我买到康拉德《黑暗深处》的中译本，读了以后，想到了老舍。康拉德的小说，可不像狄更斯的容易学习。两个人的小说结构都很简单，人物处理都很扁平，但康拉德善于营造小说气氛，比如阴郁、冷漠、残酷等等，比如通篇的环境都使用了象征性的隐喻，其实是作家独特的现代精神指向，没有与他相似的心路历程，没法运用他的小说方式。老舍的小说，还是从狄更斯那里，学到了外在的容易掌握的东西。但是，在当时的中华民国，白话小说刚刚兴起，即使学到欧洲作家的皮毛，也可以成为屈指可数、相当不错的小说家。

老舍四十七岁时，他的小说《骆驼祥子》出了英文版，还在美国成了畅销书，美国政府邀请他访问和讲学一年，他却在美国居住了四年。离开了战乱不息的故国，离开了妻子和儿女，离开了婚外的女友，他有了安逸的时间，小说写作进入极佳状态，一连写了几部让他满意的长篇，又有五六部作品在美国出版。这不仅是写作上的幸运，也是思想上的幸运——能够在比较重要的生命时段，接受了英式民主之后，又感受了美式文明。这样优越的小说家，在使用汉语写作的作家群中，大概只有老舍自己。

据说，回到故国后的1950年代初，老舍还同美国的文化界保持联系，在与美国版权代事人的通信中，他同意加入美国作家协会，同意每年缴纳十五美元会费。这一点是绝对不能公开的。他回到北京时，北京已换了朝代，又一次做了国家的首都（大清帝国之后的中华民国，国都迁往南京去了）。新政权把美国视为最大的敌人，老舍就把关于美国的印象，重新过滤一遍，好的印象收藏起来，不好的印象写成文章，发在新政权的报纸上。

我读过他写于1950年的《美国人的苦闷》。看得出来，那些不好的印象，被有意放大了。他接受过基督教义的洗礼，接受过英式民主的熏陶，对他的影响更深的是欧洲作家的人道主义情怀、自由主义思想，但是在1950年以后，所有优秀的影响，都让位于新政权强大的政治干预。

那时候的北京，把知识分子和作家艺术家列入资产阶级阵营，从肉体到灵魂的干预，一个人也不放过。——检讨与改造，批判与斗争，原罪与惩罚，达到了自人类出现以来的顶点。他们，失去了说真话的勇气，也失去了不说话的自由，而他们真正失去的，是知识分子独立的精神，知识分子宝贵的良知，知识分子存在的意义。几十年里，他们的个人品质是高是低的区别，仅仅在于说假话、出卖同类的程度。在这方面，我比较尊重老舍，他在不得不说假话时也要说些假话，但毕竟在当时的中国作家里面，假话说得少，还可能没有出卖过他的同类。

我比较尊重老舍，还因为他的假话，往往说在不重要的地方。

比如，作家们在1950年代的写作必须配合政治，领导出思路，群众出生活，作家出技巧。老舍却避开了疯狂和血腥的经济、政治运动，编写了一部话剧《龙须沟》，歌颂北京新政权治理环境造福人民。北京高兴了，颁给

他“人民艺术家”的奖状，那是中国在作家中颁发的唯一的“人民艺术家”称号，落到了老舍头上，至高无上，荣耀无比。后来，他悄悄写了一部话剧《茶馆》，还算有水平，还算没有假话，在那十几年二十几年之内，是中国唯一的好些的作品，让老舍保留了足够的面子。

再比如他自传中写到的，八国联军把一个箱子扣在他的身上想要闷死他的事情，很可能，也是依照政治要求杜撰出来的，一个不太重要的假话——血肉横飞的战争里，那些外国大兵们，如果想杀死某个一两岁的幼儿，用得着这样复杂的设计吗？我从那个年代走过，知道怎样阅读那个年代的文字。读他自传的这一部分，我能够确认的，仅仅是：他经历了北京的那一次战乱之后，没有死去，仍然活着。

那座老得不能再老的城市，战争年代里不能安宁，和平年代里就能安宁吗？

他是在1966年死去的，六十七岁。那年夏天，北京的青年革命者沿袭了老一辈革命者的观念，把知识分子和作家艺术家都当做政治贱民，当做假想中的敌人。老舍也在被批斗的人群里，遭受疯狂的毒打，浑身上下全是血，晕倒在地。他仅仅挨过这一场批斗和毒打，第二天投湖自杀了。有人说，那个夏天他的身体特别差，挨打的前一天刚从医院里出来，如果他身体好，可能不会自杀。

他的一生里，在北京居住的时间不多，与北京的关系越来越远。但在1949年的年底，他匆忙告别在美国写作的优越时光，回到北京，那年他五十岁，写作最好的年龄之一。那时，他没有预想到北京的新政权，那种正在试验中的革命运动，是人类历史上最猛烈的风暴。人和人群的命运，在狂风中飘忽不定，容易被撕碎。

回到生他的北京，像是完成一个约定，不管怎样死去，把生命交还给北京。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7（一）】：

革命化春节

快到春节，城里有了喜庆的气氛。最显眼的，是新华书店又进了年画，一串串挂在绳子上：有毛主席接见红卫兵的大照片，有红卫兵砸烂旧世界的宣传画，还有革命样板戏的演出剧照。我去书店看了看，所有的年画，都有红色的太阳，都有红色的旗帜，都是一片红色，都是看着喜庆。

按老祖宗传下的习惯，春节，可是一年里最重要的节日。甚至计算一个人的年龄，也不管他的生日是哪一天，一律从春节算起，过了春节就长一岁。如果一位病重的老人在春节以后去世，大家会庆幸，老人的寿命又增加了一年。

快到春节了，心里盘算着，到了春节我十二岁，不是小孩子了。十二岁的春节，怎样度过更有意义？前几天，乡下的亲戚捎了信来，说后街的老王家养了一头猪，准备杀了过年，问我们会不会去作客。后街的老王家，是我的表舅家。去年我三哥到乡下过春节，还到他家吃了两顿饭，住了一晚上，回来以后告诉我，表舅是村子里唯一读过书的老人，现在还有一些旧书，藏在自己家的棚顶上。于是，这个春节，我想到乡下去了。吸引我的，不光是春节才能吃到的猪肉炖粉条，还有表舅藏在棚顶上的旧书，还有村里很多人会讲的鬼故事。

可是就在这时，接到了学校的紧急通知，马上停止放假，学生赶回学校。我不大情愿地走进教室，立刻觉得忍受不住的寒冷，就看见窗户上的玻璃，像经历了一场暴力革命似的，全都破碎了。凛冽的北风，畅通无阻地冲过来，灌进我的脖子。

教室里的同学，分成一伙儿一伙儿的，正在看传单。那些传单，是学校造反派用钢板刻印蜡纸、再用油墨滚动印出的，黑乎乎的字迹连成一片，只有使劲看，才看得清楚。

传单有两份，一份是北京五十七个革命组织联合发出的倡议书，题目是《破除旧风俗，春节不休假，开展群众性夺权斗争》，文章的语气特别坚定，像石头一样：

“我们要大破大立。围绕春节，大造几千年来封建主义、资本主义的旧风俗、旧习惯的反。大立无产阶级的新

风俗、新习惯，大立毛泽东思想。什么敬神、拜年、请客、送礼、吃喝玩乐，都统统见鬼去吧！我们工人阶级从来没有这些肮脏的习惯。我们有的是改造旧世界的力量，我们有的是砸烂一切旧制度的革命造反精神。地主阶级、资产阶级遗留下来的糜烂货色，我们要连根铲除，彻底焚烧。我们是旧世界的批判者，我们是新世界的创造者，让我们在全国无产阶级革命造反派大联合，展开夺权斗争的关键时刻，度过一个最最具有历史意义的春节！”另一份传单是中国国务院发布的通知，和一般的传单不一样，属于国家的正式文件，但有些词句与造反派使用的完全一样：

“我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开始了新阶段。当前正处在无产阶级革命派大联合，以排山倒海之势，向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展开全面夺权斗争的关键时刻。根据广大革命群众的要求，为了坚决执行我们伟大领袖毛主席提出的抓革命、促生产的方针，夺取革命、生产双胜利，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推向新的高潮，国务院决定：一九六七年春节不放假；职工探亲假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暂停执行，以后再补。”我突然愣住：到乡下过春节的事情吹了。认真说起来，由于少先队组织已经被红小兵组织代替，由共产党领导的共青团指导的少先队，成了忠于毛主席、捍卫毛主席的红小兵。我加入了红小兵，也算得上革命小闯将了，怎能不响应革命的号召？

接下来的几天里，我参加了学校安排的春节活动：

2月7日（阴历十二月二十八），到郊外捡粪，为农业生产积肥；2月8日（阴历十二月二十九即除夕），批斗校长、副校长等反动人物；2月9日（阴历正月初一即春节），向毛主席表忠心，跳忠字舞，唱毛主席语录歌；2月10日（阴历正月初二），到矿山铁路劳动，支援工业建设；2月11日（阴历正月初三），吃忆苦饭，听老工人的忆苦思甜报告。

就这样，1967年春节，成了我度过的第一个不放假的春节。按照更标准的说法，1967年春节，中国第一个革命化的春节。多少年里我一直相信这种说法，后来才知道，实际上的革命化春节，在更早一些年就出现了。

茫茫无际的时间里，人类站在地球上，一次次抬起头，看着太阳和月亮。太阳给了人类生命，月亮却在调节生命，调节人的生命周期，调节季节与气候、繁殖与生育。抬头看着太阳和月亮，我们学会了根据它们安排农活，也学会了把握时间的变化。于是，散居各地的不同民族，都有了自己的当地时间。以我们这支在亚洲腹地生存的农耕民族来说，发明的纪年方式叫做阴历年。读过的一本书告诉我，中国的纪年法从公元前2637年开始，基于一个传奇中的日期——也就是传奇中的皇帝伏羲立国的日子——那是中国版的创世说。另一种说法是从黄帝纪元开始，但不知怎么搞的，只比伏羲纪年早了六十一年。

可让人奇怪的是，我们没有从黄帝或伏羲立国的时候开始纪年，而是繁琐地将十个汉字称做天干，十二个汉字称做地支，它们最多可以搭配成六十组词语，循环使用。比方说一百年前的1911年，按照天干地支的方式叫辛亥年，从古至今的无数个辛亥年之一。那一年发生的政变，叫做辛亥革命。既然是革命，就得有革命的气概。临时大总统孙中山立即引进国外通用的阳历，作为公共行政、执法、国际交往的时间标准，同时，将1月1日定为新年。

这样一来，官方与民间就有了严重的分歧。百姓还是把阴历的正月初一（也就是一月初一）叫做新年，那是他们延续了几千多的习惯，而他们的习惯，恰好是一个民族凝聚与生存的基础，除了遇到严酷镇压，不会因为革命党而轻易放弃。后来的临时大总统换了袁世凯，他有更多的亲民意识，定阴历的元旦为春节，端午为夏节，中秋为秋节，冬至为冬节。“凡我国民均得休息，在公人员亦准给假一日。”可惜，只有春节的名称渐渐确立下来，我同样喜欢的夏节、秋节和冬节，渐渐消失了，不知去向。

到了1930年，政府又一次强硬起来，竟然取消了春节放假，把贺年、团拜、祭祖、春宴、观灯、扎彩、贴春联等活动，强行安排到阳历元旦，还派警察到春节期间关门的商店，强迫其开门营业，同时将祭祖的果品捣毁，不服从的人处以罚金，捉去拘役。这样的春节，在当时政府的头脑里，自然成了革命化春节，却无法坚持下去，几年后，在民众的强烈抗议声里退场了。

没用多久，就出现了1949年的中国新政权，既有至高无上的威权，也有亲近民众的姿态。不仅不取消春节，还给春节的假期增加到三天。不过，新政权提倡的春节，已经加入了革命化的内容：“要讲科学，不要封建迷信；要勤俭持家，不要铺张浪费；要参加正当文娱活动，不要到处游荡；要坚持生产工作，不要班前喝酒。”这些革命化的内容，通过一次次政治运动，变得越来越强硬，百姓们即使不同意，也消失了抗议的能力，更不能提反对意见。

我十二岁那年的春节，就算作正式开始的革命化春节吧。

它实行了十多年。到它结束的时候，我已经二十五岁了。

吃了忆苦饭

这一年春节最有意思的，是春节第三天的吃忆苦饭。

什么叫忆苦饭呢？

我们学校的忆苦饭，是学校组织的一种会餐形式，但是有些奇特，故意吃一些很差的东西，比如，玉米面里掺进切碎了的菜叶，蒸熟了做为主食，再炖一大锅萝卜汤，里面不会有肉类和鸡蛋，也没有提供优质营养的其它东西。这种奇特的会餐，有一个奇特的政治目的：是让我们一边吃着比较难吃的饭菜，一边想起吃着那种饭菜的过去（教科书说是受剥削、受压迫、非常痛苦的年代），一边想到现在非常幸福的生活（报纸说除了我们，全世界的人都在水深火热中煎熬），于是我们接受了一次活生生的阶级斗争教育，更加热爱革命，更愿意投身革命。

本来，是要在上午十点钟吃忆苦饭的，可是吃饭的人多，做饭的人少，怎么也忙不过来，于是找来一些学生家长帮助，终于在过了中午不久就吃上了饭。我们这些十多岁的男孩子和女孩子，早已在操场上追逐和玩耍累了，肚

子饿得咕咕直叫，等到热气腾腾的窝窝头和萝卜汤端上桌子，那里还管它是不是忆苦饭，放开肚皮吃了起来。我一口气吃了两个窝窝头，再想吃第三个时没有了。再一看，嘴快的同学吃了三个，更快的竟吃了四个，还喊着没有吃饱。接着，又端来一大锅窝窝头，再端来一大盆萝卜汤。

那次忆苦饭，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不仅学校蒸的窝窝头好吃，学校炖的萝卜汤也好喝。后来，大约过了一个月吧，我才听说那次忆苦饭的内幕消息：学校到粮站买玉米面时，粮站的经理是一个学生的家长，给学校的都是新鲜的玉米面，而卖给居民的大部分是陈旧甚至发霉的，于是学校的窝窝头就比我们家里做的好吃。还有，学校到商店买萝卜时，商店的副经理也是学生家长，有意多卖给学校一些萝卜，所以那汤里的萝卜就比家里的更多。那时候给居民的蔬菜限量供应，一般的人家，想吃那么多萝卜还吃不到呢。那顿忆苦饭的组织者们，根本没有想到在这两个细节上会出问题，等到他们觉得不对劲儿，已经晚了。

当然，一顿忆苦饭让我们吃得很饱吃得很香，归根结底要感谢当时低标准的物资供应。

中国的辽宁，成年人的粮食定额才二十七斤半，我们这些十多岁的小学生定额更少，肚子里经常是半饥半饱。豆油也限额，大概还是全国最低的，每人每月三两，实行了很多年。在那很多年里，我们这些普通百姓，提起掌管辽宁大权的那个姓陈的将军，没有谁会称他军内或党内的官衔，全都管他叫“陈三两”。因为这名字来自几部地方戏曲和一部电影的名字，所以家喻户晓，连我们小学生也都知道，还知道辽宁有个陈三两，每月只给我们三两豆油。粮油之外，副食品同样紧张：肉类，每人每月供应半斤，鱼和鸡蛋更是奢侈品了，一两个月见不到一次。这样一来，我们平常日子里在家里吃的，比起学校安排的忆苦饭，不会好到哪里去。

有趣的是，我最近读到一篇描述1967年加拿大举办世博会的文章，文章说在蒙特利尔世博会举办的1967年，全球约有3——5亿人口处于食物缺乏或营养不平衡状态。我就笑了，这个大约数字，一定是国外粗心大意的官僚主义者统计出来的，其中一定没有包括中国。当时中国的人口有八个亿呢，能够不缺食物并营养平衡的，只有那些享受特别供应的官员，人数不多，几百万吧。

轻轻笑了一回之后，就想起我吃过的忆苦饭的历史背景。在我的视线里，不要说世界上众多的民主国家，就是在众多的极权国家里，也没有吃忆苦饭的事例，它应该是中国政治体系最为独特的创意，产生于最为独特的1960年代。1967年，阴历春节之前的节日是公历的新年，即1月1日。往往在那一天，中国的最高领袖要把他的意旨，用《人民日报》、《红旗》杂志联合发表的社论传达给全国，而这一年的社论，题为《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特别郑重地宣布：“1967年将是全国全面展开阶级斗争的一年。”我想到，差不多可以确定的，就是那篇社论发表之后，学校、军营和工厂里，吃忆苦饭的事情渐渐多了起来。

我还要想起，吃完忆苦饭的那个下午，全校学生站在操场上，听一位从鞍钢请来的老工人，给我们做专题报

告。那种报告，先是控诉过去年代里民众怎样受尽压迫，接着讲述现在的我们生活怎样幸福，于是就有了一个形象的名字，忆苦思甜报告。

做报告的老工人，看长相有五十多岁了。看样子挺朴实的，没有文化，也没有经过做报告的专门训练，分不清哪些重要哪些不重要，哪些该讲哪些不该讲，凡是他经过的事情都讲了一遍。我们就像听故事一样听着，觉得挺有意思。有人领我们喊口号，我们就跟着喊口号。

他说他在十八岁那年，从附近的乡下来到鞍山，到日本人开办的钢铁厂当学徒。当学徒的时候，总是干累活，还要加夜班，经常被师傅痛骂一顿。那时候，厂里从中国青年工人里选出一些人去日本学习炼钢，学了几年再回来挣钱就多。他也想去，但是管理工厂的日本人说他笨，不让他去，留下他干最脏最累的活儿。

讲到这里他气愤了，瞪大眼睛，挥动胳膊，好像那说他笨的日本人，就站在他的面前。

这时就有人带领我们高呼口号：不忘阶级苦！牢记血泪仇！打倒万恶的日本帝国主义！

他又往下讲，更苦的是抗战胜利以后，日本人投降了，工厂和矿山的机器被苏联大兵拆走了，他又回到乡下，住在一个破窝棚里，家里没有地，给人干零活，挣钱养活不了一家人。那几年正是战乱年月，乒乒乓乓，几乎每天都有部队打仗，国民党的兵同共产党的兵，拼死打仗。他的两个儿子出去要饭，一个十岁，一个五岁，有一天不知从哪里飞来一颗子弹，也不知道是国民党的抢，还是共产党的枪打的，把十岁的儿子打死了。

我们又开始喊起了口号：不忘阶级苦！牢记血泪仇！打倒万恶的国民党反动派！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

老工人说他在1949年建立新中国以后，又回到鞍钢当了工人。工厂给他分了一间房子，还安排他的老婆上班。现在家里有四个孩子，生活还挺好，有吃的，有穿的。前几年大饥荒的时候也没有啥事，不像他的老家乡下，好几户人家都饿死了人。

这时就有人赶紧领我们喊口号：不忘阶级苦！牢记血泪仇！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坚决防止资本主义复辟！毛主席万岁！毛主席万万岁！还有人赶紧上台把老工人搀扶下来，看那意思，是不让他再讲下去，免得他讲出大饥荒年代更多的事情。

那天的最后一项内容，是全校师生一起唱忆苦歌。那首歌的名字叫《不忘阶级苦》，挺悲惨的：

天上布满星，月牙亮晶晶。

生产队里开大会，诉苦把冤申。

万恶的旧社会，穷人的血泪恨。

千头万绪，千头万绪涌上了我的心。

止不住的辛酸泪挂在胸。

……

不忘阶级苦，牢记血泪仇。

世世代代不忘本，永远跟党闹革命，永远跟党闹革命。这一天的活动就结束了。我们离开学校的路上，还在想着那顿忆苦饭。能在学校免费吃一顿饱饭，自然是我们最大的快乐呢。可是，后来就没有这样的享受了——忆苦饭的组织者不是笨蛋，他们一定会发现，很难做出与我们平时的饭菜有很大差距的忆苦饭，因而这种忆苦饭的政治教育意义，很难实现。

后来，还有过很多次忆苦思甜报告，但都改变了形式。

因为全国各地的忆苦思甜，经常有人把大饥荒说成最苦的年月，一不小心就把控诉“旧社会”，变成了控诉“新社会”，于是专门组织了一些人撰写稿子，反复修改以后，印发到各个学校，再由口才好、会表演的人，声泪俱下地演讲。这种方式不仅不出政治偏差，效果也好多了，让我们信以为真，从眼睛里流出滚烫的泪水。

复课闹革命

吃过忆苦饭，第一个革命化春节算是结束了。

我的心里着急，什么时候开学呢？

要是往年，放寒假前会告诉开学的日子，可是寒假之前就停课闹革命了，也就是说，我们现在的寒假，不是一个正常的寒假，要接到学校的通知，才知道哪一天开学。

等了一些天，还没有消息。一个下午，我悄悄跑到学校去看，看门人不在，门是敞开的，可以大摇大摆地走进去。到了二楼拐角，看见两个高个子的学生，手里提着棒子，从一个教室出来，进到对面的校长办公室，接着传出砸东西的声响。

我认识他们两个人，都住在我家南面的卫国街，一个人的爸爸支援三线建设去南方了，另一个人的爸爸也在外地上班，每年回家一两次。他们经常逃课，欺负同学，有时被校长找去训话。全国的学生开始造反，那些不爱学习的学生，很容易成为革命闯将，愿意干啥就干啥，愿意打谁就打谁。我家附近的中学里，一些学生成了红卫兵闯将，打死了他们的校长；我所在的小学里面，一些学生成了红小兵闯将，力气不够大，仅仅打断了校长的一条腿。

现在好了，校长在家养伤，再没有人找他们训话。

整个学校只有两个造反派在砸东西，还有我一个人静悄悄地旁观，显得特别冷清，没有革命的气氛。那天下午，我又到几个要好的同学家里，想问他们知不知道开学的日期，没想到他们都不在家，连他们当红卫兵的哥哥姐姐也不在家。原来，城里的形势乱哄哄一片，打砸抢刚刚结束，红卫兵之间又发生了武装冲突，有人打死打伤。不管他们是不是革命闯将，家里硬是把他们送走了，有的到有亲友的外市做临时工，有的到乡下的亲友家避风。我这才想到，可能是传统的春节和寒假，让学校里的革命大潮，暂时退了下去。

中国有句老话：英雄所见略同。我一个高年级小学生想到的事，北京的伟大导师、伟大领袖、伟大统帅、伟大舵手、我们心中的红太阳也想到了，并且更加高瞻远瞩。大量学生从学校流散出去，这革命还怎么搞下去啊？于是，春节过去一个多月，北京发出指示：中小学生一律回到学校复课闹革命。1967年3月7日的《人民日报》，还专门写了社论《中小学复课闹革命》，号召“中小学革命师生，一定要坚决执行毛主席提出的这个伟大任务”。

那篇社论说：“复课闹革命，复的是毛泽东思想的课，上的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课。上课，主要是结合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认真学习毛主席著作和语录，学习有关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文件，批判资产阶级的教材和教学制度。同时，应该用必要的时间，中学复习一些数学、物理、外语和各种必要的常识，小学学一些算术、科学常识。”这样说来，复课是手段，革命才是目的。可是把复课这个词放在前面，就把一些中国人搞蒙了，以为重点是复课。他们的头脑不复杂，看问题不全面。他们会想到，革命啊革命，革命是什么呀，这一代红卫兵和红小兵，生下来就赶上了革命年月，这个运动，那个运动，孩子们都参加了，不是一直都在革命吗，再说了，学校不上课，还是学校吗，再说又不是战争时期，国家不办学校，还叫什么国家？

不知道别人都怎么说，我爹我妈就是这样说的。他们商量的话我听到了，商量的结果，是让躲到亲戚家的我三哥回来复课，又把我的旧书包洗干净，准备复课。

复课闹革命，就在一片稀里哗啦、叮叮当当的声音里开始了。

稀里哗啦，是把窗户上的碎玻璃敲下来，换上新玻璃。哪里弄那么多的新玻璃呢？全国的校园一片荒芜，一片狼藉，几乎都剩下房架子了，比废墟好不到哪去。这一点，英明的革命领袖也想到了，在北京的《人民日报》一连发了四篇社论，不，是五篇社论，指示全国都要“节约闹革命”：复课闹革命，也要贯彻自力更生、勤俭节约的原则，提倡因陋就简，大家动手，解决教材和设备问题。好在我们学校不远的地方，就是鞍山市玻璃厂，有些学生的家长在那里上班，把前些天造反时生产的废品，那些凸凹不平、波浪起伏的玻璃都给了我们学校。让我觉得新奇的是，那些废品玻璃真的有趣极了，比如外面飞过一只飞机，从不同的窗子看过去，有着不同的形象。

叮叮当当，是我们修理旧桌椅的声音。经过前一阶段的革命，所有教室里的桌椅，东倒西歪，瘫倒在地。找来

一些木板木条，再从家里拿来锯子、锤子、钉子，我们都成了小木匠。三五天之后，一片片瘫倒的桌椅又站了起来。可是，我们修理桌椅的技术都不算高，有些椅子的钉帽露在外面，怎么也敲不进去。后来有一天，我们正在教室里学习毛主席语录，我邻座的女生站起来朗读，同时发出棉布撕裂的声音，她的裤子和皮肉都刮破了，血也滴了出来。她用拿毛主席语录的那只手抹着眼泪，用另一只手捂着屁股上很大的破洞，逃难一样，头也不回，跑回家去。

前面说了，报纸上号召革命师生回到学校复课闹革命，因为这是一定要坚定执行的伟大任务。于是，我们班所有的学生都回来了，没有人愿意当不革命或反革命的学生。可是学校的老师，一半左右没有回来给我们上课。

后来我们知道，不是那些人不想革命，而是被划在了革命教师阵营的外面，想回也不能回。他们中年岁大的人，在过去的年代有历史污点；年岁小的人，出身于地主、富农、反革命份子的家庭；有些年岁不大不小的人，被人揭发出反对社会主义的反动言论。他们，或者遣送原籍当了农民，或者关进强制劳动的“学习班”，继续受到折磨。

据说，有的老师不来复课闹革命，是因为已经死去。在前一年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时，多数中小学老师遭到革命闯将的批判、斗争、毒打，还被剃了阴阳头、脸涂黑墨水、挂着大牌子游街示众，有的就忍受不了屈辱和折磨，上吊自杀了，卧轨自杀了，服毒自杀了。社会上流传的这一类消息很多，一般都是中学老师有几个自杀、怎么样自杀，一般都不注意小学的老师。可是自从复课闹革命到我小学毕业，有几个在我们班教过课的老师，一直没再出现，不知道是自杀了还是活着。

让我惊讶的是，这种很复杂的情况，革命领袖也预料到了，在《人民日报》上指示我们，要在革命的大学校里“自己教育自己”。结果还真是这样：最初复课闹革命时，旧的教材当作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的大毒草，彻底抛弃，新的教材还没有编出来。这样一来，我们在那一年里学的，主要内容是一本毛主席语录，其次是《人民日报》的社论和文章。学习那些所谓的课程，有没有老师，没多少区别。

后来新编的教材发下来了，语文课本基本上就是政治课本，算术课本差不多也是。比如这样一道小学五年级的算术题：“毛泽东思想是革命的法宝。两位阿根廷青年克服种种困难，终于来到日夜想念的北京。在比例尺1:50000000的地图上量得从阿根廷的首都到北京的距离是36厘米，它们之间的实际距离是多少公里？”阿根廷的首都到中国的首都有多少公里，其实并不重要。

对于中国的革命后代，重要的是：我们的国家，是世界的中心，我们的领袖，是世界的太阳。

麻将的故事

大约是三年前，我们城市的一位老者得了重病，躺在床上，水米不进，无药可救。他的几个孩子一商量，老父亲以前最喜爱的事情是打麻将，临死不能留下遗憾，让他再打一回吧。孩子们摆上麻将桌，两个人在旁边扶着，一个人在后面顶着，让老者打了十分钟的麻将。老者的病情立即好转，在那天晚上喝了一碗稀粥。第二天能坚持打麻将二十分钟，第三天坚持了四十分钟，有一个人扶着就行了。后来老者的病渐渐好了，可以下地行走了。这件事，让医学院里的教授感到困惑：一个人的兴趣爱好，一个人的精神支撑点，竟然有这样的神奇？

不是所有的兴趣爱好，都有这样的神奇，但麻将可能是。打麻将是通俗的说法，雅致一些的叫打牌，中国学者梁实秋说，他只能在读书的时候忘记打牌，在打牌的时候忘记读书。还有一大批人认为，和书法、京剧、中医一样，麻将是中国的四大国粹之一。他们考证说，中国麻将有几千年历史了，其中的三张牌，“发”代表社会上财富多、地位高的人，“中”是指财富和地位中等的人，“白”是那些没有财富和地位的下等人。我挺喜欢这种说法，又进一步指出，麻将里所有的牌，包括“中”、“发”、“白”，没有谁高谁低、谁尊谁卑的区别，这样一来，中国麻将就成了一种具有平等、民主意识的智力活动。

可是在革命的1967年，麻将被革命者当做所谓资产阶级的游戏方式，扫荡一空。那时所有不是所谓无产阶级的东西，一律扫荡，包括细腿的裤子，也包括怪异的发型。红卫兵和红小兵站在街上，拦住来往行人，把他们的细腿裤子剪坏，怪异的发型剪掉。如果谁敢不满或反抗，敢于公开和无产阶级司令部较量，就有他们好瞧的吧。

但在我的记忆里，我爹在那一年还打过麻将。

那是春天刚来不久，草木还没有发芽的时候。吃过晚饭，天就黑了，我爹也没说去哪里，匆匆走了出去。过了一会儿，我也出去了，到一个同学家。那时候生活水平低，谁家都没有怕偷怕抢的东西，谁家都不用把门关紧，可是同学家从里面插上了门闩，灯却还亮着。我正要离开，忽然隐约听到打麻将的声音。

走近窗子，从遮挡不严的窗帘缝隙看进去，我看见我爹他们正在打麻将。他们打牌和洗牌的时候小心翼翼，没有很大的声响。我还看见他们的桌子上，放着一些扑克牌，输家把一两张扑克交给赢家，赢家的脸上满是欢喜。

我知道，我爹特别喜欢打麻将。

他打麻将经常赢钱，也有输得很惨的时候。

还是在满洲帝国时期，我爹在沈阳当修鞋匠，勤勤恳恳地干活，把挣来的钱交给我妈。有一阶段生活稳定，物价不高，我妈把积攒的钱，换成一两件金银首饰，收藏起来。春节快到了，爹妈抱着一岁的我大哥，带着给我爷爷买的礼物，回乡下老家过年。马车在乡下的路上颠簸，像一条船上下起伏。我爹总是担心那些礼物，而我妈除了抱紧孩子，还格外注意孩子的枕头，要我爹把枕头看管好。

那个春节，他们在老家住了半个多月，我爹经常出去打麻将。农闲时候，又是春节，乡下的人有好多时间，喝酒之后就打麻将，打完麻将接着喝酒。我爹打麻将的伙伴，都是家有财产的乡绅，输赢比普通村民大得多。他的手气不好，口袋里的钱，没几天输光了，就想起我妈要他看管好的枕头，觉得里面会有值钱的东西。他悄悄拆开枕头，把藏在里面的首饰拿出去，换成了现钱，接着打麻将。

一年之后，也就是我大哥二岁那年，满洲帝国垮台了，沈阳一片混乱，我家只好搬回乡下老家。离家十多年，我爹已经不会干农活了，就当了村里的农会干部，跟着混一口饭吃。那农会是共产党部队组织成立的，把乡绅叫做地主老财，还把他们的财产全部充公，金银和钱财拿去打仗，房子和衣物分给百姓。几个月后，那些乡绅带着军队杀回来了，把几个农会干部倒吊在树上，气势汹汹地，要剥下他们的人皮。其中有个乡绅就说，我看这老董应该放下来，他老实厚道，没动手打我们，他分走我们的东西，我替他补上。他说的老董，就是我爹。

按照我妈的说法，我爹是白捡来一条命。但她每次讲到这里就停止了，没有再说到其他农会干部，是被剥了皮折磨死了，还是跟着我爹借光，都保存了性命。

很多年之后，我也喜欢上了麻将，有时还参与其中，才知道打麻将的目的不是输赢，而是结交朋友。记得某年某月，全省范围的传媒节目评奖在我们市举行，我们就和请来的评奖专家打麻将，有意让他们赢点儿钱，增进彼此的感情。那时我一边和他们打麻将，一边在心里想，我爹真正遇到生命危险的时候，如果不是和乡绅们打过麻将，如果不是输过他们一点儿钱，如果不是因此有了一些感情，那些乡绅就不会替他说话，那时他就可能死了。还有，那是我出生九年前的事情，我爹当时要是死了，就不会有以后出生的我。看来我二哥、三哥和我的生命，都与我爹打不打麻将，息息相关哪。想着想着，我的胃开始疼痛，干脆把应该输给他们的钱，直接交给其中的一位，让他接着打，我跑到一边胃疼去了。

这世界上的事情，从来不一样，就是不一样。关于麻将，我读到一个故事，其中的几个人因为那该死麻将，付出了了生命的代价。

说是在1949年之前，中国打了几年激烈的内战，血流成河，再流进海里，把海水也染红了。那时，蒋介石凭借长江天险，想要挡住共产党的部队。可是他还不放心，悄悄去视察长江的防务，结果看见在江边的一座碉堡里，几个军官正悠闲地打着麻将。

看见总司令走进来，几个军官全吓傻了。这是严重的玩忽职守，按照战争时期的军法，不被枪毙，也要撤职。但蒋介石只摆了摆手，要他们坐下，然后接替其中的一个，和他们把那场麻将打完，然后叮嘱了几句加强防守的话，起身走了。后来那几个军官，拼死守卫长江，竟然全部战死，以此报答总司令的不杀之恩。读到那篇故事的结尾，我想，如果不是因为那场该死的麻将，他们可能安全撤退，也可能举手投降，也可能活到1967年，和我爹坐在一个桌子上，打麻将。

1967年以后的十年里，我爹没有再打麻将。革命浪潮越来越猛烈，席卷着旧时代留下的一切痕迹，想要关紧门窗，遮上窗帘，少出声息地打麻将，也会面临极大的危险。我爹他们收起麻将牌，剩余的时间都用来喝酒，把肝脏都喝坏了。

那十年里，酷爱麻将的我爹都不打麻将了，那麻将还有谁打呢？

关系到个人生死、关系到家庭福祸的大事，还有人不在乎吗？还真有。

那十年里，我知道还有一个人在打麻将。他叫胡传魁，一部革命现代京剧《沙家浜》里的土匪司令。在那部戏剧里，有哗啦哗啦搓麻将的声音，接着声音停止了，胡传魁走上舞台，不满意地说：手气真背，三圈没开和，出来遛遛。有个叫阿庆嫂的女人凑上去，故意讨好地说，胡司令，您这一蹓跶，手气就来了，等会儿您坐下，我保您连和三把满贯。胡司令一拍大腿，好，借你的吉言，赢了钱，我请客。

那十年里，包括《沙家浜》在内的八部革命现代戏，一遍又一遍地上演，甚至还拍摄成电影，一遍又一遍地放映。幸好，有了胡传魁搓麻将的声音，才没有把中国人叫做国粹的麻将，从他们的记忆里全部抹去。

革命样板戏：革命的样板

前面说到的《沙家浜》，永久留在我记忆里了，不光是搓麻将的情节，而是它的全部印象，包括每一个人物，每一个情节，每一个场景。

像英国人熟悉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俄国人熟悉契诃夫的《海鸥》，法国人熟悉萨特的《死无葬身之地》，甚至还要超过他们，我记得《沙家浜》中的每一句台词、每一句唱腔，以及它们的语调和唱法。这不是因为我对它多么喜爱，也不是记忆力超强，而是一个有些悲惨的原因：从我十二岁开始的十多年里，中国正是特殊的革命年代，以前的所有戏剧和电影都被清除，只有几部完全符合特定革命标准的戏剧，拍摄成电影，轮换着上映，还要组织全国的中小学生，一遍一遍地反复观看，一遍一遍地接受教育。

那几部戏剧，叫做革命样板戏。

那几部电影，叫做革命样板电影。

看的时候，还要集中你的注意力，不能分散。我的一个同学看电影的时候肚子痛，跑了四趟厕所，后来被当做思想问题批判了四天。那件事情影响到以后，再看电影，他不敢去厕所了，宁可尿了裤子被同学笑话。还有一个同学，看电影时像在课堂上一样乱说话，而且生性顽皮、不知好歹、爱占便宜。银幕上一位革命后代对革命前辈说，

你，就是我的亲爹，他在银幕下接了一句，我，就是你的亲爹，后来被当作“破坏革命样板戏”的小反革命分子，游街示众。

我们觉得他罪有应得。人不应该胡说八道，在他不明白的政治上，更不应该胡说八道。

就在我们乒乒乓乓修理桌椅、准备复课闹革命的时候，北京各大剧院被砸坏的座椅已经修理好了，并且在1967年5月1日开始，搞了一个半月的“八大革命样板戏汇演”，庆祝伟大领袖《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25周年，或者26周年。我们复课时快到5月底了，复课后的主要学习内容是伟大领袖语录和《人民日报》社论，课堂上学的第一篇《人民日报》社论，就是《革命文艺的优秀样板》，这是党报为推广革命样板戏专门发表的社论，可见革命样板戏的重要。

我和我的大部分同学，知道这八个革命样板戏，都是“伟大领袖的忠诚夫人、文艺革命的优秀旗手、我们最最尊敬的江青同志”亲自培育的。如果看了报纸，我们还应该知道，其中的京剧《沙家浜》原名《芦荡火种》，是我们的伟大领袖亲自观看以后，认为“芦荡里都是水，革命火种怎么能燎原呢？再说那时抗日革命形势已经不是火种，而是火焰了嘛”，于是将这部剧亲自定名《沙家浜》。我们都是革命小将，必须学习革命样板戏，爱护革命样板戏，宁可尿了裤子也要看完革命样板戏，更不能随便插嘴，破坏革命样板电影的放映。

我们毕恭毕敬反复观看的这些电影，差不多都是京剧，慢慢悠悠地拖着长腔，半天才唱完一句话，听的我们心里着急。据说，这还是在江青同志领导下，改革了传统京剧的唱腔，为人民群众加快了节奏，要是按照老唱腔，比饿着肚子的老牛拉一辆咿咿呀呀的破车，还要更慢呢。

后来我读到一部写得不错的文本，叫《样板戏史记——一本特别的革命说明书》，其中说到中国京剧在两位女性的关心指导下，先后两次出现了样板戏。

第一位是十九世纪的慈禧太后，大清帝国权力最高的女性。“守寡长达四十多年的慈禧，大约在深宫中最大的消遣就是看戏。”实际上，她不仅是当时最好的京剧观众，也是最好的剧评家和推广人。她亲自写过一些剧本交付排练和演出，有了这件事情，我们还可以说，她是当时最重要的京剧作者。

这就关系到当时京剧的状态。虽然从安徽出来的各个戏班，到大清帝国的首都发展了一百年，从春到夏，从秋到冬，从白昼到夜晚，从宫廷到民间，但他们的演出，主要是各戏班明星的个人才艺。他们个人表演的部分越显得精彩，其余的戏剧部分越显得粗糙。

慈禧太后常常下旨，对进宫演出的剧目提出批评，责令他们改进。她的旨意，一是十分具体，二是非常严格，三是特别的多：

服饰方面不能太随便了，比如，什么人物穿厚底靴，什么人物穿薄底靴，什么人物穿方头靴，不得随意；整场

演出精神状态要好，都要提起神来，不得懈怠，“如若不遵者，重责不饶”；必须遵守时间观念，不能散漫，不能拖延时间，“以后外班之戏要准时刻”；舞台上的一切行为，必须合乎规范；等等。

再比如，以前的京剧演唱的只管演唱，武打的只管武打，有个戏班将武打与演唱结合起来，引起很多争议。慈禧支持和推广了这项改革，使得京剧名角辈出，流派纷呈。

除了从天而降的指令，这位太后还把民间艺人找进皇宫，对他们的演出剧本提出详细修改意见。据当年一位目击者证实，她还亲自主持将一部昆曲改成京剧。她找来许多人，分派好各人的任务，再将那昆曲一段段为大家讲解，然后由他们分段创作，统一修改后再拿给她定稿。而这种演出本，被当时的人称为“慈禧太后御制”，足以成为当时的样板。

太后在我出生的半个世纪前已经去世，对我几乎毫无影响。但是当我读到她的这些事迹，还是有一些感动。在我眼里的慈禧太后，是一位接受过贵族式教育，艺术修养不错，对戏剧并不外行的女性。她出于一种个人爱好，推动了中国京剧的完善、完整、丰富和成熟。这样看来，一个人有了至高无上的权力，也有了做好某件事情的机会。

第二位女性是二十世纪的江青。相同的是，她与慈禧太后都是权力最高的女性，不同的是，在相距很远的两个年代里，慈禧太后只能利用自己手中的权力，江青还可以利用革命党派和最高领袖至高无上的权力，以及那一代人用政治手段驾驭文艺的强烈愿望。

我的视线回到1937年。一场大雨阻隔了前往革命圣地延安的旅程，江青离开运米的卡车，换了一匹马，颠簸着到了延安。这位二十三岁的大明星，能演话剧又能演京剧，在那片颜色单调黄土高原，无疑是最养眼的景色。第二年，她成了延安最高领袖的夫人。这似乎表明了，作为一个成熟的党派，自然懂得文学艺术的重要。

他们需要枪杆子，也需要笔杆子，换句话说，既要武装，也要戏装。比如那时搞了一部戏叫《白毛女》，搞出了一个逼死贫苦农民、强奸农民女儿的恶霸地主形象，就可以鼓动很多人，以一种原始天性与革命仇恨的混合状态，参加革命党派的军队，把发展了几千年的文化与道德，尽数捣毁。他们惊讶地发现，革命主义的情结，即使只有简单的艺术图解，或者简单的艺术仪式，也会产生强大的后果。此后不久，延安召开的文艺座谈会，充分肯定了这种革命加艺术的神奇创造。

转眼到了1960年代，最高领袖要发起一场更猛烈的政治革命，清除他那宏大事业遇到的所有威胁了。首先需要一场文艺革命鸣锣开道，而此时的江青，五十多岁，年富力强，成了他最好的助手。她有足够的时间，足够的能力，足够的细心，用来关心和指导革命现代戏的创作。比如京剧，她几乎把当年慈禧对京剧做过的事情，原封不动地重复了一遍。1964年中国搞了一次京剧现代戏观摩演出大会，其中至少三部戏，是江青亲自抓起来的。

而这成绩还在不断扩大，到了1967年八大革命样板戏汇演的时候，八部革命样板戏，都是江青同志亲自培育出来的。

这种说法，来源于《人民日报》的社论，《贯彻毛主席文艺路线的光辉样板》。那篇社论，还说出了八个样板戏的重要意义：宣告了反革命修正主义文艺黑线的破产，工农兵昂首屹立在舞台上的新时代到来了！被封建主义、资本主义、修正主义颠倒的历史，在我们这里颠倒过来了！

是不是还有更多的意义，这篇社论没有提到呢？

比如，从延安开始的文艺革命，到了这时才真正完成。它的过程恰好像一出戏，开局以后有许多情节的铺垫，有许多情绪的发展，渐渐地达到了高潮，而一旦达到高潮，离落幕就很近了。

再比如，在国际共运史上，这是用政治驾驭文艺最成功的事例，是空前绝后的成功，以前没有，以后也没有。而且这种成功，中国能做到，外国做不到。

革命样板戏：样板的艺术

在我的故乡，几个上了年岁的人，争执一件事情时，常常说对方是事后诸葛亮。诸葛亮的去世，接近两千年来，在旧戏曲旧小说里，是中国式的谋略与智慧的象征。我知道他们的意思，他们在争执时讽刺的对方，摆出一副聪明的面孔，教导别人怎样做对一件事情，可是他们说的时间太晚了，那件事情早已过去，再说什么也没有用处。

某些事情，要过很久，才显现出意义。比如，再过一些年，我们有很多的思考素材，论证出八部革命样板戏的另一个意义：在特定的十年里，它们是中国人唯一可以看到的戏剧与电影，它们形象、强烈、完整、深入地培养了中国人的革命意识，于是化为一种巨大动力，让那种革命持续了更久，比那些不用革命样板戏培养接班人的国家，甚至比他们的老师——苏联的列宁，持续的更久。

想起列宁，立刻想起苏联电影《列宁在十月》。斯大林授意制作的电影，伪造的历史，虚假与谎言，可以算做他们的样板电影了。可是他们制作的太少，达不到批量生产，又没有足够的年月，去垄断所有的银幕，于是他们蒙蔽和欺骗的效果，也就打了很多折扣。那时还没有中国的经验呢。再一个问题是，有了中国的经验以后，与中国相邻的一个国家，也制作不出他们需要的样板电影，只好禁绝所有的电影放映，这样一来，要长久维护那种极端意志的政权，谈何容易呢？

我看到的一篇文章，让我乐不可支。

1967年推行革命样板戏之后的七八年里，中国没有拍摄一部故事片，仅仅拍摄了由八部革命样板戏改编的戏曲

电影，但是有个地方的业余剧团，做了一件截然相反的事情，把电影改编成了现代地方戏，并且还是苏联的《列宁在十月》。演列宁的演员，习惯了在台上走正步，依然是旧戏中的皇帝风范。演斯大林的演员，用手捻着松香粘上的八字胡须，像旧戏中的大臣一样。

在乡下舞台上演戏，当然与城里不同。他们讲究互动，在观众情绪引导下，即兴编造自己的唱词。在“攻打冬宫”那段戏里，列宁和斯大林的对唱，由于加入了乡下观众的欣赏口味，就显得特别有趣。

列宁唱的是：

叫一声约瑟夫孤的爱卿，有件事朕同你细说端的。打冬宫咱还要从长计议，切不可闹意气误了战机。冬宫内到处有许多裸体，全都是大理石雕刻成的。接下来轮到斯大林唱了。他刚刚唱了一句“尊一声敬爱的……”，就有众演员在幕后帮腔，齐声唱诵“弗拉基米尔·依里奇”，制造出一种和声效果。然后斯大林再接唱：

三日前本将军已传话下去，打冬宫不准毁坏文物古迹。开枪不能朝着壁上的裸体，那都是老沙皇留给我们无产阶级的！

这时，众演员再一次帮腔：是我们无产阶级的！然后列宁和斯大林握手，定下了攻打冬宫的时间。

呵呵，那么严肃的革命，到了乡下舞台，竟变成了关于裸体的雕像的描述，让我在笑过之后心情舒畅。

即使他们不是利用现成的曲调，加入即兴的唱词，即使他们的态度很严肃，或者非常严肃，也不容易搞好一台戏曲。这让我想到革命样板戏的许多经验。

其中的一个经验是：十年磨一戏。

不惜用很多年时间去精心修改，反复修改。八部革命样板戏，在1967年的全国汇演之前，有的修改了几年，有的修改了十几年。那场汇演之后，又搞了全国巡演，根据观众的反映不断修改。

那时的观众，上至领袖，下至平民，都有相同的政治要求和艺术见解，并且有相似的参与热情。比如，一部样板戏中有句唱词：“李玉和救孤儿东躲西藏”，说的是革命者李玉和救了另一个革命者的遗孤，在政府军搜捕时到处躲藏。后来这句唱词，根据“广大劳动人民”的来信建议，改成了“李玉和为革命东奔西忙”。这一修改的高明之处，一是使剧中英雄人物的动机，由救孤儿变成了为革命，人性的崇高境界转换为革命的崇高境界；二是使他的形象，由东奔西藏的近乎狼狈相，变成东奔西忙的勤奋和英勇。这种修改时出于时代的好恶，革命比人性重要，革命者必须有高大形象。

还有一些修改，加入了修改者的个人好恶。比如一部剧中有位领导反政府斗争的英雄女性，就因为她姓贺，让负责样板戏工作的江青反感。在她成为最高领袖的爱侣之前，领袖的前一位爱侣也是姓贺，也是这样一位英雄女

性。于是江青不干了，下令把剧中人物改成别的姓氏。另一部剧中有个土匪绰号叫“一撮毛”，这也不行，最后的一个字的发音，与最高领袖的姓氏发音相同，干脆改成了“野狼嚎”。

类似的修改，持续了很多年，一直到这批革命样板戏拍成电影，才最后结束。那时候，所有剧中的粗糙之处，打磨得非常光滑；所有剧中的细微之处，几乎全注意到了。

另一个经验，是“三结合”。

三结合是领导、群众、作者相结合，集体参与的创作方法。那种三结合的方法，可能始于1940年代的延安和1950年代的北京，也可能始于戏剧和戏剧以外的文学。

革命像一场台风呼啸而来，它们毁掉的东西，它们带来的东西，都是历史上从未有过的，怎样用文学艺术表现它们，确实是个问题。于是，最新的革命规定了最新的写作方式，那就是：领导出思想，群众出生活，作者出技巧。站在那种独特的革命美学立场上，我们会看见，整个革命政党领导下的革命社会，是一部写作机器的主体，那些从事文学艺术的创作者，只是机器上的零部件。

那样的写作方法，或者叫操作方式，一直没有产生特别成功的文学、戏剧，一直缺少应有的光彩，直到江青领导样板戏的年代，才突然射出耀眼的强光，照亮了革命者的舞台。那时候，写作是交给你的革命任务，不写是反革命，写不出来也是反革命，必须离开你对生活的感受和思考，以及你的个性和良知，严格按照上面的指令，写出他们满意的东西。

参与的人实在太多，前面说过，上至领袖，下至平民，都有相同的政治要求和艺术见解，他们在观看戏剧之后的修改意见，也是三结合写作方法的重要的、庞大的构成，在中国历史和世界历史上绝无仅有。

再一个经验，是“三突出”。

三突出，是一种很容易操作的写作模式：在所有人物中突出正面人物，在正面人物中突出英雄人物，在英雄人物中突出主要英雄人物。那种模式，在先前的文学写作中，也不止一次出现，到了革命样板戏，有了直观、立体、形象的表现，于是成为一次飞跃。

在一场戏里，一群躲在山洞里的土匪，加上扮成土匪的正面人物杨子荣，成了那场戏里的所有人物。按照剧中安排的情节，他们需要比试枪法，一个土匪开枪射灭一盏油灯，杨子荣一枪射灭三盏油灯，才能被突出。舞台电工制作了两个电源开关，一个连着一盏灯，一个连着三盏灯，他们开枪时先后拉下开关就可以了。可是有一次演出时搞错了顺序，让先开枪的土匪射灭了三盏灯，只给杨子荣留下一盏。那电工急中生智，在杨子荣开枪后拉开供电总闸，让他射灭了所有的灯盏。好在虽然错了，但仍然突出了正面人物，也就没有算成严重的政治问题，没有把舞台

电工送进监狱。

除了情节上的突出，其他方面也要突出。革命样板戏的十六字诀是，敌远我近、敌暗我明、敌小我大、敌俯我仰。比如一场戏里，正面人物牺牲时，舞台需要明亮的灯光，为了达到敌暗我明的效果，不让匪徒的脸上有灯光，在他们脸上全都涂了黑粉。

我在十几岁的时候，看了那部革命样板戏，心里惊讶，嘴上不敢说出来。那些匪徒，背是弯的，膝盖是弯的，显得革命者特别高大，但他们仰起的脸，在明亮的舞台灯光下，怎么就灰暗无光，让我实在想不明白。那时候，假如魔术没有被禁绝，我还可能想到，舞台上使用的，正是魔术师的手法。

关于那个年代的革命样板戏，就说这些吧。当样板戏的年代结束，我已经二十多岁了，回忆那时候的文学写作时，我还会说到样板戏，说到它对我写作的影响，其实很大。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7（二）】：

道县的屠杀（上）——你是哪种人

我不想问自己，用文本描述人类苦难，有没有实在的意义？人类终究向前走，把苦难甩在后面。像我这样困倦不堪地描述上一个世纪的情形，会不会是一种病态：一位作家的情绪，像一架损坏的钟表，指针停留在消失的时间。

就像中国向前走了，可能，再也回不到1967年。

但是我学过的知识，我经历的事件，都在提醒我说，可能不是确定，可能不是可靠，可能只是多样性的选择之一，假如，有一种回不到1967年的可能，那么，至少还有另一种可能，回到1967年。

我也不想问别人，比如要把中国拉回到1960年代的那些人，真的回到1967年，那个血腥的政治年代，在各色各样的社会人物中，你们想做哪一种人物呢？

现在我提供分析的样本，是距离北京大约两千公里的一个县，道县。它是一个革命老区，它所属的省份，出生了至高无上、光辉万丈的伟大领袖。

1967年时，道县的人物，大约有那么几个阶层：

上面的阶层，是政治精英。

即党、政、军的领导者群体。其中，党政干部在县、区、公社、大队都有，军队干部只在县里，在叫做县人民武装部的地方。县以下的各级政府，也有武装部，是政府的编制，不是部队的编制了。

道县的公共场所，在醒目的地方，挂着醒目的红色标语：“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这句话原是《人民日报》一篇社论的标题，很快变成了各种字体书写、全国到处张贴的革命口号。1967年初，革命者夺取了政权，北京的中央文革小组取代了中央政治局，各地的新兴革命组织取代了省市党政机关。他们由上至下，掌握了实际领导权，把一个原来就没有法治的国家，变成一个巨大漩涡，高速转动，令人晕眩。

道县没有乱，原有的权力秩序，没受到太大的破坏。毕竟他们出身于农民干部，在多年的革命混乱中谋取了权力，懂得怎样守护那份权力，不会轻易被别人夺走。在守护权力时，他们有很多聪明之处：第一个聪明之处，是看清了革命组织夺权的大势不可阻挡，就抢先一步，把自己变成了革命组织，叫做“毛泽东思想红战士联合司令部”，赶走了县委书记，由副书记执掌大权；第二个聪明之处，是把他们与另一派革命组织“无产阶级革命派斗批改联合指挥部”的权力之争，篡改成与农村原有的“四类分子”的阶级斗争，这样一来，他们原有的、丰富的阶级斗争经验，重新发挥了作用。

说白了，政治精英们原有的经验，就是无情打击、残酷镇压的经验。

打击和镇压的对象，大约有四类人，一类是公有制建立以前的乡绅，被他们叫做地主。第二类是旧制度下的富裕农民，被他们叫做富农。第三类是旧政权里的公务人员，被他们叫做历史反革命，如果有不满意新政权的言论，还会再添上一项：现行反革命。第四类人叫做坏分子。坏是个形容词，凭感觉认定，没有具体的内涵，凡是他们觉得坏的，都可以叫做坏分子。那四类人合起来，是一批在社会底层苦苦挣扎的政治贱民。

于是，道县的公共场所，醒目的地方，又挂上了醒目的标语：“千万不要忘记阶级斗争”，“阶级斗争，一抓就灵”。那两句话都是伟大领袖的指示。没过几天，旁边又多了一条标语，“斩尽杀绝黑四类，永保江山万代红”，那不是伟大领袖说的，也不是人民日报说的，是他们自己的发挥。

下面的阶层，是政治贱民。

坏分子就不说了，那个并不确定的内涵，很难确定地描述。以前农村中的乡绅、富裕农民，以前在官府里做事的人，在东方的农耕社会里，一直是财富、谋略和能力的主体，也是道德、文化和公益的主体。没有他们，几乎没有中国几千年的文明社会，没有中华民族几千年的生存发展。那种私有制社会里，有过无数的战乱，有过深切的疾苦，还有很多不完善的地方，但不是他们的罪过，是因为中国自秦代以来，两千多年没有迈出专制社会的门槛。

可是，革命者来了，强行没收了他们的全部私有财富，用那些财富去喂养更激烈的革命。为了剥夺财富时名正言顺，把他们宣布为敌人，还交给任何人随意杀死他们的权力，谁都不想杀的话，也要规定一个较高的比例，强令人们去杀。于是，那场叫做土改的革命，革了几百万农村乡绅和富裕农民的命。另一场叫做镇压反革命的革命，革了几百万旧政权里公务人员的命。侥幸活下来的人，以及他们的子女，都成了政治贱民。

一年又一年过去了，革命者挂在嘴边上的一句话，是说那些阶级敌人贼心不死，总想着血淋淋地复辟，血淋淋地卷土重来，他们重新上台的那一天，我们的千百万人头就要落地。这样反复地说啊说啊，就让普通民众有了恐惧感，再一次次重复，一次次放大。那种情形，与乔治·奥威尔《动物庄园》里预言式的描写，略有不同：《动物庄园》虚构的复辟者在人们看不见的地方，中国虚构的复辟者就在人们的身边。

到了1960年代中期，那看起来好大一批的政治贱民，因为数量锐减，不能满足阶级斗争的需求了，农村里又补充了一批漏网地主和漏网富农，成为新的政治贱民，等待他们的是凄惨的命运。

中间的阶层，是政治愚民。

如果在正常的时代，他们是普通民众，在道德、法律和宗教的约束下，过着平静安宁、富足自由的生活，有他们的生老病死，有他们的天伦之乐，有他们的爱和被爱。他们还有足够的判断力，明辨忠奸、是非、美丑、善恶。可是在某个特定的时代，国家的政治领袖，地方的政治精英，会把他们培养成不辨忠奸、是非、美丑、善恶的政治愚民。

他们被蒙蔽了。那时候，整个社会囚禁在新的国家机器之中，年复一年的垄断真理、垄断信息，让他们只能知道想让他们知道的，只能相信想让他们相信的。与新国家不和谐的思想、道德、文化，已经随着一次次政治运动，随着对一批批政治贱民的镇压，被粉碎、被清除、被屏蔽。

他们被欺骗了，程度还很深，只能把谎言当成事实。比如，他们相信他们生活在世界上最幸福的国家里，而其它国家的民众，受压迫，受剥削，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他们还相信他们身边的无产阶级革命，是一场彻底解放无产阶级的伟大革命，而从不怀疑那场革命的原教旨，可能是把他们永远围困在无产状态的一场革命。

在我看来，政治愚民不是一个固定的阶层，他们的面前，一个向上的通道，一个向下的通道。他们处于梦想之中，时来运转会上升为政治精英，享受特权阶层的待遇。他们也生活在恐惧里，一不小心会下降为政治贱民，陷入十分悲惨的生活。

由于无知和愚昧，由于梦想和恐惧，他们不知道，作为社会结构中的平民百姓，他们的人性降到了人类有史以来的最低点，再降一点儿，就成了负数。

在1967年，道县十八岁以上、八十岁以下的人，差不多都包含着三个阶层里了：政治精英，政治贱民，政治愚民。

在1967年里，他们之间的关系是，那些政治精英，指挥那些政治愚民，虐杀那些政治贱民。

一场“斩尽杀绝黑四类，永保江山万代红”的人间惨剧，缺了这三个阶层中的任何一个，都不可能发生。

道县的屠杀（下）——悲惨的死亡

她叫钟佩英，四十来岁，读过书，粗活细活都拿得起，还会做衣裳。有人记得她是个大户人家的女儿，年轻时

嫁到了道县。还有人记得他的丈夫姓郑，是一个历史反革命，在1950年左右，与一百多个反革命一起，被新政权枪毙了。那时她的两个儿子还小，一个刚会走路，一个还不会走路。又过了许多年，她的两个儿子抚养大了，一个二十岁，一个十八岁。

已经是1967年了，到了火热的夏天，道县的几个政治精英在一起开会，发动贫下中农管好四类分子。一个说：钟佩英准备领枪回来，跟贫下中农作对。阶级敌人这样猖狂，我们贫下中农不知哪一天会死在他们手里。另一个说：阶级敌人这么猖狂，毛主席他老人家怎么不开口呢？领头的一个先读了毛主席语录："蒋介石对人民是寸土必夺，寸利必得。我们呢？我们的方针是针锋相对，寸土必争。……他左手拿着刀，右手也拿着刀。我们就按他的办法，也拿起刀来。……现在蒋介石已经磨刀了，因此，我们也要磨刀。"然后接着说：革命的同志们，其实毛主席早已开口了，只是你们不理解呀！现在的问题是如何组织群众干！

第二天晚上他们召集四类分子训话会，找个借口把钟佩英捆起来，拖到山塘边，一顿锄头棍棒打下去，可怜的钟佩英，没说出一句话，死了。干掉钟佩英之后，他们想到一个事先没有策划好的问题：她的两个孩子还在，以后肯定要给母亲报仇的。怎么得了？于是涌到钟佩英家，把她两个儿子拖起来，分别拉到后面和对面的山上，一顿锄头扁担，活活将两条年轻的性命结束。母子三人，活得好好的，说死就死了，好几天没人收尸。

他叫蒋晓初，二十二岁，湖南大学机械系学生。

他的父亲毕业于湖南大学历史系，新政权建立后在道县当教师，还担任过中学校长，因为家庭成份高，被开除回家。这样论起来，他的祖父是地主富农，他的父亲是地富子弟，他是地富子弟的子弟。

1967年时大学停课搞武斗，蒋晓初回到家乡暂避乱世。当他回到家里，父亲和弟弟连同几十个地富分子及子女，一起关押在大队的队部，见他回来，也关了进去，判了死刑——那时的道县，成立了几百个所谓的贫下中农最高法院，可以随意"宣判"政治贱民的死刑，然后立即杀死，而杀死的方式，据后来统计，竟然有108种之多。

他和父亲、弟弟以及另外几十个人被杀，是那一天半夜时分。他们被绑起来押往河边，站在漆黑河水的面前。黑暗中鸟铳响了，蒋晓初身上射满了铁砂，但没有倒下，一个民兵冲上前去，把他的脑袋砍下来，尸首踢进河中。

据当时在场的人回忆，蒋晓初倒下去之前，朗诵了毛主席语录："政策和策略是党的生命，各级领导同志，务必充分注意，万万不可粗心大意。"还说了下面一句话：同志们，你们这样做要犯错误的呀！

这个蒋晓初哪里知道，杀他们的人，会朗诵更多的毛主席语录，比如"革命是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暴烈行动"，比如"什么人站在革命人民一边，他就是革命派；什么人站在反革命一边，他就是反革命派"，还有"现在蒋介石已经磨刀了，因此，我们也要磨刀"，等等。他还不知道，他的被杀，不是因为在错误的时间回到了错误的地点，另有一些在外地读书、务农的道县人，被一张"母病速归"之类的电报骗回故乡，或者被一些特意

派遣的民兵抓了回去，与他一样，全都送命。

她叫张秀姣，六七十岁了，身体还算结实。她本人就是地主分子，她也不知道1950年代初的土改，怎样留下了她和丈夫的性命。从此他们不多言语，安分守己，并且积极劳动，手脚勤快，经常帮助生产队烧茶弄水，在村里村外修桥补路。

夏天里的一个早晨，她所在的生产大队里大开杀戒，贫下中农最高法院判了21人死刑，都是年轻力壮的四类分子子弟，杀掉的理由仅仅是先将有可能暴动的家伙搞掉，“消灭敌人的有生力量”。刑场在一处叫葫芦岩的天坑洞口，叫一个名字，牵一个到洞口边，民兵用马刀或梭镖、棍棒之类杀倒或打昏，丢下天坑。21个人都丢进去后，居然有人没死，在里面拼命呼救。指挥杀人的政治精英可急坏了，叫人搬来成捆的稻草，点燃了扔下天坑去烧，最后又命人拿来一大包炸药丢进洞里，炸死了里面呼救的人。

那天的黄昏，张秀姣觉得，她和丈夫的生命将要尽了。她并不知道队里的最高法院已向区党委请示过了，上面同意在杀掉21个青壮男子后，将他们余下的31个老少家属全部杀掉，她只是凭自己的感觉猜测到的，她和丈夫的生命将要尽了。两口子商量着如何去死，丈夫说想吃一只鸡，还说他已经很多年了没有吃过一只鸡。她就把家里用来下蛋换油盐的五只鸡全都杀了，炖了一大锅鸡汤。可是，正当他们刚刚喝下第一口鸡汤，民兵们踢开门闯进屋子，把他们押走了。

包括他俩在内的31个老人和孩子，被赶上一只大木船，每人身上吊上一块大石头，然后在水深流急之处，一个一个推进河中。那些被谋杀的人里面，最大的74岁，体弱多病；最小的才56天，没有名字。

还有一个人贫农成份，本来不该被杀，结果也杀了。

他的名字叫何代井。

他所在大队的党支部书记，喜欢动手打人，喜欢多吃多占，还喜欢乱搞女性。几年前农村搞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别人都不提意见，他却站出来，揭了支部书记的短，还打了支部书记一记耳光，到了1967年夏天，支部书记还是支部书记，执掌大队的权力，并且特意安排苦大仇深的何代井，冲上第一线，消灭四类分子。他不愿意干这杀人的活，支部书记就批评他阶级立场不稳，还和他一起学习毛主席语录：“那些罪大恶极的土豪劣绅，恶霸，反革命，你说杀不杀呀？要杀。有些民主人士说杀得坏，我们说杀得好……”后来，老贫农何代井被说服了，提着明晃晃的马刀，村里村外地忙着杀人。

中国有句古话：狡兔死，走狗烹。四类分子和家属差不多杀干净了，上面也传话禁止滥杀时，支部书记召来大队民兵首领，研究如何除掉何代井。那天中午，他被人喊到大队部去，刚刚坐下点燃一袋旱烟，支部书记一声令下，三条汉子冲上来，一顿扁担打断他的手脚，然后召开群众大会，当场宣布他打人杀人，连小孩也不放过的种种

恶行。

他的死法与别人不同。他的双脚用一根粗索子套住，拴在一头牛的后面，脚朝前，头朝后，拖去一公里外的一条岭上处决。农村的一公里路很长，山路上的石头很尖利，他被拖到岭上时，一身皮肉全被拖烂，已经没了气息。最后，十几个民兵又用鸟铳打了一阵，把成千上万颗铁砂，射进了他的身体。

他杀了那么多人，没有成为英雄，还丢了自己的生命。如果比起邻村的一个无赖汉，他更显得窝囊。那个无赖汉在一天里主动请求杀人，总共杀了11个人，赚得杀人手续费55元，比前一年年底的分红还多。

1967年的道县大屠杀，被杀4193人，被逼自杀326人，如果杀掉的4193人都要付给杀人手续费，算起来需要一两万元，对于当时贫困的道县财政，也是一笔不小的负担。

批斗刘少奇——杀人于无形

今天做的两件事情，好像毫不相干，各自独立。后来细想一下，还是有些关联的。

一是早晨锁了门去上班，走到楼下又返回楼上，看看门锁好了没有。二是想起前面的文字提到《人民日报》社论，又翻找资料证实一下，看自己有没有记错。这两件事情的关联，出于同样的心理因素，看起来是对自我的某种强迫，实际上是另一种情形，随着年岁渐长，对自己做过的事情，对自己记忆中的事情，越来越没有信心。

找到的资料还告诉我，《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的文章，发表在1967年1月1日，是一篇相当重要的元旦社论——那份喉舌般的报纸，从建立新政权的1949年开始，每逢元旦都发表社论，传布领袖的最高旨意，具有绝对的政治权威。我还看到，1949年的元旦社论是《将革命进行到底》，到了1967年，还是将革命进行到底，不过是中间多了几个字，是一种全新的革命。

元旦过后不久，最新消息传到我所在的城市。那消息说，元旦社论发表的当天，北京的革命造反派就有了行动，在中南海刘少奇住处的院墙上张贴了大幅标语：“打倒中国的赫鲁晓夫刘少奇！”那个神秘的中南海，隐藏在一道高高的红墙后面，我们知道的不多。据说它在北京的中心，有一千五百亩地，曾经是几代皇帝的皇家园林，一位总统的总统府邸，后来中华民国迁都南京，那里成了一处开放的公园。到了1949年，平民百姓禁止出入了，成了新政权最高领导人居住和办公的地方。我们敬爱的毛主席就住在那里，敬爱的刘主席也住在那里。不，现在不是敬爱的刘主席了，他成了中国的赫鲁晓夫，革命人民的敌人。

随着那个消息一起到来的，还有北京的一张传单，上面写着，刘少奇是中国最大的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是隐藏在伟大领袖毛主席身边的定时炸弹，还说揪出了中国的赫鲁晓夫刘少奇，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最重要的成

果。

传单上画着一幅漫画。

一只穿着解放牌胶鞋的大脚，把渺小的刘少奇踩在脚下：他长着细细的身子，有一个挺大的脑袋，稀稀落落的头发。脸上的鼻子画得挺大，鼻子上有几个麻点儿。

那时候百姓的家里没有电视，国家主席长什么模样，谁也说不上来。我和我的同学就去找报纸。前一年的《人民日报》，有国家主席刘少奇接见外国来宾的大幅照片，他的脸上，是那种符合他身份的表情，庄重中略带微笑。还有一张照片，毛主席在天安门接见红卫兵时，他和江青面对面站着，脸上都有笑容。他的表情诚诚恳恳，近乎谦卑。江青的表情和和气气，看不出已经把对方当做敌人的样子。但我们不知道，那种表情的后面，是官场的权术，政治的计谋，像中国武林中的功夫，到高级阶段，杀人于无形。这些事情，我们长大以后，或许能够明白的。

和照片对比，那幅漫画真挺像他的。他的鼻子确实大了一点儿，就成了刘少奇漫画像的标志，在鞍山的大街小巷，贴的到处都是。关于那个挺大的鼻子，红卫兵解释说，欺负过中国的苏联人叫苏联大鼻子，侵略过中国的日本人叫日本小鼻子，刘少奇是苏联赫鲁晓夫在中国的代理人，因此就长着苏联式的大鼻子，这有什么不对的吗？

提起苏联的赫鲁晓夫，我和大多数中国人都知道，他是修正主义的领袖。我们还在中小学生使用的《新华字典》里，查到了那个不太熟悉的词语。字典说，修正主义是“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无产阶级政党中披着马克思主义外衣的资产阶级反动思潮。它否定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否定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我们不懂理论，还是不知道修正主义是什么，报纸和广播电台就生动形象地告诉我们，修正主义和资本家、地主老财一样坏。他们上台了，要复辟资本主义，就会来杀我们，让我们的千百万人头落下来，像皮球一样，在地上滚来滚去。

当社会上开始批判刘少奇时，我家的邻居张大婶吓哭了。她抽动着鼻子想表达自己恐惧和仇恨的心情，可是说出来就跑了调。她说，刘少奇，你有时间修什么不好，修桥也好，修路也好，偏要修那个“正主义”干啥？你还着急上台呢，等毛主席死了，还不是轮到你上台？张大叔赶紧捂住她的嘴巴，不让她再说下去。全国的人都在喊毛主席万岁，毛主席万万岁，都在祝毛主席万寿无疆，只有反革命分子，才说毛主席也会死。如果被革命者听见，张大婶的命就没了。

这件事让我们感到震惊，没有想到，住在中南海的国家主席，也要搞资本主义复辟。我多少知道一点儿，毛主席和刘少奇有矛盾的事情，社会上早就有人流传了。他们说，前几年的大跃进劳民伤财，出现大饥荒，很多人饿死，毛主席把善后的事情交给刘少奇。刘少奇允许农民“三自一包”，即农民可以种自留地、农村开放自由市场、让农民包产到户，自负盈亏,这样一来，农村有了粮食，饿死人的年代就结束了。还有，乡下的亲戚到城里来串门，也说过类似的事情：别听报纸上胡说八道，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俺们农民可不是牛，不是

羊，靠吃草就能活着？在农村里俺们提到刘主席，比毛主席威望还高着呢。这要是叫毛主席知道了，早晚会把刘主席撵下去，不让他干了。

以乡下人的淳朴善良，想不到官场上的事情，多么污浊，多么险恶。他们好像在旧戏曲里，听过官场勾心斗角的往事，但那是皇帝世袭的时代，皇帝的人选是固定的。那批人从小接受良好的治国教育，接受皇位的同时也接受了完善的国家制度，所以能从容、谨慎、负责任地统治他们的天下。至于其他怀着野心的人，争来争去的不过是皇帝以下的大臣位置，这样的社会，就有一个相对安宁的基础。现代极权社会，一切都被颠覆，说是集体领导了，没有皇帝世袭了，可是大家没有了安宁，从以前的皇帝到大臣的位置，还是要争来争去，不停地上下沉浮。那种没有确切结局的斗争，更加隐蔽、更加奸诈、更加残酷、更加血腥，远远地超出善良人们的想象。善良人们还无法想象，永无休止的官场争斗，怎样给同时代的人们带来厄运，毁坏了几百万人、几千万人、甚至是几亿人的生活。

刘少奇有那么多年的政治斗争阅历，被他击败的人数不胜数，当然知道自己，在1967年被别人击败的下场，不会比自己击败的人结局更好。我看到一份资料说，他在那一年的年初，受到最初的批斗和抄家之后，立即向毛泽东提出了两项请求，一是“这次路线错误的责任在我，广大干部是好的，特别是许多老干部是党的宝贵财富，主要责任由我来承担，尽快把广大干部解放出来，使党少受损失”；二是“辞去国家主席、中央政治局常委和毛泽东著作编委会主任职务，和妻子儿女去延安或者家乡种地，以便尽早结束文化大革命，使国家少受损失。”说完那些话，他的心情还是特别沉重，他会知道他的那些话，说了也等于没说。

在这一点上，他不是赫鲁晓夫，他没有赫鲁晓夫的勇气，也没有赫鲁晓夫的本事。修正是一种改革，修正主义是一种改革主义。即使他真的想做中国社会主义的第一代改革家，他的机会也早已擦肩而过，不会再回到他的身旁。

中国的武斗——冰冷的热血或滚烫的冷血

我想写的一篇文字，是用《冰冷的热血》为题，还是用《滚烫的冷血》呢，想了一两天没有确定。再等一等，后来到了动笔的时候，我还是没有确定。

可是我身边的时间，不会因为我的思维停滞而停滞。我身边的世界，也是一样。就在这几天，我所在的中国又发生了两件事情。一是有个学钢琴的大学生，开车在路上撞人，那人是轻伤，他连续捅了七八刀，那人死了。二是有个在日本留学的研究生，乘飞机在上海降落，向接他的妈妈要钱，因为妈妈说没有钱了，在机场就捅了妈妈几刀。接连发生的两件事，令人类的文明蒙羞：中国的这一代人怎么了？在国内学艺术，到国外学知识，读到大学和研究生了，怎么比几千几万年前的人类，还要愚昧，还要野蛮。

这两件事情让我深深忧虑，像他们的父母一样忧虑。他们的父母，年龄应该与我相似，或者略小几岁，算起来，不是文化大革命中那批红卫兵和造反派，仅仅在那场革命中度过了童年和少年时期。让我深深忧虑的第一点是，善与恶，先是社会的选择，后是个人的选择。那个与恶共舞的时代，还有多少恶的观念，传承至今，畅通无阻？让我深深忧虑的第二点是，红卫兵和造反派以及年龄紧随其后的那一代人，他们的子女长大了。二战后出生的德国青年，知道了父辈们当年的罪恶以后，一定要他们的父辈们彻底忏悔。文化大革命后出生的中国青年，他们知道些什么？他们隔断了什么？他们继承了什么？他们会有分辨善恶的能力，会有分辨善恶的动机吗？

我低下头去，闭上眼睛，想到1967年夏天。一天上午，三辆解放牌卡车扬起一路尘土，从我眼前驶过。驾驶室两侧的脚踏板上，各站一个威武雄壮、气势汹汹的革命造反派，嘴里叼着匕首，腰上围着手榴弹，手里拿着枪支。后面的敞篷车厢站满了革命造反派，他们带着各自的武器，高唱毛主席语录歌，匆忙赶去武斗的地点。远处传来的枪声和手榴弹爆炸声，让我和我的同学特别兴奋，那是我们从电影里才能看到的精彩啊！但是，我们不敢到武斗的地方去，他们的子弹没长眼睛，像蝗虫一样乱飞，会把看热闹的我们打死。

前去参加武斗的那些人，有学校里的红卫兵，有工厂里的年轻工人，合在一起统称革命造反派。

不仅他们是革命造反派，对立的一方也是革命造反派。我们城市里的造反派，建立了好几个组织，一个叫做红卫兵鞍山市革命造反委员会，一个叫做鞍钢捍卫毛泽东思想战斗总部，一个叫做钢都红色革命造反派大联合委员会，还有一个我记得不清楚，可能叫横空出世毛泽东思想战斗队，那横空出世几个字，出自毛主席的一篇诗词。还有两个组织，一个是无产阶级革命派联合造反兵团，另一个是毛泽东思想八三一革命造反总司令部，八三一的名字，来源于毛主席1966年第一次接见红卫兵的时间，8月31日。这两个组织的总部都在沈阳，统领辽宁省各地的革命造反派。他们从沈阳赶来支援鞍山的革命战友，鞍山的革命战友也去沈阳支援他们。一场激烈的枪炮之后，有的高唱着革命歌曲回来，有的扎着浸血的绷带回来，有的死了，躺在担架上回来。

鞍山的武斗，从前一年就开始了，到1967年打得更厉害，整个城市的青年学生和青年工人，几乎都卷了进去。那场武斗，曾使鞍钢处于停产和半停产状态，十座高炉只有一座还在炼铁。还有，鞍山武斗的高潮，是在《人民日报》发表了公开批判刘少奇的社论之后，全国各地都开始揪刘少奇在各市各省的代理人，鞍山的两个对立的造反派组织，分别召开了数万人参加的批斗大会，揪出了各自的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会后就发生了大规模的武斗。

类似的事情，在档案记载里还能查到，有的事情就查不到了。比如我在1967年时听说，有的女造反派，被对方抓去后遭到痛打和强奸，这并不算新奇，还有一个造反派的战士被对方抓了，是个男的，也被看押他的几个女造反派强奸了。这样的事情，当然是不会在正式档案里记载的，也不会有人记得清楚并出面证实，于是，就像没有发生过一样，或者像我随意的杜撰。

有人说，全国的武斗，死了三十万至五十万人。不知道这个数字是否准确，我知道的仅仅是，在这个估算的数

字里，只有数量很少的人死在辽宁省，中国的很多省份，都比辽宁省死的人多。

比如陕西，作为最重要的三线建设基地之一，什么军工武器都能生产，加上军火库普遍被抢，就使对立的两派都拥有精良的装备。据说那里武斗的规模、声势和惨烈程度，与1940年代末期国共两军的拚死搏杀相仿。他们的一个县，据说死了好几千人，但在公开的文章里，说是一场大规模的武斗持续了几个月，造成了734人死亡，烧毁大街小巷11条，53所机关、学校成为废墟，3800多间房屋化为灰烬。

比如山西，是中国的军火工业的基地之一。军分区和当地空军驻军分别支持两派。打到交通全部断绝，空军提供“空中走廊”支持一派坚守城市。军分区集中各县民兵组成“剿匪兵团”，打开军火库，武装数万民兵，由军分区首长指挥攻城战。在攻克一座煤矿的激战中，仅守方即阵亡二百多人。

比如四川（那时包括重庆），动用了轻重机枪、火焰喷射器、迫击炮、高射炮等武器，不仅有陆地上的装甲车，还有长江上的战船。某工厂武斗一夜打了一万发炮弹，有人汇报给北京，周恩来总理极为生气，说：这是国家财产，我是很痛心的。但他没有为死去的生命痛心。那里的一个县创造了全国武斗中单次战斗死人最多的纪录，死伤五六千人（另一种说法是死了两千人）。据那里的老辈人讲，当年的抗日战争和国共内战，在那个地方，也没有这么激烈的战斗。

我见到的资料里，大规模的武斗让人怵目惊心。更让人感到悲凉的是，那些人生前死后的凄惨命运。

新疆武斗，打死的女青年被脱光衣服爆尸。

山东武斗，一派打死对方十八人，竟将死者挂在树上练习打靶。

河南武斗，有些被俘者被当场活埋。

福建武斗，当场将抓获的人蒙上棉被，洒上汽油，活活烧死。

四川武斗，把一堆人绑在一起用炸药包炸死，用粗铁丝把若干人串起来绑上石头扔进汉江，以及集体活埋。

河北武斗，攻克对方据点后，将俘虏都用铁丝串起；男的穿肩胛骨，女的从肛门穿进、生殖器穿出，游街之后，全部枪杀。

江西武斗，某一派死了人，回来召开追悼会，为了给死去的烈士祭魂，会上枪杀了几名抓来的无辜百姓。

陕西武斗，一辆卡车被燃烧弹击中，六七名已经被火球裹住的大学生，同时高呼着“毛主席万岁”跳下车，无人活命。

原谅我，不想说的更多了，这些已经让我的心脏一阵阵缩紧，很难松开，无法泵出全身需要的血液和氧气。

说到那段黑暗的岁月，很多人都会感到痛惜：武斗的双方，都是誓死报卫毛泽东思想的青年人。他们的不同，仅仅是分成了不同的派别，持有各自不同的观点。再过五十年一百年，谁能相信，他们和敌人流同样多的血，付出了同样多的生命，仅仅为了与敌人同样的信念，同样的理想，同样的激情。

写到这里，我忽然想到，可能还有被我们忽略的原因。

假如说，他们同样的对政治权力的拼死追逐。在中国最高当局允许他们夺取各省市党政权力之前，他们没有分歧，没有恶战，可是，邪恶的权力毒害了他们——当他们中的一个派别抢先夺了党政权力，就把自己当成坚定的革命者，把对立派当成反革命。没有权力的一方，于是奋起反抗，拼死也要夺回另一方手中的权力。

我还没有来得及细想，他们是不是历史的某种重复。在清朝结束以后，很多革命组织都说自己是革命的，说对立派是反革命的，于是打了几十年战争，直到一个血腥的结局出现。1967年的武斗，如果不被制止，革命造反派也有夺得中国全部天下，登上权力颠峰的可能。

武斗与军管——鞍山后果很严重

前面一篇文字的结尾，我有个大胆的推测：1967年的武斗，如果不被制止，革命造反派也有夺得中国全部天下、登上权力颠峰的可能。有位朋友读了，觉得没有这个可能。他看到的是，那场武斗以及前后的事情，其实只是一场闹剧，与清末完全是性质不同的两码事。

这就提醒了我，仔细想一想。朋友说的，肯定是大部分的事实，占主流的事实。中国的大地像一个庞大的舞台，北京的领袖像一个权威的导演。他向上一挥手，革命运动就轰轰烈烈搞了起来，他的手再向下一挥，疯狂的革命就稳定下来，威胁不到他的政权。可是我又想了想，想到了另外的一部分事实，它们是一个事件中的隐秘部分，不容易被我们看见。

比如，前一年的年底，毛泽东请了几个人到他的家里吃饭，庆贺他的七十三岁生日，同时部署了新一年的革命任务，还举起手中的酒，与那些人一起，为展开全国全面内战干杯。

这里的关键词语，是“内战”。它的含义是什么？我们知道他说过这话不久，全国范围的造反派之间，真的展开了大规模的武装冲突。我们还知道他在武斗期间的两段著名语录，一段是：武斗有两个好处，第一打了仗有作战经验，第二战争要暴露坏人。另一段是：打上十年八年、地球照样转动。好像还说过，天也不会掉下来。这样看来，我们很容易把他说的内战，当成造反派的武斗。

但是，还有没有另外的理解呢？沉溺在自负之中、空想之中、亢奋之中的毛泽东，对未来的判断就有失误的时

候。文化革命初期，他曾对人说，这次怕又要有千把人自杀。现在是天翻地覆了。我就是高兴天下大乱。可是，他没想到他发起的这场革命，一旦释放出人性全部的恶，杀伤力有多么巨大，仅几个月时间，被逼迫自杀的人，可能达到他估计数量的一百倍，十万人。还可能达到他估计数量的二百倍，二十万人。牺牲是巨大的，但是，利用群众运动清除刘少奇及其拥护者的胜利，已经指日可待了。在这种情况下，他还会发动一场全国性的武斗吗？那场武斗太危险了，可能把他的政权彻底毁掉的。所以我想到的是，他们说的全国全面内战，指的是把工人农民都鼓动起来，深入搞一场规模空前的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个法宝，可以为前一阶段的失误，找到合理性的依据。

利用群众运动清除刘少奇及其拥护者，先是需要派出造反派，夺取他们手中的权力。谁都相信，那些造反派夺了各地的党政权力，只是替他暂时看管，然后会完好无损地交还给他。我在那个年月里，一次又一次看见，在个人崇拜中成长起来的革命造反派，出去夺权之前，都要手捧《毛主席语录》，在毛主席的画像前庄重宣誓：

我们誓死忠于毛主席，誓死忠于毛泽东思想，誓死忠于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我们对毛主席无限忠诚，我们对毛主席无限热爱，我们对毛主席无限信仰，我们对毛主席无限崇拜。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毛主席万岁！万岁！万万岁！

谁都没有料到的是，非正常手段得到的权力，会释放出恶毒，造成人性的扭曲，以至于癫狂。夺得权力的造反派，与没有夺得权力的造反派，展开了血雨腥风的、难以平息的武斗。据我看到的一份资料说，文化大革命结束后专门成立了一个武斗事件调查组，统计出当时向革命委员会、政法部门、军管会报案和备案的武斗，伤亡10人以上的有57227次，伤亡一百人以上的有9790次。其中伤亡最大的一次武斗，从1967年6月开始，在四川宜宾地区持续了九个月，参与武斗的有17万多人，造成43800多人伤亡，其中，死亡了21100多人。

在一个漠视人的生命和健康的时代，还有比人员伤亡更严重的事情。

还是前面那份统计资料，排列出文化大革命中十次最为惨烈的武斗，其中的一次，完全属于一种新的形式。那是1967年8月，一批职工造反派占领了湖南省某市的劳改农场和劳改工厂。北京的政府派出军队进驻这里，想要军事接管，竟遭到了顽强的反抗。造反派把劳改囚犯释放出来，发给他们武器，再编成敢死队，向军队发动进攻。

这就超出了武斗的界限，还超出了武斗的游戏规则（假如，也可以把武斗当做一种游戏的话）：任你红卫兵造反派相互武斗怎样流血牺牲都行，但是不能让政府的囚犯获得自由，还发给他们武器与政府的军队对抗。于是这种新的武斗方式，被定性为反革命武装叛乱，坚决予以打击。他们当然不是军队的对手了，有37700多人伤亡，其中死亡13300多人。军队也有伤亡，少一些，430人。

仅仅看到这一份资料，我有些怀疑这件事的真实性，在网络上铺天盖地转发的都是同一篇文章，转发一千次，或者一万次，也还是孤证。但这一类的事情，恐怕是会有的。年纪轻轻就出来造反，往往不知道界限在哪里，哪些

事情不该做，哪些言语不该说。

还是湖南省的例子，由于说了他们不该说的话，有意无意之间闯了大祸。那是一个简称为省无联的组织，全名是湖南省无产阶级革命派的联合组织，由一些不同派性散落地组成。其中的一部分中学红卫兵，头脑敏锐，善于思考，挺像他们的革命父辈，敢想敢说，敢作敢为。他们在大字报与文章中，口口声声在说“伟大的领袖毛主席”如何如何，但他们的思想武器和行动指南，不仅有毛泽东的最高指示，还有他们了解和理解的马列主义。

远远超越了当时毛泽东发动文革的目标与目的，他们提出一批“异端邪说”的理论，在大中学的造反派红卫兵中悄悄流传。

他们那种认为科学社会主义面临着现实严重挑战的新思潮，认为在1949年新政权建立以后，中国自下而上形成了一个特权阶层；这个特权阶层与人民群众严重对立，造成了中国的不民主和不平等，它已经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成为了社会向前发展的桎梏。第一次文化大革命的任务，就是推翻“红色资本家阶级”（即官僚特殊阶层）、砸碎旧的国家机器、国家体制实现巴黎公社式的民主选举，让普选出来的干部成为真正的公仆，等等。

我在一本书里还看到，上海的造反派在夺取以后，以巴黎公社为榜样，建立了公社，取代了旧的市政府。上海公社以秘密选举、并随时可以撤换企业工人代表的原则组成。在各企业中，工人们废除了旧的管理机构和党的委员会。通过选举产生了新的管理者。而湖南省无联走得更远，他们以《我们的纲领》为题，提出建立“中华人民公社”。

眼看着就要离开共产党的领导，这是绝对不能允许的。那场大革命的初期，对武斗的态度是不怕乱、不管、不急、不压，但对于异端邪说，怎么能不怕乱、不管、不急、不压，怎么能宽容呢？

中国太大，很容易失控。于是，北京的最高领袖决定，对他的国家实行军管。到了舍弃造反派这只卒子，让他们退出政治舞台的时候了。他相信军队的力量，遍及全国每个角落，强大而稳定。

参加支持左派和军事管制的一位军官，在他的日记里写到了当时的困难局势：

1967年8月20日，星期日。江西的两派群众组织都拥有枪支，武斗很厉害。我们去支左，就像上前线一样。得有牺牲的准备。一想到这，在火车站告别的时候，有人率先掉下了眼泪。这一下把大家感情的闸门都打开了，几十个送行的战友、家属和我们哭成一片。“男儿有泪不轻弹”，看着几十个解放军的干部痛哭流涕，周围的群众无不为之动容。

1967年8月26日，星期六。抚州地区对抗中央的决定，当支左部队进驻抚州时，军分区负责人指挥部队和民兵进行伏击。派飞机去散发《中共中央关于处理江西问题的若干决定》，他们打飞机，将飞机的机身打了两个洞。中央(周总理)定性，这是“军事叛乱”。他们的势力还不小呢，控制了临川、金溪、资溪、南城、南丰、黎川、宜

黄、崇仁、乐安等九个县。谁说中国没有内战?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7（三）】：

香港的暴乱——骚乱与革命

1967年的香港，与以前不一样了。

一个商业电台，有位著名主播，在他的节目批评了制造骚乱的暴徒。暴徒，也就是不受法律约束、崇尚暴力行为的人，他们在上班的路上拦住他，向他的汽车里投掷汽油弹，把他和他的弟弟烧死了。好多年以后，他在节目里说了什么，我已经无法查证。广播电台可不像报纸，有文字留存于世，它的声音在空气中传布，又在空气中消失。

说话要有根据，写文章也是一样。按照纪实散文的一般规则，我想正确地描述这个事件，就要知道暴徒是哪些家伙，是有组织的社会团体，还是无组织的零散人物，还要知道在电台主播提出批评之前，暴徒做了什么事情，然后他又是怎样批评暴徒的。总而言之，我应该知道比别人更多的细节。

但这里的关键问题是，主持人惨死在火中，他的声音消失在风里，重要的一部分事实没了。于是，我只好做个简单的逆向推理。从那些暴徒敢于公开杀害著名主持人的结果，推论出他们在此之前的暴力行为，已经十分猖狂，已经失去人性，或者他们很有势力，敢于公开向法律挑战。

香港很小，如果我没有记错，它的面积与辽宁省最大的一个县相似，都在中国版图的万分之一左右。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它的殖民地经济受到破坏，也与中国大陆相似，说不尽的贫困和萧条。战争结束了，和平到来了，香港的政治经济一天天繁荣，大陆的政治经济还在破坏之中。有那么几次，因为贫穷、饥荒和政治运动，大陆出现了较大的逃港风潮。

我看到的资料，说到了某些细节。在一座山上，有个人偷渡了十二次都被抓住，创了偷渡次数的最高记录。到第十三次偷渡时，边防战士实在不好意思再抓他，就放他出境了。他的幸运来自自己的积极配合，边防战士抓他他也不跑，这是特别明智的。假如偷渡时被发现了还要逃跑，是叛国投敌，可以开枪打死。1960年代初期，深圳河的这边，为偷渡客收尸成了新职业，鼎盛时期有一二百人。他们把尸体背下来，挖坑埋了，每具尸体挣15元钱。有个农民一天里埋了50个人，从政府领了750元钱，抵得上城市一个普通工人的全年收入。我看到的资料，没有说那时

总共打死了多少人，但是有一个统计，从1950年代开始的三十年里，深圳有一百万人逃到香港，史称大逃港。音乐家马思聪，就是在1967年逃到香港的。他走的是水路，那条驳船上偷渡的有5户人家，13个人，估计每人的费用在一万港币以上，能拿出那么多钱的都不是普通人。当时的马思聪是中央音乐学院院长，还是小提琴演奏家，可以拿出5万港币，和夫人、儿子、女儿一起偷渡出去。

我们都有这样的的生活经验：活着的鱼虾，放在不适合生存的水盆里，总有一些强壮、鲜活、敏感的跳出来，它们溅起的水，弄湿了我们的厨房。逃到香港的那些人，身体上比较强壮，思维上比较鲜活，加上他们的敏感，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香港。有人告诉我，他们在街角空地搭建了简陋的木板屋，从粘纸盒、缝袜子、做零工开始谋生。有些人向上发展了，上世纪末香港排名前100位的富豪中，有40多人是逃港者。有些人沦落下去了，那里的黑社会组织，著名的人物里面，也有半数左右是偷渡客。

但在1967年引起动荡和骚乱的，并不是黑社会组织，而是受大陆极左思想影响的人群。他们中的一些人，离开了故土，却没有离开故土的思维，要慢慢改变原有的观念。他们中的另一些人，一直亲近大陆的政党，一直在同港英政府斗争。而香港那里，由于社会制度的原因，不能关闭舆论和思想的自由，允许左派的报纸和团体活动，这样一来，北京的政治蝴蝶扇动翅膀，香港就有一大片翅膀跟着飞翔啦。

与香港相似的是澳门，它首先感受到大陆上文化大革命的灼人热力。一些华人、英国人、葡萄牙人组成的红卫兵造反派，冲进澳门的葡萄牙殖民政府，批斗了澳督。他们还冲进英国领事馆，辱骂和围攻英国领事，在炎热的太阳下批斗他几个小时，他挺狼狈，浑身冒热汗，脸都晒黑了。广东省为支持澳门的红卫兵造反派，关闭了珠海与澳门间的闸口，使澳门的食用水供应发生危机。实际上，澳门的殖民政府几乎陷于瘫痪。随着世界范围的殖民主义接近尾声，绝大部分殖民地不复存在，1967年1月的葡萄牙人，已经对澳门失去信心，提出把它归还给中国大陆。

英国人统治下的香港，日子也不好过。大陆向那里输送粮食、蔬菜和淡水的同时，当然希望输送自己的政治观念。1967年夏天，一个红卫兵组织向香港左派赠送了《毛泽东选集》9542套，《毛主席语录》21774本，毛主席像7190张，以及310套革命书籍。1967年全国出版的《毛泽东选集》八千多万套，《毛主席语录》三亿多册，送到香港的这批“红宝书”，只是其中的一小部分。广东省的红卫兵组织有人秘密潜入香港，对左派的示威进行声援，还把学校、商店和工厂的偏僻房间，改造成生产自制炸弹的场所，甚至在一间大厦的地下室，建起了具有手术条件的战时医院。

1967年7月8日，是一个重要的时间概念。

那一天，香港左派发起暴力活动，开始向巡逻警察投掷炸弹和腐蚀药液。他们迅速获得了中方的支持。位于维多利亚商业区的中国银行大楼，用高音喇叭向港人传达中国政府支持香港革命左派的信息，鼓动人民游行示威，并在金钱上资助罢工的人。自此，香港的动荡不断升级，由最初的罢工、示威，发展至后期的暗杀名单和放置炸弹。

据香港政府统计，五十多人直接在暴乱中丧失性命，另外超过八百人受伤。

就在同一天，沙头角的中英边界发生了武装冲突。关于那场战斗，我至少看到了两种说法，一种说法来源于网络上广泛流传的文章，里面简略地说到，一百多个大陆民兵，袭击了中英边界的英方警岗，他们未加警告便开火，武器包括机关枪，五名英方警察被射杀。另一种说法来源于一位解放军军官的回忆文章，比较详细。那一天有几十个民兵越过边界，英军想活捉民兵当作我方侵入边界的口实，于是这位团部作战参谋下令他的作战部队开火，几十挺机关枪猛烈扫射过去，打死了四十二名英军。没有防备的英军来不及向我方射过来一发子弹，战斗就胜利结束了。

对香港革命左派的更大支持，出现在北京。

1967年8月23日，数万名红卫兵造反派包围了英国驻华代办处，大约五千人冲了进去，放火烧了其中的办公室、档案室、卧室和车库，把能找到的英国外交官打得头破血流。几天后，中国驻英代办处受到英国人的报复，几名外交官也被打得头破血流。就像小孩子打架一样，中国人和英国人头脑一热，都顾不上遵守国际间铁定的规则了：驻外大使馆象征着所属国的领土，不可侵犯；外交官享有外交豁免权，人身自由不容侵害。

祖国对港澳同胞的支持，还体现在很多方面。一些与警方冲突而受伤的香港学生，秘密接回大陆治疗，受到了战斗英雄一般的尊重。他们伤愈后的巡回演讲，把骚乱中的革命，叫做“反英抗暴斗争”。他们在演讲中说：

在祖国波澜壮阔的文化大革命的推动下，一场反英抗暴斗争在香港爆发了，残酷的阶级斗争现实教育了港九青年学生，清醒了他们混沌的头脑。他们互相串联纷纷组织了斗委会、战斗组、印传单、写大字报，上街游行，成立街头宣传队，勇敢地宣传毛泽东思想，以铁的事实揭露了港英奴化教育的反动实质。在斗争中，一大批青少年闯将涌现出来了，他们高举革命造反的旗帜，冲锋陷阵，锐不可挡。

香港学生的这份演讲，成熟运用了大陆红卫兵的思维方式，语言也如出一人。他们想把大陆的革命照搬到香港，只是把造反时的武斗对象，换成了统治香港社会的英国人。

他们的一只手高举革命造反的旗帜，另一只手高举他们自制的炸弹。短短几个月内，香港警方接到的炸弹报案密如飞蝗，电车、巴士、街道上都有发现。一名7岁女童及其2岁弟弟，被一包装成礼物的土制炸弹炸死，已经让香港市民人心遑遑。此后那位著名电台主播及胞弟被烧死，使得香港革命造反派的暗杀和爆炸行为，完全失去人心，受到彻底孤立。总算熬到了那一年年底，中国的总理向香港的左派下达直接命令，停止了炸弹风潮。

同样一件事情，往往有不同的说法。那场被组织者命名的反英抗暴斗争，按照国际通用的称呼，距离社会暴乱和恐怖活动，已经差不多远了。

但是在我看来，那是中国文化大革命式武斗的一种，并且是其中规模最大的武斗——从英国开来一艘航空母舰，三架舰载直升飞机搭载警员，运至一幢大厦的楼顶，进入楼内搜查暴乱者——造反派们早在大厦各入口安装了触电装置，只留下空中一条路可走。

美国的极权实验电影浪潮——你的一部分

香港那个地方，喜欢用非现实的电影，讲述现实里的感受。当1967年的造反风潮渐渐平息，市民的恐惧却难以消失，这在他们的电影《鬼干部》里看得出来。

他们拍摄的鬼电影很多，有的是鬼，有的是魔，魔比鬼还要恐怖，还要难于控制。这部电影中的血魔，附在历代暴君和权势者身上，荼毒天下苍生，制造遍地冤魂。它有五千年的来历，恰好与华夏民族的文明岁月同龄。到了文化大革命的破四旧运动，举国上下，人鬼不分，全都陷入癫狂，原本锁在山洞的血魔，趁机逃了出来，附在革委会干部身上继续作恶。

香港人通常很忙，需要快餐式文化。他们的电影呢，也和其他文化一样，用不着怎样深刻。导演在这部电影里，清晰、直接、粗糙地表示了自己的见解：权力本身和对权力的追逐．唤醒癫狂的魔性，践踏了人性伦理。香港人没有太多的时间，思考一些细致的问题，看了这部电影，简单地领会到这些，也就够了。如果再还能问上一句，为什么出现这种颠狂时代，已经是相当不错的观众了。

我是在网络上看到这部电影的，看到四十多分钟时，又想到了德国的一部电影，名叫《浪潮》。那部电影里仅仅死了一个人，不像香港电影《鬼干部》里尸横遍野，却让我感到更加可怕，从内心开始，每一寸血管里都流淌着恐怖。

“你们认为，独裁专制在德国不可能重演，对不对？”电影里的一位中学老师，向课堂上的学生们问到。

丹尼斯·甘舍尔的这部电影里，有一个关于政治运动的小型实验。中学老师文格尔在一个星期里，要求学生消除身上的个性，向他们灌输集体主义思想，很快形成一个以文格尔先生为核心、有统一着装和问候手势、名叫“浪潮”的政治团体。这个团体的成员，找到了让自己变得强大的归属感和荣耀感，他们排斥外来者，标榜内部团结，鼓吹集体利益，用渐渐癫狂的行动来证明自己的存在，是否伤害到他人早已不重要了。《浪潮》里的实验，告诉我们一个令人沮丧的心理事实：独裁专制的种子，浅浅地埋藏在我们心中，一旦被唤醒，就难以控制其疯狂生长。它提醒我们，只需要短短几天，极权主义就可能卷土重来。

文格尔实验中使用的形式，我再熟悉不过了。它们正是我进入小学后，一直接受的教育形式。

我得坐直了身体，把手背在身后，眼睛看着前方；我得举起手示意，得到允许才能站起来回答问题；我得穿统

一的服装参加活动，白色上衣，蓝色裤子；我得加入唯一被允许存在的组织，先是少先队，后来改名叫红小兵；我得在老师找到我时，说出其他同学在想些什么，做些什么；我得服从集体，除了集体利益就没有自己的利益。

我接受的这种教育形式，从小学开始，一直到中学结束。当我中学毕业时，因为文化大革命，中国的大学停办，七年之后我进入大学，那种教育形式大部分在延续：我还要举手示意站起来回答问题，我还要穿统一的服装参加活动，我还要听从党团组织的教育并争取加入其中，我还要放弃自己的利益服从集体。除了把手放在背后，几乎什么都没有改变。

还有一点也没有改变，负责政治思想工作的老师找到我，要我汇报其他同学的情况，但这一点被我拒绝了。像小学时候那样，知道同学再多的秘密，我也不会说出去，那样做很可耻。我宁肯放弃所谓的政治上的进步，也不堕落成一个出卖别人的告密者。

附带说一件事情，这种性格一直保持到我参加工作以后。在电视台工作的一个年轻女同事，声音甜美，至少在她接听观众的电话时，让一位有同性恋倾向的女士感到声音甜美。那位女士一次次打来让她不能接受的电话，又一次次受到我的同事严厉的训斥，但是绝不肯放弃。这就影响了电视台的工作，我是那个部门的负责人，不能不管。我就让同事把她所有的电话都转给我，然后用心理医生的工作方式，询问和倾听，分析和回答，直到我被调离那个部门，她的心理疾患也有所减轻，才中断了对她非专业的、但是有效的心理治疗。就像《国王的演讲》里那位非专业的语言矫正师，我没有行医执照，但我承担着社会责任。那件事情过去了十多年，我没有向任何人说出那位女性患者的童年经历，只是因为一个简单的原则，作为一位心理医生，在任何条件下，都不能说出患者的秘密。

还是说《浪潮》，正是从东方社会习以为常的教育形式开始，演化出它的一步步发展，怎样合理、正常、轻易地走向了极权主义。影片中的这些事情，真实得让我不寒而栗。它还没有我必须接受的极权主义内容哪，仅仅是一种极权的形式，就让我感到了深深恐惧。在文学写作的过程中，我知道了其他写作者往往忽略的一点，对于评论家来说，重要的是内容决定形式，对于写作者来说，重要的是形式决定内容。这就像你选择了潜水的形式，无法进入天空，你选择了飞翔的方式，也无法潜入水下。同样的道理，没有极权主义的教育形式，他们无法向你灌输极权主义的内容。

这部电影，是根据现实中的事件拍摄的。但这件事并非发生在产生过极权主义的德国，而是发生在具有自由传统与民主制度的美国。

1967年4月，加利福尼亚一所高中的历史课上，一位学生向老师罗恩?琼斯提了个问题，“为什么德国人声称，对于屠杀犹太人不知情？为什么无论农民、银行雇员、教师还是医生都声称，他们并不知道集中营里发生的惨剧？”对此，琼斯不知道如何回答。之后他决定，大胆地进行一项实验。就在他的教室里，他想让他的学生们亲身

体会纳粹主义，包括它的恐怖，也包括它的魅力。

星期一，他命令他的学生，端正坐姿，抬头挺胸直背，双脚平放，双手背后。接下来的是速度训练：起立，坐下，一遍遍重复。

星期二，琼斯踏入教室，迎接他的是所有人的聚精会神和充满期待。他在黑板上写下了“纪律铸造力量”、“团结铸造力量”。然后，用手做了一个简短的动作：手臂前伸，手掌先向上，再向下滑出一个曲线，一个波浪。琼斯把这个手势定为班级的问候礼，他们团体的标志性动作。

星期三，告密的风潮到来了。琼斯只委派了三个学生检举批评者和反对者，结果却来了二十多人。他们积极告发反对这个组织的人，包括他们的父母，他们的朋友。他们的组织叫做“第三浪”，威力最大的浪潮。这场运动在三天之内，已经成为了他们生命的全部。

星期四，课堂里的人数已涨到了八十多人。新来的学生，都逃掉了原本应去的课。

星期五，学校大礼堂里，超过二百名学生笔直地端坐，二百多只手臂对着琼斯举起，做了“第三浪”问候礼。琼斯开始讲话：“我们差一点就成为优秀的纳粹。”然后他播放了纳粹德国时代的影片，让学生们从痴迷中醒来，结束了这次实验。

再优秀的纳粹也是纳粹，再进步的极权也是极权。它们是人类的灾难。

阿伦特从耶路撒冷审判中获得的启示是：正因为平庸的普通民众机械地服从，才使得那些灾难真实地发生，它所造成的浩劫，要比所有邪恶本能汇聚起来所产生的灾难还要可怕。以色列哲学家马丁·布伯觉得，只要我们把别人视为自己达到目标的工具和对象，那么危险就已产生，不管这目标看起来是多么美好。中国一位学者体会到：不假思索地跟着别人去做，回避思考——既不想思考又没有能力去思考，正是刚刚走过的二十世纪一些重大灾难的社会根源。

大多数日本人觉得远离了军国主义，大多数德国人觉得远离了纳粹年代，大多数美国人觉得远离了麦卡锡，大多数中国人觉得远离了文化大革命。我们聪明了，我们理智了，我们不会被同一块石头绊倒两次。再说，我们都看见朝鲜，正在从极权主义的巨大伤痛里，艰难地向后极权时代过渡。我们还能再次被极权主义绊倒？

但是，琼斯的极权实验告诉我们，极权主义并没有走远。它那强大的生命力，深植于每个人内心，已经成了我们的一部分，或者这样说，它从来就是我们的一部分。

切格瓦拉死了——极权的英雄

1967年春天，美国的罗恩·琼斯搞了五天的教育实验，仅仅利用了极权教育的入门形式，就诱发和扩张了人性的缺点，这让他感到震惊，让他的学生感到羞愧。那时他们可能不会觉察到，有了极权的形式以后，不知不觉地，极权的内容会随之到来，搅起满天风云。当他们心中泛起恐惧匆匆结束实验，此时，正宗的极权主义正在世界上泛滥，从人口数量和地区范围来说，达到有史以来的顶点。

要探讨极权主义的定义，需要从柏拉图开始，这需要很长的时间。在我的初步归纳之后，这个定义就简洁多了：它是使用现代技术的专制集团，对于个人和公众生活，囊括一切和深入一切的超级控制。

但它为什么会诱发和扩张人性的缺点，仍然是个挺复杂的命题。好在我们有了菲利普·津巴多，他指出了极权社会诱发普通人作恶的十个特定条件：营造束缚性的契约关系；设计有意义的角色；制定保证服从的基本规则；装饰起冠冕堂皇的说辞；预留推卸责任的后路；诱人一步步陷入；加害程度逐渐加强；悄悄从正转邪；高筑有进无退的门槛；强调宏大的高尚理想。菲利普·津巴多，美国的一位社会心理学家，在远离极权的地方研究极权，对先前德国与苏联的极权历史知之甚多，对当时中国和世界各地的极权运动，还缺少足够的思考素材，能有这么多发现，也不错了。

极权教育的内容之一，是站在极端的政治立场上，不断制造新的敌人。我受到的那一类教育里，比较明显的有这样几点，一是制造恐怖气息，让大众感到离开他们，就会陷入敌人的魔掌悲惨死亡；二是制造仇恨心理，让大众对那些虚拟的敌人，产生真实的仇恨。三是制造愤怒情感，甚至是暴戾性格，把年幼的孩子培养成新一代斗争工具。看似疯狂的红卫兵造反派，就是在恐惧、仇恨中渐渐长大的一代愤怒青年，当他们卷入了一场屠杀和施虐的漩涡，立即变成这个漩涡的强大推动力。我们不要忘了，还有个像中国红卫兵一样疯狂的愤怒青年，在遥远的古巴，深刻地说出了一件重要的事实：

“仇恨是斗争的一个要素，对敌人刻骨的仇恨能够让一个人超越他的生理极限，成为一个有效率的，暴力的，有选择性的，冷血的杀戮机器。”如果这句话嫌长，不容易记住，还有一句短一些，是他反复说过的，“一个革命者必须成为被纯粹的仇恨所驱动的杀戮机器。”还有更为简短的一句话，是他写给他父亲信中的，“我发现我真的喜欢杀戮。”他说出了他们的发现，他们的宗旨，他们的事实，他们的真理。

他叫切格瓦拉。

他的一生很短，生于1928年，死于1967年。

他还有一句话，现在就得记下来，再过些时间，恐怕会忘记。他说：“古巴人民应当用自己的鲜血作为革命每天的滋养品。”他说这句话时，卡斯特罗式的社会主义革命已经成功，在古巴人民的想象里，暴君推翻了，革命胜利了，更体面、更尊严、更富裕、更快乐的生活，也会跟着到来。这种想象，与苏联人和中国人曾经有过的想象相

似，但是，革命胜利了，实际的情况却是，以后的每一天，人民都要供奉自己的鲜血，滋养新政权的不断革命。切格瓦拉，这位拉美地区的著名革命活动家，古巴革命的重要领袖，他说得多么坦率啊，他领导的革命，就是一个喋血的巨兽。

记得我读过的书里，有对切格瓦拉早年生活的描述。

他的贵族出身，首先引起我的兴趣。他父亲和母亲的祖先，都从欧洲来到美洲，都在西班牙统辖地区担任过总督，都是阿根廷的名门望族。这样一个贵族子弟，怎么会成为革命的领袖人物？

再读下去，他的哮喘病引起我的兴趣。两岁的时候，母亲带他去游泳，自己游得很畅快，让穿着一身湿漉漉的游泳衣的儿子，在寒冬中冻得发抖。从此他患上了一辈子不能治愈的严重哮喘，有时还受到死亡的威胁。是不是这种本应属于贫困阶层的疾病，带给切格瓦拉喜欢叛逆的心理和不顾一切的性格？

我见过一些哮喘病人，在强烈的痛苦中生活。别人可以随意享用的空气，对于他们来说非常吝啬。因为供氧不足，他们像钓出水面的鱼，急促无力地呼吸着，嘴唇是紫色的，脸憋得通红。在《切格瓦拉：未公开的档案》中，我读到这样一段文字：“许多疾病通常会骤然改变一个人的性格和道德……它们常常会招致绝望情绪，而这种情绪与人类精神最高尚的体现是格格不入的。但是，对于意志坚毅性格刚强的人来说则刚好相反。疾病早就决定了他勇敢的忍耐力，对经受的苦难不是怨天尤人，并以此取代痛苦和难以克服的感受。”好像这段文字的作者，也拿不定主意，指出切格瓦拉是“但是”前面的那种人，还是“但是”后面的那种人。实际上这并不矛盾，意志坚毅、性格刚强的人，同时也可以是心性黯淡、道德低下的人。别人可以有双重的人格，切格瓦拉也可以有，这不奇怪。

再一个让我感兴趣的，是只活了三十九岁的切格瓦拉，本来是个阿根廷人，却先后参与了危地马拉、古巴、刚果、玻利维亚的革命。这个以输出世界革命为己任的丛林游击大师，如果活到九十三岁，会推翻多少个国家的政府呢？

前些天本拉登死了，网络上还有人拿出切格瓦拉，与本拉登比较。两个人都出身富足，有良好的教育背景，前者出身出身阿根廷名门望族，医学院毕业；后者出身沙特富豪家庭，留学英国。两个人都为别的国家战斗，前者在古巴和卡斯特罗一起革命；后者在阿富汗反抗苏联入侵。两个人都奉行恐怖主义，前者枪决了大批反革命分子，其中包括平民；后者发动全球恐怖打击，打击的对象大多是平民。两个人都死于枪下，前者被捕于玻利维亚丛林，后被处决；后者命丧巴基斯坦，被特种部队击毙。在此之外，网民还发现他们身上还有一些相通的、共同的气质，于是断定不久以后，本拉登的头像，也会像切格瓦拉的头像一样，印在T恤衫上，到处都是。

阅读有关切格瓦拉的传记文字，最后一个让我感兴趣的是，他所在的拉丁美洲地区，那个政治地理中的名词，它所代表的，是怎样一个莫名其妙的历史进程。那个地区的经济开发不晚于美国，那些国家的独立也有二百年之

久，为什么发展到现在仍然贫困落后，与独立了半个世纪的亚非国家相比看不出优势？

这样一来我得探讨更多的问题。比如，第一、当年西班牙人和葡萄牙人在拉美推行的文明变革，与英国人在北美推行的文明变革相比，对于国家的政治经济发展，在方向与活力上，真的存在很大的差距吗？第二、影响那个地区的天主教，与影响北美的新教相比，是否在富国强民的治国意识上有较大差距？第三、如果是因为以农牧业为主的拉美经济比不上以加工业为主的北美经济，为什么不能早一些调整？第四、如果因为政治动荡影响了社会的发展，是什么样的原因，让拉美出了一大群独裁者？第五、不仅拉美国家，还包括苏联和中国，一百年前贫穷落后的国家，一百年后仍然贫穷落后，为什么世界上成功实现国家和民族振兴的寥寥无几？第六、很多拉美国家与亚洲国家，将父权家庭模式套用在国家组织上，于是他们管理国民就像对待儿童，这种管理方式，又怎样让大众生活在国家行政化的恐怖当中？第七、实行市场经济以后，拉美地区的大众盼望的民主迟迟未到，为什么他们的民众，必须耐心地等到经济够繁荣、人民够成熟、公民可以负责任地行使公民权以后，才能沐浴到民主的光芒？

1967年，切格瓦拉死的时候，这些问题就存在了。现在过了将近半个世纪，这些问题仍然存在，以致那遥远的拉美，仍然遥远地相信他们的英雄崇拜，仍然有很多人，在遥远地想起切格瓦拉。

谎言与不幸

中国的语文课本里，有一篇课文，写的是苏联发射宇宙飞船的事。1967年，他们的宇宙飞船返回地球时出现了事故，进入大气层以后，减速降落伞无法打开，只能由它坠毁。关于这件事情，课文写到，苏联人搞了电视直播，全体苏联人都看着宇航员科马洛夫，他的生命只剩下最后两小时了。他用了大部分时间向党和政府汇报这次航天事故的经过，剩下少部分时间，与他的母亲、妻子、孩子告别。

其中与女儿告别的那一段，把很多中国的学生，深深感动了：

科马洛夫12岁的女儿接过话筒，泣不成声，科马洛夫微笑着说：“女儿，你要坚强，不要哭。”“我不哭，爸爸，你是苏联的英雄，我是你的女儿，我一定会坚强地生活！”刚毅的科马洛夫禁不住落泪了，他叮嘱孩子记住这个日子，以后每年的这个日子到坟前献一朵花，向爸爸汇报学习情况。

女儿表示，长大以后要像爸爸一样当宇航员。科马洛夫告诉女儿：“我要告诉你，也告诉全国的小朋友，你们一定要认真学习，认真对待每一个小数点，每一个标点符号。’联盟一号’今天发生的一切，就因为地面检查时，忽略了一个小数点，才造成今天的悲剧。同学们，记住这个小数点的悲剧吧！”这篇文章，给我留下了不同以往的印象。在我小学和中学读到的课文里，讲的都是阶级压迫和阶级斗争的事情，告诉我们怎样牢记过去的苦难。一篇课文描述说：“那时你饿得像瘦猴，三根筋支起一个头。天下穷人心连心，收留你家在咱村。”那些课文，还告诉我

们怎样防止以后的复辟。“他们人还在，心不死，日夜想着复辟资本主义”，其实直到1960年代，中国的历史上根本没有进入过资本主义社会，即使出现了资本主义，也不是复辟，而是新的创建。极权社会里的教育内容，大概也只能是这样了，从仇恨到仇恨，从谎言到谎言。可是，在那篇描述苏联宇宙飞船坠毁的课文里，虽然还是离不开热爱国家、崇尚英雄、认真学习等说教，但也出现了一点点人性的内容，写到父亲与女儿告别时流了泪。

谎言带来的不仅仅是谎言，还培养了我们接受谎言的习惯：不假思索地相信我们所处的集体，相信它告诉我们的一切。时隔多年，我才有了分辨谎言和真相的能力，觉得那篇课文真是搞笑。这艘宇宙飞船，是在进入大气层后发现降落伞打不开的，这就是说，它与地面的距离，还不到十公里，怎么可能会留给宇航员两个小时活着并且说话的时间？

想到这一点的时候，我正从家里出来，穿过一座公园和几个街区，向电视台走去。我家到电视台的距离，按照出租车的里程，正好是3公里，但我愿意锻炼身体，走着上班。快一些走，需要28分钟；慢一些走，40分钟；不快不慢地走，35分钟就够了。忽然我就想到，如果我的上班路途是10公里，我得走两个小时。10公里，两个小时，这不正好是科马洛夫的宇宙飞船在大气层里经过的路途和时间吗？和我一样，不快不慢的步行速度，他的飞船会坠毁？鸡蛋壳做的？

真他妈的奇怪！我受骗了！

在那个风和日丽的早晨，我突然喊出的两句话，把公园里晨练的人吓了一跳，也把我吓了一跳。

接着查一下资料，《大英百科全书》记载：

科马洛夫于1967年4月23日凌晨3：35驾驶“联盟1号”由拜科努尔发射场升空。按计划，他在飞行一天之后将在轨道上与随后发射的“联盟2号”会合并实行人类第一次空间对接和太空行走。成功进入轨道后，“联盟1号”接连发生故障。返回地球的第一次尝试使用离子定位法，没有成功。后来，科马洛夫利用人工月球定位法，成功引导飞船进入了返回轨道。但是由于飞船失控造成的旋转使得主减速伞绳被缠在一起，无法打开。4月24日6时24分，“联盟1号”坠毁。科马洛夫成为世界第一个在飞行中的宇宙飞船中丧生的宇航员。当时空军现场指挥官报告说需要急救措施，然后就掐断了通讯联系。国防部长乌斯基诺夫在上午11时左右接到负责航天事务的卡曼宁将军的报告，说科马洛夫已经遇难。塔斯社在当天14：00向世界报道了这次不幸事故。

根本就没有电视直播，根本就没有着最后的两个小时，根本就没有科马洛夫式的告别。

那时候苏联与美国正在太空里一争高下，并且苏联领先，他们的尖端技术必须保密，根本不可能通过直播，让美国人看见飞船内部的情景。即使这样，美国和其它国家也通过特殊的技术手段，监听到科马洛夫在飞船里说话的声音，飞船出现事故到地面坠毁的时间很短，惊惶之余，来不及说些什么。

看了更多的资料，我又知道和想到了更多的事情。1967年年底，正好是苏联十月革命胜利五十周年纪念日，苏联人想搞声势浩大的纪念和庆祝活动，向全世界宣传他们的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成果。可是在那一年3月4日，斯大林的女儿叛逃到美国，西方的新闻媒体争相报道，让苏联人丢尽了脸面。他们在4月23日的太空实验，是想完成人类第一次空间对接和太空行走，向革命胜利五十周年献上一份重要的、体面的礼物。

斯大林唯一的女儿叛逃西方，与宇航员科马洛夫死于航天事故，在1967年的苏联，可以算是两件惊动世界的大事。世界上的人们，对苏联的了解越来越多。比如斯大林一家人的生活，重新登上了人们话题的榜首。

斯大林与他的妻子的经历，像是一部传奇的戏剧。他二十一岁那年，住在一位革命同志家里，有一天，那个家庭两岁的女儿娜杰日达差一点溺水而死，是斯大林救了她的性命。十六年后，女孩十八岁了，嫁给了斯大林。娜杰日达活到三十一岁，受不了斯大林粗暴的欺辱，用一支手枪自杀。

那年，他们的女儿斯维特兰娜，刚刚六岁。她和全体苏联民众一样，是在二十多年以后，才知道娜杰日达的死，不是因为精神病和其它疾病。这让她特别悲伤，不由自主，想起母亲死后，自己的不幸生活。

父亲把自己视为掌上明珠，但是对自己的监护极其严格，带有暴君般的专制特点。十岁那年，一次在南方参加少先队营活动时，女孩子们都穿着最新流行的短裙照相，自己把穿着短裙的照片寄到了莫斯科，让父亲看看自己的美丽。可是一周后，少先队营辅导员接到用飞机送来的克里姆林宫紧急专递，原来是那张照片又寄了回来。寄回来的照片，让所有的人都惊呆了，正面是红铅笔划的几个叉，背面写着“妓女”的字样和斯大林的签名。

十六岁还是十七岁，那一年的痛苦记忆真想彻底忘记。自己第一次坠入情网，选择的恋人不一定是对的，但父亲知道这件事以后，不应该给自己扇了两个耳光，不应该把那个人投入监狱，先后两次，十年之久。之后是什么，仅仅是为了报复父亲的专制，自己一次次草率地结婚和离婚，直到父亲死后才停了下来，开始过平静的生活。

直到1963年，独身的斯维特兰娜，遇到了在莫斯科工作的一位印度人，才重新焕发了爱情。第二年，那个叫勃烈日涅夫的人，赶走了赫鲁晓夫，接掌最高的国家权力。可是她没有想到的是，自己作为斯大林的女儿，在反对斯大林的赫鲁晓夫时代，可以不受干预地有自己的感情，到了拥护斯大林的勃烈日涅夫时代，自己的恋爱又受到粗暴的干涉。仅仅是因为那个人是印度人吗？她还是与印度人结了婚。但好景不长，丈夫患了肺病，很快离开了人世。

1967年，她要到印度为丈夫送葬，获得了唯一的出国机会。这一次机会就够了，可以离开所有的记忆，那些谎言与不幸，紧密纠结的记忆。

诺贝尔文学奖——魔幻与现实

说是有那么一天，办公室的门突然开了，有个人闯进来，掏出一把手枪，不紧不慢地摇晃。也不知道手枪里有没有子弹，但屋子里的内阁成员很害怕，立刻签署文件，让那个闯进来的人当了总统。后来，那个人的任期满了，总统还没有当够呢，于是修改宪法，让他一直到死，都是国家不变的领袖。就这样，一个曾经有过自由的国家，成了独裁专制的炼狱。

二十多年过去了，尸体的恶臭到处弥漫，一批又一批人无辜而死，包括他的政敌，也包括他的百姓。独裁者做了数不清的坏事，人们都忍耐了。只有一件事，引起了强烈反感：他竟然把自己母亲的生日，定为这个国家的纪念日。人们就说他精神失常，把他赶下台去，投在监狱里。不久以后他死了。

这个具有魔幻色彩的现代故事，并不是一部小说或者电影里的虚构。那件真实的事情，发生在中美洲的危地马拉，那个挥了挥手枪就当上总统的人，叫曼努埃尔·埃斯特拉达·卡布雷拉。

卡布雷拉当上总统的第二年，也即1899年，首都危地马拉城一位律师家里，出生了一个男孩。他将健康活泼地长大，他将学会做很多事情，他将活到七十五岁，并且名垂青史，成为危地马拉在世界上最荣耀的人物。

他叫米格尔·阿斯图里亚斯。魔幻现实主义文学的开创者，1967年诺贝尔文学奖的获奖人，“由于他出色的文学成就，他的作品深深地扎根于美洲印第安人的民族气质和传统之中”。

在接受诺贝尔奖时，照例有一个获奖演说。阿斯图里亚斯的演说很平淡，一如他的职业外交官身份。他先说到瑞典文学院的颁奖，促成了一个世界文学的优秀家族。他荣耀又谦卑地说，这个家族就是擎着光明火炬的诺贝尔家族，他们企图一代繁衍一代地把整个世界变成为一个大家族。新成员需要才智超群的人，说到我本人，则可以说是现有这个家族成员中最不争气的一个。

对于中国的读者，他虽然不是最不争气的一个，却是最被忽略的一个。

我知道其中的一些原因。他曾经以拉丁美洲进步作家的身份，于1956年访问了中国，参加鲁迅逝世二十周年纪念会，但他走了以后，就被中国人忘记了。在他获奖的1967年，所有的中国人还深陷于愚昧、狂乱的社会灾难之中呢，世界还隔着一道铁幕不让中国人看见呢，哪会有人注意诺贝尔文学奖，哪会有人知道阿斯图亚里斯？即使到了1980年代初期，厚重的铁幕逐渐沉降，革命的狂欢暂时停止，出版社开始小心翼翼地、慢慢腾腾地印刷外国的小说和诗歌，我成了大学中文系的学生，饥渴一般在世界文学里埋头阅读，可是在那时候，阿斯图亚里斯还是没有进入我的视野。他的书好像只有一部中文译本，小说《玉米人》，混杂在马尔克斯、略萨等一批拉美作家丛书之间，算不上令人瞩目。

他的第一部作品，是他三十一岁出版的短篇小说集《危地马拉神话》，而他最重要的作品，是三十七岁出版的长篇小说《总统先生》。

这都与他童年和少年的经历有关。这段时间里，他的家离开首都搬到乡下小镇，生活在一群土生土长的印第安人中间。他们有讲不完的神话故事，有很久远的文化民俗，都让阿斯图亚里斯感到特别的惊奇。这些美洲大陆的原住民，勇敢，善良，热情，同大自然有一种奇妙的、多重的、深刻的联系，可以从天地万物获取源源不绝的能量。他们相信他们意识中的世界，无限自由，完美无缺，永远在流动，永远在组合，一个人可以活在里面，死在里面。

但他们的神话传说，与世界上很多民族的神话传说一样，不过是一些简单的故事，或者，是一些简单的讲故事的方法。它与现代世界里的、现代意义上的文学写作，相距十万八千公里，需要一个人或一批人的努力，方能把二者拉近，将二者融合，形成一个富有生命力的文学流派。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甚至产生这样做的想法也不容易。比如我们东方古老的禅宗，从日常生活中直接掌握真理，最后达到真正认识自我。禅宗强调的悟性，比起印第安人的神话，更容易与现代意义的文学写作联系起来，可是要把禅宗演变成现代的文学流派，至今还没有人想到，没有人做到。

阿斯图亚里斯不比我们聪明太多。但他能够想到在他描述现实的文学写作里，让神奇魔幻的印第安神话重新复活，这本身就是一件大事。他这样想了，并且做了，是由于他的幸运。

他是二十四岁前往欧洲大陆的，停留了十年，先是英国，后是法国，一面继续研究古代印第安人的玛雅—基切文化和语言，一面参加超现实主义的文学运动。有一天，像习练禅宗者的开悟一样，他的心突然变得明亮了：回忆与现实、魔幻与梦想的欧洲超现实主义运动，印第安人异常丰富的神话与民俗，他的故乡美洲的梦幻一般的现实生活，这三者的联系多么紧要啊，为什么不能融合在一起，形成新的文学表现方式，打开美洲大陆新文学的未来？

也许在这个时候，阿斯图里亚斯才真正感到身为危地马拉人的幸运。危地马拉的大多数居民是印第安人和深受印第安民族文化熏陶的人，他们生活的世界，一方面是现实的世界，另一方面，又是一个魔幻的世界。在很多日子里，他们分不清现实与魔幻的区别。比如我在前面讲述的独裁总统卡布雷拉的事情，他晃一晃手枪就当上了总统，他可以随意延长自己的总统任期，他迫害了太多的人却没有人推翻他，他把母亲的生日定为全国纪念日却被赶下台去，这种事情，在世界上很多地方都不可能发生，但在危地马拉发生很有可能。阿斯图里亚斯说过：“神话、传说和魔幻，是危地马拉现实的组成部分。假若没有它们，危地马拉的现实生活就不是真实的。”更幸运的是他离开了那个独裁国家，才有可能写出《总统先生》。1967年的诺贝尔奖颁布时，瑞典文学院评价说，“这部高贵、典雅而又略带讽刺的悲剧式作品，是对本世纪初在拉丁美洲各国出现的独裁统治的控诉，这类独裁者至今在那里仍然阴魂不散；他们翻手覆雨，骄横跋扈，使整个社会充满暴戾与猜忌，使千万生灵沦入人间地狱，生不如死；对这种社会惨状，阿斯图里亚斯在作品的字里行间表示了强烈的愤慨之情。”还有一段话，也是瑞典文学院说的，“他曾试图通过一个印第安人的传奇故事，来表明自己的祖先是如何死不瞑目地看着子孙后代的受难与挣扎，只有收复失地，重振纪纲，才可使列祖列宗的在天之灵得到安息。这是一个多么凄美而沉痛的信念，我们可以想见这位壮怀激烈的

民族诗人，一定经常梦见先人们痛苦的目光和祈祷的声音。”说得好，说出了把诺贝尔文学奖颁发给阿斯图里亚斯的真正理由。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8（一）】：

在高处感觉的寒冷

今日夏至，我忘记了，是湖北的朋友告诉我的。那时我正倚着一道栏杆，望着神农架雨后的大山，云雾升起，涨退如潮。

夏至了，朋友说。夏至是中国旧历的二十四节气之一，但是按照世界通用的表达方式，这一天的阳光直射在北回归线，让我所在的北半个地球，得到一年中最充足的光照。然后呢，我会看见白昼渐短，黑夜渐长，我会看见草木凋敝，又一个冬天到来。

永远的轮回，结束和开始。我想把这句话记下来，翻开旅行备忘录，一眼看到抄录在第一页上的那段话：

你停下来，面如土色。你注定要在寒冬中迷失方向，如同那直上的炊烟，在不停地寻找更加寒冷的空间。

抄录尼采这段话的时间，是2006年，开始写作《自传与公传》那一年。我过了五十周岁，我的白昼渐短黑夜渐长，我会在寒冬中迷失方向，我应该做些更重要的事情。而我的选择，分明是由一个孤独的境界，进入了另一个更孤独的境界。如同那直上的炊烟，在不停地寻找更加寒冷的空间，尼采所说的，是西方人独有的注重实际、直切要害的语言方式。如果换了东方人，可能是中国苏东坡浪漫的、虚飘的感叹：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

他们说的是一回事儿，都是在说我，离开地面越来越远了，失去了安全感。这种情况，这种感觉，我不是第一次碰到过。最早的一次，是在1968年我读小学五年级的时候，那一天，我跟着学校的大队人马走了两三个小时，到城外参观高压电塔上的带电作业。

时隔多年再想起这件事情，只想起了它的一部分，忽然就忘了在什么季节，是夏季还是秋季，只记得天气在晴朗和阴暗之间，一些麻雀从我们头上很高的地方飞过去，但它们比高压线上的工人，可要低多了。我仰头看着，脖子酸了，还是不眨眼地看着，因为我担心悬挂在高压线上的工人，担心他们摔下来，摔成肉饼。他们爬到那么高的天空里为我们表演，多危险哪。

在几十米高空，在高压和超高压线路，不用停电就可以清洗、检修，是我所在的这座城市发明出来的。鞍山的这项重要技术，不仅在国内领先，也在世界上领先。到城外观看他们实际操作之前，我就已经知道了，这是鞍山工人阶级的骄傲，是伟大时代的革命成果。1968年，北京的革命领袖派来军队，管理所有的城市，叫做“三支两军”：支左（支持他们认定的革命左派）、支工（支援工业）、支农（支援农业）、军管（对重要部门军事管制）、军训（对学生军事训练）。还派来工人阶级管理所有的学校，叫做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简称工宣队。进驻我们真理小学的工宣队，就来自鞍山电业局，发明带电作业的地方。

他们经常讲起带电作业的事情。

他们说，鞍山电业局的工人和革命技术人员在解放初期就开始搞带电作业。十多年来，他们从停电作业到带电作业，从不自由作业到自由作业，经历了激烈的两条路线、两种思想的斗争。在伟大的毛泽东思想指引下，他们取得了这场斗争的重大胜利。

他们说，鞍山电业局的革命工人和革命技术人员怀着为伟大领袖毛主席争光，为伟大的社会主义祖国争光的雄心壮志，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革命精神，经过大胆试验，创造成功了带电自由作业新技术，为促进我国工农业生产的新发展作出了新贡献。

他们还说，1968年9月，鞍山电业局革命委员会诞生之后，同解放军支左人员一道，经过认真研究，决定大力支持工人的革命建议，进行这项试验。工人们听到宣布这项决定的时候，激动地高呼：“毛主席万岁！”“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万岁！”他们说的时候，手里拿着《人民日报》和《鞍山日报》。他们说的话，早就印在报纸上了。当然，我们这些小学生愿意听的，还是他们放下报纸以后的话，听起来要生动一些。

有个工宣队队员，讲了他们拿兔子做实验的事情，让我们听得惊心动魄。

有一次，他们要在二十二万伏的超高压线路上试验带电作业，试验之前全都有些担心，一百一十伏到二百二十伏的电都能把人电死，二十二万伏比它高了上千倍啊，鸟都不敢往上落，人的身体受得了吗？他们先做一次动物试验，找了一只兔子，装在金属笼子里，吊在空中，然后给金属笼子通电加压。他们发现，电压升到十万伏，兔子身上有些发抖，升到十八万伏，兔子的耳朵就耷拉下来了，接着升到二十二万伏，兔子还活着。

后来他们就找了很多人开会分析，为什么兔子会发抖，它的耳朵为什么耷拉下来。分析之后大家认为，兔子发抖的主要原因放电声音太大，有些害怕，兔子耳朵耷拉下来是因为耳朵长，产生尖端放电。这些都是正常现象，应该不会伤害到工人的身体。

到了正式试验那天，他们登上三十多米高的铁塔，闯进二十二万伏超高压电的禁区。那时候，手上和脚上都劈

劈啪啪地放出电火花，越往前进电压越高，火花冒得越大。但他们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革命精神，斗志昂扬，奋勇向前，把红旗插到二十二万伏超高压的导线上。至此，用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中国工人阶级创造的带电自由作业新技术，终于胜利地诞生了！

这时候，和我们一起坐在学生座位上的老师，突然站起身，带头鼓起掌来，我们那些小学生，就从对兔子和兔子耳朵的关心里清醒过来，一起站起身来，为用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中国工人阶级，热烈地鼓掌。

那个工宣队队员，后来我发现，就住在我家不远的地方，隔个一年半年，就能在街上碰到他。大约过了二十多年，那场文化大革命结束了很久很久，我还碰到他一次，那时他已经退休了，在墙根下晒着冬天的阳光。和他聊起给我们做带电作业报告的事情，我说我和我的同学，都特别喜欢听他说的用兔子做实验的故事。他认真想了想，告诉我，其实兔子那一段，也是事先有人写好了要他们讲的，至于拿了兔子做实验没有，他也不知道。电业局的工人里一直就有两种说法，一种说法是拿了，一种说法是没拿。

还有很多事情也说不清楚，他说。在文化大革命开始那年，电业局负责搞带电作业的领导，被当作阶级敌人处理了，还有一个真正发明带电作业的人，姓刘，在1968年关进“学习班”，也就是清理阶级队伍的地方，稀里糊涂地死在那里。而到处宣传带电作业事迹的人，当了局里的革委会领导，后来一路高升，当了国家的副部长。

谁会因为一首歌而死（语录歌和忠字舞）

有那么几天，真理小学的工人毛泽东思想宣传队不见了。他们是遵照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指示，代表工人阶级占领上层建筑的，他们领导的复课闹革命才刚刚开始，怎么就说走就走了呢？我听到的消息说，他们没有走，工宣队长和一名工宣队员去了北京，向伟大领袖毛主席汇报，怎样在伟大的毛泽东思想指引下，战胜了高压电这只“电老虎”。而另一名工宣队员回到电业局培训去了，准备出国，到阿尔巴尼亚去，向欧洲的工人阶级，传播中国的带电作业技术。

那几天，学校的课程有了变动，最明显的是政治课和音乐课增加了，并且合在了一起。我们放下手中的书本，学唱一支又一支革命歌曲。有一首新歌叫《大海航行靠舵手》，在许多革命歌曲里脱颖而出。比如，每次开大会之前，我们唱的是《东方红》，结束时唱的就是《大海航行靠舵手》。

大海航行靠舵手，

万物生长靠太阳。

雨露滋润禾苗壮，

干革命靠的是毛泽东思想。

鱼儿离不开水哟，

瓜儿离不开秧，

革命群众离不开共产党，

毛泽东的思想是不落的太阳。

那首歌成为最流行的歌曲，是因为它的歌词浅显易懂，使用了一些生动的比喻，比如群众与党的关系，群众是鱼，是瓜，党是水和瓜秧，是党养育了群众，给了他们生命的必需条件。再比如党的革命与领袖的关系，没有像舵手像太阳像雨露的伟大领袖，党的革命就要触礁，就要陷入黑暗，枯萎而死。革命歌曲也是政治歌曲，说出了政治家们想说的话，还有一个原因让这首歌唱红，是因为被列为伟大领袖接班人的林彪，不久前发表了一个题词：大海航行靠舵手，干革命靠毛泽东思想。这句话和这首歌相互支持，让它们形成了1968年中国最流行的革命语言。

全国的群众唱着这首歌，在每一次小型集会与大型集会的结束之前，他们都要唱响它，然后调整方向，鼓起干劲，慷慨激昂地投入革命的洪流。他们不会想起这首歌的歌词，是否有一些问题，以前，党在打天下的阶段，也曾经有过类似的比喻，那时候群众是土地，革命党人是种子，种子依靠土地才能发芽和生长；那时候，群众是水，革命党人的队伍是鱼，群众养育了革命，才有了革命的胜利。现在革命胜利了，并且胜利很多年了，没有人注意到，群众与党的关系，在这首歌的歌词里颠倒了过来。

是他们健忘，还是他们根本就没有用来思考的头脑？那个时候，他们爱唱的另一首歌曲，是为伟大领袖的一段语录谱写的，恰好就是把人民比作土地的那一段话；“我们共产党人好比种子，人民好比土地，我们的同志到了一个地方，就要同那里的人民结合起来，在人民中间生根开花。”他们经常在同一天里唱着这两首歌，没有发现其中有什么矛盾，没有觉察到其中时间的因素，已经有了不可逆转的改变。

把最高领导人说过的话，写过的文章，谱成可供演唱的歌曲，是中国人很了不起的一项创举。我记得当时有一个歌本，收进来二百多首毛主席语录歌，其中接近三分之一的曲子是署名劫夫的人写的。我还知道，他是沈阳音乐学院的院长，是老资格的革命者，一生写作了两千多首革命歌曲。他曾经为毛主席所有发表的诗词都谱了曲，接着又想到为毛主席语录谱写歌曲。他是这方面的发起者，写的也最多，大约一百三十多首。

据说，他把《毛主席语录》的再版前言，林彪写的很长的一篇文字，也谱成了歌曲，唱起来需要二十多分钟。他的大部分语录歌我都听过和唱过，但是这个再版前言歌没有听到，不知道它是不是与教堂里的赞美诗相近，有几分虔诚，几分庄重，还不知道它是不是毫无音乐美感可言，只是一堆音符堆砌的垃圾。

我还听人说起，他有个雄心勃勃的想法，要把《毛泽东选集》四卷本全部谱成歌曲。我相信他有这个能力，不仅他有，很多人都有，他们能够热情、主动地跟着时代的政治步伐，创造性地完成那些不可思议的工作。那时候，中国所谓的从事文艺创作的人，包括编小说的，搞绘画的，写歌曲的人，都像是外星来客，凡是地球上文艺家没有

的想法，没有的能力，他们都有。

可是，对政治风潮的过于热情，再具体来说，是对领袖崇拜的过于热情，最终却要了他的命。那已是几年后的事情了，林彪出逃蒙古那几天，他感觉到中国出了重大事件。按他的估计，是伟大领袖病危，林彪要接任党的主席。为此，他提前投入了一首新歌的创作，《紧跟林主席向前进》，刚刚写出题目，就成了反革命，关押五年后，死于心脏疾病。

为一首歌曲送命的，不仅仅是他自己，还有更多的人。比如我们学校看传达室的老校工，七十多岁，很瘦很瘦，满脸皱纹，有如石刻。

那时候，全国的百姓，不分年龄，不分性别，早饭之前，晚饭之后，都要到外面集合，唱语录歌，跳忠字舞，表达对伟大领袖的无限忠诚。

一个寒冷冬日的早晨，天上飘着雪花。广播喇叭里响的，正是劫夫写作的歌曲《爹亲娘亲不如毛主席亲》：

天大地大不如党的恩情大，

爹亲娘亲不如毛主席亲，

千好万好不如社会主义好，

河深海深不如阶级友爱深。

毛泽东思想是革命的宝，

谁要是反对它，

谁就是我们的敌人。

老校工冷得难受，就回到了传达室，把手伸在火炉上方，感到特别舒服。他一边烤火一边念叨了一句，爹亲娘亲，不如我的小火炉亲哪。想不到，他的话被人们听见了，马上揪了出去，当成反革命批斗。人们命令他站到凳子上，向毛主席和革命群众弯腰请罪，然后有一个人再把凳子踢倒，让他摔在地上。最后一次踢凳子的力量大了一些，老校工是斜着飞出去的，头撞在石头台阶上，当时就死了。

一些血流出来，在雪地上显得很黑。有人在喊，看哪，这个黑心的反革命，血都是黑的。

毛主席的芒果——神话和童话还在继续

我不是一个坚定的人，我的想法会不断改变。

关于1968年的回忆，前面两篇开始的时候，都写到电业局进驻真理小学的工宣队，接下去都想写到一件事，那

一年，鞍山电业局的工人从北京回来，带回一个很大的芒果。原本是那样想的，写着写着变了，其它事情插入进来，占据了回忆。因此，在这篇回忆里，我必须坚定我的想法，写一写我记忆中的水果，包括那只很大的芒果。

在我生活的中国东北，冬季漫长，大约四五个月时间，大地上光秃秃一片，没有绿色。记忆中的童年和少年时代，关于水果的部分少得可怜。我能想起的，是到了每年10月，家里都要买一筐苹果，小心贮存在不冷不热的地方。筐是农村用荆条编的，可以装三十公斤左右，在整个冬天，那是我们一家人的全部的水果。

那时的东北，和全国一样，都把山上果树砍了种粮食，即使在春夏两季，市面上也很少见到水果。我家住的工人住宅区里，常常有这样的事情，在应该吃西瓜的季节，谁家的老人得了重病，想吃一块西瓜，他们的孩子几乎跑遍了整个城市，用了一整天时间，才买回一块西瓜，拿到老人前面时，老人已经闭上眼睛了。那块珍贵的西瓜，只好摆放在老人的灵前。

那时的东北，能吃到苹果，要感谢苏联老大哥。1950年代，中国先是用苏联的飞机大炮，到朝鲜去同美国打仗，然后用苏联的技术装备，搞了大跃进和原子弹，这样就欠了苏联老大哥的很多债。好在苏联老大哥爱吃中国东北的苹果，那些苹果树就留了下来，没有砍光。秋天来了，苹果成熟，国家派来收苹果的人，给苹果分等级。他们在硬纸壳上挖了两个圆孔，不能从一号圆孔通过的苹果，是一等果，不能从二号圆孔通过的苹果，是二等果，它们全都运到苏联抵债。那些更小的、能从圆孔通过的苹果，也就评不上等级了，不好意思抵债，留下来卖给东北的百姓。其中的一筐，就到了我们家里，兄弟几个都很自觉，知道节省着吃，每个星期只吃一个苹果，还是先挑烂了一点的先吃。

我二哥知道一个童话，喜欢在吃烂苹果时讲给我听。二哥是成立1949年的新国家之前出生的，当他读小学时，还能看到1949年以前出版的书。那个童话说，有个老头子骑了一匹马出去，用那匹马换了一头牛，又用牛换了羊，用羊换了鹅，鹅换了鸡，最后用鸡换了一口袋烂苹果。他回到家时老太婆特别高兴，说我们家终于有一口袋烂苹果了。据说那个童话书，是外国的安徒生写的，写的是几百年前的故事。我二哥一边慢慢讲着那个关于烂苹果的童话，一边慢慢享用自己的那个烂苹果。那时我已经从小学教育里学到了革命教育的课程，知道除了我们国家，所有的国家都生活在贫困和压迫之中，而我们的责任是通过世界革命，把全世界都变成与我们一样幸福的国家。我的心里在想，童话里的老头子和老太婆，肯定生活在资本主义社会到来之前，他们多幸福啊，可以和生活在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的我们一样，有烂苹果吃。

越说越远了，赶紧回来，芒果还没有说呢。

那一天上午，我已经在学校上了两节课，课间的时候走过操场，到操场的那边上厕所，忽然听到学校的高音喇叭广播，今天的课只上两节，所有的同学马上在操场站好队伍，去市里的中心广场，迎接伟大领袖毛主席送给鞍山

工人阶级的珍贵礼物。

说是去中心广场，队伍出发时改了线路，去了火车站。一路上我们见到的都是高举红旗的队伍，有工人、解放军，有中学生、小学生，还有商店里的售货员，医院里的医生护士，这通过他们的服装看得出来。所有人都穿的整齐干净，手中摇动彩纸粘贴的花束，只有我们真理小学的学生例外。这时我们才知道，他们是前一天就接到通知的，只有我们小学是临时增加的，因为从北京带回珍贵礼物的电业局工人里，就有我们小学的工宣队长，这样一来，我们才能非常光荣地加入欢迎队伍。

革命的组织是严密的，不会有半点含糊。走到火车站之前，我们的手中也有了鲜艳的花束，同时，穿的又脏又破的学生已经被清理出去，我们摇身一变，也成了穿着整齐干净，手摇彩纸花束的队伍。火车站前的小广场，早已站满了一个个方队，密麻麻的，大约有一万人，唱着嘹亮雄壮的歌曲《天大地大不如党的恩情大》《敬祝毛主席万寿无疆》。旁边的人告诉我，还有十多万人聚集在市中心广场等待，那里将要举行举行隆重热烈的群众大会，感谢伟大领袖赠送珍贵礼物并且向毛主席表忠心。同时，还有十多万人，已经组织起来，分布在鞍山主要道路的两侧，大会以后，毛主席的礼物将要在这些主要道路巡游，它的另一个重要意义，是代表伟大领袖毛主席，检阅鞍山的革命队伍。

我们要迎接的礼物，是一只芒果。

芒果。我们是在1968年，第一次听到芒果这个名词的。

这一年，全国好多地方的报纸和广播，相继报道过毛主席送芒果给各条战线人民群众的事。比如8月份的《人民日报》，有一天的头版头条，是一个特别长的通栏标题：《最大关怀，最大信任，最大支持，最大鼓舞，我们的伟大领袖毛主席永远和群众心连心，毛主席把外国朋友赠送的珍贵礼物转送给首都工农毛泽东思想宣传队》。

那篇报道和以后的许多报道，我们都学习了不止一遍，甚至还记住了其中的一些细节。收到芒果的工宣队员，一遍遍地衷心祝愿最敬爱的伟大领袖毛主席万寿无疆！万寿无疆！万寿无疆！他们纷纷向自己所在的单位打电话，传达这一特大喜讯，并且连夜举行各种庆祝活动，冒雨来到中南海报喜，向伟大领袖毛主席表达他们的赤胆忠心。还有一篇文章说起，在北京针织总厂，工人们举行了一个盛大的欢迎芒果仪式，然后把芒果用蜡封起来保存，以便传给后世子孙。芒果被供奉在大厅的一个坛上，工人们排队一一前往鞠躬致敬。几天后芒果开始腐烂。革委会将蜡弄掉，剥皮，然后用一大锅水煮芒果肉，再举行一个仪式，工人们排成一队，每人都喝了一口芒果煮过的水。

在那个革命的夏天，普通的苹果会腐烂，珍贵的芒果也会腐烂。这是一个很大的难题，作为伟大领袖的赠品，它当然是一件圣物，像基督教的圣物金约柜、圣杯、都灵裹尸布一样，具有长期保存的价值，但它是一种水果，容易腐烂。北京就安排了一些人，按照鲜芒果的大小、外观、形状、气味，研制出塑料的仿真芒果，再转赠给全国各

地。这样看来，1968年，接近年底的时候，由电业局工宣队员带回的芒果，很可能是北京研制出来的塑料芒果，它不会腐烂，可以满足在全国革命群众中快速掀起的芒果崇拜的需要。

我在欢呼的人群之中，看到了来到鞍山的芒果。也许它是一只真芒果，也许它是一只仿制品，不管真的假的，都不是用来吃的，这样一来，他们具有同样的意义，都是一种神圣的象征，传达的是革命领袖对革命群众的伟大的、神圣的关怀。

大约三十年后，我第一次买到和吃到了真正的芒果，果肉细腻，味道甘甜，口感尚可。那时是1990年代，中国各地都有了自由贸易、批发零售的水果市场。随处可见的芒果，只是一种普通的热带水果，不再是至高无上的革命圣物。

但我觉得，曾经有过的芒果崇拜，还在某个地方悄然隐身，等待复出的时机。比如在广州市内一个小学的校园内，有两棵用不锈钢围栏保护的芒果树，围栏中醒目的牌子上写着：毛主席委托中央办公厅送来的芒果树。这两棵树苗，是1968年来到这里的，据说，它栽种多年都不挂果，直到1993年毛主席诞辰100周年前夕，毛主席的后人专程来到这里祭奠，又为这两棵芒果树浇了水。那一年，还有人把领袖故乡带来的土撒到芒果树下，用领袖故乡带来的泉水为它浇灌。奇迹就出现了，第二年，两棵芒果树长出了繁茂的花朵，第一次结出了果子。

芒果树的寿命，大约是一百多年。只要它还活在世上，它的神话就会继续。

和我同岁的比尔·盖茨

有位朋友说，喜欢两个聪明人，一个是比尔·盖茨，一个是我。

我笑了，眉头舒展。

心里在想，那比尔·盖茨可是大名鼎鼎，全世界都知道。但是，全世界很少有知道我的，你碰巧生活在中国大陆，才可能同时喜欢这两个人。

朋友说，你知道吗，你和比尔·盖茨，是在同一年出生的，1955年。

我知道。

如果你生活在中国香港，很有可能，喜欢的是比尔·盖茨和周润发，周润发也是1955年出生的，在中国大陆和港台的电影演员里，是最聪明的一个。我还想起来，办公电脑的同一个文件夹里，有两张照片，一张是少年时代的我，一张是少年时代的比尔·盖茨，都是1968年拍摄的。

我的那张少年时代的照片，会让我想起我爹。

那一年，我爹不再是编织厂的厂长，他去了区里新建的备战仓库，作为负责人，登记、看管和发放那些准备打仗的民用物资。我去过那家仓库，在市中心，挺大的一个院子，四周是库房，堆着木杆、木板、水泥、玻璃、铁管，除了有一些防备原子弹的口罩和胶皮雨衣，倒像是一家普通的建材仓库。也许，在越来越贫困的日子里，能够准备打仗的民用物资，也就只有这些了。其实我不知道，那一年中国苏联的边界上，乒乒乓乓地出现了上百次军事冲突，虽然都是小打小闹，终究会引起大的争斗。看到仓库门前备战仓库的牌子，我还以为是准备同美国打仗呢，美国正在打越南，中国的人和武器都在支援越南前线，那场战争，谁也说不定，会不会打到中国。

让我想起我爹的，是照片上我穿的那件带有金属拉链的衣服。那一年，我爹去了一次北京，三天以后回到鞍山，带回一瓶茅台酒，一支英雄100号钢笔，一件带金属拉链的衣服。我还记得，这几件东西的价格差不多，都在十元钱左右，不像现在，一瓶茅台酒涨到了一千多元，和抢劫一样。当然，那时一般的城市工人，每个月的工资才几十元钱，十元钱左右的茅台酒，他们也喝不起。只有像我爹这样酷爱喝酒的，很不容易去了趟首都，不带回一瓶好酒，决不罢休。

我爹和别人不一样，他喜欢传统的名牌产品，还喜欢所有的新产品。当时在我们城市里，人们穿的上衣，都清一色地使用塑料纽扣，以至于我穿上北京带回来的有金属拉链的衣服，很长时间里，没有人能够叫出它的正确名字，夹克衫。穿上那件衣服，我别提多精神了，一个人在家时，把那个金属拉链，上上下下，拉了几十次几百次，还特意跑到市中心的照相馆，花了两角三分钱，拍了张一寸的照片。

又是很长的岁月，流云一样飞来，流云一样飞去。每当我开始忘记我少年时代的脸，那张照片出现在我的眼前。算起来，那张照片，是我出生以后的第二张照片。十三岁，读中学的前一年。我的喉结凸显出来，我的青春期已经开始，我的样子文质彬彬，我的眼睛里没有神采。后来，我才知道，那时我已经近视了，五六百度，高度近视，只是没有去医院检查视力，没有去眼镜店购买近视镜。

那个年月，不管是中学小学，没有一个戴眼镜的。近视眼相当少见，只有特别爱看书的人，才会近视。在鞍山市区，眼镜店只有一家。眼镜很费钱，我们买不起。我们在活着，而不是生活。

另外一张照片，比尔·盖茨的那张，是在西雅图湖滨中学拍的。

他虽然和我同岁，却已经在中学读一年多了。那是因为美国不是中国，小学生的入学年龄是五岁，比我们早了两年。他们的时间还是弹性的时间，更早一些也可以，但家长们考虑到，等到孩子的情感发育、社交能力、领导才能，都比较正常了，才是不早不晚的时候。情感发育，社交能力，领导才能，美国文化更注重这些，孩子们将来的生活也更需要这些。所谓的领导才能，大概体现在孩子知识面广，说话成熟，逻辑性强，发言水平较高，有分

量。1960年代，美国人的生活也不太富足，可是他们为孩子们规划的，是健康和快乐的发展。

说他们不太富足，是有根据的。比尔·盖茨所在的湖滨中学，买不起一台电子计算机。那还是一所私立学校呢，学费高于公立学校，也还是买不起。那时，电脑技术还处于发展的初期，一台电脑要占去一个大房间，有长达几英里的线路连接，价格也昂贵，几百万美元，另一种说法是，整个美国的中小学都没有电子计算机。据说，湖滨中学校方的教育思想相当活跃，他们并不把目标订死在为大学输送人才这一点上，只因为他们的毕业生，百分之百进入大学，需要重视的是发现和培养天才人物。湖滨中学就用募捐来的三千美元，购买了一家公司计算机的使用时间，配备了一台可以回传文件的终端打字机，用来开发学生的计算机能力。我在那张照片上看到的，是比尔·盖茨和他的一位同学，就是后来与他一起创建了微软公司的人，在放置终端打字机的房间里，专注地盯着它的屏幕。

就在那个房间里，白天找借口逃课的比尔·盖茨，晚上也要悄悄溜进去的比尔·盖茨，占用了大部分的计算机使用时间，很快就花光了学校募捐来的钱。那年他十三岁，学会了编程语言，还学会了做一名黑客。然后，他用编程与做黑客的本事，为一些公司的计算机系统编制程序、查杀侵入的病毒。按照当时的美国法律。公司不能给一个中学生发放与工作相应的薪水，于是给了他相当多的计算机使用时间。这下可好了，足够他和所有的同学使用的了。

好多年以后，他成了全世界青少年励志进取的榜样，也成了全世界中年人追求财富的榜样，关于他少年时代的传奇故事，沸沸扬扬，铺天盖地。这让我有些迷惑。相当多的中文版本的比尔·盖茨传记，长篇的短篇的，都有意改变了他少年时代的形象。

比如说，人们普遍认为，他是像爱迪生那样的发明家。爱迪生设计制造的电灯，改变了这个世界的亮度；比尔·盖茨设计推广的电脑软件，改变了这个世界的生活。爱迪生好像说过那样一句话，天才是百分之一的灵感，加上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重点在于那百分之一的灵感。这样的名言，有点不符合中国唯物主义者的胃口，于是只留下前面“天才是百分之一的灵感，加上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这一部分，重点也变了，成了那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就这样，比尔·盖茨来到中国，摇身一变，成了坚持不懈、勤奋努力、刻苦成才的楷模，用来教育和鼓励所有的中国少年。

这就让我想到，比尔·盖茨如果生在中国，会不会因为坚持不懈和勤奋努力，成为世界上的重要人才？具体来说，在1968年，他如果是中国的一个少年，他会做些什么？

他的爸爸是一位律师，在1968年的中国，律师这一行业消失了，社会陷入混乱与疯狂，于是，他不可能继承律师父亲的理性与逻辑、严谨与热情。他的外公是一位银行家，在1968年的中国，过去的银行家早已成了政治贱民，还会再一次被抄家和批斗，于是，他只有同母系亲属划清阶级界限的份儿，不可能继承他们善于理财的观念、能力。还有，在1968年的中国，他无论在哪一所中小学校读书，都不会有接触电子计算机的任何可能，那时候中国只

有极其有限的一些计算机，忙着运算与原子弹、氢弹有关的数据呢。再退一步讲，他酷爱读书，又有优秀的记忆力，可是，他读的不会是在美国读到的《圣经》《拿破仑传》《世界百科全书》，那时候他只能熟读和背诵中国伟大领袖的著作，被培养成“敢批判，敢斗争，革命造反永不停”的革命接班人。这样的接班人，与世界上的重要人才，恰好是南辕北辙，越是勤奋，离得越远。

我现在想到的是，爱迪生的名言应该修改一下，变成这样的一句话：天才是百分之一的灵感，加上百分之一的汗水，再加上百分之九十八的正常环境，其中的每一项都不可或缺，但它们各占的比例不同。

我们手中很少的钱

语文课本很薄，十几篇课文，用不了两天就看完了。我和我的同学不一样，喜欢阅读带有文字的东西，按照他们的描述，在厕所里看见一张有字的纸，我也要捡起来看。

实际上，当时我们上厕所用的，都是北京寄来的《人民日报》。那是一份大版的报纸，四个版面，足够擦几次屁股的啦。但是，我们必须注意看一下，避开印有领袖画像的地方，其中的主要原因，是我们无限热爱我们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我们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另外一个原因，是你一旦用印着领袖画像的报纸擦屁股，会被打成反革命，那可就惨了。我看见一个倒霉的学生，那天拿的报纸，几个版面都有领袖画像，结果屁股也没擦，提上裤子就回了教室。遇到那种事情的，我相信，不仅仅是他自己。

我喜欢看报纸，不管是不是厕所里的报纸，从头看到尾，第一版到第四版，再从尾看到头，第四版到第一版。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各地新编了语文课本，都是从报纸上扒下来的革命文章，还没有报纸上的好看呢。报纸上的可都是新文章，用的都是新词汇，新语句，浪漫抒情的、豪言壮语的、革命口号的、慷慨激昂的，经常看得我热血沸腾，用不了多久，我那文质彬彬的少年脸孔，会被报纸上的词语改变。

就这样，一些新的词汇，新的语句，深深地刻印在我的头脑里了。有时候，还是一句完整的话，也刻印在头脑里面。记忆更深一些的，我想是下面这句：

《人民日报》宣布，截止到1968年底，我国国内公债已全部还清。我国已经成为世界上既没有内债，又没有外债的强大的独立的社会主义国家。

这句话叫我，也叫全国的人兴奋无比。我们没有钱，我们受苦难，我们营养不良，长得矮小，这时候全都找到了意义——原来，我们的国家要还清外债和内债，才能成为强大的独立的社会主义国家，我们要和国家同呼吸，共命运，国家强大了，就是我们的幸福。

中国人的心理，让我们觉得，向人借钱是不体面的、甚至是羞辱的事情。传统的中国农民，长期处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状态下，对债务天然有一种恐惧心理，害怕欠债，不敢欠债。还有，我们中的很多人，一生里不管有多少次改变，唯一不变的观念是，既不向别人借钱，也不把钱借给别人。记得在结婚以后的1988年，我想买一台彩色电视机。那时候，我从大学毕业了五年，工资每月56元，加上妻子的还不到100元，而一台电视机呢，最普通的牌子，本省生产的，十八英寸的，也要两千多元钱，相当于我们两年多的家庭收入。仔细数了一下，我们积攒的钱还不够，差了几百元，等到下一年再买吧。过了一年，省吃俭用又积攒了几百元钱，可是我们的国家，好像与我们开玩笑一样，也把电视机的价格涨了几百元。按照这样的规则，我可能一辈子都买不起电视机。没有办法，我们只好向别人借钱。我的历史经济学的知识告诉我，在1960年代开始时，大跃进以后的国民经济跌到谷底，国家就发布了文件，把饼干糖果等物品都算作奢侈品。再将奢侈品的价格抬高数倍，让民众手中残存的钞票，尽快回到国家的库房。不然的话，它怎能保证既无内债、又无外债呢？我们是聪明的民众，知道并理解国家的想法。

既无内债、又无外债，这句十分响亮的口号，让我们无比兴奋的口号，也是农耕国家中的农民意识里面，特别封闭和愚昧的那部分。用农民能听懂的话说，春天播种的时候，你家没有种子，向邻居借了五十公斤，到秋天你收获了一千一百公斤粮食，连本带利还了邻居一百公斤，你还剩下一千公斤，一家人可以活下去了。

世界早已进入了信用时代，我们这个民族，也早已进入了信用时代。我看到的资料说，清朝在它的最后一百年里，曾经利用举借外债和内债两种方式，筹到二亿多法郎，从一个欧洲国家那里，成功地赎回了京汉铁路，然后用铁路营运的收入，还清了所有的债务。那时候，不用这样的方式，就收不回那条重要的铁路，你又不能像古巴的卡斯特罗，执政以后把所有的外国资产，强横地收归国有。

有时候，我们以为时代在前进，但实际上在倒退。一旦没有了借贷关系，现代银行就失去了意义，我们就回到了很古老的年代。当我们这些小学生们，在《人民日报》的带领下，把既无内债、又无外债当做了独立和强大，深深地为此自豪的时候，该是多么的无知才能无畏啊。

一般来说，当一个国家出现了赤字财政，除了举借内债外债，还有几种做法也能达到平衡，但是，都没有借债的方式显得公正。比如说，国家可以公开地提高税收，这种方式很像强盗的抢劫；比如说，国家可以强制性地提高垄断产品的价格，这种方式也与强盗相似；比如说，国家可以悄悄地狂印钞票，让民众手里的钱贬值，这种方式也很像盗贼的行窃。相比起来，向民众发行国债，按照协议定时还款，付清利息，还算是把民众当成了平等的对象。1949年以后，1958年以前，中国几次发行了面向民众的国债，1958年以后停止发行。到了1968年，为期十年的国债还清了，加上在三年以前的1965年，还清了欠苏联的那部分外债，才有了《人民日报》的郑重宣布：截止到1968年底，我国国内公债已全部还清。我国已经成为世界上既没有内债，又没有外债的强大的独立的社会主义国家。

但是在各行业生产都不景气的1968年，我看到了另外的一些消息，多多少少，都与国家的财政收入有关。

一是先前的那些民族资本家，他们的企业从公私合营再转为国有化，曾经由国家折价，全部放在银行里，但他们可以领取折价后的利息。文化大革命爆发以后，那些利息全部停发，没收并上缴国家。

二是那场革命制造了以百万或者千万为计算单位的叛徒、特务、走资派、没有改造好的地、富、反、坏、右分子、反革命资产阶级分子和反革命知识分子，国家发出了《关于进一步实行节约闹革命，坚决节约开支的紧急通知》。《通知》中规定：叛徒、特务、走资派、没有改造好的地、富、反、坏、右分子、反革命资产阶级分子和反革命知识分子在银行的储蓄存款，实行冻结，不准提取。

看来，强大的独立的国家，也还是需要很多钱的，除了内债外债的方式，还有很多方式，可以得到它需要的钱。

你想不想嫁给军人

到了网络无所不能的时代，只要你付出时间，浩如烟海的网页上，很多东西都可以查到，它代替了你的一部分记忆。没有代替的，是你的思想。你思想什么，你怎样思想，你思想的质量高低，那可是你自己的事情。

你、我，以及每一个人年岁渐长，都会对现存的时间、未来的时间比较敏感，比较起来，相对模糊一些的，是逝去的时间。这对于以编年史方式回忆以往的人，可不是件好事。一个非虚构文学的写作者，他要颇费力气地回想起，在他的三十年、四十年甚至更早以前，每一件事情发生的时间。最大的麻烦是，越来越远、越来越淡的记忆里，那些比较雷同的、只能以整段时间描述的记忆里，打捞出某件事情发生的具体时间，真的要考虑良久。比如，他的大哥结婚的那一年，为什么不能是1969年，为什么只能是1968年？他怎样确定，他能够确定吗？

事实上，我也是刚刚确定了，我大哥结婚的时间，真的是1968年，他从解放军部队复原回乡那一年。

我大哥身材不高，长相还算精神，但他最有利的条件，是一个解放军战士的身份。整个社会上的人，包括不满一岁的孩子，都划到了中国政治的等级制度里面，三六九等，命运不同。参加解放军的人，都成了政治可靠的革命军人，在政治身份上，没有什么需要忧虑的了。复员转业之后，他们仍然有一个稳定的政治地位，那可是件相当重要的事情。

还有，不管社会上提供的工作机会多么稀少，从军队回来的人，都由政府安排，到国营单位、集体单位工作，端起铁饭碗，成了青年一代中的幸运者。我大哥还在部队时，他的照片就转到了一位女孩子手里：穿着醒目的草绿色军装，军帽上有红色五角星，军帽下有端正的面孔。他的右眼下还有一道不浅不深的月牙形的疤痕，颜色略暗，是小时候住在乡下，被一匹马踢伤的。一道疤痕，并没有影响到他对女孩子的强大吸引力。那是崇尚军人的时代，

平民阶层的女孩子，大概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已经嫁给了军人，另一种是希望嫁给军人。

至于好找对象的女孩子，大部分是服务行业的，商店的女售货员，饭店的女服务员。她们都穿着统一的工作装，的确良的，白色，有翻领，显得精神，显得漂亮。比起其他的女孩子，她们的优势在于自己的工作环境，雨淋不到，风吹不到，没有深黑色的油污，一不小心，涂抹在青春的面孔。

还有，在物资紧缺的日子里，生活很不容易。尤其是粮食紧缺的日子里，服务行业的女孩子，借着工作上的便利条件，常常把没有粮票买不到的东西带回家里，比如被压碎的糕点、卖剩下的馒头，虽然不会是经常的，但家里的生活就容易多了。这种情况，就像我在一本外国小说里，看到的情景一样。那本忘记了名字的小说里，小镇商店的女售货员，换了一茬又一茬，她们当了售货员不久，就找到了好对象，一旦结了婚，再也不来上班了。

另外比较受欢迎的，是有轨电车上的女售票员，她们容易找对象的原因，除了她们穿着整齐的工作装，还因为她们的工作，与男青年的接触比较多，在钢铁工厂里工作的男青年，上班下班，都要坐在叮叮当当的有轨电车上，每天一两个小时，呆呆地看着车上的年轻售票员，很容易产生好感。

和我大哥处对象的女孩子，身材较高，长得漂亮，在一家国营饭店当服务员。如果我大哥不是一个军人，很难找到这样好的对象呢。许多年后，我还想到了另外一个原因，我大哥的头脑敏捷，文笔流畅，在军营中的空闲时间里，一定给只见过照片的漂亮对象，写了很多表达感情的通信。

这样推测的依据，是我大哥从军队复员，安排到一家生产无线电器材的工厂，直接进了办公室，负责宣传工作。工厂出了一种新产品，报纸上要做宣传，派来了记者帮助我大哥写稿子，结果是整个版面的通讯报道，记者只改了其中的几个字，其余的四五千字都是我大哥写的。有这样成熟、流畅的文笔，我大哥想必会利用他的长处，给漂亮对象写一些情书。那时是革命年代，情书却不叫情书，只是男青年和女青年之间，带有感情成分的往来信件而已。

在部队时感情已经谈成，我大哥回到鞍山不久，他们就要结婚了。可是，结婚住的房子，成了最大的问题。那个无线电工厂才建立几年，卖产品挣来的钱，除了开工资就上交给国家，拿不出钱给工人盖房子。即使有钱盖，大家也要排队，我大哥面前，还有几百人在眼巴巴地等房子呢。

在他参军之前，我家六口人，我爹我妈和四个儿子，住得还算宽敞，一个二十平方米的居室，一个十五六平方米的厨房。当他五年后从军队回来，居室和厨房都没有变化，仅仅是漏雨的屋顶，每年都要换几块新瓦。新媳妇要娶来了，总不能和大家住在一起吧？

好在我家的房子的东面，还有很大的一片地方，那里曾经是大跃进时期一个幼儿园的操场，后来都成了我家种

粮食和蔬菜的地方，郁郁葱葱的，像城市里的乡村。我们可以在房子的东面，再接出一间小一些的房子来，用它做厨房，把原来的居室和厨房，改成两个居室。

砖是不成问题的，借一辆手推车，到附近建了一半就废弃的工厂，去拆那些别人拆剩下的旧砖，地面上没有的，可以从地基里挖出来，整块的，大半块的，拉回来就可以了。木料也好办，买回一些旧房梁、旧门窗，也能将就着使用。劳动力更不成问题，我爹领着我们哥四个：二十四岁的大哥，二十岁的二哥，十七岁的三哥，十三岁的我，盖一间房子足够用的了。趁着盖房子的热乎劲儿，我们还从二十米之外的公用自来水那里，接来了自来水。那是很费力气的一件事情，我爹一直想做而没有做，现在他的大儿子要结婚了，他舍出脸来，去他以前当过厂长的两个工厂，要来了铁管子和水龙头，终于让我们一家人，不用在春夏秋冬四个季节，到外面去挑水喝了。看到自来水在我家哗哗流淌的时候，一家人的心里，那个乐呀。

大哥结婚那天，屋子里的正中央，挂了一张毛主席像，左右两边挂的都是毛主席语录，实际上是一条语录，分开挂在两边。左边的是：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共产党。右边的是：指导我们思想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列宁主义。

婚礼仪式也很简单，新郎新娘要站在毛主席像前，向伟大的革命领袖三鞠躬，然后唱那首“天大地大不如党的恩情大，爹亲娘亲不如毛主席亲”的红色歌曲。这支歌，是和来宾们一起唱的，本来还要一边唱一边跳忠字舞呢，但房间里跳不开，也就免了。我在邻居那里看到的婚礼，在屋子外面，就是边唱边跳，非常热闹。虽然那些忠字舞，只有简单的、难看的几个动作，像是一种巫术仪式。那时的婚礼，叫做革命化婚礼，大都一个模式，新郎新娘交换的礼物，是两枚红色的毛主席像章，互相别在对方的胸前。最后都有来宾讲话，希望新郎新娘积极参加革命运动，做毛主席的好工人。

虽然举办婚礼，却不用安排饭菜，请大家吃几块喜糖、抽几支喜烟就行了。现在想起来，那也是政府有意的安排。凭着到政府领取的结婚证，新郎新娘可以得到几尺布票，加上事先积攒的，可以买布做一床新被褥了。有了结婚证，还可以得到糖票，买来几公斤糖果。买香烟也是要票的，但是凭着结婚证，会得到几张香烟票，买来十盒握手牌香烟，一毛四一盒。这些都是政府对我们特别的照顾。如果政府再给一些购买粮食的限额，我大哥就能请来宾吃一顿饭了。

来宾们看过结婚仪式，享用了喜糖和喜烟，就留下礼物回去了。他们的礼物，是几十本《毛主席语录》，几套《毛泽东选集》，还有两个比洗脸盆略小的毛主席半身石膏像，十几个比茶壶略高的毛主席全身石膏像。摆了一桌子的石膏像，成了我们家的负担，必须细心看管，弄脏了不行，弄坏了也不行，那将是对伟大领袖最大的不忠，那将是后果严重的政治问题。

【自传与公传——1968（二）】：

上山下乡——没有路的路

我的三个哥哥，都与大学无缘。

大哥中学毕业那年，是1961年。那一年，鞍山的三所大学停了两所，随着大跃进的失败，全国各地一哄而上的大学又一哄而散，差不多回到了新政权建立以前的水平，去外地读书也不容易了，只好去当军人。幸运的是，凡是当军人的，本来就根红苗正，从军队复员，等于从毛泽东思想的大学校里毕业，政府会给安排较好的工作。

二哥读完中学，已经是1965年。大学招生的数量不见增加，但国家经济有一些好转，找工作变得相对容易，他到一家新成立的手工业门市上班，跟着几个年老的白铁匠学手艺。那也是一种幸运，他要是晚一年毕业，可就坏了，赶上了文化大革命，工作也找不到了。

革命，仇视一切、排斥一切又压倒一切，这在中国已经是传统。大革命开始的1966年，中国的大学被否定，所有的大学停办了，但毕业的学生不能走，要和学校里其他年级的学生一起，停课闹革命。中学里的学生也不能毕业，他们戴着红卫兵袖标，手拿长矛大刀，以及抢来的军用武器，为保卫毛主席的革命领袖拼死搏斗。那些恰好在新政权建立后出生的孩子们，从刚懂事那一天起，接受了系统、完整、偏执、激进的阶级斗争教育，在他们十六七岁时，愚昧懵懂，心有恐惧，满腔仇恨，血气方刚，成了毁坏文明世界的主要力量。到了1968年夏天，革命形势十分明朗，他们为伟大领袖清除了所有的政治威胁，完成了自己的政治使命，他们应该解散红卫兵组织，离开学校了。

我三哥的两只眼睛都近视，三四百度，不戴眼镜。那时与现在不一样，除了特别喜爱读书的人，中学生里近视的很少，虽然三哥也参加了红卫兵组织，但不能参加他们的武斗，他的视力模糊，看不清自己人和敌人的脸面，把武器交给他，万一误伤了同伙，怎么办哪？这样一来，他打死别人的机率，他被别人打死的机率，全都小了很多。我们家里也放心了，即使大地充满血腥的气味，即使空中飘来尸体的恶臭，也都与我们家无关。

与我们有关的，是他毕业的前几个月，政党和政府，开始做中学生毕业的有关准备。那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

从1966年到1968年，中学里积压了三个年级的毕业生，全国的数量有一千多万人呢。也就是说，在我三哥毕业这一年，是与他前面两个年级的学生一起毕业的，人数还相当的多。

与我们有关的，就特别留意。我们知道大革命一开始的1966年，就宣布大学停办了，但现在按照报纸上说的，文化大革命取得了全面胜利，像是就要结束的意思，这大学可能会恢复，我三哥可能会上大学呢。可是盼来的消息并不乐观。伟大领袖在一份关于培养工程技术人员的文件上批示，要从有实践经验的工人农民中间选拔学生，到学校学几年以后，又回到生产实践中去。伟大领袖批示的时间是7月21日，所以那种革命的大学又叫七二一大学。等到它们办起来的时候，即使与真正的大学有几分相像，我三哥这样的中学毕业生，也不能直接走进校门。升学这条路，彻底堵死了。

报纸上还有一篇文章，引起了所有毕业生家长的注意。文章传达了伟大领袖的重要批示，规定了中学生毕业的分配方向，面向农村，面向边疆，面向工厂，面向基层。邻居李大叔刘大婶王大伯赵大姨都聚到我们家，一起商量这四个面向，让孩子去哪里好。商量的结果是大家都没了信心。谁都愿意去鞍钢的工厂上班，可是，你看，两年多的大革命，工厂的工人也参加了革命组织，分成对立两派，你死我活地打，最严重的时候，鞍钢的大部分高炉都熄了火，让鞍山的空气都变得干净了。鞍钢是这样，其他的工厂就更乱了，需要很长时间，才能恢复到正常生产，现在不可能招收新工人。商量来商量去，都叹了一口气，说是面向工厂，但工厂不招工，去边疆也是边疆的农村，去基层也是农村的基层，算起来四个面向，实际上只有一个，农村。

大约是那年春天，北京有了具体的消息。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发了一个《关于分配中学毕业生的通知》，强调动员“三届”毕业生上山下乡。通知引用了伟大领袖的指示：“一切可以到农村中去工作的这样的知识分子，应当高兴地到那里去。农村是一个广阔的天地，在那里是可以大有作为的。”城市的中学毕业生，本来算不上知识分子，可是，革命委员会里的革命者，善于玩弄文字，玩弄概念，更善于玩弄百姓，他们仅仅把中学毕业生换了一个名称，叫做知识青年。这下就行了，中学毕业生成了知识青年，与知识分子沾上了边，他们必须提高觉悟，立场坚定，听从伟大领袖的号召，“自觉地报名下乡上山，服从国家的分配，到祖国最需要最艰苦的地方去。”邻居王大伯是个工程师，当初在苏联学的钳工。在人少的时候，他悄悄地对我爹说，大学不招生，工厂不招工，这也叫国家分配？把上千万人驱赶到农村去，在苏联就叫做流放。我爹瞪了他一眼，他赶紧闭嘴，不再说了。这样胡乱讲话，被革命者听见了，肯定要进监狱的。

问题没有像报纸上说的那样简单。如果按报纸说的，叫做国家分配，我们可以谢绝这种分配，不去农村，留在家里，和一家人同喝一只铁锅里的稀粥，过一家人贫困却又能团聚的日子。但是，一旦把上山下乡当成伟大领袖指出的革命方向，当做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伟大战略部署，那可就不一样了。凡是有中学毕业生的中国家庭，必须无条件地执行。当你面临的是一个政治态度问题，一个政治立场问题，就不会征求你的同意，你不自觉也得自觉，你不愿意也得愿意。

下乡的日子，定在了10月的一天。我三哥带走的东西，只有一床被褥，一个脸盆，一个饭盒，一双筷子。他们在学校登上了解放牌大卡车，在车厢周围站了一圈，神情木然，有点像几个月前，被他们揪出来游街批斗的各类犯罪分子。

中国的表情——我们眼中的光采

我跨着大步，追赶解放牌大卡车，一直从第七中学的操场跑到大门。很长一排卡车，行驶在秋天的落叶上。我三哥在其中一辆卡车上，向我扬起手，挥动了几下。我又跑了一段路，看见车队向左拐弯。然后，最后一辆卡车开走了。

那是1968年10月的事。短短几个月内，鞍山的三届中学毕业生，大约5万人，全部迁往农村。辽宁迁往农村的数字，大约36万，占了当年全国中学毕业生落户农村人数70万的一半还多一点。当时辽宁省的决策人物，是伟大领袖的侄子，才二十六岁，就已经在辽宁省掌握实权。他是造反派出身，年轻气盛，胆气冲天，将积压了三届的中学毕业生，整体迁往农村，强制性地、干净利索地解决了棘手的社会问题。伟大领袖看见他侄子的方式很好，没有引起毕业生和家长的反抗，于是在年底发了一个最高指示：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这样一来，从第二年开始，全国的中学毕业生，一律迁往农村落户了。

我三哥迁往农村那一天，留给我的最深印象，不是我三哥又瘦又长的手臂，朝着他的故乡高高扬起。所有卡车上迁往农村的人，都在挥动手臂，像是一片树林，在十月的秋风里晃动。也不是我妈脸上流淌的眼泪，她的大儿子刚刚从部队复员回来，三儿子又被安排到农村落户去了，一喜一悲，很难控制。那也不是一个人一个家庭的痛苦，操场上，校门口，马路边，很多母亲在流泪哭泣。

那一天，留给我的最深印象，是卡车上的人神情木然，他们的眼睛里突然就黯淡了，失去了所有的光采。送别的人们也是一样，眼睛里流露的不仅是伤心和悲苦，还有一种比伤心、比悲苦更深的东西，这可是我从来没有见过的事情，几乎要吓着我了。

1968年，是个缺乏影像记录的年头。百姓家里，最值钱的东西是自行车和手表，加上缝纫机。我大哥结婚时，用他从当兵五年的津贴里节省下来的钱，加上转业时发给的安家费，买了一辆自行车一块手表，就很让人羡慕了。照相机是买不起的，那不是百姓使用的东西，只有政府和政府办的报纸才有。但政府办的报纸，是为政府说话的，不会记录民间真实的影像。很多年以后，我见到了我三哥那批人迁往农村时的照片，拍的也是那些卡车和卡车上的他们。那时的他们，已经是与家里人告别之后，从各学校汇聚到市中心广场，在广场上召开一个十多万人参加的、

向伟大领袖毛主席表忠心、欢送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大会。广场上敲着锣鼓，飘着红旗，那里的场面热烈隆重，洋溢着豪迈和欢乐的表情，让你觉得，他们被驱赶到农村，还要感谢伟大领袖，感谢伟大政府。再过许多年之后，所有的亲历者离开人世，他们的嘴巴在地下腐烂，谁还能想到，那个广场上的表情，是革命政府的表情，不是普通百姓的表情。

那些虚伪的照片留下来，成为历史，而我们看到的真实场景，由于没有照片，就从历史中消失。

由于照相近乎奢侈，那时有一个习惯，家家户户都有一两个玻璃镜框，摆放着家里所有的照片，挂在醒目的地方。我在一个同学家里，看到镜框里有不同年代的照片：1930年代，他的祖父祖母端坐在两把太师椅上，庄重尊严，目光如电；1940年代，他的伯父一家在窗前的藤萝架下，脸色很轻松，但眼睛里有一种正气；1950年代，他的母亲在炼钢炉前戴着红花，整个人显得非常单纯，非常精神；他的哥哥姐姐在1960年代的照片，是文化大革命刚开始不久在照相馆拍的，穿着旧军装，戴着红卫兵袖标，特别神气，特别威风。那个镜框在我的头脑里印象深刻，当然是因为在那以后，或者说是1968年的上山下乡运动以后，我看到人们新拍的照片，全都神情漠然。即使脸上也有笑容，也像是钢笔画上去的，很不真实。

也包括其后的几个年代，人们的眼睛里全都一样，没有了神采。

这个很普通的发现，让我感到吃惊。

后来的一天，我在一本书上，看到了一幅油画的印刷品，题目叫《1968年某月某日，雪》，又一次感到吃惊。1968年的上半年，已是红卫兵战乱的末期。当时的红卫兵分为若干个对立的造反派，他们都为保卫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真刀真枪地打仗。其中一派战胜了，另一派战败了。油画描述的，就是胜利者押着俘虏走出战场的情形。我看到的画面上，没有横七竖八的尸体，也没有很多的血，但是从胜利者、失败者、围观者等每一组人物脸上，你看不到狂欢、哀伤、兴奋，以及其他你能想到的表情，你只能看到一种深入骨髓的冷漠。我注意到其中几个人的眼睛里，还亮着一些光采。因此我断定，狡兔死，走狗烹，那一年开始的把红卫兵驱赶到农村去的运动，让那一代人眼中的光采，终于熄灭了。

这幅油画的作者是程丛林，1954年生，比我只大一岁，文化大革命掀起的时候，还不到参加红卫兵的年龄，因此还可以站在革命的潮流外面，比较冷静地观察事物。像我从一些老照片感受到人们精神之火的熄灭，他也会看见、也会感悟到很多东西。画这幅画的1979年，他二十五岁，是四川美术学院的学生。那时候，大革命刚刚结束，政府搞了一个很有限度的思想解放运动，允许人们很有限度地反思那场灾难。那时我也考入刚刚恢复的大学，见证了那场思想解放运动，它非常短暂，只有画完这样一幅油画的时间。

这样说是不是有些主观？实际上我看到的是，在程丛林的《1968年某月某日，雪》之后，他和别人都没有再画

出深刻一些的、表现那个时期的作品。因此我只能认为，像这样的作品，这样的受俄国巡回画派影响的、力求真实地反映社会生活，具有强烈的民主思想倾向的作品，在禁锢思想的年代，不应该再允许出现。有些时候，我还会固执地猜想，假如那时的有限度的反思，能够变成有深度的忏悔，人们眼里的光采，也许还能够恢复。

无论是东方人，还是西方人，都爱说一句话，眼睛是灵魂的窗口。它确实是反映人们内在状态的窗口。我喜欢一个词，叫眼神，其实是说人的精神状态，主要表现在他的目光上面。很早的时候，我们原来形容一个人的眼神，有的是目光如电，有的是目光如炬，也有的是目光如豆，后来，那些形容的词汇不必使用了，我们已经失去了目光。

记得我看过一篇文章，写的是一位学者，他经历了大清帝国、中华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三个时期。他曾经参加过辛亥革命，后来专心从事哲学研究。我注意到的，是描写他的目光那一段，大意是：

和绝大多数中国知识分子一样，熊十力已不可能完全置身世外，埋头书斋。他的著作被当作“反动复古主义”而遭到批评，先前的老友和学生也多数被打倒，他愈来愈感到孤独和迷茫。他明显地衰老了，目光不再如以前那般炯炯有神，谈吐不再像以前那般潇洒自如，情绪也不再像以前那么热烈激昂了。

一批屡受政治运动冲击的知识分子，比别人更早地失去了炯炯有神的目光，这并不超出我们的理解范围。但是，如果我们知道，1968年的某月某日，熊十力以一个老式学者的立场，用绝食来抗议这个时代在精神、道德、文化方面的全面沦丧，结束了他八十四岁的生命，还是会有一些感动。

中国的语言——语言的盛宴与狂欢

盛夏的一个中午，走进一家饭馆，马上被话语的声浪淹没了。那家饭馆大约五十平米，没有墙和屏风隔断，十来张小桌子，坐满了也不过四五十人，但是，几乎每个人都在抢着说话，每个人都在大声说话。嗓音最高的是几个年轻的女服务员，她们站在顾客身边，顾客点一道菜，她们就吼一嗓子，报出嘹亮的菜名，让灶房的师傅听见。

我们三个人，一位年长一些，一位年轻一些，还有我，要了一些啤酒，开始聊一些事情。

年长的朋友看着周边环境，有些感慨：中国人在一切公共场合都粗声大气地高谈阔论，这已经在世界上著名，但没有很多人知道，在二十世纪的前一半岁月，中国和世界的声音，没有多大区别，建了社会主义，人们的语调就提高了。

年轻的朋友，忽然想起美国垮掉的一代：朗读金斯堡的《嚎叫》，就应该在这样环境里才行，那些盛宴狂欢一般的语言，在文雅安静的地方朗读，肯定没有效果。

我赶紧把口里的啤酒咽下去，插了一句话：比起文化大革命那几年，中国人给伟大领袖的致敬信，金斯堡的嚎叫就算不上嚎叫了，只能是轻言细语。他的《嚎叫》，仅仅是当年美国文化的一小部分，阅读的人不超过一百万，我们才厉害呢，那种盛宴的、狂欢的、嚎叫的、狂轰滥炸的语言，占据了几亿人的几十年时间，统治着社会的整个文化。

于是有了话题，接下来议论致敬信的事儿。

忘了是年轻的还是年长的朋友，先说起中国古代。

说是中国早在两千多年前，就从封建社会进入专制社会，所有得到任命的官员，都不是百姓推选出来的，于是都要到皇帝面前磕头谢恩，一般来说，磕头谢恩就可以了，但也有人在当面感谢之后，再发一份致敬信。比如唐代一位姓崔的人，家里有八个兄弟，都当了大官。据说他的祖母，非常懂得孝敬老人的道理，婆婆年老吃不下硬的东西，就用自己的乳汁喂养婆婆，后来成为中华民族总结的二十四孝之一。他有一次得到皇帝重用，除了当面磕头谢恩，到任后还写了一份致敬信，感谢皇帝对自己的垂爱。那时候的致敬信，在格式和语言上比较一致，前面必定有一两句称颂皇帝，怎样英明智慧，结尾总是臣某某“诚惶诚恐，顿首顿首，死罪死罪”。看那语言，就是跪在地上写的。

另一位朋友，说的是现代世界。

他读过一本苏联小说，大概是《古拉格群岛》吧，写的是苏联斯大林的极权主义年代，让人们永远恐慌的记忆。比如，区里开党代表会议，前任书记进了监狱，新来的书记主持会议。会议的最后一项是宣读向斯大林效忠的致敬信，全体起立，掌声雷动，再转为经久不息的欢呼。手掌麻木了，喉咙发痛了，然而，谁敢停下来呢？要知道，也有斯大林的密探站在那里鼓掌，他们注视着谁会第一个停下来。一位造纸厂的厂长是最先停下来的，当天晚上他被捕了。还有，电台里常常没完没了地播送给斯大林的致敬信，一名自来水厂的工人不愿意听，在没人注意时悄悄关上自己屋里的喇叭，后来被邻居告密，判刑八年。

那个中午人声嘈杂，谁也没有在意我们的谈话。我们的话题很顺畅，像一杯杯倒进胃里的啤酒。萨义德说过，挖掘出遗忘的事情，连接起被切断的事件，是知识分子的重要职责。现在，这家小饭馆里的低价啤酒，在几个知识分子的胃里，轻轻荡漾。

说起苏联对中国的影响，也包括给革命领袖写致敬信的方式。共产国际从苏联发来指令，要求中国共产党以毛泽东为统一的领导。随后，毛泽东成为最高领导人，个人崇拜也开始了。比如，1939年初，延安地区的报纸刊登了给他的致敬信，以这个革命地区所有党政干部和全体民众的名义，说他是“中国共产党的领袖，而且是全中国人民所爱戴，全世界朋友所景仰的领袖”。

十年后改朝换代，给他的致敬信越来越多。1967年到1968年，致敬信成批量出现，像天上的星星一样，数不胜数。每一个学校、工厂和城市农村的基层社会，都成立了他老人家提倡的革命委员会，都要向他老人家表示忠心。那种革命委员会，由实行军事管制的军队领导、挑选出来的革命造反派、重新启用的领导干部联合组成，代替各省各市原有的党派、政府、人民代表大会几套班子，类似于世界上一些国家在政权突变时，仓促建立的临时权力机构，但仅仅是类似，性质并不相同。

那时中国将近三十个省份，每个省份成立革命委员会的致敬信，全都发表在《人民日报》上。那些致敬信，有的也叫致敬电，不仅发在报纸上，还编成各种版本的书，供全国人民一遍遍反复学习。

没有多久，学校里的语文课上，那些抽调各地写作高手精心写出的致敬信，成为我们必须学习和背诵的教材。虽然它们都是固定的套用格式，但全都情绪饱满、文采洋溢，比语文课本里的所有课文，更深地影响了我和那位年长的朋友，影响了我们许多年月里的思维和语言。

许多年之后，让我们略感惊讶的是，那些华而不实、空话连篇、不着边际的狗屁文章，我们还能背诵出它们的一部分。

朋友先起个头，背诵了1968年辽宁省革命委员会成立时，给伟大领袖的致敬信：

在这大喜大庆的日子里，广大工人阶级、贫下中农、红卫兵革命小将和革命群众，有多少贴心的话儿要对您讲！有多少热情的歌儿要对您唱！千句话，万句话，说不尽我们对您的无限热爱，无限崇拜！千支歌，万支歌，唱不尽我们对您的无限信仰，无限忠诚！千言万语，千歌万曲，凝成一个最最美好的祝愿：敬祝您，我们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舵手万寿无疆！万寿无疆！

我立即跟上，背诵了黑龙江省写的致敬信；我们最最最最敬爱的伟大领袖、我们心中最红最红最红的红太阳毛主席：今天是我们黑龙江省红色造反兵团、中国人民解放军黑龙江省驻军部队指战员和革命群众最盛大的节日。我们怀着无比激动的心情，最最热烈地祝福您万寿无疆，万寿无疆！一千遍一万遍的高呼：毛主席万岁！万岁！！万万岁！！！

接下来还是朋友，背诵了贵州省的：

毛主席呀，毛主席！千言万语也表达不了我们对您的衷心热爱！我们欢呼我们跳跃，千万遍的高呼：毛主席万岁！万岁！万万岁！！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展望未来，无限光明。贵州山上山下，必将风展红旗如画。让我们高举起双臂，引接崭新的、红彤彤的、处处闪耀着毛主席思想光芒的新贵州！

稍停了一下，我想起了福建省的致敬信：

毛主席啊，毛主席！天大地大不如您的恩情大，爹亲娘亲不如您亲。紧跟您就是方向，紧跟您就是幸福，紧跟您就是光明，紧跟您就是胜利！敬爱的毛主席！条条江河归大海，朵朵葵花向阳开。福建前线一千七百万军民，红心永远向着红太阳！想着您，我们心明眼亮立场坚！想着您，我们志高胆大方向明！想着您，我们浑身上下添力量！想着您，我们昂首阔步永向前！我们千万颗红心，汇聚成一个最美好的心愿：做一个无限忠于您的革命战士！我们最最衷心祝愿您，我们的伟大导师、伟大领袖、伟大统帅、伟大舵手毛主席万寿无疆！万寿无疆！万寿无疆！

朋友想了想，没想起新的，又背诵了一段黑龙江省的：

伟大的战无不胜的毛泽东思想光焰无比，威震四方，沉重的打击了苏联修正主义和美日反动派，粉碎了他们妄图从黑龙江省进攻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罪恶阴谋，大长了无产阶级革命派的志气，大灭了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的威风！让苏修和美日反动派以及国内那些丧心病狂的反动派在我们英雄人民的伟大胜利面前哭泣吧，发抖吧！

这时，年轻一些的朋友示意我们，赶紧停下来。我们这时才发现，我们背诵的声音越来越大，而周围的声音静下来了，人们都抬起头，像盯着怪物一样，紧张、严肃地盯着我们。

也许，我们真的是什么怪物。

即使我们改变了那种思维和那种语言，我们的内心习惯了的那种嚎叫，还没有远远离开。

日本的革命——毛主席交给的任务

列宁领导的苏联革命，在世界上有过强大的影响。那时中国的蒋介石，也想带着国民党加入共产国际，还特意跑到苏联去考察了几天，结果看出了他们的破绽，在冠冕堂皇的宣传背后，是残酷无比的社会暴力，是水深火热的民众生活。可是，当时有不少国家的人都去了苏联，有社会活动家、政治家和作家，很多人仅仅看到了假象，成了暴力共产主义的拥护者。这种截然相反的考察结果，曾经让我迷惑。中国人喜欢说“耳听为虚，眼见为实”，那才说对了一半儿，眼睛看到的，不一定都是真的。

我的心理学知识告诉我，人的立场不同，导致情感不同，于是，只能看见情感中愿意看见的事物，不想看见的，就被自己的目光遮蔽了。比如那些期望社会发生巨大变化的人，那些想用较小成本谋取较大利益的人，都是因为固定的立场，带来固定的视角，看不到世界的开阔和事物的完整。我忽然想到，我的年龄在不断增积，身边的空间日渐冷寂，当我的《自传与公传》写完之后，如果没有重要的写作，可能不再选择那灵活移动的、不受遮蔽的立场，我会考虑加入一个宗教或党派，在拥挤的人群中相互取暖。

现在，我回忆和描述的1960年代还没有结束，在那个年代里我还是个正在成长的少年。那个年代，二战以后出生长大的一代青年，对前一代人战乱苦痛的记忆很少，对前一代人拼死维护的平稳生活，感到束缚，心中厌倦。他

们很像泼在地上的水，寻找每一个流动的方向。他们发现世界上最不平稳的地方，是亚洲的中国，一场革命接着一场革命，并且取代了改革开放的苏联，成为共产主义革命的中心。他们就通过本国共产主义者的联络，到中国来考察学习。这样一来，几十年前的事情又简单地重复了一次，像当年考察苏联的人们一样，他们同样的立场，看到同样的假象，同样成为暴力革命的拥护者，还想把中国的暴力方式，引回自己的家园。

许多国家都有这样的例子。

比如日本——这个满脑子东方思维、一心走西方道路的奇特的国家。他们与中国的关系，在二十世纪里，交恶或交好，总是出乎别人的预料。中国新政权免除了他们巨额的战争赔偿，释放了他们邪恶的战争罪犯，在文化大革命的八个样板戏里，没有一部是专门针对日本侵略者的，这让全世界都感到意外。更让人意外的是，大量日本青年的心中偶像，竟然是中国毛泽东，敢同美帝国主义对抗的伟大领袖，全世界革命青年的共同导师。

大江健三郎的小说里，有对当时日本青年人的描述。上万人汇聚一起，挽着手挨着肩，高呼反美口号，行走在各地的大街小巷。除了反美之外，他们还反对苏联。另一位日本作家的小说里描述了幻想中的第三次世界大战：当谋求霸权的苏联入侵中国和日本，无数日本青年怀着对中华文明的热爱，远赴中国投身到战争之中。中日联军拼死搏斗，战胜了苏联军队。

日本的电视台，经常有中国文化大革命的报道。当然，那些摄像记者能够拍摄的，都是中国特意安排的、没有残暴死亡的镜头。中国红卫兵手中的《毛主席语录》，在日本很快发行了几十万册。《东方红》等革命歌曲的唱片，比现在的走红歌星卖得更多。如果你恰好在1968年时访问日本，你会看见抢购毛主席著作的人们，从书店里面，一直排到书店门口。那些激进的日本青年学生，组成了他们的红卫兵组织，编印了他们的红卫兵战报。他们将毛泽东的画像高高举起，将“毛泽东思想万岁”写在旗帜，将毛的语录用鲜血写在横幅上。他们自制火药，用猎枪武装自己。他们高呼“毛泽东思想万岁，万岁，万万岁”与“造反有理”的口号，烧毁警察的车辆，同警察展开肉搏。他们读毛泽东的“老三篇”，读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的故事，到农村去，与农民同吃、同住、同劳动。他们还想组织农会，把土地分给农民，发动以土地革命为中心的武装起义。

像是架在火上的木材，被身外的热量点燃，再释放出自身的热量，那些热衷于日本革命的年轻人，相信马克思“暴力是历史的助产婆”和毛泽东“枪杆子里面出政权”的学说，主张用暴力革命手段，摧毁旧的世界。他们中的有些人，跨海偷渡到中国，学习游击战术，支援世界革命。还有些人仿照中国的红军，建立了日本的赤军，高喊着“反帝爱国、革命就是屠杀与破坏”的口号，从武装斗争发展到恐怖活动。

我读到的一篇文章，比较清晰地，勾勒出暴力革命与恐怖活动的关联，给了我一个新的启示。文章说到日本赤军的纲领和理念，他们相信，实现革命的途径就是进行恐怖主义暴力活动。由于目标是崇高的，所以任何恐怖主义

行动，无论多么残忍，无论多么鲜血淋淋，也不论是何人受害，在他们眼里都是无可非议的。

赤军制造了一系列恐怖事件，被西方国家列为日本第一个国际性的恐怖组织。

1970年，他们劫持一架日本航空公司的客机，机上有131名乘客和7名机组人员；1972年他们在以色列特拉维夫机场劫持两架日本飞机，导致24人死亡、76人受伤；1974年，他们袭击法国驻海牙大使馆；1975年，占领了美国和瑞典驻马来西亚大使馆，美国总领事被绑为人质；1977年，他们劫持了一架由巴黎飞往东京的日本航空公司的飞机，要求日本政府释放被捕的赤军成员并勒索巨款；1988年，他们攻击了美国在那不勒斯的一家劳军联合组织的俱乐部，造成5人死亡。

后来，在日本警方的严厉打击下，赤军逐渐销声匿迹，大部分领导成员逃到了中东。他们的恐怖活动历时三十多年后才正式结束，那时已经是2000年的年底，他们最重要的领袖，五十多岁的“黑发魔女”重信房子，从中国返回日本后被捕。她在被捕的第二年，宣布解散赤军组织。“在过去的特殊时代和情况下，赤军所做的代表人们的需求，但是现在，我将解散日本赤军组织，在法律之内继续奋斗。”我们的世界少了一个恐怖组织，多了一份安宁与和平。

但我的记忆里，会永远留着一位日本妇女的哭喊之声——我知道的人间最为悲惨的声音，能够穿透所有的时间和空间。那是在他们成立赤军的几年之后，中国和美国建交了，他们的革命导师毛泽东的手，与美帝国主义的头子尼克松的手，握在了一起。这个消息传到世界各地，给世界各地的“毛泽东主义”运动泼了一瓢冷水，日本的革命青年感到的强烈震撼，与他们的父兄在天皇宣布日本投降时的震撼，完全可以相比。趁着这个时机，日本警方包围了浅间山庄的赤军，劝说他们放下武器。一位赤军成员的母亲在现场呼喊着，要他的儿子回家：“时代变了，美国总统同毛主席握手了，毛主席交给你们的任务完成了。孩子，回家吧！”结果孩子没有回家，他在绝望中向母亲开了枪。

毛主席交给他们的任务完成了。可是，他们自己的任务还没有完成。

我查了一下资料，那位日本妇女的名字叫吉野淑子。不管他儿子的子弹是否击中了她的身体，在那些子弹发射出来之后，她的心，她的生命，已经死了。

可以不读川端康成

1968年10月。

瑞典，斯德哥尔摩。

诺贝尔文学奖颁奖现场。

这个庄重的皇家礼堂，骄傲的文学圣地，多半个世纪以来，第一次出现了娱乐的因素：一些妙龄美女，穿着鲜艳的日本和服，捧着绽放的应季鲜花，向颁奖台上一位老者，齐刷刷地投去她们看见天神般的惊喜目光。

那老者也穿和服，瘦小身躯，六十九岁，日本作家，是这一届诺贝尔文学奖获奖者，叫川端康成。同样令人奇怪的是，川端康成的获奖演说，是自有诺贝尔文学奖以来最漫长的演说，却连一句与获奖有关的话也没有，倒像是一位进入角色的演员，朗诵起一段又一段古典的日本诗歌。

按他六十九岁的年纪推算回去，他出生在1899年，两个世纪的连接处。

那是个病痛横行的年代，治疗肺结核的抗生素，还要很多年才能发明出来。这个不幸的事实，让他在三岁之前父母双亡。当然还有更多的疾病，潜伏在人们的身边。他七岁时祖母去世，十岁时姐姐病死，十五岁时又失去了他的祖父，相依为命的唯一亲人。这个穿着孝衫长大的孩子，孤独地长大，先在大阪市读完中学，考入高等学校，后来到东京帝国大学读书。他的小说写作，大约是二十岁之前开始的。

那还是个战乱猖獗的年代。对于他的祖国，他的民族，狭隘的爱国主义，正是军国主义的摇篮。以我有限的历史视野，只能从明治维新开始叙述，按照一般的说法，日本进入现代社会，此后经济上的发达，地理上的局限，殖民潮的影响，爱国者的鼓噪，还要加上军国主义扩张势力的阴谋，把日本一步步推向侵略战争的罪恶深渊。到了二战时期，日本人发起的战争，几乎让整个亚洲的大地上，血流成河，尸骨如山。

在战乱背景下成长起来，又开始刻苦学习写作，然后进入最佳状态的川端康成，在他的小说里会怎样见证这一段历史？面对战乱带给人类的巨大灾难，不论是不是自己的民族造成的，一个作家应该抱持怎样的态度？

可是，在我读到的川端康成小说里，那场灾难好像没有发生过一样，轻轻地被他绕开了，像绕开一丛带刺的玫瑰。甚至，他还绕开了连年战争带给日本百姓的沉重负荷，一直沉浸在敏锐、纤细、哀婉、常态与变态的爱情故事里。很多研究川端康成的人以为，在军国主义政府强横暴虐的时代，必然要求作家用写作来歌颂战争，像他这样保持了安静和安稳心态继续写作他的风花雪月的言情小说的人，是对非正义战争的一种否定。

但是我知道，他有两次经历，至少可以表明，他在撰写小说之外，并不是一个坚定的人，或者一个敏感的人。

第一次是他应日本关东军的邀请，到了他们占据的中国东北部。满洲国，那个建立不久的国中之国，辽阔的、神秘的、急速发展的地方，还有那个看起来年轻有为的溥仪皇帝，都深深吸引了他，他觉得那里有很多的文化事业可做，还想定居沈阳。巧的是，在日本准备挑起更大战争的前夕，他得到了军队中的朋友通报消息，就迅速返回日本，没有陷的更深。

还有一次是受政府派遣，他穿上浅褐色的军服，深入到日军的兵营采访，撰写歌颂战争的作品。碰巧和前一次一样，也有那里的军官提醒他，战争将要发生很大的变化，不要着急动笔。结果几个月后日本无条件投降，他因为没有发表作品而远离了战争罪恶。这样一来，在日本读者和外国读者眼里，他还是个置身战争之外、注意洁身自好的作家。

我读川端康成的经历，一边为他感到侥幸，一边又为他感到遗憾。遗憾的是，没有从他那里，看到一位作家或一位知识分子的良知和责任。丹麦有位哲学家说过，“那些不反对战争的人，就是战争的帮凶”。对作家或知识分子的要求，对别人或自己的要求，可比川端康成严格多了。

也许这种严格，不能广泛地用于陷于战争之中的一代人。当事者迷，旁观者清。当代人的事情，往往需要下一代人去反省。实际上也是，二战后成长起来的有良知的日本知识分子，做出了比较深刻的反省，二战后出生的德国青年，才开始忏悔他们父辈的罪恶。他们能看到人类的自身弱点，反对国粹主义，也检讨爱国主义，认为犯有战争罪恶的日本和德国，只有寻求和世界文化的交流，接受普世的人权和民主理念，开阔视野，才能被世界原谅和接受。

有了这样的想法以后，我不再过高地期望，川端康成那一代人能够反省和忏悔了。但是，读到他的小说《千羽鹤》里文子的话，“给后人留下反省和后悔，将会成为死者的沉重负担”，我还是吃了一惊：这是那一代人真实的想法么？无论坚持多久，他们终归会辞世而去，包括他们的纯美与极丑，至善与大恶，终归要化为流水和尘土。他们不想肩膀上沉重，我们就不能反省往事？假如我们失去了反省，这个世界又如何改变？

除了这些难以洗净的污渍，川端康成的小说，达到了较高的成就。诺贝尔文学奖授奖辞，给了他这样的评价：“川端先生明显地受到欧洲近代现实主义的影响，但是，川端先生也明确地显示出这种倾向：他忠实地立足于日本的古典文学，维护并继承了纯粹的日本传统的文学模式。在川端先生的叙事技巧里，可以发现一种具有纤细韵味的诗意。”“川端康成先生的获奖，有两点重要意义。其一，川端先生以卓越的艺术手法，表现了道德性与伦理性的文化意识；其二，在架设东方与西方的精神桥梁上做出了贡献。”这也是川端先生的天赋所在。

如果我是诺贝尔评价委员会的委员，会在投他一票前反复琢磨。从我的阅读来看，他的作品细弱无力，意义不足。但是在亚洲，他，还算是个突出的作家。这次评奖的前几年，有欧洲的两位作家，萨特和肖洛霍夫获得1964年、1965年的诺奖，接下来，欧美好像不再有特别突出的、遥遥领先的作家了，正好可以搜寻一下欧美以外的国家和地区，于是1966年的奖项颁给了两位并列的犹太作家，1967年的给了南美洲的魔幻现实主义，接下来，总要考虑一下亚洲大陆了吧？

将近七十年的评奖，那么大的亚洲，才有印度的泰戈尔一个人获奖。中国作家是没法考虑进去的——在1968年之前的二三十年，中国巨大的社会动乱，连个像样的作家都找不到了。而日本呢，自东京奥运会以后重返国际大家

庭，至1968年已成为世界上经济排名第二的国家。可以考虑的有三岛由纪夫，那几年多次获得提名，但他还年轻，在写作上没有摆脱他偏狭的政治倾向。还有大江健三郎，写出了一批有国际水准的作品，但他的年龄上比三岛还小，以后的发展会怎么样呢？川端康成，还行，勤勤恳恳地写了五十多年的小说，掌握和融汇了东西方小说的写作方式，不仅成熟，而且很成熟。如果我是诺贝尔奖的评委，考虑来考虑去，还是会投他一票，算是给他的机遇吧，算是向亚洲的致敬吧。。

获奖四年后，川端康成自杀而死，七十三岁，没有留下遗书。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自传与公传——1969（一）】：

卡扎菲上台——开枪比读书容易

昨晚看一部电视剧，男主人公是二十世纪初美国大西洋城的一个政界领袖，同时又是黑帮领袖。关上电视机后，剧中的一句台词，仍然在我耳边反复响起，便是那黑白两道的领袖人物说的，“开枪比读书容易”。这话说得简洁，说得透彻，可以做一篇文章的题目。

接下来想到的是卡扎菲，刚刚被埋葬在沙漠深处的卡扎菲。我还想到，他出生在沙漠上的贫苦家庭，十几岁时才被送去读书，已经过了知识启蒙的最佳年龄。很不容易读完中学，再读大学觉得太累，就去军校学习两年，当了通讯排排长，军阶很低。可是，有了枪之后，他仅仅向前迈了一步，就当上了整个国家和军队的最高领导人。

那个国家叫利比亚。在他发动政变的1969年前，国家的名字还叫做利比亚王国，领导者是国王伊德里斯一世。在政变的1969年，他成了国家的领导者，改了国名叫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后来又改了一个不伦不类的名字，大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

在每一个心向善良的国家，容忍异己的存在，政变者的成本就很低，机会就很大。据说同时有几个团伙，都想篡夺老国王的权力，唯独级别最低的卡扎菲团伙成功了。因为他们年轻敢干，下手更狠。这让我想起了那句话，开枪比读书容易，还想起了同一部电视剧里的情节，当美国总统巡视到大西洋城，有个十二岁的少年问道，怎样才能当上国家总统，人们认真地告诉他，要好好读书才行。但那是在美国，要是在利比亚，或者二十世纪的好多国家，读书不行，开枪才行。枪杆子里面出政权，是中国的革命者说的。那是个太大的国家，他们流了几千万人的血，终于在1940年代夺取了胜利，并且影响了世界反叛政府的潮流。

革命者卡扎菲就出生于动荡的1940年代，篡夺国家权力的那一年，二十七岁，年轻英俊，没有敬畏，敢想敢做。我们可以推测，他有搞好这个国家的全部愿望、热情和豪气，但是没有足够的知识，这在他废除原有的全部法律，仅仅使用古兰经执法这件事上看得出来，那不过是他出生的沙漠上的经验，离现代社会很远。可是，远和近又有什么关系呢，对于那个只有几百万人口的国家，国土无比辽阔，资源无比丰富，民众很容易生存，这让他稳稳坐了四十多年的江山，由一个年轻的卡扎菲变成一个年老的卡扎菲，由一个革命者卡扎菲变成一个独裁者卡扎菲。

看了昨晚的电视剧之后，我忽然觉得，所有的独裁者，都是黑帮领袖。

他开始执政时，就在国际事务里成了黑帮老大。几乎所有国家和地区的反政府武装，所有从事恐怖主义的组织，都能得到利比亚的援助。1972年的幕尼黑奥运会血案、1986年的柏林爆炸案，卡扎菲都被指责是幕后推手。更严重的，是1988年的洛克比空难。这一年12月，伦敦飞往纽约的泛美公司PA103号班机，起飞半个小时后在苏格兰小镇洛克比上空爆炸，一共有270人遇难。我看过的一部纪录片证实，这架民航客机是行李舱中的定时炸弹引爆的，安放炸弹的是利比亚特工人员。在世界的眼里，他是本拉登出现之前最大牌的恐怖分子。

在国内事务里，他也渐渐演变成黑帮老大。比如像黑帮一样，疯狂地掠夺社会财富，为自己的家族积聚了以千亿美金计算的财产，比如像黑帮一样，残忍地杀人灭口，曾经在三个小时里杀死了几千个反对他的人。至于他搞的几次镇压反革命人物的大型运动，更是充满血腥的屠杀。在清理异己这方面，他的暴行远远赶不上斯大林等独裁者，但这不能说卡扎菲不是黑帮领袖，只能说二十世纪里，黑帮领袖性质的独裁者，数量太多，下手太狠。

可那是世界正义力量不够强大的二十世纪，到了二十一世纪就不同了。2011年，当五千名利比亚平民，聚集在广场上和平示威，卡扎菲派出军用飞机屠杀他们时，整个世界不能再袖手旁观了。这个文明世界的公民，像我看一部电视剧忽然明白了“独裁者都是黑帮领袖”一样，从卡扎菲轰炸平民这件事上，明白了“人权大于主权”的道理。国家的主权，是百姓的，不是独裁者的，所以，人权就大于主权。出现这样的共识，已经很滞后了。在卡扎菲上台的前一年即1968年，苏联侵略和占领了捷克斯洛伐克，是他们认为那个国家的改革，危害了共产国际的生存。那时候，他们就认定了“党权大于主权”的道理，这在他们看来是正确的。可是，“人权大于主权”的更正确的观念，滞后了四十多年才出现，已经很晚，但毕竟来了。

于是，卡扎菲死了。

世界是一个大舞台，历史是一部大戏剧。我们是导演，是演员，也是唯一的观众。不反对独裁者的人们，也是独裁者的帮凶。利比亚民众醒悟了，卡扎菲的时代就结束了。虽然他贪恋自己至高无上的权力，贪恋自己桀骜不逊的形象，但是，在历史这部大戏剧里，剧情在不断发展，规定了他在利比亚执政四十二年以后，必须离开这个舞台。

让我感兴趣的，是卡扎菲还有一个重要的职务，利比亚作家与艺术家协会的名誉主席。对于那个协会，他虽然只是一个名誉主席，做的事情却特别重要：逮捕、暗杀了数不清的独立作家和艺术家，以及强大的思想控制，使得利比亚几十年里的文学创作，一直处于低潮。我和许多中国作家一样，不知道利比亚有哪些著名的作家，仅仅知道中国出版的一部利比亚文学作品，作者正是卡扎菲自己。他那部小说集的书名，中文版叫《卡扎菲小说选》，原名特别长，查一下百度才能想得起来：《乡村啊乡村大地啊大地宇航员自杀及其它小说》。

“人在集体暴虐起来时，是多么凶狠啊！那简直就是汹涌的洪水，对挡在它面前的人毫不怜悯，毫不留情……个人的暴虐是暴虐中最容易对付的一种，因为无论如何，他毕竟只是一个人，集体可以除掉他，甚至一个名不见经传的个人用某种手段也可以除掉他。至于集体的暴虐，那可是最厉害的一种暴虐——谁能阻挡滚滚的洪流？”这是卡扎菲一篇小说的开头。熟悉这部小说的利比亚人认为，这一段以及整篇小说，预言了杀死卡扎菲的那场革命。他们会想到，是不是所有的独裁者，包括卡扎菲，心里都做好了被滚滚洪流吞没的准备？

转身之间，丢了什么

如果是下雨天，踩着泥泞的步伐，背着破旧的书包，向前走到路口，右拐是小学，左拐是中学。

秋雨凉了，流淌在满地落叶上。还有雨滴从伞面的小洞落下来，那把不知道用了多少年的油纸伞，我的几个哥哥都举着它去中学读书。在那个路口，我只停了一两秒钟，向右边望了一眼，再转身向左，把小学留在身后。

那年秋天，我开始上中学，不再是小学生了。

现在想来，向左向右，是一种比较方便的叙事方式，突出了我上中学这件事情。事实上，在那个有三四百年的路口，能看见你想看见的许多东西。比如，你站在那里，无论看着哪个方向，都有一所小学或者更多，并且相隔不远。它们与中学的区别，并不像我说的那样，在方位上有明显的对立。我现在的写作，是非虚构文学的一种。我不想把虚构的东西加入其中，但即使不去虚构事实，也很难避开喜欢的叙事方式——突出了某些事实，滤掉了其他事实。这样一来，我就怀疑起所有的非虚构文学，是不是都很纯正和纯粹。我想到，即使不计入讲述人有意虚构的因素，谁都很难说尽全部的事实，除非是诺曼·梅勒，把一件不算很大的谋杀案，写成厚厚的一本书。

前面我说过，那是个有三四百年的路口，但是也可能更早一些，那里就有一个路口，有很多人走过，包括读书的人。

我仅仅知道，中国的历史是一大片土地的历史，那片土地上出现过数不尽的国家，虽然我们把它叫做中国的各个朝代，但那些联系松散或者缺少联系的朝代，它们会同意吗？最近的一个朝代或国家，叫中华人民共和国，比我的年龄大了六岁，几年前举国庆祝的，是它的建国六十周年，它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随意连接或割断历史。

我仅仅知道，我所在的辽宁省的中部，是三四百年前大明帝国的边疆，北面是一些游牧民族，他们中的一支不断壮大，后来打败了大明帝国。而我读小学中学的地方，千山山脉尽头的一小块平地，在大明帝国时叫做长甸铺，是附近农民前来贸易的较大集市，围着黄土垒砌的墙，盖了敬奉菩萨的庙。那时候，这里没有小学和中学，学习是一种个人行为。偶尔有一个读书人骑马经过，在土墙内找户人家喝水吃饭，在山脚下的一座庙里敬拜菩萨，然后马

蹄得得，赶赴京城，参加几年一次的科举考试。

长甸铺的发展极其缓慢，几百年里停滞不前，直到附近发现了巨大的铁矿，而二十世纪初的世界大战又急需钢铁，才有操着日本语、朝鲜语的人，带着步枪与钞票陆续到来。我出生的十八年前，这里成了一座被冶铁炉火映红的城市，鞍山。接下来，谁也挡不住，城市人口翻倍增长。长甸铺变成鞍山南部的居住区，可以利用的空地都盖上房子，分配给钢铁厂的工人家属。土墙和庙宇不见了，贸易的集市不见了，与它们保持着微弱联系的，是与古老地名有关的四所小学：东长甸小学，南长甸小学，西长甸小学，北长甸小学。

还有一些小学，位置也在长甸铺，却选取了与时代有联系的名字。比如，工人街小学，得名于1950年代初期，那时候数以万计的农民涌入鞍山，成为工人；比如，向上小学，得名于1950年代后期，那时候中国领袖毛泽东发表了对学生们的题词，好好学习，天天向上；比如，真理小学，建于1960年代文化大革命之前，那时候已经把毛泽东思想当做普天下唯一的真理；再比如，向阳小学，建于1970年代文化大革命之中，那时的建筑物上，到处画着红色的、有光芒的太阳，太阳之中是毛泽东的头像，下面是八朵向日葵的花盘，象征被毛泽东的阳光照耀的八亿中国人民。

唯一例外的，是一所乐群小学，看起来，它的名称与古老历史和当代社会，没有明显的关系。我读真理小学时，新建不久的教室，有几个屋顶漏水，像我家里那把油纸伞，遮住了大雨，遮不住小雨，外面的雨停了，屋里的雨不停。我们班就安排在乐群小学上课，大约一个月。乐群小学的地点在有轨电车终点站西侧，一所至少建了几十年的老房子，有面积很大的斜屋顶，墙面上的窗子却又少又小，外表看起来像一个剧场，走进去看才像一所学校。

它的样子怪怪的，不像我读过的其他小学，不管是二三层楼房还是单层建筑，都有一个很大的操场。这所学校一直就没有操场，还是把操场让出去建了工厂，是我离开那所学校后仍然想知道的一个问题。还有它的名称，乐群小学，为什么与其他小学的名称，相差得太远？

很多年以后，我曾经怀疑过它是满洲帝国时期建立的小学，因为满洲帝国的教育相当发达，并且在鞍山建了很多小学，它们的校舍特别结实耐用，一直到二十一世纪的前几年，还有一些扶着拐杖的老年人，从日本或是其他国家到来，寻觅他们少年时读书的地方，惊讶地发现，那些校舍还在使用，禁不住热泪涟涟。

但我又怀疑乐群小学的名称，可能出现的还要早些。乐群，是清末民初使用广泛的词语。如果查一下历史，当时，有了资深文化人创办的乐群书局和乐群月刊，有了归国富商在江浙一带创办的乐群小学。当时创办的南开大学，倡导的一种乐群意识，就是取自两千多年前的孟子“让自己快乐不如让大众快乐”的教导，企图让南开学生形成融入民众、凝聚民众的能力。在1949年的新朝代或新国家以后，乐群（它的汉语字面意思是：使民众快乐）这个旧词语，实际上已经废止，要等到半个世纪以后才会渐渐恢复。这样看来，我读过的鞍山乐群小学，可能创办在1949年之前的任何时候。

我不仅读过真理小学和乐群小学，还读过别的小学。提前上学那年，我先读北长甸小学，不久转到工人街小学。这两所小学，都建在1950年代初期，那时苏联贷款给中国援助鞍钢生产时，盖了一批三层的红砖楼房，做鞍钢工人住宅区，还盖了这两所小学，虽然只有一层，也很宽敞漂亮。可惜没过多久，我就因为年龄不够退学回家。第二年重新上学，读的是西长甸小学，大约是大跃进年代建的，比较简陋。读了两年后，附近建了三层楼的真理小学，我的班级迁了进去，除了屋顶有时漏雨，别的方面都很不错。这样一算，我的小学时代，竟然在五所学校里读过书，把哪个算做我启蒙的母校，还真是有点麻烦。人们到了年老的时候，会对自己读过的小学回报一种深情的怀想，那么，我怀想这五所学校中的哪一所呢，这也是有点麻烦，每一所都去怀想，像是用心不专，怀想你初恋时的、结婚前的每一个情人。

事实上，我现在已经不算年轻，怀旧的情绪时常蔓延。我一直生活在这座城市，有时住在长甸铺，有时住在不远的地方。偶尔路过我读过的每一所小学校舍，总要无言地看上几眼。但时光过得快，身边的环境变化更快，只是在转身之间，就感到丢了什么。几天前有了空闲，再去那里走一走，它们都不见了。我知道我所在的城市，小学生的数量逐渐减少，比起我读小学，至少减去了一半，甚至更多，一些小学合并了，一些小学撤销了，空出来的校舍一律扒掉，连着操场的地皮，卖给了开发商。

我读过的五所小学，至今扒掉了四所：北长甸小学，工人街小学，真理小学，乐群小学。西长甸小学还在，迁到了别的地方。这让我不是一般的惋惜——世界上的国家，中学里班级人数二十多人，小学更少，十多人，当年因为穷困，建不起那么多学校，中小学的班级都是五六十人，现在学生数量减少了，每个班级的学生数量，为何就不能与别的国家一样？我读过的小学，如果都不扒掉，那么中国，至少有鞍山的长甸铺，可以与世界接轨了。

高山流水冲积出平原

鞍山这个地方，东部是山区，西部是平原。

山区不大，风光很好，叫做千山的风景区里，据说有九百九十九座山峰，藏着几十座佛教和道教的建筑，各个朝代的都有。我无数次去过那里，在1969年也去过，那时候所有的佛庙和道观，都被红卫兵砸得一塌糊涂，僧人和道人一个不见，也不知去了哪里。当时我的历史知识不多，还不能够产生疑问：在很多年代都是国家边疆的这里，宗教怎么会这样发达？后来才想到，在专制独裁的两千多年里，一代代独裁者好恶不同，崇尚佛教的时代常常焚毁道观，尊奉道教的时代常常拆掉佛庙。藏在山高皇帝远的这里，相对就安全一些。只有到了当代极权社会，强大的力量横扫一切，佛教和道教都不再繁华。

鞍山的境内，有三条较大的河流，辽河、浑河、太子河。每隔一些年，它们都冲出河床，在大地上游荡。在自

然界，这是十分正常的事情，把大地冲积成辽阔的平原，并且让土地肥沃，有利于植物生长。只有在河岸边种庄稼的人，以及河岸边的庄稼，才把河水泛滥叫做灾害。有一年夏天，河水涨起来了，站在辽河大堤上，有人告诉我，向西望过去几十公里，那么大一片土地，高低的落差不到一米。我心里想，这样也好，一旦河水冲出去，没有高处阻挡它们，也没有低处积存它们，会一直向前流进大海。可是又一想，还是不冲出去的好，几公里外就是我母亲的故乡，我的舅家和姨家的表兄弟、表姐妹们住在那里，他们的生活很苦，盼望着今年的庄稼。

我希望他们的日子，不会永远像1969年那样，即使庄稼丰收，日子仍然很苦。

我三哥前一年下乡去了，到了另一块平原，离舅舅家有一百多公里。那些从城里驱赶到农村的所谓知识青年，辛辛苦苦干到第二年秋天，颗粒饱满的粮食，进了国家的粮仓，他们开始算计这一年能挣多少钱了。我三哥后来说，他第一年挣钱，想给爱喝酒的爹买一瓶酒，给妈买一斤蛋糕，还要给我买个书包，或者钢笔，可是到生产队部算账领钱的那天，这些想法都没了。

按照生产队的计算，他们这些下乡青年，与人民公社的社员一样，到队里干一天活，可以挣一毛二分钱，去掉一年里下雨下雪不出工的日子，每个人可以领到三十多元钱。可是一算细账，在这一年里面，生产队为他们提供了油盐酱醋什么的，都算是他们预支的钱，扣掉这些，我三哥剩下两元多钱，只够回家探亲的路费。看着他们都低下了头，像被霜打了一样，生产队的会计说，这还要感谢伟大领袖毛主席，感谢伟大的共产党，为你们这些下乡青年拨了安置的钱，把村西头的几间破教室修了修，让你们有住的地方。明年你们住的房子还得修理，生产队掏钱，也要算在你们的账上。生产队的会计还说，你们不要不知足。你们看看，咱们队有一半社员的家里，一分钱也得不到，扣他们一年里欠咱队的钱，还不够呢。

这真不是骗他们。我三哥和那些下乡青年，确实比社员们的生活好了许多。我去过三哥的青年点，也就是安置他们的集体居住地，与当地明显不同的，是外面栓了几条绳子，晾着换洗的衣服，干干净净地在风中飘动。他们从城里带去的旧军装，带去的其他衣服，颜色新鲜，补丁很少。而附近的十多户百姓家，只有一家晾着换洗的衣服，颜色灰暗，带着补丁。我看过一两部侦探破案的电影，自作聪明地开始推理：他们干着重体力的农活，衣服磨损很快，他们也想干净，也想漂亮，但没有换洗的衣服，他们没有钱，他们买不起，就像辽河河岸边我的表兄弟们。每隔一两年，都有农村亲戚到我家里，大包小裹地，把我家穿旧了的衣服，从城里倒腾回去。再隔一两年，我去河岸那边，要仔细辨认，才能看出穿在他们身上的，正是从城里带走的衣服，它们旧的不成模样，补着各种颜色的补丁，在夏天里发出尘土、臭汗、尿骚等混合的味道。

如果我是这个国家里的经济学者，我还会从另一个角度思考问题。比如，农民的贫困，不是局部性的，而是制度性的，在1969年前后大约二十年里的中国，每个农村劳动力，每天的平均收入，仅仅在一毛钱左右。在农作物丰收的年份，他们的生活依然困苦。

如果我是这个国家里的社会学者，我思考问题的角度还会变化。比如，在强令一千七百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那些年里，中国农村并没有接纳他们、为他们提供生产和生活条件的能力。贫困中的农民，没有谁欢迎知识青年来抢他们的饭吃，许多地方出现了欺负和迫害知识青年的现象。

如果我是这个国家里的政治学者，有良知的政治学者，会看到一种政治事件的两面性。比如，毛泽东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中的经典论断是“严重的问题是教育农民”，以后又反复强调，要通过教育农民，克服农民的狭隘自私落后思想。但是到了需要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时候，他又发出指示，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如果这两种并不兼容的观点，只有一种正确，应该是哪一种呢？

但我不是什么学者，我只是我三哥最小的弟弟。并且听我三哥讲述的，比任何学者讲述的都要生动。

他说，刚刚下乡的时候，农村里的干部还装模作样地教育我们，把我们当作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加以改造，没有几天就发现自己水平太低了，而我们这些毛主席的红卫兵，这些城里来的学生，政治水平和文化水平，都比他们高多了，接受我们的再教育还差不多。那些农村的地痞无赖，仗着自己政治出身好，又是大队民兵，手里有枪，都想欺负我们。我们是谁，毛主席的红卫兵，大风大浪都见过，血流成河都不怕，还斗不过地痞无赖？一到打仗的时候，附近几十个青年点的同学召之即来，几百人都不怕死，猛冲过去，打得他们哭爹喊娘。

他说鞍山知识青年下乡的时候，正是寒冷的冬天，吃的是一种高粱米，叫晋杂五，特别高产，但是特别硬，像枪砂一样。吃的菜是冻了的白菜萝卜，又没有油，特别难吃。那个冬天，农村的鸡鸭鹅狗明显减少，被下乡青年偷吃了。特别是偷鹅，比偷什么都容易。农村的鹅不怕人，看见你就挺着坚硬的脑袋，伸着很长的脖子冲过来。这时候你一只手抓住一只，再把两只鹅的脖子打个结系在一起，扔在自行车后面就行了。

他还说他们到了秋天，队里让他们看青，也就是看住收割前的庄稼，不让人偷。因为他们都不是本地人，捉到偷青的人可以不讲情面。有个下乡青年，听到前面玉米地里有动静，冲进去一看，原来是屠宰场的场长和团支部的书记，一男一女，没穿衣服，抱在一起。没想到要捉偷青的，却捉到了偷情的，他就愣住了。那场长和书记跪下来，苦苦哀求，求他不要报告给组织。农村干部偷情的挺多，不报告给组织，组织就不管。以后，那屠宰场场长成了青年点的常客，每次都带来一些肥膘肉和下杂货，青年点的伙食改善了。

我三哥还讲过一些事情，但一晃四十多年过去了，许多东西都变得模糊不清，和别人讲给我的混淆在一起，不容易分开。关于知识青年的下乡经历，有数不尽的长短篇小说与民间纪事，像高山流水冲积而成的平原，密密麻麻长满了植物。

前面讲的最后一件事，想捉偷青却错捉偷情，在各地都发生过。甚至这件事就是别人讲给我的，误记在我三哥的账上，也有可能。

红旗渠建成——激情之后还是激情

有一部记录片，四十多年前拍的《红旗渠》，本来已经忘了。中午与朋友闲谈，一位朋友说红旗渠是激情年代的产物，另一位朋友提到了电影《红旗渠》，据说那条红旗渠修了将近十年，那部纪录片跟踪了将近十年，拍了一万多尺黑白胶片，是最认真拍摄的一部中国纪录片，算得上革命年代的经典。

第一次看这部电影，是在四十年前，搬一把小凳子，坐在中学操场上看的。记得是我刚读中学不久，放电影的人来了，在昏暗的天色里挂起一块白布，再用灯光把它照亮。那天的电影是《地雷战》，一部老片子，看过很多遍，可是，文化大革命中的中国，搞电影的人都忙着搞革命，好几年没拍故事片了。

电影前面加映的，就是纪录片《红旗渠》。它比后面那部《地雷战》还要精彩。同样是使用炸药，《地雷战》用来炸死日本侵略兵的，都是很小的地雷，威力也不大，而《红旗渠》炸开挡路的大山，一个炮眼就装了几千公斤。那是电影里说的，我们看到的炮眼里装不下那么多，不完全相信电影，但是爆炸的场面却惊天动地，烟尘向上翻腾，碎石到处乱飞。更让我们兴奋的，是系在长长绳子上的人，在山崖间飘来荡去，那些惊险动作，把我们看的眼睛都直了。电影里说他们像天上的飞鹰，我们看他们，却像山上的猴子，拉着藤条穿越林间。不管是飞鹰还是猴子，反正都一样姿态优美，动作敏捷，让我们喜欢，让我们羡慕，让我们的心中荡起激情。

更多的激情感染，不是来自画面，而是来自解说。那个男解说员的声音，像是从金属的喉管发出来的，并且始终在高音区喊叫。电影里的人民公社社员，开凿一个隧道之前，先在山石上写下“青年洞”几个大字，接着就响起了解说员金属般的声音：“社员们从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教导中！吸取了无穷的力量！钻透太行山！埋葬帝修反！修渠为革命！凿通青年洞！”另一个画面上，人民公社社员在抬石头，一步一步，艰难向前，解说员仍然提高了嗓门，替他们喊出革命的豪言壮语：“毛泽东思想炼红心！铁肩能抬一千斤！修渠架桥为革命！敢叫山河日日新！”在我们听来，不管那解说词用的是什么标点，解说员一律读成了惊叹号。一部电影四十分钟看下来，耳朵快震聋了，以至于看过电影以后的几天，我们每个人说话的嗓门儿都高了八度，听起来像是吼叫。

红旗渠是一条渠的名字，也是一条渠的精神，一条渠的激情。

在修建红旗渠的河南林县，可能一直就存在缺水问题，并且很严重。我这里用了“可能”这个词，是因为那部电影说林县一直严重缺水，但它没有提供有关的任何细节和证据，按照世界电影的划分，它不是一部严肃的纪录片，而是一部宣传片，未必完全可信。

按我的理解，有水才能生存的人类，曾经是择水而居的，假如这里一直就闹水荒，怎么会出现一个县级的居住

区域？电影拍摄林县民工翻山越岭修建人工渠道时，使用了一些民工在积水中作业的画面，这也让我想到，他们的用水环境，未必就很恶劣。甚至那个县的名字，林县，也让我觉得可疑，叫了那个名字的地方，怎么会是一直严重缺水的地方？

有一份近期的报刊资料，是负责治水的林县领导的自述，说他开始修建红旗渠之前的1958年，林县小麦丰收，亩产114斤。那个虚报浮夸的大跃进之年，其他的县都多报了产量，“在我后面发言的，就说自己县里边的小麦亩产400斤、500斤，也有谎称亩产1000斤的。可是，后面事情就来了，上级收征购粮，那个县亩产1000斤的要求上交500斤。这些在1958年很风光的地方，在后来的困难时期基本都垮了。”结果还是挺不错的，那一年的林县，趁着1958年丰收，也没有因虚报产量而多交征购粮，悄悄攒下了4000多万斤储备粮，也攒下了200万元的资金储备，有了修建红旗渠的一部分条件。

现在，我们相信他，相信他描述的1958年是真实的，那么，我们会不会想到，这样一来，林县可能不是严重缺水的地方，即使在两年里只有一年丰收，上一年的积蓄用于下一年的补充，民众也可以安稳地生活，还有必要修一条红旗渠吗？

顺着我的目光看过去，你会看见什么？

1949年以后的中国，一个激情澎湃的年代，需要大量的电力和粮食生产，支援前所未有的社会主义建设，于是以亚洲大陆前所未有的气魄，向一条条大江大河宣战。毛泽东先后题词，“一定要把淮河修好”，“要把黄河的事情办好”，“一定要根治海河”，还把他在长江游泳时出现的“高峡出平湖”的设想，提到了议事日程。在他委托周恩来积极准备三峡工程的那一年，还出现了一件鲜为人知的事，是我在一位旅德学者的文章中看到的：1958年，中央政府认为，“实现了水利化，就消灭了水旱灾害、旱涝保收了，再过几年，中国人就不知道什么是灾荒了”，因此，撤销了中央救灾委员会。接下来是大跃进，中国出现了在人类历史上超大规模的两个运动，大炼钢铁和兴修水利。河南省林县的红旗渠，上马于1960年2月，同时上马的还有数不清的水利工程，后来都因为大跃进失败而中断，只有红旗渠坚持到最后，于1969年7月全部竣工，至此一个激情年代的幻象，变成了唯一可以看见的实体。顺着我的目光看过去，你会看见，红旗渠具有更重大的意义，那不是对一个小小林县的意义，而是对全部国家的、那个时代的意义。

都说在中国人里面，河南人出了名的善良淳朴、吃苦耐劳，从红旗渠来看也是这样。在这样一个时代环境下，红旗渠由一批贫穷、闭塞、俭朴、内敛的中国农民修建而成，这本身就是一个奇迹。说是响应国家号召也好，说是服从政府命令也好，他们以性命相搏改造山河，表现出对苦难超乎寻常的忍耐力、承受力和伟大的献身精神，完成了这场向人类极限挑战的劳作。事实上，红旗渠建设者们的精神，被当作毛泽东时代的中国的国家精神。据说在1974年，中国送给联合国一批表现中国风貌的纪录片，我看过的那部《红旗渠》就在其中，并且安排在第一个放

映。

那些见过世面的美国人，看这部片子的时候，与当年正在读中学的我一样，也是看得眼睛发直。也许，我说的不够准确，他们可不像我，从小就在那个年代长大，已经见惯了中国的事情，只是看到其中的某些画面眼睛发直。对于他们，电影里的每一个镜头，都体现出一种可怕的激情，让他们震惊。就是那时候，他们刚刚结束了基士米河水利工程，只是把那条弯曲的河拉直为将近一百公里的人工渠，耗资三千万美元，用的是美国工程兵和先进设备，同样耗费了十年时间。

我们重复了别人的历史

我在媒体工作了太多的年月，其中的内容之一是策划和拍摄纪录片，也投入了同样多的年月在学习，能找到的纪录片大部分都看了。有一次，我找到1930年代的德国纪录片《意志的胜利》，那位活了一百零一岁的莱尼·里芬斯塔尔的作品。她拍摄这部电影时三十多岁，年轻貌美，谁也想不到，她竟把纪录党派代表大会的内容，拍摄成很难超越的经典之作。

其中一个从下向上的移动镜头，看得出来，是使用消防云梯拍的，二三十米的升降区间。类似的方法我用过，但找的是路灯维修车，它也有升降梯，升起三层楼的高度，也算不错了，可是在拍摄一组喷泉时，风向忽然转过来，淋了我一身水滴。里芬斯塔尔的大场面，你也看得出来，有的用了几十个机位拍摄，比现在的足球世界杯电视直播的机位还多，但在她的年代，电视还在发明之中呢，她用的是电影胶片，靠的是拍摄后一英尺一英尺地剪裁。

看着看着，我忽然觉得影片中德国人的表情，好像在哪一部电影里看过，还肯定是纪录片，不是故事片。想啊想啊，终于想起1969年，坐在鞍山的电影院里看过的，同样是拍摄党派代表大会的纪录片，片名里同样有胜利这个词语，但片名太长，记不住了。

两个国家分别拍摄的、相隔了几十年的电影，真的有那么多重复的面孔？我觉得奇怪，那些面孔，同样的兴奋与激动，同样的近于疯狂，喷火一样的眼神，肌肉扭曲的表情都彼此相像，难道不是某种东西，使得那些表情如此相像，就好象某处必定有一条直线，绑住了这些人的灵魂深处？我甚至觉得，这些扭曲的表情有着更多的意义和内涵。我想到的一条直线的比喻，来自帕慕克的一部小说《黑书》，他以小说家的敏感，发现他小说中的一些人物，重复着富有内涵的表情。

重复是很难避免的。我们键盘上的文字，偶尔会重复别人的想法，就像我们经历过的历史，偶尔也重复别人的事件。这是无意的重复，还是有意的重复，我说不清楚，也不想说清楚，不愿意陷入更多的困扰。我只是想说，历史的重复，真的太多了。

比如1969年中国的党代会，与苏联的某次党代会，奇妙地、惊人地相似，都是在大饥荒之后出现大清洗，大清洗之后召开胜利大会。

我们知道，苏联的大饥荒，起始于1932年，持续了两年多的时间，饿死的人太多了。我们还知道，国家无法挽救那些生命，那是他们的错误政策造成的。但他们不能改变政策，改变了那种政策，就不是那种党派了。因为他们的政策，比所有人的幸福，比所有人的生命还重要，这是黑暗的极权时代的规则之一。于是，大约三千多万生命被屠戮，社会全面倒退，全国都在骚动。

以上这些事件，从1959年开始的中国，几乎毫不走样地重复了一遍，甚至连饿死人口的数量，都很相似，三千多万，甚至更多。可能有很多人觉得中国饿死的人口远远超过苏联，那是因为中国大饥荒年代的档案解密了，而苏联还没有等到全部解密，就已经解体，变成了十多个国家。那些没有解密的，现在一旦解密，会不会引起国际之间的纠纷和赔偿？

大饥荒并没有造成百姓造反，但党的官员们却无法接受了，他们残存的良知，寄希望于独裁者下台，恢复党内的民主生活，重新制定党的路线。用群体智慧的充分协商，代替一个人的独断专行，这可是人类建立党派的最初设想。但党内出现独裁者之后，一切都改变了，于是大饥荒的后面必定有一场大清洗——仇恨、妒嫉、傲慢、绝望、放荡、暴疟的撒旦，在1938年开始降临苏联，以清洗党内官员为主，附带清洗百姓中的怀疑者。对苏联人来说，那时的大清洗，是一辆黑色轿车停在楼下，他们战战兢兢等待那个恐怖的敲门声，最后惊喜地发现，原来是邻居一家从此消失。有的胆量小一些的，看见一辆黑色轿车停在楼下，还没等到恐怖的敲门声响起，赶紧从窗子钻出去，跳楼自杀了。

谁也料想不到的相似，是历史长河中的时间。

从时间来看，苏联的大饥荒从1932年开始，大清洗从1938年开始，之间相隔了五六年，而中国的大饥荒从1959年开始，到1966年的文化大革命清洗大批官员和百姓，之间相隔了六七年，仅有大约一年的误差。如果不很挑剔的话，这一年的误差，在无穷无尽的漫漫时间里，可以忽略不计了。

被清洗的百姓很难统计，可是，被清洗官员的比例，会不会非常相像，让我们都觉得奇怪呢？

我记得，看过一份资料，说中国1969年初的党代会之前，也就是1968年底，按照惯例，先开一个全体中央委员参加的会议，至少要超过半数的委员参加。可是，已经有三分之二的正式和候补委员被清除，有的死了，有的在狱中服刑，有的在劳动改造，其中包括党派和政府的大部分领导人。这一比例，恰好与苏联相同，他们在前一次党代会选出的正式和候补中央委员，被逮捕和枪决的也是三分之二。

更有意思的，1969年中国的党代会，与前一次党代会（1956年）相隔的时间，是十三年之久。而1952年苏联的党代会，与前一次党代会（1939年）相隔的时间，不多不少，也是十三年。这种你想象不到的巧合，如果出现在一部电影或一部小说里面，是模仿还是借鉴，是抄袭还是雷同？

想要看清这个问题，我查了中国各次党代会召开的年份，看到了人们视而不见的一个事实，在毛泽东担任党派领袖的四十一年里，召开了四次党代会，平均十年以上召开一次。是不是当时党的章程就这样规定的呢？不是。在建党初期，规定每年召开一次，但实际上做不到，十多年里只召开了六次，平均两年多一次。在他担任领袖之后，章程修改了，规定每隔三年召开一次，更符合实际情况了，如果考虑到毛泽东的喜好，应该从每年一次改为十年一次。

我在前面说过，用群体智慧的充分协商，代替一个人的独断专行，这可是人类建立党派的最初设想。党代会就是充分协商的一个办法，所以不能间隔太长的时间，时间太长，群体协商就没有了，只剩下一人决策。还有，在毛泽东担任党的领袖之前，十几年里召开了六次党代会，先后换了五六位党的领袖，如果党代会间隔时间太长呢，只剩下一人长期决策了，这显然是违背了人类建立党派的最初设想，仅仅对党内的独裁者有利。

1969年的党代会，为什么隔了十三年才召开？毛泽东的夫人江青，在一次接见群众组织代表时，揭开了其中奥秘：开会的时机要有利于以毛主席为首的无产阶级司令部。有了文化大革命的胜利（实际上是清除了三分之二的中央委员），再开党代会，进入中央的自然都是忠于毛主席革命路线的人了。

这样看来，我们不会故意重复别人的历史。不会因为德国的党派代表大会拍了纪录片，我们也一定要拍纪录片；也不会因为苏联的两次党派代表大会相隔了十三年，我们也一定要相隔十三年。

但我们还是重复了他们。

那可能是一种巧合，也可能不是。

（未完待续）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自传与公传——1963（五）】：

非暴力的世界远在天边

几天前在网络上漫游，看到一段马丁·路德·金的视频，《我有一个梦想》。我知道这是他最著名的演讲，演讲的时间是1963年，地点是美国林肯纪念馆前，听众据说有25万人。我在回顾1957年时曾经写过一篇《美国黑人咏叹调》，提到他的这次演讲，“让许多黑人的梦想，从晦暗到晴朗，从丑陋到美丽。但是，梦想终归是梦想，黑人依旧是黑人。”写那篇文字时，我只读过《我有一个梦想》的中文译本，没有看到那次演讲的影像资料。

演讲的时间不长，只有11分钟.开始时他的神态显得拘谨，到了后来渐渐放开，但是频繁地低头看稿子，低头看一眼，抬头说一句，还是有些紧张。那段录像用了几个机位拍摄，经过认真剪裁和制作，一看就知道是电视台专业人员的功底。他的胸前放了许多录音话筒，估计是演讲的盛况正在几家电台和电视台同时播出。我这样猜想，不仅是因为他们的媒体享有新闻自由，还有另外一个因素，当时的美国总统肯尼迪在他演讲后，立刻邀请他去白宫，一起商量怎样才能解决种族歧视和保障黑人权利。那一天是1963年8月28日，他们的谈话很热情也很融洽。他们想做的事情很多，生命里剩下的日子已经不多，肯尼迪还有不到三个月，金还有不到五年。他们将要死于谋杀者的枪弹。

这段录像我反复看了三遍，一直到我快要打瞌睡了。

说来也惭愧，无论怎样精彩的演讲，我一听就想睡觉。这毛病是从1980年代养成的。那时，金的《我有一个梦想》译成中文又仔细修改之后，收进中国的中学语文教材，而我正在中国的一所中学教语文课。有一天，我有了两个小小的发现：一是课本里的这篇演讲稿，文采飞扬，比我写的文学散文更像文学散文；二是中国近千万平方公里的国土上，忽然就来了演讲的高潮，铺天盖地，名目繁多，且经久不衰，几乎把一个人民的共和国变成了演讲的共和国。

演讲，对于金来说，是成为黑人领袖的基础；对很多中国人来说，是获得各种利益的途径。那时候遇到有人恳求，或者是长官安排，我也帮人写过演讲稿。怎样写呢？还是先前报纸上那些假话空话大话的内容，但是变一下方式，把硬邦邦、没人性的假话空话大话，改成有文采、有情感的假话空话大话。很多中国人搞不清文学写作和其它

写作的界限，你是作家，什么都应该会编写，什么都应该写得好。最近的一次参与，是一位高官的演讲稿。他去美国的哈佛大学参加级别很高的进修，结束时需要三分钟的演讲，只好用越洋电话求助。比较起来，那样的演讲还算重要，讲不好丢东方人的脸面。

说到演讲，我想起几乎忘记的一件事：二十多年前，正是草木摇落、白露为霜的深秋，我的一位同事的同事，参加演讲比赛，把四五岁的孩子锁在家里。孩子爬到窗台上去玩，不小心从六楼掉了下去，幸好落在人们为过冬准备的一大堆白菜上，只受了一点儿轻微的创伤。今年的某一天，我参加了那孩子的婚礼，看到隆重和愉快的场景，我又是高兴又是感叹：真是幸福啊，真是幸运啊，幸亏没有被当年那场虚空的演讲，夺去一条真实的生命。

黑人领袖金，其实有演讲的天赋和演讲的技术，比较真实，比较灵活，比较深入，比较有感染力，但是容易把话说到极致，难免沾上大话和空话的痕迹。我还记得他获得了1964年的诺贝尔和平奖，在颁奖仪式上他说："总有一天，地球上的人都会看到人与人之间和平相处，宇宙的哀号将变成友爱的诗篇。"我欣赏他表述的内容，但我觉得，一旦语言达到了极致，也会成为暴力语言的一种。金是非暴力运动的领导者，为什么使用那样的暴力语言？

金最让我赞成的，是他领导美国黑人反抗种族歧视、争取平等待遇时，坚持一场非暴力的斗争方式。这是一项十分艰难的事业。

难在哪里呢？如果读过我那篇《美国黑人咏叹调》，你可能会记得其中的小石城事件，1957年9月，艾森豪威尔总统派了一千名空降士兵，到那里保护九名黑人孩子进入小石城中央高中读书。平均一百多美国大兵保护一个学生，完全可以写入世界吉尼斯纪录。在那个事件里，我们看到维护种族隔离制度的，既不是国家法律也不是国家政府，而是美国南方的白人公众。白人与黑人的深刻冲突，仅仅在表面上是种族冲突，实际上是白人文化与黑人文化、白人文明与黑人文明的冲突，需要两种文化或两种文明到了比较接近的时候，才能消解。打个比方来说，大风呼呼地吹着，从南向北或从北向南，要等到南北两地的大气压比较接近，那吹过天空和大地的风，才会减弱，才会停止。

这样一来，我们都能想到，金领导他的非暴力运动时，面临着一个两难的困境：一方面，运动需要大部分黑人参加，否则就没有力量，不会成功；另一方面，运动的规模越大，黑人的暴力倾向就越强烈，越难控制。金不是神，也不是神之子，不能在云端呼风唤雨，也不能在大地施行神迹。我如果是金，几乎看不到非暴力运动的前途，也难于掌握非暴力运动的方向。我需要做的，首先应该是改变黑人群体的文化方向，提高黑人群体的文化品质，然后再争取平等待遇。但金很厉害，在暴力倾向严重的群体里首先提倡非暴力运动，然后在运动中一步步提高黑人群体的文化品质。我个人以为，不管金的努力有多少效果，都是那个民族英雄主义和浪漫主义的化身。

在我有些模糊的印象里，最早的非暴力抵抗出现于古罗马帝国统治之下：在他们武力占领的地方，一小群基督

徒用他们崇尚善良、宽容、仁慈和忍耐的方式，对抗过执政者的暴政，拒绝过执政者的统治。不过那年代太久远，淡出了我们的视线。

到了近代社会，首先提出非暴力对抗的，是美国作家亨利·戴维·梭罗。

我买过他的散文名著《瓦尔登湖》，翻了几页就放下了，希望以后出版更好的中译本，然后再认真欣赏。再细致一点说，对外国语言作品的翻译，有些像油画或国画的印刷品，一般都看不出细节的精妙之处，但是，假如你遇到一幅制版印刷非常粗糙的印刷品呢，往往连整体的效果也看不出来。20世纪的中国，由于文学语言长时期惨遭破坏，翻译梭罗的《瓦尔登湖》无能为力，翻译他的论文还算可以。我读他在1849年发表的《论公民的不服从权利》，不仅看得下去，而且看的很有味道。现在挑选几个片段，我们来一起欣赏：

——从严格、正义的意义上讲，权威必须获得被治理者的认可或赞成才行。除非我同意，否则它无权对我的身心和财产行使权力。从极权君主制到限权君主制，从限权君主制到民主制的进步，是朝着真正尊重个人的方向的进步。

——我想，我们首先应该是人，其次才是臣民。仅仅为了公正而培养尊敬法律的习惯是不可取的。我有权承担的惟一义务就是在任何时候做我认为是正确的事。

——献身于根除一切邪恶甚至万恶之首的事业，并不当然是一个人的义务；他仍然可以从事其他一些合适的事务；但如果他不再关心铲除邪恶，那他至少有义务洗手不干，不给予实际的支持。

——当臣民拒绝效忠，官员辞去职务，那么这场革命就成功了。就算这种作法可能会引起流血吧。当人们的良心受到创伤时，这难道不也是一种流血吗？由于这种创伤，一个人将失去他真正的勇气和不朽的气质。他会如此流血不止，直至精神上的死亡。

马丁·路德·金在大学一年级，读到了梭罗这篇论文，并且同列夫·托尔斯泰和圣雄·甘地一样，被这篇论文深深影响。我阅读过托尔斯泰的长篇小说，领略了他“勿以暴力抗恶”的思想，觉得很有必要，以暴力制止暴力，带来的还是暴力。我还在后来的阅读里，多次看到人们对甘地非暴力对抗的描述，说他用这种方式，让印度民族从英国殖民者的统治下得到独立，是一位伟大的英雄。当然，也有不同的观点，比如，斯大林认为甘地的非暴力主义是对英帝国主义的妥协，背叛了人民，成了帝国主义的帮凶。

谁的说法正确呢？我看了更多的资料之后，觉得这两种说法都被放大了很多倍，并且忽略了一种时间上的巧合——甘地实践他的非暴力主义，英国想要放弃印度殖民地，都是处于同一段历史时间之内。放弃印度的理由有很多，比如看起来没有殖民地的欧洲国家发展更快，比如对殖民地的经济投入大于它的经济产出，比如在战后美国影响下各国都在放弃殖民地，比如英国在战后无力经营众多的海外殖民地，等等。其中也会有甘地领导的非暴力运动

的理由，但很有可能，这不会是重要的理由。

由此我又联想到金领导美国黑人的非暴力运动，是不是也被放大了呢？如果，不是同美国政府认真对待这个问题处于同一个历史时间，他们会有多大的成效？由此我又联想到，20世纪肯定不是非暴力革命的世纪，那么，非暴力革命的世纪，是不是远在天边，看得我们眼睛也花了，还是没有看见？

有意思的是，当金领导非暴力运动时，美国并不缺少领导暴力革命的黑人领袖，活动还非常积极。比如中国人更熟悉的罗伯特·威廉，他搞了数不清的暗杀、绑架，以后逃到古巴，又在1963年来到中国，受到中国最高领袖的亲切接见。1963年，中国最高领袖还为他发表了一份《支持美国黑人反对美帝国主义种族歧视的正义斗争的声明》。然后他一边在中国长期居住，一边担任从美国分裂出去的新非共和国的总统。

据说新非共和国的版图是美国的五个州。据说新非共和国只有版图没有国土。据说新非共和国的国民很少，全都任命为国家领导，没有一个百姓。

据说，知道此事的美国人，都把它当作一个玩笑。

丢什么也不能丢了灵魂

我羡慕大多数的人，他们活在没有负担的今天，自得其乐，自欢其缘。

在这个世界上，只有很少的人活在记忆的过去，活在幻想的将来，记忆和幻想都是心灵的负担。现在，我想终止对1963年的回忆。我在那个普通的年份，耽搁得太久了。那个普通的年份，还有远远近近、大大小小的事情，在我眼前升起。

先从近处说吧。

我三哥读到小学四年级，放假时到乡下舅舅家住了二十多天，再回来时，带来了乡下人爱说的脏话。

我爹告诉他，把借老刘家的钳子送回去，他们家等着用呢。他顺口就接了一句：鸡巴毛吧。我爹一愣：你说什么？我三哥又重复一遍：鸡巴毛吧。

不许说骂人话！我爹把手一抡，结结实实地落在他脸上。他哭了：我大舅那堡子里，谁都这么说，我大舅他们也这么说。

我三哥说的是实话。辽宁农村里，很多人都这么说，在表示不耐烦、不相信、不以为然的时候。

我爹又给了他一巴掌：记住，不管别人怎么说，我们家的人，不说骂人话。

在那之前，我没有听大哥二哥说过骂人的脏话，从那以后，也没有听三哥说过骂人的脏话。在我的记忆里，我们那片工人住宅区里，很多孩子会骂人，孩子的老娘也会，她们像几年前住在乡下那样，一手叉腰，一手指着对方，身体向前倾斜，脚下一蹦一跳的，什么难听就骂什么。通常她们不会骂得很久，骂了几句就会动手厮打，就会有邻居帮助拉开。

这就是鞍山人的风格，喜欢动手打架，不喜欢动口骂人。离鞍山不远的大连就不一样，喜欢动口不喜欢动手。一次我乘坐大连火车站到马栏村的公交车，听到一场旷世精彩的对骂。先是一位女士的脚被踩痛了，她不由分说开口就骂，疾风暴雨一般，不容对方有插嘴的机会。车过了几站后忽然有个急刹车，她只是稍一愣神，被骂的女士抢了机会，立刻回骂，并且语速极快，骂到了一种很高的境界——不管你听还是不听，不管你有没有反响，骂得昏天黑地、痛快淋漓，骂得你再也插不上嘴。那一次体验，像是看一部四十分钟的独幕话剧，我应该在中途下车，却一直坐向终点，一直到她们在终点分手。

有些鞍山人到上海、广州等南方城市，给那里留下了东北人爱打架的强悍印象。本来按照当地的习惯，他们骂累了也不会动手，但是以鞍山人为代表的东北人，不等他们骂到第三句，一个直拳朝下巴打过去了。他们的嘴肿胀疼痛，第四句就骂不出来了。

国土很大，南方北方的差异很大。

美国也是一样，也有很大的差异，我在前一篇写到南方人和北方人对待黑人的相反态度，只是其差异的一种。其它的差异有时候被我们忽略，就像我们忽略了林肯、肯尼迪是坚定的民权主义者，这是他们两人与其他美国总统的重要区别。林肯颁布了《解放奴隶宣言》，给予黑人自由的身份；肯尼迪正在促使国会通过一项议案，给予黑人公平的权利。

和肯尼迪相比，杰奎琳对美国、对世界的影响，不会更深远，可能会更广泛。1960年代以前，欧洲人眼里的美国，虽然是经济上的暴发户，但还是让人瞧不起的土包子，没有辉煌的历史和文化，缺少修养也缺少品味。

可是在1961年，随着新总统继位，三十二岁的杰奎琳成为第一夫人，比先前的历任第一夫人，至少年轻了二十多岁，让美国所有男人女人的眼前突然变得明亮。美国女人把她尊崇为时尚品味、艺术风格、健康生活的领袖，开始狂热地追捧和模仿，像她一样说话、着装、读书和运动。比如，杰奎琳每星期要读十几本书，带起了美国人都去读书的兴趣。实际上，杰奎琳使美国的文化、饮食、时尚，甚至音乐都焕然一新，使美国人在短短几年里飞快进步，彻底改变了不修边幅的牛仔形象。我读到的文章说，戴高乐、赫鲁晓夫、尼赫鲁等一些著名的领袖人物，看到美貌、智慧、自信、宽容、勇敢、坚强的杰奎琳以后，也改变了对美国的不良印象，觉得美国有品位、有魅力了。

谁能想到，就在1963年，杰奎琳成了世界上最痛苦的女人。这一年她三十四岁，与肯尼迪结婚了整十年。这一年8月，她的第三个孩子出生，是个可爱的男孩，取名叫帕特里克。帕特里克出生时只有1.8公斤，是提前五个星期离开母体的。对于这早产婴儿，外面的世界太寒冷，太刺眼，太喧闹，也太痛苦。他在这世界上只停留了三天，匆匆忙忙到另一世界去了。埋葬了帕特里克轻飘飘的遗体，杰奎琳的精神快要崩溃了。

接下来是1963年11月22日，德克萨斯州。这一天阳光充足，建筑物的窗玻璃和凯迪拉克车身反射的阳光令人头晕目眩，坐在敞篷车里的杰奎琳几乎睁不开眼睛。前排坐着州长和州长夫人，州长夫人手里捧着一大束黄玫瑰。后排坐着她和肯尼迪，她的手里捧着一大束红玫瑰。街两边的人群密密层层，他们身着节日盛装，有的让孩子骑在肩头，一边激动地挥手，一边呼喊着肯尼迪和杰奎琳的爱称——“快看，他们来啦！杰克和杰姬！”几个小时前，飞机在云端飞行。总统的一位私人顾问担心肯尼迪此行的安全保障，肯尼迪对他们说：“如果谁想从窗口用步枪向我射击，谁也无法防止，因此又何必多操心呢？”不幸的是，肯尼迪的预感真的应验了。下一条大街拐角处，有一支加了瞄准镜的步枪从窗口向他射击。他头部中弹，白色脑浆和红色血液四处飞溅，头颅的一部分飞出车外。那时候的杰奎琳，还想爬出车厢，把丈夫的那部分头颅捡回来，以为这样能挽救他的生命。

可怜的杰克。可怜的杰姬。人世间最大的惊恐，人世间最深的绝望，在她生命余下的三十多年里，很难离开她的梦境——假如她还有梦的话。

梦是什么？梦是星期一的清晨，梦是放一只风筝，梦是浅色的希望，梦是拥抱着光明。活在世上的诸人，如果心已经死了，还会不会有梦？梦与人的思维关系更多，还是与人的灵魂关系更多？

我想起1963年获得诺贝尔物理发明奖的尤金威格纳博士。他大力支持量子学说内涵的哲学部份：人类具有一个非物质的意识力，能够影响物质的变化。

巧合的是，1963年的另一位诺贝尔奖得主、获诺贝尔医学奖的约翰艾克理教授，也在关注同样的问题。在他的获奖论文中说：神经细胞彼此之间有无形的沟通物质，这就是灵魂的构成。人体内蕴藏着一个非物质的思想与识力的“我”，它控制着大脑，就好比人脑指挥电脑，它使大脑内的脑神经细胞发动工作，这种非物质的“识我”，在肉体大脑死亡之后，仍然存在并仍能有生命活动形态，可以永生不灭。

我又想起来，1963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的诗人塞菲里斯，从少年开始被逐出自己的出生地，“他与被压迫和离散的人们遭受同样的命运，并不止一次地在他成年时期扮演着一个不可逃脱的角色——无家可归”（瑞典文学院的颁奖词）。但他真正的故乡，不是他的出生地，也不是他的祖国，而是灿烂辉煌的古希腊文明，那是诗人灵魂的故乡，也是塞菲里斯漫长又艰难的回家之路。

一下子想到1963年的三位诺贝尔奖得主，他们用不同的方式关注着同样的问题。为什么会有这样的巧合？我想

寻求答案，又担心物质与非物质、梦与灵魂的范畴太大了，让我迷失其中，找不到回来的路。

这可不是吓唬自己。

尤其是在1963年。这一年类星体的发现，让浩渺的宇宙更加浩渺，让神秘的时空更加神秘。此后，无论我们是谁，只能谦虚地说是一位地球人了。

而我们每个地球人所关心的，在喜笑怒骂的生活之上，应该有爱、公平和幸福，还要有勇敢、善良和高贵的灵魂。

董学仁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2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纪实】：

被遗忘的“知青”部落

〈一〉

认识老于是在2001年初的新书定货会上，他是写新疆知青记实文学的作者。

老于浓眉大眼，身材修长，看得出来，当年一定是个非常精神的小伙儿。只是他的头发已然花白，穿在身上的羽绒服也不怎么干净，仿佛缺少主妇照料似的。一问还真是这么回事儿，他离婚了，和儿子生活在一起。两个男人不可能很好地照顾彼此，也就是凑合着混，难怪有些落魄了。

当天，老于的不少新疆战友来为他的新书发宣传品，全都积极、主动，热情极高。

望着他们奔跑的身影，我一时感慨万千，打着无怨无悔旗号的沧桑已搅碎了青春，将韶华无情地推入历史。当年的知青都已不再年轻，鬓角斑白，满脸皱纹。新疆知青似乎更老些，都已是60岁上下的人了，离着“青年”这个朝气蓬勃的称呼越来越遥远。

几天后，研究历史的小明打算去拜访老于，于是邀约我和蓝菲同去。

严格来说，老于只有北京户口而没有家，他的房子是向朋友借的，位于远郊。

那天刮着六七级的大风，郊区的风显得更猛，人似乎要被扯成纸片儿。

听说我们已经到了车站，老于立刻骑着自行车来接我们。顶着寒风又走了二里路，到了一排歪七扭八的房跟前，老于自嘲地笑着说，在城里头看不见这么破的房子吧？

大家一时心情有些沉重，都没答话。

打开那扇破门，迎面便看到一条也算是“京巴”的狗，浑身脏兮兮，脖子上栓着条铁链子，链子的另一端固定在一根柱子上，身边放着个缺牙儿的破碗，碗里有块黑得看不出模样的吃食，浸在同样很不干净的水里。那狗呲着

不漂亮的牙齿，冲我们汪汪叫个不停，仿佛怀着满腔怨愤……我的心一下子坠下去，简直比看到这破房子还难受。

自打养狗的风兴盛起来，在街上见得最多的就是这种叫“京巴”的狗，他们是爱狗的北京人的宠物。每日早晚，饱食终日的它们被主人牵着，充满着踌躇满志的幸福，甚至是旁若无人地在大街上昂头前行。同一品种的狗，却在这儿受活罪。

何苦要养它呢？我忍不住问出了声。

嗨，这是房子的主人养的！老于回答。

我不由在心底责备起这粗心的主人来。老于爷儿俩活得这么艰难，你怎么还给他们增加一条狗的负担？人受罪，狗就更得受苦了。

老于家是我见过的真正蜗居，大约只有7、8平米。门右侧放着一张上下床，见我们进来，从上铺跳下个20岁左右的小伙子，眉眼与老于长得十分相象，他腼腆地冲我们微笑，显得有些手足无措，只好不住用一只手抚摩头发来镇定自己。尽管屋里光线黯淡，我们还是同时看到上铺趴着一只老黄猫。见到我们这群不速之客，它只是睁开眼睛乜斜了我们一眼，甚至都懒得冲我们叫一声就立刻闭起了双眼。

嗬，它倒活得自在！小明忍不住说。

还不快给客人倒茶，愣着干什么！老于对不知所措的儿子说。

一定是为了欢迎我们，地上还放着两包水果。添了我们这三位客人，屋子里真没下脚的地方，也无怪乎老于的儿子不知如何是好。

几个人有的坐在床上，有的坐到摇摇晃晃的椅子上，喝着杯子里有些苦涩的茶，我一边听老于说话，一边看着这房间里的所谓陈设。左侧是一张非常破旧的长条桌，上面乱七八糟摊满了家用杂品，例如杯子、茶壶之类。桌子对面安放着一个硕大的旧冰箱，虽说相当破旧，可到底是这屋里最现代化的摆设，与整个屋里的东西很不匹配。出于好奇，我打开冰箱看了看，却发现里面装着锅碗瓢盆。

“这是人家送我们的，已经不能用了，拿它当碗柜使。”老于的儿子已经又坐到上铺，见我打开冰箱，忙对我解释。

老于已经向我们介绍了不少他的经历，他写的书里就有。但他是把几个人的事情编在了一起。其实，他这一生的坎坷就足够成为一本厚重的历史了。

当然，比起那些到现在户口还没解决的新疆知青，以及岁数不达标（不满45岁）的配偶，老于和孩子还算幸运，他们现在总算有了北京户口。可户口不能解决吃喝问题。他从新疆退休后，每月退休金只有450元（据说今年已长到700多元）。由于与妻子早已离异，儿子没人管，办户口这些年儿子的学业耽搁了，高中都没能毕业。北京这地界儿择业的条件或要过硬的文凭，或要过硬的关系，二者必居其一。老于的儿子一样不沾，只能在家待业。俩人靠区区四百多元要维持首都高水准的生活根本不可能，老于有时就去倒腾点儿蛐蛐、蝈蝈之类的生意，儿子则偶尔去客串一回临时演员。生活没有保障，也就只能勉强糊口而已。

为此，他跑了很多部门，但申请廉（价）租房目前还没下文。幸亏一个从新疆回来的战友借给他这间小屋暂住。

老于苦笑着对我们说，我支边把居住权给支没了。

从他口中我才得知，他们这些新疆知青的全称该是“新疆支边青年”。而我们这些文革中下乡的青年叫“知识青年”。二者虽统称“知青”，实际音同字不同，严格来说他们该叫“支青”才对。也幸而有关政策没有细究这两组词的区别，这些“支青”才沾了我们这些闹回城风“知青”的光，否则，他们就全都得老死在边疆了。

〈二〉

老于说，他离开北京前是有房住的，就在地安门附近。

父亲在北京一直当小职员，在地安门附近租了一套房，共三间北房、三间南房。老于离开首都之前，父亲尚健在，母亲已然过世。房子由老父亲和姐姐一家共住。他走后，三间南房一直空着。父亲去世后，姐姐以为老于再也回不来了，全家遂搬到单位的宿舍里，把父亲租的房退了。就这样，老于失去了北京的居住权。

据说，上世纪30年代，他父亲脱离了地论倾、房成片的官僚地主家庭，自己到北京来闯天下。至于父亲为什么与家庭决裂，到底老家发生了什么事情，老于没仔细问过父亲，父亲也讳莫如深，这对他始终是个迷。

像当初的绝大多数人一样，老于对党绝对忠诚，把从父亲那儿听到的只言片语全盘向组织做了如实交代，说自己家庭出身不好。结果，福没享过一天，却沾了子虚乌有剥削家庭的挂络儿。

老于从小多才多艺。四五岁的孩子只会背五言绝句，他却能把白居易的《长恨歌》一字不落地背诵下来。他更有音乐天赋，曾学过几天钢琴。只是由于家里没有条件买钢琴，他才改学了二胡。到了初中，他的二胡已拉得相当出色。一曲《二泉映月》拉得如泣如诉，仿佛得了瞎子阿炳的真传。他最崇拜指挥家李得伦了，曾听过指挥家的一场交响乐，还曾做过当音乐家的美梦呢。少年不知愁滋味，没几天他又迷上了美术，参加了少年宫的美术组。

初中毕业，阴差阳错，他考取了化工中专。一年后，赶上北京人民艺术剧院招收学员，他听说后立刻去报名。以老于的长相和对艺术的挚爱，他是完全有条件考上的，可是因为出身的原因，他最终没被录取，只能继续在他不喜欢的专业里混，毕业后被分到了化工厂。

因为年轻，不知道出身不好就不能乱说乱动，更不明白说了就属思想反动，结果竟沦为阶下囚——老于是因为“反动小集团”的罪名被教养的。他这人喜欢与有学问的人交往，不爱和那些整日空喊革命口号的先进分子及团员接触。他所在的工厂有两名右派，他觉得人家学问不错，就经常和他们泡在一起聊天儿，说话也比较随便。

1959年开始了反“右倾”，积极分子们把两个右派又回锅批斗。批判中，其中一个较年轻的右派挺不住了，反戈一击，把平日一起扯的闲篇都抖搂出来。这一上纲上线，竟惊动了公安局，老右派升级，成为反革命小集团的首领，20岁刚出头的老于也有幸成为该集团的成员，被单位除名，受到劳动教养的处分。就连那举双手投降的小右派也没能漏网，成为该集团的中坚分子。结果，两个右派被送往茶店农场劳改，老于则在1960年被送往监狱劳动教养。

劳动教养不算劳改，属于最高行政处分。但与劳改队吃同一个伙房的饭，干一样重的体力活儿。不同只在有一面大墙把二者隔开。但是，劳改还有个期限，劳动教养则没有限期。直到1961年才给定了个限期，最高三年。可以前进去的，时间再长也算白搭了。

到1961年给老于定了个三年，他实际等于已坐够四年。比起58年进来白白多教养三年的，他还算不幸之中万幸的。

劳教的那段时间正赶上困难时期，有自由之身的尚且吃不饱，何况他们这些有问题的劳教分子。活儿重粮食又少得可怜，刚开始还讲瓜带菜，一把米能就着野菜熬稀饭喝；后来，连野菜、树皮都难找到，饿得前心贴后心；再后来，由瘦变胖，由胖变亮，人人浮肿，一个个倒下，再也起不来了。人们大面积地死亡，那些埋死人的也是气息奄奄，因而埋人的活儿干得极为浮皮潦草。

老于就是在后期饿倒的。人们以为他已经咽气，将他拉到野外，浅浅地挖了个坑，掩了一层浮土就算处理完毕。也是命不该绝，郊外的冷风一激，他竟慢慢苏醒，撩撩身上的土，他悠悠晃晃站了起来。仔细一打量，发现自己竟然与众多死人为伴，不免吓出一身冷汗。这一激灵浑身有了些力气，他连走带爬又回到农场。难友们看他又复活了，都认为他命大，简直是个奇迹，便给他又是喂水又是喂汤。将息了几天，他总算真正活了过来。也亏不久困难时期终于熬了过去，要不，他兴许就第二次饿倒，再也难以复活。

1966年，老于的教养实际已经解除，却不允许回家，强迫他留场就业。强迫性的就业尚未落稳脚跟，就又赶上了支援边疆建设的动员令。

兵团来的领导说得天花乱坠，还给他们放了场电影，叫《军垦战歌》。多数人看得热泪盈眶，第二天就激动地踊跃报名，只有少数人踌躇着，甚至不愿报名。

老于就是这些落后分子中的一员。他看穿了这些人的把戏，这是变着法儿要把他们轰出北京城呢！

第二天，干部们就轮番对他进行轰炸，逼迫他报名。

队长说，反正你得走。你们这些有问题的，一个也跑不了！

他们这群人就这么半骗半逼地被押送到了新疆建设兵团。

老于说，当年送到新疆的支边青年大多属三类人，所谓的边缘分子、危险分子和坏分子。五十年代末期，有位领导提出了要把北京建成“水晶城”的口号。既然要水晶般透明，“社会渣滓”当然要扫地出门，送去劳动教养。这批人包括到政府机关无理取闹的，听敌台的，打架斗殴的，漫骂街道积极分子的，甚至包括无职无业、游手好闲的……

当时还没有知青这一称呼，因为他们属于三类人，领导和老支边当然不能称他们为同志，就对着他们“你们”、“大家”地叫。虽是在文革中，也不允许他们搞串联与“四大”(指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把他们往大沙漠一放，住地窝子，干苦力活。

记得一上来就让他们修公路。在沙地上修路不容易。他们从远处运来黏土，浇上盐水和泥，铺在路面上，大太阳一晒，就都裂开了大嘴；又加上沙子，还是不成；最后，干脆用砖铺路，可大卡车在路面一轧，砖全变成了碎饼干和一道道的沟沟壑壑。

在新疆一晃20多年，老于干过的活儿不少，当过工人、农民，甚至还做过老师，结局却跟修这条路差不多，全部不成功。

他事业最辉煌的顶峰就是当过近一年的语文老师。能够为人师表，对于曾经在反革命生死线上长期挣扎的他来说特别知足，因而决心大干一场。

不久，他在作文课上出了一道作文题《我的理想》。孩子们都写的是要当工人、农民。老于在作文讲评中说，你们为什么不想当哥白尼和总统呢？人都应该有远大理想，不想当元帅的士兵不是好士兵……

他的侃侃而谈很快就传进书记与校长耳朵里，认为他毒害少年，从此对他印象颇坏，偷偷在心里给他记下一笔黑账。不到一年工夫，正赶上精简老师，老于虽然在老师的位置上屁股尚未坐热，却首当其冲，被轰出了教师队伍，仍旧去做他的工人。

几十年过去了，他已经是60岁的人了，干过的活儿已经有些模糊，印象中清晰的惟有怎么挨整，怎么被戴上反革命帽子，以及怎么顺着塔里木河没日没夜地逃亡。他经常会从噩梦中惊醒，梦中的他困得迷迷糊糊，却仍在举着斧子伐木；或是气喘吁吁地狂奔，后面是鸣枪的追兵，前头是拦截的卡车……

他是1970年被打成反革命的。运动中要求自己揭发自己，每个人必须写自己的材料。他第一次写的没被通过，领导评价“太不深刻”。为了过关，他就往深刻了写，一下子刹不住车，写自己当年对大跃进有不同看法，认为有些冒进；甚至说自己思想深处感觉“早请示，晚汇报”是政治迷信。这回倒深刻了，竟跌入反革命的深泥坑，想挣扎出来都不可能了。

以后的遭遇像弯腰、坐飞机之类，对于他都属于家常便饭，挨打，甚至被吊起来打也不新鲜。

挨打的是老于这类支边青年，打人的也是他们中的成员，北京、上海的都有。你不抡起皮带或棍子，说不定哪天早上起床，皮带和棍子就会往你身上招呼。为了生存，不少人只能把良心踩在脚底下。可这些人也没什么好下场，有的是现世报，还没积极几天，自己的问题就被揭发出来了。例如有个人带头喊他口号，整人特别卖力气，还得到过指导员、连长表扬。可惜好景不长，那人的日记本被翻了出来，里面有很多牢骚话，说社会待他不公平，他仇恨这个社　会……　结果被另一些积极分子反捆起来，扔到沙堆里，往他的身上砸砖头。

还有个人原本是流氓，打人最凶，甚至把拳头粗的棍子都能打折。但他在政治上没捞到任何稻草，后来也出了报应，老婆专和别人乱搞。大家都当面嘲笑他，说你老婆做得对，就得这么待你，因为你当年太缺德了！

那时，老于被整得死去活来，想逃跑的念头从没断过，可只是想想而已。跑，往哪儿跑啊？当时失踪的太多了，有几个真能逃出虎口的？劫难中人唯一的念头就是想活下去，他只能咬牙忍着。

然而，有人却不想让他活。看管他的人不叫他睡觉，他们轮流睡，他却得白天黑夜地伐木头。目的不是干活，是“熬鹰”，恨不得把他熬垮、熬死。为了活下去，从72年开始，他只有冒着生命危险，开始了逃亡、被抓、又逃亡的生活。这些，在他写的长篇记实文学中有着详细描述。

孙悟空似乎永远逃不脱如来佛的掌心，他最终还是被送回新疆兵团，直到1979年平反，宣布他不再是反革命，可档案中的黑材料没销毁，也没补发工资，更没做任何善后工作。

将近十年的反革命生涯伴着他的青春逝去，留下的纪念是鬓角过早生出的华发，两条终日如站在冰窖中的老寒腿。

〈三〉

从1979年始，这些已经不再年轻的支边青年开始了迟到的上访。这还是受了文革中下来的上海知青的启发。为回城，他们当时闹得特别凶。

于是，这些北京支边青年也陆续回京反映情况了。后来，上面终于发来文件，说当年把老于他们这批人放在三类人中是错误的。从此，这批人中在当地找了老婆的可以正式安置工作了。

当时，这些人还没有产生回北京的念头。不是不想，是不敢想。谁不说俺家乡好，谁不想把骨灰埋在家乡的土地里啊？可一想到当年灰头土脸被押送来的情景就不寒而栗，不敢继续做回去的美梦。

自打安置了老于他们这些人，文革前从部队转业和流浪到当地的老支边们不干了。他们说，怎么这些北京渣滓倒混得比我们好？

上海知青闹着办回上海，老支边闹着改善自己的处境，随着政策逐渐松动，眼看着上海知青一个个走了，老于他们的心也开始浮动。

但1986年前这批人中办回北京的极少，从1986年之后，他们才陆续回到北京。户口却一直解决不了，在京城只能当黑人，或是泡在家里，靠高龄的双亲及兄弟姐妹吃饭，或是偷偷打点儿零工混口饭吃。一边混着，一边上访，想着引起北京市委的重视，以尽早解决他们这批人的问题。

大约领导也是两难，按知青政策解决吧，他们又不是严格意义上的知青；按支边处理既没政策，他们又不是敲锣打鼓自愿去的，而是被枪杆子押着去的。

老于从1990年开始上访。可信访办回答，凡北京市公安局处理的，一律不平反，你就别耽误时间了。我们只针对冤假错案。告诉你实话，你的问题确实解决不了，这属于历史遗留问题。

历史遗留问题解决不了，那就解决户口吧，老于又开始往公安局跑。他前后共跑了3年零2个月，一共开出了23个证明，有原开除他单位的证明、现在所在农场的证明、派出所的证明、老婆孩子情况的证明、接收人证明……共盖了19个公章。

当时全国的兵团都已解散，只有新疆建设兵团尚存。但人浮于事，相当一个农工要养四个人。这些人已不再是壮劳力了，老的老，病的病，残的残，兵团也就对这些人发了慈悲，大开绿灯。

直到1994年北京市正式下发了文件，这一遗留问题才终于得到解决，老于和相当一部分新疆支边青年的户口落户到了北京。

老于在北京等待的时间不算短，整整8年。但比起撂在荒漠的青春和壮年，也不算长，比起整个太阳系形成的时间甚至连一瞬间都谈不上。

老于的户口是以退休人员的身份落于北京的。刚开始，退休金每月只有300多，根本养不活他和上学的儿子。

因为从小喜好艺术，老于对照相蛮在行。万般无奈，他只有向亲戚借钱，买了台照相机，非法到天安门去给游客照相。

这些年，北京一直是旅游旺地，人比蚂蚁多，生意好做。特别好的季节，他一天能挣100多。平均下来，一天怎么也能弄个纯利四五十元。

在天安门给游客照相的，有不少是外地人，有的投机取巧，使用假胶卷。本来，照相不申请工商执照就是违法，再加上用的又是以次冲好的劣质胶卷，警察和工商局当然要管。第一次客气，可能仅是罚钱；第二次再看见熟面孔，说不定就把相机没收。相机等于照相人的饭碗，当然不能轻易脱手，一挣绷，挨顿打也是有的。

老于因是北京人，亲不亲的总算老乡，管理人员对他也就较比客气。第一次把他带走，仅罚了十块钱。以后再见着他，就绷着脸说，再看见，别说没收你的相机！

老于这时就点头哈腰对他们咧嘴乐。人在屋檐下不得不折腰。为了生计，不干行吗！别说下次，就是下个月，也得在广场上坚持啊。

1998年广场翻修后，摊位固定了，生意开始变差。后来，管得越来越严。再下去，甭管是不是北京人，相机早晚得被没收。老于只好收摊儿。算起来干了仅一年多。

他又开始卖花，卖蛐蛐，鼓捣假古玩。一到天暖和了，他就到山东等地去批发蛐蛐，然后到北京来零售。每年夏秋挣上点儿钱，闹好了，有时能相当于一年的工资。就这样，凑合维持着他和儿子的生活。

看着老于满屋子不象样、又满满当当的东西，竟连一块写字的地方都腾不出来。我奇怪，他那一本厚厚的书是在什么地方、什么时间写出来的？

抬起头，瞧着老于坐在上铺的儿子。他仍旧在冲我们憨厚地微笑，显得特别真诚，却有几分木讷。“支边青年”的称呼几乎已被历史所淹没，但愿被遗忘的部落不会生出又一群被历史遗忘的后代。

2002年6月14日

后续：

拜访老于一年多后的早春，我们几个朋友又去过他家。他这次终于有了自己的家，是让我们去庆贺新居的。新居在后海边，位置相当好。虽是廉租房，只是一间十几平米的平房，但自己又接出一间，显得比过去宽敞多了。家具还是过去的家具，基本没添置什么，已完全是一种旧貌换新颜的感觉。据他说，除500块工资外，公家又补助他300，这300正好够他租房子的租金。言谈间他透着知足，我们也都替他高兴。

可是，老于儿子的工作还没有着落，高不成，低不就。想起这点，我们又替他着急起来。后来，我曾介绍他到一个朋友的饭馆去打工。因为活儿累，他干了几天便辞工不干了。不久，又听说他儿子在超市找了份工作。

又过了几年，他给我打来电话，说自己又搬了家，找了位老伴儿，儿子还在超市上班，一切还好。

有个朋友对我讲，北京生活花销太大，两个人付廉租房租毕竟比一个人的压力小。或许，这也是老于再婚的原因之一吧。但听说老于的老伴儿对他不错。

希望老于一家的日子越过越好。

改定于 2008年1月29日

逍遥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45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纪实】：

磨为灰烬的生命

<一>

1958年，南洪初中毕业，被分配到某科研院下属工厂当工人。半大的孩子不懂什么叫忧愁，下了班就抱个篮球儿，到家附近的中专学校找他的一帮球友。或许是遗传基因特别好，他的身量长得挺高，有一米八几，细瘦高挑，步伐灵活，天生是块打篮球的料。在球场上纵横驰骋，篮球在他手上随心所欲地花样翻新，让球迷们在一旁疯狂地助威喊好……天真无邪的他以为，生活就该像篮球般跳跃着奔入篮筐，再天天向上，大跃进着直入云霄，飞进美好无比的共产主义天堂。

然而，生活不可能对人随时绽开笑颜，它会叫你尝遍酸甜苦辣，甚至把糖藏起来，让你一辈子瞧不见。

上班后的南洪仅轻松地活了一年，他最终没成为篮球场上的专业运动员，倒沦为政治上的小“运动员”。

58年反右斗争虽已进入尾声，但人革命政治斗争觉悟的弦绷得正紧。他整天和中专的学生打球，接触频繁，除一起玩儿，还常混到学生食堂吃饭，在一块儿侃大山……这些举动都被追求进步的同事逐一摄进眼球。到59年反右倾，中专的学生跟着搞运动，按比例分配，玩儿友中也出了一两个有右倾言论的。沾瓜带络儿，联系南洪的平日言论，特别是联系他的家庭出身，遂有人检举他思想右倾。

南洪是由继父养大的。继父解放初就加入了共产党，一直在中央机关供职，是多年的优秀党员。可这不顶用，血统最要紧，他的亲生父亲是历史反革命。与当初的大多数人一样，他也是吃了老实的亏。为表现对党忠心耿耿，填写档案时，他把早已死去多年的生父填进了表格内。其实，亲生父亲到底长得什么模样？他根本记不真切。但他身上理所应当潜伏有反革命的遗传基因。

既然成为箭靶子，本应做缩头乌龟，用检查做硬壳，将自己包裹严实。可那时的他年轻气盛，毫无社会经验，愣梗着脖子与领导及进步人士顶牛儿。本来，也就是捎带手整整他。你想，研究单位，有知识的多着呢，知识越多越反动，又有几个知识多的有着好出身？犯得着整个小工人吗！

蛮干的结果使问题升级。南洪虽不至成为研究院的运动重点，也得一次次在小会上被逼做检讨。

时间到了1960年困难时期，据说为加强边疆建设，单位要精简编制。憋着一肚子不服的南洪立刻主动报名，要求去支援宁夏自治区的建设。

有个领导平时特爱看打篮球，挺喜欢南洪这小伙儿，对他的遭遇不免有些同情。

这人私下找到他问，你报名去边疆，你家里同意吗？言外之义很明白，只要他家里不点头，兴许就悄悄把他从名单上撤掉了。

南洪立刻回答，家里支持着呢！其实他根本没跟家里打招呼。他心里琢磨的是“人挪活，树挪死”，换个单位总比在这儿没完没了当“运动员”强，说不定还能搞出点儿名堂，旧貌换新颜呢。
临走。领导正式找他谈话，说他们这批人是以调干的名义去支边，到宁夏后，将统一按干部编制安排工作。南洪很知足，自己一个小小的工人，在北京动辄挨整，就是熬到地老天荒也混不成干部啊！这回也算因祸得福，今后将成为干部。离家远就远点儿吧！

〈二〉

到宁夏后，他们这批人被送到某市科委下属的一家工厂，紧接着就叫绝大多数人下放。这一下放出溜大了，被发配到了矿井下面，只有岁数大的可以不去。大多数人心里都觉得倒了血霉，但害怕给扣上“右”或“反”的帽子，口头上只有被迫表态：服从党安排，干部待遇也不要了。

南洪当初在篮球场上闯荡，靠的就是天不怕地不怕的性格。领导一宣布对他们的安排，年龄最小的他竟第一个站起来说，不是说好让我们来支援边疆，给安排干部工作吗，怎么说话不算数？我不下井，谁愿意去谁去，我反正不去！

有揭竿而起的，就有跟着起哄的。立即有不少人也跳起来说不同意下井。这一下书记、厂长算记住南洪的名字了。

这里的干部有不少出身盲流。既为同一阵线，当然要拉帮结伙儿，这才能集体混出个模样。条件反射似的，他们对来自大都市的这帮人很是忌惮。原本就想找茬儿欺辱他们，南洪既然主动跳出来，他们当时就恨不能把这只出头鸟的脖子拧下来。苦于一时抓不到过硬把柄，只能以不给闹事的解决工资待遇稍做惩戒。

干部也不是铁板一块。其中有个曾在朝鲜战场打过仗的复员军人，人正派，敢抵制歪风邪气，是工厂办公室主任。他挺待见南洪这小伙儿的，心想，一个二十岁的半大娃子，嘴上不懂得该有把门儿的，犯不着总给上纲上线。

有时，就忍不住替南洪说几句好话。

主任不属于帮线儿里的人，位子到底没坐稳当，没多久，被挤兑走了。

临走，他把南洪悄悄叫进自己家，对他说，你档案里装着东西，是别人检举的旁证材料，说你思想反动，倾向右派分子。我已给接任的主任打过招呼，叫他尽量照顾你。可你自己今后还得千万小心啊！

原来的主任走后，书记、厂长没了任何顾忌，遂打算把一伙儿闹事的处理到山区军马厂。南洪偏又不服处置，自己主动打了个报告，以支援农业第一线的名义，要求去北大荒投亲靠友。按政策科委是不允许的，但领导既把他视为眼中钉、肉中刺，也就不管上面批不批了，擅自做主将他的申请批准。

在宁夏呆了仅一年，南洪于1961年来到北大荒红军农场。由于是单枪皮马来的，不能做正式职工安排，只可做合同工，享受不到正式工的各类待遇。

这一干整整三年，但他一直干得心情舒畅。

到农场后，正赶上兴修水利与伐木。南洪有爱运动的底子，个儿大力不亏，又没人整他了，干劲儿自然高涨。因为特别吃苦耐劳，他在人群中立时鹤立鸡群。而业余时间，就更加显示出他的才能，在篮球场上真是风光无限。书记、队长都赏识他，大会、小会不停地表扬，逢人就夸赞几句，真是个不可多得的好小伙儿啊！

工作以来，南洪何曾享受过这种待遇？他于是更加“鼓足干劲，力争上游”

“鼓足干劲，力争上游”真还得到了胜利成果，领导给了南洪不小的权力，叫他管80多口人，主管粮食晾晒、记账、夜餐费等等。可还是没能争取到最后胜利，尽管他手下多是正式职工，他的编制却因政策限制始终不能解决。

“四清”运动开始了，清查干部的历史问题成为农场的重点。有个司务长是多年的先进工作者，只因隐瞒了家庭历史问题，查出后被一抹到底，开除党籍、公职，沦为了监督劳动对象。

唇亡齿寒。南洪从没向农场领导交待过生父的问题。一来自己只是合同工，谁也没想起来问他；二来也是前车之鉴，他不想主动给自己添麻烦。可斗争毕竟是残酷的，一个正式干部被清查出来下场尚且如此，他一个有今天没明天的合同工肯定会更惨。就是能蒙混过关，已经苦干了三个寒暑，却怎么也挣不下一个正式名分，也确实令人心寒……想到此处，南洪决定回家了。

北京毕竟是自己的老家，有自己的亲人。当初科研院对他太不公平了，他要去跟他们讨个说法。首先要解决户口问题，然后再在北京找个工作……那年他还不到24岁，总觉得天还是蓝的，人应该是讲理的。

跟农场提出回家的要求之后，领导也很理解与支持，一路绿灯，给他开了很多证明。临走，大家都依依不舍。送他的领导一再叮咛，户口若办不成，一定想着再回来啊，我们随时欢迎！

1965年，南洪回到北京。这时，他的身份已是没有户口的无业人员，办理户口属于当务之急。刚开始，一切仿佛都充满希望，除农场带来的一堆证明文件，在他的努力争取下，科研院也开出证明。到1966年初，街道已经向他透底儿，他的户口办回来不过是早几天晚几天的事儿。

南洪与家人欢欣鼓舞，憧憬着未来。这未来极其简单，不过是有个北京户口，有份正式工作，能娶上个老婆，好好孝敬母亲和继父。

四月份的时候，他的手续却被退了回来。他当然不服气，就去找派出所讲理。

那天，和他谈话的是派出所一个姓王的警察。

南洪说，你们该要的手续我一样不少，怎么就被退回来了呢？

姓王的说话很不中听，知道不知道北京是首都？你以为回北京是逛商店哪，想走就走，想来就来？

我是被骗出北京城的，答应的待遇一样没兑现，我当然要回来了！

谁骗你找谁去，到这儿裹什么乱啊！姓王的态度越发傲慢了。

你说的是人话吗？火蹿上南洪的脑门子，他也不再客气。

两人由口角到争执，最后姓王的一拍桌子说，这是派出所，无产阶级专政机关，你到这里无理取闹！信不信？有权把你铐起来！看你是第一次闹事，我就不追究了。你立刻从这儿出去，否则我就不客气！就这样南洪被轰了出去。

姓王的正管户口，跟他闹僵了，只好从其它渠道迂回办理，可最终还是离不开他的手心儿。唉，还是吃的亏少，没接受往日的教训！

派出所去的多了，混了个脸儿熟。有几位和气的警察有时就跟南洪点头打招呼。

其中有个姓善的开始与他答话，常劝他，总这么呆着也不是长久之计。这么着，我介绍你去丰台农场，先上着班，户口慢慢办。

一根筋的南洪谢绝了人家的好意，坚持先解决户口。

〈三〉

5月20这个日子南洪一生都记得清清楚楚，它刻在了他那已强直成石灰岩状的脊椎骨里。

那天，片儿警来找他，说他的户口已经批下来了。他那叫高兴啊，几乎是迈着三步上篮儿的步伐赶到派出所的。

进了门，就感觉气氛有些不对，四五个警察横眉立目戳在当地。他赶紧说，是片儿警让我来办户口的。

王姓警察沉着一张脸，知道。一会儿有领导跟你谈话。

话音刚落，就听到隔壁房间吵吵起来，有拍桌子打板凳的声音。有个人嘶着嗓子喊，我不去！凭什么……那声音南洪熟悉，是他们街道一个做临时工的右派分子。

几分钟后，派出所的指导员走进来，面无表情地对他说，我们要给你安排工作，去也得去，不去也得去！现在就走！

我就没有选择的余地？他当然急了，说话的嗓门挺大。本以为是来办户口，把家里的户口簿、粮本和一些钱全都放在身上了。这些本儿是人的命根子啊，要是带走了，家里人还不得喝西北风去！

没有！我们要送你去一个地方。那声音冷得像冬天挂在房檐下的冰柱子。那时北京的气候特别冷，还没有暖冬一说。

他跳了起来，我犯了哪条王法，凭什么剥夺我的人身自由？手哆嗦着，不自觉地去扶椅背儿，有种抡起来砸碎身边一切的冲动。

那四五个警察见势围了过来，其中有姓善的，不断对他使眼色，意思是好汉不吃眼前亏，赶紧冷静下来。

他蓦地平静下来，攥紧的手也不觉松弛了。尽管自己体格好，身手灵活，可怎么也不会是一群受过专业训练的警察的对手啊。

见他再没反抗的意图，善姓警察发话说，你家里不知道吧？我们会通知他们的。

一群警察押着他和右派上了门外的车，也不知道往哪儿走。不久，车停下来，走出车门，他便看到“北京市×区公安局”几个字在正午的阳光下又黑又亮，像一把把尖刀刺入他的眼帘。警察们押解着他俩往里走，进入一个大铁门内。

两扇门哐啷响着在他身后合拢，耀眼的阳光已被挡在外头，眼前黑黢黢一片，还听得见自由世界的喧闹，却再

也看不到自由人为生活奔忙的身影。

已长成一条刚强汉子的南洪眼中无泪，心中的泪已流淌着随血液翻涌，今后再没脸见父老乡邻了，好人能进这里来吗？可自己究竟犯了什么罪，他思前想后却怎么也理不出个头绪来。一时之间，像有两个小人儿在他的五脏六腑中打架，撕扯得他一阵阵生疼，甚至脑门上都冒出汗珠子，也不知道擦，更搞不清是热汗还是冷汗。

一个看守模样穿警服的走过来了。与派出所指导员的表情如出一辙，简直像脸上套着层女人穿的玻璃丝袜，已糊住了他们喜怒哀乐的神经。他冲南洪与右派懒洋洋地说，进来，进屋！他甚至连胳膊都懒得抬，只略微冲一扇门扬了扬下巴。

走进那扇门后，他又冷冷地说，把衣服全脱了！这回的口气是命令式。

他们兜儿里的东西被一样一样掏出来检查，然后放在桌子上，包括南洪带进来的户口簿、粮本及家里的钥匙等。他是一百个不放心，不住对那穿警服的说，这些家里还等着用呢，千万交给他们哪！

怎么着，对我们还不放心？警服这回下巴抬高了，眼睛乜斜着。

对你们就是放不了心，不能相信你们！右派分子也是豁出去了，指着他的鼻子骂起来，你们搞阴谋诡计，把我们骗来了，哼，早晚还会有见面的一天！

那时的南洪总觉得自己和右派不属一路。那是阶级敌人，而自己是人民，两股道儿上跑的车嘛。虽说感觉自己冤到了家，却仍旧充满幻想。总以为是搞错了，过不了几天就会回家。他当然不能像右派那样破罐破摔，只能竭力克制着自己。

进了号子，发现已是人满为患，身子挨着身子，黑压压一片坐在地上。有的耷拉着脑袋，有的睁着两只大惑不解的眼睛盯着屋顶出神。

南洪无精打采挤坐到边儿上，垂着眼睛谁都懒得看。那晚，他甚至懊丧得连饭都没吃。

大约半夜，铁门响了，响得叫人心惊肉跳，然后就听到叫他的名字。站起来的瞬间，他莫名其妙地想起了革命烈士，想到他刚看过的电影《英雄儿女》中的王成。晃了晃有些晕忽忽的脑袋，他回头便看到两个武装警察在身后押解他。他一直热爱共产党，最崇拜的就是革命英雄了。如今，他和英雄王成却处在两厢敌对的立场，被关在共产党的看守所里，与被专政的反动派待遇相　同……　他突然感觉这一切十分荒谬。

到了一间屋子里，桌子后面坐着个当官儿模样的警察，看来是要对他提审。官儿样的警察对他还算客气，嘴里说了两遍，坐下，坐下！这让他心里蓦地升起某种希望，莫非他们知道抓错人了？

你现在有什么想法？他耳边想起提审员的问话。

一听这句话，他脑门子里蓦地蹿出一股怒火，冲口而出，此时此刻我想让你给我解释几个问题，我是新中国成长起来的青年，革命的第二代，不知道自己犯了哪条王法，违反了宪法或治安条例的哪一款，要受这种待遇？

提审员轻叹一声，眼睛看着他，眸中有同情的光亮一闪，声调温和地说，你先回号子去吧，我们跟你们派出所联系，不就是为个户口吗？

往回走的时候，南洪觉得特别幸运，看来他今天总算遇见好人了。

号子里仍旧人挤人，口腔里的异味儿、身上的热汗味儿，甚至排泄物的臭味儿混合在一起，直冲他的鼻子袭来……南洪睁着眼睛，怎么也睡不着。希望搅拌着污浊到令人窒息的空气，在黑夜中跌落尘埃。

天快亮的时候，号子的门一个个被打开，看守刺耳的声音划破浑浊的臭气，一声声喊着不同的名字。刚开始，似睡非睡的被叫者如弹簧般跳起，冲出门去，错以为就要面对自由了。耳边立时响起吼声，慌什么，后面没子弹！

于是，人们耷拉着脑袋，陆续排队往外走，去领家里送来的行李、脸盆等东西，然后是签字履行手续。正踌躇着，耳旁又响起命令声，等什么等，往前走！

身后是荷枪实弹的警察，押着一队队扛着行李的人走到一个小胡同里。南洪抬起头，便看到黑漆漆的铁丝网在晨曦中闪着寒光，胡同口有几辆大卡车停着。尽管已是仲夏，他却冷得浑身一激灵。

走，上车！

这是要让我们上哪儿啊！有人用哭声喊着。

不说清楚我们不上车！有人抗议。

一堆没武装的警察冲了上来，每人身边两个，一边一夹，连推带搡人便被弄上了车。有反抗的，立即被摘了胳膊的环儿，疼得又哭又喊，到最后还得上车。

哭喊声把住在周围的居民引了出来，一张张面无表情的脸看着眼前的热闹，极像鲁迅笔下《示众》中的百姓。

弄上车的一共三四十人，最后面跟着辆轿车，直到车轮开始启动，也没宣布要去哪里。难道要把我们统统拉去枪毙？南洪这么想着又觉得这想法过于离谱，他实在想不出自己究竟犯了什么罪会落到这种下场。

心里七上八下翻腾时，车已过了芦沟桥，前头突然出现一座碉堡式的围墙，墙四周戳着带铁枝桠的电网。

哦，这是从看守所到正式监狱了！南洪恍然大悟，心里一块石头落地，好歹死不了了。

车在西楼停住，几个干部模样的警察出来点名，分派各人到不同的组别与房间。南洪走进给他分配的屋子，发现里边虽不像看守所那样人挤人，却也人不少。看守给他安排了一个铺位，他一声不响坐下，连头都懒得抬，更没发现看守是什么时候走的。

平日爱说爱笑的南洪变得沉默寡言了，心里头这份儿难受啊，像心尖儿上坠着个秤砣，慌慌的、沉甸甸的。才20多岁的人，到了这种地方，莫名其妙就成了犯人，将来出去了也是千夫所指，万人啐骂。别说前途，就是人也做不成了，脸皮都得被唾沫粘下来……整整一个礼拜，他说的话没超过十句，每句话充其量也就几个字。他白天黑夜地思虑这些。

过了好几天，他才搞清楚，这里是良乡监狱，他是被劳动教养了。

那时的风气讲究学习毛泽东思想。在外头的都得活学活用，改造自己头脑中的封资修思想，进来的犯人就更得刺刀见红。干部们让他们用伟大领袖的思想当镜子，照出自己的肮脏，要与自己的灵魂苦斗，与周围的人苦斗。

大家几乎都热烈发言，充分抖搂自己的活思想。有个别实在的干部听着他们发言，会忍不住表扬几句，甚至流露出某种同情的态度。南洪被感动了，觉得希望似乎在前面向自己招手。沉默不语到底不是办法，他开始主动讲话，积极写心得体会。写什么好呢，只能没事儿找事儿，恨不得从骨髓里深揭狠挖。效果倒也明显，不久他就弄了个组长当。

监狱里也开展体育活动，甚至会进行篮球比赛。枪打出头鸟，还是当缩头乌龟好。既已有了往日的教训，他声称自己不会打球儿。

教导队队长姓李，打量着他高高的个子，浑身的腱子肉，不相信地直摇头，这么高的个子能不会打篮球？上！不会打还不会比画？张开胳膊瞎比画也能挡几个球儿啊！于是叫几个人硬把他推进场子。

一上场就身不由己了。看着眼前左右飞旋的球儿手就开始发痒，双腿也不自觉地跑动与弹跳。这一跑一跳很快就发挥出超常水平，整个场上就看他一人表演，球儿一个个飞进蓝筐，引来阵阵喝彩声。

比赛结束，不少人围拢过来，拍着他的肩膀说，行啊，你小子，还有这一手儿！

李队长也用满意而略带自豪的眼光看他，这人才可是他首先发现的。

从此，一到篮球比赛，他就充当本队主力，无限风光地在场子里驰骋。凭着这点儿特长，指导员、队长等公安干部都挺喜欢他，一块儿落难的难友也尊重他，他也日渐开朗。

<u>〈四〉</u>

不久，有消息说要把他们这批人送到东北兴凯湖，又有说去某地垦荒的，一时人心惶惶。

正惶恐着，来了个领导干部模样的做报告，说起新疆建设兵团，大夸那里如何如何好，一律实行军事编制，就等于参加人民解放军了……直吹得天花乱坠，叫人印象深刻。最后他动员大家报名，积极投入边疆建设，将是改过自新的具体表现。

那晚南洪失眠了。他在铺上一边翻烙饼一边想，以苦为荣的思想自己还是有的，也曾想在边疆扎根。吃苦受累一遭，却什么也没得到，反落得这种下场。这回若再报名，千万别像上次似的，又一次受骗上当……可在北京是决计没脸呆了，去给因南泥弯而威名远扬的王震将军当部下，能穿上国防绿也挺光荣，就再豁出去一回吧！

第二天早上一起床，他就向李队长表态，说自己愿意去新疆。

李队长盯着他看了好几秒钟才说话，你这种情况，考虑好了？

考虑好了，我要争取第一个报名！

李队长再没说话，眼睛里有种他看不懂的惋惜。多年后，他才琢磨过来那眼神的意义，却已为时太晚。硬抗着，他本可以不去支边。这伙人中就有这样不论的，后来他们反被放了出去，始终没离开北京城。

南洪没争取到第一个报名的光荣，却争得了第一批被批准的荣誉。

荣誉却没带来让他回家看看的可能。本来说好临走让他回家与父母告个别，顺便也准备准备行装，可向上请示后愣没批准。

说好了发军装也不见兑现，据说运输太忙，到那儿再发。可不少人，包括南洪就是冲这身军装才报名的。希望一下子飞上天去，不知道何时才能落地？天上的希望毕竟也是希望，心中装着穿军装的理想，嘴里高唱着军垦战歌，二百多人——相当一个加强连——爬上了卡车。

1966年8月17日，他们被直接拉到黄村火车站。

南洪发现那里已有黑鸦鸦一大片人，都垂头丧气坐着，估摸有一千多人。后来的仿佛有优先权，先让他们上了火车，然后才叫那些坐着的上去。坐稳后听说，后上的那些是从天堂河、团河农场等地来的无业游民，还有就是公安五处所管辖的犯人。

南洪年纪虽不大，却有走西闯北的特殊经历，在队员中又有一呼百应的威信，干部们遂矬子里拔将军，将他作为相对清白的依靠对象。带队的张队长主动找到他，希望他能配合做些工作，并具体布置了任务，让他维持着周围这些人，千万别闹事儿，以便平安抵达目的地。当时，大、中、小队长都是现役警察，便给他封了个班长。

那会儿的他还有心气儿，尽管对自己的遭遇很不理解，但既然叫他当班长，就还有再生的机会。心想，到新疆再说吧，现在就帮着管点儿事儿，积极总比消极强！

千里别家，有半情愿半不情愿的，更有被迫上路的，一路上的气氛显得特别沉闷，道路也仿佛格外漫长。沿途车站都有持枪的警卫把守，让人不能不生疑，去当王震将军手下的兵，怎么跟阶级敌人的待遇差不离呢？

吐鲁番到了，那火药味儿简直已经钻进鼻孔，就差噼里啪啦响了。车站上布满了岗哨，把整个站台包围得密密匝匝。车门刚打开，一位连长就带领着一个全副武装的警卫班冲过来，有的举着冲锋枪，有的举着半自动步枪……

他们被押上带帆布蓬的卡车，二十个人一辆，行李胡乱往屁股下一压，车便慌忙启动了。前头有吉普车开路，后面有军车押解，虽说不上浩浩荡荡，却颇有红色恐怖的气氛。

人员一路分流，有人留在当地艾丁湖农场，大部分去了南疆，只有北京来的一百多人到了北疆。经大板城，过盐湖，到乌鲁木齐，抵石河子，然后继续往沙湾，最后停在红星农场，这就是他们的目的地。

南洪站在车上，只见眼前是望不到边的戈壁滩，根本找不到一间房子。正在这时，一群人从地下冒出来，把他吓了一跳，还以为大白天见了鬼呢。仔细打量，原来是这儿的老职工正往上抱草，搭地窝子。

望着沙荒地下的地窝子，刚来的人一片茫然，有人就问，住哪儿啊？

团政委指着前面用草和木架子匆忙搭起的地窝子说，就这儿！

啊，就住这儿？这不是猪圈吗！

当初不是许诺一个班住一间大房子吗？这房子在哪儿呢？

气氛紧张起来，仿佛自动拧成了一股绳，大家全都不下车。

张队长忍不住批评政委，让你们早做准备，就这么欢迎我们？

见众人僵持着不肯下车，张队长只好走到南洪面前，用恳求的语气说，是准备得太仓促了。你威信高，跟大家伙儿做做工作。总不能饿着肚子，得下来吃饭啊！

空茫茫的戈壁滩就是最好的教育诗篇，南洪明白自己又一次受骗上当，他再也不会相信张队长的话了。可眼前

已没有任何退路，他在心里深深叹了口气，对大家说，既然来了，没什么好说的，下车吧！众人这才紧皱双眉慢悠悠下车。

老人儿把他们带进地窝子，里面倒也齐全，还有简陋的桌椅板凳。人们坐好，饭菜便端上来。住的虽不象样，也许是为欢迎他们而特意准备的，吃的还可以。挺白的馒头，菜是茄子炖土豆，管够。

吃饱了，喝足了，张队长把南洪叫过去，让他选几个会打球儿的，陪同来的干部打场比赛。或许是大家的肚子里全都憋着气，那场球赛把干部们打得落花流水。那些干部气焰一下子瘪了，又不好说什么。

比赛之后，北京来的干部统统坐上车，卡车放着响屁走远了。留下的北京老乡个个神情暗淡，不自觉地站成一行，望着越变越小、消失在戈壁深处的卡车出神。

一溜儿烟尘忽悠悠飞上天去，带着对远方家乡的怀念和膨胀的失望，不久就飘散得无影无踪。那飞上天去的烟尘可曾夹带着微小的希望？

〈五〉

过了些天，又押来一批倒霉蛋儿。没想到张队长也被留了下来。从此，他和南洪同是建设兵团的人了，不同点只在他属于依靠对象，而南洪他们属于什么还不大明朗。

不久，这群北京来的支边青年被单独编为一个连队——五连，转移到红岩农场第一作业站。作业站设在半山坡上。

整个兵团差不多全是盐碱地，完全靠水灌。这红岩农场还算幸运，地处绿洲，但到了第一作业站的位置已经接近沙漠地带。给他们连派来了指导员、连长、副连长，还有统计与炊事员，都是从值班连调来的。又调来整个值班连把他们包围起来。

这值班连只设一个副业排，其余三个都是武装排。武装排整日围着五连横眉立目地练兵，刺刀亮晃晃举起，直冲半山坡，喊杀声齐刷刷响起一片。

对待五连与值班连的态度，领导明显是一碗水倾斜得厉害。

有一次地窝子漏了，领导命令五连自己修。等他们辛辛苦苦弄得像样儿了，领导却叫值班连住进去，让五连仍旧住破地窝子。

最叫人失望的是服色也分三等。上面说被服厂着火了，给五连发的是蓝色的劳改服和棉胶鞋，劳改人员发的是

黑色衣服，值班连发的却是清一色军装。

有同情他们的老职工悄悄对他们说，你们不少人挺有才气，说拉弹唱都行。这里还很少见这种人才呢！

看你们也不凶啊，为什么说你们是危险分子，不叫接近你们？还警告我们，谁敢接触你们就关禁闭……

这些话让五连的人心寒透了。大家本来还小心翼翼控制自己，决心改变过去的形象，准备大干一场呢！这倒好，沦为监管对象了，也就比在看守所强着半分。

前途渺茫，窝囊和背气的同时不自觉解除了对自己的约束。从此，看着值班连就格外扎眼，屡屡与他们发生矛盾与冲突。

冬天到了，这里不烧火炉烧火墙。但给五连的煤定量明显不够，对值班连却敞开供应。

人心都是肉长的，领导的心长得也太偏了！许他们不公，就许我们不义。于是，五连在光天化日之下公然去拿值班连的煤。不过拿几块煤回来取暖，值班连的却叫嚷着要开枪打他们。

这当然激起五连的公愤，两下里冲突起来，很快便发展为斗殴，有挥拳头的，有摔跤的，更有拳打脚踢同时上的。值班连虽有硬家伙，却只会摆花架子；五连却不是吃素的，气憋在肚皮里已经多日，逮着个撒气的机会自然个个奋不顾身。这一下把值班连打惨了，惟有落荒而逃。他们一边跑，一边嘴里嚷，这伙儿北京来的小子真他妈厉害！

当时，有台收割机叫“北京号”，年久失修总坏在地头儿，使的人没有不骂的。这次斗欧之后，人们就把他们称为“北京号”，坏名声算出去了。

因为这次斗殴，每人每月25块的工资被扣去不少。没多久，五连又有两人跟别人打架。领导表面的态度还算和缓，采取批评教育的方式，开小会、组织球赛与文艺演出，只是规定不许再随便外出，更不让与外面的人接触。谁想外出都要请示汇报，必须按时归队。

最基本的自由即将失去，矛盾更加激化。五连这帮人也豁出去了，干脆不遵守这些劳什子规定，索性成群结伙儿去逛县城。

南洪在五连虽只是个小小的班长，却有很高的威信。这会儿他也彻底丢掉幻想，不再听干部们的吆喝。有一回，他甚至自己带着一伙人去县城溜达，直到半夜才回来。

农场领导不准备再客气了。风放了出来，决定在1966年12月8日采取行动，在五连抓几个典型，好好整治整治这帮无法无天的坏小子，据说要给上次打架的王义和李齐处分。消息一直传了两天，有鼻子有眼儿。

王义、李齐脾气虽火暴，但心眼儿不坏，对人也一贯仗义。既是一个连的，同样讲义气的南洪当然不能不管。

他到连部找领导，为他们说情。他说，对他们还是采取帮助教育可不可以？我保证做他们的工作，今后肯定不会再发生这样的问题了！

没影子的事儿，谁说要处分他们哪，我们怎么不知道？指导员一拍南洪的肩膀，放心回去吧，对你们我们还是一贯的态度，当同志对待！

南洪把消息带了回去，大家悬着的一颗颗心才算落地。

到了第三天，连部通知，今日不出工，全体人员到学校礼堂开大会。

礼堂是土坯修的，可以容纳四五百人，前面有个土台子，专为领导做报告用。

连长指挥五连列队走到土台前头时，南洪发现各连队的人已基本坐好，仿佛这位置是专为他们留的。这时，值班连喊着口令也到了，紧挨着五连一字排开。南洪忽然感觉心头有些不安，似乎值班连是围着他们的一道绳索，只要一声号令，就会冲过来捆扎他们。他回身看了看礼堂外面，只见有人在端枪警戒。再看土台两侧贴着的大标语，坦白从宽，抗拒从严……他的心忍不住突突跳起来。

等政委、团长等头头在土台上的椅子上坐稳，便宣布开会了。

台上突然有人厉声喊了一句，把五连的王义和李齐押上来！

南洪的脑子里轰的一响，尚未反映过来，值班连的十几个人已经冲过来，有的亮出早已预备好的绳子和牌子，有的把王义、李齐的胳膊一拧就弄上台去，更有的把写着“黑司令”及“流氓”的牌子往他们脖子上挂。两个人挣扎着，嘴里大声叫骂着。尽管人多势众，老半天也没把他们捆瓷实。

望着在台上折腾的王义与李齐，南洪心里难受极了，像吞吃了戈壁滩上的蒺藜狗子，张着嘴老半天喘不上气。他又一次受到了愚弄！这场面是针对我们这百十来号儿人的，他们是杀鸡给猴看……

副连长就坐在他旁边，一双眼睛紧盯着他乱转。他愈想愈不是滋味，把手举了起来。却没人搭理他。他腾地跳起来，大喊一声，这会我不开了！

随着这声呐喊，除了干部，五连全体都蹿了起来，会场刹时乱成一锅粥。有冲上前与领导辩论的，有和值班连打起来的，有企图把王义、李齐抢回来冲出去的……但后面的人手拉手形成了一道“钢铁长城”，五连的人根本无法突围。

面对失控的场面，政委只好站起来，大声说，大家安静，安静！今天这种方式确实存在问题！你们都是好青年，有问题坐下来商量！今天我们就不处理了，落实清楚了再回答你们……现在散会！

听了这话，五连有的人手里攥着抢到手的皮带和绳子哭了。

第二天，政委、参谋长来到五连，单独找南洪谈话。对他说，我们一直把你作为依靠对象，没想到你倒做了回出头鸟，把严肃的会场整个搞乱了。这次非整你不可！

南洪站起来说，抡了（意思是豁出去了）！

参谋长皱紧双眉说，给我坐下，你激动个啥？你的档案我们已经看了。凭你的过去和现在的表现就能判你三年！

我没错！你们为芝麻大的事就把人往死里整，这不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态度。

谈话最终不欢而散。

经过两天的僵持，王义和李齐还是在一个深夜以突然袭击的方式被带走了。不久，王义被判两年徒刑，李齐被判三年。从此，南洪再也没有见过他们，像沙漠中的流沙，风暴一来，消逝了。

与南洪最好的哥们儿姓孙，悄悄对他说，硬抗着没你的好果子吃，王义他们就是你的下场，还是服个软儿，糊弄两篇检查吧！

听人劝，吃饱饭。南洪于是写了两篇检查，在连里宣读。正念着，政委带领一帮人洋洋得意地来听大家做检查了。你一言我一语，检查做到半路，嘴里的程咬金突然忍不住又杀出来，大家纷纷提出了待遇问题、经济上的不公正对待……从提问不知不觉竟又转为质问，一时又刹不住闸了。这些问题政委根本没办法解答，只有领着他那伙人脚底抹油。

〈六〉

没几天，团里宣布五连解散，把他们如同满地的沙子扬到其他连队。

南洪被分到十连。指导员是位转业军人，班长也是当了多年的毛选（《毛泽东选集》）学习积极分子。两人早已声名远播，整人特狠。将南洪交给他们修理，等于把他交到了两头恶狼手里。南洪已多少懂得好汉不吃眼前亏的道理，只能以沉默对抗。

大约是1967年初，南洪到石河子看病，在地上捡到一张有关北京消息的传单，是周恩来总理关于若干历史问题

平反的讲话。他把讲话带回农场，给几个要好的哥们儿传阅。大家看了几遍后豁然开朗，原来一直走背字儿，根源还在北京啊！

这张过时的传单点播了众人，要使问题得到解决，还得回老家。于是，他们也照猫画虎，自发性成立了革命组织，想通过跟学生搞串联，了解些内地的运动情况，为杀回北京而努力。

通过组织串联，消息果然源源不断传来。他们得知北京形势早已翻天覆地，原来的党委瘫痪了、造反派翻了身、然后是军管、接着成立了大联合革委　会……　受造反形势鼓舞，南洪他们开始酝酿回北京集体上访的行动。

但行动尚未具体实施，已引来当地广大革命群众的围攻。主要还是原值班连的骨干，辩论时唾沫星子四溅，说北京来的这拨儿人是枪杆子押来的，当革命群众的资格都成问题，何况组织革命队伍！

几次辩论南洪都没上台，只在背后当参谋。大轰大嗡了几次，什么问题都没解决。

后来，他对大家伙儿说，咱们也别瞎搀和什么运动了，就到领导那儿申诉自己的问题，踏踏实实写材料、刻蜡版，多印上几份，寄往有关部门吧！

大家觉得有理，就纷纷回连队找连长、指导员，然后又去团部谈判。尽管这伙儿北京来的在当权派眼里比反革命强不了多少，但那会儿的领导就怕“造反”二字，这好歹也是有组织的造反派啊！团部便匆忙给他们拨了点儿经费，又赶紧往师部推，这种历史问题我们可没权解决，还是去师部找有关领导吧！

师部已然大乱，原来的领导正挂牌儿游街呢，现任领导光顾着贴大字报、搞大批判，哪有精力解决这些人的历史问题，他们的前途与革命有何相干！

来师部没几天，南洪就明白了，这么乱糟糟的局势，什么问题也不可能解决，想集体解决更属天方夜谭。

这期间，百十来人只有三个平反的，都是原单位造反派接回去的。

其中一个是北京某大学的炊事员，平日脾气暴躁，一次和人吵架忘了手里还举着菜刀，手一比画，竟成为挥动菜刀企图行凶。幸亏这人心眼儿不错，有一帮人护着他，这才躲过了判刑一劫，只被发配到新疆。这次运动一来，他的伙计们都已成为响当当的造反派。两派大辩论，造反派指责当日掌权的保守派耍阴谋，把他们的革命战友弄走了。保守派已如秋后的蚂蚱，早已理屈词穷，遂胡乱盖了公章，让造反派到新疆领人。

南洪他们没有那炊事员的好运，若想让单位来接他们，犹如黄粱美梦。自己的问题只能自己跑。因为没路费回家，不少人开始了一路流浪的行程，沿途干零活儿或是要饭，一点点向日思夜想的老家靠近。

连队有个人娶的是朝鲜族老婆，家住延边，紧靠朝鲜。闲来无事他有时和大伙儿穷侃，将朝鲜描绘成一片祥和、自由之地，说中朝边境没人管理，可以随便往来。言者无心，听者有意，便有这样想的，在这蛮荒之地苦挣苦熬，还不如跑到那儿享受自由呢。

其中有两个人关系一直不错，一个叫窦鸣，另一位叫江言。一天，江言去找窦鸣偷偷合计，商量着怎么往那边跑。江是个爱占小便宜的，花言巧语，其实只想利用窦鸣替他买张回京的火车票。窦却拿着鸡毛错当令箭，变卖了所有的东西后，欢天喜地去找江言。

江言说，这可不是小事儿，闹不好要掉脑袋的！

我已经把东西都卖了了，你这不是坑人吗？

不是我变卦，你得权衡权衡利害关系啊！

你一言，我一语，两个人谈崩了。

窦鸣吃了哑巴亏，感觉连队中的北京人属南洪仗义，遂主动接近他，非要塞给他20块钱。南洪不要，他却说，我有钱，拿着吧，万一有用得着的地方呢！

那先借我吧，有钱了我一定还你。南洪那时正缺钱用。

没多久，窦鸣开始动员他跟自己一块儿跑。他认为这事儿太冒险，绝对不可行，当然没有答应。但告密的念头却一秒钟都不曾产生，这不符合他做人的一贯原则，就让这事儿烂在自己肚子里吧！

失望的窦鸣决定自己先回北京。临走，他和江言又莫名其妙地和好如初，两人一块儿来向南洪要那20元钱。南洪只好向别人借了还他。南洪求他们务必去趟自己家里，对母亲说明真情，赶快给寄65块钱来。当时，从新疆到北京的车票是51块8，他除了欠别人20元，兜里就只有不到10块钱了。

后来，母亲果真把钱如数寄来。有了钱的南洪心急如焚，恨不得当天就买票回家。但十连的头头总觉得南洪是闹事的领头羊，把他看得挺紧，使他一时找不到溜走的机会。为了随时能够逃跑，他把要紧的东西放在一个柳条包里，所有的钱装在身上，时刻准备着，甚至睡觉时也恨不得睁着一只眼。

终于有一天，监视他的人松懈了，趁其不备，他抄起柳条包就跑。正好有辆便车路过，他才得以顺利逃脱。

到家时正赶上北京的春季，形势也仿佛像气候般温和。刚开始没人管他，白天可以大摇大摆去中央文革、北京市委接待站、总参等地上访，晚上能够公开在家里进进出出。

一个月后形势骤变，街道屡次上门警告，叫他快回新疆，否则就不客气了。没几天，公安局也找上门来，宣布

对他们这种人将强制收容，先放在第一监狱，然后遣送户口所在地。

他不甘心，不愿意就这样灰溜溜地回去，只好在北京东躲西藏。为躲避公安局的盘查，一听见敲门声，他就从后窗户跳出去，半夜再跳墙溜回家里。好几次遭遇险境，也亏了他有当年打篮球的底子，身手矫捷。有时，家实在回不去了，他就在火车站过夜。

更多的时候，他躲到外地乡下的姑姑家去。回北京的一年半时间，他其实大部分住在河北农村。大小伙子闲不住，在那儿他什么活儿都干过。帮人盖房、耪地、调解纠纷、甚至帮庄户人家埋过死人。记得有个小伙子被雷劈死，就是他带着一伙人给埋的。

农村人朴实，对这热心肠的小伙子一直很好。可总这么呆着毕竟不是长久之计。

这期间，窦鸣带着几个人来家里找过南洪，仍是动员他去朝鲜。他那次没好意思驳窦鸣的面子，只含糊地说，躲一躲再说吧。

南洪躲到姑姑家后，他们竟找到村里，又一次要他结伴同行。被逼无奈，南洪只好向窦鸣明确表态，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咱们井水不犯河水，我不会跟你去朝鲜。

就这样，朋友关系掰了，窦鸣失望地回转北京。

〈七〉

窦鸣的消息他是受到牵连之后才听说的。

有家归不得，窦鸣一连在外流浪了十个月。和南洪一样，他也经常在北京站过夜。就在那儿他碰见了一个延边的朝鲜族学生。两人一见如故，立刻聊起来。心向朝鲜的窦鸣很快切入正题，把自己的心事和盘托出。鲜族学生倒也颇为理解，尽管要冒大风险，他还是爽快地答应帮这个忙，带窦鸣去边境。

没告诉家里真话，窦鸣准备好简单的行李，拿上些钱，揣着破釜沉舟的决心，跟鲜族学生走了。

到了延边图门江边，鲜族学生在山上给他找了个小旅店住下。千叮咛万嘱咐，叫他白天别下山，天黑了再悄悄摸过边境线。这小地方基本都是熟面孔，看见个生人肯定会引起注意。

窦鸣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在小屋脚底板发痒，不觉就走到了商店买东西。你想，这也是运动中的中国啊，人民的革命警惕性个个都高。有个人一眼发现他是个陌生人，便过来盘问他来这里的目的。一时语塞，他没即刻反应过来。那人立马喊人将他扭送到了专政机关。一被专政，他随身携带的东西自然被搜了出来。其中有两张照片问题

严重，一张是捷克参赞的相片，另一张是他姐姐的朝鲜族女同学的照片。捷克，那可是苏联修正主义的帮凶啊！贴身装着穿鲜族服装女人的相片，那不明显是想与朝鲜套近乎？原来这小子想叛国！

既然从北京来，当然得把他押回首都。到了北京，一查他是从新疆逃回来的，立刻带上手铐，准备武装押解回去。

他知道回新疆肯定没好儿，也是豁出去了，火车到达甘肃，他要求去厕所，竟想跳车逃跑。幸亏车刚启动不久，速度不快，他算保住了一条性命，但脑袋受了重伤。

本来就是叛国罪，这会儿又想逃跑，简直罪不容赦。于是手脚都戴上了镣铐，与逃回北京的其他反革命、坏分子等一起被押回新疆兵团。

押到师部，对他的提审自然毫不留情。昼夜审问，严刑逼供。拿粗皮管子抽他，抽得皮开肉绽；利用关押的坏人合伙儿整治他，动不动找茬儿毒打一　顿……　目的就是逼迫他承认叛国投敌。窦鸣咬紧牙关死不认帐。

不是咬牙嘛，那就把你的狗牙统统拔掉！提审的人红了眼，找来克丝钳，愣把他的嘴掰开，将他的牙一颗颗拔掉。

窦鸣还是不服，满嘴喷着鲜血破口大骂。

带着满身的伤痛和流血的伤口，他趴在看守所的地上精神几近崩溃。抬起头，望见带铁丝网的小窗户，竟看不见一方蓝天，有的只是乌蒙蒙的沙尘，挟着风匆忙掠过……老天杀人不眨眼哪！他对这场运动太不理解了，心中不由充满怨愤，甚至开始埋怨发动这场运动的伟大领袖。

在一次次的提审与毒打之后，他的理智完全丧失，最后竟发展到用针戳伟大领袖毛主席像的眼睛。这是典型的恶攻，罪行当然升级。师部往兵团报了两次死刑，但都没被批准。

师部看守所有个叫文进的，因为屡次逃跑被关进来。他与窦鸣曾在同一连队，两人关系挺铁。有一回，两人同时去上厕所，恰巧碰了面。老乡见老乡尚且泪汪汪，何况是战友，又同是罹难人呢！借着上厕所，两人忍不住说话。见没旁人，更没了把门儿的，窦鸣甚至把曾约其他人往朝鲜跑的事儿也抖搂出几句。

谁料隔墙有耳。男厕所与女厕所仅隔一堵薄墙，有个漂亮女子把他们的话听得一清二楚。

这女人姓孟名丽，只有20多岁，因跟有妇之夫勾搭成奸，被怀疑成《水浒》中潘金莲式的人物，所以被关了进来。

孟丽的奸夫叫牛宾，30出头，是团部有名的才子，文章好，书法也好。郎才女貌本该是一对绝配，无奈牛宾已

有妻室，女方是方圆百十来里出名的贤妻良母。自从偷偷与孟丽交好，牛宾看她是千好万好，自己的老婆倒成了糟糠中硌牙的石子儿，他坚决要求与老婆离婚。可糟糠中的石子儿为了孩子和脸面死活不同意。死犟筋反误了卿卿性命。为与孟丽做长久夫妻，牛宾不知是与她一起谋划的，还是自己起了杀心，他几次三番谋害自己的老婆。第一次想用煤气熏死她，结果被抢救过来；以后又至少下过三次毒，都由于老婆命大，才逃过数次劫难。牛宾终于凶相毕露，亲手掐死了她，然后又伪造现场，说老婆是被奸杀的。

师部保卫科经过侦察、勘破，终于认定牛宾是杀人犯，也把孟丽牵连进来。老老少少义愤填膺，都认为该枪毙丧尽天良的杀妻犯牛宾，对孟丽也该严惩。不知为何，兵团对待这两个犯人与别的犯人明显不同，他们千方百计想保牛宾的命，孟丽在看守所里也比任何犯人都吃得开。

由厕所出来，孟丽立刻扭着腰去找班长、所长，把听到的隔墙话一五一十做了汇报。

班长、所长兴奋异常，好家伙，可算抓着大案要案了！

保卫科迅速行动起来。原十连关在牢里的按个儿提审，又立即下到十连，一个个过筛子讯问，大搞逼供信。没多久，还真挖出来个叛国集团，有组织、有纲领。这个集团的成员当然包括南洪。

全场为之哗然。

〈八〉

1968年11月左右，中央下达了文件，要求大家结束串联，就地闹革命。

这时，南洪已听说他被划入叛国集团的消息。他倒很镇静，自己从来没一丝一毫想离开伟大祖国的念头，不做亏心事，不怕鬼叫门。这反而促成他回新疆的决心。

他想，一人做事一人当，不能连累了家人！既然说有我，就得回去把事儿说清楚。不回去，问题解决不了。

刚回兵团时，南洪还是自由之身。可一来到兵团保卫部，他就见政治科的墙上贴着个名单，第一名赫然就是自己的名字，前面打着三个黑三角。他不由倒吸一口凉气，看来动静闹大了！

回来的这批人都是多次逃跑、不安心边疆建设的，在兵团眼里全都不干净。因此，把他们集合在一起，关了一两宿。只是来个下马威，并没想动真的。

南洪想蒙混过关，遂与有问题的扎在一堆儿，他没敢说来自十连，更没说自己的名字。好在当时很乱，也没人细究。不久，便将这些人重新组合，编成个新连队，分配到了煤矿挖煤，算是对他们略做惩戒。惩戒也比没自由强

啊，南洪心中暗自庆幸。

都是有问题的，谁也别嫌弃谁，大家处得倒也融洽、亲热。

第一天挖煤一切平安，没想到第二天由于煤自燃就冒了顶，煤像小山似地落下来，眼见着两个活生生的人被砸成肉饼。大家这才明白干煤窑的可怕，一时人心浮动，心中充满恐怖。

上面也觉察到这帮人的心情，害怕他们逃跑，遂开始实行严管。这一整治，原来热热闹闹的一群人甚至都不敢互相说话了。

干的是把命别在裤腰带上的活儿，头上又悬着把整人的政治剑，干了一个多月，南洪熬不住了，他和几个逐渐要好的同伴商量，决定一起逃走。

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他们终于逃了出来。

面对茫茫黑夜，南洪心中一片茫然。月黑风高，例来是与土匪和坏人连在一起，如今，自己也无可奈何地与这四个字联系在了一起。命运啊，你为什么如此拨弄我？

昼伏夜行，几个人逃到了石河子附近。钱尽粮绝，有个人的表哥住得不远，他主动提出去和表哥借钱。总不能饿死吧，众人也就支持。

没料到他表哥早已被人盯上。那人一到表哥家就等于自投罗网。被抓之后，一通连吓带诈，他很快供出南洪他们的去向。

沿途驻扎有工二师，立刻通知他们坐着卡车追捕逃兵。南洪他们老远就看见沙石路上烟尘滚滚，赶紧往戈壁滩里跑。可两条腿怎么跑得过四个轱辘！卡车和人的距离越来越近，车上的人高喊着：跑，再跑就开枪了！后面果真响起了三下枪声。

妈呀，还真开枪了！有人颤声说。

停下，不停就往身上打啦！

子弹长着眼睛，再跑有人身上就会穿出个血窟窿。万般无奈，众人只好垂头丧气地停下来。车上的人跳下来，一边一个把南洪他们扭住，每人还分别在这些倒霉蛋儿的屁股上招呼了一脚，然后便扔上卡车，带往工二师的看守所。

刚到那儿，立即有个保卫干部模样的人走过来问：谁是南洪啊！

这拨人里刚巧有个也是十连的，此人胆子特小，听了这话，腿肚子转筋，两眼直直地盯住南洪不动。南洪就这

样被指认了出来。

这批人被关了一个礼拜，又学习了两个星期，就决定叫他们归队，照样下井挖煤。南洪还琢磨着自己挺万幸，眼看又躲过了一劫。没想到所长指着他说，别人都能走，你走不了了！

南洪明白“叛国”的事终究纸包不住火，反而镇静了，走不了就给我几张纸吧，我把问题说清楚！

他想着，把问题说清楚后，就能一身轻松，赶紧出去劳动了。

先在单号关了一个多月，没人理没人睬。寒冬腊月，他没有带行李。多亏有个好心人，给了他件旧棉大衣，才好歹没冻死。可由于个子大，他只能夜夜当“团长”，有铺的上面就半晾着，有盖的，身子就挨着冰凉的地。往往睡不了几分钟就被冻醒，只觉得腰间有一条冰龙在爬，从脚心和头顶往外直冒凉气。躺不住了坐起来，没多久却浑身哆嗦，上牙磕下牙。人仿佛被塞到了冰窟窿里，什么也不能想，也想不起什么来，迟钝的大脑里只剩下一个冷字。不久，他就觉得自己要疯了。

一个月后，将他转到大号。大房子人多火气壮，吃的东西也比小号给的多些，肚里有了些热气儿，又有人给了他个棉帘子，也算有铺有盖了，他才得以在冰冻似铁的夜晚喘上一口整气儿，心也稍安，明白只有忍耐才能活下去。

大约过了半年，工二师因为参与武斗被解散。关在该处的犯人罪轻的放了，罪重的便押往兵团监狱。

兵团监狱颇有些历史，原是盛世才的监狱，专门关押革命者与进步人士，这会儿改为关反革命、流氓、坏分子等。

押送途中，一般犯人都带手铐。对南洪算是法外开恩，没给他带。

但大家的待遇都一样，每天吃荞麦面或包谷面的窝头，中午两个，晚上三个。这儿的窝头与别处不同，一个只有北京的油炸糕那样大，却比炸糕还薄。每顿照例只给一碗飘着几片白菜叶的清汤。主食定量不够，又没任何油水，没几天，南洪这大小伙子就饿得前心贴后心。此地比工二师看守所只有一样好处，睡觉有床板。但还是没被子，铺盖得自己解决。匆忙上路的时候，南洪只带着那件旧军大衣。于是又变成有铺没盖、有盖没铺的“团长”。连饿带冻实在受不了，他只有天天往上打报告，要求尽快提审。

一次次的报告泥牛入海无消息，没人搭理他。除去周围的“坏人”、饥饿与寒冷，他仿佛被这世界上的“好人”彻底遗忘了。

直到珍宝岛事件，中国与前苏联在边境交火，“好人”们才想起这批关押的犯人来。

一天半夜，监狱的牢门突然响动，不久便传来脚镣哗啦啦的声响，由远及近，惊心动魄。南洪的心一紧，又以为要枪毙人。

出来，都出来！他听到看守人员的喊声。

浑身的活力不知道是在哪一天消失的，他艰难地爬起来，像个老头儿似的活动着冻得僵硬的筋骨，然后蹒跚地向牢外走。那年他还不到三十岁，谁会相信他曾是一个威风八面、驰骋篮球场的高手呢？

犯人们在监狱的院子里排成两队，看守们眯缝着惺忪的睡眼，满脑门子官司地走过来，给每两个人带上一副铐子。

监狱长站在前头，铁青着脸喊，现在排成四路纵队！紧急情况，要听从干警指挥！谁不老实，就地正法！

排成四路纵队的犯人在干警的武装押送下，糊里糊涂一直走到天亮。南洪不知道要去哪里，也不想问。就像这冰天雪地黑黑黢黢的夜，他的眼中没有光明，更没有未来，何必问去哪里！

进到一间大教室模样的房子，看守让犯人们坐好，一人发给一个口袋，里面装着面粉，还有馒头。饥饿的人一旦摸到吃的，眼睛立即变得精亮。谁也没和谁商量，迅速把馒头掏出来，低着头大口大口吞咽，有的噎得大口喘气，有的噎得直揉胸口，有的噎得眼泪长流……这会儿，就是把枪抵在脑壳上，大伙儿也宁当饱死鬼不当空腹人。

在大家全心全意吃馒头的时候，有个从来就吃得饱的管教轻蔑地看着这伙吃相极其难看的犯人，手下意识地摸着枪玩儿，又不自觉地把枪栓打开。他一会儿把枪膛对着自己，一会儿又把枪膛对着旁人，还一边与身边的另一个管教说笑。

突然听到“砰”的一响，枪走火了。十米外，有人叫唤了一声，血汩汩地从他的手铐旁流下来，看样子手腕伤得不轻。与他铐在一起的小伙子是个北京老乡，只有21岁，从南疆来，没有任何罪，是当逃犯抓的。只听他嘴里轻轻“啊”了一声，捂着胸口慢慢倒了下去，手腕子受伤的疼得大叫起来，随着他往一边倒下，鲜血搅拌着鲜血，殷红的一片向四周绽开，周围的人全傻了，有人举到嘴边的馒头竟掉进血泊里……

有个兵团的医生来了，趴在小伙子胸口看了看，听了听，摇摇头说，没救了。

人群中蓦地响起“嗡”的一声，像一声闷雷划破房顶。一条人命啊，就这么没了。

监狱长站起来，严厉地瞪视着身边的犯人，他是逃出来的，想离开兵团，死有余辜！你们别想怎么地，对你们就是要实行无产阶级专政！

四周一片寂静，就像那年轻的21岁的生命，刹时都停止了呼吸。

死去的小伙子与南洪关系相当不错，平时总围着他叫大哥。

眼泪在南洪心里流淌，死得冤啊，兄弟！转念一想，死又何尝不是一种解脱？他在死前总算吃饱了馒头，好歹能做个饱死鬼，总比终日活受罪强……想到此处，他的嘴角竟泛起一抹自嘲的微笑。

<九>

当天下午，监狱长交代管教，说收到了指挥部的信，让把南洪退回石河子独立团。于是两个带枪的干警押着他上路。

随行的是个疯癫老头，花白的头发披散着，脸上的泥已经结成了厚痂，一路叨唠，我不是反革命，不是……

犯人之间不许打听案情，更何况老头子的神智已然不清，也就无从知道他到底犯了什么罪。只听两个押解的人嘀咕了一句，他是反革命分子。

唉，这年头别的不多，就反革命多！听了这话，南洪只有叹息。

一到独立团看守所，罪就受大了。吃不饱是当然的，犯人还一律睡地铺。两块砖上搭块木板，上面仅铺一层薄薄的稻草。南洪没有铺盖，还是靠那件已经千穿百孔的军大衣支撑。又熬过一个冬天，他的脊椎已然不行了，经常疼得直不起腰。看守所没有对症治疗的药，最多给点儿治风湿的水杨酸钠。南洪感觉自己快要撑不住了，就只有像以往那样不停打报告，要求尽快解决自己的问题，却仍旧无人搭理，这样一直拖延到了夏天。

那时，与他关在一起的有所谓的“一二六”分子。指当年1月26日新疆发生的特大武斗，死了不少人，因此抓了一批。另外一些则是大学毕业的知识分子，有些原来还是共产党员，本该属于兵团的优秀人才，却莫名其妙沦为了阶下囚。

例如有个医科大学毕业的高才生，是兵团医院的外科主任大夫。那天他已经下班了，正脱白大褂呢，救护车送来个参加武斗的造反派，他立刻穿好白大褂参加抢救。造反派由于大动脉破裂，到医院时已失血过多，终因不治死去。造反派们不干了，说是大夫杀害了这个受伤的造反派。参加抢救的医护人员，属他学历与职务最高，当然要负主要责任。一查历史，这个大夫解放前在医大上学时曾集体参加过“三青团”。这说明这位大夫是历史反革命，因为居心叵测而杀害了革命造反派。抓起来之后，先是上报死刑，后来算是法外开恩，才改判为十五年。

还有一个原准备派往坦桑尼亚的专家，毕业于哈尔滨军事工程学院，是个干部子弟，只因对文革说了几句不满的话，遂被定为反革命分子。他一直不服，经常慷慨陈词，说自己是革命后代。遂引起警卫专找他麻烦，经常只让

他穿一件衬衫，在院子里挨冻。这人还是天不怕地不怕，站在寒风中骂不绝口，说自己才是真正的革命者。

石河子看守所分为两部分，一部分关押所谓有罪的真正犯人，另一部分叫强制收容所，主要收容那些因生活所迫，由四川到新疆来找工作的农民与城市贫民。这些人什么问题也没有，有的却已被关押了5、6年之久。收容所设有砖窑和土坯场，就叫这些人长期做无偿劳动。当兵的班长扛着枪跟着，围墙上架着机关枪。这些人来新疆只为混口饱饭，没想到不但失去自由，还一分也赚不到。

有一次，这伙人终于忍无可忍，便想着集体逃跑。可墙上的机枪不认人，立刻突突起来，将有的人腿打折，有的胳膊打断，鲜血直冒……逃跑只有中途夭折。

最惨的是个17岁的男孩儿，本是出来找工作的，想给家里挣点儿饭钱，却关了很长时间。有个老乡正巧也进来了，说他家里的老母亲一直等他回去，都穷得揭不开锅了。小伙子是孝子，听了这话热泪长流。老乡动了恻隐之心，就想帮他逃跑。第一次没成功，被抓回来，毒打了一顿。小伙子仍不死心，一心想回家。老乡也是好心，又帮忙想办法，和好泥，支好个土坯盒子，让小伙子钻进去跪在里面，外面糊了泥，只留一个小出气孔。琢磨着，到了夜深人静，往起一撑就走，前面就是自由了。

第二天早点名，管教发现小伙子失踪，开始追查，大家都咬紧牙关不说。管教一边骂着，将众人轰去干活，一边派出干警搜寻。人们到了坯场，老乡一眼便看见土坯盒子立在当地原封不动。他当时就一屁股坐在地上，心中大叫，坏了，坏了！

当时他什么也没敢说。晚间，他报告要上厕所。竟由蹲坑钻过去，带着一身大粪，藏进收容所人们轻易不去的库房，心想着躲过一天到了夜间继续逃。人算不如天算，班长那天偏巧到库房拿筐。进门就闻到一股恶臭。仔细搜索，发现一个全身大粪的人缩在墙角哆嗦。

粪人被带了出来，真相随之大白。原来，小伙子又困又乏，竟在坯盒子里睡着了。因为泥不干，气孔逐渐被堵住，睡过去的他混然不觉，竟被活活憋死。小伙子白白丢了一条命，好心的老乡以伤害罪判了十年劳改。

看守所也好，收容所也罢，命是不值钱的。但若定你杀人害命，哪怕是轻如鸿毛的命，付出的代价也不会轻。

1

970年，南洪终于等到农九师到看守所来提审他的一天。总共没说两句话，只告诉让他等着。等着就是有了希望，总比没人搭理强，他以为自己就要盼到自由了。

一个多月后，看守所所长向他宣判，他是叛国集团的主犯，被判劳改十年。

南洪的脑子“轰”的一声就炸了，我什么时候企图叛国了？

你的问题板上钉钉，对你够宽大了！

他冷笑了，是太宽大了，给我几张纸，我要上诉！

你必须认罪伏法，老老实实！

一辆卡车在外面等着，立即有干警冲过来给他带上手铐。

正逢“一打三反”运动，将他们这批人送到会场公审。全都是犯有严重罪行的，有的被判死刑，有的死缓，像他这样算判得最轻的，无怪乎说对他实行宽大了。

公审之后，南洪被送到正式的劳改地点。老熟人又见面了，窦鸣、江言全在其内，相对不能言，惟有凄楚一笑。

窦鸣原是个清秀的小白脸儿，这会儿已成一个没牙的小老头儿了。

没有镜子，南洪看不见自己的模样，可从熟人见到他吃惊的表情，他就明白自己的变化有多大了。他的腰几乎不能弯曲，双腿迈步僵硬，走路简直像具僵尸。

南洪不服判决，他一直坚持上诉。监狱指导员大为恼火，没几天把他的判决书没收了。

没收了也没关系，判决书上的字句已经刻进他的脑海，他照样不停地写。上诉写了一份又一份，却很难寄出去。大约只有很少的几份被好心人偷偷帮忙寄到了外面。

指导员、队长听说了，指着他的鼻子骂，说他是死硬的反革命分子，威胁要关他的小号儿。

南洪豁出去了，他说，我不认罪，我伏法。

就因为不停写上诉材料，他年年挨批斗，被列为不接受改造的顽固分子。

在监狱里，有属于人民内部矛盾的刑事罪犯，因为政治上比较可靠，这些人最受优待，其次是历史反革命，现行反革命……投敌叛国分子排在最末。那些排在前面的，就总想骑在背榜的人身上捞几根可怜的稻草。

可无论积极与否，待遇却差不多。常吃的都是地里挖出的烂土豆和已经捂了的粮食。有一次，因吃隔年的土豆全体中毒，又晕又吐，捞稻草的也没能躲过这一劫。看来，他们捞上的稻草只是烂的，对改善生活待遇没多大用场。

政治待遇却大为不同。像南洪这种死硬分子，你不说话，指责你仇视社会主义；开口说话吧，攻击你恶毒污

蔑，满嘴散毒。轻则叫你坐飞机，重则拳打脚踢，或者用火炉子烤你。最损的是戴土铐子。形状像个桃子，戴在手上本来就紧，若想整治人，还要在上面缠上一层层布，使内圈变得更小，得用铁钳子把它夹在手上，然后挂一把锁。这种土铐子，最多只能戴7、8分钟，时间若长，两只手就残了。因为还得叫犯人干活，当然不能让手残废。可为了折磨人，管教总是将土铐子戴上再摘，摘了再戴。望着犯人痛苦的模样，他们的表情就像观看角斗的奴隶主。

南洪的腰弯不了，他最怕的是坐飞机。而整治他的人偏让他饱尝这种滋味。那叫疼啊，简直疼得脚心都往外冒冷汗。每回坐完飞机，他就疼得整宿整宿不能睡觉，腰间的冰龙膨胀成热龙，仿佛要把他的身体扯烂。

除接受批斗，每天照例到井下挖煤。有病的身子干的是重体力劳动，一天的活儿干下来，他感觉似乎已把一辈子的活儿都做尽，再也不会有明天了。然而，明天却一个接一个地拖着慢吞吞的脚步到来，永远没有尽头。

想请病假歇歇，管教不但不给假，还对他说，你这么大的个子，一看身体就好着呢！不就是想偷奸取滑抗拒改造吗！

就这样，南洪熬过了4年。算上在看守所的关押时间，失去自由已有6年多。

这时，监狱来了位上海大夫，人很和气。看见他成了这种样子，就建议给他照片子。结果发现，他的脊椎、腰椎、胸椎都已强直到了钙化，是严重的强直性脊柱炎，再也不能治愈，便建议他住院，要在腰上打个腰围子。今后再不能干体力劳动，绝对要做轻工作。

尽管有医生建议，管教却当耳旁风，只是从此不再说他抗拒改造。

不久，他跌倒了，再也爬不起来，在床上一直躺了两个多月。由于没有对症的药，后来虽爬了起来，实际病情却加重了，连迈步都困难。

到了这种地步，管教才不叫他下井，改让他在井上推斗车。拖着重度残疾的身体，他推了一年多的斗车。

<u>〈十〉</u>

1976年，兵团监狱解散了，将他们这批犯人转到南疆的另一座劳改煤矿。

初来的南洪显出些时来运转的迹象。过去，他是随时可能被加刑的，这座矿上的干部了解到他的情况后，不但没说他抗拒改造，还把他直接留在了后勤。

他干得很不错，不久就当上了大组长，成为脱产的管理人员，能自由出入监狱。让他专管分配工作，安排生

产，指挥后勤犯人劳动，保管监狱的柴米油盐，给好几个食堂当采购……一时之间，还真有了点儿实权。

他整整卖力干了三年。结果，不但没干出功劳，连苦劳都没捞到半点，还差点儿被加刑。

这要怪他不明白其中的奥妙。自己手中的这点实权是管教干部给的，就应该从他手里自觉地流出油水，报答这些干部。可他不明事理，说白了就是不偷偷把好东西给干部们送去，有个副矿长就专门找他麻烦。

身体本来已是强弩之末，干到刑满前三个月他终于又病倒了。

好在正矿长是个北京人，看在老乡的份儿上，没听副矿长的撺掇，追究他的所谓罪行，只让他把工作交代完，就叫他去住院了。

1978年12月，监狱的大门终于向他敞开。抬起头来，望着自由的蓝天，他却再也不会正常地行走。拖着僵硬如顽石的身体，不再年轻的他一点点蹭出了监狱。

获得自由的南洪再也工作不了，只能被养起来，一个月只给他25块。他一边住院，一边继续申诉。

1979年3月，中越反击战打响，局势又严峻起来，对他们这些劳改释放犯控制得很严。

青春、幻想……一切美好的东西，包括健康的身体都已离他远去，他还在乎什么呢？

刚一能够起床，他就拖着病残的身体只身去石河子，到农九师军事法院申诉。

法院里有认识他的，更有整过他的，一看他的身体成了这副模样，虽没表示愧疚，倒也对他的遭遇颇为同情，认为确实应当平反。便带着他去找公安局，并把他的情况报到师党委，又专门成立了专案组。问题却一时难于解决，因为这个案子是经过自治区高级法院判的，现在如果要翻案需要征求他们的意见；再说，当时定的是叛国集团，属大案要案，落实政策要排队。

师党委于是征求南洪的意见，是先在石河子等待还是先回北京由他自己选择。他当然愿意先回家去。

整整11年啊，他终于又回到日思夜想的北京城。母亲正端着饭碗吃饭，一看见他的模样，就惊得把手中的碗摔到了地上。还不到40岁的人哪，头发已经花白，眼睛深陷在黑洞洞的眼窝里，仅一层皮包着高耸的颧骨，从颈椎到尾骨已完全僵硬，只有胳膊肘与膝盖还能勉强弯曲，因而还可以站立或行走。所谓行走，是只能一颠一颠，两脚一前一后往前蹭，有如牵线木偶，甚至使人不由自主想起医学实验室中的骷髅，只不过穿着衣服……这就是当年那个欢蹦乱跳的儿子？来不及捡起地上的碎片，母亲拉着儿子的手哇哇大哭。南洪的眼睛酸酸的，却没有泪。这么多年，他心中的泪早在新疆的严寒中结为化不开的冰了。

经过半年多的等待，报自治区高法审核后终于下达了平反决定，以窦鸣为首犯的叛国集团成员一律平反，原始

档案在中级法院封存，除窦鸣外，所有的人一律补发工资，按每月43块算，并由原来所在的团队解决善后问题，妥善安置。

南洪的身体状况是已经回不去了，在平反决定下来不久的1980年，派出所终于给他落上北京户口。土生土长的北京人，在失去北京户口20年后，又成为了北京人。但他的生活已基本不能自理，工作关系还在新疆，只能按退休待遇办理手续，医疗费寄回去报销。他的工资很低，一直主要靠兄弟们的接济过活。

1980年代末，赶上他家房子拆迁，按拆迁文件精神，他拖着残废的身体频繁去找有关人员、区长、甚至北京市副市长……整整跑了一年，他终于在郊区分到一套两居室的房子。家里人又给他找了个带着孩子的寡妇，总算有了一个正式的家，也有了人照顾。

到2002年春节前后，他的工资是每月450元。进入高消费的90年代，工资竟一分没长。农场的老领导都走了，新领导已将他们这拨人几乎遗忘，待遇是一天不如一天，甚至医疗费也只能报40%左右……

逝去的一切毕竟太刻骨铭心，南洪实在渴望向乐意听的人倾诉。他侃侃而谈，一肚子话不吐不快，不知不觉，整整跟我们聊了一个下午。主要是他谈，我们是听众。我们一直坐着，他不能坐，也不能总站着，只有艰难地在一张特制的简陋椅子上半躺半卧着说。幸亏我需要不时用笔在本子上记，不用盯住他看，否则我脆弱的神经真有点儿承受不住。

天渐渐黑了，他坚决留我们吃饭。大家本想去外头吃，可他行动不便。于是由与我同去的小明做东，从饭馆叫菜到他家来。

那天的人不少，有好几个南洪的战友，都管他叫大哥。饭菜来了，众人围着桌子坐好，只有南洪仍旧立着。

他老伴儿说，他坐不下去，从来吃饭就这么站着。

吃完饭，他主动拿出相册给我们看。翻开第一页，有一张三寸的大头照片，当年还没有彩照，颜色是人工染的。

这是我年轻时候的照片，大约是20岁左右照的吧！南洪对我们说时眼睛一亮。

那上面是一个极英武、端正的小伙子，正神采飞扬地睁着一双俊气的黑眼睛，满怀憧憬地看着他面前的世界……

对比是痛苦的，更何况是惨不忍睹的对比。我不怕天生的丑陋与残疾，却最怕见到将美丽人生蹂躏成惨不忍睹，就像现在……

我们这一代人恐怕什么都赶上了。长身体的时候碰上困难时期，想升学的时候遇上文化大革命和插队，刚要迈进老年的门槛便遭遇下岗，好不容易抓住个公费医疗又赶上变为医疗保险……

所以，只有把破碎的希望与梦想寄托在下一代身上。对待儿女，我们有时甚至会像一条鞭子似的抽着陀螺旋转，只为我们未曾实现的希望与梦想。

然而，南洪连我们这样的幸运都没有，他没有寄托希望与梦想的后人。残酷的历史时间剥夺了他做父亲的权利，甚至连孙子都耽误了。

那一瞬间，我忽然想起学佛之人所渴望的来世。我一直对来世持怀疑态度。此时，却对它有种荒唐的期盼甚至渴望。

命运啊，你不能对南洪这样的人如此不公，怎么也得给他个像样的来世。这一世的南洪生活得太可怕，生命竟被残酷的现实磨为了灰烬，再也无法修补。

我为下一世的南洪要的不多，只给他一次爱情，一次正常的婚姻，一个自己的子女……

只盼着下一代能了解父辈的生活。这是我的一点心愿，不算奢望吧？

2002年5月12日　改于2008年2月18日

逍遥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45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纪实】：

顶子红了

<一>

从粉碎"四人帮"后，柱子就开始不间断地信访、上告，算起来足足有百次之多。

他要搞清自己为什么会被公安局某分局"强制组织劳动"，最后又被押送到新疆，受了近30年的罪；他更对莫名其妙被拘留十一天不服，对被关押三个月不服，对被注销城市户口定为危险分子不服，对被押送到新疆强制劳动不服。所以，他就像电影《秋菊打官司》中的犟秋菊那样，中了邪似的到处奔走，想讨到一个说法。

他这"老上访"付出了20多年的时间与精力，却始终讨不出个明确说法。看来，他没有电影中秋菊那样的好运气。

当然，也不能说完全劳而无功，他终于在1996年搞清了自己被定为危险分子的原因，并在1998年有了失而复得的北京城市户口。

经过坚持不懈的努力，他总算弄到一张《组织劳动生产人员登记表》的复印件。那上面赫然写着他的主要问题：该人过去曾有偷窃、流氓、打架等行为，当前对现实极为不满，认为其父不该被改造。自己无长期工作，认为都是派出所捅的，因而心怀不满。1966年5月派出所找其谈话进行教育时，他公开说，"我打了一把刀子，没有工作找办事处去，把刀子往桌子上一拍，要不你宰了我，要不我宰了你。"并扬言要杀办事处的某某，还声称要往中南海里撞，去找毛主席，并叫嚷说，"闹也没工作，不闹也没工作，那我就大闹，闹个水落石出。"经教育虽已承认了错误，但危险性仍很大，应强制组织劳动。

表格上还有分局有关处长的批示，同意强制组织劳动。　那年，柱子刚好20周岁，身强力壮。　他体格一直特好，曾在体校踢过足球。要不是赶上了三年困难时期，粮食实在不够吃，再没有多余的能量消耗，体校只好解散，他改为上普通中学，说不定他会成为专业运动员。在体校那两年，主要就是训练与踢球，学文化也就是走走过场。一旦进入普通中学，他学文化课挺吃力。勉强凑合了两年，他只好退学做临时工。

没有正式工作，三天打鱼两天晒网，前途没保障。年轻人都讲个远大理想，他当然不愿意这样。可柱子的父亲解放前是个不大的商贩，贩卖过违禁品，1950年被判过八年徒刑。他属于板儿上钉钉的关管家属，焉有好前途等他？

或许因为父亲的问题，或许因为瞧着他始终就不顺眼，街道的片儿警胡贵总去居委会给他上眼药儿，说他表现不好，有工作也不能考虑他。

惹不起总躲得起，他往往绕着胡贵所在的派出所走。

1966年春天，由于踢球的缘故，他认识了附近另一个派出所的警察小王。小王挺热情，听说他没正式工作，立刻把他带到自己所在的派出所面见张所长。张所长打量着浑身肌肉紧绷的柱子不停夸赞，身体不错，真不错！

张所长也是位热心肠，听他叙述了困难，抄起电话就给自己认识的修建队书记打电话，要求人家给柱子安排个正经工作。

没几天，修建队书记就把他安置在附近的大学当了水暖工。和他一起去的共有五个人，当时就许诺他们，如果干得好，将来转为正式工人。

柱子的要求不高，只要能有一份正式工作，像周围的邻里街坊，踏踏实实走完自己的一生，他也就心满意足。

和他一起去的以后都陆续转了正，其中与他关系最好的还成为建工局的技术人员。好运却闭起双眼对他不屑一顾。

也就是干了将近一个月吧，一天下午，胡贵到他家来通知他母亲，叫他当晚务必去管片儿派出所一趟。

晚八点左右，干了一天活儿的柱子走进了胡贵的办公室。

胡贵比他大个三四岁，但显得少年老成，一双不大的眼睛时时冒着一股寒气。此时，那股寒气越发大了，尽管快到夏天，柱子的身上却感觉有些冷。

你去找官坊派出所了？胡贵问。

找了。柱子毫不隐讳，你们又不管，我总得找饭辙吧？

你是我们管片儿的，去那儿找工作，不是成心往我们脸上抹黑吗？胡贵一只手敲着桌子，另一只手摆弄着摊在桌上的一个本子。

怎么着，别人好心给我找了工作，你还想给我撤火？

不是撤火，你这是不懂规矩。胡贵阴阳怪气地继续敲桌子。

你们难道逼着我去偷、去抢？想到好不容易找到的工作可能又要黄，他急了，由不得口不择言，要把我逼急了，我就往中南海里闯，去找毛主席告你们！要不，我就给你一把刀子，干脆把我宰了！反正没人的活路…… 他气得脸红脖子粗，胡贵坐在桌子后面反倒特别平静。听了没几句，竟然冷静之极地捏起笔，不住在摊开的本子上写，根本不搭理他。

咆哮完了，他心里的气有些顺了，打算抬腿走人。

说完了，不再继续放毒了？胡贵抬起头，嘴角挂着冷冷的微笑，在这儿签字吧！胡贵指着桌上的本子。

他一看，与他刚才说的那些话差不离，但经过断章取义，显得恶毒多了。他不由勃然变色，这字当然不能签，他转身准备出门。

还想走？你走不了了！胡贵嘴里迸出的字不多，但一个个像冰砣子一样冷，说完便抄起手边的电话往分局打。

晚十点左右，分局来人把他押进了拘留所。 那一晚他一宿没睡，总以为在做噩梦，一觉醒来，他就该躺在家里的炕上了。

然而这不是梦。第二天一早，就有一位审讯员和一位记录员来提审他，让他把昨晚对胡贵说的话再叙述一遍。他如实说了一遍，然后问他们，我又没犯法，该让我回家了吧？

两人不答话，也不再问什么，仍旧叫人把他押回号子。

一撂三天，他在号子里度日如年。第一是想不通，这到底是犯了哪条儿王法，不明不白就被关了进来？不就是发几句牢骚，骂了胡贵那王八蛋吗？第二是怕老娘担心。娘40岁出头才生下他这老疙瘩，一直特别疼他，知道他出了这种事儿，还不知道会怎么着急上火呢！

第四天头上，第二次审讯他的还是那两位。审判员上来就莫名其妙地问他，你对国际形势有什么看法？

吃一堑，长一智，他现在是又紧张又害怕，生怕再说错什么话，让这些警察抓住小辫儿就更麻烦了，哪里还敢开口！

怎么不说话啊？审判员问。 赶紧说！记录员也随声附和地催促他。

局面是怕说错也得说。没办法，他只好开口，中国乒乓球运动员为国家争了世界冠军，连海外华侨都觉得我们

祖国了不起，我当然也自豪了……

审判员转头对记录员说，华侨两个字记好了。然后又问他，你对公私合营有什么看法？

我拥护啊！

你们家是不是还在吃股息？

是，不过很少。

记录员接着问他，你还说过什么落后话儿？什么都可以说，没关系。

他心想，甭看你显得挺诚恳的，这是套我话呢。饶了我吧，跟胡贵说了几句就落得这下场，再说还能出去？于是赶紧说，我什么落后话也没说过。　审判员忽然仔细审视着他的眼睛，然后开口说，如果给你一大笔钱，你是踏踏实实工作，还是去周游世界？　"我……我……不知道……"他从来没想过天上会掉馅饼，这叫他怎么回答？　"怎么想就怎么说呗，不就是假设嘛！"审判员说。　"那……那我既踏实工作，有可能的话就去海外旅游。"　"赶紧记好了。"审判员仿佛如释重负般嘱咐记录员。

柱子又被带回号子里，谁也没告诉他究竟犯下了什么罪或错。

直到第11天，换了一位审判员提审，却是宣布对他的审判结果，我们对你宽大处理，不判刑，不教养，定为危险分子，注销户口，送去强制劳动。　把他定为危险分子的根据是什么呢？谁也没告诉他。直到30年后，他看到那张《登记表》才恍然大悟。

长大之后，他从没偷过东西、打过架，更没耍过流氓。只记得小学五年级时，他与几个小伙伴曾偷过邻居家的一只小兔子，玩儿过几天。为喂饱那只可爱的兔子，他们到地里挖过几回白菜。当然，男孩子打架属于家常便饭。莫非他的"偷窃与流氓打架行为"指的就是他小孩子时的玩闹？

至于"对现实极为不满"，"危险性很大"，上面的叙述已很明白。为政治需要，严肃地准备好一个筐，往里头装需要的东西吧。说过的话可以掐头去尾，再经过一番包装，甚至不惜制造种种圈套……然后是定性。

〈二〉

从柱子被叫到片儿警胡贵那里去的晚上开始，他就再也没回过家。宣判之后，他被直接押送到郊区。

当时，他还天真地以为，不就是换个地方劳动吗，强制不强制的有什么了不起！反正得给饭吃，先忍几天

吧。　等到了地方，他傻眼了。那原来是代号为358的正式监狱。一旦进了监狱，就必得洗心革面，重新做人。刚开始不让劳动，天天叫聚在一起学习，逼大家公开表态，一个个写认罪书。互相比着、看着，不交代所谓的罪行根本过不去关。

学习班对这些倒霉蛋来说，好比下面有人拿鞭子抽，上面有人拿绳子吊脖子，逼得你愣往杆儿上拔，上不去也得上。　万般无奈，柱子也只有与众人一样，绷着劲儿给自己上纲上线，咬着牙写认罪书。那逼良为娼的认罪书至今还在柱子的档案中撂着。人已经老了，档案也跟废纸差不离了，只能作为他大半生不能忘却的纪念。　和他一样冤的大有人在。

譬如有个17岁的男孩儿，原是宾馆看大门的，没文化更没什么见识。有一天，几个外国小孩不知道从哪儿找到几个避孕套，玩够了，丢在宾馆的地上。那时候尚未实行计划生育，避孕套这东西还见不得阳光，离结婚颇远的这位老弟当然识不得庐山真面目，他还以为是没吹鼓的气球呢。于是赶紧捡起来，憋足了气儿吹大。那时，文化大革命刚开始不久，都讲究个积极向毛主席表忠心，他自然不甘落后，就用歪歪扭扭的笔迹在上面写上"毛主席万岁"，然后悬挂在墙上。竟然把老人家的名字与污秽的避孕套联系在一起，这不是恶毒攻击是什么？宾馆保卫科把这事儿定为"恶攻"，但考虑到小老弟出身苦大仇深，暂且网开一面，没把他打成现行反革命分子，只是送来劳动教养。

柱子在这儿大约过了三个月。这时，新疆兵团的干部直接来到监狱，动员他们去参加边疆建设。

可有见天日的盼头儿了！不少人听得情绪高涨，鼓掌鼓得手都发红。虽说要离开大城市，怎么也比当犯人强！再说了，好儿女志在四方，人家不把咱当人，咱自己还得把自己当好儿女不是？于是踊跃报名，纷纷表明一颗红心。听说甚至还有写血书表心迹的。至于写血书是否真有其事，柱子没亲眼见过，他是在官方文件上看到的。那文件还说，这些被批准去新疆的，是"平时表现较好的"。

但这些"平时表现较好的"却是被枪杆子一路押送进疆的。　记得动员过后没多久，就把他们直接押到了火车站。刚从监狱出来，大家激动得直鼓掌。可一看家里人没来送，行李是集体发的，又让男女分开，车站周围还黑压压立着一群持枪的解放军，气氛立时紧张起来。到了车上，荷枪实弹的解放军也跟着进入车厢。他们中的明白人又一次意识到上了当，多数人则是发愣，不明白又遭遇了什么。

柱子他们是第三批去新疆的。

后来听说，第一批进疆的，发生了文革中第一起反革命事件，号称"新乡事件"。根据官方文件，事件发生的时间为1966年8月11日下午。第一批1126名"组织劳动者职工"乘上赴疆的火车，行车沿线按押送犯人布置了警卫。当列车途经河南新乡火车站时，车上的部分职工看到车站上有武装民警警戒，遂引起反感，决定不走了。双方因而发生冲突，引来新乡驻军包围车站，使矛盾愈加激化。结果，警卫部队开枪打伤职工四人，支边职工打伤警卫部队一

人。底下则传说当时死了人。至于是否真死了，柱子也不清楚，只知道是一次流血事件。

柱子心里其实真不想离开家乡，可不去行吗？　火车向西行驶，随着速度越来越快，他感觉自己的一颗心像被一根挺粗的绳子向东揪去，胸口越来越疼。三个月了，他竟没被允许见上老娘一面。儿行千里母担忧，这么多天了，老娘一定为他流了太多的眼泪。如果知道他要去万里之遥的新疆，还是被枪杆子押走的，老娘不知道会怎么伤心呢。

从此，他再也没有见过自己的娘亲。从他走后不久，老娘的眼睛就哭瞎了。他走的第二年，老娘嘴里不停呼唤着柱子，带着没见到老儿子的深深遗憾，离开了这个带给她太多忧患与痛苦的世界。（后来我得知，柱子的叙述是失真的。他的老娘和一个哥哥是在文革中被活活打死的。红卫兵来造老娘这个坏分子家属的反，哥哥竟敢护着老娘。结果，两个人被义愤填膺的红卫兵打死了。我不知道柱子为何要隐瞒实情。但我知道，有些往事过于惨烈，当事人甚至回忆起来都要重新受一次酷刑般的煎熬。他们宁肯遗忘，在记忆中用温和些的想象来代替发生过的真实。）

他们这批人就这么来到新疆。　被持枪的警卫押送来的，能是好人吗？更何况是在文革中，人们几乎都戴着极左的眼镜，看谁都像阶级敌人。当地立刻就把他们当做刑满就业人员对待与处理，说他们是"枪杆子押送进疆的渣滓"、"负号青年"等等。

当然了，最繁重的体力活儿都落到了他们肩上，一天只有很少的休息时间。　超负荷地干活属于极平常的事情。例如，8个人卸16车水泥，一直从下午6点干到第二天早上10点，整整16个小时，中间只允许休息两小时。人干着干着实在干不动了，有的背着水泥袋子就倒在地上，有的站着就睡着了……　活儿累还在其次，主要是政治上饱受歧视。他们不得提干、不能入党，不准参加文化大革命，其中还有相当数量的人沦为了批斗对象，甚至惨遭杀害。

柱子仰仗身体好，劳动棒，没挨过大修理。他只在农场实行群众专政时，被挂过危险分子的牌子，在斗争会上天天请罪。但他没挨过打，仅仅属于陪斗。杀鸡给猴看，他有幸没成为鸡，只是猴群中的一员。　虽说只是猴子，也得享受戴高帽儿的待遇。与他一起挨斗的还有解放战争中起义、参加过抗美援朝的复员战士。他们岁数不小了，也没能躲过这一劫，高帽儿上画着国民党党徽。当时差不多每连都有三四十个挨整对象，有的没正式宣布为三类人，就糊里糊涂被戴着高帽儿游街，强迫劳动。革命群众认为罪过大的，高帽儿甚至用钢筋来焊，压得人直不起腰。

要的就是这种效果，让他们这些牛鬼蛇神在革命群众面前弯腰、驼背，忘记自己是人。

还不解气，又让这些牛鬼蛇神互相用紫、红药水画鬼脸儿，然后围着操场转，嘴里高喊自己是反革命、破鞋、

流氓……　只享受戴高帽儿或游街的待遇算相当幸运的，与柱子一起来的不少伙伴就没有这么幸运了。

小李和老王是曾与他关在一个号子里的老北京，三人关系一直不错。一天，小李与老王约他去逛县城，赶上他有事儿没去成，那俩人去了。有个人看见他们在城里又吃又喝，就怀疑钱是偷的，回来赶忙向领导汇报。　第二天就开他们的斗争会。两个人当然不承认。有人就跳出来打小李。小李身子骨一直单薄，哪里禁得住打，还没两下，就趴在地上起不来了。

老王这人向来仗义，看到这情形，立即跳起来说，别打他了，全怪我，钱我偷的，有什么找我说！

几个积极分子立马冲过来，将他双手倒绑，吊在篮球架上整整一个多小时。等放下来，老王的手差不多废了，两三天后才能动弹，从此便落下胳膊与手经常疼的毛病。

与柱子同来的还有两个，一个叫孟洋，一个叫许军。孟洋先与一个本地的漂亮姑娘谈恋爱，不久即非法同居。后来，这姑娘看许军一表人才，又见异思迁，跟许军好上了。这些当然都成为跑不了的作风问题。斗争的风一刮起来，三个人都被戴上高帽游街，还把两个男的关了起来。

孟洋胆大包天，趁看守不备竟想逃跑。结果被看守们用铁棍子一顿毒打，打得满嘴吐血，惨死于棍棒之下。

许军仅比孟洋多活了几天。他被关在一个摇摇欲坠的菜窖里。正赶上天下暴雨，菜窖塌了，他被捂在里头，活活被砸死。

那时不少人都疯了，眼睛血红，就像鲁迅先生说的，似乎只想着吃人肉喝人血。

〈三〉

在几乎人人不得幸免的灾难中，浩劫结束了。

新疆有一批上海知青，首先刮起了返城风。这给柱子他们提了个醒儿，被压在最底层，受苦受难最深的这一群终于要求搞清自己的问题了。大家纷纷开始搞上访。

原来有单位的，被单位处理或直接送去劳改的比较好办，一般都能平反并得到一定的补偿。这使倒霉的大多数--像柱子这样没单位、根本没人搭理的羡慕得不行。

也有乐极生悲的。有个姓赵的，因为反革命罪，被单位送到新疆，由当地判刑十四年。平反后，补给他一笔钱，并决定让他回原单位工作。他已经办好一切手续，就等着坐第二天的火车回老家了。这是盼了多少年的希望啊，心里一高兴，脚下的自行车不由骑得飞快，竟忘记了这辆破车的闸有问题。结果，一下子撞在崖石上，坠崖而

死了。

明天他就将获得新生，然而却再也没有了明天。他的生命在悲惨的今天结束。

从那一刻起，柱子觉得只要活着就好，因为活着就有明天，有明天就有希望。他开始为明天而奋斗。

他那时已经成家，有了一儿一女。　刚到新疆时，柱子的工资只有28块，提高到38块9毛2后，就在原地踏步不动了。直到1974年，中央下发文件，说1966年参加工作的工资应该提高到50块以上，像他这样受冲击不大，当时头上又没帽子的，才享受到这份待遇。有了一定的经济基础后，他才敢考虑成家的问题。

对象是经别人介绍的，女方是投亲靠友来疆的四川知青。交朋友前，两人没见过面，只交换了彼此的照片，向介绍人了解些对方的情况，就把婚事定了下来。

柱子对妻子相当满意。人长得漂亮，又贤惠，还是初中毕业生，家里的哥姐都是知识分子，不是赶上文革，她也一准能上大学。人家能瞧上自己这半大老粗，说明自己有福气。

现在，为了妻子儿女，他一要落实自己的问题，争取早日平反，二要带着全家尽快回到北京。但决不能像自己的小姨子那样，为了回城，把个好好的家给拆散。

妻子的妹妹当初在北疆，与一个上海知青组成了家庭。回城风闹起来后，两人都想尽早回家。可上海解决不了四川知青的户口，四川也解决不了上海人的户籍。为脱离苦海，两人最后只好一拍两散，各自回转家乡。老家回了，家却破碎。　于是，柱子把家撂下，先回老家去讨说法。

冤有头，债有主。回想起来，之所以落到今天这种地步，都是胡贵这小子害的，他当然得先去找胡贵。

回到老家的住处一打听，胡贵早就不当片儿警，人家的地位直线上升，已是附近一家派出所的所长。

那天，他一推门进了胡贵的办公室，站在当地粗声大气地问，胡所长，胡贵，你还认识我吗？

胡贵大约已经很久没听人直呼其名，浑身的肌肉明显一紧，盯着他看了半天，却两眼茫然。胡贵的模样没怎么变，只是眼角多了两条浅浅的皱纹，两只不大的眼睛中仍聚着散不掉的寒气。

而柱子的变化太大了。当初他是个精壮小伙儿，如今体格虽好，塞外的风沙却使他满脸沧桑，甚至连皮肤的颜色都变深了，就是几年不晒太阳，恐怕也变不回原来的肤色。

站在胡贵面前的，就是这样一个土头土脑的外地中年人，他哪里会认得出来！

认不出来了吧？我脱胎换骨了。成了今天这副德行全靠你当初的"关照"！我就是1966年被你送去拘留11天，又被关押过3个月，最后被送到新疆的王柱。

胡贵还在发愣。看样子，经他手送走的也不是一个两个，他哪里能想得起来！

这人本来就老成，经过这么多年的锻炼，大约已快修炼到刀枪不入。他立刻皮笑肉不笑地说，有话坐下说，别激动，千万别激动！这样吧，今天你先回家，把你的名字和找派出所的理由登记下来。按说我已不在当初那派出所，不归我管了……　不归你管归谁管哪！没你，我能落到今天这下场？柱子这会儿已经完全没了顾忌，单刀直入地把他顶了回去。

别急，别急，我还没把话说完，更没说不管哪！等我回去把当年的档案找到再说。过几天再来找行不行？胡贵那张橡皮脸虽透着假，说话的语气却挺诚恳，柱子也就不好再急赤白脸闹下去了。

过了两天，他又去找胡贵，胡贵推说档案还没找到。又过了几天，他再去找，胡贵说这问题他也解决不了，得去找分局。于是柱子去了趟分局，分局进一步又把问题推给了市局。

柱子的上访从未间断。时间很快从70年代到了90年代，而胡贵的官职已从所长升为分局局长。

1976年他上访过国务院、市公安局及分局，1978年又多次去分局上访，1983年上访了区政法委员会和分局……球踢来踢去，永远进不了大门儿。

十几年来，只要柱子回老家，例行公事就是找胡贵。他推门就进，人家也不拦阻，仿佛他已是胡贵的老朋友。胡贵在他面前，永远晾着那张皮笑肉不笑的橡皮脸。不愧是老油条，每次总有借口。不是办户口现在还没政策，就是他的条件还不具备……把他当足球往别人的禁区踢。

有时候，他真想冲过去，把那张脸上的橡皮撕下来，看看里面到底是什么货色。可人家面儿上总透着万般诚恳，嘴里不住说，不就解决户口吗，我帮你。过去的事儿就别提了。似乎还挺帮忙，闹得他没脾气。

既然解决户口没指望，他就下决心全力解决自己的历史问题。他明白，这事儿找胡贵根本没戏。当初，胡贵就是始作俑者，有谁会自己抽自己的大嘴巴？　1986年，已经记不清是第几次上访市局与分局了。

那天到了分局，接待他的人叫邵全。邵全明显与其他接待者不同，与他前后共谈过六次话，也不避讳，对他的遭遇深表同情。

最后一次，邵全表态说，当初分局这样审你，对你这样处理是不对的。我们准备给你平反，你一周以后来听结果吧。

一周后，邵全告诉他，你平反了。平反证明在一室的李怀人那里，你赶紧去他那儿拿。

第二天，他终于从李怀人那里拿到了盼望已久的平反证明。内容大致说，兹撤销王柱强制劳动的决定，因和当地民警谈心定为危险分子不妥，应予纠正。

柱子的手哆嗦着，热血在身上涌动，17年啊，他终于盼到拨云见日的这一天了！

平反证明在他手上尚未焐热，当晚，一位不知姓名的警察闯进他借住的哥哥家，说自己是分局的，要他明天立刻去李怀人那儿一趟，要给他解决户口呢。　几乎从不失眠的柱子那晚兴奋得合不上眼，莫非人倒霉到了头儿，好事就会轮番找上门来？

第二天一早，他匆忙赶往李怀人的办公室。尽管已不再年轻，他却感觉自己脚下生风，仿佛又回到了20岁的年龄，青春就在自己爬满老茧的手里滚动。　李怀人冲他和蔼地微笑，笑得非常动人。他说，分局与市局研究了，准备彻底解决你的问题。你把平反证明给我，我们好据此给你解决户口。你有几个小孩？我们一块儿把爱人和孩子的问题给你解决了。

眼泪从柱子的眼里流下来，他激动地哽咽着，竟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心想，这辈子总算遇见好警察了！他毫不犹豫地把证明递了过去。　事后回想起来，当时李怀人的眼睛飞快地转了一下，仿佛松了一口气的表情。老实憨厚的他没有多想，转身回到哥哥家里。

那天之后，他又去找过李怀人多次。这家伙不是不在，就是躲着不见。至于彻底平反及解决户口的问题，从此石沉大海、彻底泡了汤。

还是同情他的邵全悄悄告诉他的实情，否则他会一辈子蒙在鼓里。

原来还是胡贵从中作梗。作为一个派出所的所长，他在分局、市局都有不少关系。听说柱子被平反的消息，他立刻马不停蹄四处活动。

胡贵的努力果然奏了效。柱子仅仅享受到24小时平反的幸福。那幸福来到猛烈，去得也极为迅速，只在他脑海里留下一点踪影。而他竟连一丝证据也抓不住，就这么让幸福从手里溜得无影无踪。

没办法，人家有关系……邵全只有暗地里替他抱不平，却再也使不上劲儿。

柱子尽管头脑没那么复杂，仔细想想也是，如果自己的问题一旦得到平反，胡贵这所长的脸往哪儿摆？如果胡贵错整过的人都要求平反，每人吐口唾沫，说不定就能把他淹没，这所长的位置还能坐稳吗？

不久，邵全竟遭遇了车祸。一个好人就这么没了。

1987年，分局通知他说，你的问题按市公安局（79）公治秘字某号文件解决。一个蚂蚁大小的老百姓，到哪里

去寻官方早已封存多年的文件？

柱子虽不是属牛的，却犯起了牛脾气。他不能就这么认命，只要有口气，就得挣绷。经过奋斗，他终于在好心人的帮助下看到了这份文件。他一字字抄了下来，与几个兵团战友相约，共同去兵团本部上访，为争取享受支边青年的一切待遇奔走。

兵团政法处的一男一女两位干部接待了他们。

男的说，这文件是专门解决某厂1000多职工问题的，针对性极强。那是公安局建立的劳动场所，劳动对象都是社会上的无业闲散人员，属就业性质。他们的问题是专门派人来疆解决的。你们是从监狱来的，用这个文件就太不合适了，总不能把关押几个月说成误会吧？关于"支边青年"的身份就更不好说了……　那个女的操着上海腔截过话头，如果把你们也定为支边青年，那真是对"支边青年"这四个字的侮辱！

看来，从监狱不明不白押到新疆的，不但从文件中被抹去了，竟连"支边青年"的身份也不配享受。

这事更加激起这批人的斗志，他们开始频繁上访、上告。最终，经过集体不懈的努力与斗争，兵团不得不根据北京市公安局及公安部的文件精神对他们落实政策，他们终于享受到正当的政治与经济待遇，文革中放在他们档案中的那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也相应得到清理。

柱子的支边青年身份是1988年随大拨恢复的，政策是按"知青"对待。不久，他成为新疆建设兵团某建筑公司的工人。但他强制劳动的历史问题却始终无法解决，落实原籍户口的问题更是遥遥无期。

人得往开了想。毕竟，这些所谓"渣滓"总算能直起腰杆儿在兵团做人了。

可时间是一种讽刺。恢复了他们支边青年的身份，但他们还有青春吗？头发大部分都已花白，有的已是弯腰驼背，更有的带着永远年轻的生命早已成为荒漠中沙尘……

<u>〈四〉</u>

1988年后，柱子上访的方向还是主要集中于分局。他时不时去找一趟胡贵的麻烦。胡贵的官儿越做越大，那时已是分局副局长。

柱子想，既然这小子让他这辈子添堵，他就该在他眼前多晃几圈儿，叫他也添点儿堵，别光挺着越来越大的将军肚儿得意。

接常不短儿他也去趟法院上访。去的次数多了，人家也认识了他。

1992年，有个同情他的法院干部说，你这类问题实在不属于我们的解决范畴，没有政策可依啊！要不，我们早给你解决了。

不久，柱子来到已是熟门熟路的分局。那天胡贵开会去了，接待他的是另一位官员。那人无可奈何地一摊双手说，你就不要告了，你的上访信全都转到我们这儿了。你看，厚厚一大摞，内容都差不离。

我的要求很简单，就是要弄清楚，当初为什么对我强制组织劳动？

当初处理你是有文件的。不管你认为这个文件对你有效没效，只要没对它宣布作废，你的问题想用法律解决就不可能！那人的态度很强硬。

一气之下，他又来到市局。还是官官相护那一套，接待他的人不但认为分局的人说的有理，甚至说出这样的话来，你还想用现在的法律套那会儿（指文革中）的法律啊？那不行，那是文化大革命！如果红卫兵把你弄走了，你找谁去？

柱子提到与他一起来找的人问题都已解决了。

那人说，你和人家比？，人家是大名人！忍了吧，别告了。　柱子又提出支边青年子女在京的落户问题。

他说，我们请示了上级，到现在还没个说法。　当时，大多数"知青"已办回北京，即使本人不回来，一名子女的户口也允许落户京城。看来，虽然名义上把他们算为了"知青"，实际对待还有区别。

第二天，柱子又到一家律师事务所去咨询。他把自己写的上诉材料拿给律师看。那律师看着看着双手直打颤，拿着材料又沉吟了半天然后摇头说，不能和公安局打交道，那是国家权力机关哪！按理说，你的问题应该属于政策落实对象，文化大革命的冤假错案都是以现行法律平反的。可是，责任当初在分局，它不给你落实，就不存在冤假错案了。我看，你还是向人大常委会反映吧！那是制定法律的最高权力机关。

他不死心，先后又去过另外两家律师事务所，得到的回答都差不多。

解铃还需系铃人，可系铃的已把绳子系成了死扣儿。

回到家，柱子的心气儿全懈了，他决定从此不再折腾上告的事儿，小老百姓还是认倒霉吧！

1994年底，柱子听说北京市局下来一个通知，关于解决某修造厂去新疆支边职工回城落户问题的意见。据说，本人回北京住满十年以上，回城五年患有严重疾病丧失劳动能力的，本人是独生子女或父母身边无子女的，符合上述三项条件之一的都可携带没有工作的配偶及待业未婚子女进城落户。　当时，他刚看完电影《秋菊打官司》。两件连在一起的事儿重新激发起了他的斗志，他决心像秋菊那样，不依不饶地为自己讨个说法，将户口办回老家。

从1995年他又开始了写控诉书的历程，往各级人民法院寄送，状告胡贵和李怀人。

告状的信仍然没有回音，但他拿着控诉信不时去找胡贵却有了效果。1995年底，胡贵批示分局有关办户籍的负责人酌办他家的户口，并进一步指定了具体承办人，那人叫王谈，要他"尽快落实政策并通知本人"。因为是局长大人交办的，户籍负责人自然不能含糊，也立刻批示"请按胡贵局长批示抓紧办理"。

批示辗转到了王谈手里，他不像胡贵满脸堆着假笑，第一句甩出的话就硬邦邦，有过"偷窃、流氓"记录吗？

这话不应当问我，要去问你们的胡局长，他最清楚了！听了这话，柱子已是一肚子气，回答当然不会软。

俗话说阎王好见，小鬼难缠。户口问题王谈一直拖着，不说不办，可也不见他办，态度相当暧昧。

这时有人提醒柱子，这是想跟你要钱呢！　他一拍脑袋觉得自己真糊涂，都市场经济了，自己还是老脑筋，怎么忘记了权和钱是连着的呢！

经常往北京跑，一回来，工资就停发，经济上一直比较拮据。他感觉两三千块就是挺大的数目，往外掏已经等于吐血。

几天后，他走进王谈的办公室，打量四下无人，壮了壮胆说，王警官，麻烦了你这么些日子，你看我给你两三千块行不行？因为从没办过这事儿，他觉得自己的声音有些发颤，像作贼似的。

王谈听了这话，脸立刻沉下来，一句话没说，就把他的材料放进了抽屉里。然后，才慢吞吞开腔，我马上要去开个会，你过几天再来吧！

"过几天"差不多让他等了五百多天。他前前后后又去找过王谈二百多次，户口却一直办不下来。明白人再次提醒他，这是嫌你给的钱少，吊你胃口呢！

再多的钱柱子决计拿不了，也不愿拿。当初把他轰出北京倒找他钱了吗，他受了这么多年的苦给他赔偿了吗？

他又推门去找胡贵。胡局长被他缠得烦透了，可也不便发作，只好叫来办公室主任，说柱子的户口不让王谈办了，直接由他这个主任抓。

大概又办了半年多，他两地来回跑，终于在1998年上半年上上了户口。离开北京差不多32年，他终于回到了生他养他的故里。

少小离家老大回，户口回来了，可因年龄不达标，新疆方面却不同意他提前退休，而他再也不愿回到那伤心之地去了。长期在家呆着，新疆方面的工资不久就停发。没有了生活来源，他一年还要交给单位600多的养老保险

金。

幸亏他爱人算知青，虽只正式工作了十几年，但工龄从69年算起，兵团按工资的95%给办理了退休。他的生活一方面靠妻子400多块的退休金，再给亲戚带个小孩，还有就是儿子、女儿的接济。

为了生活，他买了个摩的。前两年，来郊区的为省几个钱儿还有愿意坐的，每天能挣个20、30块。如今，随生活水平的提高与规范化，摩的越来越不好开，只有经常闲置在院子里。

但柱子目前的生活状况还是比不少新疆战友强，他有一套两室一厅的房子。说起这套房子的来历还有个感人肺腑的故事。

大约小学四年级的时候，他们家附近有个废弃的教堂要改装，在北面挖了个大沙坑盛沙子。等沙子全部运走，又赶上夏天接连下过几场暴雨，那沙坑眼看着变成个挺深的池塘。

男孩子闲不住，下学了，就都跳进去游两下。

柱子不会游泳，他的好友良子属于半会不会之间。看人家都跳进去游，两人怕玩伴笑话，也跟着下去。柱子有自知之明，在边上站着，没敢往中间走。良子的脾气有点儿争强好胜，见几个同学都游到了对岸，也硬着头皮往中间划拉。到了水深处，他一下子就慌了手脚，开始咕咚咕咚大口灌水。游到对岸的同学也都慌了神儿，有大叫的，有发呆的，就是没有往里跳救人的。

当时，有个大学生就在沙坑边上打愣，竟也不知如何是好。柱子有劲儿，可他不会游泳啊！也是天不该绝良子，柱子身边正好有块大木板，他不顾一切，扶着板子尖儿连踢带踹勇敢地游了过去。

同学们回过味儿来赶紧喊，良子，赶紧扶住板子！

沙坑本来没多宽，良子好歹揪住了木板，柱子乱划拉几下，离岸就不远了。这才有同学过来，有扶的，有拉的，将他俩弄上来。

到了岸上一看，柱子的腿上、胳膊上都带伤，可当时他竟觉不出疼来。良子呢，被水呛得够戗，把中午吃的面吐了一地。

那时，柱子的同学们也是见识不够，没想到"裱糊裱糊"这件露脸的事儿，过去就过去了，除了良子，很快都把这丢在了脑后。而良子也不过是记在自己心里，没敢跟大人说，怕挨骂。

要是他们有先见之明就好了，让报纸来宣传宣传柱子的舍己救人。兴许他成了小英雄，以后的命运就能改写，不被说成小偷或是打架的流氓一类？可是障碍来了，准得有人说他出身不好，怎么配当小英雄呢！如此推理，他的

命运还是无法改写。

按命运的安排，柱子后来去了体校，良子回乡参加劳动，他们分了手。但良子忘不了柱子是他的救命恩人。这事儿不能忘，一生中差点儿死了一回，忘不了。他一直在找柱子。

直到90年代初，他通过柱子的另一个哥哥才找到自己的恩人。　那时候，柱子一家没有房住。而良子因为做生意和拆迁有三套房。他毫不犹豫地匀出一套给柱子一家住，另一套给了女儿。

以后，女儿把分给自己的房卖了，挤到老家儿来住。在这种情形下，良子也没吐口儿让柱子搬出去。

他对柱子说，这房就给你了，你愿意给钱就给点儿，没有就少给或不给。　柱子不能不给。靠着他妻子姐夫们的资助，他给了良子12万，实际上这房当时就能卖16万。

当年无心做了件救人的好事，在无家可归之时被救者给了他意想不到的回报。这大约就是冥冥中兑现的好人必有好报了？

可实际上又不是这么回事。他究竟做错了什么，要被毁坏一生？　而胡贵呢，靠踩着他们的无辜将顶子逐渐抹红。当日，如果胡贵是"正义之神"，自诩为雨果所著《悲惨世界》中的沙威，为了正义，他是该不死不休地追逐冉阿让。但沙威是无比真诚的，一旦意识到自己的错误，他便无法面对自己错误的一生。他忏悔的方式是决不原谅自己，最终以自杀谢罪。

柱子从没想过要胡贵以这样惨烈的方式谢罪，他甚至没想过要胡贵承认错误，有权有势的又有几个具备承认错误的胆识与胸怀？他只是想让他纠正错误，还自己一个迟到的公道。然而，就是这样的公道，他已经等得太久太久。

时间是个无情的东西，当初的严肃经过时间的淘汰也许会成为荒诞，只是身处其中的人可悲地不觉悟而已。

地球围着太阳旋转，历史的时间终要归于自然，但人的心智一时还无法降低到不思不虑的植物水平。

柱子仍在等待。

注：柱子如今已经退休，有了每月800多元的退休金。有楼房住，有固定工资，合家团圆，身体也算健康。他的不少战友都挺羡慕，说他已经在安度晚年了。算起来，一直不肯认错的胡贵局长也已经退休。是不是他们该算平等了？

2002年7月20日 改于2008年2月8日

世间女子

（纪实文学）

开篇

有一个很古老很美丽的传说，开天辟地的上方神灵有两件辖天制地的法宝，一柄寒光四射的宝剑和一粒巨大的水晶球．黑洞的魔鬼用霹雳闪电使宝剑和水晶球坠落大地，宝剑化为山川峰峦，水晶化为江河湖泊，从此世界上便有了男人和女人，有了高耸入云挺拔刚毅的山川，和养育滋润山川的蜿蜒呜咽，徊缓清长的河流．

这无数晶莹如珠的碎落水晶颗粒所化生的世间女子，大地滋养了她们凝脂般的肌肤和柔韧酥玉般的香骨，她们用珍珠样的心和水晶般的泪珠哺育了世间万物．

每一个水晶般的女子，都踏着清风入我的梦，伴着她们生命中的欢乐和痛苦，愉悦和悲伤，在我心中融化……

1. 月亮

天上有个月亮，地上也有个月亮．

山西村里的女子分两类，闺女和婆姨．别看山里七沟八梁，黄土高坡，未嫁的女子个个水灵灵，细白皮肤，红红的脸，黑黑的头发，穿着花袄，走路如踩着云彩．她们是家里的公主，兄嫂掌上的明珠．山里人早嫁，一旦变为婆姨，在婆家和村里是没有地位的．早早十几岁就生了孩子，公婆，丈夫的管制，孩子的拖累，繁重的家务，使她们过早地衰老，衣服也不再光鲜，走路拖塌，甚至蓬头垢面，说话也变得粗俗，与男人追逐打闹，当众奶孩子，三十几岁的人已远离了青春，一律黑衣黑裤，直到熬成婆婆，才有出头之日．

山里嫁女子，人肉论斤约， 当时价码十块钱一斤，这在我们那穷山区已是很大一笔钱了．具体价钱再根据闺女的模样，学历，女红，家境，男方的条件，家境等调整．年岁也是考虑因素，十八岁以后价钱递减．女子嫁了人

就要生儿子，不生儿子一辈子都抬不起头．生了儿子就要给儿子攒钱盖房子，娶媳妇．嫁女的聘礼分两部分，现钱是给父母的养育费，另外还要若干套衣服，春夏秋冬全齐的，一般是二十套．嫁过去后，便没有机会再作衣服，要等到掌了财政大权，既婆婆死了，或自己做了婆婆的时候了．可青春年华已逝，除了黑的，也无其它选择了，除非不想过太平日子了．

村里女子的名字大都好听，上口：凤娥，嫦娥，繁女，彩平，巧鱼儿…….婆姨们在做闺女的时候也是都有名字的，只是出嫁后往往被称为某某家的，本来的姓名渐渐被遗忘了．村里只有一人例外：月亮．

我初次见月亮是在村间的一条小道上．对面走来一个女子，脸上脏兮兮的，看不出年龄，穿着看不出颜色的衣服，衣扣也没扣好，头发乱蓬蓬，还沾着草．一路走一路念念有词，古怪地笑着，目光呆迟，瞳孔散光．我赶紧跑回老院长家，问大娘那怪女子是谁．大娘叹了口气，说：月亮．

好水灵的名字！我怎么也不能把月亮和刚才遇见的疯颠女子连在一起．大娘说：那闺女苦命呢．原来，月亮是她村里有名的好闺女，模样好，读过初中(当时女孩子读初中的极少)，女红好，性格脾气也好．心上人是同村的一位高中生，可谓郎才女貌．可惜男方家里穷，出不起聘礼，而月亮家又等着钱给她哥哥聘媳妇，便把她用一千五百块的大价钱，聘给了我们村的五儿．五儿也姓王，和院长家一样，是村里的大姓．我随院长家，按规矩，我管五儿叫哥．月亮比我小，但我得叫嫂子．

月亮出嫁的那天，五儿家派了十多匹毛驴接亲，那排场是很大的了．据说月亮是一路蒙着头哭过来的．当天晚上据听新房的人说，月亮开始不肯就范，一晚上都听到五儿的打骂声和月亮的哀嚎声．第二天早上月亮就疯了．两年来，月亮时好时坏，五儿还是经常打她．

天哪，我从没听到过这么悲惨的故事．我跳起来：打人犯法！都解放几十年了！在我想来，这种故事只有在解放前或解放初期才有发生，象白毛女，小二黑结婚什么的．大娘轻轻笑笑，用两个指头把我按下去：傻闺女（ 我知道我一冒傻气大娘就这么叫我)，汉子打自家婆姨犯的哪家法呢 ．我又要跳起来，可想想还是泄气地坐下去了．

月亮还是一阵清醒一阵糊涂，清醒的时候穿戴整齐，低眉顺目，慢声细语，糊涂起来就是我看到的那个样子．五儿在不打她的时候,看来对她还不坏．

一天我去离村不远的河滩上洗衣服，月亮也在那洗．那天的月亮，看似和好人一样，穿着紫红的小袄，上面有小黑花，剪裁合体，衬托出她的腰身，黑鞋白袜整整齐齐放在一边，两只细细白白的手在水下清晰可见，头发梳得光光的，扎着头绳，眼睛被水映得泛着光，脸上起着红晕．好俊俏的婆姨，可想当年了．

我的眼睛停留在她身上就离不开．我们说着话，她的眼光逐渐迷濛起来．她抬眼看着远方象对我又象对自己说：栓子说他出去找好了工作就来接我，怎么还不来呢？栓子就是她过去的那个青梅竹马的恋人，曾答应她一定来

接她出去. 听村上人说, 那栓子早做了社长的女婿, 凭着关系调到区上工作了. 定是风迷了眼, 我的眼泪哗哗往下掉. 月亮一愣, 收回目光, 柔柔地笑着对我说:” 妹子(她跟着五儿叫), 想你的人儿啦?” 我的人? 想谁我也没这么哭过呀.

五儿来了, 看着我这狼狈模样一直眨巴眼. 月亮告诉他: 咱平儿妹子想她的人儿了. 五儿拉着月亮回去做饭, 我赶紧抹了两把眼睛, 叫: 五儿哥. 五儿回头, 我说: 对月亮好点啊. 五儿看了我两眼, 面无表情, 转过头去和月亮走了.

我姨夫接我离开村子的那天, 我倒骑在毛驴屁股上, 姨夫推着车, 慢慢地离开村口. 在出了村口不远的小碎石路上, 看见了月亮. 她乱穿着衣服, 袖子一长一短, 漫无目的地走着, 踢着路上的碎石, 又说又唱. 村子渐渐远去, 月亮也渐渐远去.

姨夫问我: 那是谁? 我答: 月亮.

2. 兰花

兰子本名兰花, 原本也是该娇娇贵贵爹娘捧着养的闺女, 可惜两岁便没了娘. 爹又是个干不了活又主不了事的窝囊人, 还兼有病, 又一连死了俩婆姨后, 就象没魂儿的鬼一样, 连出气儿也听不见声儿了, 家里家外全靠兰子撑着. 兰子在村里的闺女群里人物不出众, 从小就地里家里忙到晚, 书也没念几天, 长得黑黑壮壮, 既没余钱也没心思打扮自己. 她一门心思都在她那异母的兄弟二狗身上了.

兰子家和院长家一个院儿, 那院早年一定是地主老财的大宅院. 在村内可算头一份儿. 院长家是高台阶的正北三间大房, 东厢房两间是七月子(院长儿子)和媳妇凤娥及两个孙子住的. 兰子家住在底下的三小间南房. 那房长年不见阳光, 窗户纸多年没换, 又黄又黑, 屋里更是黑漆漆的, 旧柜, 破炕围子, 地下炕上常年是灰. 比起院长家窗明几亮, 红红亮亮的两个大柜子, 能照出人影, 胖娃娃抱鱼的炕围是才请人新描上的, 真是天上地下.

兰子十八岁了, 不得不出门子了.

一天我和院长大娘盘坐在炕上闲聊, 兰子和大娘的两个女儿桂莲, 桂枝也在. 兰子愁眉苦脸, 大娘东一句西一句地议论谁家准备盖房子, 谁家的男娃上了高中, 谁家的闺女没聘出个好价钱. 我问:桂莲两姊妹出门子你也这么聘吗?大娘说:对着呢, 要给她俩一准寻个好人家, 好地界, 聘礼衣裳都不能少的. 让她俩风风光光的嫁了, 我也人前好说话.

大娘忽然转向我:平儿, 看你回回麻麻写几大张纸儿, 别尽说那没用场的, 记得每回捡要紧的提醒点那娃, 早点给你攒下聘礼, 时鲜衣服看好了给你留着, 早接你出门子. 我说:我出门子不要聘礼. 大娘的眉毛抬起来了:咋?不要聘

礼?那你娘能答应?我说:是我嫁人又不是我娘嫁人. 大娘说:瞧这闺女说的, 那你娘不白养活你了?你让你娘出门咋活人?衣裳呢?我说:衣裳也不要, 什么都不要, 我自己挣. 大娘诧异了, 疑惑地上下打量了我几眼, 忽然恍然大悟, 趁兰子她们没注意, 伏过头来低声问我:闺女, 告大娘, 你俩”相好”过啦?我羞得无地自容. 当地习俗, 女子若在未聘前与人“相好”过, 是聘不到好人家, 也聘不到好价钱的. 大娘看我那窘样, 宽容地笑了, 轻推着我说:这闺女, 就当大娘说笑吧. 从此我不敢在村里再轻易宣传我历来信奉的妇女独立, 妇女解放, 废除买卖婚姻的理论了.

兰子开始议亲了. 议亲一般由双方家族里有体面的爷们出面, 根据买方卖方的条件, 市场的供求, 商议出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合理价码. 兰子家是独门小户, 家族内无人, 只好由兰子爹象征性的主持女方议亲团, 队员为兰子和二狗. 兰子一心想给自己聘个好价钱, 多留点钱让二狗上学, 娶媳妇.

那天晚上, 广播里通知全体社员到场院开会. 大娘走亲戚去了, 我拉着凤娥去开会. 凤娥笑我:有咱什么事么, 那是爷们的事. 我说:不是全体社员吗?凤娥笑我不懂规矩:全体社员就是全体男社员呀. 什么?!那如果想让女社员也去呢?凤娥说:那就说全体男女社员, 那咱就得去. 我总算明白了, 全天下是男人的, 妇女只顶半边天. 百般无聊, 凤娥扔给我一个七月子的鞋底让我纳. 我扎了两锥子连通都没通又扔下了. 这时兰子的议亲队伍进院了. 我竖着耳朵听下边的动静, 一心盼望兰子能聘个好价钱. 先是什么也听不真, 渐渐大声了, 再过一阵儿, 吵闹声起来了. 在接下去, 忽然传来什么东西摔破的声音, 紧接着就听见兰子的哭声和骂声. 我可耐不住了, 一步跳下炕就要去出手相助, 怎么能坐视兰子遭外姓人欺负, 以为我们村没人了吗?!凤娥一把拉住我:平子, 你这丫头疯了?咱咋能管人家那事, 没这规矩!等你七月子哥回来. 一听规矩二字, 我迈不动腿了, 干着急在炕上蹭. 下边吵闹声继续, 也分不清男声女声了.

好不容易盼星星盼月亮把七月子盼回来了. 我紧跟着七月子进了兰子家, 议亲的人正准备撤离. 七月子看看没什么大事, 就放他们走了. 我这一看, 好, 二狗的脑袋上多了个大包, 还渗着血. 兰子哭得气都喘不上来:他们把我二狗打成这样……议亲显然是失败了.

原来根据当时的市价, 考虑兰子及男方的条件, 价格应在800到1000之间浮动. 男方认为, 兰子模样丑, 没念什么书, 女红也一般, 家境又差, 又过了十八岁生日, 应该以低价成交. 而兰子坚持她家里地里活都拿得起放得下, 男方家又有小叔子小姑子要侍弄, 应以高价成交. 衣服的件数上也发生了分歧, 兰子要二十套, 而男方只肯出十六套. 双方一言不和便动起手来. 兰子的老爹自始至终蹲在墙角没出一声, 兰子和二狗那里是那帮人的对手. 我气得握紧了拳头:不肯出好价钱, 还把人打伤, 还反了他们不成!我气呼呼地说:七月子哥, 下次看咱俩的. 咱们去替兰子出这口气, 就不信讲不下个好价钱来. 七月子似笑非笑瞄儿了我一眼, 我立刻瘪了气儿, 明白了自己的身份. 一个外姓未聘的闺女家, 怎能搅进议亲这样有身份有地位的爷们的事儿里去呢.

兰子的亲事终于以九百块和十八件衣服成交了. 兰子又开始默默地干活, 等待来年出嫁. 我心里暗暗替兰子担心:她的立场是不是从一开始就错了, 她可是要嫁到婆家去过一辈子的, 把婆家要穷了, 把婆家人都得罪完了, 她将来

日子能好过吗?

那，我的立场呢?

3. 繁女

繁女不是我们村的闺女, 是十多年前嫁到我们村来的. 老院长看她人乖巧, 又上过初中, 就推举她到区上卫校培训了几个月, 回来搞妇幼保健, 后又借调到区上妇幼保健站工作. 几年前和她男人离了婚. 女人提出离婚并成功的在我们区只听说过两例. 村里的男人提起繁女, 气儿都出不匀, 从那后没人再敢让自己的婆姨有培什么训的念头了, 婆姨一出头就要翻天. 老一辈的如院长大娘, 提起繁女也是头直摇:好好的婆姨, 咋就不学好呢?有个工作就连自家男人都不要了?

我喜欢繁女, 喜欢她的名字, 喜欢她的人. 细细巧巧的一个女子, 胳膊是胳膊, 腿儿是腿儿. 站着知道手放哪, 坐着知道脚放哪. 走路象河沿儿上的杨柳, 柔而不弯, 悄然没声儿, 如在水上滑行.

我是在区上卫校培训时遇见的繁女. 区上就那么大点儿地儿, 几乎天天见面. 繁女虽然只有二十八九, 细细的鱼尾纹已上了眼角. 她衣服永远整整洁洁, 但由于是离婚女子身份, 不能穿太鲜亮的颜色, 怕人讲闲话. 繁女的表情大都是淡淡的, 连笑也是抿着嘴不出声的. 一笑, 细细的眼睛弯上去, 煞是好看. 看久了, 看出连她笑的时候后面都有什么说不出的东西. 繁女的手灵巧极了, 干什么都又快又好. 繁女的心也灵巧极了, 学什么都一学就会.

因和繁女要好, 我曾到她娘家去作过客, 住过一晚上. 同去的还有另一个从太原来的女孩小丽. 我们坐拖拉机到他们公社, 然后步行几里去她的村子. 一路上我们三人又说又笑, 繁女也没了束缚, 还跟着我们唱了好几支小曲. 她的声音也好听, 甜甜的, 软软的, 不象一般山西女子那种拉长腔, 放高嗓门吊的唱法.

繁女的娘家出人意料地整洁, 连根草都知道自己该长在什么地方. 繁女的娘见了我们象得了宝贝一样, 笑滋滋的, 有条不紊, 招待我们吃这喝那. 晚上我们娘儿四个睡在一条大炕上. 山区缺水, 可我觉得这辈子也没睡过这么干净的被褥, 白白软软, 松松大大, 还香香的, 舒服极了. 我和小丽在被子里讲笑话, 蒙头打闹, 在炕上翻滚. 繁女披着衣服坐在被子里看着我们, 既不加入也不制止, 只是眯眯笑着. 大娘就老给我们往身上糊被子, 怕我们冻着. 繁女的娘饭做的也好吃, 粗粮都做得细细的, 可口极了, 菜也新鲜好吃.

我在区上培训的主教官是太原下放来的秦大夫, 三十多岁. 秦大夫也离了婚, 他老婆嫌他下放到山区, 走人了. 这秦大夫原先是对繁女有过意的, 据说两人还好过一段. 后来秦大夫看看还是有回太原的可能, 要是再找一个太原老婆, 根据政策, 回去的就更容易. 秦大夫权衡利弊后便退出了.

繁女经常和秦大夫碰面,都是区上卫生系统的.我见她每次看见秦大夫,都是先慢下脚步,脸上浮起笑意,轻声开口:秦大夫.秦大夫每次都目光不正视着她,脚步不停,脸上马上换成一付淡漠的模样,随便”嗯”一声便匆匆擦身儿过去了.我为繁女不忿儿,对秦大夫在这件事上的不满与日俱增:这也算男子汉大丈夫!就算朋友同事也要站下来寒暄两句啊.就那么急于撇清自己吗?我开始还试图在秦大夫面前大说繁女的好话,希望打动他与繁女重修旧好，很快便发现此君纯属无可救药.

我姨夫当时下放区防疫站,我让我姨夫帮繁女找个合适的人.我姨夫带笑打趣我:咱小平平还知道替人操这心呀.我哪有心思说笑,埋怨他怎么就不上心.我姨夫告我:哪那么容易.农民是不能再找了,当初还不就是为了她出来见了世面,和她男人过不到一块儿去才离的.区上合适年龄的男的都早有了婆姨了.只能找死了婆姨或离了婚的,那可根本没两个.而且孩子太多的繁女也不愿意,进门就给一堆孩子当后妈,也太难为了.太原人到是有,可人家又不愿娶个农村户口的.我唉声叹气了.

不久,秦大夫终于如愿找到了一个太原户口的女朋友,是个护士.结婚登记前,那女的特地到区上来视察秦大夫在这的表现.繁女默默地帮她安排住处,帮她能帮的一切.我心中大为不满:就算我不以貌取人,那女的哪一点能都比上繁女?态度傲慢,目中无人,对我们也就罢了,秦大夫好歹是我们老师,我们对师母多担待点也没什么,可她对其他人包括繁女也是如此.她以为她是什么人?不就有个太原户口吗?繁女从没说过一句埋怨的话.就象她从来没说过一句秦大夫的坏话一样.秦大夫很快和那女的登记结婚了,不久就调回太原去了.

繁女自愿收拾打扫秦大夫的办公室兼住房.我见她站在空无一人的屋里,细细扫着,慢慢擦着,轻轻摸着,久久不动.

上天给女人最珍贵的礼物,就是让她善良.

4.爱桃

假如流水能回头请你带我走假如流水能接受不再烦忧

弯弯曲曲的山道上去,有三间新瓦房.瓦房里住着爱桃,爱桃的男人富根,爱桃的儿子小旺子.

爱桃高挑个,方脸大眼,是我们村里数得出的能干婆姨,家里干干净净,男人儿子利利索索.爱桃和富根恩恩爱爱,没有公婆,没有小叔子小姑子,家底儿又厚,富根也能干,小日子过得有滋有味.

院长大娘常说:那婆姨的心象去了皮儿的油糕.爱桃每次看见我都咋着嘴说:看这娃稀或的(可怜的意思),一个人儿到咱这地界来,爹娘也见不着面.村里人难得过年过节或有贵客才吃面食和油糕,她做了总不忘叫我去或送来.在河

滩上碰见她, 也总抢着帮我洗衣服, 笑我笨, 连洗衣服也洗不出个样儿, 将来可怎么嫁人. 我经常看爱桃做饭. 她做油面壳烙烙, 把和好的油面揪下一小陀, 在抹好油的青砖上用大拇指一捻, 就成了薄薄一小片, 卷卷的, 煮好后用葱花和醋拌着吃, 香的很. 爱桃的克烙烙都又细又薄, 而我的总是又厚又疙瘩.

小旺子五岁, 虎头大眼, 穿着他娘精心做的衣服和鞋, 脖子上挂着爱桃娘送的长命锁. 山里孩子不好养活, 十二岁才算活出来了. 男娃儿十二岁时家里要大张旗鼓地庆生儿, 亲戚都要带着十二个点了红点的白面馒头来祝贺. 从此便算长大成人, 可以下地干活了. 我经常带着小旺子玩儿, 他可爱极了, 又聪明又知道疼人.

爱桃要生第二个孩子了. 山里人做月子犯忌, 门上必挂红布条子, 男人一律避晦气不进屋. 坐月子时炕上只铺上灶里的灰渣, 整个月子其间, 只能喝见不到米的小米汤, 三只手指轻轻一捏, 一小撮米熬一大锅水, 见天就喝它, 为冲晦气. 据说早年间只用几粒米呢. 女人生孩子是过鬼门关, 尤其是孩子多的. 产后得不到必要的营养, 骨骼变形是婆姨们常见的病, 腿和骨盆的变形最明显. 再生孩子时, 骨盆狭窄很易造成难产.

爱桃生孩子那天, 请了邻村的接生婆. 从一早门上就挂了红布条子. 一天都没听见动静. 半夜睡得正浓, 环娥气急败坏地推我:平子, 快起来看看爱桃去!生不下来呀!我猛一机灵, 穿上衣服冲出去. 看见七月子站在门外, 正在穿袖子, 我跟着他跑到坡上. 富根抱着头在外边蹲着, 旺子送到别人家去了. 屋里四五个婆姨围着躺在炕上的爱桃, 爱桃瘫在床上, 一手抓着一个婆姨, 脸色惨白, 全身乱颤, 大滴的汗象珠子一样贴在脸上, 听着已经连叫的劲都没了. 炕上和接生婆的手上全是血. 孩子位不正, 大概是横身子, 快一天了都没见头发. 看看实在没辙了, 这才叫七月子去. 七月子是区上卫校毕业的, 在公社卫生院当医生. 我也在区上卫校培训过几个月. 接生婆看弄不好要出人命了, 这才赶快把平常不能进产房的一个大老爷们和一个大闺女叫去.

我哪见过这阵仗, 吓得气都出不来了. 七月子稍稍看了看, 问了问, 就说:快找车送区上!我知道只有区医院才能做手术, 才能输血救爱桃. 一个婆姨马上冲外大喊:富根, 快找车, 你婆姨不行了!富根想进门看个究竟, 那婆姨推着他:你老爷们在这瞎掺合什么, 快去!富根晃晃歪歪地跑了. 这边我手脚冰凉地看着爱桃, 心里直叫苦:区上离这至少五六十里地, 就算马车送过去, 能来得及吗?婆姨们忙着收拾东西送爱桃走. 忽见血突突地喷出来, 象水管子开了闸. 我惊叫. 接生婆赶快用灰堵血. 哪堵得住, 哗哗往外流. 我吓得眼睛都直了. 婆姨们一阵忙乱. 也不知过了多久, 有人推我, 看清是环娥. 跟着她走出来, 跌跌撞撞一路回家去. 那天晚上天上没星星.

爱桃的丧事草草料理了. 生孩子死的女人是不能风光办丧事的. 再见富根, 他垂着头, 衣服又脏又皱.

在河滩上又看见了富根和小旺子, 我赶紧拿过富根盆里的衣服, 先帮他洗. 小旺子还是虎头大眼, 好可爱的样子. 我把小旺子抱起来, 紧紧贴在我脸上, 两手搂着他的小小的瘦瘦的背. 长命锁凉凉的. 富根把小旺子接过去, 我赶紧低头把浸湿了河水的毛巾敷在脸上. 我把手放在水中, 汾河的水从我指间缓缓流过.

假如我是清流水我也不回头

5. 乃叶

山上的娘娘庙据说早年间香火是很旺的，也不知供的是哪位娘娘，闺女问终身，婆姨问卦求子，男人出门问凶吉财路，老人问后世香火福寿．解放后政府明令禁止封建迷信活动，娘娘庙便败落下来．

我和乃叶偷偷去过一次娘娘庙．乃叶在我看来是好福之人，白白胖胖，在区上妇产班学过两天，后在公社卫生院当助产士，主要做人流．乃叶娘家很风光，爹原在区上工作过，一个妹子又在念高中，是我们村数一数二有出息的．乃叶一提起妹子就眉飞色舞．乃叶的男人薛安当兵复员后原在太原工作，放不下乃叶，调到区上，还嫌离家太远，索性调回公社粮站，与乃叶天天厮守．

乃叶的娘家是我们村的，我去公社卫生院当赤脚医生，她待我象娘家妹子．

卫生院的医生们觉得近期伙食水平下降时，就下村巡回医疗，乃叶每次都不忘提醒他们带上我．医生们近水楼台夏天熬凉药时她也不忘给我盛一大碗．我卖药账算不对账她也护着我替我说好话．

乃叶有三个女儿．大的四岁，小的一岁，都是伶俐的小人精一样的．我喜欢孩子，经常给她们讲故事，教她们唱歌，跟她们玩捉迷藏，跳房子，跳皮筋．乃叶很宝贝她的女儿，经常婉转地提醒我：俺家丽珍儿说了：小平姨姨不引我玩儿．

乃叶唯一烦心的事就是没个男娃儿．当时虽也开始宣传计划生育，还听说有公社用车强拉着婆姨们去上环，结扎的．我们这只是说说，没大动静．生还是照生．没儿子不行．没儿子谁顶门立户？谁延续香火？谁养老送终？谁扶灵哭柩？没儿子在人前也挺不起腰板儿来．

乃叶又怀上了．一天她神神秘秘悄声对我说：小平妹子，换件衣服，洗把脸，陪我上趟山．我奇怪了：大着个肚子，过不久就要生了，上山什么时候不能去呀．她一把拉过我小声在我耳边说：去娘娘庙．我一听，来了精神．怪不得早起乃叶就开始蒸馒头，平时都是乃叶在院子里揽着孩子聊大天儿，她男人下班回来做饭．要知道我们那一般人家来了客，女人做好饭是连桌都不上的．乃叶那天还特地换了一件土红色的新外罩．她催着我打扮好了，撂着一篮子白花花，香喷喷，头上都点了红点的馒头上路了．

乃叶不用说，我也猜到她是上娘娘庙求子．她嘱咐我一路不可随便说笑，恐对娘娘不敬，求祈不灵．乃叶一路给我讲娘娘怎么显灵的故事：让谁家有了儿子，谁家老人娃娃的病好了，谁家男人外出挣了大钱回来．我奇怪不是不让迷信了吗？乃叶说：那都是公家说的，暗暗的去的不少呢．我路上想吃馒头乃叶不让．

我们那多是光山，只在山顶上见到一两棵孤零零的树．娘娘庙到是少有的树比别的地方多些，乱草也长了不少．那庙实在让我失望，又小又破，年久失修，墙上全是窟窿．没看见庙里供了什么神明．小小的青石供桌破碎不堪，全是尘土．乃叶供上馒头，虔诚地合掌，闭眼，许愿．她非让我也许一个，我对娘娘信心不足，怕许别的不灵，只默默许愿祝全家平安．乃叶收起馒头，和我下山．我问：馒头不是给娘娘的么？乃叶说：娘娘知道咱的心意就行了．下山我一连吃了两个馒头，想到丽珍小姐仨，只好止住．

乃叶要生了．正好区医院的王大夫下乡来．王大夫是下放来的上海人，医术高明，人也和善．在区上培训时，我最爱听他的课．王大夫接生，我象征性地打下手．孩子小，生产很顺利．王大夫说：女孩．我那是第一次看见刚刚出生的小小的生命：小极了的手攥成拳头，抱住自己的脸，然后举上去，张开小嘴哭．小小的腿圈着，小小的脚丫就象两枚小小的饺子，屁股上有一大块青斑，全身蒙着一层白膜，滑溜溜的，我小心翼翼地捧着这小小的姑娘，生怕掉到地上．我细心用小薄被把她包好，抱着她，然后又放在床上．我去看乃叶，她闭着眼睛在哭．我把小小姑娘给她，她也不要．薛安愁眉苦脸的进来了．乃叶抹着眼泪对薛安说：我们把她溺死吧？薛安叹气，不说话．屋里静极了，可我听不见自己的心跳．王大夫发话了：生了就养！说的是什么！从来没听过王大夫这么大声说话．乃叶薛安都不出声了．

我们那时有溺死女婴的事．如果生出来是女娃不想要，马上就溺死．我在村外河道上曾看见过一具小小的尸体，大大的头，细小的身子，死了不太久，骨头都露出来了．我从次不走那条道．

我在丽珍姐妹中最疼爱这最小的一个．她的命是检来的，她三个姐姐的不是．

6. 亮娥

亮娥的爹在太原做大厨，娘早就没了，兄弟姐妹都没有．她爹盖了新瓦房，按太原人的习惯，屋里没盘炕，摆的是床．屋里的家具也新颖别致．亮娥的衣服让村里的闺女都羡慕不已，都是她爹买给她的太原最时兴的样式，换的也勤，不象村里闺女长年就那么两件，换也没得换．她爹怕委屈了闺女，零花钱从不少了她．亮娥还跟她爹去了太原几，村上好多婆姨连区上都没去过．

亮娥眉眼端正，不胖不瘦，不高不矮，说话和村里女子不太一样，带点太原腔．亮娥喜欢找我聊天，有时男孩子来找我下棋，她不下，但喜欢来看．她口齿清楚，待人有礼，因不喜读书，勉强念完高小就不念了．家里不缺钱，她也用不着下地，想和爹到太原去，没有户口也找不到事做．

大娘见亮娥找我的次数多了，告诫我：少和那娃在一堆儿．老大个闺女了，不嫁人，整天和男娃子扎堆儿混，象个什么话儿，小心把你搅那浑水里去．凤娥告诉我：她眼高，有个爹在太原做事，一般的人是不肯嫁的，好人

家又不肯聘她，嫌她名声不济，二十二了，还守空阁．她不用下地，经常打扮得干干净净漂漂亮亮的在村里闲逛．她爹不经常回来，家里没人，她一个人守着几大间房，翻了天也没人管，和我下过棋的几个男娃儿都是她那的常客．

我去过她家几次．桌上摆的村里见不到的假花，床上铺的牡丹凤凰图案的粉底床单，白底绣花的枕头．暖壶，茶杯都是新款式的．她打开请太原木匠做的大立柜，给我看她新买的衣服，我眼花缭乱．她让我回家时帮她买我身上穿的那种的确凉花格衬衣，太原买不到．

亮娥问我：你咋不嫁人呢？到这村里来做啥么．我跟她说笑:非嫁人？我就一辈子不嫁．她笑我：不嫁人还活什么人呢?

我去公社卫生院 不久，乃叶有一天找到我，问我能不能让亮娥在我这歇息半天．我奇怪怎么了，还要乃叶来说．乃叶叹气：怕你不答应．我纳闷了：一个村的，到公社办事，到我这落落脚，我什么时候不答应了．乃叶说：这死闺女闹出事儿来了.原来她是找乃叶来做人流，怕我不待见她，不招呼她．我吃惊不小，山里可没听过这种事．我把村上的男娃想了一便，问乃叶：谁呀？乃叶说：就是说不清呢．

乃叶一会儿就做完了．我帮着把亮娥扶到我床上．给她倒水，盛小米粥加红糖．人流术中术后全不用止痛药，生过孩子的婆姨还行，没生过的可就受罪了．亮娥的月份也不小了，有三个月了．亮娥还是穿得齐齐整整的，红，黄，蓝三色格的绒外罩，海蓝的制服裤，黑扣带鞋，米黄色尼龙丝袜子，头发一点不乱．她捂着肚子躺在床上，我给她盖上被子,让她睡一会儿．她直叫疼，我给她吃了两片止疼片．她大睁着眼睛睡不着．我只好陪她说话，给她宽心．东一句，西一句．她忽然问我：北京的男娃也都这样么？好的时候当娘娘似的争着捧着你，有了事全缩了头，没人认帐．我安慰她：哪的都一样．

新民的娘小心翼翼地进来了，拿了一包红糖．新民和我下过棋，也经常去亮娥家．她问了亮娥几句什么，亮娥也不想说话．新民娘出来搭搭讪讪地跟我说：好歹也是一个村的，到公社办事，顺便来看看．你别听人家说俺家新民的那些闲话．

亮娥是一个人来的，也是一个人回去的．

据说以后没有男娃去亮娥家了，起码没人明着去了．

7.巧鱼儿

巧鱼儿的家是村边上一座孤零零的小院落．村里唯一的一棵梨树就长在她家的院子里．也只有巧鱼儿才配得上

这一树梨花，清清丽丽，蓝底碎白花的小袄，辫子长长的.

巧鱼儿家的成分高，是地主．她爹在解放初只有十几岁，她爷爷定的是地主，但成分是不变的，世世代代传下去．她哥在上学时是拔尖的好学生，聪明，用功．做地里活也是好手，那时村里的闺女眉眼都随着他转．但他家成分高，当兵，上高中，区上，公社有工作的机会都轮不到他，媳妇也找不着好的．没人愿把闺女嫁给成分高的人家，一辈子抬不起头来，子孙都受牵连．闺女跟着婆家算成分，将来还有出头之日.

巧鱼儿也是一点就通的聪颖闺女，初中的功课和果叶(乃叶的妹妹）不相上下．可那年公社只给我们村两个高中名额，女娃子顶多去一个，只能是果叶去了.

我刚进村时问党支部书记：咱村的地富反坏是不是也老想着变天？支书说：地富最好伺弄了，他们哪敢？造事的都是成分好的．我问我的房东大娘：咱村的地主富农是不是和别处一样，靠剥削穷人起家？大娘说：有的是靠外边做买卖赚了钱，回来买房子买地，有的是肯下苦力，能持家，逮着好机会买了地.

巧鱼儿的爹娘都是不轻易开口的人．巧鱼儿的娘白白净净，和巧鱼儿很象，想来做闺女时也是顶尖的．队长二维是村里的实权人物,什么事没他点头不行．我看见巧鱼儿的娘好几次陪着笑脸和二维说话．一次去巧鱼儿家，一进门，巧鱼娘在灶边烧饭，二维在旁边，手放在巧鱼儿娘身上不是该他放的地方．巧鱼儿娘一动不动．二维走了．巧鱼儿娘还是背着身，头也不抬，接着烧饭．烟灰飞起来，她用手背揉眼睛.

我慢慢和巧鱼儿走得近．她好性子又会唱歌．要不是成分高，早让区宣传队挑去了．山里人不吃鱼．我问她：连鱼都不吃，咋叫个鱼儿呢？她笑我：还说呢，你们城里人连名儿都不知咋起，你那叫啥名？哪有闺女那么叫的？我的大名没人叫，村里人都随我姨夫叫我小名，这样听起来还象个闺女的名字．我爱听巧鱼唱歌：

高高山上一树槐

手攀篱笆望郎来

娘问女儿你望什么

我望槐花几时开

山药蛋开花结圪蛋，哥哥是俺心肝瓣。

想哥想得迷了窍，寻哥掉在了山药蛋窖。

歌中女子都和她一样聪明乖巧.

公社供销社社长家看中了巧鱼儿．他家成分好，儿子又有工作，人人都说巧鱼儿的好运道来了．巧鱼儿的爹娘也愿意．可巧鱼儿和同村的志泉好．他俩从小学一起上到初中．两家都姓王，山里习俗，只要是同姓，都是一家子

的，不能嫁娶，出了五福也不行．不同姓，姑表，姨表都行．我给巧鱼儿出主意：秘密和志泉到公社去登记，婚姻自主，他们总不能不给办吧．巧鱼儿眼睛都不抬：登记？就是给登记了回来咋办？我又出主意：要不你俩跑了算了．巧鱼这下抬起眼睛：跑？往哪跑？

供销社长家的聘礼和衣服都送来了，让村里人议论羡慕了好几天．

一天瞎子来说书，全村都去听．烟雾弥漫，我钻出人群．巧鱼儿在外边，看见我眼睛一亮，一把抓住我：小平姐，快去替我给泉子传个话，我在场院小工具房等他，有要紧话说．我又钻回去．看见志泉和几个男娃挤在一起听得正起劲．我从后边拉他的衣服．他回头，我不看他，又拉他一下，然后钻出去．他跟着出来．他跑出去了我又追上去叮嘱：要紧事说完了快回来，让人看见可了不得．

我的心突突的：巧鱼儿是下了聘的人了，可一步都不能走错．本想回家，也不敢了，一心盼瞎子说书的时间长点，千万等他们回来．心慌慌的，一下逮住二胖，我的一个忠实的小跟屁虫，告他：给姐看着点去场院的路，有人过就和他们大声说话．我一推他：快去．眼看说书要到尾声了，这俩还不见人影，我心里象着了火．巧鱼儿总算回来了，眼睛肿得象胡桃．我拉起她的手，放在我两只手里．巧鱼儿娘出来了，东张西望，看见巧鱼儿和我在一起，又回去听书了．

春暖花开的时节，巧鱼儿出嫁了．

花满枝头的梨树下，人面梨花．

8. 初莲

村上的人死了，都在坟头上种棵树。山里有个说法，人死了，魂儿是不死的。魂儿被埋入地下，便不能托生了，要附在树根上，顺着树干树枝才能重见天日，再来世为人。

我们那地方穷山寡水，山荒水涸，草都难养活，树就更难了，种在坟头上的树多半不能存活。谁家坟头上的树活了下来，全村都羡慕，那可是祖宗先人荫护子孙，财丁两旺的好兆头。

公社街口有棵大树，粗裂的树干，瘢痕累累，树枝弯弯曲曲，半边树叶倒繁茂细密，不知是否有多少个百年了，早先据说也是种在坟头上的，后来荒年兵乱，那家人死的死，逃的逃，只剩倒塌的破房三间。有老话说：树老了会成精勾人魂儿的。

初莲她爹就是在那倒塌的房地上又起了五间新房。虽然几辈子也没见过个莲花，可娘给初莲起了这么个水汪汪的名字，盼望着头生的闺女出落得莲蓬尖儿似的。十几岁了，娘还给她绣花，衣裳上绣的莲花，鞋上也绣的莲花。

初莲的爹是我们那的能人，会说，会做，会写，会算，虽没什么根基，可在干部面前很吃得开，公社书记见他是个人才，安排他在公社粮站卖粮，干部们吃粮都方便了。谁家有粮没粮，吃粗咽细，都在他心里装着，到时候就给扛去了，不要干部们操一点心。秤上也不那么讲究，多点就多点，反正从没少过，哪个干部还较真儿那点儿。初莲的家也就因她爹的缘故，安在了公社的路边上，挨着公社的院子，对着供销社，人来车往，观望四方。

虽然娘后来又生了两个弟弟，爹还是把初莲当宝贝一样，上山怕风吹了，下地怕日头晒了，倒是把个闺女出落得水灵灵，皮白肉粉，眉长眼俊的。这爹的心思没别的，就是借着公社这块宝地，给闺女找个好人家，不但闺女，就是自家两公婆，日后虽不指望吃香喝辣，也有个依膀才踏实啊。

俗话说“闺女大了不由人”，这初莲眼高眼低，偏偏看上了公社的上海知青小金。

小金是投亲来的，指望着一两年能抽掉上去，上学或招工。我和小金也算熟，每次去公社多多少少也照个面。他好歹比我多读了两年书，又据他说上海那地方的教学质量比北京的高，难怪他出手成章，写个总结，搞个汇报，编个材料，麻利儿快，噌噌几大页眼皮都不眨一下就出来了。公社书记慧眼识人，把他调到公社做秘书。

在我们那黄土疙瘩都能飞起打人的地界，虽然人人都灰头土脸的，小金倒总是清清爽爽的样子，白白净净,带着黑边宽框眼睛,头发平整光洁, 略向一边分,经常穿一件铁灰色的确凉衬衫,袖子仔细地挽两个平平整整的弯儿,典型的江南小生派头,在公社街上很抢眼.

初莲花穿着葱绿的小花夹袄，供销社卖的方口黑布鞋，鲜黄的尼龙袜，手里揉着条小粉纱巾，张着眼，抿着嘴，垫着脚尖往远处张望着。那是在等小金从街上过，好招呼他，娘做了好吃食，让他进家吃面。

爹是有求于小金，想让他常在干部面前美言，给他转成拿现钱的公家人，闺女这事儿他可明镜儿似的。这上海娃指不定哪天拔丫儿走了，闺女可靠哪一个呀。还是本乡本土，吃公家粮，或当兵的靠得准。可这不机敏的闺女不管那一套，见了小金就象见了菩萨，跟前随后的，招摇得紧呐。当爹的眼下这行景，也只好先将就着，睁一眼，闭一眼。

小金有个女朋友，是娇滴滴的上海姑娘，额前留着卷卷的刘海，叫的名字也细巧：玲娟。可小金说过：女朋友？天南海北谁知还算不算数？能不能抽掉上去就看老天开不开眼了，瞅不准还真在这山沟沟里猫儿一辈子呢。

一个人在这穷乡僻野，有个人，有个家，知冷知暖，送吃送喝的，要是你，你会咋着呢？

初莲开始挑捡衣服的样式，要城里里穿的那种，还买了牙刷，牙膏，一早就站在她家那棵老树下刷牙。她学着

城里女娃儿的样儿，风天脸上也蒙个纱巾。衣服也常常换，不象我们那的闺女婆姨，啥时能洗了才换。她也有时拿本书看着，或拿张纸划拉着什么。

那阵儿初莲的眼睛亮得能照见天上的云彩。

终于小金要上学去了，他遂了愿，上的是浙江的技校。走的那天，公社的人见他穿着纯白的确良褂子，衣服还特地束在裤子里，略略匀匀地拉出来一圈，扎了条黑皮带，好精神。老树后面的门紧闭着，没见人影。

小金走后的第二周，罕见的夏日暴雨。初莲呆站在老树下，风吹雨浇全不觉，当空一道闪电，正从老树上劈下。

初莲那不轻易言语，待人实诚，亲切厚道的娘，哭哑了嗓子，眼睛后来也看不真儿了。

那老树终于全枯了。小金来过信，初莲的爹把信全在那棵死老树下烧成了灰。

初莲的坟上很快长出一棵小树，那年雨水好，没几年那树就郁郁葱葱的了。

（以上选自山西篇）

9. 善香

连里有人家种鸦片．初见罂粟花，惊艳：大红，粉红，紫红，毫无矫揉造作的绚丽夺目．

杨,牟两大姓都是从山东过来的移民．自古杨牟(穆）两姓既为天敌又世代联姻．连里年轻一代杨姓以德字辈为主，牟姓以善字辈为主．依祖宗的优良传统，杨家出帅男，牟家产倩女．

牟善香家是我们的关系户，后院也见罂粟花．每个知青的小团体都有一家或几家关系户．屋里冻得结冰去取暖，过年过节拿着连里食堂发的生面，生肉馅，生白菜去包饺子，平时借个东西什么的．

善香的爸爸是我们连（黑龙江建设兵团）的老职工，老贫农，老党员，善香的妈去世不久．善香老大，下面两个妹妹一个弟弟．牟大爷负责场院，责任重大，兢兢业业，不苟言笑．一次全连大会他发言批评某个知青的思想问题，表情严肃，字正腔圆的纯正山东口音：

毛主席的他不读，

他读水壶儿(浒),

革命的歌儿他不唱,

他唱莫斯科野外的晚不晌儿

合仄压韵，抑扬顿挫，我们全体笑得打跌.

善香单眼皮儿大眼睛，直鼻翘嘴，细腰，皮儿白，头发带黄，粗粗长长的两条辫子，辫梢总扎着一大截鲜红的头绳儿. 她的未婚夫是老杨家的德运，高大英俊，沉默寡言，任机务排排长. 善香在食堂工作，每次改善伙食送饭到地里，只要德运在，她都高声招呼他过去，说给他留了最大的包子，肉最多的菜，然后亲亲热热坐在德运身边，目不转睛盯着他吃饭，和他说笑. 德运值夜班，她就给他用连里那点儿可怜的油炸油饼.

我们一起去河套干活，善香跳下河玩水，让我们都下去. 我们扭扭捏捏不肯，怕上来后衣服精湿，曲线毕露. 善香大笑着，对男生叫：去，全给我到树那边去！我们要洗澡了！她又冲上来把我们一一拖下去. 我们索性和她一起又笑又叫的，穿着衣服游个痛快.

连里很少有人敢惹善香. 我曾经看见她叉着腰和连长大吵. 一次去她家，她涨红着脸说：那连长不是个东西，欺负到俺头上了？也不寻思寻思自己是哪旮瘩蹿出来的！牟大爷赶紧用眼光制止她，她反一拧脖子：咋啦？咱是缺胳膊缺腿儿？干哈怕他个兔崽子?

工作组进连，主要整顿老职工的资本主义坏习气. 当时狠抓的一件事是老职工偷连里的粮食. 玉米大豆等收完后，老职工就去地里捡剩下的，可以捡几口袋. 工作组先化了三天时间给我们这些知青代表统一了思想：地里剩下的也是公有财产，捡回家就是非法占公家便宜. 宁愿烂到地里也不能助长这种资本主义倾向. 然后分组攻克资本主义堡垒户. 我分到狗连长那组. 狗连长是天津知青，付连长,人很能干，外号狗熊，我们就全叫他狗连长了. 同组的还有一个上海知青,和女生不大搭话的. 我们负责攻的是善香家. 本来家家都捡，善香家决不会是捡得最多的. 我好说歹说让狗连长给我换一家. 狗连长一直对我的革命意志没什么信心，这下更觉得考验我的时刻到了. 我只好苦着脸跟他们去了.

善香横眉把在门口，怒睁双目：看谁敢进俺家去搜?！牟大爷把她往后拉，可她纹丝儿不动. 狗连长一把推开她，就要往里闯. 善香毫不示弱，抓住狗连长的胳膊便和他撕巴起来. 那上海知青抄着手，一副看热闹的样子. 善香使出全套武艺，抓，掐，挠，咬…… 狗连长的脸上胳膊上全是血道子了. 院子里鸡飞狗跳. 狗连长本来是男不跟女斗，没玩真的，这下可急了，挥拳就要上去. 那上海人一看局势失控了，这才出手，拉住狗连长. 我抱住善香，她浑身乱颤，哭骂都变了声. 别的组都很快解决了自己的堡垒户，赶来援助我们. 人多势众，终于冲进去搜出了一袋玉米，一袋土豆，扛着赃物，胜利回朝. 善香一直跳着脚狂哭怒骂.

我和那上海知青在这次打击资本主义倾向的运动中都受到了工作组的批评. 善香在总结大会上做了深刻的检讨，声音之小，后排根本听不见. 据说要不是连长的保护，善香家还不定要受什么惩治呢. 隐隐约约听说德运家好象要退婚.

善香不久就得了”消渴症” ，吃无度，人急剧消瘦. 她妈也是这病死的. 没折腾多久就不行了.死前瘦得只剩眼睛和骨头.最后的话就是想吃团部卖的酥皮点心.

半年后，德运的新娘子进门.我们去贺喜，陌生的面孔,却也是粗粗长长的辫子，根梢扎着一截宽宽的头绳，色如艳红似血的罂粟花.

出门来，茫茫白雪，白雪茫茫.

10.迎淑

我喜欢绵绵的清明细雨 细雨里忆起了你

迎淑故去，已过了十几个清明. 她的儿子已长大成人，她的丈夫也早已重组家庭. 清明细雨淅淅沥沥年复一年下个不停，只是这细雨里再没有了你.

认识迎淑的时候她只有十六岁，北京通州人(通县). 我刚到兵团时她已是威风凛凛的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的一排之长. 迎淑瘦脸型，高额头，颧骨略高，相当精神，精干. 我们到的那天晚上，她窝着腰，站在四十人一屋的上铺，嘟着嘴皱着眉催我们这些比她晚几个月的新兵铺床. 闪闪烁烁的煤油灯下，她那双眼睛大而有神，黑溜溜的，咕碌碌转着，左眼下还有颗痔.

迎淑很爱笑，也很会笑，还爱皱眉头， 还会皱着眉笑. 她真心笑的时候笑声清脆好听，传得很远. 我当她的兵和不当她的兵时，都忍不住要用手扒平她皱着的眉头. 她人非常能干，但心气高，受委屈会在心里憋着. 可她心好，心诚，不会算计人.

在兵团的第一个冬天，天奇冷又没有足够的燃料，四十人的宿舍跑得只剩十四个人. 我们在她的带领下，上山砍柴，下河套打条子， 在雪深至大腿根的秧林子里砍树枝，抡大镐刨冻成冰的粪. 十几个人裹着棉大衣，脚上带着棉手套，坐在墙上挂霜，褥子下结冰的无火的炕上，每天派两个人起来，一个端着脸盆，一个拿着网兜，去食堂打回一大脸盆黄豆汤，28 个馒头，大家一起吃床上早餐.

迎淑那时虽官拜排长，后来又升任副连长，但到底也是十几岁的孩子，她有时会为了排里连里的工作不顺心生气，当然也会哭，我们就自封为她的智囊团，给她出各种各样的馊主意.

那时的排长就象一个乱糟糟的大家庭的大拿，什么全管．她操心的事千奇百怪，种类繁多，从大通铺铺褥子占地儿不均匀吵架，上床人扫床下床人吃了灰，有人下夜班回来喝了别人脸盆里的水，有人洗错穿错了别人的衣服，分工派活，政治学习，文体活动，协调和兄弟姐妹排的关系，既以大局为重，又不能让自己排吃了亏，直到连里领导分派，她拥护支持哪边，真是操透了心．我们会半玩笑半心疼地说她：操心长白头发.

迎淑还带领全排一起练字，一起绣花．迎淑的字曾经是很难看的，她买了钢笔字贴，苦心练字，持之以恒，工夫终不负有心人，她后来一手娟秀可人的钢笔字，让人羡慕不已．全排还曾以几个上海淑女为师，每人举着个绷子，细描细绣，有个人产品，也有集体创作． 迎淑心灵手快，没多久就绣得象模象样的，并有成品问世.

和迎淑在一起，该严肃的时候严肃，该打闹的时候打闹，办正事时是上下级，玩耍时是姐妹是朋友.

历尽艰辛和磨难，大家一起长大，成熟，成了手帕交一样的生死朋友.

回城后，我和姐姐去通县看她和其他的兵团战友就住在她家．她爸爸早年癌症去世，她妈妈守着她和她弟弟．我们睡在她家改良的大炕上，她妈妈合衣坐在炕头，看看这个，看看那个，看不够.

回城后，大家工作的工作，上学的上学．自然地，男大当婚，女大当嫁． 有人给她牵线，是老国，也是我们在通县的兵团战友．那人我印象不深，就记得个挺高，挺老实．据说一听介绍的是她，还着实兴奋了一阵子，副连长长得精神人又能干，他担心看不上他.

迎淑不断向我们汇报她与老国的进展情况．我记得开头并不难，两人都基本满意，很快就明确要继续交往．最难的一段是中间，有需要绷着劲的时候，有需要猜测的，有生气不理的时候，也有特满意的时候．到她通知我们要结婚的时候，好象精神方面的情况就不多见了，基本换成了多边和物质方面的，象穿什么衣裳，家里人如何，结婚开几桌酒席， 都请什么人来等等．我们对结婚都没什么经验，傻瞪着眼，干听着她的.

迎淑和老国的婚礼，也是我们在京兵团战友的一次大聚会． 我和姐姐隆重受邀以女方娘家人的身份，参加了他们的婚礼．主持操办婚礼的都是一帮我们连通县的战友,大喜当前， 一个战壕里的战友，洒酒欢言，同庆同乐.

婚礼热闹非凡．兵团战友们分成了男方或女方的客人．迎淑穿着粉红格子的外衣，系着红绒辫绳，老往我们堆儿里扎．我们一会儿和她说笑，一会儿把她推走，让她去做她的新娘子． 老国穿得整整齐齐，满脸笑容，认真地招待男女宾客.

男方的兵团战友一来敬酒，我们就想礼貌地站起来．女方有懂北京礼数的战友赶紧把我们拉住，告诉我们，娘家人就得有娘家人的派儿，不能轻易站起来，只管让男方人招待，不但完全不用客气，还得想尽方儿挑他们的毛病.

迎淑和老国是我们兵团战友第一对修成正果的，老国脾气好，任劳任怨，家里家外都听迎淑的．他们的儿子，白白胖胖的小国很快出世了．他们俩的工作也都满意，迎淑笑声不断，不怎么见她皱眉了．

十几年前，迎淑患了癌症．她的挣扎，痛苦，我远在他国都不知道，姐姐去看望她多次．象大多数晚期难以治愈的癌症病人一样，所有的罪都受过后，迎淑无望地最终丢下老国和小国，撒手人寰．

老国悲痛异常，亲自立了墓碑，并执意要把自己的名字也刻上，百年后与她同葬．小国虽然只有十一二岁，但已想到妈妈虽故去，爸爸的生命之路还很长，坚决不同意爸爸把名字刻上．

两年后，老国再婚，据说过得还不错．小国也很出息，懂事．这应该正是迎淑所希望的吧？ 也是姐姐和其他兵团战友参加完她的葬礼后的感悟：想想死去的人，所有活着的人都好好活着吧．

清明雨，年年去，年年会再来，迎淑去了，不会再来．年年再来的，是她的笑， 仍在这个世界上，扬扬洒洒．

（以上选自东北篇）

摄影墨香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和姐姐

(1) 同卵双生

我和姐姐是同卵双胞胎，生下来她在气势上就占了先，不但比我早看见世界两小时，还整整比我重了一磅！一磅对于我这个只有四磅半的新生儿来说，可是近四分之一的重量啊.

我们的爸爸是个很细心的人，在日记中记载了我们的出生，还画了两个小人儿，旁边写上" 老大" "老二"，还注明了时间地点和重量.

我实在有理由怀疑我其实应该是老大. 我老爸经常得意洋洋地告诉我们，要不是他细心，我们可能就一辈子都搞错了.

为了避免搞混，医院给我们每人手上戴着个红布条子. 有次洗澡把红布条摘了，洗完又戴上去了. 我老爸来了越看越不对劲，一口咬定人家医院搞错了. 他的主要论据是：老大额头高，眼睛大，鼻子高. 医院反正也不在乎你谁是老大老二，你让换就换过来了. 虽然我老爸觉得自己是个功臣，可我心里老疑惑：万一是他搞错了呢?

当然当老二我是不后悔的. 性格是先天决定的还是与后天的出生顺序有关? 反正我姐姐是不折不扣的老大性格，而我是不折不扣的老二性格. 在这个意义上，我老爸没错.

据妈妈讲，我们小时候就有一加一不等于二的潜质. 月子其间，我俩好象商量好了， 单哭，轮哭，双哭， 一晚上不停，把我老妈累得腿肚子转筋. 有了妹妹后，我俩更是联手捣乱，老乘我妈妈不注意去骚扰一个月的小妹. 我妈妈先是发现我俩怕她的脚丫，她只要一伸脚，我俩就跳着跑了，还叫着：我怕妈妈丫丫. 可次数多了我俩就皮了，最后穿着袜子的脚不管用了，得光脚，再到最后，还得动脚趾头才行了.

老爸也说，我们一个人的时候很安静，只要两人在一起，就生出无穷的故事，他们很难招架的住.

让老妈念念不忘的是，两人把手玩得黢黑，然后举着手对她说：妈妈，手黑啦！她洗过后，我们就一起举起手：妈妈，妈妈，手白啦！她还没喘过气来，我们又一起用手拍地，然后举起重又变成脏乎乎的手：妈妈妈妈，手又黑啦！

我们从小性格就不太相同，她具有很强的领导能力，才思敏捷，个性活泼，想象力丰富，文采出众，从小学起职位就比我高，从小到大，呼风唤雨，成帮结伙，体育也特好，大小球都行，还是我们小学足球队唯一的女队员，并任中锋．我相对文静些，没那么大闯劲和魄力，更喜欢女孩的玩艺儿，音乐舞蹈什么的．

她比我更懂得歉让和照顾他人，对家人的责任心非常强．做妹妹，我是占尽了便宜，小时候好东西她都让我先挑．虽然她当了班里最大的官，后来的职位也都比我高，可我也心安理得，就是不如她嘛．

因外形相似，我们 从小到大趣事不断．

(2) 性格相异

我对姐姐还是有点崇拜的．我姐姐小的时候，可帅气了，还女扮男装．

要说也是歪打正着，她小学时得了白皮癣，只好把头发剃光，还要拔头发．我记得她每次拔头发时都准备一根胡箩卜，拔一根就咬一口，为了止疼．在一段时间内，她头发短短的，也不好穿裙子，那时布票紧缺，可买手绢不要布票，我妈妈就买了几块最大号的手绢，给她缝成短裤．她穿着大花手绢做的短裤，要多酷有多酷．当然去女厕所时常会遭到抗议：这小孩怎么跑女厕所来了？

姐姐从三年纪起就是少先队副大队长，每次大队会都护旗．穿着人造丝的白衬衫，海蓝布的裤子，鲜红的领巾，男孩子样的短发，举手一路行着队礼，和男副大队长一左一右，伴在高大的大队旗手旁绕场一周，真是神气极了！我的任务是有时在鼓队里混混， 或者被选上在烈士墓前献花什么的． 我们转到新的学校去时，她更是高票当选为大队长． 我虽然没和她分在一个班，也没被选成大队长．

她非常热爱体育活动，也能玩，我也热爱，但偏重不同，她是一切大小球类，跳高，投掷，我是短跑，跳远，跳绳，跳皮筋，踢踺子，跳马．攻城，拽包什么的，她也总是大赢家，我老是推不过人家，也挤不过人家．

我俩嗓子都哑，所以唱歌都没什么建树．我比较喜欢跳舞，她也跳，但怎么也学不会动脖子，上台跳新疆舞时，台下一片笑声，因为我们都动脖子时，她只能晃脑袋．

我姐姐的表演能力是一流的，小学时就能把一个偷土豆的地主婆演得活灵活现．

我记得刚上小学时，我们收到一份礼物，是两个铅笔盒，一些铅笔和橡皮．我一眼就看中了其中一个蓝底儿的铅笔盒，上面是三小孩骑在一个冒着白烟的火箭上，向月球驶进．寓意也好，画面也美． 另一个是几个大胖娃娃拔箩卜，黄乎乎的底色，没什么新意．可大人随便就把那个我看中的给了我姐姐．我心里好舍不得那个铅笔盒，就想了个辙去说服我姐姐跟我换．我说如果她肯把那个蓝的换给我，所有的铅笔和橡皮就都放在她的铅笔盒里．她二话不说就同意了．这个可爱的铅笔盒陪伴我直到小学毕业．

我后来和姐姐提起这铅笔盒事件，她根本不太记得什么铅笔盒了．她说我想和她换什么她都没意见，图案颜色什么的对她根本不起任何作用．她奇怪我怎么会那么喜欢某种颜色，式样或图案．

姐姐从小就是老师的宠儿，女性长辈也都喜欢她． 男孩子女孩子她都能打成一片．

中学时我们虽然是狗崽子身份，可我姐姐在他们班里很快就打开了局面，成帮成群，每人都有外号，她被尊称为” 大麻子”，我当然就是二麻子了．这外号一直延续到今．他们同学经常一见我就唱 “ 十麻子歌”．

(3) 屯垦戍边

去东北兵团自然又是一番天地．我姐夫当年是我们连里的一员凡人不理，心高气傲,自由散漫的上海兵，可他身怀绝技，字写得极好，画也相当出色． 我姐姐和他共同谱写的兵团恋曲真是趣味丛生．

姐夫是我们同一个连的兵团战友，上海知青，从十几岁起就认识我们姐妹．好奇的人经常问他和我老公：你们从小会不会把两人搞错呀？两人虽然别的问题不一定谈得拢，可在这个问题上的反应却出奇地一致：斥之以鼻，错？！她俩根本就长得一点都不一样！

我姐姐在连里很快就升到了排长，要不是我们的档案里有那么多黑帮，右派，莫名其妙的中统军统特务，凭她的能力，应该还能上去．我是只官拜班长，这倒和我的能力很相符．我觉得我们家就是三代扛长活的，我也当不好比班长更大的官．

我姐姐可扛起180 斤的麻袋，走上斜搭在卡车上的踏板．我使出毕生的力气连背带抱， 只能勉强弄起160 斤的麻袋，还走不了多远，更不要说扛着麻袋上高高的踏板了．

姐姐的排始终是连里的标兵．她把整个排带得生龙活虎，各项工作和活动都走在前面．她的鬼点子也特多，排里气氛异常活跃，人人争先．她发明的很多活动都成了其他排效仿的榜样．

我记得最清楚的就是她的”拉粪不忘敌情”． 冬天用大车往地里送粪，她别出心裁地想出在送的过程中不断出现敌情，比如敌机来了什么的．一声令下，大家就全往粪车底下钻．

连营有乒乓球和篮球队，她都是主要得分手和进球手．曾拿过全团乒乓球赛的第三名，要知道前两名可都是上海体校出身的．我的水平比一般的替补还略差些，所以只有在替补不能出场时，才有机会轮到我.

一次去营部赛篮球，我是当天的替补．我姐姐打前锋，我上场只能打后卫．球只要到我姐姐手中，她绕人上篮的技术好，进球的机会非常大，是我方的主力，所以对方的战术是派两个人紧盯她不放.

我一上场就发现自己立刻大幅度增加了我方的胜码． 我的技术其实还是拉我方后腿的， 但我却造成了敌营的混乱．派去盯我姐姐的人往往在我这个没啥杀伤力的后卫面前前呼后拥．我看她们那张牙舞爪的样子，索性一通往后乱蹿，这样一来，我姐姐冲锋陷阵的前方自然就会出现大片空当，给我方造成非常好的进球机会．敌方的教练和助威的男队员都气得哇哇乱叫．叫也是白叫， 连他们自己都分不清谁是谁，在场上混战的女队员怎么可能分得清呢?

我们连举办过一次全民文艺演出，以排为单位，每人都得上阵．我们是分男生排和女生排的．我和几个人表演了山东柳琴和京剧龙江颂选段，这还算好， 最可笑的是全排的一个大舞蹈，所有的人，不管会不会跳，全上．我记得”松井” ，“大懒”，“乌鸦”，“嘎都”，全都被轰到台上乱蹦一阵子，台下那个笑啊.

我姐姐她们排的节目是个很有创意的姐姐自编的配乐诗剧，我姐姐演妈妈．她们那个节目获得了一致好评.

而我姐夫他们排是跳新疆舞” 亚克西”． 别提多逗了,．他们的起始动作是两手插腰，扭动肩膀和腰身，前俯后仰交替着，随着音乐 “亚克西亚克西，什么亚克西呀，人民的生活亚克西”，边舞边唱地出场．我姐夫(那是还什么都不是）个子高，排在第一个出场．他从来没出台演过节目， 更甭提跳舞了，半天倒不过脚步，以至于他们的全班人马半天扭不出来．我表哥排在他后边，着急死了．我们笑啊笑啊，越笑我姐夫越出不来．我笑得只记得这出场，他们后来到底跳了什么一点都不记得了．我姐夫现在都不让提他这跳舞走麦城的事.

<u>（4）兵团恋曲</u>

我的一个姨在我和姐姐小时候曾经问过我们：你们俩将来要是爱上了同一个人，怎么办呢? 这可难不住我们， 我们俩互看了一眼，异口同声地说：那还不容易， 让给她呗!

所幸地是，这种事情从没发生过.

我姐姐的女儿有次受到她爸爸的批评，很不服气，冲着我姐姐大叫:” 老妈！你怎么会找了老爹这样一个人!” 我告诉外甥女：“ 千万别小看你老爹，当年在我们连里可还相当抢手呢!”

我在兵团三年，和我姐夫从没说过话．那时对男女间的交往管理还是很严的，他们俩共同谱写的有”板报之花” 美誉的恋曲是在我离开兵团后才发生的.

我那时对我姐夫的印象是独往独来凡人不理，但字画都很出色，倍受连里重视，先后干过不少美差，比如通讯员，电工什么的．我姐夫并不承认自己凡人不理，他的解释是他比较害羞，不知道如何和女的打交道，索性就用最简单的处理方法：谁都不理.

姐夫的男女界限是非常清楚的，他干过一些让兵团战友们现在还津津乐道的事儿．一是当年有个女的对他印象不错，有个机会和他讨论工作，刚往他旁边一坐，他噌地抬起屁股就走人了，把人家甩个大红脸． 还有个上海知青曾追过他，他也让人下不来台.

一次让他晚上去女生宿舍修理电灯，这任务对他来讲异常艰巨，一大屋子女生都躺在大通铺上睡觉，他如何既不违背自己”非礼勿视” 的原则，又圆满完成任务呢？居然还真让他想到了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 也算老天助他，要修的电闸正好在门边上，他摸黑倒退着进屋，修好后，一拉门就出去了，什么也没看见.

我姐姐开始时也吃了他不少苦头．姐姐是团支部的宣传委员，定期负责出板报，而姐夫是负责写字和画画的． 为了工作，姐姐每次都去找他布置任务．姐夫是一边走一边带搭不理地听着，姐姐一路小跑跟着，为了工作只得忍气吞声地假装若无其事．他出板报时，姐姐为了表示领导的关心，全程陪同，还得绞尽脑汁找出些话题来活跃气氛，但姐夫可一个晚上基本不开腔.

虽然具体过程始终不清楚，但情况很快向于我姐姐有利的方向转变了，到我姐夫连爬电线杆子时满脑子都是我姐姐的时候，形势就一片大好了． 每次我姐夫都会主动提出该出板报了，他把稿子收上来，告诉我姐姐尽管在宿舍里休息，他一个人承担全部写和画的任务，包她满意.

到我姐夫出板报又需要我姐姐陪同的时候，估计双边关系又进入了一个新 的阶段．我姐姐排里的好友都异常怀念那个时期：我姐夫承担所有了半导体的修理工作，修宿舍的电灯就更不用说了，基本是随叫随到．其它的重活，如劈柴，挑水也随时可得到他的帮助.

我的姨们都劝我姐姐不要和我姐夫好，怕将来他万一回不了城． 姐姐曾经气得不想理她们了．即使回不了北京，她也心甘情愿和我姐夫在一起.

姐姐78 年终于在知青大返城时回到了阔别九年的北京．她勤奋补习，79 年高分考入北京大学．后来又读了硕士，博士，如今她是大学教授，科研教学一把抓的骨干.

姐姐不想再离开北京，姐夫费了千辛万苦终于调来了北京，他们共同谱写的兵团恋曲终于开花结果， 相守至今.

(5) 姐妹趣事

我姐姐考大学时，我骑车经过，院子里经常有人问我：考得怎么样？ 我开始都礼貌地下车，规规矩矩地回答：那是我姐姐，考得很好， 考上了北大．多次后我就发现完全用不着这么麻烦．再有人问我，我连车也不下，张口便答：考得很好，考上了北大．既简单又没误事．

她上大学时住留学生楼，和一个日本女孩一间屋．来人出入都要登记，我每次都长驱直入，看门的老太太从没起过疑心．

在我们医院也出过不少笑话．我们医生值班室对着病房的是一面大玻璃．有次我早上交班时，忽然发现一屋子的大夫护士都看看我，再看看玻璃，如此反复多次， 眼睛越瞪越大，我一开始摸不着头脑，后来一看才发现，原来我姐姐正把脸贴在玻璃上，向里张望．

我的一个其他科室的好朋友有次告诉我：昨天我从老远就向你龇牙，可你对我不理不睬的，任我怎么龇都没用，居然从我前面就走过去了．当然那是我姐姐来找我．有的病人也遇到同样的问题：黎大夫，你怎么那么大架子呢？见了我们也不理，你平时挺平易近人的呀！

我俩的照片也可互换着用，还连手干了其他一些违法乱纪的掉包行为，在此就不一一列举了，甚至连＂相亲＂都相错过．

有个朋友来我家，看见我姐姐当年的婚纱照，看新郎不是我老公，吓了一跳，又不好意思问，心里琢磨着我和先生定是二婚．

(6) 红楼海演

十几年前我回京时，北京新盖了一座大观园，我从小就是”红迷”，拉着姐姐去逛这模拟的园子圆梦．我姐姐对红楼梦的兴趣一般般，为了就或我，就陪着一起去了．

园子让我失望，每个去处都有那么点意思，可都只有轮廓无内涵，还比想象的小了至少一半以上． 想想人家也不容易，要是造的和真的一样大一样全，那还不得没等开门就倾家荡产了．

我们俩随意乱逛,小不堪言的潇湘馆，索然无味的怡红院…..， 好在园内风景还是不错的，上了小桥，过了流

水，一片垂柳后面,看到一个小小的院子，院子门口居然有彩装照，原来是个提供剧照服装的照相馆. 门口陈列的各色贾宝玉林黛玉千奇百怪，大放异彩.

我们俩正看热闹， 照相馆的大姐来兜揽生意了:“呦，这姐俩结伴儿逛来了？来一张吧，不贵. 要想自己照也行，一套衣裳10 快钱，尽你照.”

我俩直摇手，闹什么笑话，便宜倒真是挺便宜的，这岁数，这形象，别出丑儿了，那不等着招人笑嘛.

估计我们这样的那大姐见多了，她面不改色继续游说:” 看这姐俩说哪去了！你俩这岁数正当年.” 我们正要走，从里屋出来一对换好装准备出场的搭档. 我姐姐一看他们就忍不住裂开嘴笑了，悄悄和我说:” 你看，赵姨娘和贾环来了.” 我一看也要笑倒了. 我姐姐到底胆儿大,说:“ 不就10 块钱嘛，他们要能照，咱们凭什么不行?”

那大姐一听哪肯放过，立刻拿出两套衣服，我又推脱:” 您看我们也没化妆什么的….”，这可难不倒她，看来她早就有所准备，她把我俩抓过去，“啪,啪” 用一支碳笔把眉毛化了两粗道，又用一支公用口红，不由分说大手笔地涂在我们嘴上. 这下该黑的黑了，该红的也红了，想想反正也没人认识我们，索性过一把瘾吧.

衣服是一套贾宝玉一套林黛玉的，我和姐姐不用说，心有灵犀，她穿了贾宝玉的，我穿了林黛玉的. 林黛玉的是一套淡蓝色的，带个白纱披风，道具是一对小巧的花锄和花篮. 贾宝玉是一身大红，带红绒球的头箍，道具是一把折扇.

反正豁出去了，谁管谁呀，我俩甩着袖子，溜溜哒哒地又回到了园子里. 我隐隐听见有人给别人介绍说:” 这是大观园里的工作人员.” 不错嘛，也算为人民服务一回. 又听有人说:” 这贾宝玉和林黛玉怎么长得这么象啊， 是姐弟俩吧. “

他们爱看让他们看，爱说什么就让他们说，我们俩也不在乎了. 我姐姐那宝玉头套太小，她一要给我照相那头套就往下掉. 她这个贾宝玉的形象就成了：半蹲着，一手扶着歪了的头套，，一边吆喝着：让开让开，我们要照相了！然后用单手举起相机”叭叭” 一通照.

单照，合照都过够了瘾， 我忽然看见一个漂漂亮亮的年轻姑娘，穿着圆领紫粉色的衣裙，戴着云鬓头套，拿着把小圆扇，婀娜多姿笑眯眯地走过来. 哈，这不是薛宝衩吗？我赶紧冲上去，拽她和我们合影. 薛宝衩也不推辞，我和姐姐把她夹在中间，喜笑颜开地合了影. 照片上宝衩矜持有分寸地笑着，而旁边的贾宝玉林黛玉一边一个，全裂着嘴，毫无顾忌地笑得灿烂辉煌.

园子里形形色色的戏装人员越来越多了，大多数你都搞不清他们到底是扮什么的，男女老少全有，真是全民齐上阵. 重要的在于参与，我俩也算是和大家一起过了一把红楼海演的瘾.

结尾

我很庆幸有个双胞胎姐姐，妈妈说我们是“天然盟友”。 这话一点都不差，我们从小就互称“盟友”，而这“盟友”也确实是“天然”的。

作者4.5 岁时和姐姐合影于北京宣武门内未英胡同师院宿舍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迷茫的杭盖（上）

那座山显得并不高，快到半坡时，直立的山崖拔地而起，垂直的峭壁似鬼斧神工刻画出尖利的崖壁和笔划丰满的岩石裂缝。山崖表面蒙上了一层糙杂的红，峰顶却如刀削般平坦，从远处看真像一块打铁的砧子，这就是都沁乌拉——铁砧山。顺山势而下的草坡一直延伸到河边，被那细细的河水分成两半。小河有个好听的名字，牧人们说它像带子，蒙话就叫它涅林郭勒（注1）。苍穹笼罩下的蓝天、细水、青山、绿草，养育了世代草原民族圣洁的杭盖（注2）。

涅林郭勒草原是我们的夏季草场，接羔期刚一过，全牧业队就顺着那条小路，跟在吱嘎乱响的牛车队后，迤逦来到这里。山坡下营盘搭起的蒙古包，似瞬间生出的白蘑菇，沿着成吉思汗边墙，延伸、星散到东边乌兰哈达山前。等一切都安排妥当，夕阳已依偎在白音乌拉山的脊梁上，把最后那点余辉撒向草滩。牛群便沿着滩地不紧不慢向营地走来，在沼泽上淌起朵朵水花，被阳光染成金银色碎片，飘飘洒洒散落在身后。象轻浮的云朵般归牧的羊群，渐渐聚拢到一座座灰色蒙古包旁。夜幕降临，一切便都沉进漆黑，只有狗的叫声显示出生命的存在。

注1：涅林，蒙话细的意思，郭勒是河，涅林郭勒是细带子般的小河

注2:杭盖，蒙话泛指草原，包括山水，天地。

一

记得第一次来到这里，牛车队拉着我刚刚踏上察干哈达的坡顶时，眼前一亮，被群山环抱的涅林郭勒草原突然闯进眼底，我怀疑是来到了神话的世界。红色的都沁乌拉庄重地矗立在涅林郭勒草原的北边，潺潺河水从乌兰哈达身后抽出细细的腰身，环绕曲折，由远而近，淌过白音哈达的脚下，忸怩着在拐了几道弯后与白音乌拉山下的马驹

子河汇合，然后顺着山麓消失在茫茫草滩的尽头。绿色草原沿河岸铺开，舒缓伸展滑向北方。

我们的蒙古包每年都搭在河边不远的坡地上，遥遥相望着同牧业小组的乌吉玛额吉家。与她家同在一个浩特（注3）的另一座蒙古包里住着三个女知青。为了表示自己来牧区扎根的决心，她们分别起了好听的蒙古名：乌兰琪琪格、乌云琪琪格和白音琪琪格。

三个琪琪格似乎是全队知青注意力的焦点，论年龄，要数乌云为最，她也是全牧业队知青的老大姐；其次是白音，她和乌兰同年，只是小了几个月。她是我们知青中的插花，就是显得有点清高，凡人不理，像我这样的小弟弟在她面前只有仰视的份了；乌兰最小，也是全队女生的小妹妹。乌云和白音在学校都是应届高三的毕业生，同来的乌兰和我年龄相仿。我们包里的这三个男孩子，高原是高三的，我俩叫他老高。我和萧强都是刚进校门没多久就赶上文化大革命的初中学生。尽管和那三个琪琪格同在一个牧业小组，平时男女生之间也很少来往。

我们包里的三个人是被全队知青公认的另类。高原和萧强那是绝对的红色家庭里面出来的，对造反已经没有兴趣，看破了红尘，一心只想过那闲云野鹤般的日子。我和他们就不一样了，妈妈现在还在监狱里关着，说是反革命；爸爸在刚解放没多久就死在监狱里。按照政府定下的成分，我家不知道算是革命家庭还是反革命家庭。说爸爸是反革命那还是事出有因，可妈妈就是极大的冤案了，她解放前就入了组织，地下工作直干到新中国成立。新中国都成立十七年了，现在的她却突然成了反革命。我这个过去的好学生只知道读书，其它的事一概都不关心，真被这个时代搞糊涂了，就连为什么非要到内蒙来插队也同样的搞不清楚，糊里糊涂就被萧强和高原拉到内蒙来。

以前倒是也听说毛主席在50年代讲过，知识分子应该到农村那个广阔的天地去锻炼身体和思想。反正到哪里都是革命的需要，何况还是直接参加改造牧区落后面貌的战斗，这么想着，心里才踏实下来。来了就被草原打动了。高原说这有点小资产阶级情调，你只能偷着被感动，不能公开。我想也是，他这是关心我。就顺着他的意思每天都偷偷地在草原的雄浑奔放和豁达开朗中陶醉。人家高原那脑袋不知道是怎么长的，里面能装得下那么多东西。他对什么事情都有独特的见解，带着我们也对社会上发生的事产生出诸多的疑问。由于看法不同，与队里其他同学没有太多的交往。

牧业队的浩特住得很分散，如果不是开会或全队的集体劳动，有些同学一年兴许也见不上一面。一般来说，消息的传递也就多亏了二流子或像马倌那样可以有许多马轮换着骑的人。我们放羊的知青每个人只分到了三匹马，还多是老、弱、病马。有心去串个营子都心疼马。正好，我们三人不关心国家大事，更不好乱打听小道消息，觉得紧跟形式太累得慌，对当时社会上发生了什么事情基本上算是一无所知，也就心安理得每天过自己的日子。

原来萧强爱串门，时常带些过时的新闻回来帮我们调剂平淡的生活。后来高原总结说："萧强每次带回的新闻都是重复的，只是前面的户主有变化，不信我这儿都记着呢。"说完，从毡子下拿出了一张破报纸，报纸空白的地方记录了萧强近半个月的报道。上面明确写到：X日，倌布家半夜被狼掏羊一只。X日，色楞家被狼掏羊一

只，……；另外就是：X日，今天给马群药浴。X日，今天打马鬃了，……。这些新闻不用他往回带，每年到这时候都一样。除了狼掏羊是换着家掏的外，别的变不了。后来萧强也不出去溜达了，我们知道的事情就更少了。

再后来，只有在参加集体劳动或剪羊毛，裹在那些额吉和阿妈们中间听她们絮叨时，才能够多少了解些社会发展到了什么地步。我就是在这种场合下认识的乌兰琪琪格。那天，要剪羊毛的羊群刚被轰进圈里，倌布家的阿珈顺手拽住一只羊腿，另一只手揪住羊肚皮上的一撮毛就势一转，那老大只羊就仰面朝天躺在了地上。乌兰琪琪格也想去抓羊，站在惊慌躲避的羊群边上，却不知道怎么下手。几次伸手去拽羊腿，都是差了几分抄了个空。我在圈边上看了半天，心里突然感到一种内疚，怎么能眼看着一个弱小女子在那里着急而自己却无动于衷。于是走上前去，很潇洒地猫腰一把抄住只奔跑中的羊腿，拖到乌兰琪琪格身边说："你先剪。"什么话？说完自己都想笑，也就想起了一个笑话：某红卫兵看见一个老人低头在地上寻找东西，他很好奇，革命的警惕性促使他一直监视着那个老人。他看见老人不时从地上捡起什么东西放进口袋，于是趁老人在又一次弯腰拾起地上的东西时，大喝一声："干什么的？"便冲到了老人眼前。那老者笑眯眯抬起头来，献媚地看了红卫兵一眼，然后伸出手指间夹着的那半截烟屁，说："您先抽！"我不知道乌兰琪琪格知道不知道这个笑话，反正她当时是笑了。

注3:浩特，蒙话为城市，村镇等。这里是指两座蒙古包在一起，相距很近。

二

事情就发生在那年的夏天，在涅林郭勒草场上。

那天，我放羊归来，萧强忧郁地告诉我说："高原可能要出事。"我心里一惊，忙问："什么事，怎么啦？"萧强说："高原和白音琪琪格好上了。"我心里纳闷，平日里没看出来，那个白音琪琪格不是挺清高的嘛，一付见谁都不理的样子，怎么会和高原勾搭上的。他们好就好得了，会出什么事？我觉得这不是什么了不起的大事。

萧强可不这么认为，他说："你想，现在这个年头，大家都在抓紧思想改造，走与工农相结合的道路，国家又在提倡晚婚晚恋，他们现在谈恋爱，让人知道了还不说他们是小资产阶级情调，再抓个阶级斗争新动向什么的，也许即使明里不说什么，暗地里不知道要怎么议论呢。"还真让萧强给说对了。还没等天全黑下来，在牧业二组的知青团小组长就来了，说明天不去放羊的青年到三组开会，讨论知青中发生的问题。队里知青都清楚我们包这三个人，凡是知青开的会都不去参加，所以一般开会的事也不通知我们，这次肯定是跟高原有关，要不然团小组长不会亲自来。他临走前说："你们必须去参加！"看来这是在下命令。高原到现在也没回来，不知道跑哪儿去了。

按说见天在一起，真没看出来高原还能有这么两下子，不显山不露水地就把全队最耐看的女知青搞到了手。羡慕归羡慕，心里还是为他们着急。这年月最敏感的就俩话题，一个是政治，不知哪句话说错就闹个反革命的干干；另一个就是生活作风，只要扯到男女关系问题上，就有那么一些人，非要整出个私生子，婚外恋什么的，帮着当事人编故事。

晚上睡不着和萧强一起下夜，坐在牛车辕上话题很自然扯到了高原。在北京时，我们经常在一起混，他年龄比我们大，就像老大哥处处保护着我们，我们对运动中发生的诸多事情不清楚，也是通过他的解释才明白的。现在他去哪里了，都快半夜了还不见回来，我们有些担心会发生什么意外，在忐忑中看三星在银河里翻转了半圈，已经是下半夜，依然不见他的影子。

萧强去牵马，对我说："老这么揪着心也怪难受的，我去白音琪琪格她们包看看，也许能探听点情况，如果老高回来了，你就用手电筒划圈告诉我，我会随时注意的。"草原的夜漆黑一片，如果没有月光，四周有点阴森森的恐怖，只能看见远山那模糊的轮廓。手电的亮光在这时传得非常远，时有走夜路的人凭着下夜人的电筒光亮寻找到了营盘。

萧强说完，骑马消失在黑暗中。

他很快就返回来，告诉我说，白音琪琪格也不见了。

夏天夜短，启明星从东方的地平线升起，天际露出了蒙蒙的鱼肚白。一夜过去了，老高一直没有回来。他们上哪儿去了？

临出牧时，来了个牧主子弟。他要替我们放羊，全体知青开会，看来事情闹大了。

大家集中在牧业三组知青的蒙古包外坐成一圈。乌云是名正言顺的会议主持人。她在北京是造反派，老红卫兵，又是学校革委会的副主任，掌握政策的水平显得高出我们中的任何一人，自然就成了我们这些人的小领导。会议没开始前，多日没见的年轻人见面后难免不开些玩笑，可她一直沉着脸，一丝笑意也没有。看样子她对知青中发生了这样的事情心情很沉痛。

人都到齐了，团小组长摆摆手要大家安静。乌云看着大家，说："我们包发生了一件令人意想不到的事情。这是我们初到内蒙草原来的知识青年中不应该发生的事情。

"我们是肩负着祖国人民的期望和改变草原面貌的使命来到内蒙的，怎么能辜负党中央、毛主席和国家、人民对我们的殷切期望呢。草原的面貌还没有改变，暗藏的阶级敌人还没有被揪出来，我们怎么可以在这个时候先贪图自己私人的感情而把国家和人民的利益丢弃呢？……"她哽咽着说不下去了，眼泪在眼眶中旋转，随时会滴落。同

学们被她的一番话感染，大家的脸上也透露出了沉痛。

俗话说：好事不出门，坏事传千里。高原和白音琪琪格的事是昨天才发生的，乌云的讲话里并没有说明发生了什么事，可大家早已心照不宣。

我不知道下一步他们想做什么。萧强紧紧攥住我的手，看来他和我一样为老高担心。

感觉有人用眼睛瞪着我，好像我是高原和白音琪琪格的同谋。我赶紧低下了头。

有人问："他们两人怎么没来？"听见这句问话，乌云琪琪格竟然哭出了声："我对不起组织，对不起党和毛主席，白音琪琪格和我生活在一起，我却没能及时帮助她，我……"她哭得喘不上气了。

我心想："这和你有什么关系，是人家两个人的事。"萧强握住我的手使劲儿攥了一下。我明白他的意思，他要我别出声，在那里好好看戏。

我们一直就对乌云琪琪格有看法，她做什么都那么过分，像一个蹩脚的四类演员，每日在表演着自编自导的话剧，为了显示她的革命，活得那么累人。

会议进入到程式化阶段。大家对这件事纷纷表明自己的立场，尽量往纲上线上扯。首先要批判自己的"私"字一闪念，把自己骂完了，话题一转来一通大批判，再接着骂别人，言语里带出时代最时髦的词汇，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情调、潜移默化、无孔不入、糖衣炮弹等系列产品。最后当然是全体一致站在毛主席革命路线这边。似乎高原和白音琪琪格已经身临反革命的深渊，必须悬崖勒马了。

在大家都表示了态度后，全体知青的目光就集中到了与高原朝夕相处的我和萧强身上。看来不昧心说上几句是过不了这关的。

萧强涨红着脸，突然蹦出了一句："在革命尚未彻底成功之际，我保证二十年内不谈恋爱，不结婚。"本来有些悲壮的会场气氛被他这句话搅得泄了气，有几个人在偷着乐。

下一个就该轮到我。说什么好呢？人在逼急了的时候也有办法，像背书似的把前面同学说过的话抓重点重复了一遍，好歹算是过了这一关。

会议结束前，团小组长对我和萧强说："高原如果回来了，让他马上来找我！"又是在下命令。

三

高原和白音琪琪格始终也没回来。直到全牧业队搬到了秋季抓膘草场后才有消息传来，说他和白音琪琪格在放羊爬子的外来户广德那里。

我只是听说过广德这个人，却从来没有见过他。

羊爬子就是没有骟过的种羊，要在远离牧业队羊群的地方放牧。据说有一年还没到配种的时候，羊爬子冲进了羊群，冬天母羊开始生产，结果小羊羔全冻死了。

高原和白音琪琪格怎么躲到那里去了，究竟是什么原因促使他们甘愿远离牧业队过隐居的日子，这个疑问我和萧强一直不明白。

据说乌云琪琪格去找过他们，想劝说他们归队，可是没能说动。只是听说，具体是怎么回事就不得而知了。

我和萧强商量，让他去找找老高，如果有可能就让他们回来，别和大伙闹对立。萧强也正想去看看他们，非常爽快就答应了。

第二天一早，天还没亮，我叫醒了还在酣睡中的萧强，催他及早动身。这事要秘密去做，要不兴许会引来不必要的麻烦。那天早晨下了霜，天气很冷。我目送萧强骑马渐渐远去，直到听不见马蹄踏在挂满霜花的草地上那“嚓嚓”的声音时才返回蒙古包。

白天跟在羊群后面放牧，心里却挂念萧强和高原，真希望我和羊群晚上回去后，能够看到高原那熟悉的身影。

当羊儿们拖着滚圆的肚皮返回营盘时，我远远望见蒙古包顶上的烟筒里冒出淡淡的轻烟，知道萧强已经回来了。蒙古包外只有萧强的一匹马孤零零低头啃食着青草，高原没有回来。

吃完晚饭，我和萧强一起守护着羊群，听他讲述了这次寻找高原的经过。

萧强找到广德蒙古包时天刚亮，广德已经出去放羊了，高原和白音琪琪格接待了他。

他们两人脸上挂着憔悴，显得神情沮丧。高原一改往日的开朗用手指了下包中的毡毯，冲着萧强勉强笑了一下说：“你坐，我给你烧茶。”白音琪琪格那超凡天使的做派也消失得无影无踪，坐在铁皮炉前往里填牛粪。

当热气腾腾的奶茶端上来时，萧强使劲忍住了快要滴落的眼泪，免得自己的情绪影响那两个比自己更伤心的人。

高原打破了蒙古包里的沉闷：“我知道你为什么来的，是不是他们让你找我们回去。”口气里充满了不信任。

萧强抬起头，眼泪滴落在盛满奶茶的碗里，他想放声大哭一场，却又极力忍住，哽咽地说：“不是，是我和小京太想你了，他让我来看你们。没想到你居然连我们也不信任了。”白音低声在哭，然后转身出了蒙古包。

高原叹口气说："不是我不信任你了，这年头谁信谁啊。昨天还亲如兄弟，转过脸就六亲不认，往死里整人。我们的事不是一句话就能说清的。乌云来过，让我们回去，回去后还不定怎么整呢。"萧强点点头说："我可以理解，为了你的事，我和小京也抬不起头来，大家看我们的眼神都和过去不一样了。我原来是想劝你们回去的，看来你还是别回的好。"高原苦笑了一下，说："我也很想你和小京。虽然人在这里，也时常为你们担心，怕连累你们。"高原把他和白音的事情全都告诉了萧强。

他们之间的恋情在来草原之前就已经开始了。高原在一次造反派联合行动中结识了白音她们学校的红卫兵。一个在男校，另一个在女校，两所学校的红卫兵经常在一起开会商量造反的事情。那时的高原身穿退了色的绿军装，腰里扎根皮带，肩膀上斜挎着写了"为人民服务"五个红字的军包，一张口声音洪亮，浓眉大眼很是威武。与同龄的造反派相比，有如将军和小兵。尤其是他脑袋里那些革命理论，更是把周围的小将们镇唬得一楞一楞的，他是想当然的统领和那类标准的红色接班人。白音爱上了高原，她不敢说出来，只能把心藏在胸腔里，默默思念。为了能够时刻看见自己心里崇拜的人，她就经常主动和高原一起去参加各类造反活动。而真正有了进一步接触是在包围中南海，揪刘少奇时。

郎才女貌自古都是佳配。白音在一群女孩子里面称得上是美女。身材发育得完美无缺，性格高傲中突显出冷美人的艳丽，但她的心却软得让人怜悯，和她在一起的男孩子自觉或不自觉地都会产生出些许保护她的强烈愿望。即使那个年代里不允许男女间存在有过分的向往，仍然还是有男孩子甘愿冒天下之大不韪在她面前献殷勤。

朝夕相伴在中南海红墙外的日子里，高原被白音的美貌和柔情打动，成了感情的俘虏。一旦那情感发展升华到了顶点，就要绕过理性直奔主题而沉浸在忘我的陶醉中。他们丢弃了社会的禁忌，在内心里把自己的所有倾付给了对方，两个个体的灵魂在融合成整体的过程里相互渗透着。

冷静下来后他们才发现了前途的渺茫。在首都极端狂热的气氛里公开，必定会遭到众人的非议，谁知道这纯真的爱又能够维持多久。秘密总有暴露的一天，那时社会能理解他们吗？困惑和激情缠绕在两个初涉感情历程的年轻人心内，在痛苦的挣扎中他们试图寻找那阴晦中一线希望的亮光。

也许是他们的真挚感动了苍天。高原不迷信，但摆在眼前的事实却使他在隐约中感到神冥的相助。

1967年十个北京中学生自愿到内蒙古草原插队落户的消息在报纸上发表了，高原看到了希望，他和白音相约一同到内蒙古去。也是时代的感召，于是就有了四百多从毛主席身边来的红卫兵支边的革命壮举。

高原和白音是在各自的学校报名来内蒙的，但却被分在了同一个牧场，同一个牧业队，同一个牧业组。看来这段姻缘真的是老天爷给安排的。

来到草原，他们依然不敢公开两人的恋情，只有利用放羊出牧时约会。萧强说到了这里，我不由想到一首草原上流传的情歌：

“十五的月亮，升起在天空……

只要哥哥你耐心地等待哟，你心上的人儿就会跑过来哟嗬”歌词美，歌也好听。心中响起了优美的旋律，却生出凄凉的感觉，它使我想起草原的敖包，还有高原与白音琪琪格的“敖包”相会。

今年搬到夏季草场后，乌云琪琪格听牧民在议论，说经常看见高原和白音琪琪格他们两人放牧时在一起，两群羊离得很近，怕不注意要混群。乌云开始留了心眼，暗地里观察了多日，直到她亲眼看见高原和白音放牧时相拥而坐，才开始了对白音琪琪格的帮助和挽救。

她们私下谈过多次，白音琪琪格铁了心，不管发生什么事，她都不会背弃高原的。她对乌云琪琪格说：“人是热血动物，是有思想，有感情的高级生命，我不会昧着自己的心做事。我爱高原是真的，但并不影响我爱毛主席和共产党，因为这两种爱在感情之间是没有冲突的。”乌云琪琪格抓住了她的这句话死缠住不放，大有抓住现行反革命的感觉。怎么能把个人的小资产阶级私情与对领袖和党的无限忠诚混为一谈。说严重了，就是公私不分，分不清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根本区别，因为无产阶级的感情与资产阶级的感情是截然相反的。最后，乌云琪琪格下了最后通牒。如果白音琪琪格再不断绝与高原的私人关系，就要把这件事情公开，并组织全队知青对他们进行“帮助”。临了一句最使白音琪琪格害怕，“你说过的话，我这儿先给你记着，如果态度再不老实，咱就老帐新帐一块儿算。”白音也是在过组织的，她完全明白乌云说的老帐和新帐意味着什么。内心的焦虑和恐慌交织在爱的旋涡里，一旦事情暴露，面临的将是什么她非常清楚，在绝望中她感觉到了活着的艰难，真想一死了之。这个世道，连爱一个人权利都没有，生活还有什么意义。

那天，她把事情告诉了高原。高原默默无言，带着她来到铁砧山下，他们顺着岩石的裂缝爬上了铁砧山顶。当白音琪琪格站在平坦的峰顶上往下看时，她真想纵身跳下。那样她将融化在一望无际的蓝天和碧绿草原那安谧的怀抱里，融化在创造了草原的和谐和宽容的大地上。

高原指着脚下的涅林郭勒草场问白音：“你看见了什么？”白音琪琪格没有回答。

高原接着说：“草原真美啊！”白音琪琪格抬起头看了高原一眼。

在那一刻，她看到了高原那紫红的脸庞上一双深邃的眼睛，直视着远方的群山，就像一座雕像般坚毅。他屹立在红色岩石上，风吹拂着的头发在颤动。

高原平伸手臂，指着山下的草地，又问：

“你看，草原美吗？”“美。”白音琪琪格小声回答。

“草原不会因为有了狼的存在就失去了她的美好。因为狼的存在不可能破坏掉世界的真实，那真实就是她无时无刻不在的美好和善良。

“人类里面也有狼的存在，但你不应该因为人类中出现了狼，就分不清狼与人之间的区别了。很多时候，善与恶是并存的。魔鬼的力量显得很强的时候，就是它最绝望的时候。只要我们能够挺过来，坚持住，终归能得到那些我们所追求的美好。”他沉默了一会儿，叹了口气：

“其实乌云也很可怜。”白音扑到了高原怀里，紧紧抱住他，鼻涕眼泪齐流。

高原张开双臂把白音抱住，就这样相拥到日头快要落山时他们才离去。

那一夜，他们在草原上游荡，就像两只寻找不到归宿的孤魂，茫然中毫无目标地到处漂泊，无意中来到了广德的羊群。

孤零零的老汉收留了他们。

广德听口音是河北人。当年逃荒来到蒙古，娶了个当地蒙古姑娘。他人很能干，又能吃苦，牧民很喜欢他。生了一个女儿，老伴十几年前病死了。他把女儿送到锡林浩特老乡家，让她在那里上学，希望孩子在城里学了知识能有个好前途。真不知这些年他一个人是怎么过来的，白天放羊晚上还要下夜。现在来了两个年轻人做帮手，减轻了很多劳累。他听了孩子们叙说，找到牧业队长，就把高原和白音琪琪格留下了。

草原上的人们毕竟纯朴，其实阶级斗争这个概念对他们来说并不比畜群更重要，要不是当年“四清”时来了工作组，他们真是不懂人与人之间还存在着剥削和被剥削的关系。阶级成分也是那时被划定的。其实真正的牧主早已在60年代初期随了道尔基王爷跑到了外蒙古，剩下了没跑的有畜群的牧民就遭了殃，自然就成了牧主或富裕牧民，就如同内地的地主和富农。文化大革命的春风虽然也吹到了草原，外来户和当地牧民也斗了个天翻地覆，可细想起来也真没有什么利害冲突。

现在突然要抓内蒙古人民革命党，别的公社牧场知识青年和牧民的关系也随之紧张了。好在我们牧场处在边缘地带，山高皇帝远，无论多大的风，刮到这里也没多大劲道了，所以知青和牧民的关系还算可以。像乌云琪琪格那类的红卫兵闯将出身的年轻人毕竟是少数。牧民心里很清楚，尽管嘴上不说什么，还是分得清。牧业队长的同情解救了高原和白音琪琪格。

萧强听高原讲完了事情的经过，怀着不解问：“那你们完全可以来个柏拉图式的，搞个精神恋爱什么的啊，何必非要往石头上碰？这年头，你紧着对领袖表示忠诚还没人信，再说，乌云能轻易放过你们吗？”高原听萧强说

完，伸手拍了拍他的后背："你们这些孩子，毕竟是年轻啊。你懂得精神恋爱说的是什么吗？"萧强说："不就是要把自己的私人感情抛掉，把国家和人民的利益放在第一位，为了国家可以献出自己的一切，甚至生命。"白音琪琪格拣牛粪回来，她钻进蒙古包低矮的小木门，生火做午饭。

高原看着萧强那还带着孩子气的脸说：

"在北京时，有一次抄一位教授的家，院子里堆了很多旧书准备烧掉，我随手拣了一本罗素的《欧洲哲学史》，看了几页觉得很有意思，就偷偷藏起来带回去读。

"后来大致看完了，才明白了很多事，尤其是看到关于柏拉图的那些段落后，开始了我对文革的反思。

"按照柏拉图的理想，一个国家要由哲学家来统治。他把人分为三种不同的等级，卫国者、士兵和普通人。而最优秀的男女才可在特定的时间里聚集到一起，这就是他所谓的婚姻，目的是要优生优育，这不就是把人当成了为国家造人的机器，而所有的人都要服从国家的利益，一旦发生了战争，年轻的士兵就要以为国家献出生命为荣，一个男孩子从他出生那天起，就在时刻准备为国捐躯。看到这里，我就联想到了法西斯德国和日本军国主义发动的二次大战。罗素是把共产主义与军国主义划了等号的。其实我也不太理解罗素为什么要这样比喻，可是我在罗素对柏拉图理论的介绍里，确实看见了军国主义的影子。人性和作为人的基本意志都要服从国家这个最高利益。这样的话不是等于人就不需要人性，不需要自己的思考了吗？

"欧洲中世纪文艺复兴反对的是神权，从而确立了人权的地位，是在寻找人性。可是现在咱们的权利在哪里，就连恋爱的自由都没有。"萧强说到这里，我不由暗暗心惊，是啊，咱们的权利在哪里？心里也同时生出一种恐慌，这不是反对文化大革命吗？

萧强临走时，高原对萧强说："你们以后不要来了。我们很好，惹身麻烦怪腻歪的。"从那时起就断了高原和白音琪琪格的消息。虽然心里依旧挂念，但也确实没有勇气再去看他们了。

高原走后，我和萧强就好像失去了主心骨，总觉得心中空荡荡地没着落，一度很沉闷。乌云琪琪格还接长不短地来"关心"我们，给我们讲上一些不用她说我们也懂的革命道理。心里虽烦，但又不能不理，生怕哪句话没说对，不留神把这位祖奶奶给得罪了。她随便找个茬我们就离反革命很近了。

四

那年冬天，雪下得出奇的蝎虎，草原上一片银白色的光，看不见一丝丝黄草叶子，真苦了那些羊儿们。尤其是母羊，肚子里揣着羊崽，自己都吃不饱还要分出些营养给肚子里的孩子，有的母羊走着走着就趴下再也起不来了。

营地一次次迁移，最后来到了靠近中蒙边界的水泡子边。如果不是遇到了几十年未遇的特大白灾，这里是不能来的。中苏关系紧张，战争大有一触即发之势，蒙古国的飞机也凑热闹似地飞过了边境。听说一天半夜，一辆蒙古国的军车居然撞倒了边防站的大门，那是离我们牧场很远的另一个边防站，此消息后来未经过证实，也许是属于军事机密一类不可外泄。还有厉害的，三更半夜的就会有信号弹从滩地升起，等民兵赶到那里，却什么也没有。战争的阴影笼罩在每个人的心里，场革委会向牧业队下发了通知，一旦蒙古军队打过来，如果时间来不及人先跑，畜群就不要了。民兵发了半自动步枪，每人一百发子弹，后来多数全打狼用了，可也没见狼少了多少。

这一年的狼也在和苏修、蒙修协同作战与伟大的中国人民作对，三个一群五个一伙偷袭羊群，大白天就可以看见它们在雪梁子上跑动的身影。它们有时潜伏在低洼处，伺机冲进羊群，如果放羊人能及早发现还好，可以骑马把狼轰走，眼神稍微差点儿，狼就会窜过来把羊咬伤，狼的牙齿锋利异常，一张口就可能叼下半个羊尾巴。

水泡子地势较低，四周长满了苇子把雪挡在了外面，由于那里的草长得要比平地上高，所以还没被积雪全部盖住，再有那里的雪地要比别处松软，可怜的羊可以用蹄子刨开冻层，挖出枯草充饥。很多羊的蹄子因此被磨烂，一瘸一拐艰难地紧跟在大队羊群的后面。

每年到了冬天牧民都居住得很分散，今年情况特殊所以比往年更分散，方圆几里地，偌大的地方，只有孤零零的两座蒙古包，那就是我们和乌云琪琪格她们包。牛群和马群远离羊群，大牲畜对草场的杀伤力更了不得。草都让它们吃了，羊可怎么办。

刚刚搬到水泡子边的那天，萧强和乌云分别把羊群轰出营盘后，我和乌兰琪琪格去打苇子搭羊圈。赶着两辆牛车来到苇塘，很快割满了一车苇子，身上也略微有了汗意，这么冷的天可不能出汗，要不等停下来是会很冷的。我对乌兰琪琪格说："休息一会儿再干吧。"她点了点头，顺手把镰刀扔在雪地上，找了个突起的雪堆坐下。

乌兰琪琪格是全队最小的知青，来时才刚满十六岁，她不太爱说话，可是很爱笑，别人问她话，她总是先笑再回答，可是最近好像不太笑了。这会儿她坐在雪堆上看着远方的山发呆，冻得微红的鼻尖上挂着一粒晶亮的冰渣。不知道她在想什么，也许是想家了。

她看山，我看她。就这样坐了一会儿，乌兰琪琪格突然说："你老看我干什么？"原来她知道我在看她，这么一问，我倒没了词。是啊，我看她干什么，自己也没闹明白。赶忙把脸转向了别处，想不再看了，可是眼不由心，还是不时偷偷瞄上一眼。

乌兰琪琪格有点生气，她干脆转过身子来，对着我说："你要看就看，干吗还偷着看，做贼的似的。"哈哈，我转过向了，"我偷着看你，你不看我怎么知道我在偷看你？"乌兰琪琪格脸刷地就红了，低下头，小声说："你这人怎么那么讨厌！"她有些生气，低下的头半天没抬起来。

本来是开玩笑，没想到她会真生气，我灵机一动解释道：“我就是奇怪你为什么发呆，老在那里看山，没别的意思。”她听我这样说，小声叹口气：“我想白音琪琪格。”这倒是在我的意料之外，原来不光是我和萧强在担心着高原他们，连乌兰琪琪格也在想。

“你不知道，白音就像我的大姐姐似的，对我很照顾，我们两人关系特别好，其实我早就知道她和高原的事情。”又是一个意外。我和萧强跟高原那么铁，他都没在我们面前透露过一点信息，可见乌兰和白音的关系不一般。

“可是在这里想有什么用，干着急使不上劲，帮不上多大忙。”我只好这样劝解她。

“有劲儿也不敢使！”听我说完，她却冒出这么一句话。

“是不敢，就你们包那位姑奶奶，谁惹得起！”我附和着说。

“整天跟这种人在一起生活真没意思，好像就她一人最革命，别人都不如她，我总觉得她是在别人面前装样子的。”今天乌兰这是怎么了，一句一句往外吐绝活，真没把我当外人看。也许是这几年憋在心里的话没有地方说给憋急眼了。

“其实她自己心里怎么想的谁不知道，不就是想表现好点，捞政治资本。想入党也别踩着人家的身子往上爬啊。”她又来了一句精辟的。

真没想到，这个平素看着不起眼的小妹妹心里还挺明白。在这同时我又为她担心，带着这样的情绪和乌云在一起，如果万一哪天急了，管不住自己的嘴巴，那她可就惨了。

我说：“别总想这些不顺心的事情了，还是少往身上惹麻烦。乌云她想干什么就随她去吧，看不顺眼就把眼闭上假装看不见，别一不留神成了她的垫脚石。”乌兰今天第一次笑了，说：“我才没那么傻呢，只不定谁踩谁！你别担心，我知道你们和高原的关系，所以才和你说的，要是别人我才不说呢。”这小丫头还挺有心眼。我说：“看来我们可以称同志了。”“谁跟你同志了，那叫战友。”她说完，我俩全都哈哈大笑。

“还得是亲密无间的。”“对，战友加兄弟！”“不对，是兄妹。”看来我太放肆了，话音刚落，乌兰的脸刷地又红到了脖子，“呸，别不要脸了！”说完拣起地上的镰刀，钻进了苇塘。

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下去，和萧强轮换放羊，他一天，我一天。不去放羊的时候，就约了乌兰去拣牛粪，或去水泡子拉冰，回来化了水好做饭。

一天，太阳快落山了，我骑在马上跟着羊群往回走，不远处是乌兰的羊群，她牵着马缰绳在羊群后面慢慢往蒙

古包走。这时，一只灰色的狼突然冲进了她的羊群，叼住一只羊使劲拽，乌兰急了，跑过去伸手就拽住了狼的尾巴，狼在拉羊，乌兰在拽狼，把我看得浑身直冒冷汗，要是这时狼松开叼羊的嘴，回过头来咬乌兰可怎么办。我大叫一声，骑马飞快地跑了过去，抡起手里的套马竿向狼身上狠狠打下去，那狼可能饿急了，我打了好几下它才松口，转身奔向了草原深处。

我回头看乌兰，她好像什么事情都没发生的样子，还冲着我笑。我骑在马上，紧张得腿肚子都在抖。这会儿没工夫说什么，万一我的羊群来了狼就麻烦大了，我赶快跑了回去。

晚上和萧强说起这事，萧强说："当时不怕，事情过去了再想起来才害怕呢，那滋味比当时就怕还难受。"听萧强这么一说还真有点儿为乌兰担心，谁知道她现在如何，万一真的想起来害怕了，在那位坚定的无产阶级革命家面前还不能有所表示，那个滋味可真是够一受的。

听萧强这么一说我还真有点不放心，就对他说："不行，我得过去看看。"我来到乌兰蒙古包前，大声喊着："有人吗？"乌兰从小门里探出头，"都在啊！快进来。"钻进包里，看见乌云琪琪格在做饭，昏暗的羊油灯下，看不清她的脸，朦胧中却有一种异样的感觉，甚至怀疑自己看走了眼，眼前的这位专注在烧火的女人，怎么不像平日里看见的那位革命闯将呢。也许女人在"务正业"的时候，自然就会恢复其本来面目，因为她毕竟是女人。

乌兰琪琪格问我说："不放心了是吧？""我是不放心。你怎么就不知道害怕呢？发生这种事谁能放心，当时吓得我腿都哆嗦了，完了你还笑。""那我就谢了，革命战友！"不知道她是不是真心在谢我，听话音似乎不太严肃。

"平时看不出来，你胆子可真够大的。"我没话找话说了一句。

"都让你看出来还了得，我就像阶级敌人那样，隐藏得可深了。"说完这句话，她使劲看了乌云琪琪格一眼。我明白，她这话是说给乌云听的。

本来还想在她们那里多坐会儿，有乌云在身边，从心里觉得不自在，看乌兰没事，心就踏实了，对乌兰说："你没事就好，那我走啦。"我正要推门出去，乌云琪琪格突然大声说："你先别走！"吓了我一跳。听声音，又开始进入革命闯将的角色了。

"告诉萧强，要到春节了，队里知识青年要去边防站慰问，每个牧业小组都要准备节目，你让他不放羊的时候过来排练节目。这是政治任务，他必须参加。"看来没有任何商量的余地，这下萧强可惨了。

回去后把乌云的原话告诉萧强，他奇怪地问我："让我去干吗，我又不会表演什么的，瞎胡闹。这位祖奶奶真是想起一出是一出。"后来才知道，乌云想让萧强去唱样板戏。萧强嗓子好，放羊时一个人闲得没事就要在旷野里嚎上几句，尤其是那段："狱警传，似狼嚎，我迈步出监……"又提气，又能把狼吓得躲得远远地不敢过来。没想

到狼是吓跑了，把乌云给招来了。

他们要排练样板戏《红灯记》里李玉和、铁梅、李奶奶痛说革命家史那段，让萧强去唱李玉和。其实萧强还真和李玉和不搭配，人家浩亮（演李玉和的演员）那身材魁梧的革命者形象，萧强怎么学得来，无论从哪头衡量都差了不是一两个等级。这件事真让萧强哭笑不得，可人家说了，那是政治任务，不去不行。萧强只得硬着头皮去参加排练。

《红灯记》里就写了三个革命者，把萧强拉进乌兰包去三个人物就全了，乌云演李奶奶，乌兰演铁梅，萧强演李玉和。不知道那些日子萧强是怎么熬过来的，白天不去放羊时就到乌云那里去报道，晚上乌兰放羊回来再一块堆儿练，好歹凑合成了一出戏。

五

除夕那天，天还没黑，队里派来了两个牧主帮知识青年看着羊群，我们要去边防站搞拥军活动。

边防站建在沙窝子后面，隐蔽在一片低矮的灌木林中。我们来到时饭厅里已经坐满了战士，前面放了几排马扎，是给首长和参加聚会的牧民、知青留的。要表演节目的知青在后面准备，我到前面找了个靠边上的马扎坐下，等着看节目。

知青里有能人，真有以前上学时在学校宣传队里折腾过一阵的，嗓子好，气势也不错，惹得那些大兵们掌声不断。兵多是农村来的，在村里看野台子戏兴许就这水平。

轮到乌云组织的样板戏了，真不敢想象萧强变成李玉和会是什么样儿。

乌云先搬了把椅子放在台中间，她头上缠了个绿色的大头巾，一屁股坐下后低头培养感情。乌兰琪琪格从我身边走过时，冲我伸了下舌头笑了笑。

只顾看乌兰没注意萧强是从哪里冒出来的。祖孙三代到齐，好戏开场。全场肃静，由于对故事的情节太熟悉了，所以大家脸上的气氛都很凝重。

萧强端着架子，用手比划成酒碗的形状，“谢-谢-妈！”他们三个站在一块儿很不协调，个子几乎一般齐。萧强站在乌云身边，如果真得化好装，从辈份上看，说是母子还算匹配，而形象却与故事角色完全对不上号。萧强那身板太单薄了，我强忍住没敢笑出声。

“临行喝妈一碗酒，浑身是胆雄赳赳……”好在萧强的嗓子真厉害，很有气势。他唱完这段后，转身下去。下

面该乌兰和乌云痛说革命家史。

乌云拿着李奶奶的腔调，向李铁梅汇报了三家走到一起的过程.乌兰捏着嗓子大叫一声："奶奶！"便扑到了乌云身上。我这时实在忍不住笑出了声，才半声，马上把它转换成了咳嗽，并把头深深埋在了裤裆里，心里说："可不得了，这下完了，反革命了。"直到演出结束也没敢再抬头。

幸好我转换得及时，虽然有人起了疑心，因为没有确凿的证据，居然躲过去了。事后乌兰说："乌云肯定很遗憾，失去了一次狠抓阶级斗争新动向的机会。"临离开边防站时，一个认识我的小战士拉着我的皮得勒(注4)说："小京，你知道昨天夜里多冷吗？"我说："不知道，零下四十度？"他说："不对！你再猜。""四十五度？咳，你就别耽误工夫了，我们还要赶路呢。"萧强不耐烦了，说。

"我也不知道，起码是在零下五十度以下。"小战士指着墙上的温度表说，"这个表最低到零下五十度，昨天夜里冻炸了，你看啊。"果然，表下面的那个小红包不见了。

太晚了，还要赶回十几里地外的羊群，没有更多的时间继续聊天，我跟小战士讲明了情况，说声"再见！"四个人骑马离开边防站。

演出成功，萧强到现在兴奋劲儿还没过去，和走在前面的乌云乐陶陶地连说带比划。乌兰和我跟在他们后面，小声讨论我怎么没被当场揪出来的各种可能性。

乌兰分析说："你太善于伪装了，那声笑把我也吓着了，没想到由笑转成咳嗽的速度那么快，蒙蔽了多少双革命的眼睛。"我说："你也不想想，就您那一声'奶奶'，我能不笑吗，属于完全失控。当时真把我吓着了，现在想起来还心有余悸。"乌兰听我说完，幸灾乐祸地大笑："还是你的阶级感情有问题，没能充分站在无产阶级这边。"声音大了点，乌云回头看我们，她八成也正在琢磨如何帮我端正态度的问题呢。

在草原上走夜路，最重要的是参照物，一般要看天上的星或远处模糊的山影，当乌云遮盖天空时，就全凭感觉摸着走。我们从边防站一出来就犯了走夜路的大忌，兴奋还没过去，全都忘记了要先确定方向，当然大方向没错，可是在茫茫雪原找寻孤零零的两座蒙古包，真如同大海捞针，何况天阴看不远，更甭提参照物。走了一阵后发现，我们转向了。

冬天的草原有雪地的反光，即便是阴天也还是可以看清脚下的雪地，大雪把山坡和洼地几乎填平，草原四周没有明显的标志。十几里路，如果刚开始出了哪怕是一点偏差，就不知要走到那里去。我们不敢再继续往前走，离边境太近，万一出了国麻烦就大了。有牧民在追赶被暴风雪吹散的马群时越过了边境，直到现在还被列入怀疑对象，有里通外国的嫌疑，怎么都说不清楚。按说那是为了保护国家财产不受损失，理应得到奖励的。有前车之鉴，我们自然要引以为戒。

不远处是苇塘，那里避风，只好熬到天明再找家。

已经是后半夜，天气冷得出奇。想起临离开边防站时那个小兵说的话，我们都有些紧张。零下五十度，那是什么概念，没有经历过严寒的人也明白，冷库的温度不过在零下二十度，还把那些猪羊们冻得邦硬。零下五十，还不把我们都冻挺了。

“寒从脚下生”，一点不假。我是汗脚，脚上见不得一点温暖，刚刚在边防站的暖屋子里时间过长，毡疙瘩里面早就被汗水洇湿了，现在脚上就像套了个冰坨子，冷气顺着腿肚子朝上窜，身上穿的皮得勒也逐渐失去了优势，浑身冰凉。萧强更惨，他的皮得勒很薄，加上羊皮没有熟好，皮板出油后发硬，保温就更差，眼看人在那里哆嗦，快要站不住了。乌云看见，解开自己腰带，撩起袍子的大襟一下子把萧强抱住，对我说：“用腰带把我们捆住。”我当时眼泪都快流下来。乌云这是真的革命啊，从这次以后，我对她的印象全部改变了。萧强刚开始还往一边躲，乌云急了：“你老实点，都什么时候了还这样，不要命了。”我和乌兰用长长的腰带把他们捆在一起。

我看乌兰也快要不行了，就拉着她原地跳。这样等死不行，我们要想办法。看不见星星，也不知道现在是什么时候，只是感觉那冷直往骨头缝里钻。黎明前是一天中最冷的时候，可能天快亮了。隐约中听到有人在叫，好像是在找我们的。我顺手搂了一抱苇子，勉强对乌兰嘟囔着说道：“有声音，可能是在找咱们，去点火。”也不知道她听明白没有，抱着苇子，拉上她就踉跄着往苇塘外走。

我们两个连滚带爬地来到苇塘边的坡地上，想张嘴喊，冻僵的双颊不听使唤，只能发出“嘶嘶”的声音。我摸出身上的火柴，递给乌兰示意她点火，她那冻僵了的手已经捏不住火柴棒了，试了几次都无法划着火柴。我把嘴凑过去，用体内的热气帮她暖手，自己举着苇子的双手也已失去知觉。一盒火柴快要划光了才点燃了苇子。

我们得救了。牧民看见火光，从四面八方聚拢来。

其实我们就在蒙古包后的水泡子对岸，那里离边境已经很近，幸亏我们停住没继续往前走。牧民把我们扶上马。我勉强坐在马上，双手完全失去了知觉。一个牧民骑马牵着我的马缰绳在前面走，来到蒙古包外。他们把我从马上抱下来，进行抢救。冻伤最忌讳马上见热，如果马上烤火，冻坏部分非常容易发生坏死，那时唯一的办法就是截肢。牧民在抢救冻伤时有他们的一套办法。几个人分别用雪使劲在我们手上脸上擦，后来又把毡靴脱掉，用雪搓脚，直到皮肤有了感觉后，才把我们抬进蒙古包里，然后再用白酒继续擦。冻坏的部位恢复知觉后的感觉就是疼，钻心刺骨地疼，双手和双脚犹如扎上了千万根针，直刺到骨头上，我恨不得满地打滚，摆脱掉扎在身上的刺。在痛苦的挣扎中，我时而听到萧强他们发出的呻吟和乌兰琪琪格的哭声。

发现我们走失的是帮我们下夜的牧主哈木拉。他一直没睡觉，等我们到后半夜还不见回来，就骑马找到队长家，队长又让哈木拉去通知其他牧民到边防站集合。他骑马跑到边防站找到站长，说明情况。站长听说后，来了个

紧急集合。已经睡下的战士从热被窝里爬出来，和赶来的牧民一同寻找我们。

草原上的牧民寻找走失的人很有办法。他们排成横排，相隔的距离以双方喊叫时都能听到为准，然后像鬼子扫荡那样并排向前推进，“嗷嗷”的呼喊声在空荡的夜空中此起彼伏传向四方。

萧强和乌云的冻伤比我和乌兰的冻伤更严重。他们两人裹在一起不能动，所以脚全部严重冻伤。听队长说，脱下毡靴时，他们的脚都有些发黑了。边防站给上级打了电话，派来军车把萧强和乌云送到旗里医院，后来转到了盟里。乌云的几个脚趾被拿掉了。萧强还好，没落下残疾。他的命要不是乌云很可能就没了。事后听牧民讲，冻死的人在被发现时，一般都是没穿衣服的。因为四肢全部冻成了冰，血液流不过去，所以当时的感觉反而是热，从心口发出的躁热使人产生神经错乱，便把衣服一层层脱掉。据萧强讲，他当时也有了热的感觉，很想把衣服从身上扒下来，可是被乌云紧紧抱住了胳膊无法动弹。

注4:得勒，蒙古皮袍。

六

过了几天，我的手上和脸上开始脱皮，那是被冻死的皮肤。

队里派牧主帮我们放羊，照顾我们的生活。

很快我和乌兰就恢复正常，可以放牧了。人手不够，队里安排照顾我们的两个牧主就留下来帮我们放羊。刚开始是他们放羊我们下夜，后来乌兰觉得和一个牧主住在一起不方便。虽说命是牧主救的，可是心里还是觉得别扭。她和我商量，我们两人负责一群羊，让那两个牧主负责一群羊。反正再坚持一个多月就到接羔期，那时全队还要进行大的人员调整，先这样凑合一阵再说，也没有其他什么好办法我就同意了。

说心里话，我喜欢和乌兰在一起。可真的住在一起了，心里头不知怎么却觉得别扭。少男少女吃住都在同一个蒙古包里，让人家议论出个飞流短长的以后可怎么办。想起大家在批判高原和白音琪琪格时说的那些话就有点怕。乌兰反倒比我安稳，话也比以往多，一个晚上总是不停嘴地说个没完。

为了更好地照顾乌兰，我定下了规矩，白天我放羊，夜里她下夜。冬天下夜就是睡觉，羊圈是封闭的，还有两只狗看着，狼不敢来。每天早晨起来给放羊人先准备好早饭，等放羊的人轰着羊群走了，基本一天都没事。哈木拉白天去旧营盘拉干牛粪，回来总要给我们留下半牛车，我们烧的问题也解决了。那些日子乌兰琪琪格每天晚上都要变着花样给我做好吃的晚饭，其实再变也变不出太多的花样，除了羊肉和面粉、小米外就没有别的东西了。她烙的

蒙古馅饼是一绝，皮子薄的可以看见里面的肉，用羊油煎了，吃一口就满嘴流油，天天吃我也没意见。她还会蒸包子，和面时里面放上苏打片，虽然面发得不如在北京妈妈发的那么大，有点像烫面做的，可在草原蒙古包里能吃上包子，还有什么可挑剔的。我和萧强在一起每天都是羊肉面汤，想吃点别的也不会做啊。

一天放羊回来，哈木拉送来半牛车冰，我决定晚上让乌兰洗个澡。平日我们大多数都是化雪水做饭。一大锅雪只能化出小半锅水，搓雪时没注意里面还漂浮着草叶子或羊粪球，用布过滤一遍就用它来做饭。有冰可省事了，一下可以化出满满一锅的水。吃完晚饭，我把蒙古包里烧得很暖和，水烧热后就躲到蒙古包外面去让乌兰洗澡。

草原缺水，像我们大队这样一年四季都有天然水源的地方很少。曾经到别的队去看朋友，看见他们用水井饮羊，要把水一桶一桶打上来倒进水槽里，那些羊见了水全都疯了似的拼命挤，有些小羊被踩在下面。

乌兰很快就洗完了，说是洗澡，其实就是擦身。可能她怕我在外面呆长了冷，就简单擦了擦。女孩子都爱干净，草原卫生条件太差，想讲究也没条件。到了冬天，洗脸刷牙什么的就全免了。我们男的好办，夏天在涅林郭勒里找个没人的地方脱光了进去泡着，冬天就忍了，身上虱子滚成了蛋。不清楚乌兰她们怎么清洁自己的，更不敢去询问。那可真成了流氓坏分子。

乌兰在蒙古包里喊我："小京，我完了，你进来吧。"我说："乌兰，你可别完，你要是完了，这大冷天的我都没法刨坑埋你。"乌兰哈哈大笑："小京，你就缺德吧！"还是蒙古包里暖和，空气里还有一股肥皂的香味。乌兰红通通的脸上，脱过皮的脸白一块粉一块的痕迹像个鬼脸，在羊油灯闪动的光亮下红白相间，看得我心里怪难受的。

乌兰注意到我的目光，神情羞怯地低下了头。

一时间两个人没了话，都有点尴尬。

我喜欢乌兰，看样子她也喜欢我。我不知道这种感情再继续发展下去会有什么样的结果。难道这就是爱情吗？我不知道，也不懂。高原和白音琪琪格的事情一直在困扰着我。他们将来的结局会是幸福的吗？还是总有一天会苦尽甜来？我没有答案。我从内心深处惧怕爱情，现在去爱一个自己喜欢的姑娘需要的勇气和胆魄我全都没有，虽然心里敬佩高原和白音琪琪格，可我无法效仿他们的所为。

我不敢正视对面的乌兰，继续往前走的路被一道无形的透明墙壁挡住，她的音容笑貌无时无刻不在眼前晃动，可是却永远也触摸不到。我想把她拥在怀里，亲吻她那被严寒伤害的脸颊，用泪水抚平那伤后的疤痕，使她年轻的脸庞显得更加妩媚动人，可是这一切也只能存留在内心变为利剑刺伤我的心。痛楚随眼泪流下，而流泪的权利也被剥夺，我只有在夜深人静时躲在黑暗里哭泣。

“小京，小京！”乌兰在轻声呼唤我，“你怎么了？”“没什么，情绪不好。”“又在想高原吗？”“不是，我也不知道怎么了。”“我知道。”乌兰说出的话使我心里一惊。难道她看透了我内心的秘密。别看她年龄小，可鬼精。

“现在的事情全都颠倒了，说不清楚了。”我没头没脑地蹦出一句。

“那就还是战友加兄妹吧。”看样子乌兰确实什么都知道，也同样惧怕那不可预测的后果，她也在回避。

我点点头，现在明白了，维持纯洁的友谊要靠得到更多的痛苦为代价的。心像是在慢慢被撕裂，只能自己去舔干血迹，抚平伤口。

（未完待续）

黎京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4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迷茫的杭盖（下）

七

春天到了。

萧强回来了，他恢复得很好。见了我们高兴地大喊：“我又活着见到你们啦！”我和乌兰琪琪格用丰盛的晚餐招待了萧强。一锅手把肉和蒙古馅饼，外加肉汤面。

乌云琪琪格留在盟里接受赤脚医生培训，她残废了。牧场考虑到她的情况，培养她当赤脚医生。

当草原被新绿装饰得焕然一新时，我们又来到了铁砧山下。

几度春秋几度雨，草原却依旧。

社会的变化影响了草原上的人们，可草原却从来没有吝啬过，她宽容地原谅了我们的无知。内蒙古人民革命党冤案结束后，牧民对我们比以前更好了。内蒙古在这次运动中的运动里有80万人蒙受不白之冤，遭逮捕，被关押，上百万人受到株连。空前的浩劫把内蒙古牧民的心伤害到了极点。我们牧业队的知识青年从一开始就对抓“内人党”很不理解。出去外调的同学回来介绍了内蒙各地“挖肃”的情况后，我们才知道似乎凡是蒙族就都有可能是“内人党”，无一例外，这怎么可能呢。带着这些疑问，我们队的青年一直对抓“内人党”不太起劲，歪打正着，就因为这些不理解却取得了牧民的信任，刚开始还隐约存在蒙汉之间的隔阂，现在似乎消除了。

那年夏天发生了几件事。国家组建了内蒙古生产建设兵团，我们牧场被兵团接管，牧业队改编成牧业连，乌兰在那时被上调到连部搞宣传。

那天，我没去放羊，一个人在蒙古包外修理牛车，从查干哈达山坡后转出一串搬家的牛车队，远远的看不清是谁家。奇怪，全队的牧民早已经搬完了，他们是从哪里来的。

我好奇地等待那串缓慢行近的车队，终于明白了，是兵团组建后要求流散在牧业队外的知识青年归队，高原和白音琪琪格回来了。

还没等他们靠近，我就跑过去。白音琪琪格坐在牛车辕子上，高原牵着一匹马跟在后面。我大声打招呼道："回来啦！"高原也看见了我，催着马颠颠跑来，说："回来啦，你们好吗？"我把他们让进蒙古包里，烧了热茶。嘴里不停地诉说离别的思念和队里最近发生的事情。

白音琪琪格问我："乌兰调连部去了吧？"我点点头，说："是啊，她走了。"看白音的样子，她可能在遗憾乌兰走了，没能在回队时见到她。

高原说："我们还在这个小组，和乌吉玛额吉一个浩特。"我说："我去帮你们搭蒙古包。"过河没多远就到了营盘。我们现在都是搭包的专家，几年下来不知道要搬多少次家，早就练出来了。

包刚搭好，乌吉玛额吉送来奶豆腐和奶茶，看着几年没见的白音琪琪格嘴里不停念叨着："呼勒嘿，呼勒嘿（注5）！……"说得白音眼泪直流。

我看他们一切都安排得差不多，就准备回去给萧强做饭。临走前高原说："我们后天结婚，你能来吗？"我当然要来的，为什么不来。很爽快地说："来，肯定来！"晚上我把高原他们回来的消息告诉了萧强，他匆忙吃完饭，就骑马去看高原他们。

萧强前脚刚走，团小组长后脚，一脸严肃地通知我说："后天团里要开扩大会，邀请非团员参加，给我们提意见。"我有点愕然，说："后天高原他们要结婚，你们能不能改一天再开。"小组长不冷不热地说："结婚，已经有了孩子再结婚，是不是晚了点儿。"啊，这种事他们也能知道？我白天帮他们搭包时可没看出来。

小组长临走时说："我看没人会去参加他们的婚礼的，你可要注意啊。"什么话，这不是在威胁我嘛。

那天我没有去参加团员的什么会，也没有去高原那里参加婚礼。没去参加团员开会是不想去，没听说提意见还有强迫的；没去参加高原的婚礼是不敢去，团小组长临走说的那句话我听明白了，话外音是：谁也不许去！

一个人在蒙古包外面修理牛车，心却不在这里。后来干脆不修了，坐在牛粪堆上看着对面铁砧山下高原的蒙古包，真希望这时能够发现有一个知识青年敢冒天下之大不韪去看望高原他们，那时我就不孤单了，我就敢去了。

一个上午过去了，没看见有人去。一个下午过去了，仍然没见一个人影。时而看见白音走出蒙古包向四周张望。还看见包顶烟筒里偶尔冒出的轻烟，想必那奶茶一定是热了又凉，凉了再烧热。他们在等待什么？是我这样胆小怕事的软蛋，还是那些曾经在一个造反队里战斗过的战友。

这件事后来一直压在我的心里，多少年都不能原谅自己，内疚和羞愧使我感到无颜再见高原。晚上萧强回来后听说我没去，痛骂了我一顿，然后他摸黑去了高原家。也许他是那天唯一一个敢向高原和白音琪琪格祝贺的知识青年。

高原和白音成家后日子过得很苦。队的知青多数都不理他们。他们没有牛车，搬家的车是借广德的，早已还给人家。队里东拼西凑找了两辆破旧的牛车给他们，一辆拉水，一辆拣牛粪，可是他们没有拉车的牛，每次拣个牛粪拉个水都要去借。好心的牧民有时主动把自己家的牛轰来让他们用，看见他们有困难时就来帮忙，解决了很多生活中遇到的难题。

乌兰走后，那群羊换了主人。牧业队从别的组调来两个女知青，一个是三组的王红军，听这个响亮的名字就知道是位坚定的无产阶级左派。王红军父亲是老红军，子承父业，老爹希望女儿能够成为继续革命的接班人，所以起了那么个名字。崔红兵是文革时改的，原来不叫红兵，叫秀花。从外表看，她还是更接近秀花，不像红兵。崔红兵性情温和，做事慢条斯理，就象世界上本没有那么多着急的事。

这两个人住一块显得不搭配，再加上原本就在的乌云琪琪格，三人之间摩擦时有发生，不过一般都是革命派的王红军获胜。红兵骨子里就不会争，受了委屈多半是一哭了事，按说乌云的地位应该比红军稳固，也不知道是为什么，现在乌云不像从前那样争强好胜，好出风头了。她的突然变化是全队知青闲着扯淡时的主要话题之一。

高原他们就是和这样的三个人处邻居。其实红兵和乌云虽然表面上依然不与他们来往，但如果白音有事情需要她们帮助，她俩还是尽力的。惟独那个红军，见了白音能把脑瓜子撅上天，假装看不见。其实白音并不怕红军，而是打心里就瞧不起她，也就懒得降低身份去跟她一争短长。

夏天快要过去，畜群又要转场。

白音的肚子大了，看来团小组长说的未婚先孕还是真的。有些人就是专好打听别人的隐私，要不然就显得世界上的麻烦少了不过瘾。可是这样一来，知青们就更不敢与他们来往了，未婚先孕这个概念在当时人们的心目中和女人当了婊子似乎没有太大的区别。

搬到秋季草场要走很远的路，所以每年搬家都要分成两次搬。先搬到白音乌拉山一线，住大约一个多月后，到了九月中旬再搬下一段。

牧业队在几天里全部离开了涅林郭勒草场，只剩下铁砧山下一座孤零零的蒙古包，那就是高原家，他们没有牛车，搬不了。听说还有一个原因，白音要临产了。

那些天萧强很不放心，好几次都想过去看看他们，全让我拦住了。过去也帮不上忙，还是等等再说。

又过了些日子，萧强终于不愿意等了，他说，就是觉得有什么事情要发生，如果不去就晚了。他先找了乌云琪琪格，然后两个人一起去了高原家。我看着他们远去的背影，希望不要发生什么意外。

萧强一直没回来。我站在羊群边下夜，直到后半夜也没见着他的影子，也许萧强的预感是对的。白音的孩子今天晚上就要来到这个多灾多难的世界上。

滩地对面的山坡有条通往场部的土路，把场部和涅林郭勒连接起来。我正在为白音担心时，看见路上一辆救护车飞快地驶过，车头耀眼的光照在漆黑的小路上，直奔铁砧山下驶去。

天快亮时，萧强回来了。他兴奋地告诉我，高原他们有了儿子。

知识青年的儿子，草原知青的儿子！

听到这个消息，本来应该高兴的，可我马上想到的是即将来临的严冬，他们如何带着孩子度过寒冷的冬季。

幸亏萧强和乌云去得及时。他们刚下马，就听见白音痛苦的呻吟声。萧强不敢进去，催促乌云进去看看。乌云是赤脚医生，接过生，有经验。乌云钻进蒙古包后，马上给白音进行检查，然后让高原快生火烧水，对包外的萧强说："你快去场部，兵团医疗队今天在那里，你去找他们来。"萧强骑上马就往场部跑。我看见的那辆车就是医疗队的救护车。

救护车到的时候，孩子已经生出来了。白白胖胖的一个大小子。白音身体很弱，医疗队把白音带回师部去治疗。

白音琪琪格身体恢复后，把孩子送回了北京。

注5:呼勒嘿，蒙话可怜的意思。

八

冬天到了，兵团抽调一部分知青到老头山林场去伐木，为来年营建准备木料。我们在那里一直干到了开春。回来后，又去搞了半年营建，大批兵团战士来到草原后我们才返回牧业队。

刚回来就听说乌兰琪琪格被选送上大学的消息。冬天我去伐木，她被调到了团部，从那时起我们就再也没见过面。在林子里偶尔想起，心里多少有些酸酸的感觉。现在猛然听说她要离开草原，很想到团部去再见上一面。其实从牧业队到团部骑马来回一天时间完全够用了，几次鼓起勇气想利用白天不放羊的时候去一趟，最终还是放弃了。

也说不好怕什么，可就是怕。高原夫妻的阴影始终笼罩在内心深处，好像伤害的不仅仅是他们。

乌兰临走前回来了。她是来向我们告别的。那天，我们全体知识青年除了去放羊的，都来到她们蒙古包前送行。

当上了赤脚医生的乌云琪琪格拉着乌兰的手依依不舍，毕竟在一个蒙古包顶下共同生活了多年。她接受培训回来后依旧住在原来的蒙古包，有时还坚持要去放牧。自从受伤回来，她的变化很大，好像职业革命者的劲道不如从前了，一个心思扑在为牧民治病上。

女知青们围着乌兰唧唧喳喳说个没完。我站不远处，眼睛紧盯住乌兰的身影，仿佛要在离别时刻，把她印在心中。这是最后的一次机会，我预感到她只要一走，就会永远失去她。

众目睽睽下，乌兰也不敢和我过分亲近，她不时用眼角飘来依恋的目光。时间到了，她就要走了，才走过来说："小京，你送我到团部去好吗？"我知道，这个请求是她鼓了最大的勇气才敢当着众人的面说出的。其实别人未必不清楚我们之间的关系，人都要走了，还能说什么。再说，年龄一年年大了，谁想什么大家心里都清楚。风言风语的队里知青间早就在猜疑我们了，由于我们两人的约定和默契，别人抓不到把柄，所以一直以来也就只能成为大家心中的猜想。

我没理由拒绝，也不愿意拒绝。在大家目光的注视下，我们跨上了马背，淌过涅林郭勒细细的河水，走上了去团部的小路。

说这些已成为过去的往事很伤心，现在我们也都各自有了家和孩子。但每当想起那条送乌兰离开的小路时，心里就会隐隐地痛。多年来一想起草原，眼前就出现那条蜿蜒的，被绿草覆盖着的罕乌拉山麓下的小路。窄窄的两道被牛车碾压出的车辙旁，稀落地开着淡淡的白色的小花。乌兰和我几乎一直默默地走。除了百灵子悬在空中唧啾地唱着它的歌，还有初夏的阵风吹过草地发出的沙沙声外，我好像没听到任何声音。

乌兰在钻进接她的汽车前对我说："我会给你们写信的，你一定要回啊。"然后转过身，就消失在我面前。

我从来没给乌兰回过一封信，她的来信也都是给全队知识青年的，后来就没有她的消息了。

九

生活又恢复了以往的平静和单调。

清早下夜的人做好早饭，把放牧的人叫起来就出去备马。放牧人吃完早饭便轰着羊群出牧去。在家的就要拉

水，拣粪或去参加集体劳动，直到放牧人快要回来时去准备晚饭。

一年四季牧人们都在重复着同样的劳作。

乌云还真行，赤脚医生治了大病。萧强告诉我，乌云练习扎针灸，把双腿都快扎烂了。听了我也很感动。她那个韧劲一般人学不来。别看红军也厉害，那个厉害是在表面的，她还真吃不起乌云受的那苦。从她们两个人身上，我也看明白了什么是真革命，什么是口头革命。

乌云还有一点是我佩服的，虽然身残了，可是不悲观。所谓强人就她那样的，队里照顾不让她放牧，可她有空还要替别人放羊。到了天冷时，红军要回家探亲，乌云索性又当上了羊倌。

知青回家一般都是在冬天。冬天事情少，天黑羊就进圈，下夜轻省，放羊人省了很多麻烦。红军这时走也真没多大关系，何况还有我和萧强在，她们有事我们不会不管的。

那年冬天天气还好，虽然也刮过几场白毛风，但雪下得不大，积在草场上的雪被风吹走了，羊找草不困难。枯草没养料，只能吃进肚子里撑胃，羊也可以被蒙蔽到春天。水泡子里有一种草含硝，冬天羊吃了也上膘，可就是不多，偶尔放过去一次，羊跟疯了似地玩命吃。

坐在坡地上看着羊群在苇塘边吃草，远处是外蒙古的一座大山。看那山的高度，站在山顶上，这边真无秘密可言。咱在这边干啥都好像在人家窗户底下捉迷藏，又好似孙悟空翻跟头，怎么跳都在如来佛的眼皮子下。听说按照国际法，边界线要划在山脊或主航道上，这里似乎没这个规矩，有时在山沟，有时在山脚。闹不明白当初是怎么安排的，没准真出来个叛徒内奸什么的把祖国大好河山拱手相送了，文革都开始了好几年，怎么这会儿还没被揪出来。

正胡思乱想，一只鹰从天空猛扑下来，雪地上一只兔子在奋力狂奔。老鹰抓兔子，能看见这场面机会难得。当时我也不知道该为鹰鼓劲，还是该替兔子喊加油，坐在雪地上看傻了。只见老鹰的巨爪距离兔子的背越来越近，眼看就要插进兔子后背的皮肤上，兔子一下在雪地上就消失了。在这危急时刻它正好钻进洞里。鹰“唰”地掠过洞口重又返回蓝天。

一切又都恢复平静。晚上和萧强说起白天的见闻，萧强说他知道那里有一个兔子洞，可没见过老鹰抓兔子。还说，要是那鹰没抓住兔子，只是把它弄伤了，咱们就可以改善伙食来顿兔肉了。馋劲儿上来了，好吃的就都想起来，黑暗里两人背了半宿菜谱还没解馋，带着诸多遗憾进入梦乡。

十

盟里来了车要抓羊，我带他们到边防站去买烟。边防站供应比地方好，牧民的烟全是在那里买。好烟战士抽不起，全让牧民买走了。我也买了一条大前门香烟，刚来没多久就学会了抽烟。乌兰走后我烟瘾越来越大，也许是想借烟头的火把那些烦恼烧掉。

从边防站回来后，坐在蒙古包里和萧强品烟，萧强不由自主总在那里叹气。我问他怎么了，他摇头不说话。近来萧强变化很大，话越来越少，多数时候是呈思索状发呆。问他话好像没听见，问多了才像魂回来似地抬头问："你说什么呢？"和着半天我都白说了，让他一搅和兴许到后来我都不知道当初要问什么了。我怀疑他有忧郁症，到乌云那里咨询，乌云听我说完，叹口气说："他没病，我知道。你就别跟着瞎操心了。"是啊，人家的事自己都不急，我在那里添什么乱。又过些日子习惯了，就陪着萧强一块沉默。

沉默了就想起了乌兰，她现在学习怎样，身体好吗，很长时间没收到她给大家的来信了，是不是学习忙顾不上写信。想着想着心里越发地烦，起身找烟。点着后走出蒙古包，猛吸进几口尼古丁，又让寒气一冻，脑袋清醒了许多。

快到午夜，抬头看天上的牛郎挑着一双儿女在银河边等织女。银河里的星密密麻麻的，像白色的带子从东北飘向西南。这个时候是子夜，等到银河在天空转了半个圈后，天就快要亮了。那时的银河是从东到西。一天十几个小时要在草原冬季漫长的黑夜中度过。

我抽完烟，烦恼似乎减轻了许多。正要回到包里，突然下夜的狗狂叫着跑向黑暗中。我迟疑了一下，对包里的萧强说："把手电给我。"他这会儿没发呆，拿着手电筒走出了蒙古包。我说："刚才狗往那边跑，可能有狼，我过去看看，你回去吧。"萧强没出声，点点头返回蒙古包。我踩着"吱吱"的积雪向狗叫的方向走去。

黑暗里两只狗跑回来，在我身上蹭，兴奋地来回跳。这时，我听见雪地上的脚步声，跑得很急，还有喘息声。"谁啊？"我大声问。

"是我！"女声，是红兵的声音，喘息中带着焦虑，"小京，出事啦！"尾音里还带着哭声。

我急忙跑过去，红兵看见我，腿一软就倒在我怀里。我使劲架住她，免得她倒在雪地上，说："你别那么紧张啊，快说出什么事了。"红兵嗓子里发出的全是颤音："孩子，乌云生孩子了。"我的头"嗡"地响了一声。奇怪，不知道为什么要响那么一下。我怀疑听错了，架着红兵的手把她的胳膊攥紧，摇了几下："你说什么呢，再说一遍！"红兵让我给弄疼了，说："你轻点啊，乌云生孩子呢，快吓死我了。你就别再问了，我什么都不知道。"搀着双腿发软的红兵钻进蒙古包，看见萧强坐在昏暗羊油灯的阴影里一动不动，见我们进来也不吱声，脸上没有任何表情。突然他抬头看着我和红兵，猛地站起来推开挡在门口的我，冲出去。我追到包外，他的身影已经消失在夜色里。

我大声对红兵说："你自己生火吧，我去看看。"然后追过去。

萧强头也不回地一直跑到乌云蒙古包外，喊到："乌云，你怎么样了？"我在黑暗中听到萧强的问话，赶到包前时，萧强已经进去了。这时我才意识到这事与萧强有关，难道那孩子是萧强和乌云的。

我不敢贸然进去，也觉得进去不合适，但又不敢走开，怕会发生什么意想不到的事情，只好站在蒙古包外静观其变。

有小孩子的哭声和乌云在哄孩子的"哼哼"声。看来母子平安。乌云会给别人接生，自己生孩子如没意外也许没问题。我不懂这里面的事情，在那里胡乱琢磨。

萧强焦急地问："你感觉怎么样啊，乌云？"没听见回答。

"问你呢！"萧强语气突然很硬，"逞什么能，你怕什么？"乌云没头没脑冒出一句："你来干什么，滚！"萧强依旧态度强硬："不滚，就不滚。不是你一个人的事，那孩子也是我的，我有权利在这里陪孩子和他妈妈。"乌云哭了："我早跟你说过，我一个人毁了就行了，别再把你也拖进来，我求求你了，你再这样我就不活了，要不是为孩子，我早就想去死。"萧强也哭了："我们忍了这么多年，为什么还要继续装下去，我是真心爱你的啊！"蒙古包里大人孩子的哭声把我的心也哭乱了，站在外面眼泪也跟着流出来。

后半夜回到包里，红兵靠在破被子上打盹，我进去时把她吓了一跳，以为自己包里闯进了坏蛋，等闹明白后她不好意思地笑着，说："可把我吓死了。"不知道她说的是哪件事，也许两件全有吧。

我把已经熄灭的炉火重新点燃，烧了锅奶茶。红兵捧着碗，喝了几口滚热的奶茶。这会儿她开始安静下来，把刚才发生的事情告诉了我："我刚睡下，朦胧中听见乌云在哼哼，开始以为她身上不舒服。我知道她有风湿，有时浑身疼。就起来看她。看不清她的脸，就听她一个劲儿的哼哼。我很奇怪，她不舒服还不睡觉，还蜷在炉边烧火。我想，深更半夜的烧哪门子火呀，以为她要洗澡。可又一想，洗澡哼个啥。看样子还挺难受。问她话也不理人。我那时就想来找你们了，可又觉得找来了又能怎样，先等等看。谁想我困极了，就迷糊着了。迷迷糊糊的就听乌云在小声叫，也不知道叫什么，反正就是在那里叫。我一下惊醒了，赶快起来一看，她躺在毡子上浑身直扭。我想过去扶她一把。还没等到跟前儿，就听她大喊了一声，躺在那里一点动静都没有。这会儿就听见了孩子的声哭。我掀起袍子大襟一看，妈呀，可真吓死我了，脐带还连在乌云肚子里，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给羊接羔会，可给人咱从来没见过。乌云很快就醒过来了，可那会儿我却觉得过了很长时间，她挣扎着坐起来，然后自己处理。我吓得躲到一边去。她把孩子包在羊皮里，看样子是早就准备好了的。我就跟傻瓜似的，一块儿住那么长时间居然什么都没看出来。"也不怪她，冬天穿那么多，谁能看出来啊。

红兵继续说："她都弄好了，也不理我，抱着孩子亲。我才想起了跑。真得吓死我了。"我问："你知道孩子

的爸爸是谁吗？”红兵摇头说：“不知道。一点儿都看不出来，乌云平时跟谁也不近乎啊。”我说：“不用去打听了。我知道是萧强，可是你一定不要跟别人说。”红兵听见突然生气了：“为什么不说，难道所有的罪都要让乌云一个人受。生孩子是两个人的事，缺一个也生不出……”说到这里她突然卡住。哪有大姑娘说这事的。她用手蒙住脸，“哎呀，真臊死人了，怎么跟你讲这事儿。”在草原，性知识不要别人来教，看那牛羊马是如何传宗接代就全明白了。尤其是到了接羔期，哪年不经自己的手从母羊肚子里拽出几只羊羔来。虽说对人的情况不如动物清楚，但也大概差不离吧。

我不禁对乌云更加佩服，心想她一定不是凡人。我要尽力帮助他们度过这次难关。

我对红兵说：“我刚才听见乌云不让萧强承认。这种事情出来还怎么做人啊。乌云是想保全萧强，别两个人一起完蛋。只要孩子生下来，两个人的秘密就有一半保不住了，但还有另一半是可以保住的，我想咱们还是尊重他们的决定，别再给他们添乱了。”红兵说：“要是红军在可就麻烦大了。咱不说，她还能不说。”听话音，红兵是答应替他们保密了。

我们俩商量好后，决定过去看看他们现在情况如何。白天还要有人去放羊，肯定这是我和红兵的事，那也要安排商量一下。

东方的天已经露出灰白色。冬天天亮得慢，到天全部都亮也还要等会子。

乌云抱着孩子坐在蒙古包左侧，萧强在烧火煮肉。看我们进来，用粪叉子指了指里面说，“往里坐。”红兵还有点不好意思。这是你家，现在让别人反客为主了，有什么不好意思的。

我开门见山说：“事情你们不说我们也都知道了。我和红兵商量，今天我俩出去放羊，你们好好休息。到天暖还早，家也一时半会儿的搬不走，目前先这样凑合了。你们的事我们不打算跟着搀和，你们的关系公开也好，不公开也好，我们不管，就当我们什么都不知道。”萧强看着我说：“本来也没请你来搀和呀。”他很生气的样子，我也不知道哪里得罪了他。

乌云说：“萧强，人家小京是好意，你这是干什么呀。”萧强叹口气：“不知道，我不知道！就是烦，想吵架！”说完突然大喊一声，冲到了外面。

乌云哭了，对我说：“小京，我早就看出来了，你是个明白人。我以前都做了些什么呀，我恨，我悔，我对不起你们大家啊。你劝劝萧强，这事全算在我一人身上，不要连累了他，今后的日子还长着呢，何必两个人拴在一起完蛋呢。”听她这样说，我的心像被谁揪了一下。难道婚姻就是两个人绑在一起完蛋？

在冬天最后的日子里，乌云和萧强给我讲述了他们的故事。

十一

刚开始乌云还有些犹豫，她不知道我能不能理解。我给她讲了离开牧场在林场伐木那半年中的见闻。在与林场工人接触中发现，那些工人并不像以前在北京时听老师说的那样，晚上在工棚里闲得无聊，满嘴胡说八道。开始我很不习惯，有时也感到有种失落。难道这就是要我们接受教育的工人们吗。后来想，人家就是这样活着的，书上，理论上的东西那是理想，并不是真实的社会。而现实社会里每个人都有他们自己的活法。

乌云听我说完，接着说："是啊，人其实有很多种不同的活法，完全要看自己的选择。山沟里的人其实要比咱们这些城里来的人活得坦然。

我说："可是现在的红卫兵却要把人家的坦然也闹成不坦然。什么时候都不能过分，过分就是出圈了，任何事情超出了一定的限度就会要开始走到反面。"乌云说："我以前就太过分了。"话一投机心自然就连接上了，这时乌云才给我讲了这些年来她的心路历程："在盟里住医院的时候，萧强经常架着双拐来照顾我。我当时以为他是为了报答我的救命之恩才这样做的。高原和白音的事情，他从心里看不起我。其实我自己也看不起自己。高原他们离开大队后，我去找过他们。本来想教育教育人家，没想到却让高原把我教育了。说实话，那时我觉得一心听党的话准没错，从来没有想到过还要用自己的脑袋去想事儿。高原和我说的那些话我是在过了很长一段日子后才明白的。'挖肃'那段日子，我就是想不通，为什么那么多的蒙族人会反对共产党。后来才知道，原来是一大冤案。如果我那会儿也紧跟形势，不也成了罪人了。后来我内心里很感谢高原，可还是觉得他们的感情有问题。

"在医院里，萧强问我，衡量一个人的感情属于哪个阶级的有什么标准吗？他把我问楞了。如果按照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条路线来说，其实也简单，但是什么是属于无产阶级范畴的，什么是属于资产阶级范畴的，似乎也没有明确的标准。这样的话，衡量的标准就完全在于个人的判定了。难道我的判定就真是正确的吗。

"无产阶级家庭的爱是属于无产阶级的，反过来就不是。如果真是这样，那出身不好的人就不能谈婚论嫁。高原和白音两个人都是革命军人家庭的孩子，他们的结合应该属于无产阶级的，那我还反对个什么。

"我把这个想法告诉了萧强，萧强笑了，说：'亏你活了这么大，男女双方的感情这个东西不在于是哪个家庭出身的人。爱情来了感觉都一样。这就是人性，人性无阶级。'后来经常在一起谈论各方面的事，没想到会慢慢爱上萧强，也是在那会儿才真懂了高原的话。"她不说了，看了看萧强。

萧强很坦率，对我说："我喜欢乌云是在排练节目的时候开始的。她以为我看不起她，其实错了。通过练节目时的接触，我发现乌云其实特单纯，而且心地善良。她不像有些人那样表里不一。虽然革命得有些过头了，那是因为受社会的影响太大了。她演李奶奶很投入，排练她也哭，她一流泪我就很难过。我觉得她的感情特纯。

“我有个姐姐，从小就对我特别好。母亲去世早，父亲工作忙，从小跟姐姐特别亲。在乌云的身上我看到了姐姐的影子，也许是一种依恋的延续。当乌云把我抱在怀里的时候，我觉得她就是我姐姐。从那个时候起就有了一种奇怪的感觉，愿意为她做一切事。我无法控制爱情的到来。乌云当赤脚医生把自己都搭进去了，为牧民治病不管天气多不好，只要有人来找，她总是二话不说，立刻赶去给他们治疗。你知道吗，有些牧民得的是先天性梅毒，她要每天去给他们打针。”孩子哭了，乌云解开衣襟给孩子喂奶。坐在我眼前的是一位安娴的母亲和一个贤惠的妻子，在昏暗晃动的羊油灯下，她脸上流露出的表情隐现着埋藏在人类心底的真和善。当她面对自己的孩子时，内心深处要承受多少冤屈和悲哀是我所不知的，今后他们将如何面对世人的指责和鄙视。在那个爱和被爱的权利都被剥夺了的时代里，有多少高原和白音，还有多少乌云和萧强，他们是在用行动与那个泯灭人性的世道抗争。对他们的勇气我只有尊敬和佩服，而自己内心未必没有愧疚。乌兰我对不起你。

十二

草原起火了。

正是接羔期。我在山坡上放羊，看见很远的地平线冒起了一股黑烟。开始以为那边新搬来了羊群，有人在蒙古包里生火，可又觉得不对劲，那里往年这个时候没有人住。后来那股黑烟逐渐变粗并扩展成了一条线，肯定是着火了。我骑马跑回营地，对萧强说：“西边额仁高比公社着火了，你快去通知队里防火。”那股火大约在七、八十里地外，如果风势加大，用不了半天就会烧过来。

很快牧业队调整了放牧人员安排，妇女老人看着羊群，能抽开身的青壮年全部去准备救火。我和萧强骑马跑到了连部，一辆汽车正准备开往火场，我们赶快爬上那辆车。上去后才知道，车上全是师部宣传队的，刚来到连里准备下牧业队演出，他们没有打火经验。

从连部到火场那一条搬家牛车压出来的小路，在快到查干陶勒盖时拐向北面的大水泡子。我们的车沿着那天小路开到查干陶勒盖附近后，火已经快烧到了。山下有一群羊还有一座蒙古包。隐约看见有人在往土圈里轰赶羊群。火势蔓延很快，怕还没等羊进圈，大火就会烧到。司机不敢下路，春天草滩里很容易误车，陷进去大火一来车就完了。我们二十几个人跳下车就往查干陶勒盖跑，来到坡顶后，大火还有一段距离。萧强说：“快点火，烧防火道！”翻滚着的浓烟催着蒸腾的烈焰铺天盖地，呛的眼睛睁不开，后来简直连气都喘不上来。风助火势夹裹着黑烟把我们包围了。我大喊：“大家都蹲下，不要抬头。”有些人凑过来。大火从四面八方在我们周围逼近。我几乎都爬在地上，勉强看见有一处火势较弱的地方，回头高喊：“跟着我跳过去！不要害怕！”说完，领先跳过了火墙。

站在一片烧焦的土地上，脚下感觉很热。人们剧烈地咳嗽着吐出一口口黑色的痰，依然感到喘不过气来。手里的竹扫帚被火烧短了，就像攥着一把竹子。有人的衣服被烧成了洞，眉毛被火燎焦，幸好没有人受伤。

火势渐渐远去，大队人马开来了，是师部派来的兵团各连的战士。他们人多，很快把火扑灭。找到了送我们来的汽车，司机是从别的地方绕过来的，他在远处看到我们救火的场面很感动，冒着危险把车开过来，接我们回去。留下了一些人清扫烧过的草地，地面有被火烧着的牛粪，如果不把隐火彻底熄灭，万一刮起大风，阴火燃着的牛粪滚到没烧过的枯草地上很有可能死灰复燃，引起第二场大火。

回到连部大家又累又渴，身上没有一点力气。我和萧强到大车班吃了点东西就睡着了。

第二天清早，我被喊醒，火又着起来了。肯定是打扫火场的人没把余火清理干净。“星星之火，可以燎原”，一点不假。快天亮时刮大风，没被彻底熄灭的牛粪随风乱滚，又把草地引着了。

我和萧强赶快跑到连部门口，连里的兵团战士在副指导员的带领下正准备出发，我们上车后又开赴火场。

昨天的火还没烧到一片沼泽地前就被扑灭了，今天那火一着起来就把沼泽地的苇塘点燃，火势比昨天更大。那位副指导员是转业兵，根本没有打火经验，指挥着汽车往苇塘里开。司机不敢不服从命令，硬着头皮往前开。我看不行，对副指导员说：“这样不行，苇塘里的火根本没法救，往山坡那里开，那边有一条搬家时牛车压出的小路。坡地上的草低，把人沿小路散开，等火过来用扫帚一扫就灭。你现在硬往里冲，那边的火没办法救，万一烧过来路边没人，火一过路就是咱们连的羊群，那时就全完了。”副指导员只是看了看我，根本不予理睬，还是让司机往苇塘里开。快到火场时司机说什么也不敢开。副指导员没法子，命令兵团战士下车，带着那些男女青年就往苇地里冲。我高喊：“不行啊，别去！”可是根本没人听我的，还有人冲我大叫：“火场就是战场，要服从命令。”我只好站在原地观察地形。看见离开大火不远的地方有一处冬季营盘，在一个不大的土坡上还有一个破旧的苇子搭的羊圈，周围草很低。我叫住了萧强，站在土坡上观看火势。熊熊烈火在苇地里燃烧，蹿起的火苗有几丈高。副指导员带着兵团战士顺着风势奋力扑救，那火眼看就要被扑灭了，突然风转了方向，被压下的火头猛地卷起白烟，向人群扑过去。我真急了，大声高喊：“快跑，到我这里来，谁都不许乱跑，快！”回头风卷着火蛇，迫使那些兵团战士往四下乱跑，听见我的喊声，大家拼命跑了过来。我趴在坡地的边沿，让大家全部趴在我和萧强的身后，还没等大家趴好，火就过来了。我的全身紧贴在地面上，可以清晰地看见浓烟下的火头。火头成一条曲线，弯曲扭动舔着枯草带着“霹啪”的爆响贴着地皮蹿过来，“轰”的一声响，苇子搭成的羊圈着了，一朵白色的蘑菇云腾空而起。如果大火再继续往前烧，就该拼命了。我对身后的人说：“谁都不许动，火来了也不要跑，一切都听我的。”被吓懵了副指导员一声不响地和大家一起趴在地上。

天助我，火烧到离我两米左右的地方减弱熄灭了。我们的四周全是蒸腾的烈焰，惟独这里成了一方孤岛，是冬季羊盘救了我们。

大火过后，汽车开来，司机对我说：“刚才差点抛锚，真玄，幸亏听你的了，要不然全完了。”临离开汽车时我告诉司机，让他往山坡上开，千万不要在苇塘里停留。

就因为我们在这里耽误了时机，本来可以控制的一场大火蔓延到了边界，一直烧到了外蒙古。那边草太高了，根本无法扑灭，方圆几十里全是焦土。好在风势变了，没有烧到牧业队。汽车开到边防站，那里已经聚集了兵团来的各连人员。天也黑了，我们一天什么都没吃。司务长去领水和干粮，回来时只带回几张硬邦邦的干烙饼，没有水。每人分到了半张饼，还没等吃完，团长过来，说：“小王，清点人数，准备出发。”小王是副指导员，他没说什么，脸上露出不满的情绪。

“走什么走？”我来了气，冲团长大声说：“打了一天火了，到现在没吃没喝的，那些刚来的把东西都领走了，我们玩了一天命不让休息一下，还走，上哪去？”团长看是我，问：“你是谁？我没跟你说话。”“我跟你说呢，你是怎么带兵的？”团长看出我不是兵团战士，口气软了，争了几句离开了。大家感激地看着我，把最后几口饼吃完。

就在那天夜里，团长挨了女卫生员一个大嘴巴。他在救护车里调戏卫生员，没能得逞。这件事是在几年后被揭露出来的。女卫生员知道政治部主任和团长有矛盾，才敢把这件事揭出来，团长被撤职。

第三天，烧到外蒙古的火又烧回来了。大火把牧业队的羊烧死了很多。我从连部回牧业队时看到躺在河边的死羊，四脚朝天，身上全都是焦黄的。大多数羊群被及时轰赶进了羊圈，只有少数几群损失严重。

乌云是那天出的事。

大火烧过来时，她骑马去抢救羊群，结果从马背上摔下来，被火严重烧伤，送到医院没能抢救过来牺牲了。

那天萧强清早起来小便，看见人们出去救火，没有来得及回来叫我们，就跟上大队出去了。打火时为了照顾一个女卫生员，被火烧伤，他也被送到兵团师部医院。他一直守在乌云身边直到她离去。

就在那年的春天，锡林郭勒盟草原还发生了另一件惨案。一拖拉机兵团战士被烧死。连长带着他们救火，车开到洼地时大火到了，拖拉机抛锚，几十个人谁也没能跑掉。

十三

萧强托关系转回老家，临走那天我赶着牛车去送他。行李很简单，多是乌云的遗物。萧强坐在牛车上，怀里抱着他们的孩子。走到罕乌拉（注1）脚下时，萧强对我说：“你停下来，等我一会儿。”乌云就是在这里出的事。

那天大火烧到前，乌云他们羊群已经轰进圈。却看见对面官布家的羊群还散布在山坡上。官布常年生病，羊群就靠不满十六岁的大儿子放。要是大火烧过来，羊群还在山坡上可就惨了。乌云跟红兵说："你在这里看着羊群，我去帮官布家把羊群轰到圈里去。"话音没落，她就骑着马朝罕乌拉跑去。到罕乌拉必须穿过一片苇塘，要是大火烧到时她还没过去就太危险了。红兵看乌云骑马往那边跑，大喊危险，可乌云却连头也不回就骑马钻进了苇地。红兵爬到羊圈的矮墙上，看着乌云时隐时现的身影，就在她刚刚穿过苇塘时大火烧了过来。乌云的马被突如其来的浓烟和灼热的气浪弄惊，突然狂奔起来，乌云被甩下马背。

萧强抱着孩子，跪在绿色的草地上，面对着山坡下那片苇塘，眼泪顺着两颊无声地跌落在身前的草地上。我们两个谁也没说话，只是默默地沉浸在悲哀中。面对乌云琪琪格献出青春生命的草原，我感到一阵迷茫。

注1:乌拉，山的意思

黎京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4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旧梦，遗留在霸王岭下

卷首献词及寄语

在1776万人里，我只是其中一个，很多兄弟姐妹已写过无数文章，描述那段史无前例的、由尝试性转为强制性的知识青年上山下乡运动，记载下了千千万万个历史场面和走在这条道上的人们的不同遭遇，喜怒哀乐，可歌可泣，应有尽有。我这支秃笔，仅仅是给这些史册中增添无足轻重的一笔。我将本书献给1776万曾在同一条道上走过的人们，是因为这些作品只属于我们这代人，只有经历过那种磨难的人看了才会产生共鸣。

上山下乡至今，转眼已过三十几年了，人生苦短哟！是该动笔写啦，写得好与坏无关紧要，只在乎我们都写了，东、西、南、北、中，知青的足迹遍布祖国大地，每一处，每一个人都有难忘的故事。拿得起笔的都写吧，人们明瞭我们的背景，对我们的文章的水平要求不会过于苛刻，因为我们是在回望自己的足迹。

这一天已渐渐来临：夕阳中的知青们，在丝之将尽，血与奶都挤无可挤之时，我们就安坐家中，一卷一卷地翻开这些文集……

——马金

注：据《全国城镇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统计资料》中的数字，1962年至1976年上山下乡运动结束时止，全国上山下乡知青1776.48万人。

一、初思下乡

一九七〇年仲夏，酷热的暑气笼罩着一座古旧的城池。

在这座玲珑小巧的南方古城中，有不少风格别致的建筑。这些牌楼、亭台或房舍带着岁月的痕迹，散发出着古色古香的韵味。端午节刚过，由于不许举行龙舟竞赛及祭祀，古朴的城池里朴实的民众平平淡淡地度过了这传统节日。太阳渐渐西沉，余晖斜照在城中高高低低、宽窄不一的墙壁上，鳞次栉比的窗棂中镶嵌的七彩玻璃反射出簇簇耀眼的光芒。一条江水穿城而过，江面上百舸争流，泳客如梭。

她就是位于南海之滨的阳江城。这座县级小城，是我出生的地方。生于斯，长于斯，我对她热爱有加。

小城自成一体，与四周郊区有明显的分界线。像中国大多数古城一样，小城的出入口分东、西、南、北门。城里的道路以两条十字交叉的街道为主，街道并不宽阔，却是车水马龙热闹非凡；街道两旁均是具有南方特色的骑楼，路人遮阳躲雨方便极了。沿街两边横向延伸十数条小巷，小巷多是两、三米宽，路面纵向铺垫着厚厚的条状的花岗岩石板，在天长日久中经过无数屐履拖磨，花岗岩石板表面变得十分光滑，像是髹了一层透明的油漆，映出淡淡的微光；每逢雨后，让雨水洗涤过的花岗岩石板光洁腻滑，人们可光着脚在其上行走，那感觉真是惬意……

古城门楼早已坍塌，惟有那环城而挖的护城河依然存在。环城河岸种着柳树，长长的柳枝直垂河面，在微风撩拨下，柔弱的枝条从平静的水面轻轻拂过，使水中生出一串串涟漪；假如你躺在河岸的草地上，这些交替变幻的涟漪定可为你催眠。穿越涟漪的是随风漂流的浮萍，偶尔你还能看到一两只河蛙爬在浮萍上悠闲地鸣叫……

不知何时起，小城悄悄地发生变化。深深的护城河在过去的年代里也许阻挡住了盗寇的入侵，但它现在却阻挡不住城里的人往外突围，不少人已到城外搞起了建筑，林立的高楼大有将古城包围之势。这样一来也就破坏了这座古城的整体美观和古色古香的风貌；好处是减轻了人口不断膨胀给小城带来的压力。

夏日的炎热使小城变得烦躁，她失去了往日的恬静。人们忙忙碌碌，但日子过得一点也不安稳。青年一代更是困惑，读书似乎没有多大意义，教师已被冠名“臭老九”，指责为知识越多越反动；红红火火的上山下乡运动也未必人人自愿响应，农村的生活环境毕竟与城市有相当大的差别，许多人担心难以适应那种艰虞辛涩的生活。因此，年轻一代像是迷失了方向，不知何去何从。“理想”、“志愿”、“希望”等词汇已蒙上了一层激越的色彩，或者成为不现实的代名词。除了高呼着时兴的口号随大流走上山下乡之路，没有谁能实现自己的理想，哪怕是最低的要求——当一名普通工人，也不容易达到。虽然复工、复课已有一年多时间，但小城依然恢复不了昔日的景象，街头巷尾墙壁上遗留的大字报仍在风中摇曳，新贴的彩色标语又是那样刺眼和使人不安。总之，小城的风貌、气氛不及以前了，就像大病初愈的人不能一下子恢复到往日健壮的体态。

我手提着一网兜湿衣服，凭借身材瘦小的优势，匆匆地在拥挤的人群中穿插而行。伟鸣走得更快，只见他微低

着头直往前钻，让我几乎跟不上。这古城的街道原本不宽，现时正逢人们下班之际，它显得更窄了，人们走在街道上只能是比肩继踵地移动。小城内狭窄的街道基本上不行驶机动车辆，整条马路只有人力车、自行车和蚂蚁般的人群。人们大多没有遵守左上右下交通规则的习惯，在我前头，迎面而来的老农推着一架木板手推车，他大声吆喝，叫路人留意甭碰着；紧跟我背后的一位搬运工又使劲地按着脚踏三轮车扶手上的铃铛，提示人们小心别让车子撞上，我正好夹在两者之中。我机灵地在人群中闪动身子，从路旁骑楼底下的柱子绕了过去。此时，偏偏有一辆宣传车凑热闹似地将它那庞大的躯体挤到人群里，缓缓地向前行驶。汽车顶篷上架着的高音喇叭把一串串激昂的语句往行人的耳朵里灌：

“最高指示：‘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本城的热血青年们：我们也有两只手，不在城里吃闲饭……”与我同行的伟鸣一个劲地往前蹿，不知不觉中他已远远地走在我的前头。我加快几步，一把拉住他，微喘着气大声地问：“你急什么！跑这么快。刚才在急流中你跟不上我，这回在人流中我却追不上你啦。”我俩已经在漠阳江中畅游了几个小时，手脚的皮肤因浸泡时间太长而发白、发皱。由于与湍流搏击多时，我的四肢确实有点累，所以希望伟鸣走慢些。

伟鸣是我的邻居，也是我在孩提时结下的好伙伴。小时候我们很喜欢一起玩耍，如今长大了，两人依然是形影不离。我们经常一起到漠阳江中游泳或共同参加同学、朋友们举行的集体活动。

伟鸣的脚步稍为放慢了一些。他回过头来，向那辆跟在我们后面滑行的宣传车呶呶嘴，说：“这讨厌的汽车总是跟着我，他们这些话像是冲着我而讲的。昨晚居委会已派人敲锣打鼓地给我家送通知，他们要送我到农村去。我是独仔，不是说独仔不用上山下乡吗？我父亲已不在了，母亲身体又不好，我想留在她身边，有事也能照应。”我的心倏地沉了下去。提起伟鸣的父亲，我便想起了《火的洗礼》，那是伟鸣的父亲所写的长诗，其中部分诗句如下：

火的洗礼……革命是熊熊烈火，

既能冶炼出真金，

也能焚毁世间的腐朽。

我们应在烈火中锻炼，

于实践和斗争中修养，

辨明是非、牢记宗旨。

勿忘精神领域的改造，

切磋琢磨、完善自我。

决不随波逐流、丧志于始。

不能为小团体和个人利益，

掩盖事实、歪曲真理，

做出违背良心的举止。

熊熊的烈焰已燃起，

我们坚定共产主义信念，

无怨无悔、接受火的洗礼！

——钟宇衡 1966年夏这些诗句深深地刻在我的记忆中。因为这首诗，伟鸣的父亲已魂归天国。都是我的错，我根本想不到这首慷慨激昂的长诗会成为造反派给伟鸣的父亲定罪的依据。

那是几年前的事情了，一天，我在伟鸣家里一张书桌上看到这首诗，认为它像一篇战斗檄文，而且诗的格式是三行作一小段，梯级形排列，很是别致，于是抄了下来。当时我刚上初中，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正好启动，学校里已没有正常上课，同学们都在写大字报或刻印五花八门的小传单。我让一位高年级的同学把《火的洗礼》刻录进了校办的《鹰击长空战斗报》的蜡纸上。当小报从教务室那架手摇油墨印刷机上印制出来时，我兴奋极了。可谁能料到，因为这首我认为写得很好的诗，却害死了伟鸣的父亲，以至伟鸣现在变得神经兮兮的。

“你还有妹妹，不算独生子，”我收回思绪，如实地对伟鸣说。想了想，我又安慰他：“到农村也并不可怕，自食其力嘛。这两年全国都在动员城市知青上山下乡，‘老三届’(作者注：指1966、1967、1968三届高中毕业生。从1966年起停止了高考，为解决这几届学生的就业问题，各地政府有计划、有针对性地组织他们上山下乡。)的毕业生几乎全部到农村去了。想来，这是一条必由之路。毛主席的那段话(作者注：指毛主席于1968年12月22日在《人民日报》上发表的‘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的再教育，很有必要……’这段指示)，是对我们每个城市青年说的。”我的语气很平和。关于上山下乡之事，我冷静思考过。

伟鸣没吭声，只是把头耷拉得更低了，脚步也慢了下来。他像是在想着什么事。我不想打搅他，静静地跟随在他身后。

伟鸣的年龄比我大一年，今年刚好十八岁。他身材瘦削，两颊凹陷，眼眶也是深深地凹成两个涡状。他小时候不是这样子，似乎是最近几年他的外貌才在不知不觉中起了变化。伟鸣比我高一年级，去年复课时他该上高中，或

许是由于家庭背景问题，在升学榜上没有他的名字。从此，他成了城市中的无业青年，也正是上山下乡运动的对象。

我俩默默相伴而行，大家都在想着心事。走进荔园巷，我们才分手各自回家。

跨进我的家——这座建于清代末年的青砖瓦顶旧平房，我就嗅到喷香的饭菜味，母亲已煮好晚餐，妹妹文娟正帮助母亲摆桌椅、端饭菜。见妹妹干起家务来那麻利的样子，我内心的忧虑又减了几分；娟妹已经十二岁，可帮母亲干活了，我可以放心远行啦。自从毛主席提出号召："农村是一个广阔的天地，到那里是可以大有作为的……"之后，董加耕、邢燕子、侯隽等知青的典型事迹家喻户晓。加上近段时间，报纸上刊登了许多激动人心的报道，说北京、上海等城市大批知识青年到新疆、内蒙古、黑龙江和西双版纳等地区插队落户，与当地的贫下中农相结合，共同战天斗地，在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同时，也谱写了生活的新篇章。耳濡目染，我的心海腾起阵阵波澜。

就餐时，手里端着饭碗，我依然在想着心事。不久，母亲开腔了："锋儿，这菜什么味？你吃得出来吗！这几天你总是闷闷不乐，到底在想着什么呀？吃饭时也神不守舍！"听到母亲的嗔怪，我怔了怔。回过神来，我用试探的口气说："爸，妈，娟妹已经长大，我不在家时，她可以帮忙做家务了……"我的话刚说了个开头，母亲就抢着接口道："家里有啥家务！你们谁都不用帮，只管干自己的事就得了，我还没老态龙钟，什么都干得来。至于你们，该读书时就读书，该玩时就去玩，记住准时回家吃饭就得啦。""我十七岁了，现在已经初中毕业，该找点事做才行，哪能整天顾着玩呢！妈妈，你说对吗？"我谨慎地反问母亲，还瞅着她的双眼，看她的反应。

我自小就不怕父亲而畏惧母亲。我父亲是位老实巴交的工人，没正式读过书，只是在扫盲运动中认了几个字。在父亲面前，我歪的也能说成直的，他从来说不过我。父亲也许是出于对儿女的过分宠爱，尽管我小时候做错不少事情，可从未受过他的责罚。母亲秉性聪慧，虽然也和父亲一样是在解放后的扫盲运动中学认字，但实际文化水平明显比父亲高。母亲说起话来有理有据，而且对我们几兄妹从小管束较严，使我养成了对母亲的话只有顺从的习惯。我知道自己是遇到了棘手的事，如何做母亲的思想工作呢？

母亲停下筷子，将手中的小瓷碗慢慢地放到桌面上。她没有马上说话，但我已见到她的眼睛刷地红了起来，眼眶里充溢晶莹的泪水。许久，母亲才叹了口气说："你们都想走，全都要离开父母？是的，你们长大了，可以自立了。但乡下的生活是怎样的你是否知道？你哥哥回来时没跟你说起吗！别家的孩子经过居委会三番五次的动员都不肯报名下乡，就你积极。""妈妈，我不会离开你……"文娟抢着表态。我瞪了她一眼，她才闭嘴。

说来也怪，我们几兄妹所做的任何事情都不能瞒过母亲的双眼，她早已明白我的意图，就像早几年她看透大儿子的心思一样。那一年，哥哥文铎在立志下乡时也是对母亲躲躲闪闪，最后还是让母亲猜出他的心思。不过，那次

母亲较爽快地让哥哥实现了愿望。母亲说道："铎儿，如果这是你的志愿，你就放心去农村锻炼！做出个样儿来。"可这回不同，她很希望作为次子的我留在身边。再说，过完暑假我就要上高中，做父母的是不会愿意自己儿子辍学去种田的。

见母亲已洞察一切，我便明着讲了："是的，我想到农村去参加劳动，自食其力，不用你们养我。像我现在这样整天无所事事地生活，乏味极了。我要向哥哥学习，到广阔天地去锻炼自己。有道是：'猪圈难养千里马，花盆难栽万年松'，把自己关在家里能茁壮成长吗？"为了得到父母的支持，我尽量找些时髦而响亮的词句。其实我的思想境界并没那么高，我脑海中产生的只不过是一种朴实的思想：人要靠自己的劳动来养活自己，不能吃白食。

母亲继续苦口婆心地说："农村的生活很艰辛啊！虽然你哥哥回家时没细说农村的情况，他是怕我们担心才不诉苦。我从别人嘴中知道：到乡下去的青年遇到了许多困难……""妈妈，别说这些话，"妹妹忙止住母亲的话。"让别人听到，会说你思想觉悟不高。""事情关系到我儿子的前程！我没法高姿态。"母亲瞥了一眼女儿，嘟哝道。

我对母亲说："妈，我知道农村是怎样的，我们经常去支农。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越是艰苦的地方越是要去，这才是好同志'，我听毛主席的话，到艰苦的地方去锻炼自己。"见母亲思想顽固，我只好拿大道理压她。其实我很不想这样做，我理解妈妈，她只是舍不得我离开她。

在一旁没开过声的父亲这时嗡声嗡气地插话："锋儿，你应继续读书，读完高中再说！""现在的书读不读差不多，"我习惯地顶撞父亲。"在学校里学不了多少知识，连课本都没有一本正规的，老师没心教，学生更是乱哄哄的不想学习，每星期几乎有一半时间不是到工厂'学工'，就是到乡下'学农'，我倒不如干脆地到农村去大干一场……反正，书我是决定不读的啦，想我不下乡你就帮我找份工作，我要自立。"我一口气摆出了几条不愿继续读书的理由，末了，还给父亲出道难题。

父亲沉默不语，母亲在擦拭眼泪。妹妹走过来拉住我的手说："二哥哥，你不要下乡好吗？我们有大哥到农村去了，现在也没人来动员你去下乡，如果我们家还要派人去，过几年我长大了由我去好了。"面对一片爱子之心的双亲，还有十分懂事的妹妹，我的内心说不出是什么滋味。我只好暂时投降，没再说话。这顿晚餐一家人均没吃好。整个晚上，家里都让沉闷的气氛笼罩着。我不由得暗暗埋怨自己，思想也有些动摇：难道我做错了决定？

我在家里平静地过了几天，没再提下乡之事。母亲以为我已改初衷，脸上又有了笑容。可是，我对这种近乎游手好闲的浪荡生活确实是很厌倦。父亲到处托人帮我找工作，但目前根本没单位招工。看来，我只能继续"留在城里吃闲饭"了。

二、决定前程

接下来的几天，伟鸣来找过我几次，与我商量他到底应不应去下乡的问题。我想，这是关系到一个人一生命运的抉择，没敢妄加指点。伟鸣性情优柔寡断，下乡之事因而一直没决定下来。

伟鸣就住在我家斜对面那幢两层的小楼里，因为左邻右舍都是低矮的平房，所以那幢小楼像鹤立鸡群地突出和显眼。小楼的外墙刷着石灰粉，白白的很耀眼，而且屋主每年都用石灰水进行翻刷，看起来永远那么洁白。因此，邻居们称它“小白楼”。那小白楼其实是伟鸣外婆的家。小楼后面有一个小果园，也是伟鸣外婆的产业；果园里只种着几棵高大的荔枝树，此外就是四周墙根处那几丛茂盛的芭蕉。在我们这条小巷里，有好几家人拥有这样的小果园，而且种的多是荔枝树，这条小巷就因为有这些果园而得名。

那果园虽小，但对小孩子来说却很具吸引力，伟鸣小时候经常来外婆家小住。我们就在那果园里一起玩乐，像猴子般在树上攀来荡去。在果实收获季节，我们还可以采摘那些收获后剩余的果子；在大人的手够不着的枝梢末端往往有收成时遗漏的果实，我们那瘦小的身躯可以爬到果树较小的枝桠上，很容易地摘到这些遮蔽在树叶中的果实。与伟鸣没交情的孩子是不能进入果园来的，至少是不能上树摘果子。

伟鸣自己的家离我们这小巷也不远，就在荔园巷对面的桂花巷，两条小巷之间隔着一条水泥路面的街道；巷名虽叫“桂花”，可巷里见不到一株桂花树，不像我们的荔园巷，巷子里真有几处荔枝园。

伟鸣在桂花巷的住处是他父亲单位的员工宿舍，房子很窄小，厨房还是与邻居共用的。从读小学时起，只要伟鸣不来他外婆家，我三天两头总会跑到他那虽然简陋但却具有一股吸引力的家里呆上几小时。

伟鸣的父亲在剧团工作，除了音乐之外他还喜欢写诗，他经常在家里辅导伟鸣练琴和咏诗。在父亲的熏陶下，伟鸣自小对音乐就产生了爱好，如今已练就一手好琴艺；他对作诗填词却不大感兴趣，倒是我这位“旁听生”从中学到一点诗道。《火的洗礼》就是钟叔叔在文化大革命之初写下的。当时文艺界很乱，上下级之间有如水火不相容，同事之间也勾心斗角，互相指控。钟叔叔写这首诗也许是为了倡导人们如何正确面对文化大革命，它对日益浮躁的人心有如一支镇静剂。《火的洗礼》在《鹰击长空战斗报》刊登时大概是1966年秋，当时没事，有些喜爱诗词的同学还互相转抄。哪知翌年初，全国掀起了狠批“刘、邓、陶”的旋风，学校里的红卫兵组织翻起了旧帐，认为《火的洗礼》是一首反动诗词，说那是以刘少奇的大毒草《论共产党员的修养》为指导思想炮制出来的。因为诗后署有作者名字，钟叔叔很快就给抓了起来，接着是批斗和游街示众，受尽折磨。由于他很倔强，始终也没有低头认罪，于1967年夏天离奇“病死”在关押房中。

伟鸣的父亲逝世之后，剧团收回了那间宿舍，伟鸣和妹妹跟随母亲搬到外婆家居住。我们在一起的时间就更多了。但遗憾的是，父亲的去世对伟鸣的打击太大，他从此郁郁寡欢，精神状态极差。我对伟鸣百般安慰和开解都没

有多大效果，这使我十分忧虑。

虽然时隔三年，每当想起钟叔叔的遭遇，我心里依然很难受，我为自己的过失而十分内疚。说真心话，我一直认为慈祥的钟叔叔不会是坏人，但世间的事情往往是说不清楚的。早些天我作出要上山下乡的决定，有大半原因是为了陪伴伟鸣，我想陪同他到乡下去，以弥补自己的过失；我想，如果我能好好照顾伟鸣，钟叔叔在天之灵也得以慰藉。但是，自从我提出上山下乡的建议遭到家里人反对以后，顾及父母的感受，我不敢再提此事。

若是按照伟鸣的意愿，他当然是希望到音乐学院进修。伟鸣在弦乐方面已有所造诣，再到学院里深造几年，前途是明摆着的。记得在一个寂静的秋夜，我们一起坐在荔枝树下乘凉，他用小提琴演奏了一首《梁祝》，那凄怨的琴声使我泪流满面。话说回来，从眼下的情形来看，命运却容不得他选择，居委会动员知青上山下乡工作小组整日缠着他，大有非要他下乡不可的样子。这段日子，我见伟鸣坐立不安、茶饭不思，很为他担忧。

伟鸣的母亲名叫韦韵兰，我称她兰姨。兰姨个子瘦小，背部微弯，稍微狭窄的脸上五官清秀，一张小巧的嘴巴能说会道。兰姨在解放前读过几年私塾，认得许多字。我阅读古典小说时遇到不认识的繁体字还要向她请教呢！小时候，我和伟鸣还经常围坐在她的膝旁听她讲述令人遐想翩绵的童话故事。

伟鸣的情况与我不同，以他现时的精神状态来看，确实不适合到农村去。离开家人的照应他的生活真是不堪设想。为了能让伟鸣躲过上山下乡运动，我开动脑筋想法子，终于给我想到了一个点子。

这天，我避开伟鸣，向兰姨谈起我的想法。

“兰姨，我有一个主意，可使伟鸣不用去下乡……”我慢吞吞地说，为的是寻找合适的词句表达我的意思。

“你说！你快说！”兰姨放下手中的家务活，疾步走到我的面前，两眼直盯住我的嘴巴。

我斟词酌句的说：“伟鸣最近精神有些恍惚，我们不如以伟鸣的精神方面不妥，申请……”我还没说完，兰姨就毅然地打断我的话：“你是想说鸣儿有精神毛病？你想我打扁你的臭嘴吗！以后紧记，不许说这些话。”“我是为了使伟鸣避免下乡……”“别说了！”兰姨恚怒地转身走开。

我愣愣地在原地站立许久，才琢磨出兰姨恼怒的原因：丈夫离她而去之后，她必然是将自己的希望全寄托在儿子身上。伟鸣的变化她不会不知道，也许，她最担心的就是儿子在精神上出毛病。可是，我此刻偏偏提到了她最忌讳的话题，她能不恼怒吗！

我怀着满腹忧郁走出伟鸣的家门，心想：伟鸣的前途就听天由命吧！说不定，命运会为他网开一面。

转眼到了初秋，学校放榜了，在升高中的名单里有我的名字。再过半个月，我又要回到学校去了。看榜之后我径直来到伟鸣家，想告诉他我要接着读高中，并顺便询问他的近况。伟鸣家的大门敞开着，我抬脚跨过那半尺高的

门槛进入屋内，只见伟鸣在客厅里团团转，嘴里喃喃自语。

见我到来，伟鸣立即停止走动，拉住我的手焦急地问："怎么办？文锋，你快帮我出主意。我母亲的单位从今天起停了她的工作，要我报名到农村去才给她复工。看来我不下乡是不行的了，母亲没有工作怎么养我和妹妹。"听到这一消息，我十分愕然。从当前形势分析，自中央到地方，对安排城市知青上山下乡这一做法是坚定不移的，而且措施越来越严厉，现在开始以停止知青父母的工作来给知青和其家长施加压力，目的是让知青们不再犹豫，乖乖地到农村去。伟鸣属于"地、富、反、坏、右"家庭的子女，更是非走此路不可。见已经到了这种地步，我只好鼓励伟鸣。

"下乡并不可怕，你我都有两只手，到哪里也能生存。"我摆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以轻松自然的口气说道。

我的话音刚落下，就听得一阵鞋跟撞击木楼梯发出的"笃"、"笃"响声。我举头一望，是兰姨从楼上急急地走了下来。她下到梯口就停住了，双掌撑着楼梯的扶手，微微喘息着对我说："文锋，你也要下乡吗？如果你能和伟鸣一起到农村去，他就有伴了。我并非不想让伟鸣去锻炼，是不放心他独自下去。他从没出过远门，独自到那偏远的山村，生活怎应付得了？""会有其他知青陪他一起下乡的，不可能派一个人到一个生产队。我的确想陪伴伟鸣下乡，但……"我原本想说父母不准我去，可一转念头，我不能往双亲脸上抹黑呀！于是一时语塞。

"那就好，有你陪同伟鸣下乡，我就放心了。"兰姨接口说道。她离开梯口，向我走来，神态轻松了许多。

这兰姨，不知是没听明白我的话，抑或装糊涂。我一时不晓得说什么好。兰姨继续说道："要知道，我可不能没了这份工作啊！我上有年迈的母亲需要赡养，下还有尚未成年的小女儿要我哺育，一家老小全凭我这点收入……唉！我真苦命呀！"说着，两行泪水从她那瘦小的脸颊流了下来。

起初我还埋怨兰姨误解我的意思，但是经她这么一哭，我的心立即软下来，于是挺起胸膛，慷慨激昂地说："好吧！我和伟鸣一起走，到山区去贡献自己的青春和知识。"伟鸣听我一说，倏地转忧为喜。他学着古装戏里的行礼动作，屈膝拱手，给我行了个大礼，嘴里说道："好兄弟！我一辈子也忘不了你的恩情！有你相陪，到哪里我也不怕。""别这样，这是我应该做的，何况我原本就有下乡的打算……"我扶着伟鸣的肩膀，把他弯曲着的身子扳直。

虽然我事先没有作这样的准备，但我的应允一点也不勉强，在我的内心深处，一直很自责，认为伟鸣的父亲之死与自己有关，因而，我希望尽自己的能力来照顾伟鸣。陪同伟鸣下乡，就是我应该做的事情啊。

年轻人有着满腔热血，我说到做到，马上回家找出户口簿，要与伟鸣一起到居委会报名上山下乡。我怕拖长了时间自己又把握不住。

伟鸣由母亲陪着，磨磨蹭蹭地走出家门。开始，见伟鸣一步三回首的样子，我觉得好笑。但是，随着离居委会越来越近，我的心绪也似一团乱麻：这回怎么向父母交待，母亲会容忍我这种自作主张、先斩后奏的行为吗！后悔虽然还来得及，但我岂能撇开伟鸣不管！想着，想着，我的脚步也不由得慢了下来。

来到居委会门口，伟鸣驻足不前。兰姨说："我不逼你，你考虑清楚才进去报名。自己选择的路一定要好好走。"伟鸣犹豫不决地在居委会门前徘徊。见此情形，我放下自己思想上那沉重包袱，故作乐观地笑道："进去吧！从现在起，你是千千万万滞留城市的知识青年学习的榜样了。"我拉着伟鸣走进居委会那四壁挂满毛主席语录和大红锦旗的大厅，想不到里面还挺热闹，有十几位青年男女在那里吱吱喳喳地咨询有关上山下乡的情况。一名女办事员高声地向围拢在她身旁的一帮青年说："兵团招收战士，这是难得的好机会。兵团战士的生活、工作与解放军战士差不多……兵团是锻炼人才的好地方。在兵团工作可领到工资，不似在农村只记工分没钱拿……"我挤到人群的前面，一颗心激动得怦怦直跳。我在七嘴八舌的话语中插嘴问道："请问，这兵团在什么地方？是不是谁报名都可以去？""在海南岛。那里可好呢！你到过海南岛吗？想你也没去过。那里风景优美，是闻名遐迩的热带果园，香蕉长得比水牛角粗，荔枝还大过苹果；椰林漫山遍野，人们赶路时口渴了不用找水喝，只消顺手摘个椰子喝它的汁……"女办事员口沫横飞地赞叹着，末了说："出身成分好，政审过关就行。"女办事员这一连串令人神往的描述使我心荡神驰，恨不得立即飞到那仙境般的去处。我急忙说："我叫马文锋，出身贫民，现在就报名。"办事员接过我的户口簿，利索地在登记本上写下：马文锋，贫民，十七岁。然后给我一张表格，让我填上个人简历和家庭情况。

伟鸣站立在我的身后，手里把那本户口簿捏得紧紧的，生怕别人抢走似的。我捅了捅他的肩膀，催促道："快报名！"伟鸣哆哩哆嗦地递上户口簿，声音有些微发颤："钟伟鸣，家庭……成分……小贩……"女办事员抬起头来向他瞥了一眼，也许是在这小"小贩"的脸上没有找出不顺眼的地方，于是在报名册上登记了有关资料，同样递上一张简历表，让伟鸣填写。

我偕同伟鸣走到大厅一隅，在一张摇摇晃晃的桌子上铺开了那份两面对折的表格。兰姨弯曲着瘦小的身躯，在一旁盯住伟鸣填写简历表，不时地提醒他该写什么和不该写什么。

"不必填那么详细，简单些……'社会关系'栏别写你外婆，她的成分是富农……"兰姨压低嗓子指点儿子。

我的表格可以说是一挥而就，家庭背景和社会关系清白无瑕，没啥需隐瞒。

办理完报名手续，我拉着伟鸣的手轻松地走出居委会。我已找到了说服父母的理由：我自小就羡慕解放军，希望长大了能参军，现在我到兵团去，也算是部分地实现了自己的理想！

伟鸣却没有一丝高兴的神色。我明白，他的愿望是到音乐学院进修，这一愿望实现不了，不管是到农村还是到

兵团，对他来说都没太大分别。

晚饭后，我郑重地向全家人宣布了我的决定。

“你真倔强！已报名啦？”母亲平心静气地问。知道我背着她作了这么重大的决定，母亲竟没发火，这更令我忐忑不安。

“是的。海南岛的环境很好，风景秀丽，有大片的椰林和果树……兵团和部队一样，只练兵，不用种田……”我小心翼翼地回答。为了不让双亲担心，我夸张地加以解释。

父亲淡淡一笑，插话说：“所谓兵团，其实就是农场。在农场哪有不用干农活的？”母亲沉默了一会，才对我说：“不过，到农场总比去农村好。我们不是阻挠你上山下乡，只是担心你这孱弱的身体能否适应农村的劳作。既然你选择了自己要走的路，你就勇往直前！不要挂心家里。”母亲说话的口气虽然很豪迈，但我留意到了她那双含泪的眼睛，那晶莹的泪光流露出她心中那一缕难分难割的母子情。

母亲偷偷地用衣袖擦拭眼眶中的泪水。父亲则凝视着我，也是依依不舍的样子。虽有无限离愁，但大势所趋，为响应国家号召，我们只能牺牲个人利益。

几天后，我和伟鸣都接到了体检的通知。体检过后不久，居委会门前贴出了光荣榜，我和伟鸣均榜上有名。我原本担心伟鸣过不了政审关，他父亲的事加上那小贩的家庭出身……幸亏这政审并不是很严格。

哥哥仍在农村劳动，已有近一年的时间没回过家。我在出发前写了一封信寄给他，告诉他我即将奔赴祖国的南疆——海南岛，投身到对海南岛进行开发建设的队伍中去。

（未完待续）

作者文苑：http://www.zhmajin.net/index.htm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旧梦，遗留在霸王岭下

三、奔赴海南

我从桌上的书堆中挑了十几本认为有保留价值的书籍，用绳子捆扎起来，然后怀着十分复杂的心情提着来到杨丽的家。

杨丽是我的同学，也是我青梅竹马的好同伴。她家在桂花巷，距离伟鸣以前的家很近。往日，我和伟鸣是杨丽家的常客，我们一起玩耍，一起上学，一起成长。我和伟鸣还经常陪着杨丽在她家里那种植着各种各样花草的漂亮庭院看书、写作业。做完作业后，三个人海阔天空地聊个没完。当我产生到农村去的念头时曾找过杨丽，对她说了这一想法，并希望她能和我一起到乡下去锻炼。可她坚定不移地选择继续读书。人各有志，不能勉强，因而我没多劝。虽然如此，我总觉得有一丝眷恋之情萦纡心中。世事难两全，为了陪同伟鸣去兵团锻炼，我不得不离开她。

杨丽家的大门虚掩，只关着木质镂花小门。小门有人头高，下端镶嵌着精致的木雕花鸟图案，里外镂空，利于通风；上端是没有雕空的木板，以几根对称的、边角圆滑的小木条作装饰，用来阻挡路人的视线。门边装有一只电门铃按钮。我轻轻地在那粒红色的塑料按钮上碰了一下，内屋的电铃便叮当地响了两下。接着，我听到了缓缓的脚步声，杨丽的母亲——富态十足的汪阿姨慢条斯理地走出来推开了小门。

“锋，你来得正好，学校放榜了，你看了吗？我们仍在一个班！”见到进来的人是我，原本倚在天井的竹躺椅上看书的杨丽站起身迎了上来，冲着我高兴地说。她的头上扎着两根短小的辫子，每边的发端均系着一只紫红绸带蝴蝶结。那两只像是会飞舞的蝴蝶把她那瓜子形的脸蛋衬托得更好看。

见到杨丽那兴奋的神态，我的心情微微激荡，此刻告诉她我要离开城市、离开学校到海南岛去，是多么不合时宜啊。我低垂着头，眼睛望向地板，咬了咬牙艰难地说出简短的话语：“丽，对不起！我不读书啦！”“出了什么事？”杨丽瞪大眼睛，望着我问。随后她就有些觉晓：“哦！莫非你真的去……”汪姨说：“丽，和文锋进客厅里

坐吧，那有站着待客的。”于是，我跟随杨丽母女俩走进客厅。

坐上那乌黑的酸枝木椅，一阵清凉几乎传遍我的全身。也许是这股凉意的入侵，我的情绪马上平静下来。我像平常闲谈般地说：“是的，我已报名到海南岛的生产建设兵团工作，过两天就上路了。”汪姨站在客厅的壁橱旁摆弄着几件精美的陶瓷饰物，她一件件地把那些瓷器拿到眼前仔细欣赏，然后用一片墨绿色的绒布抹拭上面那或许会有的灰尘。听到我说要辍学去海南岛，她立即不屑地说：“你怎么不上高中？你爸妈也是，书没读完就让你出来工作。”我忙解释：“不，这与父母没干系，是我自愿下乡的，我要到广阔天地去锻炼自己。”汪姨小心地放下手中的陶器，转过头来关心地问：“去锻炼？锻炼完就可以回来是吗？像红卫兵串联那样，在外面转一圈？”这个问题我倒是没有想过。我只好含糊其词地说：“有开端就会有结局，党和国家会有安排的。”杨丽任由我和她母亲说话，自己许久也没开声。听了我这句模棱两可的话，她忍不住插嘴道：“党和国家只号召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没提到什么时候可以回来。这几年大家一窝蜂地上山下乡去，现在也没听说过有谁回来。”我说：“能回来最好，不能回来也就算了。反正一个人在哪里也是生活。”汪姨惋惜地说：“父母养你这么大，你说走就走，还说这种话。丽，你可别冒出这种歪念。”“妈，我只想读书，哪里也不去。”我转身望着她说：“对的，你就在父母身边好好读书。到海南之后，我会把情况写信告诉你。你不必替我惋惜，我清楚自己不是读书的料，到外头见见世面也许对我更有好处。我相信，靠自己劳动挣饭吃没错。”杨丽呶一下嘴，无奈地说道：“你走吧！我知道你比我更任性，自己想做的事情没人能阻拦。”“这几本书是你喜欢看的，我送给你作为留念。”我指了指放在茶几上的那摞书说。“我不准备向其他人辞行了，你代我向几位要好的同学讲一下，我们虽然不再同窗而学，但我不会忘记他们的。”杨丽撇撇嘴说：“我才不管你的事呢！到了海南岛，你再一一写信给他们吧。”“这样也行！你不想代我转告，就由我写信吧，”我讪讪的说。

又说了几句临别时该说的话语之后，我便向杨丽母女俩告辞。

出发前这夜我几乎一宿无眠，脑海中轮番浮现出各种各样的思绪：家乡的生活就此告一段落，未来的日子不知是怎样的一种情形，自己是否应付得了？从未尝试过独立生活的我，一点也没把握；还有另一种相反的情绪，那就是兴奋，我想象中的独立生活是脱离了父母的监管，无拘无束，全由自己决定一切，那岂不是海阔天高，随我遨游……

我在前一天晚上就打点好简单的行装。启程这天，天没亮我就起床了。我背起母亲亲手缝制的小挎包，叫上伟鸣一同来到指定的集合地点——阳江县人民广场。位于北山脚下的这座宽阔的广场此时已是人山人海。几十辆汽车在广场中心分成几行停放着，每辆汽车的车头都绑着一朵绸布折叠成的大红花，车旁贴着一张用朱红纸书写的知青名单。我好不容易才找到了名单之中有我和伟鸣的名字的那辆汽车。我从父亲的手上接过行李，默默地站立车旁，离愁别绪骤涌心头，可一句离别的话也说不出来。我听到从四面八方传来不同声调但多是哭泣着的告别声，觉得耳膜有点发麻。伟鸣趴在他母亲的肩膀上放声哭了起来，惹得他母亲也两眼泪汪汪。

我瞧见父亲的眼眶湿润了。平时不多说话的父亲此时含着眼泪对我反复叮咛，独立生活要注意这样、要紧记那样。临上车时，父亲还语重心长地嘱咐道：“你到兵团后要好好学习和努力工作，平时少说话多做事。俗语说：‘病从口入，祸从口出’，你要切记。”父亲是一辈子安分守己的人，他希望自己的儿子也能平平安安度一生。我认真听着，不断点头应诺。

一会儿，兰姨转向我这边对我说道：“文锋啊，我家伟鸣就托付给你了！”她的话语虽简单，这可是重若千斤的嘱托。伟鸣的年龄虽然比我大一岁多，但自从他父亲过世之后，他的精神变得很脆弱。如今，伟鸣要离家到远方生活，兰姨免不了会担心。

“好的，我一定照顾好鸣哥！”望着兰姨那满脸期望的神色，我诚笃地点头承担这一重任。“请您放心，我和鸣哥一起度过了美好的童年时光，现在又结伴远行，我们一定会团结友爱、互相帮助，共度未来的岁月。”兰姨拉住我的手眼含泪水说：“我相信你，并真心感谢你！”我说：“兰姨，别说这样的话，我和伟鸣是好朋友啊，互相关心很应当。”父亲抬手擦拭眼眶，接着抚摸我的脑袋含笑说道：“锋儿真的长大了！”杨丽赶来时，我已上了那辆破旧的解放牌卡车，透过昏暗的灯光，我见到她正在四处找我。我忙将头伸出车厢，向她挥动双手：“丽！我在这呢！丽……”她终于听到了、看到了，急急忙忙地拨开围绕在卡车四周那熙熙攘攘的人群，举高纤弱的小手递给我一份用紫红色蜡光纸包裹的礼物。

“这么多人，我真怕找不到你，”杨丽气喘吁吁地说道。

我也从背包里取出那份准备送给她的礼物，弯下腰递给她。那是一套马、恩、列、斯、毛五大伟人的袖珍像片，纸质及印刷都满好，这一精品在市面上没有公开出售，是妹妹想方设法帮我弄到的，我估计杨丽会喜欢。

同窗八年的好友此刻就要分别，我的心中觉得十分惆怅，不知日后我们还能否在一起。

天刚放亮，在一阵鞭炮和锣鼓声中，车队出发了。我和伟鸣挥动双手，向亲人和同学告别。

“再见！再见！”“再见！”长长的车队载着成百上千知识青年，沿着广——湛（广州至湛江）公路浩浩荡荡地向南方驶去。车厢里没有座位，人们把背包平放着当凳子来坐。有人端端正正地坐着，也有人耷拉着脑袋靠在车帮上，大家的身体都随汽车的颠簸而不停地摇晃。车厢中断断续续地传来一两声压抑着的呜咽，我转头望去，见到一位身材瘦小的姑娘蜷缩在车厢前方的角落里，她将头埋伏在膝盖上的背囊中。车队里此起彼伏的喇叭声使人觉得十分尖锐刺耳，高而尖的鸣号不时地阻断这位陌生姑娘那微弱的抽泣声。人们也许受到这哀伤之声的感染，车厢里的气氛凝重。我感到憋得难受，便站起来，艰难地跨过凌乱堆放的行李，挤开毫无次序地坐着的兄弟姐妹，钻到车厢前方。

我弯下腰对那位哭泣的姑娘说："这位女同胞，请你别哭啦！你再哭会惹得全车的人都哭起来。我们只是去过一种新生活，未来的生活也许更美好。"姑娘抬起头来，用那双泪水模糊的眼睛望了望我，接着以衣袖擦干眼泪。她真的停止了抽泣。

从那张稚嫩的脸上我看出她也许年纪比我还小，我便安慰她说："小妹，往好处想，这是人生的一大转折，是新的起点，未来的日子海阔天高，任凭我们遨游呢！"我并非瞎说，我内心真的这样想过。

稚气的脸蛋上泛起一对小酒窝，她勉强地咧咧嘴，装出想笑的样子："谢谢！你是乐天派啊？此刻还顾得上关心别人。"她睁大泪眼瞄我一下，用一种似乎是不服气的口吻说："看你模样也不一定比我大，咋称呼我'小妹'，是不是我的样子很幼稚、很可笑？"我忙说："不，我没小看你的意思，只是估计你的年龄会比我小些；我年初已满十七岁，你呢？"她低下头，不好意思地说："让你估计对了，我再过两个月才满十七岁。唉，我们年纪小小的就要出来自立，真是意想不到的事情。"说完，她低垂着头，手指无意识地摆弄背包带子。

我对她说了几句鼓励的话语，才挺直身子。我凛然站立在车厢前方，摆出一副满不在乎、无所畏惧的姿态。我抬手拨开车顶上的篷布，在晨风的吹拂下，多看一眼可爱的故乡。

阳江，这座哺育我成长的古城，在朦胧的晨曦中像座梦幻之城，她粗犷的轮廓带着一种淳朴的美丽。不知不觉中，我的内心悄然地起了莫名的变化，一种怅然若失的感觉骤涌心头，我感到这可爱的梦幻之城即将消失，就像我那无数个童年之梦在睡醒时无情地消失掉一样。我开始明白我身旁的这位小妹的感受，她也许并非幼稚，并非懦弱，她的哭泣只是此情此景之下的自然条件反射所致。

随着车队卷起滚滚尘埃离开这座小城，我的心在往下沉。我揉搓几下眼睛，向车的侧面望去，迷惘的视线穿透清晨的薄雾，我看到了这座小城古朴的容貌：那正在升起袅袅炊烟的民居，那环城河畔的杨柳，那北山之巅的古塔，那漠阳江中的白帆，这一切都在离我远去……

当家乡的城廓在我的视线中渐去渐远，最后从视野里消失，我无奈地转过身来，走回伟鸣身边，挤了个位置坐了下来。

我望了望呆坐着的伟鸣，关切地问："有啥感受？心情有点难过是不是？"伟鸣像是没听到我的话似的，依旧目光呆滞地靠在车厢的栏帮上，也不知他此刻的脑海里正想着何事。许久，他才对我说："别问了，我什么也不想说。"车厢里几乎再也没人说话，只听见车轮的滚动声和阵阵的汽车喇叭声。伟鸣不搭理我，我便从挎包里取出杨丽送给我的礼物，打开来看。那是一本精美的36开硬皮笔记本。我十分高兴，要知道，她就是送给我一张白纸我也会很高兴。随着车子的摇晃，我的思想也晃荡起来，我想起我们自童年时起的成长历程，我们原本一起憧憬过绚丽多彩的未来，但现在我们分离了，我们的未来也许只能是各自的未来。

杨丽在笔记本扉页的赠言里写着："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唐代诗人王勃的诗句用在此处最合适不过。见了这赠言，我感到无比欣慰。是的，离别并不能动摇我们的情谊，人若无情时，咫尺亦天涯啊！

汽车在南下的公路行驶了一天一夜，除了吃饭时稍停一会，其余时间都在赶路，最终将我们送到了雷州半岛尽头的海边。我提起行李笨拙地跳下汽车，因长时间屈曲在车厢里，双脚已发麻。车辆掉头走上回程。望着归去的车队，再看看被留在码头上的一群不知所措的同辈，我首次体验身在异乡的滋味。

由于天还没亮，千余人密密麻麻地坐在海岸上等待黎明。我和伟鸣互相依靠着坐在码头的水泥堤坝上，我面向大海，感受夜色中大海的气息。迎面吹来的海风略带腥味，我的感官受到刺激，困顿渐渐消失了。

"你听到什么声音吗？"伟鸣扭转头，以神秘的语气问我。

我侧耳细听，耳中只充斥着海浪冲刷堤坝发出的沙沙声，再无别的声响。于是我答道："海浪声，永恒的大海之歌。"伟鸣说："粗略地听大家都以为那是海浪声，只要你凝神留意，就会感觉出来，其实那是无数小精灵在不停地骚动。""哈！哈！哈！你真有想象力。哈！哈！哈！"我大声地笑了一阵。

我以笑声来驱散心中掠过的一丝怯意。伟鸣双手抱着膝盖，将头埋进臂弯中，再没出声。我想，他也许在冥想大海中蕴藏的更深含意吧。

伟鸣的一句话，不觉间也勾起了我的想象力。我凝视大海，夜色中，眼前的海面黑沉沉的显得无比深邃，像是一只无比巨大的怪物张开的大口，它正准备吞噬一切。我打了个寒噤，不敢再向海面望去。

天大亮时，带队的干部吹响了集合的哨子。码头上零散的人们缓慢地靠拢到一起，许多人都无精打采，一个个眼睛布满红丝，耷拉着眼皮，机械地移动着脚步；与海平线上初升的骄阳相比，我们这帮年青人显得太没朝气了。也难怪的，大家在那摇摇晃晃的车厢中熬了一天一夜啊。我稍微振作精神，带着伟鸣挺胸阔步走上人群的前头。

领队的干部清点完人数，就让我们分别乘上了两艘大渡轮。在风浪中经过两小时多的航行，渡轮便载着我们到达了彼岸的秀英码头。

走下渡轮，我的双脚首次踏上海南岛的土地，心中产生出一种莫名的冲动。啊，这就是海南岛！我终于来到了海南岛——我日后生活的地方。

码头上已有许多军车在等候我们。人们按着分配名单上了各自的车辆，来自同一地方的青年们在此分道扬镳。

四、踏上宝岛

海南岛的交通主干道分东、西、中三条线路，载着知青的汽车驶离秀英码头后，分别沿着这三条主干道跑，将知青们一一送到海岛的每个角落。我和伟鸣所乘坐的车子走的是西线，仍是解放牌卡车，只是车子比昨天乘坐的那辆新些，而且挂的是部队车牌。

从海口市出来，公路起初比较平坦，路边可见到的居民区也比较密集，后来越走公路的起伏也越大了，有时很长时间也看不到人烟。我坐在车厢的尾部，那里的视野较宽阔，可看到不断后退的景物：路的两旁，时而是荒山野岭，时而是一片片整齐的橡胶林，间或还能见到人工种植的菠萝、剑麻和胡椒，唯独我想象中的椰林却不多见(作者注：海南岛的椰林分布为东线最多，西线较少)。报名下乡时听了居委会那位办事员对海南岛的介绍，我脑海中绘出一幅优美壮观的景象：海岛上，漫山遍野都是高高挺立的椰树，在海风的吹拂下，它们那长长的叶子随风摇曳……现在看来是对不上号了！

我盼望快点到达目的地，可是几小时过去了，汽车还在继续向前行驶，因为路况差，汽车的速度比较慢。这岛上的路像是没有尽头。登上海南岛之后，我有一个感觉：就是她并不像一个岛，望不尽的海岸线，似乎纵深无限的腹地，这都与我脑海中“岛”的概念不相符。

约莫中午时分，车队在儋县停了下来，我们在一间大食堂里吃了顿饭。饭后继续赶路。

环绕在山峦间的公路波浪似的向前延伸。汽车引擎发出沉闷的声音，憋足劲牵引着汽车爬上坡顶，转眼间又飞快地滑向坡谷。下午，几乎每经过一个岔路口，都有几辆汽车从车队里分出来，各自向着不同的目的地前进。最后，只剩下几辆汽车在山路上爬行，崎岖的山路令车子像筛糠似的前后左右摇晃不停。我再也不想往外看了，因为视野中已尽是连绵不断的山脉，峻岭崚崚，渺无人烟。

蜿蜒在坡地与沟壑间的公路越来越难走，汽车的速度更慢了。车子是将我们往大山里拉，也就是说，这几辆汽车里的知青安家之处将是这海岛上的大山深处。

下午四时左右，汽车再次停下来。当让颠簸的行程折磨得昏昏沉沉的我爬出车厢时，呈现眼前的是几栋砖瓦平房和几间用树皮搭建的简陋房子。领队的干部说，我们将暂时住在这几间树皮屋里，接受为期一周的新兵培训。

望着几间外墙千疮百孔的破房子，伟鸣紧锁眉头，十分疑惑地问：“我们就住在这儿吗？太可怕了，这是猪圈还是牛棚……”见到伟鸣出言莽撞，我连忙打断他的话：“嘘！注意点，不要随便说这道那的。”伟鸣仍然无所顾忌地说：“怕什么！你怎么变得胆小如鼠了？我说的是真话，这不像牛栏或猪圈吗？哪是人住的地方！”我用力扯了一下他的衣袖，严肃地告诫道：“你以为出了社会就可以放纵自由了？完全不是这样，你别肆无忌惮的为所欲为！从现在起，你要谨言慎行。让人听到你说这种话，会把你抓去斗争的！你忘记你父亲的遭遇了？”我必须使他明白这些道理，否则真会出问题。我知道，离开了家庭束缚并不代表真正自由自在，可以随心所欲，社会的束缚将

更严更紧，要不，父亲就不会有那“病从口入，祸从口出”的叮咛。

“唉！我真不该来这里！见到什么也不许说吗？”伟鸣张望了一下四周，叹口气，用一种近乎幼稚的口吻问道。

我还没回答。走在我身旁的一位高个子青年瞅了一眼伟鸣，伸出一只大拇指说道：“嗬！这位仁兄有性格。不是不许说，是要往好处说……”跟在我身后的一位身材矮小的青年也一个箭步蹿了上来，接上高个子的话说：“你至少也得说含糊些，比如看着眼前的房子，你可以说：‘啊，这房屋，顶上穿洞，四壁也有窟窿，一定很透气……’懂了吗，老兄？”我注视着说话的两位青年，他们一高一矮，高的脸颊长长，矮的脸型圆圆。他们说话一唱一和，活像两位相声演员。我觉得有点滑稽，但见他俩这般为伟鸣着想，互不认识就如此热心地加以指点，心中又十分感激。

“承蒙指教，谢谢二位！”我真诚地说，然后介绍道：“我叫马文锋。他是钟伟鸣，我的好朋友。”穿一身学生服，个头高瘦的青年说：“不必客气，都是家乡人，一起出门就是朋友。在下陈家栋，”他指指矮小个子青年，“他叫付立勋，我们也是难兄难弟，从小一起打架，一起争食。”伟鸣嘟哝道：“是禽还是畜，怎么在一起争食？”我连忙捅了他一把，制止他胡说乱道。好在家栋没听清楚他所说的话。

我们一边说着，一边走向那几间树皮屋，只见每间房子的外墙都贴着红红绿绿的标语，上面写着：“建设宝岛！保卫边疆！”、“欢迎革命小将来宝岛参加开发建设！”等字样。原来海南岛是“宝岛”。看到这个诱人的字眼，不由得使我想起小时候在中山公园八角亭里，听说书人讲的关于张保仔的故事：张保仔是清朝末年活跃在南海水域的一个劫富济贫的大海盗，当时由水路贩运鸦片来中国的英国船只最怕遇到他。传说他有一批价值连城的财宝藏在一个海岛上。他死后至今还没有人找到这批珍宝。莫非藏宝之处就是海南岛？我幽默地把“宝岛”这诱人的字眼和宝藏联系起来。

“见到那些字吧，”我指了指墙上的标语，对伟鸣说。“这是宝岛，岛里藏有无限的财富呢！等会儿我讲张宝仔的故事给你听。”“好啊！好啊！岛上真的藏有珍宝吗？”伟鸣的脸上露出了纯真的笑容。

当然，我明白海南岛之所以被称作宝岛，是因为她蕴藏有丰富的自然资源。为了能使伟鸣能乐观地面对今后的生活，我故意让这诱人的字眼蒙上一层神秘的色彩。

树皮房子不但屋顶是用树皮铺盖，连四周的墙壁也是用树皮作材料。真妙啊！对一个初次从城镇出来的小青年来说，这山里人的生活环境挺新鲜的。树皮盖成的房子很有特色，只是墙壁上那几孔脸盆大的破洞有点碍眼。

走进那没有门板的房门口，才见到屋里的空间很大，屋内靠墙搭架着两排大平铺，床板是由刚砍伐的树木锯成的，表面潮湿且带有浓烈的树脂气味。每间房子安排了二十几人住，我真的融入了一个大家庭。我和伟鸣将背包放

到靠墙角处，摊开草席占了两个床位。

放好行李，我找来一张旧报纸把床头墙壁的窟隆封住。布置停当，我叫上伟鸣，两人一起走出屋外，看看我们将扎根的这片土地。只见屋旁屋后稀落地种着十来棵木瓜树，椭圆形的大果实紧紧地挤在笔直的枝干顶部。离此不远的几排砖瓦房门前种有几棵椰树，几只小鸡在椰树底下刨着泥土，啄食小虫。

走出住宿区，我们爬上一座小土岗。倾斜的坡地上有一条向远方延伸的坎坷不平的泥路，也就是我们刚才进来的那条路。横跨过泥路的一条小沟旁开辟着几片菜地，土畦两边种着碧绿的蔬菜，畦的中间还插着小竹篱，长长的豆角在竹篱上随风轻荡。菜地对面的山坡上种着茶树，一行行的茶树环山而种，层层叠叠，十分整齐美观。在高耸的山脉的怀抱之中是一片片波浪似的橡胶林。

我环顾四周，旷野里几乎不见人影，连队内没见几个人走动。瓦房的房门大多虚掩着，有几间房的大门甚至完全敞开，我们从门前路过，就可见到房里摆设的简陋家具，却见不到房子的主人。我想，假如我们没来，此处必定是一个寂静的世界。我感到眼前一切都很新奇，心中产生一种莫名的兴奋，这里多像陶渊明笔下的桃花源。

直至傍晚，收工的号角吹响后，瓦房的主人才从四面八方的胶林、茶园里钻出来，陆续回到各自的家，此时，连队才热闹起来。

吃晚饭时，有三三两两的妇女或小孩来到树皮房的门口探头探脑地往里张望，也不知是好奇还是对我们的到来表示关心。

晚饭后，经人指点，我和伟鸣来到一口并不宽阔的水塘里沐浴。这个池塘不是那种常见的鱼塘，池塘储的是山溪水，水质很好，清澈见底。我们来到时，已有三、五个人在池塘里游泳，水面荡起粼粼波光。山区的天黑得快，洗完澡，四周已一片漆黑。连队没有电灯，我们住的树皮房里的一根梁柱上挂着一盏灯光暗淡的煤油灯。青年们盘腿坐在各自的床位上聊天。床位与床位之间没有任何形式的分隔，人们就像同睡一张无比宽敞的大床铺。

讲到这里的环境时，付立勋说："这山旮旯是什么地方啊？谁去找人问问。家栋去吧！""对的，家栋办事机灵，就由家栋代表我们去了解一点情况……"有人附和道。

陈家栋受了付立勋等人的差遣，披上一件白衬衫走出房门，消失在夜色中。我和伟鸣安静地躺在床铺上，默默地体会来到海南岛后第一个夜晚所带来的感受。

过了十多分钟，家栋就回来了。他站在大平铺前兴冲冲地说："兄弟们：家栋向大伙汇报刚打探到的情况：这里是'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四师先锋团'（作者注：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成立于1969年4月，辖10个师，其中海南岛7个师，湛江3个师；共148个团，全是由农场改编；多是一个农场作为一个团，不管人数多少），改编前的

名称是国营先锋农场，去年才改编为兵团的。我们驻扎的地方是先锋团三连。先锋团有十几个像三连这样的连队……到培训结束，我们将被分别派到各个连队去。”立勋穿着背心和短裤衩，踮高双脚用一根小树枝挑着那盏昏暗的煤油灯的灯芯，听了家栋的介绍，他赞扬道：“好个家栋，是做探子的料哟！这么快就打听清楚了，日后派你当侦察兵吧。”灯花经他用树枝撩拨，跳跃了几下，忽地亮了许多。

家栋回敬一句：“真是矮仔多计，干啥都是差拨别人出面，懒惰得要死，就懂卖嘴乖。”立勋走回自己的床铺位，嘴里嘿嘿地发出一阵干笑，说：“我今天是晕车，这你也计较？再说，我没叫你一定得去问啊，明天开会啥都清楚了，也不急这一时。”“马后炮！既然如此，你早说呀！”家栋说。说完，他跳上自己的铺位躺了下来。

“家栋，我见连队里的人有些穿军服，有些没穿军服，我们以后到底有没有军装穿？”睡我旁边的一位名叫刘润年的青年问，“就算没订领徽的也行啊。”听他的口气，十分羡慕那些穿军服的兵团战士，更希望自己也能穿上一套军服。我打量一下他的模样，暗暗想，此人膀阔腰圆，若是穿上一身绿军装，一定很威风。

家栋坐了起来，回答说：“兵团里有许多人是从部队转业来的，他们所穿的是从部队带回来的军服，原先农场里的老工人是没军服穿的。但我们是新生力量，是兵团里的新鲜血液，也许能区别对待。我们初来乍到，领导为了鼓舞士气，发一两套军服给我们穿也说不定呢。”这家栋确是一位活跃分子，像什么都知道。

虽然天气很闷热，但是人们还是要把蚊帐挂起来，这里的蚊子多得很。有了帐子，这才使各自的铺位有了分界线。

我刚挂好蚊帐，伟鸣就把头伸进我的蚊帐里，悄悄地问：“我们要背枪吗？我可不喜欢打枪。”“你问家栋吧，我也不清楚，”我说。“我在学校只打过小口径步枪，以后若能扛上新式步枪就好了。射击挺好玩啊，你为啥不喜欢？是害怕吗？”伟鸣把头缩了回去。他没有回答我的话，也没敢向家栋提问。他盘腿坐在床铺上，出神地想着什么。

宿舍里人声与蚊子的翅膀震动声混成一片，嗡嗡作响。人们像是毫无睡意，你一言我一语地谈着各自关心的事情，直至深夜。

第二天，在三连的晒场上举行欢迎大会。几张旧办公桌并在一起，上面罩一块褪了色的红布，便成为简朴的主席台。晒场里原本竖着许多刚收割回来的芝麻杆，现在这些芝麻杆给堆挤到晒场的一个角落里。一百多位新来的青年男女在主席台下面那还散落着许多黑芝麻的地上席地而坐。除了我们这帮知青外，三连也有几十人参加欢迎会。

主席台上坐着几位身穿军装的首长，从那鲜红的领章和闪亮的帽徽来看，就可知道他们全是现役军人。大会开始后，听到会议主持人介绍，我才知道那几位首长是团长、政委和参谋长等。几位首长轮番讲话，长篇大论的话语我没能听进多少。我那羡慕的眼光却不时地瞟向主席台上：那黄绿色的军装，那鲜红的领章，那军帽上的红五星，

这些军人的标志确是令人羡慕！难怪刘润年会盼望能有军装穿。是的，这里是兵团!我们是战士！如果我们穿上军服该多好看！扛上枪支更是威风凛凛！我的脑海里浮想联翩。

五、全新环境

我们在三连集训的几天里，确实体现了一种军事化的生活方式。教官们把我们这批新兵分排、分班地管理，统一做操和集训。青年们再也不能懒散地生活了，必须一切行动听指挥。我们日常起居全由立在连部(作者注：连队领导的办公室叫做“连部”)房顶上那只大喇叭发号令，清晨，喇叭中那嘹亮的起床号将我们从梦中叫醒，集合及上、下课也以喇叭中发出的军号为令，连吃饭都由那号角声通知，最后是晚上十时的熄灯号催促我们入眠。

“桃花源”里的生活也并非我想象般浪漫和美好，过了几天，我就感到了在这山窝中生活的寂寞，每天除了上课就是呆在草屋里，我们没有任何消遣节目和娱乐活动。这闭塞的环境，使得伟鸣的情绪更加低落，他的言语越来越少，偶尔开口，说出的往往是让我惊讶的话语；他的出语惊人并非因为他说出什么深奥的哲理，而是他的思维有点古怪，有悖常理。

我开始想家，十分思念父母。爸爸、妈妈一定也惦记着我。我想给家里写信，但想到还没分配工作，没有固定的回邮地址，还是等过两天自己被分配下连队后再写吧。吃过晚饭，躺在床铺上仰望着屋顶上凌乱地垂吊着的树皮纤维，我的心情有点压抑。

第四天的傍晚，吃过晚餐，我对伟鸣说：“我们到外头散散步吧，瞧瞧外边的景色也比闷躺在床上为好。”伟鸣慢吞吞地爬起来，说：“荒山野岭，有什么好看。”他嘴里虽然这样说，但还是跟随我走出屋子。

我们在荒草与乱石中摸索穿行，看到那一片片由木麻黄树整齐地分割开来的橡胶林，连绵不断地组成茫茫林海，我的胸怀也开阔许多。

由于橡胶树的枝杆脆弱，为了避免树枝被台风吹断，种植时要将橡胶林分成一片片的林段，在林段与林段之间种上坚韧抗风的木麻黄树或台湾相思树组成防风林带。这是我在培训班学到的知识。我们漫无目的地走着。远方有很多山峰，伟鸣抬手遥指一座座山峰数着：“一、二、三、四……九、十……怎么不是五座山呢？哪几座是五指山?”我也说不出。他只好挑了五座最高的山峰算是五指山，“你看，这几座必定是五指山，还真像五根手指呢！”他遥望着那几座挺拔秀丽的“五指山”高兴地叫了起来。

我想，五指山大概还在这些大山的后面呢。它也许是一座大山，只不过山顶有五个尖峰而已。见到伟鸣对五指山如此感兴趣，我没将心里想的说出来。随他点吧，只要他高兴就行。大自然最能调节人的情绪，伟鸣望着远处的

山峰，放开喉咙大叫：“五指山啊，我已来到你跟前……”我们信步走着，浏览山野与橡胶林的景色。整齐划一的橡胶林，起伏连绵的山脉，挺拔峻峭的峰峦，弯弯曲曲的小径，这是一个崭新的环境。这幽雅的环境使我产生了许多颇有田园诗般韵味的遐想。虽然有些想家，但不代表我后悔此行，离开那一座由于人口过度密集而显得十分拥挤的古城我不后悔，我暗下决心要将自己的青春和热血撒在这山区的坡地上。我相信这抉择是对的，随着成千上万的城市知青来到这宝岛参加开发建设，海南岛将会变得更美丽。我憧憬未来的美好生活。

经过几天集训，马上就要进行分配。分配前的一个晚上，伟鸣忧心忡忡地对我说：“我很担心，我觉得自己会过不惯这里的生活。还有最主要的一点：我们会分配在一个连队吗？假如领导把我们分开了如何是好？”我也不知道是否能和他分配在一个连队，没法回答他的提问。我没有担心自己会过不惯这里的生活，我感到这地方有一种简朴的美，这种美很吸引人。为了使伟鸣别独自想得太多，我再次陪他一起走出宿舍。我们穿过那长着一人多高的荒草的防风林带，在橡胶园中散步。我们嗅着橡胶林里特有的气息，领略这橡胶王国的风光。我希望这样能分散伟鸣的注意力而使他的心情恢复平静。

我想起临行前兰姨托付我在日后的生活中关照伟鸣一事，当时我信誓旦旦地说一定会好好照顾伟鸣，可是，如果我们不能分配在一起，我所说的话就无法做到了。是的，我们必须分配在一个连队。

我对伟鸣说：“别怕，我们明天找教导员，请求把我俩分配在一个连队里。”听了我说的这句话，伟鸣这才消除了忧愁，脸上露出一点笑容。他在橡胶园里跑起来，环绕橡胶树来回转圈，嘴里叫着：“好啊！好啊！我们一定要在一起！”可我的心仍紧揪着：我们的打算能如愿以偿吗？

我们在橡胶林里毫无目的地走着，伟鸣一时又跑又叫，一时却缄口无言。我随便找些话逗他开心。我们边走边谈，很快就走出这片林段，再钻过一片矮小的荆棘林，呈现眼前的便是茂密的热带丛林。在参天的古木那繁茂的枝叶遮蔽下，树林显得阴黯而深邃，渔网似的藤蔓纵横交错地遍布林间，眼前已没有路。

我多想钻进密林中去走走啊！看看这原始森林里那遵循大自然规则所形成的植物群落的布局，体会一下人迹罕至的空间是怎样的静谧，但夜幕即将降临，幽深的树林让我们胆怯而却步。我想：海南岛真奇特，文明和原始的交界点竟是如此之近，也如此分明。

“你看这热带丛林，多幽静而神秘！城市里的人难得见到这样的景观。你喜欢这里吗?”我问伟鸣，尝试引导他热爱这片土地。

“还可以，”他答道，“看见这古木枯藤，我们像走进了《林海雪原》那本书里描述的大山林一样，只是少了雪。现在下场大雪该有多好！”“这里是热带气候，一年四季都不会下雪的。”“真遗憾！”伟鸣有一本曲波著的小说《林海雪原》，他经常反反复复地阅读，爱不释手。

“不过我还是要回去，”他深沉的目光凝视着幽暗的山林，喃喃地说。

“回宿舍吗？”我问，我正在欣赏那葳蕤的山峦，没听清他的话。这南国的地理气候与家乡的很不同，已是秋季，山野的草木还是那么葱郁，与春天差不多。

“不，我要回家乡，”他十分肯定地说，“等我到处玩过一遍就回去。”“我们是来工作的，并非旅游！我们要安下心来开创理想的事业，甚至要作好扎根一辈子的准备。”我耐心开导他。

“是他们逼我来的！按着牛头喝水——办不到。”他负气地说。他那深陷的眼眶中透出一束固执的光。

我们都沉默了。我明白，他还惦记着读音专的事，假如没有文化大革命，假如没有上山下乡运动，也许他能实现自己的理想。世间的路原本很多，一个人为什么不能选择自己要走的路呢？为什么只能走这条别人指定的路？深想一层连我也弄不明白，正闹情绪的伟鸣就别说了。

“你别想太多，关注眼下的事。未来的生活是白糖拌苦瓜——有苦有甜，我们慢慢品尝。走吧，我们回去想想，怎样与领导谈分配的事。”说着，我们慢慢地往回走。

次日早上集合之前，我和伟鸣一起来到培训班指挥部找教导员，力图分配在一个连队里。教导员姓陈，是一位军人气质十足的人。见到他之后，我微微低着头，不敢正视他那张由于过分严肃而显得生硬的脸，就像我小时候进入庙宇时不敢瞧那些面目狰狞的泥塑金刚像一样。我和伟鸣各自报上名字，然后战战兢兢地讲明来意。

教导员听完我们的话，拿起桌上一份名单看了看，沉思片刻后板着脸说：“我不能同意你们的请求。分配名单已定，不能随便改动。”我猛地抬起头来，哀求道：“求求您了！教导员，就让我们在一起吧！我们是从小一块长大的伙伴，想分配在一个连队好互相照应。伟鸣他……”我的话还没说完，教导员就打断我的话说：“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做文章，……’你们是来干革命的，不能搞小团体主义，一切服从革命分工……”我的心一下子变得冰凉。我鼓起勇气，望着教导员想争辩几句。但一见到他那张充满霸气的脸，我就把要说的话咽回肚里了。

碰壁了，而且没有转弯的余地，我们灰溜溜地走出指挥部。伟鸣很是失望，但又十分无奈。

为了安慰伟鸣，我对他说：“一个团的范围不是很大，不管你分到那个连队，我都会经常去看你。”伟鸣垂头丧气，没有做声。

稍后，分配名单就公布了，伟鸣分在第三连，也就是我们现在暂住的这个连队。我分在第五连。和我一起分在第五连的共十人，全是男青年。

近中午，十几辆汽车开进三连，将知青们分别送往日后安身落户的连队。

“记住常来看我，”伟鸣送我上车时对我说。

“一定！你要放宽心怀，乐观地生活。相信你会发现这里美好的一面，住久了就会习惯的……”我边说边爬上汽车，几乎还没站稳，卡车就在告别声中开动了，军事化行动的确十分迅速。汽车将我和另九位青年送到一个新的环境——先锋团第五连。

一位体态魁梧，一身古铜色皮肤，目光炯炯有神的老战士迎接我们。他一边与我们握手，一边自我介绍道：“我姓徐，名德轩，你们叫我老徐就行。连队领导今天到团部开会了，让我迎接你们。”从我们的队列里站出一位身材清癯的青年，他代表我们说：“我们称呼您徐师傅吧！我们刚离开学校，年幼无知，请您日后多多关照！”他叫廖建平，是我们这帮青年中比较老练稳重的一位。

徐德轩乐呵呵地说：“行，行，今后大家一起工作，我们互相帮助。年轻人啊，你们都是好样的！见到你们我很高兴！你们的住处已经准备好了。我这就带你们去宿舍。”徐德轩带领我们到各自的住处，并作了一些必要的吩咐。他还给每人发了一张巴掌大的纸卡，说：“这是饭卡，开饭号吹响时持着它到食堂打饭。要保管好，弄丢了就不能开饭的了。”我小心翼翼地放好饭卡，也牢记了“饭卡”、“打饭”等几个新词汇。

我和廖建平、童志成、覃郁民四人共住一间小小的矮瓦房。这间瓦房建在一个大晒场的边沿，孤零零的一座小房子。晒场另一边有一条大路，路的下端两旁是连队营房，大路将营房左右隔开；听徐师傅说，左边营房住的是有家属的老战士，右边营房住的是未结婚的青年战士。

放下行李后，我打开背包，把草席铺在木板床上，便有了一个属于自己的“巢”。

“我们过那边看看吧。”安置停当，建平对大家说。

我明白他所说的“那边”是指另外六位青年的住处。我也想过去看一下，便望望郁民和志成，他俩点了点头，于是四人一同走出去。

那六位伙伴住在大路右边的营房里，房子比我们住的那间大许多，是整整齐齐排列的几幢砖瓦房之中的一间，不像我们那间小房那样孤单独立。

房内六张床铺和个人物品都安放妥当。我们一进来，大家便站在自己的床位前热情地自我介绍。睡门口边上的床位是个子高瘦的是陈家栋，他旁边是矮墩墩的付立勋。在培训班时我就和他俩住一间宿舍，早已熟悉。睡房子中间靠着墙壁的床位是中等个头的关枝培，他对面是小胖子林劭年。房子最里头的两张床铺占据两个墙角，分别是小个子郭朴俞和身材粗壮的刘润年。润年我也认识，在培训班时，他睡在我旁边的铺位。他的力气很大，但举止粗鲁。

大家互通姓名，交流了一番后，我们四人才回自己的小屋子。

在我们居住的房子前面有一棵高大的山桂树，树底下吊着一块破铁犁，看样子是用来当钟敲的；丈把高的树杈上还悬挂着一只大喇叭，宽宽的喇叭口朝向连队营房的方向，那是团里的有线广播设备。时值中午，那大喇叭里正在播放革命样板戏《红灯记》里的选段：

“临行喝妈一碗酒，浑身是胆雄赳赳……”高音喇叭的音量很大，加上那京剧唱腔特别高昂，我们的房子距离音源又近，阵阵声浪震荡，致使耳膜很难受。

吃过午饭，我在连队四围溜达，看看连队的概貌。这个连队建在山地中一块较平整的地方，虽然也在大山边，但是离山峰还有一段距离。贯穿连队营区的那条大路的两边种着几行椰子树，整齐划一地分布在大路两边的宿舍一律是低矮的砖墙瓦顶平房。房子与房子之间种植着白玉兰和杧果树。规划者想得挺周全：既有花香，又有果实。海南岛的热带气候很适宜这些树种生长，它们都长得绿油油，那婆娑的树冠使每间房子的屋前都有了一片阴凉的树影。白玉兰树的枝叶遮掩着怒放的花儿，人们要仰首细致寻找才能看到那爪子般盛开的奇花，可那沁人心脾的清香却四处飘溢。杧果树也许是刚收获过，树上并无果实。

大路尽头是食堂。食堂背后有一条小溪，溪水清澈而沁凉。溪边挖有一口很浅的水井，井里清水盈盈，食用水就从这井里汲取。食堂的大厅里面摆有几套沾有油渍的桌椅，给不喜欢端饭菜回宿舍吃的战士使用。

我们住的那间屋子里摆着两张碌架床（即叠架床），我睡右边的上铺，下铺是廖建平，对面的上铺是覃郁民，下铺是童志成。覃郁民身材修长，文质彬彬；童志成身材横胖，脸形偏圆。

五连也没有电灯，小房子的中央用一根铁丝吊着一盏带有玻璃防风罩的煤油灯。

鉴于房子窄小，为了生活起居有序，建平倡议制订室规。我们一致同意。建平从背包取出一张信纸，趴在床铺上，综合大家的提议，很快就把《室规》草拟好了：一、包袱和衣物要放在各自的床上；二、铁桶、洗脸盆要摆放在床架底下；三、轮流值日和搞卫生；四、换下的衣物必须尽快洗涤干净……

年少的我首次离开父母，来到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与几位早些天还互不相识的人住在一起，多少有些不习惯。然而，崭新的生活又是挺有意思的，比在学校里参加夏令营更有趣，我们既要学会独立，又要培养团结合作精神。这是我走出社会的起点，日后的生活很漫长，我想一步一个脚印地走下去。

晚上，我们与全连人一起，在我们房子侧面那个部分水泥已松剥的晒场上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晚间新闻联播。听完广播，连长站立起来，代表全体干部、战士欢迎我们这批新兵到五连参加兵团建设。晒场上响起了热烈的掌声。这阵掌声消除了上午我们到来时那冷淡气氛给我带来的不愉快心情。

连长四十出头，身材高大，浓眉大眼，嘴巴也比平常人略大，厚厚的嘴唇向外微翻。他的口音带着浓重的潮州话声调，讲话内容倒是很简洁。说完欢迎的话语之后，他和指导员一起走到我们面前，逐一地看，还让我们报上姓名。连长和指导员也作了自我介绍。连长名叫林克铭，潮汕籍，转业军人；指导员名叫谭思宽，湖南人，也是转业军人。指导员比连长年纪大许多，约莫五十岁左右，中等身材，背有点驼，说话阴声细气，样子像个体力衰退的老头。

六、首日劳动

夜里，我在梦中回到了家乡。不，梦中的我似乎并没有离开家乡，依然和伟鸣在漠阳江中与江流较劲；我还在北山的坡地上牵着纸鹞欢快地奔跑，杨丽紧跟在后面，她喘着气叫唤我跑慢些……人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一点不假，近日我确实惦记着杨丽，经常回想同窗之谊。

梦境中的我正开心时，就让一阵金属撞击声惊醒了，“铛、铛、铛……”猛烈的声浪似乎使整座房子都震荡起来。我的耳膜给冲击得嗡嗡直响，不由得在床上猛地坐了起来。同屋的几个青年人也都被嘈醒。大家爬起床，走出屋外张望。四周漆黑，看不到什么动静。

“哪里失火了？”志成光着膀子，趿拉着塑胶凉鞋，慌慌张张地跟在我身后跑出来。

“大约是催人起床割胶的钟声，”建平揉着双眼说。

郁民一边整理刚套上的衣服，一边疑惑地说：“在三连时，我们好像没听到过起床割胶的钟声。”“也许每个连队习惯不同，”我说。这钟声必定是值勤人员敲打挂在我们屋前那棵山桂树上的破铁犁发出来的；白天我已留意到那块破铁犁，只是没想到它的响声会震耳欲聋。

志成两眼迷糊地说：“既然与己无关，我们再眯一会吧。明天还要劳动呢！”说完，他缩回房里，钻进蚊帐内。

我和建平、郁民仍然站在山桂树下议论着，想探个究竟。不久，我们就见到晒场那边影影绰绰有人走动，刚才敲的果然是起床割胶的钟声。人们陆续地从房子走出来，头上戴着一盏点燃的矿石灯，灯碗上的火舌在风中微微摆动，照着前面的路。他们肩挑小铝桶，手执割胶刀，叮叮当当地向四面八方的胶林走去。

弄清楚情况之后，我们又回到床上。我想多睡一会，可是，再也不能入睡。我的脑海里想着许多问题：这破铁犁挂在我们的房前可是个大碍，那声音太响了……怎么要半夜起床割胶(作者注：为使胶乳不易凝固，必需在太阳出来前割胶。一般是凌晨3、4时开始割，在太阳升起前割完，8、9时收胶乳)，白天割不行吗？怎样割胶的，真想

看看……

天刚蒙蒙亮我就起床了。到小溪里洗完脸，我就走向连队附近的橡胶园。越过营房边缘的一条种植着芭蕉的小山沟，我就进入了离连队最近的一片橡胶林段。秋风徐徐，林段里的空气清新怡人。橡胶种植在缓缓的坡地上，树底下只有稀疏的小草，很好行走。

“万泉河水，清又清……”，橡胶林里传来一阵轻轻的、悠扬的歌声，那是歌舞剧《红色娘子军》里的一段插曲。在这清晨的橡胶林中听到优美的歌声使我觉得十分意外。我欣喜无比，忙快走几步，想一睹歌唱者的芳容。

我看到一位披着齐腰长发的姑娘，她正在一边割胶一边唱歌。只见她手里拿着一把锋利的割刀，轻移碎步，身子环绕着橡胶树转了半个圈，用割刀上那V形的刀口在树身轻轻地割下一小片薄薄的树皮，那削下来的树皮让一丝已凝固的橡胶乳粘连着，像一串饰物随风晃动。树干上那层厚树皮被割破的表面立刻有乳白色的胶乳流出来。姑娘熟练地从固定在橡胶树干上的铁线支架里拿起一只底朝天放着的大陶杯，用布抹干净，再反转来放回到支架上。一滴滴乳白色的胶乳就流进杯子里。她这一连串动作一气呵成，轻盈而敏捷。在我眼中，这种割胶动作简直是一种舞姿。晨风吹起她那长长的秀发，随着她在橡胶树之间穿梭而不停地飘荡着，这景象优美极了。

我在这片橡胶林里流连许久。长发姑娘在百忙中抬起头来，不经意地瞥我一眼，又微弯着身子继续干她的活。见到我之后她就停止唱歌了,我真后悔过快走近她。虽然听不到歌声了，但她的割胶动作仍使我看得入神。我不自觉地跟随着她在橡胶林中走动。走到橡胶园的边缘，外头有一条几米深的沟壑。我的注意力集中在那姑娘身上，没留意眼前的危险，脚步踏了个空，踉跄地摔了一跤，差点往深沟里滚去。姑娘放下手中的割胶刀，向我走过来，也许是想拉我一把。但是，我在她来到之前，已鲤鱼打挺般跃了起来。在姑娘面前摔跟头，多难堪，于是，我转身逃也似的离开了林段。

“哒哒嘀哒……”，起床的军号此时才吹响，可割胶的人们已辛勤地工作了几个小时。我回望渐渐消失在胶林深处的倩影，不禁对割胶的人产生由衷的敬意。

直至我离开了这片橡胶林，长发姑娘那飘逸的身影仍然留在我的脑海中。她那优美的割胶动作给我留下了美好的印象。我盼望领导快点派我去割胶，去从事这种颇具诗意的作业。

我取了饭卡，来到食堂窗口前领到两只馒头和一碗稀饭，又匆匆回到宿舍享用这顿早餐。

刚放下饭碗，高音喇叭又传出了开工的号角，那“哒哒嘀嘀……”的军号声催促得我们紧张极了。这兵团的生活节奏真是十分紧凑，而且大有军令如山倒之势，号角一响，人们就肩扛锄头、手拿镰刀从各自宿舍里走出来。我们没有闹钟，更没有手表，但知道此刻的时间大概是早上7.30时，也就是规定的出工时间。

今天是我们来海南的首日出勤。我们在晒场上集合。老兵徐德轩扛来一捆工具，给我们每人发了一把。那是把柄特粗、钢板特厚的锄头，比我们在学校支农时使用的小锄头大好几倍，活像一个粗笔书写的7字。

我们手握锄头列好队时，连长来了。徐德轩挺起胸膛发出号令："立正！"十位青年并腿荷锄挺立。连长满意地点点头，摆了摆手。

"稍息！"徐德轩又叫道。青年们应声作着姿势的转换。连长站到队列正前方，高声说道："战士们：徐德轩同志从今天起担任你们的班长。他是参加过抗美援朝战争的老英雄，打完仗后转业到海南岛参加宝岛的开发建设，是一位值得敬重的老同志……以后由徐班长带领你们去进行劳动作业。大家要遵守纪律，好好劳动，不得拈轻怕重，要作好出一身汗、脱一层皮的思想准备，彻底改造自己的世界观。"连长语气严肃，就像在战场上宣布作战命令似的，很有气魄。

连长说完话。徐班长带领我们十个新兵开始了我们来海南的第一个工作日。我们肩上扛着锄头，排成一列纵队跟在徐班长身后走向工地。开始时，队伍还比较整齐，但渐渐地就变得懒懒散散、稀稀拉拉的了。也许大家都像我一样有一种失落感：来到兵团，没见到枪，却先扛上了锄头。

我们穿过了几片橡胶林，来到一座山坡脚下，那里种有一大片木薯。木薯的枝杆高过人头，茂密的枝叶互相交错地连在一起，像一片小森林。木薯地背后的山坡上长着杂生的林木，再远处是嶙峋的群峰。

木薯地四周长满了半人高的野草，但种着木薯的坡地上却没多少杂草，显然是经过作物管理的结果。徐班长在木薯地边沿停下脚步。我们站在草丛中，放下那把扛在肩上的锄头，听候班长的指挥。只见徐班长将手中的锄头来回挥动几下，他脚下四周的草丛就给铲除掉了。他给自己开辟出一点立足之地，就转身向着我们说："小伙子们，今天大家的任务是挖木薯，把地里的薯茎挖出后要集中起来，再用牛车运回连队仓库……"老班长教我们如何挖木薯，还做着示范动作。他甩动着手中的锄头，三五下就把地里的薯茎挖了出来。海南岛的地真是长庄稼，那挖出的薯茎有的像小腿般粗；一棵木薯的产量就有十几公斤，甚至更多。

十位小伙子分散开来，照着样子开始工作。徐班长在旁指点着。他在部队里也许没带过兵，但带领我们几个"黄毛小子"却是绰绰有余的。从现在起，老兵当了班长，终于带上了新兵，只可惜我们这帮新兵却不是真正的兵。我望着手中的锄头，不禁叹息一声："唉！真没劲！"徐班长继续挥舞锄头挖掘木薯。看着这位在抗美援朝战场上与美国佬打过仗，建立过功勋的老战士是那么专心地劳作，自己的那颗不安分的心也就平静下来。我试着举起锄头向地下挖去。在学校时我就经常参加支农活动，这简单的劳作难不倒我。一根根粗大的木薯被我挖出来了，我很高兴。

"停。你不能这样乱锄的，木薯全让你挖断了，"老班长走过来对我说。

我低头看了一眼那一节节被我挖断的木薯。满脸歉意地说："我弄不清薯茎在泥土中生长的方向，锄头挖下去，'咔嚓'，薯茎就断了……"老班长咧嘴笑笑，说："就知道'咔嚓！'，你要先在木薯的根部外围把泥土挖开，离株干稍远些，然后缩小包围圈，薯茎一个也跑不掉，乖乖地排列在地里。"说着，他走到一棵木薯旁边，弯下腰来，用那铁钳般的双手抓紧木薯的枝杆，摇动几下，猛地一拔，整棵木薯竟让他给拔了起来。他指着那连着枝杆、有头有尾的几根长长的木薯又说："你们看，这木薯从头到尾有一层厚厚的表皮裹住，我们最好不要挖破这层表皮，保持完整的一根薯茎；断了的木薯容易霉烂，想将木薯贮存长些时间，我们就要挖出完整薯茎。"徐班长没有像我估计那样狠狠地批评我，他只是耐心地指导我如何操作。我知道确是自己做错了，就算没受批评也觉得惭愧。见徐班长极其容易就将地里的木薯拔了起来，我心里想：这是好方法啊！把整棵木薯拔出来，不用挖，简单多了。我正想走上前去试试，身后的建平拉了我一下，小声说："你也行吗？"经建平提醒，我才不至于在班长面前出丑。老班长走到另一边的时候，我才学他的样子，双手紧紧地抓住那几株甘蔗般大小的木薯杆，使劲地往上拔，可是脚下的泥土根本就没有松动的迹象，我再加把劲，左摇右曳地还是没将地下的木薯拔出来。我见一旁的陈家栋跃跃欲试，便向他招招手。家栋走了过来，与我合力拉拔，地表的泥土好像有些松动，可地下的薯茎一根也没拉扯上来。家栋的身材虽然挺高大，可他那修长的双手并没有多少力气。出了一身大汗，徒劳无功，我们只好放弃尝试。

陈家栋拍拍手掌上的泥土，自我解嘲地苦笑一声："唏！唏！我服输了！难怪这位彭德怀的部下没在北京找个位子坐坐，原来这里最能发挥他的长处。"怪怪的语言，不知是褒是贬。

建平和郁民老老实实地挥动着锄头，并不关注我们这异想天开的举动。我也乖乖地抡起锄头小心地挖掘。尽管我懂得了一点窍门，又加倍小心地挖掘，仍然把木薯挖断不少。地里什么位置有薯茎真是很难预计，锄头挖下去就将薯茎切成两半。毫无办法，我只能不断地摸索经验，尽量做得好些。想不到这看来十分简单的工作也存在难以掌握的技巧。

太阳越爬越高，气温升得很快，火辣辣的阳光将人们身体内的水分不停地逼出来。

"秋天了，还这么热，真是鬼地方。简直要命……"在我身旁干活的付立勋用衣袖擦着脸上的汗水，嘟嘟哝哝地说。

徐班长走了过来，问："现在就觉到很热吗？"立勋急忙改口道："不热，不热。'下定决心，不怕牺牲……'"徐班长笑了笑，用他那浓重的东北口音说道："说也无妨，海南岛就是贼热。你们初来这里，一下子暴晒在太阳底下，当然很难受。你们可知道，事实上，最热的六、七月份已经过去了，现在不算太热。""老天啊！还有比这更热的吗！"我脱口而出，想象着那更热的天气是啥滋味。

"海南岛好就好在热，不热能种橡胶吗?"老班长说。我一想这也是，亚热带气候也是一种资源啊，少了这些

亚热带气候的土地资源，我国的橡胶就要全部依赖进口，那样很容易受控于其他国家。老班长停顿一下，想了想又接着说:“你们听说过海南岛十八怪的顺口溜吗?其中一怪就是‘青石板上煎鸡蛋’，说的是黎族同胞把鸡蛋打在让阳光晒得灼热的青石板上煎熟来吃。你说，那盛夏的太阳有多猛烈。”“没听过，”我们齐声说。

在这么热的太阳底下，青石板上能煎熟鸡蛋我一点也不怀疑，但其它的十七怪是什么呢？我很好奇，连忙对老班长说：“徐班长，请您讲讲这十八怪给我们听听吧!好让我们了解当地的风情。”老班长停下劳作，左手扶锄把，挺起腰杆，举起他那粘满泥土的右手挠着只留着短发的脑袋，一边记忆一边慢慢地念道:“海南岛，十八怪，青石板上煎鸡蛋；海南岛，十八怪，捉条蚂蟥做皮带；海南岛，十八怪，老鼠当作上等菜；海南岛，十八怪，头上斗笠当锅盖；海南岛，十八怪，短裤穿在长裤外；海南岛，十八怪，背着小儿谈恋爱；海南岛，十八怪，老人爬树比猴快；……”原本以为老班长不善辞令，可他念起这顺口溜还挺流利！就这样，通过一来一往的交谈，我们对老班长增加了了解。他也体谅我们在劳动方面的不足之处，对我们很迁就。

一名中年妇女挑着一担水桶来到了地头，向我们招呼：“哎，大家过来喝凉茶吧。”我们正感到酷热难当，一听呼唤，立即扔下锄头跑到地头那棵大树下。

徐班长也快步迎上去，帮那位妇女卸下水桶和扁担，嘴里忙不迭地说：“唉呀！大热天的，要苏医生您亲自送茶水过来，我们真过意不去啊。我正打算派人去挑开水呢。”苏医生说：“今天这帮小伙子首日出工，必定很辛苦，这天气太热了，他们也许一下子难以适应。我用夏枯草、黄茅根和葫芦茶叶子煮了一锅凉茶，送了过来，顺便看看小伙子们。大家都喝点吧，这凉茶能消暑解毒。”她边说边从一只布袋里取出几只搪瓷盆子，递给靠近她身边的刘润年和陈家栋。

徐班长向刚围拢过来的青年们介绍道：“这位是苏丽梅医生，也是林连长的爱人，她负责全连人马的健康和卫生工作，你们以后若有病痛，就到连队卫生室找苏医生。”苏医生笑笑说：“大家平时就要注意身体，做好保健工作，以预防为主，等熬出病来再医治不是好办法。”刘润年端起一大盆凉茶，牛饮般“咕咕”地喝着，一口气喝至盆底朝天。他用手背抹了抹嘴，向苏医生说：“我们年青力壮，身体不会出毛病，特别是喝了苏医生您煮的清凉解毒茶，更是百病不侵。”说罢，他双手叉腰，挺起胸膛，有意显露他那腰圆肩宽的身材。

苏医生乐呵呵地说：“早几天我听老林说连里要来一批新兵，不知多高兴。现在见到你们生龙活虎的样子，我更是开心啊。徐师傅带新兵辛苦了，你也喝碗茶。”说完，她舀了一碗凉茶端给徐德轩。

老班长忙接过来：“谢谢！我与您一样的心情呀，看着他们活泼开朗、听教好学，也很高兴。”连队里有这样一位好心的医生，我们太高兴了。大家贪婪地喝着凉茶，嘴里没忘多谢苏医生。这真是及时而至的甘露，要是没有这茶水补充，说夸张点我们也许会让烈日晒干。

“大家就地休息十五分钟，”徐班长说。

我们在大树的荫翳中，品尝那甘甜可口的凉茶。喝完凉茶，大伙围坐在徐班长身边，饶有兴趣地向他问这问那。

大树旁边有一座简陋的小草棚，约一人高，我弯下腰钻进里面看了看，那里除了四根木桩支撑着一块竹排，再没有其它物件。

我转头向徐班长问道：“徐师傅，这草棚是干啥用的，里面还有一张竹床。”徐班长说：“那是看农作物的守夜人住的。山里有野猪，每到夜里那些野猪就会跑下山来偷吃我们种植的木薯、番薯和花生，所以我们要派人在作物地里看守，驱赶牠们。”

难怪我刚才发现有些木薯根部的泥土给刨开了，地里的薯茎也有动物咬过的痕迹。我想象着那守夜人驱赶野兽时的乐趣：那些有灵性的野兽是怎样和守夜人捉起迷藏来，牠们在东边嚎叫几声，待守夜人赶往东边时，牠们却成群地跑到西边地里刨出作物的茎块贪婪地啃着……海南岛不知还有多少这样神秘和有趣的事情。

休息过后，又开始工作。短时间的休息并没有使我恢复多少体力，或者说我本来就没多少体力，休息再长时间也没用。我吃力地举起手中那把沉重的锄头，一下接一下地挖木薯。因为接近中午，阳光更猛烈了，锄头翻出来的湿泥土在太阳光照射下，很快就被晒成干巴巴的。地上冒出的热气弯弯曲曲地向上升腾，让人产生昏眩的感觉。喷射着火舌的烈日就像挂在自己头顶上方不远处，我感到好像处身于烤炉之中，整个身躯就要被烤个熟透。在眩晕中我仍然举起手中的锄头。我咬着牙，一分一秒地熬时间，心里只有一个愿望：就是快点收工。

七、起步艰辛

来到海南岛第一天的劳动对我们来说真的很辛苦，十个少爷兵被累得奄奄一息。放工以后，一个个笔挺地躺在床上不想动弹。

我的双手由于抓了一天的锄头柄，次日早晨刷牙时，手指竟然连牙刷也抓不稳。我惊讶地细看那双似乎2皇粲谧约旱氖郑　痪醯盟　品⑷龋　帜诘纳窬　诓煌5爻槎　　种腹亟诒涞媒┰玻　竿芳负醪惶　够健5绞程么蛟绮褪保　冶匦胨　止灿貌拍苣梦确古琛?/font>早餐是一碗稀稀的粥和两段木薯，这么快就尝到自己的劳动果实，我心里产生一点成就感。但准确地说，这还不算我的劳动果实，因为作物不是我亲手种的，我只是参加了收获。不管怎么说，我的辛苦是值得的，盆子里的两段木薯隐约显示出自己的劳动价值。我要忘记昨日的辛苦，鼓起勇气迎接新的战斗。

初来乍到，我们每个人都不敢怠慢，工作中更是不敢偷懒，坚持住硬是挺了下来。我们挖了木薯又拔花生。木

薯是我们的杂粮和禽畜的饲料，花生主要是用来榨油。兵团战士吃的大米由国家供给，数量算是充足，每人每月二十公斤，吃不完可退回粮票，以供外出时使用。食油虽然国家也有供给，但数量很少，仍需种植花生、芝麻等油料作物榨取食油来补充。除此之外，鱼、肉和蔬菜类则是自供自给。所以，在兵团里，人们吃多吃少全看自己的能力，连队副业生产搞得好，战士们的生活就会好过些。

连续的辛勤工作，首先改变了我的双手，初时是手掌磨出许多水泡，钻心刺痛，后来疼痛减轻，水泡磨穿后变成了发硬的老茧；其次是皮肤的改变，我们这帮年轻人，在“脱胎换骨”前先换掉旧的皮囊，海南岛上空那强烈的紫外线使我们真的脱了一层皮。我那原本白嫩的皮肤让烈日晒起了水泡，新换的皮肤很快又被晒得黝黑。

劳动在一步一步地改造我的思想和外表。哥哥文铎早已料到这一过程，他写了一封很长的信来鼓励我，告诉我“万事开头难，习惯了就会轻松些。”我也充好汉，轻描淡写地向他说了自己的近况。

白天的工作虽然很辛苦，可我觉得时间还容易过。一到晚上，我就觉得百无聊赖。有时，郁民坐在床沿上吹奏笛子，那怀旧的曲子将人的思绪牵扯得远远的。奇怪的是，那些遐想不论是绚丽的或是苦楚的，都像与己无关；哪怕是一年前或半年前发生的事情，在那悠扬的曲子催眠下，统统晃若隔世之事。

有更多的晚上，我们四个人躺在各自的床上，闲聊了一会儿，就再也没人吭声了。每逢这个时候，我会探头看看其余人，怀疑他们是否已入睡，但每次都见到他们的眼睛睁得大大的，愣愣地瞪着屋顶。我觉得奇怪，那屋顶藏有什么秘密吗？我也跟随他们凝视起那一片片鱼鳞似地排列的瓦片。由于原料有杂质，瓦片烧制出来表面会产生颜色深浅不一的图案。我认真地研究起这些图案：它是藏宝图？还是联络符号？是外太空那也许存在的生物在与我们联络？抑或是现时盛传的梅花党特工留下的暗号……

分配来五连转眼间已十几天，不知伟鸣的情况如何，我的心里总惦记着。星期日，我搭乘一辆拉胶乳的车去看伟鸣。每天早上九点多钟，就有一辆汽车来连队里拉走本连采集的胶乳，送去团部橡胶加工厂进行加工。

车子进三连装胶乳时我就下车。我谢过司机，便向旁人询问钟伟鸣的住处。许多人都不认识新来的战士，几经打听，我才找到伟鸣的宿舍。

十几天不见，伟鸣像是瘦削了许多，眼眶有些发黑，脸颊更凹陷了，而且精神有些恍惚，只有肤色没大改变。看到伟鸣失魂落魄的样子，我心里很难受。

“分别后你的情况如何？”一见面我就急切地问。

“很糟糕！样样事情都不顺心。我对这里的生活很不习惯，有时连饭也吃不下！”“这么严重吗！领导安排你做什么工作？很辛苦是吧！？”伟鸣说：“我分在第五割胶班，近段时间正在学习割胶，工作不算辛苦。”他指着

房子门口堆放的几根树杆又说："这叫厚皮树，它的树皮与橡胶树的皮相仿，是用来练刀的。""这很好嘛！"我说，"我想割胶都想不到呢，现在是整天在山坡上挖番薯和木薯。天气很热，野外的作业实在辛苦，让你在太阳底下晒一天你就知道滋味了。我看，你还是安下心来学割胶吧。"知道了他工作不辛苦，我就想：他之所以不习惯，十有八、九是出于心理因素，假如他能知道自己分了一份好工作，也许会安下心来。于是，我对他说了我见到别人割胶时的情形，说那是很有诗意的工作。之后，我又描述了打杂工的劳累程度。说着，我伸出让太阳晒得黝黑的双手给他看。其实，他应该早就见到了，因为我的皮肤从头到脚全改变了颜色。

伟鸣默默地望着我，对于我已变成一个黑人他无动于衷，仍是一副心事沉重的样子。

伟鸣和一位海口市知青同住，房子比我住的地方还要大，可是原本宽敞的房间里却摆放着许多乱七八糟的东西，几只铁桶、洗脸盆和割胶时装胶乳用的铝桶摆满一地，墙角里还凌乱地堆放着一些纸箱、铁罐等杂物。

我对伟鸣说："你的室友生活习惯不好，床上乱糟糟的，你不要学他这些不好的作风，起床后应顺手叠好被子，收好蚊帐。衣服也不要随便乱放。两人住在一起要互相沟通，真诚相待……"伟鸣的母亲吩咐过，要我来海南后多点照顾她的孩子，可是我们不在一个连队，我没法时时关照他，于是，我希望他能和室友搞好关系，日常生活中可以互相帮助。

伟鸣说："他不讲话的，整天钻在被窝里睡觉，而且他说话的口音很难听，有时我听不明白他说什么。多数时间，我们是互不干涉，各自呆在自己的床铺上。""这样不行，你一定要与他建立起良好的关系，这对你有好处，"我再次强调。

午饭时间，一位身材纤瘦，与伟鸣的年龄差不多的青年端着一盆饭走了进来，坐到伟鸣对面那张被子没叠、帐子没收的床铺上大口地吃饭。我想，他一定是伟鸣的室友了。于是我站起身走向前打招呼：

"你好！我叫马文锋，是伟鸣的同乡。"那高瘦的青年放下饭盆，右手在衣襟上擦了擦，再向我伸过来："我叫钟初鹏，海口市来的。"他的普通话带有很浓的海南话口音。

我握住初鹏的手说："这么巧！你们两人都姓钟，往后大家要互相帮助啊！五百年前你俩的祖先说不定还是一家人呢。"初鹏笑了起来，说："是啊，我们都是广东人，也都住在海边城市，海口和阳江相距并不远，同一祖宗是有可能的。"伟鸣显然不赞同我们的说法，他大声地打断初鹏的话说："你们的海南话与我们的阳江话跟本就不同，难听死了。"初鹏却坚持说："差不离，都属南方方言语系。"我担心他们会为了这一点小事而争论不休，于是说："别辩论了，免得影响初鹏兄的食欲。我们也该吃饭了。"伟鸣到连队的食堂打饭去了。我继续与初鹏倾谈。我想把他和伟鸣的关系拉近些，好让他们和睦相处。伟鸣打饭回来时，我见那饭菜与我在五连平时所吃的没多大差别。我吃得很香。伟鸣却显得毫无胃口，吃不到一半就将饭菜倒掉了。

吃过饭，我问伟鸣：“你的割胶技术学习得怎样啦？”他望了望屋外，说：“在厚皮树上练习时还可以，不知实际情况是否相同。”我站起来，走出房门口。屋子前面的空地上长着几棵大叶桉树，茂密的叶子使周围有一大片树阴。其中一棵大叶桉树树身上并排捆绑着一段厚皮树的树杆，地面上散落着许多一片片的树皮，像刨花一样薄。伟鸣每天就在这里练习割胶的刀法。

伟鸣拿起窗台上那把割刀，走出屋外，在厚皮树上示范给我看。他的动作虽然有些笨拙，但还是能把握住刀锋，在树桩上削下了一片片薄薄的树皮。

“当然会有些差别。不过，日后在实践中还可以继续研究技术，熟能生巧，你不必担心。”我鼓励他说。

又坐了一会，我就告辞了。

“有空我也去五连看你，”伟鸣送我出来，走到连队门口时他对我说。

三连距离五连约八公里路程，中途经过四连，步行需要一个多小时。四连附近有一处叫歧雅峒的黎族集市，那里有一些日常生活用品卖。我沿着大路在靠树阴一边慢慢地行走，在那表面铺着一层白色粗沙粒的大路行走很惬意；几乎见不到其它的行人，偶尔有一辆货车经过，整条大道像是专为自己铺设似的。这与家乡那车水马龙的街道相比有天壤之别。家乡街市的繁华固然不是这里所能比，可此处群峰叠翠，林海浩渺，环境静谧，空气清新，又有其迷人之处啊！

下雨了。雨很大，大雨天不用干活，我们在房子里舒舒服服地躺着谈古论今。

郁民挑起一个话题，说如今发行的书中几乎消失了“爱情”一词，这是一个极端。志成故意站在反驳方立场与他辩论起来，说爱情会使人堕落，是属于资产阶级的，无产阶级只需要革命的激情！

郁民似乎早有准备，他引经据典地从人类的繁衍到革命先辈的爱情故事侃侃而谈。志成渐渐理屈词穷。

我耳里听着他们的争论，思想却飞回了故乡，想念父母和同学。

“文锋，你濑尿吗？”忽然，下铺的建平惊叫起来。

我也感到有水滴溅到我的脚部，坐起来一看，原来屋顶有一处漏雨的地方，刚好滴在我的床尾。透过床板的缝隙，雨水又滴到下铺去。我连忙拿出那只冲凉和洗衣服用的小铁桶，放在床铺上接水滴。

雨越下越大，屋里漏雨的地方越来越多，我们几个人忙碌起来，饭盆、茶盅和小铁罐，能找到的器皿都用上了，在房子里摆起了“八卦阵”。关于爱情的话题终止了，大家改为谈论海南岛雨季的长短，谈论目前生活条件的简陋。

我盯着床尾那只用马口铁做成的小铁桶。屋顶漏下的雨水滴在桶里发出清脆的咚咚声，把我的思绪从遥远的家乡拉回到南国的淫雨中。我想：这房子在雨天虽然使我们难堪，但看着眼下屋里摆下的“八卦阵”，倾听窗外雨水洒打在树叶上的沙沙声，聆听屋顶漏下的雨水滴在铁罐和饭盆时发出的叮咚响，却另有一番韵味！

“听说这房子以往是放农具用的，在我们来之前才临时清理出来给我们居住，真是糟透了。我们的安置费不知到了哪里……”志成一边将口盅里快要满的水倒往水桶里，一边埋怨道。

郁民随声附和：“对呀，听说国家拨下来的安置费每人400元，我们应当有更好的居住条件。”我担心言多有失，便安抚道：“这房子也不错，别嫌了，既来之，则安之，‘牢骚太盛防肠断’啊！”于是，话题又转了。

下午，雨还没停，我正准备甜甜地睡一觉。徐班长披着雨衣走过来，通知我们到大食堂去学习。我们冒雨跑过食堂，一看，全连人都集中在那里了。这是连队安排的“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讲用会”，几位积极分子在会上讲自己的学习经验和心得体会。其中一位叫黄水养的青年语气激昂地讲了自己如何遵照毛主席“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教导，以猪圈为家，不怕脏和累，誓死把猪养好的事迹。

我认识黄水养。他身高体壮，从背面看有个高大的身架子，但从正面看，效果就差多了，他那脸宽额窄的面部配着一双眯缝着的斗鸡眼，让人看了很不舒服；那双眼睛总是盯着眼前的目标，使得谁也不想站在他跟前。他是连队里的饲养员。因为我每天下午要将挖掘烂了的木薯或番薯送往猪栏当饲料，所以早就与他见过面。我赶着牛车送木薯到猪栏时，经常发现他在猪栏旁的草堆上睡觉。一见我来了，他就连滚带爬地从草堆上滑下来，心虚地用一双斗鸡眼瞅着我，瞧我的反应。我一点也不想看那两颗一起挤在鼻梁边的瞳孔，卸完车就赶忙走开。这个人在工作时间经常偷懒睡觉，还能成为积极分子，真是好笑。想到他的所作所为，我心里很反感，接下去再也无心听他自吹自擂了。

我们的工资每月22.00元，伙食费每月9.00元。首次拿到的工资是13.00元。当我手里捏着这些钱时心情十分激动，这是自己用劳动换来的第一笔钱！这笔钱虽然是微不足道的小数目，但我还是不知道如何使用它。左思右想，我有了主意。

星期天一到，我就跑到歧雅峒那间只有一个工作人员的邮电所里寄了10元钱回家。利用汇款单的留言笺，我写道：“在父母含辛茹苦的养育下，孩儿已长大，汇上我参加工作的首笔收入，以报答父母养育之恩。”钱寄出后，我感到十分兴奋和自豪，我终于靠自己的双手赚钱了。看来“不在城里吃闲饭”这说法是对的，每人都有两只手，只要通过辛勤劳动，就能给国家和自己创造财富。

为了庆祝自己走出社会，过上了自力更生的生活，同时显示自己的成熟，我从余下的钱中花了3角7分钱买了一包飞鹰牌香烟，用2分钱买了一盒火柴。回到宿舍，我马上从口袋里取出香烟，学着建平那样，把一根烟卷叼在嘴

角，划燃火柴，点上香烟。我原想美美地享受一番，想不到却被呛得连咳不止。惹得建平和志成拍手大笑。

“小朋友，你就别学抽烟了。我现在是深受尼古丁之害，积重难返，后悔都来不及呢！”建平笑着说。

我只比建平小三岁，他便称呼我“小朋友”，真气人，于是我固执地说：“我偏偏就抽给你看，烧烟有什么难，呛几下就学会了。”说着，我连连吸了几下。结果是引发一阵连气都喘不过的咳嗽，我觉得心肝肺腑都在抽搐作痛，难受极了。

“别逞强，我说的是金玉良言，听话有你好处……”建平正儿八经地劝告我。

我将那包给人带来痛苦的香烟抛给建平，认输道：“送给你吧。罢了！不抽烟我仍然是大人。”全屋的人又笑起来。那笑声有着亲切、友善的内涵。我知道他们劝我别抽烟是为我好，只能听话了。在这小集体里，我确实体会到团结、友爱的温馨与幸福。

日子在辛勤的劳动中不知不觉地过着，转眼间中秋节到了。家乡的人十分喜爱欢度中秋节，这天家家户户除了烹调美味佳肴庆祝节日外，晚上还有热热闹闹的看花灯活动。但这里的中秋节却是静悄悄的。傍晚打饭时，我发现饭盆里多了几块猪肉，算是节日加菜吧！咬着那二指见方的肥猪肉，满嘴流油，香喷喷的，似乎是最大的奖赏。一饱口福之后，我就觉的缺少点什么，想来想去才明白过来??这里缺少了节日的气氛。除了晚饭那几块猪肉，没有一点象征节日的东西，没人赏月，也看不见小孩燃放炮竹和焰火玩耍。

我们洗完澡，进入那低矮的屋子里，四人面面相觑。窄小的房子让人感到沉闷，静静地躺着也使人觉得很空虚。我想，这是节日效应吧！应该调节一下。

“我们出外头赏月吧！别辜负今晚的好月光。”我对其余三位室友说。

“是的！应该赏月，”建平从沉思中回过神来，连连点头赞成我的提议。

我和建平的话音刚落，志成便从上床滑下来，拍着手掌说：“对！对！最好找串鞭炮来燃放，往年的中秋节，我最喜爱玩爆竹。还有，我们再去找只柚子来尝尝，也算应节呀。”郁民冷笑一声，接着志成的话说：“你想得倒美，割下你的屁股当柚子吧！”我们都笑了起来，哄堂大笑激活了沉闷的气氛。我心中的压抑感也让这笑声冲淡一些。我们一起走出窄小的房子。站在山桂树下，我顿觉精神爽朗，心胸舒畅；秋风带着山野的气息扑面吹来，让人的肺腑感觉到纯氧的鲜美。但是，我们仅仅可以呼吸这无限的清新空气而已，再没其它所需物质；月饼、菱角，柚子和香芋糕，这些应节物品只能浮现在自己的回忆中。

眼前甚至连坐下赏月的木板凳都没有。郁民和建平从几百米外的橡胶林段旁边抬回一节长长的树干，横放在房子门口的空地上。几个远离家乡的青年人就坐在这根木头上赏月。

闷坐一会，郁民走回房里取出他那支宝贝的竹笛，吹起了一串悠扬的音符；那些让五根看不见的线条连串住的音符像是缭绕在山桂树的枝桠中，久久不能飘去。可我们的思绪却在婉转的乐韵中飞向了远方……

“求求你，郁民，今晚就别吹了，忒惹人烦的。”志成忧悒地说。

我的情绪跌落下来，也向郁民提出抗议：“是的，收起你那根吹火筒，让我们安静地赏月！”在我们两人的抗议下，郁民无奈地收起笛子，山桂树底下恢复了清静。远处树林中仍有秋虫唧唧的叫声和风吹树叶的沙沙响声，像是一首催眠曲子。我们同时举头望天，像和尚打坐般静止不动。

过了许久，我们才觉得光是坐着太枯燥无趣，郁民拉起建平走过东边老战士生活区，想去徐班长家里借一套茶具和讨些茶叶，泡壶茶水大家润口解闷。可是，他俩因徐班长家里没有茶具空手而回。

轮到我和志成出动。我们先到大宿舍（另外六位同乡居住的房子我们称大宿舍）看看，希望找点好吃的。进屋一看，他们六人全躺在床上，好像不知道今天是中秋节似的。我们失望地走出来。接着我们在连队里转了一圈，也没能找到志成所喜欢的鞭炮和柚子。连队附近唯一的购物场所是四公里外的歧雅峒，那里的商店晚上是不营业的，是否有鞭炮和柚子出售就更难说了。折腾几回后，因一无所获，大家只好安下心来，干涩地端坐着凝望深蓝色的夜空和那轮初升的明月。离开家乡第一个中秋之夜，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简便些吧！顾名思义，‘赏月’就是看月亮嘛！”我以慰藉的口吻说。是我提出赏月的，见眼下如此清寒，才咬文嚼字地加以解释。虽然这话语显得十分苍白，但却没有人提出异议。大家都在昂首望天，忙于寻找那时隐时现的蟾宫。

晚上天气不好，天空中不时有一片片浮云飘过。月亮要努力地挣扎着才能从那浓厚的云团里钻出来，把她那似乎是专为引发思念的淡淡清光撒下这偏僻的异乡。我抬首望着披挂在山桂树上的月色，心里不由得想起父母和兄妹，同时亦想念青梅竹马、同窗数年的杨丽，不知在这同一个明月下的此时此刻她有否想起我。

“为何偏偏是‘每逢佳节倍思亲’？”志成用低沉的语调发问。一句话，透露了他此刻的心思。也许，这是大家的心思。

虽然我知道志成并非真的因不懂而向人发问，但我还是接口说道：“身在异乡的游子，身边的事物和家乡的完全不同了，只有天上的月亮依然一样，所以与亲人离别的人看到明月就不由得产生出想念亲人的思绪。”这是我在此情此景之下想到的解释。

没人反对我的解释，他们大概并不在乎别人的解释，思乡就是思乡，是不能用语言解释得清楚的。大家沉默了一阵子，建平也许是觉得太无聊了，便讲起了《嫦娥奔月》的故事。

郁民扭头望着我和志成问道：“你们说，嫦娥是不是太傻了，竟独自偷吃仙丹，飞上那寂寞的月宫。”志成瞪

他一眼，反问道：“你说，这黎母岭山区就不寂寞吗？你到这里来是不是也很傻？”志成的话语引起了我的共鸣，我回想起家乡的繁荣，回想起在家乡过中秋节的热闹情景，觉得这里确实是过于寂寞。由于思绪翩绵，只好低头不语。

建平继续在讲他的故事：“是的，‘嫦娥应悔偷灵药，碧海青天夜夜心’。后来……”志成和郁民一边听故事，一边东一句、西一句地说着什么，我大多没听进耳中。

当秋风吹凉了身躯，我便沮丧地蜷缩在自己的“窝”中，填了一首词，　抒发自己在异乡过的首个中秋节的感慨。

西江月

过中秋

黎母岭旁居住，万泉河畔遨游。他乡对月思绪悠,总算将节应凑。

天上广寒寂寞，山间院落清幽。甫来僻地第一秋,理想繁华在后。

——1970年中秋节

我们上中学的时候，由于旧课本涉嫌有“封、资、修”内容，不允许再用，上课的临时教材就以毛泽东主席诗词等革命诗篇为主，所以《七律·长征》、《沁园春·雪》等等诗词我们背得滚瓜烂熟。我也喜欢照葫芦画瓢地学着写诗填词，当然，写出来的所谓诗词，韵律不一定准，水平大多数很差。填完这首《西江月》，我便躺在床上打算休息，却怎么也睡不着觉，直至天快亮时才迷迷糊糊地合上眼睛。

（未完待续）

作者文苑：http://www.zhmajin.net/index.htm

旧梦，遗留在霸王岭下

八、结识婉婷

转眼间就过了两个多月，在我们竭力工作之下，能勉强完成上级交下的任务。徐班长对我们这帮青年人的表现大概还满意。虽然我们在工作中有时会出些差错，但他从来没将情况上报，也没上纲上线地把做错事的人作为批判对象；连队经常开批判大会，流露出不正确思想或工作中犯错误的战士要站到台前接受批判和教育。我们最担心的就是不知哪天自己也会站上去。

连长和指导员极少到我们的工地现场，我们只有在开全连大会时才能见到连级干部，因而，班长就是唯一直接管束我们的上司。我们的工作强度由班长掌握，工作表现好坏的评定也全由班长说了算，所以，有一位体贴下属的班长其重要性不言而喻。

在召开全连大会时，连长和指导员偶尔会想到我们这十位知青，对我们说的大体上还是那句话：知识青年要努力改造旧的世界观。他们也没有忘记督促徐班长必须严格地管教我们，要求他协助我们“脱胎换骨”，从而彻底与旧的世界观决裂。于是，我们十位青年之中的大多数人每天都挥汗如雨地工作,希望能与那连自己也不知道藏在脑海哪个旮旯的“旧世界观”决裂。我之所以说大多数，是因为还有那么一两个人干活时的表现实在不敢恭维。

日子随着我们刻意的磨练一天天地消逝，我的思想在渐渐地转变，失去了初踏琼岛（海南岛的别称）时那见什么都觉得新奇的感觉，也淡化了那种为自己能献身于祖国的橡胶事业而觉得无上光荣的自豪感，余下的只是必须牢记如何“接受再教育”和如何“改造世界观”。

白天，我摒弃所有思想杂念，全力以赴参加生产劳动，晚上7时和全连干部、战士一起集中在晒场上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联播节目。逢星期一、三、五的晚上连里不是开全连大会就是开班组小会，如此日复一日，我们的生活十分单调而规律。

在这期间，伟鸣来过几次五连。他仍是郁郁不乐，一副萎靡不振的样子。听他说，三连的领导对他们这批新来的青年也有同样的要求。他每天上午到橡胶林段里除草，下午仍旧在树桩上练习割胶技术。由于参加了劳动，伟鸣的皮肤也晒黑了。每次见面我都想方设法开解和安慰他，希望他能快些适应兵团的生活。他告辞时，我也总是送他到歧雅峒才与他分手。

随着时间的推移，对兵团里的集体生活我逐渐习惯了，我们四位青年人住在一起，一直相安无恙。在个人兴趣方面，我们各有各的爱好:廖建平喜爱文学，整天看书和写字，但能借到一本值得一看的书并非一件易事，于是，能够找到的书他都看，也许纯粹是为了打发时间。覃郁民喜欢音乐，有空就吹笛子或唱歌。往日在学校宣传队他已是文娱方面的活跃分子，笛子独奏是他的拿手节目。童志成喜欢钻研数、理、化，他的床头堆放着许多卷了页边的旧版课本，有一部分还是大学课程的；因文化大革命的掀起而取消了高考使他耿耿于怀，在平时的言谈中，他总爱说假如不是因为停止高考，自己满有把握跨进大学门槛；这原本不是他的过失，他亦为此懊恼不已，也许是懊悔自己生不逢时吧。我十分佩服志成的学习精神，对我来说数、理、化是最枯燥乏味的学科，他却能津津有味地看那些课本。我的爱好是看书和集邮，偶尔也会写几行别人看来不知所云的诗句。一般情况下我们都不干扰别人的行动。就这样，在那盏摇曳的煤油灯下，我们有时各做各的事，有时一起谈天说地。

周末这天，临收工时，徐班长告诉我们，他另有工作安排，要与我们分手了。以后由一位名叫黄玉珠的班长带领我们。

因为对老班长依依不舍，同时感激他对我们的爱护和帮助，星期天我们十位青年一起到老班长的家里做客，感谢他几个月来对我们的关怀和照顾。

老班长的家在东边营区一排平房中，有两小间，隔墙开了个门口使两间房子相通。房子前面有一棵椰树，房子后面是几棵高大的杧果树，从外边看，环境还不错，但进入室内感觉就不同了。老班长的家十分简陋，没有一件像样的家具，在充当客厅的半间窄小的房子里，四个角落堆放着锄头、长把镰刀和装胶乳用的铝桶等工具；厅中间摆着一张用粗糙木板钉成的方桌，大概既作餐桌也当书桌。一个六、七岁的小男孩正趴在这张方桌上写作业，另有两位小姑娘在做家务，他们都是老班长的儿女。见到一大帮人进来，小孩们感到十分诧异，都抬起头来瞪大眼睛望着我们。

虽然大宿舍与老班长的房子只相隔一条并不很宽的泥路，相距不足百米，但我们平时竟没来拜访过老班长。见我们造访，徐班长很高兴，忙说：“请坐！请坐！”可房子里根本就没那么多椅子。我们都站着，嘴里连说“不用！”、“不用”。

“抗美，援朝，快到邻居家里借几把椅子回来！”徐班长大声地叫。

起初，我们还以为老班长在高呼口号，待见到两位小姑娘乖巧地走了出去，才明白那“抗美”、“援朝”大概是他两位女儿的名字。旋即间，两位小姑娘搬回几把凳子，我们才围绕着老班长坐下来。

老班长也许留意到我们的诧异，向我们介绍道：“这是我大女儿抗美，今年十五岁，在团部中学念书，平时就住在学校里。今天是星期天，她才有空回来；这是二女儿援朝，读五年级了；小儿保家，今年刚上学。”他转过身去又对躲在他身后的儿女们说：“这些哥哥们是从城市里来的知识青年，他们来支援海南的建设。”接着是几声稚气的、参差不齐的“哥哥们好”。志成乐颠颠地对老班长说：“徐班长，你还有一个任务没完成呢！”老班长不明所以，认真地问：“还有什么任务，请提醒一下。”“你还要和老伴生一个小‘卫国’呀！”志成笑着说。

一下子引来满堂欢笑。刚好老班长的爱人从外头走进来，听到志成的话，她接口说：“不生了！不生了！养大这三条‘化骨龙(作者注：粤语方言中的借喻，形容儿女。意思是父母要耗尽一身心血和精力才能把儿女哺养大)’我们也就完成任务了。”听口音，就知道徐班长的爱人是南方人。我想，这家庭一南一北的结合，挺有意思的。老班长的爱人进来，原本热闹的场合一下子冷了场。志成的脸红透了，他原想和老班长说说笑，想不到却让大嫂听到了。

为了打破僵局，建平解释说：“师母好！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这需四个儿女的名字才能凑完整，所以志成才如此说。现在缺了‘卫国’，实属憾事。”大嫂答道：“我姓刘，名春英，你们叫我春英就行了，不必客气。哎呀，当初我们结婚时，老徐是有这样的打算。他说为了纪念在朝鲜战场上牺牲的战友，将来要生四个孩子，就用‘抗美’、‘援朝’、‘保家’、‘卫国’来起名字。但现在想来，三个孩子已足够，不想再生了。要将孩子培养成人可不容易啊！孩子越多，家庭负担越重。”从大嫂这毫不拘束的话语中，我们已看出她是一位落落大方、性格直率的女性。凝固的气氛又渐渐活跃起来。

老班长爽朗地笑着说：“就让三个孩子长大后一起来卫国吧！”我们附和着称“是”。

又说笑了一回，话就转入正题，建平代表十位知青多谢老班长这段时间对我们的照顾和教育。

徐班长说：“回想起来，我对你们的管教是不够严格的。这次把我调离你们，也是因为我缺乏带兵的水平。”他的眼睛在屋里扫了一圈，将我们每人都看了一眼，又说：“你们之中有几位工作是挺积极的，这我心里清楚，只可惜这次连队里评‘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先进分子’和评‘生产标兵’你们没有一人能评上。这全怪我不好，见你们太‘嫩’，怕累坏你们，结果反而阻碍了你们进步。往后，你们要更加自觉地做事，别怕苦怕累，钢铁是经千锤百炼后而炼成的。”“是的，我们一定会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争取当上‘生产标兵’。请徐班长放心。”陈家栋说。

“其实，当不当生产标兵不重要，做人最好不要有虚荣心，要踏踏实实地干活，荣誉只是一种鼓励。”老班长

转了语气说。我想，这才是他的真心话。

林劭年关心地问："徐班长，我们很不舍得你走，但你另有重任，我们也替你高兴。你是调往何处？"这正是我们都想知道的事情，大家静了下来，等待老班长的回答。

徐班长笑了笑说："也可以说是重任吧，我要负责全连人的吃肉问题。我当猪倌了。"付立勋眨巴着小眼睛，疑惑地问："养猪？这岂非大材小用！派一位在抗美援朝战场上经历过战火洗礼的英雄去养猪！简直闹笑话。"徐班长正言道："不，不，不！工作不分贵贱，我也不是什么英雄。"我很欣赏老班长这种崇高的精神境界，但我仍不觉得这是合理的工作安排。我问老班长："全连那么多人，怎么偏偏调你去养猪？那位自称以猪圈为家的黄水养不是很好的养猪专家吗？"老班长淡淡一笑："领导分配工作必有综合考虑，作部下的只有听从命令的份儿。说起那黄水养，他由于嘴巴能说会道，工作上又做出了一点成绩，现在已是咱连的红人了，哪还用养猪。早几天他参加了团里'学毛著讲用会'，博得了团部首长的青睐。他誉满归来，林连长马上提出让他当连队的文书！把文书小肖调去割胶班了！"我说："什么'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先进分子'，他是地道的钻营分子、投机派、表里不一、吹牛大王……"我将脑海里涌出来的词汇一口气念了出来。

徐班长摆了摆手，说："这事在此说说也就算了，在外头别嘈嘈嚷嚷的。再说，他也有一定成绩的，起码把连队里的猪养得比较好。""饲料充足猪就养得好，有啥希奇。"建平也心有不服地说。

老班长望了我们一眼，我们的表情和眼光中都流露出不平和愤慨。他微微一笑，平静地抚慰道："青年们，不必激动。要知道，一个人活在这世上，只要他付出了劳动，尽心尽力地完成了自己的责任，就能问心无愧，就能心安理得地生活。早些年我也曾经养过猪，现在只是重操旧业罢了，你们不用为我担心。"接着，老班长向我们说了几句肺腑之言，大概是"日后说话要看场合，不要捅娄子"之类的话，我们又连连称"是"。

天刚蒙蒙亮，起床号刚响过不久，一个急促的女高音在我们住处门口叫唤："喂！喂！里面住的战士，快出晒场集合！"那声音高昂而急促，就像指挥官在战场上下达紧急的战斗命令。我从上铺一翻身跳了下来。走出房门一看，只见大宿舍的六位兄弟已站在晒场边沿待命。显然是我们这"独立营"最后才接到通知。我慌忙向房里叫道："快，大家快起床，集合了。""开工号还没吹响，怎么就集合了？"志成嘟哝道。

"我还没吃早餐呢！"郁民焦急地说。

"小房子里的战士，快出来集合！"晒场上又传来了那女高音的催促声。

我们房里乱作一团，四个人碰碰撞撞地忙碌着。好在我的小铁桶里还储有水，我打湿毛巾糊乱擦了把脸，漱漱口，然后一边穿衣服一边向晒场跑去。

一位身材高佻的大姐神态威严地站在晒场中央。她双脚并拢，挺直身子，屈举右手，平伸左手，用刚才叫唤我

们出来集合时那种高音调命令道："战士们靠拢！排两列横队。"我估计这就是我们的新班长了。我们顺着她的手势的指引互相靠拢。建平、志成和郁民刚好及时地跑了过来。队伍很快站好了，一排五人，虽不太整齐，但个个都挺严肃。此时从女兵宿舍区跑来了四位姑娘，她们自觉地分开两对分别接着我们的两行队伍，嘴里嘻嘻哈哈地小声说着什么。

"肃静！战士们，首先介绍我自己：我叫黄玉珠，"这位新上任的女班长用带有潮汕口音的普通话说。她的声音仍然是那么高昂。为了保持威严，她的面部表情有些生硬。她两眼直视我们，接着说："接连部命令，从今天起，由我担任你们的班长。另有四位割胶的女战士，因为现在橡胶已停割，暂时和你们一起干活。她们来兵团的时间比你们早，而且都是连队里的生产能手，你们要好好向她们学习。"十位小伙子不约而同地向左边扭转头，盯着几位姑娘看。黄班长接下来讲什么大概谁也没听清。

"立正！向右转，起步走。"讲完话之后，黄班长发出口令。

我们机械地转过身来，向前迈出大步。黄班长走在头里，带领我们向连队食堂走去。

食堂的东面墙壁上挂着毛泽东主席和林彪副主席的肖像，我们面朝肖像恭恭敬敬地站立。

黄班长说："我们现在向伟大领袖毛主席和林副主席作早请示，请战士们一定要遵从领袖的最高指示，发奋工作。"十几张嘴同时嘟嘟哝哝、吱吱喳喳地请示着，谁也听不清别人说些什么。也许只有无处不在、至高无上的伟大领袖才能听见我们每个人的心声。紧接着是几句整齐的朗朗祝愿："恭祝伟大领袖毛主席万寿无疆！恭祝林副统帅身体健康！永远健康！"这崇高的祝愿词我们在学校时已念过千百次，因此能十分流利而自然地高呼出来。

时间大约过了半个小时，开工号角早已吹响，但天大的事情也不能阻止或干扰正在作"早请示"的人们。请示完毕，黄班长仍然十分虔诚地面向领袖的肖像站立着，也许她正在遥感从几千里外的北京传来的批复。许久，她才转过身来，带领我们走出食堂。青年们都装成精神饱满的样子，跟随这位女班长昂首挺胸地向连队南边的橡胶林走去。

走过溪边那段两旁长满野草的弯弯小径，我们来到一片近山的胶林。几位女战士肩上扛着捆扎住的麻袋，从后面赶上来。队伍停下后，黄班长对大伙说："今天的任务是收集橡胶种子。这种子是用来培育橡胶幼苗的，所以太小的或是变坏了的就不要收拾……"时令已是深秋，橡胶树已经落叶，林段地面铺满枯叶，到处一片金黄。林间飘荡着一种深沉的气味，那是树叶子在完成了它的使命后释放出来的最后一缕气息。此时的橡胶果实已熟透了，那像小孩子拳头大小的果实在树上噼啪、噼啪地炸裂开来，鹌鹑蛋般的籽儿不时往下掉，落地后滚动几下就钻进枯叶底下。

我们在林段的边沿一字形排开，再顺着橡胶园的行间慢慢走过去，一边用脚拨开枯叶，寻找那些让叶子遮蔽住的橡胶籽，看到后就把它捡起来放到麻袋里。这是小孩都会做的工作，比拿锄头轻松多了，工作时大家便有说有笑起来。再说，因为有几位姑娘和我们一起工作，大伙干活似乎特别来劲，姑娘们那青春倩影惹得我们这十位小伙子不时投去不老实的眼光。

栗色的橡胶树籽表面很光滑，质地也较硬，有点像蓖麻籽，不过大许多。听说团里还有很多土地没开发，往后还要种植更多的橡胶林，所以需要收集很多橡胶籽。

我们和几位姑娘并不陌生，平时大家在连队里多少都打过照面，只是彼此没有说过话而已。其中有一位姑娘对我本人来说可算是老相识，她就是我刚到五连的翌日清晨在胶林里见到的那位长发姑娘。工作时，我故意与她并排走，找个适当的时候，我对她说:“你不是那位在二号林段割胶的大姐吗？我看过你割胶，”她扭转头，瞄了我一眼，说：“记起来了，那天你差点掉进沟里……嘻！嘻！”她也许是回想起我那时的狼狈相，嘻嘻地笑了起来。

为了遮羞，我忙说道：“你唱歌十分动听，割胶时的姿势和动作也很优美！轻盈飘逸，简直是一种美妙的舞姿！我是听呆了、看傻了，才会摔跟头……我真想再看你割胶。”她莞尔一笑：“你过赏了，我笨手笨脚，哪像你所说的……想看我割胶还不容易。”说着，她抬头看看因掉光了叶子而貌似干枯的橡胶树枝桠，然后接着说：“不过，要等到明年春天啦，当橡胶树上长满叶子的时候才能开割。”我也笑着回答说：“好！到时我一定再去看……”我向她说出那天看到她工作时所产生的美好感觉。我说的是心里话，自从那天清晨看了她割胶之后，她那长长的秀发一直在我的脑海中飘荡。

她微笑一下，说她在割胶班已工作了两年，每天都重复做相同的工作，动作当然熟练了，言下之意是我把极平常的事情神化了。

我以羡慕的口气说：“我能学懂割胶就好了，当一名割胶战士才有意思呢。”她听了马上说:“你别把事情想得太简单，割胶是一件苦差事。我们每天夜里三点钟就要起床，那时你们还在梦中呢。接着我们要在胶林里不停地来回走，一棵树接一棵树地割，一直干到天亮，累得手脚发软、腰酸背痛，加上其间蚊叮虫咬，真是苦不堪言。”万万想不到，我认为极富诗意的割胶工作还有这看不到的一面，我顿时哑口无言。

“小弟弟，你刚来，还有很多事情不知道的呢，”她笑着说。她竟称呼我小弟弟，令我很尴尬。自从我走出社会的第一天起，我就把自己当作大人了。

“我叫马文锋，”我对她说。马文锋三个字我说得特别响，希望她不要再称呼我“小弟弟”。

她又笑了笑，然后用俏皮的口吻说：“啊，是匹小马！我就称你小马吧。我叫黄婉婷，你叫我黄大姐或婷姐都行。”“‘婉婷’，很好听啊，你的名字和人一样美。”她收敛笑容，朝我说道：“你别卖嘴乖，我不喜欢溜须拍

马的人。”让她如此一说，我很不好意思。我原本没有一点谄媚和奉承的意思，说出来的完全是从内心自然溢出的话语。也不知哪来的胆量，我坚持道：“我说的是真话，你确实很漂亮，‘婉婷’这名字也很好听。”她的脸微微泛红，像初绽的桃花般妍丽。一双闪亮的大眼睛匆匆地瞅了我一眼，她那小嘴嗫嚅了一阵才说出话来：“别说这些，说说你得知了割胶的真情实况后还想不想去割胶。”我不加思考地应道：“想，割胶总比打杂强，如果……”我想说如果能跟她学割胶，那真是幸事，怕她又抢白我，话到嘴边急忙收住。

沉默了一会，婉婷又对我说：“你知道吗！两年前，我刚上岗位割胶时，半夜三更一个人在胶林里工作，真是怕得要命啊！在电石灯光照不到的地方，我觉得到处都像潜伏着野兽或妖怪，一有风吹草动，就哭叫起来。”她顿了顿，脸上略显愧意。“那天，你所看到的只是天亮后的场面，当时我刚从黑暗中解脱出来，精神自然为之一振。”就这样，我们一面谈话一面工作，心情很愉快，时间亦过得很快。转眼已到上午10时，这是规定的休息时间，大家可以坐下来休息十五分钟。以往挖木薯和番薯时可是盼很久才到休息的时间呢！那时，我们一坐下就是半小时左右，徐班长总是有意无意地延长一点休息时间，好让我们恢复体力。

九、默默关怀

橡胶林段旁边的小山坡上长着疏落的树木，几棵木棉树正在落叶，几棵枫树的叶子已黄中透红，然而，小山坡后面山峰上的常绿乔木依然一片苍翠。在这暮秋的季节里，山林中红绿交相辉映，真是一种奇妙的景色。没被大树荫蔽的坡地上长着许多野菊花，金黄色的一簇簇开的很艳丽，还有一些叫不上名字的花儿牵挂在藤萝上或是顽强地挤身于荆棘中，大大小小的花朵争奇斗艳，煞是好看。我们来到这有树木、野草和鲜花的坡地上憩息。我和建平在一片柔软的草地上躺下来，那伏地而生的蜈蚣草老叶已枯黄，但它的嫩叶却继续在生长，似乎不知道有秋天的存在。

我想起了到居委会报名上山下乡时那位女办事员所说的话，什么“海南岛遍地是椰林和水果，香蕉比水牛角粗，荔枝还大过苹果”，简直是吹牛。但平心而论，这里倒是一片恬静宁谧的地方，工作劳累了的人们，假若躺在这柔软的草地上，望着小树丛中的藤萝和成群结串的小花，或踏步于散落着野牡丹花瓣的溪边青苔上，听着潺潺的流水声，那是多么惬意。处在这样的环境中，一身的疲倦很快就会消失殆尽，取而代之的是满脑海的闲情逸致。

十几分钟时间太短了，我要抓紧时间休息，于是伸展一下身子，让自己更舒适地躺着。望着远方的群峰，望着苍翠的背景下的红枫树，我的心中萌发了诗兴，一首《如梦令》便有了雏形：

“峻岭嶙峋屏障，苍翠嫣红相傍。

时令临严冬，山脉青葱依样。

惜甚！惜甚！

美景无暇观望。”我默念了一遍胡乱拼凑的、还没对准平仄的句子，便闭目养神。我刚合上眼帘，一位名叫张莹倩的姑娘走过来找建平。她是和婉婷一起暂时派来我们班的四个姑娘之一，是韶关市知青。

“建平，过来！帮忙摘野果，”莹倩用一种直截了当的语气叫道。听到这种不容商量的话语，就像他们早已相识，并且感情很好似的。其实，他们只是一起工作了小半天而已。

我微张眼帘，只见建平一骨碌站立起来，乖乖地随莹倩而去，走向山坡的另一边。我很想去看看那里有些什么野果，但为了不干扰他俩，故忍耐住没跟去。

经过几个小时的接触，几位姑娘我们全认识了，看来她们也挺喜欢和我们这帮楞头小子说话和玩闹。除了婉婷和莹倩，另外两位姑娘一位名叫张月莲，是婉婷的同乡；一位名叫曾碧霞，是广州市老三届知青。

建平一走，我也不想再躺着。我坐了起来，抬眼望去，见到婉婷正在不远处的草丛里摘野花，于是起身走了过去。来到婉婷身后，我无话找话说地问：“婷姐，你在摘花吗？”“废话，明明见我在摘花，还这样问！”她头也不回地说道。

“嗯，啊，我是特笨……”我的脸蓦地发起烧来，讪讪地转身走开。

身后的婉婷“噗哧”一笑，低声叫道：“回来！你竟这般没用，说句话都受不了！”我不得已转回身，红着脸，一副窘态地面对她愣愣地站着。

婉婷碧眸熠烁，瞅着我，用手捂住嘴又“哧哧”地笑了几下，然后问：“这花好看吗？我编个花环送给你好吗？”我机械地点了点头，接着又赶忙纠正：“我点头是回答你第一个问题：花儿很好看。花环我可不敢要，男子汉脖子上挂个花环，别人会笑话的。”婉婷咂嘴道：“唷！你也算‘男子汉’哟！我看你还是小男孩呢！”这婉婷！真是茶馆里的捣蛋伙计——哪壶不开提那壶。自从出社会工作，我最怕别人说我小，她偏偏不是称我作“小弟弟”，就是叫我“小男孩”，让我的脸没处搁。

正当我因不知如何回答她而左右为难时，建平小跑着来到我面前，焦急地说：“文锋，来帮个忙。我爬不上那棵树，你来试试看。”“婷姐，我过去看看。”我巴不得有个脱身的机会，说完，一阵风似地跟随建平跑开。到那边一看，只见莹倩、月莲和碧霞三位女战士正围着坡地上的一棵橄榄树仰首观望，那生津解渴的山橄榄诱惑着她们垂涎欲滴。志成则在尝试着想爬上那棵树，可上到两米来高就支撑不住，不得不滑下来。

我打量一下那棵橄榄树，树干约有十来米高，对我这个从小就懂爬树的人来说要爬上去并不难。我搓搓手掌，施展自己爬树的本领，三两下就爬到了树杈上，站稳后四处一看，果实很少。时值深秋，成熟期已过的果实几乎掉

光，剩余下的果实东几粒西几粒的挂在树梢上。我使出从小练就的技艺，在枝桠间跨过来攀过去，一颗颗地寻找那稀疏分布的果实，看见了就摘下抛给在下面等待着的一群人。我见到婉婷也走了过来，和大伙一起站在树底下等候我扔下那些味道甘美、生津止渴的果实。我居高临下地看着他们玩闹着争夺那一粒粒小小的橄榄，开心极了。

突然，我透过橄榄树的枝叶，见到黄玉珠从橡胶林里走出来，陈家栋和付立勋像两个卫兵似的跟在她的左右。我的心里不由得一阵紧张。这位身材颀长的新班长，样子生得不错，性情却不和善，加上她那毫无笑容的嘴脸，使我十分敬畏。

“开工了！你们怎么跑得连影儿都看不见，”玉珠站在林段边缘向着山坡这边高声地喊着。

我赶紧抱住树干往下滑，由于动作太仓促，上衣纽扣让粗糙的树皮刮掉了两粒。我用手拉扯住那因缺纽扣而松开的衣襟，狼狈地跟在建平的身后走回橡胶林段。我留意到婉婷还在橄榄树底下转悠，也许她一粒果实也没捡到。我后悔没留下几粒放在口袋里，过后好送给她。

“你们给我站住！”玉珠朝着懒洋洋地走向林段的青年们叫道。“动作快点，靠拢过来。”陈家栋和付立勋两人早已毕恭毕敬地站立在班长面前，余下的人也就乖乖地跟着排列成两行队列。

婉婷是最后一个走过来的。玉珠瞪了她一眼，说：“婉婷同志，今天你的动作最慢！干活的时候嘴巴没停过，听到我的开工号令你还在背后磨磨蹭蹭，没有一点组织纪律性。”“珠姐，我……”婉婷也许想解释一下。

玉珠打断她的话：“在执行任务的时候要称呼我班长，不许‘珠姐’、‘珠姐’地叫，懂吗？你们往后都要记住。”说着，她从头至尾地扫了一眼严肃地站立着的部下。

婉婷脸颊潮红，敛眉而立，微低着头没再辩解。

“还有你，”玉珠伸出修长的手臂，用两只尖尖的手指指向我。“你叫什么名字？”“马文锋，”我惶恐地答道。我尽量控制自己，使身子不要颤栗。

玉珠瞪了我一眼，厉声说道：“马文锋，你休息时不好好歇着，爬到树上干嘛！你以为自己是霸王岭上的长臂猿吗？！一不留神摔下来，你后悔也来不及啦。”我几乎连气都不敢呼，静静地站立着受训。但说完这几句话她没有再训斥什么，我才偷偷地呼出一口气。

玉珠望着眼前参差不齐的队列，想了想接着说：“知道徐德轩为什么不能带领你们吗？是因为有人向连长反映，说你们工间休息的时间太长，说是徐德轩纵容你们偷懒，说他没水平带班，只适合养猪。现在由我带领你们，大家就要听我的，我们必须完满、漂亮地完成上级交下的任务。我们还要严守纪律，工间休息时间是十五分钟，不允许多占公家一分钟，清楚了吗？你们不要丢我的脸，让领导把我也调去养猪！”虽然她以幽默的话语结尾，但她

那冷峻的脸上仍不露丝毫笑容。

“清楚了！我们不会给黄班长丢脸。”陈家栋和付立勋两人异口同声地答道。这一高一矮的一对孖宝虽然性格不尽相同，但在阿谀逢迎方面却显得很齐心。见他俩朗声地表态，其余人也就拉拉沓沓地复述了一遍。

“你们往后叫我玉珠班长吧！别叫黄班长，”玉珠降低了音调说。

“是！玉珠班长。”有了刚才的例子，这次全体青年轻易地做到不约而同的齐声应答。班长的要求虽使我们感到莫明所以，但我们完全可以按她的喜好称呼她。

这位女班长在带班的首日便给了我们一个下马威。大家领教了她的做事风格，只好老老实实地干活，再也不敢大声说笑。

由于玉珠点名批评了我和婉婷，我们不敢再站到一块工作。建平也自觉地与莹倩分开了。我拖着半麻袋橡胶果，跟在建平身后。我的脑海里仍在想着刚才玉珠所说的关于徐班长的事，心里感到十分不平。我对建平说：“勤勤恳恳工作的老班长却让人说成只适合养猪，是谁这般颠倒黑白！”建平还没出声，旁边的志成就插话说：“讲起这件事，我想起来了，有几次我们在地头休息时，总是见到黄水养躲在远处鬼鬼祟祟地向我们张望，我们休息时他这么留意，想必是为了向领导打小报告。”建平说：“我也见到过这种情况，这样说来，很有可能是他搞的鬼。那次听了他在‘学毛著讲用会’上吹嘘，我就知他是地道的小爬虫。”此时郁民也凑过来，他接口说：“这就是黄水养的才能啦，要不，他怎能从一位养猪的一下子就跳到连队文书的位置上。”我不解地问：“踏着别人的肩膀往上爬也算有才能？”“对这类人来说算是吧，”志成说。他的理解能力比我强多了。

上午工作结束时，我们扛着几麻袋橡胶果实，满载而归。

下午，我换了一件衣服出工。掉了纽扣的衣服我已洗涤干净晾在房前的树枝上，打算有空时去找回那两颗纽扣缝补回去。

工作时，婉婷走了过来，打量我一下说：“我以为你还穿那件缺纽扣的衣服出来呢！”“已换下来洗了，”我红着脸回答。“你怎么知道我的衣服纽扣掉了？”我感到奇怪：休息过后我一直没和她一起干活，她怎么会留意到我的衣服呢。

“你以为用手拉扯住衣角，别人就看不见你的衣服掉了纽扣吗？”她微笑地说。接着问：“你懂钉纽扣吗？”我没有十足的把握，稍微犹豫一下说道：“大概可以应付！”她递给我一只绣着精美图案的针线包：“那么，你自己应付吧！如果不行，就拿过来让我给你缝。”“谢谢你，好婷姐！我正为如何找来针线而发愁！”我激动地说。

晚上，回到我们那小天地以后，我赶忙拿出婉婷借给我的针线包，准备钉纽扣。可一想，那丢了的纽扣还没找回来呀！这又使我犯难。也许针线包里有，我想。我连忙打开那精致的针线包，里面确实有纽扣，不过都是姑娘衣服上那种雕花小纽扣。正当我失望之时，我见针线包里面还有一个小纸包，扯开一看，摆在眼前的是两粒和我衣服上的一模一样的纽扣。我心里一阵热乎，我明白了当时婉婷为什么在大家走后还留在橄榄树下转悠，原来她是在为我寻回那脱落的纽扣。为此，她还受到玉珠的批评。

我站在煤油灯下缝纽扣。建平拿起那只放在他的床铺上的针线包，疑惑地问："哪来的针线包？这么小巧玲珑，很精致。"我含糊地答："是别人借的。"郁民从对面床上坐起来，笑着插嘴说："一定是那位长发姑娘借给你的。看来她是看上你啦！对你这么关心。""她好像是叫婉婷吧，人长得满漂亮的，还很机灵！你要把握好机会！"建平放下手中的针线包，接着郁民的话说。

志成也不甘落后，嘻笑着说："唏唏！文锋，你真有福气啊，才一天时间就和那'小瀑布'搞得火热。""什么'小瀑布'？"郁民听不明白，问了一句。

"你没见她那满头秀发直垂至屁股吗？像不像小瀑布？"志成反问道。

郁民长长地"哦"了一声，表示明白和赞同。

想不到因这小小的针线包，竟引来了他们三人对我的围攻。我本不想表态什么，随他们说好了。但是志成竟然用了"屁股"一词，我怕亵渎婉婷，于是说："志成，你别太粗俗，'屁股'一词也能说出口，没有其它的词语吗？""噢，有的：臀部。"他一本正经地答。引来建平和郁民哈哈大笑。

接着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地评论婉婷，言谈之中，夸赞的多，都是说她长得很标致之类的话，同时也挑出一些他们认为美中不足的地方。也许是由于精神空虚，抑或是年青人聚在一起时必然会这样，他们经常谈论与姑娘有关的话题。我年纪最小，所以一向只作旁听者，很少插嘴。没想到这次他们竟把矛头指向我和婉婷。

忍无可忍之下，我不得不说："我求求你们，别在背后对一位刚认识的姑娘评头品足！这是缺少涵养的表现。"大家并不理会我的抗议，继续嘻嘻哈哈地说笑。虽然明知他们的说笑是出于善意，但我仍然不想他们说下去。

婉婷的相貌确是姣美，她的身段不胖不瘦，似乎恰到好处。她的脸庞圆润白晰，粉妆玉琢的小嘴和鼻梁之上镶嵌着一双美丽而流露出无限柔情的眼睛，眼珠特别黑，像两颗晶亮的黑珍珠，稍微转动一下，就会闪烁出一种淡淡的光彩。用小说中描写少女的眼睛时所常用的"水灵灵"一词来形容她的双眼我觉得很贴切，虽然老套，但我一时想不出其它更好的形容词来。还有那两排与眼睛匹配得很和谐的弧形睫毛不时地眨动一下，像是会对你说话似的，真是奇妙无比。虽然婉婷如此俊俏，但我和她说话并没有建平他们所说的那种目的，所以我接着又辩解道："我只

是向她了解割胶的情况，没谈别的。再说，我已有心上人了，只不过她现在还在读书，不能谈恋爱。等她读完中学，我会正式和她谈对象。如果你们有兴趣听，我把我和她的故事讲给你们听吧。”他们几个人往日在那无聊的晚上都公开地谈过自己的恋爱史，惟独我从来没有讲过这方面的事情，他们巴不得我将自己的内心秘密透露出来。在一片鼓掌声中，我将自己和杨丽的童稚之恋向他们公开：

“她叫杨丽，是我的同窗。她仍在读书，今年读高一。我们青梅竹马……”我以人们回忆甜蜜往事时常用的幸福语气慢慢地讲述我和杨丽的往昔。

在没征求杨丽同意的情况下，我就泄露了我们之间的秘密，这似乎很不应该，但为了使他们不再谈论婉婷，我不得不这样做。

因为情节并不复杂，我的“故事”很快就讲完了。他们都沉默不语，房子里一时寂静起来。我想，他们听后肯定觉得不过瘾，因为我和杨丽之间的交往太简单了；我们的交往是很纯洁的，只是一起看书、一起看电影或是两人坐在一起空谈一些今后的理想而已。更多的时间是两人之外再加上伟鸣，我们总爱三人一起活动，那种场面愈加活跃和愉快。

沉默了一会，建平说：“看不出，你小小年纪也有浪漫史。真遗憾啊！现在你俩各分东西，怎么办呢？”我不知道日后怎么办，真的没想过，所以没有回答。郁民说：“你那些‘浪漫史’只是幼稚的往事，不要太认真。你别沉浸在不现实的幻想之中，现在你已是上山下乡的知青了，安身于千里之外的海南岛。你在岛上劳动，她在城市里念书，能联系到一块吗？一切都要从头来过！”“……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从头越，苍山如海，残阳如血。”志成躲在帐子里吟诵起毛主席的《忆秦娥?娄山关》，那声音喃喃的像梦呓般，听了令人很不舒服。

就算我已有心里准备，听了郁民的话，我依然觉得心烦意乱。如此说来，上山下乡就像一道深邃而宽阔的沟壑，它将我的过去和现在分隔得远远的，使我难以将两段时间连接起来。一种不安的情绪开始在我内心蠢蠢蠕动：往日，我和杨丽朝夕相处，感情的纽带当然萦绕得较紧，现在我们却相隔千山万水，不知何时才能见上一面，这时空之隔，也许真会使感情淡化！

见我闷闷不乐，郁民又说:“早些天我已说过，我也有一个学生时代的恋人，她叫吴颖。在学校里，我们偷偷地传递纸条，丝毫也不敢让同学和老师知道我们之间的关系。好不容易盼到高中毕业，可我却要来海南岛。与你所不同的是：我在来海南的前一天跟她分了手；她父亲有法子给她安排工作，所以她不想和我一道走上山下乡之路。我觉得与她再牵扯着那种关系很不实际……”他凛然地说着，似乎毫不后悔自己那果断的决裂。我心里暗暗佩服：好一副男子汉大丈夫的傲然气概。但是，在他停下话来的时候，我听到了一声细微的叹息。

在我听来，郁民所说的这番话像是对我的暗示。我想也对，这种相隔千里的爱恋是有点不现实。我承认他的说

法有其合理的一面，但不等于我要照着做，我仍然愿意保留一个美丽的梦。

“吴颖？她父亲是不是在红阳化工厂当革委会主任?”郁民说完之后，我问。

“对呀，”郁民连忙答道。想了想，他惊奇地问：“莫非你认识她?”我答道：“是的。她弟弟吴励是我小学的同学，小时候我经常去他家里玩，读中学以后因为与吴励不同学校，交往才渐渐疏了。”郁民说：“哦，难怪。我是在读高中时才开始和吴颖相好的，我很少去她家，所以从没遇见你。”我笑道：“我倒是杨丽家的常客呢。这就怨你懒惰了，女朋友的家都不去，你到底怎样恋爱的！要不，我们早就互相认识了。”郁民无奈地说：“不怕对你们说，吴颖的父亲不怎么喜欢我，我觉得很难应付他的诸多盘问，干脆避之则吉。”我的脑海中浮现出那位一朝得志不可一世的吴主任的尊容，于是体会出郁民当时的艰难处境：“是的，吴励的父亲一向凶巴巴，不好相处，特别是参加了造反派登上厂革委会主任的宝座后，更是趾高气扬。”有了共同认识的人，于是我们转了话题，谈起了吴家的事。

郁民比我年长两岁有余，人生经验当然多些，他所说出的话在我听来总是带有一定的哲理。建平的年龄比我大三岁，他处事较为冷静，说起紧要的事情总是思前想后再开口，而且思维能力也较强，连郁民都说他是“老谋深算的人”。志成亦比我年长两岁，他虽然多少有点玩世不恭，但说话却颇有逻辑性，这可能与他经常解方程有些关系。四人之中唯有我是幼稚无知的，所以无论他们谈论什么事情，我总是洗耳恭听，贪得无厌地吸取那怕是一丁点的知识，用来填充我在社会学方面上几乎空白的脑袋。

十、结拜姐弟

停割后就没汽车进连队拉胶乳了，我去三连探望伟鸣只能靠步行。星期天一到，我早早起来，轻松地上路，太阳还没出来，初冬的天气凉飕飕，独自慢慢地走在那铺垫着一层白色沙砾的大路上十分惬意。

由于是随意漫步，我用了两个多小时才到达三连。太阳已升上树梢，阳光照射在皮肤上感到灼热刺痛。在海南岛，有阳光和没阳光的天气气温相差十分悬殊，在树阴底下和在太阳底下也像是两个世界。

伟鸣见我到来没有特别高兴，他懒洋洋地挥了挥手向我示意，让我坐到他的床沿上，好像知道我一定会来并且明白即使我来了也没多大作用似的。从外表看，他好像又消瘦了一些，而且无精打采的显出一种慵懒、疲倦的神态。

我细心观察他的变化，试探性地与他谈各种话题，揣摩他的内心活动，希望找出切入点来排解他的心疾。他有问必答，有些话回答得很正常，有些话却是答非所问，言语之间漫无条理。我得不出正确的结论，他的思维处于正

常与非正常之间。除了我早已知道的致病根源之外，这里的生活环境对他也有一定的影响。他的精神状态似乎是一种预兆，暗示他的精神随时会崩溃。就算我知道这是危险的信号，亦无计可施。

伟鸣说他毫无食欲，仍然吃得很少，有时甚至还会将吃进肚里的东西呕吐出来。

“你写过书信回家里吗？”我问。我想，他应当将这情况告诉母亲。

“写过，我说了和你分在不同的连队，我叫母亲不用挂心，我一切都好，能照顾自己。”“你没说吃不下饭？”伟鸣摇摇头：“没说。说也没用，这种情况家里帮不到我，反而会增添母亲的忧虑。再过些日子，也许我就能习惯这里的生活。”伟鸣的话让我非常感动，在自己的状态这么糟糕的情况之下，他仍能替母亲着想，不愿母亲为他担心，真是不可思议。

我为伟鸣能说出这种十分正常、十分有理智的话语而高兴。正当我将他的精神状况往好的方面设想时，他突然问我:“文锋，张保仔的宝藏真的藏在海南岛吗?”我愣了一下，才想起在集训那段日子里，曾给他讲过张保仔的故事，说过“也许张保仔遗留下的那批价值连城的珍宝，就埋藏在海南岛”这句话，我的原意只是为了给海南岛增添一点神秘的色彩，从而让他对这里产生好感，想不到他竟惦记着这传说中的宝藏之事。我万分歉意地说:“对不起！那是我随口瞎说，你别当真。南海水域岛屿众多，没人知道那些珍宝藏在哪个岛上。”见我否定了以前的说法，伟鸣那深陷的双眸倏忽间变得暗淡，脸上流露出失望的神色。为了使他不至于太难过，我于是补充道：“再说，海南岛的面积有3万多平方公里，大着呢！就算真有珍宝藏在岛内，也很难找到。”我强调海南岛的土地面积广阔，意思是叫他不要再惦记这件虚无缥缈的事情，哪想到，他却转忧为喜地笑着说:“嘿！嘿！如果那批珍宝真埋藏在海南岛，发现它是迟早之事，我们已有千千万万的知青来了海南岛，说不定会有人在挖山或锄地的时候，意外地发现那些宝藏呢！一天，有人抡起锄头，一锄挖下去，哇！地底下是空的，钻进去看，满窟是闪闪发光的钻石、珍珠、玛瑙和金元宝！那就过瘾罗！”看他说话时那开心样，就像真的有人发现了宝藏似的。我怕他越想越出神，便说：“金银财宝不是无产阶级追求的目的，我们最大的财富是有一双勤劳的手。”怕我误解，伟鸣急忙申辩：“我并不是想要那些宝藏，金钱只是‘阿堵物’，但解开一个迷却是很有意义的一件事情。真的很好玩！”见他又说了一句像样的话，我便认真地说：“传说中的东西绝大多数是假的，往后别想那些不切合实际的无谓事情了。”“也存在可能性，”他回道。

我不知他是指存在传说有假的可能性，抑或是指存在有宝藏的可能性。为了不让他围绕此事想太多，我就此打住话题。接下来我依例是对他说了几句安慰和鼓励的话语。在吃午餐之前，我就告辞了。

伟鸣的健康情况和精神状态每况愈下，真令我烦恼万分，我不能听之任之。回到连队，我立即写了封信给兰姨，将伟鸣的近况（主要是说他吃不下饭和身体日益消瘦）告诉她。我没能很好地照顾伟鸣，这不能瞒住兰姨，否则，伟鸣若有什么意外事情发生，我将无法向兰姨交代。

我的信发出后一星期左右，一天下午，我放工回来，蓦地见到伟鸣和他母亲站在我们宿舍门口等着我。

“是兰姨呀，千里迢迢的，你怎么亲自跑来呢。”我惊喜地叫了起来。几个月时间没见过家乡的亲人，见到兰姨，一股亲情涌上心田，我激动得热泪盈眶。我一点也没想到兰姨会亲自跑到兵团来，我写信的目的只是为了让她知悉儿子来海南后的一些实际情况，哪想到，她竟会风风火火赶到海南来。

“看了你写回的信，我是牵肠挂肚啊，不来看看鸣儿我是吃也吃不香、睡也睡不安。”兰姨说。那慈母对儿子的关爱之情流露无遗。

我低垂着头，自责道：“该责备我，我本不应写那样的信给你。唉，我还不如伟鸣晓事。”“你做得没错，”兰姨忙说。“我想伟鸣大概是患了水土不服的症状，多亏你写信让我知道。我这次特意从阳江带来了几罐家乡水，伟鸣日后每天喝一小杯，必能减轻他的症状，慢慢习惯这里的水土。”“快进屋里坐吧。”我说。说着推开宿舍的门，“房子窄小，没有椅子，就坐床上吧。这几位都是从家乡一同来海南的战友。”我指着刚进房来的建平、郁民和志成说。

“打搅你们了。这是我母亲，刚从家乡来。”伟鸣对建平他们说。不知是因为喝到了家乡水，还是由于见到了母亲，伟鸣的精神状态已焕然一新。

“家乡来的亲人，欢迎！欢迎！”建平说。

大家坐了下来。兰姨讲了家乡最近的情况，说是上山下乡运动正搞得如火如荼。我们则向她谈了到兵团几个月来的心得体会。

郁民到食堂跟炊事员商量，晚上打多了两份饭。

“兰姨，今晚尝尝我们兵团的饭菜，”郁民打饭回来时说。“炊事员听说我们家乡来了亲人，还特别给加了一碟炒大蒜。”因陋就简，我们只能以食堂的饭菜招待兰姨。兰姨也了解我们的处境，当然毫不介意。我们一边谈着一边进餐，这顿晚餐还挺有气氛呢。说来也真奇怪，虽然是和平常一样的饭菜，但进餐时伟鸣的饭量明显增加了，而我也觉得今晚的饭菜特别香。

一九七〇年即将过去，新的一年就要到来。来海南岛虽然只有短短几个月时间，但我像懂事了许多，我的确受到了锻炼，我正在迅速成长，我为这收获而沾沾自喜。我心里暗暗在想，新的一年会有新的开始，我还会接触到更多有意义的事情，自己将会更加了解人生和社会。

元旦前夕，连队进行军事大操练，全连大部分战士参与了这次操练。操练的队伍共分为五排横队，第一排站的

显然是连队的骨干力量，队列里有徐德轩、黄玉珠和黄水养等人；第二排是小个子的男青年和年轻的女兵，婉婷、莹倩和月莲等人就站在这一排；第三排是我们十位新兵和一些老战士；第四、五排是年纪稍大的女战士（其实是婶婶、阿姨们）。队伍中只有第一和第二队列的战士手中握有真家伙（老式步枪），其余人手里握的只是木棍。

军训的科目也只是普通操练，如列队、左右转、跑步和卧倒等简单的动作训练，稍带军事味儿的是练习刺杀，手中持有枪械的战士威风凛凛、杀气腾腾地向着假设的敌人举枪直刺，可我们这十位新兵和那些婶婶、阿姨们手中握着的只是一根木棒，那刺杀的气势和味儿就大打折扣。

“杀！”、“杀！”晒场上不时响起整齐而有节奏的叫喊声。

晒场边沿竖立着一排稻草人，第一和第二排的战士轮换着拿稻草人作练刺杀的靶。喊杀声中，随着前排战士的刺刀一进一出，稻草人身上的草叶碎片纷纷往下掉。

我看着婉婷和莹倩她们十几位女战士手中握着枪杆子，跨着矫健的步伐，心想：那飒爽英姿的样儿倒是巾帼中一种别样的美！只是那50年代中期从正规部队退役下来的53式步骑枪对于她们来说显得过于笨重。既然女战士们都有枪，大概我们这十个新兵不久也能配上枪支的。想到这里，手中的木棍被我握得紧紧的，向前挺刺的时候也有劲了。

军训时间为期两天，操练结束，人们接着做回原本的工作。练兵的雄壮场面就像是生活中的点缀，不时来那么一下，让千篇一律的呆板日程有点波澜；再者就是让人们久不久摸摸枪把，才不至于愧对“兵团”和“战士”等军事性特强的称号。

连队里没有什么文体活动，我们的业余生活相当枯燥乏味，不是在昏暗的煤油灯下写信，就是躺在床上聊天，今天几乎就是昨天的重复。

每天早上6.00时，山桂树上的大喇叭就响起刺耳的起床号，那声音一公里范围内都可听到，中午和晚上大喇叭则广播激烈的文章或播送革命样板戏选段，当你想静静地看书时就会感到它的噪音很可恶。晚上7.00时，全连战士都要集中在晒场上，恭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联播节目，好在这政治任务只是半小时。隔三岔五，晚上还有全连大会，多是政治学习，间或也有批判大会。

在我们同宿舍的四人中，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对政治不感兴趣，每次学习都是任务式地参与。晚上，全连大会结束之后，我们回到住处，依旧散漫自由地生活，从不谈学习时讲到的那些内容，而是谈论各自的私事。例如建平就毫不掩饰地谈过他很喜欢张莹倩。在日间的工作中，我也见到建平总是和莹倩并排干活。志成没有固定目标，但他也会突然说起西边营区某间房里有一位很漂亮的姑娘，或是说白天他与某姑娘相遇时，她向着他露出微笑等等。可是，我从没见志成将言论付之行动，在日间的劳作中，他总是站得离姑娘远远的。郁民则是怀旧派，虽然他

来海南时断然地和吴颖分手，但却经常回忆往事。当然，类似这些谈到异性和爱情的话题我极少发表自己的言论，可我却细心地聆听。

在这段日子里，我收到杨丽几封来信，在信中她只是谈了她的学习情况，对我写给她的信中流露出来的思念的言词，她一点也没有回应。也许是我的不是，我不应该谈那些话题，她现在还在学习，我不应干扰她。

连队里没有什么文娱、体育活动，工作之余我便觉得无事可做。我原本喜爱集邮，现在往来信件多了，邮票也就日益多起来。我细心地将每个信封上的邮票揭下来，然后粘上少许糨糊，整齐地贴在笔记本上。无聊时，我就可以翻出这些邮票来看一下，以这点小小的情趣来打发无聊的时光。

我开始不断地写信，几乎凡是认识的人我都给他们去信，目的是为了获得回信中的那枚小邮票。半个月后就收到了成效，我的信件明显多了起来，信中亲友的问候和鼓励给我带来了无穷的精神力量自不需言，光是信封上那方小小的邮票就给我带来了不少的乐趣，美中不足的是其中很大一部分邮票是相同的。

连部门口的墙上挂着一个开口的木盒子，那是收信箱。本连所有来信都放在那木盒子里，由收信人自己去领取。我最喜欢往连部门口跑，首先是希望在信箱中看到自己的信件，其次是看看别人的信件上是否贴有漂亮的邮票；如果见到信封上有自己想要的邮票，只要我认识收信人，我会亲自把那封信送到收信人手上，再恳求收信人将那信封上的邮票送给我，或者我拿一枚没寄过信的邮票跟他们交换那一枚盖了邮戳的旧邮票。人们都认为我很傻，他们根本不了解我的爱好，更不知道我是想借这方小小的邮票来打发空虚的时间，我也从不解释，只是默默地充当这样的傻子。

第二次领工资时，我就用其中的5元钱跟郁民买了十几张使用过的香港邮票；他有亲戚在香港，那是以前他家里收到香港亲戚来信时他揭下来的。买到这十几枚香港邮票我如获至宝，但别人却认为我又笨又幼稚。

由于近段时间干活较为轻松，所以时间也过得很快，不知不觉地又过了一个多月。婉婷、莹倩和月莲三位姑娘已和我们混得很熟，在工作中，趁玉珠不留意，我们总是偷偷地谈笑。原本言语不多的我，在婉婷面前竟能滔滔不绝地讲话，这可能是人与人之间的确存在缘分吧。那位名叫曾碧霞的广州知青来到我们班不久就调走了，我几乎还没与她说过话，听说是团里派她到师部医院学习。结业后，她就成为卫生员了，也就是人们所说的赤脚医生。团里每个连队都有卫生室，配有一至两名经过培训的卫生员；人们平时染了小疾，就在连里医治，只有患上重病才出团部医院治疗，团部医院不能医治的，就往师部医院送。我们连队卫生室的苏丽梅医生可不是这种经短期培训出来的卫生员，她是正牌医科大学毕业的，曾在内地城市的大医院里当过几年内科医生。林连长转业到海南岛之后，为了夫妻团聚，她才申请调来兵团。

橡胶种子收完后，我们给林段锄草，由于一年中大部分时间有树叶遮蔽，树底下缺乏植物生长所需的阳光，所

以橡胶树行间的杂草很少，我们的工作并不繁重。天天在林段里转，连队里每一片橡胶林都留下了我们的足迹。在这期间我和婉婷谈话最多，我们说话很投契，海阔天空什么都谈；玉珠并不像徐德轩那样和我们打成一片，她分派任务之后，经常会走开去干她自己的事情。这样倒好，她一离开工地，十个小伙子就与三位姑娘谈笑风生，使工作的时间更容易度过。陈家栋和付立勋也经常走到婉婷身旁与她搭讪，我觉察到婉婷总是淡淡地敷衍他们，与他俩从来没有认真地谈话，更没有开怀畅笑的场面。

一天，我们正在林段里除草，婉婷仰望叶子已掉光的橡胶林，喃喃地说："冬天过后，春天就来了，树枝上很快就要发出萌芽，长成绿叶。我想，不久我们就要分手了，我可能再也没机会和你们一起干活了。"她的话里虽然用"你们"这词，但我知道她说的只是我。

听她念叨这些话，我的神色有点黯然。我的心灵深处产生出一缕眷恋的情绪，十分不情愿离开她。于是，我把希望寄予将来："还有明年的秋冬季节呢，那时我们再一起捡橡胶果。"婉婷笑笑说："哪有年年都拾橡胶果的，只有需要用时才收集。往年，橡胶种子和落叶一起全沤烂在树底下，有个别的种子在原地长出小苗，开割后就让人们踏死了。"不捡橡胶果可以锄草嘛，我又说："我们一起给林段除草。"婉婷说："你又不是连长，工作由你来安排吗！我倒是有个想法：不如我们结拜为姐弟，你说好吗？"婉婷望着我，等待我答复她。

她的话证实了我刚才的想法，她说的只是不想与我分开。我对她也有这种亲切感，和她在一起时觉得很自然、很开心。婉婷比我年长三岁，我在她的眼中大概是一位无知但却听话的小弟。她不是曾经这样称呼我的吗。我没有姐姐，有一位关心我的人作我的姐姐当然乐意。

"那太好了！但你不怕我这调皮捣蛋的弟弟给你添麻烦吗？""你敢！一旦你调皮，看我拿藤条打你手脚，"婉婷板脸吓唬我，并举高小手，做出姐姐打弟弟的样子。顿了顿，她又说："生活中遇到困难，你可要对我说，做姐姐的有义务照顾好弟弟！"说这话时，她又回复到原本那温柔体贴的可爱模样。

她解释道："我家只有三姐妹，我是老大，两个妹妹在家乡读书。自小我就盼望有一位兄弟，可是一直没盼来。"我忙说："我没有姐姐，你肯作我的姐姐我很欢喜，也是我的最大荣幸。"我们的结拜没有繁琐的仪式，按照我们自己的意思，互相勾了勾手指，击了三下手掌，也就成立了一个重大的契约——起码对我来说是一个重大的契约。

结拜完成之后，我十分开心，心想：这回任何人都无法把我们分开！婉婷当了我的姐姐，我们就可以合情合理地在一起。我不明白为什么与婉婷结拜姐弟就这般开心，是不是自己真正需要她的保护，还是其它什么原因。其实，我并不至于要让一位姑娘来保护自己，我对她的眷恋主要是出于一种莫名的情感，我无法用语言来表述这种情感。

婉婷思索了一下对我说："如果我们将来不在一起干活，你有空就来我的宿舍里陪我聊天，我和莹倩一起住，大家都熟悉，你不必拘束。""好的！"我愉快地答道。

迫不及待地，没等到分开干活，我就走过婉婷宿舍去了。可惜的是这种机会并不是很多，玉珠就住在婉婷宿舍的隔壁，因为对她的敬畏，我不想让她见到我走过女子宿舍，所以我必须等到玉珠不在房里的时候才敢过去。通常我是先在通往食堂的大路上来回走一趟，见到玉珠房间的窗户没有灯光而且房门紧闭，才蹑手蹑脚地走进婉婷宿舍，进门后也不敢大声说话，怕我的话音传过隔壁。我心里想：也许玉珠关着灯在房里休息！为此，婉婷和莹倩经常笑我。

我之所以会冒险前往婉婷的宿舍，是因为连队里的生活确实太枯燥。太阳下山后，我就觉得无事可做，摆弄邮票也无法打发完所有时间。属于自己的地方就那两平方米床铺。房子外面除了别人的宿舍，就是胶林和农作物种植地，根本无处可去。和婉婷姐谈话就能不知不觉地打发时间，而且心情还很愉快。

婉婷的房间离我的住处很近，就在西边营区靠大路旁，门前有一株高大的白玉兰，房子旁边的窗口对着一棵略高于屋顶的椰树。那些沿着大路两旁而种的椰树总是挂着许多大大小小的果实，听说是一年四季都有椰子收获。在我们分配来五连不久的时候，曾每人分到一只，我尝到了那新鲜椰汁的清香。婉婷的居住环境比我们的好多了，她们那间房子比我们住的房子面积还要大，她们住两人我们却住了四人。

在婉婷的宿舍里我觉得很舒服，那里有家的感觉，我在里面能感到家庭般的温暖。婉婷的室友张莹倩是一位大方开朗的姑娘，她待人真诚、谈吐直率，令人在她面前无拘无束。婉婷同她的关系很好，相处和谐，这也是我乐于在那里与她们一起聊天、玩乐的原因。她们那间相对来说还算宽敞的房子里连家具也比较齐全，从真实意义上说也像个家的样子，除了婉婷和莹倩各自有一张书桌外，这个"家"里还有一张小圆桌和几张摺叠椅，还有一只煤油炉、一只小铁镬、一只小铝锅和一套碗筷茶具，还有一只保温瓶。那只保温瓶里面像是任何时候都储备着开水，每次我到来，婉婷都从保温瓶里倒一杯水端到我面前。细想一下我会感到奇怪：这些原本十分简单的日常生活用具怎么在我眼中会变得那么珍贵，甚至觉得拥有它们并不亚于拥有百万家财。也许，是因为自己的生活环境过于简陋才使我产生出这种感觉。我们的宿舍里没有一张椅子，自己固然每天都蜷缩在床铺上，连来了客人也只能委屈他们坐在床沿上。我自己个人的全部"家产"就是一床被铺、几件衣服、一只小铁桶和一只饭盆；小件物品的清单是:一双凉鞋、一条毛巾、一支钢笔、一本笔记本、一本自制的邮册、一叠信笺另加几个信封。当然，还有日常生活必不可少的牙膏、牙刷和肥皂。

婉婷还有一个小仓库，那是一只由粗糙的货物包装箱改成的小箱子，里面贮备有一些食物，如饼干、绿豆、桂花粉、白糖之类；婉婷是潮汕人，里面当然少不了汕头特产沙茶酱和萝卜干。如果我是晚上到她们那里，婉婷往往会从小仓库里找些东西出来煮熟作夜宵，生怕饿坏我似的。

婉婷喜欢唱歌，她有一本厚厚的歌集，全是她亲手抄写的，平时锁在书桌的抽屉里，为了给我看，她才从抽屉里一叠本子的底层将它翻出来。她唱那些歌曲给我听，歌集里的歌她都会唱，而且不必看着本子就能记得歌词，这使我佩服极了。那歌集里所抄的全是抒情民歌和文革以前的电影插曲。文化大革命开始之后，所有情歌都已被视为洪水猛兽，因而歌集里大部分歌曲是禁唱的，这就是她将那本歌集藏在抽屉底层的缘故。

在旧歌曲中，我能唱上几句的只有朗朗上口的《草原情歌》和《康定情歌》，遗憾的是，这些歌名都含有一个情字，这是当前最忌讳的。我没唱歌的天分，其它稍为生疏一点的歌曲，离开本子就记不住歌词。每当我唱不下去的时候，婉婷就陪伴我唱。每次我们都是压低嗓子轻轻的唱，生怕房子外面有人听到；其实，许多人都会偷偷地唱旧歌，不管是民歌或是情歌，只要懂唱，人们都在唱，但不论是谁，都不敢大声唱和不敢在公开场合唱，尤其不敢在领导干部面前唱。

有一次，婉婷听我讲，我是趴在床上写信时，她立刻对我说："趴在床上写字很不好，容易近视。你往后要写信就来我这里写吧！这里桌、椅齐备，灯也明亮些。"她有一盏发着雪白亮光的汽灯，和我们宿舍那盏灯花摇曳的小马灯相比，光亮得多了。

我欣然接受她的提议。我高兴地说："那太好了。趴在床上写完一封信我真的觉得很累。我还想来你这里抄一些歌曲，回去自己学唱，唤醒脑海里沉睡的音乐细胞。"提起音乐，我想起了伟鸣，便接着说："我有一位同乡，是我的好朋友。他也来了海南，在本团三连。他在音乐方面很内行，还会拉小提琴。"婉婷说："是吗！有机会介绍给我认识，我喜欢听提琴演奏。""好的，下回我带他来，"我高兴地答应。

星期天，我到歧雅峒的小商店里买了一本软皮笔记簿，晚上就来到婉婷的宿舍，在那张桌子上抄写歌曲。断断续续地经过了几个晚上，我将她那本歌集里面的歌曲抄了近一半，虽然其中许多歌我都不懂唱，但那优美华丽的歌词足以令我心醉神迷。

有一次在抄写那首名叫《黑眼睛的少女》的歌曲时，我乐颠颠地对婉婷说："这歌词好极了：'黑色的眼睛，少女的眼睛，乌黑的眼珠，明亮晶莹，黑色的眉毛，美丽的头发……'这是在描述你呀!我漂亮的婷姐。"由于我得意忘形、手舞足蹈，把她桌上的一面镜子碰倒掉了下地，结果镜子的玻璃摔裂了，那裂缝占了镜面的三份之一。我十分不好意思，尴尬得手足无措。

"实在对不起，我把你的镜子摔破了。"我站立在她面前，老老实实地认错。

"不怕，还能照呢，"婉婷拾起镜子，毫不介意地说。稍停片刻，她转而娇嗔道："往后你别称我做'漂亮的婷姐'啦，别人听见会闹笑话的。你简直是胡说，姐姐是丑八怪，就你喜欢夸我。""姐姐明眸皓齿，长发飘飘，真的很漂亮！"我委屈地争辩道。"只是你自己不觉得罢了。在我的心目中，你简直美若天仙。"婉婷抿嘴一笑，

微低下头，没再理我。我以为自己说错话了，她才不理睬我，自讨没趣，只好继续抄写歌曲。

每次到婉婷宿舍，不管莹倩是否在房里，我都会在熄灯号吹响之前告辞，这是我自己定下的原则。如果晚上没到婉婷那里，我只好将就地在自己宿舍里那盏吊在房梁上的昏暗的煤油灯下看书和写日记，我把从婉婷那里抄来的歌曲转抄了一些寄给杨丽，每封信里捎带一两首。刚来兵团初期，我几乎每隔几天就写一封信给杨丽，现在已改为一个多星期一封，而她是平均每收到我两、三封信才回复一封信给我，不过我并没有见怪，我知道她的学习很忙。

十一、海岛新春

又是一个寂静的晚上。我们这间孤零零的房子每当夜幕降临后就像是与世隔绝般肃穆冷清，连房子旁的山桂树上的叶子似乎也停止了抖动。郁民和志成吃过晚饭后就到大房子那边去了，那里人多，总是很热闹的，到那里可以回避黑暗之神赐予这所房子的孤寂。建平在看书。我在房内那狭窄的空间徘徊，想不出要做什么。

正当我感到百无聊赖的时候，伟鸣来了。进门后他就说："我母亲返回家乡了，因为交通不便，她没来向你告辞，特让我来告诉你一声。我的身体也好多了，以后你不要挂心，我会和别人一样地生活的。"自从伟鸣的母亲来看过他之后，伟鸣的身体状况确实日益好转，我真是喜出望外，那种隐隐约约的忧惧从我的心内排除了。看来我写那封信，将伟鸣的情况告诉兰姨真是做得对。

建平从床上下来，望着伟鸣不无关心地说："晚上你也过来呀，天黑路暗的，走路多不方便，怎不等星期天再过来。请坐，你就坐在床头，这里亮些。"他边说边收起蚊帐，让伟鸣坐到他的床头边沿。

伟鸣坐了下来，答道："我来的时候天还没黑下来，大路也很好走，没事的。"我坐到志成的床上，面朝着伟鸣，接话说道："只要你平安来到就行，回去我可以送你，或者在我这里住一晚也行。"闲聊了一会，我想起了一事，便说："你来得正好，我结拜了一位姐姐，介绍你认识她好吗？""好啊！"伟鸣点头同意。于是我带着他去见婉婷。

莹倩出去了，只有婉婷在房子里。她正在用白纸描绘一幅花边图案。见我带着一个人进来，她连忙叠好纸片，十分热情地招呼道："这是你的同乡吧！快进来，请坐！"说完，她又是搬椅子，又是沏茶的忙个不停。

"是的，他叫伟鸣，就是我往日与你说起过的那位懂拉小提琴的好伙伴。"我对忙碌着的婉婷说。"伟鸣最喜爱音乐了，你取出那本歌集给他看看吧，他看见一定很开心。""哪一本？"婉婷把开水倒进茶壶，盖上壶盖之后瞅着我问。

她有好几本歌集。我指的是抄有旧民歌的那本，平时，她是没怎么拿出来的。我陪着笑脸说："好姐姐！取出

我喜欢的那本歌集让伟鸣瞧瞧。他能唱的歌曲也许不比你少的，所以我才介绍你们认识。”婉婷从枕头底下摸出一把小钥匙，扭开了抽屉的锁头，翻出那本有点卷边的软皮抄递给我。我笑嘻嘻地接了过来，送到伟鸣手中。他接过那本歌集，就马上贪婪地翻着、看着，后来还眉飞色舞地哼着、唱着。

一些旧歌曲竟然能使伟鸣如此兴奋，简直太神奇了。见到他那忘我的样儿，我有点担心：虽然我和婉婷也唱那些歌曲，但我们有理智，能有节制地选择合适的时间、地点来唱，我怀疑伟鸣不一定有这样的自制力，弄不好的话会使他出事的。我有点后悔让他见到这本歌集。

待伟鸣看了十几分钟之后，我便说道：“婷姐，收起它吧。我想，伟鸣应多了解一些新的歌曲，他的小提琴拉得很好，说不定有一天他能站到舞台上表演呢！这些旧的歌曲可是一点也派不上用场。”婉婷从桌面上拿过一本铅印的歌集递给伟鸣。我曾翻看过那本歌集，里面收录的是最新的革命歌曲。

伟鸣接过来掀了掀，不屑一顾地说：“我不喜欢这些新创作的歌曲，很难找出一首合我口味的。不好”“革命歌曲怎能说不好？”婉婷故意问道。

伟鸣答：“我说的是韵律方面的不好，我不置评它的歌词。”“歌曲的好坏怎么判断呢？”婉婷又问。

伟鸣说：“听一首音乐，要使人能从中体会到那是生活的反映，是生活的一部分，在音乐中喜、怒、哀、乐、忧、郁、悲、伤都要细致表现，该缠绵委婉就缠绵委婉，该亢奋激昂就亢奋激昂，要随情节而跌宕起伏，不要生硬死板，更怕矫揉造作。总的来说，音乐不但要有旋律美，还要讲究自然和谐，满足这些要求的就是好歌曲。那嚎叫似的音调和千篇一律的旋律就不太好，起码不适合我的喜好。”说完，他合上那本新歌集，扔回桌上。

我很愕然，一是见他对音乐居然有这么多独到的见解；二是听出他的话过于偏激。在他说话时我就伸手关上了窗户，这些不合时宜的论调一旦让旁人听了去，不坐牢也得挨批斗。我赶紧说：“注意！千万要注意，不许乱说话。作为一名革命青年要接受革命的东西，包括音乐，否则，你再有天赋也没用。”伟鸣没吭声，他这毫不理睬的态度是为了向我表明他不在乎我的话是对或是错，他向来我行我素。

婉婷淡淡一笑，对伟鸣说：“文锋以前对我说过，说他有一位很懂音乐的同乡。我原本不太在意，这次见面，才知你确是音乐行家，我很欣赏你对音乐的观点和见解。但文锋说得对，旧的歌曲现在不能再唱了，说句世故点的话，做人要审时度势，眼下你需要的是接受新出的革命歌曲，你和我们不一样，我和文锋唱那些旧歌曲是作为消遣的，而你想在音乐的王国中有所建树，就一定要接受革命歌曲，否则会一事无成，甚至成为批判对象。”婉婷明白我的心思，她帮我耐心地开导伟鸣。

说完，她合上那本旧歌集，想把它放进抽屉里。

伟鸣神情十分紧张，他从婉婷手中一把抢回那本旧歌集，恳求说：“请让我再看看。”我望望婉婷，微微点一

下头。我不想给伟鸣任何刺激，怕他经受不起。在原则允许的情况下，我一般都顺从他的意思做事。

伟鸣抢回歌集，急促地翻动几下，找到了他所需要的那一页才停下来。他欢喜地笑着说："电影《冰山上的来客》里的几首插曲就很不错啊，特别是这首《冰山上的雪莲》，清新而幽婉，像是将人带进雪山戈壁，可惜我唱得不好，婉婷姐，你能否带着我一起唱？""当然可以，"婉婷点头答道。"戈壁滩上的一股清泉，冰山上的一朵雪莲……"婉婷落落大方地陪同伟鸣唱起歌来。她从不扭捏作态。我很喜欢她这种性格。

伟鸣的歌喉也不错。他与婉婷配合得很好，歌声美妙动听。

他们唱完《冰山上的雪莲》接着唱《花儿为什么这样红》。见两人如此沉迷，我没阻止他们，只是走到门口把房门掩上，希望歌声不要传得太远。

他们唱完《花儿为什么这样红》之后，婉婷接着独唱了一首《永远的微笑》，说是唱给我听的。

"心上的人儿，有笑的脸庞，他能在深冬，给我春光。

心上的人儿，有多少宝藏，他能在黑夜，给我太阳……"歌词虽然软弱缠绵，似乎与革命时代青年的思想格格不入，但我却很接受，很喜欢听，只因为这些优美的歌曲是从婉婷姐那小嘴里唱出来的。当我听得如痴如醉时，才稍微明白了伟鸣的话：这些歌曲有何不好！？　熄灯号吹响后，我们才离开婉婷的住处。

"婉婷真是位漂亮的好姐姐，"走出婉婷的宿舍，伟鸣说。"她是好心肠的人，也很聪明，会留下这些好歌曲。我以前也有，遗憾的是母亲把我那些歌集全烧毁了。唉，妈妈真没见识……"我对他说："那是迫不得已啊，你爸爸出事之后，红卫兵来抄过家，那些旧的东西不烧掉会把你也连累的。你还不明白那时的形势，倒起霉来说也说不清呀。"由于天太晚，我带着伟鸣，到连队值班室作了登记，让他在我这里过一夜。夜里，我们谈了好多话，伟鸣的精神好转对我来说真是莫大的喜事，心情的喜悦使我一点也不觉得睏。翌日清晨，伟鸣才赶回三连。

春节前夕，婉婷回家乡探亲。我们十位阳江青年来海南才半年，没有资格探家，只能在岛上过春节。

这是我在异乡迎接的第一个春节。春节放假五天。年三十，有家庭的老战士每户分了几斤猪肉和几斤面粉，以及其它一些过节用的副食品，算是连队赠的节日礼物罢。没结婚的青年人要在食堂吃饭，什么食物也没分到。

进入连队的大路口那座用木桩和竹竿搭成的门楼挂上了大红横幅，上书"欢度春节"几个大字。我想，只有这几个醒目的大字是这节日的最好提示与点缀。除夕夜没有新年到来的喜庆气氛，偶尔，从老战士的居住区传来几声噼啪响，那是小鞭炮燃放时发出的声音，这才提醒人们，今天与平常不一样。在家乡时，除夕夜我们一家人总是喜欢守岁，必定要过了零时，点燃了预备好的去旧迎新的鞭炮，才开始休息。但这回，我们几位年轻人却早早地就爬上床铺睡觉了。

年初一，我和建平、志成到歧雅峒玩。郁民要去八连找同学，所以没跟我们来。歧雅峒是最靠近五连的一个黎族同胞的集市，或者它不是集市，只是我喜欢这样称呼它。黎族同胞没有规定每月的多少号是集市日，他们也极少将自己的猎物或农产品拿出来卖，只有苗族人有销售农副产品的习惯，但附近苗寨很少，所以来歧雅峒的苗族同胞不多。

歧雅峒有几间商店，附近村寨的人都来这里购买诸如盐巴、火柴之类的日常生活必需品。为了买笔记本、邮票和墨水我已来过几趟歧雅峒，去三连看望伟鸣时，来回也必须经过这里，因而对这黎族集市已熟悉。先锋团四连设在歧雅峒的旁边，与歧雅峒隔着一个橡胶林段，人口和房屋都比歧雅峒这边多。有了四连，无疑增加了集市的兴旺。歧雅峒本身只有十几间低矮的瓦房，房子沿着大路两旁而建，规模很小，比我们家乡的小圩镇还要小得多。

走近歧雅峒，那集市特有的喧哗声便迎面扑来，想不到这小小的集市却洋溢着节日的热闹气氛。进入集市，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人来人往、熙熙攘攘，与平时那冷冷清清的样子大相径庭。慢慢一想，这也难怪，新春佳节，附近连队的人都会来这里走走，黎族、苗族同胞也三五成群地从附近的寨子里走出来，到这集市里感受一下节日的气氛。从人们的服饰打扮可以很容易地分辨出是汉族人还是黎族人或苗族人。据我的判断，在这小集市里走动的人中，汉族和少数民族的人数不相上下。

在海南岛，汉族人与少数民族同胞是和平共处的，没有种族歧视的现象。要说有分别，除了服饰的区分，就是汉人稳重些，少数民族同胞活泼些；我们是面无表情地、漫无目的地走着，连话语都不多，而扎着头巾的黎族青年和身穿筒裙的黎族姑娘却是互相推搡嬉闹着，喜气洋洋地逛着这小小的“闹市”，我想，就是从他们那纯朴的笑声中渲染开这节日的热闹气氛的，使我们一进入歧雅峒就感受到春节的喜庆。黎族的男子大多数在腰部都挂着一把尾部略弯的腰刀，那晃动着的腰刀露出锋利的刀刃，令人见了觉得心寒，而这种不寒而栗的感觉与这节日的气氛十分不协调。

几位脸上刻有蓝色花纹的黎族中年妇女从我们面前走过。志成问：“很难看啊，为什么她们要划花自己的脸呢？”黎族妇女年纪稍大一点的，脸上都刺有一些简单图案的花纹。这些深蓝色的花纹在我们汉族人看来感到很不顺眼。

建平回答他：“那是黎族人的民族习惯。他们可能觉得那样很美。”志成说：“这不是等于没说吗！我是问她们为何会有这种习惯。”我有了卖弄知识的机会，于是说：“我听婉婷姐讲过，关于黎族妇女黥面纹身有几种传说，一种说法是为了辨认本族人，就算死后，祖先在阴间也是以相同的记号辨别本族后裔；另一种说法是妇女们把脸划花了，毁掉了美丽的容貌，从而免遭异族掳掠；还有一种说法是……”我滔滔不绝地将从婉婷口中听来的复述一遍。

“你的契姐似乎什么都懂。你与她在一起真是获益匪浅啊！”建平笑着说。

“是呀，她来海南比我们早两年，知道的事情自然多些。”我说，也不管他是嘲笑还是真心赞扬。

一群十几岁的黎族少男少女追逐着从我们的面前跑过。望着这天真烂漫的群体，志成羡慕地说：“真是一个幸福的民族！”建平以玩笑的口吻说：“志成，你这么羡慕少数民族，讨一位黎族少女做新娘吧！”志成微笑着没有作答。倒是我十分认真地阻止道：“不行！我听婉婷姐说，黎族的族规是不许本族女人与外族男人通婚的。”“她骗你，她喜欢你，怕你娶了黎女，”建平扮作一本正经的样儿逗我说。

“不，是真的……”我红着脸争辩。

志成并没有在乎我们说什么，他依然故我地看着那些黎族男女在无忧无虑地嬉闹。

少数民族和我们就是不同，他们十分直率而豪放，能很自然地将心中所想付之行动；他们在大庭广众下男女间互相挑逗的动作，连我们这些自诩文明的汉族人也做不出。

黎、苗族的语言我们一句也听不懂，但他们大部分人能说带着民族口音的普通话。我们与黎、苗族人之间的交流就是用这些不太标准的语言加上手势来实现的。这个区域属于黎族自治区，但是，在这块土地上居住的几个民族的相处还是很融洽的，大家已和睦相处了很长时间，黎族同胞慢慢地接纳了汉族人和苗族人，不再将其他民族的人视为入侵者。祖国解放初期，为了响应党的号召，以部队的退伍军人为先锋的开垦大军进入这片疆土开荒垦殖。正是因为有了汉族人的进驻和开发，才给岛内的少数民族地区带来了许多先进的文化。我想，随着大批知青的到来，必将促使黎族同胞从刀耕火种的落后生产方式中解脱出来，加快步伐走向文明。

在一间兼售化肥的土特产购销门市部门前，几位苗族男女正卸下背上的竹筐，把一些土特产售卖给门市部。我们围拢着看了一会儿，他们卖的多是些白藤、红藤和中药材。再走过一点是邮电营业所，那间小房子是我已光顾过好几次的地方。邮电所隔壁是卫生所。公路的另一边有一家餐馆和一间小商店，其余的建筑是十余间民房。整个集市就那么十几间房子，可说是一览无余。这小集市除了满足四周居民购物外，它亦是这条大路中途的一个小小的驿站，让那些过往的客人能在此歇歇脚，喝杯茶水；这条大路的南端通往霸王岭区深处的村寨，北端通往先锋团的团部和其它的黎族、苗族村寨。

我们在这个袖珍集市中来回走了几趟，揣在口袋里的几十元仍没花出多少。建平和志成各自买了些牙膏、肥皂之类的日用品；我买了一只搪瓷水杯，以后不必用饭盆装水漱口了。对我们有用的只能找到诸如此类的小件物品，所以花费不多。对了，我们还各自买了十张邮票。

走出邮电所，志成将手中拿着的十元钱折叠成为飞机模样玩弄，嘴里嘟哝着调侃道：“哎！真是破天荒第一次

遇上如此怪事，这海南岛竟是赚钱容易用钱难哪。我这张‘大团结’捏到手出汗了，还没花出去。”建平高兴地说：“好吧，我们来帮你一把，也好尽同乡之情。”说完指了指邮电所对面的那间餐馆，向我示意。

此时已是中午时分，大家的肚子也真的饿了，于是我和建平一人一边，架着志成走过马路，进入餐馆。这间小餐馆只有四张方桌，都坐满了人，还有不少人是端着饭菜蹲在餐馆门口吃的。我和建平推着志成到售票的小窗口前排队买餐票，然后两人走到一张饭桌旁等候着食客的离去。我们好不容易才占到了三张椅子。此时志成也像表演杂技似地端着三碟炒粉走过来。我们挤在一张方桌的一角，三下五除二地将一碟炒粉消灭光。看着摆在眼前的空碟子，大家都不想起身离去。见此情景，我只好自告奋勇地冲入售票窗口前的人堆中，掏出钱和粮票买了三碗肉丝汤面。每人又将一碗汤面灌下肚子，才稍为满意地离开餐馆。这就是我们大年初一的午餐，不但食物简单，而且还吃得很狼狈。

填饱了肚子，我们开始步行回连队。公路两侧是防风林带，为避免烈日的照射，我们走在防风林带内。眼前虽然是初春，但中午的太阳仍然火辣辣的。

年初二，我到三连探望伟鸣。他在宿舍里拉手提琴。他的脸上露出了久违的神采，也许是因为进入音乐王国里的缘故。

“在练琴吗？”我问。

他高兴地说：“是的，音乐是我唯一的寄托，拉琴和唱歌都使我开心。除了音乐，我已找不到消遣的法子。”刚进门时，我听到他奏的是一支旧曲子，是属不许演奏的那一类，于是我对他说：“不是和你说过了吗？往后你要演奏革命歌曲，旧的乐曲不能再奏了。”“新的乐曲？我总是觉得它们缺乏艺术性，没味道。”伟鸣不假思索地说，依然是往日的论调。

“那你干脆放弃音乐吧，沉溺在这些旧的文化糟粕中会令你失去斗志，不能振作。另外，它还会给你惹来麻烦。”我不得不十分严肃而高调地对他说。如果他不接受我的劝告，后果将不堪设想。

“乐曲的好坏应当自己去评价，不要听别人谬说，因为耳朵长在自己身上。如果根本不懂音乐，那他们也不知道我奏的是什么曲子。何必怕呢。知音者不多也。”从他的口气我听出，这末句的“知音”，既是指懂得音乐的人，同时也是指了解他的人。

见他固执己见，我只好说：“起码那些通俗的情歌和外国的靡靡之音不能奏，那些调子人们一听就能听出来。”“中国民间流行的情歌是民族的文化遗产，那点不好？革命者个个都不恋爱、不结婚吗？”他高高地昂着头，故意和我抬杠。他望了一眼摆在床板上的一张歌谱，又说道：“是你介绍我认识了婉婷姐，才使我重新回到久违的音乐王国。原来旧歌曲不止我一人喜爱，你那聪敏的婉婷姐，不是一样喜欢吗。”他一连串的问话使我无言以

对。我叹了一口气，恳求道："我不想与你辩论这些观点，反正你必须正视眼下潜伏着的危险，不能再一意孤行。懂吗？"我真是无可奈何，不想与他再争拗下去。

他撇撇嘴，十分不情愿地说："好吧。我会尽量注意的。""你母亲带来的家乡水喝完了吗？"伟鸣指了指放在床底下的几只塑料罐，说："还有两罐。我每天只喝一小杯。"顿了顿，他又兴奋地说道："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我的体重增加了。"他的健康状况有所好转我早就看出来了，并且见到他的精神也好多了，情绪也较稳定，见到伟鸣慢慢康复，我无比欣慰。

他捧出一只铜制小炉具给我看："这是酒精炉，很方便好用。我每天从塑料罐里倒一小杯家乡水出来，放到这个酒精炉上煮开，在晚饭前喝下去。"我接过那小炉具细看，真的很精致。我说："既然这方法对你的水土不服症有疗效，你就坚持下去。水喝完了，就让家里人再带几罐来。"钟初鹏又是在临近午餐的时间才回到宿舍，我以热情的口吻和他套近乎，为的是使他和伟鸣相处和睦些。通过几次交谈，我觉得初鹏还满通情达理的，并不像伟鸣所说的那样沉默寡言、难以相处。

我在伟鸣那里吃了一顿午餐才告辞回来。

平平淡淡地，节日的几天假期就过完了。春节过后，婉婷从家乡回来。她送给我一瓶沙茶酱和一罐橄榄菜，还有一些其它的家乡特产。我将这些礼物带回宿舍里，与室友们共同分享。大伙们在用餐时拌一点美味的沙茶酱或橄榄菜在饭里，饭菜就变得好吃多了。

我们开始了一项新的工作：给橡胶树施肥。冬季已过，气温逐日回升，处于冬眠状态的橡胶树就要苏醒，此时应该给它们施肥；就像冬眠的动物醒来后要大量觅食一样，橡胶树被春意吵醒也需要大量吸收养分。

施肥工作的过程是这样的：人们先在橡胶树旁边挖个深坑，然后再到山边、沟旁割些野草扛回来埋进坑里，上层盖上泥土，再浇一些水，青草便会在坑里沤烂变成绿肥。不是每样野草都合适沤肥的，最好是飞机草（作者注：飞机草学名叫紫茎泽兰，原产中美洲），这种多年生菊科植物叶大多汁，而且在海南岛遍地都是。也许是因为它那长着许多绒毛的种子成熟后漫天飞扬吧，人们都称它为飞机草；也有人说它是从外国引进的，因为当初使用飞机播种，才得此名。有了这些天然的绿肥，农场里省去很多肥料钱。这种施肥方法，与我想象中那种让人拉着一车化肥，沿着橡胶树底下一路抛撒过去的方式相差甚远。

这回我们是每天挖坑不止。漫山遍野的胶林，每棵树底都要挖一个大坑，这坑距离树桩一米多，坑长一米，宽五十公分，深度也是一米。挖坑、割草、背草、埋草，一连串的工作，对我这刚满十八岁的小青年来说确是很沉重的活，但我把它看成又一次锻炼机会。不仅仅是我们十几位青年在进行这种劳动，这项施肥的工作工程很庞大，因而动用了连队里大部分劳动力，大家都在积极地干活，以期尽快完成任务。

十二、集邮乐趣

集邮使我在枯燥的业余生活中找到了一点乐趣。我于是广开渠道搜集邮票，有几位我已熟识的老兵，在我的恳求下为我翻出尘封的家书；五、六十年代的票种很丰富，在我欣喜若狂时，老兵们却面露惊诧的神色。无数个晚上，我躲在小窝中将找来的邮票编排摆弄，工作、学习之余就没有初来兵团时那般空虚和无聊。我从歧雅峒的小商店里买回了一本硬皮笔记本，精心地在每页上面都粘贴好一条条的透明薄膜，邮票就镶嵌到这些薄膜条中。这一本由我亲手制作的邮册其实很粗糙，薄膜条贴得不怎整齐，透明度也较差，但我还是很喜欢，因为这样一来我再也不用把邮票用糨糊贴到纸页上去，起到了保护邮票的作用。

在我千方百计的搜集下，我的邮票越来越多，包括向郁民买的那十多枚香港邮票，我已有了上百枚不相同的邮票了，其中一半是文化大革命前的旧邮票，我对这部分旧票种特别喜爱，十分珍视。旧邮票里面有几枚是解放初期发行的，票面值是800元和2000元，看了令人咂舌，其实那是旧的货币价值，相等于现时8分钱和2角钱。闲时，我就翻出这些邮票来仔细的观赏，研究、分析它们各自的图案、代码和编号，增加自己的集邮知识。

一天中午，我在连部门口那只充当信箱的木匣子里见到了寄给婉婷的一封信，便捡了起来，高高兴兴地往她的宿舍跑去。我是冲着信封上那枚邮票而这样做的，那是发行不久的一套革命样板戏剧照邮票的其中一枚，而我正在收集这套邮票。

“婷姐，你的情郎来信了！”还没走到婉婷的房前，远远的我就嚷着。话一出口，我即刻觉的自己唐突，怎么我会说出这句话。

婉婷坐在宿舍门口的一张矮凳上吃午饭。见我跑过来，她随手将饭盆放到窗台上，站立起身迎前两步。

“胡说！你想挨打吗？”婉婷装成愠怒地责骂我。“真是不懂事的兄弟，姐姐我还没有情郎。”当我举着那封信走到她面前时，她那清澈如泉的双眸紧紧盯住我，嘴角露出了一丝不易觉察的微笑。紧接着她那菱角小嘴微微动了两下；我从口型中读出那是“谢谢”二字。

她从容地接过我手中的信，双眸凝视着我，关切地问：“早上砍草时，你的衣服让荆棘勾破了。你发现了吗？换下来我帮你缝补一下！”我忙说：“我知道的，好在破洞不大，我自己会缝。”说着，我的手掌不由自主地伸向背后捂住衬衣上那撕裂的破洞。

“还是让我帮你缝补吧！你们男生哪懂针线活，缝起来还不是皱巴巴的一个疙瘩，你就不怕难看！”婉婷说，说着将那封信举高，遮住嘴巴，显然是在窃笑。笑过之后，她漫不经心地往信封瞟了一眼：“这信是我表妹从家乡

寄来的，一看这娟秀的字体就知是出自女孩子的手了，你不觉得吗？”她当着我的面把信拆开，将信末的署名递给我看。见她如此认真，我感到有点意外，我撇开眼睛不看那信，口里忙着解释：“不，我不用看，我是故意与你说笑呢!”蓦地，我的眼睛瞥见了一个人，她就是我们的班长黄玉珠。也许是听到我的话音，此时她正从婉婷宿舍隔壁的房门口伸出头来。我竟忘了隔壁的玉珠，刚才多不该大声嚷嚷啊，必定是我那句不该说的话语将她引出门口的！一见她露出脸来，我立时感到浑身不自在。玉珠平时十分严肃，极少说笑，一点小事情她都可给你“上纲上线”，我不知因自己的造次会带来什么后果，真是后悔莫及。

我垂手而立，像一位等待被责罚的小学生。玉珠慢条斯理地挪了过来，睥睨的眼神隐藏着诡秘。她阴声怪调地说：“嗬！与其说情郎来信，倒不如说是情郎送信。婉婷呀，你真有两下哦！”果然不出我所料，她一出口就是“重磅炮弹”，几乎把我轰炸得粉身碎骨。她前一句是嘲笑我的，这易懂，但后一句说婉婷“有两下”，我弄不清她的所指。说这话时，玉珠一改往常的威严神态，变得阴阳怪气起来，这点是我怎么也不会想到的。

这当头的一击使我感到脸上火辣辣的，紧张加害怕，我竟一句话也不懂回应。我想转身走开，但还没来得及向婉婷讨那枚邮票，只好傻傻地站在房门口，指望玉珠说完话之后会离开。

婉婷替我求情：“珠姐，别笑我的小兄弟，他还是小孩子，不经笑的。”“别看他小，小鬼头鬼着呢！”玉珠仍旧不依不饶地用那种不阴不阳的语调说道。她又转向我：“文锋啊，你也要留意点！别眯缝着两眼看事情。”我又懵懂起来，不知道她要我留意什么。她此时的言行举止与平时很不相同，平日里她办事说话很干脆，一是一、二是二，没像现在这样旁敲侧击的。我倒希望她狠狠地训斥我几句，也比这样挖苦、嘲笑我来得痛快。

我噤若寒蝉，大气也不敢出。见我满脸难堪，婉婷有些紧张，她以严肃的口气急促地说：“珠姐，算我求你了！闭上尊口吧。”我明白，玉珠那句“鬼着呢”是指什么，和满肚子坏主意差不多吧。听到她这样说我，我觉得身上像有无数小昆虫在爬、在咬，很不舒服；同时，我的心怦怦直跳，就像自己来此真有某种不轨目的一样。有一阵子，我想辩驳几句，但这位牙尖嘴利的黄玉珠是我的班长，我不能得罪她，再说自己因涉世未深，脸皮很薄，说不出有分量的话语，在斗嘴方面根本不是她的对手。吃不了就兜着走吧！于是，我装作听不懂她的话，扭头便走。婉婷向着我连叫了几声，我硬是没回头。接着就听到婉婷用家乡话骂了玉珠几句。

回到房间，心情平静下来后，我才意识到自己做错了：我不应该不理睬婷姐的呼唤，那样确实太没礼貌了。

下午的工作依然是给橡胶树压青施肥。对季节敏感的橡胶树似乎已嗅到了春天的气息，那貌似干枯的枝桠在暗暗萌动，光秃秃的枝条开始有了生气，很快就要抽枝长叶了。我们要做的工作就是抓紧时间给它们施肥。林段一片连接着一片，就像无边无际似的。我们一个坑、一个坑地挖着，再背回一捆捆的野草，埋在坑洞中让它发酵，给橡胶树储备营养。

我手握着大砍刀，在山边的荒坡上砍伐飞机草和鬼灯笼草，我知道这几种草才能沤多些绿肥。夹杂在飞机草中生长的还有许多黄茅草，那些茂盛的茅草叶子随风起伏，锯齿状的叶片边沿像刀刃般锋利，将我的双臂划得伤痕累累。我没留意那些小小的伤痛，我在想着中午的事情，我沉思着如何找机会和婉婷提起此事，好向她道歉，同时向她索取那枚邮票。都怪玉珠的嘴巴太犀利，她简直是我的克星，自从她当我们班长的首日起，我对她就有了一种畏惧感。

只有山边或沟壑里才有茂盛的野草，我们砍好草，要背很远才能送到林段里。当我扛着一捆飞机草，回到林段时，月莲来到我跟前，悄声说道："文锋，婉婷叫你呢，你有空时请过去一下，好吗？"月莲是一位极其文静的姑娘，她与婉婷同年出生，比婉婷还大两个月，婉婷称呼她为莲姐，两人关系很好。月莲的个头不高，身材不胖不瘦，是典型的中等身材；两根不长的小辫子悬在一张清秀的瓜子脸两侧，随意地摆动，越发显出她的俊俏。她说话的语气温文尔雅，性情也十分温顺，给人的印象像只可爱的小绵羊。平日里，月莲很少和我聊天，她过来替婉婷传话真是意想不到的事情。稍微愣了一下，我才回过神来，十分感激地对她说："好的，好的。谢谢你了。"月莲含蓄地微微一笑，转身走开了。我扔下肩上的那捆野草，走过林段的另一头。婉婷正在一棵橡胶树下挖压青的坑洞。

"锋弟！过来帮我一把，这石头我搬不动，"见我过来，婉婷大声地向我求援。我清楚，她的话是为了让旁人听的。

婉婷穿着米黄色上衣，淡蓝色长裤，衣服贴身的部位已让汗水浸湿。尽管她的衣袖和裤筒都高高卷起来，但泥土还是把她的衣服弄脏了。我走到她身边，用手指掸拂掉她衣服上的泥土。

我对她说："锄头不要举得太高，你看，泥土掉到衣服上了。""谢谢！"她望我一眼，甜甜地一笑。"你也该留意一下自己，看你的衣服，不也染成草绿色了！像迷彩服似的。"我低头看了看我那条浅灰色的裤子和那件白色上衣，那上面确实有许多一块块大大小小的绿色斑点，那是野草的汁液染成的。其实不必看我也清楚，因为最近每天都与野草打交道，砍、捆、扛、背，草叶的绿汁在任何一道工序都将给自己的衣服留下纪念的记号，旧的痕迹还没洗褪，新的斑点又覆盖其上，斑斑驳驳。我想起了电影里那些美国士兵穿的迷彩服，便觉婉婷形容得很恰当，不禁哧哧地笑了起来。

笑完后我说："俗语道：'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我是近草者绿，这是再自然不过的事情了！何必理它呢。"说着，我跳下土坑，见里面确实有一块石头，但是，那石头不至于重到她搬不起来。我想得没错，她是借故叫我过来的。

"中午对不起你了，我……我没听见你叫唤我，"我弯下腰搬石头时小声地说道。

"蹩脚的谎言！'没听见'，哪你怎么知道我唤过你？"她瞅了我一眼，然后以衣袖掩嘴哧哧地笑。"我没责

怪你。我只是想对你说，往后不用怕珠姐，她只是在逗你玩。”我把石头搬起来，用力将它滚到胶林旁的小沟处，小沟边的含羞草给石头碰到后，纷纷羞答答地合上叶子，枝蔓也慢慢地蜷伏到地面。

做完了该做的事，我低着头，讷讷的不知该说啥话。因为刚才说了明显的谎话，也许脸上已泛红。可我没觉得很窘迫，自从和婉婷结拜姐弟之后，我与婉婷单独在一起时，无论她如何说我，我也不会产生别人取笑我时常有的那种窘困感。我心里明白，婉婷姐事事处处都在关心、爱护着我，就算我偶尔说错话，她亦会谅解的，因而我不必难堪。

“我不想让你看到我的窘态，所以没回过头来，实在对不起！”我坦白地说，并再次道歉。

“没事。我还不了解你，脸皮太嫩了。你就像那沟旁的含羞草，让人一碰就蔫了，根本不像一个男子汉。”她指着那棵刚才让石头碰过的含羞草，说道。“往后多些过我宿舍坐，不要让玉珠把你吓倒了，工作之外的事情她管不着，你别把她的话当回事就得了，光明正大的，自己想做什么就做什么，管别人怎么想。”我机械地“嗯”了一声，表示听从她的吩咐。接着我为该不该向她索要那枚邮票而踌躇，我知道，只要我开口，她必定会把它送给我，可是如果她也集邮，那将是夺人所好。

“你还有什么事?”她见我嗫嚅着便问道。

在她的追问下，我只好开口了:“你有没有集邮?我中午送信给你时，原本是想向你讨信封上那枚邮票的。那是革命现代京剧《智取威虎山》里杨子荣的剧照，我很喜欢。”“什么是集邮?集邮干啥?”她没有回答邮票是否给我，却问起了有关集邮的事。

“集邮就是把发行的邮票收集起来，整理成套，收藏和鉴赏。使用过的和没使用过的均可……”我将自己仅懂的一点集邮知识讲给她听，并说集邮可陶冶性情。

婉婷笑笑说：“难怪你的性情这么柔弱随和，得益于集邮吗？”不等我回答，她又爽快地接着说：“好吧！你今晚到我宿舍来，我把邮票给你。对了，记得带上那件划破了的衣服来给我缝补。”“好的，我中午已经把那件衣服换下来洗了。至于集邮，我也是刚开始……”见她将我的性格和集邮联系起来，我忙着解释。

吃过晚餐，冲完凉，我就在住处旁的山桂树下徘徊，等待天黑。夜幕降临，我包起那件要缝补的上衣，急忙往婉婷的宿舍走去。远远地我就见到玉珠的房门关闭着，但窗户却透出了一缕灯光。我很害怕，心情十分紧张，就像去办一件坏事似的。临近婉婷的宿舍，我那颗怦怦直跳的心像是就要蹦出胸膛。踟蹰了一会，我还是决定进去。婉婷的房间虚掩着门，我抬手在门板上轻轻地叩了三下，房门马上打开了，就像她早已在门后等候着似的。我连忙跨进房间里，生怕隔壁的房门也在此时推开。

莹倩不在房间里，隔壁也没有什么动静，我这才轻松下来。婉婷接过我手中的衣服，把它放到枕头旁边。她拉

过一张椅子让我在她的床前坐下，再从桌子的抽屉里取出许多她往日收到的信件，摊满一床。

“你挑吧!有你想要的你就撕下来，”她热情而大方地说，说完坐在床沿上，帮我将那枚杨子荣的剧照揭了下来。

我想阻止已来不及了，幸好邮票没撕破。我告诉她:“取邮票时要将邮票连信封的纸一起剪下来，然后放在水里浸泡，待邮票上的糨糊溶化了，邮票自然会剥离。这样取下的邮票才不会缺损。还有一种方法是连信封一起保存，那叫实寄封。”她豪爽地说：“那你连信封一起拿去吧，不用揭了。”我不想那样做,一是保存起来太占地方，二是信封上有别人的回邮地址，放在我处怕不太好。

婉婷端来一脸盆清水，放在一张矮凳上，并帮我将选出的邮票剪下来放到里面浸泡。

信封上的邮票有许多是我已经收集有的，我不想要重复的，于是慢慢地挑选。我想，婉婷一定有很多同学和朋友，才会有这么多来信。我看到其中一封信写着“黄婉婷姐姐亲启”字样，那刚劲的笔迹应是男子写的。她说没有弟弟，这位弟弟从何而来；既然有一位字写得这般好的兄弟，何故还要认我这位资质甚差的人作弟弟。

婉婷的眼光十分锐利，她留意到我那瞬间的神态，于是说：“那是我堂弟写来的。他是我亲叔叔的大儿子，名叫黄卫忠。他去年报名参军，结果如愿以偿。他也在海南岛服役，驻守在崖县藤桥。他来信说‘天涯海角’就在离他们驻地不远的地方，邀请我有空过去玩。”我抬起头来望着她，兴奋地说：“那可好呀！带上我这冒牌弟弟一起去。我的同学来信经常说我是在天涯海角，他们哪知我压根没到过‘天涯海角’。”婉婷说：“有机会再去吧，我们与表弟虽然同处一岛，但崖县在东线的尽头，我们在西线的山沟里，相隔挺远呢，来回最少也得两天时间。除非自己开车去，从八所抄近道走，那样当天就能来回。”我们一边说话，一边揭开让水浸泡透的邮票，再一张张地摆到铺好在桌面的白纸之上。婉婷的动作比我更加小心细致，兴致也比我高。当她从脸盆中捞起最后一张邮票时，我走到桌子旁清点了一下，共有三十五枚，全是不相同的，收获真大。我乐不可支地拍着手掌笑道：“太好了，一下子有了这么多邮票，我真高兴！”“看你天真烂漫的样子，像个小孩子。嘻嘻！以后有新的邮票我全给你留着。”我握住她的手说：“你不知道，我多么喜欢邮票。谢谢好姐姐！”“你的手还没干呢，我帮你擦一擦，”婉婷说。说着，她从墙壁的钩子上取下毛巾，把我的手掌和手指上的水抹干。

我突然间像是想起了什么，心情有点不安；我是怕隔壁的玉珠什么时候会突然走过来，所以不想久留。

“我要回去了。”“多坐一会吧！”婉婷挽留道。

拿到东西立刻就走，也太自私了，我勉强地坐回椅子上。心想：再坐一会吧！五分钟或十分钟。

婉婷整理着那些让我弄得乱七八糟的信件，嘴里说着“这封是某某寄的，那封是某某寄的”。我却坐立不安，

根本没心思听她的解说。我的眼睛老是往外看，就像自己在做不正当的事，生怕别人逮住一样。

世事就是如此怪异，越是怕发生的事情越是容易发生。当我见到婉婷将信件整理好，拂干净床铺，便决意告辞。可就在此时，响起了敲门声，我以为是莹倩回来，可进来的竟是玉珠。

我倏地从椅子上站立起来，惶恐地望着大踏步进来的玉珠班长。

“莹倩！”玉珠装模作样地叫了一声。“莹倩不在？哦，是你在这里呀，慌慌张张的，做了亏心事吗？”“没……没有……”我的心在怦怦剧跳，大可不必回答的问话我却答得吞吞吐吐。

玉珠冷笑一声，仍然用中午我已听过的那种阴阳怪气的声调说：“哼！哼！孤男寡女，呆在一间房里做什么？”我宁可被她严肃地批评几句，也不愿听她这种怪声怪调的问话。我有点无地自容的感觉，就像自己千真万确做了她想象中的那些见不得人的事情似的。

婉婷从床沿上猛地站起，理直气壮、义正词严地说：“黄玉珠，你不要太过分了！请你尊重一点我们好不？！我和文锋已正式结拜为姐弟，我们只是纯洁的姐弟关系，旁人想的肮脏事儿与我们一点也不沾边，作弟弟的光明正大地到姐姐的宿舍坐一回也不行吗？”玉珠愣了一下，然后摆了摆手，改用平和的口气说：“算了，不关我的事！我本想找莹倩的，她上哪啦？”她忽然大度起来。我想，她也许是见到婉婷动起火来，才退却的。

婉婷没回应她，转身回到床边坐了下来。玉珠站在那里，似乎是在等待婉婷的回话。趁这空档，我赶忙溜了出来。

此后几天，我都害怕与玉珠的眼光接触，尽量不与她打照面，干活时也离她远些。同时，我也有意识地避开婉婷，她走到东，我就走向西，我是不想给她惹来麻烦。

（未完待续）

作者文苑：http://www.zhmajin.net/index.htm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旧梦，遗留在霸王岭下

十三、风波骤起

自从认识了婉婷，我便在她无微不至的关怀下生活，从许多日常小事中我都能感受到姐姐对我的关心和照顾。婉婷很善良，她做事细心，且乐于助人，对我更是温柔体贴。在她的关照下我的生活中几乎没有了难题。在这举目无亲的他乡，有这样一位好姐姐关爱，我真是三生有幸，因而暗自欢喜。美中不足的是，玉珠班长似乎对我和婉婷的接触十分戒备，她很可能是将事情往坏处想，怀疑我们的相处并不纯洁。我和婉婷都感到有口难辩。玉珠是我们的顶头上司，她如果对我们有成见，我们也无可奈何，只有小心自己的行为就是了。

砍草压青的工作暂告一段落，我们接受了一项新任务——培育橡胶幼苗。在流经连队食堂背后那条小溪上游有一块开垦后又丢荒了的土地，地里长着小灌木和人头高的杂草。我们用长柄镰刀将那些密密匝匝的小树和野草砍倒，那些砍下来的荒草杆多叶少，不能沤绿肥，我们让它留在地里。几天后树枝和杂草就晒干了，我们清开一条防火线，把树枝和干草一把火烧掉。接下来我们用锄头将土地深翻了一遍，挑出树根和石块，砸碎结实的泥团，然后拢起一行行整齐的土畦，一片培育橡胶幼苗的苗圃地就开辟出来了。

离苗圃地不远的山边有几棵木棉树，在春风温柔的撩拨下，那些貌似干枯的树枝上仿佛是一下子就冒出了一个个椭圆的花蕾。又过了几天，已是满树繁花，在朝阳的映照下，火红一片。最奇特的是此时木棉树上还没有长出一片叶子。每当工间休息时，我们便走到山边，仰首望着这些奇伟的木棉树，啧啧称奇。

虽然时令才是初春，但海南岛上空的太阳已是火辣辣的。连队发给我们每人一顶宽沿草帽，戴着它可避免阳光直射到头部。我不喜欢像个放牛娃的样子，极少戴那草帽；我任由阳光照射，反正皮肤已够黑的啦。报刊上的文章不是经常说“晒黑皮肤炼红心”吗！肤色变黑，心却炼红了！这是有得有失呀。冒着烈日，经过十几天的劳动，我们在这片原本荒芜的土地播上了密密麻麻的橡胶籽。我心想，这一颗颗种子在不久的将来就会长成一棵棵橡胶树了。

自从上次我到婉婷宿舍取邮票让玉珠撞见之后，我每天都谨小慎微地工作和行事，每当平安无恙地度过一天，我都庆幸地松一口气。事后我想：婉婷本不该顶撞玉珠，做部下的受点委屈没啥大不了，得罪了班长，说不定会给自己惹来麻烦。也不知是否自己多心，我觉得打那之后玉珠的脸色一直很阴沉，不像初见她时那般冷峻而威严。她没找我谈过话，表面上看好像从未发生过任何事情似的，但我总觉得这是暴风雨前的平静，我估计玉珠不会如此轻易地放过我和婉婷。

周末，夜幕刚刚降临，全班人围坐在晒场的一角，开每周例行的班务会。飞蛾在马灯周围扑棱，夜间活动的昆虫在石缝和草堆中吱吱唧唧地此呼彼应。

班务会从来都是很沉闷的，我呆坐着想一些与学习无关的事。

“毛主席语录：‘我们都是来自五湖四海，为了一个共同的革命目标，走到一起来了……’”玉珠班长依例是用毛主席语录作开头。“今天我们要进行的是一项挽救工作。在我们班里，有个别战士不听从伟大领袖的教诲，姐姐、弟弟地乱结拜，这是严重的封建主义思想。现在，全体战士就围绕‘结拜’这一行为谈谈各自的看法，伸出双手，挽救思想偏离方向的战友。”我的神经一下子紧张起来，忙将眼珠子梭向婉婷。婉婷却若无其事地端坐着，不知她内心是否和表面一样平静。

没有人发言，会场约有几分钟的沉默。

“由理解力强的战士先开个头吧。”玉珠说。说完，她的眼光望向陈家栋。平时，她经常赞扬家栋理解能力强，现在她正需要有理解她的话意的人来支持她，因此她自然就想起家栋。

陈家栋是善于逢迎的人，经班长一提，一点即明。他站了起来，朗朗说道：“古时有刘、关、张桃园结义，那是彻头彻尾的封建主义……”他停了一下，思索良久才找出一个词来。“……的产物。现在有人还要沿袭这些封建主义的糟粕，十分要不得……”他像演讲般滔滔不绝地发言，一边察看班长的神色，以便掌握说话的方向和分寸。

家栋的发言结束之后，郁民站了起来，他不紧不慢地说：“‘结拜’其实没有阶级性，坏人勾结在一起是同流合污、狼狈为奸，尽做坏事；好人结合在一起可团结一致，为早日实现共产主义事业而同心协力、共同奋斗……”玉珠不耐烦地摆摆手：“行了。下一个，觉悟程度高的战士先发言。注意！我们是在帮助个别战士提高思想觉悟，进行挽救灵魂的工作，请战士们谨慎发言。”玉珠的话刚落地，付立勋腾地站立起来：“我来说……”但是，只说了三个字就没了下文，他站起来倒是挺快的，可是似乎还没想好要说什么。善于看风使舵的他左望一眼玉珠，右望一眼婉婷，犹疑了一阵才接着说：“革命队伍中只有同志和战友，没必要建立其它关系，结拜姐弟就算说不上封建思想，也算作小资产阶级意识……”立勋原本能言善辩，但他的发言却并不尖锐。他大概是不想得罪婉婷，怕日后失去与她攀谈聊天的机会，故此，才圆滑地敷衍了事。

接下来，在玉珠的催促下，班里的战士陆续发了言。

只有廖建平和关枝培表示可以结拜兄弟姐妹，理由是“有利于团结和互相帮助”。建平大胆袒护我是因为和我关系较好；关枝培在一次砍草时让罂蜂螫伤了，是我背他回连队的，他也许认为我于他有恩，所以也帮着我。

莹倩和月莲的观点与郁民一样，说结拜行为因人而异，没好坏之分。其余人都认为结拜行为有封建思想意识和小资产阶级思想意识。

我和婉婷一直没有做声。虽然没有点名，但很明显，今晚的会议矛头是对准我和婉婷的。自从上回婉婷顶撞了玉珠，我早就有心里准备，知道玉珠不会善罢甘休，果不其然，一场不瘟不火的“挽救工作”在这次班务会中展开了。

在战友们的帮助下，我渐渐地垂下脑袋。自己在谈笑中与婉婷结拜姐弟，怎么就完全没有想到这是小资产阶级思想呢。想来我的思想觉悟实在太低了。我缺乏主见，在当前的形势下只能这样想。

玉珠望着仍然没有表态的我和婉婷说：“我们要认识封建思想的危害性，沉迷于此的战士必须赶快醒悟过来，勇敢地站出来，接受群众的教育，认识错误，坚决与不健康的行为决裂。”说完，她静静地等待我们站起来承认错误。

会场一片沉寂，只有蟋蟀那细而尖的叫声此起彼落地和应。

良久，我终于忍耐不住站了起来，断断续续地说：“也许……班长和战友们是在……针对我和婉婷结拜姐弟一事……开此会，我们原本是闹着玩的，并非真实……”“是真的，我们是结拜了姐弟，”婉婷倏地起立，打断我的话，抢先说。她的语气十分强硬，毫无害怕的表现，“结拜姐弟不犯法。黄玉珠，你能把我们怎么着！”玉珠猛烈地摆着手，说：“黄婉婷同志，你莫激动，我们论事不对人，我没说结拜的行为违法，我们只是在探讨这种行为的意识根源，及早挽救你们，使你们不要在这种封建残余思想布成的陷阱中越陷越深。在兵团这个大家庭中，我们大家都是无产阶级兄弟姐妹，都是亲密无间的战友。既然如此，你俩何必搞什么结拜，何必寻回封建统治时期的陈腐糟粕，让它死灰复燃呢。”面对玉珠的斥责，婉婷满腹委屈，她激动地说道：“我们没错，我们没做过坏事。我与文锋结拜为姐弟也没干扰到任何人，没给任何人带来不良影响。你们怎能硬给我们上纲上线呢！”婉婷坚持己见，不认错、不妥协。玉珠很恼怒，最后她只好使出杀手锏：“那好吧！就让全连干部、战士一起来讨论这个问题，分出是非曲直！”听了玉珠这句带着恐吓成份的话，我与婉婷对望了一眼，以闪电般的速度交换了意见。我害怕将事情闹大，“好汉不吃眼前亏”，于是连忙认错。

婉婷沉思了一阵，无奈之下也违心地承认结拜姐弟是不对的。

会议结束前，我和婉婷当众宣告解除结拜姐弟的契约。

兵团的生活十分有规律，每天都按部就班、有条不紊地照着作息时间干活、学习和休息。自从“挽救”会议过后，工作中男战士与女战士之间的说笑声减少了，人们有点忌讳男女间的接触，像是回到了授受不亲的年代，这令我感到很别扭。也许只有玉珠认为这是最正常的现象，我和婉婷解除了结拜契约之后，玉珠的脸上恢复了以往那种冷峻、庄严的神态。

地里的橡胶籽发芽了，我们将这些幼苗从泥土里挖出来重新排列种植。在干活时，如果我和婉婷相距较近，偶尔会互相打个眼色，然后各自会心地微微一笑。虽然我们已经当众宣布解除结拜姐弟的关系，但我心中仍将婉婷视为姐姐，从婉婷的眼神中，我也看出她有相同的想法。我真感谢老天赐予婉婷一双会说话的眼睛，我能从她的眼神中读懂许多无言的话语。

劳动虽然苦和累，但想到我们是在为祖国的橡胶事业作贡献，我一点也不畏惧眼下的辛劳。可是，寂寞的生活产生的枯燥感却是令人难耐的。我希望我的青春生命是多姿多彩的，而不是一种纯粹的劳动力。我多么希望能像早段时间那样与婉婷姐弟相称，一起唱歌和谈笑风生。

我有更多的时间想家了，我想念父母，挂念在穷山村里锻炼的兄长，更思念杨丽。早段时间我写信告诉杨丽，说我在连队里结拜了一位姐姐。最近她复信时说：“……我认为那是无聊之举，四海之内皆兄弟，何苦还要另外结拜什么兄弟姐妹。”她的言词多像玉珠的语气，说不定她还能料到我们的结拜最终会被解除呢。我心中有点郁郁不欢，往日的知己现在已不甚了解我，这也许就是时间与空间在我们之间所造成的间隙。收到杨丽的信后，我立即写信告诉她我与婉婷这次结拜之事的结局。我想，她读到这一消息时定会开心。我还将我们最近开辟苗圃地培育橡胶苗的情况在信中作了描述。我在信中说道：“……我也像一棵幼苗，我将与这些刚破土的橡胶苗共同成长”。像每次发信之后一样，我依然是默默地等待她的复信。

我已不敢轻易地去婉婷宿舍了，偶尔去一下，也得确定玉珠不在宿舍里才敢过去，稍坐一会，又匆匆离开，像搞地下活动似的，既害怕又刺激。

一个周末。下班前，婉婷向着我，眼睛快速地眨闪几下。我知道她有话要对我说，等到人们不留意之时我便走近她身旁。她没说话，只是悄悄地塞了一张纸条到我手中。回到宿舍后我忙躲进被窝里看那纸条，上面只有一行字：“明早9.00时，连队大门口见。”不知婉婷约我是像往常似的为了闲聊，或是有何要紧事相告。我心中既兴奋又忐忑不安。

翌日清晨，我走出连队大门口，那里清幽幽的没有人影。一定是时间太早了，我又回到宿舍，屋里没有时钟，我无法准确地知道当前的时间。在房中我坐立不安，焦躁地来回踱步。

也不知自己是第几次走出连队门口，才见到婉婷出来；并非她姗姗来迟，是我自己太心急。

这是我有生以来破天荒第一次与姑娘约会，往日，我和杨丽的交往中，从没有过相约在某地见面的事儿。虽然是曾结拜为姐姐的婉婷约我，但我的心中仍激荡着那种难以言表的甜滋滋的情意。

来到我面前时婉婷说："不好意思，想劳烦你陪我去一趟黎寨。我想，走在山路上有男的做伴会好些。""我乐意陪你。一位姑娘走山路当然要有男的陪着！"我下意识地挺了挺胸，高兴地说。自己作为一名小小的男子汉终于有了做弱女子的保镖的时候，我心中产生了一点自豪感。

婉婷领着我朝大山的方向走。我听说那山边有一座黎寨，但自己从没去过。

"你去黎寨有何事？"婉婷突然要去黎寨，我感到有些奇怪。

"去买鸡蛋，"她简短地答道。我见她一副凝思的神色，估计她心里在想着其它事情。

远离连队这之后，婉婷侧头望着我问："现在我还是你姐姐吗？""是的！你永远是我的好姐姐。""这就对了，真挚的情谊是任何人也无法阻止和割断的。在我内心深处，你也永远是我的好弟弟。"婉婷真诚地说。

正如我先前想的一样，我俩心里有着相同的想法，这令我无限欢喜。我们互相对望着，在这荒野中的羊肠小道上毫无顾忌地发出一阵阵无比畅快的笑声。多妙啊！多好呀！任何人也无法切断我们的姐弟关系。

在阒静的山间小径中，我蹦蹦跳跳地跑一阵，笑一阵。

婉婷用手背遮住嘴巴笑道："嘻嘻！好一个疯子！"我乐哈哈地笑答："我喜欢当这样的疯子。在姐姐面前我原本无需掩饰内心的兴奋，但遗憾的是，只有在野外才能释放心中的疯狂！"婉婷把手放下，会心地随我朗笑起来。

一位黎族汉子骑着一头白色的水牛从小路上迎面走来。我张大嘴巴惊奇地叫道："婷姐，你看那黎族同胞骑在牛背上的样子！"婉婷说："你没见过黎族同胞骑牛吗！为何大惊小怪的？"我说："你看他的打扮，长裤外面套着一条短裤。'海南岛十八怪'中就有一怪是'短裤穿在长裤外'，竟然真有此事呢！我是首次看到。"婉婷向我解释道："这是黎族同胞的聪明之处，短裤用料少，换洗方便，把短裤套在长裤之外是为了在骑牛时保护长裤。平时他们不会这样做，所以少见。当他们要到外村寨做客时，才这样穿着，到达目的地后，他们就脱下那条因骑在牛背上弄脏了的短裤，里面的长裤不就保持干净了吗！"黎族汉子骑在牛背上悠闲地从我们身旁走过。我们继续边谈边向前方的寨子走去。

我心里暗暗想道：海南岛十八怪中的每种现象都让我见识一回就好啦！

“今天出来，你害怕吗？”婉婷问。

我的思绪还萦绕在那“海南岛十八怪”中，一时跟不上婉婷的思路，歪着头望着她没有回答。

婉婷补充说：“我是问你，怕不怕玉珠和其他人对我们继续保持往来有看法，甚至歧视我们。”“只要对你没不良影响，我才不怕呢。但你是位姑娘，有人说你的闲话就不好了。”我忧心地说。婉婷凝视着我，关切地说：“你不用为我担心，想想自己能承受多大的压力，别让人家吓唬几句又变样。”我想起了在那次班务会上自己的退缩，脸上有些发热。

婉婷见我没吭声，又说：“你出社会不久，还缺乏生活经验，在生活中什么事都可能遇到，怎样处理，要自己作出决定。”凭心而论，我是在为她着想，我不愿为了自己的幸福而有损她的声誉。她现在如此郑重地询问我，亦似乎全为我考虑。我只好坦率地说：“只要你不介意，我什么都能接受。”婉婷的脸上浮现出满意的笑容。

前方不远处传来几声犬吠声，我知道已接近黎寨。此时，山路边不时可见到一两间呈A字形的小草棚，草棚疏疏落落地搭建在山岩旁或椰树下，里面空荡荡的，只有一张竹床，就像连队作物地头值夜人用的小草棚。

“路边没有庄稼，这些小草棚建来做啥用。”我从来就好奇，于是向婉婷请教。

婉婷说：“那些草寮黎族人称作‘隆闺’，是青年男女谈情说爱的地方。”“专门搭起草寮谈恋爱？”我半信半疑地再问一次。

婉蜓说：“真的！按黎族的规矩，进入青春期的男女都要离开村寨，搬进这隆闺住呢。”“就为找对象而到这草寮住吗？”“对呀，黎族男仔会在月夜来到姑娘的隆闺前唱山歌，或弹奏乐器，黎族姑娘则在隆闺里以山歌回应。”我惊叹道：“啊，他们寻伴侣还这么浪漫，充满诗意。”婉婷笑道：“羡慕哩！黎族青年男女很少找媒人介绍对象的，喜欢在相互接触中挑选，对山歌就是最好的媒介。”“是值得羡慕啊，他们多自由。哪像我们这所谓开明的汉族，连结拜姐弟也受人干涉。”我懊恼地说，停顿一下，又问：“他们找对象长辈一点也不介入吗？不闻不问？”“他们对上山歌，双方互相了解、情投意合之后，才各自说给父母听。接着，由男方父母选择吉祥的日子向女方家里送槟榔订婚。至于办喜事，就全由长辈操心了。”听完婉婷的介绍，我的脑海中又多了一幅旖旎的民族风情画。

进入寨子后，狗叫声从四面八方传来，一声接一声地越来越近。旋即间，已有几只大猎犬蹿到我们左右，警惕地望着我俩。婉婷害怕狗，她紧紧抓住我的臂膀，贴在我身后怯怯而行。

一位驼背的黎族长者从一间矮小的草寮中走出来，他吆喝几声，制止了群犬的吠叫。婉婷向那位长者说明来意，在他的指引下，我们来到一户黎族同胞的家里。

一进茅屋，一股难闻的霉味和烟熏的焦味将我们包围住，令人很不舒服。婉婷赶紧对茅屋的主人说："老乡，我们想买点鸡蛋。"那黎族同胞对我们很热情，但是，他似乎不想卖东西。我们手中的钱对那位黎胞像是毫无吸引力。最后他送给我们十几只鸡蛋，摆着手示意不要钱。婉婷硬是将两元钱塞到黎胞手中，然后拉着我跑出屋外。

我们匆匆地离开寨子往回走。

在归途中我想：也许我们此行并非为了买鸡蛋，婉婷是想找这机会从我口中证实一件事情而已，那就是我们是否继续保持姐弟关系。我们原本生活得很好，可惜的是平白里闹了一场反结拜的活剧，在权力的高压下我们不得不解除结拜姐弟的契约，婉婷大概对此耿耿于怀。

要说的话我们都说了，鸡蛋也买了，所以归程中我们很轻松，不觉间便已回到连队。我让婉婷先回去，我在橡胶林里溜达了一会再进营区，为的是不让别人见到我们走在一起。

那场反结拜的风波虽然没有从实质上阻断我们的姐弟关系，但此后我与婉婷要委曲求全啦。我们从光明磊落的往来转为偷偷摸摸、鬼鬼祟祟地见面。我十分不愿意使用这些贬义词来形容我们的相处，但实际的情形又真的与此差不多。星期天的情形会好一点，休息日玉珠经常外出，只要探听到玉珠离开了连队，我们就得到"解放"，我可以昂首阔步地走过婉婷宿舍去，像往常一样快活地听她唱歌或由我讲些书中的人物故事给她听。

十四、天真无邪

春雷炸响了，春雨也飘飘洒洒地下了几场。我们在压青时砍掉的飞机草，原先只剩一茬光秃秃的草头，不知何时起它们已长出一簇簇长长的芽条，那翠绿的芽条迎风摆动，向人们展示它那顽强的生命力；树林里半蔫的藤蔓也突然苏醒，并开始疯狂地四处蔓延，这些对春天的信息先知先觉的植物给沟壑、土坡和山岭换上了鹅黄翠绿的新装。那漫山遍野的橡胶树也不敢怠慢，转眼间就长出了嫩绿的树冠。

在春风春雨的滋润下，加上我们辛勤的照料，我们所开辟的那片苗圃园里的橡胶小苗长势良好。我们这帮新战士也一如这生机勃勃的小树苗，逐日成长着，半年来的锻炼使我们基本熟悉了各种做过的工作，我们也真正地融入连队这大家庭里了。可是，在这春意盎然的季节里，本应很开心的我却总是觉得心中有一种莫名的忧思，这种忧思隐隐约约地徘徊在脑海中，挥之不去。

自从上次在班务会上我和婉婷当众宣布解除结拜姐弟的契约后，玉珠班长对我的态度有所好转。有时候，她会来到我身边和我说一两句话。婉婷的硬脾气却令她有些不快，她很少走近婉婷身旁。她们之间像是有了一层隔阂。玉珠是婉婷的同乡，年龄只比婉婷大半岁，一直以来婉婷都称她"珠姐"。她与婉婷一样，原先也是连队里的割胶工，这回，她提升做了我们这帮新兵的班长，婉婷暂时也跟了我们一起工作，她才成为婉婷的上司。玉珠似乎很重

视这点小职权，为了巩固自己的威严，她不让婉婷称她“珠姐”，也许是因为婉婷与她同姓，她又不让我们称呼她“黄班长”，而要我们称呼她“玉珠班长”。我真担心她俩的关系继续恶化，多次与婉婷谈起过此事。婉婷却说她与玉珠之间并无芥蒂，我也就不好多说了。

我和婉婷的姐弟关系并没有真正解除，这是一大幸事。我越来越珍视这种情谊。还有一点就是出于年青人常有的逆反心理：你不让我做的事情我偏要做！玉珠不想我与婉婷在一起，我就偏偏不离开婉婷。我在心中认定了这位好姐姐，就算别人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我们表面上交往的自由，也阻止不了我们暗中往来，更无法阻止我们精神上的互相沟通。那次我陪婉婷到黎寨去买鸡蛋，在山间小径中我和婉婷都表明了自己的心迹，我们心有灵犀，不约而同地希望继续保持姐弟关系，任何人都别想拆散我们。自此，我心里很踏实，不管他人看法如何，我依然我行我素。

我和婉婷的关系问题近来已成为我们那小小的宿舍里谈话的焦点。郁民、志成他们总是喜欢找些姑娘和爱情的话题来说，也许这是打发时间的好办法，但我不愿他们拿我和婉婷来议论。

室内弥漫着从建平嘴里吐出来的劣质卷烟的辛辣味。这烟草燃烧的气味令人气闷，我很讨厌。建平已是老烟鬼，睡觉前总要抽一、两根烟。我们习惯了，再也没人向他提出抗议。四人同处一室，大家必须互相包容，互相忍让。

郁民睡碌架床的上铺，临休息前他总爱坐在床沿上，双腿吊在下铺的空间，来回地晃动着，然后说些当天的新闻，或是提起个话题来与大伙议论一番。今晚的话题又指向我，他晃荡着双脚愤愤不平地对我说：“文锋，你不要怕玉珠，她无权干涉你的私生活。她不允许你与婉婷做姐弟，你干脆就和婉婷搞对象算了，谈对象总是自由的吧。”我红起脸来，羞涩地说：“不，我不能这样想，婉婷永远都是我的姐姐。”“郁民，移开你的臭脚，”志成在下铺叫道。郁民把脚挪开了一点。志成坐起来对我说：“玉珠也太那个了，连男女之间的交往她也管。真是水鬼升城隍，拿起鸡毛当令箭！文锋，听我的，你别怕玉珠，更不必害羞啦！婉婷很喜欢你呢。”我说：“她是把我看作弟弟，当然对我好，但我不能往坏的方面想去。那样不但有辱婉婷姐，更应了玉珠的话：我和婉婷的结拜可是居心不良啦。”郁民说：“你这样想就错了！男女之间在共同的工作和生活中互相了解，然后产生爱情，这是很自然的事情，怎是居心不良呢？”建平听了我们的对答，按捺不住，从床铺上弓起身，也参加进来说：“有位作家说过：爱情是崇高而伟大的……”“是高尔基吗？”志成插话问。

“不管是谁说的，有人说过就行，”建平没正面回应志成的问话。他继续说道：“起码可以证明恋爱不是坏事。可我从文锋的口中听出恋爱像是做坏事似的，说怕玷污婉婷的纯洁，这话从何说起？文锋呀，你要改变你那看问题的观点哟。”我分辩说：“我们原本就不是在搞对象啊！婉婷只是与我结拜姐弟，你们就扯到爱情上去了，这不是在十分纯洁的事情上洒上污点吗！”志成笑着说：“你太单纯了。难道小瀑布真想认你作弟弟吗！她是爱你才

这样做的，又不见她和其他人结拜？”我不知如何说才好，他们三个人几乎一致认为婉婷在爱着我，而我只有一张嘴，怎分辩得了！我希望他们别拿我和婉婷的事来讨论，我们的事情、我们的心，谁也不理解。

建平见我没出声，抬手捅了几下我的床板，说：“文锋，我看你是缺乏勇气，到头来婉婷会埋怨你的。这么好的一位美人，在连队里是数一数二的，人家看上你了，你却不敢追求，难道还要人家姑娘先开口？”“你们不要说了，休息吧。”我没好气地嚷了一声。说完，我躺在床上，面朝墙壁而睡，没再搭理他们继续哄闹的话语。

虽然我在郁民和建平他们面前不愿意谈起婉婷，但从我内心来说，却是希望能天天陪伴着婉婷。我不明白这其中的原由，只觉得自己的思想有点怪异。这种眷恋到底属不属于爱情呢？我可真的分辨不清。

让玉珠干预后，我不得不少点去婉婷的宿舍闲坐了，这使我觉得很难受，很不情愿自己的行动受干涉，但我又没胆量与玉珠对抗。我想出了一个补救的办法。婉婷有一位表兄，名叫巫俊朗，也在本连工作。为了争取多点时间和婉婷姐相聚，我和俊朗交上了朋友，晚上经常到他宿舍去闲聊。我把这一行动告知婉婷，她有空也就过她表兄的住处与我说话。我也不明白，我俩就有那么多话说，永远也说不完似的。我们相会的行动虽然方便了，但却失去了只有两人在一起时那种自由、温馨的感觉；还有一点不顺心的是：黄水养也经常到俊朗的宿舍里玩，他可是我不喜欢见到的人。每次见到婉婷，水养都像哈巴狗似地百般取悦她，真让我烦透了。我与黄水养一直是合不来的，自从认识他那天起，他就给了我不太好的印象。我认为他是阳奉阴违、喜出风头的人，因而在背后也跟着别人叫他“小爬虫”。话不投机半句多，我们虽然经常呆在一间房子里，却极少互相搭话。俊朗倒是一位直心肠的人，说话从不拐弯抹角，我喜欢他的性格，对他很尊重。

婉婷和俊朗、水养等几位同乡聚在一块时，多数是说潮州话。起初我听不懂，后来听惯了就能听出个大概意思了。

为了讨好婉婷，水养往往还会买来一些饼干、瓜子之类的零食，同时带来一套紫砂茶具，泡功夫茶给婉婷喝。走的时候，他又将茶具带回去，经常如此，像是毫不厌烦。潮汕功夫茶很有特色，泡茶时茶叶将茶壶塞得满满的，泡出来的茶水很浓，喝下去又苦又甘。每次，我都不能像他们几位潮汕人那样，一口喝下整杯滚烫的热茶。我拿杯的动作也笨手笨脚，惹得婉婷捧腹直笑。

过了没多久，我就看出来，水养对婉婷确是有那种意思，他的言行举止都表明他是在追求婉婷。这使我很不高兴，我不愿有一位像水养那样的姐夫。肯定了这点之后，我便渐渐少去俊朗的宿舍。我想，只要我不去俊朗那里，婉婷就不会到那里去，水养也就没了献殷勤的机会。婉婷后来忖度出我的心思，她果真不再到表兄那儿了。

橡胶树很快就要开割，婉婷马上要回她的割胶岗位去，这使我闷闷不乐。我终于明白了，这段时间我心中那股莫名的忧思就由此而生。婉婷的内心大致与我一样，她能够避开水养，可回割胶岗位是铁定了的，她无法改变这事

实。因此，我近来发现她的心情也不开朗。

一天放工后，婉婷悄悄地问我："我借到了一本好书，你想看吗。"我连忙答道："看的，什么书我都看，现在找书太难了，近段时间我基本没看书。""晚上你到我宿舍来取，"她说。想了想，她又补充道："要不，你到房屋旁的椰树下等我，我送出来给你。随你吧！"她想得真细心，担心玉珠在宿舍时我不敢进她的房间。

"我到椰树下等你。我想抓紧时间看书，等那书看完了再到你宿舍谈感想。"天刚入黑，我按约定，在女兵营房旁的一棵椰树下等婉婷。婉婷从书桌前的窗户中能望见我。于路上无人时，婉婷便急急忙忙地走了出来，递给我一本用旧报纸包裹得严严实实的书。

"看的时候必须小心，别让其他人见到。"她叮嘱了一句，就匆匆地跑回宿舍去了。

我回到自己那间小屋，立即躲进床铺中，挂好蚊帐，打开报纸包，一本边角微卷的书籍露了出来，原来是杨沫著的《青春之歌》。这本被批判的"毒草"她竟说是好书。但我心里不会笑她，因为我也认为这本书写的很好。我读小学时就阅读过此书，有些情节已记不真切了。此时能找到这本书，真是如获至宝。我将书捧在手中，在昏暗的煤油灯下贪婪地看了起来。

有了这本书，此后的几天，放工回来我都是蜷缩在被窝里偷偷地阅读。建平知道了这一秘密，在我睡觉之后把书拿过去，熬了一个通宵就将整本书看完了。我没有他这种一目十行的阅读本领，只好慢慢地看。

将《青春之歌》还给婉婷后，我以为她还能找到这类"好书"，可惜她说只此一本。经过文化大革命的洗礼，以前出版的书籍绝大部分都被禁了，就算有人收藏着，轻易也不敢借给别人。后来，婉婷又帮我找到一本奥斯特洛夫斯基著的《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保尔与冬妮亚的那段爱情虽然国人褒贬不一，但这本书还是允许看的，我不用躲藏着阅读。

再也找不到书看的时候，我们就谈保尔·柯察金，谈林道静和卢嘉川，或各自谈论以往看过的其它书籍，如果记得的话，我们还像讲故事那样把书里的情节或段落讲给对方听。当然，这都得玉珠外出了，我们才有这种相聚倾谈的机会。

不知不觉地，橡胶苗已长了两尺来高，看着这些充满生机的小树苗，我心里想：有着海南岛这适合橡胶树生长的地理环境，有着勤勤恳恳地工作的兵团战士，祖国的橡胶事业一定会兴旺发达的；在不久的将来，这里又有一大片荒山野岭变成橡胶园。我们的汗水不会白流，我们的青春也不会白费。

连里派了一位名叫赵春山的老班长到我们班来，给我们作苗圃栽培的技术指导。赵班长教我们如何将这些小树苗挖起来，再重新种在育苗袋里，育苗袋装满有机肥搅拌的泥土，这样树苗长得更快，以后移植也容易。装好袋的树苗一棵棵整齐地排列在地里，四周培上一些土，隔一米来宽的地方留一条小径。这样一垄一垄排列的苗圃既好看

又易管理，我们浇水时就走在那预留的小径上。

一天上午，婉婷她们三位女战士在小心地将柔嫩的橡胶苗装进育苗袋，郁民和建平将这些小树苗搬到苗圃床上摆放好。玉珠班长安排我和志成到小溪里挑水浇灌那些已摆放好的树苗。

我将裤筒高高地卷起，从小溪里挑水上来，走到苗圃垄旁，然后双手按斜两边的木桶，桶里的水就沿着安装在桶边的小竹筒里流出来，喷洒着土畦上那些小橡胶苗。我一边走一边淋，活像一位菜农在挑水浇菜。这样的浇灌方法我是练习了好多天才掌握的。自从播下橡胶种子之后，只要天不下雨，我们每天都要给这些种子或小树苗浇一次水。

时近中午，我挑着水桶来回地走了不少路程，这时的我挑着一担水已经是摇摇晃晃的了。喷淋两桶水之后，我支着扁担稍微休息一下。婉婷朝我走了过来。她来到我的身边，掏出手帕帮我揩了揩额头上的汗珠："歇息一回吧。看你累成这样。"我慌忙转头四望，生怕婉婷这亲昵的举动让玉珠看见。我没见到玉珠的身影，这才感激地对婉婷说："谢谢婷姐！我不是很累。见这些橡胶苗茁壮生长，我感到自己的辛劳很值得。"婉婷说："是啊。这些树苗长得真快，看着这些绿油油的小树苗，我就像看见了一片片整齐的橡胶园。"奇怪，她的心思竟然和我的一样。她顿了顿，抬头向远方几座大山望了望，又说："听苏医生讲，连里不久就要派人到霸王岭脚下去开垦新的橡胶园，这块苗圃里的橡胶苗就是为那新的橡胶园而准备的。说是你们新来的十位青年全要派去，连里还要抽调部分人和你们一同去，听说总数是四十人。""真的吗！是我们去开垦新胶园吗？"我兴奋地问。其实我一点也没怀疑，苏医生是林连长的爱人，从她嘴中传出的消息一定不会假。我只是兴奋得有点激动。我认为，垦荒者的任务是将一片荒山变为良田、果园、橡胶园和美丽的家园。向荒山进军，战天斗地，这极具挑战性。在我的想象中，垦荒者就像魔术师，他们挥动手中的刀斧和锄头，就能改变一切，犹如魔术师在衣袖的挥动下能变出许多令人意想不到的东西来。

婉婷想了想答道："如无变动，大概是的。你们这批新来的青年，至今还没安排固定的工作岗位，就是因为预计要参加垦荒队呢。"她稍停一下，看了我一眼，接着说："看你这文弱的样子，可不太适应去开荒啊！""我不怕辛苦，越是艰苦的地方越能锻炼人。不过……"我停住口，回望婉婷一眼，然后小声说："我只希望能和姐姐一块去，我们一起到那大山脚下，携手与天斗、与地斗，开垦新家园。你说好吗？""说得也是，开荒虽然艰苦，却很有意义。我愿意去开荒。"我十分认真地对她说："那可好啦！我们就一块去吧！你别割胶了，可避免被那些吸血鬼似的蚊子和毒虫叮咬。""好的。我明天就找领导报名，"婉婷含笑答应。

见婉婷愿意与我一起去开荒，我乐极了。困扰我好久的那股忧思被这喜讯一下子冲散，变得无影无踪。

十五、伟鸣遭斗

橡胶林的树冠由原先略带黄色的嫩绿变成了浓重的碧绿。开割期已到，婉婷、莹倩和月莲回自己的岗位去了。

几位姑娘一走，班里就余下我们十位男青年，我心里若有所失，在最初几天，连干活也提不起劲。虽然近段时间在工作中我已很少与婉婷说笑，但至少每天还能见到她的身影。如今，我们不但说不上话，连见面也很难了。仍然是黄玉珠当我们班长。她对我们的管理也依然是那么严格，只是婉婷回割胶班之后，她对我似乎解除了戒心；以我的心思，我宁愿成为玉珠的眼中钉，也不愿意让婉婷调回割胶班去。

已是暮春时节了，天空中不再弥漫着那讨厌的迷雾般的小雨，乌云一来，触及山峰后，就变成了一阵大雨，干脆利落，人们就算是淋于雨中，也会产生痛快的感觉。乌云化成雨点后，转眼又是晴天朗日。

连队旁那条蜿蜒的小溪的流量比秋冬季节明显加大，这对于喜欢浸水的我来说无疑是好事。天气渐渐热了，每当中午放工后，我总要到那沁凉的溪水中浸泡一下，虽然没有在大江大河里游泳那般惬意，但那清澈的溪水所独有的直透肌肤、沁人心脾的清凉却让人感受到另一种无法形容的美妙。

溪畔的土壤充满湿气，那里生长的植物蓬勃旺盛，不论是杂草地还是攀满藤蔓的小丛林，都有许多不知名的野花在争鲜斗艳，引来成群的蝴蝶和大大小小的野蜂。那些翩旋飞舞的蝴蝶挺逗人的，只是那嗡嗡乱窜的野蜂让人讨厌；小溪是我们冲凉和洗衣的地方，我们每天都要往那里走几趟，每当我下小溪之时，总怕一不小心撞上它们，而无辜地给它们螫一下。我只好谨慎地走路，以防不测。不是我的胆子忒小，只因我已领教过它们的厉害，在砍草沤绿肥的时候我们经常无意中侵犯野蜂的领地或捣毁它们的巢穴，而让这些无比凶恶的小灵精追赶得满山跑。

海南岛的野蜂特别多。排蜂没有蜂窝，它们成千上万只一块挤在树杈上，虽然很恐怖，但人们远远就能见到，易于提防；黄蜂的巢像倒挂的大莲蓬，牢牢地吊在灌木或飞机草的粗干上，由于有叶子遮蔽，所以不易觉察；还有那将巢穴筑在草丛下面土堆中的罂蜂，蜂窝更加隐蔽。罂蜂的毒液也十分厉害，听说会置人于死地呢！由于野蜂无处不在，所以经常有人在工作中被蜂螫伤，其中伤害较大的是童志成和关枝培。那是几个月前的事了，那时我们还在砍草沤绿肥，一天早上，站在我旁边工作的志成怎么也想不到，他那随意飞舞的一刀，竟会给他带来几天的疼痛；在他那使劲的一刀落下的瞬间，一个硕大的黄蜂巢穴连同飞机草的枝叶一起倒了下来，无数黄蜂在倾巢之际奋力群起而攻之，志成给黄蜂螫得鼻青脸肿。无辜的我也给殃及，好在只是脸颊上给螫了一下，其余的人亦让四散寻找反击目标的黄蜂追得只恨爹娘少生几条腿。关枝培的遭遇更惨，有一次，在砍草时，他不小心一脚踩上那貌似干牛粪的罂蜂巢，结果被蜂群螫得头脸变成一个大冬瓜似的，眼睛肿的只剩一条缝。我背他回连队卫生室，苏医生见状，立即给团部医院打了紧急求救电话，让医院派出救护车接了枝培到团部医院去治疗。可怜的枝培，在病床上躺了一个多星期才捡回小命。

“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自己让黄蜂螫过一下，加上眼看身边的战友接二连三地让野蜂螫伤，我是怕了这种会螫人的、神出鬼没的小东西了。

好在砍草沤绿肥的工作已完成，我们都松了口气。从事苗圃管理工作好多了，工作苦点累点都不要紧，只要远离蜂群就行。现在，经过我们的辛勤劳动和悉心培育，一大片橡胶苗圃生意盎然。在我的心中，劳动的成就感压过了因体力透支而产生的劳累。不管当天多辛苦，只要晚上躺在床上好好地睡一觉，翌日醒来，我又觉得精神饱满了。经过大半年时间的锻炼，我的身体结实了许多，一般的工作都能胜任。我在写给父母和杨丽的信中就谈到了自己锻炼的成果。我豪迈地向他们宣布：我现在是真正的大人了。

我们班还是“机动部队”，除了管理橡胶苗圃之外，还要种植各种农作物或是搬运生产、生活所需物资，总的来说，是哪里需要就到那里去。至于到霸王岭下开荒的事，一直没动静，我多盼望快点行动啊！婉婷已答应和我一起去开荒，那样，我又可以每天见到她了。

又是一个星期天，我原本计划好去三连看伟鸣的，因为要给花生地突击除草，没有放假，所以去不成三连了。在这万物更新的季节，作物地里的野草与花生苗竞相生长，必须抢在花生苗开花之前把草除掉，否则就不会有好收成。工作十分紧张，我们在没有一点遮蔽的作物地里，头顶烈日劳作，真是闷热难当。好不容易熬过了一天，下午收工时，太阳已隐没在西边的山峦背后了，山顶上方只留下一片烧得彤红的云霞，映照着我们这帮暮归的耕耘者。

我脚步蹒跚地回到宿舍。吃过晚饭，体力又慢慢地恢复了。匆匆地冲完凉，我就独自走出房门。西岭上空的彩霞已悄然隐退，天边变得一片灰蓝。我因为挂念伟鸣，心情闷闷不乐，便走出连队前面的大路散步。我走着走着，一时心血来潮，干脆就顺着大路往三连走去。我总觉得，每隔十天半月，不看看伟鸣，就是放不下心来。特别是今天，自己心烦意乱的，像是预感到伟鸣有什么事情发生似的。虽然我快步走着，但山区的夜晚来得特别早，赶到三连时，天色已全黑。

三连的晒场上坐满了人，一看就知道是在开大会。晒场内摆放着几盏明亮的汽灯，与四周的漆黑相比显得会场很光亮。我悄悄地走近会场，蓦地见到伟鸣低垂着头站在会场的正前方，面向着听众这边。伟鸣的背后站着一位青年战士，那青年人正指着伟鸣大声地斥责。伟鸣瞪着双眼，惊惶地望着台下众人。

我立刻知道情况不妙，这样的情景在兵团里经常可以见到，犯了错误的人站在讲台上让全连战士批斗；因为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各连队久不久就要抓出一两个坏分子的典型来，以证明连队里政治工作抓得紧，没放松阶级斗争。我只是想不到伟鸣也挨上了。我们分配到五连的十位阳江青年都没遇上这种倒霉事情，那是万幸。

见到如此情景，我吓呆了，不知伟鸣出了何事。正在我彷徨之际，坐在会场后排的一位小个子女战士站起来蹑

手蹑脚地向我走来。我借着前方射来的灯光，端详着她：娇小的身材穿着一身草绿色的仿军装，很面熟，但一时记不起在哪见过。

“你来找伟鸣吗？”来到我跟前时她开口问。

“是呀！”我答。随即我惊讶地反问道：“你认得我？”“我们是老乡呀，怎不认得，”她微微一笑，用家乡话说道。在她笑的时候，圆圆的脸庞两侧露出了一对浅浅的小酒窝。“在培训班时，我就看见你整天和伟鸣在一起，分配之后，又见到你经常来看望伟鸣，所以知道你们是好朋友。”“哦！我们是见过面，难怪我觉得你脸上的小漩涡很眼熟。”我含糊地说。

“我们在家乡乘同一辆汽车来海南的，当时我心情很差，是你好心地安慰我，叫我往好处想，说未来的日子海阔天高，任由我们飞翔。我永远也忘不了那车厢里的情景，我是在自己最需要别人鼓励的时候得到了你的劝慰和鼓励。咳，怎么你竟记不起来了呢！”她像有点失望地说。

经她这一提起，我立刻想起来了，她就是那位蹲在车厢的角落里哭泣的小姑娘。才过半年多时间，她好像长大了许多，加上衣着打扮的改变，竟使我认不出她了。

“你就是那位在车上哭……”我脱口而出。虽然我们只是一面之交，并不熟悉，但因不期而遇，我觉得很高兴。可是，她没有让我把话说完。

“嘘……”，她将一只手指放到嘴巴上，轻而短的嘘了一下，接着慌张而带点诡秘地说：“我姓陈，名叫亚玲。别说那么多了，你来得不巧啊，伟鸣犯事了！正在接受批斗。你还是回去吧。”“我叫马文锋，”我也礼貌地报上名字。接着我迫不及待地问：“究竟出了什么事，你快告诉我啊。”这陈亚玲，我没问她姓名，她却主动报上了，我想知道的事情，她又偏偏说一半留一半；其实一看眼前的情形我已知道伟鸣是在遭遇批斗，何用她说，我只是不知道他出了什么事。

亚玲拉着我的衣袖，朝着会场相反的方向挪了几步，稍离人群后这才说：“伟鸣割胶的时候，将许多橡胶树的里皮割伤了，他的班长今天发现了，向领导汇报，领导说伟鸣是故意搞破坏，今晚召开全连大会批判他呢。你看怎么办。”原来这样。伟鸣的身体情况不佳，加上精神状态不好，工作中出错我能想象得出。如今，领导将他的行为列作搞破坏，这可不得了啊！小事一经上纲上线也会变成大问题，何况，伟鸣真的弄伤了橡胶树！怎么办呢！我一时拿不出主意来。有几个人从会场的前方朝我们这边走来，亚玲连忙悄悄地溜回会场里。

我独自在会场后面站立着。会场上的喧嚣声突然静止了。我抬头向会场的前台望去，看到伟鸣正低垂着头，哭泣着在作检讨。

“什么人？干什么的？”几个身材粗壮的人不知何时已站在我跟前，其中一位穿圆领上衣的人向我发问。他的

声音不是很大，但那短促而硬梆梆的音调中带着一股威慑性。我吓了一跳，惶惑地望着来人，只见站在我面前向我发问的是一个肥胖的中年汉子，紧身的运动服裹着他那圆滚滚的身躯，像根大木墩。还有两位看来年龄比我大些的青年人一左一右地站在我的两侧，十分警惕的样子，像是怕我突然跑掉。

我颤栗着哆哆嗦嗦地答道："我……我是五连的，来找同乡。""找同乡怎么鬼鬼祟祟的，到底找谁？"左边的大个子厉声地问道。

"我找……找……找钟伟鸣，"我不善说谎，吞吞吐吐之后不得不说出这个此刻十分不光彩的名字。

"哦！你是破坏分子的同伙！请跟我们走！"说着，他不由分说地逼我跟他们走。我不能反抗，也不敢反抗，毫无办法，只好被他们连推带拉地"请"到了连部。

进到三连连部，他们将我推到一张办公桌背后的墙角落站着。肥胖的中年汉子走到我跟前，对我盘问："你来此有何目的？是不是想和钟伟鸣商量再干坏事！"他的普通话很差，带着浓重的方言口音。

"不！没有的事！我只是随便来看望一下他。伟鸣是我的邻居，我们来海南时说好往后要互相帮助的，今天过来了解他的近况，看他有什么需要帮助的。"我战战兢兢地答道。

"在连队里你有没有做过坏事，有没有被批斗？"胖子紧逼地问道。

"从来没有，"我松了口气，坦然地回答。

"你的家庭成分是什么？"胖子身旁的高个子接口问道。

"贫民！"我自豪地答道。

"个人成分？""学生。"大概他们感到这种对答索然无味，因而打消了继续盘问的兴致。胖子恼怒地扔出两句略带侮辱性的话语就走出了房子。两位看守我的青年也找来椅子各自坐下。

胖子对我的羞辱使我十分愤慨，我的牙齿咬得咯咯响，因处境对己不利，只能忍气吞声。

胖子又回来了，还带来一位领导。听他们称呼我才知道那是三连的指导员，姓程。我眼巴巴地望着进来的指导员，显出一副受委屈的样子，希望能得到他的公平对待。眼前的这位指导员个子瘦削，脸颊清瘦，挺干练精明的。我看他不像当官的，倒是像一位教师的模样。于是我没那么紧张了。

"到底怎么回事？"程指导员坐下后心平气和地问。我感到他那深邃的眼光盯着我看了一阵子。我老老实实地微低着头。

听到这种平静的语气，我更镇定了。我机械地挺了挺胸，双脚合拢，抬起右手行了个军礼。接着我说："报告指导员，我是五连的战士，名叫马文锋。今晚我过来看望同乡钟伟鸣，见他犯了错误，正在接受批判，只好站在会场后面听听，看看自己能否帮助他改正错误。"程指导员并没对此事追根究底，他似乎对这些不感兴趣。他再次望了望我，仍旧用那种平静的语气问："你很早就认识伟鸣？""是的。"程指导员接着问："以往他患过精神病吗？""没有，"我答道。但我想了想又补充说："来海南岛之前，我觉得他的精神是有点反常……嗯，我说的是'有点反常'，还不算是患精神病。""你俩很要好吗？"程指导员沉默了一会突然问道。我猜不透他的话是什么意思，犹豫了片刻只是机械地点了点头。他接着说："有你的照顾也许他会好些。"我听到他这一句话很高兴，立即说："是的，我会尽能力照看他的。伟鸣的父亲早几年去世了，此后伟鸣的精神就不大好，临来海南时，他母亲还托付我到了兵团要关照伟鸣。程指导员，您把我调来三连吧。""不，我想把他调给五连，到时你要好好关心他啊。"程指导员很干脆地说。末了他又吩咐道："等我们支部研究过再与五连联系。你暂时不要将这件事情说出去。""是！"我高兴得又是一个立正，再次行了个军礼！

"行了，你回去吧。"程指导员对我说。

我感到浑身无比轻松，心上还带着一种甜滋滋的味道。伟大领袖毛主席说的话真是对极了：好事可以变为坏事，坏事也能变为好事。

我从三连连部走出来时，球场上的批斗会已经结束。我走了几步，见到亚玲在一座房子的转角处站着，也许是在等我。我连忙朝她走去。

"你没事吧？见他们拉你进连部，吓死我了，"亚玲问道。她的声音些微颤抖，看来很为我担心。

"当然有事啊，但不是坏事，而是好事，"我笑着回答。我的心里此刻确实是很高兴。

"还会有好事？"她怀疑地望着我。

也是的，看刚才的风头火势对我很不利，我被他们拉进连部，没事出来已算好的了，哪能还有好事。我无法解释，于是略带歉意地说："是的，对我和伟鸣来说实在是好事。但我现在不能跟你说，日后再告诉你吧。"我告别了满腹狐疑的亚玲，怀着既高兴又难过的心情走进伟鸣的宿舍。

"你见到我出丑了吧。真没脸见人呀。"伟鸣见到我，苦涩地从牙缝里挤出话来。

初鹏也在宿舍里。我与初鹏打过招呼，便安慰伟鸣："别这样说……""当着那么多人的面给批斗，我感到羞耻。我根本就没存心割坏橡胶树，只因手中的割胶刀很不听使唤，很难把握好分寸。"他委屈地说。才说了几句话，他就哭了起来。

初鹏帮我劝说："伟鸣，你别太在意此事，他们就是喜欢小题大做。犯了错误，你改正了就好。这种场面你又不是没见过，屁大的事情他们也喜欢批一顿，好像除了批斗就没有其它教育方法。管他呢，你今后留意点就是了。"我说："听初鹏兄的话吧，不要将这事放在心上。""可我是做错了呀。怎么办呢？"伟鸣仍然不无担心地问。

我鼓励他说："别怕，你是无心做下错事，人们会明白的，领导会原谅你的。以后干活时，你可要小心谨慎啊。""我不想割胶了，我摆弄不了那把割胶刀。""暂时，你还要忍耐，对待工作认真一点就是了，你会干得来的。再说，领导也会考虑你的实际情况，对你的安排进行调整，很快就会好起来的，走着瞧吧。对了，我要回去了。"我还不能明着告诉他关于调动的事，只能这样含糊地说。

"再见了，初鹏兄。"我向初鹏告辞。

初鹏挽留道："夜已深了，今晚就在这里住吧，明早再回去。"我想了想，还是决定回去。我怕和伟鸣在一起说太多话会漏了嘴；程指导员吩咐过我，不能将伟鸣要调动的事情说出来。如果因为自己的嘴疏，把事情弄砸了，那就后悔不已了。

走出三连，四野一片漆黑，特别是走到那些从橡胶林穿过的路段，就像钻进了漆黑的隧道般。我有点怯意，但仍得往前走。走出开阔地带，才能见到朦胧的路面，大路虽然犹如波涛般起伏，但路面并不崎岖，我于是放开脚步跑了起来。也不知道是因为害怕天黑还是怎么，我冒了一身的汗，回到连队，发觉上衣湿了一大片。

十六、篝火晚会

从三连回来次日的晚上，我按捺不住心中的兴奋，悄悄地来到婉婷的宿舍。我要把伟鸣将调来五连的消息告诉她，让她分享我的喜悦。自从婉婷回了割胶班，我去她的宿舍时没往日那么害怕，因为婉婷已不归玉珠所管，就算被玉珠知道了我们仍然有来往，她已不能再为难婉婷了。

进到房里，还没坐下，我就向她报喜："婷姐：伟鸣可能要调到咱们连队来，是三连的指导员对我说的。""是吗！很好啊，"婉婷高兴地说。"以后你俩可以天天在一起了，能和知心朋友共同生活是理想的事。坐吧！"以往，我每次到来，婉婷几乎都会斟一杯茶水端到我面前，今晚她却没这样做。

我坐到书桌前的椅子上，想着接下来说什么话题。我不能说伟鸣因割胶时不慎割伤了橡胶树而遭批判的事，怕她为伟鸣担心。

见我没说话，婉婷望了望我问道："今天是三月三，是黎族同胞的大节日，听说歧雅峒举办篝火晚会，你陪我

去看好吗！”“好啊！我喜欢看晚会的节目表演。”我毫不犹豫就答应了。今晚我的心情原本很好，见她邀请我去看少数民族举办的晚会，更是万分高兴。

“你转过身去，我换件衣服，”婉婷站在床前，手里拿着一件有着米黄色小花图案的衣服，柔声地吩咐我。

当我听明白她那耳语般的话语后，我的脸上有点微辣。一位姑娘当着我的面换衣服！天哪，我从未遇到过这种情况。虽然婉婷是我契姐，但我仍觉得心房怦怦乱跳。在感激她对我的信任之余，很自然地我又有点羞涩。我立刻站起身来，快步走出房门，站在宿舍门口等她。

“小兄弟，进来吧！行了，”过了一会，婉婷在房里笑着低声叫道。

我红着脸重回到房里。婉婷举起小手在我那发烫的脸上轻轻划了两下，说：“真像小孩子，这般害羞。姐姐只是换件外衣，里面还穿着衣服呐。”在她看来，我是做了大可不必的举动。说着，她顺手掀起衣服的一角，只见她那纤瘦的腰肢上果然裹着一件绣花内衣，那花草的图案十分清秀雅致。“这是我自己绣的，好不好看？”她补充道。

我不情愿地移开视线，红着脸说：“美丽极了。你还有这么好的刺绣手艺！真想不到。”“我们家乡的女孩子大多懂钩织、刺绣等女红，只是绣出来的图案是否好看就看各自的审美眼光了。”她平淡地说，边说边从抽屉里找出一支手电筒，递给我：“拿着，今晚没月光，路上会很黑。”“你还没走出房子，怎么就知道晚上没月光？”我随口问道。说完，立即想起昨晚自己从三连摸黑回来的情景！于是更佩服她的神机妙算。

婉婷抬手拍了一下我的后脑勺，说：“笨兄弟！我们的祖先在几千年前就能算出月亮的盈亏周期，生长在现代的你怎么就糊里糊涂的！”我伸手摸摸脑袋，傻乎乎地痴笑一下，自己竟如此愚蠢，挨骂也就无话可说。慢慢一想，自己理应不会这么蠢笨的，也不知为什么，在婉婷姐面前我总是不愿开动脑筋，像是任何事情全由她想，全由她来安排。也许，这是缘于我对她的信赖。

待莹倩洗完澡回来，我们就出发了。起初，我以为婉婷只与我一起去看晚会，原来还有莹倩一道走。这样倒好，令我更自然些，在看晚会的时候如果遇到玉珠或其他战友，我就没那么尴尬。我们三人在铺垫着砂砾的大路上慢慢地走着，婉婷和莹倩说着黎族人的风俗习惯。我细心地聆听着。

大路的前方隐约有几点亮光，那是晃动着的火把，大概是黎族同胞在赶路。婉婷说，附近各村寨的黎族同胞今晚都将集中在歧雅峒欢度这“三月三”呢。因为我们散步似的慢走，时而有三三两两的人超越过我们，全是五连和六连的年青人，他们大约也和我们一样，正要赶赴歧雅峒的篝火晚会。

快走近歧雅峒时，我们背后又有一帮子人赶了上来，走到我们前面，他们其中一人举着手电筒向我的脸部照射。那几个人回过头来，吱吱喳喳地嘲笑我。

“哦！难怪找不到你，原来约了姑娘一起来。”我听出是郁民的声音。

“可不是，这两天，他都是吃过晚饭早早就离开宿舍，昨晚还骗我们说他是去了三连呢！”志成也大声地数落我。

“志成呀，你别委屈我，昨晚我是去了三连，刚才我还与婉婷姐说起伟鸣的事呢……”我忙着澄清、分辩。可是，他们那乐呵呵的笑语把我的声音给淹没了。

“知道今晚歧雅峒有演出也不通知一声，你是太不够朋友了！”建平也给我“上纲上线”。

我正无言以对，婉婷开口了：“你这个建平！莹倩找了你好几回，也不知你去了哪儿，她只好求锋弟陪我们走。”莹倩拧了婉婷一把，说：“我哪儿惹了你，转到我的头上来。”“既然遇上了，大家一起走吧！有人会高兴的，”婉婷说道。说着她用手指搔了搔莹倩的腰肢。莹倩不由得又笑又叫起来，躲到建平的身后。

“原来建平也是你们一伙的，那我们可得另外走一路了，”志成装扮成无可奈何的样子，拉着郁民要走开。

“志成，别闹分裂了，大家还是一块走好些。要不，遇上几位黎族姑娘将你掳走了，谁来救你？”建平向志成说道。

“我正想入赘黎寨！可你们又说，黎族的族规不许族里的姑娘与异族人通婚，有何办法？”志成一本正经地说，引来一阵嘻嘻哈哈的笑声。

一场对我的围攻给婉婷巧妙地化解了。她真会转话题，我暗自佩服。

在谈笑风生中我们很快就到了歧雅峒。此时夜幕已降临。歧雅峒四周的旷野一改往日那幽深静谧的景象，三五成群的黎族同胞活跃在大路两旁的山坡和空地上，热闹非常。黎胞们手执火把，兴高采烈地欢度着他们自己的节日，族中的少男少女们生龙活虎、你追我逐地充分利用这一年之中最美好的时光。

在歧雅峒卫生所旁边那块宽阔的空地上，几堆熊熊燃烧的篝火将四周照得通亮，那里已热热闹闹地聚了许多人。想必那就是演出场地了。我们走近一看，除了靠近卫生所墙壁的地方用白石灰粉划出的演出“舞台”之外，其余地方已经有许多人坐着等待观看演出。不管是黎族人还是汉族人，大家都是席地而坐。我们在外围驻足四顾，想找个好的位置坐下来。在我们前面的几位黎族同胞马上给我们让开了一小块坐的地方。我们大家都让少数民族这种好客的美德所感动。致谢之后，我们便夹杂在黎族同胞中间坐了下来。

我是首次观看少数民族表演节目，因而兴致勃勃地坐在草地上等待演出。志成却很不安分，他东张西望一阵后，说：“我们到处走走吧，你们看，那些黎族姑娘今天多漂亮，一个个打扮得像彩蝶。”我顺着他的手指方向望

去，看到几位约莫十四、五岁的少女腼腆地站在离我们不远处的一堆篝火旁，她们身穿绣有彩色花纹的短衣，衣领间饰有五颜六色的穗带，黑底花边的筒裙高高地裹在膝盖以上，一双双古铜色的、充满活力的小腿在火光的映照下发出健康而诱人的光泽。热带的少女成熟早，她们刚好处于青春萌发期，是一生中的妙龄，看她们那羞涩的样子，也许正在憧憬着对歌择偶那种美妙无比的情景呢。

我感叹道："不是说黎族人生活很贫困吗，但看他们的衣着打扮，与我们汉族人这颜色单调的服装相比，华丽得多了。"婉婷笑了笑，附到我耳边小声说："黎族人最重视'三月三'这个传统节日，生活再贫苦他们也要备有一套华丽的民族服饰在这节日里穿戴。你平时所见的黎族同胞穿的衣服不是以黑麻布为主吗，虽有图案绣着，但花色那有这般漂亮，头上也没有那么多饰物呀。"原来如此，我明白了。这也难怪，我们小时候不是也将新衣服留在春节里穿吗。

在这热腾腾的场面的感染下，志成坐不住了，他一把将郁民拉起来："走，我们四处溜溜，总比坐定一个地方收获多些。"郁民只好陪他钻出人群外围，去篝火的光影中展开猎奇行动。

不久，晚会开始了。一位黎族少女从一堆篝火背后姗姗地走出"舞台"，她用普通话说："今天是农历三月三，是我们黎族的一个传统节日。我们在此以歌舞来庆祝这个欢乐、吉祥的日子，希望在这一年中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今晚第一个节目是《迎宾舞》，表示我们热情地欢迎各族的来宾光临晚会。"少女的普通话发音并不标准，但话音清脆而圆润，给人一种甜蜜蜜的感觉。

表演开始了，四位头上顶着一方红帕额、扎着黑头巾的黎族青年和四位身穿青衣和绣花筒裙的黎族少女从卫生所的后院的小门里徐徐地走了出来，在我们的面前翩翩起舞，舞蹈的动作充分地体现了黎族人热情待客的良好习俗。我们被视作高贵的宾客，受到了他们热情的欢迎。跳舞的人都赤着足，欢快地摇摆着身子迈着舞步来回走动；衣服背后绣着牛头图案的男青年脚步刚劲，红色的腰带随着他们那雄健的舞姿而上下摆动，少女们彩色的头巾也随着她们婀娜多姿的舞蹈飘荡着。他们跳着跳着，竟然走到了我们的面前，一位少女扭着腰肢，举起小手在我的脸颊上轻轻地触摸了几下，凉飕飕的，我的内心腾起了一种无比兴奋但又略带一丝羞涩的感觉。坐落前排的观众都接受到了他们这种迎宾礼仪。

我给黎族少女抚摸了几下脸颊，坐在我身旁的婉婷姐有什么反应呢？我转过头去看她，她也正好扭头望着我。蓦地，我见到她的脸庞上划着两道很宽的黑痕，正诧异，她却指着我的脸咯咯直笑。我立即明白了，我们的脸上都让刚才走过来的舞蹈表演者涂上了黑墨，也不知这是他们捉弄人还是出于一种风俗礼仪。回头望去，只见正在跳舞的青年男女也在互相往对方脸上涂抹着墨迹。

《迎宾舞》跳完之后，刚才那位当司仪的少女走到场中，向坐在前排的汉族观众解释：在他们族中，是以往宾客脸上涂抹炭粉来表示欢迎和祝福的。最后她甜甜地说道："这些炭粉很容易抹掉，请让黑炭粉弄脏了脸蛋的贵宾

不要见怪！”见到这奇特的民族风情，我高兴还来不及，那会责怪他们。婉婷掏出手帕，要帮我擦脸。我连忙一把夺过手帕，说：“我先替你擦吧，姑娘的脸部应该干净些，我们男仔的脸脏点无所谓。”说着，我举起手帕轻轻地将她脸上的炭粉抹掉，然后，自己也胡乱擦拭几下。

接下来是表演独具民族特色的《竹竿舞》，表演者分成两组，一组人在两边手执长长的竹竿的两端，将竹竿上下左右地来回摆动，另一组表演者则跳着舞蹈，从时而高时而低的竹竿中穿过，他们的身体一点都没碰到那上下左右不停摇动的竹竿。只听到一阵阵十分有节奏的“笃！笃！咔！”、“笃！笃！咔”的声响，那是竹竿互相碰撞时发出的声音。这舞蹈的动感节奏特别强，美妙极了。

我简直看出了神，看惯了《忠字舞》的我觉得这少数民族的舞蹈十分活泼、清新。绚丽的服饰和宛曼的舞姿在我眼前晃动，整个晚上，我们几乎没有怎么说话，大家都全神贯注地观看演出。想不到黎族同胞如此能歌善舞：表示耕种，表示纺织，表达狩猎的勇敢，表达丰收的喜悦，他们都能通过舞蹈来演绎。

多姿多彩的民族舞蹈一个接一个，让我耳目一新、大开眼界。最后的节目是《三月圣火》，表演者围绕着一堆篝火跳起了热情的舞蹈，他们时而手牵着手，绕着篝火旋转，时而又挥动双手拍着响亮的巴掌，男方和女方朝着相反的方向回旋穿梭着。在四周观看表演的黎族青年男女似乎是受到了那热情洋溢的气氛的渲染，也手舞足蹈起来，陆续地加入舞蹈行列中。接着，在场的人都站了起来，热情高涨地围绕着几堆篝火尽情地跳起舞来。当然，我们也拖着生硬的步伐跟随人群走动着；我挽着婉婷的手，建平也拉着莹倩，大家一起忘我地跳着、笑着。这舞蹈的动作较简单，人们只需挥动双手，来回走动，嘴里随着音乐拍节不时地发出“嗬！嘿！”、“嗬！嘿！”的欢快叫声就得了。

如此大阵容的舞蹈场面我从没见过，而且连观众都参与其中。我兴奋得脸上发热，心在剧跳。

当我们都感到疲惫的时候，才退出了这篝火映照下的原始舞蹈的行列。

“我们回去吧。时间该不早了，”莹倩打着哈欠说。她和建平站在一棵大树底下等候我们。也不知他们何时已停了下来，我和婉婷跳那原始的舞蹈过于投入，根本没留意他俩。

我向周围张望，没见着志成和郁民，便说：“人还没找齐，过一会再走吧！”我是意犹未尽，想多逗留一会。在来时的路上，听婉婷说，今晚黎族青年还要以对山歌的方式寻找对象。那准是更加原始而淳朴的活动。

建平吹响了一声尖锐的唿哨，将郁民和志成呼唤回来。大家商量了一阵，除我之外，一致同意归队。少数服从多数，我只好依依不舍地跟随大伙往回走。

我们走到回程的半路，就听到从身后的小山坡上传来的阵阵歌声。我忙提议：“我们回去看看好吗？我没看过

黎族同胞对歌的场面。”志成支持道：“对，我们也去学唱山歌，以后就可以同黎族少女对歌玩乐了。”莹倩提出反对的意见：“你们别胡闹，黎族同胞对山歌时可能不欢迎外人走近旁边的，因为他们其中有人一旦对答上了，就双双对对走进树林里谈情说爱，甚至……你们想去干扰别人是吗？”“甚至”什么莹倩没说，但我清楚她的话意，黎族人没汉族人这般保守，他们在两性问题上保留着质朴的观念，听说，一男一女只要对上山歌，两人就可以在树林里发生性关系。想到这点，我们倒是不好意思去看了！于是，我乖乖地跟着大伙回连队。

一路上，我的情绪都没能平伏，我扭身甩臂地走在婉婷身旁，与她诉说我刚才跳舞时的激动心情。婉婷没有流露出激动的表情，但从她那甜蜜的笑意里，我能感觉到她内心的欢喜。望着我那兴高采烈的样子，她不时掩嘴而笑。莹倩的睡意已消，正向建平讲述有关三月三的故事。志成和郁民也在滔滔不绝地说着刚才的所见所闻。这“三月三”真奇妙，竟然使我们不自觉地融进了一种喜悦的情景之中；我们虽然是汉族青年，但也和黎族兄弟姐妹一样欢乐，一样愉快。

十七、难解玉珠

参加完三月三篝火晚会回来，我们的生活暂归平静。我们白天劳动，晚上休息，几乎一成不变地过着每一天，没其余文娱、体育活动。

建平因找不到书看而整天读毛主席诗词；志成特别喜欢睡懒觉，没睡觉时他也会翻翻那几本长期摆在枕头边的数、理、化课本；郁民则喜欢站在屋旁的山桂树下或坐在床上吹笛子；我懒洋洋的，什么事都不想做，连那本原来很喜爱的邮集也久没打开过，除了间或会到婉婷宿舍小坐一会，其余时间多是赖在床上胡思乱想。我已觉得整个人就像中了邪般，很不对劲。

我们仍在黄玉珠和赵师傅的带领下继续管理橡胶苗圃。春天里的橡胶苗长的极快，我觉得那小树苗每天都在长高，顶端的叶儿也由初长出时的嫩黄很快就变为翠绿，眼下的苗圃已是一片绿油油的了。

我盼望着开荒建新点的事快点落实。到那时，我就可以和婉婷一起在霸王岭脚下一块开荒，共同劳动。可日子过得极慢，简直似老蜗牛在爬，我左盼右盼也没等来这天。

我默默地工作，除此之外我不知还该做什么。平淡的日子令我很不习惯。也许人就是不能走回头路，刚分配下连队时，我们也是只有十位男青年跟随徐班长干活，那时虽然也觉得生活单调，但没这种寂寞的感觉；几位姑娘来与我们一起劳动了几个月，她们一走，我就若有所失。

我希望我的青春时期能多姿多彩，能火热起来，可是，却一直平淡地过着，没有起色。

杨丽来信了，我高兴了几秒钟。我已经接连地写了三封信给她，这才收到她一封回信。我拆开信看，只有寥寥数行字，她在信中说学习紧张，没时间写信，请我谅解。连我与她说我和婉婷已解除了结拜姐弟关系的话题，她也不感兴趣，在信中一字没提。

还在少年时，我盼望早日进入青春期，现在到了青春的时期了，怎么一切都那么不如意，一切都不像原先憧憬的那般美好。我很失望，渐渐变得消沉。

一天，在工间休息的时候，我无精打采地走进苗圃地边缘的树林里，靠在一棵大树干上打瞌睡。往日，我和婉婷一起工作的时候，工间休息时，我们总是在林子里乱蹿，生蹦活跳的，从没想到要歇息一下。自从婉婷调回割胶班之后，工间休息对我来说才是真正意义的休息。

当我闭上眼睛，放松身心憩息时，忽然有人拍了拍我的肩膀。我抬起头来，见是玉珠。我连忙站立起来，紧张地问："班长，有事吗？"玉珠拉住我的手，用一种随和的语气说："没啥事，过来和你聊聊天。小鬼头，慌张什么，坐！"我羞怯地抽出那只让她捏着的手，惶然地望着她。玉珠那张平时总是紧绷的脸此刻放松了，脸上还隐约流露出一丝妩媚的笑意；她就站在我跟前约一尺远的地方，连她那乌黑的眼睫毛我都能看清楚。我还从来没在这么近的距离看过我的班长，我慌忙偏开视线，嘴巴哆嗦着，可就是说不出话来。我的脑子转不过弯，弄不明白眼前到底发生了啥事。

玉珠抬起她那修长的手臂，手掌按住我的肩膀，重说了一遍："坐，我们坐下来谈。"四周没见人影，兄弟们大概已钻到树林里小憩了。在树底下，我们面对面坐了下来，就坐在那些探出地面、节瘤毕露的树根上。我们坐得很近，只要我的脚稍动一下，就会与她的膝盖相碰。

坐下后，玉珠望着我柔声细语地说："文锋，你知不知道，你的样貌和性格很像我表哥，只是年龄和个子比他略小些……"我感到无比惊异。我不是因为她有一位有点像我的表哥觉得奇怪，而是她说话的声音和语调使我惊讶；认识她以来，我从未听见她说过这样温柔的话语。虽然这柔和的话音是女子应有的，原本很平常，只是自从她当我们班长那天起，她对我们说话时音调从来都十分高昂而尖锐，有时甚至像嚎叫似的，给人的印象似只母老虎，现在让我忽然听到另一种声音，不免会感到那声音不属于她。

我瞪大眼睛望着她，良久，才能开口："是吗？有这么巧的事？"其实，她的话我是不必回答的，她十分认真地说："真的。你的笑容特别像他，看见你眯缝着眼睛开心地笑的时候，我就会想起我表哥。"说着，她无比柔情地望着我的脸。也许她此刻希望我笑一笑，但我确实笑不出来。

我想站起来，刚一动身，玉珠就拉着我的手不让我起立："你坐着说，不用站起来。你不信我的话吗？"她用另一只手抚摸着我的手背，眼睛紧紧盯着我，等待着我的回答。我的身体微微地颤栗了一下，脸上开始发热。我坐

立不安，如芒在背。慌乱之中，我只能说出两个应付的字眼：“信的！”我知道，假如一声不吭，是不礼貌的行为。

玉珠双目含情脉脉，像两池春水般在我眼前荡漾开来：“你腼腆的时候更像我表哥！一样的可爱，一样的傻乎乎！”与班长咫尺之间脸对脸地坐着，真的使我腼腆呢。我忙将视线移开，不敢和她对视。我已找不出话语和她对答，也只好真的“傻乎乎”地听她说话。事情太突然了，我一点心里准备都没有，我完全没料到她会与我如此近距离地促膝谈心，以这种神态和我谈这些预料之外的话题，于是一时不知说什么好。我手足无措地坐着，浑身感到不自然，便顺手捡起一根枯枝，在泥地上乱写乱划。

“你的气质与表哥的十足一样，我刚见到你时就有这种亲切的感觉……”玉珠仍在自言自语般的说着那种亲昵的话，但我渐渐地就听不清她在说些什么了。我的屁股下面的树根像是长出了荆棘，扎得我再也坐不稳。随着她的话语越多，我就越觉得心慌意乱，胸前像揣着一只小松鼠，乱蹦乱跳的，几乎能听到那怦怦响声。

每当玉珠说完一句话，闪动着双眸望着我时，我就不得不“嗯”一声，表示自己已听明白，或表示已听到。她似乎一点也没有留意到我这种如坐针毡的感受，继续慢慢地说着，有时还亲切地拍拍我的肩膀。此时的情景就好像一只猫在捉弄一只小老鼠。可怜的小老鼠走也走不掉，留也留不安，只能趴在猫的跟前瑟缩发抖。

我找不出话来说，嘴里只能“嗯嗯”、“啊啊”的。也许玉珠感觉到了这点，不久她便停住了嘴。

沉默了一会，她忽然问：“你不是很喜欢与姑娘们聊天的吗？怎么现在没话说了？”“我……”我一时语塞，幸好她并没继续逼问。她微微一笑，终于站起身来，张开一只手掌在我的头顶上摸了摸，说：“小鬼头！好了，没事。”说着，她匆匆地走开了。

树林四周十分静寂。我愣愣地呆了几分钟，有些怀疑刚才发生的事情的真实性。我伸手拍了拍脑袋，捏了捏脸颊，检验一下自己是不是在梦幻之中。

“开始工作了！你们一个二个别磨磨蹭蹭，快点出来！”玉珠站在苗圃地头向着树林的方向高声喊道。

兄弟们从树林里迅速地跑出来，奔向苗圃地。大家都很惧怕这位威严而不讲情面的女班长，听到她的叫喊，没人敢怠慢。

我手执树枝，望着泥地上自己刚才写划下的字迹，愣了一阵，才走出树林。

时间一天天地过去了，伟鸣调动之事杳无消息。我十分焦急。在一个休息日，我又过三连去看望伟鸣。

伟鸣的情绪平静了些，只是仍郁郁寡欢。他显然无心打理自己的生活，床铺很凌乱，衣服和杂物堆满一床。我走到床边，帮他把撒满一床的衣服叠好。我一边帮他收拾床铺，一边询问他的近况。

“你说对了，领导真的给我调换工种了。”他语气平淡地说，像是并没有因转换了工作岗位而高兴。原来，他以为我曾对他说过的调动事宜是在本单位更换工种。因为事情没办成，我也不好向他解释。

我关切地问：“领导安排你干什么了？”“我在连队饭堂劈柴火。每天，我都要赶牛车到林段边或山坡上将木柴搬运回来，然后用斧头劈开，工作很重，”他苦着脸说。接着向我伸出双手：“看，我的双掌都起泡了。”把伟鸣调来我们连队的事情像是没了下文，三连的领导只是将伟鸣的工作进行了调整，暂时来说这也是一个办法，只要不割胶，伟鸣就不容易“闯祸”，工作辛苦些问题不大。想到此，我便开导他说：“我们到兵团来是为了锻炼，你要作好吃苦的准备。力气是锻炼出来的，经过一段时间的工作你就能适应新的岗位了。”他说:“你说得有道理，我的思想确实要来个大转弯，使它适应这里的生活。但有一个问题，我的脑袋好像不属于我自己的，脑海里不停地想着很多东西，越想越复杂，许多问题怎么想也解不开……”整理好他床铺上的衣服，我在他的床沿上坐了下来。我很注意他刚才所说的话，焦虑地说：“你要想法子控制自己的思绪，不能想那么多，脑子没休息好就没精力工作啦。”我关心他水土不服的问题，是否因为水土不服又导致精神上的错乱。我望了望墙角落的一堆空塑料罐，问：“你妈带来的家乡水你喝完了吗？要否托人再捎带几罐过来！”伟鸣说：“不必了，我现在已能吃下饭了，只是体力差些，要加强锻炼。我很想找个时间去攀登五指山，你可否陪我一块去。”我想了想，说：“日间的劳作就是最好的锻炼，经过劳动，你的体质自然就会增强的了。”我停顿一下，担心我的拒绝会令他失望，于是补充道：“进行一些爬山之类的活动是好的，可是，五指山离我们此处还很远呢，往后有机会再去吧。”他似乎不大高兴。沉默了许久，才问我:“这座五指山是否《西游记》里如来佛祖用手变来压孙悟空的那座五指山?”我不敢笑他，尽量以平常的口气说：“《西游记》是小说，里面的情节都是杜撰出来的，没必要去考证它。现在你没拉琴吗？”我想，他在音乐的世界里会精神振奋，于是转话题问道。

“大家都骂我，说我影响人们休息。他们不许我再奏琴了。”说着，眼睛又变红了，像是很委屈的样子。

这点我可没想到，我沉思了一阵，然后对他说：“别人休息的时候你不要拉琴，那样确实会干扰人家的。在星期日里可以拉一下，这样人们就不会埋怨你啦。”伟鸣沉默不语了，好久都不抬头看我，就像我不存在似的。他的眼睛直直地瞪着地板上的某处，思想大概又飞到了九霄云外。

伟鸣的身体和精神状况原本已好转，但经过那次批斗会之后，他的精神又紧张起来，思想才会产生错乱。从他的谈话中我了解到：他经常会胡思乱想，而且还喜欢钻牛角尖。我不知他是否还想着张保仔的宝藏，也不敢问，怕是又惹起更大的麻烦。我想，只要他能调来五连，和我生活在一起，就再也不会想那么多事情了。我暗下决心：必须促成伟鸣的调动事宜。

我仍是对他进行一番开导和抚慰，然后饭也没吃就告辞了。

为了伟鸣调动之事，在接下来的两个星期里，我又跑了几趟三连打探消息，仍然毫无结果。后来还是陈亚玲提醒我，她让我直接去找程指导员，求他帮帮忙。她告诉我，指导员名叫程再行，为人还算好，如果帮得了忙，相信他会给予帮助的。

那是星期日的中午，我穿着一件宽松的外衣，怀里揣着几包从歧雅峒的商店买来的糖果和饼干，由亚玲带着我来到程指导员的家。进门后，放下糖果和饼干，我婉转地向程指导员打探有关伟鸣调动的消息，但我的神色一定完全流露出我内心的焦急。见程指导员思索着没说行还是不行，我又说了一连串的求情话。

接着是一阵静默。良久，程指导员才坦率地对我说："不是咱们连队不肯放人走，也不是我们那位领导不肯帮忙。钟伟鸣战士调动之事遇阻的原因原本是不能说出来的。为了使你和伟鸣都能放下思想包袱，安心做好自己的工作，我就跟你们讲明白吧：主要是五连不肯接收钟伟鸣战士。这点你们回去也不要传出去，那样的话会造成不良影响，是违反纪律的。"听他这一说，我的心凉了，原来是一场欢喜一场空。我低垂着头，一副失望的样子。亚玲说了几句什么话，我已没在意。许久，我才渐渐回过神来，我感觉到程指导员在注视着我，接着他站起身向我走来，拍拍我的肩膀说："你回去吧。相信我，一旦有机会，我一定帮你实现这愿望。"我知道程指导员是在安慰我，但还是连声感谢他。

从程指导员家里出来，我对亚玲说："打搅你了，多谢你的帮忙。但我还有个请求……"我犹豫着没往下说。

亚玲催问："什么事，说吧。""看来，伟鸣调动的事一时是没希望啦，因而，我想请求你多多关照他，在他有困难时尽能力帮助他。我知道我不该提出这要求，但我确实很挂心……"她打断我的话说："这算什么请求，'同是天涯沦落人'，有事我们理应互相帮助。""那我在此谢谢你！"亚玲不高兴地说："叫你别说这些客气话啦，这般见外。""好的，再次谢谢你啦！""……"见我这般婆妈，她瞪了我一眼。

当然，在伟鸣面前我一点也没提起这件事情。在回五连的路上，我心想，伟鸣自从调去干后勤工作之后，虽然体力劳动加重了，但由于减少了思想负担，身体情况似乎好了些。近来，因为跑三连的次数较多，我与钟初鹏的认识也加深了，他也是一位性格内向的人，不会主动与人交朋友，但在我主动和他交谈之下，他还是认了我这个朋友。我私下里和他谈了一些伟鸣的事，恳请他伸出友谊之手，在日常生活中关心伟鸣。初鹏愉快地接受了我的请求，答应在必要的时候帮助伟鸣。

托付完亚玲和初鹏关照伟鸣，我也相对地放心了。

十八、认识敬棠

夜幕笼罩了山林、橡胶园和营房，远处的山脉也趁着夜色吐出浓重的雾霭，如此一来，天上地下就变得灰蒙蒙

的一片浑沌。这样的晚上是沉闷而平静的，四周阒静无声，整个营区像受了催眠而正渐渐入睡。

像往常所有平静的晚上一样，我仍是窝在床上，不厌其烦地做些基本上相同甚至完全重复的事儿。这次我摆弄的是上回从婉婷那里讨来的邮票，由于婉婷调回了割胶班，我前段时间心绪不宁，已有好些日子没翻开过邮集，近来心情平静了，才又摆弄起这些邮票。我把以往的邮票和新增加的合到一起重新排列。我悠然自得地从事这一工作，尽情地享受那种也许不值一提的快乐。

正当我专心致志地整理邮票时，忽然听到婉婷在窗外小声地叫我。我合上邮集，也顾不得收拾那些散落在床上的邮票，就翻身跳下床铺，麻利地穿上外衣，急急地走出去。

郁民从帐子里伸出头来，用手指按住嘴唇，“唿”地打了一声口哨，建平和志成跟着咝咝地窃笑。我没理睬他们，径直走出房子。

婉婷站在山桂树底下。我走过去时她将小嘴凑到我耳边低声说：“请你吃夜宵。莹倩从六连老乡处带回来一块黄猄肉，刚煮好，你过来尝尝。”她瞧瞧重又恢复平静的小房子，说：“叫上建平吧。”“好啊！”我说。我知道婉婷早已有意要拉近建平与莹倩之间的距离，所以才让我叫建平一同过去。

我回到房里，掀起建平的帐子，故作神秘地说：“建平，起来吧，莹倩找你有事呢。”建平犹豫了一会，还是跳下床来，披上衣服跟我走出房子。郁民和志成又“嘘！嘘！”地打起唿哨取笑我俩。把建平拉下水，我更不怕他们笑了。

来到婉婷宿舍，才见到小小的房子里已坐满了人，玉珠也在里面，她身旁坐着一位高瘦白净的青年，年龄也许与建平相仿。见此情景，我的心里不由得慌乱起来，假如不是和建平一同来，我可能不敢跨进房门。

在我踌躇之际，婉婷却坦然地向我招了招手，带着我向她的床位走去。那原本无比温馨的房中一角，此时像是布满荆棘似的，我小心翼翼、担惊受怕地挨过去。建平潇洒自如地立在房中央与莹倩说话，看情形他对玉珠的在场是满不在乎的。说起来我就觉得这玉珠好像特别针对我似的，别的战士男女间互相说话、来往她没怎么注意，就我和婉婷像是犯了她的眼，因而动辄得咎。

“婉婷，房里没了椅子，你到我那边搬两张过来，”玉珠开口说。“总不能让男生坐到你的床铺上吧！”我原本打算坐到床沿上，听到玉珠这句话，像是让人使了定身法，僵硬地保持住一种极其古怪的形态。我甚至不敢回过头去，就这样尴尬地呆立着。我浑身像是沾满蒺藜，难受之极。

婉婷踅回身走过隔壁房间，转眼间就提了两张折叠椅过来。她将椅子张开，摆到书桌旁，让我和建平就座。

玉珠似乎没留意到我刚才的狼狈相，她的眼光正集中在她身旁那位青年身上。我规规矩矩地端坐着，渐渐缓过

气来。

稍后，玉珠才望过我们这边，向那位青年介绍说："我的部下：马文锋和廖建平。"说着，她摊开左手的手掌，朝那青年优雅地晃了一下，对我们说："这是我的表哥，林敬棠研究员，他在热带作物研究所工作。"玉珠的表哥面带微笑，彬彬有礼地站起身。他伸出右手，朝我们坐的地方跨过两步，嘴里连声说道："幸会，幸会。"我不知道"研究员"有多大级别，见他文雅大方、举止得体，实在有别于我周围的"粗人"，不觉对他肃然起敬，连忙站立起来与他握手。

"认识你我很高兴，"握手时我说。

他笑笑说："大家一样，我也高兴，请你们多多指教。"说着，他又热情地握住建平的手。

建平说："你是热带作物研究所的专家啊，应该是我们请你多多指教才对。"敬棠谦逊地说："在下无能，只是在研究所里瞎捣鼓而已，没做出什么成绩。今后要诚恳地向你们这些生产第一线的同志们学习啊。"见到敬棠过于谦虚，一旁的玉珠显得很不耐烦，她忍不住插嘴说："他们是刚来海南不久的新战士，连橡胶树的品种还分不清呢，有时间你给他们指点一二，他们将受益匪浅。表哥耶，你别太谦逊了，否则人家会以为你保守呢！"敬棠缓缓地坐回椅子上，平和地说："学习都得有个过程，大家都是由不懂到弄懂再到精通的。'三人同行，必有我师'，既然大家都是到海南来开发建设这宝岛的，我们应互相切磋，共同进步……"他言行举止十分温文尔雅，确像一位有学问的人。

玉珠不高兴地说："表哥耶，你这样很不好的嘛。让你指点一下我的部属你就不听，还这么多歪理论。"她嗲声嗲气的，听了让人肉麻。

这是我从玉珠口中听到的又一种声音，也就是第四种声音。认识她以后，我听到的第一种声音是那刻板的、提高嗓子嚎叫般的尖锐的高音；第二种声音是嘲笑我时那阴阳怪气的腔调；第三种声音是与我说起他表哥时那无比温柔的声调；第四种声音就是这矫揉造作、嗲声嗲气的语气。除了那温柔的声调之外，第一和第二种声音很不顺耳，但与这嗲声嗲气的声音相比，我宁愿接受前者。婉婷取出几副碗筷，分发到大家手中："你们别迂腐地互相恭维了，开始吃夜宵吧。"莹倩从煤油炉上端起那只铝锅，将它放到一只摆放在房子中央的木箱子上，嘴里说道："大家动手啊。东西不多，只能尝尝味道吧。"打开锅盖，一股喷香的肉味刹时间充满了屋子，诱得人们垂涎欲滴。我们自然停止了说话，大家舞弄起手中的筷子向那锅黄猄肉靠拢。

虽然肉香诱人，但我们不至于争先恐后和狼吞虎咽，我们十分文雅地品尝这野味，嘴里啧啧地赞叹肉块香滑。半锅黄猄肉没多久就"品尝"精光。莹倩和婉婷收拾碗筷，玉珠和她表哥温言婉语地倾谈，我和建平默默地坐在一旁。说真的，有玉珠在场，再欢乐的场面我也会兴趣大减，我怎么也不能似往日那样无拘无束、轻松愉快地与其他

人交谈，不能畅所欲言自己心里想说的话。

许久，玉珠才望过我这边，她也许仍然是觉得我傻乎乎的，便嘻嘻地笑了几声。紧接着她对我说："小鬼头，现在不再依赖婉婷了罢？你要向我表哥学习，做一名真正的男子汉。从现在起你要独立自主，凡事都能独当一面，这样才能锻炼成材；靠姑娘的爱护生活着是没出息的。"让她一说，我窘迫透了，觉得脸上发烫。我找不出合适的话来说，便偷偷地瞧瞧刚忙完的婉婷，希望她给我解围。但我马上感到惭愧，因为这意念本身就与玉珠的教诲相违背，我又依赖婉婷姐了。

幸好婉婷没有吭声。她神态自若，像是没注意到我的尴尬。她拉把椅子坐到书桌的另一头，顺手拿起桌上那本封面彤红的革命歌曲翻看。

我讪讪地说："是的……我不依赖别人。谢谢玉珠班长，我一定会自立的。"玉珠说："小鬼头，我严格些对你会有好处，你日后自会明白。你不要想入非非，我知道你是人小鬼大！"玉珠的话意无疑是指我对婉婷有那种意思，这是老调重弹了，可我仍然难以接受。我真的想溜走，但为了不给婉婷带来难堪，还是自己忍受吧。

又坐了一会，玉珠就带着她表哥过巫俊朗宿舍去了，因为晚上敬棠要在俊朗那儿住宿。

玉珠走后，我顿觉轻松。我问婉婷："玉珠和表哥恋爱？""我也不大清楚，只知道玉珠很喜欢她表哥，但敬棠是否喜欢她就难说了，"婉婷淡淡地答道。

我回想起上次玉珠在树林中和我说起过她表哥的事，不用婉婷说，我也知道玉珠喜欢她表哥。我不解地问："表兄妹也能结婚？"婉婷解释道："他们是姨表，可以结婚的。我们家乡的人称这是亲上加亲。"我明白了，就像《红楼梦》里的宝玉和宝钗似的！于是说："哦！那倒是美满的事儿。但愿她的表兄也爱她。"婉婷又是淡淡一笑，没有说话。

我望了一眼婉婷，接着问："我的样子像玉珠的表哥吗？"玉珠说过我长得像她表哥，这句话像谜一样在我的心里憋了好些天，今晚我终于见到了这"神秘人物"，但谜底仍没揭开：我没弄清自己哪点像这位表兄。

婉婷狐疑地盯住我，好久才说道："你胡思乱想些什么？你就是你，独一无二的，谁也不像。"我红着脸低下头，不敢吱声。不知为何，我不想将上次在树林中玉珠拉住我的手说我长得像她表哥的那件事情告诉婉婷。那次的事情对我来说就像做梦一样，我一直不敢相信那是真的，而且后来玉珠再也没有对我做过那种举动和说过那类话题。

直到今晚，我亲眼见到敬棠，与他握过手，说过话，才相信真有这位表哥存在。看来玉珠也是一位有感情的人，今晚就让我见到了她的另一面；自从她派来当我们的班长时起，她给我的印象就是凶巴巴的，个别战友还在背

后称她作“母夜叉”，想不到她在表哥面前却温柔无比，还会说出情意绵绵的话语呢。

我在想：我们的玉珠是位多面体，从那个角度看都不一样。她在我脑海中的形象也渐渐变得凌乱，变得模糊而不成形。

“夜已深，我们该回去了。”建平说。

建平的提议使我从冥想中回过神来，似乎熄灯号是早已响过了。

夏季到了，海岛的天空经常飘着浓厚的雨云，滂沱大雨说下就下，使土地永远饱含水分。大雨下过之后，转眼间又烈日当空，阳光让植物的叶子很好地进行光合作用，植物的生长蓬勃旺盛。充足的雨水，充沛的阳光，夏季里的海岛一片葱茏，那景象比春季的青翠更胜一筹。

这热带气候也似乎使我的生长发育速度加快了，我的体力在逐渐增强。我的生理和心理都有了较大的变化，我希望接触异性，和婉婷姐在一起时我感到开心和愉快，不知是否让玉珠言中，我确在变坏。但细细一想，我觉得我和婉婷之间的言行十分纯洁，没有超出姐弟的情谊，我们只是喜欢在一起说话，我们好似有说不完的话题，谈话很是投契。特别是近段时间有传言说要从五连分一些人到霸王岭北麓建立新点（作者注：兵团里建立新的连队称作“建新点”），我们谈论起来更是兴奋，就像那边的荒野之地是桃花源似的，都盼望能快点去那儿开创新的生活。

连队里分配来了一批广州知青，刚好也是十人，不同的是：他们之中有三位姑娘，不像我们青一色全是男的。因住房不够，七位男青年暂时住在食堂里。食堂的饭厅中间用几块竹排隔住，一半就变成了广州青年的临时宿舍。那里正是我们“早请示，晚汇报”的地方，让人住了之后，这时不时要做一次的事儿也就全免了。

到饭堂打饭时，我听到一些老战士在谈论：随着广州青年的到来，团里酝酿在霸王岭下建新点的事儿已经瓜熟蒂落，很快就会行动。这消息使我好开心，用不了多久，我就和婉婷一起去那遥远的山脚下开荒了。我们又可以在一起劳动，在一起说话。

几天后，伟鸣带着行李来到五连，他说是来报到的。我简直不敢相信，太出乎我意料了；以前，我以为他很快就能调过来，可是左盼右盼都没动静，当我觉得毫无希望之时，他却突然间调了过来。我十分愕然，但更多的是兴奋，我太高兴了。

根据连里的安排，伟鸣的床位安置在六人住的那间大房子里。本来就很挤的房间又加进了一张床铺，显的更拥挤了。为此，我对大伙说，伟鸣是我的好朋友，请他们多多关照，体谅些。

伟鸣调来的次日，连队食堂的门口贴出了一张大红纸，纸上公布的是派到新点的人员名单。指导员是李崇值，

连长是章俭辛，副连长是徐德轩，司务长是黄玉珠，卫生员是葛劳儿，战士是我们十一名阳江青年和十名广州青年，还有十来名潮汕青年和几名老兵，总共四十多人。

除了新来的广州知青还不熟悉之外，其余人员我都认识，那卫生员葛劳儿是我不喜欢的人，他是苏丽梅医生的助手，往日，我和婉婷到卫生所抬凉茶时，他总是色迷迷地望着婉婷，既令人恶心又使人愤怒。我想：如果派苏医生跟随我们去开荒就好了，她确实是一位难得的好医生。但我知道这是不可能的事。也有开心的事情：婉婷的名字也在其中。

下午召开了誓师大会，由于饭堂作了临时宿舍，只能用晒场作会场。我们头顶烈日，站立在晒场中间，听我们的新指导员、新连长作“战前动员”，然后振臂高呼了一通决心向荒山进军的口号！

翌日清晨，开工的号角还没吹响，我们就集合了，我扫视人群，见不到婉婷。怕她迟到，我立即将手中的斧头递给建平，匆匆忙忙地跑到婉婷宿舍。

房间里空荡荡的，婉婷不在。我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在连队里跑了一圈，依然没找到她。晒场上，李指导员在紧急地吹着哨子，我只好回到队伍中。

连长和指导员领头，全连人马开始出发了，浩浩荡荡地向荒山进军。新点位置在霸王岭脚下，也即是先锋团东南面边界处。要走很远的路。我和伟鸣每人扛着一把笨重而锋利的斧头，建平扛着一把“过江龙”大锯。我故意放慢脚步，几乎走在队伍的最后。一路走着，我还不时回头看看，真希望婉婷忽然从远处追上来。

穿过几个橡胶林段之后，我们就行走在逶迤的山路上。几十人的队伍在羊肠小道上拉得长长的，首尾不能相见。人们踏着朝露，斗志昂扬地沿着山间那崎岖的小路挺进，只有我一个人心事重重。走了约一小时，前面是一片苍郁的树林，那羊肠小道就从藤萝四布的老树林中穿过。阳光给茂密的树冠挡住了，四周显得很幽暗，若非人多，走在这样的山林小道上一定十分神秘和刺激。在树林中穿行了一会，前面的天空中又透出了阳光，并且听到了哗啦啦的流水声。原来我们走到了一条小河的岸边，那条蜿蜒于起伏的山峦之间的小河挡住了我们的去路。河岸有几块突兀的巨岩，岩石旁长满了比人还高的野草。

队伍在小河边停了下来。人群中发出了一阵喧嚣声。走在前头的战士有的已爬上了河边的巨石上，高声地叫道：“啊！好一条清澈的小河……”“全体战士注意！大家向我靠拢一些，”章连长站到一棵水杨梅树底下，放开喉咙向跟随在他身后的部下叫着。

隔着沿岸矗立的巨石，河床上不断传来那种带有韵律的哗啦啦的流水声，山风的吹拂也使树林发出悠扬的轻啸，加上人们的涌动使身旁的荒草沙沙作响，我们几乎听不到连长的话。站在小径后面的人陆续向前挪动，他们拨开遮没人头的荒草，挤到连长的周围。

“大家别走来走去，更不许说话，先听我的，”章连长的语气变得严肃，一字一板地叫道。

人们停止走动，吱吱喳喳的议论声也戛然而止，只有山风仍在呼啸，流水仍旧低吟。

“大伙的脚下就是我们新连队的所在地，也就是咱们今后的家……小河的对岸是黎族的区域，过河不远就有一个黎族村寨，名叫大水村。”他转身挥手划拉一下，然后指着河对岸说：“以河为界，我们不能走过河对岸。黎族人居住的地方遍布陷阱和降头（作者注：传说中，黎族里的一些人懂咒语，他们在某个地方下了咒语，别人走了进去就会找不到路出来。这下咒语也称下降头），你若走进那些下了降头的林子里，你就再也无法出来了……”章连长的一席话，使黎族区域蒙上了神秘的色彩，也使我们在心里对黎族区域产生了一种恐怖感。我不明白他为何要宣扬这种不利民族团结的观点，在我的心中，黎族并非野蛮民族。通过参加年初的“三月三”篝火晚会，我已体察了黎族同胞热情待客的民风民情，对他们那豪迈直爽的性格很有好感，在我的心目中黎族是一个淳朴的民族。我想，连长如此说法，大概是对黎族人认识不足所致。想到此，我的脸上露出了不以为然的神色。

伟鸣神态紧张地望着小河对岸。他扯了扯我的衣袖，彷徨地问道：“我们真的在这里居住？在大山之中，与黎族人为邻！”“是的！什么叫开荒，我们的任务就是要开发这片沉寂的山林，使它变为橡胶园。”我用肯定的语气回答他。在我的心中，对这次开荒早已有了心里准备，而且还有美好的憧憬，所以眼前的景况基本上在意料之中。遗憾的是，婉婷不知为何没来。我站到伟鸣的角度来想就不同了，他在心理上根本没作这方面的准备，也就难怪他发愣，我们眼前是一片望不到头的丛林，看来只适合猿猴居住，说是我们的家确实难以想象。

（未完待续）

马金文苑：http://www.zhmajin.net/index.htm

马金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4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旧梦，遗留在霸王岭下（自传体小说连载5）

二十、新的生活

眼下的小土坡早些天还是一片静寂的山林，如今人来人往，充满生气。章俭辛带着刘润年、关枝培等十几个力气较大的男战士到山里砍回房柱和房梁，整齐地排在空地上。李崇值领着七、八个女战士从东坡上不断地搬运回一捆捆的茅草，高高地堆在房基的旁边。我和徐师傅（徐德轩怎么也不让我们称他副连长，我们只好继续叫他徐师傅或老徐）、巫俊朗三人也将所有房柱的坑洞挖好了。

次日开始搭房架，工地上增加了一些人，建平和伟鸣也留在工地上和我们一起盖房子。在几位老战士的带领下，我们的工作进行得很顺利。徐师傅和赵师傅是五十年代的退伍兵，十几年前来海南垦殖时就有过这种白手起家的经历。在两位师傅的指导下，我们将坚硬的子京树干竖立起来作房子的支柱，将轻韧的花椒树杆作为横梁架在房顶上，只花了一天时间，几座房子的框架就搭建起来了。用不了几天，我们就有房子住了。

房屋还没盖顶，我们就遭遇了一场暴雨。那是一天中午，吃过午餐后刚开工不久，一阵大风过后，乌云便从东南面的天边翻滚而来，棉絮似的云团让霸王岭给挡住后便厚厚地积聚在我们头顶上的天空中。刚刚还阳光普照，可是转眼间就变得乌天黑地，这海岛的天气真是说变就变，难以预测。

乌云盖顶的暗翳令人发怵，豆大的雨点开始疏疏落落地往下掉。我从房架顶上跳下来，赶快找地方躲雨。举目四望，见离房子框架不远的地方有几棵高大的母生树，那是我们砍伐树林时有意留下来的，我们之所以手下留情，是因为需要那一片繁荫；中午开会和学习，我们就围坐在那一片阴翳的树影下进行。有两位刚挑着茅草回工地的女战士正往那几棵大树底下跑。

“来吧，我们也到大树那边去，”我对伟鸣和建平说。

我们一起跑到那几棵枝叶茂盛的母生树下躲雨。那婆娑的树冠就像一柄巨大的雨伞，密匝匝的树叶暂时将雨给

挡住了。

“喂！你们几位战士别在树下躲雨，大树是最容易将雷电引下来的，危险！”赵师傅在房子架下向我们大声叫喊。他自己仍然在那里忙乎，似乎将眼下的大雨不当一回事。

是啊，高大的物体有如引雷电的天线，我怎么忘了这常识呢！我和伟鸣、建平赶忙从树底下跑开，两位女战士也跟随我们往低洼处跑。不远处有一条山沟，沟里有一股潺潺流水，与五连那条小溪差不多大小。这小溪清澈可爱，只因此处有了大水河，人们才忽视了它。与五连那小溪不同的是：这条溪旁长满了喜阴的阔叶植物。其中一种称作野山芋的植物我小时候在家乡的郊野也曾见过，但那叶子远没眼前这热带山林中的同类植物的大；这些山芋的叶子比雨伞还大，枝杆高高地向上伸着，活像一把把大雨伞。我们就躲在这些阔大的叶子底下。

我想，假如下小雨，人们往山芋的叶子底下一站，肯定淋不到雨。多好的雨伞啊，并且是大自然给我们准备的。可是，这场雨越下越大，狂风夹着雨点，猛烈地刮着。此时的雨滴比花生米还要大，泼打在人的身上隐隐作痛。在这疾风暴雨中，阔大的山芋叶并没有起到多大的作用，很快我们一个个都变成了落汤鸡。轰隆隆的雷声就在头顶上炸着，闪电像一把把蛇舌剑凌厉地划破长空；这雷电好似要把人炸开，甚至将大地撕裂。跟着我们走过来的两位姑娘站在我们的不远处。那是新来的三位广州姑娘其中的两位，只见她们让这雷电的霹雳吓得直打哆嗦，两人紧紧地抱成一团。

建平蹲在沟旁的一块石头上，他没有用山芋叶子遮头，而是脱了上衣，将它盖在头顶上。他像与脚下那块岩石融为一体，纹丝不动地蹲着，任随风吹雨打。见到建平的样子，使我想起自己小时候经常在下雨时故意走到雨中淋浴的情景，那是一种乐事。

大雨一直下个不停，像给我们这帮开荒者一个下马威。暑热被豪雨冲走了，衣服湿透了，我的身体渐渐变凉。我们一个个木桩似地伫立着，任由疾风淫雨肆虐，却毫无对策。我发觉伟鸣的身子在颤抖，便故作轻松地对他说：“伟鸣，你记得小时候的雨天吗？我俩光着身子，走出屋前的空地里淋雨，那天雨浴多惬意！想不到今天能重遇孩提时代的事儿。”“你别胡扯啦，这怎相同，小时候淋雨多快活，但现在，你不觉得这雨很恐怖吗！”伟鸣哆嗦着说。

也是，两件事情的确不能同日而语，眼前雷雨交加，天昏地暗，风刮着树梢发出可怕的呼啸，我们头顶上那些山芋叶子早已让风雨撕扯得支离破碎了。来海南岛之后我们已不是第一次在野外淋雨，但遭遇恐怖的雷暴雨却是首次，想不到它竟然如此令人生畏。

我掩饰住自己的恐惧，找些其它的话题跟伟鸣对话，使时间好过些，同时由于不停地说话，也分散他的注意力。不久，伟鸣就停止了哆嗦。

“不好了，山洪冲下来了!大家赶快往高处跑!”山沟上头，巫俊朗厉声地呼叫着。

风雨声中夹带着一种从未听到过的咆哮声，声音虽低沉却带有一种摇撼大地的威力。我感到脚下的岩石有点震动。霎时间，滚滚的山洪顺着山沟冲泻而下。原先站在山沟里的人们慌忙往坡地上爬。

“救命啊!”当我拉着伟鸣已爬上了一道坡时，突然听到一声惊悸的呼叫。我回头一看，见刚才站在我们身后的那两位广州姑娘还呆立在山沟里，湍急的洪水已淹没了她们的膝盖。她俩摇摇晃晃的，随时会被湍急的山洪卷走。

我和建平不约而同地往回跑，冲到山沟里把她们从水里拉出来。

“为什么站在那里不走?”走出山沟后建平责问两位姑娘。为了跑去帮助她们，建平在坡地上还摔了一跤。

我拉上来的那位矮胖的姑娘呜咽着说：“因为太惊了，我两只脚发软，唔走得。”她说的是广州方言，语气虽然略带余悸，却圆滑而甜润。她那圆圆的脸蛋此时变得很苍白，饱满的嘴唇留下了一列牙齿咬过瘪痕。

建平搀扶着的那位高瘦的姑娘擦了把眼泪，用带着颤抖的广州话说：“我唔知发生乜事，吓到昏头转向。”我知道她们在省城里娇生惯养的，初来乍到就在这荒山野岭中开荒垦殖，比我们更难适应眼下的环境。刚才的狂风骤雨已将她们吓懵了，山洪暴发时她们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因而在那生死攸关之际竟不知如何是好。我们跑上坡地，大家就一起站立在空地上。两位姑娘早已全身湿透，夏季的薄衬衣紧贴在身上，肉色完全透了出来，与没穿衣服无多大分别。见她们这狼狈不堪的样子，我们不再埋怨了。我和那位矮胖的女子面对面地站着，我的视线不自觉地落在她那沐浴在雨水中的胸脯上，那丰满的双乳，随着她那由于惊骇而产生的喘息在不停地起伏。我忽然觉得害羞，脸上有些发烫，忙将头转向另一边。

雨点渐渐变得稀疏，就像它来时一样迅速，转眼间就停了。

“怎么称呼你们？”我听到背后的建平向两位姑娘发问。

“我叫爱红，姓周；她叫江秀芝。”高瘦的姑娘答道。建平说：“我叫建平，姓廖。从阳江来的。”我也报上姓名：“马文锋，”，又指了指伟鸣说：“他是钟伟鸣。我们几个都是老乡。”“真是好感谢你们！”已缓过气来的两位姑娘几乎异口同声地说。也许是我们互报姓名给她们增添了力量，从而抹去了她们心中的余惧，她们的语气已平静多了。是的，同是飘落天涯的知青，本来已是战友，互相认识后就是战友加朋友了。对于离开父母的年青人来说，朋友之间的互相帮助是不可缺少的。

想到互相帮助，我便想到了她们那让雨水淋湿后几乎透明的薄衣服，那不能遮蔽肉体的衣服肯定让她们很难堪。我毫不犹豫地脱下身上穿着的那件浅蓝色上衣，使劲扭干，然后递给秀芝：“呐！你披上这件衣服吧。小心着

凉。”

经过这场风雨，我们加紧了盖房的速度，连星期日也不休息，大家都不想再经历一次任由暴风骤雨蹂躏的过程。月莲、秀芝和爱红等几位姑娘把从东坡上割回来的茅草整理好，在老战士的指点下用箭竹枝编成一米来宽的茅草片。那是盖房顶用的。男青年在徐师傅的指挥下糊墙壁；我们在柱与柱之间用凤尾竹扎起棋盘状的架子，再用茅草拌上泥浆糊起来，就做成草房的墙壁。这一切在我眼里是既原始又新奇。经过半个多月时间，我们盖起了三栋草屋。其中一栋是饭堂，一栋是连部办公室、仓库和卫生所，另一栋是宿舍。宿舍分为八间，每间房住五至六人，我还是和从前的几位室友一起，另外加上伟鸣和一位叫柳永韬的广州青年，一共六人同住。从此，我又有了一个新的家。

我们高高兴兴地把家搬到这新家园来。团里将我们开辟的新点正式命名为十七连。在搬家这天，我们举行了一个庆祝会。

全连指战员无比兴奋，这是大家共同奋战了半个月的成果。我也深深地感觉到：当自己的一点微薄的力量融合在一个团体中，就能发出巨大的力量，就能做出许多有创造性的事情来。短短半个月时间，我们没依靠任何机械，只靠斧头、大锯和镰刀，就在这荒凉之地建起了我们的家，这不能不使我为之激动。搭建我们栖身之所的物资全取之于大自然——树木、竹子、山藤和茅草。我感到自己像回到了远古时代，我们几十号人就像是深山老林中的一个原始部落，在原始森林中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生存全靠大自然的恩赐。我想，这一切多有意思。

刚搬进来住的头天晚上，天刚入夜，对面河的山坡上烧起了很高的火焰，还伴随着噼噼叭叭的响声。

“黎族村寨失火了，黎族村寨失火了！”伟鸣站在房门口高声喊叫。

“我们要不要去扑救啊？”我望着燎燃的山坡，问身旁的建平。

建平答道：“关乎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我们应当去救火！”接着，我们惊慌失措地四处寻找灭火工具，一时也不知找什么适用，只在房里房外来回打转。

“各自带上装水的用具，快出来！”广州知青邓三全带着同宿舍的人，手提小铁桶和洗脸盆一边呼叫一边跑出来。

“对，带上铁桶，快！”建平叫了一声。

我忙转身回宿舍取铁桶。

伟鸣拦住我：“文锋，火势很大，你不能去。”“你就留在房里，别出来。我们会注意的，”我对伟鸣说。我和建平拿了铁桶出来时，全连人都集中在房前的空地上了。只等连长或指导员一声令下，我们就冲向小河对面。

章连长站在一个树墩上，瞭望一会对岸。说："大家不用紧张，那是黎族人在放火烧山，不用管，回房休息吧。"伟鸣转头对我说："哦，原来是烧山。我们隔岸观火，不必担忧了。""火场离我们太近了，必须留意，"徐师傅却忧心地说。"可是，这山火燃烧起来靠人力是很难扑救的，我们只能自保。我们要取水来，把房顶浇湿。"指导员被徐师傅的话提醒了，他忙向人们召唤："战士们，都过来！听我说，快到山溪里提水上来，我们马上把茅房的屋顶浇一遍水，防止大风把火苗刮过来飘落到屋顶上。"河对岸的山坡上火光熊熊，映红了半边天。山火引来的大风夹带着火星弥漫整个上空，这些火星如果撒落在茅屋顶上，很容易引发出火苗。

赵春山师傅带着邓三全和覃郁民等几位身体强壮的青年爬上屋顶。其他人组成人龙，从小溪里把水一桶一桶传上来。为保住家园，我们奋战了一个晚上，把草屋的顶部浇了几遍，可把大家累得半死。

次日中午，一场大雨才把燃烧了十几小时的山火淋灭。

这场山林大火没有危及霸王岭，只是烧了大水村旁的一座小山坡。霸王岭是岛内的一座大山脉，主峰海拔一千四百多米，她与五指山遥遥相望，山岭中有茂密的热带雨林。我们来到这霸王岭脚下安家，已完全处身于大山的包围之中，抬眼所见均是崇山峻岭，山岳连绵，重重叠叠；苍翠的林海就像一望无际的海洋，绿色的波涛沿着山势起伏，像惊涛骇浪般扑向天地的尽头；山岫间的杂生林带就像绿色的海洋中的小旋涡，我们的连队就处在这浩瀚林海其中一个旋涡之中。

我们的茅屋虽然简陋，我却觉得住在里面挺舒服，因为这是我和战友们亲手操劳，一草一木地建造起来的。遗憾的是婉婷没和我一块来建新点，要不，我会感到更加满意。

建好营房之后，我们又开展一项新的工作。这天一大早，我们来到大水河畔。我望着小河，聆听着那首永恒的音乐，哗啦啦、哗啦啦……我的心情好极了。我最喜爱这条蜿蜒于山峡之间的小河，是的，也正因为有了它，我才认为这新的家园将来一定会很美。河虽小，但与五连那条小溪相比可大得多了，这条小河的河床约二十来米宽，水流湍急，但很清澈。它的名字叫大水河，也不知到底是因为河的附近有个大水寨，小河才起名大水河，抑或是因为有了这大水河，那寨子才得名大水寨。

河边的坡地上还有一片小树林没砍伐。连长章俭辛指着那片林子说："今天我们打另一个歼灭战，开劈我们的苗圃地。战士们，你们要一鼓作气，拿下大水何畔这块战略要地。"听他的语气，活像真的在指挥作战。

于是，一场新战役开始了。

刀斧之声杂乱无章，冲击着小河流水所形成的和谐音韵，变为一首很不协调的交响乐。我皱了皱眉头，无奈地举起手中的斧子。

几十人包围着这片不大的林子，砍伐的进度很快。河畔的树林见不到那种参天的古木，只生长着树身不高的水杨梅和青梅，其余的则是荆棘林，连生长速度很快的厚皮树在这里也并不高大。显然，这河岸一带的土地曾经有人开发过，这是次生林。

随着树木的纷纷倒下，包围圈慢慢地缩窄了。中午时分，余下最后一个小土坡。在这河畔的小土坡上，长着一棵叶子细小的大树，树上挂满豆荚，大而长的豆荚像一把把倒挂的腰刀。徐师傅指着那棵树对我们说："这是凤凰树，开花时节满树红花，很好看。"伟鸣听了徐师傅的话，满有兴致地说："徐副连长，我们不如把这棵凤凰树留下来，日后在树旁建个小亭，种些花草，作为战士们乘凉、休憩的地方。"徐师傅听了伟鸣的话，认为是个好提议，便来到章俭辛的身边，将伟鸣的建议复述了一遍。

"砍了它！"章俭辛命令道。"干革命还考虑乘凉。这里是苗圃地，不能有大树挡了阳光。"陈家栋手拿利斧冲上坡顶，举起斧头就要往树上砍去。

"家栋，请慢，"突然有人叫道。"别急着动手，商议一下再砍也不迟！"我回头一看，见是黄玉珠。她挑着两桶凉茶，送到工地来。

玉珠弯下腰将两桶凉茶摆放平稳，卸下肩上的扁担，对着大家说："这是红花楹，又叫凤凰树,我在热带作物研究所里见到过，凤凰树开花时很美丽。我表哥说它属稀有树种。"她转向章俭辛，用商量的语气说："我们可否别砍它！一棵树遮挡不了多少地方，河畔的土地多着呢。"章俭辛为难了，他犹疑着没表态。大伙都望着他，盼望他改口。玉珠又向前走了两步，来到章俭辛跟前恳求道："留下它吧！凤凰树开花时花朵多而红，满树红彤彤的，象征着祖国山河一片红。""好意头，那就留下它吧！"章俭辛有了下台阶，便顺水推舟地说。"不过我们别叫它凤凰树，别别扭扭的，小资产阶级意识，我们就叫它革命树吧。"我心里暗暗感谢玉珠，要不是她开口，这凤凰树就保不住啦。不管叫凤凰树还是叫革命树，只要能将它保留下来就成。我真希望春季快来，好让我看看这棵凤凰树满树繁花的美丽景象。

开辟出苗圃地，连里就编了班，全连分为四个班，每班约十人，其中三个生产班，一个后勤班。班长全由有经验的老兵担任，副班长从知青中选拔。第一班班长是郑聚鑫，副班长是覃郁民，战士有郭朴俞、刘润年和林劭年等人，下一步的工作是继续砍树开荒；第二班班长是余植勤，副班长是邓三全，战士有付立勋、关枝培、陈家栋和张月莲等人，下一步的工作是修路，负责开辟一条通往五连的大路；第三班是苗圃班，班长是赵春山，副班长是我，战士有廖建平、童志成、江秀芝和周爱红等人，下一步的工作主要是培育橡胶苗圃；后勤班班长是许立铭，副班长是柳永韬，战士有巫俊朗、钟伟鸣和刘春英等人，负责养猪、种菜、煮饭等工作。

我们的班长赵春生，是位工作上样样拿得起放得下的劳动能手，就是文化低些。我这班副就啥也不懂了，只负

责考勤和开会时作记录。班里的战士年龄都比我大。由于年龄小，我对他们客气有加。分班后，我对秀芝和爱红加深了了解，秀芝的性格开朗大方，喜说爱笑，平易近人。爱红喜爱打扮，只要你夸她身材好，长得漂亮，她便乐陶陶的。

搬来这新家居住，我们几乎是以野兽为伍了。在住地附近，经常会有野兽出没，每天夜里我们都会听到一阵阵的野兽嚎叫声，早上起床后走出草棚门口，就能看到泥地里有几行不速之客留下的足迹。赵班长有时会指着那不同形状的蹄印教我辨认："这是野猪(蹄印)，这是坡鹿(蹄印)。"这热带树林里毒蛇也很多，在开荒时我们经常遇见大大小小的蛇，每每把我们这帮知青吓得魂飞魄散。赵班长不怕蛇，我们所见到的蛇多数让他打死了，他还把那些打死的蛇拿回家里做菜肴，变为腹中美食。毒蛇还不时地光顾我们的"雅居"，记得有一天放工回来，柳永韬伸手进挂包里拿东西，碰到的却是软绵绵的物体。在惊叫声中大家围过来一看，挎包里竟蜷卧着一条青竹蛇。

二十一、知青之歌

几栋草屋寥落地立在霸王岭下，与雄伟的大山脉相比，显得那么渺小。住在这儿的四十余人除了互相见面，难得遇见一个外人，举目荒山野岭，侧耳鸟啼兽啸。在大水河的对岸虽然有个村寨，但那里似乎是另一世界。出于好奇，我曾偕同伟鸣爬上一处高坡，站到坡顶上眺望对岸，只见几缕青烟从树丛中飘起，透露出村寨的位置。我们挑选了合适的角度，才望到一两座掩映在树林中的草棚顶，寨中一片寂静，神秘莫测。经过垦荒之初那场地域纠纷，我们对大水寨还真有点惧怕，从没登陆过那彼岸的土地。

连队虽然茕茕孑立地建在深山老林中，像是一个与世隔绝的小天地，但这种现状很快就有了突破。一天，连部门口竖起了一根高高的柱子，一只高音喇叭挂在那根柱子的顶端。刺耳的起床号又在每天清晨准时吹响，晚上我们又要拖着疲惫的身躯来到喇叭下面聆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全国联播节目。在这近乎原始的地方，一切都很落后，但是，由于政治需要，电话却是每个连队都装有的，电话线一半时间作为有线广播线路使用，只有不进行有线广播的时候才能通电话。这电话还有一个更重要的用途就是开电话会议，因为交通不方便，团里召开连级干部会议多是通过电话来进行，特别重要或涉及机密的会议当然除外。

和连长章俭辛一样，指导员李崇值也是退伍军人。李指导员年龄比章连长小几岁，在工作能力和气魄上也逊于章连长。建立连队之初，领导权力分配已无形中定了下来，连里绝大部分事务都是章连长说了算。李指导员所管的似乎只是政治思想方面的工作，在这点上，他还是挺认真的，不论多忙，几乎每天都带领我们作"早请示，晚汇报"。听到集合的哨声，全连干部、战士便小跑着赶到连部门前，整整齐齐地站在空地上，对着墙壁上的毛泽东主席像，恭恭敬敬地鞠躬，然后祝伟大的统帅万寿无疆，祝副统帅身体永远健康。接着由李指导员读一段毛主席语录。令我十分佩服的是：无论我们干什么活，他都能从毛主席那四卷著作中找到相关的句子，用以指导我们当天的

工作。他经常教导我们说："伟大的舵手毛主席洞察一切，永远指引着我们的航向。"晚上干完活回来，我们再次站到连部门口，老老实实地向着毛主席的肖像汇报自己当天的工作情况、劳动表现和思想动态。

我由于"荣升"了班副，当然样样事情都要以身作则，因而语录带头学，工作带头干，积极上进。生活就这样按照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原始生活模式过着。白天，烈日当空，气温经常高达40摄氏度以上。我们顶着烈日，用锄头翻出了第一片土地，将年初在五连培育的橡胶树苗全部移植到这片新的苗圃地里。这些橡胶树苗已长了一米多高，赵师傅带领着我们全班战士细心地照料着每一株树苗。在那古树倒下的地方，又培育出葱郁的绿色世界，充满生机。这些苗圃日后还将再次移植到那新开垦的土地上，它们将长成一片片新的橡胶林段。可以说，这苗圃地就是日后那浩瀚胶园的摇篮。

我为自己管理着这橡胶园的摇篮而自豪。但管理苗圃的工作并不轻松，单是浇水一项工作就够我们干的了，苗圃地里那嫩弱的橡胶树苗要保持一定的水分才能正常生长，因而，我们必须不停地挑水浇灌。从大水河里挑水上苗圃地要爬一个小土坡，来回走十几趟，我的双腿就疲倦得要命。夏日炎炎，酷热的天气令我很难受。好在开荒之时留下了一棵凤凰树，我们工间休息时，可以到凤凰树下小憩片刻。

晚上，大地经海风一吹，气温会很快降下来，使人们能好好地睡一觉，以消除白天工作带来的疲劳。

我们班的工作，除了培育苗圃，有时还要进林子里砍树。用章连长的话来说就是"分工不分家"，那里需要就要打向那里。营房四周还有许多树林没砍伐，在这些树林子里钻，多亏有赵班长的带领，他教给我许多有用的知识。赵班长虽然文化低，章连长常笑他"斗大的字没认满一箩筐"，但在这森林中生活的实用知识他却装满一肚子，他对这令人生畏的热带丛林了如指掌，我每当有什么不认识的事物或遇到什么困难都向他请教。跟着赵班长，我学会了在密林中根据树皮的粗细辨别方向，懂得了没有水源时，砍断哪种山藤喝它流出来的汁；那碗口粗的藤蔓里面贮藏着很多水分，虽然味道略涩，但在干渴中却有如甘露。跟随赵班长在山林里钻也使我认识了许多山上的动物和植物，真是大长见识。

太平洋上空的一个强台风正向海南岛逼近，预计这个台风将正面袭击海南岛。接到团部转来的台风预警，大家紧张得很，担心我们的劳动成果会被飓风无情地卷走。赶在台风来临前，我们用藤条和绳子加固了房子。我们必须保证我们的茅屋经受住严峻的考验。因为有所准备，猛烈的台风并没有使我们遭受严重的损失，这看似简陋的茅草房经受住了风暴的肆虐，略加修补就能恢复原貌。台风过后是星期六，连里宣布星期日放假。经过一个多月连续作战，好不容易放假一天，我们十分欢喜。夜晚，朦胧中我听到那敲打在草屋顶上的嘀嗒雨声，感到无比舒适和惬意，身子裹在暖被窝里，打算甜甜地睡个够。

我的木板床铺在房子的一个角落里，那里光线很暗，我搬进来时就在泥墙上捅破了一个大洞，让外面的光线透进来。

我对面床铺睡的是伟鸣。半醒半睡中，我好像听到伟鸣在叫唤。我还不想起床，故没理睬他，转身继续睡懒觉。

建平走到床前把我摇醒。我睁开惺忪的眼睛，从床头泥墙上那大窟窿往外看，外头阳光明媚。我揉揉眼睛，对建平说："今天休息，我睡晏点你就别打搅我啦！""你这懒虫，婉婷来啦，"建平笑着对我说。

我猜，他是在骗我取乐。我们搬家后，婉婷从没来过。不过，我还是起床了，经他一搅，我睡意渐消。伟鸣盘腿坐在自己的床上，向我扮鬼脸，嘴里哼道："哼！人家来看你，你还慢吞吞地摆架子。"听了伟鸣的话，我不由得紧张起来，因为他从不对我说假话，他的性情直来直去，不善于骗人。我以最快的速度穿好衣服，趿拉着拖鞋就匆匆走出房门口。月莲陪同婉婷站在我们宿舍门外，婉婷的手中还拿着一块长条的木板。我笨拙地搓着双手，只是向她打了个招呼就不知该说何话。我此时既激动又狼狈，我用手拉扯着还没整理好的衣裳，嘴里嗯嗯呃呃地说不出话来。婉婷一大早进山来看望我，这确实使我感到意外，这几公里的山路，她一个弱小女子竟敢独自行走。我们已有一个多月没见面了，平日里总是惦记着她，像有好多话要对她说，可是，如今见了面，一时又不知从何说起。

建平从草屋里走出来冲着我说："还不请客人进屋坐，难道你就喜欢面对面站着说话！"经建平提醒，我才开口说道："建平说得对，我一时糊涂了，请月莲和婷姐原谅！快进来吧！"我走在前头，把月莲和婉婷领到我的床前。

婉婷瞄了一眼屋内的布局，嘴里说："我来看看月莲，顺便捎带一块木板给你。"月莲向着我眨眨眼睛，笑着说："是由我谢她呢！还是让你谢她？"她在暗示婉婷借她的名义做幌子。

我亦知道婉婷是为我而来。她一个女子过来，首先找月莲，再让月莲陪着她到男宿舍找我，这样当然方便些。我于是对月莲说："婷姐是来看望你的，先由你谢她！我再感谢你！"伟鸣从床上跳下来，乐颠颠地说："你们谢来谢去的，怎么这般复杂啊！文锋，你还没请客人坐呢。""是的，你们请坐！"我忙说。说完，看着凌乱的床铺，我又挠腮挠耳："真是十分抱歉，连椅子都没一张，怎么办呢！你们就坐在床上吧。"寒酸的处境使我窘态毕露。

月莲见我尴尬的模样，暗自偷笑。婉婷毫不理论，一点也不拘谨。她将手中的木板放到地上，随随便便地往床沿一坐，用抱歉的口吻说："是我不好意思，一大早就进来打扰你们。""哪里！哪里！你是贵客，请都请不来呢！"伟鸣坐回自己的床上，抢先说了本应由我来说的话。

我指了指地上的木板，不解地问："大老远的，你带块木板来干啥？""给你做桌子。我在想，你到新点之后，大概又是趴在床上写字了，那样很不好，写字时必须坐端正。"婉婷认真地说，边说边打量我的床前的空间。"伟鸣的床铺移后一点，你的床前就可以安放一张桌子了。""就一块木板，如何做桌子？"我仍然不明所

以。

婉婷站起身来，说：“做好后，你看过就明白了，我们马上动手做吧。”说完，她让我找来一把锯子，我们一起到外面的木材堆里，锯了两段碗口粗的树杆，拿回来。我按她的吩咐，将树杆的一端削尖，再用斧头背将树杆打进我的床位前面的泥地上。接着我在两根木桩上面钉上那块木板，一张“桌子”就展现在眼前了。我量了木板的面积，宽三十厘米，长九十厘米。我将堆放在床铺上的几本书籍和日记本摆到桌面上，觉得这桌子还挺像样呢。

“太好了，谢谢你！好婷姐，”我高兴得拍着手掌向婉婷道谢。

婉婷说：“谢我什么，那是你自己动手做的。”“就冲你扛着这块木板走几公里山路也该谢谢啊！”建平走过来观摩我的简易桌子，在旁插嘴道。

“我回去叫莹倩也给你送一块木板过来！”婉婷说。

建平忙摆手，说：“我哪有这福气！莹倩又不是我的好姐姐！还是文锋命好，有你这位好姐姐无微不至的关心……”我赶紧打断建平的话，接口说：“是啊，我有一位好姐姐，是前世修来的福。你们别嫉妒。”月莲说：“你们讲话要注意！隔墙有耳呢。什么‘命好’、“福气”啊，还‘前世’、‘后世’的，让人听了说你们封建迷信！”大家于是打住了这话题，讲起别的事来。

中午时分，婉婷要告辞。我挽留她吃过午饭再回去。她同意了，但是，她没在我们这边用餐，而是走过月莲那边去了。吃完午餐，我带着婉婷在连队四周转一圈，让她看看我们的新环境。

我们来到大水河边时，婉婷高兴地叫起来：“好壮观的河，只是河水浊了点。”因为台风带来连日的大雨，河水涨了许多，混浊的河水夹带着草叶树枝摧枯拉朽地滚滚而下，与平常的面貌大不一样。我忙解释说：“平时河水很清澈，连水中的鱼儿都能看见……”“是吗！那确实是条美丽的小河，”她称赞道。说着，扭过头来问我：“你懂游泳吗？”我自豪地说：“我熟悉水性，我们家乡有一条大江，名叫漠阳江，我经常在江中游泳……”我滔滔不绝地谈起了和伟鸣等小伙伴，在江流中畅游以及嬉闹和遇险的往事。

婉婷望着大河，兴奋地说：“我也喜欢游泳，我家就在一条小河边，像这条河一般宽窄，只不过水流没这么湍急。我们竟有相同的童年往事，我也是自小就和堂哥、表弟们经常在河里泡，五、六岁时就能游很远了……”原来她也懂游泳，而且就住在河岸边，我刚才吹嘘自己如何熟水性，无异于班门弄斧。我说：“难怪你喜欢唱《我的祖国》这首歌，‘……我家就在岸上住，听惯了艄工的号子……’在这哗啦啦的流水伴奏下，唱这支歌定更好听。”说完，我做出洗耳恭听的样子，盼望她真能唱上一段。

婉婷瞧着我，嘴角露出隐约的微笑。接着，她真的轻轻地唱了起来，可是唱的却是另一支我从没听过的歌：“五指山高五条河，你知哪条流水多啰？你知哪条流下海，你知哪条流回来……”

婉婷一曲唱完，我趁机建议道：“我们到河里游一回吧？”若能和她在河里游上几个来回，真是幸福之事呢。

婉婷摇着头说：“傻兄弟！两个人无端游什么泳。再说今日的河水又浊，改日约了莹倩和建平他们一起来游个痛快吧。”看完大水河，我们转身返回宿舍。下午，我送婉婷回五连。路上，我对她说：“记住，往后不要独自一人走山路来看我。安全要紧！”她笑了笑说：“知道了，自己胆小也为别人担心。海南岛没老虎，不会有野兽吃掉你的婷姐。”

自从我做好那张简陋的桌子，不久，建平也模仿着做了一张。再后来，连里许多人都在自己的床前安置了一张类似的木板桌子。简单的桌子之所以这么快得到推广，是因为它确很实用。有了它，我们不用趴在床上写信，也不用手托着饭盆蹲在房门口的石头上吃饭了。一块普通的木板，用几枚铁钉往两根树桩上一钉，就成了一张多功能的桌子，既可当饭台，也可做书桌。在这原始的生活环境中，一点简单的发明都可给我们带来很大的实用价值。这不由得使我想起远古时代的原始人类，他们将石块敲成菱形制成打猎的工具和日常用具，从而给他们的生活带来了方便和进步。

我们搬进十七连以后，生活物质更加贫乏，一日三餐的饭菜比在五连时也差多了，往往一个多月也见不到肉类。在搬进来的头一个月里，由于我们还没有开辟出菜园，蔬菜靠其它连队支援。这种支持是有限度的，并不能满足我们日常食用。后来，我们自己开辟了菜园，种了一些蔬菜，种出来的菜依然不够吃，于是有一顿没一顿的。黄玉珠从歧雅峒的商店里买回几坛豆酱，没菜的时候我们就用豆酱下饭。由于伙食差，很多人的脸都变成菜黄色。我们的生活就像那些原始部落一样，自耕自种，自食其力。每当领到工资，我们就步行近十公里的路，到歧雅峒的商店“扫荡”，那小商店里出售的都是一些日用小百货，其实里面的货物并没有一百种，食品类更少，好运气的话我们才能买回几听罐头，然后大家高高兴兴地回到宿舍，分享买回的食品。

我们过的集体生活是不分彼此的，有好吃的大家一起吃。但同房的柳永韬很少凑过来，他多数时间是到隔壁房里吃饭，那里住着邓三全等几位广州来的同伴。永韬是位高干子弟，他父亲在文革初期就下了台，听说目前依然在干校劳动改造。他自己虽然来到农场锻炼，但仍保持着一种任性的公子少爷脾气。

为了使生活摆脱沉闷，青年们共同寻找娱乐节目。柳永韬从广州带来了一副羽毛球拍，晚上或星期天我们在房子前面的空地上打羽毛球。一些人还从歧雅峒的商店里买回扑克牌和象棋，闲着无事时就几个人围在一起打扑克或找个对手双双蹲在床上切磋棋艺。在覃郁民的带动下，工作之余我们还经常在宿舍里唱歌。郁民有一支笛子和一把三弦琴，江秀芝有一把口琴，因此，我们唱歌之时便有了伴奏。郁民的笛子固然吹得很好，秀芝的口琴吹奏得也很动听。我羡慕极了，便向他们请教。经过他们耐心指导，我也学到了一点管弦乐基础。

我的歌喉虽然不好，但是，每逢大家唱歌的时候我还是跟着一起唱。一首名为《知青之歌》的歌曲在知青中流

传起来，听说作者是位南京籍知青，才华横溢的他为作这首歌曲已成了囚犯（作者注：此歌的作者任毅，南京市知青，下乡到江苏省江浦县。此歌根本没发表过，却在全国知青当中广为流传。创作出此歌的翌年——1970年，张春桥下令逮捕了作者。1970年8月3日，任毅给判了十年徒刑）。上山下乡的知青多是与土地打交道，不是开荒，就是种地，所以自诩为“修地球的人”，也有人美其名曰“绣地球之人”。因为歌词极为贴近我们的生活，所以“绣地球一族”都喜欢唱这首歌。

知青之歌蓝蓝的天上，白云在飞翔，美丽的扬子江畔，是可爱的南京古城——我的故乡。

啊……彩虹大桥直插云霄横断长江，雄伟的钟山下，是我可爱的家乡。

告别了妈妈，再见吧故乡，金色的学生时代，已载入青春史册一去不复返。

啊……未来的道路多么艰难曲折漫长，生活的脚印深深地印在偏僻的异乡。

迎着太阳起，伴着月亮归，辛勤地绣地球，是我们的神圣天职我的命运。

啊……用我的双手绣红了地球赤遍环宇，幸福的明天相信吧!一定会到来!

二十二、邂逅同窗

一九七一年八月份，我们十一位从阳江来的知青都顺利地通过了转正审核，工资由原来的每月22元升至28.60元，多了6.60元。我很高兴，劳动收入增加自然开心，但我所高兴的是自己来海南不觉间已过了整整一周年。来霸王岭拓荒就像进入了一场战斗，打那开始，我就没计算日子已过多少。这一年时间似乎是转眼而过，但慢慢回忆又像是很长；在这一年里，我经历了许多事情，认识了许多新鲜事物，那是自己在家乡之时没看过甚至没听说过的。成长是显而易见的，我的身体长高了，思想也比在校读书时成熟许多。

我们现在稍为懂得生活了，闲暇时就吹拉弹唱，自娱自乐。在一个周末的晚上，我借郁民的笛子练习吹奏，伟鸣拿起小提琴与我合奏。我们演奏的是《再见吧，阳江》，是我将一首流行曲改成了这名字，歌词也是由我改写的。改写的效果不错，同乡的知青们很喜欢唱这首歌。可是，当我用笛子演奏这首曲子时，愚笨的我怎么也跟不上伟鸣那把小提琴的节奏。伟鸣倒是不厌其烦，反反复复地陪我练习。他的心情比来十七连之前好多了。在三连时，战友们不许他奏琴，令他很烦躁和沮丧。如今，工作之余，在熄灯号吹响之前他随时可以练琴，光是这点就让他兴奋不已。

郁民在窗前踱步。随着我们演奏的曲子，他轻快地唱着由我根据一首同主题的歌词改编的歌曲：

“低头无语是岸边的柳树，悲声呜咽是奔流远去的漠阳江。

我们徘徊在环城路上，多少话儿留在心里没有讲。

我不是不爱你，亲爱的姑娘，我不是不爱你，亲爱的阳江。明天我就要离开你们，命运驱使我奔赴他乡……”在我又抢了拍节时，伟鸣说：“这首歌是4拍4的，每一节都要够4拍，即是要有4个音符……”我停下吹奏，吐了一下舌头，不好意思地说：“抱歉，我总是学不好。我明白了，我们再来一次！”我的笛声再度响起，郁民也继续哼着那缠绵悱恻的歌词：

“请珍惜今晚的宝贵时光，再仔细看一眼亲友和故乡。无论我走到天涯海角，我将永远把你们怀念……”“文锋，秀芝有事相求，”爱红在草棚门口大声叫着。

我放下笛子，说道：“有事进来说吧，何必这样高声叫喊。”江秀芝跟随在爱红身后，两人嬉笑着走进宿舍来。

来到我的床铺前，秀芝止住笑，对我说：“对不起，打扰你的雅兴了。想请你明天陪我们出团部走走，行吗？”我还没开口，伟鸣就抢先答道：“好啊！好啊！明天出团部玩。”我自己没问题，早就盼望能有机会出外溜达，但我们习惯了集体行动，于是扭头问建平：“建平，秀芝她们想出团部玩，你看呢？”建平正在试穿家里寄来的一套新衣服，上看下看的喃喃地说：“好是好，就是太新了，穿起来不敢出门。”见他答非所问，我提高了声调叫道：“廖军师，我们有事请你定夺呢。”建平这“军师”的绰号是郁民起的，我们都跟着叫，而且渐渐地有事也真的让他拿主意了。

建平说：“听到了。行呵，去的举手。”伟鸣第一个把手高高地举了起来。接着是建平、秀芝、爱红和我举了手。

郁民没举手，他解释道：“我早就去过几趟团部了，不想再走那么远的路。你们去吧。”志成说：“我也不去，想甜甜地睡一觉，好好休息一天。”我在五连的时候赶牛车到团部拉过农药。但是，每次我都是在仓库里装了农药就往回赶，没细看四周的环境，还是满有兴趣再走一趟。

由于路程远，我们次日清晨就出发。想乘车是没可能的，只有步行。连里的人们外出全是步行，徒步赶路大家笑称为“乘11路车”。

从开荒时算起，已将近四个月时间了，也就是说我们在这闭塞的环境中过了近四个月。头两个月几乎没放过一天假，自上个月起，星期天才放假。好动的青年人早已闷得慌，星期天一到，人们就三三两两地往外跑，多是到附近的连队找同乡或出歧雅峒购物。因为距离团部较远，很少人会到团部去。

出山的路才修了一小段，大部分还是原来的羊肠小道，从山林中弯弯曲曲穿过。我们外出时，必须经过五连，

出到五连的丁字路口，横贯五连的大路往东是六和七连，往西是歧雅峒和四连，再往前走就是三连和团部。

大路虽然好行走些，可徒步走起来并不轻松，道路沿着山坡的地势而起伏，走在上坡的路段很用腿力。我们一行五人，边说话边走，始初不觉累，待走到三连至团部那段路，经过一个沿着山势蜿蜒而上的斜坡时，个个都蹒跚起来。也难怪，这段路的坡度很大，我觉得每迈一步腿都挺重。

秀芝气喘吁吁，一把拉住我的手腕，撒娇地说："很辛苦呀！好班副，拉我一把吧！我实在走不动了。"我只好拉着秀芝的手，与她并肩而行。建平回过头来嘲笑道："文锋捞到一份美差哟！秀芝，你不至于如此没用吧，走这点路就叫苦连天啦！这哪有开荒时辛苦！是不是撒娇！我并不觉的太累。"秀芝并没怕他的揶揄，喘着气回答："我与你不能相比，我们女生哪有你们男生好体力。自己不懂关心人，你还乱说啥呀，我才不懂撒娇呢。""咳，我也实在挺不住了，这美差让给你吧！"我对建平说。

"我承受不起！"建平笑着回道。说着，他故意快走几步，把我和秀芝甩在后面。

我本身已很累，还要拖住秀芝，更感吃力。又走了一段路程，快到坡顶时，我提议说："大家都累了，休息一会吧。"于是，我们坐到路旁休息。路基之外就是陡峭悬崖，秀芝和爱红不敢向下望。

我瞅着身旁的秀芝，不由得想起了婉婷。我想：假如我拉着的是婉婷的小手，再累我也会坚持走上坡顶的。这种想法很奇怪，简直令人惊讶。为了让思维转向，我找话说道："听说眼下这座山岭满是铁矿，不知是真是假。"建平说："应当是真的。你们看，那山崖裸露的岩石呈黯红色，证明这矿石含铁量满高呢。海南岛真是到处有宝藏呀。"伟鸣眨着眼睛问："岩石红色含铁量就高吗？那么红泥也含铁了！""你去找地质专家问吧！"建平没好气地答道。

憩息了十几分钟，大家又站起来赶路。爬上坡顶，接下来是一条向下弯曲延伸的长长的斜坡，走起来轻松多了。

大约走了近三个小时，我们才到达团部。团部建在一块小盆地里，地势较平整。在团部办公楼前，我细心地端详着我们的"司令部"，那是一幢三层高的楼房，很宽大，占地约一千多平方米。举目四望，团部大楼的四周还有许多建筑，多是一两层的简易住房，这些房子建在几条纵横交错的泥路两边，总体规模像一座小镇。

"这围墙里面是农机站，那幢建筑物是橡胶处理厂，再往前走就是团部医院……"伟鸣往日在三连时跟随别人出过几次团部，对这里比较熟悉。他一边走一边给我们解说，像一位导游似的。对我们这帮呆在山窝中的人来说，到一趟团部就像乡下人出城似的，对什么都感兴趣。

和歧雅峒比起来，团部大多了，这里有商场和招待所，还有露天电影院。伟鸣介绍说："这电影院只有晚上才

能放映电影，而且不是每晚都有片子放映，看电影的人需自带椅子进场，否则就只能站着观看。”我们找到了一间照相馆，进去一问，师傅说还能跟随顾客出去拍外景照片，这确实让我们高兴。在照相馆背后几百米远的地方有一小片椰树林，虽然只有几十棵椰树，但在远处山林的衬托下，风景还算美丽。我们每人照了一张相片，全是以椰林为背景。也许，大家都认为椰林最能代表这热带的海岛风光。

我推了一把建平：“你多照一张吧。你今天穿了新衣裳，照相一定好看。”“好的，我和你合影一张，”建平说。

我提议：“干脆全体合影吧。”秀芝、爱红和伟鸣忙站过来，大家拍了一张合照。

我们留下地址，照相馆的师傅说过几天把相片冲晒好再邮寄给我们。

团部还有一个汽车站，在那里每天有一班往返海口市的客车，还有几班开往昌江县和白沙县等地方的客车。所谓汽车站，其实就是一间作为售票用的十几平方米面积的低矮小房子，小房子的后面是一块可停两、三辆汽车的空地。

最吸引人的是汽车站旁边那间饭店，当我们从饭店门前路过时，嗅到从里面飘出的肉香味，大家的脚就再也挪不动了。连队的生活很艰苦，虽然我们在小河边开垦了一大片菜地，但一时还种不出多少菜来。猪栏里刚养了几头小猪，远没到宰杀的个头。我们每餐吃的不是冬瓜就是南瓜，吃多了人们就吐酸水。这些冬瓜和南瓜还是向其它连队讨来的呢。我们有如吃素的僧侣，膳食中根本没有鱼、肉类的荤菜。每当外出，进饭馆里吃饭，我们就称为“开荤”。

秀芝和爱红两人的眼光在我们三位男同胞之间扫来扫去，她们很快就从我们那垂涎欲滴的神态中明白了是怎么回事。

秀芝说：“你们饿了吧，那就进去吃午餐喽。”步行了十多公里，大家都已饥肠碌碌，秀芝的话音刚落，我们就像在战场上的战士听到了冲锋号，三步并成两步冲进了饭店。店堂里有十来张大方桌，每张桌子四周摆着八张没靠背的小方凳。因为时间尚早，饭店里还有一半座位，我们走到尽头的一张方桌坐下来。大家取出粮票和钱，凑到一起，由我和建平到柜台前买饭、菜票。

卖票的柜台横着摆在大门口的左边，门边的墙壁上挂着一块大牌子，上面写有菜名和单价。我看着墙壁上的价目表买票，白米饭是二分钱一两，我们三位男的每人买五两，两位女的每人买三两，炒肉片每碟一元，杂烩每份五角，青菜每份一角。我们每样要了两碟。此时，售票员从抽屉里取出一张菜单递到建平面前，神秘地说：“今天还有佳肴供应，数量不多，售完即止。你们来得早，就先优待你们吧。”我凑过去一看，果然是好东西，那里面的菜谱是墙壁上没有列出来的，但价格不菲。我与建平合计了一下，终于咬咬牙点了一盆红烧肉、一锅焖牛腩和一只白

切鸡。

可以点菜是最让我们开心的事。往日，我们去逛歧雅峒时，情况完全不一样，在那间小饭店里，有钱也买不到好东西。店铺里那些待售的肉和菜煮好之后，就用碗碟装着，分类摆放在橱窗内，其中一部分犹如金字塔似的叠了好几层。就这样，你只能掏钱买那些摆放在橱窗里也许已凉了的饭菜。

回到坐位，建平高兴地对大家说："今天我们打牙祭，大吃一顿，享享口福。""有些什么？"秀芝笑着问。

建平食指大动，学着刚才那位售票员神秘兮兮的样子说："好菜肴：红烧猪肉和白切鸡。"秀芝嗤之以鼻："哧，是红烧猪肉！我以为有什么好东西。"爱红说："你别说得太早。我在家时，见了肥猪肉就怕，但现在却很想吃！"待这些高脂肪、高蛋白质的菜肴端上来时，那香喷喷的肉味使得我们胃口大开。秀芝犹豫地夹了一块红烧肉，轻轻地咬一小口，慢慢地咬嚼，随后便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我们三位男的那高兴模样就甭提了，面对满桌的菜肴，那种享受感就像是坐在满汉全席前似的。

随着午饭时间的到来，进饭店的人越来越多。饱享口福之后，我抬起头来，忽然觉得在不远处有一双眼睛盯着我。我随着感觉望过去，远处的一张饭桌前真的有人在凝视着我。我们两人对望几秒钟之后，不约而同地站了起来。

我叫了一声："你不是莫向辉吗?"几乎在同时，他也叫了起来："文锋，真的是你啊。"莫向辉是我小学同窗六载的同学。我们在校园里，交情只是一般，但此刻在远离家乡千里之外邂逅，却感到十分亲切。

"过来坐吧！大家叙叙旧，"我邀请道。他与同桌的战友解释了几句，便走了过来。我给大家作了介绍。坐下后，向辉和我谈了他近几年的情况。此次与老同学在异乡不期而遇，在我心中泛起一种莫名的情感，也不知是高兴抑或是哀叹。

"你是什么时候来这里的?"我问。我听说，在我们之后，家乡还有两批知青来了海南。

"8.16!"他简短地答道。这个数字对我们同一批奔赴海南的知青来说是永志不忘的。我激动地说："啊，我们竟是同一批来的。我原先分配在五连，现在到了十七连，是我们新创建的连队。你呢？""我在四连，"他依然简短地答道。

爱红不解地问："你们一起来海南，怎么在三连集训的时候竟没发觉?"向辉说："是呀，分在先锋团的只有两百多人，我们竟没碰过面。唉!说也难怪，我当时心情很坏，整天低着头，对外界的事物一点兴趣也没有……"于是他滔滔不绝地讲述了他的苦处。

我说："后来，我经常到歧雅峒买东西，也没遇见你。也许是天意吧，让我们今天才见面。"吃过午餐，我们

个个精力充沛，打算去逛商店。我跟随向辉走过他的战友所坐的那张餐桌前。他指着两位战友向我介绍说："这是我的室友方祖庥，广西青年；这是同连队的胡大勇，从省城来的。他是一名体育健将，在学校时参加过省级篮球赛并曾经夺得冠军。"被介绍的两人同时站了起来，与我握手。向辉接着对他们说："这是我的同学马文锋，在十七连工作。我们小学同窗六年，分别后有好些年没见过面，想不到今日不期而遇。"方祖庥个头比我稍矮，身体可比我结实。他伸出手来与我轻轻地握了一下，就坐了下来。他的态度似乎有些冷淡，不知是傲慢，还是性格内向。胡大勇很热情。他是位高个子，手力很大。握手时，他把我的手掌攥得几乎能听到骨骼发响。

"你是篮球健将啊！还获得过省级赛冠军，佩服！佩服！待团里开展篮球比赛，你就可以为连队争光了，"我随口说着客套的恭维话。"你的普通话说得很好呀。我们连队那几位广州青年说话时总带着粤语口音。"后面这句可不是恭维话，他说的是满口标准国语。

"陈年旧事，提它干啥。再说，那也是团体的力量，并非我一个人的功劳。"大勇谦虚地说。"我祖籍河北，从小父母就教我说普通话。""我说呢！"我又随口回应一声。

大勇放开我的手，拍着向辉的肩膀高声说道："好哇！向辉他乡遇故知！是否叫瓶酒庆贺一下？"方祖庥马上站起来，举双手赞成："对，买瓶九江米酒，再叫两个菜……"向辉忙打断他的话说："不了，今天已经吃饱了。改天再聚时，我们才摸杯底叙旧。他们还要去逛商店呢。我们也走吧。"说话间，建平和伟鸣他们几位也走了过了。我少不了又逐一介绍一番。

接下来，我们一行八人，一起来到售卖日用品的那间商店。这商店的经营面积约五十来平方米，面积虽小，但货物比歧雅峒的小商店多些。香皂、电池仍缺货。

我买了一盏小马灯，马灯有玻璃防风罩，夜里提着在野地里走也不怕风把灯火吹灭。我还买了一件自己最喜爱的东西，一把敦煌牌重音口琴。

"这镜子好靓，"秀芝见到一面心形的镜子时欢喜得跳起来。我连忙凑了过去，也拿起镜子来看。平常我们所见的都是圆形或方形的镜子，心形的确实罕见。我想买一面送给婉婷。

爱红怂恿秀芝说："是很靓！快点买下它。"秀芝抢白道："我知道，你不喜欢我借你的镜子用。我就是不买，仍然使用你的。"爱红说："如果你不买的话，我不再借镜子给你。你就装一盆水来当镜子照吧。"她俩半开玩笑地争吵了几句。结果，秀芝还是买了那面镜子。我也买了一面，以前打烂了婉婷的镜子，理应赔给她。

大家都购买了一些自己所需的物品。用不了一小时，我们已走遍团部的每个角落。下午，我们找到了一辆去歧雅峒的货车，于是，一帮子人爬上了车厢，搭上了顺风车。这里的人很淳朴，只要顺路，搭顺风车是没问题的，而且司机绝对不会收你的钱。

坐上货车，很快就到达歧雅峒，我们可是省了一大半路程。四连就在歧雅峒旁边，向辉他们可算是到了家。

下车后，向辉问："天还早呢，你们进来坐一会再走好吗？"大勇也说："是啊，大家都进来吧，吃过晚饭再走也不迟。"我与建平交换了一下意见，才回答道："我们不进去打搅了，还要赶路呢。改日再拜访你们。国庆节临近了，到时候我也许会出来。"向辉爽快地说："国庆节我去找你吧，看看你们的新连队。""好呀！"我高兴地说。

转眼又一个星期天，我带着那面镜子来到五连。

婉婷的宿舍的房门没关。走近门口，我就看到她坐在床前正在用钩针钩织着什么。见房里只有她一个人，我便蹑手蹑脚地走进去，想吓唬她一下。那知她像背后长眼似的，扭过头来望着我说："你真的过来了！我原本想进十七连的，但估计你会出来，所以没有动身。刚才正在失望：已是这个时候了，还没见到你，以为你不会来呢。"她说着站了起来，将手中的织物扔在床铺上，拉开一张折叠椅招呼我坐。

坐下后我说："上星期，我出了趟团部……"我还没说完，婉婷翘起小嘴，抱怨道："怎么不带我去。我也想出去溜溜，买点日用品；在歧雅峒的商场里没啥东西好买，货物品种太少了。""我是和建平他们一起去的，估计你早上要割胶，所以没叫你。我买了一面镜子。上回摔破了你的镜子，真不好意思，今天专程来赔偿。"说着，我将手中拿着的那面镜子递给她。

婉婷的脸倏地红了，用极不高兴的语气责怪我："你真傻气！气死我了，你认为我要你赔吗？你这是小瞧我，你在破坏我们姐弟之间的感情！你在拉远我们之间的距离！"认识婉婷迄今，首次见她发怒，我一下子弄不明白自己做错了什么。玉珠说我傻乎乎，现在连婉婷也说我傻气。我是否真的很傻呢？我只好畏葸端坐，耷拉着脑袋像一个受罚的孩子。

也许是见到我的神色不对，或是由于什么其它原因，婉婷忽然又转怒为喜。她双手接过那面心形的镜子，手指沿着镜子边缘划了一圈，接着爱惜地抚摸着，看前看后，像是很喜欢。接下来，她轻松愉快地和我说着其它的话题，根本不记得刚刚还责备过我。

"你在编织什么?"我拿起床上的织物看着，随口问道。那是用白色的小丝线钩织出许多花卉的织物。一支钩针，一卷白线纱，就能织出这么多漂亮的图案，潮汕姑娘真是心灵手巧。

"是床罩。送给你吧！""谢谢！我才不敢要呢！男子的床上罩着这么漂亮的罩巾，很别扭。""那么，我给你织件毛衣，"她一本正经地提议。

我又连忙摇头，"海南岛的冬天并不太冷，用不着毛衣。"接下来，我们和以往一样毫无拘束地谈笑着。至中

午，她硬要留我吃午餐。我不想扫她的兴，便留了下来。吃过饭后，她向我倾吐了她的心事：最近，黄水养已经向她开了口，明着追求她了，她很怕，不知如何应付。

在我认为，这是很简单的事情，于是我直说："你告诉他，说你不喜欢他就行了。"我知道，婉婷看不上水养。他为人太虚伪，喜欢捞政治资本，一个劲地往上爬，这与婉婷那无欲无求的处世之道一点也不兼容，甚至是格格不入的。

婉婷无奈地说："我说过，但他总是缠着我，他来这里坐，我又不能赶他走。真不知道该怎么办？"说着，她下意识地挥挥手，像是驱赶令人厌恶的苍蝇。

我没这方面的经验，一时拿不了主意。心里在暗骂：这混账黄水养，竟这样无赖。在我单纯的思想里，是认为不会发生这样的事情的，别人已表明不喜欢你，你还有何脸皮不断地追求人家？

见我不吭声，婉婷叹口气说："唉！当初如果能跟你们一起去建新点就好了，省了这些烦恼。"我说："是呀，谁能想到，好好的忽然间会不让你去的呢。也许因为你是割胶能手，连队才不放你走。"我一直怀疑是玉珠从中阻挠，婉婷才没能与我一同去开荒。但婉婷曾叫我别胡乱猜疑，我只好如此说了。

真是日间不讲人，夜晚不讲鬼。我们正说着她与水养的事情，水养就来了。为了表示礼貌，我站起身与他打招呼。水养那双斗鸡眼眨了几下，嗯了一声，就径直地走到床边，坐到床沿上。

婉婷从莹倩床前拉过一把折叠椅，放到我的一旁对水养说："你坐到椅子上吧，别把我的床罩弄皱了。"水养有些不悦，悻然站起，将椅子从我旁边挪开，坐到婉婷的侧边。

我心中有怒气，打过招呼后再也没望他一眼。

水养把头凑近婉婷："连里准备评选割胶标兵，我打算向领导推荐你呢。"婉婷拿起钩针，把从线团散开的纱线理了理，漫不经心地说："我不够资格，你抬举别人去吧。"顿了顿，她又说道："今年的雨水忒多，因下雨而停割的次数也比往年多了，影响胶乳产量，我那林段的累计产量比去年同期减少了。""下雨天，别人也不能割……连队明天又开干部会议……团部广播站要我写篇广播稿，我还没找到题材……"水养东一句、西一句地说着不靠边的话。婉婷低着头继续钩织床罩，没搭理他。

我感到气氛既枯燥又沉闷，便起身告辞。婉婷送我出门口时回头对水养说："我要睡午觉，你也回去吧。"水养只好跟在我后面气呼呼地走了出来。

在回连队的路上，我一直想着婉婷说水养在追求她的事。心里很乱，就像别人与我争夺心爱之人似的。但婉婷是我结拜的姐姐呀！我为何会有这种心理呢？真是莫名奇妙。

二十三、中秋欢聚

按有关规定，兵团战士每年有一次探家假期，但不是想探家的都能走，必须个人提出探家申请，再由连队安排时间，最后还得团部审批。我们阳江来的十一位知青中，郁民和志成最先享受这待遇，愉快地回家乡探望父母了。他们一走，宿舍里冷清了许多，加上中秋节将至，我的乡思在涌动。

团部照相馆将我们的照片寄来了。我原本想邮寄一张回家里，让双亲看看隔了一年多时间没见面的儿子此时的模样，但是，见到相片里的我又瘦又黑，没敢寄出。刚好杨丽来了一封信，在复信给她时我夹上了这张黑人般的影像，只为让她看看背景里的海南风光。信发出后我才追悔：也不该让她看我这模样呀！

国庆节到了，全连放假三天。十月一日，向辉真的摸进十七连来，几公里的山路他竟没走错。老同学相聚，欣喜万分。话题几乎是从孩提时期谈起，连读三年级时出于嫉妒而撕烂了我那幅贴在学习园地里的图画，向辉也惭愧地谈了起来，并为他那时的所为致歉。可是，那回事我一点影儿也想不起来。

我和伟鸣带着向辉爬上南面的小山坡，仰望青葱的霸王岭，眺望一水相隔的大水寨。我们又到大水河畔攀爬光滑的岩石，透过那清澈的河水看鱼儿在水中穿梭。我们谈笑风生，欢欢喜喜地过了大半天。

下午，我送向辉回连队时顺便带他去见婉婷。我一直以结拜了一位聪明而漂亮的姐姐而沾沾自喜，所以急切地介绍我这位姐姐给向辉认识。

我在无意之间遇见老同学，婉婷当然为我高兴。我们一到，她连忙斟茶递水，热情有加。尽管我们已在十七连吃过午饭，她仍然坚持煮面条给我们吃，把我们撑得饱饱的。

“婉婷姐，水……”吃过面条，我望着婉婷说。我想知道水养现在有否继续纠缠她，但是一开口，又发觉当着向辉的面不方便询问此事，于是欲言又止。

婉婷斟了杯开水端给我。我转而谈道：“婉婷姐，你知道吗？向辉在没向导的情况下，也能顺利地来到十七连……”向辉说：“好找，来到五连，只要走对了这岔路口，顺着山路走就到了。”婉婷问：“感觉如何？十七连风景不错啊！”向辉眉飞色舞地说：“好！好极了！真是一块风水宝地……”话题一拉开，向辉便滔滔不绝的大谈霸王岭和大水河的景色如何美。

坐在自己床前的莹倩忍不住插话说：“是吗？我真想进去看看！”我连忙趁热打铁：“好呀，后天是中秋节，你和婉婷一块进来吧！向辉也过来。”婉婷当然同意。就这样，我们相约中秋节在十七连团聚，大家一起在美丽的霸王岭脚下欢度中秋佳节。

计划拟定，我们就告辞了。婉婷和莹倩送我们出来，出到大路口就各自分手，向辉回四连，我回十七连。

晚上，我在宿舍里犯愁：十月三日就是中秋节，为了做好东道主，我需准备待客的食品和用品。要知道，我们的住处太简陋了，没桌椅，没多余的碗筷，甚至连茶杯都没有，客人来了真难为情。

最后我还得求助于军师。建平在宿舍里踱来踱去地走了几个来回，便想出了主意："我们借老徐家请客。"是啊，一语惊醒梦中人。连队里的老兵们带了家属来，因此每家都配有一间厨房（这里的人们称作伙房）。伙房里当然有桌椅板凳、瓢盆碗筷，只是食品类的物资要自己准备。我打算明天出歧雅峒采购些罐头什么的来应付。主意打好，我匆匆地来到徐德轩的家，将我想借他家宴请朋友的事说了。老徐虽然已当了副连长，但是他从不摆官架子，我与他说话觉得挺随便的。

"有客人你尽管带来，吃顿饭有啥问题！"老徐爽快而慷慨地说道。

我掏出十元钱，说："我想做一两个荤菜，明天您帮我到黎寨走走，看看是否能买到几斤黄猄肉或山猪肉。"我想起在五连时，婉婷和莹倩请我吃的那顿黄猄肉，至今仍回味无穷。

老徐笑笑说："黎族同胞并不是每天都能捕猎到黄猄或山猪，再说，他们也不习惯出售猎物。不过，食物方面不用操心，明天我带你去找。""去找？"我疑惑地望着他。

"是的！"老徐胸有成竹地点点头。

我兴奋地叫了起来："你带我去打猎？"他呵呵地笑着说："不，是去逮鱼。明天一早，你叫上建平，拿几只小铁桶过我这边来。千万不要声张，以免惊动其他人。"回到宿舍，我与建平和伟鸣说了。翌日清晨，我们拿起洗衣服用的星铁桶和洗脸盆就悄悄地走了出来，活像去干什么秘密勾当。

老徐提着一把砍刀，扛着一把锄头，带领我们来到河边。他指着大水河，说道："这小河有许多鱼，我们捉些回去，明天就有一顿美味的鲜鱼宴招呼客人了。"我不解地问："徐师傅，怎么捉鱼不用网，却带着砍刀、锄头去？"老徐说："到时你就明白了。"我们沿着河岸逆流而上。河岸生长许多水杨梅树和水葡萄树，它们的枝干全弯弯地斜向河床这边，成为这长长的河岸天然的篷盖。

伟鸣每走几步就弯腰搬动几块水边的石头，用铁桶捕捞那些藏在石块下面的河虾。见到那些由于惊慌而蹦蹦跳跳的小虾，伟鸣喜笑颜开。我也喜爱捉鱼，撇开渔获不讲，光是这份乐趣就能令人无比开心。我问老徐："徐师傅，捉鱼又不违反纪律，怎么您吩咐不能让别人知道？"老徐说："你还年轻，不懂得事情的复杂性。你想一下，现在连队里的生活并不好，大家都没鱼没肉吃，我们几个人出来捉鱼开小灶，人家不说你搞特殊化吗！为了让你有食物招待朋友，我们才不得已偷偷做一回。"我"哦"了一声，表示明白了其中的道理，但实际上我还有许多弄不

明的疑团。

伟鸣乐颠颠地说："好在当今人们的思想觉悟高，宁愿自己挨饿都不去捉鱼，要不，我在河里游泳的时候就看不见鱼儿了。"伟鸣的傻话引得大家笑起来。但我却从他的话里听到了某种讽刺的味道，捉鱼改善生活到底错在哪里？我真是想不通。

我们淌着小河边的浅水，涉水前行，越往上，越难行走。河畔长着水草，有些地方还要用砍刀开路。走了约半小时，河道越来越窄，不断有分叉的源头，河流沿岸均是荒山野岭，人迹罕见。河里的鱼儿很多，但由于水深，那些见得到的鱼儿是不易捉到的。走过一片沙丘，我们终于在一处水草丛生的河岸停了下来，此处的河边有一个大石洞，里面也有水，那水与河道相连。洞里半明半暗的，黑暗的洞壁倒映着波光粼粼的水影，像有某种怪物在里面活动，望去令人毛骨悚然。

老徐蹲在洞口，瞅着洞内说："这石洞是鱼藏匿的好地方，应该有鱼在里面。来吧，我们动手，在洞口拦上一道小堤坝，再把洞里的水戽干就可捉到鱼啦。"我瞄了一眼那石洞，说："里面黑咕隆咚，怪可怕的，不如另找个水坑吧。"老徐在卷纸烟，他听见我如此说，立即挥了挥手："咳！怕什么，里面有怪兽不成？有一次我经过这里，见到里面的水有旋涡，一会又平静下来，因此，我才断定里面有大鱼。我们将水弄干后肯定有渔获。"说着，他叼着烟卷，动手在岸边挖起土来。我们用铁桶搬运泥土，不久就在洞口筑起了一道土堤，将洞里洞外的水分隔开来。

我战战兢兢地站到洞口的水坑中，用铁桶把洞内的水往外掏。干一会，我又往洞里瞥了一眼，生怕有怪物冲出来。我们轮流用小铁桶戽水，用了一个多小时才将洞内的水戽干。我提心吊胆地钻进石洞，睁大眼睛往里看，结果却令人大失所望，泥泞中只有几条小鱼在蹦跳，什么怪物和大鱼都没有。

老徐听了我的汇报，怀疑地问："什么也没有？""不，有几条小鱼，"我补充道。

建平说："辛苦一场，小鱼也要捉几条。"说着，他猫腰钻进洞里，开始逮捉那些在泥浆中挣扎的小鱼。几分钟后，他却连滚带爬地跑了出来。

"徐师傅，里面……里面有怪物，"建平慌慌张张地说。

真有怪兽？我听了他的说话，吓得连连倒退几步。

老徐狐疑地盯住建平，当知道他不是说笑，也有点紧张了。他将烟卷送到嘴边，连吸几口，然后走近洞口，弯腰朝里张望。一会，他挺直腰板，问建平："你见到啥啦？"建平说："看不清楚，只觉得石头在移动。"望着疑惑的徐师傅，他又解释道："因为洞里全是烂泥，我将两脚踏在两块石头上，再弯腰去捉那些小鱼。可是奇怪的事情发生了，我觉得脚下的石头在动，起初我以为是自己站立不稳，但仔细一看，那两块"石头"竟是有生命的，它

们不断地慢慢往里移动。”老徐听了建平的描述，紧蹙的眉头放松了。他没吭声，丢掉手中的烟蒂，弓着身就往洞里钻。转眼间，他双手抱着一块大“石头”走了出来，高兴地说：“原来是大鳖鱼（作者注：鳖鱼是一种软壳水龟，又称“甲鱼”或“团鱼”，我们家乡称作“水鱼”）。我说必有收获嘛！”老徐将鳖鱼放到地上。我们围拢过去观看，好大的家伙，我从未见过这么大的鳖鱼。那巨鳖爬在地上，先是缩着头一动也不动，过了一会，趁我们不备，伸出蛇状的头，撑着四脚直往低处爬。老徐一个箭步走上去，将那只鳖鱼的身体翻了过来。鳖鱼四脚朝天，无奈地撑动着，却怎么也翻不过身来。

“里面还有几只，你们进去捉吧！可千万别让它咬住手指。一旦给鳖鱼咬住，可得等到天公打雷它才会放开你呢！”老徐笑嘻嘻地、半开玩笑地吩咐我们。

我和建平、伟鸣轮番钻进石洞里，各自捉出一只鳖鱼来，伟鸣捉的那只较小，建平最后又在石缝里找到一只小的。一共五只鳖鱼，三大两小，最大的两只估计每只近二十公斤重，略小的那只约有十来公斤重，两只小的每只也有三公斤左右。

老徐从衣袋里取出装烟丝的扁铁盒，重新卷好一根“大头钉”，点燃后深深地吸了一口，已长皱纹的脸上露出了一丝笑容。几只鳖鱼摆满一地，看着这些战果，谁的心里也会乐开花。

我们找来几根山藤，结成网兜将鳖鱼分别套住，高高兴兴地抬回连队。原本不想让别人知道我们的捕鱼行动，但捉回的鳖鱼太多了，老徐建议将三只大的送给连队食堂，只留两只小的明天招待客人。

晚上，连里四十几人每人都吃上了鳖鱼肉。我们的意外收获使得很多人想入非非，吃到了甜头的人们议论纷纷，打起大水河的主意。

十月三日，也就是中秋节，婉婷、莹倩和向辉依约而来。我先把他们带进我的宿舍，没有椅子，向辉坐到伟鸣的床铺上，婉婷坐在我的床铺上。莹倩还站着观摩婉婷给我设计的桌子，口里说着：“果然好，简单实用。”莹倩是第一次来，我向着她自嘲道：“在茅棚中招待客人，凳子没一张，寒碜透了！”莹倩从容地坐到婉婷的身旁，说：“建队初期是艰辛的，也许，过不多久就会盖起砖瓦房啦！这儿的风景真美丽。”向辉说：“茅棚好呀！冬暖夏凉的，是返璞归真的好住处啊。诸葛亮不也住茅庐吗！”我笑着说：“这不是废话吗，老诸葛是三国时代的人，哪能相比！”接着我们又天南地北地聊了起来，话语风趣而亲切。建平向莹倩说起了昨天捉鳖鱼时的情形，当说到他走进石洞里的时候，故意说得恐怖万分，就像里面真的藏有怪物似的。莹倩精神紧张地听着，后来还紧紧地搂住婉婷，双手起了鸡皮疙瘩。

我却和向辉回忆着少年时期的校园生活，在那黄金时代里留有多少有趣的往事啊。

婉婷在旁扯了我一把，小声地问："你们昨天真的捉到了很大的鳖鱼吗？"我说："是真的，不过那些大的已送给连队食堂了，昨晚整个连队的人都吃到了鳖鱼肉。还有两只小的，专门留给你们吃。"莹倩兴奋得很，忙说道："鳖鱼现在还是活的吗？马上带我们去看看。"建平说："当然是活的。昨夜我做梦，梦见那两只鳖鱼咬破竹篓跑了，所以今早醒来就慌忙过去看看。还好，它们没跑掉。"建平的话使我们都笑了起来。

婉婷也说："是的，我们赶快过去。如果徐师傅把鳖鱼给杀了，我们就看不到了。哎，我们叫上月莲一起过去吃鳖鱼。""月莲探家了，"我告诉她说。"郁民和志成也回去了。我想回家乡过春节，你今年回去吗？""月莲回去陪伴父母过中秋节，很有意义。"婉婷说。"只要连队允许请假，我是想回去过年。"说着，我们一起来到老徐家的伙房。看过鳖鱼之后，大家动起手，开始整午餐。徐师傅的厨房背后有一小块菜地，是利用沟边的坡地开垦出来的，里面种有几种普通的青菜。我们从那小园子里拔了几棵香葱和白菜，灶台上的盆子里已浸泡着几片竹笋干，地上堆放着几丛灰白色的蘑菇，像一把把小阳伞，那该是徐师傅刚从山上采摘回来的吧。

老徐的大女儿抗美带着婉婷和莹倩到厨房背后的山溪里洗菜，我们几位男的无事可做，就看老徐宰鳖鱼。老徐的爱人春英在旁说道："昨晚大饭堂煮的鳖鱼味道不好，简直是浪费。这鳖鱼甲多肉少，要把肉和甲分开来，头和甲用来煲汤，肉、四足和鳖鱼裙切好后用滚热的油锅炒一回，再拌上佐料，慢火焖透，那才好吃呢。"我们听着，直咽口水。我想：老徐干活是一把手，又懂得向大自然要吃的，爱人烹调是一把手，将生活打理得好好的，真是令人羡慕的一对夫妻。

向辉对我说："穷山沟其实不穷啊，就看你们是否善用这些自然资源。利用好了，就一定能过上好日子。"向辉说得很对。我也希望这位聪明能干的副连长发挥他的才智，改变我们的生活现状。我试探地说："徐师傅，常言道：靠山吃山，靠水吃水，我们连队既靠山，又近水，可是我们许久没吃过肉了，连里何不派些人到山上打猎，到河里捉鱼，改善战士们的生活？"老徐叹了口气说："这主意我早就提过了，连长和指导员都不同意，说我头脑里尽是资产阶级思想，光想吃的，没将精力放在革命事业上。"伟鸣说："我们吃不好，就没力气干革命，这道理领导都不懂。"老徐说："有机会我再提出建议，看能否说服他们。"鳖鱼切好之后，春英大嫂开始生火烹调。婉婷和莹倩也洗菜回来了，大家围坐在徐德轩四周，听他讲述改善生活的诀窍。什么时候刨竹笋，什么时候采蘑菇，哪些蘑菇好吃，哪些蘑菇有毒……我们听得津津有味。

在春英大嫂的操持下，我们吃上了一顿味道极佳的鳖鱼宴。

宴席间，老徐从那只用粗糙木板钉成的橱柜里取出一瓶二锅头，给几位男的都斟了一小杯。春英也给两位姑娘每人斟了一杯茶水。老徐端起杯子，说："今天是中秋节，我们有幸能在一起吃顿便饭，我很高兴。这第一杯酒，我就敬你们的父母吧！来，你们替父母喝下它吧！干杯！"大家手中的杯子互相之间叮叮当当地碰了几下，老徐一昂首，就将一杯白酒喝了下去。

向辉也一口喝完小杯里的酒。我和建平各自呷了一小口。伟鸣却双眼盯着酒杯，愣愣地想着什么。突然，他开口问："徐师傅，你为何要先敬我们的父母？"老徐说："我感谢你们父母高尚的革命情操，他们将自己的儿女送到海南来参加宝岛的开发建设，这种革命精神不值得敬一杯吗！"伟鸣默默地举起了手中的杯子，怔怔地出神。我估计他是想家了，想起母亲、妹妹。

我也想念父母。但此刻能与婉婷姐在一起共度中秋佳节，我的心情不会转坏。我不自觉的将视线转向婉婷。她似乎了解我的心，也回望我一眼，妩媚地一笑，拿起酒瓶将各人的杯子斟满。她将自己杯里的茶水喝了，也倒了小半杯酒。

婉婷举起杯，说："来！今天应当是高兴的日子！我们感谢徐师傅和师母的盛情款待，也为我们的革命友谊，干杯！"大家站了起来，举起杯，齐声说："来吧！为我们的革命友谊干杯！"

二十四、首次探家

与去年中秋节相比，今年的中秋节愉快和充实得多了；能和老同学相聚，能和婉婷姐共度佳节，我心中充溢着喜悦。吃完午餐已是下午三点了，我们接下来的活动是到大水河游泳。

连队里有一间树皮搭建的冲凉房，但我们男青年极少光顾那里，冲凉房便成了姑娘们专用的场所。小伙子们都习惯了在河里游泳，就算是冬天，我们仍然坚持每晚跳进河里游几趟。河水平时十分清澈，但下大雨的时候却是另一个面貌，混浊的山洪夹带着枯枝朽木像万马奔腾般呼啸而下，可怕极了。河床深浅不一，有些段落人们卷起裤脚就可涉水过对岸，有些段落河水却深不可测。在一处水流较缓的河段，水深约三米左右，岸边有几块极大而且较为平滑的岩石，水边的石面只比水面高几十厘米，我们称那里作埠头。埠头离连队也很近，那大岩石可以供我们堆放衣物和洗刷衣服，有这优越的天然条件，很适合刷洗衣物和洗澡，所以我们平时都是在埠头附近的河段游泳。这次，在建平的提议下，我们没到埠头那边去，而是去闯镬底潭。

镬底潭在苗圃地旁那棵凤凰树对面的山坳里，潭水深不见底，水面呈黑绿色，由于潭的形状圆圆的像一只盛满水的巨镬，我们给它起名为镬底潭。这个深潭就在河边，与大水河相通，像是大水河的一个瘤子，长在河床的旁边。潭的两岸长着许多枫树和水杨梅，因为河边不种橡胶树，所以沿河的树木我们都没砍伐。那些缠满了藤萝的水杨梅树为了避开高大的枫树的遮挡，树身向着水潭倾斜地生长，几乎覆盖着水面，在树阴的笼罩下，水潭显得很阴森，就算是在酷热的盛夏，潭里的水依然是冷冰冰的。我总是怀疑那冷森森的潭底下生活着某种水怪，就像传说中的尼斯湖水怪一般。因而，我从来不敢到那里游泳。这次为了向婉婷显示自己的水性，我跟随着建平毫不犹豫地勇闯镬底潭。

几只翠鸟在潭边的水杨梅树上啾唧鸣叫，秋风温柔地扫拂平静的水面，把那些飘落水中的金合欢花送去远方。婉婷和莹倩躲到草丛中换上泳装。我们几个男生脱下上衣和长裤，只留一条裤衩就得了。一群人来到水边，鱼贯般跳入水中，欢快地游泳。

婉婷的水性果然很好，游泳速度比我们几位男的还快。她游泳时，长长的秀发飘荡在水波中，犹如传说中的美人鱼。我们一起在水中畅游几个来回之后，还进行了潜泳，遗憾的是，潭的中央水域我们怎么也潜不到底。很是奇怪，有婉婷陪着，我对镬底潭一点也不惧怕了。

游泳完，我们还首次跨过大水河，去探访了大水寨。在镬底潭下游不远处有一段较窄的河道，河床上横卧一根乌黑的大树干，也不知这棵原先生长在河边的乌木是因年老干枯后被大风刮倒的，抑或是黎族同胞有意放倒当作跨越河面的桥梁，反正，那根乌木稳稳当当地横卧在大水河上，历年的风雨也没对那坚硬的木质起到多少侵蚀。跨越这座窄而不平整的乌木桥要有一定的胆量。我牵着婉婷，建平拉着莹倩，向辉拖着伟鸣，六人摇摇晃晃地过了河。

我们走了十几分钟就到了大水寨。眼前的村寨一点也不神秘，这个寨子的布局与我在五连时陪伴婉婷去买鸡蛋到过的那个黎族村寨没多大分别，十几间低矮的金字形茅草屋，零零落落地搭建在树林中，屋顶让炊烟熏得黑黢黢的。村边种着芭蕉和木豆，两个没穿裤子的小孩在采摘木豆树上的豆荚。几只大狗跑了过来，凶恶地盯着我们狂吠。

看一眼这神秘的大水寨，我就心满意足了。我们没停留，看过寨子后就往回走，因为实在没啥好看的。

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快乐的时光转眼即逝。送走客人，第二天我依然是扛起锄头给苗圃除草。

中秋节一过，山峦上的枫树的叶子逐渐在改变着颜色，原本满树的苍绿在渐渐地变成黄色。天气渐渐转凉，苗圃不用每天浇水，我们的工作轻松些了。

“9·13”事件（作者注：林彪篡党夺权阴谋败露后仓皇出逃，乘坐的三叉戟飞机于1971年9月13日凌晨2时30分在蒙古温都尔汗坠毁，史称“9·13”事件）后，茅棚泥墙上那段用红油漆书写的林彪的题词：“大力发展热带作物，大力发展橡胶事业。”给擦掉了。连队里展开了连续不断的批判和讨论，揭露林彪老贼篡党夺权的阴谋。我们在“早请示，晚汇报”时不用再大声地叫嚷“祝林副统帅身体健康！永远健康”，再后来，连“早请示，晚汇报”也免了。

日子继续日复日地过着。自从买回了口琴，吹奏口琴就成了我日常的主要消遣，每当听到我吹奏口琴，秀芝就会带上她的口琴来与我合奏。经她的指点，不久，我也能吹得很好了，甚至，在奏八度和弦时，丰满的音色还超过了老师。无聊之时，我就吹吹口琴，自得其乐，无奈地打发时光。

一九七二年元旦前夕，婉婷回家乡探亲。割胶工必须在停割后才能申请探家，所以，婉婷每次都在秋冬季节回

家乡。我也很想家，于是，元旦一过我和伟鸣就提交了探家申请。

几天后，我和伟鸣就得到了团部签发的通行证，那是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统一规格的一种证件，上面有本人的姓名和详尽的服务地址，隶属某师某团某连，现因何种事由前往什么地方，请沿途放行等等。没有这张通行证是过不了海峡的。正因为海南岛有着波涛汹涌的海峡作天然屏障，所以自唐、宋朝起，历代皇朝都将它作为罪臣的流放地。我想，这里作为流放地比苏联的西伯利亚安全多了。

临行前几天，我写信告诉家里，说我将于近日启程探家。起行这天，天不亮我和伟鸣就起床了。我们背起行李摸黑步行出歧雅峒乘车。我的行李袋里除了几件衣服别无它物。岛上的春雾很浓，我们沿着山路走着，只见路边的草叶挂满了露珠，滴滴欲坠；远方黛色的山峦已涂上淡淡的一抹朝霞，使初醒的峰峦更显得翠绿可爱。由于精神爽朗，我们的步履很轻松，六、七公里的路程不知不觉就走完了。

在歧雅峒那只有一块站牌的“汽车站”等了约半个小时，一辆外表蒙了一层厚厚的泥尘的旧客车驶来了。这是路经歧雅峒的每天唯一的一班出海口的客车。

小集市的清晨很宁静，行人稀少。汽车开动后，我透过车窗往外望：公路两旁的屋顶正飘着袅袅的炊烟，巷道里传出一两声犬吠；望着渐渐远离的歧雅峒，我的心情很兴奋。

歧雅峒至海口的路程200余公里，下午二时左右客车就顺利到达了海口市。下车后，我们立即跑到车站售票处，希望能买到次日过海的船票。听说经常有人因购不到船票而滞留在海口市。我让伟鸣照看行李，自己则手捏钞票挤在购票的人群中。购票的队伍乱糟糟的，毫无秩序，我夹在其中，在人们的推涌下经历了万分辛苦才来到售票窗口，递上钱和通行证。运气真好，我买到了第二天过海的水陆联运票。手中捏着车船票挤出人群后，我才松了口气。

接下来是找住宿的地方。经路人指点，几经周折我们才找到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第一招待所；我听婉婷说过，在这里吃饭住宿都很便宜。

次日一早，我们又要赶路了。隔晚，我已向招待所的服务员打探好路径，从招待所到小火车站要转几个岔道口，路程耗时二十来分钟。我们来到小火车站的候车室，只见里面已站满了人，大多数人都带着大包小包的行李。我弄不明白，那包里都装着些什么，在海南岛还有什么东西可往家乡带？我和伟鸣在一处角落蹲下歇息。不久，站台的闸门打开了，人们蜂拥而出，冲向那列有十来个车卡的小火车。

这小火车是从市区开往秀英港的，火车很旧，是烧煤的内燃机车。因为这种火车比常规的客运火车小一些，所以人们称它为小火车，也叫窄轨火车。见到人们那慌张的样子，就像是逃难似的。我也受到了感染，生怕跑慢了过

海就没自己的份，于是夹着干瘪的行李袋，与伟鸣一道，放开脚步跟在别人后面狂跑。待上了车厢才知道，车厢里并不拥挤，还有位子坐呢！我们找个近窗口的座位坐了下来。结果还等了约半个小时小火车才开动，刚才的拥挤和奔跑都是人为的和多余的。

火车发出哐啷、哐啷的声响吃力地向海边驶去。伟鸣望着车窗外说："我坐上火车了。回去我就告诉妈妈。"我解释道："这不是真正的客运列车，是日本鬼子侵略中国时遗留下来的老式火车，当时，日本鬼子为了加快掠夺我国的资源，就用这种小火车从石碌矿山运载铁矿到八所港，然后把铁矿通过海运拉回日本。""哦！"伟鸣似乎明白了，回应了一声便低头沉思。

在秀英港上了渡船，我们没有找座位，而是站在船沿边上看大海。船开动之后，伟鸣就受不了，我只好将他送回船舱里坐着，然后自己一人独自走出船舷看海浪；我太喜欢海洋了，那蔚蓝色的海洋汹涌澎湃，一望无际，对着大海，能使人的心胸豁然开朗；我笑了，我对着大海开心地笑着，往日的艰辛苦楚在这一笑中付之洋流。

过海的渡轮不算小，可乘坐好几百旅客。琼州海峡刚好是南海的洋流回旋之路线，风浪经常很大。船迎着大浪前进，船身一起一伏的摇晃得历害，我拿在手中的杯子都在不停地摇动，有许多旅客晕船。航行约两小时多，轮船就在雷州半岛的海安港口靠岸了。我在海口买的是直达阳江的联运票，来到离港口不远的汽车站签一下票就可接着乘搭直达湛江的客车。海口至湛江也是两百多公里。在车上小睡了一会，下午4.00时左右，我们就来到了湛江。

我在湛江汽车站签了票，便和伟鸣来到离车站较近的建国旅店办理了住宿手续。因为湛江至阳江的汽车是次日早上7.00时发车，所以必须在湛江市住一个晚上。从旅店出来，我们随便找间饭馆进去填饱自己的肚子，就开始对这座城市的观光。我们先到寸金公园遛跶了一会，观赏了那闻名遐迩的寸金桥，然后乘公共汽车到霞山市区逛了几间大商场，买了点礼物。湛江市分为两个市区，赤坎和霞山；赤坎是老市区，霞山是靠近海边的新市区，两市区让一片还没开发的中间地带分隔开来。

旅途的第三天，我们乘上这次旅程中的最后一趟车。湛江至阳江还是两百多公里，下午1.30时就平安地回到了我的家乡。

使我万分高兴的是，妹妹已在车站等候。我刚下车，妹妹文娟走向前来，拉着我的手说："收到你的信，妈妈前天起就让我来接车了！两天没接着，今天又来……看到你走出车门，我真高兴。二哥，你长高许多啦！"她又转向伟鸣说："伟鸣也长高了，但更瘦了，完全变了个样。"回到荔园巷，我远远地就见到兰姨坐在小白楼的门口眼巴巴地望着巷道口。待见到伟鸣时，她的两眼已热泪盈眶。

跨入那间青砖老屋，我呼了一口大气："我回来了，终于回到自己的家里了！"父亲去上班，母亲在家里帮我收集那间久没住人的房间。看到儿子回来，她没像兰姨那样流下热泪，脸上挂着的是一种不易觉察的笑意，那满足

的笑容经久不消。除了家人高兴之外，左邻右舍的人都过来看我，一年多时间的分别对他们来说已算很久啦，见面后都说："文锋成长了，可是变瘦、变黑了！"那是我的外表，还有我的内在变化他们是见不到的。

回家的次日，我就急着去见杨丽。当我站在桂花巷那花岗岩石条铺砌的台阶上，面对着那两扇熟悉的通花小门，我的心不由得怦怦急跳。我的头已高出小门顶端，再不需要以脚尖踮地就可望到屋内。天井和客厅都没人，但我知道，只要大门没关上，必定有人在家。我屏息住，按了按门铃，片刻，矮胖的汪阿姨踏着细碎的步子走了出来。

小门打开后，汪姨上下打量着我，接着惊讶地叫道："是你呀，文锋！我差点认不出你了，又瘦又黑的，简直像个农夫。哎！快进来吧！怎么愣愣地站着呢！"我觉得好笑，明明是她愣愣地站着看我，像观看一只突然展现在她眼前的怪物似的，她反而说是我在发愣。

我跟随着汪姨穿过天井，那里依然摆放着几盆海棠花、芍药花、金不换和文竹等花卉和观赏植物，甚至连位置都没改变。虽然眼前的景物丝毫没变，可我的心里硬是感到有一种说不出的陌生感，这里的人和事物都和我有一种看不见的隔阂。我怀着一颗忐忑的心走进了客厅，正好杨丽从她的卧室走出来。

一年多不见，她的样子越发俏丽动人。见她之前，在我脑海中，她还是那十六、七岁的小姑娘的模样，但眼前的她却像换了一个人似的。她的个头长高了不少，脸蛋上有一层润滑的光泽，胸前也完全发育起来了，浑身充满着一种女性的成熟美。她剪了个短发，我知道那是时髦的运动装，但我还是喜欢她往日的长发。

我正在细心观看杨丽身体上魔术般的变化，她母亲却向我抛来了一连串的问话："文锋，这么久你才回家一趟，真不容易啊！怎么你偏要去那老远的海南岛呢！许多青年都在城市附近的农村下乡，他们几乎每月都能回家看看。海南岛可是蛮荒之地呀……听说上山下乡是要扎根的，那么，你一辈子都不能回来了？那里的生活一定很艰苦吧？听人说，那里天气很热，是不是离非洲很近？""我……远有远的好……那里的生活是艰苦些……离非洲远着呢！"我艰难地适时插上该回答的话。

汪姨又饶有兴趣地问了一些我不感兴趣的问题，我也一一作了简短的回答。之后，她心满意足地干她自己的家务去了。

我和杨丽并排坐在两张木沙发上，中间隔着一张茶几。杨丽从茶几底层取出一只暖水瓶，沏了一壶茶。

"你晒黑了！工作一定很辛苦！"给我斟了一杯茶后她说道。话题与她母亲说的差不多，只是带了肯定的语气。

"是的！算是磨练吧！"我答道。其实，海南的情况我已不断地写信向她"汇报"过，她的问话便成为了多余的客套。于是，我也表示关心地问她："你的学习也很紧张吧！你的字体写得比以往好多了，学习也必然大有进

步！争取明年考上大学啊！”“今年还没恢复高考，不知明年怎样！但愿能恢复高考。我真的很想继续读书。”她用略带担忧的语气说。从她以往的来信中，我看出她十分盼望考上大学。

“是啊，希望是这样，”我说。我知道去年大学招收了一批工农兵学员，听说是在试行这种招生的办法，很可能会延续下去，也就是说以后都在工农兵队伍里招生。但是，我不想给她泼冷水，故没说出自己的看法。

平平淡淡的见面，纯属礼貌的寒暄。相互间说了几句问候的话之后，往下几乎再也找不到话题了。我端起那只透明的玻璃茶杯，喝了一口茶水，接着轻轻地摇动着杯子，眼睛看着杯里旋转着的几片小茶叶。

杨丽的嘴巴动了一下，似乎有话说，但嗫嚅着说不出口。我的心咯噔一下，预感到她要说什么似的。她沉吟一阵后对我说:“我以后不能经常给你写信了，那样会影响学业的。你来信时最好也不要写上那些过分……亲切的词句，妈妈往日看过你的一些来信，责备了我，说我年纪小小的不许谈恋爱。”我哑口无言了。难怪她近段时间写给我的信越来越少，在一封信中还叮嘱我往后在称呼中不要加上“亲爱的”几个字。

我觉得她对我已全无往日的那种热情，是的，我们之间的关系已不同了，我们只能作为一般的朋友，就算是一般的朋友，写信还要少一点。我是一名上山下乡的知青，探家过后，还得回去拿锄头，而她是位高中学生，顺利的话，不久就要跨进大学校门。我明白了，我们是两条道上的人，已没共同语言。想到这些，勉强再坐了一会，我就告辞了。

“多坐一会吧！妈妈很快就煮好午饭了，吃过饭再走！”她热情地挽留我。

“不啦。我妈妈大概也好煮饭了，不回去吃，妈妈会不高兴的……”我边说边走。往日，我曾在她家里与她全家人一起吃过饭，我不会为留下用餐而拘束，但是，此刻的我却觉得，我们双方都心照不宣，不管是她的热情挽留还是我的告别托辞都是客套的虚礼。她只送我出到自家门口，嘴里说了声：“你没这么快回海南吧？有空我会去找你”，就关上那扇精致的小门。

从杨丽家出来，我漫无目的地走着。有生以来，我首次真正的明白什么叫失意。不幸被建平和郁民言中，我已不属于这个城市，以往的一切也将随之而变。正如阿庆嫂所说的:“人一走，茶就凉。”早些天我才看过京剧《沙家浜》，阿庆嫂对答刁德一的那一段唱腔仍在我的脑海里萦绕：“人一走，茶就凉……”，唉!原来真是这么回事。我走着走着，脑袋里渐渐变得一片空白。我不明白自己怎么会认得回家的路，因为我觉得我的灵魂已不在我的躯体里了。我轻飘飘地走进家门，躺在床上便蒙头大睡，午餐和晚饭都没吃。父母亲到床前询问，我只含糊地说是不舒服。全家人为我忙乱了好一阵。

一觉醒来，只感到懒洋洋的，对什么都提不起兴致。胡乱地吃了些早点，便一人独自走出家门，不由自主地让

双脚把我带到了母校门前。我在校门外那几棵高大而笔直屹立的洋杉树底下踯躅，脑海里涌出无数校园生活的片段。唉，俱往矣！现在的我已经是那热带海岛上的垦荒者，与眼下这座城市似乎毫不相干，这城市早已注销了我的户口，因而此地也就没有了属于我的位置。我只好自我安慰：就当自己是一位过客吧！开怀地度过这假期。

我调整好自己的心态，在往后的几天里，一个接一个地去拜访同学和朋友，刚好是春节期间，每到一处都是热闹非凡。拜访过的人有吴颖和吴励姐弟俩。我告诉他们：我刚好和郁民一起工作。吴颖便打探起郁民的近况，我照实说了。她红着眼说后悔没跟郁民一块到海南。吴励也是即将高中毕业，等待他的大约只有两条路:进工厂或上山下乡。他比杨丽看得透，并不抱上大学的幻想。

除了因失去心中一段幼稚的爱情而略觉失意之外，整个假期我是快乐的。世间最让人眷恋的是亲情，在短短的二十多天里，我沉浸在天伦之乐中。哥哥文铎也从乡下回家过年，举家团聚，快乐无比。杨丽也真的来过一次我家，但我知道那是礼貌的回访。我们的谈话平淡而冷静，热情奔放的杨丽已没了影子。我们的友谊在我的克制下得到了维系，我们的关系看来只能是向着普通的同学、朋友的相交模式发展。就当作是一个美丽的梦幻吧!冷静下来后我细细一想，其实她也不须负什么责任，我们并没有像大人那样正式地谈过恋爱，更没有海誓山盟，至于拥抱和接吻，那简直连想也没想过；我们只是一起玩，一起读书，一起快乐地度过童年和少年那段无忧无虑的时光；虽然我们曾共同对未来作过憧憬，但充其量，那也只能算是小孩子在玩“过家家”。如此一想，我那内心的苦楚就大大地减轻了。

二十五、情窦初开

春节过后，探亲假期就结束了，不，其实我已超了几天假。我和伟鸣再一次告别家乡，重返海南岛，回到了十七连。

霸王岭脚下的木棉树正绽开灿烂的花朵，满树红彤彤的，煞是好看。离开连队一个来月，又重回她的怀抱，我的心中产生出一种异样的感觉，说不出，有苦涩，有无奈，还有一点莫名的亲切。

连队里展开了新一轮的开荒工作，我们苗圃班也临时抽调去协助开荒。归队的第二天我便参加到这紧张的工作之中。往日开发的山坡上还遗留有一些粗大的树木，用斧头大锯难以砍伐，现在只好用炸药来将它们轰倒。这爆破作业由第一班的战士来实施。班长郑聚鑫和班副覃郁民现在都成了爆破能手。我们第三班跟随后面处理那些被炸倒的大树，首先将树杆一节一节地锯开，再把木材搬运成堆，待通往五连的大路开好后让汽车进来拉走，余下的枝叶杂草放把火烧掉了事。

苗圃地里的橡胶苗全换上了嫩绿的新叶，并且继续抽条，已长得和我们一样高了。连队里开辟出来的土地面积

越来越大，这些被开垦出来的处女地正等着我们所培育的橡胶苗移植上去呢。

回队次日的晚上，我就迫不及待地赶出五连，我给婉婷带了一点礼物：几盒豆豉、一些食物和几把小刀，都是家乡的特产。春季的傍晚非常凉爽，我快步向五连走去。来到婉婷的住处，天刚入黑。张莹倩和一位男青年在房间里。

“你来了，请坐下等一会，婉婷到溪边洗衣服了，”倩热情地招呼我。“这是我的男朋友，名叫少龙，在团部汽车连工作。”我坐下后莹倩接着向我介绍说。

我很愕然，我和婉婷一直希望莹倩和建平相好，而她却突然间有了男朋友。我端详着她的男友：他穿着一套崭新的军服，但从那粗糙的布料和差劲的缝纫手工可看出那只是仿制的军服。他的身材偏矮，微微发胖，手脚圆圆粗粗的，脸部让人看了更不顺眼，一张大嘴巴，配上略微扁塌的鼻子，上方是一双极不协调的小眼睛。我心里想，这莹倩的审美观差极了，放着建平那样相貌堂堂的追求者不选择，偏要挑这相貌丑陋的人作对象。我的心在为建平鸣不平。

少龙也眯缝着眼睛打量我，末了咧开大嘴笑着说：“你好！幸会！小姓梁，名少龙。你是婉婷的男友？好啊！四海之内皆兄弟，我们算是认识了，就兄弟相称吧。愚兄在车队工作，有事需帮忙可找我。”说着，他伸出那只带茧的大手，热情地握住我的手，使劲地上下摇动了几下。

“不！我是婉婷的结拜弟弟，”我更正道。“敝姓马，名文锋。谢谢梁兄的关照，你是掌握方向盘的，有四个轱辘，日后我们一定有求助于你的时候。”我让他的豪爽感动了，为自己刚见面就挑剔人家的相貌而惭愧。

少龙虽然其貌不扬，但很善谈，我坐下后，他就滔滔不绝地讲他到过海南岛每个县市，同时描述起他见过的黎、苗、回、壮等民族不同的风俗习惯。我侧耳恭听，意兴盎然。我很想了解海南岛各少数民族的风土人情。生活在这个岛上，若对岛上的居民不了解，我以为多少算是憾事。听着少龙的讲述，我的心里痒痒的，十分羡慕他的工作给其带来的方便。

半个多小时后，婉婷回来了。她收起我送给她的礼物，晾好衣服，就邀我出外边散步。我知道她是不想干扰莹倩和少龙，便跟随她走出去。她穿着一套宽松的细花便服，只在闲暇时穿的那种，很轻盈飘逸。我们沿着公路慢步走着，凉风习习，极之怡人。夜幕下的公路十分静谧，皓月当空，月光透过路边的相思树那细碎的叶子，撒落在铺满砂砾的路面，闪耀着星星点点的光华。

“回家一趟你的皮肤白了许多，现在十足像个文弱书生了，”一开口她就打趣道。是的，我的肤色原本很白，只是来海南后很快就让这热带的阳光将它改变了，和婉婷结识时我的皮肤已晒得黝黑。这次由于我回家探亲，一个多月没晒太阳，黑色素渐渐消褪，皮肤又魔术般还原本来的白晰。刚才婉婷在宿舍里见我第一眼时，我已从她那双

会说话的眼睛里读到了她的惊讶。婉婷挽着我的手臂，十分自然地挽着。我们认识一年多来，这是破天荒第一次两人出外散步，而且还靠得这么近，这使我的心里热乎乎，一种温馨甜蜜的感觉在心中油然而生。我以往自以为和杨丽是一对小情侣，但却从来没有过这种感受。我向婉婷倾诉了我的失败——我那童年之梦的破灭。虽然只是轻描淡写地说，她仍然给予我无比温柔的抚慰。其实我并不需要她的安慰，因为我心中此刻已毫无痛苦，跨出杨丽家门之时所产生的那种失意感此刻已抛到了九霄云外，取而代之的是充满幻想的陶醉。

不知不觉间我们已走近了歧雅峒，在离公路不远的一座小山坡上，闪着耀眼的火光，从那里传来一阵阵黎族男女热情奔放的歌声；那噢噢哇哇的歌词我一点也听不明，只知他们是以对歌的形式在求爱。

“莫非今天是三月三?”我没作思考地说道。我记起了去年三月三来歧雅峒看篝火晚会时，也见到黎族同胞在那面山坡上对山歌。

“乱讲！黎族的‘三月三’是指农历的三月初三，今天是农历正月十五，是元宵节。你的脑袋里尽装些什么?”婉婷抬起小手轻轻地拍了拍我的头部。由于她这一举动，我的手臂与她的乳峰发生了轻微的碰撞，在那一瞬间有一种说不出的舒服感，一股暖流自手臂传至心窝，使我异常兴奋。情窦初开的我对与异性肌肤接触具有很强烈的反应，可惜的是，婉婷是我的姐姐。我真悔恨当初与她结拜姐弟。

我的脑子转了许多奇怪的念头，好不容易才回到现实中来：难怪今晚月色如此皎洁，是元宵节啊！

“啊！对不起，我真是懵懂，”我如梦初醒，自嘲地说。“原来除了三月三，他们在元宵节也对歌。”我对黎族的风俗习惯了解得极少。

“凡是月圆之夜他们都喜欢在野外玩耍和唱山歌，只不过三月三和元宵节特别热闹罢了，”婉婷说。说着，她又拉回我的手，继续慢慢朝前走。

我想也是，一年时间就那么一两次的求爱机会也确实太少了。黎族人会如此灵活变通，足以证明他们是聪明的民族。

提起求爱，我就想到了自己的事情，假如我和婉婷不是姐弟关系那该多好啊。现在我就可以向她求爱了！想到这点，我的思绪变成乱糟糟一团。

“你怎么啦?”见我许久也没开声，婉婷摇晃着我的手臂问。

“没什么，只是心情有点烦乱。”婉婷以为我还记住杨丽的事，温言软语地逗我开心。经她的抚慰，我的情绪才有所好转。走到歧雅峒，我们便转身往回走。我问起了莹倩和少龙的事。婉婷说那是莹倩的老乡介绍的，因为是同乡，少龙又是司机，工作条件较优越，莹倩也就同意了。虽然我们想促成莹倩和建平的好事，但各有所爱，不能

勉强，也没法子。

我们边走边说，转眼间便在这条往日独自一人要走很长时间的路上走了个来回。到了五连的大门口，我与婉婷说再见。她却要我送她回宿舍。路口离她的住处才两百来米，我原以为没这必要。她走进宿舍，取出我送给她的那包礼物，找出那几把小刀递给我:“这个你拿回去，其它我收下。”我连忙说:“阳江是刀具之乡，这小刀是我们家乡的特产，很锋利耐用呢。”不管我如何说，她就是不肯接受。再三推让之下她才说：“记住：送人礼物不能送刀，特别是对亲密朋友，那是不吉利的。”啊！我恍然大悟，只好作罢。在回队的路上，我心里直觉好笑:像婉婷这样聪慧的姑娘，却如此迷信，生怕接受了那几把小刀就会使我们之间的情谊“一刀两断”。但反过来一想，这也证明她很在乎我呢！于是我的心中又觉得十分得意。

一路上月光如水，山路明亮得很，减轻了我因走夜路而产生的胆怯。尽管如此，我依然是跑步似地赶路，很快就走完了三公里多的路程。

在轰隆隆的雷声伴奏下，春雨淅淅沥沥地下不停。这是万物生长的季节，我惊奇地发现：我床前那两根打进地里当桌脚的木桩长出了许多嫩绿的树芽，床底下不知何时也长出了几丛茅草，已有一尺来高了。海南岛的植物生命力如此之强，也许是地理气候使然。

日子虽然艰苦，但我们也像这里的植物一样顽强地生活着。倘若撇开物资匮缺不说，大集体的生活有时也是很快乐的，青年男女相聚在一起，没有长辈的监管，的确显得自由无比。于是，情意相投的姑娘们和小伙子们悄悄地恋爱了。也许，恋爱是打发时间的最好办法，兵团的生活就是沉闷，工余时间很无聊。

春天雨水多，苗圃不用浇水，我们多数时间是跟随第一班处理那些被炸倒的大树。在一次炸树时，我们全班的战士站在不远处等待，随着一声声的巨响，那些炸碎了的树根和石头、泥块像天女撒花般向我们这边飞来。见此情景，许多战士惊慌失措，有的双脚发软蹲了下来，有的用手护着脑袋趴在地上。

“大家注意，望着天空，躲闪大块的物体，”赵班长大声呼喊。

班长赵春山平时就教导过，说遇到这种情况时不用慌，留意着天上就行了。于是我站在原地没有动，两眼看着天上那些飞来之物，双脚作着随时跳跃之势。与此同时，站在我身旁的秀芝却惊恐地躲到我的背后，两手扶住我的肩膀，她那两只丰满的乳房紧贴住我的背部，我感到背脊一阵酥麻，木然地站着，树根和土块在我周围撒落我竟全然不觉、毫不在意。直至爆破结束后我才回过神来。短短十余秒钟时间，却是一段极其危险的过程，差点给自己酿成悔恨甚至不幸；我想，当时如果有树根或石块向我袭来，呆若木鸡的我大概是不能躲闪的，那样的话，后悔也无济于事了。一想到此，我便脸红耳热，对这种现象我十分不解，人的精神竟会不自觉地受异性的肉体支配，从而变得迟钝，变得麻木，真不可思议。

这次事故不知是由于我们在估计距离时出了偏差，还是爆破时放了过量的炸药。好在有惊无险，没造成大的灾难，只有爱红的额角和志成的手臂让泥块砸破了一点皮。赵班长赶紧带他们去卫生所敷药。

惊魂甫定，秀芝问:“你刚才好像一点都不怕?”我本来是不怕的，视那些在空中沿着抛物线掉下的物体是羽毛球就是了；我近来经常打羽毛球，双腿练得很灵活，我大概可以躲避那些飞来的物体。但因她的原故我现在十分后怕。她把我刚才的离神当成了镇静，我有口难言，只得苦笑一声。她肯定不明我这笑的意思，接着转了话题问我:“爱红拍拖（广东方言：恋爱）了，你知道吗?”我摇了摇头，表示不知道。秀芝接着说:“她和陈家栋恋爱，你一点也没感觉到吗？”“没有，”我答。我忽然想起来了，说：“对了，家栋近段时间的确常来找爱红聊天，莫非他们真的谈上了。嗬，连队里又多了一双恋人。”“你太笨了，一点也不会观察人，”她埋怨道。我想，别人恋爱我为何要感兴趣？为何要观察？于是没理她。秀芝也没再说什么。

从这天起，我才觉得秀芝像是对我也有了那层意思，她经常有事无事地来找我，令我有点不知所措，甚至连口琴也不敢吹了，因为她一听到口琴声就会拿着一把口琴跑过我的宿舍来，要与我一起合奏。并不是秀芝有什么不好之处，她思想单纯，为人直爽、活泼；她有着丰满的身材，很让人喜欢。我看过秀芝的简历表，知道她出身于工人家庭，时下出身成分也是找对象的一个首要条件，找个出身成分好的爱人不会给自己的政治生活带来麻烦。从她在表格里填写的出生日期我知道她比我大一岁，但这也不是问题，主要原因是我与她在一起时就是没有那种感觉，这也许就是人们所说的缘分吧。

又是一个月光皎洁的晚上，秀芝来到我们宿舍，她将一张洒着花露水的信笺递给我，甜蜜地一笑就走了。我连忙展开来看，是一首自由体诗词，没有题目，如下：

我知道你为什么在笑，我知道你此刻在想什么。

紧偎在你身旁的鸽子，会听得到那小小的跳动声响。

这里面有一个秘密啊，在希望中天天成长。

我们要像那鸽子一样，向晴朗的天空展翅飞翔。

我知道你为什么在笑，我知道你此刻在想什么。

你的眼睛里流动着幸福的光，你的心花正在怒放。

到处是歌，到处是笑。我们仿佛站在花的世界，我们仿佛沉浸在幸福的海洋。

诗的意思十分明了，她希望和我成为那“展翅飞翔”的“鸽子”，一起飞向那晴朗的天空，再浸入幸福的海洋。也不知此诗是她写的还是她从别人那里抄来的，我没有深究，但我不愿做诗中描绘的鸽子；除了那次出团部时

我让她拉了一回手之外，我想不起自己是否还做错了什么事，而令她误会我是她身旁的鸽子。我思索如何向她解释。

此事又使我想起了婉婷姐，我似乎更清楚了，我只愿意和婉婷成为比翼双飞的鸽子。假如秀芝将身体靠在我的背上是向我示爱，那么，婷姐与我的肌肤接触是否也算示爱呢？我胡思乱想起来。

二十六、不幸遭遇

自从上次徐德轩带着我们到大水河捉回几只大鳖鱼之后，连队里经常有人到大水河捉鱼。为得到渔获，他们各有各的窍门，有找来渔网打捞的，有用鱼钩来钓的，有用鱼叉的，也有围起河边的水坑，戽干水捕捉的。为了改善生活，人们乐此不疲。捉鱼本来是件好事，然而，有人却为此差点送了小命；第一班的战士郭朴俞和刘润年竟然盗窃爆破用的炸药来炸鱼，结果把自己给炸伤了，双双被送往团部医院救治。

为此，郭朴俞和刘润年受到了记过处分。受牵连的还有徐德轩。章俭辛硬要将这起炸鱼事件与徐德轩带我们到大水河捉鱼联系起来，说徐德轩小资产阶级思想严重，带着部下讲吃讲喝，终于导致严重后果。于是，团部撤销了徐德轩副连长之职务，改任连队司务长；黄玉珠晋升副连长。

我个人认为徐德轩被撤职是无辜的，两件事情怎么能联系在一起呢？我们是利用假日时间捉鱼，而且捉到的鳖鱼又挑了几只最大的送给连队食堂供全连人享用，这有什么不对的地方呢？难道利用自然资源为人类服务也有错？当初吃鳖鱼的时候，就没有人提出这是小资产阶级行为！至于后来郭朴俞和刘润年使用不正当的手段来逮鱼应是另一回事，怎能一概而论呢！但俗话说手臂扳不过大腿，何况我们当战士的充其量只算是一只小指头，哪有能力辩清此事。我虽愤愤不平，但也无可奈何。我想：假如真有因果关系，是因我们开了头才有后来的捕鱼风气，那么就是我害了徐师傅，若非为了帮我找食物招待客人，老徐不用带我们到河里捉鱼，现在也就不会授柄于人了。我追悔莫及，真不该给老徐增添麻烦。

徐德轩对上级给予的处罚毫不在意，他本来就无名利之心，就像当年五连的领导不让他当我们的班长，把他调去养猪时那样，仍乐呵呵的接受调动。他说调任司务长更好，能尽自己的能力改善全连干部、战士的伙食。

连队里发生了这次变故之后，人们不再到河里捉鱼了，粗茶淡饭地生活可避免麻烦。因为领导处事不公，我的意志也有些消沉，整日闷闷不乐。海岛的生活原本就寂寞，除了歌唱自娱之外，人们没有其它消遣。无所事事最令人难耐，难怪，只要能找到对象的青年人都偷偷地恋爱，也许恋爱真能消除寂寞。我之所以用“偷偷”二字，是因为人们似乎认为恋爱并非一件光彩的事情，特别是在这批林整风时期，思想不纯洁是要挨批判的。于是矛盾来了，一方面青年人都盼望得到爱情，另一方面又不想让人知道自己在谈恋爱，解决的方法只能是悄悄地恋爱了。我的思

想也很不纯洁，自从元宵节那晚婉婷陪我散步之后，我经常会想起她，有时甚至会产生一种奇怪的念头：希望与她成为一对恋人。

最近，我几乎每个星期天都到五连，那怕是陪着婉婷坐上一会也是好的。婉婷见到我去看她总是很欢喜，我非常希望她跟我谈爱情方面的事，只要她一开口，我必定会愉快地接受。遗憾的是，她根本就没说过这方面的话，甚至连暗示都没有。而她的同乡黄水养依然对她大献殷勤，但一直没能打动她的芳心。

我不能再腼腆了，于是主动地对婉婷进行试探。经过多次暗示，我开始有点伤感，因为每当我向她说一些表示亲昵的话语，希望拉近我们之间的距离时，她总是拿“姐姐”两字来挡驾。若说她不爱我吧，她见到我时又那么高兴，对我也关怀备至。也许她顾虑我们之间的年龄差距，我虽然比她小三岁，但我们走在一起时是看不出谁大谁小的。来海南两年多时间，我的身体已长高了许多，个头早已比她还高。而在我的眼中，她的样子却丝毫没变，像是专为等待我的成长。唉，我真的不理解，婉婷为何要在我们彼此之间设立这道防线。

又是一个寂寞的晚上，秀芝春风满面地来到我的宿舍。她在我的床边坐下后随便问道：“你在写信？”“不是，在写日记，”我答。

她惊讶地说：“你还写日记？生活如此枯燥，有何写的？有没有把我写进你的日记里？来，让我看看。”我慌忙藏起日记本，因为我是在记录自己暗恋婉婷的内心活动，别人看了不起鸡皮疙瘩才怪，那些文字说不定还会成为批判的材料呢！我忙搪塞道：“幼稚的东西，无非是工作——吃饭——休息，你就别看了。”我扫了一眼宿舍，只有伟鸣一人在睡觉，房里没其他人。说过几句闲话，我便婉转地向她作了解释，说我不能同她做亲密朋友。她听懂了我的意思，没有感到难为情，也没有恼怒，只是沉默地坐着。

“建平这人挺好的，很有思想，聪明睿智……”我说。我已将莹倩找到了男朋友的事告诉了建平。此刻我忽然想起，假如秀芝和建平谈恋爱最好不过，既抚慰了建平，也使秀芝不会因为我的拒绝而痛苦。

秀芝瘪嘴委屈地说：“你别以为我没人要，永韬写过几次信给我呢！”我知道，自己刚才产生了一个愚蠢的念头、说了一句愚蠢的话，羞愧地闭上了嘴巴。

又静默了一会，秀芝问：“你认为永韬这人怎样？”永韬是高干子弟，虽然父亲在文革中被下放到干校改造思想，官职也被革掉了，但他自小养成的傲慢性情却难以改变。因此，我对永韬没多少好印象。我想了想，说:“原来永韬在追求你呀。不过，看他那公子哥儿的样子我就不顺眼，跟这种人结婚，你一辈子都要做他的女奴。”秀芝听后没吱声，闷闷不乐地走了。秀芝一走，　想不到柳永韬却从他的蚊帐里钻了出来。他来到我的面前，一把抓住我的衣襟，将我从床上拉起来，嘴里用广州话骂道:“丢那妈！原来系你搞鬼，才使秀芝冷落我……”“这……这……，”我被他这突如其来的举动吓懵了，不晓如何辩解，愣愣地站在那里任他怒骂。刚才我

明明没见到他的，不知他何时回到屋里来了；他的蚊帐从来都不收起来的，也许他一直躺在床上而我没留意。

“以后再听到你讲一句我的坏话我就打死你!”他恶狠狠地说。

定下神来我分辩道：“我说的是实话，并没有添油加醋。看你，懒得不成样子，起床后连蚊帐、被子都不叠，不是公子哥儿的作风是什么。”永韬可能想不到我还有胆量顶嘴，愣了一下，接着大声嚷道：“公子哥儿也比你乱伦好，你与婉婷名义上是姐弟，实际关系暧昧得很，你以为别人不知道吗？一个小混蛋，一个狐狸精，臭味相投、狼狈为奸。”他那些随口乱说一通的恶言詈语，我可以忍受，但他竟说婉婷是狐狸精，这使我怒不可遏。我歇斯底里地厉声说：“你胡说什么！请你将你说的话收回！”“收你妈！小混蛋、狐狸精！”永韬昂首叫着。

不知咋的，我们两人便抱成了一团，在宿舍里扭打起来。

伟鸣从被窝里钻出来，举起双手大叫：“打架了！快来人哪！打架了……”听到伟鸣的叫声，许多人冲进了我们房间里，邓三全拉开了永韬，建平扯住了我，一次意想不到的斗殴平息了。

为了区区一点小事和战友打起架来，真是惭愧，我不由得低下了头。

永韬推开三全，还想朝我冲过来，却被刚进来的玉珠站到我的面前挡住了。见到新任副连长玉珠来了，永韬没敢造次，只好恨恨地骂道:“这次我且饶了你。我告诉你们，林彪现在死了，我父亲平反了，以后谁也别想欺负我。”他后面的话也许是对大家说的。

我一下子想不明白，我们打架与林彪的死和他父亲的平反有什么关系？也许他父亲的下台是冤枉的，是受了林彪一伙反党集团的迫害，这些年来，他也受了许多委屈。现在林彪死了，他父亲平反了，他肚子里憋着的气自然就要喷发出来。我倒成为他首位发泄对象。

玉珠把我扯出屋外，问道：“你们为何干起仗来，有争执可以找领导啊，什么大不了的问题？让领导出面解决不比打架好吗？！”“他胡言乱语，诽谤我和婉婷的名誉，说我们关系暧昧，还骂婉婷是狐狸精……”她不等我说完就插话道：“永韬的话也并非生安白造。空穴来风，必有原由。我也听说过一些议论，说你们的行为很不正当……”我拍着胸膛说：“没有的事，我们的接触很纯洁，我可以向毛主席保证……”因为我和婉婷实际上也没有超越姐弟关系，所以我可以响亮地申辩。

见我如此肯定地保证，她似乎相信了我，于是换了一种口气说：“我认为，你们最好还是别再来往，免生是非。这对你和婉婷都好……”接下来是连篇大道理。

我沉默了一会。我不想与她讨论这问题。为转移话题，我把打架的起因对她说了。

玉珠听后赞许道：“你没接受秀芝的求爱是对的，年纪小小的，别急着找对象。你也没说错，永韬也确是一副

公子哥儿的模样。”停顿一会，她又说：“不过，你不应该动手打架。”我希望谈话快点结束，忙承认错误：“是我一时性急，做错了。我今后不会再打架了。”“身上疼吗？有没有打伤哪里？”“谢谢！我没事！我们不是阶级敌人，没真使劲地打架，只是推推搡搡的出出气。”打架的事件过后，我和永韬都受到了连队领导的严肃批评。永韬从我们宿舍搬了出去，和邓三全等几位广州青年住在一起。不久，他那副班长的职位也给撤了，由巫俊朗当了后勤班的副班长。永韬恨死我了，总以为是由于和我打了架，领导才撤销了他的职务。其实，我听人说是因为他干活怕脏怕累，后勤班许立铭班长早就看不顺眼，在多次教育他没有进步的情况下才向连队领导反映，要求更换助手的。

我想，他怎么认为就怎么认为吧，反正，我今后与他井水不犯河水，再也不理睬他的事情就得了。

秀芝也许是相信了我的话，没有答应永韬的求爱。我和她的关系虽然没有进一步发展，亦没有演变成“非情人即仇人”的地步，我们还是很要好的朋友。她这种豪爽的性情令我很赞赏。

一九七二年的春天转眼就过去了，只留给我床底下那几丛顽强地生长着的茅草，我没清除它们，由得它们在我的床底下自生自灭；书桌柱子上的树芽已让我掰掉了，要不，它们的枝条已高过桌面了吧！经过一个春天的努力，我仍然无法扭转我和婉婷的姐弟关系。

结合批林整风运动，连队里大张旗鼓地对战士们进行思想教育，我们不敢再讲吃讲喝了，不能再去大水河捉鱼和垂钓了。在老徐的带领下，经过后勤班的努力，蔬菜基本上够吃，每月能宰杀一头瘦猪，生活虽然清贫，但却无断炊之忧。

进入夏天之后，炎热的天气令人困顿。不知是由于夏日的暴晒还是其他什么原因，我渐渐地感到全身乏力，并且经常发烧，身体总是感到疲惫不堪。于是，我工作时没劲，为此，我受到章连长的不少批评。自从老徐受贬之后，对章剑辛，我失去了往日的敬意，他不问青红皂白地批评我，更使我对他的工作作风反感。

苗圃地里。我们正在对橡胶树苗进行芽接。因为用种籽种出的是普通橡胶树，产胶量很低，为了提高产量，必须对橡胶树的品种进行改良，当苗圃地里的橡胶树苗枝干直径长到约2—3厘米时，就要将高产橡胶树的芽片嫁接到小树苗的枝干上。待到芽片与枝干长为一体后，将芽接部位以上的枝条锯断，高产树的芽片就会发出芽来，长成一株新的树苗，一棵低产量的普通橡胶树苗就变为高产橡胶树苗。

我们最初芽接的树苗在今年开春已经移植到开垦好的坡地上了，但仍有数千棵树苗等待我们进行芽接，工作量十分大。

时近中午，我感到很困乏，脑袋昏沉沉的，手中的芽接刀也不听使唤了，便坐在土垄上，头枕着膝盖稍为休息。

就这么巧，我刚坐下不久，章俭辛来到我们班里巡查。我知道，如果我此刻立即站起来，装模作样地干活，他或许会放我一马，但我希望自己表里如一，所以没马上动作。他朝我走了过来，板起脸说："文锋，最近你咋啦！我已提醒你多次，你身为班副，怎能带头偷懒呢？"我站起来，红着脸分辩道："章连长，我不是想偷懒，我确实头晕！"章剑辛没理我的分辩，继续训斥道："每次你都推说头晕、或是说手软脚软、全身无力什么的，不要无病装病啊！最近有战士向我反映，说你经常偷懒，干活拈轻怕重，你要注意啰！再如此，我撤了你这副班长的职务。"

江秀芝、周爱红等人在不远处向这边张望，好像还有人在偷笑。被连长如此不分青红皂白批评了一顿，我内心极其难受。

我的眼泪倏地流了出来，憎恶和怒火一起涌上心头。我再也克制不住自己，冲着章俭辛愤愤地说："官僚主义，自己不调查研究，还乱批评人。"章剑辛瞪着眼睛望我，他简直不敢相信眼前的事实，自己的部下会顶撞他。他的脸色气得紫红，嘴巴一张一合，一时找不出什么话来骂我。

半晌，他吼了一声："你胡说什么！我怎么官僚主义啦，你坐在地头打瞌睡，说你偷懒我冤枉你了。"我也豁出去了："我身体不舒服才坐下来休息，你没真正关心过部下的身体状况，战士有病有痛你从不过问。但我现在说的不是我自己，你怎么对徐副连长的，老徐只带我去捉过一次鱼，而且大部分给了食堂，你却以此为理由降了他的职。你向所有战士调查过吗，看有多少人拥护老徐的，又看看有谁支持你这样的做法……""这不关你的事，领导的任免到你管吗！好好干你的活……乱弹琴！岂有此理！"他的脸涨得紫红，厉声说道，说完拂袖而去。

虽然我很害怕，但并不后悔。也许是因为我对这位领导失去了尊敬，同时感到自己受了委屈，才会大胆地畅所欲言。自从老徐为了帮我接待婉婷吃顿好饭而受连累，我就一直自责和忧郁，想为老徐鸣冤，今天终于一吐为快。

我一时冲动而不明智的做法给我带来了不良的后果。第二天，章俭辛借故狠狠地训斥了我一顿。我想：从此之后我的日子不会好过。

由于心里有压力，我的精神极端不好，食欲不振，加上身体原本不舒服，我的体能迅速下降。连队卫生所的卫生员葛劳儿帮我看病，诊断后说我没病，只是劳累过度。开病假单他倒十分乐意，"你休息一天吧，次日醒来就好了，"他这么说。我心里想：其实现在的工作与刚来开荒时相比轻松多了，怎会劳累过度呢。

休息了一天，次日醒来症状依然没减轻多少，既然没病，我不好意思再休息了，于是我拖着孱弱的身体在岗位上又熬了几天。

这天早上，起床号响过之后，我仍全身软绵绵的不想起来，而且身子发颤，觉得很冷。我断定自己的身体确实是出问题了。

“文锋，吃早餐了，快起床。”建平撩起我的蚊帐，催促道。

我觉得脑袋昏沉沉的，本能地知道十分不妥，于是说：“我今天不舒服，你代我向赵班长请假。”伟鸣走到我的床前，摸了摸我的额头，连声说道：“是呀，你在发烧呢。赶快起床到卫生所看一下。”宿舍里的人走后，我又昏沉沉地睡了。再次醒来时已日上三竿。起床后，我想到卫生所叫葛劳儿再给我检查一次身体。

卫生所里的门敞开着，但葛劳儿不在里面。我拖着沉重的双腿往回走。走到女战士宿舍附近，我见到葛劳儿正慌慌张张地从一间宿舍里走出来，那是玉珠与月莲的宿舍。

我迎了上去，有气无力地说：“葛卫生员，我病了，不能出工。请你再给我诊断一下，看我到底得了什么病。”他急忙说：“好的，你快跟我到卫生所来。”说着，两步并作一步地往前走，像有谁在背后追赶着似的。

在卫生所里，他抓起听筒胡乱地探听了一下，说：“你患感冒了，没事的，吞下几片感冒药就好了。”我不信自己是患感冒，除了有时会发热，并没有其它感冒症状，于是说：“我身体不舒服已近一个月了，感冒会这么长时间的吗？”葛劳儿说：“这是因为你体质差。我年青时感冒根本就不用吃药，挺几天就过去了。身体的免疫力是可以战胜病菌的。”他用这似是而非的理论把我的疑问顶住了，令我无话可说了。

随后，葛劳儿给我几包药片，开了一张两天的病假单，一同塞到我的手中：“休息两天吧。”我对他的诊断只是半信半疑，身体本能的感觉告诉我，我患的不是感冒，我必是患了某种其它的疾病。但卫生员下了结论，我还能怎么样，我只好满腹狐疑地走了出来。

路过女宿舍时，我脑海中重现了刚才葛劳儿慌慌张张从里面走出来的情形。此刻，我的耳朵好像听到那间房里传出嘤嘤的哭泣声。我暗笑自己的想象力，一点表面现象就能构思出许多情节来。

回到宿舍后，我从铝壶中倒了一点开水咽下了几颗西药片。正想爬上床去休息，但心里总是记挂着什么事情，十分不安宁。在房子里转了一圈，便走了出去。

我来到玉珠的宿舍门口，侧耳细听，里面没有动静。我走近窗户往里望了望，屋里很暗，什么也看不到。当我转身往回走时，那嘤嘤的哭泣声却再度传了出来，这回很清晰，确是姑娘哭泣的声音。

宿舍的门虚掩着，我在门框上敲了敲，叫道：“副连长……月莲……”没人回答，哭泣声稍停了一下，接下来却变成了呜呜的低鸣，这呜咽声使我再也忍耐不住。我一把推开虚掩的木板门，只见月莲衣衫不整地俯身伏在床上，腰部以下斜斜地盖着半边毛毯。她的右臂无力地搭在床沿，整个脸部埋在枕头上，呜呜地哭着。

“月莲，月莲，”我连声地叫着，一边走近她床旁。

月莲没有回答，我继续俯首问道：“月莲，你怎么啦。”月莲转动了一下身子，侧身向着床外，没锁钮扣的半边衣襟从身体上滑了下来，露出半截身体的肌肤。她竭力想抬起头来。但她的头对她软绵绵的身躯来说似乎太沉重了，举到一半又掉回枕头上。

我的心里直发慌，不知如何是好。定了定神，我弯下身子，凑近她的耳边，十分担心地问道：“月莲……月莲，你怎么样，你哪儿不舒服？”她半闭着双眼，有气无力地说：“是文锋吗？快，帮我找玉珠回来。不要大声嚷嚷，只叫她回来。”我正不知所措，听了她的吩咐，忙转身往外跑。走到门口，我又踅回去，将毛毯拉上遮盖住她裸露的胸脯。我的心里似乎知道了曾发生过什么事情，但我不便开口询问。我的心在怦怦剧跳，像是亲眼目睹了一幕极端恐怖的情景，我不敢想象下去，也不愿想象下去。

月莲平时和我说话不多，但是我对她还是很了解的。这其中原由就是她和婉婷是很要好的朋友，婉婷经常会在我面前说起她。月莲的人品很好，只是性格有点内向。但愿眼前发生的不是浮现我脑海中的那种可怕的事情。

月莲耷拉着眼睑，像是很困，但她嘴里仍催促道：“文锋，快，快去！”我向开荒工地飞奔，一点也不记得自己有病，我不知道此刻自己的体力从何而来，总之不再疲倦，不再腿软。

找到玉珠后，我站在她面前喘气连连，嘴巴张了几次，却发不出声音。

玉珠瞪大眼睛，问：“文锋，你怎么啦！你的脸色很苍白，是不是病了。你找我有啥事……你说啊！”我也许是紧张过头了，面对着玉珠竟一句话也说不出来。我觉得心血在往上涌，此刻我的脸色一定是由白转红。

“别急，慢慢说。”玉珠左手扶住我的右臂，另一只手拍拍我的肩膀说。

我抬手指着宿舍的方向，良久才说出话来：“副连长，月莲……月莲她……她有事，叫你马上回去。”见我的模样和神态，玉珠也许已猜测出事态严重。听清楚我的话之后，她二话没说就跟随我往宿舍跑。

回到宿舍，月莲似乎已睡着了，玉珠连叫了几声她也没反应。

玉珠转身满脸疑惑地望着我，严厉地问道：“文锋，月莲怎么啦？你……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听她那紧紧追问的话语，像是怀疑我做了啥事似的。

我忽然感到很委屈，有点恼怒，剧跳的心倏地平静了下来。于是我将刚才所见所闻原原本本地说了出来，不过没有加上自己的猜测。

听完我的汇报后，她说：“文锋，你立即去请连长回来。”连长带领二班在修路。我急急忙忙往新修的大路走去。在连长亲自督促下，由班长余植勤带领的第二班已将这条出山的路修了一半，用不了多久，大路就可以与五连相通了。

“文锋，你不在班里干活，跑到这里来干什么？”见我来到筑路工地，章俭辛劈头责问道。

见他满脸愠怒，我心生怯意。我低下头来不敢望他，憋红了脸说：“我今天有病，请了假。黄副连长让我来请你回去一躺，有点急事。”听到是玉珠叫他回去，章俭辛没再说什么。他向余植勤吩咐了几句，就急匆匆地往回赶。可怜的我，拖着又变得发软无力的双腿，冒着烈日，也不知走了多长时间才回到宿舍。身子一倒到床上，我就晕了过去。

二十七、当上牛倌

夜里，我一直高烧不退，断断续续地说胡话。建平和伟鸣时时起床来探视我。

迷迷糊糊中，我听见伟鸣说：“叫卫生员来给文锋看看吧！文锋的病像是不轻。”

“你还不知道吗？葛劳儿犯事了，团部来了两名警卫员将他押走了。熬到天亮再说吧。”这是建平的声音。

“葛劳儿犯啥事啦？”伟鸣问。

建平答：“还不知道。可能是犯了大事，听说来押解他的警卫员都背着枪呢。”

伟鸣嘀咕道：“捉走那笨蛋好！大家都说他不懂看病。不抓他走的话，这笨蛋迟早害人的。”

听到他俩的对答，我想起了昨天早上发生的事情，原先估计的情况基本证实了。我突然觉得心里一阵难受。

我的神智逐渐清醒了，睁开眼睛，感激地望着两位好友：“你们安心休息，不用伺候我，我没大问题。伟鸣，帮我斟杯开水来。我的口很干。”

建平连忙过来把我扶起床。伟鸣倒来凉开水。我就着他的手，喝了几口水，便又躺下来。不久，我又昏昏沉沉地睡着。

早上开工前，建平将我的病情向领导作了汇报。连长和指导员进来看了我的病况，两人低声商量了一会。

一会，指导员走到床前关切地对我说：“你收拾一下，出团部医院看看吧！需要住院就留在那儿安心治病。”

随后，指导员让郭朴俞用牛车送我出五连路口。牛车颠簸了几里路，到达五连路口，只见团部医院的救护车已在那里等候。

我的检查结果是患了严重的缺铁性贫血，需要住院。团部医院的医生埋怨连队卫生员耽误了我的治疗时间，说

贫血原本不是什么大病，只因没对症下药和拖延了时间，才加重了病情。

医院里有一个大院子，种着许多九里香，那白色的小花发出阵阵幽香，随风飘进病号室内，驱散房里那股消毒水的味道。病号室是砖墙瓦顶的房子，里里外外用石灰水刷得洁白；被子也是白色的，连枕套都是白色的，在这白色的世界里，有着一种可怕的沉寂。

住院的次日下午，我正躺在医院的床上迷迷糊糊地睡着，隐隐约约听到有人在哭泣。我睁开眼睛，朦胧中见到婉婷站立在床前。

我慌忙坐起来："婷姐，是你呀。我以为还在做梦呢。我经常做梦见到你。"

婉婷的小嘴抽动了一下，似笑，又像是哭："你……你好点了吗？"

我尽可能地打起精神说："婷姐，不要哭，我根本就没事，干活干累了，来这里偷回懒罢了。咦，你怎么知道我住院?"

婉婷埋怨道："还说呢，生病了你也不告诉我。我今天刚听到俊朗兄说，什么也没顾得买就赶来了，两手空空的，真不好意思。"

"什么我也不需要，有这份情谊就足够了！"我说。见她这般关心我，我不禁流出了眼泪。

"坐吧！"我指指床前的方凳说。说着举起手来想用衣袖抹眼泪。

婉婷伸手扯开我的衣袖， 从口袋里掏出一方绣着漂亮花边的手帕，帮我擦拭泪水。她坐下后询问了我的病情，接着悄声对我说："月莲被葛劳儿那畜生奸污了，你知道吗？真可怜。"

我黯然地点点头："知道，是我第一个发现的……"接着，我把那天上午的情况说给她听。

婉婷愤怒地说："该将葛劳儿枪毙才解恨！禽兽不如的家伙。听俊朗说，月莲感冒了，去看病时，姓葛的给了几片安眠药她吃，过后就摸进她的宿舍……"

"别说了……"想起那天早上发生的事，我就无比厌恶，想呕吐。

"听说你打架了，多不应该！假如你被人家打伤了咋办！"她转话题说。

"永韬用难听的语言污辱你，还说我和你……"

婉婷用手指绞着手帕，扭头向着窗外自言自语："我与永韬连话也没说过呢！哪儿得罪他了？怎么我就这么招惹人？真不明白！"说完，她默默地望着窗外的九里香花丛。沉默一会，她又转过头来对我说："这些人胡乱说

话，确是可恨，但你不可以因此而与人打架呀！身体伤害了才是最大的损失。他臭嘴我们由他去！清者自清、浊者自浊。日后别再犯傻了。我知道你是在尽力维护我，但是，你为我而与人打架只会让我更加不安。”

我默默地点了点头。婷姐的话我只有听从的份儿。

之后，她又说了一些安慰我的话，要我静心养病，别想那么多。直到张医生巡查病房婉婷才告辞。

第二天下午，婉婷又来看望我，还带来了许多水果和营养品。她坐在床前的小方凳上，亲手削水果给我吃，亲手开炼奶给我喝。真想不到，原来生病是这么幸福的。此后，婉婷每天都来看望我一次，她上午割胶下午休息，能抽出时间。

我在团部医院住院一个星期才痊愈出院。在我住院期间，伟鸣和其他同乡都来看我，班里的战友也赶来探望；秀芝怕我闷，还特意带了几本书给我看。我心里十分感激这些好心人。

我出院之后，章俭辛安排我放牛，说我病后身体虚弱，照顾我干轻松的工作。我怀疑他给我小鞋穿，有意将我调离苗圃班，于是提出异议。但是“盛情难却”，我最终还是接受了领导的“关照”，当上了牛官(倌)。我那副班长的职务由周爱红顶上。

连队里有两头牛，一头公的和一头母的。饲养水牛的主要用途是拉车。牛车是连队里的主要运输工具。两头牛中那头大公牛十分凶悍，我“上任”第一天它就给了我一个“见面礼”；在我弯腰拉扯那只穿在牛鼻子上的牛鼻圈，想在上面系绳子时，牠猛地把头一甩，我的上衣让那牛角挂烂了一大块；好险！那弯弯的尖角差点在我的肚皮上抄了一个窟窿。在五连工作的时候，我曾经赶过牛车，接触过牛只，所以并不怕这些牲畜。

我双手叉腰，对着那只公牛骂道：“你这家伙，想害死我吗！不怕你强悍，我会驯服你的。张果老骑驴看书——走着瞧，到头来看谁厉害！”

孤身只影，我只能与牛沟通，只能与牛结为朋友。我就给这头桀骜不驯的公牛起名“悍夫”；那头母牛驯顺，我给牠起名“乖乖”。悍夫凶猛而狡黠，总是和我对着干，有时我还真奈何牠不得。悍夫很强壮，走起路来老是一个劲的往前冲，根本不像头牛，而是更像一匹马。母牛乖乖虽然温顺，但行动却慢吞吞的，有时会令我烦厌。以我的性格，我还是喜欢悍夫多些。

放养两头牛的工作确实很轻松，但在荒野里独自与牛为伴的孤凄情景是令人沮丧的；还有：如果让婉婷知道我做了“看牛娃”，她有何想法呢？这更重要。如此一来，工作虽然轻松，但思想包袱却很重。

经过半个多月的相处，我对悍夫的刚直勇猛渐渐产生了兴趣。我想，倘若骑在悍夫的背上，在野地里奔驰，可以将牠想象成一匹骏马呢！

一天早上，我从牛栏里赶牛出来放牧时，打算驯服悍夫。来到大水河旁边的一块空地上，我停了下来，牵着那根系在牛鼻圈的缰绳，像对付乖乖一样，轻轻地拍拍牠的背脊，然后在牠的头部及颈项处抚摸了一阵。悍夫“呣！呣！”地叫了几声，我以为牠是对我表示顺从，于是双掌按在牛背上，使劲向上一跃，便跳上了悍夫的背部。坐稳后，我扬起手中的枝条，在悍夫的身上抽了一鞭，悍夫便狂奔起来。起初我很得意，像一位骑士骑在马背上，威风凛凛的。不久，我不由得惊慌起来，因为我觉得悍夫不听从我的指挥，自顾胡乱地奔跑。我用力猛拉手中的绳子，试图让悍夫停下来。在我的努力下，悍夫没再往前冲，牠就地打了个转，接着往旁边的一丛灌木林子里钻。林子里的树木枝桠生长得很低，悍夫勉强可以从树底下穿过，坐在牛背上的我是不可能平安过去的。我暗叫一声:“不好”，想从牛背上跳下来，可是已经迟了，我让灌木的枝桠横扫了下来，重重地跌到地上。

我从地上爬起来，只见两只手臂让树枝上的荆棘钩出了几道血沟，血慢慢地往外冒。我支着摔痛的左腿蹒跚地在野地里寻找止血的草药，终于在灌木林边找到了一丛如意花，赵班长说过，这种又名叫臭金凤的藤状植物的叶子能止血。我小心地避过如意花枝杆上生长的倒钩，摘了一簇嫩叶子，本想放在嘴里咬烂，但那叶子有一股浓烈的气味，很难闻，于是转去找来一块小石头，将叶子放到一块大石板上，然后用小石头把它捣烂，再敷在往外冒血的伤口上。

敷上那流着绿汁的山草药，起初觉得辛辣，转而感到一阵清凉，血却是立刻止住了。我的脚好在没崴伤，只是摔了一下，渐渐就不疼了。我绕过灌木林，在靠近苗圃的坡地上找到了悍夫。我蹑手蹑脚地走近牠身旁，攫取了拖在地上的缰绳，牢牢地拽住，然后一步一步地走向那棵凤凰树下。

婆娑的凤凰树花期刚过，那映红半边天的繁花一片也不见了，树冠上挂着许多长条的果实，嫩嫩的，山风吹过，这些新结的豆荚摇摇晃晃，煞是好看。但此刻我已无心欣赏。我把牛缰绳的一头绑在凤凰树凸出地面的弓形树根上。悍夫用询问的眼光望着我，我没理睬牠。当我从小河边的水杨梅树上折回一根鞭子似的树枝时，悍夫露出了惊讶和恐惧的表情。

“看你还跑不跑！”我举起手中的水杨梅枝，嘴里问道。

可怜的我，现在与牛为伴，只能对着牲畜讲话，还与这牲畜对着干，争个高低。悍夫“呣！呣！”地叫两下，不知是认错还是因害怕而惊叫。

我将水杨梅枝向牠的脚部抽打。悍夫死命地蹦来跳去，嘴里发出低沉的“哞！哞！”叫声，像是求饶，像是认错。我没理会，继续鞭笞牠，我要彻底驯服牠，让牠以后听我的话。悍夫突然猛烈地向后甩动头部，“叭”地一声，绷紧的缰绳断了，悍夫扬起四蹄狂奔，倏忽间就消失在远处的草丛中。

由于打悍夫时用力过猛，我手上的草药全部脱落了，那几处伤痕又在往外冒血珠，伴有一阵阵的刺痛。我艰难

地爬上乖乖的背上，让牠带领我去寻找悍夫。尽管两头牛之间有一定的默契，平时牠们在茫茫的荒野中很容易就能找到对方，但这次乖乖带着我找了半天，才在霸王岭下的一处小山麓找到悍夫。悍夫一见到我，抬腿就走。乖乖驮着我，一步一步地追赶着，我向悍夫哭着叫喊："悍夫，你停下来吧！我再也不打你了！悍夫，我知错了，回来吧！。"这回倒好，变成我认错了。

悍夫仍然害怕，漫山遍野地跑。乖乖带着我紧追不舍，我好悔恨自己的作为，怎能用暴力来对付不懂事的牲畜呢！这辛苦是自己找来的。在我坚持不懈的追逐下，最终将悍夫赶回了牛栏，其时太阳已将近下山了。关好牛栏往宿舍走的时候，我才想起自己还没吃午饭。

由于工作的改变，我的心情更加压抑，原本就沉闷的生活变得更加沉寂。从医院回来，已过了半个多月，我一次也没去找过婉婷。我在山坡上独自悲哀，在小溪中对影自怜。在荒野里，我骑在牛背上，用口琴吹奏那些忧郁的小曲，可惜只是"对牛吹琴"而已，谁能理解我那苦闷的心啊。

又过了一个星期，我才缓缓地踏上通往五连的路，到五连看望婉婷；不是我不想念她，而是因为自己当了放牛郎，觉得没脸见她。

见到我的身体恢复得很好，婉婷十分高兴，她说："锋弟，你的脸色红润了，身体好了许多……你怎么这么久没出来。我想去看你，又怕你责怪我独自一人走山路，担心不安全。这星期你再不过来，我就要进去看你了。"

我耷拉着脑袋自卑地说："我离开了苗圃班，连长派我去放牛了。我真没用，没出息……"我的语气很不自然，羞羞怯怯的。

婉婷咧嘴一笑："看你这熊样，愁眉苦脸的，何必呢！你的身子还需调养，去看牛很合适，有什么不好呀？"

"我当牛倌，给你丢脸了！"

"你说啥呀，工作不分贵贱，干什么不是一样？"

有了她这句话，我的心情开朗了。不知她是为了安慰我，还是真的认为我当牛倌无所谓。但不论如何，既然她这么说，我的心胸也要开阔些才是。想到此，我轻松地笑了笑。

婉婷对我说："这才对了，别闷闷不乐的。"停了停，她像突然想起什么事来，接着说："你稍等一会，我去去就回。"说着，她快步走出房间。

几分钟后她就回来了，手里拿着一支竹笛子。原来她是出去借来一支笛子，让我给她伴奏，她说今天心情好，很想唱歌。我向郁民学过吹笛子，虽然吹奏得不怎样，此刻却帮了我的大忙。

婉婷唱了几首欢乐的民歌。还好，我吹出的笛音总算能跟上拍节。接着她说:“我唱一首《歌唱二小放牛郎》吧，送给眼前这位放牛郎听。”

这首旧歌我很小就唱熟了，听她一说，也不用看曲子就吹奏起来。

婉婷跟着我的伴奏用她那银铃般的嗓音唱道：“牛儿还在山坡吃草，放牛的却不知道……”刚唱了个开头，她突然间停了下来，说:“不唱这首，我们唱《钢铁是怎样炼成的》那首插曲吧!”

我和婉婷相识两年多，对她已有所了解，我即刻明白：她是不喜欢那“放牛的却不知道哪儿去了!”的歌词；那放牛娃死了，她觉得唱此歌不吉利。

“在乌克兰辽阔的原野上，

在那清清的小河边。

长着两棵美丽的白杨，

这是我们可爱的故乡……”

她悠扬地唱着，唱得十分投入，很有感情，可我由于对歌谱不熟悉，伴奏很差劲。

“希望你能像保尔·柯察金那样，”婉婷在唱完这支歌时说。“顽强地面对生活，不管出现任何挫折，都要勇往直前。”

“是的！”我点点头。“我以往想歪了，怕你看不起我。所以我才不敢出来见你。”我的语气变得自然了，近一个月时间的担忧，竟然是无谓的。真是天下本无事，庸人自扰之。

“傻瓜！你怎会这样想呢？”婉婷怜惜地望着我，眼中充满温情。

我惭愧地低下头，不敢做声。但我的心里是甜滋滋的，舒服得很。从婉婷嘴里说出的话，不论是责备或是笑骂，我听起来全很顺耳，一点也不难堪。接着，我们又唱起歌来，我们就这样愉快地唱着，笑着，一个上午的时间很快就过去了。

从此，我老老实实地放牛。生活又顺畅起来。我们小集体的生活也渐渐得到改观，为了改变我们“无产阶级”的现状，我们开起置办日常所需的生活用品；我们买回了铝锅、碗筷和茶具，还计划自己动手制作家具。

接下来这个星期天，宿舍里五名战友一起出动，我们到大水河上游的一座山坡上，找到了一棵树干够粗大的香樟树。我们三下五除二地把树木放倒，然后将它锯开几段，每段约两米长。为了节省体力，我们将几段树干顺着山

势推到河里。郁民和伟鸣拿着大锯、斧头走山路回去；建平、志成和我则跳到河里，扶着几根半浮半沉的木材顺水漂流而下，有水流的浮力的帮助，我们很轻松地就将木材运送到了连队的埠头。

山上有许多好木材，我们听说用香樟木做箱子很合适，这种树的材质较好，能防虫蛀，且带有一股馥郁的香味，所以才选择了香樟木。

待木材放干后，我们又用了一个星期天的时间把木材锯成一块块的木板，接着借来木匠工具，由郁民和建平当师傅，给我们五人每人做了一只大木箱、一把椅子和一张稍为像样的桌子。由于永韬搬走了，宿舍宽松了些，我们重新调整床铺的位置，刚好能放下新做的家具。从此，我个人拥有了三件较大的家私：一张书桌、一把椅子和一只大木箱。这书桌比以前那简易的木板架好多了，桌子上有两只抽屉，里面可以放笔和零零碎碎的小件物品；那只木箱除了可放衣服之外，还可以放置原先堆放在床头的那些书本。

二十八、心有灵犀

团部派来一名卫生员，她来报到时，我们才知道，原来是曾碧霞。在五连收集橡胶果实的时候，我和她一起工作过一个多星期，算是认识的。算来她到师部医院学医已有两年时间了，比那些就地培训的“赤脚医生”应该好些。葛劳儿被捉走之后，老兵们才说他根本没读过医学专科，只是跟随苏丽梅医生当助手，就地培训过一段时间而已。撇开他的兽心和肮脏品德不说，光说他的医疗水平就害人不浅。自从得了那场病，我对连队卫生员的医疗水准很注意。这也难怪，若非葛劳儿诊断错误，我的身体不会搞得那么糟。

一九七二年的中秋节到了，这是我在海南岛过的第三个中秋节。连队食堂宰了一头猪，给干部、战士们加菜。自从徐德轩当了司务长，食堂的伙食有了保障。我们除了每月能吃上一、两顿猪肉之外，徐师傅还时不时从外面拉来几筐冰鱼（用冰块保鲜的海鱼），让我们饱口福。当连队菜地里的蔬菜暂时青黄不接时，他也能从别的连队借调一些冬瓜或南瓜来应急。
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已渐渐减少了乡思。在这“每逢佳节倍思亲”的时候，我想起的却是婉婷姐。我出院后只去过一次她那里，后来忙于做家具，竟没去找过她，至今已有一个多月没见到她了。

吃过晚饭，建平和郁民开始洗刷茶具，打算晚上喝茶赏月。花生收获后，连队给每位战士分了几斤花生。志成找出那袋花生，满满地倒了一铝锅，放到煤油炉上煮。徐师傅挺关心我们，派了儿子保家送来几只煮熟的香芋。

伟鸣更是高兴，天没黑，早早地就将自己那张书桌拖出茅屋门口，把香芋摆放在上面。看来，他那张新桌子是第一次派上大用场。

我换上一件崭新的衬衣，那是探家时母亲给我做的，日常工作时我还不舍得穿呢。我对着小圆镜整理好蓬松的

头发，便鼓起勇气对正忙乎着的伙伴们说："对不起！我要出五连。"志成正在拨弄煤油炉，他抬起头来揶揄道："哪么，你还不赶快走，和你的小瀑布赏月去，不用管我们，朋友算得了什么！""小瀑布"是志成给婉婷起的绰号，他一直这样称呼婉婷。我讪讪地说："我……去去就回来，也许赶得及和你们一起赏月。""不用睬他，你别急着回来，"伟鸣走近我身边耳语道。

建平将洗好的杯子放到门口的桌子上，转身对我说："你别说了，走吧，我们理解。"说着，他挑了一只最大的香芋，走进屋里找了一张旧报纸包裹住，递给我："带上这个芋头吧！也算有点礼物。"我毫不客气地接了过来，我想让婉婷尝尝那香喷喷的香芋头。我感激地说："谢谢大伙！我走了。"夜幕将临，我匆匆赶路，来到五连，天已全黑了。五连的节日景况也改变了，比我刚来那年热闹些，许多人都搬了桌椅摆在家门口，准备喝茶赏月呢！

忽然，我见到一个身影一晃，从我前面走过。那不是葛劳儿吗！我差点叫了出来。也许他同样见到了我，只见他头也不回匆匆走开了，消失在阴暗的屋墙转角处。这家伙逃跑出来了！我顿时紧张起来，加快脚步向婉婷宿舍走去。

婉婷和一帮人也围坐在房门口。见我来到，婉婷连忙进房间里搬椅子，走到房门口，她回过头来朝我打了个眼色。我放下那只芋头，赶紧跟随她走进宿舍。

进到房里，婉婷笑眯眯地望着我说:"今天我打了两次电话找你，都是玉珠接的电话，一听到她的声音，我就挂了。也不知咋的，就是不敢让她叫你听电话。我正闷闷不乐呢，想不到你却来了，就像知道我想找你似的。""有急事吗?"我听她说找过我两次，忙问。"若非她接电话，你留下口信就得了，我整天在野外放牧，别人哪能找到我呢。"她俯身在我耳边小声说："没啥大事，我只是想叫你来一起赏月。去年中秋我是在你们那边过的，今年想叫你出来我这里。""我这不是来了吗!我们心有灵犀啊!"我笑着说。听说是为了邀我赏月，她竟打了两次电话找我，我满心欢喜，于是开心地说起俏皮话。

"滑嘴!我不理你啦。"她抿嘴一笑，提着椅子径直走了出去。

我跟着婉婷走出房子，坐到她刚摆放好的那把椅子上，左边是婉婷，右边是俊朗。在座的人有莹倩和她的男友少龙，还有水养，一共六人。圆台上摆着一袋已撕开包装口的麻旦，一些水果、点心，另外还有一只陶瓷碟子，盛满了红瓜子。

"我刚才见到葛劳儿了，他可能是逃跑出来的，我们应当向连队领导报告。"坐下后，我神情严肃地对大家说。

俊朗摇了摇头，无奈地说："我们刚才还说着此事呢！是团部放他回来的，说是在五连监视劳动。怎么就这样

便宜了这畜生。”“岂有此理，不抓他去坐牢哪能平民愤！”我大声地嚷道。

婉婷神态凝重的说：“你回去叫月莲写材料告他。”俊朗摆了摆手说：“不好，不要再刺激她了，另外想办法吧。”接着，大家三言两语地出主意，讨论着这件事。最后认为大家写联名信好些，一起检举葛劳儿，要求团部严肃处理此事。

“你们别胡来，”水养反对说。“这不是给领导找麻烦吗。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就得了，何必兴师动众的。”婉婷说：“我不这样认为，凡事都要讲个天理。”水养不敢顶撞婉婷，闭住了嘴巴。大伙又商议了一会，此事就定了下来：由我写检举材料，然后尽量找多些人签名，再将材料送团部。

圆圆的月亮正从远方的山尖上露出，像一颗镶嵌在山巅的明珠，清辉撒满大地，四周一下子变得明亮。星稀月朗，这个中秋之夜景色美极了，若非因为讲起葛劳儿那混蛋，我的心情一定更佳。我抬头望着海岛上空皎洁的明月，想起了第一年在这里过中秋节时的情景，那时根本不是赏月，只是对月伤感而已。

俊朗从桌旁的水桶里舀了一瓢水，倒进那只比拳头还小的铜壶里，然后将它放到煤油炉上。不久，水开了，俊朗将小铜壶里的水倒进那只像桔子般大小的紫沙茶壶中，茶壶里的茶叶塞得满满的，余下的水分别倒进托盘上的三只小巧的茶杯里；我早已听婉婷说，那叫烫杯，是泡功夫茶的其中一道工序。“茶三酒四”，潮州人喝茶时，就是再多人在座，一般都是用三只杯子盛茶，大家轮流喝，每喝完一轮，都要用沸水来烫杯。俊朗将刚倒进茶壶里的水倒出来，这第一遍水是洗茶叶的。他再次将茶壶灌满，随手用壶盖将茶壶顶端的泡沫轻轻刮掉。我曾听婉婷说过，那叫“春风拂面”，多有诗意。

片刻，茶泡好了，俊朗把泡杯的水倒掉，拿起那把小茶壶，将壶里的茶水来来回回地往几只杯子里倒，连最后几滴茶水也要分别斟在几只杯子了。婉婷说那叫“关公巡城，韩信点兵”。

这喝茶也有一门艺术，真是妙极了。

“喝茶！喝茶！”俊朗用潮州话向着我和少龙热情地叫。

我伸出右手，用两只手指小心地夹住杯子，振颠颠地端起来，我总感到那只薄薄的杯子只要稍为用力就会给捏碎似的。杯子举到嘴边，我又习惯地吹一下那滚烫的茶水，再缓缓地把它喝下。我偷眼看看婉婷，只见她真的在抿嘴窃笑。

她用几只纤细的手指熟练地拿起杯子，举到面前，小声对我说：“拿杯时，用拇指和中指握杯沿，以无名指轻托杯底。喝茶时不要用口气吹茶水，你可以拿起杯子观看茶水的颜色，也可以送往嘴边闻其香味，待茶水稍凉时一口喝完，不要细抿慢呷的，像姑娘般。”听完婉婷解说，我一口喝下那杯热茶，放下杯子，说：“谢谢各位了，谢

谢你们的好客和热情。”水养哼了一声，以一种稍带刻薄的语调说：“哼！谢什么，我们潮州人的第一杯茶是让给乞丐喝的。”我明白他是故意嘲笑我，于是反唇相讥：“那更不好意思了，我今天正是来讨饭的，想不到乞讨到第一杯茶喝。但话说回来，我这讨茶喝也是向两位女主人乞讨啊，与你何关。”婉婷拉了拉我的袖子，小声说：“你别恼火，我们家乡是有这样的说法：头一轮茶是给穷人喝的，第二轮茶才给贵人喝……”俊朗打断她的话说：“你们别胡说八道了，现在是新社会，我们什么都不必讲究，大家只管随便喝。”少龙赞成地说：“对，我们能坐到一起就是朋友，大家说些高兴的话题。”说着端起另外一杯茶一口喝了下去。

婉婷把茶杯送到嘴边，喝下后说：“这是好茶，既甘又浓，喝后满口留香！”“这是五指山绿茶，确是好茶。我不久前从县城买来好多，你探家时我给几包你带回去送人！”见婉婷欣赏这茶叶，水养高兴地说。

婉婷没有回应他，水养也就不再多说了。

我最初只觉得茶味很浓、很苦，但喝下后不久，慢慢地就觉得口中余留一种甘香的味道，真是上等茶叶呢！原来海南岛还出产这么好的茶叶。

当我再次端起茶杯时，就顾不上茶水烫，一口吞了下去，然后偷偷地咂舌头。我的一举一动都瞒不过婉婷，她抬起纤手，将拇指、食指和中指合拢，作鸟啄状，在我的额头上轻轻地啄了几下：“真笨！你干脆慢慢喝吧！没人说你的。烫坏你的喉咙麻烦就大了。”少龙对莹倩说：“你看人家婉婷，多关心文锋，不见你会关心我。”说完，他端起杯子喝茶，一口茶水喝进嘴里，忙伸出舌头：“真的很烫呢。”“我是在骂我的笨兄弟。你也想莹倩骂你吗？”婉婷装作生气地瞪了少龙一眼。

“俗话说：‘打者爱也，骂者疼也’这谁不懂。”少龙依然笑着顶撞婉婷。我在一旁不知怎么帮腔才好，一句话也说不出。

婉婷推怂莹倩道：“倩姐，快打他。他一定希望你打他。”莹倩笑而不理。水养似乎是看不惯这种打闹场面，忙斟好一轮茶，招呼道：“大家喝茶吧！吃点水果。”他又转向婉婷：“婉婷，你削苹果给客人吃。”听他的口气，是硬要将我们分成主客；显然他认为自己是主人，我和少龙是客人。

过了一个多小时我就起身告辞，婉婷要我再坐一会。俊朗也说：“你再等一会，我与你一起走。”为了路上有伴，我只好又多呆了一会。我今天出来原本打算邀婉婷出外散步的，我对元宵节那个晚上与婉婷在月光下的漫步谈心的情景十分怀念，总想再有第二次。

二十九、爱的滋味

中秋节的次日，清晨，我赶着两头牛到一条山沟放牧。虽然说海南岛的秋天仍是一片葱绿，其实野草的生长已

很缓慢，我甚至怀疑它们是否已停止了生长；加上连队四周的土地已翻锄了一遍，等待明年开春进行橡胶苗大面积定植和间种农作物，所以只有这些没开垦的山沟才有点野草。虽然山沟里的竹节草已带着许多黄叶，水牛还是很喜欢吃这种脆而甜的野草。山沟里的草并不茂盛，但是足够两头牛饱餐一顿的。我从裤袋里掏出带来的纸和笔，坐到草地上就着旁边的一块石头写起了检举材料。我将月莲被奸污的那天早上我所见的情况写了上去，并加进了后来所知道的葛劳儿如何迷奸月莲的事实，还描述了战士们得知此事后的愤怒情绪，最后要求团部领导严惩葛劳儿这败类。我是咬牙切齿地写这些文字的，我想起了文化大革命时常用的一句话：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也不管它用在此处贴不贴切。葛劳儿真是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我对他恨之入骨。

材料写完之后，已是中午时分。我站起身来，刚才长时间弯着背部，此时才觉得腰脊很累很疼。我抬眼望了望山沟，顿时吃了一惊：悍夫已经不见踪影，只余下乖乖老老实实卧在沟旁。牠已经吃饱了，正在反刍。我之所以吃惊，是因为不远处就是今年初春定植的橡胶林段，那些橡胶苗的芽接片上长出的枝芽还幼小，很容易让走过的牛弄断。我赶到那里一看，眼都傻了，越是担心的事情往往越会发生，悍夫已毁坏了十几株新发嫩芽的橡胶苗。这是连里在我们开垦出的处女地上种植的首批橡胶苗，全连干部战士都眼巴巴地瞅着这批树苗的成长呢。祸是闯下了，可是，闯祸的公牛却仍不知去向。

我在找牛。郁民却在到处找我。见着我，郁民对我说："你快回去，连长找你呢。那头公牛闯进橡胶林段把树苗毁坏了不少。郑聚鑫让我把牛牵着到连部去了。他已经向连长汇报了此事。连长听后暴跳如雷。看来有你好受的。唉，你怎么如此不小心！"郑聚鑫是一班的班长。新种的橡胶苗由一班管理。这批最先芽接的橡胶苗，定植后成活率不太高，但活下来的树苗长势不错。现在一下子让牛毁坏了不少，作为班长，他自然心疼，我能理解。但是，他向章俭辛告状，就害苦我了。我明白这桩事情的严重性，害怕得心房扑扑剧跳，哭丧着脸对郁民说："完了，这下麻烦大了。我在集中精力写一份材料，没想到悍夫会跑到林段里去。"我把乖乖唤过来，绑上缰绳交给郁民："你帮我把乖乖赶回牛栏，我去挨批受训。乖乖很听话，不会欺负人的。你记住插好栏栅。""好的！你别嘴犟，好好认错，争取一个'从轻发落'。"我战战兢兢地走进连部，连长和指导员都在里面。

指导员眼盯着我，用略带激动的语气训斥道："两头牛你也看不住，是开小差了吗？我不想给你扣上'破坏生产'或是什么其它的黑帽子，但是，出了这样的事情，你怎么向为了种植橡胶苗而流下不少汗水的战友们交代！这批胶苗还是经过你们苗圃班全体战士的手一株一株地芽接出来的啊，你们的辛苦不也白费了吗？以后要留神，把牛只看好。"章俭辛一言不发，黑着脸盯了我许久。最后，他向我摆了摆手说道："你回去吧，等候处理。"我忐忑不安地回到宿舍，把情况对郁民和建平说了。

"给连长骂了个狗血淋头了吧！"郁民问。

我答道："可真怪，事情并非你我担心的那样。指导员责备了我几句，语气也不严重。连长没怎吭声。"郁民

不太相信地说："不可能吧？这可是反常的现象啊，会不会是雷暴前的宁静？"他说到我的心里去了。事情的反常使我不无忧虑。我转向建平问道："我大约不会这么轻松地躲过大难吧？廖军师，你给我分析一下，看我将受到怎样的处罚？"建平坐在床边，十指在大腿上弹动了一会，说："可能会给你一个通报处分或记过，领导商量之后就会决定的了。郁民说得对，越是沉默越可怕啊！你做好思想准备等待吧。反正事情不发生也发生了，担心也没用，只能任由处置了。""听你的，我不想这事了。但有一件事还得让你费心的，"我说。说着，我从口袋里把写好的那份材料递给建平。"你给看看这个。昨晚我和俊朗等人商量过，决定写封检举信送去团部，反映战士们的呼声。你看如何？"建平手掂着那两页纸，逐字逐句地看了一遍，沉吟片刻，随后问："你写上真名实姓吗？"我点了点头："是的，不写真名的材料是得不到重视的。不但我写，我希望大家都在上面签名。""这不叫'检举信'，事情的经过团部已基本清楚，"建平说。"我们将重点放在要求严惩犯罪分子这点上，题目叫《战士们的呼声》吧！"说完，他帮我改动了一些字句，让我重新抄写。

吃过午餐，我将材料工整地重抄了一遍。抄好后，我们宿舍五个人全在上面签了名。傍晚，在我和俊朗的鼓动之下，连队里其他知青也大部分签了名。

晚上，我揣着那份材料来到五连找婉婷，希望五连的潮汕知青也在上面签名。我想，当然是越多人签名越好，人多势众才能引起上级领导的重视。

来到五连，夜幕已降临，大地上的一切都罩进了朦胧的暮色中。在黑夜里行事，更增加了行动的诡秘性。

婉婷和莹倩毫不犹豫地签上了自己的名字，接着由婉婷拿着那份材料出去找同乡签名。不久她就回来了，除了水养之外，五连的潮汕青年和韶关青年都签了名。

"这材料留下来吧，明天我找人送出去！"婉婷说。

"好的！"我点头同意。办完了这件事情，我才松了口气，安下心来。"我们去散步好吗？"我接着提议道。

"好的，"婉婷爽快地应允了。"你到路口等我，我换了衣服就来。"我欢喜万分的走了出去。昨晚没达到的目的今晚轻易达到了，我怎能不高兴！

一轮明月悬挂在远处山峰的上空，向大地投下了淡淡的光华。我在路边的棕榈树影里等了约十分钟，婉婷就出来了。我们还是沿着元宵节那个晚上散步时走过的那条大路漫步。今天是农历八月十六日，银盆似的月亮似乎比昨晚更圆、更明亮。天空中没有云彩，月光撒满铺垫着砂砾的路面。

借着月光，我打量着婉婷，只见她穿着一件白色的丝质上衣，配着一条柔软的浅黄色尼龙长裙。那薄薄的衣裳在晚风中飘动，配上她那轻盈的步伐，真像我小时候看过的神话影片中那些仙女的模样。

婉婷轻轻的推了我一把："你瞧什么？不认识我吗？""你美丽极了！"我嘻笑道。"我怎没见你穿过这套衣服？""你是说我的衣服漂亮吧？这衣服平日里能穿吗？不把我当小资批判才怪。""不！衣服漂亮，但人更漂亮。"我直直的说。望着婀娜多姿的她，我还能怎么说呢？婉婷不喜欢穿时髦的仿军装，她的衣服许多都是探家时自己买布料亲手裁剪和缝制的，总是与众不同。

婉婷嗔怪道："你别说这种话，我不喜欢油嘴滑舌的人。"我忙说："我向毛主席发誓：我不是卖嘴乖。还有，我就不明白，穿漂亮衣服有啥不好？怎么就成小资了？""现在就是这么怪，爱美被视为资产阶级思想的一种表现。""我喜欢你穿漂亮衣服。""我就是为你……"婉婷说。但她说了一半就戛然而止。

她的话虽然没说完，但我心领神会，她是为我而打扮。我的心中有一股热血在涌动，心房怦然剧跳。我伸出手挽着婉婷的手臂。我记得书中描述男女恋爱时就是这样挽着手走路的。我们有过几次挽着手走路的经历，本来并不希奇，但我今晚显得特别紧张，也特别兴奋。

婉婷任由我挽着她的手，没有一点局促。我们慢步前行，再度感受那种温馨浪漫的情调。路旁草丛中此起彼伏地传出昆虫的唧唧叫声，这秋天的虫子就是叫得欢，也许它们是在求偶呢。

离连队渐远，我便拉开话题说："今年元宵节晚上，咱们也走过这条路，你记得吗？""哼！明知故问，"她呶呶嘴说。"你是我的好兄弟，有你的陪伴我好开心，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和你在一起时的每一个场景。日子过得真快啊！转眼又过了大半年！唉！"说完，她轻轻地叹息一声。

听她又提起"好兄弟"这几个别扭的字眼，我很不高兴。见她说"日子过得真快"我便适时地接过话头："是的，毛主席的诗词中不是有'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的句子吗？逝去的时光就像流水一样，一去不复返。我们最好是把握好每一寸光阴。"婉婷默默无语，我扭转头看她，她也刚好扭头看我。我们停下脚步，四目相对。相思树细小的叶儿透过朦胧的月光，我们刚好能看清对方的脸；我是满脸喜悦，她却是一脸迷惘的神态，好似心事重重，欲诉无词。我张开双臂，猛地将她抱住，嘴里喃喃地说："婷，我十分喜欢你，我不要你做我的姐姐，我爱你，我……"婉婷也用她那双纤柔的小手搂着我的腰间，并把她那光滑的脸蛋贴在我的脸颊上。我们谁也没动一下，四周的事物静止了，蟋蟀、蝈蝈等昆虫的叫声也听不见了，时间像是凝固了。不知过了多久，我感到脸颊滑溜溜的，两张脸皮之间有许多液体，那是婉婷的泪水。我想：婉婷和我一样兴奋，她还流下了热泪。我抬起手来，用衣袖替她抹干脸上的泪痕。

婉婷慢慢地推开我，呜咽着说："好兄弟，我真心地感谢你！我的心也和你的一样，但我们是没可能的。我们都需要冷静下来，面对现实。""现实？什么现实！你是指我们之间的年龄差异吗？这并不重要，燕妮就比马克思年长四岁！"我记得以前看过一本书，书上说马克思比夫人小四岁，于是举例出来说。

婉婷扭转头，望着树阴中的茫茫夜幕，无力地说道：“我们古老的中国怎能和西方相比，外界的压力不是你我所能承受的。”我大声地说道：“不，我什么也不怕！只要我们互相喜爱，别人无权干涉。”说着，我再次伸手扶住她的双肩，希望我的双臂能给予她勇气和力量。

“我何尝不是这样想，但是再想深一层，就能意料到不好的一面了。我不能为了自己而让你作牺牲，那样太自私了。”我忙纠正她的话：“能和你在一起是我的幸福，哪儿谈得上什么牺牲。你的顾虑完全没必要，是错的。”“别谈这些吧，让我们都冷静地想想。”婉婷掰开我的双手，平静地说。

“我不用考虑，我给时间你自己好好想一想，但千万不要越想越歪。”我只好同意她的说法，让她再思考一下，选择恋爱对象是该慎重的。

婉婷将小手伸了过来，绕住我的手臂，还轻轻地握着我的几只手指。我们继续在秋虫的叫声伴奏下漫步。我们找些愉快的话题来谈论，让气氛和缓些，别辜负了这美好的夜晚。在这月色如水的晚上，我们臂弯相挽，轻移碎步，喃喃细语，这不是情侣又是什么？

我们走到一段种植着大叶桉树防风林的路段，月光穿不透那阔大而茂密的树叶，四周变得朦朦胧胧。我放开婉婷的小手，抬手搂着她的腰肢。婉婷没有闪避，她由我搂着她的纤腰。我们将脚步放得更慢了，有时大家都不说话，各自想着心事。一辆夜行的汽车从远处开了过来，车头那两盏明亮的射灯把树阴下的公路照得雪白。我们往路边靠了靠。婉婷连忙掰开我的手，移开半步，将头扭向防风林那面。

“怕什么，那司机又不认得我们！”我小声在她耳边说。说完，我故意将手伸进她的臂弯，昂首挺胸地望着刷身而过的汽车，像是向那位陌生的司机展示自己的幸福。

司机按了一下短促的鸣号，不知是提醒我们注意安全抑或是向我们的幸福致意。

汽车驶过后，一切又归于宁静，我几乎听得到自己的心跳声，我的心在异乎寻常地跳；要说的话我终于说出口了，但却没有得到我想听到的答复，迷惘之下，我那颗激动的心狂跳不已。我能嗅到婉婷身上飘来的那种淡淡的香味，这发自她那嫩滑的肌肤的气息是一种迷人的诱惑，加速的血流在我的身上奔涌，我的头脑随之发热。我整个身心有了一种冲动，这种冲动极可能一触即发……情况不妙，我感到一阵恐慌，便企图用意志来克制自己。在两种不同的力量的争斗之下，我的身体开始微微地颤栗。

婉婷停下脚步，惊慌地问：“你怎么啦？手在不停地颤抖！”“没什么，我……没事。”我慌乱地答道。

婉婷当然不会相信我的话。她转过身来，关切地望着我，想探个究竟。面对着咫尺间的她，一种无法抗拒的力量使我张开双臂猛然将她抱住，我那炽热的嘴唇在她的脸上、嘴上、眼眶和脖子不停地吻着。婉婷总算明白了我为什么颤栗，她没有阻止我这种十分冒失而粗鲁的行为。我们都没再说话，此时无声胜有声。时间在静悄悄地流逝。

我不停地亲吻着、抚摸着婉婷，沉浸在幸福中，但我能感觉到，婉婷此刻只是被动地陪着我，让我将身体中的能量释放；她没有主动吻我，连双手都只是轻轻地搭在我的腰间。我感到惭愧，觉得自己不该轻薄她，对最爱的人应当给予尊重。渐渐地，我的身体舒适了许多，就像身上的千斤重担一点一点地卸掉一样，感觉越来越轻松。热切的狂吻和抚摸过后，我只是紧紧地拥抱着她，不敢再有其它的想法。

许久，婉婷抬起双手，温柔地抚摸着我的头发，接着将头抵住我的胸膛，小声问道："行了吗？我们回去吧！"是的，行了！虽然还有一种意犹未尽的感觉，但我那一颗剧跳的心已稍微平静，身体也不再颤抖。我们手牵手地往回走，在我的感觉里，这回程像特别地短，眨眼就回到了连队。

牛只毁坏橡胶苗的事件曾使我担忧了一段日子，但随着时间推移，却是风平浪静的。连队领导并没有追究此事，更没对我作处分或记过的处罚。我还悄悄地写了一份深刻的检讨书，见没啥动静，也没交上去。我向连队领导提交了另一份申请，请求领导安排我回班里工作，因为我的身体已经完全康复。可是，领导并没有答应我的请求。毫无办法，虽然放牧的工作十分无聊，但我依然要完成我的本职工作。一天复一天地放牛，日子也过得挺快。悍夫已被我驯服，我整天骑在牠的背上漫山遍野地走。两只牛看养得很好，长得比以往胖了。由于我经常带牠们到河里洗澡，两只牛的身体都干干净净的，样子可爱多了。
中秋节过后，志成和郁民的探家申请才批下来，他俩高高兴兴地回去与家人团聚。短短的假期瞬间即过，早些天他俩已归队，带回了许多食品。我父亲也托郁民捎带了一包腊肠给我。

那份要求严惩葛劳儿的材料送上团部后就像石沉大海，没有任何反应。元旦过后的一天，我找俊朗商谈此事，琢磨一下我们是否需要进一步的行动。俊朗的意思是再等一等，同时找人打听打听。说完正事，俊朗告诉我，说婉婷要回家乡探亲了。

知道婉婷要回家，我是一定要去见她的。那次我向她表露心迹后，她一直没有给我一个明确的答复。我也不催她，让她好好考虑。她对我这么好，我已心满意足。

星期天，我带上一些家里捎来的腊肠，再加上志成给的一块熏肉，打算去婉婷那里吃一顿饭，给她饯行。在兵团，探家对知青来说是一件十分高兴的事情。见我到来，婉婷笑逐颜开："你总算来啦！我很挂心……如果你今天不来，我们就要再过一个月才能见面了。""听俊朗说你要探家，我真替你欢喜！我特意带来了腊肠和熏肉，给你饯行。"我也乐呵呵的说。

婉婷说："谢谢你。不过，这些东西应当留给你自己吃，我明天就起程回家了，回到家乡你怕我没东西吃。""这是我的一点心意，我们有福同享嘛，""那好吧，我们中午吃腊肠饭，"婉婷说。说着，她打开那小包，取出腊肠和熏肉。

坐下后，我问：“你考虑得怎样了？”“考虑啥？”她反问道。

“我们的事！”婉婷收敛了笑容，皱起双眉：“你又来了！别提这些好不！告诉你吧，我不想考虑，一想就头疼。我知道，别人一直在背后说我勾引你，甚至说一些很难听的话，但我不在乎，事实胜于雄辩，我们一直是姐弟相处，我问心无愧。但是，假如我真的和你恋爱，那么，别人说的就成为事实，在人面前我便抬不起头了。”我急促地说：“你管得了别人的嘴，任由他们胡说乱道好了！我们男未婚、女未嫁的，光明正大地恋爱，犯了哪条法律啦。”“别说了，让我心情平静地回家好吗？”她哀求般地说道。“我最近又抄了一首新歌，我们唱歌吧。”我闷闷不乐地陪她唱歌，甚至连我们唱的是啥歌词也没在意，脑海里什么也留不住。她一边唱，一边走到我跟前，抬起小手拍拍我的背，抚摸一下我的头发，百般地逗我开心。

时近中午，张莹倩和梁少龙从歧雅峒回来了，他们买回两听鲮鱼罐头，也说是中午加菜，给婉婷送行。过了一会，水养也风风火火地走了进来，一进门就粗声地嚷着:“你们看我拿来了什么!”说着，摇晃着手上提着的一块肉。

“哟!你买来了猪肉！”莹倩欢喜地叫道。

“这是野猪肉，是我到黎寨用一条大前门香烟换回来的，”水养得意地说。大前门香烟是价格较贵的香烟，四角钱一包，一条烟要四块钱，而且还很难买到。他是在吹嘘自己舍得用一条香烟换一块野猪肉。在海南岛，野猪的数量很多，黎族人经常用捕兽器或陷阱来捕捉牠们，有时甚至是把一种叫作“山猪炮”的炸药包埋在庄稼地里，炸死那些进去偷吃谷物的野猪。他们捉到野猪以后，回到村寨里宰割开来，每户村民都可分到一份。如果遇上他们宰野兽，只要你拿一些实用的物件或一些他们没见过的小玩意与他们交换一些野兽肉，一般说来他们都乐意的。听说，黎族猎人在追捕野兽时，假如你刚好在场见到，也能分得一份呢。
我吃过野猪肉，那是徐师傅从黎寨弄来请我们吃的。野猪肉除了皮，几乎全是瘦肉，味道很好。水养为了讨好婉婷，大清早专程跑到黎寨去找捕到野猪的黎胞，还不惜用一条香烟作代价来进行交易。可是他并没讨得婉婷的欢心，对婉婷来说，水养只是一个赶不走的讨厌鬼。

水养勤快地洗、切野猪肉。婉婷和莹倩开始动手用煤油炉煮菜。我和少龙坐着等吃。一直至下午二时多才煮好饭菜，不知算是午餐还是晚餐。

这顿饭菜很丰盛，有腊肠、熏肉、鲮鱼罐头，还有野猪肉。水养跑回宿舍取来一瓶米酒。因为是给婉婷饯行，大家很高兴，于是都喝了几杯酒。

水养喝酒最多，灌得脸色通红。他借着酒意说道:“婉婷，你知道吗？连长说考虑给我提干呢。他说我聪明能干，是当领导的料子。”婉婷撇了撇嘴，没答他的话。水养继续唠唠叨叨地说个没完，全然不顾旁人的厌烦。

我心里暗暗骂道："马屁精，就懂钻营。"少龙和水养大概也谈不来，他很少搭理水养，只顾与莹倩说悄悄话。

吃完这顿饭，已是下午三时多。我想，该走了。我和水养是话不投机半句多，更不想听他自我吹嘘，于是告辞说："婷姐，我回去了，祝你一路顺风！"

三十、天涯海角

我收到了杨丽的来信，她在信中说：因为没有恢复高考，高中毕业后，她也走上了上山下乡之路，到广州军区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当了兵团战士，地点是雷州半岛。那里离海南岛很近，只隔着琼州海峡，气候没海南岛热，种植的橡胶树比海南岛长势稍差些。

杨丽原本是一心一意想继续读书的，可是，理想和现实总是两回事。其实，未来的道路早已摆在了中国青年人的面前，高考停止了，大学生的生源只从工、农、兵中选拔，要想上大学，你就要先参加到工、农、兵的队伍中来；当兵不容易，体检、政审重重关卡，而名额更是有限，工厂也不易进，招工渠道已转向了农村，即从上山下乡的知青中招收先进分子进工厂，剩下唯一能做的是农民，广阔天地能无限量地容纳投进她怀抱里来的知青。从同学们的来信中我知道：眼下城市里上山下乡运动正搞得轰轰烈烈（用个别人的话说是"鸡犬不宁"），适龄的青年几乎都难逃脱。上山下乡已不再是新生事物，前车可鉴，城市里的青年们对上山下乡已没有了当初的那股热情。但为了解决就业问题，各城市的领导层只能以强制性的方式组织城市无业青年上山下乡。

我想，好在杨丽还能进兵团，这总比到农村优越些；从哥哥的来信中，我知道了到农村锻炼的知青们的苦楚，生活艰辛不在话下，主要是当地农民似乎并不欢迎知青们的到来，他们认为知青们不懂干活，还分薄了他们的口粮。

我赶紧给杨丽去信，鼓励她在新的环境中好好生活。我真想立即见见她，和她谈兵团的事，和她谈橡胶、谈剑麻和胡椒。探家时我经过雷州半岛，见到那里种有许多剑麻和胡椒，那红土壤很适合这类作物生长。现在，我们走到了同一条道上，谈话就有了相同的题目，再也不会出现以往那样格格不入的尴尬情景。

元旦过后，我就向连队递交了探家申请，希望回家与杨丽见面，如果她没回家，我就到她的服务所在地看望她。因为下月初就是春节，伟鸣和建平也都写了申请。一个星期后，伟鸣和建平被批准请假了，惟独我的请假没批下。连队每月探家人数是有名额的，不是想走就能走，特别是春节期间，申请探家的人特别多，请假没被批准不足为奇。我只好安下心来，让建平陪伴伟鸣回去。

我继续放牛，在山野中骑在牛背上吹笛子，抒发内心的情感。表面像是很悠闲，实际上是十分无聊和苦闷，每天孤零零一人独自与牛为伍的感觉是无法言表的。

我在海南度过了一九七三年的春节。节日期间，我和郁民、志成到儋县玩了两天。儋县古代称儋耳。听说在汉武帝时代，已在海南岛设置了珠崖、儋耳两郡。这是海南岛上最早同时出现的行政建制。民国时期才由儋耳改称儋县。儋县人杰地灵，史载北宋大文学家苏东坡在晚年曾谪居儋耳三年。在此期间，苏东坡就在当地兴办学堂，传播知识。许多海内外名士接踵而来，到儋耳向苏东坡求学。苏东坡北归九年后，儋耳一位名叫符确的人，成为了海南第一进士。此后，儋耳人才辈出，名声远播。儋县在海南的历史上曾发生过深远影响。遗憾的是，我们去的时候，有关古迹或文物已无从查考。

春节后，婉婷从家乡回来了。接着建平和伟鸣也一起归队。

我的父母委托伟鸣给我带来了一罐猪油，还有两块香皂和几节电池，这些都是在歧雅峒买不到的物品。知青们就是靠探家时带些物资来，改善平时的生活。

春天是种植橡胶苗的好季节，连队里开展大规模的橡胶苗定植工作，苗圃地里的橡胶苗全挖起来移植到这两年开垦出来的坡地里。橡胶树的行距是四公尺，为了利用土地资源，树苗小的时候可在行间种植其它农作物，因此，大部分定植了橡胶苗的坡地都种上了山兰稻或花生。这对我来说可不是好事，意味着我要将牛赶到更远的地方放牧。没种橡胶的沟壑边的野草让两头牛啃完又长、长出又啃，现在只有短短的小草芽。

一天清晨，我依例赶牛出外放牧。雾气很浓，群山笼罩在淡灰色的雾霭中。我赶着悍夫往山边走，想找一块较好的草地来放牧；为了让两只畜牲吃饱一点，我放牧时一天比一天走得远。今天，乖乖拉车去了，放牧一头牛是最舒服的，我可以骑在悍夫背上像骑马似的扬着鞭快步奔跑。经过一片茅草地，来到了一处小树林前面，我跳下牛背。我以前跟随赵春山班长上山采白藤时曾见过这片树林背后有一块草地，于是我牵着牛缰绳，带着悍夫钻进了林子，树木很矮，树底下的空隙几乎刚能让我和悍夫通过。穿过那片茂密的灌木林，真有一条山沟，沟里野草丰盛，一片嫩绿。

我骑上牛背，取出别在腰间的笛子，吹起了轻快的《晨曲》。见到这片绿草，我和悍夫都很高兴。悍夫一改往日那种不安分的性情，慢悠悠地走着，边走边啃着草丛顶部的嫩叶。我的笛音在山谷间回荡，打破了山谷的宁静。有时悍夫会警惕地抬高头，环顾四周。“别怕，这山谷中没有野兽能战胜你，”我诙谐地对悍夫说。说着，我用手拍拍牠的背部，牠又抬脚向前走去。山沟缓缓地向着一处山坳延伸，两边是生长着原始林木的山麓，山麓上的树林很高大，密匝匝地成了山沟的天然屏风，使得这里变成一处幽雅僻静的所在。沿沟而下，野草越来越短，在尽头处沟底长满伏地生长的植物，这些细碎叶子的植物几乎是贴着地面生长，其间开着像星星般灿烂的蓝色小花，小花似乎在闪耀着碧蓝的光，像晶莹的篮宝石，也像夜晚天空中的星星，十分可爱。

眼前的景致使我惊呆了，这是一处仙境啊！幽静而美丽。我为找到这里高兴万分，连忙从牛背上跳下来。我手舞足蹈地唱起了《草原情歌》。悍夫却显的焦躁不安，牠不停地打圈，转来转去不肯往前走，甚至连草也不吃了。在这美景之中，我顾不得悍夫了，由牠做转圈运动去吧。我蹦蹦跳跳地来回走着，欣赏那些漂亮的花朵。见到特别鲜艳的，我弯下腰去用手抚摸一下那嫩嫩的花瓣。我想：如果婉婷见到这些花儿，准是摘下来做花环呢。

不一会，我就感到：每当我弯下腰时，脑袋就一阵眩晕。我想，也许是自己弯腰后直起腰时太快了吧！听说脑部短暂缺血是会出现昏眩的，于是我没在意。随着我越向山沟深处走去，头脑越变得昏沉起来。

终于，我的脚软了，再也走不动了。我乏力的坐在草地上，眼前出现了无数幻影，这些幻影旋转着，变化起千万种不定的图案，像绚丽的花环，又像耀眼的星星和不断变换颜色的强光。我闭起眼睛，想舒舒服服地休息一下。迷糊中，我感到有谁在推我，便努力撑开已睡意朦胧的双眼，只见悍夫高大的身躯立在我跟前，牠用头部轻轻推着我的身体，我看到牠的大嘴里在往外冒白色的泡沫，并重重的喘着粗气。我的脑海里闪电似地掠过一丝不祥的念头。

悍夫在我身旁弯曲四蹄，蹲下身体，意思是让我爬到牠的背上。我心跳加速，浑身无力，尝试了几次，才艰难地爬上了牛背。

悍夫驮着我蹒跚地走出山沟，我才呼吸到了新鲜的空气。我的脑子渐渐地恢复了思维能力，此时才明白到自己捡回了一条小命，不，准确地说是悍夫救了我一命。

我带着惊悸回望身后的山谷，额上冒出了豆大的冷汗。我抚摸着悍夫的颈项，喃喃地说道：“这是魔鬼山谷！想不到这般幽静而美丽的山谷竟是死亡陷阱，我们以后再也不到这里来。”“呣……”悍夫嘴喷白沫，低沉地叫了一声。牠挺有灵性的，或许牠真能听懂我的话呢！要不，牠咋会适时地回应。

如果不是悍夫身体强壮和有灵性，我今天必死无疑。我溜下牛背，抬起手来抚摸悍夫的头部和背项。我充满感激之情地对牠说：“真诚地谢谢你，我的好朋友！”

悍夫微喘着气，与我一起分秒不停地往回走。我用手掌抹去牠嘴边的唾沫，继续对牠说着亲切的话语。或许，牠根本不懂听人语，但是，我仍然要说。

晚上，回到宿舍，我将上午在那可怕的山谷的遭遇说了出来。

“你在编故事吧？吓唬我们！”志成怀疑地说。

我说：“我不是瞎编的，要不信，明天我带你去亲自体验一下！”“这么说，你不是在开玩笑？”郁民半信半疑地问。我当然给以肯定的回答。顿了顿，他又说道：“你们千万别乱来，这种事情可不能随便试的。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建成说：“也许是山沟里沉积了二氧化碳或某些有毒气体。自然界确实存在许多奥秘，各种怪现象都会发生，真要注意啊。”“我信文锋所说的，太恐怖了！我琢磨出了其中奥妙，你们想知道吗？”伟鸣神秘

兮兮地说。“那山谷可能是让黎族巫师下了重降头。也许那里是一个神圣的地方，例如是祖先的墓地。他们不想其他人进那山谷里去。”我见他又胡思乱想，忙制止道：“伟鸣，别乱说。建成分析的才有科学道理。那山谷可能积聚了某种有害气体。我们一定要记住，日后千万别走进那山谷。”次日晚上，建平对我说：“今天，我向赵师傅说了那山谷的事，赵师傅说那是山谷里的瘴气造成的，说每当气压低的时候，在一些通风不良的密林里或低洼的地方，往往就会有瘴气聚集。他还说，瘴气确实会使人感到头晕恶心甚至窒息死亡。你真幸运，逃过了一次大难。”“这要感谢悍夫了，没有这头灵性的牛，我也许真的走不出那魔鬼山谷呢。”我心有余悸地说。

西边山谷有瘴气的事很快在连队里传开了，没有人再敢走进那山谷里，甚至连山谷前面那片树林也没人敢去。从此，我们称那山谷为魔鬼山谷。

一天晚上，我意外地接到了婉婷打来的电话，她问我想不想去崖县。我当然想去，何况两年前我说过要陪她去看望她的堂弟黄卫忠，于是便满口答应下来。挂了电话后，我连忙走去向章连长请假，哀求了很久，他才批准我请了一天的事假，由志成替我放一天牛。

我高兴得几乎一夜没睡。天还没亮，我就起床了，摸黑出到五连。天刚蒙蒙亮，梁少龙就开车来接我们了；我们早早地赶路，为的是争取多一点时间在目的地逗留。

原来少龙接到任务去崖县拉货，他想带莹倩去看“天涯海角”，但莹倩一定要婉婷陪伴去。婉婷又希望带我一同去，于是，便有了这四人同游的机会。

经过几小时的颠簸，我们来到了崖县。我们先到码头的一座仓库里装了货物，再到崖县藤桥驻军的军营里找着了婉婷的堂弟黄卫忠。

卫忠与我年纪相仿，但个头比我高大。他浑身流露着军人的气质，既稳重踏实，又十分豪迈爽朗。刚好他能抽出时间，于是主动提出当导游，带我们出去玩。

我们在军营里吃过午饭才出发。在卫忠的指引下，我们开车沿着海边往南走。海边的泥路坑坑洼洼，十分不好行车，走了约半小时，我们的车子来到了靠海的一处地方停住了。少龙从驾驶室跳下来察看了一下地形，说没车路可到海滩，让我们下车步行。我们穿过一片矮小的灌木林，便见到一片沙滩。沙滩的尽头是无数大大小小的岩石，巍峨地屹立在岸边。

说这里是天涯海角一点没错，地像是走到了尽头，前方是漫无边际的大海，天蓝水碧，茫茫一片。汹涌的波涛冲刷沙滩、拍打着岩石，发出一阵阵哗哗声。站立在这里，确有前无去路的感觉。

我们却没有产生悲凉的情绪，看着眼前波涛翻滚的情景，听着哗啦啦的海浪声，我们兴奋极了。莹倩拉着少龙的手，在宽阔的沙滩上欢乐地奔跑。我望了望婉婷。她莞尔一笑，抬起了她的小手。我立即轻轻地握住，手拉手跟

在少龙和莹倩后面，一边踢着细沙，一边慢跑起来。

“哎，卫忠，快走呀。”我朝跟在我们身后慢慢地走的黄卫忠叫道。

卫忠笑着挥挥手，大声地说：“你们尽情玩吧！此处我已来过多次啦，现在只想看看大海。”婉婷回眸一盼，嫣然一笑：“不用管小弟，让他慢慢走吧。我们到前边那几块大岩石去看看。”说着，她拉住我的手又跑了起来。

我像回到了孩提时代，无忧无虑地在海边玩耍，我欢乐地跑着，塑料凉鞋里充满了细沙，裤脚也让浪花溅湿了。记得小时候，我和伟鸣、杨丽，也经常会在漠阳江畔的小沙滩上追逐、打闹……那已是很久以前的事情了。如今，我又再度在沙滩上奔跑，还拖住婉婷的小手。

在卫忠的眼中，必定认为我是他未来的姐夫啦。想到此，我的心情畅快极了，并且有种陶醉的感觉。不，用“陶醉”一词并不能表述出我现在的心情，因为此刻我还有童真、还有坦荡、还有面对大海的那种心胸开阔、无比舒畅的感觉，还有……

跑过一段沙滩之后，我放开婉婷的手。稍等片刻，待卫忠跟上来时，我说：“好兄弟，你试过面对大海叫喊吗？很惬意的，我们试一下。”卫忠爽朗地笑着说：“哈哈，你好天真烂漫啊。好嘞，来吧！”我们以双掌合拢成喇叭状，举到嘴边，面向大海“哦！哦！”地叫了起来。

“哦！我们很高兴哟！哦……”我意尤未尽地继续叫着，叫得喉咙有些嘶哑。

“喔！嗬！”少龙听到我们的叫声，也在远处附和地喊了起来。

海风刮走了我们的喊声，把它带到大洋深处。

婉婷立在一旁，拍着手掌高兴地笑着，笑容是那样的灿烂。

“你们快过来吧，‘天涯海角’到啦！”莹倩站在一块巨石旁，尖声地叫。

“我们过去吧！”婉婷朝我和卫忠招招手。

我和卫忠并肩而行，朝着那些石群走去。

海边沙滩上，矗立一块巨石，上书“天涯”二字，字体很大，下书“海阔天空”四字，字体稍小，落款是“雍正十一末，程哲”。经过无数年头长年累月的风雨侵蚀，字体表面已有些斑驳。

婉婷吁了口气，说：“今日总算走了‘天涯’，到了‘海角’；来海南六年整，这小小的愿望至今才实现，不知怎说才好……”“‘海角’呢？”听婉婷一说，少龙忽然想起石上少了两字，纳闷地问。

卫忠笑笑说：“在后面另一块石上！”我们急忙从“天涯”石的旁边绕了过去，果然海边有另一巨石立于海浪中，上书“海角”二字。

我们手拖手地爬上岩石顶上，豪迈地宣布：“我们来到‘天涯海角’了！”“望着大海，我感到自己很渺小！”站在巨石顶上，远眺一望无际的大海，婉婷发出感慨。

“是呀，在这茫茫世间，一个人算得了什么，”我应道。“但只要我们将自己的一点微薄的力量贡献出来，发了热，发了光，为社会、为人类做了事，也就尽了自己做人的责任了。”接着，我们踏海浪，拾贝壳，捡海螺，或是将大海螺喇叭状的口罩在耳朵上，听大海的声音……我们尽兴地玩了几个小时才起程往回赶。

回程时，我和婉婷依然是坐在车厢里，驾驶室除了司机外，只能坐一个人，当然是让给莹倩坐啦。车厢里装了半车干海带，那是为即将到来的夏季准备的物品，供全团人员食用。海带煮绿豆是较好的清凉饮料，能消暑解热。我们将一方帆布铺垫在海带上，并排而坐。

“感觉怎样？”婉婷瞟我一眼，问。

“十分罗曼蒂克！”“确实浪漫！我从来没这么开心过。”“跑了半天，累吗？”我关心地问。“是有点累，但很有意义，我们终于到过‘天涯海角’了！”婉婷脸露愉悦的表情，用那种带有满足感的语气说。

我感激地说：“要不是你记起我，我还不知什么时候才有机会来此地呢。”“假若你不来，我也不会来……”“真的吗？”“你怀疑吗？”“不！”“这是我一生之中……最……喜悦的一次……游玩……”我们谈着谈着，声音越来越小，有时甚至断断续续。

汽车摇摇晃晃，我们坐在有如草垫的海带之上，软绵绵的很舒适。虽然汽车驶离海边已很远，但海的气息仍然缭绕在我们身边，淡淡的腥味，微微的咸涩——那是车上装载的海带散发出来的。在迷幻中，我昏昏欲睡。

“我们还没攀登过五指山呢。”我倚在车帮上，迷迷糊糊地说。我的潜意识在酝酿着下次出游。

“我……陪伴你去……”婉婷眯着眼睛，嘴里发出梦呓般的话语。

她挪动了一下身子，靠在我的肩膀上打起盹来。

我微微睁开眼睛，婉婷小憩的样子很可爱，深深地吸引住我的目光。我的睡意消失了。她那留有几绺长长刘海的额头就在我的嘴旁，我不由得在她的额上吻了一下，她动也不动，像睡着了，于是我又吻了几下。她刚靠到我的肩上没多久，我知道她不可能立即就睡得这般沉。为了验证一下，我抬起微微颤抖的手，慢慢地在她身体上滑动：手臂，双腿，腰肢……当我的手掌停留在不该停留的部位时，婉婷悄悄地伸出小手，把我那只不听话的笨手移开。

但她仍然没出声，连眼帘也没眨动一下。也许她真的困了，我没再骚扰她，只是紧紧地搂抱住她，让她在颠簸的车厢里靠在我怀中做一个甜蜜的梦。

马金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4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旧梦，遗留在霸王岭下

三十一、走出山窝

夏季来了，炎炎烈日离地面更近了，火舌般的光芒燎灼大地，使这海岛像个大烤炉，煎烤着露天作业的人们；十七连橡胶园里的橡胶树还没长到一人高，不能为在胶园里劳作的人们遮挡太阳。正因为树苗还小，所以大部分胶园的行间都间种了农作物，没种农作物的株间长满了野草。此时需做的工作太多了，除了后勤班以外，其余三个班全部出动，收割种在胶园行间的山兰稻，紧接着是铲除橡胶树株间的野草。烈日当空，强劲的紫外线将人们的皮肤晒得黑黝黝。我的境况算好呢，放牧时可找棵小树遮遮太阳，相对而言，这是好岗位啦。自从上次经历了魔鬼山谷的遭遇后，我和悍夫成为了生死之交。我对牠宠爱有加，从此再也没用树枝抽打过牠。我每天都将两只牛带到大水河里洗澡，每当这时，悍夫就舒舒服服地卧在浅水中，由我帮牠刷洗身体。两只牛已完全听从我的指挥，在山野中，只要我叫一声，远处草丛中的悍夫定会向我走过来；母牛乖乖更是听话，温顺极了，只是牠已“行动不便”，肚子越来越大了，不久，连队里就要多一头牛犊了。总之，种种事情都使我开心，我已真正安心于这放牛的工作了。

自从巫俊朗调到后勤班当副班长以后，给许立铭增添了一臂之力，菜园的管理力度加强了，经过他们的努力，菜地里种出的蔬菜完全能自给自足；猪圈里的猪也多了几头。生活正在慢慢地向好的方向改变。可就在此时，我接到了一份调令，我被调往先锋团的武装连。这调令来得很突然，很意外，我的脑子转不过弯来。我们连队虽然建在山旮旯里，生活环境很闭塞，但说心里话，我不想离开她，也不情愿离开共同生活了几年的战友。还有，伟鸣也需要我陪伴，虽然他现在精神状态已很正常，几乎和常人无异，但我总不放心，觉得还是在身边照顾他好些。

经过思考，拿定主意之后，我匆匆走进连部，只见连长和指导员正在里面商谈着什么事情。我没顾及自己是否唐突，开门见山地说道：“报告连长、指导员：我喜欢留在十七连工作，是否可选择不去武装连！”章俭辛用一种奇怪的眼神望着我，却没出声。

李崇值放下手中的笔记本，将头转向我惊讶地问：“青年战士能到武装连去锻炼是个大好机会呀，怎么你不愿意去呢！”“报告指导员：我舍不得离开咱们的连队，舍不得离开这里的战友。”我加强了语气答道。

“傻小子，别感情用事，到那里你很快又会结识一批谈得来的新战友了。男儿四海为家，为何老窝在一个地方。听从上级的调动，赶快收拾好行装吧，明天就去报到。”指导员又是开解又是命令地说道。

“我还是不想去，”我坚持自己的意见。

章俭辛睨视着我，粗声粗气地说：“你别以为必定要你去，要不是玉珠极力推荐你，这好机会还轮不到你呢！哼！”他哼了一声，翻弄了几下手中的笔记本，接着说：“现在团部已下了调令，不好改啦！你到了新的连队后，别牙尖嘴硬的光会顶撞领导，要好好干活，否则就辜负了玉珠的一番好意。你出去吧，我还有要事和指导员研究。”见我仍呆立着，指导员催促道：“小马，你还是乖乖去报到吧！到了武装连要努力工作，好好磨练磨练！”两位领导的语气中都毫无商量余地，我知道不走是不行的了，便无奈地走出连部。我去到苗圃地里，找建平合计此事，建平也劝我服从调动，理由是武装连是特殊单位，到那里我的前景会好些。

“你放心吧，我会看着伟鸣的，不会出啥事。”建平似乎是摸着了我的心思，宽慰道。

我默默地点了点头，但心情仍没放宽。

翌日一早，郭朴俞用牛车拉着我的行李，送我去武装连报到。

伟鸣双眼泛红，给我送行。走出大路，我停下脚步与伟鸣告别。他忧郁地说：“我不想你离开我，但到了武装连就可实现你扛枪的愿望，因此你又应该走……”他避开我的目光，望向牛车的木轱轳，沉思了一阵才接着说：“你还是放心去！那边条件好，有空要多回来走走！”我原以为伟鸣见到我走会哭，想不到竟是我自己流出了眼泪。我呜咽着答道：“好的，我一定会经常回来看你们。我走后，有事情你就与建平、郁民他们商量，大家互相帮助，什么困难都可以解决。我走了，好好保重。”说着，我跳上车辕，让朴俞赶牛起程。

伟鸣神情凝重地站在连队门口，目送我们离开。

悍夫拉着木板车不紧不慢地行进，与牠平时那奔走般的速度完全不同，似乎知道我要离开牠，才放慢脚步。我没有催赶牠，任由牠随意地走。今后，我将很难见到牠了。
一路上，那木头做的车轴不停地发出“咿呀！咿呀！”的响声，扰乱了我的心绪。

牛车上装了一张书桌、一只大木箱和一把木椅子，另外就是一个由被子、蚊帐打成的背包，这就是我的全部家当；比起初来时，有这些家财已算富裕了。我的衣服都装在那只大木箱里，书籍和笔记本则放在书桌的抽屉中。

见我耷拉着脑袋沉默不语，朴俞问：“看样子，你像很伤感？难道你不想去武装连？如果让我去，我不知多开

心。”“是的，我不想去！”我明确的答道。“此去我是有些伤感，除了与众位兄弟分手有些难过之外，我也舍不得离开两头牛，特别是悍夫，上次若非牠救我，我早已去见阎罗王了。”

朴俞也知道我上次在魔鬼山谷大难不死之事，长期赶牛车，他也与悍夫建立了一定的感情，我们便一同说起了悍夫如何有灵性之类的话题。经过两个多小时行程，我们才到达目的地。

武装连的位置在五连前面那条大路的西南方，途经四连和三连，距离先锋团团部约三公里，是团里唯一的一个全体战士均配备了武器的连队。武装连也是一个新成立的连队，而且成立的时间比十七连稍晚，但连队里的基础设施与十七连相比却有天壤之别，这里全是新盖的瓦房，有自来水供应，还有一个水泥地板的篮球场和一个装配有单杠、双杠和吊环等体育器械的大操场。从霸王岭下那原始部落里出来的我，现在无疑是到了一个文明的世界。

与我同一天调来武装连的有好几位战士，其中一人我认识，就是三连的钟初鹏。我拿着调令进入连部时，初鹏刚好从里面出来。

与初鹏打照面时我匆匆地问道：“初鹏，是你呀！你也调来武装连吗？好啊，我们竟然走到一起了。有一位熟悉的战友我很高兴。”“嗯！大家一样，”他简单地答道，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

“日后我们要互相帮助！一会再聊吧，”我说。说完，我进入连部。一位身穿军装的领导接过我手中的调令，望了望我，接着自我介绍说他是武装连的连长，名叫庞正刚。庞连长对我说了几句“欢迎你加入武装连”之类的话，就吩咐通讯员带我到二排报到。

通讯员名叫何万方，他介绍了班长给我认识。我的班长名叫孙国林，他给我讲了连队的纪律和本班的情况。我知道了：这里的工作和生活跟部队一样严格。之后，班长带我到宿舍去。那是一间光线充足而宽敞的房间，床铺却排得密密的，一个班的人全住在里面。

我最高兴的是房间里还装有电灯，在城市人的眼中，这本是极平常的设施，但是对一个过了几年没电灯的生活的人来说，这电灯发出的光明是多么的宝贵啊。

晚上，我立即在这明亮的电灯光之下写了一封信给杨丽，告诉她我调往武装连。我的喜悦之情跃然纸上，我想，她定会替我高兴的。

真想不到，一天时间还没过去，我的情绪就好转了。

第二天，连队举行了发枪仪式，给新来的几位战士发枪。我领到了一支56式半自动步枪。在把枪交到我手中时，连长郑重地对我说：“战士爱护武器要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我向连长敬了一个礼，严肃而恭敬地接过那杆枪。

武装连有三个排，其中一个是女排，每排编有三个班，共九个班。连队里，连级干部是正规军人，排长是转业军人，在他们的带领下，战士们要接受严格的、系统的军事训练。

过了几天崭新的军事化生活，我觉得自己精神焕发，离开十七连时那种闷闷不乐的心情已逐渐消失。我此刻心中想的是：婉婷还不知道我来了武装连，必须尽快告诉她。

星期天一到，我立刻奔向五连。从武装连去五连的路程约十公里，大路虽是蜿蜒于山岭之间，但路面却很宽，并不难走。因为心急，我走得很快，不多久便来到了五连。

婉婷正带着一位学生模样的姑娘在房间门口的厚皮树桩上练习割胶。见我到来，她只是矜持地朝我微笑着点点头。她放下割胶刀，指着小姑娘介绍说："她是我刚收的徒弟，叫吉凤眉，是本团的高中毕业生，刚分配到我们连队工作的。"难怪婉婷没有亲热地迎接我，原来有徒弟在面前，当师傅的当然要稳重些了。这样一想，我有点乐了。我仔细打量婉婷的徒弟：她的身材瘦小，纤细的腰，头上扎着两条小辫子，眼眶里藏着两颗漆黑灵活的眼珠，两撇弯弯的眉毛更是好看，只是我不知道那是否就是凤眉。我笑笑说："婷姐收徒弟了，恭喜呀！'凤眉'，名字挺传神！巧啊，你也和师傅一样，长着一双美丽的眼睛……"小姑娘腼腆地笑了笑，忸怩地说："叫我'阿凤'就得了，同学们都这样叫我；家里人则叫我'阿眉'，你喜欢叫我阿眉也行。"婉婷对徒弟说："凤，收拾好工具，回去把刀磨一下，然后休息吧。"凤眉听了师傅的吩咐，利索地清理好地上的树皮屑，捡起割胶刀，回自己的房里去了。

徒弟走后，婉婷才流露出满脸的高兴神采，招呼我进屋里坐。我还没坐下，她就忙不迭地说："我有一个好消息要告诉你，可你却迟迟不过来。""我也有好消息与你说呢！早想飞来你这里了，只是抽不出时间！"我笑嘻嘻地说。

说真的，我心里很高兴，她的话语使我明了我们之间的距离已拉近。往日，婉婷见到我时多是称呼我为"好兄弟"或"我的兄弟"，这回却是直接以"你"字称呼，我想这一改变必定有意思。

"有什么喜事，我的放牛郎？"见我喜形于色，她将自己的话题放一边，开心地问道。

我故作神秘地说："你猜！""不用放牛了？""是你表兄告诉你的吧！"我反问道。我怀疑是巫俊朗向她说了我调出武装连一事。

她抓住我的手，来回甩动说："没有的事！我很久没见过表兄了！哈！哈！想不到让我一猜就猜中了。"她十分得意地乐呵呵笑了一会，接着问："分配你干什么活，辛不辛苦？快告诉我！"她一副急不可待的样子，神态十分紧张。

“我调去武装连了，”我说，语气充满自豪感。

“真的？”婉婷的眼睛瞪得大大的，疑惑地问，像根本不相信我的话似的。

“怎么会有假的呢，我还领到了一杆56式半自动步枪！比你那杆53式步骑枪好多啦！”我收敛笑容，正儿八经地说。我想，她会为我骄傲的。

哪知，听完我的话，婉婷的脸上忽然间没有了笑容，她呆呆地站在我面前，望着我不出声。

我想说句调皮话，逗她再笑起来，于是叹了口气说：“唉！可我还是喜欢放牛！”她凝视着我，不解地问：“为什么？你不舍得离开那头救过你的命的牛？牠叫什么名呀，想起来了，叫悍夫。”
我故意慢吞吞地说：“不！不止舍不得离开牠们，主要的原因是我喜欢你叫我‘放牛郎’，这个‘郎’字多悦耳动听！”
婉婷的脸上泛起了一片微红。她猛地甩开我的手，嗔斥道：“贫嘴，是不是想姐姐打你啦！”我装作害怕的样子，急忙倒退几步，顺势坐到书桌前的椅子上。

“你有啥好消息告诉我？现在说吧。”我问。

“不说也罢，已无意义了，”她淡然地说。

我纳闷起来，她刚刚还说有好消息告诉我，怎么转眼间又说毫无意义了呢。

“说，一定得说，是否有意义我听了就知道。”“其实也真不是什么好消息，我刚才说急了些，用错词儿。”婉婷坐到床沿上，神态恬静地说。“春节后我从家乡回来时，在海口邂逅你们的连长章俭辛，他也是刚探家回来，我们还乘同一辆车回团部，闲话之间我与他说起想到十七连工作，他说只要五连肯放我走，他同意接收。我原本只是随便说说而已，我知道林连长不会让我离开五连。但是，上个月我们去崖县回来后，我便将这一想法付之行动，我采用迂回战术，找到连长的爱人——心地善良的苏医生，让她帮我说服连长。几天后，连长真的同意放我走，条件是我必须培养一名徒弟接班。我马上打电话给章俭辛落实了此事。接着，就是手把手地、耐心细致的培训凤眉。小姑娘聪明伶俐，我想她很快就能掌握好割胶技术……但现在你已经调去武装连，我也就没有必要去十七连了。你说，这岂不是毫无意义的消息。”婉婷说得很平淡，但我却让这件阴差阳错的事情气得死去活来。怎么会是这样的呢？假如我得知婉婷要调进十七连，就是用枪押着我，我也不会去武装连的。

我的脑海中立即想起了一个人——黄玉珠。我恨恨地说：“对，是玉珠搞的鬼，难怪她这么好心，无缘无故竟推荐我去武装连！她必定是听说你要调进十七连，所以先将我支开，使我们无法在一起。”“别乱猜疑，我们在一起碍着谁了，捣鼓我们又有何用！这是天意罢。”婉婷平静地说。

我很懊恼，假如这是天意，为何老天爷要如此作弄我？！

“怎么你不早告诉我呢！至少上次我们去崖县之时你就应对我说起这件事情。”我埋怨起婉婷。

“我不是说了吗，是在我们去崖县回来后，我才开始考虑调动之事的，”婉婷说。她斜眼瞅我一下，脸颊再度泛起红晕。“都怪你，在车上动手动脚的乱来一通，不知羞的。害得我回来后就好想你。”我想起了在崖县回来的路上那一幕情景。婉婷说是在那之后才决计调进十七连的，就算我再蠢，也会明白她的意思。我的恼怒倏地减轻了，我握着她的手说：“有你这句话我满足了。错过一个机会不用怕，我们终究会在一起的。”婉婷抽回她的手，淡悠悠地说：“我没怕什么，世间的一切都有天意的，也许我们真的不该在一起。”“别乱讲，”我表示强烈反对。“人定胜天，我们的未来只能由自己来安排，不管我们分别在天南地北，只要有着相连的心，最终都能走到一起。”婉婷对我的说法不置可否。她的脸上再也没有我刚进房时的那种灿烂的笑容。

我想说些其它的话题，好让她轻松些。我想起了在“天涯海角”游玩时她那种无比欢乐的样子，决定今后多些陪她到外边游玩。

“上次你说可陪我攀登五指山，我们找个机会去登山吧？”我说。

婉婷眉间蹙了一下，问：“我说过吗？”她想了想，“对，好像是说过。我只是随口说说而已。五指山不是你我可以攀登的，听说那里全是原始的深山老林，不知要翻越多少座山峦才到主峰的脚下呢。怎么你想起攀登五指山来了？”“我让一首诗吸引住了，我念给你听：‘五峰如指翠相连，撑起炎州半壁天。朝晨日色指间起，月落明珠掌上悬。’你说，多美的意境，听说这是宋朝苏东坡大学士被贬职海南时所作的诗。”我显得十分陶醉的样子，希望能起到渲染的作用。

“那是诗人的想象，也许诗人本身也没攀登过五指山。这诗不是苏学士作的。”婉婷说。

说着，她从抽屉里拿出一本软皮抄，翻了几下，找到抄写着一首诗词的页面，递给我看。我接了过来，见上面抄有一首诗：

咏五指山五峰如指翠相连，撑起炎荒半壁天。夜盥银河摘星斗，朝探碧落弄云烟。雨馀玉笋空中现，月出明珠掌上悬。岂是巨灵伸一臂，遥从海外数中原。诗词下面写着“丘濬”二字，我不知丘濬是何人，但肯定不是苏轼，显然我是听了讹传。我不好意思地说：“你抄有这首诗！我又是班门弄斧了。这丘濬何许人也？”婉婷说：“他是明朝人，也是一位大学士，我也没见过有关丘濬的详细资料；现在能找到的书籍真是太少了，我们想增加一点知识都不容易。”我们正说着，莹倩和少龙抱着一大捆番薯叶子回到宿舍，那是他俩到作物地里偷偷地摘的。有了这些番薯叶子，午餐的菜就算是有着落了。

我打趣说：“你俩到野外谈心，顺带采些野菜回来也比番薯叶子好啊。”莹倩说：“你别小瞧这番薯叶子，用

点生姜、蒜泥炒起来很好吃呢。婉婷说过，潮州菜谱中有一款名叫“护国菜”的，用料就是番薯叶子。”少龙接口道：“对，我也听说过这“护国菜”的来历，说是从前有一位皇帝，在战乱中逃到一座寺庙里，庙里的和尚见没好吃的，就在园子里摘了些番薯叶子炒给这位皇帝吃，皇帝发觉从没吃过这么好味道的菜，很是高兴。战乱平息后，这位皇帝就把这道用番薯叶子做成的菜命名为“护国菜”。”“有这么回事？”我怀疑道。“你俩是否在合计蒙我呀，皇帝也吃番薯叶子？”婉婷笑笑说：“是有这传说。今天你就在这儿等着享用御膳把。”大家都笑了起来。说完笑，婉婷和莹倩开始忙着煮午餐，我和少龙坐在一旁闲聊。并非我懒，只因婉婷从不让我做煮饭的活。

三十二、阻挠恋爱

武装连地势较平，四周是已开垦的土地，在东南面，远远的也望见一座大山，不过没霸王岭那么高、那么陡峭；在这儿，没有那种大山就耸立在身旁的感觉。

自从见过婉婷，知道了她原本打算调进十七连，而我又偏偏在此时走了出来，我的心情很坏，接连几天闷闷不乐。我整天在想，如果自己不是来了武装连，很快就能和婉婷生活在一起，那多幸福。我总是怀疑我的调动是玉珠有意安排，她一直都在提防我，不让我与婉婷在一块。玉珠针对我是由来已久的了，我弄不清事出何因，只好归结为她的心态不正常。我真后悔走了这一步，落入她预先设好的陷阱之中！但世上是没有后悔药的，我仍要面对现实。我调来武装连，客观地说应是件好事，工作环境和生活条件都变好了。在这个军事化的集体里生活，我的精神生活也有了新内容，强化教育使我的思想觉悟有所提高。几个星期之后，我那郁闷的、怨恨的情绪也就渐渐淡化了。

武装连政治学习的气氛很浓，每个星期都有一次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会议，召开时以班为小组。在会上，每位战士都要作自我检查，找出一些自身的缺点或私心杂念，并保证改正这些缺点和抛弃私心杂念。若发现别人身上有缺点也要点名指出，然后让全班战士一起帮助他改正这些缺点。每当召开这样的会议，我总是惭愧地低着头坐到角落里。面对战友我只能把一些喜欢吃嫩豆角之类的鸡毛蒜皮的事儿，算作自己的缺点讲出来。可是，我心底里清楚：自己还隐瞒着一个极大的缺点没向战友们交代。已二十一岁的我，心灵中渗透着一种毒素，那就是对爱情的向往，这是顽固的毒瘤，也是难言的心魔。经过无数次内心斗争，我最终也没把自己渴望爱情这难以启齿的坏念头暴露出来，而是把它偷偷地隐藏在心灵深处。

有几位男战士晚上经常往女战士的宿舍跑，此事让战友揭发了出来，当事人作检讨是免不了的，严重的后果是连队领导马上颁布了一条新规定：所有调进武装连的战士从调进之日起，三年内不准谈恋爱，违反者将受到通报批评，执迷不悟者要受到禁闭，直至反省为止。规定宣布后，连里的男女战士的交往慎重多了。我暗自兴幸，自己的心上人不在本连，只要做到行踪诡秘，没人知道我在恋爱。想到这里，我不由得哀叹一声：婉婷可是至今仍没对我

有过正面的答复呀！虽然我们彼此相好，但严格来说并非恋爱。

这里的生活是崭新的，一切都要慢慢来适应。清晨，天刚蒙蒙亮，我们就要起床跑步、做晨操，想睡懒觉是绝对不行的。连里一天二十四小时都要有人站岗、巡逻，全连战士轮流当值。我初来时最怕夜里巡逻，连队四周时常有野兽出没，在黑暗中牠们的双眼发出黄绿色的光，令人生畏，幸好是荷枪实弹的，给自己稍微壮胆。战友们传说夜里巡逻时经常会遇见“鬼火”，听了就令人毛骨悚然。有一次，我也真的见到了这种“鬼火”，在连队外围的坡地上，草丛中有一团团的萤火在闪烁，虽然我明白那也许是磷与空气接触所发出的光，但还是害怕得要命。环境能改变人，渐渐地我就习惯了，胆量也练大了。

武装连的战士也并非完全脱产，一半时间是上军事知识课和进行军事操练，另一半时间是进行苗圃的管理和种植少量农作物。由于先锋团大部分橡胶林是五、六十年代种植的，品种较差，产胶量少，所以，当前最艰巨的任务就是逐步更新这些老胶林——将原先的橡胶树砍掉，重新种上高产的新树苗。武装连就承担着培育品质优良的橡胶苗供改林所需这一重任。

我在十七连就学懂了橡胶苗芽接技术，来到武装连我很好地发挥了这一长处。连里刚开始从事这项工作，在战友面前，我俨然是一位技术娴熟的师兄。我们用来嫁接的芽条是从马来西亚引进来的最新品种——107号，这是抗风、高产的优良品种，它的叶子是每簇三片的，我们原来的普通橡胶树的叶子是每簇五片的，很容易辨别。

有了机遇我会好好珍惜，因此我不断地努力工作。也许是孙班长把我的表现向领导作了汇报，我得到了连队领导的多次表扬。

孙国林是位韶关青年，性格直爽，活泼好动。由于他个头较矮，体形偏瘦，加上脸型瘦削，脸颊微凹，因此得了个外号叫“孙悟空”。我听班里的战友当面这样称呼他，总感到有点不礼貌，然而班长本人好像并不介意。班里还有一位叫李俊强的客家青年，是个小胖子，年龄比我小一岁，他睡在我的对面床，平时很喜欢和我说话，嘴巴总是喋喋不休的。他十分爱听故事，有时间就缠着我要我给他讲述。我只好把记忆中的小说丢三落四地说给他听，那怕是故事不完整，甚至连故事中的人物也因我忘记了姓名而临时取个代号，他每次仍听得津津有味。

有时候，我也会找钟初鹏聊天。他在第一排，我在第二排，我们住的营房刚好面对面，中间隔着一个篮球场。初鹏性格内向，平时不怎么与人交往。他与我因为是早几年就相识了的，所以，对我说话稍微多些。

转眼就过了一个月时间，我觉得日子比在十七连时过得快多了。在这段时间里，我收到了杨丽的来信，问我为何许久没探家，让我探家时通知她，她说要回去与我相见。

虽然我很想回去探家，更想看到一年多没见面的杨丽同学，但自己初来乍到，哪好意思请假！紧接着，团里开展一场打击犯罪分子的运动，我们连队忙得很，我更是走不开了。

这场运动搞得满有声势：要“从重、从快、从严”地打击那些迫害和强奸知识青年的犯罪分子；据说全国有不少上山下乡知识青年遭受到某些目无法纪的基层干部的蹂躏或迫害，已到了必须严厉打击的地步。早些日子，我们就听到了传达下来的中共中央[７３]２１号文件，内容是毛泽东主席给知青家长李庆霖的一封复信，说知青问题要统筹解决。处境窘困的知青终于有了盼头。紧接着就是中发[73]30号文件，这一文件措辞严厉地要求：发动广大群众，对残酷迫害知识青年和强奸女知青的犯罪分子必须依法惩办。

目前这场运动是令广大知青振奋的一场运动。中央开始重视知青问题了，这是好现象。在这场大规模的打击犯罪运动中，我们连队取消了所有假期，战士们被派到各个连队抓捕犯罪分子，然后押回武装连集中看管。连队食堂旁边那间专门用来惩罚犯了过错的战士的禁闭室作了临时拘留所，后来连隔壁的仓库也腾了出来关押罪犯分子。我也参加到了这场轰轰烈烈的战斗中。葛劳儿在这次运动中又被抓了起来，是否是我们去年递交的那份材料起作用就不得而知了。

因为要“从快”，不久，团里就召开了声势浩大的宣判大会，各连队的干部、战士全集中到团部参加了这次宣判大会。大会宣判了二十几名强奸、迫害知识青年的犯罪分子的罪行；其中有三名罪犯原先是连级干部，四连的连长王楚生竟奸污了六名女知青，实在令人发指。恶有恶报，现在这些罪犯都受到了应有的法律制裁，王楚生被判死刑，就地正法。最令我解恨的是：葛劳儿是由我押上宣判席的，他被判十五年有期徒刑。

镇压犯罪分子的运动也许能取到杀一儆百的作用，这是党中央的决策英明。有上头的支持，今后知青们的腰杆子大约会硬一些了。

宣判大会过后的星期天终于放假，我早早就起床，要动身去五连。我已有一个多月没去见婉婷了。自从连队里明确地禁止战士恋爱，我就意识到必须保护我心中这唯一的秘密。我要适当约束自己，不能频繁地去见婉婷。所以，起初两个星期我是有空的，但我故意没去五连。后来的几个星期因为参加打击犯罪分子的运动，星期天取消了放假，所以我想去见她也没时间了。

刚好班长孙国林要到四连找同乡，听说我要到五连，便带我走一条捷径。原来武装连有一条山间小径通往歧雅峒，比走大路近很多。只走了二十分钟，我们就到了歧雅峒。熟悉了这条山径，日后我去五连就容易多了。

四连紧挨着歧雅峒，穿过歧雅峒的集市就是一栋栋整齐的红砖房屋，那就是四连的营房。

我与孙国林一起来到四连，他去找同乡，我去看望向辉，两人分了手。我在向辉那里稍坐一会，就告辞出来，然后继续赶往五连。

婉婷和莹倩正在房间里煮早餐。我放轻脚步走了进去。婉婷听到动静回过头来，见我忽然间站在她身后，高兴

得简直跳起来："你来啦！我们正说起你呢！"莹倩接口道："最近这个月，几乎每个星期天婉婷都以为你会过来！就在上个星期天，我们做粉果（一种潮州特色点心，用糯米粉做成，以炒香的花生、芝麻等作馅）改善生活，婉婷说你可能会来，因此多做了一些，可是她眼巴巴地等了一天都没见到你的影子。"我拉过一把椅子，还没坐下就急忙解释："对不起！并非我把你俩给忘了，而是很久没放假。"莹倩笑道："忘了我不打紧，不要忘了婉婷就行！她等了几个星期，终于把你等来了……"她吱吱喳喳地笑起我们来，像是心情特别好。

婉婷把一碗鸡蛋煮通心粉端给我，回头对莹倩说："倩姐，别闹了，笑我不打紧，别把他给笑跑了。"莹倩的取笑其实并没使我害羞，相反，像是给我吃了一颗定心丸；我听出了弦外之音：她知道婉婷在想什么。她是真心地为我和婉婷终于相爱而高兴。

不知是因为徒步走了几公里路程饿了还是怎样，这顿早餐我吃得特别香。莹倩吃过早餐就走了，准是去会梁少龙了。留下我和婉婷，本是极好的二人世界，但不知为何，我们一下子找不到话题，两人在床边默然相对。以往我们在一起时总是有说有笑的，当我们心中都有了那层意思后一下子不知说什么好。我们默默地对坐良久，婉婷向我挪过了一点，抓住我的手小声问道："你有想我吗？""有的！很想，"我连连点头。心在怦怦跳，兴奋地等待着话题往下展开。

"倩姐快结婚了，少龙追得很紧！"她说。我希望她接着往下说我们之间的事，但她却说起别人来。

"难怪她快乐得像雀儿似的吱吱喳喳说个不停！""倩姐说必须回家乡征求父母的意见，然后再决定。""我看没大的必要，婚姻应由自己来作主。"她沉默了一会，忽然问："那里好吗？"我知道她是指武装连，于是说："生活方面很好！只是……"我停顿了一下，考虑该不该说。望着她那晶莹的大眼睛，我什么也不想隐瞒："不久前，连里定了一条新规矩：所有战士自调进武装连起，三年内不准谈恋爱，违反这一规定的人将会受到通报批评，甚至要被禁闭。"我心里明白：在婉婷面前我是藏不住一点假的。

"什么叫禁闭？"她惊愕地盯着我问。

"就是把人锁在一间小房子里，思过反省。"听了我的话后，她合上眼帘，冥思片刻，说："你来我这儿不怕吗？""不怕，没人知道我们的事。"我想也不想地说道。我抬起另一只手，用双掌裹住她的小手。

她抽动了一下手臂，像是想将已让我紧紧握住的手掌抽回，可是我没有放松。她将头撇过一边说："往后你还是少点来我这里吧！违反了纪律你会受罚的。""不！没人会知道我们之间的事！"我大声地重复道。

"'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再说，这些年来，我们一直是姐弟相处，别人都说很难听的话呢！何况……"说着，两行泪水从她那光滑的脸颊流了下来。

我让她这突然流出的泪水吓怕了、吓呆了，许久才反应过来："别哭！这是小事而已，你要我少来我就少来，

为啥要哭？”她将头靠在我的肩膀，呜咽着断断续续地说：“我没事，连我自己也不明白为啥会流泪……很久以前，我就开始产生一种矛盾的心理：你没来时我总是盼望能见到你，见到你后我又希望你别来……每次你来看我都使我激动不已，但你总得回去，你一离开这房间，我就很难受，怅然若失。我经常责备自己，糊里糊涂地做了什么事情也不清楚，也许一切都是我不该做的……”她强止住呜咽，却咳嗽了几声。

我不是很理解她所说的话。我放开了她的小手，举起手轻轻地拍着她的背部，爱怜地抚摸着她那长长的秀发。她抬起头，重新坐直身子。我拿起她那块放在枕边的手帕替她擦拭眼泪。她抓住我的手，扯过手帕抹了抹脸颊。

见她稍微平静些，我就追问道：“告诉我：出了什么事吗？”“没有！我只是突然心情不好而已，”她淡淡地说。说完，她凝视了我一会，接着问道：“我们仍旧像往日那样，以姐弟关系来往吧。”“你是担心我触犯了武装连那条新规定而被罚，被禁闭吗？”我琢磨着她的心思问道。

“不全是。”“还有什么？”“我时常怀疑，我和你在一起会不会害了你，”她用满盈泪水的双眼望着我说。“我真的不愿意给你带来一点点的伤害！我周围的人，除了倩姐之外，再没其他人赞成我与你交往的，甚至有人在背后指指点点地说我们的坏话，令我的心很不安宁。我想，反正三年内你不能谈恋爱，在这期间我们还是以姐弟相处好些。三年后，也许你再也看不上我这老太婆……”我打断她的话，抢着说：“不！不是这样。我才不管它什么规定，我发誓……”婉婷伸手捂住我的嘴巴：“你别发什么誓，冷静些，我们不是一直这样过来了吗，我们的相处不愉快吗？我们只是保持不变而已，并没有退步。”我让她说得哑口无言，虽然心有不甘，但我又觉得她说的话也有道理，我们的关系并没有变，我们仍然一如既往地来往，作为恋爱对象的她和作为姐姐的她都一样爱我，说实在的，我没有损失。

我们继续默默地对坐着，两手相握，我们的手指轻轻地蠕动着，似乎是在靠那些分布于指尖的神经末梢来沟通信息。

在我不留神时，她终于抽出了小手。她双手举高拢了拢披散的秀发，那长长的发丝整齐平服地垂于她的背上，好看极了。我凝视着眼前若即若离的她，心中有一股难言的滋味，介乎于幸福与酸楚之间。

直至她的心情明显好转了，我才向她告辞。

从婉婷宿舍出来，我接着是到十七连看望伟鸣。

短短两个多月，十七连有了很大变化，在我原先住过的那栋茅草棚背后，堆放着许多从砖瓦连拉来的红砖，旁边的地面用石灰粉勾画出几个长方型的框框，那必定是规划中盖瓦房的位置。连里还在筹办一间小学，准备让建平当教师。建平说，所谓小学，其实只有一间课室，六七个学生。伟鸣的身体和精神状态都很好，证明了我以前的忧

虑是多余的，经过时间的磨练，他已完全能照顾自己。我没见到郁民，询问之下才知道：在我调离十七连不久，郁民也调出了团部宣传队。

三十三、青春迷惘

一九七三年八月份，我的工资升了一级，每月32元，比以前多了3元4角；一九七一年我转正后的工资是每月28元6角，这个数字过了两年才有微小的变化。幸亏在这缺乏商业活动的荒蛮之地用钱的时候不多，每隔几个月我会寄些钱给父母，剩余的钱便积攒起来留待探家时使用。

跨过九月份，我就向领导递交了探家的申请书。因为我近两年没探家，所以探家的申请很顺利就批了下来。我想找位同乡和我一起回去。建平和伟鸣是一九七三年春节探家的，回来还不够一周年，肯定走不了。我想起了老同学莫向辉。

星期天，我沿着上回孙国林带我走过的那条小路去四连，这条山间小径从一座小山中穿过，山峦不高，行人很轻松就能走上山顶，站在上面眺望山脚，那散布在大路两旁的十几间房屋就是歧雅峒了。也许，正因为有这小山的阻隔，大路才绕了个弯；四连至三连，三连至武装连，武装连从小路至四连，这三根线大约是个等边三角形。因此，走小路去歧雅峒可缩短一半路程。

虽然已进入秋季，但山野间的植物仍是一片碧绿，郁郁葱葱的灌木和野草把小路的空间夹得窄窄的，有时行人要低下头，才能钻过去。沿山径下来，在山坡脚下有一条小溪，水很清澈，没有桥，溪中放置着几块石头，石块微微露出水面，刚好让人踏在上面走过小溪。几位十四、五岁的黎族小姑娘光着身子在溪水中洗衣服，见我过来，她们连忙蹲到水中，由于水浅，仍露出已发育的上半身来。我含羞地踏着石头摇摇晃晃地跳过小溪，抑制住诧异的心情，不敢回望一眼。

过了小溪，穿越一片橡胶林就到了歧雅峒。我走过四连营房，见到向辉的宿舍关着门，以为他外出了。当我走近时，才听到屋里传出哼哼哈哈的叫喊声。

我敲了敲门：“向辉在吗？”一会，有人隔着门问：“谁呀？”我还没回答，室内就传来向辉的话音：“是文锋。大勇，快让他进来。”想必向辉已听出我的声音。

大勇拉开一条门隙，往外瞧了瞧，见到果真是我，才把门再拉开了少许，让我挤进屋来。他立即又迅速地将门关住了。大勇穿着一套短袖运动服，一身汗水，像是刚做完体育运动。

“谢谢！”进到屋里，我对他说。由于关闭着门窗，室内光线较暗。我环顾室内，只见两张床铺拆掉了，床板竖在墙角落里。向辉正面朝方祖麻双手比划着什么动作。我好奇地问：“你们在做什么？关窗闭户的，床铺也拆

了。”向辉说：“我们在练咏春拳。”我好奇地接着问：“练拳怎么要关住门来练？”大勇哂笑道：“看来你真是山巴佬。连咏春拳都不知道，这是对付公安那套擒拿术的拳路，不能明着练。”我仍不知所以，为啥要练对付公安的擒拿术的拳术？听到大勇笑我山巴佬，我没敢继续发问。我悄然退到一旁，在临窗的长凳坐下。

向辉说：“你先坐一会，我们练完下面几招。”我点了点头。于是，他和大勇继续在这小小的空间里过起招来。向辉的功夫有些根底，只见他练起咏春拳时马步很稳重，在窄小的空间里迅速地移动着；双手也十分灵活，出拳挺快，防守更是严密。大勇以擒拿术进攻向辉，企图把他抓住。他每一出手，嘴上都发出低沉的“哼！嚇！”叫喊声，以显示手脚的力度。尽管如此，他的对手还是轻易地化解了他的招数。我虽然是门外汉，但也觉得咏春拳是一套很好的拳术。

我不喜欢拳脚功夫，所以只是闲坐一旁，耐心地等待他们练完整套拳路。

停下手脚后，他们各自喝了几口水，就坐下来喘气。

向辉一边推开窗户一边问：“文锋，找我有事吗？”窗户一打开，室内顿时明亮起来。我欠了欠身答：“是的，我要探家了，看你是否能与我一起走。”向辉说：“再迟两个月吧，我们还没筹备好。”我说：“还要筹备什么？没钱我借点给你。”向辉说：“我们在酝酿……”大勇干咳一声，飞快地瞪了向辉一眼，用粤语阴声地说：“向辉，吾好花出来。”我知道，“吾好”是不要，而这“花”字是透露的意思，他叫向辉不要透露什么。

向辉说：“不怕，文锋是我的死党，没啥不可说的。”接着他转身望着我，继续说道：“我和大勇、祖庥打算过香港去，不如你也跟我们一起走。别留在此地受苦了。”“偷渡？”我吃了一惊，接着连连摇头：“不行，不行，我不想去。”祖庥说：“你不敢冒险吧！没问题的，大勇去年走过一趟，熟路径，应不会出问题的。那次要不是给狼狗嗅到，他已成功地过去了。”我望了一眼大勇，他正翘着腿潇洒地点燃一根卷烟。他从口中喷出几个烟圈，然后向着我说：“我们在想法改变生活环境而已。你不想过得好些吗？人总是向往好生活的，要实现理想就要付出代价，我不敢担保没风险，但成功的机会很大。”我连忙说：“不，我不是指怕冒险，我不想背叛祖国。为何要到那边去呢！”大勇听到我的话，噔地一下站起来，挺着那一米八的身板走到我的面前，俯视着我，怒气冲冲地说：“丢那妈，什么背叛祖国，你也听那一套。我们在这里算是什么？你知道的了，我们原来那位连长——王楚生那混蛋，简直把知青不当人，男的当牛做马，随意责骂，还时不时把我们拉上台来批判；我们的女同胞更惨，几乎全部成为他的玩物……罢了，向辉，你的同学埋不了堆。多此一举，别生出枝节来。”我想消除那种泰山压顶的感觉，便也站立起来。我知道，“埋不了堆”大概是不能合伙之意，我是不能与他们合伙。我不想他们怀疑我，于是连忙拱手道：“我谢谢大家信任我，将你们的事情告诉了我，我劝你们别干偷渡的事，那后果是很严重的。如果你们不听我的劝说就算了，我不会泄露你们的计划。”方祖庥说：“向辉是你老同学，你不会出卖他的！这我放心。退一步说，就算你讲了出来，我们就一口咬定你也有份参加这个计划。到时你跳下黄河也洗不清。”向辉解围

道："祖麻，你不要吓唬他，人各有志，他不想去就随他吧。"大勇在房里踱了两圈，然后朝我说："不好意思呵！我不是对你发火，你一说出'背叛祖国'几个字，我就条件反射地想起父母亲早几年被批斗时的情景，那时，红卫兵也说他们曾背叛祖国。想起此事，我的气就往上冒。我父母亲在新中国诞生之前就到了香港谋生，建国初期从香港回来参加祖国建设，怎能说他们是背叛祖国……咳！别提这些吧！向辉讲得对，人各有志，你留在此处继续练红心，我们则决定奔向自由。之所以会走这步棋，实在是形势所迫。我有两位同学去年就过去了，在那边混得不错；连大名鼎鼎的小提琴家马思聪都过去了，听说现在他已转去美国生活……"他滔滔不绝地讲着他视为楷模的人的事迹，我是首次听到这种别开生面的话题。也许是这些言语与自己格格不入，我一时找不到话语来回答，只能默立一旁。

经大勇的提起，我想起了早段时间在团部开宣判会时，听到宣读四连原连长王楚生利用职权，糟蹋了本连队六名女知青的罪行时，自己也是咬牙切齿、义愤填膺，继而想起伟鸣的父亲钟宇衡叔叔，就为一首诗词，造反派就给他罗织出不少罪名，以至他屈死在关押房里。这世界像是一片混乱，我的是非观念模糊了，我不能准确地知道他们打算做的事情有几分对、有几分错。

向辉将床铺重新摆放好，坐在床边与我说起家里的事。说了一番想念家人的话之后，他站了起来，取下墙壁上的一只挂包，从里面掏出十几张一两元面值的纸币，叠好装进一个信封中。

"这里有二十元，你帮我送回家里，给我弟弟做学费。"他双手捧着信封递给我，慢吞吞地说。"代我安慰二老，让他们不必牵挂，做儿子的它日创出事业来，再……"他的语气越来越低沉，眼睛都红了。

我插话说："辉，你听我的，别铤而走险。为了你的双亲，也不应……"向辉举起右手，当在我与他之间，意思是让我别往下说。我无奈地止住劝说的话语。我捏住那只装着二十元钱的信封，心里极不好受。我想，向辉必是囊空如洗了，这样如何去办"大事"。想着，我便从上衣口袋里取出身上仅有的三十元，塞给他："这点钱你拿着吧，对你也许有帮助。""不！不用……"他推辞道。

祖麻在旁插话说："文锋真是有义气的人。向辉，你就先拿着吧。日后你发达了再报答他。"向辉收下了我的钱，凝视着我，点了几下头，嘴里却没说感激的话。在他的心中，确是将我视为知己，所以才不言谢。接下来，我们说起了其它话题。吃过午餐后我就告辞了，因为我还要去五连和十七连，去向婉婷和伟鸣、建平他们辞行。

中午，我头顶烈日，步履匆匆地走向五连。

到达婉婷的宿舍，她却不在。莹倩告诉我：婉婷带敬棠进十七连找玉珠去了。

真不巧！好在我也要进十七连。于是，我又马不停蹄地转往十七连。五连通往十七连的路刚修好。走在这条大路上我有一种新奇的感觉，踏着那夯实的红泥路面，每走一步都觉得新鲜，这是余植勤班长带领二班战士一锄一锹

修建起来的哟。往日这里只有蜿蜒于山林间的羊肠小道，现在已变成了可行走汽车的大路了，我能无感慨吗？大路途经一条山沟，在这山沟之间筑路人已用十数根粗树干搭建起一座小桥，潺潺的溪流从桥下淌过。

我走下溪边，站到水中浸泡一下手脚，再掬起一捧清澈的溪水洗了把脸，溪水清凉透心，身上的热气顿时消失了。

我踏着轻快的步伐，没多久就到了十七连。进到同乡们的宿舍，一个人也没在里面，建平、志成和伟鸣不知去了何处。我坐到建平床前，随手拿起桌子上的一份《兵团战士报》来看。当我听到一阵轻轻的熟悉的“哧哧”笑声时，抬头一望，只见秀芝不知何时已站在跟前。我忙坐起来，端正仪态后向她打听建平的去向。

秀芝凑近我跟前悄声说：“他们钓鱼去了。”我说：“不是不准捉鱼了吗？”秀芝说：“近来没那么紧了，许多人都偷偷地去捕鱼。建平和志成算是文雅的了，拿着小竹竿，钓上几尾鱼就回来，从不贪心。最近几星期他们都是这样。”她停顿一下，端详了我一阵又说道:“啊，你白了又胖了，个子也像是高大了些。”“是吗？几个月就长那么快。”我笑着说。

她拉过一把椅子，在我旁边坐下，突然问道：“和我说说建平以前的事好吗？”“你怎么关心起建平的从前来了？”我依然笑着问。

“我……我……现在已经和他……谈上了。”她支支吾吾地说。我没感到惊讶，我曾想过将她和建平拉在一起，因为受了她的一顿抢白，才作罢。他们既然相好了，那最好不过。

“好事，好事，别难为情，”我连声说道。

“我是听你的话，才接近他的，”秀芝微低着头，小声说。“结果发觉你讲得没错，他是有许多优点。可是，我对他的以往一点也不了解，你就说给我听吧。”我收起笑容，认认真真地对她说：“秀芝，假若你真正喜欢建平，你就没必要打听他的过去；如果他也很爱你，他会把他的过去告诉你的。再说，来海南之前，我也不认识他，对他的过去知之甚少。”她有点不悦，负气地说：“也是，不用讲了，算我没问过。”见此情形，我只好将自己所知的一点关于建平家庭的情况跟她说了。末了我说：“建平很聪明，思想成熟，处事文雅得体，绝不会一动怒就打老婆！他人也勤劳，结婚后你们会过上幸福日子的。”秀芝低着头，沉思了一会才以一种无奈的语气讲道:“你说他如果爱我就会和我讲他的过去，但他却讲得很少，我了解你比了解他还多。”是的，我以前经常会向她谈我的心事，也讲我的过去，但那是为了倾吐内心的烦闷而已，并不是向自己所爱的人倾谈自己的过去。我忙对她说:“等着吧，到一定的时候他会跟你说的，或者你直截了当地问他。”秀芝说：“我不想与他谈话时像查户口似的，他不说，我也不会问。”她的情绪突然间低落了，不知是否我说错了话。我们默默无语地坐了一会，她就走出了房子，回自己宿舍去了。

建平和伟鸣不知何时才能回来，我也不想在房里再呆下去，便硬着头皮走过玉珠的宿舍。房门敞开着，玉珠、月莲和婉婷都在里面，还有玉珠的表兄林敬棠，几个姑娘围着他有说有笑，气氛十分活跃。

“大家好！敬棠兄也来了。”一踏进草屋内，我就故作大方地朗声说。

玉珠用惊异的眼神望着我：“你和婉婷约好了吗？还是嗅到她的气味追了过来。”“就算我们相约好了又怎么样！？”一句毫无惧怕的答话竟冲口而出，在惊讶自己镇定的同时，我明白了一件事：玉珠那令人震慑的魔力对我已不起作用了。“但是，没预约还能遇见，才是巧事呢。其实，我是回来探望伟鸣。气味我倒是没嗅到，只因听到你们屋里传出阵阵热闹的声浪，故此过来看看。原来是敬棠兄来了，稀客啊！好在我走来瞧瞧。”敬棠起身迎上来，握住我的手高兴地说：“好久不见了，能再次相见，我真高兴。”“我也是！”我说。月莲送过一把椅子，我在敬棠旁边坐了下来。“敬棠兄大老远地过来看表妹，一定让表妹感动不已……”我望了玉珠一眼，仍然侃侃而谈。离开了十七连，我竟一改往日在玉珠面前那种因畏怯而小心翼翼的胆小行为，一下子变得潇洒大方了。说着，我瞥一眼玉珠，她正瞪大眼睛望着我。她一定是觉得眼前的我和以往的我已判若两人，她脑海中那位怯懦的文锋已消失得毫无踪影。

“敬棠表哥到来，珠姐必定是心花怒放，要不，她也不会如此兴致地与你说笑啦！”婉婷接着我的话说。

“谁来我都高兴，你们来我也一样高兴！”玉珠随着话题讪讪的说。

婉婷的心太善良，我恨死玉珠了，她仍将玉珠视为姐妹，不信玉珠存心使我与她分离。

敬棠拉开话题说：“听玉珠说，这里有一棵凤凰树，你们带我去看看。”表哥开口，玉珠当然是惟命是从。我是板凳没坐暖，就起身随他们去河边的高坡上看凤凰树。

走路的当儿，我和婉婷有意走慢些，落在后面。婉婷抓紧时间问：“你到五连找过我吗？”“是的，倩姐说你陪敬棠进了十七连，我便跟着赶来了。其实，我原先也打算进十七连的，我要探家了，来问伟鸣是否有话捎给家里。”“哦，你要回家了！”婉婷高兴地说。“算来你已近两年时间没回家了，早该回去探望父母啦！”“是的，工作很忙，一直没空。这些日子，连去见你的时间也越来越少了。你是否埋怨我，说我忘了你。”“我知道你不会忘记我，你忙你的工作。真挚的情谊不在乎日日相见，来日方长。”我接口说：“我倒是希望我们能时时相见！”婉婷侧过头来，瞅我一眼，轻轻地发出一声不易觉察的叹息，像自言自语般喃喃说道：“我说不清到底是想见你还是不想见你，每当你隔一、两个星期没来，我心里就嘀咕：怎么你这么长时间没过来！可我心底里又明白：你应有自己的生活，不要经常陪着我。再说，你现在有纪律约束，让人误解了我们，你就要受处分了。”她所说的纪律问题，就是武装连那条“三年之内不许谈恋爱”的规定。她这一提，我的心情开始烦躁：“唉，别提这些，什么纪律，毫无道理的规定！怎么就没人反抗，我真希望我们连队里的青年人站起来提出反对意见，我一定会支持他

们……三年时间呀，如今才过了几个月，咋办呢？我做梦都希望一觉睡醒就过了三年。”见我心烦，婉婷忙转话题：“你今天的表现不错，就应如此。”我知她是指我不怕玉珠取笑一事，她这一百八十度急转弯的话语只有我能听明白。我说：“真奇怪，我不怕她了！我成熟了！”说完，我向着走在最前头的玉珠翘翘嘴，用鼻音“哼”了一声。

走近河边，不远处那棵高大的凤凰树像一把大伞似的在眼前张开。走上那弯弯曲曲、两旁长满野草的小路，我对婉婷说：“与你说件事：早上我出来时，走的是山间小路，途经一条小溪时，见到几位黎族姑娘在溪里洗衣裳，你说咋的！她们身上竟一丝不挂！我走到她们面前，她们才蹲到水中，仍露出上半身来。她们面对着我，也不会转过身去。你说怪不怪？”婉婷瞟我一眼，小嘴一撅，咕叨道：“非礼莫视！非礼莫视！”“我无法躲避，”我委屈地辩护。

“往后你别留意这些事情。我明白，这次你是无心遇到的，看见就算了，不要将它放在心上，也不要再想它，更不许对别人讲。”“知道。我不会与其他人谈论这些事。对姐姐我才无话不可说。”婉婷满意地点点头。想了想她又说：“碰见这种场面，你该背过脸去，或是闭上眼睛。”“我没转脸，也没闭眼睛。”我微微发窘地答道。话一出口，便觉不妥，我又解释道：“我不能闭眼呀，看不清水中垫脚的石块，那样我会掉到溪水中的。”我这样解释，也许更加糟糕。我估计婉婷会接着取笑我，但她却说：“黎族同胞在溪中洗衣服多是光着身子的，因为他们大多数洗的就是身上所穿的那套衣服，他们先把衣服脱下，洗好铺在溪边的大岩石上晾晒，然后再洗澡；等洗完澡，衣服也差不多干了，他们就仍旧穿回这身衣服。有人路过时，他们不习惯回避，行人正面看他们是允许的，但走过后却不能回头看，否则将被视为心术不正或不礼貌。”我忙说：“我没回头看，真的，姐姐。”“这就好！入乡随俗，我们不要做失礼之事。”说着，已到了凤凰树下。大家站到一块，我们止住了谈话。眼前的凤凰树撑着阔大的树冠，巍然耸立在小山坡上，山风吹拂着那细小而密匝匝的叶子，像波浪般起伏，真是姿态万千。以往我每天都看到这棵凤凰树，对它的美丽视而不见，离别数月，此刻再见，它竟显得如此婀娜多姿。

敬棠出于他的职业关系，对植物特别感兴趣，望着这棵树不停口地说着赞叹的话。玉珠则满面春风地对表哥说着她当年怎样说服章俭辛，将这棵凤凰树保存下来。

婉婷饶有兴趣地抬眼望着婆娑的树冠。月莲对这棵日日相见的树木也许没兴趣，她走近我身旁对我说：“文锋，我告诉你一个喜讯：前天，那头母牛产下了一头健康而漂亮的小牛犊！”我乐得喜笑颜开：“哈哈！太好了，确是喜讯！我等会一定得去看看。悍夫和乖乖也好吗？”月莲说：“牠们都很好，难得你还惦记住这两头牛。”“文锋！文峰！”远远地传来几声叫唤，我听出是伟鸣的声音。眺望过去，伟鸣正站在山坡下面小河边的一棵水杨梅的树杈上，向我挥动着双手。

三十四、前缘难续

天刚拂晓，我已走在通往歧雅峒的山径中。探家的感觉真好，才动身起程，心情就无比轻松舒畅。清晨的山风凉爽怡人，最适合人们赶路；其实我并没有加快步伐，我走得很自然，出海口的客车上午8时经过歧雅峒，还有充裕的时间。心情虽好，但我是独自上路，不免觉得孤零零怪寂寞的。前天，我到十七连向伟鸣、建平他们辞行时，伟鸣极想与我同行，但这是不可能的事，他也明白，可他依然懊恼得很，埋怨说：上次他跟建平一起探家是错误的决定，导致他这次不能和我一块走。山道静悄悄，没有行人，连雀鸟也不见一只。虽然孤寂，我的心里仍很兴奋。

歧雅峒集市路边的那块客车上落站的铁皮牌子在秋风中摇晃着，噼啪作响。我站在站牌柱子一侧，眼巴巴地望着大路的尽头，盼望着汽车快点到来。

过了大半个小时，汽车终于来了，有几位乘客从邮电所的屋檐下走了出来。我瞥了一眼，见其中有一张熟识的脸，仔细一看，是三连的陈亚玲。我好开心，意想不到会有熟人和我同乘这趟车。

远远地我就叫开了："亚玲，你也探家吗？"说着，我站在车门前，等她过来。

"是的，探家。"亚玲加快几步，边走边答我的话。她跨上车厢，回过头来对我说："你也是探家！这么巧，竟然遇上你同一天回去。"我尾随她走进车厢里，殷勤地帮她将一只手提袋塞进座位上方的行李架里，另一只胀鼓鼓，但却很轻的布袋塞不进行李架，看来只能放到座位旁边。为了伟鸣的事，她帮过我不少忙，我很感激她，这次能在探家的路上邂逅，我自然高兴。

"这么轻，装的啥东西？"我用手拍拍那只鼓胀的布袋问。

"木棉，捎回去给父母亲做枕头的填充物。""你真有孝心！大老远的带包木棉回去。"我赞叹道。说着，我望了望与她一道走过来的那几位乘客，好像亚玲和他们并不熟悉，于是随口问："一个人？"亚玲点点头，用无奈的语气说："是的，他走不了，你们连队没准他的假。"我心里暗暗称奇，我随口的一问竟带出一个"他"来，而且还在我们连队。遇见亚玲算巧，无意间得知一个秘密更巧。

车上乘客不多，我们找了一排座位坐下来。汽车开动后她坦率地对我说：她和钟初鹏在谈恋爱。她说当时初鹏很不愿意离开她去武装连，为了服从上级调动才过去的。我想起来了，难怪我去武装连报到的那天遇见初鹏，他显得心事重重的样子。

"我们相识，还得感谢你呢！"亚玲笑着说。

我是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你们相好与我何干？"亚玲说："伟鸣还在三连时，你不是让我关照他的吗？于是我每隔几天就过伟鸣的宿舍走走，询问他的生活状况，同时也和初鹏闲聊起来。日子长了，我们自然间就

成了朋友，直至今年初，他才向我表白，说他喜欢我。他这人虽然沉默寡言，但心肠却很好，我觉得他的人品不错，于是就和他谈上了……唉，遗憾的是，他说现在武装连有了新规定，说是进去的人要等三年才允许谈恋爱。这是真的吗？”一听，还有这样的原委，我乐呵呵地说：“哦！原来如此。哈！哈！既然与我相关，到时你们请我吃喜糖。呵！对了，还得等三年哟。那条规定是真的，初鹏不会骗你。”“你们连队的领导对青年真苛刻，怎能制订如此条例！”她埋怨道。

“军事化吧。说是参军入伍的战士就不能谈恋爱。”亚玲哂笑道：“扯，你们哪能与部队战士相比！”“是呀……”……

和亚玲不期而遇，这趟旅途便有位伴侣谈话，从而解除了乘车的烦闷。一路上，我们时不时地找些话题倾谈：谈武装连的军事化生活，谈割胶工具中除了常见的铲刀之外还有一种拉刀，谈初鹏的内向，谈伟鸣的精神疾病的起因，谈雷州半岛为何多雷，谈故乡的八景……时间过得挺快，转眼间三天就过去了。我再次踏上了故乡的土地。

在车站分手时，亚玲留下了她家的地址：“大家都是天涯沦落人，日后理应多联系。我欢迎你有空来我家玩。”“好的！好的！一定登门拜访。”我说。说完，我也写下了自己家的地址给她。

这次探家我没预先告诉家里，怕家里的人像上次那样天天到车站等我。见我忽然走进家门，全家人乐坏了！哥哥文铎在早几天也回来了。过两天就是中秋节，我们兄弟俩能在这节日里和父母团聚，共度佳节，天伦之乐自不必说。

探家前，我就写信告诉了杨丽，说我要回家过中秋节，并约她也请假回来，因为时间紧，没收到她的复信我就起程了。

晚饭后，盥涤完毕，照着镜子拉扯整齐衣服，我就迈开轻快的步子走向桂花巷。古城小巷的容貌大多几十年也无大改变，桂花巷仍是老样子，杨丽家仍然只关着那两扇有着精美雕刻的小门。

跨进杨丽的家，我不像上回那样惴惴不安，也没有了那种自卑感，我闲裕从容地和她全家人打招呼，然后坦然就座。这感觉的变化是很自然的，既然我们已是普通朋友，我们之间的地位当然是平等的了。

坐下后，我和杨丽不约而同地端详起对方来，近两年时间没见面，我们的身体都产生了较大的变化。我觉得杨丽越发俊俏秀丽了，浑身散发出一股强烈的青春气息。

“我收到你的信就马上赶回家来，”杨丽说。“回到家后才给你复信，你收到了吗？”“没有。我没来得及收你的复信就起程了。不过，已经不要紧，我们都已平安回到家了。”“是的，信里也没说什么，只告诉你我在家等你。一切都留待面谈啊”“你的近况如何，还好吗？”我喝了一口汪姨端来的茶水，问道。我们经常有书信来往，

许多事情是早已知道的，这种问候便显得多余，但又不得不问。

“还算好，没被累死！”她诙谐地答道。“去到农场，我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劳动。以往在学校参加学工、学农时，同学们一起嘻嘻哈哈、打打闹闹地劳动，无法体会劳动的艰辛。”我们接下来所讲的内容当然是兵团里的生活。她说羡慕海南岛的环境，说比她们那里好。我想，只因我在往日写给她的信中经常描述海南岛的风景如何美丽，她才会如此说。我说她的工作所在地离家近，没有海峡相隔，回家相对容易些，光这点就比在海南要好。

我们的谈话比上回相见时亲切多了，话题相同，心情一样。我一坐就是个把小时。

“我们明天到郊外走走好吗？”在我告辞时杨丽提议说。

我想了想，说：“去看看漠阳江吧！到我们以前经常玩耍的那片滩头散步。我有位战友就住在江滨，我想顺道去拜访她。”她犹豫了一下，最后点了点头：“好的。”次日上午，我陪伴杨丽来到漠阳江畔。江水犹如一条碧绿的丝带，自遥远的山脉飘落下来，再从这座城市里穿过。远处白帆点点，近处是几只小舟在悠闲地漂着，就像是这条丝带上所点缀的图案。江边有一片沙滩，小时候，我喜欢赤足在沙滩奔走。

离开家乡一晃就是三年多时间了，再次见到这滚滚江水，望着片片白帆，我的心情也像眼前的江水般翻滚奔涌。童年，少年，现在已是青年了，时间过得真快呀。踏着幼细的河沙，我们共同缅怀往日的童真。

“知道我昨晚见到你时有多惊讶吗！”杨丽问。我知道这是不必回答的问话，果然，她接着往下说：“这一年多时间，虽然我们不时有鸿雁传书，但在我的脑海中，你的模样一直没变，仍是上回见面时的样子。怎知乍一见面，你却长得如此高大俊美。”“是长高了一点，这是劳动锻炼的结果吧。但也只是空长个骨架，无内涵的躯体。”我谦逊地说。

“不。你成熟多了，那满脸的稚气已不见踪影。”我故意风趣地说：“风吹日晒的，脸皮自然变厚，遮住稚气啦。”她笑了笑，微微摆动手臂：“记得吗？以前，我们是牵着手在沙滩上走的！”我默默地点点头。可是，我再也不能牵她的手了，少年时代的事情已成过去，难以再续。虽然我很清楚这道理，但我的心情仍很复杂，潜意识告诉我：我盼望回来见见杨丽，不就是希望此刻情景的出现吗？何况眼前的杨丽比少女时期的杨丽更姿容美艳……

一绺轻盈的长发在我的脑海中飘动，努力拂去我那不该产生的杂念。我知道往下会有什么话题，我暗暗沉思如何正确应对。从童年至少年，我们在一起谈话，主导地位多数是杨丽，现在依然一样。

她继续回忆着，脸上挂着笑意：“有一次，我的脚让蚌壳划伤了，你把我背上堤岸……”我努力地想了想，记起当时的情景，更正道：“好像是我和伟鸣搀扶你上堤坝吧？”“不，是你背的。”“我背得动吗？”“过去的事，不要争了，”她说。“说现在的吧，我想调去海南岛，到你们连队去，你说行吗？”“我……”虽然我已有心理准备，但我仍回答不了这句话。心急之下，说出口的竟然是一句硬梆梆的话：“我又不是兵团司令，哪能说行还

是不行。”她回过头来，我能感觉到她瞪了我一眼，我低着头，不敢望她。她沉默不语，没有我想象中的责问。

我觉得自己太过分，便放软语气说：“我是想说：虽然我们都是在同一个生产建设兵团，但是，你要调动到我的连队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再说，海南岛很炎热，你还是留在雷州半岛好。”“我喜欢海南岛的椰风蕉雨，羡慕那里鸟语花香……”“往日，我写信时夸大其词了，或是只说了好的一面……”简单的几句对话，我们似乎都明白了对方的心思，没有必要再把话说明，避免出现尴尬场面。

这回两人都沉默了。沙滩上的脚印静静地延伸。走着，走着，她突然问：“你和那位契姐现在怎样啦？”“我们仍然以姐弟关系相处，”我毫不犹豫地答，因为情况的确如此。

“我想，你是爱上了这位契姐吧？”“你怎知道的？”我反问道。话说出口才觉失言。她忽然这样问，我感到很惊奇，以往我写信和她谈婉婷的事，她从来不感兴趣，今天却单刀直入地问起来。

她说：“从你写来的信件的字里行间就可得知。”我只好老老实实地说：“我是喜欢她，我们几乎要突破姐弟关系了，但后来让人破坏了……”接着，我向她说了事情的经过。

杨丽只是默默地听着，没有插一句话。待我说完后她才问：“难道你真的不介意她比你大三岁！年龄的差异会导致日后没有共同的语言，你没考虑这点吗？”“不！我们很谈得来……”“这么说，你是真的准备和她结婚了！”“早着呢，还没开始恋爱，谈何结婚。她总是回避我的追求。”“她做得对，是你傻气。”我们尽量将说话的语气放平和，淡淡的说着其实很敏感而刺激的话题。谈完我和婉婷的事，我们便走上堤岸，按着亚玲留下的地址寻找她的住处。

中秋节到了。在两进屋之间的天井里，摆着一张小圆桌，我们一家人就围坐在桌旁赏月。桌上摆满了水果、点心，其中有柚子、柿子、栗子、香芋等，当然少不了月饼。

妹妹文娟忙着沏茶，好不容易和两位兄长一起过中秋，她脸上流露着纯真的笑意。

母亲笑容满脸，她来回地看着两个儿子，用祈祷般地语气说：“今天是中秋节，咱们阖家团圆，妈高兴呀！你们看，月亮是圆的，柚子是圆的，柿子是圆的，月饼也是圆的，咱们的家庭也应整整齐齐、团团圆圆！但愿你们兄弟俩再锻炼些日子，炼就红心就回到妈妈身边……”父亲说：“你别唠叨啦！孩子是你的，也是国家的，想开点吧。”母亲只好不说了，她捧起那只硕大的、广西沙田出产的柚子，麻利地剥着果皮。

“妈，我的心从来就是红的！”我调皮地说。母亲没理睬我。妹妹发出一阵银铃般的笑声。

哥哥嘬了一口茶，犹豫地说：“妈妈，我……我谈了……对象……”母亲放下手中的沙田柚，望着大儿子说：“谈对象？她也是知青？”“不，是农民的女儿，她叫盼娣。”母亲仍然目不转睛地看着哥哥：“铎儿，这么

说，你要在农村结婚了！”我记得，当初哥哥说要下乡时，母亲也没这么紧张。

“是的，”哥哥低着头回答妈妈。“盼娣的父母说，我们结婚后就在他们家住。盼娣没有兄弟，三位姐姐都出嫁了。”母亲问：“他们想你入赘？你想过没有？这样的话，你就再也没机会回城市来了。”哥哥没正面回答，只是说：“现在的毕业生正一批批往农村赶，而且口号也由‘到广阔天地炼红心’改为‘扎根农村一辈子’了，我想，我是很难再回父母身边的了。”母亲说：“等等看，你还是别这么早结婚，更别忙于下结论，我就知道有知青从乡下调回城里当工人的。”哥哥说：“被招工的多是干部子女，何年才轮到像我这样的普通工人家庭的孩子。眼下迫在眉睫的问题是知青集体户的环境太差了，房子破烂、漏雨没人管，粮食、蔬菜不够吃也不知如何解决；队里计工分时，知青的分数和农民是不同的，大家同劳动一天，村民算一个工分，有些算一个半工分，可知青只算半个工分。我与盼娣结婚之后，我的工分就可以和村民们一样了，日子一定会好过些。”“可是……”母亲张嘴想说什么，但让父亲止住了。

父亲向母亲摆了摆手，说：“你别干预了，男大当婚，女大当嫁，由他吧。”说着转头问哥哥：“女孩人品好吗？干活勤快吗？”“很好的，她样样都好。我们知青里的男青年干活还赶不上她。”父亲下结论了：“那就行！下回探家带她回来让爸妈见见。”我想不到，父亲平时说话、做事总是让着母亲的，这回却如此果断。母亲瞪大双眼，一时说不出话来。

“好的！”哥哥扬了扬头，高兴地说。

文娟拍着小手笑道：“好呀！我有嫂子啦。”我也替哥哥高兴。唯一不悦的是母亲，她转头对我说：“锋儿的对象一定要在家乡找，你听到吗？”我愣住了，抗议道：“妈妈，这不公平！你不敢反对爸爸，阻止不了哥哥，就把怨气转嫁到我头上来。”哥哥将一只剥了壳的栗子塞进我的嘴巴，说：“奖励一颗栗子你吃！妈妈说得对，弟弟有这本领，准能在城里找到对象。就让弟媳在家侍候、孝敬爸爸和妈妈。”香喷喷的栗子嚼在嘴里我也分辩不出味道，呷了口茶水，我冲着得意洋洋的哥哥说：“哥！你别乱说了，城里姑娘会看上知青吗？”哥哥不依不饶：“你有这能耐，还在读书时就有女朋友了。对了，杨丽，你和她还保持着联系吧！”“我们有书信来往，可是，她也到兵团了，在雷州半岛那边。”“锋儿还小，不忙这个，”父亲说。总算替我解了围。“铎儿说说盼娣的事吧。”哥哥将盼娣的家庭和个人的情况汇报了一遍。也很简单，普普通通的农户中的一位只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乡村姑娘，刚二十岁。

哥哥说完后，父亲又问：“知青集体户的景况真那么差吗？”“是的。我们经常出现没米、没菜的情况，个别熬不住的青年早就逃跑回城里。多亏了盼娣的父母，在我们断炊时会送些米过来。大多数村民都不愿意借粮食给知青，一是知道我们没法子还，二是他们自身也很穷，家里粮食本来就不多……”母亲的眼眶湿润了，她怜惜地望着自己那又黑又瘦的大儿子说：“连吃的都没有，你怎么不回家来？”“我不想给家里增添负担，我能熬得

住。”“乡村如此穷困，你还要在那里结婚！我看，这事儿得慢慢再议……”哥哥连忙打断母亲的话：“不，妈妈，农村的生活会渐渐改善的，我们村今年试种的高产稻谷长势就很好，一定增产不少。队里新近还围了两口鱼塘，放了许多鱼苗，年底就有鱼捉……”我品尝了一块久违的月饼，我已有三年多时间没吃过这象征团圆的月饼了。我一手拿着月饼，一手端着茶杯，慢慢地嚼，慢慢地呷，我的心飞到了远方，我似乎看到了那颗爬上了霸王岭的月儿，就像一颗明珠镶嵌在岭尖。婉婷此刻必定也和莹倩在赏月……

三十五、偶然机遇

假期中，我的许多时间是用在探同学、访好友之上。同学当中大部分也走了上山下乡之路，其中多数人是在离县城几十公里范围内的乡村插队落户。由于离家较近，他们回家很方便，中秋节，他们自然都回家来与家人团聚。同学中也有几人进了工厂，吴励就是其中一位，这自然是他那当厂革委会主任的父亲安排的。我到吴励家探访他时，他谈的多是他们厂里的事，语气中充满了工人阶级的自豪感。他那趾高气扬的语气我听来很不顺耳，没坐多久便起身告辞。相隔几年，每个人都发生了或多或少的变化，就算是往日的挚友，如今的交往也有了一层看不见的隔膜。目睹如此情景，我不禁暗暗叹息：社会真能改造人。

杨丽到我家回访过，她的举止显得很娴静，我知道那是刻意装扮出来的。我不喜欢她这种矫揉造作的行为，但又不能冷落她。这回反倒是我这做主人的显得十分局促。我得绷紧神经，选词择句地与她交谈，尽量避免触及令两人难堪的话题。面对杨丽，我有点自责，觉得是自己做了错事，一种内疚感久久地压抑心中。青梅竹马的情谊，最终没有一个好结局，也确实是憾事。

假期临结束时，亚玲来找我，问我是否按时归队。我知她是惦记钟初鹏，想快点回去。我也思念着婉婷姐，想尽早归队。

二十多天的探家假期转眼间就过去了，我没企盼有更长的时间，因为我知道这假期不会留给我美好的回忆。似乎每次探家我的心情都不好，上一次回来，杨丽提出与我分手；这次回来，她又希望和我再续前缘，而我却无法答允。上次假期给我带来的是无比失落，这次假期给我带来的是隐隐的内疚。

我告别家人，告别同学和朋友，与亚玲一道返回海南岛。我没有依依不舍的感觉，反而恨不得快点回归到那真正属于自己的世界中。我的脑海中产生出一种新的认识：家乡只是我的故乡，她不属于我，而海南岛才是我生活的家园。

熟识的路，熟识的营房，见到眼前的事物我倍感亲切。

“笃！笃！笃！”我敲了三下门，婉婷应声将门拉开。她知道是我到来，因为那敲门的声音告诉了她；我每次

来到她的住处，只要房门关着，我都是那样有节奏地敲三下，不多也不少，不重也不轻。

“你回来了！咋不在家里多住几天？”我进屋后她问。她脸上流露的喜悦只停留了一瞬间，很快就变得平淡了，大约是在努力克制自己。

“昨天刚到，我不想超假，也没必要，二十多天假期足够了。在这儿我心里惦记着父母，回家后又记挂着你，依时回来最合适。这是给你的礼物。”说着，我双手捧着那包礼物递给她。包里除了一些家乡特产之外，还有一条丝巾。丝巾的图案很清淡素雅，婉婷一定喜欢。

“谢谢！坐吧。”婉婷收下礼物，拉过一把椅子让我坐。她打量着离别了一个来月的我，脸上流露出一丝笑意。我想：她大概又留意到我那变白了的肤色，心里在笑我像文弱书生。

她转身走向小圆桌，拿起一只玻璃杯，从暖水瓶中倒出一杯开水。她一边做事，嘴里一边说：“回到家里，你就好好与父母、兄妹共享天伦之乐，为何要记挂着姐姐。”我满脸真诚地说：“婷姐，我真的很想你，假期还没满就想跑回来了。”“你又不听姐姐的话，尽胡说些什么。”我满脸委屈地说：“好吧，就当我没想起你，我在家乐不思蜀，差点忘记归队了。”婉婷瞥了我一眼，不高兴地问：“为何要怄气？”“没有，我没和你斗气。”“以前我说话时你从没这样回答过。”“是的，我错了。”我不自觉地做回一个听话的弟弟的角色。

她走到我身旁，将手里端着的那杯开水递给我：“喝杯水吧，宿舍里没茶叶了……你别埋怨姐姐，我心里也很难受，上次我们不是说好了继续保持姐弟关系的吗！我们要真正地从心里将我俩之间的关系看平淡些，不要想那些令自己烦恼的事情，过三年后再说。”我更正道：“不对，是再过两年半！我进武装连已有半年时间了。”婉婷在床沿坐下，抿嘴笑道：“两年半和三年差得了多少？我说的是大概数。”我仍然反对：“不能那样说。每过一天我就扣除一天，这样我才会觉得离你越来越近。”婉婷许久也没开声。我喝了一口开水，抬眼望她，只见她正在呆呆地望着我，眼眶里盈满泪花。

我慌乱起来，走近床前，拉着她的手问：“姐，你怎么了！”她抽出小手，揩了揩眼泪：“没啥，最近我经常这样，无缘无故就会流泪。”“我知道，是我惹你不高兴。我保证，我会听姐的话，用平常的心来对待我们之间的事情。”“不关你的事，是姐姐不好！你坐回椅子上。说说你这次探家的事。”我乖乖地坐了回去，向她说起家里的事，还谈了我和那些旧同窗情谊上的退化。我没将母亲要求我在家乡找对象的事说出来，也没提及杨丽的事。

若非刚归队时我赶紧将从家里带来的礼物送过去给婉婷，接下来就没时间去见她了。先锋团在秋冬季节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学大寨”运动，武装连也不能例外。这学大寨运动的主要形式是修筑梯田，团里给每个连队都下达了修筑梯田的数量指标。像十七连那样的山区连队，有许多橡胶林段需要修筑梯田，任务容易完成，但在武装连修梯田就不同了，这里地势较平，似乎没有耕地需要修筑梯田的。经过连队领导调查研究，瞄准了营房南面的一座小山

包，那山上布满乱石，不能种植作物，所以一直没开发。想不到，这次因为有修梯田的任务，终于将乱石山派上了用场。

全连的兵力集中到了乱石山上，来一场大会战，誓要将石头山变为梯田。然而，那些大大小小的石头却很顽固，我们又撬又锤的，甚至用上了炸药，进度仍然很慢。这回急坏了连队领导，为了能按时完成任务，连队暂时修改了作息时间，早上提前一个小时开工，晚上推迟两个小时收工，还取消了星期日的休息。我们一天到晚就在石头山上挖石头，垒石坝和填土。山头上竖满了红旗，几只大喇叭不停地播放着斗志昂扬的革命歌曲，间或还会传来李俊强的朗诵，那是战士们在工地上挥笔编写的充满豪情壮志的散文或诗歌。

经过一个多月的艰苦“战斗”，石头山终于变成了梯田。累得半死的战士们脸上露出了苦涩的笑容。通讯员何万方带着两名战士丈量了梯田面积，发现离团部下达的数量指标还有一段距离。这意味着以为可歇息一下的人们还要继续作战。接下来是将战场转到营房西面那块平时进行野战训练的荒地。这块土地在连队范围内较为平整，只有微微的一点斜坡，但经过连队领导的规划，挖低一边，垒高一边，也能修成两级梯田。这两级梯田的面积很大，完工后连队里修梯田任务的硬性指标也就超额完成了。

话说得容易，实际干起来又是一番艰辛的历程。这两块总面积达几百亩的梯田，不知要消耗全连干部战士多少劳力。

由于赶修梯田的缘故，军事训练完全停止了，我们整天都在挖地球，就像愚公移山一样每天挖掘不止。

一九七四年元旦到来，全连休息一天。新年伊始，我很想去看望婉婷，算下来，已有一个多月没见到她了。然而，繁重的劳动使我太疲劳了，全身像散了架似的。好不容易有一天休息，躺在床上就不想动弹。

元旦过后，我接受了一份优差，连队调派三名战士到团部执行看守任务，我是其中一个。能从繁重的体力劳动中暂时解脱出来，我喜不自禁。

到团部几天后的一个上午，我在团部大楼的门口遇见了莹倩，她手中拿着一张崭新的通行证，喜滋滋地从大楼里出来。

“倩姐好！你探家吗？”我迎着她问。

“是文锋呀！对，我的探亲申请批了下来！”她停下脚步，高兴地答道。

我笑着说：“呵呵，辛苦了一年多，回父母亲的怀抱中撒撒娇，好好地休憩一阵吧！”“撒娇的年纪早已过去，现在要面对另一种事情了，”她低着头含笑说，“这次我和少龙一起回家乡，好让父母见见他。”我拍拍脑袋，说：“对不起，我真是不理解人，谈婚论嫁的姑娘哪能撒娇……还要到未来婆家走一趟吧？”她说：“少龙很

希望我陪他一起回家，但我不想去，怪不好意思的……”“要去！俗语说：丑媳妇终究要见公婆，你是靓媳妇，何必怕见公婆啊！”“是啊，总是要见的。到时再决定。”我依例说些祝贺的话语：“祝你一路顺风，假期快乐！预祝你们婚姻美满！到时记得请我吃喜糖呀！”莹倩并没有想分手的意思，她看了看左右。大楼里不时有人进出，我想她大概还有话要对我讲，于是我们移步到大楼的转角处。

“我想告诉你有关婉婷的事情，”莹倩说，“但我得先问你：你到底喜不喜欢她？”我毫不迟疑地说：“我当然喜欢婉婷姐，这还需问。”莹倩说：“我说的不是你们姐弟关系上的情感，我指的是将她看作恋爱对象的那种情感！你是否达到这种程度？”我红着脸，腼腆地说：“我们双方曾经有过那层意思，她想过要调进十七连和我一起生活。但是很不凑巧，就在这关头，我调到了武装连。后来，婉婷认为我们还是做回姐弟较好。从此，我们便把那种情感藏进心灵深处。”“你们为什么又退缩了呢？”她紧追着问。

我摇了摇头，说：“我也不知她怎么想的，她说自己比我大，不适合与我结婚，只把我看作弟弟。”莹倩说：“你没再追求她？”“她不同意，我追又有何用。再说，我还得等两年多时间，我们连队有规定：调进武装连的战士，要过了三年才可以谈恋爱。”莹倩说：“这就麻烦了，三年后不知道是怎么回事了！如果你真的爱婉婷，现在就要勇敢地追求她，迟了，你会后悔的。我对你说吧：最近林连长多次找婉婷谈话，动员婉婷和水养结婚……”“有这回事！婉婷同意了吗？”我紧张地打断莹倩的话，迫切地追问结果。

“婉婷还没同意，她原本就不喜欢水养，所以水养追求她几年了，她都没动摇。水养无休止的纠缠已使婉婷烦恼，现在组织上又出面撮合，这更令婉婷左右为难。林连长还对婉婷说：水养是连里的骨干和标兵，是活学活用毛主席著作的先进分子，若婉婷不答应这件婚事必定会影响他的工作，那婉婷就是间接地破坏生产、破坏革命。那天晚上，我听到婉婷哭了好久。”我愤怒地瞪大眼睛，像要怒视远方那股看不见的力量，许久才能说出一句话：“真是不像话，以权力压人！”“别激动，现在只有你能救婉婷，”莹倩说。

我不解地问：“我怎么救她？”“当然是要你再次向她表示你的爱，勇敢地追求她吧！她和你在一起时很开心，这点我早就看出来。再说，你俩也确挺相配的——假如你真的不介意她大你几年的话。”“我一点不在乎年龄方面的差异。只是这三年时间……”“如果我是婉婷，我会叫你想办法离开武装连，调到其它连队去，问题不就解决了吗！好吧，我不多说了，再见！”说着，她转身向车站方向走去，大约是赶去购车票。

莹倩走后，我还呆呆地站立在原处。我的脑海里乱糟糟的，不知道婉婷肯不肯改变主意？又担心婉婷是否会因为顶不住连队领导所施加的压力而答应嫁给水养。我恨不得立即飞到五连，去向婉婷倾吐自己的心声。忽然，一个声音钻进了我的耳朵：

“文锋，怎么你站在这里发呆？”我抬头一望，见是覃郁民在向我走来。我早已知道郁民调到了团部宣传队，只是一直没去看过他。我来团部执行任务已有几天时间了，竟忘了去见见他。可好，今天我们不期而遇。

“哦！郁民，是你呀！”我忙快步迎上去，伸手揽住他的肩膀，“没啥，我刚刚在思考问题。”“出来办事吗？”郁民随便问道。

我说：“不是！连队派我出来执行看守任务。是临时的，可能还要留在团部几天。”“执行看守任务！那可清闲啊！来，到我们宣传队坐坐。”郁民热情地说。

于是，我随他来到团部大楼背后不远处的一所大院。在他们的宿舍里闲坐了一会，郁民便带领我参观宣传队的排练室。宣传队员们正在认真地排练节目。我见到他们那种载歌载舞的情景，刚才的烦恼便暂时丢开了。这样吹拉弹唱地过日子，我真是羡慕得很。

“你们唱唱跳跳、吹吹打打的也算是工作，真是幸福啊！”我说。

郁民笑着说：“队里还需要人啊，如果你的歌喉能练好些的话，我可以介绍你进来。”“你明知我在这方面不可造就，才这样说！”我脱口道。我们是老战友，说话很随便。我想了想，又问：“女的要不要？”郁民说：“我并非与你说笑，队里现在还缺人，只要歌喉好，男女都要。”我心情激动地问：“我的婉婷姐唱歌可好听呢！请你帮忙推荐一下好吗？”郁民笑笑说：“呵呵，想起你的小瀑布了！我没听她唱过歌，如果你认为她唱得好，可以来试试。”想了想，他又补充了一句：“你想我帮她，可有个条件。”“行了，你帮了她，我为你做什么事都可以，”我焦急地说。

“我所提的条件是：你得老实告诉我，你是不是爱上了你的婉婷姐！”他仍然笑着说，最后三个字说得特别重。顿了顿，他又说：“也许不用你回答了，看你那着急的样子，我已知道答案。”“那么，你到底帮不帮忙？”我不怕他取笑，唯独怕他不帮忙。

“好吧，试试看，”他说。“你记得十七连刚建队时，团部派来调解我们与黎族同胞冲突的那位莫奇参谋吗？我们的队长就是他了。莫队长是湛江人，和我们算是半个老乡（作者注：阳江县当时属湛江市管辖，同地区的人广义上算是老乡），他对我很好，事情容易办。”“既然如此，请你再帮忙推荐伟鸣，他的小提琴拉得不错呢！”我得寸进尺地又提出一个要求。

郁民沉默了几分钟，满腹疑虑地说：“伟鸣的琴确是奏得很好，但我担心他这里时不时会出问题。”说着，他举起手来，用手指在大脑旁划了个圈。

“他现在已好转了……”我继续作努力。

“那就让他一起碰碰运气吧！”郁民终于同意了我的请求。

说着，他进去找莫队长汇报此事。不久，郁民从那间小小的办公室走了出来，满脸笑容。见他这种神态，我已放下心来。

他走过来拍了拍我的肩膀："行了！你通知他们明天来面试！""毛主席万岁！"我高兴得叫了一句最时髦的口号。

"别高兴得太早，只是面试而已，要不要还说不准呢！"郁民见我高兴得忘乎所以，给我打预防针。

我却充满信心地说："只要他们有机会面试，准行！伟鸣在提琴方面的造诣你是清楚的，至于婉婷，她一唱，树上的鸟儿都会禁鸣。""这么夸张。看来你是有十足的把握了？"我再没多说，告辞出来后赶紧到警卫班打电话。我先接通五连，电话那头一听说找婉婷，就挂了电话，这种情况已不是第一次了，以往也有这种现象，所以我不是很急的事情从不给婉婷打电话。我强压心中的怒火，改为接到十七连找伟鸣。接电话的是玉珠，我说找伟鸣，她没有立即去叫，而是跟我聊了起来，问了我的近况，又说了许多无关要紧的事情，她像是忘了以往对我的成见，突然关心起我来。我因有求于她，也就有问必答。和我聊完之后，她很快就帮我找到了伟鸣。

我将情况简单地对伟鸣说了，从他喜悦的语气中我知道他很高兴，我于是说："只是出来试试而已，不一定录取的，算是碰碰运气吧！"我学着郁民的口气说。我知道，希望越大，失望也就越大，特别是对伟鸣这样精神脆弱的人更须提防。"你暂时不要对人说，明天先请一天假出来，我九点钟在团部门口等你。"过了一会，我又接通了五连，对方听后放下话筒，隔了半分钟再拿起话筒说声"找不到人"就挂了电话，明摆着不肯去叫婉婷，真气死人。气也没用，我只能宽容地想：大连队的人居住范围广，接电话的人不愿跑那么远去找人也是可以理解的。

三十六、忐忑面试

吃过晚饭，我向警卫班班长陈立新借了一辆自行车，飞也似地奔往五连。我此行的目的除了通知婉婷明天到宣传队面试之外，还有一个重要的任务，就是接受张莹倩的建议，与婉婷定下恋爱关系，别让水养把她抢走。我原本一直没把水养放在眼里，我想过：如果说我与水养之间存在竞争的话，我肯定占着优势。如今，林克铭出面给水养做媒，还利用他的权力给婉婷施加压力，形势也许会发生变化。

来到婉婷的宿舍门口，我见到婉婷正在房前的走廊晾衣服。我轻轻地跳下自行车，打算突然地出现在她面前，给她一个惊喜。婉婷大概听到了响声，抬起头来。见是我来了，她显得很惊讶。

"锋弟，有什么事吗？这么晚还过来！"惊诧过后婉婷问道。自从调出武装连，我从没在晚上来找过她，难怪她感到意外。

我半开玩笑地说："嘿嘿！很想见你，所以赶了过来。不欢迎吗？""说哪话！你越来越会调嘴了。"我吐了

一下舌头，不敢再多说。我把自行车支好，走到婉婷身旁问："是否要我帮忙？""谢了，自己进屋坐吧！我晾好衣服就进去。"我走进房间，才见到水养在里面，他坐在书桌前的椅子上，那是我平时常坐的位置。水养一只手肘撑着书桌，歪着身子在独斟独饮地喝着功夫茶。我一进来，他的脸色刷地变阴沉了。

莹倩坐在自己的床上看书，见我愣愣地站在房中，便提起她自己那张折叠椅走过来："文锋，请坐！我向婉婷说起早上见过你的事，想不到你这么快就来了。你是否认为我说的话有道理？"说完，她朝水养那边挤挤眼睛，狡黠地一笑。

婉婷刚好回到屋里，接口道："是的，中午莹倩跟我说过，说你近期在团部执行任务，难怪许久没来。"婉婷一边摆放好洗衣盆和晾衣架，一边继续说："团部离这儿大老远的，你晚上还匆匆赶来，有什么紧急事呢？我的小兄弟。"因为水养在房里，我不知应如何说才好。说来也怪，我从来看到水养就觉得不顺眼、不舒服，早上听莹倩那番话，此刻见到他更增添了一层敌意。

"我们到外头走走好吗？我有事和你商量，"我故作神秘地说。一来，我确实要将婉婷叫出外头才能向她说我的心里话；二来，如果婉婷跟我出去，无形中给水养一个打击，我有意要气气他。话说出口，我又担心婉婷不同意到外面说话，那样一来，难堪的就是我。

"好吧！"婉婷点头说。想不到她回答得这么干脆，我欢喜万分。答应陪我出去之后，婉婷转头问水养："你是陪倩姐坐一会，还是回去？""我走了！"水养没好气地答道。他从来都敌视我，见婉婷这般听我的话，心里的滋味一定不好受。虽然我和婉婷一直以姐弟关系交往，但水养看不惯婉婷对我的亲昵，他甚至会认为是我从中作梗，才使他追求不到婉婷。我能看出，他总想和我较个高低。现在，婉婷当着他的面答应跟我出外散步，对他来说就有输了一回的含意。

水养怒容满脸地端起那套满是茶渍、显得脏兮兮的茶具站了起来，准备离开。

婉婷对他说："我的小兄弟有要事与我商量，我必须出去一会，实在不好意思。你有空再来坐。"婉婷的话语婉转而得体，似乎是想消除水养心中的怨恨。我的脸上挂着幸福的笑容，一副喜盈盈的样子。我十分明白，这种笑容和神态刚好与婉婷的语气有着相反的作用，它会激起水养心头更大的愤懑！我避开水养那仇恨的目光，与婉婷并肩走出房子。

大路仍是那般幽静，走在这条路上我有一种亲切、温馨的感觉，这段铺垫着砂砾的路面给了我许多回忆，我对它充满感情。透过相思树小小的叶子，能看到一弯新月悬在霸王岭巅的夜空中。我的情绪激昂，心中有一股热血在涌动，今晚非和婉婷订下我们之间的恋爱关系不可。走了一会，我伸出手来挽着婉婷的手臂，我们往日都是如此挽手散步的。才走了几步，婉婷抬手拨弄了一下秀发，巧妙地将她的小手从我的臂弯抽了出来，还扭头向后看了看。

我也机械地转回头，只见一团黑影在不远处的防风林边蠕动。

“那头有团黑影在动，好像是个人，”我说。

“是水养！”婉婷若无其事地说。

“哦，原来是小爬虫在跟踪我们，真是无聊。”因为讨厌，我竟叫起水养的外号来。厌恶之余，我的心中产生出一种优越感，我想，假如水养邀请婉婷散步，她未必同意；现在婉婷不顾水养吃醋，当着他的面陪我出来，说明她想让水养知道：她喜欢的人是我。

婉婷平淡地说：“别管他，此人就是这德性，一点脸皮也不顾。”看来，婉婷是估计到水养定会跟踪我们的，所以才会转头观察。

“你没告诉水养？说你一点也不喜欢他，叫他别再痴心妄想。”“哼！”婉婷嗤之以鼻。接着她以一种鄙视的语气说：“我对他说过何止十次，可他就是那副死皮赖脸的样子。”“他整天这样缠着你，你不觉得厌烦吗？为何不赶他走。”我十分气愤地说，声音很大，我不怕躲藏在树丛中的小爬虫听到。

“小声点，”婉婷回过头望了望背后说。“我不能太绝情，我们是同乡，又同一个连队，天天见到面，闹翻脸没意思。再说，他也没错，爱一个人是无罪的，不管对方是否喜欢自己。”不知婉婷为何会这般宽容，而且还有这种歪理。我感到惊愕，但我不愿反驳她，只好轻轻地叹口气。我不想与她争拗，她已说过几次，说我越来越不听话，越来越喜欢与她怄气。

又走了一会，婉婷突然拉着我的手，转身往回走。我感到惊讶，但没问她为何要回去。我想：她这样做必有原因，最坏的估计就是她怕水养跟踪，临时取消这次外出谈话的计划。我不明白的是：婉婷刚才还将她的手从我的臂弯中抽出，现在为何又主动与我牵手，还向远处的黑影迎上去。

我们挽着手回到五连路口，四周静悄悄的，没啥异常，躲躲闪闪的黑影也不见了，此时我们才再度转身向歧雅峒方向走去。我恍然大悟：她是想明白地给水养一个信息，好叫他死心，同时让他不要再厚颜无耻地跟踪我们。

淡淡的月光下，我望着身旁的婉婷，心情无比激动：她的言行举止都说明她是爱我的，只是不肯明说而已。婉婷今晚穿着一件白底暗花涤纶上衣，一条深蓝色的裤子，模样就像一位在校女学生，纯洁而娴静。如此圣洁的人儿，怎么也和粗俗的水养拉不到一块。想到此，我更放心了。婉婷今晚的行为已明确地表示：她只喜欢我，她不会喜欢水养，我心里已想好的那一大堆话语没必要再说出来。倩姐不知道我们之间的情况，才会那样紧张。

“你说有事和我商量？”婉婷终于记起我们出来的目的。

“是这么一回事：团部宣传队要招几名队员，我替你和伟鸣报了名。你俩明天就要出团部面试。”“真

的！”她高兴地叫了出来。可是，很快她又变了声调：“我不懂跳舞，歌也唱得不好，就怕宣传队不要我。”“谁说你唱歌唱得不好，我是见你有唱歌的天赋，平时又喜欢唱歌，这才替你报名的！”“我是你姐姐，你才认为我唱歌好听，别人的看法不同的，懂吗！”我忙给她打气：“有这样的机会，你应把握住，去试试也无妨，你不试一下怎能知道别人要不要你呢！退一步说，就算没被录取，也没啥损失呀！”她沉默了。我知道，她喜欢唱歌，肯定愿意到宣传队，只是对自己缺乏信心而已。经过我的一番鼓励，婉婷终于同意明天到团部宣传队面试。

谈妥此事之后，我们便往回走。我们回到宿舍时，房里的灯已熄灭，大概莹倩已睡了觉。我不能再进房了，于是在宿舍门口和婉婷告别。

“明天一定要去啊！”我再次叮咛道。

“好的。你一路小心！”“知道了！我会小心的。再见！”我推起自行车走出宿舍区，一上大路，就抬脚跨了上去。车子有点摇晃，而且特别颠簸。我感到不对劲，下车查看，只见自行车的两只轮胎都没气了。来时好好的，怎么突然会没气呢！我一摸气门芯，松松的，有人将我的车子放了气。我恼火极了，马上想到是谁干的，真是太卑鄙啦，这水养竟如此无能，干出此等这下三滥的事。我不想踅回去麻烦婉婷，连队里乌灯黑火的，劳累了一天的人们大多已进入梦乡，要借一支打气筒想必不是一件易事。

愤怒过后，我心中又升起了那种胜利感，也许这是十足的阿Q精神，但在平衡心理上有着莫大的作用。我今晚虽然击败的只是一只“小爬虫”，但那胜利的感觉就像是斗牛士战胜了一头凶悍的大公牛一样。运用了精神胜利法，我的愤慨随即消失了，昂首阔步地推着那辆泄了气的车子向前走去。

车子不能骑，想回团部是不可能的了，我决定暂时到武装连住一宿。明天一早就可借到打气筒，给轮胎打好气之后我再赶回团部也不迟。

我已走过许多次夜路，在公路上行走一点也不害怕，但到了歧雅峒转入通往武装连的那条山间小路时，就有一种阴深可怕的感觉。远方的山崖在朦胧的月色中显得突兀峥嵘，形如夜空中飞来的怪物，眼睛每眨动一下，那山崖幻化成的魔怪就像要向着我俯冲而下。我忙低下头，再不敢仰视远处。我半闭着眼，推着自行车走在坑坑洼洼的山道上。我熟悉这条山路，加上有淡淡的月色，就赶路来说，并非十分艰难，最大的问题是心中产生的恐惧感，一路上，我真的害怕极了。回到武装连，已是深夜。

我将自行车锁好，摸摸身上的衣裳，已是湿津津的。我早已知道自己有这怪毛病：遇到恐惧的事情或担惊受怕就会出冷汗。

次日上午，我借来打气筒，将自行车的轮胎打满气，便迅速赶往团部。我还了自行车，再站了一会儿岗，让战

友去吃早餐。待战友回来，我就跑过宣传队。郁民和队友们正在彩排，我不便打搅，于是站立一旁等待。婉婷和伟鸣还没到，我的心忐忑不安，生怕有什么变故使婉婷来不了。

“婉婷来了没有？”一个节目演练完毕，郁民走过来问。

我忧虑得很，但仍假装镇定地说：“暂时还没到，大概在路上呢。”郁民说：“不急，只要他们能来就行。他们到了，你就告诉我。我还要接着排练，不能陪你说话。你坐在那边等他们。”他指了指墙边那排固定的椅子。

我十分肯定地说：“他们准会来的，必定是在路上因乘坐的汽车坏了而耽搁了。”我说着自己的猜测。口里虽然如此说，可我心里焦急得不得了！郁民离开后，我没有坐下来，而是在室内踱来踱去，还不时走出门口朝远处张望。

大约等了一个小时，他们才赶到。

我责备地问道：“你们怎么这么迟才出来？”伟鸣说：“我一大早就到五连了，与婉婷一起在路口等车，哪知守候了许久才有一辆车经过。糟了，我们是否迟到？”郁民刚好走了过来。他回答伟鸣说：“别担心，不会误事。今天只约了你们二位来面试，没有限定时间。”说着，他带婉婷和伟鸣进入队长的办公室。我不好跟进去，只在门外等候。

不久，莫队长领着他们走了出来。一行人来到排练厅。莫队长示意一位队员调好音响设备，他拿起一支麦克风递给婉婷，叫她随便唱首歌。

婉婷手执麦克风，站在排练厅的中央，端庄娴静、亭亭玉立。她今天穿着一件白的确凉上衣和一条浅蓝色的百褶裙，乌黑发亮的长发垂在那洁白的衣服上，黑白分明，十分亮丽夺目。她清了清嗓子，开始唱道：

“太阳最红，毛主席最亲……”听到歌声，宣传队的队员们纷纷围拢过来。郁民和几位乐手吹奏起乐曲给婉婷伴奏，其余的人静静地站立一旁聆听婉婷唱歌。

一首歌唱罢，众人齐声鼓掌，婉婷腼腆地微笑着向大家致谢。莫奇队长虽然不动声色，但我留意到他那赞许的眼神，估计他对婉婷的歌喉和表现是满意的。

“《沁园春?雪》懂唱吗？”莫队长问婉婷。

“以前唱过，不太熟悉，”婉婷答道。

“试试吧，记不得唱个段落也行，”莫队长说。

婉婷微微点头，乐队奏起了乐曲，婉婷用女高音唱道：

“北国风光，千里冰封，万里雪飘。

望长城内外，惟馀莽莽；大河上下，顿失滔滔……”演唱这首女高音的诗词歌充分地体现出婉婷那清脆嘹亮的嗓音，歌声高昂悦耳、优美激越，加上有乐队的伴奏，动听极了。一曲唱毕，掌声雷动，这回连莫队长也由衷地鼓起掌来。

“行了，你到一旁坐下，”莫队长对婉婷说。

轮到伟鸣面试。莫队长问：“什么叫‘三和弦’？”伟鸣答：“由根音和根音上方三度音及根音上方五度音叠合起来的和弦叫‘三和弦’；‘三和弦’又分‘大三和弦’和‘小三和弦’……”莫队长又问：“在五线谱的五根线上方和下方另加的线叫什么线，为什么要添加？”伟鸣随口答道：“在五线谱上方加的线叫‘上加线’，下面加的线叫‘下加线’；这些加线是在记谱时标示过高或过低的音符……”这些乐理知识难不倒伟鸣，他跟父亲学到不少音乐知识，对莫队长的提问对答如流。

接下来是伟鸣演示琴艺。他调了调琴弦，便奏起了他的拿手曲子《梁祝》。琴声响起，我便吃了一惊，连忙干咳几声。伟鸣并没有留意到我的暗示，他全神贯注在琴上了。

琴音悠扬而哀怨，每个音符都把握得很准确，在他那纤瘦细长的指头的轻轻振动下，长长的马尾毛琴弓缓慢地拉奏出那种缠绵悱恻、催人泪下的琴音，把梁祝故事中那悲戚戚、怨绵绵的情调表现得淋漓尽致。莫队长端坐在藤椅上，静静地倾听着，大厅上鸦雀无声。所有人都在凝神倾听这首好多年没听到过的乐曲；或许其中一部分人根本就没听过这曲子，只是在欣赏伟鸣的琴艺罢了，至于奏的是啥曲子没作深究。约莫过了十分钟，莫队长才醒悟过来。

“停！停！换一首曲子。”莫队长表情严肃地叫道。

伟鸣停了下来，仍毫不在意。他略加思索，便又奏起马思聪的《思乡曲》。引发思念的缓缓琴声又充满了大厅的空间，余音袅袅，娓婉悠扬。

这首曲子又是演奏了一半，就让莫队长叫停了：“你乱拉什么？停！停！停！”他一连叫了三个停字。

伟鸣停下琴弓，但仍保持着那副演奏的架势，好让琴声随时可响起。他愣了一下，然后对莫队长说：“你讲吧，要我演奏哪一首曲？”“《不忘阶级苦》！你不会说不懂吧！”莫队长皱着眉头，随口说道。

伟鸣迟疑着没回答。他把琴放下，用手指拨弄了几下琴弦。我是知道的，他从没练过《不忘阶级苦》这首曲，这回麻烦了。我的额头直冒汗，暗自为伟鸣焦急。往日，我常叫他多演奏革命歌曲，可他就是不听我的，要不，也不至于今日应不了急。许久，他终于将小提琴重新夹到肩头和下颚间，随着琴弓的拉动，奏出了《不忘阶级苦》。

琴声如哭如诉，悲悲切切，很易激发听者的情感。队员们交头接耳地说起话来，不知是批评伟鸣刚才的事儿，还是赞赏他的高超琴艺。

最后，莫队长让伟鸣和乐队一起合奏了一首《娘子军进行曲》。伟鸣从容地拉着琴，与其他乐手配合得很和谐。

面试终于结束了，我身上那根绷得紧紧的神经才松弛下来。

莫队长仍不动声色地对婉婷和伟鸣说："你们回连队等待通知，是否录取，待我们研究之后，再与你们连队联系。"婉婷的表现很好，我估计她的面试没有问题；伟鸣所犯的错误实在太大，竟然接连演奏了两首不合时宜的曲子，我估计他难以入选。尽管如此，我还是赞赏他："你今天的琴奏得很好，队员们都听呆了。但是，有一点做得不对，就是你演奏错乐曲了。我以前对你说过，要你记住什么曲子能演奏，什么不能演奏。你却全忘了！你和婉婷一起回去，在连队等候消息。"我们刚想向郁民告辞，有一位十七、八岁模样的姑娘走了过来，样子似曾相识，只见她拉着婉婷的手高兴地说："婷姐，你的歌声真是悦耳动听！我听入迷了！以后我们可以在一起唱歌、跳舞了。"我定睛一看，站在眼前的竟是徐德轩的长女抗美。我大概已有一年多时间没见过她了，只知道她在团部中学读书，想不到她已由一位幼稚的小姑娘落脱成一位漂亮的大姑娘啦。
婉婷也认出了抗美，高兴地叫了起来："抗美！是你呀！长成大姑娘了！你什么时候到了宣传队的？我真是一点也不知道。""我是今年高中毕业时分配来宣传队的，有好几个月时间了。只因在学校时我参加了校里的宣传队，才有幸分配到这里来。我现在已改名'海燕'了，请你们以后就叫我海燕吧！"婉婷忙说："'海燕'，好听！海燕啊，你就像是给魔术师突然变大了似的，而且越来越漂亮了。"海燕羞怯地笑笑，说："婷姐：不要夸赞我了，你是五连的大美人，这是公认的。还有，唱歌我也不如你，往后你可要教我唱歌啊。"婉婷微笑道："如果真能和你们在一起，我们天天一块练嗓子。"郁民说："海燕可是我们宣传队的台柱啊，她在我们目前排练的舞蹈《红色娘子军》中饰演吴清华，舞姿挺优美呢！"我笑着说："厉害，你在演主角呀！《红色娘子军》我很喜欢看。抗美……不对！又叫错了！海燕妹妹的身材修长、俊俏，五官清秀，又是在海南岛出身、长大的，有着南海姑娘热情奔放的气质，还真像吴琼花呢！"海燕的脸微微泛红，娇声嗔道："不是吴琼花，是吴清华。文锋兄，请你别拿我取笑，你才比我大几岁，就充起大哥哥了。"郁民说："年长一天也是哥哥呀！文锋终于遇到了一位比自己小的姑娘，他怎能不开心呢！再说，现在的海燕也确实比往日那位扎着小羊角的抗美小妹妹秀丽多呵！"一说起年龄的话题，我就担心婉婷不高兴，偷眼望她，见她没啥反应，这才放心。又说笑了一会儿，我们才告辞。

几天后，我的守卫任务完成了。临回连队前，我去向郁民告别，郁民说，伟鸣和婉婷都被录取了，通知已发下连队。听到这一消息我十分高兴。

回到连队，我当晚就过五连将这好消息告诉了婉婷，叫她作好准备。

三十七、突发意外

我在团部执行完看守任务回到武装连，连队里的作息时间已恢复。战士们不用修梯田了，久放武器库的枪械也搬了出来，操场上又响起了“杀！杀！杀！”的操练声。我给自己掌管的那支编号为086的半自动步枪上了一遍油，把外表也擦得锃亮。在和平年代，这武器除了站岗放哨和训练使用之外，已派不上主要用场，不过，这是好现象，我们不希望发生战争。

在我归队的当天，连队里发生了一件我意想不到的事情：钟初鹏因为与班长打架，给关进了禁闭室。他是我来武装连之后第一位被关进禁闭室的人。

伟鸣的精神欠佳时，我曾托付初鹏给予照料，现在初鹏出事了，我理所当然要关心他。于是，我到初鹏所在的班里了解他打架的原由。事情是这样的：我的同乡陈亚玲买了一套浩然著的《艳阳天》，送来给初鹏，她在营房里只坐了十几分钟就匆匆走了。这对暗地里的恋人临别时躲在帐子里偷偷地接了一个吻，碰巧让初鹏的班长见到了。班长将这件事情报告排长，排长又立即向连长作了汇报。初鹏知道后，便与班长发生争吵，接着不知怎的便打起架来。

了解情况之后，我也爱莫能助。武装连纪律严明，初鹏在规定不许谈恋爱的期间谈恋爱，这已违反了连队的有关规定，犯了错误之后他还动手打班长，更是错上加错。看来情况挺严重，我是帮不了忙的，只好暗自替他担心。

星期日，连队放假，我想去给亚玲报信，把初鹏的遭遇告诉她。走到半路我又改变主意，认为还是不告知亚玲为妙，弄不好会多一个人出乱子，先看看连队对初鹏是否有进一步的处理再说。我转过方向往团部走，听郁民说过，婉婷和伟鸣就在这个星期内去宣传队报到，我应当去看看他们。

宣传队男宿舍里空荡荡，队员们大概趁着休息日外出活动了。我好不容易才在靠里边的一张床铺上找到蒙头大睡的伟鸣。

见我来到，伟鸣很高兴，他一骨碌跳下床铺：“坐，你就在床上坐吧。我没带自己那把椅子出来，桌子也没带，捡些衣服就出来了。”“你什么时候来的？”我问伟鸣。

“前天，星期五。”“生活上还习惯吗？”“没问题，有郁民关照我呢。”“婉婷住哪儿？”“婉婷没来宣传队，只我一人出来。郁民说，婉婷的调令曾经发过，但后来又说不要她了……”这一消息，对我来说简直是当头一棒。为何会出现这种情况呢！说了要，到头来又不要！是谁在作怪？玉珠！这讨厌的女人是我首先想到的怀疑对象，对，她最可疑，我和婉婷的任何行动她都刁难和阻挠。可是，我静心一想：婉婷到宣传队的事玉珠怎么知道？

如此说来应当不是她所为。但还有谁会为难我们？唉！我的脑袋里乱哄哄的，简直一团糟，根本理不出个头绪。我无心与伟鸣多说，吩咐了几句话之后，就找汽车前往五连。

幸好还能找到一辆顺风车，不久我便来到了五连。走到婉婷宿舍门口时，我犹豫起来，我站在那里思考着如何安慰婉婷，她的心情想必十分难过。都是我不好，早早地就将还没最后落实的事儿对她说，害得她空欢喜一场。我搜肠刮肚地准备一些解释和安慰的话语，然后轻轻地敲了三下门。

“是锋弟吗，请进来，”婉婷在屋内说。

我推门进屋，只有婉婷一人在房里。莹倩探家了，她把自己的东西收拾好堆在床铺上，房间里少了点杂物，便觉得宽敞许多。

我顺手把门关上，走到书桌前坐下来，思考着如何开头说宣传队的事。其实一路上我都在考虑这问题，但不论怎么说，对她都是一个打击。

婉婷问：“你去过宣传队找我吗？”想不到是她先开口，并且直奔主题，提到了宣传队。

“是啊，结果扑了个空。你怎知道？”我愕然地反问。

她笑着说：“我在算着时间呢，这个星期天你肯定会到宣传队找我，找我不着就会再转到五连来。”我原本估计她会因为不能去宣传队而很失落，想不到她却没有丝毫抑郁，依然神态自若，好像什么事情也没发生过。她对我的行踪估计得那么准确，这更令我惊奇不已。

“我听伟鸣说，宣传队曾下了调令，但不知何故，突然又起了变化。我猜必有小人在搞破坏，也许是……”我还没说完，婉婷就打断了我的话。

“无根无据的，你别胡乱猜疑。我出去面试是没通过连队领导推荐的，无缘无故地来一张调令，连里卡住也说不准啊。过去了的事情没必要知道那么清楚，寻根究底岂不是自寻烦恼。再说，在哪里都是一样，当割胶工我已习惯了，而且对我更适合。”她说话的语气平和，一点也不造作。我相信这是她的心里话。她稍停片刻，斟了一杯茶，双手递给我，再接着说：“我正担心自己到宣传队，会不习惯那里的生活！当初，我主要是为了摆脱一件烦恼的事情，以及考虑到调出宣传队离你近一点，这才去面试的。”虽然她如此说，但我知道她能调出宣传队总是好的，她口中所说的那件烦恼事情，估计就是指连长为水养做媒之事，如果她能调出宣传队，烦恼自然就没了。想到此，我的心情更加沉闷。

见我默不做声，婉婷说：“你别为我惋惜，我虽然爱唱歌，但我不喜欢当众表演。去不了宣传队我照样可以唱歌呀！来，我们一起唱歌。”说着，她坐到床前，从抽屉里取出一本歌集，翻到其中一页，打开来递给我：“我教

你唱《绿岛小夜曲》，这是我刚抄的一首歌。”她轻声地唱了一遍，就让我跟着她唱：

“这绿岛像一只船，在月夜里摇呀摇。

姑娘呀你也在我的心海里飘呀飘。

椰子树的长影，遮不住我的情意，明媚的月光，照亮了我的心……”她的嗓音清脆而甜美，我的声音粗涩而生硬。尽管我没音乐天分，婉婷却喜欢我陪她唱歌。我们唱了一遍又一遍，直至我能独自唱下去为止。

唱起歌来，我脑海中那些不愉快的思绪就全抛掉了。我们快活地消磨着时光，一直唱到我觉得口干之时，才停下来。

“说件事给你听，”合上歌集，我对婉婷说。“我们连队有一名战士当了出头鸟，谈恋爱让班长发现了。他恨班长给领导打小报告，和班长打起架来，结果给关进了禁闭室……”听了我的话之后，婉婷怔怔地出神。我猜她自然是想到我和她之间的事，将人家的遭遇作为前车之鉴。

我笑了笑说：“姐，你别愣，我们和他们是不同的，你从不到武装连找我，连队里根本没人知道我和你的事，就算知道也奈何不得，我们只是姐弟而已。”婉婷说：“锋弟，这件事情，我觉得我们还是改变想法为好，可我又不知应如何与你说，我觉得难以启齿。”她的话我听来有些怪味。我坦然说道：“我们已相识几年，你还不了解我吗！有啥不好说的，你尽管说出来。”这个话题婉婷没接着说下去。她用温柔的眼神望着我：“哎呀！你的头发很乱！像鸡窝似的，早上起床时也不梳整一下。”说着，她站起来，走到我身旁，拿起桌面的梳子，帮我梳理那乱糟糟的头发。她轻轻地划动木梳，生怕弄疼我。

婉婷的身体贴着我的背部，她的体温透过那薄薄的衣衫传递给我，似乎是在宣示我俩的亲密无间。她的亲昵举动在她看来也许是做姐姐的关爱弟弟，但对我来说，就像往我的心窝里灌蜜糖，使我觉得甜蜜无比。她一边帮我梳弄头发，一边说道：“假如姐姐做出对不起你的事情，你会体谅姐姐吗？”婉婷对我这般温柔体贴，我感到十分幸福。见她拿“假如”来试探我，我想也不想就答：“姐姐对我太好了，姐姐打我，骂我，我会毫无怨言。所以，就算姐姐做了对不起我的事情，我一定会理解、体谅姐姐。”“姐姐如果要做出一个决定，你会支持姐姐吗？”她接着问，声音有些异样。

“姐姐聪慧过人，要做的事情必然是对的，起码来说，也一定有这样做的道理，我会支持姐姐。”“你胡乱夸奖个啥，姐姐的精神都快要崩溃了。有件事情我确实需要和你商量，没有你的支持，姐姐很难做出决定。”“姐姐说吧。我们一起拿主意，”我认真地说。

“砰！砰！”门板沉重地响了两下，有人在拍门。

婉婷放下梳子，缓缓地抚摸一下我那已梳理顺溜的头发，然后回到床边坐好。她向着门口的方向说了一声："谁？进来！"进来的人是水养。他闷声闷气地发问："大白天的，怎么要关着门？""风大，"婉婷简短地答道。

"哼！"水养哼了一声。他没与我打招呼，神态傲慢地走到婉婷的床边，大模大样地坐到床上。

我瞪了他一眼，真看不惯他这种作风。但是，婉婷是主人，只要她能忍受，我不宜开口干涉。

水养一来，我们没法接着刚才的话题谈下去。水养目中无人地坐在那里，东拉西扯地说着不咸不淡的话。也许是出于礼貌，婉婷时不时地答上一两句。我原本想吃过午餐才回连队，但是，因为水养赖着不走，中午时分，便向婉婷告辞。

"吃过午饭再走吧，"婉婷挽留道。

"不吃了，没胃口。""你什么时候再过来？"送我出门口时，婉婷问。不等我回答，她又低声说道："你就在下个星期天来吧，我要与你商量一件大事。""好的，我一定过来。"说完，我很不情愿地离开了她。我从山林中穿小道走，有树林的遮蔽才不热。虽然时令还是冬季，但中午的阳光仍然很强烈。海南岛的冬季除了橡胶树和枫树等极少数树种落叶外，其余树木都是常绿的，沟壑边的山菊花和野牡丹在盛放，四周的山林郁郁葱葱，简直使人分不清眼下是什么季节。其实，海南岛冬季里的一天就可分为四季：清晨，气温凉爽，露珠将植物的叶子洗涤得碧绿可爱，有如春天；中午，烈日当空，整个大地热气腾腾，活像夏天；傍晚，海风吹来，给人带来阵阵凉意，犹如秋天；夜里，寒气逼人，才是真正的冬天。

走在两旁都是绿树和野花的山道中，我脑海里猜测婉婷将与我商量何事。莹倩曾说过：如果她是婉婷，会让我想办法离开武装连，调到其它连队去。那样，我们现在不能谈恋爱的问题就迎刃而解。也不知道莹倩是否将这想法跟婉婷说过……我全往好的方面想，陶醉在美好的设想之中。

深冬的夜里寒风飕飕，很冷。背着步枪在营区巡逻时，我觉得手脚有些发麻，此时，我便想想即将到来的星期日，想象着婉婷与我谈论未来大事时那幸福的情景，我的心中又升起了一股暖流。寒冬一过就是明媚的春天，我似乎感觉到了四周万物都在蠢蠢蠕动，准备迎接新春的到来。

一个星期眼看就要熬过，可是，到星期六上午，连队突然间进入一级战备，气氛紧张极了，容不得我去思考其它问题。

自从调进武装连，我头一回遇到一级战备。我还以为是军事训练，对面床铺的俊强却对我说："可能要打仗！""打仗！"我的心咯噔一下。"和平盛世，打什么仗？"我茫然地问。

“你没觉察出几天来的紧张气氛吗？”俊强反问道。

是啊！气氛是有点不对！若非一个心思地记挂着和与婉婷约会之事，我理应感觉得出，近几天连里加紧军事训练，连每日半天时间的劳动作业也取消了。昨天还进行了手榴弹实弹投掷训练。

俊强的猜测没错。早上8时多，一辆吉普车开进了连队，通讯员吹响了集合的哨子，我们以最快的速度来到操场集合。团参谋长亲临武装连向我们传达了军区下达的紧急备战命令。

参谋长将战备的背景告诉我们：越南阮文绍反动当局在去年末今年初，出动军舰在西沙海域不断地驱赶、冲撞中国渔船和抓捕中国渔民，并派兵登陆西沙群岛，为捍卫祖国的领土和领海完整，中国人民解放军要进行反击，海南岛的兵团战士将作为战斗后备力量。

回到营房，大家干净利落地打好背包；备战的背包不能有多余的物品，只有被子和蚊帐，另加一套换洗的衣服，先用草席将这些东西包裹住，再折叠成四方型，以一根背包带结结实实地扎好，中间再穿一根大背带就行了。除了晚上睡觉，背包是不能打开的。

白天在紧张的气氛中度过了，我们没有接到出发的命令。

晚上临睡前，我写下当天的日记：

1974年1月19日，星期六今天，武装连进入一级战备……

我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觉，可能发生的战事使我很激动，二十来岁的年龄是最易热血沸腾的。我臆想可能出现的战争场面，无非是战斗片中枪林弹雨的情景……我好不容易朦胧入睡，又给李俊强叫醒。

“轮到你值班巡逻了，今晚要特别小心，”已站了两小时岗的俊强毫无睡意，他小声地向我叮咛道。“口令是‘刺刀——杀敌’，传令下去：早上六时吹起床号。”刚起床时我觉得有些困倦，可是，背起枪支，便明白了自己的责任。我走出营房，经夜风一吹，睡意全消。我百倍警惕地按着巡逻的路线走着，四周漆黑一片；除了传达室的窗户透出一点微弱的灯光外，整个营区的灯火全熄灭了。我手里握住一支三节电池的手电筒，但按规定没发现情况时是不能开亮的，只好摸黑慢慢地走。

我走近东面路口，前方突然传来一声询问：“口令！”“刺刀！”我答道。

对方也回了口令：“杀敌！”对过口令，我走过去一看，原来是一排的战士在路口站岗，我再走到西面路口，又见到二排的战士在站岗，他们的岗位都是固定的，站岗的人不能走动。我绕了一圈回到传达室，进去一看，只见三排的女战士在守住那台摇把电话机。这些岗位都是临时设立的。

我站了两个小时岗，回到床上，一躺下就睡着了。

一月二十日，星期日，也是我期盼的日子，由于进入一级战备，不可能放假，我无法如约去见婉婷，与她商谈我们未来之事。如果在平时，失约的事必然使我难受之极，但现在处于备战之中，我已顾不得那么多了。

我们仍然是整装待发，只是今天的气氛更加紧张。团部开来了五辆运兵车，一字形停放在练兵场上，只要接到命令，我们将随时上车出发。

太阳下山了，我们没接到任何命令。晚上，全连指战员集中在球场听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连播节目。电波中传来了喜讯：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南海舰队对入侵中国西沙群岛的越南伪军进行了强而有力的反击，在一月十九日和二十日的战斗中，击沉了一艘敌舰，击伤多艘敌舰，步兵配合南海舰队攻下了永乐群岛中珊瑚、甘泉、金银三座岛屿……中国人民解放军将与前往支援的民兵一起，把越伪军彻底赶出西沙群岛……

指导员带领战士们高呼口号："祖国的神圣领土不容侵犯！""坚决打击敢于来犯的敌人！""誓死保卫祖国！誓死保卫边疆！"武装连全体指战员情绪十分高涨，真恨不得马上去到西沙群岛亲自参战，打击入侵我国领土的越伪军。

三十八、难明姐心

已是初春时节，四野的植物萌蘖添新，这春意使人振奋，给人希望，似乎一切都将旧貌换新颜。

自西沙之战打响后，我们接连两个星期没放假，连春节也是在备战中度过。因而，今天的假日显得特别珍贵。我走出连队，举目望去，林子和草丛均被春天的画笔涂抹上了斑斑点点的翠绿，比原先那略带枯黄的老绿鲜嫩多了。为了快点见到婉婷，我走的仍是山间小路，爬上歧雅峒旁的那座小山，我看到远处的霸王岭，那座山头被春雾笼罩着，显露出一幅云烟缭绕的奇异景象；我想，等那云烟散开，山岭就由苍翠变为嫩绿了。是的，在四周那莽莽山林中，度过冬季的野草、树木即将迅速地生长，展现新一轮的生命。我不由得自问：我的命运在这新的一年里会有什么转变呢？

在身旁那充满生机的树林中，拖着斑斓长尾巴的鸟儿在古树枝桠间追逐，不时发出清脆的啼鸣；还有那茂密的草丛，随着嗖嗖的响声而摆动，也许有某种小动物在嬉戏或是正被强者猎杀。我只管往前走，无暇理会这些小动物的命运；我心里只挂念着婉婷。然而，几只海南鹩哥从我的头顶上方飞过时干扰了我的思绪，它们飞得那么低，我能感觉到它们的翅膀扇动时搅起的气流。它们掠过时发出几声尖锐的叫声，那么凄厉。我的心不由自主地颤动了一下。我加快了步伐，抑制住心里突现的那丝莫名的不祥预感，大踏步地赶路。

来到那熟悉的房舍前，我几乎能听见自己的心跳声响。没啥异常，一切似乎都很平静。婉婷和凤眉在宿舍门前

磨割胶刀；很快就要开割了，割胶工在做着准备工作。凤眉面向大路，所以先看到我，她将那双凤眉一挑，向婉婷打个眼色，婉婷明白了她的暗示。

婉婷转过头，见我已来到她身后，马上站了起来。我们对面而立，站得很近。她呆呆地凝视我片刻，脸上泛出一层红晕。

“到屋里坐吧，我很快就进去，”她用一只让水浸得发红的小指轻轻地试了试刀锋，低着头对我说。

我转身走进宿舍。见到婉婷脸上那片红晕，见到她微低着头对我说话的神态，我很开心，书上描述姑娘见到心上人时就是这样子的！

莹倩在房间里摆弄着一盏电石灯，见我进来，她随手拉开一张折叠椅给我坐。

“你探家回来了！见过未来的家翁了吧？”我没话找话地问。

“是的，回来一个星期了。我跟随少龙去过他家，我俩的老家相隔不远，只有两个多小时车程。”她倒了一杯开水递给我。“我不懂泡功夫茶，你将就喝杯水吧！电石灯火焰很小，我在修理一下。”“谢谢！忙你的吧，不用管我，”我对莹倩说。往日，我来到时都是婉婷招待，今次却是莹倩在忙乎。我将折叠椅放到门边坐下，看着婉婷磨割胶刀。

婉婷一手拿着割胶刀，一手拿着条状的磨石慢慢地在割胶刀上那V型的刀口上揩擦着，像是有点心不在焉。我真担心她会让那锋利的刀口割伤手指。偶尔，她扭头朝我望一眼。我觉得那双乌黑的瞳仁里发射出一种复杂的信息，令我疑惑不解。许久，她才慢慢地站立起来，对凤眉说：“磨好刀之后，你就回去吧。”“好的。师傅将工具留在这儿，我会收拾的了，”凤眉答。说着，她继续低着头细心地磨着割胶刀。

莹倩见婉婷回到房中，便走回自己的床位，并顺手将床前的布帘拉上。随着那幅浅绿色的布幔的张开，莹倩的床铺所在的一边便与婉婷这边隔开了，使她那小小的空间自成一体。自从认识少龙之后，莹倩便装上了这块布帘，只要拉开布帘，屋内就分为里外两个分隔开来的空间，少龙便可以坐到她的床前与她卿卿我我地谈心了。在往日，我来时莹倩从没张开过这幅布帘，今天，不知她为何要拉上它。这布帘一拉开，我心里随即产生出一种压抑感。

婉婷拿起一条白毛巾擦干双手，整理了一下衣服，对我说：“我们出去走走。”我高兴地点了点头，在外面空旷的野地中谈话比在这狭窄的房中舒畅多了。特别是莹倩拉上了那帐幔，使我感到不舒服。

婉婷带着我从房子后面走进一片橡胶林，那是她所负责的林段。橡胶林的地上很干净，几乎连一片枯叶也找不到，那些冬季掉下的枯叶全让她埋进了地下。树上长的全是碧绿的新叶子。林段中的橡胶树种植得十分整齐，横竖都能成行，我们就在这些行间慢慢地走着，就像漫步在都市里横竖相通的街道一般。不过，在这“小城”中只有我

们两人在行走，自由自在、十分惬意，在熙熙攘攘的都市中不可能找到这么静谧的环境。

起初，我陶醉在这浪漫的想象中，感到挺甜美，但随着婉婷久久不出声，而且神态凝重，我心中的那股甜味慢慢地在变，变淡、变酸、变苦涩。我回想起婉婷上次说要与我商量事情时那种异样的神态，加上现在的情形，我内心不由得嘀咕：她要说的兴许不是好事情，起码对我来说不是好事情。

当我抬眼看她的时候，发现她正好也在凝视我。她的眼神有点异样，含有我读不懂的信息。平时话语连珠的她此时却缄口不言。为了打破沉默，我随便找话题开个头："在除夕那天，武装连已解除了对钟初鹏的禁闭，让他和大家一起欢度春节。但愿连里不会对他作其它处罚……"婉婷只是"哦"了一声，表示知道了。我想，她不认识初鹏，所以不怎么关心这事，还是把话题说近些。我记得，我上次向她求爱时是从时间飞逝的话题谈起的，于是抬首望着已披上绿装的橡胶树说："日子过得好快！又一个春天来了，我来海南岛不知不觉已五个年头啦！我第一次见你时的情形如今仍历历在目，就在这林段里，你那清脆的歌声和舞步般轻盈的割胶动作把我迷住了……"婉婷举起一只小手，向我摇摆几下，阻止我继续说下去。接着，她将两只手掌合到一块，来回搓弄，嗫嚅许久才说出话来："锋弟，你将我的影子从脑海中抹去吧！我对不起你，我背弃了自己的承诺，已同意了水养的求婚……"她终于说出了难以启齿的话语。她的声音低沉，带有深深的歉意。

虽然有点心理准备，但我仍不相信自己耳朵所听到的话，婉婷曾答应等我三年，现在已过了将近一年时间，再等两年左右，我们就可以名正言顺地谈恋爱和结婚，怎么会突然变了呢？我知道她不喜欢水养，如何转变得这么快，才过了半个多月时间，她竟然亲口对我说她同意了水养的求婚。

"怎会……这样……"我的嘴巴张合几下，内心的绞痛使我无法再说下去。

"这些日子我好想你过来呀！心里焦躁得很，真是望眼欲穿，可你一直没来……"在来的路上已准备好的解释从我的嘴里涌了出来："因为西沙之战，那个星期，武装连进入一级战备，所以我没能出来……"我没详细说下去，我知道，说什么也没用。

"我没等你来商量就作了决定，实在对不起。"我不知自己还能说什么，只好黯然说道："你根本没向我承诺过什么，你有权做出选择，有权作决定，商量只是一种形式，你的选择我阻止得了吗？""虽然我知道你不会同意我做出这一决定，但我仍然想与你见面之后才答应他。我有许多心里话要对你说，如今说也没用了。""假如你相信我的话，你现在仍可以改变主意！我不能强求你爱我，我只想求你不要嫁给水养，我觉得他不会真心对你好。婷，相信我的话，你就是不愿嫁给我，也不要嫁给那样的人。"婉婷用恳求的目光望着我，柔声说道："你不要劝了，他是怎么样的人我知道，我们不能要求别人的想法与自己的一样。他喜出风头是为了让领导看重。团级首长和连级领导都肯定了他的成绩。作为一个有上进心的战士，他只能这样做……""好！好！他好！一个地道的哈巴

狗、小爬虫、两面派……”她抬起小手，轻轻地拍拍我的手臂：“他以后是你姐夫了，你别说他的坏话。”我激动地叫道：“我不会认这样的姐夫的。你给他骗了！”婉婷仍然耐心地开导我：“好兄弟，你年纪还小，很多事情都不懂，你太偏激了。听话，姐姐日后为弟弟觅识一位既年轻又贤淑和能干的好弟媳。”“除了你我谁也不要！”我脱口而出，语气十分坚定。

婉婷的身子震动了一下，双手向前举，像要拥抱我似的。但那只是一瞬间的动作，很快，她又无力地垂下双臂，慢慢地合上眼帘。由于压抑着自己的情绪，她的脸色在变白。

我似乎看到了一丝希望，我觉得婉婷是爱我的，我要努力说服她。我改用十分冷静的声调说：“婷，结婚是人生一辈子的大事，你要认真考虑，嫁给一个自己不喜欢的人，这漫长的一生怎样度过！你千万要慎重啊，不能由于别人的怂恿或其它外部的原因而勉强自己，现在已不是盲婚哑嫁的年代了……”“求你别说了，我已决定了……锋，我现在只有一个心愿：我能为你做点什么吗？你有什么要求？给姐说。我真希望给你补偿点什么！你说说，我一定满足你的要求！”我根本听不进她说这些“什么”、“什么”的话，我伸手抓住她的双臂，摇晃着说：“我什么也不要，我只想你别嫁给那小爬虫！听我的，你千万别嫁他……”我的话还没说完，就听得一阵喧嚣声从林段边传了过来。我停住口，扭头看过去，只见一群人正向我们这边快步走来。我不知发生何事，忙放开双手，惊愕地望着那帮扑过来的人。

走在最前面的是黄水养，水养的老乡陈国照摩拳擦掌地跟在他的身后。水养冲到婉婷跟前，故作关切地问：“婉婷，他欺负你没有？”陈国照和其余十几人团团地把我围住，个个捋起衣袖，像是准备一顿拳脚把我揍扁似的。由于恨怨交加，我丝毫也没惧怕，我正想找黄水养大干一架，发泄出心中的抑郁。

婉婷愕然地质问：“你们这是干什么？我们说说话而已，为何大惊小怪的！”水养说：“说话怎么不在屋里说，要出胶林里？分明是他存心不良！婉婷，你别听他油嘴滑舌，他诡计多端。一不小心，你就上他的当！”我让水养这几句话刺激得青筋暴露，于是怒不可遏地说：“你这阴险奸诈的小人，连找对象也要耍卑鄙手段……”水养举起拳头。我不等他的拳头砸下，就一头撞了过去，撞正他的心窝。我是使尽了全身力气撞过去的，水养打了几个趔趄，一屁股跌坐在地上。他爬了起来，气急败坏地冲上来和我拼命。我也正怒火攻心，便不顾一切地与他打了起来。

我们正拳脚相向，婉婷在一边不停地尖叫：“住手！住手！你们别打了，有什么事情说不清楚的！”我认识婉婷以来，从没听到过她以这种尖锐的声调叫喊。在我们同时一愣的瞬间，婉婷已经站在我们两人之间了。

“走，回去吧！没事的，没事的，大家散了吧。”婉婷对众人说。说完她又转向我：“锋弟，你也回连队去吧，姐姐的命运已经这样决定了，你不用为姐姐担心。往后你要好好照顾自己。”水养向众人挥挥手，然后拉住婉婷的手往连队走去。人们都跟在他们后面往回走。

回到营区，我瞥见水养附在陈国照的耳边嘀咕了一阵子，国照便独自走开了。我估计水养又在出鬼主意，但我是不会怕他的。我没离开，而是昂首挺胸地陪着婉婷进入她的宿舍，水养立即跟了进来，其余的人则围在门口外边议论纷纷。一会儿，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门前和窗户前人头涌涌。

房里的人谁都没开口说话，莹倩从帐幔里伸出半边身，忧心忡忡地望着我。没多久，被人们堵住的门口闪开了一道口子，陈国照陪着连长走了进来。

林克铭简单地询问了一下我们刚才打架的经过，然后将我带出房子。婉婷想跟来，但是给水养拦住了。

“锋弟，你早点回连队，别留在这里！”我身后传来婉婷的喊声。

我想停下来对婉婷说几句话，却给陈国照等几位身强力壮的战士强行拉走了。他们把我送进连部。林克铭站立到他的办公桌前，双手叉腰，眼睛紧盯着我。我并不惊慌，因为我的心里充满了哀伤与愤怒，此时，再没有任何事情能大过这哀伤与愤怒。

林克铭从办公桌旁的一个柜子里取出一叠信笺，再从抽屉里拿出一支钢笔，一并推到我的面前，说：“你知道自己犯了什么错吗！黄水养和黄婉婷早就在谈恋爱了，这点你又不是不知道，还整天缠着婉婷。现在他们快要结婚了，你仍背着黄水养偷偷摸摸地骗他的未婚妻出去，破坏别人的幸福，还好意思和人家打架，没道德、没纪律，根本就不是一名兵团战士的所为……”他像一位法庭的审判官似的，一字一板地宣读着我的“罪状”。

我心里清楚，整件事情都是水养导演出来的，包括打架事件，他要将事情闹大，然后让连长出面处理我，使我今后再也不敢或不能踏进五连一步。我虽火冒三丈，但自忖形势于自不利，一时不好发作，便强忍住一声不吭。

林克铭停顿了一下，坐到椅子上，并示意陈国照搬来一张椅子让我也坐下来。我坐下后，林克铭换了一种较柔和的语气对我说：“你的行为是十分恶劣的！但是，看在你是从五连调出去的战士，我就从轻打发此事，给你留条活路。你写一份检讨书，就今天的事情作彻底的检查反省，并保证以后不再过五连来找婉婷，再也不做可能破坏别人婚姻的任何事情。写完我马上放你回去。”他软硬兼施地诱导我，希望我就范。

果然如我所料，他们一起计算我，但我没想到的是：从他的语气中，似乎我不写这份检讨就不放我走，甚至连“活路”也没了。真是欺人太甚！由于过度愤怒，我的双手在不停地颤抖，脸色想必已变得铁青。虽然林克铭曾是我的领导，但事到如今，已没情面可言，我硬梆梆地说：“你们见鬼去吧！我没错，写什么检讨！我破坏谁的婚姻？只要婉婷一天没和别人登记结婚，我都有权追求她。我可坦然地说：我就是喜欢婉婷，我偏要追求她，你们又能拿我怎样？怎样不留活路？判我罪？枪毙我？”我越说越激动，猛地站起身来，一挥手将桌上的纸和笔全扫落地上。也许我的行为有点过火，但我确实无法控制自己。

“……”我突然而发的举动使林克铭大吃一惊。面对我的质问他一时竟答不上来。为了顾及面子，他张开大手猛地在办公桌上一拍：“你……你竟敢……反正你为了一位姑娘，来五连打架就是你的错。”他变得蛮不讲理了。

接着，我们针锋相对地硬生生顶了几句，我不买他的账，他也奈何我不得。最后，他老羞成怒，一把抓起办公桌上的电话，猛摇几下把手，嘴里叫道：“接团部警卫班……喂，警卫班吗！我是五连连长林克铭。武装连有一位战士在我连打架闹事，我们处理不了，请即刻派一辆车来押送他回武装连，交由他本连队处理。”我听着林克铭与团部警卫班通电话，心里暗暗叫苦。心想，我这下完了！轮到我进禁闭室了。但肉在砧板上，只有任由他宰割就是了！于是将心一横，并没求他开恩。

车很快来了。听到汽车开进来的声音，林克铭站起来走出连部。陈国照和另一名战士一左一右押送我跟在后面。

来的是一辆解放牌卡车。车子刚停稳，两位身背56式改进型铁把冲锋枪的战士从车厢跳了下来，是警卫班班长陈立新和警卫班战士王志坚，两人我都认识，在团部执勤的时候，我还同他们下过几回象棋。再看司机，原来是梁少龙。

见要“处理”的人是我，立新、志坚和少龙都感到很愕然。由于处境尴尬，我没与他们说话。林克铭对陈立新说了几句公事交接的话，递上一份刚才写好的函件。我想，那上面必定罗列了好些我的“罪状”。见来押解我的人都是熟人，我觉得很惭愧，他们不知道我的实际情况，定会以为我犯了很大的错误。我自觉地爬上车厢，汽车便立即开动了。我从人群中寻找婉婷的身影，可怎么也看不见，我想，此刻的她大概已给水养“软禁”起来。

立新和志坚两人均是一手扶车帮，一手紧紧地握住手中的冲锋枪，像是怕我突然抢走似的。

我朝他俩淡淡一笑，说：“你们只听了一面之辞，想不想听我说几句？”他俩点点头，我便将事情的原委说了一遍。我表明自己是受了冤屈的，是水养他们有意将小事化大。他俩听后不知是否相信，反正我不说不快，信不信由他们。他们默默地听着，没有表示什么。这我理解，由于是在执行任务，他们也确实不好发表什么言论，更不能对我表示同情或友好。

车子到达武装连的时候，我跳下车来。少龙立即走过来关心地询问：“文锋，为何会搞成这样？”我将事情经过又简略地说了一遍，少龙听了，愤愤不平地骂了起来，情绪很激动。

武装连几位领导也许已接到了电话，所以都集中在连部，准备处理我的事情。立新将我移交完毕，马上回到车上。少龙安慰我几句之后，便开车走了。

庞正刚连长狠狠地批评了我一顿，我没作辩解。“为争姑娘而打架”，多么难听。以武装连的纪律来衡量，我

是违反了有关规定，我觉得自己无话可说，只好保持沉默，任由处置。连长与指导员交换了意见，便吩咐通讯员何万方将我带回营房拿好铺盖到禁闭室思过。

禁闭室的门打开后，我拖着软弱无力的双腿艰难地跨了进去，情形就像跨进监狱似的，一种从没有过的羞耻感从心中蓦然升起。

禁闭室的窗户很小，而且开在墙壁的最高处，人站立着，伸手摸不到它的边沿，更看不到外边的事物，所以室内光线幽暗。一束淡淡的光从竖着几根铁柱的小洞般的窗户透进来，那光线只能投射到对面的墙壁上，开有窗户的这边墙角反而很暗。

禁闭室的门被看守的战士小林从外边反锁上之后，我的心猛地震动了一下。那种被关进监狱的感觉更真切了，这里不是监狱又是什么呢？虽然我从没亲眼见过监狱里面是怎样的，但我认为这鬼地方和监狱是一样的。

里面除了两张小铁床之外，什么设施也没有。我定下神来仔细一看，竟然见到钟初鹏蜷缩在背着光线那面墙的小铁床上，我惊诧地问："初鹏兄，怎么你又进来了？"他没回答我。我走到他对面的那张床铺，将背包扔到铁床上。这时，初鹏才似乎感觉到了什么，他欠了欠身，反问我："唉，怎么你也进来了，你的女朋友也来找你了？"他的语气平平淡淡，虽然对我也被关进来感到有些意外，但并不觉得惊奇。

"不是，她没来找过我，是我去找她了，"我说。我上次探家时曾经请亚玲帮忙挑选送给婉婷的礼物，所以，我和婉婷的事亚玲是知道的，她也许跟初鹏说过。于是我对他讲了我今天的遭遇。他听后叹了口气，却不置评说。

"我没错，都是他们设计套我，"我忿忿地说道。

初鹏跳下床铺，在床前走来走去，满肚委屈地说道："错与没错怎么分？他们说你错你就是错，你再有理、再辩解也没用；他们不许你做的事情你就不能做，甚至提意见都不行。你刚才不是问我怎么又被关进来的吗！我告诉你：亚玲见我好久没去找她，今天专程过来看我。我近来经常胃痛，她担心我是否胃病发作，才过来探望我的。站岗的人却不让她进连队。我得知情况之后跑出连队门口，求他们放亚玲进来。他们就是不肯。最后，亚玲流着眼泪回去了。我找排长论理，结果是重进禁闭室。""那规定你不是不知道……""我知道，上次我已写了悔过书，答应暂停恋爱，乖乖等二、三年，但亚玲作为朋友来看望我也不行？这是啥规矩！"我扶他坐回铁床上："忍了吧，二年时间很快就过去，到时候你们就可以光明正大地恋爱了。"其实，我此刻的心情比他差多了，我已完全无希望，连一点精神寄托也没了，再也没人等我二、三年。

他依然嘟嘟哝哝地说："我想不通，本来是农场，却硬要执行正规军的纪律……"我走回铁床边坐下，再没有阻止他，让他发泄心中的不快。

禁闭室的地很潮湿，还发出一股霉味。我伸手摸了摸床板，发觉床板很脏，还有许多砂粒状的物质。我捡起几

粒黑色的颗粒放在手掌中，在昏暗的光线下仔细辨认。

“不用看了，那是老鼠屎，除此还会有什么宝贝，”初鹏停下了他的牢骚，对我说。“晚上，你就可以见到牠们成群结队地在房中操练了。”

我感到一阵恶心，连忙撒手。禁闭室的隔壁是仓库，此处老鼠多是可以想象得到的。我抱起铺盖放到初鹏的床上，取出一件旧背心，把那张床板拍打干净，才将铺盖安放回去，无奈地安歇下来。

三十九、祸不单行

我被关在禁闭室只有一天时间，不，其实不够一天。在我进去的当天夜里，初鹏就用背包带绑在门框上方的横梁上自缢，幸亏值班的战士听到异常声响，唤人来把他救下。那时，他已全身发紫，没了气。经过人工呼吸，他才回过一丝气来。连队派人连夜将初鹏送往团部医院救治。我是因祸得福，领导让我立即搬回营房住。

连里将钟初鹏自杀未遂事件作低调处理，领导避而不谈，更不许战士们对外传扬。两天后，初鹏出院回连队。他回来的次日，团部一纸调令，把他送回了三连。

如此一来，我的事情也就不了了之，再也无人提起。但我并没因此而庆幸，我的心沉闷极了，整日郁郁寡欢。星期日到了，我整整一天躺在床上昏沉沉地睡觉。我不愿再去五连，并非我害怕，我不怕谁，我是认为：婉婷自愿跟随水养，我真的无权干涉。我与水养之间假如存在竞争，那裁判就是婉婷。现在婉婷已做出判定，我输了，因此只能高姿态地退出来。

天空变得阴霾，经常飘扬着毛毛细雨，没完没了。空气都是潮湿的，几乎所有物品都沾着水分。这种连绵阴雨的天气是我最讨厌的，春天也许就是这点不好。我自己战胜自己之后，真的做到接连几个星期没去五连，这一个多月很难过啊，我根本无法用语言来表达。我完全靠理智来控制自己，如常工作、如常学习，外人看不出我有何异常，但我的心灵深处却无时不在刺痛。

这天是军械保养日，全连战士都在忙碌着检查、擦拭自己的武器。不久，连里要进行军事知识考试，拆卸、装配武器是考试项目之一，为了能顺利过关，我利用这保养枪支的当儿进行练习。分配给我的那杆56式半自动步枪我早已摸熟了，现在是拿班里那挺53式轻机枪练习装配。

按考试的要求是闭着眼睛也能将拆散的枪械组装好，所以我让班长孙国林把我的双眼用布条蒙上，然后摸索着将那些拆得七零八落的枪械部件靠手感来辨认和装配。摸着摸着，我听到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从远处走过来，还听出他们是朝着我走来的。

“国林，你过来，”其中一位来者说。

我听出是排长的声音，连忙解开蒙着眼睛的布带。我睁开眼睛一看，只见排长带着孙国林走到房间尽头的窗前，两人嘀嘀咕咕地说着什么。通讯员何万方和另一位战士站立在我的左右，他俩没有和我说话，连招呼也没打，表情十分严肃，好像是在监视着我。

见此情形，我知道一定出了啥事，事态好像挺严重。倘若是与我有关的事情，我想也应当不会严重到哪儿，因为我已决定不再干扰婉婷和水养的婚事，我尊重婉婷所做出的选择，但愿她能幸福。正所谓“人生不做亏心事，半夜敲门也不惊”，我继续装配机枪。

一会儿，排长和班长一同走了过来。班长放下手中那片擦枪用的布，对我说：“文锋，你到连部一趟。”听班长说话的语气，我知道事儿真的不小。我瞪大了眼睛，疑惑地问：“什么事，如此紧张？我这个月一步也没离开连队。”“你做了什么事情自己清楚。到连部再说吧。”何万方不耐烦地催促道。

我放下手中的机枪，跟着他们走出营房。我满腹狐疑，脚步沉重地跟着他们走向连部。半路上，我用询问的眼光望着班长。班长轻声地对我说：“与四连有关的事，还有你的同学，你好好想想吧。”听他一说，我的背脊都冒出了冷汗，刚刚还在想“人生不做亏心事，半夜敲门也不惊”呢！万万想不到还有一件遗忘了的事儿，大概是四连胡大勇和莫向辉他们偷渡香港出事了。我心里埋怨：怎么偏偏让我撞上这倒霉事，那天我不去四连不就没事了吗，现在可好，城门失火，殃及池鱼。

俗语说：福无双至，祸不单行，一点也不假。我已失去了心爱的恋人，如今又要遭遇这有口难辩之事，真倒霉透了。自己才从禁闭室出来，这回还得再进去。

我瑟缩着走进连部。庞连长和谢指导员都在里面，还有两位陌生的人坐在藤椅上，他们各自的腿上放着一只牛皮纸糊成的卷宗袋，两人的眼睛都直勾勾地盯住我。

“这两位是团部派来的调查员，”庞连长介绍说。他那军人的爽快作风，使他说话从不绕圈子。“他们是来调查胡大勇组织偷渡的事件，希望你坦白交代，协助办案。”听到“坦白交代”一词，我的心就发怵。我觉得那是对罪犯说的话，我怎么糊里糊涂的就犯罪了呢！

坐在左边藤椅那位长着一张国字脸的调查员问：“你认识胡大勇、莫向辉和方祖庥吗？”我坐到一张方凳上，一股无形的压力使我不敢抬头。听到问话，我审慎地回答：“莫向辉是我的同学，我在他那里见过胡大勇和方祖庥。”他继续问：“你什么时候加入这个团伙的？”这问题吓唬不了我，我坦然答道：“我从没参加过任何团伙。刚才提到的那几个人，我只是认识他们而已。”坐在右边那位身材清瘦的调查员唬道：“你知道他们要偷渡香港吗？老实交代。”“知道一点……”我哆哆嗦嗦地将自己所知道的事情全说了出来，无非就是上回探家的前几天去

找向辉时，在他宿舍里的所见所闻。

“没了？”见我停了口，那位清瘦的调查员不露声色地问。他的言下之意，是我仍有事情没交代。

“就这么多，”我说。

国字脸的调查员翻弄着手上的一叠卷宗，威胁道：“你别企图蒙混过关，我们什么都清楚。”我细细回忆，想起了那次在团部餐馆吃饭的事。我说道：“我们曾经同一时间在团部的餐厅里吃过午餐，不过，我们相隔几张餐台。”“不是这个，你必去吧！没事的，没事的，大家散了吧。”婉婷对众人说。说完她又转向我：“锋弟，你也回连队去吧，姐姐的命运已经这样决定了，你不用为姐姐担心。往后你要好好照顾自己。”水养向众人挥挥手，然后拉住婉婷的手往连队走去。人们都跟在他们后面往回走。

回到营区，我瞥见水养附在陈国照的耳边嘀咕了一阵子，国照便独自走开了。我估计水养又在出鬼主意，但我是不会怕他的。我没离开，而是昂首挺胸地陪着婉婷进入她的宿舍，水养立即跟了进来，其余的人则围在门口外边议论纷纷。一会儿，看热闹的人越来越多，门前和窗户前人头涌涌。

房里的人谁都没开口说话，莹倩从帐幔里伸出半边身，忧心忡忡地望着我。没多久，被人们堵住的门口闪开了一道口子，陈国照陪着连长走了进来。

林克铭简单地询问了一下我们刚才打架的经过，然后将我带出房子。婉婷想跟来，但是给水养拦住了。

“锋弟，你早点回连队，别留在这里！”我身后传来婉婷的喊声。

我想停下来对婉婷说几句话，却给陈国照等几位身强力壮的战士强行拉走了。他们把我送进连部。林克铭站立到他的办公桌前，双手叉腰，眼睛紧盯着我。我并不惊慌，因为我的心里充满了哀伤与愤怒，此时，再没有任何事情能大过这哀伤与愤怒。

林克铭从办公桌旁的一个柜子里取出一叠信笺，再从抽屉里拿出一支钢笔，一并推到我的面前，说：“你知道自己犯了什么错吗！黄水养和黄婉婷早就在谈恋爱了，这点你又不是不知道，还整天缠着婉婷。现在他们快要结婚了，你仍背着黄水养偷偷摸摸地骗他的未婚妻出去，破坏别人的幸福，还好意思和人家打架，没道德、没纪律，根本就不是一名兵团战士的所为……”他像一位法庭的审判官似的，一字一板地宣读着我的“罪状”。

我心里清楚，整件事情都是水养导演出来的，包括打架事件，他要将事情闹大，然后让连长出面处理我，使我今后再也不敢或不能踏进五连一步。我虽火冒三丈，但自忖形势于自不利，一时不好发作，便强忍住一声不吭。

林克铭停顿了一下，坐到椅子上，并示意陈国照搬来一张椅子让我也坐下来。我坐下后，林克铭换了一种较柔和的语气对我说：“你的行为是十分恶劣的！但是，看在你是从五连调出去的战士，我就从轻打发此事，给你留条

活路。你写一份检讨书，就今天的事情作彻底的检查反省，并保证以后不再过五连来找婉婷，再也不做可能破坏别人婚姻的任何事情。写完我马上放你回去。”他软硬兼施地诱导我，希望我就范。

果然如我所料，他们一起计算我，但我没想到的是：从他的语气中，似乎我不写这份检讨就不放我走，甚至连“活路”也没了。真是欺人太甚！由于过度愤怒，我的双手在不停地颤抖，脸色想必已变得铁青。虽然林克铭曾是我的领导，但事到如今，已没情面可言，我硬梆梆地说：“你们见鬼去吧！我没错，写什么检讨！我破坏谁的婚姻？只要婉婷一天没和别人登记结婚，我都有权追求她。我可坦然地说：我就是喜欢婉婷，我偏要追求她，你们又能拿我怎样？怎样不留活路？判我罪？枪毙我？”我越说越激动，猛地站起身来，一挥手将桌上的纸和笔全扫落地上。也许我的行为有点过火，但我确实无法控制自己。

“……”我突然而发的举动使林克铭大吃一惊。面对我的质问他一时竟答不上来。为了顾及面子，他张开大手猛地在办公桌上一拍：“你……你竟敢……反正你为了一位姑娘，来五连打架就是你的错。”他变得蛮不讲理了。

接着，我们针锋相对地硬生生顶了几句，我不买他的账，他也奈何我不得。最后，他老羞成怒，一把抓起办公桌上的电话，猛摇几下把手，嘴里叫道：“接团部警卫班……喂，警卫班吗！我是五连连长林克铭。武装连有一位战士在我连打架闹事，我们处理不了，请即刻派一辆车来押送他回武装连，交由他本连队处理。”我听着林克铭与团部警卫班通电话，心里暗暗叫苦。心想，我这下完了！轮到我进禁闭室了。但肉在砧板上，只有任由他宰割就是了！于是将心一横，并没求他开恩。

车很快来了。听到汽车开进来的声音，林克铭站起来走出连部。陈国照和另一名战士一左一右押送我跟在后面。

来的是一辆解放牌卡车。车子刚停稳，两位身背56式改进型铁把冲锋枪的战士从车厢跳了下来，是警卫班班长陈立新和警卫班战士王志坚，两人我都认识，在团部执勤的时候，我还同他们下过几回象棋。再看司机，原来是梁少龙。

见要“处理”的人是我，立新、志坚和少龙都感到很愕然。由于处境尴尬，我没与他们说话。林克铭对陈立新说了几句公事交接的话，递上一份刚才写好的函件。我想，那上面必定罗列了好些我的“罪状”。见来押解我的人都是熟人，我觉得很惭愧，他们不知道我的实际情况，定会以为我犯了很大的错误。我自觉地爬上车厢，汽车便立即开动了。我从人群中寻找婉婷的身影，可怎么也看不见，我想，此刻的她大概已给水养“软禁”起来。

立新和志坚两人均是一手扶车帮，一手紧紧地握住手中的冲锋枪，像是怕我突然抢走似的。

我朝他俩淡淡一笑，说：“你们只听了一面之辞，想不想听我说几句？”他俩点点头，我便将事情的原委说了一遍。我表明自己是受了冤屈的，是水养他们有意将小事化大。他俩听后不知是否相信，反正我不说不快，信不信

由他们。他们默默地听着，没有表示什么。这我理解，由于是在执行任务，他们也确实不好发表什么言论，更不能对我表示同情或友好。

车子到达武装连的时候，我跳下车来。少龙立即走过来关心地询问："文锋，为何会搞成这样？"我将事情经过又简略地说了一遍，少龙听了，愤愤不平地骂了起来，情绪很激动。

武装连几位领导也许已接到了电话，所以都集中在连部，准备处理我的事情。立新将我移交完毕，马上回到车上。少龙安慰我几句之后，便开车走了。

庞正刚连长狠狠地批评了我一顿，我没作辩解。"为争姑娘而打架"，多么难听。以武装连的纪律来衡量，我是违反了有关规定，我觉得自己无话可说，只好保持沉默，任由处置。连长与指导员交换了意见，便吩咐通讯员何万方将我带回营房拿好铺盖到禁闭室思过。

禁闭室的门打开后，我拖着软弱无力的双腿艰难地跨了进去，情形就像跨进监狱似的，一种从没有过的羞耻感从心中蓦然升起。

禁闭室的窗户很小，而且开在墙壁的最高处，人站立着，伸手摸不到它的边沿，更看不到外边的事物，所以室内光线幽暗。一束淡淡的光从竖着几根铁柱的小洞般的窗户透进来，那光线只能投射到对面的墙壁上，开有窗户的这边墙角反而很暗。

禁闭室的门被看守的战士小林从外边反锁上之后，我的心猛地震动了一下。那种被关进监狱的感觉更真切了，这里不是监狱又是什么呢？虽然我从没亲眼见过监狱里面是怎样的，但我认为这鬼地方和监狱是一样的。

里面除了两张小铁床之外，什么设施也没有。我定下神来仔细一看，竟然见到钟初鹏蜷缩在背着光线那面墙的小铁床上，我惊诧地问："初鹏兄，怎么你又进来了？"他没回答我。我走到他对面的那张床铺，将背包扔到铁床上。这时，初鹏才似乎感觉到了什么，他欠了欠身，反问我："唉，怎么你也进来了，你的女朋友也来找你了？"他的语气平平淡淡，虽然对我也被关进来感到有些意外，但并不觉得惊奇。

"不是，她没来找过我，是我去找她了，"我说。我上次探家时曾经请亚玲帮忙挑选送给婉婷的礼物，所以，我和婉婷的事亚玲是知道的，她也许跟初鹏说过。于是我对他讲了我今天的遭遇。他听后叹了口气，却不置评说。

"我没错，都是他们设计套我，"我忿忿地说道。

初鹏跳下床铺，在床前走来走去，满肚委屈地说道："错与没错怎么分？他们说你错你就是错，你再有理、再辩解也没用；他们不许你做的事情你就不能做，甚至提意见都不行。你刚才不是问我怎么又被关进来的吗！我告诉你：亚玲见我好久没去找她，今天专程过来看我。我近来经常胃痛，她担心我是否胃病发作，才过来探望我的。站

岗的人却不让她进连队。我得知情况之后跑出连队门口，求他们放亚玲进来。他们就是不肯。最后，亚玲流着眼泪回去了。我找排长论理，结果是重进禁闭室。”“那规定你不是不知道……”“我知道，上次我已写了悔过书，答应暂停恋爱，乖乖等二、三年，但亚玲作为朋友来看望我也不行？这是啥规矩！”我扶他坐回铁床上：“忍了吧，二年时间很快就过去，到时候你们就可以光明正大地恋爱了。”其实，我此刻的心情比他差多了，我已完全无希望，连一点精神寄托也没了，再也没人等我二、三年。

他依然嘟嘟哝哝地说：“我想不通，本来是农场，却硬要执行正规军的纪律……”我走回铁床边坐下，再没有阻止他，让他发泄心中的不快。

禁闭室的地很潮湿，还发出一股霉味。我伸手摸了摸床板，发觉床板很脏，还有许多砂粒状的物质。我捡起几粒黑色的颗粒放在手掌中，在昏暗的光线下仔细辨认。

“不用看了，那是老鼠屎，除此还会有什么宝贝，”初鹏停下了他的牢骚，对我说。“晚上，你就可以见到牠们成群结队地在房中操练了。”
我感到一阵恶心，连忙撒手。禁闭室的隔壁是仓库，此处老鼠多是可以想象得到的。我抱起铺盖放到初鹏的床上，取出一件旧背心，把那张床板拍打干净，才将铺盖安放回去，无奈地安歇下来。

四十、姐嫁他人

在砖瓦连工作了一个多月，我的皮肤晒得黑不溜秋，工作时再沾上一身泥巴，活像一个刚出窑的陶人。做砖坯的每道工序我都做过，而且很易上手，但班长多数时间是安排我赶牛练泥，我知道她是有意关照我。

接到建平电话的翌日，我正在泥坑里练泥，满手泥迹的陈班长来到采泥坑旁，她俯身对我说：“哎，小马，告诉你一个好消息，辛苦完今天你就可以解脱了。”我听了她的话觉得茫然不解，便笑着说：“好班长，你在和我开什么玩笑？我没抱怨辛苦，更没害怕和退缩。”班长说：“我不是说笑，团部来了调令，你被调回十七连。”听到这毫无先兆、出人意外的消息，我呆住了，分不清这是好消息还是坏消息。我首先想到的不是团里为何会突然调我回去，而是在想：十七连距离五连太近了，回去的话我较容易见到婉婷，这对我到底是有利还是有害？

见我毫无高兴的样子，班长问：“我以为你听到这消息会很兴奋，甚至从泥坑里蹦上来，所以第一时间给你报信。咋啦？你不愿意回去？假如你想留在这儿，我们十分欢迎。”我以满不在乎的语气说：“无关紧要，哪里都一样，留就留吧。在班里工作了一个多月，我和战友们结下了很深的情谊，舍不得离开大家！”我说的也是心里话，砖瓦连的劳动强度虽然很大，但班里的战友对我挺关心，在这里我确实体会到大家庭的温暖。“假如我想留下来，办得到吗？”班长说：“以连队名义向团部打报告，说你志愿留在砖瓦连，应该没问题。但是，你还是慎重考虑，

别急于作决定。”休息的时候，我独自坐在泥坑边，想着这突如其来的调令；是走是留，我权衡利弊。

班长又走了过来，蹲到我身旁，关心地问：“文锋，我们聊聊吧，这两天看你心事重重的样子，出了啥事呀？有什么话你对我说，我尽能力帮你解决。”我说没啥大事。经不住班长的耐心盘问，我将我和婉婷的事情以及现在的状况简单地向她说了。

“原来如此，”班长点了几下头，若有所思地说。她沉思了一阵子，接着说：“文锋，俗话说：‘强扭的瓜不甜’，结婚是两个人的事情，必须双方愿意才行，既然她要和别人过日子，你就甭记挂她！”我心有不甘地说：“我知道她不喜欢那男的，她喜欢的人是我，为何还做出这样的抉择。”“也许她有难言的苦衷，你别埋怨她。好姑娘到处有，我帮你做红娘吧，你看林惠芬如何？她挺勤快，是过日子的人。”我苦笑一声，说：“谢谢您，我的好班长，我的心已给人啦，再好的姑娘我也无心接纳。”“你们读书人真是痴呆！”她叹息道。停了停，她转话题说：“那么，你回不回十七连？依我的意见，你还是回去吧，十七连有你的一帮老伙伴，工作也没这么辛苦。”提起十七连那些甘苦与共的战友，我的心潮起了波澜，考虑再三，我决定还是回去：“走就走吧！我真像一朵漂流不定的浮萍，四处漂泊，想不到漂来漂去又漂回了老地方。”“我们班的战士与你也算有缘分，短短一段时间大家就这么熟落，我说你要走，松涛和惠芬他们很是舍不得呢！但是，看你的体质，并不适合做这些粗重活，你文质彬彬的，像个当文书的料，日后会有出息的，你还是愉快地走吧！等你心情平静下来，考虑考虑惠芬的事。”班长是热心肠的人，如此关怀体贴我，我很感动，对她所提的惠芬的事我不好再说什么，只能避而不谈。于是，我说：“十七连的建立有我的一份血汗，我对那个连队还是有感情的，因此我才决定回去。但我会站好这最后的一岗，今天好好的干一天。”这天，我和全班战友一起努力地工作，竟然创下了打砖坯的单日产量的最高纪录，班长十分高兴。

晚上，全班战友为我开了一个欢送会。惠芬送给我一点小礼物作留念。我身无长物，顺手拔下插在上衣口袋的钢笔回赠她。

砖瓦连调了一辆由破旧车辆的零部件拼装而成的车子将我送回十七连。这辆外表喷着斑斑驳驳的油漆的车子十分难看，而且性能也很差，沿途熄了几次火。开车的老司机性情好得出奇，他很有耐性地修好了再开，抛锚了又修，停停走走的，到达目的地时已是下午。

我还是住在以前那间茅草棚，与建平他们一起住，由于郁民和伟鸣走了，这房子的空间显得很宽阔。草棚背后，余植勤带领着第二生产班在盖房子。兵团战士真是多才多艺，样样工作都可胜任。第一幢房子看来很快就可竣工。连队的生活环境比我离开之时更加好了。举头望着葱茏的霸王岭，我感慨万千，去年这个时候，我依依不舍地与她分别，想不到今日又回到她的怀抱中。还有那清澈的大水河，更是我魂牵梦萦的地方，不等战友们放工，我就迫不及待地跳进河里痛痛快快地畅游了一回。

我回到十七连的次日，连里召开全连大会，在会上宣布了将三班班长赵春山调到后勤班当班长；接任三班班长职务的人竟是我。真是不可思议，我受宠若惊，感觉自己像在做梦，但事实却真的如此。

会后，连长让我立即领着往日的班员出工。我曾在这个班里当任副班长，部下几乎全是以往的人马，廖建平已经调去当老师，新来了两位老兵的子弟，一男一女，男的名叫陈少达，女的叫任小兰，都是十七、八岁的年轻战士，就像我当年刚来海南岛时的年纪。现在当任副班长的仍是周爱红。

坡地上的橡胶树已长得比人还高，主干有手臂般粗。整齐排列的防风林将橡胶林段分成一块块，一片沿山起伏的橡胶园已具雏形。我又走在这块自己参与开垦的土地上，脚踏松软的泥土，抚摸挺拔的橡胶树，一种亲切感油然而生。

“我们班管理五个林段，六号至十号。脚下这片胶林是七号林段，左边山坡那片是六号林段，右边跨过山沟就是八号林段，近河边的是九号林段……”秀芝扛着锄头，走在我旁边，给我介绍本班的管理范围。我能重回这个班，而且是当班长，最高兴的莫过于秀芝。

“后勤班不是许立铭当班长吗？”我问。

江秀芝说：“你还不知道啊，许立铭上个月提升为副指导员了，后勤班这班长职位一直空缺，我们原以为巫俊朗将接任后勤班班长的职务，他勤劳能干，担任班长之职是绰绰有余的，想不到，现在调赵春山过去当班长。”“哦，原来如此，”我说。“后勤班管着全连人马的温饱，所以要由强将当任。赵班长样样皆能，领导才看重他。”“也是。不管如何，我都是支持的。因为赵班长走了，是马班长上任。”“谢谢你，秀芝。我对人也是挺严格的啊。今后你做错了事情，我批评你时，你别哭鼻子。今非昔比，我再不是那胆小怯懦的小马了。”“假如我有错误，你尽管批评。我知道，小马如今长大了。那句话怎么说啊，对了，叫‘士别三日，刮目相看’……”“好了，我们别说笑了。要做工了，”我说。我们停住脚步。我转身朝着逐渐围拢过来的班员说：“各位战友好！文锋今后又与大家共同劳动了。希望我们能同心协力地完成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大家如果有建议或意见可以直接找我提出来。只要是为了搞好班里的工作，我必定愉快地接受。”“是！班长现在安排工作吧！”爱红大声说。班员们也齐声复说了一遍。

我说：“大家先按昨天干活的位置接着干。需要调整的，我会个别安排。散开，各就各位开始劳动！”人们提起锄头，分散在林段里。我们班近段时期的工作是挖茅草。茅草是橡胶树的天敌，它十分强壮的根系会抢夺橡胶树生长所需的养分，使橡胶树不能正常生长。记得当初这里还是一片森林的时候，地上找不到一株茅草，我们盖房顶需要茅草，要派姑娘们走到山坳后面的东坡去割。遮天闭日的老林砍伐以后，风带来了各种野草的种子，其中茅草算得上是强者，它们落地生根后，便疯狂地生长，迅速地抢占地盆，不用多久，耕耘后的土地就长满了密匝匝的草

叶。

就这样，我带着班里的十一名战士，开始了一种新的战斗，与茅草的争斗。

星期天，中午时分，月莲带回了婉婷的口信，说她“五·一”节结婚，届时请我们到五连吃喜糖。当然，月莲已将我调回十七连的事告诉了婉婷。

我算了算，今天是四月二十八日，离婉婷结婚的日子只有两天时间了。我的心情很复杂，按理说，我应当为姐姐高兴，因为结婚是大喜日子，可我无法高兴起来，我试图让自己心平气和地面对现实，心中仍感失落和酸楚。但无论如何，婉婷的婚礼我必须参加。

“五·一”节到了，我和建平一起出歧雅峒买礼物送给婉婷。我们在那间小商店中一件件地看着少得可怜的几样商品，不知买啥才合适，一时拿不定主意。

“就买一只保温瓶吧！”建平说。

我看了看那十多年都没有改变过外观造型的保温瓶，认为一点也不好看，便说：“婉婷仍在使用的暖水壶也是这种模样，我们再送她一个暖水壶不是多余吗？”建平无奈地说：“遗憾的是，这里有钱也没东西好买啊。”我想也是，那就凑合吧。我们买了一只保温瓶和一条毛毯。一人拿着一件东西往回走。

婉婷的宿舍今天很热闹，好几位姑娘在里面嬉笑着逗婉婷，全是她的好友和同乡。婉婷身穿一套粉红色的连衣裙，头发扎成两根滑溜溜的长辫子，眉毛也像是修剪过，弯弯的幼细了些。从她脸上看不到当新娘那种喜悦的表情，只是神态比平时更端庄。

“倩姐，你帮我招呼姐妹们喝茶，”婉婷收下我和建平的礼物，向莹倩叫道。虽然她在忙忙忙碌碌地应酬，依然想法子分身陪我们说话。“锋弟可好！没再埋怨姐姐吧！”她若无其事地与我闲聊，语气随随便便的。不知她是在抑制着自己的情绪，还是她根本不在乎我。按我估计，大概是前者。

我也学着她的样子，淡淡地说：“我不会埋怨姐姐，我只埋怨自己年纪小。”说着，我望了她一眼，我觉察到她的眼睛里闪过一道异常的光。于是，我又加了一句：“姐姐最近忙于婚礼，大概没时间想起弟弟啦。”她的胸脯起伏，没有刚才那么平静了，急忙分辩道：“我曾打过许多电话到武装连，都找不着你。一直不见你过来，我还以为你憎恨姐姐呢。前几天，月莲才告诉我，说你后来调去了砖瓦连，最近又调回了十七连。短短两、三个月，怎么会有这么多变化？”当我听她说曾多次打电话找过我，我的心情舒畅了一些。我不想再气她，今天是她的好日子，让她心情愉快。我说：“都是我不好，做了一件傻事。”婉婷若有所思地眨动了几下眼帘，追问道：“是为了那次和水养动手打架的事？”“不！是我的同学莫向辉出事了，结果把我也拖下水，好险，最后我解释清楚了，没事。”“出啥事啦？”婉婷关心地问。

我说："一言难尽，日后有时间再对姐姐说吧。今天是姐姐的大喜日子，不说那种倒霉的事，我们说些欢喜的话。"建平插嘴道："文锋回来后，当上了班长呢！这算欢喜的话题吧，哈哈。"婉婷说："月莲对我说了。我却认为，当班长压力大，言行举止都要起表率作用，不如当普通战士自由。但锋弟年纪轻轻，有点上进心也是好的。"说着，她的脸上露出了一丝笑容。

说话间，又有一些人手拿礼物进来，全是她班里的姑娘。婉婷对我和建平说："对不起，你们稍坐一下。"说着，她笑容满面地将女友们迎进屋内，小小的屋子一下子挤满了人。我看了一下，姑娘们带来的礼物有红宝书（作者注：《毛泽东著作》、《毛主席语录》当时称为红宝书。）和革命书籍，也有洗脸盆和保温瓶。我数了一下，桌上放的保温瓶达八只之多，摆满了一书桌。

"看那，可开展销会了，"我朝那些保温瓶呶呶嘴，小声对建平说。

建平苦笑一声，说："真是怪事！唉，也不能怪我，只能说歧雅峒那间小商店里只有这东西做礼物较为合适，要不，怎么大家都不约而同地选中它呢。"忙碌一阵之后，众宾客一起，肩扛手拎地帮婉婷搬嫁妆——婉婷的被铺、衣物和大伙贺喜时送的那堆没有多大实用价值的东西，热热闹闹地簇拥着新娘走过水养的房间。

新房门口挂着一串长长的鞭炮，围在那里的人们见到婉婷来了，忙将鞭炮点燃。"噼噼啪啪"的爆竹声一停，不待烟雾消散，水养就冲出房间，接了婉婷进去。我和建平跟在几位伴娘后面也走进新房。新房和婉婷原先住的那间宿舍一般大小，以前是水养和另一位青年合住的，现在那青年搬了出去，把房子让给水养。房子的最里面摆着一张简陋的床，那是在原先的单人床的基础上再多加一块木板拼凑成的。

水养的视线和我的视线在人们颈项间的空隙中相遇了，两人的目光相交地停留了几秒钟。我的脑细胞迅速地动员起来，高速地运算着，猜测水养可能做出的行动，同时做好应付的准备。水养突然张开嘴巴大笑了几声。人们惊讶地看着他。

"哈哈！哈哈！今天我十分高兴，我娶到了全连最美的美人！我感到很幸福。"说着，他一把搂住婉婷的肩膀。婉婷忸忸怩怩地摆弄双手，脸上红扑扑的。水养继续大声地说："这样的美人，也许有人看了都会流口水，但从今天开始，她是属于我的了。"婉婷用手肘撞了一下水养的腰部，小声地说了一句什么话。水养马上停住了得意忘形的话语。由于相隔较远，我没能听清婉婷那句话，但很明显，她是在制止水养继续胡说乱道。

水养收起笑脸，略带歉意地说："请大家原谅，我只是过度兴奋。来！我请你们吃喜糖，让你们分享我的幸福和欢喜！"说着，他端起一只竹编的果盆，里面盛满玻璃纸包装的水果糖，他将水果糖一把把地抓起来塞到人们的手中。

走到我跟前时，他也照样派了一大把糖果给我。他面向着我，高高地昂着头，口中说道：“小舅子，快叫声姐夫。”他这句突然而发的话，使我觉得很不是滋味，我不知自己此时的脸，是否变得五颜六色，总之，心里难受之极。顷刻间，酸、辣、苦、涩，各种滋味一起涌上心头，就是差了甜味。他刚才的狂笑，他刚才的所有话语，全是冲着我而发的，这再清楚不过了。我应该怎么办呢？我没有预料到他会来这一招。我飞速地望了一眼婉婷，见她眉头紧锁，似乎在担心可能引发事端。今天是婉婷的出嫁之日，又是在众目睽睽之下，我绝对不能惹事。谁让自己在竞争中落败，得到婉婷的是他，他当然有理由和本钱摆出这副傲态。想到这里，我挺了挺胸，爽朗地说：“干姐夫，小弟祝你新婚幸福！日后你要好好地照顾婷姐啊，如果你欺负婷姐，或做出对不起她的事，我是不会依你的呀！”听我如此说，他脸色一沉，粗声粗气地说：“小舅子，我的事到你管吗！”他终于露出了本来的面目，刚才故作倜傥狂放的派头不见了踪影。我笑着说：“一个人做错了事大家都可以管，何况我是你内弟。”“这……”水养一时答不上话来。

我瞥了一眼婉婷，见她的眉头舒展了，刚才紧绷的脸上也露出了笑容，我知道自己把事情处理得恰到好处，很合她的心意。

一直站在我身旁，密切关注事态发展的建平此时开口了：“新郎哥，你别光顾着说话，快和新娘子斟茶给我们喝啊！”“对！我们要喝新娘斟的甜茶！”站在婉婷身边的月莲也高声附和道，她一定也想尽快把我们刚才的话题引开，避免发生不愉快的事情。

水养只好转身去取来早已预备好的茶水，让婉婷一一为宾客倒茶。新房的气氛这才重新活跃起来。由于没有足够的椅子，许多人是站立着喝茶，还有一部分人是站在门外的。房里的人喝了茶，吃了糖，便自觉地走出房外，让外边的人也进房里湊湊热闹。见此情景，我和建平喝了茶之后，便向两位新人告辞。

(未完待续)

马金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4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旧梦，遗留在霸王岭下

四十一、人心叵测

一九七四年五月份，撤销兵团建制，先锋团恢复原有的名字——先锋农场。场部的现役军人全撤走了，调回广州军区。对我们知青来说，兵团的撤销只是一个名称的改变，并没有多大的实际意义，所以没人理会这一变化。再说，这名称也十分易改，没产生一点别扭，团部改为场部，十七连改成十七生产队，以往有老名字的生产队改回旧的名称，像五连又叫回原来的名称——东风队；还是兵团的时候，老兵们就总是称五连为东风队，我们早已听惯了。战士之称呼改为农垦工人，于是战友改为农友(或场友)；如果你叫惯了，一时改不了口，继续使用兵团时期的名称、称谓或惯用词语，也并不碍耳，没人会纠正你，没人会说你叫错了。一切都在平稳地过度，几乎是于不知不觉中转变的。

我们的工作没变，我们的生活没变，依然是每天不停地修地球，依然是用冷水洗澡，依然吃没肉的饭菜。

转眼间已是初秋时节，橡胶树的叶子在渐渐变黄。在这极少落叶乔木的海南岛，只有橡胶树能准确地区分季节：度过了短暂的冬季，当它们那貌似干枯的枝桠萌发绿芽时，说明春天已经开始；当它们的叶子由翠绿转为苍绿，便是夏天的来临；当它们的叶子逐渐变黄，预示秋季将至；当它们的枯叶纷纷飘落时，即是冬季到来。

在这热带的海岛上，没有萧瑟的金风，秋天的日间仍是火辣辣的。但是，我的心中却有一片肃杀的秋境。自从婉婷结婚之后，我对许多事情失去了兴趣，生活变得很寂寥。砖瓦连的湖南姑娘林惠芬来找过我。我晓得她的来意，我没胆量当面告诉她，说我不能爱她。送走惠芬之后，我写了一封长信给陈知新班长，感谢她往日对我的关怀和帮助，同时请她婉转地告诉惠芬，我和她没有缘分。

我和建平是好朋友，我的许多心事他都知道。婉婷结婚之后，建平建议我和杨丽重新建立关系。这时我与杨丽已很少书信来往，我也不想那样做，我的心真的不能再容下第二个人。

我去探望过莫向辉。他和方祖麻都在生产队里接受监管劳动，这已经是最轻的处罚，他俩无怨言。这次错误的教训似乎并没有起到多大的作用，向辉和祖麻都满不在乎。

由于精神不佳，进入八月份我便申请探亲，想回家乡散散心，调理一下身体。知青们探亲原则上是要从上次回来满一周年才能再写申请，但这规定也有灵活性，当割胶工人的知青就每年冬季都可以回去，不管离上次探家归来是否满一周年；反过来，也有许多知青要等一年半甚至两年才获准一次假期。说白了：领导放你走你就能回去，不放你走，条件足够也没用。

虽然距离上次假期还差半个月才满一周年，但我的探亲申请竟然获准了。临行前，我去看望伟鸣。宣传队宽敞的排练厅里，队员们正在排练《长征》组歌。

“横断山，路难行。

天如火来水似银！亲人送水来解渴；军民鱼水一家人。横断山，路难行。敌重兵，压黔境。战士双脚走天下，四渡赤水出奇兵……”歌声雄壮嘹亮，海燕和队友们随歌起舞，她那纤瘦的身材很适合跳舞，只见她轻移秀腿，来回穿梭，自如之至。海燕的舞姿好，伟鸣的琴也演奏得十分纯熟。

我在一旁静静地听着、看着，欣赏他们的歌声和舞蹈。直到他们休息的时候，郁民和伟鸣这才走过来招呼我。

郁民拍拍伟鸣的肩膀，对我说：“莫队长很器重伟鸣，乐队让他领奏，按以前的说法就是第一提琴，真不赖。”我听了很高兴，欣喜地说：“排位多少无所谓，伟鸣生活得开心就行了。”伟鸣满脸欢颜，喜悦地说：“我生活得很愉快，从没有过的舒心如意。请你将我的情况告诉我母亲，让她知道孩儿终于时来运转。”“好的，你母亲这回该放心了。”正说着，海燕走了过来。我夸赞她的舞蹈跳得很优美。她微笑着说了几句谦虚的话。之后，她谨慎地问道：“婉婷姐她……”我猜测她是想问婉婷结婚的事情，但又觉得向我打听有点不合适，担心会刺激我，所以欲言又止。

婉婷和水养结婚，我委实难受，但既成事实，我并不忌讳别人说起，于是尽量装作心平气和地说：“海燕妹，你是不是想问婉婷姐的近况？”海燕点了点头。我接着说：“婉婷在‘五·一’节那天结婚了，我和建平去吃了喜糖。”天真无邪的海燕直直地问：“是吗？你还去吃喜糖呀！我真不明白，婉婷姐怎么会嫁给那个人？”我用漫不经心的语气答道：“谁知她是怎么想的。有些人的婚姻是很盲目的，特别是在权势干预下促成的婚姻。我们不管别人的事。”“水养是一个坏东西！”海燕骂了一声。“婉婷姐嫁给他，有如羊羔落入了狼口里呢。”小姑娘的嘴没遮拦，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我想，她有这一看法也难怪，记得几年前，我们刚来五连的时候，是海燕的父亲徐德轩带领我们。可没过多久，水养给连队领导打了小报告（这事后来得到了证实），说徐班长纵容我们偷懒，结果，领导将徐班长调去养猪。分手前那天晚上，我们十名青年一起去到徐班长家里，讲起这件事情我们都在大骂黄水养，

兴许，就是在那时将“水养是一个坏东西”的结论植入了海燕的脑海。

为了显示自己宽宏大度，我说：“海燕，别说这样的话，以前他踏着你父亲的肩膀往上爬，确是他的错，但人是会改变的，我们不要老是记人的缺点。现在婉婷已和他结婚，他以前的事情我们就不要跟他计较了。”海燕说：“你不知道，他做了一件很对不起婉婷的事。就是因为他的诬告，婉婷姐才没能调进宣传队的。”“你说什么？”我瞪大眼睛问。

郁民和伟鸣也竖起了耳朵，望着海燕，想听她把事情说清楚。

海燕环视四周，见没旁人，才压低声音说：“早几天，莫队长清理办公桌的抽屉时扔掉了一些废纸，我把废纸和垃圾扫出来倒，发现里面有一封信，我怕莫队长扔错了有用的信件，便取出信笺看了看，发现那是一封检举信，信里说婉婷资产阶级思想严重，经常唱《莫斯科郊外的晚上》等黄色歌曲，而且道德败坏，勾引比自己小几岁的青年。因此，建议宣传队不能要这样的人，说婉婷根本没资格当毛泽东思想宣传员，等等。末尾的署名是‘五连革命战士黄水养’。你们说，这种人是不是很卑鄙？”“竟有这么无耻的人！”我由于无比愤怒，大声嚷道。我希望不会出现此等事情，于是说：“光凭一个签名就判定是他的所为，还是太过武断，会不会有人以他的名义写这诬告信啊！”我违心地提出这一疑问，我相信水养绝对能做出这种事来。

郁民若有所思，凝神想了想，说：“嗯，我想起来了，队里发出录取婉婷和伟鸣的通知书过后一、两天，我见到黄水养来过宣传队，还在办公室里和莫队长说了很长时间的话。这封信大概是那天送出来的。我说难怪呀，队里明明同意录取婉婷的，后来怎的又不要了，原来如此。写这封信是他无疑了。”伟鸣说：“要证明诬告信是水养所写很容易，小海燕将这封信交给婉婷，让她来辨认字迹就行了。婉婷有证据在手，不怕他抵赖。”“是啊，对，让婉婷姐认清她的嘴脸，快快离开这只没人性的狼。”海燕也愤慨地说。但是，她的话语说得太天真了，事情并非这么容易处理的。

经过冷静思考，我觉得这样做不妥：“我们不能这么办。海燕妹妹，请你答应我一件事，千万不能把这件事情说给婉婷姐听，好吗？”海燕睁着晶莹的眼睛，望着我问：“为什么？你要帮那坏家伙蒙骗婉婷姐？”我解释道：“既然他们已经结为夫妇，就让他们平静地生活下去吧。假如我们现在将这件事告诉婉婷，对她来说无疑是一个重大的打击，不管离婚与否，在婉婷心中都会造成严重的伤害。”郁民想了想，也同意我的见解：“文锋处处能为婉婷着想，真是难得。水养阻挠婉婷出宣传队，原因是不想她离开五连。他采用卑鄙的手段来达到目的，这点我们暂且不去管他，看在木已成舟的份上，我们还是守住这一秘密为好。”海燕愤愤不平地说：“不给他一点教训就轻易地放过他，岂不太便宜这个小人了，也委屈了婉婷姐，我真咽不下这口气。见你们两位大哥如此说，我就守住这个秘密吧。倘若水养日后再做出对不起婉婷姐的事，我一定叫婉婷姐与他新账旧账一起算。”又说了一会儿其它话题，我就离开了宣传队。我刚才在众人面前显得很平静，可离开他们之后，我的心情就无比激动。我没看走眼，

水养是一个不知廉耻的小人，他竟然能做出诋毁、中伤自己所喜欢的人这种事来，为达目的，不择手段，简直没人性。假若婉婷知道了她所许予终身的人是这样恬不知耻，不知会有何后果。

郁闷过后，我又为伟鸣而高兴，他的状态好极了，到海南来的几年中，他的精神从没这么好过，说话也很有条理，真令人快慰。他就是适宜生活在音乐王国里，在音乐的天地里有任凭他遨游的广阔空间。

这次探家我没通知杨丽，回去后也没探访同学和朋友，我独自一人静静地休养，简直像疗养院里的病号。我的祖居是在一个偏僻的海岛上，那里环境清静而优美。鉴于我精神欠佳的现状，父亲让我回岛上住了十多天，使我的身体健康得以恢复。

这次探家没有什么活动，所以用钱很少。我把带回来的一百多元钱交给了父亲，只留下了回程的路费。结果，父亲也没用这笔钱，他将这些钱买了一块广州牌手表送给我。

假期过后，我又回到了海南岛。

迎接我的是一件好事和一件坏事，好事就是：我们住的那栋茅草房拆了，人们搬进了刚竣工的新瓦房；坏事就是：伟鸣被宣传队退了回来。

当建平把我带进我们那间新宿舍时，我见到伟鸣木头般地坐在一张床铺上。建平将从郁民口中听来的话复述给我听，我才知道事情的来龙去脉。

真是天有不测之风云，人有刹时之祸福，正当伟鸣为实现了他的夙愿——献身于音乐工作——而无比兴奋之时，灾祸悄悄地降临到他的头上。宣传队里原来有一名提琴手，叫吴阿炳，他在提琴上的造诣远不如伟鸣，见到伟鸣来宣传队之后抢尽风头，以为莫队长再也不重视他了。于是，他给场部领导写了一封检举信，检举伟鸣资产阶级思想严重，不喜欢演奏革命歌曲，不欣赏为毛主席语录而谱写的歌曲。阿炳在检举信中还提到伟鸣去宣传队面试那天的事，说他胆大包天地当众演奏充满封建、腐朽思想的乐曲《梁祝》，还演奏了已经叛国投敌的提琴手马思聪的《思乡曲》。这封检举信把莫队长也带上了，说有着右倾翻案思想的莫奇默许伟鸣的所作所为，陶醉在那些封建、腐朽的靡靡之音中，并大加赞赏等等。结果，伟鸣马上给清理出了宣传队，莫队长也因此被撤职，调往场部仓库当仓管员。

想起莫队长对伟鸣的知遇之恩，见他受株连，我甚是过意不去。几天后，我与伟鸣一同专程到场部探望他。走到场部招待所背后那几幢仓库，我们打听莫奇的所在，一位老仓管员指了指最里面的一间库房说：“他在农药仓，好像正在练毛笔字。”远远的，我就嗅到了浓烈的氨水味。走近库房，我见到仓库的地上摆放着几张旧报纸，莫奇果真趴在地板上练写大字。

听到我们的脚步声，莫奇忙着将墨迹未干的报纸塞到桌子底下。当他抬起头来，看到来人是我们，才收敛起惊

慌的神色，尴尬地说："啊，是你俩，我以为……你们有事吗？进来坐。"坐下后，我说："莫队长，我们来向您表示歉意，因为伟鸣的过错，把您也牵连了，真对不起您！要您闷在这熏臭的农药库里，太委屈了。"莫奇苦笑着说："你们别叫我队长啦，叫我老莫就行。也不用称您，太客气就显得生疏啊。说起我的工作调动之事，看深一层，其实与伟鸣无关，一些人拿吴阿炳的检举信作为向我开刀的借口，没有此事他们也能制造出另一些事非，欲加之罪，何患无词。早段时间，我们排练了《长征》组歌（作者注：《长征》组歌是根据肖华的同名组诗谱曲的声乐组歌。最先由北京军区战友文工团于1965年在首都纪念"八一"建军节的音乐会上隆重公演。后来"四人帮"一直重重阻挠，不许演出），到几个农场作了巡回演出，受到人们热烈欢迎。上头知道后，曾派人下来调查过。可是，我们没有停止演出，结果可想而知。都是因为改为地方管理才这么窝囊，假如还属军区管，就不会怕这股势力……唉！别提了，我也许真是不称职，当初是赶鸭子上架逼着我当这队长的，与其滥竽充数，倒不如让给合适人选。"原来还有这层原委，其中的政治斗争我不是很明了，我只是感觉到，在目前的中国，做任何事情都不容易，一不留神就会犯错误。眼下，"反击右倾翻案风"叫得震天响，还要"割资本主义尾巴"，老工人自己开辟一小块菜地也是犯错误，蔬菜当作资本主义尾巴割掉了。可是，这一"割"有什么意义呢？老工人没菜吃了。

空气中充满了刺鼻的农药味，令人很不舒服。伟鸣用手掩着鼻子，嗡声嗡气地说："那吴阿炳有何能奈，他拉琴还走调呢。我好心指出来，他还不服气，说我诽谤他。"莫奇说："伟鸣别跟小人计较，你很有潜质，底子好，若能到音乐学院进修一段时间，保准有出息。唉，你是生不逢时啊。"他走到伟鸣面前，拍拍伟鸣的肩膀，语重心长地说："你不要荒废了琴艺，年纪轻轻的，日后机会多着呢。"伟鸣忿忿地说："我恨他们，恨那些不明事理的领导，怎么他们专听卑鄙小人的话，好歹不分、颠倒黑白、指鹿为马……他们根本不懂什么是真正的音乐。唉，何时才能允许演奏高水准的音乐……"莫奇摆了摆手，"嘘！别说那么大声。会有那么一天的！是瑰宝总会发光，人们终究能明白过来。"伟鸣没再做声。他对莫奇十分尊敬。知音难求啊，莫奇就是他的知音人。我相信，莫奇的话他会记住的。伟鸣缺乏口才，我再次说了一番感谢的话语和表示深深的歉意。末了，我正想起身告辞，莫奇对我说：

"婉婷是你的朋友吗？她也是有音乐天分的姑娘。只悔恨我没有顶住小小的压力，因而未能让她发挥才华，回想起来，实在惭愧。"我知道，他是指水养的那封检举信的事，这不能怪他。我说："就算你答应要她，五连也不一定会放她出来，这我最清楚。她是我的契姐。你能赏识她的才华，她已知足，她本来就没有到宣传队的意愿，是我逼她出来面试的，所以对那次的结果她很坦然地接受。我是很想她进宣传队，如果她来了宣传队，就不会……"说到这里，我有意停顿一下。

"就不会什么？"莫奇追问道。

"就不会匆匆地结婚。""此话怎讲？"莫奇再次追问。

“早几个月她结婚了，嫁给一个名叫黄水养的人。我不希望她嫁给那样的人。如果她当时能离开五连，就不会与那人结婚。”莫奇瞪大了眼睛，似乎不相信我所说的话，或者是我的话大出他的意料之外。我之所以说出水养的名字来，就是想看看莫奇的反应。

“真有此事？他……那黄水养……正是他……唉！”莫奇吞吞吐吐地说。我明白他此刻的心情：他有自己做人的原则，不想说出不该说的话，但不说心里又憋得难受。他用力地拍了一下大腿，由于激动，脸都涨红了。可是，他最终也没讲出水养那次的所为。

我相信，在那次递检举信时，水养一定还向莫奇说了婉婷许多坏话。既然莫奇不愿说出来，我也不便追问。过了一会，我们就向莫奇告辞。

四十二、重阳登高

星期三是重阳节，十七队按场部的通知宣布放假一天，是将下一个星期日提前休息；在兵团时期是不会这样的，改回农场后到底有些不同，领导层比较尊重民间习俗。我没为能在这中国传统节日里放假而高兴，因为我无事可做、无处可去。若在以前，有如此机会，我一早就跑到东风队去找婉婷了，和她一起欢度节日，两人在房里唱歌或到野外游玩，如今，节日给我带来的只是彷徨和烦躁。

但是，事情有时也会出人意料。这天一早，月莲来到我们宿舍，轻声对我说：“婉婷来了，在我们那里。你是否过去见见她？”我的心咯噔的剧跳一下：难道她是来看我的？她结婚之后，直到现在我们都没见过面。

我看看手表，还不到9时，她这么早就过来了，会不会有什么其它事情呢。我心里胡乱猜测，口里忙答应：“当然，我很想见她。我这就随你过去。”说着，我从木箱里找出一件上衣，急速地穿好，跟随月莲走出房间。

建平正在房门口整理钓鱼工具，准备去钓鱼。他拦住月莲打趣地问道：“月莲搞什么小动作，对文锋说起了悄悄话，是听到了啥小道消息吗？神神秘秘的，有好事别忘了我哟！”月莲拨开建平伸出拦阻她的那只手，笑着说：“与你无关。钓你的鱼去吧！”我连忙说：“真有好事呢，不落你的份，跟我走吧。”我抽出建平手中的钓鱼竿扔到墙根，让他陪我一起到月莲的宿舍。

我们来到月莲房间一看，敬棠也在里面。婉婷抬眼望了我好几分钟，才期期艾艾地说：“你……你来了。好久没见，一切都……都好吗？我今天是陪同敬棠来找玉珠的。”我也一时不知说啥好，愣愣地站在房中央。月莲接着婉婷的话说：“敬棠专程来看表妹，遗憾的是玉珠一大早就跟章队长外出了。敬棠扑了个空，一定很失望。”敬棠说：“没关系，我也想来看看你们啊。表妹每隔一两个月就会到我们单位找我，所以我们见面并不少。我和你们反

而是好久没见面呢！自从你们进军霸王岭山脚，我想来一趟实在不容易。”我空欢喜一场，原来她不是想来见我，只是陪敬棠过来的。月莲摆放好椅子，请我就座。我和建平与敬棠坐到一块，大家互相交流近况。敬棠是很文雅的人，说话和气，又是研究员，知识渊博，我喜欢跟他谈话。

月莲走到婉婷跟前，拉着她的手问：“听说水养当上了副队长，是吗？你们结婚不久他就升官，真是双喜临们啊！”婉婷说：“小小一个副队长，算什么官哟！你别取笑我啦。”建平扭头搭话说：“我早就看出婉婷是旺夫益子相，水养是沾了婉婷的好运气才能升官的。月莲，有扑克牌吗？拿一副出来。”月莲走向书桌，找出一副扑克牌，递给建平。建平接过扑克牌，朝婉婷叫道：“哎，婉婷过来，我帮你算算命，马上就能知道你的命运。”也不知是从何时开始，知青们很喜欢拿扑克牌来互相测算命运，52张牌弄来弄去的可显示出千变万化的结局，不同的结局就代表被测者将来不同的命运。我知道，多数人是为了取乐或自我安慰才玩这种纸牌游戏。虽然如此，我还是认为这玩意很无聊，从不参与这种毫无根据的测算。

婉婷真的走过建平身旁。我望了她一眼，说：“你别信那套鬼东西，你算一百次就会有一百种结局。命运是不可预测的。再说……”我很想接着说：水养当上副队长是靠拍马屁和不失时机地捞取政治资本才爬上去的，并非你给他带来的好运气。但是我忍住了，还是别让她难堪。

“爱人升官了，你肚子里怀下贵子没有？”月莲又打趣地问。“会不会三喜临门呀？”婉婷笑而不答。我忽然间感到心烦意乱，不想再听他们说这些话语，于是道：“今天是重阳节，我们不如去爬山吧，去登霸王岭。”听到我的建议，敬棠站立起来，表示支持：“好哇！我同意！听说霸王岭上的热带雨林中有许多珍贵树种，我早就想到实地去看看。”建平将纸牌分派到小圆桌上，正儿八经地摆弄着，听到我们的话，忙抬起头来说：“我也同意。过去，人们喜欢在重阳节登山、踏青，自从文化大革命开始后，这一习惯也就淡忘了。我们今天重拾往日的乐趣，算是一次怀旧之行吧。”婉婷顾不得看建平翻弄纸牌的结果，转过身来赞同道：“自从我结了婚，很少机会和大家相聚，今天既然已经聚在一起，就借这难得机会进行一次有意义的活动，也好给日后留下可回忆的生活片段。月莲，你说呢？”月莲说：“你们去吧，好好玩。我需要休息，近段时间我每天要搬几百块砖头，辛苦得要命，休息日只想静静呆着，恢复体力。”“好的，你太劳累可以不去，”我说。新宿舍建好之后，接着要建一间食堂和一座仓库，这任务全由月莲所在的二班承担。为了早日完工，他们每天都紧张地工作。看月莲那双被砖块磨破的手，就可知道她确实很辛苦，于是我们没有勉强她。

建平放下手中的纸牌，跑过隔壁房间问秀芝参不参加我们的活动。秀芝喜盈盈地随他跑出来，还拉上同宿舍的任小兰。想不到我随便提议一下，大家竟然热情高涨，我真是喜出望外。

计划已定，大家分头收拾东西。我对建平说：“带上中秋节剩余的那些鞭炮，遇上野兽时用得着。”我知道进大山少不了要带砍刀，于是从床底下拉出那把早几天刚磨利的长柄砍刀。我提着砍刀走过月莲宿舍，见到婉婷正在

忙忙碌碌的作着出发前的准备；她向月莲借了一只挂包，装上一些饼干之类的食品，还带了清凉油、止血粉和蛇药之类的野外活动所必需的药品，另外还有一支手电筒。东西全都是月莲取出来的，她替我们想得很周到。

临行时婉婷再次问月莲："月莲，咱们一块去吧！你累了让文锋拉着你走，"她向我做了个鬼脸，"下山时他还可以背你。"月莲俯在婉婷耳边说了几句话，婉婷就没再出声。

我笑着说："月莲，你肯去的话，我和建平一人一边搀扶着你，保管不会累着。"月莲也笑着回应我："我才不像你们那么傻呢！咱们几年来都是与大山打交道，累得腰酸腿痛的，休息日还专门去爬山，简直自找苦吃！婉婷啊，你还是别跟他们癫狂！累坏了大人倒无所谓，怕是你身上已怀有小的，摔一跤就不得了啦！"婉婷追着月莲打，满脸通红的骂她："就你多事！你跟我一起去，我们抱着从山上滚下来，看先摔坏谁。"

人集中齐了，我看了看手表，已是9时10分。我们抓紧时间出发，一群人兴高采烈地朝大水河边的乌木桥走去。我们选择从河对面的山脚登霸王岭，那里森林带比较窄，容易穿越。我们还没走到乌木桥，伟鸣就从后面追了上来。他喘着气说："你们真不够朋友，出去玩也不叫上我！"我是有意不让伟鸣参加这次活动的，从宣传队回来以后，他的精神一直很差，有时说话都颠三倒四的，又回复了刚来海南时那种神智恍惚的状态。若是带他上山，一不小心摔伤或走失了就会出大问题；还有一层：他见到婉婷，也许会记起水养送检举信到宣传队的事，如果他将此事告诉婉婷，那就麻烦了。

我拦住他说："你在宿舍休息吧，我们是去登山，很累的，你不能去。"说着我指了指眼前的山巅让他看，"你看，那山很高呢！从山上摔下来会摔断腿的。""我不怕，就要去，"伟鸣坚决地说。

敬棠帮他求情道："让他去吧，大山岭上的植物种类远比山下的坡地多，山下的树林多是灌木林和普通的混交林，走进霸王岭，那儿是真正的热带雨林，和连队四周的山林是不相同的。能亲自上山看看，作个比较，会有好处。"见伟鸣硬缠，敬棠又如此说，我们只好带上他了。四男三女，一行七人走过独木桥，兴致勃勃地往大山方向走。路旁全是荒草，很少树木。这里是大水村的地域，脚下的土地想必是村民们很久以前开辟出来的作物种植地；黎族人不会长久使用同一块土地种庄稼，总喜欢让它丢荒几年，待坡地上长满了杂草和灌木，再放一把火将杂草和灌木烧掉，就可重新种植作物了。

一路上，伟鸣高兴得手舞足蹈，他拉着敬棠喜眉笑眼地说："谢谢你替我说话。你知不知道，我刚来海南岛时，就有攀登五指山的愿望了！"敬棠更正道："我们今天爬的是霸王岭，不是五指山。"敬棠的话使伟鸣有点不高兴，他说："海南岛的山脉是相连的，霸王岭和五指山都一样。我见过你，你以前来找过玉珠。她是坏女人，你最好不要和她做朋友。"敬棠愣住了，无法作答。我连忙拉开伟鸣，将他送到建平身边。我把砍刀交给建平，让他领着伟鸣在前头走。我对伟鸣说："伟鸣，你和建平最勇敢，你俩当开路先锋。"建平在前面带路，伟鸣跟在建平

身后，随后是秀芝和小兰，我后面是婉婷和敬棠。山路很窄，大家只能走成一路纵队。我回过头小声地向敬棠解释："你别介意，伟鸣最近精神有点恍惚，经常胡乱说话。"敬棠苦笑一下说："我弄不明他话里的意思，但我不会责怪他。"我能听得出，伟鸣的话一定还鲠在他的心中。

脚下的山坡还容易走，坡度不太陡，很少树木，只有野草和小块的玉米地，玉米长得不好，明显是因为缺乏管理所致。黎族人生活空间闭塞，对外界文化接受的进度很慢，祖祖辈辈流传下来的落后耕种方式似乎根深蒂固，村寨四周的山坡年复一年地让他们放火烧得泥土也变成黑色的焦块。我记起了我们搬进十七连那天晚上见到的那次大山火，位置大概就是这地方，那次将山岭映得通红的山火情景我还历历在目。此后每年几乎都有火烧山的现象，只不过我们已经司空见惯而不再激动。

秀芝指着那些曾经让火焰燎灼而发黑的岩石叹了口气说："真不理解，黎族人为什么喜欢放火烧山呢！"身边的小兰向她解释说："他们将草木烧了以后，下雨时雨水就会将草木灰冲到山脚下的庄稼地里，那便是天然肥料了，黎族人仅仅是为了这一目的而烧山的。""烧了好，我们爬山也容易些，"走在前头的伟鸣搭了一句。

敬棠从我身旁越过，跑前几步走在伟鸣后面，边走边对伟鸣说："你不能说这种话，森林是大自然的宝库，大片的森林烧掉是我们人类的一大损失。在这热带雨林里面有许多珍贵树种，其中有像钢铁般坚硬的坡垒和铁刀木，还有油丹、木荷等，木荷被誉为'防火战士'，它的树冠稠密，含水量达百分之四十多，耐火性能很好，一旦森林起火，它能阻止或延缓火势的蔓延……"敬棠滔滔不绝地向伟鸣灌输他的植物学知识。

建平叹息道："太可惜！满山的树木被一把火烧掉。要是在城里，那些木材值多少钱啊。"婉婷拉拉我的衣袖说："你看，山坡上还有一间孤独的草棚。"我顺着她的手指着的方向望去，只见我们所站立的山坡上一间草屋茕茕孑立，它远离山下的村寨，草屋四周种植着一些木豆、黍米之类的杂粮。

"这是隆闺对吗？"我问。记得许久以前，婉婷向我介绍过黎族的隆闺。

"不，这也许是看护庄稼的房子，"她说。

我们放慢脚步，与前面的人拉开几米距离。我似乎有许多话要对她说，也似乎有许多话要问她，可是我却找不到头绪。我恨自己思维迟钝。

我们默默走了一会。我关心地问："累不累？你要小心点，月莲说的是不是真的？"我们说话从来就很默契，她知道我问啥。她不自觉地摸了摸腹部，说："别听她胡说，还没有呢，早几天'朋友'刚来过。""什么朋友？"我问。我没弄明白怀孕与朋友来了有什么关系。

她嘻嘻地笑着，低声对我说："这个'朋友'是指女人每月来一次的例事，有例事就证明还没怀孕。"停了一下她又说："月莲就是有'朋友'来了，所以不能跟我们来爬山。"我朦胧地晓得了她所说的事，顿觉不好意思。

这些话题是男子不该问的，好在婉婷是我的知己，才不觉尴尬。

建平照顾着秀芝和小兰，敬棠和伟鸣的谈话也很投机，两人说个没完没了。我陪伴着婉婷。大家说说笑笑的很容易就爬上了第一座小山峦；因为山峦每年都受烈火的洗礼，坡地上只长着野草和一些生长速度快的小灌木，没有障碍，我们很容易上山。站在小山坡上，我们清楚地看到山脚下十七队的房屋，也能望见大水村；十七队那崭新的建筑与大水村那二十几间几乎从没改变过的茅草房相比反差很大。记得刚来开荒时，这村落在我们知青的心目中是那么神秘，甚至还笼罩着一层恐怖的色彩，如今，在我的眼中它只是一个落后的普通村落。

接着，我们一鼓作气地爬上前面的另一座长着稀疏树木的小山。山体稍为陡峭了，我们的运动量也随之加大，秀芝、小兰和婉婷几个姑娘已气喘吁吁。

想不到敬棠的体质也很差，一到小山顶，他就一屁股坐在地上，口里喘着粗气，断断续续地说："好久……没登山了，累得……不行。大家在这里休息一会吧！"看他那样子，比姑娘们还弱。

我向众人说："好的，我们歇歇，大家要坐在岩石上，不要坐草地，当心山蚂蟥。"我们走到一片突露于坡顶的岩石群前面，一摸石头，才知岩石已让太阳下晒得火辣辣的，根本不能坐。我们只好分头找地方歇息，多数人是蹲在小树丛的阴影里，解下绑在腰间的水壶伸长脖子喝水。虽然时值秋天，但海南岛的气温仍然很高，我的上衣几乎湿透。我站立在小山顶端，抬眼望着前面的山峰，山上覆盖着郁郁葱葱的树冠，那是霸王岭主峰了。目测一下，发觉还有大半路程呢。

我望一眼手腕上的表，时针已指向10时40分。我们走了一个半小时，还没去到主峰的山脚，行动太慢了。休息了十几分钟后，我便催促大伙起程："我们再接再厉吧！尽快走进森林中，里面凉快些。"大伙从小树丛底下站起来，不约而同地望向霸王岭主峰。那海拔一千多米的山峰对眼下已走累了的人们来说有点望而生畏。

伟鸣指着山巅兴奋地说："你们看，山峰罩在云里面呢！我们到达山顶后就可站在白云上了。"我抬头看，此时真有一片灰白色的云雾笼罩着山巅，像是给霸王岭蒙上一层面纱。

"现在，我们要把裤脚扎起来，"我对大家说。"我们马上要进入树林了，防止小虫和山蚂蟥爬进裤筒里。绑的时候要注意松紧度，别太紧，也不要太松。"婉婷把布带子分给大家。各自绑好裤脚，我们便继续前进。想到达前面的山峰，我们得走一段下山的路，树林越来越密了，到达山坳后，才发现已无路可走。在热带雨林的边沿，热带雨林与次生林交接的地方，树冠罩满藤萝，那些藤萝长得十分茂盛，上面开着粉红色和淡紫色的花朵。一串串的花儿有的似鞭炮，有的似孩童玩的小喇叭。远远望去，星星点点的满树繁花；走近来看，那紫藤萝就像给林子披上了一件美丽的花衣裳，煞是好看。

我带来的大砍刀派上了用场，我和建平两人轮流挥动砍刀开路，其余人跟在后面。我们钻过荆棘林，进入大树林之后，觉得视野突然开阔了，高大的原始树木就像一座大帐篷，遮天闭日，树林底下是一个阴凉而幽静的空间。

地上铺积着厚厚的树叶，脚踏在上面软绵绵的，腐叶的气味和绿叶制造出的纯氧混杂在一起，使整个空间弥漫着那种森林中特有的气息。山林里有一些倒地的枯木，上面长满黄绿色的苔癣。林内杂草不多，只有低矮的厥类植物匍匐在大树脚下和岩石边。得天独厚的是藤蔓，大大小小的藤蔓纵横交错地缠绕着整座森林；大的山藤有小腿般粗，它们攀爬在古树的枝干，或倒吊在林内的空间，壮观极了。

“大家快来看，这就是沉香。”敬棠高兴地叫道。

人们向着他围拢过来，看那棵难得见到的沉香树，那是一株树干高大乔木，树干布满疙瘩。秀芝说：“我以为沉香树是什么样，原来这般难看，千疮百孔的。”往日，徐师傅曾将这山林里的许多秘密告诉过我。现在我可以卖弄一下自己的知识：“树上的疙瘩是人类造成的，人们为了获得沉香，就将沉香树砍伤，经过一段时间，树的伤口四周的木组织在树脂的作用下就会变成沉香了。”“沉香是在热带和亚热带地区生长的常绿乔木，不单树脂有用，它的木质也很坚硬,且带有香味,可作高级工艺品用材和薰香料。”敬棠像背书似地说。

“我们现在砍些沉香回去吧，听说这些东西很值钱呢!”建平提议，说着拿砍刀就向那棵沉香树砍去。

我连忙阻止他说:“别动，黎族人有一个习惯，谁人发现了这棵树并在上面做了记号，这棵树就是他的了，别人是不能动的，再说这形成沉香的过程是很慢的，你们看这些伤痕还比较新，也许要再过几年才能有沉香收。”我们在那棵树的树身上四处看了看，果真找到了一些刀刻的乂字符号；黎族没有自己的文字，他们刻上的是一些只有他们族人才能辨认的标记。大家这才依依不舍地离开了那棵珍贵的沉香树。

我们沿着渐渐倾斜的山体攀援，敬棠作我们的解说员，每当发现一种他认识的树木，他就会指给大家看。在森林里，我们见到了许多珍稀的树种，如坡垒、红椆、花梨、琼楠和五针松等。
敬棠指着一丛婆娑的叶子呈放射状的植物说：“这是桫椤，一亿八千万年前就生长在地球上，那时还是恐龙生活的年代呢，因而被称为活化石，属珍稀植物。”大家围拢着观赏那一丛“植物化石”，接着是饶有兴趣地向敬棠提问题，再由敬棠一一作答。敬棠就像一位老师，带着我们这几个学生在作热带雨林中的植物种类考察，什么罗汉松科、木兰科、壳斗科、樟科等等，敬棠说得头头是道。婉婷、秀芝和小兰不时东张西望，寻找那些吊在大树枝桠上的野兰花，似乎对那些花儿更感兴趣；小兰虽然在海南长大，但是对这热带雨林知道得并不多，也和我们一样对什么都觉得新鲜。进森林后，我们忘记了刚才的辛苦，心情无比愉悦。

我们发现了一丛灵芝菇，暗红色的灵芝层层叠叠的依附在一棵倒地的枯木上。我们每人挑了几朵长得好看的，摘下来装在挂包里或塞进裤兜里。敬棠又忙着告诉大家灵芝的药用价值，他似乎知识面挺广的。

不觉间，我们已穿越了一片树林，来到一道长满荒草的山沟。我们的到来打搅了一群在草丛中午睡的野猪，它们跑出来面向着我们站立不动，几位姑娘见到那些长着獠牙的野猪，忙往后躲。婉婷缩在我的身后，紧紧地抓住我的手臂。说真的，见到这么多野猪，我也有点怕，但为了保护女同胞，我只好勇敢地站在前面了。十几只野猪与我们对视了几分钟，为首的一只野猪突然扬头，发出一声嗥，转身跑开，其它野猪便嚎叫着跟在后面一阵烟似地从我们的视线里消失了。

建平叹惜说:“有枪带来就好了，打一只野猪带回队里给大家加菜。”在山沟里走了十几分钟，秀芝发觉脚面有些异样，脱开鞋子一看，是一条小指粗的山蚂蟥爬在她的脚背上吸着血。这种通体暗红色的小东西是一种和水蛭同类的软体环节动物，不同的是它们不生长在水里，而是生长在山上。平时它们在草丛中或树叶上爬行，遇到人或其它动物走过便爬上其身体吸血。

见到是山蚂蟥在吸血，秀芝拉住站在身边的建平不停地跳动，同时发出女性特有的尖叫声。建平弯下腰帮她把那条贪婪地吸着血的小动物拉开后，她才平静下来。

发现有山蚂蟥以后，我们不敢在草丛中走了；我们找到一条小溪，准备沿着溪流踏着溪间的石头往上走。山蚂蟥是不会爬到石头上的，更不会到水里。

建平对大伙说：“大家脱下鞋子，解开裤筒的绑带，检查有没有山蚂蟥。”“哎呀，我的脚上有一条，”婉婷叫道。

我以为她开玩笑。不在意地瞥一眼她的双脚。原来真有一条山蚂蟥在她的军布鞋外边伸着吸盘来回摆动。我拿起一根干树枝帮她把那小爬虫剔除掉。

我们整理了一下装束，便沿着山沟往上走。在一处瀑布底下我们停住，找了一块稍为平整的大岩石坐下休息。婉婷和秀芝各自取出带来的食物，摆在石板上供大家共享。

敬棠拿起一块咸饼干，在手中摇晃了一下，嘴里说道：“都是姑娘们细心，带来了干粮，要不，我们全都得挨饿。”我说：“在大山中还愁没东西吃，你们等着，我这就去找些吃的来。”说完，我提起砍刀独自走进溪边的树林里。我想找些野果；往日徐师傅和赵师傅经常带着我往大山里钻，许多野果我都认识。很快我就见到了一棵山苹果（也叫馒头果）树，它是热带雨林中最常见的野果，果实有拳头般大，味道清甜，吃下去令人有一种清凉的感觉。不久我又找到了油甘果和山芭蕉。油甘果吃后嘴里很甘甜；山芭蕉却有一股酸味，而且有籽，我不喜欢吃。

当我用衣服包着这些野果回到溪边时，大家高兴得直拍手。婉婷说：“有我兄弟在，我们就是在大山中呆几天也饿不坏。我见过他爬树，像长臂猿一样灵活。”伟鸣接口道：“文锋小时候和我经常爬树。我外婆家有一座果园。”敬棠坐到伟鸣身旁，继续逗他说话。我知道他是在有意识地接近伟鸣，希望从他口中了解那句“玉珠是坏女

人”的话的含意。他哪知道，这大概是伟鸣随口胡说的话。玉珠经常会批评伟鸣，伟鸣对她的印象当然不会好了。

休息了半个多小时，加上吃了干粮和野果补充消耗了的体力，大家又精神十足了。我们继续沿着小溪登山，一直走到小溪的尽头。只见山石间有几个泉眼，泉水咕咕地往外冒。抬头望去，离山顶已不远了，我们在泉口处洗了一下脸和手脚就作最后的冲刺。山顶部分树木比较稀疏，主要原因是山顶岩石多泥土少，加上海岛台风多，山巅树木不易生长。

最后这段路程很陡峭，姑娘们几乎再也没力气了；我拖着婉婷，建平扶着秀芝，敬棠照顾着小兰，伟鸣勉强可以坚持住，独自跟在我们的身后。

下午3时20分，我们终于登上了霸王岭的顶峰。

四十三、乐极生悲

登上山顶之后，秀芝和小兰忘了疲劳，在山顶上雀跃地欢呼:“我们是胜利者啦!”婉婷脸露红霞，兴奋之下毫不顾忌自己已嫁人，拉着我的手直摇晃：“我们上来了！我们战胜了大山，登上了霸王岭顶峰。”见婉婷拉住我的手那欢乐的样儿，我像回到了过去，幸福的泪水夺眶而出。我说：“是的，我们成功了！由此可知，只要有毅力，什么困难我们都可克服！”我真希望婉婷的婚事只是一场梦，现在是梦醒时分。

建平取出那串原本预备用来驱赶野兽的鞭炮，在山顶上燃放，作为这次成功登山的庆祝。噼啪声在山岭间回荡。几只受惊的秃鹰从山崖上飞出，在山顶的上空盘旋。我们一起取下腰间的军用水壶，以水代酒，为我们成功登上霸王岭而“干壶”祝贺。

站在山顶上瞭望，我们竟是处身于重峦叠嶂之间，一望无际的原始森林有如碧波万顷，里面蕴藏着多少自然资源啊！

十七队和大水村缩成很小了，鸟瞰下去，房舍的轮廓依稀可辩。

远处奇峰兀立，直指苍穹。我想，那座锯齿型的山峰大概就是五指山了，于是对伟鸣说：“看，那就是五指山。”伟鸣眯缝着眼睛顺着我所指的方向遥望，又低头看看自己的手掌，然后遗憾地摇着头：“不像，五根手指不是那样的。”敬棠双手叉腰，在山顶上来回走动，无比兴奋地眺望着莽莽丛林。看来，这趟登山，收获最大就是他了，他是研究热带植物的，可用专业眼光看这霸王岭上各种各样的植物；在其余人的眼中，这热带雨林只是一片茂密的丛林而已，并不能细分它的组成成分。

山顶上秋风阵阵，被汗水湿透的衣服很快就让山风吹干了，我们在太阳下也不觉得热。因为要在天黑之前下到

山脚，所以我们不敢在山顶上久留，逗留了约三十分钟，就开始沿着上山的路线下山。俗语说“上山容易，下山难”，对于陡峭的山峰，下山确不容易，稍为不慎，人便会摔倒。在危险的地方，我们采取手拉手连成一串的办法慢慢往下移。来到泉眼处，大家围着泉水坐下来将剩余的食物一扫而光，再用手捧起泉水喝，这山泉很清纯，喝下几口全身感到凉快。

婉婷掏出手绢，在泉水中漂洗一下，递给我说：“你擦擦脖子上的汗。现在天凉了，汗水一干，脖子会不舒服的。”我接过手绢，弯下腰，伸长脖子擦拭着。耳边传来伟鸣的话音：“敬棠，你是好人，我交下你这朋友了！我必须告诉你，玉珠要不得，我见到过她和章队长在菜地的瓜棚底下搂抱着亲嘴。我对任何人都不敢说，我不想你蒙在鼓里才说出来的。”我抬起头来向伟鸣骂道：“伟鸣住嘴！你胡乱说些什么？你再瞎扯看我打你的嘴巴。”骂完，我又对敬棠说：“很抱歉！敬棠兄，你别信他的，他最近神智不清，整天胡说乱道，大概又是将自己想象中的事情说出罢了。”伟鸣委屈地说：“我没瞎说，绝对是真的，我可以指天发誓！我们的副班长巫俊朗当时也见到，他还叫我不要对别人说这事，不信你们问他去。我们还看到章队长摸玉珠的奶呢！俊朗很气愤，在背后骂‘肥佬章是混蛋’……”“你别说了……”我喝住伟鸣。我从没听伟鸣说过这回事，见他言之凿凿，也许确有其事，但这种事情不能对敬棠说呀！我就担心带他来有麻烦，结果真的惹出事来。

大家顿时鸦雀无声，不知如何是好。沉静了片刻，婉婷对敬棠说：“也许伟鸣看走了眼，你别往心里放，有空我帮你找俊朗兄了解情况，再与你说明真相。”敬棠似乎是处于沉思状态，他没有立即回答婉婷。过了许久，他才缓缓地说：“你们不用担心，我已不是小孩子，哪句话真哪句话假我会分析。我们接着走吧，时候不早了。”让伟鸣这么一搅，我们没有了欢声笑语，大家默默地继续下山。钻进森林后，光线已变得幽暗起来；其实太阳还没下山，只是树木太茂盛，斜照的阳光根本不能射进林内。大家都已疲劳，加上敬棠满腹心事，我们再也没心思、没精力观赏植物，只顾一个劲地往低处走。

我走近婉婷，与她并行，不无担心地对她说：“这事如何是好？看来你要为玉珠遮掩一下，设法安抚敬棠。”婉婷扯了一把树叶，在手中揉搓着，慢慢地说：“这种事遮掩起来不一定好，那样对敬棠不公平。敬棠是明白人，他会处理好这事的。你放心，也别责备伟鸣。纸是包不住火的，如果章俭辛和玉珠真的做了苟合之事，有一就会有二，即便伟鸣现在没说出来，他们这种见不得人的勾当迟早也会曝光。”听婉婷如此一说，我的心情平静了些。要不，我还深深地埋怨伟鸣呢。

森林中，不时传来一阵阵长臂猿的叫声，那“哦！哦！”的叫声十分响亮。长臂猿在树上跳来跳去，我们只见到不远处树冠上枝叶摆动，发出沙沙响，很难见到牠们的身影。幸亏我们对长臂猿的叫声并不陌生，否则会让牠们吓死。长臂猿喜欢晨叫，每天晨曦初露，牠们就兴奋地‘哦！哦！’叫喊，此呼彼应的叫声传得好远，平时我们在山脚下也能听到。

奇怪得很，我们走了许久也没走出森林。我发觉所走的不是上山时走过的路线，见不到一棵熟悉的植物。光线却是越来越暗，大伙的心情变得十分糟糕。

“我们迷路了吗？怎么办啊！”秀芝拉着建平的手，焦急地问。

建平安慰她说：“不怕的，只要我们往低处走，就一定能下到山脚。”我说：“不，我们还是修改一下行走的路线。生产队的方位在西南，我们根据树木生长的情况就能辨别方向，树皮粗糙、枝桠多的一边是东面，相反方向是西面，山后是北面，我们径直地下山走向是南面，我们的路线应再向西偏移一点，从这边走。如果你们不相信，可问敬棠，他大概也懂山林里的知识。”说着，我回头寻找敬棠，只见他和伟鸣远远地落在后面。

我们停下脚步，想等敬棠过来。但是敬棠却站在原地一动也不动，像中了魔法似的。我折回去拉他，他才从沉思中醒过来。

“我很难受，我走不动了！”敬棠从喉咙里发出低沉的声音。

我扶着他的肩膀，关切地问：“很累吗？我扶你一把。走吧，跟上大伙。时候不早了，再拖延时间，我怕天黑之前走不出林子。”“我不行了，快要死啦！”敬棠突然提高声音大声地叫着。

听到敬棠的叫喊，大家慌忙跑过来，惊骇地望着他，七嘴八舌地询问他到底出了什么事。树林已经幽暗，婉婷扭亮手电筒。亮光中，只见敬棠脖子和脸上一块红一块白的，十分难看。他靠着一棵大树坐了下来，有气没力地说：“我很难受！我中毒啦。”秀芝问：“你吃什么了？你吃过的东西大家都有份吃，哪来的毒？”“你们看我的手！这儿，”敬棠哆哆嗦嗦地伸出一只手臂，手臂上有几道让树枝划破的痕迹，伤口处冒出的一点点血丝已凝固。在山林中钻的人，这点小伤简直就不当一回事。我于是说：“小意思，为何要大惊小怪呢！”敬棠喘着粗气，满脸惧色地说：“你不知道，我的手臂可能是让箭毒木划伤的，现在只觉得头晕脑胀，全身发痒，难受极了！我真的快要死了。”说着，他伤心地哭了起来。

一听箭毒木，我才害怕起来。我听徐师傅说过，海南岛的山上有一种箭毒木，又叫“见血封喉”，是一种汁液带有剧毒的植物，黎族人将它的汁液涂在箭头上，用来御敌或狩猎，因而得名。

我察看了敬棠的手臂，伤口的四周出现了许多红色的斑点，整只手臂似乎是肿了一些。再看他这般难受的样子，我有点相信他的话了。

“快，我们赶快将敬棠送下山，”我心中害怕，慌忙喊道。

建平和我，一人一边架着敬棠急速地往西南方向走。婉婷走在我身旁，走几步路她就向敬棠问一句话，看他是否有反应，因为她也知道箭毒木是很快就会置人于死地的。

山路本来难行，加上要搀扶着一个人走，下山的速度变得很慢。走了没多久，敬棠就双腿瘫软，一点也迈不开步子，这样一来，全靠我和建平架着他行进。我们支撑着走了一段路，实在没力气，再也走不动了，于是放下敬棠，让伟鸣在一旁照看。我和建平在附近砍来两根小树杆，再找来一些藤蔓，吩咐婉婷和秀芝、小兰将藤蔓编织成网状，缠在两根树杆之间，一副简陋的担架做成了。

伟鸣蹲在敬棠身旁，帮他揉手揉脚。我们将敬棠扶上担架，六个人抬的抬，扶的扶，走起来轻松多了。好在已近山脚，山势已较平缓，要不，抬着担架也不好走。

我们还没走出森林，天已入黑，树林里变得伸手不见五指。小兰和伟鸣嘤嘤地哭出声来。婉婷再度扭亮手电筒，那微弱的光线在这漆黑的森林里简直就像东方的曙光，使人振奋、给人希望。

建平感激地说："婉婷呀，我真佩服你，想得这么周到，把手电筒也带来了，假如没有这支电筒，我们的处境一定十分可怕。"我接口说："是呀，婷姐做事很细心，能未雨绸缪。""手电筒是月莲的，你们该感谢她。"婉婷说。"和你们在一起，我才不用怕呢。出不了山林，我们就在山上露营，明天再下山。"她嘴里这么说着，右手却紧紧地攥着我的手臂，内心大约是紧张的。森林里不时有夜晚活动的动物在窜来窜去，发出令人恐惧的声响，没人不害怕的。

我想，如果真在山林里过夜，还不知道是怎么一种情形呢。于是脱口说道："山上可是有野兽的啊！夜里把我们当点心吃了。"婉婷说："我们点上几堆篝火，大家围坐在中间，野兽就不敢走近来了。"听她如此一说，如果我们真要留在深山露营的话，还是挺浪漫的事。

我们嘴里虽然这样说着，但大家的脚步仍是不敢停留。天黑后，我们艰难地走了将近一个小时，才走出大森林。在那被黎族人放火烧过的山坡上，我们见到了天上那半只月亮。此时，婉婷手中的电筒的电池也快用完了，变得只有萤火虫似的一点点光。走出了黑暗的森林就像走出了鬼门关，我们都松了一口气，这才想起担架上的敬棠。

"敬棠，敬棠！"我一连叫了几声，没见回答，便惊慌起来，莫非敬棠……

我胆怯地伸出手指，放到敬棠的鼻孔处，一颗吊着的心才放了下来，"没事，他只不过是昏迷了。"走下一个山坡，婉婷叫道："你们看，山坡上那间草棚有灯光。"是的，白天见到的那间单独建在山坡上的草棚里透出了闪烁着的火光，我们摇摇摆摆地走过去。

一阵猎犬的吠声使我毛骨悚然。我们不敢走近，站立在远处对着草棚大声叫喊："有人吗？我们是河对岸的农场工人，需要紧急求助"竹枝扎成的门咿呀地推开了，从低矮的草棚里走出一位中等身材、脸形瘦削的黎族男子。他用一种低沉而粗涩的声音向猎犬叫道："赫罗！赫罗！"他管住了那头体形高大的猎犬，走过来打量了一阵子眼前的不速之客，随后说道："进屋里来吧。"我们放下担架，几个人七手八脚地将软脚蟹似的林敬棠扶进草棚。

草屋内的地上燃烧着一堆火，火苗不停地跳跃，舔着几根冒着丝丝黄烟的枯木，枯木下面通红的木炭蒙着一层鳞片状的白灰，层层脱落的白灰厚厚地积聚在木柴底部。在摇曳的火苗映照下，屋里的光线忽明忽暗，使我们原本就带着几分恐怖神色的脸显得无比怪异。一张被烟火熏得发黑的竹床占了屋内三分之一的地方；我和建平小心地将敬棠搀扶过去，让他平躺在竹床上。

放下敬棠，建平急切地对草棚的主人说："尊敬的大哥，打扰你我们感到十分不好意思，但我们不得不这样做，只因我们的朋友遇到了不幸的事情。"在这十分紧张的时刻，建平的话语仍然是那样的文质彬彬。建平一说完，我和婉婷一起用恳求的目光望着这位黎胞，殷切地希望他伸出援助之手。

黎族男子望了一眼僵卧竹床的敬棠，再仰起黝黑的脸，扫望着挤满草屋而且显得有点神经兮兮的求助者，然后用生硬的普通话说："黎、汉是一家，有事互相帮助，你们到底遇到什么事情，快说出来！"我抬手指了指竹床上的敬棠，学着建平的文雅语气向黎胞恳求道："好心的大哥，请你救救我们的朋友吧！他给箭毒木刺伤了。"那黎族汉子伸手撩拨了一下火堆，使火焰变得旺盛。然后，他在火光照耀下给敬棠做检查。他用手背试探着敬棠的额头，又俯下身来仔细观看敬棠的五官，用鼻子四周嗅了嗅，接着拉起敬棠那只受伤的手摸捏几下。末了，他挺起腰对我们这帮忧心忡忡的人说："不是箭毒木！他是碰到羊漆树，皮肤……痒。"他用左手的五指在右手臂上示意地抓几下，大约是说皮肤过敏。说着，他掀起敬棠的衣服："你们看，他全身起斑点。这是森林之神给他的一点警告，只有山神发怒时才会让人碰上箭毒木，那样他是走不出这座山林的。"他的普通话虽然说得不好，但加上双手的比划，我们完全明白他话里的意思。

"原来虚惊一场。这敬棠躺在担架上睡了一觉，把大家累得半死！"伟鸣喃喃地说。

听了黎族大哥的话，我放松了紧张的心情。我听懂了眼前这位黎族同胞的话中话，他对我们私下走进大山似乎不太高兴。于是，我向他解释道："黎族大哥，我们进山林里是为了玩耍，为了登山。我们没有破坏山上的树木，更没有捕猎野兽。"我见婉婷仍然用忧愁的眼光望着敬棠，便对她说："婷姐，放心吧！我们对山林没有恶意，是不会遭到山神惩罚的。"敬棠移动了一下身子，抬起手来抓挠已冒出红色斑点的脸颊，转了转身，接着睁开了眼睛，迷迷糊糊地望着我们。

"他醒来了！"婉婷高兴地说。"敬棠啊，黎族大哥说你不是让箭毒木所伤！你没事啦！""真的吗！"敬棠翻身从竹床上坐起来。他把腰杆挺了挺，眼光突然明亮起来："对，能熬这么久，估计不是撞上那鬼东西。"他很有把握地说。我想，他必是心有余悸，连"箭毒木"三个字都不想说出来，而说成"鬼东西"。

婉婷脸上露出了笑容。她转身向着黎族汉子说："谢谢这位大哥！你真像神医般高明，看了病人一眼就能诊断出病情，几句话便使敬棠清醒过来。哎！还没有请教大哥的尊姓大名呢！"黎族汉子听出了婉婷在称赞他，很高兴

地站在一旁憨笑。他一定是没有听清婉婷最后向他询问姓名的那句话。于是我补充道："好大哥，你是我们的恩人！我们愿意永远做你的朋友！请问怎么称呼你呢？"那黎族汉子搓了搓手掌，咧开大嘴笑了笑说："我叫符秉南，人们都叫我阿南。"我们各自向秉南作了自我介绍，轮到敬棠自我介绍时，他紧紧地握住秉南的手说："敝姓林，名敬棠，多谢你救了我的命！我永远不会忘记你给予我的帮助。"阿南爽朗地"呵！呵！"的笑着说："错了！错了！不是我救了你，你根本没中毒。"敬棠依然握住秉南的手不放，说："不对，我全身很痒呢！十分难受啊！阿南大哥，救人救到底，请你伸出友谊之手，给我找来解药吧。"他连声哀求道。

我以为敬棠还没完全清醒，正要劝他不要缠住秉南。此时秉南却爽快地答道："好吧！你们在这里等一会。我去找解药。"说着，他从泥墙角落的一只竹筐里取来一支松明火把，在火堆里点着，然后手持火把转身走出草屋。

我们静静地在草屋里坐着，等待符秉南采药归来。不久，我听到有人叫喊，赶忙走出草屋，只见河对面的山坡上有几道手电筒的光柱在移动，隐隐约约地听到人们在叫着我和建平的名字。

我三步并作两步地跑回草屋中，口里叫道："不好了，生产队的人们正四处出动寻找我们呢！"伟鸣和建平听了马上走出草屋门口观看。建平旋即又转身回来，从墙角的竹筐里拿起一根松脂火把，放在火里点燃。他手执点燃的火把走出屋外，站上一块石头顶端，一边摇晃着火把，一边大声叫道："我们在这里！我们在这里……"我也站立在山坡上，与建平一道同声叫喊："我们在这里……"与此同时，伟鸣从茅屋的泥墙上取下一面铜锣，"当！当！当！"地接连敲击着。

锣声一敲响，河对面的人们立即发现了我们，他们走下对面的山坡，向河边走来。

我们走下南山坡时，就听得背后人声嘈杂，声调尖锐的黎语前呼后应地在山林的夜空中回荡。我转头向山坡望去，无数火把的亮光散布在山坡之上，快速地移动着。大水寨的人似乎是全寨出动了，他们一起向符秉南的草屋奔去。这一定是适才伟鸣误敲了铜锣把他们引来的；黎族同胞听到铜锣声就等于听到了集合的号令，因此，伟鸣的无意所为才会惊师动众。

我们加快了步伐，在黑暗的小路狼狈不堪地走着，来到大水河边才稍微镇定下来。我们互相搀扶着走过独木桥，桥头这边已有许多人在接应我们。至此，我才感到自己已经筋疲力尽，双脚一下子发软了，要别人扶着才能走路。回到生产队，大家才定下神来。从黑暗和恐怖中逃出，我们原本应该很庆幸，但见到队里几乎所有人都出动寻找我们，小小事件也许会酿成一场大的风波，我的心不由得忐忑不安。

月莲扶着疲乏困倦的婉婷，嘴里说道："你们怎么这么晚才下山呀，看你累成这样！你是结了婚的人了，还像小孩子似的不顾前不顾后，水养打过几次电话来找你呢。""我们下山时迷路了，所以才晚了回来。"见婉婷没有吭声，我便向月莲解释道。又转头对婉婷说："水养担心你了，你得赶紧回去。我这就送你走吧。"月莲连忙摇摇

头，说："由我送婉婷回东风队吧，避免节外生枝。"我说："一会儿你怎回来，一个姑娘黑夜里走路不安全。还是由我来送她。我们光明磊落，怕啥！"婉婷挣脱月莲搀扶着的手臂，说："我自己能回去，不用你们送。谢谢大家的好意！"俊朗走了过来，接口说："你们别争了，我和月莲一起送婉婷回去。"说完，他立即和月莲陪伴婉婷回东风队。

婉婷走出几步，转过头来向我摇摆一下小手。我也向她挥了挥手。我见婉婷表情阴沉，不觉心乱如麻。在乱哄哄的人们面前，我不知应向婉婷说些什么话，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她心事重重地跟随俊朗和月莲离开十七队。婉婷回去后会怎样呢？她今天外出一整天，这么晚才回家，水养又会如何对待她？这种种忧虑使我揪心。

婉婷走后，我们各自回到宿舍。玉珠带敬棠去找卫生员看病去了。我忧思满腹地和衣躺在床上，恨不得自己的灵魂能跟在婉婷身边，看着她平安无事地回到家里。不久，徐师傅走进宿舍，对我说道："文锋，快叫上你们几个人到饭堂来，饭菜已给你们热好啦。你们爬了一天大山，肚子一定很饿了。"真是我们的好总务，多关心体贴人，我想，假如每位领导都像徐师傅一样好心肠，我们的大家庭该多温暖啊！

"好的，谢谢徐师傅，这么晚了，你还要为我们操劳，我的心真是过意不去呢。"我对徐师傅说。由于习惯，我一直叫他徐师傅，而没称呼他为徐总务。

"走，吃饭去。"我对建平和伟鸣说。他俩躺在床上已迷迷糊糊睡着了，现在是又饥又累，我看他们先解决那一项。等我叫第二遍时，他们才勉强地从床上爬起来。

建平去叫秀芝和小兰，我来到玉珠宿舍叫敬棠。敬棠疲惫不堪地靠在藤椅上，卫生员曾碧霞正在给他服药。

"敬棠兄，吃完药就到饭堂吃饭，"我对敬棠说。

"我全身痒得难受，不想吃饭了，你们吃吧。"敬棠一边用手抓挠脖子，一边烦躁地说。

碧霞劝道："你还是要吃点饭，不吃东西可不行啊。我已给你服用了阿托品，很快就会好的了。"敬棠固执地说："只要身上还发痒，我就什么也不想吃。可能阿南大哥已帮我找到草药，我们真不该这么快回来。"玉珠温柔地对他说："表哥，你别信那些愚昧的黎族人，他们哪懂啥草药，弄不好会吃坏你的身体的。你服下了抗过敏药，很快就会不痒了。饭堂里的饭不吃也罢，等一会我熬点粥给你吃。"既然玉珠如此说，我只好走出来。我们和热心的秉南不辞而别已令我十分内疚，玉珠还说这样的话，我简直听不下去。

我们到饭堂吃过晚餐，大家的精神好了许多。刚走到宿舍门口，就见到秉南举着火把找到生产队来了，他腋下夹住一大捆草药。刚才听了玉珠的那番话，我不知敬棠是否会服用秉南带来的草药，犹疑地带秉南去见敬棠。

看到秉南进来，敬棠从藤椅上站起来扑了上去，他伸出颤抖的双手接过秉南送来的草药，激动不已："太感谢

你了，阿南大哥！此刻我不知如何表达我的心情……”秉南说：“山上长百草，是给人治病的，不用谢。”说着，他把带来的草药放到地上，分成两份。分匀草药，他向着敬棠说道：“今晚，你把一堆药草熬煮，涂在身上，多涂几次，过一餐饭时间，再用清水冲洗。明天再煮另一堆药草，同样法子做，身上就不痒了。”一些字眼他说不准普通话，便双手比比划划的。

敬棠听明白了，紧紧握住秉南的手说：“我知道了。要感谢的！我真心感谢你的帮助。你真是我的好大哥！”我在旁插话说：“秉南兄，万分抱歉啊，我们误敲了铜锣，惊动了你的族人……”秉南摆着手说：“我已经对他们讲清楚了。不怪罪，不怪罪！”说完，他也没多逗留，径直回去了。

我看了看秉南送来的草药，有几捆叫不上名字的野草，有几捆细小的藤蔓，还有一包鸡毛。我有些怀疑，这些小草和鸡毛是否真的能治病！

玉珠嗲声嗲气地说：“表哥！你听我的，相信科学，别用那些乱七八糟的草药。”“不！我就是要用草药！不用你管。”敬棠像是有意和玉珠作对般地说。他坚信黎族人的草药是灵验的，催促我们快点给他煮药汤。

玉珠并没生气，她转身去煮稀饭给敬棠吃。我带着草药来到徐师傅家的小厨房。徐师傅将秉南送来的草药放在一只大锅里煮。药汤煮好后，敬棠走进浴室里按秉南的吩咐进行药液沐浴。

半小时后，敬棠从浴室里出来，那满脸愁容消失了，嘴里连声说道：“全身清爽，舒服多了！我就说嘛，黎族同胞的草药是很灵验的。”看来这草药是专治羊漆树过敏的特效药！我心里的疑虑消除了，于是提起马灯来到墙角，蹲下身子细细地辨认余下的那堆野草和藤蔓。

次日早上，敬棠身上的红癍淡了许多。他又进行了一次药汤沐浴，随后就告辞回单位了。

中午，队里召开了全队干部、职工大会。在会上，章俭辛把我和建平教训了一顿，说我们目无组织纪律性、胆大妄为、想入非非、破坏民族团结、故意制造事端等等，他想得出的词语不管恰当不恰当统统用上了。我和建平在批评大会上作了深刻检讨，保证以后不会再犯类似的错误，这才了结。

四十四、异族情谊

俗语说：要想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章俭辛和玉珠有不正当行为的丑闻不久就在生产队里传开了，那些聂聂私语中，不单是述说伟鸣所讲过的那一幕情景，还有一些其它的“精妙片段”，也不知这些传言是真是假。我想，风言风语不足为信，必须有证有据，才能成为事实。玉珠当副队长之后，由于工作关系，与章俭辛形影不离，因此导致人们的种种猜测也难说呢。其中最易证实的是伟鸣和俊朗两人同时见到的那次事儿，于是我寻找机会向俊朗打听，想不到俊朗却不愿意谈论此事。我理解他隐讳的原因，玉珠是他的老乡，他不希望自己的家乡人成为人们谈论

的焦点，当然更不会由自己来证实家乡人出现了败类。

虽然我没能从俊朗口中证明两位队长确实有不正当男女关系，但无风不起浪，我还是相信有这回事。这并非出于我的偏见，我是这样想的：假如俊朗没有见到那回事，他大可澄清事实，说人们只是胡说八道，为何要避而不谈呢？如此想来，起码伟鸣所说的那事儿是真的。身为领导，作风不正派是得不到部下的尊敬的，因此，章俭辛的形象在我的心目中已变得很差。我对玉珠的看法也由憎恨、讨厌变为蔑视，我最看不起出卖自己灵魂和肉体的人。现在想来，当时撤掉徐德轩副连长的职务，改为由玉珠担任，似乎与他俩的苟合不无关系。

伟鸣的精神状态越来越差，他渐渐变得沉默，经常站立在房间一隅，一动不动地盯着墙壁。我和建平十分焦虑，轮流安慰、诱导他，可是起不到多少作用。每天清晨起床时，伟鸣的精神似乎好些，会与我们说话，但他所说的话语思维不连贯，上句不搭下句。到下午，他的思想会更加迷乱，这时我们向他提问题他多数回答不上，甚至是充耳不闻，一声不吭。

我感到伟鸣的病情严重，便给兰姨写信，将伟鸣目前的情况谨慎地告诉她。不久，我收到了伟鸣妹妹的回信，说她母亲身体有病，无法来海南看望伟鸣，让我好好照看她哥哥，她说全家人永远不会忘记我的恩德。看信后我既焦急又惭愧，我不写信还好，现在病中的兰姨还要为儿子担心；我感到惭愧的是：几年来，由于自己工作上的辗转和爱情上的失意，命途多桀，没能很好地照顾伟鸣，原本就于心不安，何来什么恩德。再说，上次我将伟鸣推荐出宣传队，自以为是为他好，哪想到结果反而害了他。我心里明白，宣传队把他退回来，这就是他发病的诱因。我悔恨自己帮倒忙，倘若让伟鸣一直留在十七队平平静静地生活，可能不会出现目前这种境况。我真的很内疚。

一九七四年过去了，对我来说，这一年犹如一场噩梦，它离去得越快越好。历史跨进了一九七五年，这是我在海南岛生活的第六个年头（按周年算是第五年）。新年伊始，我心里默想：旧的一年载着我的厄运消逝了，这新的一年会给我带来什么呢？还有什么事情能激发我对生活的热情，使自己可以像往日那样充满希望地生活。

新的一年果真有着不同寻常的开端。元旦这天，一辆小汽车开进了十七队，敬棠偕同一位贵妇人走下车来，进了玉珠的宿舍。整个生产队沸腾起来了，人们围着那间宿舍看热闹。在这山旮旯里，有一位珠光宝气的贵妇人造访，确是破天荒头一遭的事儿。

过了一会，秀芝走来我们宿舍向建平报告她打听到的消息：“你们猜，刚才来的那位穿着华丽服装、镶金戴银的女人是谁？”她稍停一下，不等我们回答，就接着说道：“原来是敬棠的母亲。她从南洋回来探望敬棠，顺便来看看玉珠。玉珠副队长叫她姨妈。”我早已知道敬棠与玉珠是两姨兄妹，并不觉得新奇。我奇怪的是：听说玉珠与章俭辛有那回事之后，敬棠怎么还会带母亲来探望她。

见我们都没做声，秀芝又说：“玉珠的姨妈给她带来了许多漂亮的衣服，都是绫罗绸缎做的高级的服装。玉珠

高兴得不得了。”由于我和建平对此事都不热衷，没有提问更详细的情况，秀芝说完之后便走了，大概继续去看热闹。

不久，敬棠提着一只大旅行袋，欢欢喜喜地来到我们宿舍。

伟鸣披着一条毛毯走下床来，与敬棠握手：“欢迎你呀！林研究员，什么风把你吹来啦？”伟鸣的举动使我和建平好欢喜！又是一件好事，伟鸣见到敬棠到来竟如此高兴，神智似乎也清醒了，真是奇迹。但愿这是他精神康复的一个转折点。

敬棠说：“是春风送我来！敬棠不会忘记你们对我的关心和帮助，今天特来看望大家。”说着，他从旅行袋里取出几包礼物，分发给我们，“这些点心和糖果是我母亲从马来西亚带过来的，你们尝一尝。”伟鸣撕开一只盒子上的塑料薄膜，打开锦盒，拿出几粒用金光闪闪的锡箔包装的糖果，递到我和建平的手上。他自己也吃一粒，边嚼边说：“好甜好香，我从没吃过这种上等糖果。”“这是朱古力，”敬棠告诉他。

建平搬来椅子让敬棠坐下，大家说起重阳节别后的情况。伟鸣也参与我们的谈话。敬棠为我们陪伴他度过一个有意义的重阳节说了许多致谢的话语。

敬棠接着说道：“我那场虚惊，真是给你们增添了不少负累，很抱歉啊。”“大家都是兄弟，敬棠兄不必见外，”建平也运用他的口才与敬棠说着客气话。“我们互相帮助是理所当然的，再说……”说了一阵子话之后，敬棠对我说：“我想去看看符秉南，带些糖果、饼干给他，答谢他上次采来草药为我治病。你陪我去好吗？”我当然乐意陪他去见秉南。我们与秉南只有一河之隔，竟然想不起过河去探访他。还是敬棠有情意，距离老远的，可没忘了来道谢。

我拿了一只挎包给敬棠装礼物。准备好之后，我们即刻动身。我带着敬棠走过乌木桥，爬上南山坡，到草屋一看，秉南不在屋内。我们在四周庄稼地里找了一圈，仍没找着。我对敬棠说：“我们将东西放在他家里吧。日后我再告诉他礼物是你送来的。”敬棠不依。我只好陪他在坡地上等待。举目望向我们曾征服过的大山，苍茫林海的颜色深沉得令人不悦，既不是春季的翠绿，也不是夏季的葱郁，我知道，她正在酝酿着一轮新的生命，马上会挣脱这旧的装束。

我们等了约半小时，才见到秉南从大山中钻出来，他的肩上扛着一杆猎枪，手中提着几只让铁砂打得躯体支离破碎的大鸟。那只大狗跑在秉南前面，跑到草棚前，牠摇摆尾巴围着我们打转。
我笑着说：“哈哈！这狗真有灵性，只见过我们一次，至今还认出我们是客人。”“是你们啊！欢迎！欢迎！猎狗名叫‘赫罗’，是我的好同伴！”“是的。阿南大哥，我们看你来了，”敬棠说。说着，他迎上去，与秉南热情地握手。与此同时，我接过了秉南手中的猎物。我能看出，那几只血迹斑斑的鸟儿原本很美丽，它们有着一身斑斓的

羽毛，其中一只还长着一尺多长的彩色尾羽，可惜它们已死在秉南的枪下。

我瞧了瞧秉南那杆枪筒有一米多长的猎枪，说道：“好漂亮的猎枪，应该用它来打野猪啊。”说真的，我为那几只死在秉南枪下的美丽雀鸟惋惜。

秉南笑笑说：“我这粉枪小，威力不大，只能用来打小动物和鸟类。今天我得不到山神庇佑，没能找到黄猄或坡鹿，只好射飞雀。独自一人很难打山猪，狩猎山猪时，我们全村男子一起出动，一半人在山坡那边呼叫，惊吓、驱赶野猪，另一半人在山坡这边守候，到山猪跑近时再开枪，这样每次都能猎到山猪。进来，进来！请你们进屋里坐。”他热情地将我们领进他那低矮的茅草屋。

进到屋里，敬棠从挎包里掏出几盒糖果、饼干，双手捧着递给秉南：“这是我送给你的一点小礼物，不成敬意，请你笑纳。”秉南局促不安，他挪后一步，连连摇摆着手说：“我不能收下不应该得到的东西，你们来做客我就高兴了，东西你们带回去。”我向他解释说：“那天，你找来草药为敬棠解除痛苦，他心中一直记住你的恩情，这回他特意带这些礼物来送给你，聊表心意。你就收下吧！”秉南说：“我并没帮多大的忙，不用酬谢。这些东西我用不着，大山里有我所需要的食物。”敬棠坚决不缩回举高的双手，口里诚恳地说：“阿南大哥，如果你不肯收下我这小小的心意，将会使我的心情永远不安。”听了敬棠这句话，秉南在衣服上擦了擦手掌，接过那几盒礼品，郑重地对我们说：“我们结为兄弟吧！这样我才能接受你们的东西。”“好的！我们就结拜为兄弟，”敬棠毫不犹豫地回答。

秉南欢喜地叫道：“好啊！好！我们今后是兄弟！我们一会就喝结拜酒。”听说要留下喝酒，我迟疑了：“敬棠兄，你母亲还等着你呢。”敬棠说：“不妨。母亲与玉珠有许多话说，我不忙着回去。”我们答应留下来，秉南便忙开了。他手慌脚乱，把房内收拾了一下，随后提着几只大鸟走出茅屋。我跟出来看。离茅屋二百来米有一条小溪从山上蜿蜒而下，溪流汇入大水河中。秉南来到溪边，熟练地拔掉鸟儿的羽毛，接着将血肉模糊的鸟儿在溪流中冲洗干净。他从腰间取出那把从不离身的腰刀，在溪边青石板上把鸟肉切成几大块。

秉南的草屋和普通的隆闺略有不同，它比隆闺大一些，里面置有生活的必需用品，显然主人是把它当成家而不是作为临时的住所。我环顾四周，只见屋内有一座三块石头垒成的灶，上面放有一只生锈的铁锅；灶旁摆着几只粗糙的土制瓦坛、瓦罐，一只没有盖子的宽口土瓦罐里装了半罐盐巴，一只高身玻璃汽水瓶盛有少许食油，此外没有其它佐料；另外两只瓦坛是空的。

下酒的菜除了鸟肉外，还有一碟炒蚂蚁蛋和一碗焖冬瓜。秉南将墙角那只竹筐里面的杂物倒在地上，把竹筐倒扣在房子中央，刚好罩住那堆已熄灭的炭灰，三碗菜就摆在竹筐的底部，竹筐变成了一张绝妙的“饭桌”。屋里只有两张矮小的竹椅，秉南让我们先坐下，他弓身钻出草棚外，转眼间抱回一块石头。他就坐在那块石头上吃饭。

来海南五年了，我是首次在黎族人的家里做客。秉南从竹床底下搬出一只酒埕，斟上三大碗酒。他把其中两碗酒递到我和敬棠手中，说："来，喝过这碗酒，我们就是兄弟了。"我从来也没想过会和黎族人结拜为兄弟，见秉南如此热情和豪爽，也不容多想便举起碗来。

大家碰过碗后，秉南一昂脖子，咕噜、咕噜地一口气喝下了一碗酒。我和敬棠每人只喝了一口。

"好香醇的米酒，"我由衷地赞叹道。

秉南说："这是山兰酒，是我们黎族人自己酿造的酒。"我听婉婷说过，黎族人只有在办喜事时和接待贵客时才用山兰酒，平时自己喝的是木薯酒。

敬棠喝下一口酒后问道："阿南大哥今年贵庚？"秉南眨着眼睛没回答，他大约是听不懂敬棠那文绉绉的话。我马上加了一句："敬棠问你今年多少岁？"秉南用那种略带骄傲的语气毫不含糊地答道："我生在一九四九年，今年二十六岁。国庆节过后两天是我的生日。"敬棠说："巧啊！我也与新中国同龄。我是十一月十二日出生的，你是我大哥。"见秉南那布满皱纹的脸和那黧黑的双手，我以为他至少比我大十几岁，想不到他比我年长不够四岁。

我端起碗说："真巧，你俩都是新中国的同龄人。来，作弟弟的敬两位兄长！我们为新中国干杯！为你们两位新中国的同龄人干杯。"我们又碰了一下大碗。秉南一昂首，又将一碗酒"咕咕"地喝了下去。虽然说是"干杯"，一大碗酒我们哪敢一口喝干，我和敬棠依然是各自抿一口，秉南也不在意，没催促我们多喝。

秉南嘴里嚼着鸟肉说："我出生的时候，海南岛还没解放。"我说："我知道，海南岛是一九五〇年五月一日解放的，比新中国成立晚了半年多。"秉南点点头，接着说："对。我父亲当时在琼崖纵队干革命。母亲怀有了我，父亲就回部队打仗。母亲生我时，父亲正随部队到海边准备配合大军解放海南岛。我母亲在娘家住。我自小跟母亲生活。父亲回来我已经两岁……"我们边吃边谈。几杯过后，敬棠的脸开始涨红，他用竹筷夹起一块冬瓜，吃下后说道："我父母是华侨，我出生在马来西亚。六十年代初，因为当地人有排华情绪，父母为了我的安全，送我回祖籍读中学。一九六八年我中学毕业后，作为知青来到先锋农场，不久又调到海南热带作物研究所……"我也说了我的简历：出生于一九五三年六月十九日，中学还没毕业就辍学来海南。十分简单的人生历程。三人中我最小，这次结拜我又是当弟弟。

不觉间，一碗酒已喝完，秉南又给每人斟了一碗。他再次举起碗来，我和敬棠实在招架不住，没敢伸手拿碗。秉南说："喝吧，做一个勇敢的人首先要有酒量。"我们不得不端起那只已变得十分沉重的大碗。

"你们吃肉呀，别光喝酒，夹雀肉吃，"秉南好客地说。

我们尝了鸟肉，一边说话一边喝酒。当酒碗再次底朝天时，我们辞别了秉南，迈着轻飘飘的脚步走下山岗。

元旦过后，月莲对我说了一件事：婉婷自从去年重阳节来过一趟十七队之后，水养对她管束很严，平时不允许她单独外出，没有一点人身自由，怪可怜的。听后，我的心里像压着一个大称砣，沉甸甸的。

从敬棠到来的那天起，伟鸣的精神状况真的有所好转。我的心刚刚放宽，谁知又获悉婉婷的遭遇，这回心情变得更差了。我想去找水养论理，不许他虐待婉婷，但是，月莲告诫我说万万不可，说那样一来事情会变得更糟。明知婷姐受到不公平对待，自己又无计可施，帮不了她的忙。我痛苦万分。我总是惦记她，为她而难受。由于精神困扰，我开始食欲不振，渐渐消瘦。钓鱼、打羽毛球、玩扑克牌等活动我已全无兴趣，除了工作，整天就陪着伟鸣闷闷不乐地呆在宿舍里。

日子在昏沉沉中度过。又是一个星期日，建平和志成钓鱼去了，我因心绪不宁，没跟他们一起去。近些日子我老是感到烦躁不安，做什么事情都提不起精神。我身穿背心和短裤，躺在床上看浩然的新著《西沙儿女》，那是建平探家归来路过海口时买的。我翻动了好几页，但脑海里却没记下一点内容。

房里的光线恍惚了一下，我抬头一看，是月莲站在我们房间门口。她没有开口叫唤，只是向我招招手。

我放下书本，走出来问："月莲，有事吗？"她低声说："婉婷过来了，你想不想看看她？"我说："我为什么不想见她呢！我这就过去？"一听"婉婷"二字，我的精神立即振奋了。禁锢了许多日子，今天她终于逃出来，过来看望我们，这是难得的见面机会。我以最快的速度穿好长裤和上衣，然后急急忙忙地随着月莲来到她的宿舍。

婉婷呆呆地坐在月莲床前的藤椅上，微微发抖的手里抓着一张信纸，指甲刺穿了捏皱的纸片，她的眼睛直愣愣地望着墙角某处，望得很出神。

海燕不知所措地站立在婉婷的身旁，见我和月莲走进房间，她似乎松了口气。海燕向我求救般地说："文锋哥，你快来看看婉婷姐，她不知怎么了。刚才我将水养写的那封检举信拿过来，岂知她看完后就像灵魂出了窍，我和她说话她一句也没回答。"我埋怨海燕："我不是嘱咐过你不能与她说那件事吗！你不听我的话，还将那封信拿给她看。"海燕说："我照你的吩咐，一直没对婉婷姐说这事，但是，今天我见婉婷姐给那坏蛋打成这样，我就再也不想隐瞒下去了。"她委屈地望着我，希望我理解和原谅她。

听说婉婷挨打，我心如刀割。我走到婉婷跟前，细心地看了看她，只见脸部和手脚都毫无损伤，也没有瘀痕，便问道："婷姐，小爬虫真的打你吗？"婉婷没有回答，好像没听到我说话似的。她拧过头去望着身后的小窗户，许久也没转回来。

我感觉到婉婷好像正在落泪。我的心怦然剧跳。我绕了过去，低头一看，只见两行泪水正沿着她那苍白的脸颊往下流。

看到婉婷无声地落泪，我知道她必有满肚委屈和哀怨，她此刻一定是伤心透顶；婚姻给她带来的竟是痛苦，她也许在为自己错误的抉择而悔恨。婉婷没有回答，海燕替她说道：“那坏家伙专挑身上隐蔽的地方打，还用脚踢呢！伤得很重，我和月莲姐刚才都见到了那些伤痕。”我的牙齿咬得格格响，脱口骂道：“这水养简直不是人！是畜生！”虽然我早已看出水养不是正人君子，还是想不到他会这般阴险毒辣。

婉婷转回头，张着模糊的泪眼直直地望着我，嘴巴动了几下，像是想说什么又说不出来。海燕见婉婷欲言又止，便对她说：“你别怕，有事你只管说，我们大家都关心你，会尽力帮助你的。”婉婷垂下头，拉起衣襟擦了擦泪水。月莲走过去对她说：“你不要焦急，等心情平静后再说话。我们都理解你，替你难过。”我惴惴不安地站在婉婷面前，手足无措。过了一会儿，婉婷抬起头来，突然间抓住我的手“哇！”地一声哭了起来，这回她是放声地哭。月莲用手掌轻轻地拍着她的背部，劝说道：“婷，别哭，坚强些。夫妻间吵闹、打架是常有的事，只是他出手也忒重了点，大概是一时冲动，他会后悔的。”我对月莲说：“让她哭一阵子吧！该哭就哭，她将心中的委屈和怨气泄放出来会舒服些，憋在心里会憋坏身子，甚至酿成抑郁症的。”婉婷哇哇地哭了一会，然后将头抵着我的手背说：“锋弟！我好悔恨啊！我好悔恨！”她没说悔恨什么，应该是悔恨嫁错男人，悔恨当初不是选择我。我很激动，对她又爱又怜。我想对她说：现在知错还为时不晚，只要你离开他，我依然爱你！但有月莲和海燕在场，我无法向她表露我的心迹。我们默默相对，月莲和海燕用怜悯的目光看着我和婉婷。许久，婉婷停止哭泣。我这时才开口问她：“你打算怎么办？”婉婷冷冷地说：“离婚！毫无疑问，我已无法再跟这种人生活下去了。”我和海燕都没出声，我们心里是支持她离婚的，但我们不想说出来，只能默默地认同婉婷的决定。

月莲在旁规劝：“婷，给水养一次机会吧，看他是否认错和悔改。既然你当初决定与他做夫妻、过人世，就要预备受些苦难，因为男人多数是鲁莽的。女人最好不要结婚，独自一人清静利落，一旦结了婚，免不了要忍气吞声。”婉婷说：“哀大莫过于心死，我的心自此已死，离婚是必然的了，没有回旋余地，你不要劝说。”她喘息一下，又说道：“我一直不想告诉你们，其实在我们结婚以后，他从没真正关心过我，他只将我看成一件附属品，要求我什么事都听从他的，稍不如意，他就对我又打又骂。他说我的心里没装着他。我觉得很冤枉，他这话对我很不公平。俗语说：‘嫁鸡随鸡，嫁狗随狗’，我嫁给他并无异心，对他的打骂也认为能忍就忍！勉强生活下去算了。岂知他越来越暴戾，变本加厉地折磨我。前天，他收到母亲来信，婆婆在信中说她想来海南，问什么时候有孙子抱。看了信后他就埋怨我‘还不见动静’，说我‘不如鸡，连蛋都没得下’等等，说了很多难听的话。我只能将泪水往肚里咽。昨天，他要出席场部的一个会议，早上起来找不到发言稿，硬说是让我弄丢了。我见也没见过他的什么发言稿，便申辩了几句。他见我驳嘴，就将我推倒在地，往我的下身处狠狠地踢了几脚，接着……”我不忍心再听下去，阻止她说：“你别说了，这畜生不是人！我支持你与他离婚！”由于过分愤慨，我顾不得许多，大声地鼓励她。

海燕见我支持婉婷离婚，她跟随说：“婉婷姐，我也赞成你离开那坏蛋。他是把你当作奴隶，野蛮地奴役你。

你应该到领导那里去告他的状。”她左一个坏蛋，右一个坏蛋，对水养深恶痛绝。

月莲说：“婉婷，此事不用急，遇事要冷静，慢慢再说吧！你的伤要搽些药酒。玉珠这里有红花油，是敬棠母亲从南洋带回来的，听说很管用。”说着，她从玉珠的柜子里取出一只贴着花花绿绿商标纸的瓶子，拿给婉婷。

海燕也劝说：“是的，你涂上药油，搓揉一下，瘀血快些散。”我尴尬地转身，想退出房外，好让婉婷脱衣搽药。

婉婷叹口气说：“谢谢你们，我的好姊妹，但不劳费心，我的伤主要是在心上，那里的瘀是散不了的。”我转回身，看着憔悴的婉婷，心里无比怜惜，莫非红颜真的薄命？好处不能一人全得，漂亮的女子命中偏要带着磨难。我忧心地说：“婷姐，一个人的心境随着遭遇不同就会有所改变，只要你离开了那混蛋，心中的伤痕慢慢就会平复。目前，先要注意身体，你就听月莲和海燕的话，用药油搽一搽伤处吧。我回去了，你好好保重！”说完，我走出房间，带着沉重的心情回到宿舍。

四十五、婉婷离婚

春风再度温柔地拂过海岛上空，春雨再次慷慨地滋润大地。橡胶树上那些残留的枯叶似乎是一夜之间不见踪影，取而代之的是满布枝桠的萌芽。霸王岭上四季常青的热带雨林也悄悄地改变着，连绵不绝的树冠眨眼间已披上了一层嫩绿的新装。虽然今年的春季依然和往年一样，悄然地给人们带来惊喜，但却没给我个人增添一点喜悦。

一场大雨过后，天气晴朗了，沟壑边的野花在阳光照耀下纷纷绽开，展示着春之艳丽。今年的春季还算好，暂时还没见飘飘洒洒下个不停的毛毛细雨，那种湿沥沥的天气很令人厌恶。但是，我的心情仍是很烦郁。我从月莲的口中得知，婉婷已经搬回单身青年宿舍居住，还是和莹倩在一起。在父母阻挠下，莹倩与少龙的婚事悬而未决；他们原本打算去年初结婚，转眼又拖了一年。莹倩当初就不该带少龙回家与父母见面，少龙相貌确实欠佳，给莹倩父母留下不好印象在所难免。而婉婷离婚之事由于水养不同意，也是一直拖着。据说林队长和妇女主任张嫂等人多次找婉婷谈话，想挽救这面临破裂的婚姻，可是婉婷铁了心，不管人们如何劝说，已毫无商量余地。

为了婉婷的事，我愁肠百转，精神的压抑使我变得寡言少语。人们都说我们的房间太邪，伟鸣住进后发了病，现在又轮到我步他后尘。只有建平知道我的心病，足智多谋的军师此时也没能为我想出妙计。我不能到东风队找婉婷，以她此时的处境，我的出现对她是不利的，所以只能干着急。

我发觉自己在工作时精神状态会好些，或许是繁重的劳动使自己的脑细胞减少活动所致。我不想自己的精神萎靡不振，那样没有好处，在理智几乎无法控制的情况下，用繁忙的劳作来分散注意力倒是可行的办法。我不知疲倦

地干活，生怕手脚停下来就会想起婉婷，就会惦记着她的近况是否有所改变，那样自己又会心情烦乱。

我不但自己辛勤地工作，对班里的员工也严格要求，因为我的心里只能想与工作有关的事。如此一来，他们更加辛苦了。

有时，个别人在工作上出了一点差错，我也认认真真地给予纠正。一天，我将全班人马集中到九号林段。我用严厉的眼光望着每一位部下，用提高了几度的话音说道："近来，我发觉班里的工作有点问题，有些人缺乏责任心，工作马虎，现在必须敲一下警钟。"接着，我指指脚下的地方问："这块地当时是谁负责挖茅草的？"刚转正不久的职工子弟陈少达惊慌地回答："报告班长，是我和任小兰两人负责的。"我继续问："你知道你们那点做得不好吗？"少达小心地回答："不知道，请班长指出我们的不足之处。"我望着肃立聆听的班员说："茅草是一种得天独厚的植物，它的根系很发达，如果我们在工作时遗留几段茅根在土里，过不久它就会发芽生长，在原地重新长出一棵茅草来。"说着，我指着刚冒出地面的几丛茅草嫩芽，"这块地大概是十几天前翻挖的吧，你们看，地面又顽强地长出草芽了，茅草的生长能力比其它植物都强，小小的一丛草芽会茁壮成长，很快这里又会变成一片茂密的茅草地。土地的养份让茅草夺走了，橡胶树还能正常长大吗？"我举起锄头，照着一株茅草嫩芽挖了下去，在一尺多深的地方才找到了它的母体，那是一段十几厘米长的黄白色的茅根，在它那密密的节眼上还有许多正在萌发的小芽，我捡起这株刚发芽的茅草送到大家跟前让他们看，一边说道："你们看，在深翻茅草的过程中，只留下这样一小段茅根，很快它又会长成一大丛茅草。我相信，这些道理你们不是不懂，只是没有重视它。我举这个例子，是要大家今后不论干什么工作，都要做彻底。"我又看了看任小兰和陈少达。在我严厉的目光下，他俩微低着头，脸上露出愧色。

我接着说："今后，班里的工作，谁负责的，谁就要彻底做好，不得马虎，更不要弄虚作假。为了分清责任，往后不允许几个人聚在一起干活，以橡胶树的行列为分界线，每人负责一行，谁出了问题，我会毫不客气地批评谁，大家不要怪我不留情面。"人们分散在九号林段里，按橡胶树分隔出的行间来划分，一人一行地开始"寻根究底"地与茅草作战。橡胶树已长有三米多高，但它的树冠还小，不能遮挡多少太阳光。我连草帽也没戴，太阳光线的照射使我脸部热辣辣的，可我毫不在乎，头顶烈日劳动对我们来说已是家常便饭了。

往日在武装连经过近一年时间的军事化训练，我学到的是一个"严"字，当一名战士，做事要雷厉风行，不能拖拖拉拉；要一切行动听指挥，不能按各人的喜好盲干；干起事来要严肃认真，绝对不能吊儿郎当。我回到十七队之后当了班长，便用这一套军事化的管理方法来带班，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瞧着不敢违抗命令的班员，我回想起刚来海南的第一年，那时是玉珠当我们的班长，我认为她对我们很严厉，经常抱怨她管理苛刻，想不到自己现在的行为比玉珠当年所做的有过之而无不及。

傍晚天气闷热，我倚在窗旁望着户外，忽然见到一个熟悉的身影出现在连队门口，那是婉婷，只见她向月莲的

房间径直走去，没留意到我站在窗前。我很关心她的近况，不知近日有否变化，于是连忙穿上外衣，走过去。玉珠也在房里。我早已不害怕玉珠了，自从她与章俭辛被嫌疑有不正当关系之后，我只以一种蔑视的眼光来看她。

月莲摊开一张折叠椅，拉过我面前说："请坐！你的嗅觉挺灵的啊，婉婷刚进门，你就跟来了。"我坐了下来，脸上艰难地挤出一点笑容："嘻！嘻！我刚才站在窗前，瞧见婉婷来了，手里拿着个纸包，以为她会带来好吃的，嘴馋得很，才跑过来。"玉珠哼了一声，说："文锋呀，你这馋嘴猫，我的饼干罐里平时都放有饼干和糖果，你往后可以常来吃啊！"我再次硬生生地咧咧嘴装作笑样，说："哈！哈！那我可有口福唷。不过，怪不好意思的，怎能吃你的东西呢。"玉珠毫不客气地抢白道："以为婉婷带来好吃的，你就立即跑过来，我请你吃东西你就说不好意思，这说明什么问题呀？"我红着脸，支支吾吾地答不上来。婉婷接了玉珠的话说："我和文锋是结拜姐弟，当初结拜时说过有福同享，他见我有吃的跑过来就不足为奇了。你是副队长，文锋是你的部下，他没买礼物孝敬你已是他的不是，还怎敢来分享你的食物呢！来吧，今天让我先来孝敬你这位副队长大人，请你尝尝家乡的蛋黄饼。这是我妈托人带来的。"说着，她打开纸包，里面真有几十只蛋黄饼。婉婷先将蛋黄饼送到玉珠跟前，玉珠拿起一只，放到鼻子下嗅了嗅，接着咬了一小口。

婉婷今天一副轻松如意的样子，明眸善睐，言笑自若，恢复了我所喜欢的那种飘逸神采。她将蛋黄饼送到我和月莲面前，笑着说："大家都尝一尝，算是沾了你们副队长的光。"我原本是顺口说嘴馋来找东西吃的，以解脱自己贸然跟着婉婷进来的窘境，想不到婉婷真的带来好吃的。我拿起了一只饼，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看来婉婷今天很开心，脸上流露出难得一见的笑容；虽然她的面颊依旧瘦削，脸色有点苍白，笑容也是淡淡的，但我认为那笑容很自然、很纯真。

玉珠嘴里嚼着蛋黄饼说："婉婷哟，你别调侃我，我多少也是经过自己几年来拼命工作才坐上这一位子的，你就不同了，因懂挑老公，轻而易举就当上官太啦。"她的话一出口，婉婷立即收住了脸上的笑容。玉珠并没因此而住口，她声调一转，用带有幸灾乐祸的语气接着说："听说你们小俩口经常闹别扭，最近还吵着要离婚，是真的吗？"我很担心婉婷受不了，怕她会像那天一样哭起来，谁知婉婷却像刚卸下重担的人似的长长地呼了口气，然后慢悠悠地说："是的，你说对了，我们确实合不来。不过，噩梦已经结束，前天，我们办理了离婚手续。"玉珠有节奏地嚼动着的嘴巴突然停止不动了，她将手中的半只蛋黄饼往桌上一放，向婉婷坐的地方扑过去，用手指住婉婷说："你呀，你怎么这样蠢呢。夫妻间耍耍花枪，闹闹别扭不要紧，怎能真的离婚啊！再说，水养又是一位很有作为的青年，他将前途无限呢，你这一赌气可能令你的损失很大，怎么你就不认真想清楚……"玉珠很激动，激动得脸上的肌肉在抽动。我不明白她为何突然间如此关心婉婷。她滔滔不绝地数落婉婷。婉婷冷冷地端坐着，没有丝毫的反应。当玉珠明白了再如何说都于事无补，才悻悻地收口。

婉婷没有辩解，或者她并不在乎玉珠的话。我了解婉婷，去年重阳节登山时，她已从伟鸣口中得知玉珠与章俭

辛的丑事，她答应过敬棠要查清此事，想必已向俊朗查对过，俊朗对我的询问不肯明说，但婉婷问他必然会如实告知。玉珠的所为超出了婉婷心目中的为人准则，她绝对不会认同玉珠的道德观，甚至极其反感，所以玉珠是不够资格教训她的。

我很想为婉婷说几句公道话。水养那畜生把婉婷打得那样狠，任何人知道了都会落泪，岂是玉珠口中所说的“夫妻间耍耍花枪，闹闹别扭”那么简单。但我忍住没说出口，在这种场合我还是不出声为妙，帮婉婷说话效果只能是适得其反。

月莲走到婉婷与玉珠中间，微笑着说：“玉珠说的很对，离婚是女人的一大悲哀，谁都不会轻易这样做，认真思考后再决定是必须的。我早段时间也以同样的道理劝说过婉婷。”她稍微停顿一下，转身向着婉婷，继续说：“正因如此，我想，婉婷一定是经过深思熟虑才下这样的决心。想来也是，两个志趣不相投的人生活在一起，朝拌嘴晚打架，那种滋味我不敢想象。所以，婉婷的决定也自有道理，合得来则白头偕老，不合则分。我就不信，女人离开了男人就生活不下去！”五年前，我刚认识月莲的时候，她还是一个腼腆内向的姑娘，经过时间磨练，现在的她已是一位处世老练的大姐了。她随和、忍顺，与谁都相处得来，像玉珠这样既好强，又专横，生活作风也不正派的女人，月莲仍能与她和睦相处，这是很多人做不到的。对于此事，她没有虚与委蛇地附和玉珠，而是作一种两边都能接受的恰当调和。

房内的紧张气氛缓解了。玉珠没再言语，像在沉思默想什么。按我估计，她此刻不会分心去想其它事情，她的心里一定仍在想着婉婷离婚之事。她十分憎恨婉婷和我在一起，现在她也许又将婉婷的离婚与我扯上关系。那样的话，我少不了又有一场灾难。

我想开溜了，尽管我很想陪婉婷多说几句话，但在这种场合我还是走为上策。又说了几句无关要紧的话，我就出来了。

我一夜没睡好，脑海里想的都是婉婷的事。婉婷终于办好了离婚手续，她能离开水养那混蛋是一种解脱，我很高兴，而且我的潜意识在告诉我：我和她能从头开始，再续情缘。我心里盘算着：今天是3月26日，婉婷说前天办好离婚手续，那么，她结束这段噩梦般的婚姻是在3月24日；她去年5月1日结婚，到离婚那天是十个月零24天。

我不介意婉婷有过这段短暂的婚史，我希望让她享受真正的爱情生活，从而弥补她心灵中的创伤。可是，此后一个多月婉婷都没来十七队。因为她刚离婚，我这尴尬之人不好上门找她，只能眼巴巴地盼望她快些来十七队走走，就算我们之间什么话也不说，知道她无恙，我也安心些，能面对面地看她一眼，我也心满意足。

河边小土坡上的凤凰树开花了，满树繁花像火焰般红彤彤。每天出工或收工路过小山脚下时，我就不自觉的在那里站上一会儿。举目凝视凤凰树上那灿烂的花簇，我在暗想：这冥冥天意点燃了我心中的希望之火，我又能充满

希望地生活了。我相信，这爱情之火，一定能再度燃烧起来，好似这凤凰花般喷发出热烈的爱之火焰！

谁能想到，在这充满希望的红五月里，我的班长职务给撤销了，这免职就像当初任职一样突然；免职的理由是我们班里虚报了灭茅草作业的面积，属我渎职。其实，每天的作业验收是由副班长管的，也就是由周爱红来丈量员工们所完成的作业地面积。但我是班长，对此事要负一定的责任也是应当，我还能说什么呢！只怨我抓了质量，没管数量。对撤销班长之职，我没有异议，反正，我的心里已有了寄托，不在乎这微不足道的地位。

领导把赵春山调回我们班来当班长，把巫俊朗提升为后勤班班长，从第二班调了付立勋过后勤班当副班长。去年覃郁民调出宣传队之后，是由陈家栋接替第一班的副班长之职。陈家栋和付立勋这两位善于逢迎的兄弟攀爬了数年，终于都有了一点点“成绩”。

我没有气馁，依然勤勤恳恳地工作。我的心中只想着婉婷，无暇考虑其它事情。可是，又过了一个月，还没见婉婷到来。我按奈不住，便写了一封信给她，我在信中只是向她表示问候，叫她要坚强地生活，说有很多的人在关心着她，并希望她有空到十七队来玩。

我的那封信发出后不久，月莲给我带回了一封复信。月莲说刚到东风队看望过婉婷，说她的生活过得很平静，身体也好了些。听到月莲的话，我那挂念之心才舒缓些。

也许是出于对捎信人的尊重，信没封口。我从信封内取出一张小小的便笺，上面只写着几行字：“锋弟：来鸿已阅，感激兄弟关怀！愚姐日渐安泰！请勿挂念。此后莫给姐邮寄信件，切记。”婉婷是在有意疏远我，难怪再也见不到她的影子。如今连信也不让我写，这使我很痛苦。我是真心爱她的，她一点也不明白？为何她不肯接受我的关怀呢？还是我根本激发不起她的情感。她仍然只能将我看作兄弟？难道这三岁的年龄差距就像鸿沟般不可逾越！我恨自己年纪太轻，恨自己没男子汉的魅力，我的心中产生出一股自卑感和失落感。

更可悲的是：付立勋调到后勤班当副班长之后，经常责骂伟鸣，甚至对伟鸣直呼“傻仔”，骂他“装疯卖傻”等等。伟鸣说过看见章俭辛与玉珠所作的丑事也不知是谁传了出来，生产队里已人人皆知。如今，付立勋也许是将责骂伟鸣当作向章俭辛和黄玉珠报答提拔之恩。

伟鸣的病情又恶化了，并且急转直下，他怎么也不肯再踏进菜地一步。他开始不工作了，领导也拿他没办法。更麻烦的是，只要我们一不留神，伟鸣就跑出野外闲逛，天黑才回来，有时甚至几天也找不到他。为了照顾伟鸣，我精疲力竭，几乎放弃了工作之外的所有事情；我十分惦念婉婷，可是一直没时间去看望她。

八月初，队里向场部报告了伟鸣的情况。八月中旬，场部同意将伟鸣送回原籍，并将他的户口也迁了回去。

伟鸣被送回家乡，对我来说是卸下了一副重担。但愿他回去之后病情会好转。

八月末的一天，秉南兄给我们送来了几托芭蕉，还有一包用红纸包裹的槟榔。我有点诧异，不知这是什么礼节。秉南腼腆地告诉我们，说他要结婚了，日子是农历八月初二，对象叫蒲吉瑛，是今年“三月三”对山歌时找到的。他邀请我们到时候去参加婚礼。原来如此，我和建平都替他高兴，衷心地祝福他婚姻幸福，并答应一定去参加他的婚礼。

秉南走出房门口又转回来，央央地说：“我还要求你们做一件大事！你们城市里来的哥们能写会画的，我想请你们帮忙写两条红字儿。”我不明白什么是“红字儿”，再三问他，经过他的比划解释，我才弄清了他要的是结婚对联。我这手“鸡扒屎”的潦草字是见不得人的，建平的钢笔字虽好，但毛笔字还是上不得阵；我排查了一番，十七队确实没人能胜任此差事。

我不好意思地说：“秉南兄，遗憾得很，我们实在不懂写对联。”他不肯罢休，诚恳地央求道：“写字儿对你们来说就像走路一样容易，拿起笔来随便写几个吉利喜庆的字儿就得了。”秉南根本不明白用钢笔写字和用毛笔写大字的区别，我一时无法向他解释清楚。见下不了台，我只好说：“那么，由建平帮你书写吧。”我想，既然不讲究书法的优劣，就让建平应付得了。

建平慌忙摇手：“不行，不行，哪能赶鸭子上架呀。”“我们这些人之中，只有你拿得起毛笔了。你就帮秉南这个忙。”我说。想了想，我又补充道：“你是我们的军师，要不，你推荐一个秀才出来。”建平猛拍一下大腿，说道：“有了，我想起来了！记得你说过莫奇在练毛笔字，何不让他帮忙。练习书法就要派上用场啊。”真是一语惊醒梦中人！于是，我们答应替秉南找人写喜联。见我们肯帮忙做这件“大事”，秉南乐颠颠地走了。

我终于找到了见婉婷的借口，吃过晚饭便去东风队，我要将秉南结婚的喜讯告诉婉婷。到达东风队天已渐黑。婉婷见我带着礼物到来感到有点意外，但接下来她仍像往日那样殷勤地接待我，由此可知，我的到来她是很高兴的。

我放下带来的芭蕉和槟榔，说：“这是符秉南送来的。你还记得他吧？那位住在霸王岭脚下的黎族青年！他对山歌对上伴侣了，定在农历八月初二结婚。秉南诚意地邀请我们参加他的婚礼，希望你也去！”婉婷走到墙边，翻了翻墙上挂着的日历，嘴里说道：“八月初二刚好是星期日，大概放假，如有时间我会去参加他的婚礼。就算我去不了，也会让你帮我把贺礼带给秉南的。”听婉婷的口气，没有一定去参加婚礼的意思，我便对莹倩说：“倩姐，你也一起去吧！”我想，假如莹倩同意的话，那婉婷去参加秉南婚礼的成数就大很多。

莹倩不好意思地说：“不啦，有婉婷陪你去就得了，我不认识你们的朋友，不想造次。我为你们这位黎族朋友高兴，代我祝贺他新婚幸福！”说着，她走到桌旁，取了一只槟榔果剥开来，蘸上一点贝壳灰，裹上叶子，放到嘴里嚼了起来。

我说："你肯去的话，婉婷才有伴。秉南和我是结拜兄弟，我的朋友就是他的朋友，他必定欢迎的。"我是怕婉婷一个女子跟着我到黎寨不方便，最好是有莹倩陪着。

没等莹倩开口，婉婷便笑道："你别费口舌了，倩姐也在同一个月结婚，日子是农历八月十五。因为自己有喜事，所以她这段时间不能参加别人的婚礼。"我十分开心地说道："哦！恭喜！恭喜！想不到八月份我可以吃到两次喜糖。"

四十六、黎族喜宴

为了帮秉南求对联，我专程跑了一趟场部。我到商店里买来两张大红纸，夹着红纸到仓库找莫奇，请他挥毫给秉南写喜联。我来得不巧，莫奇正忙着发货，于是坐在一旁等候。直到中午，莫奇下了班才带我回到仓库旁边一间窄小的单身职工宿舍里。

"你的家属呢？"见到空空如也的宿舍，我问他。

莫奇答："我们一家三口分三个地方生活：儿子在场部中学读书，住在学校的宿舍，我爱人在砖瓦队工作，所以住在砖瓦队，我则在这小窝安身。"

"一家人如此分散，生活很不方便啊。"

"没法呀。始初，我家安置在八连，后来我参加'批林批孔运动'工作组，在各连队走动检查运动开展情况，接着是调到宣传队

……

四十七、寻觅姻缘

在玉珠副队长的倡导下,报经场部批准,十七队准备拦截流经本队的那条溪流，建一座小水库，在坝上安装一台小型水力发电机，发电供全队照明使用。水库白天储水，晚上放水发电，经计算，每晚可发电五个小时左右。水库里还可养鱼，一举两得。这是天大的好事，听到这一消息，我们很高兴。我们已住上了瓦房，再拉上电灯，就是好上加好。在本次规划中，按玉珠设计的蓝图，河边凤凰树下的那座山坡拟开辟为一座小公园，在凤凰树旁盖一座小亭，安放一些石台石凳，四周载种花草树木，作为人们劳作后休闲、娱乐的场所。这一改善生活环境的计划如能实现，我们的生活设施将更齐备和理想。可是，场部只批准我们建水库，建公园的计划被搁置了。建水库可以进行水力发电，比建小公园实惠，所以我们仍然很高兴。玉珠这一贡献使我又改变了对她的看法，觉得她还是有优秀的一

面，是个毁誉参半的人。

队里开始做建设水坝的筹备工作，也就是说准备建坝所需的石块。河边有很多大岩石，只须炸开这些大岩石就能得到石料。爆破作业很危险，必须由有经验的人来操作，郑聚鑫所带领的第一生产班以往进行过爆破作业，这一任务就下达到了第一班。他们用钢钎在大岩石上打一个深深的小洞，再往洞里填炸药，装上雷管和导火线，封好洞口，点燃导火线之后轰地一声，巨大的岩石就分裂成无数大大小小的石块了。余植勤所带领的第二生产班负责搬运石块，将爆破开来的石块运到建坝的工地；他们班刚建好仓库和食堂，现在又要建造水坝，任务接踵而来，十分辛苦。我们班仍然是管理橡胶林，工作相对而言轻些，而且没有危险。

我和婉婷定下了在树林里作联络点之后的一个星期里，我每天都写一封信，趁着晚饭后借口出去散步的机会，走到树林中将信笺放到小石洞。虽然婉婷说过她只在星期六才开“信箱”，但我每次去到的时候，石洞里前一天放进的信都已被取走。一连五天，我写了五封信，她从没回复。

星期六晚上，吃过饭后，我依然有目的地独自出外散步。来到小溪畔的树林中，我瞧了瞧，确定四周没别的人，就伸手进石洞里。我摸呀摸，掏出了一把零碎的小纸片。我愣了一会，才明白这是小动物作的怪。我将眼睛靠近石缝边，向里张望，肇事者早已逃跑了。我再次伸手进洞中，捡出遗留在石缝里的另几块碎纸片，然后将手中所有零星小纸片摆在地面上拼凑着，发觉纸片并不齐全，约莫少了一半，也不知其余纸片是让小动物当零食吃掉抑或叼去垫窝了。

断断续续地能看出婉婷留言的大概意思，婉婷约我星期日上午在溪畔见面，可是写着时间的一段找不到，好在有“上午”二字。“溪畔”就是横跨大路的那条小溪的旁边，不加注解我也明白。

翌日，我一早就起来了，盥洗完毕，就坐在床前捉摸婉婷的出发时间。心想，婉婷吃过早餐，再来到溪畔，大约要9时半。于是，9时一到，我就起程赶往我们的约会地点。

我带上一只小铁罐，打算把它放到我们的联络点去，用来放信件。有铁罐装着，我们就再也不用担心让小动物咬破信纸。那铁罐原先是柳永韬装茶叶的，永韬搬出我们宿舍时没带走，后来建平捡来盛烟丝，建平最近戒烟了，恰好让我使用。

我高高兴兴地走着，很快便来到溪畔，婉婷已在那里等我。

“你早就到了是吗？真对不起，让你久等了！”我略带歉意地说。我知道，在我们之间不用这么客气，婉婷不会责怪我迟到的。所以，这只是随口而出的开头话而已。

“我真的等了好一会呢。你要养成守时的习惯。”婉婷嗔怪道。想不到她真的有点埋怨我姗姗来迟。她想了想又补充道：“姐姐等一会不要紧。我是说，在今后的工作和生活中，你一定要遵守时间，这是衡量一个人是否诚信

的准则之一。”“是的！我知道了。”“早晨睡懒觉是吗！”“不是我贪睡懒觉，是时间没了。”婉婷忍俊不禁地笑起来：“嘻嘻！这时间是在睡觉中丢失的吧！”我从裤袋里掏出带来的碎纸片：“你看，这就是你的留言条，让小动物先拆开看了，那约会时间的字迹可能让小动物吃进了肚子。”婉婷看着我手中的碎纸片，苦笑着说：“哦，原来如此，我怪错你了。咳！连小动物都和我过不去。”我说：“我带来了一只小铁罐，以后我们就把信放在这铁罐中，极其安全！这里有小动物，我们另找一个地方放铁罐。”我们一起跳下路基，向二十七号林段边缘的树林走去。走到离那石缝不远处，我忽然发现了两棵生长在一起的大树，在两棵树之间有一处比拳头还大的树洞，离地有一米多高。

我的灵感来了，停下脚步说：“婷，你快看，这两棵树多亲密，它们相依偎地生长在一起，象征着我们的情谊呢。最妙之处是两棵树之间有一个树洞，我们就将小铁罐放到这树洞里！”说着，我把小铁罐往树洞里塞，刚好能放进去。

婉婷望了一眼，毫不在意地说：“你认为好就行，放哪里还不一样，有了小铁罐，小东西再也无法咬烂我们的信了。”我再次细细地打量眼前的两棵树，那棵高大挺拔的是母生树，笔直的树干直指天空，树顶上那密密麻麻的小叶子形成伞状的树冠，遮挡着强烈的日光；依附母生树而生的是一棵高山榕，它那结着无数疙瘩、粗细不一的根系先是在母生树的树干上环绕几匝，再紧贴着树干伸到地下，其中有两条大树根就像两只手臂，紧紧地拥抱住母生树，显得亲密无间。

我说：“婷，你看，那棵亭亭玉立的母生树代表你，那棵样子丑陋的高山榕代表我；这两棵长树象征着我们永远在一起，相依相偎地生活。我们就称它们为‘姻缘树’吧。”婉婷抬起小手，轻轻地拍了拍我的头，说：“你又借题发挥了，要我怎样说你才明白，我们平静地过一段日子吧！结果如何日后上天会安排的，不用你费尽心机来诱导。”我反驳道：“不，结果是由人来安排的，只要你答应一声，其余的事情由我来安排。”“心地善良的好兄弟，上帝不会安排如今的我给你的，我已错过了上帝赏赐的一次机会，这种机会不可能重来。我知道，你同情我、怜悯我，以后你自然会明白，这不等于爱。”原来她心里还这样想，真气死我也！我急躁地说：“我是真心实意地爱你，苍天可鉴！要不，我在这棵姻缘树前向你赌咒发誓……”婉婷连忙伸手捂住我的嘴，跺着脚说：“傻兄弟，你不明事理，胡搅蛮缠，就会给姐姐出难题！我们不说这些，走吧。”我乘机在她的小手上吻了一下。她瞅了我一眼，缩回手，拉着我向山坡上走去，像要逃离这地方。

我们走上大路，来到小溪的木桥头。我问：“姐，我们走哪一边？继续往前走，还是转身往后走？”往前走是十七队，往后走是东风队。

“那边也不走，我们往山上去，”婉婷答道。

“我们又爬山吗？”“不必爬很高，找块适合的地方坐下就行，我是有几句话对你说。现在，外面的世界不属于你我，只剩下大山林是我们憩息的场所。”我们沿着小溪往山上走。这是霸王岭山脉的其中一座小山峦，山体比较陡峭，除了小溪两旁因山洪的冲刷而露出嶙峋的巨石外，满山都是茂密的树林。我拉着婉婷，在巨石间慢慢地攀援，像是两位探险队员，毫无畏惧地探索着这人迹罕至的大山。攀爬了约二十分钟，我们见到了一个石洞，便沿着倾斜的石壁爬进洞里。这是由两块巨石互相倾斜垒架着而形成的石洞，洞内空间有二十余平方米，洞的底部也是光滑的岩石，十分干净。

我扶着娇喘吁吁的婉婷，让她坐到一块长条的石头上：“这里挺好，是一处令人心旷神怡的好地方，我们就在这石洞里坐吧！”我也坐了下来。婉婷侧头悠悠地望我一眼，然后无力地靠在我的身上闭目养神。她的身体比以往虚弱了许多，怪可怜的。

我想起了那相依相偎而生长的母生树和高山榕，今天这一偶然发现象是上天给我的启示，我们应该永远在一起，相亲相爱地生活。我为自己闪现灵感将那两棵树命名为“姻缘树”而高兴，相信婉婷日后每次到树洞中取信时都会想起这“姻缘”二字，进而想到我们的缘分。我抬起双臂，环抱着婉婷那柔弱的身躯，就像那棵高山榕环抱住母生树一般。婉婷默默地接受我的拥抱。她说得对，只有这静谧的环境才能容纳我们。爱的行动她可以接受，但对爱的话题却讳莫如深，这到底是为什么？也许是第一次的婚姻失败在她的心中留下了阴影，使她再也不愿谈到婚姻方面的话题。如果是这样，我只能慢慢地开导她，使她逐渐恢复信心。

山风柔和地吹进石洞，拂去我们身上的热气。我紧紧地拥抱着婉婷，希望我的爱意透过这身体的接触传递进她的心窝。石洞外边传来了潺潺的溪流声，还有林海中那特有的沙沙声，这些声音都是轻轻的，轻轻的，若有若无，像是从天上传下来的仙乐。我聆听着，幻想着，感到无比惬意，感到无比幸福。

过了许久，当我陶醉在甜蜜的幸福中昏昏欲睡时，婉婷挪动一下身子。我连忙睁开刚阖上的眼皮。

婉婷转过身子，面向我说：“昨天，东风队有两位广州青年调回省城了，见他们笑容满脸地离开，我就想来跟你说，你最好与家里联系，看看能否找到门路把你调回城市去。听说，现在很多城市都在向知青招工，不知你们家乡怎样？”“阳江也有一些知青回城了，多是父母亲当官的或是有一定社会关系的人才能回去，我父亲是一位普通工人，哪有这样的本事！”“事在人为，你让父母四处活动一下，也许能想出办法来。”“就算家里有法子，我也是先让哥哥回城的。我的哥哥在农村，那里的生活十分艰苦。你的情况如何？是不是……有……好消息！”我见婉婷突然间找我谈回城的事，莫非她有了回城的机会。一想到她要走，我不知道是该高兴抑或是失落，这种矛盾的心理使我最后的那句话音调有些怪怪的。

婉婷淡淡一笑，说：“我从来没想过要回去，而且家乡的环境条件也见不得比这里优越。我曾与你讲过，我的家乡是一座小镇，那里和整个潮汕平原一样，人多地少，没有大的工矿企业，许多青年毕业后找不到事做，镇里是

绝对不会把我们招回去的。”她稍停一下，望了我一眼，接着缓缓地说道：“我想，我将在这海岛上扎根一辈子啦！”“我也没想过回家乡，既然如此，我们共同在这里生活吧！”“你真是！我与你谈正经事，你却说来说去又把话绕回来。”“因为这是千言万语的主题！婷姐，请你相信我，我会永远对你好，让你欢欢乐乐地生活。”“眼下已足够愉悦，我不敢奢求更多。说实在的，我有点自私，我不该让你陪我来这里。我的心情很矛盾，一方面，在目前这种枯燥的生活中，我想让弟弟能过得好一些，只要弟弟能得到一点生活的乐趣，我也就开心了；但另一方面，我担心这样做会害及弟弟，会给你带来不好的影响，比如，你也许会因此而遭受人们的闲话。弟弟啊，姐姐是否是一个坏女人？姐姐不应当……”我不想听她说那些古怪的想法，便打断她的话说：“不，你是好姐姐！没有人比你更好。姐姐赶快抛开那些毫无必要的担忧，让我们好好享受这有如仙境般的清幽宁静！这是上天赐予我们的幸福。这里真是再理想不过的地方，假如你愿意，我可以每个星期天都陪你到这里来。我多蠢，以往整天盼望你能到我那窄小的宿舍去，怎么就没想到这山林中还有如此美妙的所在。”“是的，我也觉得，只有在大自然的怀抱中，我才有喘息的机会。在这树林里，在这石洞内，我的心情特别好。我常幻想，假如能远离所有人，独自在山林中生活，那该多好啊。遗憾的是自己没这种生存的本事。”“你讲错了，不是你独自一人，是我俩，我们一起躲进霸王岭，回到原始生活中，过与人无碍，与世无争的生活。”婉婷车转身子，重新靠在我的肩上，她叹息道：“唉！遗憾的是，这只是幻想。其实，我自己过得怎样不重要，我只想尽可能让弟弟过得更好。但是，只怕我的做法会事与愿违地累及弟弟。事情往往就是如此，貌似美好的事儿也会带来不好的后果……”她仍是忧愁顾虑多于幸福感受，声调低沉地继续把心里的话向我掏出。

我拉起她的小手，两手相执，诚挚地说：“姐姐不要担心，我知道姐姐为我好，你从来就是无微不至的照顾我。我们的行为若有不好的后果，也是我们一起承担。现在姐姐是自由人，谁也不能干涉我们之间的往来。日后如何暂且不说，有一点我们目前就能做到，就是只要我们有空，就一起出来，到这石洞中共度美好时光。你说好吗？”婉婷点头说：“好的。但有两个条件：一是不能常来，每月能出这大自然中欢度一天我已很满足，否则，就像让我把兄弟霸占了；二是你不能将思想局限在我身上，平日里，你应当有你的生活和追求。你答应吗。”听她提出这两个不是条件的条件，我根本不必思考，惟有答应：“只要能和姐姐在一起，什么条件我也应允。你想出来时，就通知我，我陪你到石洞来。”我明白她所说的我的“生活和追求”是什么意思，是让我另外寻觅更适合我的姑娘做伴侣。可是，我的意中人非姐姐莫属。我没必要声明，只要姐姐能陪伴我，什么话也不用说了。

“我们把这里称作石室吧，石洞不好听，整天钻山洞，岂非成了野兽。”“好呀，就称为石室。你瞧，我们坐着的这条长石像一张条凳，背后的青石板像一张床。”“别发挥你的想象力了，穿凿附会！”婉婷微笑着说。她的心情似乎已经好转，我高兴得很。

接着，我们又谈了许多话，只要不谈爱，不谈婚姻，我们天南地北都可以谈。美丽而幽静的环境使脑海更易闪耀出灵感的光栅，我们有谈不完的话题。中午，我们也没回生产队吃午饭，打算以野果果腹。

我们牵手走出石室，在山溪旁找到了一棵馒头果树。那棵果树的树头挂满了拳头般大小黯红色的果实。我们乐极了，连忙摘了十来只馒头果，在溪水中洗干净，带回石室里慢慢享用。

少龙和莹倩在中秋节那天结婚，我和婉婷参加了他们的婚礼。我担心婉婷又会触景生情，产生不适，所以一直陪伴在她的左右，留意她的面容。老天保佑！在莹倩的婚礼上，婉婷没有不适的反应。她有说有笑的，很开心；许是因为莹倩是她好友，此刻她内心只有为好友高兴的份儿，自然没事。

婚后，莹倩调往场部车队工作，在车队里做杂活。婉婷原本舍不得好友搬走，但好友能过上好日子，她亦很开心，于是欢欢喜喜地送走了莹倩。婉婷如今真是独自一人过上了安静的日子，我也不想过于打扰她，就听她的安排吧，我们每月能见上一、两次面也算幸福了。我们的信件往来倒是不断，这对我来说也是一种快慰的事情。

中秋节过后的星期日，我过河对岸看秉南。爬上山坡，在新建的茅房里没有见到这对新婚夫妇。我来到秉南种植农作物的坡地，果真找到他俩，秉南和吉瑛正在山坡上收玉米。

我钻进玉米地里，帮他们一起掰玉米棒子。秉南停下手中的活，要陪我回草棚里坐。我不想影响他们干活，于是坚持留下来帮忙。

因为疏于管理，庄稼收成很差，玉米棒短短小小，苞片里的颗粒也很小，与我们队里所种的玉米相比差远了。

“秉南兄，往后你种下苞米要勤些打理，野草长高了就要除草，该施肥时则施肥。这样一来，到收成时苞米棒子就会比这个大两、三倍。”我举着手中细细的玉米棒说。

秉南怀疑地问：“真的吗？施肥后苞米会比这个大三倍！”我肯定地答道：“是的！庄稼不能只种不管。”吉瑛说：“对，农场里的庄稼长势总比我们的好，这是因为他们善于管理。我们是要向他们学习种植庄稼的先进方法才行。”黎族人除了木薯、地瓜种得较好之外，其余作物都种得不太好。我经过多年农场生活，各种各样的农作物都已懂得种植和管理，于是我将自己的一点经验介绍给秉南和吉瑛，他们留心地听着，还不时询问一些听不明白的细节问题，看来黎族年轻一代人是喜欢、也能够接受新事物的。

接着，我说：“你们不要再烧山了，用放火烧山的方法来耕作是很落后和愚蠢的，那样会破坏大片的森林资源，还有山里的动物也会无辜烧死。”秉南说：“我们有经验，能看准什么时候有雨下，在下大雨之前烧山，山火很快就会让大雨淋灭，不会烧进深山。”我想也是，难怪他们年复一年地烧山，霸王岭上的森林依然郁郁葱葱。但我仍然反对烧山。对我的建议秉南不置可否，毕竟那烧山之后播下种子就等待收获的耕作方式是祖祖辈辈传下来的，一下子难以改变。

时近中午，秉南问：“你和我们一起吃饭好吗？”我知道，只有答应吃饭他才会高兴。便点头说：“好吧，我

只吃素菜，简简单单就行。”“我煮木豆给你吃。你休息一下，我这就去摘木豆。”说着，他走下山坳，爬过对面那片坡地。

我走到一棵小树底下休息。吉瑛仍在把掰下的玉米收拢成堆，虽然已是秋天，但头顶上的太阳依然火辣辣，她连草帽也没戴，顶着烈日忙碌着。我很为秉南高兴，看来他是讨了一位手脚勤快的好妻子。

我向她叫道：“吉瑛，来休息一下，等会儿我帮你一起收拾。”吉瑛放下手中的玉米，走进树阴中。她微笑着对我说：“多不好意思，您是贵客，却要您帮忙干活。”我摆摆手说：“不！别这样称呼我，用‘你’得了，我是秉南的兄弟，你是我嫂子呢，千万别见外。”吉瑛穿着黎族的传统服饰，上身是短小的黑底订花边布褂，下身是黑底红边秀花筒裙。她弯下身来，帮我拔掉那些粘在我裤子上带钩的野草籽。由于她弯着腰，那布褂领口处便张开来，从那道口子里可清楚地望见裹在衣服里面那双丰满的乳峰；她那褐色的脖子上系着一根红丝线，红丝线的末端串着一个物件，那小玩意在她两乳间晃荡，幸福地揩擦着那对胀鼓鼓的乳房。那东西究竟是什么我没看清，我想，该是一枚具有民族特色的饰物吧。

吉瑛抬起头时，见我愣愣地盯着她的胸前，突然问道：“你在看什么？”我的脸刷地一下红起来，热辣辣的。我为自己的无礼而惭愧，但我同时又很清楚，自己并无一点猥亵念头，急忙说：“我……我没看什么！”“你真没看见吗？”她再次追问。

我尴尬极了，面对纯真的吉瑛，我不想再撒谎了，于是坦率回答：“我见到了！对不起，我不是有意欺负你。”我的语气说得很自然，说真心话，我确实没有亵慢之意，所以承认事实倒觉得坦然些。

“也没什么要紧。这宝贝我平时很少给人看，既然你已见到，我就再给你看清楚些！”她慷慨地说，说着，将手伸向小布褂的领口，像要解衣服的钮扣。

“不！不！不必了！”我连声说道，同时将眼光撇开。我心里想，虽然黎族姑娘很大方、很开放，但我绝不能做出对不起秉南兄的事情。

“看看吧！它多漂亮，用手摸摸你就知道它多么光滑细腻，它还有香味呢。”吉瑛以自豪的语气对我说。

我闭着眼睛，脑海里浮现出刚才见到的那两只丰满、光滑的乳房。它真的带有香味吗？我笨拙地胡思乱想，记得以前看过一本啥书，书上说新疆地区曾出过一位香香公主。难道黎族也能出一位香香姑娘！那倒是绝妙的事情。正想着，一缕淡淡的香气飘进了我的鼻孔。我惊讶地睁开眼睛，只见吉瑛双手擎着一块小木牌，将它凑到我的鼻子底下。

小木牌上端左右各有一只小耳朵，小耳洞里穿着一根红丝线，这正是那个吊在她胸前布褂子里面的物件。那缕

幽香显然是从这小木牌上发出来的，她说要给我看的也是这块小木牌。我如释重负。

我从吉瑛手中接过那块还带有她身体余温的小木牌，仔细地看着。小木牌约一寸宽，一寸半长，上方雕刻着一只小鹿站立在一座山坡上，下方雕刻着一男一女两个人像，两旁还有青蛙的图案。小木牌呈暗红色，木质坚硬，表面光滑得能反射光线，使它显得亮晶晶的，近闻有淡淡的香味。

吉瑛解释说："我早几年得了一场大病，母亲找族中的一位道母（作者注：黎族对懂祭神行医的人，男的称'道公'，女的称'道母'，也称'娘母'）来给我看病，道母说我撞了山魔。母亲按道母吩咐备了猪头、生鸡请道母到家里祭了神灵，道母还给了一些仙草我熬烫喝。不久我的病就好了。母亲酬谢了道母，道母便再次作法，让咒语附在这块灵牌上，并将它赐予我，叫我随身配戴。此后，我就没再发病。"我摸着木牌，惊叹道："小小的木牌竟这么神奇！假如不是你亲身验证，亲口所说，我一定不会相信。""是呀，我一直将这宝贝当作我的护身符，它能为我消灾解难，"吉瑛说。"道母是族中的活神仙，深受族人爱戴。她不但能驱赶妖魔鬼怪，还认识山中百草，能治百病。我母亲说：病人求上门后，她闭着眼睛，摸捏一阵，念些符咒，再给点草药，病人就会药到病除。"原来黎族中还真有高人。听着吉瑛述说，我对黎族的医术赞叹不已。我想，那些巫师虽然以祭神作法来制造、渲染神秘的气氛，但他们确是有医学知识的，他们懂得使用中草药治病，还懂得按摩疗法和佩药疗法，像眼前这块散发出香味的小木牌，大概就是用沉香或檀香做成的，说不定还浸泡过其它药物和香料呢。芳香的气味能令人醒脑提神，同时有驱除秽气的作用，说它是护身符也有一定的道理。

吉瑛继续说："这灵牌是用檀香格做成的，香味持久，并且越戴越光滑。"果然不出我所料，它真是檀香木雕刻成的。当地人称一棵树的心材为"格"，檀香格就是檀香树的心材。

我将红丝线挂回她的脖子，把那宝贝灵牌塞进她的小褂内。黎族人多么朴实纯洁，他们男女之间的接触一点也不避嫌疑，在交往上少了很多顾忌。只要你正直无邪，她们的乳房，甚至整个胴体都可让你看，她们认为那样没什么损失。

不久，秉南抱着一大捆木豆回来了，远远地便高声叫道："我们回家煮木豆吃吧。"于是，我们将地上的玉米装到竹筐中，搬回茅屋。

四十八、红颜命苦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霎时祸福"。元旦前夕，十七队出了一件可怕的事：郭朴俞赶牛车到歧雅峒运载爆破岩石所用的雷管和导火线，在回来的途中发生意外事故，装在牛车上的一盒雷管因颠簸碰撞而发生爆炸。幸亏郭朴俞当时没坐在车上，他被炸成重伤，公牛悍夫被炸死了。

事故的发生使大家很震惊和悲痛。我更是伤心，为同乡郭朴俞受伤而伤心，为曾救过我的性命的悍夫的死而伤心。谁也想不到，在这去旧迎新的时刻，会发生令人哀伤的事情。

一九七六年在愁云笼罩中到来了。元旦这天清晨，我拔了几把嫩草，到牛栏看望小牛，这头小牛是母牛乖乖和悍夫所生，已两岁多了。小牛漂亮可爱，样子十足像悍夫，但性情好多了，没悍夫那么桀骜不驯。眼望啃着我手上的草叶的小牛，我缅怀死去的悍夫。从此，我叫这头小牛作“小悍夫”。

知青们轮流出医院照顾朴俞，我也去过一天。在医院的病房里，朴俞躺在病床上，连话也说不清，他的上半身多处受伤，重重叠叠地扎着绷带，活像个木乃伊。见此情景，我暗暗掉泪。

一月二十日，婉婷起程回家乡探望父母。我也够时间申请探亲了，但我不想回去，我将积蓄起来预备探家使用的钱寄回家里，我想，这样也许对家庭更有好处。哪想到，钱寄出后，我却接到伟鸣妹妹的电报，说伟鸣要结婚，问我能否回去参加婚礼。我当然要回去。真是好事儿，伟鸣回家后病就好了，如今还要结婚。我把实情向领导说了，匆匆忙忙地办理了探亲手续。

临走时，我写了一封信，把我忽然改变主意回去探家的原因告诉婉婷。在前往歧雅峒乘车时，我顺便把信放到姻缘树的铁罐里。想来，婉婷已经回到故乡几天了，这封信待她重返海南时才能见到。有了这个联络点，真是方便之极，这样传递信件，安全又稳妥，还带着一点神秘感。

我回到家里已是除夕，父母很愕然，因为他们收到了我寄回的钱和信，我在信中说了今年不探家。当然，我回来过年全家人都非常欢喜。妈妈说：“太好了，你还是回家了。见到再多的钱也无法与见到孩儿相比，见到儿子回来才是最高兴的事。”“妈妈，我知道，我会常回来看望您的，”我宽慰道。

我冲洗干净身上的旅尘，就急不可待地走过小白楼去，一进门，便看到伟鸣无精打采地坐在客厅的木沙发上。

“文锋回来了，啥时到家的？”伟鸣问。他站起身来迎接我，那颓丧的精神也提了起来。

“刚到一会，”我答。

坐下后，我小心翼翼的和他聊天，希望摸清他的身体和精神状况。他说话很慢，我的提问他往往要想一下才能回答，有时还答非所问。从他的言谈中，我判断出他的精神状态仍不佳，只不过比回家乡之前好些。

“你有继续练琴吗?”了解完近况后，我又问道。

“有时候会拉几下，这一年多来没怎练习，手指已发硬，现在奏得不好了。”说着，他进里屋取出那把小提琴，拨弄几下，似乎一时拿不定主意演奏哪首曲子。

我提议道："你演奏一段《梁祝》好吗？在自己家里奏什么乐曲都没问题。"我出于怀旧的心理，很想再聆听一次那动人的曲调，况且，这是伟鸣最钟爱的一首小提琴曲。

伟鸣站立在客厅中央，开始奏琴。文革以后，《梁祝》已列为不健康作品，电台从没播过，也很少人敢私下演奏。但在这偏僻的小巷里，没人会管这些事，可以放心地演奏。伟鸣奏出的乐谱是否全对我不得而知，但音调依然是那么缠绵哀怨，令闻者的情感产生怨怒哀思的波动。正当我随着乐曲声进入遐想时，耳际间多了一阵珠帘碰撞的沙沙声。我回头一看，是伟鸣的母亲从客厅旁边的卧室里走出来。

我忙站起来："兰姨，我回来了，回来参加伟鸣的婚礼！下午刚到。"兰姨热情地说："坐！坐！你真有心，特意赶回来。我还不知怎么答谢你往日对伟鸣的关照呢！"说着，她连忙给我倒茶，并端来一些点心让我吃。随后，她转向伟鸣："你怎么拉奏这种曲子？别拉了！要不，奏些欢乐喜庆的。"我解释道："不关他的事，是我提议的。""哦！对不起！并非我有意扫你的雅兴，只因伟鸣过两天要办喜事，这《梁祝》不吉利。""是的！我改日再欣赏吧。伟鸣把琴收起来。"我顺着兰姨之意说。我一时想不起这曲子的忌讳，太粗心了。

伟鸣不情愿地放下小提琴，坐回沙发上。

我向兰姨了解伟鸣婚事的情况。她简单扼要地告诉我：伟鸣要娶的是一位乡下姑娘，由媒婆介绍的，结婚日子定在年初二，说是在新年结婚，喜上加喜，这一冲喜，伟鸣就大吉大利、平安无事。

我愁绪满腹。我看得出，伟鸣的病情根本就没有好转，很不适宜结婚；再说，靠媒人三寸不烂之舌蒙来的新娘，日后发现丈夫如此状况，后果还不知会怎么样呢。我正在思虑，妹妹文娟过来唤我回家吃团年饭。我只好向兰姨和伟鸣告辞。

年初二，伟鸣如期举行婚礼，只宴请了左邻右舍的人。新娘身材瘦小，样子一般。

伟鸣很兴奋，他向我反复说道："嫁新娘！嘻！嘻！好热闹！嫁新娘！嫁新娘！""乖儿子，是娶新娘！娶新娘！你把话重新说过。"他母亲忙着纠正说。"这新娘子从今以后是你的啦！你要好好爱护她。"伟鸣瞪着闪亮的眼睛，乐呵呵地笑着："哈！哈！娶……娶新娘？是我娶新娘！"婚礼十分简单，只在家里摆了几桌酒席。街坊邻里每户派一、二位代表参加婚宴。在拜堂之时，伟鸣并没有胡闹，只是咧着嘴"嘻！嘻！"直笑。也许，他明白结婚是人生的一大喜事，所以才乐成这样。但愿他母亲所说的话灵验。

假期结束，回到十七队时我才知道，江秀芝已于春节过后不久离开了十七队，调回了广州市。她是办理商调的，即是由家里联系好调入单位，再给农场来函商量调动，连队同意放人，就可以回去了。秀芝是本队第一位调动回城的知青（伟鸣回城属特殊情况，不算在内）。随着秀芝的回城，她与建平的爱情或许就此划上句号。建平已有心理准备，他支持秀芝回去，毕竟大城市要比这穷山沟好。紧接着，是治好伤后的郭朴俞调回了阳江，也是属照顾

性质。朴俞的右手失去了活动能力，农场发了几百块钱工伤补偿费给他。

婉婷比我早几天回到海南，我是从她留给我的信件中得知的。回来的次日，我就写信告诉婉婷，并让她定个时间，我们到石室聚聚。离别一个多月，我有很多话要对她说，虽然可以在信中谈，但没面谈亲切。

星期六我没取到婉婷的复信，估计她抽不出时间。星期天，我只好在宿舍看书，这趟探家，最大的收获是买了好几本书。近中午，正当我看书看得迷迷糊糊，即将入睡之时，几声轻轻的叩门声将我惊醒了。这种敲门声与我到婉婷处敲门的声音一样。谁还会这样敲门？我怀疑是自己的幻觉。侧耳倾听，却再也没有声音。我想，果然是幻觉！奇怪的是，我依然迅速地跳起来，跑去开门；我非常希望刚才听到的敲门声不是幻觉。木板门倏地拉开之后，真的有人站在门外，而且正是婉婷。我高兴得无法形容，慌忙将她迎进屋里来。

“真是你啊！快进来，坐，请坐！”我拉过那张粗糙的木椅子让她坐下。

婉婷脸色很差，满脸愁容，心事重重的样子。我斟了一杯凉开水递给她，关心地问：“你怎么了，出了什么事？还是身体不舒服？”婉婷慢慢地摇了摇头，说：“我没事，身体也很好。我是想过来看看你。”我盯着她的眼睛，见她不敢和我对视，便知道她在说假话。于是，我直接说道：“你忧伤的神态已告诉了我：你有心事！请你说出来，让我分担你的忧愁吧！”婉婷的嘴唇哆嗦了几下，像是想说什么，却说不出来。她将杯子伸到嘴边，一口一口地喝水，由于端杯子的手在微微发抖，有一些水洒到了地上。

婉婷转过身子，两眼望着我说：“文锋，我想调进十七队，你说好吗？”她这句话一出口，我便觉得喜从天降，忙说：“行，那该多好啊！我明天就找领导说去。你终于想通了，好呀！”可是，说这样的好事她为何那般忧伤？我的心里仍有一个疑问。

果然，稍停一会婉婷又说道：“我不想在东风队呆下去，有人欺负我。”说着，她趴在椅背上嘤嘤地哭泣起来。

她的长发覆盖着整个背脊，我隔着那些柔软的发丝抚摸着她的背部，像呵护小孩般说：“别哭，别哭！谁欺负你，说给我听。”婉婷嘤嘤地哭了一会，才止住哭泣，说：“前天晚上，贾飞扬来到我的宿舍，说跟我谈心。起初，他说我近来思想退了步，说要帮助我，讲了一大堆空泛的大道理。然后，然后……”“然后怎么样？”我急着问，心里已估计到不是好事情。我的脑海中浮现出东风队党支部副书记贾飞扬那副道学先生模样的脸孔。

“然后，他就对我动手动脚的……”说着，婉婷又哭了起来。

“又一个大坏蛋！你不扇他一个耳光。”她边哭边说：“我把他推开，他厚颜无耻地缠住我，还说了许多吓唬我的话。见我不肯就范，他就想硬来，把我的衣服都扯烂了。呜……”我怒火中烧，紧紧地攥着拳头，眼前浮现的

那副道学先生模样的脸孔变成了一副猥亵而狰狞的脸孔。假如他真的站在我面前，我拼命也要揍他一顿。

“他有没有……有没有……”我一时不知该怎么说。

婉婷显然明白我的意思，她摇了摇头，说：“我奋力反抗，准备喊叫，他才放开我，临走时还丢下话说：如果我讲出来，对我没好处，说领导不会相信我的话。”我强压怒火，安慰她说：“你不要再忧愁，更不用怕！我会教训这畜生的。”我认为，首先要稳定她的情绪，其余事情日后再处理。

她望着我，紧张地说：“别，你千万别这样。俗语说：手臂扳不过大腿，我们斗不过他们当官的，还是忍忍吧。”我埋怨道：“你太善良、太软弱了，坏蛋是专门欺负善良人的。拿前晚的事来说，你咋不向领导揭发他的禽兽行为？”婉婷幽愤地说：“我恨到极点，何尝不想揭发他！可是细细一想，那样势必闹得满城风雨，不明真相的人不知又会编排我多少是非。舆论的压力太大了，我实在无法承受。”“既然事情如此复杂，你说咋办？”“现在惟有躲开了。你跟章队长说一下，把我调过十七队。”我点了点头：“我一定想办法把你调进来。章队长这边应该没大问题，我不论如何也要求他帮这个忙。就怕东风队不肯放你走，你还得再找苏医生说说，通过她来说服林队长。”如果婉婷能调过来，我不知道多开心啊。其它事儿真是不必理睬。我又想，有一个最简便可行的办法，就是我和婉婷结婚，那样的话，婉婷就可以轻易地嫁过来了。但是，我此刻不想说结婚的事，在这个关头说这种话，有乘人之危的意思。我要婉婷完全自愿地嫁给我，不能有一点勉强或由外因促成。

婉婷站起来，将空杯子放到窗台上，眼睛望着窗外说：“苏医生调出场部医院了，很难见到她。再说，林队长大概也不会像以前那样善待我，因为我没听他的规劝，执意要离婚。我离婚的事使他很不高兴，认为我不给他面子。唉！假如命中注定我要如此受苦，你我都无能为力。如何是好？”说完，她转过身来，拉着我的双手。她急得脸色发白，身体微微颤抖。

我扶住她，想叫她坐回椅子上，再设法为她宽解愁绪。可是，她的脑袋耷拉在我的肩膀，接着，全身也软绵绵地靠在我身上。我搂抱着她，在她耳边轻声地呼唤：“婷姐，你怎么啦！婷姐……”我又是摇晃，又是呼唤，婉婷全无反应，我知道她是昏了过去。

我吓呆了，搂抱着昏迷的婷姐怔怔地站立了许久，回过神来时才想起叫人帮忙。我将婉婷抱到床上，再去叫月莲过来。此时，在隔壁房间玩扑克牌的建平也听到动静走了回来。

我将婉婷晕倒的事说了一遍。月莲连忙找来卫生员。经过一阵忙忙碌碌的诊断，碧霞紧张而无奈地说：“她的症状很怪，不比寻常，难以诊断。得赶紧送场部医院。”碧霞打电话叫来救护车。我又怕又急，满头大汗。我匆匆地和月莲、建平商量，最后决定由月莲到东风队向领导报告婉婷患急病的情况，顺便将婉婷的日常用品和洗换衣服带往场部医院。

我没能跟随救护车去医院，在等待消息期间，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般乱走乱窜。下午，月莲从医院回来，说婉婷已经苏醒，病情很稳定，只是暂时还没查出病因。我的心才略微放宽。

翌日，我请了半天假到医院看望婉婷。

我找到婉婷的病房后，放轻脚步走进去，见到医生带着护士正在查房。婉婷静静地躺在病床上，脸上毫无血色，形容憔悴。

好不容易等到查房结束，医生和护士走了出去，我急忙走近床边。婉婷此时才见到我，她挣扎着想坐起来。我按住她的肩膀，说："别起来，你还是躺着吧。你觉得怎么样？好点了吗？"我没问她患了什么病，虽然我很想知道。

婉婷有气无力地说："我的脑袋好像一片空白，不能思考问题了，身体也软绵绵的，不想动弹。不知怎么回事，我的身子突然间变得这般虚弱。""没事的，不要怕。你只是精神过于紧张，加上劳累过度，休息一两天，把精神放松些就会好的。"我脸上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尽量使语气带着自信和肯定。

婉婷淡淡一笑，也用平静的语气说："我没怕，生死有命，谁也不能阻止。能得到你这般关心，我就是死了也值得。""你别胡说了，关心你只是上天赋予我的使命，你就算掉了一根头发我也会难过的。你明白我是多么关心你，更应该好好调理身子，其它的事你就别想了。"听了我的话，她眼睛红红的，捏紧我的手柔声说道："好兄弟，我知道，在这举目无亲的地方，惟有你最疼爱我了。"一位护士走了进来，客气地对我说："医生吩咐：病人需要好好休息，请你谈话简短些。抱歉。"护士的话语简短，声音也柔和，但却带着不容抗拒的力量。我赶紧对婉婷说了几句改日再来看她之类的告辞话，谢了女护士，一步一回头地走出了病房。

我绕过由九里香花树组成的围栏，走进医院办公室。我见到了刚才查病房的那位医生。他姓张，早些年，我患贫血症留医时他曾是我的主治医生，时隔数年，他不一定记得起我。

我走近张医生的办公桌旁，恭恭敬敬的问道："张医生，请问6号病房3号床位的病号得了什么病？"我知道医生的习惯是叫病人的床号，很少叫名字的。

张医生正在伏案写病历，听到我的问话，他抬起头来望了望我，表情严肃地反问道："你是她的什么人？""我是她弟弟，"我答道。

医生以他那锐利的目光再次上下打量我。我估计他在判断我们是否真是姐弟关系。

我很坦然，不怕他的注视和盘问。但我很心急，没等他开口，便追问道："尊敬的张医生，您可否告诉我，我姐姐到底患了什么病？"一个声音从我身后传了过来："这不是文锋吗？"我回头一看，竟是苏丽梅医生。我走上

两步，紧紧地握住她的手，高兴地说：“苏医生，想不到会在这里见到您！婉婷她……她病了。”说到婉婷患病，我的言语变得干涩。其实，我昨天已听婉婷说过苏医生调出医院的事。

“我去年就调来场部医院了，”苏医生说。“婉婷在住院我已知道，没大问题，你不必挂心。”张医生见我认识苏医生，对我热情了许多。他让我坐到他办公桌的另一边，告诉我说：“她患的大约是癔症，我们正在继续观察以求确诊。”什么是癔症？我没听说过。我此刻最想知道的是此病的严重程度，我急切地问：“此病有否生命危险？张医生，您在几年前治好过我的病，我对您无比敬佩！请您这次一定得救我姐姐。”我禁不住自己的眼泪，它汩汩地往外流。

张医生劝慰道：“别哭，你完全不用紧张。这是很普通的疾病，没有生命危险。”说着，他那双深邃的眼睛再次紧紧地盯着我：“我给你看过病吗？”“是的，在1972年，我患的是缺铁性贫血，在这里住院一个星期。”我回答说。

也许他脑海中没有我的印象，于是把眼光从我的脸部移开。他边收拾桌面的资料，边对我说：“在这里住过院的病人太多，我记不得了。”接着，他详细地与我说起了婉婷的病情：“你姐姐的病真的无大碍，但首先得养好精神，避免再受刺激。药物的作用不大，情绪的控制是主要的。”接着他简单地介绍了此病的起因，大概意思是说一个人内心有较大的冲突或情绪过于激动，引致血气逆乱而发病，精神因素是此病的根源。

我知道罪魁祸首是谁了，就是贾飞扬，还有黄水养，还有那些造谣中伤婉婷的人，是他们这些迫害婉婷的人埋下的祸根。我无比愤恨，恨不得把这些人全杀了。不过，我不会在医生面前流露出我的愤怒。

下午我还要工作，不能多逗留。我谢过张医生和苏医生，匆猝地走出医院办公室。来到6号病房外面。我蹑手蹑脚地走近窗前，透过玻璃窗户再望几眼婉婷。她安娴地合着眼睑，不知是在闭目养神还是睡着了，那样子又可爱又可怜。我带着无限的牵挂离开了医院。

婉婷患病的第三天，我请了一天假，到医院里陪伴她。尽管领导对我再次请假很不高兴，但我已是非去不可，就算记我旷工我也得出去。

婉婷的身体明显好转了，精神状态已同平日差不多。张医生背地里告诉我说，婉婷的病已确诊为癔症，但根据临床体征，判断她的病不是很严重，主要是受了过度刺激引发的。另外，他让我注意，说是最好不要把病情告诉患者，说患有癔症的人，暗示所产生的作用是很大的，往往觉得自己有某种病就会产生出某种病的症状来，所以，告诉患者病情反而不好。最后他说：再观察一、两天，婉婷就可出院了。

婉婷出院的那天，我又请了半天假。我匆匆地赶到医院，婉婷已办好了出院手续。见我来接她，婉婷的脸上又露出了那种沉湎于幸福的笑容。我们一起去向张医生、苏医生和护士们告别。张医生握住婉婷的手说：“你这次患病只

是偶然性的事情，你的身体状态很好，各方面的指标检测显示都很正常，以后别将此事放在心上。你要微笑着迎接未来，心情轻松、开开朗朗地生活对身体健康很有好处。”婉婷天真地笑着，嘴里甜甜地说：“好的，我会记住您的话，笑着迎接生活。感谢医生妙手回春！各位护士大姐、小妹对我也关怀备至，我在此再次表示真诚的谢意！”说着，她与苏医生和护士们一一握手道别。

张医生在我的耳边悄悄地说：“癔症是由一种潜伏在人体内的某种精神障碍引起的疾病，此病很难根除，所以患者有再次发病的可能，而且每次发病的症状也许会有不同表现。你得照顾好你姐姐，平时尽量使她避免受精神刺激。必须让你知道的另一点是：患有这种疾病的人就算没发病时，思维方式往往也与常人不同，在关键的时刻会产生极端和固执的想法。假如在日常生活中有类似的情况，你要理解和谅解她。”“我一定记住您的嘱咐，好好地照看姐姐！”我说。我心情激动地握住他的手：“张医生，您是我们姐弟俩的再生父母，谢谢！谢谢！令我惭愧的是无以为报。”“言过，言过！我只是尽本职之责，何足挂齿。再见！”张医生向我们挥挥手，谦虚地说。

医生的叮咛虽然在我的心里埋下了一丝隐约的忧虑，但见到婉婷身体康复、平安无事地出院，我的心情仍然很高兴。我拉着婉婷的手，欢欢喜喜地离开了医院。

四十九、黎家做客

婉婷出院后，我找章俭辛谈了婉婷想调进十七队之事。他原则上同意我的请求，说待开领导班子会议时讨论一下，再答复我。我想不到他会答应得如此爽快，也许是因为他想起来以前曾答应过婉婷同样的请求吧。虽然有了这种还算满意的答复，但不代表事情能办成，在领导班子会议上，说不定玉珠又要提出反对意见呢。就算本队同意接收婉婷，东风队不同意调出亦不行呀。所以，我仍忧心忡忡。

许久没探访过我的同学莫向辉了。休息日，我去和平队（兵团改制后，四连改回原来的名称：和平队），探访向辉。

在向辉的小屋里，我将婉婷的婚姻遭遇说给他听，并提到了婉婷遭到东风队支部副书记贾飞扬欺负的事。

向辉怒不可遏，用粗话咒骂着：“& *¢# $ #！该死的东西，看你能飞扬到几时？”我哀叹道：“婉婷好可怜！孤苦无助的！见她苦难重重，我是肝肠寸断啊。”向辉抑制住愤愤不平的情绪，用平静而满有把握的语气说：“文锋，你放心，回敬贾飞扬这事就交给我好了。”我明白他的意思，他是想用拳头来教训那姓贾的畜生。我也曾想过这样做，但自己个头和力气都不行，且不懂拳脚，没有必胜的把握。同学的江湖意气使我很感动。

向辉虽然肯为我两胁插刀，但我不应该让他去担当这种风险，不想他为我和婉婷而犯错误。于是，我紧紧地握住他的手说：“行了，向辉兄，你的情意我心领了，婉婷也不想把事情闹大，说能忍则忍。我看，此事暂时放一边

吧！苍天有眼，那畜生会得到报应的。”向辉猛地摇了摇头，说：“就是因为很多人有你们这种思想，才造就了那许多横行霸道、不可一世的人。我才不信邪，别多说了，你看我的吧！”面对好友一副肝胆相照的侠义心肠，我热泪盈眶。我张开双臂拥抱着向辉，颤声说道：“我的好同窗、好兄长，若非为了婉婷，我绝对不会让你做这种事情。”我觉得自己有点卑鄙，明知向辉重情意，却专门对他说起婉婷受欺负的事，像是在利用这同学情谊。我暗暗责备自己，但我不想真的阻止他的帮忙；为了婉婷我什么事情都愿意做，能出这口气就行。我呜咽着嘱咐道：“做事时……你要谨慎些，千万别闹大，适可而止。”向辉用他那双有力的大手，掰开我那搂着他的双臂，故作烦厌地说：“好啦！好啦！你别婆婆妈妈的！这只是小事一桩。”我说：“不！这是一件其大无比的大事，我要让那些人知道：婉婷不是好欺负的。好同学，大恩不言谢，我紧记心上。”“谁要欺负我的同学和朋友绝对没他的好处，这点你说对了。可这不是啥恩德，算了吧，对我还需说客气话吗！”我忽然想起了他自身的处境，于是问：“现在队里的人对你怎样呢？还对你进行监管劳动吗？”“早解除了。自从出了那件事之后，我一直规规矩矩地干活，领导和群众对我的表现都很满意，一点也没歧视我，现在一切如常啦。”“那就好。但愿此次行动别出差错！”“我会速战速决，不会出岔。”我知道做这种事情怎么说也是有风险的，为了出口气，只好冒风险了。我这人平常没一点报复心理，遇事能容忍就容忍，心胸很开朗。但是，知道婉婷受委屈则不同了，哪怕是丁点事情也会使我耿耿于怀。我太爱她了，不愿见到她受一点委屈。

过了一会，我又说：“婉婷想调进十七队来，离开那些坏蛋。要不，她心里面总会有阴影的。”向辉连声称赞：“好主意，这主意好！这样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我说：“是婉婷先提出来的。主意是好，但不知能否办到。东风队的领导不是婉婷的死对头就是对婉婷有成见……”我没说完，向辉就骂开了：“这些领导，真他妈的！对我们知青，不是糟践，就是刁难，没几个好的。”“也有好领导，我们队的徐总务，就是很好的领导。行了，不说这些，提到都心烦。”接着，我们说起其它事情。我在向辉那里度过了一整天，吃过晚餐才回队。

我惦记着婉婷的身体情况，连续写了几封信放到姻缘树的铁罐里传给她，约她假日里出来散心。她在星期五回了一封信给我，接受了我的邀请，同意星期日出来会面，地点仍在溪畔。

星期日，婉婷面带笑意、步履轻松地来到溪畔。她穿着一套浅绿色带条状花饰的裙子，脖子上围着我以前送给她的那条丝巾。这条丝巾自从我送给她时起，没见她戴过，今天她围着它来赴约，我暗自欢喜。她这次发病，我不顾一切地去照顾她，关怀她，患难见真情，无形中使我们的距离又拉近了。

“还是到石室吗？”我问。

她说：“我刚病好，身体孱弱，不适宜爬陡峭的山坡。你带我去探访秉南夫妇如何？”“好的。在那次婚礼上，我们匆匆地走了，你还没与新娘子说过话呢。吉瑛可是一位好嫂子，聪明伶俐，嘴巴能说会道，不似秉南那样木讷。”“秉南的运气真好！”春日里的阳光暖融融，很适合野外活动。我们倒回十七队，不过没进宿舍区，我们

一直走到河边，跨过乌木桥，走上南山坡。

我们还没走近茅屋，那头猎犬就吠了起来。待见到我时，牠不再叫了，摇摆着尾巴迎上来，伸过鼻子在我身上嗅了几下。

我拍了拍猎犬那高高昂起的头，温和地抚慰道："赫罗，你好吗？挺乖啊！"婉婷躲在我的身后，我转过头对她说："这是秉南的爱犬，他打猎的好帮手，所以秉南称牠作同伴。'赫罗'就是黎语'同伴'的意思。"

"猎犬很凶猛的啊，牠咬人吗？"婉婷小声地问。

"别怕。你一点也不用担心，赫罗挺友善的。"说着，我摸了摸猎犬那黄色的项毛。"赫罗，主人在家吧！""汪汪！"猎犬兴奋地叫了两声。

秉南和吉瑛闻声从茅屋钻了出来。

"啊，是你俩呀！进屋坐。"秉南和吉瑛见我偕同婉婷前来，异常热情，他俩一定以为婉婷是我的未婚妻。吉瑛笑眯眯地望着婉婷，随后向我竖起大拇指。我明白她是赞婉婷美丽。他们结婚那天宾客太多，吉瑛可能还没细细看清婉婷的样貌呢。

吉瑛用衣袖抹干净竹椅和板凳，让我们坐。

婉婷娇吁微喘，胸廓起伏。她真是太虚弱了，走上一座小山峦就累成这样。我很心疼。

"坐吧，辛苦你了，"我对婉婷说。

我们一起坐了下来。山风从门口和泥墙的洞孔吹进来，凉丝丝的，刚走完山路的我坐在这茅草屋中很舒服。大概婉婷也感觉到了这点，喘过气之后，她对秉南夫妇说："你们夫妇俩住在这山坡上很惬意啊，就好像生活在世外桃源里。"吉瑛睁大眼睛问："什么是世外桃园？"我说："世外桃源就是很理想的生活地方。"吉瑛问："比歧雅峒还好吗？那里什么东西都有卖吧！"我忍俊不禁："哈！哈……不是那回事，并非多物品卖的地方才是好地方。世外桃源是指远离尘嚣的幽静居所，那里与外界隔绝，在里面生活的人是没有烦恼的，他们自耕自织，无忧无虑地生活着……"秉南打断我的话："他们能制造粉枪用的火药吗？"我苦笑着说："他们不打猎，只饲养禽畜。"吉瑛也十分好奇地问："他们能自己生产盐巴吗？"这夫妇俩的提问真是实在而刁钻。我正想投降，说我并不了解世外桃源里的生活方式和物品来源。此时婉婷接过了话题，向他们说了陶渊明的故事和诠释了《桃花源记》，他们才大致弄懂了世外桃源的含意。

秉南说："既然喜欢这地方，我给你们盖一间房子，休息日你们就过来享受世外桃源的生活。"见秉南和我说笑，我也笑着回答："那敢情好啊！我们有空就过来度假，一定无比快乐和幸福。"婉婷附到我耳边说："我发觉你变了，一定是受了我的影响。你开始喜欢离群，喜欢野外清静的地方，如今又说想在这山坡上盖房子住，看来你

想做野人了。”我说：“对呀，我就想和你一起到大山中做野人。我们一起回到原始的生活环境中去。”我们说笑了一会，吉瑛问我们：“如果不嫌弃，午餐你们就在这里将就吃吧。”说着，她望了一眼婉婷。她知道，我们肯不肯留下来吃饭，婉婷的意见才是重要的。

婉婷望了望我，许是见我满脸高兴的样子，不想让我扫兴，于是点了点头。

我对秉南说：“上回我吃了你们煮的木豆，很香呢。今天让婉婷也尝尝你们的木豆。”秉南面露歉意地说：“实在对不起，你这小小的要求我都无法办到；现在木豆才开花，还没结豆荚呢。我给你们摘几根春笋回来吃！很鲜嫩呢。对了，我们再煮竹筒饭给你们尝尝。”说着，他扭转头对吉瑛说：“吉瑛到溪边砍竹竿，要挑粗点的。”说完，小俩口各忙各的去了。我和婉婷在草棚里继续谈笑。见到婉婷心情开朗，我非常欢喜，说的话也就多了。

一会儿，吉瑛就砍回几根粉竹。她在草屋门前将竹竿砍成一节节的竹筒，然后选了几节较粗的，拿进屋来，放到锅里烧沸的水中浸泡。

吉瑛忙完后也坐了下来，陪我们说话。

婉婷想起了什么，向吉瑛问道：“怎么你俩要在这山坡上居住呀？在寨子里住不更方便吗？”这疑团也早就萦绕在我的心间，现在由婉婷问了出来。我忙侧耳聆听吉瑛的回答。吉瑛犹疑了一下，开口说道：“你们也许已知道，秉南是村长的大儿子。”我点了点头：“知道，正因为如此，我更疑惑。他作为长子，怎么不生活在父母身边！”吉瑛望着我们，悠悠地说道：“我们黎族也不知从哪位祖先传下一个十分不好的习俗，就是新娘过门三天就得独自回娘家去，等到在娘家生下孩子后，才能带着孩子回婆家。”我很惊讶，不理解为何会有如此习俗。我望一眼婉婷，她却很平静，大概她早已知道黎族这一风俗习惯。

吉瑛接着说：“秉南的父母结婚之后，母亲在娘家生下秉南。当时，他父亲跟随部队在海边打仗，不能回来看望他们母子。海南解放后，秉南的父亲回到村里当了村长，按以前的说法就是做寨主。”婉婷说：“原来秉南的父亲还经历过戎马生涯，解甲归田才当村长的！有一段光荣历史呀！”“是的，他父亲十几岁就参加了冯白驹司令所带领的琼崖纵队。”吉瑛说。“告诉你们，本族还有一条族规：寨主的长子长大成年，要离开本寨独自居住，等到产生了新的寨主之后，他才能回族中和族人一起生活。这是为了限制寨主的长子接替寨主的地位。”我不解地问：“为什么要有这种规矩啊？现在是新社会，不太合理的族规要作修改才对。”吉瑛答道：“祖祖辈辈就这样传下来，有些规矩不是说改就能改变的。能由自己做决定的容易改变，比如，我们就没依照习俗做，结婚后我没回娘家，一直与秉南住在一起。”说着，她的脸上流露出幸福的笑容。

我说：“好呀，这很好！落后的习俗就要改变。”婉婷向着吉瑛说：“你是接受过文化教育的人，当然要带头

冲破这种不良风俗习惯的羁绊，解除了这愚昧的束缚，小两口轻松如意地过日子，多美满！看那荡漾在你脸上的甜美笑意，就知道你有多幸福。我真羡慕你们！”吉瑛笑着回答婉婷：“这哪值得你羡慕，你们的文化水平更高，将来的生活会过得比我们还要好！”我们开心地说笑着。没多久，秉南抱着几根竹笋回来。我和婉婷帮手剥开竹笋外层的壳衣。竹笋上那层长满密密麻麻刺毛的外壳一剥开，便露出鲜嫩的笋尖，真是美极了。

我手举剥好的竹笋对婉婷说：“看，这笋尖多嫩滑，我恨不得生咬一口！”“咬吧，反正你想做野人，野人是生食的，”婉婷瞪我一眼说。说完，她的脸上泛起了淡淡的红霞。

秉南夫妇忙碌着为我们操办午餐。吉瑛熟练地淘山兰米和调佐料，然后将拌好配料的山兰米塞进刚才煮过的竹筒里，倒进适量的水，用棕榈叶封住洞口，接着把竹筒放到炭火上烤。秉南结婚后，家里置了几样物品，例如饭桌和板凳，连烹调佐料也多了些。

婉婷不顾吉瑛劝阻，亲自动手炒竹笋。我在一旁做帮手。吉瑛只好专心照看那几根在炭火上烤着的竹筒，竹筒喷着水蒸气，发出咝咝的声响，草房里散发出阵阵诱人的香味。

待婉婷炒好菜，竹筒饭也烤好了。吉瑛取出一把腰刀，把竹筒对半劈开，她将半边竹筒揭起，然后将盛着米饭的半边竹筒递到我和婉婷手中。我手捧着喷香的竹筒饭，慢慢地品尝它独特的风味；饭里有一些肉，吃起来酥软可口，浓香馥郁。竹筒饭除了用料本身的香味之外，还带有竹子的淡淡清香，这是少数民族的传统美食，也是食谱中的一绝。

婉婷没忙着吃竹筒饭，她拿起竹筷，先夹竹笋来吃。她的小嘴慢慢地嚼着，似乎很满意。看她那细嚼慢咽的文雅吃相，我就觉得是一种美的享受。

过了一会，我想那竹筒饭已不太热，便拿来递给婉婷：“别光吃竹笋，来，尝尝这美味的竹筒饭，变凉了就不香了。”她拿着竹筷夹着竹筒里面的米饭，放到口中细细品尝。可是，只吃了几口，她就不再吃了。

我问：“这饭很好吃呀，怎么你不吃呢？”秉南和吉瑛也停下口来，望着婉婷。吉瑛关心地问：“是不是我调的配料不合你的口味，我再煮点白米饭给你吃吧。”婉婷不好意思地说：“那些肉有一点点怪味，我吃不惯。没什么，我原本不饿，吃了一些竹笋也就够了。”吉瑛说：“饭里放了野猪肉和老鼠肉，还是新腌的呢。”婉婷听了吉瑛的话，立即跑出房外。我放下手里的竹筒，跟在她后面走出去。走远几步，婉婷便蹲在地上，身体蜷曲着，使劲地呕吐，把刚吃下的竹笋都吐了出来。

她身体抽搐着，向我摆了摆手，示意我不要走过去。我没听她的，直奔到她身边，扶着她焦急地问：“婷，你怎么啦？”婉婷面露恐惧的表情，哆嗦着说：“老鼠肉！饭里的是老鼠肉！”我这才明白，她是不能吃老鼠肉。吉瑛听后急得哭了起来，秉南也搓着手喃喃地责备自己。

婉婷呕吐完，我扶他回草屋中。秉南和吉瑛忙不迭地道歉。婉婷苍白的脸上也流露出愧意，她微微喘息着说："打搅你们了，抱歉的应该是我。我一点也不怪你们，谢谢你们的盛情款待！是我自己有怪毛病，平生最怕老鼠。"我不由得想起了徐师傅说的海南岛十八怪，词句里就有：老鼠当作上等菜！真怪呀，他们以老鼠肉当上等菜招待宾客。偏偏婉婷又吃不得老鼠肉。

吉瑛取出家里储存的一袋槟榔，剥开一颗，蘸上一些贝壳灰，用一片叶子包裹住送到婉婷的口中，说："嚼口槟榔吧，它的清香能消除口中的异味。"婉婷含着槟榔，坐在竹椅上闭目养神，脸色才渐渐红润起来。

为了早点送婉婷回去，我和秉南又说了一会儿话，就起身告辞了。

经过一段时间的筹备，第二班开始在山谷修建水坝，虽然水库规模不大，但在我们的心目中仍是一件大事。我们都希望水坝早日建成，安装上发电机发电，让我们这群久窝山沟的人见到电灯的亮光。

水坝边是七号橡胶林段，那里的地面刚翻了一次，最初翻动的土地上已长出了细小的草芽。这是难以避免的事，大风将旷野里草丛的种子吹得满天都是，新翻动过的土壤是它们落地生根的最佳地方。为了阻止野草的蔓延，我们种下一种在地上匍匐生长的藤蔓，我不知这种藤科植物的确切名字，农场里的人们都叫它"覆盖"，意思是它们可将其它杂草覆盖住。

天空上翻滚着浓云，像是随时会下雨。我把覆盖的籽儿撒在地里，再用锄头把地表的泥土耙松，便于覆盖种子的发芽生长。

"大家的动作快一点，天快下雨啦！"我高声叫道。

在不远处倚着橡胶树干喝水的周爱红向着我大声说："文锋，你不要瞎指挥！你想大家将种子随便扔完就算吗！"接着她对四周的人说："你们别急，慢慢来，均衡地撒播，下雨怕什么，淋不死人。"让副班长噜了一句，我觉得很尴尬，是的，我已不是班长了，咋呼个啥。大伙听了我刚才的叫声，都抬起头来望了望翻滚浓云的天空，接着下意识地加快了播种的动作。

不大一会，果然下起雨来，人们四散躲避。我往水坝工地走。月莲快步向我走来，她张开一件以往兵团时期发的军用雨衣，让我也躲进去。雨不大，我们一人一边用手支撑着雨衣在一棵橡胶树下避雨。

"谢谢你了，这么巧，能遇上你，要不，我准淋成一个落汤鸡。"月莲说："看到下雨，我是有意向你这边走来的，有事对你说。""啥事呀？"我瞪大眼睛问。

月莲反问道："文锋：和平队有一位叫莫向辉的是你朋友吧？他做了什么事你知道吗！"我心中一惊，身子也不由自主的颤抖了一下，这是我盼望的消息，但又是我最怕听到的消息。听月莲的语气，我知道事情必定是弄糟

了。我早就担心这事弄不好会连累向辉，只是为了婉婷，我不得不同意他这样做。我已想好，一旦出了事，我会承担主要的责任，因为我是幕后指挥。我双眼紧紧盯住月莲的眼睛，像是要从中读出我急切想得知的内容；但她的眼睛里只闪烁着一种疑惑的光。

“是的，向辉是我的同学，大概你也见过，他来过几次十七队。”我答道，然后神情焦虑地问：“他出什么事啦？请你快点告诉我！”我明知故问，是想探听向辉把事情办到何种程度。

月莲说：“他打人了，星期天他带了几个人到东风队把贾飞扬狠狠地揍了一顿。有人认出他来，现在场部派人正在四处追查他的下落呢。听说他已离开了和平队，跑掉了。”“有说向辉为何打人吗？那姓贾的情况如何，打得严重不？”我仍然试探地发问。

“听说打得很重，姓贾的现在还在医院！”月莲说。她环顾四周，见没旁人，反问我说：“至于他为何打人，我正想问你呢！我听说向辉是你的好同学，以为你知道内情。别担心，我不是暗探。若是没有缘故，你的同学为何要打人呢！”我没有回答。我心里暗自高兴，该死的畜生，他总算得到教训。我尽量不在面部流露出自己的喜悦，再说，我心里牵挂着向辉，喜悦过后便是担忧。

既然有人认出向辉，我要不要挺身而出，替他承担责任，我的脑海里快速地思考着。

月莲斜眼打量我，像是在估算我的心事，也像在盼望我说出一些她想证实的事情。我呵呵大笑几声，说：“一个人做了错事是要得到惩罚的，那姓贾的一定也是这样。”月莲的眼睛眨了几下，琢磨着我的话意。之后，她小心地问：“和婉婷有关吗？”见她已经说到这个份上，我知道她也估算出一些原委。于是，我不想隐瞒下去，便坦率地告诉她：“不瞒你吧！姓贾的想欺负婉婷，是我让向辉教训他的。我会去自首的，不连累我的同学。”她不断地点头，喃喃说道：“果然我估计得没错。那姓贾的也是个该死的，看他平时一副假正经的样子，想不到也是狼心狗肺之人。我恨透了这种猥亵的、坏心肠的男人。他是应得这样的下场。你暂时不要自首，反正他们还没找到向辉，看情况的发展如何再作决定。”“好的，我正没主意呢！月莲，我听你的。你说，我做得对吗？”“对，对极了，你是好样的！当年也是你为我出头，那该死的葛劳儿才能绳之于法。当我见到你握住枪，威风凛凛地押着葛劳儿走上宣判台，我激动得哭了好一阵子。”她停了一会，接着自言自语般说道：“能出一口气，就是死也值得……”我不敢再说什么，怕揭起月莲心灵的伤疤。

月莲的脸色果然阴沉下来。她的脑海中回忆的触丝，大约是触及了那原本幽闭的角落。

见我不吭声，她说：“这雨看来一时停不了，我们回去吧。”说着，我们两人撑着一件雨衣，离开了橡胶林。

五十、灵牌驱魔

婉婷调动的事没有希望了，东风队坚决不放她走。自从出了贾飞扬被打事件后，我意料到会有这一结果。原本，因为婉婷不听劝告，执意要离婚，林克铭队长已对她不好，副队长黄水养更不必说，现在又加上副书记贾飞扬，情形可想而知。只有支部书记谭思宽为人还正直，对人也和蔼可亲，但是，听婉婷说，他患有类风湿病，目前正在养病，已不大管事；就算他想帮助婉婷，估计也起不了多大的作用。就这样，东风队的领导大部分对婉婷不好，会轻易让她遂心愿吗！婉婷只好继续在东风队熬下去。

贾飞扬挨打的原因他自己心知肚明，可是，他有口难言，不会让其他人知道事情的因果关系，至多日后伺机报复而已。因此，此事也就沉了下来。好在事情没连累其余几位朋友，东风队的人只认出向辉，向辉一走了之，他们也就毫无办法。

向辉给我写了一封信，告知他已回到家乡，再也不踏足海南岛了。我的心里很过意不去，为了我的事；使他无法继续在农场工作。回到家乡，他便没了户口，日后的生活不知咋办。我复了一封信给他，与他商讨问题的解决办法，捉摸一下看是否还有别的路可走。

有了姻缘树这个传递信件的联络点，我与婉婷之间鸿雁往来畅通无阻。这段时间，婉婷接连不断地给我写信，就我们对贾飞扬的报复事件，把我教训了一顿；她在信中责怪我办事轻率、无知和鲁莽。她十分关心向辉目前的处境，更担心事情的最后结局。我收到向辉的来信之后，即刻转告她，她这才稍微放心。接着，她一而再，再而三的写信告诫我，说不管她日后遭遇如何，绝不允许我再出类似的下策。我心里清楚，她这样做完全是替我着想，怕我因为她的事而受到牵连。

想不到，秉南真的在南山坡上给我搭建了一间小草屋，屋子坐落在离他家约五十米远的地方，那里更近小溪，环境美极了。草屋比秉南自己住的那间小一半，里面只有一张小竹床，两张小竹椅，除此之外别无它物。虽然盖茅草屋对黎族人来说是件轻而易举的事情，材料全来自山上，但我还是感激不已。

我写信给婉婷，把这喜讯告诉了她。婉婷没为此事表示高兴。我向她发出几次邀请，请她到我们的新“家”看看。她迟迟没答复。我知道她心里还有气，恼火我办错了事，致使向辉日后的生活没着落。

为了加快速度建设水坝，近期星期日经常加班工作，我与婉婷见面的时间少了。好在我们可以鱼雁传情，我们的书信从来没间断，只要我写信给她，一般来说她都复信；虽然，有时她只是简单地写几行字，我只要能见到复函就开心。遇到不用加班的周日，我们又相约去过两次石室，在那里舒舒服服地打发假日的时光。我问她为何不去看看秉南为我们建的草屋，她说在石室才是真正处于大自然之中，不需要再有草屋。

天气越来越热，夏季又到了。一天，婉婷终于答应陪我去南山坡看茅屋。

我们先到秉南家看望他们夫妇，但他们两人都不在屋里。黎族人对星期天的概念不强，他们是按劳作的实际需要来安排休息或工作。我帮他们掩好柴门，转到秉南为我们建的那间草屋。

我对婉婷说："这是我们的新家，你给起个名字。"婉婷淡淡一笑，说："啥家！胡说。这是隆闺。""对，隆闺——谈恋爱的地方，"我拍手叫道。

婉婷知道说错话了，忙纠正："屋子的形状像隆闺，但由我们使用就不是隆闺了。我们又不是黎族青年。我们称它作'茅庐'吧。""你说话不算数，说了隆闺又改口。"我瘪嘴埋怨。"好吧，'茅庐'比'草棚'和'茅屋'都好听。"其实，我更喜欢把这屋子当成家，自从秉南帮我建好这间草房，我就把它当成自己的家了，这是属于我和婉婷的天地。虽然婉婷从没来过这里，我自己却是经常过来看看，甚至还带来了一只小铝锅和几只碗碟。

"你坐一会，我去打点水来，"我说。说完，我提着小铝锅到山溪汲水。

打水回来，我又到外面搬来几块石头，在茅庐的门口前面垒了一个简单的灶。我把铝锅放到石头灶上，点燃柴草煮了半锅开水。

中午，吉瑛回来了。她身背一只篓筐，手里拿着一把锄头当拐棍，正吃力地往坡上爬。她走到茅庐前停了下来。我和婉婷帮她放下篓筐。篓筐里面装满番薯，准是她从村边洼地里挖来的，他们在那片洼地种了许多番薯。我和建平曾到那里摘过番薯叶子，是秉南带我们去的。自从婉婷炒过那道用番薯叶子做原料的"护国菜"给我吃，我喜爱上了番薯叶子。

吉瑛从篓筐里捡了几根表皮光滑、茎块圆净的番薯放到地上，说："没有好东西招待你们，尝尝今年新挖的地瓜吧。"我们连声感谢她的好意。婉婷张罗煮番薯。我说："今天来另一种吃法，煨烤番薯。你们看我的。"我借吉瑛的锄头，在坡地上挖出一堆泥块，然后把泥块垒成一座一尺多高的小土窑，土窑前方留有一个拱形的洞口。婉婷和吉瑛蹲在一旁看着我鼓捣，她们大概感到挺新奇。

土窑垒好后，我让婉婷找来干草和干树枝，在土窑里烧起来。约二十分钟后，筑成土窑的泥块烧得暗红。

我说："行了，不用再烧了。"婉婷站起来，让位给我。

我将土窑里面的炭灰全部扒出来，从土窑的顶端卸下几块烧透的泥块铺到窑内，用树枝将炽热的泥块敲碎，然后把番薯一根根摆放进去，整整齐齐地摆好，接着将窑壁的泥块覆盖在番薯上，用石头打烂泥团，把番薯严严实实地盖住。

"大功告成！"我站起身来，拍拍手上的灰尘，不无高兴地说。

"靠几块烧热的泥巴就能烤熟地瓜？"吉瑛怀疑地问，"我们习惯把地瓜放到烧红的炭火里烤，那样可以烤

透。”我说：“这种烧窑法保准能将番薯煨透，而且表皮金黄，味道喷香。用炭火煨出的番薯虽然也很香，但那番薯的皮烤焦了，表面一层黑炭，弄脏手，黑不溜秋的也很难看，缺少食物色、香、味三大要素之色字。”吉瑛对我说的这一套吃番薯的理论很感兴趣，她瞄着眼下那藏有番薯的泥土堆，心急地问：“要捂多久才能把地瓜烤熟？”我捡起地上一块熄灭了的木炭，举到她面前，嘴里说：“你拿着这块木炭，去到溪边，把它扔到水里，在旁边守住。当你看到木炭沉下水底时才回来，那时地瓜就烤熟了。”吉瑛接过我手中的木炭，正准备离开。婉婷拍拍她的手，将那块木炭打掉，笑着说：“好瑛妹，他和你说笑呢！你别信他的。我们进茅庐坐一会就有吃的了。”说着，她拉着吉瑛的手走进茅庐。我也跟着她们走了进去。

我坐小竹椅，她俩坐竹床。吉瑛摸挲婉婷的手，关切地问：“婷姐，你的手冰凉冰凉的，脸色也这般苍白，是不是身体不好？”婉婷抽回小手，勉强一笑，说：“山风吹的，待会吃块热烘烘的地瓜就没事了。”我怜惜地望着婉婷，老实地对吉瑛说：“她的身体最近是较差，早些时候还无缘无故地晕过一次呢，在医院里治疗了几天才好转。”吉瑛左看右看地瞧着婉婷，皱着眉头说：“婷姐呀，你大概遇着不干净的东西啦，身上染有邪气。山林里藏有许多妖怪，庄稼地里往往也会让人下过降头，你们汉族人在山里走要留意些。”她停下来，想了想，接着神态严肃地对婉婷说：“我用灵牌帮你驱逐邪气吧。你是正直之人，污秽的东西不容易深入你的体内，它只是附于你身躯的外表，觅机迷惑你。我这灵牌所到之处邪恶是不能停留的。”说着，她从脖子上取下红绳套，从绣花小褂内把那块檀香木牌拉出来。吉瑛将那灵牌视作护身符，从不离身地吊在胸前。由于她平时不取出来给人看，所以婉婷不知她有这一物件。

婉婷也许是见她一本正经、言之凿凿，不好意思推辞，于是随她摆布。我虽然不信巫术，但吉瑛曾对我说过，自从道母给她这块灵牌之后，她就再也没生病，因此，我内心很矛盾，一方面，我认为这块檀香木牌并非能治百病的灵物；另一方面，我又希望它是真正的灵物，它能让婉婷彻底康复，永远不再发病。在这种复杂的心理因素之下，我半信半疑地瞧着吉瑛给婉婷“驱邪”。只见她将那块檀香牌子贴在婉婷身上，从头至脚地划过一遍，口中还念念有词，那声音低沉而节奏很快，我听不懂她在念什么，估计不外乎驱魔的咒语之类吧。大约过了十几分钟，吉瑛才停下来，施展完她驱邪的法术。

婉婷走下竹床，握住吉瑛的手，高兴地说：“太谢谢你了，我的瑛妹！我此刻感觉好多了。让我看看你这护身符吧。它是如此灵验！”吉瑛因自己做了一件好事也很开心。忙将灵牌递给婉婷。婉婷把灵牌擎于手掌中，惊叫道：“文锋，快过来看，多精致的木雕，还散发着香味呢！”我想起了上次吉瑛掏这灵牌给我看时的情景，脸上有点发热。由于有那件尴尬事，我不想告诉婉婷我曾看过这块牌子，于是趋身向前，凑到她身旁，与她一起观看那木牌。

“这两个人是谁？”婉婷指着图腾问吉瑛。

吉瑛还没回答，我就抢先说道：“那只是抽象的艺术雕像，你竟然问他们是谁。”想不到吉瑛却以敬重的口吻答道：“那是我们黎族人的祖先。道母说：他们在庇佑子孙后代，所以我们黎族人不怕山中的邪恶。”婉婷瞟了我一眼，显示她赢了。她仔仔细细地看完那小木牌，再小心翼翼地帮吉瑛挂回脖子上。

说起黎族的祖先，我产生了一个想法，便对吉瑛说：“日后有时间，你给我讲些黎族的历史和风俗习惯，例如你们这祖先的故事，一定有个传说吧。我喜欢了解黎族的过去及各种习俗。有可能的话，我还要把我了解到的事情写出来，编成一本小册子。”吉瑛说：“再寄到城市去，用机器印出来对吗？”“不，是写来自己看，还给你们夫妇看，也给婉婷看。”“哦，能印出来才好。”吉瑛有点失望地看看我，接着说：“我们的民族起源有多种说法，我认为那些根据都不是很足，只是一种在族中流传的故事，你想了解黎族，就得了解真实的事情。你首先要知道我们黎族的分布和弄清黎族支系的发展，这是最主要的。我们族中每个支系都有各自不同的服饰和方言，有些地方差别很大，有些地方只有微小的差异。”原来黎族里还有分支，我对此很感兴趣，忙提出几个问题：“黎族里有多少支系？这支系是按地域划分的吗？大水寨属哪个支系？”“你这就问对了，做学问就要了解这些情况，”吉瑛说。她想了想，答道：“我们族里共分为‘赛’、‘侈’、‘杞’、‘美孚’、‘润’五个支系。支系不一定按地区分，同一地区也有居住着几个支系的。大水寨的人是美孚黎……”见我喜欢听黎族的历史，她就滔滔不绝地讲了起来。

我怕婉婷听着发闷，便打断吉瑛的话：“吉瑛呀，我没那水平，并非要做学问，只是想了解这里的风土人情。以后有空我再向你请教。你先陪婉婷说话吧。”吉瑛很善谈，她转向婉婷，两人又兴高采烈地谈笑起来。我见她俩那股高兴劲，十分不解，为何婉婷会立竿见影地感到‘好多了’呢？是精神作用下产生的假象，抑或是故意装出来以对吉瑛的殷勤和好意的慰藉。我等待婉婷向我眨眼，暗示她是在逗吉瑛开心。可是，她没有任何小动作，神态也没有装佯弄假的迹象；她真的很高兴，她脸露笑容，和吉瑛并肩坐在竹床上谈起了姑娘间的话题。我知趣地走出屋外，试探土堆里的番薯是否已烤熟。我小心地扒出一根番薯，尽量不碰损它的表皮。番薯热烘烘的，透着诱人的香味。我抓起一把干草，拂去番薯表面的尘土，双手握住番薯的两端，轻轻一掰就将它分成两截。我看了看断口，知道番薯已熟透，便高声叫道：“想吃好东西的快点出来啦！”婉婷和吉瑛蹦蹦跳跳地从茅庐里走出来，把我手中的两截番薯抢走。我继续将土堆里的番薯刨出来，用干草垫住。我们三人就坐在茅庐的门前，享用着那香喷喷的烤番薯。

婉婷的身体好转得很快，我那压抑的心胸当然也随之放宽。为了不惹人说她的闲话，我很少到东风队找她。婉婷也较少来十七队找我。我们的往来书信却是越来越频密，有时候，我一天能收到她两封信。我们需要见面时，多是将会面地点约定在溪畔或是野外某个地方，两人再按时到那里相会。这种见面方式虽说很无奈，但却很有情趣，还带有一种刺激，所以，我们并不厌恶这样的接触，甚至还乐在其中。闲暇时，我们除了在石室相聚，还会在附近的山林中闯荡。经过多年山区生活的锻炼，我已经熟识了野外和山林的情况，在这大自然中走动并不觉得害怕，反

而有一种不受束缚、潇洒自如的感觉。

初秋时节，我接到了哥哥文铎的来信，说他要结婚了。拖了两年多时间，哥哥考虑再三，还是决定拂逆母亲之意，与盼娣结婚。这宗婚姻将导致的结果是哥哥这辈子要在农村扎根。我说不清哥哥的婚姻是可悲还是可贺。我写信祝贺他俩婚姻美满、幸福，还寄了一点钱给他作为我的贺礼。从哥哥往日的书信中，我知道那位踏实能干的乡女是哥哥心仪之人，只要哥哥开心，在那里生活并不要紧。话说回来，我面临的选择其实也与哥哥的基本相同：到底是一心一意地争取尽早与婉婷结婚，留在海南安居乐业，还是等待那遥遥无期的回城机会。

我不能回家乡参加兄长的婚礼。年初我刚探过家，在今年内没可能再次获得假期。加上目前生产队里水坝的建设工程正进入紧张的施工阶段，几乎全生产队的人员都投入了建坝的工作中。在这节骨眼上我哪敢开口请假。

工作越来越辛苦。我们班的任务是搬运石块，从大水河畔把已经炸裂开的岩石搬往大坝工地。河边碎石嶙峋，爆破后的石块有的棱角十分尖利，我们没有手套，许多人的手掌和手指都被石棱划破；我也毫不例外，双手已有无数处或深或浅的伤痕。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要继续干，大坝建好之前，工作是不能停下来的。

（未完待续）

马金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41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旧梦，遗留在霸王岭下

五十一、电站落成

一九七六年九月九日，伟大领袖毛泽东主席与世长辞。犹如巨星殒落，举国哀痛。紧跟着的形势变化是粉碎了“四人帮”，中央这拨乱反正的毅然举动得到了万民拥护。中国这艘巨舰在新的舵手带领下于汹涌澎湃的激流中寻找着前进的方向。在这转折点上，知青们普遍的愿望是上层领导能重视知青问题，给知青带来实在的好处。

悲痛过后，我们的生活依旧，工作依旧。但渐渐地，人心有些浮躁，知青们预感到情况会发生变化，暗地里都在捉摸和谈论上层领导对知青问题的观点是否有转变，例如让知青回城或改善知青目前的生活状况。在这种形势下，我也产生了朦胧的盼望，但偏向于后者，即改善知青的生活；对于回城，我的要求并不强烈，自以为全部知青回城是不现实的事。

短期内，情况并没有多大变化，城市里还在动员知青下乡，虽然响应号召的人数已经极少，仍可证明政策没改变。对于迟迟不到来的转机，人们并没有放弃期盼。偶尔听到别的生产队有相识的人抽调回城，大家就互相转告。好像在回城的队列中，自己又向前靠了一步，迟早会轮到自己。这种谈论就好似望梅止渴，我不感兴趣，很少参与。我想，什么事情都要顺其自然，不能强求，假如婉婷同意和我结婚，我会放弃那也许确实存在的机会，马上和她结婚。

与我想法相同的还有人在，生产队里又多了一对新人。陈家栋与周爱红结婚了。他们用实际行动回答了关于回城还是扎根的问题。他们没回家乡举行婚礼，不论男方或是女方家庭，都反对这种婚姻。父母们总是希望自己的子女能坚持到最后，调回城市工作再决定婚姻大事。家栋与爱红的婚礼依然是按照农场的惯例，燃放一串鞭炮，把两人的床板合铺成一张大床，再请前来祝贺的人们吃几粒糖果，就算是完成结婚仪式了。

经过我们流血流汗的共同努力，水坝终于竣工了，几天前已开始蓄水。原来的山谷，眼下已变为一座长条状的水库，蜿蜒于山谷间，水面平静如镜。立于水坝一角的是一座小型发电站，说准确一点，那里只有一台水轮机和一台5千瓦的发电机，另外，就是一块装有几个电闸和拉着几组输电线路的配电板。遮盖它们的是一间简陋的油毡棚。可别小看这小水电站，全队人都将其视若宝贝。

一天晚上，晚饭后我们在宿舍里闲聊时，志成说：“黄副队长今天找我谈话，问我愿不愿意管理发电机。水坝建好了，领导正在觅识人来学习发电技术。你们说，去管发电机好不好？”看他嘴角那掩饰不住的笑容，我便知道这问话是多余的，为的是让我和建平羡慕他而已。

“啊！真的吗？那当然好啦！”我真的为他高兴，便欢喜地说。“我先前听说是让永韬去学发电的，怎么好事突然落到你的头上了？”“我哪知道！下午黄副队长才找我说的，”志成摇了摇头，答不上来。

建平坐在床铺上抽烟。他吸了一口烟，慢悠悠地说：“这也不是啥好事，管发电机的人不是脱产的，白天仍要参加劳动，天黑后去开水闸发电，到该熄灯时再去关上水闸，再打下电路开关，很简单的事。永韬整天想着如何调动回省城的事，哪里还有心思管这些。”他说话时，烟雾也慢悠悠地从鼻孔里飘出来，然后弥漫在小房间里。

建平不仅足智多谋，他的消息总是十分灵通，许多事儿他都了解内情。他这一说，不由得志成不信。志成叫了一声“哎呀”，连声说：“原来是兼职的呀，我才不干呢。哎，白高兴一场。”我说：“怎么说也是学一门技术，做熟练了，对自己的将来有好处，艺多防身啊。你还是接受领导的安排为好。”我说的可是心里话。若是把这工作交给我，我会愉快地去做，而不在乎是否兼职。

志成犹疑地说：“怕是掌握了这门技术，到时有招工的机会，队里不让我走。那就是天大的冤枉呵！”建平说：“你想城里大张旗鼓地来招工吗？没可能的事，现在看来，只是个别有靠山的人才能调回城。你家里有这本事吗？”志成无奈地摇晃着脑袋：“没有，我父亲是‘臭老九’，穷教员，哪有这能耐。”第二天，童志成就去学习管理发电机了。志成以前喜欢钻研物理，摆弄那台小小的水力发电机，自然是轻而易举的事情。原来，管理发电机的人白天只是参加半天劳动，可以休息半天，志成乐坏了；那天听了建平的话，他已作好了白白贡献时间和劳力的准备。

开始发电这天，十七队的人们简直是在迎接一个盛大的节日，每人脸上都流露出抑制不住的笑容。生产队的食堂宰猪杀鸭，给全队人员加菜，以庆祝水坝的竣工和水电站的落成。

吃过晚饭，人们就坐在床前或房门口，眼巴巴地等待天黑。我和建平跑到水坝上，去观看志成操作那台发电机。听说在白天他已经试验过发电机的运转，应当不会出啥意外。水坝上已有十来个人聚在那里，都是因好奇跑来观看新鲜事物的。玉珠蹲在机房里，专心致志地检查发电设备。她不时指挥志成调试这、调试那。志成则忙个不停。

“你俩不许走进机房，”玉珠拦住我和建平。“电是很危险的，不小心碰到就没命了。志成，你明天写个牌子：‘电房重地，闲人免进’，挂在机房门口。”我们正想钻进那座用油毡纸搭建的低矮的机房，听她一说，忙刹住脚。

玉珠继续吩咐："志成，去看看水面是否还有漂浮物。"志成从机房中走出来，向我们抱拳示意，意思是对不起，他无暇招呼我们。他嘴里唯唯喏喏地答应玉珠的话，双手操起一支竹耙，打捞起一根在水库里漂浮的枯树枝，以免树枝被水流卷进水轮机中把涡轮卡死。

"志成，开闸！"天还没完全暗下来，玉珠就下令开闸放水。显然，她此刻也很紧张，很心急。志成用力旋转阀门上的铁圆环打开水闸，水流顿时哗啦啦地冲了出来，沿着窄窄的、落差很大的水道奔流。水轮机带动发电机飞快地旋转起来，发出呜呜的声响。

配电板上那只灯泡亮了。玉珠望了一眼电压表，又发出一道命令："送电！"志成猛地合上电闸。竖在水坝上的电线杆顶端的灯泡闪了几下，然后发出明亮的光芒，照得大坝亮堂堂。站在大坝上的人们兴高采烈地拍手高呼："哗！有电啰！"。玉珠紧绷的脸这回才露出了笑容。
生产队里响起了一阵鞭炮声，还有人们的喝彩声，情景比水坝这边更加热闹。听到这不寻常的喧闹声，我们才急匆匆地赶回宿舍，去感受那喜庆气氛和享受那宝贵的光明。

有了电，生活中多了一道绚丽的光彩，使我憧憬着将来的美好情景。家栋与爱红的结合，也给我那颗飘逸的心添加了兴奋剂，我更加渴望能与婉婷结为鸾凤，在这山区安家立业。我重新思考如何做婉婷的思想工作。

石室是我和婉婷最喜欢去的地方，那里仿佛就是我们的家。在里面我们不觉得枯燥乏味，反而会尽情领略和享受那种宁静的气氛。小小的石室能使我们暂时地逃离现实，摆脱烦恼。我常常由衷地赞叹大自然的奇妙，竟把几块大岩石堆砌的如此完美。这形成了千万年的石洞似乎就为了今天招待我们，为我们二人而造，为我们二人而存在。

我让婉婷坐到身边。我紧紧地依偎着她，双手轻轻地抚摸着她的肩头和秀发。这种时候，我的思想会变得空灵，世间的一切都变得美好。婉婷的感受也许与我有些差异，我觉得她得到的只是一种松弛，或是一种逃避。她委身于我，却从不作进一步的打算。或许，一次错误的婚姻对她来说是沉重的打击，从而使她的思想和感情变得麻木。但愿我真诚的爱会缓解她心中的痛苦，进而彻底地唤醒这种麻木。

我在她的身上抚摸了好一会，婉婷才转过头来，在我的脸上吻了一下。她眼中隐约含着泪水，那是一丝回忆的痛楚，还是对我的感激？我不愿去细想。婉婷能离开恐惧和折磨，我的心头甚感宽慰。我尽自己的能力为她付出，不是要图回报。

石室门口的小树在山风的撩拨下，不时地摇晃，发出若有若无的飒飒声，好像为我们起舞。婉婷的身体康复后，容貌更加美丽动人。她不哭泣时那双充满柔情的眼睛很有神采；除了偶尔摆出姐姐的架势来教训我时会瞪大眼睛之外，她的目光总是那么温柔，饱含亲切与妩媚。石室内的我搂着风姿卓绝的心爱人儿，嗅着她身上飘溢出来的那种无法形容的香味，便渐渐陶醉了。我把她的身子扳过来，面对面地拥抱着她。我的手在她身上热烈地摸挲，嘴

巴配合着鼻子也自上而下地在寻找那香气的来源；我真希望吻遍她全身每个部位。

婉婷将我那颗已经俯伏在她腹部的脑袋托起，吻了一下我的嘴巴："锋，别这样，你会难受的。我们现在还不能……"我听话地抑制住自己的激情。我一贯以来都很尊重姐姐，不会做出越轨的行为。多少年来，面对着姐姐那闪耀着光彩的嫩滑肌肤和动人心魄的胸部轮廓，我至多产生一些幻想，从不敢僭越雷池半步。现在好多了，姐姐已经允许我对她亲吻和抚摸，我还能不满足吗！

"我们结婚吧！"我脱口说出了这句心底里的话。"我们队里的水电站开始发电了，晚上再也不用靠煤油灯照明。如今打倒了'四人帮'，前途开始明朗。我们的生活已明显好转，日子有了奔头。家栋与爱红上个月结婚了，他们做出了榜样，要扎根海南。好姐姐，你也过来和我一起生活吧。"婉婷凝望着我，平静而严肃地说："锋，别人做出的决定不一定适合你，不要这么快捆住自己。婚姻是一根绳子，它会紧紧地束缚着两个人。""我就希望让它束缚，最好绑得紧紧的，使我俩合二为一。"婉婷双手搂着我的脖子，在我的额头连吻几下："不用说了，我知你的心。说说别的吧。玉珠做了件好事呀，水库这么快就建好啦！"我接她的话说："是的，我们好感激她呢，要不，我们怎能拉上电灯。现在每到晚上，家家户户的电灯开亮后，宿舍区就变得亮堂起来。我有时会故意在外头遛达，专门为了看那一束束从各个窗户射出来的灯光。真的，那灯光很美妙！这样好吗？今晚你在我们那里吃晚饭，入夜之后，看看我们的电灯，我再送你回去。"婉婷笑道："不必了，我知道是怎回事。亏了你还是城市里来的人，活像个没见过电灯的乡巴佬似的！点上一盏灯泡就高兴成这样。""姐姐又在抢白我了！我之所以如此兴奋，是因为那水坝是我们亲手建起来的，是我们用自己的力量改造了环境，使生活前景充满光明。这种感受是外人无法体会的。""对，我一个外人确实体会不到，"婉婷说。她将"外人"二字说得特别重。

我急忙分辩："我不是这意思！我哪会把姐姐当外人？！恰恰相反呢！"我狡黠地睃了她一眼。

"你又占我便宜了！""我怎么占你便宜？""你说'恰恰相反'，'外人'这词的相反不就是'内人'吗？你以为我听不懂啊！你欺负我，该打！"说着，她举起小手，在我的胸脯上擂鼓似的敲了无数下。

"别打了，我投降！"虽然那温柔的敲击一点也不痛，但我必须求饶。

"没打痛你吧？"她问。她把拳头松开，用手掌轻轻抚摸我的胸膛。

"疼！"我故意说。

婉婷慢慢地给我按摩胸口，半闭着眼睛又在想啥心事。她的心思就忒多，啥事都考虑得十分周详，想得十分长远。

过了一会，我抓住她那温软的手说："好姐姐，我不疼了。"由于我们正面对面，我说话时已是四目相对。见

她柔情无限地望着我，我便要求道：“我想你再吻我一下！”婉婷听话地吻了一下我的嘴唇。虽然只是轻轻一吻，但我依然觉得很甜蜜。我让她吻我，是为了验证我们之间的关系程度。她能听我的话给我一吻，没有一点犹疑，证明了我在她心中的地位不仅仅是弟弟，她是爱我的。

“姐姐刚才又巧妙地转了话题，”我指出说。“我们已经这般亲密无间了，你应向我敞开心扉，不应总是回避我的话题。”“我愿意向你敞开心扉，但我想，你不一定理解我的苦心……”“姐姐说吧，我能理解的。”“好兄弟，我喜欢你，也爱你！但我不能与你结婚。我不值得你爱是其中一个原因，另一个主要原因是：如今知青已陆续回城，你父母一定也盼着你回去。我们一旦结婚，招工就没你的份了。我们的爱虽然甜蜜，但我知道那时间不会延续很长，我心里的想法是能和你在一起多呆一天算一天，不敢想那么远。”“哎哟！我的好姐姐呀！你怎想这么多事情呀？你怎能说你不值得我爱呢？你是唯一值得我爱的人。我也没想过要回城市去。我就不回去，偏要在海南和你过一辈子。再说，我在这里清静惯了，已经不习惯城市里那种喧闹的环境啦。”“好兄弟，未来是难以预料的，别那么草率地下决定。我们现在不是很好吗！还是保持这关系吧，不管今后的生活中发生什么突变，只要我们真诚相待，就能用最合适的方法来解决问题。说不定明年你就可以回城去了……如果命运要将你留下，我一定听你的话，在霸王岭下陪伴你一辈子。”我清楚，和姐姐争论问题我永远拗不过她。我只能又一次暂时妥协。不过，我仍然很开心，开心的原因是：我们虽然一直没确立恋爱关系，姐姐实际上已经是我的恋人。她能坦然地接受我的拥抱、爱抚和亲吻，说明她心里已默认了我们的恋爱关系。她之所以不肯用语言来承认这层关系，完全是为我考虑，意思是我随时可以离开她。如果我们言明了恋爱关系，我就有了责任；她深知我讲信用，有了责任我就再也不会离开她。但她不希望“绑”住我，她希望我回到城市去，回到父母身边。甚至，她还愿意我找一位比她更合意的姑娘做伴侣。姐姐呀，你真是用心良苦啊。

我紧紧地拥抱着她，对她说：“姐姐：我理解你的苦心！但是，我不想你整天为我考虑，你也要考虑自己的事，考虑我们两人的事……”

许多事情是这样的：既然有了开头，接下来就会源源不断，知青的回城就是如此。正可谓“八仙过海，各显神通”，知青们想尽千方百计，以各种手段打通门路逃回去，似乎是溜得越快越好。

柳永韬为了回省城而闹了个可悲的笑话：一天，他生吃了几只草鱼胆，然后诉说肝部疼痛，让碧霞送他到场部医院作检查。他听人传说：吃了鱼胆，再进行体检时，可以验出患了黄胆肝炎的病征来。到时可以凭医院证明搞病退。结果是刚到医院他就晕倒了，检查结果是鱼胆中毒，好在到了医院，抢救及时，否则连性命也搭上去了。

也许，永韬的父亲怕他再做傻事，不久就把永韬弄回了广州市。到底是当官的易办事。歪门邪道我是连想也不敢想，靠我父亲拉关系搞调动更是不可能的事；父亲只是一位普通工人，搭不上有权力的关系。因此，我只好老老实实地继续在农场干自己的农活。

年底，我的同乡关枝培也由父母在家乡打通关系调动回了阳江。关枝培为人忠厚朴实，能吃苦耐劳，虽然笨口笨舌，没啥才华，但我仍然喜欢他。人们怎么也想不到，不声不响的关枝培倒先回城去了。看来，只要家乡有调动函过来，农场一般都同意调动。关枝培一走，使得余下的几位同乡心猿意马、想入非非，人们日常的谈话几乎只有“回城”这个话题了。

知青们确实是陆续返城，不能说对我完全没有刺激，可是，我知道自己的父母没这本事，没法子找门路把我招回工厂去。为了不让自己受别人的情绪感染，我只好麻醉自己，一心一意地去想着如何与婉婷一起打发时光。在假日里，我们经常相约，一起闯进霸王岭山麓的森林中，在漫无边际的林海中漫无目的地游荡。

五十二、放歌南山

那本旧日历让我撕掉最后一页，新的一年到来了。我将新买的日历挂到原来的位置——床背墙壁那枚生锈的铁钉上。望着封面“一九七七年”几个毫无生气的黑体字，我喟然叹息：“又一年了！”这是我来海南的第七个年头。

日子在不紧不慢地过着，我也从中学会了顺水行舟的生活方式，随着生活的变化而调整自己的心态，既来之，则安之。在其余知青叫苦连天、度日如年的时候，我却没感觉生活有多苦，除了劳动的辛劳之外，其余感觉尚好。我知道，这完全是因为有婉婷的陪伴，我的生活才这么舒心如意。

春节期间，婉婷回家乡探亲。我和建平在徐总务家里搭伙过年。郁民也回来过节。我们真没想到，他与海燕谈恋爱了，两人相亲相爱、似漆如胶，令人羡慕不已。徐总务和爱人春英很喜欢这位未来女婿，希望他们在年内结婚。在郁民和海燕的张罗下，徐总务那原本简陋的家给布置得张灯结彩。我们在徐总务家里热热闹闹、喜气洋洋地度过了一个春节。

万物复苏，春意盎然。林段旁边的野花一丛丛、一簇簇的竞相开放，像是给橡胶林段挂上硕大无朋的花环。在我眼中，海岛的春天一年比一年更美丽多姿。

绚丽多彩的春季也有一个坏处，就是天空中经常弥漫着飘飘扬扬的雨丝。我很不喜欢这连绵不绝的毛毛雨，它使人郁闷心烦。就在这样的一个细雨蒙蒙的日子，人们传说着一件事：章俭辛和黄玉珠在去场部开会回来的途中，两人在和平生产队的一片橡胶林里鬼混让人撞见了。和平队的民兵们闻讯赶来时，他们两人正衣衫不整地披着让泥水弄得一塌糊涂的雨衣慌张地逃离。和平队的民兵把他俩带回生产队，才弄清他们的身份。因为他们抵赖，且又是干部，所以和平队的领导对他俩没作处理就放了回来。但是，在农场里，这种事情传得最快，这宗丑闻很快就随着纷飞的小雨传回了十七生产队，也许还会传遍全场呢。

这回再也没人怀疑传说的真实性，人们十分鄙视这两位领导，甚至有人背地里骂他们是狗男女。我的心情很糟，玉珠在我的心目中刚刚变好的形象，忽喇一下又完全崩溃了。我恨透玉珠，不单是因为她做了违反道德的事而恨，更主要的是她毁掉在我心中刚刚好转的形象。我愿意她是我心目中那种值得敬佩的干部，不希望她是那种令人鄙屑的人。

听说章俭辛的老婆在玉珠的房间里把她臭骂了一顿，也许是为了不至于使老公丢官，她也掌握得很有分寸，没将事情闹得太大。

四月初，腰圆体胖的刘润年调动回城了。眼看不断有知青离开海南岛，曾经发誓要在海南扎根一辈子的人也动摇了，其中最明显的例子就是家栋和爱红想办理离婚之事，他俩结婚还不到一年，现在已开始酝酿离婚。用他们的话说就是好聚好散，因此他们之间在这件事情上没有丝毫的争吵。

知青们在谈论回城的事情时又换了一种形式，大家聚在一起时总是把已经离开农场的人作范例，分析他们调动回城的途径和窍门。其中最使人留意的是病退：身患某些疾病的人可以搞病退，奥妙所在是没患病的人也可以通过某种关系搞到疾病证明书，顺利地退回城市去。人们甚至将柳永韬生吃鱼胆的案例也进行分析，试图查找出他失败的原因，探讨成功的可能性。

我没热衷于这些讨论，依然我行我素地一意孤行。对我的落落寡合和沉迷不悟，志成很不以为然，多次给我指点迷津。我全一笑置之。为了挽救我，他甚至给了我当头一棒，说婉婷设的是温柔陷阱，叫我别再往里钻。我怒不可遏，差点与志成闹翻了。

五一前夕，婉婷给我留了字条，说五一节与我去茅庐看看。我们已经有好长时间没去过那里，真的该去走走，一来是为了探望秉南夫妇，二来可以在茅庐里度过一个舒适、愉快的节日。

我到溪畔等她，然后一同往回走，到南山坡去。路上，我对她说了章俭辛和玉珠的事。

婉婷啐了一口，说："丢人！我知道早晚会有这一天，走得夜路多，必然会遇到鬼。真羞耻！""奇怪的是，出了这样的事情，怎么会没事似的。场部咋就不处理呢？"我心有不平地抱怨道。

"官官相护罢了。张副场长是章俭辛往日在部队时的老领导，多少也会有照应的。对了，说起场部领导，我想起来了：莫奇调到劳动人事科当科长了。你知道吗？早想告诉你，一直不记得。"我高兴地说："太好了，好人终有出头日。莫奇，不，是莫科长了，他真是一位好领导。"说着说着，我们就走上了南山坡。

我们进到茅庐，见到茅庐里的那张竹榻竟然没积聚灰尘，想必是吉瑛平日里经常过来打扫。

婉婷放下草帽，在竹榻上坐着休息了一会，我就与她一起走过秉南的家——那间离茅庐不远的草屋。也许是听

到了我们走路的脚步声，吉瑛走出门口。看到来的是我俩，她露出满脸欢喜，高高兴兴地把我和婉婷迎接进屋内。

秉南带上赫罗上山打猎了，只有吉瑛在家。一段时间不见，我觉得吉瑛的身子有了变化。由于与吉瑛很熟悉，在她的面前我没啥顾忌，便端详起来：她的腰肢变粗了，腹部微微拱了起来。我知道她一定是怀孕了。

我们一坐下，吉瑛就嚷开了："可想你们哪。你们近半年没过来呢。工作很忙吗？"我说："也不太忙，只是不想过于打扰你们夫妻俩。"吉瑛爽朗地说道："哪有干系！我们很想你们给这山坡带来欢笑呢。我还有喜讯要告诉你们！"婉婷含笑问："什么喜讯？快说来听，让我们分享你们夫妇的快乐！"说着，她扫了一眼吉瑛的腹部。

"我怀上孩子了！"吉瑛双手抚摸微隆的肚子，欣喜地说。

"恭喜你们啊！"婉婷说。"你快要当妈妈了！真为你们高兴！"她边说边乐呵呵地欢笑。

吉瑛也发出嘻嘻的幸福笑声："谢谢！你们呢！婉婷姐也快点体验这种喜悦呀！"婉婷脸上微微发红，含羞道："我哪有这福气？！就有，也是日后的事情了。先让我们为你们夫妇祝贺！"吉瑛脸上展开了灿烂的笑容："好呀！待秉南回来，就和你们一起喝酒，大家高兴高兴。"婉婷摆手说："哎呀，谢了！这个我可受不了。"大家欢欢喜喜地说笑着。我很喜欢这样的说话场合，更喜欢谈及这类话题。婉婷似乎并不介意，我心中那份高兴真是无法形容。

"文锋说过，你很会唱歌，你教我唱歌吧。"聊了一会，吉瑛要求道。

婉婷说："谁不知道黎族人能歌善舞，我向你学唱山歌才是。"吉瑛毫不推让，她爽朗地笑着说："没问题，我教你唱黎族的山歌，你教我唱外国民歌。文锋说你懂唱许多外国歌曲，是吗？"婉婷说："哪里，你别听他胡说，我只懂几首较流行的外国民歌。你先教我唱山歌好吗。到三月三我也去和你们的小伙子对山歌。"其实，婉婷不知能唱多少外国歌曲，我简直数不过来。吉瑛却一点也不怀疑婉婷的话。她说道："你懂几首就教几首吧，多了我也记不了。我教你山歌可以，但你不能去和我们的巴曼（小伙子）对歌。黎族的巴曼只与黎族的帕扣（姑娘）对歌。我们唱的都是情歌，对上了是要结婚的。"她停顿了一下，想了想又说道："要不，我教文锋一段歌词，再教你一段歌词，由你俩来对唱。"我手舞足蹈地叫道："好啊，我对上了，婉婷姐就要嫁给我啦。"婉婷朝我撅一下小嘴，笑道："你先别开心，唱歌你能唱赢我？我想未必。"我走到吉瑛身边，拉着她的手摇摆着说道："我有老师在此，还怕唱不赢你！你虽然嗓子好，但对歌重在歌词的意思。"婉婷向我瞪眼叫道："你小心点，别碰大嫂，她现在是要受特殊保护的。"我伸了伸舌头，忙放开吉瑛的手，跳开几步。哈哈！吉瑛怀孕后竟升级了，以往婉婷称呼她瑛妹，今日却改口叫大嫂了。叫大嫂也对，我和秉南是结拜兄弟，秉南的妻子当然是我们的大嫂了。

吉瑛轻拍自己那微隆的肚子笑着说："我是粗生粗长的，哪有这么金贵，连碰也不能碰！""总之他碰不得，"婉婷认真地说。

“好的，我挨也不挨她，”我向婉婷保证。接着转向吉瑛：“吉瑛，你教我唱情歌，一定要让我对上她！”吉瑛年纪比我小，我是一直叫她名字的，觉得叫嫂子很别扭。吉瑛原本就很客气，对我也尊重，所以从不计较这些称谓。

吉瑛看看我，又望望婉婷，高兴得咧嘴直笑：“别争了，你俩谁赢都一样！文锋赢了就娶婉婷姐为妻，婉婷姐赢了就嫁给文锋。”婉婷面露羞涩，避开吉瑛的话题说道：“你们少数民族真淳朴，唱歌就能定情，不必考虑诸多因素。可惜我们汉族不是这样。”吉瑛说：“唱歌能透露一个人的内心情感，男女双方通过歌声把心里话说出来……”“你快教我唱吧！”我心急地央求吉瑛。

吉瑛说：“好的。不过，我们还是到屋外去吧。山歌应是在山坡上唱才好听，才能放开喉咙来唱。”“行啊，面对大自然更有情调！”我欢喜地答应着。

于是，我们走出草屋。屋前不远处有几株枝干笔直的槟榔树，我们各自走到一棵槟榔树下，背靠树干，面对面站立。

站好后吉瑛说道：“对歌有几个阶段，首先是试探对方的才智，唱出的是考智慧的歌词。如发问的人唱道：‘我举个例你对例，乜的住坡也住溪？乜的劈树不用斧？乜的翻土不用犁？’”我听懂之后，转身面向婉婷现买现卖地唱道：“我举个例你对例，乜的住坡也住溪？乜的劈树不用斧？乜的翻土不用犁？”婉婷茫然，望着吉瑛求救。吉瑛道：“对方应答道：‘你举个例我对例，青蛙住坡也住溪？雷公劈树不用斧？山猪翻土不用犁？’”婉婷学着吉瑛的话语唱了一遍，当唱到“山猪翻土不用犁”时，她用手指指向我，咯咯地笑得前仰后合。

“好呀，你说我是山猪！我就做山猪给你看！”说着，我左右手各伸出食指，举到自己嘴边向前伸着，扮成长着獠牙的山猪，躬身向婉婷冲去。

婉婷一边笑，一边在槟榔树下左转右拐地躲避我的追逐。当我的头部撞向她时，她就大叫：“停下，你快停下！一不小心碰到大嫂就不好了。”精明的婉婷拉有孕在身的吉瑛来做挡箭牌。还挺奏效的，吓得我连忙站定，不敢再玩闹了。

吉瑛叹了口气，说：“看你俩，才是美满的一对儿。秉南呆似木头，从不会逗我玩的。”婉婷说：“文锋像小孩，整天就懂闹着玩。别管他，我们继续学歌。”吉瑛这才接着往下说：“试探了才智，互相了解后，就用情歌来挑逗，这时男方就对女方唱道：‘哥有蜡烛无灯笼，就像铜锣闲挂墙。借妹灯笼哥插烛，哥送蜜浆妹来尝。’”“哥有蜡烛无灯笼，就像铜锣闲挂墙。借妹灯笼哥插烛，哥送蜜浆妹来尝。”我一句接一句地跟随她唱，觉得很好玩，欢乐极了。“吉瑛呀，我是不是要将‘妹’改成‘姐’啊！”“也行。或者不必改，你在心中

将‘姐’当成‘妹’嘛！”吉瑛答道。

婉婷微嗔道：“大嫂不要偏心，你还不快点教我，我应当怎和应？”吉瑛说：“女方如果喜欢对方，就答道：‘侬有灯笼又无烛，好比空箩无米装。哥欲爱插借哥插，烛插灯笼是正常。’”吉瑛的歌喉很好，也许是与黎族姑娘从小就练唱山歌有关。她的歌声使我体会到那浓郁的黎族风情。在每个“三月三”的夜晚，不管是山坡还是溪边，到处都荡漾着这种淳朴的歌声。末了，她补充道：“就这般唱吧！呵呵，你也将‘弟’当作‘哥’就得了。”“侬有灯笼又无烛，好比空箩无米装。哥欲爱插借哥插，烛插灯笼是正常。”婉婷也跟着唱了一遍。

我听得津津有味。也暗自佩服吉瑛的聪明，她是要我们从心底里忘掉年龄上的差异，我当婉婷是妹妹，婉婷当我是哥哥，我们就能欢乐地唱歌，愉快地生活。

我正想让吉瑛继续教我唱山歌，却瞥见婉婷皱了皱眉头。我知道她发现问题了。因为我也品出了古朴的歌词中隐含的意思。果然她说道：“好了，今天就学这些。我们不用学那么多，有些歌词也不太适合我们唱。再说，我们汉族不靠对歌找伴侣。”吉瑛并没介意，见婉婷说不学，她就说道：“不唱山歌就不唱，我跟你学外国民歌。我很羡慕懂唱外国民歌的人。我参加过一次本族人的婚礼，新娘会唱几首外国歌曲，简直把宾客惊呆了。”婉婷说：“好的，我教你唱加拿大民歌《红河谷》。”说完便放开喉咙唱了起来：

“人们说你就要离开村庄，我们将怀念你的微笑。

你的眼睛比太阳更明亮，照耀在我的心上。

走过来坐在我的身边，不要离别得这样匆忙……”吉瑛也展开嘹亮的歌喉，随着婉婷唱起她羡慕已久的外国民歌。歌声在山谷中回荡，久久也不散去。树林中的雀鸟发出啁啾的和鸣。

酷热的夏季再度考验着我们。我到海南来已近八周年了，仍然很怕海岛上空那可把脑袋晒出烟来的烈日。橡胶树枝叶繁茂,蔚然成林，假如在林段里干活，我们就能得到树阴的遮蔽。可现在是开辟魔鬼山谷，我们每天都在艳阳底下劳作，我的皮肤让太阳烤黑了。

说来也怪，原先大家都害怕这魔鬼山谷，谁也不敢走进山谷中。如今山谷四周的树林已被砍伐掉，我们在山谷中来来回回地走动，却啥事也没发生。我心里暗笑：这魔鬼也怕人多。其实我明白，那是因为山谷四周没有了屏风似的树林，在山风吹拂下，瘴气再也不会积聚了。新开垦的坡地是用来种植茶树的。场部派来的农业专家经过调研，看中了这魔鬼山谷，说在这里种植茶树最好不过。

我记不得刚进山来开荒时是怎样熬过来的，那时的工作肯定比现在开垦魔鬼山谷辛苦。看来，这修地球的工作是没止境的，海南仍有许多荒山没开发呢。好在，如今星期天还能如常休息。

星期日的早上，我舒舒服服地睡了个懒觉。起床时宿舍里只剩下我一人，建平和志成已不知去向。

太阳一出，天气又变得闷热，我拉了一把木椅走出房间门口的走廊里，手捧书本坐在椅子上阅读。时而有一阵微风吹过，带来一丝凉意。

约九点半钟光景，我见到敬棠从生产队大门口走进来，想必是来探望玉珠。见到他，我不由得产生出一股怜悯心：玉珠做出这等羞耻事，而敬棠却蒙在鼓里，真委屈他了。

走近时，敬棠与我打招呼："文锋，早啊！你真勤奋，一早就在读书。"我站起身来，答道："哪里！无聊罢了，看书可打发时间。你更早啊，怎么飞过来的？""我昨天就来了，在东风队老乡那里住了一夜。""难怪你能这么早到达。你……来看玉珠吗？"我嗫嚅着不知往下该如何说。玉珠的事，告诉他不好，但不告诉他似乎也不好。

听到玉珠的名字之后，敬棠脸色霎的变得阴沉。他飞快地向女宿舍方向扫了一眼，然后朝我走近一步，低声说："我知道了玉珠的事，我不会再看她的了。上次伟鸣说过她的事之后，我就渐渐疏远她。只因她到底还是我表妹，我才久不久要来问候一回……我今天是特意来看望你的。"我想不到他这么快就听说了玉珠的事，更想不到他是专程来找我的。我丢开了思想负担，心情轻松地让他进房里坐："你进来吧。找我有啥事？""没大事。许久没见面，找你聊聊。"他嘴里说道。我见他的神情凝重，心里一定还有事情的。

他坐下后，我安慰他道："把玉珠丢到脑后吧，别想她了。"敬棠说："其实我没想她。我的性格与表妹合不来，一向以来都是我迁就她。只为我母亲喜欢表妹，才牵扯上这门婚事。我不赞成近亲结婚。我是站在遗传学的角度反对的；近亲结婚会在后代的健康问题上存在隐患。""啊，是这样。我正担心你承受不了残酷的现实呢。"听了他的表白，我更觉轻松，放心地说道。"再找另一位姑娘，好姑娘有很多。""这必然。但要讲缘分的，好的人不一定看得上我。我喜爱的人却像离我远远的，就算我走近她身旁，也无法知道她心里想啥。没姻缘不成哪。"他望了望我，问道："你信姻缘一说吗？"我即刻答道："我信姻缘，不但人类存在姻缘，甚至连植物也有姻缘的呢。"提起姻缘二字，我便想起了我和婉婷发现的那两棵抱在一起生长的树木，我们叫它姻缘树。在莽莽丛林中，那棵高山榕和那棵母生树紧密地生长在一起，不是姻缘又怎解释？

敬棠说："你说得对，我也听说过：檀香树和洋金凤是喜欢生长在一起的夫妻树，它们互相依存；檀香树潇洒挺拔，洋金凤端庄秀丽，两棵树相依相偎地生长在一起，确是植物中的奇特现象。所以，你说植物也有姻缘一点也不为过。"我想举出高山榕和母生树的例子，但又觉得姻缘树联系着我和婉婷的秘密，于是欲言又止。

敬棠想了想接着说道："我想询问一件关于你自己的事情，如果你觉得可以向我透露，就如实告诉我。如果不方便，你可以别回答，当我没问过。""好的。你问吧。"我答道。见他说得这么审慎，引起了我的好奇心。我望

着他的嘴巴，留神地听他要问何事。

敬棠也将目光投到我脸上，神态严肃地问道："你与婉婷现在是啥关系？"他问的竟是我和婉婷的事！仓促间，我不知道应如何回答他才好。我爱婉婷，一直在追求婉婷。婉婷也与我关系极其密切，但她又从来没答应做我的爱人。敬棠那锐利的目光在搜索我脸部的每一个微小的表情变化，焦急地等待我的回答。

犹豫再三，我只好说道："我们仍是姐弟关系。但我喜欢她。""她喜欢你吗？""我想是的，她也一定喜欢我。""是吗？你是否向她表白过？""有的，表白过许多次了。""她答应过吗？""没有。"敬棠将视线移向窗外，望着远方，没再发问。他像在想着什么心事。奇怪的敬棠兄，怎么今天关心起我的事来了。见他再没提问，我提议道："我陪你去探望秉南好吗？你很久没见过他了。秉南早两年结婚了。""哦！太好啦。他比我年长，早该结婚啊。黎族人的风俗和我们不一样，黎族小伙子十八、九岁就结婚的了。"他停顿一下，想了想又说道："今天不行。一来我没带礼物；二来我还要赶回东风队，有点要紧的事要办。改天我们再去拜访秉南兄吧。""也好，有空你再过来吧，"我说。

又坐了一会，敬棠就向我告辞。他匆匆地来，又匆匆地走了，留给我满腹狐疑。

中午，建平回来后，我和他说起早上敬棠来访的事。

建平搔搔头说："不好！毋庸置疑，他也喜欢上婉婷了。他是在试探你与婉婷的真实关系，才好作自己的打算。""不会吧？大家都知道我和婉婷是有着说不清的关系的，早几年就已闹得风雨满天。他还不知道？"建平说："别人说是一回事，从你口中说出又是另一回事。你为何不明说你与婉婷是在恋爱呢？"我如实地答道："因为事实上婉婷没答应过要嫁给我。他问得挺认真，我也必须认真地回答，我不想对他说假话。"建平叹了口气："唉！你真笨！老实得要死。要是敬棠追求婉婷，你就平添一位劲敌。如果你明说自己是和婉婷在恋爱，以敬棠的为人，还不至于会插足进来。但你却说是姐弟关系。这样一来，他去找婉婷就没有顾虑了。"建平是我们的军师，他的分析大致是准确的。我后悔了，心里有一股酸溜溜的味儿。我拿自己与敬棠作比较，真是相差一大截呢。无论是家庭背景、地位、学识，还是身材、相貌，自己无一能与敬棠相比。还有：敬棠比婉婷大半岁，在年龄上也有优势。假如他是我的情敌，将如何是好……但细细一想，我又安下心来：我相信婉婷，她心中只有我，她不会爱别人的，那怕他再好再完美。经过一番自我安慰，我才渐渐使那股酸味淡化。

五十三、试探姐心

敬棠开始追求婉婷，对我来说无疑是有压力的，虽然自己不断自我安慰：婉婷不会爱上别人！但我总是觉得不够踏实，光有自信是不行的，上回已经有过一次教训，因为两人之间缺乏沟通，致使婉婷做出了错误的决定。因

此，我想尽快见到婉婷。我要摸清她的心思，前车可鉴，别再出意外。接连几天，我每天都写一张字条，放到姻缘树的树洞中，约她有空时出来一聚，说有要事相告。

星期五我收到了她的复信：

“亲爱的锋弟：

近日安好？来鸿已阅。弟弟急于约见愚姐，当有喜讯乎？爱弟的喜讯或许会让姐姐落泪，姐仍期盼这天的到来。弟的欢乐就是姐的欢乐，弟的喜讯就是姐的喜讯。我在预感着什么，那感觉很真切。莫非这天终于来临！

闭目遐思数年间之经历，不禁泪湿衣襟，我的好兄弟，姐对你感激之至。愚姐原本生如槁木，心如止水，是弟弟以诚挚之心使我心生涟漪，渐复青春活力。弟弟给予我幸福，给予我快乐。这种幸福和快乐，哪怕是一天，或是一小时，乃至一分钟，我认为足矣！许多人终其一生未必能获得。

如今，姐姐别无它望，只为弟弟的美好前程祝福。

我们周日早上9时溪畔见，届时再详谈。

祺祥！吻你。

姐：婉婷”

哎呀！这姐姐呀，她以为我有了回城的喜讯，要告诉她，才这么急着约见她。真是天大的误会。

星期天，我和婉婷在溪畔见面。刚站住脚，她就说道：“我昨晚做梦了，梦见我去欢送弟弟回城市去，还有莹倩和建平也在场给你送行。”我笑着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姐姐整日盼望我能回城，才会作这梦。好姐姐，没那回事，我约你出来只为想见你。”说完，我嘻嘻地笑。我笑得有些没来由，完全是为了掩饰自己没说真话。我不能明说是约她出来试探她是否喜欢敬棠的呀。

婉婷没深究。接着，我们爬上山坡，来到石室。这是我们两人的天地，在这山林中阒静的石洞里，我们一点也不觉得寂寥，反而因它静谧而觉得无比舒适。我想，假如添上一些必须的日用品，这儿完全可以当作一处住宅，一个由我和婉婷二人组成的家。家门口有可直接饮用的纯净溪水，山坡上有可食用的野果，如果再开辟一块菜地，生活应没问题的。古时候人们逃荒或避难时不就是这样走进深山老林里安居的吗？我正在做白日梦般胡思乱想，婉婷双手抓住我的肩膀轻轻地摇晃几下：“你在想啥？咪咪笑呢！又在打鬼主意了？”我回过头，笑道：“让你猜对了！那天，我们在秉南家里，不是说起那南山坡像世外桃源吗？我在想，这石室才是真正的世外桃源呢。我们在山溪里养些鱼，在溪边种些菜，就能在此生活了。”婉婷轻叹一声，说：“嘿！别净想些无谓的事啦，想坏你的脑子。我虽然喜欢清静，但我还知道我们无法离开现实社会。我们能偷半日闲，躲到这里来消磨时光已算是十分幸

福，再想那些不能实现的事就又寻回烦恼了。”“好的，我不幻想了。我的好姐姐，我听你的。”我顺从地取消那异想天开的念头。说着，我侧过头去亲了几下她的脸蛋。她闭上眼睛，嘴角露出一丝笑意。亲吻过后我问：“亲爱的好姐姐！怎么你很少主动吻我？”“你问这干啥？”“我想知道你是否从心里爱我。”婉婷先是惊奇地望我一眼，接着怔怔地凝视着我。许久，她才慢悠悠地说：“好兄弟，你问得好。我同样这样问过自己，但是，我理不清头绪，找不出答案。我每次亲吻你，心里总有一种负罪感，好像自己是一个坏姐姐，在对弟弟做不该做的事情。我喜欢你亲吻我，觉得甜滋滋的，幸福得很，而且心里也坦然。你说，这算爱吗？”“算的，算的。你从心里喜欢我，就是爱。问题是你一直将我看成弟弟，才会产生那种亲吻弟弟的感觉。在我们结拜不久，班里召开过一次讨论会，玉珠在会上反对我们结拜姐弟，我们不是当众宣布解除姐弟关系了吗？从那时起，我们已经不算姐弟了。只因我口里叫惯了，才一直这样称呼你。从今往后，我再也不叫你姐姐好吗？吉瑛也教过我们，要我从内心将你当作妹妹，你从内心把我当成哥哥，这样就得了嘛！”“这有何用？我毕竟比你大三岁，这是无法改变的事实。我不想自欺欺人，我是你姐姐。”“我悔恨当初怎么就与你结拜姐弟，不直接追求你！真是傻透顶。但话说回来，就算你是我结拜姐姐，也没问题。我们没血缘关系，完全可以相爱、可以结婚的。”她抬手抹了抹眼眶,扭头飞快地在我的脸上吻了一下，说：“傻兄弟，这道理难道我不懂吗？还需要你教!我喜欢做你的姐姐。就算我们结了婚，我也是你姐姐；你的爱人姐姐！”“‘爱人姐姐’，妙啊！你创造了一个新词语。你是我的爱人姐姐。”听到她这句话，我万分高兴，乐得飘飘然。我紧紧搂住她，口中甜甜地叫了一声：“爱人姐姐！”她没答应我的叫唤。我摇晃着她的肩膀问：“你怎不答：‘哎’！”她举起一只小手，装作生气的样子说：“别胡闹了！再闹看我打你这专门捣蛋的傻兄弟。我是说，假如我们日后结婚的话，我也是你的爱人姐姐！听清‘假如’二字了吗？”我从来就不怕她那半嗔半喜的责备，继续调皮地说：“现在咱们演练演练，熟习一下这亲切的称呼也无常不可。”婉婷没理睬我。她合上眼帘，躺在我怀里不言不语，像是困了的样子。石室的右上方斜斜地还有另一个洞口，吸引着山风穿洞而过，使得石室里很凉快。在这清凉而清静的环境中，确实好入睡。我搂着她，希望她能在我怀里美美地睡一觉。

过了一会，她睁开眼睛，突然问道：“玉珠的事现在怎么了？”我不喜欢在这种时刻说别人的事，见她问起，只好回答：“玉珠被场部罢免了副队长的职务。章俭辛依然当队长，像没事的人似的。大概是张副场长或是什么其他上级领导在暗中保护他。”“玉珠这人，一贯争强好胜，这回弄得连头也抬不起来，够她受的，这叫自作孽。”不知为何，我同情起玉珠来，我觉得她挺可怜的。应当受惩罚的是章俭辛那坏蛋，可事发之后，似乎责任全由玉珠承担，他却逍遥法外。我为此愤愤不平。

我说：“出事才好呢，这样玉珠才能醒悟和悔过自新。我恨不得宰了那肥佬章，没有他在玩弄权术，利诱玉珠，我想，玉珠也不会走到这一步。现在可好，玉珠被千夫所指，他却没事，你说可恨不？”婉婷没表态。我想起了敬棠找我的那件事，便又说道：“敬棠也知道了这事情，上星期他还找过我，说他再也不理睬玉珠了。他还问起我和你的事。我琢磨他是喜欢上你了，才要弄清楚我们的关系。”“是吗？你怎答他？”“我说我们仍是姐弟关

系，不过我承认自己喜欢你。我还说你也喜欢我。这样回答对吗？”“你怎答都可以。我想，他对我是有那层意思。他来过几次我的宿舍。虽然他没说出心里话，但我还是能看得出他的来意。他是很谨慎的人，没把握不轻易开口。玉珠的事是俊朗对敬棠说的，俊朗很讨厌玉珠，说她丢了家乡人的脸。他要让敬棠看清玉珠的真面目。”“让敬棠知道也有好处，他可作自己的打算。只是玉珠再也没有希望了，敬棠肯定不会要她的。”“你还怜悯她？”“不，鬼才怜惜她。”我挪动一下身体。“我们背靠背好吗？”她惊奇地瞪了我一眼，反问道：“为何要背对背？”虽然她不理解我为何要这样做，但还是转过身来，靠在我的背上。

“不为什么，只想换换姿势，”我答。“我见不到你的脸，把你的手伸给我，让我握住。”她把右手从背后伸过来。我抓住后就开始问：“我问你一件事，请你如实回答好吗？”婉婷用力捏捏我的手心，说：“凡是你的问话我从来都是老实回答的，这还需要我承诺？”“那好吧。我要问的是：你喜欢敬棠吗？假如他向你求婚，你会答应他吗？”话说出口，我顿觉轻松。我真的不敢面对着婉婷问这些话。

完全出乎我的意料，她似乎一点也不介意，毫不犹疑地用平静的语气答道：“敬棠的人品和性格都很好，还知书达理，是恋爱的好对象。但我不会喜欢他。我也不想结婚，如果要结婚，我会找一个……”说到这里她停下来不说了。

我既着急又紧张地追问：“找一个什么人？”“找一个大笨蛋！”“我吗？”她在背后咯咯直笑：“你承认自己是大笨蛋了？！”我猛地转过身来，抱住她说：“我愿意做你心目中的大笨蛋！”

六月中旬，我回家乡探望父母。还在春节前，我就开始申请探家了，但是，直至现在才获准假期。也好，这是海岛最热的一个月份，我回家乡就当避暑吧。

我已很少与杨丽通信，这次探家，我却告诉了她。几年没见，我总惦记着这位昔日的小伙伴。这回，我约她一起回家乡，两人见见面，互相了解近况，也是好的。我觉得我应当这样做，昔日的好友，不要因为做不成情侣而疏远。起程之前，我收到了她发来的电报。她在电报中答应了我的邀请，并说她已动身回家了，在家乡等我。

我想给父母一个惊喜，故没告诉家里我要探家的事。当我踏进家门时，母亲眼睛瞪得大大的。

“啊！是锋儿回来了！”母亲高兴地叫道。见我突然归来，她乐得眉开眼笑。

“是的，早想回来看妈妈了，只是没获准假期。哥哥结婚时，我就很想回来参加他们的婚礼……”“你哥哥收到了你寄回来的信和钱，他知道你没假期回来，不会责怪的。再说，那次婚礼办得很简单，是你哥哥的意思。他说不要铺张浪费，在农村里一分钱也有用处呢。”“哥哥的日子实在过得好艰苦！”我感叹道。想了想，我又朝母亲说：“如果哥哥回家来，妈妈要准备一些鱼干和食油之类的食品让他带回乡下。以前你不是也给我预备过吗？”“你以为我是偏心的母亲啊？只对你好！每次他回家来我都买些生活必须品让他带去的。可是，自从他结婚

之后，就很少要家里的东西。你那犟脾气的哥哥总是说结了婚生活好过些，但我认为也不会有太大改变的，农村到底是农村……”母亲一面帮我放置好几件简单的行李，一面说。“你哥哥已做了真正的农民，你可是必须回来的呀。我经常与你父亲说起此事，让他托人想想办法调你回城市工作。我说给你听：今年有许多知青给招回城了。有人说，两兄弟都下乡的就有机会抽调其中一个回来。你兄长自愿在农村安家，这希望就落到了你身上。晚上你父亲下班回来我再与他说。”回家的兴头让母亲这番话给搅了，我的心忽然乱了起来。我想与她谈谈我和婉婷的事，可心里又十分清楚，母亲是绝对不会同意我在农场结婚的。于是我只能说：“妈妈，顺其自然吧。不要给父亲出难题。他不知道还以为是我给他施加压力呢。其实我那里的生活环境与农村完全不一样，生活并不艰苦……”我那轻松的语气并没有给母亲带来一点欣慰。她斩钉截铁地说道：“你要回来，你一定能回来的。现在形势不同了，我虽是家庭妇女，但我能看得出来。”她把一杯开水递给我：“喝口水，你就休息一会！坐了半天车，挺辛苦的。”“谢谢妈妈！乘车回家是最快乐的事，我不觉辛苦。”母亲继续说道：“你的房间早些天我才打扫过，床铺也抹干净了，你进去歇歇。我再到菜市买点菜去。”说着，她提起篮子，匆匆忙忙地走出家门。

我到海南这么多年来，家里我住过的那间房间依然保留着，那几样简单的家具、摆设几乎从没搬动过，还是我当初离开家时那个样子。我抚摸着床前那张洁净的书桌，桌面摆放着我少年时做的飞机和坦克模型；那飞机和坦克模型光洁如新，就像我昨天还玩弄过似的。我又拿起那瓶在书桌上摆放了七、八年而没有尘迹的墨水瞅了瞅，接着拉开抽屉望望：里面还留有几本课本和作业簿。再看四周：一床被子方方正正地叠在床的一角，一双拖鞋整齐地摆放在床前的地面……

上几次探家，我的房间里的情景也是这般，可是我却视而不见，认为这是妈妈应当做的事情，或者以为那是妈妈知道我要回家，才将这房间打扫干净。这次回家前我并没告诉家里，可房间里依然干干净净，可见妈妈是经常进来打扫这房间。我心里既感激又难受，热泪在眼眶中盈溢。我知道母亲为何会保留住房间里的摆设，还时时保持它的清洁，她是盼望我最终能回来这儿住，她甚至十分肯定地这样认为。可是，我却不知何时才能真正地回到父母身边生活。

我没休息，只是愣愣地坐在床前感慨一番。接着，我洗了把脸，就去看望伟鸣。

兰姨坐在家门口摘着小白菜的黄叶子。地上堆着一小堆被摘下来的菜根和老菜叶。见我来了，兰姨放下夹在两腿之间的那只装着蔬菜的竹箕，站起来让我进客厅里坐。她将双手往身上的围裙上擦拭几下，就忙着泡茶。

“你什么时候回来的？”兰姨边往茶壶里倒茶叶边问。

“我是今天回来的，刚到家不久。妈妈买菜去了，我就过来看望您和伟鸣。伟鸣好吗？”“你真有心，总惦记住伟鸣。他身体还好……刚睡着觉，待会儿我去唤醒他。你先坐坐，喝口茶。”“他的身体好我就安心了，我确实十分挂念他。看来结婚真是对他有好处。”兰姨端着一杯刚沏好的茶水走过来，压低声音说道：“见了他，你千万

别提结婚之事。唉，可怜的孩子！”我双手接过杯子，惴惴不安地问：“兰姨，快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兰姨忧伤地说：“那姑娘婚后不久就跑回娘家了，我拉下老脸皮上亲家门求了几次，但她就是不肯回来。也许伟鸣命该如此，我也没法子，由她去吧。”“他们离婚了？”“没啥离与不离的，他们结婚时就没进行婚姻登记。她一走，也就了事了。”“当初怎么没想到进行婚姻登记？”“我有意这样做的，不是疏忽。伟鸣的情况我清楚，所以我要留一条退路给别人。都是自己儿子不争气，我不会埋怨人家。”“你刚才不是说他还好吗？”“我说他身体还好，但精神依然是那么呆滞。一会见他，你就知道了。我这就去叫醒他。”说着，她走进里间。

几分钟后，伟鸣就随着他母亲一起走出客厅。

伟鸣的模样着实使我吃了一惊，他的两眼呆滞无神，衣衫不整，头发留得很长，乱糟糟，蓬蓬松松，似乎从没梳理过。我觉得他胖了些，眼眶没以前那么深陷。见到我，伟鸣并没流露出一点兴奋，更没有我想象中那种激动场面出现。他朝我点点头，然后随随便便地坐到我身旁的另一张沙发上。他丝毫也没留意我，好像我是他家的常客，前几天才离开他，甚至是一直在他身边似的。

我心里想：从这情况来看，伟鸣的精神状况更不如以前。

“你吃饭了吗？”我正想着，他突然问道。

这很普通的问话却使我怔了一下，我有种感觉：这问话似乎并非出自他的口。我愣了一会才答道：“啊，啊，还没呢，才下午四点左右，哪会这么早吃晚饭。我母亲刚去买菜。”他平静地说：“我们家里有菜，你就在我家吃吧。”原本热情的话语从他口中说出来竟是如此平淡，像小学生背书。

兰姨已端起竹箕，坐到一边继续摘菜叶子，听到伟鸣的话，也热情地接口说：“是的，你就在我们这儿吃晚餐吧，正好和伟鸣边吃边聊。你们已有一年多没见面。”我忙说：“谢谢你们！不必了，母亲不许我这样做。今天我刚到家啊。”“那么，改天备了好菜再请你。”伟鸣仍然用那平淡无味的语气说。除了那平淡的口吻有点不太合适之外，他的说话很正常，常用的客套语也掌握得很好。

“你还继续练手提琴吗？”我小心地提问。

“有的，”他简短地答。

“你还记得莫队长吗？”我又试探地问。

“莫队长？”他眼光一闪，提高了一点声音反问道。

“对，莫奇，莫队长。”他低下头，喃喃地说：“他不是队长了。他走了。”“你记起来了！”我高兴地叫了

起来。我想，终于找到切入口，这话题也许能重新点燃他心中的热情之火。要不，他那冷冰冰的样子使我很难受。

遗憾的是，他只是摇了摇头。

“记得那仓库吗？又闷又臭的仓库。莫队长在里面练写毛笔字。”这回他点头了。

“莫队长调回场部当官了，现在是劳动人事科科长。”“哦……”他长长舒了口气。“好！好！”他连说了两个“好”字，又恢复了平静，不再言语。

伟鸣的话语不多，问啥答啥，记忆不太好。他完全不像我那位自儿时起一块长的伙伴，像换了个人似的，而我不喜欢这个人。

我忍住心酸又与他谈了一些话题，但怎么也找不回往日的伟鸣。他的神态举止甚至使我认为他像一位看破红尘、不问世事的出家人。真是奇怪极了。

我很懊恼，很无奈。突然，我向他发问：“伟鸣，你看看我是谁？”伟鸣鼓起眼睛望着我，细细地辨认起来。

“文锋，你傻了吗？”兰姨惊讶地问。

五十四、憾事连连

靠埠头的江边停泊的船只比以往增加了许多，那些拱着圆篷的木船密密麻麻地挤在一起，使江边一带几乎看不到水面。每只船的船头都伸出一张跳板，搭在岸上，给人们上下船时使用。水边沙洲的沙子不再像往时那么洁净，它失去了光泽，呈现暗黑色。我们每走三、五步远，就能看到一些让沙子埋藏了半截的塑料袋或断尼龙绳之类的生活垃圾。这一片沙滩的环境在变化，越来越差了。见到眼前的情景，今后我再也不会到这沙滩散步。啊，这就是我印象中美丽的漠阳江畔吗？我一边漫步，一边皱着眉头轻摇脑袋。

我叹息道：“太可惜，人们为何不爱护自己的生活环境……”“什么？你说什么？……环境？”杨丽问。

杨丽似乎没理会这些无关要紧的事情。她大概也是一边散步一边沉思，但想的事情显然与我不同。她的步子迈得比我小，当发觉离我远了，就赶紧快走几步，跟在我身旁。我们已有三年多时间没见面。杨丽的容貌又有很大的改变，往日那圆圆的脸蛋瘦削了，不知何时起，她蓄起了头发；那飘扬的长发已经齐腰长，比我上次见到的短发好看多了，那头短发连脖子也遮不住。

“我说这沙滩太脏了。我想起我们小时候在这里垒沙堡时的情景，那时的沙子多干净。”“是的，我们还将身体埋在沙堆里呢。现在双脚走在上面也嫌脏。只因城市里人口越来越多了……”“你还记得向辉吗？”说过一些即

景的话题后我忽然问道。

“怎么不记得。读书时，曾经坐在我背后那位经常打架的坏家伙。”我觉得奇怪，杨丽竟骂向辉是坏家伙：“你怎么这样说人家，你很讨厌他吗？”“记得有一次，他将我的辫子用铁钉钩在他的桌面上。下课时，我一站起来，就把我的头发拉得很痛。他还哈哈大笑，把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那时，我真恨不得咬他两口。唉，算啰！那是小时候的事情，刚才说的也是那时的印象。你为何提起他来？”
“我与他同在一个农场里，只是不同生产队。”“哦。这么巧。”“他现在回家了，不过并非抽调回来，而是从海南逃回来逗留城市的……”接着，我将向辉因为婉婷受欺负而打了东风队副支书的事情简略地说给她听。

杨丽默默听完后说道：“这是你的过错了，为了一个女人而害了同学的前程。”“有这么严重吗？”“怎么不是呢。你不知道!一个没户口的人在城市生活多困难。工作固然不用说，永远不能进单位做一名正式员工，就连粮食、食油等生活必须品也没供应呀。将来成家更……你真是！糊涂到极点……”杨丽恼怒地数落起我来。我低垂着头，不敢吭声。最后，她停顿了一下，像是想起了什么，扭头望着我问道：“你不是说过那女人已结婚！”“结婚不久他们就离婚了，”我回答道。婉婷结婚，我曾写信告诉过杨丽。但她离婚之事我却没与她提起过。

“为了你？”“怎么你也这么说！？她结婚以后，我们只见过几面，而且都有其他人在场。我是在事后才知道她离婚的……”我委屈地分辩道。

她冷笑一声，以揶揄的语气问：“听你的话意，不只我如此说你了？”“是的。在这件事情上很多人有误会。”她没理我的感受，不客气地接着说：“俗语说：‘无风不起浪’，人家是有夫之妇，你干嘛还插一只脚进去！”“我实在冤枉呀！我根本就无此心，”我哭丧着脸叫道。“我参加了他们的婚礼，我愿她婚后幸福。但她那混蛋的老公对她很不好，很刻薄地限制她的人生自由，还时不时借故打骂她。所以……”“算了，我犯不着、也没兴趣管你们的事。我只想说句逆耳的衷言：你最好别再与她往来，如此可少惹闲话，同时也避免掉进陷阱……”她是第二个对我说“陷阱”二字的人。上次志成说婉婷设的是“温柔陷阱”，我差点和他打了一架。我忍无可忍地回敬她：“陷阱？你这是什么意思！莫非我们一见面就要吵架？”她说啥我都能忍受，但这句所谓的“衷言”确实太伤害婉婷了。

“老伙计，别发火！我是为你好。亦是女人的我难道不懂女人心？”这就是我昔日的小伙伴，如今的老伙计，一向的说话语气。小时候她也经常如此，总爱将自己的臆测作为真理。豆蔻年华的她坦荡无邪，这样处事我只当她刁蛮，从不与她计较。眼前的她再用这种语气与我说话我就觉得格格不入，甚至十分抵触。

见她自以为是，我不得不以尖锐的话语说道：“你不要自以为聪明。我们青梅竹马，一起长大，但我觉得你并不了解我！否则，当年你就不会那么冷酷地拒绝我的追求。”她深深地吸一口气,又长长地呼出来，一边用手指绞着衣角。许久，她才无奈地说：“你更不理解我。当时我一心只想着继续读书，根本不容我考虑其它事情……如果

你认为有必要，我现在道歉你肯接受吗？”“你以为我心胸这么狭窄，还记恨那些事？啊，我们话题扯远了。我们不是说向辉的吗？现在一起去探望他如何？”她脸上露出一丝勉强的笑容，半开玩笑地说：“你拉我出来就是这目的？让我陪你去找向辉。”我也挤出笑容说：“嘻嘻！你真是小肠肚，专与我计较这些。你们有七、八年没见面了吧？也该见见面了。”“上回你探家时，约我出来散步，结果是让我陪你去找陈亚玲；这回又要我陪你去见向辉，不是预谋你怎解释？”我答不上话来。她没等我答辩，接着说道：“是的，我好长时好间没见过他了。难怪啊，原来他也去了海南。其他在附近下乡的同学，偶尔仍会碰见……”说起同学来，我们的语气渐渐变得平和，说说笑笑地沿着漠阳江边往前走，几乎走至沿河路的尽头，才来到向辉的家。

这是一排参差不齐的低矮瓦房，向辉的家就在其中的一间。房子面朝江河，人站在家门口就能看到滔滔的江水。这一带的江面已没有船舶停泊，江水顺畅地奔流着，河岸边没有沙滩，一条由大石块垒成的防波堤沿着江边伸展。

向辉的门前有一小块空地，空地上竖着两根木桩，木桩之间绑着几根绳子，绳子上面吊着一条条大大小小的鱼在晒鱼干。家门口的两边摆放着几样渔具；渔具中有小眼渔网和罾，还有捞蚬用的竹耙。乍看这景象，就像来到了一座渔村似的。

大门半掩，我轻轻叩了几下门。里间有人应声走出来，正是向辉。见是我们到访，向辉面露欢颜，连忙招呼我们进大厅里坐。

“向辉，你还认得她吗？”我见向辉望了一眼杨丽，没多大反应，只是礼貌地朝她点了点头，于是指着杨丽问道。

“你的朋友？我曾经见过吗？”向辉反问我,说着，回过头来仔细打量着杨丽。良久，他才惊讶地叫出声来：“你是……杨丽！”杨丽微微一笑，说：“算你啦！没将我抛到九霄云外。你也完全变样了，若非文锋带着我，撞面也认不出你来呢。”“可不是吗？时间真能改变人。在我脑海中，你依然是那活泼大方的小姑娘样貌。”向辉说。说着，他再次回过头来望望杨丽。

杨丽哈哈一笑：“呵呵！这么说，我们是不见面好啊，能留给你一个美好印象。如今见了我这老太婆，感到索然吧？”向辉忙不迭说道：“哪里！哪里！女孩子成熟了更可爱！文锋，对吗？”我不知如何答才是，只好陪他们嘻嘻一笑。

坐下后，杨丽风趣地说：“看这里的景象，活像一处渔村！而你也像一位打鱼人……哈哈！”“你做捕鱼的营生吗？”我问向辉。经杨丽一说，我望了一眼向辉，只见他身穿短衣短裤，露出的手臂和腿部呈古铜色，还真像个渔夫呢。

“是的，”向辉坦然答道。接着他解释说：“这里近河，居民们有空都会到河里捉鱼耙蚬，卖了帮补一下家计。所以，说此地是渔村也不为过。就拿我来说，现在成了打鱼专业户了！我的户口还在海南，想进工厂是办不到的，只好以打鱼为生。”“这样能够生活吗？日子很艰难吧？都怨我，使你落到这步田地……”提起户口一事，我深感内疚。向辉情深意重，我欠了他很大的恩情。我真希望能帮到他什么。

向辉给我们斟了茶，坐到椅子上，大手一挥，故意以十分轻松的语气说：“我生活得可好呢！自由打鱼人！多逍遥自在。我弟弟接了父亲的班，有工作了。父亲又有退休金。我卖鱼的钱也够买柴米油盐的。还愁啥呀？”他话虽这样说，但我觉得打鱼非长远之计。想了想，我试探地问：“你可否考虑再回农场去？那件事情已经过去近两年了，也许他们不会再追究。”向辉连连摇头：“不！不！我当年已打好再也不回去的主意。我才不信，没有户口就活不了。只要勤快，干什么也能挣碗饭吃。”杨丽含笑问道：“渔翁呀，今天你没去捕鱼吗？”向辉说：“哈哈，叫老了，我的同学。我一大早就出去了，刚回来。有时我还夜里去捕鱼，夜里船只来往少，容易作业。捉到鱼，清晨就能拿到菜市去卖；晏了，工商管理所的人就会找麻烦。现在打回的鱼，要等中午工商管理所的人下了班，才能拿去卖。如果给他们逮住，不但没收鲜鱼和称杆，还要罚款。”“这点卖鱼钱也不易赚呀！”杨丽吐一下舌头说。

接着，我们各自谈了自己的近况。说着、说着，我们又扯到读书时的旧事上。同窗相见，话题颇多，三个人你一言我一语，说个没完没了。时近中午，我和杨丽才起身告辞。向辉送我们出来。

六月二十一日是端午节，此前的一天，街坊邻里就开始互赠粽子等节日礼品，好不热闹。因为我从海南回来探亲，给我家送粽子的人忒多。母亲一一道谢，并打点礼物回赠，要我陪着她一家一家走。说真的，这种事情我很不习惯，但没办法，礼数迫使我得这样做。兰姨也送来一大盘香芋糕，说我在海岛上没吃过，让我今年好好尝尝家乡的特色糕点。她对我母亲说了一大番好话，感激我以前对伟鸣的照顾。兰姨走后，母亲依例准备了一袋粽子和果点让我送给伟鸣。母亲为人谨慎，处世通情达理，总是做足礼尚往来的工夫。

如今的节日一改“四人帮”横行时期那种冷清样，端午节这天，荔园巷家家户户洋溢着节日的喜庆气氛。人们又按照以前的习俗欢度这传统节日,每家的大门口都挂着菖蒲和艾草，辟邪驱秽。孩子们三五成群地手捧粽子在小巷里边吃边玩耍。好在我今年回家乡过端午节，若在海南岛，肯定见不到这种久违的节日氛围。

傍晚，母亲忙碌着把热腾腾的饭菜端上餐桌。我想帮忙却帮不上，母亲总是将我拦住，不让我插手。自从我回到家里，母亲每天都买回许多我喜爱吃的肉和菜，每餐煮的菜会比平常多出几样；我爱吃的并非山珍海味，多半是普通的海鲜和蔬菜，就是自小吃惯了的那些，花费不大，只是烹调时辛苦了妈妈。今天的菜肴更是丰盛，盛菜的碟子把餐桌摆得满满的，对我来说是真正的筵席了。

见妹妹还不回来，我埋怨说：“妹妹咋搞的，平时不帮忙做家务，今天是端午节，应当在家帮妈妈干活才对，

可是一天都不见她的影子，吃饭时间到了也不回来。”文娟今年高中毕业，一时还找不到工作。城里仍在动员知识青年上山下乡，但运动的力度似乎不大。已有两位兄长下乡，妹妹不用为下乡之事而担心。于是，她就无所事事地过日子，整天跟着同学东游西荡。

母亲把一碟我喜好的豉汁鳗鱼摆到我面前的桌面上，嘴里说道：“随她吧，不就是煮几顿饭吗，妈妈做得来。留饭菜给她就行了，我们不必等她。”我说：“妈妈也该管束她，不为帮忙做家务，要防止她在外头跟些不三不四的人学坏。”父亲来到餐桌前坐下，点头表示同意我的话：“是要管教，让我来说她！要求她没事少出家门。女孩子在外头混当然不好。两位哥哥如此听话，唯独她任性……锋儿长大了，如今多懂事！”母亲望着眼前的满桌饭菜说：“如果你哥回来过节就好了，一家团聚，那才美满。”我说：“我回来之前写信告诉哥哥了，也许他正忙着夏收夏种的农活。兄弟不能见面，真遗憾。”我们不等妹妹了，反正那一桌饭菜至少会剩一半。吃饭之前，父亲深情地看我一眼，以一种满有把握的语气对我说：“锋儿，你在农场好好干，再坚持一阵子吧。父亲会尽最大努力把你调回城里来。现在接二连三地有人往回迁，可见事情应不太难办。我已托人问过……算是看见黄鳝尾（喻事情有了眉目）。就由你哥哥在乡下吧，是他自己选择的……”我这次探家，父母亲特别欢喜，他们的脸上整天都含着笑意。父亲与我说话时流露出难以掩饰的兴奋。

也许是母亲的催逼，忠厚老实的父亲也会想主意，托人打听情况。听父亲的口气，我回城之事是有指望了。亲情在呼唤我回来，我必须回到父母身边，看来这又是一件注定了的事情，就像当初注定我要离开家乡一样。我的脸上浮起一阵喜悦的笑容。过了一会，这笑容又被一层阴霾掩盖了。父母在期待我调回家乡，但在农场里，还有等待我回去的婉婷姐。我分不清自己到底想着哪一头，是希望回家乡，还是继续留在海南。我的思维停滞了，一时判断不了问题。

我把已经端起的饭碗放回餐桌。说道：“爸爸，你不用过于为我操心，该回来时，命运自然会把我安排回双亲身边。”我原本不相信所谓命运，只因自己拿不定主意，才将自己的未来交给命运来决定。

母亲立即反对：“你说什么呀！我好不容易才动员你父亲去走动走动，你又乱说一套！啥叫命运，命好的话你就不用下乡啦。”我知道做什么事情都要经过努力才有结果，等待是被动行为。只因我心里有鬼才如此说。

“妈妈，未来的事情是说不定的，顺其自然岂不更好。再说，我不想逼着爸爸到处找人走后门，低声下气地求人帮忙，那不是爸爸办事的作风，太委屈爸爸了。”父亲干咳几声，接口说：“如果能办成事，这算不了什么，为人父母必须这样做。县里一位领导同志对我说过：我们家里有两个孩子下乡，你母亲和你妹妹都没工作，全家靠我一份微薄的收入生活，我们家庭算是困难户，以‘照顾家庭困难’为由，可以申请把你调动回来。”“容易办理吗？”我随口问道。

“这是模棱两可的事情，看来要花钱疏通才行。”“我反对这样做，我们家里哪来钱托人办这事。还是以后再

说吧。”妈妈解下围裙，坐了下来，盯了我一眼说：“锋儿的语气不对呀，你是不是有什么事情瞒住妈妈？你不想回妈妈身边吗？也学你兄长那样在当地结婚？”好厉害的母亲，她的眼睛似乎看透我的心。

我慌忙说：“不，妈妈，没有这事。”“没有就好……”我不敢再吭声，只顾低头吃饭。如果我此刻说出我想在海南岛与婉婷结婚之事，端午节这顿晚餐就肯定会让我搅了。我绝对不能这样做，先搁下吧！再说，一边是心上人，一边是父母，就连我自己也难以取舍，又怎说服父母呢。

墙上的旧鱼尾钟“当、当”地敲了六下。那铿锵的声音打破了宁静。我忙转话题说：“六点钟了，妹妹还没回来！太过分了，待她回来，爸爸要狠狠训斥她一顿。”“也许某位同学留她吃饭也说不准，”母亲为妹妹开脱。

“是妈妈纵容娟妹，才致使她如此任性，也许还会变坏呢。”“你们兄弟俩不在家，只有女儿陪伴我。我当然呵护她了。”说起妹妹来，父母不再谈论关于我回城的话题。我也就暂时抛开那怎么想也想不通的烦恼事情。

节后的一天，杨丽来找我。

“你探访完所有同学、朋友了？”我问。

“只走访了几位要好的同学，”她答。“不想每家都去，那样既耗时间也耗精力。先是探访，然后接待回访，虚礼、客套话说个没完，我讨厌这种应酬，太疲惫了，倒不如轻轻松松玩几天。我们暂时是有闲阶级，结伴同游如何？”我饶有兴趣地答道：“好呀，到哪儿玩?”“到处逛吧！从城里到郊外，随便走。”“这合我意！”作为一名离乡的游子，在异乡之时对故乡的一切都十分怀念，偶尔回乡，真的很想一睹她的风采。接下来一连几天，我陪着杨丽在故乡的名胜古迹中游览。

这天，我们来到一座叫“石角寺”的大寺庙，这是阳城八景之一，名为“石角禅林”。

来到寺庙前，杨丽说：“在我读小学之时，母亲带我来此寺庙向僧人求签问卦，求的是一支上上签，那解签的大师说我长大了会出人头地，事业有成。母亲高兴得连忙烧香拜佛。如今，‘出人头地’变成‘锄头耙地’了。母亲哪想到，我长大了要背井离乡。现在，母亲暗地里仍然在求菩萨保佑我平安无恙。”我说：“做父母的大概都如此，盼望儿女成龙成凤、平安幸福！”“你求过签吗？”杨丽问我。

“我不信神佛，从没求过签，”我答。

说着，我们已进到寺里，只见寺庙空空如也。墙壁、柱子和门窗的表层油漆已剥落，显得斑斑驳驳。乌黑的神台积满尘埃，佛像在文化大革命之初就被红卫兵砸烂了，莲花池也干涸了，有些院落还让人占着居住，灶台就设在香案上。我想：人们在危难之时总希望求助神灵的庇佑，那是何等愚昧；菩萨连自身都保不住，谈何庇佑众生！

我说："我们不必求神拜佛，希望是靠自己去实现的。听我父亲说，他打算找人帮忙把我调回来。""是吗？这事说来容易，真办起来还是很难的。我父母就找过人帮忙，至今仍没头绪。""你打算今后怎么办？""过一天算一天，一点长远计划也没有，"杨丽答道。

"你父亲认识人多，让他再想想法子，会有希望的。"杨丽问："希望？什么是希望？你说得清吗？"我答："希望就是自己想要实现的事情。"杨丽说："也许我是悲观主义者，我很赞成一位匈牙利诗人的说法。我念给你听：

'希望是什么？是娼妓！

她对谁都蛊惑，将一切都献给，当你牺牲了极多的宝贝——你的青春，她就抛弃你。'就这样，所谓希望，只是一个娼妓，或是一个骗子。"我不想与她争论，只好默认她的看法。实在我也说不清此事，自己就有无数希望，但哪个能实现呢。

昔日诵经、解签的和尚已不知何处去了，空荡荡的院落显得清幽幽。经过"破四旧"运动的洗涤，这里的情形和往日已大相径庭。我们在空寺庙里走了一圈，了无兴趣，只好离开这已是空有其名的"石角禅林"。

短短的二十天假期很快过去了，我和杨丽各自起程返回自己的岗位，继续修地球。

我把向辉的目前状况与婉婷说了。她说向辉的生活虽然艰难，但比她想象的要好。她一直惦记着向辉，总是说自己害了向辉，使他成为没有户口的飘泊人。知道了向辉的近况，她才稍微放下心来。

七月份雨水特别多，又是一个雨天，大雨断断续续地下了一天。傍晚时分，我正在宿舍门口观看天空，估算大雨还要下多久。天灰蒙蒙的，像是就要入夜，其实时间还早，只因天上布满乌云，天要比平时黑得早。

志成披上雨衣去水库发电。临出门时对我说："文锋：你陪我去一趟电站好吗？""怎么啦？"我转头望着他问。

"因为大雨天，到处湿沥沥的，我怕独自去发电有危险。你陪我去，在旁边看着我就行！出了事也有人呼救。这电老虎不是闹着玩的，还是小心为妙。""好吧！我当一回保镖。"见他说得有道理，于是我穿上雨衣，随他去水电站开闸发电。

走在路上时，我对志成说："下了一天雨，水库里的水一定很充足，今晚通宵发电都行。最起码也要推迟两小时关闸。你说好吗？"志成嘟哝道："这鬼天气，我还想早点关闸，好好睡一觉呢。"我说："如果明天还是雨天，仍不用出工。你可以白天再睡觉啊。""睡觉还怕多呀。你真笨！"说着，我们已走近水库。我见到水坝之上有一个人影。大雨天，谁会在坝上？我们加快步伐，走过去一看，原来是玉珠。

水库的水涨得满满的，大水漫过泄洪槽倾泻出去，发出哗哗的响声。

玉珠对志成说："今晚不发电了，开闸排洪，把水库的水泄掉。"志成犹豫着说："这个……这个，得请示领导。"如今玉珠不是副队长了，志成也许觉得不能听她的指挥。

玉珠忧心忡忡地说："看来，这雨短时间内是停不下来的，水库不能长时间处于高水位，如果再有山洪下来，恐怕水坝承受不了。"志成说："这种担心是多余的，只要开闸发电，水位就会下降。何况，水库里养着鱼，一旦开大闸排水，鱼儿就全跑了。"志成没有理会玉珠的警告，说着，照常放水发电。

玉珠望了一会远处黑沉沉的大山，愁眉紧锁。水库旁的小闸门一打开，混浊的水流沿着水渠奔涌，推动水轮机，带动了发电机，电灯亮了。一切如常。

玉珠带着满脸愁云，无奈地离开水坝。走了几步，她回头对志成说："我向领导汇报去，你在这里注意观察，留意情况变化。"见已正常发电，我便走出电站回宿舍去。不久，志成也溜了回来。因为水力发电机基本不用人守候就能自动工作，所以志成经常离开发电机房，跑回宿舍来，到将要熄灯时才去关闸。今天情况可是有点特殊，而且玉珠也吩咐他要注意观察情况的变化，照理他应当留在水坝上。可是，他依然跑了回来，钻进被窝睡觉。

雨越下越大，入夜不久，我忽然听到不远处传来一阵低沉的轰隆声响，电灯眨了一下就完全熄灭了。紧接着就听到哗啦啦的流水声，声音很响、很急。

我叫道："不好了！水坝也许出事了。"我想起玉珠说过的话。

志成从被窝钻出来，急忙跳下床铺。他提起马灯，连雨衣也顾不得穿就慌慌张张地冲了出去。我在黑暗中摸出火柴，点亮窗台上的另一盏马灯。

"听这响声，肯定没好事！我们也要跟去看看，"建平说。

"是的，很可怕的声音。地也有点震动呢。我们马上去吧！"我回答。说着，我们披上雨衣，匆匆地赶去水库那边。经过女宿舍时，我见到玉珠呆立在走廊里。她嘴里说着："完了，全完了。果然山洪暴发了。"当我们赶到水库旁，见到队里的领导全在现场。巫俊朗站在许立铭旁边，手执手电筒四处照探，查看灾情。志成蹲在远处的一个高坡上，像傻了似地一声不响。在手电筒的光柱和马灯的光线的照耀下，眼前的景象的确让人发呆：水坝垮了，小水电站被洪水冲得无影无踪；水库已不复存在。一股浑浊的山洪继续在山沟中以荡涤一切的势头滚滚而下，汇入大水河。

徐德轩痛心地自责道："好好的一座水库转眼没了！电站也没了！唉！全没了！吃过晚饭我还来看过一回，见它静悄悄地平安无事，就以为它很结实，能挡住大水，结果是我错了，我错了！"他的声音有点颤抖。虽然在黑暗

中我看不到他流泪，但我能感觉到他哭了。

李崇值也哀叹道："大自然的力量就是如此强大和无情。这是洪水走了千百年的通道，我们忽视了这点，没加以防范，确实是我们犯了一个大错误。"水库被洪水冲垮了我也很痛心，但我认为它本不应该这么容易就垮掉的，便不无埋怨地说："山洪是厉害，但有人预料到了！这种情况本应避免发生。昨晚玉珠对志成说，要他开大闸排水，暂时不要发电，将水库的水泄到最低水位。如果我们作了这样的处理，山洪就能顺利通过。可是……"李崇值听到了我的话，猛地扭转身，瞪着眼问："玉珠预见到这种可能性，志成怎么没作相应的处理？"事情重大，我顾不得许多，便如实回答："志成担心放掉水库的水会让里面的鱼全跑掉，同时认为开闸发电水位就会下降，所以没采纳玉珠的建议。""童志成过来，"李支书举起手电筒向志成照去，大声叫道。

志成全身湿透，眼前的情景把他吓得脸色苍白。他耷拉着脑袋走向李崇值这边。

李崇值两眼直盯住志成，大声地问："昨晚黄玉珠说要开大闸排水，暂时不要发电，有这回事吗？"志成低头回答："是，有这回事。可她已不是领导，我不能听她的指挥。"听到如此的回答，李崇值怒不可遏，他厉声说："黄玉珠同志虽然不是领导了，但正确的意见不管是谁提的，都要采纳。至少，你得向领导汇报，让领导研究处理！你真糊涂！"志成嗫嚅道："我虽没采纳她的建议，但她说自己向领导汇报去……"没等志成的话说完，在一旁没吭声的章俭辛开口了："昨晚，玉珠确实向我说过她的看法。我认为事情没那么严重，因此没立即作处理。是我估计不到，决策失误。"志成悄悄地退到章俭辛的身后，不敢做声了。此时徐德轩和巫俊朗察看完灾情也围拢过来。

李崇值听了章俭辛的话，沉默了一会，叹息一声："唉，重大的事情真是大意不得呀！弄不好就是玩忽职守。但客观原因也是我们缺乏常识，没摸清大自然的规律，'吃一堑，长一智'。这是对我们的官僚主义思想一个很好的警告。"李崇值虽然在话中用了"我们"二字，但我能听出那"玩忽职守"和"官僚主义"的话语其实是指向章俭辛的。可是章俭辛好像并不在乎这种指责，他大言不惭地说道："没啥大不了的，不破不立，待今年冬季一到，我们再干它几个月，一座新的大坝又建起来了。"李崇值望了一眼仍在黑暗中滚滚奔流的山洪，担忧地说："说起来轻松，干起来就不那么容易。再建水坝，必须要建得更高、更牢固，那要花费很多人力和物力。如今橡胶树已长大，要加强管理，作好开割的准备，不一定抽得出人来。就算重建水坝，那已经是另一座水库了。我们确实是犯了严重的错误，给国家和集体造成了损失，不能轻描淡写地了结。我们要找出导致灾祸发生的根源，并向场部汇报这一情况。"章俭辛不以为然地说："自然灾害总是难免的，实际上不可意料的事情时有发生，不至于说得那么严重。事情既然已发生，我们领导班子就要团结一致，你别自己找大帽子扣在自己的头上。"李崇值坚持道："我不是给领导班子扣帽子，事情发生的经过总是要向上级汇报的。损失了的东西就是损失了，已无法挽回，主要是我们做领导的要有勇气承担责任。我不指某个人，我们整个领导班子一起来承担这一责任，这样才能更好地汲取教训。"章俭辛还想说什么，徐德轩走前两步说道："水库塌了，电站没了，再什么说也不能找回来。我建议明天开

个专题会议研究一下，看应当如何处理这件事情。我们最好还是回去吧，天亮后再来做善后工作。”两位主要领导没吭声。支部副书记许立铭打破沉默：“是啊，现在天黑水猛的，也做不了什么，我们只好等明天再来收拾残局。”巫俊朗正在一块棱角尖锐的石块上蹭着胶鞋底的泥巴，也接口说：“对，白天才能看清楚。最好能找回那台发电机。”“就算找到发电机，大概也坏了，”建平嘀咕了一声。

章俭辛昂起头，双手叉腰在原地踱了几步，然后满不在乎地说：“小题大做！明摆着是天灾，还研究个啥。”此时，有十来个人陆续向这边走来。李崇值沉吟片刻，点头同意徐德轩的建议：“好的，我们先回去吧，如何处理事故，我们开会决定。”接着，他转向刚赶过来的人群大声叫道：“大伙别再往前走了，沟里危险！再出意外就不得了了。大家回去，天亮才来看看我们该做些什么。”我见到土坡不远处默立着一个人影，那黑影的轮廓像是玉珠。见我们在往回走，她也掉转身匆匆地消失在夜幕中。

回到宿舍躺到床铺上，我的脑袋里仍有一种声音在轰轰作响，就像那滚滚的洪流奔腾不息。直至深夜，我仍没入眠，睡不着啊！全队人花了一年多时间的劳动和无数心血建起来的水库和发电站转眼间崩溃了，化为乌有，真让人心疼。

五十五、心声深沉

由于我向领导说起志成没接受玉珠的建议，从而导致山洪冲垮大坝一事，志成好些天没与我说话，他埋怨我出卖了他。我的心里很不好受，丢失了大坝真的使我很痛心，当时的情形使我不得不说啊。我向他作过多次解释，他仍没消气。他总是担心场部会对他作什么重大的处罚，而这可能的处罚全是因我的一句话带来的。志成担惊受怕地熬过了半个多月。一天，建平打听到消息：水库被洪水冲垮的事件上报场部后，上头并没有责备十七队的任何人。到底是场部某些领导暗中袒护章俭辛，还是上头领导认为大自然的破坏力确是不可抗拒，与人无关，我们无法弄清楚。知道上级没怪罪下来，志成不再提心吊胆地过日子，并渐渐地与我和好。后来我们又听说：队里的领导班子开会研究，决定还要重修水库。这一消息使我感到了安慰，不久，我们的电灯又能重新亮起来。

关于我调动回城的事情没了下文，父亲来信时总是安慰我，让我耐心等待。我想，可能是遇到了难题。杨丽就说过“这事看来容易，真办起来还是很难的”这话。我从没期盼能回去，也就没有失望。我依然是按我的信条：“顺其自然”地生活，所以不觉得日子难熬。

十月底，一个十分意外的消息使知青们激动不已：恢复高考了！证实了这一消息之后，志成在宿舍里不停地走动，嘴里兴奋地说：“终于等到这一天！我们有出头之日了……早就应当停止推荐上大学，那样只会埋没人才，极不公平。文锋、建平，你们报考吗？”早上听到这消息时我也一度兴奋过，经过一天时间的消化，我的心已经平

静。我不无遗憾地说："我考虑过，这确是知青们出头的一条光明大道！但是，谈何容易啊，我们丢开课本七、八年了，何况我没上过高中。让建平陪你去考吧。"建平挠着头皮说："不错，我们离开学校太久了，而且现在距离考试只有四十多天，时间太紧迫，简直是临阵磨枪啊。何况我白天要授课，你们白天要工作，复习时间很少，能有把握考上吗？"他最后一句话像是在问我和志成，但心底里也许是在自问。

志成毫不怀疑地答："行的，机会是平等的，当知青的谁不是这样。工夫不负有心人，只要努力了，会有结果的。我当年带来的课本仍然保留着呢。"说着，他在床前停下脚步，打开床尾那口大木箱，从箱底里翻出那几本残旧的高中课本，紧紧地揽在胸前。

我向建平说："建平，你去碰碰运气吧！也许录取分数线不会很高。""行，就尝试一回，算是对自己的知识进行一次检验。"建平终于下定决心。当晚，志成和建平几乎是通宵达旦地温习那些丢开已久的数、理、化。

次日，同乡中的建平、志成、陈家栋和林劭年四人满怀希望地报名参加文化大革命之后首次高考。考试时间是在十二月十日至十二日，只有一个半月的时间做准备。我能体会到他们的压力。虽然我理智地放弃这次机会，但心里暗暗恨自己平时没学习课本知识，以至机会来临自己没能耐获取。

进入冬季了，由于种种原因，生产队里并没有按预期计划重新建造水坝。我们仍然靠煤油灯照明。队里的领导层产生了明显的派性，章俭辛队长一边是一派，李崇值支书这边又是一派。几乎做什么事情领导班子的意见都不统一。一个单位没有团结一致的领导班子，必然办不成大事。

高考的结果是：志成并没有实现他梦寐以求的大学梦，反而让为人谨慎、平时并不惹人注目的林劭年脱颖而出。十七队共有七人报名参加考试，仅林劭年一人收到了一家师范学院寄来的入学通知书。志成刚来海南时，还经常看那些带来的课本，但后来让艰辛的劳作浇灭了那点希望之火，他就把那几本旧课本压到箱底了。他好后悔自己没持之以恒地学习，以至这次考试名落孙山。知道自己榜上无名，他几天吃不下饭。建平与志成的心态不一样，这次落榜似乎是他意料中的事情，所以并不介意。几天后，林劭年荣耀地起程上学去，令留下来的人羡慕不已。就这样，我们又送走了一位同乡。

一九七八年的春节将至，走不了的人们只能安下心来迎接新年的到来。今年春节婉婷不回家乡探亲，她说要陪我在岛上过年，为此我非常高兴。眼看年关将近，我却接连十几天没收到婉婷的信件。她将我放在姻缘树洞那只铁罐里的信取走后就算了事，没有留下只言片语。我心绪不宁，心里面像有十五个吊桶在打水，七上八下的。婉婷为何不回信？是让旁人发现了这联络点，把信偷去了，还是她太忙根本没写回信！我不断揣测着各种各样的可能性。星期天一到，我再也忍耐不住，决定上门找她。

我沿着生产队旁边的橡胶林绕道向婉婷的住处走去，这样走虽然远了点，但可少碰见一些人。进入东风队以

后，我加快了步伐，经过几栋房屋的转角，便直奔婉婷宿舍。

我轻轻地敲了三下门，里面传出婉婷的声音：“进来。”婉婷的声音刚发出，我已几乎在同一时刻推门闯了进去。还没站定，我就愣住了，房子里面又摆回了莹倩的床铺和桌子。莹倩出嫁之后，她的木板床和桌椅都搬走了，房子显得宽敞了许多，现在突然间又恢复了以往的样子，一切如旧，好像时光倒流回往日莹倩没出嫁时似的。莹倩呆坐在自己的床上，我慌忙收敛自己的惊愕神色，与她打招呼。

“请坐！”莹倩微微点了点头，简短地说。

我坐到婉婷床边的椅子上，满腹疑惑，但没敢开口询问。婉婷披了一件衣服，对莹倩说：“我们出外走走。”说着，她带着我走出屋外。临出门时，我微笑着向莹倩说声“再见”。我觉得，我的笑容有点生硬。

莹倩站起来走向房门口，连声说道：“你们有话就在房里说吧，反正我也有事要出去。”我明白莹倩为何会有这一举动，她大概是为自己重新搬回来居住给我们造成不便而产生歉意，想将房子让给我们谈话，然后自己出外漫无目的地乱走。婉婷当然不会让她走，她顺手掩上门，就与我一起走了出来。

有几个人在不远处向我们这边张望。我们的行动从来就这么引人注目。婉婷结婚之前和我很要好的那段时间，人们认为婉婷比我大几岁不应和我相好，就因为有这微不足道的理由而留意我们的动向。婉婷离婚之后，有关我们的流言蜚语更多。对我好的人有时会把这些情况反馈给我，让我明白自己的处境。我从而知道，许多人都不由分说地把我视为拆散水养和婉婷的婚姻之人，在这些人那僵化的头脑中，那怕是不和谐的婚姻，也认为是不宜分开的。因此，这些无聊而头脑僵化的人总是注视着我和婉婷的一举一动，那怕是没能获取到足以指责我们的活动内容，只是知道我今天又来看望婉婷，这也可能成为他们茶余饭后闲聊的话题。这种不分是非的行为使我很反感，甚至讨厌之极，但我无法把人们的想法改变过来，只有暗自苦恼。有时，我会认为自己是一个受监视的犯人，与婉婷接触就好像是在做违法的事情，必须偷偷摸摸地做，尽可能地掩人耳目，稍有不慎，让人瞧见了，将会使我罪上加罪，后果不堪设想。我就带着这种负罪的心情，与婉婷一前一后地走着，拉开约有两、三米的距离。我们迅速地转入房子背后的小巷里，尽快地逃出人们的视线范围。

走出防风林，我们就到了另一个无比开阔的世界。融入这大自然中，我的心胸豁然开朗，刚才因为别人的注视而产生的那种厌烦情绪很快就消失了。我快跑几步，走到婉婷身边与她并肩而行。

“莹倩怎么又搬回来了？”我急着想弄明白这件使我惊异的怪事。

婉婷说：“他们离婚了。我真不明白少龙是在玩什么鬼把戏，他为了自己能调动回城，半年前提出和莹倩暂时离婚，说回城后再复婚。莹倩为了他的前程，同意了。现在可好！少龙调动回韶关已有几个月了，事情却没了下文。莹倩写了几封信给他，他却一直拖着，不肯办理复婚手续，到底安的什么心？”婉婷愤愤地望着西北面的大

山，好似在向远方的少龙问个究竟。

“咳，简直将婚姻当儿戏！”少龙夫妇的行为使我十分惊讶。想了想我说道：“既然他俩说好日后要复婚的，莹倩可以回去找他理论啊。”婉婷说：“莹倩有她自己的想法，假如少龙变成了那样不负责任的人，硬缠住他也没意思。嗨！人怎么会这样的啊。过桥抽板，忘恩负义！唉！”为了朋友的事她悲凉感喟，停了一会才接着说：“莹倩作好了最坏的准备，申请调回东风队和我做伴。这些软骨头，没用的男人……我想，我和莹倩两人互相照顾过日子，打发下半生算了。”我的心很郁闷，不单是为莹倩的事情郁闷，而主要是为自己。这个梁少龙，败坏了男人的名声。难怪婉婷最近没给我写信呢！原来有此事在搞混着。婉婷自己经历了一次错误的婚姻，现在又目睹莹倩的婚变，也难怪她对男人有偏见。这不是把我给害了吗！早段时间，婉婷还对我温情蜜意，现在给这件变故一鼓捣，她好像对我不理不睬的了，几个星期都不给我写信。我更怕的是，她心中刚让我点燃的那一朵希望之火，也许会随之熄灭！听她刚才的说话，就明显是在表示不结婚嘛。我急了，赶紧接着她的话说：“世间的男人就像世间万物一样，各有各的个性。俗话说：‘一样米养百样人，’茫茫人海中出现一两个孬种并不奇怪，他梁少龙一人是不能代表所有男人的。”婉婷微微一笑，望着我说：“放心，我的好兄弟，我所指责的男人不包括你。你的心像水晶般透明，我不会拿你与任何人相比，那样简直有辱我们的情谊。说真的，这些年来，我的心中只藏有你一个人，再无别人了。姐姐我做得最好的事情就是认了你这位好弟弟。为了莹倩的事，我的心情最近有点不好，也就没心思给你写信了，请弟弟理解。”我舒了口气，心中的担忧解除了，我为这段日子自己胡乱猜疑而感到可笑。我们不停地走着，尽量远离生产队，并且要离开橡胶林。我们没有预定目的地，只是随意地走。不久，我们信步走到一片旷野中，野地里长满幼细如丝的小草。四周寂静无人，这里很适合我们促膝谈心。于是，我们坐在那泛着微黄的草绒上，仰面向着太阳，让身躯吸取冬日早晨那温暖柔和的阳光。

我接回刚才的话题，发问：“你刚才说和莹倩互相照顾，打发下半生是什么意思？”“我说的是国语，你还听不懂？”她幽默地反问道。

“那我怎么办？”“你有空的时候可来探望我们啊！帮我们把水缸挑满，再劈些柴火，做些我们女人力所不及的事。”她一本正经地说，像是早有计划似的。

我靠近她身旁，搂住她双肩，让她倚在我的胸前，“我不愿意那样，我只希望和你相依为命，同甘苦、共患难地度此一生；我们可以一起照顾莹倩，如果她需要。”我说着，吻了一下她的脸颊，接着抚摸她的脖子、手臂和双掌。我将她手掌上的纤纤小指不停地摆弄，以身体语言传达我对她的爱，使她明白我们早已是无拘无束、亲密无间、不可分割的一对。

婉婷将头枕着我的臂弯，斜靠在我怀里。她没有回答我的话，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她时而望着天空飘浮的云彩，时而望着远方的群山。许久，她才开口：“此刻，我有一种远离尘世的感觉，我真希望就这样躺在你的怀里，

没有旁人的骚扰和干涉，直至永远、永远……遗憾的是，我们总得回到现实中。”我说：“只要我们光明正大地登记结婚，就能永远在一起，谁也没权干涉，谁也不敢骚扰；我再也不想象目前这样躲躲闪闪地相会，有如偷情般的秘密来往。你说，我们这不是自找苦吃吗。”婉婷说：“讲真心话，做女人的那个不想有一副坚实的肩膀来依靠，那个不想与自己心爱的人长相厮守，只是我根本不配当你的爱人，你我一旦结婚，我会拖累你一辈子的。”我说：“不，你错了，能娶你为妻是我最大的幸福，就算未来的生活有苦难，也是苦中有乐。人生必须经历这一阶段：结婚，养育下一代。啊，对了，说到这里我想起一事：吉瑛生了一个儿子，虽是瘦小些，但挺机灵可爱；我见过了，找时间我带你去看看。”婉婷脸上露出了一丝喜色：“啊！是吗？婴儿样貌像秉南还是像吉瑛？”“我看婴儿像吉瑛多些，眼睛很有神采，笑得很好看，甜甜的，就像吉瑛的笑容。到时候，我们也生一个胖娃娃，最好是女孩，模样当然要像你……”“你又调皮……看我打你……”婉婷面露娇媚的佯嗔，举起小手，却迟迟没打下来。

我抓住她举高的那只小手，拉到嘴边吻了一下，正正经经地说道：“我并非打趣你，我们的确应该认认真真地谈好结婚这件大事情。我们婚后肯定要生小孩啦。我们的年纪都不小，已经相识了八个年头，假如没姻缘，我们不可能融洽地相处这么长时间。”婉婷坐正了些，转过身来，面向着我，双手搂住我的脖子，神色凝重地对我说：“说到姻缘，我跟你讲一件事，就是那姻缘树的事情。”我瞪大眼睛，假装惊奇地问：“对了，姻缘树里住着月下老人，你准是见到他老人家从树洞里钻出来，对吗？我也梦见过他老人家将一根红线绑在我俩的脚上。”我故意乱说，逗她开心。

婉婷抽回小手拍拍我的嘴巴，神态严肃地说：“别贫嘴，莫打岔。我想告诉你那两棵树的真实情形：那棵高山榕其实是杀手，你是否发觉它现在将那棵母生树缠得越来越紧，可怜的母生树迟早会让它绞死。当初，你说那棵母生树代表我，而那棵高山榕代表你，说你拥抱我，保护我。我心里明白，那是你心中的愿望，我很高兴，也就没多想。但我现在却认为，那棵高大挺拔的母生树应是代表你，而缠绕着母生树的高山榕是代表我；多灾多难的我迟早会把你拖垮，就像那棵寄生的高山榕会将它依附的母生树绞得奄奄一息一样。”我真的觉得无比惊讶，婉婷为何会有如此奇怪的想法！我端正了一下身体，握住她的手说：“那两棵树的实际情形我们暂且别管它，我要跟你说：它们只是霸王岭区莽莽森林中的两棵树，不能真正代表我和你。区区两棵植物的命运又哪能代表我们的命运呢！当初我是触景即兴说出的比喻，只因我不了解那些寄生植物的特性，所以用错比喻。假如你认为兆头不好，我们往后就别称它们作姻缘树了。我听敬棠说：檀香树和洋金凤是相依为命的‘夫妻树’，它们总是生长在一起，互相依存。我们再去寻找两棵生长在一起的檀香树和洋金凤作我们的姻缘树好啦。”婉婷茫然地望着我，忧心忡忡地说：“我体弱多病，如果你娶了我，这对你无疑是一个负累，还有更重要的一点，我和水养结婚近一年时间，也没怀孕，或许我真是不能生育啊！一想起这些我就感到我是不宜再婚的了，尤其是不会想到与你结婚，因为我不想害你。我坦白地说，我是深深爱着你，我可以为你做任何事情，为你献出我的一切，但就是不能与你成婚。”我将她搂入怀中，急切地吐露自己的心声：“婷，对我来说，你的顾虑完全是多余的。想当初，我刚来海南岛的时候，举目无

亲，是你出于对我的爱护而与我结拜为姐弟，从此以后，你无微不至地关怀、照顾我，使我能幸福、快乐地度过那几年的时光。随着时日增长，你的身影渐渐地把我的心占据满了。你对我温柔体贴，关怀备至，你是无数优点集中一身的人，可以说你是大多数男子梦寐以求的理想对象。正因为如此，他们才恨你，这应了一句话：吃不到的葡萄是酸的。但我爱你不只为此，我对你的爱完全出自于心中的一种直觉，一种无法解释的依恋，这种对你的依恋已使你在我的心中有了无法取代的地位，‘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认识你之后，我对其它姑娘简直是视若不见……”我滔滔不绝地说着，一边说一边伸手抚摸她的脸庞，她的脸颊虽然已没往日那么圆润，但却更加清秀可人。我故意不提她的身材婀娜娇媚，模样美丽可爱，以免影响我对她的内在美的评价。

数年来，我没对她说过评价她的话，因为我认为没这个必要，我们的心灵是相通的，说这些话纯属多余。我今天才搬出这些话，主要是为了消除她的自卑感。稍停一下，我又对她说：“话说回来，你既然可为我而献出一切，我又何尝不可以为你做任何事情！至于生育问题，那只是你的估计，其实你和水养在一起的时间也只有大约半年，离婚前几个月，你不是搬回单身宿舍住了吗！再说，医学发达的今天，许多疑难杂症都是可以治愈的；退一步说，就算是没孩子，只要我们两情相悦，也可以相依为命地共度此生！这总比彼此分居两处，互相牵挂好得多吧！”婉婷没有做声，许是在思考我所说的话。我给予她温存和抚摸。经过一阵耳鬓厮磨、轻怜蜜吻，婉婷开始让步。

她伏到我的肩头，将小嘴转向我的耳朵，娇滴滴地问：“你真要娶我？你思考清楚了？”我毫不犹豫地答道：“不用思考，我只等待你的下嫁。”接着，我又紧追不舍地补充道：“我们算是说定了！”她恳求道：“容我再认真考虑一下！”我爽快地说：“好，给你一天时间考虑，明天答复我。”“时间再长些。”我迁就她说：“好吧，以农历算，你明年答复我，不过要在新年的第一天。跨越两个年度，时间够长了吧。”婉婷抬起头来，用小指戳了一下我的额部，说：“刁钻鬼，说得好听，今天是一月二十九日，年初一是二月七日，一个多星期就说成两年。不过，就按你给的时间，年初一那天准给你一个答复。”停了一下，她又接着说道：“不过丑话说在先，这结果可能是肯定，也可能是否定，你要做好思想准备。我坦率地告诉你，离婚后，我真的从未考虑过和你结婚之事，因为我一直不允许自己有这种想法。也许你对我有误解，以为我既然爱你就可以和你结婚，其实这种想法不对，爱和结婚是两回事，我对你好是出于我的自愿，爱你和得到你的爱对我来说都是一种幸福，在我还做得到的时候我可以付出，也可以接受；当你日后不需要我时，你可以离开，我的心也坦然些。但是，如果我们结婚了，那是有约束力的，那根红线会将两人捆绑到一起。在漫长的岁月中，哪怕有一点变故，我恐怕再也承受不起了。”她神态庄重，认认真真地说着。认识她以来，她从未如此认真地与我说起婚嫁的话题，我相信，这番话是完完全全出自她的内心，我听了十分感动。

我拥抱她，在她耳边说：“请相信我，我绝对不会辜负你。年初一上午九时，我们在溪畔相见，我希望你能微笑着赴约。”婉婷在我的脸上轻轻地吻了一下，然后扭转身体，背靠我，慢慢地说着那永远也讲不完的悄悄话。

我接到一封杨丽的来信，掂着厚厚的信封我的心在想：不知道她的生活又起了什么波澜。我们之间的通信已经

很少，必定是有事相告才给对方去信。我展开一看，长长的内容写满五页信笺。有两个主要话题，其一是：她参加了本次高考，但没被录取，艰苦的劳作使她把课本知识几乎忘光，很是懊恼；其二是：父母给她找了一个城里人作对象。她回去相亲了，男的比她年长十二岁，且样子也不如意，但对方有本事把她调回城里。她告诉我，说决定以婚姻作赌注，博一回。对下乡女知青来说，这大概是回城的一条捷径。我马上给她复信，为她没能实现大学梦而惋惜，为她找到一条回城之路而恭喜——尽管这恭喜是违心的。

而我，是没有这种便道可走的，这也许就是男女有别吧。我还是安下心来在海南结婚算了，自己总觉得，希望回城市去有些异想天开。再者，这块热土洒有我的血和汗，我对她有了一定的情感。眼前的橡胶树已种植了六个年头，由于品种好，土地肥沃，加上我们辛勤的培育和管理有方，树干长得很粗壮，树冠枝叶茂盛，林段里一片繁荫。橡胶树行间的覆盖草因为见不到多少阳光，叶子变得枯黄。林中的茅草基本绝迹，覆盖草完成了它的使命，自身正在逐渐消亡。我们亲手种植、栽培的橡胶树再过一、两年就可开割，我真盼望这天快些到来，我要亲自手握割胶刀，让第一杯胶乳在我视线中流出。记得我刚来海南参加建设时，曾为自己能献身于祖国的橡胶事业而感到无比兴奋。经历我们八年的辛劳，在血和汗的浇灌下，已使眼前这一片片橡胶林茁壮成长，很快它就能为祖国作贡献，产出洁白的胶乳。

望着葱郁的橡胶林，我脸上露出了欢慰的笑容。

月莲走了过来，笑眯眯地望着我，问道："看你满脸笑容的，可是有喜事？"我答道："见这橡胶林长势喜人，我感到很欣慰，故此脸露喜色。不过，我也真的有喜事呢。""不说我也知道，是婉婷应允你的求婚吧。""差不离，"我含糊地回答。"她会屈服在我坚毅的意志上的，一个星期后就是阳光明媚的日子，新的一年我们将有新的开始。"我毫不掩饰自己对幸福期盼的兴奋心情。

月莲说："有情人终成眷属，恭喜你。又一对鸳鸯……就这样决定啦？你不想回城了？如今可是回城风越刮越劲……"她收起脸上的笑容，神态凝重地与我谈起知青返城的话题。

"我不抱回城的希望，先实现数年来的愿望再说。"月莲语气冷静地说："跨进这一步，就不可回头了，要考虑周到才好！"我想，月莲神色的改变，也许主要不是因为谈及回城的话题，大概她也在想着自己日后的归宿。自从她让葛劳儿那畜生糟蹋过之后，就再也没谈恋爱。月莲和婉婷同年，现在已是二十八岁，若非心灵中留有阴影，早该结婚了。

我突然想起要为月莲做点事，为她和建平拉拉线。我对她说："你有想过自己吗？是回城还是在此扎根？我有个想法，对你说说行吧！？我们坐下来谈谈。"说着，我先坐到橡胶林行间干枯的覆盖草上。

月莲犹疑了一下，才坐下来。她用一种悲凉的目光望了望我，轻轻地摇摇头。兴许，她估计到我要说什么。

我谨慎地说："过去那些不开心的事情应该忘记它，在人的一生中，谁也保证不了不出现痛苦的事情，"我停顿一会，等待月莲表态。她却沉默不语，于是我接着说："建平这人挺好的，不如你们……""我谢谢你的关心，"月莲打断我的话说道。"但是不用你费神，你不理解我的内心世界。我已看淡许多事情，自己与人无碍，与世无争地生活算了。早几天我看《红楼梦》时，读到暗喻惜春命运的那句诗：'独卧青灯古佛旁'，心里就有一种空灵的感觉，产生出家的冲动。只怨现在没尼姑庵，否则，我是必然入庵去。""你这想法断不可取！"我对她说。我要遏制她脑海中这种不应有的念头，但我不知道怎样才能说服她。过了这么多年，月莲仍没想开，我真希望她能遇上心仪的人，正常地、好好地生活。

我正在搜索枯肠，找话来开解月莲的心结。她却站了起来，摆摆手说："算了，我们不谈这些，别影响你的好心情。我们走吧。"

星期五，我写了一张纸条，约婉婷年初一早上九时到溪畔会面；虽然我们已有口头的约定，但我还是再用书面的形式约她。几天后就是农历新年，这去旧迎新的日子可是决定我们命运的时刻。我知道婉婷不会忘记上星期天的约定，只怕她带着我不想听到的答复来会面。

我带着纸条来到姻缘树旁，用厌恶的眼光打量这棵包裹住母生树的高山榕。我首次留意到，这棵高山榕以其编织成网状的气根紧紧地围绕住母生树确实不怀好意；可怜的母生树犹如巨蟒缠身，箍得它再也没有生长余地，等待它的必然是逐渐枯萎，直至死亡。我感到莫名的悲哀。不可思议，简直令人难以接受，寂静无声的植物世界也如此残酷，这高山榕居然会恩将仇报地绞杀它寄居的宿主，真是残忍之极。

我绕到两棵树的背后，发现母生树的根部长出了几株蘖枝，因缺乏阳光，蘖枝显得很弱小，但它们却顽强地生长着，枝条已抽出一人多高。可怜的母生树大概已感到时日无多，正在以培植新株的方式来突破高山榕的包围。这是母生树的特性，它能在母树的树头或根部繁衍后代。

我再也不会称这两棵树作姻缘树了。我和婉婷之间的感情是其它事物所无法比拟的。我做了一件最愚蠢的事情，就是给进行生死搏斗的两棵树命名为姻缘树和打了极其不恰当的比喻。

我伸手进树洞中取小铁罐时，手臂碰到那凉丝丝的高山榕气根，身体不由得颤抖了一下。我将留言条放入罐中，压紧铁盖后迅速放回树洞。我觉得那树洞有如魔怪张开的血口，便猛地将手抽出，生怕它把我的手咬住。做完这一切之后，我用带着恐惧的眼光望了望眼前那棵高山榕，冷丁丁地打了一个寒噤。我赶紧快步逃离此地，小跑般走回十七队。

除夕夜，我辗转反侧，脑海里一会出现那棵高山榕在无声地绞杀母生树的场面，一会又出现了婉婷那紧锁眉头的面容。直至凌晨，才迷迷糊糊地入睡。

五十六、终获芳心

年初一早上，我比约会时间提前半小时来到溪畔，在那座跨越溪涧的小桥上徘徊，心中忐忑不安。婉婷今天将带来我等待已久的答复，但这答复是肯定的或是否定的还很难说。我对婉婷的追求是下定决心的，非娶到她不可。可是婉婷的性情更是古怪万分，她刚柔并重，软硬不吃，如果她不乐意，我就是使尽浑身解数也奈何她不得。好不容易才使她正视我的追求，更难得的是她居然爽快地答应要作出最后的决定。我亦明白，在她经过认真考虑后得出的结论十分重要，假如她认为不宜和我结婚，日后难以改变她的想法。所以，婉婷今天的答复至关紧要。我真不敢想象，假如她拒绝我的求婚我会怎样。

我正想着，远远地见到婉婷正踏着轻快的步子走了过来。飘然而至的她满面春风，她的倩影与四周春意盎然的景色微妙地融为一体。她走到我跟前，就像是从图画中走出来的仙女。婉婷今天穿一件粉红色的丝质上衣，下身配着一条黑底白花涤纶长裙，脖子上不经意地轻绕着我送给她的那条花纹淡雅的丝巾；柔软的衣裙和丝巾在春风的吹拂下微微飘动，我觉得用“飘然而至”来形容她的到来十分恰当。

在她向我走过来的同时，我也快步迎上去。“哈！哈！你今天很漂亮，”走到她面前时我笑着说。“精神面貌好极了，我真高兴。”我笑得很开心，那是由衷的笑声。我的话不是恭维，她今天的确是神采奕奕，那种透过她全身每处地方散发出来的飘逸神采使她显得更加美丽动人，更具魅力。这是极好的征兆，试问一下，假如她不是心情极佳，如何会有这飞扬的神采？假如她不是想通了，作出了奉献芳心的决定，又如何会有极好的心情？我悬于心中的那块大石倏地失去了重量，飘走了。我乐颠颠地牵着她的手左右晃荡。

“我们到石室好吗？”我笑呵呵地问。我是在按照预先想好的方案行事，我想，如果我得到了她肯定的答复，我将与她到石室里共度这新年的首日。新年伊始，我们携手憧憬新的生活。

“随你意，”她低声答道。她的脸上露出甜蜜的笑容，脸庞像一朵绽开的山芙蓉。在这充满春意的旷野中，在柔和的春风吹拂下，面对美丽的心上人，我完全陶醉了。我搂着婉婷的纤腰，伸过头去在她那绽露笑容的脸上一左一右地亲了两下。

听到她“随你意”三个字，我的心里乐开了花。我拉着她的手，沿着山溪边的岩石往上爬。我们精神饱满、精力充沛，很容易就爬上了山坡。进入石室，我俩并排坐到那块长石板上。

坐下后我说：“从今天开始，我们还是将信件放在原先那个石洞里吧，我讨厌那棵高山榕。”“好的，那是我们最初的联络点，本来好好的，是你要改变地方。”我说：“当初我见到那两棵生长在一起的树木，就与我们相依相偎联想到一起，进而想起‘姻缘’二字。对不起，我太笨了。”“那时，我也没想起榕树是植物杀手。”“我们

不谈它！提起它我也打哆嗦。婷，你决定了吗？”我伸手搂住她的肩膀，明知故问。

虽然我心里明白她已作出了嫁给我的决定，但还是想听到她亲口对我说一遍。哪知，她却故意与我作对，久久也没回答。良久，她叹了口气后说道：“我什么也定不下来。世间之事原本就极少能定下来的，随着时间和空间的改变，许多事情都会改变。过不了几年，我将会变成老太婆，而你风华正茂。我不知道那时候会怎么样。再说，我已失去了最宝贵的东西，我已嫁过人啦，根本就不值得你爱。还有，知道我曾结过婚，你父母会同意你娶我吗？唉……早知如此，当初，你首次问我时我就该答应你。真是老天作弄人，我不知道和你在一起到底是给了你幸福还是给你带来磨难。都是我不好……”说着，她的眼睛变红了。

我转过身来面向她，紧紧地将她抱住，急促地打断她的话：“我的宝贝！我已说过千遍万遍！我永远不会嫌你老，也不会嫌你结过婚，我接受一切现实。我相信，我父母也不会介意你的过去，他们相信儿子的眼光，我给他们找的儿媳是最贤惠的……婷，别多想了，我会使你永远幸福！你明白了吗？”婉婷趴在我的肩膀上嘤嘤地抽泣。我轻轻地拍着她的肩背，喃喃细语，给予她鼓励和爱抚。我明白，她是最后向我作一次“警告”，她需要再听一遍我的承诺。许久，她停止抽泣，接着像是进入了睡眠般没有动静，没有声音。我也几乎是屏息呼吸，好好地享受这种难得的静默。一切问题都在这静默中化解了，两颗心同时在这静默中完全沟通。

不知过了多久，婉婷才抬起头来。她凝视我片刻，猛地将她那小嘴贴到我的嘴唇上，给了我一个深深的、热切的、长久的亲吻。认识婉婷八年来，这是她主动给予我的第一个真正的亲吻，以往她吻我时从来都是点到即止，就像蜻蜓点水般；那种短促的吻只是亲切的表示，是代表一种信息或是一种形式。她习惯克制自己，不让内心世界过于流露，八年时间的接触使我对她已有较深的了解，今天她将心扉敞开，给了我一个发自内心的热吻，那就是她决定了与我共度一生。

我紧紧地拥抱着婉婷，两颗心融合在一起。我抚摸她的肩膀、手臂、头发。她在微微颤抖，那也许是由于过度激动而产生的反应。我又何尝不是激动万分！渐渐地，我的感觉极其不妙，脑海里时而一片混乱，时而又像是一片空白，我进入了失去思维、失去理智的可怕状态，只有一种潜意识在指挥着我的所有行动，而我所有的动作只有一个目的。我抱起她越过长石，双双躺在长石背后的大石板上，石板光滑而冰凉。整个石室化为迷人的仙境。婉婷迷迷糊糊地任由我疯狂地摆弄她的身体，她的鼻息加重了，呼吸越来越急促。我手忙脚乱地解开她的衣服上的纽扣，双手哆哆嗦嗦地扯下那条染印着耀眼小白花的黑长裙。

“不！不！”婉婷突然尖声地叫了两下。赤裸的她横躺在石板上，双手抱着膝盖，娇小而雪白的身躯蜷缩成一团。

我让她这不应有的两声惊恐的叫唤吓呆了，愣愣地跪在她身旁。我的意识迅速地恢复。当我明白了自己正企图

作什么事的时候，我十分自责，我举起双拳用力地砸自己的脑袋和胸部，“婷……我……对不起！万分对不起！都是我不好，对不起……”我只能重复地说这句话。

婉婷竭力撑起身来，紧紧地抓住我的手腕，用哀求的声调说：“锋，别这样，请你千万别责怪自己，不关你的事。这是自然产生的害怕，我有一个心魔……”在她的哀求下，我激动的自残举止停了下来。她将手搂住我的脖子，重新躺到石板上。因为被她的双手套住脖子，我整个身体便压到她的身上。

“想要你就要吧！”婉婷羞涩地在我的耳边小声说。

我抬起头来，怔怔地俯视她那粉红的脸蛋和波光盈盈的双眼，许久，才明白她的话意。一种无法形容的醉意般的感觉从我的心窝发出，迅速向全身传递，使我整个身躯飘飘然。我痴痴地凝视她，脸上尽显幸福的笑意。但是，我已失去了刚才那股疯狂劲。

山风在石室外边吹着，山林中只有阵阵林涛声，偶尔还夹杂几声清脆的鸟鸣。有一缕阳光穿透树冠投射在石室入口处，随着树叶摆动，光线也一闪一闪地明灭。在这仙境般幽静的场所，对着仙女般的心上人，我的心中涌出一阵甜滋滋的感觉。我开始摸索着探讨人生的美妙之事，可是并不成功。

“都怪我，是我刚才惊吓了你。不用急，下次再来吧！从此刻开始，我是属于你的了，你想怎样就怎样。我不管什么清规戒律了……”婉婷双手摸挲我的头发，柔声细语地安慰我。躺在她那软玉温香的身体上，听着她那温情脉脉的慰藉话语，我得到了另一种享受，这种享受是令人心荡神移的。

时间在静悄悄中滑过，石洞入口处的阳光消失了。我看了看手表，已接近中午十二时。我扶起婉婷。“我们找午餐去，”我说。我根本不觉得肚子饿，但已到午餐时分，应该到山里找点野果吃才是，这大年初一不能没有午餐。

婉婷整理好衣裙，挽着我的手臂走出石室。我们逆溪流而上，来到那棵曾经给我们提供过午餐的馒头果树下。但树干上只有一串串青青的嫩果，那是不能吃的。我们继续在树林中寻找能吃的野果，但毫无所获，山里须到夏秋才多果实。

“你饿了吗？”婉婷问。

“不饿，”我如实答道。我怜惜地望着她，为在这春季的山林中找不到食物而表示歉意：“我是想找点野果给你吃。大年初一要你跟随我出来捱饿，真是万分过意不去。”“我不需要吃东西，”她说，“不如回石室去！”“好吧，”我无奈地答应她。但是，当我转身时见到山溪边有几丛美人蕉，于是补充道：“不过，我想请你尝点花蜜再回去。”我牵着她的手，小心地走回溪边。因为她穿裙子不方便，我抱起她穿越过一片带刺的大叶草莓；假如在夏秋季节，那些微酸中带着清甜、宝石珠子似的红草莓可好吃呢！只是那草莓藤上的尖刺很容易钩破丝

质的衣服，必须小心采摘。来到美人蕉旁边我才将婉婷放下来。

“啊！好美丽的花儿，”她高兴地叫道。那些叶子阔大的美人蕉正开着鲜红的花朵，十分娇艳。

我拔出一朵花来，花蕊的蒂部便溢出一滴晶莹的花蜜。我将那滴蜜汁滴到婉婷的小嘴里，“含着花蒂吸一下，”我说。她轻轻地吮了一下，咂了咂嘴巴。

“甜不甜？”我得意地问道。

“傻兄弟……不，傻冤家，”她忸怩地改了称呼，“你就用手捧着山泉水给我喝也是甜的，何况是花蜜。”她那脸上挂着久久不消的笑意，显示出她的幸福心境。

幽谷空寂，春风徐徐，我们幸福地在花丛中穿梭，尽情地享受这无意中遇到的花丛给我们带来的乐趣。小小的几滴花蜜，滋润着我们如醪似蜜的爱情。我们悠然自得，竟像不吃人间烟火的山野精灵。

我接连又拔下几朵花儿递给婉婷。我正自欢喜，却见到婉婷脸上的笑意倏忽间收敛起来，她的脸色紧接着也变得灰白。凭多年的经验，我意识到事情不妙，但弄不清她神色剧变的原因。

“别摘了，我不要。别再摧残可怜的花儿！”婉婷急促地叫道。她那乌溜溜的明眸迅速暗淡下来，她的身子也微微地颤栗。

我追悔莫及，恨不得刮自己几巴掌。我感到手中的花朵像一团团剧烈燃烧的火焰，正灸灼我的双手。我慌不迭地将那些似乎在熊熊燃烧着的“火焰”扔掉。但已无济于事了，因为婉婷的心已让它灼伤。

我声音发颤地叫道：“婷，你怎么啦！我听你的话，决不再摘花……”我心慌意乱、捶胸顿足。

婉婷软绵绵地靠在我身上，微微合着眼帘。我抱起她，一步步往山下走。上山容易下山难，何况是抱着一个人，我用了很长时间才回到石室。石板很凉，我没将婉婷放下；我仍然紧紧地抱住她。我喘息着，眼泪无声地流淌，可怜的心肝宝贝，假若你有不测，我一定随你而去。我心想，在这清幽雅致的石室里，我们相拥着度过人生的最后一刻，那也是无憾之事。

远处传来几阵隐约的爆竹声，声音低沉而微弱，大概是东风队的人们在庆祝春节。没有了婉婷的呢喃絮语，石室里沉静得可怕，偶尔传来一阵风声也变成古怪的啸叫。

婉婷手脚冰凉，脸颊苍白，但神态却很安详，容貌楚楚动人，整个身躯就像是由无瑕的寒玉雕琢而成。我想起了童话故事中那位让巫婆施了妖法而昏睡的白雪公主，婉婷此刻也成为白雪公主了么？我又想到了白马王子的吻能使白雪公主苏醒，于是低下头去吻她的小嘴，可惜婉婷并没有醒来。

我搂着婉婷呆呆地坐在长石上，消极地等待事情的发展。我心想，准是婉婷的癔症又犯了，可是我已没有力气抱她回东风队；我得休息一下，再作打算。我将耳朵贴在婉婷胸前，她的心跳均匀，没有显得特别快或慢，我又用手指试探她的鼻息，发觉呼吸也缓慢而平稳，这些症状都与上次她发病时不同，我的心稍微镇定些。但我的脑海里仍然思绪万千，从某种意义上说，婉婷实在太脆弱了，如果她这次仍然能平安跨过大难，我要想尽办法弥补她那受伤的心灵，我要好好地呵护她，给她安全感，让她无忧无虑地生活。

我听天由命地等待了约莫半小时，婉婷才渐渐苏醒。她眼盯盯地望着我。“我怎么啦？”她疑惑地问。

“你刚才太累了，我抱你回石室来，”我假装平静地说。

她哭了起来，呜咽道：“你在骗我。我觉得脑袋很晕，昏沉沉的，准是旧病又犯了。”我明白瞒她不住，于是说：“你是昏迷了，但这次发病的状况与上次不一样，你的脉搏和呼吸都很均匀。现在，你不是清醒过来了吗！没事了。也许，你是饿晕了，低血糖也能使人昏迷。我们马上回去吃午饭吧。”“我的身体潜伏着这个怪病，将来准是你的一个沉重包袱，你何苦要娶我呢！我们只相爱，但不要结婚，岂不更好？我有精力时，就陪你玩，陪你笑，陪你在这霸王岭中穿来钻去；到我觉得再也没能力陪伴你时，我就吞下一瓶安眠药，舒舒服服、清清静静地睡一觉……”她继续抽泣，以辛酸的语气说着钻心的话语。

我用衣袖帮她擦干眼泪，斩钉截铁地说：“傻话。我们一定要结婚！你别胡思乱想。我们只有在一起才能互相帮助，否则，我会牵挂你，你也会惦念我，那简直度日如年呐！我们在一起，不论困难再大，条件再艰苦，只要我们真心相爱，相濡以沫，就一定能生活下去。”婉婷停止了哭泣，可是脸上再也没有笑容。我扶着她站起来，走出石室。潺潺溪流似乎在低泣，飒飒山风好像在哀鸣。我睁着让泪水迷糊住的双眼，搀扶着她慢慢走下山坡。

五十七、喜讯无欢

在春节的五天假期里，我每天都陪伴着婉婷。我们一起到歧雅峒逛商店，买回许多饼干和罐头之类的食物。然后，我们是在霸王岭山麓中享受美妙的时光，我们手牵手地在山林中游玩，石室成为我们的山中居所。我们真的变成“野人”了，就像小两口过日子般过着“野人”的生活。我们习惯了在大自然开阔的天地里相见，不喜欢到有人烟的地方，不管是东风队还是十七队，似乎没有地方适合我们相聚。如今，许多人都知道了我和婉婷又走到一起，但我们在野外的秘密行踪却无人知晓。每当我们出游时，十七队的人以为我去了东风队，而东风队的人又以为婉婷到了十七队。我们远离人群，在山野中度过这春节假期。我们每天都是直至太阳快下山时才走出山林。在这些我渴望了多少年才实现的甜蜜日子里，我真正拥有了婉婷，拥有了她的全部。

春节过后不久，队里又有三位知青回城，邓三全和周爱红办的是调动，回广州市当正式工人，另一位是阳江知

青陈家栋，他是病退回去的；大学没考上，他就一病不起，不久，还真的让他拿到了一纸疾病证明书。一起走了三个人，着实使队里原本就躁动不安的知青们骚动了好一阵子。就在这时，我接到家里来信，父亲在信中向我报喜，说是家乡政府近期要派员到海南农场商调一部分知青回城当工人，目的是为有生活困难的家庭解决实际问题。这次招工大部分的名额是在家乡定下名单带到海南来的。因为我家里兄弟俩都上山下乡，而且我哥哥已在乡下结婚，算是扎根定居，所以父亲争取到了一个名额。父亲在信中说我的名字已报上了知青安置办公室，要我做好回家的准备。我想，父亲近年来为了能把我调回身边工作，肯定作了不少努力，经过不少折腾和奔波，现在好不容易有了希望，这对全家来说的确是一件大喜事。但这一喜讯并没有激起我的兴奋，对我来说这并不是高兴的事情，因为这一变故，给我带来一大烦恼。

出于对婉婷的真心爱慕，我苦苦地追求了无数个春秋，如今，婉婷终于答应我的求婚，而我又要回城市去，这不是天作弄人吗！我离不开婉婷且不说，若真是抛开她而独自一走了之，对她来说必定是致命打击。若是告诉家里，说我已决定在海南岛安家，扎根海岛一辈子，哪会怎么样？兄弟俩走同一条路，并且选择相同的结局，从此再没一人回到双亲身边。如果我作出这样的决定无异于要父母亲的命。唉！命运为何在此刻才将我放到这人生道路的三岔路口啊！假如在双亲还没看到儿子能调回身边工作的幸福曙光，我就在这异乡结婚定居，也许他们会认命，认为那是大势所然。如今有了机会，我不回去就不同了。

放工后，我独自来到大水河边，在那里徘徊了许久，想理顺纷繁复杂的思绪。后来，我干脆脱下外衣，跳到还带着寒意的河水中。我在水中仰泳，慢慢地浮动着，蒙着水珠的眼睛望着让余晖染红的天空，我的脑海里出现了一条铺满彩霞的道路。是的，那是一条通往幸福之路，我要和婉婷携手向前，奔向那美好的明天。对，我带婉婷一起回去，这是两全其美的办法。主意已定，我匆匆游回岸边，穿好衣服小跑着赶回宿舍。我取出纸笔，一张留言条一挥而就：“亲爱的：请星期日上午九时到溪畔等我，有要事商量，不见不散。”吃过晚饭，我溜了出去，来到溪边树林中，我从高山榕的树洞中取出小铁罐，将纸条放入罐中。春节至今，我们没有写过信，只要放假，我们天天在一起，所以就没写信了。我对婉婷说过，此后再也不用这树洞作联络点了，我憎恶这棵霸道而残忍的高山榕。于是，我离开高山榕，把铁罐放到石洞里，捡起几块小石片把洞口封住，左看右看，觉得没留下任何破绽，才喜滋滋地迈着轻快的步伐往回走。

两天后，也就是星期六，整天我都心绪不宁，工作时精神恍惚。石洞那处联络点我们以前虽然用过，但停用许久了，现在再次使用，我不知道婉婷是否会记起应该到那里查看留言。好容易熬过一天。晚上，我急匆匆地走到联络点，从石洞中取出铁罐，打开盖子一看，我写的那张字条还在里面，取出才见到字条下方多了一行清秀的文字：“如无意外，明日上午见。吻你！”。我真是欣喜若狂，要知道，这是很重要的约会啊。我们真的是“有要事商量”呢。

翌日，我一早就起床了，来到河边，盥洗完毕。往回走的时候，见到志成眯着惺忪的双眼往河边走，好像仍未睡醒的样子。

“早上好！”我笑着向他打招呼。“睡意未消，你怎么就爬起来啦！”我今天的心情特别好，笑容明显地挂在脸上。

志成蹙额锁眉地说：“全拜托你呢，天没亮就嘈醒我。不过也好，我们待会钓鱼去。我发现一处小河湾里有很多鱼，到那里钓鱼保准有大收获。”我笑着说：“实在对不起，我今天不能陪你钓鱼，或者下个星期陪你到大水河钓最后的一趟鱼吧。”听到我这句话，志成的睡意全消了。他瞪大眼睛问我：“你！你……你要离开这里了？回城去？准是！我听到消息了，说家乡最近要派人来海南招工。这次真的有你的份？”我意识到自己得意忘形说漏了嘴，后悔不迭。我立即收起笑容，压低声音说：“嘘！小声点。”我向四周张望一下，旷野中只有我们两人，这才接着说道：“坦白告诉你吧，我父亲来信说，这次招工有我的名额嘞，假如中途不出差错，我很快就要回城了。不过，现在仍须保密，请你不要对其他人说。”说完，我迈步往前走。志成一把将我拉住，继续追问我是通过什么方法取得名额的。我其实并不知道这其中的环节，只能如实相告，说是父母在家乡搞定的。

“我马上到歧雅峒去拍份电报回家，让家里的人想想法子，”他自言自语道，并且转身跟随我往回走。

我望着他的样子觉得挺可笑，但又不敢笑出声来，于是对他说：“就算再急你也应当洗过脸再出去啊。”他犹疑片刻，仍然跟随我往宿舍走，嘴里说道：“我的小水壶里还有一点水可用来洗脸。不怕你笑话，我是很急……对，要拍加急电报。”回到宿舍，建平还没起床，我把他摇醒，将招工之事对他说了。我想，既然已告诉志成，而志成又想起了拍电报叫家里人走关系这个补救办法，如果我不将此事告诉建平，日后他知道了也许会责怪我。建平听后，也是精神一振，立即从被窝里钻出来，想问些详情细节。

我坦诚地说：“具体情况我也不清楚，我知道的就这么多。我看，你与志成一起到邮局拍份电报回去吧！”建平起床后披上一件衣服在房间里来回踱步，十指不停地敲击大腿，这是他思考问题时的习惯，我们没打扰他。因为我要赶时间出去，生怕婉婷见不到我走了回去，所以也焦急地跟着他在房子里转起圈来。

志成拿起挂在床头墙壁上的那只军用水壶，将里面的水往一条干毛巾上倒，水壶底朝天了，毛巾才浸湿一半。他手举那条半干半湿的毛巾往脸上胡乱擦了几下。扔下毛巾，他就催促道：“建平，你就不用想了，拍份电报用不了多少钱，这可是一生中的大事啊，有一线希望也要争取。”建平没吭声，他又跺脚道：“怎么啦？你俩就懂得绕圈子，我可要走了。”建平停下脚步，平静地对志成说：“你走吧，我不出去了，不需要。”我盯着建平，不解地问：“这是为何？你告诉家里，说有这回事。办成办不成都无损失，就当碰运气罢，有什么问题呢？”建平道：“由命运来安排吧！该走该留命运会作出决定，我不想给家里制造压力。谢谢你们关心。”我理解了他的心情，没再劝说。志成迫不及待地拉着我走出房门。我回头和建平对望一眼，我的眼光中流露出对他的敬佩。

我和志成二人各有各的着急，于是快步如飞，我们很快就来到了溪涧那座小桥处。我对志成说：“溪畔到了，我就在此处等人，你自己去歧雅峒吧。”我脱口说出“溪畔”二字，那是我和婉婷给这里起的地名，原本只有我们两人知道。但是，此处的确是小溪旁，我说“溪畔”志成也能听明白。

“等小瀑布吗？”志成简短地问道。

我含笑颔首，也不知他是否看到，因为他的脚步一直没停下来。

我看了看手表，才8时半，离约会时间还有半小时。我走下路基，在小桥底下寻觅鱼虾的踪影，以打发时间。我蹲在溪边的一块石头上，一动不动。果然不出我所料，几分钟过后，就看到了一条石斑鱼，它灵活地在清澈的溪水中来回游动，我静静地欣赏那鱼儿在岩石与水草间穿梭。后来，我捋起衣袖下到水中追捕那条小石斑鱼，就像是人与小鱼在进行一场追逐游戏。最终，我在一处石罅中将它逮住了。小石斑鱼只有巴掌长，离开水面后，由于惊骇而激烈摆动着身体。我看了看它那可爱的模样，用手轻轻地摸了摸它那斑斓而滑溜溜的身体，就把它放回水中。

“小渔夫，还不快点上来，”婉婷在小桥上面娇声叫道。我顾着捉鱼，不知她何时已来到。

我连忙洗干净双手，沿着路基的石壁往上爬，婉婷伸出手拉了我一把。见我站稳后，她想抽出小手，可我没放开。我想起了《红楼梦》一书中黛玉笑宝玉像渔翁那一段描述，于是轻轻地晃荡着她的手笑着问：“你称呼我‘小渔夫’，难道你想当‘小渔婆’不成？”“咦！不好听。叫我‘小渔女’吧！我们日后在霸王岭中隐居，我每天陪你到溪中捉鱼。”她笑着戏说道。

“小渔女，今天我们去哪儿？”我依例问道。我心中估计她仍会说“随你意”三个字。

“随你意，”她答道。正如我所想，我哈哈大笑。她不解地望着我，“小渔夫，你笑什么？”我止住笑声，说：“因为我猜你会说‘随你意’三个字，结果你真说了，所以我笑了起来。”“你坏。你拿人家取笑，”她装成恼怒的样子，好让我哄她。

“对不起啦！我的小渔女，”我赔了不是，在她脸上亲了一下。“我们今天到茅庐去吧。在那里方便些，中午饿了有烤番薯吃。”我想起年初一那天在山上找不到东西吃的狼狈样，没带食物不敢再上山了。

来到南山坡，我们在玉米地里找到秉南夫妇，他们正在给玉米除草。黎族人种庄稼一向以来对作物疏于管理，他们种下庄稼后只等待收割，收成好坏好像不在乎；但秉南夫妇在我们的影响下，也明白了对庄稼加强管理的好处，懂得了除草输肥能使庄稼增产的道理，这确是一大进步。我真希望他能将这些经验在族中传播开去。

我和婉婷捋起衣袖帮他们拔草，秉南忙走过来阻止，说什么也不让我们干活。他说：“你们到茅棚去谈爱情

吧！这里没你们的事。”吉瑛更正道：“是‘茅庐’，不是‘茅棚’；是‘谈情说爱’，不是‘谈爱情’。”“一样，一样！”秉南咧嘴一笑，把我们赶走了。

来到茅庐，我心情忐忑地对婉婷说：“今天叫你出来的确有要事商量，我们坐下平心静气地研究好吗？”我神色凝重，择词谨慎。

婉婷狐疑地望着我，似乎在猜测我葫芦里卖的是什么药。是的，再难决定的事情她已经定了下来，还有何事要如此郑重其事地商量。

我们坐到竹榻上，大家都扭转身体斜对着。我小心地说：“父亲来信，说他帮我争取到了招工名额，我不久就可以回城了。虽然如此，但我不一定回去，故此与你商量。”婉婷紧张的神态倏地消失了，她毫不犹豫地说：“大好事呀！你终于等到这一天了。”我迟疑地说：“但……但我不想回去，除非你和我一起回去。”听了我的话，婉婷也犹疑起来，她蹙着眉头，想了一阵子，然后说道：“不，还是你自己先回去吧，我跟随你回去岂不成了黑人黑户了，没有户口、没有工作，你叫我如何生活。”“那么，我也不回去了，我陪伴你在这霸王岭下扎根一辈子。”我既是赌气也是认真地说。

“听我说，”婉婷脸色泛红，有些激动。“你千万不能放弃这个机会，俗语说：‘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再说，你也要替日夜盼望你回去的双亲着想啊。”我拉住她的手，紧紧地握住：“你跟随我回去吧，就算你没工作，我也可以养活你。向辉跑回家乡已经两年多了，不是照样生活下去吗？可见户口并不是那么重要。”说着，我痴痴地望着她，等待她颔首示意。

婉婷的头像拨浪鼓似地摇动，连声说着“不”字：“不，不！不！我不能这样跟你回去。我和向辉哪能相比，我可不懂打鱼。没户口、没工作，让我回城市当寄生虫，叫我如何面对你父母！这样吧，你先回去，等再有招工机会，我也可以回家乡，进工厂，然后我们再想法子调动到一块。你说好吗？”“这比高等方程式还复杂，等到牛年马月也许还不能团聚。算了，我也不回去。我们就在这里安家。”我平静地说。为了和婉婷在一起，别说在这霸王岭下，就算是在天涯海角我也不怕。

婉婷噔地一声从竹榻上跳下来，跪在我面前，双手包住我的膝盖，眼睛泛红地望着我，恳求道：“小冤家，你就听我这一回吧，乖乖回去。你回去以后一百个放心，我此生此世非你不嫁。”我慌忙扶她起来，两人站立着搂在一起放声痛哭。认识婉婷以来，我对她的话都是惟命是从，可是此事我绝对不能顺从她的主意，我根本不想选择婉婷说的那条权宜之计，我只想尽快和她结婚，此后两人每天、每时、每分钟都在一起。啊！上天为何偏偏在我们将要结婚时把这个难题扔到我们面前？我们国家为何要有这么严格的户籍制度？我国公民为何不能自由地选择自己的居住地和职业？我的脑海中腾起无数无法解答的大问号，我感到极端悲哀。

在别人看来，我突然间得到招工的指标，可以回城市当工人，那是喜从天降啊，是十分幸运的好事！可是，我却为此而烦恼无比，我无法忍受离愁别恨的折磨。我们抹干眼泪，重新坐下来，我望着婉婷说："刚来时我就说过，我们今天要平心静气地商量此事。现在你我都不要冲动，慢慢寻求共识。"我话是如此说，但心里再清楚不过，路只有两条：一是婉婷跟随我回城，做一位没户口的黑市居民；二是我们一起留在这霸王岭下成家立业，甘苦与共。假如婉婷不肯跟随我回城，那么，毫无疑问，我只能选择第二条路。答案似乎有了，余下的问题是如何说服婉婷。

婉婷语气坚决地说："不用商量了！盼了多少年，终于等来这样的好机会，你必须回父母身边。往后的事情日后再说。"我挪到她的身旁，让她将头贴在我的胸前。我恳切地说："你听听我的心声，它在怦怦地响，这颗炽热的心全为你而剧烈跳动。婷，我们尽快结婚吧，明天我们就去领取结婚登记证，你说好么？"我希望用我的爱来感动她，使她与我共订白头。

婉婷还是摇头："不行，我们一旦结了婚，招工就没你份了；城里招工一般都不要成了家的知青。"婉婷不肯跟我走，我的心情很烦躁，没好气地说："你就别提招工一事了，难道你还没明白我的心吗！"我感到自己的语气太冲动，便稍停一下。接着，我将话说得更清楚些："婷，请你答应我吧！我要和你结婚，在此共同生活，白头偕老。我的父母将来老了，还有我妹妹照顾呢。现在我们没必要作那么长远的打算。"婉婷瞠目结舌，呆呆地望着我。我吓了一跳，生怕她的癔症又发作，忙伸手扶住她，"心肝！宝贝！"地乱叫。许久，她才回过神来，轻叹一声："唉！你真是痴心人啊。别人结了婚的，为了回城还闹离婚，你却放弃回城的机会闹着要结婚。你对我这没用之人为何如此痴情。我何德何能可消受这等福份啊！"她说话的声音很低，像是喃喃自语，"你的心我早已明了，但你越是爱我，我也越是要为你着想啊！我不能太自私了，否则，我会内疚一辈子的。"我轻轻地摇晃着她，使她留意我在说话："婷，你考虑问题时要想到我们是两个人呀，这不存在是否自私的问题，你是我的，我是你的，已经分不清你我了。你听我说，我不想咱俩劳燕分飞，孑身回去我会坐卧不安的，回到家里的也只能是一具失去灵魂的行尸走肉，那样生活有何意义，倒不如在这里与你携手荷锄修地球。"婉婷怔怔地坐着，我的话她似乎一句也听不进，她还是重复那句话："你先回去吧，我定会随后而到。"我想起了张医生的叮咛，说婉婷不能受刺激。我将这一话题打住了，免得她过度激动。我希望找些轻松的话题谈谈，可我的思维似乎枯竭了，平时与婉婷在一起时那滔滔不绝的话题不知到哪儿去了。我们只好默默地相对而坐。

不知不觉已到了午餐时间，秉南夫妇过茅庐来请我们过去吃午饭。我了解婉婷，她平时就不敢吃那些老鼠肉干和蚂蚁蛋之类的黎族饭菜，此刻更是没胃口。我于是说："不用了，谢谢！你们吃吧。送几根地瓜给我们就行了。婉婷爱吃我烤的地瓜。""是啊，吉瑛说你用土窑捂的地瓜很棒卡（黎语：好吃），请你把那方法教给我吧！"秉南说。

吉瑛回家取来番薯和锄头。我示范如何挖泥块，如何砌土窑。秉南满有兴趣地看着。土窑垒好后，吉瑛找来柴

草蹲在土窑前烧火。婉婷仍然坐在茅庐里没出来，眼下她正心事重重。

番薯烤熟后，秉南夫妇俩午饭也不吃了，陪我们一起吃番薯。秉南大口咬着那散发出香喷喷的热气的番薯，边吃边不停地说："棒卡！棒卡！"我和婉婷因心中有事，都是吃而不知其味。婉婷勉强咽下小半截番薯，喝了吉瑛送过来的椰青（未成熟的椰子，专喝里面的汁液），就停口了。

下午，我送婉婷回东风队。一路上，我们很少说话，似乎要说的话早已说完，其它的话题都是多余的。

五十八、爱似无情

接连几天，我每天都与婉婷进行书信形式的争论，两人各不相让。她苦口婆心地劝我回城侍奉父母，说这比一切都重要。可是，我这回不能听她的话，我除了动员她与我一同回去，就是让她接受我的结婚请求，两人在此安家。我认为只有这两种选择，还列举了许多理由，目的是为了让她接受我的建议。然而，我讲的诸多道理都没能说服婉婷，她一点也不让步。星期五，她在信中斩钉截铁地给我下命令："你一定得走，不许任性！否则的话我将再也不理睬你。"这是她给我下的"最后通牒"，我几乎没有反驳的余地。

当天晚上，志成对我说："文锋：我得到了准确的消息，家乡的招工人员来到场部了。你与莫科长的关系较好，赶快去打听一下，看看是否真有你份，再顺便问问怎样才能符合招工条件。"我内心很苦恼，这苦恼完全是由招工引来的，还谈啥招工呢，于是淡淡地说："随他吧，不紧要。"我真希望没有发生这招工的事儿，好让我一如既往地在艰辛与平静中生活。体力的付出并不要紧，多年的磨练，使我已经接受了这里的一切，能扛起这已经做惯了的繁重工作。除了深深地爱着婉婷之外，我似乎别无它求。

志成先是大惑不解地看着我，过后又像明白了什么，担忧地问道："这是至关重要的事啦，连这样的事情你也不感兴趣！难道你真的让小瀑布迷住了？要在农场结婚？"听了志成的话我很不高兴。但他又是说中了我心里所想的，使我想发火骂他嘴巴也硬不起来。

建平坐在床边，他的手指头又在大腿上不停地敲动，当手指的动作停止后，他慢吞吞地说道："志成，别抱希望了，我想，这招工名单想必早已拟定，一切都晚了。"志成说："这点我也想过，可是我又想道：也许除了内定的人员外，还有机动的名额呢，早点打听清楚也好活动活动。"我冷笑一声，没有回答他。志成只好与建平商量。

十七队里，阳江来的青年已走了大半，就余下我和建平、志成、付立勋四人。立勋的情况我不了解，建平打算听天由命，我是拿定主意不回去，只有志成一人为招工之事心急火燎，他像无头苍蝇般在室内乱打转。

次日，我就接到了场部的通知，要我到场部劳动人事科办理调动手续。我打算拖至下星期再作去留的决定，因

为我希望事情能有转机，或许婉婷到最后关头会迁就我，与我一起回城。她不愿意我留在这山区和她一起生活，只余下跟随我回城去这一条路了。

星期天一早，我急匆匆地快步往东风队走去。我径直来到婉婷宿舍，急促地敲了几下门，出来开门的却是莹倩，我走进房里，只见婉婷懒洋洋地将身子靠在折叠好的被子上。

“你来了，”婉婷微微地动了动身子说，话语中缺少了往日的热情。

“是的，”我说，“昨天我接到场部的通知，要我尽快去劳动人事科办理调动手续。我特来向你拿最后的主意，我们到底走哪条路？”婉婷语气坚决、不容置疑地说：“没别的主意了，你先回去吧，回到家乡之后写信给我，那时自有答复。”我也铿锵有力地告诉她：“那么，我决定了：我不回去。”我以为她会感到愕然，然后放软语气，和我商量去留的问题。但她却没作出什么反应，好像早已料到我会如此说似的。

莹倩借故走出了房子，我明白她是有意将这块小空间留给我们。莹倩走后，婉婷平静地对我说：“既然你作出这样的决定，那我也只好作出一个决定啦！好兄弟，我们好聚好散，从此分手吧！各走各的路，彼此无牵无挂！”她的语气极其平和，就像在一个天气晴朗的周日早晨随口问我是否去野外漫步一样；但钻进我耳朵时，这几句貌似平静的话语却不亚于重磅炸弹。我惊愕得一时语塞，整个身子就像给魔法师定住了似的，一动也不能动。我怔怔地望着她，不知愣了多久，才说出一句话：“婷，你在逗我玩是么！你快对我说：你的确是在跟我开玩笑！”我想不出其它的话，心里只盼望她能如此说。虽然我感觉到事态正在向可怕的方向发展，但我依然不想说那些要生要死之类的话。我心想，假如婉婷离开我，我即便真的想死，也只有选择默默地死，决不将死字言于口中。

婉婷摆出一副恬淡的样子，并不为我的反应而动容。我们已相识八年了，我很清楚她的表情语言，她的表面越是冷静，表示事态越严重。我再三地要求她收回刚才所说的话，她却淡然一笑，一字一板地说：“真的，我们该分手了，我们的缘分已尽，此后不再有丝毫牵连。”说完，她依然静静地坐着，眼睛盯着发黄的墙壁。她的脸上没有一点血色，整个身体有如一座精雕细刻的大理石雕像，毫无生气。

我仿佛置身于梦中，眼前的婉婷和我以往所认识的婉婷判若两人。我捏捏自己的人中穴，接下来又咬咬手指，以验证自己是否在梦境里。遗憾得很，眼前所发生的是实实在在的事情。我的头脑转不过弯来，我一点也不理解，平时充满柔情蜜意的知心人儿此时为何会变得冷若冰霜。我流泪，我哀求，可一点都没用。

不知过了多久，眼前的她忽然飘然而起，像梦幻女神般在室内游动，更衣换鞋、梳妆打扮，一切都在毫无声息中进行，就像无声电影里的画面。

“我有事要办，马上就得出去，”她平心静气地对我说。接着问：“你是留在这里呢？还是回去？”她问话时我从她那冰冷的脸上觉察到了一丝憾容。我答道：“我在此等你回来。”“我要出去一整天，你还是回去吧。”说

着，她整理好衣裳，头也不回地走出房门。

婉婷一走，房间里死一样的沉寂，我孤独呆坐，搜肠刮肚地思量，却想不出丝毫法子，于是无可奈何地站起来。我锁上房门，拖着失去灵魂的躯壳机械地走回十七队。

走进宿舍，我立刻躺倒在床上。志成坐在他的床头唉声叹气，他家里没能为他争取到招工名额，场部的关系大概也搭不上。建平则走到我的床前关心地询问我的情况。我说："我的情况糟透了，明天再与你说吧。我得休息一会，有点不舒服。"说完，我扭转身体面壁而睡。我并非说假话，我确实感到头痛欲裂，连说话的精神都没了。

晚饭时，建平叫醒我，他已帮我打回了晚饭。我一天没进食，肚里空空的，觉得很饿，却毫无食欲。我胡乱地扒了几口饭，之后，倒到床上又昏沉沉地睡了。

一觉醒来，已是次日的早晨。窗外春雨蒙蒙，难怪夜里那么好睡。经过一夜睡眠，我的精神似乎好些了。我慢慢地回想昨天发生的事情，思绪清晰了许多：分手之说明摆着是假的，婉婷设的是苦肉计，迫使我因绝望而走回城之路。想明白事情的原委，我的心情好了很多。虽然我的心里仍觉空荡荡，但我还能正常地参加日间的生产劳动。

我度日如年般的挨过一个劳作日。吃过晚饭，我急匆匆地赶出东风队。断断续续下了一天的小雨虽然已停止，可是天空中仍然阴沉沉，那毛毛细雨随时还会再次飘洒下来。泥路坑坑洼洼，低凹处积满了雨水，车压人踏，路面满是泥浆。这样的天气加上这样的路况，假如没有急事，人们是不会外出的。我因急着要见婉婷，所以毫不犹疑地踏上了这条泥泞道。我要对婉婷说：我理解你的心，知道你是在故意说些违心的话语。你不必为我着想。我是绝对不会离你而去的，只有我俩时刻在一起，这才是你给我的幸福。

婉婷不在，莹倩招呼我坐下等待。我觉得莹倩的神态有点古怪，不知是何缘故。因为我有自己的心事，所以对莹倩的反常举止也没深究。

"你来了，我正想找你过来呢！因天气不好，才不敢叫你出来。"婉婷提着一桶水进屋来，脸上挤出一副勉强的笑容，她用往日称呼我为兄弟时那种随便的语气对我说，只是声音略带沙哑。我感觉怪怪的，好像她刚哭过。她继续以那种沙哑干涩的声音说："睡醒一觉想通了吧！你以前不止一次地说过，说一定听姐的话。你还记得吗？我希望你遵守自己的诺言。"我怕她给我设下圈套，没有立即作答。我望着她，意思是等待她的下文。莹倩知趣地要借故离开房子，我急忙说："倩姐，你看家吧。我们出外面谈。""不，今晚我不想出去，"婉婷说，"倩，你不用走。晚上天气不好，文锋马上就要回去了。"一切都不如我想象的，我让她弄到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莹倩还是出去了，也许她预感到这里将有不愉快的事情发生，所以不想留在房里。莹倩走后，我说："婷，我明白了，你是假装和我分手，好让我安心回城，对吗？"婉婷没回答我的问话，反问道："今天你办理调动手续了吗？""没办。我绝对不能独自回去。"我口气坚决地说。

婉婷说："你回去吧，事情并非你想象般，我不是和你说笑，我们本来就不应相爱，那是一个错误。"我说："我什么都不管，就算是一个错误，你我也必须承担这个美丽的错误。"我心想，我一定得与她针锋相对地斗下去，决不能留下一丝商量的余地，当她拗不过我时，最后就会投降。

婉婷平静地说："可惜的是，那已成了历史。你必须面对现实，我已和敬棠办理了结婚登记手续。"犹如大晴天猛然间打了个霹雳，让人猝不及防。我内心承受不了这种倏忽间骤增的压力，精神好像瞬间就要崩溃；我的脑袋在迅速膨胀，似乎马上就要爆炸。我的身体在摇晃，双脚再也支撑不住身躯的重量，屁股重重地跌坐到木椅上。

婉婷将身体转向窗户，对我的失态一点也不理睬。我呆坐良久，突然间像是猛然觉醒，大声地说道："你乱说！你骗我！我不信！"我口里虽然如此嚷着，内心却很明白：一位姑娘是不会乱说自己和某人已登记结婚的，婉婷更不会拿自己开玩笑。但我转念一想：上次我对她说敬棠喜欢她时，她还说她不会喜欢敬棠！为何她会闪电般地与他结婚，其中有诈也说不准。

婉婷似乎猜到我在想什么，她从抽屉里拿出一本红皮本子，递到我面前，说："不看一下也许你不会真的相信，这是今天下午才取到的结婚登记证书，你仔细看清楚。"我睁开盈满泪水的眼睛，模模糊糊地看到了那本子上贴有敬棠和婉婷的双人照，下面写的是林敬棠和黄婉婷的名字。我不会怀疑这本子是假造的，但我想不明白她为何要如此对我，为何说变就变，连一点回旋余地都不留。

"你也许不明白我为何这么快就登记结婚吧！"她又猜透了我的心，缓缓说道，"敬棠最近来过几次，向我求婚，我本来已经拒绝了他。但是，昨天我改变主意了，我亲自去找他，答应嫁给他。他已获准出国，正在办理移民手续，因此我们要立即结婚，好同时为我办理跟随他出国的手续。"原来如此，原来你是想出国，你也太贪图富贵了。我产生出一种酸楚感，无比失望地直摇头。我心目中那位仙女的形象在渐渐变形、扭曲。我忍住了即将夺眶而出的眼泪，为的是不让她看到我的软弱。我的心在碎，表面上却顽强振作起来，我想说些类似英雄就义时所说的慷慨激昂的话语："你走吧，没有你我照样活得很好！""贪图享受的人，你不值得我爱！""我是顶天立地的男子汉，我不会为了你的离去而倒下的！"……但是，我一句也说不出。

痴痴呆呆地沉默半晌，我像从梦魇中挣脱出来，猛然站起，什么话也没说，头一昂就冲出了漆黑一团的屋外。此时，天空又淅淅沥沥地下起雨来。

我仰首望天，叹道："老天啊！你也为我悲伤！为我落泪……"婉婷追出来，打开雨伞举到我头顶上，另一只手将一把手电筒塞到我手中，恳求道："锋，带上雨伞和电筒！这雨一下子不会停，今晚没月光，路很黑……"我不但没接雨伞，还故意张开手掌，让那支手电筒掉到身后的泥地上。我加快步伐，踉踉跄跄地走上通往十七队那条布满泥泞的路。婉婷捡起手电筒在我后面追赶。我瞥见她扔掉了雨伞，双手高高地擎起手电筒，尽量让光柱照着我脚下的路面。她一边跟随我跑，一边嘶哑地叫喊着。我没听清她喊的是什么话语，我没理睬她，更没停下脚步，不

久，我就将她远远地甩在后面。

我曾认为，我已为婉婷神魂颠倒、如醉如痴，一旦她离开我，自己定会发疯，但事实上我并没立即变成精神病患者，我要让理智去战胜冲动，希望自己平安度过这个不寻常的难关。回到队里，我没再流眼泪，除了夜里在床上辗转反侧睡不着觉之外，我没有其它反常现象。

翌日，我强迫自己抛开思想负担好好工作，言行举止尽量显得与平常一样。起初还能做得到，但后来越想越不是滋味，越想越觉得像万箭穿心般痛苦，最后竟然到了不能自已的地步。

晚上放工后，我连饭也没吃就飞跑着去东风队找婉婷。她住处的门窗紧闭。我喘着粗气用力擂起门板，口里叫着婉婷的名字，要她开门让我进去。

我听到脚步声，有人慢慢地向门口走过来，这时传来婉婷的话音："倩，别开门，叫他回去吧。"她的声音更加沙哑。

莹倩隔着紧闭的门对我说："文锋，你回去吧。婉婷身体不舒服，还睡在被窝里呢。""好倩姐，请你开门啊！我看看婉婷，说几句话就走，"我哀求道。

"不能开……"还是婉婷那嘶哑的声音。脚步声渐渐远了，大概是莹倩走回自己的床位去。

"婷，请你开门呀，不见你我不会走的，"我声泪俱下地叫道。

不管我如何哀求，婉婷就是不开门。我觉察到有三三两两的人站在远处观望，可我一点也不在乎，用"旁若无人"来形容我此刻的状态再贴切不过。我在婉婷的宿舍门口哭闹约半个多小时。天色开始变得灰暗，夜幕即将降临。此时，我身后走来了一帮人，我以为还是来看热闹的，没在意。当来人站到我跟前时，我才看清是黄水养。还有陈国照等几名壮汉凶神恶煞地站在我的背后。

"你在此撒什么野，快点走开，"水养瞪大眼睛，两只紧靠鼻梁的眼珠露出凶光，厉声训斥道。"不知趣的话有你好看的！""小爬虫！与你无关，走开的应是你。"我愤怒地回敬他。

水养也许是让我激怒了，捋着衣袖走前一步，企图打我。我虽然自知打架并非他的对手，但我决定借此机会扇他几个耳光，以泄我几年来积压心底的愤恨，但是，前提必须是他先动手打我。就在这会儿，婉婷宿舍的门吱地开了，水养回头望了一眼因没有点灯而显得昏暗不清的屋内。他犹疑了一下，最终放下了已举高的手。

"拖开他！"水养向跟随他来的人喊了一声。

陈国照和另一名壮汉恃强凌弱，一人一边地扭着我的双手，将我架起来强行拖走。

我奋力反抗，但无济于事。几个人半抬半拖地架起我的身体往大路的方向走去。我叫喊着，挣扎着，在这样的时刻，我仍然希望婉婷走出来让我看一眼。我使劲扭着脖子，望着婉婷的房门口，只见到莹倩提着一盏马灯从房里走出来，她的双眼在灯光的映照下有一丝微光在折射，那是盈眶的泪水。莹倩走前几步，以颇有感触的眼神望着我，嘴里喊道："文锋，你是好样的，不似那些负心郎。你回去吧，婉婷是为你好，你别辜负她，回家乡去吧。"莹倩的话我听不进耳朵，我不想接受类似的话语，但她的泪光我见到了，连她都在同情我，婉婷却无一点怜悯之心。我一心想见婉婷，那怕见她一面也好。可是，她并没有走出门口。我的双臂让他们拉扯得很痛，但更加疼痛的是我的心，我的心像让人用尖刀剜割一样刺痛。

他们把我拖出东风队大门口，摔在地上。我爬了起来，歇斯底里地争吵着，冲撞着，非见到婉婷不可。但他们人多，且个个仗势欺人，几个人一字排开，拦住大路口。我无论如何也闯不进去。僵持了几十分钟，我终于精疲力竭。无奈之下，只好拖着疲倦而沉重的双腿慢慢地走回十七队。

赵春山班长来到林段，笑着跟我说："文锋，劳动人事科又来催办通知，让你尽快到场部办理调动手续。恭喜你呀！终于可以回城市了。你别干啦，现在就走吧。""我不回去，"我冷冷地说。

全班的人听了我的话都很愕然，他们简直不相信，还以为我在说糊话，或者是闹着玩。于是，人们吱吱喳喳地议论起什么来。

赵班长说："你留在这儿结婚吗？必须征求父母的意见，仔细考虑好再决定。"听赵班长一说，大家又以为我要和婉婷在此结婚才放弃回城机会，纷纷劝说，叫我不要意气用事，要慎重考虑婚姻和前途那个重要等等。

我告诉他们："我既不结婚，也不回城。"我心里清楚，我是在以自我牺牲的办法来还击狠心的婉婷，我要故意作贱自己，让她为此内疚。志成听我说不回城，用一种既兴奋又怀疑的眼神审视着我，反反复复地问是真是假。当他知道我真的不想走时，便恳求我将这个招工的指标让给他。这时，我才想起自己这个指标不能浪费。我说："我的指标要给建平。""把招工指标给我吧，我不会忘记你的大恩大德，一辈子感激不尽。"志成紧张而激动地说。他的嘴唇在微微颤抖，眼睛露出一种乞求的神色。

我狠了狠心，没答应他的恳求。接着，志成又去求建平。建平心肠软，帮他说服我。最后，我同意把回城指标让给他。

次日我又到东风队找婉婷，但再也找不到她。莹倩说她搬走了，搬去热带作物研究所。我不相信，我知道她还在东风队，只是因为怕见我而搬到了另一间房子去住。我这回真的像一个疯子。我在东风队乱窜，一间房子接一间房子地寻找婉婷。可是，她藏匿得很好，我无论如何也找不到她。最后，还是让水养带人将我赶了出来。

过后几天，我几乎每天都神魂悠荡地晃出东风队。为此，赵班长耐心地给我开导，但是，我仍不能抑制自己的行为。来到东风队，我没再大叫大嚷，而是藏匿在墙角或树丛中，静静地留意生产队四周的动静，希望能发现婉婷的踪迹。可是徒劳无功，我连婉婷的影子也没见着。也许她真的走了，搬到敬棠那里。

在我内心十分痛苦的当儿，志成还为他使用我的招工指标遇到了麻烦而求我帮助他解决。我真是烦躁得要命。我已经没这种精力了，所以不想搭理他。但在他的哀求下，我还是动身陪他去了一趟场部，找莫奇帮忙，将我的名字更换成他的名字。志成于星期五启程回家乡了。

十七队里就剩下我和建平、立勋三位阳江知青。婉婷离开我之后，我失魂落魄，做事有首无尾，性情也变得暴躁起来。

我变得沉默寡言，郁郁寡欢地爱离群独处，不是独自在河边呆坐，就是在山林中游荡。对我的反常举止，人们议论纷纷。建平知道婉婷已和我分手，于是想方设法开导和安慰我。

我不想呆在宿舍里，愿意远远地躲着那些用异样眼光望着我的人们。接下来的星期天，我带着忧郁与哀伤，去拜访秉南夫妇。

吉瑛生小孩后，秉南在原来那间茅屋前面又加建了一节，可算作客厅，也可算是专门建来给儿子的房间。在新搭建的草棚靠墙处安放了一张竹榻，吉瑛坐在上面陪孩子玩耍。

“伢子，贵客到了。”吉瑛拍打着爬在竹榻上的儿子那光屁股，嘴里叫道。

那瘦小的孩子瞪眼望着我，机灵的眼睛里闪着欢乐的神采。赫罗从里间蹿出，围住我边打转边不停地摇晃尾巴。我摸摸牠的头，牠便在我身旁蹲下。随后。秉南手里拿着一把锋利的鱼叉走了出来。他把鱼叉横挂在墙壁的两只竹钩上，与我握手表示欢迎我的来访。
吉瑛问：“婉婷姐呢？怎不和你一起来？”提起婉婷，我的脸色倏地变了。我沉默良久，才回答她的问话：“她没来，她以后再也不会陪我到你们这里了。”“发生什么事？”秉南和吉瑛几乎异口同声地问道。

“她已经和敬棠结婚了。”我简短地答道。一句话，他们就全明白了，不会再多问。

秉南搓着手掌，一时找不到话来安慰我。想了许久他才说出一句话：“我带你到大山中打猎，走进大山，你就会忘记痛苦的事了！”我回答道：“好的，以后空闲时我就跟随你钻山林，打野猪。啥也不想。”吉瑛也安慰我说：“长着漂亮犄角的鹿终有伴侣。你就像长着漂亮犄角的鹿，所以不用担心，好好生活，你的前面还会有好对象的。”吉瑛哪知我的心啊！但她出于一片好意，我还是对她的宽慰表示感谢。

吉瑛从她的胸口中取出那枚檀香木牌，递到我手中：“我把这护身符送给你，它可以保佑你平安，给你带来吉

祥。”我说：“不，不，我不能要你的灵牌，那是你的贴身宝贝，我不能夺人所爱。我现在的烦恼是暂时的，过去就没事了。”见我不肯要她的灵牌，吉瑛说道：“那么，就让我帮你安神定魄。你的精神有点恍惚，那是魂不附体呢。我能替你驱除哀伤，健康的灵魂就能回到你身上。”说完，她拿着那件宝贝，要帮我作法治病。说真的，我不大相信那玩意的功效，说什么“魂不附体”更是荒谬。但她的诚挚之心使我感动，我只好乖乖地听她吩咐，看看她要怎么摆弄我。我记起上次她帮婉婷作法驱魔的情景，精神反而更加恍惚。

吉瑛把小孩从竹榻上抱起，交给秉南。秉南接过孩子，抱了一会就将孩子放到地上。他从墙壁取下粉枪，往枪管里填充弹药，作着出发打猎的准备。那瘦小的孩子便在房屋里爬来爬去，嘴里发出“嗷哇”、“嗷哇”的欢叫声，显得很兴奋。

吉瑛让我躺在竹榻上。她将那块光洁的、带着幽香的灵牌紧贴我的肌肤来回按摩，口中一会念几句驱邪的咒语，一会又唱几段我听不懂的歌谣。为这世界上还有如此关怀自己的人，我的心里涌动幸福的浪潮。也许这种心灵和肉体的享受是一种很恰当的治疗，我的心胸渐渐变得舒坦，精神也焕发起来。她耐心地、虔诚地做着这项神圣的工作，直至我露出笑容为止。

半个多小时之后，我从竹榻上站起来，觉得心情真的轻松了，身体也有了活力。这黎族的巫术真是神奇无比，不可思议。谢过吉瑛之后，我向秉南说道：“秉南兄，我的精神已好转，咱们这就进山打猎！”“好呵！好呵！”秉南扛起猎枪，爽快地答应着。

吉瑛把孩子抱回竹榻上，走到墙边从钩子上取下刚才秉南拿出来的那柄鱼叉，拉住我说：“今天你们不要去打猎，秉南原本是要去捕鱼的。你暂时还需要好好休息，同时需要补充点营养。就让秉南到河里捉鱼，你在竹床上睡一会。中午我们煮鱼汤喝，鱼汤补身子。”秉南点头道：“好！好！下次我们再打猎，今天我去捉鱼。你在这里休息。保证你有鱼汤喝。”说着，他从妻子手中接过鱼叉，出门去打鱼。

“秉南兄，你等我，我同你一块去打鱼。”我叫道。说着，我不顾吉瑛的好心劝阻，冲出茅屋跟着秉南到大水河里去捕鱼。

此后，每当放假，我就去找秉南，跟随他进山打猎。我尽可能让自己的生活变得忙碌和有意义，试图以此来抹掉那些不可磨灭的记忆。吉瑛也时常用她的灵牌为我驱邪。这时，我就静静地躺在竹榻上，听她讲述黎族的民间故事，听她吟唱欢乐的民族歌谣。遇到秉南夫妇不在家，我就钻进茅庐——那间秉南为我和婉婷搭建的草棚，那里曾经是我和婉婷的小天地。我躺在沁凉的竹榻上玄思遐想，有时想得痴痴呆呆的，一躺就是一天时间，也不觉得饥饿。

五十九、同病相怜

一天，晚饭过后，我在着手整理秉南和吉瑛提供给我的黎族史料，打算写一本有关黎族民风民情的书。加上早些年自己所搜集到的有关资料，这方面的素材还不少呢。我想，等自己写完初稿，再给秉南和吉瑛看，请他俩提些意见，作点补充，料能完成计划。我是刻意地找点事来做，使我的脑袋没空闲想婉婷，心情就不会忧郁。

刚动笔不久，坐在门口看报纸的建平往房里叫了一声："文锋，敬棠来了。"刚理出头绪的思维中断了，我恼怒地将钢笔扔到桌子上，满肚怨气地走出房门口。敬棠站在房前走廊外几步远的地方，眼睛四处张望。他手中拎着一些东西，看到我之后急促地说："文锋，你可以出来一下吗，我有几句话要与你说？"说完，不等我回应，他就转身朝生产队外头走去。

见到他，我的心中就腾起一把无名之火，这不速之客来此干啥？想找我打架不成。我横眉怒目地跟在他身后，真想三拳两脚将他撂在地上，痛痛快快的、狠狠的揍他一顿。他却全然不觉我的恼怒，急急地自顾走路。远离宿舍区后，他才不再紧张。我们走到十七队小学的教室门口停下了脚步。

敬棠扭转身向着我，彬彬有礼地说："文锋，打扰你了，真不好意思。我和妻子明天就要启程出国。也许你已知道，我们要移民到马来西亚。我妻子让我来向你辞行，她身体欠佳不能前来，请你多多包涵。"我怒目而视，眼睛像要喷出火来。妻子！妻子！你抢走了我心爱的人，还故意刺激我，真是太过分了！我恨得牙齿咬得咯咯响。

我强压怒火，沉默良久，才回敬他一句："去吧！去吧！你们离开祖国去做二等公民吧。关我何事呢！？"敬棠面露愧色，用歉疚的口吻说："你说的没错，出国去原本是不太好，国家培育了我，我应当为祖国效力。但是，我是父亲唯一的儿子，现在父亲老了，要我去接他的产业，我不能违抗父命……不论到那个国度，我都是炎黄子孙，我不会忘本。"他那软弱的性情决定了他说话的语气，就算我如何挖苦他，甚至骂他，他大概也不会发火。我心想道：还是算了吧，这种结局是婉婷的抉择，原本与他没太大关系。

"那么，你们心安理得地走吧，"我说。"代我向婉婷问好。我祝你们一路顺风！"我的语气温和了些，但心中的伤痛使我与他无话好说。

见我语气平和了，敬棠高兴地说："谢谢！你的理解使我宽心。承你贵言！也祝你生活平安、幸福！还有一事相求，我想请你代我转告玉珠表妹，说我走了，出国去，并说我已原谅她，希望她从今以后自珍自爱，好好生活。"他将手中的一只提包和一个小包袱递给我，"劳烦你替我把这只提包转交表妹，里面是一些她以前送给我的物品和我临行前送给她的小礼物，让她留作纪念。这小包袱里的东西是婉婷送给你的礼物，小小意思，千万别见笑。我们今日一别，不知何时才能再见，留下一些普通物件，仅作纪念大家过往的一场相识。"我冷冷地说道："谢了！何须客气。大家相识一场又留下了什么？回望往昔，一切都像电光火石般一闪而过。我们虽有幸相

识，却因无缘而作别。过往之事，就让它烟消云散岂非更好……”只因他那“一场相识”之说，引来了我的万分感慨。他懵懵懂懂地听着，不知应如何作答。他是否理解我的话意我毫不关心，此话我并非对他而发。我长长地叹了口气，不等他开口就扭转话题说：“我带你去见玉珠吧！既然你已谅解了她的过错，何不当面对她说。”“不，不！”敬棠紧张起来，做出立即要走的样子。此时，我才明白他刚才为何不敢在宿舍区停留。“我现在已和婉婷结婚，见了她怪尴尬的。还是请你把我已结婚的事跟她说吧，此事就拜托你了。”说完，他头也不回地走了。

晚上，我洗完澡，便提着那只提包，来到玉珠的宿舍。我轻轻地敲了敲房门。

“谁呀？请进，”玉珠隔着门问道。几下急促的脚步声过后，房门“吱”地拉开。玉珠惊奇地望着我，脱口说道：“是你！”我语气生硬且不留情面地反问：“你想是谁？”她讪讪答道：“别误会，我不是那意思。只因你许久没上过我们宿舍，故此感到意外。”“没事我不敢骚扰，”我鄙夷地瞟她一眼，冷冷的说道。“你表哥刚才来了，托我送这包礼物给你，他还有话要我转告你。”说着，我将提包递到她手中。

一听“表哥”二字，以下的话她几乎再也听不下去了。她喜形于色地追问：“表哥来了！他人呢？”不待我回答，她已冲出宿舍门口，向外张望；屋外一片漆黑。

我见她这般神态，起了一丝怜悯之心：“别看啦，你表哥早走了。他叫你……”“等一下，”玉珠打断我的话，望了望房内，房间里，月莲正倚在床头看书。“我们到外头去吧，”她说。我颔首默许。她慌忙将提包放到自己的床铺上，再拉过被子压住，然后快步走了出来。

“你就穿这些？”我看了看她的衣着，怀疑地问。她身上宽松地套着一袭浅蓝色的绸缎质料睡裙，上面绣着几朵硕大的菊花，黄花绿叶，十分鲜艳惹眼。

“没事，外面黑麻麻的穿什么也看不见。”她说着，在头里走了。我只好跟上。“这套裙子是姨母上次回国看望表哥时捎带给我的，上面的图案是仿古湘绣，制作十分精良，挺名贵呢。”她卖弄道。

华丽的衣着对我来说没多大意义，我注重的是人的本质、人的灵魂、人的内在美。试问：用一袭英女皇所穿的华贵礼服套在一个木偶身上，人们会喜欢那木偶吗？我想答案是否定为多。所以，我不想附和着称赞她的睡裙如何漂亮，只是默默地跟着她朝着大水河边走去。她带领我走的不是人们平常所走的那条通往河边埠头的大路，而是拐进了西边那条极少人走的小路，小路通往那阴深的镬底潭。生产队四周的地形我们都很熟，黑地里走路完全不碍事。走上小路后，她开口问：“我表哥说了些什么？”“他说已经原谅你过去的所作所为，”我开门见山地说。“叫你以后别再做那些对不起祖宗的事，振作起来，好好地生活……”借着微弱的星光，我见到她羞愧地低着头，默默地听着我所转告的话，真是又可恨又可怜。

我们来到靠近河边的那棵凤凰树下，这棵树早些天还开满了火焰似的花儿，现在也许正在凋零；因是晚上，树

上的情形看不真切，我只觉得脚上踢着许多撒落的花瓣。我不由得想起了很久以前曾在这里驯过公牛悍夫，后来悍夫变得又乖又可爱，可惜的是牠已不幸被炸死。

我停下脚步，说："我们就在这里讲吧。"我想，我要借今晚这难得的机会开导玉珠，用辛辣的言辞鞭笞她，就像以前教训悍夫一样，希望她能彻底改变过来。

玉珠停下了脚步，与我面对面地站着，急切地追问："表哥还说了些什么？""你表哥很关心你，嘱咐你今后一定要自珍自爱。他明天就要和他的妻子启程出国了，特托付我代他向你辞行。"我言简意赅地切入正题。

"表哥要出国，和他妻子？"霎时间，玉珠失态起来，她猛地伸手抓住我的双臂，使劲地摇着。她像是要我把话收回，说根本没那回事。就像我当初听到婉婷说她已和敬棠结婚一样，我也不能接受。但事实却是十分残酷，无论如何，事实总归是事实，那是无法改变的。

"是的，他和婉婷一起移民马来西亚。我和你都失去了心上人，想不到我们的命运是殊途同归啊。"我感慨地说。我和玉珠虽然在对待生活的立场上是完全不同的两种人，但我们竟然有着相同的爱情结局，用"殊途同归"来形容似乎不大合适，但我一时找不到其它形容词。

出于同病相怜的心理，我改变了口气，以婉转的言辞向她说明了事情的来龙去脉。她听着、听着，双脚一软，整个人趴到了布满落英的地上。

起初，我还以为她晕了过去。我蹲下身来，朦胧中见她还睁着眼睛，于是想把她从地上扶起。哪知她已浑身瘫软，再也站不起来。我只好坐到地上，让她将身体倚在我身上。她的身体温暖而软滑，这种肌肤接触妙不可言。一瞬间，我有点迷惑，忘记了自己身在何方，也不知道自己此刻在做什么。我愣了一会才回过神来。玉珠的身体会有那种迷人的柔滑感，我相信完全是那层裹着她的绸缎所起的作用，那睡裙的料子手感好极了，薄薄的紧贴着肌肤，细腻柔滑。我此刻才领悟到高级衣料的唯一好处，或许会因此而改变我对名贵服装的观点呢。

我紧紧地搂了她一下，手掌从她的身体上滑过，她没戴纹胸，身上只有那薄薄的一层绸缎；我是有意识地再领略一下那种柔腴的、令人产生迷惘的感觉。玉珠软绵绵地靠在我怀里，她没有阻止我的无礼，或者说她对我的无礼没有反应。倒是我自己猛地缩了手，我脑海中产生了一阵歉意，我感到自己很对不起婉婷，为了她，我不应再碰其它异性。这种想法极其怪诞，婉婷已嫁他人，但我仍想保持对她的钟情，潜意识让我不能做出对不住婉婷的举动。

我刚才脑海中会产生兴奋，只因碰到玉珠那软绵绵的身躯时产生的感官刺激，但这仅仅是异性之间身体接触的一种自然而然的感觉而已，面对着一位我所鄙视的异性，面对着一位数年来给我造成了不少麻烦的女人，我没有性的冲动，更谈不上爱慕。

"死婉婷，狐狸精！骚娘！难道你没人嫁了……"玉珠只是身体显得酥软无力，嘴巴却硬得很，一句接一句地

找些恶毒的粗言恶语咒骂着。

我虽然恨婉婷离我而去，但不知何故，一听到玉珠骂婉婷，我就十分愤怒。我一把将玉珠从怀里推开，毫不客气地说："不许你骂婉婷，你再骂她我马上走开。"玉珠委屈地哭了起来。她说："傻小子，婉婷都已跟了我表哥，你还护住她干嘛！"是的，我为什么要护着她，这连我自己也不理解，何况是玉珠。为了掩饰自己对婉婷的迷恋，我分辩道："我不是护着她，我只是不喜欢你提起她。还是说说你自己吧，你不觉得表哥不娶你是你自己一手造成的吗！"她沉默了许久，才悔恨地说："是的，是自己作的孽，我不应恨别人。"既然她已醒悟，我估计今晚的谈话已达到了预期的效果。鉴于玉珠此时的身体情况，我不能再刺激她，于是站起来说："知道错就好。我们回去吧。"玉珠挣扎着站立起来，摇晃了几下。我正想伸手扶她，岂知她已双手将我揽住。她小声地恳求："等一下。文锋，请你别忙着走；表哥已经走了，你就陪我一阵子吧。我对你说说我们之间的事情。"我惊讶起来，我们之间会有什么事情呢？我想分开她的双手，但她的手把我搂得好紧，拉也拉不开。好奇之心使我乖乖地陪她重新坐下，我要听听她到底说些什么。

"一直以来，你都很恨我，因为我喜欢和你作对，是吗？"她变了一种语调，柔声地问。

见我没回答，她接着说："八年前，也就是从我分管你们那帮新战士时起，我就特别留意你，你的相貌和气质很像我表哥……"奇怪，她至今仍说我像她表哥，不知这感觉从何而来。"后来，我见婉婷对你忒好的，心中不由得十分嫉妒，就像婉婷要抢走我表哥似的，有时冷静地想想也会觉得自己好笑。怎能料到，当时这种莫名其妙的担心八年后会变成现实，真是一种神奇的预感啊！"玉珠将头抵住我的肩膀，她那双拶住我背部的手微微发颤。

待情绪稳定些，她接着说："由于嫉妒的原因，我讨厌婉婷与你在一起，我恨你们，我非得将你们拆散不可。当初开辟十七连这个新点时，原本婉婷也有份过来的，是我通过林连长阻止她来。"听了她这段自白，我混身哆嗦了一下，我咬住嘴唇，才没骂出声。

我使劲拉开玉珠环绕在我身体的双臂。她在黑暗中胡乱摸抓，最后捏住我的手腕。她抓到我的手之后接着说下去："可是，我想尽办法也没能阻止你们相好，表哥又很久不过来看我一次，我的内心觉得十分空虚和寂寞。那姓章的豺狼趁虚而入，引诱我堕下他精心设计的陷阱中……"说到这讳莫如深的话题，她停住口。

我感觉到她的整个身体都在颤抖，那是悔恨交加造成的。我想安慰她几句，话到嘴边又不愿意说出来；我想骂她几句，但在此情此景中也骂不出口。

良久，她才再次往下说："他向我许诺，说要把我提升为副连长。不久，他真的把我和徐德轩两人的职位对调了。他还说日后要想法把李崇值调走，让我当指导员……我原本以为自己当上领导，地位高了什么都好办，以为自己从此有本钱使表哥对我另眼相看，以为可以轻易地控制和摆布你……可是，一切都事与愿违，我得到的只是众叛

亲离，我越来越孤立，而你和婉婷却越来越好，我真是恨之入骨。我一直在做着两件截然相反的事情，一方面是在必要的时候对你进行打击报复，另一方面又暗中保护和扶持你，不许别人伤害你，只因你身上有我表哥的影子。从你当副班长到当班长，都是我左右章俭辛才决定的，陈家栋和付立勋两个活宝整天哈巴狗似地围着我转，可我从来没给过他们好处，原因就是我知道你不喜欢他们，你不喜欢的人我也不喜欢。他俩后来能当上副班长，是孝敬姓章的换来的。记得那次你放牛时让牛毁坏了橡胶苗的事件吗？是我保住你才使事情不了了之。你调去武装连不久，团部就派人来十七连调查你的情况，说你涉及一件偷渡香港的事件。我担心极了，马上托人去了解情况和讲情，团部办案人员才对你从轻发落，也没把这件事情的记录放进你的档案里；如果档案里有这样的记录，你是一辈子也无出头之日啊。还有你调砖瓦连的事，当月莲告诉我，说你已调到砖瓦连，我就很挂心，我知道那里的工作很辛苦，怕你熬不住，于是硬要章俭辛向团部提出，把你调回十七连。那时婉婷已准备和水养结婚，我以为她不可能再和你相好了。你回来后，我能每天看到你，从而减轻我思念表哥的痛苦。可是天不助我，不久婉婷就闹离婚。我知她是为了你才这样做的……”我忙申辩道：“不，那是人们的误会，我是在她离婚之后才与她重新有来往的……”玉珠摇了摇手，说：“你别摆出一副委屈的样子了，我说的是她。我是女人，我知道她当时是怎么想的。后来，她不是很快就缠上你啦。我肯定她会再找你的，所以又千方百计地阻挠你们，还让姓章的把你的班长职务撤了，可就是不能将你俩拆散……现在，你们终于散了，她再次从你的身边飞走了，但我真是万万没料到，是我的表哥带着她飞走的。呜……呜……”玉珠把往事一古脑儿全说了出来。说到这里，她又哭了。

我百感交集，找不到话来对她说。心想：就让她哭吧，哭出来，她的心里也许会好受些。我做梦也想不到，原来我与她之间真有这么多不为人知的故事。我和婉婷相好玉珠从中阻挠，这我早已觉察，但每当我厄运将至，每次都能转危为安、化险为夷，原来是由于她从中搭救，是她一直在保护我。她对我有这些恩惠我从不知晓，她的内心藏着这么多事情，竟从没向我透露过半点，八年来，她一直默默地忍受我对她的误解，包容我对她的怨恨。特别是最近几年，我们平时相遇，我给她的多是冷眼，她的心里一定很难受，可是她从来没向我作过也许会对她有利的解释。眼前这个翻云覆雨的女人，对我来说是恩怨各半，我真的不知应如何看待她。

她一边哭着，一边断断续续地向我诉说，包括对不起我的事情也毫无保留地讲出来。我想，她之所以和盘托出内心的秘密，大概是向我表示忏悔，请求我原谅她。既然玉珠能觉醒，我也应该大度些，何况早已时过境迁，我就当作是在听她讲别人的故事吧！于是我心平气和地听着，她自己却因新伤旧恨交织在一起，显得很伤心，哭得很悲切。

有一个长久以来梗在我心中的悬疑她没有说到，而我非得解开这疑窦不可。我问：“我调去武装连是你推荐的吧，你能告诉我是出于什么目的才这样做？”她止住哭泣，低声地说：“是的，是我在领导班子讨论人选时力争让你去的。那时我已从姓章的口里得知婉婷要调进十七连，才急于把你支开；再者，我也认为你去武装连锻炼确实有好处……我十分后悔我的所作所为，我实在对不起你。我知道，你对我的积怨很深，我不敢奢望你原谅我，但求你

能理解我为何会这样做！”说完，她又嘤嘤地哭了起来。

我只为证实此事而已。她说了出来，我心中的怨恨也没复萌。生活就是这样，坎坷和波折是必有的环节，我已基本想通了。

见她无休止地哭，我便对她说：“别哭，别哭，让人听见，我们可说不清啊。”我必须制止她哭泣。一对男女黑地里呆在一块，女的在不停地哭，万一让人见到了，必然会引发旁人无穷的想象力，产生无端的臆测；有时流言是十分可怕的，特别是有一定表面现象佐证的流言，是使人跳下黄河也洗不清的，所以我不得不留意。

玉珠仍旧在哭，不过将哭泣的声音压低了些。一弯娥眉月从霸王岭的背后悄悄地爬上天边，朦胧的月光使她那由于悲哀而不停抽动的身影凸现在我的眼前。我挪近了一点，像哄小孩似的劝她别哭。

“让我靠在你肩上好吗？”玉珠怯懦地问。我没吱声，我不知道应如何处理这种复杂的关系；她大概是将我幻想成她表哥，她要找一个肩膀代替她表哥的肩膀。我没有阻止她的身体向我靠过来。我想，我们此刻是同病相连，就迷糊一会也不过分。

玉珠没有再说话，她靠在我的身上，陷入了沉思之中。夜幕下的旷野里，各种喜欢夜生活的小动物和昆虫发出的叫声此起彼伏，使人联想到四周布满危机。我想离开此处，但玉珠却一动也不动。我理解玉珠此刻的心情，早些天，当婉婷离开我的时候，自己也正是如此痴呆迷惘啊。

我静静地陪伴玉珠坐了很久。

夜风微微吹来，我感到了寒意的侵袭。我触碰一下玉珠裸露的手臂，那肌肤冰凉冰凉。出于恻隐之心，我挪动身体，将她的身躯搂紧了些，使她不至于受凉。玉珠像突然间惊醒了似的，双手撑着地面，艰难地扭动着，从我的怀里挣扎出来。

“文锋，谢谢你啦！我很感激你对我的谅解，感激你能心境平静地听我将心里的话说完。让我独自坐吧，我的身体是脏的，别玷污了你。我现在明白了，表哥就是嫌我的身子肮脏才不要我的。”她喃喃地说。奇怪的是，她这次说话时没有再哭，语气非常冷静，就像一个做了错事的小孩子在检讨自己的过失，“千错万错，是自己做错，我没理由责怪表哥，都是我不好……”夜雾越来越浓，连月光也穿透不过那厚厚的浓雾，四周一片迷蒙。我想，不能再等了，是时候回宿舍了，于是说：“我们还是回去吧！你不要想得太多，过去的就让它过去，我们还有明天。从今以后，你要按表哥所希望的那样好好地生活。”她哀叹了一声，说：“唉！怎样生活都无所谓了。”听到她这种回答我很气愤，我直截了当地问：“你想破罐子破摔？”她没吭气，只是苦笑了一声。我按捺住火气，关心地说：“你千万别自暴自弃，这是不可取的，也辜负了你表哥和许多盼你好的人的一片心。”说着，我站起来。玉珠没再出声，默默地跟着我往回走。

六十、遗梦悠悠

三更半夜，突然间一阵嘈杂声把我惊醒，屋外人声鼎沸。我翻身起床，趿住鞋子就往外走。外边许多人正提着马灯、举着火把往河边走去。月莲站在队部门口指手划脚的说着什么。我跑过去听了一会，可不得了啦！发生的事情竟是：玉珠投河自杀了！犹如五雷轰顶，我感到头部剧痛，头盖骨像要裂开，紧接着是两耳嗡嗡作响。

“半夜里，我起床小便，见玉珠那张床上的被铺还整整齐齐的，人却不见了。突然间，我见到她的桌子上压着一张纸条，便看了一眼，原来是一份遗书……呜哇！呜哇……她在遗书中叫我们明天到镬底潭寻找她的尸体……”月莲边说边哭，听的人都惊呆了。

我发狂似地跑回宿舍。建平从蚊帐里探出头来，睡眼惺忪地问：“外头吵吵嚷嚷的，发生了什么事？”“建平，快！快起来救人，玉珠可能投河自尽了！”我声嘶力竭地叫。

听到我的叫唤，建平连滚带爬跳下床铺，披了件衣服就跟我往外走。我们向着我数小时前还和玉珠走过的那条小路往前狂奔；我们来不及拿灯火，也顾不得小路坎坷不平，只管一脚高一脚底地往河边奔跑。

来到镬底潭，那里已经聚了十几个人。大家都举高马灯和火把沿着潭边四处照，却没有一个人下水打捞。我心急火燎地呼喊：“大家下去吧！到水里找！”没有人响应，没有人理我，也没有人附和着叫喊。那些哄乱的人似乎全是来看热闹的，而不是为了来救人。我起初对这些袖手旁观的人们的冷酷感到愤怒，感到不可思议，但转念一想又觉得其实难怪，玉珠给人们的印象太差，没有人会对她有感情。我想到了玉珠称他作“豺狼”的章俭辛，举目四望，却见不到他的影子。我感到悲哀，替玉珠悲哀。我转身望了望黑古隆咚的潭水，恳求般地对建平说：“你陪我下去吧！给我壮壮胆。”建平犹豫了一下，最后还是脱了衣服。我将外衣扔在岸边的草丛里，和建平一起扑嗵地跳进漆黑的水中。潭水冰凉刺骨，但我已顾不得那么多。我奋力下潜，一次，两次……潭底下只有淤泥和枯枝，我越游越远、越潜越深，到了潭的中间位置我无能为力了，我在的确没法潜到潭底时，才游回岸边。建队至今，我因为怕这镬底潭有水怪，就算在白天，也很少来此游泳。我今夜能自告奋勇地下潭里救人，只因玉珠在生命的最后几个小时与我有了那么一点点的关联，让我了解了她不为人知的内心世界。我知道她已经醒悟。她悔恨自己过去的行为，就应该有新的开始，不应当这样悄然离去。

在我和建平两人跳下水之后，巫俊朗等几位汕头青年也跳下水中。七、八个人在水中寻找了个把小时，并没有找到玉珠。岸上的人开始劝我们上来。大家见已经过了这么长时间，就算找到溺者也救不活了，才放弃寻找。

人们三三两两地离开河边，我和建平走在最后。回到宿舍，换好衣服，我再也不能入睡。我心事重重地躺在床上，心中产生出深深的内疚，自己昨晚对玉珠所说的话是否有过火之处？而使她觉得无地自容，觉得绝望！我又想

起悍夫，我在凤凰树下教训过牠一顿，虽然牠乖了，听话了，但最后却死于非命。如今玉珠也……天意哪，我不应该到那不吉祥的地方和玉珠谈话，我悔恨之极。

昨晚我和玉珠出去月莲是知道的，人们会不会联想到玉珠的死与我有关？我将怎么解释呢！没必要解释，我一点也不怕，就算别人误认为是由于我的原因导致玉珠死亡，我可以从容地去偿命；自从婉婷离开我那天起，我对死亡已毫无畏惧。

天亮后，几乎全队的人都来到了大水河畔。由于镬底潭与大水河相连，人们怀疑玉珠的尸体会否漂进大水河，一帮人便沿着河边往下游走去，一直走到很远、很远，可是仍然没找到玉珠的尸体。

我想起了黎胞符秉南，打算去找他来帮忙。走过乌木桥，我匆匆忙忙地爬上南坡，秉南和吉瑛正在山腰上种木薯。我喘着粗气急促地说："秉南大哥，请你帮个忙。我们有一个姑娘跳到河里去了，你帮我们找她上来吧。"我不敢说是打捞尸体，怕他嫌秽气，不肯干。

秉南听了我的话，慌忙把锄头交给吉瑛，跟随我跑下山来。我们来到镬底潭边，他看了一会碧绿的潭水，恭恭敬敬地面对着深潭，将两手平摊胸前，口里叽叽咕咕地念着我们一点也听不懂的咒语。然后，他从岸边一棵榕树那低垂的枝桠上摘下一片叶子，将树叶含在嘴巴上吹着，随着叶子的振动便发出了一种尖锐的声音。他一边吹奏，一边沿着潭边慢慢地走着。

我经常听人说黎族同胞会念咒作法，想不到这次亲眼看见了。许多人跟在秉南的后面走着，看他如何将死尸从河里召唤上来。我原本是想请他来潜水打捞尸体的，哪知他却在装神弄鬼，我感到他的做法很愚昧和无聊，又不好贸然制止他，便由他吹着树叶在潭边来回走。一片树叶在他的嘴中竟能吹奏出那么多不同的音符，这点确是十分神奇。我眼睛盯着潭面，希望真有奇迹出现。

大约过了一个小时，什么事情也没发生，水面依然静悄悄，跟随他来回走的只剩下两三个小孩。终于，秉南停下脚步。他抬头望望天，又低头看看地，嘴里叫道："微啊！噢呀！(黎语：天啊，地呀！含意是有冤屈)"。叫喊完，他来到我面前对我说："那人不回来了，河神要留她下来。"真是无稽之谈，少数民族的人太迷信了，简直不可理喻。

"河神喜欢相貌好的姑娘，她一定很美……"秉南还在说着连篇鬼话。

我不想听他的无稽话语，也不想与他辩论，科学的道理一下子是解释不清的。我压制住自己的不满情绪，用商量的语气对他说："秉南兄：请你想个其它的办法！告诉你吧，她是敬棠的表妹，也是我的朋友，我想她回到岸上来。你很聪明，将来可做道公。我恳请你动动脑筋，如何用你的力量将她弄起来。""她是敬棠的表妹！也就是我的表妹。"秉南挺一挺胸膛，凛然地站立着，若有所思。随后他点了点头："好！好！你稍等一会，我有办法

的。”说完，他朝着河的上游走去。

不久，秉南撑着一只独木舟顺流而下，独木舟上放着几根长长的毛竹。他将独木舟撑进镬底潭，停靠在岸边。接着，他从独木舟上取下那两根长长的毛竹竿，将两根竹竿接驳起来，用山藤蔓紧紧地扎住，竹竿的另一头倒扎着一段小树杈，他拔出腰刀，将树桠杈削尖，竹竿末端扎着的小树杈变成了一把钩子。我明白了他的用意，他想用这把钩子来钩起玉珠的尸体。

秉南把竹竿伸下水中。他站在独木舟上，沿着锅形的深潭用竹钩慢慢地探索着。几个来回之后，他的竹竿像是钩到了东西，他吃力地将竹竿往上拉，那独木舟在水中摇晃着。竹竿拉尽，玉珠的身子真的挂在那倒扎住的小树杈上。

岸上的人群骚动起来，有惊呼的，有叹息的，有吓呆了的，还有因害怕而连连后退的。我和建平、俊朗等几位男青年连忙踏入水中，从秉南那根吃力地移向岸边的竹竿上接过玉珠的尸体，把她抬上岸来。

由于心情深沉，我只是紧握秉南的手，表示感谢。我已不能说出其它的话语。

“架拉估茂、架拉估艾！(黎语：她是真的死了，还是假的死了？)”秉南咕咕哝哝地说着，撑着独木舟离开了。

玉珠穿着一条她平时最喜欢穿的蓝色尼龙裤子，上身穿着许多层衣服，最外层的是一件深灰色的斜布外套。她的尸体灌满了一肚子水，膨胀得鼓了起来；她的脸也让水泡得肿胀，样子很难看。在众人的簇拥下，我们将玉珠的尸体抬回队里。徐德轩总务带领着几位老工人找来一些树干和茅草，在卫生所门前的空地上搭起起一间没墙壁的临时草棚，然后搬出玉珠的床板放在草棚里，用来停放玉珠的尸体。
我看了玉珠最后一眼，才由建平劝回宿舍。我坐在床上，六神无主，脑袋似乎变得空洞洞。

下午，场部派来专案组处理玉珠自杀事件，由劳动人事科科长莫奇带队。法医对尸体进行查验，侦察人员翻查了玉珠的遗物后，又到镬底潭转了一圈，莫科长和陈立新向张月莲等人进行了调查取证。

我在等待专案组的传讯，因为我是玉珠死前最后接触过的人，所以专案组的人应当会找我。月莲是知道我和玉珠一起出去的，而且我们在外面逗留了很长时间，按表面情况分析，我有着摆脱不了的干系。我不想将昨晚和玉珠在一起的全部过程公诸于众，如果专案组问起，我只能有选择地说一些，任由他们相信或不信，就像玉珠所说的：一切都无所谓了。

整整一天，生产队全部人几乎都没有正常工作。专案组离开时把章俭辛也押走了，将他押送回场部停职审查。我听说，在玉珠的遗书中，还揭发了章俭辛利用职权奸污了江秀芝的罪行。真想不到，秀芝为了换取调动回省城的机会，竟屈就于章俭辛的魔爪之下。

次日，徐德轩领着几位老班长操办玉珠的后事。玉珠入敛时徐师傅不让我靠近，大概是忌讳。我只能站在远处张望。我的心情十分沉重，眼眶中充满了泪水。玉珠虽然有她的过错，但我谅解她；其实，她是受害人，是那禽兽不如的肥佬章把她害了。

副支书许立铭和赵春山、郑聚鑫、余植勤等几位老班长抬起棺木向河边的小山坡走去。队里大多数人参加了送葬，我也跟随在棺木后面，默默地送玉珠最后一程。

凤凰树下不知何时已挖好了一个长方形的墓穴。送葬的人们来到凤凰树下，密密麻麻地站在墓穴的四周。凤凰树上的红花已凋零殆尽，地上落英满布。我听到身后的付立勋说："玉珠真会挑地方，竟要我们把她埋在这棵凤凰树下。往后我一个人可不敢走这条小路到河边去了。"站在付立勋旁边的陈少达附和道："是的，一个好地方让她一人独占了，她根本不配葬在这儿。"我扭过头去，瞥了他们一眼，冷冷地说："这棵凤凰树婆娑的树冠荫蔽的范围可大呢，玉珠一人占不了那么多地方，会留一块位置给你们。"他俩怔了一下。付立勋嘴角抽动，也许是想找话回骂我，但见我捏紧拳头，冒火的双眼正紧紧地盯住他，于是将骂我的话咽了回去，把头扭向一边。

原来是玉珠在遗书中留下了愿望，她希望人们将她埋葬在这棵凤凰树下。人们并没有计较她以往的不是之处，慷慨地让她达成一生中最后一个愿望。

棺木徐徐放下墓坑中，我走上前去，掬一抔泥土撒下坑里。随着李崇值支书和徐德轩总务铲起泥土往坟坑回填。玉珠也将在她生命最后几小时逗留过的地方长久安息；至于她为何挑选这棵凤凰树下做她的安息地，相信只有我一人知道。

安葬了玉珠遗体过后两天，玉珠的父母和弟妹们获悉噩耗赶来了。玉珠的母亲和妹妹在玉珠坟前哭得死去活来。几位干部和老工人尽力劝慰。玉珠的父亲和弟弟手执玉珠的遗书，追究引起玉珠自杀的外部责任。那份洒着玉珠的泪水的遗书中讲到章俭辛如何利用他手中的权力，威逼利诱她就范，对她进行了无数次摧残，并因此而导致心爱的表哥离她而去……

几天后，章俭辛被正式拘捕，他的行政职务随即被取消。生产队长职务暂由徐德轩代理。真是大快人心。可是，我的心情仍很沉重，早应处理的事情推迟至现在才了结有何高兴；章俭辛早就腐败堕落，失去当领导的资格，却直至玉珠赔上了自己的生命才将他拉下马，岂不是代价太大了吗。

一切恢复平静之后的一天，我在橡胶林段里遇到月莲。我向她表示了谢意。由始至终，她都没有说出我那天晚上陪玉珠外出之事。

我问她："难道你不怀疑玉珠的死与我那晚叫她出去有关吗？"月莲坦率地说："当然有关，我很清楚这点。

但直接的责任不在你身上，你只是给玉珠带口信的人。此前我就听说了婉婷和敬棠结婚之事，但一直隐瞒着，没敢告诉玉珠。那晚，你给她带来敬棠的口信和她以前送给敬棠的物品，她知道表哥不要她了，这才是她投河自杀的起因。要知道，玉珠很喜欢她表哥。表哥离开她，她才真正醒悟，明白是章俭辛毁了她。最终，她将怨恨全归咎于章俭辛了。”我又问：“你为何没向领导汇报我和玉珠那天晚上曾出过外面的事？”月莲说：“婉婷嫁给敬棠对你的打击已够大的了，我不想节外生枝，给你添乱。再说，玉珠在遗书中已说得清清楚楚，罪魁祸首就是章俭辛那豺狼。”我由衷地感激她对我的理解和爱护，于是对她说：“再次谢谢你，我的好莲姐。”月莲婉尔一笑，说：“你又姐姐、妹妹的啦！一个婉婷姐已使你神迷智乱、要生要死，往后就别认那么多姐姐、妹妹了。你也不要责怪婉婷，她行事虽怪僻，但所行必有她的道理。我了解婉婷，她是深深爱着你的。此次她与你分手无非是为了你好，她用心良苦日后你自会理解。”顿了顿，她又推心置腹地对我说：“文锋，说真的，这里的生活环境不适合你，往后再有机会，你就回城去吧！你也不小了，找位城市姑娘结婚，别耽误自己的青春年华。听我说，别太执着，往事一去不复返。”我默然无声，心中对月莲更加崇敬。一直以来，我与她都没有很深的交往，但她却能如此了解我，在我最需要人关怀和帮助之时，她暗暗地帮助我；在我迷惘消极之时，她诚恳地提醒我和鼓励我。要不是她刚才的告诫，我也许真会认多一位姐姐呢。

不久，场里召开了宣判大会，章俭辛被判处五年有期徒刑。我的心中产生了一丝快慰，因为世上仍存公理。

婉婷出国两个多月后的一天晚上，月莲来到我的宿舍，与我促膝谈心。她语重心长地启发我，要我面对现实，重新振作精神好好生活。我支支吾吾地应付她。临走时她交给我一封没封口的信件，说：“今天我收到了婉婷从马来西亚寄来的信，信封里还捎带了一封写给你的信。这怪僻之人，连回邮地址也没写上。”“不奇怪，我们已是两个世界的人了，”我淡淡地说。“她有理由不希望我们再有联络。”我刚才还假装平静，淡然处之，但月莲一走，我立即将信笺取出，反反复复地把那封简短的来信看了几遍。以下是信的全文：

“亲爱的锋弟：

你好！愚姐本欲悄然消失，与你永不牵连，无奈思念萦绊心间，抹之不去。夜阑人静，自忆姐弟情谊，思绪万千；披衣灯下，执起秃笔草拟片言，作为问候。

我已伤透你的心，不敢奢求饶恕。原以为，我果断离开你，能迫使你回到高堂身边。虽有共同损失，理应值得。岂能预知，你竟对回城机会不屑一顾，辜负为姐之期望。见你如此倔强，我便深知又错了！此乃无法弥补的憾事，让主惩罚我一辈子（顺告知：我已接受洗礼，成为一名天主教徒）。事已至此，耽悔无益。往昔如梦，梦境醒来是早晨。迈步伊始，望你踏上新的生活道路。

临行前送给你的枕套等物品，全是我一针一线亲手做成，原本是为我们结婚而准备，但我无福消受，希望你另觅佳人，早日用上它。此生不能与君结连理，但愿来世再相逢。

我的生活尚好，居室之外亦有成片胶林及高耸的椰树，景象与海南相仿，只是往日之心境已不再。

因我已为他人妇，不便与你直接鸿雁传书，故托月莲转信予你，以示光明磊落，见谅。

我永远想念你——可爱的兄弟！

祺安！△△。

姐：婉婷”

信末的△△两个符号必是代替“吻你”二字无疑，那是往日她给我的信件中常用的格式和字眼。我冰冷的心不觉有了一丝暖意，这熟悉的笔迹，这熟识的说话口气，全都和以往一样，真是见字如见人啊。我脑海里闪过无数欣喜的记忆片断，那是我从姻缘树的铁罐中取出她写给我的信时的情景；每当我看到她的信——或是一张简单的纸条时，都会得到无限的快慰。

伟鸣回家乡之后，他的床位一直空着。我将暂时不用的物品全堆在那张床铺上，上次敬棠带来的小包袱我也随手扔在那里。我一直没打开这个小包袱，我不想看那里面有什么物件，我那破碎的心境使我对一切都不感兴趣，我不想要她送给我的任何东西。婉婷在信中提到的“枕套等物品”，想必是在这小包袱中。于是，我拎起那个由粉红色小花图案布料扎成的小包，解开蝴蝶结一看，里面有一对做工精细的钩花枕套，一张绣花床罩，一条绣花帐眉。那清秀而美丽的图案设计及精细的绣工，我一眼就认得是出自婉婷那双巧手。她用尽心血刺绣出这些物品是准备我们结婚时用的，她没带走，她将这些东西留给我，她甚至还愿意我将这些物品和另一位姑娘结婚时使用。啊！她心目中一直都记住我们曾是结拜姐弟，她一直像姐姐呵护弟弟般爱护我，为了弟弟的幸福，她可以牺牲一切。我想起了那次婉婷患癔症住院时医生对我说过的一段话，他说：“患有癔症的人就算没发病，思维方式也会与常人不同，在关键的时刻会产生极端和固执的想法。”这就对上号了，她确是产生了一种极端的想法，想用离开我的方式强迫我回父母身旁。多么纯洁的感情！多么真挚的爱！多么愚蠢的伟大！我还能说什么呢？我还恨什么呢？我心中的怨恨在迅速消失。

我跑出房门，来到月莲的宿舍。玉珠走后那房里的布局改变了，这应是月莲为免睹物思人所为。一见月莲，我劈头就问：“好心的月莲，你就大发慈悲！将婉婷的通信地址给我。我有话要对她说。我相信婉婷在写给月莲的信中会有她的地址，我知道肯定有的。”我故意用绝对肯定的口气说，使她不至于再骗我——假如有地址的话。但月莲只是无奈地摊开双手，恳切、动容地说：“痴心的文锋呀！你和婉婷真是古怪的一对，一个专门不留回邮地址，一个苦苦哀求着想要。这不是难为我吗！”说着，她取出那封信，递给我看。此信不像写给我的那么简短，长长的写了好几页纸。婉婷在信中除了倾诉她与月莲之间的情谊之外，还恳求月莲关心照顾我，要她给我指点迷津，帮助我踏上新的征程。可惜的是，信中真的没有留下地址。

我失望地告辞出来，月莲在我身后说了一句安慰的话：“或者日后她还会有信来，那时再留下地址也说不定，到时我准告诉你。”

虽然理解了婉婷的行为，但我的心情依然没有多大好转，不管什么理由，她离开了我都一样让我伤心。不过，我已不至于像早段时间那么神不守舍。我把精力集中到工作中，尽量不去想那些伤心的事情，经过一段时间自我调节，我的生活逐渐恢复到了基本正常的状态。

当我从浑浑噩噩的生活中清醒过来时，才得知外面世界的巨大变化。知青回城风已席卷整个海南岛，六十年代末和本年代初到海南来的知青纷纷以各种各样的名堂和手段使自己重新回到出生地。先锋农场的知青所剩无几。在我认识的人里，张莹倩调回韶关了，因为有幸回城，她才得以和梁少龙复婚；钟初鹏从武装连调回三连就开始精神反常，恍恍惚惚地熬了几年，于去年办了病退，回海口市了；陈亚玲还没走，我去看望过她，她的性格完全变了，原本天真活泼的她变得沉默寡言，明亮灵活的眼珠也变得暗淡无光、迟缓呆滞。她独自守着一间死气沉沉的大宿舍，同室的女伴都回城市去了。谈起往事，她就向隅而泣；郁民在农场安下了家，生活还算安逸。他和海燕结婚后生了个女儿。宣传队去年解散了，在莫科长的帮助下，郁民调到场部生产科当科员，海燕调到场部广播站当广播员。在十七队，广州、阳江两地来的青年几乎已走光，补充的劳动力是本场高中毕业的职工子女。

七月份，付立勋也调回家乡进了工厂；他父亲退休，让儿子接班。八月份，建平亦办好手续回城了。宿舍里只留下我孤单一人。我一点也不急，孑然一身地生活是我如今唯一的愿望。婉婷虽然已随敬棠远去他国，但这霸王岭下仍然留有无数的回忆让我留恋，莽林溪涧、山崖石壁，到处都留有我和婉婷的足迹。闲暇时，我不是到茅庐去点燃炭火煨番薯就是去石室纳凉看书，有时甚至在森林中独自乱窜。我的心中已没有一点畏惧，就像自己真是霸王岭中的野人，是这美丽的大自然中的一分子。

迎着太阳出，伴着月亮归，我的生活又开始有规律地向前延伸。生活无波无浪，我也无欲无求，任由平静的日子消磨自己的生命。我与婉婷亲手培育的橡胶苗，现在已长大成林，明年就可开割。我就当先锋农场十七队第一代割胶工吧。一想到割胶，婉婷在林段中翩翩起舞般割胶的情景又浮现在我眼前，这记忆已牢牢地印于我的脑海深处，在八年后的今天，它仍像当日所见一样清晰。

天不从人愿，我这种由辛劳和悠闲合二为一的生活并没有维持多久。九月中旬，哥哥文铎带着阳江县知青安置办公室的调动函件风尘仆仆地来到霸王岭下找到了我，像押解犯人般带着我在生产队与场部之间奔走。由于有莫科长的帮助，几天内我就办好了调动回城的手续。为了不伤父母亲的心，同时实现婉婷的期望，我只好乖乖地回城去。

我把这几年所买的全部书籍装在那只大木箱中，将它送给月莲。月莲见我终于要踏上归乡之路，十分高兴，反

复叮嘱我“要忘记旧事，开始新的生活”。我含糊地应承着。我将那床旧棉被扎好，收拾起所有的日常用品，打算把它们送给符秉南。我一家一户地与徐队长（场部已经正式任命徐德轩为十七队队长）、赵师傅等关怀爱护我的人们告别，向他们真诚地说声谢谢。

临行前一天我只做两件事。这天上午，我独自到石室坐了半天，将悲哀和痛苦收藏到那些隐蔽的石罅中，在青石板上洒下几滴惜别的眼泪。午饭后，我提着打算送给秉南的几大包东西跨过乌木桥走上南山坡。我先悄悄地来到茅庐，进去躺在那微积尘埃的竹榻上，让灵魂漂洋过海地去寻找那已离我远去的零碎旧梦。我在虚无缥缈的玄思遐想中整整呆了一个下午。

时近傍晚，我走出茅庐来到符秉南的家里。秉南夫妇正在那间既是卧室又是厨房的草棚里煮晚餐。他们那瘦小的孩子已懂走路，正脚步蹒跚地在屋子里乱跑。见我突然到来，他们十分惊诧。

我默立了一会才开口说：“我就要离开这里了，我要回家乡工作。我是来与你们告别的，明天起，我将永远离开这霸王岭山区，离开这酷热的炎州。这是我用过的物品，如果你们不嫌弃，就留给你们使用吧。”说着，我将带来的那床旧棉被和那些日常用品放到茅屋的角落里。

秉南的脸上露出一种古怪的神色，分不清那是表示高兴还是表示难过。他垂手站着，既不祝贺我，也没问我为什么要离开。事情也许是太突然了，致使他找不出一句该说的话。吉瑛嘟哝了一句黎语，我听出那意思大概是：“鹰总得高飞，不会老呆在矮树林中”。她拉过一张竹椅，站到上面举高双手解下在草屋顶上吊挂的一只兽皮小包，从里面取出一袋植物种子。她将那些种子装进一只光滑铮亮的竹筒里，拧上竹节做成的盖子，然后把它递到我的手中。

“这是什么？”我接过竹筒，疑惑地问。

吉瑛忧悒地说：“你要走了，我们不舍得你离开，但你总是要走的。日后，吉瑛再不能为你唱歌，秉南再不能陪你喝酒。你再也尝不到我为你煮的番薯和木豆。这竹筒里装的是你喜欢吃的木豆的种子，你带回家乡种植吧，木豆树成长后每年都会有收成……”她还记得我说过喜欢吃木豆，而且希望我日后能吃上自己亲手种的木豆。我十分感动。“谢谢！这是珍贵的礼物。我一定把这蘸满友情的木豆种出来，”我高声说道。虽然我不知道家里阳台上的花盆中能否使木豆正常生长，但我是决计要种的。

在秉南夫妇盛情挽留下，我与他们共进晚餐。我从带来的包袱中取出一套精致的玻璃杯，那是我往日买来在高兴或苦闷时和建平喝酒用的，现在带来送给秉南。以前我在他家喝酒全用大碗，喝起酒来虽然豪放，但实在顶不住两碗，这回有了小杯，我们可以频频举杯，既文雅又惬意。

“再来一杯，碰！”秉南用粗糙的手擎起那只小杯子，和我碰杯。

我也爽朗地叫道："好的，我们干杯，一醉方休！"碰过杯，两人一饮而尽。吉瑛忙提起酒坛，小心地把两只小杯子再斟满。

仍然是熏干的野猪肉和田鼠肉，还有那带着特异香味的山兰酒，但我却像品尝美酒佳肴般享用这顿晚餐。

到了该离别的时候，我摇摇晃晃地站起来，告辞道："再见吧！好朋友。他日如有机会，我会回来看望你们。"秉南伸出那双褐色的大手，抓住我的肩膀用力摇了几下。我感到有些疼痛，但忍住没叫出来，我知道那是与好友离别的复杂心情驱使他做出的激烈动作。接着，他用右手掌在我的背上拍几下，说："你走吧，好的种子在哪里都可长出好苗。"他解下那把随身配带的腰刀，双手擎着恭恭敬敬地递给我："这把腰刀送给你，带回去作个纪念。"我摆了摆手："不，我不能带走它。"吉瑛抱起孩子，来到我跟前，让孩子与我握手道别。她对我说："你带上这把腰刀！它可为你披荆斩棘，开创前程。"虽然秉南的馈赠真诚，吉瑛的话寓意深远，但我真不想接受他这份礼物，其一，我知道那把锋利的腰刀是秉南的心爱之物，我不希望它与主人分离；其二，我带着它不方便，在归途的车、船上让人检查出来说不定还会误当预谋作案的利器呢！那岂不自找麻烦。于是我再次婉言谢绝："秉南兄，不，我不能夺走你的心爱之物，它只有在你的手中才能发挥出应有的作用。"见我不肯接受他的礼物，秉南急得在屋里团团转，他左寻右找，屋里没有任何对我有用的物件。吉瑛将孩子放到竹榻上，解下颈项上那根红丝线，从胸口处扯出那块檀香木牌，接着她悄悄地将那块灵牌塞到秉南的手中。在婉婷离开我而使我失魂落魄时，吉瑛曾经想把它送给我，说这灵牌可以使我安神定魄。我知道她将那块小木牌视为灵通宝物，是她的护身符，是她的心爱物件，所以坚持没要。如今她为了丈夫有礼物赠予我，再次慷慨割爱。

秉南转忧为喜，他走到我面前，把那块灵牌挂到我脖子上，神色虔诚地说着喃喃的黎语，语意是请这圣灵宝物紧随我，替我消灾解难。我抚摸那块尚存体温并发出异香的小木牌，心情无比激动。我虽然不相信神灵之说，不相信它真能辟邪驱魔，但此物件是特殊的纪念品，它包含无限情谊，它带有许多美好的回忆。我当即向他们表示："好的，我郑重地接受你们这份珍贵的礼物，我将它连同我们之间的友谊一并带走，日后思念你们时就取出来看一看。"吉瑛听了我这句话，脸上露出欢颜。她眼望住我，拍着手掌唱起歌谣："打起个叮咚，吹响那嘟噜，侬为你送行……敲起叮咚响，离别心最慌。人情偏又少，吞丘献亲人……侬向亲人来贡敖，侬请亲人尝槟榔……灵牌挂颈上，祝福留心间。妖魔全挡驾，光耀照前程！"（"叮咚"、"嘟噜"是黎族的传统乐器；"人情"：指赠送的礼物；"吞丘"，黎语：唱山歌；"贡敖"，黎语：敬酒。）吉瑛的歌声一起，秉南就摆动双手，随着山歌的节拍在房子里蹦跳几圈。也许，这就是他们对好朋友要远行的欢送仪式。

待他们歌罢舞止，我走出茅屋，站在南坡上，举目望着葱郁的霸王岭：山脉中，那原始老林高低起伏，长臂猿的叫声和归鸟之鸣呜隐隐约约地从林中传来，使人想象出那茂密的树冠之下充满神秘，那里面有另一个世界。秉南和吉瑛陪我站在霸王岭的小山腰。他们茫然地看着我，不明白我为何凝望这座大山。"不识庐山真面目，只缘生在

此山中”，我的脑海里突然浮起苏轼《题西林壁》中的这一诗句。

我静立在山坡上遐想。不知过了多久，我的耳边再次响起了吉瑛的歌声，是往日婉婷教她唱的那首加拿大民歌《红河谷》：

“人们说你就要离开村庄，我们将怀念你的微笑。

你的眼睛比太阳更明亮，照耀在我的心上。

走过来坐在我的身边，不要离别得这样匆忙……”在吉瑛那优美的歌声撩拨下，我回想起陪伴婉婷放歌南山的日子，那是多么美好的时光！如今想起仍是甜滋滋的，觉得无比幸福！逝去了，一切已不会重现，那些日子也许注定只是一场梦。

夜幕渐渐降临，天空的颜色由浅蓝变为深蓝。大山在迷蒙中显现一片墨绿。连绵起伏的山脉仿佛将我包围，让我与她合而为一。我伫望大山，脑海里浮想联翩，人与大自然融为一体时的情景是极其美妙的，也是最浪漫不过的。此刻我更明显地感到，霸王岭那博大的胸怀的确有一种诱人的魅力，使我不想与之分开，使我不愿离去。

夜色笼罩大山之后，我才与两位异族好友道别，慢慢走下山来。见我有些醉意，秉南和吉瑛坚持要送我过河，他俩一前一后把我扶过乌木桥才放心往回走。我也依依不舍地回头看了几次，直至他们的背影消失在夜幕中。

我失踪了一个下午，哥哥担心得坐立不安。见到我安然无恙地回来，他才放松那根紧绷的神经。哥哥没问我的行踪，他理解我的心情，知道我之所行必有原由，只要我能平安归来就好。

翌日，亦是中秋节前夕，我在哥哥的陪伴下，踏上了返乡之路。这回，我是真正离开霸王岭山区，回自己的故乡去。我的心中竟产生出一股类似八年前离开家乡时那种感觉。不，如今的我思想和情感都复杂得多，这次的回归和那次的离别是不可同日而语的；我觉得无限惆怅，心中翻涌起甜、酸、苦、辣无数种滋味。这种感觉令我步履沉重，同时潸然泪下。我回首含泪挥舞手臂：再见吧！曾与我一起，胼手胝足、抛洒血汗开荒垦殖的人们，我永远也不会忘记你们给我的帮助和支持；再见吧！霸王岭，我将自己八年中的每一个梦都留给你！不管是美梦、恶梦还是破碎的梦，任由你让她随风飘散还是将她藏入林涛中，我真的不想把她带走。

（全书完）

马金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41

追随靳之林先生写生

此书谨献给恩师

当代中国油画大师

民俗学大家

考古学家

人类学家

哲学家

——靳之林先生

题记：

用生命画画 画画赞美生命如果把人生比作上帝发的大果子，那么文学和艺术的功能就是让你慢慢吃，慢慢品，品出无穷的味。生活这颗果子给予每一个人不同，在于每一个人品出滋味的多寡。最妙的是这颗果子可以反复咀嚼，寡味嚼出多味，苦味嚼出甜。音乐、诗文、美术就是这颗果子嚼出的滋味，否则囫囵吞下去也是一生，多没味。

写在前面的话

油画家中央美院教授靳之林先生是当代中国最重要的文化人之一。

他是当代中国油画风景第一人（靳尚谊语）。

他是当代抢救民间民俗文化的民族英雄。（中央美院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中心主任乔晓光语）

他是中国本原哲学研究体系的创始人。

他是新中国培养的第一代油画家，是被徐悲鸿院长慧眼识才留校的第一位青年教师。却因为看到了古元的木刻，看到了陕北的窗花、民歌、腰鼓、新歌剧，青年才俊靳之林便狂热地爱上了陕北，灰棉袄和黄土高原朴实的色

彩，成了他心目中最圣洁的颜色；古元木刻质朴的艺术气质、质朴的陕北农民的气质、质朴的陕北黄土高原的气质融合所产生的艺术震撼，使他的心狂热地扑向陕北黄土高原，他确信自己找到了生活和艺术的归宿，找到了自我。如同保罗.高更最终在塔西提岛寻找到自己艺术的归宿和天堂，靳之林一心一意要到虽偏远、贫瘠，但粗狂、淳厚的延安落户，真心诚意要当一名延安人，为此靳之林先生付出了二十多年的岁月、牛棚、批斗和妻离子散惨重的代价。

好像是前世的约定，陕北大娘的剪纸勾住了靳之林先生的魂，靳先生从剪纸追问下去，文物考古、田野考察、人类学、符号学，这一追三十多年，他是抢救发掘发扬研究中国民间艺术的民族英雄。他创立了以民间文化、考古文化与古史文献三者结合、相互印证的方法，探索中华民族文化基因和中国本原哲学发生发展的研究体系——“中国本原文化学”这一当代新的边缘学科。20世纪90年代开始，靳先生田野考察的范围从中国扩大到尼罗河流域、两河流域、印度河——恒河流域以及欧美一些国家，从而进入世界范围人类本原文化与文化密码的研究。他的足迹遍及几十个国家，积累了几百万字的笔记和几万张照片资料，他在这一领域的研究成果至少领先世界10年。同行艺术家用几十万元买别墅和画室，他却将卖画所得的50万元全部用于中国和世界的田野考察。但他的研究成果，却无保留地教给了他的研究生和博士生，讲给了我们这些老学生。尤其是近年来靳先生阅读了大量天文学与自然科学文献，关注追踪这方面最新成果，从而更开辟了一个新的研究领域，即人类人文符号与天文符号的同一性。当法国学术界见到靳先生的《中华民族的文化基因和基因密码——符号学》的编写大纲时惊呼道：靳之林发现了中国。就这样无心插柳却成荫，画家靳之林先生不自觉地成了学者和哲学家。

作为油画家靳之林先生很少画人物，他酷爱大自然，从不在画室中画画，他一生坚持在户外写生，意在与大自然神交。他说没机会写生时，就用眼睛画。一旦画起画来，他会像梵高一样疯狂。他是以中国意境中国本源哲学画油画风景的中国现代油画大家（到处滥竖大师，为区别我在这里宁愿称他为大家）。陕北的深山沟壑，黄土、窑洞是他的最爱。他爱她、画她、研究她，没有哪位画家像靳先生那样画了那么多的陕北，画了一辈子的陕北，他甚至还以八十岁的高龄，将画架支在莽莽雪原上，站在零下二十度的低温里一画八个小时。没有爱是办不到的，没有对大自然的、对陕北的，那炙热的、深厚的、不灭的爱是绝对办不到的。靳先生说别叫我爱上，爱上了，她永远都逃不掉。靳先生于上世纪七十年代中拼杀出一条血路，投奔延安落户，又于十三年后蒙冤被迫离开延安。而在他七十多岁时，靳先生又一次重回陕北，发现了黄河乾坤湾，创立了小程民间文化艺术村。这时他的油画艺术上升为本原文化与本原哲学的高度，同时他又一次把陕北民间艺术推向了世界，靳之林先生和陕北结下了一生的缘。

因为陕北，因为画画，靳之林先生有了一个传奇的人生。

几十年中，靳之林先生在全国更陕北有众多的追随者和学生。在上世纪的七十年代，我有幸认识了靳先生。那时我在陕北插队后考上西安美院，毕业后又回到陕北，这时靳先生也正好来到延安落户。我追随先生三十多年，学

他的画，更感他的人，“一日为师，终生为父。”靳先生是对我一生影响最大的恩师。朋友催促说:把你所知道的靳之林先生给大家写写是你义不容辞的历史赋予你的重任。

我所知道的作为艺术家的靳之林先生，最具魅力的是他的痴情——他面对大自然挥笔作画时的激情；他几个小时立在欧洲油画大师的画作前泪流满面旁若无人；他对民间艺术的感情、独具慧眼和献身精神；他的“不谙世俗”以及他对前妻和家庭的深情…. 我所了解的靳之林先生是一位铁骨铮铮的艺术家，也是一位在中国美术界颇具悲剧色彩的，“是个苦命的人”（李苦禅语）。艺术家本应是远离政治，远离权力，最具个人色彩的职业，可惜靳之林先生“生不逢时”，为了一个小小的艺术追求和向往，付出了惨重的代价，忍受了常人所不能的苦难。

我整理了近些年追随靳先生写生的照片和零散笔记，方才后悔记下的东西太少，对靳先生的民间文化和哲学研究我没有能力阐述，本文以日记的形式尽可能记录下跟随靳先生的几次写生经历，我在文中所配靳先生的油画大部分是当时的写生所画。

写生、情感、灵魂、艺术、中国的、传承……但愿我把这些关键词表达得尽量清楚。

靳先生将于2010年 5 月在中国美术馆举办八十岁大型回顾油画展，这本书就算是我作为学生送给先生的一份薄礼。

特别感谢我的老同学孙立哲先生对于此书出版给

第一章 师生缘

初识靳之林先生

中央美院的老师、大画家和蔼，谦虚，笑容可掬，这就是靳先生留给我的第一印象。实际上靳先生正如他自己所说，他是外表冷静，内里面却是一团火在燃烧；看上去温文儒雅，性情却疯狂执着；大悲大喜、大张大合，是典型的艺术家的性格。

我与靳之林先生结识三十多年，初识先生那一幕尤为难忘。

上世纪的七十年代中，我从西安美院毕业，社来社去又回到几年前插队的陕北延安，此时靳之林先生也千难万难后来到延安落户，在延安地区文化馆任美术组长，只身住在地区文化馆内。那是一个大雪后冬天的傍晚，靳先生为我打开了窑门，一股暖气扑面而来，一股煮饭的热气夹着大米的香味扑面而来，啊！陕北罕见的大米，受刺激的味觉使我有一种他乡遇故之感。这是一孔不大的薄皮窑，迎面放着一只带烟筒的火炉，炉子上咕嘟嘟地熬着一小锅大米粥。窑里没有炕，靠里面墙是一张加了木板的单人床，上面横七竖八地堆着几床被子，然后是桌子、椅子、箱

子和油画画具与一些日用家什没有秩序地乱放着，把个小小空间塞的挺满，三面墙上都挂满了在延安的油画写生。

靳先生向我伸出了手，开口说话的京腔京味又使我倍感亲切。他四十几岁的年龄，身材不高，壮实敦厚，宽阔的额头有些前倾，稍显肥大的鼻头微微翘起，脸上总是笑眯眯的，叫人觉着挺好接近。他身穿一件黑色制服大棉袄，头戴顶簇新的蓝帽子，裤子肥大，穿得窝窝囊囊，活脱脱一位老工人师傅的样子。靳先生正从油画箱里抽出他白天的一幅写生往墙上钉，我凑上去看，这是幅延安大桥的雪景：铅灰色的天空下银白色的雪覆盖着世界，背景的宝塔、延安山城朦朦胧胧，隐隐约约，延河大桥横贯画面，桥上走着小人，跳跃的鲜色的斑点是他们的头巾，粗放的流动的深色的线条显示出冰河下的生命活力。

“喜欢吗？”靳先生边贴画边问。

“嗯。”我频频点头，“真美！”我目不暇接地一幅幅看下去。

“喜欢哪张？”靳先生又问。

我指了一幅有山间小路，小路上有个农民，农民赶着一辆驴车的画。

“你倒是挺有主见啊。”靳先生笑了。

他这一说一笑，倒使我心里没了底。然后我极恳切地向靳先生提出请他收我作学生，靳先生笑眯眯地看着我，不置可否，但我知道他已经接受了我。

中央美院的老师、大画家和蔼，谦虚，笑容可掬，这就是靳先生留给我的第一印象。实际上靳先生正如他自己所说，他是外表冷静，内里面却是一团火在燃烧；看上去温文儒雅，性情却疯狂执着；大悲大喜、大张大合，是典型的艺术家的性格。

我回到延川县文化馆报到，先是被分配到永平文化站当美工。这时的靳先生正在陕北境内的各个县奔走，考察民间艺术，举办农民画学习班，培养农村美术骨干，以点带面，开美术现场会。这天他来到永平文化站，我们一起去下乡。寒冬腊月天，靳先生亲自蹬着梯子画壁画，宣传农业学大寨。水粉颜料还没等调好就被冻住了，他叫我去村里找来热水，用热水泼着画，后来实在不行了，他又叫我打开他的油画箱，拿出油画色来接着画，因为油画色不易上冻，油画颜料比水粉颜料价高还是靳先生私人的，画一幅壁画得用多少颜色呀！我们画了一天。

回来时已是黄昏。干冷干冷的冬日，天色渐渐暗下去，蓝幽幽的月光洒下来，一切都失去了细节，远山失去了体积感，变成了黑色的剪影，在这容易使人产生幻觉的幽蓝色调中，周围的景色像是舞台的布景。只亮一个色阶的，冻得结实的天空中，不多的几颗星星在瑟缩地闪烁，天底下最亮的是那条山涧中的冻硬了的小溪，白晃晃的，宛如一条玻璃铺成的透明玉带，弯弯曲曲，缠绕着，延伸着。

靳先生谈兴很浓，讲他的经历，讲他的文革遭遇，他说小的时候学过国画，后来是由于对徐悲鸿先生的《箫声》(徐先生的早期油画)的喜爱使他走上了学习油画的道路，是古元先生的木刻改变了他的人生轨迹，看了古元的木刻，他便不明缘由地，一往情深地爱上了延安，文革时因为他提出要到延安落户，被造反派打成“阴谋到延安另立中央”的反党分子关进牛棚，妻子也受连累被一同关进了牛棚，两个孩子没人管，在大街上流浪，要饭。于是他提出与妻子离婚，为了妻子可以出去，为孩子们不再流浪，他的本意是一旦自己放出去还可以再复婚。不想妻子为了能和孩子们活下去，另嫁别人，离开了他，逃离了那个是非之地。他在牛棚里写检查一遍遍不能通过，因为他不能揭发出与他一起另立中央的同党，他说:根本没有的事，我怎么能胡说呢！随着家破人散，此时被关在美院附中三楼一间教室的他万念俱灭，眼睛盯住放在窗口的木凳，趁看押他的造反派不注意的当口，他一个箭步冲过去，一脚踩到了木凳上，再一跳，他就可以彻底地解脱了。谁知那个造反派反应很快，一下子扑过来，抱住了他的腿，迅速撤掉了窗口的木凳，并且将他也绑了个结结实实……

讲这些个经历时，靳先生用他浑厚的男中音娓娓道来，没有悲切，没有激愤，只是讲述，只是为给我介绍他自己，他说，他终于实现了他到延安落户的愿望，为了这个愿望他付出了太大的代价啊！如今他怎么能不努力工作？积攒了半生的力量啊！他兴奋地低声唱起了《延安颂》，他的男低音带着金属样的磁力，在夜空中回荡：“啊啊延安，你这庄严雄伟的古城……”不好直接问，但我们这些学生很好奇很想知道靳先生的前妻是个什么样子呢？有一次，靳先生给我看他珍藏的相册，他指着一张135的小照片，“你看，这个女青年怎么样？”照片太小，又以风景为主，人物更小。“她是我大学同学，穿着布拉基，梳两条油亮的大辫子，推着一辆自行车，风度翩翩，十分有个性。我们班许多男同学都追求她，我也追求过，她没挑上我，跟别的男同学结婚了。”我接着翻看相册，想在里面找到他原来那个幸福家庭的影子，未果。爱之深，痛之切，靳先生把隐痛藏得深深。

在永平文化站的窑里，靳先生仔细地一张张地看着我贴在墙上的画，有在美院的素描人像和色彩写生，还有回来后的农村速写。我紧张地注视着他，只见靳先生咬了一下嘴唇，脸上的笑意全无，很生气的表情，第一句评语是：速写很有格调。第二句是：你被美院教坏了。此话一出，差点把我雷倒。靳先生接着说：你在画画上很灵透，是因为你的第一幅素描还很有灵性，感觉也不错。但以后的不行，你画了这么多头像，除了形象不同，没什么区别，千篇一律，你只学会了一套技术，一个模特坐在那里，你就用学来的这套办法从头画到尾，同样对待，同样处理。工厂的工人车零件一定要是一样的，生产越多越能为社会创造财富，否则就是废品。但艺术品绝不能相同，画画全画成一个样子，一张就够了。不必浪费这么多笔墨！你这几年只是学了点技术，没有学到艺术。有了技术只是一个画匠，技术好学，就是那点东西，谁都可以学会，艺术却不然。我说你的感觉还好，是指你的气质而言，是当你画得忘了情，忘了技术时还能看出来，而你是不自觉的，你的眼睛不行，你的眼睛不高哇！想起我第一次在靳先生窑里的表现，明白他一开始就考察了我这个学生。

靳先生第一次对我的指导使我铭记至今。

知青变画家 随靳之林先生写生

我说："靳老师，还画吗？"

"死不了就画！"他硬邦邦扔出来一句话。

想当年我刚从美院毕业，回到插队的陕北见到什么都觉着美啊！不像插队的时候眼睛里看到的只是陕北的贫穷和落后，那时侯极强度的劳动、极贫乏的文化生活使我无暇它顾，因为我是农民中的一员。但当我这个有着知青经历又以画家的眼光重新观察陕北时，惊喜的发现，这里的一切原来是如此的美：蓝的天、白的云、黄的山，亲切淳朴的父老乡亲，以及他们的劳作、他们的喜怒哀乐、他们沉甸甸的人生。从农民的角色跳出来，带着审美的眼光，我觉出了这里的淳厚之美。

在这个时候我遇见了中央美院的老师——靳之林先生，而他更是放弃北京，放弃美院教授，千难万难后来到自己热恋的土地——陕北。可以想见我们师生二人扑向这片黄土地时的狂喜和狂热。从春到冬，我提着画箱随靳先生上山写生。

陕北的夏天！

一年四季，陕北都有它独特的美，给我感觉最强烈的要算是夏天。黄土高原到了麦收的季节，人们便整日呆在山上了，从鸡打二遍鸣出工，直到晚上八九点人们才顶着满天星斗，担着一担麦子下山，这中间的两顿饭都是有专人担上山去吃的。早出工时，天空还是深蓝深蓝的，天际边仍有几颗星星在闪烁，东方一线鱼肚白，微露晨意。一路上山，不由人做着深呼吸，庄稼地里植物的清香侵入肺腑，好不醉人。鞋面、裤筒被路边杂草上的露水打湿，凉森森的，怪不得老乡们从窑里起身时都要拉上件棉袄披着。

我和靳先生夹在上山的人们中间，一手提着画箱，一手拿着镰刀，抢着往前赶，我们要在人们开始干活之前先去画一幅画，因为我们画要画，活也要干。

随着太阳的升高，天气越来越炎热，麦子泛着金色的光芒，耀人目眩，周围的世界变得白花花的，置身其间，感觉一切都是透明的，连自己也透明了，融化了，消失了。

最热的时候是不能割麦的，因为晒干的麦粒一碰就会脱落，所以中午人们要歇一个长长的晌。这是靳先生和我开始画画的时间，我们支起画箱，画那纯净的蔚蓝色的天，那是高原特有的深邃如大海的晴空；画那透明的金色的麦浪；画老乡们那褐色的脸膛，我们用暗红色流动的颜色线勾勒出他们那火炭儿似的躯体和肤色。画家真是一种神圣的职业，当你面对自然物象迸发出创作灵感的时候，你就可以进入一种境界，一种无我的、超然的、出世的，这

里只有永恒的光、色、形，在这里你有种销魂荡魄般的享受。我竟狂妄起来对靳先生说："如果没有法国人创造印象派，我们也会发明外光派的。"靳先生回头看了我的画说："好啊，好。高更的追求，梵高的发泄。"一会儿靳先生又走过来，"完了完了，你把这张画改坏了，全完了！刚才这块颜色多好，敲一敲都铿锵有声，本来全好了，不用再画了，现在都脏了。刚才这山势的走向线用得极好，洗练有气势，你为什么一定要照抄对象，跟着光线跑，不尊重自己的第一感觉，越画越腻呢？"对先生这种极端的批评，我往往一开始摸不着头脑。

一位男青年给我们当模特儿，他僵硬地支着胳膊斜倚在麦垛上，另外几个老乡用草帽盖住脸，四脚八叉躺在麦堆后打酣。叽叽喳喳的女子们围住我，看一阵，笑一阵。拦羊的老汉把羊群赶到割过麦子的麦茬地里，然后捧着一只旱烟袋，津津有味地参观靳先生画画。

"老汉，看我画得行不行？"靳先生问。

"好嘛，美的太太。"日头慢慢西斜下去，而一旦天空被晚霞所渲染，那情景更是瑰丽动人：先是大面积的，淡的玫瑰色和橘色被轻轻涂满了西边天，以后面积越来越小，色彩也愈浓烈，山头都被染的血红，落日终于隐没了，西方的天际间只剩下一抹亮红的余晖。在这瞬息万变的晚霞时分，靳先生和我就像打仗似的，飞快的摆动着画笔，那不是优哉游哉地描画，那是拼命的记录，为大自然的丰富的演变作记录，十分钟一幅，五分钟一幅，直到眼前的一切再无法辨别，我们才收拾起画箱，随着收麦人的队伍踏上回程。走在苍苍莽莽的高原上，一切都显得深沉、庄重起来，于是我们的心情也变得深沉和庄重起来……

冬日雪原！

一个晶莹剔透的雪的世界，洁白的平坦坦的高原，远方的大地和天空几乎分不出交界线，抬头望天空，天空蓝得令人心醉，心醉得发颤。此时天地间有两个小小的身影，镜头拉近：一个身影朝向东方站在画架前，几步之外一个宽大些的身影朝西的方向坐在画箱前的雪地上，东方的日头升上几杆，炙热的白色的太阳向四面八方习习地洒着金光，晃得人睁不开眼，被金光裹缠、被金光射穿，一切都是透明的，如梦如幻的……这是我和靳先生在山上画雪景写生。多年来一想起这次写生，我的眼前就浮现出这个场景，但我是怎么跳到空中一会近一会远地去看到这一切的呢？

一场好雪，整整下了一夜。大早，天空仍稀稀洒洒地飘着小雪花，我随靳先生上山去画雪景。"咔赤、咔赤"，蜿蜒而上的洁白的小山路被我们踩上了两行脚印。深深吸上几口新鲜冷冽的空气，够爽！放眼望去"山舞银蛇，原驰蜡象"好一个银装素裹的冰清世界，好一派北国的风光。

靳先生兴致极佳，一路说说笑笑，我的内心也像是奏起了明快的乐曲。我们来到山顶，雪停了，太阳露出了粉红色的圆脸，须臾，万道金光洒向大地，世界顿时变得五彩缤纷。靳先生一屁股坐在个雪堆上，迅速摊开了油画

箱，“快画”。说完这句话，他便着了魔似的，疯狂地画起来，只见画笔在调色板上急速地调和，颜色在画纸上飞快的铺陈，他是急不可耐的要把自己对大自然的感情发泄出来，把自己灵魂深处的秘密呈现出来。靳先生一拿起画笔，思维便异常地活跃，他从来不是默默地画画，他的思路跳来跳去：

“陕北老乡好哇！陕北老乡朴实。”

“跟陕北老乡打交道不必太转脑子，画画可以不分心。”“美院害死人，你們画画太讲技术，太冷冰冰了。”我们完成了一幅，又换个角度接着画第二幅。太阳到了正午，又向西偏去，气温越来越低，我带上棉手套画，可画笔还是一再从冻僵的手指上滑掉，清鼻涕“啪哒”掉在地上。我望了一眼靳先生，只见他稳稳地坐在雪地上，棉大衣滚满了雪，活像一尊雪雕。

我说：“靳老师，还画吗？”“死不了就画！”他硬邦邦扔出来一句话。

从山上下来时，天已暗得彻底。我狼狈不堪，棉鞋被雪水透湿又冻硬，成了冰葫芦，我一瘸一拐提着画箱很是沮丧。心里嘟囔：即使在生产队干活，也早该收工了。靳先生却依旧亢奋，他故意不理会我情绪的低落，炫耀说：“在读大学时我可是合唱队一个不错的男低音呢。”然后他的独唱会又开始了：

“你是灯——塔，照亮了黎明前的黑暗，你是舵——手，指引着前进的方向，”……

第二章 千里寻她——山桃花

中断了二十年后的写生

我于七十年代末离开延安，我随靳先生的写生中断了二十多年。

二十多年后，我又跟随靳先生回陕北写生了。

多年来当初春时节陕北的大山沟壑中开放出一簇簇山桃花时，靳之林先生必定要坐在那山里写生了。靳先生认为冬、春天的陕北，赤裸着的黄土高原有着最本真的面貌，最质朴的气质。延安是画家靳之林先生的至爱，陕北是靳先生的写生基地，自从靳先生八十年代离开陕北，到九十年代末重回延安，更是一发不可收拾，年年都要去陕北写生。

时间是2000年的春天，七十三岁的靳之林先生刚刚做完一个大手术，因膀胱手术中意外（也幸运）发现一侧肾疑似有肿瘤，医生果断决定切除了他一侧的肾。靳先生大病初愈，脸色病态地苍白，有些浮肿，精神也不好，他说，一定要到大自然中去才能疗伤，只有画画才能使他恢复元气。靳先生写生很少与别人同行，但他答应了我。

我于七十年代末离开延安，我随靳先生的写生中断了二十多年。

二十多年后，我又跟随靳先生回陕北写生了。

我随靳先生一同乘上了从北京到延安的航班。这架飞机小的可怜，停靠在别的大飞机旁小得像个汽车，机上只有48个座位，也没满，大约坐了七成旅客。飞机上天以后颠簸得厉害，活像是被抛进大海风浪中的一只小船。突然间飞机忽地直线往下掉，使人短暂失重，放在头顶行李架上的箱子、包裹噼里啪啦地砸下来，人们一时间愣住了，好在几秒钟后飞机稳住了，大家互相对视，松了一口气，好似一次生死人间。方注意到空姐不知才从哪里冒出来，脸上挂着不变的笑容，弯腰帮大家收拾行李，并未解释刚才的事件。

来延安机场接机的是甘泉县文化馆馆长上官永祥两口子，上官好记性，见到我说：记得吗？七几年在延安办美术学习班时你还给我画过头像呢。上世纪七十年代，靳先生在延安地区把群众美术活动开展得轰轰烈烈，经常在地区文化馆举办来自各县的业余美术骨干学习班，形成了实际存在的延安画派并延续至今。靳先生当年播下的种子，早已开花结满硕果，那时美术班的小青年，如今有美院的教授，有著名美评家，有知名画家和民间美术家，还有很多在延安各县文化馆担当重任。上官永祥就是靳先生的学生兼朋友。晚上我们就借宿在上官家。上官的家座落在甘泉县城，是个两层的小楼，楼上是他的画室，一百多平米，好生令人羡慕。上官由于靳先生的推荐，曾到中央美院进修。如今是延安数得上的书法家，同时他也抹两笔油画，画室里放着他画的几幅油画写生，很好，很质朴，有激情，好像下笔的时候没什么办法，但少了技法，却多了自我多了个性。李苦禅先生说：无法之法乃为至法。画油画当然一定要有基础和技法，但不做技法的奴隶为至法。

吃完晚饭，上官的婆姨收走了碗筷，又端上来一盘炒南瓜子，上官家的客厅不时有县里的朋友进出，有上官和靳先生的老朋友，也有慕靳先生名而来的年轻后生，来人都围坐在一起，靳先生开始和大家聊艺术，这是我们最惬意的时候了。

我说了自己的感想：开始学画画觉得很好玩，把什么东西画像也并不难，但随着时间越画得多，不是觉着愈熟练而欣慰，而是平添一种敬畏之感，“侯门一入深似海”，美太难了。因为艺术是对宇宙所蕴涵的美的揭示，深深感受到古希腊圣人柏拉图曾发出的慨叹：美是难的。而且比登天还难。

靳先生说，你不用知道太多的理论，知道自己就行，知道自己用真诚去画，用真情实感去创作了这是最重要的。什么是画的最高境界呢？画到最后比的是人的灵魂，如果说是人品、人格都不准确，但问题出来了，灵魂有标准吗？灵魂有深刻和肤浅之分，画品高低也就分出来了。一个画家可能有很好的功力和技巧，有聪明的头脑和灵敏的反应，但最重要的是有灵魂的深度，对人生、对世界、对自然的感悟的深度，这个灵魂是先天的也需要后天的补充。

天哪！要有灵魂的深度。这个要求还低吗？

我们问靳先生：您最喜欢的画家是哪一位？

靳先生说他最喜欢的最佩服的画家是梵高，梵高是用激情作画，是用生命作画，尤其是梵高生前最后画的《麦田上的乌鸦》能量都出来了，他全部的生命能量都释放了。毕加索晚年－临去世前的五年间的画也非常好，能量也都出来了，什么立体派，兰色时期，都不管了，全是能量了。一个画家到了晚年就要看素养，技术已不必太在意了，应该是怎么画都有理，抽象、具象都有理，无所谓了。齐白石画到最后形都没了，完全是能量的宣泄。中国画家周思聪临去世前三年画的荷花，用墨很淡，画的也很淡，纯净极了，灵魂都随着一缕轻烟升天了。靳先生说，当时他站在中国美术馆周思聪画的荷花前呆住了，预感到这位女画家的灵魂将要化作一股轻烟，她已经快离开这个世界了。

靳先生看到我疑问的眼神，说：我还没到狂草，能量还没有完全发泄出来。

这是我结识靳先生以来头一次听他讲能量啊，升天啊，灵魂啊的话题。曾几何时靳先生是多么的生龙活虎，多么的干劲冲天。靳先生６０岁从美院退休时我去看他，他拿出他的巨著（城墙砖那么大那么厚）《抓髻娃娃》给我看，我说，“靳老师，您又成了哲学家了！”记得靳先生当时曾对我说，他从来没感到过老，也没有想到过老，这些年他写书、考察、画画、带研究生、博士生，为民间文化的田野考察跑遍了全世界，他说还要干的事情太多了，最苦恼的是时间不够用，他又从书架上抽出几大本陕北地区石窟考察的笔记和照片给我看，说出版社催了好几年可还没腾出时间整理；美院那边有几个硕士要考他的博士生；他还有好多画要去画。靳先生从民间美术研究到本原哲学，再到人类学，有一个时期他为去印度的签证苦恼，他说考察走遍了全世界，现在到了必须去印度的时候，如果去不了印度，那就只能去自杀…..后来他去成了印度，回来后极其兴奋说印度太好了，是世界上最好的国家，如果让他除了中国再有选择的话，他会选择在印度生活。我们问：人家不是说印度脏、乱、差，贫富差距大吗？他不屑地说：那是次要的，印度人活得真实又自然，印度人人都是哲学家，印度是一个天人合一的国度。考察完印度他说他要写一本最重要的著作“符号学”，作为他一系列研究的总结。

想到这里我插话说：靳老师那您悠着点画，别把能量一下都画出来啊。

<u>我钟情于画知青题材</u>

“我们现在的油画更多的是招数，是表面的形式，是形而下，缺少生活，缺少理念，缺少情感。而这些正是艺术的本质，我们现在的表现形式是对艺术理念的破坏。”

——靳之林语

我迫不及待的拿出几张我自己近些年创作的油画照片给大家看，自92年我回到北京工作，业余时间开始创作知青和陕北题材的油画。每当我坐在北京的家中，在画布前举起画笔的时候，我的脑海里浮现的全是在陕北插队的生活场景，一幕又一幕，于是我就一幅一幅的画下去，欲罢不能。我留恋插队生活和陕北的大河、大山和大川，不光是因为这里曾是我年轻时走过的土地，我更留恋的是那样的一种质朴的生活，那样的一种本真的人生状态，越是久居城市越是怀念。人是如此的矛盾，我曾经耿耿于怀插队生活的艰苦，而今天我坐在高楼大厦中却时时在怀念着那时的生活，每天工作之余我都要坐在画布前涂抹，画黄土高原，画陕北老乡，画知青生活，好像这是我的宿命。有朋友劝我：现在是市场经济，应该与时俱进。但我作为一名老知青出身的画家，本身就不时髦，老知青是过去式，时尚与“老知青”无缘，在历史的人生舞台上每个人只能演好自己的角色。况且，一代人有一代人的生活和艺术，我们这代人不能没有表现自己的艺术家。再说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知识青年上山下乡是整整一代人的集体经历和集体记忆，不管政治家、历史家、和社会学家如何评价这段历史现象，这段历史也不应该被遗忘，也值得记述和描绘。我们画家并不承担解释、评价历史的社会责任，我们只对自己的灵魂和艺术负责，真诚的绘制出自己的作品，忠实记录并无褒贬，我要把我们知青的青春永远留在画布上，告诉人们，我们这代人曾有着一个怎样的青春岁月。

一大段自白后我又解释说，曾有段时间，我也尝试画画其它的题材，但在我的内心深处总有一种牵挂，使我不安，画着画着，我又回去画我的知青和陕北乡土题材的土油画。

我们大家谈到“土”的问题，靳先生突然激动起来，他显得很生气，挥动着手臂，提高了声音：我们现在的油画更多的是招数，是表面的形式，是形而下，缺少生活，缺少理念，缺少情感。而这些正是艺术的本质，我们现在的表现形式是对艺术理念的破坏。我们丢掉了延安鲁艺时古元，罗工柳那样一批画家，那样一种感人肺腑的艺术作品，罗工柳和莫普画的“地道战”、“延安整风”被说是土油画，但真正的土，是表现了当时的情感，理念和生活，这种土，永远是超前的，是永恒的。越是土的越是表现出感情越深，生活最熟悉，最有表现力的。以前我在巴黎陪法国的一批画家看中国的画家莫普、罗工柳画的“延安整风”、“地道战”时我对人家解释说：这是中国的土油画。法国画家不理解，他们说画家所表达的生活和色彩都表达出来了，为什么是土油画？不理解。

现在我们的悲剧是用西方的标准，排斥了一大批非学院派的，有自己的成就和有自己的造型体系绘画语言的画家。吴作人、徐悲鸿是西方的造型体系。而罗工柳画《地道战》时没有学过油画，但他有自己的造型体系。高虹的《转战南北》、黄胄、叶浅予都有自己的造型体系，不是西方的绘画语言，并不影响他们作品的艺术价值和在美术史上的地位。

然后他转而对我说：你的问题是还“土”的不到家。插队、陕北是你的经历、你的生活，你有很深的情感，画这个题材是你的优长。还没人集中画这些，战略好极了。但战术有问题，我说的战术不是指简单的技术，是你自己的绘画语言和自己的造型体系，也就是表现这个题材的最好的画法，这个很难，找到了你就是大师。

考察民间艺术

我们问老婆这些个样子是谁教给你的？她说她脑子里原就有许多的花样，没人教她，都在心里，源源不断涌出来。

2000年3月24日星期五靳先生事先在上官家存放了满满一纸箱的油画颜料，我们这次来是只提着空画箱抱着一卷油画布上飞机的。靳先生提前写信给了上官内框的尺寸，上官安排他的侄子小上官给我们已做好了一大堆内框。今天趁着这小伙子在为我们绷画布的时候，上官带我们去看甘泉县艺术村的农民画。跟靳先生下来写生，考察民间艺术是一个重要内容。

在村子里转了几间窑，看了几个婆姨的剪纸和布堆画，靳先生掏出口袋里的小本子，用钢笔把那些个花样描画下来，边记录边向作者提问题，得到回答后速记到小本子上。靳先生对其中一个婆姨的剪纸大加赞赏，这婆姨剪了一张很大的剪纸贴在墙上，中央是一棵结满桃子的大树，树底下蹲着一个黑色的树精，这树精还骑着一头牛。我们站在炕沿前，望着炕上被垛上方贴在拱形窑面上的红色的大剪纸，听靳先生为我们讲解，他告诉我们说，这是棵神树，是“生命之树”。结满了桃子是企盼繁衍子孙，绵绵不绝的意思。

想当年我跟靳先生去下乡，我们也是事先带好防风纸，替换那些巧手的婆姨贴在窗纸上的窗花。见到老乡窑里的红木箱或梳妆盒子上的图案精美，我们就爬上炕，盘起腿，掏出速写本临摹下来。忽然听到靳先生十分夸张的声音：“这可是好东西呀！”原来是放在后窑掌的用来盛面用的几个大肚子黑瓦罐，那黑瓦罐上画着粉色的莲花，绿色的荷叶，其间穿梭着黄色的小鱼。靳先生用钱买下人家的黑瓦罐，抱在怀里，如获至宝。

“太美了，这简直是梵高的风格，色彩提高了八度。”“看这个，这是毕加索的造型。”“这是塞尚啊，这是塞尚的静物。”老乡听不懂靳先生说的是什么，他们回说，这些个土玩意儿也稀罕？都是自己做的，不值钱。

…….在村主任家，墙上贴着村主任自己画的画，竖长条幅，其中一幅画着摇扇子的诸葛亮，民间味道很浓，两只眼睛很开，人物露在衣服外面的脚和腿很细小，民间处理人物的脚都是这个样子。

我们又看到一户人家的墙上赫然挂着被书界誉为"旷代草圣"于右任的书法，在民间有着如此丰厚的文物收藏令我们惊叹。民间还有许多心灵手巧的艺人，他们是真正的创作大师。我们去见一位72岁的老婆，她正为即将到来的清明节做面花，只见她盘腿坐在炕上正在用彩笔为自己做的那些小动物上色，炕上已摆了一大片用白面做出各种各样的动物及花鸟，造型精美又可爱。靳先生坐下与老婆儿聊天，又掏出相机拍照，他视这些民间艺人、陕北大娘为老师，视她们的作品为珍宝。在北京靳先生不大的书房里就有一大捆插着面花的秫秸杆，书架上摆着各种各样的泥老虎和民间玩具，墙上贴着剪纸和布堆画，甚至在卫生间都堆放了一摞摞的皮影，俨然一个民俗博物馆。

我们问老婆儿这些个样子是谁教给你的？她说她脑子里原就有许多的花样，没人教她，都在心里，源源不断涌出来。我想如果柏拉图在这里听到肯定会高兴，因为柏拉图认为“学习就是回忆”。什么叫心灵？心里本来就有——心灵着呢，心里有了手就做出来了。老婆儿的面花里全有故事和出处，不是随便做的。那老婆儿把切成两团的面反复在案上揉搓，捏成罐形，又在白馍塑上"十"字交叉的面条，然后又捏出虎、牛头、羊头和鱼穿莲、蛇盘兔等塑在上面。老婆边做边为我们讲解：馍的侧面塑上的柿子、茄子、辣子面花，取"子"字谐音，表示家族有子孙后代。祭祀完毕后，捏有小虎的馍给家中的男人吃，表示生的儿子像小老虎似的健壮。捏有蛇盘兔的馍给儿媳妇吃，馍上塑的蛇属男，兔属女。她告诉我们，这个馍馍叫罐罐馍。什么叫罐罐馍呢？过去人死了要装在一个罐罐里，大人的罐罐封口，小孩的不封口，直接放在地里埋实，是怕他又托生成人。如果一家人孩子死了，父母就认为这本不是自己的孩子，是来要账的，便不叫他再变成人，再成为自己的孩子了。清明上坟时，人们提着四面有提绳的瓦罐子，里面装着罐罐馍，到坟上后把馍上面的顶掰下来埋在坟前，是给死去的人吃。

下午回到上官家，见到客厅里放满了绷好的画布，小上官好辛苦，绷画框手都磨出了茧子。

没上过美院的大学油画教师

当年靳先生在吴旗办美术学习班的时候发现了他的绘画才能，亲手把他教成了一个油画家。

2000年3月25日星期六　一大早有人敲门，延安大学油画系教师乔正东7点钟就从延安赶到甘泉来了，他专门请了事假，要追随靳先生的这次写生。我早在三十年前就认识乔正东，他家在山大沟深的吴旗县，是个地道的陕北后生，先天有背锅的残疾，所以干农活上山受苦没什么本事。当年靳先生在吴旗办美术学习班的时候发现了他的绘画才能，亲手把他教成了一个油画家。

陕北农村中爱好美术的青年真是不乏其人，遇见了靳先生是他们的幸运。每当这些年轻人带着自己的画敲响靳先生的窑门时，不论靳先生是刚刚准备午休，还是刚刚端起饭碗，他都会毫不犹豫地爬下床，放下饭碗，给人家讲技法、讲构图、讲格调，哪怕他前面只站着一位学生，也让人觉着他在给美院的一个班在讲课。他讲得是那么系统，那么高深，如碰巧我在旁边，我总会怀疑人家是否听得懂？连我这个上过美院的，都听着费劲。靳先生一旦讲起来便滔滔不绝，从未显出丝毫厌烦，从来是一副掏出心教人的样子。

靳先生一直惦记着乔正东，后来听说延安大学筹办艺术系，靳先生专门从北京给延大校长寄去了推荐信，乔正东被破格录用。就这样，没有上过一天美术学院的乔正东成了延大最好的油画老师。

见到乔正东，靳先生满脸不高兴，你来干什么？回去上你的课，我不带你画画。乔正东解释说他已安排好了学生的课也请好了假，靳先生扭头不再理他。见乔正东窘在那里，我发了恻隐之心，便也替他求情，靳先生才终于点

头。前面说过，靳先生下去写生很少与人同行，我就曾亲眼见到多起，多人请求跟随靳先生一起去画写生的，靳先生总是笑而不答。事后我想我明白了靳先生不请别人和他一起画写生的原因，实在是因为随靳先生写生太苦，他是怕别人受不了。

一万元买的吉普车

我们几个人坐着这辆吉普车上路了，几天下来才体会到那句侯宝林相声里的词：除了铃不响,哪儿都响。

在北京时靳先生就告诉我，98年时想在延川乾坤湾的山上跑着画画苦于没有车，上官永祥知道后就花了一万块钱买了一辆旧吉普，他学了一个月左右的驾驶，学完了就拉着靳先生来回地跑着画画。上官胆子大，山路险，还开得飞快，除了靳先生，谁都不敢坐他的车。上官见这次人多，责任大，就说：为了保险起见，我让我的侄子给你们当司机，他的车技比我好多了。这件事上官又做对了，十几天写生中的多次有惊无险，真是全亏了这位后生娃。

我们几个人坐着这辆吉普车上路了，几天下来才体会到那句侯宝林相声里的词：除了铃不响,哪儿都响。吉普车的后坐上方，堆满了绷好的画布，我和乔正东坐在后面，车开动起来，带框的画布就一起涌向我们的后脖子，我们能做的就是直起脖梗顶住画布。一路下来搞得后脖子生疼。

今天的目的地是黄陵县。

三月的早晨，雾气蒙蒙的、湿润的和微暖的，是那种混混屯屯能孕育生命的天气。一路上走走停停，因为靳先生觉得可拍照的地方太多了，那里一处山坡上有几个老农在耕地，拉犁的是两头毛驴。靳先生追着毛驴和扶犁的老农在坡地上跑前跑后，一会在人家前面照，一会在人家后面照。我吃力地跟着靳先生，内心里却很不情愿这样跑，另外还在提着心：靳先生可是刚做完大手术的73岁的老病号呀，正这样想着，只见靳先生趔趄了一下，我忙上去扶住，这时他脸上血色全无，大喘着气，冷汗顺着脑们冒出来。我们吓坏了，慌慌忙忙从他衣服口袋里掏出“速效救心”给他塞进嘴里。靳先生的冠心病是在三十年前为辅导延安市的业余美术学习班，三天三夜没睡觉得下的，自那时起就要随身带着“速效救心丸”。可能是刚刚大病初愈，靳先生这次下来体力大减，爬一个小坡都要站下歇几次，但他却没有因此做减法，一激动起来，还是不管不顾。劝说没有用，这一程下来我们随时观察靳先生，没有计算过有多少次，反正一见不对，能做的就是替他掏药，帮他塞药。各位也许难以理解，只有我们这些跟随他的学生们最清楚，靳先生做事、画画那真就是玩命。

终于在离洛川十公里的地方，衰老的吉普车第一次罢工了，此时正是中午12点多钟，天很炎热，洛川公路两旁净是人，干什么呢？在地上挖坑，好像要栽树。怎么办？好在前面就有个修车铺，请在路旁挖坑的老乡帮忙，好歹把车推进车铺。这一呆可就长了，中午一点直修到下午六点，我们站在路边的树阴下，不时地进车铺看看进展情

况，忍饥挨渴。修车的小师傅使尽浑身解数，还留了一个毛病没治好，打不着火，要人从后面推着跑，越跑越快，车才呼的一声活过来。瞧这车上的三个乘客：一位女士，一位老人兼病人，一位残疾人，我们三人一边推车，一边互相看，然后不约而同地大笑，好滑稽呀，我们这三个是能推车的人吗？开进黄陵县城已是晚上九点多了，店铺多数已打烊，街道上黑漆漆的，好在靳先生熟悉黄陵，摸黑找到县招待所，分配好住房，又让厨房临时给我们每人弄了碗面条，这是我们今天吃的第二餐饭。

赶着早春三月到黄陵来写生，靳先生是为了他的一幅油画创作收集素材，我在北京见过靳先生这幅创作的色彩稿：画面近处是黄土高坡，中景是皇帝陵，远景画土岗刘家山。依据草图上的内容，都要一一画写生，按计划过几天我们将奔赴延川县的土岗公社刘家山写生。

靳先生说刘家山仙境一般啊，太美了！这些天他总是说梦见自己站在刘家山的山头上，吃了一粒仙丹，然后升天了，化作一股青烟。我们问：为什么是在刘家山？靳先生告诉我们因为在刘家山已为自己看好茔地，他说从1997年重回陕北发现乾坤湾之后，被巨大的宇宙能量所震撼，美学观迅速升华为中国本原哲学的创作主题，乾坤湾成为他中国本原哲学观物取象之象。他狂热地把四米的油画布长卷搬到山上，东望吕梁，俯瞰黄河和黄土群峦。由日出画到日落，纵情于山水之间。忽然，远方山峦深处一缕轻烟升起，他的灵魂也随着一缕青烟直上重霄九。这个地方叫“河怀”，靳先生似乎得到了神谕，于是他决定把这里作为自己永生的茔地，在母亲河的怀抱中永生。

去刘家山写生，我们对此充满了期待。

画黄帝陵

靳先生画出了黄帝陵的魂魄。这是我看靳先生的写生时时会有的感觉，他能画出那景色里的灵魂，我对靳先生说，“您的画好“恐怖”阿！”

2000年3月26日星期日我们开着车在山里兜圈子，要找一个高点和角度能从远处看黄帝陵山的全貌。雾气很浓，远山朦朦胧胧一直笼罩在雾霭中，直到上午十点左右，远山才从云海中渐渐浮出一层顶。我们各人选自己的角度支画架，靳先生让我用一个扁横幅的画布，说画这个景一定要用横幅。我们以往做画布都是按照或欧洲尺寸，或美国尺寸，但靳先生是按自己的尺寸做内框，按照中国画的或竖长幅，或扁横幅绷画布。我对写生这座横在眼前的巨大的陵山很发杵，上午的光线整个色彩是偏冷的，远山的颜色是淡紫色的，由于雾气弥漫，山显得很平没有体积感，近景也很单调，我担心画不出层次来。

靳先生在画板上从暖色到冷色依次挤好颜色，用一支大号的扇形笔，沾很多松节油，狂风暴雨似的，噼里啪啦泼墨般在画布上挥洒，还是他那个高贵的灰调子，远处加上些粉绿和稀释的紫罗兰色，莽莽苍苍，气魄非凡的一座

大陵山越来越完整，越来越真切，靳先生画出了黄帝陵的魂魄。这是我看靳先生的写生时时会有的感觉，他能画出那景色里的灵魂，我对靳先生说，“您的画好“恐怖”阿！”我想把自己的画刮掉，靳先生在我的画上加了些玫瑰红，颜色马上就对了，画面透气了。靳先生说，画风景要画出空气来，而且要画出空气的流动来；要画出距离，不但是前景和后景的距离，还要画出观者和画面的距离。

中午我们去吃了酸汤水饺，午休了一会儿。

四点钟又上山了，再画一幅下午的陵山。乔正东的画大受靳先生的称赞，说是列维坦的颜色，如果列维坦在也就画成这个样了。看了我的画说，很有个性，是你的性格。但他让我参考乔正东的调子，乔的调子画得很好。

靳先生下午这幅黄土高坡，是用中国的狼豪笔，油画的颜色关系，大量的松节油，画面色彩稀薄，皴擦顿挫，酣畅淋漓，有一种国画的大写意、泼墨的效果，一气呵成，七点钟结束。

在六级大风中写生

乔正东蹲在画箱后为靳先生扶住画布。画布兜了风力量很大，如果乔正东双手摁不住的话，画布带着人随时可能被刮下山去。

2000年3月27日星期一我们的画都依次摆开在招待所的房间里，早上一起来，大家都习惯性的站在写生画前观摩。凡出来画画，脑子里再没有别的内容，全是画，全是如何画好写生。靳先生针对我的写生告诉我，要在暗面和阴影部分注意形，还要注意影子的边缘和里面的变化，影子的形要画清楚，边缘一定是冷的等等问题。

今天的风足足有6级，刮得昏天昏地，小司机拉着我们绕黄帝陵在盘山路上转。空气中干燥得能擦出火来，果然见到有一处山火自燃，黄色的背景中点缀着一小撮蓝色的烟雾，待仔细看时那蓝色的烟雾中突地腾起鲜红的火焰，黄的，蓝的，红的，三原色呀！又发现一处，好几处了，风大天燥，山火自燃，但无论如何自然中的景色都是非常美的。车开至山顶的某一处时，靳先生不让走了，说他要找的东西找到了，一定要画，马上画。这是厚积的黄土层被雨水常年冲刷后形成的高低不等的土柱子，许多土柱子就形成了土柱子林。

因为是在山顶上，风越大了，刮得人都站立不住，画布更无法固定，乔正东蹲在画箱后为靳先生扶住画布。画布兜了风力量很大，如果乔正东双手摁不住的话，画布带着人随时可能被刮下山去。靳先生坐的位置又正好是个风口，擦笔纸满天飞，忽然乔正东叫了一声，帽子飞走了，不能去抓，因为他正抓着画布，我替他去捡，这时靳先生的帽子也飞走了，追到山边，乔正东的帽子滚进了山间的深谷，靳先生的帽子被我一脚踩住。但这一切对于靳先生都不存在，他的眼睛里心目中只有前面的景，激情无法抑制。此时的情景让我想起多年前有关他的一个笑谈：那日靳先生去画写生，一幅还没画完，一扭头发现另一角度更是美矣，光线瞬息万变，来不及多想就把画画在了画箱的

盖子上，当人们见他手里拿着一幅画，背着的画箱盖上也画着一幅画走进文化馆时，先是愣住接着笑喷。

面对着土柱子林，靳先生泼油彩用长豪毛笔画了一幅狂放的大写意，天，神，人合一，先生那澎湃的激情跃然纸上。他用笔的写意性达到了一种高度的自由和抽象，已经由再现对象升华为表现对象，超脱了该情该景的真实感，形很不具体，但大感觉具体，形成了自身的一种抽象美，他说这幅画可以与人对话了，可以与观者对话了。靳先生评价艺术品标准的最高境界是能否与观者对话，说大师的画是能与人说话的。

靳先生引申说，鉴定大师作品的真伪和鉴定文物也是同理，很容易，就是一打开画，画就能与你说话，你能与它神交的就是真品。反之画不与你说话不能与你交流就是假的，用什么鉴定图章鉴定签名那是庸人的做法。

真够玄的！我想，能与大师的作品对话也不是一般的修练才能具有的慧眼啊。但我最近有一件喜乐事真是见人就想说：前几天去看徐悲鸿的展览，我看懂了，好像心里开了一扇窗，我能与徐悲鸿的画神交了，高兴啊！幸福啊！无以言表。在这之前我面对徐悲鸿大师的画时，除去说啊技术真棒看不出太多。靳先生多次讲他是看到徐悲鸿的《箫声》后决心学油画的，说《箫声》太好了，典雅恬静的女子，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的意境令人陶醉。如今我也能领会《箫声》了，我在这幅画前站了好久，阿是真好啊！

乔正东总是摸他少了帽子的头，为丢帽子耿耿于怀，靳先生说下山后第一件事是给乔正东买帽子。

2000年3月28日星期二今天是一个暖洋洋的春日，风力不大。我们又来到山顶上的土柱林，我和乔正东随靳先生一起画这个景。他给我们讲：风景画首先要解决好大的色系，即前景，中景，远景，什么颜色是前面的，什么颜色是中间的，什么颜色是远处的。说董希文先生看学生的画，先看他的调色板，如果调色板上的排列是对的，画也不会差到那去。靳先生要求我们在调色板上要把颜色从暖色到冷色依次排好，画的时候笔要依次推过去，否则颜色是分离的。他针对我的问题强调说，远处要有空气，影子要透气。

<u>又遇车险</u>

我们的画呀，都在车上呢，真是急死活人不偿命！

2000年3月29日星期三来黄陵画画已是第五天了，上午再画黄帝陵山的近景写生。

下午三点动身回甘泉。半路上老吉普车又出毛病了，先是车厢里的水总开锅，只好停下车查看，水箱里没水了，都烧干了。到路边一个老乡的窑里讨要些水，乔正东端了个脸盆，一趟一趟倒进好几脸盆，再看里面还是没水，全漏到地下了，原来水管被烧了一个大口子。折腾好水管，接着上路，胜利在望，马上进入甘泉地界。靳先生正和大家聊得起劲，我忽然闻到一股臭胶皮味，不好了！只见司机的方向盘下在冒烟，赶紧停车，又是跑去找水，

刚把这边的火灭掉，后备箱又冒烟了，司机判断是电路着了，可是后备箱盖无论如何打不开，我们的画呀，都在车上呢，真是急死活人不偿命！用手机联系甘泉，上官赶来支援，他们的车赶到时天已漆黑，打着手电把几个人这些天写生的画挪到救援车上。

如果你有在野外夜行汽车上的经历可能会同意我的感受，那真是别有一番景色：深蓝色的夜空，安静的大地，马路两旁的树木像黑色的列兵，急速地后退，赶上了一辆大卡车，我们的车灯照在卡车的后屁股上，鲜绿的车厢，鲜红的字。这样的长途公路上一般没有路灯，周围的景色反倒更清晰，根据前面点点的车灯闪烁，勾画出蛇一样在大地上盘绕的公路。多么神秘，纯净的夜啊！虽然夜已深深，但我感到我们大家此时此刻的心情极佳，也变得那么纯净和神往。

油画写生真是件麻烦事

在外人看来，画油画实在是麻烦，出外写生更麻烦，跟靳先生写生那就尤其费事。

2000年3月30日星期四今天的任务是整理、打捆已完成的写生画，准备下一段写生的画布，颜色等。在外人看来，画油画实在是麻烦，出外写生更麻烦，跟靳先生写生那就尤其费事。靳先生认真、仔细要求严格是出了名的。每次外出写生前，不但要准备好画箱画布，还要准备好多在美术品商店买不到的东西，比如小木块，干什么用？一幅画不好拿，画好两幅画后（要求两幅尺寸一样大）把正面对在一起，为不使两幅画沾到一起，用这个小木块垫在四个角，木块会滑动，所以这木块不是简单的四方木块，木块两头有钉子，木块的厚度分开了两幅画，钉子又可以固定住两幅画，然后用胶带粘好，像行军打背包那样，连续捆绕。这个木块的专利是靳先生的。凡两幅画相对时，靳先生必是亲为，他不放心，怕别人粗心蹭坏了画面。在狂风肆虐的春季画画，为防止沙尘进去，最后另用宽一些的胶带再把四周粘严。几天下来几个人画了不少写生，这么一打理，在汽车上怎么颠也不怕了。我们问靳先生，如果单独出去写生，是否一天最少要画两幅画，或者四幅了？靳先生说他最多的时候就是画四幅画，早上一幅，晚上一幅，上午下午各一幅。啊真疯狂！

在上官家，我们又要把这些已经捆好的画打开，因考虑到火车或飞机托运，防止运输过程画被戳坏，我们买了些三合板，裁成画面大小，每两幅钉两块板护住画，做成这样的若干，再捆成合适的行李。可能我讲的没烦，您已经听烦了。当个画家真是繁琐，外出写生还真是个力气活呢。

晚上甘泉县朱副县长请我们吃饭，朱县长人长得高大俊朗，是北京知青的女婿，他和上官是好朋友。为昨天我们乘的汽车在路上遇险，上官有些后怕，忍不住告诉了朱县长。朱县长责怪说，县里有汽车可以送靳老师去写生，为什么不事先打招呼？上官委屈，说靳老师早已叮咛他绝不惊动政府。于是朱县长请吃饭为我们压惊，靳先生又一次婉谢了朱县长提出在后半程给我们派车的建议。

清凉山上坟

母亲安葬在了延安，他终于彻底实现了落户延安的理想，再离不开延安了

2000年3月31日星期五今天上午我们赶到延安的清凉山，靳先生要为他母亲上坟，我和上官头天晚上就去买好了点心和水果。上官从墓地旁的松树下挖出来一瓶白酒，说：靳老师，这是我去年就替你埋下的。然后上官打开瓶盖，酒的醇香飘溢出来，他倒一些酒出来洒在坟茔四周。靳先生看起来心情沉痛，他低垂着头，手扶母亲坟前的松树久久的沉默。靳先生是河北唐山人，1976年唐山大地震，他赶回老家去把劫后余生的母亲和表妹接到延安。表妹成了他的第二任妻子，几年后九十高寿的母亲终老在圣地，靳先生在清凉山上为她选择了墓地。靳先生一生向往延安，一个中央美院的教授非要到延安落户，常人难以理解，就只能曲解，为落户延安靳先生曾付出了家破人散的代价，先生是那种会为了一个浪漫的想法去付诸实践的人，别人只是想想而已，他是却一条道走到黑。母亲安葬在了延安，他终于彻底实现了落户延安的理想，再离不开延安了，此时此刻他一定是百感交集。

延川县文化馆的冯山云和县招待所所长白江录开车从延川赶来延安接我们，白江录给靳先生带来一袋鲜枣，靳先生抓起一颗枣说：想死我了。在衣服上蹭蹭就送进嘴里。乔正东的油画白颜色用完了，跑到商店去买让大家等了半天。靳先生十分生气，像对自己的孩子一样厉声训斥乔正东，吓得他钻进上官侄子开的老吉普车再不敢露面。然后两辆车相跟一路驶向延川县——我们写生的第二站。延安的道路这些年修的真是不错，当年我插队的时候，从延安到延川坐汽车要绕山路开四、五个小时，现在一个多小时就到了。

难忘的山顶之夜

说乡上政府的人不管，于是我们大家这时才决定弃车，步行两里去村里投宿，五个黑影顶着明晃晃的月亮摸进了村。

2000年4月1日星期六早上起来从延川县城出发，直奔位于黄河边上的土岗公社，用靳先生的话说，那里有仙境一般的刘家山，还有比美国大峡谷还壮观的乾坤湾。刘家山位于延川县土岗公社，我虽然６９年就到延川县插队，但那时不知道刘家山，我所在的生产队离县城一百多里，而从县城到土岗公社还有一百多里山路。直到９７年春我回延川为路遥的母亲画像，插队时的朋友时任县民政局长的李晓存说带我去看一个好地方。于是我们驱车上山下沟到了黄河边的土岗公社，土岗在延川县是最偏僻和最穷困的一个公社，如果谁被派到土岗公社当书记，人们就会说是此人是被流放了。李晓存就曾被“流放”在土岗当书记好几年，他说你们不是看过长江画过三峡吗，也来看看这里的黄河大转弯吧，真是个好看的地方呢。登上刘家山村看黄河转弯像是个巨大的草帽或是飞碟，那飞碟样的村子

叫“河怀”，从小程村的乾坤湾看黄河是一个大大的s形，那河中间的村子叫“伏义河”。美哉刘家山，壮哉乾坤湾。

回京后我把照片拿给靳先生看，靳先生立马就去了，而且一头扑进了土岗。靳先生说：我走万里黄河，从青海一直到山东入海口，做文化考察，最壮观、最能够代表民族精神的，就是这里—乾坤湾了。从９７年开始靳先生在乾坤湾小程村建立了写生基地，他白天画画晚上在村子里办剪纸学习班，成立了小程民间艺术村，并说服县委为小程村拉上了电，又找来美国的福特基金为小程村建立了民间艺术博物馆，中央美院和西安美院的师生也把这里作为了自己的教学基地。

小司机一直在轻踩着刹车，紧张地握着方向盘，老吉普车吃力地爬山又下沟，狭窄的山路，一面靠山，一面峭壁，有时几乎就是45度角向山下冲，感觉真像要倒栽葱。我、冯山云、乔正东坐在后座，但我和乔正东在两边一人手把一个车门，随时准备跳车逃生，靳先生像是没事人似的，坐在司机旁有说有笑。乔正东说：我提议咱们下车走着吧，我赶紧附议，可最终谁也没动。当车开到离土岗乡所在地还有十里的一座高山顶上时，轮胎瘪了，(这已是备用胎，之前已坏了一次胎)此时天近黄昏，太阳正从西边的山头滚下去，天地万物笼罩着一派橘黄色的光。大家顾不上赏景，忙下得车来商量，决定司机和冯山云去二里地外的村子借打气筒。等气筒借来了，我们五个人轮流给车胎打气，无奈借来的是个自行车打气筒，每人使上吃奶的劲，那个大轮胎还是无动于衷。天越来越黑，也越来越冷，大家就地拾柴，点起一堆火取暖。不能指望这个气筒了，这时又由冯山云和司机去十里地外的乡上求援，我们剩下的三人缩在汽车里等待。为了节油，关上车灯，车厢外面漆黑一片，冷风呼呼，前途难料。果然，直到夜里一点半的时候，冯山云他们回来了，说乡上政府的人不管。于是我们大家这时才决定弃车，步行两里去村里投宿。五个黑影顶着明晃晃的月亮摸进了村，引起一片狗吠。敲开村口的一户窑门，这家的老婆儿睡眼惺忪披着衣服来开门，点亮了煤油灯，只见大炕上睡了满满一炕人，把大家推醒，挪挪，给我们在靠窗的位置腾出三个人的地方，冯山云和司机去了装杂物的寒窑休息。靳先生还要吃药，老婆儿端来一碗水，不小心碰撒了半碗，我胡乱拉来一块不知什么布垫在上面，就势躺下。男女十来人混睡一条大炕，夜里有人说梦话，有人打鼾，有人放屁，窑窗外猫闹春一派鬼哭狼嚎，公鸡也乱掺和不时地啼鸣，没有周扒皮它也半夜鸡叫，好热闹的一夜！好难忘的一夜！

<u>几千里寻找山桃花</u>

淡玫瑰色的远山，浅褐色的土地，黑红色的树干，粉白色的花，美的那么协调，柔和不失敦厚，俏丽却不轻浮。难怪勾引得靳先生年年春上要来画这“春姑娘”的深山美色。

2000年4月2日星期日早上起来，冯山云和小司机从寒窑里钻出来，冯山云笑的神秘：“你们猜，他（指小司机）昨晚跟谁睡了一夜？”小伙子说：“一只大耗子今早从我的被窝里跑了出来，可把我吓了一跳。”说话时还显

得心有余悸。在主人家吃了一顿蒸馍馍和小红薯(头年大旱，红薯长得很小)就腌酸菜的早饭。我们抬着瘪轮胎搭队里的拖拉机去乡里，在乡里修好后再由司机回去开车。这一切办好已是下午，装好画具我们又开车到了一座高山上，这里视野很宽：赤裸的黄土高原，被支离得纵横交错，黄河绕着弯在深谷中奔涌。靳先生指给我们看说，那远处的黄河对面就是山西的吕梁山了，说这里是他曾多次来过，多次画过的地方，非常漂亮。我们几个人支起画架开始画这个漂亮的地方。而我面对这宏大的景色心中无数，画得不顺，手忙脚乱，一会涂上，一会刮掉，天色在飞快的暗下去，心里越是起急。靳先生扭头看了我的画却说，这次很好。我们收拾画箱时天已黑透，彻底看不见了，司机打开了车灯照明，靳先生一丝不苟的执行那一套程序：收拾画箱；先用松节油擦一遍笔（回家再洗），然后用报纸把笔仔细包好；再用松节油擦染上颜色的衣裤；让我们分别拿着两幅画，由他亲自放上小木块对好，两人的四只手一起用力；不让小木块跑偏，然后缠胶带。

到街上的小饭馆吃面条，回到乡政府住宿。乡上的头头们都下乡去了，靳先生他们住在乡长的窑里，我和打字员女子住在一起。第一件事是洗油画笔，乔正东自告奋勇替靳先生洗笔，说靳老师您太累了我来，靳先生的画笔实在是难洗，他用色很厚，笔上沾了很多的颜色，已换了两盆水，靳先生在旁边监督，要求把笔的根部洗彻底。

2000年4月3日星期一早上起来又来到那个小饭馆，因为镇上的人没有这么早上饭馆的习惯，饭店老板唤来婆姨临时合了一块面，找了几根葱和辣椒，每人吃了一碗油泼辣子面。按靳先生的事先计划，我们开车来到一斗谷村，找到村中的桃花沟，大家支起画架，开始画那跑了几千公里专门来寻她的山桃花。上午初春的高原清冷、透明，远山泛着玫瑰色，山桃花远远近近开满了一沟，粉白色怒放着的桃花正当时，不由人联想到那十七八岁的少女正当年。淡玫瑰色的远山，浅褐色的土地，黑红色的树干，粉白色的花，美的那么协调，柔和不失敦厚，俏丽却不轻浮。难怪勾引得靳先生年年春上要来画这“春姑娘”的深山美色。

冯山云用陕北土话与一位老汉聊天，开玩笑、调侃，我们听得风趣好玩。

“老汉你今年多大了？”“75了，土快埋上了”。

“北京来的大画家要给你画张像哩”。冯山云对老汉说。

“奥嘛，画嘛。”老汉痛快的答应。

于是我们在大红日头下给这位老汉画了一幅油画速写。

靳先生边画边和我聊天说：陕北老乡好啊，陕北老乡热情。前两年我在山里画画的时候中午下不来，因为我心脏不好，再爬山，给心脏两次压力。群众就给我送饭送上去，这家送饺子，还没吃完，那家面条又上来了，另一家馍馍又上来了，一家吃几口，每家都吃几口，表示对人家的感谢。这家吃了，那家不吃，人家就白做了。人家婆姨做好饭放在怀里捂着，那么远上山，还是热的，人家是跑着上来的。

美哉 刘家山

一户人家的窗台上放着一只装鸡食的样子扁扁的带蓝道的粗瓷碗，靳先生拿起来看看说，这个碗是宋代的。

下午终于赶到靳先生念念不忘的刘家山。村支书是位四十多岁的汉子，他把我们接到自己家的窑里，安排我和支书的婆姨、孩子住一孔窑，靳先生他们四位男士与支书睡另一孔窑。

放下行装，靳先生带着我们在村里转，跑点。靳先生根据常年写生的经验，到了目的地之后，先不着急坐下画画，而是上山下坡到处转，选好一处景后，还要早、中、晚分别去观察，往往是同一个地点，早晨画，下午画，晴天画，阴天也要画，今年画，明年还要画，反反复复，把同一个景色画个尽兴。事先选好景，第二天拿上画箱就可以直奔主题了，否则提着油画箱夹着画布去找景，往往爬了几座山仍没见到心仪的地方，气就先泄了一半。

刘家山真是个美丽的山村，座落在黄河边的山峁上，滔滔黄河就在村子下面奔流，村子里的格局很有章法，一看就是有着千百年悠久历史的老村落。这村里有许多老窑，就像是经年的老文物古董那么的耐看。一户人家的窗台上放着一只装鸡食的样子扁扁的带蓝道的粗瓷碗，靳先生拿起来看看说，这个碗是宋代的。我们走过一棵盛开着粉花站在田头的桃树，我们看到在新翻过的暖色的黄土坡地上劳作的农民老汉，我们来到村头的场地，夕阳把几个麦垛照的血红，一群学生娃在场上玩摔跤……

不能画画就去考古

凡民间的所有器物的造型，都不是随意的无意识的，而是体现了人的观念和人的哲学，都有人的内在的基因在潜移默化地起作用，都有规律可循，都有学问可作。

2000年4月4日星期二每天晚上睡前都会祷告第二天不要刮风，但春天就是刮风的季节，这天早上起来就狂风蔽日。吃完早饭坐在炕上看书记的婆姨为明天的清明节准备吃食，她先做了“摊黄”。就是把黄米泡软，放在碾子上压成面，把黄米面调成糊状，再铲倒在一种特制的叫作“鏊”的器皿上，象烙饼子那样用柴火烙熟，然后把两边合在一起，使本来的圆形饼变成一个两层的半圆形。这种“黄”，表皮经过鏊的烙制，有黑色花纹，被合在中间的那一层，却又是嫩黄色的，既好看又香甜好吃。

这时邻家婆姨过来帮忙蒸“子推”，这是清明时陕北家家户户都要蒸的，一种祭祖供品大花馍。这里面学问也大了，把面团做成各种造型，一个婆姨用手捏出大形，再用剪子铰出小翅膀、小耳朵什么的。另一个婆姨就用毛笔沾上红绿颜色画出眼睛，鼻子，嘴和各种纹样。清明节要吃“子推”，这里面还有一个凄美动人的故事：介子推是

春秋晋国的义士，他追随逃国在外流亡奔波十九年的晋国公子重耳，重耳继位后他认为陪同晋文公的目的已达到，不愿作官但又怕晋文公强行赏封，便带母亲隐遁到山西介休县的绵山上去。晋文公派人多次寻找未果后令人放火烧山，以期迫使介子推下山受赏，然而介子推和他的母亲都是典型的中国士文化的追随者，宁可被烧死而不去作官。当满山林木烧尽后，发现介子推和母亲二人抱柱而死。他们母子的义举感动了山林中的鸟儿，鸟儿便用自己的身体又覆盖于他们母子身上。山火熄灭了，而上苍保佑他们母子的身体连同覆于他们身上的鸟儿们却未被焚化。晋文公得知后痛悔不已，下令全国在每年介子推遇难之日不许动灶火做饭，仅吃做好的冷食，名曰“寒食节”。

清明节也叫寒食节，在这个日子里人们只吃凉的食品。书记婆姨提早做好主食“子推”和摊“黄”后又开始准备凉菜：凉拌粉丝，凉拌豆芽，凉拌豆腐等等。

看着婆姨们做饭，靳先生给我们上课，他说“清明”、“寒食节”的核心意义是素食，是不杀生，是环保，是与生态的平衡和谐，是有利于人们的生存和繁衍的根本意义。

看样子大风一时半会不会停，靳先生说不能画画就去考古，到哪去考古？我们跟着先生在村子里转。靳先生指着窑洞的窗户格子说，这窗格的十字形就是太阳的符号，十字符号代表太阳的光芒，经过考察全世界都是一样。如果把十字转一下，形成叉子的样子，就有了生命，是生命的哲学符号。窗格中两个十字形成的井字就是中国结，中国结也是五行的符号，一个窑洞就是一个宇宙。他指着石磨说，石磨上下两片研磨上为阳下为阴是阴阳，是道家的。而石碾的滚动代表轮回，是佛家的。

正是清明上坟的时节，见到远远的有几个老乡在往山上爬，前面的人手执用柳枝和彩纸做的花树，后面的人有的捧着烧纸，有的挎着盛有"罐罐馍"的篮子，那山上埋着他们的先人，他们这是祭祖上坟来了。只见他们奠酒、跪拜，又绕墓一周，把带来的面花掰开，抛到墓陵上，纸花树则插在坟茔旁边，及至依依离开。靳先生带头跟着也往那陵上爬去，我们内心纳闷，跟在后面。靳先生为我们指点迷津，他说：把那彩纸做的花树插在坟头上，象征着“生命之树”是为逝去的亲人祈祷升天的。我才恍然：原来常见清明时坟头上插着令人眼花缭乱的，迎风飞舞的纸或布条做的花树，不解其意，原来如此。他接着说你们看石碑的形状，一般头都是尖的，它是阳性的代表的，是男性、阳具，是通天的符号。这一路上靳先生只要是见到坟头或石碑什么的，必要跑过去考察一番。

我们几人听得新鲜也很有吸引力。

在靳先生看来凡民间的所有器物的造型，都不是随意的无意识的，而是体现了人的观念和人的哲学，都有人的内在的基因在潜移默化地起作用，都有规律可循，都有学问可作。这些历年历代传承下来的与生活有关的可视的物，都有形而上的、精神的和哲学层面的意义。

靳先生说学美术的必须懂得考古，考古史是造型史也就是美术史，考古里全是美术，考古不是独立的学科。考

古是占空间的东西，美术是可以看到的形象，看不到的是音乐。学美术的也必须懂得民间艺术，因为民间艺术是源，中国的本原文化体现着中国的哲学思想。而把抽象的哲学形象地表现出来的是哲学符号。

我说：靳老师，我真想赶快看到您的《符号学》。

靳先生说：我写书的资料全都收集好了，这本书要写一千万字才能说的清楚。这本书是我这几十年研究之集大成。

我们都催促道：那就快写吧。

靳先生说：还没排上时间，因为我是画家，我不是一个单纯的学者，我无法抑制我画画的欲望。我需要在画画时发泄我的能量，否则我会被憋死。

风小一些了，我们几个人在山坡上坐下来，听靳先生激情难抑地讲下去：原本中国几千年的文化没有断裂，本来是应该自然地发展下去的，但现在断裂了，现在最可怕的最快的断裂是文化的断裂。你可以说我们的大学不是在源源不断的培养出那么多的大学生吗？培养出那么多有知识的人吗？问题是现在大学里教的是知识而不是文化。文化是什么？文化是传承，是延续下来的民族的智慧和哲学，是对生命、对自然、对宇宙的认识的一种哲学，是人们如何与自然和社会和睦相处的处世之道。中国的文化除去有文字记载的就是处处表现在生活中的符号，符号有各种各样的意思、意义和各种各样的用处。本来几千年的中国文化延续下来的符号有数千个，一百年前还有上百个，五四以后消失的很快，特别是改革开放以后，符号就基本没有了，即使有也没人认识了。现在只剩下的还有像：中国结、喜、福、倒福、寿、8…..符号没有了，就没有了哲学，没有了哲学就没有了美学，没有了美学就什么也没有了，一个民族的哲学没了，就会消亡。

我现在最怕的是几个词：开发。打造。文化产业。中国的哲学最基本的只有一个是“本原哲学”，我抢救剪纸就是抢救民族文化，我现在能做的只是在民间剪纸上不能叫她断裂。从剪纸中，我们可以看到黄土高原古老的民间风俗、古老的历史文化传统，这是一个数千年延续至今的中华民族历史文化的遗存。如果我们能像考古学家从不同的文化层中区分出各个历史时期的文化特征那样来看待剪纸，那我们就会有惊人的发现：剪纸印刻着我们中华民族历史发展的足迹，那些没有文字记载的，只能历史传说和地下发掘来猜测和想象的文化，却在民间艺人的剪刀尖上丰富地保存下来，这是历史的活化石。因此，一幅剪纸就不仅仅只是一幅剪纸，而是有着千钧之重的凝聚着几千年文化史的历史纪念碑。透过根植于民间的剪纸，我们可以看到中华民族的祖先关于天、地、人、物关系的朴素的哲学观念。

陕北剪纸里面的哲学核心是天地合一，是生存和繁衍。这个哲学基础是哪里来的？这是一切生命体的愿望。人尤其有生命意识，不想死，追求永生。最现实的是繁衍，阴阳相结才能繁衍，周而复始，永生不息。亿万劳动群众

的主体意识是生命意识和繁衍意识，没有例外，绝对没有例外。

陕北老大娘的剪纸给我提出了问题，但没有给我答案。找不到答案很苦恼，我只好自己从考古、中医、历史、建筑，从书籍中去找，光是关系到周易八卦的书我就翻了二百多本，我吃的苦没人知道。我从陕北沿着地下出土的“图腾崇拜”考察下去，发现了两条脉络，一条是对“天”的崇拜，一条是对“地”的崇拜。黄帝氏族是狩猎的氏族，黄帝氏族崇拜地，打猎靠地上的动物，他们的崇拜物是：龙、蛇、鱼。而炎帝氏族是农耕氏族，农作物生长靠太阳，所以他们崇拜的是天是阳：牛、羊、虎、鸡、凤等都是他们崇拜的图腾符号。这就是中国的哲学起源，中国的哲学是两点论，是阴阳观。外国是一点论，是一支翅膀，是有残缺的，无法起飞。中国是两支翅膀，哲学的阴阳观可以解释一切生命的起源、万物的生成和宇宙的形成，阴阳相合化生万物。在宇宙的暗物质和黑洞的理论没有发现之前，我思考到宇宙时，困惑了，我不知道用阴阳观如何去解释宇宙。有了暗物质和黑洞的理论太好了，暗物质和黑洞就是阴、是母体，你看：黑洞看不见，但她有巨大的能量，无论什么一旦挨近她，都会被她吸进去，连光都不能幸免，然后新的天体又从中诞生了，这不就是子宫吗？这不就是天人合一吗？从宏观到微观没有区别。弄清了阴阳观，弄清了生命的密码就一通百通。

<u>黄河边的石碾子</u>

一座石碾子孤零零地站在黄河边上，于是我和乔正东就坐下画这个石碾子。

午后风小了，我们沿村子向下走去，山坡上有一处残断的城墙顺山势蜿蜒着，黄河在它的背后，河中央是一座被黄河怀抱着的圆形的山峁，靳先生说，这是黄河最好看的地方，没有再比这好看的地方了。绕过城墙下到黄河边是一个古老的渡口－清水关。靳先生一直没有下去过，非常想下去，但还是被我们大家劝阻了，因为这是条纯粹陡峭的羊肠小道。靳先生留在上面画，我和乔正东翻过那段断城墙，下到黄河岸边，这里曾是一处早年间繁荣的口岸，如今却被遗弃了的村落，破窑烂石，没有了门窗的窑洞，瞪着黑洞洞的眼睛，张着没牙的嘴借着震耳欲聋的黄河水，在向人们诉说什么，漫天黄风，滔滔黄水，一派沧桑，古朴，浑厚。

一座石碾子孤零零地站在黄河边上，于是我和乔正东就坐下画这个石碾子。我的脑海里幻化出这样的景象：看那边有婆姨人家走来了，端着一笸箩谷子来椽小米，或者端一笸箩泡好的黄豆来压豆钱钱，两个婆姨搭伴来，她们或许会边吆喝着毛驴，边说着悄悄话；如一个婆姨独自来，她或许会边扫粮食边哼唱着小曲，一曲唱罢便垂头想自己的心事。一辈辈出生一辈辈逝去，生的繁闹，死的寂静，石碾子阅尽人间沧桑。

画碾子结束后，我和乔正东提着写生爬上山，与靳先生会合，先生对我画的石碾子大加夸奖，说我的色彩感觉终于上来了。

我们回到书记窑里时已是晚上6点，书记的婆姨嗔怪说，早上8点就走了，这时辰才回来，我早就把饭做好了，照（找）了你们好几回，饭也热了好几回。

还没等吃完晚饭已来了不少客人，是村里的老汉、娃娃们，他们倚在门口或蹲在前窑的地上，笑眯眯地看着我们。“一起吃吧”。靳先生招呼说，“不啦，吃过了”。一位老汉回答。在众人的注视下我们赶忙吃完饭，有一搭无一搭的与大家拉着话，其实村民们并不是来跟我们聊天的，他们只是过来看看。于是我们也就不用太顾虑他们，自顾自评论着今天的写生。书记出面送走了村民，说画家要睡觉了。他们几位男士只是刷了刷牙，就爬上了炕。我找到一个小脸盆，颇为内疚地从水缸里舀了半盆凉水，洗脸，洗脚再洗袜子和裤衩，然后出窑门找地方晾，没找到晾衣绳，转来转去只好晾在了停在院子里的拖拉机的扶手上。

画笔之意不在画在于山水之间

靳先生口中念念有词：“河怀，河怀，这就是母亲的怀抱呀，真想跳进去啊！”

2000年4月 5 日星期三早上起来找我昨晚晾的衣物，不见了，拖拉机也不见了，一抬头，它们被挂在了树梢上。

今天天气非常好，阳光灿烂，轻风佛面，这是我们到刘家山以来一个最晴朗的春日。天气好，心情好，坐在天地间画画享受啊！神识与大自然对象交流，好像是进入了另一个维度的空间，拽都拽不回来。那个维度本是我们的来处，人是自然之子，可现代人自造了一个与大自然隔绝的壳，把自己龟缩在里面，技术科学豪宅美食却挡不住现代人身心处处的不舒服，惶惶不可终日没有归属感。究其原因就是不能踏踏实实地坐在大地上，一旦我们冲出自己做的茧，涌入大自然母亲的怀抱，就会感到那么的踏实和享受。在远离现代社会的陕北高原，极目所望见不到任何人造的痕迹，像回到婴孩依偎母亲的初始，无论她是阳光还是狂风，无论她是大雪还是细雨，都是自然的和美好的，这就是为什么画家们扑进大自然中写生乐此不疲。难怪靳先生总是说“画笔之意不在画，在于山水之间。直接面对大自然，在与大自然的情感交融中，陶醉于与天地相通，与万物合一的至高境界，去感受最大的精神满足和最高的艺术享受。”此时，油画的意义已不在技术层面上了，而在于自身情感的抒发。

我们在这黄河最好看的地方画了一整天，早八点到晚八点整整十二个小时，中午每人只吃了一个苹果。我们上午画一幅，下午画一幅，晚上收拾画笔、刮画板时几乎都是摸着黑干的。

2000年4月 6 日星期四靳先生说去画“河怀”。站在刘家山村最高的山峁上，看黄河在这里转了一个圆圆的大弯，河水怀抱着一片飞碟样的土地，这个村子的村名就叫河怀，据说在这被黄河怀抱的土地上长的枣是最甜的。

在上午的光线下，四周的山和中间被怀抱的山峁都呈现灰蒙蒙的蓝紫色调，只有黄河水反射天光最亮最冷像一

圈银色的带子。我的思想总跟不上靳先生，体会不出这里的感人之处，但经验告诉我“理解的要执行，不理解的也要执行”。我们把画箱支在岸边的峭壁上，渐进创作的佳境。靳先生口中念念有词：“河怀，河怀，这就是母亲的怀抱呀，真想跳进去啊！”靳先生今天的画十分温情。

中午风势渐大，在山顶上画画已无法招架，我们结束了“河怀”。

下午稍事休息，我们走进一户农家，小院座东朝西有三孔石窑，西下的斜阳将窑面划分了冷暖两部分，受光面十分灿烂。老旧但精细的窗格显示出这曾是一户富裕人家，公鸡带着几只母鸡在院中聊天散步，一位老汉从窑里出来跟我们打招呼，然后老汉坐在了我们对面的石头上抽烟袋，之后我的画里就有了这位老汉。我看了一下手表，开画时是下午的四点半，七点左右天开始暗下来，没画完，决定明天这个时候接着画。

2000年4月 7 日星期五上午还是留在村子里画另一座农家院，准确的说是坐在院门外，又一位老汉走来坐在我们前面抽烟拉话，自然画中又留下了这位也穿着黑衣的老汉的身影。秋高气爽，空气都是透明的，早晨的阳光斜射在院门上，亮白亮白的。靳先生告诉我，在这样的光线下后面的天空是暖的，钴蓝中要加土红色，而前面受光的窑面却是要加白加冷色，他用紫罗兰色在我画中窑门投下的阴影上抹了几笔，影子立刻透气了，有空间了。

太阳在天上不停脚的走，物体投下的影子越来越短，我感到受太阳直射的大腿像是被烤着了，用手一摸烫得跳起来，照理四月初的太阳还算温和，但在一个地方久坐不动温度会逐渐加上去，没有大风就有日晒，想想在城里我们女同胞哪个有勇气把自己的脸暴露在日光下？美白的皮肤见光死呀，可在与大自然约会时全然顾不得，写生艺术是画家与对象之间的认识交流融合和创造的一个过程，你的作品就是你激情后孕育出的孩子，对这独一无二的孩子，不管他美还是丑，这时候你就是母亲你会特有成就感，这就是创造的魅力、写生的魅力。

<u>两位朋友</u>

他们说知道吗延川还有自己的道情呢，于是合唱延川道情。我们眯着眼睛听歌，张开口喝酒，此情此景无论什么时候想起来什么时候都要沉醉。

下午接着画前一天未完成的画，正在我们将结束这幅写生时，安静的小山庄突然响起汽车的声音，开上来一辆黑色的轿车，来人是我们的两位朋友，县民政局局长李晓存和县招待所所长白江录。他们说是来慰问的，从车上卸下一大包东西，两位脱外衣、挽袖子，亲自上阵，做了十几道菜，我印象最深的是李晓存做的陕北大烩菜，将茄子，豆角，洋芋和猪肉放在大铁锅中加水炖，回到北京我曾照样画瓢，可总觉得不如人家做的香。菜碗在炕上摆了一大片，诱人的香气在窑里弥漫，大家围坐在炕上举起酒杯，喝的兴起，李晓存和白江录轮番唱起陕北民歌，李晓存唱的有情有味，白江录的嗓音高亢嘹亮，他们说知道吗延川还有自己的道情呢，于是合唱延川道情。我们眯着眼

睛听歌，张开口喝酒，此情此景无论什么时候想起来什么时候都要沉醉。大家说靳老师也唱一个吧，靳先生毫不推辞，欣然从命，动情地唱了一首欢庆解放的歌，他唱歌时太动情了，满脸通红身体颤抖，以致于我很担心他会因此引发心脏病。人在一生中有些场面是永远不会忘记的，什么时候提起来，它都会从记忆中鲜活地跳出来，宴席总会散，美好记忆却会永远滋润心田。

高原上的大集

平地又起狂风，铺天盖地的将土、人、戏还有马匹的嘶鸣搅成一团，而老乡们照样在黄土里吃，土里乐，土里滚。

2000年4月 8 日星期六昨晚大家喝了不少酒，李晓存和白江录都说他们的头懵懵的像扣着一口锅，但车还要白江录来开，谁让他以前当过县长的司机呢，目的地是去张家河公社的延水关看黄河渡口。我和靳先生坐他们的车，小司机拉乔正东和冯山云还有我们的画。白江录的车技就是好，在山路上开得又平又稳，再说他头上还“顶着锅”，加上旁边的李晓存鼾声干扰。

先到“伏义河”看黄河的另一个大转弯，再去看据说是大夏王赫连勃勃属下一个大将的墓茔。周六逢集，途中遇上一个赶大集的场面甚是壮观：高原上，漫山遍野的老乡、牲畜，还有一个临时搭起的戏棚；卖布的拉起绳子挂得花花绿绿，引得穿着鲜艳的婆姨女子在其中徜徉流连；卖吃食的用鲜黄的塑料纸将馍馍包住，摆成一排排一片片十分惹眼；卖牲口的牵着缰绳蹲在高处；小孩子们举着零食在人群中穿梭追逐。那戏棚的前后左右都是观众，高亢嘹亮的陕北地方戏道情被高音喇叭送到天边。这时平地又起狂风，铺天盖地的将土、人、戏还有马匹的嘶鸣搅成一团，而老乡们照样在黄土里吃，土里乐，土里滚。我们和靳先生在大集里走了一回，照（像）了一回，也就都当了一回土人。

古老 沧桑 神秘

那黄河边的小村子像是梦中的情景，一时清晰一时模糊….

终于到了延水关。我在记忆中调出延水关当年的影子，却迷失在眼前的实景中。山开了，路宽了，乡政府气派的大门敞开在眼前，哪里还有那种古老、沧桑和神秘——

二十多年前我毕业回到延川，我现在的先生当年的男友利用春假来看我，应当时在张家河公社任书记，清华附中校友陶海粟的邀请，我们俩从县城骑车一百多里到了延水关，陶海粟说到延水关来看看吧，你们学美术的一定会喜欢。延水关是黄河上的一个渡口，那黄河边的小村子像是梦中的情景，一时清晰一时模糊：我们到了黄河岸边，

自行车轱辘在沙滩上转得艰难，我们只好下来推着走。打问到开大队代销点的就是村主任，敲门进去，窑里热烘烘的，很暗。货架上摆着火柴、收购的鸡蛋之类，柜台里坐着两个人，我把介绍信递给了那位蜡黄脸的主任，他看完后面无表情地说，把自行车放在后院，先到公窑歇歇。我们进了大队的公窑歇脚，公窑里没生火冷冰冰的，我们坐在炕上望着墙上的奖状和领袖像，忙不迭的掏出速写本把公窑划拉进去。村主任让大队会计给我们端来两碗赶做的杂面条，我俩吃完面，交了粮票和几角饭费，就急着去看渡口。通往渡口最后的路很难走，是在河边的岩石上跳来跳去，河面宽起来，黄涛汹涌，从后面腾腾地跑过来一位抱着一团绳子的老乡，我们猜是划船的，又跑过一位包头巾的，腋下夹着一个包袱，我们猜是乘船的。攀过了上上下下的岩石，终于看见渡河的木船被铁链拴在河边的石头上，不停的飘动着，已经坐了不少人。艄公们头上系着脏乎乎的手巾，身上穿着厚厚的黑棉袄，用一根草绳紧紧勒在腰间。客人不多，好像要交几毛过河钱，这时传来女人的呼喊，一位穿着翠绿底红色花棉袄，带红头巾的小媳妇踩着石头赶了过来，我和男友忙着给艄公照相画速写。我们终于没有上船，因为船是要被湍急的河水推着向下游，到对面的山西境内已是离此地几里远了，再从那几里地的地方返回此岸又将再走一个之字，如要再回到原地是根本不可能的。艄公松开铁链，木船像被抛进河中，划船的有五个人，两个大桨，一个桨两个人，一个桨三个人，舵手弯腰在船尾把舵，几个艄公奋力挥桨，而船客则勾头缩肩听天由命，木船在艄公们的号子声中呈斜线离我们的视线远去了。

又一个镜头跳入脑海：天幕正在拉上，我俩还在赶路，很快四周已漆黑一团，伸手不见五指，我们一脚踩在田埂上一脚又掉下田埂，于是就深一脚浅一脚，因为身边有恋人，虽然焦急但不恐惧，在漆黑寒冷的夜晚，在这空旷荒凉的黄土高原上，因为拉着恋人的手心中洋溢着暖意。忽见前方的黑暗中有一点灯光，心中顿喜，什么叫黑暗中见到光明啊！我们被安排在公窑休息，一人住一个窑洞，那公窑的被子油光冰冷，硬的像铁似的，气味呛人，只好穿着衣服整个躺下，将被子拉到胸间，再不敢往上……记忆中的张家河延水关之行美好浪漫又苍凉神秘。

乡长安排我们一行人坐船游黄河，坐的是机动船，开船的是司机没有了艄公，不再是被河水推着走斜线还可以在河里兜圈子了，随了人意但没了惊险和刺激，也就没有了不可知的神秘。技术科学使人在局部摆脱了自然之力，而在精神上却远离了神力，身体舒服了，精神却贫乏空泛了，人到底应该要什么呢?

剪纸大师高凤莲

别看这是位年老不识字的陕北农村女流之辈，但她的作品却大气磅礴、大胆张扬、气势流动，充满生命的活力。

天气不好阴沉沉的，在河水中风更大了，天空河水一派浑浑然。

下了黄河渡船，我们驱车赶往白江录的老家白家塬，天黑以后很久，我们才开到了白江录的母亲高凤莲的窑

前。这一天的安排如此紧张，靳先生依然没有疲倦之意，来陕北写生仅仅十几天的功夫，靳先生的体力恢复的如此神速。熟悉靳先生的人都知道，他是一个最吝啬时间的人，每天忙得像个陀螺团团转，我们这些跟随他的学生也都习惯了他的作息方式，知道他是要把一生当成几生来用的。

六十多岁的高凤莲站在窑前迎接我们，这是位精明能干的村干部，窑里窑外一把手，是靳先生当年在延安挖掘考察民间剪纸艺术时涌现出来的剪纸艺人，后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中国民间艺术家协会联合命名为剪纸艺术大师。高凤莲又有了新作品，我们见窑里挂着一幅尺寸很大的布堆画，靳先生快步凑上前去看并高声叫好，问题目是什么？高凤莲说剪的是“黄帝”。别看这是位年老不识字的陕北农村女流之辈，但她的作品却大气磅礴、大胆张扬、气势流动，充满生命的活力。靳先生说：可能就是因为她这样突出的个性，到了剪纸上，别人是能手，而她是大师。

高凤莲的剪纸从来没有草图，天上飞的地上爬的，脑子里想什么手上就剪什么。她的孙女说奶奶教剪纸的时候告诉她们，人的胳膊怎么弯，剪刀就怎么剪。靳先生说，剪纸是中国人祈福与祝福的符号。是黄土高原上的人们对生活的那一分真诚，那一分渴望。剪纸在稚拙艺术形式的表层下，活脱脱地透出人们对生活和人生的热望，其材质之轻和所承载的内容之重是其他的任何艺术形式所不可比拟的。

我最佩服的还有她们非凡的想象力，她们能把眼睛剪成星星，把嘴巴剪成莲花，自由随心。而这想像和随心却是有着深厚的文化基因在里面。远古时代，陕北是我们祖先黄帝文化的发祥地，几千年来，因为陕北社会发展和现代化进程的滞后，反而保存下了极为古老的图腾文化。陕北的婆姨们通过一把剪刀一张纸，代代相传，延续传承了中华民族的本原文化传统，形成一个举世无双的历史活化石博物馆。靳先生说这些会剪纸的婆姨是他的老师，也完全不是什么矫情之词。

吃罢晚饭，高凤莲麻利地收走了碗筷，招呼大家坐到炕上。“靳老师呀，我想跟你拉会话呢。”靳先生斜靠着炕上的被垛，笑眯眯地听着高凤莲拉家常，直拉到我的眼皮打架，已辨不清他们的声音。

<u>看把老汉唏惶的</u>

于是我就想：真不知道全中国是否还有一个像靳先生这样的画家，这样画画的人？尤其是他已是七十三岁的年龄了。

2000年4月 9 日星期日又是一个大风天，并且是这些天来最大的，气温也是最低的，刮的是北风。我们跟着靳先生在白家塬转，再好的景也被风刮的无法画，最终找到一户农家的院子里，坐在南面的牲口棚的房檐下，感觉这里还稍能避些风，我们面对着正房的两孔窑支起画架，画上了就一切都不管了，狂风乱舞，我的眼泪被刮出来了，

不停的流，我边顾着画画还要不停的擦眼泪，脸被泪水蜇的生疼，头发被风撕扯着。大自然母亲有时让你笑，有时就会让你哭，此时我就气得想哭，恨恨的用笔在画布上发泄着。扭头看了看靳先生，他在瑟瑟地发抖，脸扭曲着，说：冻得胃疼了。于是我就想：真不知道全中国是否还有一个像靳先生这样的画家，这样画画的人？尤其是他已是七十三岁的年龄了。

坚持画了三个小时，我们提着画逃进了对面老乡的窑里，从墙上挂着的小镜子里我看到一张脸：头发像老乡炕上的毡片子，纠缠在一起，头发下面的脸失了水份皱皱巴巴，灰头土脸的，这是我吗？房东给靳先生煮了一碗姜糖水，端来说道："看把老汉唏惶的。"

2000年4月10日星期一今天是此次写生的最后一天，也是这次写生的最后一幅画。我们来到村子的后面，去画那条拉水的山路，这个景已被靳先生多次画过。白家塬村在塬上，吃水要到山下的沟里去拉，在村子的后面就有一条拉水的山路，两座交叉的大山，中间是一条盘山路，村民拉着装大铁桶的驴车哗哗地走下去，又吭哧吭哧拉上来，一个来回要四五十分钟。早晨吃过饭拦羊的从这里走下去，甩着拦羊的小铲赶着羊群，走到你看不见的弯路时，突然一声高亢的山歌刺破了晴天似的，也直扎入了你的心脏，摄人心魄啊！

白格生生脸脸花卜楞楞眼，小妹妹的人样儿赛天仙。

绵格楚楚胳膊俏格溜溜手，人里头就数你风流。

拿上个馍馍敬黑狗，今夜我要把妹妹搂.。

我们各自选好了角度开画，从十点钟直画到下午两点。开始时是上午的光线，太阳刚升上东方的天空，远山近景都是蓝紫的冷色调，太阳升到正中又向西斜去，天地万物都被中午的平光笼罩住，我们仍舍不得放下画笔，总在修修改改，直到白江录的汽车开到了山上，他来接我们说县委冯书记晚上要请客。

收拾好东西回到县城已快五点钟了，我们大家互相对看看说见县长大人不能这样灰头土脸，总要去洗个澡吧，已经有半个月没有洗澡了，如在农村就这个样子别人和自己看着都没有什么不妥，可一旦回到城里，立马不能容忍。几个人找到县里的澡堂，被告知已停电，热水快没了要抓紧洗，我进去就冲，待我擦干净出来，见靳先生等几位已坐在那里，乔正东说他们没洗，因为热水只够一个人用的，我闻听张嘴无言。

回到县招待所，靳先生关门一阵，然后喜滋滋的走出来让我们看，他将一件白衬衫穿在里面，翻出白领子，虽然外面还是那件沾满油彩和土的蓝毛衣，但会让人觉着他已精心打扮过，赴宴时不会因此而失礼。

<u>历时十五天的写生</u>

一个学生跟随先生学习最完美的过程也不过如此了吧。

2000年4月11日星期二在县招待所吃完早饭，我和靳先生坐着白江录开的桑塔纳，还有我们自己开来的吉普车相跟，上了回程。先去延安大学把乔正东和他的画放下，再奔甘泉上官家，因为那里还存有我们前半段的写生画，计划明天直接从甘泉去飞机场。一路上靳先生多次被延安的熟人和朋友挡住，拉话倾诉离别情然后非要请吃饭，这一天我们就不停的吃了数顿请饭，说了许许多多的话。回到甘泉，为感谢小司机我和靳先生合作为他画了一幅油画肖像。

历时１５天的写生结束了，我们跟着靳先生画画、考古、游黄河、逛大集，欣赏民间艺术，我们一起被风吹、被日晒，一起在黑夜的大山上遭遇汽车抛锚。我们跟着靳先生一同亲近大自然，听他给我们讲色彩讲技法还讲美学讲哲学讲人生讲灵魂，充实饱满丰富又多彩的十五天写生，一个学生跟随先生学习最完美的过程也不过如此了吧。十几天来靳先生的精神越来越高昂，脸色越来越健康，身板越来越硬朗，再没吃救心丸，完全没有了从北京来时的病态，正如他自己所说的大自然真的可以为他疗伤，使人不由得感叹：这就是大自然的神力和写生的魅力所在啊。

邢仪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5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追随靳之林先生写生》：

第三章 艺术浪漫香艳之都——巴黎

旅法画家贺丹

小师弟贺丹是我的小师弟，当年我随靳先生在延安办美术学习班时，贺丹还是个中学生，在我们身边晃来晃去。

2000年秋我受中法文化协会邀请到巴黎时，靳先生正在巴黎举办个人画展。我与先生在巴黎的交叉时间是八天。靳先生充分利用了这八天的时间，引导我接收了一次西方油画的洗礼。

2000年１0月１５日巴黎时间早上７点，我乘坐的飞机到达戴高乐机场，靳先生和贺丹开车来机场接我。

贺丹是我的小师弟，当年我随靳先生在延安办美术学习班时，贺丹还是个中学生，在我们身边晃来晃去。除了上课，他成天长在靳先生家，看靳先生画画，帮靳先生买面，拉煤，干家务。靳先生把他当成自己的儿子，有了高兴的事告诉他，遇到不顺心的事也要说给他听。那时的贺丹只是个孩子，不明白复杂险恶的成人社会，但他乖巧地充当一个聆听者，也常令靳先生感到莫大的安慰。那年靳先生在延安又有了大难，遇到一个大坎，痛苦得想上吊，衣兜里揣着一段绳子，在树下彷徨。靳夫人的孩子嗷嗷待敷，于是贺丹受命24小时不离靳先生左右。高中毕业贺丹考上西安美院，毕业后留校任教。1994年靳先生亲自把贺丹送到法国，入巴黎国立美术学院研修。1997年加入法国艺术家联盟，同年获法国巴黎国立东方文化艺术语言学院博士前文凭。2000年在巴黎获得法国文化部艺术家长期画室。

贺丹的汽车驶进巴黎郊区一条安静的街区，马路两边是一色的低层联排建筑，这里就是法国政府以低廉的价格提供给画家的长期画室。贺丹的画室是三层的复式结构，一层会客，二层画室，三层是占一半面积的阁楼式卧室。

贺丹如今的作品令我震撼，他以北方人剽悍的文化视觉感，走出了一条风格鲜明的艺术之路。众多人物大场面的表现一直是贺丹的创作主题：农贸集市的喧闹、大漠黄沙的尘废、雪夜土塬的静谧、欢庆锣鼓的激情澎湃，一如黄河般延绵不绝，组成了贺丹式的"黄河大合唱"。但是这些只是贺丹式艺术的外表特征，他在艺术创作中，立意揭

示的是社会族群中人与人的关系，人与物的关系。这类关系，是人们所熟悉，却未从本质上梳理的现象。

我说出自己的感受：从作品中感到一种人性的，博大的关怀，这是贺丹作品的灵魂及其到达的深度。

贺丹告诉我们，到巴黎来学习太重要了。开始他还只是在理论上认识"越是民族的艺术，越是有世界性"的意义。通过这些年的学习、思考和见识，通过在巴黎举办个人画展，还相继应邀赴意大利、比利时、奥地利和美国举办个人画展，赢得了西方社会的承认和极高赞誉。此时反倒让他自己在喜悦中多了一分思考：中、西文化的差异性是明显的，在文化形态上的不同视觉固然会产生不同的震憾，但如果视觉形态只是外表的绚丽而缺乏内在精神的支撑，缺乏视觉艺术规律的把握和表达，民族的艺术形态是难免不会在"世界性"这一耀眼的光环中褪去其精神力量而成为"花拳绣腿"。他认识到"越是民族的艺术"实指民族精神的当代性意义，是指艺术家在文化本质和呈现当代表达手段上的高度统一下的结果。那些被日本京都千代田美术收藏的作品《白雪》以及法国梅斯市政府收藏的《回家》、《舞尘》，英国皇室英之杰财团收藏的《驴市》等作品之所以被国外文化机构收藏的原因，除却作品中生活味十足的人物情节，那些散点式的人物安排和渐行渐远的西式空间观的结合，可能是构成东西方观众在视觉上形成共鸣的内在因素。

我们回头征询地看靳先生，他正坐在椅子上仰头眯眼用手抚着自己的下巴，缓缓说道：贺丹已经有了自己成熟的绘画语言和造型体系，作品也达到了一定的高度。

我们都知道靳先生从来不会对自己的学生作违心的评语。

当天中午，我们应邀到一位在法国颇具知名度的华裔画家司徒立先生家作客。司徒先生的家很漂亮，是住在巴黎的画家常见的那种复式结构的房子，比贺丹的画室要气魄的多。司徒先生画尺幅很大的静物画，造型精美，色彩微妙。他指给我们看一个中国古代的绿色的瓷瓶，说是从香港佳士德拍回来的。他十分喜爱这个瓷瓶，百看不厌，说那经久的沉稳的色泽是无论如何编不出来的，他的静物画中那些微妙的灰颜色就是参考了这个瓷瓶，并说他画的瓷瓶卖出的价钱早已赚回了真的瓷瓶的投资。司徒先生亲自给我们准备了地道的法式大餐，我们围坐在铺着漂亮桌布的餐桌，餐桌中间放着一支插满鲜花的大花瓶，充满浪漫的异国情调。

在大师画前泪流满面

靳先生不再出声，眼睛看着画面，默默的，泪流双行，足足有一个多小时，我站在一旁也是默默，努力体会，不能说不能动。

200年１0月１６日第一个目标就是卢浮宫。

我终于走进了卢浮宫。卢浮宫绘画馆所收藏的绘画之全、之珍贵是世界上各艺术馆不能比拟的，绘画馆共有35个展厅，2200多件展品，其中三分之二是法国画家的作品，三分之一来自外国画家，14~19世纪的各种画派的作品均有展出。豪华的展厅，巨大的油画。以前在画册中看过无数遍，如今站在大师原作面前，面对那似乎带有体温的皮肤质感，呼之欲出的人物形象，才真正感到震撼。想想看把如此巨大的杰作缩成寸把的图片印在画册上，这中间会有多大的区别。油画毕竟是来自西方的画种，既然学习了油画，就应当了解什么是油画的正宗。靳先生告诉我，早在１９８６年他就自费在巴黎租住下某小旅馆的一间阁楼，每天到卢浮宫看画，连续一个月，拿着照相机和小本，把看过的每幅画，每件文物都拍照，把文字都记录在小本子上，人家那是法文或英文，他照抄下来，再请人翻译。中午不吃饭，晚上回来自己煮一小锅大米粥。他说他还练就了可以一整天不小便的本事。我跟他画写生或参观博物馆发现他真的一整天都不上卫生间，可话说回来靳先生刚做的摘除一侧肾的手术可能就与憋尿有关系吧。靳先生说这十几年来，他每年都来一趟巴黎，每次必到卢浮宫来纯净眼睛。靳先生对卢浮宫太熟悉了，我随他在画廊中徜徉，他指给我看每个时期每个国家的代表画家的代表作品，讲解其在美术史上的成就和地位，如数家珍。我们走过达·芬奇的《岩间圣母》（16世纪）、拉斐尔的《美丽的园丁》（16世纪）、里戈的《国王路易十四像》（18世纪）、路易·达维德的《拿破仑一世在巴黎圣母院加冕大典》（19世纪）、德拉克洛瓦的《肖邦像》（19世纪）和达·芬奇在1503年完成的不朽杰作《蒙娜丽莎》。《蒙娜丽莎》被认为是西欧画史上首幅侧重心理描写的作品，被单独置放在卢浮宫二楼中间的一个大厅中，外面用玻璃罩着，玻璃罩周围射出的柔和的灯光，足以使观众看清画面的各个细节，这幅杰作前面永远围满了观众。

我们来到德拉克洛瓦的《希阿岛的屠杀》画前，靳先生说这是他最喜爱的一幅画。他说你看这个婴儿还在吸吮母亲的奶头，母亲的脸上已没有了血色，母亲的表情是多么的痛苦，孩子不明白母亲已经死了；他说你看这个受伤的妇女，她的脚趾逢和手指缝中用的是土红色而不是黑色；他说你看这位老者，多么无奈多么无助，敌人杀死他们的男人，抢走他们的女人，这老人仰面向天：慈悲的上帝啊，你能看着人类这样相互屠杀视而不见吗？然后靳先生不再出声，眼睛看着画面，默默的，泪流双行，足足有一个多小时，我站在一旁也是默默，努力体会，不能说不能动。

中午卢浮宫内有快餐，队排的很长，我们排队买了两份快餐。接着又看了安格尔、柯罗、伦勃朗、鲁本斯、凡代克、维米尔等等如雷贯耳的大师们的画作。我们在安格尔的《土耳其浴室》画前看了很久，靳先生说，你看这幅画画了这么多的人，空间感却非常好，直到最后面的小人，仍然画得一丝不苟，仍然这么具体、细致，但也没有跑到前面来，他不是靠素描或色彩的虚过去的，他是靠透视，非常精准的透视关系。

最后我们匆匆来到雕像馆，站在公元前一千三百年至五百年的古希腊的雕塑前，其时可能相当于我们的汉朝以前，而那时古希腊的雕塑已是十分的成熟和精美了。古希腊是西方文明的灯塔，照亮了整个西方世界，它在宗教、哲学、政治、艺术、雕塑……各个方面诞生了无数的历史巨人和传世之作。靳先生让我比较文艺复兴时期的雕塑，

说文艺复兴时期的雕塑过多地注重了人体比例的精确和肌肉关系，而希腊的古典艺术人体是有血有肉的，既丰满又表现神情，有人情味道。

从卢浮宫出来，外面天已漆黑。

莫奈花园

那巨大的画幅，那眩目的色彩，那抒情的笔触，仿佛耳边突地响起一只优美的长笛声，悠扬的旋律在脑海中鸣响、盘旋，时而高亢，时而平缓，我想莫奈一定是唱着歌作画的。

2000年１0月１７日贺丹开车，我和靳先生、李娟（摄影家）一同去参观莫奈的故居和花园。我们的车子开出巴黎市区，右边沿着一条美丽的河（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塞纳河），河岸的绿树阿娜多姿，像是一群在河边洗漱的女子，纷纷将自己的枝条甩进水中。左边是绿色的丘陵，其间错落着粉色的洋房，碧蓝的天空跑着大团大团的白云。

莫奈花园更是一处人间美景。这个私人花园很大，其规模似我们北京的一个小型公园，据说在当时的巴黎，莫奈并算不上有钱的中产阶级。莫奈的故居是一座粉色的两层小楼，深灰色的坡屋顶，漆成艳绿色的百叶窗，红色的爬山虎爬满了山墙。顺着花径小路往里走，梦幻般的湖水出现在眼前。说它梦幻是因为我们的脑海中浮现出莫奈的油画与眼前的景色叠加起来：湖水、睡莲、垂柳，还有那掩在绿树中的拱形小桥。在天光、水色中，画境、人境时光倒换，我们仿佛走进了莫奈的油画中。

莫奈不愧为大自然的伟大歌手，当我站在莫奈油画的原作前，那巨大的画幅，那眩目的色彩，那抒情的笔触，仿佛耳边突地响起一只优美的长笛声，悠扬的旋律在脑海中鸣响、盘旋，时而高亢，时而平缓，我想莫奈一定是唱着歌作画的。我问靳先生，在众多的印象派大师中您认为谁的色彩最漂亮？靳先生肯定地说：还是莫奈。

晚上我们来到巴黎的蒙马特尔艺术家之地，在白色的圣心大教堂下面，灯火辉煌的蒙马特尔高地是画家的天堂。借着街边的路灯，数不清的画家在为顾客画像。贺丹说，画一幅一个小时的素描是300法郎。一百年前，十九世紀末的著名画家如保罗高更、卢梭、雷诺阿、毕加索等都曾在此为生计作画。这里也曾是梵高、西斯莱、毕加索、塞尚、劳德累克、左拉这些赫赫有名的人物当年呼朋唤友,把酒言欢,高谈阔论的地方。秀丽的蜿蜒小街径两旁，布满花花绿绿玲琅满目的商店，卖的都是画册、明信片、邮票等与艺术有关的商品。这是个集宗教、艺术、香艳和爱情于一体的地方，我们在露天的咖啡馆落座，身心沉醉在艺术的气息之中。

马奈的静物画

靳先生说，在印象派画家中马奈的画最高雅，他的画中经常会出现一种高贵的灰颜色，马奈最突出的是他的用笔，像中国的书法一样，非常讲究。

2000年１0月１８日今天参观奥赛博物馆。

这座曾被誉为"欧洲最美的博物馆"座落于赛纳河的左岸，与卢浮宫隔河相望，是当今巴黎三大艺术宝库之一。以收藏十九、二十世纪印象派画作为主。雷诺瓦的加雷特磨坊舞会、梵高的自画像、莫奈的蓝色睡莲等作品都是镇馆之宝。奥塞博物馆的原址是巴黎通往法国西南的一个火车站，但没落、闲置了多年，1986年才将火车候车大厅改建成奥塞博物馆，这个博物馆的历史不算长。

售票处贴着大幅的广告，围着不少人，原来这里正在临时举办马奈的静物写生展。我们熟悉的是马奈的人物画，如《草地上的午餐》、《福利·贝热尔的吧台》、《奥林匹亚》，不知道他还画了数量如此多的静物写生画，这些画作是从全世界的博物馆集中过来的，平时难得一见。马奈的静物画是以小幅的花卉写生为主，如放在桌子上的两朵小白花；一大捧杂色的野花；刚刚从花园中折下，随意插在花瓶中的不同颜色，不同品种的几支花…马奈把它们画得仿佛都带着露水，鲜艳欲滴，手法轻松、率意。靳先生说，在印象派画家中马奈的画最高雅，他的画中经常会出现一种高贵的灰颜色，马奈最突出的是他的用笔，像中国的书法一样，非常讲究。比如《吹笛子的男孩》颜色是印象派的，处理是东方的。用笔简练又精彩，用色高贵、典雅，背景是一种极高贵的银灰色，每一处都十分的耐看。

画展中还有一幅西方画家经常画的静物：倒挂的野鸡标本。靳先生最不以为然，他说，这就是西方艺术与我们中国艺术的区别，按照西方的哲学，"艺术就是自然的模仿"。这是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说的，亚里斯多德也说过："艺术家在模仿事物中惟妙惟肖的技巧"。艺术家的任务，就是对客体世界自然的摹仿。这样就必须把鱼从水里捞出来，放在盘里画死的鱼，表现它的质感、量感、空间感。甚至使人能觉到它的味感。他们研究作为自然客体的结构规律和色彩规律以达到对这个自然客体的最高模仿，所以称之为"静物"。这种鱼是鱼、我是我，物我两分的哲学观所决定的艺术创作模仿论，一直是2000年来西方传统艺术的哲学和美学基础。而中国人的哲学体系与艺术体系则是天人合一、物我合一。中国民间艺术与中国文人士大夫和职业艺术家的艺术，就其哲学体系来说，均属中华民族天人合一物我合一的认识论和阴阳观与生生观合一的宇宙本体论，是同一哲学体系。但是民间艺术是以中华民族几千年来传承发展的中国本原哲学密码，直接地表现全民族的本原哲学宇宙本体论的，她们的整个创造过程就是创造宇宙的过程。而文人士大夫的艺术是以物我合一、天人合一的哲学观，以表现艺术家个人情感与理念的。在中国艺术家看来，我就是鱼，鱼就是我，芍药花即我，我即芍药，芍药的蓬勃旺盛的生命活力，是我的生生不息的生命活力的移情宣泄。鱼是我，我画鱼在水中游的怡然自得，是借鱼表达我自己情感的怡然自得，这就是《庄子·秋水篇》与友人在濠上观鱼所表达的哲学观。庄子对朋友说，你看鱼在水中游得多么快乐。朋友说，你又不是鱼，怎么知道鱼在水中游得快乐。庄子说，你又不是我，你怎么知道我不知道鱼在水中游得快乐。这种天人合一、物我合一

所决定的寄情、言志，正是中国传统美术的哲学与美学基础，及其写意的艺术手法。中国画无论是写意还是工笔，都是写意，这是与西方艺术的模仿论完全不同的。我们不画死的东西，我们画活生生的鱼，活生生的鸡，画张开翅膀的啼鸣的鸡，我们歌颂的就是我们自己的生命。艺术家发现了宇宙和自然的美，感到了人的渺小和对宇宙的敬畏，我们也将这种人与宇宙万物的关系思考带到了书画之中，使中国画有了一个无比宏大的空间。这种空间意识是西方的风景画所逊色的。

从马奈画展出来，我们在奥赛又看了米勒、库尔贝、雷诺阿、德加、劳特蕾克、梵高、高更、罗丹、西斯来、皮萨罗等等印象派和近现代大师的作品。米勒的作品占了大半个展厅，按时间顺序，开始是他早期的几幅人物画，模特儿是他年轻的夫人。靳先生为鼓励我，说：你看他这时的人物画画得还不如你，但以后进步很快，色彩马上跟上来了，非常协调了。靳先生接着说，外国展览与中国不同的是，他们重视的是一个画家的成长经历，他们展出的是这个画家重点时期的代表作品，转折性的作品，不是只挑好的给你看。我们看一个画家也应该全面的看，看他从不成熟到成熟这样一个过程，这样更有利于认识研究这个画家，不把他当神，才更有利于向这个画家学习。

朝拜梵高

靳之林先生--一位中国的梵高式的为艺术而殉道的画家，在这里祭奠梵高，与梵高以画神交，此刻他的心情正风起云涌，充满着辛酸、悲哀、和狂喜。

2000年１0月１９－２１日为了使我在有限的时间里看到更多的重要的欧洲油画作品，靳先生决定带我去荷兰的阿姆斯特丹和比利时的布鲁塞尔。

我们于19日晚坐上巴黎到阿姆斯特丹的夜行车，次日早晨走出火车站。阿姆斯特丹市展现在眼前，如果说用颜色来形容，巴黎市的颜色是浪漫的浅粉色的话，那么靠北一些的阿姆斯特丹市就呈现出更加稳重的颜色，尖尖的屋顶是紫红色的。靳先生说，再往北到北欧一带房子屋顶的颜色就成了深紫色，不知是人们自然而然默认了这样的色调，还是经人为设计而成的。与我们中国人喜欢的红黄色不同，阿姆斯特丹是一座紫红色的城市，不但有着异国的色调，还是一座美丽的水城。我们坐上了一辆叮叮当当的有轨电车，沿着一条小河流来到了梵高博物馆。梵高是荷兰人的骄傲，这当然是在他身后。1853年梵高生于荷兰南部布拉班特省，做过不成功的画商和传教士。梵高在２７岁时才确定自己画家的职业，这时只有弟弟特奥理解和支持他，供给他生活与创作费用，但他所爱的女人都拒绝了他。梵高作画疯狂、生活潦倒，于３７岁自杀身亡。

靳先生告诉我说虽然梵高博物馆里梵高的藏画并不全，但是只有在这里能看到梵高的艺术成长过程。展览是按照时间顺序展出的：来到巴黎之前，梵高的画是沉闷的和生涩的，但可以看出他在绘画上十分有才能。自从他接触

到学院派和印象派的绘画以后，梵高的画有了明显的变化，色彩明亮了，注意了素描关系，手法也变得轻松了，这期间梵高还看了大量的东方的绘画－日本浮世绘，并用自己的方法临摹了日本浮世绘大师的作品，学习技术的时间仅有短短的一年。靳先生强调说，梵高学习了学院派的素描和印象派的色彩，但没有掉进去，他很快就出来了，很快就找到了自己的路子，形成了自己的风格。学习技术就怕钻进去出不来了，有人出来的慢，有人甚至一辈子都出不来，而梵高只用了一年，所以他能成为大师。梵高的一生太短促了，他甚至没有时间慢慢的磨技术，他多则一天要画十几幅作品，他浓缩了自己的生命。

我们站在梵高的《向日葵》前，耀眼的金黄色在燃烧。我仿佛看到梵高浑身都在神经质地颤抖着，他一会儿用笔画，一会儿用手指、一会儿用画刀，最后干脆把颜色直接挤到画布上，抒写着、释放者他的全部的爱。这是一个为艺术而疯狂，还是因癫狂才放肆和任性的画家？不过我想真正的艺术家肯定异于常人，梵高的色彩绝不是常人眼里的色彩，这是他用赤裸裸的心灵去体验，是用心看到的色彩，这是一个彻底自由与本性的灵魂。

我和靳先生探讨梵高为什么是一个伟大的画家？靳先生说，因为他的狂热，他对艺术爱的疯狂。谈到我们自己国内的画家时靳先生说，如果没有学院派的技术，有一个方法可以弥补，那就是狂热。狂热可以调动起来所有的艺术细胞，这就是天才加疯狂。我说，有天才的人很多，而为艺术疯狂的人太少了，因为狂热需要忘我，需要抛弃世俗，需要牺牲的东西太多。靳先生说，太对了。

我和靳先生终于来到梵高的《麦田上的乌鸦》画前，深蓝色的天空下面是金黄色的麦地，在麦地上方和深蓝色的背景中，盘旋着数只黑色的乌鸦，居中一条绿色的小路伸向天边。狂野的画面、动荡不安的构图、粗野缭乱的笔触、强烈互补的色调，这一切形成巨大的视觉冲击力，使人猛然间像被枪弹射中了似的，感到片刻的窒息。画面传达出的那种极端凄凉，极端孤独，极端压抑和阴郁的情愫，刹间控制了观者的心脏。正是完成这幅作品以后不久，梵高用手枪对准自己的胸膛，开了一枪。靳先生连连感叹说：你看，他的能量全都释放了，全都释放出来了。

让我们记下梵高的话：

如果生活中

没有某些无限的

没有某些深刻的

没有某些真实的东西

我就不会留恋生活这天下午，我们又去参观了阿姆斯特丹的国家博物馆，在这里见到了他们的镇馆之宝，伦勃朗的代表作油画《夜巡》。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还有挂在旁边的这幅杰作的小稿：大概有六七十公分的画幅，外面镶着精美的画框，小的与大的一模一样，每一个局部和细节，都精致无比。由此可见大师对于自己的创作是何等的

一丝不苟，大师之所以成为大师，是除了他们超常的才能外，更是因为他们付出了常人所不能的劳动。我们还见到了久仰的大师维米尔的原作，这位出生于1632年的画家不靠卖画为生，一生只有35幅作品传世。在展厅里看到的两幅维米尔的作品，尺幅都不大，一幅是有建筑的风景，一幅是倒牛奶的女子。想到我们国内一些画家以巨大的画幅、丑陋的形象和刺眼的色彩吓人，而维米尔的小画中那安详宁静的气息，那坚实的色彩，那准确美好结实的造型，使人百看不厌。

我和靳先生从博物馆出来天色已晚，大多数公共汽车已停运，好在阿姆斯特丹市不大，我们决定步行回旅馆，知道只要沿着那条小河流就不会走错。十月下旬的天气微风、不冷，隔岸望过去，在深蓝色的夜空下，粉红色、粉绿色和鹅黄色的灯光自下向上照亮一座座宫殿式的建筑，而宫殿的倒影投射在黑色的河水中迸溅出串串金色的光点，多么光怪陆离、美丽神秘令人产生无限遐想的夜色啊。收回视线，我们又被沿途挂满各种水晶鞋和玻璃制品的小礼品店吸引，不由自主走进去，就又走进了一个水晶的世界，我们一路就像徜徉在安徒生的童话里。

从阿姆斯特丹转火车来到比利时的布鲁塞尔，一下火车我们就直奔比利时皇家美术博物馆。这里主要收藏着以北欧佛兰德派为中心的14世纪--18世纪的绘画精品，诸如勃鲁盖尔、鲁本斯、梅姆灵、范·德·阿德里安等人的名作，馆藏丰富，展线绵长。我见到许多的十几米长一面墙那么大的鲁本斯的巨作，这简直就是一个个的大工程啊。鲁本斯肯定不会是一个人完成的吧？我问靳先生。靳先生表示他不是很喜欢鲁本斯的作品，说他画的女人体肉乎乎的，松软的像棉花团。

2000年１0月２２日从比利时回来，靳先生要完成他早已有的心愿－到梵高画《麦田上的乌鸦》的那片麦地上去写生。贺丹开车带我们来到位于巴黎郊区西北约30公里瓦兹河畔的小村庄奥维尔，梵高在这里度过了他一生中的最后七十天。只有两个多月时间，梵高在这里画出了72幅油画，33幅素描，简直是在拼命。梵高在奥维尔租住供膳寄宿的客栈阁楼，顺着窄小的楼梯，我们来到这间只有６平米的房间，屋内放着一张旧铁床，斜面的天花板上开一扇小天窗，一束光线射在铁床上，梵高在这间囚室样的房间里告别了冷漠的世界。

旧居的旁边设有一间放映厅，座位是几层弧形的木阶梯，我们几个人坐上去，灯光暗下来，耳边响起一支悠扬的乐曲，好像是长笛。同时对面墙上出现一小块梵高油画的局部，随后慢慢扩展：蓝天上翻卷着白云，绿树扭动着火焰样的枝条，绿草覆盖着开阔的大地，黄色的小路，红色的房屋，耀眼的阳光…我的眼泪流了下来。梵高，一个孤独悲怆的灵魂，一个为艺术而殉道的理想主义者，一个无与伦比的艺术天才，而这天才所全心向往的，也不过是对生命的热爱和渴望!看梵高的风景画使你对这个世界又爱又怨，由爱生怨，你无以表达恨不能将自己撕碎。怨由爱生，爱极了这个人间，一股豪气从心底升起，你甚至觉得为了这个世界可以献出自己的所有。梵高说："我愿以我的作品表现出一个普通人心中的激动。"他确实可以使一个普通人心中充满激动。可是在他生前，除了他的弟弟，没有人理解他，接受他，他曾把画送给他在农村的邻居，那邻人待他一出房门，就随手将画丢进了火炉。

我们走过梵高画过的奥维尔教堂，这座教堂很正常。而梵高画的那幅教堂结构扭曲怪异，色彩明丽而幽幻，画面神秘又非人间。现在我们来到那片麦地，麦子早已收割，大地空阔，天空多云有风。

时光倒退一百多年前，在寂静的田野里，面对灿烂的阳光，梵高用手枪朝自己胃部开了一枪，随后平静地收拾起画具像往常一样走回旅店。他熬了两天，痛楚难忍，但他未喊叫一声。临终前，他不断吸烟，和弟弟特奥谈论着艺术，他的嘴里叼着点燃的烟斗走了。

靳先生站在支好的画架前，面部严峻，一言不出，非常有力地挥动着画笔。他的画面上乌云翻滚，一条深褐色的小路伸向远方，不是梵高的风格，是中国式的大写意，画得很快，一个半小时完成。靳之林先生--一位中国的梵高式的为艺术而殉道的画家，在这里祭奠梵高，与梵高以画神交，此刻他的心情正风起云涌，充满着辛酸、悲哀、和狂喜。

事后靳先生对我们说："我喜欢梵高，我最喜欢他最后的一张写生：麦子熟了，焦黄焦黄的，有乌鸦飞，画完后他就死了。那我必须到他画麦田的那个地方，但我不用西方的笔，我用中国的毛笔，我是火焰，情感的火焰，要他的精神给我的感应，这时候大自然已经变成了梵高的火焰了，然后我的用笔变成了我生命的律动了。这些符号是我自己一种心灵的符号，因为宇宙总在旋转，生命总在旋转，生命是生生不息的，律动的，带火焰的"。

最后一定要去的是梵高的墓地，我们在一大片精致、装饰华丽的墓碑中寻找，位于墙角的梵高和弟弟特奥并列的墓碑十分不起眼，在这片墓地中是最简陋、最寒酸的，但梵高的名字世人皆知，梵高的艺术属于全人类。

邢仪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5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追随靳之林先生写生》：

第四章 行吟在秋天的高原

靳之林先生和乾坤湾小程村

把窑洞的窗纸去掉了，怎么贴窗花？在什么地方贴？窑面贴上瓷砖还像什么样？明年小程村的“国际艺术节”要接待一百个国家的代表，这下怎么办？

2005年9月6日晚我和向娅、建华（她们二位白领５０岁退休后开始学画油画）从北京坐火车奔赴延安写生。

因为靳先生和大家的努力，延川县的乾坤湾和小程艺术村已逐渐在全国范围内知名，成为了一个文化和旅游品牌，目前已被列为文化部“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第二批试点项目。2004年的秋天，靳先生在巴黎与梅耶人类进步基金会商定，将于2006年春节在中国的小程村举办国际农民艺术节，延川县的小程村正在走向世界。

去年的元月底的一天，我的手机响了，靳先生说他正在延川，在县里分配给他的大办公室里给我打电话。说他们正在县里搞剪纸大普查，把全县会剪纸的婆姨都要登记入册，然后挑出三四十人办学习班，再出一批好作品。另外中央电视台也正在跟踪实拍陕北秧歌，节目预计在春节播出，陕北秧歌要向全国人民拜年；向全世界人民拜年。现在小程村民正在热火朝天地排练秧歌。靳先生还兴奋地说，碾盘村的《原生态文化民俗博物馆》已被定为国家级博物馆，文化部准备拨款80万元，美国福特基金会也给了40万元。

老艺术家火热的激情，我们久违了的激情啊。

但老艺术家的激情经常受挫，今年的六月我家的电话筒里传来他低沉的声音：我遇到了两件大难事。我赶忙问：什么事？他说一是接到小程村老乡的电话，上级要给每户5000元，村民自己再出10000元改造窑洞，把窗户镶上绿玻璃，给窑面贴上瓷砖。而有的村民自己出不起这10000元钱，想跟他借钱。靳先生说把窑洞的窗纸去掉了，怎么贴窗花？在什么地方贴？窑面贴上瓷砖还像什么样？明年小程村的“国际艺术节”要接待一百个国家的代表，这下怎么办？第二件是原本文化部要给碾盘村《原生态博物馆》拨款80万元，但因靳先生的人事关系在中央美院，

这笔钱走帐就要在中央美院，而美院财务科因无法控制和监管这笔支出，可能无法接受这笔款项。真是焦头烂额！

我给靳先生提不出好的建议，艺术节的请柬已发出是不能取消的啊！话筒那边半晌没声，最后说：明天就去卖机票，马上回小程看看到底弄成什么样了？

为国际艺术节作准备靳先生已俨然成为了延川县委的义工，他一年中的大半时间呆在延川和小程村，此时靳先生本来正在延川县筹备 9 月底将要举办的红枣节，我们也正是追随他而来的，但靳先生被县长临时派回北京公干—监制红枣节要用的请柬及画册，说可能一周后回来。

八十 雪地 写生

春节前一场大雪如约而至，靳先生从黄河边的乾坤湾一路画到百里外的高家塬，在零下二十几度的低温里，他以古稀的年龄每天八个小时站在大山里的雪地上写生，

2005年9月 7 日我们到达延川县后，与几个老朋友：布贴画大师冯山云、摄影师黑建国，由县民政局长李晓存作东一起吃饭，晚上住在了县委大院，就住在那间县政府专为靳先生配备的办公室兼卧室。这是间副县长级别的大办公室，里外间，气派的大皮沙发，大办公桌，独立卫生间。我们正在巡视，突然发现在卧室的墙角堆放着已被胶带封好的一批油画。她二位活像发现了宝藏一样，开始兴奋的在屋里打转，向娅和建华听我多次讲到先生，在我的宣传下早已对靳先生敬仰久之，却从未亲眼见过先生的油画，她们试图从封存好的画的缝隙中窥探，但毫无收获。拆，还是不拆？她俩征求我的意见，我说，靳老师十分在乎自己的画，可能会发脾气。我们三人你看我，我看你，不敢轻举妄动。

夜深了我们躺在床上翻腾，建华突然起身说道：我们应该看一看，我不能忍受与大师的画擦肩而过，那样也许会成为永远的遗憾。于是我们将先生的画从里屋搬出来，小心翼翼地揭开胶纸。

哇！拆一幅伴随一阵惊叹，这是先生的五幅雪景。去年冬天，靳先生在延川等雪，他说如果能下雪，就放下一切的事去画千里冰封，万里雪飘。他说只有画雪景，才能充分运用中国大写意的笔法，体现中国画的意境。靳先生酷爱雪景，钟情于那个冰清玉洁的世界。如今他自知年龄已比不得从前也估计到可能会被冻坏，但是他还是无法拒绝雪的诱惑，说不试试怎么能甘心？眼巴巴等着与大雪的约会，直到春节前一场大雪如约而至，靳先生从黄河边的乾坤湾一路画到百里外的高家塬，在零下二十几度的低温里，他以古稀的年龄每天八个小时站在大山里的雪地上写生，上午四小时画一幅，中午半个小时吃点东西，下午又画四小时，直到冻得瑟瑟发抖也不放下手中的画笔。陪同靳先生的冯山云事后说，他和小程村的程文都被冻得躲到汽车里了。一连几天，下雪画，雪停也画，雪滑山路上不去，老乡用铁锨铲雪在前，他们提着画箱在后，莽莽雪原上的一景，那场面！

我们把五幅画依次摆开，两幅大山雪景，两幅窑洞雪景，一幅乾坤湾雪景。为了更完整地表达中国的美学意境，靳先生突破传统西方油画的竖幅或横幅的规定尺寸，借鉴采用了中国画条幅和长卷的形式，使人一看便是：中国的、民族的。这两幅横两米左右以长卷章法去完成整幅画意境的“高原雪景”，是在同一个地方画的，一幅调子暖些，一幅调子冷些，尤其是这幅冷调子的雪景在靳先生的画里还不多见，画的应该是大雪初晴的早晨，亮橘色和深蓝色的冷暖互补色对比，用大号中国狼毫画笔，以泼墨般大写意的手法，大气磅礴的，急就章式的，那层层群山不是静止的，好似大海中的滚滚波涛一波一波向前滚动，看后令人心情震撼。另外两幅画的是俯瞰雪后初晴的窑洞，亮面是加了玫瑰色的温暖的窑面和土捱，一片片未融化的白雪覆盖在树梢和院落的凹处，那阳光在雪地上投下的浅浅的冷色的阴影太精彩了，雪后空气是透明的和清冽的，而阳光明媚又温暖。据说事后靳尚谊先生见到这幅画后赞不绝口。第五幅是“乾坤湾雪景”，有七八十公分大小的画幅，整个画面是混混屯屯深银灰色的调子，“草帽”的形状隐约可辨，左侧一抹银白色的冰河是画面最亮的部分。后来听乾坤湾小程村的郝秀珍说：“那天下大雪，人们冻得不敢出门，只见靳老师却让人套上牛车，出村往乾坤湾去画画了”我们三个人欣赏议论直看到凌晨才意犹未尽地去睡觉。当五天以后我们见到靳先生时，小心翼翼的说出了我们的“偷窥”行为，先生并不以为然，他对我们说画那幅“乾坤湾雪景”时天确实太冷了，所以他画得很快，只用了半个小时。我惊叹说才半个小时就画的这么充分！

行高原 吃红枣 画黄河

宽大的树冠为我们遮荫，沉甸甸的枝条把鲜脆的果实伸到我们眼前，盛情难却，于是我们边摘吃红枣边画画，煞是惬意。

2005年9月 8 日从去开始年县政府出资1000多万元修建从县城通往乾坤湾的乡间四级公路。远远就看见小程艺术村的石碑，远远就看见小程村子前在大兴土木，在乾坤湾到小程村的一片开阔的坡地上正修建起一排石窑洞。打问修窑的民工，被骄傲地告诉说这是在建宾馆，为06年的国际农民艺术节接待外国客人的。

进得村来，我们找到了艺术村展室管理员郝秀珍，她把我们安顿在专门接待艺术家的公窑。这五孔公窑是靳先生拉来美国福特基金会的赞助款修建的，三孔做小程村民的展室，另两孔分别接待男女艺术家。

9 月初的天气不减盛夏，下午5点太阳偏西，温度刚刚有点下降，我就带她们二位迫不及待地去看乾坤湾。从我们住的公窑到乾坤湾有两里地，少雨的陕北高原又经一个暑天的暴晒，听人们说这年夏天只下过一场雨，干旱和摩擦使得高低不平的土路上覆盖了半尺深的土面子，人走在上面，一脚下去一个大土坑，在虚松的土面子里跋涉，扑哧扑哧的。偶尔有拖拉机开过来，那就更惨了，我们抱着头站在路边，屏住呼吸，要过好一阵，等罩住我们的黄土渐渐散去，看清了路才能再继续走。

乾坤湾闻名天下后县里在岸边修建了乾坤亭，站在乾坤亭里，远望对面山西省界内的吕梁山脉，近看黄河就在我们脚下澎湃怒吼，曲曲弯弯穿行在高原的峡谷之中。在这里河水顺着峡谷转了四个360度的大弯，从高处俯瞰像极了一个太极图的阴阳鱼，在乾坤湾的两个大弯里，怀抱着两个村庄，一个名叫河怀，一个名叫伏义河。乾坤湾右侧绵延过去的峭壁形成一座天然屏障，黄河不屈地绕过屏障流向远方的天边。此时夕阳涂红了河水、峭壁和山梁。我们开始坐在遮挡阳光的乾坤亭里画夕阳下的乾坤湾，并计划在第二天早晨赶来画乾坤湾的日出。

2005年9月 9 日早上5点钟爬起来，三个人提着画箱，背着画布出门。天黑看不清路，深一脚浅一脚赶到乾坤湾。日出前的天光瞬息万变，想学着莫奈画一幅“日出”，但只匆忙把颜色铺满画布，天光已大亮，明天还要接着画。

中午骄阳烈日，只好缩在窑里。

秋天是大红枣收获的季节，陕北延川县的大红枣闻名中外，而延川县的红枣主要产在黄河沿岸，黄河水养育了大红枣。据老乡说就在那个被黄河水怀抱的“土岛”上结的红枣最得黄河水的滋润是最甜的，有一种叫“狗头枣”的，个头大的不可思议，形状也像小梨似的。今年的红枣是大年，今年延川县要办红枣节。每天饭后热情的房东总会端上一大盆煮的烂熟表面上挂着一层白霜的红枣，中医说吃煮枣具有补血暖胃的功效。小程村后是漫山遍野的红枣树林，，我们坐在枣树下画红枣林，宽大的树冠为我们遮荫，沉甸甸的枝条把鲜脆的果实伸到我们眼前，盛情难却，于是我们边摘吃红枣边画画，煞是惬意。

2005年9月１0日早饭后房东家来了两个亲戚串门，一位婆姨带着她的女儿，两位客人闲不住，每人端了一个笸箩坐在炕上，帮忙挑拣刚采下的花椒，场面很温馨，我们决定就在窑里画她们了。我坐在后窑掌朝前窑看是逆光，窑洞内暖暖的色彩与窑门、窑窗外冷色天光的对比很有画意。向娅坐在灶台里面，前景是灶台上那两口大黑锅，顺便将坐在炕上穿红裤子的建华也上了画面，我看了她的画马上肯定说：这是一张好画。乐得娅向合不上嘴。建华不满意自己的画，我笑说，“你的人物画得像皮影，但画法很有意思”。

接到靳先生的手机，说他12号的飞机票回延安，太高兴了。

2005年9月１１日

这天是周末，房东上四年级的小女儿从学校回来，她在离村四十里地的土岗乡上学。我们想为这个小女孩画张像，但这孩子见生人很腼腆很害羞，不好意思和我们一桌吃饭，端上饭碗跑到窑外头吃。

小女子她妈妈说：不怕，就让你姨姨们画嘛。见小女孩点头又摇头，一掀门帘出去了。我们坐在炕上等她来给我们当模特，两个多小时过去还不见人影，我扭头看见建华下身穿了条大花裤子，是那种红地绿花，以前农村人用

来做大怯被面布的，上身着嫩绿T恤衫曲腿侧身坐在炕头上，背景是明亮的窑窗。灵机一动决定由建华当模特，我们来画建华，把她改造成了一位农村新婚的小孕妇。

我们的写生“日出乾坤湾”，“夕阳乾坤湾”已连续画了三天，每天早晚都要经过那条土路的洗礼，前前后后走了不下十趟，总是弄得灰头土脸，睡觉前也只能从快见底的水瓮中舀出点水抹抹脸，刷刷牙，老乡的水是下雨时积攒的窖水，而今年只下了一场雨。

清水关上的遐想

他有多忙啊！每次大难不死都是画画救了他，是繁忙丰富的使命救了他，是有意义的生命和有意思的生活使他一次次重生。

2005年9月 1 2 日

一早起来由房东小程带路，我们几人去看刘家山的黄河清水关。山村后一条小道通向牛尾寨和刘家山，我们身上挎着照相机，手里拿着矿泉水，脚步轻快地转上了山间小路。秋天的陕北，高原赤橙黄绿，天空青蓝紫，好一个七彩世界！一路风景如画，漫山遍野是挂满了红枣的枣树林，枣子带着清晨的露水脆生生的，我们边走边摘边吃。

那边山坡上好大一片金灿灿的向日葵，接着又是一片紫红色的高粱地、谷子地、玉米地……不时有老乡担着担子，或赶着毛驴车，满装满载着收获的果实擦肩而过。

我们终于站在了清水关的山崖边，遥望对面的山西，近看悬崖绝壁下滔滔的黄河水，抬头追随翱翔的苍鹰，这下面就是我和靳先生几年前来画过“河怀”的清水关了。

五年前在这里与靳先生写生犹如昨日，那时他大病初愈来陕北以画画疗伤，那天他画得忘情说想跳进黄河母亲的怀抱。今年已七十七岁的靳先生是个奇迹，他命运多舛九死一生；他曾数次被推进抢救室，屡患重病身上留有横七竖八的刀口；他曾是那么的苍白和虚弱，整天在说灵魂和升天。但他总能重生，总能精力充沛地继续他的考察，讲课，带博士生，辅导农村婆姨剪纸，出书，写文章，画写生，他有多忙啊！每次大难不死都是画画救了他，是繁忙丰富的使命救了他，是有意义的生命和有意思的生活使他一次次重生。

去年春节延川县因靳先生出色的工作奖励了他一万元，靳先生就用这笔钱作招待费，在大年初一请来邻近两个乡的秧歌队到小程村pk秧歌。这年的秧歌闹得太好了，又欢又跳又对歌，像电影刘三姐那样，外乡的伞头很厉害，小程村差点被外乡的秧歌队打败。靳先生把全家带来在小程过春节，小程村每家都要请靳先生全家吃饭，轮都轮不过来。为了感谢小程村民，靳先生托人从延安买了二锅头酒和糖果，每户一份。过了年初三，靳先生忙着又赶到了

安塞县主持剪纸大会，pk剪纸。一整条街摆了两大排桌子，上百个婆姨一起拿起剪刀，一起刷刷地剪纸。那场面煞是壮观：红花绿袄灿烂的笑脸，舞动的剪刀金光闪耀，飞扬的花纸屑迷蒙双眼，疑似天女下凡尘。

剪纸颁奖完毕安塞腰鼓上场，漫山遍野打腰鼓的人们，从山上跑下来，又从山下跑上去，鼓声、吼声震天动地，趟起的黄土遮天蔽日，人们发狂了。刘文西带着西安美院的黄土画派来了，刘文西激动啊，刘文西个头矮，肚子大，平时走路都困难，他不要命了，从山下奔上山去了。

到了晚上还有节目呢。

来自五里八村的乡亲们又开始了一年一度的转九曲。何为转九曲？——选一块较宽敞的平地，将361根高粱秆（柱头）等距离栽成四方阵形，将柱头与柱头按一定规则用高粱秆连接起来。一排栏栅与另一排栏栅之间留出弯弯曲曲的道路，走过去再返回来，各有九道曲折。每返回一次就向中心前进一步。在柱头上安放由各家各户捐做的361盏油灯，这油灯一般是将白萝卜中间挖空，注满麻籽油，加棉花捻子点燃。中间柱头安放7盏，叫七星灯。九曲像一个很大的城廓，九曲回廊，设有重复路径，逐个看，大城廓内又分9个小城廊，而小城廓的门径、走向各不相同，有人便把九曲称为“九曲黄河阵”。（我们在农村插队时，都跟老乡一起插过高粱杆，做过萝卜灯。）

入夜后主持人大声吆喝：“掌灯！”霎时361盏油灯同时点亮，犹如洒在漆黑大地上的钻石。转九曲开始了，锣鼓家伙敲起来，秧歌队扭起来，靳先生和刘文西等老艺术家夹在人群中，在吹鼓手的带领下，手执黄香依次进城，如入仙境格外欢悦，转过一圈又一圈。陕北人认为，转过九曲，一年四季就会健康平安，百病俱消。只见万盏明灯在人群踏起的尘土中闪耀，疑似银河落人间，这时伞头唱道：

秧歌转入八道城，八洞神仙显灵神，

人间心想事又成，食足衣丰贺太平。

这些都是去年春节发生的。

正在清水上关遐想，靳先生又打来手机，说他已到了延川县城，但晚上要与县长商量工作，明天可以过来。

古窑中的魂魄

我竟不敢直视这幅画，画中古窑的能量和它所包含的历史感压得人喘不过气来，这座“古窑”的分量太厚重，太沉重，我甚至感到了“恐怖”。

2005年9月１３日知道靳先生今天到小程，我们几个人心情兴奋，不敢走远就在附近村口的路边画写生，耳朵

兼听着远处的声音，小山村寂静，只要有一辆汽车远远开来，全村都能听得到。靳先生打来电话说早上就从县城出发了，一路要办无数的公务，直到下午4点，村口开过来一辆吉普车。事后建华形容先生：身穿一件白短袖衫，脸色健康黑里透红，目光充满激情智慧爱意慈祥，周身散发着亲和力。靳先生见我们的第一句话是：太难了，到小程太难了。进到窑里，靳先生一直在说着将要开幕的红枣节工作上的种种不满意，眼睛却没离开我们放在窑里的十几幅写生，逐一看过后说：这里有几幅好画。

机灵的向娅问：老师今天能去写生吗？我刚要阻止，想说老师今天太累了。不料靳先生高兴地说：好，画画去。

这天的下午四点半钟，在陕西延川县土岗乡小程村，我们提着油画箱，随靳之林先生走进一座荒芜了的农家院。推开柴门见到那个场景，我的第一个感觉是：太有画意了，靳先生说这是他早就想画的一幅画了。而且这个古窑给我的感受确如靳先生后来画成的那样：夕阳已下到了窑背后，在窑面的左上角闪着一抹天的亮光，整个院落处在一种暖暖的暗色调子中，一孔破旧的黑洞洞的土窑赫然在眼前，窑洞的窗纸早已剥落，只剩下些发黑的木条，窗户已没有了遮拦，窑门亦是半开着的，古窑向我们敞开着它的秘密，在窑洞的左前方有一盘石磨，院子里荒草丛生。这个古窑带给人的感受太多了：沉重，沧桑，阴暗，甚至是恐怖，这里不知埋藏着多少历史和人生，恍惚间感觉眼前晃动着一个个的男女老少，从出生到谢世，一辈又一辈，到如今窑破了，院荒了，过去的一切都已成为了历史，但是那曾经有过的一切过程和信息，其实都存在了这个院子里和窑洞里，看似无形，却又完全能感觉得到，这可能就是这个院子和这个古窑的气场吧？

绘画虽然是画形画色，画面的景物是形而下的，但它所要表达的却是形而上的，借助形和色表现出画家的感受和意境。靳先生一上来就用中国的长毫毛笔蘸上极稀薄的深褐色（用大量的松节油稀释），极快地抓住了第一感觉，他把亮色的窑面，黑色的窑洞，地上的荒草等等都在最短的时间里铺上了颜色。而我却在构图之后，陷入了局部的观察和局部的处理，忙于找亮面的颜色，为了一块颜色反复涂抹。靳先生看了我的画一眼，说：画画别的地方。

写生画的开局就是要尽快的把大关系确定下来，也就是尽快抓住自己的第一感觉，像一首乐曲首先把最高音和最低音以及中间调子确定下来，这幅画主要传递给人的信息也就有了，否则就会开局不顺，这幅画也很难成功。

西方油画的构图,包括诸如“黄金格律”在内的构图模式,说到底都是数字化的数学模式，落笔之前要先对整幅画的构成摆好数学模式的构图。中国画则不然，中国画讲究落笔后在笔墨运行的过程中随势完成整幅作品，笔断气不断，讲究气的流动运行，不能漏气。

靳先生说他重视外光色彩的意境，重视大自然赋予他的丰富多彩的情感色彩语言，这是西方印象主义油画的灵魂。但是他更看重宇宙万物之气的流动运行，这是中国本原哲学与艺术体系的灵魂。靳先生在画印象派的光、色的

同时，着重表现的是中国哲学里的“气”。靳先生说他一生都在室外作画，在大自然和黄土地中作画，曾执着于黄土高原的一草一木，执着于它们的质朴和憨厚，但从97年后他的美学观升华为中国的本原哲学的创作主题，陶醉于天人合一，物我合一的境界之中，已不执着于具象的形和色，而是用形和色表现中国哲学的“气”，这气即是生命之气，是精神，是气质，是挥洒，是奔放，是一种生命的放逐。

靳先生用长毫毛笔蘸上油画色在画布上拉出长长的线，让“气”在画布上流动，游走，升腾。你看：也许先生用一笔重颜色（可能原本对象上并没有）是要接上气，也许又用一笔灰颜色把本来连接的线断掉，这是要“破形接气”，让“气”流过去，让“气”流动起来。靳先生说写生的开始阶段还不是关键，关键是最后一个小时到半个小时，是出效果，是成画的关键，把开始的感受，感觉，保持到最后或者说恢复一开始的感受，调整画面，以气领形，以气领势，该接的地方接，该破的地方破，如果有的地方形画的太实，就要用线或色去破掉，让这个地方活起来，最后使整个画面“气韵生动”。靳先生画的“古窑”看似写实，但他的写实已不是一般的写实，他是在画意，是在表现“气”，那画上的窑洞，院落处处游走着“气”。这个气也不仅仅是印象派所表现的空气，更是一种看不见，却感觉得到的魂魄之气。他将中国本原哲学宇宙观带入绘画之中，使他的创作进入到一个无比宏大的空间，达到天人合一、物我两忘的境界。近年来，他在展览中用了“油画山水花鸟画写生”，而没有用“油画风景与静物画”的提法。靳先生说，“这样更符合中国人的中国本原哲学观。花鸟竹石即我，是具有独立人格的、活的、生生不息的自我”。“画笔之意不在画，在于山水之间，在于寄情、示气”。

什么叫出神入化？靳先生把这个古窑画神了。

以至于后来靳先生的画摆放在窑洞内，我竟不敢直视这幅画，画中古窑的能量和它所包含的历史感压得人喘不过气来，这座“古窑”的分量太厚重，太沉重，我甚至感到了“恐怖”。

我们开画是在下午将近五点的时候，只一个多小时天已完全黑了，靳先生画得飞快，此时画面已十分充分了。可我还在找补，画布上很多地方还空着。靳先生说：邢仪不能画了，一笔也不能画了。

我很不满意自己的画，我的第一感觉完全没有画出来，而靳先生的画真的是我对这座古窑的第一感受啊。

晚上吃过饭，靳先生又召集小程村艺术骨干开会，给大家布置工作，直到我们在隔壁窑里快进入梦乡时才散会。

画祖母河

靳先生指着黄河对我们说黄河是母亲河，而这里的古河道是祖母河。

2005年9月１４日秋高气爽，天上跑着白云，我们随靳先生来到了乾坤湾西岸，一片郁郁葱茏的松林出现在面前。这里确实神奇：举目四望黄色一片，而这个山峁上却突然冒出墨绿色的松树，每天早晨朝阳从乾坤湾的东山顶上升起，这里会迎来第一缕阳光；每天黄昏日落，桔红色的晚霞余晖又是从这里抹去她最后的一笔。这里就是当年靳先生梦见自己化为一缕轻烟升天的地方，于是先生决定把这里作为他百年之后的茔地。“好地方！”“好风水！”我们感叹着，又分头与靳先生以松树林为背景合影，心头却思绪万千。

靳先生要去牛尾寨，说要去画那里百万年的古河床。正好前一天县上来送他的汽车还没走，司机小魏开车拉着我们绕山路来到了牛尾寨。居高临下看那深深的山涧中的几乎干枯了的河床，千百万年来汹涌的波涛在山涧中冲刷出一条河道，那层层的岩石断面就是数不清的时间年轮，据地理专家考证这里的河床极其古老，这里的地貌少说也有上百万年的历史。靳先生指着黄河对我们说黄河是母亲河，而这里的古河道是祖母河。他钟情于祖母河，他已画过许多幅祖母河，现在他将画箱支在不到一米宽的崖边小路上，又来画祖母河了。本来靳先生是要下到山涧去，从下朝上看，画那一圈一圈的转着到天上去。但无法做到，不是下不去，而是下去了恐靳先生年龄大爬不上来。程文安慰靳先生说，下次我准备好驴车带你从山下绕过去画。

其实照我看这里没有什么好画的，面对灰紫色的沟壑，呈灰绿色的层层的岩石断面，靳先生有多少感受，我一时无法理解。上画不着天，下画没有水，天色阴乎乎的，没有光影。我把画布横过来竖过去不知如何构图，嘴里念叨着不会画。靳先生回头看了我一眼，“每次都说不会画，每次都画得不错。”但这次我是真的不会画。看坐在前面的靳先生胸有成竹地在画布上挥洒，飞扬的笔触下是抽象的彩色的线和点，我想他一定是来与祖母河对话与祖母河神交的，他意不在画。

天空多云，太阳时时钻出来，直接晒着我们。

我扭头看建华的画，只见她把靳先生画在画布的右下脚，白头发一飘一飘的，直身举臂面对大山，太有意思了。！我不禁笑出声来，建华慌忙想用刮刀刮去，她怕把握不好造型，对先生不恭。我连忙阻止，真诚地说，不要刮，很好！应该放成一幅大画。

说真的，还没有谁为靳先生画过这样的画：在大山里坐着一位白发的老艺术家，面对大山挥笔作画，这是他一生的写照，他就是这样画了一辈子。

两个小时过去，大概是中午一点多钟，靳先生说：“不画了。”我们走近去看靳先生的画，满篇的颜色和线条，而退远看什么都有。我这时的画布上有的地方还没有填满，也早无画意。靳先生看了说：山没有形，为什么你画人能画准，画山却没有形呢？

我强词夺理说，是您的气场太大，让我没感觉了。

吃罢晚饭，我们坐在房东家炕上聊天，房东小程端来满满一盆红枣，靳先生爱极了吃枣，不论什么时候，不论是饱是饥，不论是鲜枣还是干枣，只要是见到了枣，他就会马上抓起来送进嘴里。据他自己说，多年前他徒步考察陕北，一天没饭吃，买了十斤枣装在书包里，一路走一路吃，一天下来十斤枣也下了肚。枣是好东西，但一般人吃多了会不消化，而靳先生的胃是专为消化枣的，也许他强健的身体素质顽强的生命力就得益于大红枣，也许这更是他与陕北的缘分吧。一个人从小到老对吃食的好恶是会随着时光而变化的，靳先生却吃红枣痴心不改，他总是这样说别让我喜欢上，我喜欢的东西一辈子不会变。

这时小程的婆姨从箱子里翻出了一叠布贴画，小心翼翼放到我们面前。靳先生一幅幅的翻看，一幅幅的评论，听到靳先生的称赞，小程婆姨变得兴奋又羞涩，她举起一幅湛蓝底色，画面是盘腿坐着老两口，老汉举烟袋欲抽，老婆划着火柴为老汉点火的布堆画说：这幅叫“白头到老”。又拿出另一幅翠绿底子，画面是婆姨骑着毛驴怀抱小儿，小儿脚上拴着个葫芦，男人手捧一个大鲜桃跟在后面。靳先生说，拿寿桃可能是去送给丈母娘吧，这个创意很新，如果让他举着鞭子就雷同了。小程婆姨高兴的对靳先生报告说，她今年的剪纸和布堆画卖了两千多块钱呢。靳先生对我们笑说，当时村里办剪纸学习班，小程不让自己的婆姨剪那个烂纸纸，怕误了窑里的营生，把婆姨买的铅笔都抉折了，但这个婆姨倔强，又去买了一把铅笔，小程做梦也没想到婆姨的剪纸还能卖钱。小程婆姨对我们说:“我当时想着要给娃娃们做饭，要干农活，没闲时间坐着剪纸。靳老师为了鼓励我剪纸，一天就来了我家八趟，现在自己做的剪纸和布堆画一年的收入比枣树都多。靳老师呀，这可要感谢你，这都是你给我们带来的呀”。

健美的模特儿

我们的模特儿有着黑里透红的脸庞，一条粗辫子搭在胸前，一对笑眼，满口洁白的牙齿，身穿红色的短袖衫。

2005年9月１５日小程村的贺彩红民歌唱得好，人也长得健美。靳先生说早就想画画贺彩红了，正合我意。

头天晚上贺彩虹在靳先生窑里呆到很久，我们住在隔壁窑里听得清楚，贺彩虹一直在说她的困难，孩子送到县城上学要花钱，就指望收枣卖钱，但打下的枣没地方晾，因为只有一孔窑还要住人，枣晾在外面怕下雨，枣淋雨烂了卖不出去，就没钱供孩子上学….总之需要钱再打一孔窑。

靳先生一早起来对我说，他准备给贺彩虹8000元钱箍窑。我问，带着这么多钱吗？靳先生说，在延安向朋友借的，以后卖了画还人家。

小程村除了行政村还有艺术村，艺术村长叫程文，程文经常套上牛车，装上画具再坐上靳先生到各处山上去画画。从我们住的公窑到贺彩红家要过一个山坳。早饭后，程文又套上牛车，将我们的画箱都放在牛车上，随后靳先

生也爬了上去，我们一路追赶着牛车来到贺彩虹家。贺彩红笑盈盈的坐在窑前的一个小凳子上，背景是亮白色的土墙，我们的模特儿有着黑里透红的脸庞，一条粗辫子搭在胸前，一对笑眼，满口洁白的牙齿，身穿红色的短袖衫。

靳先生边画边感叹：太漂亮了！太美了！又说他画漂亮的女性就紧张，就有负担，怕给人家画不漂亮。我说画不好又怎样？他说画不好说明没本事，就要去跳黄河。靳先生边说玩笑边把模特儿画得神采奕奕。我说靳老师，还记得您那年追着一个婆姨画像，直追到人家窑里吗？此话一出挑起了向娅和建华的好奇心，非要我讲下去。

那还是七十年代靳先生刚到延安，一次在安塞县城的集上碰见一位头上盘着发簪儿的婆姨，他高兴坏了，这正是他在画的一幅创作中寻找已久的形像。靳先生上前搭话，那婆姨腾地红了脸，扭身便走。靳先生提着画箱紧跟，那婆姨出了县城，向山上爬去，人家走得快，靳先生也跟得紧，可把那婆姨吓坏了，十几里山路一路小跑回到窑里，砰！关上大门，插紧门栓，靳先生上前敲门，恭恭敬敬地说："大嫂，我想给你画张像。"围上来许多老乡和小孩，一位老汉打老远就高声叫道："像！画得真像。""靳老师呵，一满（从来）没见过你画人呢，你不是光画景吗？"小程村的老乡真是见多识广，连油画都能评论。借着画人物靳先生对我说，与风景画不同的是，人物画的成功要靠表情，靠心理，靠形像。

天空一直阴着，画画时感觉不到时间的流逝，快中午时下起了毛毛细雨，我们都赶紧作最后的润色。把画提进窑里，我还在改，靳先生很生气：改什么改？画完了就完了，你太在乎一张画的好坏，一张画画不好就不高兴，就改个没完，眼睛只看到一张张小画的得失，没有大的目标，有了大的目标就不会在乎一张画的好坏。我心里不服，趁靳先生在炕上午休的机会，我又悄悄的修改了这幅肖像。靳先生的眼睛是何等的厉害，他睡醒后睁眼瞄了一下我的画说，"嗬，还挺会改！"声音里透着更大的不满。

<u>谆谆师教</u>

画画是人生观的问题。人生观不解决进步不了，送你一个字："憨"。就是笨，拙。

2005年9月１６日按事先的约定靳先生今天要赶到西安美院去，他在那里将有一场讲座，有电话来说西安美院派来接他的小车马上就到。靳先生坐在公窑里的沙发上，面色凝重地把我们招呼到跟前坐下，我很少见到靳先生如此严肃的样子，他说昨晚想了很久，今天要给我们临别赠言，建华赶忙拿笔来记——

先生首先是针对我说的：邢仪带两个学生来画画，是个好导师。

邢仪什么都有什么都会，她什么都会画都能画，风景、人物、静物，什么风格都尝试，但希望更早有她自己，要及早的有自己的风格和自己的追求。另外带了两个学生也是你的老师，教学相长。邢仪要强烈学习，学习什么？学文化。要渴望知识面的广博，什么是文化?文化首先是历史、考古和中医，文化是民族历史和知识的积累。考古

学最重要，考古全是美术，不是独立的学科。美术是可以看到的形象，看不到的是音乐。考古是占空间的东西，纸片的记录，文字写在书上占了空间，生产农具全是美术。只局限于小的方面不全面，视觉所见全是美术。美术学院研究生的论文应该论兵马俑、论彩陶，中医毕不了业，当中国人都不合格。钱学森是大科学家也是大艺术家大评论家，科学艺术在最高境界上是相通的。过去的权威是郭沫若、闻一多。没有一个大师不懂得考古，文化就是传承，是考古，不踩在巨人肩膀上不行。

画画是人生观的问题。人生观不解决进步不了，送你一个字："憨"。就是笨，拙。你太聪明了，一会儿莫奈，一会赛尚，风景、人物都会画，都能画，什么画展都看，什么人说的话都听，一会学这个，一会学那个，如果再没有确立你自己，就来不及了。你太在乎一张画的好坏，一张画画不好就不高兴，就改个没完，改什么改？画完了就完了，眼睛只看到一张张小画的得失，没有大的目标，有了大的目标就不会在乎一张画的好坏，患得患失就是你的毛病。憨憨的，苯苯的好，大拙大憨就解决了。不要到处看，要闭目塞听，要有自己，憨起来就没有欲望了，患得患失是富裕中农的思想，要不看不听不说，心中就萌生生命之路。你对信息太重视了，自己的听觉视觉都没有了，反之就会都出来了。要一条道走到黑。

我问：您是否对我这些天的写生不满？

靳先生说：本来你对陕北已经很熟悉了，像回自己家一样，应该多去感受，多思考，画非常想画的东西。可你还是像美院的学生似的，不管值得不值得画的都匆匆忙忙的画，赶着涂画布，很幼稚的，还在画技术。

我希望你成为你自己，一个有主见，有个性，有特色的画家。要甩得开不计得失，要有大目标，人生观决定艺术观。放弃一件事，一张画的得失，憨得像老牛一样不看深浅，要把耳朵塞住，不断否定自己，画过画就否定自己。少听别人的，少看别人的，自信，自己怎么画怎么有理，谁的话都不要听。

我说：那您的话也不听了？

靳先生说：如果你谁的话都听，就不如听我的。

我不识时务地告诉他：最近看了夏卡尔的传记很有收获，来陕北之前还去美术馆看了双年展。

靳先生说：不该去看。你不能到处看，东学一下，西学一下，把眼睛都看坏了。

我说：您希望我成为一个风景画家吗？

靳先生说：从你的风景画上看不出多少才华，但肖像画极有才华。我对你的批评已超出了对学生的限度，有时老师对学生也很客气的，我认为是该说的时候了。30岁时就要了解自己，50岁时就要有自己的造型语言，20年一个阶段，你如再不觉悟就来不及了。

作为靳先生的学生我们都知道，他的批评褒贬之激烈让你一辈子也忘不了。先生批评我的这席话，语重心长、肺腑之言都不足以形容它的份量，只能说普天下作为学生我是幸运的。“取法乎上，得乎其中。”先生对我的期望让我深感压力。

靳先生接着说：西方现代艺术表面上是装饰、变形，是点、线、面的组合。中国的吴冠中抓住了点、线、面。毕加索也是立体派，他早期的画有立体的厚重，后来又有将立体分解成三角，平面的组合。从具象抽象出来的东西是点线面，点的运动是线，线的运动是面，点线面是米罗，米罗有东方阴阳的东西。现代抽象艺术之父-康定斯基的色彩情调有非对象的美，音乐的美和视觉的美。中国现代年轻人继承了这套东西，中国现代高校拒绝自己的文化传承，只是西方现在的好。其实文化不分东方西方，文化是全人类的，中国人要建立人类学体系，要去巴比伦，去印度，去墨西哥，去埃及研究全人类的文化。

历史上每当大的转变，如北魏高峰到唐到隋，文化转变时期没有好画，是低谷。现在中国处于大转变时期，所以不会有好画，不会有好的艺术，不会出大师。唐代的画比例舒服，但隋代什么也没有，大头小身子。中国画是中国文化的代表，没有文化底蕴怎么画？不懂中医不懂考古不能成为画家。不会鉴定国画的真假怎能成为国画家？

作为画家人人都是考古学家才能到位。

我问：您的意思是我们应该恶补一下考古知识吗？

靳先生回答说：考古、历史的知识只要留神就行了，不需要单独补。我6岁学写生，我首先看到的是色彩，没有形。我的学习是跳跃式前进。我的老师是高大娘的剪纸，是徐悲鸿的油画，古元的版画把引我到黄河，引到黄土高原，陕北窑洞老大娘教给我两把金钥匙，打开民族文化本源的宝藏，世界文化本源的宝藏。要懂皮影，懂年画，懂文化的根，从“抓髻娃娃”，从大娘的剪纸的思路（人面含鱼），发现中国文化没有断裂。我不怕别人抄袭，别人曾大段大段抄袭我的文章，我不怕，我最不会因为这个打官司了，耽误时间。我是与时俱进的，别人抄我的，我又研究别的了，所以别人永远也赶不上。

老师已进入倒计时，脑子不好使了，三天内的事还可以。书要抓紧写，不写不成了，但越写越薄，只剩下结论，只形成抽象的几个字的结论，没有推理过程了怎么行？在室外画画能与大自然共呼吸，必须信手挥毫，在室内作画太痛苦了，没有激情，不知如何下笔。以前之所以没多办展览，就是我拿出来的东西只能是第一没有第二。生命的威胁已经感到了，油画的路还没走完。

<u>裤衩上的破洞</u>

不承想短裤破了一个大窟窿，足有巴掌大小，圆圆的破洞露出一团圆圆的屁股，这下可笑倒了一窑人。

来接靳先生的汽车开进了院子，他手忙脚乱地收拾东西，从黑色的旧挎包里捯出几件衣服，说是去西安美院讲课要换换衣裤，其实包里的几件衣服也不比身上穿的强，只是洗过干净些而已。建华说：老师您无论穿什么都有气质！村里人听说靳先生要走，来了一窑人相送，陕北窑洞没有里外间，也不便让人家避出去，靳先生从包里挑出一条裤子，转身背对大家，面对炕沿脱下身上穿的长裤，大概他心想反正里面还有裤衩呢，不承想短裤破了一个大窟窿，足有巴掌大小，圆圆的破洞露出一团圆圆的屁股，这下可笑倒了一窑人。我凑上去贴着他耳朵小声说："您的裤衩破了一个大窟窿"。靳先生说："是吗？我不知道"。

这个"破洞"让我感慨颇多，正像靳先生自己说的他的眼睛从来不会落在这些小事上，我印象中以前靳先生在延安时，乱七八糟的房间，邋邋遢遢的穿着，裤子从口袋处开了线，一只裂到漆盖，露出了里面的绒裤，裤袋里放的钱币经常哗啦啦往外掉，他用一枚大别针别住。多少年来春夏秋冬他有几件衣服我们全清楚，靳先生对自己的物质生活要求极低。可是就在这些天，我们亲眼见他从挎包里拿出数千元钱，送给不止一个对他哭穷的村民，靳先生该不该把钱送给那些个村民姑且不论，就说在这物欲横流的当今，先生能如此看淡物质，看淡钱财，他就已经站到了一般人无法企及的高度，他只活在精神上，只活在他的绘画创作上，他的破裤衩让我们心酸，他高尚的人品又让我们仰止令我们起敬。这也印证了他的理论：画的高度是世界观的高度所决定的。

2005年9月１７日程江是村里的土秀才民歌手闹秧歌的伞头，编个顺口溜，张嘴就来。他五十多岁，黑瘦的脸庞，络腮胡子，吃枣落下的黄板牙，眼大而亮，眼神却是直勾勾的，让你弄不清他是精明还是憨厚。在村里程江编了许多靳先生的唱词，把陕北民歌的老调子填成歌颂靳先生的词。那天我们已在贺彩红家吃饱了饭，程江又非拉我们去他家，说专门为靳先生买了个猪头。靳先生闻听高兴地随他走，我们也只好相跟，程江胖胖的婆姨端上炕来两碗肉，一碗是猪耳朵和猪舌头，一碗是猪肉，炒得黑乎乎的。靳先生笑眯眯的盘腿坐在炕上，举着筷子让我们几个都来尝尝。这时程江的婆姨免不了又开始哭穷，程江呵斥住婆姨站在土炕前引吭高歌，他自己的填词"十唱咱靳老"。靳先生仰在炕上听完歌后左看右看，在自己身边找了一圈，然后对我说，快去贺彩红家把我的提包拿来。我一路小跑取来靳先生的包，靳先生从中拿出一叠钱送给程江，再看程江没有推辞的意思笑纳了。

今天我们请程江来当模特儿，他姗姗来迟等得我们心焦。我让他舒舒服服坐在沙发上，又给他头上系了块白毛巾。我们边画边聊天，我不客气地数说程江：你不该把靳老师资助你钱的事告诉其他村民。本想他会尴尬，不想程江打着哈哈把这事推到了婆姨身上，然后他给我们讲村里的轶事，又情不自禁小声深情地唱起了自编的"十唱咱靳老"。待他唱罢，我突然发问："你唱靳老师，夸靳老师是真的发自内心吗？"程江憨憨地回答说："是哩"。这一问一答可把旁边的建华和向娅乐坏了。

我不追求完美，我回来后从不改画，我不参加画展，更不获奖，只为与大自然对话，意在山水之间。

晚上开始打理我们这些天的创作成果，按照靳先生的方法，打捆、缠胶带。突然停电了，摸出蜡烛点燃，又赶忙奔出窑去锁院门。天光很亮，月亮还没有上升来，有星星在天空闪耀，银河十分的醒目，小山村已经睡着了。这时手机声突兀地打破了这万籁俱静，是靳先生从西安打来的。我们三个人围坐在炕头的蜡烛旁，听着靳先生从手机中传出来的熟悉的兴奋的声音。靳先生打电话有个特点，把要说的每件事桩桩件件都讲得极详细，他说昨天下午到了西安美院，贺丹（现在是西安的美院教务主任）为他安排住进了高级宾馆，太奢侈了于心不安。晚上被西安美院院长杨晓阳请去看他收集的文物，非常多，非常好。又与杨院长聊艺术思想非常投机，杨院长是一个非常有气魄有干劲的人。说西安美院决定以他的名字成立靳之林油画工作室，他表态不带学生油画技术，他只带写生，他要把学生带到小程来写生，他还要开理论课，讲剪纸，讲考古，讲书法，讲中医，不懂中医就不配做中国人，不懂中医大学就不能毕业…..这时我的耳朵开始走神，心想，靳先生又在做加法了，他不知道自己现在的事就已经干不完了吗？他要管理扶持小程艺术村的“原生态博物馆”，要在这里举办国际艺术节，他考察的秦直道要拍电视，他答应出版社的《延安石窟考察》迟迟不能还账，他的两本巨著还没开写，他还要画没完没了的画…..如今又答应亲自带本科生写生，他有几个人生可以利用？看看我们周围八十岁的人都在干什么吧：人家在公园养生，在街头下棋，在家里养宠物，在阳光底下晒太阳。而靳先生即使他可以活到一百岁，他也会给自己再加上两百岁的事情来做。

手机里靳先生滔滔不绝中的一句话把我雷了回来，他说今天上午给学生们讲课，开头第一句话是：

我不追求完美，

我回来后从不改画，

我不参加画展，更不获奖，

只为与大自然对话意在山水之间。

几句话把学生们说得如雷贯耳，从未听到过这样的讲课。一堂课下来，学生们送先生一句话：

用生命画画，画画赞美生命。

我对着手机大声说：太对了，学生们给您总结的真经典！您就是为大自然而生的画家。

靳先生问我们今天画得如何?我告诉他我们画了程江，还画了小程村的日出，早上五点猛然睁眼，我们一骨碌从炕上爬起来，提着画箱就奔出了院门，坐在院前的土路上，望东方支好画架。天还是黑漆漆的，只在山与天接触的地方有一线白光。我们像打仗一样，抢时间，抢光线，赶在日出之前只有二十分钟左右，这时候天上的光和色千变万化，无一秒钟相同，云彩一时是黄色的，一时是玫瑰色的，一时又是亮兰色的，漂亮极了，我们抓住一霎那，抓住什么颜色就画上什么颜色，再不能改动，待该画天下面的山峦时，天光已大亮，原本深重暗色的山形全然不见

了，只能凭印象主观地画了。我告诉靳先生我们作画的过程太美妙了，坐在天地之间，与天光与大地交流，体会到一种通天的感觉。

靳先生在电话那头高兴得大声叫好，太好了，就是这种感觉。并且说趁着有这种感觉，叫我们回到北京后再接着画几幅，说目前正是好时候，叶子落没了，灰灰的树干都出来了，中国的笔意也出来了，秋天的萧瑟也出来了。还嘱咐我们最好在两个小时内把握好大关系，把握一开始的意境，不要追着光线的变化反复修改画面……

放下手机，我们激情难抑，不知如何表达和发泄，炕头上放着为红枣节印好的画册，那画册上有靳先生的文章《乾坤湾感怀》。我们就说，咱们三人每人诵读一遍吧。

《乾坤湾感怀》 靳之林

君不见，

民族魂，

黄土群峦，

旸阳出照，

大河九曲十八弯。

1997年初冬，我背着画箱初到乾坤湾，被巨大的宇宙能量所震撼，以狂草急就完成两仪交感、混沌濛鸿的油画《乾坤湾》、俯瞰群峦，大河云腾，傲迎朝阳，高歌行吟，纵情宣泄。

我深情地挚爱着哺育我一生的黄河和陕北黄土高原，1985年离开陕北之后的10多年来，我由民族本原文化进入人类本原文化的考察，由作为人类发明发祥地的四大文明古国的尼罗何流域、幼发拉底河与底格里斯河流域、印度河与恒河流域，到美国西部印第安大峡谷，最后还是回归哺育我的母亲河和陕北黄土地。在我的心灵里没有哪一条河流像万里黄河那样的气势磅礴、博大雄浑和汹涌澎湃，不可征服的中华民族的民族精神。而在万里黄河中最能代表中华民族民族精神的就是黄河中游转向由北向南的秦晋大峡谷这一段。在这里，黄河以雷霆万钧之势，如千军万马，奔腾呼啸、决不回头，辗转前进于千山万坠之中，形成俗称“乾坤湾”的乾坤交感化生万物，万物生生不息的天文与人文的混沌宇宙之象。立天之道日阴与阳，二气交感化生万物，万物生生不息的中国本原哲学天道之象的大象与大美。

伏羲的故乡在西部的天水，这里是女娲的故乡，但是我们无需去考证这里是否真的是伏羲作卦之地，我们也无需去考证多少万年前人类遭遇大洪水中是否真的有伏羲、女娲兄妹二人繁衍人类的神话故事。本来有女娲就有伏羲，有阴就有阳，有阳就有阴。天道阴阳，人道阴阳。天道生生，人道生生。我们也无需去考证、去辨认多少万年

前大洪水冲刷形成的文字天书密码，人类的文字本来就是一部天书密码，天人感应，万物与我归一。天文有黄河九曲十八弯，人文有黄河畔的陕北一年一度的转九曲转灯的狂欢上元节。

乾坤湾孕育出远古时代中华民族文化基因密码的太极八卦与河图、洛书，乾坤湾孕育出陕北民间九宫八卦的转九曲与秧歌阳图，乾坤湾孕育出气势高亢的陕北唢呐与延川民歌道情，乾坤湾精神孕育出高凤莲大娘50张大红纸组成的气势磅礴的民俗剪纸，在世界艺术家云集的“国际艺术双年展”中央大厅独占熬头。乾坤湾精神孕育出人民领袖毛泽东的“山舞银蛇，原弛蜡像”的天人合一高山仰止的《沁原春》，乾坤湾精神在民族危亡时刻孕育出人民艺术家冼星海的“风在吼，马在啸，黄河在咆哮”的中华民族同仇敌忾怒吼的最强音。

我一生很少在画室作画，大自然、黄土地是我的画室。直接面对大自然，在与大自然的情感交融中，陶醉于天人合一，物我合一的境界之中，是我一生最大的满足和最高的艺术享受。几十年来，我曾憨实的执着于黄土高原一草一木小幅作品的质朴憨厚，并由此确立自我的美学观。97年重回陕北发现乾坤湾之后，美学观的改变，迅速升华为中国本原哲学的创作主题，乾坤湾成为中国本原哲学观物取象之象。我狂热地把四米的油画布长卷搬到山上，东望吕梁，山舞银蛇，俯瞰黄河黄土群峦，原驰腊象。由日出画到日落，纵情于山水之间。忽然，远方山峦深处一缕轻烟升起，我的灵魂也随着一缕青烟直上重霄九。这里叫“河怀”，我把这里作为我永生的茔地，在母亲河的怀抱中永生。

十几天的写生结束了，汽车开出小程村，路过乾坤湾，看着车窗外靳先生为自己选的那片茔地，我和建华对视了一下，都红了眼睛。

邢仪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5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追随靳之林先生写生》：

第五章　山桃花年年开

设在上官家客厅的讲堂

对我们现在的油画艺术教育体制我的观点是不要跟在西方的技术后面跑。首先要教学生中国传统的文化和艺术，教中国的民间艺术。一个中国美术学院的大学生没学到这些就没有毕业。

２006年３月２４日又是一年的春天了，靳先生先我来到陕北，我利用休年假提着画箱带着画布坐火车随后赶到延安甘泉。上官开着车来接我，他边帮我把东西往汽车上装边对我说：“我们和靳老师上午去画了一幅桃花，画完画靳老师就累得不行，在地里的麦垛上睡了半天。可刚才还非要亲自来接站，你来还用他接吗，他年龄那么大，身体又不好，被我硬是挡住了。”汽车直接开到一个火锅店，靳先生几人已坐在里面，是延安画家马健飞请大家吃饭。

马健飞比贺丹更年轻，也算我的小师弟。靳先生最高兴给别人介绍马健飞的是：这是我的接班人，现在的地区文化馆美术组长，就是我原来在地区文化馆的职位。在座的还有延安画家田沄等。

当天晚上这个临时写生小团队聚在甘泉文化馆长上官永祥的家，大家围坐在客厅里，上官的婆姨端上来大红枣和南瓜子，小型艺术沙龙又开始了。

主讲人靳之林先生—

靳先生：我是从中国画进入油画的，走的是一条探求油画中国化、民族化的道路。我的家是书香门第，我祖父是小学校长，家中有丰富的藏书和藏画，所以我从小就受到中国传统文化的熏陶。到北京以后，曾在吴镜汀、李智超老师指导下，上窥唐、宋、明、清各大家，潜心临摹，融会吸收，并聆听齐白石等国画大师的教诲，获得了深厚的中国传统文化学养。

我４７－４８年在北平美专的时候严格按徐悲鸿的路子画素描，师从徐悲鸿、吴作人等大师学习油画，接受的

是弗拉芒克的北欧油画技法和法国印象派的理论，开始研究外光。到４９年我很疯狂自己编美术史，从塞尚研究开始，自己搞立体派素描，立体派的色彩，编了一大本，热衷了一年。到５0年徐悲鸿的素描不练了，现代派主流也不搞了，解放后就崇拜古元，搞线描，画连环画。主要攻“中国化”，临摹中国画长卷，学蒋兆和的人物画，蒋兆和的国画人物有笔有墨，刘文西的国画人物如果解决了山水画的笔墨会更好。

我的学画道路分三点：一点是从徐悲鸿到北欧到印象派；二点是塞尚的立体派；三点是古元的版画，古元版画对我的影响就不只是艺术上的了，而是人生道路上的了。

后来西方现代艺术玩主观，中国的年轻画家也跟着玩西方的主观，我不以为然，我为什么搞西方的主观？我有我自己的主观，我的主观是东方的主观。

对我们现在的油画艺术教育体制我的观点是不要跟在西方的技术后面跑。首先要教学生中国传统的文化和艺术，教中国的民间艺术。一个中国美术学院的大学生没学到这些就没有毕业。另外中国的艺术院校的大学生要进入生活，毕加索也进入了社会生活。社会生活是指几千年的社会生活，所谓生活就是社会，而社会是指大多数人的生活，在中国农民是大多数，不能离开农民。解决不了生活也解决不了艺术。

了解中国必须了解中国的文化，这就涉及到考古学，考古和哲学一样都被神秘化了，其实考古学就是美术学。考古根本就是器物排队，是造型排队，所以说考古学就是造型艺术。造型艺术的历史发展，一个朝代有一个朝代的造型艺术特点，可视的形象就是美术，从考古中就找到了美学观的变化，找到了从哪里来到哪里去的规律。

中医学把一个人的身体看成一个小宇宙，缺阴补阴，缺阳补阳，调解矛盾。懂不懂中医？懂不懂考古？这是试金石，是分水岭，这么说好像与艺术无关，但太有关系了。

中国的哲学也是起源于考古，起源于最早的造型考古，从孔子时代，三千年前中国就有了很完整的哲学体系，重要的是要改造中国大学的哲学教育，现在的大学把哲学课变成了知识，而不是文化，历史和考古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文字写出来的就是历史，图像实物的东西就是考古。西安美院院长杨晓阳懂得这一点，他自己就收藏了七千件彩陶、玉器等文物，这是在中国的美术学院中是很突出的。杨晓阳决定成立中国本源文化研究所，从学术上讲是独立的，民间美术没有上升到哲学领域，而必须上升到哲学领域才有普遍意义。杨晓阳让我带民间本源哲学的博士生，放开讲，补上这一课，这个大的战略是西安美院的气魄。我主张在西安美院开：本源文化、考古、中医、中国画和书法，把这些作为全院的必修课。杨晓阳给学生提出的要求，作为人生的理念，要读万卷书，行万里路，画万张画，看万件宝，我要加的是写万篇文，我指的是一辈子的目标，这点我自己做到了。杨晓阳打破省的界限，从北京，从法国聘请专家教授，还从陕北聘请了剪纸大师高凤莲。

民族文化和民族精神是我在西安美院的工作室的根本，教印象派那一套让别人去带。下乡我自己带，我教学生

下乡，带学生考古，从商、周、秦、汉、元、宋、明、清的瓦片找来让学生辨别，使学生的整体素质提高，在下面学，不是在课堂上学。不管是什么专业，每一个学生必须要学国画、学书法。

油画是外来的，变成中国的必须改造，印度的石窟在敦煌就变成了中国的。油画如何改造？哪些是油画的规律？哪些是必须接受的？这个要弄清，如果说必须把西方的造型、色彩的一套全学会，中国人办不到。打个比方：让毕加索学中国的书法，他不会比中国小孩学得好。罗工柳从苏联回来，我请他给我们的学生讲课，要让他讲讲苏联的油画我特地安排了三个小时，可他上来就说，没什么好讲的，全是照相，学那个干什么呀?你们都去学黄宾虹就行了。

徐悲鸿油画画的山不是山，树也不是树，他是借山和树表现中国式的情感。我的油画已经有了自己的独立的语言，语言一出来就有了哲学。靳尚谊最喜欢我的那幅“雪景窑洞”，我用中国画，中国书法的笔法，画一笔也能解决色彩问题。如果真正了解了西方的油画，了解到底了也就知道了西方的局限性。

我当年在美院毕业时是被徐悲鸿先生留下的，全班只有我一个人留校，留校后让我协助冯法祀建立绘画系。我的毕业论文有两万字，是关于中央美院的教育改革，我是针对教学大纲提出意见，过去的教学总是断开的，尤其创作课不能断开，我提出单元制，教学应该一个单元一个单元的完成，单元制教学是我提出来的，徐悲鸿院长说太好了，江丰也说太好了。于是江丰让我协助冯法祀建立教学单元制，我们建立了油画系、国画系、版画系，后来又成立了工作室。我和董希文建立第三工作室，董希文先生提出文艺百花齐放一定是要在中国化的基础上的，第二油画要民族化，第三要有个性，培养每个学生自己的个性，还有一个贡献是下乡，深入生活。

此时我插话问：陈丹青说现在的艺术院校的学生不如文革前的，不如十七年的，甚至不如文革时期的，对吗？

靳先生：非常对，过去画画靠情感，现在是玩，是五花八门的样式，但没有一件能感动人。中国的年轻画家问我的法国朋友班巴诺：“你们需要什么样的画？你看我画什么好？”班班诺非常奇怪，“你是画家，你要画什么画，怎么能问我呢！”说明现在的年轻画家都是向钱看，纯净的艺术本身不具备商品的功能，如果把艺术实用化、商品化必导致艺术中真诚的丧失，把艺术等同于商品，就完了！

现在的美展选画入展不该只是看来路，是哪一派，哪一个路子，认祖归宗，才能入展，应该考虑老百姓喜闻乐见。

现在世界上流行一个学派：艺术回归人民，哲学回归人民。这个学派的理念和分支很多，巴黎蓬皮杜中心有一个展览把四川的小茶摊、摆龙门阵、说书、喝茶的全搬上来了，摆在博物馆，意思是艺术是人民的，艺术就在人民中间，应该回归。

有人问：可生活并不等于艺术呀！

靳先生：这实际上是行为艺术，和我不一样，我要的是传统，传统是一个标准，是不是艺术，是不是民间艺术，而民间艺术必须是有传承的。我讲的原生态的民间文化和她的本原哲学是通过符号来表达的，这就是观物取像。符号有几种，动物的、人格化神的、植物的、器物的，还有几何形图案的等等。中国动物的图腾和人类学所讲的一些落后民族的图腾是不一样的，中国的图腾是哲学的图腾，中国的动物图腾分成天和地，阴和阳，没有不带阴阳观的动物图腾，两个动物的合一是天地合一、阴阳合一的哲学符号，是阴阳相合繁衍人类万物与万物生生不息的文化内涵；植物图腾是生生不息的生命符号象征，因为植物是春来秋往生命延续不断的生命之树，也是生生不息的生命哲学符号；还有其它的器物，比如扣碗。扣碗表示的不是茶碗器物本身，它表示的是天地合一的宇宙本体。扣碗上为天，下为地，天地相交，阴阳相合，繁衍人类万物。有的扣碗开了，钻出一条鱼来，这条鱼就是繁衍人类万物的图腾神。鼠年春节的扣碗剪纸窗花，是由扣碗钻出一只老鼠来，叫做“鼠咬天开”，鼠是子神，是人类万物繁衍之神。中国民间群体文化所表达的文化艺术，不是表达个人的一种情感，这和文人画不一样。文人画是表达个人的情感，鱼在水中游是表达如鱼得水的作者个人感情，是作者个人心态的体现。出淤泥的莲花是我自己人格的象征，那是艺术家个人的情感，表达了我自己的情感情操。但是原生态的民间文化艺术不一样，在这里，民间文化艺术作者的每一件作品都是以中国本原哲学宇宙本体论在创造一个宇宙。就这一点来说，作者是宇宙的创造者，是上帝。每一幅作品都是作者创造的一个宇宙，只有这样才能解读它。我记得那个时候普查，有一个剪纸“老鼠吃南瓜”，老大娘怎么会对老鼠吃南瓜感兴趣？南瓜被老鼠吃了，本来不是个好事情，我百思不解，诗人艾青的解释是今年南瓜大丰收，老鼠来吃吧，以此表现作者对劳动大丰收成果的心情。后来我才明白这里的南瓜是宇宙的母体符号，老鼠不是人人喊打的老鼠，在这里是子神的符号。它在十二生肖里面是排第一的，是作为子神存在的，而不是老鼠本身。这一点是和一直上溯到七千年、六千年、五千年的文化符号是一脉相通的，没有断裂。

“本原文化”这个词在西方是没有的。80年我在欧洲一个国家考察时，我提出想了解它的本原文化的传承发展，我当时感觉到他很反感，我想我冒失了，因为他自己也说不清楚。美国也只有几百年的历史。只有中国的本原文化没有断裂。

中国民间艺术造型体系的宇宙空间观，既不是西方传统自然形态的三维焦点透视，也不是中国画的二维散点透视，而是多维心点透视。它的宇宙空间观是阴阳观与生生观合一的哲学空间观。它的纵向空间观是通天通阳，通天通地，生命永生的一、三、五、七、九阳数纵向宇宙观，即所谓“三阳开泰”与“羿射九日”；它的横向空间观是阴阳、四方（五行）、八卦（九宫）的偶数及偶数旋转的横向宇宙观。并由此构成中国本原文化的建筑格局，也构成中国民间艺术的超时空的多维和心维空间观。它的景观造型平面展开，互不遮挡。如表现四合院建筑中心院里的春节闹社火场面时，常是以我为中心的五行观念的平面展开，互不遮挡，完整地表现整个场面。四合院东、西、南、北四个方位房基建筑和闹社火的人物，也都是底部朝向中心的五形八卦本原哲学的空间观造型。它表现的侧面人物与动物造型，把透视看不见的两只眼睛也表现出来，平面展开互不遮挡。它表现的圈腾动物是四足呈“万”字

旋转的五行旋转的哲学符号；它表现的器物罐和瓶的造型，也是口圆底平的天圆地方的宇宙母体观念造型。它把不同时间与空间的现实生活事物统在一个画面，这种超时空观念组合的造型艺术的艺术形态，便可以随心所欲地把龙、虎、鸟、凤各种图腾神祇动物都进入这个大千世界空间，使单调的生活画面立即生机勃勃。

刘志丹的永宁山

靳先生说他进到过每一个石门的里面，这石山曾是刘志丹当年打游击时的据点，这石洞里有教室，有会议室，有休息室，还有的石洞很大，可以做礼堂。

2006年３月２６日星期日我们一行六人两辆车，靳先生，上官永祥、马健飞兼司机、田沄、我还有一位专职司机。早上９点３０从甘泉出发，两个小时的车程，中午１１点３０到志丹县。找个饭馆吃完中饭，下午一点多，我们来到了永宁山下。这是一座奇特的石山，在黄土高原的陕北地区很少能见到这样一整块大石头样的山，沿山向上呈之字形凿出一条山路，可以像爬楼梯那样攀登，沿路有许多方形的石门洞，靳先生说他进到过每一个石门的里面，这石山曾是刘志丹当年打游击时的据点，这石洞里有教室，有会议室，有休息室，还有的石洞很大，可以做礼堂。早年间这里是羌族的遗址，是宋代羌族的堡垒兼寨子，住人，也能御敌。

大家各自选好角度支好画架，竖构图，顶天立地一座大山，脚下有一条细细的流水，山的颜色是暖暖的土红和土黄色，水是淡淡的绿，天是浅浅的蓝，但没有明确的前景和远景。我心中无数，没有“意”在笔先，三个小时已没什么可画的了，靳先生看了说：不错，不用画了。

本来空旷无人的河川，不知从哪里冒出来许多人，先是学生娃娃，后是老乡，坐在后面看，或是挡在我们视线前叽叽喳喳，指指点点，大家在这里画了四个小时。下午５点多我们收拾好画箱，开车向沟里纵深进发，我们的目的地是去看一座宋代的古堡，靳先生说他三十年前就来这里考察过，这座古堡是宋代范仲淹的军队为防御西夏的入侵而修筑的。提到范仲淹，靳先生说宋朝的军队在陕北修了四十多个寨子，为修寨子烧砖砍了不少树，此外还大量的伐树为的是扫清视线障碍，有利于观察西夏军队的进攻，那是第一次大面积的毁坏了陕北的风土和树木，以后陕北地区就出现了大旱大涝，在县志和地区志里都有记载，明清时期就有人吃人的大灾。第二次是王震的３５９旅砍树开荒，这样两次大面积破坏陕北生态的结果就是如今看到的样子：只剩下光秃秃的黄土了。

靳先生还说到他在上世纪的７４年到８４年的十年间，曾走遍延安的所有区县，考察到陕北地区几乎所有的石窟、庙宇和古堡。特别是从８４年春节开始靳先生在蒙受不白之冤后悲壮的踏上了考证秦直道之路，他用脚丈量了整个的延安和陕北高原。有时一夜步行一百二十里，为了去赶开一个美术现场会；有次在考察古道时掉进了泥沼，陷进大半条腿，怎么办？想起红军长征时的经验，在这种时候，就要把身体躺下来，躺倒在泥地上，这样腿就可以慢慢浮出来；另一次是踩塌了冰河，掉进去半个身子，冰水漫到了胸口…我们大家闻听后惊呼，靳先生平静地说：

这种经历太多了。我问道，是什么动力让您有如此大的毅力做这件事？他回答说，因为我对延安的一切都喜欢，我都想知道。

古堡建筑在一座半山的制高点上，当我们一行人站在下面观望时，靳先生不满的大叫起来，完了！完了！全破坏了，原来不知什么时候在古建筑的前面和左右又修盖了些非房非窑的花花绿绿的建筑。为什么非要盖在古堡的周围？几个人愤慨又无奈，连爬上去看古堡的心情也没有了。

一等的风景

靳先生高声赞叹道：这是一等的风景！我们大家说那就在这画吧，话音未落，一阵又一阵的狂风给我们来了个下马威，我们被刮得东倒西歪，难以分辨对面的同伴。只听靳先生在风中大声说：不管他！一定要画！

2006年 3 月 2 7 日星期一昨晚住在志丹县的宾馆，考虑到靳先生的年龄晚上需要休息好，大家一致决定住的条件要好一些，宾馆有澡洗（延川的宾馆有澡盆没澡水），让被狂风沙尘欺负了一天的我们受宠若惊。早晨吃了宾馆的早餐开车出去画画，风又刮起来了，搅得浑天昏地，从车窗望去，马路两旁山川雄健多姿，可入画的景太多了，但不凭经验也知道，这宽阔的川道也是狂风的畅通大道，画架是无论如何支不住的。时间已近中午，大家无心吃中饭，开车拐进了一条叫白沙川的沟，这白沙川靳先生在三十年前也走过，他说曾步行考察过这条川里的宋代石窟，记得石窟的规模很大，里面有很多石刻的雕像，画不成画就去考古。我在脑海里勾画着那许许多多的精美的石刻，同时担心会不会又是已遭毒手。

白沙川是条有着一千多年历史的宋代的古道，平展的土路沿着早已干枯的古河床弯曲向前，万年的河水冲刷出的层层岩石优美的走势勾勒出河道的模样。路边的古树华发帔肩，盘根错节，下面的树根长出地面，上面的树枝扎下土里，相互纠缠成一团团理不清的结。汽车随着弯道左拐右转，散落在山坡上的窑洞时隐时现，让你觉得这沟里窑洞的布局是那样的和谐那样的有章有法，毕竟是千年古道的千年风韵啊。大家都在叫唤说：太美了！靳先生说在这条沟里可以画一百幅画。靳先生不时的叫停，下车拍照，几乎是几步一停几步一照。

在山沟里风是冷不丁的就刮起来，没头没脑，铺天盖地，混屯一片，地上的干土面被刮起来搅匀了天地，活像是在月球上干得没了生命。那边土路上过往的车辆带起的土面“狼烟”似的白白的一团团的，像飞机划过天空留下的一道道白烟。靳先生竟然追着那“狼烟”拍照，他认为这色彩是太美了，太有调子了。

开过重叠的山路又一美景在眼前，只见左边是片开阔的河滩，河滩上有老树，有老牛和白羊，远处是层层的山峦，右面沿着山边一条弯曲的山路伸向远方，时有汽车开过带出的“狼烟”升腾起来。靳先生高声赞叹道：这是一等的风景！我们大家说那就在这画吧，话音未落，一阵又一阵的狂风给我们来了个下马威，我们被刮得东倒西歪，

难以分辨对面的同伴。只听靳先生在风中大声说：不管他！一定要画！其实我知道靳先生肯定会是这样说的，他是“死不了就画”！真正做事的人是需要干脆的性格的，否则总会有各种各样的理由不去做，一个人能否有成就，是他做出了多少努力，是他在各种常人不做的时候所作出的坚持，不要感叹自己不如别人，要想有成绩就是要有异于常人的付出啊。

靳先生接着对我们说，画这个风景是个考验，全在于你的油画功夫了。画风景画要用色彩和色调来表现，色调是风景画的表情，不是画素描，是画颜色画色调；春天有春天的色调表情，风景画家一定要讲究调子，调子就是风景画成败的关键，调子是立意，色彩是表情。而人物画家是要画出一个人物的内心和情绪表情，否则就不成其为人物画家和风景画家。

待这阵大风过去，大家支好画架，举起画笔仔细观看眼前的景色：三面环山，一片开阔的河滩，一条细细的流水，几棵老树，一群牲畜牛、马、羊散落在刚刚萌生绿意的草地，因为刮风显得雾气召召，色阶变化很小，浑然一体，是初春那种柔和的暖暖的红，那种若有若无的绿，不由人人想起十七、八世纪欧洲古典油画，太美了，但太难画了。

一阵阵的狂风劈头盖脸，黄土把我们罩上，又把我们露出来，大家全然顾不得，一个个都成了彻彻底底的土人，一切的一切都包裹在风里和土里，我回头去看靳先生的画：啊！一幅暖暖的有大风的春天。

晚上宿住乡政府，我因女士的身份受到照顾，分配我住在乡政协主席的窑洞（主人下乡去了），是个两孔窑连起来的里外间。上官他们三个男士嫉妒我这里宽敞、清闲，跑到我的窑里来打扑克，输了的喝酒，田沄不能喝却输得多，于是让我替他喝，而那两位又不干，为找平衡我替他们三个都喝了酒，喝了酒可以香香的睡一觉。

这里曾是知青窑

一个老汉说你们画的这几孔窑是三十年前给知青打的，男女知青各住一孔窑，知青走后这窑面要塌，就加了木架加固和防雨。

2006年 3 月 2 8 日星期二在乡政府吃过早饭，我们又驱车开进了白沙川，来到一个叫榆树院的村子，靳先生无意间的向上一瞥，“噢，那不是带雨棚的窑吗？”靳先生讲他一直在找有雨棚的窑洞，不想在这里看到了。我们几个爬上去一看,太好了！这是一处座西朝东的三孔土窑洞，土窑洞的顶上有嵌进土里的短圆木做成的“雨棚”，为保护土质的窑面防止雨水冲刷，一般稍富裕的人家会用石料箍住窑面，那就叫石窑，雨棚是穷人的办法。带雨棚的窑洞虽简陋，却很上画，它使平面的窑门有了体积感，有了进深感。早晨的太阳从东方的天空斜射下来，我们坐在院子里向上看去：雨棚处于暗面是极暖极深的红，在画面上是最重最暖的颜色。物体在院子里投下淡紫兰色的影，

八卦图样的花门帘，门框上残旧的对联闪着亮红的光，几只鸡在院子里走动，春天早上的阳光暖洋洋的充满着整个小院落。靳先生说春天的阳光是柔和的，不是夏天的阳光，夏天的冷暖对比更强烈，要画出春天的调子。

院落较狭窄，我们的画架只能挤在一起。有几个老乡也爬上来，坐在一边观看，一个老汉介绍说你们画的这几孔窑是三十年前给知青打的，男女知青各住一孔窑，知青走后这窑面要塌，就加了木架加固和防雨。这些窑洞曾住过知青！一股暖流涌上来，于是我的这幅写生也就有了名字："这里曾是知青窑"。

一位小个子的干部模样的人从坡下爬上来，"靳老师，还认识我吗？"来人是志丹县文化馆馆长，也是靳先生当年在延安时的熟人和朋友，闻听靳先生在这画画赶来了。志丹文化馆长在村里找了个老婆儿给我们准备午饭：绿豆小米粥、白面馍馍、豆角烩菜还有两只炖土鸡，土鸡太香了！这顿饭文化馆长付了三百元，说老婆儿是五保户可怜也算扶贫吧。

下午四点多我们接着开车往沟里进，在一个大山口的地方停下来。靳先生他们三人画，我和田沄在旁边看，因为我们俩把此次出来带的画布用完了。跟靳先生多年，每次写生总是只顾得匆匆忙忙画自己的，还没有从头至尾看靳先生画完一幅画。靳先生象在美院带学生那样，边自己画还边给我们讲解：画风景如果近处是暖的，远处一定是冷的；而远处是暖的，近处就一定是冷的；如果近处是大冷大暖，远处一定是灰色的。具体每一个画面因固有色不同，颜色也有不同的变化，总之画油画要记住颜色不能重复，色相不同，变化不同。提到用黑色，靳先生总结自己的经验说，如果找不到用什么颜色去表现时，没办法了，就用黑。越是黑的地方越是不能用黑，要用暖的熟褐或者重的暖颜色。越亮的地方越是可以用黑，白加黑一下子就亮起来了。法国印象派不用黑，俄罗斯画画用黑，北欧的尼德兰画派没有玫瑰色。说到画法，像梵高是一笔一笔，很有力度，而伦勃朗画画用接和柔的方法。每个画家有每个画家的习惯和方式，保持个性是最主要的。最后他总结说画风景画要讲究，色彩要有关系，多画，要有数量。

六点半起身回甘泉，到上官家已是晚上九点了，上官的婆姨给我们做了豆腐稍子荞麦合落面。

写生和风景画家

他接着说风景画要画意境，这意境一靠色彩，二靠构图，三靠笔墨。

2006年3月29日星期三结束了志丹县的写生，下个目标是靳先生每年必来的写生基地－延川县的小程村。从甘泉进入延安的公路修的很好，在公路的左侧保留着一个山口，上世纪的三十年代这里曾是进入延安的南大门，当年周恩来骑马摔伤胳膊就是在这个地方。靳先生把画箱支在这条已经废弃不用的古道上，画面的构图是从山口向外，也就是向延安方向，山口处在暗影，山口外却是阳光一片。三月底的早上九点多种，靳先生坐在冷风飕飕的山口里画画，我们三人（除上官有公干在身未同行）躲在汽车里聊天。

到延川县政府时靳先生要我们先去小程，说他自己要留下来两天，明天他要亲自去延安机场接一位北京来的客人，因为这位三十多岁的年轻人没来过延安，而且在北京时他曾答应过会去接他并为他作向导。我们对靳先生的决定不以为然，说以靳先生的身份和年龄，这点小事请司机一人去接机无可厚非。但靳先生严厉地打断我们：这是我答应过的，说话要做到，你们不要再多言了！无奈我和马健飞、田沄自己先行去了小程村。

我们都已是多次到小程村写生了，轻车熟路直奔艺术村的公窑，前面说过这院子里的五孔窑洞是美国福特基金会拨款修建的，三孔做展室，两孔接待艺术家。第一个去拜访房东小程，小程的婆姨郝秀珍是美术组长，兼管公窑的钥匙。一番热情地寒暄，眼睛扫过挂在她窑里墙上的镜框，发现有几幅是我去年来过后寄给她的合影照片。吃饭自然还是在她家，伙食标准已有规定。

2006年３月３０日星期四早饭后，我和马健飞、田沄就急着去看桃花。发现我们还是来晚了，黄河边的桃花已开始败落，一阵风后，红缨满地，仍然盛开着的是亮白的杏花。我们坐着马健飞的高级吉普车，翻过一座山梁来到位于黄河边的碾盘村，碾盘村与小程相距两里地。我们找到一个角度，有黄河又有杏花，于是开始画以黄河为背景的杏花。选好的位置开始时很舒服，但太阳在天上走，渐渐我们就腹背受晒了，画没完成，地方是不能动的，我几次被晒得跳起来，大腿烫的不敢摸。下午选的地方角度构图都很好，但美中不足又是周围一无遮拦，马健飞毅然坐下去，我也决然坐下去。太阳慢慢西斜我们正对着夕阳，方才感受到春天夕阳的热烈。如果说狂风、日晒是大自然对我们的抚摸和热吻，那么在别人看来风景画家的疯狂和激情四射，可能就来源于大自然的撩拨，风景画家与大自然交融乐此不疲。

2006年３月３１日星期五下午我们正坐在碾盘村的山坡上画画，一辆绿色的吉普停在坡下，靳先生走下汽车爬上山坡，看了我的画一眼说，色彩终于解决了。马健飞跑下山坡，将靳先生的油画箱提上来，靳先生在我们选景的地方，也画了一幅６０x50公分的杏花黄河，用时一个半小时，靳先生的构图十分的中国化：左下方是亮白色的杏花，没画树干，只是一片繁茂的杏花树冠，右上部份是弯曲的黄河，暖调子的玫瑰的银灰色的远山，反射着天光的微冷的河水，色彩变化丰富又十分的微妙。

晚上回到窑里，按习惯大家的画摆开请靳先生点评。靳先生首先表扬了田沄，说田沄才是风景画家，因为田沄的构图有意境，他想画的东西他有自己的设计。而邢仪和马健飞的色彩虽然不错，但不是风景画家，风景画家的画要有意境，而你们充其量只是写生，都是艺术家了只会写生怎么成？写生和风景画的区别是构图，你们的问题是构图不行，构图就是意境。靳先生总是语出雷人，他在几天前对我们说色彩调子是风景画成败的关键，今天又提出新的高度，不只是画好风景画，还要成为风景画家，除了色彩的立意，还要有构图体现的意境。他接着说风景画要画意境，这意境一靠色彩，二靠构图，三靠笔墨。有写生的素养，才会有色彩魅力，色彩必须是真的，体现意境必须是真的，不能是假的。我和马健飞将靳先生的画与我们的摆在一起对比一下，醍醐灌顶。你看到什么被感动了？你

最想表现什么？那么你就要在画布上经营好你的色彩调子和构图。

大风中约会山桃花

一斗谷村的山桃花、杏花开得的确烂漫。大风统一了宇宙间的色调，亮粉色的桃花在风中劲舞。

2006年 4 月 1 日星期六大自然像一个强悍的巨人，他性情所至以风之手爱抚众生，春天的大风不请自到。靳先生执意要去一斗谷村画那六年前画过的山桃花，六年前的 4 月1日也是星期六，为了画山桃花我们的汽车半夜坏在山顶上，为纪念那难忘的一夜，靳先生说：意不在画。

一斗谷村的山桃花、杏花开得的确烂漫。大风统一了宇宙间的色调，亮粉色的桃花在风中劲舞。无法在山坡上支画架，我们决定下到山沟里去画，在那里风施展威力的场地相对窄小一些。借老乡的一把老镢掏了个小平台，刚好够我们几人支起画架。六年前我们画的是俯瞰山沟里的桃花，现在我们需要扬起头画山坡上的桃树，但无论横看竖看沟里山上的桃花都是很美的。正画得兴起，劈头一阵大风，飞沙走土后，揉揉眼睛再看画布上的画，没有了，成了一张土片，调色板上的各种颜色也不见了，盖上去的土足足有五分厚，想一下原因就在于被刚刚翻起的松土活埋了，呜呜！气得我们张口结舌。见靳先生铁青着脸无语，我委委屈屈的用刮刀和笔杆刮掉浮土重新来过，几次三番与狂风和黄土争夺着小小的方寸画布，我们的画笔舞动得又急又快。尽快逃离了那个土窝窝，我们几人提着画躲进了老乡家，这时才仔细看清自己的画面，嗬！还不错，大感觉大意境大色调，掺了黄土的颜料不用找调子也是统一的，用笔杆和刮刀刮亮的桃花，越发显出生命在恶劣环境中的顽强和娇艳。

几个人带着满身满脸的土下午驱车赶到靳先生早就看好，早就多次画过的一处大山坡。汽车无法开下去，我们提着画具在土捱上艰难地走到半山腰。从这里看去，近处是黄土群峦，远处是九曲黄河，大场面大气魄。靳先生用大号的扇形笔飞笔走色，画得酣畅淋漓，天空，远山，中景，近处，一层层迭进，越来越精彩。马健飞和田沄站在靳先生身后观摩。我硬着头皮开画，这样宏大的场面首先把我镇住了，我不知该如何区分那由远至近的层层叠叠的群山，明知不对无奈我开始用线勾勒山形。靳先生问我有什么问题？我说：太复杂，掌握不了。靳先生说：你看的东西太多，远山只是一大块颜色，先是整块颜色画上去，暗面用冷色用小号的毛笔点一点就全有了，画面越是复杂越要看简单，哪有那么多变化？盯着前面的山看，后面就是一块颜色，平涂都行。整体问题就是素描问题，素描解决不好，色彩就是割裂的。靳先生最后总结说：邢仪的问题一个是意境；一个是要重感觉。

在回程的汽车上，马健飞和田沄都说，看靳老师画一幅画，胜于自己画十幅画，太有收获了。靳先生对大家说，不要当一幅画来画，色彩要当玩。要画侧光、逆光、平光，如果永远画平光色彩感觉永远上不来。这是色彩练习，色彩练习必须玩，不要追求完整，色彩用不着完整，色彩永远不会完整，俄国一位大师说：放弃形，颜色就出来了。要乱画（色彩），在战争中学习战争，运动战、游击战，不要只打阵地战，没有习作的练习，怎么创作？一

幅画有几块颜色特别精彩，这是好画；画得太完整是素描；如果一块颜色都不对就不是油画。看一幅画好坏，除了形和色以外，还有气质、风度、笔墨，笔墨要有气质素养和文化素养，有情感才有笔墨，是多方面的。评价一个画家年轻时看才气，中年看能力，晚年看智慧。

谈到自己的画，靳先生说：在大自然中写生，我大都用西方扇形油画笔，迅速完成画面色调的覆盖与调整，同时以中国狼毫笔，以抑扬顿挫、起承转合之势，完成宇宙之气的流动运行，因为我在实践中感觉到，只有中国毛笔才能做到得心应手。应该说，它得益于我过去的中国画基础。靳先生说他追求的是生命的律动，感情的抒发。寄情、示气、用天地旋转，生生不息的符号，形和色全可以不要了，不考虑了。

一天画三幅写生

有位外乡老汉打这儿路过，老汉好奇地问身边的人，声音虽小却听得真真："这老汉和这些人对着那些窑洞，点点划划不知弄些个啥？"

2006年 4 月 2 日星期日头天晚上说好要去画乾坤湾的日出，我们 5 点半起来，难得的好天没风。 6 点出发， 6 点半已在山坡上支好画架，面对着东方等待。黑黑的山坡上，坐着几个黑黑的人影，这黑黑的人影都仰望着东方，都在期待着东方每天早上都会发生的奇观，正因为每天早上都会发生，所以人们司空见惯了那个奇迹。

靳先生事先铺陈好深沉的画面。天空从淡紫到粉红，从橙黄到橘红，到跳出来又圆又大的红日，我们要画的是太阳出生的一霎那。太快了只有几分钟的时间，太阳完全跳了出来。只见靳先生迅速画好红日，再用大量的白稍加黄调出亮色扫过画面上的所有山川河流。

我们都手忙脚乱地在画布上忙活着，很快就被太阳晃得睁不开眼了，大家只好收兵。

上午去画碾盘村，滚滚黄河在碾盘村下面流过，黄河边上的村落个个都美好。靳先生亲笔提写的《碾盘黄河原生态文化民俗博物馆》座落在碾盘村中央，民俗博物馆选址在最漂亮的老窑洞群中，我们就把画架支在了民俗博物馆的路口，美丽的碾盘半个村子展现在眼前。

一行人支起一排画箱，早晨出工的老乡走过来，有抗着铁犁的在我们身后站一会，走开了。有拉着叫驴的在我们身后站一会走开了。又来了些老汉和老婆，还有抱娃娃的婆姨站在我们身边不走了，他们一会看看这个的，一会看看那个的，但都知趣地不加评论。时间长了看烦了，他们则蹲在一边小声拉家常去了。这时有位外乡老汉打这儿路过，老汉好奇地问身边的人，声音虽小却听得真真："这老汉和这些人对着那些窑洞，点点划划不知弄些个啥？"初春的早晨温暖的阳光，天空是暖暖的蓝，远山稍加玫瑰和紫罗兰色，近处的土坡呈亮亮的土黄色和淡淡的绿意。靳先生这幅画画得老窑新春，一派生气盎然：温暖的、柔和的、明亮的土窑面，窑顶山坡上覆盖着鹅黄色的

嫩草，深褐色的老树舒展着枝条，淡粉色的桃花悄悄地羞答答地若有若无地闪现在画面上。

下午我们随靳先生又来到乾坤湾，这是今天的第三幅写生，画“夕照乾坤湾”。没有大风太阳很毒，在乾坤湾的右岸，在那片松林前，在一片开阔地上，四周找不到遮荫，但这里是最好的角度。靳先生和马健飞把画架支在赤裸裸的日头下，我和田沄没有画，田沄想观摩，而我则拿着照相机和笔记本，计划完整地记录靳先生这幅写生的全过程，当然也是我怕晒的借口。我和田沄在更远的地方找到几棵树，我们趁他俩准备调色板的时候，先躲到树荫下。远远的就见靳先生的光头皮上有亮晶晶的东西在滚动，是汗珠。马健飞虽然头发茂盛，可他裸露在外的脖子却被晒得通红。

一幅写生画的全过程

时间是下午四点多钟。

靳先生曾一再告诉我们调色板上的颜色是否排列正确是画好油画的关键。现在靳先生调色板上的颜色排列顺序是：淡黄、中黄、土黄、桔红、土红、生赫、熟褐、深绿、群青、钴蓝、湖蓝、粉绿、玫瑰、深红、紫罗兰、黑。

１、用调色板上的脏颜色（高级灰）勾出大形。

２、刮刀接形，画出黄河中的土峁－飞碟形山。

３、用笔中的颜色加加减减铺大形。

４、加白、土红、钴蓝、桔红铺出周边的山峦，用笔灵活，旋转。

５、以上一直用大号扇形笔。

６、白色加桔红、玫瑰画出受夕阳光照的远山，并用笔连接前山。

７、以笔上的颜色为基础加白、湖蓝画出暖暖的天空－呈浅绿色调子。

８、远山用粉红、群青、紫罗兰加白，然后以笔加土黄系列扫下来，画面越发呈现暖粉绿调子。

９、玫瑰、群青、紫罗兰、土红用刮刀画出黄河，加土红、粉绿、土黄继续画黄河水，加钴蓝扫出河水反射出的冷色的天光。

１０、笔上颜色加绿画出对面的河水，加桔红、钴蓝画近处的河水。

１１、远处的河水加紫罗兰、钴蓝。

１２、顺便扫过近处的河水，加钴蓝扫出河水中的天光。

１３、画河岸的投影，先用土红勾出线，再加钴蓝重叠。

１４、用笔上的冷色点出远山的暗部。

画了一个多小时，现在是下午的 5 点多钟。靳先生对我们说，到 6 点钟光线才是最好的，在这之前都是铺大颜色，等光线。靳先生边看表边慢慢地整理颜色刮画板。

１５、时针指到 6 点，开始抢感觉，慢慢加深加热河水的颜色。（此时换中号狼毫毛笔）

１６、继续细画河水，在小岛上加玫瑰、白画出受天光的冷色。

１７、近山左侧的受光面用朱红加白。

１８、加朱红画近山的亮色，反反复复，又加柠檬黄提亮。

１９、近景右侧山的暗面在上述颜色基础上加黑，所有暗面都用了黑、桔红，同时勾出河岸的边缘。

２0、中黄、黑画岛的重色。

２１、土红、生赫、群青画山的影子，近处加熟褐和深红。

２２、生赫、土红加深影子中的重色。

２３、河岸的边缘用土红、钴蓝、玫瑰勾勒。

２４、用笔扫上白色加少许朱红画岛的亮面，点画，不是平涂。

２５、远处的河岸用黑加柠檬黄。

２６、用一只小些的毛笔勾画山的年轮。

２７、利用笔上的颜色加群青、玫瑰点划出山的暗影－暖暖的灰兰色的影子。

２８、此时山头变红了，加朱红色以扇形笔从上向下扫过去，大面积的扫出夕阳的暖光，速度加快。

２９、加朱红、白到处点划画出山受夕阳的暖光，手法灵活。

３0、画远山的暗部，用中号毛笔，加玫瑰色－灰灰的颜色，从左至右，按山的结构反复点画，小笔短划。

３１、生赭、群青画近山的暗影。

３２、少量朱红、大量白画受光面，近山逐渐亮起来。

（先画中间灰调子，铺大颜色，再画重色，然后提亮，现在进入提亮阶段）

３３、当画面有一种倾向的时候，用笔上的颜色到处点画，不限一个地方。

３４、继续丰富画面。

３５、此时是４月２号下午６点１0分，靳先生说写生的最后半小时是关键是出效果的时候。集中精力该加重的加重，该提亮的提亮，加粉绿、柠檬黄点染，画出四月的高原之春。

现在是６点３５分，太阳已落山，景色暗下来，靳先生继续点染。

３６、退在远处看出点毛病，加一笔山的立面。

６点４５分“夕照乾坤湾”写生结束。

老窑新春

端详着靳先生这幅画，不知为什么有一种莫名的感动，它使你有种想走进去的冲动，使你产生一种更加热爱留恋自己生活的世界，珍惜自己短暂的人生，哪怕是生活在这穷乡僻壤的陕北高原上的一个小山村，哪怕是在一个被年轻人淘汰的土窑洞！

2006年４月３日星期一小程村村头有一所老院子，那个老院子里有几孔土窑，土窑洞前盛开着一树杏花。上午我和马建飞随靳先生提着画箱爬坡来到这个院前。我们三人选坐在院子前的小路上，左前景是一座石磨。

我撩开窑门上的花门帘进去讨水喝，炕上坐着三个老婆儿，都是七八十岁的样子。她们说，哎如今这破窑年轻人都不住，他们搬进新的石窑，贴了漂亮的瓷砖，窗纸换上了绿色的玻璃，这土窑里就净剩下我们这些老人了，你们画这？还看着这破窑好？

我们这幅画画了四个小时，开始天空阴阴的没有太阳，画着画着天晴了，有了阴影，我没有敢追着光线画，我留在画布上的是个阴天的农家小院。靳先生抓住了太阳出来的最后半小时，把小院画得光感十分，加上了冷色的投影，提亮了受光面的暖色，土窑洞、杏花、石磨、鸡，靳先生有意弱化了处在前景的石磨的冷暖色彩对比，春天温暖的阳光在画面上闪动，丰富又绚丽，古老又逢春。

我端详着靳先生这幅画，不知为什么有一种莫名的感动，它使你有种想走进去的冲动，使你产生一种更加热爱留恋自己生活的世界，珍惜自己短暂的人生，哪怕是生活在这穷乡僻壤的陕北高原上的一个小山村，哪怕是在一个被年轻人淘汰的土窑洞！一幅好画不是看画家把客观世界表现得有多么的逼真，而是看他在画中寄托了多深的情感和意境，靳先生高超的画技和深刻的灵魂世界，感染感动观者浮想联翩，一幅好画何止只是赏心悦目！

靳先生看了我和马健飞画的小院说：也可以走进去。

下午房东的大女儿瑞瑞从外地回来了，让我们几个画家眼睛一亮，耳边响起陕北民歌里的唱词："一对对鸭子一对对鹅，一对对毛眼眼照哥哥。"瑞瑞就长着一对毛眼眼，黑黑的长发，粉嘟嘟的脸。我和马建飞好言劝说瑞瑞给我们当模特，在院子里开始画瑞瑞时已是下午的 5 点，离天黑只有一个多小时了，得抢着时间画，这个女孩太可爱了。

2006年 4 月 4 日星期二昨晚上 1 0点多靳先生敲我的窑门，说炕没烧是凉的，他的脚又抽筋了，我赶忙给他倒了一盆热水端过去让他烫脚，马健飞因画画太晚没顾上烧炕，他这时睡在炕上早已酣声大作。我回到自己窑里听见靳先生一直在接电话直到午夜，朦胧中又仿佛听见一声轻微的呻吟，猛地激灵再仔细听又没有了动静。

早上马健飞慌慌张张拍我的窑门说："靳老师难活（陕北话：有病）了"。我过去一看靳先生脸色难看坐在炕上大口的喘气，问他药在哪里？他张着嘴但已无法说话，我们手忙脚乱的找药，我翻靳先生的塑料包，马建飞翻靳先生的红箱子，还是马建飞一眼就看到了小葫芦形的丹参药瓶。吓坏了我们！心口砰砰乱跳。靳先生后来说昨夜一夜都非常不好，想叫我们但已叫不出声，而马建飞人年轻在旁边睡的很死。

吃过药我们叫靳先生睡觉休息。昨晚的电话是西安美院的客人打来的，他们到延川县城时已是深夜，人生地不熟住不上宾馆，打来电话请靳先生为他们帮忙联系县宾馆。

中午 1 1 点多，西安美院的小车到了小程村，一位院办公室主任陪同一位德籍教授来参观艺术村。靳先生立马又变得生龙活虎，带客人参观展室，又去碾盘村看博物馆，并且自己充当讲解员，然后又带客人一个一个拜访村里的剪纸能手。我和马健飞边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但无法劝说，想起已年近八十的靳先生最近常说："我所剩的时间已经不多。我要以一当十，把没有做完的事最后收尾，达到百尺竿头"。

小程国际民间艺术节靳先生这次来和他以往每次到陕北都不同，往常是自己来画画，这次他是来组织一次大型的国际民间艺术交流活动。好多事情都要他面面俱到地去安排。

会议时间定在大年初六，靳先生带全家初三就到了延川。2006年春节在陕北高原黄河边上偏远的小程村，将有一个不同以往的、空前的春节。这里要来一群外国人：有非洲人、欧洲人、美洲人。他们既不观光也不旅游，他们各自都有自己的手艺，有瑞士搞剪纸的、法国搞泥塑的、巴西搞绘画的、格鲁吉亚搞木偶的、非洲搞壁画的。他们

是来自7个国家的23位民间艺术家，他们是要和当地村民一同住在陕北的窑洞里，来参加中国的第一届国际民间文化交流。

中外艺术家陆续汇聚延川县城，他们已坐上中巴车向小程开过来了，他们将在三天的时间里共同展示和交流各自国家和民族的民间文化。为了今天的这一切，靳先生已经忙活好几年了。不，靳之林先生为了这一天，已忙活了大半辈子。上世纪八十年代，法国一个学者团来到陕北，他们对住窑洞感兴趣，对这些大娘的剪纸更感兴趣。团长吉莱姆称这是“大师的艺术”。他希望中国不要重蹈法国的覆辙，在建设现代化的同时，一定要保护好民间艺术。于是就有了1980年的应法中友协邀请延安剪纸首次漂洋过海到欧洲，山村妇女的奇妙手艺使法国人狂热了，无须语言的交流，他们完全能够理解。正是从剪纸开始，靳之林踏上了保护、抢救民间艺术的道路，这也许是连他本人也没有想到的。

靳先生这次来和他以往每次到陕北都不同，往常是自己来画画，这次他是来组织一次大型的国际民间艺术交流活动。好多事情都要他面面俱到地去安排。他坐着程文的牛车来来回回，从村里跑到村外新盖的宾馆号房，安排食宿，取暖的问题，热水的问题，洗澡的问题….今天更让靳先生着急上火的是：开幕当天晚上要上演的木偶戏的戏台还没有搭好，靳先生说：我这着急啊，我着急啊。这个……

靳先生说：像这种情况，我还没遇到过。这十年来，我还没遇到今天难度这么大的问题。

靳夫人也跟在后面忙，但一直担心他的身体，希望他有更多时间休息，毕竟他已经是80岁的人了。后面还有很多事需要靳先生亲自安排，可他却执意要亲眼看着彩排。

靳之林在电话中对我说：我已经把老命拼上了，少活5年。我这一生里边也没有出现过高血压，110。我虽然有冠心病，但是我血压不高，是我的幸运。这次血压一下子上来了，160。幸亏还有这些志同道合的朋友，那也是全力以赴，他们命也拼出来了，我的命也拼出来了，大家都拼上命来了。半个小时以后，搭戏台的床板终于到了，靳先生才松一口气。

第二天，中外艺术家面对面交流正式开始了，和我们的民间艺术家交流的有来自巴西的壁画艺术家、来自法国的彩陶艺术家和拼缝艺术家等。而最具有代表性的剪纸交流也马上就要开始，对方是来自瑞士的剪纸名家，中方高凤莲是全国闻名的剪纸大师，如今她的女儿和孙女也都是剪纸高手，她们和小程村里的剪纸妇女们都很看重这次和瑞士剪纸艺术家的交流。在看似轻松的艺术活动中，双方心里都在暗自较劲。

高凤莲用陕北方言说：会生孩子就会剪纸。

靳先生说：拿起剪刀来才有剪纸，拿起剪刀来才有刺绣，才有面花，其它什么都有了。民间艺术是通过劳动妇女来传承的，剪刀一放下，艺术就中断了，传承不了。

有记者现场采访，问是否剪纸能给妇女们的生活带来改变，较早过上好日子？刘小娟说：在这里那种大团花开始是卖25元，后来我卖到50元，再后来100多元也卖，我一年反正也能卖一万多块钱。

高凤莲说：两幅布堆画，能卖上一千几百的，就能吃的好穿的好过的好了。

靳先生说：原来她们没有啊，一分钱挣不到。陕北退耕还林后，只能靠她的丈夫出去打工。吃啊，孩子上学，都出来问题了，在县城打工一年的收入是3500块。现在婆姨的剪纸比她们丈夫的收入高一倍，平均剪纸的收入是7000多块钱。

友人伊丽莎白说：我觉得她们的剪纸非常棒，我尤其认为中国女人应该着力将剪纸卖到别的国家，特别是欧洲，因为中国剪纸在世界上不是很出名。如果中国女人能把剪纸卖到欧洲去，会是一件很好的事，那样中国剪纸就会得到广泛的关注。

友人昂里埃特说：这里的剪纸出现得比我们更早，因为对我们来说，剪纸就是200年历史，我想说得更久一点，但是剪纸的传统是大概200年。我们听说中国的剪纸更加悠久更加传统时都很震惊，在这里，象征符号在所有剪纸作品中都被运用得非常好。

刘小娟说：比方说抓髻娃娃，拉手娃娃，这些都是几千年传下来的，这些东西我们都没有丢。外国人她们剪的就是现在的生活。

高凤莲说：抓髻娃娃，天不怕，地不怕，就怕抓髻娃娃一把抓。我小的时候就是爱剪，剪刀常在兜里装着的。人家没事就踢毽子，而我就光爱好剪。

当被问道这些剪纸孰优孰劣时，高凤莲说：谁剪的是谁的风格，我剪得也好。

爱得蒙?木卡拉先生对记者说：我发现中国的许多年轻人并不尊重本国的民族文化。因为他们很少接触、并不了解本民族丰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所以就没有认识到这些文化遗产的价值，当然也就不会去尊重他。木卡拉举例说，在挪威，国家规定一个学生在15岁以前至少要学习掌握一个本国的非物质传统文化，也许他今后去从事别的工作，但对本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却有了一个基本概念。木卡拉建议中国教育部门应该考虑将中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内容比如剪纸等引入中小学课堂，让学生从小就接触中国丰富的非物质传统文化。

最后靳之林先生总结说：整个国家教育和经济的发展，是应该给民间艺术很大的关注，而不是简单的改善村容村貌，盖了一间房子或把墙上贴成瓷砖的，那就是新农村了。新农村建设更要保护传承民间艺术的土壤，如能很好的传承民间艺术，所能带给村民的经济和文化效益是长远的。而无论是在中国还是在国外，民间艺术本身都是遵循着一种自然传承的方式。我到国外考察，看见他们在自己的民居上画的壁画，那些符号我一看，和中国彩陶上是一

样的，法国的拼贴还是这些符号。到了瑞士，在剪纸上还出现有这个符号，剪的是一棵大树，这个树就是象征这个民族的生命之树。在咱们的剪纸里面这种生命之树太多了，大量的。虽然每个地方每个国家每个民族不一样，但是它的共同东西，共通的文化基因是一样的。所以我觉得现在的现象是：我们现在很专业的美术家关注的是东西方文化的差异，自己个性的差异。而民间艺术家，中国的、世界的民间艺术家，他们关注的是人类的共同的文化基因。

今天是艺术交流的最后一天，中外艺术家们都要在这天把他们的作品完成并且展示给同行，大家都在紧张地忙碌着。非洲民间艺术家用非洲的颜料和当地的牛粪创作壁画，这种做法吸引了村民，靳之林提议在这幅作品完成后要永久地保留在小程村。

艺术节圆满结束，小程村沸腾了。老艺术家80岁的靳先生和中外艺术家们在村民的带领下兴奋地扭起了秧歌，靳先生当了一会伞头，他举着花伞高声唱道：来小程啊，和我们一起来联欢。来年啊大家再相会啊，今天晚上啊不一般。

靳之林事后说起来还很兴奋，他说：有六十年没扭了，二十几岁的时候迎接解放，那个时候是扭秧歌扭得欢。今天晚上当了一回伞头，也是扭得简直是疯了，今天晚上大家都是一种生命的焕发。这个在民间群体中的艺术是最有生命力的，为什么这么多国家的人都集中到小程来，一起狂欢，我想它有一个共同的东西，那就是被艺术连接在一起。古老的文化是全世界人民共同的财富。

现在日本、韩国正在大量地购买我国民间艺术品，我们没有立法，这些东西随便就流出去了。有个日本人对他说，将来你们到我们那里看中国民间文化吧。为此，靳先生感到要做的事情很多。

油画中的哲学命题

哲学家的灵魂是深刻的，艺术家的心灵是敏感和激情的，激情和深刻的灵魂就会产生深刻和伟大的作品。

在北京一个冬天的上午，我们如约来到煤渣胡同9号老中央美院宿舍靳之林教授的家。我们来看靳先生新近写生的油画，靳先生在油画艺术上的成就令我们这些晚辈仰止，但他虚怀若谷，会经常让我们这些作学生的看他的画，给他提意见。

靳先生常年奔走于全国各地，考察和抢救民间艺术，足迹遍及全世界，有多部巨著出版。令我们惊奇和感慨的是先生做了那么多的学问，却还有时间画了这么多的画！七十有七的靳先生在最近的一年中就画了六十多幅写生作品。靳先生的小书房里堆满了他早期的画作，老美院三楼的一间小画室内，有他近年的几百幅油画作品，画室也只能作为储藏室了。就是在先生这处小三居室的家中也堆满了油画，墙上挂着，地上放着，狭窄的一米多宽的过道占

了一半的面积堆画，一层上边又摞着一层，走人要横过身子才行。

靳先生学养深厚：通历史，懂考古，学富五车，中外贯通，从民间艺术、美术考古到研究人类学和符号学，学者型的画家靳之林先生将他的哲学和他的油画融为了一体，他的油画中有哲学内涵，在他的油画中表现出了他的哲学思想和他的文化意境。靳先生在油画中特别注重表现的是中国传统美学思想中的“意境”，那种画外之意，画外之音，“画”虽尽而意犹存的境界。但靳先生画中的“意境”，已不仅是停留在个人质朴的情感上的意境了，一个画家和一个哲人在他身上的统一，使他的油画中的意境上升到一种哲学的高度，表现出一种对人类思想和心灵的深刻的探求，他的油画也就自然而然带有哲学的命题。中国传统文化对美的认识，集中表现在对″阴″与″阳″的认识，以及对″心″与″物″的认识两个方面。中国传统美学思想是在本源哲学中产生的，这是西方美学无法达到的美学境界。靳先生在油画中体现的正是中国传统的美学思想，追求的是“阴阳”变化和“生生不息之气”，是“天人合一”的中国本源哲学的命题。

我们看到客厅的地上放着三连幅的油画“玉米地”，像国画一样的竖幅构图，三幅连在一起。比起先生以前画的玉米地，这三幅“玉米”更加的“表现”和写意。画面色调是蓝绿色的——中间调偏冷，受光面是亮蓝色，背光的暗面是一种暖绿色，色阶变化不大。长长的玉米叶子向左、向右、向上、向下伸展着，旋转着，一大片的玉米地，转动着一大片的玉米叶子，玉米的形画得很松，凑近看一团乱糟糟的颜色线，远看却有一种深沉的意境。靳先生说他已不太在意具体的物体的形，也不太在意颜色的冷暖关系色彩，其实凭先生的绘画功力：印象派精准的色彩关系妥帖到位，中国画的写意笔法，靠饱满的情绪一气惯之，发乎于情止乎于理，随心所欲不逾矩，已是怎么画怎么有了。

靳先生多次说到他喜欢画玉米，因为玉米的叶子长长的并向上旋转，正好符合先生在油画中的要表现的“天人合一”的哲学命题和“生命之气”，这生命之气的符号在他的画中是向上的一勾加一点。像画中国画那样，靳先生在画一幅油画之前，已经多次观察对象，在心中经过了无数次的构想，早已意在笔先。开始阶段，靳先生用大量的松节油稀释油画颜色，用中国的长毫毛笔蘸上油彩在画布上迅疾地铺陈，很快完成一幅酣畅淋漓的油彩“水墨画”。然后还是用长毫毛笔一笔带过数种厚厚的油画色，在画布上拉出长长的线，边画边旋转手腕，或者用伞形的油画笔在调色板上同时蘸上不同的颜色，在画布上横铺竖扫，看靳先生作画会使人感到眼花缭乱，先生的笔法极其生动、鲜活。靳先生的写生已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写生，看先生的风景油画，在欣赏那片景色的同时还像是在聆听一位深刻的哲人向你讲述他对世界的看法和他对自然界的热爱。

靳先生回忆他画这幅“玉米”正是在六、七月的大伏天，头上骄阳烈日，玉米地密不透风，老画家支起两米多宽的画布，几乎是赤膊上阵，经受着生理上的极限，这样的写生像是在打仗，又像是在拼命，你看：那画面上的形和色哪里是一笔一笔画上去的，更像是一场色彩的暴风骤雨。给人感觉这是玉米地又不是玉米地，画中表现出的运动，呼吸，旋转，生长和生机，是一种生命的本质，是大自然的本质。这“气”也早已不是印象派画家所表现的空

气，而是一种生命之气和“魂魄”之气。

从系统上讲，靳先生的油画无论色彩关系还是造型都是学院式的，我曾问过他：您既是研究民间艺术的专家，为什么在您的油画中，看不出有多少民间艺术的形式呢？靳先生回答说：我向民间艺术学的是精神，是内在的，不是形式上的，民间艺术的精神凝练在我的灵魂之中，民间艺术的灵魂融化在我的画中。

靳先生的油画在色彩关系上是西方的，但表现方法却是中国式的，是他自己的，即中学为体，西学为用。法国人评价他的油画是：莫奈的色彩和中国的笔墨。他用西方的油彩和色彩规律，用中国的笔和笔法，在画布上随意的挥洒。这不就是“中国式的油画”吗？多年来中国的油画家在“油画中国化”的道路上艰难探索，靳之林先生走在了前面。

靳先生用外国人的油画工具，用中国人的心，中国人的哲学画出中国人的山水、花鸟油画。哲学家的灵魂是深刻的，艺术家的心灵是敏感和激情的，激情和深刻的灵魂就会产生深刻和伟大的作品。作为油画大家，关心的不是个人的、一己的小情感和艺术上个体的小样式，也不是跟在西方人后面搞所谓的与世界接轨。中国的油画大家追求的是画出让中国人看得懂，悟得透的意思和意境；让中国人赏心悦目的绘画形式。我认为靳之林先生正是这样的一位中国现在的油画大家。

记得评价中国画有四级之分，既能品、精品、神品和逸品，我认为靳先生的油画“玉米地”已是在神品和逸品之间，从神品向逸品的飘逸了。玉米叶子扭曲“挣扎”着向外伸展，透露出艰难人生、蹉跎岁月留给画家的烙印。人生不就是这样吗？要么随波逐流，要么木秀于林，风必摧之。一个画家要成就自己的艺术，何其艰难。世俗的羁绊：如家庭、名誉、评价、学院式的技术等等，都会成为破茧而出之前的挣扎。一旦破茧而出，那将又会是多么的舒展和开放！那就是凤凰涅磐！

凤凰涅磐一切的一，更生了。一的一切，更生了。我们便是“他”，他们便是我。我中也有你，你中也有我。

大致写完书稿，打印出来我拿去给靳先生看。

靳先生正在为明年的回顾展忙活，地上墙边堆放着大张的塑基板，书桌上摊放着稿纸。靳之林先生将于2010年5月在中国美术馆举办大型油画展暨80岁回顾展，展览由中央美院、中国美术家协会、中国美术馆主办，为此美院专门成立一个工作室为他编辑画册、筹备画展。而他则需要将八百多幅作品分批一幅幅包装后运去拍照，许多重要的作品还要再亲自配上千字文。他告诉我说已经忙了一个夏天，秋天也快过了，心里着急呀，今年还没画画呢，想再去陕北的吴旗县，吴旗县深山大沟，有延安地区最大的油田，很想去画那深山里高高的井架，还说画这幅画最好用方构图。

我恍然大悟似的问他：您每次写生前都是早已想好画什么，怎么画，连用什么尺寸的画布都想好的吗？

靳先生嗔怪（悟性慢怎么会到现在才明白）道：当然了，当然是意在笔先了。如果不是意在笔先，就不可能画出好画！

我说：临时提着画箱出去写生也是吗？没有看到那里的景色之前如何能意在笔先呢？

靳先生说：最好事先看好，如果临时被感动，也是要想好，构思好，“意在笔先”把意境画出来才是创造。这就是写生和风景画家的区别。（是啊！靳先生每次到一个新地方都会先去踩点）

八百多幅作品将一间房子堆得满满。靳先生让我帮忙从其中抽出两幅画来摆到客厅。这是他新近画的两幅画，一幅方形构图，还是在玉米地，满天飞舞的转圈的狂放的线条，秋天的橙黄色的暖调子，亮面的白和暗面丰富的色彩形成深邃的空间，在空间的深处一红一蓝两个人物背对观众在掰玉米。画面前景有两堆掰下的玉米棒，像两堆燃烧到炙点的亮黄色的火焰。

还有一幅也是玉米地，通篇都是转着飞上去的宽宽的颜色线，已经没有了扭曲，叶子飘逸舒展，像是只只排列着的火炬，玉米杆是火炬把，玉米叶是火苗。非常印象，非常抽象。如果说是抽象的，也绝不是冷抽象，给人感觉的是情绪、情感、感觉、表现和渲泄。如果说是中国画样式的大写意，却构图丰满，色彩厚重。

看的出来，靳先生的这两幅“玉米地”一定是在精神极度饱满的状态下的一种狂风暴雨式的挥洒，我似乎可以看到先生作画时那癫狂的状态，这就是画作的最高品级“逸品”了。何为逸品？那就是抛开一切的刻意，连神韵也不去刻意了，超越了目的之外，随性挥洒。像齐白石晚年八十、九十以后的作品，那就全是性情所至了。到了这个时候，其作品是无法模仿和临摹的了，色彩、笔法、造型毫无规律可言，随手，随性，决不可能重复，自己也重复不了自己。

我的脑子里蹦出了两个字：狂草！于是我的心突然收紧了。

我说：这么抽象啊！

靳先生马上纠正我说：不抽象，很写实，我是忠于现实的，那天刮着大风，一刮风全没形了。

靳先生问我有什么感想，我一向反应慢，最怕别人突然提问，看靳先生已拿出笔准备记录，我更是不知如何说好，而且我不想说出那两个字“狂草”！思维混乱之际，脱口就说道：您这是乱画开了。马上觉得不妥，接着弥补说：不是一般的乱画，不是一般人的乱画，是您自己的乱画，换一个人的乱画不会是这个样子，您这画色彩关系不乱，空间关系好,画面包容了那么丰富的语言,给人一种沉甸甸的份量和厚实感。我不知道自己在胡说些什么。

靳先生沉思着说道，他现在的画画已不在那东西本身了，没有心情再关注那个具体的形了。

我说：是不屑了吗?靳先生说：是不屑了。

靳先生接着说，以前送画给人，常画百合花，画白色的百合花。白色是纯洁的，圣灵的，背景再配上兰色的天空，挂在墙上很好看，人家看着心情也会好。现在不行了，画的百合就像火焰，画白百合花、白玉兰也都不白了，不圣洁了，全是火焰了。当这样一幅画出来后自己也吓了一跳，怀疑自己画不了画了吗？就又画了一幅，还是这样，明白了，这是一个转折的到来。

靳先生又拿出第三幅画：一米多宽的画幅，满篇大朵的深紫红色的鸡冠花衬着黄褐色的叶子。他问我这些花像什么?又自答说，是火焰。说开始画这幅画时先是绿色的叶子红色的花，画了两个小时画不下去了，放在那里。第二天早上起来一看，夜里下了霜，叶子不绿了，花也变得更深，变成紫红色的了。这时情绪来了，又画了半个小时，完成。

靳先生又问我，为什么花都像火焰了呢?我——

这是凤凰涅磐！这是能量的喷发！我现在画画时有一种极大的满足感，是情感的，也可以说是情欲的，像火焰一样喷发出来！

我提心吊胆地问：狂草了吗?靳先生回答：狂草了。

我心中一惊，双眼定定地看着靳先生：“能量出来了?!”靳先生肯定地，平静地点点头：是能量出来了。

为了安慰我，他接着说，这个时间有长有短，每个人都不一样的。

然后靳先生缓缓说道：我自小在家乡农村的仲夏之夜，万籁俱静之时，与小伙伴一起钻进玉米地，屏住呼吸，倾听那“嘎巴嘎巴”玉米拔节的声音，感到了玉米的生命律动是那么的神秘，觉得自己已经与玉米与大自然融为了一体，玉米地是我一生都最倾注情感的地方。连续多年，每到夏日溽暑，我都会回到我的家乡，不顾年近八十苍苍白发，不顾烈日当头，当我钻进浓重墨绿深沉有力茁壮成长的玉米地里，当我支起画箱摆开画布，与大自然玉米地融为一体，合二为一之际，就会瞬间激发出我生生不息的生命活力，进入画笔飞舞的狂草符号状态。我觉得那棵棵玉米拔地而起，节节通天如巨大的生命之树，旋转飞舞的条条长叶，如旋转火焰喷薄出铿锵有力的生命符号，如凤凰涅盘在玉米地里永生。

我被靳先生带入了一个神圣的境界。

靳先生吟诵出一首诗——

一切的一，更生了。

一的一切，更生了。

我们便是“他”，他们便是我。

我中也有你，你中也有我。

我便是你。

你便是我。

火便是凤。

凤便是火。

翱翔！翱翔！

欢唱！欢唱！

这是谁的诗？这么熟悉？写的如此的好！

靳先生说这是郭沫若的《凤凰涅磐》

靳先生说《凤凰涅盘》就是生命的符号，是生命永生的符号。

.....

火便是你。

火便是我。

火便是“他”。

火便是火。

翱翔！翱翔！

欢唱！欢唱！

我们生动，我们自由，

我们雄浑，我们悠久。

一切的一，悠久。

一的一切，悠久。

悠久便是你，悠久便是我。

悠久便是“他”，悠久便是火。

火便是你。

火便是我。

火便是“他”。

火便是火。

翱翔！翱翔！

欢唱！欢唱！

我们欢唱，我们翱翔。

我们翱翔，我们欢唱。

一切的一，常在欢唱。

一的一切，常在欢唱。

是你在欢唱？是我在欢唱？

是“他”在欢唱？是火在欢唱？

欢唱在歌唱！

欢唱在欢唱！

只有欢唱！

只有欢唱！

欢唱

欢唱

欢唱

邢仪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追随靳之林先生写生》：

第六章 残章断句

或是靳先生与我通话，或是与我聊天，或是我听先生讲课时记下残章断句。

哲学 符号

灵魂肯定有。

“记住靳之林的名言：一百年后的人类看今天，就像今天看旧石器的野人一样。”

我要写的第四本书是《中华民族的文化基因和基因密码》，这本书要写一千万字才能说的清楚，我把本书的大纲和简介拿给法国文化界的朋友，还有一位资深记者，他们看过后惊呼说，就像法国的商博良是第一位读懂古埃及文化的人，靳之林破译了中国的哲学，靳之林发现了中国。

从历史文献上查找，往前推四千年在春秋战国时期中国才有哲学，但完整的密码体系在七千年前就有了。

中国现在是最快的文化断裂时期。

将来的世纪是中国的世纪。

我们过去的一百年是外国的文化统治头脑。但有缺憾，我走遍世界考察，没有阴阳观，外国是一点论，是一只翅膀。中国是两点论，是两只翅膀。陕北老大娘的两把钥匙，一把是阴阳观，一把是生生不息，中国的所有文化现象用两把钥匙才能解释，比如中医、扎针，比如四合院，比如生孩子的时候做面花是两条鱼“转着的两条鱼”——阴阳相合化生万物，开始我思考到宇宙时困惑了，用阴阳的理论如何解释宇宙的诞生和运转？后来黑洞出来了，阴阳理论有解了，黑洞就是女性的，是母体，阴阳理论是我们基本的哲学观。

将来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就靠这个。

孔子不是哲学家，孔子是社会学家，孔子到了晚年才去问老子，才去学哲学。

西安半坡遗址出土的仰韶文化：渔网图案，跟打鱼没有关系。在中国的东北红山文化考察中也出现渔网纹饰，到了非洲、土耳其、法国、秘鲁、西班牙，都是在几千年前出现了渔网符号，希腊奥林匹克村的石碑上用的也是渔网符号，这个渔网符号只能解释是人类的共同的文化基因，有共同的象征意义，通过符号密码形态表达出来。渔网符号就是中国的八卦，中国结，是生命的符号，是祈求灵魂永生的。后来发现在植物中，大自然中，宇宙来客——陨石中，还有人类的DNA的形状，都是这个渔网符号，这是上帝创造的符号，是上帝的密码。

江西往东、贵州、西藏的天葬，一直到法国、西班牙是崇拜牛的，西班牙的斗牛都说明他们是崇拜牛崇拜“阳”的，是死了以后升天，通天的意思。凡黑颜色代表的是太阳，凡帽子的形状和意义都是通天的。

不懂天文符号就不懂人文符号，天文符号搞懂了，人文符号就出来了。我研究了很多年符号，研究来研究去，发现人文符号是从天文符号来的，全世界都一样，是统一的。

太阳符号、八卦符号全世界都一样，非洲和中国一样。世界田野考察时我从飞机上看地上画的巨大的动物图案、昆虫图案，我的结论是印地安人画的，不是外星人画的。我的枕旁放着霍金的《果核的秘密》，大到宇宙宏观和小到微观的物质－夸克、生物的DNA、符号是一致的，都可以通过符号辨认出来。人本身就是一个宇宙，人死了以后到哪里去，永远不可知，也永远可知。

文字就是天书，只要是人类有的符号天文都有。从艺术角度来看中国现代马克思主义面临的最大问题就是否定老子的宇宙本质论，肯定宇宙的方法论，按照西方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的方法，来解释中国的本源哲学，实际是天文和人文完全合一的，是什么道理，也可能一万年研究不出来，但现象是存在的。这个里边的原子构成都在人文符号里。没有正数和负数、加法和减法就没有数学；没有阴电和阳电就没有物理，都是阴阳观所形成的。

央视大楼本来造型没有问题，很好。但楼面上的装潢纹饰乱了，有断的，有乱插的，违反了生命符号，大楼就保不住了。奥运会前我和文香（靳夫人）骑车路过，看到那个花纹吃了一惊，我跟文香说坏了！我预感大楼保不住了，果然烧了。北京有两个建筑有问题，还有一个是世纪坛，世纪坛的建筑只有圆没有方，只有天没有地。中国的文化和文化符号永远都是方圆结合的。

我在红楼梦里最喜欢的是史湘云，史湘云最突出的一个特点就是心直口快。她讲话不带任何顾忌，有什么说什么，完全不同于薛宝钗、林黛玉及其他姐妹那样的谨小慎微，也正是因为这一点，史湘云成了大观园里最受姐妹们喜爱的一个。如再有一个就是妙玉。她二人均聪明好学，颇有文采，才华出众，与宝玉深深相知。

我现在很苦恼，因为现在什么都不能让人相信，到处是骗局，到处是钱，被物质包围，躲到哪里去？文化革命时的苦恼也是不知躲到什么地方才好，因为被别人当坏人抓，我当时躲到青岛的哥哥家，也被人从北京去抓回来。

艺术 美学

画油画就是色彩不能重复，多个人的群像，每个人物从形像到肤色不一样，大腿到小腿色彩也不一样，赤裸的脚应该比腿还黑，油画画的就是变化。

现在我的画是狂草，只有狂草才能通天。而如今的书法展上几乎没有狂草。

应该画小稿，在小的画上，用笔那么一捣鼓就弄出来了，确定想法。否则直接上了大画布，顾得了形顾不了色，一旦不满意很难改。

（CCTV十套介绍了中央美院的雕塑家刘士铭先生）老天开眼了，我也放心了。刘士铭是中国当代唯一的真正的雕塑家，是唯一可以与世界接轨的雕塑家。

西方的色彩是条件色，早中晚都在变，没有固定的，没有标准颜色，不懂这个学不了油画。中国画的颜色是固有色，颜色都有自己的意思，在民间是五行色：红、黄、蓝、白、黑。

我画玉米地时天热，玉米地闷，几乎是赤膊上阵，几次都不想画了，在生理上的确是挣扎。在自己的内心也有与世俗的挣扎，比如对名，比如突破学院派的茧。梵高全是挣扎，没有一笔不是挣扎，梵高到最后也没有成道，但这不影响他的艺术价值，挣扎与艺术价值是两码事。彻底潇洒最后成道的只有周思聪。

现在所谓创新，就是在技法上，比如油彩很厚，用笔头划上几下，就算创新了。这些都是小伎俩。如果让我说，只要有创新，不符合学院派的标准，学院派的技术不合格的，也要选，也要肯定，因为这是创新，是战略。中国的油画在世界上没有树起来，就是战略不行，而战术——技术已经不错了。

我在巴黎办画展，法国业内人评价我的色彩是莫奈的，十分好，没有一点问题了。可他们又说，我们的莫奈已经画过了，即使我们现在画不出来，但我们也不想再这么画了。那意思是说，这些都是我们的，你們只不过是学我们的罢了。还有专业人士说，靳画的是激情，而激情是无法持久的，是暂时的。所以他们不画激情，他们画永恒，永恒是平静的，痛苦也是永恒的。他们还说，你們国家经历了文化大革命，一定很痛苦，你画中表现出来的激情是假象，而掩盖着自己真正的痛苦。另一方面，法国一般的观众，各界人士看过都反应很好，我参考专业人士的看法，重视民间的看法。

一个画家年轻时看天份，中年看功力，老年看学养。

这里说的人品，不是指通俗意义上的人品的好坏，这里有灵魂的深度，对人生、对世界、对自然的感悟的深度。所有的一切全在画家的画中，不用看题目，不用听讲解，画已讲了一切。好的绘画作品不需要文字的解释，也

不会令观者不懂。

工艺大师庞熏琴的展览最近在北京画院展出。我参加了开幕式，我有一个发言：庞熏琴从法国留学回来，画了一批他自己最好的画，是受后印象派，高更和毕加索的影响的画，尤其是他的自画像，是代表作。不是学院派的路子，是唯一不是从写实主义出发的，是中国的，是民间的，你一定去看看这幅他的自画像。

1941年前的庞熏琴是造型大师，如果他一直在绘画界他绝对是一位造型大师，但以后搞了工艺美术，到67年当了中央工艺美院院长后就是工艺大师了。工艺和绘画不能分开，外国人看中国的绘画都是装饰的。

我重视外光色彩的意境，重视大自然赋予我的丰富多彩的情感色彩语言，这是西方印象主义油画的灵魂。但是我更看重宇宙万物之气的大气流动运行，这是中国本原哲学与艺术体系的灵魂。在大自然中写生，我大都用西方扇形油画笔，迅速完成画面色调的覆盖与调整，同时以中国狼毫笔,以抑扬顿挫、起承转合之势,完成宇宙之气的流动运行，因为我在实践中感觉到，只有中国毛笔才能做到得心应手。应该说它得益于我过去的中国画基础。

在用笔上不是欧洲方笔“摆”的理性的笔法，而是自由抒发的中国传统笔墨，生动而不轻浮，奔放而不粗泛，感觉内在细腻，造型丰富深厚，具有鲜明的个性。

去年我在巴黎办个展，画的牡丹也好，芍药也好，用中国的书法和西方的色彩来表达，他们说马奈再现，在法国好多青年画家没人这么画，也没有能力这么画了，也不这么画了。但是中国人倒是把印象派给继承下来了，把他们的写生传统继承来了，但它表现的意境是中国的，所用的笔墨是中国的书法。

我对写生看的非常重，只要能在外面画画，我就不在画室里，油画的灵魂在这里，特别是风景画，色彩的调子是非常丰富的，一千张画就是一千张调子，不可能有一个是重复的，这是我对自己的要求，这个需要眼睛很敏锐，要保持眼睛的敏锐你不能放下笔，特别是年龄一大，眼睛必然退化，为了不让眼睛退化，我就一直把油画写生坚持到底。

到了晚年，我身体不行但精神还可以，这种精神是我在几十年民族与人类本原文化与本原哲学考察实践中领悟到的，是从中国民间文化和中国本原哲学来的，它由理念转化为感情，已浸透到的我血液里，我画的时候，虽然仍然是光、色、结构、色彩、色调，但是我主要表现的不在那里了，我是一种情感的宣泄，是情感火焰的符号，是大自然“生生不息”的符号，没有这个我不干。

我从巴黎开画展回来后写了一段话：我很少在画室画画，大自然、黄土地就是我的画室，直接面对大自然，在与大自然的情感交融中，陶醉于“物我合一”、“天人合一”的至高境界之中，这是我一生中最大的满足和最高的艺术享受，如果借用“醉翁之意不在酒”之意，或许可以说，画笔之意不在画，在于山水之间，在于寄情、示气。这是我从巴黎回到北京后对于晚年艺术实践的总结。

我觉得脱离了大自然在画室里搞创作，这种方式提不起精神，而在大自然中画风景就游刃有余，神采飞扬。我重视色彩在表达意境时的作用，画色彩写生心中要有一把尺子，用这把尺丈量出所画风景的色调、色相、亮度都要准确到位，丝毫不爽。只有把色调抓住才能充分地表现出景物的意境。春季万物复苏，体察到从山峦下升起的薄雾；秋冬之交，万物凋零，体验到山峦的苍苍莽莽。每一张画都有一个温度与湿度。画夏日，能让观众感到背部被阳光晒得发烫；画冬雪，使人感到脸部被冻得发疼；画林海，观众仿佛听到阵阵松涛；画东北平原的高粱地使人感到舒缓，平展，画陕北高原则让人感到气吞山河的气势，而这一切境界的创造都是靠对色彩的准确把握来实现的。这样以色写形，以形传神。

油画作为外来画种，我们首先研究它作为西方文化重要组成部分规律性的东西，一方面是立体结构和空间造型的关系，一方面是以条件色为基础的色彩体系，以及形与色的交织所表现出的独特的表现力，同时，在研究中需加强对于油画的文化背景———西方文化的理解。但仅仅如此是不够的，要体现个性和创造性，根本之处在于，中国的油画必须要有中国的文化和艺术精神，这是我们最为重要的基础。把对民族文化的长期熏陶与研究才逐渐获得的中国文化修养，融入个人感受的表达之中，才能形成一种和谐完美的艺术形式。就这一点而言，我的油画做到了。

我最崇拜中国的一个学者就是钱学森，他写的社会科学方面的文章我最喜欢，他用自然科学来写社会科学，然后用社会科学来写自然科学。大的自然发明家，他必须是艺术家，没有艺术家的情感，他不可能出现大的科学放纵。

民间 本源

中国的本原文化，不是西方的物我各异，中国文人画的我既是物也不能涵盖和说明。本源文化是包涵天地起源的自然规律，是中国的哲学，是老子的“道”。

农历5月15端午节人们往湖里扔粽子跟屈原没有关系，那粽子是中国结，是五行，是生命的符号，是祈求生存和繁衍。清明节也不是祭祖，不是鬼节。这都是以后的文人杜撰出来的，我们的祖先的原意是不杀生，素食，环保，保护人类的生存环境。这是正宗。

黄河的气势从北边冲过来，被吕梁山的山崖挡住，再转弯，再挡住，再冲过。这种气势形成了一种中华民族百折不挠、勇往直前、决不后退的一种民族精神。

最代表中国文化的是亿万劳动妇女，文人画只代表一部份。

从“碗是平放着的”说起，1979年在陕北安塞县农民剪纸创作班上，老年剪纸能手白凤兰把碗口剪成圆形的，

但是她把碗底剪成一条平线，我问她为什么把碗底剪成一条平线?她回答我：“因为碗是在桌子上平放着的嘛！”1983年我在陕北宜川县62岁的任怀清家里,问她剪的《老鼠偷油》的罐子为什么口是圆的,底是平的呢?她回答我也是:“罐是平放着的嘛!”看来她们既不是自然直观透视，也不是出自几何形的构成，她们是以“哲理”认识自然世界。

我曾在陕西待过13年，也做过省美协副主席，后来因中央美院开办民间美术系，我就回了北京，但我的工作一直和陕西连在一起，我的确很喜欢这块文化沃土。这次由陕西省美协参与举办的民间艺术展将专家和最底层的文化工作者以及民间艺人邀集在一起，进行研讨，这就是个了不起的创举。所展览的也基本都是精品，没有充数的假民间美术作品，也就是流水线造出的假民间工艺品，这是非常难得的。

据我所知，在全国范围来说作为美协，从传统上来讲都是以画家群体为主来开展工作，民间美术这块一直是个空白，也就是大批的民间美术家一直处于被忽略的地位，这次陕西省美协主办的民间美术展览所透露的信息让我感到欣喜。

以前的研讨会基本上都是清一色的所谓专家，那些真正在第一线工作的文化工作者和民间艺人们反而被拒之门外，在民间美术保护工作中凸现的真正问题得不到应有的反馈和重视。这次研讨会上，皮影艺人潘京乐提出，如果没人看皮影就没有收入，没有收入连自己的儿子都不愿意跟着学，更不要说对外收徒弟了。延川小程村妇女则提出，如果剪纸没人买，她们就只能外出打工挣钱，娃们要上学，家人要吃饭，都是很实际的问题，如果这些问题解决不了，她们怎么能琢磨把剪纸剪好呢……很朴实的几句话就把民间美术如何传承、如何和市场结合等问题摆在大家面前。整天坐在家里做学问的专家们能提出这样现实的问题吗？不行。可以说基层文化馆和民间艺人参加的研讨会，才是关于民间美术保护发展的真正有效的研讨会。

民间美术抢救保护的工程巨大，但在理论上归结只有三个问题，那就是“为什么保护？”“保护什么？”“怎么保护？”这涉及本体论、主体论和方法论，可以说是中国理论界关于民间美术保护工作的三个最尖端问题。但具体实施却要依靠政府、文化工作者，最后落实到民间艺人身上。

我们对民间艺术重视太不够了，资金到不了位。陕西文化资源的丰富厚重令我和很多学者、国外朋友为之赞叹，但是很多应予尽快保护的却没有采取相应措施。我认为在民间文化的保护工作中，最重要的是“人”的保护的问题。中国皮影第一号签手郝炳黎去世了，他带走了40余部皮影戏；中国最好的剪纸大师库淑兰去世了，她的绝活没了。还有很多珍贵的民间艺术亟待保护，而掌握这些绝活的艺人们却在贫困线上挣扎。如果潘京乐等这些民间艺术大师们可以领工资，他们的生活无忧了，就可以收徒、演出，民间艺术怎么会传承不下去呢？

现在民间美术这块主要是老年人在做，中年人是略知一些，许多年轻人是完全不懂也没有接触。如何让民间美术薪火不断传承下去，教育是关键，如果民间美术能像五线谱、素描等主流文化一样进入课堂，那剪纸、刺绣、木

版年画、皮影等根本就不存在失传之说，而且从小就接触民间美术的孩子中的一些爱好者，日后会成为相关门类的专家。像在1986年时有6个剪纸老大娘进中央美院教学，大受学生们的欢迎，学教双方热情都很高。现在，西安美院也打算将剪纸大师高凤莲聘为教授，民间美术进入一直倡导主流文化的高校，绝对是件值得欣喜的大事。

有人认为建个博物馆把濒临失传的一些东西放进去就叫保护，这种观点是错误的。文化也需要生态环境，就像香包离开端午节、剪纸和年画离开了过年，就会从文化内涵丰厚的民间美术艺术品演变成工艺品。

光靠国家拨款来保护民间文化是远远不够的，民间美术作品如不进入市场，民间艺人们就没有收入，也就不会再从事这一行，更谈不上去提高和创新。甘肃庆阳有个香包节，搞得红红火火，现在不需要政府投资，每年的收入相当可观，这样就形成了一个良性循环，市场反过来会促进香包花样的创新。但一旦出现流水作业，生产大路货，那就坏了，这一行非垮掉不可。

民间美术在过去主要依靠的是妇女的双手，像剪纸、刺绣、面花、布堆画等等，“文革”时妇女们一度放下了剪刀不再搞剪纸，现在市场经济形势下，如果再不和市场结合，这些民间美术的主力军们可能会转行去打工，千万别让妇女们再次放下剪刀！

在多年的非遗保护实践中，我自己深刻感受到作为非遗保护，应将艺人、群体、文化生态三个模式同时抓，特别是后者更为重要。有了资金就可以让延安剪纸通过高凤莲、刘节琼、樊荣荣这样的剪纸传承人，代代相传得到有效保护；安塞将剪纸作为非遗进行申报，保护的是群体而不是个体；倘若把森林设为自然保护区，其生态系统得以维护，不光是老虎，区内所有的珍稀野生动物，都可得到有效保护。民间文化保护更是如此，只有保护了其文化载体和源头，民间艺术才不至于枯竭。各种展览充其量起到一个提醒社会重视的作用，营造文化生态环境并以点带面，达到文化的整体保护。

我就发现碾盘村连同旁边几个村，总共100来户人，有30多户的老窑空闲着当库房了。里面放着织布机、纺车之类的以前用过的东西，于是我就想成立一个黄河原生态博物馆，找县里商量，县里说，这属于国家重点工程，很复杂的，要有展厅、展台、活动室，还要有专人管理，还要有维修经费，要逐级上报，等待批下来。我说，哪有那么麻烦？让农民把自己家里属于农耕文化的古旧东西都拿来，放到他们当库房的老窑里就得了，农民自己管理。

这就是第一个最简单又最具原生态意味的农民博物馆。

延川的高凤莲，她超过了毕加索，超过了中国的任何一个大师。高凤莲应该称为世界级的艺术大师。在黄河流域，她的剪纸艺术生生不息、震撼人心，她剪的马四条腿是旋转的，是天马；她剪的人，眼睛是牡丹花，身体是莲花；她是生活在黄河岸边的，没有黄河，就没有高风莲的成就，她的成就是任何艺术比不了的。

在我的心里没有哪一条河像万里黄河那样的气势磅礴、博大雄浑和汹涌澎湃，她像征着一种不可征服的中华民

族精神。而万里黄河中最能代表中华民族精神的就是黄河中游转向由北向南的秦晋大峡谷这一段。在这里，黄河以雷霆万钧之势，如千军万马，左冲右突，奔腾呼啸，辗转前进于千山万壑之中，形成俗称“乾坤湾”的壮美地形地貌。乾坤湾对我的影响太大了。

民间的老虎没有瞬间的老虎，只有一个胖娃娃似的虎，是娃娃的保护神。另一个民间的虎是下山虎，很凶猛。如果是速写的百虎图，那就不是民间的了。

80年代初到陕北窑洞看到的民间剪纸铺天盖地，光安塞一个县就有2万妇女会剪纸。而20年后再去那里却看不见剪纸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家家墙上张贴的世界名模画像。80年代初民间剪纸大师安塞县就有40人，而现在大多数已故去，仅存的几位年事已高已不能剪了，有的还要为生计操劳。民间剪纸消失的速度“一夜春风遍地梨花落”。

整个社会缺乏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意识。教育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脱节，公民尤其是年轻一代越来越远离本民族的传统文化。现在在农村不仅是剪纸没有了，就连日常的生活用品也被塑料制品取代，村民的住房也贴上了瓷砖，家里的摆设也是沙发、钢丝床，就连习俗包括宗教信仰也都淡化了，我们的下一代看到、感觉到的是沙发、名模、过“圣诞节”，这样下去，中华民族近8000年绵延不断的民族民间文化将面临断裂的危险，民间艺术人才缺乏制约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不要说中国的年轻人，就是直接从事民族文化传承和发展的文化馆的工作人员许多对此也并不感兴趣。因为他们多数人在学校中没有接受过这方面的教育，也没有认识到民间艺术的价值。比如学美术的，他们从小学习的是西方的传统美术理论，接受的是西方模拟自然的写实手法，对民间剪纸等民间美术不屑一顾，认为他们的表现手法不合乎自然比例，是违背美术基本常识的。对其中蕴藏的丰富的文化内涵并不了解，也没有感情。因此，工作以后也不可能满腔热忱地投身于这方面的保护和传承工作。

关注民族民间文化传统实际上是一个整体的教育问题。我们的高等美术学院、中等美术学院包括职业高中、普通中小学美术课都应开设民间美术课程。只有从小学习了，了解了，对民间艺术有了感情，将来工作以后才能主动地去做传承、保护、发展工作。

人生礼仪（婚、生、死）的主题是繁衍，男女相交阴阳相合，人类繁衍生生不息，这是中国婚俗民间艺术的主题内涵及其所决定的艺术形态特征。鱼是象征多子的神祇动物，洞房要贴“鱼(男)戏莲(女)”、“莲里生子”、“喜娃娃”(生命繁衍之神抓髻娃娃抱双鱼)等窗花和团花剪纸。母舅家要送天地相合繁衍人类万物的虎头鱼尾的俗称“混沌”的大型面花礼馍。

人之初生的主题内涵是人从那里来和生命的茁壮成长。人从混沌如鸡子的宇宙母体中诞生，故母舅家要送鸡蛋，上贴以喻生命茁壮生长的生命之树的大红剪纸，俗称“红蛋”；人从阴阳鱼相交的宇宙母体中来，故送双鱼相

交中有生育子宫之孔的鱼枕、双虎相交的虎枕、蛙枕等刺绣；人从阴阳羊相交的混沌宇宙母体中来，故送双羊共头，生生不息茁壮成长的混沌面羊礼馍；人从宇宙母体的混沌礼馍中来，故送内有红豆以喻多子的混沌面馍。

死的主题是人回到哪里去，和灵魂不死，生命永生。人从宇宙母体的混沌礼馍中来，又回到宇宙母体的混沌礼馍中去，故丧俗丧祭仍送混沌面馍礼馍，但这种礼馍中不包红豆，叫做“老馍”，上部中央点饰太阳花，以喻通天通阳生命永生；傣族丧俗，为逝者织高达9米的“天梯”，上绣生命之树与通天塔，悬于立柱之上，亦喻逝者灵魂通天，生命永生。

春节是中国民间最重要的节日。《礼记?月令》：春节“天气下降，地气上腾，天地和同，万物萌动”。天地阴阳相交，祈愿一年人的繁衍与物的丰收。是中国民俗艺术的春节主题内涵与艺术形态特征。春节，全民族与地域性的由图腾到人格化主神全部出场，镇宅辟邪、消灾纳福。长江流域民俗戴上傩神面具跳傩，黄河流域民俗请出保护神与繁衍之神蒸枣山、烤枣山，全国范围的图腾神、灶神、财神、门神、马甲、五道神祇，以剪纸、刺绣、面花、木版年画等民间艺术形态全部亮相。

清明节是寒食节，是中华民族祭大自然和祭祖的节日，也是其民间美术的主题内涵与艺术形态。《礼记?月令》：“命祀山林川泽，牺牲勿用牝（注曰：不欲伤其生育）”。“禁止伐木”。为了使人们在春天生育繁衍之季，重视不杀雌性牡蓄，不伐回青树木，在清明节这一天禁止举火，故曰寒食节。它应该是人类最早由国家法定的生态保护日。这一天，家家户户门上插柳，人人戴柳，家家捏做很多叫做“寒燕”的雀雀、燕燕和兔子、小老虎等小动物面花，插于柳枝和枣刺上，挂在屋里、窑里棚顶上，象征大地回春，万物萌动。这一天还要捏做很多叫做“燕盘”的面花，大燕子和一群雏燕落在象征宇宙的圆饼上。

端午节是图腾节。中国古历五月初五夏至将至，濡暑瘟疫横行，威胁群体生命生存，为驱邪逐疫，祈愿以神祇植物与动物作为生命的保护神，悬之于门，佩之于身。生生不息的生命意识，是中国民间艺术作品中有关端午节的主题内涵，神祇动植物与民间约定俗成的彩色几何纹生命符号是其艺术形态。虎图腾的西部，以布作“艾虎”，里边填满艾草香料，端午节缝在娃娃身上，保护娃娃平安，形象胖乎乎十分可爱，所以也叫“爱虎”。娃娃背上背图腾神蛇、蛙和螃蟹(蟹八足八芒，象征太阳)等装满艾草香料的大香包，下褂“五毒”小挂件。还有八卦镜、八角、角黍、粽子、荷包、爆竹、书匣、扇子等象征生命符号的小艾草香料香包，造型极其丰富，生动。粽子是角黍，是芒角放射的生命符号。端午节人们佩带的香包中一种重要的香包，就是六角六面体以五彩线缠绕的俗称“粽子”的香包。它用蓝、红、白、黄、黑极其丰富变体丝线缠绕，戴在身上极其灿烂耀眼。蓝的是春天，红的是夏天，白的是长夏，黄的是秋天，黑的是冬天，象征一年四季草木枯荣的颜色。红、黄、蓝、白、黑五行色，构成中国人群体的宇宙色彩观念体系。

中秋节，中国民间风俗春祈秋报。春祈是对太阳神为主体的天地诸神的迎神，秋报则是一年丰收之后，对厚德

载物的大地母亲的回报，是对大地、母体、月亮的拜祭，是母系氏族社会的人文文化积淀。民间中秋吃月饼，以此为主题的做月饼的木模雕刻图案，文化内涵与艺术形态也十分丰富多彩。中华民族是由多民族组成的，各民族地域都有自己的丰富多彩的民俗节目，如苗族的椎牛祭祖，彝族、白族的火把节，瑶族的盘王节，藏历年节，蒙古族的敖包祭，台湾排湾族的丰年祭，福建的祭马祖等等，这些民俗节日，都是民族和地域性民间美术的载体。

衣食住行中的民俗文化，各以其不同的社会功能分别有不同的哲学主题及其所决定的艺术形态。以民居建筑为例，中国民居建筑基本模式是，纵向的通天观与横向的五行观合一的民居建筑模式。无论是凿洞为窑，还是构木为巢，无论是土木结构、砖石结构、干打垒建筑，还是干栏式民居建筑，建筑整体就是宇宙的整体，人住在其中就如同住在以我为中心的宇宙母体之中，出入房门就如同出入母体。民居中的建筑构件与装饰也体现了这一主题。

再以民间服饰刺绣为例，人体即宇宙，是一个以头为天，足为地，天圆地方，通天通地的宇宙整体。这是我们认识中国服饰哲学主题与其艺术形态的一把钥匙。例如苗族服装，由头顶中心俯视散开的百褶裙，就是以太阳为中心向圜周放射光芒的生命符号图案。苗族妇女服饰刺绣，就是一部绣在身上的由创世纪到民族诞生神话故事的“苗族古歌”，以及约定俗成的生命与繁衍为主题的几何符号密码。台湾原住民排湾族的民族服装服饰，把百步蛇图腾作为民族生生不息的生命符号绣在身上、冠上，形成独具特色的图腾民族服装。

信仰禁忌中的中国本原文化，人类常会遇到来自大自然和来自人类社会的无法抗拒的邪恶力量，威胁人类的生存与繁衍。人们相信有一个看不到的对人类生存构成威胁的魑、魅、魍、魉的世界，也相信有一个可以为人类造福的战胜邪恶的力量，人类可以借助这种超人力量去战胜邪恶，争取人类的生存。这就是诞生于原始社会的图腾崇拜、神祇崇拜和祖先崇拜的信仰禁忌的民俗艺术，其创造者的主体是家庭劳动妇女的长者，她们也是原生态巫文化的传承者。

黄土高原的妇女们创造了极其庞大而复杂的总称“抓髻娃娃”的保护神与繁衍之神的剪纸神祇系列。东北满族劳动妇女们创造了庞大而复杂的总称“嬷嬷神”的保护神与繁衍之神的剪纸神祇系列。

中国本原文化的创造者是中华民族亿万生产劳动者群体。在中国几千年来以农牧渔猎自然经济为主体的社会里，由于社会分工，男人主要从事农牧渔猎的生产劳动和住宅建筑，家务劳动和民俗文化艺术活动由妇女主持，许多农村劳动妇女，成为了民俗文化艺术的创造者。她们通过一把剪刀一根针这些最原始的工具，代代传承，发展至今，对中华民族本原文化的传承发展做出了历史性贡献。特别是那些作为农村家庭主持的妇女长者，所谓没有文化的农村老大娘，她们既是中华民族本原文化的拥有者，又是本原文化的创造者和传承者。

这些农村劳动妇女长者，是中国农村权威的民间艺术、民间风俗和民间历史文化传统的拥有者。她们拿起剪刀是剪纸能手，拿起针线是刺绣能手，拿起刀剪面杖面板是做面花能手，她们在家里是勤俭持家能手，在地里又是生产能手，真是一巧百巧。陕北农村管这些巧手婆姨称颂叫做“上炕剪刀下炕镰”，里外拿得起。人手巧，什么都

巧。当然拿起笔来画画也能行，这就是后来由她们创造的农民画的作者群体。她们从四、五岁就跟妈妈学着剪窗花，几十年一剪到老，都有着深厚的民间艺术造型功底。她们从小就跟妈妈学绣花，绣裹肚、枕顶、鞋底、香包、针扎花样，几十年学着怎样搭配颜色，都有着深厚的色彩功底。她们一小就跟妈妈一起春节捏面花、捏枣山，清明节捏寒燕，一直到老，有着深厚的面花立体艺术的造型功底。由于一生的艺术实践，她们熟悉民间代代相传的传统艺术的模式。每年春节她们要剪窗花、转花，装饰自己的住窑。每逢村里举行婚礼，她们要帮人家剪团花、角花布置洞房；清明节要捏面花寒燕，闲下来她们要为丈夫绣裹肚，为自己绣鞋花，绣枕花。为娃娃绣老虎，做老虎鞋，做老虎枕；春节她们做手拉手的“瓜子娃娃”贴于门楣挡鬼辟邪，天天阴雨不晴，她们剪“扫天婆”系在杆头立于院中扫云止雨。从衣食住行、节日风俗、人生礼仪、巫术活动一直到老。她们大都是民歌能手，有的是秧歌队“转灯”的伞头，她们是民俗民间文化社会生活的实践参与者，有着深厚的文化艺术功底和才华出众的创造精神，当然是当之无愧的民间艺术家群体。

实证考察的方法是研究中国本原文化的根本方法。在黄河流城，当你深入到黄河中上游的陕北黄土高原的山沟农村时，那里以剪纸、刺绣和面花艺术形态为代表的作为图腾保护神的全兽型的龟、蛇、鱼、蛙，半人半兽型的龟身人面、蛇身人面、鱼身人面、蛙身人面，以及全人型的人格化神“抓髻娃娃”，简直是铺天盖地，它积淀了由母系社会到父系社会图腾文化发展演变的三个历程，使你感到进入了一个远古图腾文化世界，进入了一个远古部落集团的文化中心。它与中国古史传说文献和地方志研究相互印证，这里正是华夏氏族部落集团的摇篮，传说中的龟蛇鱼蛙图腾的黄帝氏族文化的发祥地。同样，黄河中上游青海大通上孙家寨出土的5000年前马家窑文化彩陶盆上五个手拉手的所谓“舞蹈娃娃”彩绘符号，在5000年后的今天，在这里的民艺巫俗剪纸中，依然被作为招魂辟邪的抓髻娃娃生命之神“五道娃娃”(东西南北中五方神)，活跃在农村社会生活之中。

<u>何为本原文化？一个熟悉而又陌生的概念</u>

（摘自贺丹、郭庆丰文）

高速发展的全球化进程，在文化和艺术的意义上，凸现的并非是一体化的“共识”，而更多的却是区域的“差异”与文化的“多元”化形态。在这种大的发展情势下，由于近年来国内外文艺理论、实践与研究的不断推进，本原文化的概念也被前所未有地凸显而出，逐渐成为文化与艺术界一个主要的命题。

那么什么是本原文化?它究竟以怎样一种形式存在着?靳之林教授在其几十年亲身调查实践中所撰写《抓髻娃娃》、《生命之树》、《绵绵瓜瓞》等一系列著述，为这一文化形态奠定了基础，成为目前国内这一领域中的权威。由于各种各样的原因，在对历史上许多文化现象的考证和研究中，很少有人把目光专注于没有经传记载，没有文字可考的山高水长的民间。考古学家是通过偶然出土的文物和对个别遗址的发掘和考察研究中国历史文化的，往

往难免此起而彼伏的断章取义；历史学家主要是通过历史文献的文字记载来研究中国历史文化的，那么文字之前的漫长历史和文字不能普及的众多民众的历史和文化便不能明确记载，因此也不曾被真正关注过。我们在许多博物馆看到的大都是一部改朝换代的历代帝王史，更为悠久、更加辽阔的中国历史文化，实则处处留有空白悬案。“中国，被称为人类四大文明古国，其悠久的历史文化传统没有发生过文化断裂，它拥有众多民族、幅员辽阔的国土等独特的历史与地理条件，因此在其民间艺术、民间风俗民间文化中，仍然保存着极其丰富而古老的历史文化遗存。特别是那些作为中华文明始祖的几大原始社会部落集团氏族文化发祥地的地域，历史上曾经出现过光辉灿烂的氏族文化高峰，后来由于天灾人祸自然生态遭到严重破坏，成为交通封闭和文化封闭的地域。在这些地域的民间文化和社会生活包括民间美术作品之中，仍然可以看到极其丰富面完整的原生态的中国本原文化与本原哲学的各种表现形式。地下出土的文物不会说话，地上的活文物则为它作出了令人叹服的解释。作为春秋战国诸子百家哲学之源的中国本原哲学体系，仍然作为民间文化的哲学基础和主体内涵，无孔不入地、完整地积淀在各类民间美术作品中。”(靳之林《中国民间美术》引言，五州传播出版社)，民间的历史是人们代代相承，心口相传的历史，是一部活着的生活史，是依山傍水的人们与大自然相处与他们心目中的神灵相处的一部真实、生动、充满创造力、充满生命气息的历史。民俗文化与艺术的表达中，对于生命能够长久、绵延不绝就是人们的根本追求，也是宇宙万物一切生物的本能所在。关于这一点靳先生在其著作中也有明确总结：“生命与繁衍是宇宙万物一切生物的本能，生命意识与繁衍意识也是人类的基本文化意识，并由此升华为混沌分阴阳，阴阳相合，化生万物，万物生生不息的中国本原哲学宇宙观。这种阴阳观与生生观统一的中国本原哲学体系，诞生于六七千年前的中国原始社会，构成中国本原文化宇宙观的核心。

一个民族必然有其不同于另～个民族的哲学观念、文化观念，以及存在于集体意识中的情感气质和心理素质，这也是一个民族之所以存在的理由和象征。我们虽然关注“诗言志”、“法天地”、“师造化”、“天人合一”、“阴阳五行”等诸子百家的各种学说，但我们并未真正关注过这些学说都发源于本原文化这一事实。我们经常赞叹民间艺术的喜庆、吉祥、健康、大气、大巧若拙等特征，但我们似乎不曾留意过，这是千百年间养成的我们整个民族共同的情感气质和心理素质。

所谓国际经济支配下的一体化其实就是全盘西化。关于这一点在以往统一的教育模式下，我们有很多令人尴尬和伤痛的体会，而我们也无法回避那个永恒的问题：我们是谁?我们从何而来?我们到哪里去?“人类的遗传靠的是遗传基因的传承，人类各民族文化的传承，靠的也是民族文化基因的传承，即民族本原文化的传承，”(靳之林《中国民间美术》)因此关于中华民族本原文化的思考与探索，是整个民族文化与艺术传承中应当首先要思考的问题，这是我们在学习与创造中一个与生俱来的课题，也是高等艺术教育中继承祖先宝贵遗产追求个性情感气质，和一个院校存在的理由和象征。在过去的几千年里，我们多灾多难的民族没有消亡，我们的历史没有断代；如今在一体化进程突飞猛进之下，对一个民族的区域化特征的继承和发展已经到了生死关头。从长远看，真正的创造力和生

存价值正源于我们中华民族自身的血脉，无论何时何地我们所做的必须是我们的艺术，唯此才有生存的必要，唯此才具有原创的可能性。

中国民间艺术中所包涵的哲学观、艺术观、以及造型和色彩观念，都与西方传统的艺术观念完全不同，也与中国的文人士大夫和职业艺术家的艺术不尽相同。民间艺术是应用中华民族几千年以来不断传承和发展的原生态哲学密码直接表现我们整个民族的共同精神和容貌。而文人士大夫们的艺术则是用这种哲学来表述个人情怀的。

传奇的剪花娘子

1979年靳之林在延安地区搞起了剪纸普查，同时期咸阳地区在剪纸普查时发现了旬邑县的库淑兰。旬邑县是陕西省咸阳地区最北部的一个沟壑川道的山区县，正好是黄土高原的腹地，生产力水平相对较低。但它却是炎黄文化的摇篮，随着考古工作的新发现，这一带出土的仰韶文化遗址中的彩陶，那描绘山川风物的几何形图案，早就折射出黄土地上的古人类艺术创造的审美智慧。

1920年出生的库淑兰饱尝生活的艰辛和沧桑，幼年颠沛流离。成年以后，饥寒交加，婚姻不如意，经常遭受丈夫的饱打，在她看来，这一切也似乎天经地义。1980年冬天的一个早晨，小雪飘落在王村的屋顶上，60岁的库淑兰早早起来，给老汉准备了足够十天的馒头，然后背了一包土豆，带了一把剪刀，单凭一双小脚走了30里山路，从王村来到县城参加旬邑第一次剪纸学习班。像黄土地上其他的很多姑娘婆姨一样，库淑兰剪纸剪了几十年，一直鲜为人知。直到有一天，1985年她不慎失足，从十几米高的崖上摔下去，几天几夜不省人事。在家人开始为她料理后事的时候，她却突然醒来，精神矍铄，历历往事恍若一梦，自称“剪花娘子”。从此，库淑兰有如神助，剪下生花，“剪花娘子”的造型跃然纸上。这段故事几近荒诞，但却被很多熟悉她的人所证实。

库淑兰说：剪花娘子把我托起来了，本来我摔到沟里去，就把我没摔下。她边剪纸边唱：剪花子大娘说，我把我的任务让给你，你的名誉太大显。北京上海都有你的名誉显，剪花娘子是谁吗?是我。中央美术学院的杨先让教授至今还记得他第一次进到库淑兰家窑洞里的情景，那是库淑兰住了30多年的窑洞。杨先让说：我到她屋子里头一看，整个的一个窑洞贴满了剪纸，简直是一个艺术殿堂，人家那是在自己的那个窑洞嘛，破窑洞。我真是傻了，铺天盖地的，哎呀，我好感动啊。杨先让问：这幅《剪花娘子》，那么好，这是谁？她说，这是我。哎呀，你想一想，我，自画像，我把我自己画得像一个佛爷一样坐在莲花上。太厉害了，这完全是妇女的艺术，歌颂女性的艺术。靳之林说：抓髻娃娃是中华民族的保护神和繁衍之神。她剪花娘子把这个繁衍之神和保护神变成自己了，这是她的创造。她是整个民族的保护神，我就是，我就是艺术之神，我就是维纳斯。

法国画家马蒂斯也曾创作剪贴画，有人将库淑兰称为东方的马蒂斯。靳之林说：马蒂斯是他个人的创造，库淑兰她代表着一个民族文化群体的力量。她的内容和马蒂斯是完全不同的,她的画中出现的种种图案和纹样，往往和

某种历史久远的图腾有着从形到神的神秘的契合。而这些图案和纹样，现在只能见之于博物馆里珍藏的青铜器物或者原始壁画。而库淑兰，一个地地道道的贫穷的农民，一辈子也不曾踏进博物馆半步。

库淑兰的作品，构图繁密而单纯，形象朴拙而传神，色彩绚烂而明快。她的艺术世界中的形象，不是来自于生生死死的俗常的现实世界，而是取材于生生不已、甚至生死轮回的浪漫的想象世界。因此，它们有形但不模拟形象，有意但又超脱意念。库淑兰的世界因此浪漫、乐观、单纯而善良，穿越俗常，表现出惊人的艺术感染力。库淑兰在创作每幅作品时，徒手打草稿，信手剪来，随手贴上，那丰满的构图，稚朴动人的造型，绚丽而又统一的色彩运用，怎么贴剪都显得经典好看，显示出她作为一个大师的才智和创作天赋。

读赏库淑兰的艺术，不听她演唱的诗歌和感受她的生存环境，单看她纯真可爱、充满灿烂阳光和美好幸福的视觉艺术，我们只感受到它全部情趣意味的一半。靳之林说：民间艺术大师的妇女大概都有这个特点，出口就成章。她完全开放的，情感上来就爆发式地出来了，她没有那么多的框框。库淑兰的剪纸作品常常和自编的歌谣联系在一起。她唱着这些随口编就的歌谣进入到创作状态，从而使得瑰丽的想象能够飞翔在现实的苦难之上。常常是，拿起剪刀，她随口编一套词就唱开了：

“剪花娘子是谁吗，剪花娘子是我。没有剪花娘子，没有这么大识事（场面）。今天花子剪好些，就是高兴些。今天花子剪不好，气得三天两天不吃饭。花子剪好些，吃了馍，喝凉水，心里都是高兴些。黑了这花子就剪不好，黑了就睡她床边现。总是起来几探现，趴着窗户往外看，月亮落了心就烦。我问这剪花大娘说，看她明天到底剪啥花现。剪花大娘说，我把我的人物让给你库淑兰，你的名誉太了。”

库淑兰就这样唱着、剪着，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

据说那一天大雪纷飞。

库淑兰是一位真实而又富有灵性的农妇，她在中国的民间艺术中，历史性地开创了三方面的先河：1、打破以单纯的模仿来传承传统，2、她以自己为原形（在民间艺人中极为少见），以民俗风物和心灵世界为背景，以追求理想境界为终极目的而激发的原欲创作动力。

这种创造的本身，已经充分揭示出库淑兰在中国民间文化长河中，所占有的极其重要的位置和不可忽视的人文精神价值。她对人类社会的贡献，已远远超出艺术本身范畴。库淑兰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授予“世界民间工艺美术大师”。她的作品在全国获过很多奖，甚至飘洋过海，远赴欧美，掀起东方文化的波澜。但是这对于她的贫困的生活几乎没有什么改善，也丝毫没有改变中国民间剪纸艺术走向消亡的现状。多少年来，我们对众多有成就的民间艺术大师的生存背景和创作环境知之甚少，对库淑兰们的生存状态已漠视到麻木不仁的程度。可以说，我们长期忽视了这一重要的社会底层人文元素，民间艺人得不到应有的重视和必要的保护的现象，已成为这一领域的盲区。所谓

上层主流文化中的“拿来主义”，对待民间文化至今仍持“摘野花”的态度。因为它是野花，可以居高临下地随意采来，无需代价和负责任。只要能用来美饰主流文化的某种需要，一切万事大吉。（据不完全统计，在已经出版的大量有关民间文化出版物的图文介绍中，有半数以上没有标明作者姓名、年龄及详细出处，更谈不上支付稿酬了）。这显然反映出主流文化对待民间文化作者的不公正的态度。至于“野花”的生存环境、土壤条件，是否有养料，能否继续生存等等所有这些，似乎都不是自私的主流文化所要注意和关心的。

2004年12月库淑兰辞世人间，终年84岁。她所创造的“剪花娘子”的精神符号与艺术形式也就此成为绝版。

老画家 黄河情

作者：冯山云

北风顺着黄河古城畔呼呼地吹个不停。靳老师四米长的油画险些被风吹倒。我忙用绳子将画和画架死死的固定在一起。风仍在不停地吹着，画布不时地在幌动，可他仍在给调色板上挤颜色。虽是初冬的北风，但在黄河边还是有点刺骨，靳老师不由得打了个喷嚏，鼻涕自然地流了下来。他照样不停地在画布上涂来抹去，不时地退远眯缝着眼睛瞅瞅画面。天渐渐的晚了，我真盼望拉架子车的程文早点来。“哗啦”一声，靳老师手中的油画笔散落在地上。他的手已冻疆了，我只好停下手中的画，倒了一杯开水递给他。他的手冰凉冰凉的，接过水杯喝了一口后，紧紧地握着水杯，又退远照样眯缝着眼睛瞅着他的画。没有一点要下山的意思，放下水杯活动了活动手指，拿起画笔又照画不误。

风时小时大，我根本没心劲画画，只好收拾起画箱，陪伴着他。太阳快下山了，远远的见程文赶着架子车急速地向这边走来，我松了口气，让靳老师收拾收拾准备下山。

风又一次吹来，他的帽子被风吹下山坡，我急忙跳下去捡，风好象戏弄我似的，见我追来紧接着又吹了一气。“哗啦”一声，捡起帽子的我急忙回转头来，靳老师的画已被风吹倒了。退远看画的靳老师猛的一步跨出，“糟啦”他的脚崴了。我一个箭步冲上去，扶着他坐起来，他顾不了疼痛，强行站起来，可是怎么也站不稳。这时程文已赶到，我俩急忙一边一个架着他的胳膊肘，慢慢地扶他坐稳。我边搓边揉。靳老师不顾一切扶住我俩肩膀强行站起来。无论我们怎么制止，他还是一瘸一拐地走到画前，一把拉起画来使劲地往地上顿，“你吹，你吹，让你再吹，看你还能吹成什么样”。他火极了，将画框在地上顿的“咚咚”直响。看到靳老师火成这样。我真不知所措，只好示意程文制止。程文忙从靳老师手中夺过画来。不解恨的靳老师又把油画箱中的东西一下子扔了出去。“看你再吹，吹吧，把我也吹倒，我就不信你还有什么能耐”。靳老师的脾气我是知道的，在火头上，八头犍牛九匹马也拉不回头。这时他一屁股坐在地上一句话也不说。

我仔细一看，画并没有受多大的损伤，只是一个角上沾了点土。程文将这四米长的两块油画竖起来靠在架子车上。开玩笑地操着京腔、学着靳老师的腔调“靳老师，没事，好着哪”。这时他回过头来向这边瞅了瞅。我自知他一半的火消了。趁势倒了一杯水递给他。一口水下去呛的他连咳几声。他的火慢慢地消了。太阳急着下山，我和程文一同帮靳老师收拾东西。

散落在地上的油画色基本捡完了。画笔也用纸包上了。清点后的他又回转头来，在地上不断地瞅。我俩再三问，他老不说。这时毛驴也不耐烦了，打了几个响鼻，摆了摆头拉开要走的架势。程文使劲地扛着缰绳，再一次提醒靳老师快走。此时，靳老师才说“我的油画刀不见了”。程文只好打燃打火机，在地上照来照去，照了半天没有找到。

“现在太晚了，明天一早我上来再找”程文说。

“找不到用我的吧”我接着说。

“这把油画刀，随我几十年了，特别应手，”他自知今天不可能找到了，只好顺从我俩的意见，向架子车走来。

一进程文家院，我俩将靳老师扶进窑，程文的老婆将早已熬好的米汤端上饭桌，又打来一盆水让靳老师洗脸。十分疲备的靳老师向程文的老婆示意，他不洗脸了。来不及脱鞋就和衣躺在炕上。我没说什么，拉来被子给他盖上。这时来参加靳老师剪纸辅导班的梅梅问，靳老师怎么啦。我急忙告知她，靳老师今天太累了，告诉其他人今晚的剪纸学习就取消了。

吃过晚饭，我照常将靳老师的油画笔洗好放回炕头摊开。

这时靳老师翻过身又睡了，程文小声的告诉我，靳老师的病是由于找不到油画刀急的。我俩不敢高声说话怕打扰了他。“让你老婆拌上一碗鸡蛋拌汤，等靳老师醒来后让他喝点，他着了凉,绝不能再空着肚子”我说。

靳老师伸了伸腰，我趁机说：“靳老师起来，趁热喝点拌汤”，他摆了摆了手又睡了。看来他今晚的确是不想吃饭了。我只好打来一盆热水，让他洗洗脚，而他只是在盆子里扑腾了两下后，艰难的脱去衣服又躺下了。我只好吹灭煤油灯。

半夜睡不踏实的靳老师翻了好几回身。我也翻来复去老盼天明，好不容易等到鸡叫头遍，看看窗户外边一片漆黑，鸡叫了两遍，三遍天还不见亮，鸡乱叫了东方才有点发亮。我穿好衣服放慢脚步，刚要开门，靳老师就问我干什么去。我撒个了谎“上厕所”。

当我走上山坡，见程文已上山了。这时我俩合伙在昨天的地方一点一点的排查了好几遍，还是不见油画刀的踪

影。没办法，我只得下山看靳老师。

程文不死心，照样继续找。

“这么早的天，你象山鸡瞅蚂蚱一样，找什么？”上山背谷子的程瑞问。

“昨天靳老师火了，把油画刀不知扔到那里去了。”“是什么样的个东西？让我帮你找。”只有五寸长，如同铁匙似的上面还有个木把。他俩又费了好大功夫，程瑞终于在坡洼下找到了。程文高兴的简直就要跳起来，“这下就好了，这下就好了，靳老师的病有救了”。说着撒腿就往山下跑。

往常我和他早已起来了，偶尔我起晚了，他便会唱兄妹开荒中的插曲：“雄鸡、雌鸡。高呀么高声叫……”。可今天他仍躺在被窝里。我不好打扰他，又蹑手蹑脚的退了出去，轻轻地退回院子将门虚掩起来。

我不由得向脑畔的山梁望去，只见程文恨不得再长两条腿往下跑。他飞也似的到了我面前，伸手幌了幌油画刀一头闯进门去了。“靳老师，靳老师我告诉你一个好消息，油画刀找到了”。这时靳老师蹭的一下从被窝里坐起来，笑眯眯地看着程文、很快穿好衣服，来不及穿鞋，托踏着走过来，从程文手中夺过油画刀。“靳老师病怎样了”程文问。靳老师看着程文笑了，我急忙给靳老师打来洗脸水。

靳老师又和往常一样洗脸后，端端正正坐到了饭桌前。程文老婆今早特地多加了两个菜。

靳老师的胃口比以往大多了，吃的也特别香。饭后他把心爱的油画刀，用擦笔纸擦了又擦。直擦的明幌幌的发出耀眼的光芒。然后小心翼翼地将油画刀放回画箱，接着又去收拾其它东西。趁机我和程文在外边找了好多木椽，并带了两块特别大的彩条塑料布，上山给他搭了一个简易的“画棚”。这样刮风再不会影响他画画了。下山时我俩回头看看这个“画棚”，活像农村闹秧歌搭的戏台。看来这台戏只有靳老师一人唱了。我俩相视一笑飞快的下了山。

一进院，程文对靳老师说：今天我村有一台好戏就要唱了。“那来的好戏”？，“过一会你就知道了”程文说。我们一边说一边将靳老师的东西往架子车上放。他又端端正正坐在车子上出发了。

一上脑畔山，远远望去古城畔确有一座戏台，他心里全明白了，便脱口而出：“人又老来年又迈，搭下戏台我上来。”这时我俩会意的笑了。

天气格外晴朗，河东吕梁山脉清晰可见。大家的心情特别好，一会就到“戏台”了。靳老师不由得摸摸这、看看那，并不时用手拽拽绳子和塑料布。连连称赞这个“戏台”搭的好。看到靳老师高兴的样子，我想再也不要怕刮风而担心靳老师的画，我也可以安心学油画了。

我们很快帮靳老师支撑好画架。为了确保安全，我将画布连同画架一同捆邦在塑料棚架下。用手试了试结实多

了。一切就绪后靳老师退远又眯缝着眼睛瞅着他的画。画虽经劫难，除左上角有一点小毛病外，其它一切完好无损。

这天他情绪好多了，瞅瞅画，看了看黄河和吕梁山，又看看我俩不由得笑了。此时他伸过手来向程文讨了一支烟。从不抽烟的他，偶尔抽时，在是他情绪最好的时候。机灵的程文在给靳老递烟中已将火点燃了。靳老师深深地吸了一口烟，慢慢地吐出一丝丝的烟云，烟云随着他的思索在空中盘旋着，飞舞在黄河与他的画棚之间。此时此刻站在他身旁的我俩不知是我在画中，还是画在我中。猛然间我感觉到油画的魅力是那么神奇，那么吸引人。多年来他为什么老强调深入生活，要面对大自然写生。用心去领略大自然的宏伟和壮观。这时我才明白了他面对大自然写生的用意，当我亲眼目睹他的作画，并非一笔一画去描摸自然，而是将自己对大自然的感受和体验随心所欲的表现在画面。此时的他深深地吸了一口烟，恨恨地将烟头掐灭扔到他备用的垃圾袋。见我早已将油画色挤上调色板，走近画布并没有修改昨日的残局，又大块大块地涂抹起来。

狂风严寒制服不了这位老人，今天他而反到这里安营扎寨了。自知理亏的老天，也只好顺从。红红的太阳，清朗的天空让人感到轻松了许多。偶尔有点微风，远处的狗尾巴草幌动几下。好像给我们不住地点头似的，很可能是在敬佩这位屈犟的老人。这时靳老师已全神投入到他的画面中去了。调色板上的颜色一笔一笔的被抹上了画布。多少天来在黄河边的他，根本不像中央美院的老教授，完全像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黑里透红的面庞，两道智慧的眉须下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不时地眯缝着。不是在思索就是在涂抹。他一但工作起来就进入忘我的境界。

这里距高临下，黄河乾坤弯尽收眼底，极目远眺，河东吕梁山脉层层迭峦形似龙盘，河西黄土高原大山重重势如虎距。脚下黄河古城畔的这块犹如宝葫芦的人造小平原不足二亩，长不到七十步，最窄处只有四步。它是由两个小土丘填平的。是全村唯一的致高点。早在九七年靳老师来这里写生时，就情不自禁地挥毫提词：“君不见民族魂，阳阳初照，黄土群峦，大河九曲十八弯”。从那时起他每年至少要来这里写生一趟，有时一住就是好几个月。

这幅画靳老师已在这儿画了十多天，在这十多天，今天的天气再好不过了。也可能是老天将功补过吧，从早到晚一点风也没有。透过晴朗的天空，黄河古城畔清晰地出现在靳老师的画面。黄土高原一片熟褐色和黄土，朱红的暖色调质朴而浑厚。墨绿加紫色和群青的远景，显得色调丰富多彩。今天他画的特别入神，我几次倒好水，他都顾不了喝。实才渴了呡上两口，中午我泡好方便面，等他食用。
太阳西斜了，塑料棚内比外边冷多了。泡好的方便面也早已凉了，我只好冲了一袋豆奶粉让他充饥。也可能饥寒交加，他一下子就喝了个精光，这时我叫他到外边晒晒太阳。趁机我将早已捡来的酸枣枝点燃。让他烤烤火暖暖身子，接着又给他倒了一杯热水。接过水杯他索性站起来，太累了他一下子起不来，这时他手中水杯的水洒下了来。我急忙去扶，倔犟的他一把推开我，将杯子递过来，又回到他的临时“画室”。

“靳老师休息会再画，磨刀不误砍柴功”。

“这么难得的好天气，不加紧画还等什么”。

一切无济于事，这时他根本不听我的。拿起画笔又进入了忘我的境界。

烧过的酸枣刺正好烤红薯，我顺边放进几个，不一会烤红薯的香味扑鼻而来。我捡了一个拿过去，靳老师接住烤红薯，坐下来撕了一块纸擦了擦，皮也没剥就吃起来，他一边吃一边照样眯缝着眼睛瞅着他的画。让我看这幅画早已画好了。可他还老在琢磨，由于他心在画上，红薯烤焦的黑沾了一手，吃完一抹咀，自然自己给自己抹了一脸黑。当时我并在意只顾看他的画，当回转头来一下子忍不住地笑了。他并不理我笑什么，伸手捡起一管油画色又往调色板上挤去。

今天程文的农活不算多，他早早赶着架子车上山接靳老师来了。他一进靳老师的“画室”便问今天画的顺理吧？靳老师一回头“扑哧”一声，程文笑的弯腰背弓，“哎呀”靳老师你真的给我们唱戏了。我看过好多包公案，从没看过包公画。这时靳老师才知道我刚才笑什么，他一伸手全明白了。不由得自己也笑了。天色不早了，我们一块收拾好画框、画箱、装上车。今天不用扶他就自个上车了，沿着山梁我们消失在夜幕中。

晚饭还没有吃毕，参加靳老师剪纸辅导的婆姨女子们大都来了。好张罗的程文将靳老师的笑话讲给她们。听后大家叽叽喳喳的笑成一片，窑内的气氛十分热烈。靳老师不知大家笑什么，放下饭碗忙招呼大家坐下。趁机我将油画笔洗净又放回炕头。人越来越多，昨晚，一晚没来，好象隔了好长时间一样，围着靳老师问个不停。

一张小小的饭桌便是他的讲台。我照样端着煤油灯和大家一块听靳老师的辅导。他的话婆姨女子不大懂，往往到这时我就成了翻译。辅导班不到一个月，好多婆姨女子的剪纸上了档次。靳老师预计一个月后在小程举办一次民间剪纸展，到时请县乡领导，看如何解决小程的拉电问题。听了这一消息，大家的积极性更高了。全村的人会剪纸的剪纸，合唱歌的唱歌，甚至秧歌也闹起来了。还有好多人编了不少小节目，特别是程江的顺口溜：“2001年是好年，靳老师来到延川县。画大画、画小画，大画画了千千万，小画画了个说不完。扁豆上了格针架，墙上又把辣子挂，又画我和老婆把葵花打，老婆怀中的孙子在玩耍。又画小兔把白菜抓，碾畔的毛驴要回家，还画二胖子又和猪来耍。”在靳老师的启发下小程全村沸腾了。

十一点多了，靳老师明天还要画画。我劝走了所有的人们，打来一盆热水摧他洗脚，较了劲的他总要把每件事办的十分周到，人们走后他还趴在饭桌上写计划。在我再三摧促下，洗脚后刚一躺下，就打起呼噜，我吹灭了灯，一股煤油味熏得我不能入睡。

第二天，天气照样好，我们按时上山。有这个“画室”靳老师就全身心地投入到画中去了，刮风时不要再担心了。我不知画什么，拿起画布放回画架脑子里一片空白。靳老师来这里尽三个月了。他在黄河沿岸画了不少画。七十多高龄的他有严重的冠心病，不是随身带的速效救心丸，有好几次险些有生命危险。这时我回想起在他来不到半

个月时，我们在黄河弯柏树峁画画，一位农民告知他，距这儿不远的黄河古渡口清水关，历来是军事重地。当年毛主席东征回师延安，就是从这里渡河的。至今这里有不少历史遗迹。按耐不住诱惑的靳老师一再要去那里画画。我说服不了他，非得去一趟不可。

去清水关古渡口只有人行小道，不要说三轮车就连架子车也不能走。我们坐三轮绕道到碾畔的黄河滩上船而下。小程和碾畔都没有船，只好给伏义河打招呼去送我们。

路太颠，靳老师坐在程文的三轮驾驶室。这个车的座位真如儿童玩具车，没边没沿手抓的地方也没。怕坐不稳，我们给他腰都护了一根绳子，固定在程文的坐位旁。过后真让人有点后怕。万一有什么情况就连跳车的余地也没。靳老师真是命大，三轮车一路很顺理到达黄河滩。

这里又是一个黄河大转弯，碾畔村民每年的枣就靠这个地方产。三轮车在密密麻麻的枣林里穿来穿去。害怕枣林划破脸我们都猫着腰。随着嘟嘟的车声一股股的油烟落在我们后面。深秋的季节，稀稀拉拉的枣叶被风吹的幌动着，不时地落在我们身上。偶尔有一半颗没有打下的枣子，挂在树上显得格外红。只要稍一摇动树枝就会掉下来。黄河滩的枣甜极了，搬开里边的糖丝拉的很长很长。靳老师特别喜欢吃枣、我们下地给他捡了不少枣。

笛笛笛——驶来的机船发出了信号、三轮车紧赶向机船驶去。

如今的船不再是以往的手工船，大都是机动船，船老大和附近的人都很熟，他也认识靳老师。老远就喊靳老师，靳老师，船靠岸了，我们挽起裤腿准备上船。

船老大解开绳索，放下锚，并从船上放下船板让人们踩着上船，深秋的河水冰凉、冰凉的。从岸口到船还得淌几步水，程文刚挽起裤腿背靳老师，他已提着鞋下水了，我们怎么制止也不行，他非得亲自探一探黄河水。来不及脱袜子的我只好上去扶住他。这时船上的人连架带托，将他扶进船舱。

船老大飞快地收起船板，提起船锚，加大油门，将船开进河中，深秋的河水比以往大多了，船到河中向飞一样的驶去，顺着河水凉风习习，溅起的浪花不时地扑打在我们的脸上，碾畔的枣树滩象飞一样的向后退去。九菊花开遍了黄河两岸，整片整片的黄极了。这种小黄花一开放证明天马上就要冻了。我来不及欣尝这些美景，从随身带的包里取出一件外衣，给靳老师披上身，他从来没有象今天这样，接过外衣就穿上，我急忙打开相机在不停地拍摄着。

船老大将沿河两岸的景色讲给我们看；河东是猴子探黄河，河西是倒吊石羊和黄河弯的古墓群。不知不觉船已到清水关古渡口。船老大慢慢地将船靠岸，助手将船锚甩上沙滩一个箭步跃上岸，拉住缰绳，将船板搭在船与岸之间，靳老师踩着船板在人们的护理下慢慢地下了船。

黄河古渡一片废虚，除靠岸的船窝上有几个石台阶外，再也见不到什么痕迹。左边一条小小的清水流入黄河。顺着这条小河沿坡而上，被遗弃的村落空无一人，一盘古碾死死的镇守在黄河岸。由于坡路太徒太高，不到古碾旁，靳老师的冠心病发作了。嘴唇铁青铁青，豆大的汗珠从额头滚了下来。我深知他的这种病，慢慢地扶他躺下，急忙从他的衣袋里取出速效救心丸，让他吞食。一会他慢慢地缓过气来，我示意大家多休息会，待靳老师的精神恢复了再走。顺边我问程文，给靳老师备的毛驴是否到了。说着牵毛驴的人应声道，毛驴他已拴到大门洞了。靳老师看看牵毛驴的人点了点头吃力的说了声谢谢，过了好长一段时间他慢慢地坐起来，脸色渐渐地好看了。

“我的画箱呢，我的画箱呢”靳老师连问几句。

“画箱在这里”程文应声道。

“这里画一幅多好，黄河边的古老碾子”。

“你病成这样子，还画什么画，好好休息一会咱们上山。”说着我顺边将唯一的一瓶矿泉水递给他，他喝了几口站了起来，我的制止是无劳的，他仍然打开了画箱。

还是何平说上管用。“这么多人来就是怕你出问题。才让我开车下来。上山后还有几十里的山路，天晚了不好走。你病了不能再画了，看看就行了。”他笑了笑看看何平，“这样吧，大致记上两笔颜色”，我们耐心地等待着他，一会他收拾起画箱站起来。

清水关古渡一直是秦晋东西和南北边塞与中原的通道。现在这里一片废虚。当年的“儒雅室”，“万和堂”的门匾和牌楼破烂不堪，毛主席东渡黄河回师延安的痕迹还残留在这里。坐落在古渡口南面的河神庙，明代的重修碑记还已稀可见。两蹲石狮已被土掩埋的难以分辨。一蹲大张着咀如同呼天唤地，一蹲倒在墙角面对黄河沉思。庙中的神像被毁，人们只供着河神的牌位。天色不早了，他抄写完残缺的碑文后。又去看破旧的戏楼。由于天色的原因他只好，离开河神庙。

从清水关到刘家山全是羊肠小道。黄河边的路不同于土路，有好多好多的石台阶，一不小心绊倒，有跌下黄河的危险。因此村上挑了最好的人和最听话的毛驴。来护送靳老师，就这样我还是不放心，其他人抄近路上山了，我仍和靳老师一块走。

老乡们深知靳老师不会骑驴。告诉他手如何抓，腿怎样使劲，腰什么时挺，什么时弯，怎样的路应怎样的姿势，一一都教给他，真是会家不难，难家不会。从来没有骑过驴的靳老师，脑子里一片空白。为了确保他的安全，老乡只好一个骑上一个牵着在黄河边示范了好几回，看着老乡悠闲自得的劲，他决心试试看。这时老乡将毛驴牵来让他骑上。

毛驴真听话，从没骑过毛驴的他，在两位老乡的扶助下终于骑上了。骑上后他感到不大自在。腰老猫着显得十

分难受。老乡告知，腰挺直随着毛驴走动的节奏要自如轻松。

看到靳老师骑毛驴的生硬动作，真是“破柴不识纹，努死旁边人”。不由得为他扭腰裂胯，进入他的角色。

初次上路，还是不大自然，两位老乡一前一后护着他，我一再提醒老乡遇到沟渠时防止毛驴跳，这时不会骑驴的人就会掉下来。毛驴还是够听话的。遇到坎坷和台阶一点也不冒失。过了一会儿骑驴的靳老师已累的满头大汗，这时，我让老乡站会，让靳老师缓一缓气。

慢慢地靳老师悟到了骑毛驴的诀窍。显得自然多了。上得半山腰让我给他拍一幅骑毛驴的照片。我紧走几步抢过几个弯道调好焦距，“你看我现在可以了吧”，靳教师说。看着他得意的劲，我放心了。透过取景匡，一道黄河大转弯将秦晋两岸黄土高原分为河东和河西。一条小路从清水关黄河古渡口向这边延伸过来。一位白发依稀的老人身穿紫红色上衣骑在毛驴背上，显得很神气。这时谁也不会想到他是一位来自中央美院的教授。我一按快门给他留下了永久性的纪念。

他越来越轻松，应着毛驴行走的节奏，他感到有一种说不出的感受。从此，他们话也多了，我再也不为他费心了，可腾出手来多拍点纪念照。

从黄河边到刘家山，虽然不远，还是费了好多的劲，半天后才到了山顶。回转头来黄河已在脚下，如同一条苍龙向着远方飞向天际。抄近道的人们早已等在这儿了。见我们上来便问“靳教师骑毛驴比坐桑塔纳舒服吧？”“挺好的”。大家有说有笑向刘家山走去。

刘家山吃过饭我们直驱小程，一道电光划破寂静的山村。程文家的窑洞被电光明幌幌的照着，程文的老婆掀起门帘将我们迎回家。

慢慢我的思索地又回到靳老师眼前的这幅画。这么大幅度的油画，很少有人在野外写生。为了这幅画他特地在土岗，专门修了如同桌子一样的两个大画架，并订了专用的画框。我也从未见过如此的写生。老乡根本没有见过这么大的画，当他们站远看时赞不绝口。走近画面只能看到乱七八糟的颜色，“靳老师完全是乱涂乱抹。一点不好看”。但当他们又退远看照样奇妙无穷,令人真不可思意。

太阳还没有下山，带着靳老师已经画好的“黄河古城畔”，胜利而归的我们就沿着山梁下山了。

今晚来参加靳老师剪纸辅导班的人很多。程文趁机给大家学摸着靳老师画画的神态。不时的眯缝着眼睛，不时地退远，不时地用手遮挡在眼前。操着醋溜的京腔，惹得满窑的人哄堂大笑。

“靳老师这幅画画好了，你什么时候走？”村民们问。

等把小程民间艺术村建起来，请县乡领导来帮咱们把电拉上了再走。

大家一哇声说“好”。

“不能只说好，只要你们加紧把剪纸学好才能拉上电”，我插言道。

爱出风头的程文，替这些婆姨们作保证。“没问题保证能把民间艺术村办起来。”“你兄弟媳妇的事你能担当的了，就不怕你兄弟们有意见，”我开玩笑的说。靳老师不知我说的是什么意思，大家哄堂大笑时他也跟着笑起来。

确实近一个月来，大家的进步真不小，在这里靳老师付出了不少心血，他白天画画，晚上给婆姨女子辅导剪纸。让我这个助手也有点受不了。

窑洞里的煤油味呛得靳老不时地咳嗽，怕他太累，建议今晚的学习到此结束。不愿散去的人们仍然围着靳老师问这问那。我还是用老办法半开玩笑半辇他们走。

靳老师确实太累了，洗过脚一钻进被窝就打起了呼噜，我怎么也睡不着，已三个月了家里好多事还得我办，而且这个艺术村的筹划，我也脱不开身，但一想起靳老师那种忘我的工作精神，就打消了一切念头。

当我抬起头时靳老师已站在我面前，不时地从兜里掏吃酸枣，这是他的老习惯一起床先上山坡摘几把酸枣，不画画时老往咀里嚼来嚼去。他说酸枣是中药可以治好多病。而他自己的怪毛病胃不舒服时吃两把枣就好了。我深知他这个习惯，有时早上起来也顺边给他带上两把。

天气照样万里无云，这是进入初冬以来少见的天气。“黄河古城畔”画完后本应回北京，可他一心想搞小程民间艺术村，和解决通电还不走，在这中间他老念叨着去牛尾寨画画。这正是好机会，趁天气还好，多画一幅算一幅，我把这种情况告诉他时，他说我也是这个想法。

牛尾寨距小程还有一段路程，坐架子车太慢，不过靳老师什么交通工具都用过，只有你敢出动他就敢坐。吃过早饭我们坐程文的三轮车出发了。

牛尾寨地处黄河沿岸清水关古渡口的半山腰，只有两户人家，还是父子俩，家里的女主人张世莲是我们剪纸辅导班的成员。六十开外，性格开朗，剪纸水平高，她早就盼望靳老师来这里画画。为了靳老师方便，她让儿子海海腾出窑供我们居住。这儿离画画的地方不远，几步路就可到。一切都安顿好后我们和海海一块去选景点了。

牛尾寨的黄河古道河十分壮观，站在这里从黄河沿岸的刘家山、北山、杜家洼到槐卜圪崂，再回到脚下的牛尾寨大大的画了一个园圈，如同一个若大的口袋。多少万年来黄河在这弯里旋来旋去形成的岩层，就像厚厚的书本一样一页一页的重迭在一起。这里有历史积淀的黄河文化，有黄河儿女生殖繁衍的文化。看着面前的这些，靳老师滔

滔不绝的给我们讲起了华夏民族的历史长河。

第二天，海海帮助我们在画画的地方摆好阵势后。靳老师就全身心的投入画画了。中午后，天有点变，靳老师不由得皱起眉头，“画黄河古道必须是大晴天”他说。天气越来越不好了，他索性停住手中的画笔，坐在那儿发呆。正好海海来接我们。

张世莲早就和好面，再把给过年积攒的鸡蛋从灰罐子里取出来，用抹布擦了又擦，准备给靳老师做饭。

靳老师不能吃面食的事，我忘了告诉她，这时靳老师示意我不要再说，吃一点不碍事。不一会她就端上来满满当当的两大碗跌鸡蛋揪面片。我让靳老师多吃鸡蛋少吃面片。晚饭后我们一块拉家常，睡觉前靳老师说他有点发呕想吐。不过他不让我声张，吃点药，不会有什么事的。

半夜靳老师来不及起床一下子上吐下泄，我急忙找来便桶和洗脚盆。他真是受不了啦，象水一样拉个不停，我将他架在便桶上，前边再放好洗脚盆。他一蹲下就起不来。一阵接着一阵，不是吐就是拉。害怕他着凉我拿来衣服披在他身上。怕弄脏他不让披衣服。“顶在头上就不会弄脏的”我告诉他，我守在他的身旁不是端水就是倒尿。他挺不起身子，我找来凳子放在他面前，让他扒在凳子上。过了好长一段时间，想起来的他怎么也站不起来。我慢慢地扶他坐起来，他自己用擦油画笔的纸擦好了自己的身子，我盛来热水他自己擦洗了全身。又清理好床单和褥子，让他躺下。随着我把便桶和洗脚盆弄好放回原处，以防他再一次发病，并把他弄脏的衣服洗干净。后来他又拉了几次，由于肚子拉空了，好几次什么也拉不出来。慢慢地他好一点了，我安顿他睡好，并盖上厚厚的被子。我一点睡意也没有，不时地去摸靳老师的额头或听他的喘气声。好不容易到天明，他睡的很好。这时我不断地打起哈欠，也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我眼一睁，海海吃过早饭已上山了。我叫醒靳老师问他是否好点了？

“不要紧，拉过后好多了，早饭他不吃，让肚子继续空开，中午喝点米汤就行。”“今天不能再画画去了。”“到中午再看。”“还看什么，不能就是不能。”张世莲后悔昨晚的面是硬了点，靳老师说没事，可能是其它原因。

中午飘起了雪花，看来要下雪了，正好靳老师可以休息一天。可是呆不住的他，稍有好转就开始折腾了，找来小画布坐在窗户前画起了院子里的小景。这时谁说他都不听。

半夜北风吹的窗户纸呼呼直响，我料到天要变了，“小雪流凌，大雪结冰”后天就是大雪了。第二天，天气奇迹般的晴朗，我们又去牛尾寨画画了，一连好多天晴朗，“黄河古河道”顺理地画好了。

人常说好事成双，我们的画下午刚好了。这时程文驾着三轮车向我们驶来，人还没到他的声就到了“靳老师，

靳老师告诉你一个好消息”。一下车程文就迫不及待地说，县委、政府命名了我们小程村二十八民间艺术家。并滔滔不绝的把所有的事都告诉了我们。在小程民间艺术村成立前，要无条件把电通上，这样让我们一同回去筹划小程民间艺术村。

小程民间艺术村成立的那天，县上和乡上的主要领导都来了，会上县政府做出决定聘请靳老师为县文化顾问，主管文化的书记宣布靳老师在这里所画的画要配专车护送回北京，听了这些在场的人都鼓起掌来。靳老师站起来向领导和大家不时地点头表示感谢。

农村的条件不太好，但还是摆了简单的宴席，炒洋芋丝喝米酒，所有的人都端着大碗互相碰杯，一碰就一饮而尽，虽然是米酒喝多了也会醉，这晚靳老师真的醉了，一醉他老说“黄河好，这是我的第二故乡，我要在这里画画。”这是我有生以来见靳老师的第一次醉酒，醉后他完全沉浸在美好和幸福之中。

关于靳之林

提起画家靳之林，人们立刻会想起他如醉如痴地在陕北延安的沟沟坎坎里组织十二个县的民间民俗艺术普查，办剪纸艺术学习班，发现民间剪纸能手。他早在1984年第一次提出中国艺术第三体系的学术论点，把陕北农村老大娘们请进中央美术学院艺术殿堂表演讲学。他在陕北、在全国各地甚至世界有关国家长期日夜奔波调查研究、著书立说，那学术思想的结晶《生命之树》、《绵绵瓜瓞》、《抓髻娃娃》……

提起画家靳之林，人们更不会忘记，为了去延安安家落户，真正深入生活，他竟然被打成现行反革命，揪、打、抽、踢、踹，批斗、关押、刑讯、毒打得死去活来，几次与死神擦身而过，终于家破而妻离子散。人们不会忘记，十年劫难中非人的痛苦遭遇，人格屈辱，深重的精神创伤……

这位年过耄耋之年的画家的艺术创作、学术研究、艺术人生、甚至他的生命都如此紧密地与延安、与陕北高原的那片黄土地联系在一起。

人们不禁要问，延安，这大西北黄土高原上的一座小城，究竟为什么有如此巨大神奇的精神魅力，吸引着靳之林以死相依，甚至不惜付出血的代价？

靳之林教授1928年5月生于河北滦南。从师吴镜汀、李智超学习中国山水画，山水画四条屏曾参加1947年北平市国画展。1951年毕业于北京中央美术学院绘画系，从师于冯法祀、吴作人、徐悲鸿、齐白石、李可染、王临乙、滑田友、孙昌煌。毕业后留校参与组建并任教于中央美术学院绘画系、油画系、民间美术系与民间美术研究室，任民间美术系与民间美术研究室主任。文化部美术专业人员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国家教委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美术学科审查委员，中国民间剪纸研究会会长。获国务院颁发有突出贡献的政府特殊津贴、获法国功勋与敬业最

高颁奖委员会金质十字勋章。

靳之林的油画历史画《南泥湾》与肖像画《公社书记》分别入选20世纪中国大展美术大展与中国百年油画肖像画展。1995年在北京举办“生活的足迹”个人画展。10幅作品分别收藏于中国美术馆、中国革命历史博物馆与革命军事博物馆。

靳之林的著文与专著有《中国民间艺术造型体系》、《秦直道》、《延安石窟艺术》、《陕北石窟》、《抓髻娃娃》、《生命之树》、《绵绵瓜秧》、《中国民艺民俗与考古文化丛书》5卷集等。

因向往陕北，在中央美院任教的靳之林于1973年主动要求调至延安地区文化馆，并任文物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开始了陕北考古文化和民间文化的研究。在陕北工作的13年间，靳之林有机会长期深入进行民间艺术、民间风俗和民间文化的实地考察和考古文化的普查发掘研究，以民间文化、考古文化和历史文献古史传说三者结合、相互印证的方法，对黄河流域民间文化进行了深层次研究，随后他又在全国范围、世界范围内进行了实地考察。靳之林在陕北探索的民间剪纸普查挖掘以及传承保护方法，成为建国以来基层民间美术工作中重要的经验模式。在担任陕西省美协副主席期间，靳之林普查挖掘抢救了濒临失传的陕西蒲城民间药发傀儡，受邀赴法并受到密特朗总统接见。

1976-1984年靳之林发现与徒步3000里全程考察南起陕西淳化林光宫北到内蒙古包头九原郡的秦始皇抵御匈奴的重大国防工程——万里长城生命线的“秦直道”，发现与徒步万余里考察陕北由北魏至民国的历代佛道石窟408窟，雕像10万余尊。

多年民间文化工作的田野考察实践，最后上升为他的本原文化与本原哲学理论，其理论也贯穿于靳之林日后的非遗保护和油画创作当中。靳之林1986年调回中央美术学院民间美术系。1994年任民间美术研究室主任。在此期间，普查抢救了江西萍乡傩文化发表田野考察报告，组织萍乡傩文化和傩班首次进京展览展出。1980年至1993年，六次出国进行人类民间文化和考古文化考察。2002年，主持中国民间剪纸非物质文化遗产申报工作和中国民间剪纸原生态保护项目（陕北延川），创建“小程民间艺术村”。目前已被列为文化部“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第二批试点项目。81岁的靳之林身兼油画和民间美术两个领域的中国本原文化与本原哲学理论体系的创始人。靳之林的近30年中国本源文化研究，对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普查、发掘、研究及民间美术教育教学做出了重要的理论贡献。对研究人类文化意识与中华民族文化基础因的中国本原文化与本原哲学体系的当代新的边缘学科“中国民艺民俗考古学（“中国本原文化学”）也做出了重要的理论贡献。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出版他的著作《抓髻娃娃与人类群体的原始观念》、2002年出版《绵绵瓜瓞与中国本原哲学的诞生》、《生命之树与中国民间民俗艺术》。三本图文并茂的大作是先生学术成就的代表作，三本书中引例分析的庆阳民间艺术品达上百件。三书的学术价值是世界性的，靳之林教授从艺术史学、美学、美术、哲学、民俗学、人类学、考古学、神话学等不同角度出发，综合研究民间艺术，融汇百家，自成一家，形成呕心沥血之

作，必将对相关学科的面貌产生重要影响。因为他从民族文化的宏观角度，以世界历史上罕见的中国民艺民俗中，保存的历史文化遗存为矿藏进行研究，他全力以赴地致力于开拓独树一帜的中国民艺、民俗、历史、考古四者结合和相互补充、相互印证的立体研究体系，他开创了——门不仅包括民间艺术考古与民俗考古这一人类文化艺术研究的新学科。事实证明，他已经牢牢地奠定了这一新学科的基础。同时靳之林破译出一批原始文化符号，并开拓了具有人类学价值和本土文化特色的学术研究方法，从而拓宽了国内民间美术的研究领域和发展方向。

靳之林简历

1928年生，河北滦南县人。

中央美术学院教授。

院民间美术研究室主任。

院学术委员会会员。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艺术（美术）专业人员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委员。

国家教委中小学教材审定委员会（美术）学科审查委员。

中国民间剪纸研究会会长。

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

获国务院颁发“有突出贡献的政府津贴专家”。

获法国功勋与敬业最高颁奖委员会金质十字勋章。

从师吴镜汀、李智超学习中国山水画，山水画四条屏曾参加1947年北平市国画展。

1947---1951年就学于国立北平艺术专科学校与中央美术学院油画系，从师于冯法祀、吴作人、徐悲鸿等。

1951年毕业留校任教。

1961-1963年任教于吉林省艺术学院。

1973年到延安从事民间艺术研究。

1985年任中国美术家协会陕西分会副主席。

1986-1993年任教于中央美术学院民间美术系于民间美术研究室，任研究室主任。

曾于1961年和1995年举办油画个展。

作品曾参加第二、四届全国美展，油画《刘少奇主席故居》、《罗盛教》等收藏于国家博物院，《公社书记》、《春耕》、《小白桦林》等收藏于中国美术馆。

专著有《中国民间艺术造型体系》、《中国的抓髻娃娃》、《中国民间文化与中国本原哲学》等。

邢仪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4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关于父亲的故事

那个门洞又深又高，两扇厚重的大门敞开着，门上油漆皴裂，剥落得斑斑驳驳。小女孩长大以后，再也没有见到过那样深阔的门洞和那样苍老的大门。

那是个黄昏。

小女孩紧紧抿着嘴巴，缩着肩膀钻进门后。门和墙的夹角非常小，小得正好放下小女孩扁扁的小身体。墙壁上挂着一嘟噜一嘟噜的浮土，毛茸茸的。小女孩毫不在意地蹭过去，她从门缝往外看，只瞧见对面同样粗糙龟裂的门框。她偷偷地笑了，屏声静气，小小的心脏在胸壁后面咚咚震响。

门洞里迅速暗下去。母亲的喊声声声迫近。小女孩禁不住想笑出声来。

“老闺女，叫你半天不应，钻这里做啥？”　母亲隔着门大声说。她紧贴着墙壁，大气也不敢出。

“该吃饭啦，你藏这儿做啥？”母亲把她从门后扯出来，用围裙抽打着她的衣服，“你看看这一背土。”

小女孩的身子颤抖着，她说：“我等爹。我想吓他一大跳。”

故事总是到此戛然中断。我知道我这一辈子对于童年和父亲的记忆，永远停留在许多年前故乡的那个黄昏。

这年夏天，当我象热锅上的蚂蚁，一天天在滚烫的大街小巷奔跑，频频往返于家和医院的时候，心中挥之不去的，总是门缝里小女孩那双黑眼睛。小女孩的故事无法继续，但是她期待的眼神让我的心一次又一次隐隐作痛。

1.

一生自恃强健的继父，光着脊梁坐在午后三点钟的树荫下，一刻不停地挥着蒲扇。两只老鸹在枣树上聒噪，青枣清脆地掉在砖地上。我说，真讨厌，老鸹就爱落咱院的树，这么好的枣都给锛下来了。继父仰脸看着树，老枣树盘错的枝桠深处，两只鸟的黑羽毛时隐时现，它们吵个不休。

“嘿，许是两口子吵架呢。”老人笑说。我看了一眼继父，忽然觉得两眼昏黄。我用力地闭了一会眼睛，睁开眼，他赤裸的上身简直就是金黄色。一到伏天，继父就爱光膀子，下身穿一条中式布裤子，白裤腰免着，系根布带子。在我记忆里，他没有穿过西式衣服。继父是真正的老北京人，是蹲在路边喝豆汁吃卤煮火烧长大的北京贫民。

“您恶心吗？”

“不恶心，嘿！哪儿都不难受。”

“厌不厌油腻？”

“这阵儿不爱吃肥肉了，天太热，没别的，年年都苦夏。”继父不以为然地用扇柄搔着脊背。蓦然间，我看见老人背上满是抓痕，心中一惊，半个月不见，老头儿怎么瘦成了这模样？

1991年6月，我在上山下乡离开北京23年后又回到了这个城市。象所有的老知青一样，我回城的目的就是为了孩子。女儿从小寄居在姥姥家，没户口，是借读生。但是这个孩子知道要强，小学六年，年年被选为三好学生。小学毕业考试的成绩可以上北京最好的中学，只因为没有北京户口，连进普通的中学都要有门路。我一气之下给北京市长写了一封信，知道无济于事，不过发泄而已。想不到在市长办公会上，市长居然提出了女儿的事。他说，这么好的孩子，为什么不能进重点中学？当即请教育局长查办。当时已是八月底，教育局长说招生工作已经结束，不可能在重点学校安排了。后来当我知道这件事时，不觉泪流满面。女儿虽然进了一所普通中学借读，但我仍旧对市长心怀感激。两个月后，市政府颁布了在外地的知青子女可以落户的政策，女儿终于有了北京户口。（三年以后，女儿考入北京四中，又过三年，她成为北京大学的学生，这是后话。）眼看孩子一天天长大，父母一天天衰老，特别是母亲的脾气越来越暴躁，我真不知道怎样才好。不久，听说北京市又有了新的知青政策，所有在外地的知青，只要有一方是北京知青，有单位接收，均可全家回京。这真是一项极其人道的政策。

我和丈夫的户口是六月迁入北京的，因为接收单位有些问题，让我们回原单位等待通知。20天后，我在华北油田的家里，接到继父生病的电话。我以为是他多年的心房纤颤加重了，接电话时我的手直发抖，没想到却是浑身黄染。老人已是78岁的年纪了，不大可能是肝炎，若是梗阻性黄疸，情况就很严重。我心里很害怕，自从六岁那年失去父亲，我再没亲身经历过家人去世的事情，我不知道怎么办，不知道我能不能扛得起。

继父坐在小板凳上打着呵欠，“您躺一会儿吧。”我说。

“不介，不困。你去歇会儿吧。”他说。屋子小，天气热，谁又好意思躺着呢。

“明天咱们去住院吧。”

“没大毛病，我知道。”

“今天别去值班了。”

“那哪儿成啊，没告诉人家，再说也不碍事，没事儿，我知道。”继父用扇柄不住地搔着脊梁，班驳的树影下，他褐色的皮肤上浮着一层暗黄。

我走过去给他轻轻地挠着痒，从九岁那年来到继父家，记忆里他从来没有象父亲那样抚摸过我，我的手也不曾碰过他。看着老人凸起的肩胛骨和皮肤下面根根肋条，我心里百感交集。老人背上依稀可见深褐色的疤痕，那是他幼年出天花的印记。从前母亲每和继父吵架后，总是对我说，你那个死鬼老子心真狠哪，丢下孤儿寡妇让我受这大疤脸的欺负！其实继父是吵不过母亲的，怎么就是欺负了她呢？我不懂。而且我也看不出继父脸上有疤。母亲说，打小没有人管，不知道咋钻心的痒呢，你看看他的脸，就没有一个圆疤，全是抓的一条子一道子的，也够可怜的，能活下来就不错了。我可不敢仔细看继父脸上究竟怎样。那时侯继父高大健壮，黝黑的脸从无笑容，骑一辆破自行车，早出晚归，从永安里的家进城里上班。他在一家房管所当力工，用母亲的话说，就是摅泥递瓦的受苦人。解放以前，听说他拉黄包车。家中还有两个男人，老的我叫爷爷，是继父的继父，从山东逃难来到北京，与继父的母亲搭伙过日子。爷爷是居委会主任，楼前的空地被他开出一个大花坛，花坛里种满了美人蕉和西番莲，爷爷每天都从家里扯一条皮管子，给花浇水。少的我叫哥哥，他也不是继父的亲生儿子，可是他们非常宠他，每当母亲为我的“权益”据理力争时，继父就说，满天的星星也抵不上我这一个月亮。母亲带我来到这样一个奇怪的家庭，实在是万不得已。她的恐惧和抵触传染了我，来到继父家的头几年，我丝毫没有安全感。爷爷为我起了一个新名字，写在户口本上。我不肯认同他们强加给我的姓氏，先由橡皮擦，擦不掉，又用食指蘸着唾沫抹，我的新姓氏消失了，可是那个地方也成为一个椭圆的洞。于是，在户口本上，我成了一个没有姓氏的孩子。很长时间里我都为此担惊受怕，不知道他们发现了会怎样惩罚我，但直到我上山下乡注销户口，九年里竟然没有事发。精明的爷爷在1962年去世，霸道的哥哥因为喜好奇装异服和屡屡旷工泡在舞厅，被单位开除劳教，文革开始又以“现行反革命”罪被逮捕坐牢，继父不识字，至今我也不清楚究竟是他们没有发现呢还是对此不以为然。可是，我是多么提心吊胆呀。

继父挣钱不多，劳教的哥哥又经常泡在家里生病，我们的日子很艰难。家里的破烂家具、继父的旧自行车都卖了，三间房子空空荡荡，只剩下了床板。有一次，继父急匆匆回来，扯起一条线毯就要去卖，母亲把那粉色的线毯搂在怀里，和他大吵，继父暴跳如雷，母亲说，今天你要敢碰我，咱们就上法院！我吓得说不出话，以为继父要把母亲按倒在地，暴打一顿，可是那次冲突以继父妥协告终。他虽然长相粗，不识字，却很少骂脏话，也没有动过母亲一指头。哥哥因病不去农场，白天睡懒觉，晚上仍旧和朋友泡舞厅。继父早晨买好夹肉火烧，放在他屋外的窗台上，悄悄去上班。母亲气愤地说，一样的孩子为什么你两样对待？继父便说，满天的星星不如我这一个月亮。这句话成为经典，母亲在以后的30年里常常拿出这句话抢白继父。在全国人民艰苦奋斗过日子的年月里，每天哥哥的必修课是打扮自己，对着一面小镜子往大背头上抹发蜡，一丝不苟地修剪仁丹胡子，抱个小提琴咯嘣咯嘣地弹，他从来不拉。哥哥穿的特别摩登，大格子花衬衫，大翻领的中长风衣，包着屁股的瘦腿西裤，锃亮的尖头皮鞋，他的男

女朋友也是一样的装束，他们从来不穿四个兜的制服，冬天也不穿棉袄棉裤。他们是当年北京城里非常显眼的一群人。哥哥平时很少说话，他看不起我们。母亲背地里叫他流氓，不许我和他说话。我至今也不明白在那样的家庭里，哥哥怎么如此“前卫”？他害怕吃苦，追求享受，偏爱奇装异服。现在我理解他不过就是一个心高命薄的苦孩子而已。可是小时侯一心认定他就是流氓。公平地说，哥哥从来没有过粗野的言语举止，我甚至不记得他有大声嚷嚷的时候，偶尔有事问我，他总是先叫一声“小妹”，我却板着严肃的小脸，不加理睬。多年以后见到他，他依旧穿得很讲究，很干净。我问他当年的肾炎好利落没有，他笑说，我根本没病。我记得你总把盛着尿的玻璃瓶子摆在窗台上，怎么回事？他告诉我，那样拿去化验才有问题呀。

1991年夏天，和继父坐在树下的那个午后，许多往事扑面而来。人的一辈子就这么不禁过，那个高大结实的壮年汉子，什么时候变成了一个笑容可掬的老人？从前，他让一个幼年失去父亲的小姑娘望而生畏，如今他除了我再无亲人。继父的老家在顺义，兄弟姐妹叔伯姑舅远亲近邻一个没有。他给单位烧锅炉一直做到65岁退休，以后便每天在母亲喋喋不休的数落中，手不识闲地做着所有的家务活。他的腰弯了，头发白了，但是性情柔和了，脸有笑容了。

岁月，真是一架磨啊。什么样的人生不被碾磨？继父孤单劳累的一生就将到尽头了吗？这样想的时候，我的眼睛禁不住潮湿起来。

当晚，继父照旧夹着饭盒走出家门，到附近一个工地去值更。他象往常一样，饭盒里装满剩菜剩饭。在那一瞬，我有些怀疑自己，或许老人的病没那么严重吧？我已经回来了，以后的日子我会好好照顾他们。

2.

那天清晨我和丈夫陪继父上医院。离家最近的市二院在油坊胡同，没有公共汽车。我丈夫用自行车推着老人，我一溜小跑跟在后面。当年继父迫于生计把自行车卖掉后，上下班就全靠两腿走路了。他是不乘公共汽车的，三十年间不知走出几个“二万五”？他可曾坐过“二等”？当年高大结实腰板挺直的继父如今弓着背象孩子一样双手紧抓住车座，样子显得很无助。我禁不住笑了，他回头望着我也笑吟吟的，一遍遍地对我说，别急，看跑出汗了。

那个早晨老人穿一件雪白的新汗衫，披着褪色的蓝褂子，虽然是去医院，但是他的心情很好。

看病是复杂麻烦的事情。挂号、检查、抽血、化验、交费，我们搀着继父，楼上楼下地跑，一趟趟地排队，汗湿的衣服贴着前胸后背。

您要累，就歇会儿。

不累，哪就走不动了？又没什么大病。继父笑呵呵地说着，一步一步地迈着台阶。老人是一辈子不进医院，除了牛黄解毒片，几乎没吃过别的药的人。此刻，对医院的恐惧，对生命的没有把握，心脏严重的“房颤”，还有这不明原因的全身黄染，足以让一个人精神濒于崩溃，可是继父看上去却非常坦然。

果然，老人是“梗阻性黄疸”。B超显示，他的肝总管已经完全梗阻，胆囊由于功能性废弃，畏缩到几乎看不见。这是一种肝外的胆管恶性肿瘤，非常罕见且预后不良。没有好办法，只能在肝脏和十二指肠之间插一根金属导管，使胆汁排泄到消化道。我和丈夫毕业于国家正规医学院校又从事临床工作多年，我们当然清楚这样年纪的老人，心功能又差，做手术很危险，再说打开腹腔肿瘤转移怎么办，器官老化脆弱大出血怎么办？有没有别的办法？我抱着一线希望问。医生摇摇头，表示无可奈何，“况且这个措施也只是缓解症状，延长一段生命而已。”可怜的继父怎么会摊上这个要命的病，想到他的日子已经屈指可数，我浑身发冷，不知所措。老人钟爱的“月亮”，那个时髦的哥哥，平反后落户天津，与老人从无来往，没有人帮助我拿主意，天大的事情我只有自己扛。我对医生说，既然如此，就算了，天这么热，做手术更遭罪。一句话，我就决定了继父的生死啊。夏天是外科手术的淡季，尽管继父只是保守治疗，医院还是痛快地收他住院了。

我和丈夫安慰继父说，要全面检查才能确诊，咱得先住下来。他点头表示理解，说，不会有什么大毛病，自各儿还能不知道？

病房在四楼，继父不用我们搀扶，几步一歇地走进病房，脱下他的旧衣衫，换上蓝道道的病号服，听话地坐在病床上。在雪白的床单映衬下，他的脸色灰黄，神情惶惑，整个人显得那么单薄，那么脆弱。从此继父再也没有下过楼，24天以后，老人与世长辞，被我们用平车推下楼，这次他乘坐的是电梯。

姥爷，您想吃什么我去买。安顿好以后我说。我从来没有叫过他父亲，小时侯总是避免直接和他说话，实在有话要说，也是含糊过去。继父为此曾向母亲表示过不满，母亲说，你对她好，真的象个爹，她能不叫你？从我幼年失去父亲后，即便天天打我，我也说不出那两个字，父亲——是我心中的偶像。后来我的女儿寄居在母亲家，我便从此和孩子一起称继父“姥爷”了。

嗨，天热，吃不动，什么也甭买。“姥爷”说得挺轻松。你们忙去吧，甭老惦记我，住两天我就回去了。你赶紧回家吧，别让胖儿自各儿在家，她还小。他又对我丈夫说。

我们商定，丈夫立即返回油田，因为女儿小胖儿独自在家，中考以后她一直呆在油田的家里，等待录取通知，她还不知道姥爷患了绝症呢。我留下照顾住院的继父和家中的母亲。我们在医院门口分手。

我有许多事情要马上做：找继父单位谈住院费用问题；给老人买汗衫内裤；告知继父不能值更了，让那家单位另外找人；通知继父心中的“月亮”、久失联系的哥哥；告诉我的哥哥姐姐们，请他们来安慰母亲。还有，给继父

做晚饭，送饭。

在外面跑了一遭回到家已是下午，我还没吃中饭，可是丝毫没有饥饿感。

不是肝炎？母亲问。她已经把杯盘碗筷煮了好几遍了。

不是。

到底啥病？还值得住院？母亲忿忿地说。

可能是癌吧。

毒瘤子？平白无故长了毒瘤子？哈哈——都是苛待我们损下的。母亲冷笑着。

人都到这份儿上了您怎么还这样说话？

你教教我，我活了八十啦，还得让你教我说话！

母亲火冒三丈，目光里没有丝毫的怜悯。可是，我发现她的眼睛却是红的，眼角还有眼眵。一辈子干净利落的母亲怎么了？我心里暗暗吃惊，不敢接话。在后来继父住院的日子里，母亲就是这样，点火就着。

你咋就是这么个命，那个早早地撇下你，这个又要走到你前头去？母亲长叹一声，厉声质问着自己。从小俺爹宠着惯着我，生怕我受着一点儿委屈，以为聘到一个知书达理的宅仕人家，一辈子会好过呢，哪想到我从天上掉到了地上，就一天也没好过过，先是受婆婆的气，你爷爷奶奶见天喝茶到半夜，我就得直挺挺地站到半夜，铜茶炊老得在碳火盆上煨着，喝一盅倒一盅，那才叫难伺候呢，啥时候人家说，你歇着去吧，我才敢挪窝，年年冬天冻得脚跟流脓，当个小媳妇有多难！那规矩礼数，换个人也得寻了短见。哪象现在，大翻片，媳妇是婆婆，婆婆是小媳妇……好容易分家另过了，八路军来了，今天这运动明天那运动，你爹那么小心胆怯的一个人，也脱不过去，他一狠心走了，哪知道我受这万人的气……母亲的唠叨一开头就没个完，她只让我心烦意乱。我躺在床上，用手指塞住耳朵。母亲的声音远了，陈年旧事却雾一样罩住了我的心。

3.

母亲正在做午饭，大哥一头撞进门来，娘，娘！爹回来啦！母亲高兴地挓着手，忘了做什么，“你爹在哪儿？”从日本人投降后，父亲就参加了察哈尔解放区的工作，在蔚（县）涿（鹿）宣（化）区做粮秣助理，不久又做了副区长。他不是共产党员，大概是个统战对象吧。

“在村口，还有一个女八路，我爹把她从毛驴上抱下来，我亲眼看见的。”大哥做了奸细很兴奋，母亲的脸色

却陡然间变了。

过了一顿饭工夫，父亲回来了。母亲嘘寒问暖，烫酒炒菜，打发父亲吃过饭，她才说："怎么不把那个女八路带回家来住？我去把她接来？好歹也是我妹妹啊。"这一手可真厉害，父亲的脸刷地红了，他不是个会撒谎的人。不知道他怎样稳住了母亲，才使事情没有闹大。第二天父亲就回区里了。

不久，中央军来了，边区政府撤退到小五台山一带，父亲也走了。母亲带着四个孩子，日子肯定不好过，是不是还有别的原因，我常常揣测，譬如对那个女八路的敌意，恐惧被父亲遗弃什么的，反正母亲做出了一个影响她一生的决定：不知她带去了怎样的口信，父亲居然从南山回来了。回来就不能走了，镇长是本家，卖了地，请他出面作保，父亲向国民党自首了。十个月以后，共产党又打了回来。父亲再次交代检查，得以过关。

这些，只是我长大后听哥哥姐姐所说，是历史还是演义，我不知道，但是冥冥之中决定父母和我的命运的密码，必在其中。

我相信父亲不是一个有坚定的革命信仰的人，没落的封建家庭、祖母的专制和冷漠给予他的是软弱和胆怯。这一点儿也不象他的先祖。

父亲的先祖不仅读书而且习武，据家乡光绪年间修的《蔚州志》记载，道光年间考中武进士的有三人，其中就有我的先祖，为道光十六年（丙申年）进士，时年29岁，钦点蓝翎侍卫，后为乾清宫侍卫，再后就是御前侍卫了。这位先祖是家族的骄傲，老一辈都知道他是"大花翎"。据家谱上记载，他的四个胞兄分别是增广生、文庠生、优增生和武举人。他们为第九世祖，他那一代有22人科举中第，其中文武庠生（即秀才）15人举人2人贡生3人进士1人骑尉1人。《蔚州志卷十六?列传》对冯家几代人有着多处记载，譬如八世祖"冯九皋字鹤鸣家素裕好施济道光癸未岁歉出粟偏饩乡里已丑饥复继之先后及五百石州守匾旌其门"。十一世即父亲的祖父辈乡间权势已衰，财力不振，但仍有朝中骑尉二人大夫一人地方文举一人附贡生一人秀才生郎二十五人。到了父亲这一代，他们成了无所作为而且无所适从的人。家族的衰败已经不可救药。

父亲仅仅是个文弱书生。他不可能经受得起任何运动的考验。转眼十年过去了，新政权成立后，对反革命和地主阶级的清算一波接一波。在一场新的运动中他再次成为审查对象，1956年的春节父亲在忧心忡忡里捱过。区里的两个干部每天晚上到家里来，动员父亲"交代"，有一次，父亲火了，他拍着桌子大声说："我的事情我都说过了，别人的事情我不知道！"隔着虚掩的门，母亲和十九岁的姐姐月月吓得心惊肉跳。第二天就是正月十五。家乡是个古老的小镇，元宵节的夜晚万家灯火，鞭炮花灯大戏秧歌热闹着严寒中的街巷。父亲没有回家吃晚饭，母亲以为他给唱戏的人们伴奏去了，打发我的小哥哥老三去大戏台探个究竟，十五岁的老三乐不可支地跑了，一去便是肉包子打狗不回头。母亲无奈，守着孤灯和早早入梦的我埋头做针线。扭秧歌的月月半夜才回来，她直奔自己住的厢房。当我的姐姐哼着歌点亮灯时，她吃了一惊，父亲怎么睡在她的屋里？爹，爹！她轻轻推了父亲一下，再看，脸

色煞白的父亲已经有些恍惚了。姐姐喊母亲的声音顿时就变了，夜深人静时分那声音尖锐又凄厉。我不知道在那个寒冷的长夜里发生了什么事情，在梦里我被母亲摇醒。她哆哆嗦嗦地给我穿衣服，我却怎么也睁不开眼睛。这时一只冰冷的手握住了我赤裸的脚丫，我一激灵才真的醒了，是父亲正在凝视着我。我看见了父亲的眼泪。母亲说："你这么狠心，丢下我和这不懂事的孩子你叫我们咋过？"说着已泣不成声。父亲说："你带着老闺女走吧，老三不念书，就只能让他讨吃去，不要指望老大，他靠不住。"父亲的这句话，不是来自我的记忆，而是来自以后的几十年里母亲无数次的重复。我毕竟年幼，才五岁多，对那个夜晚最深的记忆除了冷就是困，我甚至不知道什么是恐惧。当时我的大哥在北京工作，二哥在部队服兵役，他是第一批义务兵，刚走不久。家里最大的孩子是月月姐，她正在漆黑的街巷里奔跑，不安的脚步声搅起了大狗小狗一片狂吠，姐姐心里发毛，头皮都要炸了。镇上的中医王大爷与我家是世交，姐姐好不容易喊开他家的门，已经哭得说不出话了。王大爷问了半天才明白，既然是这样，我去了也没办法。您和父亲平素那么好，您怎么能见死不救？姐姐扯住他的衣袖不撒手。王中医见到父亲的第一句话是"老大，你不该这么糊涂啊。"母亲哭着求他想办法，你们一向亲似兄弟，你得救他一命啊。他摇着头站了一会，说熬点绿豆汤吧，不等姐姐把锅烧热他就走了。他是害怕受连累啊。我在懵懂中打着瞌睡，再次清醒过来，父亲已经睡了。他穿着一件旧棉袍，头戴一顶黑色瓜皮帽，模样有些古怪。天亮就是父亲四十一岁生日。可是，他再也不会醒来了。

四十一岁，多么年轻啊。

父亲一生中这最后的决定让母亲措手不及。

没有钱。他最后一次看望祖母，把口袋里的钱全部留给他的母亲，只有半张一分的纸币留下了。（母亲从他的棉制服里翻出半张黄色纸片的细节，我牢牢记了一辈子。）父亲是长子，从小由奶妈带养，虚八岁才回到祖母身边，那时他的弟弟已经出世，"外奶"的父亲不受待见。我叔叔从小娇生惯养，赌钱吸鸦片，把家业尽情挥霍。后来他在国民党的军队里做了军医，解放战争中随部队起义，五〇年死在解放兰州的战场上，给祖母挣了一个"光荣烈属"的牌匾挂在门楣上，把自己的名字永远留在了家乡的地方志上。1956年阴历正月十五的那个下午，祖母做梦也不会想到，她将永远失去她从未善待过的大儿子。

没有人力。一切全靠姐姐。棺材是她向一个好心人借的。仰慕父亲人品的街坊邻里们自动来帮忙。他们象变戏法似的给棺材涂漆上彩，在长明灯下陪着父亲。

没有孝衣，母亲把我的花棉袄翻过来给我穿，我觉得好玩又新鲜。我是唯一一个不懂得悲伤的人。我常常扒着供桌，看香炉缭绕的烟雾后面，那是父亲安眠的灵柩。我知道父亲死了，可是这件事还不能使我悲痛得忘了玩耍。

我最后一次见到父亲，是在他入殓以后的第二天。那是个黄昏，我在母亲的怀里刚刚睡醒。那时我们唯一做的

事是哭泣和等待——等北京的大哥回来，已经有人去报丧了。有父从父，无父从兄嘛。母亲搂着我，靠门坐在炕梢。这时，我看见父亲蹲在灶旁吸烟，他总是用那只红烟嘴吸烟，那种烟嘴是化学的。我用手一指，说，爹在那儿呀！多年以后姐告诉我，当时他们都吓得不敢动了，可是我哪里知道？母亲厉声说，你这个屈死鬼，别吓着孩子啊！父亲站起来，面无表情地从我和母亲身旁走过，出去了。父亲吸烟的姿势，从我身旁走过的表情，我永生难忘。所以，我，一个懂得人体科学的人，同时相信人有灵魂。我知道，丹麦王子哈姆雷特在黎明前看见父王的情节是发生的真实故事，一个有冤情的人灵魂轻易不会散失。就象我的父亲。

多少年来，我总是看见那个小女孩。她紧紧抿着嘴巴，缩着肩膀钻进门后。门和墙的夹角非常小，小得正好放下小女孩扁扁的小身体。墙壁上挂着一嘟噜一嘟噜的浮土，毛茸茸的。她屏声静气，小小的心脏在胸壁后面咚咚震响。瘦小的孩子躲在门缝后面，等待着父亲回来，好吓他一跳，可是她等来的却是父亲的永无归期。

父亲在我心里从来不是一个清晰实在的人，而是记忆的碎片，是画面的叠印，是蒙太奇。父亲——就是他把我举过头顶的那一瞬间快乐的感觉；就是四岁起他教我认的那些方块字的秘密；就是早晨他用胡须扎我脸蛋的痛楚；就是临终时他凝视我的目光。父亲的气息留在他喜爱的笛子、笙和胡琴上面，留在他褪色的制服上面，留在他使用的毛笔钢笔和那半截红蓝铅笔上面，留在他亲手写下的帐单上面……但是在随后动荡不定的日子里，我们失去了家也失去了和父亲有关的一切。只有父亲的一张一寸免冠照，不知怎么到了我这里，我把他翻拍扩印甚至上色，父亲在我心里才终于具体而清晰。姐姐告诉我，她见过父亲的许多照片，“他年轻时特漂亮，一头浓密的黑发从中间分缝，穿绸袍的，穿制服的，戴大围巾的，真是眉清目秀啊。”父亲在放弃生命之前先烧了那些照片，他是决心要从我们的记忆里消失呀！姐姐比我早出生十三年，她当然什么都经过都看见了。我拥有的这帧照片上，父亲的头发很短，发际后退，旧的棉制服上衣口袋里插了一支自来水笔一支红铅笔，他的神情很沧桑。我看不出父亲拍这张照片时有多大年纪，总不会超过四十一岁吧？

我心中的父亲年轻英俊，多才多艺，温文尔雅。他是我的第一个启蒙老师。他最爱我，因为我是他最小的女儿，我出生时父亲整好三十五岁，那是男人一生中最好的年纪。

4.

我一生都渴望着有一个父亲。他智慧、温和、宽容、坚强。重要的是，他的爱浇灌和包容着我。每看到一对父女从眼前走过，女儿无忧无虑的神情和撒娇的笑声，都让我好羡慕啊。我没有父亲，所以不会撒娇。我没有父亲，所以少了许多柔情。我不愿意做一个意志坚强头脑冷静的女人，我很想示弱，很想做一个“小女人”。然而我不能够，因为我没有机会。

守在继父的病床旁，我常常走神。不知道为什么三番五次我总是想起父亲，为此我心怀歉疚。我知道我目前最要紧的事是照顾重病的老人，即便他不曾给过我父爱，但他对于我们是有大恩的。他照顾了我的母亲整整三十年，他给了少年的我一个家。他还照顾了我的女儿。我必须回报。

一天上午老人输液中忽然说，你到外面呆一会儿。我坐在椅子上，无所事事也自以为是给了继父精神上的支持。可是他让我出去。我不解地问，您怎么啦？临床的小伙子说，大爷想撒尿。我连忙把小便器递上，可是他就是不肯当着我小便。我笑着只好回避，心里却是感慨。

我虽然每天来医院，可继父从不让我做什么。这一天输完液，他破天荒地要我帮他洗一洗裤衩。“我洗不干净。”他有些不好意思地说。裤衩上有片片黑渍，我心一惊，知道这是消化道出血，恶性肝病晚期的症状。我用了很多洗衣粉，把自己的手埋在泡沫里，也没有把那条内裤洗干净，只好上街给他买了两条新的。以后，老人再也没有让我做过任何事情。假若是我的亲生父亲躺在病床上，我是否能为他多做点儿什么呢？即便无事可做，陪他说说话也好。我要让父亲知道，我不仅相貌与他酷似，性格也最象他。我念书好，做事努力，家族的其它已经烟消云散但读书的传统在我这里发扬光大了。不用说，我会从父亲的目光里看出他对我的欣赏和疼爱。我需要亲人的欣赏，需要被疼爱、被呵护、被娇宠。可是，没有，从来没有。

那个夏天坐在市二院的外科病房里，我和继父都陷在长久的沉默里。

住院几天了，老人从不问自己的病，倒是我没话找话，总想说点儿什么。

姥爷，您觉得哪儿不舒服就说，别老忍着。

没事儿。这不挺好？

肚子疼吗？

不介，哪儿都不疼。他摇摇头。胆汁排不出去，淤积在肝脏，肿胀的肝岂能不疼？可是，一直到去世，继父没说过一个疼字。如果我是他的亲生女儿，他会不会喊痛？

“对了，明儿你拿瓶风油精来，咬得慌。”他的手不住地挠着前胸后背。老人的身上抓痕累累，其实不是蚊虫叮咬的缘故，是胆汁从皮肤排泄，郁积的胆盐造成的刺激。

您想吃什么我去买。

天热，吃不下去。

我知道继父最喜欢吃豆腐，特地到附近的素味斋买了一个八块钱的家常豆腐。继父哪吃过这么好的菜，平时他

也就是切块豆腐白汤煮煮罢了。可是他躺在床上只看了一眼，说，吃不下，你吃了吧。

床头柜上堆满了水果、罐头、奶粉、点心，蛋糕风干了，香蕉发酵了。可是他一点儿也吃不下，食欲完全丧失了，连看一眼的欲望都没有。每天二十四小时陪伴他的是一只最廉价的半导体收音机，它在老人的枕边，声音沙哑，含糊不清，却一直在说在唱，不知疲倦。继父仰卧的姿势久久不动，他微阖着眼在想什么呢？

您老家在哪呀？有时我们也闲聊，坐在老枣树下扯到天南地北。

顺义。哪个村不清楚。

那您还有亲戚吗？

没——有，什么都没有。老人拖长的声音仿佛就在耳边。

那您的母亲，我叫奶奶啦，埋在哪里呢？

咳！城外头，早先住东城根，城墙外头到处是乱坟岗子。现在都盖大使馆了。早找不着了。继父把我带到了久远的从前。

穷，没钱买棺材，用的是缸。

缸？我惊讶地张着嘴，想象不出怎么把一个僵硬的人窝在缸里面。

哪能用一口？两口缸对在一起，那会儿可不都这样，穷呗，有缸还不错呢。

您拉洋车是不是净挨打呢？还不给钱？话题又转了，继父该是个苦大仇深的人呀。

不介，打人还行？看你横我不拉你。让日本人踢过一回，他嫌我慢，从后边踹我一脚。那样的也少见，日本人不都是那样。嘿！那时侯挣现大洋，一块钱能买七八十个鸡子儿，大肉才多少钱一斤啊？能买一袋洋面，哪儿象现在这钱买不出东西呢……。继父坐在小板凳上，两只手搂住膝盖，乐呵呵地回忆旧社会。

我却想，这老头阶级觉悟真低，怎么能说旧社会好？

坐在继父的病床旁，从前的事情时常闪回。我平静地凝视着那张暗黄的失去光泽的脸，老人的面相很善，虽然消瘦，皱纹却简练，深深的几道，仿佛与生俱来。还是看不出天花留下的疤痕。我想即便有过，又怎能经得起漫长岁月的磨励？继父他也有过快乐的童年吗？也曾穿着开裆裤满大街奔跑？当年他拉着洋车将青春的汗水抛洒在北平街头时是否也暗恋过某个姑娘？我想象不出。眼前的老人没有欲望，正平静地等待着死神到来。他的两腮塌陷，变成两片阴影。牙齿早就掉光了，舍不得花钱镶，就那么用牙床子当牙使，却最喜欢吃死面烙饼。母亲总说，我这假牙倒不如人家牙床子结实呢。老人的头发什么时候全白了呢？应该找人给他理个发了。

继父睁开眼，轻声说：“小橱柜下面那层，有个铁桶，里边有四百二十块钱，你妈不知道，你拿着花吧。原先我打算买辆小三轮，算了，不买了，你买个金镏子戴吧，我看人家妇女都戴。”

我沉默着，一时语塞。从来没有人声称送我一枚金戒指呀。现在，眼前的这位老人，我的继父，一个没有文化、没享过一天福、干了一辈子粗活重活的“劳动人民”，他要把自己的一点儿私房钱给我买金戒指，以此表达他对我照顾他的感谢，还是对我的……爱怜？想到爱这个字，我真有点受不了。

或许，我该叫他一声“爸”。叫一声又有什么呢，我不是也这么称呼丈夫的父亲吗？老人还能活几天？可是这个字在我的喉咙里上下滚动，就是出不来。

良久，我才说：“我哪儿能花您的钱，咱们买好吃的吧，您想吃什么我给您买什么。”

咳，什么也别买，吃不下去都糟介了。

其实，我正需要钱。我们的调入单位变卦了，那是一家石油科学研究院，本来让我去办院报，我丈夫在卫生所。谁知出国的院长一回来，一句话就让我们失了业，那位院长大人说：“不进科技人员，进个办报的干嘛？”

我在北大荒呆了十年，又在油田生活了十三年，这辈子搬了九次家，第十次搬回北京，还带来一个外省丈夫。可是，我们忽然没有了单位和工作。

我需要钱，但不是用来装点自己。到了该给老人买寿衣的时候了。办后事还不知道需要多少钱呢。

5.

我顺着墙根下的荫凉慢慢往家走。七月底八月初，正是三伏天。我每天两趟四个来回走在这些胡同里。人们提着油瓶子菜篮子从门脸破旧的大杂院出出进进，树荫下面，退休的老人们把象棋子摔得乒乒乓乓，阳光里，老奶奶追赶着跌跌撞撞往前跑的小娃娃。哗——，一个破门楼子里泼出一盆脏水来。这就是普通人的日子，毫无诗意但是自得其乐。新的生命一日一日在成长，同时，那些苍老的生命一个一个在消失。介于中间的，疲于奔命，就象我。

柏油路直烫脚，我走得很慢。我不愿意回家，我无法忍受母亲。她的脾气越来越坏，说话更加刻薄，对继父她是一刻也不宽容。老头儿不在家，她免不了找我别扭，躲闪不及就会被揪住话把。母亲不挑战时就自言自语地回忆着从前。尽管知道她是病态也难忍受啊。

天气太热，到家时我总是面红耳赤。母亲不在屋里，桌上的午饭给我扣着。我象个贼似的抑制着心跳，拉开小橱柜，一下就找到继父的“小金库”了，是一个盛过麦乳精的铁皮桶，可是里面什么也没有。这时母亲进来了。

老闺女，看把我孩子热的，快吃饭吧，娘给你扣着，还热呢。

这里边的钱呢，姥爷说有四百二十块钱。我压住火问。

钱？老头子告诉你有钱？你问我，我咋知道？母亲故作惊讶地反问。我气得直哆嗦，不想再说话，摔摔打打地洗脸。

这个死老头子，他不死倒把我孩子累死了！你老管他做啥？母亲讨好地说。

我不管谁管？

自有公家会管，再说了，他不是还有那个月亮吗，怎么不来看看他？

我愿意！

他又不是你亲爹，一个老后，还值得你这么泼出命来？

您怎么说话这么难听？后爹也是你给我找来的，不是我自己要的！我故意不用您字。

母亲被噎住了，她的嘴张着，却说不出话。

你又不是只生了我一个，为什么他们都躲着不来看你？我继续揭着母亲心上的伤疤。

对，都是我不要脸，损的成了这样。母亲啪啪地扇着自己耳光，我冷笑着无动于衷。您犯不着这样，要打就打我一顿吧。

母亲厉声说，想不到一个老后还有人这么爱！……接着她说了许多羞辱我的话。我终于忍受不住，跑到院子里，坐在烈日下滚烫的石阶上，歇斯底里地放声大哭。我只想中暑，只想大病一场。

我哭着，撕扯着自己的头发，用牙齿咬着自己的手臂。我是父母最小的孩子，为什么却让我独自承担这一切？为什么年长我许多的哥哥姐姐不肯伸一伸手？在火辣辣的太阳底下，我被痛苦淹没了。我的心呼喊着父亲，我渴望着此刻他把我搂在怀里，让我远远避开所有的苦痛和烦恼。我想象着父亲正温存地抚摩我的头发，眼泪更加汹涌。午后的小院里，连即鸟都不叫了，只听见我的哭声是那么悲怆。我整个的心都被痛苦和怨恨充斥着。

母亲在屋里顿时悄无声息了。

多年以来，我常常想起那个午后，想起我的粗暴，想起我对母亲的种种伤害，我真是恨不得割掉我的舌头。可是当时，我一点儿也不想理解她体贴她。对继父我悉心照顾，除了良心，难道不是为了道德的完善？可是，依仗着亲情，我却为所欲为，践踏着可怜的母亲，她因再次面对当年父亲弃世时同样的处境而惊慌焦虑，却没有一个儿女

为她分担，对她说一句暖心肠的话。我们冷酷而自私，只想着自己，我比他们实际上好不到哪里。

我哭着，对自己怀有无限的怜悯。我恨母亲的不通情理，更恨大哥的冷漠无情。我没有任何物质的要求，只希望能得到同胞手足的一点安慰，大哥比我大整整二十岁呀，我甚至把他看做父亲。

父亲去世的第六天，大哥从北京回来了。一向对他严厉苛求的父亲只比他大十五岁，他们之间从来没有过融洽的交流。他从小就知道，最宠爱他的是母亲，父亲爱老二，比他小四岁的弟弟。这并不妨碍他霸道，因为他是冯家的长房长孙，父亲不在家时他就是王。大哥做梦也想不到父亲突然大撒把，没有一分钱的财产，却把一副重担放在了他的肩头。他没有准备，他觉得不公平。

父亲下葬后的第三个夜晚，大哥给我们开了会。他是家长了，这是父亲强加给他的，有些话必须说明白。他先点了姐的大名，问：你今年多大了？答：十九。十九了？还想让我养活你，没门儿！你自己想办法去。他又问我的三哥，老三你多大了？老三怯生生地答：十五。好，你爱讨吃爱打半子（给羊倌打杂）随你。大哥真是快刀斩乱麻啊，就这么处理了姐和三哥，他不曾想到对弟妹的这种伤害会跟随他们一辈子。他又说："咱娘我不管不合天理，小妹妹太小，我也不能不管。"

于是，我们的家不久就解散了。月月姐仓促出嫁，半生婚姻不幸。三哥当了矿工，几次从井下死里逃生。母亲带着我搭乘摆渡涉过桑干河，永远离开了家乡。

二哥从部队复员回乡了，当时正是自然灾害第一年，大哥提出把我送到二哥家，这样才公平，但当即遭到母亲的严厉拒绝。大哥家的日子充满了火药味，四十七岁的母亲和她二十八岁的儿子，性格一样的刚烈和不妥协，母子夫妻婆媳，总吵总吵，他们不吵时就冷战。我在学校几乎门门都是五分，深得老师的喜爱，可是在家里却是个多余的人。不会干活白吃闲饭，我知道自己在哥哥嫂子眼里有多么讨厌。不知从哪天开始我尿炕了，每当母亲把我尿湿的被褥晾在院里，那一天对我来说，就是最黑暗的日子。尿炕使我更加恐惧和无地自容，这种自卑一直伴随着我成长。后来，我们就到了继父家。

长大以后，我理解并原谅了大哥。年轻的时候谁没脾气呢？何况他的工资低，房子小，何况母亲的脾气也不好。

可是这一次，让我怎样谅解他？继父住院后，我已经写去两封信了，也不见他来看望母亲。同一个城市住着，却是咫尺天涯。我不会给你增加任何负担，只求你安慰一下母亲，告诉她，以后的日子有你，有我们兄妹，绝不会再使她受委屈。她盼望的就是儿子这一句话呀。你不敢面对这个现实吗？这一次你能躲到哪里去？

理智渐渐地控制了歇斯底里的我，我哭够了，睁开眼睛。这时我看到母亲递上来凉毛巾。一辈子不肯向命运低

头的老人，目光里满是惊慌和卑微，她轻声对我说：“老闺女，别哭了，那钱娘拿了，给你放在桌上，没有四百二，老头子记错了，是四百。”我握住母亲的手，眼泪再次汹涌。

妈，以后您花钱尽管跟我要，只是现在我需要钱，我拿它给姥爷买装老衣裳。

给他穿身干净衣裳不行？

不行。

棉衣我都拆洗干净了，我看穿它就挺好。

不行，一定要买新的。

我和母亲平静地聊着。

仿佛雨过天晴，我的呼吸舒畅多了，那顿午饭，我吃得特别撑。

第二天上午，我去城东大哥家当面禀报继父病重的事情。我说，因为忙着照顾病人我只好写信，你都收到了吧。他不置可否，只问老头儿到底是什么病，住院几天了等等，我说，你去看看咱娘吧，她天天盼你去，嘴上不说我也看出来了。说话时眼泪在我眼眶里打转，喉头一阵阵发梗。他面无表情地沉思良久，说，哪天有空我去看看。这个我从小惧怕的人，这个面冷嘴硬的哥哥，哪怕他只对我说一句安慰的话，给我一个温和的笑脸，我就会立即抱住他号啕大哭。可是他连一点笑容都没有。离开大哥家时，他最钟爱的小女儿小芹送我下楼，她说，二姑您别难过，我爸就是这种人，我都说他了，你不能总让二姑管我奶奶，她最小，你是长子长兄，现在你必须管。可是他不听我的。我搂住小侄女的肩膀哽咽得说不出话，我拼命地吞咽着泪水，倒是她的眼泪流了下来。这个善良纯真的女孩，几句话就温暖了我的心。

第二天，大哥依旧没有来。我再也不对他抱幻想了。我给继父的儿子写的信也寄出好久了，同样是没有反应。也罢。

继父的病没有好转也不见恶化，老人的食欲虽差，精神还好，生活也能自理，我决定回油田的家里休整两天，顺便取些换洗衣服。我告诉他，我不在时欧阳会来照顾他。欧阳是姐的女婿，单位就在附近，他经常下班后来医院看望姥爷，给他买好吃的，给他擦身。继父说，你家走吧，甭惦记我，也该看看小胖儿，她准想你了。

6.

女儿中考成绩出乎我的意料，数理化三门竟考了299分，文科也不错，英语97语文96，政治差一点，但北京市

三好生又奖励6分，这样她的成绩离满分600只差11分。她考上了北京四中。这个懂事的孩子给了我意外的惊喜和快乐，离家回到北京时，我的心情特别好。

在外地工作的三哥来了，许多天以来母亲第一次有了笑容。我给继父买的寿衣摊在床上，见我进门，母亲急忙把它们收拢，对三哥说："人家冯敬兰对老后可孝敬啦，死啦还要打扮打扮他。"老太太开玩笑的话也象锋利的刀片，不把你割出血来不算完。

我真是不懂，母亲和继父在一起生活的时间比父亲还长，就没有一点儿感情吗？我说，我这么做还不是为您？

哈哈，母亲冷笑道："你为我？我还不知道为的谁！那个死鬼不把我撂下，我能受这些炎凉吗？有谁看见我心里的苦和冤？"

您还想要什么？姥爷养活您伺候您挨着您骂，您还不知足？

"你那屈死鬼老子不死，我当牛做马也心甘。"母亲的话和那种凄楚的表情让我哑口无言。

三哥来了三天了，他并没去看继父，我心里不安，连水都没喝一口，就邀他一起去医院了。已是傍晚，病房开过饭了，继父躺在床上，没有睁眼，显然不象吃过饭的样子。我悄声问临床的小伙子："他——我父亲吃饭了吗？"他说，大爷这几天就没怎么吃，昨天夜里上厕所，摇摇晃晃的，一边走一边说胡话。"是吗？"我吃了一惊。他老念叨您。大姐不骗您，夜里大爷说胡话，我都瘆得慌。老头儿摇摇晃晃地一边走一边说，热死了热死了，谁把火炉子搁我头上啊？

我站在床边，心里特别内疚，为什么我非要回家？如果他是我父亲，我能抛下他一走了之吗？他肯定失望了，精神才会垮。这时继父睁眼看了我们一眼，又阖上了。我轻声说："姥爷，您看谁来了？"他的嘴张了几下，才有声音："老三来啦？坐那儿吧。"您想吃什么我去买，三哥说。不……吃不了，买了也是糟介。我摸摸继父的前额，并不热，手臂也是凉的。难道他要进入肝昏迷了？走廊里悄无一人，医生护士也找不到。

老人的裤子非常脏，粘满大片沥青样的污物，显然，消化道出血加剧了，而消化道出血是诱发肝昏迷的一个危险因素。三哥给他换了衣服，又用热水给他擦洗干净。

天已经黑了。这个夜我应该留下来。

时候不早了，你们哥俩回家吧。继父语低气微口齿却清晰地说。

我夜里陪着您。我说。

不用，没什么事。

大姐，您在这儿也不方便，大爷要起夜有我呢，您放心。临床的小伙子说。

三哥说：“我看没事，还是回去，明天早点来。”

也只好如此了，明天我要雇个人和我倒班看护。

第二天天刚亮我就去了医院。继父的状态更差了，嘴里含混不清地喃喃说着什么。有六七张病床的大房子因不满员倍显冷清，那个小伙子夜里害怕，干脆搬到门口的空床上，他主动告诉我，继父一宿没动弹。我去找值班大夫，请他看看老人是不是已经肝昏迷，他说，可能啊，一会交班后，把他送抢救室吧。

八点以后，护士长和两个小护士推着轮椅来了。我叫醒迷迷糊糊的继父，告诉他，大夫要给咱换一间安静的屋子，这边太吵。大家扶他坐起来，他忽然清醒了，笑呵呵地，大声说，成，这就去？一边抓起被单遮住赤裸的腿。小护士把他搀扶到轮椅上，被单滑掉了，老人连忙捡起来把腿围住。大爷真要面子，您这么大岁数了，谁能笑话您呀？一个小护士和继父开着玩笑，我的心却揪得难受。已经病入膏肓的老人，就是这样维护着他的尊严，我没有想到。

继父住进了抢救室。二十四小时以后，老人阖然长逝。

吊瓶挂上了，氧气输上了，继父的状态似乎好了一些。他神色恍惚地说，我快回家了，褂子里还有一点钱，你收着吧，我也用不着。我翻出老人的破钱夹，里边有二十几块钱，我拿给他看，他说，我花不着了。我勉强笑着说，咱再住几天就出院，我给您买辆三轮，您上街还能拉着我妈……我妈老要来看您，我不让她来，那么大岁数了又是小脚，这四层楼她也上不来。继父说，甭来了，我也快回去了……过了一会儿他又说，你妈那人刀子嘴豆腐心，脾气不好，其实心里没什么。我说是，我妈其实挺惦记您的。老人闭上眼不再说话，许多天来，我第一次从他脸上看到了痛苦，那是难以名状的。

我知道有些事情必须立即去做，一刻也不能耽误了，三哥也不来，我快急死了。我说，我给天津的哥哥去了信，他没回，可能出差了，这会儿我给他打个电报，马上就回来，我请护士陪您一会儿。继父含混地应了一声，没有睁眼。我急忙退出来，请护士长替我照料一下，就跑了。

我先去电报局，给天津的哥哥打电报，继父固然没有任何财产，那也要当面与他说清。给我丈夫打长途，让他立刻赶来，此时惟有指靠他了。通知继父的单位。找临时看护。回家拿一些旧棉布做尿布……这一天我不知是怎样过去的。

下午，继父的情况明显恶化了，他开始呻吟，烦躁地不住扭动着身体，脉搏紊乱，问话也不回应。我很慌，害怕他心跳骤停，对于老人的离去我还没有准备好。虽然我做过多年临床医生，可是与面对患者的感觉完全不同。我

紧张地注视着继父的每一个细微变化，不知今夜如何熬过去。时间仿佛停滞不前，夕阳斜挂着，一动不动。这时，我丈夫出现在门口，他说，我到家一看你不在，马上就来了。我的眼泪立即蒙住了视线，现在，我终于能松一口气了。临时看护一时找不到我也不怕了，两个人就能坚持几天。他说，你回家休息，我留下。于是，继父七十八岁生命中最后一个长夜由这个内科主治医师陪伴。

我去姐家，当晚留宿。我们谈了许多继父的事情。姐说，那天我们去看他还挺精神的，笑呵呵地把我们送到楼梯口，怎么说不行就不行了呢？……我和妈一起住了二十多年，就不知道姥爷和我一天的生日，那天一说，嘿，正好比我大两轮。我和姥爷还挺有缘的，要早知道，一块做个生日多好！明天我得去看看，不然这辈子就见不着了……

困倦至极的我，没有听完姐的话，就睡着了。

7.

早晨堵车，我赶到医院时已经快八点了。一进走廊就看到抢救室门口的吸痰器和进进出出的医护人员，我不禁心跳加速浑身发冷，起了一层鸡皮疙瘩。

继父已经呼吸衰竭了。他神情淡漠，痛苦地大张着嘴，下巴颤抖着，气管里痰鸣音响亮。我丈夫趴在他耳边，大声说："姥爷，您看谁来了，您不是一直等着她吗？"老人努力睁大无神的眼睛，哦了一声。我坐在他的床侧，把他冰冷的手握在我的两掌之间。他的指端已经成了暗紫色，提示着弥漫性血管内凝血的程度。死神正在一步一步逼近，生命已经一寸一寸退却了。我轻轻地按摩着老人冰凉的手臂，我似乎看到，那死神的黑色正从他的指端迅速漫上来。我无法阻止它啊。

后半夜很危险，痰上来的特别快，几次要窒息，我和值班护士一看不好，就赶紧吸痰，总算坚持到天亮，估计今天过不去了。我丈夫小声说道。

你回家吃点东西，把姥爷的寿衣拿来。我正说着，三哥也来了。

我握住继父的手不敢松开。我知道阴阳界就在身旁，一失手他就去了。在这永别的时刻我应该叫他一声父亲了，那是两个最简单的音节，一个婴儿掌握人类语言往往从那两个音节开始，它们在喉咙里翻滚，我听到了那种清脆的响声。可是，我就是发不出来！善良的老人，原谅我吧。一个从小失去父亲的孩子，她不习惯说出那两个字，况且她一生寻找的父亲不是您啊。

我丈夫很快就取来了继父的寿衣。

继父从进入抢救室已经二十四小时，输入大量的液体竟然没有排尿，说明他的肾脏功能也已衰竭。护士长带着两名护士来给他导尿，让我们到外面去。我不明白为什么导尿要求家属回避，就在我们离开抢救室不过二十步远的地方，我们又被唤了回去。继父极其脆弱的生命就在我们离开的那一瞬间离去了。老人非常安详的睡姿使我们脚步轻轻。护士长问：需要抢救吗？我摆摆手。一个对于自己的父亲没有任何记忆、自己也未真正做过父亲的老人，一个终生吃苦受累的劳动者，一个从不诉苦从不抱怨的男子汉，一个被病痛日夜折磨却不肯呻吟的癌症患者，终于受出去了。继父一生都是穷人，可是老人的精神并不卑微，到死他都维护着自己的尊严。

我们给他做最后的净身，扶他坐起来，给他穿上簇新的衣裳。老人低垂着头，象个熟睡的孩子，任我们摆布。一辈子没穿过一件像样衣服的继父，穿上蓝色的丝绸长袍，戴上黑色的瓜皮帽，安详地永远睡去了。

我丈夫忽然泪流满面，大滴大滴的泪顺着鼻尖滴落。他哽咽着说："老头儿太可怜了。"三哥说，谁不可怜？

可是，我却没有泪。我的心里出奇地平静，因为，我，终于解脱了。

离开医院，我给天津的哥哥再发一封加急电报。

8.

第二天上午，继父曾经倾其所爱的儿子从天津赶来了。这是1966年他被抓走后我们第一次见面。哥哥老了矮了，不摩登了，眼睛里也没有了傲气，人变得非常谦恭，一进门就解释为什么不能早来。大家客气了一阵，连母亲也温和地问长问短。

我把继父的情况简单告之，准备着他找毛病。哥哥说，我看你做得够好的了，我有什么可说的？看起来人和人还是要靠感情联系啊。

中午吃的是炸酱面。饭后我和哥哥做了一次我们认识以来最友好的谈话。看见他，就想起小时侯的事情，总是有说不出的伤痛。尽管继父在病中从未提起过哥哥，我还是告诉他老人特别想念他。他久久地沉默不语。

不管怎样，他抚养咱们长大了，对咱们是有恩的。我真希望你来看看他，对他总是个安慰吧。那时侯他们对你多好啊。

爷爷还可以，那个老头儿人不错。哥哥不提继父，这有些不公平，我说，继父受了一辈子苦，我觉得他特别可怜。

他可怜？我比他可怜多了。他说。

人和人之间是这样地难以沟通，他怎能不念老人一点儿好？我惊讶地反问：“你怎么可怜啦？”

我六岁时父亲就死了。我母亲是小老婆，哥哥姐姐跟她年龄差不多，根本不容她，我们在家里呆不下去，被赶了出来，经一个亲戚介绍，母亲带着我到了张家口，嫁给一个蒙古人，那个人特别野蛮，老打她，母亲受不了，半年后又带我逃回到北京，可还是没办法过，一个我叫姨的女人介绍了这个老头儿。我母亲到他这儿没几年就疯了，一直关在疯人院里。哥哥简单叙述着，没有什么表情。

你母亲还在吗？我问。

三年自然灾害时就死了。

她很漂亮？

是。哥哥低下了头。

你在北京还有亲戚吗？

他摇摇头，又说，好象有个妹妹给人了，原先在宣武门那一带住，后来就没有下落了。

所有的人都沉默了。我没有想到，在这种时候我撕开了他心上的创口。短短几句话，包含着两代人多么深的精神伤痛。我无法判断他和继父谁更不幸，但起码我比他幸运多了，因为我有母亲。

不谈这些吧。

失去母亲的照顾，哥哥在一个不正常的家庭环境里得到的只是畸形的爱，两个男人对一个小男孩真心的爱和迁就害了他。他原本就是个少爷，只因庶出，才会沦落。继父哪里知道，他在付出真爱时，哥哥的心里却是怨恨。因为他一心认定年轻美丽的母亲是因继父而疯。想到我母亲与继父共同生活三十年后仍旧不肯认同，我为女人们的命运感慨万分。我们母亲的那一辈，虽然裹小脚，不识字，要男人供养，可是她们的感情也并不随便付出啊。

或许哥哥做一切都是为了和这个家庭较劲，结果是他把自己赔了进去。高中毕业后，他原本在新成立的北京合成纤维厂有不错的工作，却因迷恋舞厅多次旷工直到被开除公职送农场劳教。此后他把聪明全用在逃避劳教上，一年里大半时间呆在家里泡病号。后来又和朋友商议乘国际列车去苏联玩，不料事发，竟为此稀里糊涂成为“现行反革命”。我记得当年的判决书上说他们组织反革命集团，打算逃往台湾当特务。

不是去台湾，哪儿有的事儿啊？坐在树荫下沉默良久的哥哥纠正我说：“其实，那会儿刚听说有国际列车能去苏联，觉得挺新鲜，大伙儿在一起玩，就说咱干脆去苏联吧。”那一年他二十四岁。八年以后刑满释放，正赶上唐山大地震，他们被派去抢救灾民，哥哥这一次吃尽了苦头，徒手从废墟下面找人，他的十指鲜血淋漓几乎露出了骨

头。

就这样，青年时代全部断送。虽然平了反，生命已经过去了大半。我眼前的这个衣着得体消瘦单薄的男人，他为自己不肯接受一个贫苦老百姓的辛劳命运做了无谓的抗争后，仍旧什么也没有摆脱。

继父是在去世第三天的上午火化的。继父走得不寂寞，我们的送葬队伍也有十来个人呢，姐姐姐夫、三哥、我的侄男甥女们，能去的都去了。大家匆匆在那里相聚，分手，从此又是难得一见。

三天后，我把老人的骨灰送往老山骨灰堂寄存。大概很少有象我这种情况，一个女人，没有陪伴，独自抱着一盒骨灰，走在逝者众目睽睽之下。

一个工作人员带着我穿过大殿，下木梯，七拐八弯，终于停住了。她说："到了，放那个格里吧。"她并不等我，倏忽间便不见了。

我抱着骨灰盒傻了。我得承认，在那一瞬，我感觉到成千上万的灵魂在低语，他们咻咻的气息从四面八方弥漫过来。我的头皮发紧，心跳到了喉咙。继父被指定的地方是距地面第二层的格子，我把他安置好，抬起头来，才发现我犹如置身山谷。两边是成排密封的木架，满满的，骨灰盒从地到天。又象是一个庞大的图书馆，每一个小格子都存放着人生的秘密和智慧。我在逝者的长阵里穿行，他们的目光使我迷失了方向。记得是从楼梯下来的，我绕来绕去，竟找不到去路。他们在笑我呢，我知道他们只是想挽留我多停留一会儿。我把继父交给你们了，请多多照顾他吧。

我不知在地下室耽搁了多久才回到地上来。天空灰白，下起了毛毛小雨。站在空旷的停车场，我的视线突然模糊了。我并不想哭。

十点半，大哥将召集我们在他家开会。三十五年前他给我们开会的主题是母亲，今天的主题依旧。只是两次都缺少二哥，那次他在部队无法请假，这次他已经去世整整二十年。召集开会是长子长兄的责任，会后母亲就归了我一个人，不用说什么了，从失去父亲的那一天，我和母亲相依为命的命运就定了。

三年后，我再次来到这里取母亲的骨灰，仍旧是独自一人。遵照母亲生前意愿，我们把她送回家乡，和父亲的遗骨合葬。我无法知道父亲是否爱过母亲，他们是典型的封建包办婚姻。但是上天做证，母亲至死念念不忘的唯一男人，就是父亲。我作为他们最小的孩子，又一次给他们包办了婚姻。

9.

关于父亲的故事结束了。

我抬起目光，寻找那个躲在门后的孩子。我说，好孩子，回家吧，不要傻等了，今生今世，父亲不再回来。

可是，她执拗的眼神告诉我，有父亲才有家。我问自己，家是什么？何处是家？

或许，对父亲的寻找，是一生一世的事情吧？就象父亲是我心里永远的痛，是不幸、缺憾、恐惧和心灵的创伤，是成熟的智慧、美好的人格，也是安全感、温暖的所在和永恒的挚爱。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那一代人的青春挽歌

——评海阔天的长篇小说《文革中的老三届》

长篇小说《文革中的老三届》是一部网络文学作品，最初发表于“原文小说网”。

作者海阔天是当年老三届中的一名高中生。

在小说的前言中，作者写道：我（们）曾十分投入地关注过文革中的每一件大事。从1966年的停课闹革命，到1968年底的知青下乡……（共同）经历了躁动、激奋、疯狂——疑惑、迷茫、苦闷——百无聊赖的空虚以及瞻望前程不寒而栗乃至绝望的全过程……

作者认为：文化大革命对国家来说，是一场完全不应该发生的人祸，而对于“老三届”这一代人来说，则是永远无法忘却的苦难。

然而，那场惨痛的动乱，当年为什么却会有那么多人狂热地投入？

四十多年过去了。这个问题似乎至今无人能给出明确答案。

作者显然从来不曾停止过思索……

思索一旦流经思想者的笔端，竟产生出无数撼人心魄的故事。

作者说，相信老三届的朋友们能在浏览此书中找回失去了四十多年的记忆与感受；同时他也期望，今日的年轻朋友们或可从中窥视到真实的文革。

小说以上世纪60年代那场“史无前例”的“大革命”爆发时期的武汉为背景，以一所普通学校——“八.七”中学的一个班级——高一（3）班的一群学生为主体，通过他们的视线与语言，通过他们的思想与行为，完整地真实地还原了文化大革命发生发展的全过程。

展示在读者眼前的，是那个年代全体中国普通老百姓被一根巨大无形的绳索牵着鼻子走入政治以及在政治高压

下人人自危、战战兢兢、无所适从和无力挣扎的生活图景；天才人物表面高举革命大旗实则为了权力争斗而不惜玩弄老百姓于股掌之中的虚伪残忍；人与人之间永无休止地争斗而导致的人性缺失；一部分人总想凌驾于另一部分人头上的血腥残酷；一代青年被利用后又被抛弃最终虽觉醒却又万般无奈的惨烈悲凉悲壮……

在小说的结尾处，主人公吴书味说：我一定要把我亲历的这一段历史留住！笔者猜想：这也应该是作者的直抒胸臆。

只是为了留下历史。不带功利性。发表于网络。如此写作，便使得这部作品几乎不受任何条条框框桎梏，作者因而得以酣畅淋漓地叙说，许多被尘封的历史往事得以重现并引起反思，也因此，作品的内容真实得让人心颤。

作为一部讲述文革的作品，由于上述原因，又由于它所植入的主体有别于其他作品，故而带给读者一种新颖的阅读体验，并因此更具可读性。

可以这么说，小说中的八.七中学、高一（3）班，便是文革时期整个中国社会的一个缩影。

1、

顺着作者的笔触，我们看看那时都发生了一些什么事情。

1966年初夏。某日。高一（3）班正在上几何课。走廊里突然响起急促的电铃声。校园里也传来紧急集合的叫喊声——原来，学校里揪出了现行反革命分子——校图书管理员连道运老师。揭发者是高一（3）班女生白莲华。因连老师的一幅画被高三学生看到，他们认为他所画的是一张污辱领袖的反革命画像。

由此，全校停课三天。

正当校领导为是否复课举棋不定时，中央下发了文件——全国所有大、中学校，一律停课闹革命。

八.七中学的停课因而有了强大的时代、政治后盾。

全国的大中学生，从此也便名正言顺地投笔从戎了，彻底地无一例外地成为了职业革命者。

校园里掀起大揭发大批判热潮，教师们惶恐地等待学生批判，更多的老师被揪斗。在长时间关押以及无休止的严酷批斗中，终于有老师自杀身亡……

工作组进校了。不久又悄无声息撤除了……

学生们学会了从这样一些变幻中一步一步地体察着高层的新动向。

班文革领导小组监督下的“天天读”，空气沉闷得教人窒息。

高考废止。学习状元从此绝迹。

体育竞赛被废止。一切竞技再无冠军。

全国背诵“老三篇”。

军人也不进行军事训练了，却热衷于比拼一种别样技能——读出一条领袖语录，士兵或者长官，立马给你脱口报出其出处、页码。

最高领袖在天安门城楼接见红卫兵。林彪跃升为二号人物。林彪号召红卫兵“大破一切剥削阶级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于是“破四旧”就成了全国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

高一（3）班在讨论“破四旧”如何进行时，班文革小组成员胡银芝带头革命，学习那上了天安门城楼的宋彬彬，将自己的名字改为胡要武。便有同学积极响应。于是，林财旺变成林学彪，范勤勤变成范革命，白莲华变成白变红……

但是第二天形势又发生变化。原来，要求改名字的人太多，各地各派出所大门均被挤爆，上级不得不作出命令——改名之事留待运动后期解决。

学校里出现了红卫兵——百分百由高干子弟组成。他们身着绿军装、腰系黑皮带，趾高气扬地刷出了“自来红万岁”的大标语。并在“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血统论指引下，开始了红五类向黑七类的专政。

红卫兵杀向社会破四旧之风席卷全国。于是，商店招牌被砸了；大街小巷路牌被推倒了；封资修色彩的路名也被改了……

毁完物，再毁人。女人的长辫被剪，男人的小脚裤被撕碎……

抄家之风盛行。

各地寺庙被毁。

……

所有有价值的文物、书籍、字画皆被当街焚烧。

许多人家家里被抄了二次三次，直抄得你一贫如洗——被子和换洗衣裳被抄光为止。有的年老体弱者因连续被斗而倒下，却被说成是装死。有的小脚老太太被迫赤脚颠在滚烫的沥青路上游街示众……

1966年的夏天特别漫长。发生在这个夏天的抄家之风使红卫兵运动发展到鼎盛时期。这个夏天的残忍与残酷也因此长留在许多人的记忆深处。

那是一个瞬息万变的年头。

学生们去北京大串联，一个月后回到校园，却发现形势已然巨变。有人响应号召徒步串联去了。校园里冒出上百种红卫兵组织。原先你做梦也进不去的红卫兵——三字兵，如今却有人来邀请你加入。

为什么？

因为阶级斗争的形势此时已有新的发展和变化。

现在整的是党内一小撮走资派了。

三字兵的骨干分子正是这些人的子女啊。

当父辈们从红色宝座跌落万丈深渊时，他们的子女也一下从“核心的核心”的红五类沦落成为连“外围的外围”都算不上的黑七类了。

各单位的牛鬼蛇神已被解禁。

现在轮到所有的走资派被架上批斗台，来感受一把挨批受辱的恐惧。

人和人，原来是要换着个儿挨整的啊。

然而，运动还远未结束。正在风起云涌，依然是瞬息万变呢。

你看——

各地造反夺权了。

武汉二.八声明出台了。

北京的一批老军阀闹起二月逆流了。

军队支持下的武汉百万雄师发展壮大了。

七.二〇武装大游行了。

《红旗》杂志号召“揪军内一小撮”了。

文革旗手要求军队支左了。

各地群众组织都跑到军区去抢枪了。

全国大乱了。

无产阶级最高司令部对此却发出最强烈的叫好声——形势不是小好、中好，而是大好！

武汉军区军内一小撮因七.二〇事件而倒台，百万雄师的头子也过了气，造反派没了斗争对象，便搞起内讧。

当枪声在市区响起，子弹在空中呼啸时，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都成为逍遥派。只剩下极少数人依然在为争权夺利而内战不已。大学中学都已人迹罕至。

此时的文革，已然发展到让人深感无聊、混时光的阶段。

小说中有几段叙述，读者或可从中看到当时的社会现状以及中学生的思想状态。

话说某日，吴书味在路上碰见了他的小学同学石天彤。石天彤提出想去他们学校玩枪。后来他们又遇到另几个同学，大家都是在家里闲得发慌出来玩的。几个人于是背起4颗手榴弹结伙去江边玩。一路上，边走边聊。吴书味对时局很担忧，说："（现在）军内走资派想乱，无产阶级司令部也想乱，中国究竟要乱到何时？……"陈礼佑说："小老百姓不必忧国忧民，否则要被打成反革命……"说着便向杂草深处扔出一颗手榴弹。没料，却有3个小孩正从远方走来……

陈礼佑顿时吓得脸色发白，连声说："好险！好险！以后再也不玩这个东西了。"吴书味感到很后怕，说："看，枪弹流失到社会，连我们几个书生都差点成为杀人凶手……""抽刀断水水更流，借酒浇愁愁更愁。爆炸声带给我们的是更加无法排斥的烦扰啊。"陈礼佑再叹。

这是当时社会的一个小场景，几个学生也都是比较循规蹈矩的人，可就连他们都差点惹出人命官司来，可见当时社会已经乱成了什么样子。几名中学生的感叹则说出了当时青年们失学又无业、内心深处无法排遗的忧虑与苦闷。

这是一个例子。我们再往下看。

运动初期，以彭真为首的北京市委曾向各大专院校派出工作组，被最高领袖斥责为"镇压学生运动"。可是两年后，他老人家竟亲自向学校派出了工宣队、军宣队。

工宣队先是通知学生与教师回校。可学生已如一盘散沙，根本不接这个碴。但是教师们就不敢不听命了，他们必须全体到校。红色恐怖再现。本被解禁了的牛鬼蛇神也再次被关入牛棚，并且，此次关的人更多，打击面更广，

除了死老虎，还增加了“叛徒特务走资派”以及“臭老九”。

工宣队又通知学生参加学农劳动。这回学生倒是来了，但大家都表示，参加劳动是为了与同学相聚，以摆脱闲坐家中的极端无聊与苦闷！

谁知劳动还未结束，学生又被提前召集返校，说要“复课闹革命”。但是，学生反应冷淡，老师则无所适从。

总之就是一句话，那时的人们，不断地被人折腾来折腾去，不知何时有个尽头。

然后中央文革也不支持造反派了。伟大舵手接见了首都五大学生运动领袖，告诉他们：现在是轮到你们犯错误的时候了！

大家如梦方醒……

可是醒了又能如何？醒也是白醒，当时的社会形势下，青年学生们没有任何出路可言。既不能学习，又没有工作，这只能让退出政治斗争的学生们感到更加的空虚无聊。

吴书味和几个同学因无聊而去逛公园。意外遇到久未露面的同班同学宋华杰。

宋华杰是谁？他是运动初期的一个积极分子，是红卫兵外围组织“红战友”的队长。批判老师，他十分敢于上纲上线……说话言不离语录……不仅自己学毛选虔诚到不敢抬头，对于同学间的正常讨论也要以领导者的身分加以责怪和监督。

吴书味曾评论他——人很憨厚，可是上爬的动机扭曲了他的灵魂，以致于常常与平等自由作对。

但大串联后，他就从班上消失了。

现在，同学碰面，大家都很高兴。但对于几个人去公园乱逛的事，宋华杰表示很不理解，他认为但凡跑去公园的人不是怕死，就是等死、找死。这话戳到吴书味的痛处，他叹息道：“我们也是在虚度光阴地等死，全国的人也都在等死。”可能是为吴书味担心，钟敬铖就笑着提醒他：宋华杰可是写过入党申请书的人呢……

没想宋华杰却发了恼，说，“老子对文化大革命根本就不感兴趣。”原来他这几年一直在钻研摄影技术。

陈礼佑叹：“你没有白活。而我们，白白浪费掉两年大好时光。”宋华杰说自己实在是无事可干才学摄影，认为同学们造反两年也是收获。

夏斌愤然，他说，“再不要提什么狗屁造反派了！要是半年前说我是造反派，我倒是高兴的，现在有人再说，我觉得是对我的侮辱。保皇派、造反派都是被蒙蔽的……”

如果说，上面所述依然反映的是文革给年轻一代造成伤害、带来变化的话，那么，下面的场景，就是让人心灵震撼的一幕了。

且说吴书味等几个同学本来就对个人前途、国家命运怀有担忧，又由宋华杰的变化得到启发，觉得不能再蹉跎青春，而应该干点有意义的事情，于是他们就去拜访组织了读诗会以充实生活的七夫子。

一群富有思想的年轻人齐集一堂，探讨一番棋艺、诗作后，话题自然而然又转入时政。吴书味从他们的言语以及诗作中感受到了某些巨大变化，或者说是被感染上了一种与年龄不符的苍凉、沧桑感来，便不由问道："运动初期，你们率先揭竿而起，两年多来，你们投入最深，今天，你们却番然顿悟，你们是受到了什么高人的点化么？"夫子们怎么回答？他们说：令我们顿悟的是球场街50号！

球场街50号又是什么地儿？它是老汉口妇孺皆知的关押犯人的拘留所。是个叫好人坏人都闻之色变的名词啊！

现在谁关在里面了？

"八.七"中学最早的学生造反派头子杜贻铁！另外还有一个大家绝对料想不到的人。

一行人于是去看杜贻铁。

请看下面一段描写。

"感谢大家又来看我。"从号子里走出来的杜贻铁一看见探视者，便抱拳道。

"你的精神比上次见你时好多了，问题说清楚了么？"姜夫子边问边将大伙凑钱买的水果点心往杜贻铁手上塞。

"我现在是彻底想通了，什么'决心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革命派'，老子现在是决不再搞文化大革命的'决派'了！可他们不相信我的悔悟啊……"说话间，牢房的门又开了，两个警察押着一个犯人走了出来。

"看，那不是齐大炮么？"陈礼佑颇感意外的叫了起来。

杜贻铁也似乎吃了一惊，他撇下探视者，大步向齐大炮走去。

"在这里，就是冤家对头也不能打架呀。"尤樵秋小声说。

七位夫子只是笑了笑，并热情地喊着齐大炮的名字。

"我要转押到沙洋农场去了，囚车在外面等着我呢！"齐大炮指了指窗外对大家说。

"怎么，就这样走了么？"杜贻铁上前一步紧紧握住了齐大炮的双手。

……

“判了多少年？”“七年。你怎么样？”“听说我的劳改地是大军山。”“不能也来沙洋吗？”“我是反革命一块砖，哪里想踹哪里搬。我们可没有填志愿的自由哟。”说话间，两人的手始终紧紧握在一起。

“你会判多少年？”警察已开始催促齐大炮出门，齐大炮抓紧时间说。

“现在还不知道，如果我先获得自由，第一件事就是去沙洋看你。”“如果我先离开号子，第二天就去大军山和你搏斗。”齐大炮似乎想让气氛变得轻松，可是他们却不知道再说什么好了，他们相互对视着，突然两个人相抱在一起嚎啕大哭起来。

……

警察的吆喝声又响了起来，齐大炮一把推开杜贻铁快速跑出了门外。

杜贻铁抽泣着，他突然看到了探视者送来的水果点心，他一把抓起来，冲出门外，塞到了齐大炮手中。

由于他竟敢不经允许，擅闯大门，他的探视被取消了，警察没再让他说一句话就把他带回了号子。

原来，杜贻铁是作为“决派”分子——政治犯被抓的，在这里他遇到了他的死对头——学校里最早的红卫兵头头、高干子弟、而今同为政治犯的齐大炮。

七.二〇后，齐大炮参加了“联动”，喊出了直指中央文革的口号，所以被抓。

中央对“联动”分子其实是宽容的，只要认错，就放人。可他的挚傲性格让他拒不认错，且依然攻击文革旗手，于是政治犯的帽子便脱不掉了。

“当两位性情耿直，都愿为真理而献身的，路线观却迥然不同的人碰到一起时，厮打就在所难免了。而且是拼死的厮打，每天都打。他俩都很讲义气，都不报警，也不互相偷袭，正规的竭尽全力的较量啊。”一个多月过去，从前势不两立的二位硬汉，竟成为生死之交。他们都大彻大悟了！

这是多么撼人心魄的描述。笔者每每看至这一章节，便觉气血上涌，有泪流出，同时浮想联翩。

试想，这样的两位青年，如果成长在正常清明的时代环境，凭借其智慧才能，他们该会有怎样的辉煌人生？又何至于须在牢笼中惨度青春？

这样的两位硬汉，假如处于民族危亡时节，无论他在哪一个阵营，我想，他都不会是他那一方的叛离者。

在文章的结尾处，我们看见了整整那一代人的集体悲壮——他们——全国的六六、六七、六八届中学生都要像十二月党人一样被流放至农村边疆了！

2、

小说《文革中的老三届》正如其名，着重表现的是老三届学生在那场史无前例的“大革命”中逐渐觉醒、成长（尽管是非正常社会秩序下的成长）、最终被集体流放的历程。在这个历史过程中，广大老三届学生和其他民众一样，都不由自主地被卷入各种政治旋涡之中，个人品质、认知能力都经受了严酷考验。小说因之呈现出众多栩栩如生的青年学生形象。其中，高中生吴书味则是作者着力打造的一个思想活跃、头脑清晰、明辨是非、坚守良知、具有鲜明个性和独特人格魅力的学生领袖人物。

吴书味出身于知识分子家庭，父亲是一名普通的工程师。

吴书味学习好，品质好，从小一直担任学生干部，年年评为三好学生。可是临到初中毕业，全班同学半数以上已加入了共青团，他这个追求进步的优秀青年却反而被拒于团的大门之外。校团委的说法是：出身于非无产阶级家庭的人，表现再优异也必须经受排斥与冷漠的考验。

毫不讲理的歧视，让十几岁的孩子备受打击。它甚至于迫使年轻人渐渐变得少年老成，慢慢学会把一切看淡，对人对物也常常持一种“无所谓”态度。

由于非团员之故，进入高中的吴书味不再担任学生干部。他淡泊名利，事事显出“无所谓”态度，一来二去，同学便送他个绰号——“无所谓”。

但是，纵观全书，却能发现，这个青年的“无所谓”态度，多是在对待一些小事以及他所不屑答理的事情上。有时，在一些说理斗争场合，当强权人物原本无能、无理，却仗势欺人，显现无耻、无赖时，他会为之悲哀，会由此冒出戏谑情绪，其神态就会由严肃冷静变回“无所谓”。

有一句话，可以看作是他对于“无所谓”这三个字的诠释。那是运动后期，造反组织中有些人为了争权，不惜挑拨离间，造成了同学间的误会。针对此事，吴书味说：“被敌人反对时，可以无所谓，但被自己信任的人排斥时，不可能继续无所谓。”在同一事件中，吴书味还这样表明思想：自己对“权”无兴趣，不在乎“权”的得与失，可是在乎他人特别是朋友们对自己的看法。

这似乎可以说明，其骨子里早已养成的正义感和爱思考的习惯，使得吴书味不会凡事“无所谓”。

和所有同学一样，文革开始后，他也是全身心投入运动中去，关注运动的每一个发展细节。出身“非无”，他

却有勇气对一些事情作出自己的评判；为了维护真理与正义，他不畏强权，敢于向班级统治阶层发起斗争。他又很聪明，懂得审时度势，善于把握时机，他的有些言论，看似戏谑和漫不经心，实则惊世骇俗，既表达出了自己的严正立场，又不让其对立面抓住小辫。

运动初期的“天天读”；班上的改名风波；红五类强制要求黑五类同学穿黑衣服上学……这几个事件，一方面，尽显班级统治者的专横无理，另一方面，也显露出面对强权吴书味不屈服不盲从多谋善断的品格、气质以及能言善辩、幽默恢谐的个人特质。

在很多时候，很多场合，吴书味都能够坚定明白地表明自己的立场与观点。

出身于高干家庭的齐大炮和出身于反动家庭的白莲华是邻居，两人从小一起长大，有着两小无猜的友谊。当白莲华逐渐出落成一个亭亭玉立的少女后，齐大炮的高干父亲便坚决制止儿子再与之有任何交往，其理由是“要站稳阶级立场”。齐大炮从小接受的教育是：政治是第一生命，为了它可以牺牲一切……他对自己的革命父亲也奉若神明，不敢有丝毫忤逆，所以尽管他已爱着白姑娘了，却时时地回避……

吴书味对于此事有自己的看法：“把社会地位作为择友的先决条件，实在是卑劣之极……其上贴个政治标签，卑劣就变成理所当然，势利就变成正确伟大……”文革中的老百姓，对自己在社会中的等级地位十分敏感。班委高于组长，组长胜过组员，而在组员中，每个人在班文革领导者心目中的位置的升降都会使人斤斤计较、忐忑不安。吴书味却是异类。当班文革领导刘英英派他去看守反革命分子肖艳丽时，有同学因领导对吴书味的青睐羡慕不已，吴书味则私下笑言：“只不过是临时充当一下最低等的狱卒！当最卑贱的职位披上红色外衣时，连牢卒都让人敬畏……”武汉大学“六.一”展览馆，原先是先进革命历史教育基地，文革一来，它又忽然变成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反面活教材了。当组长宋华杰发问组员对此现象的看法时，吴书味回答：“同一展览看过两次，两次都义愤填膺。第一次是由于受骗，第二次是由于顿悟……”当宋华杰表示质疑时，吴书味又说：“不对吗？谁只要有一次不义愤填膺，所有的革命同志就会对他义愤填膺。”这样的回答，既让宋华杰无可辩驳，还意外的得到了刘英英的肯定。让人不得不对吴书味的机智有些叹服。

二.八声明是当时某个造反组织的夺权声明，它在声称自己为最坚定的革命造反组织的同时又指责别的造反组织为投机的“托派”。吴书味对此等唯我独尊的狂妄行为非常反感，认为他们自诩为“核心”、把别人当作“外围”或“外围”的“外围”这样的言行与运动初期的谭立夫之流并无不同。他反对人分等级，更反对有人企图大权独揽。

在关键的时刻他敢于挺身而出，为弱者说话；他又善于团结群众，足智多谋。所以，很自然地，他就成为了班上受打压的“麻六类”和“黑七类”同学的精神领袖。当造反组织“竞自由”成立时，同学们心悦诚服地推选他为“领导”之一；重新选举班级文革领导小组时，曾经是他对立面的同学也投他的赞成票。

但他自己绝对不热衷于权力，他有他自己的理想与追求。这一点在小说中有多处表述。

第36章中，支左军人主持班文革领导小组选举，吴书味等3人当选。军人说“……我要求你们在平等的原则下进行革命大联合，能做到吗？”吴书味回答：“如果真能做到平等，不再搞什么核心、外围、再外围，这正是我为之努力的目标。”第42章中，吴书味去民众乐园通知七夫子撤退，形势危急中被困民众乐园，却遇到了特地来营救他的殷素华。两人各属不同派别，但又是朋友。便有观点辩论。二人对答中，吴书味有这样的话语：“……总之，我的一生注定是为博爱、平等、自由奋斗的一生。”第49和52章中，红色恐怖再次上演，施暴者与被施暴者位置互换，造反派中有部分人抓捕并殴打失势的保守派，要将他们当作下等人对待。吴书味反感人与人之间巡回不已的斗争，并从牛巴子手中救出了被关押的保守派同学。有人指责吴书味是搞路线斗争调和，是中间派，图谋去掉他的职位并取而代之。吴书味不在乎权位得失，但他痛心于造反派大权掌握在一群成不了气候的人手中，既觉无奈，又很愤然，他说：“我们为什么要造反？就是要砸烂核心、外围、再外围的反动血统论，反对那种将人划分成不同等级的比封建社会更落后的奴隶制度的枷锁，反出一个平等的社会来！文革初期，为了‘怀疑一切’，为了反对‘自来红’，造反派曾大胆地与强权抗争。今天，造反派胜利了，可我们为什么又要人为地将人划分成不同的等级呢？”他还进而认识到：只要将人划分成等级，就必然导致相当一部分人感到压抑，就必然导致分裂，这与挑动群众斗群众的资反路线没有区别。

与那一代吃狼奶长大的青年相比，吴书味无疑是一个新封建时代的觉醒了的青年知识分子的典型。他的身上，除了具有上述争取人与人之间平等的宝贵潜质，他对于当时社会已然被神化了的最高领导人物的认识程度则显示出更加奇异的光彩，说是惊世骇俗毫不为过。

运动初期，北京市委向各个大学派出工作组，被最高领袖斥之为“镇压学生运动”的反革命行为，并且也作为刘少奇的反革命罪证之一。所以当两年后，由军人带领的工宣队进驻清华园时，便遭到了不明真相的人们的抵制。直到“芒果”上街游行，人们才如梦初醒，工宣队原来是他老人家亲自派出！

作者（亦可看作是吴书味）写道：……全国人民都错了。全世界只有一个人是永远不会错的，这个人就是“世界几百年、中国几千年才出现一个的天才”——全国人民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在他面前，全国人民都是弱智的低能儿……

小说结尾处，病中吴书味在反思文革两年经历时，亦有完全一致的认识。“中国人为什么要永不停滞地进行窝里斗呢？……窝里斗产生的效果是：工厂生产停止，学生荒废学业，社会失去正常秩序，人失去了人格尊严，……每个人都再三否定自己。在政治上，全世界只有一个人具有判别是非的能力，这个人就是永远正确，一句话顶一万句的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导师、伟大的舵手，全国人民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这就是当今

的中国！”作者塑造这个人物，不曾使用任何结论性文字，而是通过故事情节的开展，使其思想性格逐步深化并活现于读者眼前。

3、

爱情是文学作品永恒的主题。《文革中的老三届》这部小说同样也顺乎自然地涉足到该领域。如果说吴书味是一个有血有肉的人物形象的话，那么，发生在他身上的爱情故事也是其中很重要的构件成分。

有三个漂亮女孩先后进入吴书味的感情生活。

美丽又聪明的郑雯碧是吴书味的小学同学。少年时，两人均为班级的少先队干部，经常被老师安排一起完成工作。与这聪明女孩接触时，男孩子当时幼小的心灵竟自然产生出朦胧的愉快感觉。小学毕业后，两人不在一个学校了，但他仍会常常想起她，想起那些共同度过的愉快时光。后来各自念了不同的高中。冬天里一个雪后的早晨，两人在上学的路上偶然相遇，并且突破僵局简单交流了几句。这一次相遇，无疑在两个已经长大许多并互有好感的男女孩子心中掀起了涟漪。但各自都只能将此藏于心底，没有谁敢于冲破当时年代道德教育的藩篱。此后他们亦常相遇，可只是作一点学业上的探讨。仅此而已。

文革开始后，有一回，吴书味帮助同学石天彤去火车站送其祖母回农村，其祖母乃是杀、关、管分子的遗属，属于被街道勒令返乡对象。由于他们在这里意外地碰见了戴着红卫兵袖标的郑雯碧，更由于她的机敏斡旋，使那已被现场红色恐怖气氛吓破了胆的老人侥幸逃过其他红卫兵的一顿皮带抽打。

吴书味原来一直以为郑雯碧是资产阶级小姐，但这次巧遇让他知道，原来她是出身于革命干部家庭！怪不得她那么矜持高傲啊。

在政治决定一切的年代，不同的阶级地位、不同的政治观点，一旦明了，即使是恋人，其结局恐怕离分道扬镳不远了。

果然。4个月后，由于政治形势有变，一度被捧到天上的红五类忽被摔落地上。当二人再次在街上相遇时，吴书味原本还决定就此机会和郑雯碧开诚布公谈一谈，郑雯碧却是立即逃避，走得毅然决然。

吴书味心中既失落，又百感交集。回想他们之间有限的交往——从来不曾深入交谈，更没有任何承诺，但每一次的接触都伴随着心灵的激荡，互相能从对方眼中看到真诚炽热的火焰。这难道不是爱情吗？这难道不是初恋吗？

是又如何？它却要就此中止了。他明白：以郑雯碧的高傲，他俩之间不会再有未来。这是为什么啊？只因两人阶级出身不同，一为造反派，一为保皇派，从此便要形同陌路吗？他同时也很清楚：郑雯碧的态度并非她个人的态

度，而是时势使然。

他感到无可奈何，十分无助。他在无助中无可奈何地与自己的初恋情愫说了声拜拜。但他心中的怀想恐怕没那么容易消逝，那是要延续一辈子的一种情思。

另两个女孩是殷素华和赵岚珈。她们是吴书味的高中同班同学。

先说殷素华。她的外貌与郑雯碧十分相象。她善良，活泼，热情，大方，还多才多艺。

那个年代，一些看似早已被推倒的封建腐朽的观念不仅依然存在，还被号称反封建的无产阶级于莫名其妙中发展到了顶峰。男女学生单独相处，不仅要引起闲言，还会受到师长领导的训戒。所以，吴书味与她虽是同桌，其实并无什么交往。

但是文革开始后，大方的殷素华主动地找机会找话题与同桌接近。在以后相继开展的活动中，比方自然红的讨论、改名风波等等，出身红五类的殷素华居然敢于发表自己不同的观点。这些都让吴书味对她刮目相看。此外，在下乡劳动、班级组织的游泳等活动中，她的健美，也曾引起男孩子青春的萌动。

特别是前文曾提到的民众乐园遇险，那场景惊心动魄之外，也掀起两人情感的波澜。

那时吴书味已处于进退维谷境地。保皇派的殷素华突然神兵天降一般出现在眼前。并与另一女孩一起，以智慧和勇气哄退了保皇派的头目以及大队人马，随后又设计出护送病人就医的方案，巧妙地惊险无比地将吴书味救了出去。

“现在两派的武斗比解放战争还残酷，从来不会优待俘虏。”殷素华这句话是当时的实情。如果没有两个女孩的及时救援，十个吴书味恐怕也要玩完。

可就在如此的危急中，男孩女孩由于身体的触碰而血液沸腾而有销魂的感受。

当夜在长江大堤上，面对女孩的娇嗔，年轻的情感丰富的吴书味差点不能自已……但他终于还是克制住了想要亲吻女孩的冲动，因为他猛然意识到：……吻……是神圣的爱的承诺……给予了，就具有责任和义务……而且，这种爱只能绝对惟一，只能给予自己心目中分量最重的人，这个人，如果不是郑雯碧，也该是赵岚珈。

殷素华当然属于美丽可爱的女孩，她或许也有些爱吴书味，可是自己不能同时爱上几个女孩的，那样做就是放纵自己……

一番内心挣扎后，男孩子终以意志力化解了这场发生在自己身上的情感的危机，保卫住了自己的操守，同时也保卫了美丽女孩的尊严。

吴书味后来也有一段营救保皇派殷素华的经历。

其时殷素华正处于十分危急尴尬的境地。自称造反派其实是小流氓的牛巴子一边捆绑吊打这个因漂亮闻名全校的姑娘，一边以极其下流的语言态度予以挑逗猥亵。吴书味得到消息后及时赶赴现场，奋不顾身救出了女孩。

造反派内部有人因此怀疑吴书味立场有问题，指责他是中间派，甚至图谋拿掉他的职位。别的一些同学对此虽不苟同但也普遍认为他俩之间有故事。

早已冷静下来的吴书味对此有很认真的回答，他说，“我和殷素华只是同学间的相互帮助。”“我对她印象非常好，但这不是你们想象中的那种感情……如果真有……我一定会大胆追寻……”这个回答可以看作是吴书味对自己与殷素华之间关系的一个结论。

吴书味和赵岚珈之间则是真正擦出了爱情火花了。他们的爱情不是一见钟情式，而是长期相知过程中逐渐发展起来的感情。可是他们的爱情最终依然未结出正果。

与吴书味和郑雯碧的感情结局相似，吴书味和赵岚珈的爱情也是受扼于时代风潮。差别在于，前一段爱情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式，从来没有明确化；后一段爱情则是心智渐趋成熟的年轻人的爱情，对待爱情，大家心中已然具有很清晰的尺度了。而且，男孩子已有明确表态，尽管它来得太迟太迟。

关于爱情，吴书味有三句话让他的同班好友们极为认同：

美丽的仪容乃是爱情入门的向导，精神上的共鸣是增进爱情的基础，上帝的安排是爱情能否成功的决定因素。

有同学据此分析，吴书味所爱的女孩应是赵岚珈。——因为，从相貌看，赵岚珈与殷素华不相上下；气质上，赵岚珈凛然不可侵犯；在赵岚珈面前，吴书味不敢妄自尊大……

这是全体中学生上山下乡前夕，去东西湖农场劳动时的场景。这时运动已退至低潮。班上众多男生聚集一起,第一次大胆公开共同讨论爱情话题。

其实，好友们却不知道，在他们如此分析时，这两个人之间的精神恋爱早就心照不宣如火如荼进展多时啦。

文革开始后，赵岚珈和吴书味分在同一学习小组，每天都有接触。这是一个思维敏捷、个性独特的女孩子。她的言行逐渐引起了吴书味的关注。

赵岚珈出身黑七类家庭，在班级和社会处于受压地位。

“自来红”歪理甚嚣尘上时，红五类命令黑七类必须穿黑衣服上学；抄家风盛行时，其家被抄，其母被斗；学生大串联开始后，由于出身不好连外出的资格都被剥夺……

强权欺辱了人，人还得逆来顺受。这是那个年代的法则。赵岚珈纵使心性高傲，但面对接二连三残酷而来的现实压制，也还是不免常常流露出恐惧与绝望……

特别是家被抄那次，中午，她有家不得归，心情沉重地困守在自己的座位上。猜她可能没钱午饭都没吃，吴书味心中不由产生出很强烈的责任感来，觉得自己要像兄长保护妹妹一样，义不容辞地帮助她渡过难关。

可是赵岚珈并不轻易接受别人的帮助。因为她自尊心忒强。她宁愿独自吞咽苦痛。

她的这种态度一方面赢得吴书味的敬重，另一方面也让吴书味更加坚定了要与社会最底层民众站在一起、向强权和暴力抗争的决心。

赵岚珈又显然是对正直敢言的吴书味非常关注并抱有极大好感的。

许多场合，吴书味敢于无所畏惧地抨击时政。这时的赵岚珈或者会发出善意提醒或者会以语言作些掩护。

随着接触的深入，吴书味渐渐感觉到和赵岚珈待在一起是非常愉快的事情。他发现，自己的每个议论，都会引起她的强烈反响和共鸣；她投入倾听他的讲话，为他的诙谐开心而笑，并能在几天后一字不漏地复述他的巧言妙语。虽然也常有激烈的争执和辩论，但彼此态度友好，情绪愉悦。在红色恐怖中，受压女孩偶尔露出的纯真笑颜令他为之欣慰。

如果说，这时，他们之间的关系尚处于友谊阶段的话，那么，几个月后，这种状况已随着时间流逝和运动的进展而起了一些微妙的变化。

这个期间，吴书味和郑雯碧之间柏拉图式的恋情已作了断。虽然他不会因着这个了断而立即去刻意寻求别的什么，但是，另一段情感却在不知不觉中自然而然地来了。

小说中是这样描写的——

联合后的队部总是热闹非凡。人与人之间关系非常融洽……

更使吴书味高兴的是，每天都能和赵岚珈待在一起……

一天晚上，吴书味趴在桌子上一边写大字报，一边和赵岚珈说着话……

……他突然发现，赵岚珈的脸离自己是那么近，柔和的灯光下，她那侧面的笑脸实在太美了。他盯着她，愣住了。

赵岚珈一直微笑着，吴书味的声音中断了好一会她才抬起头，她看到了吴书味异样的目光……她的脸一下子红

了。她惶恐地站起身……赶紧向门外走去……她又回过头来，当两个人的目光再次相遇时，她再次显露出恐慌。

按照常理，故事情景发展至此，男孩女孩之间的关系会有一个比较大的突破，隔在两人面前的那层薄薄的窗户纸或许就在此时即被捅破，但是，我们看见的情形却是女孩子的起身离去，并且她的动作表情是“惶恐”“恐慌”。

女孩子一定是爱这个男孩的，男孩子接下来或许会发出的表白也是女孩们通常所期待并乐于接受的，可她为什么要逃离呢？为什么要恐慌呢？

故事情节看似自然发展，作者实则埋了伏笔。

且说第二天。赵岚珈托同学带来口信，宣布退出她所热衷的组织。但是，四五天之后，她又返回来了。面对吴书味，她也目光坦然，谈笑自若，没有了那夜的惊恐不安，好似什么也不曾发生。

但这并不表示她在以后面对吴书味时总是如此平静。相反，这个状态倒像一个范例，反反复复总在巡回再现。

这是什么原因呢？

小说后半部分有很多篇幅对此情景亦有继续铺展的。如：去北京上访，一起返汉时隔座的长久对视；东湖边聚会，吴书味刻意找机会与赵岚珈单独交谈……

吴书味这方，从深入接触了解中感到赵岚珈在自己心目中的地位已无人可以取代，意欲寻求跨越友谊的突破；赵岚珈呢，则总是若即若离，一方面与吴书味有谈不完的共同话题，一方面总是在话题就要进入实质性阶段时，有意识的回避，甚至于再三地真诚地提到殷素华，夸奖她，力图撮合她与吴书味，并且不存任何妒意。

吴书味总以为，……难道还没有到跨越友谊的时机么？等待，再继续等待吧。

哪想，却在无尽的等待中，在同学好友组队下乡的犹豫彷徨中，等来了赵岚珈即将跨校下乡的消息！和她哥哥一起下。而且这是她母亲的意愿。

这就表明：他所等待的跨越友谊的时机已经不可能再出现了。

一记重击！一记重击！

吴书味精神几近崩溃。直到这时，他才意识到，为何每当二人目光相遇时，赵岚珈的眼里有时会是热情愉悦，有时则是紧张恐慌。

那是她心中藏有秘密啊！

那么，赵岚珈的秘密是什么？小说中并没有明白说破，但是，我们可以从她的恐慌着手，进行分析。

她的恐慌，固然也有爱情降临时少女们因之手足无措的成分，但是，在她这里，却还有另外的隐情，让她不敢坦然接受这份她其实非常在乎的感情。并非她另有所爱。不是！她是单纯正派的好姑娘。她的隐情，应该来自家庭，还有当时社会的“潜规则”。

前面说过，她是黑七类出身，她的父亲在她念小学时就已去世，可她的母亲在一人独自养育子女的困苦境况下，依然逃不脱代夫受过、文革中被抓被斗的命运。

小说中并没有具体描述她家的日常生活，可是我们可以推想，她的母亲，那个受尽社会欺辱的女人，她一定不希望她的儿女重蹈她的婚姻覆辙，背负阶级成分的十字架，再温她所经历过的噩梦。她的孩子既已长大，她绝对地告诫并且明确严厉地要求了他们：寻找配偶时一定要找红五类们，惟其如此，方可改变命运。这就是当时社会的“潜规则”之一。这一点，正如今日之社会，人们择偶，要将家世和金钱摆于首位一样。二者目标有异，目的却是完全相同。

赵岚珈是懂事的女孩，她肯定体恤她的母亲。并且，她一定也从她母亲以及别人的遭遇中看到了现实的残酷。她必须谨慎地对待自己的未来。

小说的结尾章节，吴书味的几个好友与女生的组队下乡谈判失败。除了一般原因外，大家知道，更深层次的原因是：如今下放的女知青，都喜欢找血统高贵、五大三粗的男生为伴。因为这是中国政治的需要，是中国农村的需要啊！

赵岚珈难道能够免俗吗？不能！何况她家的情况更其特殊。难道能够因此责怪女孩子世俗吗？不能！如果谁有这样的责怪，那么，请她回到那个年代试试？

这样看，就不难理解她在面对吴书味时的种种复杂表现了。

吴书味的哥哥，当时是在校大学生。因惦记家里的父母弟妹，在清理阶级队伍的运动高潮中，抽空回家看望。得知弟弟因失恋生病，他所说的一番话也可从另一角度印证当时的社会现实。

哥哥说：……目前是大动荡时期……惟一的希望是全家人平平安安活下去。目前决不是谈恋爱的时候，有了朋友只会牵肠挂肚。如果对方的家庭出身比我们好，对方的家长就一定不会同意，我们又何必失掉骨气去攀高枝呢？如果对方的家庭出身比我们差，我们有能力帮助人家吗？看到自己的朋友生活在社会最底层而自己却爱莫能助，那将是一种极大的痛苦……

哥哥的话让他清醒了一些，想想家里的现实，父亲要去五七干校，弟弟妹妹和自己都得下农村，大家都得为生

存和温饱而挣扎，他也觉得应该用理智来控制感情。

但是，事实上，理智和感情又往往是两回事。所以便有了汉水边与心中爱恋的女孩的诀别。

那一个送别场景让人为之断肠。

直到这时，赵岚珈才敢将她的态度明确告诉吴书味——那时，吴书味病中的信她已收到，信上是平时想说而一直未说的话，其中应该也有爱情的表白。——对此，吴书味说，对不起，也许我不该对你提出过分的奢求，但愿此举不会亵渎我们昔日的友情。——赵岚珈说的是，我一点也不怪你，我只是觉得目前还不具备涉足这一领域的条件……

吴书味和赵岚珈的爱情终究是夭折了。可以说，是比旧的封建等级制度更落后更残忍愚昧的新阶级等级制度和门第观念摧毁了这一对年轻人的爱情。

事实无疑相当残酷。但对于吴书味而言，问题还不止于此。爱情的失败导致了他内心无法解脱的矛盾和痛苦。他为此而生病，病中的他，内心很不安宁。他反反复复回顾了文革中的每个细节，并且深刻地反省自己。想起自己在运动中的忘情和投入，以为自己是为真理与正义呐喊的斗士，最后才发现，自己和全体造反者一样，不过是被人当作一番枪使。又想到，自己总是以民主、平等的态度待人，可到头来，自己和一群伙伴竟然找不到愿意与他们一起下农村的女生。由此觉得自己在各方面都是失败。那么，就应该像否定整个社会一样否定自己。

虽是如此，我们还是应该看到，吴书味其实是那个特殊灰暗时期里一颗闪烁着异彩的新星。他身上具有可贵的觉醒意识，所以他才敢于向不公平的社会现象作出斗争。

虽然最后的结果是失败，但这绝非他个人的失败。只能说，当时的现实社会势力太过强大，强大得“史无前例”。面对它，甭说一个年轻的中学生无能为力，即使是堂堂国家主席，又能如何？！

4、

如果说，吴书味和赵岚珈的爱情是受阻于当时的社会潮流和“潜规则”的话，那么，“八.七”中学年轻的美术女教师肖艳丽和远洋轮船员王九斤的爱情故事则是血淋淋的时代悲剧了。

肖艳丽参加工作仅只两年，学校最早揪出13名牛鬼蛇神，她竟是其中之一。她的所谓罪名，在今天看来完全是荒唐之极。

其一：除夕联欢会上演唱歌曲《送你远航》（其实这首歌优美动听，唱它，只为表达对远洋海员男友的思念之情，）；其二，办公桌上摆放裸体石膏像和裸体西洋画（其实是教学器材）；其三，穿奇装异服（其实是男友从海

外带给她的美好礼物）。

面对残酷的揭发、批斗、关押，肖艳丽从来不曾屈服，更不认为自己有罪。即使在她生命的最后一个晚上亦然。

那时，红卫兵突击提审13名牛鬼蛇神，要拿获他们的认罪材料，以便次日上报区红卫兵总部。

牛鬼蛇神们的罪行已被揭发一万遍了，再炒现饭，连审讯者都感疲惫。可牛鬼蛇神们仍然得再次老老实实走完整个过场：受审——悔过——认罪——签字。

肖艳丽是最后的受审者。这个时候，她依然是昂首挺胸，坚决不承认自己有罪。

审讯者骂她不老实，想翻案，说，全校批斗会上你们全部认过罪……

肖艳丽凛然回答："那是屈打成招，当时不认罪就会被你们活活打死。我不想死，我坚信，再坚持几天……我一定会获得自由。"她并且再次为自己辩护，逐一批驳他们对她的指控。她说，她的男友出身于高干家庭，本人为党员，还是远洋轮上的党小组成员，过几天就要休假回来看她；与男友确立恋爱关系后，自己就与资本家家庭划清界线，三年不曾回家……

一切都表明，这个年轻的姑娘，她是多么热爱生活，热爱生命，她对她的爱情满怀向往与憧憬……

然而，红卫兵们却拿出两封来信，轻而易举地残忍无比地重重地击溃了年轻姑娘心中的美梦。他们告诉她，你的男友不会再来看你，他已在你与组织之间选择了后者，他要与你分道扬镳！

他们还说，船上的组织也已证明——你与他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

这就表明：红卫兵为了对付一个不肯投降的普通女教师，为了打击她的锐气，不惜动用一切力量和手段，来达到自己的目的，来证明自己的正确。你不是坚守你心中的神圣爱情吗？那么，我们就要摧垮它，看看到底谁更强大？

红卫兵当然强大啦。虽然他们的强大只是社会形势使然，并非他们自身有多大能耐，可当时他们就是强大。老百姓奈若何？

对待普通人尚且如此。对待其他人群呢？可以设想，但又不堪设想。

这就是当时的社会现实。何其残酷，何其无情。真正的致命一击啊！

心中的守望轰然坍塌。可怜的姑娘，在走回囚室的路上，从来轻快的步履一下变得沉重、缓慢，虽然她的头依

然昂着，可是，她的心已冷去。当夜，在她的囚笼里，她割腕自杀了。

囚笼的墙壁上留下她的血书——太阳升起来了，黑暗留在后面，而太阳不是我们的，我们要睡了……

姑娘这样惨死，灵魂还不得安息，她的身后，留下一个罪名——反革命畏罪自杀！

我们要问一个问题了。肖艳丽的男友到底是怎样一个人？

红卫兵手中的信，是他的亲笔，这个毋庸怀疑。否则，肖艳丽也不会绝望至死。

但是，事实真相究竟如何？

世上的事是无巧不成书。

吴书味和同学去北京串联，火车上，遇到一个长沙大学生。大家交谈甚欢。天亮时，吴书味对着窗外的阳光随口吟出《日出》中的那段名句：太阳升起来了，黑暗留在后面，而太阳不是我们的，我们要睡了……

没想大学生对此反应强烈，说出他在大学因演《日出》而与女友携手的往事，并无比怀念地说那是他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但他后来又因女友出身大资本家家庭而不得不分了手。他其实大学毕业了，在远洋轮船上工作，现在是休假期，借串联机会到处走走。

原来他就是肖艳丽的男友王九斤！

高中生们愤怒之极。不仅打得他鼻子出血，还将他赶下了火车。

王九斤也因这巧遇闻知女友已死的消息。他非常震惊，发出“要弄清真相”的吼叫。

以后，这班高中生在去农村发动农民造反以及扒货车上北京串联的过程中，与王九斤又有几番相逢接触，大家于是发现，王九斤原来是个重情重义的铁汉子，他根本不是为了所谓上爬动机而做出恩断义绝的蠢事。

原来，为了逼迫他与肖艳丽断绝关系，船上党组织曾连续三天做他的思想工作，并扬言，若不服从，就得调离远洋轮。

那个年代，组织就代表一切。绝无个人自由可言。他是党员，更不敢不服从组织……

他听说了女友惨死的详细过程，当众痛哭不已。并对同学们在其女友遭难时所表达出的同情表示一辈子的感谢。

他觉得船上领导也都是正派的好人，但是不明白为什么好人要逼死好人。

他认为是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害死了他的女友，于是就成为一个坚定的造反派。他与学生造反派一起，毫不怕死地奋战在两派武斗、真刀真枪的造反前线，甚至愿意以死来向已故的女友谢罪。

他差点就真地死了。然而，因无人认领在火葬场里躺过三天后，他又奇迹般地复活。

他回到老家养伤，才知道他的父亲因被打成走资派而遭批斗致死；他的母亲不久也离开人世。并且由于他父亲的问题，他又遭到单位除名，因为远洋轮上只能容留根红苗正的红五类。

天哪，他失去了全部的亲人，他还要承受各种各样的接踵而至的无情打击，他就要疯了。他觉得生活已失去了全部意义。他想出家，可是当时的中国，已寻找不到一座安静的庙宇。他又想到死，或许，死，才是一种解脱。于是他去周游全国，打算用光身上的一点积蓄就去结束生命。

心情即便灰暗如此，他身上却正气犹存。所以，当他在火车上遇见一群小流氓欺辱女学生时，他义愤填膺地站了出来，并勇猛无比地将群氓打得是屁滚尿流。啊，原来他还是一个武艺高强的勇夫。

他并且因此而与小流氓的头子——正义感尚存的当地有名的洪哥拐子——石天彤的弟弟石天红结为朋友。

可是，此后，他还是浪迹天涯去了。

这帮高中生朋友得知他的想法后，也曾劝告过他，要把目光放远；安慰他，世道或许会有变化，不要轻易结束生命。然而，他那颗心，岂是三言两语可以抚慰过来。

他去了何方？无人知晓。大家只知道，他说他从来的地方来，到去的地方去，目的地是哪儿，他自己也不知道……

让人为之泣血的故事。

年轻的女孩，为了爱情，可以不顾一切。由于她的爱人出身高干家庭，她顺应时代潮流去与自己的资本家家庭彻底划清界线，完全断绝来往，以表明自己的政治立场，以证明自己的清白。虽然今天看来，这种行为是多么荒唐和没有人性人情味，可是，当时，这就是一个普遍的社会现象，是当时的政治气候逼迫人们去做了还要以为是有政治觉悟的一种行为。

可是，不要以为做出这个行为，就能保证社会从此就赏识你、认同你了。否。正如作者在小说中写另一个人物夏技术员时，所说过的一句话——在中国，摘了帽的右派还是右派。

是的。同样的道理——一个人，当你的家庭成分被划定为资产阶级后，那么，从此，这个屎盆子就注定要扣在你的头顶，你怎么甩也是甩不脱的了。

肖艳丽与资本家家庭彻底划清了界线又怎样？

她一直不承认强加于自己头上的三宗罪，不把批斗放在心上，始终昂头挺胸，盼望爱人早日休假回来解救自己，帮助自己重获自由。与其他牛鬼蛇神的俯首帖耳完全不同。

红卫兵怕她了没有？笑话。红卫兵是天之骄子。他们怕你？一个资产阶级的狗崽子，整服你，小菜一碟。

你说你无罪，没用；他们硬要说你有罪啊，话语权在他们手中，他说你有罪你就有罪，没罪也有罪。

远洋轮上的党组织不就是据此配合红卫兵来做王九斤思想工作的么？

那个时候，有许多的保密单位，在其中工作的人，不仅本人出身要求根红苗正，其亲属也是不允许异类存在的。远洋轮即是这样的单位之一。

王九斤其实是不介意肖艳丽出身的。可是“组织”介意。“组织”并且还抛出了撒手锏——不与资产阶级小姐断绝关系就得调离远洋轮，何况那还是一个有罪的女子。你自己看着办吧。

那个年代，个人无权决定自己命运，你的一切都得交由“组织”安排，“组织”的话你是不能违背的；何况，你王九斤身为党员，身上更比普通人多了一些约束，你敢不听从党的话吗？你只能党叫干啥就干啥了。

红卫兵就这样不费一刀一枪地、干脆利落地收拾了肖艳丽。

于是，两个深深相爱的年轻人，非但成不了眷属，最终还落得家破人亡的悲惨结局。

肖、王的悲剧绝非惟一，而是那个年代无数悲剧中的一幕而已。但它具有一定的典型性。它既是爱情悲剧，也是政治悲剧。彼此相爱的两个人，只因家庭出身不同而不被时代所见容。即使你自己不介意，那也不行。

还是那句话，是比旧的封建等级制度更落后更残忍愚昧的新阶级等级制度和门第观念摧毁了这一对年轻人的爱情。

这个等级制度和门第观念从不同的角度摧毁了当时无数年轻人的爱情。

不是哪一个民间的力量能够制造这样一些悲剧以及当时那年头所曾经发生过的其他所有悲剧的。红卫兵也好，党组织也好，它们都不是独立的个体。虽然今天常常会有人要求红卫兵们或其他什么人对当年所犯下的过失进行忏悔，但是，他们，如果有谁真要忏悔，也只能对自己当年所做出的具体行为忏悔。难道他们有谁能够对当时社会所曾经发生过的全部过失承担罪责吗？

那么，究竟是什么力量造成了这些悲剧的存在？

直到今天，也没有谁来给出一个明确的答复。权贵们一直在屏蔽这段历史，甚至于不允许人们去叙说自己曾经经受的这样一些苦难，更毋庸表达任何思想了。

一个非常著名的作家曾经说道：我们去回顾人生，我们去认识历史，已经到了非常紧迫的程度……我们如何去对待这个历史？我们并不要求每一个人在每一个历史阶段都做对，但是你必须要诚实，要面对自己曾经经过的这样一些历史岁月……你只有面对这些东西，才能够最后找到一种美，找到在真实基础上生长出来的一种善……

笔者认为，本小说的作者海阔天，他就做了这样一个工作。他不仅用文字记录了他所亲历的那段历史，写出了当时老百姓以及自己和亲人所经受的种种苦难，还写出了自己当时面对老百姓受难而无力相助的痛苦；写出了自己对于当时种种社会暴戾行为的愤怒、不满和思考。

我们阅读这部小说，应该是能从中获得一些启示，获得一些对过往历史的新的感悟的。

5、

白莲华是一个不能不说的人物。这是作者着力打造的另一种人物典型。她的身上百分百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

白莲华也是高一（3）班的成员。家庭出身顶级黑七类。她的父亲是国民党的空军飞行员，解放前夕逃亡台湾。白莲华打从降落人世就从未见过自己的父亲。按今天的说法，她是单亲家庭长大的孩子，本应得到社会更多关怀与照顾；可是，她生长的时机不对，故而她注定必须背负那个特殊年代所强加予她的沉重无比的精神枷锁。

如果说，幼时尚不识愁滋味，她也曾经和同龄的孩子一样，经历过疯闹、嬉戏甚至扯皮、打架的童年快乐时光的话；那么，初中二年级时期的一个变故，以及这个变故背后所依托的社会形势的逐渐发展变化，就让她不得不与自己身上原来还具有的天真、单纯、快乐提早拜拜了。她的言行性格的变异也是由此开始的。

白莲华与齐大炮是一条巷子里的邻居，两人从小一起玩耍，一起长大。那时巷子里的小孩们多，玩闹中也会有男孩欺负女孩的事发生。白莲华若受欺负，齐大炮就会出来帮她。所以在白莲华眼里，齐大炮就好比自家的一位兄长。

事情在齐大炮进入高中后发生变化。那是六十年代了，全社会阶级斗争的弦已然绷紧。齐大炮的父亲，党的一个高级干部，对儿子下达出严厉命令：站稳阶级立场，不准再与巷子里出身差的孩子厮混。并且还特别强调：尤其要远离反革命的后代白莲华。

青年齐大炮，既崇敬父亲，相信父亲的伟大正确，可是他又正逢情窦初开时节，内心已经无比强烈地暗恋起美少女白莲华。这一种矛盾心理折磨得他只能远远逃避起他心爱的女孩。

初中生白莲华始终把齐大炮当作哥哥。一是她年纪小，二是她真地单纯。齐大炮突然躲避她，让她既不明白，又不服气，因为她觉得自己没有做错任何事情。

后来在一个特别场合，齐大炮才说出了事情真相。白莲华的同学、朋友——殷素华点出其中惟一因由——就是白莲华出身不好。

可怜的孩子，她不甘心这个理由，她依然很单纯很天真地说："党的政策是不惟成分论。我与自己反动家庭划清界线，站到无产阶级一边来还不行吗？"并且还表示要努力改造自己，争取入团，让齐大炮及其父亲，当然还有团组织，还有社会，改变对自己的看法。

从此，她就严酷地、近乎变态地走向了自我改造，亦即自我摧残的过程。当然，她的有些表现，很多时候也是身不由己，但是引起的后果往往让旁人可怜亦复可恨。

学校里揪出第一个现行反革命分子——校图书管理员连道运老师。表面看来，白莲华是始作俑者，但是，平心而论，那时的她，压根儿还没有出卖老师的念头。她只是在与同学谈论老师的一幅画作。是高三的几名学生干部硬要说那幅画污辱了领袖,他们的揭发导致老师被揪斗。

当白莲华被叫上台揭发老师时，她紧张、惶恐又惊慌失措，她根本不知如何开口；是会议主持者再三地启发诱导，要她讲述一遍事情经过后，还要她再想想老师的其他犯罪事实，毫无退路之中，她终以豁出去的态度胡说八道了一气。

我们由此可以看见，一个单纯女孩就是这样被一种势力一步步引领着走向了人性缺失之途。

她的人生，从此便在很多时候比自己的同龄人活得辛苦。

仲夏时节，学校下乡支农。别的同学在紧张劳动间隙会抽空谈笑几声。白莲华断然不敢参入。她干着男生们一样的活计，衣裳被汗水湿透也不歇气。她说，"要用汗水浇灌出社会主义新农村"。

然而，任她如何刻苦努力，却始终还是不能被她梦寐以求的团组织接纳。同学为她鸣不平，班上团组织却无可奈何，原来她的入团鉴定倒是被班上团员一致通过的，只是"上级不批准"啊。

白莲华泄气了吗？没有。她仍然一心追求进步。只是，她对进步的理解似乎发生偏差，为了这个追求，她甚至于到了不择手段的地步。

她总是抓住一切机会向正在台上的当权者表忠心，团组织也好，班文革领导小组也好，红卫兵也好，谁当权，她靠拢谁。无论开什么会议，她都会抢着发言，并以最虔诚的表情吐出最革命的言辞，不但表白自己力争成为"红

色革命接班人”的决心，还要竭尽全力向后进同学发出声讨，哪怕是对待一向爱护她的同学好友。

在改名风波中，在“自来红万岁”的讨论中，以及别的一些场合，她总是迫不及待地跳出来向班上“红五类”表示驯服与虔敬；她甚至主动要求班上作出规定：强制黑七类们必须穿黑衣服上学。这样的时候，她不惜侮辱自己，更不在乎其他同学的感受。

看起来，她是很革命很进步很快意了，然而，其内心深处隐藏的其实是无边无际、无时不在的担忧、恐惧以及痛苦。有例为证。

抄家风潮中，班上红卫兵带领众人去老英租界行动。抄光了一户人家的财产后，接着再批斗它的女主人。

其时正当火炉城的盛夏季节啊。红卫兵们点燃起一堆火焰，将查获的战利品——书籍、字画、工艺品等等掷入火中。批斗现场里三层、外三层围满了人。熊熊烈火，令围观人群渐感难受；就在烈焰近旁的挨斗者，终于支撑不住，身体向后倒下……

红卫兵却说她“装鬼”、“对抗”，朝她泼去一盆冷水，将她又推向火焰边……

人群有些骚动。

为了防止假想中的敌人破坏，红卫兵要求全班同学手拉手结成防线。吴书味正好与白莲华站在一起，当他们牵手时，吴书味发现，白莲华的手是冰凉的，而且在发抖！

可怜的姑娘！她是由此联想到与这个挨斗者命运相仿的自己的母亲了吗？

是了，一定是了。

我们来看她的母亲。

这是一位外貌斯文、优雅，风韵犹存的中年妇人。据同学说，她在连老师被揪斗的第二天，曾经试图喝药自杀。

那时，碰巧白莲华带着两个同窗好友殷素华、赵岚珈来到家里。三个孩子都是自小没爹，故而都很懂事。在她们正说反说的劝阻下，白母最终放弃了自杀。不过她写下的一封遗书很是耐人寻味。书中，除了陈述自己背负“反革命家属”这个沉重的十字架在世上十数年所经受的屈辱、不公以及自己的苦苦挣扎，再就是反复告诫女儿：听党的话，听领袖的话，为了前途和进步，完全应该踏着父母的尸骨前行……

这里，我们既看到了一个母亲的舔犊情深，同时也可以从中看出：在白莲华的生长过程中，她所经受的苦痛和思想影响是多么地有别于绝大多数的同龄人。它既来源于社会，又来源于家庭。年轻的女孩，你教她柔弱的内心如

何承受得起这样一些非常态的重力的敲击？

由此，我们就不难分析出白莲华何以会形成与大多数人不同的为人处世哲学。

我们没有资格指责白母的教子理念。那是一个女人在万般无赖下的人生感悟。相反，今天，我们可以把它当作是普通百姓对那个黑暗年代黑暗统治的一种血泪控诉。

白莲华的故事还不止于此。在她以及她的母亲与被她揪出的连老师之间，还有故事。

连老师被白莲华揪出是全校尽知的事情。可是连老师非但不恨她，还几次挺身而出，在危急关头救助这个孩子。

文革中某一日,学校造反最早的七夫子被三字兵围困于汉阳。连老师带领数百人前往营救。

两军对垒中，已投靠了三字兵的白莲华表现出异常的英勇，而造反派的牛巴子亦不示弱。他举起武装带，奋力向白莲华抽去……千钧一发之际，原本一直扬言要向三字兵施以颜色的连老师突然冲出，用自己的身体护卫了白莲华……

为连老师包扎伤口的同学，从连老师的仇将恩报行动中，感觉连老师对白莲华具有不同寻常的感情；并且认为连老师身上有很多秘密。因为他们听说，连老师年轻时，身边有众多女性追求者，而他却一直选择独身。

另有一次，保守派失势。也是牛巴子，将白莲华抓住准备严刑拷打。连老师闻讯，冲入牛巴子的队部，在讲理不成的情况下，他不惜褪下自己的手表，以换取白莲华的脱险。

手表是那个年代的贵重物品啊，它通常需要一个人积攒几年的血汗钱方可得到啊。

连老师这样几次三番的异常举动，足以说明，他们之间，一定有着很不一般的关系。

果然。连老师在面对白莲华的不信任和吴书味的怀疑中，很无奈地很吞吞吐吐地欲言又止地说出：自己与白莲华母亲是同学，是白莲华的长辈，是她叔叔，一向把白莲华当女儿看待……并且在听说了白母在他被揪出的第二天曾经自杀的消息时，他是那么震惊。随后又急匆匆地赶去白家，找来白母……

事情看来远没有他所说的那么简单。他与白母不单仅仅只是同学，否则，他为何要说今天去找白母是“食言”？而且自打57年反右以后就没再去过白家？……

正如吴书味所说：连、白两家之间有鲜为人知的故事。

这些故事绝对地关乎政治。当社会处于常态时，它们断然不会发生。这其中，不知又包藏了底层老百姓多少的

辛酸血泪？或许，其中还隐藏着凄婉的爱情故事？不清楚。但可以猜测。

作者在本部小说中似乎留下伏笔。好在，作者还有续集作品即将问世。但愿我们可以从那里得到解答。

白莲华对吴书味说过，由于自己的顶尖黑七类出身，故而抱定永远顺从强者的立场，她也不认为自己的做法伤害了他人。

她是这么认为。同学们却不原谅她。

在小说结尾处，同学们又一次下乡劳动。白莲华却未出现。因为无论造反派，或者保守派，已经无人愿意理她。保守派的同学说，她是一个典型的投机商。七.二〇事件后，她贴出了洋洋万言的反戈一击大字报，把她曾经倾心投靠的保守派骂得狗血淋头。以至她的朋友、多次保护过她的殷素华都恨透了她。

毋庸置疑，白莲华是特殊社会环境里一个性格扭曲的人物。她的命运，让人同情，也让人深思。

不知她后来的人生走向如何？作者为我们留下很大一个牵挂。

6、

除了上述主要人物以外,作者在本部小说中还精心塑造了一大批个性鲜明、精神风貌各具特色的人物形象。

青年学生中的代表人物，女生有美丽、善良、热情似火的殷素华；温和、坦诚、自尊，且多才多艺的骆霞飞；单纯、可爱的李潇潇……男生有朴实、厚道的闻河东、钟敬铖、尤樵秋；认真、斯文、头脑清晰的陈礼佑；被自己“右派”父亲的正直、无私品质所感动而变得勇敢、不怕死的夏斌；有一些狡黠、偏激，但是立场坚定、幽默诙谐的赖胜辉……

其他阶层的人物类型，知识分子中有正直的摘帽右派夏技术员，他曾经为了儿子发誓永不再当右派。但他偶然看见穷苦妇女张太婆受人欺压时，他又不顾个人安危代笔为其写了“罪行”交代书，以至惹火烧身、再陷囹圄。可他并不后悔，出来后还继续帮助张太婆。

干部中有深受职工（包括一群摘帽右派）爱戴的街办小厂李厂长，为了维护全厂职工利益而不得不服从上级命令带领全厂工人集体加入保守组织百万雄师。其后奉命攻打学校时，却在关键时刻智救数名造反派学生性命。当不明真相的学生奉命去接收工厂，工人与学生起冲突时，他一方面劝阻众人克制，一方面主动要求为攻打学校的行为担责。充分展示了一个男子汉的担当。

还有命比黄连的底层社会不幸女子张太婆。她打小就是孤儿，年岁稍长又被一个国民党军官欺骗，生下一个智

障儿子，那个男人最终撇下可怜母子溜之大吉。此后母子相依为命，母亲靠捡拾垃圾养活自己和孩子。这样的苦人，文革时竟被作为反革命家属遭到揪斗，并被关押数月，其间，她的傻儿子因无人照料而活活饿死……

反派人物则有变色龙刘红生、欺压民众的彭户籍。

作者通过对这些人物言行命运的具体描绘，多角度多层次地显示了当时社会状况、社会风尚的严酷复杂，比较全面地反映了那一历史时期普通人群的生存状况。

此外，在众多的学生形象中，有一个初中生石天红，他的命运走向非常值得读者关注。

石天红的祖父在解放初期的土改中被划为地主。他本来已从斗争中逃了出来。但他的儿子，即石天红的父亲相信政府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于是送祖父回乡自首。结果当然是不被宽大的枪毙了。

祖父被枪毙的次日，中央又下发了新文件：对土改镇反中的过火行为予以纠正，各乡再不能操纵生杀大权。

即是说，如果祖父未被送去自首，说不定能留下一命？

然而最不可思议的是，人既已被杀，管他对错，其家属后代就得戴着杀、关、管家属的帽子，永世不得抬头！

这一家人在其后的年代所受的歧视牵连权且按下不表，我们单说说石天红。祖父死亡时，这个孩子顶多是个襁褓中的婴儿。何罪之有？

然而，时代命令他必须为其祖父顶罪。

文革时，由于是黑七类后代，又由于没有黑衣服穿，这个初二的孩子与班上命运相同的同学一起被赶出了教室。他四处找人借黑衣服。明知回去后会遭到批判，但他仍愿回归集体，愿意接受改造。

为了表示进步，他带领红卫兵抄自己的家。可是家里实在太穷，他就亲手摔破了家里仅有的两只热水瓶和一口铁锅，并当着红卫兵的面踢打自己的母亲，以示与反动家庭划清界线……

这个孩子后来成为江岸一带有名的流氓头子，人称洪哥拐子。

他为什么会变化至此？这当中究竟发生了一些什么事情？

他最终的结局如何？我们不得而知。但他哥哥说过，希望他早死早好，已成为惊弓之鸟的全家老小非常害怕他会给家里惹来更大麻烦。

七〇年代，城市的大街上经常出现死囚犯挂牌游街的场景，或许，这其中就有石天红的身影？

《文革中的老三届》是一部思想内涵厚重的文学作品，其艺术表现手法也具有独特创意。

小说的主体是文革中的一所中学的一个班级，但作者并不仅仅将笔力单独放在他们如何参加运动上，而是通过他们介入文革全过程的描写，以及他们各自的家庭状况，全面地真实地表现了那个年代里社会各阶层的人们的思想与生活，通过这些叙述，展现出一些撼人心魄的人物与故事。因此，可以说，小说中的人物都是深深植根于时代土壤中的真实的艺术形象。

小说几乎无一遗漏地讲述了文革时期发生在一个学校、一个城市、乃至一个国家的大大小小的政治事件，作者一方面让读者看到了那个年代政治生活的荒谬严酷，另一方面，则在讲述故事时，不时以幽默语言、谐谑笔调，写出人们在严酷生存环境下，依然表露出的乐观、开朗的天性。作品的许多章节，不仅充斥着城市、工厂独有的气息，还展现出许多让人忍俊不禁、情趣盎然的生活场景。这样的语言风格，大大加强了文章的可读性。

小说塑造了众多人物形象，并能揭示出不同人物的各自独特的个性和精神境界。但，在人物形象的塑造方面也还是有一些不足之处，这就是对人物心理活动的描摹比较单薄。比如，肖艳丽老师自杀当夜，她拿到了男朋友的亲笔绝交信，就是这封信，撕碎了她对生活和爱情的留恋以及对未来和明天的憧憬，那时，她心中一定是有翻江倒海般的剧烈斗争的。作者如果能够在此处增加一些相关的分析和描述，这个人物的形象说不定会更显丰满。

再如，学校里两派组织的头面人物，杜贻铁和齐大炮，他们曾经是那样地势不两立，却在后来的同囚羁押中，结成挚友；这其中，两人历经了怎样的纠结与斗争？应该也有文章可做。小说中虽有交代，但太过简略，似乎还可以拓展了来写。

此外，小说的语言文字部分地方还可再作些锤炼。

最后还有一点要说，在小说的开头和结尾，均有一位神秘老者——吴书味的叔祖父出现。老者看来对《易经》有很独到很深入的研究，并可据此推测国家的前途命理。老者似乃乱世隐者？此中学问高深莫测。笔者不敢妄评，略过。

总之，小说《文革中的老三届》在文革题材的作品中，是一部视觉和思想都非常独特的、不可多得的优秀文学作品。它的价值，今天可能还不好评估。但它应该属于值得珍藏值得品味的历久弥香的精神好果实。

2010-12-12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

（原名《文革中的老三届》）

内容简介

从一九六六年六月至今，四十多年过去了。文化大革命对国家来说，是一场完全不应该发生的人祸，对"老三届"及这一代人来说，是永远无法忘却的苦难。可当年为什么会有那么多人在那场惨痛的动乱中狂热的投入？是混水摸鱼，助纣为虐？还是为了生存，迫于无奈？能这样简短的回答吗？仅用一场教条刻板的"皮影戏"作答都未免肤浅、草率。

作为老三届的高中生，笔者曾十分投入地关注过文革中的每一件大事，作为下放知青，笔者在"广阔天地"里待了四年之久。

从一九六六年的停课闹革命到一九六八年底的知识青年下农村，"老三届"都经历了从躁动、激奋、疯狂到疑惑、迷茫、苦闷直到百无聊赖的空虚和瞻望前程不不寒而栗的绝望。这里有着太多的故事，太多的感受，当然也有着太多当今年轻人几乎无法理解的爱的情感的压抑和冲撞。

这是一本小说，不是纪实文学，但依时间顺序展开的故事情节的历史背景，应该与史实相差无几。

笔者相信，"老三届"及有着类似经历的朋友们能在浏览此书中找回失去四十多年的记忆与感受。

笔者希望，年轻的朋友们可从中窥视到真实的文化大革命之一斑。

第一章、老者谈易经，预测九洲政局之难；

少女扬画像，揭开校园文革之幕。

否卦

----- -----

----- -----

----- -----

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贞。大往小来。

篆曰，否之匪人，不利君子贞。大往小来，则是天地不交，而万物不能也；上下不交，而天下无帮也。内阴而外阳，内柔而外则，内小人而外君子。小人道长而君子道消也。

象曰，天地不交，否；君子以俭德辟难，不可荣以实禄。

盯着这天书般的文字，吴书味陷入了沉思。

昨晚，叔祖父来访，与父亲谈起了全国掀起的"批判‘海瑞罢官’"一事。父亲说："一九五七年，我正是听了您老对国家局势发展的预测，才三缄其口，躲过了‘反右’的那场大灾难。今天，一场更大的政治运动已疾风暴雨般来临，您老再预测一下我们的国运吧！"

叔祖父笑了笑，拿过正在做作业的吴书味手上的笔，在纸上写下了个类似于"非"字的符号，又在其旁写了个"否"字。

"否定的否，是要否定很多东西么？"听到叔祖父能预测未来，吴书味兴致极高地插嘴道。

"‘否’，应读痞子运动的痞。"父亲更正了吴书味的读音，又转身问，"否，应是不通的意思吧？"

"是的，现在正是国运不通的时候。阳爻去了外卦而阴爻来到内卦，不通畅而非难人，不利于君子的正直。阳去阴来，至使天地不交，万物不通，君臣不和，国家发生动乱。表面上，人人都扮成君子，实际上是小人力量增长，君子力量消退。"

"在这场大的政治运动中，小老百姓该怎么做呢？"

叔祖父从包中拿出一本发黄的书递到父亲手中说："这就是我今天来的目的。我是民国初年警官高等学校的第一期学员，这次运动我将首当其冲，《易经》这本千古奇书也必将毁掉，现在，我把它交给你。你一定要将否卦牢记在心：‘君子俭德辟难，不可荣以禄’意思是说，只能隐蔽自己，千万不要追求荣华富贵。一切显赫一时的人，

都会先后碰得头破血流，身败名裂。另外，三个月内，此书必须烧掉。谨记！谨记！″

今天清晨，吴书味偷偷将父亲枕边的这本书塞进了书包。既然这千古奇书在这世上只能仅存百日了，有什么理由不抓紧一切时机来窥视其中的奥秘呢？

上午第三节是几何课，吴书味知道老师是欣赏他的，于是他大着胆子在课桌的抽屉口翻开了这本禁书。

″哟！高才生今天也偷看起课外书籍来了呀！什么破书让你这么入迷？我瞧瞧！″同桌的殷素华一把将书抢了过去。

″快还给我！″吴书味急了，伸手便回抢。

″吴书味，你到前面来做做这道题！″老师说完，教室里响起了一遍笑声。显然，全班同学都看到了吴书味的过大动作。

吴书味无奈地站起身，他朝黑板上瞟了一眼，哦！原来是一个体积为V的三棱锥被二个平行于底面的平面截成了等高的三份，求中间部分的体积。

″答案是二十七分之七V，这种破题也值得上讲台做么？″

糟了！在轰堂大笑声中，吴书味意识到要为自己的放肆付出进办公室接受训戒乃至写检讨书的代价了，他企图亡羊补牢的急忙解释道：″老师！我--″

″学习数理化也是革命的需要啊！同学们要是对我有意见，我一定虚心听取，坚决彻底的改正。″老师并不理会吴书味的辩解。反倒诚恳地检讨起自己来。如今这年头啊，老师都变得特别亲和，尤其是近一个月来，他们对学生的态度简直到了卑恭的程度。

″老师，全国都在批判海瑞罢官，不少学校都停课了，我们哪还有心情学什么数理化？″一个名叫赖胜辉的男孩叫了起来。

″是呀，全市已没有一所大学能放下一张平静的书桌了。″另一个名叫叶家驹的同学也叫嚷起来，整个教室彻底混乱了，似乎每个人都有一种压抑已久，以至必须暴发的冲动。老师只能无奈的站在讲台边苦笑。

突然，走廊里响起了急促的电铃声，噫！这节课的时间怎么这样短？正当大家犹豫时，操场上传来了″紧急集合！″的叫喊声。

各班的队伍很快就整齐的站在了操场上，从没有哪一天的集合能像今天这样快。大家已隐约听到了″已揪出现行反革命分子″的传闻声，这反革命分子是谁呢？每个人都恨不得生就一副鸭脖子，将自己的头举得更远更高。

在一阵阵震耳欲聋的"敌人不投降就叫他灭亡！"的口号声中，四个高三的学生干部将阶级敌人押上了批斗台，那反革命分子的双手被反扭着，头几乎碰到了地面。他究竟是谁呀？

"把狗头抬起来？"看不清的人齐声高喊着。于是全操场的人都跟着喊。对中学生来说，这可是有生以来第一次直面阶级敌人啊！谁敢不愤怒万分？

学生干部揪着被批斗者的头发用力往上一提，返革命的嘴脸便暴露在全校师生面前了。呀！那不是校图书管理员连道运老师么？该死！现在怎么还能称他老师呢？可大家确实没料到他会是一个潜伏在身边多年的返革命分子啊！

当政教处王主任宣布揭露反革命分子的犯罪事实时，高一（3）班的同学惊异地发现，上台揭发者竟是他们班戴着白边眼镜的，最斯文的女生白莲华。

白莲华是班级的图书管理员兼第三小组组长，班上同学每周一次的集体借书都是由她从图书室领回，所以，她是图书室的常客。上一节是体育课，她因例假而去了图书室，在一本书中，她无意间翻出了一张画像，便立即交给连老师。连道运将她拉到身边，得意地说："这是我画的主席像，水平不错吧？你要是喜欢就送给你。"

课间，白莲华将画像拿到同学中间炫耀。大家看后都说确有点象主席，但又说那表情好象在哭。几个人正在走廊里说笑，恰好被几个从身边经过的高三学生干部看见，他们初步判断：这是一张污辱主席的反革命画像，他们不由分说地拿过画像走进了政教处。半节课后，连道运被揪上了批斗台。

当白莲华被叫上主席台揭发时，她明显地表现出慌乱和不知所措，她总算将刚才的经过讲了个大概。她的话音刚落，团委副书记便将那画像高高举起向全校师生展示。豆腐块大小的画像，最前排的人也未必看得清楚，操场后面的恐怕连纸片都看不见了。可全场却一致爆发出经久不息的"打倒返革命分子连道运！"的怒吼。

"你再想一想，反革命分子连道运还有什么其它的犯罪事实。"口号声终于停下来时，政教处王主任见白莲华愣在台上一声不吭，便启发道。

"他--他--"紧张到惶恐程度的白莲华迟疑了片刻，终于以一种豁出去的姿态说，"他经常拉着我的手不放，他还摸过我的脸，我的肩，我的背，我……"她呜呜地哭了起来。

连道运突然转过身子，以悲哀的目光直视白莲华。立即，他又被学生干部们以"坐喷气式飞机"的姿态将头按得几乎贴到地面，与此同时，"打倒反革命流氓分子连道运！"的口号声响彻整个校园。

第二章、防微杜渐，血统不同，纯真交往也得断；

不期而遇，志趣相投，少小情谊又延绵。

声嘶力竭的叫喊，由空洞口号编织的批斗发言，以及慷慨激昂到沸腾程度的表决心又持续了整整一下午。五点钟，学校终于按时放学了。

走出校门，看到前面缓步而行的殷素华，吴书味才想起《易经》还在她手上。

″殷素华！″吴书味紧赶几步，直到和她肩并肩时才小声说：″快把书还给我！″

″高才生竟主动与我比肩同行，我正感到荣幸，没想到却是个讨债的。真扫兴！不过嘛--扫兴的人是不会满足债主要求的。何况那书里外全都发黄，我正打算明天交到政教处去，没准也能捞个‘先进’当当。″殷素华说这话时，两眼一直平视前方，嘴边挂着一丝微笑。

″你--你就这么想当‘先进’呀？你就想学白莲华，踩着你的同班同学，踩着你的同桌，踩着一个一直以为你是个好人的人的头往上爬呀？！″

看到吴书味一副着急的样子，殷素华哈哈地笑起来，说：″你用这么多定语来修饰你自己，真让我大开眼界了。不过，你应该还加一个定语：‘一个最不了解别人的人’。我一句玩笑话就把你的脸吓白了。你想一想，我会是踏着别人肩往上爬的人吗？″

″太好了，那你快把书还给我吧！″

″不行！″殷素华生气得眉毛都竖了起来，随之又叹了口气说，″你陪我走完这段路再还你书，行吧？″

嘿！这女孩真够大胆的，男女有别，男女授手不亲，特别是毛泽东时代，更把中国的这些古训发展到了顶峰。只要有男生和女生单独相处，总会引来飞短流长的议论，甚至是老师的训诉和告戒。而她居然敢主动要求男生陪之同行！吴书味看看周围，还好，这条清静的街道上人迹稀少。再说，为了讨回那本禁书，再怎么说也得冒点险吧！吴书味舍命陪君子般的在殷素华身边迈开了同速的脚步。

″嘿！白莲华今后总算可以挺直腰杆说话了。″两人默默地走了一会，殷素华终于开口了，显然有无话找话之嫌。

″难道以往她一直哈着腰说话？″吴书味笑道。他也希望用对话打破沉默的尴尬。

″你知道他的家庭出生吗？″

″她父亲是逃往台湾的国民党空军飞行员，这谁不知道呀？大不了绝了上爬之望罢！有什么了不起？″

″你的绰号叫‘无所谓′，对什么事都看得淡淡的，你怎么能体会到别人的感觉呢？″

″完全能！″吴书味说的是心里话。小学六年，他一直担任班长，初中三年，他任副班长兼学习委员。九年里年年被评为三好生。可直到初中毕业，全班一半以上的同学都加入了共青团，而他却一次又一次地被拒之团的大门之外。他强烈地感受着压抑、苦闷和不平，而校团委的答复是：非无产阶级家庭出生身的人就是要经受排斥与冷漠的考验！这长期的冷峻考验终于成就了吴书味的″无所谓″的性格，使十几岁的他彻底绝了上爬之望！他看淡了一切！

″你说呀！怎么说了半句就不吭声了呢？″看到吴书味仍在沉思，殷素华又说，″我问你，白莲华漂不漂亮？″

″还行吧。″

″你认识齐大炮么？″

″你说的可是每次文艺演出，总是唱‘我一定勤生产多卖力，抱答恩人主席′的那位高三的革干子弟？谁不认识他呀？！″

″他和白莲华是邻居，你知道不？不知道了吧？″殷素华开始讲起白莲华的故事来。

汉口的″英租界″地区主要居住着两种人，一是解放前的有钱人，一是解放后进城的革命干部。而这两种不同类型人的后裔，白莲华和齐大炮从小就青梅竹马，成天泡在一起。

可齐大炮一进入高中，情况就变了，他总是有意躲着白莲华，只要远远瞟见白莲华的身影，他必会绕道而行，那时白莲华读初二，她还是个无知的小姑娘，她气坏了。一天，她终于邀了她的好友殷素华将放学回家的齐大炮堵在了巷子口。

″你对我有什么意见？有话就直说，为什么总躲着我？″白莲华气愤地嚷道。

″我--我对你没意见，真的没意见。上高中了，高中功课忙，我成绩又差，不用功不行啊！你看，今天又布置了一大堆作业，我得赶快做作业了。″齐大炮拍了拍书包，跋腿就走。

″不许逃！″殷素华一个箭步冲过去，拦在了齐大炮面前，叉着腰说：″你欺侮人，我们就不答允！″

″我--我没欺侮谁呀！″齐大炮陪着笑脸又打躬又作揖，白莲华却板着脸一声不吭，而殷素华则硬堵着他的路不予放行。

双方又僵持了好长一段时间，齐大炮终于熬不住了，胸无城俯的他竹筒里倒豆子似的将真实原因一骨脑儿全都倒了出来。其实原因很简单：作为幼儿、少儿，齐大炮和白莲华以及巷子里的一大群孩子疯闹、游戏，乃至扯皮、

打架，家长都不会太放在心上。可齐大炮进入高中后，其父母看到邻家小女白莲华也出落成一位亭亭玉立的美少女时，他们就不能不未雨绸缪，防患于未然了。父亲给儿子严厉下达指令：人长大了，要站稳阶级立场，不能受他们的影响，特别是不能与白莲华一起厮混！

父亲是党委书记，在公众面前从来都是正儿八经不苟言笑，回到家中也依然严肃冷峻。因为书记的一言一行都代表着党，代表着伟大与崇高。所以，他绝不会在任何时刻，任何场合--包括家里失去身份。他似乎天生就是说教者，正如神父言必称上帝一样。

在虔诚的天主教徒心目中，神甫是伟大的，在齐大炮心目中，书记父亲是伟大的。虽然他已经情窦初开，但他从小受到的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都是：政治是第一生命，为了它可以牺牲一切，乃至人的生命。所以他认定父亲永远绝对正确，可他又不能不暗恋白莲华，他为自己的阶级立场不坚定而深感惭愧。在矛盾的心态下，远远一看到白莲华，他就感到恐慌，就手足无措，他唯一的选择只能是逃避了。

可世界太小，他不仅在心灵中没有逃脱，在现实中，今天他居然被人家堵在巷子口兴师问罪！他本以为自己的理由--当然是伟大的父亲的理由十分充足，可当与两位小姑娘正面交锋时，他感到自己是那样怯弱，他已经浑身冒汗了，高兴的是，他终于把话说完了。

"党的政策是不唯成份论。我与自己反动家庭划清界线，站到无产阶级一边来还不行吗？"白莲华不甘心地问。

"这--这--我也不知道。我想--你要是入了团，我爸也许会改变看法吧。"

看到白莲华一声不吭，一副垂头丧气的样子，殷素华也失去了斗志。她的防线稍一松动，齐大炮就一溜烟地逃走了。

"齐大炮长得一点都不好看，楞头楞脑的，一副哈糊糊的样子，你还真喜欢他呀？"看到白莲华眼泪直流，殷素华在一旁愤然道。

"不！我从来没喜欢过他。只是觉得他象我哥哥。十多年来，巷子里只要有人欺侮我，他就一定会站出来打抱不平，他当了我十年的保护神。我不服气的是，我没有做错任何事情呀！他凭什么不理我呢？"

"是呀！他说不出你一件错事。唯一的理由就是出身不好。"

"我--我努力改造自己，总有一天我会入团的，等我入了团，看他还有什么话说！"

"今天，白莲华揪出了全校第一个现行返革命分子。揪出返革命分子的人还入不了团吗？等白莲华入了团，我们再去质问齐大炮，看他还有什么话说？看他再怎么抵赖。不过--你觉得白莲华还犯得着再去找齐大炮么？白莲华那么漂亮，找齐大炮是抬举他，他居然狗子坐轿，真气死人。"

″把社会地位作为择友的先决条件，实在是卑劣之极。可有些人在其上贴上一个政治标签，于是卑劣就变成了理所当然，势利就变成了正确伟大。聪明，美丽，善良都被斥之为封资修的糟泊，真是可悲哟！″

″你的标准是什么呢？″殷素华笑问道。

″我吗？排列顺序应该是：善良，美丽，聪明。″

″嘻嘻……″殷素华抿着嘴笑了好一会，又说，″白莲华是全校最漂亮的女生，对不对？″

″不对！除了白，我并不觉得她特别漂亮。″

″天啦！连白莲华都看不上，你的眼光可真高啊！″

″我喜欢象你这样身材和长相的女孩。″

″你--″殷素华低下了头，她的脸红了，一直红到耳根。

″不！不！我说的不是那个意思。我说的是像你一样的女孩。不！我不是说你。对不起！千万别误会。我--″吴书味急了，他已有点语无伦次。

″你有完没完？″殷素华恼了，她从书包中掏出《易经》，狠狠地瞪了吴书味足足一分钟，然后将书往吴书味手中一塞，返身跑掉了。

望着殷素华离去的背影，吴书味长长地叹了口气。他心中所想的女孩的确不是殷素华，而是他的小学同学郑文碧啊！

郑雯碧是小学同学中一致公认的最漂亮最聪明的女生。从小学一年级开始，学习上她便是吴书味的主要竞争对手。三年级，吴书味任少先队中队长，郑雯碧任中队旗手。每当班主任李老师要请调皮学生的家长时，总会派吴书味和郑雯碧当使者。在请家长的来回路上，他俩很少说话，但只要和郑雯碧在一起，吴书味就会产生一种朦胧的愉快感觉。

小学毕业后，他们分道扬镳了，内心底里吴书味仍会常常想起这位少年时代的女同学来。

今年年初的一天清晨，吴书味踏着路上的积雪大步从家里往学校走，他总习惯于大步流星地走路。突然，他发现前面有一位少女也在飞快的大步前行，他很少看到走得这么快的女孩，于是，当他从她身边超过时，便向她瞟了一眼。那女孩戴着个大口罩，一双明亮的大眼睛使吴书味感到熟悉。

吴书味的脚步刚一放慢，那女孩就追了上来，当她反超过吴书味时，也向吴书味瞟了一眼。是她--郑雯碧！吴书味感到了紧张，他鼓起勇气，再次加快了脚步。当她第二次超过那女孩时，女孩已将脸上的口罩摘掉了。啊！真是郑雯碧。吴书味的心几乎跳到了口中。但郑雯碧低着头，并没有正眼瞧他。

吴书味竭力地强迫自己首先开口，可话到口边他又失去了勇气。自己怎么会如此的紧张，怯懦啊！再想想现在自己已是高中生，不是小孩子了，男女青年邂逅，如果没有足够的理由是不应该交谈的呀。十几年的社会主义道德教育使每个人都知道，男人无事找茬的和女人说话，实在是品德败坏的邪恶之举呀！

他们就这样竞赛般地走着，你追我赶的超越着，谁也不先开口。

一辆车快速驶过，郑雯碧为了躲开溅起的碎冰块，脚下一滑，一下子撞到吴书味身上。

"噫！是你！"两个人几乎同时说，都好象刚认出对方似的。

"你在哪个学校？"

"我在'八;七'中学高一（3）班。你？"

"我在东方女子中学，也是高一（3）班。"

僵局一经突破，俩人的话就多起来，好象有说不完的事一样。可是，他们上学的共同的路已经走完，在岔道口分手时，郑雯碧举起手轻轻地说了声"再见！"就跑着碎步离去了，而吴书味则在岔道口站了好一会，直到那拖着两条长辫的身影在另一拐弯处消逝。

半个月后，吴书味在放学的路上再次遇到郑雯碧。一见面，吴书味就将一份数学竞赛试卷递到她手中。郑雯碧只瞧了一眼，就立即说出了第一的答案。于是，两人便高兴地谈起数学，谈起物理来。交谈中，郑雯碧总习惯低着头，直到分手时才抬起来，用那清澈明亮的眼睛直视着吴书味，直看得吴书味显出紧张和羞怯时，她才高兴地转过身，轻盈地跑掉。

今天，在这条远离繁华和喧嚣的路上，一直伴随着自己走过很长一段路的殷素华，便有着与郑雯碧极其相似的身材和容貌。她俩都是瓜子脸，都有一副高高的鼻梁和小小的嘴巴，特别是她们的大大的，水汪汪的眼睛，连看人的眼神都几乎一样。她们的不同之处在哪儿呢？郑雯碧是一位文静而高傲的娇小姐，而殷素华则是热情而大方的灰姑娘。她们的服饰也迥然不同。记得小学阶段，郑雯碧总喜欢穿一套白色的连衣裙，上次见到她时，她的上身是一件谷黄色的衬衣，配上一条玄色的裙，给人一种高雅的感觉。殷素华的衣裳则多是花格的，正如同她那火一般的性格一样。

唉！要是郑雯碧能和自己同班该多好啊！吴书味想。

第三章、资深先生"含沙射影"遭批判实百口莫辩；

美女教师"歌画涉黄"受质疑仍趾高气昂。

揪出连道运后，学校立即宣布停课三天，第三天下午，学校对是否恢复上课正举棋不定时，中央文件下来了：所有大专院校，中等学校，一律停课闹革命。于是全国的大、中学生无一例外的名正言顺的彻底投笔从戎，成了职业革命者。

"八;七"中学是个有五十多年历史的老校，既然能有一个暗藏的返革命分子，难道就不会有第二个，第三个……潜伏的阶级敌人？在校党委领导下，校园内掀起了大揭发、大批判的浪潮。

所有老师都到各自任教的班级作了检讨，都笑容可掬的欢迎学生提意见，随后便都返回到各自办公室进行无休止的反省和相互揭发。

学生学习和批判的日常工作由各班的团支部和班委会共同领导。

教室中桌椅的摆放每天都要变化好几次，反正多的是时间，拼桌子也是干革命嘛！开大会是围成一个大园圈。写大字报时则按小组分拼成独立的七块，学生们围坐在桌边冥思苦想。一场大的政治运动中，人们是没有沉默的权力的。望着桌上摆放的笔墨纸张，每个人都绞尽脑汁地回忆着各个任课老师的过去，只要能找出一丁点非无产阶级言行，就可以提笔挥毫完成阶级斗争下的新任务了，就可以上纲上线地用大字报对老师进行质问和攻击了。因为只有最激烈的言辞，才能表现出最坚定的革命立场来，才能成为先进的典型，才可能入团入党。进而，才可能有一个高人一等的前程。

可是，自一九五七年"反右运动"以来，中国的知识分子早就噤若寒蝉，每个人一举一动都如履薄冰，如临深渊，每天唱赞歌都争先恐后，唯恐自己音调太低，谁还会在课堂上乱放绌词呢？学生要找到老师的直接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行几乎是不可能的。

然而，校党委下达的每班每天至少要写出十张大字报的任务是必需完成的，这可是政治任务啊！

随着报刊上对"三家村"和"海瑞罢官"批判的升级，大家明白了，"海瑞骂皇帝"的实质是辱骂伟大领袖，"海瑞罢官"是为在庐山会议上被主席罢了官的彭德怀翻案，对新生事物接受最快的学生们很快就懂得了，阶级敌人对无产阶级攻击原来是采取"含沙射影"、"指桑骂槐"的方式进行的。

学生们的觉悟提高了。

一天上午，在校党委安排下，教师们再次下班与学生进行面对面的交流，接受学生的批评与批判。

原班主任史老师走上了高一（3）班教室的讲台。

″从大字报上，我拜读了很多同学的意见，这些意见非常好，对我们帮助教育很大，我完全接受。″史老师开始诚恳地对大字报中涉及到的每一件事作自我批判和认错。接着，他谈到了吴书味写的大字报，″吴书味同学赠给我的诗很好：‘下乡劳动热情高，奔走两队不辞劳。借问史师为何忙？只为贪嘴吃油条。’当时我带你们学农劳动，你们被分散到两个大队。我每天都要两个队跑到，我碰到其中一个生产队吃油条实属偶然，但造成的影响太坏太坏，油条是农村难得少见的好吃的东西，我怎么能贪吃呢，我应该不吃呀！可我居然吃了，我贪吃，我觉悟低，我在这里向同学们认错！″史老师说罢，望着吴书味鞠了一躬。

史老师是一位教学严谨的好老师。吴书味写出那张大字报，实在是那天的写大字报任务落到他的头上，为了交差，他只好胡乱涂鸦，没想到伤害了老师，有着传统守旧思想的他惭愧了。史老师的话一讲完，他就举起了手。他想请老师千万别放在心上。

举手的人太多，第一个被点起来的是坐在吴书味前面的第七小组组长宋华杰。

″刚才你讲的都是鸡毛蒜皮的小事。″宋华杰神情严肃的边说边举起一本展开的作业本说，″看！你是怎么给我画红旗的？！″

″哦！对不起，我给一般同学画的都是三面，给你只画了一面，当时我觉得你的作业比其他同学差一点点，现在看来的确是老师错了，至少也应该给你两面红旗。″

同学们轰笑起来。

″严肃点！″宋华杰大声吼道，眼光里露出一股煞气，他再次把作业本高高举起说，″你们睁大眼睛看清楚，你们看旗杆画在哪一边--左边！大家都知道上北下南，左西右东，这是地理常识！旗杆在左边而旗帜在右边展开，这说明了什么？说明正在飚西风。主席教导我们：东风压倒西风。他这不是含沙射影反对伟大的领袖吗？″

″这--这--″刚才还面带微笑的史老师脸色都变了。

″事情还没有完。″宋华杰打断史老师的辩解以更加得意的神态说，″大家还记得写字课上他是怎么教我们写大字的吧？他是在黑板上用白色的粉笔写上主席万岁几个字，然后再用红笔在上面画格子，这样做的实质是什么？是在‘主席万岁’上打叉呀！″

″宋华杰同学，讲话要实事求是，你可不能这样把脏水往老师身上泼呀！我平时给你的分数打低了，可以向你

道歉。说我反对主席，这谁担当得起呀？我在黑板上画的是大字本的红格子，怎么能说打叉呢？″

″就算不是打叉，至少也是一个方框中加一‘米′字，‘米′字代表什么？这是老牌英帝国主义的旗帜，再怎么说你也罪责难逃！″

″这真是天大的冤枉呀！″史老师以绝望的神情开始喋喋不休为自己辩解。

″不用多说了，下面请第二位老师上台。″今天主持会义的是军体委员袁德厚，他轻声但严肃地说。

史老师拖着疲惫的身躯离去，他好象一下子老了很多。

肖艳丽老师，人如其名，她确实艳丽。六十年代的女性，不是长辫就是短发，可她却总是将那半长的秀发随意披在肩上，实在够标新立异了，透过那靓丽的半透明的花衬衫，可隐约看到高高隆起的芳胸，一袭淡黄色的薄裙下，一双皮鞋发出″吱呀，吱呀″声，伴随着她轻盈的脚步一直响到讲台的中央。每次她来上课时，男生们总会在下面对这位美女教师评头品足的笑谈好一会。

″虽然我很年轻，参加工作才两年，我既不教语文，也不教历史，教学中应该没有说什么错话吧？但我还是欢迎同学们给我提意见。现在，我就坐在这儿洗耳恭听。″肖老师说完，便微笑而自信地坐了下来。

″肖老师，你在我们班上唱的是不是黄色歌曲呀？″赖胜辉首先开炮了，虽然语气亲切。

哦！大家都想起来了，一九六六年元旦前夕，在班上的除夕联欢会上，肖老师唱了一道《送你远航》，歌声是那样动听，似乎今天还在教室里回荡：

送你远航，迷雾茫茫，

你我不会被迷雾阻挡。

我的心儿是镜框，永远镶着你的肖像。

北起鸭绿江，南到玉林港，

你像辛勤的钟摆，巡逻海洋。

祖国在你身旁，你在我的心房。

送你远航，莫把我想，

隔山隔水路虽长，爱情为祖国发光，

不恋哪一个黄昏、哪一个早上。

″这还用解释吗？″肖老师不屑地笑道。

″你办公室里的石膏像和那些画册又怎么解释呢？″

″同样不用解释，你到大学美术系走走就清楚了。″

″哦，对不起，可能是我自己理解错了。可我们经过你身边时，总能闻到你身上的香味，我们的心思都被你搅乱了，这……″

轰堂大笑将赖胜辉的声音淹没了，这时下课铃响了起来，肖老师又昂首阔步，″吱呀，吱呀″地走了。

第四章、虱子上了癞痢头，老名师挨斗乃情理之中；

鸡蛋碰在石头上，美娇女被揪实预料之外。

前操场牵满了绳子，大字报一张紧靠一张的帖在细绳上，使得整个操场就象一座迷宫。

″这么多大字报，再看两天也看不完啊！″殷素华站在吴书味身边，边看大字报边说。

″我们先看‘标题′，凡‘决心书′、‘誓言′之类，就把它当成废话不看，这样大字报就减少了三分之一。″

″那怎么行？！凡是革命的大字报都应该认真的读。吴书味投机取巧的观点可不行啊！″不知什么时候宋华边也跟过来了。

″好吧，你就别跟着我们了，今晚你最好拿个手电筒来加班加点地看。″殷素华打趣道。

″集合--集合--到后操场集合！″有人大声喊了起来。紧接着响起了急促的铃声，显然又有新情况了。

学生会主席在麦克风前指挥道：″操场上原有的一些桌椅现在一时是无法清理了，大家原地站好，后面的人可以站在椅子上、桌子上，但一定要保持高度的革命警惕性，防止阶级敌人破坏会场。″很快，全校师生都集中到了后操场并安静下来。

会议开始了，王主任郑重宣布：″我校又挖出了一个暗藏多年的返革命分子，这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伟大胜利！″

在震耳欲聋的口号声中，返革命分子被押上了台。前几天被揪出的连道动运也同台陪斗。

新揪出的返革命分子是总务处的保管员。第一位上台的学生揭露了如下事实：

今天清晨，学校为了营造大革命的热烈气氛，决定把印有马、恩、列、斯像的彩旗全部挂出来。协助布置环境的学生和保管员一起打开了闭锁多年的木柜。当第一面彩旗被拿上桌面时，学生们发现旗帜上满是尘垢，保管员对

革命领袖的不恭立即受到了斥责。总务主任闻讯跑了过来，大家一起动手清理柜中的所有圣物，当一面面彩旗全部展开时，大家发现几乎所有彩旗中领袖像都腐烂了，有的少了鼻子，有的缺了耳朵，具有高度革命警惕性的学生愤怒了，韩保管员理所当然的被押上了历史的审判台。

可在铁的事实面前，韩保管员居然并不认罪，他以沙哑的声音拼命嚷道："旗帜不是我毁坏的，是它自己烂掉的呀！"

"不老实，打死他！"

"敌人不投降就叫他灭亡！"

会场上爆发出一连串的口号声，台上的学生用脚一蹬，韩保管员便跪倒在地上。

总务处严主任上台揭发了，他吩咐："把物证拿上来！"于是一面面彩旗展现了出来，会场开始骚动，大家都想看得更清楚一些。操场后面的人将几张桌子搬到了乒乓台上，吴书味也跟着跳上了乒乓台。

"严主任，你要说句凭良心的话呀！旗帜是一九五八年底我们一起收到大柜里的，有八年都没动它了。旗帜不是我毁的呀！"

没有人会去鉴别旗帜损坏的原因，韩保管员申辩的结果，得到的是一阵阵的拳打脚踢，是全校师生忍无可忍的怒吼。终于，他像一只赖皮狗一样趴倒在地，彻底垂下了认罪的头。

对保管员的揭发很快就没词了，而保管员又像死去一样的放弃了抵抗。没有了对立面的配合，严肃的会场便出现了难堪的冷场。虽然王主任一再以最革命的言辞激励学生登台揭发，可学生们对校保管员实在是一无所知啊！没有揭发的人，大会只有不停的高呼"誓死保卫伟大领袖毛主席！""毛主席万岁，万岁，万万岁！"以此来维持会议的激烈，以期待新的猛士登上战斗的舞台，向返革命分子投出更致命的匕首和利剑。

新的革命者在千呼万唤中果然登台了，这是学校最年轻的政治教师刘红生。他的发言的确不同凡响，他以政治教师特有的口才首先大谈革命形势一片大好，接着热烈赞扬校党委领导下深挖阶级敌人取得的辉煌成果，进而以百倍的警惕提醒广大革命师生注意，不要只把眼光盯在几个已经被揪出的返革命分子身上。他以无比的愤怒点了几位有重大历史问题的老教师的名，并以蛊惑的口吻说："难道这些人之中就没有一个是隐藏更深的现行返革命和历史返革命吗？根据大字报上已揭露出的事实，难道还不足以给他们定返革命罪吗？"

一石激起千层浪，很快，那些被他点名的老教师便一个接一个的被押上了批斗台。学生们兴奋了，"五个！--六个！--七个！哈被揪出七个了！"革命群众一边数着战利品，一边拼命的激发自己的革命嗅觉，搜索枯肠地回忆大字报中揭发的问题。每当一群人高喊："把XXX揪出来！"时，站在XXX身边的革命学生就会义不容辞的以极其英勇

的姿态扭住返革命分子的胳膊，将其押上审判台，而且决不忘再踢上一脚。

上台揭发的英雄越来越多，被揪出的返革命分子的人数也在不断增加，一个小时间竟连续揪出了十二个返革命，多么伟大的成就啊！这太令人兴奋了！而且，一旦被押上了台，就是铁板钉钉的返革命分子，绝没有任何人会为之开脱，也没有任何人敢为之开脱。

″看谁是第十三个？再揪出一个出来！″

″把林羽健揪出来！″几个初中生喊道。

″把林羽健揪出来！″一群人跟着喊。

林羽健是吴书味班上的英语老师。他还兼任初二两个班的英语教学，抗战期间他曾任驻华美军的翻译。现在，他正充满好奇的高高站在乒乓台之上的课桌上，这可是会场上的最高点了。开会前，他竟没有意识到自身的危险。现在，众目睽睽之下，看来他是在劫难逃了。在连续的″把林羽健揪出来！″的口声中，他缩了缩脖子，神色沮丧地弯下了腰，他只能主动下到地面接受学生的批斗了。

″林老师完了！″吴书味轻轻叹息道。

″站着别动！″一声简短而急促的命令声突然响起，吴书味侧过脸一看，原来那声音是殷素华对着林老师发出的。一个多小时以来，吴书味一直全神贯注盯着主席台，竟不知殷素华什么时候站到了自己身边。

林老师显然也听到了殷素华的声音，又条件反射地站直了身子。这时，吴书味清楚地看到，豆大的汗珠正从林老师那满是皱纹的额上渗出。

几个叫嚷着揪林的初中生从人群中挤了过来，其中一个叫骂道：″他妈的！看你还逼不逼老子们学英语？！″

要揪林羽健就必须到乒乓台上动手，可乒乓台上挤满了人，初中生一边理直气壮的高喊″让开！″一边向着吴书味冲过来。对豪情万丈的革命者，革命群众无不掌声雷动，鼎力相助，可反应迟钝的书呆子吴书味竟木然的无动于衷。那革命小将推着吴书味的脚，吴书味只要让出一插针之地，他便可跃然而上，一显英雄本色了，可榆木脑袋的吴书味两眼平视前方，对脚下的事居然充耳不闻。

一个初中生契而不舍的终于打开了巴掌大一块天地。伸手强行攀登了。忽然一只脚斜插过来，后来居上地压在了那鸡爪般的手背上。

″你眼瞎了？臭婊子！″初中生痛得大声叫骂起来。这时吴书味才注意到，后来居上者又是殷素华，会议进行的前一个多小时，吴书味确实丝毫没察觉到她就在自己身边，真是太投入了啊！不过，现在他醒了，他已经注意到殷

素华，他转身对着叫骂者大声呵斥道："你是哪个班的？批斗会上还敢骂人？"

"谁在骂人？把捣乱会场的人揪出来！"不知谁也大声斥责起初中生。

"打倒一切牛鬼蛇神！"

"打倒返革命分子XXX！"

"……"

"伟大领袖毛主席万岁！万岁！万万岁！"

每次揭发完返革命分子后的口号声又周期性响起，一切活动全都暂停了，每个人都不由自主机械的声嘶力竭的跟着叫喊，吴书味和那初中生当然也得停止争吵，举手高呼。当这一轮口号声结束时，那几个有可能被误认为捣蛋者的斗士已不知溜到哪儿去了。

可批斗会决不会停止不前，很快，又有人喊出了新的口号："把肖艳丽揪出来！"

这叫喊如一声惊雷，全场都静了下来，连一丝声响都听不到。少倾，好几个地方才杂乱无章的响起了呼应声。

俗话说，"人倒霉时，喝白开水也会塞牙缝。"肖艳丽身旁正好站着几个曾被她罚站的学生，这些一直被人教训的劣等生今天也有了做教训人的英雄的机会，他们怎么会放过呢？肖艳丽被他们轻松的扭上了批斗台。

前十几个牛鬼蛇神一上台就伏首认罪，肖艳丽则不然，她大声呼叫道："凭什么揪我？我有什么错？"

"嗬！你公然唱黄色歌曲，毒害青少年，还说没错？是的，这不是错，而是犯罪！"主持会议的学生干部大声说。

"我在学生中唱过的唯一歌曲就是'送你远航'，'送你远航'也是黄色歌曲么？真是太没水平了。"

学生干部无言以对，批斗台上出现了片刻的宁静，肖艳丽已经以不屑的神情往台下走了，如果没人制止，她将安然地返回到群众之中，可这将意味着什么呢？这是对革命者的嘲弄，是彻底的失败啊！这时，仍站在台上的勇士刘红生接过麦克风救场来了："肖艳丽站住！你要端正态度，反省自己。从大家报揭露的内容看，歌词里充满了你想我，我想你的资产阶级情调，当然是黄色歌曲。只要你认罪态度好，我认为，组织上对像你这样刚参加工作的年轻教师还是会宽大处理的。你是可以回到群众中去的。"

"认罪？没有罪认什么罪，亏你还是教政治的，你除了懂得将衬衣的所有纽扣全部扣上，连袖口的扣子也不例

外，你还懂什么情趣？你懂得爱情吗？土老帽！″肖艳丽太稚嫩，太不知道能伸能缩的道理了。

哇！整个会场上乱成一片。看到刘红生果然穿着一件黑灰色的长袖衬衫，连袖口都紧扣着，很多人大笑起来。

更多的人在为肖艳丽居然敢谈到爱情而大为惊异。

″在阶级斗争的战场上，谁敢笑！″刘红生大吼一声，会场上顿时安静下来。他转过脸对着肖艳丽冷笑道，″你这个教美术的居然敢嘲笑教政治的党员？！我早就知道你在背后说我是‘土老帽’，是‘智商低下’。我老实告诉你，你才是政治上的弱智！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解放十七年来，文化、艺术基本上掌握在资产阶级手中。《外国名歌二百首》中，除了‘国际歌’，没有一首歌不是反动的，在我们国家的歌曲中，除了‘东方红’和‘大海航行靠舵手’外，其它歌全都受到了批判。而你居然至今仍为‘送你远航’唱赞歌。就我所知，你出身于大资产阶级家庭，优裕的经济条件造就了你娇气十足，狂妄自大的资产阶级小姐作风。现在，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开始了，这场运动就是要革地、富、坏、右等一切阶级敌人的命。而你却以资产阶级生活方式为荣，你瞧不起我们劳动人民家庭出身的人。告诉你，战无不胜的文化大革命就是要把被反动派颠倒的历史重新颠倒过来！我土？我是土！是无产阶级的土！比你那资产阶级臭美强一百倍！从大字报揭露的事实可见你已堕落到了什么程度！画室里居然有裸体女人像，抽屉里的画册更是不堪入目，连男人的小鸡鸡都露在外面。″

″那是供写生用的石膏像，是艺术。″

″是无产阶级艺术，还是资产阶级艺术？″

″别和这女妖精斗嘴了，这哪象批斗会？快对她进行批斗呀！″有人在台下叫了起来。

″不能让她放毒！″

″快进行批斗呀！″

台下乱哄哄地叫了起来。

台上的学生干部动手了，肖艳丽一边呼叫一边挣扎反抗。她的一只皮鞋脱出了。

″把她的皮鞋扔掉！″

″把皮鞋扔掉！″

随着叫喊声，她的另一只鞋也被强行脱掉而抛弃。

″今天她还敢穿裙子？把她的裙子撕掉！″

″撕掉！撕掉！″

在乱哄哄的叫喊声中，那薄薄的半透明的淡黄裙子变成了两爿，彻底从她腰际掉了下来。呀！她现在只剩下一条三角裤了。那修长的美腿，那凸现的屁股和挣扎中被撕烂的衣服使会场亢奋了。

"不要这样，我们要注意政策！"刘红生好不容易将哄乱的会场平息下来，他走过去拾起两爿裙片，企图往肖艳丽身上围，可肖艳丽愤然的将他踢开了。

肖艳丽最后的长时间表演产生的轰动效果似乎已经让人们感到了满足，否则，这一天还真不知会揪出多少人。

第五章、事事都得政治挂帅，个个都得服从组织，

人人都有自危之感，家家都有难念的经。

十三个返革命分子被揪出的当天，工作组就连夜进校了。自此，学校的一切活动都在工作组领导安排下统一稳步进行。

各班都成立了班文革领导小组，高一（3）班的领导班子仍由团支书卫德贤和班长陈礼佑为首的班委团支部的成员七人组成。只不过换了个名称而已。

政治学习，写批判揭发的大字报，开会讨论，公开的自我反省，进行触及灵魂的革命，这几乎是每天都要进行的内容。此外，工作组并没有进一步发动或掀起批斗阶级敌人的新高潮。不仅再没揪出新的牛鬼蛇神，对十三个已经揪出的返革命分子，他们也只是小心谨慎地审查。

对学生运动的具体工作安排上，工作组确实比校党委技高一筹。他们非常清楚的知道，既然全体学生都已投笔从戎的成了职业革命者，你就得给足事情，让这些精力过盛的中学生做。而最正确最稳妥的方法就是"打死老虎"，工作组要求每个班都要走上街头，用文艺节目的形式宣传文化大革命的伟大成果，对北京揪出的邓拓、吴晗、廖沫沙组成的"三家村"进行彻底的批判。

当文艺演出被贴上"政治任务"的标签时，它便成了学生们的头等大事。每天下午都是分班排练的时间，校园内可热闹了。中华民族是一个喜欢凑热闹的民族，毛泽东时代则将这一民族特性发展到了极致。干任何事都会是"一窝蜂"。现在，所有学生都一窝蜂的成了文艺战士。即使象吴书味这样的一些并无文艺细胞的穷酸秀才也得滥竽充数。

既要在街头赢得市民的掌声，又要全班同学一个都不能少的悉数参加伟大的革命演出，高一（3）班的文艺节目的编导与排练真可谓忙坏了殷素华。她虽然只是一个普通群众，可歌喉、舞姿都是全班公认的最佳者。文革领导小组一启用她，她就全身心地投入了进去。

晚上，当全班同学一起外出演出街头剧时，殷素华的才能得到了充分的发挥，半数以上的舞蹈中，她都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而女声独唱"北京的金山上"、"金瓶似的小山"等更使她赢得经久不息的掌声。

一天下午，殷素华又开始行使她的总编职责了。

"吴书味，你今天参加表演唱的排练！"殷素华以命令的口吻说。

"我？在后排合唱还能凑和，在舞蹈方面我可是个大笨蛋啊！你还是饶了我吧。"

"演得好不好是水平问题，参不参加是革不革命的态度问题！"演出总监--团支部组织委员胡银芝说着便板起了面孔。

"我来教你。"殷素华鼓励道，"你一定能行！"

排练开始了，殷素华不停地纠正着吴书味和赵岚珈的动作。

"要挺胸--抬头！腿要前弓后箭！唉呀，头抬那么高干嘛？"殷素华跑进排练队伍中，干脆用手来矫正吴书味的动作了，嘴里还小声说："你呀，真是个大笨蛋！"

吴书味一点也不生气，他知道自己的动作一定很丑，他知道今晚是非上场不可了，他努力将动作做得尽可能标准一些。而且，他发现最漂亮的女生赵岚珈的动作也同样笨拙，僵硬，不幸中最好的慰藉便是他人的不幸，笨拙中最好的慰藉当然是他人的笨拙了，吴书味便由然而生出一种想笑的快感来。

武汉的夏夜，街上的人真多，晚上十点多街头演出才总算结束。

队伍解散后，吴书味和赵岚珈走到了同一条路上。

"赵岚珈，人如其名呀！"吴书味笑道。

"你说的是什么意思？"

"岚珈--你的舞姿实在难以称得上佳。"

"嘿，你还敢笑话我？没见你自己的样子，简直像--像--"

"像什么？

″像一只老鼠，躲躲闪闪的。″

″我承认，可你那蹦蹦跳跳的动作又像什么呢？″

″不用你说，我嘛--像--像一只蛤蟆！″赵岚珈说罢便哈哈大笑起来。

″什么事情让你们这么开心？″殷素华从后面快步追了上来说。

″他正在嘲笑我演出的丑样子呢！″赵岚珈笑道。

″我们正在自解嘲。″吴书味说。

″我觉得你们今天都演得不错，进步很大。″殷素华已经走到了吴书味身边。

″看，我们受领导表扬了。″赵岚珈狡诘的向着吴书味眨了眨眼睛，便抿着嘴笑。

″下次选举，我们应该让殷素华进入领导小组，主管文艺。″吴书味也笑道。

″好呀！你们俩竟联合起来嘲笑我？是我打扰了你们的兴致么？要是不欢迎我，我现在就走。″殷素华也笑道。

″不！告辞的应该是我--我已经快到家了，bye，bye！″赵岚珈说完便一溜烟似地跑掉了。

少了一个人，气氛顿时冷了下来，两人谁也不吭声，默默走了好一段路，殷素华终于又想起了一个话题：″喂！我问你，停课闹革命前的最后一堂课上，你怎么敢当众奚落老师的教学题是‘破题’呢？你真有造反的先知先觉呀？现在，白莲华是女生中的第一个造资产阶级反的人，而你是男生中的第一人，这是全班同学私下公认的事实。″

″真是胡说八道。白莲华揪连道运也能叫造反？而那天我说‘破题’，离造反就更远了，那完全是受了你的影响，中了你的毒。″

″怎么能怪我呢？″

″此前一天的语文课上，分组讲故事时，你偏要我讲课外的故事，你听完了，笑够了，又指责我讲的是‘破故事’，第二天体育课上，我打篮球时，你主动帮我拿脱下的外套。可打完球，我的衣服却在地上。你不仅不道歉，还说‘你这破衣服放在这破地上再合适不过了’。你的几个‘破’字给我的毒害太深。数学课上，不知不觉中，我就‘破’口而出。我……″

吴书味还没说完，殷素华就哈哈大笑起来。

这真是一个开心的夏夜，难忘的夏夜。

″吴书味--吴书味！″

放学回家的路上，吴书味听到叫喊声。随之一个人从三米多高的墙上纵身跳下，站在了吴书味面前。

″石天红！干嘛在这儿待着？″

″等你呀！我爸和我妈商量要把奶奶送到乡下去，今天清早上学前，我看见奶奶在偷偷流泪。哥又不在家，你能不能劝劝我爸，让他改变主意？″

石天红的哥哥石天彤是吴书味要好的朋友，从小学到初中，他们同学九年，无话不谈。他家的历史问题，吴书味是清楚的。但一本正经与大人谈问题，这在吴书味还是从来没有过的事情。

″乡下还有什么亲人？″

″只有一个表舅，是奶奶弟弟的儿子，十多年都没有来往了。″

″为什么要将你奶奶送到乡下去呢？″

″我爸说一场大的政治运动就要来了。″

说话间，他们走进了石天红的家。这是一间低矮的平房，几块木板将约二十平方米的屋子隔成了内外两间，板子上糊满了早已发黄的旧报纸，这就是祖孙三代五口人的住所了。

″呀！吴书味来了。快坐，快坐！你可是好久没来了，小时候，你一天都要来好几趟呢！″石妈妈热情地说。

″天彤每周都回吧？好久没见到他了。″

″现在搞运动不放假，他有好几个星期没回了。天彤真羡慕你读高中，凭你的成绩，今后上大学肯定没问题，天彤读中专可后悔死了呢！″

″听说是他爸坚决要他考中专的。现在大学已经停止招生，看来他爸是对的。″

″别提他爸了，一提起他爸，我的气就不打一处来……″石妈妈开始没完没了的唠叨起来。

″石妈妈，听天红说您和石伯伯要送奶奶到乡下去，是吗？″在石妈妈唠叨的短暂停顿的间隙中，吴书味突然插嘴问道。他知道如果他不插进去，石妈妈将会一直不停唠叨下去。

石妈妈楞住了，沉默了一会，又看看坐在后房窗边一声不响剥豆的石奶奶，她终于转移话题，压低了嗓门开始认真地叙述起十多年前的往事来：

土地改革时期，石天彤的爷爷被划为地主分子揪了出来，白天游街示众，夜里则被集中关押。

一次，由于看守人员的疏忽，他竟从乡下逃了出来，一路上东躲西藏，经过两天两夜，他终于逃到了汉口，敲开了儿子的家门。儿子把叫花子般的父亲让进房中时，全家都成了惊弓之鸟，只要稍有风吹草动，父亲就被儿子关进箱子。在宣传舆论的巨大压力下，全家人的精神都紧张到了崩溃的边缘。第三天清晨，儿子给父亲换上一身干净的衣服，送父亲回乡政府投案自首了。他相信人民政府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政策。可是，为了表示自己苦大仇深的当权者怎么会对送肉上砧板的事给予宽容呢？父亲被当场镇压，没有将儿子一起毙之就是掌握政策了。

父亲被枪毙的第二天，中央文件下来了，对土改镇反中的过火行为予以纠正，各乡不再能操纵生杀大权。

"唉，要是能将他们的爷爷多藏一天，他就不会被杀，全家也就不会直到今天还戴着杀、关、管家属的帽子，永远抬不起头来了……"

讲着讲着，石妈妈的声音突然停住了，吴书味回头一看，原来石伯伯正一声不响地靠在门扉上，泪水正顺着他那满是皱纹的瘦长脸往下流，也许他已旁听多时了罢。他发现大家已注视着自己时，一边在另一张床上坐下，一边掏出了手帕，他极力控制自己的情绪。

"书味！……"可刚一开口，就再也控制不住自己，孩子似的大哭起来。

"你这老东西，你哭什么？"石妈妈在一旁吼道。新中国的妇女解放的最大成果就是妇人吼丈夫逐渐成为社会的习俗。

"石妈妈，你别叫了！一个人有委屈时，哭一哭会好受点。"吴书味也第一次学着大人的模样作古正经地劝道。

"要是让外人听见可就不得了哇！"

对丈夫而言，媳妇的吼叫也确是常常一箭中的，这可能就是一物降一物罢！听石妈妈这么一说，石伯伯的哭声嗄然而止，他叹了口气说："书味也不是外人，十多年来与天彤朝夕相处，我们就当是一家人说说心里话吧！解放十多年来，我兢兢业业工作，党叫干啥就干啥。即使在家里教育孩子，我也从不敢说半句有损党的形象的话，为了党，我可以把心都掏出来。可直到今天，为什么别人总不相信我们呢？我父亲被镇压了，难道我就得背一辈子黑锅，子子孙孙永世不得出头么？单位同事议论，说我把地主婆母亲养在家里享清福，我有什么办法呢？"

吴书味从未见过一位年近半百的长者把自己当知己而失声痛哭，他有点不知所措了。突然他又想起了不知从哪本书中读到的那句名言："不幸中最好的慰藉就是别人的不幸。"于是，他从记忆中挑出初中毕业时，两个右派分子的儿子不能升学，支援新疆后写给同学的信的事例讲了起来，他清楚地记得信中的最后一段话是："过了玉门关，两眼泪不干。整个车厢里哭成一片。在我们面前展现的前途只有两个字--绝望！"

吴书味把这段真实事情讲完后，大家都沉默了好一会。石伯伯显然感到了一丝宽慰，他的神情已恢复常态，因为在他的下面还有更多灾难深重的阶层啊！找回自信的他叹了口气说："是呀，家家都有一本难念的经啊！好在十多年来，我一直谨小慎微。'五七'年反右，多少人被打成了右派！而我却顺利过了关。能平平安安过到今天也真不容易呀！现在，比反右更大的政治运动已经展开，你们也都不小了，也要加强思想改造才行啊！"

"听天红说，您打算把奶奶送到乡下去？"吴书味切入主题问。

"你觉得该不该送呢？"

"搞运动总不会搞到七十高龄的老太婆头上吧！"吴书味说。

"你爸被你害了，这次你又送你妈，不知情的还以为是我做媳妇的赶婆婆呢！"石妈妈愤愤地说，女人在攻击丈夫时总会有一种成就感。

"好吧，这次就听吴书味的。万一有难，就全家一起扛吧。天红，你今晚去把奶奶的火车票退了。"

吴书味要告辞了，石奶奶走了过来轻声说："书味，有空多来玩啊！"吴书味看到老人的脸上还分明挂着泪珠。

（未完待续）

附书评：

那一代人的青春挽歌——评海阔天的长篇小说《文革中的老三届》

作者：风中往事

文章链接地址：http://hxzq05.d68.zgsj.net/Essay/6093.xml?id=6093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二）

第六章、仲夏支农，烈日逼照下的死亡威胁；

棉丛施肥，美女激荡起的春情萌动。

大卡车载着‘八;七′中学的学生向东西湖农场驶去。

夏日炎炎，车上的风使人感到快意。吴书味靠在卡车侧面的栏板上，看公路旁“小桥、流水、人家”的乡间景色。能暂时摆脱校园内的成天争斗，暂时离开自我反省的阶级斗争的漩涡，他便有一种如释重负的解脱之感。他绝没有想到工作组安排的支农劳动会怎样艰辛。

一绺青丝拂到了吴书味脸上，侧过身朝车厢内望望，原来是身边的班长陈礼佑退到了车厢中央，他的位置被殷素华取代了。

六十年代的女中学生，凡是留长发的都梳着两条长长的大辫子，可今天的殷素华却与从不同，或许是她刚洗过头罢，一条花手巾松松的系在脑后，齐腰长的乌黑头发在风中飞舞着，不停地扫着吴书味的脸。

吴书味侧身朝她望去，这面若桃花的美少女竟与自己靠得这样近，那白里透红的容颜娇媚得简直让人心醉。吴书味紧张了，他胆怯的试图将身体挪开一点，但车上的人挤得满满的，往哪儿都移不动。

青丝在吴书味眼前不停飞舞，有时几乎将他的整个头部罩住。他时常不由自主地瞟上她几眼，他再次深切地感到她太像郑雯碧。唉！身边站着的为什么不是郑雯碧呢？这样一想，吴书味便觉得自己不该再盯着殷素华，他将身体转动了一百八十度，脸便朝向了车厢内。

殷素华的秀发仍不时的罩着吴书味的脸，车厢内，赵岚珈正望着他笑。刚才自己偷偷看殷素华的情形一定被她窥视得清清楚楚，面对这位精灵的女孩，吴书味的脸红了。

“呀！他们追上来了，他们追上来了！”看到后面一辆卡车的渐渐靠近，殷素华着急地大声叫道。

“是跟上来了，还是追上来了？”白莲华问，她正站在吴书味身后。

“问得好！‘追’、‘跟’，很有推敲的味道嘛！”赵岚珈笑道。

“真没想到，班上的女生都很有才气呀！”吴书味赞叹着。

“你们在说什么？——我不懂。”殷素华头也不回地问。

“唐朝诗人贾岛骑在驴背上作了一首诗‘乌宿池边树，僧推月下门。’他又想把‘推’字改成‘敲’字，正拿不定主意时却碰到了韩愈，韩愈认为‘敲’更雅。直到今天人们仍用‘推敲’二字形容对一件事或对一文学修辞的反复斟酌。而白莲华的‘追，跟’与‘推，敲’确有异曲同工之妙啊！”解释的是班长陈礼佑，他具有很强的记忆力，凡他看过的书几乎都能一字不漏地背出来。现在，他正站在吴书味前面，他的解释吴书味听得清清楚楚，可在高速行驶的卡车上，远一点的人就未必听得清了。

“这么小的声音，像蚊子哼一样，谁听得见呀？”殷素华大声说，“我们还是来一起唱歌吧！”

立即，几辆车上都充满了歌声。

吴书味觉得，自停课闹革命以来，很多人都好象变了，变得多疑，变得虚假。而现在，在这令人心旷神怡的大自然里，在歌声中，大家又都好象恢复了善良的本性。他自己也被歌声感染了。

“迎着晨风，迎着阳光……”大家一起唱着.

目的地到了，全班被带进了一所小学。校园内空空的，这里的师生全都放暑假了。

“往年八月，我们也全都放暑假了。”赵岚珈似有感触地说。

“是啊！但今年全国的所有大学、中学都不放假。”李潇箫翘起嘴巴说，“简直太倒霉了，我真想回去读小学算了。”

“我就不喜欢放假，我喜欢很多人聚在一起，苦一点累一点都没关系。”殷素华笑道。

正说着，一个农村干部模样的人走了进来，他大声喊道：“同学们，跟我一起下地去！”对于这么大一群无偿送上门来的劳动力，他当然要抓紧时间充分利用了。

大家的行李刚放到地上，连水都没喝一口，但既然贫下中农叫出工，所有人就都二话不说跟着下地了。

劳动任务是给棉花施肥，每两人一组，一个在前面用小铲挖一个小坑，后面跟着的人则将化肥施放到坑中，然后用土覆盖上。

农场的土地肥沃，可劳动力太少，棉花疯长得比人还高，一下到地里，身子便隐进了棉从中。这恐怕是全国绝

无仅有的棉田了。

八月盛夏，烈日似火，田野里没有一丝风，棉丛中更是热得几乎喘不过气来。吴书味在前面挖着坑，赵岚珈在后面施肥总是不能及时跟上。看到赵岚珈那吃力的样子，吴书味只好放慢前进的速度。

邻组的纪障发早已挖到前面去了，施肥的殷素华都已追上吴书味。她伸直了腰板，望着掉在后面好远的赵岚珈说："你们组可不是我们的对手哇！"

透过隔在两人之间枝叶的间隙，吴书味看到了她那被汗水浸透的半透明花衬衫中的小背心，看到了那散发着青春魅力的乳房的颤动，他心跳了，他惶恐了。上午在卡车上，现在在棉田中，这位火辣的女孩已两次激起了他春情的穆动。

"喂，你怎么啦？"殷素华看见吴书味好长时间都不吭声，便关切地问，"不舒服吗？"

"没——没什么。"吴书味意识到自己的失态，他脸红了。

殷素华也意识到吴书味正注视着自己，她的脸也红了，她埋下头又拼命地干起活来，不一会就远远地冲到更前面去了。

赵岚珈跟了上来，在距离吴书味两步远的地方望着吴书味笑。

"笑什么？"吴书味一边弯腰继续干活一边问。

"你怎么没跟殷素华并肩前进呢？"赵岚珈一边也弯下腰，一边用眼睛的余光注视着吴书味继续笑道。

"我挖快了怕你跟不上呀！"

"哟！那倒要多谢了，你很善于掩饰。可刚才好长时间不吭声又怎么解释呢？"赵岚珈说完笑得更厉害了。

施肥进行到了第七天，烈日下有三个同学已经先后倒下而被送回了武汉，其中包括团支书卫德贤，听说还在医院里进行抢救呢！

早晨出工时，团组织委员胡银芝带领大家高声齐颂毛主席语录："……只要还有一个人，这个人就要继续战斗下去！"。劳动要持续二十多天，这可是党中央对全国中学生的统一安排啊！如此高温下，谁能保证自己能坚持多久？全班能有几个人能坚持到最后？进入棉丛已使人感到了一种悲壮的气氛。

吴书味不紧不慢地挖着小坑，总使自己与赵岚珈保持不太远的距离。

殷素华仍是成天乐呵呵的，总显出一种强者的风范。赵岚珈虽然也爱笑，但要显得文静得多。而且，吴书味的

内心活动似乎总逃不过她的眼睛。和她在一起，吴书味感到轻松，自然，看到她高兴时，吴书味也感到愉快，看到她眉头紧锁时，吴书味又会油然产生一种兄长般的怜爱之情。

“喂！你们俩一个挖坑，一个施肥，怎么总靠得这么近？”殷素华施肥已施到尽头，在返回的路上遇到吴书味时笑问道。

“我们几个人都应该靠近一些，如果隔远了，万一有人中暑其他人还不知道呢！”

“嘿！我们的吴书味再也不是‘无所谓’了，看！他对你多关心呀！”

殷素华对赵岚珈说。

“不对，他最关心的是你，只要有一会听不到你的声音，他就会说，噫！怎么没听到殷素华的声音了？他那几乎连耳朵都竖起来的样子简直令人感动！”

“你胡说，你骗人！”殷素华嘴上虽这样说，可脸上却高兴的笑着。

“我没胡说，不信，你问吴书味。”

“吴书味，你最关心的是谁？快说！说老实话。”殷素华真的逼迫吴书味问道。

“我最关心我自己呀！每天夜里那么多蚊子，身上少说也会被叮几十个包，痒得难受极了，七天来没有睡过一天好觉。要是你们都在远处，我一昏倒不就完了吗？”

“你看他多自私，我们都自身难保，他居然指望我们抬他呢！”赵岚珈说着就笑了起来。

“放心吧，我俩会把你抬回武汉的。”殷素华也笑了说，“唉！吴书味，你一个文弱书生怎么坚持了七天还不昏倒呀？”

“有你在他身边，他亢奋还来不及呢！有激情支持的人怎么会昏倒呢？”赵岚珈笑道。

“胡说！吴书味肯定坚持不住几天了，等他昏倒了再看你怎么嚼舌头！”

“你们要咒我呀？为了洗刷‘亢奋’的罪名，我干脆现在就昏倒好了。哎呀！我不行了！”吴书味边说边作出一副要倒下的样子。可他心中想的是，身边的两个女孩确实让自己亢奋快乐！春情的萌动真能抗拒死亡啊！

“谁昏了？”宋华杰从十米开外的棉丝中跑了过来大声嚷道，“谁昏了，我来背。”

“我们的组长昏了，宋华杰昏了。”殷素华大声回答。

“又有人昏了吗？”一大群同学都跑过来了。

“白莲华，你也过来呀！有同学昏倒了，你也不关心一下吗？”说笑间，殷素华看见白莲华仍在埋头苦干，便大声嚷道。

“支农要紧！我们要用汗水浇灌出社会主义新农村。”白莲华头也不抬的继续挖着，她干的是男生的活，而且，很快她就挖到远处去了。

“她那么白的脸，在太阳下居然没有被晒昏，真是奇迹。”赖胜辉说罢便大笑起来。

“喂，小赖子，你可别幸灾乐祸。我觉得白莲华真的是最踏实肯干的人。你们看她整个身体都在汗水中。”殷素华转过身叹了口气说，“班长，团支书都太不象话，这么先进的同学，凭什么还不发展她入团？”

“班上开她的入团鉴定会时，是全体团员一致通过的，是上级不批呀！”宋华杰说。

“听说她爸爸是国民党飞行员，解放前跑到台湾去了。”一个同学小声说。

“现在不是提倡‘有成分论，不唯成分论，重在政治表现’吗？”殷素华依然愤愤不平地说，“白莲华揪出了返革命分子连道运，她是校党委树起的标兵，政治表现还不好吗？”

“不唯成分论，就是不要百分之百看成分，但可以百分之九十九看成分呀！所以，白莲华永远休想入团。”赖胜辉依然笑道。

“听说现在团中央出了走资派，团的发展工作暂停，表现再好，现在也不能入团，要等到文化大革命后期再说。”叶家驹小声嘀咕。

“好了，好了，我们不能再说闲话了，得赶快劳动。”宋华杰说罢，大家又拾起了化肥和铁锹。

“集合——集合——！”班长陈礼佑的叫喊声从棉田的另一端传来，接着口哨声也响了起来。大家很快集中到了一起，班长严肃的对大家说：“刚接到校文革的命令：所有革命师生，务必立即返校！”

是命令，而不是通知，学校里一定又有新情况了。究竟会是什么大事呢？大家议论纷纷，但不管等待大家的什么，至少眼前已从面对死亡的劳作中解脱出来了。

这一天是一九六六年八月十三日。

第七章、毛著学习，不许抬头；

小组讨论，皇帝怕二。

学校里并没有发生轰轰烈烈的变化，只是工作组撤走了，而且是在一天夜里不声不响悄然撤走的。

六六年夏季的酷暑中的支农劳动也并非一所学校和一个城市的安排，而是国家主席刘少奇指挥的全国所有学校的统一行动。而突然间的终止支农立即返城也是党中央的命令。

对这些戏剧性变化的原因，老百姓当然一无所知。直到刘小奇倒台后，全国人民才恍然大悟：原来工作组是秉承他的意旨来镇压学生运动的啊！而不惜将全国的大、中学生推到烈日下任其中暑、昏倒甚至死亡就是为了对文化大革命釜底抽薪，当然，这都是后话了。

从乡间返城的学生除了感觉到校园的清凉，城市比农村美好外，便是更加循规蹈矩的进行自我改造式的学习，每天学习他老人家光辉著作的时间由法定半小时增加到一小时进而延长到了两节课的时间。

在被定为雷打不动的“天天读”时间里，每个人的手中都捧着《毛泽东选集》，整个教室里鸦雀无声，间或的一两声轻微的咳嗽及翻书声都能听得清清楚楚。教室里空气的沉闷简直到了令人窒息的程度。

值得高兴的是，吴书味所在的第七小组的学习地点被安排在教室外的楼梯边拐弯角处，这安静的小天地被吴书味称之为“洞天佛地”。这里没有领导小组成员的光顾——他们也得老老实实埋头看书，没有其他组同学的相互监督。吴书味的眼睛常常能离开圣书，遥望窗外或看看其他人的表情。

殷素华的目光是热烈的，每当与她的目光相遇时，吴书味便会主动将自己的眼睛闪开；赵岚珈的目光是羞怯的，只要多看她几眼，她就会把头低下去，甚至皱起眉头；李潇箫的目光则充满稚气，她总在笑，总是一副无忧无虑的样子。

吴书味的目光有时也会与宋华杰相遇，在目光的对视中，吴书味能读出领导者的责怪与监督来。然而，越是这样，吴书味便越会显出一副无所谓的姿态。

在每周一次的民主生活会上，宋华杰向吴书味开火了：“我觉得吴书味学习毛主席著作很不认真，总是东张西望，我有好多次都看见他学习时抬头，眼睛不看书本怎么行呢？我希望他加强思想改造，今后学毛著不许再抬头。”

“我很感谢组长对我的帮助。”宋华杰刚一坐下，吴书味就站起来说，“今后我将减少抬头的次数。顺便问一下，宋华杰是怎么知道我抬头呢？学毛著是头等大事，岂可一心二用。一个人学毛著如果真钻进去了，对周围的事应该视而不见，听而不闻。”

教室里发出了笑声和议论声。

“他自己根本不学，总是鼓着一对牛眼睛象个监工一样。”殷素华坐在座位上大声说。

教室里轰堂大笑。

宋华杰满脸彤红地站了起来，他结结巴巴地解释道：“我——我没有——我没总盯别人，我敢肯定，吴书味没有好好学，我肯定！”

“与别人相比，我甘拜下风，但组长除外。由于要监视我们，他的学习时间少之又少……”

“我肯定比你学得多，学得认真！”宋华杰打断吴书味的话抢着插嘴道。

吴书味生气了，他冷笑一声说：“究竟谁学得好，我们能否比试一下？由同学们任点一篇毛主席著作，看我们俩谁背得更差！”

“我——我不比！我……”

“好了，好了！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每个人都应抱着‘有则改之，无则加勉’的态度。”团支书息事宁人，平息了这场争论。

下午分组讨论时，班文革将各小组长召集到一起开核心会去了。组长一走，各小组的讨论就成了自由漫谈。

“你顶组长顶得真痛快。”殷素华对吴书味说。

“上午放学时，我听其他组的同学都对你的发言拍手称快。”李潇箫也高兴地笑道。

“要是‘天天读’连头都不能抬，眼睛也受不了哇！”一向谨言谨行的宋华杰的同桌姚劲力也开口了。

“我看你上午的表演颇有点‘光棍’的味道。”赵岚珈说罢便嘻嘻的笑了起来。

“你说什么？你说吴书味是‘光棍’？”殷素华不解地问。

赵岚珈并不回答，只是一味地笑。

“组长攻击吴书味，吴书味并不为自己辩解，却去拉组长作垫背的，这不是光棍行为是什么？”纪璋发笑着分析。

“我知道为什么说吴书味是光棍了。”李潇箫眨了几下自己的大眼睛，突然拍起手来，象发现新大陆似的说，“我今天看到了他冷笑，那样子可阴险了，平时他总是微笑，一冷笑就象光棍了，对吧？”

这话把大家都逗乐了，笑了好一阵，吴书味又说：“我上午的行为缺乏正人君子的风度，是吗？”

“风度倒是次要的，你的反击痛快，这也是事实，可你自己的形象并没有因此变得好起来，班上同学都把你看成‘民主人士’，你知道吗？”赵岚珈皱起眉头认真地说。

“我不在乎。”

“他本来就叫‘无所谓’嘛！”纪璋发笑道。

“太无所谓了也不行。你在大会上向宋华杰挑战，要比试背书的本领。他要是真应战了，看你怎么下台？他可是在学习毛著上下了真功夫的呀！”赵岚珈一直认真地说，她以前从来没有象今天这样说得这么多。

“我要是向你们挑战比赛背书，你们敢应战么？”吴书味望着全组同学说。

“不敢，不敢。”姚劲力首先带头说，其他人也都摇头。大家都记得语文果上老师曾多次当堂展开背诵古文比赛，几乎每次都是吴书味第一个举手。在其他同学还没读熟之前，他已能抑扬顿挫一字不漏的将全文背诵下来，他的记忆力也曾引起同学们的惊叹。

赵岚珈却没有摇头，她盯着吴书味，用一只手比划“三”，另一只手比划着“四”，并调皮地眨着眼睛。

吴书味也笑了，他知道赵岚珈在嘲笑自己的背诵能力。几个月前，语文课学习的课文是《介绍一个合作社》。根据教学要求，只要是毛主席的文章，不管出现在那个年级的教材上，也不管文章的长短，一律要求学生从头到尾背下来。于是老师规定前后两排同学之间相互检查背诵情况，吴书味与赵岚珈正好成为互查的一对。在赵岚珈面前，吴书味背了两次都没过关——赵岚珈一定要他重背。没办法，在一堂自习课上，吴书味再次认真重读了大半堂课，当第三次在赵岚珈面前过关时，赵岚珈没有象前两次那样中途打断他的背诵，而是不声不响的用铅笔在书上作记号。背完后一统计，嘿！漏掉和添加的字竟多达三十四个。

“这是怎么回事呀？你背古文时读一两遍就倒背如流了，可今天呢，耗了这么长时间，你------”

“古文里，每一个字都有它重要的意义。‘一字千金’的故事你不会不知道吧？可这文章就是增删上百字，对其内容也不会有任何影响啊！我实在不理解，你为什么要对一位不想浪费时间的人如此苛求！”

“老师交给的任务能不认真完成吗？”宋华杰在一旁斜视着吴书味说。

“老师为什么让学生间互查而不亲自把关？你们怎么不理解老师的良苦用心呢？”

听吴书味这么一说，赵岚珈笑了起来说：“你六十六分，过关了。”几个月前政治氛围较今天宽松得多，宋组长的阶级斗争之弦也还没有崩紧，倘使是今天，谁敢那么放肆的说出以上这些理由来？

想到这里，吴书味对赵岚珈眨了眨眼睛笑着说：“可不许揭短啊！”

“喂！你们俩在搞什么鬼？”殷素华看见了，她朝赵岚珈背后狠狠地打了一拳说。

“你打我干嘛？”赵岚珈转过脸回敬道，“别人都说你总站在吴书味一边，我看一点也不假，难道不同意吴书味的意见就该挨你的打么？”

“你胡说！”殷素华又举起了拳头。

“别闹了，组长来了。”吴书味在一旁笑道。

殷素华放下拳头，朝教室门口望去，组长并没有来。于是，她翘起嘴巴说：“哼！谁说我护着他？明明是他护着你。”

赵岚珈望了吴书味一眼，低下头不作声了。过了好一会，她又抬起头皱起眉说：“上午，我真担心吴书味输给宋华杰。”

“吴书味怎么会输给宋华杰呢？”几个人异口同声地说。

“是呀，大家都这么认为，宋华杰难道就有超常的胆量？——这叫做兵不厌诈。”

“怎么是兵不厌诈呢？”几个人都不明白地问。只有赵岚珈微微笑了。

“即使我背书背得结结巴巴，我是无所谓的，我承认自己落后。而组长呢，他是递交了入党申请书的，如果背掉几个字，他一定会无地自容。”吴书味接着说。

“除了这种‘光棍’理论，你就不能有点别的思考吗？”赵岚珈敛起笑容问。

“怎么是‘光棍’理论呢？这是无产阶级理论！俗话说，‘病人怕一（噎）、皇帝怕二、豆腐怕三（酸）、有钱的怕四（事）’。组长是受校领导表扬的典型，属‘有钱的’范畴。我是没有任何侈求的彻底的无产者。最坏的下场，大不了毕业后下农村，我怕什么呢？即使背书输给了他——有些文章我完全没背——我也会以绅士的风度说，我承认自己的失败，组长今天显示了他学习毛著的长足进步，证明了他比非团员更强。”

“哈哈……”全组大笑起来。

“这样说来，你永远不会难堪啰？”笑够了赵岚珈才又问道。

“在你的面前也许会难堪吧。”吴书味脱口而出地答道。大家又都笑了，笑声中吴书味突然惊诧：我怎么会说出这句话呢？

“且慢，且慢！”李潇箫打断吴书味思索道，“病人为什么怕一呀？”

“据说病重的人出现打噎症状时就是快要死了。噎和一读音相同。”

“哦！我知道了，豆腐怕酸，酸同三，有钱的怕事，事同四，对吧？可皇帝凭什么怕二呢？二同什么？”

“难的你都悟出了奥秘，最简单怎么反而不明白呢？二就是二！一个国家若出现了两个皇帝，不发生动乱才怪。”

“胡说八道。我们国家不是有两个主席吗？每个教室前面都并排挂毛主席和刘主席的像，我们国家不是很安定吗？”李潇箫不服气说。

吴书味想起了《易经》中的否卦，说：“或许我们这辈子能看到皇帝怕二的动乱。”

第八章、东湖岸，罂粟花艳压群芳；

碧水池，白莲花洁胜雪莲。

教室的黑板上出现了新的大标语：“发扬七一六精神，紧跟伟大领袖毛主席，到江河湖海中去游泳！”

这是两个多月来第一次出现的不带人与人之间争斗色彩的标语口号，对这一问题的讨论，大家都显出前所未有的轻松，想到又能暂时离开狭小的教室，脱离沉闷的学习与讨论，到大自然里去戏水，大家的兴致高涨起来。有人申言，只要学校开个介绍信，家长单位的卡车明天就可以送全班同学去东湖，教室里简直欢呼雀跃起来。

分组讨论时，大家眉飞色舞地谈论着游泳前的准备工作，只有殷素华愁眉不展。

“不高兴游泳吗？”吴书味问。

“我从来没游过泳。”殷素华没精打彩地答道。

“我也不会。”吴书味轻轻地说。

“毛主席教导我们要在大风大浪中成长。不会游泳怎么行？明天我教你们。”宋华杰得意地说。

殷素华白了组长一眼说：“你教？我更不会学！我明天请病假——不去。”

“对毛主席倡导的游泳你都胆敢装病？不行！”宋华杰板起面孔，严肃地说。

吴书味正想插嘴，李潇箫已抢先劝起殷素华来了：“去吧！为什么不去呢？我也不会游泳，可我非常想去。”

“性格最活跃的文体积极分子今天怎么一反常态变得不愿外出了呢？看看湖光山色也是好的呀！再说，你要是

不去，我和李潇箫少了你这个伴，兴致也会大减。你再问问吴书味他们几个男生，你不去他们也会深感遗憾。”赵岚珈也接着劝起来，说完了便望着吴书味笑。

殷素华望了吴书味一眼，又低下头喃喃地说：“我没有游泳衣。”

“买一件不就得了，才三块多钱。”李潇箫说。

“三块多？三块多可是我们家半个月的菜钱啊！我怎么能向我妈开口呢？”

“我把我的游泳衣借给你，我穿我妈妈的，她还有一件。”赵岚珈说。

第二天清晨，卡车将全班同学送到了体育学院的东湖游泳池边。

清晨的湖畔十分悠清，游泳池中一个人都没有，看到那清澈透底的湖水，大家都恨不得立即扑入水中。可“天天读”是每个人每天的必修课，是人生的头等大事，是雷打不动的呀！谁敢例外！？所以下车后的第一件事理所当然是学毛著。

宋华杰把小组成员带到一棵大树边，大家围一个圈席地而坐后，他就率先埋头学起毛选来。

殷素华的手在书包中慢吞吞的摸着，寻找她带来的学习资料，眼睛却四处张望。“嘿！这地方我还从来没来过呢，真美啊！”她高兴地叫道。

“昨天你还不愿来呢！”李潇箫说。

“别再说闲话了，赶快学毛著！”组长督促道。

“这里简直是仙境啊！谁还有心思看书？要学习就该在学校里学完了再来，既然来了就该让我们早点下水呀！看！刚才池中一个人都没有，现在已经有人了，有好几人呢？”殷素华干脆站了起来，伸长脖子朝湖中望。

“学习毛选，雷打不动。快坐下来学呀！”宋华杰着急地喊道，喊完又赶紧低下头看起书来。看到他那连头都不敢抬的样子，殷素华、赵岚珈和吴书味三人相视大笑起来。

“笑什么？”宋华杰翻了翻白眼又敢紧低下了头，全组人都笑得更厉害了。

班长走了过来，一直走到大树下方轻声说：“别的小组都开始学习了，你们怎么还在笑？”

“班长，我们好不容易赶早到了东湖，你现在不让我们下水，难道等游泳池里的人多了我们再下去凑热闹不成？你们领导小组也太不会安排了！”殷素华振振有词地嚷道。

“你说该怎么办呢？毛著总不能不学啊！”班长和气地说。

“我要是领导小组成员，我就决定先游泳，等中午游泳池里的人多时，我们再上岸学毛著。”

“好的，好主意——我个人认为是好主意，我去找卫德贤商量一下。”班长说完便去找书记了。

班长被团支部指定为殷素华未来的入团介绍人，班长一走远，李潇箫就用赞叹的口气笑道：“关系多好啊！一提建议就得到了称赞。”

“你胡说什么？难道我说得不对？难道不应该先游泳？”

“当然对！‘好主意’！——人家班长还表扬你呢！”赵岚珈也插嘴了。

“以后选新的领导班子时，我一定举双手投殷素华的票。她作的决定一定没错！”吴书味也开口了。

“好呀，你们几个人竟联合起来攻击我！”殷素华瞪圆了眼睛大叫道，“我不怕！我要是当了领导，非把你们一个个整得求饶不可！”接着她两眼上翻，作出一副鬼脸的样子一边向李潇箫扑去，一边说：“我首先把你抓起来！”

“你抓不着我。“李潇箫闪到吴书味身后，猫着腰笑道。

“我——今天——非抓住——你——不可！”殷素华以一种恐怖的音调说着，并再次向李潇箫扑去。也许是眼皮上翻看不清东西罢，她一下子把吴书味举起的手给抓住了。

“哈——殷素华抓着吴书味了，殷素华抓到吴书味了！”李潇箫高兴地大叫起来。

殷素华的脸红了，她跎着脚冲吴书味叫道：“就你坏！你为什么举起手来护李潇箫？”

“我当然要护着弱者，你太强大了，你既然成了领导者，我怎么会站在你这一边呢？”

“喂，你们几个人太不象话了！毛著学习重于一切，你们竟公然在‘天天读’的时间里疯闹？！”宋华杰忍无可忍地站起来吼道。

正在这时，班长的叫喊声传来了：“‘天天读’改在中午吃饭后进行。现在，每个人赶紧换装！”

“喔！”几个女生朝组长做了个鬼脸，便各自找出自己的泳装跑开了。

不一会，换好泳装的人在军体委员袁德厚带领下做起了预备活动。大家已经做完第一节时，殷素华和李潇箫才迟迟从远处跑过来。男生们的眼光一下子被吸引过去了，泳装中，殷素华那苗条的身段，纤细的腰肢，特别是那高耸的乳房将少女的美展示得淋漓尽致。吴书味也看得几乎楞住了。

“艳压群芳！”赖胜辉的叫喊声中，全班男生大笑。赖胜辉也是个喜欢闹的大胆者。

殷素华跑进队伍，一下子站到了吴书味前面。吴书味赶紧后退一步，这一退便和赵岚珈并肩站到了一起。赵岚珈的身后是一棵大树，她已无路可退。

吴书味见赵岚珈正眨着眼睛朝自己笑，便小声问道：“又有什么好笑的？”

赵岚珈一边继续做预备活动，一边答道：“笑你今天可大饱眼福了。”

显然，刚才赵岚珈站在吴书味的左后方，吴书味的一举一动她都看得清清楚楚。吴书味低下头轻声说：“别胡说八道。”

“没有哇！一个人本来就应该懂得审美，欣赏美有什么错呢？欣赏是完全正常的。”

吴书味还想说点什么，可一时又不知该说什么好。赵岚珈真是个小精灵啊，吴书味侧过脸盯着赵岚珈望了好一会。这位平时总穿灰衣裳、蓝衣裳，有时竟穿土布衣裳的“丑小鸭”今天身着泳装后，虽然没能象殷素华那样在男生中产生轰动效应，但也同样光彩照人啊！于是，吴书味生硬地说：“你也不错嘛！”

赵岚珈皱起了眉，她将脸侧到另一边，再也不理吴书味了。

下水了，殷素华走到吴书味身边说：“你教我吧！”

她那健美的胸部使吴书味感到晕眩，他当然乐意和她在一起，可他还是老老实实地说：“我也不会。”

“我来教你！”宋华杰从后面插上来，毛遂自荐道。

“你教我？你行吗？你游给我看看。”殷素华以不屑的口气说。

宋华杰趴在水中示范起来，游了两下又站起来得意地问：“怎么样？”

“不行，不行！游这么一点远也敢吹牛说会游泳？要一口气游到游泳池前端才算会游。”

宋华杰二话没说便埋头向游泳池的尽头游去。他刚一游远，殷素华就用肩撞了吴书味一下，同时拉起李潇箫和赵岚珈说：“快走，快走！让组长一个人游去，我们都赶快躲起来。”

三个女孩嘻嘻哈哈地在水中奔跑，笑声伴随着一片片溅起的水花。引得男生们都行起了注目礼。水越来越深，女孩子们再也不敢往前走。回头看看，宋华杰已开始往回游了。

“唉呀！我们往哪儿躲呢？”殷素华着急地大叫起来。

班长陈礼佑从深水区游了过来问：“你们怎么啦？”

“我们都快淹死了，你当班长的又不派人管一管。”李潇箫翘着嘴说。

“姚劲力，你不是游得很好吗？你就负责李潇箫的安全，还有纪璋发，你也不是旱鸭子，也不能袖手旁观……”

班长还要继续指挥下去，赵岚珈插嘴了：“陈班长，你就教殷素华吧，你们也比试一下，看谁能先把我们女生教会。”

劲姚力羞涩而腼腆地当起了李潇箫的教练，纪璋发指导着赵岚珈。当宋华杰游回到小组同学之中时，班长正拉着殷素华的手教她浮水呢！

吴书味独自一人站在水中。

“吴书味，你教我游泳好吗？”白莲华走了过来轻声问道。

啊！白莲华真是太白了，虽然刚刚经过支农劳动的烈日爆晒，可她居然仍白得像一张纸一样，肌肤细嫩得如同婴儿一般。她的眼睛是细细的，嘴唇是薄薄的。吴书味第一次感到，摘掉了眼镜的白莲华也是个美少女。

殷素华、白莲华、赵岚珈是全校有名的三朵花，人称罂粟花、白莲花和兰草花。她们的确全都漂亮啊！

吴书味想起了刚才赖胜辉的叫喊，一时诗兴大发的笑道“东湖岸，罂粟花艳压群芳；碧波池，白莲花洁胜雪连。“

“吴书味，你可别滥囔，我们的每句话都要有革命性哟！一定要把小资情调彻底丢掉。“

吴书味将已经伸出的手缩了回来，白莲华的话太倒人味口了，他觉得白莲华似乎是一朵没有花魂的空壳。

“喂，快教我呀！”看见吴书味一声不响的紧盯着自己，白莲华高兴地笑道。

“喔！”吴书味转过身，对着远处叫道：“宋组长，快来教白莲华。她正需要人指点。”

宋华杰喜滋滋地游了过来，白莲华则沉下脸来，狠狠盯了吴书味一会，转身走了。

第九章、酸秀才预想此生：一生布衣，长伴书香；

苦少女警示未来：一身破衣，躬耕南阳。

今天的思考讨论题是：革命青年应成为怎样的供产主义接班人。

“天天读”结束后，第七小组开始了讨论。组长宋华杰首先发言，他以虔诚的姿态将《毛选》捧在怀中，两眼上翻，仰望着天花板，一口气将“老三篇”从头到尾背诵了一遍。

“下面，请大家对我的发言进行评论。”在结束背诵的同时，宋华杰以得意的神情转换了讨论的内容。

“你除了背书，根本没谈做怎样的革命接班人呀！你要我们怎么评？”李潇箫首先发难。

“吴书味谈谈你的看法吧！”看见其他人都附合李潇箫，只有吴书味一声不响，宋华杰便友好地拍着吴书味的肩说。

“组长的背诵能力棒极了。前不久，我曾斗胆向宋组长提出过背诵毛著的挑战，从今以后，本人再也不敢了。组长宝书不离手，语录不离口，刚才发言，没有半句自己的话，所以他的发言百分之百正确！”吴书味说到这里，所有人都嘻笑着鼓起掌来。

“显然，宋组长要做一个毛著学习标兵。”看到组长也在得意地笑，吴书味又继续说。“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的思想现在已经被批倒批臭，高考被废止了，学习上的状元将从此绝迹，体育竞赛被废止了，一切竞技都不会再有冠军，文学、艺术就更不用说了。现在唯一的竞争，就是毛著学习的竞争。解放军已不搞军事训练，每天都在搞背诵‘语录’的比赛。在中国大地上，没有一个军人不会背‘老三篇’，现在他们比的是：任说一条语录，你要能指出它是在哪一篇文章中出现的，它在红宝书中的第几页上？组长同志，你做到了吗？你的路可长着呢？”

“我不灰心，今后我一定能做到！”宋华杰认真而坚定地说。

“等你背熟了时，全国人民都会了。”纪璋发笑道。

“我告诉你一个好办法，你和别人比赛时，你就问，《为人民服务》一文有多少字，多少句号，多少逗号，多少问号，别人答不出来，你行！你就当冠军了。中国独一无二的冠军。”赵岚珈笑道。

“对！这主意太好了。”宋华杰茅塞顿开地笑了起来。

大家说笑了一会，轮到吴书味发言了。李潇箫说：“可别再背最高指示了哇！你再背，我就要睡觉了，我喜欢听你用自己的话语发言。”

“好吧，为了尊重李潇箫的意见，我只好用自己的语言来说话。我认为，一个人应该有政治家的头脑，科学家的思想，无产者的感情，军人的气概，诗人的风度，青年的活力，老年的稳重……”

发言立即引起了全组哄然大笑。只有宋华杰不满地说：“你说了这么多，就是不提贫下中农的感情。”

“的确没提，请认真学习一下《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贫下中农只是半无产者，我提到的是‘无产者的感情’！”

三个女生不再理会宋华杰与吴书味的争论，她们一起回味着吴书味刚才的发言。

“‘政治家的头脑’、‘无产者的感情’，——还有什么？”殷素华一边掰着指头数，一边问。

“还有‘军人的气概’，还有‘诗人的风度’。”赵岚珈一边回答，一边望着吴书味笑。

“还有呢？”

“我也记不清了，你问他自己吧！”赵岚珈指了指吴书味，又转身问道：“吴书味，你刚才说完了没有？后面还到底有词没词？”

“我本来就没说完嘛，说一半就被你们打断了。”

“我想这些词他一定背了好多天了，不然怎么会说得这么流畅。”赵岚珈转过脸悄悄地对殷素华说。

吴书味正想将被打断的发言继续下去，一听到这悄悄话，他感到扫兴了。他淡淡地说：“后面的词都忘了。”

下午课前半小时，吴书味就来到了学校，从后门走进教室，只见几个女生正围在一起叽叽喳喳小声说话。

“军人的气概，青年的活力，科学家的思想——还有什么？赵岚珈，你别保守了，快说，还有什么？”白莲华急切地问。

“嘘——”一个女生把手放在嘴边嘘了一声，并指了指出现在后门处的吴书味。大家顿时安静下来，顷刻，她们又都望着吴书味一起大笑起来。

“有什么好笑的？”吴书味也笑着说，“是赵岚珈在嘲笑我吧？”

“没有，谁也没嘲笑你，我们都赞扬你呢！”

“赵岚珈说你是一个非常有趣的人。”

“每次分组讨论，你们组总是那么开心，我们小组简直要把人闷死。”

几个女生抢着说。

“你那几句话是从哪本书上背下来的？”白莲华笑问道。

“为什么要背别人的呢？难道就不能自己创作？”

“编出你的得意之词总得有灵感吧？你每次发言都与众不同，说得对不对暂且不妄加评论，但至少给人以新奇之感。能告诉我们，你的灵感从何而来吗？”赵岚珈带着狡诘的微笑问。

“灵感从你那儿来呀！”吴书味脱口而出地答道，“因为……”吴书味本想继续说下去，但赵岚珈的脸已经红了，女生的笑闹声和赵岚珈的辩解早已将他的声音淹没。

“吴书味，你是全班公认的高才生，可你为什么不将你的才智用在要求进步上呢？你只要努力，至少能当个班委。”笑闹声渐小时，白莲华盯着吴书味说。

“班委？太小瞧人了吧！小学初中，我当了九年班委。现在回头再当班委，岂不是历史的倒退？”

“听说你还当过‘大队委’，可你为什么还没有入团呢？”白莲华笑道。

“是呀，为什么？在座的非团员应该都有体会，你白莲华体会应该更深吧！何必要回答。我们的境界应该更高些，为这种蝇头小名怄气，不值。”

“嗬！野心还不小哇！你这辈子的終极愿望是什么？”赵岚珈似乎不想让吴书味继续以上那沉重而敏感的话题。

“不想当将军的士兵不是好士兵，没有人天生不想上进。当一个人的智慧才华能得到社会的认同，生命能尽情燃烧，这就是理想的最高境界。可自古以来，才高八斗者多是‘时运不济，命途多舛，冯唐易老，李广难封。’倘若能在孤芳自赏中浪得虚名，能像栢拉图那样，对慕名拜访他的帝王说一句‘请你不要遮住我的太阳。’这也不妄来到人世走了一趟。但绝大多数人的命运则是如同苏东坡所说的‘世人养子望聪明，我被聪明误一生。但望吾儿愚且鲁，无病无灾到终寝。’能一生布衣，长伴书香，无病无灾，虚度一生，这恐怕是最切实际的。所以呀，‘对酒当歌’不亦快哉！;”

“呀！好大的酒味，吴书味中午一定是喝了酒的，怎么竟说些我们听不懂的酒话，走！走！走！快休息去。”白莲华推着吴书味就往外走，这位与吴书味极少接触的女孩竟如此大胆地将他从教室一直推到了走廊上，并以教训的口吻唠叨道，“再说酒话，今后就不是‘一生布衣，长伴书香。’而是‘一身破衣，躬耕南阳’了。”

第十章、改名者力主废旧，胡要武慨然陈词；

守故人偏嘲创新，吴书味咬文狡辩。

八月十八日，毛主席在天安门城楼上接见首都红卫兵。第二天，全国各大报刊都对此作了大篇幅的报导。《人民日报》刊登了近四十幅照片。国防部长林彪跃升到了第二号人物的位置，并冠以“毛主席的亲密战友“的称号，

而国家主席刘少奇的排名则降到了第六位。

敏感的大学生们早已注意到中央的内部斗争的激烈，斗争的锋芒在小道消息和宣传工具的引导下已逐渐转向当权派。而循规蹈矩的中学生则仍然处在听从组织安排，进行精神上、思想上的自我净化的学习和反省中。

“八;一八”大会上，林彪的讲话中号召红卫兵“大破一切剥削阶级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于是“破四旧”就成了压倒一切的中心任务。

破四旧究竟该怎么进行呢？学习报刊上的林彪讲话，再看看社会上和兄弟学校的现状，高一（3）班也开始了讨论。

今天主持会场的是班文革小组成员、团支委组织委员胡银芝，她首先带头发言，她自豪地说：“我家祖上三代都是贫农，父亲解放后才进城当工人。我从不穿花衣裳，只穿蓝衣裳和灰衣裳，这是你们都看得见的。虽然如此，但我还是有四旧要破。”说到这里，她停顿下来环视全班，见整个教室内鸦雀无声才得意地继续说，“这四旧就是我的名字——胡银芝。‘银’字是对金钱的崇拜，我宣布，从现在起我不再是胡银芝，我的名字叫
胡——要——武！”

有人为之鼓起掌来。

又一位家庭出身工人的同学站了起来：“我的名字叫林财旺，我早就不喜欢这个名字了，它也是对金钱的崇拜，我也改名，叫——叫什么好呢？对！就叫林学彪。”

“我是资产阶级家庭出身的范勤勤。资产阶级认为他们是勤劳致富的，这完全是骗人的鬼话，要消灭他们就只有革命，无产阶级要翻身，要解放也只有革命。所以我宣布，我的名字改为范革命！”一位平时总闷声不响的出生于资本家家庭的女生这一次也站起来，以激昂的姿态发言了，当然，她赢得了掌声。

又有几个人跟风似的宣布改名了。接下来便是冷场，因为大多数人并没有改名的心理准备。再说，怎样使自己的名字革命化也并不是每个人都能一下子想出来的。包括团支书卫德贤和班长陈礼佑也没有就自己的名字谈出具体意见。

宋华杰的发言打破了沉寂：“我生长在无产阶级家庭，出生在劳动人民家庭——至少是半无产阶级家庭。我的生父是小手工业者，父亲是工人……”

听到这里，教室里便充满了议论声。以前，每个同学的家庭出身彼此都知道，可他家的具体情况却鲜为人知。

胡要武平息了议论声后，宋华杰提高了声音又接着说了起来：“我认为班上有少数同学到现在为止还穿花格衣

裳，这是很不对的！现在是文化大革命，是向旧世界宣战，向四旧宣战——宣战就不应该穿花衣服，应该向胡银芝——哦！不对，我说错了，应该向胡要武同学学习，要艰苦朴素。我说完了。”

“你可是在说我？”殷素华霍的一下站了起来，今天全班只有她一人穿着花格衬衣。她那高耸的胸脯起伏着，显然真生气了，她指着宋华杰大声说：“昨天，你在小组对我提过相同的意见，我已作了解释：我没有蓝衣服，没有灰衣服，也没有白衣服，我只有花衬衫。一个人一年就六尺布票，你叫我拿什么去买新衣裳？我没布票，也没钱。告诉你们：你们谁也别想攻击我，我妈一人把我们三姊妹拉扯大。不像宋华杰的妈妈，先后找两个男人。扫四旧拿我开刀——没门！”

教室里轰然大笑，吴书味也觉得非常解气，当他看到殷素华投向自己的目光时，便赞许地点了点头。

宋华杰急得满脸彤红，他结结巴巴地说：“我——我——什么时候说过我妈结过两次婚？”

教室里又响起了笑声，有人在下面说：“不就是你自己刚才说的吗？”

“我——我没说！”宋华杰终于明白了自己刚才表达的欠缺，他急忙解释道，“我说的两个父亲，一个是我的生父，是小手工业者，另一个是工人，是我生父的哥哥——也就是我现在的父亲。我的生父把我给了我的父亲，我现在的父亲不是我的亲生父亲……”

“好了，好了！不用再解释了。我们大家基本上都明白了，你再解释，我们又要被弄糊涂的。”班长陈礼佑从座位上站起来劝阻道。全班同学又都笑了。

“我对我们的班长也提个建议，为什么要叫陈礼佑呢？改成‘陈礼左’不是更好些吗？胡要武侧过头望着班长笑道。嗬！在老师已经‘如另册’的今天，班长可是除书记外的最高领导者了，她竟敢拿班长开刷，太耀武扬威了吧！

“行啊！以后就叫我陈礼左吧！”

看到班长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同学们都大笑起来。

“我对李潇箫提点意见，她总是穿着一双白网鞋，翘着二郎腿，有时还不停地摇晃，样子就象一位资产阶级妖小姐，太娇气了！我希望她在破四旧中改掉身上的小姐气，她的名字也得改。”林学彪向李潇箫开火了。

李潇箫的嘴巴翘了翘，横了林学彪一眼，把头向上一昂就不再作任何辩解了。

“我觉得吴书味的名字也应该改，书生味太浓了，是小资情调的名字。我觉得吴书味应该象我一样，换个革命化的名字。”也许是为了避免冷场罢，胡要武又开始挑起战斗了。

原本不想发言的吴书味只好站了起来："改名字对某些人来说，的确很有必要。就拿胡银芝来说吧，听说她有个姐姐叫金芝，而她叫银芝，幸亏她家只有两千金，如果再有两个妹妹，我想那就该叫铜芝、铁芝吧！"

"她是有两个妹妹，一个叫铜芝，最小的妹妹叫铁芝。"有人插嘴说，声音虽然不很大，但全班同学都听到了。

吴书味也听到了，他接着说："这种取名字的规律，我不知道是进化还是退化，从现在破四旧的观点来看，除了'铁芝'可勉强过关外，'金'、'银'、'铜'的铜臭味都太浓，所以她们的名字早该改了，拖到今天才凑改名字的热闹，实在是改迟了点……"

笑声再次将吴书味的话打断了，胡要武也在笑，她或许也臣服了罢。

笑声渐小，吴书味接着说："至于我的名字，记得去年学农劳动时，有人曾以它为谜底制作了一谜，迷面是'缺乏知识分子风度'，很好！没有书生味嘛，当然缺乏知识分子风度。可见'吴'和'无'字的读音相同，会使人联想到'否定'。现在，满街都是叫'红卫'、'文革'、'要武'的，但姓吴的断然不可取这种名字。如果真有人自称'无革命'、'无红卫'，你们会作何感想呢？反之，我们若采用否定之否定的方法来命名，例如叫'吴落后'、'吴反动'，那么，万一别人对我只呼其名而略去其姓，岂不喊成了'落后'、'反动'了么？我无所适从。"吴书味说完就坐下了，教室里又议论纷纷起来。

"提到去年秋天学农劳动时，用同学的名字作谜底创作谜语的事，我记得吴书味的名字还有一个谜面——对什么都满不在乎——无所谓嘛！所以，我认为他的名字怎么说也该改一改，这么多好的词汇，这么多革命的用语，难道都无所适从？"胡要武又发言了。

吴书味刚要起身作答，宋华杰却抢先站了起来，他兴致勃勃地说："我想起来了——我想起来了，殷素华的名字也应该改，必须改——非改不可！吴书味说她是什么？——是的，是吴书味编的，谜面是："'鸦片'，殷素华——樱粟花——这不正是鸦片？是的，是毒害中国人民的鸦片，必须改，名字非改不可。"

"名字是我爸取的，我爸是工人！要改，你们跟我爸辩论去，他现在躺在坟墓里。"殷素华坐在位子上大声说。

"毛主蓆教导我们：'凡是反动的东西，你不打他就不倒，这也和扫地一样，扫帚不到，灰尘照样不会自己跑掉。'所以，凡是四旧的东西就要坚决扫除。我叫白莲华，这名字完全没有阶级性和革命性。为了与白色的反动家庭彻底划清界线，我宣布，我的名字改为'白变红'！我一定努力改造自己，争取成为红色的革命接班人。同时，我也要奉劝殷素华同学，不要与破四旧唱对台戏。四旧的名字是一定要改掉的！"每次的班级讨论会上白莲华都会发言，都会以最虔敬的表情吐出最革命的言辞，都会极尽向后进者声讨之能事，今天她似乎觉得她的表态已经太

迟，她抢着站起来望着殷素华说。

“我就不改！”殷素华在座位上翘着嘴巴嘟哝着。

“革命的车轮滚滚向前，个别人想螳臂挡车，只会被历史的车轮压得粉身碎骨！现在，不少学校，不少班级，全班所有同学的名字全都改了。而我们班呢？到现在为止只有十几个人改了名，当然大部分同学都表了态支持改名，可有少数人竟敢抗拒这一革命潮流！毛主席接见的红卫兵代表宋彬彬难道不是革命家庭出身吗？她都改了名字，我们凭什么不改？！破四旧运动以雷霆万钧之势迅猛向前，任何人都不可能阻挡。我深信，再过两天，所有旧的名字一定会被历史彻底抛弃。”胡要武说得振振有词。

“殷素华现在还在说她不改名字，太顽固——太顽固了！我们要帮助她，全班同学都要帮助她——一起帮助她。”坐在殷素华前面的宋华杰又站起来揭发了。

“她现在已经没有说了。”李潇箫急忙为殷素华辩解。

“我刚才还听见了的，她说——就是不改！不信？你们问她自己，对！我们问她自己。殷素华！你老实回答，你刚才说了没有？”

“说了又怎么样？不改！就是不改！！”殷素华站了起来，冲着宋华杰大声吼道，显然她已经豁出去了。

“四旧的名字，非改不可！不改就全班共诛之，全民共讨之！全班……”

“你想整我？——没门！”不等宋华杰说完殷素华又叫了起来。

“殷素华！你不要太狂了！历史将证明你非改不可！不仅你要改，我认为全班每个人至迟明天都应该把新的名字报上来，旧的名字肯定要全部作废！”胡要武大声叫起来。真是弓张剑拔啊！

教室里变得静静的，大家还没来得及作出进一步反应时，吴书味站了起来。他以不容置疑的口吻说：“殷素华的名字绝对不应该改！”

看到教室里更加安静，吴书味笑了笑说：“我以殷素华的名字作谜底制作的谜其实非常不成功，至多也只能算一个‘笨谜’。‘素’和‘粟’在普通话里只是读音相同，字意是完全不同的。至于‘华’和‘花’，相去就更远了。当时作这一谜，只不过是想和殷素华开个玩笑。没想到‘鸦片’竟成了她的浑名，更没有料到的是这绰号竟成了某些人今天攻击她的依据，这实在太使人意外，太令人遗憾了。至于殷素华的本名，这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好名字啊！殷——红色也，素，雪白也，殷素华，她使我想起了毛主席诗词中的‘红妆素裹，分外妖娆。’的词句。这句词与她本人实在像极了。对‘江山如此多娇’这样好的名字居然也要吹毛求疵，我实在为某些高中生的浅薄无知而感到震惊和悲哀！”

教室里一片笑声。主持会场的胡要武也尴尬地笑了。吴书味停了一下又继续说："另外，如果规定明天每个人都必须报出自己的新名字，倘使有几个人报的名字相同又怎么办呢？如果有三个人申报'红卫'，我们是否分别称他们为'红卫一号'、'红卫二号'和'红卫三号'呢？再说，改后的名字是否就一定比改之前要好呢？我看也未必。就拿刚才范勤勤改名来说吧，我父亲单位上有不少总工程师，人们尊称他们'杨总'、'李总'，但有一个例外，一位姓查的总工程师只许别人叫他查{杂}工而坚决不允许别人称他为'查（杂）总（种）'……"

轰笑声响成一片，吴书味也笑了，他接着说："勤劳、善良是中华民族的优秀品质，范勤勤抛弃'勤勤'而甘当'范（反）革命'，她本人怎么想我不想追究，可这种令人发指的错误居然赢得了一阵掌声！难道改不改名是判断正确与否的唯一标准么？也许我没有权力干涉她怎么个改法，但问题是，她每一次都犯错误倒好办，万一她某一次的意见对了，班长说，'同意范（反）革命意见的举手。'我们敢举手吗？¨¨"

轰笑声再次淹没了吴书味的发言，笑声渐小时，吴书味又讲了起来："至于白莲华的名字，白，表征着纯洁，莲，出于污泥而不染，她出身于反动家庭而又不受家庭污染，对她，这也是再贴切不过的好名字啊！至于'白变红'，如果白色表示反动，试问反动派能变成革命者吗？她只不过家庭出身不好，她是生在新社会，长在红旗下的啊！怎么认为自己本身就是反动呢？"

"改成'白敬红'行不行呢？"白莲华一直紧盯着侃侃而谈的吴书味，这时她突然插嘴问。

"不行！这是阶级斗争调和论。"

议论声又响成一片。

教室里终于平静下来，主持会议者又开口了："吴书味为殷素华辩得很好，我承认自己无话可说，我不怕承认自己的错误，我愿意作自我批评，我这样做总比那些顽固坚持错误意见的人强。我想问问吴书味，你对自己的名字又怎么辩解呢？你的绰号叫'无所谓'，对任何事都无所谓，这难道也有道理？"

"能挽回取绰号给殷素华造成的不良影响，我感到欣慰，至于我的名字，你们怎么叫都行，我这个人从来都无所谓。如果你们一定要全班五十四人在明天都用上新名字，最好由胡要武今日挑灯夜战，选出五十四个最革命的词汇，明天由全班同学挑，挑剩的最后一个就是我的，我反正是无所谓的。"

第二天，对改名的讨论暂停了，因为改名字的人太多，各派出所门前已排了好几天长队，为此，在上级指示下。各派出所门前同时贴出了告示：改名字的事等到运动后期再予解决。

第十一章、老子英雄儿好汉，红五类咄咄逼人；

老子反动儿混蛋，黑七类唯唯惊心。

红卫兵运动很快就波及到了武汉。“八;一八”毛主席接见首都红卫兵后的两天，武汉“八;七”中学校园内也突然出现了红卫兵。这第一批红卫兵全都是高干子弟，有十来人，他们身穿旧军装，腰系武装带，肩带红袖章。他们全都超然脱离了自己的班级，趾高气昂的在校园内来回走动，他们第一次认识到原来自己是如此伟大，来到世界上十多年，他们的生存价值完全被低估，怎么能将他们混同于普通老百姓呢？这太不公平了吧！他们要造反，怒火中烧者終于以不可一世的神态刷出了第一副大标语——自来红万岁！以刘红生为首的，紧跟校党委的骨干教师则立即贴出了“向红卫兵小将学习，向红卫兵小将致敬！”的大标语。

八月二十一日，红卫兵在校园内贴出了他们的第一张大字报——谭立夫的讲话。据说这讲话是高干子弟谭立夫在北京工业大学校会上的发言，八月二十号讲话的当天晚上便以电报的形式传遍了全国各地。这可是唤醒‘红五类’觉悟的宣言书啊！其主要内容当然是“血统论”，他以满腔的阶级仇，血统恨将非无产阶级家庭出生者骂了个狗血淋头，他的确是一个最最坚定的革命者，是一个成功的鼓动演说家，他以最革命的言辞号召家庭出身为革命干部、革命军人、工人、贫农、下中农的“红五类”对出生于地、富、反、坏、右、资本家及走资派的“黑七类”进行无产阶级专政。他将人按血统分成了很多个等级，提出了“核心”、“外围”、“再外围”很多个层次的团结和斗争模式。他的讲话在中国“贯彻阶级路线”多年的历史背景下，理所当然的引起了血统高贵的狂欢！

与大字报同时出现的是一副名为“鬼见愁”的对联，上联是“老子英雄儿好汉”；下联为“老子反动儿混蛋”，横批“基本如此”。

在毛主席的夫人江清同志基本赞同下，对联以最快的速度传遍了九洲大地的每一个角落。

八月二十四日清晨，吴书味一走进教室，就发现同学们的神情不同于往常，上课铃还没响，不少人已坐在自己座位上埋头学毛著了。教室里静静的，只有三个人神气地站在讲台上。

站在讲台中央的是高干的女儿刘英英，这位在班上从来都是一声不响的小个子女生今天穿上了一套宽大的军装，头上还戴着一顶军帽呢！站在她左边的是刚刚改名叫林学彪的林财旺，他也穿着一件绿色上装，可绝不是军装，据说他祖上三代都是工人。站在刘英英右边的是贫农的儿子闻河东，他仍穿一件黑汗衫。他们共同的得意之处是他们的左肩上都戴着象征高贵和权势的红卫兵袖章。想不到一夜之间他们仨也变成了红卫兵。

黑板上歪歪斜斜地写着几个特大的红色粉笔字——自来红万岁！

上课铃响了，三个红卫兵不太乐意地回到了自己的座位上。

团支书兼文革领导小组组长卫德贤走进了教室，她看了看黑板，奇怪地问：“我写的讨论题怎么被擦掉了？黑

板上的字是谁写的？”

“我们写的！”刘英英站起来大声回答。

书记楞了一下，她很快就看清了刘英英肩上的红卫兵袖章，她平静地问：“是你们组织要你们写的吗？”

“我们高兴怎么写就怎么写！”林学彪也站了起来，不可一世的大声说。

“我刚开会回来，校领导指示中并没有提到这句口号，你们写在黑板上之前是不是应该先斟酌一下呢？”书记委婉地说。

“我们红卫兵提出的口号难道会错？”刘英英更加盛气凌人地回答。他们得用坚定与顽强为红卫兵组织赢得声誉

卫德贤迟疑了一下，便当机立断宣布道：“好吧，我们大家先学习毛主席著作，我们带着这个问题在毛主席著作中找答案。后两堂课全班一起对黑板上的口号进行大讨论。”

平时两节课的毛著学习，大家都觉得时间太漫长、太难熬。而今天，马上就要展开关于“自来红万岁”的大辩论，每个人都希望从毛选中找出适合自己观点的词句，这可真是带着问题学了。当两节课结束时，大家第一次觉得时间太短，每个人都为没能找到充分的依据而失望。

第三节课，辩论一开始，刘英英、林学彪就以咄咄逼人之势把“黑七类”骂了个狗血淋头，大家谁也没有料到，这两个在班上一直默默无闻，各方面都不起眼的人今天居然具有如此巨大的能量。当然，他们所有的发言几乎都是“谭立夫讲话”的重复。

反对“自来红”口号的人也发言了，他们整段整段地读着自己在前两节课中精心勾划的“最高指示”中的部分词语。然而，在贯彻阶级路线的枷锁下，他们明显底气不足，因为他们至少是比“红五类”低等的类别啊！

“黑七类”的白莲华表态了：“我认为‘自来红万岁’是一个革命的口号！”接着她开始咒骂起自己的反动家庭，她当然十分羡慕‘红五类’天生的革命性，最后她痛心疾首地表示一定要与自己的家庭划清界线，直至脱离关系，坚决站到‘红五类’一边来。

又有几个‘黑七类’跟着表态投降了。‘自来红万岁’的正方明显占了上风。

看到全班没有人再发言，林学彪傲慢地站了起来说：“还有人敢反对‘自来红’吗？如果没人发言，我们现在就举手表决：同意‘自来红’的举手！”说着他自己率先举起了手。

白莲华立即急不可耐的跟着将手举了起来。范勤勤等也跟着举起了手，但大部分人都迟疑着，有的已无可奈何

地跟着慢慢举起手来。

殷素华侧身看看吴书味，吴书味正眼望天花板，嘴角上挂着轻蔑的冷笑。

“我就不完全同意！”殷素华回过头，在座位上大声说道。顿时，教室里鸦雀无声，谁也没有料到提出不同意见的竟是殷素华。

“你怎么在这种场合下反对我们？”过了好一会，见殷素华一直没有下文，林学彪轻声埋怨道。

“你又不是文革领导小组成员，你凭什么主持会场？”殷素华仍然坐在自己的座位上说。

“凭什么？凭我们是红卫兵！”刘英英站起身来，威严地环视整个教室后转而直面主持会场的团支书卫德贤说，“我们——毛主席接见的红卫兵难道还不能主持会场吗？”看到书记无言以对的困窘表情，她又转向殷素华说：“你不同意‘自来红’的理由是什么？”

“我出生于无产阶级家庭，可我出生后学的第一句话并不是‘毛主席万岁！’，我学的第一首歌是‘小虫飞呀飞’，也不是‘东方红’，我觉得我很一般，到现在连团员都不是，怎么能算红呢？林财旺、闻河东也不是团员，刘英英你也才入团一个月，凭什么能说‘自来红’呢？我们都还应该加强思想改造。”

“是的，我也觉得自己不蛮红。”闻河东小声说。

刘英英回头狠狠盯了闻河东一眼，然后无可奈何地说：“好吧，大家继续讨论。”好象她才是大会主持人。

“殷素华是我们‘红五类’中的一员，她虽然口头上反对‘自来红’，但这种反对只是一种谦虚，是一种严格要求自己的美德，她自觉加强思想改造的活生生的事实正好证明了无产阶级的子弟就是‘自来红’。胡要武的发言使‘红五类’的被动局面又扭转了过来。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三）

第十二章、一切权力归红卫兵——最温柔的政变；

所有决策属红五类——最专制的集权。

八月二十四日放学后，校红卫兵总部通知全校“红五类”留下。有了只争朝夕的精神激励，“红五类”自然可以空着肚子，扯着嗓子群情激昂的在学校大礼堂将红卫兵扩大会议一直开到夜晚九点半，随后又连夜采取了革命行动。

第二天清晨，进入校园的人发现，从校门口一直到操场四周的墙壁，到处贴满了“一切权力归红卫兵”的大幅标语。红卫兵的人数也翻了好几翻。几十个身穿旧军装，肩佩红袖章的红卫兵早早的就列队守在校门两旁，他们虎视眈眈地注视着走进校园的每一位师生。他们随时都能从进入校门的人流中挑出一两个“黑七类”来施以辱骂和拳脚。在受辱者唯唯诺诺的自责和请罪声中，那些从未被人看重，一直被老师和同学蔑视的差生红卫兵前所未有的享受到了被人惧畏的尊严和快乐，或许这种快乐比受人尊敬的快乐更甚一筹吧！

“迟到的都站过来！”吴书味一迈进校门，就被几个红卫兵呵斥着带到了传达室门前，这里聚集着十来个迟到者，他们全都低头垂手，洗耳恭听红卫兵的训戒。

“我没迟到啊！还差两三分种嘛！”吴书味大声辩解道。

“睁开你的眼睛看看，看呀！你看呀！！看清楚了没有？几点钟了？”一个红卫兵不耐烦的指着传达室墙上的钟吼叫道。

“学校的钟根本不准。”迟到的队伍中一个人小声嘀咕道。

“什么？你大声点叫呀！怎么不敢叫了呢？”另一个红卫兵冲到那人面前，狠狠地盯着那人眼睛，见那人已一声不响的低下了头，又继续叫道，“你是什么家庭出身？把头抬起来呀！哟！是大名鼎鼎的白莲华呀！反动家庭出身的黑崽子，你以为你揪出了一个反革命就了不起？告诉你，最先识别反革命画像的根本不是你，你不要贪天之功，据为己有。”

那红卫兵越讲越得意，白莲华则一直垂着头一声不吭。

“发生了什么事情？”红卫兵的二号头头齐大炮边叫喊边大步流星的从操场上走了过来。

“这些黑七类，麻六类，学习毛主蓆著作的时间竟敢迟到！”

“学校的钟肯定快了。”吴书味坚决地说。

“王主任，你过来！”看见王主任在操场上踱步，齐大炮大声喊道。

王主任快步跑了过来，哈着腰问：“红卫兵小将有什么吩咐？”

“看看你的手表，现在几点钟了？”

“哦！准确的说，七点二十八分。”王主任边说边将手表伸到齐大炮面前。

“学校的钟本来就快了嘛！”

“本来就快了嘛……”

“……”

迟到的人群中响起了一阵嗡嗡声。

“学习毛主蓆著作，你们就不能早一点来呀？在政治学习上消极对抗，还敢对红卫兵不恭？你们反了不成？！”王主任很快就明白了事情的真相，他扯着喉咙对着迟到的人群吼叫着。

“我们真没迟到啊！上课时间是七点半嘛！”白莲华抬起了头，两眼盯着齐大炮，平静地说。

“你吃了豹子胆呀？还敢跟老子红卫兵狡辩？老子对你不客气！”那个一直最凶的红卫兵边说边向白莲华冲过去。

齐大炮做了个制止的手势说：“钟不准就承认不准，我们红卫兵要实事求是。找个人把传达室的钟调一下。”他又朝背后挥了挥手说，“所有人都给我回教室学习毛主蓆著作去！”

齐大炮背着手走远了，在这期间，吴书味注意到，当白莲华抬头盯住齐大炮时，齐大炮眼光闪到了一边，此后，一直不敢再看白莲华一眼，目光的较量就是灵魂的较量，这位权势者的内心底里实在要比被压迫者怯弱得多啊！

白莲华走到了吴书味的身边小声说：“今后要早点来才是，真要再迟到被他们抓住，准没好果子吃。”

“今天，你第一次显示了你的骨气。”吴书味笑道。

“比你还有骨气吗？”

“是的，我很惭愧，刚才我也低下了本该昂起的头。可身在屋檐下，不能不低头啊！”

“我非常同意你的最后一句话，但你不应该以抱屈的心态说出，而应心悦臣服，这样，我们的心情也会平静些。因为我们的出身本来就比他们差得多，本来就应加强思想改造嘛！”

这段话太倒胃口了，它把吴书味刚刚对她产生的一丁点好感又彻底抹煞怠尽，吴书味再也不理她了。

第三节课的铃声一响，卫德贤又站到了讲台上，她按照惯例宣布说：“今天讨论的题目是……”

“慢着！”书记的话还没说完，刘英英突然从教室外走了进来，她昂首阔步表情严峻地走上讲台，这时，大家看到她身后有四个红卫兵也跟着走进了教室。除林学彪和闻河东外，胡要武和殷素华也跟在他们身后，她俩也戴着红袖章。教室里响起了一片议论声。

教室里终于安静下来，早已站在讲台正中央的刘英英大声说道：“我以红卫兵的名义宣布：从现在起，我们高一（3）班红卫兵小分队接管班文革领导小组。班上的一切权力归红卫兵，班上的一切活动由我们安排。大家听明白了吗？”

在刘英英讲话的同时，另外四个红卫兵早已前后左右分站在教室中四个对称的位置上，他们以审视的目光注视着班上每一个同学的表情。

殷素华正好站在吴书味身边。看到向来无拘无束，成天乐呵呵的殷素华也一本正经的神色，吴书味直想笑，这几个红卫兵的紧张样子怎么就象小说中看到的正在作案的劫机犯呢！

“这简直就是一场政变。”吴书味轻声笑道。他以为殷素华听到后准会笑起来，可是他错算，殷素华的表情依然冷峻而严肃，她真的脱胎换骨了么？吴书味突然感到了一种莫名的悲哀，他开始正视他与殷素华之间存在的巨大鸿沟，在等级森严的贯彻降级路线年代，血统的差异绝不可能靠人为的努力去消除。他低下头，再也不看殷素华了。

晃忽间，他听到刘英英在声泪俱下地控诉资产阶级教育路线时“红五类”的迫害，又听见每个退不来的原文革小组成员心悦诚服的表态，听到班长陈礼佑检讨自己没能将殷素华发展成团员，最后是宋华杰对殷素华的道欠，他承认自己比殷素华落后得多。

原文革小组成员一致卑恭的将大权拱手相让了，刘英英毫不客气地开始行使她的大权，她宣布她本人任文革领

导小组组长，搬运工人的儿子林学彪任副组长，贫农的儿子闻河东任军体委员，殷素华本来就负责过班上的文演出，现在是名正言顺的宣传委员了，贫农的女儿胡要武任组织委员，她是历任团支委、文革领导小组原成员和现成员的唯一的三朝元老。

当全班同学都为团结在一个更加坚强、更加革命的新领导班子周围而争先恐后表态支持时，吴书味则一反常态地沉默了两节课。这可能是两个月来他在讨论会上的第一次沉默。事后，经比较他才知道，班上的这场没有血腥的政变，较其它任何学校，任何班级，实在是文化大革命中最温柔的一场政变了。

下午，又到了分组讨论和写批判稿的时间。

“你有些不高兴，是吗？”赵岚珈走到吴书味身边小声说。

“没有哇！”

“没有？别骗我了，你高不高兴，我还看不出来吗？我可知道是什么原因。”

“别胡说八道！”

“因为她，你感到了失落。你的心情我能理解，要我说出她的名字么？”赵岚珈笑着，仍是一副狡猾的样子。

“你俩又在悄悄说什么？”宋华杰走过来问。

“说你呀，说你的态度比以前好多了。你原来总和殷素华作对，现在知错了吧？”赵岚珈依然笑着。

“错了，我的确错了。不过，说心里话，我从没想过要真的整她。”

“你整得了她吗？她现在可以整你了！”李潇箫走过来大声说。

“你组长要是再和我们小老百姓过不去，我们就把殷素华请回来，我们三个女生对付你。”赵岚珈接着说。

“其实，我们的宋组长本来就是个好人，干什么事都乐意帮助别人，宁可自己吃亏，只是这一个多月来，自从与殷素华作对后就开始变坏。以后不再跟殷素华作对，他肯定会变成原来那样的好人的。”姚劲力也开口了。

正说得高兴，殷素华从远处走来了，红卫兵是可以不参加学习的，他们总是到处走动。从爹妈肚子钻出来时，他们就自来红了，还学什么？

“殷素华，快过来，组长要向你道歉呢！”赵岚珈大声叫道。

殷素华一脸严肃地走了过来，看见大家都在笑，她皱起了眉头说：“大家抓紧时间写稿吧，少讲点笑话。在我

们红卫兵领导下，班上应该有更高水平的批判稿。”

大家都不作声了，赵岚珈真的埋下头写起批判稿来，吴书味则把脸侧向了一边。殷素华与组长扯了两句，又匆匆离去了。

“怎么样，她可是你最好的朋友，现在你已经理能解我的心情了。”殷华一走，吴书味就对赵岚珈小声笑道。

“没想到她也学会了皱眉头，今天的她和昨天的简直象两个人一样。”李潇箫翘着嘴巴在一旁自言自语道。

“刘英英原来不也是个一声不吭，羞怯腼腆的小姑娘吗？可一夜之间就变成了风风火火、趾高气昂、大胆泼辣的领导人物了。我们的宋组长原来也是一个为人厚道的好人，这几十天里不也是变去变来吗？”吴书味说罢，大家都轰笑了。

“文化大革命真能这么快就改变一个人啊！”赵岚珈无限感慨地叹道。

第二天，校党委宣布，校文革领导小组也进行了改组，党委书记仍是领导小组组长，但三个红卫兵头头都进入了校七人领导小组，而且有一个还担任了副组长。而最年轻的政治老师，前一阶段红得发紫的刘红生虽然本人也是供产党员，但终因家庭出身为“麻六类”而被清除出了领导班子。

红卫兵掌权的第一件事就是召开全校大会，批斗牛鬼蛇神。被揪出的所有返革命都被押上了台，每个人的胸前都挂着一个用红笔打了叉的，写着返革命分子姓名的大木牌，都由两个红卫兵押解着以“喷气式飞机”的姿态出现。揭发、批斗在震耳欲聋的口号声中持续了一整天，好几个返革命分子都倒下了，但倒地者并没有得到稍许的宽容，他们在遭到一阵更残暴的拳打脚踢之后，被再泼上一盆冷水，又继续坐上“喷气式飞机”了。

批斗大会震慑了所有阶级敌人，再也没有人敢于申辩，敢于吭声。连前期最顽固的肖艳丽也只是以木然的表情老实地配合红卫兵对她的批斗。她那长长的秀发早已不复存在，类似于男式超短发的头顶上，赫然留着空白的“十”字，这就是红卫兵发明的阴阳头，一套退色的兰布衣服包裹着她的全身，可仍掩不住她那婀娜的身段。批斗会上，她仍吸引着会场的眼球。可她的表现实在让希望她负隅顽抗的幸灾乐祸者感到了彻底的失望。也让所有人看到了红卫兵无竖不摧的伟大。

第十三章、革辫子，清纯女挥泪断发；
毁异服，小青工藏裤脱逃。

红卫兵杀向社会破四旧即破除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的狂飚从北京掀起，很快就席卷全国。

八月二十六日，武汉市的红卫兵高喊着“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口号，雄纠纠气昂昂地唱着歌：“拿起笔作

刀枪，齐心合力打黑帮！谁要敢说党不好，马上叫他见阎王！”走上了街头，以摧枯拉朽之势将全市所有商店的老招牌无一例外的砸了个稀巴烂。路牌被推倒，路名被更改，顿时，江城的老百姓再也无法分辨餐馆在哪；医院在何处，哪儿是货店，哪儿是粮店、煤店……所有店门上方都高县着“毛主席万岁！”或“东方红”的匾额。厨窗中展示的只有他老人家及其他的亲密战友林副统帅的画像以及金光闪闪的毛主席著作和语录。

当新的路名尚处于陌生阶段时，敢问路在何方的人无疑都成了问道于盲的蠢货！

“毁物”的破四旧几乎没有阻力的被轻松完成时，红卫兵只是得到了宣泄体力的快感，为了满足他们心灵上的成就感，他们选择了“毁人”来验证自身的伟大。他们发出了通告：全中国的所有女性都得把辫子革掉，否则格剪无论！所有小脚裤都不许上街，否则格撕无论！

通告发出的第二天，吴书叶一来到学校就发现一夜之间全班女生的辫子全都没了。

校园内，红卫兵已倾巢而出，红卫兵的外围组织“红战友”的绝大部分战士也跟随红卫兵上街破四旧去了。

这些天里，各班的学习批判交由“红战友”的头头负责，高一（3）班的“红战友”的正副队长分别是原军体委员袁德厚和第七组组长宋华杰。俩人履历表上的“家庭出身”一栏上都自豪地写着“工人”，可他们血管中流淌的并不是纯红五类的血。对这种貌似“红五类”，实为“麻六类”的杂牌军，红卫兵组织当然是不屑于将其发展为自己的成员的。而只能按“谭立夫讲话”的精神视他们为“外围”分子。

为了将菱形的“红战友”肩章换成真正的“红卫兵”袖章，宋华杰和袁德厚都递交了好多份“思想汇报”。但红卫兵可不是共青团，他们既不会确定发展对象，更不会找申请者谈心——本来嘛，血统是不能改变的，血统不纯正的“伪红五类”，申请再迫切又有什么用呢？再说红卫兵也是够忙乎的了，谁会有时间读你的“思想汇报”？所以，所有的“申请”、“汇报”都将无一例外地石沉大海。

袁德厚和宋华杰坐在教室的讲台旁，在仅剩一半人的教室里，面对一群社会最低层的老老实实接受改造的“黑七类”和极少数象吴书味这样翻不起大浪的“麻六类”，掌权又有什么意思呢？而且他俩还只是临时掌权。他们被同学们戏称为“袁候补”和“宋候补”，一旦卫兵回到班上，他俩又得从讲台上乖乖地回到自己座位上去，老实听候差遣。他们的热情已大不如从前。当同学们分组讨论时，他俩坐在讲台旁说闲话，或者干脆一起离开教室到空旷的操场上去排遣他们的失落感。

在这样的环境里，小组讨论变成了松散的漫谈。吴书味更加无所谓了，他经常大谈“博爱”、“平等”、“自由”，谈歌德的《浮士德》、《少年维特氏之烦恼》，谈荷马的二大史诗，沙士比亚的悲剧……虽然他自己也知之不多，但仅仅是这些被禁固的书籍，被批判的文豪的大名就足以使求知欲正旺而精神粮食贪乏到虚无程度的高中生产生莫大的兴趣了。虽然大家——包括吴书味——谈论从头到尾都是以批判的口吻进行的，但学习和讨论已不再是

干涩的说教和无聊的空话。特别是他的身边还有两位能与他产生精神上共鸣的漂亮女孩。在全国都处于腥风血雨的阶级斗争的风口浪尖上时，这里却出现了片刻的精神上的世外桃源，这简直是难以想象的奇迹！

今天，李潇箫却显出了一副愁眉不展的样子。

“你怎么啦？不舒服吗？”赵岚珈关切地问。

“我——我的头发怎么办呢？”李潇箫颦着眉喃喃地问。

“哟！你好大的胆子！你的头发还没剪呀？”

听赵岚珈这么一说，吴书味才发现李潇箫的长辫虽然没了，可她并不是短发啊！她那乌黑的秀发全都盘到头顶上去了。

“上学的路上你没碰到红卫兵？”姚劲力关切地问。

“清早一起床，我就快步跑到学校里来了。”

“跑来又有什么用呢？跑得了今天跑不了明天呀！”

“胡说八道！”吴书味望着赵岚珈笑道，“你不要瞎分析，怎么能说逃得了今天逃不了明天呢？应该说逃得了上午逃不了中午，一放学，回家的路上她就会被红卫兵这么‘咔嚓’一下，于是辫子就落地了。”

“你还幸灾乐祸？我恨死你了！”李潇箫狠狠瞪了吴书味一眼，说完就呜呜地哭了。

赵岚珈拍了拍李潇箫的肩劝道：“别这样，快别这样！吴书味说的也是实话，他就是这样的一个怪人，并不是看你的笑话。同组这么长时间，我们还不了解他吗？”

“赵岚珈平时总和我作对，今天总算说了公道话。李潇箫，我怎么会希望你剪掉象征温柔秀气的长发呢？”

“你们看，吴书味一语道破天机，你们想一想，我们组还有谁留长发？”赵岚珈边说边望着吴书味笑。

其实，吴书味想的是郑雯碧，他继续说，“长发本来就比短发漂亮嘛。”

“所以，我们这些一直留短发的都是粗俗之人了。”赵岚珈并不气恼的继续笑着说。

“我向来实话实说，长发肯定比短发更具少女的青春气息，我并不认为谁粗俗，赵岚珈如果留长发，一定比现在还要漂亮。”

“去去去！我不跟你说话了！”赵岚珈怒目道，可是一转眼，她又扑哧一声笑了。

“所以，我就不想剪短发嘛。”李潇箫擦干脸上的泪说。

“不剪不行啊！”姚劲力再次小声劝道。

“我把头发留到学校来，就是要看一看，看别人是不是都剪了。特别是要看殷素华剪了没有，她不剪我就不剪。”

“红卫兵都上街破四旧去了，殷素华怎么会回班上来呢？”

“谁说我不回班呀？哟！老实巴交的姚劲松力也在背后说我呀！”随着声音，殷素华在楼梯口出现了。

“哇！殷素华也是短发了！”赵岚珈笑着叫了起来。

“怎么样？更神气了吧！”殷素华一只手搂着赵岚珈的肩，侧过身望着吴书味说，“我向赵岚珈看齐，现在也留短发了，现在你再怎么看我俩呢？”

“赵岚珈当然还是老样子，这就不用多说，你嘛——更趾高气昂，目空一切了。”吴书味笑道。

“我什么时候在你面前趾高气昂过？我一直平等地把你们看成同班同学。”

“红卫兵能把小老百姓平等的看成同班同学，这真是一种恩赐啊！”

“喂！吴书味，你要是对我个人有意见，你怎么说我都行。可你千万别跟红卫兵过不去，红卫兵是毛主席支持的，你们应该绝对服从红卫兵的领导，这是我对你的忠告。”

看到殷素华态度诚恳，吴书味叹了口气说，“身在屋檐下，岂能不低头。非常感谢你能把我们看成同学。”

“我不仅是你们的同学，而且是你们的好朋友——永远是！知道吗？”殷素华生气地冲到吴书味面前，直视着吴书味的眼睛大声说。

“殷素华，你别跟吴书味生气。我们不想骂他‘狗子坐轿’，但仍然要说他‘不识抬举’。现在先别理他，你快给李潇箫想个办法。”赵岚珈拉了殷素华一把说。

看到吴书味已经露出欠意的微笑，殷素华也笑了，她回头看看李潇箫，便大叫起来：“你的头发还没剪呀！你想让别人把你的头发剪得稀巴烂？”

“待会儿放学，我就去理发店。”

“还待会儿？还去理发店？你看看街上。每个路口都有我们红卫兵。你到得了理发店吗？”

“我——我怎么办呢？”李潇箫又哭了。

“我来帮你剪。我们女红卫兵中，好多人的头发都是我帮忙剪的。”

“哪来剪刀呢？”

“我是干什么的？”殷素华从书包中掏出一把剪刀笑道，“今天上午，我在马路上已用它剪掉了三对辫子。”

“别人会让你剪吗？”

“抓住了就一剪刀，哪还管她同不同意！”

“她们不哭呀？”

“哭！有一个女孩抱着剪掉了辫子嚎啕大哭，街上很多人围着看。”

“造孽哟！你就不怕报应？”吴书味摇着头说。

“报应？报应会落到我们红卫兵头上？谁敢？”

“的确没人敢，有报应，就一定来自上帝。”

“吴书味，想不到你还蛮迷信呀！告诉你，我们红卫兵什么都不怕。洪山宝通寺被我们红卫兵砸了，汉口古德寺也被我们砸了，和尚尼姑都被我们赶出了庙门。这都是大力宣扬尽人皆知的红卫兵的丰功伟绩。你说，我们会怕神仙吗？”殷素华边说边将李潇箫的头发散开，再用手理顺，然后举起了剪刀。

“‘留发不留头，留头不留发’，满清入关后的情景再现了。没办法哟！”吴书味叹道。

“你又胡说八道了！我真恨不得用剪刀捅你！我们红卫兵象清朝末年推翻封建王朝的革命者，反封建就要剪辫子，今天也是一样，要革命就要剪辫子。”

“哟！你还懂一点历史呀！你可知道推翻满清王朝的革命者剪的是男人的辫子，矛头直指清朝官吏的遗老遗少？而你们呢，剪的是女人的辫子，矛头对准的是尚未成人的少女。”

“我没时间跟你打嘴巴官司，你呀，千万千万要转变观念，否则要吃大亏的。听见了吗？就算我求你了。”说到这里，殷素华屏住呼吸咔嚓咔嚓地将李潇箫的头发剪了下来。她得意地看着自己的作品说：“看！多神气！”

李潇箫终于如释重负了。可看到散落在地上的秀发，她又流出了眼泪。

“天气这么热，红卫兵、红战友战斗了一上午连口水都没喝，你们四个人跟我一起送水去。”殷素华收拾好剪

刀，挥挥手说。

吴书味和姚劲力抬着一桶水，赵岚珈、李潇箫拿着茶杯，四个人跟着殷素华来到大街上。远远的，袁德厚和宋华杰正拦住了一个工人模样的青年。

“噫！宋华杰他们俩怎么也跑出来了？”视力极好的李潇箫问。

“是我同意他俩出来的，让他们锻炼锻炼，经风雨见世界嘛！你们看，那位啊飞模样的穿的是小脚裤，今天你们也可以见识一下我们红卫兵破四旧的威力。”殷素华解释道。

距离逐渐缩小，现在已经能够听到宋华杰的叫喊声了：“现在是什么时候？你还敢穿小脚裤？快把裤子脱下来让我们撕掉！”

“谁穿小脚裤呀？谁穿小脚裤呀？你们有没有搞错？”那人边说边走，一副满不在乎的样了。

“站住！”袁德厚追上去一把抓住了他。

“我穿的是小脚裤吗？”那人死不认帐。

“只要裤脚口小于六寸五就是小脚裤，用尺一量就清楚了。”

“你量！量啊！”那人大声叫道。

“别动！”宋华杰说着真的从口袋中掏出一把小木尺来。

那人一看到宋华杰还真有尺，他又要赖了，“这是什么破尺？你怎么能这样量啊？什么？我的裤口只有六寸？错了！”

“没错！你自己看！”宋华杰蹲在那人脚下认真比划着。

“哈！你们不是红卫兵呀！”那人终于发现了救命的稻草，他一下子变得神气起来，大叫道，“老子是工人！你他妈的麻六类也敢冒充红卫兵来撕老子工人阶级的裤子？老子工人阶级还被你他妈麻六类欺侮？剪刀拿来，让老子来撕你们的裤子还差不多。”

看到他越骂越得意，而袁德厚和宋华杰却是一脸的无奈，指导吴书味等观看新形势下的阶级斗争的殷素华再也忍不住了。

“谁敢对抗破四旧？”殷素华高喊一声就往前冲。

那人一看到手戴袖章的红卫兵，二话不说，撒腿就跑。

“追！”殷素华拉了跟在身边的吴书味一把说。

那人穿过马路，跳上一辆公共汽车。当殷素华和吴书味追到车站时，汽车已开出几十米远了。

殷素华毫不气馁地拉着吴书味跳上了停在车站的另一辆公交车，这两辆车的线路虽然不同，但前两站的路是完全一致的。

“红卫兵执行任务，不用买票。”殷素华制止掏出钱来刚要买票的吴书味，又大声喊道：“革命的司机同志，前面那辆车上有穿小脚裤的四旧分子，请你加快速度追上它！”

司机果然将车开得比平时快了许多，第二站一停，吴书味和殷素华就堵在了前一辆车的门口。下车人全都离去了，但没见小裤脚者。

吴书味随殷素华蹬上车，车上的人并不多，但也没发现小裤脚者。怪了，那人哪去了呢？殷素华突然眼睛一亮，她大步走到一位打赤膊穿短裤正在呼呼大睡的汉子面前，大吼一声：“站起来！”

那人睁开了眼睛，打着呵欠睡眼朦胧的样子说：“么事吵？”

“你站起来！”殷素华再次吼道。

“哦！我起来，我起来！红卫兵要坐，让红卫兵同志坐。”

“谁要你的位子？我问你，你的小脚裤呢？把你的裤子交出来！”

“什么小脚裤？我就身上这条短裤，交出去了，叫我光屁股呀？”那人作出一幅可怜兮兮的样子站起来说。

好多乘客笑了。

他除了手上拿着一件衣服外，的确没见长裤。

车又开过一站，又停了下来，殷素华“哼”了一起，对吴书味说：“我们走！”

两人边走边谈论刚才的事，一位老者跟了过来说：“红卫兵同学，刚才你们没找错人，那人就是穿小脚裤的。”

“怎么没见他的裤子呢？”

“他一看见你们堵在车门口，就立即把上衣和长裤都脱了，他的长裤塞进车箱壁上的破洞里了。”

“你当时怎么不说呢？你这老头真落后！”殷素华恼怒地冲着老头叫道。

“我老了，不想惹是非了。嘿，嘿！”老头说完转身走了。

“这老头虽然不想招惹是非，但他还是把事情的真相告诉了我们，可见他对穿小脚裤的啊飞还是反感的。破四旧反对穿奇装异服，老百姓对这一点还能接受，可剪女人的辫子，这实在太过分了，连李潇箫都无法接受。我劝你今后还是不要再干这事了。”吴书味说。

“我们红卫兵中，也有很多人对自己的辫子感到惋惜，但这是革命的需要，是不以个人意志为转移的。”

“当然不能指望你来改变现状，我只希望你不要参与其中。”

“那怎么可能呢？我是红卫兵呀！”

吴书味沉默了，过了会殷素华又说：“我也为我自己的辫子可惜。如果不参加剪辫子，我就得到红卫兵广播站去。昨天区广播站已经要我了，可我没答应去。”

“为什么？”

“去了，就离开了学校，就不能天天见到同班同学了。”殷素华转身盯着吴书味问，“你觉得我应该去吗？”

“当然应该去！”吴书味毫不犹豫地回答。

“好吧，我明天就去，再也不回班了。永远不回！”殷素华狠狠地说。

第十四章、湖北大学设擂台，“自来红”辩论，谁胜谁负？

高校草坪度长夜，“血统论”之争，谁是谁非。

九月初的武汉，天气依然酷热。湖北大学内的大道两旁贴满了大字报。虽然天已煞黑，但围绕“怀疑一切”口号辩论的人群仍随处可见。

校园操场中央有一木板搭起的戏台，这就是关于“自来红万岁”辩论大会的中心会场。

“八.七”中学高二（3）班的全班同学早早的就来到了这里。

九月了，该是新学期的开始了。吴书味的班已改称高二（3）班，原高二改称高三，原高三不能升大学，于是改称高四。没有初中生升入高中，所以高一年级消失了。

晚七点。湖北大学的主持人简单地作了个不偏不倚的介绍后，辩论会就开始了。

首先走上台的是从北京南下的三个中学红卫兵。虽然武汉白天的温度高达近四十度，可这些红卫兵依然全身都穿着旧军装，腰间紧扎着武装带，有一个胖胖的小个子脚上还蹬着一双大马靴呢！他们一起高声齐颂几段毛主席语录后便摆出一个“品”字形的阵式，中间一个高个子双手上举作仰望苍天状，两边两个矮个子则双手握拳，以前弓后箭步作冲锋状，三人同时齐声高喊：“我们的名字叫‘向东方’！”

听从群里响起了一串清脆悦耳的笑声，一位女大学生操着标准的普通话对她的同伴说：“这哪是辩论呀？这不是在搞表演唱吗？哈哈……算了吧，中学生——小孩子，听这种辩论完全是浪费时间，回寝室睡觉唄！。”说完，她们便挤开人群，扬长而去。

大学生对“自来红”的关注远不及中学生强烈。大学“乱”得早，学生们早就脱离了班级的束缚，他们更有兴趣的是“怀疑一切”。

中学生则不同，他们一直被牢牢地禁锢在班上，而“自来红”关系到每个人在集体中的政治地位，关系到受欺压的程度，所以，辩论会一直紧扣着会场上每个人的心。

正方辩手多是首都南下或南方北上的外地红卫兵。除了颠来倒去背诵“谭力夫讲话”外，便是控诉剥削阶级对他们祖宗几十年，几百年，几千年的迫害。他们最不能容忍的是，解放十七年来，资产阶级竟仍然骑在他们头上！直到文化大革命一声炮响，毛主席他老人家英明指出：解放十七年来，宣传文化教育的大权基本上掌握在资产阶级手中，中国的知识分子基本上都是没有改造好的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他们才如梦初醒，才知道自己原本应是处于社会最高层的领导者却被压到了最底层。“是可忍孰不可忍！”成了每一位正方辩手发自肺腑的歇斯底里的叫喊，而台下与他们惺惺相惜的同命运者当然会和辩手一起发出相同的怒吼：“造十七年来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反！”

请记住，最先喊出造反口号的并不是造反派，而是红卫兵！或者说，红卫兵才是文化大革命中最早最坚定的造反派。

与他们相比，反方辩手就要逊色多了。第一个上台者自报家门时，其家庭出身竟是“上中农”。这自然遭到台上台下正方观点者的一遍叫骂和驱赶。幸亏他即时喊出了：“老子是工人！老子的儿子是红卫兵！”这一声吼将全场都镇住了。“老子英雄儿好汉”是红卫兵认定的绝对真理，那么，若爹是孬种又怎能养出个“红卫兵”好汉呢？于是“儿子英雄爹好汉”，“孙子好汉爷英雄”当然也是真理了。于是，“上中农”乃至“上中农”的爹也是英雄。英雄当然有发言权！

此后，反方辩手也多是些“麻六类”，而且，全是成年人。他们也赢得了掌声，但鼓掌者决不是“黑七类”。“黑七类”不仅不能成为辩手，甚至连表明观点的鼓掌的权利也自动放弃了。因为在如此“大好形势”下，已沦为被管制对象的“黑七类”还敢吱声麽？

“吴书味，你怎么也不吱声呀？身旁的李潇箫用胳膊肘碰了碰吴书味说，“看人家小赖子立场多鲜明啊！”

赖胜辉和李潇箫一样，辩论会上虽从不发言，但他们一直是旗帜鲜明站在反方立场上的。今天，只要反方发言，他们就报以热烈的掌声。

“我正在思考------”

“是该思考，该改弦易张了。不要再成天想什么‘平等。’”白莲华小声笑道。嗨！这投机商是什么时候跑到身边来的？

吴书味斜了一眼右侧身边与赵岚珈勾肩搭背的白莲华小声回道：“地球上的人类从来就没有平等过。希特勒说日耳曼民族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民族，于是就有了第二次世界大战；日本人高喊大和民族是世界上最优秀的民族，于是便到中国大陆上烧杀抢掠，进而发动了太平洋战争；谭力夫讲话一夜间传遍九洲大地，于是“红五类”在“自来红万岁”的口号声中焕发出最强烈的阶级仇血统恨------”

“你怎么一定要语不惊人死不休啊？”赵岚珈从未有过的在吴书味身上打了一拳，又提高嗓门道，“别以为你出生不错就可以瞎开玩笑。”出生职员也能叫出生不错麽？吴书味也没有开玩笑啊，可对赵岚珈的善意掩护，吴书味却不领情，他反而提高了声音说：“湖北省委向下传达的精神是：首都南下造反大队带来了两个反动口号，一个是‘怀疑一切’，一个是‘自来红’。”

一听到“首都南下造反大队”的名字，所有人都不吱声了。省委曾扬言要把以赵桂林为首的“南下一想撮”全部抓起来，可这“一小撮”不仅没有消声匿迹，反倒把炮轰省委的大字报贴到武汉闹市区去了。

辩论会持续到深夜一点多才总算结束。这时公交汽车和江上的轮渡当然早已收班。家是回不去了，班文革决定以小组为单位，各自找地方休息。

从六月底起，所有大、中学校的体育活动都因与政治无关而被废止，所有的竞技都被斥之为“封”“资”“修”的糟粕，所以运动场上因人迹罕至早已杂草丛生。第七小组的休息之地就选在这运动场上一尺多深的草丛中。柔软的草地上同时还有几群人也在休息。显然他们也是听完辩论会而回不去的远道之人。

听到其他人群都在议论刚才的辩论会，宋华杰来劲了，他以主持人的口气说：“刚才我们听了辩论会，现在我们每个人都简单谈谈自己的看法。”

“主持会议的湖北大学负责人最后也没说谁输谁赢，我们哪分得清楚。”平时总沉默寡言的姚劲力这次却抢前发言了，说完就打起呵欠来。

“我觉得双方都有道理。”纪璋发说。

“确实，谁也没有把谁驳倒。”附近圈子里有人接话说。

“赞成‘自来红’的人多一些，人数比大约是六比四。”

“黑暗中，谁能看清哪边人多？再说，真理有时在少数人一边。”

“赞成‘自来红’的人发言时掌声特别响，我就是赞成派。”

“反对派发言时掌声同样热烈。”

都是外圈子里的人在大声议论，宋华杰对自己的部下全不作声显然感到了没面子，于是他友好地拍了拍吴书味的肩说：“你也谈谈吧！”

“今天的大会称不上‘辩论会’。‘自来红’的定义究竟是什么？到现在为止，辩论的双方都没讲清楚。‘正方’根本就没有立论，从头到尾，满口都是‘老子’、‘小子们’、‘兔崽子’等等，恐吓和漫骂决不是战斗，更不是辩论。而‘反方’呢，用含混不清的论调驳‘正方’含混不清的论点，听者只能坠入五里雾中——更加莫名其妙了。”吴书味平静地说，这并不太大的声音在深夜的空旷地上一定能传得很远。

“说得好！确实是这样。”一个外圈子的人赞同道。

“不对！你这是对红卫兵的嘲弄。你一定是个‘黑七类’。”一个女子的声音传来。

“他不是‘黑七类’。”宋华杰大声证明。

“现在的‘黑七类’还敢发言吗？”

“辩论就辩论，不要乱扣‘帽子’。”

都是外圈子人的声音。

“刚才那个女的，你又是什么出身呢？”纪璋发也反击道。

对方不再吭声了。

蚊子的“嗡嗡”声在身边响个不停，各个圈子中都传出了扇子的拍打声。再没人大声议论‘自来红’这一沉重的话题了。

“在学校里你发发议论倒也罢了，出了校门还是该闭上嘴巴才好，你怎么一点都不控制呢？”黑暗中，坐在吴书味身边的赵岚珈对吴书味小声劝道。

“说我吗？我这个人向来都是——”

“无所谓！”赵岚珈抢着帮吴书味说完这句话，当两个人同时说出“无所谓”时，赵岚珈咯咯地笑了起来，但很快又以担忧的口气说：“你总不改掉你‘无所谓’的毛病，你就不怕惹麻烦？还是少说两句吧！”

黑暗中，吴书味完全能感受到她那低首颦眉的样子。随着时间的消逝，吴书味越来越感到和她在一起的愉快。他的每次议论都能从她那里得到强烈的反响、共鸣。对他的叙说，最投入倾听的她；对他的诙谐，最开心而笑的是她；对他的词语，记忆最深的也是她。她常能一字不漏地重复几天前他的话语，他们之间也经常发生争执和辩论，但不管争辩怎样激烈，他们的态度总是友好的，感觉总是愉快的。在近来这段红色恐怖的日子里，能看到赵岚珈纯真的笑颜，吴书味就从心底里感到满足。

蚊子的嗡嗡声更大了，吴书味展开纸扇用力向赵岚珈那边扇去，他强烈地感到这样单纯柔弱的少女绝不应被强权者凌辱，他要与社会最底层的人站在一起，向强权和暴力抗争。

忽然间，郑雯碧的身影浮现在他的脑海中，从她那婷婷玉立的身段和矜持高雅的气质完全可以断定，她一定是资本家的女儿了，她也一定在劫难中受着煎熬，想到这里，吴书味手中的扇子停了下来。

第十五章、“黑七类必须得穿黑衣服”——改良主义？

“麻六类当然应披麻衣裳”——完全彻底！

从湖北大学返校的第二天，班上再次对“自来红”的口号进行讨论。

上课铃一禹，身穿伪军装的林学彪就走上了讲台，这位从来没主持过会场的红五类在安静的教室里显然感到了紧张。他清了好几次嗓子，方尽可能地显出一副威严的样子讲了起来：“我代表红卫兵宣布，‘自来红万岁’的口号是完全正确的！”见教室里没有任何反应，他又清了清嗓子才接着说；“我们红卫兵经过讨论，一致认为‘自来红’是完全正确的，红卫兵总指挥部也是这样认为的，总部的认识是不会错的，是完全正确的，所以赞成‘自来红万岁’是不会错的——不会错的，就是这样的。”

看到林学彪越说越没词，越说越没气势，刘英英急了，她昂首阔步走上讲台，接着林学彪的话讲了下去：“有的人认为‘自来红’是错误的，有的人认为是反动的，说这些话的究竟是些什么人？如果不是别有用心，就是糊涂透顶！阶级本质决定一切！谭立夫的讲话道出了我们‘红五类’的心声，我们‘红五类’就是要成为核心的核心！”

她颇有气势的一口气讲了大半堂课，参加红卫兵以来，她的变化真是太大了，一个月前在会上一发言就脸红；

就怯场的她，如今讲起话来竟能滔滔不绝，咄咄逼人，真是幸运可以给人勇气啊！

“自来红万岁”的标语早已铺天盖地，现在再对这一口号在红卫兵的高压下进行辩论已失去了任何意义，主人和奴隶间怎么能有公平的理论争辩呢？辩论会成了敦促反对派投降的表态会。

前一天，全校各班都召开了“忆苦思甜”会。虽然高二（3）班的五个纯种“红五类”在叙说家史时都没有沉痛到感人的地步，但整个社会的舆论宣传中一直是绘声绘色将解放前剥削阶级对被剥削阶级的欺压凌辱刻画到残忍至极的地步啊！在“不忘阶级苦，牢记血泪仇！”的口号声中，被激发起仇恨的‘红五类’几乎同时对‘黑七类’吼出了同样的声音：“你们的祖先压了我们的祖先几百年，几千看，现在是该我们将颠倒的历史颠倒过来的时候了！”

当仇恨的吼叫响彻整个九洲大地时，有哪一个“红五类”敢对“黑七类”施以同情和怜悯？那可是忘本啊！忘本则意味着背叛！

高二（3）班的红卫兵一段时间以来，为了表示自己超然于一般同学之上，“天天读”的二节课里，他们总是以监视者的身份到处行走，几天不学“最高指示”，他们居然忘了“革命是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暴烈行动。”他们确实是九洲大地上最“温良恭俭让”的红卫兵。看看周围吧，有几个班级的红卫兵不是用武装带以带血的方式来显然他们的暴烈？不是用“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的彻底性来显然他们对“黑七类”的征服？而高二（3）班的红兵则采取了百分百的文斗，只不过声音大了些，用词尖刻了些而已。

可对于他们的仁慈，一心追求“博爱、平等”的吴书味之流竟不知天高地厚，螳臂当车，鸭子死了嘴巴硬的要用舌头与他们智斗。斗就斗吧，红卫兵闲着也是闲着，全中国的学生全都闲着，如果没有精卫这类死脑筋的乌投几块石头在海面上激起几朵浪花，死寂的海面还不把人闷死？

吴书味刚要站起身来，白莲华却捷足先登抢着发言了：“我出身在罪恶的反动家庭，出身‘黑七类’者都应该在广大革命群众监督下进行自我改造，很多学校、很多班级都已勒令所有‘黑七类’穿黑衣服。我们班也应作出规定，不穿黑衣服的‘黑七类’一律不许进教室。”她又一次迫不及待的向‘红五类’表示驯服与虔敬了。

范勤勤等几个胆小的“黑七类”立即跟着表态同意白莲华的意见。全班五十三人，资本家出身的就有二十三人，“黑七类”则达二十八人之多，倘使都穿上黑衣服，那中国就不再是“一片蓝海”，到少，高二（3）班将是黑压压的一片了。这样一想，吴书味便觉得好笑。看看前排的赵岚珈，她的头埋得那样低，几乎触到了桌面。她没有表态，倘使别无选择的整天都穿着象征罪恶和耻辱的黑衣服，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都可能遭到任何人攻击和凌辱，日子可怎么过啊？她是在逃避，可无处可逃啊！她似乎要大哭一场，然而，她连哭的权利都没有。难道这样白玉无瑕的女孩该遭此命运么？天理何在啊？

“每个人都得表态！”刘英英对没有更多的“黑七类”主动递交城下之睦，教室内的长时间沉默显然感到了不满，正在这时，殷素华从教室外走了进来。噫！她不是去了区红卫兵宣传站吗？怎么又回了呢？

看到殷素华与刘英英击掌问候的那股亲热样，吴书味不得不正视“物以类别聚，人以血统分”的事实了。殷素华最亲密的朋友应该是赵岚珈和白莲华呀！可她会和她们打招呼吗？至少当着全班同学的面是不会这样做的。她们仨曾是成天聚在一起的，全校有名的三朵花呀！现在，她已远离昔日的好友，她遵循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教导“为了共同的革命利益，和刘英英走到一起去了”。

一种强烈的不平感袭上吴书味的心头，他感到了必须爆发的冲动，他极力地控制愤怒激动的情绪，站起来以淡淡的口气说：“昨天中午放学的路上，我遇到一位小学同学的弟弟，他和另一个初中生正坐在马路边的地上，他们的手上都捧着《毛选》和《十六条》。当我问他们为什么坐在地上时，他们说他们是‘黑七类’，因为没有黑衣服穿而被赶出了教室。他们找我借黑衣服，虽然他们十分清楚回教室后会遭到同学们的批判，但他们仍愿回到集体中，他们愿意接受改造……”

“你是在编故事！继续编吧？“胡要武冷笑着插嘴道。

“我的同学的弟弟名叫石天红，就是我校初二的学生，你们现在就可以查证。”

“是事实又怎么样呢？解放前资产阶级压迫我们的父兄压了半辈子，反动统治阶级压我们的祖先压了几千年。今天是我们无产阶级专政的时候了！我们就是要把‘黑七类’彻底压倒。难道才压了十多天就值得你说三道四？一个人说话首先要站稳阶级立场。如果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同情的应该是解放前的劳若大众，而不是今天的‘黑七类’！”胡要武寸步不让。

“‘无产阶级只有解放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我不知道你们怎样理解这句话。”

“别跟他说那么多了！我们红卫兵干脆现在就决定，从明起黑七类一律穿黑衣服。”林学彪不耐烦地插进来说。

“作出这样规定的理由是什么呢？”

“我不想说。”

“你应该说！”

“不说又怎么样？！”

当权者终于开始蛮不讲理了，吴书味感到了悲哀，他突然产生了一种戏虐的情绪，他的神态由严肃冷静一下子

又变得无所谓起来。他微笑着说："如果一定要黑七类统一服装，这一行动也算不得彻底的革命行动，而只是一种改良主义的做法。"

"我们红卫兵会是改良主义？"刘英英冷笑一声便反问道，"那你说该怎么办？"

"真要革命，统一服装的要求就应该包括全班所有的人。黑七类穿黑衣服，麻六类是一个大杂烩，应规定其中一部分人穿白衣服，一部分人穿黄衣服，一部分人穿麻衣服，一部分人穿花衣服，红五类则一律穿军装系武装带，凡是不按要求办的，一律不能进教室。这就是我的建议。"

"我可没有军装。"殷素华脱口而出地反对道，说完便狠狠地横了吴书味一眼。

教室里哄闹起来，大家都议论纷纷。这时放学的铃声响了起来。

下午，上课铃一响红卫兵就集中开起会来，不一会，全体红战友也被召去开扩大会议了。核心和外围都走了，剩下的只是外围的外围和黑七类，讨论当然只会是漫淡了。

"今天上午的会上，没想到你也同意黑七类穿黑衣服，你还要我们麻六类也穿麻衣服。你这不是存心与我们和你自己过不去吗？你究竟安的什么心？"李潇箫气愤地对着吴书味叫道。

"这样不好吗？班上有集体活动外出时，穿黑衣服的黑七类排在队伍的最前面，接着是白色的幽灵，麻色的大杂烩以及花色的乌合之众，我们每个人都挥动着毛主席语录正步走。队伍最后面走着身穿绿军装的红五类，他的手中高悬着武装带，象赶牲口一样将我们这群阶级异己分子，这群会说知的工具押解着前行。这样的队伍才蔚为壮观啊！"

李潇箫和姚劲力都笑了，可赵岚珈没有，她的头低得更下了。吴书味感到泪水正在她的眼眶中打转，他后悔不该将这一问题当笑话来说，因为黑七类就得穿黑衣服的事在很多学校很多班级已成为现实，而且还在扩展，面对这一迫在眉睫的残酷规则，她怎么笑得起来呢？

吴书味不再说笑，他认真地说："我断言，按出生统一着装在我们班肯定行不通！因为除刘英英外，其他人根本没有军装。如果按照我的方案统一服装，殷素华就会进入'麻六类'，而闻河东只有黑衣服，他也成'黑七类'了。"

"对，对极了！"李潇箫高兴地拍起手来说，"我看林学彪的那套'伪军装'至少穿了二十多天了，一定都有臭味了，哈哈！"

"他们不能统一，不等于不强迫我们统一呀！我妹妹班上已经命令她穿黑衣服了。"赵岚珈说完又低下了头。

看到赵岚珈近乎绝望的神情，吴书味仿佛看到了一只被追杀、被逼入绝境的小鹿，她的恐惧绝不是用一两句话能抚慰的，吴书味默然了。

第二节课，全班同学又都集中到了教室里，文革小线理直气壮地否定了吴书味的提案。吴书味败了，败得十分开心。

第十六章、为了下一代，无奈生死两难；着眼全家人，只能忘掉过去。

放学后，吴书味走出校门，看见赵岚珈和李潇箫正一起在前面走着，他加快脚步赶上去，得意地说："怎么样，我的断言没有错吧？"

赵岚珈低着头一声不吭，李潇箫则扬起头轻蔑地哼了一声说："你还得意？你没听见'暂不执行'四个字吗？等到红五类都借到军装时，你就找一件麻衣服自己披吧！"说完两个女生都不再理吴书味径自朝前走了。

吴书味楞了，是呀，否定自己提案的原因并不是红五类不愿意这样做啊！这种按血统划分等级的做法不正是红卫兵的祖师爷——谭立夫倡导，红卫兵孜孜追求的么？目前，他们只是没有条件用军装包裹自己，一旦条件成熟，他们若仍不强制命令全班同学一律按家庭出身着装，他们自己就会被更激进的红卫兵斥之为"右倾"啊！

"吴书味！"叫喊声打断了吴书味的思索，回头一看，只见殷素华满面笑容地走了过来。

"你好象不高兴，是吗？"殷素华走到吴书味身边，盯着吴书味看一会说。

"是呀，我的提案被否定了，我怎么会高兴呢？"吴书味本想用一种玩世不恭的口气来说这句话，可刚一张口，赵岚珈那绝望的眼神就浮现在他眼前，所以话一说完，他就苦笑了。

"你在说反话！你的表情有些异样。你今天究竟怎么啦？"殷素华又看了吴书味几眼说。

"是的，我是在说反话。老实说，我讨厌白莲华。这个虚伪的小人为了自己的上爬，竟不惜公然侮辱班上一半以上的同学，包括她自己。她比宋华杰还要讨厌一百倍！"

殷素华咯咯地笑了，说："你对她的看法太偏激了。从骨子里看，她真是一个要求进步的好人。"

"在你们看来，只要是要求进步，就一定是大好人。为了自己的进步，完全可以不择手段，不顾忌别人。"吴书味愤愤地说。

"她不是那种人，她其实很可怜，很值得同情。以前，她，赵岚珈和我，我们三个人是形影不离的好友。我们

三人都没有父亲，我和赵岚珈一样，父亲是在我们上小学时病逝的，白莲华则连她父亲的面都没见过。”

“在我们学校揪出连道运不久，有一天下午四点钟，学校就提前放学了。我们三个人一起来到白莲华家里。开门一看，她妈妈正双目紧闭地躺在床上。

“妈，你今天怎么这么早就下班了？你躺在床上干什么？你不舒服吗？”白莲华一连串地问道。

妈妈将眼睁了一下，又无力地闭上了。

“妈，你究竟怎么啦？”

床头的小柜上有一杯水，一只空药瓶。赵岚珈拿起瓶一看，便叫了起来：“苯巴比托！这可是安眠药啊！啊姨，你可是吃安眠药了？”

“妈，你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呀？”

“现在还哭什么？快送你妈去医院呀！”殷素华拿起空瓶又看了一眼便大声喊道，“你们快把她扶到我的肩上，我背阿姨去医院。”

“你们别拉我，让我安安静静地走吧！”白莲华的妈妈说罢，泪水便从眼角中不断地涌了出来。

“您走了，白莲华就成了孤儿，她怎么办？”赵岚珈劝道，“您还是快去医院吧！”

“莲华成了孤儿，家庭出身对她的影响就小了。她就不会一辈子背着反动家庭的黑锅。她现在已经长大了，我该走了。”

“阿姨，您是不是被革命群众揪出来的牛鬼蛇神呀？您是在畏罪自杀吧？畏罪自杀就是自绝于人民，就是现行返革命！白莲华就是现行返革命分子的子女！”殷素华嚷道。

“我不是牛鬼蛇神，我不是现行返革命！”

白莲华的妈妈睁开了眼睛，她辩解道。

“白莲华现在是校党委树立的‘可以教育好的，出身不由己，道路可以选择’的典型，她都快要入团了，您要是一死，她肯定入不成团了！”赵岚珈说。

“是吗？我真是求生不得，求死不能了！”白莲华的妈妈一边流着泪一边从床上坐起身。但她坚决不去医院，她说这事一定不能让单位领导知道，否则又要受批判了。

她把手指伸进喉管中，强迫自己呕吐出大量污物，其中，到少有四五十片尚未溶化的药片。

白莲华的妈妈很快就睡去了。白莲华则在枕边发现了一封信，展开看时，才知道是妈妈打算留下的遗书：

莲华：

妈妈对不起你，妈妈要走了！

十多年来，妈妈一直老老实实，尽自己最大努力工作，妈妈的工作成效不比任何人差。妈妈从没有做过任何对不起党，对不起祖国的事。但在别人眼里，妈妈始终是个罪人。妈妈背着“返革命家属”的沉重十字架在这个世界上苦苦挣扎了十七年，妈妈活得太累太累，太苦太苦。

妈妈不是返革命，妈妈的死不会给你留下污点。当你成为孤儿的时候，家庭出身对你的影响就会小得多了。

你一定要听党的话，听毛主席的话，彻底和反动家庭划清界线。世界上，继起的生命取代陈腐，这是必然规律。为了自己的前途和进步，你可以，而且完全应该踏着父母的尸骨前行！

我给你留下了一本日记，目的是让你知道自己的身世，而不是要你自责。为了革命，为了供产主义事业，你也不应该自责。妈妈衷心祝你在社会主义大道上永远前进。

“看到沉睡的妈妈，白莲华哭了，一直哭到夜色降临。我们也一直陪伴在她身边，直到很晚很晚。

“第二天，班上正好展开‘自来红’辩论，我是站在‘反对派’一边的，你还记得吗？”殷素华说。

“哦！原来你反对自来红是因为白莲华呀！那么，今天你怎么看待自来红呢？”吴书味问，“现在你还有这么强的同情心么？”

“现在不能谈什么同情心了，搞阶级斗争是不能带个人的感情色彩的。我现在是红卫兵，在红卫兵组织教育下，我的思想觉悟已经超高了。对阶级敌人，就是要残酷斗争，无情打击！”

吴书味默然了，过了一会，他小声叹了口气说：“一个人的变化可真快啊！”

“你是在说我吗？文化大革命了，每个人都应该变呀！”

“你对按家庭出生来统一服装怎么看？”吴书味问道。

“坚决反对！”

“如果你有了军装也会反对吗？”

“你今天究竟怎么啦？难道我还没有说清楚吗？你怎么在这点小事上钻进了死胡同呢？难道就不能谈点别

的？”

“这决不是小事！你知道被人强迫穿黑衣服的感受吗？今天下午你们线卫兵开会时，赵岚珈在小组里绝望得几乎快哭了。你能坚决反对，真太感谢你了。”

“你凭什么感谢我？是为了赵岚珈？”殷素华明显的感到了不快。

“哦——”吴书味一时语塞，竟不知该说什么好。停了一下他才说：“你本来就是赵岚珈最好的朋友，为了友情你也该帮她一把。”

“你今天是要帮她作说客对吧？告诉你，现在只讲阶级情，决没有超阶级的爱。就算我和她原来是好朋友，要找我也应该由她自己来找，用不着你帮她说话。”殷素华更生气了。

“你——”吴书味的脸红了，他愤然道：“是的，我们都是阶级异己分子，都不配与你谈同学之情，我只希望你不要把以前的正义感丢光！”

“我又没说你什么，你又不是黑七类，你生哪门子气？”

“我知道什么叫正义！”

“正义？你不是为了正义，是为了私情。”

“你胡说！”

街上好多人都围过来看红卫兵吵架了，吴书味赶紧说：“对不起！我实在不该说这些，我对你的认识实在太不足了。”

看到吴书味说完就走，殷素华大声喊道：“站住！”但是，吴书味再也没有回头。

回到家中，吴书味敲了好一会门，妈妈才神色紧张地将门打开。

房间里，书桌前，父亲手里捧着一本线装日记本，桌旁的地板上满是撕碎的纸屑。

吴书味轻轻走到桌边，他知道这些日记是父亲学生时代写下的。

抗日战争时期，父亲在鄂西读书，在数年颠沛流离的战乱生涯中，父亲用毛笔在线装老式日记本上写下了十几本工整的小楷日记。几十年来，他一直将这些日记本宝贝似的珍藏着。每隔一两年，他总会把日记本拿出来，以无限的感怀读上一阵。而这时，吴书味就会一声不响地坐在一旁聆听。父亲的文笔太好了！吴书味深为感动。日记里记录着父亲年轻时忧国忧民的情怀，记录着国家将亡时的颓丧，记录着老家的房子被日本鬼子烧毁，祖父祖母相继

病亡的凄凉，漂泊异乡的游子却不能返回沦陷的故乡，痛失姥姥的刻骨铭心的惨痛啊！……每当读到这一段历史时期的日记时，父亲总会双泪长流，不能自己。

现在九本日记已成为碎屑，而父亲手中捧着的正是那本记录着逃离故乡，父母双亡的那一本。父亲目光呆滞，日记一定是早已看完了，泪也已经流尽了，而他仍双手紧捧着它。这本日记对他太重要了啊！他怎忍心将此毁掉呢？

“爸爸！您就留下这一本吧。这是一本控诉日本帝国主义野蛮侵华的史实日记呀！难道保留它也会有危险？”吴书味小声说。

父亲把日记本抱入怀中，突然，他用力一扯，日记本变成了两片。这时，他似乎再也没劲了，他把日记本递到吴书味手中说：“把它撕掉！”

“真的一本也不能保留了吗？”

“唉——不能保留了！旧社会过来的一切都不能保留了。前天，我们单位的总工程师的家被抄了，今天对他解放前的日记进行了公开的批判。在我看来，他在日记中明显表示出了对国民党政府的不满。以历史的观点看，他当时是相当进步的了。可现在的人对他过去的日记段章取义，无限上纲地进行批判。现在已没有一个人敢讲一句公道话了。唉——我的日记当然也不能留了。为了你们，为了全家都能平安地活下去，我必须忘掉过去的弄一切。一切从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都必须忘掉过去的一切！还记得爷爷三个月前送《易经》来时说的话吗？现在，一百天过去了，《易经》该灰飞烟灭了，我的日记也只能随之而去啊！”

这时，吴书味才看到，在父亲日记的碎纸片中，同时还有《易经》的残骸。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四）

第十七章、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唤起暴力仇恨；

揪斗漏网反动婆娘，注释母子情深。

破四旧之风在红卫兵叫喊的“红色恐怖万岁！”的口号声中进一步向纵深发展，“黑七类”的家正在逐一地被红卫兵抄查。抄家之风使红卫兵发展到了鼎盛时期。

一天晚上，吴书味宿舍的居委会主任敲罗呐喊的将辖区内的所有臣民全都集中到了宿舍大院中，不许任何人例外。

院子里熙熙攘攘的，从颤颤巍巍的耄耋老人到牙牙学语的婴儿，全宿舍三百多户上千人现在可谓倾巢而出了。所有房屋都熄灭了灯光，只有院子里用新导线牵出的几盏大功率白炽灯将会场照得通亮。

居委会主任组织大家唱完“东方红”，又学了十几段毛主席语录后，派出所的彭户藉警亲自登台亮相了。

“革命的同志们，现在很多街道，很多居委会都揪出了现行返革命和历史返革命，我们街道，你们宿舍，除了几个地主婆外，有没有返革命分子呢？”彭户藉用眼光扫射着鸦雀无声的会场，良久，他降低了音调问：“你们宿舍是不是有个张太婆呀？我说的是宿舍门口的张太婆，张太婆人呢？快站出来！”

一位白发苍苍的太婆在人群后面一脸惶恐地站了起来。哦！这是全宿舍人都认识的苕货他妈呀！茹货是名符其实的傻瓜，都十七岁了，样子却象个则迈入中学的初中生，不仅身体瘦弱到了发育不全的程度，智商也十分低下，母子俩住在宿舍门口一间低矮的小平房内，那是解放初期张太婆用拾得的烂七八糟的旧砖破瓦垒成的，在这连窗子都没有的阴暗小屋中，他们以捡破烂为生，一晃十七年了！

“红卫兵小将们，快把张太婆扶过来。”见张太婆一动不动地楞着，彭户藉指挥道。

全宿舍只有三个红卫兵，狗皮是勤杂工的儿子，旺喜的父亲是司机，而财宝的父亲早已过世。这三位初中生翻窗跳墙，扯皮打架在全宿舍可是出了名的，没人管得了他们。可近来不同了，他们一戴上红卫兵袖章，人就彻底变

了。即使在炎炎夏日，他们也不再打赤膊穿短裤，他们衣着严谨，连上衣的风紧扣都扣得严严实实，在趾高气昂的同时，他们变得规矩了。

一听到彭户藉的指挥，三个人便立即冲到张太婆面前，他们听得很清楚，是要把张太婆“扶过来”，所以他们非常尽责的小心掺扶着老人，并不时提醒说：“您老走好！”

“张太婆，听说你特别乐于助人，对不？”当张太婆走上主席台时，张户藉笑眯眯地问。

“张太婆是个好人，她助人为乐，实在好得冇得话说。”见张太婆笑而不答，坐在会场的头排的狗皮的妈妈一边摇着芭蕉扇，一边大大咧咧地嚷道。大院里上千人都默不作声，可她不同呀！她是全宿舍仅有的三户红五类之一，现在当然是红五类讲话的时候，何况他儿子正戴着和毛主蓆肩上一样的红卫兵袖章站在台上呢！她的调皮儿子已变得如此伟大，她怎能沉默呢？每次开会，她是一定会大声叫嚷几句的。

“张太婆天天都把宿舍门口打扫得干干净净，好人啦！”旺喜的爸爸也喊了起来。

“她是我们宿舍不领工资的义务门卫，只要有客人来，她就热心帮忙指路。”

“……”“好了，好了！”彭户藉平息下会场的议论，转向张太婆问道，“你为什么要每天扫地？”“这——地扫干净了，大家好走路罢！”

“你为什么要帮人指路呢？”

“嘿！这也费不了啥事。”

“全宿舍的人你都认识吗？”

“十几年的邻居，咋不认识呢？”

“老人，小孩，婴儿，你都认识？”

“认识。”

“你为什么要认识他们？”

“我——”

“哈！答不出来了吧？！”彭户藉阴冷地笑了笑，又问，“你多大年纪了？”

“明年五十。”

“哇！她才四十九呀！”人群中叫喊起来。

“她头发花白。我还以为她七十多了呢！”

“她的苕儿才十七岁，她看起来像苕儿的奶奶吧！”

“……”

“你是什么家庭出身？”会场上议论声渐小时，彭户藉突然提高嗓声高喊道。

“不知道。”

“不知道？是不敢说吧？！”

“我从小是孤儿，我真不知道。”张太婆的声音越说越小。

“你丈夫是什么人？”

“……”张太婆的嘴唇动了动，可谁也没听到她说什么。

“我再问您一次，你丈夫是干什么的？”彭户藉已经在吼叫了。

张太婆低下了头，台上的恐吓，台下的叫喊，婴儿的啼哭声交织在一起，张太婆却再也不开口了。

“革命的同志们，战友们，我是先进派出所的先进户藉，我刚参加了先进代表的重要会议，现在阶级斗争非常激烈啊！地、富、反、坏、右、资本家、走资派正在帝国主义和修正主义支持下向我们无产阶级反攻倒算，正在搞资产阶级复辟。如果让他们的阴谋得逞，他们就会先杀党，后杀团，贫下中农杀一半，我们无产阶级就会千百万人头落地！根据公安部谢副总理指示精神，我们必须抢在返革命分子动手之前先下手，我们必须将一切旧社会的残渣余孽一个不漏的彻底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让他们永世不得翻身！”

“打倒一切反动派！”

“毛主蓆万岁，万万岁！”狗皮不失时机地带头呼起口号来，全场随之呼声雷动。

“我们不能被狡猾的阶级敌人蒙住眼睛啊！”口号声一停，彭户藉又讲了起来，“张太婆何许人也？一个臭捡渣子的，为什么每次捡完渣子都要换一身干净衣服？为什么宿舍一千多号人，她个个都要认清楚？她真是助人为乐吗？我告诉你们，我们已查清了她的罪恶历史，她是国民党反动军官的小老婆！我们不能太善良啊！我们要擦亮眼睛，揭露她的返革命特务真面目！”

“彭户藉说得好，我们这些人的心都太善良了，都受了这狗婆娘的骗。”狗皮的妈妈站了起来，声色俱厉地冲

着张太婆叫道，“还不把这个狗特务抓起来？！”

“打倒国民党特务！”居委会主任呼喊。

“打倒国民党特务！”全场人跟着呼喊。

口号声中，刚才还对张太婆温文尔雅的红卫兵一下子便显出了威猛，狗皮首先冲过去，一拳便将张太婆打倒在地，旺喜和财宝也不甘落后地围了过去，用雨点般的拳脚来显示红卫兵的威风。

这时，后排人群中发出了一声长啸，一个人以最快的速度向台上冲去。

啊！大家看清楚了，这不是张太婆的儿子吗？人群中有好几个人想把他拦住，但都没有成功，他像一条疯狗一样推开了旺喜，掀倒了狗皮，俯身去扶他妈妈。

这太令人意外了，三个红卫兵稍一定神，便在“阶级敌人还敢报复？！”的助威声中对苕儿子展开了毫不留情的群殴。

“别打！别打我儿子！我儿子没有罪啊！”已经瘫倒在地的张太婆居然爬了起来，她一下子扑到儿子身上，为儿子遮挡袭来的拳脚。

三个红卫兵终于打累了，他们停了下来。

苕儿子也好不容易掺扶着张太婆坐了起来，他一边流泪一边不停地喊着：“妈——妈妈！”

会场上没有一个大人吱声，几个被这恐惧场面惊吓的婴儿偎在母亲怀中啼哭，使整个院落显得更加宁静。

这种阶级斗争的场面彭户藉一定见多了，他又满不在乎地开了口：“据说张太婆的儿子是神经病，这象神经病吗？来人！把张太婆的头发剪掉！看她的茹儿子有什么反应！”

居委会主任从桌子抽屉中摸出一把推剪递到狗皮手中，旺喜和财宝扭着张太婆胳膊，让她坐上了“喷气式飞机”。

“妈妈！”苕儿子又大叫一声冲了过去。

“苕儿！别过来，别来啊！妈妈在演戏。演戏！你知道吗？演戏，妈妈高兴吔！”

“演戏？演——戏——”苕儿站着不动了。

狗皮在张太婆头上用推剪推出了个十字架。

张太婆尽力作出一副笑脸望着儿子。

不一会，全宿舍的所有地主婆全都被押上了台，每个人的头顶都被剪刀剪得乱七八糟并推出了一个“十”字，当八个太婆一字排开垂手接受批斗时，苕儿一直呆呆地站着，脸上露出困惑。继而便是憨笑。

第十八章、冲出大院，杀向社会，小姑娘群起革命；
统领三军，挫败政变，三丫头举重若轻。

各种报刊都在大肆宣传，文化大革命的形势不是小好，中好，而是大好。因为它确实把全国人民都发动起来了，连小学生和学年前儿童都不例外。停课闹革命后，彻底摆脱了学校束缚的小学生，在一切文化体育活动全都被斥之为封资修的东西的年代，他们的游戏也只能是阶级斗争。被“不忘阶级苦，牢记血泪仇”培养出来的无产阶级感情一旦与他们追求热闹和新奇的天性结合起来，他们便认定被揪出的地主婆正如同童话中的狼外婆一样，他们当然要快乐地宣泄仇恨和暴力了。

晚上，批斗大会由大人掌控，充当打手的也只能是中学红卫兵，绝没有小学生表演的份儿。可到了白天，大人都上班了，中学生上学了，小学生便有了充分展示自己的机会。一大群孩子用绳子拴住地主婆，用扫帚条抽打着风烛残年的小脚婆婆，令她们弯腰低头认罪；令她们列队前行；令她们背诵最高指示；令她们悔过唱歌。在老人们的痛苦挣扎和呻吟中，孩子们得到了极大的满足。这一代人阶级斗争的觉悟和能力就是这样从小锻炼提高成长的。

没有一个家长敢于公开阻止孩子们残忍的恶作剧，能借故将自己的孩子叫回家中，就是最正直的了。因为大革命的时代‘谁敢教育自己的孩子同情弱者，革命的烈火就会无情的烧到自己的身上，他，甚至他的全家都将坠入地狱之中。

“书怡，站住！你成天在外面到处乱跑，跑些什么名堂？”一天晚上，吴书味吼住了有要出门的小妹妹。

“我没乱跑，我是去干革命的。”

“干革命？就你们这群小丫头革谁的命？不就是和那些小混混一起拿着鞭子抽打地主婆取乐？太没档次了吧？”如今给小孩子讲道理是没用的，因为在“红色恐怖万岁”的口号下，制造恐怖和杀戳才是有理，而阻碍残暴则是反动。吴书味只能用“档次”来嘲笑妹妹了。

“斗地主婆是低年级的小不点玩的，我们才不玩呢！我们跟着三丫，四丫一起冲出大院，杀向社会了。”小妹妹自豪地说了起来：

宿舍大院里，与吴书怡年龄相仿的小姑娘有十好几人。在轰轰烈烈的革命形势下，她们也总得找点事情做做吧！三丫一声号令，她们便全都跟着走出了宿舍，她们也要经风雨见世面嘛。

一到街上，就看见了身穿旧军装手扬武装带的狗皮。

“狗皮哥，你革了几个人的命呀？”三丫大大咧咧地问道。

“别再喊我狗皮，我现在的名字叫史要武。”狗皮严肃地更正。

“要武？女孩子才叫要武呀！狗皮哥变成女孩子啰！”三丫说完，十几个小姑娘全都大笑起来。

“狗皮哥——不！要武哥，你革一个人的命给我们看看呀！”四丫开口了，三丫四丫家与狗皮家紧邻，他们相互间一直以兄妹相称。

是呀，不摆一摆红卫兵的威风，怎么对得起前来观看的同宿舍的小妹妹们呢？狗皮睁大眼睛，四处扫射。大多数老百姓一见到红卫兵就绕道而行，周围并没有形迹可疑者，小姑娘们都等得不耐烦了。

“咱们先躲起来。”和狗皮一起的一位红卫兵拉了拉狗皮说罢，两个人便隐入到一商店门后。不一会，一穿黑背心的年轻人走了过来。

“看，穿黑衣服的，一定是黑器类！”狗皮类了拉他的同伙一把，两人同时冲出店门，拦住了黑背心。

“站住！什么家庭出生？”狗皮为终于捕到一个猎物而神气十足地叫道。

“老子是工人！”那人怒目大吼一声便扬长而去。

“嗬！抓错人啰！”

“眼睛不对光哟！”

“_____”

小姑娘们的嘲笑声响成一遍，这的确比在大院里好玩多了。因为每个小姑娘的心中都充满了紧张和期待，这可不是假游戏，而是真正的阶级斗争啊！可惜狗皮太不争气了。

“笑什么笑？我已经剪过五条辫子，打过十几个狗崽子，撕了九条小脚裤！”

“我不信，狗皮哥尽吹牛！”三丫以不屑的口吻说。

“狗皮哥，你自己的小脚裤剪了没有？”四丫问。

“这------这------”狗皮正在支吾，一个名叫红红的小姑娘指着几十米开外激动地喊道：“看，快看呀！”

远处走来的是一位年轻的时髦女郎，嗨！如今这年头，她竟敢穿皮鞋！这些人真是臭美不要命。不过，她显然还是非常警觉的。她东瞧瞧西看看，走走停停。好在狗皮和他的同伙已猎人般的再次机警地隐蔽，女郎看见的只是一群小姑娘，她终于大着胆子向这边走来。小姑娘们兴奋极了，她们全都睁大眼睛，等着看猎物陷落的好戏。

不对呀！为什么这么多小姑娘全都盯着自己？时髦女郎觉得不对劲了，她站在街心停了片刻，突然转身快速奔跑起来。

“站住！”鱼儿不上钩，钓者憋不住了，终于冲了出来。满街的老百姓都驻足观看这场猫和老鼠的游戏。

这位时髦的老鼠实在是太没用了，她让所有的观众都大失所望的跌倒在地，没用悬念的结局不再激动人心。

时髦女郎坐在地上，抱着那双敲掉了鞋跟的破鞋，一边哭一边喃喃地反复说道：“这鞋是我集蓄了一年的工资才卖来的呀！连一寸都不到的鞋跟也叫高跟鞋么？呜呜------”

红卫兵早已离去，小姑娘们也要开始她们新的猎奇了。

小姑娘们来到家长所在的机关大院，自停课闹革命起她们已成为几乎每天必来观光的常客，门卫都将她们认熟了。

“后面篮球场上正在开批斗会，今天的戏好看呐！”门卫值班者主动介绍着。

篮球场上的四对篮球架全都早已推倒在一旁四个篮球场变成了一个大会场，主席台设在用木板搭成的一米多高的舞台上。台子的后排。二十几个低头垂手的批斗对象，清一色的黑衣黑裤黑帽子，每人胸前都挂着一个规格相同的大木牌，上面写着;黑帮分子xxx。

前台正中央，四个经过精心打扮的人物吸引了全场的目光。第一位的穿戴完全是古装戏里的蟒袍玉带，头顶乌沙，帽的两边的两只园耳朵一上一下不停地晃动。他胸前挂着的牌子上写到：宣传部最大走资派。

根据他老人家英明指示：解放十七年来，文化教育宣传基本上都掌握在资产阶级手中。所以，全国的文化宣传部门的领导是最早倒台的第一批走资派，正如北京的彭，罗，陆，杨一样。

第二位身穿毛领狐皮袍，头顶风雪大皮帽，脚蹬深统大皮靴。木牌上标明的身份是：漏网地主，文化处副处长。

第三位是一瘦小老头，身披长衫，头顶儒巾。头衔是大学阀‘反动学术权威。

第四位是一徐娘半老风韵犹存的妇人，一身艳丽的旗袍，一双高跟皮鞋，脸上胭脂口红，胸前还挂着一串用乒乓球构成的大项链。身份是：腐化堕落分子。

这可不是演戏哟！他们是在真真切切的接受批斗。文化大革命早已不再局限于文化界，而是成为了全国人民的头等大事。而批斗会的质量和效果则显示出每个单位领导抓头等大事的革命斗志和决心。

一九六六年秋，“秋老虎”横行肆虐，九月份白天的气温高达三十八度。全国所有的牛鬼蛇神都是在这样的烈日下，在众目睽睽下的批斗中度过的。施暴者公然宣称，这是光天化日下的“阳谋”，所以他们都是赤膊上阵，连最后的一块人道的遮羞布都可以不要，真是空前的伟大啊！

一鹰鼻长脸的中年人上台揭发了。

“那是我爸！那是我爸！”名叫红红的小姑娘高声叫喊起来，她太兴奋，太自豪了。

两个多小时的批斗会终于结束了，真实的阶级斗争比虚幻的戏曲故事实在要激动人心得多啊！

“走，我们到地下室那边去看看。”意犹未尽的三丫向全体小姑娘发出了指令。

“又去看死人吗？别去了，别去了！每次看完死人，夜里我都睡不着觉。”红红说。

“听我的，还是听你的？”三丫不耐烦地吼道。

“今后就应该听我的！没看见我爸在台上发言吗？我爸说了，我家才是真正的根红苗政，是百分之百的红五类。你们全都早该听我的了。”红红神气的争辩。

“嗬！臭丫头片子，你还抖起来了？你才刚上四年级，凭什么指挥五年级的我姐？”四丫反击了。

“我就要指挥你们！”

“我们就不让你指挥！”

“你不让我指挥，我就去告诉我爸。”

“你敢告诉你爸，我姐就命令所有人都不跟你玩。”

三两个回合，四丫就把红红逼得没话说了。

“瞧你那德性，连自杀死亡的牛鬼蛇神都怕，还想当头？”三丫冷笑一声说，“凡是革命的都跟我走，不革命的统统滚他妈的蛋！”

看到所有人都跟了三丫，红红也跟屁虫似的屁颠屁颠的跟在了后面。

底层为地下室的那栋办公楼越来越近了，大家都知道，地下室里关的全是走资派和牛鬼蛇神。心情自然也紧张起来。

看！一大群人涌了出来，有两个壮汉还抬着一块木板，上面赫然是一具跳楼自杀面目全非的死尸。

“闪开，闪开！小丫头片子们拦在路凑什么热闹？“在前面开路的一位高声喊道。

“你们天天来看牛鬼蛇神自杀，还没看够啊？“一位领导者对这群小姑娘笑道。显然，在这里，死人已司空见惯。

小姑娘们见识这种场面虽然已好多次，但每一次见到死尸经过身边时，她们的心仍然紧张得几乎提到了喉咙管上。这种刺激实在是人生不可多得的感受啊！伟大领袖要青少年“经风雨见世面”或许就是要他们见识见识批斗会上的血腥，见识自绝于人民的阶级敌人顽抗暴尸的下场。

“打到牛鬼蛇神！”三丫到底见多识广，当木板经过她的身边时，她竟对着面目全非的死尸呼起口号来。

“打倒牛鬼蛇神！”其他小姑娘都身不由己跟着高呼。她们已看清

担尸的木板绝不是医院救护病人的担架，没有丝毫掩盖的尸体肮脏而狰狞，他们似乎至死都还对社会主义怀着仇恨，那园瞪的眼睛注译着：死不瞑目。

哇！又有一具尸体被抬出来了。围观的人骚动着让出一条路来。这是一具女尸。

“打倒------”当女尸经过小姑娘们面前时，三丫再次举起了拳头，口号刚喊出口，她的喉咙却像被堵住了一样。

“是妈妈。”四丫一望见尸体就脱口而出。

“既然三丫家出事了，你们就没领导了。干嘛现在还要出去呢？”吴书味问。

“革命还要继续！不过，我先去看看三丫。”

第十九章、九年磨一剑，成功竟是死路。

一世夫妻情，等我同赴黄泉。

三丫的父母年轻时都是很受领导重视的，是又红又专的典范。

一九五七年，他老人家提出了“百花开放百家争鸣”的八字方针，动员全国人民向党提意见，鼓励大家，意见提得越多越好。积极上进的三丫她爸当然最听伟大领袖的话，用真诚和善意，自以为是热血沸腾向党进言了。

光荣伟大的党怎么会有错误呢？要你提意见是为了“引蛇出洞啊”啊！三丫她爸很快就意识到了自己的愚蠢。由于痛心疾首地反复自我检讨，自我诅咒，特别是由于本单位老知识分子太多，不识时务者甚众，他才得以在“反右斗争”中侥幸的成为漏网之鱼。

不要以为没被打成右派就能阿弥陀佛万事大吉，反右斗争饱含了一系列巩固政权的新措施：在被打成敌我矛盾的阶级异己分子中，分为右派，极右和现行反革命，而在人民内部，也要划分左派，中左，中派和中右。这载入个人历史档案的结论将伴随每个人一生。

划归中右的三丫她爸当然彻底失宠了，这使他意识到，政治上争取进步的大门已完全对他关闭，他只能将年轻充沛的活力投入到科技研究中。

九年磨一剑，一九六六年，三丫她爸的技术创新获得了突破性成功。在科研成果署名时，他当然不会忘掉给他最大支持帮助的夫人。可夫人认为，个人功劳再大，也没有组织的作用大，如果没有领导拍板，再成功的科研成果也不可能问世啊！于是，署名中，他俩的顶头上司都排在了他们的前面。将哪一位排在第一呢？正犯难时，两位领导同时出现了，这还不简单吗？凡是个人解决不了的问题就该找组织嘛！这不，两位领导不到一刻钟就把问题圆满解决：排名第一的理所当然是两位领导的更高层领导——单位的第一把手嘛！

上北京开会的通知下来了，嗬！名额还不少嘛！

二十世纪中叶，上北京不仅意味着坐火车，住宾馆，逛故宫，遊长城，那餐桌上的好饭好菜可都是不要肉票鱼票的呀！当然，更重要的是上北京是一种崇高的政治待遇，是令人羡慕无限荣光的光环啊！

肥美的蛋糕很快就引来了一群苍蝇。技术交流具有横向性，难道兄弟单位就没有提供帮助么？于是，平行科室的科长都成了科研组成员。如果没有资料室提供资料，如果没有食堂提供午餐，如果------

中国人可是吃惯了大锅饭的哟！为了安定团结的大好局面，上京者的名单列了长长一大串。人员超编了怎么办？这还不简单么？中国哪一年不提“精兵简政”？没有一个官员会对此提出异议，因为这四个字的重点就在第二个字“兵”上，每一次精简，哪一次减的不是“兵”？这与当官的何涉呢？即使在兵的范围中，有关系有后台的也不会回家去，他们必将由“兵”精简成“官”。

最后审查结果，减掉的当然是两个人微言轻的小兵——三丫的爸妈。不过，最高领导还是有水平的，他英明决定在革命队伍中“掺沙子”，让夫妻俩派一人上京，以体现我党宽大为怀的无产阶级革命胸怀。

三丫她妈向来性格要强，上京的荣耀当然非她莫属。学术交流嘛，不就是念念文章鼓鼓掌吗？

没想到的是，会上竟有一些死脑筋的臭知识分子，看了文件资料不算，偏要提问质疑。这一下坏了，被赶着鸭子上架的三丫她妈连一个屁都放不出来。于是，科研成果的第一署名人被经久不息的掌声逼上了台------

赴京团一回到武汉，三丫她妈就被停止反省了。一个月后，文化大革命由文化界发展到各行各业，三丫她妈被关押了。

“我不该弹跳享乐虚荣去北京啊！为什么不让自己的丈夫去呢？如果------唉！我让领导在大庭广众之下出臭，我有罪，罪该万死啊！”在批斗一个多月后，三丫她妈终于承受不住精神和肉体上的重负，这就是她绝命书上的最后忏悔。她没有对任何人的忌恨和抱怨，她痛恨的唯一罪人就是她自己。

这绝命书令当权者释然，人死不到半个小时，尸骨未寒，当权者就宽大为怀的让三丫她爸走进了办公室，对其进行一番安抚后，还让他下到地下室看望他的亡妻。

三丫她爸在地下室长吻了亡妻的僵尸后，一声不响走了出去，五分钟后，他从最高层——六楼窗口跳了下去，空中，他喊出了他人生的最后一句话：“爱妻啊！等我同赴黄泉——”

吴书怡偷偷给三丫?四丫送了两次饭。说了不许让人知道可邻家的狗皮他妈还是知道了。

“好人呀！你是好人也！”狗皮他妈找到吴书味妈妈说，“我也送了好几次饭。三丫他爸太不像话了，要死也不能把女儿丢下不管呀。造孽哟！看着两个小姑娘，我都偷偷哭了好几次。唉——”

善良终究是人之本性，残暴无情的阶级斗争终没能将人之本性彻底泯灭。全宿舍的婆婆妈妈们四处奔走，几天后，政府部门派人将三丫四丫接走了，据说是送到刚出嫁的姐姐家去了，唉！谁知道呢？

小学生也会经历这么多事儿，这在她们脑海中会留下怎样的记忆哟？

“三丫四丫都走了，你们连‘头’都没了，晚上还要出去呀？”三丫四丫走后的第一个晚上，吴书味拦住又要出门的小妹妹说。

“今天晚上，我们要重新选‘头’，这是头等大事。”小妹妹非常认真。

“那个叫红红的不是想当‘头’吗？”吴书味问。

“谁想当就能当呀？我们要选举。”

如今这社会，是“有权的幸福，无权的痛苦”的时代。大到国家领导人，小到一群乳臭未干的小毛孩，都将掌握权力视为头等大事。不过，小孩比大人要纯洁得多，她们的‘头’居然是靠选举产生！可见，追求民主也是人的本性，任何暴力都不可能将其赶尽杀绝。

可“枪杆子里面出争取”是现在的特色，政权的更迭往往伴随着暴力与血腥。既然如此，妹妹又何必去趟公然参加选举这一浑水呢？

“今晚，你就别出门，这样你就避免了一次权力之争。不管谁胜出，她都不会忌恨你了。”吴书味耐心分析道。

“那怎么行？我才不怕得罪人呢！我想怎么说，就怎么说。”吴书怡说完便夺门而去。

“真是有其兄必有其妹啊！”吴书味笑道。

第二十章、世不公，岂奈上天何？

道不平，竟有右派踩！

几天后，将地主婆赶出城镇的“勒令”，“通告”遍布武汉的街头巷尾，地富分子全都得滚到穷乡僻壤去。

张太婆是城里人，没有一个农村会接纳她，她只好长期接受批斗和审查了。几天后，张太婆的交待罪恶历史的材料以大字报的形式出现在宿舍大批判专栏旁边的墙上。

我的历史

我出生在一个穷苦的家庭，三岁就死了父亲，两年后母亲也病逝了，我知道母亲是没饭吃饿死的。

五岁的我就成了没人管的孤儿，成了叫花子，白天讨饭，夜里随便找个屋檐或者就在大马路边睡下。后来，我跟着年龄大一点的孩子一起以捡破烂度日，几次都差一点死掉。

十四岁时，我已经长得很高了，有一天一家餐馆的老板收留了我，从此我帮他们烧火做饭，洗碗端菜，总算能混口饭吃了。

十八岁那年，一个国民党团长到餐馆进餐，他说我长得漂亮，把我从南京带到了武汉，安排在一间出租屋里，他有夫人有孩子，每周只到我住处来一两次。

我生下苕儿子还不到半岁，武汉解放了，他去了台湾，没有带我，也没有带儿子。我恨他，他是没有人性的禽

兽。

我在这宿舍门口垒了个房子，又以捡破烂为生，感谢党和政府每月都发给我定量的粮票油票，这十七年来，我过得非常安定，我要高呼毛主席万岁，万万岁！

张小妹

1966年9月

晚上，批判大会又开始了。会议的主持人仍然是彭户藉。

“张太婆罪恶史的大字报都看了吗？”

“看了！”很多人一起回答。

“看了有什么感想？”

“旧社会害死人。张太婆也是我们穷苦人出身，也是遭孽的人啰！”狗皮的妈妈叹息道。这是善良者的叹息。

“张太婆这一辈子冇享到福，又拖着个苕儿子，背时哟！”旺喜的妈妈也大声发表见解。

“大家都这样认为吗？”听到会场的婆婆妈妈们议论声几乎全是同情，同情乃是人的天性啊！可具有高度政治觉悟的人就不一样了，他们的天性已被政治彻底抹杀，阶级觉悟极高的彭户藉接着说：“这张大字的确写得有水平啊！它把你们的同情心都调动起来了。张太婆，你将大字报唸一下。”

“我不识字。”

“是呀！只有文化人才能写得这么好，才能让善良的劳动人民产生同情，对我们老公安人员来说，这种雕虫小技是逃不过我们眼睛的！张小妹，你老实交待，谁帮你写的？”

“这——这——”

“这张大字报是由张太婆口述，我代笔整理的。”一个高个子老头站了起来朗声道。

“啊！夏技术员。”人群里响起了一片议论声。

“这老头特爱管闲事，五七年被打成右派，六五年才摘帽。”

“夏老头技术真不错，要不被打成右派，还不早成老工程师了。”

哦！听到人群中的议论，吴书味也认出他来了，原来他就是夏斌的父亲啊！吴书味想起了高一上学期------

那是一年前的事了。

一天下午放学后，吴书味和钟敬铖一起刚走出校门，一位戴眼镜的老头弯着腰走了过来，他十分客气地问：“同学！你们是哪个年级的？”

“高一。”钟敬铖简短回答。

“哦！高一有个名叫夏斌的你们认识吗？”

“他是我们三班的。您是——”

“同学，是这样的，我想请你们帮帮忙，请你们把他找来，我在那边树下等他。”老头指着十米开外的一棵大树，那地方显然僻静一些。

“您是——？”

“哦！我是他父亲。拜托了，拜托了！”老头边说边不停的哈腰。

吴书味和钟敬铖一起返回到三楼，在教室门口正好碰到了夏斌。他一听说父亲找他便立即退回了教室，他大声嚷道：“你们叫他走，我不会见他的！”

“你父亲既然来了，为什么不见？”

“他是右派分子，我绝不原谅他，我和他早就断绝了父子关系。”

吴书味和钟敬铖回到校门口，老头儿小心翼翼地问道：“他来了吗？”

“他不愿意见你。”钟敬铖说。

“哎——”老头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他长长地叹了口气说，“我猜到他不愿见我，我犯了错误，我向党支部书记提了意见，我拖累了他和他妈，我对不起他们。现在，我改造好了，我的右派帽子已经摘了，组织上又给我安排了新的工作，所以我今天才敢来看他啊！同学！你们帮我劝劝他吧！”

老头喋喋不休地说着，吴书味和钟敬铖站在一旁真不知如何是好，这时夏斌从教学楼中走了出来，或许，他认为自己的父亲已经离去了罢！

“夏斌！”吴书味高声喊道。

老头一听到自己儿子的名字，暗然无光的眼睛顿时亮了起来，他的全身开始颤抖。

“斌斌！”他嘶哑地叫道。

夏斌一看到老头，立即愤怒地竖起了眉头叫道：“你是谁？我不认识你！”

“我是父亲啊！斌斌，你都长这么高了，我也几乎认不出你来了……”

“我没有你这样的父亲！”夏斌不等老头把话完，掉头就向校外跑去。门口的几个同学都帮忙去拉他，但他终于还是逃掉了。

老头儿满脸沮丧，近乎自言自语的反复说道：“我对不起斌斌，对不起他妈，我不是真心反党啊！我只要能看到儿子，这一辈子做牛做马也绝不再当右派了。”

夏斌的父亲怎么会出现在宿舍里呢？以前可从没见过他啊！

“这位戴眼镜的，你为什么要帮张小妹代笔？”彭户藉在台上又大声叫了起来。

“她不识字，你们又勒令她三天内必须写出认罪书，没人代笔，她的大字报怎么出来呢？总得有个人代笔吧！”

“你跟她是什么关系？”

“什么关系？陌路相逢嘛！两天前单位上揪出了十来个牛鬼蛇神，没地方关，领导就动员我们几个单身汉搬到这宿舍来了。我们原来住的那房子太破，适合关押阶级敌人。

“我来的第一天，就看见一群小孩子在折磨一个老人，我问明情况后就代笔写了这张大字报，就这回事。”

“就这回事？说得好轻松啊！我一看就知道你是个臭知识分子！谢富治副总理教导我们对敌人的同情，宽恕，就是对人民的犯罪！我明天就到你单位查一查，看你究竟是认识糊涂还是别有用心。”

“不用查了，他是我们单位的摘帽右派。”

一位鹰鼻长脸的中年汉子叫了起来。

“啊！王副处长，他可是夏技术员的顶头上司啊！”会场下又传来了一片议论声。

“红卫兵小将们，把这个右派分子给我抓起来！”

在中国，摘帽右派也还是右派，只要被打成过右派，就一生一世都是右派。

狗皮等三人对夏技术员施以一阵暴拳后，便让夏技术员坐上了“喷气式飞机”。大会变成了对夏技术员的揭发批斗会。可宿舍的居民一般都不认识他，揭发的任务责无旁贷地落到了几位与他一起迁徙而来的单身汉身上。

二十来岁的小李上台揭发了：“老夏成天埋头业务，只专不红，在技术上他手把手耐心地向我们传授经验，任何技术疑难问题他都能解决，但他是个儒夫子，不关心政治，不加强思想改造，脾气又犟，又没有心计……”

“喂，我说小李啊，你这是在批斗他，还是在帮他说话？你可是响当当的红五类，可要站稳阶级立场啊！”王副处长作语重心长状教导小李说。

“我觉悟不高，我的批判完了。”小李说罢便甩手离去。

“刚才那个小青年是红五类吗？你要不是红五类，我连你一块儿抓起来！什么玩意？居然敢帮右派分子讲话！我告诉你们，我就是希望阶级敌人跳出来，无产阶级的铁拳正等着你们，我们将毫不留情地将你们砸得粉碎！”彭户藉说完便一拳重重地击在桌子上。

“夏右派，你叫什么名字？”狗皮的妈妈发言了，只要有机会，她是一定会登台的，她走到夏技术员面前吼叫道。

“夏世修。”夏技术员轻轻答道。

“夏世修？哦——夏世修，那就是说你是一个修正主义。你这个名字不好，你必须改名字，现在就改！”她还沉醉在前一阶段改名字的热潮中，看到台下轰然大笑，她更得意了，吼道，“快说，你改什么名字？”

“我改我改。”狗皮已抓着他的头发往上提了，他痛苦地大声喊道，“就叫夏爱毛。”

“夏爱毛，这还差不多，我说夏爱毛呀……”

全场再次轰然大笑，在文化大革命初期，这种轰然大笑的批斗大会在全中国恐怕是绝无仅有的了。

为了儿子，夏世修曾痛下决心，这一辈子再也不当右派了。可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在经过多次批斗会后，他虽然承认自己有罪了，他把自己骂了个狗血淋头，可对一个素味平生的糟老太婆，他却始终不认为她是返革命，他认死理说张太婆只是一个受国民党反动派迫害的劳苦平民。

王副处长想挽救他这个技术骨干，多次启发他说，一个女人只要跟一个男人睡了觉，不是正式夫妻也是姘头，国民党反动派的姘头就是返革命，而夏爱毛连这样简单的道理都不明白，何况张太婆还为国民党团长下了个狗崽子呢！

拒不承认张太婆是返革命的夏爱毛被关了起来，他的确没有再被打成右派，他被打成了同情历史返革命的现行返革命！

张太婆也被抓走了。一切阶级敌人在红卫兵的铁拳下都会无一例外的缴械投降，街道里的红卫兵深信一定能从张太婆口中撬出国民党特务的铁证。

张太婆被抓走后，他的苕儿子成天围着院子转，嘴里不停地喊着“妈妈——妈妈——”几天后，苕儿子的身影消失了，可宿舍门口却充满了臭气，成群的苍蝇趴满了同窗的小屋，人们终于发现，苕儿子的身躯在屋角中卷缩着已经僵硬，都说他是饿死的。

偌大一个中国，死一个人算什么呢？何况死的是一个黑七类狗崽子，大家应该为世界上少了一个阶级异己分子而庆幸啊！谁还会去追究其死因呢！

两个月后，当被关押的张太婆被放出时，她完全变了一个人。宿舍门前的清洁卫生她再也不扫了，对过往的邻居再也不会关注。她成天坐在自己的破屋前两眼发呆，口中不停地吟道：“苕儿——快回来呀！苕儿——妈妈想你呀——”有人告诉她说，苕儿已经死了，可她仍然喊着“苕儿——苕儿呀——”

夏世修后来也被放出来了，但他并没有参加造反组织。甚至连表态支持造反派观点的兴趣都没有。他还曾到宿舍里来过多次，来看望与他曾经同室的小李和几个年轻人，路过大门口那间破屋时，他还两次掏出大把钱塞到张太婆手中。

彭户籍成了公安系统的造反派头头，他一直神气武扬。这都是后话了。

第二十一章、伴送地主婆，陷虎口，儒书生泰然自若；
巧遇意中人，解危难，酸秀才手足无措。

张太婆被抓走后，吴书味想起了石天彤的奶奶。

唉！当初自己为什么要劝石伯伯将石天彤的奶奶留下呢？倘使石奶奶当初被送到了乡下，今天就不会遭这份孽了。想起此事，吴书味便感到不安。

一天清晨，吴书味早早地离开了家，他要在上学之前顺便到石天彤家看看。

石天彤的家在小巷的尽头，吴书味一走进小巷，正好看见石天彤扶着石奶奶从那低矮的小门中钻出来。

“天彤，这么早上哪儿去？”

石天彤和石奶奶并不答话，只是走着自己的路。

当吴书味看到石天彤手上提着的土布蓝包袱，而颤颤巍巍的石奶奶死一般的木然表情时，心里便全明白了。巷里没有一个人，大家都还在睡梦中。吴书味小声问道：“送奶奶去乡下吗？”

“是。”石天彤轻轻哼了一声，依旧扶着石奶奶走自己的路。

十多年来最要好的朋友如今怎么如同陌路人一般呢？这难道就是文化大革命的必然效果么？吴书味跟着他们走了一会，大家来到了汽车站。

“现在时间还早，我送你们去火车站吧！”吴书味说。

石天彤既不拒绝，也不反对，三个人就这样不声不响地登上一辆公共汽车。

二十分钟后，汉口火车站到了。

车站的大门外，几个红卫兵正用武装带抽打着一个小老头。一看这情景，距火车站还有数十米的石奶奶的双腿就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石天彤的脸也发白了。他们似乎想停下来，但他们的行动早已在红卫兵的监视之中，逃是绝逃不掉的了。

“不要慌！咱们自然一点，大胆闯过去。”吴书味边说边从石天彤手中接过蓝包袱，扶着石奶奶继续向车站走去。

候车厅大门两旁，十几个红卫兵一字排开，监视着过往的所有行人。看到三个人径自往里闯，他们便一起大声喊道：“；站住！”

三个人老老实实停了下来。

“干什么的？”

“乘火车的。”石天彤一声不吭跟在后面，吴书味只好代为回答。

“乘火车干什么？”

“送奶奶到乡下去。”仍然是吴书味回答。

“你是什么家庭出身？”一个小个子红卫兵抖动着手中的武装带，以审问犯人的口气直视着吴书味的眼睛问。

“职员。”吴书味平静地回答。

“职员？”小个子冷笑一声，又挥了一下武装带，指着石奶奶问，“她是什么出身？”

只要一说“地主”，武装带就会象雨点一样落在三个人头上，吴书味知道今天是豁出去了，他不慌不忙地回答：“中农。”

“他妈的！你们这些兔崽子没有一个是老实的！”小个子晃到石奶奶面前又问，“你家里是干什么的？”

“种——种田的。”石奶奶小声回答，两条腿抖得更厉害了。

“什么出身？”一个女生也凶罡恶煞的在一旁叫了起来。

“中——中农。”石奶奶的声音更小了。

小个子大摇大摆的在三个人面前来回走了两趟，突然故作姿态地仰天大笑起来，笑了好一会又猛的把眼睛一瞪，大声叫道：“你们是逃亡地主。地主婆是逃不过红卫兵的眼睛的！”

“地主婆都被剪了头发，是一眼就可以识别的啊！”吴书味依然沉着回答。石奶奶头发依然完好，这真要感谢批斗者的仁慈了。

“没剪头发就不是地主吗？这蓝包袱是什么？这就是地主婆的标志！”

“这蓝包袱是土布的呀！地主家庭该用绫罗绸缎，怎么会用土布呢？”吴书味满不在乎地回答。

“兔崽子还敢嘴硬？！”小个子说着又转身踱到石奶奶面前说，“不是地主婆为什么发抖？逃亡地主用这种蓝包袱，几天来老子见得多了！兔崽子不老实，老子今天要你们见识见识红卫兵的厉害！”说着便举起了武装带，旁边几个红卫兵也抽出武装带围了过来。

“吴书味——”随着银铃般的喊声，一个穿军装的女红卫兵从远处快步跑了过来。吴书味定眼一看，不由得大吃一惊，这不是郑雯碧吗？吴书味顿时感到了困窘，他一下子就由满不在乎变得手足无措了。

“你怎么会到这儿来的？”郑雯碧来到近前，口里还喘着气就急切地问。

“我和石天彤送老人到乡下去，他们咬定我们是逃亡地主，说我们不老实。”吴书味指了指石天彤，又指了指小个子说。

“哦！是石天彤呀，我还没看出来呢！”郑雯碧又转过身对小个子说，“他们都是我的老同学，不是黑七类。”

“哦！误会，误会。”两旁的红卫兵全都换上了一副笑脸。

石天彤立即趁机扶着奶奶往里走，一个红卫兵很客气地拦住说：“别往西边去！西边是牛鬼蛇神集中的地方，革命群众在东边候车。”另两个红卫兵则主动搀扶起石奶奶向东边走去。瞬间，他们便由催命的“黑无常”、“白无常”变成了助人为乐的活雷锋。他们一直把石奶奶扶到候车厅的长椅上，那椅子上本来已坐满了人，一看到红卫兵扶着老人过来，七、八个人立即站起来，让出了位子。

吴书味和郑雯碧跟着走了过去，看到石奶奶旁边还空着好几个位置，而让座的人则毕恭毕敬地站在一旁，吴书味不好意思地说：“大家坐吧。”

“红卫兵同志坐，红卫兵同志坐。”站着的人异口同声回答，没有一个人敢坐下。

这时，大厅西边传来了惨痛的叫喊声，几个红卫兵正在用武装带肆意抽打着人群，挨打的牛鬼蛇神全都低着头老老实实地站着，血正沿着几个人的脸往下流。

“为什么一定要采用打人的方式呢？”吴书味小声嘀咕道。

站在吴书味身边的郑雯碧笑了笑说：“这样吧，我现在先带你们进站。”

在郑雯碧的带领下，四个人畅通无阻地进了站台，连车票都没出示。石天彤让奶奶坐在蓝包袱上，自己则在一旁一声不吭地蹬了下去，他只是不时地用眼光瞟一瞟郑雯碧。

吴书味和郑雯碧站在了一起。

“我们已经有近半年时间没见面了吧？”郑雯碧依然习惯性的低着头问。

“是的，有四个半月没见面了。”

“嘻嘻……”郑雯碧笑起来说，“你就记得那么清楚？”

“上次见到你是四月十八号，记得吗？那时我们谈论的是学习，是数学题。”

“是的，我记得。”郑雯碧认真地点了点头。

“可现在呢，一百四十多天来，社会发生了令人意想不到的变化，而你的变化更使我意外。”

“我的变化？我有什么变化？不就是少了两条辫子吗？”郑雯碧抬起头来，望着吴书味开心地笑起来。

“最意外的是，你竟会是红卫兵，这是我从未想到的。”

“是吗？你认为我应该是什么呢？”

“多年来你在我的印象中一直是一位高傲的公主，是一个聪明秀丽的文静女孩，我一直以为你是资本家的女儿。”

郑雯碧咯咯地笑了，说：“你是在赞美我呢，还是在嘲笑我呢？”

吴书味继续说：“前天我还做了个梦，梦见你穿着谷黄色的衬衣，悠长的辫子一直拖到腰间，别人骂你是资产阶级狗崽子，一个红卫兵跑到你身后突然一剪刀，你的辫子没了，你大哭起来。惊醒后，我把这梦想了好半天。”

郑雯碧不作声了，只是用两只大眼睛默默地望着吴书味。看到吴书味低下了头她才说：“你为什么总把我和资本家的女儿联系在一起呢？”

“你一点都不像工人的子女。我们班有个家庭出身工人的女生，长得和你象极了，人也很好。但你俩的风度就完全不同了，她热情豪放，而你则文静含蓄。所以我没有想到你也是工人出身。”

“谁说我是工人出身？”郑雯碧昂起头，嘴角边露出不屑的神情。

“是革干？”

郑雯碧微微点了点头。

“哦——我从没想过你会是一位红色公主，我——”吴书味已不知该说什么好了，一种巨大的失落感袭上心头，他不能不正视他与郑雯碧之间血统差异的鸿沟。失望与沮丧的神色明显地挂在了脸上。

“你怎么啦？不高兴了，是吗？”郑雯碧注意到了吴书味表情的变化。她轻声安慰道：“我从来没觉得你落后，你又不是黑七类，有什么关系呢？”

“你早就是团员了，可我不是。现在，你是核心的核心，而我呢，充其量也只能算外围的外围。我——”

“别这么说，从我还是一个很小很小的小姑娘的时候起，我就认定你是我们同龄人中的优秀者。”

“现在的标准变了，智力超群，心底善良，品德优秀都算不得优秀了，只有血统高贵才是优秀啊！”

郑雯碧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这时火车进站的轰鸣声已越来越大，上车的旅客已开始从入口处涌进来。

吴书味帮石奶奶提起蓝包袱，和石天彤一起扶石奶奶上了车。车上的人并不多，石奶奶落座后，吴书味对石天彤挥挥手说：“路上保重！”

石天彤一把抓住吴书味的手说：“你不能走，一定不能走！”

看到石天彤一脸着急的样子，吴书味为难了，他真想下车和郑雯碧待在一块啊！这时石奶奶也站了起来，她抓住吴书味说：“你和天彤在一起吧！天彤太老实，没你不行啊！”

“好吧！”看到老泪纵横的石奶奶，吴书味只好答应留下了。他无可奈何地走到窗口，向站台上的郑雯碧挥着手说：“天彤要我和他一起去送他奶奶。”

“你不去上学了？”郑雯碧问。

“明天再上吧。”

火车开动了，郑雯碧跟着缓缓移动的火车在站台上走着，脸上露出了失望的表情。

“再见！”她扬起了手。

“再见！”吴书味将头伸出窗外，望着渐渐过远去的郑雯碧那婷婷玉立的身影，这印象将会一直留在他的记忆中。

“吴书味，今天多亏你了，要是没有你，我和奶奶早被打得头破血流了，现在还不知道会在什么地方呢！”返回的路上石天彤说。

“要谢就该谢郑雯碧，记住！今天是你欠她的了。小学时你能说会道，今天怎么哑吧了呢？”

“我的精神已处于崩溃的边缘，这几天我们家发生的事太多了。”石天彤终于打开了话匣子。

“上星期天，我从学校回家，看到弟弟情绪低落，他说班上同学知道爷爷是被镇压的大地主，就命令他每天穿黑衣服上学，他没有黑衣服，所以好多天都没能进教室了。我开导他说，现在是‘有成分论，不唯成分论，重在政治表现’。只要真诚接受改造，彻底与家庭划清界线，前途还是光明的。哪知他为了表现自己，真的拿自己的家庭开刀了。星期三，他将一大群红卫兵引到自己家中，砸开了家中唯一的一口带锁的箱子，拿走了父母结婚时的一只金戒子和我们小时候戴过的两个银手镯和银项圈。由于我们家实在太穷，红卫兵翻臭倒柜也没能再找出一件值钱的东西，他们大骂弟弟不老实，不该老远把他们骗来。而弟弟为了表示对红卫兵的忠心，亲手摔破了家中仅有的两个热水瓶和一口铁锅，并对着母亲踢了两脚，申明要与反动的家庭划清界线，然后尾随着红卫兵扬长而去。

“其实我们家哪能算反动家庭呢？父亲在单位上并没遭到批斗。可弟弟这一闹，居委会的大字报就帖到我家中来了。昨天我从学校回家，才知道弟弟已有三天没回来了。家里每天用一口小铝锅煮点稀饭，买点腌菜度日子。

“今天能把奶奶顺利地送走，我们家总算又少了一块心病。幸亏在火车上没放你走。火车上的红卫兵比车站里的更厉害，这次可真多亏你了。”

第二十二章、抄家！抄家！只抄得珍邮纸屑尽；

抄家！抄家！只抄到泪珠无处洒。

一天没上学，第二天回到班上时，居然没有一个人提起他旷课的事。

红卫兵已连续好几天没在班上露面了，执掌班务的临时负责人袁德厚和宋华杰仍一如既往的坐在讲台旁有一句没一句地说着闲话。

吴书味估计赵岚珈一定会问自己昨天去哪儿了，可赵岚珈象变了个人一样，完全没有理他，她一直愁眉不展的低着头。吴书味有意识的多次提起她平时感兴趣的话题，但她毫无反应。看到她绝望的神情，吴书味感到了心情的沉重。

中午放学回家的路上，吴书味和郭珊走到了一起，郭珊是赵岚珈的邻居，也是要好的朋友，吴书味希望从她口中听到有关赵岚珈的情况。

“昨天红卫兵抄了赵岚珈的家，你知道吗？”不等吴书味开口，热心快肠的郭珊就主动说出了真情，“她妈妈被剪成阴阳头在她家大门口一直被斗到天黑。昨天她们全家都没吃饭，晚上赵岚珈在我面前哭了好久。我知道她很信任你，我才告诉你，你可千万别对旁人说呀！”

吃罢午饭，吴书味早早来到学校。教室里空荡荡的，只有两三个人，赵岚珈则坐在自己的位子上。她每天中午都是回家吃饭的呀！今天怎么会待在学校呢？莫不是红卫兵又在抄她的家罢？很多资本家的家都被红卫兵抄过两次、三次，直到被抄得一贫如洗，连盖的被子和换洗的衣服都被抄光为止。

倘使她的家又正在遭受劫难，她的唯一立足之处就只能是教室了，她一定无饭可吃。想到这里，一种强烈的责任感袭上心头，他觉得她就象自己的妹妹，帮助她度过难关是自己义不容辞的义务。他在自己的座位上坐下，小声对着前排问道：“你还没吃饭吧？”

见赵岚珈一声不吭，他便掏出身上仅有的八毛钱，站起身向前跨了一步塞到她手中说：“快去买点东西吃吧！”

赵岚珈一声不响地将钱推回到吴书味手中，吴书味再次将钱塞过去时，两人的手便较起劲来，在不声不响中，赵岚珈的脸变得彤红，她皱着眉，那样子似乎是受到了别人凌辱一样。吴书味感到了狼狈，他尴尬地缩回了手说：“既然是同班同学，为什么这么见外呢？你实在不要钱，我现在就去给你买吃的来。”

吴书味刚要迈步，手上的钱却一下子被赵岚珈夺了过去，她什么也没说便走出了教室。

在接下来的几天中，吴书味不再吃早点，他又找妈妈要了两次钱，一周后，数一数居然积攒到二块钱，这对当时的中学生来说是很富有的了。他为自己又能帮赵岚珈一把而暗自高兴，但他知道赵岚珈有一副犟脾气，而且她家的不幸是决不能泄露给任何其他同学知道的。

终于，一天放学后的回家路上，吴书味看到了在他前面独步缓行的赵岚珈。他赶紧加快脚步追上去喊道："赵岚珈，今天怎么走这条路呀？"赵岚珈回家的路应该与吴书味不同。

"还你钱。"赵岚珈将早已捏在手中的钱一下子塞进了吴书味的上衣口袋，转身就走。她显然是特意等在这里还钱的。

"谁要你还？"吴书味急了，一下子抓住了赵岚珈的手，另一只手掏出钱塞还给赵岚珈。可女孩子的上衣并没有口袋，赵岚珈的两只手又紧紧地捏成拳头，一点也不放松。吴书味用力掰着她的手，并反复说道："谁要你还了？谁要你还了？"

赵岚珈的脸红了，眉头早已紧锁，但她的手终于还是被掰开了。当吴书味将钱塞回到她手上时，一股暖流从女孩子温柔的手心一直传到吴书味心中，吴书味强烈地感到了心灵的激荡和血液的沸腾。牵在一起的手使两个人同时楞住了。在中国这极度封建守旧的国度里，男孩子和女孩子可是从来不牵手的呀！

直视着女孩子的脸，吴书味看到了赵岚珈的惊恐，吴书味的脸也发烧了，他结结巴巴地说："我——我不要你还钱——我还有——我还有——"吴书味掏出了准备多时的二块钱。

赵岚珈低着头说："你又没挣钱，我怎么能不还呢？"她的脸红得更厉害，她将手从吴书味掌中抽出，突然再次将钱塞进吴书味的上衣口袋，并小声说道："后面有同学来了。"没等吴书味反应过来，她已飞快地跑掉了。

两天后，吴书味自己的家也被抄了。不过这次抄家抄得比较文明。抄家是由父亲单位的党支部安排的，美其名曰："同事之间相互扫四旧"。

这天下午三点多钟，父亲回来了，他的肩上也戴着个红袖章，后面跟着一排全都戴红袖章的干部。每个人都文质彬彬的，口里不时"吴工程师"长"吴工程师"短地称呼吴书味的父亲，抄起家来也不象红卫兵那样具有破坏性，可其翻箱翻柜的彻底性则连红卫兵也望尘莫及。最后他们在嵌有毛主席像的像框后面抄出了好些邮票，有清朝的龙票，有民国邮票，也有外国邮票，由于从集邮书上看到这些邮票比较珍稀，几年前吴书味就把它们镶嵌在镜框中。文化大革命一开始，每家每户都非挂毛主席像不可，父亲买回主席像后，吴书味便将它压在邮票上了。

现在，笑容可掬的抄家者们终于大有收获了，他们宣布这些邮票为四旧，必须带走毁掉。

此时，吴书味已放学回到了家中，他不服气地问："邮票也算四旧？"

“解放前的，外国的邮票当然是四旧！你看，这张是英国女皇，这张呢？这张——反正是帝修反分子，决不会是无产阶级。”党支部书记一张一张地翻着，突然他来劲了，“你看，这是什么？这三张像你也不认识吗？”

吴书味低头一看，不由得大吃一惊，这是三张蒋介石的邮票啊！它们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呢？哦，他想起来了，那是读小学时他用一张“斯大林”换的三张“蒋介石”。回家后他将这三张邮票与民国邮票放在一起，以后就彻底忘了。现在，想不到这三张邮票竟成了可怕的定时炸弹。

抄家者带走了家里的所有邮票，同时被抄走的还有三十年前祖父留给父亲的一块银表和几块“袁大头”。

晚上十点多，除住在大学的哥哥外，全家六口人才围到了方桌边吃晚饭。父亲只象征性地动了下筷子就放碗了。弟弟妹妹们都在谈论刚才的抄家，吴书味则一声不吭，他为自己的过失深感内疚。

“你们不要太把今天的事放在心上。今天下午，我们单位所有工程师的家都被抄了，无一例外。再说我今天还戴着红袖章，至少让别人知道，我还不是被专政的对象。”父亲似乎看透了吴书味的心思，他反过来安慰全家说。

“可那‘蒋介石’的像会怎样呢？吴书味忧虑地问。

“再怎么说也只是几张邮票。值得庆幸的是我过去的日记提前处理掉了，否则真不知当权者会从中做出多少文章来。你爷爷测算出中国正处在‘否’卦中，看来确是如此啊！”

第二十三章、抄！英租界里刮尽金银珠宝；
烧！烈火堆中毁掉字画古玩。

高喊“砸烂一切旧世界！”高喊“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对毫无反抗的黑七类，红卫兵的抄家行动其气势之磅礴，姿态之英勇到了令他们自己陶醉的程度。为了将他们历史性的丰功伟绩永远印入普通群众的脑海中，为了让平头百姓在战斗的第一线接受阶级斗争新教育，一天下午，高二（3）班文革小组将全班同学带进了一个里弄。

这里环境宁静清悠，一排排青砖建筑整洁典雅，显然这是解放前的“英租界”区。而现在，这里居住的多是资本家或高级革命干部。

胡银芝带着一位胖大娘走来了。

“这是居委会主任，现在来指导我们干革命，大家欢迎！”主持会场的林学彪说完就带头鼓起掌来。

“都停下来！”刘英英用尖锐的女高音止住掌声后才大声说：“不是指导，是协助！”

胖大娘并不在意刘英英的态度和言辞，她指了指前面说：“右手第二家就是资本家李家。”说完扭头就走。

李大资本家的黑漆大门紧锁着，林学彪从口袋中掏出一把老虎钳和一柄铁锤，非常熟练的三两下就将锁砸掉了，他飞起一脚，大门开了。“进！”他挥手大声喊道,其姿态如同指挥作战的将军。

“都不许动！听我的！”刘英英止住正要冲入的人群，转身对林学彪嚷道，“你以后注意一点，第一，对任何人都不要讲客气，居民老大娘怎么能指导我们红卫兵？我们才是破四旧的先锋队，我们红五类才是主力军。第二，抄家怎么能全班都进？现在，全班都听着！”

林学彪谦恭地退到了一边，真正的主人刘英英向前迈了一步，站在并不比地面更高的门槛上说：“破四旧是我们红卫兵的事，红战友是外围，其任务是把我们抄的东西搬出来，一般同学是外围的外围，你们就组成一个大圆圈，把资本家的房子围起来，防止阶级敌人破坏。现在，红卫兵开始抄家！”

一九六六年的夏天特别长，九月份的太阳依然火辣。一九六六年的人在刘少奇的“驯服工具论”的熏陶下都特别老实听话，四个红卫兵进去抄家后，门外的人便自觉围成一个圈，不少人站在了烈日下，但没有一个人抱怨。

“刘英英的学习成绩比林学彪好，脑瓜子比林学彪灵活，看问题总比其他几个红卫兵深刻全面。”百无聊赖的李潇箫似有感触地说。

“不对！刘英英对事情的看法特别正确，处理问题的能力特别强是因为她的政治水平最高。”白莲华的意见显然与李潇箫相左，于是两个互不相让的争辩起来。如今的中国人时间多得简直没法打发，能打打嘴巴官司，享受一下无关痛痒的辩论乐趣就不会感到时间的漫长与难熬了。于是，不少人都争先恐后的加入了赞扬刘英英的辩论。

“吴书味，每次辩论你们小组都特别热闹，你当然是功不可没的，今天好不容易和你处在一起，你怎么哑巴了呢？你快说说，我和李潇箫谁说的对？”白莲华挪到吴书味身边问。

“李潇箫是从技术角度上分析的，她似乎还处在上文化课的时期，你是从政治上分析的，你属于工宣队进校时期的人。可我认为刘英英永远最英明是因为她的血统最高贵，这才应该是最时髦的答案。”

“什么事情使你们这么高兴？”哄然大笑声中，殷素华出现了，她也笑问道。

“殷素华，你不是在红卫兵广播站吗？怎么跑到这儿来了呢？”李潇箫高兴地问。

“广播站今天放我半天假，听说你们在这里破四旧，我就赶来了。噫！你们站在太阳底下干嘛？”

“防止阶级敌人破坏呀！”吴书味大声回答。

“站在太阳底下阶级敌人就不破坏了么？吴书味呀，你还是老样子，专爱钻牛角尖。”

“我们真的可以站在阴处去吗？”李潇箫问。

“当然可以！”

“好！我们按红卫兵同志的指示办。”吴书味说着便率先逃到阴处去了。

一小时后，抄家的物件才开始陆陆续续被红卫兵搬了出来。最先搬出的竟是些啤酒瓶，红战友将这些酒瓶搬上板车，拖到附近的废品回收站变卖，光酒瓶就拖了四板车。接下来便是拖衣柜杂物，搬和运都是红战友的事，一般同学只有作壁上观的资格。

太阳落下去了，抄家也该接近尾声了罢！看，殷素华和林学彪走了出来，他们的手中各提着一口箱子。

“林学彪，让女生提大箱子，你彪形大汉却提口小箱子，这恐怕不是无产阶级的风度吧？”当他们从吴书味身边经过时，吴书味笑道。

“我——这小箱子——唉！反正你不懂。”

“我当然不懂，路上的人则都看得懂，都看得出来你林学彪不过是个空心萝卜。”吴书味说完便大笑。

“他本来就是个空心萝卜嘛！”李潇箫在一旁说。

“你——你跟我走！我今天偏要你看个仔细，你帮我拿……”

“林学彪，你的箱子谁都不能动，要吴书味帮助，就让他帮我好了。”殷素华一旁打断林学彪的话抢着说完，便把自己手中的箱子塞到吴书味手中。

“哟！吴书味升级了啰！吴书味有资格搬东西了。”李潇箫在一旁拍手笑道，“祝贺！祝贺！”

“本人被拉差当苦力，有什么可祝贺的？”说笑间吴书味看看赵岚珈，她却一直一声不吭，表情木然，吴书味的心情又沉重起来。

一路上，殷素华几次找吴书味说话，吴书味都态度冷淡，倒是林学彪不停地找殷素华说着话：“殷素华，今天抄家你来得太迟了。我们一进资本家的屋首先找东西吃，我们已经有经验了，我找到一盒进口软糖，嗨！可好吃了！我往沙发上一躺，一颗一颗的慢慢享受，真是快活得象神仙。闻河东吃的是饼干，是那种用锡纸包的。狗日的！资本家真是太享福了！那种饼干我还从来没吃过。胡银芝和刘英英装正经，她们关在里间屋里不开门，她们肯定也在吃东西。你进来时，我们刚刚吃完。嗨！这资本家是个酒鬼，到处都是酒……”

林学彪不停地说着，一直说到学校物理实验室。

实验室只有一扇门开着，其它门窗全都堵死了，大白天里，室内开着灯。实验器材已不见踪影，取而代之的是皮箱、衣柜、红木家具，整个房间被塞得满满的。

林学彪神气地将小箱往几位红卫兵头头面前的桌子上一放，自豪地说："看看我们辉煌的战利品！"

殷素华帮助打开了小箱，啊！好多好多银元呀！整整一箱。

"看到份量了吧？！"林学彪得意地望着吴书味说。

"没金银珠宝吗？"红卫兵头头不屑地看了小箱一眼问。

殷素华立即打开了大箱，箱内装的是绸缎被面，狐皮大衣之类。

"就这点东西？"

殷素华翻开大衣，在箱的底部，几串珍珠项链，几块小金砖，几张存折及一叠人民币露了出来。

"怎么样？"林学彪一边擦着额上的汗水一边自得地问道。

"这也能算辉煌？"红卫兵头头冷笑一声，随即拉开了身边一衣柜的抽屉，里面全是金砖，而第三次打开的则是一个柜门，里面全是银元。他边将新的战利品分门别类地放置，边以教训的口吻说："别以为你们大获全胜了，阶级斗争是很复杂的，知道吗？资本家都他妈的是狡猾的狐狸。你们在这里得意，狗资本家还在家里暗中得意呢！他把少数一点点东西放在你眼皮底下让你抄，其实他的大部分贵重物品早就转移了，藏好了。所以呀，你们还要在斗争中学习，对资本家绝不能手软！对这些吸血鬼们，老子要经常抄家，反复抄家，过两天再杀个回马枪，直到把他妈的资本家剥削的东西全部抄光！"

从学校出来，在返回抄家地的路上，殷素华颇有感触地说："资本家那么富有，想吃什么就能吃什么，夏天穿绸缎，冬天穿毛皮。还有那么多珠宝银元。我们老百姓连三餐饭都吃不饱，每到发工资的前两天，我妈妈经常愁得没办法，这世道太不公平了。抄家！把资本家的钱抄出来分给大家，这才是公平的。"

"均贫富——你的这一想法与中国历史上的农民起义者的想法几乎完全一样。二十世纪二十年代的土地革命时期，打土豪，分田地，农民们的想法与你也相差无几。四十多年过去了，中国的革命形势又回到了四十年前。"

"吴书味，你的认识好象有问题吧？"殷素华置疑道。

"没问题！二十年代，毛主席就为湖南的'痞子运动'叫好，我们学习毛主席著作，我们红卫兵就是'痞子'，你没看见'痞子运动好得很！'的大标语吗？这就是我们红卫兵贴的。"林学彪又夸夸其谈起来。现在的红卫

兵都变得自信而健谈了。

回到“英租界”，天已完全黑了下来。抄家已经结束，但阶级斗争并没有结束。刘英英正满怀阶级仇血统恨，声嘶力竭地控诉资本家的罪行，虽然她连资本家的名字都不知道。

资本家并没有出现，也许他已被关进了牛鬼蛇神的集中营罢！接受批斗的是一位四十多岁的资本家太太，她的头发被剪得一片狼藉，头顶还用推剪推出了一个明显的十字架，这就是红卫兵发明的阴阳头了。她正弯着腰接受批斗。

刘英英声讨一完，红卫兵和红战友们就将抄出的观音像，弥勒佛等工艺品和古玩一阵猛砸。随后，他们点起火来，投入火中的是一副又一副的古玩字画，还有古色古香的屏风。

现在可不是白天，附近的居民都下了班，批斗现场里三层外三层围满了人。火势越来越旺，围观者都热得难受了，与火焰近在咫尺的资本家太太明显地熬不住了，她的身体晃了好几次，最终还是向后倒下了。

“啊！——”围观的人群中发出了一片惊叹声。

“装鬼！要倒为什么不往火里倒？”胡要武吼道。

“对抗红卫兵运动绝没有好下场！”宋华杰带头呼起口号来。

林学彪对着资本家太太泼了一盆冷水，胡要武又将她推到了火焰边。她仍然站立不稳地晃动着，殷素华将她向远离火焰的方向拉了两步，她才终于站定。

“高二（3）班的同学们，把手牵起来！防止阶级敌人破坏。”看到围观的人群有些骚动，刘英英大声指挥道。

吴书味伸手去牵身边的赵岚珈，现在与女生牵手可是革命的需要啊！他第一次毫不犹豫的大胆为之了。赵岚珈却没有想到牵手是革命的需要，或者，她这个黑七类还没有为革命而奉献自己双手的觉悟，她竟躲闪着将手缩了回去。受命而为，何惧之有？吴书味以前所未有的勇敢将手伸得更长，终于一把逮住了赵岚珈的手。啊！她在挣扎，在反抗！她似乎要哭了。唉！吴书味到底不是革命意志坚如钢的红五类，他临阵怯场地松开了手，他不能欺侮她呀！

赵岚珈立即躲到白莲华右边去了。吴书味强烈地感到了失落与不快。他拉着白莲华主动伸过来的手，那手冰冰凉，而且她还在发抖啊！殷素华曾说过他家也在英租界，或许她妈妈与这被批斗的资本家太太的命运完全相同罢！想到这里，吴书味将他们的牵手改成了紧握。

第二十四章、抗！黑崽子文武联防阻抄家；

挫！红五类久攻不克成笑柄。

“宜将乘勇追穷寇，不可沽名学霸王。”红卫兵要把大大小小的所有资本家的家全部抄光，第二天，刘英英又带着全班同学出发了。

这次抄家的地带为解放前的“德租界”，其建筑档次明显比“英租界”低了许多。被抄对象家处二楼，对外通道只有一条窄窄的楼梯。

或许是为了锻炼新生力量，或许是为了慰藉红战友头头心理上的失衡，当然也可能是今天的被抄对象只是个小资本家，杀鸡何必用牛刀呢！今天抄家打头阵的任务交给了袁德厚和宋华杰。

模仿林学彪昨天的样子，宋华杰大模大样地迈到楼梯顶端，掏出老虎钳和铁锤就砸。也许是第一次抄家没经验，也许是楼顶端太黑，砸了几锤居然还找不到感觉。他正低下头去仔细瞧，门开了，一个大个子迈了出来，一只手抓住他的衣领大声吼道：“你小子好大胆！大白天也敢砸门偷东西？”说着，另一只手举起了拳头。

“我们是红战友，不是小偷。”袁德厚在一旁大声嚷道。

“红战友？红战友撬人家门干什么？”大个子松开了手，但仍然厉声问道。

“我们是来扫四旧的！你们是资本家，我们就是要抄你们的家。”宋华杰整理好衣领昂起头得意地说。

“抄家？抄谁的家？”一个戴眼镜的文质彬彬的青年走了出来，以带有浓厚北方口声的普通话问。

“就抄你们的家！”站在楼梯下端的刘英英已急不耐了，她大声嚷道。

“抄我们的家？我家犯什么事了？抄家，有公安局的证明吗？你们没搞错吧？”

“如果你们不是资本家，那就是我们找错了位置，我问你，你们到底是不是资本家？”宋华杰似乎真的以为找错了地方，他语气缓和地说。

“是又怎么样？”大个子不服气地嚷道。

“是就把你们家抄个底朝天！”刘英英边说边分开人群，向楼梯上冲去。

戴眼镜的青年用手势止住发怒的大个子，依然慢条斯理地微笑道：“我们怎么会是资本家呢？”他把“我们”两个字说得特别重。

“你早说清楚嘛！真是浪费我们的时间。”

闻河东在一旁插完嘴，就返身打算下楼。

“我警告你们，我们马上就去调查。要是说谎，我们绝不轻饶！”刘英英说完也准备退下了。

“这还用调查吗？解放十七年了，解放时我还不到九岁，世界上会有九岁的资本家吗？连基本常识都不具备，还搞什么调查！”

“你们不是资本家，也是资本家的狗崽子！你们想要我们红卫兵？！”刘英英愤怒了，她回头向楼下一招手说，“都给我上！”

“哪个敢上？”大个子一声吼，从身后拿出了一把菜刀，同时一掌向宋华杰推去，若不是楼梯上站满了人，宋华杰一定会从楼梯上滚下去。

“你敢打红卫兵？”全班同学一起吼叫起来。

“北京破四旧是红卫兵破四旧，不象你们这里的红战友。破四旧也要讲道理嘛！毛主席提倡‘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这四大武器你们不用，只会撬门砸锁。我们当然不允许武汉的红战友胡来！”

“我们就是红卫兵！”林学彪用手指了指自已的袖章得意地说。

“是红卫兵就应该向首都红卫兵一样，你们有道理就先和我辩论，辩赢了我请你们进去破四旧，辩不赢就请回。”

这时候大家才注意到他的胸前挂着“北京师范大学”的校徽。

“北京的红卫兵也在抄家，全国的红卫兵都在抄家，破四旧是毛主席的新蜜战友林彪同志肯定了的，是从北京传到武汉来的。你们几个资本家狗崽子居然敢阻止红卫兵破四旧，你们就不怕被打成返革命？”胡银芝开始上前论战了。

“第一，你别骂人！谁是狗崽子？靠骂人赢得辩论，太低级了吧！”大学生轻蔑地斜了胡银芝一眼又继续说，“第二，我们首都南下造反大队已经在向湖北省省委开火，水塔下面‘炮轰湖北省委’的大字报你们看过了吗？北京的造反派，谁也不怕打成返革命！民不畏死，奈何以死惧之？”

今天殷素华没来，四个红卫兵轮流与大学生辩论着。大学生对付他们实在是太轻松自如了，他不时提到北京的造反派已杀向全国，不时地谈到湖北省委存在严重问题，辩论的内容在他的引导下完全偏离了“抄家”的方向，他几乎成了对中学生的演说。

时间过得真愉，黄错时分，辩又辩不赢，攻又攻不进的红卫兵最后扔下一句狠话：“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我们明天再来！”便带领全班同学撤回了学校。

第二天上午，高二（3）班召开了破四旧战术研讨会。

“昨天，我们犯了个低级错误，我们不应该派红战友打先锋，现在谁卖红战友的帐？有些人没有那个能力却偏要打先锋。现在搞得我们太被动了，大家说，下午这一仗怎么打？”

“这可不能怪我们呀！”刘英英一说后，宋华杰就在下面嘀咕道。

“不怪你们怪谁？红卫兵居然斗不过资本家的狗崽子，全中国都不会出现第二件这样没面子的事。”刘英英更火了。

“凡事都要一分为二，坏事也有它好的一面。”胡要武站起来说，“它教育了我们，阶级斗争的确是长期的，复杂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这不是一堂生动的阶级教育课吗？我相信今天下午我们一定能取胜。”

白莲华站起来表态了，她刚说两句就被刘英英粗暴地打断：“现在不是谈体会的时候，谈这些没油无盐话简直是浪费时间！我现在要你们出主意，下午的仗究竟怎么打？”

白莲华尴尬地坐了下来，但很快她又站起来说：“我认为红卫兵是伟大的，是无坚不摧的。我们依靠红卫兵组织，向学校总反映情况，总部一定会……”

“胡说八道！”刘英英再次打断白莲华的发言，大声吼道，“这点小事我们班红卫兵小分队都办不了，连一户资本家都斗不过，还要请总部帮忙吗？你们这些狗崽子把我们小分队看得太无能了吧！”

“我——我觉悟低，我错了。”白莲华低着头坐了下去，她终于老老实实不再吭声了。

“有些人平时主意特别多，这次是不是也该发表发表见解呢？”刘英英说完眼睛却盯着吴书味。

“这事并不复杂，抄别人的家，首先要调查一下对方的家庭情况，连对方姓甚名谁都一无所知当然会被动。第二，理论上要占上风，无产阶级司令部发动文化大革命也是先从造舆论开始的，如果辩论都辩不赢对方，如果不能证明抄家是正确的，当然难以理直气壮地动武。”

“你不要一口一个对方，应该称他们为黑崽子！”刘英英更正完称号又接着问，“你能辩赢他们吗？”

“谈起文化大革命，北京的大学生简直口若悬河，我不是他的对手。再说，我认为的第三条是，的确不应该派红战友上阵，更不能派我们这些麻六类，只有红卫兵亲自参战才可能在气势上压倒他们。”吴书味说完就坐下了。

他想，如果站在抄家的反方立场上辩论，他一定会跃跃欲试，可是他不能说。

“那户资本家的情况我清楚，我就住在他们家附近。”李潇箫站起来说，“他们的爸爸早就死了，他们的大哥——就是那位戴眼镜的是六二年考入北师大的。这次回汉，有人说他本身就是首都南下造反大队的……”

“啊！首都南下造反大队的呀！”教室里响起了一片议论声，李潇箫后面的话谁都不再去听了。

“不管他是谁，这个堡垒我们一定要攻下来。”刘英英大声叫道。

下午，普通群众被安排留在教室里自学毛主席著作，红卫兵则带领红战友倾巢而出，去攻打资产阶级的顽固堡垒去了。可是在两个资产阶级的孝子贤孙的文攻武卫的联防下，他们却再次久攻不下，最终还是无功而返。

第三天，当他们准备发扬愚公移山的革命精神，契而不舍继续战斗时，《人民日报》发表了“红卫兵要做遵守三大纪律大项注意的模范”的文章，所有广播电台都日夜不停地播放着“三大纪律八项注意”之歌，红卫兵的疯狂破坏活动终于得到了抑制。

这时的抄家虽然是十户之中八九毕，但老百姓仍要虔诚地叩谢皇家赦免恩了。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五）：

第二十五章、吃‘忆苦饭’，书生试问，谁解其中味

开‘忆苦会’，工人笑闹，共享性之魅

为了让革命斗志在非暴力环境中不至于磨灭，回到校园的红卫兵两次擎起了他们的传统法宝——忆苦思甜。无产阶级只有不间断的忆苦思甜，才能让仇恨的种子一代一代传下去。这与基督徒的“宽恕”，佛教的“笑口常开”，“得饶人处且饶人”的包容是截然不同的。所以红卫兵对儒、释、道及一切外国洋教都深恶痛绝，必欲置之死地而后快。在手法上，忆苦思甜与数千年前越王勾践的“卧薪尝胆、枕戈待旦”实在是一脉相承。

忆苦思甜该如何效仿老祖宗的卧薪尝胆呢？大家很快就想到了吃“忆苦饭”。红卫兵干任何事都绝对符合“完全”、“彻底”的标准：“饭”中完全没有粮食，彻底由树皮、草根、观音土组成。

方案在上午的讨论会上一经确定，红卫兵就立刻带领他们的外围——红战友倾巢而出了，让麻六类及更低级别的“黑七类”之流在楼梯边的走廊上去侈谈什么“哥德”、“席勒”或“孔子”、“孟子”吧，刨树皮和挖观音土比空洞的侈谈重要得多啊！

下午五点放学时，红五类准点满载而归的返回了学校。砧板、刀具、锅碗瓢盆一应俱全。全班同学都留了下来，分工洗野菜、切树皮草根，捣和观音土。大家兴致都很高，没有一个人抱怨，因为这毕竟是从未经历过的新鲜事嘛！直到天黑时分，“忆苦饭”分配到每个人手上时，人们才体会到了“忆苦饭”之“苦”。

看到李潇萧扒进第一大口后又几乎将饭彻底吐出，而且眼泪都流了出来，吴书味笑道：“树皮、白土、野草，确乎美味佳肴，潇萧抢先大咬，泪珠儿挂上睫毛。”

“吴书味，你看我笑话呀？！”在众人的大笑声中，李潇萧吼罢便翘起了嘴，停下筷子望着别人。

宋华杰试探性地扒了一口，便皱起了眉头，当看见全组同学都望着他时，又转而作出一付眉开眼笑的样子赞叹道：“嘿！好吃！好吃！”

“看我们的组长多有阶级感情！简直是狼吞虎咽。”纪璋发一边慢慢扒着饭一边笑道。

“大口喝酒，大块吃肉，象景阳岗的武松一样，这就是无产阶级的狼吞虎咽。要是来一场吃忆苦饭擂台赛，宋组长绝对进入前三名。”赵岚珈用筷子尖将一小口“饭”送入嘴中，一边如有滋有味的品尝，一边笑道。

吴书味也小心求证般的品了一口道：“民以食为天，今天倒真要由‘天’的味道来领悟人生的真谛了：苦！——只此一字。”

“酸秀才，吃忆苦饭也要品味人生真谛么？还是学学组长早点吃完你的政治任务吧？”赵岚珈笑道。

“对！刘英英说了的，吃忆苦饭，每个人都必须吃完。”宋华杰说罢便大口大口的接连不断地扒起饭来。看到他那艰难的吞咽样子，全组人都大笑起来。

“各组组长，请马上到操场上开一个十分钟的短会！”

听到刘英英的紧急通知，积极上进的宋华杰没有丝毫怠慢，雷厉风行地放下碗就走。

纪璋发、姚劲力也都是老实人，既然吃饭是政治任务，他们也大口大口扒起饭来，不一会便端起空碗下楼洗碗去了。

愁眉不展的李潇萧急了：“怎么办呀？我平时也从没吃过这么多饭嘛！打死我也完成不这政治任务啰，等明天挨斗算了。”

赵岚珈也只吃了两三口，她紧锁双眉下的明亮眼睛转了几下，突然抬起头笑道：“哎！有了，听殷素华说，在吴书味面前，没有解不出的数学题，吴书味，我们这两碗饭怎么解决，这就是一道数学题，现在，你能把它解出来么？”

“对！这是我俩交给你的政治任务。”李潇萧也来劲了。

吴书味沉思了片刻，突然用筷子指了指宋华杰遗放在桌子上，还剩下少许饭的碗说：“唯一的答案只能在此了。”

“这是什么臭答案呀，这不是损人利己么？”赵岚珈摇着头说。

“这怎么是损人利己呢？宋华杰是有名的大胃王，组长不吃饱却要把我们两个女生撑死，这才是最大的不公平。再说，高才生给出的数理答案什么时候错过？”李潇萧边说边将自己的饭全都倒进了宋华杰碗中，随即又抢过赵岚珈的饭朝宋华杰碗中扒起来。

“组长不会健忘到认为他还没开始吃吧？追查起来……”

“他追查谁呀？他的饭还剩一堆碗，吴书味剩一平碗，他开会去了，没时间吃，当然比吴书味的多嘛！”李潇萧不以为然冲着赵岚珈嚷道，“就你胆小。”

“做事总要稳妥点嘛！吴书味，你的饭暂时别吃了，留下它作个参照物。等组长回了，你再陪他一起吃最后的晚餐。”赵岚珈笑道。

“要用我垫底呀？”

“为了整一整你最恨的人，总该付点代价嘛，再说，这饭总是要吃掉的呀！”

“不！宋华杰实际上是一个很憨厚的人，高一上学期，我甚至认为他是个可以深交的朋友，我不恨他。”

“那你为什么总和他作对？你最恨的人是谁？”李潇萧也接着问。

“上爬的动机扭曲了他的灵魂，不是我和他作对，是他在与平等和自由作对。我不恨任何人，特别是同窗之谊，应该是人生中最珍贵的友谊。”

“吴书味将西方的博爱、平等、自由与中国古代的‘兼爱与非攻’结合起来了。”赵岚珈笑道。

“哈！组长要回来了。吴书味，你帮我们完成了作业，你自己的作业呢？没办法了吧？”李潇萧指了指窗外正大步走来的宋华杰，又指了指吴书味那没怎么动的忆苦饭，拍着手笑了起来。

“给你们指点了迷津，你们却要看我的笑话，真不够朋友！不过嘛，数学是可以一题多解的。”吴书味边说边大步流星地走到墙角边，很快，那碗忆苦饭便被埋入了字纸篓中写大字报废弃的字纸中。随即，他提起字纸篓说：“感谢上帝，正好安排我今天做清洁。”

“浪费粮食！”经过女生身边时，李潇萧故作愤怒地斥责道。

“偷换概念！这里既没有粮，也不是食。”吴书味边笑边向楼下走去。

当吴书味返回小组时，只见一大群人都在笑看宋华杰的吃饭表演。

白莲华也在围观的人群中，一见到吴书味便笑道：“听说高才生为李潇萧吃忆苦饭作了一首诗，最后一句‘泪珠儿挂上眼睫毛’，很有阶级感情嘛！”

天啦！竟遭到如此评价，吴书味愕然。

“能为忆苦饭再作诗一首吗？”白莲华还要穷追猛打，“总不能只为李潇萧一个人作吧？”

看到其他人都附和白莲华，吴书味笑道：“现在还有人敢作诗么？本人彻底否认自己作了诗，不过刚才下楼洗碗时倒是想起了几句：满碗荒唐食，一把辛酸泪，全民都得吃，谁解其中味？”

“哇！再版《红楼梦》。”赵岚珈和白莲华几乎同时说出，所有人都大笑起来。

“组长，你解不解其中味呀？”李潇萧转身问宋华杰。

“嗯！好吃，好吃。”

看见宋华杰埋头猛吃的样子，笑声再起。

“我提议，全校举行一个吃忆苦饭比赛，我深信，宋组长肯定是冠军，当他成为背诵毛主蓆语录和吃忆苦饭双料冠军时，他就肯定可以加入红卫兵了。”李潇箫大声说。

“李潇萧，你出的什么馊主意呀？你真是好了伤疤忘了痛，为了让组长得冠军，你就想让我们所有人都吃二遍苦受二茬罪呀？”

吴书味的话还没说完，众人都再次大笑起来。

“李潇萧说得没错，今后，忆苦饭要经常吃，刚才通知，今晚我们还要到工厂里去听工人阶级忆苦思甜，等你们听了解放前无产阶级受的苦，就知道吃忆苦饭也是一种幸福了。”宋华杰正色道。

晚上，红卫兵将全班同学带进了附近的一个小工厂，全班同学演出了两个小时的“打倒三家村”的文艺节目后，重头压轴戏——忆苦思甜终于拉开了帷幕。

主讲者何嫂是一位中年妇女，她的服饰，举止不仅显示出自信自豪的工人气概，其言谈也是直奔主题，真实爽朗：“我娘家祖上三代都是顾农，上无一片瓦，下无一分地，从七岁起就被送到婆家当童养媳。同学们呀，那童养媳可不是人过的日子，每天起五更睡半夜，吃饭是不能上桌的，全家都吃完了我再吃剩饭，全家穿得不要的破衣服，我捡起来穿，天天挨打、挨骂……”

她对少年时代受到的每一次伤害都似乎记忆犹新，讲到伤心处自是声声抽泣发，涕泪相和流，可新中国的老百姓，几乎每天都在接受阶级教育，经文人们受命创作的“收租院”、“白毛女”等故事早就让人民“曾经沧海”了。所以，台上言者情切意恨，台下听众却无动于衷。一个多小时的诉苦留给听众的印象只有一句话：童养媳制度害死人。

忆苦思甜就要结束了，以特邀嘉宾身份与主持会场的工会主席同坐在台上的刘英英显然感到了不满足。她以无

比的同情对演讲者喊道："何妈妈，您是怎么从那个罪恶的家冲出牢笼的呢？"

"冲什么冲？都这大把年纪了。"

"你那个小丈夫的家庭是大地主吧？解放后怎么批斗他的？你讲讲吧！"刘英英不甘心的继续说。

"他家还能够得上大地主？只是个下中农。解放后，一九五八年才进工厂，现在就是我们厂的党支部书记。现在还是他管我，冇得法，这都是命耶。"

"何书记天天都要欺侮何嫂，每天晚上都要压迫何嫂几回。"一个穿黑背心的工人大声嚷着，全场轰然大笑。

"鸡子，你个狗日的又玩邪了，又要老娘来教训你了。"何嫂对着那"黑背心"叫道。

"都不要闹了，今天书记外出开会了，大家要守纪律，下面安静听何嫂继续讲。"工会主席将喧闹平息了下来。

"何妈妈，您讲一讲最苦的事吧，比如说逃荒呀，饿死人呀，何书记既然是下中农，肯定也逃过荒吧？"刘英英当然非常希望能在苦大仇深的无产阶级口中听到最感人的故事。

"逃过，都逃过荒，就是地主，荒年也要逃荒。水灾时，我们就往山区跑，旱灾时，山区人就到我们湖区要饭。我们农村人心都蛮善，自己有吃的就会施舍点给叫花子。要说饿死人啦，那只有一九六一年'三年自然灾害'的时候，那年我回乡去呀，满村都是饿死的人，全国到处都受灾，到处都找不到吃的。要是不跟何书记进城，我也饿死了……"

忆苦应该忆解放前之苦呀，怎么最苦的日子竟在解放后呢？这不是反动透顶么？可演讲者是苦大仇深的正宗红五类啊，再看看工人同志们一个个都嘻嘻发笑，没有一个人义愤填膺，学生们愕然了。

具有领导才能的刘英英有分寸地拉着工会主席到隔壁办公室说话去了。

双方的最高领导都离场了，会议室里乱了起来，大家全都议论纷纷。

何嫂也感觉到出了问题，她又讲了起来："我是不是讲错了？同学们，我是个大老粗，扁担倒下来是个么字我都不认识……"

"扁担倒下来，不是个'扑'，就是个'仰'"一个工人在下面大声喊道。

"何大嫂倒下去是个'仰'，我再倒下去就是个'扑'。"那位穿黑背心的鸡子叫道。

“鸡子，你的骨头又痒了是不是？”何嫂虽在大声斥责，可脸上却挂着微笑说，“毛主席说的有：你不惹我，我就不惹你，你要是惹我，我就通死你！”

“哇！何姐，你拿什么通呀？”

“何姐，你还差那么一点。”

“鸡子巴不得何姐通他呢！”

“……”

工人们的打趣声此起彼伏，响成一片，学生中，男生都哈哈大笑，女生们则淑女般的低下了头。

第二十六章、“情”与“位”不可兼得，痛下决断，革命汉抛情保位；“爱”与“恨”浑然共存，摒弃苟活，娇骄女饮恨绝命。

回到校园内的红卫兵总得干一点事啊！现在他们需要政绩上的进一步辉煌。他们开始了对牛鬼蛇神的审查工作。

一天，毛著学习后的分组讨论一开始，林学彪就来通知吴书味说：“过两三分种你就下楼去，刘英英要找你谈话。“

“哇！最高领导要召见吴书味了，恭喜恭喜！”赵岚珈一说，其他人都跟着哄笑起来。

“如今这年头，从概率上来说，领导召见的结果是七分灾祸三分平安，你们这些人不为我洒一把同情的泪，反倒幸灾乐祸地看笑话，真混蛋！”

“‘在娘家青枝绿叶，到婆家黄皮寡瘦，不提起倒也罢了，一提起泪洒江河。’这是高一学农劳动时吴书味出给大家猜的谜语。我们就是那谜底——撑船的竹竿。竹竿内部是空空的，是没有心的呀！你要在政治上真出了问题，还想让全组的同学都为你撒一把同情的泪？那不是陪葬么？别做梦吧！你应该独自一人慷慨就义才对。”

赵岚珈的这番话使吴书味感到不悦，她真是一个腹中空空的无心人吧？不过，半个多月来她一直都阴忧不语，今天又能开心地说笑，应该是件好事，想到这里便笑道：“是的，就义前我要痛骂你们这一群混帐王八蛋！以洗清你们与我的关系。”

“唉！船夫呀，你可不要不知足。”赵岚珈似乎看出了吴书味的不悦，她敛起笑容说，“竹竿如果真是实心的，对于你不是太沉重了么？能够提得起放得下的中空的竹，才是行船时的最好帮手。你何苦要骂人呢？好了，时

间到了，该下楼了。别紧张，你肯定不会有事。”

“紧张？‘无所谓’会紧张吗？”

“可也不要吊儿啷当呀！”赵岚珈再次叮嘱道。

“领导找我有什么事？”一进入操场就看到刘英英已站在双杠旁等着了，吴书味赶紧大步流星地走过去问。

“喊我刘英英就行了，什么领导？怪别扭的。”刘英英是和气的。

“为了突出红卫兵在文化大革命中的领导地位，我认为，称你‘领导’能强化这一效果。”

“你不觉得你说话很生硬？你对我有什么看法？说说吧！”

“一个普通群众反过来表扬领导，这好象不太恰当吧？”

“谁要你表扬了？我希望知道同学们对我的真实看法。”

“讲真话吗？”

“我们红卫兵，从不希望听假话。”

“行！你，一个默默无闻的小姑娘，整个高一的前大半年时间里，我几乎没听过你讲一句话，显然你是一个老实本分，性格内向，学习认真踏实，性格羞涩腼腆的文静淑女。文化大革命一声炮响，小鸟依人型的女孩在一天之内就变成了叱咤风云的老鹰。”

“不是老鹰，是海燕！”刘英英更正说。高一的语文课中，高尔基的“海燕”一文大家都刚学了不到半年。

“海燕的特点是勇敢，领导者不仅要勇敢还要有威严，在这一点上，领导者更象鹰。”

“我也象鹰吗？我是不是显得太威严了？”

“所有的红卫兵都不苟言笑，严肃十分。而你本来就是个沉默者，当然就更甚一筹了。”

“鹰一般都是指坏人，座山雕不是坏人吗？鹰、雕、鹏都不是好鸟。”

“‘鹰有时比鸡飞得还低，但鸡永远飞不了鹰那么高’，总之，你让全班同学都看到了你的实力。你是一个非常称职的红卫兵，由于称职过分，同学们已看不到原来那个小姑娘形象的你了，你彻底谭立夫化了……”

吴书味正说得起劲，操场另一边的校红卫兵总部门口有人喊刘英英了。刘英英打断吴书味的话说：“吴书味，你是一个敢实话实说的人，我们红卫兵决定给你更多的锻炼机会，通过到阶级斗争第一线的锻炼，我深信，你的所

有观点一定会逐渐和我们完全一致！下午你就不用来学校了，在家好好睡个觉。晚上到学校来看守牛鬼蛇神。”

回到小组，在赵岚珈、李潇箫的追问下，吴书味便把与刘英英的对话讲了个大概。

“我发现吴书味还是蛮会拍马屁的，对新文革组长的评价蛮高嘛！”李潇箫笑道。

“我真的认为刘英英是个老实人，是阶级斗争的形势使她在一夜之间成为叱咤风云的斗士的。”

“她斗谁呀？你总与她对着干，她的矛头直指你这个麻六类，还什么斗士？斗死你！”李潇箫全无顾忌的大声嚷到。

“李潇箫，你也是个麻六类，可别乱嚷嚷啊！”自从在东湖教李潇箫游泳后，姚劲力明显的对她更关心了，他小声劝道，“有必要和文革组长作对吗？”

“我是针对吴书味的，他也学会拍马屁了。”

“吴书味不是拍马屁，而是爱屋及乌。他最欣赏的人就在红卫兵里面，所以他对红卫兵的赞扬是由衷的，知道吗？”赵岚珈笑道。

“对！一定是殷素华帮吴书味说了话，吴书味就升格成准红战友了，就可以接受重要的政治任务了。”李潇箫说罢，大笑起来，并拍着手道，“吴书味被重用了！吴书味被重用了！”

“是呀，我们都不够格呢！”姚劲力也明显的现出的失落感。

文革中的中国老百姓，对自己在社会中的等级地位是十二分重视的，班委高于组长，组长胜过组员，而在组员中，每个人在班文革领导者心目中的位置的升降都会使不少人斤斤计较，忐忑不安。吴书味则不然，他笑道：“只不过是临时充当一下最低等的牢卒呀！当最卑贱的职位披上了红色的外衣时，形象便顿时崇高伟大了。连牢卒都让人敬慕哟！”

傍晚六点许，吴书味来到学校时，全校师生早已放学，校园里空荡荡的，只有几个牛鬼蛇神在清扫操场。

看守人员共八人，两个红卫兵，两个红战友，四个象吴书味这样的被红卫兵钦点的外围的外围分子。除总负责林学彪外，其他人吴书味只是面熟。

“阶级斗争的任务很艰巨，我们八个人要看守十三个牛鬼蛇神，所以每个人都要提高警惕，如果阶级敌人敢动乱或逃跑，就只管往死里打，绝不要手软。”林学彪将一木棍递到吴书味手中说。

嘿！这一群被关押的老弱病残，一个人看守他们也翻不了天呀！还那么紧张兮兮的干嘛？如果是在小组里，吴

书味定会笑谈一番了，可现在，他只能保持沉默。

天完全黑了，约莫晚八点了罢，牛鬼蛇神的清扫抹洗工作总算完成，他们被列队押进食堂。饭菜早就凉了。夏天，为了加快进食速度，凉饭凉菜，一瓢几乎没有油星星的神仙汤，不到十分钟就被每个人吃得净光，但他们都没有放碗，都用贪婪的眼光盯着那只盛汤的大木桶。终于，林学彪操起铁瓢，再次坐到了桶边。很快，那些人都围了过来，并自觉形成一条长队，当汤水倒入他们的钵中时，他们便会连连哈腰道谢。唯一例外的是肖艳丽，她既不哈腰，也不道谢，虽然已是夜晚，她仍用一顶旧草帽盖着她那被凌辱成为罪恶标志的头顶，她一直昂着头，那曾使无数男生倾倒的胸脯在破旧的兰衣中仍然高耸，她那依旧高傲的神情似乎告诉人们，她仍是一位公主，不是囚徒。

约莫九点，漱洗完毕的牛鬼蛇神被关进了那间破教室。教室的中间砌了一堵墙，前面关着十二个男囚，肖艳丽独自一人被关在后面那小间中。当前后两个门都锁上大铁锁时，吴书味长舒了口气说："今天的任务总算完成了。"

"谁说完成了？我们要时刻紧崩阶级斗争之弦，这一夜都不能睡觉。"林学彪告诫道。

不一会，囚室里就传出了鼾声。

"这些人还真能吃能睡呀！"吴书味笑道。

"他们刚被揪出来时，给饭吃他们都不吃，整个夜里听不到一声鼾响，经过两个多月的教育改造，他们总算有了点进步，白天劳动也都抢着干脏活累活。不过，我们不能放松警惕，既要防止内乱。还要防止校外的阶级敌人来破坏。"

正说着，月光下，几个人从操场的另一头走了过来。林学彪高喊一声："准备战斗！"于是八个守卫者都操起木棒迎了过去。

来者呵呵一笑，接着说："现在是该准备战斗了，今晚的任务就是要提审十三个牛鬼蛇神，要拿到他们的认罪材料，明天就上报到区红卫兵总部去。"一听就知道是齐大炮。

审讯室设在食堂大厅，校红卫兵一号头头已成为区红卫兵领导成员，二号头头齐大炮成了今天的主审。

有幸成为食堂侧门的守卫者，吴书味近距离地看到一个又一个囚犯老老实实受审，悔过，认罪，签字的全过程。

牛鬼蛇神的罪行都是大字报上早就揭露过的，完全没有新内容，实在乏善可陈，审询者都感到疲惫了。

转钟时分，最后一名囚犯肖艳丽被带了上来。

“今天，我们对你的犯罪事实作最后一次审查落实，如果你想申辩这是最后一次机会。”

“我没有罪，你们罗列的罪行，完全不值一驳，一条都不成立！”肖艳丽从受审者的坐位上站起来，昂首慨然道，其形象真有点革命者在刑场上慷然就义的样子。

“你他妈的不老实！全校红卫兵批斗会上，你们十三个牛鬼蛇神不全都认罪了吗？你还想翻案呀？”齐大炮身边的另一位审判者叫道。

“那是屈打成招，当时不认罪，就会被你们活活打死。我不想死，我坚信再坚持几天，老天爷就一定会还我一个公道，我就一定会获得自由！”

齐大炮拦住几个准备动武的随从，平静地对肖艳丽说道：“把你的想法都说出来，我保证，今天绝不动你一个小指头。”

“我的未婚夫家庭出身高干，他本人是党员，是远洋船上的党小组成员之一。我唱《送你远航》就是为他唱的。想念未婚夫也是罪过吗？至于罗体石膏像，西洋罗体画，只要到大学的美术系看看，这都是些教学器材呀！第三条罪说我穿奇装异服，我的身裳都是我男朋友从海外带回给我的，他喜欢，我也喜欢。三条罪一条都不成立。你们让我认什么罪？告诉你们，我的男朋友休假期已到，近几天就会来找我了。到时候看你们怎么交待？至于谈到我的家庭出身，是的，我父亲是大资本家，可我和男朋友确立关系后就已经背叛了家庭，我已经有三年多没回家了，这些情况，我早就向工作组汇报过，工作组从没说我有罪，只是要我正确对待群众运动……”

“别拉工作组的大旗作虎皮，老实告诉你，从北京传来的消息说，工作组犯了方向性路线性错误，知道吗？”还是齐大炮身边那位红卫兵喊道。

“小道消息就别说了，工作组的事情咱们不谈。”齐大炮制止住他的伙伴。转身拿出一封信对肖艳丽道，“你的男朋友不会来看你了，不错，他是党员，而且是阶级觉悟很高的党员。他在给你的信中说，当鱼和熊掌不可兼得时，当命运安排他必须在你和党组织之间进行唯一的选择时，他不得不坚定地站在党员的立场上与你分道扬镳……”

“不！这不可能！你们骗人！”肖艳丽声调不高，坚决的否定中透出无法掩饰的惶恐。

齐大炮将手中的信摇了摇说：“这信待会儿给你好了。”他又从口袋中掏出信封完全相同的第二封信说：“远洋公司党组织给我校的信是这样说的：我单位王九斤同志与你校肖艳丽仅是大学同学，经查实没有任何其它关系，特此说明。可见，王九斤已没有丝毫含糊的和你彻底断绝了关系”。

肖艳丽被林学彪押出了食堂，吴书味跟在后面，操场里，月光下，一向步履轻快的肖艳丽走得是那样缓慢，那

样沉重，但她的头仍然昂着，在吴书味看来，朦胧的月光中，她的身影仍如同一尊美女的雕像。

第二天清晨六点，所有的男囚又开始劳动了，女囚室的门却依然紧闭。

门很快就被砸开了，只见肖艳丽侧趴在桌子上，她的一只手放在盛满水的桶中，里面的水全红了，而她的整个身子则白得象一张纸一样。她是用砸破的钵片割腕自杀的，墙壁上，她留下了几行血字：太阳升起来了，黑暗留在后面。而太阳不是我们的，我们要睡了……

返革命畏罪自杀，这是党对肖艳丽盖棺定论的结论，可学生们的传言则说，最年轻漂亮的女教师自杀了。

第二十七章、“六.一馆”，集最革命和最反动于一体：“珞珈山”，看北大男与武大女舌战激。

经历了长时间的社会上的闯荡和冲杀后，返回校园的红卫兵是不会安于坐在教室里默守陈规地学习讨论的。更何况报刊上“杀上社会”的呼声仍日益高涨。于是，他们便不间断地组织全班同学参加各项活动：到长江里，到东湖中去游泳；到市郊参加“干打垒”义务劳动，到大专院校看大字报等等。

一天，有人听说武汉大学党委全都“烂”掉了，所有党委成员全是反党“黑帮”，现在正全部被揪出来批斗。武汉大学原来举办的“六.一”展览实际上是一个公开向党进攻的返革命黑展览，这消息使所有人都大吃一惊。文革初期，该展览是作为武汉市革命历史和阶级教育展览的最佳典型向全市人民推荐的，是每一个中学生都参观过，并且都写过观后感的。没有一个人敢不热情洋溢地对它表示盛赞。现在，每个人都为自己的受骗而羞愧继而愤慨了！于是班文革再次带领全班同学来到了武汉大学。

一进珞珈山，全班同学就直奔“六.一展览馆”。这座“先进革命历史教育基地”而今已摇身一变，成了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反面活教材。

走进展览馆大厅，厅内的一切展物全都原封不动的和几个月前完全一样，唯一的不同之处是讲解员解说词变了。

解说员指着高悬在大门上方的“六.一惨案”的大幅图画说：“这位躺在地上的学生口中正在喋血，他的眼中射出仇恨的光芒，他憎恨的是谁呢？他真的是在控诉反动派屠杀革命学生吗？不！你们看他的手正指向哪里？沿着他的手指方向看去，我们就不难看出举办展览的黑帮分子其用心何其毒也！

可顺着画中人的手指方向看，什么也没看到呀，大家正感到困惑，解说员却指着跨过整个大厅的厅堂正中央的主席像，提高嗓门叫道：“他指向的是我们最最敬爱的伟大领袖啊！”

“阶级敌人真阴险啊！”

“以前看展览时，我们怎么都没发现呢？”

“我们的阶级觉悟太低了。”

“我们还要提高革命的警惕性啊！”

同学们议论纷纷。

在一幅描叙阶级敌人搞阴谋活动的连环画中，一个像貌狰狞的丑陋形象正用打火机在点燃香烟，人像的背后画了一个因火光而生成的阴森暗影。

“大家可别小看这个阴影。”解说员神密地说，“待会儿我将给你们揭示一个本展览中的最大阴谋。”

随着讲解员的讲解，七弯八拐后，大家来到了一幅画像前，主席满面笑容，手里正拿着一支烟。

“这里的每一幅图片，无不充满着反革命的罪恶目的。那么这幅主席像呢？反革命黑帮分子真会歌公布我们伟大领袖吗？”解说员讲到这里便停止不说了，他环视全场，看到听众全都鸦雀无声，他知道自己的“悬念法”起作用了，他两次提高嗓门大声叫道：“刚才我们曾看到的那个正在抽烟的反动阴影正好就贴在伟大领袖毛主蓆背面，那个丑陋的黑影与毛主蓆只有一板之隔，他们是在用狰狞的鬼影来影射伟大领袖毛主蓆啊！”

“上次来此参观的总人数据说有十几万，居然没有一个人看出问题来。”

“还是大学生的阶级觉悟高啊。”

大家议论着刚走出展厅，宋华杰就开始对他的组员发问了：“你们最深刻的感受是什么？”

“同一展览，大家都看了两次，两次都义愤填膺。不过……”

“你又胡说八道！”宋华杰用吼叫打断了吴书味的话。

“别打岔，让吴书味把话说完。”刘英英正好走了过来说。

“不过，第一次是由于受骗而义愤填膺，第二次是由于顿悟而义愤填膺。”

“吴书味的话还是有问题吧？”宋华杰犹豫着说。

“不对吗？谁只要有一次不义愤填膺，所有的革命同志就会对他义愤填膺。”吴书味满不在乎地笑道。

班长陈礼佑也走了过来，他插嘴道：“‘赫格尔曾经说过，世界上一切大的事件都好象要重演两遍，但是，他

忘了加添说，第一次是以悲剧的形式出现，第二次是以喜剧的形式出现。′这是马克思的名言。而今天，我们参观展览也同样是类似的两遍。”

“是的，吴书味的话没有错。”刘英英一锤定音地平息了争论。

来武汉大学的第二个目的是分小组听大学生辩论。

珞珈山上，辩论者三五成群地围在一起，同一山坡上辩论的就有十几处。有的正为武汉大学内部的事争得面红耳赤，而大多数人都在辩论“怀疑一切”这一口号。

一位胸佩“北京大学”校徽的男子和一位佩“武汉大学”校徽的女子正唇枪舌剑斗得不可开交，宋华杰带领自己的组员将他们围了起来。

“你们觉得‘自来红′的口号对不对？”宋华杰大大咧咧地问两位大学生。北大生望了宋华杰一眼，又将脸侧了回去，武大生则看都不看中学生一眼，她继续着她的辩论：“从基督徒的观点来看，上帝是万能的，对吧？”

“这是一个古老的问题。”北大男生笑了，他并不正面回答。

“你为什么不回答呢？”

“当然是万能的！”宋华杰毫不犹豫地插嘴替北大生答道。

“那么，上帝能否创造出一块自己也搬不动的石头呢？”

“当然能。”宋华杰继续回答。

“好了，既然存在着上帝也搬不动的石头，怎么能说上帝是万能的呢？”

“哦！我说错了，应该是‘不能′，对！不能创造出这样的石头。”宋华杰立即改口更正。

“既然上帝连这样一块石头都造不出来，又怎么能说他是万能的呢？”

大家都笑了，武大女生的口才真不错呀！

北大男生也被宋华杰的样子逗笑了，“辩论还要请中学生帮忙吗？”他说。

“我并没有请他们，没有他们的回答，难道结论就会不同？”

“的确没什么不同，但你得出了什么结论呢？”

“世界上没有绝对的事，我们不能怀疑一切！这就是结论。”女生把“一切”两个字说得特别重。

“毛主席教导我们说：‘……对任何事情都应该问个为什么，绝对不应提倡盲从，不应提倡奴隶主义。’这就是怀疑一切的依据。”

“我们怀疑毛主席吗？”

“不怀疑。”

“既然不怀疑，那又怎么是怀疑一切呢？”

“我们是用毛泽东思想来怀疑一切。”

“既然如此，这就已经不是‘一切’了，如果一定要说‘一切’，也得在前面添加一些前提。”女大学生显然已经占了上风，可她偏偏又继续说了下去，“在怀疑一切的前面加不怀疑毛主席，不怀疑刘少奇，不……”

“除了毛主席，对任何人都可以怀疑！北大生顿时来劲了，他打断武大女生的话说。

“什么？你居然敢怀疑国家主席？你知道反对刘少奇是什么性质吗？“女大学生的脸都胀红了，所有围观者也都屏住了呼吸。

“毛泽东思想是毛主席，刘主席等一大批中央领导干部共同创造的革命财富，你凭什么怀疑刘主席？”

“我们高举‘怀疑一切’的大旗，即使没有任何依据，我们同样可以怀疑。不过，我可以告诉你们，依据非常现实地摆在每个人面前，只要以‘怀疑一切’为武器，我们就能够找到依据，就能够真正做到‘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

“既然你高喊‘怀疑一切’，你总不会连一个依据都说不出来而只会放空炮吧？”女大学生讥讽道。

“为什么刘少奇的排名从第二位降到了第六位？为什么文化大革命初期要派工作组，后来全国的工作组又在一天之中全部撤消？毛主席为什么要写‘炮打司令部’的大字报？”

“工作组不是毛主席派的吗？”宋华杰插嘴问。

“毛主席一个工作组都没派！”北大生斩钉截铁地说。

“在班上，每次讨论你都会发言，今天你怎么哑巴了？”在回家的路上，宋华杰问吴书味。

“我们能说什么呢？对于阶级斗争的风云变幻我们几乎一无所知，武大女生的口才虽然极好，可在南下造反大队的北大生面前，她也显得孤陋寡闻。另外，武汉市中心的红塔墙上已连续好多天出现首都南下造反者赵桂林的大

字报，其矛头直指湖北省委。现在，湖北省委不仅不敢把他抓起来，甚至连他的大字报都不敢覆盖，这是为什么？文化大革命难道就是闭门思过？现在很多学校的学生已开始外出串联了，我们也该出外闯闯啊。”

第二十八章、吴书味唾沫三尺激辩，难争"串联精彩世界"

殷秀华三言两语进言，敲定"摈弃死水微澜"。

八月三十一日，毛主席第三次接见红卫兵的大会上，中央肯定了"大串联"的方向。九月五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公布了《关于组织外地革命师生来京参观革命运动的通知》，从而以中央文件的形式肯定了"大串联"。

武汉的运动明显滞后于北京，直到十月中旬，大串联之风才开始刮进中学。但"大串联"究竟怎么搞，各人的理解则很不相同。

从武汉大学回来后，高二（3）班对"大串联"展开了连续几天的讨论。在大家心目中，串联是出外取经的一种途径，是近乎游山玩水的轻松之举。所以对这一问题的讨论较之以往对"破四旧"、"自来红"的讨论要轻松得多。

吴书味依然是辩论会上的核心人物。自文化大革命以来，一百多天里，班上不知开过多少会，无论是全班大会还是小组讨论，吴书味的发言总有他与众不同的地方，以至经常会引起强烈的反响。他知道在这种疾风骤雨的大革命中，老百姓是没有沉默的自由的，有时他也想人云亦云地喊几句空洞口号，但每次一开口，压抑在他胸中的积闷就不由自主地迸发出来，使他必须一吐为快。他常暗暗对自己说，既然自己是一个绝了上爬之望的人，就应该昂首挺胸，大胆为正义呐喊。当然，他并没有狂妄到失去理智的程度，虽然他的基调总难与文革小组一致，但他的语言同样是革命化的。《毛选》中的文章那么多，任何人都能从中找出一些适合自己需要的词句。

吴书味的对手虽然众多，但多数是一些摇旗呐喊的助威着，内心底里，他们并不一定真心反对吴书味的观点，他们反对吴书味的目的仅仅是为了剖白自己，向文革小组表示对领导的服从与虔敬而已。有时候，他简直就是在匹马单枪地唱独角戏，但他越来越感到自信，他感到了反对者对自己的暗中支持，他狂妄的觉得自己就是一股力量。

在关于"大串联"的辩论中，班文革小组的观点是：大串联必须分期分批进行，有组织有步骤地展开，应等待校文革领导小组的安排，学校分配下来多少名额，班上就派多少人外出。

吴书味认为，无产者只有自己才能解放自己、等、靠、要，是一种消极的表现。大串联是毛主席发明的又一革命武器。周总理在"八.三一"大会上明确指出："大学生的全部和中学生的一部分代表分期分批到北京来，而在更早一些时候，中央就有规定：外出串联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五至百分之三十。现在很多学校的外出人数都早已大大超过了这一比例。可自己的班上呢，串联人数是百分之零，这难道正常吗？班文革为什么要将全班所有人都牢牢禁固在教室中呢？

在阐明自己的观点时，吴书味感到了辩论的乐趣。因为对方阵营正在瓦解，若按百分之二十的折中比例计算，班上至少也应有十一人外出串联，那么所有的红卫兵和红战友的头头及骨干分子都会为自己的入选而满怀信心和希望。与社会上疾风暴雨的阶级斗争相比校内的斗争只不过是死水微澜。吴书味的议论极大地震撼了他们的心，他们绝不是真不愿外出，他们只是害怕为组织外出串联而承担责任而已。

时间一天天过去，每天都有其它学校学生外出串联的消息传来。终于，有一天班文革小组宣布：各小组蕴酿讨论第一批外出名单。究竟哪些人能够外出，哪些人该第一批外出，这一问题非常现实的摆在了全班同学面前。

第七小组又坐到了楼梯边的走廊上。

"到头来只为他人作嫁衣。"赵岚珈在吴书味耳边自言自语似的小声叹道。

吴书味笑了，他知道这话是特意说给自己听的，便也小声回应："不错，可事情并没有完结，'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出身职员家庭的当然还有希望，可黑七类是没有指望了，只能下不能上，更不可能求索。"赵岚珈说这话时声音已大了很多，说完长长地叹了口气，泪水便在眼眶中打起转来。

"吴书味，你--你说了什么？怎么把赵岚珈说哭了呢？你也会欺侮人？！"宋华杰说。

"谁哭了？"赵岚珈立即否认，并立即作出笑脸，可这是十分不自然的苦笑啊！

"我们的组长开始关心组员了，今后评优秀组长，我第一个投宋组长的票。"李潇萧笑道。

"我们的组长的确与以前大不一样了。"姚劲力和纪璋发几乎一起说，大家都笑了。

是的，近来的小组讨论几乎成了没有对立面的漫谈，在"大串联"问题上，宋华杰时常含糊其辞的对吴书味的观点表示支持。

大家正说着闲话，随着一阵轻快的脚步声，殷素华在楼梯口出现了。

"喂！毛泽东思想宣传员，是回来参加我们组辩论的吧？"李潇萧高兴的大声喊道。

"真是春风得意马蹄急啊！"看到殷素华神采奕奕的样子，吴书味也笑道。

"你骂我是一匹马？殷素华睁大眼睛笑望着吴书味。

"你是一匹脱疆的野马，离开组后这么长时间都不回来看一下。"李潇萧责怪道。

″唉！我天天都想回来，一想到我们小组的讨论会我就感到怀念。你看你们现在多开心呀！我真想回到你们中间，和大家一起联合对付宋组长。″殷素华说着便哈哈大笑起来，她一下子坐到了赵岚珈身边，这就是她原来的位子呀！

″我们的组长变了，我们小组现在空前一致。″纪障发也笑道。

″倘使你回来，应该是我们和组长联合一致对付你！″吴书味故作严肃地说。

″对付我？为什么联合对付我？″

″时过境迁，一切都变了。″吴书味说。

看到吴书味依然认真严肃的样子，殷素华也敛起笑容说：″我觉得我没变，思想没有变，感情也没有变。″说罢便望着吴书味，当看见吴书味也正盯着她时，她的脸红了，她赶紧转过身，这时她才注意到赵岚珈一直闷声不吭，情绪低落。

″赵岚珈，为什么不高兴呀？″她拍着赵岚珈的肩问。

″她凭什么高兴？一顶‘黑七类′的帽子就能把人压死，连大串联的资格也不具备。″看到赵岚珈仍不作声，吴书味便插嘴道。

″喂，我是在问你吗？她的想法你怎么知道？″殷素华冲着吴书味叫道，虽仍带微笑，但显然有些不高兴了。

″你看，你一回来就和我吵架，我一试就试出来了。″

殷素华笑了，赵岚珈也笑了，全组人都笑了起来。

″殷素华，你觉得我们该不该外出串联？″宋华杰问。

″大串联是他老人家提倡的，这还用问？″

″哪些人可以去呢？″纪璋发也问。

″都可以去，全班都可以去！″

″哇！--″全组人都欢呼起来。

″殷素华真的一点都没变，我太高兴了！″吴书味笑着说。

殷素华也望着吴书味笑，她真的很高兴。

″学习讨论时间，谁在笑？″刘英英闻声从教室里冲了出来，可一看到殷素华，脸色顿时阴转晴了。她笑问道：″你怎么回来了？你出去都一个多月了吧？″

″是呀，我要上北京串联了，今天是回班上来告辞的。″

″谁通知你去的？″刘英英的脸上立即显露出不悦的神情，工人的女儿就要上北京了，而她是高干的女儿，校革委会为什么不通知她先去呢？

″这还需要人通知吗？上星期我们写了个申请，领导小组盖个章，一到汉口火车站就领到了去北京的免费车票--明晚六点的车。″

″就这么容易？″刘英英已愤愤然了。

″这有什么呢？外出串联非常容易。″

″我们班也早该让人外出了。″宋华杰第一次公开向文革小组提出异议了。

刘英英瞪了宋华杰一眼，大声说：″我们班绝不允许无组织无纪律！今天就确定第一批上京的名单，第一批十一个人，除红卫兵四人外，再选七个群众。″

″如果你们红卫兵都走光了，谁来主持班级工作呢？这次外出可不是一天两天的事，少说也得一个月吧？再说，如果完全按家庭出身来分批次，毛主席接见的串联学生的血统就会一批不如一批，首先接见的是红五类，准红五类次之，最后接见的就只能全是黑七类狗崽子了，难道这是合理的安排？″

吴书味说完，班上的其他红卫兵也从教室里跑到第七组来了。

″你又有什么办法呢？″刘英英盯着吴书味问。

″非常简单，全班一起外出。″

″那可不行！″

″如果一定要分期分批，以每批十一人计，五个月后再集中搞斗、批、改吧！而且你们班文革组总不能扔下班集体不管吧？首先要做好分期分批工作的应该是你们红卫兵。″

″我是一定要第一批外出的。″林学彪以不容置疑的口气抢着说。

″我第二批外出好了。″老实巴交的闻河东也迫不及待地表态。

″如果再等两个月才外出串联，邻居都会说我是假红卫兵了。这几天，周围的红卫兵全都上京了，很多人已经

在背后对我们家指指点点。"胡要武嘟哝道。这位一惯坚决反对吴书味观点的红五类竟然是如此急切地渴望外出串联，在平时那言不由衷的虚假面具下，她是怎样想的啊？她虽然是"核心"，可她的内心世界比吴书味这样的"外围的外围"显然更胆小更怯弱得多，当然也可以说到更谨慎得多。越是有希望上爬的人就越会失去自我，也许这就是中国的特点吧。

"袁德厚和宋华杰负责第四批，组长刘英英负责最后一批，就这么定下了！"林学彪显然急于把自己第一批串联的事定下来，他说。

"班上的事究竟谁说了算？我是组长，还是你是组长？"刘英英冲着林学彪大叫起来，她显然发火了，大家全都安静下来。

"都放了吧！班上的斗批改也不能等五个月再搞呀！"殷素华劝道。

"放！全班都放！一个都不留！"刘英英红着脸大叫。看见大家都默不作声，她接着嚷道："怎么啦？以为我只是在发气？难道我没有作出这样决定的权利？现在我以文革小组长的名义宣布，下面两节课的讨论取消，从明天开始你们都去办理车、船票。一个月后再回班进行斗批改。"

教室里的人一下子全都涌了出来，大家全都笑逐颜开，有人还情不自禁地发出了欢呼。几个月来同学之间的紧张对立情绪好像在这一瞬间突然冰释了。

"大串联"将禁固学生的精神锁链砸破了。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六）：

第二十九章、邂逅肖艳丽前男友，施两记愤懑爆拳

偶遇红卫兵小姑娘，伏一段花柳情缘

十月二十三日，吴书味、尤樵楸和赖胜辉登上了北上的列车。他们自己也未料到，除殷素华外，他们居然成了班上唯一的第一批串联小分队。

火车由汉口二七车站发车。他们三人都是短跑运动的姣姣者，当他们冲上列车时，车厢内还是空空的，他们占据了四个座位。两分钟后，车厢内便被挤得水泄不通了。

一个斯斯文文的大学生模样的人挤过来，指着赖胜辉身边的空座说："我能暂坐一下吗？"

"坐吧！你不是武汉人吧？"赖胜辉已拒绝过好几人了，这一次他让出了多余的位子。

"我是湖南长沙的。也是半个武汉人。"大学生笑道。

"你们湖南大学'八.一九'血案是怎么回事？"吴书味问。

湖南大学生擦了身上的汗，操着生便的普通话谈起'八.一九'血案来。

"尤樵楸，快用笔作好纪录。"赖胜辉赶紧提醒。

"你们是要整我的'黑材料'？"大学生笑问道。

"只是想串联完后，回校能有所交待。你是我们串联途中遇到的第一位串联对象。"吴书味也笑道。

"这样说来，我可以在这座位上坐较长时间啰！我们长沙的事就是三天三夜也说不完。"

"那你当然就可以一直坐到北京。"尤樵楸也笑道。

夜深了，车厢内的喧哗声渐渐小下来。吴书味迷迷糊糊打了个盹，他感到有东西压在自己腿上，他想把脚缩回

一点，可到处都是人，脚一点都动不了。他睁开眼睛看时，原来是一位穿蓝衣裳的小姑娘坐在地上，头靠着他的腿睡着了。这小姑娘太小了。简直像个小学生。看她睡得那么香，吴书味只好任其自然的不去惊动她了。

吴书味闭上眼睛，不知过了多久，他听到了赖胜辉的呵斥声："喂，想舒服就回家去睡！你这样叫别人怎么坐呀？起来，起来！"

吴书味睁眼一看，只见小姑娘的脚压在赖胜辉脚上，赖胜辉正不停地推着她。

被呵斥的小姑娘怯生生地站了起来，立刻地上其他人蜷缩的四肢便伸展开来，占据了她原有的地盘。她呆呆地站了一会，便呜呜地哭了起来。

"小丫头，你哭什么？"吴书味和气地问。

"我一点地方都没有了，我受不了啦，我要睡觉。"小姑娘哭着说。

"来，咱们换一换。"吴书味站起身将座位让给了小姑娘。

吴书味靠着车上的茶几站着，过了好一阵尤樵楸站了起来，将吴书味推到了他的位子上。吴书味刚一坐下，那小姑娘的头就斜倒过来，几乎完全躺进了吴书味的怀中。看到小姑娘那天真的花一般的面容。一种怜爱之感袭上吴书味的心头。他将她轻轻移动了一下，让她的头枕在自己的膝盖上，这时他看到她的脖后有一颗黑痣。

天渐渐亮了，湖南大学生和尤樵楸已轮流站了好几次，小姑娘则依然沉浸在梦中。

"你怎么能把座位借给别人呢？刘备借荆州--那座位到了北京再还给你吧！"赖胜辉责备吴书味说。

"现在的事，什么都是一阵风，串联应该是大学生的事，你们高中生参加也还说得过去，可这么小的小姑娘，什么都不懂也参加大串联，这不是凑热闹吗？"大学生说。

"是这样，地上躺的，行李架上睡的全是他们。刚才前面那厕所久敲不开，外面的人憋不住了，很多人一起叫喊要砸门，厕所总算被叫开了，从里面居然跑出来了六个小红卫兵，都是男生。"尤樵楸说。

"是呀，就是这些小毛头红卫兵害得你们三个人都没休息好。"赖胜辉说着就推起那小姑娘来，"起来，起来！天都快亮了，座位还不还给人家？"

小姑娘一骨碌地站了起来，她翘着嘴说："一个座位有什么了不起？还给你们就是。"说完便一下子钻到吴书味的座椅底下去了。

"太阳出来了，黑暗留在后面，太阳不是我们的，我们要睡了。"看到阳光已透过车窗射了进来，吴书味信口吟

道。

″这段话你从哪儿听来的？″处于半睡眠状态的大学生突然睁开眼睛，大声问道。

″这不就是曹禺的《日出》中的一段话吗？大学生对这段话的反应好强烈哟！″尤樵楸在一旁笑道。

大学生沉默了一会，才无限感怀地说道：″我和我的女朋友就是在大学里同演《日出》中的片段剧而携手的。那是我一生中最美好的时光啊！″

″你的女朋友演陈白露么？那一定很漂亮！既然是大学同学，现在不正好一起外出串联么？多浪漫呀！″赖胜辉也来劲了。

″我们断了。″大学生点燃一支烟，长长地吸了一口才继续说，″她的家庭出身是大资本家，不能不断啊！″

″她既然能升大学，就说明家庭问题不严重，真有问题的还能进大学呀？″吴书味道。

″我们是一九五九年进在大学的，那时候只凭学习成绩，不讲阶级路线。″

″五九年进大学，六四年毕业，你应该参加工作了呀？″吴书味说。

″是的，我在远洋轮上工作，现在有半年休假期，借串联的机会到全国各地走走。″

″你的女朋友呢？″赖胜辉好奇的紧追不舍地问道。

″她在武汉的一所中学教书。毕业离校的前一天，我们在桔子洲头说了一通宵话，分手时东方已经发白。《日出》中的那一段话既是在大学同演《日出》使我们堕入爱河的一段台词，也是我们分离时她开玩笑似说的最后一段话……″

″王九斤，你这个混蛋！滚吧！″尤樵楸抓住王九斤的衣领，将他从座位上拉了起来。肖艳丽死后，她的故事在校园内早已传得沸沸扬扬。

″你们是谁？″王九斤诧异地问。

″我们是‘八.七′中学的，怎么样？″

″肖艳对你们怎么啦？恨她就找我出气？你们可是恨屋及乌啊！″

″肖艳丽是畏罪自杀的现行返革命分子，我们当然得恨他。不过，我们更恨你这个乌鸦！你是逼她自杀的英雄。老子只好用拳头表示对英雄的感谢了。″赖胜辉说罢，抬手一拳打在了王九斤鼻子上。

王九斤正低着头用一只手掩着自己的双眼，这一拳实在太突然了，在旁观者的尖叫声中，王九斤的鼻血流了出来，可这位文质彬彬的书生太老实了，他连用诅咒还击都不敢，他只是喃喃的唸道：″死了？死了？谁会害她？谁害死了她？″

″请离开我们借给你的座位！对革命立场坚定到六亲不认的红五类，我们高攀不上。″吴书味冷冷地说。

列车正好在一小站停了下来，尤樵楸吼道：″滚吧！落井下石的刽子手！″说罢抓起王九斤的书包朝窗外扔去。

″是的，我走！我一定要弄清事情真相！″这话是从王九斤喉中吼出的。他一纵身就翻出了车窗，捡起书包很快就不见了踪影。做贼的人开溜时比老鼠逃得还快。真敏捷啊！

″为什么要为肖艳现打架？″过了好一会，吴书味轻声问。

″是呀，为什么要为一个返革命分子动怒？″尤椎楸象是在问自己。

″只是手痒痒罢了。″赖胜辉说。

蓝衣小姑娘从椅子下钻了出来，她又坐到了吴书味身边的椅子上。头又倒压在吴书味的大腿上，一副心安理得的样子问：″你们为么要打架呀？″

″不是打架，是革命行动。″赖胜辉说。

″打得人家满脸是血，还说不是打架？″

″毛主蓆教导我们说，革命不是请客吃饭……″

″不是绘画做文章，不能那样温良恭俭让，革命是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暴烈行动。″没等赖胜辉唸完，蓝衣小姑娘就抢着唸起来，立刻，周围的一大群小女孩也都参入了进去。

这段话唸完后，尤樵楸笑道：″不打架怎么叫暴烈行动呢？不搞暴烈行动怎么成为革命者呢？″

小姑娘们都不吱声了，理由太充足了嘛！

″你们是哪个年级的？″吴书味转移话题问。

″我们读初二了。″小姑娘自豪地回答。

″谁要你们出来的？″赖胜辉问。

″老师带我们出来的。″

″你们出来干什么呢？″尤樵楸问。

″出来串联嘛，这还用问？″旁边好多小姑娘一起回答。

″我们知道是串联，你们说说串联要干些什么？″

″上北京。″

″抢传单。″

″买毛主蓆像章。″

小女孩们七嘴八舌抢着回答。

″我们要见毛主蓆！″靠在吴书味腿上的蓝衣小姑娘说。

″对！我们要见毛主蓆！″其他小姑娘都跟着说。

″你们红卫兵都出来了，班上其他同学干什么呢？″吴书味问。

″也串联呀！现在是大串联的时候，谁还会留在家里？不过他们是自己去串联，没有老师带，我们有老师带。″小姑娘显得很得意。

″你看，人家初二的都比我们的班文革强。″尤樵楸愤愤地说。是呀，大串联了，还留人在学校干什么？而吴书味的班上呢，原来已经答应全班都可以外出，可第二天又变了卦，又要搞什么民主选举。在举手投票时，吴书味发现刘英英率先带头为他举了手，至使他以三十六票获得了外出串联的资格。而全班二十八个黑七类则无一例外的落选了。

红五类为了监督改选黑七类，除殷素华外，居然没有一个人离汉。

″我们班的红卫兵是老古董红卫兵。″赖胜辉说，″不过这样更好，要是剩下的人一个都出不来，到时候只有我们几个见到了毛主蓆，我们就可以在班上神气一阵了。″

看到吴书味等自顾自地闲聊起来，蓝衣小姑娘推了吴书味的腿说：″你们快提问呀！你们怎么不问了呢？″

看着眼睛睁得大大的小姑娘，吴书味笑了，″你们自己玩吧！″他说。

北京终于到了。

走出永定门车站，大家感到了北方夜间的凉意。接待站在哪儿呢？三个人正四处张望，一支全是女红卫兵的队

伍从车站里走了出来。当队伍从吴书味等身边不远处经过时。一个小姑娘突然冲出队伍，飞快地跑到吴书味面前喘着气说："大哥哥，我们还能再见面吗？"

微弱的路灯下，吴书味看了一会才看出就是火车上那们蓝衣小姑娘，看着她一副十分紧张的样子，吴书味笑了笑，拍了拍她的肩说："有缘就会再见面。快！你的队伍走远了。出门在外，可不能掉队。快追上去！"

小姑娘转身就跑，跑了一会又回过头挥手喊道："再见--再见！"

第三十章、昨日的红五类，今日的黑七类，核心的核心竟成落地黄花；

三人有一领袖，五人成一组织，外围的外围居然群雄四起。

经过一个多月的串联，十一月底，吴书味回到了武汉。第二天，尤樵秋，赖胜辉和吴书味三个人一起来到学校，只见整个校园内都冷冷清清。

"吴书味！你们回来了？！"随着一声友好的问候，上穿黄色旧军装，下穿深蓝海军裤，脚蹬一双大马靴的刘英英已来到他面前。较之一个月前，刘英英更神气了，特别是她那满面的笑容，与一个月前时刻紧绷阶级斗争之玄的文革组长的严厉形象相比，简直判若两人。

刘英英简要地介绍一个月来学校的情况：十月二十三日，《人民日报》发表了"红卫兵不怕远征难"的社论，大力鼓动学生徒步串联。在林学彪的带领下，经过近半个月精心筹备和筛选，最后组成了一支号称"十八勇士"的小分队。长征小分队一离汉，刘英英也就和学校的几个红卫兵头头乘火车赴京了，剩下的黑七类及不愿徒步串联或被长征队筛选下来的人交由老实巴交的闻河东统领。听说最后也上北京了。

刘英英又接着说："我从北京刚回来几天，你们是我碰到的第一批同班同学，我很高兴，并希望你们能加入我们红卫兵组织。"

"参加红卫兵？我们怎么够格？"赖胜辉大感意外地说。

"红卫兵组织早该发展壮大了，前一段时间搞闭关自守，把广大革命群众拒之门外是不对的。比如说对你们三人吗，内心底里我一直怀有好感，但以前总认为只有对你们严厉，才是站稳了阶级立场。一个多月来，我们组织已认识到了自己的不足。现在，只要不是黑七类，凡愿革命的同学都可参加红卫兵。"

"真的吗？太好了！我们马上就写申请书。"赖胜辉喜形于色地说。

刘英英还要参加校红卫兵核心小组会，她十分友好地和大家道别后就匆匆离去。

″哈哈！我们也要戴上红卫兵袖章了！″赖胜辉高兴得手舞足蹈起来。

″没什么值得高兴，听说现在各个学校参加红卫兵都很容易。″尤樵楸说。

″我也听说很多人都不愿参加红卫兵，还有些人主动退出了红卫兵。″吴书味也说。

″有这种事？敢退出红卫兵？他们不怕被打成返革命？″赖胜辉惊奇了。

三个人正漫谈着，一群女生从校门外走了进来。吴书味一眼就看见了走在其中的赵岚珈，她一改一个月前整日愁眉不展的样子而显得容光焕发。再看看她身边的骆霞飞、李潇萧、郭珊也都是轻松自如笑逐颜开。

一见面，相互间便立即询问分别后一个月的情况。

″听说不许你们外出，后来你们是怎么冲出去的呢？″吴书味笑问道。

″这次全亏了骆霞飞，是她在闻河东面前据理力争，我们才总算出去了十多天。″李潇萧边说边把骆霞飞推到吴书味面前。

骆霞飞笑道：″我哪有什么能耐？主要是闻河东自己憋不住了，加上大家都七嘴八舌地嘲笑他，这样才总算去了趟北京。″

″你们这群麻六类，黑七类还敢嘲笑红卫兵？″赖胜辉边说边摇头。

″别看他是红卫兵，这半个月里哪里是他在管我们？分明是骆霞飞在管他。骆霞飞才是我们的总指挥，他不过是个跑腿的。″赵岚珈说完，大家都开心地笑了起来。

″怎么是我管闻河东呢？明明是‘泥巴’才能管住他嘛！″

″谁是‘泥巴’？″吴书味问。

″你连‘泥巴’都不知道？″赖胜辉惊诧了。

″‘泥巴’就是黎薇薇呀！″李潇萧说罢，女孩子们又都笑了。

是的，黎薇薇也是一位漂亮的女孩。可吴书味并没有特别的注意过她。看到赵岚珈李潇萧显得那么高兴，吴书味笑道：″好久没见到你们这么开心了，串联途中我一直在想，也许你们会整天以泪洗面呢！″内心底里，这话当然是说给赵岚珈听的。

″你们既然知道我们会流泪，为什么只顾自己外出，不留下来帮大家辩论呢？现在又猫哭耗子假慈悲。″李潇萧翘起嘴巴说。

″不是假慈悲，我们会为正义，为人与人的平等权力永远抗争！″吴书味认真地说。

″哈！……哈……哈！″几个女孩全都大笑起来。笑完了赵岚珈才正色道：″你的书呆子气又犯了，你有多大能耐？″

″我们三个马上就要当红卫兵了，我们会没有能耐？″赖胜辉说完便得意地昂起了头。

″当哪个红卫兵？″骆霞飞急切地问。

″红卫兵就是红卫兵，难道有几个红卫兵不成？是刘英英同意我们加入的。″

″原来你们都成了红卫兵呀！难怪这么得意。″赵岚珈以轻蔑的口吻说。

″我并没有表示同意参加。″吴书味说。

″为什么？原来做梦都参加不了，现在别人主动邀请我们参加，为什么反而不参加了？″赖胜辉有些急了。

″你自己已经把原因说清楚了。″吴书味笑道。

赖胜辉不作声了，过了一会他又问：″现在真有几种红卫兵？″

″现在的红卫兵可多啦！至少有上百种，郭珊说，″如果大家愿意，我们一起去参加同一种红卫兵好不好？″

″好！″大家一起高兴地说。

分别一个月，现在又聚到一起，特别是这一个月来形势发生了巨变，所以大家的话都特别多。

″你笑什么？″看见赵岚珈一直望着自己笑，吴书味问道。

″一个月前，你的预计太准了。″

″吴书味还会预测？″李潇萧急急地问。

看到吴书味也不明白是什么意思，赵岚珈笑道：″要是按家庭出身分期分批搞大串联，那么毛主席最后接见的就只能是黑崽子了。这是你说的，还记得吗？″

是呀，八月十八日毛主席接见的，几乎全是党政军高层领导干部的子女；八月三十一日，毛主席接见的也还算是清一色高干子女，而九月十五、十月一日、十八日的第三、第四、第五次接见的则是一般革命干部和工人、贫下中农子弟了，到了十一月三日和十一日，被接见的外地串联学生中，麻六类占了绝大多数，而十一月二十五、二十六的最后两次接见中，很多被接见者都是黑崽子了。

班上的同学陆续而来，中午时分，谈话圈里的同班同学已达到十五人。

叶家驹是唯一没有外出串联的人，在文化大革命的前一段时间里，他也是受压最深而最习惯沉默不语的人。现在，他却显得异常的活跃。他详细介绍了一个月来武汉市阶级斗争形势的发展和变化：

文化大革命的目的，是整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红卫兵的核心骨干正是这些当权派的子女，当他们的父母从供产党官员的宝座上跌入"走资派"的深渊时，他们也随之一夜间从"核心的核心"的"红五类"变成了连"外围的外围"都算不上的"黑七类"。红卫兵的骨干垮掉了一大批，红卫兵组织还能威风依旧么？他们当然只能走向没落了。取而代之的是"毛泽东思想红卫兵"和"东方红红卫兵"的兴起，他们都自称为"造反派"。而"红卫兵"则被他们称为"保皇派"和"三字兵"了。

各个单位对牛鬼蛇神的禁固已全都解除，文化大革命的目的是要革走资派的命，牛鬼蛇神算老几？他们能翻起大浪来么？即使有问题也应放到运动后期再酌情处理嘛！没有一个单位的领导前一阶段没有犯方向性错误。他们自上而下的执行了一条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当然要为之付出代价。现在，所有的当权者都感到了被推上批斗台的恐惧。

校园内，虽然书记和校长都多次对前段工作作出了检讨，可造反派组织仍竖起了"踢开校党委，自己闹革命！"的大旗。

如果没有全校师生倾巢而出的大串联，如比巨大的局势变更是不可想向的。

在叶家驹的鼓动下，第二天清晨，十五个人一起来到了"巴黎公社红卫兵"队部，提出了申请集体加入的要求。

"你们原来写过造反的大字报吗？"第一号头头杜贻铁傲慢地问。

"没有。"吴书味回答。

"我们都是造反派观点。"叶家驹立即在一旁补充说。

"造反是要冒风险的，要有'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的精神。光有观点有什么用呢？"二号头头哈博能立即补充说。

"看过我们组织贴出的全校第一张造反大字报吗？"看到申请者不再出声，杜贻铁又问。

"我看过。"叶家驹立即回答。

"能说出我们组织的目标及组织原则吗？"哈博能又问。

″我们串联刚回，我们愿意接受你们造反派的审查。″赖胜辉表现出十分诚恳的样子说。

″审查？我们现在可忙得很呀！我们是全校最早造反的组织，不是谁都能进来的。你们距离我们的要求太远了，等你们今后有了造反的表现再说吧。″

从″巴黎公社″队部出来，大家都很不高兴。

″看来加入一个组织还真不容易啊！″

″我的几位邻居都戴上红袖章了，就剩我没有。″

″我校还有哪些组织？″

大家议论着。

″咱们找刘英英去，我们要求十五个人集体参加。″赖胜辉出主意道。

″要去你们去，我可不够格。″赵岚珈说完就转过脸去。

″我也不去！″李潇萧大声叫道。

″怎么能光想到戴红袖章呢？首先要观点相同。因为……″

″说得太好了！我完全赞同。″叶家驹打断尤樵楸的话高兴地说。

大家正漫谈着，一个戴″延安红卫兵″袖章的走了过来。

″嘿！你也戴上红袖章了呀！″赖胜辉一把抓住他以羡慕的口气说。

″怎么，你还没个组织呀？″

″是呀，刚才去'巴黎公社'队部，可人家不收。″

″跟我走好了，参加我们组织去！″

″能行吗？我们有十五个人。″

″咱们是老邻居了，有我介绍准行！″

″走！参加'延安红卫兵'去！″赖胜辉高兴地挥着手说。

″延安红卫兵是什么组织？我看不要操之过急吧！″吴书味犹豫着说。

″唉呀！哪来那么多顾虑？″赖胜辉边说边拉起吴书味就走。

″我带来了十五个加盟者。一进延安红卫兵队部，引荐者就十分自豪地说。

″非常欢迎！现在就发袖章给你们。″延安的头头热情地给大家让好坐，便从抽屉中翻出一叠新袖章，逐个发放起来。发到最后他突然问道：″不是说十五个人吗？怎么多一个袖章呢？″

吴书味扫视了一下自己的同班同学，他发现叶家驹并没有跟进来。

″好了，现在你们就是延安红卫兵了，我代表老战士向你们表示热烈欢迎。″一号头头说完就带头鼓起掌来。

″你们待我们真好！刚才我们去'巴黎公社'队部，他们的两个头头简直是臭夹生！″赖胜辉边说边喜滋滋地将袖章戴了起来。

″'巴黎'有什么了不起？从现在起，我们已经能与他们抗衡了。″引荐者自豪地说。

″下面宣布纪律：我队部每天早晨八点钟开始两小时雷打不动的'天天读'，每个人必须带上毛主席语录和毛选，学完后再分组讨论。下午是写大字报和外出串联的时间，要根据斗争的需要随时调整计划。对了，新参加的每人要填一个情况调查表，以便我们组织审查备案。″头头进一步交待说。

″对不起，今天来到延安红卫兵队部实在有点偶然。″吴书味站起来，象以往在班上讨论发言似地说道，″因为我们对贵组织实在知之甚少，所以我想问一下贵组织的观点，例如对'自来红'的口号怎么看？是否赞成'怀疑一切'？如果大家观点一致，我们当然会为自己选对了组织而高兴，若观点存在分歧，即使现在加入了，今后也会不欢而散，故现在就多问几句，可以吧？″

″对对对！首先应该观点一致。观点相同了，你们十四个人当中也可以选一两个人参加我们的领导班子。以便共同发展壮大我们的组织。到时候'巴黎'也得看我们眼色行事。

″对于'自来红'的口号，我们既然不赞成也不反对。你们进来后，我并没有开口就问家庭出身，当然出身还是要考虑的。我们赞成'有成分论，不唯成分论，重在政治表现'。对于'怀疑一切'，我们既不赞成也不反对……″

后面的话，吴书味一句也没听进去。加入这个没有任何观点的组织，无异于又回到了一个月前的班文革领导之下。于是，头头的话一讲完吴书味就站起身来说：″很遗憾，观点的分歧使我不得不离开这里。″他放下拿在手中的袖章，头也不回地向门外走去。

″不愿参加的我们决不勉强。愿意留下的我们热烈欢迎。″延安的头头大声说道。

吴书味走出大门，骆霞飞和赵岚珈也紧跟着走了出来。

″你真沉得住气呀！″赵岚珈说。

″咱们同组一年，你还不了解我吗？对这种组织我会感兴趣么？″

″社会形势在一个月里发生了这么大的变化，谁知你会不会变呢？再说，人家还暗示让你当头头呢！″

″我会对当头头感兴趣吗？″

″一听他们的头头的讲话，我就断定吴书味不会加入了。″骆霞飞说。

″哟！你就这么了解他？″赵岚珈笑道。

″吴书味平时在班上的奇谈怪论还少了吗？他怎么会屈身于这种没观点的组织呢？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嘛！″

″的确是这样，在别人组织里说起话来也是咬文嚼字，一口一个‘贵组织′，简直像‘五.四′时代的人一样。″赵岚珈说罢，三个人都笑了起来。

其他人全都跟出来了，最后出来的是赖胜辉，他看到全班同学都走光了才恋恋不舍地脱下袖章跟了出来。

叶家驹又走过来了，他拍拍赖胜辉的肩说：″我保证一周之内让你戴上红袖章。″

″你？你都没个组织，凭什么保证我们能戴红袖章？″赖胜辉嘲弄道。

叶家驹转身对大伙说：″只要有人，事就好办。响当当的造反组织‘巴黎′是当今的新贵，他们孤家寡人，唯我独左，门槛太高，进不去；‘延安′这种无名之辈则急于招兵买马，扩充势力。能进也不应进。当今校园正处于三人就可成立一个组织，五人就可推举一位领袖，群雄割据，天下大乱的大好形势下，我们何必要寄人篱下呢？我们应该揭竿而起，成立自己的组织！″

第三十一章、独树一帜，何需寄人篱下；

齐赴一县，岂惧鬼域黑影。

几天后，″竞自由红卫兵″诞生了。其成员有：男生叶家驹、陈礼佑、赖胜辉、尤樵楸、姚劲力、钟敬诚、夏斌和吴书味；女生骆霞飞、赵岚珈、李潇萧、郭珊、黎薇薇、詹静凤、施维珙，共计十五人。队部就设在原高二（3）班教室。

凭着盖有'竞自由'红卫兵大印的信笺，他们从校总务处领回笔、墨、纸张及油印机。骆霞飞挥毫写上几副大标语后，赖胜辉便神气地提着浆糊桶刷贴标语去了。

李潇萧刻着钢板，她的小字工整而秀丽。

"喂！我们'竞自由'的头头究竟是谁呀？你们怎么不公布呢？"詹静凤问吴书味。

"当然是吴书味，这还用问？"夏斌说。

"不！我从来没想过当头头。"吴书味说。

"红卫兵袖章是由叶家驹发的，我还以为他是头头呢！"郭珊说。

"他当头头也行啊！他是文革初期受压最深的人，待会儿外出的人都回来时，我们再一起确定他头头的地位。"吴书味说。

"他是黑七类，现在辩论时，三句话之内必问家庭出身的现象并没有改变。选他当头头恐怕不恰当吧！"骆霞飞分析道。

"我看就吴书味吧！"刻钢板的李潇萧抬起头说，"我敢断言，用无计名投票的民主方式，选出的头头也一定是吴书味。"

"我不当，我想我们干脆象巴金年轻时那样，信奉巴库宁和克罗鲍特金好了，有事大家一起商量，反正大家观点一致，何必要什么头头呢？"

"你真是书呆子气，现在都什么年代了，还想搞无政府主义？"赵岚珈笑道。

"既然如此，为了有利于'竞自由'的利益，我们也搞一次'唯成分论'吧！谁的家庭出身最好，谁就是头头。"吴书味也笑道。

"把闻河东请回来，让他当头头怎么样？"黎薇薇问。

"闻河东不是'三字兵'吗？"陈礼佑反问道。

"前天我在路上碰到他，问他为什么不戴红卫兵袖章，他叹了口气说，现在和以前不同了，现在老百姓不光是不卖红卫兵的账，而且一看见戴红卫兵袖章的，就在后面指着脊梁骨说，老保，老保！"

"所以呀，你就去说他来降对不对？"郭珊笑道。

"要他当'一把手'，他肯定会来。"詹静凤说。

″黎薇薇去说，当小兵他也会来。″李潇萧也笑道。

″去你们的！我才不去说呢！″黎薇薇说罢自己也笑了。

″你的意见呢？″骆霞飞问吴书味。

″闻河东这人不错，长征队刚走两天，他就能带你们赴京，说明他还是有造反精神的。″

″现在又回到了辛亥革命时期，武昌起义成功后，革命军把黎元洪请出来当头头，我们女生一致要求把闻河东请来当头头。你们男生没意见吧？″赵岚珈大声道。

″完全同意！但这事要办就一定要办成，否则影响就太坏了。″吴书味说。

″黎薇薇出马，万无一失！″女孩子们一起大声说。

几天后，闻河东成了″竞自由″红卫兵的头头，其他人全是一般群众。这里没有″天天读″，没有政治学习，也不惩罚迟到、早退。闻河东从不强制性地发号施令，每个人的行动都是自发的，或商量着进行的。

闻河东是个坐不住的人，他总喜欢带几个人到武昌的大专院校去抄大字报，去感受文化大革命的发展方向。留在校园里的多是叶家驹。

一天，叶家驹也外出了，队部里仅剩下夏斌和吴书味。

″夏斌，你知道你父亲的现状吗？″吴书味以闲聊的口气问。

″别提他，别谈他，读小学时我就和他断绝了关系，这些年来，一直没和他来往了。″

″前一段时间，他一直被关押批斗，近来他又常在我们宿舍出现，估计被无罪释放了。″

″他怎么跑到你们宿舍去了呢？″

看到夏斌对他父亲的现状表现出明显的关注，吴书味便将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专政的一百多天时间里，夏世修为张太婆写交待材料而引火烧身，导致批斗关押的事讲了个大概。最后说：″你父亲是一个非常正直的好人。我实在不明白你为什么不认你父亲！″

″你不明白的事多着呢！″吴书味说话时，夏斌一直闷声不响，现在他终于开口了，″你看看我们班上的二十七个黑七类，绝大部分是资本家子女，有一个右派分子的子女吗？右派分子的亲属是没有上高中资格的呀！如果我妈不是早早就和我爸离了婚，我也会在一年前下农村去边疆了。高一上学期，他来学校找我时，我虽然没有认他，但

回家后我把这事还是告诉了妈妈，妈妈一声都没吭。半夜里我突然醒来时发现妈妈在痛哭。我安慰她说，听说爸爸的右派帽子已经摘掉，我明天去把他接回家吧！妈妈一听就急了，她说，摘帽右派也是右派啊！天底之下，有哪一个摘帽右派的儿子能上大学？为了全家的平安，为了下一代，为了你，我们只能牺牲他啊！唉--但愿我爸会因记恨我们的无情而彻底忘掉我们！"

十二月初，武汉市的几乎所有大、中学校都被造反派控制。杀向社会的舆论进一步高涨，闹市区的大字报越来越多，工厂、机关也都出现了造反派组织，文化革命已由文化教育界发展到了全社会。

"八。七中学"的"巴黎公社红卫兵"率先冲出了校园，闻河东统领下的"竞自由"红卫兵也决定象"巴黎公社"一样，留一部分人在校内继续闹革命，另一部分人则出外进行扇风点火的大串联。

闹革命的主要目的是要唤醒民众。而今的城市内早已"天翻地覆慨而慷"，可广大的农村还在沉睡。所以杀向农村成了城市造反派义不容辞的责任。

十二月十六日，闻河东、陈礼佑、夏斌、吴书味、赵岚珈、李潇萧一行六人上午十点离开学校。此时正值徒步串联的高潮时期，各地都设有"长征接待站"，吃住都不用发愁，所以每个人都只带了一个书包，像长征者一样徒步向新改名为红卫县的县城走去。

时令虽已是冬天，但这天的天气却艳阳高照，一路上大家说说笑笑，犹如郊游一般。

下午两点许，刚走出市区不久，一座光秃秃的山兀立在公路的左前方。

"看！山上怎么那么多小白点呀？"李潇萧眼光特好，老远就指着那山说。

"那是一座坟山，白色的小点都是一块块的墓碑。"闻河东解释说。

"你骗人！你想吓唬我们。"

"越吹越邪乎了，你以为你四只眼就能骗过我们两只眼？"李潇萧翘起嘴说。

自退出三字兵后，闻河东就一直戴着眼镜，他笑了笑说："咱们打个赌，行吧？"

"要是我说对了，你们俩就给我爬到坟山顶上去。"

"要是你错了呢，你就帮我们背书包，还要把吴书味的书包也给你背，而且四个书包要一前一后，一左一右地背，一直背到目的地。听见了没有？"李潇萧说完，就为自己出的主意拍手大笑起来。

"别高兴得太早了，你们现在笑，待会儿可不要哭。"

″闻河东的老家就在红卫县乡下，他会说错？″夏斌在一旁笑道。

说笑间，山越来越近了，吴书味也戴上了眼镜。啊！果然是一座坟山，漫山的石碑越来越显得清晰。不一会，大家来到了坟山脚下。

″你们说该怎么办呢？″闻河东得意地笑着。

″爬山就爬山，大白天我们还会害怕不成！″赵岚珈说着便真的向山上走去。

″你们可得在山下等我们呀！″李潇萧说完也跟着往上爬。

″我们从公路上绕到山的南面等你们。″闻河东喊道。

″沿公路绕也许还远些，我们也从山上翻过去吧？″陈礼佑说。

″大串联我们爬了不少山，可从未爬过坟山，今天我们也偿试一下吧！″吴书味说完，男生们都跟着向山上跑去。

″我们比赛，看谁最先到达山顶好吗？″夏斌提议道。

″好！″大家一起叫着，兴致勃勃的向山顶上中去。

山虽不高，可爬山不比走平地，不大一会大家都气喘嘘嘘了。只有夏斌冲在最前面，他已把大家扔下了几十米远。他正兴高采烈的大声呼叫，一不小心一只脚踏穿了浮土，踏在早已腐烂的棺材板子上，板子断裂了，他的脚陷进了棺材中。

″啊！……啊！″他的脚拔不出来了，他大声叫喊着。

陈礼佑首先跑到近前，他看了看便大笑起来：″哈！你踩破了鬼的房子，鬼不答应！拉住你要索赔呢！″

大家都围了过去，从裂开的板缝中看下去，里面黑黑的，闻河东帮夏斌将脚往外拉，夏斌痛得叫了起来，闻河东只好停止用力。

″死鬼，死鬼你听着！人家又不是故意踏你的房子，你一个破房子还要我们赔？放了人家吧！″李潇萧对着棺材缝向里面喊道。

″噫--噫！我的脚出来了，我的脚出来了！″夏斌喜得跳了起来。

″李潇萧的话真起作用啊！李潇萧一说完鬼就放行了。″吴书味这么一说，众人都大笑起来。

″这世界上真有鬼呀？″李潇萧认真地问。

″那当然！″闻河东毫不犹豫地回答。

″你们红卫兵破完四旧还不到一百天，现在又开始带头宣传封建迷信了。″陈礼佑笑道。

″我们农村人都相信有鬼。我就亲眼见过鬼。″闻河东不以为然地说。

″越来越胡说八道了，你说鬼是什么样子？″赵岚珈笑着问。

″我说的是真事，小时候我在乡下读书，有一天放学后我和几个同学到河边去玩，老远就看见河堤上有一个人头，当时都以为那人是站在堤的另一边，所以才只露出个头来。等我们爬到堤上后，那人已经不见了，堤的外面又高又陡，站在堤外的人根本不会高出堤面，回村后我们告诉老人，老人都说是碰到无长子鬼了。后来我就病了，病了一个多月都不见好，这样我们家才离开乡下，搬进了武汉市。″

″这样说来，我们倒真要感谢那个无长子鬼了，要是没有他的吓唬，我们的闻头头还会是个乡下娃，我们’竞自由’也就没有闻头头了。″赵岚珈说完就大笑起来。

″这么可怕的事，你还笑？″李潇萧真的有点紧张。

说话间不知不觉已到达了山顶，山南的下坡路上，坟墓就少得多了。中国人信阴阳，阳间的房子朝南为好，而阴间的坟墓当然是朝北为贵。夏斌一声喊便率先向山下冲去，大家也跟着他往下跑。闻河东一不小心绊在一块石碑上摔倒了，或许是有意识的罢，他连续翻了好几个身，被另一石碑挡住时才停了下来，大伙赶紧围过去。

″闻河东，快爬起来，你躺在死人身边了！″李潇萧大声喊道。

″别唬我，躺在这里晒太阳真舒服啊！″闻河东说完索性闭上了眼睛。

″你这笨蛋，你看你右边是什么？″夏斌也大声喊道。

闻河东睁开眼睛向右一瞟，顿时脸色发白地从地上跳了起来。原来他正躺在一个被掘开的坟土中，那几根白骨和骷髅头距他仅三尺之遥呢！

″怎么会有敞开的坟墓呢？″闻河东望着白骨心有余悸地嘀咕道。

″这骷髅生前一定是个黑七类。″吴书味说。

″你怎么知道？″李潇萧问。

″我们这么多人都没摔跤，就红五类分子摔进去了，这不是阶级报复么？骷髅当然是阶级异己分子。″赵岚珈道

″牵强付会！胡说八道。″

大家全都笑了。吴书味指着墓碑说：″你们看，碑石砸成了两截，下半截上还有大字报的痕迹，坟墓被彻底挖开，显然是被掘坟鞭尸了。″

″文化革命荡涤着一切污泥浊水--这是林彪的话，破四旧席卷全国，连这座鬼域之山也不例外，真是完全彻底的大革命啊！″陈礼佑叹息道。

″所以，现在不是人怕鬼的时候，应该是鬼怕人。″吴书味说。

″所以，闻头头完全没有必要吓得脸色发白。″赵岚珈学着吴书味的口气，把″所以″两个字说得特别重。

大家又笑了，闻河东不服气地说：″你们都别充好汉，谁敢在这山上待上一夜就算大胆英雄。吴书味敢吗？″

″当然不敢。″吴书味笑道，″你想一想要是别人半夜三更在山上抓到了你，你就是有十张嘴也辩不清啊！″

″怕别人说你盗墓？″

″如今这年头，谁会干盗墓的傻事，就是盗出了金子、银子也一文不值啊！八月分抄家时，好多资本家将金银往厕所里倒。谁有金银珠宝，谁就会有灾难。自抄家以来，金银珠宝在银行里已换不到钱了，要它们何用？″

″中国已提前进入供产主义，金钱、货币都将失去作用，一切都按需要分配，商品将不复存在，这就是文化大革命的最终目标。″陈礼佑说。

″既然不怕别人说你盗墓，你怕什么呢？″闻河东嘲笑地望着吴书味说。

″如果你在坟地上发现了一个形迹可疑的人，在成天高喊阶级斗争的今天，你会想到什么呢？″

″会怀疑他是特务，怀疑他在用无线电台与美帝苏修联系。″夏斌插嘴道。

″于是就逼他老实交待，倘使他交不出联络工具，作为领导，你就会发动一场大规模的人民战争，动员广大革命群众到坟山来，将山的每一个角落挖个底朝天，不找出阶级敌人的电台誓不罢休--是这样吧？″

″是呀，这好象成了理所当然的最正确的逻辑推理。″陈礼佑赞同道。

″所以，我们由此就可以理解，为什么有些事情，大家都明明觉得滑稽可笑，可每个人都依然随大流地干着，谁也不敢将真相说穿。″

″所以，皇帝的新衣是一个恒古常新的不朽故事。″赵岚珈再次学着吴书味的口气，说完使哈哈大笑起来。

夜静静的，风开始使人感到寒意。公路上看不到其他行人，月光下，田野里、公路旁的树影都令人感到阴森。

″你们看，后面有鬼追来了。″李潇萧跑到吴书味身边紧张地说。

吴书味戴上了眼镜，闻河东也朝后看，可两人都什么也没看见。

″你们俩上了次鬼山就光说鬼话，后面什么也没有啊！″吴书味笑道。

″唉呀！你们俩八只眼睛怎么还看不清呢？顺着我的手指，你们再看一看！″赵岚珈指着后面说。

哦！吴书味终于看清了，朦胧的月光下，一队黑衣人正快步向前赶来，他们走得好快啊！

″都怪闻河东，要不是在坟山上耽误那么久，我们就不会赶夜路了。现在我们怎么办呢？″李潇萧真的着急了，说，″我们快跑吧！″

″这一队人全是黑衣服，真碰到黑无常鬼了，我们不能跑，一跑，鬼就知道你们怕他，他就要勾你的魂了。我们应该用眼睛盯着他们不动，等他们扑来时，我们就用嘴把中指咬破，用流出的血对着鬼一甩，鬼就不敢近身了。这是老人说的。″闻河东十分认真地临场传授破鬼之法。

″我们还是快走吧，我觉得一定是坏人。″赵岚珈也急切地说，″我们得赶快跑到一个小镇或村子里去。″

四个人加快脚步往前赶，很快就追上了走在前面的陈礼佑和夏斌。再回头看时，呀！那队黑衣人走得更快，现在离他们更近了。

″他们好象在追我们呀！″李潇萧更紧张了。

″谁在追我们？″夏斌朝后望了望说，″你们说的是后面的那支长征队吗？″

″长征队？″大家停了下来，哦！越来越清楚了，所有的黑衣人头上全都戴着军帽，走在最前面的人手中还拿着一面红旗呢！

不一会，长征队来到了身边，大家开始友好地提问：″你们出来多长时间了？″

″整一个月了。″

″你们干嘛走这么快呀？夜里还赶路？″

″我们要在今年年底前先去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故乡韶山，然后再去井冈山。″

″你们不累吗？″

″苦不苦，想想红军二万五，累不累，看看革命老前辈。″这二十多位全都身穿黑棉袄黑棉裤，头戴军帽脚蹬解放鞋的男女青年一边回答，一边依旧小跑似的前行，很快就远远超到前面去了。

″他们怎么全都穿黑衣裳呀？连女生也不例外。″赵岚珈自言自语似的说。

″他们准是黑七类。″李潇萧自信地推断。

″如果闻河东穿一套军装把武装带拿在手上抖动，跟在他们队伍后面，就有点象押送劳改犯了。″陈礼佑说完就笑了起来。

″他们怎么会是黑七类呢？你看他们一个个浓眉大眼黑黝黝的，连女生也不例外，他们一定全是顾农的子女，闻河东参加他们的队伍还不够格呢！″吴书味说罢，大家都笑了。

″可他们为什么要统一穿黑衣服呢？″李潇萧固执地问。

″你怎么一根筋似的要认为只有黑七类才穿黑衣服呢？真是榆木脑袋。毫无疑问，黑衣服就是北方贫下中农的红卫兵服，串联时我们见得够多了。″

″毫无疑问，说别人是榆木脑袋的人自己也是毫无根据信口雌黄。″赵岚珈又学着吴书味的口气说。

一场虚惊过去了，原野上又充满了欢笑，夜色真美啊！

第三十二章、争政治待遇，乡下农民上访

播造反火种，武汉学生下县

到达县一中长征接待站时，墙上的时钟已指着晚上九点了，但这里仍然熙熙攘攘，十分热闹。

一口大锅上，蒸饭的甑正冒着热气，另一口大锅上，一位师傅正在炒菜。

″大伯，这么晚还忙着做饭呀！″闻河东热情地与做饭的师傅打着招呼。

″不晚，不晚，我们这是个大站，天天都有大几百人来往，多的时候有千把人，深更半夜都有人来。来了就要有饭给人家吃。″

″是呀，几百万革命青年在九州大地上无所事事地行走了一个多月，而且还将继续行走下去，以此来追求灵魂的净化和精神上的解脱。他们用自己的脚板书写着伟大的创举。″吴书味大声叹息着。

看到周围的长征者都侧过脸来望吴书味，赵岚珈狠狠地瞪了吴书味一眼，在他身边小声道：″少说一点，别人

不会把你当哑巴的。″

晚饭后，吴书味和闻河东两人来到了县委大院。夜已深了，县城里已是一片黑暗，只有县委接待站办公室依然灯火通明。县委副书记坐在办公室中央，他的四周围满戴着红袖章的农民。

吴书味和闻河东在办公室的最后一排椅子上坐了下来。他们一边等待，一边倾听书记与农民的对话。

第一伙农民上访的目的是要县委表态，承认他们的组织是合法的革命组织。他们五、六个人围着书记，大声勒令他开出证明，以确立他们组织的合法性。书记的修养可真好，他总是不紧不慢用一些最革命的词语说着并无实际内容的套话，他既不否定该组织的合法性，但也绝不作出任何许诺，更不会开出证明来。

气势汹汹的农民战斗队员紧紧的围着他。大有不达目的誓不罢休之势。双方僵持了一个多小时，说来说去总是那几句话。等待接见的其他农民都不耐烦地嘀咕起来。

″造反派组织是群众自发成立的，何必要领导承认呢？″闻河东也不耐烦了，他插嘴道。

″我们公社成立了三个组织，为什么那两个都承认了，唯独不承认我们？″上访者反驳道。

″成立组织当然要领导批准，不批准算什么革命组织呢？″另一伙人虽等得心烦，但还是以农民的纯朴说着自认为公正的公道话。

看来农民也视戴红袖章为时髦了，成立组织便是一种高尚的政治待遇。可纠缠了两个小时，第一伙人什么也没得到的被打发走了。

第二伙又是五、六个人围了上去，他们同样以命令的口气，强烈要求县委取缔他们公社的另一个组织。

第三伙农民组织是在遭到公社领导勒令他们解散后来此上访的，现在他们来勒令县委罢免他们的公社书记！

第四伙……

吴书味不想再听下去了，睡意向他袭来，迷迷糊糊之中，他只知道每一伙农民都没有得到满意的答复，每一伙农民临走都扬言还会再来。

农民走光了，吴书味清醒过来，他狠推了一把靠在长椅上已经睡着了的闻河东，自己则坐到了县委副书记对面的那张椅子上。

″我们是武汉市‘八。七′中学’竞自由’红卫兵。″吴书味自我介绍说。

书记不动声色地点了点头。

″我们是来你们县进行革命大串联的。现在革命造反的大好形势正迅猛向前发展，他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凡是阻碍造反的都决没有好下场！″闻河东彻底清醒了，他开始滔滔不绝地谈起造反的必要性来。

吴书味知道闻河东已不再是文革初期的老实砣子，他现在已变得十分健谈，这或许也是文化革命的成果之一罢。看着墙上的钟，都半夜两点了，他打断闻河东的话说：″这样吧，时间不早了，简单地说，我们提三点要求：第一，为我们在贵地办联络站提供房间。第二，提供开展‘四大’的笔墨纸张、广播器材，第三，提供基本生活设施--能解决吃饭、睡觉就行。能办到吗？″

″我们研究研究。″

″不是研究的问题，而是必须办到！如果你不能作决定，我们现在就到县委第一书记家里去谈。″吴书味态度坚决地说。

″不用去了，我尽量解决。″

″应该是‘一定解决’！如果二十四小时还没有解决，我们将采取革命行动！″

吴书味、闻河东和书记一起走出了接待站的门，书记关切地问：″你们现在有地方住吗？″

这句话使吴书味对书记产生了好感，人与人之间本该相互关心啊！可在阶级斗争的大风大浪中，人与人之间是不能讲感情的呀！

″有没有地方住用不着你管。″吴书味粗暴地回答。

第二天很快就过去了，吴书味提出的三条要求，一条都没办到。

第三天清晨，吴书味等六人早早就来到了县委大院，将已经写好的一纸封条贴在了县委接待站的门上。干完这事，几个人便到街上吃早点去了。

吃了一天的″长征饭″，今天能吃到一碗阳春面，大家都觉得十分可口，正吃得香时，几个干部模样的人从餐馆外走了进来，他们将肩戴″竞自由″红卫兵袖章的几位中学生打量了一会便走过来客气地问道：″你们是武汉的造反派吧？″

″有什么事？″闻河东反问。

″昨天就听说武汉的造反派来了，我们到处找，今天可把你们找到了。″

看到来人那一副高兴的样子，赵岚珈与李潇萧相视笑了起来。

来人坐在闻河东身边悄悄地说起话来。

闻河东听着听着，突然把桌子一拍吼道："太岂有此理了！县直机关现在还有人敢保留整群众的黑材料？走！我们一起看看去！"

几个人跟着来者走进一间会议室，室内二十几个人正在开会。发言者正振振有词："……牛鬼蛇神也想翻天？什么造反派，有一个出身好的吗？凭什么要我们交黑材料？……"

"武汉的造反派来了！"引荐者一进门就小声介绍道，声音中充满着喜悦与兴奋，很快，有几个人站起身，把自己的位子让给了武汉的中学生。发言者的声音则明显的小了下去，并很快结束了议论。

机关造反派发言了，他反击说他们的组织虽然没有红五类，但也没有黑七类，黑材料为什么不能交给他们呢？双方交战了两三个回合，但造反派明显底气不足，他们似乎只会招架，不会反击。

"我来说两句。"闻河东站了起来，他开始谈起文化革命的大好形势，谈革命大串联的伟大意义及来此建立造反联络站的目的，他一口气讲了近半小时仍意犹未尽。吴书味轻轻地推了他一把，希望他把话题转到支持县直机关的主题上来，可他却很快结束了发言。

紧接着陈礼佑站了起来，他讲述着中央文革在各个场合下支持造反派的动态，他能准确地说出每一次讲话的时间、地点、参加接见的领导人和被接见的对象，他能整段整段地背出中央领导者讲话的原文，其记忆力之强使与会者大为叹服。

"我只想谈谈对你们单位的文化大革命的看法。"陈礼佑一讲完，吴书味就接着讲了起来，"一进门，我就听见有人还在大谈牛鬼蛇神翻案，不把斗争的矛头指向走资派，还在搞群众斗群众，你们这里的运动至少比武汉落后了一百天！矛头依然对着牛鬼蛇神的目的是什么呢？无非是想转移斗争的大方向，保走资派过关而已。这难道不是彻底的保皇派？！如果还不交出运动初期整群众的黑材料……"

"我们不交。"第一个发言的那位在座位上小声嘀咕道。

"你敢？！"李潇萧大吼一声，全场顿时鸦雀无声。

吴书味知道再说下去也不会有什么结果，他向伙伴们挥了挥手，大家都站了起来，吴书味又对着会场说："我们已正式进驻县委大院，我们将和一切走资派及他们的走狗--保皇派斗争到底。"

"不服气的就走着瞧，看谁笑到最后！"夏斌说。

六个人返回县委大院，县委接待站的门关着，封条是完好的。显然他们清晨的革命行动收到了预期效果。

夏斌飞起一脚，门被踢开了。大家走进去刚一坐下，一个胖胖的干部模样的人走了进来，他满脸是笑的哈着腰说："我要拿点抽屉里的东西。嘿，嘿！"

"你是什么人？"吴书味靠在椅背上不动声色地问。

"县委的，嘿，嘿！"

"县委的当权派？是书记还是县长？"

"不，不……不！"来人连忙摇头。这年头当权派就是罪人的代名词啊！

"这桌子是谁的？"

"是县委书记的，是李书记的。"

"你凭什么来拿东西呢？"

"嘿，嘿！是李书记派我来拿的。"

"这样说来，你也是个干部啰！"

"是，是小干部--小干部。"

"回去告诉李书记，第一，马上解决我们的食宿问题。第二，这房间从现在起就是我们的联络站，李书记的东西由他自己来拿。第三，马上给我们配备宣传用品。听清楚了吗？"

"是，是！"来人毕恭毕敬地退走了。

待来人远去，赵岚珈便大笑起来说："我第一次看到吴书味这么威严。"

"我第一次看吴书味象个当官的样子。"李潇萧也说。

"对他们不能客气，我们必须在气势上彻底压倒他们。"

"哇！吴书味真学会当官了。"赵岚珈以夸张的神态笑道。

"世界上最容易的事就是当官，只要当了官，你说的话别人就得听，你放的屁都是香的。"夏斌说。

"你说的是以前的官，现在不同了，当官的个个挨整，几乎无一例外。我看还是不当官为好。"陈礼佑说。

"要当就当造反派头头，又不挨整又有权，真是其乐无穷。"闻河东说。

″你不就是造反派头头吗？看来你是深有体会了。说说看，你怎么其乐无穷？″赵岚珈笑道。

″我算什么头头？第一，我说的是大组织的头头，第二，在我们’竞自由’里，吴书味才是实质上的头头，你们更听他的话。″

″别胡说八道，井冈山只有一个头头，那就是闻河东，我们都是小老百姓。″吴书味说。

″对！我们最听闻头头的话。″两个女生几乎同时说，说完便哈哈地笑了起来。刚笑了一会，赵岚珈又突然停住了，样子十分认真地说：″不对，我知道闻头头为什么不满足了，因为最听他话的人在武汉，没到这儿来。″

大家一听，都知道是暗指黎薇薇，于是全都大笑起来。闻河东也笑，但很快他就反击道：″你们说最听我的话的人没来，可两个最听吴书味话的人都来了，吴书味还是比我幸福啊！″

李潇萧没说什么，只是继续笑。赵岚珈则皱起了眉头，但顷刻间她的眉宇又舒展开来，她笑着说：″闻头头完全搞错了，最听吴书味话的人明明也没来嘛！″停了一下，她看见大家都不太明白，又接着说，″人家在三字兵的大本营里呢！″

大家知道是指殷素华，又都笑了。吴书味却没笑，此时他想起了郑雯碧，好久没见到她了，或许她确在三字兵的大本营呢！

看见吴书味默然不语，赵岚珈带着狡猾的目光盯着吴书味的眼睛问：″怎么啦，击中你的要害了吧？″

″一派胡言！″

吴书味正要开口反击，那位胖干部又推门进来了，他依然满脸堆笑地说：″住宿给你们联系好了，是县里最好的旅社--东风旅社。吃饭可以在县委食堂里吃。宣传器材嘛，书记答应给你们拔一笔经费，现在就可以随我去财会室领取。″

四个男生随胖干部到财会室。

″你们要多少钱？″会计问。

″八十元！″闻河东大声说。

会计二话没说，爽快地数出八十元钱递到闻河东手中，接着递上一个本子让闻河东签了字。

这八十元来得真轻松啊！吴书味感到不满足了，他一把拉住正要离去的胖干部说：″慢走！我们的广播器材怎么解决？″

″这--这--″胖干部无以对答。

″看，那里有广播器材。″夏斌指着窗外说。

是呀！财会室斜对面的办公室里不是明摆着扩音机、麦克风和喇叭么？真巧呀！

″拿走！″吴书味一声喊，几个人径直走过去，抱起广播器材就走，房间里那么多干部，居然没有一个人吭声。

第三十三章、揭往事，负心汉痛心疾首，遗千古之恨；

辞旧岁，得意人谈笑风声比辉煌战绩。

清早，联络站里，吴书味正提着毛笔在大白纸上画″孙悟空三打白骨精新编″的连环画，夏斌则在图画下抄写解说词。赵岚珈和李潇萧兴冲冲地走了过来。

″武汉大学的造反派也杀来了，你们知道吗？″赵岚珈开口就问。

″他们有十八个人呢！他们勒令县委书记今天下午三点钟前到东风旅社去向他们交待问题。″李潇萧说。

″到底是大学生，好大的气势！″夏斌赞叹道。

″住东风旅社吗？我们在旅社里怎么连一点风声都没听到？″陈礼佑说。

″走！我们回旅社看看去。″吴书味说。

旅社的大部分房间都是空的，服务员只知道昨天下午有两位客人住进了二楼。

吴书味和陈礼佑敲开二楼的那个房间，迎出来的是一位身穿黑棉衣的矮个子，样子象个农民。吴书味迟疑了一下，还是开口问道：″请问武汉大学的住哪间房？″

矮个子朝造访者望了几眼便笑了起来说：″如果我没猜错的话，你们是武汉市’竞自由’红卫兵吧？！″

″是！″

″我们是武大的，我们也正要找你们。″

″找我们？″

″是的，你们干得不错！昨天下午一来我们就作了初步调查，整个县城，没有人不知道你们进驻了县委大院，你们转抄的大字报都很有分量，但你们没有和本地的造反派取得真正的联系。″大学生讲话的口音与当地人完全一

样，但一谈起文化大革命的实质内容，高人一畴的水平就立即显现出来。他分析革命形势由城市向农村发展的趋势，指出当前的首要任务是下到农村去，将农民发动起来，形成全国性的向走资派夺权的斗争。

大学生的一番话使吴书味感到了自己的不足。是的，来此办联络站绝不能满足于仅仅燃烧自己，而是要把自己作为一颗革命的火种，将这里，特别是农村的农民发动起来，使革命烈火形成遍地燎燃之势。

正谈得起劲，县委副书记找上门来了，他一进门就立即认出了吴书味。他以谦卑的神情向三个人哈了哈腰，就坐在床边等待大学生的询问了。

谈话进行了一个多小时，身穿典型农民服装的大学生俨然是一位审判者，县委副书记态度老实而诚恳。他保证县委将为武汉来此串联的造反派学生提供一切方便和支持。

县委副书记离去后，大学生笑着对吴书味说："老实告诉你们吧，我们下来的十八个人分到了市郊的九个县，每个县只有两人，所以我非常希望能得到你们的协助。今后，你们就参加我们的统一行动。"

"请问今后怎么称呼您？"吴书味站起身准备告辞时说。

"本人姓武，又在武大读书，你们叫我武大郎好了。"

看着那大学生矮小而肥胖的身材，陈礼佑忍不住大笑起来。

"都说我像卖烧饼的武大郎，对吧？"武大郎自解嘲地笑道，"和我同来的有个湖南表哥还酷似武松呢！而我那未婚表嫂漂亮得还真象潘金莲一样，明天我给你们介绍。

第二天，武大郎果然带了个身材颀长的书生来到了"竞自由"联络站。吴书味高兴地迎上去，他的手伸到半空中便骤然停住了，他大声叫道："王九斤！"

"哦！'八。七'中学的呀！"王九斤的表情也突然凝固了。

"岂止认识，他若不是跳窗而逃，我们三人会揍扁他。"

"吹牛！就是十个八个壮汉也不是他的对手，别说你这样的文弱中学生了。"武大郎笑道。

"武大郎，你们到底是老保，还是老造？"陈礼佑大声吼道。

"老保会来造县委书记的反吗？"

"王九斤怎么会和你在一起呢？"吴书味置疑道。

″我王九斤怎么啦？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害死了我的女朋友肖艳丽，我要为她报仇！我要造反！″王九斤嚷道。

″将肖艳丽的死亡责任归咎于空洞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你就可以得到良心上的解脱了，是么？告诉你，肖艳丽根本没把全校师生对她的批斗放在心上，受审过程中她一直昂首挺胸，她的精神支柱就是你！她期盼着你很快出现在她面前救她脱离苦海。″

″如果是为了生存，为了保住饭碗，稍有良心的人都会自责内疚的悄然离开，而你呢，为了取悦于领导，为了增加你上爬的筹码，在她最需要要你的时候不仅不向她伸出你负有义务的援助之手，反倒对着她的胸口捅下了致命的一刀，在鱼与熊掌不能兼得时，你立场坚定操起屠刀的英勇形象一定得到了领导者的高度赞扬，是么？……″

王九斤的神情越来越可怕，可他一直沉默不语，直到吴书味激昂的将肖艳丽自杀前夜的整个详细情况彻底合盘托出后，他才突然扬起手，伴随着一声″天啦！″一只方凳被他赤手砸倒在地，凳面已四分五裂，连凳脚也折断了一支。

″呀！″李潇萧吓得惊叫起来，但她稍一住神，便冲到吴书味和王九斤之间高声喊道：″你要干什么？你还想打人呀？″

″我要杀了我自己！我有罪！我有罪啊！！！″王九斤大哭起来，哭了好一会又喃喃地说，″领导连续做了我三天的政治思想工作，我若是不与肖艳丽断，就会被调离远洋轮，我是党员，我不能不服从组织啊！″

″什么服从组织？你是在服从走资派！你们的领导，肯定是一些成天骑在老百姓头上拉屎拉尿的贪官污吏。″李潇萧大声说。

″不，不！凭良心说，我船上的几位领导都是正派人，从人格上讲，从工作作风上讲，他们真的都是大好人啦！可好人为什么要逼死我的未婚妻呢？呜……老子要造反！造那狗日的走资派的反！老子要造反！……″

″竞自由″人在武大郎和王九斤的带领下与当地造反派进行了频繁的串联活动，很快，造反的声势由县城波及到了乡村。农民也感受到了世事的变迁。

一天晚上，″竞自由″人又聚集到了联络站里，兴奋地交谈着各自的串联情况，每个人都为造反形势的迅猛发展由衷高兴。

″这些天怎么没见闻河东呀？″谈完各自的状况后，李潇萧突然问道。

″他是联络站与武汉之间的联络员，当然不会天天待在这里。″陈礼佑解释说。

″闻河东是找理由往武汉跑。″李潇萧笑道。

″谁在说我的坏话？″闻河东突然闯了进来，他肩背军书包，手提兰布袋。

″没人说你坏话，几天不见闻头头，李潇萧关心你呢！″夏斌道。

″我才不关心头头呢！我就要说他坏话！他为什么总是到处跑？什么目的？″李潇萧故作生气状。

闻河东并不立即搭话，他将兰布袋朝桌子中央一倒，桌上便堆满了花生。他又打开军书包，掏出六只皮蛋和一瓶酒来。看见大家显出高兴的样子，才得意地说：″到处跑的目的是什么？就是为了慰劳你们。今天，我们大家来一起干一杯，为了我们造反的辉煌战果，为了一九六七年的来临！″

″今天是几号了？″赵岚珈问。

″我也记不清了，文化革命半年来，没有了星期天，没有了节假日，一切休息日都被取消了，我真不知道今天是几月几日了。″李潇萧说。

″今天是十二月三十一号，明天是一九六七年元旦，我们要特别注意明天的元旦社论。″陈礼佑说。

″时间过得真快啊！转眼间都下来半个月了。″赵岚珈叹道。

″想家了吧？每逢佳节倍思亲，对吧？″陈礼佑说。

″所以，我特地赶来慰问你们呀！得感谢我吧！″

″我们才不感谢你呢！你完全是为了男生喝酒才带这些东西来，根本就没想慰问我们女生。″李潇萧说罢，又转过身对赵岚珈笑道，″你说对不对？″

″完全正确！这些东西就让他们四个男生吃去，我们绝食抗议！″赵岚珈也笑道。

″除夕时分，应让大家都高兴才好！″吴书味说完，立即转身出门朝大街上走去。县城里的麻花特别好吃，他经常看见赵岚珈和李潇萧嘴里嚼着麻花。

两分钟后，他返回联络站，将一大包麻花放到了桌子上。

″哦！这麻花可是本地的特产，太好了，太好了！″李潇萧高兴地拍起手来。

夏斌拿起一根麻花正要往嘴里放，闻河东一巴掌打过去说：″麻花是给你吃的吗？吴书味是听了谁的话才去买的呀？你怎么一点都不明白？你还是吃我带来的花生吧？″

夏斌望了一眼掉在桌上的麻花，咽了咽口水，突然他转过身向赵岚珈深深鞠了一躬说：″多有冒犯，万望海涵！″

在大家的笑声中，赵岚珈的脸红了，她大声说："你们完全搞错了！"突然，她看到夏斌在剥花生，便顺手打了过去，夏斌手上的花生又掉了。

赵岚珈学着闻河东的口气说："这花生是给你吃的吗？别人是要带回武汉去的，有人正等着吃呢！你怎么一点都不明白？"

"黎薇薇可爱吃花生了！"李潇萧笑道。

"花生不是他从武汉带来的吗？怎么又带回去呢？"夏斌显出茫然的样子。

"你完全错了，你问他--闻河东，花生是从武汉带来的吗？撒谎是小人。"赵岚珈自信地说。

闻河东不回答，只是嘻嘻地笑。

"你怎么知道不是从武汉带来的呢？"陈礼佑问。

"从武汉往农村带东西，一般都带糖果点心，花生是土特产，由农村返城的人才会带花生，再说，武汉市春节每人才供应半斤花生，平时的整整一年中，城里人怎么能吃到花生呢？更别说往农村带花生了。"吴书味在一旁插嘴说。

"想不到赵岚珈和吴书味都这么会推理，我甘败下风。"闻河东笑道。

"这样说来，花生不能吃，麻花也不能吃，你们是故意让我们流口水干着急呀！"夏斌作出一副无可奈何的样子，大家笑得更欢了。

陈礼佑打开了酒瓶盖，一股酒香立即溢满房间，陈礼佑高兴地喊道："酒总该是给我们喝的吧！"

"这酒是农民送的，那天我和王九斤一起下农村，农民把我们当贵宾接待，有一位姓杨的老农说，'竟自由红卫兵'帮了他们大忙，临走时花生、酒、皮蛋都是他送的。"

"姓杨的老农？哦！想起来了，当时他们是来找县委上访的，哪知县委接待站被我们占据，他们便找到了我们。他们公社书记经常把农民吊起来，有的人被捆在公社的屋梁上吊了一整夜。他们多次到县委上访都毫无结果。这次，他们听说书记历史上有问题，他们要求县委为他们审查书记的历史。当时我把他们带到县公安局，我对公安局长说，这事你们一定要帮贫下中农查清楚。局长点头哈腰地说，红卫兵小将吩咐的事哪能不办呢？"说到这里，陈礼佑大笑起来。

"这样说来，得到花生的主要功劳是你们呀！你们快吃呀！你们能吃，我们也好沾光嘛！"赵岚珈说完也笑了起

来。

大家正要拿桌上食品时，又被闻河东止住了："慢来，我看还是定个规矩吧？这样，我们每个人说出一件下来后最得意的事情，说得好的就吃麻花吃花生，说不好的就罚酒一杯，怎么样？"

"闻头头要我们对酒当歌，歌是歌颂自己，而且要有分量，怎么样？"陈礼佑道。

"行！"大家异口同声喊罢，又一起大笑。

"我最得意的是抄县委书记的家。那天我们和武大郎一起，带领县一中的造反派学生把书记的家翻了个底朝天，从书记儿子的书包里，我们抄出了一个红卫兵袖章。四个月前县委书记的公子当然是红卫兵，他抄过多少人的家啊！而今天却轮到别人来抄他的家了，这真是现世报啊！"

"陈礼佑说得太好了，这事我们男生都参加了的，酒得你们女生喝了。"夏斌说。

"抄家有什么了不起？我们女生把县太爷关了一整天呢！"李潇萧不以为然地说。

"那天，有一个'毛泽东思想红卫兵'的初中生随我一起从武汉来玩，我看见是他用竹条把县太爷抽进房间里去的嘛！"闻河东说。

"那天真好玩！我们问县长，支持保皇派的检讨书写好没有，谁知他根本就没写。我们要他进对面那空房里去反省，这时那个姓王的初中生从扫帚上抽出一根竹条来帮我们的忙，他像吆喝牲口一样的要把县长赶进房去，县长跟他论理，他一条道理都讲不出来，他只是一边拿着竹条在县长面前晃动，一边不断地重复着说'你要么样哟？你要么样哟？'当时，我差一点笑出声来。"赵岚珈很有兴致地回忆说。

"后来，那初中生拿起竹条一边朝县长身上抽，一边大喊'进去！进去！'县长就是不动，是我动手推他，才把他推进去的。赵岚珈好象有点同情他，给他摆了把椅子，还给他递了张报纸，要他认真学习。"李潇萧接着说。

"我真不明白他们为什么会这么老实，下午五点钟我们才把锁着的门打开，他被我们关了一整天，连中饭都没吃。他凭什么怕我们呢？"我们什么后台都没有哇！"赵岚珈又说。

"不是怕我们，是怕伟大领袖！我们没有后台吗？造反派的后台就是中央文革，中央文革的后台就是！"闻河东得意地说。

"现在哪个当权派不怕造反派？"夏斌问。

"为什么总要有一部分人得怕另一部分人呢？"赵岚珈皱着眉头说。

"教导我们说，'不是东风压了西风，就是西风压了东风'，这就是阶级斗争。"

″你的阶级斗争的觉悟还要提高才行！″夏斌望着赵岚珈认真地说，″你想一想四个月前三字兵是怎么抄别人家的，当权派是怎样关押批斗牛鬼蛇神的，你现在只是很文明的关了他一天就心感不安，这怎么行呢？″

″好了，现在该我们的闻头头说了。″吴书味把话岔开说。

″我和王九斤连续三天，跑了五个公社，王九斤真会鼓动。现在的农村就象一堆干柴，只要我们去点燃，造反的烈火就会以不可阻挡之势熊熊燃烧。正如的《湖南农民运动考查报告》中说的那样。现在，四十多年过去了，历史将再次让痞子运动来扫荡骑在老百姓头上作威作福的走资派！……″

″你又在说大话了，你有完没完？″李潇萧不耐烦再听下去，她打断闻河东的话说。

″住口！我马上就要说到关键地方了。″

大家都笑了，闻河东又继续说下去：″我们下来这半个月，不仅县城里造反派已发展壮大，保皇派已日落西山，农村的运动也发动起来，今后就要靠他们自己解放自己了。明天，我们将撤离这里，随大学生一起转战到襄樊去。″

″到襄樊去？″

″是的，那里二派斗争非常激烈，我们应该到阶级斗争的风口浪尖上去，武大郎说，明天上午就出发。″

″你当头头的也太主观了吧！不商量一下就什么都决定了，你知道我们会听你的吗？″李潇萧显出生气的样子说。

″并不是六个人都去襄樊，是我去。吴书味应该回校，黎薇薇因为觉得无事可干已经退出我们组织了，我们再不回去几个人，’竞自由’说不定会垮台。″

″黎薇薇退出了？太遗憾了。″吴书味叹道。

″你回去后再把她请出来不就得了，有什么遗憾的？″赵岚珈笑道。

″黎薇薇就那么重要？″李潇萧也说。

″当然重要，要是没有她，能把闻河东请进我们’竞自由’吗？没有黎薇薇就没有闻头头，也就没有桌上的花生、皮蛋和酒了。″吴书味说罢大家又都笑了。

″来，为新年的来临，为造反派的胜利，为我的价值等同于一堆花生，干杯！″闻河东说。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七：

第三十四章、心中红颜知己，竟成陌路之人；

各级领导干部，铁定批斗对象。

元月二日傍晚，吴书味又走在了武汉市自己最熟悉的街道上。九个月前，他正是在这条路上遇到郑雯碧的，自从在火车站分手后，一晃四个月过去了，社会形势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她这个"三字兵"现在会怎样了呢？一百天前被捧上天的红五类而今又跌回到了地面，"核心"与"外围"的巨大落差已被阶级斗争的新形势彻底粉碎。如果她能退出"三字兵"，两个人就会处于平等的社会地位上了。

吴书味正低头想得出神，一位身穿旧军装的少女与他擦肩而过。吴书味赶紧回过头去，幽暗的灯光下，他仍能辨出那熟识的身影，是的，是郑雯碧！他顿时感到了紧张。

"郑雯碧！"他犹豫了好一会，才终于鼓起勇气大声喊道。

"嗯！"郑雯碧轻声应了一下，但仍继续朝前走，只是放慢了脚步。

吴书味快步反身追了上去，但又一时不知该说什么好。两个人默默地走了一会，还是郑雯碧先开了口："你也戴上红卫兵袖章了？'竞自由'是个什么组织呀？怎么叫这个名字呢？"

"是造反派。毛主席诗词中有一句'万类霜天竞自由'，我崇尚自由。"

"鹰击长空，鱼翔浅底，竞自由的可是动物啊！"

"当人类受到太多的羁绊束缚时，为了自由，我宁可成为动物。"吴书味笨拙的答罢，像是在辩论会上一样，见郑雯碧不吱声，又不知再该说什么了，过了好一会才反问道："你还是三字兵？"

这时他们已走到了一个十字路口，郑雯碧站住了，她并不回答吴书味的提问，她低着头反问道："你要到哪儿去？"

"我--我--哪儿也不去。"吴书味说这话时他感觉自己的脸发热了。

″我要朝这边走了，再见！″郑雯碧说完就逃也向右拐去。

″我可以和你一起走走吗？我们应该谈谈……″

″不！我还有事。″

″什么时候能再见到你？明天行吗？我想我们该谈谈。″

″不，不用谈。″郑雯碧的声音中明显地流露出恐慌，她的步子变得几乎象跑一样。

吴书味不再追赶，他木然的呆立着，一种巨大的失落感袭上心头。怎么会是这样呢？是的，两个人之间从来就没有作过深入的交谈，更没有任何的承诺，但在极其有限的几次接触中，每次都伴随心灵的震荡，每次都能从对方的眼中看到真诚炽热的火焰，这难道不是事实么？是的，现在两个人一个是造反派，一个是保皇派，但这就是形同陌路的理由么？

唉！世上的一切都是变化无常的，只有自己的家才是温馨的，只有父母的爱才是永恒的！家越来越近了，吴书味突然感到了内疚。以往下农村学农劳动时，刚离家几天就会觉得时间特别漫长，就会想家，而这次外出造反半个多月里，自己却几乎把家彻底忘掉。

晚上七点，吴书味回到了自己的家。全家人都非常高兴。吴书味一边吃着妈妈端上来的面条，一边听家里人谈话。

父亲也参加了群众组织，当然只是一个无足轻重的普通小兵。刷标语，刻钢板，抄写大字报似乎都是年轻人的事，他几乎成天无所事事，可他的心情是舒畅的。十多年来，老百姓在官员们自以为是的领导下俯首帖耳，在他们无比正确的训斥中″理解要执行，不理解也要执行″的原则下成为驯服工具，在他们时时刻刻狠抓阶级斗争的审视监督中战战兢兢度日。而近来，这些压抑感突然一扫而空，人们感到了前所未有的轻松。反之，所有当权派则无一例外地感到了难过，″走资派″的大帽子非常现实的悬在他们头上，想与市井草民处于平等地位都成了他们遥不可及的侈望。现在，该他们尝尝在群众监督下度日的滋味了。

从武汉市总的情况来看，大学和高中，至少有一半学生不到校了，初中生参加文化大革命运动的人就更少，小学生则百分之百待在家中。很多机关单位的干部，工厂的工人也不上班了，以毛主席为首的无产阶级司令部对此的评论是：形势大好。因为学生不上学，干部不上班，工人不生产，正说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确实把全国人民都发动起来了啊！

一家人正谈得起劲，邻居家传来了吵架声，闹声越来越大，很快就发展到摔盆子摔碗了。

″要不要去劝一劝？″吴书味问。

″如今，夫妻吵架，不能劝。″妈妈说。

″夫妻吵架为什么不能劝呢？他们家原来不是很讲理很和睦的吗？″

″他们是观点不同，胡叔叔是铁杆老保，李阿姨是坚定老造，近来他们家几乎天天吵架，谁劝谁就会卷入辩论中，吵架就会更加激烈。现在再没人去劝架了。″哥哥说。

″几个月前，‘家庭出身′是划分人的等级的唯一尺度。今天，‘革′与‘保′替代了‘家庭出身′成为唯一的新尺度，两派的斗争已不再停留在辩论的程度上，而是到了势不两立的状态。″爸爸说。

″你们今后找朋友，一定不能找观点不同的女孩子，不然会天天吵架的。″妈妈插嘴道。

″不！你们现在谁也不许谈朋友，观点相同也不能谈！现在的造反派大多数是运动初期挨整的血统低下者，而保皇派则是运动初期红得发紫的红五类。运动的变化太出人意料了，谁知今后又会如何变呢？没有朋友，孑然一身会轻松得多。而且，根据学校规定，中学生、大学生，甚至工厂里的青工，谈恋爱都是违规的，所以你们还是不要违规才好，特别是书味，作为中学生你更不能越雷池一步！听见了吗？″

″知道了。″听着父亲的驯戒，吴书味低下了头，他又想起了刚才遇到郑雯碧的情景，看来父亲说的有道理啊！

从县城归来的造反者又踌躇满志的回到了校园。

‘八;七′中学的大礼堂正在批斗党委书记和校长。。被关押了几个月而刚解放不久的牛鬼蛇神正在声嘶力竭地控诉和揭发走资派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对普通老百姓的迫害。与几个月前相比，批斗者与被批斗者的位置正好颠倒了过来。

主持会场的是″巴黎公社″二号头头哈博能，第一个被揪出的图书管理员连道运也坐在主席台上，他现在是教工造反派的头头呢！礼堂前插满了各个组织的旗帜，吴书味粗略数了一下，呀！半个月前学校还只有十来个组织，而现在居然有七十多面组织的旗帜亮相了！″竞自由″的旗帜插在靠边的一个很不显眼的位置上。主席台更没有″竞自由″代表的位置。

嗬！刘红生上台了。半年前，正是这家伙煽情的鼓动才导致了一天之内十三个牛鬼蛇神被同时揪出的轰动。

″他就是痛心疾首地检讨也难赎其罪。″吴书味小声道。

″他检讨？赎罪？你别搞错了，他可是连道运手下的得力干将，响当当硬梆梆的造反派啊！″叶家驹在一旁小声解说。

″革命的造反派战友们，北京已公开对中国最大的走资派、赫鲁晓夫式的人物--刘少奇进行了批斗，这是文化革命的伟大胜利。″与半年前一样，这位政治老师施展其雄辩的口才首先畅谈革命形势一片大好，接着矛头一转，直奔主题，″……我校当初为什么会有十三个无辜普通群众受到惨无人道的批斗、关押，甚至迫害致死？是学生和老师的过激行为所致吗？作为知情的造反者，我要告诉大家，就是台上的这几个走资派把老师们的‘思想汇报′，‘向党交心′材料抖露到大字报上，而且是断章取义，这才导致了广大学生和教师的行为过激。现在，狡猾的走资派把责任推到过激的革命师生头上。我要说：广大的革命师生是出于对毛主席的无比热爱才过激的，他们不仅不应该承担任何责任，而且应该受到高度的赞扬和尊敬！所有罪责全都属于走资派！″

″打倒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

″打倒资产阶级反动路线！″

″打倒刘少奇！″

在愤怒的口号声中，走资派无一例外的坐上了″喷气式飞机″恰如半年前的牛鬼蛇神一样。

刘红生仍以胜利者的姿势得意地呼喊着，也恰如半年前一样。

″刘红生今天的亮相太精彩了，你们这些在路线斗争中反应迟钝的人对他的偏见和误解应该冰释了吧？″叶家驹在吴书味身边笑道。

″不！你对我们这些迟钝者的迟钝程度还认识不足，现在，我对他的疑虑似乎反倒加深，要想偏见和误解冰释，至少还得二十年吧！″

″路线斗争中请不要带个人感情色彩！″

″我们’竞自由’在学校究竟算老几？″吴书味不想与叶家驹争论，他转移话题问。

″你们外出了，赖胜辉整天戴着个袖章到处跑，只有骆霞飞经常抄抄大字报，你说我们能算老几呢？″身边的叶家驹抱屈地说。

″除闻河东和陈礼佑去了襄樊外，我们都不再外出了，我们’竞自由’一定要成为响当当的造反派！″夏斌说。

第三十五章、争权，屙屎的队伍也伸手；

夺权，患难的战友亦内讧。

一九六七年元月十六日，《人民日报》、《红旗》杂志发表了"无产阶级革命派联合起来"的评论员文章。文章公开了毛主蓆的最新指示："无产阶级革命派联合起来，向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夺权。"

随着上海"一月风暴"的夺权成功，全国的造反派都迫不及待地向走资派夺权了。

武汉八;七中学有七十多个造反组织，真有点春秋战国时的状况，群雄割据，谁也不服谁的气。可夺权必须得到大多数组织的认可，组织与组织间的相互派使者联络便成了当时的一大特色。这种外交式的谈判、探讨，使吴书味感到极大的乐趣，因为交谈中他总能抓住要点，掌握主动。这段时间里，各个组织的联合会议也特别多，而每次会议又不可避免的会发生因不同意见和观点的论战，这正好为吴书味施展口才提供了场所。他渐渐发现，一般组织的头头在谈判桌上都不是他的对手，包括学校的头号造反派"巴黎公社"的一、二号头头杜贻铁和哈博能也实在没什么能耐。自信使吴书味在每次会议上都成为侃侃而谈的重要角色。

在叶家驹、吴书味及"竞自由"所有成员的热情投入下，"竞自由"的名声明显上升了。

一天，全校七十多个组织的一百多位代表聚集到了同一会议室里，讨论夺权中究竟有哪些组织够资格参加，大家都希望把假造反派清除出去。

会议一开始就首先通过了十大组织是夺权的当然代表。吴书味注意到，自己的组织--"竞自由"被排在了第九位。

会议转到对小组织的评议时，会场便混乱起来。因为不少小组织的行为、观点实在鲜为人知，有些组织的名称都令人耳生。会场议论纷纷，结论就难下了。

"不能确定的组织就暂时搁置起来，再讨论下一个。"有人喊道。

"我们组织为什么不能确定？我们已经成立十多天了！"不能确定的组织代表喊道。

"混蛋！不能确定的当然要靠边站。现在轮到老子们的组织了，老子是牛巴子。"一个矮矮的但十分粗壮的初中生高声喊道。

"哦！牛巴子，他可是有名的了。"

"他在文革初期把他们班的文革头头打了一顿，以后就一直没来上学。"几个人议论道。

"你们组织是什么时候成立的？"主持会场的"巴黎"一号头头杜贻铁问。

"昨天，老子昨天才拉人马。"牛巴子满不在乎地回答。

"你们组织叫什么名字？"

″人遗矢。″

″什么？是哪几个字？″

″人遗矢，矢就是箭，对不对？″牛巴子得意地说，″这是老子们从毛主席诗词中找出来的。人遗矢，就是老子们每个人都在放箭。″

″这是哪首诗词中的？″坐在主席台上的哈博能也插嘴问道。

″可是‘送瘟神′中的‘千村薜藜人遗矢′么？″高四年级红色造反兵团的代表肖尔茂插嘴道。

″对，对，对！就是这一句。到底是高中生，老子记了半天都没记住，你们一下子就记住了。是这句！一千个村子都在打雷，老子们每个人都在放箭。是这意思吧？″

″哈……″肖尔茂、吴书味等好几个人一起大笑起来。

″你们笑什么？″

″你们是一起放箭，还是在一起拉稀？″

″你们该不是在厕所里放箭吧？″几个人高声打趣道。

″你们不同意老子的组织？″

″好了，抓紧时间讨论下一个吧！我代表’竞自由’同意该组织为合格的造反派，只是这名字倒不如干脆叫‘牛巴子的队伍′。″吴书味大声说罢，会场上传来一片笑声和掌声。

″’竞自由’的哥们够意思！″刘巴子抱拳望着吴书味大声说。

会议一结束，红色造反兵团的杜尔茂和吴书味走到了一起。

″我们两个组织联合起来怎么样？″肖尔茂开门见山地说。

″好哇！我最欣赏的就是你们红色造反兵团，能首先和你们联合这实在令人高兴。″吴书味爽快地回答，因为在很多次会议上，肖尔茂的意见都完全和他一致。

″你们有多少人？″肖尔茂问。

″十五人。″

″我们有十二人，全是高四的男生。联合后，头头由你们’竞自由’人当。″

″不！我觉得你们高四的分析问题能力比我们强，头头应该由你来当，另外加上我们’竞自由’的闻河东就行了。″

″我们十二个人全是黑七类，知道吗？我们都以个人名义参加你们’竞自由’总可以吧？我们十二个人都不能当头头。″

″不行，不行！如果以个人名义加入，为什么你们不加入‘巴黎′呢？″

″他们太盛气凌人了，总以为‘老子天下第一′。我们十二个人都觉得你们’竞自由’最合我们的味口，而且，你们造反比我们早。再说，黑七类不适于当头头，这个道理你应该明白。我们参加造反的唯一目的就是今后不再无端的受人凌辱、欺压。还是你当头头吧！″

是的，出身不好的人在很多场合下仍会矮人三分，因为党的阶级路线在中国仍起主导作用啊！吴书味笑了笑说：″我也不是头头，我们’竞自由’唯一的头头去襄樊了。你们实在没人愿当头头，我们就仍保持只有一个头头的现状，遇事大家商量着办好了。″

联合成功了，这种相互谦让，以诚相待的联合在文化大革命中恐怕是绝无仅有的了！红色造兵团与″竞自由″合并后的名称是：″竞自由兵团″。二十七个成员都是能独立作战的高中生。在校内，除″巴黎″和″钢二司风雷激兵团″外，″竞自由″的影响力已稳居为第三大组织了。

经过无数次讨价还价的会议，造反派终于联合夺权成功了。八;七中学的″校革命委员会筹备委员会″在吵闹声中，在对权力的争夺中宣布诞生。

″校委筹″的主任是原校党委副书记，他是一位长年生病在家休息，从不到校管事的人，如今，他被造反派硬拉出来了。

副主任的大权落到了哈博能头上，这位头号造反组织的二号头头在″巴黎″内部发动了一场宫庭政变，他指责一号头头在组织路线上犯下了不可饶恕的错误。据初步统计，曾申请加入″巴黎″的人数总计达六百人以上，而他竟拒绝了五百多人。如果不是这种错误，而今的″巴黎″完全可以大权独揽啊！

杜贻铁一向都是独断专行飞扬跋扈，在″巴黎″内部早就不得人心，哈博能的政变成功了。被赶下台的杜贻铁一气之下愤然退出了″巴黎″，并贴出了对校革筹置疑的大字报。第一个炮轰校党委的人而今又第一个炮轰校革筹了。

第三十六章、退进总因情，来去皆自由

全国造反形势迅猛发展，在"打倒刘、邓、陶！"的呼声中，几乎全国所有省市的领导都倒台了，军队开始"支左"了。武汉街头出现了解放军与工人造反组织--工人总部的战斗队员同坐一辆卡车上街游行的可喜局面。很多人都乐观地认为，文化大革命将随着造反派的成功夺权而胜利结束。

二月八号，夺了武汉市《长江日报》大权的毛泽东思想红卫兵发表了一个"夺权声明"，声明大言不惭的将自己的组织说成是最坚定的革命造反组织，同时指责另一些造反组织为投机的"托派"，这就是有名的"二.八声明"。

"二;八声明"一出笼，便遭到了"新华工"、"新华农"、"新湖大"以及工人组织中的"工造总司"等被斥之为投机商的所有组织及被称之为保皇组织的"职工联合会"和"红卫兵"的坚决反对，他们将"二.八声明"视为大毒草。而毛泽东思想红卫兵、工人总部、"九.一三"等组织则高呼"二.八声明"大香花。"香花派"与"毒草派"之争成了湖北地区运动的焦点。

对"二;八声明"，"竞自由"内部也曾有过多次争论。赖胜辉认为，既然铁杆老保三字兵和被称为康老三的红三司都是"毒草派"，所以只有站在"香花派"一边，才能表明最坚定的造反立场，才能确定自己在造反派中的核心地位。

吴书味对少部分人"唯我独左"的狂妄十分反感。在他看来，写"二;八声明"的人仍属谭立夫之流的小人，他们自称核心，别人只是外围，或外围的外围。这与运动初期三字兵的做法有什么两样？为什么总要把人分成不同的等级呢？就为了大权独揽么？

在吴书味的坚持下，"竞自由"兵团对外表态站在了"毒草派"一边，可"竞自由"内部，大部分人对"香花"与"毒草"之争毫无兴趣。他们戏称"二.八声明大白菜"。

联合后的队部里总是热闹非凡，人与人之间关系非常融洽。每个人都可畅所欲言，这一段时间里，心情是最舒畅的了。

更使吴书味高兴的是，每天都能和赵岚珈待在一起。现在的赵岚珈已不再是百日之前的赵岚珈，她似乎已忘了皱眉。看到她每天都乐呵呵的样子，吴书味感到了由衷的高兴。

一天晚上，吴书味趴在桌子上一边写大字报，一边和赵岚珈说着话。他说得很投入，她听得很专注。

吴书味抬起头，他突然发现赵岚珈的脸离自己是那么近，柔和的灯光下，她那侧面的笑脸实在太美了，他盯着她，楞住了。

赵岚珈一直微笑着，吴书味的声音中断了好一会她才抬起头，她看到了吴书味异样的目光，这时她才感到两个

人的脸几乎贴到了一起，她的脸一下子红了。她惶恐地站起身，呀！其他同学不知什么时候全都外出了，整个房间里就剩他们俩。她显出慌乱的样子赶紧向门外走去，直到门口时，她又回过头来，当两个人的目光再次相遇时，她再次显露出恐慌。

第二天上午十点多，其他女生都到了，但就是不见赵岚珈的身影。

″赵岚珈怎么还没来？″肖尔茂问。

″她宣布退出'竞自由'了。″叶家驹说。

″她退出了？为什么？″吴书味望着骆霞飞问。

″的确很意外，我们也不知道为什么。″骆霞飞两手一摊地说。

″她怎么可能退出呢？这一定是叶家狗在说谎。″李潇萧说完，大家都笑了。

″又叫我叶家狗，高一刚一开学时你就叫我叶家狗，连个'驹'字都不认识，你真太差水平了。″

″叫你'家狗'是抬举你，'狗'难道不比'猪'强？你本来就该改名字叫'家狗'嘛！″李潇萧反驳道。

″你既不贪睡，又喜欢到处跑，改'家驹'为'家狗'太正确了。″女孩子们打趣着，大家都在享受着嬉闹的乐趣，只有吴书味一点兴致都没有，在听到赵岚珈宣布退出的一瞬间，他十分强烈地感到了心情的沉重。半年多来，除大串联外，他几乎每天都和赵岚珈在一起，虽然并没有特别的单独相处，言谈中也从没有超出友谊的范畴，可在几乎所有问题上，两人的谈话总能产生共鸣，精神上总会感到愉快，可现在她居然退出了″竞自由″，这是为什么呢？

″赵岚珈真退出了？″夏斌问。

″这还会有假？是她昨晚亲口对我说的。昨晚九点多钟，我进校门时看见她匆匆忙忙往外走，我问她干嘛这么早就回去，她一本正经地对我说，她要退出，她说她是香花派。″

″胡说八道，她向来都认为'二.八声明'大白菜，怎么会变成香花派呢？″李潇萧大声嚷道。

″可她今天没有来总是事实吧！″

″竞自由″的一切活动也依然如故，可少了赵岚珈，吴书味体会到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失落感。他时时感到赵岚珈会突然在″竞自由″队部出现，然而，女同学们都去过她家了，带回的消息是赵岚珈确实再不会来了。

一天，退出了″巴黎″的杜贻铁来″竞自由″串联。当他是″巴黎″的一号头头时，他那君临一切的傲气使他从不曾

屈尊地走进其他任何组织的队部。而今天，他一进入"竞自由"，就满面笑容的与吴书味谈开了。

从杜贻铁口中，"竞自由"人听到了不少"巴黎"内部权力斗争的内幕，也听到了杜贻铁的懊悔。一个人被敌方打倒并不可怕，可被自己提拔起来的亲密战友整倒，这实在是令人难以忍受的羞辱。无怪毛主蓆的无产阶级司令部与刘少奇资产阶级司令部的斗争会如此空前的激烈残酷，以致到了你死我活的地步。

杜贻铁谈得正起劲，"风雷激"战斗队的头头李跃飞也来串联了。

"我是来了解你们班赵岚珈情况的。"李跃飞开门见山地说。

一听到赵岚珈的名字，吴书味立即对杜贻铁的谈话完全失去了兴趣，他正想回答李跃飞，叶家驹已经让李跃飞在他面前坐了下来。

"你了解赵岚珈干什么？"叶家驹问。

"她申请加入我们组织。我想了解一下，她是造反派，还是中间派，或者是老保？"

赵岚珈当然是造反派。吴书味刚想回答，却见叶家驹哈哈大笑起来。

"高二（3）班的造反派全在我们'竞自由'里，不属于'竞自由'的你说是不是造反派呢？"叶家驹笑够了才反问道。

叶家驹怎么能这样说呢？对于赵岚珈，这未免太不公平了吧！吴书味很不高兴地撇开杜贻铁，他站起身向叶家驹和李跃飞走去。

"你们是仅次于'巴黎'的第二大组织，希望你们能保持坚定的造反派形象，不要收滥竽充数的人。"叶家驹又说话了。

"好了，我知道该怎么办了。我们是第二大组织，你们是第三大组织，咱们今后携手和作。好了，不多打扰了。"李跃飞友好地拍拍叶家驹的肩，站起身准备离去了。

"叶家驹，你刚才怎么能那样说话？"吴书味愤然质问道。

叶家驹望着吴书味连眨了几下眼睛，小声说："等会儿给你解释。"

这时杜贻铁正好插了进来："别急着走，李跃飞！我们一起谈谈。"这声音盖过了叶家驹的声音。

李跃飞又坐了下来。

"你们--学校的第二号和第三号组织如果能和我联合起来，我们就能左右全校的局面，所有组织都会听我们发

号施令，‘巴黎’都得靠边站！”杜贻铁道出了自己到各个组织串联的真正目的，他希望凭着自己是第一个造校党委反的声誉赢得各组织的支持，从而将哈博能赶下台。可他充其量也只是个下了野的光杆司令。北洋军阀时期，下了野的督军还不如一个伙夫，文革中也是一样！所以，他的企望又怎么能得呈呢？

串联的两位刚一离开，吴书味就再次不平地向叶家驹提出了质问：”难道赵岚珈还不算坚定的造反派？你刚才怎么能那样说话呢？”

”我是为了不让她走，是为了我们的’竞自由’！对于削弱我们的力量而增加别人力量的行为，难道不应该制止么？如果想走的人都可以走，我们组织的人不都要跑光了？”

”我们’竞自由’原本就是按自愿的原则组合起来的，任何想离开的人都应该实事求是的无条件放行。如果大家都想走，’竞自由’就应该散伙！”

”你真愿意让赵岚珈走？”

”我们必须尊重每个人的自愿，当然也包括赵岚珈！”吴书味斩钉截铁地说。

”不！我决不同意！你们谁要离开了’竞自由’，就别想参加其他任何组织。我说到做到！”叶家驹说这话时，眼睛望着全体”竞自由”成员，特别是与赵岚珈要好的骆霞飞和李潇萧。在无政府主义的”竞自由”里，叶家驹也常常起到”头”的作用。

第二天上午十点多，赵岚珈和郭珊一起走进了”竞自由”队部。

”赵岚珈！”女生们一声喊便把她围了起来。

”你这几天跑到哪儿去了？”

”你退出’竞自由’，怎么不和我们打个招呼呢？”

”你又加了什么组织吗？”

女孩子们七嘴八舌，叽叽喳喳问个没完。

好些天没见到赵岚珈了，赵岚珈的重新出现使吴书味的眼睛亮了起来。但他并没有立即说话，直到女生们都笑闹够了他才走过去笑着说：”赵岚珈已经是我们的客人了。人家好长时间没来，你们当主人的也不请人家坐。”

”怎么是好长时间呢？”

”才四、五天吧？”

″吴书味请你坐呢！″

″你到底走了几天呀？″

女孩子们又嚷了起来。

″今天是第五天。″赵岚珈回答。

″一日不见，如三秋兮！″骆霞飞笑道。

″赵岚珈，吴书味舍不得你走呢！″李潇萧说完就大笑起来。

″你别胡说八道了。我已经听说了，吴书味根本就不想留我，我走不走，他无所谓！″赵岚说罢，狠狠瞪了吴书味一眼。

″赵岚珈今天要重回'竞自由'，你们不反对吧？″郭珊望着吴书味问。

″我们举双手赞成！″肖乐茂高声喊道。

″她本来就不应离开嘛！″夏斌说。

″你当初为什么要离开呢？我们所有人都感到意外。″骆霞飞问。

″我自己也莫名其妙。″赵岚珈说罢便显露出不自然的神情。

″吴书味，赵岚珈回'竞自由'你没意见吧？″郭珊再次问道。

″大家都同意了，她当然可以回来。″吴书味说完又转向赵岚珈问道，″不过，你为什么又要回来呢？″

″我听说你想要我走，所以我就偏要回来嘛！″赵岚珈说完又笑了起来，不自然的神情已彻底消失，她笑得十分开心，两眼一直盯着吴书味，但目光坦然，再也没有五天前的那个晚上的惊恐和不安。

第三十七章、军区下文件，″二.八″声明彻底玩完

军人进校园，造反组织不堪一击

在造反派为争夺胜利果实而大打内战时，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局势再次发生了巨变。工人中已土崩瓦解的保皇派组织--职工联合会在武汉军区的支持下竖起了″百万雄师″的旗帜，并很快发展壮大起来。

二月二十八日，武汉军区发表《严正声明》，彻底否定了″二。八声明″。三月十七日，武汉军区和武汉市公安

局抓了"工人总部"的头头朱洪霞和胡厚民，将他们投入了大牢。三月二十一日，武汉军区两次发出《通告》，宣布解散"工人总部"。紧接着，武汉部队派出大批官兵，打着"支左"的旗帜进驻到各大专院校及部分重点中学。

三月下旬，三个军官带领十几个士兵进入了"八;七"中学。当天，军官便召集"校革筹"全体成员开会，军官的态度非常严厉。他宣称，所有的"香花派"都必须从各级领导班子中清除掉，所有"香花派"的头头都要抓起来，通过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彻底交待问题。所有人都要"归口大联合"，都要回原单位去搞下一阶段的"斗、批、改"。所有组织都要从学校撤出，三天之内，全校学生都将回本班教室按班开展活动。对一切违抗部队命令者将毫不留情逮捕法办！真是雷厉风行的军人气魄啊！

会议一结束，消息就传遍了全校。造反派愤怒了，各组织之间立即开始了紧张的串联，大家一致商定，谁都不率先撤离学校，团结一致与"支保"的军人斗争。

根据支左部队的公告，第二天上午九点半将召开全校各大组织头头参加的特别会议。

第二天清晨六点，住在学校的钟敬铖、赖胜辉、夏斌和吴书味就早早起床了。四个人一起逛到红旗大楼，这是《长江日报》的驻地，也是"二;八声明"的诞生地。一个多月来，这里经常是二十四小时人流不断。七层大楼数百个窗口上都插满了各个造反派组织的旗帜，高音喇叭里，歌声，口号声，宣传最高指示及相互辩论的叫喊声此起彼伏，大字报大标语更是铺天盖地。而今天，这一武汉地区文化大革命焦点的窗口之地已变得冷冷清清，在军人的声威下，造反派实在是不堪一击啊！

四个人闷声不响地返回"竞自由"时，队部里已坐满了人，以往，"竞自由"人往往是十点多甚至十一点才珊珊来迟，而今天呢，八点钟不到，所有人全到齐了，没有昔日的喧哗和嘻闹，大家都闷声不响地坐着。

"今天大会上你准备怎么表态？"一看到吴书味等四人进来，赵岚珈第一个开门见山地问道。

"强调‘革’与‘保’才是文化大革命斗争的实质，不能用‘香’与‘臭’来代替！"吴书味自信地说。

"没用的！现在大学的造反派都顶不住了，很多大学造反派都溜回家当逍遥派去了。"骆霞飞说。

"昨天说好了由吴书味和我一起参加会议，现在我提议换一个人，我不去了。"肖尔茂说。

"你害怕了？！"李潇萧不满地问。

"不是害怕，而是从策略上考虑，你们知道，我是黑七类。"

"我们高四的十二人全姓‘黑’，我也觉得肖尔茂参加会议不合适。"

"我们不参加会议，但吴书味作出的任何决定，我们都坚决照办。"

高四的几个人正说着，″竞自由″的门被推开了，两个多月不见的陈礼佑和闻河东突然出现在大家面前。

高二（3）班的人全都高兴地叫了起来。吴书味将归来者向高四的同学作了介绍。

″杀向社会的人都回来了，看来文化大革命真要进入‘斗、批、改’了吧？！″有人猜测道。

″文化大革命这么快就要结束么？″李潇萧问。

″谁说文化大革命要结束了？文化大革命才刚刚开始呢！今年是揪军内一小撮的一年，这是中央文革小组多次讲话中提到的。″陈礼佑开始引经据典地谈起中央文革的讲话内容来。

″既然文化大革命才刚刚开始，你俩怎么就回来了呢？″郭珊问。

″襄阳的局势太严峻了，两派的武斗已升级到动刀动枪的地步，王九斤已战死了。″

″什么？王九斤死了？″李潇萧问，其他人都屏息静听，室内静静的。

″哪里危险他就往哪里冲，他说他要以死谢罪，他总算遂愿了。唉！″

大家开始议论起王九斤和肖艳丽来。

谈话中时间过得真快，九点半就要到了，广播喇叭里已响起了催促开会的声音。

″走！这会该我们俩参加了。″吴书味拉起闻河东说，″你是我们组织推荐的‘校革筹’常委，早该去上任了，可惜今天回得不是时候，今天的会上会有一场恶战。″

″我对学校情况一点都不了解，开会我能说什么？″

″话由我讲，你带耳朵就行了。″

二人来到校革筹办公室，一位战士拦住他们问：″你们是哪个组织的？″

″竞自由。″

″两个都是吗？″

″有什么问题？″

″谁是一号头头？″

″这是我们的一号头头。″吴书味推了闻河东一把，战士将闻河东让了进去。可吴书味被拦住了：″每个组织只

有一号头头才能参加。″

″这--″闻河东回头茫然地望着吴书味。

″你自己见机行事吧！″吴书味无可奈何地说。

一个小时后，闻河东回到了″竞自由″，他一脸沮丧地传达了大会内容。

迫在眉睫的首要问题是，各个组织必须在今天天黑之前全部撤离学校，凡不按规定办的拿头头是问，该抓的抓，该关的关，绝不手软！

″参加会议的代表都没作声吗？″吴书味问。

″杜贻铁要求发言，他一开口，军官就问他的家庭出身，他说是职员，又问他的组织有多少人，他说三个人，于是军人就把他赶出了会场，说小组织没有资格参加会议，他的组织怎么会只有三个人呢？″

″他已经退出了‘巴黎公社′，自成体系，可惜到今天才招了两个初中生。要是他还在‘巴黎公社′，一定会和支保的军人对着干，现在‘巴黎公社′的头头是哈博能，他太无能了。″叶家驹说。

″我们兵分几路，到各大组织串联一下，联合全体造反派统一行动怎么样？″肖尔茂说。

中午，″竞自由″的所有成员都没回家，因为全校造反派已达成共识：谁也不先离校，看你这十几个军人究竟有什么能耐？大家围坐在一起，对即将发生的事怀着一种紧张的期待，这是一种求战的欲望！

下午两点多，在操场里打探消息的赖胜辉急匆匆地回到队部报告，军代表轻而易举地攻克了″延安红卫兵″，他们已经开始撤退。

不一会，″东方红″也开始逃跑。

″这两个组织本来就是投机商，真正的造反派是决不会逃跑的。″叶家驹满怀信心地说。是的，虽然每个人的心情更加紧张，但坚持下去的决心并没有动摇。吴书味真希望军人的下一个目标就是竞自由，他急切地渴望着与军官辩论。可是，除几个小兵跑来大声叫喊了一阵外，军官并没有来，听说他们去″巴黎公社″了。

下午四点多，″巴黎公社″的旗帜消失了，哈博能带着他的队伍垂头丧气地撤离了学校。″巴黎公社″可是造反派的一面旗帜啊！″巴黎公社″一逃，大势去也！

″我们怎么办？″闻河东问。

″继续坚持！″吴书味不动声色地说。

″要抓人可是抓一号头头我呀！″闻河东急了。

″今天还没过完嘛，慌什么？″叶家驹说。

女孩子们唱起了《白毛女》的歌：

″一幅蓝布两下（里）裁，一家人家两分开。

隔墙如隔万重山，什么人捎信儿来？

星星出来太阳落，你在黄家受折磨。

羊儿落在虎口里，苦日子怎么过？″

声音凄婉悠扬，此时，只有这如泣如诉的歌声才能宣泄胸中的忧愁。造反四个多月了，大家废寝忘食，有时甚至是日以继夜的为毛主席的革命路线摇旗呐喊。就在一切顺利，造反派已经夺取大权时，形势却风云突变，而且急转直下，现在竟然要被扫地出门了。

女孩子们一遍又一遍接连不断地唱下去，男生们全都一声不响的坐着，大家还在等什么呢？

五点半，肖尔茂把李跃飞、牛巴子带到竞自由队部，肖尔茂说：″我们最后再商量一下吧，校内现在只剩下我们三个组织及杜贻铁的三人小分队了，与其被支保的军内一小撮当典型抓，倒不如先避过风头，暂时撤了吧！你们看怎么办？″

″妈的个巴子！″牛巴子大声嚷道，″‘巴黎公社’都他妈逃了，狗杂种！老子们也没办法了，撤吧，老子也不想冒险了。″

六点正，三个组织上百人同时离开了学校，校园内操场上已空无一人。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八：

第三十八章、军人介入下，促"革命联合"镇守校园

老帅拍案起，掀"二月逆流"震撼全国

三天后，绝大部分学生都返回了学校。"香花派"都不再佩戴神气过好一阵的"毛泽东思想红卫兵"的袖章了，而几个月来在校园内销声匿迹的三字兵又神气地出现了，象运动初期一样，再次身穿军装，腰系武装带，三五成群的到处走动，他们又戴出了红卫兵袖章。

造反派学生的总人数虽然占了大多数，但由于组织太多，人数分散，最后统计竟没有一个组织的人数能超过"红卫兵"。于是军官们宣布"红卫兵"的头头取代"巴黎公社"的头头哈博能成为校革筹副主任。并且，学校将尽快成立正式的革命委员会。

前几个月土崩瓦解，全都回家逍遥度日的保皇派又重新聚集到"红卫兵"的旗帜下，重新发展壮大起来。互不服气的造反派终于意识到了分裂即意味着失败。这是全市造反派的通病。在"新华工"、"新华农"、"新湖大"这三新的帮助下，"中学生红卫兵联合指挥部"（简称"中学红联"）成立了。这个组织按学校、按班级归口大联合，于是高四的同学从"竞自由"分离出去，成为"高四支队"，"竞自由"又回到了十五个人的状态。

毛泽东思想红卫兵总部命令他们的中学各支部不得参加"中学红联"。作为"香花派"。现在是他们受压最深的时候，他们顽强地将他们的组织称为"钢二司"，而"工人总部"和"九;一三"，都自称为"钢工总"和"钢九;一三"，"钢派"在最严峻的形势下产生了。

学校完全被军人控制。高二（3）班和其他班一样，全班同学重新坐进了同一教室。这一天，支左的军官亲临教室主持了班文革领导小组的选举。

"竞自由"有十五人，推荐的候选人是闻河东和吴书味，"红卫兵"有十三人，除闻河东从中退出外，参加长征的"十八勇士"中不少人都加入了"红卫兵"，他们推荐的候选人是刘英英和殷素华。由原团支书卫德贤和从"竞自由"退出的黎薇薇等七人组成的另一组织在校内根本就没有队部，但他们也是"毒草派"，也有权推荐一名代表，他

们推荐的是纪璋发。

选举是全班公决的民主投票，结果，纪璋发以最高票当选为文革组长，吴书味和殷素华的票数分居第二、第三，闻河东和刘英英的得票则没过半数。军官当即宣布，新文革领导小组就由三人组成。他派一个当兵的监督全班学习《毛选》，自己则将新选出的三个文革小组成员带出了教室。

″你们必须把班上的斗、批、改领导好！班级搞不好，我拿你们三人是问！″军官严厉地说，″首先，你们三个人要搞好团结。你们三个人有没有什么矛盾？″

″我们三个人原来是一个小组的，就是在现在这个地方，就是在这个楼梯口，半年前我们小组的讨论会的地点就在这里，我们非常团结，非常愉快。″纪璋发高兴地说。

″是这样吗？你们之间真的没意见？″军官盯着殷素华和吴书味问。

″我对他没意见，我相信我们三个人一定能把班集体搞好！″殷素华说完便望着吴书味。

从大串联开始，有半年之久没和殷素华在一起了。她的脸依然是红红的，投过来的眼神也依然友善而热情。她的最大变化是脱掉了花格衣裳而穿上了旧军装。这使吴书味想起郑雯碧来，今早看到她的第一眼时，吴书示的心就突然扑的一跳，真以为是郑雯碧啊！他叹了口气说：″我对她的印象一直非常好，从来没有意见，但造反派与保皇派之间的矛盾绝不是个人恩怨问题，而是‘革′与‘保′的路线斗争……″

″好了，你别在我面前摆大道理了，我一进校，就听说了你们井’竞自由’，我要求你们在平等的原则下进行革命大联合，能做到吗？″军官打断吴书味的话说。

″能！″殷素华肯定地回答。

″如果真能做到平等，不再搞什么‘核心′、‘外围′、‘再外围′，这正是我为之努力的目标！″

″好了，你这家伙咬文嚼字。小资产阶级书生气要改啊！我没有时间和你们多说，你们把工作研究一下，一定要把班上的斗、批、改搞好。″

军官很快就离去了。对于班上的工作和全班同学的学习安排，三个人三言两语就谈完了。吴书味惊诧地感到，当自己只是普通一兵时，总觉得班上的一切都是几个文革小组的领导成员决定的，而今天自己成为文革小组成员时，却发现自己什么也决定不了，自己安排的每一件事都是由社会形势所决定。由此推想，各级领导干部又能决定什么呢？他们也只是随着社会潮流身不由己地行动着，能够按自己的意愿办事的，全中国只有一个呀！那就是最最伟大的领袖毛主席！

″你怎么不作声？你在想什么？″看到吴书味陷于沉思，殷素华友好地问。

″我在想--哦！我很奇怪，你们为什么都不投闻河东的票呢？他毕竟属于你们红五类啊！″吴书味突然反问。

″他是我们红卫兵的叛徒，他造反完全是为了投机。我就弄不明白，你们造反派凭什么推选他当头头？居然还推他当校常委，真是荒谬。″

″退出三字兵本身就是革命行动，从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上回到毛主席的无产阶级革命路线上来，我们当然要推选他当校常委。如果你也退出三字兵，也可能会被我们'竞自由'推为头头。″

″我才不稀罕当你们的头头呢！民办组织，有什么了不起？″

″对极了，我们是群众自发成立的组织，而你们是官办组织。″

两人又你一言我一语争辩起来。

全班同学在同一间教室里坐了整三天，第四天，支左的官兵们突然全部撤离了，而且是全市各大、中学校支左部队的统一行动，显然阶级斗争又有了新动向。

街上出现了″反对二月逆流！″的大标语。北京传来的小道消息说，军队中的几位老帅和国务院副总理共十二人联名上书给毛主席，对文化大革命和中央文革小组进行了全盘否定。随之，″大闹京西宾馆″，″大闹怀仁堂″以及谭振林当着毛主席的面拍桌子的消息也流传出来。

″斗、批、改″随着支左部队的撤离便无疾而终，保皇派又在校内消声匿迹了，造反派又重新以造反组织为单位在校内设立了队部。一场新的，更加激烈的路线斗争开始了。

四月一日，武汉市大、中学校造反派数万人聚集到武昌体育场，召开″反击二月逆流誓师大会″。

″江青同志知道武汉的造反派在受压！……中央文革是支持你们的！……″首都南下造反大队的大学生在会上作了鼓舞人心的讲话。被压抑了二个多月的造反情绪象火山一样喷发出来。

十点钟，造反派排成十人一排的队伍举行了规模空前的大游行。这是显示实力的游行，这是扬眉吐气的游行。

″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道理，千条万绪，归根结底就是一句话--造反有理，造反有理！根据这个道理，于是就反抗，就斗争，就干社会主义。″大家一遍又一遍地唱着。队伍从武昌游向汉阳，大桥上，打着″红卫兵″旗号的数千人队伍迎面而来。

″三字兵，靠边站，就是靠边站！三字兵，靠边站，就是靠边站……″造反派队伍中暴发出高亢的叫喊声，这喊声一遍接着一遍。造反派昂首阔步走在桥的正中央，红卫兵的队伍被逼到了人行道上。

″……上战场，枪一响，老子下定决心，今天就死在战场上了！″红卫兵队伍里也响起了歌声。

″哟嗬！真不要脸哟，唱起我们造反派的歌来了！″

″真没羞哟--！″造反派队伍里响起一片叫骂声，这首歌是根据无产阶级司令部的副统帅林彪的词谱的曲。而今的红卫兵也宣称自己在造反，他们也同样高喊″打倒刘、邓、陶！″，他们当然也会唱林彪的歌。

″吴书味，你快看，快看呀！″走在吴书味右边的赵岚珈突然指着红卫兵队伍说。

″看什么呀？″吴书味边说边从口袋中掏出眼镜戴上，哦！看见了，五十米开外，红卫兵队伍中，殷素华正向着这边走来。

″哟，还戴眼镜呢！看清楚了吧？快看，她已经望着你了。″赵岚珈说罢，便呶着嘴笑。

是的，两支队伍越来越近，殷素华显然也看到吴书味了，唱歌的嘴停了下来。

吴书味有意识的避开了殷素华的目光，他原来就站在队伍的最左边，当两支队伍擦身而过时，殷素华明显有意撞了他一下，他则作出一副浑然不觉的样子。

殷素华走远了，吴书味将眼镜摘了下来。

″看够了，再没有什么值得欣赏了，且放下眼镜吧！″赵岚珈说完又哈哈大笑了起来。

″你总爱胡思乱想，胡说八道。″吴书味说。

″我还不至于糊里糊涂，被人撞了都木然不觉呢！″

″本来就是无中生有，反应过敏嘛！″

″若不是我看见了告诉你，你岂不要错过一次绝好的机会？不感谢倒也罢了，居然诬蔑我无中生有，以后遇到同样情况，一定得视而不见才行。″赵岚珈翘着嘴作出一副生气的样子说。这样子真有娇嗔的味道啊！以前只知道李潇萧喜欢翘嘴巴，没想到赵岚珈翘嘴的样子更加让人心动！

″喂，你们俩在说什么呀？歌也不唱，口号也不喊！″走在赵岚珈右边的骆霞飞问。

″我们呀，在谈：欲穷千里目，没有黄鹤楼，赶快掏眼镜，伊人不可留。″赵岚珈说完，又笑了起来。

″她呀，把《燕山夜话》都背熟了，什么‘捕风捉影’，‘含沙射影’，三家村的三十六计全都用到家了。″

″我绝对没有恶意，你连这一点都不理解吗？太委屈我了。″赵岚珈说话时，一颦一笑都那样动人，她真是个小精灵啊！

大家的心情愉悦而开朗，可天却下起雨来，而且越下越大，很快，每个人的衣裳都湿透了，但大家依然昂首挺胸，高歌前行，直到下午三点多，走完了汉口的主要闹市区后，才意犹未尽的散去。

第三十九章、王九斤击群氓，易如反掌

石天红镇喽啰，正义尚存。

随着路线斗争的激化，进京上访的人逐渐多了起来。

五月十五号下午，吴书味和夏斌刚走进校门，正好碰到准备离去的骆霞飞和詹静凤。

″这么早就回家呀？″吴书味问。

″人家都回家准备东西，今晚就上北京了，我们还坐在空教室里干什么？″骆霞飞说。

″谁上北京？″纪璋发也正好走了过来，他很有兴致地问道。

″有赖胜辉、叶家驹、姚劲力，李潇萧、赵岚珈她们也想去。赖胜辉说下午四点半在校门口集合。″詹静凤说。

″你们怎么不去呢？″夏斌问。

″听说是扒货车去，路上得好几天，再说我家里也不会让我去的。″骆霞飞说。

″我倒很想去。″纪璋发兴致很高地说。

″这样吧，如果大家都想去，我们也四点半在校门口集合。″吴书味说。

四点一刻，吴书味赶到校门口时，夏斌和纪璋发已先一步到了。三个人刚聚到一起，便看见赵岚珈、李潇萧和施维琪各背着一个书包走来了。

″你们也是上北京吗？″夏斌问。

″是呀，赖胜辉呢？″李潇萧反问道。

″没看见，不是说好了四点半集合吗？″纪璋发发问。

″哪里说好了？他们根本不愿带我们女生去，怕我们成为他们的负担。″平时不多话的施维琪今天也显得特别兴

奋。

″听詹静凤说……″

″赖胜辉的确邀请了詹静凤，但他没有邀请我们，我真希望詹静凤也能来。″赵岚珈打断吴书味的话说，″可詹静凤偏偏没有来。″

″而我们三个人偏偏要去！″李潇萧满不在乎地说。

″看，赖胜辉他们来了。″视力特好的夏斌指着远方的马路拐弯处说。

大家朝夏斌所指方向望去，果然是赖胜辉、叶家驹和姚劲力。他们显然也看到了校门口的同学，他们明显放慢了脚步，突然，三个人一转身飞快地向另一条路上跑去。

″快看呀！他们跑了！″李潇萧叫了起来。

″赖胜辉家有个亲戚在铁路上工作，他的意思好象是不能带太多人。″看到吴书味一脸困惑的样子，赵岚珈解释说。

″哼！他们想甩掉我们，可没那么容易，我们快追呀！″李潇萧边喊边拉起施维琪就跑，赵岚珈望着吴书味笑了笑，稍犹豫了一下，也跟着跑走了。

″我们也走吧！″夏斌挥挥手说。

″不！我们绝不要跟在他们屁股后面牵他们的衣角，我就不信离开了他们就去不了北京。″吴书味憋着一肚子火说。

一个多小时后，汉西火车站到了，只见数百人都朝着铁路方向拥去，不需要任何人指导，也没有任何人阻挡，随着人流走进车站后，看到好多列货车都停着时大家才犯了难。

″老同志，这列车是去北京的吗？″看到一个铁路工人走过来，纪璋发马上问道。

″不去北京。″

″哪一列是去北京的呢？″

″哪一列都不去北京。″铁路工人态度生硬地回答完，又叹了口气说，″每天都有上千人扒车去北京，怎么得了哟！″

″随便上一列车吧，咱们造反派还怕什么？只要往北开就行。″夏斌说。

坐在北上的装满货物的列车货堆上，夜里的风由令人惬意的凉爽渐渐变为难以忍受的寒冷。吴书味和两位伙伴站起身来，从一节车厢翻越到另一节车厢，每节车厢里都坐着瑟缩的扒车者。黑暗中看不清扒车者的模样，但凭直觉，他知道赵岚珈不在这列车上，这使他感到失望。

连续翻越了十来个车厢后，他们来到了一个空车厢，一跳入那深深的厢底就感到风小了许多，他们胡乱找个地方坐下，迷迷糊糊的打着盹，不知过了多久，一阵喧闹声将他们吵醒，睁眼一看，天已开始发白了，看看车厢内，竟有二十多人，除三、四个大学生模样者外，其他全是中学生。

车是停止不动的，七、八个穿小脚裤的青年大呼小叫的从别的车厢攀越而来。经历了红卫兵扫四旧剪小脚的中国，一年不到，小脚裤反倒更多了，真是"野炎烧不尽，春风吹又生"啊！这种打扮者有几个不是流氓？他们的到来使车厢里所有人都紧张起来。好在他们衣裳单薄，他们似乎冻坏了，一跳到车厢底便挤在一起靠着车厢板睡去了。

一个小时后，太阳升起来了，可列车仍停着不动。气温的回暖使这群几乎冻僵的小流氓们苏醒过来。当发现车厢里坐着几个女中学生时，他们来劲了，他们嘻皮笑脸地围了过去。几个女生赶紧各自将脸埋在自己的膝盖上。

"哈哈！不好意思了。"流氓们开始调笑，可是没有一个人理他们。

"起来，起来！革命的同志们，红卫兵造反派战友们，我们来唱一个歌--毛主席语录歌，谁不唱谁就是返革命！"一个流氓兴高采烈地大声叫喊着。

这群家伙们打算宣传鼓动什么呢？吴书味疑惑地朝他们望去。几个女生也抬起了头，眼光中，害怕的成分已减少了许多。

"这就对了！现在听老子指挥，大家一起唱：'我们--供产党人--'唱！"

"我们供产党人，好比种子……"全车厢的人都唱了起来。

"……我们到了一个地呀方，就要和那里的人民结合起来，在人民中间生根开花，在人民中间生根开花，在人民中间哎--生根，开花！"流氓们一边唱，一边挤到了女生中间动手动脚了。

女生们再次惊恐地埋下了头，其他人的歌声早就停止了，只有几个流氓在声嘶力竭地高唱。

歌唱完了，流氓们全都挤到了女生身边。

"现在，老子们再唱一首歌，毛主席诗词歌：'暮色苍茫'预备--唱！"

"暮色苍茫看劲松，乱云飞渡乃从容，天生一个仙人洞，无限风光在险峰。"流氓们嚎叫着，可没有任何人响

应。

″唱呀！你们怎么不唱？你们都他妈不怕被打成返革命？″流氓一边故作愤怒地嘻笑，一边触摸女孩子们的身体。

″你们不都是‘天生一个仙人洞′吗？″一个流氓大叫后，其他流氓都跟着大笑。

″尝尝老子的‘无限风光在险峰′的味道？″又一个流氓叫道，又是一阵大笑。

吴书味拉了拉两位伙伴，三个人顺着车厢壁上的铁把手爬了上去。

″后面两节车厢里装的是煤渣似的东西，我们向这车厢里撒它几把坏掉那些狗杂种的好事。″吴书味说。

″车厢内还有其他人啊！″纪璋发说。

″顾不了那么多了！″

三个人正要行动，车厢内却闹了起来。一位大学生模样者大声喊道：″欺侮几个女中学生算什么本事？快住手！″他原来一直蜷缩在车厢角，现在似乎刚醒过来。

″嗬！你是太平洋的警察--管得宽呀！″那群小流氓丢开女生，一起向管闲事的大学生围了过去。说时迟那时快，吴书味还没看清大学生的动作，那群流氓就全都倒在了地上。

流氓们骂骂咧咧从地上爬起来，突然间又一拥而上。那大学生似乎并不太费力，轻轻松松就将八个小混蛋全部按倒在地了。在倒地者的求饶声中，他轻蔑地吼了一声″滚！″就任这群家伙们抱头鼠窜了。

大学生拍拍身上的灰，也沿着车厢壁上的铁把手攀了上来。经过吴书味身边时，他停下脚步，望了望夏斌，又望望吴书味，突然笑道：″这世界真小，小吴，小夏，我们又见面了。″

夏斌将大学生盯了好一会才大叫道：″王九斤！″

″嗬！这真是大白天见活鬼了。你真是王九斤呀！你不是在襄阳英勇献身了么？″吴书味说罢便大笑起来。

大伙找到一节装载木头的车厢，在高高堆放的木材顶端坐了下来。

″一定是陈礼佑那小子咒我死，对不对？″王九斤笑道。

″是呀，我们一直认为陈礼佑是老实人。今后可再不能听他胡嚼。″夏斌说。

王九斤又笑了说：″你们可别怪他，我是真死过一回的人了。在襄樊武斗后，打扫战场的收尸者把我送进太平

间，由于没人认领，我才没被立即火化，直拖到第三天，在正要将我投入炉中时，我却突然醒了。连火葬场的人都吓坏了，我在医院里躺了一个多月，回到长沙才知道父亲被打成走资派已批斗至死。″

王九斤的神色已转为黯然，过了好一会他才继续说：″上个月，母亲也与世长辞，我失去了所有亲人。″

″你现在改为恨造反派了，是吧？″夏斌试探地问道。

″造反派逼死了我的父亲，老保整死了我的恋人，世界太灰暗了，我恨所有的人。″看见身边人都不作声了，他又接着说，″不过，你们几个人在肖艳丽最艰难的时刻不仅没对她踹上一脚，还赋予了真诚的同情，我一辈子都感谢你们。″

″去年在火车上第一次见到你时，赖胜辉一拳就把你揍出了鼻血，我们还一直以为你不过是一介书生，县城发怒，力断一凳，也只是以为情激失控所至，今天一见，才知道你的拳脚竟十分了得，哈……″夏斌笑了起来。他想转移话题，让气氛轻松起来。

″你现在到哪儿去？″吴书味问。

″考妣双亡后，熟悉的房间显现出了前所未有的空荡，父亲的训诫，母亲的唠叨都已成为永远不再的亲切回忆，家已成了一座坟墓，如果再继续待下去，我一定会疯！我打算周游全国。″

″记得第一次见到你时，你说你休假半年，现在，半年早已过去了，你为什么还不回远洋轮上班呢？也许繁忙的工作和时光的流逝能医好心灵的创伤。″吴书味说。

″远洋轮上的兄弟们全都是红五类，连每个人的社会关系都必须全是根红苗正的纯种血统，作为走资派的儿子，哪还有我这个黑七类的位置啊？我已被单位除名成了无业游民。″

″你生活怎么办？″纪璋发问。

″在远洋轮上工作了两年多，船上吃饭不要钱，所以我积攒了千把块钱，等我把这千把块钱用光后，就去跳长江，或者就躺在这铁轨上结束自己的一生。″

″一千多块！不工作你也能过七八上十年啊！七八年后，情况或许会有变化，为什么总想到死呢？″纪璋发劝道。

″当生活已失去意义的时候，死，也许是最好的解脱。″

说话间，刚才逃走的那几个小流氓又卷土重来了，他们一起叫喊着拥向列车，有一个人的手上还拿着一把明晃晃的镰刀。

″我们组成联防，制止他们攀上来。″夏斌大声说。

″你们不要动手，不要沾了火星，且作壁上观吧！″王九斤说罢，一飞身从列车顶上跃到了地面，再轻松的弹跳两下后便在一平坦的空地上站了下来，对着那群流氓冷笑道，″还要玩玩吗？来呀！″

小流氓们围了过去，在距王九斤五步之遥处停下不动了。

″洪哥，您拿镰刀把这家伙干掉吧！″手持镰刀者毕恭毕敬双手将镰刀奉送到一位最后缓步而来者的面前。

″啊！洪哥！这可是江岸区有名的流氓大拐子啊！″夏斌叹道，″王九斤要吃亏了。″

″嗬！不就一文弱书生么？还犯得着老子亲自动刀？老子一只手就可以把他捏死！″洪哥轻蔑地说罢，推开了镰刀。

″洪哥，这家伙可厉害了，他打我们简直是裤档里捏鸡巴，把我们八个人都打得象鸭鸭。您千万要当回事啊！″一个家伙提醒道。

拿镰刀者又把刀呈到了洪哥面前。这时，一个农村小姑娘哭喊着跑了过来：″把镰刀还给我！把镰刀还给我！″

″滚开！″持镰刀者一把将小姑娘推倒在地，怒声吼道。

″把镰刀还给我呀！没了镰刀，我爹要打死我的呀！″小姑娘大哭起来。

已经逼向王九斤的洪哥突然转过身来，大步走过去将那小姑娘扶起，再回首一拳，那持镰刀者便倒在了地上，镰刀也脱手而出。

″你他妈就靠欺侮小姑娘出来混呀？丢人现眼的！把镰刀捡起来还给她！″洪哥吼道。

倒地者爬起来捡起镰刀再次递到洪哥面前说：″您先用镰刀宰了那家伙，再还刀吧。″

″给老子靠边站！用镰刀算什么本事？看老子赤手空拳把他摆平。″洪哥说罢，便再次向王九斤逼过去。

″石天红，不要动手！″吴书味已下到了地面，站在旁观者的人群中，他终于看清了所谓的洪哥就是他少年时的好友石天彤的弟弟，于是他大吼一声，跳到正要动手的两人之间说，″二位都是我的朋友，请握手言和吧！″

″嗬！是吴书味的朋友哇！我正饿得一点劲都没了，有了好朋友的劝架，看来我可逃过一劫了。″王九斤说罢大笑起来。

″我不会为难吴书味的朋友，过来！你只要向我的几个小兄弟陪个罪就行了。″石天彤作出一付大度的样子说。

″这话就说错了，你的无赖兄弟光天化日之下侮辱女中学生，你应该清理门户，向天下人谢罪才对！″王九斤冷下脸来。

″行啊！咱们来过两招，老子也不想重伤你，输了，你就口服心服地陪个罪。″石天红十分自信。

″我不想和你动手是看你还有些正义感，不想伤你，懂吗？″王九斤回道。

″你邪了，敢在老子面前摆谱的人还没生出来呢！″

看见石天红已经恼怒，吴书味急忙拦住说：″人家已经肚子饿得没劲了，你打赢了也是趁人之危，算不得好汉，有本事就等人家吃饱了你们再单打独斗，怎么样？″

″行啊！有种就别溜了。″

″走！一起吃饭去，谁也别想溜。″王九斤说罢便带着吴书味、夏斌、纪璋发和石天红一行五人向铁路旁的小镇上走去。

半小时后，吴书味、夏斌和纪璋发三人酒足饭饱回到了车站。原来的那列车依然一动不动的停在那儿。可另一列向北的车正缓缓启动。

″嗨！咱们换乘那列怎么样？″吴书味大声嚷道。

吴书味话声刚落，原车上的很多人便都如同梦中惊醒般的跳下旧车，向启动的车跑去。

″换车是我们首先叫出来了，现在我们为什么不动呢？″夏斌问。

″是呀！换吧！我们那列车连个棚都没有，待会儿太阳会把我们烤干的。″吴书味说罢，三个人便一起向前跑去。

北上的那列启动不久的车，车速缓慢，三个人轻松地爬了上去。

站在车厢的货堆顶上朝后望，哈！后面追这列车的人越来越多。

″看，那是赖胜辉他们。″夏斌指着车后说。

吴书味戴上眼镜，他看到了飞快奔跑的赖胜辉、叶家驹和姚劲力先后跳上了火车，而在他们身后十米开外，李潇萧跑在最前面，赵岚珈一边跑一边望身后的施维琪。

车速越来越快，路边的建筑物已挡住了吴书味的视线，唉！看来女生掉队了。赖胜辉只顾自己，竟然连帮女生一把都不愿意！可三个女生为什么要死赖着跟他们跑呢？难道就因为赖胜辉吹牛说铁路部门有熟人？

吴书味心烦意乱地站在货堆上最高点朝后望，只见好多人都从车尾的几节车厢一节一节地往前翻越，显然，后面车厢里的人一定太挤了。

不一会，赖胜辉他们三人的身影出现了，他们步履轻松，弹跳自如，当他们翻越到仅靠吴书味所在的后面一节车厢时，他们突然停了下来，显然他们也看到了吴书味，他们避到一旁，靠着侧面的车壁看风景去了。

吴书味坐了下来，他不再往车后看。

半个小时过去了，吴书味突然感到夏斌推了他一把，他顺着夏斌的手指望去，后面车厢的最前面，赵岚珈、李潇萧和施维琪正向着他们招手呢！赵岚珈的笑颜清晰可见，唉！女人的微笑竟有如此大的魅力，吴书味的气恼烟消云散了。

第四十章、古都宫墙将废否？把握时机览盛迹；

孑然一身无牵挂，露宿街头也坦然。

这列车真不赖，它竟连续不停地向北开了四个小时，直到中午时分才在一个小站停了下来。车上的人早就憋不住了，一下车就蜂拥似地奔向厕所。

方便完毕，又感到了肚子的饥饿。吴书味和夏斌、纪璋发走出车站，每个人都狼吞虎咽地将一碗面条送进了肚中，再看看这小餐馆，就剩几根冷油条了。吴书味掏出钱将它们全都买了下来。

三个人慌慌张张返回火车站，只见赵岚珈、李潇箫和施维琪正站在一节有顶棚的车厢上的门边向他们招手。三个人赶紧跑过去，吴书味将油条朝李潇萧递过去说："给你们的。"

"给我们？"李潇萧高兴地说，"我们已经吃饱了。"

吴书味望了望赵岚珈说："嫌油条脏吗？出门在外，总得将就点。"

"不！我们真的吃过了，你们自己吃吧。"

"我们都吃过了，这是吴书味特地给你们三个女生带的。"纪璋发笑道。

"给赖胜辉他们吃吧！"李潇萧转过身大声减道，"赖胜辉，你不是说你快饿昏了吗？快来呀，吴书味给你们买油条来了。"

这时候，吴书味注意到这是一节空车厢，里面的扒车者不足十人。赖胜辉等三人正一声不响地坐在一个角落

处。

听到李潇萧的叫喊，赖胜辉一骨碌爬了起来，跑过来拿起油条就啃。

叶家驹、姚劲力也走了过来，他们表情尴尬地望着吴书味嘿嘿的笑。

李潇萧一把夺过赖胜辉手上的油条说："你怎么一个人独吞？来，你们三个人，三一三十一。"她边说边分起油条来。

"可不能三一三十一，你应该给六个男生平分呀！"施维琪说，"吴书味他们肯定还没有吃饱。"

"李潇萧，吴书味给油条你们吃，是说的客气话，你怎么就真的都拿过来了呢？而且还借花献佛的做好人，你太不懂事了！"叶家驹在一旁以打趣的口气道。

"不要以为所有人都象你一样，将虚伪的客套放在首位。"纪璋发没好气地回敬道。

"夏斌，你们真吃饱了吗？你说，你们刚才吃了些什么？"李潇萧转身问道。

"我们一人一碗面条。"

"唏！听到没有？一碗面就是二两的分量，饿了一天多，二两面能解决问题吗？谁虚伪的问题还用再探讨么？"叶家驹得意地笑了。

"今天清早我们到大餐馆里吃得饱饱的，还喝了酒，我们可不象那些绝食一天多的人饥不择食。"纪璋发指了指正在捧着油条狼吞虎咽的赖胜辉说。

"又吹牛！又吹牛！你们还能上餐馆？还什么大餐馆？还酒足饭饱？做梦吧！"叶家驹说罢大笑起来。

看到赵岚珈也用怀疑的目光望着纪璋发，吴书味开口了："赵岚珈，纪璋发是吹牛的人吗？咱们都是一个小组的，你还不了解他么？"

"你们哪来的钱上大餐馆呢？你们花了多少钱？赵岚珈轻声问道，她似乎想用轻柔的音调来减少对方的尴尬。

"我们一分钱也没花，是王九斤请的客，是江岸区有名的大拐子洪哥付的钱，我们都吃白食。"夏斌抢着答道。

"王九斤？你们碰到了他么？他怎么样？"李潇萧急忙问。

夏斌将遇到王九斤和洪哥的事情详详细细讲了一遍，最后说："其实，我很想看他们俩干一仗，看究竟谁更厉害，可酒桌上他们俩成了好朋友。一进餐馆，王九斤就拍出一张十元大钞和五斤全国粮票。最后，我们五个人吃了八块多钱！八块多啊--够一个人一个月的全部生活费了。服务员退出多余的一块多钱时，洪哥一下子从口袋中掏出

一大把十元的票子，硬要由他付账，不让他付就是不给他面子。结果，洪哥付了钱，王九斤出了粮票。洪哥还要王九斤有难处时，只管去武汉找他。他俩都很讲意气。″

″王九斤再没有讲别的？″李潇箫意犹未尽地问。

″他还跟吴书味说，要吴书味回汉后代他向赵岚珈和李潇萧问好。″

″吴书味，这么重要的话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们？你想把这句话贪污了吗？″李潇萧故作严肃地逼到吴书味面前责问道。

″承诺了的话就应该不折不扣百分之百的完成。你没听见王九斤的问候要到回武汉以后再转达吗？″吴书味也故作认真地说。

众人大笑。叶家驹也一直在认真的听，现在，他回头一看，便大叫起来：″赖胜辉，你怎么把油条全吃光了？″他终于抢下了最后半根油条在大家的笑声中啃了起来。

经过两个白天三个黑夜，经过多次的换车，十八号凌晨，永定门车站终于到了。进入北京的喜悦使旅途的疲劳消失得无影无踪。

″打算玩多久？″和赵岚珈走到一起时，吴书味问。

″我们要把所有好玩的地方全部玩到，玩得不想再玩时才回家。″李潇萧插嘴道。

″哪些是好玩的地方呢？故宫早已关闭，天坛也不开放，恐怕大部分好玩的地方都成了禁地吧？！″吴书味说。

″那么，你来北京干嘛呢？真是来上访的么？″赵岚珈笑道。

″北京这座历史名城，六朝古都，其建筑及历史文物究竟还能保留多久？如果再来一次破四旧，再来一次砸烂旧世界，老北京城恐怕就再也不复存在了。所以，咱们大家都一样，应把握好这次难得的最后机会，在它尚未成为遗址前流览一番，这就是我来北京的目的。″

″哈……″赵岚珈咯咯地笑了起来说，″真是耸人听闻的奇谈。你总会有与众不同的想向力。″

″这决不是凭空臆断，没看见揭露前北京市委的材料吗？彭罗陆杨之首的彭真曾打算把故宫拆毁，他扬言说，历代帝王都能住在首都的中轴线上，我们中央人民政府为什么就不能住在中轴线上？所以中轴线上的一切古建筑都将首先被夷为平地，然后以现代化的苏式建筑取而代之。″

″彭真不是早就倒台了吗？他们的阴谋怎么可能得逞呢？″李潇萧轻松地说。

″既然是为中央人民政府建筑新的宫殿，彭真能有这么大的权利吗？″

″彭真的后台是刘少奇，这些家伙们的确该被打倒。但他们都倒光了呀！″李潇萧仍不以为然地说。

″但愿出此馊主意的只是刘少奇。″吴书味叹道。″如果是他老人家的主意呢？″

谈笑间，大家来到了人民文化园，中央文革接待站就设在这里。找到接待站，只见其窗门紧闭，一张红纸上写着停止接待外地来京上访者的通告，并劝上访者返回本单位，搞好本地区的文化大革命，通告的落款时间是五月十四号。

虽然是早晨八点多钟，可文化园内的水泥地上仍睡满了外地来京的中学生，估计总有几千人吧！

″怎么办？″夏斌问。

″我们男生有什么关系呢？白天我们背着书包到处玩，晚上我们也象地上的人一样，随便找个地方躺下就行了。″叶家驹说。

″我叫你们女生别来，别来！你们偏要死缠着跟了来。现在我们可管不了你们，你们自己想办法吧！″赖胜辉不耐烦地望着女生吼道。

″谁死缠你们了？不是你首先邀请詹静凤的吗？″李潇萧气愤地反驳。

″算了，别叫了，走吧！我们自己找地方去。″赵岚珈说着拉起李潇萧和施维琪就走。

″上哪儿去？″吴书味拦住她们说，″还是大家一起想办法吧！″

″还是分散找地方吧。″

″能找到地方吗？″

″我家北大有熟人，上次串联时我去过，今天再去试试。″赵岚珈望了吴书味一会，又低下了头。

″我们什么时候能再见面？″吴书味既为女生能找到住处而高兴，同时又莫名其妙生出一种失落感来，他轻声问道。

″明天上午十点，我们大家还是在这里碰面好了。″赵岚珈回答。

″好，一言为定。如果你们找不到熟人，我们再一起想办法。″吴书味说。

三个女生走了，伴随着失望，吴书味同时也感到了思想上的轻松。他的确非常希望赵岚珈能继续待在自己身

边。但赵岚珈真在他身边时，他又会不由自主的产生一种对她负责的义务感来。现在，在这种露宿街头，面临乞丐般生活的处境下，义务感的消逝使他感到了无牵无挂孑然一身的轻松，对自己能否找到住处似乎一点都不担心了。唉！也许那些连生存都得不到保障的人是不应该滋生爱情的罢！

拖着疲惫的身躯一连跑了好几所大学，但对于武汉的中学生，首都的大学生们简直不屑一顾，没有一个地方愿接纳他们。

黄昏时分，几个人又回到了人民文化园。这一次他们将整个公园走了个遍。所有的椅子上、石凳上全都躺满了人，所有建筑的屋檐下、门阶前也都被上访者占据，更多的人仍象清晨一样，席地而卧在露天的水泥地上。

″没想到来这么早也没能占到个好地方。我实在熬不下去了，我要睡了。″赖胜辉边说边往地上一躺，枕着他的书包闭上了眼睛。其他人也都跟着坐在了地上。

天完全黑了，公园的路灯亮了起来，这时整个人民文化园的所有水泥地上都躺满了人，比清晨见到的翻了好几倍。

伙伴们似乎都入寐了，只有吴书味不敢躺下。又有三个外地中学生见缝插针似的在吴书味旁边一块空地上安顿了下来。

″你们从哪儿来？″吴书味问。

″昆明。″

″多少天了？″

″都四整整天了。我们十四号到京，十三号文革接待站都还接待上访者，十四号却突然停止了，据说要停一个月。唉！我们真倒霉。″

″你们每晚都睡这儿？人受得了吗？″

″受不了也没办法呀！″

″为什么不回去呢？″

″回去？我们在路上奔波了十天，好不容易到了北京，怎能马上就回去？我们要把好玩的地方都玩到，至少还得玩一个星期吧！″

″为会么不另找一个地方睡觉？我打算再晚一点去火车站候车室瞧瞧。″

″我们这么多人--总有好几千吧--都躺在地上，这是向中央文革表示，不被接待，我们决不回家！″

″对！我们明天买些纸，刷些大标语，强烈要求中央文革接待上访的造反派。我们应该造反嘛！″夏斌坐起来插嘴道。

″中央文革的反可不能造呀！″昆明学生笑道。

″十三号前被接待的学生住哪儿呢？″

″到处都有，西端呀，左家庄呀……″

″左家庄？我有一个邻居写信回去说他住在左家庄接待站。走！我们找他去。″赖胜辉也一下子坐了起来说。

″好冷啊！好冷啊！″其他人也都坐了起来。

晚上十点多，他们找到了左家庄，赖胜辉的邻居果然还待在接待站。看到这么多人的到来，爱莫能助地摊开两手说：″这里每晚都有解放军来查房，没有登记的人一个也不许留。″

″不能被正规接待就偷偷睡一夜吧。″赖胜辉也不管主人同不同意，说着就一下子钻进别人的被子睡了起来。

叶家驹和姚劲力面面相觑地对视着。吴书味则拉了拉夏斌和纪璋发，三个人一起来到黑暗的走廊里。吴书味进来时就注意到，走廊的两旁有好些长椅，三个人不声不响各在一条长椅上躺了下来。

极度的疲惫使吴书味一下子就睡了过去。一觉醒来，天已大亮。他坐起身一看，夏斌、纪璋发也都坐了起来。另两张长椅上，一张躺着叶家驹，另一张则挤躺着姚劲力和赖胜辉。

″赖胜辉怎么也躺在这儿呢？″吴书味问。

″昨晚十一点多，他被解放军赶了出来，躲在前面的屋檐下躺了一夜，今天清早发现我们，才挤到姚劲力椅子上去的。″纪璋发笑道。

″昨晚查房时，你装得真像呀！″夏斌笑道。

″装什么呀？″

″解放军查房查到我们这走廊上来时，他们推你好几次，你就是不动，你不是装睡？″

″我真的一点都不知道。″吴书味说罢，自己也笑了起来。

″我们俩对那解放军说了半天好话，他们才总算离去，临走时勒令我们必须在一个小时内离开，不然就不客气

了！可他们后来却再也没来。"纪璋发说。

"既然如此，我们还等在这儿干什么呢？天已大亮，我们快逃吧！"吴书味高兴地笑着跳到地上，向大门外跑去。

"等一等！我们一起走。"赖胜辉在后面高声喊道。

八点半，吴书味等一行人又来到了人民文化园。园门口，一位身着军装头戴军帽，身上别满了毛主席像章的典型红卫兵模样的人正双手高举着一本毛主席语录站在一个台阶上，脸上露出执着的表情。

"这是怎么回事？"吴书味嘻笑着大声问道。已经美美地睡了一夜，现在又吃饱了的他心情十分轻松，他觉得浑身充满了活力。

"这人是来上访的，他不是要住宿，他要见毛主席，要见中央文革，他每天高举毛主席语录，在这里整整站了七天。"一个围观者小声解释。

"文革接待站的窗口打开了！"随着这声充满希望的惊喜叫喊，人群向中央文革接待站蜂拥而去，谁也不再去理会那位苦行僧式的红卫兵了。

一个小时后，吴书味终于排队拿到了一张中央文革接待站开出的介绍信，他们被介绍到三里河二机部接待站。看来数千人的卧地示威起作用了。

十点许，等在文化园门前的吴书味看到了满面春风的赵岚珈、李潇萧和施维琪。

"你们还好吗？昨晚睡了没有？"赵岚珈关切地问。

"睡得好极了。"吴书味说着便大笑起来。

"吴书味睡死了，解放军要逮捕他他都不醒呢？"纪璋发笑道。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九：

第四十一章、与心仪人愉快长谈，同美少女结伴回返。

一行九人来到三里河二机部接待站，显然他们是这里接待的第一批来京上访者，接待人员非常热情的主动借出了圆满完成任务开创新局面的饭菜票，并安排他们住进了一栋尚未分配住人的单位宿舍。

这是一个两居室的单元房间，正好男生一间，女生一间。当吴书味将借来的被子、毯子递给女生，看见她们铺好地铺躺下休息时，吴书味感到了极大的满足。在今后的半个多月里，他将能和赵岚珈一起外出游玩，回来休息时也能一家人似地聊天，这真太美了啊！

午饭后，赖胜辉、叶家驹和姚劲力急匆匆的外出了，观赏首都风光，他们已急不可耐。吴书味则并不着急，既然吃住都不用愁了，今后还怕没时间玩么？他躺在自己的房间里，很快就睡着了。

一觉醒来，身边的夏斌和纪璋发都还在酣睡，隔壁房间的门开着，三个女生正在说话。

"这住处不错吧？"吴书味走进女生房间笑问道。

躺着的女生一下子全都坐了起来，"很好！"她们笑着说。

"你坐呀！"李潇萧指了指她们的地铺说。

"你们能安全到京，没被火车轮轧死真是万幸啊！"吴书味一边坐下，一边叹息说。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是笑话我们吗？"李潇萧反问道。

"换火车时，车已经开得很快了，我看见你们还在铁路上拼命追赶，我想你们一定要掉车了，我甚至能想向出你们追不上车的那种绝望而悲壮的感觉来。"

"哈！你太小瞧我们了。"李潇萧仍是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

"那次真的很险，我一脚蹬空，幸亏赵岚珈拉了我一把，不然，至少摔个狗吃屎，车也就赶不上了。"施维琪老

老实实地说。

″既然看见我们赶不上车，为什么不跳下来和我们待在一起呢？你总可以帮我们一把吧？″赵岚珈以狡诘的目光盯着吴书味问。

″你们三人和赖胜辉他们结伴而行，你们掉了队，他们才有帮忙的义务。作为另一支独立的小分队，我们怎么能越俎代庖自作多情呢？″

″嘘--什么话呀？″三个女生一起叫了起来。

″我们三人是完全独立的小分队，根本没有和赖胜辉他们结伴而行。″李潇萧大声申辩。

″我们只不过把们作为我们行动的参考系，作为风向标而已。″赵岚珈说。

″反正我们死皮赖脸的远远跟着他们。″施维琪说完，大家都笑了。

赵岚珈皱起眉头钭了吴书味一眼说：″你呀！太小心眼了。大家都是同学，怎么能说‘越俎代庖’呢？″

夏斌和纪璋发也进入了女生房间。纪璋发接过赵岚珈的话说：″我真不明白你们女生为什么要跟着赖胜辉跑？我不是你们井岗山成员，但全班同学都知道，吴书味待人要比他们诚挚得多，你们为什么偏偏跟着油滑者跑呢？″

″出门在外，没有女生拖累，你们一定要轻松得多，特别是扒火车，旅途可谓漫长而危险了。所以赖胜辉想甩掉我们一点也不奇怪，我们能够理解，我们不在乎他们的态度，我们觉得我们三个女生是独立的。要是和你们在一起呢，我知道你们都是很实在的人，一定会尽同学的情份，可这样拖累几个老实人我们反而不安，失去了独立的自我，精神上反而会感到累一些。我不知道你们能不能理解我们的想法。总之，和赖胜辉他们在一起我们精神上非常放松，没有任何顾忌。″赵岚珈一直微笑着，但这段话显然是认真的。

″有这样一话--我已记不清出自于哪位大文豪笔下--生活中，庸俗的出现往往是一件有益的事情，它能够使紧张的关系得到松弛，它能够提起人们的忘我与自信……″

没等吴书味说完，赵岚珈早已哈哈大笑起来。

″笑什么？难道说得不对吗？从文化大革命揭露的材料来看，那些被走资派提拔重用的不都是些胸无点墨、俗不可耐的像刘红生一样的庸才吗？而反戈一击，揭走资派老底的造反派不也正是这些庸才吗？所以……″

″所以，我们也都是只能与庸才为伍的俗人，是不敢与吴书味比肩同行的了。可我们又不反戈一击，这岂不是更加遭人指责的庸才吗？″赵岚珈仍是一副狡诘的样子。

″其实，你们男生应该知道，赖胜辉感兴趣的是詹静凤，这才是我们和他们在一起感到轻松的真正原因。″李潇萧睁大眼睛说完，大家都笑了。

吴书味突然想起郑雯碧来，他张口说道：″这样说来，如果我告诉你们，我所感兴趣的人在其他学校，你们才会轻松自如吗？″

″你感兴趣的人真的在其它学校？″赵岚珈满面笑容地望着吴书味问，她显得那样高兴，简直是在向吴书味祝贺。

吴书味苦笑了，说：″让上帝回答这个问题吧。″

″你们说王九斤很有钱，可他为什么要象我们穷学生一样扒火车呢？″沉默了好一会，赵岚珈似乎是无话找话地问道。

″王九斤原本坐的是长沙到北京的客车，车到红阳时被河南的一个群众组织拦了下来，强迫车上乘客对河南的文化大革命的派性之争表态，车上的所有乘客都无一例外的高呼口号支持他们的革命行动时，他们欣然了，他们亲切地给乘客送茶送水，双方一起高唱《军民团结一家亲》，在感天动地的氛围中折腾了两个多小时，客车才在长亭送别般的恋恋不舍中缓缓启动。

″乘客们正在高速飞驰的列车上庆幸情深意长的河南人终于没有永远将客人留住时，火车却急刹车了，又一群人拦住了铁路。这还不好办吗？曾经苍海难为水，乘客们以经风雨见世面的经验再次热血沸腾般的喊出了相同的口号，只指望这次的折腾能速战速决。

″可是，马屁拍在了马腿子上，这是一支与红阳对立的群众组织啊！列车走不成了还是小事，凶神恶煞地逼乘客逐一表态，象对待敌特般的拷问实在让人受不了哇！唉！谁让你呼口号反对他呢？每个乘客都得痛心疾首地反省才能过关。好在王九斤的原工作证还在身上，他说他刚从海外返回祖国，就象外星人到达地球一样对河南的运动一无所知。他很幸运的没有遭受肉体上的拷打，只是被罚在铁路旁学习了两个多小时的他老人家的伟大著作，最后又通过了背诵‘老三篇’的考核，才终于逃离了那不知还会扣留多久的列车。能扒货车与我们为伍北上，实在是他的莫大幸福！″

″这样说来，我们这些扒车贼比那些乘客车的富人还幸福了。″李潇萧高兴地说。

″扒车贼还幸福？我们夜里被冷风冻死，白天被太阳烤死，车停着不开我们急死，车开动了不停，我们又要饿死……″

″我们还差一点被尿憋死。″不等纪璋发说完，夏斌就抢着说，大家大笑起来。

″不是穷人比富人更幸福，而是富人比穷人更痛苦，这才是当今中国的国情。″吴书味说。

″你们和王九斤一起吃完饭后，他为什么没和你们一起返回铁路？他去哪儿了？″赵岚珈又扭转话题说。

″他说他从来的地方来，到去的地方去，目的地是哪儿，他自己也不知道。″纪璋发说。

″世界上的一切对与他都失去了任何意义，他想‘独卧青灯古佛傍′，可当今世界连一座安静的古刹都不复存在啊！″吴书味说。

交谈中，两个多小时飞快过去了，吴书味真想让世界永远定格在这一愉快的瞬间啊！可门外楼梯上传来了该死的敲击碗筷的声音--吃晚饭的时间到了。

″我们也该走了。″赵岚珈站起身说。

″去吃饭吗？″吴书味问。

″不，我们回北大。″

″这里就是你们的住处，干嘛要住别人家呢？″

″我们已经在北大住下了，人家给我们搁了三张床，说好要我们回去吃晚饭。你不是说过，答允了的事就要不折不扣百分之百完成吗？″

″明天再回到这里，我们一起……″

″不，不了！我们是三支独立的小分队，我们不想附属于任何人。″赵岚珈抢着说。

″好吧。″吴书味避开赵岚珈的目光，望着墙壁无力地说。

″给你们借来的被子都白借了。″夏斌在一旁道。

″没白借呀，刚才我们不是美美的睡了个好觉吗？″

″你们什么时候再来？″吴书味望着李潇萧问。

″过两天……″

赵岚珈打断李潇萧的话抢着说：″记得你说中央文革接待站定的接谈是六月三号对吗？我们六月二号来一趟好了。″

六月二号中午，三个女生果然如约前来了。

″明天接谈，我们在什么地方，什么时间集合？″一见面，赵岚珈就开门见山地问。

″明天上访，我和夏斌两人去就行了，你们都不用参加。″

″为什么不欢迎我们去？″李潇萧翘起嘴问。

″不是不欢迎，是没有必要。听说文革接待站的人对外地上访者态度十分粗暴，你们何必去受那冤枉气呢？″

″中央文革是支持造反派的，怎么会不欢迎造反派上访呢？″李潇萧问。

″阎王好见，小鬼难当嘛。″夏斌插嘴道。

″真的对上访者态度粗暴吗？″赵岚珈颦着眉问。

″百分之九十以上的人都这么说，至于粗暴到什么程度，明天就知道了。″

说到这里就似乎再无话可说了。

″你们俩为什么要去呢？难道来北京真是为了上访？″沉默了一会，赵岚珈又关切地问。

″当然不是，但既然来了，为什么不谈谈呢？″

″你打算怎么谈？谈什么？你有准备好的材料吗？″

″没材料，但我自信能应付那场面。″

话又说完了，女生们显出了局促不安的神情。

″我们走了。″又沉默了一会，赵岚珈说。

″好！″吴书味简短回答。

″嗳！你们什么时候回汉？走出大门时，赵岚珈突然停下来问道。

″明天谈完了马上就办返程车票，拿到票就走。″

″你们男生都走吗？怎么现在还不告诉我们一声呢？″李潇萧急急地问。

″赖胜辉他们三人暂时不走，他们打算再玩半个月。″夏斌说。

″我们和你们一起返汉行吗？″走下楼梯后，临分手时，走岚珈走到吴书味身边低着头问。

吴书味望着赵岚珈，当与赵岚珈抬起头的目光相遇时，吴书味强烈地感到了自己的心跳，同时，他也似乎感到了赵岚珈心灵的颤动和恐慌。他兴奋而紧张地回答："好！"

六月五日黄昏，吴书味和夏斌、纪璋发一起来到北京火车站时，广场上候车的队伍中，女生已先一步等在那里了。一见面，赵岚珈就将一个不相识的漂亮女孩推到吴书味面前说："我就住在她家里。现在带她到我们武汉去玩，行吗？"

"怎么不早说呢？吴书味只办了六个人的返程票。"夏斌说。

"不行就算了，我现在回家去。"那女孩露出失望的神情，用标准的北京口音说说。

"真没办法吗？"赵岚珈着急地问。

"别忙，等一等。"吴书味说罢，便从口袋里掏出车票--这可不是普通车票，而是上访人员返程的团体票。吴书味蹲下身子，掏出小刀和笔涂改起来。

涂改只进行了一两分钟，可同伴们的围观却引来了一大群好奇的看客。吴书味刚一站起身，两个高个子就凑了过来。

"过来，我们来谈谈。"一个高个子说。

糟糕，一定是涂改车票被他们发现了，怎么办？吴书味刚要跟他们走，赵岚珈和李潇萧拦住了那两个人说："你们有什么事就在这里解决吧！"

"你们是一伙的吗？"

"是又怎么样？"李潇萧扬起眉说。

"别叫哇！你叫什么？"那人从口袋中掏出一张和吴书味手中相似的返程票说："咱们换一换怎么样？"

"我们是沈阳的。沈阳可好玩了，夏天又凉快。"另一位在一旁赶紧鼓动说："你们去东北，我们去南方，大家都可以多玩些地方。"

"车票也能换吗？"李潇萧吃惊地问。

"你们刚才围在一起不就是换车票吗？怎么，不换？不换就不换，这么凶干嘛？我就不信找不到人换票。"

两个陌生人刚一走远，女孩子们就大笑起来。

"那个高个子掏口袋时，我紧张极了，真怕他会掏出警察证把吴书味带走。"李潇萧笑够了才说。

″你们怎么会认为他们是警察呢？″纪璋发笑道。

″他们的年龄好象比我们大多了。″赵岚珈说。

″或许是大学生吧。″夏斌说，″现在警察都造反去了，谁会管这种小事？″

一通过检票的大门，人们就朝站台飞奔起来。象半年前一样，短跑速度极佳的吴书味很快就冲上了列车，车厢里空空的。他打开窗子，伸出头向蜂拥奔来的人群望去。

夏斌也冲进了车厢，纪璋发则从吴书味打开的窗口钻了进来，各车厢门口都已拥挤不堪。

吴书味遥望着人群，他相信只要赵岚珈一出现，他准能一眼就认出她来。

″吴书味！″遁着叫喊声低头一看，李潇萧已站在自己的窗口下了。

″快！快爬进来呀！″

″唉呀，我上不来。″李潇萧在施维琪的帮助下攀爬两次都失败了，她着急地叫了起来。

吴书味从窗口纵身跳下车，往地上一蹲说：″快上！″

李潇萧迟疑了片刻，才用她的左脚踏在吴书味的右肩上，不等吴书味起身，她已钻进了窗子。北京女孩也以同样的方式爬上了火车。

另一扇窗口前，纪璋发用力地拉着施维琪的手，施维琪的脸都涨红了可身子仍悬在半空中，夏斌也赶紧跳下车帮忙，他用力地托着施维琪的屁股，在一片笑声中，施维琪几乎倒栽葱式地被塞进了窗子。

怎么不见赵岚珈呢？吴书味四处张望着。要是她来了，该把她抱着举起才好，想到这里，吴书味心中便有一种甜甜的感觉。

″吴书味，你也快上来呀！″是赵岚珈的声音。不知什么时候，赵岚珈已经跑到车上去了。

二十天的来京上访生活就要结束了，能和赵岚珈同车返汉，吴书味是高兴的。可由于有了四个女生，吴书味只好占据了两排两个空档的八个座位，这样一来，男生和女生就不能面对面地坐在一起了，这使他感到遗憾。二十天来，虽然男女生见面的次数极其有限，但吴书味深深地感到，赵岚珈在自己心目中的地位已无人可以取代了。

记得进入高中后，第一次见到赵岚珈时就觉得她是漂亮的，但以后自己并没有特别关注过她，在高一上学期的半年时间时，自己竟没有和她说过一句话。

高一下学期，当他们被编排到同一个小组时，赵岚珈才真正进入了他的视野。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以来，她逐渐的，越来越多地占据了他的心灵。现在，赵岚珈就在他身边三米的范围之内，可遗憾的是他们之间隔着一壁隔板，他只能站起身来，让视线越过高高的椅背落在她的身上。

看着闭着眼睛的赵岚珈，吴书味感到了美的享受。她真是美的化身，是无与伦比的最美的女神啊！忽然，赵岚珈睁开了眼睛，吴书味立即感到了羞愧与恐慌，自己干嘛要偷偷地盯着别人呢？赵岚珈一定又要颦眉了。可是这一次，也许是她第一次没有皱起眉头，她没有严肃与冷漠的表示，甚至没有将她的目光躲开，而是高兴的和他对视着，并送给他一个甜甜的笑。

以后，在列车上的二十多个小时里，他们多次长久的相互对视，赵岚珈的微笑让吴书味沉醉在幸福之中。但愿这种对视并非无意识的偶然罢！

第四十二章、知音琴断，老故事编新讲，吴书味信口开河；

仇将恩报，新鲜事藏隐情，连道运护犊伤臂。

两天后，赖胜辉等也从北京回到了武汉。

六月八号，"竞自由"人聚集在一间空教室里听陈礼佑介绍武汉市路线斗争近况："现在，全市关注的焦点在公安学校造反派的绝食斗争上。他们已绝食十天了，每天都有人昏倒，都有人被送进医院抢救。他们要将走资派置于死地，走资派怎么会满足他们的要求呢？为了解新公校绝食斗争的骑虎难下之急，造反派在全市发动了总动员。市公安局门前的绝食人数已由几十人发展到上万人，一元路的交通已被彻底中断，全市到处都有人静坐，以示声援。"

"革命的造反派战友们！赶快到操场上集合，有重要任务等着大家。赶快集合！……"操场上传来的广播声打断了陈礼右的讲话。很快，在校的二百多人都集中到了操场上。

"战友们，我校造反最早的七大夫子被三字兵围困在汉阳文化宫了。现在，由连老师带队出发，赶快前往营救。"哈博能拿着麦克风站在台上喊道。

"去汉阳呀？那可是老保的窝子。我们这百来号人去，管个屁用！"有人在台下喊道。

"我们去的目的是什么？"

"我们需要知道详细情况！"

"……"

台下七嘴八舌地叫喊。

″安静！″连道运跳上台，接过麦克风说，″今天清晨，我和七夫子一起用石灰水在汉阳文化宫的地上刷标语，以示对新公校的声援。石灰水用完后，我刚到湖边洗手，一群三字兵进来了，将七位夫子团团围住，要他们将地上的标语擦干净，否则不予放行。夫子们与之辩论，她们不予理采，后来竟嘻皮笑脸地唱起歌来。她们没有注意到我这个中年人。看到夫子们突围无望，我只好回来搬兵……″

″我们这两百人去汉阳区，那不是杯水车薪吗？″肖尔茂大声喊道。

″那一百多三字兵全是东方女子中学的，全是女生，我们去绝对能还以颜色。″

″哇！是一些娘们呀！兄弟们，跟老子走！″牛巴子大叫起来。

″走呀！去揍扁那些臭娘们，哈哈！″几十个人跟着牛巴子大笑。

″慢！″哈博能抢过麦克风喊道，″这次行动的总指挥是连道运老师。你们要注意造反派的形象，一切行动听连老师指挥。现在四个人一排，列队出发！″

″不！列队出发目标太大，路上会遇到太多麻烦，现在大家分散行动，以最快的速度赶到汉阳文化宫对面的龟山下集合。″连道运说。

半小时后，″竞自由″人来到了龟山脚下，先一步到达的只有连老师和围在他身边的几十个人。大家都在继续等待中说着闲话。

″那断琴台是怎么回事？″″竞自由″人站定后李潇萧指着斜对面的一古建筑问。

″听说是俞伯牙摔断古琴的地方。″骆霞飞说。

″摔琴？他为什么要摔琴呀？″李潇萧继续小声问道。

″人生在世，知音难觅呀！″赵岚珈斜瞅了吴书味一眼笑道，″李潇萧，你还记得我们下县城革命时，吴书味画的《孙悟空三打白骨精新编》吗？趁现在百无聊赖之际，让他再讲一个新编吧！″

″嗬！赵岚珈都恋恋不忘的故事，那一定很好听了。吴书味，你就再讲一遍吧！″骆霞飞笑道。

″讲吧，讲吧！我们好几个人都没听过呢！″尤樵秋也催促道。

深山坳，悄没个闲人来呱噪，唐僧师徒四人在西行的路上实在走得无聊极了，忽然一个美人飘然而至，悟空高

喊着毛主席的最高诗词："一从大地起风雷，便有精生白骨堆"再喊一声"妖怪！"便向那美人冲去。猪八戒掏出红宝书拦住猴子说："翻开毛主席著作第n面，最高指示：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你凭什么说她是妖怪？"

"呆子，你好糊涂！"悟空指着八戒训道，"毛主席他老人家英明，他派出了文化革命的伟大旗手江青同志，江青早就说过，文化教育界里百分之九十以上都是坏人，这山坳就是文化山，里面当然没有一个好人，他老人家的老婆还会错吗？你靠边站吧！"说罢掏出了金箍棒。

八戒奋不顾身用钉耙架住金箍棒说："老猪誓死保她！"

白骨精也开了口："小女子革命几十年，岂怕你一个出身卑贱的小毛猴弼马瘟。"

看到八戒与白骨精联手与悟空斗作一团，沙和尚喊道："大师兄，二师兄，不要打了，我康老三向来喜欢和稀泥，你们还是和解吧！叫罢一边作壁上观，一边问唐僧，"师爷，你看该怎么办呀？"

"阿弥陀佛，让我们还是在红宝书中找答案吧！"唐僧说罢，便象宋华杰在东湖游泳池旁边一样，头也不抬地学起毛主席语录来。

"吴书味，你把故事又改了吧？你瞎编，你骗人！"在李潇萧的叫嚷声中，众人大笑。

"不说假话，办不成大事，吴书味也开始用市俗的方法来编故事了。闲着没事，再编一个俞伯牙和钟子溪的故事如何？看你还能胡嚼出什么来？"赵岚珈笑道。

"俗话说，吹牛不打草稿，胡嚼是再容易不过的了。"吴书味真的又讲了起来：

俞伯牙，一介书生，不务正事，不思进取，整天里就抚那劳什子古琴，抚了几十年也没得到人家赞许，终究是郁郁寡欢。

一日，忽闻他老人家提出了革命的大串联，俞伯牙真有于无声处听惊雷之感，顿时焕发了革命豪情，壮心不已地唱着《红军不怕远征难》加入了徒步串联的人流，他的琴声也就伴着他的步履响遍了大河山川，可如今这年头，谁见了古色古香之物都唯恐避之不及，哪有人敢惹火烧身的洗耳恭听？俞伯牙没有被别人揪斗已属万幸了。

一日，俞伯牙来到了龟山脚下，那时这里是一片荒野之地。俞伯牙叹息了一翻"人心不古士风日下"之后，便孤芳自赏的独坐幽篁里，弹琴复长啸了。

一名钟子溪的樵夫打完柴路过此地，看见这土包子似的龟山上有一似孩童小便的细水正往下流，便自作风雅地高声喊道："高山流水！"

抚琴者闻声，兴奋地迎上前去，对着樵夫长辑到地，说："先生听出了鄙人弹的是'高山流水'么？"

山野村夫，何曾见过先生般模样的人对自己行如此大礼的？自是受宠若惊，不停地说：″是呀，高山流水，高山流水。″

俞伯牙大喜过望，忙将随身携带的北京烤鸭，河南烧鸡，武汉热干面之类悉数拿出，并斟满一杯黄鹤楼名酒递到樵夫面前。

钟子溪的口水几乎要喷薄而出了，如今不吃白不吃，只把那奉承话说了个够。两人酒缝知己，相见恨晚。直到一醉方休之际，俞伯牙也没忘记相约一年后再次在此相会。

一年很快就过去了，俞伯牙如期而至，可从早等到晚也不见一个人影。俞伯牙不死心，他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革命精神，加大弹凑力度，连弹了三天。在这空山不见人的野地上，声音是能传很远很远的。

樵夫自分手后就念念不忘那美酒佳肴，而对那一年之约则早已忘到爪哇国去了，可一听到琴声，他的口水又要飞流直下三千尺了，他刚一迈出门槛，就被他老婆断然吼住：″站住！俞伯牙衣冠楚楚，肯定是个黑七类，去年他用酒把你灌醉，让你在家里昏睡了三天，三天都不能出外打柴，破坏抓革命促生产，狼子野心何其毒也！现在，革命的大串联已经停止了，他又跑来，是何居心？你我都是红五类，绝不能让他拉下水去！″

″那--我叫他离开便是。″

″不许去！你一去，又会被他的糖衣炮弹打中，我自会赶他走。″那婆娘拿了一把锄头，发扬只争朝夕的精神一口气冲到俞伯牙面前吼道：″臭文人，你在搞什么反革命活动？″

″大嫂，我只是在等一个叫钟子溪的人。″

″钟子溪死了！″

″呜呼！妇道人家不可恶语咒人，钟先生身强体壮，怎会短命夭逝？你是何人？什么成分？″

″老娘是钟子溪的老婆，老娘祖宗八代都是红五类，我说他死了，他就是死了！你这个臭知识分子，给我滚！滚！滚！！！″妇人边吼边将俞伯牙的古琴砸了个稀巴烂。

″你--你赔我琴来！″

″最高指示：革命不是请客吃饭，革命是暴烈行动。第二高指示：林副统帅教导我们，毛主席的话，一句顶一万句！第三高指示：江青同志说，革命的打砸抢好得狠！砸你的琴算什么？我还要砸烂你的狗头呢！″妇人说罢再次举起锄头高喊着″革命无罪，造反有理！″向俞伯牙冲过去，俞伯牙只好抱头鼠窜了。

此后，俞伯牙一见到昔日的熟人便低头躲闪。人们笑道："俞伯牙，你的琴呢？"

"砸了，我自己砸的，知音已逝，留琴何用？"

为了维护俞伯牙的形象，妇人砸琴之事被后世的善良文人一笔抹去，留下的只有那哀怨动人的刻有"高山流水"的断琴台。

"吴书味的故事讲完了，我们也该行动了！"在众人的大笑声中，连老师插进来说。

"全校来的应该有两百多人，现在才到了一百多，还是再等等吧！"李潇萧意犹未尽的希望吴书味继续讲下去。

这时，赖胜辉从街对面跑了过来，他大笑着说："好玩，好玩！哈哈……"

"小赖子笑什么？"李潇萧问。

"文化宫里可热闹了，我才看过了。三字兵不是一百多人，是二三百人，不过全是些娘们。她们手挽手将七位夫子围困在中央。七夫子又斯文，又老实。对着这群女生，既不敢冲又不敢闯，那些娘们这个嘲弄一句引起一阵轰笑，那个嘲弄一句，又是一阵轰笑，真过瘾。哈哈！"

"你还幸灾乐祸？！我问你，七夫子到底怎么了？"连道运急切地问。

"七夫子没事，他们都是一脸微笑，满不在乎的样子。刚才，王夫子背着手在圈子中央踱着方步，突然诗兴大发，对着天空高声吟道：'龙浮浅水遭虾戏，虎落平阳被犬欺。老夫身陷丫头阵，满耳只闻乌鸦啼。……'那些小娘们和围观的人都捧腹大笑。你们说好不好玩？"

连老师也笑了，但随即严肃地说："对三字兵，我深痛恶绝！即使是女生，我们也绝不能手软。"他低着头看了看手表，叹了口气说，"两百多人来一百多，总超过了半数，还有近一百人临阵怯逃，可耻！现在，每个人把造反派袖章戴起来，四个人一排，跑步前进！"

看到近两百人的队伍冲进文化宫，围观的群众立即慌难的向四周散去。女红卫兵则全都转过身，面对来者了。

"冲啊！"

"冲过去给她们颜色看！"

造反派高声呐喊着冲了过去。

"把武装带拿出来！"随着一位操北方口音的女红卫兵的号令，所有女红卫兵将腰间的武装带全都御下捏在了手中，作严阵以待状。

二军在相距五步的距离上对峙了。

″把我们的人放出来！″″竞自由″的人冲在最前面，这时，吴书味上前一步大声说。

″为什么要停下脚步？跟她们讲什么客气？给我冲呀！″连道运从队伍后面跑上前来，对着吴书味不满的大声嚷道。

″我们还是先礼后兵吧，能达到目的，又何必与一群小娘们动手呢？″吴书味高声回答。

牛巴子也挤到前排来了，他推了吴书味一把说：″你们’竞自由’人跟七夫之一样，都是些斯文人。现在该看老子了。″他把手一挥，二十几个钢二司的初中生全都挤出队伍，站到了最前排，他们也是清一色的旧军装，手中也抖动着武装带。

牛巴子旁若无人的一边往前走，一边得意地笑道：″看老子来收拾这些娘们！″

看到满脸横肉的牛巴子，女红卫兵的队伍后退了，她们明显地表现出惧怕。这时，有一个人反倒从后排挤到了前排，迎着刘巴子大声喊道：″站住！再过来我就跟你拼了！″

″哇！白莲华！″看到那白皙的脸，造反派队伍里发出了一片叫喊声。白莲华可是全校的知名人士呀！谁不认识她？她居然在三字兵队伍里出现了。

″哈！你还敢跟老子拼？老子要你的小白脸变成小花脸！″牛巴子边说边从容不迫地扬起了武装带。

″牛巴子不要动武！″吴书味大声喊道，可牛巴子的武装带还是砸了下去。

这时，意外的事情发生了，连道运一个箭步冲了过去，用身体护住了白莲华。

″啊！″两边队伍里同时发出一片叫喊声，鲜血急速从连道运肩上涌出，可他似乎没有感觉，他以关切的目光审视着白莲华，并急切地问道：″没事吧？没事吧？″

白莲华皱着眉头后退了两步，看到不断涌出的鲜血已将连道运的衣裳、裤子染红，她显出了惊愕，但很快她又恢复了常态，她冷笑道：″自己人打自己人，活该！″

″活该！活该！″三字兵队伍里响起了一片嘲笑声！

″连老师，你真喜欢这小白妞呀？老子今天把她捆回学校去，这个忙老子帮定了。哈哈！″牛巴子戏谑的大笑起来。

连道运现在才感到伤口的痛，他用左手按住右肩，血仍不停往外涌。他的脸变得煞白，但仍严厉地望着牛巴子

吼道："你少胡说八道！太无组织无纪律了！我是总指挥，我没叫打，你动什么手？"

"连老师，路上你一再说给三字兵颜色看，刚才还要我们冲。现在你吃了亏可不能怪老子呀！这小白妞害得你被关押了一百多天，你就不想报仇？不要你们动手，老子牛巴子队伍二十个兄弟就能把这群娘们全部打趴。"牛巴子越说越带劲。

"二赖子敢动手就别想走出汉阳区！"红卫兵中一个女生高喊道。

"啊--殷素华！"造反派队伍中又响起一片议论声。看来"八·七"中学的女红卫兵也全都来声援东方女子中学了。

"大家听我的，要文斗不要武斗！"连道运一边捂伤口一边大声说。

"连老师，你他妈为了姑娘伢出卖造反派利益，老子不听你的了！吴书味，李跃飞，你们是老造反派，老子听你们的，你们说打不打？"牛巴子斜了连老师一眼，大声说。

"现在岂是争权夺利的时候？听连老师的！"吴书味坚决地说。

"按吴书味说的，先礼后兵。"肖尔茂说罢又转身对着三字兵喊道："你们再不放人，休怪我们不客气！"

话音未落，七夫子从三字兵队伍后面走了出来，脸上带着微笑。

"我们根本没有虐待他们。"

"我们连他们的一根毫毛都没动。"

"我们红卫兵从不首先挑起武斗。"

"……"

红卫兵队伍中响起一阵又一阵的叫喊声。当七夫子回到造反派队伍中时，她们又叫了起来：

"啊！几个大男人冲不出我们的包围圈，还要搬救兵，真没用哟！"

"什么大男人，明明是几个小男人嘛！"

"哈……"

"早知他们搬救兵，我们该一人吐一口唾沫，淹死这几个小男人。"

"哈……"

″我们的目的已经达到了，撤！″连道运喊道。

″不行！这些娘们太恶了，老子一定要教训她们！″牛巴子固执地叫道。

″走吧，走吧！好男不跟女斗。打伤了她们也坏了我们的名声。″李跃飞劝道。

″白莲华是什么时候参加三字兵的？″返回的路上，吴书味问。

″你呀！太官僚了。白莲华是’十八勇士长征队’中唯一的黑七类，长征一结束，她就加入了红卫兵，时隔半年，你居然不知道？″郭珊笑道。

″他哪会不知道呢？他是在装糊涂。没看见牛巴子要打白莲华时他急得大叫的样子吗？″李潇萧说罢，便将嘴巴往上一翘。

″不！李潇萧只看到了表象，没看到深层次原因。″赵岚珈不动声色地说。

″我说错了吗？白莲华那么白，那么漂亮，据说很多男生都为她动心呢！″

″吴书味没有象连老师那样冲过去为她挨一皮带，就说明他对白莲华至多只是好感。″赵岚珈笑道。

″不是好感，是恶感！我讨厌她的虚伪。″

″那你为什么高声叫喊，阻止牛巴子动手呢？″

″李潇萧别急，这个问题让我来回答。″赵岚珈斜眼望着吴书味笑道，″难道你没看到另一位更漂亮的女生吗？吴书味敢说不是为了她？一进文化宫我就注意到，吴书味的眼睛四处观望，显然是在三字兵队伍里寻找什么人。当他找到心中的目标时，他怎么会同意动手呢？他急切地带领我们’竞自由’人冲在最前面是为了什么？″

赵岚珈的话的确没错，但吴书味寻找的并不是殷素华，当他听说这群女生是东方女子中学的时侯，他就想到了郑雯碧。可令他失望的是三字兵队伍中并没有郑雯碧的身影。

见吴书味默不作声，赵岚珈转过脸直视着吴书味的眼睛笑道：″怎么样？击中你的要害了吧？是不敢承认，还是默认？我的观察没错吧？你敢说你内心世界里没有秘密？″

″秘密绝不是你想的那回事，那只是友情。我还想到了你，想到了我身边的你们在武斗中可能受到伤害。″

赵岚珈的眼中露出了惶恐，随即又作出一副轻松的样子大笑道：″天啦！你还有更鲜为人知的秘密么？″

″连老师也好象有很多秘密，据说他年轻时有很多漂亮的女孩追他，有些女生毕业后仍执着地追他不放，可他

至今未婚。我刚才给他包扎伤口时，他伤得可深了！看来他对白莲华真有不同寻常的感情。唉！真让人想不通啊！”李潇萧仍沉浸在刚才的事情中，她似乎深思了很久，喃喃地说。

第四十三章、送情报陷虎穴，儒书生命悬一线；

搞宣传上前线，美少女涉险掩护。

六月十六日上午十点多钟，吴书味刚一走进校门，就被闻河东满面笑容地拉进了司令部。

司令部里，郝博能正对着陈礼佑讲着什么，一看到吴书味便立即转过脸，神色凝重地说：”情况是这样的：自武汉军区发发出’六;四’公告后，形势变得非常严峻。保皇派要端掉造反派的所有据点。昨晚，我们得到可靠情报，他们将在近两天首先攻占’民从乐园’。现在你们俩去通知我校驻民众乐园联络站的人全部撤离。”

来校的路上，吴书味已看到许多头戴柳条帽手持钢长矛的红武兵车队在大街上呼啸而过，现在一听到这消息，更感到了情况的危急。

”既然昨晚就得到了情报，为什么不立即前去通知而要拖到今天才送出呢？”吴书味气愤地质问道。

”民众乐园内有那么多造反组织，别人都没撤，我们凭什么先逃跑呢？只有冒最大的危险，才能为我校造反派赢得最响亮的声誉！”郝博能得意地说。

”你这是拿战友的生命当儿戏！”吴书味更生气了，他大叫道。

”怎么，你害怕了？驻民众乐园联络站的是七夫子，是我们老’红旗’的成员。他们可从来没害怕过。”郝博能冷笑道，他知道遣将不如激将。

”吴书味是胆小害怕的人吗？我们井冈山从来没有胆小鬼。”闻河东不高兴地与郝博能争辨起来。

”你们两位’头’在这里慢慢争吧，吴书味我们快走！”陈礼佑拉起吴书味就往外跑。

”进民众乐园时别忘了祟刚才给你的特别通行证。”闻河东在陈礼佑身后喊道。

二十分钟后，吴书味和陈礼佑来到了民众乐园前，看到街面上的各窗口上都插着造反派各战斗队的旗帜，二人总算松了口气。

陈礼佑小习翼翼地掏出特别通行证，可门口却没有任何人阻拦，询问。两人钻过两道森严的文攻武卫的铁栅门，这才碰到几个头戴军帽，身背大包的人。

”新八;七中学联络站往哪儿走？”吴书味急忙拦住问道。

″上二楼！″说完，几个人慌慌张张向门外跑去。

吴书味和陈礼佑上到二楼，连推了几扇门，有的门紧锁着，敲门也没人应，有的门一推就开，但里面却空空如也，这时两人更感到了形势的危急。

″赶快，咱们分头找，你去南面！″吴书味说罢独自向北跑去。拐过一个弯，又是一大排房间，吴书味赶紧掏出眼镜戴上。终于，在走廊的尽头看到了″新八;七中学联络站″几个字。

走廊上没有一个人，整个大楼里除了自己跑动的脚步声，吴书味再也听不到其它任何动静。

他坚持跑到自己寻找的目的地，推开房门一看，里面也空无一人。看来所有的人都撤退了，吴书味安下心来。他刚一转身退出，楼下就传来了一阵阵的叫骂声和砸门声。糟了，保皇派已经攻进来了，呀！楼梯上已传来杂乱的脚步声。吴书味快速退回到″新八;七中学联络站″房间内，掩上房门，向窗口冲去。他知道，窗外闹市区的街上，到处都是自称″钢八司″的造反派群众，只要从窗口跳下去便可脱险。

可一到窗口，他楞住了，他看到满街都是头戴柳条帽，手持钢长矛的红武兵。一辆广播车缓缓开过来，车上广播喇叭里传出女播音员甜甜的声音：″革命的群众应站在百万雄师一边！要文斗！不要武斗！……″

窗口是不能跳了，吴书味再次冲向房门，将门扉刚拉开一条缝，只见几个红武兵在走廊的尽头从楼梯口冲上了二楼，他们双手握矛，神色紧张地对着距他们最近的一个房门高声喊道：″二赖子，快出来投降吧！″见没人回应，便用力撞开房门，冲了进去。而楼梯口又出现了新冲上来的进攻者。

知道已无路可逃，吴书味反倒镇静了下来，他打量了一下所处的地方，这是一间二十多平方米的单间房，房的中间，三层课桌垒起，糊上报纸后便成了一堵山墙，将这不大的房隔成了内外两间，里间摆放着两张双层木架床，床上已空无一物，躲葳是不可能的了。他干脆让门虚掩，自己则大大方方在外间的桌子傍坐了下来。他盘算着怎样回答攻占者的拷问，可是脑海中一片空白，思想怎么也集中不起来。

吼叫声和砸门声越来越近，吴书味已感觉到有人进入隔壁房间了。突然，走廊上响起了一个人清脆而急促的跑步声，声音向着自己的方向靠近，嘭！门被推开了，吴书味作出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将目光从墙壁转向房门。啊！他楞住了，进来的竟然是殷素华！他微微张开的嘴巴已半饷说不出话来。

殷素华脸色菲红，不断地喘着粗气，高高的胸脯在合体的军装中起伏着。

这时门外响起了两个人的交谈声：

″狗崽子们全都逃光了。″

″刚才在楼下看到他们还插着这么多旗帜，我还以为会有一场硬仗打，没想到二赖子只会唱空城计，真是些胆小鬼。″

殷素华一听到这声音，立即反身将门栓插上，随即二话不说，一把将吴书味从椅子上拉起来，用力推往里间。

吴书味刚一被殷素华按在里间的床上坐下，外面的门就″嘭！″的一声被踢开了。

″狗崽子们！给我出来！″两个人操着和矛紧张地对着里间高喊道，显然他们听到了里面的声响。

″小刘，你叫什么叫？看！我的门都让你给踢坏了。″殷素华一边走出里间一边大声说。

″哟！小殷，你啥时跑到我们前面去了？你可真够大胆啊！″

″二赖子早就逃光了，你们还紧张个啥？别大呼小叫了，快去帮我买几个包子，几瓶汽水来。″殷素华拦住正要往里间闯的小刘说，″钱，先给我垫着，行吗？″

″有什么事你只管吩咐，谈什么钱呀？我现在就去。″小刘受宠若惊的向外走，另一个大个子也随之而去。

门栓已损坏，殷素华用一把椅子将房门顶住后，又走进里间。

″你果然在这里。″殷素华望着吴书味说。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吴书味淡淡地问。在这种特殊的场合碰到殷素华实在太意外了，现在是人家的俘虏，自己能说什么呢？

″大街上谁都看到你们联络站的旗帜，昨天晚上，一听到要攻打民众乐园的消息，我就强烈地感觉到你在这里。夜里我还做了个梦，梦见你负隅顽抗，被我们的人打死了，我惊出一身冷汗，醒来还感到后怕，你这个死脑筋，你为什么不逃呢？″殷素华的态度依然热情，就象他俩还在同一个小组一样。

″你打算怎么处置我？″吴书味的态度则依然冷淡。

殷素华瞪起了眼睛，她显然生气了，但很快她又忍了下来。她将一把椅子搬到床边，在吴书味面前坐了下来，盯着吴书味的眼睛问：″你就这么不信任我？你把我想得很坏，对吧？″

″民众乐园地处武汉闹市中心，在争夺这一要寨的斗争中，你居然冲在最前面，可见你是铁杆老保，而且是核心人物，不对吗？我从不认为你坏，便你受蒙蔽的确太深了。″

″我受蒙蔽？你们才是被牛鬼蛇神利用了。你想想，为什么出身好人绝大多数都站在我们这一边，而地、富、

反、坏、右分子都站在你们那一边？……″

″不错，你们就是靠’自来红’起家，一群自认为血统高贵的贵族企图骑在广大平民的头上，支持你们的就是走资派。我们不造反就会永远受压，什么’百万雄狮过大江，牛鬼蛇神一扫光’，这不是将矛头指向老百姓吗？官逼民反啊！文化大革命要整的是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的走资派，而不是群众！″

″你们要打倒的根本不是一小撮，而是百分之百的革命干部。是一群狗崽子的阶级报复！″

″是的，我们都是狗崽子，你高兴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吧！″

″我不是说你，你的家庭出身是职员，不是黑七类，你根本不应该当铁杆老造。我求你不要再受坏人骗了。到了运动后期，你们造反派一定会个个挨整。你应该向白莲华学习，主动站到我们这一边来。″

″白莲华？一个没有人格的投机商！″

″不管怎么说，中国最大的走资派刘小奇都揪出来了，你们为什么还不善罢甘休？硬要把所有领导干部统统打倒，这难道不是别有用心？″殷素华越说越气，声音也越来越大。这时门外传来了响声。

″糟了！我们为什么一见面就吵架呢？″殷素华一边小声嘀咕，一边赶紧向外间走去。

″殷姐！″听到门外传来的一个少女的叫喊声，殷素华才总算松了口气，他回头向吴书味介绍说：″是我的好朋友汪玺莹--没关系的。我们再不要吵了，好吗？″

殷素华移开顶住门外的椅子，一个小个子女孩抑着两捆行李一进门就翘着嘴巴说：″你怎么一个人发疯似的先跑了进来？连自己的行李也不带，害得我好找。唉，你刚才跟谁争吵？″

″我的表哥，他在里面。″

″表哥？他怎么会跑到这儿来找你？″

″你好！你是殷素华的好朋友小汪吧？″吴书味从里间走了出来，主动打着招呼说。

小汪盯着吴书味望了好一会，她十分肯定地说：″我们见过面！″

″别胡说了，你们会在什么时候见过？″

″是的，真的见过！″

吴书味也盯着这小姑娘望了一会，一点印象都没有，或许是在街头与别人辩论时被她瞧见过罢。

″你暂时待在这儿，晚上再送你出去。″殷素华轻声叮嘱了吴书味，又转身对小汪说，″咱们来整理房间。″

走廊里又响起了脚步声，接着有人喊道：″小殷，快开门呀！″

″小刘来了。″殷素华边说边慌慌张张将吴书味往里间推。看到小汪诧异的目光，她又急切的轻声叮嘱道：″你千万别声张。″

″为什么？″

″侍会儿再给你解释。″

正说着，门被挤开了，小刘将两手拿得满满的东西往桌上一放，责怪道：″你俩的耳朵都聋了么？叫了半天门，你们也不帮忙开一开。″

″对不起，多谢了！来，我给你钱。″殷素华掩饰着慌乱的神情，急忙拿起自己的军用书包翻动起来。

″谈什么钱？今天我请客，来，是午餐的时候了，咱们三人坐下一起来。″小刘一屁股坐在椅子上说，″今天真没劲，我原想让我的铁矛见见血，开开浑，没想到连根鬼毛都没碰上，造反派全都是些胆小鬼！″

″我太累了，还要整理房间，你还是早点去休息吧。″殷素华楞了一下说。

″整理房间吗？怎么不早说一声，有我在还用得着你动手？″小刘边说边站起身向里间迈开了脚步。

″不许进！″殷素华大喊一声，一下子冲到小刘面前，拦住了他的去路。

″哟！你今天怎么啦？″小刘满脸疑惑。

″我没给你钱就赖着不走，是吗？小汪，你先帮我垫付两块钱给他。″

″我给你们俩买东西，什么时候要过钱？别太小瞧人了。″

″殷姐累了，她现在想休息。″小汪在一旁劝道，″你还是以后再来玩吧！″

″哦！累了，累了就直说嘛。我走，现在就走。″小刘边说边退出门外，又转过身挥挥手说，″有什么事就吩咐一声，我高兴为你们俩效劳。″

听到脚步声渐渐远去，小汪凑到殷素华耳边小声道：″你表哥是造反派吧？″

″凭什么这样猜？″

″凭你刚才那紧张的样子呀！要真是你表哥，他怎会到这儿来找你呢？而且是在今天。″

"别疑神疑鬼！"

俩人说话的声音虽然小，但用课桌垒起的仅仅糊上一层报纸的山墙另一边的吴书味却听得清清楚楚。他从里间走出来，非常认真地说："非常感谢！但要是连累了你们……"

"少废话！这包子还是热的，咱们来趁热吃。"殷素华打断吴书味的话，将桌上的包子和汽水往吴书味和小汪手上塞。

"你表哥真是个有风度的书生，可为什么要参加造反派呢？太可惜了。"小汪好象是在对殷素华说话，便她的两眼却一直斜视着吴书味。

"刚才我有好几次都想从里间走出来，如果被你们的人冲进去，看见我躲在旮旮里，那就太难堪了。我估计我躲不过今天这一劫，既然如此，我就得从容面对。"

"你千万别胡来！你不要把你那臭形象看得比命还重。"殷素华已经是气急败坏了。

"你要是出来，小刘一定会杀了你。造反派至今仍关押着他的父亲，他发誓要讨还血债呢！所以，你一定要听殷姐的。我现在出去打探一下。"小汪说罢，站起身开门走了出去。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十）

第四十四章、急护憨书生，小姑娘三点式阻截：空慰女战士，大老爷革命化喷血

"整个民众乐园的造反派都逃光了，你一个人为什么还要待在这儿呢？真想为你们那些一钱不值的破理论牺牲呀？"

"有什么办法呢？血统卑贱者只能破罐子破摔嘛！"吴书味把上午的经过简单说了一遍，最后叹息道，"还不知陈礼佑现在怎么样了。"

"现在两派的武斗比解放战争还残酷，从来不会优待俘虏。既然没有听到拷打声和嚎叫声，陈礼佑就一定没事，唉！陈礼佑也是个老实人。牛鬼蛇神利用你们两个老实人当炮灰，故意把你俩送到我们口中，当我们把两个受蒙蔽最深的干掉时，二赖子又可以大造返革命舆论了，这是赖子头上的虱子--明摆着的事，你这个自以为是的聪明人为什么竟蠢到了如此地步呀？！"

"明知山有虎，偏向虎山行。这口号我们在喊，你们也在喊。你不会希望我做一个言行不一的虚伪人吧？再说，七夫子在这间房里驻扎了一个多月，我们只是来送情报通知他们撤退，我们有退缩的理由吗？而且，为了让你们欺压老百姓的悲剧不再重演，冒生命危险也值！"

"你们不造反，我们会压你们吗？什么悲剧重演，完全是胡说八道！"

"运动初期，所有平头百姓都对你们俯首帖耳，而你们呢，抄别人的家，剪辫子，砸商店，毁庙宇……"

"破四旧是党中央毛主席同意的呀！当时最响亮的政治口号就是'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毛主席检阅红卫兵就是对我们行动的支持、赞扬，直到今天，你们造反派也不敢否定我们红卫兵破四旧的丰功伟绩，而你，你的思想深处比造反派的头头还要反动！你呀你！！！"殷素华实在是恨铁不成钢了。

是呀，谁敢否定'破四旧'？吴书味知道自己说过头了，他笑了笑说："别和我打官腔！你不是也为自己被剪掉

辫子可惜吗？我是把你当成真正的朋友来讨论问题，有必要进行那种无聊的官场辩论吗？总之，我的一生注定是为博爱平等自由奋斗的一生。″

″路线斗争已到了你死我活的地步，哪里还有平等与博爱？你呀，总是生活在梦境中。″

敲门声伴随着汪玺莹的叫喊声响了起来，殷素华将门拉开一条缝，身背书包，两手提着四个热水瓶的小汪从门缝中斜插了进来。

″快歇歇！″殷素华赶紧接过热水瓶，并将一条干毛巾递到满头大汗的小汪手中。

小汪擦了擦汗，便将书包中的东西一骨脑儿地倒在了桌子上，有糖果、饼干、面包，还有用糯米做成的'金堆'、'麻堆'等江浙一带的糕点，堆了半张桌子。

″你这是干嘛呀？″

″给你表哥吃呀！现在都五点多钟了，该吃晚饭了。″

″是吗？时间过得真快啊！″吴书味叹道。

″我还以为才两三点钟呢！″殷素华说。

″我已经外出四个小时了。人在幸福的时候就会觉得时间过得特别快。我该再回迟一点的，真不好意思。″小汪一边说，一边诡异地笑。

殷素华没有吱声，她只是瞟了吴书味几眼，然后拿起热水瓶为每个人倒起水来。

吃罢糕点，天已煞黑。走廊里传来了人群的嘈杂声，声音越来越近，殷素华的神色紧张起来，她示意吴书味躲到里间去。

″小殷，快开门！″小刘在叫门了。

汪玺莹一把拉住吴书味的手，将他拖进了里间。几乎与此同时，那门栓已脱落的门被小刘推开了，十几个人跟着小刘涌了进来。

″你们有什么事？″殷素华神色慌乱地问道。

″张总指挥慰问革命女战士来了。″小刘指着大热天里还穿着一套笔挺的中山装的精干而严肃的中年人介绍道。

″感谢红卫兵小将站在阶级斗争的最前列！″张总指挥矜持地向殷素华伸出了手。

殷素华面无表情的和张总指挥握着手，两眼却紧张地盯着那一大群随从。

张总指挥见殷素华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自觉没趣，他环视了一下房间说："你们女孩子搬到三楼去住。明天，我们的大队人马都将进驻这里，民众乐园将成为我们宣传毛泽东思想的长期阵地。一楼、二楼由文攻武卫人员驻守，总指挥部和宣传人员一律上三楼。"

看到张总指挥边说边向里间走，殷素华急了，她一步冲过去拦在了总指挥的面前，大声叫道："不许进去！"

张总指挥十分意外地楞了一下，随即紧锁眉头，以不悦的眼光望着殷素华。他的随从也都停住了脚步。

"不许进去！"殷素华再次坚决地说。

"小殷，你--"

汪玺莹在门口出现了，她上身仅戴着一只胸罩，下身是一条粉红色的三角裤叉，手里拿一条手巾。她面带微笑的斜靠在门上，堵死了通往里间的路。

小刘的话说了半截就停住了，所有的人都楞住了。文化大革命以来，整个中国大地上都不可能见到一副美人的图片，更不用说穿三角裤戴乳罩的美人了，而眼前则是一位活生生的真实美女以这种中国大陆上绝无仅有的三点式出现，男人们全都呆了。

"实在对不起！我正在洗，没能迎接大家，张总指挥不会怪我吧？"小汪的声音软软的，甜甜的。

少女的声音击碎了连一根针掉在地上都听得见的宁静，也极大的嘲弄了男人的自尊。呆若木鸡的张总指挥意识到了自己的失态，他很快转过身，对着自己的随从喊道："听我的口令：立正--向后转！目标--走廊，齐步走！"

随从们退出了门外，在走廊上发出了一阵轰笑。张总指挥则再次转回身，严肃地皱起眉头盯着汪玺莹说："你的样子太资产阶级化了，还是应该穿红卫兵服啊！我说得对不对？"

"张总指挥的话很对！不过--不过--洗澡也穿红卫兵服吗？"

走廊里再次发出了轰笑，原来那些退出者全都挤在门口朝里面看呢！

"不许笑！"张总指挥回头一声吼，走廊里顿时安静下来，他又语重心长的继续说，"红卫兵小将要向贫下中农学习，向工人老大哥学习，看看走廊上，他们哪一个像你这副打扮？"

"他们是男人呀！"小汪一脸天真地说。

走廊里再次轰笑起来，但在张总指挥威严的目光下很快趋于宁静。

张总指挥皱起眉头以更加严厉的神色紧盯着小汪说："无产阶级的阶级兄弟是不会欣赏你身上这些玩意儿的，你必须把它们脱下来扔掉！"

"脱下来？哪可不行哦！"汪玺莹一脸惶恐的边说边用手捂住了胸部。走廊上笑得更厉害了。

"你这丫头片子！"总指挥也终于忍不住露出了笑容，瞬间他又恢复了一脸的严肃说，"你姓什么？姓汪？小汪呀，你在哪些人身上看到过你现在身上的这些玩意？我告诉你，无产阶级的女性都不会穿这些东西。"

"总指挥姓张吧？您家张大嫂也不穿这些玩意吗？"

走廊里笑成一片，一位年长者大声说："我们的总指挥的个人问题还没解决呢！"

"总指挥还有个人问题呀？是政治问题？"

"祖上三代贫农，我有什么政治问题？"张总指挥得意地说。

"哦！我知道了，那是身体方面有问题。"

走廊里笑翻了天。有人高声喊道："红卫兵小将和张总指挥接触一次，就会知道我们的总指挥非常健康，永远健康了。"

"不话胡说八道！"总指挥再次显示了他的指挥才能，他大喊一声，"全体立正！目标--三楼，跑步走！"

"总指挥，您不是来慰问我们的吗？你拿什么东西慰问我们了呀？""拿毛泽东思想慰问你们！精神上的慰问是最大的慰问。"有人边跑边高声笑着回答汪玺莹。

"张总指挥，我们都累了，今晚可别再来打扰我们哟！"殷素华对着离去的人群喊道。

"大伙听着了，今晚谁也不许再打扰红卫兵小将，否则军法从事！"一直紧盯着汪玺莹的总指挥在听到殷素华的喊声后，才移步随着大队人马离去。

殷素华关上门，一屁股坐到椅子上，无力地说："小汪，真不知该怎么谢你才好哇！"

"殷姐，你怎么跟我说起客气话来了？半年来，你待我象亲姐姐一样。再说，我只是帮了下吴哥哥，怎么要你谢呢？"

"应该说谢谢的是我，非常感谢二位！"吴书味从里间走出来，边说边将小汪的军装、军裤、花衬衣递了过去。

在刚才那群男人面前，小汪完全是一位大大方方、天真无邪的小姑娘，可在吴书味面前她却成了羞涩的少女。

她低着头问："他们说我资产阶级化，我的样子一定很难看吧？"

汪玺莹的皮肤白皙而细嫩，尚未发育成熟的胸部并不十分丰满，乳罩显然大了点，在两乳峰间浅浅的乳沟中，吴书味看见了一个小黑点。

"快！你胸部有只小虫。"没戴眼镜的吴书味赶紧提醒道。

小汪用手摸摸乳沟，便格格地笑了起来说："这是一颗痣呀！"

"吴书味！快戴上眼镜，象刚才那群人一样，直勾勾的把小汪彻底看个够，看个透。"殷素华斜了吴书味一眼，道。

吴书味的脸红了，一直红到耳根。

小汪停止了笑，她的脸也红了。她抓起自己的衣服跑进了里间。当穿好衣服再次出来时，她又恢复了常态，他歪着头望着吴书味说："我刚才的样子好不好看？你还没有回答呀！"

"我感受到了'人面桃花相映红'的美丽。"吴书味已摆脱了窘态，他笑道，"我认为人之美是最值得欣赏的世界上美的极致。只有那些天天批判小资情调的人才会想尽一切办法来扼杀这种美，殷素华，你不会和那位总指挥的看法相同吧？"

"我反对你欣赏了吗？你这人真不识好歹，我不是提醒你赶快戴上眼镜看个够吗？"殷素华翘着嘴巴说。

"吴哥哥，殷姐和总指挥才不一样呢！殷姐也有和我身上一样的乳罩和内裤，这些都是我们红卫兵抄家的战利品。殷姐的身材可好了，要是刚才从里间走出来的不是我而是殷姐，这些男人早就灵魂出窍了……"

"这些大老爷们看见你时已经喷血了。"殷素华抢着说。

"他们是革命的喷血。吴哥哥，你肯定见过殷姐的那副打扮，我真想知道你那小资情调的喷血和殷姐高兴的样子。"

"你这死丫头，看我撕烂你的嘴！"殷素华边说边笑着向汪玺莹扑了过去。

汪玺莹一闪便闪到了吴书味身后，两个女孩一边笑闹，一边绕着吴书味打转。

在被保皇派囚困的险境中，吴书味惊异的发现自己竟会感到少有的愉快。

"殷姐，时候不早了，我们还是先让吴哥哥洗脚吧？"两个女孩笑闹够了，汪玺莹从网袋中拿出两只脸盆说。

"我不洗，等夜深人静后，我从窗口跳下去就可逃生了。"

″你想摔死呀？这里一切听我的，你先洗脸洗脚，到时候我负责送你回家。″殷素华边说边在书包里翻找着什么。

″找毛巾吗？毛巾在我这儿呀！″小汪将毛巾举起又哈哈大笑起来。

″又有什么事情让你高兴了？″

″刚才我说我正在洗，可我手上的毛巾是干的，那群男人居然没有一个人看出来，哈哈哈……″

″他们看你都没看够，谁会去看你手中的毛巾？不过，你倒真会想办法呀！″

″我压根儿没办法，我把吴哥哥拉进里间后，里间什么都没有，我真不知该把他藏哪儿，我只好脱下自己的衣裳，我想把他掩埋起来，吴哥哥还不好意思呢！是我硬把他按在床上躺下后才出来的，再迟一步就糟了。哈哈……″小汪又笑了起来。

第四十五章、卧躺夜幕中，笑语暗伏痴想
逃出囚笼时，假戏亦动真情

吴书味洗完脸和脚，被两个女孩安排躺到了里间的一张床上，并一再叮嘱他不许起身，于是他只好闭上眼睛。

听到两个女孩进进出出的脚步声，听到她们洗脸洗脚的水响声，最后他感觉到女孩们走进了里间。

″你表哥真老实呀！″小汪边说边格格地笑。

″吴书味！″殷素华走到他床前，轻轻喊了一声。吴书味闭着眼睛没有回答，这时他感到有一方小被轻轻盖在了他的胸前。

灯灭了，两个女孩挤着躺到了另一张床上。

夜静静的，武汉最繁华的闹市区今夜竟如此的悄然无声。两张床仅相隔两米，女孩子的谈话声清晰的飘进了吴书味的耳中：

″吴哥哥很有风度，对吧？″

″他是个书生。″

″他不是你表哥吧？″

″你认为是什么？″

″是同学！而且还是你的--后面的该由你自己说了。″

″……″

″你怎么不作声？″

″是同学又怎么样？″

″你喜欢他，对吧？″

″可我们的观点不同呀！″

″那有什么关系？等这运动后期，造反派彻底完蛋了，你再帮他一把，他就服服帖帖的拜倒在你的石榴裙下了。″

″……″

″喂！他到底叫什么名字？是哪几个字呀？″

″你不是一再亲热地叫他吴哥哥吗？你好象早就知道他姓吴，是吧？″

″那当然，半年前我就认识他，我还……″

″尽吹牛，连名字都不知道还说认识。″

″喂，他爸是干什么的？″

″听说是工程师。怎么，你搞外调呀？″

″他鼻梁又高又直，双眼皮，小嘴巴，你很喜欢他，对吧？″

″我看是你喜欢他吧？″

″要是不喜欢他，你昨晚为什么主动请战来民众乐园呢？当时所有人都估计有一场恶伏要打啊！今天一到民众乐园，你是扔下我不管，一个人往里冲，比有些男人都冲得快，简直不要命。你知道他在这里，是吧？--喂，你怎么不说话？哈，你装睡，这种时候你还能睡？″

″嘘！……″

声音小得听不清了，吴书味将眼睛眯开一条缝，马路上的灯光从窗外射进来，他看见小汪从床上爬了起来，她

惦着脚轻轻走过来，弯下腰对着吴书味的脸看了一会，又用手在吴书味面前晃了两晃，又悄悄退了回去。

″哈！他睡着了。男孩子瞌睡真大。″

两个女孩又说起话来，但声音比原来低了许多，这轻柔而的女声简直是一首无法抵拒的催眠曲，在如此险恶的环境中，吴书味竟真的睡着了。

不知过了多久，一阵喧闹声将吴书味惊醒。借助窗口透进的微弱灯光，他看见两个女孩都站在窗口朝外望，窗外传来了追逐声和叫骂声，吴书味赶紧跳下床，也来到窗前。

″你醒了么？″殷素华轻声道。

吴书味″嗯！″了一声，倚窗向外望去，街面上，十几个手持长矛者正在巡视。

″李师傅，发生什么事了？″小汪将头伸出窗外问道。

″几个’思想兵’二赖子胆子还不小，竟敢跑到马路中间来刷标语，我们一追过去，他们就兔子一样的溜了。没事，你们放心睡，我们轮流通宵巡逻，二赖子不敢来。″

小汪朝街道两头望了望，把头缩进窗子小声说：″殷姐，我们的计划行不通了。″

″什么计划？″吴书味问。

″用捆行李的绳子把你从窗口上吊下去呀，看，绳的一端在窗架上已经系好了，看你睡得香，没忍心叫醒你。″小汪说。

″真糟糕！我怎么会睡死了呢？唉！不知现在几点钟了？″

″我也不知道，殷姐，天一亮就不好办了，明天要来不少人，我们得搬到三楼去。″

″别着急，会有办法的。″殷素华安慰道。

三个人默默地靠在窗口，好一阵谁都不说话。微风吹进来，殷素华的秀发拂到了吴书味脸上，这时吴书味才感到两个人的肩是紧紧靠在一起的。他赶紧向远处挪了一点，侧过脸再望身边的女孩，微弱的透入的灯光下，殷素华的侧影简直比任何一尊美女的雕像更加迷人啊！

″你盯着我干嘛？″殷素华的脸仍然朝着窗外，她显然感到了吴书味正注视着自己，她轻声问道。

″哦！对不起！我不……不是有意的。″吴书味突然感到了紧张，他结结巴巴地说。

殷素华"扑哧"一声笑了。

小汪在一旁插嘴道："吴哥哥为什么不能看你呢？我想要人看还没人看呢！"说完又叹了口气。

"你在想什么？"殷素华的眼中，汪玺莹只不过是个小女孩，所以并不答理她而继续和吴书味聊道。

"要是没有文革的'革与保'之争该多好啊！还记得去年夏天东西湖农场劳动时我们同乘一辆卡车的情形吗？当时你的头发又黑又长又柔软……"

"你怎么知道我的头发柔软呢？"殷素华打断吴书味的话问。

"当时车上的风很大，你的长发不停地拂着我的脸，感觉真爽极了。所以当红卫兵革女人的辫子时我真替你惋惜。近十个月过去了，你的秀发又开始可以飘舞了。"

殷素华笑了，说："长发就那么好吗？"

"是的，看到秀美的长发，我就想到了温柔，当秀发在面若桃花的脸上飞舞时，我就想到了'恰便似遮不住的青山隐隐，流不断的缘水悠悠'的诗句。"

"你说的是些什么乱七八糟的东西呀？"殷素华大笑起来，笑够了才接着说，"我剪短发时就不漂亮了吗？"

"反正没留长发时好看。"吴书味老老实实地回答。

"赵岚珈也是短发呀，你觉得她怎么样呢？"

"她进高一的第一天就是短发，我不知道她留长发会是什么样子，也许会更秀气吧！"

"你对她的印象真深刻呀--还记得她进高一第一天的样子呢！"殷素华的话语中已带着酸味了，说完便离开窗口回到自己床上去了。

街上已恢复宁静，小汪再次向窗外探望了一会说："老王他们还在街上巡逻，从窗口逃跑是不行了。"

"没事，我只要顺着绳子滑到地面，他们就别想追上我了，我的短跑成绩全班第一。"

"别胡来！"殷素华一个箭步从床边冲过来，拦住正要登窗的吴书味说，"我还记得你的长跑成绩糟透了呢！你要是被抓了，我和汪玺莹就都成了你的陪葬品，红卫兵对叛徒是不会手下留情的，我决不是叛徒，可有口说不清呀！要从窗口逃，也是我先下。"

"谁要你们和我一起逃？"

″我们当然要和你一起行动，一直把你送到安全的地方，刚才我还和殷姐争着谁先下呢！″汪玺莹插嘴道。

″你们饶了我吧！我已承载不起你们的恩典了。我独自逃命，就算被抓了也绝不会牵连你的。″

″吴哥哥，你肯定逃不掉了，干脆和我们一起干吧？你只要愿意彻底脱离造反派，有我和殷姐的担保，我们的人不会过份为难你的。″

″小汪，别异想天开了，他认准的事，不碰个头破血流是不会回头的。走！现在送他出去，是非留待文化革命后期再与他理论。″殷素华说罢，开亮了室内的灯。

″怎么逃？″

″从门口闯出去。今天进驻民众乐园的有六个单位的人，很多人彼此间还不熟，现在你们得听我的，一定要大胆，要自然。″

″你病了，我送你外出看病，对吧？″

″是这样。″

″我也去！你们怎么把我撇在一边呢？″小汪生气地说。

″好吧，一起走！″

小汪打开门，走廊的灯全亮着，一个人影都没有。小汪挥挥手，吴书味扶着殷素华走了出来。

″我病了，你就这样扶着我吗？难道演戏也不能大胆点么？″殷素华笑道。

吴书味抱住了殷素华的腰，立即，他感到自己的血液沸腾起来。

第一个与吴书味有肌肤之触的女孩应该算赵岚珈吧！那是九个月前的事了。他拒绝赵岚珈的还钱时两个人的手触到了一起，虽然时间极其短暂，但他切实地感到了一股暖流从手心直传到全身，同时他看到了赵岚珈眼中的恐慌，这是否就叫触电呢？无怪古人要提出″男女授手不亲″了。而现在，他竟搂抱着一个美丽女孩的腰肢，而且是长时间的搂抱，他被电昏了，他第一次有了销魂的感受。

殷素华也一声不吭，她的脸也红得厉害。

″唉呀！你们这样可不行，这哪是送人看病呀？分明是一对恋人在散步嘛，出门时一定会引起怀疑的。″走在前面的小汪回头看了一眼说。

″来吧，我来背你。″吴书味松开殷素华的腰，在殷素华前面半蹬了下来。

殷素华顺从地趴到了他的背上，两手搂住了他的脖子。她的脸紧贴着他的头，秀发又罩住了他的额头，特别是她脖子处发出的幽香，文化革命中所有的化妆品都被禁用了，这香只能是女孩身体上发出的天然"肉香"啊，吴书味陶醉了。

走到楼梯口时，殷素华放开双手，贴着吴书味的后背滑了下来说："我太重了，待会儿还有很长的路要走，你先歇会儿吧。"

"不！我的感觉好极了。你不舒服吗？"他红着脸轻声问。当他感到殷素华丰满的乳房在他的背上颤动时，他的感觉确实好极了，他丝毫感觉不到累。

"我--我很舒服。"殷素华说着也低下了头。

"别磨蹭了，我来扮演病人吧，我个子小。"小汪说罢，也不管别人同意不同意，一下子跳到吴书味背上，搂住了吴书味的脖子。

民众乐园的大门敞开着，几个守卫都正在门边聊天，长矛和柳条帽都扔在一旁。

殷素华从容地走在前面，背着小汪紧随其后的吴书味感到小汪的身子渐渐下滑，她的脸几乎与自己的右脸帖到了一起。小汪是那样轻，将她背高一点让她更舒服些才对呀！

"别动！就这样。"小汪制止刚要用力吴书味轻声说，她的两只手把吴书味搂得更紧了。这时吴书味才注意到几个守门者都站在右边。

"小汪病了，我们现在送她去看病。"殷素华边说边径自向门外走，小汪则开始哼叫起来。

"需要帮忙吗？"几个守门者同时问。

"谢谢！不用了。"

一走上街心，十几个巡逻者全都围了过来，小汪又开始哼叫。

"来，你们四个人护送红卫兵小将去医院。"那位被称为老王的人指挥道。

"不用，不用！人一多，碰到造反派就麻烦了。"殷素华坚决回绝了别人的好意。

第四十六章、虚幻的世外桃源与现实的路线斗争的精神碰撞

清高的兰花魅影与醉人的罂粟花魂的心中较量

一口气从六渡桥走到了江汉路，终于，街上再也看不到一个行人了，吴书味放下小汪，这时才感到背后的衣服已经被汗水湿透。

″谢天谢地，终于逃出魔窟了！″吴书味快意地笑道。

″魔窟？那你是不是准备把身边的那个魔鬼干掉？″殷素华生气地推了吴书味一把说。

″魔鬼？哪来的魔鬼？你们是两个最可爱的小天使啊！″或许是死里逃生后的过度兴奋罢，一向在女孩子面前羞涩的他这次竟忘乎所以的将两个女孩同时搂在了怀中，并哈哈大笑起来。

汪玺莹靠在吴书味的左手臂上咯咯地笑，殷素华的头则温顺地靠着吴书味的右肩，但很快她就看到吴书味拥着的是两个人，她一把将吴书味推开说：″你就知道谢天谢地？″

″上天让我在最危险的时间，最险恶的地点遇到了两个最铁杆的老保，但两个良心尚存的漂亮老保展现了普度众生的菩萨心肠，这还不该谢天谢地？″

″我们良心尚存，你呢？你良心叫狗吃了！谢天谢地，就是不谢人。″

″你这人怎么这么俗？且不说今天的生死与共，就凭咱们同一小组成联合阵线对抗宋组长的战斗友谊，说’谢’也太见外了吧？谢谢，谢谢，谢谢，谢谢……你要我说多少个’谢’字才满意呢？″

″我没要你谢我，汪玺莹和你认识还不到一天，你总该谢谢她吧？″

″人与人之间的情感交往并不是由时间决定的，有些人相处几十年也形同陌路，我和小汪虽只相识了几个小时，但今天的经历说明了咱们仨是生死之交，生死之交不言谢嘛！″

″吴哥哥，我不要你谢，我们真的认识很久了。″小汪一直斜靠在吴书味身上，她昂起头轻声说。

吴书味拍了拍汪玺莹，笑道：″我说了，认识时间的长短不重要，不过现在的时间倒确实很晚了，你们俩为了我一夜未眠，现在该回去睡觉了。再说，我已到了安全的地方，你们回吧！″

″你是一个以自我为核心的人，不知道为别人考虑。你一脱险就过河拆桥赶我们走？我们三个人出来，两个人回去，连看病时间还不到半小时，这不会引起别人生疑吗？″

″唉！我们造反派散漫惯了，对于你们保皇组织的纪律森严，相互监督实在是孤陋寡闻，知之甚少。你们都不要回民众乐园了，我送你们俩回家吧？谁家离这儿近？″

″先送小汪吧，我不能半夜三更回家，否则我妈又不知会唠叨多久了。″

″你就去我家吧！″吴书味看见殷素华低着头一副不高兴的样子，便轻轻拉了她一把说。

″我也要去你家，我现在回家，我妈也会说什么现在世道不太平呀，又要刨根问底的没完没了。我也去行吗？″

″走！一起去！″吴书味两手挽起两个女孩就走。

″去了你家，你怎么对你爸爸妈妈解释？″殷素华边走边问。

″我说我带回了两个漂亮的妹妹，两个舍命陪小人的妹妹。″

殷素华终于又笑了起来，说：″你别想得美，我可不愿做你的妹妹。″说罢，停住了脚步。

″殷姐，去吴哥哥家看看吧！做吴哥哥的妹妹有什么不好？你不想做吴哥哥的妹妹想做什么呢？″

″你这死丫头，你懂什么呀？深更半夜，一个女孩子家跑到别人家去，这不合适，你知道吗？″

″不是别人家，是我家！你不是想听'谢谢'吗？我爸妈知道了今天的事，那才真会感激不尽的谢谢呢！″

″这样说我更不会去了，谁要你爸妈谢呀？你刚才不是说咱们之间不应该说谢吗？″

三个人坐在了长江大堤上。沿江大道上一个人影都不见，如果不是微风拂动堤外柳林发出的沙沙声，堤上真可谓万籁俱寂了。

″人世间的瞬息万变真让人感慨万千啊！刚才还处在阶级斗争的风口浪尖上，一下子我们又似乎到了世外桃源。″吴书味轻声叹道。他的左边是斜靠他身上的汪玺莹，右边是紧挨着的殷素华，他感到了前所未有的惬义。

″嘿！小资情调又来了。你与现实社会这样格格不入，怎么得了哟！″殷素华笑道。

″现实？现实是血与火的交响，是人与人之间的争斗、杀戮，是你死我活的路线斗争，是要将一切春江花月夜的情调彻底扼杀的残暴！″

″越说越来劲了，现实不允许桃花源中人存在，你懂吗？到了运动后期，你会有什么下场哟？我恨死你了！″可这音调不再是以往那种叱咤风云的争辩，而是柔情中渗透着无奈，说完，也的头也倚靠到了吴书味肩上。

吴书味再次感到了震撼，漂亮女孩娇嗔的诱惑力实在太大了，可吴书味终于还是克制住了搂着她狂吻的冲动。他想起了郑雯碧，想起了赵岚珈。唉！一个人怎么会同时爱上几个女孩呢？是自己的道德观出了问题么？来到人世十九个春秋了，十九年来，自己对待所有女孩都是认真的，都是规规矩矩的，可今天已经连续两次搂抱身边的女孩了，第一次是在民众乐园内，虽然那只是演戏，可热血沸腾的感觉却是前所未有且永世难忘的。第二次是逃出虎口

后，在杳无人迹的深夜，在江汉路的街心对两个女孩的同时拥抱，这是兴奋时的疯狂宣泄。现在能进行第三次么？啊--不行！绝不能陷得更深了，男人如果给了女人吻，就达到了神圣的爱的承诺，就具有了责任和义务，而且这种爱只能绝对唯一。而在自己的心目中，分量最重的如果不是郑雯碧，也应该是赵岚珈呀！吴书味的心乱极了。

"喂！你怎么哑巴了？听到我的劝了么？"殷素华娇柔地推了推吴书味说。

"听到了，今后一定做到'我是革命一块砖，哪里需要哪里搬'，象砖一样的没有思想，没有灵魂，党叫干啥就干啥。工作安排是如此，生活安排、个人问题都是如此。今后你们老保胜利了，肯定会遵循'龙配龙，凤配凤，王八配杂种'的阶级路线。到最后，你殷素华一定会和一位贫下中农或转业军人生活在一起，至于我嘛……"吴书味又恢复了"无所谓"的随意调笑的特点，因为他必须从神圣而危险的爱情游戏的深渊旁抽身。

"你混蛋！你混蛋！！你--混--蛋--！"不等吴书味说完，柔拳就雨点般地落在了他的身上。吴书味血液再次沸腾起来，他想起了红楼梦中林黛玉在贾宝玉面前的嗔闹，这种娇嗔只可能发生在真爱的情人之间啊！他又一次情不自禁地将两个女孩同时往怀中一拥说："你们真是动我心魂的好妹妹啊！"

如果殷素华也以同样的冲动在吴书味怀中定格，那么他们的历史就要全部重写了，可是上帝给他们安排的却是完全不同的遗憾。

"谁是你妹妹？你想得美！"殷素华一把将吴书味推开，她看到了他另一只手搂着汪玺莹，她恼怒地说，"你思想中的那些二赖子的理论再不扔掉，我就再也不理你了！咱们从此各走各的路！"

吴书味的情绪从沸点一下子降到了冰点，六月的天，孩儿的面，女人的心，真的都是说变就变的么？为什么变得这么快呢？是了，现在是政治决定一切的年代，如果政治观点、政治地位不同，爱情是难得有好结果的呀！

"怎么了？"看见吴书味好长一段时间没有任何反应，殷素华推了吴书味一把关切地问。

"我想起了肖艳丽的死。我有幸被你们红卫兵选中，光荣的充当牢卒的那一个夜里，亲眼目睹了昂首挺胸毫无畏惧的肖艳丽在接到她的交往多年的男朋友的绝交信时，英勇战斗了几十天的她竟在几分钟之内就彻底垮了，以至于当夜就含恨离开了人世。而你们红卫兵正是要将这种不平等的，逼死人的阶级路线永远发扬光大下去。'友谊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气节故，二者皆可抛！'即使造反派失败了我也绝不会赞成你们'三字兵'的观点。"

"吴哥哥，你们造反派赞成'龙生王八凤生龟，老鼠的儿子满天飞'对吧？"汪玺莹一直一声不响斜靠在吴书味身上，现在她也开口了。

"嗬！这种说法是你们三字兵对现实不满的一种嘲弄，知道吗？现在，我们要把颠倒的历史颠倒过来，要打破任何条条框框。"

″我们红卫兵破四旧也说要把颠倒的历史颠倒过来，你颠过来，我倒过去，我的头都被颠昏了。以前我一直以为造反派都是些流氓地痞无赖，老保都是正派的好人，可吴哥哥为什么会是造反派呢？刘总指挥是正派的好领导，他批评我资产阶级化，可从他的眼光中我敢肯定他是喜欢我的，那一大群男人在我面前都呆若木鸡，他们为什么也喜欢资产阶级形象呢？我越来越糊涂了。″

″小汪，你可别胡思乱想啊！第一，吴书味和造反派完全是两回事，吴书味是造反派中受蒙蔽的极少数，是可以救药的善良分子；第二，刘总指挥及刚才一大群男同胞看你，那只是一种好奇，你不要想入非非……″

″什么想入非非呀？我才不在乎他们呢！我只在乎吴哥哥对我的看法。而且那群人看我肯定不是好奇，特别是刘指挥，他的目光呀，闪亮闪亮，就像你偷看吴哥哥时的目光一样。″

″你--你又疯了？你--″

看到殷素华又急了，吴书味忙插嘴道：″殷素华看我的目光是一位领导者看一位可以救药者的目光，总指挥看你的目光也是这回事。另外，我们经常提到的被管制的有五类分子，殷素华今天创造性地将无产阶级理论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顶峰，提出了与五类分子并列的第六种分子--善良分子。″

″你还是个混蛋分子，油嘴滑舌分子，没心没肝分子，顽固到底分子。″

″殷姐，和吴哥哥在一起应该是你最快乐的时候呀！为什么一谈到文化大革命你俩就要吵呢？多没意思呀！我们谈点别的吧。吴哥哥，你喜欢唱歌吗？″

″喜欢，非常喜欢。″

″我也喜欢，可殷姐的歌比我唱得还好，你应该能经常欣赏她的唱歌呀！″

″是的，殷素华的歌喉全班第一，可我没法欣赏，现在无歌可唱啊！″

″怎么无歌可唱？生意不好怪柜台，自己音乐水平低却说无歌可唱。″

″现在，情诗，情歌，甚至流传了几百年的民歌都被斥之为黄色歌曲了，《外国名歌二百首》中，除第一首国际歌外，其它的不是反动就是黄色，无一能够幸免。肖艳丽的一首《送你远航》居然能遭来杀身之祸，这就是红色恐怖啊！″

吴书味以为殷素华又会反击，可殷素华只是长长地叹了一声说：″刚才不是说好了吗，我们不要谈这些沉重的话题了，还是谈点别的吧。看，江对岸天际边的那颗星多亮啊！″

看到殷素华神色凝重的将话题岔开，吴书味感到了高兴，是的，殷素华绝不是置正义于不顾，死守红卫兵教条的铁杆老保。他的心情轻松起来，他戴上眼镜望望东方说："那是启明星，看来天快亮了。"

"启明星是金星还是火星？高一去青菱公社劳动时你曾教我们认星星，什么牵牛星，织女星，还有天鹅星座，大熊星座，你还讲了牛郎织女的中国传说和有关天琴星的外国传说，还记得吗？"

"为贫下中农文艺演出后的一个晚上，走回到村口时我们小组七个人在一棵大树旁站了很久，我们一起看星星，讲故事，没有人与人之间的勾心斗角，当时我觉得连小组长宋华杰都是个好人。唉！那才是学生时代啊！"

"你记得真清楚。"殷素华高兴地笑道，"我也清楚地记得你教给我们的牛郎织女星的图案，让我来找一找，我记得它在我们的头顶，我一定能把它们找出来。"

"天快亮了，牛郎、织女都落到西方地平线下去了，你再也找不到爱情的依据。在中国大地上，只有赤日炎炎永远不落的红太阳。"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 连载十一：

第四十七章、确能鱼目混珠，老班长智脱险境

不敢真相坦诚，兰草花笑悟实情

一觉醒来，已是下午三点多钟了，尤樵秋、钟敬铖、陈礼佑、夏斌都围在床边，若不是他们到来，吴书味或许还会继续睡下去呢。

"你也安然无恙啊？"一看到陈礼佑，吴书味立即高兴地坐了起来笑道："你小子怎么逃出来的？"

"上帝保佑，我们都还活着！"陈礼佑开始讲起他的经历来：

与吴书味分手不到一分钟，楼下就响起了冲杀声和叫骂声。糟了，一定是老保在进攻，陈礼佑不加思索的就往楼梯口冲，或许想抢在他们攻入之前闯出大门罢。

刚跑到楼梯口，就听到了楼梯上急促的脚步声。唉！他们已经攻进来了，而且已近在咫尺。陈礼佑来不及细想，一闪身便窜进了一个离他最近的房间。

光线暗淡的房间里还有一个套房，进入套房又看见墙上有个大壁柜，陈礼佑刚一进入壁柜就听到外间的门被踢开了，一群人在走廊上大喊大叫，可能是没有听到任何动静吧，他们兵分几路，同时搜查各个房间了。

从柜门缝中，陈礼佑清楚地看到进入他房间的是两个年轻的红武兵，他们都戴着攀柳条帽，一位拿着长矛，一位拿着大棒。陈礼佑已经觉得自己要完蛋了，他正想打开柜门束手就擒时，两个红武兵却放弃了锤门，对着另一堵墙紧张地叫喊起来，原来这房是个三连套，对面墙上还有一扇通向第三间的门啊！他们猛踢几脚，总算将门踢开后冲了进去。

现在不逃，更待何时，陈礼佑推开柜门跳了出来。

房间里光线太暗，刚进来时什么都看不清，可在黑柜中待了一会的陈礼佑却在跳出柜子的一瞬间看到了柜的一

角竟放着一叠柳条帽和几根木棍，他不假思索的将一顶柳条帽罩在头顶并操起了一根大棒，以备在最后时刻作拼死一搏。

″伙计，找到二赖子了吗？″从里间退出的两个红武兵大声和他打着招呼。显然，他们把陈礼佑当成自己人了。

″没有，二赖子全逃光了。我们大军压境，他们怎么会待在这里受死呢？″陈礼佑应罢，便跟着这两个人一起依次继续搜寻，他知道这样更安全。

半个多小时后，一无所获的红武兵都回到大门口闲坐着吹起牛来，这时，陈礼佑几乎成了主讲，其他人都听得津津有味。

突然，有一个红武兵指着陈礼佑头上的柳条帽说：″你的帽子上怎么没有红印？″陈礼佑取下帽子一看，果然不假，有没有红印正是老保和老造的区别呀！陈礼佑的帽和棍显然都是民众乐园的造反派遗留之物了。可他没有惊慌，他急中生智地笑道：″哦！这是我的战利品，攻城夺寨我可不是第一次了。″

正说着时，一位很年轻的小伙子从二楼下来了，说是要出去买吃的。陈礼佑装着和他很熟悉的样子拍拍他的肩说：″咱们一起去。″

两人一起畅通无阻地离开了危险区，一进餐馆，陈礼佑就不辞而别了。

大家对陈礼佑的经历笑评一番后，吴书味也将殷素华的施救讲了个大概。

″对陈礼佑历险记，你们可以到处大讲特讲，但对我的经历，你们只能三缄其口。否则殷素华就可能遭难了。知道了吗？″吴书味最后说。

″是的，这事除我们五个人外，绝不能再向外透露半句。不过，吴书味得尽快在竞自由的女生面前露个底，当她们知道我独自逃出而你却杳无讯息时，她们都很着急，都担心你回不来了。″陈礼佑说。

第二天，吴书味早早的来到学校。校园内冷清清的，墙壁上表明造反观点的标语口号已开始剥落，大字报已绝迹了。文化大革命发展到你死我活，动刀动枪的阶段时，大字报还有什么意义呢？毛主席提出的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这四大武器统统见鬼去了。

吴书味懒懒的缓步走向竞自由队部，而今的队部与半年前已大不一样，它不再是象家一样的巢穴，它只不过是供竞自由人临时聚会的空教室。近一个月来，大家一般到十点多钟才会来此碰碰头，没什么事就很快散去。其它组织很多人都完全不再来校了。

吴书味后悔自己来得太早，他无精打彩地推开教室门，哟！一大群女生都在教室里呢！

″吴书味！你还活着呀！″李潇萧首先大叫起来，叫喊声中充满着喜悦。

″嗬！你们来得好早哇！在等待我去世的消息么？″吴书味也高兴的大叫。

″大家都为你担心呢！你没事吧？″骆霞飞笑问道。

″怎么逃出来的？快老实交待！″赵岚珈也笑道。

″半夜里闯出来的。″吴书味觉得应该把真实情况告诉这些关心自己的人。可李潇萧、詹静凤都是心中放不下一点东西，有啥说啥的大炮，吴书味只好简短回答了。

″为什么不说详细点呢？″见吴书味再也没有下文，赵岚珈执着地问道。

″没有叛变自首吧？″李潇萧作愤怒状。

″写了悔过书没有？″詹静凤也笑道。

″倘使推失去了基本的人格，我还会早早跑来在你们面前露脸吗？″

″还早？比我们迟多了。″施维琪也说话了。

″你们这么早就跑来干嘛？″吴书味问。

″去你家呀！前天下午碰到刚从民众乐园逃出的陈礼佑，昨天我们在学校待了一整天也没见你的踪影，李潇萧、赵岚珈，还有好几个人都哭了。今天，我们早早集合起来，你再晚来一步，我们就出发了，我们得上你家打听个究竟嘛！″郭珊说。

″你们怎么知道我家地址？″

″是骆霞飞和赵岚珈从男生那儿打听到的，她俩对你最有感情，拉了我们这一大群陪着冒险的傻瓜……″

″大家都是同班同学，怎么能说谁陪谁呢？″赵岚珈打断詹静凤的话说，″万一吴书味惨遭不幸，我们总得开个追悼会嘛。″说完便望着吴书味笑。

″吴书味没事了，咱们都该回家了。″骆霞飞说着站起了身。

″不行！就凭我们这些人昨天在这里坐了一整天，吴书味也得象陈礼佑那样，老实交待逃出的经过，不然就太对不起人了。″李潇萧不依不饶。

″吴书味不说，自有他不说的难处。但我们应该相信他的人格。走吧，回家吧！″骆霞飞说罢便带头移动了脚

步。

″造反派彻底胜利时，我一定主动奉告全部经过。″吴书味跟在女生后面大声说。

其他女生边走边很不高兴的嘀咕，赵岚珈则回过头用疑惑的目光长久地盯着吴书味。

走出校门，女生分成了几路散去，吴书味紧赶几步，便和骆霞飞、赵岚珈、郭珊走到了一起。

″是有人掩护我逃出来的。″吴书味说。

″你刚才怎么不说呢？″郭珊置疑道。

″为了不使掩护者遇到麻烦。″

″那你现在为什么要告诉我们？″赵岚珈皱起了眉头。

″因为你的疑惑目光。″吴书味望着赵岚珈轻声说。

赵岚珈低下了头，不一会，他突然笑了起来说：″我知道是怎么回事了。我们都应该感谢那个掩护者，你更应该真心感谢她。真的，她是一个好人，撇开路线斗争的观点不谈，我觉得她非常好。″

″你们说什么呀？你说的'他'，是人旁他，还是女旁'她'？″郭现一脸茫然。

骆霞飞则默默的点了点头。

″吴书味，为了她，你不应该向任何人谈你的这段密闻了。″

″可是，我仅对你说呀！″

″没有什么'可是'，请永远闭住你的嘴巴。″赵岚珈的脸上又掠过了一丝恐慌，说完便拉起骆霞飞和郭珊的手，跑步离开了。

″现在形势非常危险，我们女生已决定暂不再来学校了，你们也都回家避乱吧！″跑步中的骆霞飞突然停下来回头喊道。

吴书味挥挥手，点头笑了。

第四十八章、为了革命老前辈，排除万难，难登极顶，功败垂成

为了领袖毛主蓆，决不后退，退守屋顶，命悬一线

全市的造反派都处于恐慌中，成千上万的人逃离武汉，到上海、北京等地向外地造反派示援，到中央文革上访。是毛主席要学生造反的呀！现在造反派已处于危难之中，他老人家总不会袖手旁观吧？造反派天天都在盼"二报一刊"能发表有利于造反派的文章，天天地希望中央能为造反派说一句话。然而，报刊上已好长时间完全见不到有利于造反派的文章了。上访者得到中央文革的回答是："究竟是要你们保护毛主席，还是要毛主席保护你们？"

失望，溃败，再失望，再溃败。很多造反派都只能躲到造反派的据点华中工学院和水利电力学院去了。

但初生之犊不畏虎的中学生却仍坚守在自己的校园中。'八;七'中学的中学红联喇叭仍整天对着武汉的闹市区叫喊。校内的坚守者虽然知道手持长矛的保皇派随时都可能冲进校园，但越是紧张，越能感受到玩弄生命的乐趣。在人的一生中，这种享受玩弄生命乐趣的机会实在是不可多得的呀！

危难终于降临了。一天，五十名头戴柳条帽，手持长矛的红武兵冲进了'八;七'中学。

"紧急呼吁，紧急呼吁：一小撮全付武装的保皇派已冲进我'新八;七中学'，正在进行返革命打砸抢，请革命的造反派战友赶快前来支援！紧急呼吁，紧急呼吁……"广播员郭珊一遍又一遍地呼叫着，喇叭声在大街上回响。一大群自称为"钢八司"的造反派市民聚集在校门口呼喊着反对打砸抢的口号，一位对手持长矛者，跑出门外大吼一声，这群人便惊恐的抱头乱窜，没有一个人敢留下继续造势。

冲进校内的红武兵对学校情况显然很不熟悉，他们不知道有多少守卫者，他们一边逐一砸着每一个教室的门，一边高声喊道："牛鬼蛇神的狗崽子们，你们投降吧！没人救得了你们！"

咚咚咚！四楼尽头的广播室大门终于被砸响了。室内除郝博能、闻河东以及敢死队队长钟敬铖和播音员郭珊外，七位夫子、杜贻铁、夏斌和吴书味也因偶然来校而被困于此。现在是十四人挤在这一小房间内了。

"老子们的广播喇叭紧急呼吁了半个多小时，居然没有一个造反派来声援，他妈的！"郝博能狠狠地骂道。

"快把桌子垒起来，我们现在只能从这小洞口钻到屋顶上去了。"闻河东一边指挥大家搬桌子，一边指着天花板一两尺见方的天窗说。

"不！为了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今天我们应该以献身精神与老保拼了！"杜贻铁边说边操起了一根铁棒。

这时，木板门正好被红武兵的铁矛砸破，透过破洞可以看到两上年轻的红武兵一边漫不经心地继续砸着，一边还说笑。他们一路砸来所有被砸开的门内都是空无一人，他们早已麻痹的失去了警惕。

杜贻铁猛然拉开房门，喊一声"冲啊！"便挥舞着铁棒跳了出去。其他人也都操起东西一涌而出。

两个红武兵撒腿就跑，他们在楼梯上打了好几个滚才总算惊魂未定的落到了三楼。

绝大多数红武兵都在三楼，他们闻汛起赶来，很快，楼梯口就聚满了持长矛的人。

’八;七中学’解放前是一所教会学校，办公楼的狭窄木楼梯至多能容两人并行。而且，从三楼到四楼是一条不拐弯的直梯道，几个头戴柳条帽的大胆者在一阵助威的高喊声中提着铁矛便往上冲，刚冲几步，为首的一位大胖子就被杜贻铁摔出的板凳击中了。紧接着″轰″的一声，一张桌子临空而降，幸亏进攻者后退得快，否则真有可能一命呜呼。

红武兵全退下了，他们在三楼楼梯口叫骂，再也不敢贸然冲锋。杜贻铁则在楼梯口哈哈大笑道：″老子一夫当关，万夫莫入！″

双方僵持了一个多小时，楼下又有了响动。不一会，几个红卫兵在楼梯口出现了。

″杜贻铁，你这资产阶级狗崽子有种就下来跟老子单打独斗！″一个穿旧军装的大模大样的对着四楼冷笑道。

″嗬！三字兵二号头头齐在炮啊！你小子亲自来送死了？哈哈！″王夫子大笑。

″齐大炮，你这走资派的狗崽子，有咱你就上来呀！老子陪你玩。″杜贻铁叉着腰走到楼梯口说。

齐大炮被激怒了，他顺手拿过身边一红武兵的铁矛一场手便投了出去。这一手又猛又准，长矛直冲四楼，杜贻铁将头一偏，长矛虽然飞到他身后去了，可他的肚子上却涌出了鲜血。

杜贻铁二话不说，随手便将手中的方凳砸了下去。三楼楼梯口拥挤着太多的人，眼看着飞来的板凳，林大炮却无法退让，他只能用手一拦，″哎呀！″一声便坐在了地上，爬起来时已满手是血。

″革命的工人同志们，为了革命老前辈，咱们排除万难，冲啊！″齐大炮边高声呼喊边勇往直前，可没有一个红武兵跟随冒险。

齐大炮两次退了回来，杜贻铁在楼上高声大笑道：″为了领袖毛主席，咱们决不后退！″

齐大炮退去了，另几个三字兵也不见了踪影。楼梯口又恢复了不攻不打，对峙的平静。

″好象不太对劲吧？″约莫一刻钟后，姜夫子望着静静的楼下说。

″有什么不对劲的？这楼梯他们攻得上来吗？″杜贻铁已将汗衫脱了缠在脖子的伤口上，打着赤膊说。

″齐大炮岂会就此善罢干休？″

″姜夫子所言极是，我们再去搬些桌凳来，准备更多的弹药。″王夫子说罢，便拉了吴书味来到一间办公室，各拿了两把椅子，正准备退出，突然″哐！″的一声，朝向操场一边的窗子被推开了，一个人从窗外跳了进来。啊！又

是齐大炮！

″齐大炮从窗口偷袭进来了！″王夫子一边高喊，一边将一椅子砸了过去。

又有几个三字兵从窗口跳了进来，王夫子拉了正在用椅子和齐大炮打斗的吴书味一把说：″快撤！″

二人退出办公室，随手便将房门反扣起来。

″快撤！快撤到广播室去！″王夫子对着楼梯大声喊道。

红武兵的反应实在太不敏捷，对着人已撤走的空楼梯，他们犹豫了好一会，才小心翼翼地摸上了四楼，等他们打开办公室的门扣，放出齐大炮等红卫兵，再冲进广播室时，发现的只是一间空屋。

由房角处垒放的桌子向上望去，一眼就见到了两尺见方的天窗。齐大炮二话不说，一个箭步跳上桌子，攀上椅子，提起长矛就往洞口钻。他的手刚一攀住洞口，一只方凳就砸了下来，只听他惨叫一声，人和脚下的椅子一起歪倒下来，幸被同伙扶住。可他已额头冒汗，脸色煞白。

″唉呀！你的手指被砸断了吧？″一个红卫兵看到满手是血的齐大炮说。

″哈哈！老子不仅要砸断你的狗爪子，老子还要砸烂你的狗头！″杜贻铁对着天窗口向下喊道。

下面的人敢强攻了。有人劝齐大炮：″还是先上医院吧！″

″不！不消灭这群黑崽子，老子决不下火线！我……″齐大炮说着竟昏了过去。

在的叫骂声中，双方僵持了两个多小时。渐渐的，叫骂已不再能提起人们的兴趣。楼下没了声响，房顶上的人开始感到饥渴，疲劳。

钟敬铖守着洞口，其他人则坐下聊起天来。

″杜贻铁，今天多亏有你在，你是我们文攻武卫的实际指挥官。今天你怎么会跑到学校来的呢？″伍夫子问。

″文化革命快一年了，什么时候我不是站在路线斗争最前列？近一段时间我天天都在学校里待着，今天，期盼已久的真刀真枪的生死斗争终于来临了。你们几位夫子，还有吴书味，你们来学校是为了什么呢？″

″咱们彼此彼此，英雄所见略同嘛！″姜夫子笑道。

″我倒没有几位最早造反派的想法，我只是在家憋得无聊，难受，偶然来校逛逛，不想竟被困于此。″吴书味也笑道。

″是呀，巧得很！最早造反的杜贻铁、郝博能及七夫子，九个人今天是到齐了。″夏斌接嘴说：″你们显得这样团结一致，当初，杜贻铁实在没有必要退出'红旗'呀！″

″我退出时，正是造反派夺权的时候，是分离胜利果实的时候，而今天我们处在同样的危险之中，这说明有些人是可共患难而不可共安乐的！″杜贻铁冷冷地瞪着郝博能说，这话在他心中一定是憋了很久了。

″回来吧！回到我们组织里来。有了这场生死与共的经历，还有什么怨气不能化解呢？″姜夫子拍着他的肩劝慰着。

″我也欢迎你回来，回来后你可以当中学红联二把手。″郝博能也开口了。

″二把手？″本贻铁冷笑了一声说：″我想……″

″什么都不要想了，要想就想我们怎样才能活着走出校门吧！″闻河东一脸愁容地说。

″不！我刚才一直在想，如果我还是一把手，我就会每天派五十个人手挚铁矛坚守四烂醉如泥。老保怎么可能攻上来呢？而今天呢，你们这些人都是些只能要笔杆子的文弱书生啊！″

″莫道书生空议论，头颅抛处血斑斑！我们十四个人中，没有一个是贪生怕死的。″王夫子道。

″不见得吧？刚才在楼梯口战斗时，所有人都参加了吗？″杜贻铁冷笑着问道。

″杜贻铁，说话要尊重事实。每天都守卫在学校广播室的是闻河东、钟敬铖、郭珊和我，我们会是贪生怕死的人吗？刚和你们在楼梯口防守时，我们四个人正在将各种档案资料向屋顶转移。你们目的看身边煌箱子--五大纸箱的资料都是我们搬上来的。″郝博能辩解道。

″现在已死到临头，你们还争个屁！″闻河东沮丧地说。

″老保怎么可能攻上来呢？″杜贻铁不以为然。

″他们驻守在下面，困也能把我们困死。″伍夫子道。

″我现在又渴又饿。″郭珊皱起了眉头。

″我们没有外援，我们死定了。″伍夫子说罢长叹了口气。

″为毛主蓆的革命路线而死，值！我们都将成为光荣的烈士！″杜贻铁站直身子作出一副英勇就义的样子。

″我要是老保的头头，我根本不用向屋顶进攻，我只要在学校驻守两天，等屋顶上的人都饿昏了，再兵不血刃将俘虏一个个抬下去，想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吴书味笑道，″连英勇就义的表演机会都不留给你们。″

″对！要趁体力还没有消耗尽时，冲下去和他们拼了！″杜贻铁站起身，作出马上投入战斗的样子。

″不管是等死，还是下去送死，先把这几档案资料烧掉吧。这里面有每个造反派战士的姓名，住址，家庭出身等，绝不能落到老保手中。″闻河东指着几只纸箱说。

二十分钟后，五大箱资料全都化成了灰烬。在燃烧资料的过程中，大家已达成一致意见：拼命坚守到黑夜降临后，再突围。时间一分钟一分钟的逝去，奇怪的是，进攻者似乎将屋顶上的人彻底忘了，或许他们都午睡去了罢！

可房顶上的人没法睡呀，为了减少体能的消耗，大多数人都只能不声不响地抱腿坐在屋顶上打盹。

天渐渐黑了下来。

突然，四楼又有了响动。

″我去医院几个小时了，你们怎么还没攻上房顶？闪开！站老子来！″显然是齐大炮的声音。随之，一被纱布包裹的手臂伸出了天窗，几杆铁矛也同时伸出来。

″去他娘！去她娘！″杜贻铁拿起两只方凳向天窗口猛砸下去，伴随着下面人的滚动声，杜贻铁故作豪放的哈哈大笑起来。

楼下的进攻稍停了一会，便见一柄大锤伸了出来，对着那两尺见方的天窗口狠砸。水泥块散落了，天窗口已变得越来越大。伸出的长矛挥动着，一个戴柳条帽的已伸出了半个身子来。

″去你娘！去你娘！″杜贻铁再次冲上前去，将最后的两只方凳砸了出去。

柳条帽不见了，几只长矛也缩了回去。

这一次，杜贻铁没有笑。由于撤退太匆忙，连一杆铁矛或长棍都没带上房顶，现在，连方凳都耗尽了。他转过身，以学生的声调说：″战友们！我们已经尽了最大的努力，现在，到了为毛主席的革命路线献身的时候了。当他们再攻上来时，我们十四个人要当着齐大炮的面，当着所有老保的面，一起高呼毛主席万岁！同时从屋顶跳下去！我们绝不当俘虏，我们将为造反派烈士永垂千古！″

是啊！除了跳楼，已别无选择了。十四个并排站到了屋顶的边缘。吴书味感到一阵昏眩，他压根就没有想到死。他知道下面是一小巷，巷的另一边是一片低矮的平房。他脑子里想的是落到平房的面瓦顶上时是否会受伤，所以他并不曾有一丝的悲哀和忧伤。他感到唯一的遗憾是天太黑，下面什么也看不清。

″伙计们！都转过身来，让我们对着冲上来的老保放声大笑！″站在吴书味身边的王夫子大声说。从他的眼中，

吴书味看到了视死如归的悲壮。

时间一分钟一分钟的过去了。可是老保并没有冲上房顶。准备作临死前最后一次表演的人已经等得不耐烦了。

夏斌和郭珊跟着吴书味朝天窗口走去，下面为什么反倒悄然无声了呢？他们想看个究竟。

天窗口下黑黑的，吴书味刚想探身下望，一个戴柳和帽的脑袋突然伸了出来，随之喊声大作。

郭珊正好走到烧过档案资料的那堆灰烬旁，她条件反射的用脚将灰烬朝天窗口一踢，只听见那位为首的进攻者"唉呀！"一声，头便缩了回去。

"不好了！二赖子动用化学武器了！"天窗口下传来了叫喊声。

夏斌大喜，他捧起一把灰烬一边朝窗口下撒，一边大声喊道："你们再敢进攻，我们就动用硫酸！"

大家一捧一捧的将灰烬向天窗口下撒了好一会，听听下面似乎没了动静。杜贻铁干脆伏下身子，趴在天窗口朝下望。正在这时，四楼走廊的灯熄了，学校操场的灯熄了，看看周围，方圆几公里内所有的灯全熄了，大家这才意识到，天完全黑了。

自文化大革命以来，全讪各区都经常大范围停电，而路灯又在武斗中被各派别有意识地砸破，仅仅因为是晴天，星光才不至于使大家伸手不见五指。

"现在停电，也许是突围的最好时机，我下去看看。"又过了一会，吴书味说。

"让我先去试探一下吧！我的视力比你好。再说，我是右派的儿子，既然我的父亲为了一位陌生的老太婆，为了正义可以将自身的利益置之度外，我为什么不能学我父亲呢？右派的儿子的生命是最不值钱的。我先下去了。"夏斌拒绝了大家的阻拦，钻下了天窗。

五分钟后，夏斌又钻了回来，他高兴地告诉大家，校内一个人都没有，老保全逃光了。

第四十九章、红武兵有种，'七;二〇'敢斗钦差，惊扰伟人圣驾

副统帅显威，'七;二三'挥动宝书，震垮百万雄师

七月中旬，路线斗争的氛围有了一些缓和。从北京传来的小道消息说，中央文革将派代表来武汉解决问题。但同时又说方案是"和稀泥"，即造反派与保皇派进行革命的大联全。且中央还表扬了既不"保"，也不"造"，中庸之道的"红三司"。

造了大半年反，军内一小撮没揪出来，现在却要稀里糊涂的与保皇派联合，这是怎么回事呀？造反派实在难以

理解。

保皇派更不愿联合，眼看'二赖子'已被打败，现在却要与手下败将互称战友，这怎么可能呢？

可中央文革的代表成员就是他老人家派出的钦差大臣啊！所有群众组织都无一例外地贴出了欢迎中央文革小组来汉的大标语。

文革小组的谢富治、王力到汉了。可他们并没有象传说那样不偏不倚，他们来到水力电力学院，在钢二司的总部发表了支持造反派的讲话。

很快，百万雄师便贴出了"周总理在武汉，王力靠边站！"的大标语。将矛头直指中央文革小组，这在全国恐怕也是第一次了。

七月二十日上午，吴书味和钟敬诚一起来到学校。校园内的人很多，大家相信，中央文革代表在汉期间是不会发生武斗的。

吴书味和钟敬诚钻过四楼天花板的小天窗来到房顶，这也是他曾命悬一线的地方啊！

房顶上，牛巴子和几个初中生用竹竿挑着一个稻草人，稻草人身上写着武汉军区司令员陈再道的名字。看到吴书味的到来，他们更加起劲的一边晃动着竹竿，一边对着街对面反复高声喊道："保皇派，乌龟兵！保皇派，乌龟兵！……"

街对面是一个解放军驻守的单位，当兵的看到他们的首长竟遭此污辱，一个个气得大声吼叫，扬言要过来抓人。

"来呀！老子等着你。不来是我儿子。"牛巴子大声嘻笑着。街上的人都驻足眺望，牛巴子的竹竿晃得更欢了。

突然，街上的人惊慌的跑动起来，有人对着房顶上喊："快逃呀！乌龟兵的大队人马杀来了！"

牛巴子随手将竹竿往街心一扔，对他的部下一挥手说："撤！"便率先向天窗口跑去。

"牛巴子，别下去！下去只会送死。"钟敬铖喊道，他已看到百万雄师的车队开过来了。

"完了，完了，老子们今天掉大了。"牛巴子沮丧地说。

"这不是冲着我们学校来的。对付一所小小的中学，犯得着如此兴师动众吗？"吴书味指着那望不到尽头的车队说，"一定另有原因。"

车队缓缓的驶了过来，车上不仅站满了头戴柳条帽，手持钢长矛的百万雄师，而且有穿着绿军装的解放军战

士。没有人从车上下来，显然他们只是在游行，惊慌四散的市民又回到了马路两边。

″打倒王力！″车上传来了呼口号的声音。什么？打倒王力？王力是中央文革小组成员，他们敢吗？

车一辆接一辆的缓缓而行，第三辆卡车的最前端，一人被几个彪形大汉反剪着双手，以″坐喷气式飞机″的浒姿态游街示众。而他的胸前赫然挂着用红笔打了叉的几个大字：返革命分子王力。

″陈再道是条汉子！可敢作敢为者的下场恐怕会跟彭德怀一样哟！″吴书味大声叹道。

″你怎么赞扬起陈再道了？我们应该打倒他呀！″钟敬诚道。

″倒了，他倒定了！可他的确有种，值得尊敬！″吴书味感慨地叹道。

中午，吴书味回到家中，妈妈正坐在椅子上流泪，两个妹妹都愁眉不展地站在妈妈身边。

″爸爸和大哥被百万雄师抓走了。″小妹妹一见二哥，就抢着说，″是好几个邻居在宿舍门口看到的。″

″多长时间了？我看看去。″

吴书味正要返身出门，却被妈妈拦住了：″你到哪里去找？你爸和你哥同时被抓，肯定是你爸单位的老保干的。你去不又是送死吗？现在，我带你小妹妹到你爸单位去找他们领导要人，看他们能把一个老太婆一个小姑娘怎样？″

妈妈刚站起身，门开了，爸爸和哥哥走了进来。

″回来了？″妈妈赶紧把爸爸扶到椅子上，急切地问，″没挨打吧？″

爸爸的衣裳已经湿透，脸色显出疲惫。

″还好，还好！没挨打。″哥哥显得很平静，他开始讲述被抓的经过：

哥哥陪爸爸上街买东西，正好碰到百万雄师揪斗王力的游行示威。缓缓行驶的数百辆卡车，经过一个多小时才全部驶过，围观者如鸟兽散，哥哥和父亲一边往回走，一边交换对此事的看法，刚走到宿舍门口，一辆带蓬的卡车快速驶了过来，在父亲面前突然停住。从车上跳下两个手持长矛者拦住父亲说：″吴工，请！″上前阻止的哥哥当然也被他们同时带上了车。

车上被俘者有十好几人，每个人都一声不响坐在车地板上。沿途又有几个不幸者加入了进来，最后，车开进一个大院，俘虏按工作单位的不同被分开带走。

哥哥和父亲被带进一间办公室，父亲一眼就看到了本单位的保皇派头头。

″唉呀，是吴工啊！快坐！快坐！″保皇派头头象看见老朋友一样又让座又倒茶。

″你们抓错人了！″头头板着脸训斥着他的部下，″怎么连吴工也抓呢？″随即转过身陪着笑脸拍拍哥哥的肩说，″太对不起了，看！连你儿子也抓来，这太没道理了嘛！快回去吧。″

″回去？我父亲呢？″

″当然是一起回去。把你父亲扶好，去吧！″头头边说边一直把父亲送出大门，临别时又象突然想起什么似的说，″哦！对了，吴工回家安心休息两天，等一切恢复正常后，我们就要抓革命促生产了。工作上可少不了你吴工哟！″

″真没想到他们就这样轻易把我们放了，路上我还一直担心会有意外发生呢！″哥哥最后说。

″我也一直估计，即使不挨打，至少会强迫我写悔过书，但他们没有这样做，而且很客气。″父亲说罢长长地叹了口气。

″对老工程师，他们可能网开一面吧？″吴书味说。

″不！就我观察被抓的人全都被释放了，没有人挨打。″哥哥说。

七月二十一、二十二号，百万雄师又连续举行了两天声势更加浩大的示威游行。造反派纷纷逃离武汉，除华中工学院，武汉水力电力学院等少数几所高等学府外，保皇派完全控制了整个武汉的局面。

正当百万雄师为全面胜利而得意洋洋时，七月二十三日凌晨，中央文革向全国发出了紧急通知，要各地搞三军联合行动，武装声讨武汉的’七;二〇’返革命政变。

北京天安门广场召开了百万人大会，林彪副统帅亲自登上了天安门城楼，欢迎从武汉返京的英雄王力。’七;二〇’是返革命政变已成定局。

一时间，小道消息传遍了武汉三镇。最为人津津乐道的是：七月二十日，毛主席就在武汉，当几百名手持长矛的红武兵冲进东湖招待所抓王力时，王力正在毛主席房间里谈工作，一见情况危急，就挺身而出将伟大领袖推进了里间，自我牺牲的以俘虏身份随红武兵离开了招待所。

毛主席原本是亲自来解决武汉问题的，’和稀泥’原本就是他老人家定的基调，可愚蠢的百万雄师惊了圣驾，性质就完全变了，少数人的莽撞为他们自己挖了一座坟墓，将武汉军区的领导和百万雄师整个组织彻底埋葬了。

在强大的舆论压力下，百万雄师没有丝毫的反抗就缴械投降了。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十二）：

第五十章、受降地，人降心不降

遣战时，形战实不战

七月二十六号，在闻河东的带领下，吴书味、钟敬铖、夏斌一行四人来到了学校附近的一家小工厂。一进厂门，只见工人们三个一群五个一伙的散坐着，全都是一副没精打彩的样子，望着中学生的到来，他们面无表情，一声不吭。

"你们的头呢？快把武斗的兵器老老实实交出来。"

没有一个工人应声，有的怒目斜视，有的低下头去。闻河东又继续大声说下去："只有交出了兵器，交待了打砸抢的罪行，痛改前非，回到毛主席的革命路线上来才是唯一的出路。如果还想继续搞返革命政变，我们造反派决不留情！"

"谁搞返革命政变了？"

"我们成天抓革命促生产，怎么就成了返革命呢？"

"我们工人阶级怎么会反对他老人家？"

"……"

工人们纷纷叫喊起来。

"老子年年是先进工作者，年年超额完成任务，老子有罪？有罪你们来抓呀！"一位年过四十的老工人冲到闻河东面前吼了起来。

"是你呀！"夏斌一手揪住那人衣领冷笑道，"攻打我们学校时，你不是冲在最前面吗？你还促生产？你外出搞返革命打砸抢，差点要了我的命！"夏斌见那人一脸惶恐，不再吱声，便一拳挥了过去。

″二赖子打人了！″

″你们凭什么打人？″

″把这四个臭小子揍扁了！″

工人们一边叫喊一边涌了过来，将四个中学生团团围住。

被打倒的那人从地上爬了起来，他摸摸口角边的血发疯的怒吼道：″你敢打老子？伙计们快拿把刀子来，老子拼了老命也要把这小子阉了，一命顶一命，老子怕谁？″

″把这四个臭小子都揍扁！″

″揍扁他们！″

一群跟着起哄。

″同志们，同志们！千万不要乱来！″一个干部模样的人快步跑了过来，拦在了学生前面。

″李厂长，您老让开，老子今天一条命换他们四条命，与大家都无关。″

″说话算话，今天我们俩对搏，谁也不许插手，看到底谁怕谁？″夏斌快速从地上捡起了一根铁棍拿在手中，毫无惧色地摆出了格斗姿态。

″伙计们，大伙都上！″随着这一声喊，十几个工人忽然都摸出了锃亮的匕首。

″不能打！不能打！！千万不能打呀！！！″李厂长死死地抱住了嘴角流血者的腰，可手持匕首者仍在向前逼近。

吴书味夺过夏斌手上的铁棍扔掉后回头对着大伙说；″工人师傅们，听我说三句话，说完后我闭着眼睛让你们用匕首捅。″见逼近者已停下脚步，又接着说，″第一，我们是奉上级指示来接收你们工厂的，你们厂的职工档案全在我们手中，第二，我们今天来的任务就是收缴你们的铁矛匕首，柳条帽等武斗工具，此外没有其它任何打算。第三，来之前我们已估计到可能会遇到死硬的亡命之徒，我们是作好了送命准备的。不过我要告诉大家，我们之中只要有一个人受到伤害，我们的战友就会根据你们档案中的家庭地址，去找返革命凶犯算帐。我的话完了。″

所有的人都不吱声了，不怕死的人也会考虑他的亲人的安危啊，有些人已开始将匕首藏匿起来。

″同志们，我叫大家将长矛匕首全部砸断的，都砸了没有？″李厂长问。

″都砸了，都在那地上。″有人指着一大堆已被截成两三段的长矛说。

″刚才不是还有不少人手上有匕首吗？还真想再搞武斗？″吴书味冷冷地问。

″都给我交出来！别再添乱子了。″李厂长生气地吼了起来。立刻，十几把匕首扔到了中学生的脚下。

中学生缴获的战利品仅有十几把匕首和十几顶柳条帽。临离开时闻河东又不甘心了，老保刚才居然还那么嚣张，面子还没挽回呢！他高声喊道：″刚才那位要用匕首捅我们的铁杆老保呢？他是攻打我们学校的返革命罪犯之一，他必须得跟我们回学校将打砸抢的罪行交待清楚！″

可那位行凶者趁乱不知溜到哪儿去了。

″你是厂领导，你必须把罪犯交出来。″闻河东直面李厂长，不依不饶，义正严词。

″噫！你也好面熟哇！″夏斌看了李厂长几眼，便得意地冷笑道，″我们一定会把参加了打砸抢的所有返革命分子清出来！″

″好吧，我跟你们走。我们厂一百多号人，是我让他们集体参加百万雄师的，攻打你们学校，人员都是我派的，我是总指挥，我心甘情愿领罪，希望革命小将不要难为我的职工。″李厂长以无奈的口气说完便低下了头，随着中学生向门口走去。

″李厂长不能去啊！″

″如今的造反派，抓住了老保就往死里打呀！″

″李厂长，你这不是去送命吗？″

″不许带我们领导走！″

″你们敢强行带人，我们就跟你们拼了！″

″……″

工人们越来越激愤。

″都闪开！你们还嫌添乱子不够哇？″李厂长推动着堵在门口的人群吼道。

″我们决不能让李厂长被人带走！″随着这声叫喊，男人们都操起了地上的那些被截断的铁矛。

″同志们，你们再不能意气用事，再不能胡闹了。再闹，就是拿全厂一百多人的性命开玩笑。我们砸了人家学校，总得有人顶罪，我是决策人，只有我去才能把事情摆平。把路让开吧！″

拿着断矛的手都垂了下来，防线松动了。这时，一个操黄陂口音的胖女人大叫起来："男将都靠边站！女将们都过来，看几个中学生娃娃能把我们女将么办？"立即，一群娘们把厂门堵了个水泄不通。

"工人师傅们，李厂长既是百万雄师坏头头，又是当权派，难道你们一百多人中就没有人受过走资派的迫害？运动初期，他们把矛头对准普通群众，有多少无辜平民被打成牛鬼蛇神？！时隔不到一年，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白色恐怖你们就忘了么？"吴书味知道，在这群娘们面前是无法硬冲的，必须要攻心，要分化瓦解对方阵营。

"我们厂从来没有揪过牛鬼蛇神。"

"厂长是好人呀！从不多吃多占，'四清'中都有查出问题。"

"……"

在一阵又一阵的赞扬声中，吴书味抓住了最后一句话反击道："难道你们厂百分之百都是红五类？"

"我就是摘帽右派。"一位身躯佝偻的老头站了出来说，"我们厂是一个街办小厂，摘帽右派就有二十多人，我们真的没有挨过整。能遇到心底善良的李厂长，也是我们这些人不幸中的万幸啊！"

"就算李厂原来是好人，他为什么要参加百万雄师，为什么要攻打我们学校？"钟敬铖问。

"六月份街道领导下通知要我们全厂都参加百万雄师，我们能不参加？我们打死了一个人没有？老李带领五十个人打到三楼，你们退到四楼。要打，他几分钟就可以把你们消灭。他就是按兵不动，他说，只要打上去就是几条人命哇！红卫兵打上了四楼，他们也跟上四楼，你们躲上了屋顶，他又按兵不动。后来你们在楼顶撒灰，他说是化学武器，把人全部撤了。你们回学校问问，看是不是这样。"

是呀，事隔不到一个月，当时的情形历历在目，原以为十几个文弱书生就抗拒了五十名持长矛的大汉，自己还得意呢，想不到原来是人家手下留情啊！

"你是什么人？你怎么知道这些？"吴书味对着那胖女子喊道。

"我是老李的堂客，我么事不知道？你说老李是当权派，他算么当权派？百把人的小工厂，连股长都能管我们。老李一个月三十八块五，就算加班加点，也从来冇拿过五十块钱，我们下有儿子、姑娘、上有两边的老人，你们要把老李抓走，我就死在你们面前。"

胖女人已经一把鼻涕一把泪了，奶多娘们都跟着哭了起来。

"你们不知道我们小厂的工人的苦哟！"

″我们好多人还是临时工合同工，厂一垮我们就得全家挨饿呀！厂长能不听上面的吗？″

″说是工人阶级，是国家的主人，连饭都吃不饱算什么主人哟！″

″如今倒好，还成了返革命组织的分子。″

″……″

在工人们的诉苦声中，学生们哑然了。

″我想起来了，这胖女人就是一年前给我们作过忆苦思甜报告的，只是当时没有这么胖，那个拿刀子要捅我们的就是专门说粗话的'鸡子'。″夏斌在吴书味耳边小声说。

吴书味也想起来了，那女人最精彩的忆苦是忆″三年自然灾害″之苦。这是一群纯朴的工人啊！

再待下去已没有意义了，吴书味的心中象有一个东西堵着一样。工人，国家用一个空泛的″老大哥″的称号将他们枷住了，他们是那样驯服听话，在温饱与生存线上苦苦挣扎的他们才是社会最底层的苦难者啊！吴书味走到李厂长身边握住他的手说：″你是一个好人。象你这样的好人太少了。″

第五十一章、殷素华落难，美少女苦遭暴虐刑；
吴书味发威，儒书生也敢剑出鞘。

批斗百万雄师的浪潮很快就席卷全市，到了八月份，揪斗对象已不再局限于″坏头头″，只要是保皇派成员，抓住了就可以扣上″死硬分子″的帽子，批斗、殴打、关押、折磨，直至伤残。红色恐怖再次在江城上演了，只不过与一年前相比，很多施暴者与被施暴者的位置正好颠倒了过来。当然，也有些幸运儿一直充当着施暴者，而另有少数倒霉蛋则一直扮演着受虐者。

失败的投降者没有丝毫的反抗，正如一年前被红卫兵批斗的牛鬼蛇神和黑七类一样。导致这一现象决不是由两派的实力差异决定，唯一的原因就是永远正确，最最伟大的他老人家的裁判。君要臣死，臣不得不死，君要民死，当然更不得不死，这就是中华民族伟大精神的传承！

一天，″竞自由″人正坐在自己的队部里无所事事的闲聊，迟到的陈礼佑从门外走了进来，一直走到吴书味身边才神色凝重的小声说：″殷素华被牛巴子抓走了。″

″什么时候？″吴书味站了起来，大声问。

″就刚才，几位钢二司的男生反扭着她的双手把她往楼上推。″

″殷素华太铁杆了，嗬！这回有她受了！″詹静凤幸灾乐祸道。

″走！看看去！″吴书味对夏斌挥挥手说。

″等一等，咱们把匕首带上。″钟敬铖边说边将几把匕首分发到各个男生手中。

″凭什么为老保拼命？你们才五个人呀，打得赢人家钢二司吗？″詹静凤冷笑道。

″殷素华是我们班的文革小组成员，应该由我们班处理，钢二司凭什么抓她？你们完全有理由把殷素华要回来，可千万别动刀哇！″赵岚珈边说边拦住了吴书味的去路。

吴书味和赵岚珈对视了一会，赵岚珈很快就低下了头，并让到了一边。

″赵岚珈说得没错。你们绝不能带刀攻打，一定要先讲理啊！″骆霞飞也劝道。

在女生的劝说下，四个人将匕首用纸包好放进了各自的口袋。

跑步来到三楼，只见牛巴子队部的大门紧闭，里面传出嘻笑和喧哗声。

″开门，开门！″钟敬铖一边拍门一边高声喊叫。

″你们是哪里的？″

″我们是'竞自由'的，快开门！″

″有事明天来，老子们今天不接待外人。″

听到这不耐烦的回答，吴书味勃然大怒，他跳起身，用脚猛然向门踢去，″轰！″木门发出一声响，晃了几晃，没有开。

陈礼佑后退几步，然后疾跑着用身体向门上撞去。这时，门正好被里面的人打开了，陈礼佑猝不及防，一下子撞到了开门者身上。见两人一起摔倒在地，屋里暴发出一阵轰笑声，但很快，他们就气势凶凶的将″竞自由″人团团围住。

″吴书味，百万雄师都不敢砸老子的门，你小子今天竟砸起老子的门来了？″牛巴子敛起嘻笑，板着面孔道。

″把殷素华交给我们！″

″你'竞自由'的凭什么找老子要人？″牛巴子已退坐到他的那把全校独一无二的太师椅上，他手扶椅沿，头往椅背上一靠，傲慢地问。

吴书味并不答理，他将拦在前面的人用力往旁边一拉，自己便越了过去。

牛巴子队部也是一间教室，中间用三层课桌垒起，糊上报纸就成了一堵山墙。吴书味进到里间，只见殷素华的双手被捆在一起悬吊着，拉牵的绳子系在铁窗上。吴书味掏出匕首，只一下，绳便断了，殷素华跌落在地上。

外间的人全都跟着涌了进来。

″'竞自由'的，你太不把老子放在眼里了！″牛巴子从腰间卸下武装带，拿在手上抖了抖，对他的喽啰一招手说：″跟老子上！″他们部下便都学着他的样子将腰间的武装带拿到了手中。

吴书味条件反射般地扬起了手中的匕首。夏斌、钟敬铖、尤樵秋、陈礼佑也同时掏出匕首，撕掉了外层的纸套。

看到五把闪亮的匕首，初中生显然心怵了，但他们人多，他们后退了几步，仍将″竞自由″人围在中央。

″牛巴子，看看你的部下，提着裤子还想打架？这是你训练的吗？″吴书味指着一个矮个子说。

原来这小子的武装带是兼作裤腰带用的，那军裤本来就太大，卸掉武装带后，他虽然猫着腰，并一只手提着裤子，可裤腰早已掉到了肚脐眼之下，大家一看那样子，全都大笑起来。另几个裤腰较大者也赶紧腾出一只手将裤子往上提。

笑声中，对峙的气氛得到了缓和。

″牛巴子，要拼命只会两败俱伤。″吴书味垂下匕首，平静地说，″还是让我们把殷素华带走吧？″

″老子抓的人，凭什么交给你？″

″她是我们班的前文革小组成员，当然应该交我们处置。″

″吴书味，你想怎么处置她呀？是鸦片瘾犯了，想躺在床上抽鸦片吧？″

牛巴子的戏虐立即引起了他的喽啰们的一片笑声和浪语。显然，吴书味和殷素华关系在校内已广为流传，这是吴书味也没料到的。

″既然知道我们头头的心事，就应该够意思点！″夏斌大声说。嘿！这家伙怎么能这样说呢？可这种场合是绝不能否认的。吴书味再次扬起匕首喊道：″到底放不放人？″

″我们敢来，就是作好了拼命的准备。″陈礼佑也叫喊道，其他人都再次扬起了匕首。

″好说，好说。老子和你们’竞自由’打交道也不是一天两天，都是造反派，吴书味的面子还是要给的。″牛巴子将武装带系回腰间，走到吴书味面前说，″你们的匕首倒真不错，你也要够点意思，给我们几把怎么样？″

″只要你对我们头头够意思，拿几把匕首没问题，现在就可以派人去拿。″尤樵秋说。

″好！一言为定。弟兄们，开门送客！″牛巴子高兴地大叫起来。

殷素华仍躺在地上，当吴书味将她扶起，帮她解开绳索时，教室里响起了长时间的浪笑。

″吴拐子，要真知道你想吃鸦片，老子怎么会难为她呢？得罪了！″牛巴子抱拳陪着笑脸说。

″说得好！今后你的部下再要难为她，我找你拼命！″

″兄弟们听好了，今后哪个敢为难鸦片，老子捏死他！″牛巴子喊完话又转向吴书味说：″我只能管这几十号人，其他组织抓了你的心上人我可管不着哇！″

回到″竞自由″队部，钟敬城给了牛巴子的喽啰五把匕首，他们又抢着拿了几顶柳条帽才满意地离去。

队部里空空的，所有女生全走光了。

″你是怎么被他们抓到的？″吴书味让殷素华在一把椅子上坐下后问。

″你们造反派天天到处抓人，难道你不知道？我在外面躲了好几天，昨天半夜才偷偷溜回家。今早起来，家里人都出去了，我独自一人感觉很饿，想生个炉子煮点稀饭，刚把炉子提到门口就被二赖子发现了。唉--″

正说着，″竞自由″的一大群女生回来了。

″你们去哪儿了？队部里怎么一个人都不留？″钟敬铖责怪道。

″我们去搬兵呀！我们去赖胜辉家，要他把全体男生都招来，怕你们人少吃亏呀！赖胜辉说他们马上就到。″郭珊说。

″殷素华没事吧？″赵岚珈走到殷素华身边，友好地问。

″竞自由″的女生进来后就一直低着头的殷素突然站了起来，她并不答理赵岚珈，眼望着天花板问道：″你们能放我走吗？″

″千万不能走！全校造反派都认识你，现在你一个人走，岂不是找打挨吗？″陈礼佑急忙阻止道。

″我是铁杆老保，总是要挨一顿好打的，逃得了今天逃不过明天，活该倒霉！被打死算了。″

″我们都反对打人，我们班没人和你过不去，你只要能避开其他班的人就行了。″骆霞飞说。

″现在打老保已经成了一股风，躲在家里都不行。你要是愿意，就天天到我们’竞自由’来吧！路上叫吴书味他们男生每天护送你来去，你就当是参加了我们’竞自由’，行吗？″赵岚珈将手放在殷素华的肩上，友好地说。

″’竞自由’是菜园门？谁想参加都行吗？″詹静凤在一旁冷冷地说。

″谁稀罕参加你们造反派呀？我被打死了活该！我认命！″殷素华扬起眉大声说。

詹静凤唰地一下站了起来，斜望着几个男生说：″哼！还去为这种铁杆老保拼命，值么？″

″走吧，我们该去办点事了。″骆霞飞拉了赵岚珈一把，又对其他几个女生眨了眨眼睛便一起向室外走去。

″我不走！我就要待在这里！″詹静凤余怒未消地往椅子上一坐，当看到″竞自由″其他所有女生都已走出教室时，她只好又站起身跺跺脚，跟了出去。

″刚才在楼上挨打了吗？″听到女生的声响渐渐远去，吴书味又和殷素华聊了起来。

″刚被抓进去时，他们只是吼叫，后来牛巴子进来了，这家伙蛮下流，口里脏话不断，我叫他把嘴巴放干净点，他就命令他的手下把我吊了起来，就在这时候，你们撞门了。″

″前几天你躲在哪儿呢？″陈礼佑问道。

″怎么，是审问我吗？要我出卖我的同党对不对？″

″绝没有这个意思，你救吴书味的事，吴书味都告诉我们了。你是吴书味的朋友，当然就是我们’竞自由’人的朋友。″夏斌说。

殷素华笑了起来，她斜望着吴书味问：″真是这样吗？″

″没错！这是我们一致的看法。″尤樵秋说。

谈话变得轻松起来。

十分钟后，吴书味站起身说：″我出去一会，马上就回。″

″你们有事，我就回家了。″殷素华也站起身，脸上露出了不悦的神情。

″别误会，我可不是借故走开，你清早起床肚子就饿了，到现在还没吃东西，对吧？我不该出去一下吗？″吴书

味又转过脸对陈礼佑说，″殷素华就交给你们了，千万不能让她走！″

″看！明明是把我当俘虏关我的禁闭嘛！″殷素华嘴上虽然这样说，可脸上已露出了笑容。

吴书味一走出校门，便碰到了骆霞飞、赵岚珈和李潇萧。

″殷素华呢？″李潇萧问。

″在教室里。″

″你一个人到哪儿去？″赵岚珈笑道。″

″买点东西，马上就回。″

″不用去了，我们知道你需要什么。″骆霞飞边说边将手上的东西往吴书味怀中塞。哟！原来是热腾腾的包子和几瓶汽水呀！

″你们这是干什么？″

″让你送给人家吃呀！″赵岚珈顽皮地笑着。

″刚才我们进门时听人家说早晨生炉子煮稀饭，可不是还饿着肚子吗？快给人家送去吧，人家招待你吃过两餐饭呢！″李潇萧说。显然，殷素华救吴书味的经过早就被女生知道了。

″既然都是同班同学，你们买的，就由你们送去不是更好吗？″

″我们送，人家会接受吗？我们原来就打算派一个人把你叫出来，然后把东西交给你，只有你送才行！″赵岚珈依然是一副狡猾的样子。

″你也这样认为？″吴书味紧锁着眉头，盯着赵岚珈问。

″大家都这样认为，凭什么要我例外呢？″赵岚珈依然笑着。当她的眼光与吴书味的眼光碰到一起时，她很快低下了头说，″快去吧！最应该感谢别人的难道不是你？″

″我得给你们钱！″吴书味双手抱满了东西，不知怎么办才好。

″我们不要钱。″女生们说罢便嘻嘻哈哈地跑走了。

″殷素华，快看！吴书味用百米冲刺的速度为你买回食物了。″尤樵秋看到吴书味一进门就笑道。

″你真成孙悟空了呀？″殷素华望着吴书味高兴地说。

″骆霞飞、赵岚珈、李潇萧，她们三人才是孙悟空。她们进门时听到你说生炉子煮稀饭的事，她们就主动去买了这么多东西。″

″她们买的？我不吃！″

″为什么？″

″孙猴子落到如来佛手中都敢撒把尿，今天我落到了你们手中，你说，我能吃孙猴子的东西吗？″

″简直是好心当作驴肝肺！你太对不起人家了！″吴书味很不高兴地说，″上个月你给我买包子时，我可没象你这样呀！″

″今天和上个月可不一样！″

″怎么不一样？″

″上个月的包子是我给你买的，今天的包子不是你给我买的。是别人买的。″殷素华依然翘着嘴说。

″你的倔强太令人失望了！好吧，我现在再去重新买。撇开你和她们的同窗之谊不谈，至少，她们仨都是我绝对信得过的人！″吴书味边说边站了起来。

殷素华终于笑了，她一把拉住往外走的吴书味说：″你们大家都吃我才吃。″

尤樵秋赶紧分发包子，钟敬铖则用牙将汽水瓶盖咬开，逐一递到每个人手中。

″正好六瓶，看来女生是为我们六个人买的！″夏斌高兴地说。

″明明主要是为你们男生买的，吴书味偏说她们是为我买的。″殷素华斜望着吴书味说。

″'竞自由'的女生真的都是好人。″尤樵秋说。

″我们红卫兵中的女生就都是坏人，对不对？″殷素华又显出了不悦。

″你的思想状态太危险，你被造反派抓住时肯定是死硬顽抗，你迟早要吃大亏的！″钟敬铖告诫说。

″我真不甘心我们的失败呀！我知道我迟早会遭暴打，直到被打残打瘫，就和我的战友们一样。林副统帅都举了手，要打倒百万雄师中的一小撮，我们有什么办法呢？你们干脆在这里把我打一顿吧，你们打了，别人也许就不会再打了。″殷素华感伤地说。

″别胡说了，如果我们都打你，其他造反派更要把你往死里打了。如果大家知道你是吴书味的朋友，也许会象

牛巴子一样手下留情。"夏斌说。

"我真是吴书味的好朋友吗？"殷素华斜了吴书味一眼，又叹了口气说，"唉--徒有虚名就不错了！"

"我家邻居夫妻俩是同一单位的，男的是铁杆老保，女的是铁杆老造。前天，单位文革领导小组要女的带她丈夫到单位去，说好了只作个检讨就了事，结果呢，造反派用调虎离山之计将女的叫走后，进来一群素不相识者将那男的一顿暴打，腿都打断了，现在，男的整天躺在床上，女的为自己愚蠢地出卖自己的丈夫而自责，可有什么用呢？现在，唯一的办法就是躲。三十六计，走为上啊！"陈礼佑说。

"是啊！你在我们学校太有名了，你又太漂亮，那些心术不正的人肯定不会放过你的。"夏斌也附和道。

"我还漂亮吗？这些天人都成黄脸婆了。"殷素华笑了。女人无论在什么场合，能听到别人发自内心的赞美，心情总是高兴的。

"造反派的大权掌握在一群成不了气候的蠢才手中，没办法哟！"吴书味想起了'七;二〇'那天，父亲和哥哥被抓的事，在造反派尚未投降之时，保皇派对造反派俘虏都以礼相待，可造反派对已经彻底投降认输的老保，却施以最残暴的毒打，这与一年前红卫兵对黑七类的专政有什么不同啊？！

"唉！自参加红卫兵以来，在近一年的时间里，我们废寝忘食，不分昼夜，全身心地投入到文化大革命中，想不到却成了返革命组织成员，成了躲都无处可躲的丧家之犬。"殷素华叹道。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十三）：

第五十二章、连道运高价赎美，演绎"梨儿腹内酸"

吴书味恍然顿悟，倾听"莲子心中苦"

"白莲华也被牛巴子抓了！你们男生快想办法呀！现在罗霞飞她们正在据理力争，我俩来给你们报信。"随着郭珊的叫喊声，赵岚珈和郭珊一起又跑了进来。

"抓白莲华关我们什么事？这个臭老保早该挨揍了。"夏斌幸灾乐祸地说，一回头，他看见了皱着眉头的殷素华，忙补充说，"我可不是说你呀！"

"你们既然能救殷素华，就同样可以救白莲华，都是同班同学，为什么能救而不施救？"郭珊冲着夏斌喊道。

"救殷素华我们花了五把匕首和几顶柳条帽，难道要我们为白莲华再浪费五把匕首？"钟敬铖也不同意施救。

"白莲华可没那么值钱，顶多只能用两把匕首换。"夏斌认真地说。

殷素华站了起来，她冷笑一声说："哼！原来我的身价只值五把匕首啊！而且还是'浪费'？"

"我的这几位伙伴就是这德性，刚才在牛巴子队部里他们都亮出了匕首要以命相拼啊！你何必为他们的几句话生气呢？"

看到吴书味边劝边把殷素华按回到椅子上，赵岚珈笑着对殷素华说："吴书味对你和对白莲华是两种不同性质的感情，你难道没有体会？快别生气了。"

"吴书味，刚才听到殷素华被抓时，你拔腿就走，就要去拼命，现在白莲华被抓，你的屁股钉在板凳上动都不动？你快去呀！"郭珊已经着急了。

"走吧！我们再去一次吧！"陈礼佑首先站了起来。

"这次我们可不愿再拼命了。"尤樵秋说。

″我们去’要文斗不要武斗’。″钟敬铖说。

″你还是去一下吧，牛巴子真的很下流。″殷素华用胳膊碰了吴书味，小声敦促道。

吴书味刚一站起身，骆霞飞和其他几个女生都拥了进来。

″怎么样了？″郭珊忙问。

″出了虎口，又入狼窝呀！″詹静凤答道。

骆霞飞介绍了以下情况：

骆霞飞、赵岚珈和李潇萧与吴书味分手后，没走多远，又看到牛巴子的几个喽啰正反扭着白莲华的双手，推着她向学校走。郭珊，詹静凤，施维琪在与他们争执。骆霞飞等赶紧参入到交涉之中，可秀才遇到兵，有理说不清，何况是几个女秀才。

白莲华被带进了牛巴子的队部，″竞自由″的女生也都跟了进去，只派了郭珊和赵岚珈向吴书味报信。

骆霞飞要与牛巴子辩论，可牛巴子除了骂人，什么理由都说不出来，最后他恼了，他吼叫道：″都给我滚！就是吴书味来，我也跟他白刀子进，红刀子出，老子就是不放人！″

这巨大的吼声惊动了刚好在操场上行走的连道运，他一听到白莲华的名字，就三步并作两步地冲上楼来，闯进了牛巴子的队部。

牛巴子用手势制止住卸下武装带的喽啰，哈哈大笑地说：″刚才吴书味来救他的情人，连老师你这大把年纪也要救你的小情人呀？吴书味救殷素华是付了代价的，你连老师给老子什么呢？″

″你开个价吧！″

″哈哈！你真当老子是做生意呀？吴书味和殷素华是一对，你跟白莲华算什么回事？她又不喜欢你，她害你关押了一百天！这样，老子们先把她痛打一顿，为你报仇。你先回去，过两个小时我派人把她捆着送到你那儿去，都是造反派，够意思吧？老子也不要你的东西，你想怎么玩她老子都不管。″

″你这个流氓东西！老子也不跟你多说。″连道运已气得发抖，他也一改平时的为人师表而称起″老子″来，他一把退下腕上的手表朝桌子上一放说，″这个价该够了吧？″说罢，拉起白莲华就走。

″我不跟你走！″白莲华一甩手，溜到骆霞飞身后去了。

″你？--我是为你好呀！″连道运着急地大叫。

″我宁可被他们打死，也不会跟你走！″白莲华明显的现出惊恐。

″交给我们’竞自由’吧！我们会做好她的思想工作的。″骆霞飞说。

牛巴子一直在饶有兴致地把玩手表，这时他抬起头叫道：″’竞自由’的姐姐们，你们不要再插一杠子了，不要坏了兄弟我的生意。老子干革命正差一块手表。″随即，他转过身对他的喽啰们挥挥手说，″把这小白妞拖到连老师的队部去！″

″白莲华被强行拖走了，现在怎么办。″骆霞飞最后问道。

″光天化日之下，量连道运也不敢把白莲华怎样！″尤樵秋说。

″一个人，除了吃饭穿衣，其它钱全集蓄起来，常常也要好几年才能买一块手表啊！他连道运凭什么为了一个三字兵而不惜丢掉几年的血汗钱？这还不能说明危机吗？″李潇萧已经很着急了。

″你去办正事吧！我回去了。″殷素华看见吴书味望着自己，便站起身小声说。

″你一个人走怎么行？让陈礼佑他们几个送你回去吧！″吴书味也边说边站起了身。

″吴书味，还是你送殷素华吧！让陈礼佑去找连道运不是一样吗？″赵岚珈说罢，便望着吴书味笑。

吴书味苦笑了，他盯着赵岚珈说：″既然都一样，那又何必换人呢？″他再回过头来，从殷素华眼中看到的则是明显的失望和不快。他补充说，″这半年多来，和各个组织打交道最多的是我，我和连道运非常熟悉，我去合适些。″

教工造反团的大门紧闭着，只听见白莲华在叫喊，吴书味急忙猛烈地砸响了大门。

门开了，连道运伸出脑袋愤怒地吼道：″吴书味，你凭什么砸我的门？″

″白莲华是我们班的，应该交给我们’竞自由’处置！″

″我是校革筹常委，我有权处置她！″

″如果你以校革筹的名义审讯她，就应该把她带到革委会办公室去，凭什么带回你们组织？凭什么将一个女生单独关押？连老师，你可要理智啊！″

″你们都他妈往歪路上想，老子连道运堂堂正正，没做亏心事！″连老师又口出粗言，他显然气极了。

吴书味看见白莲华正站在连道运身后，便冷冷地望着白莲华说："如果白莲华认为连老师是正人君子，我立马走人。"

"吴书味，你可千万别扔下我一个人呀！"

"莲华，我对你怎么啦？你心里还没数呀？"

趁连道运返身与白莲华对话之机，吴书味跨进了门栏。他环视了一下四周说："显然全校都会知道白莲华一个女生被单独关押，而且现在我又亲眼看到，审讯者也只有一人，但我还是相信连老师是正直的。"

"吴书味，你他妈不要正话反说，反话正说，半年来，你这一套我见多了，我人正不怕影子歪！"

"那就好！白莲华肯定应该挨批判，但我不主张采取过激手段，更不主张以怨报怨。白莲华确实该认错……"

"连老师，我错了！我害你打成返革命，可我不是故意的，我根本没到政教处去检举你，是他们要我上台揭发的。今天我落难了，你为什么死缠着我，不肯饶恕，一定要报复呢？"没等吴书味把话说完，白莲华就主动检讨起来。

"我根本不怪你，从来都不怨你，揪出我，是校走资派的战略部署，你只不过是个道具呀！你没有错啊！"

"真没错？那我可以走了吧？！"白莲华说罢，拔腿就走。

"站住！我还有话跟你说。"连道运拦住白莲华，转身又对吴书味说，"你先走吧，我要开导她一下，一会儿就放她走。"

"不！吴书味别走，我不相信他。"

连道运的脸都气歪了，他一下子冲到白莲华面前大声嚷道："我要是有歪心，天打雷霹！"

白莲华闪到吴书味身后小声说："我怕他的眼光。"

"莲华呀莲华，我是你母亲的老同学，是你的长辈，我是--唉！我是你叔叔，我把你当女儿待，你还不明白么？"

"除了妈妈，我什么人都不相信！"

"你妈现在怎么样？她还好吧？"

看到白莲华扭头不答理，吴书味插嘴道："不太好呢！就在你连老师被揪出的第二天，她妈曾闹过自杀。"

″你怎么知道我家情况？″白莲华惊诧地望着吴书味问道。

″你妈究竟怎么了？她闹过自杀？而且是在我被揪出的第二天？″连道运的脸色都变了，他着急地问。

″别听吴书味瞎说！我妈是逍遥派，她们单位一半以上的人都成天在家里玩，我妈也成天无所事事。″

连道运望了吴书味几眼，迟疑了好一会才说：″莲华，你小时候，我经常去你家，你还记得吗？″

″小时候？哦！是有一个叔叔经常去我家，难道是你？″白莲华更惊异了。

″是呀，自五七年反右以后，我就再没去过你家了。现在，我和你一起去你家看看你妈吧！″

连道运第一天被揪出，白莲华的母亲第二天闹自杀，这难道只是偶然的巧合？联想到汉阳文化宫断琴台的伤肩护犊，今天的手表赎人。人世间的故事真多啊！自己插在中间是怎么回事啊？该抽身了。

白莲华迟疑了一会，当她看到吴书味要离去的样子时，她急忙跑过去拉住吴书味的手说：″你再陪陪我吧！我说过了的，我绝不愿和连老师单独相处。″

看到白莲华一副惊慌的样子，连道运叹了口气说：″我曾答应你妈，以后不再去打扰她，现在，我不得不食言了。″说罢，他一转身跨出门外，″砰！″的一声将门关上。

吴书味听到了房门被反锁的声音，便高声叫道：″连老师，搞的什么名堂？怎么连我也禁闭起来了？你以为一把破锁真能把我关住？我只要对着操场上大喊一声，马上就会有人来把你的门砸个稀巴烂！″

″吴书味，帮帮忙吧！为了白莲华好，你就委屈一下吧！″

″我没有这个义务！″

″我信任你，只要半小时，拜托了！千万！千万！！″

″吴书味，想不到你这么关心我。太感谢了！″

听到连道运的脚步声渐渐远去，白莲华走到吴书味身边，盯着吴书味的眼睛说。

″我并不关心你，我是代表’竞自由’的全体同学来的，我们只是希望你不要出事。″

″你能够陪着我被囚禁在这里，这还不是关心吗？哎，你是怎么知道我家情况的？″

″从殷素华那儿听到的，但我决没有进一步扩散。而且，今天我感觉到连老师和你家恐怕有鲜为人知的故事。″

″你和殷素华是无话不谈的好朋友，对吧？″白莲华似乎没有听见吴书味的最后一句话，她继续说。

″也许是吧。″

″我真羡慕你们，可殷素华是红卫兵，是老保呀！″

″路线斗争和人格是两回事，造反派并不都是好人，老保也不都是坏人，殷素华正直，善良，这是每个人都看得见的。″

″不，正直和善良是看不见的，看得见的是她的美丽，而这最重要的一点，你恰恰不敢说出来。″白莲华嘲笑道。

嘿！原以为这小白妞只会唱赞歌，只会说一些表面冠冕堂皇，实则虚假透顶的政治口号，想不到她也还能说些人话啊！吴书味连望了她好几眼说：″美的人很多，但正直和善良才是最重要的。″内心底里，他又一次感到，白莲华也是很美的。

″你对我的印象怎么样？我是好人吗？″

″不是！″吴书味避开了女孩炽热的目光，侧过脸去，生硬地回答。

″那你为什么要救我呢？″

″为了正义。″

白莲华失望的低下了头，她叹了口气，又轻声说：″我哪一点做得不好？你能指出我的不足，帮助我进步吗？我和殷素华的差距究竟在哪儿呢？″

″真诚与虚伪，这就是本质的区别。殷素华的很多想法我都不赞同，但她是真诚的，一个能展示自己真实灵魂的人，就会令人肃然起敬。而在你身上，我看到的是投机，是虚伪，是不择手段往上爬的丑陋表演。作为黑七类的你，凭什么要赞成'自来红'？凭什么在别人往你身上泼脏水时，你不仅不反抗，反而高声叫好？对稍作反抗的卑下者，你总是站在强权者一边，向弱者踹上一脚。我实在不理解你为什么要这样做。″吴书味的确讨厌白莲华，他的话说得非常尖刻，但这是他的真实想法。

出人意料的是，白莲华丝毫没有觉得难堪，她微微的笑了笑便反问道：″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道理你不会不知道吧？在中国文化里，有'磐石方且厚，可以卒千年，蒲芦一时韧，便作旦夕间'的诗句，赞扬巍然不动的磐石而贬低柔弱的蒲芦，可克雷洛夫寓言中，却讲述一棵橡树和一群小草遭遇大风的结果，高大的橡树倒伏了，而风吹两边倒的小草却存活了下来。这可能就是中外文化的差异，也是咱们之间的差异。你一个麻六类，怎么能理解我们黑七类的苦衷呢？更何况我的父亲是逃到台湾去了的国民党反动派的空军，我是比'杀、关、管'还要坏得多的顶尖黑

七类，连稍有不逊都不敢表露的我总算进了高中，这恐怕是全国都绝无仅有的奇迹。所以，我将抱定永远顺从强者的立场。而且，我一点都不认为自己伤害了别人，当我赞成'自来红万岁'时，你吴书味不是瞪着我说，赞成'自来红'的并不都是好人，某些黑七类不是也赞成'自来红'吗？当时，我高兴极了，我的赞成，成了你反击的有力依据，这不是一种天衣无缝的默契配合么？你应感谢我才对呀！怎么反而说我不是好人呢？"

吴书味感到了震动，没想到他最鄙视的人竟有如此充足的理由，他真要对她刮目相看了。

吴书味正要开口，门开了，连道运走了进来，他身后跟着一位风韵犹存的中年妇人，她的脸是那样白，一副金丝眼镜使她显得斯文而高雅，简直和白莲华是从同一模具里倒出来的一样。

"莲华，没挨打吧？没挨打吧？"那妇人一看见白莲华，就双泪长流地扑过去，捧着女儿的脸反复问道。

"妈！我没事。"白莲华不耐烦地移开母亲的手，指着吴书味说，"这是我们班的造反派头头，全年级有名的高才生吴书味。"

"哦，造反派头头。"白莲华的妈妈立起身毕恭毕敬的连连向吴书味哈了几个腰说，"我家白莲华真的不是铁杆老保，她是不敢得罪走资派呀！您千万手下留情，不要打她哟！"

"妈，你啰嗦什么呀？我和吴书味正在谈人生处世哲学，你一来就把我们的兴致打乱了，真糟糕！"

"你跟你妈回家吧，我该告辞了。"吴书味站起身说。

"不！我们的话还没谈完嘛，你认为我刚才说的有道理吗？我还有好多想法要向你讨教呢？"

"找连老师讨教吧，半年多来，连老师在很多问题上都和我看法一致，你和连老师及你妈三个人一起好好谈谈吧！"

第五十三章、得胜利，没有比达到目的更乏味的事情；

起内讧，确有比暗箭伤人更卑劣的手段。

"七;二〇"事件是返革命政变，中央的这一定性使湖北造反派取得了彻底胜利。

虽然在分享胜利果实的"摘桃子"问题上，"钢派"与"新派"争端再起，但各级革委会的筹建工作总算又运转起来。

"八;七"中学的实权再次落到了郝博能手中，闻河东、连道运成了校常委。

中间派和逍遥派都加入到造反组织中来了，吴书味成了班文革小组组长和中学红联高二（3）班支队的一号头

头，他管辖的人数已达到三十多人，但殷素华等十多个保皇派成员却再没到学校露面，他们依然在避难。

对立面倒下了，下一步该干什么呢？骆霞飞精心设计的大批判专栏虽然精美，可谁会对没有悬念的棒打死老虎的大批判专栏感兴趣呢？所有组织推出的批判文章都无人问津。高二（3）班的人坐在教室里，深深地感到了无所事事的烦恼。

″一件事，没办成之前总觉得它非常伟大，非常了不起，可一旦达到目的，就觉得它实在没有什么。总之，没有比达到目的更乏味的事情了。″吴书味说。

″哈！又在背书了。是从《新天方夜谭》中看来的吧？″赵岚珈笑着问吴书味。

″吴书味背史蒂文生的名言恐怕比背最高指示更有兴趣。″造反初期加入″竞自由″，请进闻河东到″竞自由″当头头后，自己却退出了造反派的黎薇薇现在又回到了″竞自由″，她也在一旁笑道。

″吴书味喜欢世界文学名著，对么？″团支部书记卫德贤现在也是″竞自由″成员了，她也笑道。

″我只随口说了一句，你们就指出了它的出处，它的作者。你们不是比我更投入吗？″

″这些话如果从别人口中说出，一定会显得别扭、生硬，可一经吴书味之口，就再自然不过了。他呀，根本不应该叫吴书味。″赵岚珈继续说。

″应该叫浓书味！″骆霞飞说完，大家都笑了。

″现在没事可干，真该读一点书啊！″赵岚珈叹道。

″到哪里去找书呢？值得一读的书都在扫四旧中被三字兵烧光了呀！″黎薇薇说。

″你们这些人呀--胸无大志！现在就想读什么闲书！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任务是斗、批、改呀！″叶家驹大声斥责道。

看见叶家驹横眉对着自己，吴书味笑道：″说具体一点，怎么斗？怎么批？怎么改？″

″斗就是斗百万雄师中一小撮坏头头，批就是批军内走资派嘛！改--改就是--这是放在最后的一步棋，是以后的事。″

″仍然太抽象，象领导干部作报告一样，能告诉我们具体该怎么做吗？″纪璋发也是″竞自由″人了，他也插嘴道。

″具体的应由吴书味安排，他才是头头。如果我当头，我首先就把殷素华、白莲华这些铁杆老保抓来开批斗

会。红八月是血与火的红八月，去年，三字兵用血与火对待牛鬼蛇神，对待黑七类，今年，我们造反派同样应该用血与火的洗礼回敬三字兵和一切老保，但我们班没有这样做。吴书味仁慈得过头了。"

"红八月？一听这三个字我就反感透顶！去年的红八月是一群人对另一群放弃了抵抗者的野蛮凌辱，今年的红八月，仍然是一群胜利者对放下了武器的投降者的非人道折磨。"吴书味站起身来，他的情绪已变得激昂，正如一年前在全班的辩论会上一样。他正要继续说下去，赖胜辉插了进来："这两年的根本不同在于：去年，他们是核心、今年，我们是核心！"赖胜辉得意地说，"为了让所有老保都记住这一点，我们完全应该按叶家驹所说的那样，至少也应该杀鸡给猴看！"

"红八月已经过去了，各单位的打人之风已经收敛，难道我们班反倒要重新打人？"纪璋发反对道。

"我们坚决反对暴力！"赵岚珈和李潇萧一起说，当她们发现两个人同时说出相同的话时，相视了一会便大笑起来。

"他老人家的最高指示说，'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绘画做文章，革命是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另一个阶级的暴烈行动！'，反对暴力的人还算革命造反派吗？毛主席还教导我们说'对敌人的仁慈就是对革命的犯罪！'我们必须坚决发扬'痛打落水狗的精神'，将造反行动进行到底！"赖胜辉已慷慨激昂了。

"哈！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我离开'竞自由'大半年，想不到小赖子说起话来，毛主席语录一套接一套，成理论家了！"黎薇薇嘲笑道。

"一年前，我们的小组长宋华杰每次发言也是毛主席语录一句连一句，当时我就断言，他必将成为每一句话都由最高指示连成的学习毛主席著作的标兵，为此他乐得几乎昏过去，而且以后肯定还连续偷着乐了好多天。今天，我不用为他的销声匿迹感到遗憾了，因为他的接班人已经出现。"吴书味望着赖胜辉冷笑道。

"如果每一句话都由最高指示组成，那不成了八股文吗？"纪璋发大笑起来。

"吴书味，你的话很有问题啊！"叶家驹严肃地说罢又转过脸对着纪璋发道，"你也一样。"

"有什么问题呀？用八股文连成文章的确不好，用毛主席著作连成文章有什么不好呢？古为今用嘛！"黎薇薇继续笑道。

"无可奈何花落去，似曾相识燕归来。一年前，吴书味几乎天天在班上辩论，而今他又重操旧业了，历史真是惊人的相似啊！"赵岚珈说完便调皮地望着吴书味眨眼睛，她似乎真的觉得好玩罢。

"什么惊人的相似？他原来反对老保，他是正确的，可现在反对造反派，他就走向了反面！"叶家驹依然十分认

真。

″相似的本质在于，我主张人人平等，坚决反对’核心’、’外围’、’再外围’……″

″领导我们事业的核心力量是中国供产党。这是毛主席语录的第一条，你居然敢反对’核心’？″赖胜辉作出了吃惊和愤怒的姿态。

″你这不是断章取义削足适履吗？吴书味明明反对的是谭立夫的’核心，外围，再外围’的自来红理论，你想把他打成返革命？你当时不也是’自来红’的坚决反对者吗？怎么一年不到就忘本了呢？″纪璋发明显的完全站在了吴书味一边。

看到绝大多数都在反对赖胜辉，叶家驹恼着脸说：″没想到我们老造反派在’竞自由’里居然遭到中间派的围攻。没什么好辩了，我们走！″

赖胜辉和叶家驹匆匆离开了教室，姚劲力犹豫了一会，也跟着走了出去。

第二天上午八点半，吴书味按规定时间准时来到了学校，教室里已到了不少人，大家都在聊天。

″这半年多你都在家当逍遥派，玩得快活么？″纪璋发问。

″什么逍遥派？一点都不逍遥。完全无事可干，我几乎被闷死。″黎薇薇回答。

″是呀，这几天来学校，有这么多人在一起闲聊，我觉得心情好多了。特别是看到吴书味和赖胜辉的争执，我都想参加辩论了。″卫德贤显然也有同感。

″昨天的辩论和一年前的确很相似，不过我觉得我的心情轻松多了。″一年前最不敢说话，最胆小怕事的范勤勤也说了起来。

″现在精神上感到压力的是三字兵，是殷素华他们。″黎薇薇说。

闲聊中，时间过得真快，十点半了，大家开始起身回家，直到这时，赖胜辉、叶家驹、姚劲力都没有来，老″竞自由″的女生也全都没来。

在以后的连续几天里，教室里仍保持着二十多闲聊的人。湖北的文化大革命再也不能引起人们的兴趣。吴书味感到了更加的烦闷，特别是赵岚珈等老″竞自由″的女生也不再来校，这使吴书味感到了气恼，难道她们也赞同赖胜辉的观点么？友谊诚可贵，爱情价更高，若为气节故，二者皆可抛！如果漂亮迷人的女孩也不赞成平等和自由，也想成为高人一等的″核心″，那么她们还有什么可爱呢？旧有的情谊要断就断吧！没意思！太没意思了！！厌倦的情绪强烈地袭上他的心头，他将班上的事情简单的向陈礼佑作了个交待，自己便回到家中，他也不再光顾学校了。

吴书味将哥哥原来的高中教科书全部翻了出来，他太无聊了，以至必须找点事做。他看历史、地理，做数学、物理习题，在自学中他感到了稍许的充实和慰藉。

一天下午，钟敬铖突然独自一人来到他家中，开门见山的说："上午，我们班中学红联召开了一个核心会议。你和尤樵秋、夏斌、陈礼佑没参加。"

"什么会？我不在校，主持班上工作的就应该是陈礼佑呀！怎么连他都没参加呢？他是老班长，我觉得我参不参加都没关系，班上的事由他主持才是最恰当的嘛！尤樵秋他们为什么也不参加呢？"

"会议是由叶家驹主持的，除你们几人外，老'竞自由'的其他十一个人都参加了，哈博能讲了话，赖胜辉破天荒的作了重点发言。他们认为现在很多造反派组织中有些动摇分子故意混淆革与保的界线，甚至向保皇派投降……"

"对！正是这样。"吴书味插嘴道。

钟敬铖作了个制止吴书味插嘴的手势又继续说下去："他们认为我们班的权力掌握在中间派手中，特别是你对殷素华拼死相救的事，他们认为是一种讨好老保的行为，而且说有些人近来成天和中间派混在一起，对中间派，对老保比对造反派更有感情。"

"胡说八道！"吴书味生气了。

"另外，中学红联马上要召开红代会，哈博能最后总结时强调说，要把班上的领导权从中间派手中夺过去！让最坚定的造反派掌权！"

"一个班的领导权就这么重要？真是权力的崇拜者啊！若不是你今天的这番话，我是绝对不会留恋班文革头头的权位的，任何人想当头头我都会让位。现在不同了，我竟然成了中间派？！连参加班上核心会议的资格都被剥夺了！郝博能在'巴黎公社'发动政变推翻杜轶铁用的是阳谋，反对我的人为什么不敢与我正面交锋？采用比暗箭伤人更卑鄙的手段，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又卷土重来了！"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十四：

第五十四章、热议美少女，苦难家史撼人心；

召开红代会，争权显贵涣人心。

第二天上午八点半，吴书味仍像以往一样来到学校，几乎同时到达教室的仍然是二十几个闲聊者。纪璋发的兴致最好，他比文革初期健谈多了。吴书味的心情则很不平静，他等待着十点半的到来。

"吴书味好长时间没来了，好象不太高兴吧？是不是有什么心思？"黎薇薇见吴书味不吱声便笑问道。

"不！没什么，昨天没睡好觉。"吴书味尽力掩饰着。

"骆霞飞、赵岚珈她们怎么好久都没来了呢？"卫德贤问。

"殷素华才是一直没来了，她现在在哪里？"陈礼佑突然插嘴问道。

黎薇薇和卫德贤相互对视了一会，便一起大笑起来。

"关心殷素华情况的怎么会是你呢？"纪璋发也望着陈礼佑打趣道。

陈礼佑的脸红了，但很快他又抬起头说："都是同班同学，为什么不能问？"

"问殷素情况的该是吴书味呀！"黎薇薇笑道。

"对！"卫德贤和纪璋发几乎同时说。

"你们凭什么这样认为？"

"你和殷素华的故事全班都知道呀！"纪璋发笑道。

真是这样吗？吴书味感到了震动。如果大家都这样认为，赵岚珈又会怎样想呢？这事还真得澄清一下。

"我和殷素华只是同学间的相互帮助。"吴书味认真地说。

″你敢说你不喜欢她？″黎薇薇盯着吴书味笑问道。

″我对她的印象非常好，但这不是你们想象中的那种感情。你们知道，我虽然不是一个外向型的冲动者，但我也不致于迂腐到不敢表露自己感情的地步。如果我真有那种特殊的感情，我一定会大胆追寻，绝不会一年都不去找她，现在，我甚至连她在哪儿都不知道。″

大家安静下来，吴书味的一番话似乎已经把大家说服了。过了一会，黎薇薇将板凳挪到吴书味身边小声说：″殷素华现在在做临时工，她家里本来日子就过得很艰难，近来她妈妈又病了，作为家中的长女，她不得不为生活奔波啊！″

″你们常有联系？″

″是的，我们的关系一直很好，我觉得她对人真诚，没有心计，吴书味要是和她--″说到这时，黎薇薇便不再往下说了，只是望着吴书味笑。

谈笑间，时间过得真快，当阳光从教室中央退到窗口旁时，卫德贤又象往常一样站起身来说：″每当阳光消失之际，便是我们回家之时。″

″你这话在前两年说就会被打成返革命！阳光在中国永远也不会消失，知道吗？因为毛主席是永远不落的红太阳啊！″纪璋发笑道。

″别忙走，再坐下来谈一会。″吴书味制止打算离去的同学说。

″看！一谈起殷素华，吴书味就来了劲。我们听吴书味的，都别走，继续聊。″纪璋发笑道。

″反正在家里也是无聊透顶，这么多同学一起闲聊，时间要好混得多。″陈礼佑说。

″吴书味还想了解殷素华哪方面的情况？″卫德贤笑问道。

″我们一定做到知无不言，言无不尽。″黎薇薇也笑道。

″作为关系很好的同学，想知道她尽可能多的情况原本是很正常的事，你们总想把问题神秘化，何况我还什么都没问！″

″是呀，了解一下情况有什么关系呢？″陈礼佑接着吴书味的话说。

″好吧，本人尽我所知，毫无保留的向你们汇报：殷素华，女，生于一九四九年七月--七月，唉呀，几号我忘了，几号呢？″黎薇薇敲起自己的脑袋来。

″你是在帮人家填履历表吧？″尤樵秋打趣道。

″别插嘴，听人家说嘛！″陈礼佑不耐烦地说完，大家全都笑了。

″看，我们的老班长都非常愿意听，你凭什么要打断人家的兴致呢？″黎薇薇白了尤樵秋一眼，大家笑得更欢了，陈礼佑则红着脸低下了头。

黎薇薇接着说下去：″殷素华家有五口人，她妈妈，她，以及三个妹妹。一九五八年大办钢铁时，她爸爸几天几夜都没睡觉，他拖着一辆装煤渣的板车奔跑时，在桥边突然翻倒……″

″她爸爸就是这样死的呀？″陈礼佑叹息了。

″如果这样死那倒好哦--那就可以算工伤，可他没有死，只在医院里观察了一天，又上工地炼钢了，当时年轻的男人都参加炼钢，他当然逃不掉，可第三天早晨，他再也没有起来，她妈妈早晨起来叫他时，他已经全身冰凉了。″

″她妈妈原来是家庭妇女，爸爸死后，组织上照顾她家，让她妈妈顶职当了工人。那时殷素华才读小学三年级。″

″妈妈上班的第一天，不到十岁的殷素华很早就跟着妈妈起床了。在妈妈手把手的指导下，炉子终于生燃了，看见她把淘好的米锅放在炉火上后妈妈才安心地离去。″

″原来妈妈在家时，家务事是从来不要孩子们插手的，现在该由殷素华独当一面了，她怎么承担得了呢？炉火中的煤很快就烧完而息掉，可米粒还是硬的，时钟已指着七点一刻，她只好背上书包，撒腿就往学校跑。″

″中午回到家中，没见到妈妈的弟弟妹妹们早就哭作一团，见到姐姐回来便围着她喊肚子饿。她赶紧重新砍柴生火，生了三次炉子才总算燃着了，她把那一锅早晨的生米放到炉火上，下午上学的时间又要到了。她向六岁的大妹妹作了一番交待，自己又空着肚子去学校了。″

″下午放学再次踏进家门时，炉火又彻底熄灭，锅沿上粘着几粒生米，锅底则是一片黑糊锅巴。″

″妈妈回来了，看到一群哭累了的孩子，看到围着叫饿的殷素华的弟弟妹妹，妈妈拿起扫帚，拖起软躺上椅子上的殷素华就打了一顿。当她知道殷素华也一整天粒米未进时，又抱着她大哭了一场。″说到这里，黎薇薇的眼圈红了，她似乎说不下去了。

教室里静静的，谁都不再哼声。过了好一会，夏斌才又问道：″你不是说她只有三个妹妹吗？怎么又多出个弟弟来了呢？″

″她原来是有个弟弟的，但一九五八年是大跃进的年代，工厂里经常加班加点，工人们常常要工作到深夜。虽然殷素华和她的大妹妹很快就学会了做饭，但她们怎么能照顾好小弟弟呢？由于病情的延误，年底时她弟弟也死了，一年之中，她们家两个男人都死了，她妈妈原来是相当漂亮的，几个月里，妈妈好一下子就变成了个老太婆--太不幸了啊！″

十点半左右，以骆霞飞为首的一群女生走进了教室。

″哟，好多人呀！你们好！真是好久不见了。″骆霞飞边说边频频地向大家点头打招呼。

″是呀，十多天不见了。你们怎么一直没来呢？″黎薇薇点头笑道。

″谁说我们没来？我们每天必到。您们才一直没来呢！″詹静凤大声说。

″我们来没来，陈礼佑可以作证。″纪璋发说。

″这样说来，你们每天都在一起吧？难怪刚才在教室外听到你们谈得怪热闹的。谈什么呀？″詹静凤走到纪璋发身边问。

″我们正在谈殷素华。″卫德贤说。

吴书味正在捕捉赵岚珈的目光。赵岚珈刚一进门时，两个人的眼光便碰到了一起，可赵岚珈很快就低下了头，她站在骆霞飞身后，既不笑，又不作声，也不看吴书味。

″你们真的每天都来吗？″夏斌望着李潇萧问。

″我们按规定时间，每天十点半到校，这还会有假？″

″我们才是按规定时间八点半到校，十点钟离校。″尤樵秋说。

″规定时间不是十点半吗？″郭珊问。

″谁说十点半？绝无此事！″吴书味斩钉截铁地说。

骆霞飞和赵岚珈的眼光同时盯住了吴书味，骆霞飞的嘴微微张了一下，但她终于什么也没说，赵岚珈则又重新低下了头。

″咚！″教室的门被蹬开了，赖胜辉、叶家驹、姚劲力大大咧咧地走了进来，当他们看到满教室的同学时便楞住了，稍一犹豫，赖胜辉便拉了叶家驹一把说：″走！上个厕所去。″说完，三个人又退出了教室。

″十点半了吧？钟敬铖，你去把郝博能找来，就说我们班找他有要事。″吴书味大声说。

″我知道！″钟敬铖说完就离开了教室。

骆霞飞用疑惑的眼光看着吴书味小声问道：″你要干什么？″

″开会，马上开会！″吴书味依然大声回答。

″怎么突然要开会？不过，我们班也确实是好久没开会了。″陈礼佑略感意外地说。

″开什么会呀？″夏斌也问。

″待会儿就知道了。″吴书味不动声色地回答。

不一会，钟敬铖把闻河东带来了。

″郝博能呢？″吴书味问。

″他去区革委会开常委会议去了。为什么一定要他来？我来不行吗？″闻河东陪笑着说。

吴书味并不答理闻河东，他转向骆霞飞说：″你去把赖胜辉他们三个找来。″

″男生上厕所，要我去找？″骆霞飞一句话逗得大秋哄堂大笑。

可吴书味没有笑，他冷冷地说：″去了这么长时间，又不是拉肚子，怎么会还在厕所里？″

″他们在操场里，刚才我喊他们上来，他们三个人都不动。″钟敬铖说。

″骆霞飞别去！他们叫不动，偏要你去。″詹静凤阻止道。″全班三十多人，少他们三人会义完全可以照样开，但我不想排斥任何人！″吴书味大声说。

骆霞飞犹豫了一下，还是走出了教室，嘴里一边说：″究竟开什么会呀？″

″对！今天召开全体中学红联红卫兵会议，你快去把他们叫上来。″闻河东象突然想起来似的大声喊道。

赖胜辉、叶家驹、姚劲力跟在骆霞飞身后一走进教室，闻河东就站起身向讲台上走动说：″今天，我们开会选举红卫兵。″只要他回班，班上的造反派会议都由他主持，可这一次，吴书味站了起来说：″对不起，今天的会议由我主持！你的事留到后面再说。″

闻河东尴尬地笑了笑，退回到了座位上。

″自’七;二〇事件’后，我就担任班文革小组组长和中学红联高二（3）支队一号头头，现在，路线斗争的形势

发生了巨大变化，为了保证造反派的江山千秋万代永不变色，为了不让中间派继续掌权，让动摇派下台，我宣布：重新选举班上的领导班子，现在就开始提名。”吴书味平静而大声地说，他的嘴角里挂着一丝不易被人察觉的冷笑。

”你在搞什么名堂？你在跟谁赌气呀？”骆霞飞小声问道。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尤樵秋也不解地问。

”中学红联总部只通知选举红卫兵，并没有说改选领导班子。吴书味，改选的事就免了吧！”闻河东站起来劝道。

”吴书味，有什么话你就直说，何必搞什么改选呢？”李潇萧也站起来说。

”在座的有一部分人知道我话中有话，另一部分人却一无所知，这就是’核心’和’外围’的区别。我既然已被某些人划归’外围’之中，就不想以头头的特权说话，如果我得不到大多数人的拥护就理所当然的应该下台，让得人心者上。”吴书味坚决地说。

”我赞成吴书味的意见，他一再说不愿当核心，就应该主动从头头的位置上退下来，我们每个人都应该认真思考，应选最坚定的造反派当头头。但我不同意举手表决，应该以无计名投票的方式选举才算公平。”赖胜辉站起来大声说，脸上露出了兴奋的神情。

”搞什么无计名投票呀？我们又没带纸带笔，举个手不就行了吗？难道还有人不敢表达自己的观点？”李潇萧反对道。

”就按无计名方式投票，钟敬铖，把笔和纸发给大家吧。”吴书味平静地说完，钟敬铖便将刚从校革委会借来的两盒圆珠笔芯及几十张小白纸分发到每个人手中。

”哟！原来你们是有预谋的呀！”郭珊故作惊讶地说，她显然希望能使教室里的气氛变得轻松一些。

”这事除钟敬铖外，我没有和其他任何人谈过，因为我希望这是一次真正的民意测验。”吴书味自信地说。

”非常感谢吴书味能充分发扬民主，现在每个人都是平等的了，我希望大家珍惜这一机会，选出最坚定的造反派来。”赖胜辉也自信地说。

选举结果很快就出来了，到会三十一人，骆霞飞、吴书味以廿六票并列第一，陈礼佑以二十票名列第三，而赖胜辉仅得了两票。

吴书味请骆霞飞讲话，骆霞飞站起来说："对于今天的会议，我是毫无思想准备的，我根本就不同意改选，选来选去，选出的还是我们三个人，一个都没有变。可见完全没有必要重新选举。如果彼此间有什么误会或者意见，最好摆到桌面上谈，从团结的愿望出发，通过批评与自我批评，达到新的团结。最后我申明一下，我们班中学红联的一号头头还是吴书味，下面由他讲话。"

"我由衷地感谢绝大多数人对我的信任。"吴书味认真严肃地说，"为什么要进行这一次选举呢？因为有一些造反派立场坚定得过了头的人担心领导权落到中间派手中，落到投降派手中。现在，社会上的投降派的确不少。我完全赞成向那些一心只想当官，出卖造反派利益的投机商头头开火。但如果借反投降派之机，大搞唯我独尊，唯我独左，一切以自己为核心，别人都只能是外围、再外围，这岂不是把文化大革命初期谭立夫之流的'自来红'那一套衣钵全都继承过来了吗？两年多的造反只不过搞了一次'置换反应'。把红五类从核心中换出来，把自己换进去。广大老百姓仍然在不平等中受到歧视，难道这就是我们的目的？昨天，我们班的中学红联核心会议居然将全班三分之二的成员排斥在外，连造反最早的陈礼佑、夏斌、尤樵秋和我四个人也无一例外排斥了！我不知道召集者对此能作何解释？两年前，我们造反派曾与谭立夫的追随者作过坚决的斗争，今天，看来我们还得与谭立夫的徒子徒孙继续斗争下去！"

吴书味一说完，叶家驹就站了起来，他以缓和的口气解释说："社会上，不少造反派头头现在已站到了保皇派一边，反过来向造反派群众开刀，这是不争的事实。我们召集部分最坚定的造反派开会也是事实，没有通知所有人参加，这是我的失误，是工作没有做好，但会议的大方向始终是正确的，是得到了校革委会副主任哈博能支持的……"

"把我们这么多人排斥在外也是正确的吗？"夏斌打断叶家驹的发言，气愤地质问。

"自己又不是头头，凭什么召集会议？"尤樵秋也质问。

赖胜辉站了起来，他似乎觉得已经没有退路了，他以困兽犹斗的姿态大声说："对于某些人，我就是有意见！有的人出于私心搞路线斗争调合论。就拿对殷素华来说，她是全校有名的铁杆老保，可有人对她的感情比对造反派深得多。社会上，绝大部分铁杆老保都挨了打，而我们班呢，不仅没有教训一个老保，甚至把殷素华捧为上宾。对白莲华关心倍至，所以，我们班的老保和中间派都特别猖狂，现在都快欺到我们头上来了，如果当初把殷素华痛打一顿，给老保一点颜色看，他们今天还会如此猖狂吗？"

"对老保就一定要采取打的手段吗？"陈礼佑反驳道。

"当然，毛主席关于打人事件的指示说，打就打嘛，好人打好人误会，今后不再打，好人打坏人，活该，坏人打好人，好人光荣。他老人家都坚决支持打人，我们凭什么不打？"

双方展开了激烈的辩论，公开支持赖胜辉的只有叶家驹和詹静凤，连姚劲力也只是保持沉默。

将矛头直指赖胜辉的，对他毫不留情进行最激烈攻击的是纪璋发和黎薇薇。最后，闻河东总算将争论平息了下来。他解释说他并不知道昨天开会的事，他反复强调团结的重要性。最后他宣布最重要的事了。

″现在，一切都要正规化，中学红联内要重新选出红卫兵来。各个班的额定指标是六个人，由于我们班造反较早，在学校有一定影响力，经我据理力争，终于争到了十三个名额。今天召集大家开会，就是要把最优秀的造反派选出来，使之成为新的中学红联红卫兵。″闻河东宣布说。

″选红卫兵？'中学红联'是中学生红卫兵联合指挥部的简称，从'中学红联'成立的第一天起我们就是该组织的成员了，应该说我们都是发起人之一，是最老的'中学红联红卫兵'。现在凭什么要重选？″陈礼佑首先置疑道。

″现在一切都要正规化了，这是我要说的第一句话。从发展眼光来看，红卫兵必将取代共青团，所以不可能每个人都是红卫兵，核心只能是少数人嘛！没有被选入红卫兵的仍然是中学红联的成员，它是红卫兵的外围组织。″闻河东耐心地解释说。

″我们为什么要造反？就是要砸烂那种'核心'，'外围'，'再外围'的反动血统论，反对那种将人划分成不同等级的比封建社会更落后的奴隶制度的枷锁，反出一个平等的社会来！文革初期，为了'怀疑一切'，为了反对'自来红'，造反派曾大胆地与强权抗争。今天，造反派胜利了，可我们为什么又要人为的将人划分成不同的等级呢？这究竟是哪个狗头头出的歪点子？这与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究竟有什么区别？″吴书味气愤地一口气说了十多分钟，他为社会形势又回到″谭立夫时代″而深感意外和愤怒。

″现在与文革初期当然有区别，过去是以走资派的子女为核心，今天是以我们造反派为核心。哈哈……！″吴书味刚一说完，赖胜辉就抢着说道，说完便哈哈地笑了起来。

″我们造反的主要目的并不是为了人人平等，也不是为了反对血统论，我们造反是为了保卫毛主席，这一点希望吴书味首先要端正思想。另外，选红卫兵是市革委会的统一布置。中央文革在八月十一日和十二日连续两天召集北京大专院校和北京的中学生，第一次举行了全市的红代会，所以选红卫兵决不是哪一个头头的歪点子，这是毛主席革命路线的需要，是中央文革的意图。″叶家驹站起来发言说。

″资产阶级才会讲平等，在无产阶级专政下，不是西风压倒东风就是东风压倒西风，绝没有平等可讲。现在，我们造反派就是要当核心。″詹静凤大声说。

″好了，好了！″主持会议的闻河东平息了争论说：″开始选举吧！选红卫兵是大势所趋，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我们总得跟着首都北京的路走，不选举就等于弃权。″

″你们选吧，我不参加红卫兵，我弃权！″吴书味气愤而又无奈地说。

″我也弃权！″骆霞飞立即接着表态。

″的确没意思！″赵岚珈也皱起了眉头。

选举结果很快就产生了，得票数的排列循序是：骆霞飞、吴书味，李潇萧、郭珊、陈礼佑，尤樵秋、姚劲力、赵岚珈、钟敬铖、夏斌、叶家驹、赖胜辉。闻河东是当然的红卫兵，不参加选举，班上只需选出十二名。

得票数第十三的是黎薇薇，她是第一批加入″竞自由″的，但在吴书味等去县城造反期间她却悄然退出了，成了逍遥派。詹静凤和原团支书卫德贤并列第十四名，而从来都闷声不响的第一批″竞自由″成员施维琪则排在第十六位。

结果一公布，詹静凤就勃然大怒，她高声喊道：″三字兵当权时我是红战友，是红卫兵的外围，今天我又成了中学红联的外围。我冒险造反一年白造了，我不干了！″说完便向教室外冲去。施维琪则一声不响地低下了头。

″想当核心想疯了。″不知谁小声嘀咕道。

″哼！哪个烂嘴巴说我疯了？″詹静凤听到这嘀咕声，站在教室门口不走了，她怒视着室内大声喊道，″我才不稀罕当这个红卫兵呢！有什么了不起？″

赖胜辉站起身来，慢条斯理地说：″詹静凤你不要走，你没被选上是没有道理的！真理有时候在少数人一边，我提议重新讨论。″

″我造反一年还不如才造反几天的呢！″詹静凤已经不走了，她站在门口说。

黎薇薇不悦地站了起来说：″大家可以看一看黑板上的名单，前十二名都是你们’竞自由’的老造反派，还有重新讨论的必要吗？我不知道詹静凤刚才说的话是针对谁，如果仅因为我的名字排在她的前面而不平，那就太没意义了，我可以跟她把位置换一下，但换成第十三名仍然当不成红卫兵啊！″

″刚才不是有人宣布弃权吗？现在黎薇薇已答允与詹静凤换位了，只要有一个人弃权，进入红卫兵的就该是詹静凤。″赖胜辉急忙抢着说。

″如果有一个人弃权，第一个补上的当然应该是黎薇薇。按规矩办嘛。″闻河东说完便偷偷朝黎薇薇望，可黎薇薇的嘴角旁却挂着一丝不屑的冷笑。

″吴书味绝不能弃权，他要经常代表我们组织出面呢！″夏斌着急地高声喊道。

″骆霞飞也不能弃权，她是我们女生的代言人。″几个女生也叫了起来。

会场乱了起来，有人调侃道：″要换就让赖胜辉和詹静凤换吧！″

″看！只要将人划分成等级，就必然导致相当一部分人感到压抑，就必然导致分裂。这与挑动群众斗群众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究竟有什么区别呢？″吴书味侧过脸对在不远处的赵岚珈说。

赵岚珈微微笑了笑，但没吱声，坐在她身边的骆霞飞则点了点头

第五十五章、女孩笑颜，扫除心中云情中雾
书生理想，终成水中月镜中花

第二天，吴书味比平时上学离家更早，八点钟刚过，他就和陈礼佑一起来到了学校。

八点二十分，以骆霞飞为首的老″竞自由″女生走进了教室，她们一看到吴书味就哈哈大笑起来。

″你们笑什么？″吴书味问。

″笑你呀，昨天是真生气了吧？″赵岚珈笑着问。

″是。″

″你向来对各种事情都无所谓，文化革命初期，那么严峻的局面也没能改变你无所谓的特点，可昨天你却完全变了，变得不是'无所谓'了，其原因何在？″赵岚珈继续笑着说，但眼睛已不再望着吴书味。

″除钟敬铖外，我们有四个人被排斥在造反派的圈子之外，这是我绝没有料到的。而你们也站在排斥我们的队伍之中。一个人被敌人反对时，完全可以无所谓，但被自己信任的人排斥时，怎么可能继续无所谓呢？″

″我们是受蒙蔽的。″骆霞飞笑道。

″受蒙蔽无罪，反戈一击有功。″李潇萧说。

″受蒙蔽无罪，受蒙蔽可鄙。″赵岚珈依然笑道。

吴书味也笑了，开心地笑了。昨天的选举证实了她们仍然是拥护自己的，今天她们又早早的来到学校，并明显地表示出歉意，他还能说什么呢？

″那天开会没有你们四个人参加，我们也觉得奇怪。会上，我们都只是听众，我们谁也没有发言。可为什么很长一段时间都没看到你们呢？″骆霞飞进一步解释说。

″开完会后，我们几个女生还议论了一会，当时我猜想吴书味是不是和殷素华的关系有了什么进展，赖胜辉才会说那番话的。″李潇萧说罢，女生们都笑了起来。

″这就是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惯用伎俩，吴书味明明通知的是每天上午八点半到十点活动，他们却通知你们说时间改为十点半，他们背地里乱造舆论，而被议论者却被蒙在鼓里。″陈礼佑气愤地说。

″而你们居然会相信他们！″吴书味也以不满的口气说。

″我们是半信半疑。″郭珊说。

″我觉得这没什么关系，即使你对殷素华好，这也很正常，是应该的。我相信你绝不是投降派，因为这是两种不同的感情。″赵岚珈眼睛望着黑板说。

″绝无此事，我已经一年多没见到殷素华了，她一直没来学校。造舆论者显然是--″

″别有用心，对吧？″赵岚珈抢着说，″可为什么那么多人都会受蒙蔽呢？″

″你也这样认为？这完全是捕风捉影。″吴书味急了，说。

赵岚珈笑了起来，说：″开个玩笑就那么当真！说你对殷素华好，这有什么关系呢？我们大家相互间不都可以建立起真挚的友情吗？″

″我觉得赖胜辉的做法的确有些过份，但你也别太往心里去。他这个人还是有不少优点的。″骆霞飞继续劝道。

″他很勤快，很会做事，而且很随和，很容易被人接近。他象个小孩一样，没有太多心计，就是打他几拳，骂他几句，他也从不恼。″李潇萧也抢着补充说。

钟敬铖和尤樵秋此时也走进了教室，听完李潇萧的议论，钟敬铖嘲笑道：″你对他印象这么好，昨天干嘛不投他一票呢？他只有可怜兮兮的两票，你该在关键时刻助他一臂之力，让他好下台才对。″

李潇萧白了钟敬铖一眼说：″跟你们几个人在一起就这一点不好，一句话不恰当你们就挖苦人，这不太累人了吗？″

″我们没有发现你的哪一句话不恰当呀！″陈礼佑一脸认真的样子说，大家都笑了。

″你们都是一样的货色，还有尤樵秋，还有吴书味，你们一起向我开火好了，把你们的想法都倒出来！″李潇萧生气地大声说。

″我可一声都没吭呀！″尤樵秋摊开双手，作出委屈的样子说。

″没说我也知道你们是怎么想的，你们认为我们平时与赖胜辉接触得多一些，就是对他们的感情深一些，对不对？其实呀，我们对你们男生全都一视同仁。″

″要是这样，昨天在他太没面子破门而逃之前，你真该投他一票，给他一点安慰才是。″尤樵秋说。

″唉！″李潇萧叹了口气说，″当时只有詹静凤一个人举了手，我要是举了手，惹得詹静凤不高兴又怎么办呢？现在的事情是越来越难办了呀！″

大家全都笑了，李潇萧也笑了。尤樵秋笑着说：″原来你是怕詹静凤才想举手而不敢举手的呀！″

李潇萧气得跺着脚跳了起来，她叫喊了一阵，自己又笑了。

″无计名投票时，赖胜辉只得了两票，我们都没投他的票。我们觉得他跑跑腿是可以的，但要当头头，他就太不自量了。可他太想当头头，考虑问题太简单。不过他这个人还是比较天真的。″骆霞飞说。

″前两名肯定是吴书味和骆霞飞，他连这一点都看不清楚，出丑是他自找的。″李潇萧说。

″他说他想成为第三名，这是他在回家的路上向詹静凤和我解释说的。″从不说话的施维琪也开口了。

″叶家驹和姚劲力为什么不投赖胜辉的票呢？″吴书味问。

″我是检票者，我注意到，叶家驹投的三票是骆霞飞和姚劲力和他自己，姚劲力则把票投给了骆霞飞和叶家驹和自己，他们都一致拥护骆霞飞。″

郭珊说完，大家又全都笑了起来。笑了一阵，赵岚珈又盯着吴书味问道：″昨天，你为什么要重新选举头头？你明明知道有人想夺你的权呀！你就那么有必胜的把握吗？″

″对’权’字，我一点兴趣都没有，我完全不在乎’权’的得与失，可我在乎别人对我的看法，特别是你们几位的看法，这就是我搞重新选举的原因。″

赵岚珈皱起眉，低下头说：″昨天，要是我们不站在你这一边，你一定不会原谅我们的，是吧？你昨天的愤怒比一年前的任何一次都要强烈得多。我总算理解毛主席为什么最恨刘少奇了。″

高二（3）班被选为红卫兵的办证照片都交到吴书味手中。很多人在交照片时都告诫吴书味：″你必须加入红卫兵，否则，以一个外围者的身份，你今后发表任何意见都没有力量了。″

赵岚珈的照片是在规定期限的最后一天上午交到吴书味手中的。中午，回到家中的吴书味才将包相片的纸打开。当赵岚珈的玉照出现在他面前时，吴书味几乎看呆了，在他看来，世界上再也没有比这种美更令人赏心悦目的

了。

"谁的照片呀？"妈妈的声音从身后传来，吴书味赶紧边收照片边答道："同学的，交上去办红卫兵证的。"

下午，吴书味从学校刚回到家中，就听见妈妈小声跟爸爸说话："书味有一张女同学的照片，蛮漂亮的。"

"你没问问他？"爸爸说。

"问什么问？不就是同学吗？"吴书味边走过去边大声说。

"哟！书味回来了！"妈妈笑道。

"是一般同学就好，中学生，千万不能谈朋友呀！"爸爸脸色凝重地叮嘱道。

"没那回事。"吴书味以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说。

"现在这个社会，谈朋友是件犯忌的事，刚参加工作的年轻干部、工人都只敢偷偷摸摸地进行，何况你只是个中学生。学生、学徒工不能谈朋友是有明文规定的！"爸爸仍不放心地说。

"我知道。"吴书味回答。

半个月后，红卫兵证发到了每个"核心"的手中，吴书味也拿到了，但骆霞飞真的弃权了，她连照片都没交，这事使吴书味深感惭愧。自选举红卫兵后，到校的同学逐日减少。最后，除老"竞自由"的十余人外，其他人全都销声匿迹了。谁愿意以"外围"的身份来陪伴一群"核心"呢！吴书味采取的突然性民主选"头"为自己赢得了自信，可是他却不能为选举他的绝大多数同学带来平等，也无法阻止赖胜辉以核心的身份拿着红卫兵证到处炫耀。

终究还是失败哟！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十五：

第五十六章、百无聊赖，玩把枪枝解闷愁
一片茫然，扔颗炸弹去烦忧

"与天奋斗其乐无穷，与地奋斗其乐无穷，与人奋斗其乐无穷。"这一最高指示充分显示了毛主席他老人家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最最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斗士。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以来，他将斗争的哲学发展到了一个更新的顶峰，他指出："阶级斗争要年年讲，月月讲，天天讲！"他要求他的臣民每时每刻都必须不停的斗！他绝不允许斗争有片刻的停息。

中央对武汉'七;二〇'事件定性为"返革命暴乱"如同火上加油般的将全国各地的路线斗争推到了白热化程度。八月，《红旗》杂志吹响了"揪出军内一小撮"的号角。

赤手空拳的民众有能力与手握枪杆子的军人斗吗？为此，文化大革命的伟大旗手，他老人家的夫人江青同志提出了军队要支持左派，要向造反派提供枪支弹药。如果军队不听中央文革的，造反派可以抢他们的枪！

于是，全国各地的所有群众组织都冲击到各大军区内抢枪了--如今所有群众组织都竖起了造反大旗，都高呼打倒刘少奇！谁会承认自己是老保呀？而军队正好借此机会将枪枝弹药甚至坦克、大炮送给拥护他们的组织手中。乱了，全国大乱了！这可不是文革初期的那种乱，而是真枪实弹的巷战，阵地战。对此，以毛主席为首，林副主席为副的无产阶级司令部发出了最强烈的叫好声：形势不是小好，中好，而是大好！

武汉市当然也不能例外，可武汉军区的军内一小撮'七;二〇'事件中已被揪出而彻底倒台，百万雄师坏头头也都被行刑般的过了堂，造反派再找谁斗呢？可是，"斗则进，不斗则退，不斗则垮，不斗则修！"这是他老人家的硬性指令啊！最听毛主席话的造反派实在找不到斗争对象时，就只好进行窝里斗了。其实，全中国没有一个人敢反对他老人家，所有斗红了眼人的在壮烈牺牲时都高呼"誓死保卫毛主席！"虽然谁都知道这是一场彻头彻尾的窝里斗！但理解要执行不理解，也要执行啊！

当枪声在市内响起，子弹在空中呼啸时，百分之九十以上的造反派都成了逍遥派。可"钢派"和"新派"的头头们

则是认真投入的，因为这是为争夺就要到手的胜利果实--各级领导权而战啊！所以只要有各派的头头和百分之几的随从呐喊，″红色恐怖万岁″的场面就足以得到维持。

武汉市确乎没有爆发巷战和阵地战，但小的摩擦及流弹已使不少人丧身。各大专院校和中学校园都成了人迹罕至的冷清之地。

一天，吴书味在路上与小学同学石天彤邂逅。

″你是造反派吧？″石天彤高兴地问。

″现在还谈什么造反派？我现在是一片茫然派。″

″别谦虚！我知道你是造反派。唉！我可押错宝了啰！我押到百万雄师一边了，而且是铁杆老保，’七;二〇’以后如丧家之犬东躲西藏大半年，前几天才回到武汉。喂！你玩过枪没有？″

″如今的大学生、中学生，有几个人没玩过枪？到学校去拿把枪朝天上放几弹，比小时候玩鞭炮都简单。″

″能让我过过瘾吗？″

″行！跟我走好了。唉！你弟弟石天红现在怎样？″

″他极少回家，都是趁爸爸不在家时偷偷回去看看妈，而且看一下马上就走。″

″他现在是名振江岸区的’洪哥’啊！″

″是呀！我真不知他今后会给我们家产生怎样恶劣的影响。唉！近半年都没见他踪影了，但愿他早死早好。″

两人边走边聊的来到了’八;七’中学。走进校门，正好碰到陈礼佑、尤樵秋和好久不见的几位夫子。

″嗬！校内的人还不少哇！″吴书味笑道。

″在家里实在闷得慌。今天路过此地，顺便来瞧瞧。″姜夫子说。

大家边说边往里走，刚一迈入操场，对面教学楼上便传来了吼叫声：″站住！把手举起来！″随之便是清晰的拉动枪栓的声音。

望着伸出窗口的几支枪头，石天彤脸色煞白的举起了双手。

″楼上的混蛋们，郝博能小子！伸出你的狗头看看，当了官竟连老子们最早的造反战友都不认了？！″几个夫子故作粗旷的大声叫骂道。

″钟敬铖，把你手下的小喽啰教训一下，怎么连老子们都不认识了。″尤樵秋也对着窗口叫道。又转过身对石天彤解释说：″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老造反派对钢、新之争都毫无兴趣，都成了逍遥派，倒是’七•二〇’之后加入进来的一些初一的小家伙们，干劲十足，他们都成了主力队员和枪手。

钟敬铖的身影在窗口出现了，他挥了挥手，窗口处的枪头立即缩了回去。

″上来吧！″钟敬铖大声喊道。

″算了吧，我还是走了好。″石天彤惊恐地说。

″等一等，我把钟敬铖叫下来，顺便拿把枪玩玩。″吴书味说罢便向楼上跑去。

五分钟后，钟敬铖和吴书味回到了操场，夫子们已经离去，石天彤也不辞而别，剩下的只有陈礼佑与尤樵秋。

钟敬铖背着一个军用书包，四个人一起来到江边，这地方是文化大革命初期，每天清晨全班游泳的地方。如今随着武斗的升级，治安环境的日益恶化，这里已是杂草丛生，人迹罕至了。

钟敬铖打开书包，四只手榴弹呈现出来。这手榴弹原本是打算给石天彤玩的，现在只好自己消遣掉了。

钟敬铖下掉手榴弹后的帽盖，一根与帽头相连的簧线便露了出来，他左手将帽盖用力一拉，右手便将手榴弹扔了出去。″轰！″，远处草丛中顿时冒出了一股烟尘。

再向前行走一段距离，尤樵秋拿出第二颗手榴弹，仿校钟敬铖的样子，用更大的力将手榴弹扔出，″轰！″江面上扬起了水柱。

″剩下的手榴弹留在身边吧，万一遇到流氓，我们就可以用它对付。″陈礼佑说。

″大部分流氓都有枪，公检法已被彻底砸烂，支左的枪弹已流传到街头巷尾，社会治安早已没人管了。现在是流氓横行，无法无天的时代，带着手榴弹只会惹麻烦。″尤樵秋说。

″现在，连一个普通中学都能从军区部队里抢到枪支弹药，可见社会是何等混乱了！″钟敬铖说。

″这就是军内一小撮走资派采取的手段，他们故意让枪支弹药流失，他们唯恐天下不乱，社会越动乱，中央就越没有力量揪斗他们，他们就越安全。现在他们把全国的治安都搞乱了，看你中央怎么办？″尤樵秋说。

″中央才不怕呢！毛主蓆、林副主席都希望天下大乱，而且越乱越好。如果不乱，能打倒刘少奇吗？只有乱，才能揪出更多的人。″陈礼佑说完摇起头来。

″军内走资派想乱，无产阶级司令部也想乱，中国要乱到何时？老百姓怎么办？谁来考虑中国的前途和老百姓

的安危啊？″吴书味叹道。

″说那多干什么？忧国忧民可不是我们小老百姓该干的啊！谁要忧国忧民，谁就会被打成返革命，我们还是来扔手榴弹罢！让爆炸声驱走我们心中的烦忧！″陈礼佑说着便拿起第三颗手榴弹，信手将绳一拉便扔了出去。

″不好了！前面有人！″钟敬铖着急地大叫起来，不远处，三个十来岁的小孩正向这荒野地走来，可手榴弹已经飞到了空中。

″小孩，快跑！手榴弹要爆炸了！″尤樵秋对着前面高喊起来。

″快跑！快跑！″陈礼佑和吴书味一起喊道。

小孩子们楞了片刻才终于明白过来，他们转身拼命地奔跑起来。

″轰！″一串烟尘飞上了天，孩子们仍没命地跑着，很快就不见踪影了。

″好险啊！我再也不玩这玩意了。″陈礼佑脸色发白，无力地说。

″枪弹流失到社会，连我们几个书生都差一点成为杀人凶手，殃及无辜，真可悲啊！″吴书味说。

″抽刀断水水更流，举杯消愁愁更愁。爆炸声带给我们的是更加无法排斥的烦忧啊！″陈礼佑叹道。

第五十七章、工宣队进校，清理阶级队伍
中学生支农，打发闲暇时光

百万雄师是一九六七年二月逆流中形成规模的，从二月到七月，他们与造反派斗了将近半年。可’七;二〇’以后，″钢″与″新″的造反派内战则打了一年多，无聊的一年实在漫长，无所事事的一年又确实乏善可陈。

放眼全国，局势则更加令人迷茫了。军内的″一小撮″可不比地方政府中的走资派啊！他们掌握着枪杆子，有着绝对听命于他们的广大士兵和人数过半的保皇派组织成员，他们丝毫没有因武汉的’七;二〇’事件而委缩退却，他们同样高呼着″打倒大叛徒，大内奸，大工贼刘少奇！″和″誓死保卫毛主席！″的造反口号。他们强硬地剿杀他们的对手，上海最坚定的造反组织″上柴联司″被″红革会″荷枪实弹镇压，广西有名’四;二二’也被’联指’剿灭。首都各大专院校内部的派系全都产生了分裂，清华园内，蒯大富司令率领的享誉全国的井冈山兵团据说已成为少数派，现在，全国的派系已乱成一锅粥，搞不清谁″革″谁″保″了。

军内走资派的有效顽抗使中央文革中的部分成员强烈感受到了形势的严峻，有人提出了要作最坏的准备：随时准备跟毛主席重上井冈山打游击！

这些人显然低估了伟大领袖的能耐，他老人家可是路线斗争的高手啊！他能适时的审时度势，进退维谷。当他看到被逼入绝境的军内"一小撮"全都摆出困兽欲斗的拼死架势时，他并没有选择'重上井冈山'，他首先将'七;二〇'的功臣--他老人家的贴身秘书王力抛了出去，王力不声不息地倒了。一九六八年秋，他又将中央文革成员关锋，及他的爱将戚本禹以"小爬虫"的名义陆续抛出。这些人究竟犯了哪些罪？没有详细批斗材料。既然只是几个无足轻重的"小爬虫"，平息一下"军内一小撮"的情绪也就够了，谁会真的去追究他们的具体罪行呢？

不过，全国老百姓已清楚地知道："造反过时了。除湖北省外，全国再也找不出一个造反派取得胜利的地方啊！

一九六八年七月二十七日，北京六个工厂的工人在军人的带领下开进了清华大学。消息传出，举国哗然。两年前，彭真执掌的前北京市委曾向各大专院校派出工作组，这一举措被毛主席斥之为"镇压学生运动"的返革命之举，这个账后来算到了刘少奇头上，成为他返革命的主要罪证之一。两年后的今天，有谁敢胆大包天的再次派出更多的人来镇压学生运动呢？

清华园愤怒了，学生们对由数百工人组成的"工宣队"采取了激烈的武力驱赶行动。全国的造反派无一例外地站在了学生一边。即使是铁杆老保，此时也没有一个人敢公然支持工宣队。

遭到石块仍至枪弹袭击，缺食少水，遭到所有人唾弃的可怜兮兮的工宣队队员们却不能退却，他们是被军人带来当枪使的。他们是镇压学生的工具，虽然他们之中有五个人被学生击毙，但他们没有退却的权力。

八月五日，毛主席将巴基斯坦外宾进贡给他的异国贡品--芒果转送给了工宣队。于是真相大白了--工宣队原来是毛主席他老人家亲自派出的呀！全国人民都反戈一击了，因为全国人民都错了。全世界只有一个人是永远不会错的，这个人就是被林副统帅高度赞扬为："世界几百年，中国几千年才出现一个的天才"，全国人民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毛泽东。在他的面前，全国十亿人民都只不过是一群弱智的低能儿啊！

大学生从清华园消失了，军宣队、工宣队执掌了学校一切权力。很快，全国的所有大中学校，机关团体都处于军宣队、工宣队的控制之中。

人们常用"三十年河东，四十年河西来形容世事的变迁，可文革中的变化则要快得多，几乎是朝今夕改，说变就变。

工宣队擎起的第一口尚方宝剑就是"清理阶级队伍"。很快，文化革命初期的一九六六年夏天被打成"牛鬼蛇神"者都几乎无一例外的被关进了"牛棚"，而且，这次关的人更多，打击面更广，除了"地、富、反、坏、右"五大传统挨整对象外，增加了"叛徒"、"特务"、"走资派"和"臭知识分子"。

知识分子被排在第九位，故又称"臭老九"，毛主席他老人家说了："解放以来的知识分子，基本上都是资产阶级的。"所有的知识分子当然都要在"清理阶级队伍"中接受审查。

工宣队进入"八;七中学"后，学生被通告回校。但工人并不具备将学生集中组织起来的能力呀！学生们如一盘散沙般的在校园内晃荡了几天后，便毫无兴趣的渐渐离去。

老师就不同了，他们是必须逐个接受审查的，他们又回到了文革初期的红色恐怖中。

十月下旬，工宣队在校门口贴出通告，要求全校师生回校参加学农劳动。这与两年前工作组进校时组织学生下乡劳动是何其相似啊！可现在绝大多数人都是逍遥派，很多人长时间完全不到校，愿意下农村劳动的会有几人呢？

临出发的十月二十三日清晨，各班清点人数时，高二（3）班五十四人中，竟有四十八人背着行李集合了，这真使吴书味大感意外。可殷素华没来，白莲华也没来。

和两年前一样，劳动地点仍然是东西湖农场，送学生前往的也依然是敞篷卡车。不同的是，经过了两年文化大革命的人不再虚伪地作出一副积极向上的样子，无论是造反派还是保皇派，所有人都异口同声地表示，参加劳动只是为了摆脱待在家中的极端无聊与苦闷。

车到达农场总部，钟敬铖已等在那里接全班同学了，他是前一天提前到达的先遣人员。在他的带领下，全班同学沿着一条乡间小路前行。这是近两年来造反派与保皇派的同学第一次走到一起，虽然彼此间不再板着面孔，但芥蒂仍深，所以一路上少有笑语，沉闷的空气使脚下的路显得特别漫长。

经过一个多小时的步行，目的地到了。全班同学都在稻场边坐了下来，吴书味则被迎来的农场队长带到一排平房前。队长指着其中三间说："每间可住八个人，其余的住仓库。"

吴书味将几间房看了看，农场毕竟不同于农村，这里的房子就像城市中的集体宿舍一样，地面是水泥的，还安有电灯。房内虽然没有床，但稻场上的稻草是可以任意搬来垫辅的呀！

吴书味将二十个女生安排住进了两间平房，这时赖胜辉跟了过来问："你打算把我们安排在哪里？"

"我们都住仓库，剩下的一间房给几个三字兵住。"吴书味说。

"凭什么把好房子分给三字兵？"

"为了孤立他们。"吴书味说完便大步走回稻场高声喊道，"林学彪，袁德厚，……"

"叫我们干什么？"

″住到那边房里去。″

″凭什么要我们几个人住那边？″被叫到名字的人都坐在地上不动。

″他们不去我们去！姚劲力、叶家驹，愿意跟我来的快走呀！″赖胜辉大声呼着。叶家驹背上行李，拉起姚劲力向平房跑去，很快，另有几个人也跟了过去。

看见他们走远，吴书味摇了摇头，对剩下的人说：″我们都住仓库，现在大家一起动手把仓库打扫干净。″

仓库就在稻场边，拉开仓库大门，一股霉气扑鼻而来。

″哎呀，这怎么住人呀？″有几个人叫道。

虽然如此，大家还是开始动手打扫卫生了。库内有很多双层床，农场人少地多，每年农忙季节都有一些外地农民来此打短工，这些双层床就是为他们准备的，现在轮到学生用了。问题是仓库里还遗留着浓烈的农药味呀！

清洁还没做完，队长就派人来喊开饭了。刚吃完饭，又督促学生们下地割谷。

黄昏，第一天的劳动结束了，收工回来，仓库里霉气仍浓，农药味也没有完全消散。

″凭什么赖胜辉他们住好房，我们几个倒要和逍遥派、老保一起住仓库？″夏斌不满地问。

″他们是自己住进去的，实在太不像话！″尤樵秋也忿忿地说。

″走，去他们那儿看看去。″陈礼佑提议。

吴书味只好随他们来到赖胜辉的房间。

″唉呀！你们来了，快进来坐，快进来坐！″房间里只有叶家驹、姚劲力和赖胜辉三人在，叶家驹热情地欢迎着，这是近两个月来他第一次对吴书味等人显示出热情。

″你们住得舒服吧？″尤樵秋不无讽刺地说。

″嘿！不错，感谢吴书味头头的照顾。″

″吴书味并没有说分给你们，是你们强行住进来的。″夏斌冷着脸说。

″我们不住就便宜了三字兵，难道该让他们住好地方？″叶家驹问道。

″让三字兵单独住是为了孤立他们，和全班大多数人住在一起，我们就能更好地团结大多数。″吴书味再次耐心解释道。

″我们在这里住定了，谁也别想赶我们走！″赖胜辉说着便往地铺上一躺。

″我们是来赶你们的吗？我们几个人住进来，把你们几个赶出去，有这种可能吗？话可不要说得这么难听！″陈礼佑也冷下脸说。

骆霞飞突然走了进来，她显然已经听到了屋内的争执，她说：″我不希望你们发生争吵，要是你们觉得不平衡，我就动员女生搬到仓库里去，所有房间全部给你们男生住。″

″哪怎么行？″所有男生一致反对。

″我们几个人抢进来住，这的确有点不公平，夏斌有想法是正常的，我看我们来抽签决定该由谁住吧？″姚劲力表示歉意地说。

″我反对！″赖胜辉抢着说，″我们住进来了又被人赶出去，岂不让人笑话。现在又不是没有办法解决，你们可以把跟着我们进来的五个中间派赶出去，我们老'竞自由'的八个男生同住这间好房。这不就公平了吗？吴书味早该这样安排嘛！″

″算了吧！今天我们当权，我们就以权驱赶别人，这不又回到资产阶级反动路线上去了吗？我们绝不能以权谋私。″

″吴书味，你的思想太成问题了！资产阶级才会讲什么平等，无产阶级就是要以权谋私！林彪副统帅教导我们：'有权的幸福，无权的痛苦'。你怎么连这个道理都不懂呢？如果是三字兵当权，他们会把好房子留给黑七类住吗？″叶家驹说。

″但追求人人平等将是我一生的奋斗目标！″吴书味坚决地说。

离开赖胜辉的住房后，吴书味独自一个找到队长家中，队长在吴书味的要求下犹豫了好一会，最后又分了一间房子给学生。

当吴书味和伙伴们躺在新分到的小房的地铺上时，他也感到了住小房的乐趣。这里可以天南海北没有任何顾忌地神侃啊！但一想到还有一部分中间派和保皇派仍待在霉气长存的环境中，他又感到自责。他常用″无产阶级只有解放了全人类才能最后解放自己″来警戒自己。他不愿当头头的最重要的原因就是不想使自己有任何高于一般平头百姓的特权。他知道仍住在仓库里的人一定会有怨气，但一想到陈礼佑、尤樵秋、钟敬铖、夏斌这些好伙伴，他能牺牲朋友们的利益而再让其他人住好房吗？世界上的事的确是″身在江湖，身不由己″啊！

第五十八章、派性情结起纠纷，吴书味出手
同窗之谊解矛盾，袁德厚讲和

割了一天谷，收工后吴书味来到稻场，林学彪、袁德厚等好几个人都围了起来。

″今天有点累吧？你们可是班上的强劳动力，感觉怎么样？″吴书味友好地问。从这一天的劳动情况看，几个红卫兵的表现的确很不错。

大家开始闲聊起来，气氛显得轻松，彼此间的关系好象回到了文化大革命之前。

聊着聊着，大家谈到了’七。二〇’之前的路线斗争。林学彪说：″我们长征串联回来以后，大多数人都接受了造反派观点，可你们总是把我们排斥在外，我们就干脆一保到底了。″

″是的，被排斥的人是不愿意屈服的，但首先是你们排斥非红五类嘛。″吴书味说。

″有一天夜里，我带了二十多个红卫兵从学校门口经过，你们’竞自由’队部的灯亮着，当时，我们中间有人说五分钟就可以把你们’竞自由’砸平，是我极力劝阻，不然早把你们砸平了。″袁德厚回忆说。

吴书味只是笑，因为造反派毕竟胜利了，回忆往事又何必斗嘴呢？可陈礼佑走了过来，他接嘴说：″如果我们’竞自由’被砸了，在你们逃出校门之前就会被全部抓住，一个都逃不掉！″

″我们当时是二十几个棒小伙呀！″

″别说二十几个，有一次我们抓住了三十几个搞打砸抢的老保，到头来一个个都乖乖地求饶。″

″你说谁求饶？″

″你们若是砸了我们’竞自由’，你们也会求饶。那一段时间，长居学校的造反派就有一百多人。″陈礼佑坚持说。

″算了算了，已经过去了的事就不必较真了。″吴书味劝解道。

″我们在和你谈话，他偏偏要插进来抬杠，你是全班公认的造反派，从头造到尾，你当头头我们没意见。″袁德厚说罢又转身指着陈礼佑说，″可你算老几？要说执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最先执行的就是你！你是班长，是第一批文革小组成员，你有什么资格在别人面前摆谱？″

″我是班上的第一批造反派，再怎么说也比你们老保强。″

″造你娘的个屁！″袁德厚说罢便一拳朝陈礼佑脸上打去。这实在太突然了，吴书味一下子失去了理智，他不假

思索地抬手回敬了袁德厚一拳。

″好呀，吴书味，你敢打老子？过来，咱们来较量较量！″

″你跟吴书味打什么？吴书味是全班公认的书生，敢跟吴书味打算什么本领？″纪璋发拦住袁德厚说。

″他算什么书生？今天是他先打出手的。老子跟他没完！″

″是你先动手打陈礼佑。″吴书味说。

″老子打他，又没打你，你凭什么打老子？″袁德厚咆哮起来。

在同学们的劝解下，争吵渐渐平息下来。吴书味和陈礼佑返身刚走几步，袁德厚突然从背后冲了过来，向猝不及防的吴书味就是一拳。

″混蛋！″夏斌向袁德厚追了过去，两人在宽广的稻场上打开了。

″这可是一场势均力敌的好戏呀！″有人在一旁幸灾乐祸地笑道。

农场的农工们都围过来了。一个农工指着袁德厚喊道：″把他捆起来！″

夏斌的攻击停止了，几个农工围住了袁德厚，将他的手往背后扭。在农工们眼里，吴书味是班上的领导，动手打领导的人当然就是坏人了。

袁德厚被农工们反剪着双手推推搡搡的往前走，林学彪带着仓库的几个中间派走过去，好说歹说，总算把袁德厚解救了下来，并立即送回到仓库中。

晚上，老″竞自由″的所有男生都拥到了吴书味房里。赖胜辉掏出一盒永光牌精装香烟，一边兴高采烈的给每人扔上一支，一边说：″我用最好的香烟敬给你们每个人，特别是敬给吴书味。″

″吴书味今天为我们造反派打出了气势！″叶家驹也高兴地赞扬道。

″今天我们并没有占到便宜。″陈礼佑说。

″吴书味当然打不过袁德厚，但我们造反派中连文人书生都敢与老保的最强者过招，老保也该知道我们的厉害了。″叶家驹笑道。

″’七;二〇’之后就应该把老保痛打一顿，都怪吴书味太手软，当初不愿教训他们，今天他们竟猖狂到了敢和我们动手的程度！″赖胜辉说。

夏斌接过话道："当初没打，明天打怎么样？大家一起动手，准能把几个老保打趴。"

赖胜辉不哼声了，夏斌不满的冷笑道："有胆量就别袖手旁观。"

"我不主张再挑起事端。"看到赖胜辉就要与夏斌发生争执，吴书味赶紧说。

"如果明天他们还要挑起事端呢？"尤樵秋望着赖胜辉问。

"他们敢找我吗？"赖胜辉显示了一下手臂的肌肉得意地说，"他们没有这个胆量！他们向谁挑战，就该由谁还击。"

"他们现在找的就是吴书味，你的意见是要吴书味一个去对付袁德厚？"尤樵秋冷笑道。

"只要他们敢动手，我们绝不袖手旁观！"钟敬铖说。

"我们也不袖手旁观。"姚劲力也表态了。

接着，所有人都先后表示了对吴书味的坚决支持。吴书味笑道："你们都认为我是不堪一击的文弱书生，是吗？"

"不管怎么说，你呀，陈礼佑呀，都太书生气了，所以老保敢找你们俩寻衅，他们敢找赖胜辉，敢找夏斌吗？"叶家驹说。

第二天清早，钟敬铖连早饭都没就去农场总部。他是去搬兵的，万一再打起来，造反派绝不能输。

早餐后，全班同学集合到贴有毛主席像的一堵墙前，例行每天的"早请示"。

全班站成四路纵队，女生基本上是按高矮顺序站的，而男生则明显的按派性分成了两队。今天的劳动任务仍是割谷，每个人手中都拿着一把明晃晃的镰刀，男生们都不作声，对峙的气氛十分明显。

在"竞自由"内部，大家是从来不搞"早请示"、"晚汇报"的。可现在是全班同学在一起，在全国的"早请示、晚汇报"已形成类似于规章的大形势下，吴书味不得不走到了队伍的最前面，对着毛主席的像拿出了"语录"本。

"首先，让我们共同敬祝我们的伟大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导师，伟大的舵手，我们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毛主席--"

"万寿无疆！万寿无疆！万寿无疆！"全班同学一起挥动着红小书齐声高呼。

"敬祝毛主席的亲密战友，我们最最敬爱的林副主席--"

″身体健康！永远健康！永远健康！″大家再次挥动着红小书齐声高呼。

″现在，翻开毛主席语录……″吴书味带领全班同学学习了三段语录后，学习便结束了--这在当时应该是时间最短的″早请示″了。

队长将学生们带到田间，稻田的水早已干涸，大家一字开排开，女生们排在中间，将造反派男生和保皇派男生隔离开来，这显然是最好的缓冲方法了。

两个多小时平安无事地过去了，大家又被带到了第二块田边。

″今天上午，割完这块田收工。″队长说。

″这块田可真大呀！″

″简直看不到边。″

″恐怕要到下午才能割完吧？″

″我看要到天黑才能完。″

同学们站在田埂上议论纷纷，谁都不动手。如果吴书味还是个一般群众，他也一定会说俏皮话了，可他现在是″头″，他能说什么呢？一个人所要干的事，似乎并不是由自己的思想和决定，而是由地位和环境决定的啊！吴书味一声不响地下到田中，率先弯下腰，割下了第一抱稻谷。

不等其他人行动，袁德厚紧靠着吴书味第二个下到了田中，接着林学彪也跟了下来。夏斌和尤樵秋一看这情况，两人交换了一下眼色，也紧靠在林学彪旁边站定。

其他同学也都下到田中，挥起了镰刀。吴书味前进了十来米，站起身看看，骆霞飞和赵岚珈仍站在田埂上，她们正以焦虑的眼光望着自己。

″吴书味，把你的位置让给我们吧，那边田里的杂草太多，你当头的快去勇挑重担。″骆霞飞看见吴书味抬起了头便赶忙说。

吴书味笑着向她们点点头，又挥挥手表示理解她们的好意，但他嘴上却说：″越是艰苦的地方你们就越应该自己锻炼，恕我不从命代劳了。″说完便弯下腰埋头割起谷来，因为他不想退却。

一段时间后，身强力壮的袁德厚、林学彪已远远割到前面去了，看来他们是想在劳动中一较高低吧！夏斌、尤樵秋也憋足了劲，他们四个人齐驱并驾地将其他人远远抛在后面。

不一会，吴书味发现应属自己割的谷的宽度越来越窄，很快，他也处在了与袁德厚并肩的位置上。

″吴书味，咱们的事就这样算了吧？你打了我一拳，我还了你拳，咱们扯平了。″袁德厚说。

吴书味没有吱声，袁德厚又说：″老实说，我对你没有意见。″

″你们应该消除误会。″林学彪插进来说。

吴书味并不正面回答，他指了指前面的稻谷说：″谢谢！你们帮我割得太多了，你看，我前面只剩下不到一米宽的稻谷了。″

″没什么，我们是劳动惯了的。″袁德厚一边说一边又伸过镰刀将吴书味前面的一大片稻谷割倒在地。当他再割第二刀时，突然″唉呀″一声叫了起来，抬手看时，一股鲜血从食指上涌了出来。

″到田头去包扎一下吧，那里有医药箱。″吴书味用镰刀指了指身后说，″你已经帮我割了很多，剩下的我们几个人一起割过去就行了。″

袁德厚将食指放入口中吮了吮，说一声″没事″就又干起来，可刚割两刀，整个指头又全都浸在血水中。

″快去包扎一下吧！″吴书味的劝慰是真诚的，这时候，他对袁德厚的怨恨已完全消失了。

晚上，钟敬铖从农场总部回来了，随同一起来的还有闻河东。一进吴书味的住房，闻河东就从军用书包里掏出两颗手榴弹说：″老保再敢翻天就炸死这些狗杂种！″

″算了吧，这东西你还是带回去吧。″接着吴书味把上午在田间与袁德厚交谈的情况对大伙说了一遍，他最后说，″显然，他们还是想缓和关系的，不会再寻衅了。″

夏斌接过手榴弹，并把它塞到自己枕头底下说：″老保找你和好，会不会是故意麻痹你呢？他们要是再敢欺到我们头上，我一定叫他们上西天。″

″千万不可发动'核'战争！就用拳头打常规战争，他们也占不了什么便宜。″尤樵秋说。

″我已跟司令部说好了，明天下午收工后派二十个人来支援你们，给老保一点颜色看。″闻河东说。

″不，此事到此为止。他能主动讲和，我倒有不安之感。″

″我同意吴书味的意见，如果今后又发生冲突，再派人不迟。″陈礼佑说。

（未完待续）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十五）：

第五十九章、，兴奋激昂

关于返校的猜想，无奈沮丧

派性争端暂时平息了，大家的心情也轻松起来，虽然白天的劳动是辛苦的，但到了晚上，各个房间里便都充满了欢笑。

作为头头，吴书味每晚都要到各个房间走一走，问一问情况。在仓库里，袁德厚和林学彪常拉着吴书味在他们的床上坐一会，虽然彼此间并没有太多的共同语言，但吴书味至少看到了他们和解的诚意。

在保守派女生的房间里，说话最多的是胡银芝，她说她有近两年没到校了，她之所以来参加支农劳动，是想回到班集体中来。是的，长期不到校的人都表示有同感，整日在家里无所事事，当逍遥派也决不是一件愉快的事啊！

殷素华现在怎样了呢？她是否还在做临时工？吴书味很想知道她的情况，可没有人提到她，好象都把她忘了。

"白莲华为什么没有来？"有一次吴书味问。

"她要来，谁会和她说话呀？"

"她是一个典型的投机商，'七;二〇'事件后，她贴出了洋洋万言的'反戈一击'大字报，把我们老保痛骂一顿，现在，连她最好的朋友殷素华都恨透了也。"

"你们造反派也没人理她，所以她成了孤家寡人。"

保守派女生议论纷纷。是的，在中华传统文化中，叛徒总是令人厌恶的，所有反戈一击者，都不可能得到别人的同情与理解。

在造反派女生的房间里，吴书味总想多待一会，想听听赵岚珈的心声。但赵岚珈的话并不多，说话的总是骆霞飞。骆霞飞是班领导小组副组长，有关女生的事，吴书味都得问她。有时，他们会站在女生的房门外谈上较长的时间。

一天，吴书味和骆霞飞谈完一阵后，来到了赖胜辉的房间。

″吴书味，给你好东西说。″吴书味一进门，赖胜辉就将一个削好的萝卜扔到吴书味手中。看到吴书味咬了一口，叶家驹立即问道：″萝卜好不好吃？″

″不错，很甜。″

″哈！吴书味喜欢吃萝卜哟！吴书味喜欢萝卜哟！″赖胜辉大叫起来。姚劲力赶紧关上了房门。

″今天你得老实交待，你是不是喜欢吃萝卜？″叶家驹认真地问。其他人则跟着一起大笑起来。这时，吴书味看到陈礼佑、钟敬铖、尤樵秋和夏斌都在这里。自吴书味和袁德厚打架后，赖胜辉等和吴书味的关系得到了明显的改善，彼此间又象文革初期一样融洽了。

″吴书味，你跟我们说真话，你是不是喜欢萝卜？″夏斌也一本正经地问。

吴书味知道，这″萝卜″就是指骆霞飞。他笑了笑说：″萝卜的确不错，她的字、画水平在全班首屈一指，所有男生都不能望其项背，她的象棋也下得不错，记得高一时，叶家驹曾被她杀得大败，是这样吗？″

″是的，我承认，我甘拜下风。″叶家驹连忙承认说。

房间里静静的，吴书味又继续说下去：″她的最大优点是性格好，她从不指手划脚斥责任何人，她展现在大家面前的永远是微笑，但她又决不为了取悦权势者而失去自我，失去正义。她很自然地成为女生的'头'，她是以坦诚、自尊赢得全班同学尊重的，我们很难找出她的缺点，更找不出怨恨她的人来……″

″哇！这么高的评价呀！难怪这么喜欢她了。″赖胜辉以夸张的口气大声叹道。

″难道我说错了吗？难道你们不这样认为？″

″是的，完全是这样。″大家异口同声地说。

″不过，我对她的感情是纯粹的友情，是尊重，而不是其它。″吴书味说完便在地铺上躺了下来。他注意到，刚才他夸骆霞飞时，虽然每个人都在笑，但不少人笑得都很勉强，特别是叶家驹，其神态近乎紧张。而现在，大家似乎都松了口气，毫无疑问，骆霞飞在绝大多数男生心目中都占有重要位置。

静了一会，叶家驹又开口了：″友谊是可以发展成为爱情的，如果连萝卜都看不上，你还看得上谁呢？我看你是胆小而害怕承认吧？″

″如果我真对她有特殊感情，我不仅会承认，而且一定会公开向她表示。难道你们不觉得眼前的生活十二分烦

闷无聊吗？如果能和自己向往的人携起手来岂不是最大的幸福么？而且我和她单独接触的时间那么多，我怎么会敢想而不敢为呢？″

″这样说来，你的心上人应该是一个没有机会与之单独接触的人。″沉默寡言的姚劲力也深思般地冒出一句话。

″对！一定是殷素华，他们有一年多没来往了。″夏斌猛省似地说。

″唉呀！吴书味呀，我首先向你赔罪。我们怀疑你是投降派，就是因为你对殷素华好。现在，谁都知道你是响当当的造反派了。你对殷素华是另一种特殊的爱情。今后，我们再也不敢对殷素华不敬了。我赔罪，我赔罪！″赖胜辉边说边在地铺上连连叩起头来。众人大笑。

笑了好一会，笑声渐停时，钟敬铖望着一声不响不置可否的吴书味小声嘀咕道：″好象不对吧？″

″怎么又错了呢？记得吴书味第一个标准就是要对方长得漂亮，难道殷素华还不漂亮吗？″陈礼佑非常认真地说。

″可那只是第一个标准，关于爱情，吴书味说过三句话呢！″尤樵秋也若有所思地说。

″吴书味说过哪三句话？吴书味快老实交待？″夏斌侧过脸笑着给了吴书味一拳说，″大家快欢迎！″

笑声、叫好声和掌声交织在一起，不由得吴书味不说了。

″美丽的仪容仍是爱情入门的向导。″

″呜啦！″吴书味刚说完一句，赖胜辉就夸张地欢呼起来。

″这句话说得棒极了！″叶家驹赞叹完大家便鼓起掌来。

″说得好，奖烟一支！″赖胜辉将一支烟仍到吴书味手中，很快，每个人都点燃了第二支烟。在刚学抽烟人的感觉中，抽烟便是潇洒和成熟的标志。

陈礼佑吐出一口烟说：″要说漂亮，我看没人能超过殷素华吧？″

″时呀，殷素华歌唱得好，舞跳得好，身材，相貌都可算全年级第一了。″夏斌也沉思着说。

大家开始指责吴书味不坦率。

″安静！安静！我们让吴书味继续坦白交待，问题不交待清楚，咱们今夜就不散伙，好不好？″赖胜辉鼓动道。

″好！″所有人都一致高喊。这是他们第一次这么多人在一起涉足到爱情的话题，每个人的兴致都高极了。

吴书味继续说了下去："美丽的仪容乃是爱情入门的向导，精神上的共鸣是增进爱情的基础，上帝的安排是爱情能否成功的决定因素。"

轰笑声再次响彻整个房间。

"吴书味的心上人究竟是谁呢？"笑声渐平时，姚劲力再次轻声叹道。

"我看是--是--是赵岚珈，对！是她，一定是她！"钟敬铖开始时声音还小，最后竟象发现新大陆似的叫了起来。

"赵岚珈？你有什么依据？"叶家驹怀疑地问。

"从相貌上看，她与殷素华可以说不相上下，她们只是风格不同而已。要知道，与吴书味最谈得来的就是她。有时她显得并不突出，因为她从不刻意打扮自己，从衣着上看，她简直就是个灰姑娘。但从气质上看，她凛然不可侵犯，严然是一位高傲的公主。根据我对吴书味的了解，如果他的心上人不是赵岚珈，他早就牵着心上人的手逛大街了。只有在赵岚珈面前，吴书味才不敢妄自尊大。是不是这样？"

"是这样！"所有人一起高喊。

"吴书味，快承认！吴书味，快承认！"赖胜辉一边击打着手中的一只碗，一边领着大伙有节奏地叫喊。

"咚，咚，咚！"门被敲响了，大家安静下来。姚劲力拉开大门，只见骆霞飞站在门外。

"你们在干什么呀？这么大的声音，究竟发生了什么事？"骆霞飞将头伸进室内问。

"我们在批斗吴书味。"赖胜辉说。

看到满屋的人都在笑，骆霞飞松了口气说："我还担心你们闹不团结呢！"

"你放心，我们现在空前团结。大家都要为吴书味帮忙呢！"

"你们还想和袁德厚他们打架？千万不要打了，打起来总是两败俱伤呀！"

"打是亲，骂是爱。"赖胜辉说完，大家又都笑了。

第二天中午，吴书味突然接到紧急通知，徒步二十里到农场总部开会。回来时天已煞黑，吴书味走进自己的房间，只见伙伴们全都一声不吭地躺在地铺上。

"今天怎么啦？干嘛都躺着不动呀？"

″今天可把我们累坏了。你小子走运，今天被你逃脱了，可明天看你怎么过关？″陈礼佑有气无力地说。

″今天挑谷，我们和老保较上劲了，大家都拼命干，到后来，叶家驹、陈礼佑的冲担都上不了肩了。现在，我们累得连晚饭都不想吃。″夏斌解释道。

″吴书味呀，你最好找个理由，明天再出去开一天会，否则你会累趴下的。″尤樵秋道。

″没有明天了，明天全部回家。″

″真的吗？″躺着的人一下子全都坐了起来，大家又来劲了。

预计三周的劳动，实际上只进行了一周，这与两年前的支农劳动是何其相似啊！两年前的突然返校是因为毛主席撤销了工作组，而现在接到学校的紧急通知是为了什么呢？难道是要撤销工宣队？可工宣队是他老人家自己派出的呀！不管怎么说，反正文化大革命又有新的动向了。

十月三十日凌晨，天还没亮，伙伴们就闹着起床了。昨天的辛劳一扫而光，大家开始整理行装时，门外响起了喧闹声。真是莫道君行早，更有早行人啊！夏斌推开门一看，嗬！好多女生都在月光下走动了，夏斌掏出自己塞进书包的闹钟看看，嗨！才凌晨四点呢！

家，永远是人们最依恋最难忘的地方。离家才一周，一听到″回家″二字，人们就控制不住自己的激情了。在月光下散步罢，这样的时候，这样的等候可是人生中不可多得的美好时光啊！此时感受到的只有甜美与恬静。

早饭后，七点多，大家才终于踏上了返程。

从劳动地到农场总部有二十多里，乡间的小路幽静而凄清，除学生外看不到任何其他行人。但归家心切者并不曾留意这田原风光，他们大步流星地疾行。很快，队伍便散开了，男生们已远远走到了前面。

叶家驹走到吴书味身边说：″我们去帮一帮掉在后面的女生吧！″

吴书味停下了脚步，两人等了好一会，队伍最后的几个造反派女生珊珊而来。吴书味拦住赵岚珈说：″我来帮你拿点东西吧？″

″不！我自己能拿。″赵岚珈身后背着行李，双手紧紧抱住一个大网袋，像是怕被人抢走似的。

叶家驹也走到骆霞飞面前说：″把你手上的网袋给我，你拿的东西太重了。″

″谢谢！你要是觉得轻松、就帮帮詹静凤好了，她的东西更多。″骆霞飞彬彬有礼地笑着说。

叶家驹犹豫了，骆霞飞说的是对的，但帮詹静凤的应该是赖胜辉呀，他为什么不来帮忙？他到哪儿去了呢？叶

家驹四处张望时，骆霞飞早已走到前面去了。

″我可不要人帮忙，把我的东西拿坏了，我还不知道该不该要你们赔呢！″詹静凤擦过叶家驹身边时大声说。

吴书味在赵岚珈身边走了一会，再次伸手去抢赵岚珈的网袋。

″不！″赵岚珈紧张地将网袋移到身体的另一侧，随之笑着说：″记得你有一句口头禅--大不了毕业后下农村。现在网袋重一点对我们正好是个锻炼的机会，谁知我们会不会下农村呢？″

″我说的'大不了毕业后下农村'是在说我自己呀！怎么扯到你身上去了呢？″

″未来的命运谁也无法预料，现在已经是一九六八年秋了，若不是搞文化大革命，我们都高中毕业了。可现实是比我们高两届的高四学生仍待在中学--他们应该叫'高六'了。可他们也不能自立。唉！″

″这样也好，否则，高中一毕业，大家就分道扬镳了。而现在，我们还能常骤在一起，这是很难得的呀！″

″你难道觉得现在的生活有意思？在家里我可烦透了。

″我也烦透了。″李潇萧插进来说。

″我们男生也觉得烦，所以我们得找点事情做，比如说学点什么。″

″学什么呢？″赵岚珈满有兴致地问。

″学数学，学物理，我觉得并不难。要是大家能在一起相互促进，一定会是愉快而有收效的。″

″你在学吗？″赵岚珈高兴地知问道。

″唉呀，现在还谈什么学习呀？现在不是知识越多越反动吗？″李潇萧叫道。

″我不相信知识会永远无用。″吴书味坚持说。

″知识当然有用。″詹静凤插进来说，″那就是让你挨批挨斗，变成永世不得翻身的臭知识分子。″

″昨天开会时，据不确切消息说，这次回校就是为了复课闹革命。″吴书味说。

″真的吗？可所有的教科书都被批判了，我们学什么呢？″骆霞飞也有了兴趣。

″我是不想读书的。除吴书味外，我看谁也不会去再学什么数理化？″叶家驹也加入了进来。

″唉--读书！″赵岚珈自言自语似地长长叹了口气，又摇了摇头。

第六十章、复课？学什么？手捧宝书，闭门思过？

造反？潮已落！郁闷颓丧，岁月蹉跎。

学生们被召回学校果然是复课闹革命，吴书味尽力将全班同学召集到了教室里。可这课怎么上呢？英语老师教了半堂课的"longlivechairmanmao!"，又把英文版的毛主席语录拿出来教了一阵。数学老师更无所适从，教到后来，见学生反应冷淡，只得无可奈何的连连摇头。

课只上了半天，第二天，绝大多数人根本就不再来校了。而其他班则一堂课都没上，工宣队的"复课闹革命"通知成了一纸空文，谁也不再理会它，学校恢复了冷清。

在无所事事，更加无聊之际，华中工学院传来了揪斗以鲁礼安、冯天艾为首的"北斗星学会"成员的消息。

北斗星学会只有十个人，成立的时间也不长，但他们有着最大胆，最彻底，最标新立异的口号，他们把中国的革命形势描述得十二分严峻，他们创办的喉舌刊物《扬子江评论》极力鼓吹革命派立即作好准备，随时跟毛主席重上井冈山打游击。所以半年来，他们成了武汉市人注目的焦点，他们的外围组织--决心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派（简称决派）也迅速扩大。

他们在汉口的路线斗争的焦点地带--红旗大楼建起了广播站。此时，正好浠水县的造反派头头王伦舟带领数千农民"杀"进了武汉市。《扬子江评论》对此大唱赞歌，北斗星学会宣称：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高潮才刚刚拉开帷幕，中国的农民运动就要席卷全国乃至全世界了！

可是，毛主席并没有重上井冈山，王伦舟被抓了，进城的农民被赶回了农村，而"北、决、扬"则被打成了返革命。

在华中工学院的批斗大会上，鲁礼安老老实实低下了认罪的头，而二号头头冯天艾则以一种无所畏惧的潇洒姿态对待批判，他承认自己犯了错误，可他说产生错误的原因是因为受了中央文革小组顾问康生之骗。他竟敢把罪责往中央文革小组头上推。即使他所说的是事实--听者都知道是事实--可奴才总不能把罪过往主子头上推呀！他理所当然地被罪加一等投入了大牢。

中央文革不再支持造反派了，上海最早的造反组织"红革全"被打成了返革命，上海最坚定的工人造反组织"上柴联司"被荷枪实弹血腥剿杀，而广西"四;二二"也彻底完蛋。

"北斗星"成员为什么还要搞什么"决派"呢？所有在文化大革命中"跳得高"的人，都是些急切地希望自己成为"核心的核心"者，从这一点上来看，"北斗星"与谭立夫实在是一丘之貉啊！纵观两年多来的文革史，文化大革命

中的任何时刻，都有一些貌似正人君子，实为卑劣小人为争当"核心的核心"而挑起事端来。

经过两年多的磨难正直的老百姓终于透过美丽而虚假的谎言看到了事实的真相。什么造反派、保皇派，统统见鬼去吧！平头百姓在私下里已敢于宣称自己是看穿事实真相的"穿派"了！

当"造反"已经过时，当毛主席接见首都的五大学生运动的领袖，告诉他们："现在是轮到你们犯错误的时候了。"大家就清楚地意识到，对于造反派，现在是"飞鸟尽，良弓藏，狡兔死，走狗烹"的时候了。很快，学生们便淡出了政治斗争的舞台。

没有学习，没有工作，退出政治运动的学生能干什么呢？无聊啊！极度的无聊！中学生中流传的话题是：某某学校的×××得了神经病，某区有多少学生精神失常。是呀，沉闷、乏味比苦难更容易把人逼疯。

一天下午，吴书味和他的几位伙伴信步走进了滨江公园。自大串联后，他们已有两年没进过公园了。这一次，他们大开眼界了：公园里人山人海，只要有两个人下棋，就会有二三十人围观，而打牌者更是被人群彻底包围，真可谓水泄不通了。

自破四旧以来，棋、牌都被作为资产阶级、剥削阶级休闲享乐的工具而焚烧抛弃得几乎绝迹。而今天，棋、牌又堂而皇之的在公共场合出现了，谁要是有一副牌，就象拥有一笔财富一样。

没有娱乐工具的更多有闲者三个一群，五个一伙的边晒太阳边说闲话。

吴书味和他的伙伴到处乱窜，虽然对眼前的一切并无兴趣，可他们实在无处可去呀！

"吴书味--"

大伙遁声望去，嗬！原来是宋华杰呀！自大串联后，他就从班上消失了，现在，在这最无聊的时候，能碰上一个好久不见的熟人，即使不是朋友也还是高兴的。

"见到你们真高兴，我有两年都没见到班上同学了，走！上我家去。"宋华杰热情地邀请道。

"你们几个怎么跑到公园去了呢？那可不是你们该去的地方呀！"宋华杰给每位客人沏上一杯香茶后问。

"无聊啊！成天都是无聊，到处都是无聊，我们漫无目的到处乱窜，无意中便窜到了公园，又无意中涌进了你家。"吴书味说完，大家都笑了。

"凡是进公园的，都与一个'死'字有关，你们知道吗？"宋华杰问。

"此话怎讲？"

″清晨进公园的都是搞早锻炼的。如今这年头，哪有年轻人搞早锻炼？进公园的不是老的，就是病的，他们’怕死’，所以才早锻炼。中午呢，你们刚去过，没注意那里都是些老人吗？到公园里消磨一生中最后一段时光，他们这不是’等死’么？而夜晚来公园就是’找死’了。″

″怎么是’找死’呢？″陈礼佑问。

″社会的治安这么乱，前不久一群流氓在市中心把一个姑娘伢的衣服脱了个精光，时间长达两小时，数千人围观，竟没有一个人敢上前营救。而今的社会是流氓的天下，你们还不明白？公园里一到天黑就是流氓妓女的天下，老百姓进去不是找死么？″

″你说的还真是那么回事。″尤樵秋感慨地说。

″现在不仅老人在等死，我们不也在虚度光阴地等死么？全中国人都在等死呀！″吴书味叹息道，一股悲愤的情绪正在他胸中升起。

″吴书味，你可别说过头了，宋华杰可是你们小组的组长，他可是写过入党申请书的人哟！″钟敬铖笑道。

″混蛋！老子是那种人吗？″血液涌上了宋华杰的头，他恼羞成怒地对着钟敬铖吼叫道，主人的热情姿态完全不见了。

″开个玩笑嘛，何必当真？″尤樵秋劝解道。

融洽的气氛消逝了，大家感到了尴尬。过了一会，陈礼佑才又问道：″这两年，你在家里都干些什么呢？″

″老子对文化大革命根本就不感兴趣，老子玩这个。″宋华杰找开抽屉，拿起几本影集往桌上一扔说。

″哦！好多照片呀！″夏斌叹道。

″都是你的作品吗？″吴书味一边翻看影集一边问。

″当然，如果你们谁要照相，我可以义务帮忙。″宋华杰自负地说。

″你的作品太富艺术性了，这两年你没有白活，而我们都太愚蠢，都白白地浪费掉了两年的大好时光啊！″陈礼佑叹道。

″我也是实在无事可干才搞摄影的。你们都是造反派吧？造两年反也是收获嘛！″

″再不要提什么狗屁造反派了！要是半年前说我们是造反派，我们倒是高兴的，现在有人再说我是造反派，我觉得简直是对我们的侮辱！其实，造反派，保皇派全都是被蒙蔽的，所有人都看穿了，造反派是什么？造反派全都

是一群狗呀！″夏斌愤愤地说。

″你可别这样说，我现在是不会打小报告出卖老同学的，你这话要是在外面说，小心被批斗啰！″宋华杰笑道。

″夏斌的话一点都没错，江青曾在一次公开的群众大会上说，’我是毛主席的一条狗，毛主席要我咬谁，我就咬谁。’连文化大革命的伟大旗手都是狗，哪一个造反派还能比狗更高级？都是狗，不当疯狗就不错了。″陈礼佑平静地说。

″这两年你一直待在家里逍遥，没有经历文化大革命的具体过程，就感觉不到文化大革命的无聊程度。″钟敬铖望着宋华杰笑道。

宋华杰打开一抽屉，拿出一大叠证件往桌上一摔说：″你们看！″

二十多个红皮证件中，有″钢二司″的，″红三司″的，″钢二总″的，″中学红联红卫兵″的，还有″百万雄师″的……

看到同学们翻看证件，宋华杰自豪地说：″我有武汉市所有有名组织的证件，钢派的，新派的，老康的，老保的都有。我能够参加武汉市的所有组织，凭的是什么？凭的就是我的摄影技术，我是逍遥派，可我仍然关注文化大革命的每一个动向。所有证件都一文不值，我也从不介入运动之中，但我们不可能不关心文化大革命，我的消息不会比你们闭塞，我们的出路在哪里？你们知道吗？

″现在舆论宣传又在大做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文章，我们的出路恐怕在农村啰！″陈礼佑说。

″对！很可能就是这样。″

″我们的出路是下农村？多少人下？谁下？我看这事行不通。学校里，这几天大家也是在议论这事，只要大家都不下，谁又能把我们怎么样？！″夏斌不能为然地说。

″运动中，任何一个大的浪潮来临，总会有一些卑鄙小人首先造势。普通老百姓并不是一个整体，而是一盘散沙。我们也只能随波逐流了。″尤樵秋叹道。

″我们的前途在哪里？″宋华杰也显出了戚然。

″中国的前途又在哪里？″吴书味叹道。

″吴书味，你以为你是什么人呀？国家的前途是我们小老百姓关心得了的吗？你还是关心关心你每天怎么混日子吧！″尤樵秋笑道。

″听说七夫子成立了个读诗会，他们每天以读诗打发时光中。″陈礼佑说。

"好呀！的确该找点有意义的事情干。约个时间去拜访他们吧！"吴书味说。

（未完待续）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十六）：

第六十一章：

读诗会，儒生对奕，聊发抒怀之情

劳改所，冤家相遇，终成生死之交

第二天，吴书味和尤樵秋随同陈礼佑一起来到了"读诗会"诗社。

"欢迎！欢迎！"几位夫子热情将来者让入房内。

诗社房间正面墙上是一个很大的"诗"字，两边是毛主席诗词中的两句：指点江山，激扬文字。

"不愧是有名的夫子，真有雅兴啊！"陈礼佑赞叹道。

"很希望能从你们这里取到消磨时光的真经。"吴书味笑道。

"既然被大家称为夫子，琴棋书画就应该都略知一二。已经蹉跎了两年多的大好时光，现在该干点正经事了。"姜夫子道。

"哦！你们在研究围棋呀？"看到窗边茶几上摆放着一盘未下完的棋，尤樵秋笑道，"要谈下棋，你们可都不是吴书味的对手。"

"吴书味是高手吗？来来来！我倒要讨教几盘。"王夫子不由分说的将吴书味拉到茶几旁坐下，抹掉那盘残局，在小目的位置上放了一颗黑子。

几十步后，黑棋在其左下方形成了一块大模样。王夫子哼起歌来，观棋的几位夫子也在一旁笑评黑棋的大好形势。可是，白其在左下角一托，几十步后，不仅活出一块其来，且把黑棋之势撕得七零八落了。伍夫子在一旁叹道："原来是姹紫嫣红开遍，似这般都付于废井颓垣。"众人大笑。

王夫子把棋子一抹道："再来一盘，再来一盘。"说罢，将一黑子放到右上星位处。

吴书味一边不经意地应着棋，一边笑道：″原来是叱咤风云一遍，似这般都颓废得老迈休闲，百无聊赖奈何天，乐事仅存于黑白间，唉--笑谈中感受的是泪珠儿涟涟。″

众人再次大笑，但很快房间里就变得静静的，没有一个人吱声。王夫子手上的棋也停了下来，良久，他也长叹了一声，随之吟道：″

废寝忘食三百天，金戈铁马斗强权。

慷然生死置度外，红色七月终凯旋。

″这不是付夫子的佳作么？记得’七;二〇’以后贴在校门口，很快就脍炙人口了。时隔一年多，今天还有此感触么？″陈礼佑问。

″文革初期，走资派将十二位老师打成牛鬼蛇神，关押了一百多天。是我们造反后将他们解救出来的，是我们迫使走资派给他们平反，向他们道歉。’七;二〇’以后，我们确实充满了凯旋的喜悦，废寝忘食，以生命冒险，我们觉得值！可现在回过头看看，且不说今天关押的老师较两年前翻了好几番，单看那十二位，哪一位不是被整得更惨？如果没有我们的造反，没有动员他们揭发走资派，他们今天的日子或许要好过得多。再看看全国各地真枪实弹的权力之争，有谁提出一条促进社会进步的主张啊？！″既有今日，何必当初哟！我现在的感受是：

刀光剑影血泪流，争权倾扎斗不休，

平等盛世蜃楼里，梦醒归隐去泛舟。″

″好！好诗啊！这诗至少能引起百分之九十的人共鸣。姜夫子的字写得最好，快挥毫泼墨，将其挂于墙上吧！″吴书味赞道。

″渲纸太薄，岂能载得动如此沉重的话题哟？″姜夫子叹道。

″我们读诗会只能读诗，自己创作的诗吟完后就让它消散于虚无飘渺中，这已经是好诗的最佳归属了。″伍夫子说。

″运动初期，你们率先揭竿而起，二年多来，你们投入最深，今天，你们却蓄然顿悟，你们受到了什么高人的点化么？″吴书味笑道。

″令我们顿悟的是球场街五十号。″

″球场街五十号？哪不是监狱吗？″尤樵秋问。

″是呀，被打成北决扬分子的杜贻铁就关押在里面。想去看看吗？″伍夫子问。

″行啊，闲着也是闲着，现在就去看看吧！″陈礼佑很有兴致地说。

半个小时后，一行十人来到了球场街五十号。

″感谢大家又来看我。″从号子里走出来的杜贻铁一看见探视者，便抱拳道。

″你的精神比上次见你时好多了，问题说清楚了么？″姜夫子边问边将大伙凑钱买的水果点心往杜贻铁手上塞。

″我现在是彻底想通了，什么’决心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革命派/，老子现在是决不再搞文化大革命的’决派’了！可他们不相信我的悔悟啊！我的问题还没完没了呢！″

说话间，牢房的门又开了，两个警察押着一个犯人走了出来。

″看！那不是齐大炮么？″陈礼佑颇感意外地叫了起来。

杜贻铁也似乎吃了一惊，他撇下探视者大步向齐大炮走去。

″在这里，就是冤家死对头也不能打架呀！″尤樵秋小声说。

七位夫子只是笑了笑，并热情的喊着齐大炮的名字。

″我要转押到沙洋农场去了，囚车在外面等着我呢！″齐大炮指了指窗外对大家说。

″怎么，就这样走了么？″杜贻铁上前一步紧紧握住了齐大炮双手。

″是呀，要走了！″

″判了多少年？″杜贻铁问。

″七年。你怎么样？″

″听说我的劳改地是大军山。″

″不能也来沙洋吗？″

″我是返革命一块砖，哪里想踹哪里搬，我们可没有填自愿的资格哟！″

说话间，两人的手始终紧紧握在一起。

″你会判多少年？″警察已开始催促齐大炮出门，齐大炮抓紧时间说。

″现在还不知道，如果我先获得自由，第一件事就是去沙洋看你。″

″如果我先离开号子，第二天就去大军山和你搏斗。″齐大炮似乎想让气氛变得轻松，可是他们却不知道再说什么好了，他们相互对视着，突然两个人相抱在一起嚎啕大哭起来。

″真让人看不懂啊！″陈礼佑在一旁小声说。

刑警的吆喝声又响了起来，齐大炮一把推开杜贻铁快速跑出了门外。

杜贻铁抽泣着，他突然看到了探视者送来的水果点心，他一把抓起来，冲出门外，塞到了齐大炮手中。

由于他竟敢不经允许，擅闯大门，他的探视被取消了，警察没让他再说一句话就把他带回了″号子″。

回家的路上，姜夫子讲述了上次探视时得知的情况：

″世界上的事情总是无巧不成书，杜贻铁是作为’决派’分子被抓的，这当然是政治犯。球场街五十号内政治犯不多，都被关在同一号子里，在这是，他正好碰到同为政治犯的齐大炮。″

″’七;二〇’事件后，齐大炮拒不认错，作为高干子弟，他参加了’联动’，喊出了’毛主席受蒙蔽，我们想念杨开慧！’的口号，其矛头直指中央文革，被抓当然是情理之中的了。对’联动’分子，中央倒是比较宽容的，只要认个错就放人。可齐大炮的挚傲性格决定了他死不认错，且依然攻击伟大旗手江青，于是政治犯的帽子再也脱不掉了。″

″当两位性情耿直，都愿为真理而献身的，路线观却迥然不同者碰到一起时，厮打就在所难免了，而且是拼死的厮打，每天都打。他俩都很讲义气，都不报警，也不相互偷袭，正规的竭尽全力的较量啊！″″一个多月过去了，现在你们看，他俩已成了生死之交啊！″

″你们都大彻大悟了，我自愧不如啊！″吴书味笑道。

″刚才在诗社里你信口吟出的几句不正是看破文革的佳句么？你别胆小，现在，所有的中学生都敢大胆发泄了。全国的六六、六七、六八届中学生都要象十二月党人一样被流放到农村或边疆，谁不大彻大悟？″王夫子说。

″消息虽广为流传，可这是真的吗？″陈礼佑问。

″千真万确！″

十一月，六六、六七、六八三届中学生全部下放农村的消息在社会上已传得沸沸扬扬。到校探听消息的人也一天天多起来。操场里、走廊上，到处都是横七竖八的长橙，任意两个不相识者都可以随时坐在长橙上大胆的非

议"知识青年下农村"。在文革中原本就损坏严重的教室门窗和室内桌椅，如今被发飙者摔打得更加惨不忍睹了。

"我们串联起来，上街游行，反对下农村怎么样？"一位素不相识者大声嚷道。

"行啊！你带头吗？"另一位喊道。

"我是逍遥派，我算老几？该你们造反派头头带头哇！"那人指着闻河东说。

"前天有几个武昌的中学生来我校串联，想要全市统一行动，上街游行。我们表示坚决支持，但我们不能参加。"闻河东笑道。

"什么造反派？什么'舍得一身剐，敢把皇帝拉下马'？都他妈骗人的鬼话！都他妈胆小鬼！"

"在中国，什么都能反，可就是不能反对他老人家呀！"闻河东说。

"我们并不反对他老人家呀！我们只是反对下农村，我们照样高呼毛主席万岁万万岁嘛！这不就行了吗？"有人插嘴道。

"如今这年头，没有他老人家点头，任何决定都不可能形成，只要是决定，就一定是他老人家的主意。这已经是癞痢头上的虱子，尽人皆知的啊！"尤樵秋说。

"怎么办？"好几个人无可奈何地问。

"不患寡，只患不均。既然所有人都下农村，下就下吧。十月份，他老人家已经提出了'干部下放'，各地要办'五;七干校'。现在机关干部也都在被赶往农村，所有知识分子都不能在城里待下去了。"陈礼佑说。

"嘿！告诉你们一个新闻。"赖胜辉跑了过来，笑嘻嘻地说，"昨天我在最繁华的江汉路看见一个人跪在地上，他面前是一个打破了的陶瓷毛主席像章，他上午就跪着请罪，下午五点我从学校回家时，他还跪在那儿，周围围满了观看的人群，他根本脱不了身，今天一大早我跑去看，他终于不在了，肯定到半夜才溜走，真好玩！"

"这有什么好玩的？我们现在只关心知识青年下农村。"钟敬铖说。

"何必成天想不快活的事情呢？我们应该偷着乐呀！哎，我们邀女生到东湖去玩行吗？"

"她们会同意么？"陈礼佑问。

"包在我身上！"赖胜辉说。

（未完待续）

一个中学生经历的文革（连载十七）：

第六十二章、东湖岸聚会，如星期五的最后一餐

校园里组队，似拿破仑的最终一战

十一月二十三日，老'竞自由'的一行十五人来到了东湖。风景区内几乎见不到游人，秋风卷着落叶，景致萧条得近乎荒凉。

行吟阁前，屈原的石像在"破四旧"时就已被红卫兵砸毁。望着那依然散落在地上的断腿残臂，吴书味感到了悲哀。

行吟阁内空荡荡的，昔日展出的所有文物全都被浩劫一空。沿着盘旋的楼梯上至顶层，几个女生已捷足先登，凭窗远眺了。所有人都不吱声，似乎都在感受秋的萧瑟。

吴书味走到赵岚珈身边低声问："在想什么？"

"记得高一，我们班的第一次秋游时，你曾在此吟过一首诗：'野草黄了，稻谷收了，秋天啊再也不能久留了！花儿调了，寒霜降了，秋天啊再也不能不走了！'当时你那投入的神情只惹得我暗暗的笑。可是，三年后的今天，当我们故地重游时，我倒真有了'无可奈何花落去'的感受。脚下是狼藉的残叶，远处是广袤的原野，我们就要离开家园到'广阔天地'中去了，我们的归属究竟在哪儿呢？我似乎觉得你三年前的声音还在行吟阁内回荡。"赵岚珈两眼平视前方缓缓地说。

《收获》中刊载的"秋歌"那首诗，当时吴书味只朗诵了一遍，时隔三年，今天赵岚珈竟一字不漏地背了出来，吴书味感到了欣喜，他高兴地说："知青的归属确实让所有三届生失望沮丧，但只要我们能仍聚在一起，即使到天涯海角，我也会感到欣慰。"

赵岚珈侧过脸来，当两个人的眼光碰到一起时，她又赶紧低下了头，她用手指了指侧边的一扇窗说："还记得当年殷素华站在那儿唱歌的情形吗？'边疆处处赛江南'的旋律至今似乎依然还在鸣响。也许我们不应该悲秋，如果

殷素华今天也同来，我们一定会感受到向上乐观的春的气息。″

″春，早已远逝，现在是’助秋风雨来何速’，寒冬将至啊！″

″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你应该明白，只有春才能带给你欢乐。″赵岚珈的眼睛一直平望着远方说。

″精神上的共鸣才是最大的欢乐与幸福啊！″

″如果所有人都在秋的和惆怅中共鸣，倒不如’犹说还休’！″

″倘使胸中的积闷与烦恼连说的地方都没有，那岂不是更加不幸，更加忧伤么？″

″是啊！向人倾诉的目的不是为了更加忧伤，既然如此，又何必追求’共鸣’呢？″赵岚珈转过身盯着吴书味的眼睛笑道，″春天才是最适合你的，你应该大胆地去追寻春天啊！″

″吴书味，你应该去找最会跳舞的人谈谈呀！我们决不会笑话你的，我们早就不分’老保’、’老造’了。″詹静凤突然插进来大声嚷道，女生们都大笑起来。吴书味和赵岚珈的谈话声虽然不大，可大家还是都听到了。

唉！吴书味早就想找一个机会与赵岚珈单独谈谈，可赵岚珈似乎总在有意识回避。今天，吴书味是鼓足勇气，大着胆子凑到她身边的，可是……难道还没有到跨越友谊的时机么？等待，再继续等待罢！

十二月初，自愿报名上山下乡的第一批中学生要离开武汉了。

″八;七″中学第一批知青下放地点是枣阳县。送知青离汉的专用列车从武昌南站出发时，站台上的军乐队奏起了″大海航行靠舵手″，一个个胸佩大红花的下乡积极分子则面对窗外的送行者嚎啕大哭。

″竞自由″的全体男生都挤在送行的人群中看热闹。面对着泣不成声的离乡者，除他们的亲友也悲悲戚戚外，更多来看热闹的人则对他们十分反感。有人对着他们公开叫骂道：″你们他妈的想当积极分子就莫哭撒！又想当婊子又想立牌坊！″更多的人则是以嘲弄的口气起哄似的吆喝着：″哟--哟--嗬--哈哈！″

火车开走了，数千送行的人群却显得格外宁静，再也没有人嘻闹，甚至连说话的声音都听不到。因为厄运将会同样地降临到自己身上了。

十二月二十二日，《人民日报》发表了毛主席的最新指示：″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很有必要。要说服城里干部和其他人，把自己初中、高中、大学毕业的子女，送到乡下去，来一个动员。各地农村的同志应当欢迎他们去。″

他老人家发话了，这就是圣旨呀！在中国这块土地上，有谁敢违抗他老人家的旨意？上山下乡的工作终于由政治上投机的积极分子身先士卒的下放变成了不可抗拒的政治暴风雨。

’八;七’中学六八届毕业生下放的对口农村是洪湖县。工宣队布告规定：每组限定五至七人，男、女生自由组合，兄弟姐妹，男女朋友关系都可以跨越学校界线，可照顾下放到同一个小队。

是啊，官方的口号是″扎根农村一辈子″啊！官方第一次从文件上对中学生谈恋爱进行了认可，并给予照顾。中学生纷纷行动起来，现在已不是下与不下的问题了，而是和谁一起下放的问题。

男、女生真要组合起来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十多年来，正统的无产阶级封建礼教早已将绝大数人追求爱的勇气窒息，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以来，″砸烂旧世界″打倒了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各级领导干部，摧毁了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历史文化遗产，可最落后的封建礼教的观点不仅没被铲除，反之被捧到无产阶级的圣坛上，追求爱情成了腐化堕落大逆不道的代名词，禁欲主义几乎成了禁锢人们思想的重要武器。

吴书味的几位要好的伙伴都是将青春的欲望和冲动打入了十八层地狱的害羞者，在女生面前，虽然很多人在一起时，他们也能说几句无伤大雅的玩笑话，可他们从不单独与女生接触，更不敢将自己的内心世界作丝毫展露，似乎真的是一个伟大的禁欲主义者一样。

一天，吴书味把几个伙伴召集到一起认真的征询想法：″对下农村的组队，你们是怎样考虑的？″

伙伴们全都默不作声。

″很多人早已开始为组队而展开外交活动了，我们现在行动已经太迟，下一步怎么办？你们必须坦率地说出你们的想法。″

″如果没有女生找我们，我们就光由男生组队算了。″尤樵秋有气无力地说完就低下了头。

″我可能会回原籍，母亲坚持要我回近郊外婆家。″夏斌也无力地说。

″男生不主动找女生，女生怎么会首先找男生呢？我们的确该主动出击了。吴书味，你还是首先找找赵岚珈吧！″

″是的，我一定会找赵岚珈的，除她以外，还应该找谁呢？你们到底对谁的印象最好？″

″我还没想好。″尤樵秋说。

″我--也没确定。″钟敬铖也低着头说。

″赵岚珈愿和哪几个女生一起，我们就和她们一组吧！″陈礼佑说。

″赵岚珈和施维琪一起和我们组队行吗？″吴书味大声说，他心里很恼火，他知道伙伴们的心思决不会在施维琪

身上，可自己的这几位老实的伙伴太不坦率了呀！他只好故意这样说了。

″唉--″几个人同时摇了摇头，又不吱声了。

″如果夏斌回原藉，我们四个人再加赵岚珈、骆霞飞和李潇萧，怎么样？″吴书味只好又问。

几个人顿时又都低下了头，从表情上看，他们显然是满意的，但他们仍不敢公开表态，似乎一表态就会泄露出心中的秘密一样。

″我不一定回原藉，我还是和你们一起下放好了。″夏斌却首先表态了。

″如果女生要以她们为主，要我们男生散伙呢？″陈礼佑问。

″所以这事必须找女生谈，我们的想法只是我们一厢情愿。现在叶家驹已不否认他对骆霞飞有特殊好感，赖胜辉打的是詹静凤的主意，姚劲力是闷砣子，他虽然什么也没说，但据旁人估计，他正盯着李潇萧。女生们会怎么想呢？我们朝最理想的方向努力，万一不行，老'竞自由'的十几个人只要能下放到相邻的两个生产队就行，是吗？″

″好吧，就按吴书味的意见，明天一定找女生谈。″陈礼佑显出一副豁出去的紧张神态说。

第二天清早，吴书味和他的几个伙伴来到学校，在空荡荡的教室里一坐定，大家又开始商量起组队的事来。

″要是三个女生不同意和我们一起下放呢？″尤樵秋忧虑地问。

这一问倒把吴书味问住了，是呀，自己怎么从来不想一想自己会被女生拒绝呢？

看到吴书味也无法回答，伙伴们更加失去了自信。这时，女生的身影在门前走廊上出现了，而且是六个女生同来，这可怎么办？我们能当着六个女生的面邀请其中三人吗？

″我要上厕所了。″尤樵秋说完便逃也似的从后门溜走了。紧接着，钟敬诚和陈礼佑也跟了出去。即使在文化大革命的武斗中，大家也都团结一致，从不会独自开溜。而今天，在女生面前他们却显得如此的怯懦，真把女人看得比老虎还可怕了。

吴书味也感到了紧张，这可是以往从没有过的啊！

女生们走进了教室。

″只有你们俩在这里吗？″骆霞飞笑着向吴书味和夏斌打招呼。

″夏斌准备下放哪里？″赵岚珈笑着问。

″我？我--可能回老家，我的老家就在市郊，不过还没有最后决定。我们几个人正在商量。″夏斌吞吞吐吐地说完，又转向吴书味道，″我们先去把陈礼佑他们三个找来吧，我们应该把下放的事定下来。″

吴书味无奈地被夏斌拉着走出了教室，当着六个女生的面，话也确实不好谈呀！跨出教室门时，吴书味回头望了赵岚珈一眼，他感到赵岚珈眼中明显露出了不快的神色。待会儿再和你谈吧！吴书味心中说。

操场上，尤樵秋等三人正在看别人打篮球，吴书味把他们拉到一个人少的地方，大家又商量了一会，可回到教室时，女生们早已不见了踪影。

第六十三章、伊人留不住，毕竟远离去

别时难执手，长留情依依

几天过去了，吴书味和他的伙伴始终没有见到″竞自由″的任何女生。

吴书味独自一人心烦意乱的从学校往家里走，路上却意外地遇到赖胜辉。

″组队的事进行得怎么样？″赖胜辉喜滋滋地问。

吴书味没精打采地摇了摇头。

″想到赵岚珈家里去吗？我可以带你去。″

″你知道她家？″

″所有女生的家我都知道。″赖胜辉得意地说完又反问道：″你连赵岚珈的家都不知道么？″

″从来没去过，只知道大致方向。″

″好吧，去她家的事包在我身上。就这两天，我一定带你去。″

两天过去了，第三天上午，吴书味和他的伙伴们终于又在教室里碰到了女生。可女生只有三人--骆霞飞、李潇萧和詹静凤。

″赵岚珈呢？她怎么没和你们在一起？″吴书味问。

″她要走了，再也不来了。″詹静凤说。

″走了？去哪儿？″吴书味急切地问。

″去农村呀！现在除了农村，还能去哪？″

″我们每个人不都要去农村吗？″陈礼佑不以为然地说。

″她不同，她是跨校下农村。″詹静凤说罢便望着吴书味笑。

″她为什么要跨校？洪湖不好吗？她是已经决定跨校，还是仅有这种想法？″

″户口都下了，明天就走呢！″詹静凤大声说。

″这么快？″吴书味喃喃的自语了一句就再也不吱声了。这消息无疑对他是一纪重击，对于组队的事，他再也没有任何兴趣了。

″赵岚珈跨校是跟她哥哥一起下放，这是她妈妈的主意。″骆霞飞解释说，这话对吴书味是唯一的安慰。

下午，吴书味独自一人在街上漫无目标地奔走着，他必须将自己的思绪整理一番：赵岚珈为什么要跨校下放呢？是的，妹妹跟着哥哥走，做母亲这样安排是情理之中的事。赵岚珈本人是如何想的呢？同学三年半了，三年多来，两人在绝大多数问题上都能产生精神上的共鸣。和她在一起，自己从感到恬静、愉快发展到心潮激荡，特别是近一年多来，每当两人的眼光碰到一起时吴书味就会感到心灵的颤抖。从赵岚珈的眼光中，有时看到的是热情，是愉悦，但有时读出的却是紧张，是恐慌。她时常提起殷素华，而且绝不是以妒嫉的口吻，这是为什么呢？唉！其实自己早该知道她的内心世界里深深地蕴藏着秘密了。是的，是有秘密的，有的！一定有！！一定！！！

吴书味的精神彻底崩溃了，他再没有力气在街上狂奔，他不想回家，他只想离群独处。

江堤外没有一个人，吴书味坐在江堤的斜坡上。天阴沉沉的，寒风从江面上吹过来，十二月就要过完了，新的一九六九年就要来临，该不是要下雪了罢！

天完全黑了，吴书味身体冰凉地回到家中。

″你去哪儿了？我们都等你半个多小时了。″陈礼佑说。陈礼佑身边还坐着赖胜辉、叶家驹和姚劲力。

″我一直说带你去赵岚珈家中拜访，可惜太迟了。″赖胜辉一脸歉意地说。

″现在去怎么样？″吴书味马上站起身说。

″慌什么？你不是还没吃饭吗？″陈礼佑劝道。

妈妈端着一大碗炒饭走了进来，吴书味接过碗，向嘴里送了一口，妈妈一转身离去，他便放下了碗，他一点食欲都没有，他觉得整个身体好象在冰窖中。

″你现在还能和赵岚珈谈什么呢？″赖胜辉问。

″她不能改变主意吗？″

″她的户口关系已经转走，行李已经托运，明天就离汉，已经没有改变的余地了。″

″我还是想和她谈谈。″吴书味固执地说。

″刚才我们来时正好路过她家门口，她家里热闹极了，好多男生都在他家里--都是她哥哥的同学。″叶家驹补充说。

″你去了，如果无法控制自己的感情，场面会很尴尬的。″陈礼佑劝道。

″这点你放心，我绝不会失态。″

″好吧，我们就舍命陪君子了。可你先把饭吃完呀！″赖胜辉说。

″不！我不吃了。″

″中午，你饭没吃两口，现在又不吃饭，你怎么啦？″妈妈走了进来诧异地注视着儿子，当看到吴书味脸色难看时，忙用手摸儿子的额头。

″书味，你在发烧呀！″妈妈轻声说道。

这一说，吴书味顿时感到了全身发软。

″你今天早点休息，什么事都不许做！″妈妈坚决地说。

″对，对！伯母，您老去忙，我们就陪他说一会儿话。″赖胜辉客气地将吴书味的母亲劝到另一间房里去了。

″既然感冒了，就一定不要再坚持了，若还要去别人家中，万一把感冒传给别人呢！″叶家驹劝道。

″好吧，你们等一等，我写封信让骆霞飞转交给她。″

二十分钟后，吴书味将写满两页纸的信递到了赖胜辉手中。

″怎么这么快就写好了？这哪象写情书？″赖胜辉笑道。

″我和她并不是陌生人，要说的话在胸中已憋了好长时间，绝没有斟字酌句的必要。唉！太晚了！我真笨啊！″

吴书味真的病倒了。

″马上就要下农村了，你这样病着怎么行呢？你已经两天没吃饭了。唉--班上的女同学从来没上过我们家门，你突然向别人提出，人家有思想准备吗？″妈妈坐在床边不停地叹息，劝说，她已从吴书味和同学的谈话中明白，儿子失恋了。

″妈，你别说了。″吴书味不耐烦地打断妈妈的唠叨。

″你知道弟弟的情况吗？″妈妈问。

弟弟已下放半个月了，他是和他的女朋友小叶一起下乡的，所以走的时候，他很高兴。

″他来信了吗？″吴书味问。

″没信啰！可听从下放他们公社的同学回来讲，小叶的爸爸妈妈都是革干，小叶下放后他们才知道女儿和你弟弟的关系，他们怎么会看上我们这种家庭出身呢？一气之下，小叶的爸爸妈妈一起到农村去把小叶带走了，户口也转到了四川老家。唉！门不当，户不对的，可千万不要想入非非哟！″

正说着，哥哥突然回来了。

″我在家只能待半个小时，今晚九点半之前必须赶回学校。″哥哥一进门，首先看了看桌上的钟说。

″路上来回就得三个小时吧？这么急急忙忙赶回来，有什么事？″妈妈问。

″没事，半个月没回家了，今晚安排各人写大字报，我就偷偷溜回来看看。现在完全回到了文革初期，满操场都是清理阶级队伍的大字报。爸爸现在怎么样？哟！书味怎么躺在床上？″

″唉，全家都不好哟！你爸爸正在接受审查，最近又有一个星期没回家了。书味又病了，你看……″妈妈把吴书味的失恋和弟弟的女朋友小叶的离去之事一股脑儿地告诉了哥哥。

″爸爸运动初期在刘少奇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横行时都没受什么大冲击，想来这次也不会有大问题吧！″哥哥劝慰道。

″谁知道呢？现在揪出来的准备送’五;七干校’劳改的人比运动初期的牛鬼蛇神多好几倍，很多人都停发工资了。要是你爸爸也被停发工资，家里可怎么办？″

″我二十岁都过了，居然连自己都无法养活。″吴书味无力地说。

″这也不是哪一个人的事，全国所有人都一样。目前是一个大动荡时期，中苏边界两国的军事对峙已达到白热化程度，我国领导人正在以此为契机搞全民军事化，作打第三次世界大战的准备，这是军宣队说的。现在，我唯一

的希望就是全家人都能平平安安地活下去。目前决不是谈恋爱的时候，有了朋友只会牵肠挂肚。如果对方的家庭出身比我们好，对方的家长就一定不会同意，我们又何必失掉骨气去攀高枝呢？如果对方的家庭出身比我们差，我们有能力帮助人家吗？看到自己的朋友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而自己却爱莫能助，那将是一种极大的痛苦。所以，没有朋友反而一身轻，特别是现在，我们的家庭有可能跌到社会最底层时，我们只能为生存而奋斗，能活下去就是胜利。″

哥哥的一席话使吴书味突然变得清醒了，他觉得自己似乎从井底爬了上来，登上了一座高山，他看清了周围的一切，他意识到了社会地位的险恶。父亲得去’五;七干校’，自己和弟弟妹妹们都得下农村，都得为生存和温饱而挣扎。至于情爱，看来必须得用理智将其扼杀了。

吴书味半靠在床上，身体虽然虚弱，但已不再发烧。陈礼佑、尤樵秋、种敬铖围坐在床边，他们告诉吴书味，赖胜辉、叶家驹、姚劲力已经和骆霞飞、李潇萧、詹静凤组成了全班的第一个下乡小组。现在，他们六个人每天都高高兴兴的在一起筹备下乡的物资。

伙伴们介绍以上情况时，脸上露出了苦涩的表情。下一步怎么办呢？夏斌已决定回老家了。尤樵秋、钟敬铖仍象羞姑娘似地回避着所有女生，只有陈礼佑理智地壮起胆来，主动开展着组队的外交活动。现在，还没有组成下放小组的人都在作相互试探性的接触，陈礼佑大胆地找到了黎薇薇，和她达成了一起下放的初步协议。黎薇薇告诉陈礼佑，她的伙伴有卫德贤和殷素华。

当陈礼佑将这一消息告诉伙伴们时，大家都感到了欣慰。

″我还得告诉你一件事，赵岚珈并没有走，她哥哥学校下放的时间推迟了，她明天才离汉，是下午五点钟的船。如果你还想见她，就得在四点多钟去船码头。不过，黎薇薇和我们约好的最后会谈时间正是明天下午四点半，你看怎么办？″陈礼佑最后坦诚地说。

″吴书味还是和大家一起去参加决定性的会谈吧！″尤樵秋说。

吴书味从床上坐了起来，用丝毫没有商量余地的口气说：″你们三人去参加会谈，我去江边。″

第二下下午四点钟，吴书味拖着虚弱的身体来到江边。船码头前排着数千人的长队，江边的堤上堤下，到处都是知青。吴书味从候船的队尾一直走到队首，仍然没见到赵岚珈。正失望时，远处传来了赖胜辉的叫喊声。

赖胜辉从远处的堤上飞快跑过来，一下子跳到吴书味身边热情地说：″来，跟我来！″

两人来到一僻静处，这里只有赖胜辉小组的六位成员及赵岚珈。

″赵岚珈，看我把谁带来了？″赖胜辉大声喊道。

见到吴书味，赵岚珈的脸顿时红了，且明显地显露出紧张的神态，但她没有回避，她主动地向吴书味走来，一直走到吴书味面前两步远的地方才停住。她笑了笑说："好几天没见到你了，听说你病了，是吗？"

"没什么。我--我以为你早走了，昨天才知道你今天离汉。我--"说话向来自信的吴书味现在竟紧张得有点结结巴巴，不知说什么好了。

"你们下放小组的人员定好了吗？"

"这事现在由我的几位伙伴们去办，至于我，对一切都没有兴趣了。"吴书味说完便苦笑了。

赵岚珈的眼光里闪现出怜悯，她张了张嘴，可什么都没讲就又低下了头。这时，骆霞飞拉了拉李潇萧和詹静凤，便悄悄的向远处退去，边退边向男生们眨眼睛。

"你跟你哥哥下江陵吗？"吴书味无话找话地说。

"这是我妈的主意，她希望我和哥哥互相照顾。"

"和你一起下放的人，你都熟悉吗？"

"他们都是我哥的同学，平时常去我家玩。"

"你对他们印象好吧？"吴书味问这话时，感到自己心里酸溜溜的。

这时，赵岚珈已发现其他同学都溜走了，剩下的只有她和吴书味，她明显地显出的惧怕，她小声的答道："是的。"

赵岚珈的恐慌使吴书味感到了羞辱，他的自尊心一旦抬头，就又变得自信与冷静了。

"对不起！也许我不该向你提出过分的奢求，我太不自量了。但我希望我的举止不至于亵渎我们昔日的友情。"

"不，我并没有怪你，一点也不怪你。我只是觉得目前还不具备涉足这一领域的条件。我妈妈要求我两年之内不考虑这件事。"

"我哥哥也是这样认为的。他们的想法的确很有道理，我也同样可以用这些理由去劝慰别人，但感情和理智是两回事，难道一定要用理智扼杀感情吗？"

赵岚珈的面部表情更加复杂了，也许是恐慌，也许是感动，当然也可能还有其它，她什么也不说，她似乎要哭了。

两人沉默了好一会，吴书味又说："今日一别，以后就很难再见了，有些话我想问问你，行吗？"

"嗯！"赵岚珈轻轻地点点头。

"如果我早一点邀请你和我一起下放，你会同意吗？"

"我也很想知道，你们最初究竟是怎么想的？"赵岚珈反问道。

"我们老'竞自由'，八个男生七个女生，只要能下放到相邻的两个队，怎么分都行啊！这事，我跟赖胜辉他们都谈过，赖胜辉还答允带我上你家去一趟，可后来……"

"算了吧！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再提它有什么用呢？下一步你们准备怎么办？"

"我的伙伴们都去黎薇薇家了，如果今天能谈成功，我们将会和黎薇薇、殷素华、卫德贤一起下放。"

"殷素华是个好人，真的！我对她印象非常好。"赵岚珈热烈地鼓动着。

吴书味苦笑了，他看见赖胜辉小组的六个人又向这边走了回来，他抓紧时间望着赵岚珈的眼睛认真地说："我对你的奢望绝不是一种有意的冒犯，但愿我们还能保持昔日珍贵的友情，我会永远想着你的。保重！"

赵岚珈的眼睛湿润了。

李潇萧走了过来，看了看低头不语的赵岚珈，又以不满的眼光狠狠瞪了吴书味一眼说："马上要上船了，走！"

赵岚珈抬起头，再次向吴书味迈近了一小步，她小声而恳切地说："我真心祝你们组队成功！"

吴书味有了一种强烈的冲动，他很想与她执手道别，可众目睽睽之下，他不能冒犯他心目中的女神，他只能将怀念长留心中。

第六十四章、思悠悠，恨悠悠，恨到归时亦难休，倚窗对月愁。

陈礼佑的外交努力最终还是失败了。分析原因，陈礼佑认为是尤樵秋、钟敬铖太胆小，太拘谨，在那天下午的会谈中完全没有营造出和谐的气氛，僵硬、死板等导致了最后的失败。而尤樵秋则认为，吴书味不参加那天会谈才是失败的根本原因。当然，还有一种深层次的原因，那就是如今下放的女知青，都喜欢找血统高贵，五大三粗的男生为伴，因为这是中国政治的需要，是中国农村的需要啊！可吴书味和他的几位伙伴都太斯文了！

吴书味又病倒了，而且病得更加厉害。他躺在床上已二十多天了，他的神智依然清醒，他反复地回顾文化大革命中的每一件事。

文化大革命的确是一场怀疑一切，否定一切的大革命，运动初期，受到伟大领袖毛主蓆亲自接见的红卫兵小将在砸烂一切中华文化遗产，毁掉一切旧的历史陈迹，树立起否定一切旧世界的丰功伟绩后，不遗余力地否定了'十七年'，最终，他们否定了自己，他们被作为"保皇派"，作为走资派的走狗，作为"五•一六"分子钉在了耻辱的十字架上。

将保皇派赶下政治舞台的造反派高喊"怀疑一切"的口号，叱咤风云地揪斗了全国百分之九十九以上的当权派，他们彻底否定了"一百天"，似乎中国真要改朝换代了，他们似乎就要成为夺权掌权的新贵。真是不可一世啊！可是，在毛主蓆他老人家派出的工作组面前，他们却完全不堪一击。全国的大、中学校的学生全都被彻底否定了--由"祖国的花朵"变为"希望寄托在你们身上"的"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最后堕落为必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的臭知识分子。这就是当代中国青年的必由之路！

两年来，文化大革命的风云不断变幻，而每一次突变，总有一部分人率先以疯狂的热情投入其中，每次都是一部分人高唱着毛主蓆语录歌，挥动着红小书，以最革命的口号去凌辱另一部分人。在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声中，人们从唇枪舌剑的文斗，发展到大刀长矛的武斗进面升级为荷枪实弹，出动大炮装甲车的现代化战争。战斗中，双方都高呼"誓死保卫毛主蓆！"

中国人为什么要永不停滞的进行窝里斗呢？它真能净化人类的灵魂么？窝里斗产生的效果是什么呢？工厂的生产停止了，学生的学业荒废了，社会失去了正常的秩序，人们失去了人格尊严。斗！斗！！斗！！！在斗争中，"是"与"非"的界线越来越令人费解。人们终于意识到：路线斗争中的"站队"实质是一场政治上的赌博。如果站在少数人一边，你可能会成为返革命的"一小撮"。如果跟着大多数人一起跑，可"真理常常在少数人一边"。每个人都一而再，再而三地否定自己。在政治上，全世界只有一个人具有判别是非的能力，这个人就是永远正确，一句话顶一万句的伟大的领袖、伟大的统帅、伟大的导师、伟大的舵手，全国人民心中最红最红的红太阳毛主蓆！这就是当今的中国！

思索中，吴书味的体温越来越高，思索已不能继续，他昏昏地睡去了。睡梦中，他看到"竞自由"的十几个同学全都一起上他家来了，他高兴起来，他的目光投入到女生中寻找，可是唯独不见赵岚珈的踪影。他焦急起来，忽然，他看到了殷素华，可她的神情也十分冷漠，她和骆霞飞、李潇萧等一起面无表情地返身离去。陈礼佑显出了沮丧，尤樵楸一脸无奈，钟敬铖垂头丧气。吴书味急了，他高声喊道："别走！"

吴书味从梦中醒来了，他的衣裳已被汗水湿透，他的体温已降了下来，他极其虚弱地躺着，他又陷入了沉思，这一次，他是在反省自己了。

文化大革命前，自己连团员都不是，可内心底里，自己却在为学习成绩的优异而自负。这是一种多么糊涂的观

念啊！倘使不搞文化大革命，自己就能考上一个好的大学么？不！从一九六五年高考招生结果来看，在贯彻阶级路线的政治背景下，有几个家庭出身不好的考上了大学？有几个非团员能考上好的大学？即使没有文化大革命，自己也会因名落孙山而下农村、去边疆啊！

文化大革命中，又沾沾自喜于自己的能言善辩。自己不仅参加了造反派，而且在运动中是那样的忘我，那样的投入，似乎自己真成了为真理与正义呐喊的斗士。大有为革命而献身的慷慨激昂。可结果呢？武汉市是由于"七;二〇"意外事件，造反派才侥幸地获得了名义上的胜利，除武汉市外，全国哪一个城市的造反派不是被打得流离失所，无家可归。造反派嘲笑保皇派"受蒙蔽"，其实，造反派才是被人当枪使，造反是最大的愚昧，全国人民都在受蒙蔽啊！

"七;二〇"事件以后，自己成了班文革小组的一号头头。自己总是以民主、平等待一切人，以显示自己的正直与清高。自己总以为别人的拥护是发自内心的服从，是真挚友情的表现，可最后呢？临到下农村时，自己和一群忠厚而老实到了无用程度的同伙竟找不到一个女生同行！

失败了！彻底的失败！！吴书味第一次清醒过来，他知道应该彻底否定自己，就象否定整个社会一样。

敲门声将吴书味从虚幻的梦境中惊醒，当看见进来的是叔祖父时，他立即想起了两年半以前叔祖父带来的《易经》和书中的"否卦"，他兴奋地坐了起来。

"叔父今天来得正是时候。"父亲将叔祖父迎进门说。

"是呀，叔父一定是预测到你今天在家了。"母亲望着父亲笑道。"迟一天早一天都碰不到你呢！"

"今天是出门访友的黄道吉日。再说，见不到你我也要来看看书味他们下农村的情况呀！"叔祖父在椅子上坐了下来。

父亲将沏好的茶送上，感伤地说："都要走了，所有家庭都要解体了。单位集中办毛泽东思想学习班，我们吃住都在办公室里，有些重点审查对象连拉屎都有工宣队跟着，一个多月没回家了。现在天气转冷，军宣队开恩放假一天，让我们回来拿过冬的衣物。"

"叫爷爷给你们父子都算个命吧，你们要下农村，要去'五;七干校'，什么时间才能回呀？"母亲说。

"叔父，《易经》已经被我烧了，那书上的内容你还记得么？"父亲问。

"忘不了，忘不了。不过，现在给个人算命没有太大意义。每个人的命运就象一株庄稼苗，根据苗的生长情况原本是可以预测它的未来，但大气候异常时情况就不同了，当狂风暴雨袭来时，所有庄稼苗都得遭殃啊！只有社会正常了，测算个人的命运才有意义。"

"您认为我们的国家会怎样呢？"吴书味很有兴致地问。

"两年前我就说过，中国社会进入了'否卦'之中，这两年来的确如卦中所说，天地不交，万物不通，阴阳反背，君臣不和啊！人们表面上显得刚强，象为正义而奋斗的君子，内心底里却是柔弱而投机取巧的小人。"

"确实如此，可我们该怎么办呢？"吴书味急切地问。

"现在仍然是小人的力量增大而君子的力量消退。所以，君子只有隐蔽自己的力量，躲避灾难，千万不要去追求权势和荣耀。凡是追求荣华富贵者都必会碰得头破血流，这在'否卦'中是看得明明白白的。"

"唉！我早就该当逍遥派了。回想这两年多的造反经历，实在是太没意思，太惭愧，太后悔了。中国的老百姓太愚昧，太容易任人摆布了，人与人之间的窝里斗从来就没有停过，现在还愈演愈烈，比文革初期更甚十倍！中国还有希望么？"

"世界上的一切都是周而复始，往复轮回的。'否极泰来'嘛！当一切都被否定时，否定者已经否定了他自己本身。文化大革命也是一场否定一切的运动，当自以为是者否定完一切时，最终便会否定到文化大革命本身了。到了那一天，而且只有到了彻底否定文化大革命的那一天，中国才会否极泰来！"

叔祖父离去了，父亲当夜也返回了单位的"毛泽东思想学习班"。

吴书味从床上爬了起来，"否极泰来"之说又使他充满了希望，他推开窗扉，一轮明月正挂在树稍头。

"我一定要把我亲历的这一段历史留住！"吴书味说。

全文完　　*2009年11月*

海阔天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7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消逝的大院】：

二、

45年前，北京二龙路，一位女子中学的校领导，4个孩子的母亲，被学生打死在校园里。尸体先被大字报掩盖，又被赤裸裸地扔在太平间的水泥地上。

一个有五千年文明史的国家，一个历来尊师重教的民族，当那些花季少女挥舞带钉大棒，将校长殴打至死时，文明在哪？传统在哪？

45年后，我为祭奠她写了一部小说，试图检讨历史，从纷纭往事中寻找暴戾突发的因果。当我在键盘上敲完最后一字时，我明白要梳理那个残暴而荒诞年代的成因绝非易事，非有太史公如椽大笔，无畏斧钺相加，以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或能于扑朔迷离中，厘清本原。而我真的力有不逮。

回首往事，我发现那年6至8月间，活跃在女附中历史舞台上的几乎全是大院子弟。最先给校党委贴大字报是大院的，最先反工作组是大院的，在班上勒令黑五类学生靠墙罚站是大院的，8.5那天带头施暴的还是大院的，且有人明白指出“是几个住在西边大院（即三军总部大院）的。”或许只有一点是我力所能及：努力诠释和剖析那些施暴学生的心态，因为我与她们是同一代人，我们生长在同一个环境------大院。

“大院”（京腔应该是“大院儿”），一个内涵丰富的字眼儿；“大院子弟”，一个褒贬不一的称号。不了解大院和大院子弟，就搞不懂红八月的京城，和那些先在领袖麾下冲锋陷阵，旋即失宠作鸟兽散的“老兵”们；而一旦了解了他（她）们，在大背景的参照下重新审视校长之死，你就会发现仇恨之心早有渊薮，暴戾之风起于青萍之末。

二、

全世界没有哪个城市，像北京有这样多的大院。

大院是新中国的宁馨儿。她不像王府豪宅那样曲径通幽，也不像平民院落那样杂乱无章，她的格局都很相似：

在高高的围墙内，有办公区和宿舍区，有一排排整齐的办公楼与宿舍楼，有食堂、澡堂、幼儿园、小卖部、洗衣房、大礼堂、医务室、汽车队、木工房、印刷厂、图书馆……甚至还有学校，一切都设计得井井有条而且应有尽有。大院人来自天南海北，说着各自的乡音，做着共同的事情；每个大院都掌握着共和国的某条脉搏，每个大院都关系着共和国的荣辱兴衰。

北京有多少大院？很难统计清楚。从木樨地往西，绵延西长安街，大院一个挨一个，一直能数到西山脚下。

京城大院多，大院子弟也就多。月坛三里河，复兴路沿街，颐和园周边，东大桥一带……，马路上随便找仨孩子，可能就有俩大院的。67年男孩子满街“茬架”，碰面先问“哪个院儿的？”一言不和板砖招呼；到上山下乡，大院子弟萍水相逢，比老乡遇老乡还要两眼泪汪汪。

如今大院子弟大都到了怀旧的岁数，大都有“大院情结”。虽说大院的生活并不都是如诗如歌，也有孤独、凄凉和痛苦；但大院犹如陈年老窖，在心头搁置越久，味越香醇；随着时光流逝，一切苦涩总会蒸发，留下的尽是甘露佳酿。昔日辛酸的眼泪，也化作夜光杯中的美酒，让人在浅斟低唱中陶醉。

大院承载了父辈的使命。它是父辈生命的终点，又是我辈记忆的起点。每当我于屏前敲击那段狂飙突进的历史，两眼酸痛时常常远眺窗外。窗外的大院早已面目全非，但两代人的脚印清晰可见：父辈走得坎坎坷坷，我辈也走得颠颠簸簸，两代人的心路交错纠结，像一部深奥的古籍，难以读懂。我知道，唯有破解它们，才能探究那些疯狂行为的背后，有着怎样合理的动因；透过氤氲雾气，洞察血肉之躯，读懂大院天书，正是解开迷题的钥匙。

三、

我生之年，大院已出生。大院的两位缔造者赫赫有名，一曰李维汉，一曰王稼祥。

我有名字时，大院已有名字，只是她的名字保密了20年，到1971年才向世人公布。在那之前，她只有门牌：复兴大路十八号。

大院脱胎于统战部，李维汉时任统战部部长；大院生于1951年1月，第一任部长是王稼祥。我父亲恰好在大院出生前后，给李、王各当过短暂的政治秘书，有幸成了大院出生的见证人，也成了大院第一批“拓荒者”。

“拓荒”指事业初创，也指大院本为荒芜之地。51年大院落草时，原在西单附近的前京畿道，是个废弃的医院，只有一幢二层小楼，难敷大任。那时国都初定，党政军各机关都在京城“跑马圈地”，“十八号”自然不例外。大院选址在城西一条小河边，我一直没弄准河的名字。它的上游叫昆玉河，由颐和园流至玉渊潭；它的下游蜿蜒向南，在菜户营分了两岔，一岔汇入护城河向东流，一岔汇入凉水河向南流。大院东门外的河段恰好处于玉渊潭

到菜户营之间，地图上查不到名字，我们都叫它“河边儿”：“去哪儿？”“河边儿！”大院人都明白。我呱呱落地时，大院已在河边儿破土动工。

大院的地名有讲究。它的西南面在金朝是都城北三门中的一个门，即会城门；城门外有羊市，故这里叫会城门又称羊坊店。它的北面叫木樨地，说法有三种：一说明代这里遍植苜蓿，为御马提供饲料，清代门头沟往京城送煤的骆驼队也时常在此歇脚喂料，木樨地即苜蓿地；二说此地曾遍植桂花，桂花又称木樨，木樨地即桂花地；三说此地曾是白云观的菜园，以产黄花菜闻名。黄花菜俗称木樨，木樨地即黄花地。

由地名想来，几百年前这里曾人丁兴旺。不过大院破土时，既无城门羊坊，也无苜蓿桂花，只是一片荒郊坟茔，唯一的古迹，是一尊巨大的乌龟驮石碑。汉白玉材质，龟身宽厚礅实，碑身挺拔高耸，上有螭形龙文，雕刻精美。有人记得那碑叫做“固山贝子碑”。发小儿Z君据此有番细致的考证，他说那龟叫“bixi”，“bi”是上一下二三个“贝”，“xi”是上“尸”下“贝”，我不知电脑怎么打这两个字，好在它别称“龟趺”，且就用它的别名。龟趺位居龙九子之首。喜负重，常驮着三山五岳在江河湖海兴风作浪。后被大禹收来治水，推山挖沟，疏通河道。治洪后，大禹怕它野性复发，搬来顶天立地的大石碑，上刻龟趺治水功绩，叫它自己驮着，沉重的石碑压得它只能乖乖俯卧。Z君据《清史稿》推测，石碑勒功之人很可能是清朝一位王爷，名叫富喇塔。他在顺治六年受封固山贝子爵位，康熙十三年官拜宁海将军，康熙十五年卒于军，赐祭典，谥号“惠献”。Z君猜测，如果大院地下确实睡着富喇塔，那碑文开头应该写着“固山惠献贝子碑文”字样。

大院落脚于此真是冥冥天意，乌龟驮石碑似乎早已预示了大院的宿命。

2011-10-12

庄生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5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消逝的大院】：

四、

大院57年竣工，那年父母带着哥哥姐姐和两岁的我，由前京畿道迁入大院，记忆从大院开始。

走过木樨地的木板桥，向左拐，小河西畔，在银杏与白杨环绕的高高的红墙内，是我的大院。它划分成三个区，各有围墙相间。东区办公，靠南有一大一小两个办公楼，楼西有一株北方少见的芙蓉树，树冠如巨伞，合欢叶纤细如缕，芙蓉花丝半红半白，香气袭人；北侧有一个大办公楼，窗外可见那尊乌龟驮石碑；南北办公楼之间是个大花园，有厚厚的草坪和茂盛的花丛，有苹果树和梨树；花园东边有个大礼堂，窗前一排海棠树，婀娜多姿。中区是宿舍，一条笔直的马路贯穿南北，路西由北向南依次排列着五座红砖楼，楼之间有食堂、澡堂（最早澡堂是在办公区，后挪到宿舍区）、小卖部、洗衣房、理发室、锅炉房和高高的煤山；宿舍区的树木种类最多，像我家南窗外有核桃树和柿树，北窗外有古松侧柏和老槐树，楼东侧的马路两边有成行的柳树，挨着南院墙还有枣树和桑树，整个宿舍区一片郁郁葱葱。西区充满神秘，其功能容待后叙。

去过不少大院，觉得都比不上我的大院，我的大院像画儿一样美。

大院美在颜色。春天的颜色生机勃勃。遍地迎春金黄，满树玉兰洁白，小姑娘掐片鸡冠花染红娇巧的指甲，男孩子揪朵串儿红吮吸花心的蜜汁……；夏天的颜色绿如湖水。阳光映射林间，地上有斑斓绿影；林子若很密，地上会泛出浓绿的苔藓；青翠的死不了和马齿苋匍匐脚下，爬山虎卖力地将墙裙涂成碧色……；秋天的颜色昭告成熟。枣红了，柿黄了，一串串红海棠压弯了枝头，紫皮石榴也笑得咧开了嘴；银杏与白杨遥相呼应，在秋风摇曳中让一树金蝶翩跹起舞……；冬天的颜色美如仙境。雪中大地皆白，树冠上层层叠叠像玲珑宝塔，屋檐下长长短短像冰凌瀑布，窗玻璃密密麻麻绽开层层冰花；天地一色无纤尘，万物纯洁得让你恍惚，宛若走进白雪公主的世界……。

大院美在气味。春天满院花香，夏天弥漫着浓浓的泥土湿气，秋天带给你水果的甘甜味道，冬天的烟味总让人有暖暖的感觉。我家楼南是机关食堂，临近中午和傍晚，阵阵炊香钻窗而来，闻一下就知道食堂炒的什么菜。肚里咕咕响起，常从泡菜瓶里拈出几片心里美萝卜皮，爬在窗台上就着香味啃。

大院美在声音。春天，粉眼柳莺娇小的身子在灌木丛中穿梭，清脆的鸣声稍显单调；夏天是红靛颏和蓝靛颏的舞台，它们站在枝头高扬脖颈，一边展示脖下那片美丽的锦羽，一边比赛婉转歌喉；秋天，太平鸟来了，它们和喜鹊乌鸦一齐忙着啄食柿子，间或停下来理理头上那簇翘耸的羽毛，发出银铃般嘹亮的叫声，漂亮的啄木鸟也在一旁兴奋地敲击树干为它们伴奏，此时轻轻在林中漫步，听脚下层层落叶簌簌作响，最是惬意；冬天万籁俱寂时，枯枝上寒鸦的聒噪声让人想起古道西风瘦马，平添几分幽思，几分惆怅。夏天的虫鸣也很美，夜晚躺在草坪上闭目倾听，蛐蛐、蝈蝈、油葫芦、纺织娘，还有许多叫不上名的鸣虫，一齐在草丛中唧唧唱着，偶尔还有新蝉在树梢上试一嗓子，报告它的羽化。

大院美在建筑。据说楼房都是仿苏设计，但三个区域又各有特色：办公楼高大庄重，水磨石楼道光亮照人，办公室铺着红木地板，有淡淡蜡香。宿舍楼整齐规矩，特点是“大”：斜坡楼顶像顶大帽子，冬暖夏凉；楼梯宽大厚实，木栏扶手像个大滑梯，男孩子能顺扶手从四楼曲曲折折滑到一楼；房间很大，南北通透，浴室有很大的浴缸，厨房有很大的锅炉；每家都有个大阳台，夏天搁把竹摇椅，躺着、摇着，望星空看月亮，最惹遐思。西院的别墅回廊曲折，红砖青瓦，与四围枫红柳绿搭配得妥妥帖帖。

大院美在周边。南墙外是一片农舍，屋前有香椿树和葡萄架，有鲜嫩的豆角，脆生生的黄瓜；西墙外是一片青纱帐，老玉米在棒叶中探出头来左顾右盼，小麻雀在高粱穗上扎堆聊天窃窃私语；东门外不用说，有那条美丽的小河日夜流淌。若再走远些，向北有碧波荡漾的玉渊潭和钓鱼台，向南有芙蓉满湖的莲花池，向西有松拥柏绕的公主坟，向东有青石叠耸的古城墙；那位固山贝子真是会看风水，居此地下，夜夜好梦。

大院美在远眺。除了冬季，天气多是清澈如水。登楼远眺，像孙髯翁登大观楼：“看东骧神骏，西翥灵仪，北走蜿蜒，南翔缟素”：“东骧神骏”是那朝霞万道如神骏奔腾，“西翥灵仪”是那西山落日似凤凰飞舞，“北走蜿蜒”是那崇山峻岭间匍匐而行的长城，“南翔缟素”是那寥廓平原上悠悠飘荡的白云……。

难怪我们会有大院情结，这样美丽的伊甸园，如今哪有？

五、

读清史，才知当今大院在清朝已有雏形。像管工业的部委，对应清朝的工部；海陆空司令部，对应清朝的兵部。于是常常想，清朝哪个部和我的大院对应呢？理藩院或总理各国事务衙门？那似乎对应的是外交部、民委和台港澳办。如果清朝有个“总理各党事务衙门”，或许和大院沾边，只是它没有。所以，不像其它大院能从老祖宗那寻到一点血脉，我的大院完全是石头里蹦出来的孙猴子。

的确，共产党就是只孙猴子。“金猴奋起千钧棒，玉宇澄清万里埃”，领袖的诗句非常精辟。历代农民起义，

孙猴子们都是闷头与皇帝老儿单打独斗，中国共产党却是自打揭竿之日就与“共产国际”血脉相连。“十月革命一声炮响，送来了马克思主义，”其实不单送来了“主义”，还送来了军事顾问，洋枪洋炮，天庭圣旨……。没有共产国际的支持，领袖对一把手的竞争要艰难许多；没有苏联老大哥的援助，小米加步枪的土八路也难成百万雄师。一句“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把孙猴子们的造反，变成跨国行动。既要联合，就要联络；联络一断，天昏地暗；联络畅通，万事皆兴；联络对于联合的重要性不必多言。小时候听得最多的一个词可能就是“联络”，因为大院就叫“中央对外联络部”。

联络部脱胎于统战部。中央由延安迁至西柏坡后，将城工部改为统战部，下设若干室，其中有一室专管与兄弟党和侨党的联络工作。所谓“兄弟党”，主要指苏联及东欧社会主义国家的共产党，以及朝共越共这样的还没掌权的共产党，因为老祖宗都是马克思，血脉同源，故称兄弟党；所谓“侨党”，主要指东南亚各国华侨中的党组织。建国初，统战部长李维汉向中央建议，成立专职部门，负责党的对外联络工作；新任驻苏大使的王稼祥也向中央提出此议，十八号大院由此诞生在西郊野地，王稼祥成了第一任部长。

十八号并非只是党的礼宾司和驿站，她还负有“调研”和“援助”之责。“调”者，搜集情况也，“研”者，探讨“共运”也。办公区有间大仓库，里面堆满旧的外文报刊，都为调研所用。幼时我们常偷偷潜入，于尘土飞扬中翻阅浏览；哥哥搜集飞机图片，我看连环漫画。

“援助”一职最神秘，我们称为“西院”的大院西区与之关联。在孩子们眼中，那是一片幽深之地。一幢幢华美的别墅掩映在绿树丛中，一座二层工字楼迴廊曲折，一座小礼堂就像人民大会堂的缩微版，有高高的台阶和落地窗。院里总是静悄悄的，除了鸟鸣声、风拂树叶声和厨房的鼓风机声，你很难听到其它声音。这里专有一个警卫排守卫，家属免进。由于小学在大院西边，走东门上学路太远，特别恩准我们小孩子穿过西院出西门去上学，但仅许沿一条马路进出，不得越界，有如“胡志明小道”。小道靠着西院厨房，每天放学路过那，都闻到烹肉的香味，比机关食堂大锅菜香多了，馋得我们流口水。厨房外的墙角总码着一箱箱喝完的北冰洋汽水瓶，有些瓶中尚有残余，孩子们兴高采烈地挑出来一饮而尽。

后来才知道，原来西院里住的都是邻国的孙悟空。既然共运无国界，既然苏联老大哥给我们那样多的援助，我们对邻国的“小兄弟”当然也要鼎力相助。这援助包括培训干部，包括出谋划策，也包括提供“避难”。当邻国的孙悟空让玉皇大帝围剿得无路可走时，咱便偷偷接了来，在西院住下，休养生息。有的孙悟空还拖家带口，于是我们的玩伴中有了“洋孙猴”的孩子，西院也成了“洋孙猴”的“花果山”。

六、

特殊职责使大院聚集了一批特殊的人。对外联络需懂外语，需熟悉所联络国家的情况，故创业初期，大院干部

有一半以上是归侨。“归”“龟”同音，十八号大院落草在乌龟驮石碑之地，仿佛这块土地早在等待她，仿佛归侨们早有驮碑的宿命。

特殊人群使大院形成了一种特殊氛围。那时大院干部大多年轻，我父四十出头已属长者。年轻归侨们吃过洋面包，喝过洋墨水，许多人出身富有家庭，大多未经过延安整风之类的“思想改造”，生活难免有些“小资”。年轻的母亲们爱穿旗袍，穿布拉吉，爱唱《幸福的爱情从哪里来》，唱《好一朵茉莉花》，爱在周末去大礼堂跳交际舞，我们管那舞叫“蹦嚓嚓”；年轻的父亲们爱穿西服革履，爱高谈阔论，爱读托尔斯泰和巴尔扎克，爱照相和绘画，爱听贝多芬交响乐，爱向窗外引吭高歌。去发小儿y君的家，能吃到精美的进口曲奇点心；在h君家里，能看到精致的日本彩绢玩偶，还有德国照相机，蔡司的镜头；在w君家听唱片也是莫大享受，他小提琴拉得特棒，和着唱机拉《梁祝》，弦音绕梁不绝；最喜欢去q君家，那一溜大书柜里有那样多的世界名著，是我小学时代精神的粮仓。

我的大院不像军队大院，因有那样多身经百战的将士而充满阳刚之气；不像政府大院，因有那样多久经考验的老干部而厚重沉稳；不像科研大院，因有那样多思维缜密的专家学者而严谨有序。她比军队大院要温柔，比政府大院要轻松，比科研大院要活泼。同时，她又同所有大院一样，充满新鲜血液。那些创业的年轻父母，对共运充满憧憬，工作都很勤奋。比如学外语，外语是联络工具，是大院的看家本事。洋孙猴来到中国常要觐见“菩提老祖”，为“菩提老祖”当翻译可不简单。领袖上知天文下知地理，谈话妙趣横生，像“一切反动派都是纸老虎”之类比喻信手拈来，常让翻译卡壳。为了打好外语的底子，他（她）们付出多少心血啊！

大院y女士对她的母亲学外语有这样一段回忆：

从小外公就送妈妈到天津教会学校读书，在家里讲英文。后来，刚一解放她就考进清华，两院并校后又到北大法语系学习，毕业于北大法语系。她大学时主攻法语毕业后自然做了法语翻译。但是，她给我讲了一个故事：她如何自学意大利语，成为意大利语翻译。

那是20世纪50年代初，国内没有意大利语翻译。意大利客人来，只能由法语翻译陪同。虽然这两国文字很相像，但并不能相通。这样，高级外宾来到中国受到中央领导接见时语言沟通成了问题。1957年，母亲所在单位的领导问他们几个翻译，谁愿意转成意大利语翻译。我妈妈首先表示她小时候学过拉丁文，有一些底子，于是就开始自学意大利语。

她先托人从香港买回一本用英文教意大利语的小册子，总共只有18课。后来她又到琉璃厂书店淘了本意大利文字典，还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找到了一本外国传教士编的书。这本书可能是清朝末年的，中文用的还是古文，她看起来还很吃力。后来，来了一位意大利经济学家，妈妈做他的法语翻译。但他的法语不太好，他看到妈妈在自学意大

利语，有时就故意讲意大利语，妈妈就勉强翻译出来。之后妈妈又和他的夫人学习意大利语，学了两年。她一方面死背语法，另一方面从意大利订了大量的报纸杂志，背上面的单词和句子。她给自己定了一个规矩：每天必须背熟20个新单词。走路背，上洗手间背，一有空就背。后来她总结了一条经验，就是每个单词重复100遍之后，基本就背牢了。就像榔头敲钉子，敲牢了就不容易忘记了。单词是砖头，首先要积累尽量多的砖头才能盖房子。文法是盖房子的技术，学好了技术就不愁盖不好房子了。

功夫不负有心人，妈妈自学成材，成了20世纪50年代一名中央领导的意大利语翻译，为毛泽东、刘少奇、邓小平和彭真等中央领导做过翻译。

七、

大院的年轻干部朝气蓬勃，和他们相比，父亲有些古板。

我有记忆时，父亲大概四十多，还说不上老。可我总觉得他已是个老头，一脸皱纹，头发斑白，牙东倒西歪，人不苟言笑。他不爱唱歌，不会跳舞，不打扑克，不听交响乐，不喜欢照相，不读西方小说，不抽烟喝酒，吃穿不讲究。除了工作，业余消遣大概只有养花、刻印、做木工活、练毛笔字这几项，偶尔听听京戏。这些似乎都不太时尚，加上他一口浓重的滇音，让我觉得他和大院氛围不太搭配。

父亲很少和人聊天，除了性格内向，还因为耳背。41年他在延安得过一场伤寒，肠内大出血，抢救了三天，到鬼门关转了一圈，头发尽脱，腰背肤硬如牛皮，躺了两个多月总算活过来，但几乎失聪。我们和他说话嗓门需高八度，练得哥几个声如洪钟，说话像吵架。

曾以为爷爷是个木匠，因为父亲爱做木工活，经常沉迷于刀锯斧凿油漆之中，虽不敢说技巧娴熟，做出的木器倒也有模有样。这常让我想到木匠皇帝明熹宗，“每营造得意，即膳饮可忘，寒暑罔觉”。刻章也让父亲上瘾。全套刻刀置于小木匣中，有空就找方石头雕刻，多是篆书，我看不懂。最有瘾的还是养花，犹喜养兰。兰花性喜温暖湿润，在北方不好种。父亲煞费苦心，养兰比养孩子还仔细，经他精心呵护，空谷幽兰蓬勃绽放，一进家门便能闻到淡淡花香。父亲还爱听老戏。我五岁那年春节，他带我去人民大会堂参加春晚，晚会有游艺，有歌舞、有杂技，他全无兴趣，一头钻进小礼堂听京戏，让我陪绑。台上花脸咿咿呀呀地唱着，我哪听得懂？想溜出去玩游艺，又怕找不回来，不敢离座，只好拳缩在宽大的皮椅上睡了一觉。

父亲爱书，但他似乎不爱看西方文学。书柜里除了马恩全集是“洋书”，便只有一本《安徒生童话选》算是西洋货，还是买给我们看的。其余的书大多是古籍。诸子百家，经史子集，一套套的线装本，塞满书柜和书箱。他逛街只去西单旧书店和琉璃厂，不知多少钱扔给了旧书摊。文革后期王府井新华书店二层有个内部书店，面向高干卖些市面上的禁书。我们让他买外国名著，他似乎竟不知哪些是名著，干脆带上我们去看，我们挑了他付款。我记得买

了《麦田守望者》、《神曲》、《古代希腊神话选》、《泰戈尔诗集》和巴尔扎克的小说，还有《马雅科夫诗集》、《静静的顿河》和《教育诗》等苏联文学作品。在外交部门工作却不读外国文学，有些匪夷所思，在大院圈内，他像是个土包子。

父亲对“土”似乎并不在意，不但不在意，甚至还要张扬。譬如他打草鞋，穿草鞋。那时干部们多穿皮鞋，油光甑亮，走起路来咯噔响，哪有穿草鞋的？可他突发奇想，偏要打双草鞋穿。他并不是用草打，是用旧衣撕成布条打的。他边打边骄傲地说这是在延安学的手艺，在延安人人都穿草鞋，领袖也穿。譬如他带我们上街拾粪。那时的路是名符其实的“马路”，很多马车在路上跑，路上也就常有马粪。他在周日让我们背上竹筐，随他上街拾粪。家里并没有自留地，他养那几盆兰花有一泡马粪足矣，捡粪作啥用？我不知道，只是觉得难为情。可他背着粪筐若无其事，他说在延安能捡到马粪是很高兴的事情，领袖也拾粪。譬如他穿打补丁的衣服。他是行政十级，工资不算少，加上妈妈的工资，养活一家绰绰有余。可他衣着简单，除了参加外事活动穿正装，平常上班总是一身涤卡四兜干部服，破了打个补丁照样穿，小活儿他自己就能缝，到八十多岁他还能缝纽扣呢！他说在延安人人衣服都打补丁，领袖也打补丁。譬如他爱吃土豆。吃法不是“土豆烧牛肉”的苏式，也不是炸薯条或拌沙拉的欧美式，而是清水煮熟，剥皮蘸酱油吃，多么原始的吃法！他说在延安就这样吃，领袖也这样吃。譬如他爱骑自行车。部里有车队，局长是有资格要车的。可他总爱骑自行车出门。直到八十多岁，还一个人骑车跑到黄土岗去挖种花的土。他说骑车比在延安骑毛驴强多了，但没说领袖也骑车，由此我猜测领袖大概不会骑自行车。总之他好像还生活在瓦窑堡，他的时钟是延安时间，一切生活向延安看齐。他虽号称归侨，但他是被党派到国外的，呆的时间也不长，是华侨山寨版，和那些年轻归侨作风迥异。

给我的感觉，父亲似乎孑然孤影，缺少知心朋友。很少有人来串门，来和他闲聊。不用担心他会被谁拖去喝得烂醉，或者玩牌玩得忘了回家。他不在办公室就在家，默默看报看大参考，默默读书，默默种花，默默刻章，默默听戏，默默写大字。他似乎生活在一个人的世界，总显得落落寡欢。他没有陶渊明那份超脱，虽爱种菊，却不能“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内心似乎总有纠结；他又有些像个逃逸者，似乎永远在躲避什么。

庄生文集：http://hxzq05.d68.zgsj.net/showcorpus.asp?id=15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消逝的大院】连载3：

八、

子不教，父之过；教不严，师之惰；在古人眼里，父亲对子女的教育甚至重于师长。

我们的幼年，与现在独生子女的幼年相比，得到父亲的教育恐怕要少得多。那是一个工作狂的时代，一个每周工作六天的时代，一个政治学习大多占用下班时间的时代，一个延长工作时间不用付加班费的时代；那又是一个运动频繁的时代，一个必须花费大量精力吃透上面精神的时代，一个没完没了讨论政治问题的时代，一个不认真看报明天就可能说错话的时代；那还是一个英雄母亲的时代，一个鼓励多生育的时代，一个家家都有一堆孩子的时代，一个仅照顾吃穿就能让父母手忙脚乱的时代。在那个时代，教育的重任主要靠幼儿园和学校，家庭教育多靠潜移默化。比如做人要诚实，守信用，讲礼貌，勤俭节约，这些都无需讲大道理，全在父母润物细无声的示范。但是有些教育是要靠言传，靠心与心的沟通，心灵的沟通是家庭教育的重要一环，缺失了这一环，孩子的心中会有阴影。

父亲整日忙忙碌碌。我们吃啥穿啥，学习成绩如何，他很少过问。他每天都早出晚归，家就像他的集体宿舍，我们都像他的舍友。

一个周六的傍晚，我从幼儿园回家。幼儿园离家很近，所以不用母亲接。我欢蹦乱跳跑回家，却发现大门紧锁，母亲不在，哥哥姐姐也不在。原来公安学院演电影，母亲带着放学的哥哥姐姐去看，交待父亲下班早点回家，以免我进不了门。可父亲扭头就忘了。我呆呆地坐在单元门口傻等，看着太阳下山，月亮上山，天渐渐黑下来，路灯亮了，在地上拖曳着树影。忽然肚子有些疼，想方便，却没厕所。那时岁数小，不知公厕在哪，又不敢随地解手，只好忍着。内急很难忍，情急中便冲向办公区去找父亲。跑进父亲的办公楼，忘了是哪间屋，只能一间间去推门。大人们都下班了，楼道悄然无声，一片黑暗。我既害怕又无奈，就像落进“寂静岭”，四周都是鬼打墙，必须用瘦小的身躯去冲去撞。就在肚子绞疼得再也难以忍受时，忽然一扇门被我推开了，我看见了父亲。他坐在写字台前，微微俯身，借着从绿玻璃灯罩下逃逸出来的昏暗的台灯灯光，正聚精会神地在看报。刹那间泪水与粪水一起奔涌而出，我把满肚子的愤懑与委曲，和着尖锐的哭声砸向父亲！父亲吓了一跳，他忽然意识到自己的失职，手忙脚乱地剥下我的臭哄哄的裤子，抱着我到水池边去冲洗。从此我得了“茅屋恐惧症”，每到一地总先看看厕所在哪，

生怕内急时找不到。

还是一个周六的傍晚，我放学回到院里，听同伴说星期天大院要组织去香山春游。我兴冲冲跑回家，出了一身汗，晚上忽然发起烧来。不但我的春游泡汤，还连累了父亲。第二天母亲带着哥哥姐姐去春游，让父亲在家看我，叮嘱父亲何时给我吃药，何时给我试表，特别要给我多喝水。父亲诺诺答应。母亲带着哥哥姐姐走了，家里安静下来，我躺在床上昏昏沉沉，额头烫得像热水袋。父亲似乎在床头坐了一会，很快就没了人影。我睡一会，醒一会，偶尔听见父亲在他房间咳嗽。小时候我发烧会头晕，躺着都像坐在转椅上，晕得昏天黑地。熬到中午父亲来了，他熬了一碗白米粥给我，我喝了没几口，就搜肠刮肚吐了一地，父亲慌忙把地擦干净，拿走剩粥，有些手足无措地在我床前站了片刻，也忘了该给我试表吃药，就悄悄溜回他的房间去。我猜他看了一天书，因为家里静了一天，没有锛凿斧锯之声，没有花盆挪动的响声。小孩子生病总想让父母呆在身边，可以呻吟，可以撒娇，以父母的关注抵消病痛。可那天我一直孤伶伶地躺着，两眼呆呆望着天花板，别说呻吟，就是大声喊叫也没用，父亲耳背，听不到。终于盼到天黑，母亲回来，她一摸我的额头大吃一惊，一试表已经烧到40度！

本以为父亲在大院是个例，后来慢慢发现，大院里的大人们大都如此。他们都很少陪孩子们玩，很少过问功课，很少过问课余活动，他们的心都在工作上，这是那个时代的特征。前几天在网上读到一篇回忆，是一位身在异国，网名“苹果”的大院子女写的。她是60后，年纪比我们小很多，在大院时并不认识，让我吃惊的是，我在童年所体验过的痛苦，她都体验过；而她体验的痛苦，要比我多很多。这里冒昧把她的博文转载如下：

前些天回国时，听朋友说郑重建了一个博客，叫沈丘人，里面有我们小时候在河南沈丘干校的照片。我迫不及待地进入他的博客，看到了这张里面有我的老照片。顺着沈丘人的博客，我找到了庄生的博客，大院子弟的博客，馋嘴胖妈咪的博客；他们都是我们一起长大的旧时伙伴，只是他们的年龄跟我的姐姐差不多。特别是庄生写的《我的十八号》和《我的张湾》，把我带回了那个特殊的年代。

当我轻轻地推开记忆的闸门，方才发现，那飘飞流逝的童年岁月，已如一个远远的、模糊的影子，好像是很遥远的前世了。童年，代表着无忧无虑、充满憧憬、欢快幸福。可我们的童年却是孤独、凄凉和苦难的记忆。在物质生活日趋丰富、感情生活日趋冷漠的今日，再回首那曾经的人生，再翻看那童年的心情；所有的昨日不约而来，堆积在这风清月明的夏日黄昏。

想起十八号院幼儿园、沈丘县城张湾辅导学校、沈丘干校、漯河联络站那五年多的童年经历，一张张熟悉又陌生的儿时伙伴，都出现在记忆的深处。

想起五岁的我，就被迫离开父母，寄宿在十八号院的幼儿园里。只有周日姐姐接我到辅导学校的宿舍待几个小时，那才是我一周之中最开心的时光。一次我发高烧被隔离在幼儿园的小屋里，姐姐也不能接我了，我一个人在小屋里躺了三天，身体的病痛虽已忘却，可一个人躺在床上望着天花板的情景，还有对妈妈爸爸和姐姐想念的心情，

至今都无法忘怀。

想起69年，干校从黑龙江肇源迁移到河南沈丘，爸爸妈妈们乘坐的火车只能在十八号院南面不远处的铁路旁停留片刻。也就是现在西客站的原址，那时还是一片田地之中有两条铁轨，非常荒凉。我们幼儿园和辅导学校的孩子们被老师组织起来，和父母见上一面。当时我才六岁，已经一年没有见到父母的我们，看到自己的父母只会抱头痛哭。没说几句话，父母就都被赶上了车。列车开走了，车窗外，全是大人们伸出的脑袋和挥着的手；站台上，全是孩子们嚎啕大哭的凄惨声音。

想起69年底刚到沈丘干校，孩子们都住在县城张湾大院。我们这个年龄段的孩子，直接上了小学一年级的下半学期。离开幼儿园老师的照顾，又住到以前没住过的平房，外面的厕所又冷又脏，第一天我就尿了裤子；虽在寒冬腊月也只能穿着湿棉裤忍着。

想起沈丘县城通往干校的公路两边，那傲然耸立的白杨树，它们可是我童年最好的伙伴；是它们，带给了我坚强不屈的独立性格。才七岁的我，周末有时一个人徒步行走13多里路，从县城里的张湾辅导学校走到村里的干校去和妈妈团聚一天，第二天再一个人走回辅导学校。记得一次天都黑了，还没有走到妈妈住的干校，我有些害怕，就仰头看着挺拔的白杨树。忽然感觉它在向我摇手，月亮则透过郁郁葱葱的白杨树叶，向我微笑，那种孤独害怕的感觉一下子就消失了；我昂着头，唱着“下定决心，不怕万难”，勇敢地走回了干校。从那以后，我不但从来不怕黑，还很喜欢在黑夜的月光下行走。

想起妈妈因为劳累得了肾炎，无法下地干活，就被派到看守果园。那段日子我最快乐了，因为每个周日我都可以和妈妈一起看果园，妈妈坐在那里，我就在果园里跑，看见哪个苹果又红又大，就伸头咬一口。现在想起那滋味，都感觉这辈子从没再吃过这么香甜的苹果。

想起那次沙河决口，我坐在漂浮在水面的架子车上，看着爸爸妈妈一舀一舀地从屋里向外淘水。三天三夜啊，洪水才全部退走。我们孩子们都是坐在架子车上，而大人们都是三天三夜没合眼。?. . . . . ?离开沈丘快四十年了，这几十年间，我时常会在心里想起它，想起那一排排参天的白杨树。沙河的水，是否还会泛滥？稻田的田鸡，是否还在呼唤？夜晚的村落，是否还点着煤油灯？年三十的晚上，是否还挨家敲锣，庆祝吃白面馍馍的时刻？那沿街叫卖的米花团，那又大又甜的水蜜桃，是否还依旧？

蹒跚着倘徉在记忆长河的堤岸，抬头望到镜中的自己，岁月的沧桑，在我的脸上写下了悲和喜。低头敲打键盘，我的眼前，出现了水墨晕染般朦胧的童年画面，这画面迷醉了我的双眼。用心斟酌，我的文字，蘸满泪水行走在童年的记忆里，仿佛感觉了时光的倒流。洗耳聆听，阵阵海风隐约传来沙河的涓涓流淌，犹如泛起丝丝涟漪荡漾在我的心河。

夕阳沿着天海交界处缓缓地西沉，渐渐地消失在海平线的尽头。轻柔的夜幕，给儿时的记忆披上美丽神圣的披风。一轮明亮的弯月，把柔柔的月光从山峦的另一边倾泻在平静的海面，与海边高速路投射出的霓虹灯交织辉映。我站在阳台上，俯瞰微波粼粼的海面，慢慢地梳理着回忆的思绪。也许，人总是走到中年以后，更容易回溯往事；也许，我真的老了，开始向往回到童年；虽然童年的记忆充满艰辛苦难，但苦难之中蕴含着快乐。我不禁独自感慨，感慨那儿时走过的蹉跎岁月，有多少期盼离我而去，渐行渐远；有多少眷恋悄然而过，不曾思量。

儿时最苦的那五年多人生经历，是我毕生的财富。感谢童年的艰辛，感谢童年的苦难，感谢童年的风雨，感谢童年的磨砺；让我的的意志得到了磨练，让我的精神得到了陶冶；让我懂得享受淡泊明志，让我学会面对凄风冷雨。

九、

苹果的童年有过多的痛楚，她刚懂事就赶上了文革。文革是大院的劫难，它把大院人不是变疯就是变呆变傻。我们50后聊以庆幸的是，我们的童年虽有痛楚，但在文革之前，我们的生活还算幸福。尽管我们童年也伴随着一场一场的运动，但乱子都没文革捅得大。只有三年自然灾害我有点印象，幼儿园午睡后的小点心取消了，馒头比过去个小了，面也发黑，家里的牛奶糖也没了。但一日三餐还能吃饱，更没有谁饿死。所以50后都爱回忆“让我们荡起双桨”的金色童年。

古人说失之东隅，收之桑榆。大院子弟于家庭管束之少，成就了于集体活动之多，“玩”成为大院字典中一个含义丰富的字眼。“玩”是孩子的本性和权利，是孩子的生活主题。在大院子弟性格形成过程中，“玩”是重要一环；甚至可以说，大院子弟的“玩”影响了一代人，乃至影响了国家。

老北平没大院，胡同全是平房，空地小，居住又分散，影响了孩子们的游戏规模。新北京的大院则不同，院子大，空地多，公共建筑多，给“兵团作战”提供了宽阔的“战场”；大院全是楼房，居住密集，孩子又生得多，给“兵团作战”提供了雄厚的“兵源”。09年大院子弟出了一本纪念册，搜集了当年五栋楼的孩子名单，我粗略数数竟有三百多！而当时大院干部也不过二百人！我的大院在京城大院里算是小字号，那些大部委，三军总部的大院该有多少孩子？他们的“兵团作战”游戏该有多大规模？

那时作业在下午就做完了，晚上孩子们都会在院里玩，周日更是一天不着家。男孩子最常玩的集体游戏有两个：攻城和官兵捉贼。

攻城常在星期天玩，地点常选在幼儿园里。幼儿园星期天没人，你就是山呼海啸也不会吵着谁。园里北边有空地，南边有松林，林中有滑梯转椅秋千攀登架，都是孩子们爱玩的。而攻城无需器械，拿块石片在地上划出四四方

方一座城池，中间两个方格作城宫，对角两个圆弧当城堡，城与堡有一条窄道相通。孩子们分两拨，一拨攻一拨守。攻方先沿窄道出城，若是半道被守方推出线外或拉到自己城里，即算出局；出城后再往守方城里攻，直至有人踩到对方的角旗，即算获胜。这游戏十几个孩子可以玩，几十个孩子也可以玩，无非是把城画小点还是画大点。这游戏既较量体力，也较量智力。膀大腰圆的孩子擅长强攻；瘦小枯干的孩子则需智取。劲大的孩子像猛张飞，硬冲硬撞，拽胳膊搂腰，攻城时所向披靡，守城时稳如泰山；劲小的孩子像鼓上蚤，闪转腾挪，进两步退一步，或躲在别人身后当拉拉队，虚张声势摇旗呐喊。远远看去，就像一帮孩子在打群架，你推我搡，生拉硬拽，大呼小叫，乱作一团。半天玩下来，个个浑身黄土，满脸黑泥，汗流浃背；有衣服撕了口的，有球鞋开了绽的，有扯掉几个纽扣的，还有挂花带彩的。但不管输赢，大家都乐乐呵呵，绝不会结仇结怨。

官兵捉贼是人追人的游戏。一拨贼，一拨官兵，各有一个大本营。贼先找地方躲起来，官兵再来追剿，抓到贼后押在官兵的大营内，贼方也可偷袭解救。直到官兵将贼一网打尽，游戏结束。这游戏晚上玩最好，黑漆漆的树林，阴森森的仓库，一人多粗的水泥管里，曲折回环的楼道之中，都是藏身的好地方。院子太大，可藏身处太多，要想把贼一网打尽真是不易。所以愿当贼的多，想当官兵的少，常常要靠“cei钉壳”来决定角色。“cei钉壳”就是“石头剪子布”，俩孩子攥起小拳头喊着“cei钉----壳！”“壳”字出口拳头出手，握着是石头，张开是布，伸出两指是剪子，石克剪，剪克布，布克石。赢者就有当官兵还是当贼的选择权。这游戏同样是体力和智力的较量。力气大跑得快的孩子，不用太动脑子，当官兵抓人时他似老鹰捉小鸡，当贼被人追时他比兔子跑得还快。那些力气小跑得慢的孩子就需多动脑筋，当官兵时要琢磨啥地容易藏人，谁爱藏哪，当贼时要考虑躲哪不易被发现；一旦展开追逐，则要想着最佳逃跑路线。每晚都能听见孩子们在大院里边奔跑边呼喊，有大声恫吓的，有惊声尖叫的，有声东击西的，有胜利欢呼的，偶尔还有摔倒在地疼得号啕大哭的。若孩子们玩得过了钟点儿，就会有家长站在窗前朝黑黢黢的大院呼喊一声：“ｘｘｘ，还不回家睡觉！”顿时孩子们作鸟兽散，边走还边互相嘱咐着，明晚早点出来玩！

除了这两个游戏，大院孩子们的集体活动还有很多。像打篮球，集体郊游，集体游泳；冬天小河结冰，孩子们的“冰车大战”也很壮观。领头的喊一声：“为了列宁，前进----，后面一拨孩子高呼“乌拉！”几十辆冰车像骏马奔驰而出。最接近实战演练的要数打绷弓仗。枪是用粗铁丝窝的，一般窝成手枪状，高级的有像冲锋枪的。子弹是牛皮纸叠的，有的枪能安数发子弹，可以连击。两军对垒，双方要构筑工事，占领有利地形，一旦开战，子弹横飞，鲁的孩子把衣服蒙住脑袋就往上冲，打一仗头上添好几个大包。还有一些不是游戏但也属于模仿军人类，如H君还记得，有段时间晚饭后，我们时常组成二三十人的方阵，在那条纵贯中院南北的马路上，模仿警卫排的操练，踩着整齐的正步，高喊着口号：“锻炼身体，保卫祖国！锻炼肌肉，防备挨揍！伟大的导师！伟大的领袖！……万岁！万岁！万万岁！”不要小瞧游戏。大院孩子的“兵团作战”使他们区别于胡同的孩子。游戏产生了“领袖”，每个大院都有孩子王，他们都是孩子中的佼佼者。他们聪明机智，英俊潇洒，身强力壮，勇敢顽强。

他们通过“战斗”形成了人格魅力，在大院一呼百应。虽然他们有威信，但他们并不“专制”，他们懂得民主和平等，并不独裁游戏规则。规则是集体确定的，每个孩子都有权对规则发表意见，最后少数服从多数。规则一经确定，大家必须共同遵守，违反规则就是耍赖，耍赖最让人瞧不起。一旦某人被认定喜欢耍赖，就没人愿意带他玩，他将被逐出群体，像一只落荒的猴子。游戏让孩子们体会到集体的力量，在集体中可以各施所长，取长补短，一加一的力量会大于二。游戏使强壮的孩子变得凶猛，使懦弱的孩子变得强壮，大院就像罗马人的竞技场，孩子们努力使自己成为斯巴达克斯那样的角斗士。正是游戏把大院的孩子们团结在一起，成了不是组织的组织。

大院的女孩子也有她们的游戏。她们的游戏不像男孩子那么生猛火爆，但同样培育勇敢和顽强，同样产生领袖人物，同样形成集体氛围。我写《食指》时，曾在网上看到师大女附中老初三女生冯敬兰的一段描述。她讲的是工作组进校期间的学生代表会主席刘进。刘进的父亲刘仰峤由河南省委书记调任高教部副部长，刘进随父母进京转学到女附中，插班在高一年级。冯敬兰说，刘进对自己有一种清教徒式的严酷要求，每天早起要做一套哑铃操，在高教部家属大院跑三圈，冲冷水澡后，6点多到校，再带领同学长跑、做60个仰卧起坐、俯卧撑。每年11月入冬前从不穿袜子，下乡劳动同学们挑50斤，她却挑100斤。看到这段叙述，我眼前隐约有一位少女，在大院之中，在猎猎寒风中，跑得英姿飒爽；心里说，这样的女子，怎能不成为大院子弟的领军人物？

为什么红卫兵出于北京的大院？为什么在66年夏季，红卫兵能一呼百应，把京城搅得地覆天翻？为什么他们能六冲公安部，骑着自行车在大街小巷浩浩荡荡示威游行？如果你了解了他们从小玩的游戏，你就会知道，红卫兵的组织萌芽，早已孕育于大院游戏之中：它的大小头目和兵源，早已在大院储备好了；它的行为规则，也早已在游戏中初露雏形。它的思想准备工作，大院也替它做完了。它所等待的，只是星星之火；当领袖将这粒火星投之于它时，想不燎原都难！

十、

当那群女生在8月的校园殴打校长时，她们并非法盲；只是被狂热的信仰所蛊惑，视打人为崇高之举。罪恶的行径一旦披上正义的外衣，淑女也能变成魔鬼。

45年后，当人们异口同声谴责杀人凶手时，可曾想到她们，以及与她们同龄的我们，同样也是受害者？我们有幸出生在一个没有战乱的年代，却不幸成长在一个谄媚日盛的年代，我们有幸生活在一个吃穿不愁的大院，却不幸成了坐井观天的小蛙。围绕我们的不只是鲜花和美景，还有谎言、马屁经、政治神话和痴人说梦。当黄钟毁弃，瓦釜雷鸣时，我们误以为那是天籁之音；我们大口吸吮的不但有母乳，还有狼奶。

能否从怀旧的抒情诗中，找回一代人的苦衷？

现在让我们想想，45年前我们的小脑袋瓜里，都被时代涂抹了什么颜色？

首先是金色，神的颜色。

中国有造神的传统。历代开国皇帝，都喜欢搞点儿狐泣鬼哭，河图洛书，以证明皇权神授，帝由天择。到了我们父辈，虽说唱着《国际歌》打天下，但江山易改，本性难移，还是要唱“东方红，太阳升，中国出了个……他是人民大救星”，领袖半推半就上了神坛。我辈成长的年代，更是造神猖獗的年代，“跟从领袖要到盲从的地步，相信领袖要到迷信的地步”，这句一点不马列的阿谀奉承，竟成了造神者的喃喃经文，助其鸡犬升天。神需人拜，大院子弟“向阳花木早逢春”，其拜神之便利，让外地孩子“望阳兴叹”！

是的，有谁能跟领袖贴得如此之近？“领袖窗前一盏灯，春夏秋冬夜长明”；那盏灯离我大院没多远，那灯光能照到我的窗呢！我的母校150中学，原为师大女附中。学生中有领袖的女儿，国家主席的女儿，六位老帅的女儿，12个副总理的女儿，再往下省长部长的女儿就数不清了，开家长会和开政治局会议差不多。北京四中也一样，只需把女儿们改为儿子们。中南海堪称京城第一大院，那个大院中的子弟进出中南海就是进出家门，他们就住在领袖身边；领袖中午吃了红烧肉，下午那肉味就飘进校园了；领袖同侄子聊回天儿，第二天谈话内容就在校园传开了；大院就像四下扩散的波纹的中心，第一时间捕捉到领袖的信息。又有谁像大院人这样熟悉领袖？南湖红船，秋收起义，延安窑洞，三大战役，那些跟随领袖打天下的文武群臣，几乎云集北京，云集大院，大院子弟听父辈讲领袖，从小听到大，比听孙敬修讲故事多得多。还有谁能有如此多的机会“面圣聆旨”？五一、十一，领袖在城楼上挥帽招手，大院子弟在城楼下欢呼雀跃；领袖迎接外宾，机场献花的孩子哪个不是大院子弟？不是见过大场面的孩子，8.18怎敢擅自为领袖戴上红袖章？

月明之夜，玩累了，我们坐在大广场的台阶上，聊天侃山，常会讲到领袖的传奇，当然大多是听父辈讲的。

于是我们知道了，舜南巡，在一处风景秀丽的大山之中弹奏筝乐，引来百鸟朝凤，以音召凤是为“韶”，此地故名韶山冲。正是在这块风水宝地，诞生了中国第一人，自从盘古开天地，三皇五帝到如今，从无一人有他那样的大智慧，大胆略，大气魄。

于是我们知道了，领袖是不世出的军事奇才。井冈山播下革命火种，长征中四渡赤水出奇兵，抗日战争坚持打持久战，解放战争指挥百万雄师横扫千军如卷席。领袖戎马一生，却从不摸枪，玩乾坤于掌上，制顽敌于笔间，这等大战略家，岂是只识弯弓射大雕的莽夫所能比拟？

于是我们知道了，领袖是名震环宇的理论家。有雄文四卷，上辨天文，下析地理，讲哲学，讲军事，讲经济，比大胡子马克思还要高明许多。老马光有理论缺少实践，领袖可是山沟沟里出马列，脚底板走出了大理论，放之四海而皆准。

于是我们知道了，领袖是个前知五千年后知一万年的大预言家：1916年读师范时预言中日20年内必有一战，应验了；1919年预言20年后法国人要倒霉，应验了；1938年预言抗战要打七八年，应验了；1939年预言美国会参战，应验了；1955年预言基本粒子也是可分的，应验了！1958年预言搞一点原子弹、氢弹、洲际导弹，十年完全可能，应验了；1956年预言高峡出平湖，我小时候以为没应验，如今还是应验了！

于是我们知道了，领袖为革命牺牲了6位家人。有爱妻，有爱子，有两弟，有堂妹，有侄儿，世间有谁能像领袖这样毁家纾难？“我失娇杨君失柳”，一语未成泪先流呀！

于是我们知道了，领袖一贯与人民同甘苦共患难。南泥湾大生产，领袖和农妇一起纺线线；三年自然灾害，领袖主动不吃红烧肉，粗茶淡饭度时艰。

于是我们知道了领袖的“窑洞对”。当年黄炎培曾对领袖说，历朝历代，其兴也勃焉，其亡也忽焉，一人，一家，一团体，一地方，乃至一国，都没能跳出这周期率；领袖微笑答复：我们已经找到新路，我们能跳出这周期率。这条新路，就是民主。只有让人民来监督政府，政府才不敢松懈。只有人人起来负责，才不会人亡政息。多么英明啊！

于是我们知道了，领袖不但是大政治家大军事家，还是位大诗人，是位充满浪漫色彩的艺术巨匠。“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从头越，苍山如海，残阳如血。”每当大哥哥们激情吟诵领袖诗篇时，眼前那月色恍忽洒在娄山关，耳中如闻马蹄声碎，喇叭声咽……。

于是我们知道了，领袖不单是中国人民的领袖，也是世界人民的领袖，全世界三分之二的劳苦大众还生活在水深炎热之中，等着领袖去解放他们。我们是全世界最幸福的人，因为我们有领袖！15年超英，20年赶美，领袖已经为我们描绘了宏伟蓝图，不用100年就会世界大同，环球同此凉热。

这样一位伟人，怎能让我们不死心塌地崇拜他？天大地大不如领袖恩情大，爹亲娘亲不如领袖亲；幸福生活全是领袖给的，连我们的生命都是领袖给的，只要领袖一声令下，我们上刀山下火海，死不足惜。

特让我们自豪的是，大院干部常常见到领袖，除了头头脑脑，还有那些翻译们。劳阿姨，林阿姨……，孩子看见她们就肃然起敬，因为她们给领袖做过翻译。不过我还有更自豪的：父亲早在20年前，在延安就见过领袖，他在延安待了7年，那7年是他最爱回忆的岁月。每每回忆就扯到领袖，扯到听领袖的演讲。领袖的口才没得说，幽默诙谐，言简意赅，很多奇言妙语令父亲念念不忘，于是听领袖讲话成为他向我们做革命传统教育的最多话题。我不知道他究竟听领袖讲过多少次话，一会儿什么堡，一会儿什么坪，一会儿什么铺，弄得我云里雾里。直到72年暑假，我去宜川探望插队的姐姐，顺道参观了延安，对那些地名有所了解，才算找准了坐标。回干校后有天下大雨，我和父亲在干校三连那座破砖窑旁边的四面漏风的茅草屋里闲聊，听雨打屋顶沙沙作响，不知不觉聊到延安的土窑洞。

我说我去了王家坪，看到了领袖住过的窑洞，不知他当年住的窑洞离领袖的远不远？父亲眼望秋雨，默想片刻，缓缓地说："我们住在王家坪后山，并不算远。延安就那么大块地方，有时走在路上就和中央领导碰面了，不像北京城，一入候门深似海！""您见过领袖几回？他给你们讲过几次话呀？"我趁机想把那段纷繁的讲话史理理清楚。他又默默想了片刻，掰着手指头给我数："第一回在38年，我和你自昌叔一起由西安八路军办事处参加步行团去延安，到延安先进抗大学习，抗大校部条件有限，安排我们去瓦窑堡抗大，大家不想离开延安，闹情绪。主席来讲话，说瓦窑堡非同小可，过去它是中央所在地，街道建设得比延安还好呢！你们去那学习，只要学两条：'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艰苦朴素的工作作风'就好。主席一讲，大家高高兴兴离开延安，走了一百多里路到瓦窑堡抗大学习了。""还有'灵活机动的战略战术'呢？"我以为父亲忘了，赶紧提醒。

"主席给抗大题词里有这句话，可那天给我们讲话时没这条，可能因为我们不是军人吧？进抗大编在一大队，队长苏振华，政委胡耀邦。我们学了两期，一期学政治，二期学军事。11月结束又安排我们进中组部党训班，在二十里铺，学习结束时主席来讲话，讲共产党员要有坚定的政治立场，不能像墙头草，风吹两边倒。主席边讲还边用手比划，把我们都逗乐了。""这话好像《毛选》里有！"我说。

"党训班结束后分我到中宣部，41年进了中央研究院政经研究室。""您还研究过政治经济学？"我大吃一惊，从没想到父亲还懂这个。"咳，一去就得伤寒了，大病3个多月，头发都掉光了，身上退了一层皮。那一年什么也没干成。转年就延安整风了，那是第3回听主席讲话，做动员报告，反对主观主义、教条主义、党八股。中央研究院的整风可是轰动延安呀，连主席都来看墙报呢，那个抢救运动，还有康老……。"说到这，父亲来个急刹车。我知道康老是指康生，却不知父亲为何欲言又止。他沉默片刻，接着掰手指头。"42年从研究院调到中央海委华侨干训班，那就是在王家坪后山了。有一天在小桃林公园开晚会说是欢迎国际友人，主席、总理、朱老总、还有叶帅，很多领导都来了。我们不知欢迎谁，等到主席致欢迎词，说代表中央热烈欢迎远道而来的国际友人、日本共产党领袖冈野进，我们才恍然大悟。其实海委训练班成立时他已在延安了，还是我们的顾问呢！"父亲说到这，微微一笑，似乎对当年主席的欢迎词引起的欢笑记忆犹新。

"这是4回了，还有吗？""再往后就是45年党的七大了。我是作为海委华侨干训班的代表列席大会的，主席在七大的政治报告，《论联合政府》，你们应该学过吧？""学过学过！"我赶紧背诵："放手发动群众，壮大人民力量，在我党的领导下，打败日本侵略者，解放全中国！对吧？"父亲点点头。"那个三大作风讲得多好啊！什么话一从主席嘴里说出来，就那么有劲！当时都没想到能在短短几年打败蒋介石，可主席想到了，他讲话时的语气，挥手的姿势，真鼓动人呀！""那就5回了，还有吗？"我对父亲听领袖讲话如此之多感到兴奋。

"再有就是离开延安前。日本投降后，中央派干部到海外，在华侨中做工作，我被派到缅甸。临行前，中央党校有学员给主席写信，说没听过主席讲话，现在就要上前线了，希望主席给学员们讲一次话。主席就到中央党校礼堂和学员们见了面，讲了很长的话。学员们很高兴。""这回讲的什么？""记不清了。"父亲遗憾地摇摇

头，“不过离开延安前几天，朱老总在王家坪请我们吃饭，他讲的话我还记着。他说革命最重要的就是武装，没有武装什么事也做不成，任何时候都不能放下武器。”“枪杆子里面出政权！”我脱口而出。父亲点点头，“就是这个意思，主席的归纳能力非常强，多复杂的问题，他一句话就说清了。”这场雨中闲谈，让我理清了父亲聆听讲话的次数，也理清了他在延安的生活脉络。抗大—中宣部—中央研究院—海委干训班，这7年他似乎不断在更换单位，不断在学习和整风，既没像八路军将士在前线英勇杀敌，也没像地下工作者在狼巢虎穴智斗日寇，这不免让我有些失望。不过我还是找到了可以炫耀的亮点：父亲曾6次聆听领袖的教诲，这让我骄傲了很久。

十一、

还有仇恨，那是血淋淋的红色。

《三字经》说“人之初，性本善”，果真如此，仇恨当是后天而来。

如果说旧社会劳苦大众的仇恨来自亲身痛楚，那我们的仇恨完全是拜神的附产品。没人逼我们年三十出去躲债，也没人骗我们半夜三更下地干活，更没人将我们投进水牢或绑在榕树，可我们打小就知道仇恨是必须的，因为红色宝典第一章说：敌人和朋友的问题是革命的首要问题，敌人拥护我反对，敌人反对我拥护，对敌人要像秋风扫落叶一样残酷无情。

可谁是敌人？虽说大院并没有高高的谷堆，让我们坐在旁边听妈妈讲过去的故事，但我们最早知道、也最持久地坚信的我们的敌人，就是地主。

大院地处城郊，墙外就是玉渊潭公社的土地，按说离农村近得不能再近。可墙里秋千墙外道，墙外行人，墙里佳人笑；一墙之隔，两重天下，大院别说没地主，连个农民也没有。地主长啥样？地主咋回事？和我们十万八千里，八竿子打不着。可我们最先恨的阶级敌人，就是地主。

对记忆检索，最早拷贝仇恨的，似乎是刘文学的故事。渠江水呀弯又长，有颗红星放光芒。少年英雄刘文学，他是我们的好榜样……。一天，刘文学帮助队里干活回来，发现老地主偷摘集体的海椒，他当即大叫一声：“老地主偷海椒啦！”老地主拿出一块钱想收买他，可刘文学高声叫道：“不要你的臭钱！”他和老地主展开搏斗，终因年幼力薄，被老地主活活掐死了。忘了是学课文还是看小人书，只记得图画中的老地主形容猥琐，面目可憎；刘文学少年英姿，正气凛然。这故事让我们怒火满腔，恨不得自己就在海椒地边，帮刘文学把老地主打个落花流水！

文学是仇恨的启蒙工具，电影则让这仇恨由雾里看花到清晰聚焦。大院经常放电影，夏天在大广场，冬天在大礼堂。小孩子最爱看电影，当时有个玩笑，广为流传：

甲：晚上院里有电影！

乙：真得？什么片？

甲：俩片，一个国产的，一个外国的。

乙：什么名字？

甲：《夜战白桥》、《英雄布拉姆》。

乙：太棒了！早点去占座！

等乙盼到晚上跑去广场，却发现空无一人，怒气冲冲去找伙伴算账。伙伴哈哈大笑对他说，《夜战白桥》就是“夜站白瞧”，《英雄布拉姆》就是“英雄不拉幕”。

啊，电影！贯穿我们的童年！

小孩子最喜欢看露天电影，自带板凳马扎，早早占个好地儿，正面没地儿还可以去背面看。片子大致两类：一是打仗的，像《地道战》、《地雷战》、《英雄儿女》、《南征北战》等等，看了让孩子们知道勇敢；二是讲地主的，像《白毛女》、《红旗谱》、《暴风骤雨》、《红色娘子军》、《半夜鸡叫》等等，还有像《收租院》这样的纪录片，看了让孩子们懂得仇恨。当黄世仁逼死杨白劳霸占了喜儿，当冯兰池砸碎古钟气得朱老巩口吐鲜血，当韩老六毒打给工作组送信的小猪倌，当南霸天把洪长青绑在大榕树上放火烧死，我们的愤怒犹如东海巨浪滔滔不绝！遗憾自己没有生在那个年代，没能手刃地主！

仇恨地主的同时，也顺带评估了父辈的成份。既然地主是我们的敌人，既然中国革命的主力军是与地主有血海深仇的贫雇农，那我们的父辈不是杨白劳，就是郭全海，两把菜刀闹革命，一根竹竿举义旗，祖宗八辈肯定都是苦出身！

可是我从没听父亲说过爷爷。

有一天，一个伙伴神秘地悄声说，领袖的父亲是个有钱人，做生意还有田地。“那不成了地主了？”大家立刻群起攻之，认为他诬蔑领袖，罪大恶极！有个大哥哥马上说那是真的，在领袖自传里写着呢，“不过，这更证明领袖的伟大呀！背叛了自己的阶级，成为劳动人民的领袖，有谁能做到？”我们颔首，要反对自己的老爹，多难呀！

电影之外，大院还有个优越条件，就是能看电视。除了一些高干家有电视，机关食堂里也有电视，随便看，这使得大院子弟受教育次数N倍增加。像《列宁在十月》和《列宁在一九一八》，不知看过多少遍，很多对话倒背如流。比如列宁对“来找农民的真理”的富农说的那段话：

啊你画了一幅多么可怕的图画，可是你画得太坏了。原来你到我们这儿来是为了向我们宣战的。那么好吧，请你记住告诉那些派你来的人不是后台也可以的：苏维埃政权是稳固的，工人和农民建立这个政权是永久性的，谁也不能妄想要他开倒车。当你们这些富农存在一天，就必须得要给我们粮食吃，你要不给就强迫你们给，你要用武力就消灭你们。这就是我给你的真理——我们真正的工人和农民的真理。请你记住吧！

多伟大真理！你们存在一天，就得给我们粮食吃！不给就强迫你们给，反抗就消灭你们！这话太给劲了。每当我们模仿列宁吼出这段话时，那对地主阶级的满腔怒火发泄得畅快淋漓！

插队后，每到秋收，生产队就让知青去“护秋”。“护秋”就是看地：庄稼地，菜地，葵花地，还有果园。让知青护秋，一是外来户，没瓜葛，不会偏向谁；二是干活认真，不偷懒。那年队上让我护秋，每天拎把镰刀早出晚归在大田里转悠，每天总能逮到一两个偷玉米掰葵花摘苹果的。渐渐发现，逮到的多是村里的穷户，又多是孩子，破衣烂衫，瘦骨嶙峋，可怜得很。不忍心扭送大队，教育几句就放了。和社员聊起来，发现他们对偷庄稼的虽然生气，但并不觉得是多大罪过，都知道但凡出来偷的，多半日子很难过，其中并非都因为偷奸耍滑不好好干活，有许多是家里缺劳力，或是有重病号。这让我想起刘文学的故事，隐约有了几分不解。既然是地主，虽说被分了田，打了浮财，可瘦死骆驼比马大，真会穷得去偷辣椒？真穷得揭不开锅，又怎会有钱收买刘文学？我们插队是70年代，春天青黄不接，五块钱买一大麻袋土豆做菜吃，足有一百多斤；50年代一块钱得买多少辣椒？再说偷辣椒罪不至死，可掐死人是一定要偿命的，地主难道昏了头，为点辣椒把命搭进去？

多少年后我才明白，这事儿不但可能，而且就是血淋淋的现实。

随着岁月延伸，“敌人”的黑名单也在不断增加，就像满汉全席的菜单，越拉越长；又像孩子手中的万花筒，稍加转动，就会花样翻新。地、富、反、坏、右，资本家，劳教人员，反动党团骨干，反动会道门道守，投机倒把分子，国民党军警宪特，反动家属，反党分子，修正主义分子，睡在身边的赫鲁晓夫，苏联间谍，阶级异己分子，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叛徒、内奸、工贼，走资派……。很少有哪个称谓能在宪法刑法中找到对应的罪名，除了那个几乎网罗天下，类似第22条军规的《公安六条》。在那里面，所有称谓都只对应一个罪名：“反革命”。

革命神圣而崇高，反革命只有死路一条。

在庞杂的仇恨数据库中，有一类人让我百思不解。他们不属于政治敌人，与大院子弟无冤无仇，却曾让大院子弟恨之入骨，恨不得像纳粹屠戮犹太人一样将其彻底剿灭。他就是“流氓”。

领袖那场革命的目标肯定没有指向“流氓”，他肯定没想到，66年初秋，当京城的大院子弟们在火红的夏季对“牛鬼蛇神”和“黑五类的狗崽子”们发泄完怒火，会忽然把皮带抽向京城的“流氓”。那大都是些平民子弟，生活在社会底层，由于种种原因没走正道，染上不良习气。有的可能曾偷鸡摸狗，有的可能曾调戏妇女，有的可能

打劫小孩子，但都没到逮捕判刑的份上，属于小打小闹，百姓叫他们“二流子”。其中还有女性，大多是对待“性”不太严肃，被人称为“破鞋”。那年9月，大院子弟忽然刀锋偏转，对“流氓”大打出手。本应制止暴行的派出所大力协助，不但提供名单，还配合抓捕，一时京城“流氓”无处藏身，除少数溜到新疆、青海和宁夏，几乎全都关进洪尉兵在学校私设的牢房，各学校一时人满为患。据四中一位老兵回忆，四中抓了二三十个“流氓”，关在一个小院。暴力工具就是皮带，那时称作“武装带”，又厚又硬的绿帆布带，两头有钢扣，是军人的皮带，66年大院子弟拿它打人。

老兵是我二哥的同学，文革后他写过一部小说《晚霞消失的时候》，引起轰动。对打流氓的事，他有这样一段回忆：

如果记忆准确的话，我只打过一个流氓，那是我对他母亲的承诺。这个流氓从家中被抓时，他的父母追出来，又打又骂又踢又啐，央求我们狠狠打，好将这个逆子教育过来。尤其是那父亲咬牙切齿，恨不得有人把这个儿子打死。但临押上车时，他母亲悄悄拉住我的手央求说：“别打坏就成！”我的心一下子就碎了：我没有从我母亲那里得到过这样的母爱。我打人时手很重，特别是听到那些罪行时。我履行了对那母亲的承诺。我每天都要打一顿那个流氓，不让别人染指，每次都转述他母亲的央求。我心存幻想——为一个母亲让浪子回头，但除了虚伪的告饶和对父母的怨恨，一无所获。我抽他抽到连手都抬不起来了。假设给你一根皮带，让你每天抽同一棵树，没几天你就会累趴下。当时四中也打死了个流氓，死因不明。其余的均无重伤，只是皮开肉绽而已。中国毕竟不培养职业打手。

如果四中老兵果真在那个秋叶滴血的季节只打死过一个“流氓”，那实在可以算得上是“温质彬彬”了。那真正是个血肉横飞的季节。我的高中母校原是女附中，一位老三届校友回忆，校门口有个饭馆，一个年轻姑娘是饭馆的服务员，大概谈恋爱次数多些，就被指认为“破鞋”，绑在校园树上遭受皮带抽打，直到咽气。暴行持续大约半个月，全城有多少“流氓”死于皮带之下，恐怕永远无法统计清楚。

为什么大院子弟忽然越俎代庖，偏离政治斗争而去充当“净化”社会风气的打手？是要显示自己“高贵而纯正”的血统吗？是要锻造一个类似“太阳城”的纯净社会吗？是不能容忍任何对“革命道德观”的离经叛道吗？作为大院子弟的我，至今也没想明白，只是不会忘记，在66年那个红色恐怖的日子，如果你被视为“流氓”或“破鞋”，你就在劫难逃！

十二、

仇恨附带着残忍，那是冷酷的黑色。

不知残忍是与生俱来，还是后天培育？就我而言，不能说天性残忍，但性格里面，肯定有残忍一面。

几年前读了梭罗的《瓦尔登湖》，惊诧他笔下的动物栩栩如生，感叹他与动物的亲密和谐。调皮的老鼠敢跳上他的皮鞋，沿着他的衣服攀援而上，坐在他的手掌中，把一片干酪一口一口吃完，像苍蝇一样把爪子在嘴上洗洗，然后扬长而去；母山鹬敢围着他周旋，假装折翅瘸腿，诱使他注意，让小山鹬趁机溜掉；他在林中捡浆果，邂逅一只母猫，率领一群小猫，那些小猫全都野气未脱，敢像它们的母亲一样弓起背脊，向他吐口水。在他笔下，那些会大声讥笑的潜水鸟、不惧严寒可以在软软雪中呆上一两天的鹧鸪、在猎犬展开长跑比赛的狐狸、姿态优雅飞跃绝尘的野兔……，都是那样可爱，那样有趣。

梭罗说："要是没有兔子和鹧鸪，还能叫田野吗？当野兔和鹧鸪逃离你，你不认为它们是野兽，它们是山川河流的一部分，仿佛猎猎闪动的树叶一样。不管有怎样翻天覆地的革命，像一方水土中的一方人一样，兔子和鹧鸪万世常存。不能维系一只野兔的原野一定是贫瘠无比的。"六十年前，我的大院是一片墓地，也如瓦尔登湖那样，有一个生机盎然的动物世界。地底下到处是蚯蚓与蚂蚁，草丛中有蛐蛐儿、蚂蚱、螳螂、纺织娘，树干上趴着天牛和知了，蜗牛在苔藓上爬行，蜻蜓在灌木间小憩，蝴蝶于花蕊中翩跹，松鼠在枝头嬉戏，地洞中潜伏着刺猬，黄鼠狼和野兔从墓穴钻进钻出，各种美丽的鸟儿在林间婉转歌喉……。它们世世代代生活在那片土地，虽然各自处在生物链的不同环节，但总保持着生态的完美平衡。然后我们来了，我们与它们成了伙伴，它们伴我们长大，我们却成了它们的梦魇。

我们从小把昆虫与分成两类：益虫与害虫。凡是吃蚊子的，都视作益虫，譬如蜻蜓和壁虎；凡是于人不利或令人讨厌的，都视作害虫，被列为"四害"的苍蝇、蚊子、老鼠、臭虫自不必说，像会蜇人的洋拉子、从槐树上垂下的吊死鬼、据说会危害树木的知了、有股难闻气味的臭大姐，模样丑陋的赖蛤蟆，偷吃公粮的老家贼，尾有毒针的大马蜂……，都在我们捕杀之列。

剿灭虫虫和小动物也是儿时的一种游戏，这游戏是否残忍难以说清。用苍蝇拍打死苍蝇肯定正当，紧闭门窗挂上浸泡了滴滴畏的布条熏蚊子，也属文明，但抓住老鼠浇上汽油，点燃后看它疯狂乱窜，是不是有些残忍呢？麻雀曾一度入围"四害"，虽说那次京城围剿麻雀的全民战役我们还小没参战，但杀麻雀的游戏贯穿了我们的童年和少年。弹弓打，汽枪崩，春天掏麻雀窝揪出雏羽未丰的小家雀，冬天在雪地下夹子，死雀糊泥烤着吃，似乎也属美好的回忆，不在残忍之列。

现在想来，最倒霉的是赖蛤蟆。不知为什么，小孩子都不喜欢赖蛤蟆，是因为它身上的疙瘩包让人生厌？还是在西方童话里它总被巫婆用来作法？总之它似乎是所有孩子们共同虐待的对象。前些天看到一篇网文，其中写到小时虐待赖蛤蟆的场景：

我从四岁开始进入那个著名的十年，于是我天生就是个野孩子——没有幼儿院的正规学前教育，自然也缺乏什么益智的娱乐。乡村大孩子带我学会的第一种游戏，就是去田野抓癞蛤蟆。然后用泥巴糊一个小窑，里面铺一层生

石灰，将癞蛤蟆关进去用稀泥封闭，上留小孔再注入冷水。生石灰遇水则发散，产生极高的温度，蒸汽袅袅中，一阵阵“呱呱”的受刑惨号由强变弱。汽散声绝，扒开泥窑，但见癞蛤蟆的丑恶皮肤完全剥离，露出初生婴儿般的晶莹胴体，在死亡中显出一种纯净的美丽。

与这种繁杂的死刑相比，我们的办法要简捷得多。抓到赖蛤蟆后，我们会用木棍轻轻敲打它，看着它的肚皮像吹气一样，一点点鼓起来，胀成一个皮球状。当肚皮鼓到完全绷紧时，我们扬起板砖猛拍下去，瞬间赖蛤蟆像汽球破裂般血肉横飞，体如薄纸，紧贴地面。我们欢呼雀跃，内心很满足。

即便是益虫，有时也横遭荼毒。夏季雨前，蜻蜓大批落在灌木上，很容易抓到。蜻蜓咬住东西不撒嘴，结果常常被我们揪断肚子扯下脑袋；我们还喜欢用细线系在蜻蜓肚子上，像放风筝一样拽着它飞。听说壁虎有断尾再生的本事，我们抓住它切断尾巴，放在瓶中想看它如何复原。只因喜爱鸟羽的美丽，我们便四处撒网，抓来许多红靛颏、蓝靛颏，禁闭屋中直至它们惊吓或饥渴而死。我们把雏鸟带回家，开窗让它冲外尖叫，引来母雀在窗外焦急地徘徊，听母雀悲哀地鸣声，却感觉很开心。

不到四十年，大院的小动物基本灭绝，地上眼见的只剩蚂蚁和蟑螂，鸟呢？最多也就是麻雀和喜鹊。它们不是死于贫瘠，而是死于人们的无知和残忍，虽然有大环境变迁的影响，我们亦难辞其咎。

一个失去了百鸟歌鸣的大院，一个没有了蝴蝶和蜻蜓的大院，还能叫大院吗？

孩子们天性爱动物，但孩子们不懂如何爱，不知道自己是在折磨它们，不知道残忍由此开始。我们打小受的教育说，人类是万物的灵长，是地球的主宰，对一切有生杀之权。没人要我们怜悯生命；更没人告诉我们，杀生应有度，益害只相对，万物生生不息，都有生存的道理，消灭某一物种，会影响其它物种，生物链的断裂会带来灾难。孩子的世界是单纯的，要么好，要么坏；要么善，要么恶；要么生存，要么死亡；而只要宣判了死刑，何种死法无关紧要，残忍的杀戮，或许更显得勇敢和坚忍。

如果残忍只施于动物，事情或许还不算太坏。可随着年龄增长，当我们知道不但昆虫有益虫与害虫，人类同样有好人和坏人，同样有“除四害”的任务，事态就有些恐怖了。我们用来对付害虫的那些手段，是否可以用来对付坏人呢？我们是否可以抽打他们像抽打一只苍蝇？是否可以碾死他们像碾死一保蚂蚁？是否可以把他们也放在火上烧烤？把他们也吊在梁上就像吊死一只野猫？

当小说与电影将我们的仇恨聚焦时，也顺带让我们看到了敌人的残忍。歌乐山，白公馆，歌乐山；钉竹签，灌辣椒水，坐老虎凳，种种酷刑匪夷所思。古训说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领袖也教导我们革命是暴烈的行动，要夺过鞭子抽敌人。当“敌人”像过街老鼠出现在我们面前时，不残忍行吗？

【消逝的大院】连载4：

十三、

第四种是白色，象征狂热。

火焰的温度可以通过颜色判断：燃点之上的火苗是红色，随着温度上升，火焰由红转黄，达到炽热时，火焰看上去是白色的。在1966年那个春夏之交的日子里，大院子弟忽然陷入一种政治狂热，那炽热足以铄石流金。

这狂热究竟由何引起，史学家众说纷纭。回想起来，在众多起因中，我以为有个讲话特别重要。

记不清那个讲话是手抄本，还是在登在什么刊物或小册子上，只记得我是在那一年春夏之交时看到它的。那时报上正为《海瑞罢官》争论不休，但对于11岁的我来说，那场大辩论实在深奥难解。就在这时，一个讲话稿在大院流传开来，先在哥哥姐姐中间传阅，然后我跟着沾光看到它。印象中，它的主标题是领袖谈教改，副标题是与王海容、毛远新的谈话。看到大孩子们捧读这篇讲话稿时两眼放光的异样，我好奇地读了它。小学三年级，已经在看长篇小说，阅读这篇讲话不会有任何文字障碍。但是，看完第一遍时，我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以为一定遗漏了什么，或者哪看错了，于是再读一遍，又再读一遍，终于认定自己没看错，也没遗漏，领袖确实就是那样说的。

小脑袋瓜里引爆了一颗原子弹！那巨大的震骇无法形容！

王海容告诉领袖，班上有个革干子弟，上课不用心听讲，下课也不练习，专看小说，有时在宿舍睡觉，星期六下午开会也不参加，星期天也不按时返校，同学对他都有意见。可领袖怎么回答的？他讲了很多，我感觉最“酷”的是下面两段：

要允许学生上课看小说，上课打瞌睡，我看你讲的这个学生，将来可能有所作为。回去后你带头造反，星期天你不要回校，开会就是不去。什么制度不制度，管他那一套，就是不回去，你说：我就是破坏学校制度。我看你这个人将来没有什么大作为。你怕人家说你破坏制度，又怕挨批评，又怕记过，又怕开除，又怕入不了党。有什么好怕的，最多就是开除。学校应该允许学生造反。回去带头造反！

在学习上不要搞什么五分，也不要搞什么二分，搞个三分、四分就行了。搞五分累死人。不要学那么多东西上，学多了要害死人。譬如说汉高祖的《大风歌》，“大风起兮云飞扬，威加四海兮归故乡，安得猛士兮守四方”。这首诗写得好，很有气魄。写诗的汉高祖就没读过什么书，但能写出这样好的诗来。我们的干部子弟很令人担心，他们没有生活经验，可是架子很大，有许多优越感。要教育他们不要靠父母，不要靠先辈，而完全靠自己。

自打走进校园，坐进教室，天天就与领袖做伴：黑板上方是领袖像，慈祥和蔼，望着我们微笑；画像两侧是领袖无人不知的勉励语：“好好学习，天天向上”。三年来我天天望着它，以它为座右铭，上课用心听讲，两手规矩地背在身后，更不能打瞌睡，作业要争五分，考试要得100。我一直以为这就是领袖要求我们的。可如今，忽然全颠倒了！

与领袖和远新的谈话相比，上面的谈话只能算毛毛雨了。最让我震撼的是领袖对远新说的这段话：

马列主义的基本思想就是要革命，什么是革命？革命就是无产阶级打倒资本家，农民推翻地主，然后建立工农联合政权，并且把它巩固下去。现在革命任务还没有完成，到底谁打倒谁还不一定，苏联还不是赫鲁晓夫当政，资产阶级当政。我们也有资产阶级把持政权，有的生产队、工厂、县委、地委、省委都有他们的人。有的公安厅副厅长也是他们的人。文化部是谁领导的？电影、戏剧都是为他们服务的，不是为多数人服务的！

哪里都有反革命，工厂怎么没有？国民党的中将，少将，县党部书记长都混进了，不管他改变什么面貌，现在就是要你们把他们清查出来。什么地方都有阶级斗争，都有反革命分子。

你不是讲要学习马列主义吗？你们是怎么个学法？只听讲课能学到多少东西？最主要的是要到实际中去学习。阶级斗争是你们的一门主课。

领袖的话明了简洁，对于一个11岁的孩子来说，理解字面意思没有难度，可要穿透纸面，窥见领袖内心的锋芒所向，根本不可能。我只觉得天空忽然灰蒙蒙的，原本认同的“解放区的天是晴朗的天”忽然不对了，新中国还有旧政权，哪里都有反革命，要我们去清查，语文数学原来不是我们的主课，主课应该是阶级斗争！

忽然想到那些日子里被媒体重复最多的一句话：“要警惕睡在我们身边的赫鲁晓夫”！谁睡在我的身边？父亲和母亲！（小时候我和父母住同屋）

在那个春夏之交，所有大院子弟都在解读这篇讲话，小学生知道了不必再为五分玩命，初中生知道了革命政权中有许多坏人，高中生和大学生知道了这些坏人要靠他们去揪出来。大院子弟集体亢奋，青春的燥动鼓舞他们冲出校园。世界是你们的，也是我们的，但归根结底是你们的！你们要关心国家大事，国家者你们的国家，天下者你们的天下！从小听惯了的谆谆教诲忽然让大院子弟找到了践行的突破口：造反！马克思主义的道理千头万绪，归根结底，就是一句话：造反有理！

在大院生活了十多年的孩子们，正好处在青春期和逆反心理期，任何一件不顺心的事情，都会让他们异常愤慨，像座存满炸药的仓库，一个火星都会引发大爆炸。

至今还清晰记得发生在大院的一次孩子们与大人们的对抗。

事情起因是打篮球。65年大院扩建办公楼，在东门内卧着乌龟驮石碑的地方，盖了一个办公大楼，楼前用方砖铺出一个广场，孩子们称它“大广场”。广场和篮球场大小差不多，机关在那放了一对篮球架。那时会打篮球是男孩子的骄傲，各大院经常约赛，赢者如打了胜仗的将士凯旋而归。自从有了大广场，有了篮球架，打篮球几乎取代了所有游戏。孩子们撂下饭碗就奔向那里，兴奋的喊叫声从广场传遍大院。

大概是孩子们的呐喊影响了大人们办公，或是偶尔发生篮球打破玻璃，也可能是广场上奔跑的孩子们让从东门进出的车辆感到不便，总之有一天，篮球架忽然失踪了。孩子们略加侦查发现，篮球架被搬到办公区的一个小操场了。办公区不允许家属随意出入，球架搁在那，等于剥夺了孩子们打球的权利，孩子们集体愤怒了！

“毛主席要我们锻炼身体！领袖年轻时就注意健体强身，爱游泳，爱冲冷水澡，这帮机关大老爷可倒好，自己不锻炼，还不让我们锻炼！”“他们有什么权利搬走篮球架？发扬民主了吗？和我们商量了吗？征求我们意见了吗？这简直就是法西斯独裁！”“一定是行政处那个头干的事，瞧他那德性，没准就是个县党部书记长！”孩子们七嘴八舌，义愤填膺。

“他们能搬走，咱们不能搬回来吗？”一个素来胆大的孩子倡议。

“铁架子，挺沉的，咱搬得动吗？”孩子们有些犹豫。

“撬起来底下塞圆木，滚着走，没问题！”一个大孩子说，他物理好。

“可要是大人管呢？”胆小的孩子问。

“咱星期天搬，不上班没大人，要是有人管，咱们和他辩论！好汉架不住人多！”造反计划在孩子们的密谋中形成了。谁负责找圆木，谁负责侦察“敌情”，谁负责指挥推拉，谁负责阻挡管事者，全都作了分工。星期天，大院男孩子几乎全体出动。计划执行得异常顺利，在呐喊声中，两个大铁架被一点一点挪回了大广场。那天成了孩子们的节日，在广场隆重举行了一场篮球赛，所有孩子都品尝到了造反的喜悦。我们感到造反竟是那样痛快淋漓和轻而易举，我们也想到如何保卫胜利成果，如果大人们再把架子搬回去，我们该如何应对，大家都如诸葛再生，三十六计，七十二策，想了一大堆。

我们太低估大人的智慧了。第二天，行政处给几个领头孩子的家长打了个电话，孩子头儿回家就全被训斥。“天不怕地不怕，就怕老师找我爸”。父母之命不可违，孩子头儿只能召集小兄弟们，乖乖把篮球架又滚回办

公区，造反以失败告终，孩子们灰头土脸，好多天打不起精神。

可以想象我们心里有多大的怒气！可以想象一旦我们的怒气有处发泄，我们会是怎样的疯狂！

当年北京有一群喜爱文学的青年，自发结社，请了几位社会名流作顾问，办了份仅在朋友中传阅的文学小报。动静搞得大了点，被公安局请去喝茶。其中一个认错态度好，最先被释放了。谁知他出了公安局大门，直奔商场买了把菜刀，径直走到友谊商店，挥刀砍伤了一个老外。轰动京城的反革命杀人案，十万人的公审大会，将他五花大绑押赴刑场，一枪崩了。现在想来，他不过是性情偏激，一时冲动，而冲动正是所有年轻人最容易犯的毛病。

66年的那个季节，大院子弟们大都难免有不顺心的事。对五分加绵羊的教学方法的厌烦，对没完没了的考试的憎恶，对整天关在教室里念死书的不满，对一天到晚总爱开会的无聊，加上对冲破樊篱的憧憬，对破旧立新的渴望，相互交织，难以抑制。就在干柴春草等待一粒野火时，领袖的讲话来了。它的出现似乎偶然，似乎巧合，巧合得有些吊诡。但是，当我们走完那个十年长征，回头望去，霍然发现，那其实是领袖又一次四渡赤水出奇兵，是领袖深思熟虑走出的一着闲棋。当时润物无声，事后雪泥鸿爪，只有细细琢磨，才知领袖用心良苦。当大权逐渐旁落，兵孤将寡之时，他以一篇讲话，给自己创造出又一支庞大的秋收起义队伍！

是的，我们错过了井冈山和雪山草地，错过了延安和西柏坡。正当我们遗憾此生可能碌碌无为时，一艘新航船忽然出现在东方的地平线上，我们忽然发现属于我们的革命就要到来了！一群在大院安乐窝里趴着的温顺的小猫，听到一声野性的长啸，忽然发现，自己根本不是小猫，是狼崽儿！

当成千上万只小狼崽儿冲上街头时，会有怎样的后果？

十四、

看清了时代涂抹在大院子弟头脑里的颜色，也就大概明白了大院子弟在那场惨剧中扮演的角色。崇拜与仇恨，狂热与残忍，大院子弟在那个夏季迷失了自己，他们像牵线玩偶一样被领袖指挥着，为“反修防修”而拼杀，可什么是“修”，没人说得清。

虽说往事不堪回首，可若总是欲说还休，卞校长的血就会白流。辨清丧钟的源头，还原悲剧的本色，是亲历者不可推卸的责任。

现在来看看，卞校长的丧钟是如何被敲响的。

或许可以说，悲剧的序曲奏响于66年5月。5月16日，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了“5.16”通知。通知中的一段话45年后我们依旧耳熟能详：“混进党里、政府里、军队里和各种文化界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是一批反革命的修

正主义分子，一旦时机成熟，他们就会要夺取政权，由无产阶级专政变为资产阶级专政。”这段痴人说梦般的呓语出现在党的决议里，成为此后十年一切人祸的定音鼓。如果那些饱受迫害、甚至丢掉性命的委员们知道这段话为自己掘好了坟墓，他们会在表决时投赞成票吗？亦或许他们早已猜到领袖的心思，只寄希望能通过牺牲他人而保全自己？

领袖会后去了杭州。北京此时已如极度炽热的火山，冲天熔岩即将喷发。当此危机重重之际去西湖赏月，即是谋略，又是胆魄；领袖从不在阵地前沿指挥战斗，运筹帷幄之中，决胜千里之外，是父辈们最钦佩领袖之处，如今他们再一次领略了领袖的风采。虽说身在杭州，但领袖对京城局势洞若观火。当北大贴出那张“马克思主义”的大字报后，他立即指示全文广播。6月1日晚8点，随着广播中传来的播音员异常高亢的声音，那张大字报走入千家万户。卞校长的第一声丧钟被敲响了：北大的大字报引来了女附中第一张大字报，发起人就是前面提到的刘进，一位大院子弟，父亲是高教部副部长。

四十年后，刘学姐对她写大字报这样回忆道：

1966年6月1日，《人民日报》发表了《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社论。6月2日早6点，我在锻炼时听到早间的新闻正在广播聂元梓的大字报，特别激动。现在党中央发出号召，支持我们了，说明我们的意见是对的。看来在党支部内提出的问题和意见，也可以用大字报来公开表达。结果我连广播都没听完，就跑去找住在同院的马德秀，她是高三（6）班的学生党员。我说：“现在党号召了，咱们的意见可以说出来了，你愿意写大字报吗？”她说愿意。我俩又跑到学校去找我的同班同学宋彬彬，她是住校生（1966年4月入的党），她也支持我写大字报。时间还早，很多学生都没有到校呢，我们就开始写大字报了。因为这些意见都烂熟于心，用不着打草稿，你一言我一语，我用毛笔直接写在报纸上，署名刘进、宋彬彬、马德秀，然后贴了出去。过了这么多年，大字报的题目和内容我已经记不清了，印象里是对学校不让我们参加革命有意见，对宋硕的报告有意见，说学校教育路线上有问题，但没有针对具体的对象。据一些同学回忆，大字报的题目是：“校领导把我们引向何处？”内容以问话为主，头一句话就是“外界革命形势轰轰烈烈，而学校却是死水一潭，学校一心想引导的是让我们进行高考复习……”三位大院子女打响了造反第一枪，这是时代使然。革命脉搏的躁动令她们热血沸腾，就像秋收起义的农民。三位学姐想必看过领袖与王、毛的谈话，如果她们能够领悟领袖的剑锋所指，此时就该噤若寒蝉，等着父辈的厄运降临，哪里还能当出头鸟？可惜，那时能正确解读领袖讲话的大院子弟廖若晨星，我只知道有几位老帅的公子从运动开头就保持沉默，大概秉承了父辈的大智若愚。

前面说过，女附中高干子女云集，这是卞校长的荣幸，也是卞校长的不幸。贵胄煌煌，上达天听。大字报贴出第二天，时任团中央候补书记的胡启立就带着团中央干部张某和马某来到女附中，宣布支持刘、宋、马的革命行动。第二天一早，工作组正式进校，卞校长的第二声丧钟被敲响了。

据载，刘邓曾为派不派工作组专程赴杭州向领袖请示，领袖不置可否，请刘邓相机处理。刘邓认为派工作组是党的一贯做法，总不会错，就派了。谁知7月下旬领袖回京，对工作组龙颜震怒，指责为“颠倒是非，混淆黑白，围剿革命派，压制不同意见，实行白色恐怖，”帽子着实大得吓人。从女附中的情况看，领袖有些言过其实了；工作组既没“围剿革命派”，也没“实行白色恐怖”，他们积极支持学生批斗校领导，若说“恐怖”也属“红色”。他们只是对那些反工作组的学生有所压制，可与9年前那场先引蛇出洞再聚而歼之的“阳谋”相比，他们的做法已经相当温柔了！

对工作组的表现，刘进这样回忆道：

6月17日，高三4班李黎黎等13个人贴出了大字报，题目是“工作组把我们引向何方？”认为工作组开展运动的方式和《人民日报》社论的精神不一样，阻碍了运动。面对学生“为什么还不召开揭批校领导大会”的质问，工作组组长张世栋老师在当天的广播中说，“现在转入重点批判的条件还不成熟……仍要进行广泛的、普遍的揭发”，同时他检讨了自己有“怕乱”思想，“还不够放手”，表示欢迎继续提意见。

大字报贴出后，引起了全校各班的辩论，当晚学生自发聚在大操场宿舍楼的高台前辩论，我班同学梁二同上台支持了13人，说工作组压制了革命师生的积极性，把学校运动搞得很冷清。工作组希望同学们不要再辩论了，辩论非但没有停止，又出现了学生斗学生。一是批判围攻反工作组的少数派学生，二是斗争所谓出身不好、有问题的学生。譬如高二2班6月18日贴出一张大字报，点名12个同学，分别给带上各种“帽子”，羞辱、体罚她们。6月20日全校开会，我代表学生代表会讲话，讲了三点意见（抄自高二2班那位同学的笔记）：“1、要按照党的政策办事，不能过早下结论。2、反对在学生当中开斗争会。3、坚决不打、不骂、不围、不哄，坚决贯彻党的政策。”张世栋老师做了补充，向全校提出了“边学、边议、边揭、边批”的要求，说现在不适宜把重点集中在某一个校领导身上，还需要广泛的揭发、批判和集中材料。6月21日上午，工作组在全校大会上做了进校18天的小结，提出“从今天开始转入重点揭发批判”，并安排当日下午召开揭发卞仲耘的大会。

6月21日下午两点半，第一次揭批会在大操场召开。当时卞校长一个人站在台上，副校长胡志涛（女）、刘致平，教导处主任汪玉冰（女）、副主任梅树民四个人站在台下。高三4班反工作组的13个人被单独安置在学生队伍后面，有学生持木枪站在她们身后。6月22日揭批会继续开，两次大会都有针对校领导的暴力行为发生，卞校长挨打最多。

历史无庸讳言。66年刘邓派工作组决非是去灭火，去当“消防队”，他们是要把火控制在一定范围，别烧得太大。只要大局不乱，不向高层蔓延，烧烧下面是可以的，四清不就是这样做的吗？对反工作组的学生，给他们扣上反党的帽子也是需要的，反右不就是这样做的吗？工作组两头作战：一头组织学生批判校领导，一头组织多数学生斗争反工作组的少数学生。校领导是死老虎，任人宰割；反工作组的少数学生却是活老虎，打不好就被咬一口。据

刘进回忆：

6月27日，以我班同学梁二同为首的18人贴出了第二张反工作组的大字报，题目是“把无产阶级大革命进行到底”，内容涉及虽多，却不再具有轰动效应。她们多数时间不到学校，经常聚在一起讨论形势，或去海淀区的中学活动。梁的父亲在空军任职，支持她们的行动，因而她们更加坚定，不怕被孤立，觉得很光荣。18人全部是高中学生，有我班四、五个同学。

在那个夏季，北京各中学似乎呈现一种规律：工作组进校后，政府子弟倾向工作组的较多，军队子弟反对工作组的较多。政府系统由刘邓掌握，军队则统归林帅麾下。刘邓已是泥菩萨过江，林帅却正蒸蒸日上。洪尉兵问世于海淀，大概与海淀区的军队大院云集不无关系；而它在西城区各中学产生较晚，大概与那里政府大院云集也不无关系，它一问世就被刘邓内部定性为非法组织，不少高干子女听到了风声。刘邓当时既要面对来自上海帮的挑战，又要抵御来自林元帅的狙击。为了在最高裁判面前表现出对敌斗争的坚定性，受命于刘邓的工作组必须干出点样儿来。于是校领导作为权力斗争的牺牲品，被工作组绑上了祭坛。学生反工作组越凶，工作组斗校领导就越狠。结果不管是政府子弟还是军队子弟，不管是拥护工作组还是反对工作组，他们的合力只会让卞校长脖子上的绞索被越拉越紧。

外院附中的王蓉芬这样写道：

工作组１９６６年７月３日呈报上级的“四类学校師大女附中领导核心排队的初步意見”，第一句话就决定了她们作为阶级敌人的命运：“师大女附中是北京市重点学校之一。在文化大革命运动中，群众揭发了领导核心的大量问题，性质是严重的，初步排为四类学校。”理由是“学校领导权把握在钻进党内的资产阶级代表人物手中”，卞仲耘、胡志涛就是这样人物，她们都被划为四类干部。四类是最坏的一类，是铁板钉钉的阶级敌人。

意见书给卞仲耘定的罪状是：“多年來一贯反对学习毛主席著作 ，诬蔑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顽固地推行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收罗和重用一批资产阶级知识分子和反动分子；极力向青年师生放毒，精心培养修正主义苗子；搞宗派活动，培植个人势力；贪生怕死，追求低级趣味，十分欣赏武则天、杨贵妃、慈禧太后等荒淫無耻的私生活，有時讲话非常低级庸俗。划为四类。”凭着这些罪状，卞仲耘足以被开除党籍、公职，进而押送监狱或发配北大荒了。

欲加之罪，何患无词？那是个政治帽子满天飞的时代，大帽子下面往往空洞无物，有些证据搁到今天简直是笑话。比如刑台地震后，开展防震教育，要求学生们地震时要迅速撤离教室。有学生问，是不是把主席像摘下带出？卞校长未表态，这就成了她反领袖的证据。刘主席的女儿中考成绩离女附中录取分数线差了几分，未被录取，也成了卞校长反中央领导的罪行之一。在工作组审查意见书中，还有这样一句话：“（卞）出身于大地主家庭，曾夸耀自己是带着黄金首饰参加革命的。”看到这句话，我立时明白卞校长为何难逃厄运，她的额头黥刺着红字。单凭这

一条就足以煽动对她的仇恨！

祸不单行。卞校长落难之际，有两个女人跳出来落井下石。一位诬陷卞校长作风败坏，勾引她的前夫，拆散她的家庭；一位揭发卞校长是刘仁介绍入党的，是个假党员。两颗重磅炸弹让学生们义愤填膺，特别是作风问题，学生们不能容忍校长竟是个地主加破鞋！。刘进这样回忆道：

其实文革开始后不久，袁淑娥就经常来学校活动了。批斗会前她曾找过工作组要求参加大会，工作组不同意，可她还是带着儿子和母亲来冲了会场。她手里还拿着一张照片，粗看是卞校长和她前夫的一张合影，实际上是卞校长夫妇和袁淑娥夫妇四个人的合影，剪去两边的人，就成了卞、丁的合影。她拿这个当证据，说卞校长生活作风有问题，破坏了她的家庭，在台上哭诉，学生立即群情激愤，喊起了口号，场面一度失控。会场安排出身贫下中农家庭的学生拿着练体操的木枪押着校领导。袁一哭诉，这些学生就你一枪、我一枪把卞校长捅倒了，卞校长当时就发生了呕吐。袁的发言大概前后持续了一个多小时，其间一直有对校领导的过激行为。

袁的揭发敲响了卞校长的第三声丧钟。一旦休眠的残忍都被激活，人性的底线终将突破。

虽说工作组一入校，卞校长的政治生命即已终结，但有工作组在，人或不至于死；人活着，政治生命还有复苏的可能。7月29日那天，领袖在人民大会堂召开撤销工作组大会，他严厉谴责工作组是消防队，犯了方向路线错误，必须全部撤出，让学生们自己起来革命。第二天，女附中的工作组撤走了，权力出现真空，双重生命之门悄然紧闭，最后的丧钟终于敲响。

关于8.5暴行的发起者，刘进这样回忆道：

除了受害人、目击者指认，我也找过高一3班的老师、同学核实。一个同学（为叙述方便，以下称A同学）对我讲了当时班里少数同学发起揪斗校领导的过程。A同学说带头的是几个住在西边大院（即三军总部大院）的同学。她们在班里说，现在“主义兵”成革命的了，主席已经发出号召，我们也要革命，也要斗黑帮。她们让人把校领导集中起来，拉到操场去游斗。当时全班同学都坐在教室里，出身不好的，家里有问题的学生都集中坐在一边，领头的同学让大家必须都出去看。

如果属实，暴行的发起者，就是大院子弟。

8月5日正是酷暑。那一天日头似乎特别毒辣。操场上的批斗演变为殴打，女附中老校友王友琴对当时情景这样叙述道：

卞仲耘在三个副校长中排名第一，因为她是学校的最高领导人，也就是所谓“黑帮头子”，她被打得最重。经过两三个小时的殴打和折磨，下午五点来钟的时候，卞仲耘已经失去知觉，大小便失禁，倒在宿舍楼门口的台阶

上。但是，依然有一些红卫兵在那里踢她的身体，踩她的脸，往她身上扔脏东西，大声咒骂她“装死”。五点多时，有人叫来了校工。校工把卞仲耘的身体搬上一部平常运送垃圾的手推车。当时红卫兵还在继续“斗争”另外四个人。副校长刘致平一度被强迫跪在这辆手推车旁边。副校长胡志涛看到躺手推车上卞仲耘，两条胳膊红肿，上面布满一条条伤痕，眼睛张开，瞳孔已经没有反应，但是嘴巴还呼哧呼哧吐气。她告诉红卫兵卞仲耘有生命危险，应该送医院。红卫兵对她吼道：“黑帮，你不好好改造，也是这个下场。”她被推进一间办公室关了起来。

后来，有工友把那辆手推车推到学校北侧小门旁边。马路对面就是邮电部医院。时值 8 月，那时天色还亮，但有红卫兵不准工友把车推出学校。手推车停在北门边，卞仲耘的身体被用大字报纸盖了起来，上面还压了一把大竹扫帚。手推车在校门口停了一两个小时。

1966年8月5日黄昏，卞校长的生命划上了句号。她赤裸的尸体被扔在太平间的水泥地上，头部肿大，面目全非。

此后，那些亲历校园暴行的大院子弟们，一个个陷入无穷梦魇。那位因给领袖戴上洪尉兵袖章而名噪全国的宋学姐，旋即品尝父亲失势的苦果，和母亲一起被押送沈阳软禁。她逃到内蒙草原去牧羊，后当工农兵学员，选择了与政治无关的地质专业。但无论她如何低调，如何远离尘嚣，如何像祥林嫂一样喃喃申辩与8.5无关，她总摆脱不了卞校长死亡的阴影。另一个打过老师的同学，长得很漂亮，像电影《苦菜花》里的赵星梅，后来成了全校出名的“反动学生”。当她在阶梯教室被架着胳膊批斗时，她愤怒地仰起脸大声分辩：“中央文革的大方向对不对，就是二十年后才能看！”，可惜她等不到二十年后，因为她不久就神经错乱了。还有前面提到的反工作组的李黎黎，到北大荒的第二年，患上红斑狼疮，因不能以羸弱病体战天斗地，精神失常，抑郁而终；还有初三4班的闻佳，因“反革命罪”险遭枪决，后虽获释，人已疯了……。

我的可气可恨又可怜可悲的学姐们呀！

两年后，在凛冽朔风中，奄奄一息的刘主席被一张铺盖卷去开封，20多天后，他的心脏停止跳动，赤裸的尸体被扔在地下室的地板上，乱发如草，骨瘦如柴。

再两年后，秋风萧瑟之中，林副统帅的座驾一头栽在温杜尔汉的荒漠里，在熊熊烈焰中烧成一副骷髅。

在那场绞肉机一般残酷的权力斗争之中，如果有胜者，那只有领袖。从彭罗陆杨起，吴邓廖、刘邓陶、王关戚、杨余傅、陈林黄吴叶李邱……，领袖麾下走马灯般变幻城旗，死的死了，倒的倒了，没倒的如周公谨小慎微，终日活在恐惧中。然而，就领袖而言，他真有胜利者的喜悦吗？晚年孤灯孑影，听卢荻念《枯树赋》，一句“树犹如此，人何以堪”，不禁老泪纵横，哪里有一丝胜利者的心境？

十五、

还是回到我的大院来吧。在66年的夏季，她同样也躁动不安。我们陶醉在停课的喜悦和革命的冲动之中，满大院寻找破四旧的目标。可惜大院出身荒野，既无庙观可砸，又无古董可烧。唯一能算作“旧”的只有那尊乌龟驮石碑，可我们都不想砸它。或是它太高大结实？或是它系着我们童年的梦？

大人们也在忙碌，党委挨家检查摆设是否“突出政治”，其实就是看有没有挂领袖像。母亲在党办工作，事先得到消息，偷偷告诉父亲。我家墙上只有齐白石的虾，徐悲鸿的马，并无主席像。现去买已来不及，父亲急中生智，写了两幅领袖语录条幅，替代了虾和马，挂在墙上。检查者似不甚满意，又说不出什么，那年月沾上领袖的事必须谨慎，一字说错，祸从天降。

南墙外，原本田园风光的农舍也热闹起来，有被抄家的，有被游街的，都是些白胡子老头或小脚老太，不用问都是地主和地主婆。一堆堆据说是变天账的烂纸破絮般焚了，碎屑飘过墙来，捡起一片看看，上面隐约是“酱油半斤醋三两”之类；便推测是特务接头暗语，觉烧之可惜，应送公安机关存档。

大院没有地主可斗，让我们很寂寞。有一天，孩子们忽然得到消息：我们一位小伙伴的家长收藏淫秽画册！这消息由何而来，现在已记不太清。原来印象是小伙伴他妈为这事和他爸吵架，弄得邻里都知道了，由此传出。但最近和母亲聊起此事，据母亲回忆，好像是这位家长与党办的造反派谈心时主动说出来的，是党办造反派把这事散布出去。大院初创时华侨多，阶级成份不甚理想。为了充实革命力量，60年代从部队接收了一批干部，大多根红苗正，苦大仇深，其中有几位进了党办。当年和党办谈心就像基督徒向牧师作忏悔，竹筒倒豆，有啥问题都要汇报。牧师不能泄漏忏悔内容，应属职业道德，有上帝管着；可党的牧师无此戒律。听说伙伴的家长是利用工作之便，偷剪裸体女郎照片，粘贴成册。如今想来，所订外国报刊是为研究舆情之用，断不会有花花公子之类，哪来的淫秽照片？很可能是人体艺术照。爱美之心人皆有之，偷偷剪存，独自欣赏，何罪之有？

孩子们不懂事，一窝蜂闯到那人家砸门。家长开门，满脸惊愕。“什么事？”他问。

“王X，把淫秽画册交出来！”我们义正词严。

“我有淫秽画册？胡说八道！”家长大怒，扬手给了领头的Z君一耳光。

上门孩子大多是小学生，有革命之心没革命之胆，让家长一耳光打得抱头鼠窜。等回过神来，忙去向哥哥姐姐们哭诉。洪尉兵正规军杀将过去，一帮精壮小伙儿，家长如何是对手？三拳两脚打趴下了，又揪着头发游街。当晚在机关食堂召开批斗大会，八仙桌上跪着家长，身旁凶神恶煞挥舞皮带的竟全是大院的女中学生，个个绿军衣红袖章，武装带把家长抽得皮开肉绽，血溅桌台。老婆当场宣布离婚，子女宣布断绝关系。这位家长顶着“殴打革命小将的大流氓”之桂冠，天天打扫茅厕。后来下干校劳动改造，与当地一个农妇结了婚，最终死于豫东。两年前干校

子弟重返沈邱，伙伴们找到那位家长的坟头，唏嘘长叹，无言以对。

小说《食指》中，李霏霏父亲之死即源于此事。

回想起来，大院子弟破四旧之壮举，仅此一件。整个瘟哥，大院虽有屈死者，皆为自杀，像卞校长那样被打死的大概没有。与其它机关相比，“红色恐怖”等级较轻。究其原因，从下面说，大概华侨多温文尔雅，下不了狠手；从上面说，王部长儒家风范，谦谦君子，干部们受他影响很大。

王稼祥的故事我打小就听过。老革命家，25年入团、留苏，28年入党，34年进中委，任政治局候补委员，35年长征路上，王稼祥与聂荣臻等人商量，要推翻博古李德，拥护领袖领导。他们认识到，在中国这样一个农民大国闹革命，书生领导不行，工人领导不行，老外领导更不行，必须有这样一个人领导：他是农民，又不是农民。他必须来自农民，熟悉农民，能和农民战士们一起侃大山，搓脚丫儿泥，一起择身上的虱子；他要有农民的狡猾机智，坚忍厚黑，吃苦耐劳，百折不挠等精神；但他又必须比一般农民更加志向远大，心胸开阔，熟知历史，擅长谋略，能演讲，文笔好，善用人，知进退。这样的人在文化沙漠般的农村绝对是稀缺产品，几百年才出一个。如今这个人就在他们的眼前，那就是领袖。

王稼祥在遵义会议投了领袖一票，帮助领袖压到博古李德，与领袖、周公组成中央三人军事指挥小组，成为枢机重臣。领袖睚眦之事记得清，涌泉之恩倒也不忘，多次说过遵义会议是王稼祥“投了关键一票”。

王部长面善。人总笑眯眯的，一副金丝眼镜透着学者气，外事穿西装，内事中山装，庄重得体。他持政如其人，温和，稳重，不张扬，不过激。解放初期，同我党有联系和来往的，除了苏共，主要就是亚洲的几个党。到八大之后，就已同60多个共产党建立了关系。如何掌握好与别国共产党的关系，王部长有句精辟的比喻：“是一家人，又不是一家人”。是一家人指都信奉马列，如同兄弟姐妹；不是一家人指各国有各国情况，各党有各党的利益，中共和其它国家的共产党只是“兄弟党”，不是“父子党”，不能指手划脚，发号施令。

大概领袖不太赞同王部长的想法，领袖一直想把中国弄成世界革命的中心，自己当世界革命的领袖。为此他弄个人来跟王部长唱对台戏，这人就是康生。

康生赫赫有名。领袖称他“康老”，可他比领袖岁数小。领袖呼比他年龄小的人为“老”的，我就见到两个：康生康老和柯庆施柯老。领袖叫柯庆施“柯老”，大概是从他鼓捣出那篇《乘风破浪》的社论，和说了“跟从领袖要到盲从的地步，相信领袖要到迷信的地步”之后。可“柯老”短命，瘟哥前就死了，因此“享誉”有限。而康老的名号，领袖可是叫了几十年。

康生面恶，一脸奸相。那厚瓶底一样的眼镜片后面，目光冷冷如刀锋。他从不西服革履，总穿身四兜学生服，大概为表“永远做领袖的小学生”之意。小时候就听说康老是我党的捷尔任斯基，早年在上海中央特科搞情报，后

到延安。延安整风中搞抢救运动，整人无数。62年他在八届十中全会上被增选为中央书记处书记，领袖给他派活，让他分管中联部，遂与王稼祥分庭抗礼。

王部长忠厚之人，不像康生会揣摩领袖心理。62年王部长看到国家经济困难，对外又四面树敌，认为需要缓和和约束某些方面的斗争，如同现今的“韬光养晦”之策。他找部领导来一起议了，写成了一个作为《党内通讯》的建议信件，送给了总理、小平和陈毅。康生嗅觉何等敏锐，立刻以此事为由，向领袖打小报告，说王稼祥搞了个“三和一少”（对帝修反要和，对世界革命援助要少；瘟哥中“三和一少”又拔高为“三降一灭”）。

领袖正为刘主席“三分天灾，七分人祸”的说法恼火。他敏感地认定党内有“四风”：把经济困难估计过重是“黑暗风”，搞三自一包是“单干风”，利用小说《刘志丹》反党是“翻案风”，建议缓和国际斗争，调整与民主党派关系和知识分子政策是“投降风”。四风一出，领袖头疼，便建议高干学习《风赋》。父亲愚钝，捧读历代文选，念《风赋》十数遍，不知领袖何意。

领袖一贯爱打哑谜，以我小人心之心度领袖之腹，他大概是要全党知道，不管是黑暗风单干风还是翻案风投降风，皆是庶人之风，吹到人身上就不得好死；而领袖之风“清清泠泠，愈病析酲；发明耳目，宁体便人；此所谓大王之雄风也！”果然，王部长被庶人之风一吹，病倒了。从此康生全面掌控了大院，大院步入黑暗年代。

十六、

66年夏季过后，我对大院的记忆全是碎片，像一面镜子摔到地上，碎屑乱溅；又像一部长长的片花儿，没头没尾，情节混乱。只有一个规律：每个片花儿总会定格在一幅画面，图像很清晰。回忆的思绪时而流动时而静止，时而透明如轻脆的蝉翼，时而深邃如黑暗的夜空。

最先流动在意识中的，是无穷无尽的大字报和大标语。几乎每堵朝向马路的墙面都贴满了刷满了，还不够用又搭起长长的大字报栏。食堂门外总有口大缸，里面总盛满热腾腾的浆糊，白面打的，香喷喷的，孩子们常用手指头蘸了吃。夏天，大字报刚上墙，一场暴雨便浇得字迹不清；冬天，厚厚的大字报纸在寒风中绽裂开来，嘎嘎地响。我每天的消遣似乎就是在无穷无尽地大字报长廊中游弋，眼球里装满“打倒”、“猛批”、“狠揭”、“誓死”等等字眼，全让人心惊肉跳。满墙墨色，盖过红榕绿柏，替代柳暗花明。忽有一天在墙上看见了父亲的大名，记忆在那里定格，那句话铭刻脑海：匡ＸＸ必须老实交待！

思绪浮动到大院食堂。似乎已是深秋，台阶上躺着落叶，听晚蝉无力地哀鸣。弄不清是一场批斗会还是一场辩论会，只记得父亲被叫到台前问话。“你说，有没有这回事？王稼祥是不是说过这话？”质问者很年轻，一脸怒气。父亲满头大汗，本就耳背，一紧张更聋，侧着脸，诚惶诚恐地反复问着，好不容易弄明白了，他的浓重滇音又

让质问者如堕雾里。“算了算了，别问他了，让郁文说！”一帮人大声吼道。郁阿姨匆匆走到台前。她和父亲在同一部门工作，我们两家又住对门，天天见，很熟悉。她爱人后来官至政治局常委，但子女都很低调，秉承了知识分子的家风。郁阿姨的回答不卑不亢，她否定了质问之事，帮父亲逃过一关。我远远望着父亲，记忆定格在他满是汗水的脸。

“蒯大富来了！”大院里的孩子们在月光下呼喊着奔跑着，一齐涌向一号楼。六月天气，刚有些热。小伙伴们边跑边向大孩子们问：“蒯大富来干嘛？”“看陈ｘｘ呀！”“看陈ｘｘ干嘛？”“陈ｘｘ是他秘书，听说让老四打了；”“老四是谁呀？敢打洪尉兵？”“笨蛋，414都不知道！蒯大富的对立派414，简称老四！”“蒯大富还有女秘书呀？”陈ｘｘ是我小学同班同学的姐姐，我以为洪尉兵头头不该有女秘书，半信半疑。“哪是秘书，她是团派的总部委员，老蒯的战友！”另一位大哥纠正道。“听说是被老四俘虏了，绝食8天，老四怕饿死不好交待，放了！”一个消息灵通的孩子说。跑到一号楼4单元前，黑压压一片大脑袋小脑袋，在苍白的路灯下晃动。满院子孩子们大呼小叫，崇拜的喊：“我们要见蒯司令！”不崇拜的骂：“姓蒯的，你丫出来！”最终蒯大富从单元门里走出来，我没看见脸，印象定格在一个光秃秃的脑袋顶，上面不知是汗珠还是水珠，溜溜滚动。

“总理来了！总理来了！”大院孩子们又奔跑在月光下，这次是跑向大广场。已是寒冬，朔风呼啸。我们跑到广场西侧，那里已由战士布起警戒线，孩子们踮起脚尖伸长脖子，拼命向办公大楼正门望去。几辆红旗小轿车停在楼前，一楼会议室拉着厚厚的窗帘，只有灯光从缝隙中逃逸出来。孩子们竖着耳朵捕捉声音，除了风声什么也听不到。“总理来干嘛？”孩子们叽叽喳喳打听着。“听说西院武斗，外宾的孩子也卷进去，给打伤了，总理来做两派工作呢。”“总理向着谁呀？造反总部还是工勤？”“不知道，都得批评吧？”“咳，外宾孩子也是裹乱！中国的事，我们还弄不明白呢，你跟着瞎掺和什么？”“他们也想搞瘟哥呀！”“总理这事也管，不得累死呀？”忽然孩子们全静下来，远远看见一辆小车启动，缓缓开上坡道，停在楼门前，汽车正好挡住我们的视线，根本看不见谁上了车。一些人匆匆走出来钻进其它车里，车一辆接一辆缓缓驶出东门。东门外，冰轮初上，天宇深邃，我目送小车消失在夜色里，记忆停止在想象中的总理苍老的身影。

“敌人不投降就叫他灭亡！”大礼堂传出惊天动地的口号声，震得窗前海棠花容失色。我们扒着窗户望里看，只见舞台上押着一位中年妇女。两手向后倒撅，弯腰低头180度，似乎练过柔术。“她怎么啦？”我问小伙伴。“间谍呀！家里搜出发报机呢！”小伙伴为自己消息灵通而颇为得意。“间谍？台湾的？”“不是，苏修的，你不知道？”“不知道，”我为自己的孤陋寡闻而羞愧。“今天是公安局来逮捕呀，你没看见警车吗？”小伙伴话音刚落，就听见礼堂里一声怒吼：“我宣布，立即逮捕苏修特务ｘｘｘ，押送公安机关！”只见几个人高马大的白衣警察，像提小鸡一样把中年妇女架出会场，塞进警车。银光一闪，看出她手上戴着锃亮的手铐。她回头瞥了我们一眼，那凄绝的目光定格在我记忆里。

暮色朦胧，一向静谧的西院忽然人声喧哗。“总部抢部长呢！”孩子们纷纷向西院跑。大院当时有刘部长伍部

长，总部和工勤各保一个各批一个，为谁是“革命派”谁是“保皇派”斗得不可开交。这天总部去揪伍部长，工勤阻拦；总部人多，三冲两冲把工勤冲垮了，伍部长坐在椅子上不肯走，被造反派连椅子一起抬出办公室，扛去大礼堂批斗。那情景让我想起乔老爷上轿，颇有几分滑稽。大院的喧哗惊动了隔壁的铁路局，不少铁路局干部扒窗户往这边看着。伍部长坐在椅中被高高抬着，鹤立鸡群，抬眼望见墙那边人头攒动，不知几多凄楚，突然中气十足一声鹤啸：“同志们呐，看看吧，中联部打人啦！”路上先一静，随后一干众人作雷霆怒吼：“打倒伍ｘｘ！伍ｘｘ不投降就叫他灭亡！”小伙伴们叽叽喳喳小声议论，“伍部长可是老红军呀，能打倒吗？”“他不是四野的吗？林彪不保他？”“他倒霉就倒在副统帅那了，听说林彪点他名了；”“那他算完蛋了！”伙伴们对大院唯一的老红军啧啧叹息。我的记忆停留在伍部长直拗地坐在椅上的姿态，一脸的无奈和愤懑。

凄风苦雨中，小伙伴W君默默随着母亲，带着弟妹，走出大院。W君是个帅小伙，心灵手巧，尤其喜欢做木工活。其水平，我以为足可和痴迷木工的父亲PK。他还有一手绝活，打弹弓百步穿杨。我们的弹弓都是铁丝窝的，他是用木头削的，精致如工艺品。我们都喜欢跟他玩。清理阶级队伍时期，他的父亲失踪了，三天后，尸体在西山一个山洞里被找到，身边扔着安眠药空瓶。W君家门口立即刷满大标语：“ｘｘｘ自绝于党，自绝于人民，罪该万死！”他为何自杀？听母亲说大概是历史上有些污点，眼瞅大院里“混入党内的阶级敌人”一个一个被揪出来，惶惶不安，等不及被人揪出，自己先做了了断。W君的母亲是家庭妇女，老公一死，便失去在大院混的资格，一家人被轰到北京最北边的郊区，成了农民。W君在大院消失了，我们再也看不到他精巧的木工活，看不到他手起雀落的绝技。印象中只有凄风苦雨伴着他的背影，身后依依杨柳，离愁别怨，定格在我记忆里。

游行，游行，无穷无尽。次数之多，印象之深，以至此后几十年，游行常常成为梦魇。领袖习惯在晚八点发布圣旨，和他习惯晚间工作一样。其实许多圣旨并非是领袖刚刚说的话，像“五七指示”，虽然到69年才大张旗鼓地宣传，实际是66年的5.7就已经指示了。所以，常常在下午，就连街道的小脚老太太都知道晚上有圣旨下。写标语，备横幅，买鞭炮。八点一过，全城沸腾，人流从大街小巷涌出，汇聚到长安街。鞭炮轰鸣，锣鼓喧天，领袖像多似繁星，有纸印的，还有纱绣的，像元宵节的花灯竞赛，千姿百态。圣旨总会立竿见影。比如领袖说“知识青年到农村去，很有必要”，不久二哥去了东北，姐姐到了延安；领袖说“军队应该是一个大学校，党政机关工作人员，凡有条件的，也要这样做”，很快父母和许多孩子家长都去了黑龙江，家里只剩三哥和我，大院人气也日渐衰微；虽仍有无尽的游行，我们却兴趣渐失。最后一次游行已难以考证，只记得深夜回大院，穿过漆黑而幽深的小巷，有些寻寻觅觅，冷冷清清。

意识流的终点，是西便门火车站。大院的五七干校在东北肇源办了一年，因备战而南迁。在一个异常寒冷的冬日，满载五七战士的火车停靠在西便门火车站。G君对这件事记得异常清晰。她记得好几个住在外边的阿姨为了能准时赶到车站，头天晚上都住在她家，打地铺聊到半夜；她记得火车抵达时间原定是早八点，六点多大院的大人孩

子就成群结队，拎着大包小包，坛坛罐罐，都是吃的东西，蜂拥而去。到了车站车却晚点，又蜂拥而回。来来回回，折腾到下午四点，才望眼欲穿看到那辆缓如蜗牛爬过来的火车。她说的这些我都没有印象了，我只记住见到父母的场景：父亲戴着大皮帽子，穿着棉大衣，裹得像坐山雕；父母都又黑又瘦，满脸沧桑，像乡下老农。满车站一片哭声，大多是母亲和子女号啕，父辈们只是默默看着，眼眶噙着泪影。很多女人急忙掏出吃的给下干校的男人和儿子，差些的是食堂买的馒头，好些的是家里烙的葱花饼，还有炸酱与鸡蛋。一个小时后，隆隆驶出站台的火车带走了难分难舍的哭声与依依告别的喊声，也带走我所有的回忆。从此大院在脑海里失去踪影，就像电影戛然而止，银幕一片黑暗。

庄生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消逝的大院】连载5：

十七

沈从文给自己的回忆录起了个有趣的名字：《我读一本小书同时又读一本大书》。

用在我身上，这个标题或可换成《我先读一本小书再读一本大书》。大院是我的一本小书，我读她到70年3月；在那之后，我换了一本大书来读，那是另一个大院，一个一望无际广袤千里的大院，一个历史可以上溯到新石器的大院，一个西周时曾是项国国都的大院，一个春秋时属楚之寝邱邑的大院，一个河流通达阡陌纵横的大院，一个豫东南和皖西北交流枢纽的大院，她的名字叫沈邱，也作沈丘。邱为大墓，我从贝子墓地来到项国寝邑，从一片小陵寝来到一片大陵寝，这让我又有点宿命感。

我到这个大院是70年春天，那年15岁。孟春3月，正是花季初临，满村桃李芬芳，蝶飞蜂舞。大院人有多少下了干校？手头没有数字。据Z君一篇回忆，当时干校有八个连，再加校部。校部和二连在沈丘农场，一、五连在沈丘农场东分场即程营村，三连在新安集，四、六、七、八连和木工队在沈丘农场西分场即倪辛庄。在沈丘县城沙河岸边的张湾村还有个干校的辅导学校，集中了100多干校子女。如果一个连平均按50人计算，全干校大概有500人左右，我想实际数字应该只多不少。

那时父亲在三连，母亲在二连，夫妻不在同一连，干校才能像个军队。我是男孩，便跟了父亲，落在三连，住扎在新安集镇。看地名就知道，那是个镇子，又有集市，三天一大集，两天一小集，是个人气很旺的地方。大院人从首都来到乡下，环境变了，生活变了，但阶级斗争是不能停顿的。大家都被捆绑在政治战车上，无论走到天涯海角，战车的轱辘都不会停转。

前面第六节提到的大院子女Y，也在三连。她的外公清华毕业后考上庚子赔款的奖学金留学美国，就读麻省理工医学院，回国后在东北大学任教；她的外婆家祖上是宋代理学家周敦颐的后人，外婆的父亲是同盟会会员；她的姑夫是被称为“民国第一外交家”的顾维钧，她的家庭称得上是世代书香。Y的妈妈在中联部，父亲在中办，她小时住在中办大院。瘟哥一来，刚刚九岁的她，目睹爷爷被洪尉兵抓走，半年后惨死在秦城监狱；父亲也在秦城监狱中被关了七年半。家里的姨妈、伯伯都抓的抓，关的关。妈妈作为双料反革命家属，被大院隔离审查了一年多，又

下放到干校劳动改造。今年我在大院子弟博客里读到她对妈妈的一篇回忆，文字间浸透了泪水。她这样写道：

我是1969年冬天到河南沈丘与从东北干校迁移过来的妈妈重聚的。记得当时干校的“下放干部”们绝大部分都是有“问题”的，按军事编制连、排、班被分散在不同的村里。妈妈是在三连，所在的村子里有果园，也有一个砖窑。她那个连住在村外面，在果园旁盖了一排简易平房，分男、女宿舍。妈妈的房间中有两排大通铺，一排至少睡七、八个人，都是妈妈原来中联部的同事。在妈妈的铺旁边住的就是徐和阿姨（伍修权的夫人）。在我印象中妈妈和徐和是她们这间宿舍里的重点监管、批斗对象。记得后来妈妈提起那时的情景时说过，一天极度繁重的体力劳动之后还要开会，她常常是被批判的对象。她们要她不断地作检讨，反省丈夫的反革命罪行，要与他划清界限。可想当时她的身心都承受着很大的压力，但她总不承认错误。

我和其他干校子弟一样住在县城的一个地主大院里，“辅导学校”吃、住在那里，有干校的一些干部当老师，管理我们的生活。我们每天排队到县城的小学、中学去上学。我觉得自己是因祸得福了，因为当时在北京学校的老师和同学都另眼相待我们这些黑五类子弟，而且学生都“闹革命”去了，都不上课了，但是似乎革命的风暴没有席卷到中国贫穷的农村。当时沈丘的确很穷，没水，没电。我在农村上学，拼命读书，晚上复习功课时都是点煤油灯“挑灯夜战”，作完功课和同屋的同学们面面而视，放声大笑，一个个都是黑鼻子，因为煤油灯把我们的鼻孔都熏黑了。

我们在沈丘一中上学，虽然城里闹翻了天，但这里仍是师道尊严，尊崇学术。老师们也都是从省城师范学院毕业的，教学水平很高。农村的孩子们都很努力，都知道能到县里上学已属不易了。所以我们真是“塞翁失马”了。我在班里学得不错，总是年级头几名，得到了老师和同学们的尊重。以前不敢抬头做人的自卑感，也逐渐消失了，自信心也有了。我们“辅导学校”的孩子们一周可以回到自己父母那里看他们一次。周六走，周日回。妈妈的连队离县城有十几里路，我常常走回去，有时运气好也能和同学们一起搭上个马车，或运输大卡车。

到妈妈那儿，就在她的大通铺上挤上一个地方，睡在她身旁。但她们大人都没有周末，记得我亲眼看妈妈和一帮青壮年男人们一起拖胚、烧砖。在砖窑工作的一队人里，她好像是唯一的女性。但她一点儿也不示弱，和男人们一样光着脚，把裤腿卷很高，站成一圈一起用脚来搅拌泥土，然后放在模具中搬到窑里，点上火烧几天几夜。即使她累得浑身疼痛也咬牙硬撑着，从来不喊一声累。我的确觉得妈妈很坚强。当年和她一起劳动、吃苦，一起受批判的重点“坏分子”还有后来成为人大常委会委员长的乔石、国务院副总理吴学谦。即便在那样艰苦恶劣的环境里，妈妈也始终保持一种信念，她常常和我说：“要相信党，爸爸的问题一定会搞清楚。”一旦放假，她就骑车带上我到周围的县城或古迹转一转。我坐在她的后座上，听她给我讲三国、水浒里面的故事，有时还教我背背古诗。那个年代，在学校里这些都是不讲、不念的。我始终很感激妈妈给我的这些教育。至今我还记得我们在阳光的田野里骑着车，我听着妈妈讲故事。这在当时算是太超现实了，也是我们母女俩逃避现实的好办法。

在干校的前一、两年妈妈受到的政治压力很大。我因为营养不良一到天黑眼睛就看不见，妈妈说也许是得了夜盲症，找了一个周末带我到县城里，找了一个小饭铺，要了一碗鸡汤让我喝。不巧被同干校的人见到，回去后又开会批判她，说她仍有资产阶级思想，要吃好的。她为女儿还要受此等的冤枉。妈妈反驳说："你要是不去吃，怎么知道我去了呢？"但在那个时代人的本性都被扭曲了。

妈妈对我的爱是时时可感受到的。在干校过了两、三年后，特别是林彪死后，干校的政治气氛有很大的放松。妈妈也被调到炊事班，那是大家公认的"好差"。的确，妈妈因此学得不少做菜的好手艺。周日回去看她，她常常给我带上一小缸她做的牛肉松，那是她舍不得吃专门给我留的。

有一个星期天，我不知为何没有赶上和其他同学一起回校，天已晚而且还下着雨，妈妈决定送我返校。我们母女俩一脚深、一脚浅地在雨中泥泞的路上走了十几里，终于妈妈把我送到了辅导学校。我进了校门，心里很不放心妈妈，但妈妈说没事，转身一个人又冒雨往村里返。我望着妈妈的背影，心里很害怕，回到宿舍后一夜都没睡，生怕妈妈出什么事，当时心想她是我唯一的亲人了。那夜担忧和害怕的心情至今仍能感受，在我年少的心灵里留下了永远难忘的记忆。

还有一件事妈妈常挂在嘴边。那是在农村时有一次我发烧很严重，到医院一看是得了中毒性痢疾，她陪我住院。妈妈那次非常担心，守了我一夜，怕我活不下来，但我还是慢慢好起来了。她从村里借了一个自行车来医院看我，结果自行车又被人偷了。当时妈妈情绪很低落，她对我说："真是祸不单行！万一妈妈有什么事，你就回北京找中办。因为那是你爸爸的单位，他们要负责你的生活。"我听后心里非常害怕，一个劲儿地安慰妈妈说："一定不会再有别的事了。"我特怕妈妈想不开寻了短见，但妈妈后来告诉我她从来没有过这类的念头。

现在想想，妈妈那时多难呀。爸爸那边杳无音信，她又是"双料反革命"家属，自己不能回北京工作，也许要在农村呆一辈子，女儿尚小，一切都是未知数，前途未卜。尽管这样，她还是那么坚强，像她那一代人一样，有坚定的信念支撑着她。同时，她还会尽力保护我不受更多的伤害。

看了Y的博文，我愣了半天，想不起她的模样。我在新安集一年，在张湾两年，第二年还做了指导员，算是学生头吧，怎会想不起她？赶紧去翻老照片，终于，在一张照片中找到了她。那是张合影，摄于71年冬，因有18位同学要回京，辅校照了张全家福。一百多人，有幼儿园的娃娃，有小学生和中学生，还有辅导学校的校长和干部，站了长长一排。镜头搁不下，只好分三截来照，洗出来是三张，拼在一起才完整。每张只有新华字典那么大，几十个小脑袋堆在上面，很难辨认。多亏Z君心细，将这一百多号人的名字按照位置标注出来，我捋着名字数脑袋，总算找到她。照片上模糊的脸，在我脑海里却一下清晰起来。我马上想起一个小姑娘，素日沉默寡言，很少有笑容，也很少在集体活动中出头露面，性格老成得与年龄很不相称，也因此从没引起我的注意。想不到，她的家庭如此惨痛！一个九岁的女孩，爷爷和爸爸蹲了监狱，妈妈隔离审查，她是怎样熬过来的？她小小的年纪，怎能如此坚强？

我不知道，究竟干校有多少像Y妈妈这样的劳改者，在那片贫瘠的土地上度过一个又一个寒冬；我只知道，在干校那本大书上，一切愚昧、残忍和谎言都在续写着；而正直、坚贞和善良的燧火，也在豫东大地由父母们不懈地向下传递，为光明保留了一星薪火。

（Y在改革开放后考入北京大学法律系，获法学硕士；后赴瑞士日内瓦高等国际问题研究院读国际法，获博士学位，曾在美国哈佛大学法学院做研究。在一些美国律师事务所工作实习后，于1991年加入法国基德律师事务所，并于1997年成为该所合伙人。于1998年回到北京作为负责合伙人领导法国基德律师事务所北京办事处的工作）

十八

和Y的记忆相比，我的沈丘大书的第一页，充满了诗意。

曾读过同学转载的一篇散文《诗意的栖居》，是一位乡村女教师写的。她生于农村，也到过许多都市，看过无数名胜风景，但总是心仪田野之美。她在屋前栽了三棵香樟树，两棵花椒树，在屋旁开辟一大块菜地，种大蒜、小葱、白菜、萝卜。在晴好的初春黄昏，香樟树刚被春风绽开爆青的芽苞，她喜欢坐于树下，痴望着油菜花汇成的花海，花香随风四溅。偶尔，花海中会掠过一只飞鸟，让她觉得分外亲切。很羡慕鸟，想飞到哪就飞到哪。夜深人静之时，她睡在床上，也能嗅到香樟树特有的清香，她心满意足地说："这样的时刻，又岂是诗意来形容？对每天重复一样的生活总有一种隐隐约约的热望，心飞得远远的，高高的，栖居在诗意的台阶上。对我而言，诗意的台阶有三级，第一级是自然，第二级是书本，第三级是自己独特的思想。"读到这，就想起刚到沈丘时的心境，那时真是满眼诗意啊！卡车驶过沙河大闸，出县城东去。早春的花在田野里蓬勃开着，路边的泡桐树一眼望不到头，路不是泊油路，是砂礓铺就，傍河而行。沙河弯弯曲曲向东流淌，两岸拉沙的架子车缓缓爬坡；拉货的架子车一队队在公路上走着，有些还支着帆，远远望去就像帆船。田野如地毯般平坦，村庄远近稀疏地躺着，炊烟袅袅，让人想起"暖暖远人村，依依墟里烟"的诗句；村落里传出的狗吠鸡鸣，也透着"狗吠深巷中，鸡鸣桑树颠"的农家古趣。

车到新安集，拐进一个篮球场大小的院落，这是三连的连部。北侧一溜平房，有厨房、储藏室和活动室；西厢房是工具间；南侧一面是土坯墙，剥蚀如锈。几株高大的榆树斜切下一片阴凉，树下一只大鹅领着一群小鸭，俨然大院的主人，冲着陌生人嘎嘎叫着，追逐着刚下车的小姑娘们，吓得她们大呼小叫。东墙猪圈里两只猪崽也趴在墙头，嗷嗷地凑热闹。这一切在我眼里全是诗意。

东门对面矗立着一个庞然大物，更让人惊讶。那是一栋堪称宏伟的礼堂，虽然做工粗糙，不能和大院礼堂媲美，但那体魄与气魄之大，足为新安集人的骄傲。听说它建于58年，那正是个充满诗意的年代，稻米赶黄豆，黄豆

像地瓜；芝麻赛玉米，玉米有人大；既然玉米能有人大，礼堂盖得高耸入云也很正常。我肃穆仰望，诗意加上敬意。

黄昏时分，父亲领我去宿舍。出连部，过礼堂，沿着村间小路，穿过菜地和田园。忽然一座高高的建筑物映入眼帘，它发出巨大的轰鸣声，原来是座面粉厂。宿舍就在面粉厂里，长长的平房，是个集体宿舍。屋里南北两溜单人床，床头放着各人的装衣物的木箱，贴西墙有张破旧的三屉桌，一把旧椅子，算是公用家具，其它就没啥陈设。宿舍住了十多位干部，大多是大院的创业人，岁数都较大，大多是局级处级，或戴着走资派的桂冠，或当着逍遥派，大家倒都很和睦。父亲是其中年纪最长者，那年他整六十。一群中老年，塞进一个毛孩子，也有点诗意，也有些别扭。我呆坐床边，两腿搭拉在床沿无聊地晃着，看着灯下或洗衣或看报各自忙碌的叔叔们。

“小匡，你来就好了！”耳边传来说话声。由于机器轰鸣，在屋里说话声小了听不清，张嘴就得大声喊。耳边冷不丁有人一喊，吓了我一跳。抬头一看，是住一号楼的田叔。田叔也是局长，好像是广东人，脾气很好，见人总笑眯眯的。他的下巴特别大，大到影响了吐字发音，加上南方人有口音，说话在孩子们听来就有些滑稽。淘气的孩子有时会在他家窗底下学他说话，叫他的外号，待他追出来就嘻嘻哈哈一轰而散。我偶尔也参与过捣乱，现在站在田叔面前，还被称为“小匡”，好像平辈似的，便有些不好意思。“您说什么，田叔叔？”我赶紧垂手而立。

田叔指指戴着花镜看报的父亲。“老匡耳背，本来听话就费劲，住在这，机器吵着，跟他说什么都听不清，可费劲了。他不是连里管工具吗，上回我跟他借把锯子，怎么喊他也听不明白，我就用手比划拉锯的动作，他点点头，一会儿给我拿来了什么？打气筒！以为我要给自行车打气呢！你来了就好了，以后你就是翻译加助听器，有什么事我们就找你。”“成成，”我连连点头。突然灯光熄灭，屋里一片黑暗，同时震耳欲聋的机器轰鸣声也骤然停止。我又吓了一跳。

“掌灯喽！”不知哪位叔叔喊了一句，屋内响起一片擦火柴的声音，一盏盏油灯被点亮了，我才意识到是停电了。那些油灯挺新奇，下半截是玻璃底座和盛煤油的琉璃瓶，瓶上有灯捻靠一个小铁轮子往上捻；上半截是玻璃灯罩，灯捻点着时，有黑黑的煤烟，火苗也不亮，可只要一罩上玻璃罩，火苗立刻被拔高而亮了许多，煤烟也没了。

“怎么停电了？”我问田叔。

“正常呀。”田叔笑嘻嘻地说。“咱们还沾了面粉厂的光呢，很多村还没电呢。面粉厂晚上不干活，咱们还得点油灯。我们老头子，只能炳烛夜读，比不上你小伙子，日出之阳呀！是不是，林老？”他笑着问躺在旁边床上的林叔。

林叔大概是这屋里第二老的。他小我父亲几岁，看上去却比父亲老许多。大概是由于长了一副长眉睫，长得如寿星老一般，且语言动作都慢条斯里，不像父亲说话大嗓门走路急如风，所以大家称父亲“老匡”，称他倒是“林

老”。此刻他正在油灯下看书，听了田叔的话，抬眼看看我，慢吞吞地说：“青出于蓝而胜于蓝嘛，早晨八九点钟的太阳嘛。”田叔学问大，说的话我没听懂，但“炳烛夜读”和“日出之阳”这两个词倒是记住了。念大学时读到“炳烛夜读”的解释，才知出自《说苑.建本》。晋平公向师旷问学习之道，他说我七十岁了，很想再学习，恐怕已经晚了。师旷说：“何不炳烛乎？”（为什么不把蜡烛点着呢？）师旷把年少又能好学，比喻为“日出之阳”；年壮又能好学，比喻为“日中之光”；年老又能好学，比喻为“炳烛之明”。

那一晚的月光似乎分外明亮。虽然屋外没有香樟树，空气中嗅不到那特殊的清香，但当月光踱过窗扉，洒在梦中时，我的梦境真的诗意盎然。

十九

很快，初春的诗意就被饿意代替。

大院的孩子没挨过饿。知道饿是69年父母去东北干校后。孩子们在机关食堂吃集体伙，12元标准，合一天4毛钱。4毛钱3顿饭，红烧肉没指望，顿顿冬瓜茄子，过年才上盆红烧猪蹄，那会儿猪蹄比猪肉便宜。半大小子，吃死老子，冬瓜茄子不顶事，肚里总觉得空落落的。妈妈留给我和三哥一点零用钱，每月两元，委托曾在家里作保姆的陈阿姨掌管，按月发放，这成了解馋的唯一财源。拿到钱，去会城门饭馆买碗馄饨，2毛钱。虽不贵，可惜馅太小，清汤寡水，不过瘾。便常和小伙伴去转西单。从西单食品商场进去，一个柜台一个柜台研究，搜寻好吃又便宜的东西。食品商场隔壁，卖炸糕红豆粥，香味扑鼻；旁边有个做烤鸭的餐馆，枣红色油汪汪的烤鸭一排高挂，勾引着肚里的馋虫，可囊中羞涩。记得买得最多的是橄榄，比牛奶糖便宜，又经吃，含一个在嘴里，甜丝丝的，幸福感较长。含到甜味没了，再轻轻咀嚼，嘎吱嘎吱的，顿时满口清香，有点像嚼甘蔗。最后剩下核儿，舍不得吐，含在嘴里磨牙玩。

本以为干校伙食会好些，谁知还不如大院。干校从东北迁到河南，原来连队养的猪呀羊呀带不走，全留给了地方，只把红高粱米带到了河南。初春青黄不接，缺菜少肉，顿顿也是清汤寡水。农村中学勤工俭学多，下河拉沙，挑水种菜，都是力气活，肚子饿得更快。于是开始留意当地有什么好吃的，这才发现沈邱人的粮食品种如此单一，常年口粮就一样：红薯。

小时候红薯是个好东西。粮店每年秋天买一次，凭粮本买。最常见的吃法是煮红薯或熬粥，或晾红薯干，肚饿时抓几片慢慢啃，像嚼牛皮糖，孩子们很爱吃。下干校那天在漯河下火车，一出站就见路边有卖烤红薯的，干校男女老少，人人都买，无不吃得啧啧称赞，仿佛尝到美味珍馐，路人都觉得可笑。到沈丘后才知道，红薯竟是当地农民的主食。沈丘地少人多，种点小麦全交了公粮，要想填饱肚子就只能种红薯，因为产量高，。一望无际的大平原，全是绿油油的红薯秧，秋天收了红薯就在地头削成片晾干，装在麻袋里。吃时磨成红薯面，蒸馍馍或擀面条，

呈灰黑色，发酸。由于长年吃红薯，当地人都胃不好，个个面有菜色。班上同学有路远的，中午要在学校吃饭，全是周一背一袋红薯干交到食堂，如同交粮票。我偶尔在学校食堂吃过几次，黑面馍馍就着黑面条，面汤里几片菜帮子，没个油星儿，很难吃。

饿肚子不好受，就开始琢磨吃。可惜豫东平原没山少水，找不到山珍海味，更没有西单王府井那鳞次栉比的商铺和各色食品，唯一可盼的，就是那五天一大集，三天一小集的集市。新安集是公社所在的镇子，在方圆几十里内算得上是个商贸中心，每逢集日，十里八村的社员们全来这赶集，那条长长的街道熙熙攘攘，拥满了人流。路两侧一个摊位接一个摊位，绵延不绝；吆喝声、砍价声、伴嘴声，呼唤声，和着小猪崽小羊羔的叫声，显得格外热闹。我喜欢逛集，从这头逛到那头，一摊摊地看，看有啥好吃的东西。一阵香味扑鼻，见前面有个摊位，支着一口大油锅炸丸子。我喜出望外，一问价，还真不贵，几毛钱一斤。炸肉丸子才几毛钱一斤，这让我有些不敢相信！掏钱买了一斤，迫不及待地塞一个在嘴里，才知那是面的，类似北京的素丸子，可里面没有粉丝胡萝卜，像个死面疙瘩，一点不好吃。

失望之余，接着搜索，寻遍整个集市，发现只有两样东西可吃：咸鸭蛋和变蛋。咸鸭蛋极咸，只能就着粥吃。变蛋类似北京的松花蛋，用鸡蛋腌的，五分一个，还吃得起。只是性寒，冷天吃多了胃疼。终于在食品小店里找到一种猪肉罐头，一块五毛多一瓶，多是肥膘，尽管贵，也咬咬牙买了一瓶，两顿就干掉了。

集市有个肉铺。我常伫足肉案前，看卖肉的如何熟练地解剖，剔除骨头，切割内脏，看着是种享受，似乎闻到炖肉的香气。肉铺喂着一条大狗，毛色漆黑，体形硕大，目露凶光。农家柴狗大的也就齐腰高，这条狗却像个小牛犊，一抬头就到人的胸口。它常常在集市上溜达，让我想到福尔摩斯小说中那条巴斯克维尔的猎犬，舌头发着磷光，在黑暗的沼泽中幽魂般游荡。社员们都很怕它，也顺带就怕了那卖肉的，遇有缺斤少两也不敢争辩。我因此恨上它，每过肉铺，常恶狠狠地和它对视。社员们不敢这样，因为如果对那狗不敬，它会狂吠着追逐你又撕又咬。可不知为何，它不敢咬我，大概闻出我身上的气味与社员不同吧？当我怒视它时，它也只敢蹲在门前与我对视，喉中发出低沉的呜咽声，似乎在说：哥们儿，咱们井水不犯河水。

逛了几次集市，每次总碰到一个小女孩，瘦脖大脑壳，眼睛特别大，和那张扶贫宣传画里的大眼睛女孩很像。她总被挤在犄角旮旯里，面前摆个挎篮，里面是大半篮变蛋。别人卖变蛋大都拉着架子车，车上用苇席栅上一圈，里面装得满满的，总得有百八十斤，吆喝起来声大气粗。这个小姑娘一篮变蛋十斤不到，人又瘦小，倚在大人摊位后边，不注意都看不到她。又不会吆喝，柔声细气，还没猫叫声音大。开始我以为她是在等家里大人，后来才看出她是卖主，猜想她家境一定很困难，心存可怜，每次买变蛋只要她在，就买她的。有次买完和她开玩笑，说我买你这么多蛋了，把这篮子饶给我吧。她慌忙用手捂住竹篮说，“不里不里！俺娘会揍俺哩！”我笑了，用沈丘话对她说：“怯噔啥？跟你开个玩笑呢！”小姑娘也不好意思地笑了。

（不里：不行；怯噔：害怕）

【消逝的大院】连载6：

二十

父亲不习惯住集体宿舍，暮春时节，他在连部院里倚着放工具的西房南墙，搭了一个木板棚，类似如今建筑工地的工棚。棚子很简陋，墙是用一拃宽的木条钉成，顶棚是一层油毡；下大雨时，屋内成了洗澡堂，烈日曝晒时，屋里又成了桑拿间。连队干部们都以为父亲在盖个工具棚，看着他忙忙碌碌，想帮忙又插不上手。所有的活都是父亲一个人做，包括上棚顶钉油毡，花甲之年，像年轻人一样登上爬下，实在不易。棚子不大，里面除了两张木板床，就不剩多少地方，但毕竟算是间房子，有了些家的味道。

四月间，我和父亲住进工棚，虽不如住瓦房舒服，却也好处多多。比如守着连部，吃饭不用再往返折腾；比如不用再听那整日的机器轰鸣；比如连部晚上也有电，不用借着油灯看书写字。有一条最难得：父亲有个小煤油炉，我俩可以自己做点什么吃了。当然，炖鸡烧肉是不可能的，我俩都不会做饭，就是会做也不敢做。前面提到大院子女Y，她母亲带她在县城小馆里喝了碗鸡汤，回去还挨了批，可见那时极左之重。红薯是已经吃到腻得不能再腻了，我俩唯一能煮的充饥之物，就是土豆。每当入夜时分，连部消停了，父亲便支起煤油炉，坐上铝锅煮土豆，小棚里很快弥漫着水蒸汽，散发着煤油夹杂土豆的味道；土豆煮熟了，剥去皮，蘸着酱油吃，父亲吃得津津有味，好像在全聚德吃烤鸭。月光穿过顶棚上的玻璃天窗，斑斑点点地洒在地上，父亲望着月光，常常愣神。

“床前明月光，疑是地上霜；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眼前景象让我猜测，此时此刻，父亲大概正是举头望明月，低头思故乡了吧？可是，我的故乡在哪呢？

小时候，我一直以为祖辈都是北京人，以为大院就是我的老家。上小学填表，籍贯一栏，父亲让我填“云南龙陵”，我才知道老家在云南龙陵，那似乎是一个非常遥远的地方。除了这4个字，老家和我没啥关系，因为父亲从不说老家的事，也从没有老家的亲戚上门。直到1962年，一个面色黝黑、满身烟味、和爸爸说着同样浓浓的乡音的中年汉子进了家门，我才知道，原来老家还有一个大哥，我的亲大哥，他在老家当县官，这次来北京是参加什么“七千人大会”。恰好前两天大院放电影《西双版纳密林中》，讲云南的事，一望无际的原始森林，里面有大象和猴子，很令我神往。我问大哥老家离西双版纳远不远，他说不远，我大喜，问他能不能带我回老家去看大象和猴

子，大哥冲爸爸挤挤眼，笑着说当然可以。于是，到大哥要走的头天，我一本正经地向幼儿园老师和小朋友们告别，告诉他们明天我不来了，要和大哥去很远的地方，那里有大象和猴子。谁知转天妈妈带我送大哥上了火车，却不许我跟着走。我死死搂住大哥脖子，号啕大哭，最终被妈妈硬拽下车来。火车带走了大哥，我一路哭回家。

大哥走后，爸爸依旧不说老家事。1966年秋天，一个文静的姑娘大串联串到我家，父亲让我叫她姐姐，我才知道自己有个亲叔叔，在太原做什么官。这越发让我好奇：父亲怎么从不说家里亲戚的事？老家除了大哥，应该还有爷爷奶奶吧？为什么从没听他说起过呢？

一直想了解老家的事，住进工棚终于有了打探的机会。每当吃饱土豆，我和父亲躺在木板床上，透过天窗看月朗星疏，板条缝隙中有凉风习习，正是聊天的场合。在家里这样的机会是没有的。父亲平素沉默寡言，但聊兴来时，会滔滔不绝。父子俩天南海北闲扯，我时时有意扯到龙陵，一谈到龙陵，父亲总会说高黎贡山，我因此知道了老家是在高黎贡山上。

“一山分四季，十里不同天”，父亲操着浓重的乡音侃侃而谈。“山头终年寒气逼人，山腰夏不热冬不冷，山谷里可就是四季烈日炎炎了。山上处处温泉，滋养了多少珍稀树种，奇花异草……；山上有虎有豹、有熊有猿，还有小熊猫和羚牛呢；山上最好吃的菌子，是鸡枞。鸡枞很难找，它只长在白蚂蚁窝上。有经验的山民，会跟着白蚂蚁去找它的窝，找到了，小心地从窝旁边取下鸡枞，窝千万不能弄坏，第二年还可以来采；还有一种菌叫干巴菌，样子有些像岩石，长在松树下，采下来一点一点撕开，把夹在里面的松针弄干净，很费事，但很好吃；像羊肝菌、牛肝菌，就多得很了……；松鼠最爱吃油松的种子。秋天，松鼠采到松籽，一时吃不完，会把松籽藏起来，等到冬天没吃的了，就去找藏好的口粮。有时，它藏的松籽太多了，自己也记不住，漏掉许多在地下，春天来时，松籽发芽了，在远离油松的地方，长出了小松树苗，其实是松鼠的功劳……；山上最美的花叫大树杜鹃，是其它地方没有的。别处的杜鹃都是灌木生，唯独高黎贡山上的杜鹃长在大树上，花有碗口大，春天来时，满山杜鹃花开，一片花海，还有茶花、木莲花，你想象不到那是多么美丽的景色……；花丛中有各种漂亮的鸟，像白腹锦鸡和红腹锦鸡，还有白尾红雉、绿孔雀和太阳鸟，都是一身锦羽，五颜六色……；山上蛇多，上山要带根竹竿，打草惊蛇。如果迎面碰上蛇，不能转身逃跑。要面对它，用眼睛盯着它，慢慢向后退，只要看着蛇，它是不敢轻易攻击人的……”父亲说来说去，就是不提家人。我终于忍不住问道：“老家还有人吗？爷爷奶奶？”父亲顿时闭嘴，沉默半晌，缓缓地说：“都不在了。”又沉默半晌，又缓缓地说：“也不知大一怎么样了？”大一是大哥的名字。匡姓家族按“斯君立兴，大国自定”八个字排辈，排到我们这辈轮到“大”字，父亲只在给大哥起名时遵了辈份，后面孩子就都没按辈份起名，所以我们的名字里都没有“大”字。当时一家人四分五裂：父母和我在河南，大哥在云南，二哥在东北，三哥在北京，姐姐在延安，父亲对插队的哥哥姐姐似乎并不担心，只惦念着在老家当县官的大哥。自从62年一别，已经8年没见到大哥，瘟哥以来更是音信皆无。我不知云南的险恶情况，所以倒不怎么担心大哥，那样一个壮实的汉子，即便挨斗也能扛得住。我更想知道的是爷爷，他生前是做什么的？什么时候去世的？为什么父亲从不和

我们提起他呢？

父亲像保守国家机密一样保守着老家的秘密，可这努力很快就化为泡影。

那年秋天，新安集中学发展团员，其中有我。入团要填志愿书，志愿书中有“家庭出身”一栏。在北京也填过家庭出身，父亲为我们准备了一个美好的词汇：“革干”；这个词汇通行于大院子弟，通行于京城的中小学，没有哪个学校敢对“革干”提出质疑；“红五类”中，“革干”和“革军”名列前茅。可是在沈丘新安集，“革干”却遭遇滑铁卢。学校的团总支书记是个办事认真的人，他看了我填的志愿书，面露疑惑：“革干”是什么意思？他指着家庭出身一栏问我。

“革干就是革命干部呀！”我对书记的孤陋寡闻感到好笑。“在北京上们都这样填呀！”我把“都”字说得重重的，以强调这个词汇的正统性和广泛性。但他并不买账，并不因为我是京城来的就放弃原则，他固执地问：“你的家庭出身是革命干部？这算什么出身？”“不对吗？我父亲生的我，我的出身不就是我父亲的身份吗？他是革命干部，我的出身不就是革干吗？”我大声分辩道。其实心有点虚，因为父亲还没“解放”，走资派的帽子似乎还戴着，是不是“革干”，尚待组织认定。

“不对！”书记坚定地摇摇头。“成份是土改时定的，你家成份在土改时定的什么？贫雇农？工人？小手工业者？”

“土改？”我仔细咋磨着这个似乎很熟悉又似乎很陌生的词儿。

“土改那会儿我父亲早参加革命了，不在家了。”

“那你的爷爷总在吧？他划的什么成份？回去问问你爹，按你爷爷的成份来填。”

当我把入团志愿书摊在父亲面前，将书记的话转达给他后，他并没有对书记的话勃然大怒或嗤之以鼻，他默默地看着志愿书，看着家庭出身那一栏，好像那是一幅历史长卷，看了许久。最终他缓缓地说：“就填地主吧”。

二十一

我愣了，脑海里迅速闪现出黄世仁南霸天的丑恶嘴脸，我实在没有勇气将这两个字填在表上，“要不，我填姥爷的成份吧？”我看着父亲，想要小聪明。

“一样的”；父亲只说了三个字。

我突然意识到，不只父亲不谈老家，母亲也从来不谈！

好像漂亮的外衣突然被人剥个精光，我完全蒙了！我为自己这条涓涓细流追根寻源，结果却上溯到一潭污水！我真希望我的血液之河只来自父母，往前的祖宗与我无关，可是，血脉是割不断的，祖宗的影子永远笼罩着我。

我忽然领悟父亲何以孑然孤影，似乎总生活在一个人的世界；何以落落寡欢，似乎内心总有纠结；何以像个逃逸者，似乎总在躲避什么；答案大概正在这里。我不知是否应该埋怨父亲？埋怨他为何出生在一个地主家庭，让我的“红五类”成色不纯；我不知道是否应该感激父亲，若他没有背叛家庭参加革命，我就货真价实成了“地主阶级的狗崽子”。我有些后悔，不该申请入团，枉费了父亲多年来保守秘密的苦心；我又有些庆幸，若不是入团填表，自己不知还会蒙在鼓里多久。

表还是填了，交给总支书记时，我像一个做错事的孩子，不敢正眼瞧他；自以为穿着漂亮的新衣，谁知那不过是一个谎言。发展会上，书记表扬我对组织“忠诚老实”，这反倒更让我有种犯罪感。“出身不能选择，道路可以选择”，这是他的勉励语，似乎背叛家庭的不是父亲，倒应该是我。

此后，工棚里的二人世界不再充满诗意。不论月光如何皎洁，也勾不起我和父亲聊天的兴趣。我其实很想知道爷爷的事，他是不是像电影中的地主恶霸那样凶残？是不是也有刘文彩那样的庄园，水牢，收租院？他也天天喝人奶吗？父亲是怎样背叛家庭的？他怎么从遥远的高黎贡山千里迢迢地跑到延安的？疑问多多，但不敢问，我猜测那些往事都是利刃，回忆它们会深深刺痛父亲的心。

好在工棚生活不久就结束了。那年入冬后，三连从新安集搬到林场。在校部东边一座砖窑旁，新建了一排宿舍，成了三连的新居。在那砖窑边上，有座土坯房，本是间仓库，不知是父亲主动申请，还是连队想照顾父亲与母亲住在一起，总之那间仓库被腾出来给了父亲。那屋实在破烂不堪，茅屋顶上杂草丛生，土坯墙四壁漏风，没有玻璃窗和天花板，白天屋里也是黑洞洞的。豫东的冬天也很冷，茅屋孤零零地独伫荒原，北风呼啸时，屋里会结冰。母亲所在二连驻扎在校部大院，离砖窑大约有一里地，虽不算太远，但要穿过一片果园。母亲在校部食堂做饭，还负责喂猪，每天都要忙到晚上九十点钟。干完活，她要独自穿过漆黑的果林回那座冰冷的茅屋，这段夜路常常让她有些害怕。一夜我从梦中醒来，听见母亲低声埋怨父亲：“给这房子你也要！也不想想我，每天走这么长的夜路，你就不怕我出事？你知道我身体不好，这样冷的屋子，怎么能住？你什么事都不和我商量，老是自己做主！”母亲越说越气，几乎要哭出来，父亲只是不吭声，默默听着，不停地拨弄着小煤炉里可怜的一点炭火，似乎想证明自己是非常想让这屋子暖和起来的。

很快我由新安集中学转到了县城的五七中学，干校有一大拨中学生在那上学；下边还有小学生甚至幼儿园的孩子，都集中在县城南边，靠近沙河大闸的一个大院里吃住，成为干校一个特殊的连队。大人们延用在大院时的习惯叫法，把它称为辅导学校，而我给它起了个更具时代特色的名字：红卫连。

张湾大院红卫连，我的另一段如梦如烟的大院生活，在此开始。

二十二

凡下过沈丘干校的孩子，都忘不了沙河边的那个大院，即使过了几十年，它依旧令人魂牵梦萦。1970年的那一天，当我在冬日的下午走进那个大院时，寒风正从高高的檐头掠过，萧瑟的阳光在巷道中穿行，一幢幢高低错落的楼阁和平房静静伫立在园中，青砖灰瓦，映衬着沧桑岁月。此后几十年，无论是江南水乡，还是塞外古城；无论是状元府第，还是商贾大宅；都没有像这座园子能让我那样震撼。它不如江南的古宅，有那么多精雕细刻，也不像晋商的大院，重廊回檐一进连着一进；可它在沈丘的大地上，在张湾的河堤边，绝对是一座豪华的庄园！沈丘古为寝丘，地处豫东南，是黄河南泛之地，上无名川大山，下无石油煤炭，自古贫瘠荒野，才得寝丘之名。据史料载，春秋时，楚相孙叔敖告其子孙，他死后如果楚王加封，要请封寝丘，也就是沈丘。理由是："其地不利，其名甚恶，无人相争"；孙叔敖死后果封寝丘，延七世不绝，可见沈丘之穷困。70年我到沈丘时，虽已解放二十多年，那里仍是一个贫困县。所到村庄，农家多是土坯垒房，麦秸苫顶，糙纸糊窗，薄板作门，屋子低矮狭窄，潮湿阴暗，张湾的农居大多如此。在那样一大片匍匐湾内的低矮茅屋之中，赫然虎踞龙盘一座那样宽大而幽深的园子，傲然耸立着那样多的重楼高阁，怎能不令一个15岁的少年为之惊诧呢？

一直在猜测，当年建造并居住在这个大院的，是怎样的一个大户人家？贵族后裔？官僚地主？富商资本家？种种推测中，感觉地主最可能，只是在网上搜了许久，没找到有关张湾大院主人的只言片语。后来在发小Z君的张湾老照片注释中读到一段话，似乎印证了我的推测：

"1970年夏季的张湾大院。中间大柳树下是压水机井，要用人力推动水链从下面提取井水。背后（照片左面）朝东没有窗户的两层楼是当年地主'王小狗子'（袁世凯女婿）盖的"。

不知Z君的消息从何得到？如果属实，则张湾大院的主人的确是个地主，绰号王小狗子；作为袁皇帝的乘龙快婿，自然有实力建起这座庄园。在瘟哥时代，它应该是一个地主阶级奢侈淫逸的极好样板。不知是该可惜还是该庆幸，沈丘县没学四川大邑县，将王小狗子整成一个刘文彩，将张湾大院整成一个控诉地主恶霸巧取豪夺的血泪篇；甚至在《沈丘县志》的人物志中，都没有关于此人的只言片语。是他在沈丘还算不上个人物？还是他有什么特殊的背景？

在干校未到沈丘前，张湾大院被治淮分指挥部占用，部分房屋作民工宿舍，部分作了仓库。70年春，沈丘县委慷慨地将大院约三分之二的园地腾出来，交给干校的辅导学校----我称它作红卫连----使用。有多少干校子女在张湾大院住过？据Z君统计，从中学生到幼儿园的孩子，人数多达150余人。可以说，当年十八号大院的子弟，除了老三届已经上山下乡，剩下的多数下过干校；而下过干校的孩子们，或长或短，都在张湾大院住过，我则在那生活了

两年。

和十八号大院一样，张湾大院由东至西也分成三个院落，但不称东院西院，而叫前院后院。前院偏南有个操场，比篮球场还要大些；院中有口提链水井，井旁有株大柳树；东北侧有个套院，是女生宿舍和幼儿园活动室；最北边有一排平房，是男生宿舍和幼儿园。中院较小，像个四合院，有连部，也有男女生宿舍。后院较大，有个小操场，一大片菜地，南北两侧还有中小学生宿舍和教职员工宿舍。院子没有中轴线，房屋布局并不对称，二层楼房与平房相互交错，似乎也无规律可寻。整个院落没有假山和池塘，没有奇花遍地，古树参天，没有精美的雕栏画栋，处处透着实用而简约。

虽然建筑实用而简约，却也处处匠心。譬如房屋的错落和巷道的曲折，使人在夹道中穿行，就有些“庭院深深深几许”的诗意；譬如那些青砖灰瓦，飞檐翘角，厚实的木门木窗，历经风雨而不朽，不禁让人感叹“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譬如那地基的设计，青石地基高出地面约一尺，房檐外探，屋墙内缩，每逢雨时，人可靠墙站于地基之上，既不会淋雨，也不会湿鞋，看那雨水如珍珠般从檐头淌落，倒有些“帘外雨潺潺”的情趣；譬如那些窄而陡的木质楼梯，沿着它走向二楼，脚下的木板微微颤动，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似乎在叹息自己的苍老；譬如当你心情忧郁时，独自一人在月光下登上层楼，远眺沙水，俯视桐树，你必会感悟那句“无言独上西楼，月如钩，寂寞梧桐深院锁清秋”表达了怎样一种悲凉的心境。

和十八号大院一样，张湾大院也有一个完整的生物链。阳春雪止，柳叶出芽，地下的金龟子开始骚动；当杏花初放时，蟾蜍会在夜晚兴奋地咕咕交谈；此后家燕来了，榆钱开了，泡桐花开时，青蛙也呱呱地叫起来了；枝上柳棉吹又少时，黄鹂和启明喳鸟飞到石榴树上，袅娜起舞；五月洋槐花落，楝树花开，暖风徜徉院落，蝴蝶眷恋花丛；夏季来临，黑蝉和小蝉趴在枝头，没完没了地唱着咏叹调，蟋蟀和蚂蚱在菜地中蹦来蹦去，黄鼠狼贼头贼脑地贴着墙角逡巡，草蛇无声无息地从青苔上滑过；当秋风弹响筝弦，伴着满树黄叶飘飘起舞时，蟾蜍渐渐息声，青蛙和蟋蟀也慢慢哑了嗓子，最后秋蝉也不再歌吟；园中的车前草、狗耳秧、节节草、蒲公英……，都卸下绿妆，在寒露中瑟瑟颤抖；雪花飘落时，万物皆白的院落只剩麻雀和喜鹊在吵闹。

和十八号大院一样，张湾大院门外也有一条河，学名颖河，俗称沙河。沙河要比木樨地那条无名小河壮阔得多。它源出嵩山南麓，途经周口、商水、项城和淮阳，流入沈丘，穿县而过，至安徽寿县汇入淮河。其河床宽至数百米，深约一二十米，每逢雨季，洪流汹涌，河水肆虐。大跃进时，为治水患，于张湾下游不远处修建了一座大坝，人称槐店十八孔闸。工程历时十年，于1967年竣工。十八孔闸横断河面，使上游形成辽阔水域，恰好在张湾堤南。出门登堤，可见沙鸥翔集，锦鳞游泳；风帆蜿蜒，船队穿梭；夜深人静时，能听见十八孔闸飞瀑湍流的轰鸣声，涛声飞入梦境，梦中如在水乡。

我常在夜深人静时，枕着涛声遐想。揣测当年大院的主人，该是怎样的奢华？会不会妻妾成群，仆人成堆？有

没有良田千亩，日进斗金？看着幽幽月光在梁间徘徊，便似看见一队队俏丽的丫鬟，提着灯笼，蹑手蹑脚，在府内穿行；听见凛冽寒风扑打着窗扉，便想象着那个主人----当时并不知道王小狗子----一定是头顶瓜皮帽，身穿貂裘衣，躺在摇椅上，抽着大烟，一副纸醉金迷的样子；他的粮仓一定是五谷丰登，那些交不起租子的农民或遭受鞭笞，或关进水牢，或卖儿卖女，或背井离乡……；于是便猜测，这大院之中，哪栋房子关押过百姓？哪栋房子曾经是水牢？哪栋房子是他藏金储银之处？继而又会推想，曾经住在这座豪华庄园的地主老爷，如今在哪呢？是因为昔日的罪恶已遭镇压？还是逃匿天涯不敢归家？他的后人有没有像我的父亲那样，背叛家庭投身革命呢？如果有，那他的子孙是不是也有人和我一样下了干校，生活在异乡的一座地主庄园里呢？

想着想着就拐到爷爷那了。如果在那个遥远的高黎贡山上，爷爷也曾拥有这样豪华的庄园，拥有这样庞大的私产，那真是万恶不赦了！

相关图片链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5061467b0100z5ua.html

庄生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消逝的大院】连载7：

二十三

Z君在新浪建了个博园，名叫“我们的沈丘”。我时常进园赏花，浏览对沈丘的回忆。我发现，不光是我，所有大院孩子，对那段岁月都满怀留恋，所有回忆都如诗如画。我不知其他干校有没有这样的建制：一百多孩子，从高中生到幼儿园娃娃，集中生活在这样一个特殊的大家庭里，度过了一个又一个春夏秋冬？九十年代看过一部校园青春剧《十六岁的花季》，当那首“吹着自在的口哨，开着自编的玩笑”的片头曲悠扬在耳边，我不禁会想起席慕容的话：“十六岁的花只开一季”，不禁会想起自己的十六岁花，是开在张湾大院。诗人说：“只要你拥有过十六岁，你就拥有过一份和太阳一样滚烫一样血红的青春”，那么，我们是否是像诗人所说，拥有过和太阳一样滚烫一样血红的青春呢？

1976年，当我从沈丘回京三年后，我写了一本《豫东散记》，追忆了干校生活。1991年，我以《豫东散记》为素材，写了一个类似小说的东西，起名《别时秋雨见时春》。里面对红卫连的生活有这样一段描写：

当清脆的铃声丁当丁当地打破香甜的梦境，一睁眼，便见奶白色的晨雾飘进阁楼的窗棂。伴随着欢快的铃声，张湾大队的钟声敲响了，高高的电线杆上，大喇叭放开喉咙高唱着《东方红》；接着，雄鸡啼声、汪汪的犬吠声、呼达呼达的风箱声，哞哞的牛叫声、嘎嘎的鹅吵声、吱扭吱扭的车轮声，绞织成一片；小楼前面的井台边，传来洗脸盆轻轻的磕碰声、压水机滋呀滋呀声、哗哗的清水流进脸盆声、牙刷在水杯中刷刷的涮动声、漱口声、嘻嘻的说笑声……。

当铃声再次响起时，操场上传来一片嘈杂的脚步声、列队声、喊号声、口哨声、跑步声，由近而远，出大门，上河堤，穿桃林，迎着东升的旭日，踏着遍地霞光，少年人的心在咚咚地跳，伴着林中小鸟的婉转歌喉，河面上嗳乃的摇橹声、燕翅掠过水面的嘶嘶声、晨风鼓动樯帆的噗噗声、船头冲破波浪的哗哗声……。

朝阳如一轮金盘挂上树梢时，小院又响起了不紧不慢的铃铛声。院门开了，一支整齐的队伍，踏上了去县城中学的蜿蜒小路。路面上响起沙沙的脚步声，一只淘气的大黄狗轻捷地跃出农家院门，摇晃着蓬松的大尾巴，欢蹦乱跳地跟在队伍旁边，引起少年们兴奋的喝叫声、少女们轻轻地惊呼声；小院墙头，立时闪亮了三五双村童顽皮的目

光，传出啧啧的惊叹声；村庄在身后渐渐隐去，田野在面前展现开来。随着领队人的起头，少年男女们嘹亮的歌声跃上蓝天：“我们走在大路上，意气风发斗志昂扬……”；那歌声像根丝线，串起农田里破土的犁声、耕耘的鞭声、农夫的呦喝声、牲畜的蹬踏声、烈马的嘶鸣声、渠水的流淌声……。

铃声在中午的暑热中慢悠悠地响过，幢幢楼屋暂时陷入了寂静。娇阳蒸腾着大地，窗外响着“伏了伏了”的蝉声、从不疲倦的蜜蜂的嗡嗡声、微风掠过泡桐树的哗哗声、屋内传出少年们香甜的鼾声……。

晚风夹着欢快的铃声飘过院落，长空中一声雁叫，鸦翅驮着夕阳西去，地平线上烧尽了最后的霞光，星星三三两两在深蓝的天幕上眨眼。从暑热中清醒过来的小院重又喧闹起来，歌声、笑声、琅琅读书声、吹口琴声、争辩声、拌嘴声、搓衣声、扫地声、震耳的欢呼声、喃喃私语声，各个窗口飞出各种各样的声音，汇成一首总在不断变化而且永无终结的夜的交响曲……。

悠长的铃声携着一片清凉在院内徘徊，一盏盏灯光熄灭了，一扇扇窗口沉静下来，一泓月光似水银泄地流进了窗棂。躺在蚊帐里，惬意地舒展了全身，静听着帐外蚊蝇的嘤嘤声、窗纸上飞蛾的扑撞声、草丛中夏虫的吟哦声、池塘里此起彼伏的蛙声、偶然的犬吠声、断续的车行声、河水从闸中飞泄的嘈杂声……。

我用声音穿起了遥远的回忆，虽然真切但并不立体，张湾的印象不但有声音，还有味道，有色彩，有温度，有形体……，当然，还有喜怒哀乐的情感；需要听，要闻，要看，要摸，要悟……；所以，当我徜徉于“我们的沈丘”博园中，拜读一篇篇动情的回忆录时，我发现那座早已不在的大院，那段如梦如烟的生活，竟随着同学们的回忆，一点一滴，零零碎碎，风云雾雨般四面奔来，撞进我的大脑，像海市蜃楼一样矗立在心头，让我看到她的全景。我被那些真挚的文字所打动，同时一次一次问自己：既然瘟哥是建国以来最黑暗的十年，既然那段生活充满了辛酸，为什么同学们会犹如珍藏生命中一段刻骨铭心的恋情那样，珍藏着对张湾的记忆呢？

在园中读到G君一篇博文，叫《无罪的流放》。标题令我思索，既然无罪，为何流放？同时又想，既是流放，必然痛苦。可读了其中那节《大沙河岁月》，我看出她与我一样，对无罪的流放除了有辛酸，更多的还有留恋和缅怀。过去我们爱搞忆苦思甜，往往以某个时间点划线，在它之前的生活都像泡在黄连苦水里，在它之后的生活都如浸在玫瑰甜蜜中。活到近花甲之年才明白，那是不对的。生活的长河不可能从某一点拦腰截断，如同我们的血脉与祖先不可能泾渭分明。新中国并非画在一张白纸，她只能依托于五千年中华民族的基石。在历史长河中，绝对黑暗与绝对光明的国度是没有的，每个时代，每个社会，都会有它的苦与乐，有它的正确与谬误；因此，每个人也就必定会有他的苦与乐，正确与谬误；所以他对往事的回忆，也必定会是苦乐夹杂，悲喜交加。

那么，辅导学校有什么东西值得我们留恋呢？我以为，最能撩拨大家怦然心动的，是一个“情”字。

譬如“手足之情”。在十八号大院，孩子们有不同的小圈子，分什么“旧楼”的“新楼”的（“旧楼”指建部

时盖的老楼，住在老楼的孩子干部特别是高干子弟较多，“新楼”指瘟哥中新盖的两栋宿舍楼，住在新楼的孩子进院较晚，工勤子弟较多）；而在辅导学校，小圈子被打破，不论旧楼新楼，不论干部子弟工勤子弟，大家同吃同住，同学习同劳动，成了一家人。Z君有篇博文，记述了一段往事，虽说这事发生在去沈丘前，但已属辅导学校时代，可算是张湾辅校的先声：

朴长禄是1958年生人，比我小两岁，今年52。他家姓朴（Piao）但非朝鲜族而是汉族，爸爸是机关大院里的工人，全家1965年末（或1966年初）才从院外搬到院里的新楼来住。那时“文革”期间大院的孩子们都不上学，相互之间也打“派仗”，分“旧楼”和“新楼”两派，我和他哥哥老朴不在一个阵营。根据那时以初中毕业年份划代的习惯称呼，如果都按七岁上学、小学六年、初中三年计算，老朴（朴长福）是七〇届，小朴（朴长禄）应该是七四届。

1969年6月干部下放东北五七干校时，跟随到肇源去的若干大孩子基本上都是七〇届的，老朴和父亲一起去了，全家只剩下小朴一个人孤零零地留在寄宿制的“辅导学校”里生活。很有意思的是，小朴逐步融入了比他大很多的孩子群里，我就是在那时认识他的。其实1969年我也才13岁，带着10岁的妹妹独自住在辅导学校，大家的生活环境基本一样。孩子之间的派仗早就不打了，生存中相依为命的感觉已经开始建立，小朴的境况被很多人关注。我们当中的王亚明是一个小圈子的领头人，他也是住新楼的，比我认识小朴要早得多，因此我发现小朴每天从学校回来就粘着亚明。

1969年10月辅导学校从南小楼迁移到6号楼的20单元（“新楼”的第一个单元），我们住的6号宿舍是一套三间，9个住宿者却是中小学混合的，七〇届有磊奇、宪民，七一届是我和亚明，而幼民是七二届，其余4个小学生是张建、梁钦东、曹立今和小朴，小朴的个头比其余三人要高一些，但是穿得最破烂。

小朴家经济情况不好，相对于我们干部子弟要差很多。我们家至少还有文革前留下的底子，在10单元还留了一间房装家具杂物，箱柜堆的跟库房差不多，没有支床的地方。而小朴除了一个小箱子可以说是一无所有。他的冬装连外面的“罩衣”都没有，就是一个光板棉袄，也没有棉鞋，天气渐冷都11月份生暖气了，小朴还穿着一双矮腰的胶鞋。

亚明就跟我们商量怎么给小朴换一换“行头”，武装一下，小伙伴们都赞成，于是几个人分头去找。我回到10单元的“家”，仗着个子高，一个人还能搬动摞起来的皮箱，挨个儿翻。天不负我心，终于被我找到两样合适的东西：一件染过的“深色邮差绿”上衣，还有一双毛皮靴。

那上衣是我唯一的一件自己参与动手染的衣服。记得原来可能是父亲的蓝卡其布上衣，磨白了，他舍不得扔，就买了一袋染料，拿大蒸锅架在蜂窝煤炉子上煮水，把衣服放进去染了，我还动手用筷子在里面搅和呢。谁想到棉布衣服一经过“高温煮染”缩水很厉害，染完后父亲发觉他不能穿了，尺寸只够我穿。颜色染的不好，还略有点

花，颜色蓝中透绿，很像邮递员穿的衣服颜色，所以被其他孩子称为“邮差绿”。1969年我的个子已经长高到一米六，这衣服嫌小再也不能穿，就成了压箱底的货。可就是那么凑巧，这衣服跟朴长禄的身材正般配，还能套下他的小棉袄。

那双毛皮靴，是全新的从来没有穿过，我实在想不起来是亲友送的还是外宾送给我母亲的，反正是来自国外。这双黑色皮靴不是“高腰”的，而是那年头真正少见“高筒”的，大约十五公分高，不用系鞋带，外侧开拉链即可穿脱（现在社会上已经很常见了），里面满铺雪白的、足有半寸长的密集羊毛，并非一般的毛毡或短毛，穿着肯定很暖和。我的脚比这靴子大很多，穿不了，妹妹是女孩子也不会穿它，所以压在箱底也有几年了。

我把亚明和小朴叫来我家“库房”，这俩宝贝成了送给小朴的最好礼物。亚明说，你把这么好的靴子给他，要不要跟你爸爸说一声？我说写信去肇源一来一回要一个多礼拜，再说放着也没有用，我相信他不会反对我送给别人穿的。小朴后来换上衣服和皮靴，加上其他行头，真的象换了一个人似的。他曾经使劲地向地面跺脚，听皮靴的声响，那感觉一定好极了。

他身上暖了，心也暖了，尽管他从来也没有口头表示过感谢，我们都很高兴。应该说这是同甘共苦中的一种难以形容的情谊，我想在那个非常年代里孩子们之间做出这样的互助，一点也不奇怪。

1970年初，由于中苏关系紧张、加强战备的原因，在东北的各中央机关五七干校纷纷开始南迁。我父亲于2月底专程回北京接我们兄妹去河南，在整理物品时，我告诉父亲已经把毛皮靴送人了，他问送给谁了，我说是朴得水的二儿子。父亲说，好啊，留着也没有用，让它发挥作用去吧。

在张湾，还有一种手足情，产生在中学生与小学生之间。有些孩子刚上小学，从没离开过父母，初到辅校，生活不会自理。连队就让中学生当辅导员，与小学生同吃同住，教他们自己叠被铺床，自己洗衣服。有些孩子夜里尿床，辅导员还得拢火帮他们烘烤被褥。小学生病了，辅导员给他们打病号饭，给他们喂药试表，半夜爬起来摸摸他们的额头看看烧得高不高。学习上，辅导员成了老师，督促孩子们写作业，给他们解答难题。辅校有不少兄弟姐妹同在张湾，哥哥姐姐照顾弟弟妹妹，也是手足情深。G君在《大沙河岁月》中有这样一段描写：

我们中联部的子弟从当地中学下课后，就在城郊集体住宿舍。干校的辅导学校是在一个叫张湾的村子里，那个大院曾经是当地一个大地主的宅院，木制结构的大房子，虽然很旧了，但还是能看出当年的气派。每到周末，我们几个女孩就背上书包，还带着空脏的衣服和被单结伴回家。一走几个小时，脚都走疼了。但大家说说笑笑，看看风景，心情很愉快。

子弟辅导学校起初只有40-50个同学。辅导教员和炊事员有十几个，都是中联部干校的干部。地主大院里面还套一个小院。我们女生住在小院后阁楼上。女生宿舍也是不生炉子的。冬天晚上，大家都用暖水袋、玻璃瓶子灌上

热水，焐在怀里。那时还流传一个经验，睡觉不脱袜子。河南冬天真冷，睡了一个晚上，到了第二天起床，被窝还没焐热。我弟弟六七岁，和一些男孩子住在地主大院的库房里，睡大通铺。库房又高又大，又空旷，冬天根本无法生火。第二天早上起来，你看吧，许多孩子尿床的。冬天没火，这个孩子尿了，就往别的孩子被窝里钻。尿湿的被褥也不容易晾干，就这么湿乎乎的睡。孩子们挺可怜的。我那时老得给我弟弟换被褥，后来尿得一塌糊涂，我就把弟弟接到我宿舍去住。辅导教师不可能一个一个孩子去管，像我弟弟这样有哥哥、姐姐的孩子就享福多了。

除了手足情，还有师生情。G君回忆说："那时，我们对辅导老师的感情，比父母感情还深。父母在大田干活，也管不了我们。我们在外边只有依靠老师。老师对我们的生活真是像父母一样事无巨细件件关心。那些中联部老师大多已退休了，现在我还经常去他们家里看他们。对他们有一种特殊的感情。"的确，在张湾，老师就像父母，不但要管孩子们的吃喝拉撒睡，还要管孩子们的学习和思想养成。我印象最深的是J老师、C老师和Z老师三位。J老师和C老师是张湾辅校创始者，J是军属，她爱人与我母亲在同一部门。她在张湾主管高年级学生，这实在是件很操心的事情。大院子弟家教不一，有的管教极严，有的则宠爱过甚；孩子的脾气秉性也就五花八门。有淘气的，有娇气的，有执拗的，有玩世不恭的，有好吃懒做的，要把那些刺头全修理整齐，J老师很费了一番功夫。C老师是波兰语翻译，白净面孔，眼镜厚得像瓶底，不戴眼镜如同盲人。他书生气十足，心里的事从不藏着掖着，想什么说什么；他富于激情，笔头极快，写东西一挥而就。在学生面前他从不摆架子，拿我们当朋友一样相待。Z老师是J与C离开张湾后来的，他高考时当过状元，其学识渊博像本大百科全书。他口才好，讲起话来滔滔不绝，慷慨激昂；他的文学修养出类拔萃，又能辅导我们的数理化，真正是个全才。在张湾最艰难的时期，他成为我精神的支柱。遗憾的是，他因过度劳累病倒了，药物过敏险些丧命，被连夜送回北京抢救，从此不曾再见。后来听说他去人民日报当了编辑部主任，又听说他成为人大常委会新闻发言人，我想，这些都是他最擅长的本事呀！2008年，我以干校为题材，给150中母校（原为北京师大女附中，现为北京师大附属实验中学）的同学写了一部小说《我的张湾》，里面的甄、贾二位老师，正是以张湾辅校的J、C和Z三位老师为原型写的。

除了手足情、师生情，还有和当地同学的友情，和当地老乡的亲情。这友情和亲情延续了几十年，至今令人难以忘怀。G君在她的回忆中写道：

我们经常半个月见不到父母。回到家，妈妈都给做点好吃的，宰个自家养的笋鸡，煮个鸡蛋。记得那时，一到吃饭，就是我家最热闹的时候。老乡一人手里托一大海碗薯面面条，一排人蹲在我家墙根底下呼噜呼噜吃，吃完了一人一袋烟，同我爸、妈聊天。我常常和我妈到别村的干校家属家串门，一进村，就围了好些妇女。她们见什么都新鲜。我妈妈进北京前曾当过县妇联主任，又是山东人，能唱几句豫剧，老乡都特别喜欢我妈妈。

当我们要回北京的时候，老乡都来了。那天全村没出工，队长领着人送我们，把我们孩子抬到马车上，也把爸、妈按在车上，全村送出去几里地。我妈妈哭得哟，泪擦了又流，流了又擦。当时那种情感，现在和将来都怕不

会再有了。爸爸回到北京，第一件事是买了一个闹钟寄回去。因为村里的老乡没有一块表，全是看着太阳和星星敲钟。

看到这段回忆，我的眼眶也是一热，不禁想起了自己的当年。我回北京时，班上同学也是依依惜别。尤其是同桌袁雷，非拉着我去县城照相馆合影留念（《我的张湾》中，同桌袁雷是真名，故事也基本是真事）。班上同学送我的一大落笔记本，至今我还宝贝一样存着。在那个冬季寒冷的傍晚，当我告别母校时，沈丘的同学们在夕阳中送了我很远。最终我与大家在田野里分手，当我转身独自走向张湾时，眼中已悄悄噙满泪水。

“情”字还有许多许多，像不畏艰难的豪情，渴求知识的热情，飞扬文字的激情，以诚相待的真情，关心他人的温情，春花秋月的柔情……；当然，在那个情窦初开的花季，一定也会有蒙蒙胧胧的爱情，正所谓一草一木总关情！

难怪我们会怀念张湾，张湾承载着了多少个“情”字！难怪我们会留恋张湾，张湾的“情”字，有多少是当今社会正渐渐缺失的呀！

二十四

无可否认，张湾的生活，有温馨，也有痛苦。痛苦的体验人各有异，于我来说，最大的痛苦在于缺失了读书和思维的乐趣。

读书使人获益是不争的事实。正如培根所说：“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学数学使人精确，学自然哲学使人深邃，学道德伦理使人庄重，学逻辑与修辞学使人善辩。总之。‘知识塑造性格’”。

但是，世上并非人人都喜欢读书，这也是不争的事实。读书对某些人是乐趣，对某些人是无聊，就像有些人听京戏会击节叹赏，有些人却会昏昏欲睡。上帝为何这样安排，我不得而知，只知道上帝选我做了一个读书者，大概会终生以读书为乐趣。

小时候读过一本人物传记名叫《康帕内拉》，开篇描写一场辩论，像武林打擂，一下吸引了我。事情发生在1585年，意大利科森萨市，一场哲学辩论会拉开帷幕，教堂里早早坐满了人，人们等候着从圣乔治赶来的那位老学者，他却姗姗来迟。正当人们不耐烦时，一个青年，身穿布道兄弟会白色会衣，匆匆赶到会场，声称他的老师卧病在床，特派他代表多布道兄弟修道会参加辩论。这个身材高大的青年，面颊清瘦，脚穿草鞋，灰头土脸，人们注视着他，不禁哄堂大笑。布道兄弟会中博学之人确实少得可怜，竟把一个刚从圣水盘里抱出来的婴儿打发来参加辩论！人们等着看他像臭虫一样被对手碾死。

青年的脸色因激动变得苍白，黑色的眼睛闪耀着愤怒的光芒。他高声对人们说：“笑将属于获得胜利的人！”一个中年的圣芳济会教士登上讲坛。他选了亚里士多德著作中最艰难的地方想一下子难住对方。他搬弄名人权威的言论作为自己的理论根据，并竭力把这一段引文套上那一段引文。他滔滔不绝，长篇大论，对方必须有非凡的记忆力才能记住他那全部论据的线索。最后他结束了发言，傲慢地微笑着回到座位。

那个倔强而性急的青年登上讲坛，刚一开口就引起哄堂大笑。他完全还是个孩子的嗓音呢！青年两手紧紧按在桌上，抑制住激动。他用简练准确的词句逐项列举了对方的论据，这令听众吃惊。嘲笑声渐渐消失了，大家开始惊讶地注视着这个胆大的青年。他的面前没有任何底稿，他只是盯着大厅里的人们，逐字逐句复述对手的长篇大论，然后用圣经、亚里士多德、奥古斯丁、阿尔伯特、托马斯.阿奎那的学说中的一些道理驳斥对手。教士对教父著作的每条引证，都被青年所驳倒，他惊人的记忆力和雄辩的才华让全场叹服，他结束发言时，掌声与欢呼声淹没了教堂。

圣芳济会教士愤然反击，断言教父的著作里没有也不可能有错误。青年打断他的话说：这么说，哥伦布没有发现新大陆，因为已经升天的奥古斯丁曾经否定新大陆的存在。

会场安静下来，人们有些紧张，从没有人敢在大庭广众之下否定教父。“他叫什么名字？”有人小声问；“康帕内拉，”有人小声回答。

教士从康帕内拉的话中嗅出异端邪说的味道，立刻阴险地说，既然教父的著作不是真理的标准，那么什么是真理的标准呢？

“自然是真理的标准！”青年说。

全场鸦雀无声。一个老人钦佩地注视着青年，对旁边的人说：“这个青年日后一定会成为一个伟大的学者，如果不是很快就被处以火刑的话。”那时康帕内拉还未满17岁，尚未成年的他，为何知识这样渊博？原来，他14岁进修道院当修士，修道院有丰富的藏书，他只要有空闲时间就埋头看书，日以继夜，以至一个星期就点完了供一个月用的蜡烛。他阅读的领域涉及哲学、神学、天文学、医学、文学、史学、逻辑学、自然科学，他如饥似渴地学习知识，凭着惊人的天赋，融会贯通，成了学识渊博之人。他一生传奇，2次策动反抗西班牙统治者的起义，身陷囹圄33年，转辗关押过50所牢房，受过7次酷刑；在绰号“鳄鱼坑”的臭泥潭里熬了7个昼夜，在尖木桩的椎刺下挺了36个小时，罗马宗教裁判所最残忍的刑罚都不能让他低下高贵的头。他身处牢狱却笔耕不缀。没有一本书可供参考，一切引文皆凭记忆；连纸笔都要偷偷弄来，边写边倾听牢卒的脚步，随时准备将笔墨丢出窗外。随着漫长的牢狱生涯，他的著作接连问世，字里行间闪烁着思辨的光辉，充满追求真理的渴望，其最著名的著作叫《太阳城》。

一个经年累月禁闭在黑暗牢狱中的人，向世间描绘了一幅光明的远景。

看过传记后，自己就立志要像康帕内拉那样，读万卷书，干大事情。恰好赶上瘟哥停课，有大把时间看书，从66年到70年，家里书柜中除去文言文，基本读了一遍，那是多么惬意时光。下干校在新安集时，虽找书不易，好在读书倒无人干扰。到了张湾，过上集体生活，看书就成了问题。凡属“封资修”的书，是断不敢看的；除了课本，看得最多就是领袖著作了。“毛主席的书，我最爱读，千遍万遍下功夫；深刻的道理，我细心领会，只觉得心眼儿里头热乎乎……”；五0后对这首歌一定没忘吧？

实事求是，领袖的文采没得说，或大气磅礴，或诙谐幽默，处处妙笔生花。但是，文章再好，读上一千遍一万遍，也会索然乏味，如果长年累月只读一本书，大概不疯即傻。看过茨威格小说《象棋》的人，一定能体会其中的道理。我在张湾，的确是大多时间都在捧读领袖选集，大概还被评上过学习毛著积极分子；但是，我从没体验到像读中外名著那样的乐趣。政论毕竟不是小说，我也毕竟不是政治家的材料，不能从中感受到革命的有趣之处。我以为是自己政治上太落后，中资产阶级的毒太深；于是更加诚惶诚恐地研读红宝书。那时还讲究“带着问题学，活学活用，学用结合，急用先学，立竿见影”，似乎一切问题的答案都写在红宝书里。碰到想不通、弄不清的事，一定要去红定书里找答案，那里面已经包含了宇宙间的终极真理，就看你能不能悟透。

我极力想领悟领袖的真谛，但又有些害怕，若真悟透终极真理，是不是自己的一生之路也皆一目了然？如果一场比赛已经预知了结果，那比赛过程还能吸引人吗？

两年后在150中学读高中。上历史课时，徐恩庆老师讲到某个宗教在历史上的焚书之举，焚书的理由是，世间一切真理都已载入《ｘｘ经》，所以读书只要读《ｘｘ经》就够了；世间一切谬误都出自《ｘｘ经》之外的书，所以其它书全是异端邪说，都要烧掉。全班同学都笑了，我也笑了。我不知道大家是不是连想到了什么，但我的确是连想到了。

缺失读书的乐趣尚可忍受，缺失思维的乐趣就实在是一桩难以忍受的痛苦了。

无可否认，世上有的人思想较简单，有的人思想较复杂；有的人喜欢思索，有的人不爱思索。上帝为何这样安排，同样不得而知，我只知道上帝选我作一个思索者，大概要终生以思索为乐趣。

圣人说过，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历代国君大抵都是赞同并推行圣人这句话的，所以才会有焚书坑儒。领袖似乎也不太喜欢知识分子，他爱说卑贱者最聪明，高贵者最愚蠢，当然这里的“高贵者”并不包含一国之君，虽然国君应该是最最高贵的人才对。不可使知之的对像只能是“民”，而对于那些总想使自己“知之”的草民，必须拿出一些巧妙的办法，才能抵挡思想的泛滥。因为，思想是不能检测和透视的，一个以思索为乐趣的人，能够静坐空谷，神游物外，海雨天风，尽在脑中，想控制思维真是很难。张湾时期，正是领袖已将刘主席拉下马来，大权在握，开始安顿时局之际，条理被瘟哥弄得七枝八岔的思想成了当务之急。领袖祭出一样法宝，名曰斗私批修。当年斗私批修在张湾也搞得如火如荼。

现在想来，当年的斗私批修，有些像基督徒作忏悔，只是忏悔只对牧师，斗私批修却是面对大庭广众。“私”和“修”的范围漫无边际，起床晚了一点，上课打瞌睡，干活怕累，不爱穿补丁衣服，吃饭剩了半拉馒头，作业做得潦草，哼了一首老歌，都可以纳入“私”和“修”，成为“斗”和“批”的对象。发言稿也有固定模式：先说怎么“私”和“修”了，然后深挖思想根源，再分析严重后果，最后是改正的措施。斗私批修水平高的人，站在台上就像一个戏剧名角，常常赢得满堂喝彩。而我正是这样的人，从小当学生干部，讲话不打怵，文笔又通顺，特别是深挖思想根源时，又有个现成的靶子，可以表示我的痛改前非之心。于是发言稿中有了这样一段以不变应万变的句式：

“虽然我成长在一个革命干部的家庭，但我却是地主出身，剥削阶级的臭思想难免会毒害我，在我身上留下资产阶级的烙印……”。

这段概念混乱的语句成为我斗私批修的点睛之笔，虽然我根本不知道爷爷是怎么回事，但是既然他是地主，说他什么都没有关系了。自从得知自己的真实出身，我就有了一种原罪感，总想竭力往好处表现，以证明自己的清白，积极斗私批修正是表现自己的一种努力。

71年冬天，辅校有18位七一届同学返回北京分配工作，其实他们大都和我同龄，有的还小我一岁，但不知怎么把我算成了七二届，仍留在张湾。送走同学后，我打扫空旷许多的宿舍，在同学W君的床下发现小半本日记，像是本子因翻阅太多，脱线断开了，大概走时匆忙，遗忘在床下。W君是学生连长，出身好，为人热情，性格直爽。在十八号大院时住新楼，我和他接触很少；到张湾后住在一个宿舍，交往就多了。我随手翻看这残缺的日记，突然我的名字映入眼帘，定睛细看，日记这样写着：

今天听了匡ｘｘ的斗私批修，对我启发很大。发觉自己对许多事情处于盲目性，对很多问题没有真正的理解。最关键没有真正解决学习毛泽东思想学用结合的问题。从琐事着眼，严格要求，改造世界观做得太不够了。而且对从琐事着眼改造世界观，认识不够，重视不够。往往把一些华丽的词句武装嘴巴，停在口头。

匡ｘｘ虽然地主出身，受修正主义路线毒害，但是他刻苦学习毛著，改造世界观，政治上积极要求进步，也能真正成为毛泽东思想武装的战士。我虽然出身好，受毛泽东思想教育，但不积极改造思想也会走上邪路。

1．今后要刻苦学用毛泽东思想，重于用。

2．小事着眼，严要求，改造世界观。

3．苦和困难抢着上，锻炼革命意志。

4．政治上要求进步，红一点，染一片。

5．生活上低标准，学习高标准。

二十五

Z君当年的同学霍岱珊，是沈丘一位著名的环保人士。为了调查淮河污染，他辞去公职，独自走过淮河沿线20多个县市，自源头到尽头行程四千多公里；自费拍摄了一万多幅有关淮水污染的作品，《花朵拒绝污染》被全国多家媒体转载，震惊了全国。他十年守望一条河，被人们称为“淮河卫士”。

2003年，Z君从网上获知霍岱珊的事迹，与他建立了联系。大院子女在2009年、2010年两次组团回沈丘县拜访第二故乡，霍岱珊都参与接待。他为大院子女对沈丘浓浓的乡情亲情所感动，向县领导提出几点建议。Z君将建议放进大院子弟博客，我细细读了。他提到如今五七干校的“历史遗存”已不多见：张湾辅校已经荡然无存，全部变成了民房；校部林场变成了火葬场，绝大多数的老房屋都已经拆除，现仅存一面影壁墙；他还提到在槐店镇通往新安集的公路旁，有一个节制闸，北京同学对这里印象深刻，背后一定有故事隐藏；他希望县领导对以上能够辨别当时印迹的地方采取保护措施，毕竟这是发生在沈丘县近代历史中的一件大事，沈丘县应当引以为荣，激励后世。

槐店镇是沈丘县城的老名。槐店镇东关外的闸桥，是当年就有的。北京同学对这座桥表现出的浓厚兴趣，让霍代珊印象深刻，他推测背后一定有故事隐藏。看到他的话，我隐约感觉到，大概同学们看过《我的张湾》，那里面记载了这座桥，讲述了与之相关的一段痛苦往事。我不知霍岱珊是否还记得当年那起“反标案”？是否还记得那个武装部的年轻干事，在全校动员大会上声嘶力竭地恫吓？是否还记得那年冬天的校园里，每天都有一队特殊学生排着队，从一个小院逶迤而出，去食堂吃饭；他们被看守着，不许随意走动，不许与别人交谈。如果他还记得，他就会理解，那个节制闸铭刻下来的历史，有光荣，也有荒唐和耻辱。

事情发生在1971年冬。那是个忧郁的冬天，天气寒冷异常，时常北风呼啸。11月底18位同学返京，其中有学生连连长、指导员和红卫会负责人，有大部分连委、团员和中学生骨干，版报组长和组员，还有小学生的辅导员，还有主管中学生的J老师。他们的离开，使张湾原本热闹的生活一下冷清许多；我被推上指导员的位置，心里却没谱，不知该怎样保证航线的正确。干校派来接替J老师的是个郁郁不得志的干部，他一来就说自己有肝炎、浮肿和其它的什么病，来这主要是疗养，学生的事情要靠我们自己管理。他说到做到，每天除了摇铃（辅校从起床到熄灯，一切活动都靠摇铃），就是进城买老母鸡，由此张湾大院时常弥漫着炖肉的香味。我和他没有一点缘分，经常和他顶撞，弄得他十分恼火，我也一肚子气。

正在这时，槐店镇出了一起大案，案子就发生在那座节制闸桥上。

建这座闸桥是为防夏季沙河涨水时倒灌农田，所以准确说，这并不是桥，只是横穿公路的水渠上边修了一座水闸，看上去就是公路边竖着的一堵墙，但我们习惯称它作桥。辅校的学生周末回父母的连队与家人团聚，大多都要从东关出城，故大都会路过这座闸桥。那年冬天的一个夜晚，有人在桥壁上用粉笔写了一条“反动标语”，一下轰动全县，被立为特大反革命案件。

提起“反标”，五0后都很熟悉。从66年破四旧开始，人们就热衷于发现“反标”。烟盒上，报纸中，墙壁涂鸭，茅厕乱画，都能横竖看出“反标”来，按说小小县城的公路边上，出个粉笔“反标”，不至于弄出那么大动静。可这个“反标”很有“技术含量”，它是用英文写的。内容是：“Lang live刘少奇！”就这么一句话，捅了大篓子！全沈丘，除了五七干校的人懂英语，就是沈丘五七中学开设了英语课，能用英语写“反标”的人凤毛麟角，案子还不好破？只要查查懂英语的有谁那晚上经过了那座闸桥，再看看他有没有动机，岂不手到擒来？

很不幸，那天恰好是周六，很多辅校的孩子回父母那，都曾经过闸桥，我就是其中一个。不过，我一点没紧张，自认为没有作案动机，况且过桥时并非我一人，我是和男生q君一同骑车过的桥。当县武装部一位年轻干事来五七中学开大会，要求作案者主动坦白交待，并信誓旦旦说一个月保证破案时，我还在台下讪笑，心说破不了怎么办？当辅校盘查所有学生那个晚上的行踪时，我也如实报告，心里很坦然。我是学生连指导员，组织不相信我还能相信谁？

几天后，我正上课，突然被叫到学校会议室，一屋子二十多个学生，除了3个辅校的孩子，其他人都不认识。那个年轻干事高声宣布要办“破案学习班”，所有在场者就是学习班的成员，必须在学习班上老实交待问题。现在马上回家去拿铺盖，五点前返回学校，逃跑者罪上加罪！

无法形容我当时的心情，人就跟傻了一样！我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我成了嫌疑犯了？我怎么成了嫌疑犯了？我盯着坐在干事旁边的S老师，他是我们年级组长，负责团的工作，我在班上是团支部宣委，经常和S老师打交道，他是了解我的呀？可是此刻的S老师只是低着头，避开我的目光，满脸严峻。

无可奈何，只能回张湾取铺盖。那位“疗养干部”竟无一句安慰的话语，只搭拉着眼皮，说声“去吧”，再无表示。我与三位同学扛着铺盖返回学校，夕阳如血，冷风如刀，村头老树几声乌鸦聒噪，让人心烦意乱。到校后，被带进一个院落，院里一排平房成了囚室，每屋住6-8人，没有床，只是地上铺层麦秸，打地铺。没人对我们说“你有权保持沉默，你所说的一切都将作呈堂供证”，听到的只是恐吓和威胁，看到的只是墙上贴着“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标语。

那一夜辗转反侧，不能入睡。听着窗外风声，只觉得地下寒气穿过麦秸和褥子，浸透骨髓。我反复思索自己成为嫌疑犯的原因，其实看看躺在身边的三位同学，答案即晓。这三位同学都比我小，两个上初一，一个上初二。上初一的L君，父亲是副部长，28年的老党员。当年曾加入左翼文学组织创造社，与田汉、成仿吾多有往来，沾

了“四条汉子”的光，瘟哥中被打成“反鲁迅的黑干将”，饱受折磨。L君人很腼腆，性情温文尔雅，又很有韧劲；大概因为早早成了“黑帮子女”，多有历练，对进学习班倒不像我这样手足无措。另一个初一同学就是和我一同过桥的q君。其父英文水平在大院出类拔萃，常给毛、刘、周等中央领导当翻译。当年英共总书记波立特来访问，应邀在群众大会上讲话，由q的父亲作翻译。波立特走向麦克风的时候，突然停下来对q的父亲说：“我讲话有个习惯，必须一口气讲完，所以，在我讲话过程中，请你不要打断我。”说完，他走到台前，口若悬河地讲开了，讲了近一小时才结束。一个小时的即席讲话，没有稿子，如何能翻？可q的父亲镇静自若，凭着潦草速记的一张小纸条，侃侃而译，不但表意完整，而且流畅准确。这样的人才，难逃臭老九的厄运，瘟哥中也挨了整。初二同学X君，其父给康生贴大字报，立马打成“现行反革命”，被投入大牢，其母也被发配干校劳动改造。辅校中，家长有问题的孩子不算少，但明确要求孩子必须与父母“划清界限”的，似乎只有X君一个。可见“反康老”的罪名之重。

看看身边同学，想想自己，渐渐明白，使自己成为嫌疑犯的原因，大概还是出身问题。如果不是那个遥远的高黎贡山上的地主爷爷，组织怎么会不信任我呢？

此后的事已写入《我的张湾》。

大概是检讨写得快而多，或是干校那边为我打了保票，我第一个被允许离开学习班，走出那个封闭的小院。当我回到张湾时，我觉得自己一下老了许多。不是人老了，是心老了。世态炎凉让我知道，无论自己怎样表现，出身的红字，是永远烙印在额头上的。

（未完待续）

庄生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消逝的大院】连载8：

（二十六）

73年1月得到消息，干校一批干部将调回机关分配工作，其中有我的父母。还有一个好消息，云南的大哥大嫂带着3个孩子来京探亲，母亲为此先行返京。

1月下旬的一天，我在张湾收拾好行李，告别辅校，回到林场。9.13事件后，极左之风有所收敛，干校对老干部的生活也稍加改善；三连分给父亲一间新平房，不再住砖窑旁边那间草屋。我到林场时已是傍晚，父亲煮了一锅面条，我俩匆匆吃完，赶紧打理行李。虽说只是一屋东西，但收拾起来，杂七麻八的，还是不少。大大小小的木头箱子都要用草绳捆绑好，以免装卸时摔坏。我完全外行，只能给父亲打下手。昏暗的灯光下，他指挥我，一圈一圈缠绕着草绳，每绕一圈他都用劲勒一下，动作娴熟敏捷；横竖交叉几次后，他迅速打个结。草绳滑溜溜的，不容易系紧；可他打的结却牢靠而规整，让我想他是不是当过海员？因为儒勒凡尔纳的小说里，海员都是很会系绳扣的。

有个木箱很沉。我打开看看，全是锛凿斧锯。“这些也带回去？”我嫌它重，想偷懒不捆；父亲却很坚定地点点头，“都用得着呢！”他说。他抬起箱子放在方凳上，以便捆绑。我赶忙帮他穿绳，因为沉，捆绑圈数更多，勒的劲头更大，这箱捆完，我已是满头大汗。好不容易把箱包都收拾好，用架子车推到连部，装上大卡车，弄完已是明月当头。

我俩往回走。我有些疲惫，走得慢慢悠悠；父亲却是脚下生风，很快把我甩在后头。月光下，看着父亲挺直的背景，忽然连想起朱自清的《背影》，觉得父亲和朱自清笔下那个肥胖的、走路蹒跚的父亲完全不同，他一点不显老呢！接着又想到，父亲年轻时，也算是地主少爷吧？太原来的堂姐称父亲为大伯，那父亲应该是家中长子，算是大少爷吧？在我的概念里，地主少爷都是提笼架鸟，吃喝嫖赌，四体不勤，五谷不分，可父亲一点不像。他不吸烟不喝酒不打麻将，吃穿一点不讲究，除了工作就是种花和做木匠，再就是读古文。他在连队管工具，还种过菜，干得都挺好；三连盖新房时，他爬到屋顶钉椽条，比年轻干部手都快。是他投身革命后脱胎换骨？还是他原本就没沾染那些恶习？这是一个不解的迷。

春节前夕我和父亲回到北京，见到了大哥一家。十年不见，大哥苍老许多，人未到40，鬓间早生华发。听大哥说，县里造反派把他吊起来打，打断几根肋骨；全靠云南白药保住性命。

“有罗自昌的消息吗？”父亲急切地问大哥。大哥叹口气说：“听说整得很惨，具体情况我也说不清。”父亲默然，待了好一会才说：“去年6月收到过他的信，说他要到上海、广州治眼疾，说一只眼已经失明，但详情没有细说，我真是替他担心呢！”那是我第一次听到罗自昌这个名字。我不知道他是谁，不知道为什么父亲这样关心他。过了大概一两年，有一位阿姨，称是罗自昌的爱人，带着一个漂亮的女儿，名叫丹丹，来到家里。父亲关起门和阿姨谈了很久，我不知谈些什么。总觉得父亲谈完后，有些郁郁寡欢。父亲让我陪阿姨和丹丹姐，去了长城和其他风景名胜，阿姨走时，父亲千咛万嘱，要阿姨一定照顾好罗自昌。这越发让我觉得，这个罗自昌在父亲心目中的地位不一般。77年5月的一天，父亲收到一封唁电，告知罗自昌去世了。父亲心情非常沉痛，他马上给治丧办发去唁电嘱送花圈，同时给阿姨写了慰问信。那几天他时常呆坐暝思，不知想些什么。我很想知道这位罗自昌究竟与父亲有怎样的关系，为何父亲对他的去世如此痛心疾首？好在随着改革开放，思想禁区逐渐打破，父亲终于愿意和我们谈他的过去，而我最先知道的，就是他与罗自昌的故事。

罗自昌出生在云南潞西县坝竹村，当年这里属芒市土司管辖，而芒市自满清以来一直隶属龙陵，所以罗自昌一直自称龙陵籍，与父亲算是同乡。父亲说罗自昌出生在一个“封建家庭”，我想，那大概就是“地主家庭”的别称吧？他生母是汉族，养母是傣族。1934年他到昆明考入昆华师范，不久父亲也考入昆华师范。既是同乡，又志同道合，两人结为好友。他们共同参加读书会，一起读艾思奇的《大众哲学》、邹韬奋的《萍踪寄语》，一起参加地下党创办的刊物《前哨》的出版工作，七七事变后，罗自昌被选为昆师学生代表，参加云南学生抗敌后援会，成为主要领导人之一。37年9月，罗自昌入党，10月，罗自昌介绍父亲入党。38年3月，云南地下党昆明支部书记李群杰派他们去延安抗大学习，两人结伴而行，踏上征程。

当年去延安，真叫八千里路云和月啊。他们车舟劳顿，经越南海防、香港、广州至武汉，最终在汉口八路军办事处接上头。长江局负责人博古发给他俩10元盘缠，指示他们去西安七贤庄八路军办事处。当时潼关风陵渡已被日寇占领，火车只能在深夜闭灯慢行，以免遭日寇炮击。二人历尽艰险，抵达西安，到八路军办事处接上关系，那里已聚有不少投奔延安的青年人。因没有汽车去延安，办事处只好组织步行团，大家背着行李走了整整八天，才到延安。

父亲在延安的经历，我从他讲的听领袖谈话的情况中，已略知大概。罗自昌在42年前，一直和父亲在抗大及中组部党训班学习；42年后，父亲调入海外工委华侨干部训练班，罗自昌调到陕甘宁边区绥德地委统战部，从此失去联系。直到解放后两人才恢复通信。原来与父亲分手后，罗自昌参加工作组在东北搞土改，后随大军南下，终又回到故乡云南。他先后在云南总工会、省工矿部、三六五兵工厂、水电工程局、以礼河水电厂等多个单位任职，66年3月调入云南省电力局当局长。瘟哥一来，他的厄运也来了。他被扣上“历史反革命”、“国民党特

务”、“最顽固的阶级敌人”等大帽子，被打入黑牢。

他经历了怎样残酷的折磨呀！审讯者逼他交待“特务关系”，他不肯冤枉无辜，反复申辩并无其事，就被施以酷刑。他一只眼被打瞎，耳朵被打聋，牙被打掉4颗；他曾被罚站了10天10夜，两腿肿得像水桶；他曾多少次被捆住双手，往小腿上压杠子，如同渣滓洞里的老虎凳。他被关在黑牢里4年，受到20余种酷刑，出来时已患严重肝病，终不治身亡。他死于77年5月，云南省电力局正式为他平反是在78年9月，他没能看到洗刷罪名的一纸公文，没能熬到沉冤昭雪的那一天。

这让我想到康帕内拉，想到中世纪宗教裁判所的野蛮与残忍！

此刻我理解了父亲的心情。青年时的挚友，自己的入党介绍人，一同奔赴延安的伙伴，惨遭荼毒，父亲怎能不心痛万分呢？

我忽然感到命运的冷酷和神秘，人生就如一场戏，你在这戏中扮演哪个角色，往往要听上帝的安排。假如当年自昌叔去了海外工委，父亲去了绥德地委统战部，那各自的生活轨迹就将颠倒过来，自昌叔会走进十八号大院，父亲则会回到云南。那么，蹲4年黑牢，吃万般苦头的，岂不就是父亲吗？

我常常感激上苍对父亲的眷顾，同自昌叔相比，父亲连牛棚都没蹲过，大院的造反派真算是心慈手软了。

我又常常揣测，自昌叔咽气时，他会为自己选择的人生之路而悔恨吗？他会不会问自己，一生为之奋斗的革命事业，难道应该是这样的吗？

（二十七）

我又回到了十八号大院。

大院似乎没有变。办公区南楼西侧的芙蓉树，依旧花丝摇曳，香气袭人；大礼堂窗前的海棠树，依旧婀娜多姿，春花如雪；我家南窗外的核桃树和柿树，依旧果实累累，鹊噪枝头；西院林间的地上，依旧泛出浓绿的苔藓；东墙外的银杏与白杨，依旧满树金蝶，翩跹起舞……。

只有那尊乌龟驮石牌不再伫足东大门内。65年建新办公楼时，乌龟驮石碑被挪到传达室西面，乌龟贴着北墙，石牌倒卧在柏树丛里。依赖着大广场一层厚厚的水泥方砖和那溜小柏树的遮挡，龟碑躲过了破四旧，但北墙上那些大字报大标语，却让它周身墨迹斑斑，污渍点点，它隐没于杂草和落叶之中，静静地在旮旯里躺着。我出入东门时，不经意间瞥见它，心头就莫名其妙地抖搂出纷乱而又忧郁的伤感；想到它在这里已经伏卧百年，不免对历史的

幽深有了难言的敬畏。有时散步来到这里，常念念碑文，想知道当年墓里埋着何人，但碑文模糊不清，且没标点，不知从哪断句，总读不懂，心想反正埋着一个功臣吧。便随口低吟大观楼上的长联："伟烈丰功，费尽移山心力。尽珠帘画栋，卷不及暮雨朝云；便断碣残碑，都付与苍烟落照……。"刻在碑上的伟烈丰功尚且随着时光湮没，那些没有文字的历史呢？

时常担心爷爷的历史恐怕要像那乌龟驮石碑一样消逝了。

随着全国大规模平反冤假错案，父亲时常接到老家那边的人来信或来访，让他证明这证明那。那些人都曾在他领导下为革命出生入死，瘟哥中又都被打成各种各样的坏分子，吃尽苦头。父亲热心地为他们证明，申辩，呼吁，但有些人迟迟得不到平反，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他们的出身。那时的一些掌权者有一种思维定式：剥削阶级家庭的人参加革命，不是投机取巧，就是潜伏卧底，总是有问题的。碰上这样的人，父亲只能无语。

有一天，他对母亲说，他要写爷爷，而且，不是批判他，是要写他好的一面。母亲很惊讶，也很担心，"你是党员呀，是领导呀，写这样的东西合适么？"面对母亲的忐忑，父亲坚定地说："我们不写，历史就任那帮人歪曲，后人就永远蒙在鼓里！"父亲的脾气，想好要做的事，就一定要做。那些天他写了改，改了写，不知推敲了多少遍。终于有一天，他将两页稿纸递给我，"你帮我看看"。他希望我帮他润色，知道这个小儿子有点文采；以往他写东西从不曾让我帮忙修改，可见他对这篇东西有多看重。我颤微微地接过稿纸，回到北屋，那是个秋天的傍晚，从北窗能看到西山的晚霞。我坐在窗前，展开稿纸细读，淡淡霞辉洒落在纸上。我惊讶他写了这些天，殚精竭虑，却只写了一件事，不到千字。下面是他的回忆全文：

回忆父亲的艰苦创业1910年，辛亥革命前一年，我出生在滇西龙陵县猛柳乡一家地主兼商业资本家的大家庭里。龙陵地处边陲，交通闭塞，经济和文化都十分落后。我生活在一个封建家庭，从小受封建科举教育，为什么最终走上了革命道路呢？其中与父亲对我的支持和帮助有着一定的关系。

在这里回忆父亲的一件往事。

小时听父亲说，他年青时和二伯父匡立德、三伯父匡立刚赶马经商，经营有方，不到十年成为龙江首富。1915年，父亲到缅北景东赶马经商，不料因气候炎热，四五十匹骡马全都患病而亡。遭此损失，祖父母不再让父亲去缅北。这时祖父母年事已高，全家四五十口人吃饭不好安排，遂于1917年将大家庭分居。大伯父、 二伯父、三伯父人口较多，六叔父和我家人口较少。分居时父亲28岁，分得水稻田约数十亩，生活并无忧患。 但父亲不愿安于现状，又到高黎贡山发展马群。那时父亲经常同雇工同吃同住，一年四季从早到晚，与马群生活在一起。经过几年摸索，父亲总结出很多经验，想方设法使大多数母马能怀胎产子，且都是骡驹。经过四五年的奋斗，大小骡马发展到七八十匹，还有黄牛、山羊、绵羊数十头。

虽然在高黎贡山上的畜牧业发展比较顺利，但由于山上的气候不好，环境太艰苦，对事业的扩大不利。这时有人向父亲建议，把马群转移到缅北的耿嘎山，那里气候和水草比较适合马群的生长。父亲早知缅北的龙塘、小河、大猛宜、赖岛山有华侨发展马群，但不知有个耿嘎山。1928年春夏，父亲前往缅北腊戌附近猛端土司境内耿嘎山考察。得知耿嘎山是缅北一座名山，高山上的水草丰美，是放牧的理想之地。半山腰有一个很大的田坝，都是稻田，周围有许多崩龙族的村寨，还有一个小村子住着十多户华侨。父亲对这里的环境很满意，他一方面选好了牧场和住地，一方面和当地的猛端土司以及耿嘎山的金猛建立了亲密关系。做好准备工作后，父亲回国将马群向耿嘎山转移。

1929年春夏，父亲同三个长工将马群向耿嘎山迁徙。从高黎贡山到耿嘎山有千里之遥，马群每天仅能走数十里。其间餐风宿露，日晒雨淋，翻山越岭，长途跋涉，可谓历经险阻。父亲与工人克服重重困难，历时近一个月，终于将马群顺利迁至耿嘎山。由于那里水草丰富气候适宜，马群很快有了较大发展。

如今回想往事，深感父亲在滇西边陲那样一个闭塞之地，在那样一个地主兼商业资本家的家庭，能不贪图享受安逸，不饱食终日无所用心，而是肯于吃苦耐劳，艰苦创业，克服千难万险而使事业有成，其精神可嘉，永远值得缅怀。

没有庄园和水牢，没有豪仆和恶奴，更没有妻妾成群和花天酒地，父亲笔下的爷爷，是个长年在山上餐风宿露的牧马人。我眺望晚霞染红的西山，似乎看见一个粗壮的汉子，挥着长鞭，赶着马群，在山间奔走。我从未到过高黎贡山，更没去过耿嘎山，但我听说过当年滇缅远征军在野人山上的遭遇；在大山之中赶着马群行走数千里，那需要怎样的勇气和毅力啊！我忽然领悟了，为何父亲对高黎贡山有那样深的感情。在新安集的小木棚里，他向我述说那山上的珍禽异兽，奇花异草，回忆那单生在蚂蚁窝上的鸡枞，样子像岩石的干巴菌，爱吃油松籽的松鼠，回忆那山上最美的大树杜鹃，还有白尾红雉、绿孔雀和太阳鸟……；其实那一切的后面，都隐藏着他对爷爷的记忆，隐藏着一个儿子对父亲的怀念。

高黎贡山上的爷爷，在我心中逐渐清晰；可疑问却越来越多：身为牧场主，多需要儿子在身边作帮手呀？何况父亲是长子，按照传统是要继承家业的，爷爷会允许他抛家离乡，千里迢迢跑去延安吗？父亲参加革命后，有没有回家看过爷爷？划为地主成份的爷爷，在建国后的历次运动中，度过了怎样的岁月呢？

（二十八）

星移斗转，一晃又是十年。我们这茬大院孩子，大多结婚生子，我也一样作了父亲。大院重又多了孩童们玩耍的吵闹，他们与小时的我们一样天真无邪，尽情享受大院的博爱。儿子从小喜欢足球，每天放学，必抱着足球在楼

下练脚。我每每临窗俯瞰，看他玩得光高采烈，忽而就起了念头：将来儿子入团，在家庭出身那栏，该填什么呢？我知道，我不必再像父亲当年那样，躲闪那段凹陷的岁月；让我们以为他像块陨石掉落在地球，身后是空虚的宇宙；但是，我该如何向儿子叙述家族的血液之河的源头？这涓涓细流上溯到爷爷那里险些干涸。在遥远的高黎贡山那片神秘的土地上，当年究竟发生过什么？雨果说过，每一个十字架下都埋藏着一部长篇小说；我相信若掘开滇西龙江河畔那片厚重的泥土，下面必埋有一桩幽深的往事，记录着一代人的苦衷。

1998年，我拿到了一本《龙江匡氏族谱》，这是大哥在父亲及匡氏族人支持与帮助下，历时十年所编成，记载了龙江匡氏十五代人三百余年间繁衍生息的各支血脉。那一年，父亲89岁高龄，他戴着老花镜，一笔一画写下近万字的自传，他再次托我为他润色。借此我终于有机会，将枝蔓杂乱的听闻厘清理顺，于那川流不息的历史长河中，看到家族那滴波光诡谲的浪花。

我的老家在滇西龙陵县龙江乡匡家寨，与缅甸咫尺之遥。它地处龙江东岸，是高黎贡山与龙江之间一个丘陵小坝。古时这里河流小溪纵横交错，森林茂盛，气候湿润温和，一派田园风光。一世始祖匡云程于康熙初年自湖南迁徙龙江。迁徙原因，一说是经商而来，一说是行医至此；若前者准确，，则始祖是个商人；若后者准确，则始祖是个游方郎中。无论如何，始祖从湖南千里迢迢游历至龙江，竟不忍离去，可见三百年前这里定是芳草鲜美，落英缤纷，良田美池，桑竹之属。始祖落脚于此，繁衍生息，至我曾祖匡君选，已传九代。曾祖生有六子，第四子早夭，其他五子为立宗、立德、立刚、立志、立邦，其中的立志就是我的爷爷。曾祖这五个儿子都很能干，立宗是清末秀才，民国时当过省参议员、区长；立邦毕业于云南讲武堂，曾在滇东南任过警察局长，后辞职回乡任过龙江区长。爷爷与二哥立德、三哥立刚从青少年时开始赶马经商，与腾冲、保山、下关一带商号多有生意，家境鼎盛时期成为龙江大户。

爷爷生有四子：沛兴、培兴、复兴、中兴。沛兴即我父亲。父亲1910年出生，5岁进猛柳国民小学，7岁时，爷爷不再赶马帮，改在高黎贡山上办养马场。其发展经过，在父亲那篇短小的回忆中已经记述。父亲在国民小学读了7年，爷爷送他到邻村陈秀才和县城王举人家学了两年八股文。15岁时，父亲重回猛柳小学读了两年白话文。总算起来，父亲的小学读了11年，毕业时，他已经16岁。

作为长子，爷爷非常希望父亲接班，他常让父亲和雇工一起在山上牧马，教他各种放牧知识。父亲16岁时，在猛柳街的书摊上买到一本《孙中山全书》，那里面的“三民主义”和“建国方略”让父亲为之向往。他不想墨守成规当个牧马主，想干番大事业。他在荒山上开荒种植油桐和油茶果，还组织互济会，为小学义务购买课本文具，募捐买棺木送给贫穷人安葬。22岁那年，爷爷送父亲去保山省立中学读了3年，35年毕业后，爷爷又让父亲去昆明念书。龙陵那时没有公路，不通汽车，父亲一个人背着行李，随着马帮，在大山中走了半个多月抵达楚雄；由那乘车到昆明，进入昆华师范学习，他的革命生涯，即从那开始，直到38年抛乡离土去了延安。

父亲走前，曾回老家向爷爷辞行。父亲当时已有妻有子，大哥刚刚3岁。外面日寇入侵，兵荒马乱；长子远行，又是离妻别子，依照常情，爷爷必定不会同意，可爷爷并未阻拦。他知道儿子志向远大，不肯安于燕巢，当此山河破碎、民族兴亡，能为国家战死沙场，也算死得其所。爷爷身处边远山陲，消息闭塞，我想他未必知道国共逐鹿之事，未必知道儿子将要投奔一个“匪党”，他心里大概想的是岳母刺字，要儿精忠报国，留名青史。他不但放大儿子远走高飞，第二年又送二儿子去成都上中央军校。他不知道，老二早也垂青延安，在中央军校虚晃一枪，就候鸟归巢般飞去大哥那里。

父亲自传中，在延安那章之后，我意外地读到一段未曾听说的往事。父亲在1949年7月，曾从国外潜回滇西，领导解放斗争。看完这段历史，我感觉他的延安岁月其实乏善可陈；倒是他在1949年，在滇西大地上领导的那场斗争，才是一个亮点，才是他一生中，最精彩的一章。

1949年4月，中共百万雄师过大江，国民党主力军已被消灭，蒋家王朝败局已定。这时，云南忽然成了国共双方共同关注的地域。随着南方大中城市相继解放，蒋介石不得不把目光投向西南，特别是云南；他的一些部将劝他在那里建立反攻基地，实在不行，还可退入缅甸；共产党这边，领袖熟读历史，一定知道南明永历帝的史料，防范敌军固守云南或逃入缅甸，是双清别墅运筹帷幄的一项战略决策。当时滇东、滇中、滇南均已有解放区和人民武装，唯滇西还是空白，而腾冲、龙陵地处滇缅交通要塞，是封锁蒋军外逃的咽喉。如不及早建立党组织和革命武装，于解放大业不利。此时解放军的二野、四野尚未入滇，解放军滇桂黔边区纵队尚未打到滇西，为了及早控制腾、龙要道，堵截蒋军外逃，党组织决定派一个小组先行潜入腾、龙地区，开展群众工作，发展人民武装，为解放滇西和阻敌外逃创造条件。这个任务就落在父亲头上。

父亲那时正在国外从事侨党工作，49年7月接到任务，立即带着4位同志赶赴滇西。他一没军队，二没武器，三没作战经验；他不知道滇西有无地下党组织，不知道此去该在哪落脚，简直两眼一抹黑地奔向滇西，就像飞蛾扑火。45年日寇投降后，父亲曾受党派遣，秘密潜回老家活动，没几天就被国民党腾冲情报组听到风声，即向腾冲各地发出通缉令：“延安已派艾思奇、匡沛兴来腾活动，一经拿获，就地处决。”4年过去，虽说国民党大势已去，但滇西仍在敌手。父亲一介书生，靠何克敌制胜？

大概天意灭蒋，运气来时，挡都挡不住。父亲走到贵概，遇见一位贵人，一下柳暗花明，前途霍然开朗，这位贵人就是他的老朋友朱家祥。

朱家祥是龙陵象达乡朱家庄人。“象达”一词，有说是因为古时这里野象频出；有说属傣语，意为要塞；有说属德昂语，意为幽静、美丽、富饶的坝子。早先主要是傣族和德昂族，后来汉族渐增，逐渐为主。象达自古风调雨顺，五谷丰登，人杰地灵。朱家庄有一脉同宗的“朱氏三杰”，即曾任滇军第三师师长，国民革命军第99师中将师长的朱晓东；黄浦军校第八期毕业生、抗日战争期间组织龙潞抗日游击队的朱家锡；曾任解放军滇桂黔边区纵队副

司令、解放后授少将军衔的朱家璧。除朱氏三杰外，朱家祥也是朱氏家族中很有才华之人。

父亲在昆明读书时即与朱家祥相识，两人理想相同，关系很好。45年父亲由延安潜回昆明，何处安身心中无数，冒险到龙陵会馆试探。一进会馆就碰上朱家祥，不但马上安排食宿，几天后还给他找了个更安全的地方住。这次潜赴滇西，竟又在中途遇到朱家祥，一聊才知，当年同在延安学习的朱家璧于1946年在象达创办了晓东中学，陆续吸收进步人士到校任教，还曾帮助隐蔽过地下党员。现在虽然朱家璧已不在象达，但晓东中学仍由朱家祥负责，有一百多进步师生，可作革命据点。

父亲喜出望外，决定落脚晓东中学，以象达为基础，逐步发展。8月，父亲一行抵达象达，立即在学生和教师中培养骨干，并筹建武装。当时龙陵县有个100多人的常备队，队长正不愿干。父亲即通过朱家祥出面作国民党县长的工作，派骨干赵钊和蒋振华进入常备队作队长，掌握了这支武装力量。平达乡有个五六十人的自卫队，乡长与朱家祥关系较好，父亲以同样方式控制了这支队伍。短短两三个月，父亲手头已经有了一支两百多人的武装。

11月，朱家璧由滇东率边纵西进部队打到保山。他并不知道父亲已在龙陵。11日他率边纵六团抵达龙陵县城，父亲也已由象达赶到县城，两人见面格外亲热。那一晚，朱家璧主持开了一个会，保山史志称为“龙陵会议”。会上决定成立“滇西人民解放委员会”，父亲任主席；同时以父亲手中这支部队，加上西进部队三团二营，组成边纵七支队三十六团，李岳松任团长，父亲任政委。这是父亲一生中唯一获得过的军衔。

此时龙陵县官已望风而逃，邻近的腾冲县官派副县长兼警察局长姚家璧找父亲谈判。父亲带三十六团到勐冒大桥与姚家璧会面。当年姚与父亲曾同在昆明读书，也算老熟人，因此谈判很顺利，最终正副县官宣布起义，腾冲和平解放。

就在父亲于龙、腾两地开展革命之际，我的大哥在匡家寨听到了父亲回来的消息。大哥原本在晓东中学念书，因当年春天反动武装“共革盟”窜扰龙陵，学校停课，大哥辍学回家，被爷爷安排去高黎贡山上牧马，每个月都要赶上一匹马回家运伙食。12月中旬，他刚从山上赶马回家，就听族人对他说，昨天你父亲带部队去解放腾冲了，你怎么还呆在马场不动？大哥马上去找爷爷，要投奔父亲，出去干一番大事业。爷爷当即找人接替大哥去马场，并托一位堂叔送大哥去腾冲。爷爷在两个儿子投奔革命后，又将长孙送到革命队伍。大哥遂成为三十六团一名15岁的小战士。

1950年元旦，腾冲县举行万人军民联欢，气氛热烈。元旦过后，父亲接到指示，重返国外去做侨党工作。他大概不会想到，他从此与爷爷天各一方，竟成永诀。

此后几年老家发生的事，不论在父亲的自传里，还是家谱里，都是一片空白。我所知道的，都是听闻。父亲一直讳莫如深的，就是新安集中学团总支书记对我说的土改运动。龙陵的土改大概始于1951年，动到龙江乡猛柳匡家

寨，我想大概在52年左右。土改第一项要务就是划成份，此后几十年各类表格中出现的“家庭出身”一栏，依据就是土改时所划的成份。农村有地主、富农、中农、贫农、雇家；中农又分为富裕中农，中农、下中农；城里有工商业资本家、小手工业者、、职员、工人等等。什么“革干”、“革军”之类是不在此列的。

以爷爷的家业，自然划作地主。成份一定，开始斗争。除了没收田地，还有“起浮财、挖底财”。起浮财就是没收家里的粮食、家具、衣服一直到住宅，挖底财就是要将隐藏起来的财产，主要是洋钱银两全部挖出来。凡地主家，浮财总会有一些，可是不是有底财就只有天知道了。反正说你有底财你就一定有，不承认就打，打得哭天喊地。爷爷年逾花甲，如何经得住斗争，多亏当年放牧缅北，人地两熟，仓促之中带着三儿四儿，也就是我的三叔四叔，逃去耿嘎山避难。地主跑了，地主婆还在。农会将奶奶捆起来斗争挖底财，不说就打，听说打折一条腿。四叔二十出头，血气方刚，得知母亲被打，气愤不过，偷偷跑回匡家寨，纠集族人报复，据说闹出一条人命。土改工作队将他捕获，赏他一粒枪子。那时，父亲正陪王稼祥部长去苏联访问，颠簸在中俄铁路线上；二叔正在太原作为军事接管组的大员，接管文化系统；而大哥，在土改运动中，也曾成为工作队的一员。

同胞四子，老大老二为党尽忠，老三守爹尽孝，老四报母舍命。这光怪陆离的家史，后人怎能读懂？我翻看家谱，父亲与二叔两支，不光人丁兴旺，且皆学有所成，作有所绩，记述颇丰；关于三叔，只记有：“立志三子，中学文化，现居缅甸腊戍”；四叔的记述只寥寥九字：“立志四子，墓在寨庙坡”。

九泉之下，兄弟相见时，忠孝之事，不知该说些什么？

爷爷最终死在异国他乡。家谱记载：立志墓址缅甸赖陵山脉分支石竹山西面半坡。

（未完待续）

庄生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消逝的大院】：

（二十九）

看了龙陵县委党史研究室编印的《匡沛兴纪念文集》，我才知道，当年我在沈丘，因为“反标案”关了九天，实在算不上什么。父亲当时的部下，为滇西解放出过大力的人，后来蒙冤受屈者，大有人在。像朱家祥，在领导晓东中学时，为保护中共地下党员和进步师生，通过国民党县党部的关系，假设了一块国民党区分部的牌子，挂在学校门口。解放后却为此被打成反革命，送到安宁农场劳改。后虽经甄别宣判无罪，但为时已晚，判决50天后，他在农场永远“安宁”了。朱家祥的冤案在82年得以平反，但在一些地区，他的名誉并未恢复。一天，父亲看到一篇写晓东中学的文章，从头到尾没有朱家祥的名字。他非常生气，马上写了《向创办晓东中学的先行者朱家祥同志学习》一文，寄给龙陵县党史研究室，为朱家祥正名。像受父亲派遣打入县常备队的蒋振华，瘟哥中以其“任过伪县常备队分队长”为主要罪行，再加上一些莫须有的罪名，被判刑九年。父亲为此屡屡向地方党组织说明情况。经父亲和云南老友们的多方努力，十多年后他的冤案才彻底平反。我想，父亲一定从中深深体会到，那些错综复杂的历史，如果他们这些当事人不写出真实情况，后人肯定是一头雾水！

龙陵革命史的风云人物中，有一个人在父亲自传中没有提及。

为了解滇西解放的历史，我在百度搜索“边纵36团”和“晓东中学”等关键字，无意中读到一个凄楚的故事，故事中有一对夫妻，丈夫张剑秋，象达人，在昆明读书时参加过罗自昌组织的读书会，抗战时参加过朱家锡组织的龙潞游击队，抗战胜利后当过晓东中学副校长，滇西解放过程中曾任边纵36团副团长。按说父亲应该认识他，不知为何自传中没提到他。我从网上读到好几篇写他的故事，把一段望断秋水的爱情演绎得哀婉凄绝。为了验证史实，我在中共保山市委宣传部主办的“保山新闻网”上，搜到一篇《象达，田园与人文的和谐之美》的文章，其中对张剑秋有如下介绍：

张剑秋。日军侵入龙陵后，他随朱家锡司令回乡抗日，任象达镇副镇长、龙潞抗日游击支队政治部主任。滇西抗战胜利后，参与创办晓东中学，任副校长。1948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做了许多有益工作，引起了国民党的注意，被迫离开象达到缅甸开展革命活动。1949年11月，张剑秋与晓东中学部分师生参加“边纵”，任“边纵”第七

支队三十六团副团长，参加了解放龙陵、腾冲的战役。滇西解放后，他参加了著名的滇南解放战役，任马龙县县长，云南解放后调昆明任“边纵”办公室主任、秘书等职。张剑秋于上世纪五十年代特殊的政治原因逝世。

以上文字证实了张剑秋的经历。由此参照网上那几篇动人的故事，情节大体相同，我想应该不是虚构。那是一个多么令人嘘唏不已的悲哀往事，其中感动我的并不是张剑秋，而是一个美丽、善良和坚韧的女子，张剑秋的妻子王聪美。

初看这名字，眼前就婷婷玉立一个美丽聪慧的少女。“象达姑娘，龙陵雨；芒市谷子，蔗放米”；古老的民谣带着我的思绪飞向高黎贡山深处，那有一块山间小盆地，田野边缘，几簇重重叠叠的小丘陵，圈着些高低错落的老屋。屋顶的灰瓦，院中的青石板，无不裸露着岁月苍桑。它就是张家坡村的张家大院，一个跨世纪的悲喜剧，在这里上演。故事情节可以浓缩如下：

王聪美生在象达街南海寨，父亲王开达在私塾教书，很有名气。朱氏三杰中的朱晓东、朱家璧，都在王家私塾里读过书。王聪美自幼聪慧伶俐，深得父亲宠爱。1927年，朱晓东举荐王开达到腾冲任县佐（相当于副县长），，王聪美随父一同到腾冲，入女子学校读书。在父亲的言传身教下，王聪美知书达礼，温文尔雅，待人接物大方得体。聪美12岁时，父亲卸任返乡，她回家随母亲学织布、秀花，练就一手好女红。17岁时，出落得端庄秀丽，是象达街出名的大家闺秀，求亲者络绎不绝。王老先生挑来选去，为女儿选择了张德明老人的次子张剑秋。

象达张氏亦是名门后裔。祖先曾在明朝初年当过户部侍郎，后来家道式微。到了张德明的爷爷那辈，只能依靠在永昌至缅甸的古道上贩运行商为生。爷爷不到四十就死于瘴气，父亲刚三十岁就累死途中，16岁的张德明接过父亲的担子，继续到“夷方”闯荡，挑洋纱进内地、搬盐巴出夷方，生意逐步做大，渐渐将挑运变成驮运，一直发展到由做洋纱盐巴变成做玉石金矿，成为大户人家，在张家坡盖起了一座富丽堂皇的四合院，人称张家大院。张剑秋就出生在这个大院里。

王聪美与张剑秋结婚时，16岁的张剑秋正在昆明读书。他匆匆赶回完婚，又匆匆返昆。他在昆明读书时加入了罗自昌等人组织的读书会，参加了出版《新文学月刊》、《警钟》等进步刊物。大概是把时间精力都花在政治活动上，他好长时间没有跟家里通信。聪美写信去询问，对新郎“黄鹤一去不复还”有些抱怨。张剑秋回了信，那信王聪美一直珍藏着，抬头那句“若冰妹妹”，让望断秋水的新娘热泪盈眶。张剑秋在信中说：“我经常听人说过‘人生如梦’这句话，可我的梦却被那‘洪钟’的响声敲醒了。我是变了。不仅我在变，一切都在变。我曾经说过，昨天的我已经死了，今天的我，要重生。我所身处的社会是个黑暗的社会，整个人类正处在黑暗的前夜。说实话，我时时都在渴望着团聚、渴望过上幸福的生活。但在这个社会里，幸福只在少数人的手里。为了使没有幸福的人获得幸福，我愿献出自己的一切，甚至我的生命……。”1942年5月，日军入侵龙陵。正在读书的张剑秋返回家乡抗日，参加了由朱家锡领导的龙潞游击队，并把张家大院提供给游击队作司令部。王聪美积极支持丈夫抗日，用柔弱

的肩膀挑起家庭重担。张家大院是日寇袭击的重要目标。遇到鬼子扫荡，王聪美便带着年幼的儿子和公公死时交待给她的三个婆婆东躲西藏，流浪山野。抗战胜利后，王聪美终于能过上安稳日子，张剑秋也总算与家人团聚了。

抗战胜利后的第二年，刚刚入党的张剑秋被安排到晓东中学任副校长。由于晓东中学革命活动频繁，引起国民党县党部的注意，张剑秋被迫离开象达辗转缅甸、越南到滇南，参加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滇桂黔边区纵队。从此与家里断了音信。直到张剑秋随边纵进军昆明时，才与家里联系上。王聪美一直记得丈夫出走的那一幕。那是一个隆冬深夜，已离家躲避国民党追捕多日的张剑秋突然回到家中，轻声叫醒熟睡的聪美，告诉她自己可能要离开家很长一段时间，要她好好照顾老人和孩子。聪美为丈夫找出几件衣物，送夫出门。她不曾想到，丈夫一去竟成永别。

1952年，正当王聪美为与丈夫恢复联系而高兴时，土地改革开始了。张剑秋来信询问“家里评没评上地主”，王聪美虽知书达礼，却不懂政治。她不知道“地主”二字意味着什么，以为不过是给这个老屋起了个名字。她回信高兴地告诉丈夫“地主已经评上了”。其实，张家的家产在抗日时期已被张剑秋完全投入到抗日活动中，到解放初期，除了数十亩田地和这所老屋外，家里已经空空如也。1953年春天，张剑秋的一封来信打破了老屋的平静。

信由人从昆明带来，那天聪美正从山里挖来草药煨给生病的大婆婆。送信的是昆明第四区法院穿着制服的工作人员，他带来的除了张剑秋的最后一封信外，竟是一张离婚证书！看到聪美一脸茫然，来人叫她仔细看一下张剑秋的信。张剑秋在信上说，“我长年在外，已经事实上脱离了家庭，你我没有任何‘夫妻关系’可言；从我所从事的革命工作来看，我们双方无法有什么共同的语言。想了很长时间，我觉得我们还是离婚。看来，这是我们之间关系的唯一理智的选择！”看完信，聪美眼前一阵发黑。她想不明白，一直与自己柔情似水的丈夫，怎么一下变得如此冷酷无情呢？

此后王聪美几次去信，要张剑秋说个明白，但都石沉大海。万般无奈，聪美只好认命。她只向张剑秋提了一个要求：不要把她逐出这座老院，这里有她3个年老体衰的婆婆和3个嗷嗷待哺的孩子啊。她不曾去想：一旦离婚，婆婆与她便无关系；她完全可以带着孩子一走了之。大概是那句“老吾老以及人之老”的古训，让她把给三位婆婆养老送终当作了不可推却的责任。

王聪美始终不相信“没有共同的语言”是剑秋离婚的理由。村里人说张剑秋是陈世美，是“戴上红顶帽，忘了糟糠妻”，聪美却一直相信丈夫另有苦衷。她的绣花箱里保存了50多年间与丈夫的书信，丈夫那句“我在梦里都在时时想着你们啊”的肺腑之语，每每让聪美泪流满面。

1955年10月3日，浓浓的国庆气氛笼罩着春城。这一天，张剑秋在因家庭问题被审查当中，自杀身亡。听到噩耗，王聪美顿觉天塌地陷。已不是丈夫的丈夫走了，原来按月寄来的40元生活费断绝了；她上有3位老人，下有3个幼子，今后的日子可怎么过？

张剑秋的死，不但把沉重的生活负担丢给已不是妻子的妻子，还把“地主”这顶沉重的帽子也丢给了已不是妻子的妻子。王聪美虽然已成为张德明的“离婚儿媳”，但张家地主的帽子还得给她戴上。除了平时没完没了的批斗之外，还要替张家交待过去是怎么“剥削人民”的。张家大院被生产队占为公房，王聪美就在自己的老院里挨斗。她一次次地跪在老院里低头认罪，直斗到精神恍惚，似乎看到老公公站在面前；最后连自己都有些糊涂——是她因剥削之事在代老公公认罪呢，还是她因离婚之事在向老公公认罪呢？

一旦戴上地主婆的帽子，就失去了做人的自由，也失去了做女人的权力。吃的是全村人最低的标准，与男劳动力一同到野外修沟挖渠是经常的事，二儿子在她被派到小瓢水库修筑堤坝时，患病医治不及，落下了小儿麻痹，后来不堪残疾与家庭出身的双重压力，于1958年离家出走，杳无音信。三儿子到了结婚的年龄，为了继承张家的香火，她去哀求一个富农家的姑娘来做自己的儿媳。为了给儿子办婚事，她做鞋子偷偷卖给傣族村寨，割回5斤肉。人还没到家，就被生产队逮住，将5斤肉挂在她脖子上批斗，说她故意抬高黑市价，破坏社会主义市场；大儿子在家等不来母亲，饥饿难挨，当晚逃往缅甸。队上说她放儿子到那边去当特务，逼她抓回儿子。她走到中缅边界，遥对大山拼命呼喊：“儿子，你回来呀……”，那凄楚的呼声令漫山的大树杜鹃血色殷红。她在丛林边上苦苦守候了七天七夜，最终孤身而返。

终于挨到改革开放。八十年代，一份从云南省委送来的盖着大印的红头文件，为张剑秋平了反。文件澄清了张剑秋的所谓历史问题，肯定了他对党对人民的忠诚和贡献。落实政策后，王聪美得到三百元抚恤金。丈夫为了抗日，献出了万贯家财，却抛不掉那顶地主帽子；她为了抚老哺幼，耗尽了一世芳华，最终得到了一纸证书和三百恤金。她独守空房四十载，送走了三个婆婆，失去了两个儿子，当年的大家闺秀，已变成乡村老妪，其中的苦涩艰辛，谁能说清？

看完王聪美的故事，不禁让我想到笔友林子写的一篇散文。林子有一组“怀念一个老城市”的散文，第一篇名为《旧花园》，其中说到云南解放的一个重要的夜晚。那是49年12月9日的晚上，“云南王”卢汉在其公馆举办舞会，邀集国民党在昆军政要员赴会，乘机全数扣押，同时宣告起义。林子接着写到：

于是，在那以后的日子里，人们开始说，这城市里有着太多的寡妇。

第一次听到这样的说法时，我深深地震撼。急切着问，为什么要叫寡妇？他们的丈夫不是还活着吗？你们对那些被叫做寡妇的女人是什么样的印象呢？她们是不是都很漂亮，很摩登，很有风韵也很忧伤的样子？我这样说的时候，脑海里清晰地闪现出一些电影里和一些小说中的镜头和场面。每一个被我一连串追问的人都奇怪地盯着我，通常回答得言辞闪烁。

无论如何，那个重要的夜晚是一个分界线。白天到来时，这个城市的飞机场已经沉寂下来了。走了的就走了，走不了的就再也走不了了。而走了的通常是男人，留下的通常是女人和孩子。于是，那些被人称做寡妇的女人，她

们的丈夫仍然活着，但都离开了她们的身边，在了海峡的另一边的那个孤岛上，或者，就在了这近在咫尺的监狱里。她们与她们的儿女们，从此如尘埃一样沉进了这个城市的底层，若不是熟悉的人，是不会再注意到她们了。也许，有的时候在了什么场合，有年老妇人会突然提起那当年谁谁的家眷，是如何的如花似玉风采照人。这当儿，或许她就正从身边走过，那衣服旧了，头发乱了，腰也弯了下来，但你仍然能从她偶然抬起来的眼神里，隐隐看到那种熟悉的逼人气度。……

也许都是这样，每一次重大的历史变迁，当男人们退出了舞台，就得由女人们来承担那些无人可知的更长久的屈辱和负重。而在这里，还有他们幼小的儿女。

“每一次重大的历史变迁，当男人们退出了舞台，就得由女人们来承担那些无人可知的更长久的屈辱和负重”；这真是历史的悲哀！更悲哀的是，这种事不单发生在战败者，而且也发生在战胜者！像王聪美这样的妻子，战争年代担惊受怕，东躲西藏，好容易盼来革命胜利，接到的却是一纸离婚证书；她们的男人并未退出历史舞台，许多人甚至位高权重；只因那些不可明言的政治理由（“没有共同语言”成为最好的感情托词），竟不惜----也有人是不得不----斩断亲情。切莫归罪于个人的品德操守，那是时代使然。时过境迁，如今年逾九十的王聪美老人，以及和她有同样遭遇的那些老人们，滞留人生的岁月已经不多；张家大院，以及与张家大院相同的其它那些大院，随着时光的消逝正走向尾声。我们终于走入一个提倡以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的时代。

以德治国，则需德不仅在君，亦应在民；那么，普世遵守的“德”字，究竟包含些什么？

张家大院图片链接：

http://blog.sina.com.cn/s/blog_5061467b0100zjri.html

（三十）

再回到卞仲耘。

卞仲耘在自传中说，父亲出身贫寒，先在钱庄做学徒，略有积蓄后，自己开了家小钱庄，后来逐步做大，当上了县商会会长。她参加革命的经历，与我父亲有些相似。她在1938年春天，来到八路军驻长沙办事处，要求去延安抗大学习，并填写了表格。但她没有立即成行，而是来到武汉，参加战地服务团，在国民党军队中宣传抗日，由此阴差阳错，没到延安。我想，如果她去了延安，上了抗大，命运可能两样。可惜她不但没去，还进了国军。当年我们只知有八路军抗战，不知有中央军抗战；一个地主小姐，国难当头，不参加八路军而参加国民党军队，仅此一条，在那时便“死有余辜”。

我看到斗争卞仲耘的老照片。她家墙上，贴满女生们写的污言秽语。一张标语写道："狗恶霸，卞毒蛇，你他妈的听着，你再敢骑在劳动人民头上耀武扬威，我们抽你的狗筋，挖你的狗心，砍你的狗头。你他妈的别妄想东山再起，我们要断你的孙，绝你的种，砸你个稀巴烂！"我为学姐们感到羞愧，但并不奇怪。我们打小就被教育，对坏人要恨、要狠。我相信，卞校长对她的学生，也是这样谆谆教诲的。当善良的光辉照耀我们心灵时，残暴的乌云也在心头涌动。卞校长们不曾想到，某一天她们也会变成"坏人"。当她们像被剔牙一样，从"好人"堆中剔出，就难逃"共诛之"、"共讨之"的厄运。国家主席亦如此，何况校长乎？建国以来，一次次政治运动，"坏人"的黑名单越拉越长，谁都不能免于恐惧，那怕你是货真价实的"红五类"。作家梁晓声曾描写过这种恐惧心理：

你正在摩肩接踵的马路上走着，或者你正在许多人中间看大字报，猛然听到有人高喝你的名字，随后是一句极其威严的话----"你这个资产阶级的狗崽子！"或者诸如此类的话，于是仿佛你身带十二万伏的高压电，你周围的一切人，刷地一齐四散开去，先是对你唯恐避之不及，将你一个人孤零零地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继而渐渐形成一个包围圈，一束束目光投射在你身上，视你为披着人皮混迹人群的妖魔鬼怪。

你明明是一个万无一失的"红五类"，你对自己出身的怀疑却从此产生了。你心里从此有了一个"鬼"。你反复盘问你的父母是否历史清白无暇。并由你的父母盘问及你的祖父母外祖父母。他们诅天咒地向你发誓，你的血管里流的是地道的无产阶级的血液，绝不会有一滴非无产阶级的血液掺杂其中，你也不会轻易相信。你的怀疑必定大影响了他们，大动摇了他们一贯对自己历史和出身的良好性的自信。使他们也像你一样，对他们自己产生了怀疑。即便他们不怀疑他们自己，也会像你怀疑他们一样，怀疑起他们的父亲母亲来。于是一种无可救药的怀疑，从此弥漫在你们家的成员之间，扩展至一切亲朋好友。于是你再也不敢出门，生怕在光天化日之下，大庭广众之中，重演前一天的遭遇。躲在家里足不出户你也惶惶不可终日。你害怕你听到过的那声音，某一天某一时某一刻，猝不及防地又震动了你的耳膜。

我是万无一失的"红五类"么？我的父亲，我的祖父，我的曾祖父，乃至曾祖父的父亲祖父，肯定都是劳动人民么？

这样人人自危的心境，甚至可以上溯到42年的那场整风运动。

父亲向我们隐瞒家史，可能是希望那顶"革干"的光环，能使我们免于恐惧？不知有多少大院父母像他一样？如果我们早知真相，或许就没有八一八的疯狂！

我甚至相信，卞校长对她的儿女们也一直隐瞒着家史。她的悲剧是两代人共同的悲哀！

生命已逝。除了忏悔和追忆，我们最需反躬自问：校长的悲剧是否还会上演？

三十年前，我曾坚信文革不可能再发生，因为领袖已经不在。

三十年后，我开始担心历史重演；虽然领袖不在，但是暴力的幽灵仍在徘徊。

“为富不仁”的说法始自孟子。两千多年来，“为富”必“不仁”的观念是如此深入人心，以至“为富”似乎成了一件邪恶之事。历朝农民起义，都以“均贫富，等贵贱”号召天下，都以“杀富济贫”换取民心。然而每一次农民起义或改朝换代的征战，都不过是一次权力的重新洗牌；历史对穷人来说只是两笔记录：想做奴隶而不得的时代，和暂时做稳了奴录的时代。直到新中国诞生，领袖们是真心要实行均贫富了，我的父辈也是真心跟着领袖们均贫富了，可均的结果，不是共同富裕，而是普遍贫困。最终邓大人说，“我的一贯主张是让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大原则是共同富裕”。根据总设计师的蓝图，“均贫富”被分成两步走：第一步是少数能人先富，第二步是先富带后富，最终实现共同富裕。国策一出，能人雀跃。

改革开放三十年，中国经济总量跃居世界第二，发展速度有目共睹。我们贡献给世界一个经济大国，同时也贡献给世界一个富豪大国。09年专家统计，我国百万美元以上富豪已有67万户，居世界第三；资产超十亿美元的富豪人数仅次于美国，列全球第二。而现在中国的穷人有多少呢？按照联合国标准，每日收入一美元以下为绝对贫困，二美元以下为低收入，都属于穷人。据专家估计，我国有1.5亿人日收入不足一美元，处于绝对贫困；有4亿多人日收入在二美元以下，也都是穷人。反映贫富差距的基尼系数，从改革开放前的0.25，到1992年突破0.4的国际警戒线，到2009年世行估计已达0.47，如果加上漏计的高收入、灰色收入、隐性收入，估计应在0.5以上，远远超出资本主义的发达国家和许多发展中国家。世行报告显示，美国是5%的人口掌握了60%的财富，而中国则是1%的家庭掌握了全国41.4%的财富。中国财富的集中度甚至远远超过了美国，成为全球两极分化最严重的国家之一。

伴随着富人群体的产生，“官商勾结”、“权钱交易”、“以商养黑”、“以黑富商”的丑恶现象滋生漫延；“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的场景，似乎越来越多地映入人们眼帘；“为富不仁”、“杀富济贫”的口号，似乎正被某些有领袖欲望的人重新拾起，用以号召天下的弱势群体；“抬头望见北斗星，心中想念……”；唱遍神州的红歌背后，似乎隐藏着令人不安的噪动；灯红酒绿的城池下面，似乎处处潜伏着民怨的地火，有个裂缝就能沸腾而出；富人们全家办绿卡，改国籍，钱存到国外，随时准备开溜，因为他们闻到了当年的血腥……

一个人民共和国，“维稳”成了重中之重，人民共和之路在哪里？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前面的路我不很清晰，但我知道，走回头路，重拾阶级斗争的滥觞，再来一场杀富济贫，肯定是一场浩劫！

中国几千年的变革无不伴随流血，若能不流血而变革，请从今日始。

曾看过一部国外电影，里面有一个民族叫阿曼族，这个民族崇信非暴力。一天，一个逃避追捕的外人被一位阿曼姑娘解救，他带着一把手枪。小孙子好奇地拿起手枪看，爷爷从他手里拿过枪放在桌上，指着枪问他：“你会用

它杀人吗？”孙子说：“我会用它杀坏人”；爷爷问：“你用眼睛分辨坏人？你能看透别人的心吗？”孙子说：“我能看见别人的行为；”爷爷说：“看完后你会变成他们，拿在手里的，会进到心里；看在眼里的，也会进到心里！”这和我们崇拜的“以眼还眼，以牙还牙”的信条，真是天壤之别。如果三十年前看这部电影，我一定会对这个阿曼老人嗤之以鼻；可今天我知道，他是对的，杀戮不但会消灭肉体，还会毁灭心灵；我们这代人正是在瘟哥那场杀戮中毁灭了心灵，至今还在苦苦找寻救赎之路。我们就像大院那尊乌龟驮石碑，永远背负着沉重的历史包袱。

（未完待续）

庄生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7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消逝的大院】连载10：

（三十一）

父亲七十岁先老了眼睛，看东西必须借助放大镜了；八十岁上，他又老了牙齿，吃东西剁得碎碎的，煮了又煮；九十岁上，他老了腿老了腰最后老了脑子，但有一样始终未老，那就是他的心。

他知道大限将至，早早就为归宿作着准备。七十岁上，他每天不停地写，写家乡往事，写革命经历；八十岁上，他把自己几十年的藏书一捆捆包好，用自行车推到邮局，寄往老家图书馆；九十岁上，他拿出一笔钱汇给老家，请县里替他在龙陵公园种上一棵大树；他又把大哥从老家叫来，当着全家人的面，嘱咐说："我去世后，一半骨灰留在北京，一半骨灰葬在老家"。当时儿女们都笑着说：父亲您还没老呢，您会长命百岁的。

似乎只有父亲知道自己的期限，在最后的日子里，他总是呆呆地坐在沙发上，目光在虚无飘渺中游移。他对外界的了解，就靠人民日报、小参考和北京晚报。他每天等待报纸像等待一顿美餐，稍晚一点，他就会一遍遍催促我们去门外看看报箱，或者让我们给邮局打电话询问。我想，大概那边的信息十分贫瘠，所以他要在走之前，尽可能多地阅读这个世界。

05年4月，他在家摔了一跤，跌断三根肋骨，从此身体急转直下。几个月中，辗转于协和医院、北京医院和复兴医院之间；呼吸衰竭、心脏衰竭、肾脏衰竭，弄得医院都不知该将他安排在哪个科。终于，在元旦过后的第四天，他合上眼睛，走完了人生旅途的最后一刻。按照他的心愿，他的骨灰一半安葬在八宝山革命公墓，另一半由大哥捧回了云南，安葬在高黎贡山上。六十八年前，他被大山送出家乡时，还是个热血青年；六十八年后，他重归大山，已是一把骨灰。在这个世界，他四代同堂，作了曾祖父；到那个世界，他又成了儿子，可以陪着爷爷，看高黎贡山的大树杜鹃，绽开簇簇鲜花。

我总感觉父亲还活着，夜里听得见他在老屋打着呼噜，并且费劲地咳嗽着；白天看得见他推我门进来，颤巍巍伸出手，让我帮他做些什么；饭桌上，他用勺子使劲刮着碗底的稀粥，然后舀起一块肉，含在口中慢慢嘣着。只要父亲活着，我就只是个孩子；父亲去了，我才知道自己也快老了。父亲的路走了九十六年，九十六年光阴，有多少个春夏秋冬？如果光阴是春天的花，那花该漫山遍野了吧？如果光阴是夏天的雨，那雨该将天地濯洗干净了吧？如

果光阴是秋天的果，那果该缀满枝头了吧？如果光阴是冬天的雪，那雪地上从小到老的足迹，该从眼前走到天涯海角了吧？

没有了父亲的大院，也不再是我心目中的那个大院。那个大院已经消逝：父辈和他们曾经肩负的使命一齐消逝了。如今的大院，在拔地而起的高楼大厦中，正轰轰烈烈地从事着另一番事业。十八号是父辈生命的终点，又是我辈记忆的起点。如今我敲击完那段风云变幻的历史，将两代人的心路历程呈现在屏上，两眼酸痛远眺窗外，看到一个崭新的大院正灯火辉煌。

据说，即将有一位大院子弟执掌枢机。

如果有一天，父亲在天之灵看到大院子弟功勋赫赫，他会微笑的。

写于2011年9月至2012年1月全文完

附一：

2008年，我写了关于童年的回忆录《我的十八号》，在结尾，我以《阳关千遍也难留》为题，写了一篇感怀。现在，我将这篇感怀附在《消逝的大院》后面，以再次表达我对十八号大院和对父辈们的怀念。

阳关千遍也难留

——给我的十八号

休休！这回去也，千万遍阳关，也则难留。念武陵人远，烟锁秦楼。唯有楼前流水，应念我、终日凝眸。凝眸处，从今又添，一段新愁。

录清照词《凤凰台上忆吹箫》下阙

二.

豫东三年让我知道，你是港湾，我是船。当我弱冠之年重回你的怀抱，你的拥抱是那样慷慨，不论三年前我走得如何绝情。沧海很大，暗礁很多，只有回到你的怀抱才让我坦然，像一只倦游的小船，在你怀中搁浅。

又有了家，还是那栋红砖砌就的四层小楼，还是那套三居室的老屋。父母兄弟们又团聚了，只有姐姐留在兵马俑镇守的古皇城，印证团圆的艰难。朝花夕草，白云苍狗，我像读小说重新读你。读那楼前老松、墙边残碑、东院海棠、西园弱柳；读青苔上的足迹像一首唐诗，读枯木上的蜗涎像一阙宋词，在朝霞灿烂中读你犹如青春处子，在暮色苍茫中读你宛若倩女幽魂；细雨之中读你，给我最恬适的安谧，即便风来雪来，对你的阅读也不会中断。在我眼中，你永远是最美的一部小说；在你眼中，我应该永远是你最忠实的读者吧？

不管是在一五0，还是在孔化营，不管是做个小小的混凝土工，还是做个小小的职员，你都是我旅程的驿站。每走一段，便去你怀中洗净征尘；黑夜中，你像颗北斗星，烈日下，你像顶遮阳帽；精疲力竭时有你扶助；洋洋自得时有你警醒；垂头丧气时有你安慰；冥思苦想时有你启迪。你的爱不止奉献给我，你将她赠与依偎你怀中的所有人，譬如我的老父。当他离休时，不是你将西院那片肥沃的土地送予他，让他结篱耕耘吗？他种春兰秋菊，植月桂丁香；多少人路过花圃时，都忍不住惊叹那花的艳丽婀娜，而老父亲对赞美声似乎一点不耳背，总会发出孩子一样灿烂的微笑。

或许你有返老还童的魔力？七十多岁的老父竟能骑着自行车，独自跑到黄土岗去弄花肥，午饭时不见人影将母亲吓得够呛。即使到了八十岁上，老父仍腰不弯背不驼，话音洪亮得像打雷。我想这大概是接了你的地气吧？你的树林是天然氧吧，花香鸟语是最好的补品，你的晨露胜过一切滋阴理肺的药丸，你的昆虫歌吟是灵验无比的催眠曲。只要躺在你怀中，所有的梦都是甜蜜的，只要与你相伴，难道我还要苛求什么吗？

二.

当爱情降临时，你是我最好的媒人。

你看着我出生，看着我从婴儿到幼童到少年再到青年，到我步入那个酿造爱情的季节时，你已经为我准备好了一切。当高大的白杨用金黄的落叶掩埋了楼前小径，当石榴兴奋地开怀大笑，当喇叭花并排昂首将那粉红色的号角吹响时，想必我的她该来了。三十年前的一个傍晚，她袅袅走进了你的怀抱，你用晚霞覆她一袭长裙，用缤纷落英为她斜簪一支金钗，你用夕阳在小径铺上地毯，用松汁的芳香熏透她的红唇，“啊，我喜欢！”她欣喜地叫起来，在月圆时刻，赠予我沁人心脾的一吻。

从此眸中那扇窗只为她开了，从此也知道爱情是一场生死的考验。从玫瑰色的温柔乡里，踏进了烟火人间，从抑扬顿挫的诗句，回归了柴米油盐酱醋茶，爱情难免会变成那棵养在瓷碟中的水仙，馥郁一时，终又凋零。幸好有你，有你的树影斜过窗纱，春天那树上有一簇簇小小的黄花，接着便结出三片叶子合抱的小灯笼，它先绿后白再变黄，然后在秋风中飘然落地；那时她会轻轻哼起“啊朋友再见”，让薄雾朦胧得有了诗意；还幸好有你园中的野苋

菜，夏天的傍晚，正是她拉我去采野苋菜的时候，那茂盛的苋菜轻抚她的手，冷不丁蹿出的蚂蚱让她发出惊叫；当一盘红得发紫的凉拌野菜端上饭桌时，平淡的日子也被染上些许色彩；最幸运的是你有那美妙的夜色。忙碌一天后，摆脱尘世的烦恼，并肩徜徉在树林中的小径，仰望海一样幽深的天空中，云似风帆，月似航灯，清淡的月光中似有《献给艾丽丝》在回荡，于是一切淡褪的记忆忽又浓重起来，月夜唤醒了海誓山盟，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人生的终点共同撞线，那将是我唯一的期待。

从此每次远行，总将她托付你照料，此刻你像她的慈母。即便有风有雨，我知道她在你怀中一定安稳。你会小心呵护她如掌上明珠，把臂弯做她的周末，放纵她无羁无束地慵懒，让朱红木窗凭她远眺，路在眸中，道阻且长，人在心底，影若花香。从此又不再愿远行，还没出门，已将返程票装在口袋里，因为有她在远方相守，她的孤寂成为我唯一要去的方向。

更忘不了那个月白风清的夜，她接纳了一颗生命的种子，他在不知不觉中悄悄来了，悄悄闯进了她的生命。畏冷、饥饿、疲劳、晕眩，当生命大厦破土动工时，她经历了怎样一个凤凰涅槃，怎样一个生命周期秩序混乱的时刻。多亏有你，你替她挡住马路上的烟尘和汽车废气，替她消除大都市的嘈杂和喧嚣；你给她一粒野葡萄，让她含着，抵御口腔的麻木。炎炎夏季，你把高大的老榆树变作芭蕉扇，为她扇来凉风；她喜欢躺在草地上，听窸窸窣窣的虫鸣，感受着腹中的胎动，“他爱听蛐蛐叫呢，蛐蛐一叫他就踢我呢！”她常常这样欣喜地叫着。

三.

儿子问世时，哭声定比我来时响亮得多，因为有你的殷勤照料，他要比我健壮，比我聪颖。他是你怀中第三代人，他来时你也为他准备好了一切。正是金秋，河岸的银杏重又燃得似火。蜂儿在秋菊上盘旋，天牛和蜗牛聊着天，蚂蚁忙忙碌碌奔走着，偶尔思忖片刻，又转身疾行；太平鸟慢条斯理地打理羽毛，间或得意地银铃般唱上一嗓子。喜鹊和麻雀在争食，小野猫虎视眈眈地匍匐而行，准备给鸟儿们突然一击。树上的蝉蜕还挂着露珠，秋蝉的歌剧已经唱到尾声。这一切与我来时差别不大，万物仿佛循着亘古不变的道路行进，在你园中上演着精彩大戏；在那一天，当启明星照亮夜空时，他来了。

和我一样，他喜欢你的怀抱，喜欢和你交朋友。那时你还拥有大自然中应有的万物，有一天他居然在草丛中捉到了一只刺猬，他把它放在一个鱼缸里，和小伙伴抓来许多小虫喂它。那时蛐蛐蚂蚱还很多，在大煤堆上踩一脚，随着煤块哗啦溜下，一只只活物就辟辟啪啪地跳出来。那时你还拥有够他玩耍的空间，他最爱踢足球，每日放学后，抱着球飞奔出去，找小伙伴们到大广场踢球。听着孩子们的欢笑声，我似乎又回到了童年，又看着Y哥他们在篮球场上驰骋，又想起为了打球的权力与大人们抗争。

一天晚上很晚他还没回家，我下楼找他，发现他站在门外向隅而泣。“怎么了？”我问他；“我踢球，把办公

楼的窗玻璃踢碎了”，他告我；我笑了，因为这事我小时候也干过。“没关系，赔块玻璃就是了”，我安慰他。可从此他不再到大广场去踢球，只能对着自行车棚的围墙练脚。那时我忽然感觉你有些悲凉，有些无奈；这不能怪你，你已经为我、为她、为他付出了太多太多，而许多事情不是你能左右的。

四.

当祖国的春天来时，老父却和你一起渐入冬季。

三十年来，中国人比谁都骄傲，经济像卧龙升天，生活日新月异。我们忽然发现自己原来可以获取比老屋更大的住宅、比自行车更快的轿车、比风扇更凉爽的空调、比收音机更迷人的彩电……，享乐是人类的本性，欲望从不会止步，中国人善于创造神奇，唯一难题是人口的庞大。空间有限，资源有限，可对摩登时代的求索永无止境。于是楼盖到云霄里，路修成立体形，汽车像蚂蚁爬满街道，空调挂在每家窗外，像贴了块狗皮膏药。人类的膨胀伴随自然的萎缩，我们进入了与大自然背道而行的时代。

你的怀中也已人满为患。我们----第一代人的子女，也都早已生儿育女；我们的子女，如今也到了谈婚论嫁的岁数。当年那五栋楼一百六十多套房子，早就人满为患。从八十年代开始，你变成了大工地。楼的密度可谓见缝插针，一片片树木被砍倒，草地花坛被铲平，混凝土搅拌机日夜轰鸣，太平鸟和红靛颏没了踪影，蝴蝶和蜜蜂也迁居离去，蟋唱蝉吟难觅清音，甚至连蜗牛和蚯蚓都成了稀客，连洋喇子和吊死鬼都成了化石，更不要说雨前低空盘旋的蜻蜓、和那笃笃作响的啄木鸟就餐之声了。当老父的花圃一点点被蚕食以至最终消失后，他的精气神儿也随之去了。他忽然老了胳膊老了腿，颤巍巍的手上青筋暴露，牙齿也老得嚼不动肉了。每天他拄着拐杖下楼，坐在石椅上默默看着工地，看着头顶上那一块蓝天。他无力再走出你的怀抱，他接收外界信息的渠道只剩下一份《人民日报》、一份《北京晚报》和那台天天贴在耳边播放的收音机。一天他把儿子们召集起来，郑重宣布他要给老家捐五千块钱，让县委在公园里种棵树，我们都笑了；现在五千块钱能干点什么事呢？还不够县太爷们一顿饭钱呢！再说那棵树种了做什么？难道还要树碑立传，还要派人养护值守吗？但老父执意要做，这是他一生的脾气，想做的事就一定要做。过些日子老房要出售给职工了，算下来要拿两三万块钱了，他又紧张起来，喃喃自语上哪去弄这笔款子呢？他一辈子也没攒下那么多钱呀！我们又笑了，都说甭发愁有儿子们呢。

老房子买下来，拿到房产证，老父拿着放大镜左看右看。他一辈子没有啥“私产”，这房子可是跟了他一辈子，或者说，是你陪伴了他一辈子，更确切说，是你们相伴了一辈子。当年四十出头的精壮汉子，而今已风烛残年；他由中年至老年，虽已两鬓飞霜皱纹满面，但他还是他；可你不是，你在一次一次的“整容”中变得面目全非，让人难觅你当年的英姿。七年前你又动了一次大手术：大门内的那栋办公大楼被推倒重盖，我们小时常去玩耍的“大广场”也禁止入内了。那工地紧挨着我家的楼，振捣棒的轰鸣声终日响在窗外。两年后一栋豪华大厦屹立在

木樨地桥南河西侧，成了附近地标性建筑。从此东院的自然景色彻底扫除了，没有了老榕树和海棠花，没有了马兰草和蒲公英，在庞然大物的阴影下，只有新铺上去的地板砖一样的草皮，和三三两两人工栽培的小菊。

新办公大楼紧靠我家的老楼，与它相比，老楼显得很寒酸。可我觉得只有这老楼才是你的标志，你的特征，那新大厦已经不是你、不属于你、不适宜你了。然而这最后的一点“古迹”也即将不保：新办公大楼竣工不久，小道消息传来：大院里所有老住宅楼都将拆掉，在你的尸骸之上，将彻底新建一个你。这项宏伟计划使居住在老楼里的老头老太太们一片哗然，他们实在对这老楼难以割舍，而且他们知道：当新宅落成时，不知有多少老人已经去了天堂。

母亲将消息告诉了老父，老父默然。他对世间的事都已无能为力，连走路、连吃饭、连大小便都很困难了；他心里明白拆掉老楼意味着什么，但他无力阻止也不会阻止，他一生的信条就是“相信组织”。而你呢？你一生的守则就是“服从组织”吧？因为有了组织，才有了你。

五.

当你的命运最终敲定后，老父的病情迅速恶化。春天在家跌了一跤摔断几根肋骨，全身器官就都乱了套。心脏乱跳，喘不过气，听不清话，便秘，排尿困难，吞咽困难，还有种种老年痴呆症状。送到北京医院，滞留在急诊室半个多月，没有哪个科愿意收留：他哪都有毛病，哪的毛病都治不好了。稍稳定些只好拉回家来，只有回到你怀中他才会不那么烦躁。然而拆迁的期限一天天逼近，当初满腹牢骚的老人们最终乖乖服从了组织，毕竟听了一辈子党的话，毕竟是为了改善居住条件，毕竟要比买商品房省很多钱，即便自己享受不到，总还可以惠及子孙。

匆忙在附近租了房子，三年前的国庆节，儿子开车拉着爷爷驶出你的怀抱，驶向临时的新家。车内，老父目光茫然地望着你，望着楼前那片活了百年的老松，望着西院那工作了几十年的办公室，望着他曾经种花植卉的那片土地。我不知他内心里想些什么，但我明白，他这一去就难以回来了。

住进租住的小屋没几天，他开始念叨你，要我们带他回你那。“回去干什么呀？”我们问他，“拿东西，有东西落在家里了”他回答；“拿什么呀？什么落在家里了？”我们继续问，他茫然了，拼命想，却想不起来，最终无可奈何地摇摇头，躺下了。我知道他落下了什么，你也知道，落在你那的，是他的魂。

三个月后，父亲在与你一岸之隔的复兴医院去世了；寒冷的北风带走他，相信他的灵魂飘过河西时，一定看到那片老楼已被夷为平地。他走了，你也随他去了。或者说曾经的你，那个充满大自然勃勃生机的你、那个没有人工雕凿却天姿秀丽的你、那个永远柔情爱抚我们的你，也随着老父去了。

而没有了你的十八号，又该是谁呢？

六.

一晃三年，今年春天，单位通知妈妈，可以看房选房了。

当我陪着母亲重回你的怀抱时，我真的认不出你了！一群十几层二十几层的高楼压在头上，让天空显得异常狭窄，让院落显得过分拥挤，让我感觉是在香港甚至纽约。这是你吗？没有了东院西院，没有了能让孩子们纵情奔跑的草坪，没有了曲径通幽和柳暗花明的感觉，举目四望皆是方方的窗扉，像一个个鸽子窝；院子还是那么大，房子从二百多套增加到一千多套，这还是你吗？

托父亲在天之灵，母亲挑到一套满意的新房，一百六十平米，十层。透过客厅那落地窗，可东瞰昆玉河的涟漪，南眺西客站的灯火，西望玉泉山的云霞，视线很开阔，只是不可俯视，因为楼下的院落像口井，院内的人像坐井观天的蝼蚁。我不知道你在哪给那些情侣提供窃窃私语的场所，又让那些要做妈妈的姑娘们去哪能摘到酸酸的野葡萄？我不知道你让那些孩子们去哪踢足球打篮球？还有我的老母亲，在哪能躲避那没完没了的汽车喇叭的噪音呢？

我知道这一切都是苛求，你已经不是原来的你，时代也不是原来的时代；可我总觉得我仍是原来的我，我不知道应该赞美过去的你，还是赞美现在的你呢？当我走到东大门时才恍然大悟，你已经不在了：“复兴大路十八号”已经不在了，挂在东门上的牌子早已是“复兴路四号”了。你曾是我们的舞台：政治的、社会的和自然的；在政治和社会的舞台上，戏演砸了可以重来，可在自然的舞台上，一切演出都不可重复。

世间万物都不曾尝试改变世界，它们只是适应天地，按照自然赋予它的规律周而复始，按照自然给予它的资源繁衍生息。只有人类雄心勃勃，希望世界按照人的法则运转。于是人类创造了一个又一个自认为伟大的文明奇迹，譬如用钢筋水泥堆砌起来的大都市。没想到森林不见了，河流枯竭了，草原沙化了，动物灭绝了，冰川消融了，气候反常了，疾病暴发了……；贪婪攫取天地万物为我所用，终将毁灭天地万物，包括人类自己。我们自谓万物的灵长，孰不知我们或许是地球上有史以来最愚蠢的动物呢？

而今我仰望你满身灯火，夜幕中听你对我说：“逝者如斯，我这本书你已读完，你该去读新的一页了。”我仰望天上繁星，期盼上天赐予我足够的时间，让我能够读完那刚刚打开的新卷。我知你终将离去，纵然“四叠阳关，唱到千千遍，人道山长山又断，萧萧微雨闻孤馆”，我也只能举觞遥祝一杯酒了，明天的生活将是“西出阳关无故人”，我将与你从此永别；我也期盼这卷新书能够返朴归真，让我们重新找到与自然、与天地万物和谐相处的法则。那时或许你能回归；当你回归我们，我们也回归你时，一个鸟语花香的家园，是最好的见面礼。

那时，我们的后人或许也会给他们的子孙讲你的故事，或许他们也会这样开头：

“多少年前，在西郊一片荒芜之地，一个神秘的大院，像个初生的婴儿，降临世上。墙外路人不知他的大名儿，周边百姓只知他叫“复兴大路十八号”……。”

附二：

我在《消逝的大院》中，多次提到一座乌龟驮石碑，它是十八号大院子弟们永远的记忆。Z君对其有一番细致的考证，现将他写的考证文章转载于此，以便网友们了解它的来历。

复兴大路十八号院里的“固山贝子”石碑

作者：大院子弟

原名“复兴大路十八号”的机关大院是1957年才建立的。被大院围墙包围起来留存到上个世纪末的地面历史痕迹，仅有“乌龟驮石碑”和“老树”两个。在1991年出版的《中联部四十年》一书中，只有谭荣根的一篇文章里在开头一段提到他1965年来时办公楼原址还有“固山贝子”石碑。他所指的就是大院人们里常说的这个“王八驮石碑”。我们小时候就看见它座落在一进东门的院子里，不知道以前是否有人去研究过它，在机关里几乎没有听到人们谈论它的来历。

在解放前，木樨地这里很荒凉，明朝开始种植喂马的苜蓿，不知道是被哪位风水先生相中后成为“风水宝地”。1965年建设新楼之前，我们从原来的西院门进出，还能看到南面一些荒弃的坟。这片土地于五十年代中期被圈起来以后，我想那些研究历史的学者也就没有机会再来关心“固山贝子墓”和他的功德碑的存在与否。

从搜集到的这张1961年拍摄的东院老照片中，“乌龟驮石碑”的外型很清晰，原来的安放位置偏北，地面凌乱，石块遍地，这里当年是一片栽种小树苗的林地花园，而且在靠近北京铁路局的围墙前面还没有修建那条横贯东院与西院之间的道路！

1961年机关东院里的“固山贝子”石碑原貌驮石碑的所谓“乌龟”，大家都知道是明代以后流传的说法，专指“龙的九子”当中形状像乌龟的那一个——赑屃（bìxì），赑屃又名“霸下”，也称“龟趺”。赑屃又称石龟，是长寿和吉祥的象征，据说触摸它还能给人带来福气。
在龙子的各类说法中，最常见的是把赑屃排在九子之首。所谓龙生九种，种种个别，赑屃喜负重。传说赑屃上古时代常驮着三山五岳，在江河湖海里兴风作浪。后来大禹治水时收服了它，它服从大禹的指挥，推山挖沟，疏遍河

道，为治水作出了贡献。洪水治服了，大禹却担心赑屃又到处撒野，便搬来顶天立地的特大石碑，上面刻上赑屃治水的功迹，叫它自个儿驮着，沉重的石碑压得它就此不能随便行走了。

赑屃和龟十分相似，但细看却有差异，赑屃有一排牙齿，而龟类却没有，赑屃和龟类在背甲上甲片的数目和形状也有差异。在唐宋之前的赑屃头为龟形，状似玄武，以后逐渐被“龙化”，至明清时已经纯为龙首、独角，角于头顶中身生。于是赑屃由最初的龟状（玄武）演变为龙头龟状。赑屃总是吃力地向前昂着头，四只脚拼命地撑着，挣扎着向前走，但总是移不开步。汉字中的“贝”字原来是指当作钱流通交易的贝壳，据说造“赑”字的人之所以要把一上两下三个“贝”字码在一起，寓意是想表示“用力的样子”背着钱。俗话说：肉好吃，钱难挣，金钱、名位都很沉重，赑屃要驮负它们怎么能不费点劲儿呢？

由于赑屃天生被认定它好负重，所以只得长年累月地驮载着石碑。民间所称“王八驮石碑”，其实就是指赑屃驮着功德碑或墓志碑在那里“趴着”。在庙院祠堂里，处处可以见到这位任劳任怨的大力士。我国一些显赫石碑的基座都由赑屃驮着，在碑林和一些古迹胜地中都可以看到。“乌龟驮石碑”在北京分布很多，远处如北京的明十三陵里每一座陵都有赑屃驮着皇帝的神功圣德碑。我曾经居住在西郊石景山的模式口，那后山上著名的法海寺里面也有一座驮碑的赑屃。在五十至六十年代拆除北京旧城墙时，在东便门和西便门的城墙下各发现半个赑屃，因此有“赑屃驮着北京城”之说。我曾经看过一个对此发现过程比较有趣的介绍，是说在东便门以北的城墙外曾露出半个赑屃，人们一直以为这一定是驮石碑的赑屃，早已有之，筑城墙时不便移开，有一半就砌在城墙里。直到五十年代建设北京火车站期间拆了此城墙，人们才惊讶地发现城墙里什么都没有，城墙外露出的原本就是半个赑屃。考古人员想到北京城平面建筑分布基本是按“轴对称”方式的，若如此西便门外应该有另外半个，结果在预期的对称位置果然找到了那半个赑屃。按我国古代传说是由赑屃承载大地的，那么此例的寓意应该是说北京的城垣系构筑在一个巨大赑屃的背上，与古人对自然的认识相合，必然稳固。

建国六十年来，随着北京市不断改建扩建，还在不断地发现被掩埋的明清时代的赑屃。最近一件是在2009年4月的报道，说二环路边的朝阳门桥西南侧建筑工地也发现了明初的“乌龟驮石碑”，这似乎更加印证了“赑屃驮着北京城”之说。

大院里这个“乌龟驮石碑”虽然与驮负北京城没有啥关系，但它并不是孤立存在的，与它相对应还有一个具有显赫地位的“固山贝子墓”。1965年机关大院扩建，东院的最大项目就是新办公楼，开挖地基时恰好在档案室正下方位置底下发现了已经被盗一空的贝子墓。我那时在城里上小学二年级，下午放学也不象现在的学生那样晚，因此放学回家进了东门就到施工现场观看，我还记得当时用的履带挖掘机是一台“反铲”（向下反挖的那种），它挖到了墓室的顶盖部分，也称为“宝顶”，坚硬一体的墓顶盖硬是把铲牙给崩掉一个！据施工人员说因为宝顶是用白灰、沙土、黄土掺和成“三合土”一层一层夯实，又用糯米汤浇筑，同时加用铁钉，所以比钢筋水泥还硬。而令人奇怪的是，墓的宝顶位置并不正对着“乌龟驮石碑”，而是在偏西南方向大约20米不到，深度在6-7米左右。而根据清代的规制，这块墓碑本应该放在墓地宝顶的前面。我最近向曾经负责机关营建、房管将近30年的老父亲询问此事，他

说位置没错，贝子墓就是偏的。

五年前的2005年4月北京《竞报》刊载消息，说是在海淀羊坊店地区“发现”某旅馆后院墙与居民的平房之间被“夹”在两堵墙壁之间的一座“乌龟驮石碑”，石碑是清朝雍正时期的，还有彩色照片。碑身上用满汉两种文字书写的碑文并列在一起，经辨认有“雍正十年六月二十九日立”、“原任议政大臣户部尚书加干级记录”、“太子少保”、“敕令”等字样（敕读音chì），整块碑的外形和纹饰保存完好。从正面碑文记载的内容来看，应是273年前一位“户部尚书”的墓碑。从碑首用小篆刻的“敕建”二字可以知道是皇帝下令为其建造的墓碑，而且在碑身、碑首上装饰了螭形（螭读音chī）纹饰，因此佐证这位官员的地位相当高。螭是传说中一种没有角的龙，在古代也通称为“鸱吻”（读音chīwěn），被认为也是龙的九子之一，而且论排行是老二，与“老大”赑屃还是“亲兄弟”呢。

2005年在羊坊店居民院墙中间发现的户部尚书石碑这“户部尚书”的墓碑已经蹲在房前屋后270多年了，居民对此见怪不怪，解放后对于封建社会遗留下来的这类“糟粕”，它与时刻提及的“抓革命、促生产”方针理念一直没有关系，没有人会主动报告文物管理所，所以才会有2005年“被发现”的奇特过程。

2005年的报道还以海淀区文物所人员的说法，推测那户部尚书碑的后面应该有很大的一块墓地，按清朝的葬制最小也会有1万平方米的面积。那么我们也可以想象一下，大院范围内固山贝子原有的墓地面积也绝对不会少于1万平方米，面积只能更大。其实1万平方米也不过就是一个每条边长100米的正方形，即使真正的固山贝子墓偏离了石碑矗立的轴线，它也并没有超出规定的墓园范围。

把大院里的“固山贝子”石碑与“户部尚书”石碑的照片相对照，尽管它们有类似的规制，但贝子石碑的尺寸更大（赑屃、石碑都大得多），照片中的小孩子刚好能作为参照物，可推测碑身高5米左右，碑座高不到1米。要说雍正皇帝“敕建”纪念的户部尚书只不过是位大臣，他的石碑规格就不小了，而我们这位“固山贝子”王爷有5米高的巨大功德碑就毫不奇怪了。

贝子碑身上的多个螭形（或称为鸱吻兽纹饰）极为清晰，虽然当年取景站得不够远，碑顶（碑首）没有拍全，只能看到一点局部的纹饰，但可推断也是螭形，因为它不可能用两种不相同的纹饰雕刻在同一座碑上。目前没有了解到有谁专门拍摄过碑面文字近景，现有两张老式120照相机普通底片冲印的照片，尺寸都很小，清晰度有限，无论现在怎样扫描放大，只能依稀看出石碑正面有文字。

大院里的“乌龟驮石碑”经历十年动乱能保留下来实属万幸。从1957年大院圈起后，机关里上至领导下到普通工作人员，曾经看着它继续“站立”不到十年。在“文革”爆发的前一年（1965年）机关进行大改建，虽然没有被

特意隐藏起来，但幸亏施工时清理场地提前把赑屃连石碑一起扔到了紧贴着北墙的传达室西面沿着路边的柏树丛里，从此龟和碑分了家，不再高大耸立。由于“大广场”铺设了一层厚水泥方砖，整个地面比柏树丛后面的黄土高出不少，龟和碑就被自然遮挡，便没有“妨碍”到群情激昂的红卫兵们的视线，正所谓“眼不见心不烦”嘛，就躲过了“破四旧”一劫，否则石碑和老龟早就该被砸烂了。后来两派组织到处刷标语、贴大字报，紧靠北京铁路局的这面围墙也没有幸免，墨迹、糨糊经常洒落在石碑和老龟身上，弄得污秽不堪，面目可憎。1966-1967年我们停课在家一年多，那时都还小，一帮孩子经常打闹游逛，还曾跳到石碑上面去踩，那会儿谁也不懂得做拓片把文字印下来研究。石碑和老龟就这样伴随着杂草落叶泥尘，静静地在那路边树丛背后的旮旯里趟着，又“被忘记”三十多年。从八十年代末把办公区与宿舍区隔离开始，我就再也没有见过石碑和老龟。

现在这个“固山贝子”石碑还在吗？前不久我问父亲，他说2002年10月机关再次改建新办公楼时听说已经送交北京市的文物管理部门，后来他们把这座“乌龟驮石碑”运到了哪里就不晓得啦。

我琢磨，这石碑有没有可能被运到位于动物园北门外的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去了？于是趁一个周三免费开放日专程到那里搜寻了一番。博物馆所在地是国家文物保护单位“五塔寺”，始建于明永乐年间，时名“真觉寺”，最早是供印度高僧班智达居住，后于明成化九年（1473年）建成金刚宝座及上面的五座小塔，清乾隆二十六年（1761年）大修后变为皇家的大寺院，为避父皇雍正（胤禛）之讳，更名为“大正觉寺”，由于寺内金刚宝座上有五座塔而俗称为“五塔寺”，是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之一。1987年10月对外开放的石刻艺术博物馆是一座展示北京地区石刻石雕精品的专题博物馆，是个石刻艺术品的殿堂，露天陈列的石刻佛像、石碑、墓志和动物雕像，以金刚宝座为中心，在其东、北、西三面按石刻内容分类设八个展区，展出历代石刻文物计500多种。

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中保存的一部分“乌龟驮石碑”我重点查看了综合陈列区、功德碑陈列区和墓志陈列区。全部仔细看了一遍这里所有的“乌龟驮石碑”，甚至连未开放的堆积残破石碑都看了，可惜没有一座是想找的。这里保存的乌龟驮石碑造型各有差异，我看到了目前居住地海淀区“索家坟”的命名来源——清朝著名辅政大臣一等公爵赫舍里?索尼大人的“索尼诰封碑”，还意外地又看到了另一座明确记载是从羊坊店地区移来的顺治十四年“杜尔户贝勒敕建碑”。这两座碑的形制与大院里“固山贝子碑”都很接近。

真出乎我的意料，迄今为止在羊坊店地区（包含木樨地在内）至少已经发现三座相似的“乌龟驮石碑”了！也就是说，这一小片地区里先后有三座清代的王公大臣墓葬出现。而且值得注意的是，雍正十年“户部尚书”的墓碑是“敕建”的，顺治十四年“杜尔户贝勒敕建碑”也是皇帝“敕建”的，已消失身影的“固山贝子”王爷的碑会不会也是当朝皇帝“敕建”的呢？所以我真想找到原来的石碑，看看顶部有无“敕建”字样，以判断这个“固山贝子”石碑是否经由当朝皇帝敕令修建。

发现于羊坊店地区“杜尔户贝勒敕建碑”（现存于北京石刻艺术博物馆）

从石碑本身的照片对比来看，羊坊店地区“杜尔户贝勒敕建碑”与大院的“固山贝子碑”也最象，大小、厚度都差不多，碑身每一面的螭形龙纹也是十二条（上下各两条，左右各四条），并且螭形龙纹大小也几乎一样。大院里驮着“固山贝子”石碑的赑屃，嘴张开不大，舌头是稍有外露并向上舔的，虽然“杜尔户贝勒敕建碑”其驮碑的赑屃头部已经损毁无法辨认嘴型，但是由于它俩身上纹路、以及碑座样式完全不同，而且此赑屃过于扁矮，所以我能肯定它们绝对不是同一个碑。除此而外，石刻艺术博物馆其它几十号赑屃与大院里这只都完全不同了。
离开石刻艺术博物馆时，我有点遗憾，看来“固山贝子”石碑暂且是找不到了，等有闲功夫再寻访其他文物管理部门吧。它已经另有安身之处，只不过是咱不知道它目前确切的下落。但我还有一个问题没有释疑：与此墓和此碑有关的这位“固山贝子”到底是谁呢？

固山贝子（满语，穆麟德转写gūsai beise），通常就简称贝子，固山即“旗”，固山是满洲户口和军事编制的最大单位，每个固山有特定颜色的旗帜。“贝子”原为满语“贝勒”的复数，在满语里，“贝勒”和“贝子”都是“王”或者“诸侯”的意思。清建国后，“贝子”成为清朝宗室的封爵名称之一。满清皇室于崇德元年（1636）起制定的王公以下封宗室爵位依次为：和硕亲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镇国公、辅国公、不入八分镇国公、不入八分辅国公、镇国将军、辅国将军、奉国将军、奉恩将军，共十二级。其中多罗贝勒不仅封给满族贵族，亦用以封蒙古贵族。

根据清史资料记载的严格等级制度：固伦公主=亲王，和硕公主=郡王，和硕格格（郡主）=郡王福晋=贝勒，多罗格格（县主）=贝勒夫人=贝子。因此，贝子等同于“县”级，低于“郡”级。

同时，清朝通常在朝冠服饰、仪仗、车轿、丧礼等各方面规定的礼仪细节十分严格，例如在对出行相遇的礼仪规定中，我们就可以看到对上述等级人员的一举一动都有详细说明：“贝子出行，镇国公、和硕公主额附遇，分路行。辅国公、镇国将军、民公、都统、尚书遇，让道旁行。辅国将军、副都统、侍郎及参领等官遇，勒马侧立道旁候过。佐领等官以下遇，俱下马候过。固伦公主、和硕公主遇，贝子勒马候过。郡主、县主遇，贝子让道行。郡君、县君遇，相让分路行。”这里说的是贝子何时可以昂首骑马通过，何时又必须勒马等候，何时必须让道，何时要与他人各走各的路。

现在查文献，还可以知道在清朝各代皇亲国戚中被授予“固山贝子”爵位的曾有多人，那么大院里的“乌龟驮石碑”又到底是纪念哪一位“固山贝子”呢？此位王爷肯定应该具有非常显赫的地位，否则不该单独设立“乌龟驮石碑”的尊贵的墓葬形制。

简略一数，在《清史稿》及《八旗通志》中有明确记载被封为“固山贝子”爵位后去世的主要人物有：英亲王阿济格子固山贝子和度（顺治三年十月薨，读音hōng，下同）；饶余亲王阿巴泰子固山贝子博克托（顺治五年九月薨）；苏布图的弟弟固山贝子强度（顺治八年十一月薨）；安平贝勒杜度（太祖长子追封广略贝勒褚英之子）子固

山贝子萨弼（顺治十二年二月薨）；穆尔哈齐子固山贝子务达海（顺治十二年五月薨）；博克托子固山贝子佛克齐库（顺治十四年十二月薨）；尚善的弟弟固山贝子努赛（顺治十七年十一月薨）；尚善弟弟固山贝子富喇塔（康熙十五年十一月以疾薨于福州军中）；饶余亲王阿巴泰孙固山贝子苏布图（三藩乱时从征湖广薨于军）；博克托四子固山贝子彰泰（康熙二十九年正月薨）；富喇塔子固山贝子福存（康熙三十九年九月薨），等等。其中，阿巴泰的孙子固山贝子苏布图死亡没有准确的年代记载，推测应为康熙二十年三藩之乱被平定之前。

那么，大院里的“固山贝子”石碑只能是纪念其中一人的。——此人是谁？关键是为何给他立碑？

在羊坊店地区迄今发现的第一座有史可查的“乌龟驮石碑”——“杜尔户贝勒敕建碑”，仔细研究其所涉及的历史内容，可以与大院里“固山贝子碑”对比一下，这对于推测这位“固山贝子”是何人，还是很有意思的。

“杜尔户”即爱新觉罗?杜尔祜（读音hù），是清太祖努尔哈赤的长子褚英之孙，其父为多罗安平贝勒（爱新觉罗?杜度），碑上写的本人爵位是“多罗慤厚贝勒”（慤，读音què）。《清史稿》之《列传三?诸王二》的记载非常简明扼要：“初封辅国公。从太宗围松山、锦州有功。坐事，降袭镇国公。复以甲喇额真拜山等首告怨望，削爵，黜宗室。顺治元年，从多铎南征。二年，复宗室，封辅国公。叙功，赐金五十、银二千。五年，从济尔哈朗徇湖广。六年，败敌永兴，次辰州。进剿广西，定全州。七年，赐银六百。八年，进贝勒。十二年二月，卒，予谥。”也就是说，杜尔户也是有战功的人，此人经历了曲折的从封爵——削爵——再封爵的过程，肯定很有故事，战后五年才去世，而且是在死后两年（顺治十四年）皇帝才发令“敕建立碑”。

以此为镜，我们再来看“固山贝子”。现有资料引导我们把目光集中指向一个满族贵族富喇塔（也有时写为“傅喇塔”）。查找到的有关这个“固山贝子”的文献资料，主要集中在《清史稿》中《列传二?诸王一》和《四库总目提要》中《宁海将军固山贝子功绩录》一卷（内府藏本）。

在《清史稿》的《列传二?诸王一》里提到清太祖努尔哈赤的二弟爱新觉罗?舒尔哈齐的第八子费扬武时，列举“费扬武子七，有爵者三：尚善、傅喇塔、努赛。”也就是费扬武的三个儿子有贝勒或贝子爵位，其中之一就是第四子富喇塔。从介绍费扬武的资料中写到富喇塔的简历为：

“天命十年乙丑六月二十七日酉时生……；顺治二年，封辅国公；六年十月，晋封固山贝子；七年，参赞军务；十六年，缘事降为辅国公；十八年三月，复封固山贝子；康熙十三年三月，授宁海将军；十五年丙辰十一月二十七日戌时薨于军，年五十二岁，谥曰惠献；乾隆十五年七月，追封和硕简亲王；……”在《列传二?诸王一》里记载了富喇塔被授予“宁海将军”及对耿精忠作战的事迹：

“惠献贝子傅喇塔，费扬武第四子。初封辅国公。顺治二年，从勒克德浑徇湖广，有功，赐金五十、银千。五年，复征湖广，逐敌至广西，赐银六百。六年，进贝子。十六年，以朝参失仪，降辅国公。十八年，复爵。

康熙十三年，耿精忠反，授宁海将军，佐康亲王杰书讨之。师至浙江，温州、处州皆陷。傅喇塔师进台州，战黄瑞山，击斩精忠将陈鹏等，复破敌天台紫云山。十四年，精忠将曾养性再犯台州，师自仙居袭其后，破之，乘胜围黄岩，养性遁，城降。先后复太平、乐清、青田诸县，进攻温州，破敌南江。十五年，精忠兵四万水陆来犯，师分路迎击，斩其将三百、兵二万有奇。

初，傅喇塔之攻温州也，以待红衣?为辞，继言须战船，杰书疏闻。上责其言先后歧，命?期取温州。傅喇塔疏言："臣奉康亲王檄催，心思皇惑，语言违谬。臣前驻台州，王云：'待破台州，进福建。'臣得黄岩，又云：'必取温州。'以是责臣，臣将无辞。今蒙恩刻期下温州，敢不戮力，但环温州皆水，我军不能猝入。"上命康亲王留兵围温州，而趣傅喇塔率师自衢州规福建。谕曰："王、贝子皆朕懿亲，受命讨贼，师克在和，宜同心合力，以奏肤功。"于是傅喇塔亦留兵围温州，而自率师攻处州，溯江抵得胜山。养性等以数百艘泊江中，复立两营对江及得胜山下古溪，阻我师。傅喇塔遣攻古溪，伏林中，敌败，伏起截杀，并发?碎敌舟及对江营。师进次温溪渡口，败精忠将马成龙。寻会杰书师于衢州。精忠兵屯云和石塘岭，击之，破其垒二十八，克云和。九月，师入福建，精忠降。浙江诸寇悉平。十一月，卒于军。丧归，赐祭奠，谥惠献。"在《宁海将军固山贝子功绩录》一卷（内府藏本）中记载："所记乃惠献贝子富喇塔平定浙东之事。康熙十三年，耿精忠据福建反，圣祖仁皇帝命富喇塔为宁海将军，同大将军康亲王杰书统兵讨之。是年至台州，破贼於黄瑞山。又连破之紫雲山、九里寺山。十四年，败其众於黄土岭。贼将曾养性乘夜遁去。遂复黄岩县，进取温州，浙东底定。其事具载《宗室王公功绩表传》及《八旗通志》中。是书盖即台人所编，自十三年四月耿逆初叛，至十四年八月贼党自台州遁还温州，凡所闻见，各举崖略，随条纪录。所述战功次第，虽不若国史所载见於奏报者明晰赅备，而情事之委折，节目之纤悉，土人得诸目击者，缕举为详。以与本传相校，亦时有足资参核者焉。……"原来这位被康熙封为"宁海将军"的"固山贝子"，是大将军贝勒尚善的弟弟富喇塔，文献记载了富喇塔在三藩之乱时平定浙东与耿精忠作战的详细过程和具体功绩，以及这些被载入史册的资料是怎么汇集来的。依据上述文献所说，他是因病死在福建的军营里，那么是否他的遗体运回京城后被葬在了木樨地这里？我注意到《清史稿》中所载"十一月，卒于军。丧归，赐祭奠，谥惠献。"这一段，明明白白说是他死后被运回北京，皇帝专门赏赐祭奠，并给予谥号"惠献"，所以后人称他为"惠献贝子"。其他的固山贝子如果是和平时期自然死亡，例如在北京病死，或者是出身再低一些的，纪昀（纪晓岚）等人是不会如此重视，把为他专门编撰的功绩录收录到《四库全书》里，后来的《清史稿》也不会用如此大的篇幅来记载。一位身负军职的"王爷"在战争未结束之前就在军营中死亡，相当于我们今天所说的"因公死亡"，比前面列举的"杜尔户"战后去世要"英雄"的多，被详细记载给予纪念是非常合理的。因此有一种推测，这座"固山贝子墓"可能就是宁海将军富喇塔的，而且正如前面我所猜测，既然"杜尔户"能被顺治爷"敕建"立碑，富喇塔仅凭其个人战功、以及他是努尔哈赤侄孙的尊贵地位，康熙爷就完全有理由发出"敕建"立碑之令！

而且根据清朝树碑立传时把诰封爵位与谥号混合使用的习惯，我们还可以推测出："惠献"是富喇塔死后的尊

称，因此“固山贝子”石碑正面第一行开头应该是写着“固山惠献贝子碑文”字样，此行文字不能直呼富喇塔的名字，也不会仅写“固山贝子碑文”。这与“杜尔户贝勒敕建碑”情况相同，杜尔户的爵位是多罗贝勒，死后的谥号为“慤厚”，因此我看到杜尔户石碑正面第一行八个字就是“多罗慤厚贝勒碑文”。

寻此路径追下去的问题也很有意思：谭荣根1965年刚分配到大院来工作，他是怎么知道此碑简称是“固山贝子”石碑呢？肯定是有懂行的前辈对他们新来的年轻人讲解过此碑文的意思！

由于清皇室爵位有时候也会授予蒙古人，所以称为“贝勒”或“贝子”的不一定都是满族人，但是如果大院里这个“固山贝子”确实为尚善的弟弟富喇塔，由他的满族身份可以推定那石碑上不会出现第三种文字——老蒙文。还有一点，贝子石碑上正面和反面各写了什么，至今也都不清楚，但可以肯定的一点是，如果“固山贝子”的石碑是被康熙“敕建”的，则正面应该是贝子所受诰封的文书，背面就应该记载他的一生功绩。

由此，象“固山贝子墓”这样等级的有“乌龟驮石碑”标志的王公大臣墓，在小小一个的木樨地及羊坊店地区先后出现三座也就不奇怪了，顺治十四年“杜尔户贝勒敕建碑”算是第一个，那么推测是康熙十五年宁海将军“固山贝子”富喇塔立碑则排第二个，给雍正十年“户部尚书”死后再立一碑是第三个。因此推论应该是先后建立了这几位王公大臣墓连同其地面标志物“乌龟驮石碑”，后来无论百姓还是官商人家等都瞄着此地看着不错，渐渐这里坟头才多了起来。

我们还推测可能曾经单独设立过“固山贝子墓”的地面陵寝建筑，只不过因年代久远（距今将近330年），早已倒塌，残迹消失，连墓葬也被盗空了。到解放前夕除去“乌龟驮石碑”还在地上留存，几乎没有可能再留下任何东西。

从封为“宁海将军”的“固山贝子”富喇塔追溯到他的哥哥爱新觉罗?尚善，还可以看到一个很有意思的事实，就是“大将军”贝勒爱新觉罗?尚善共有两个弟弟努赛和富喇塔、一个侄子福存都先后被封为“固山贝子”爵位。爱新觉罗?尚善是顺治年间一位武将，跟随多铎打过李自成，康熙年间又打过吴三桂，但是后来净吃败仗，康熙十七年八月死于军中，有人在他死后告御状，“十九年，追论退缩罪，削贝勒。圣祖念尚善旧劳，授其子门度辅国公，世袭”。最后人家康熙爷终究还是觉得尚善有功，加之他与富喇塔一样也是努尔哈赤的侄孙，所以并未完全抹去他的光辉，还给他的后人门度封了世袭爵位。

这还不算完呢，更为令人称奇的事情在后面。根据清史记载，富喇塔的父亲费扬武是在皇太极称帝的最后一年即崇德八年（1644年）三十九岁时去世，相隔三十三年后的康熙十五年（1677年）五十二岁的富喇塔死于军中。到了乾隆十五年（1751年）七月，皇上居然同时追封父子俩为同一个名字的世袭亲王——“和硕简亲王”！富喇塔是由县主王爷升级到和硕亲王即为郡王的身份，而父亲费扬武是从更低的爵位“镇国公”一下子蹿升到郡王。你说这多有意思！此时父亲费扬武已经死去一百一十三年，而富喇塔也已经死去七十四个年头，要知道，中国古代人们结

婚生子都比较早，历数七十年就已经是跨越三代人的时光了，一百一十年大约要经过四至五代人。新的郡王爵位对俩死人来说已经毫无用处，但是皇帝的诰命封赏对于他们的后代可是太重要了。这应该是富喇塔或尚善或费扬武的后代们集体搞的名堂，不知是谁有那么大的本事，奏请乾隆皇帝发谕旨一同诰赠他们父子成为亲王（诰命封赏五品以上文武官员先代曾祖辈、祖辈时，对存者叫诰封，殁者叫诰赠）。

由此看来，大院里这位可能的“固山贝子”在后世人们的眼中是越来越风光了。不过追授给他们父子的最高荣誉也就止步在乾隆十五年的最高顶峰上。

我不是搞考古的，对古代历史文献也无研究，在没有找到原始石碑文字做印证之前，我的瞎猜也只能到此为止，不能妄下结论。因此，我整理的“固山贝子石碑”有关记事只能暂告一段落。

顺带再说一段与“固山贝子”墓沾亲带故、大约距这位王爷死去之后130年的事。大家知道离“木樨地”两站之远就是北京西郊著名的复兴门外“公主坟”，数百年来，北京地区埋葬历代公主数以百计，形成“公主坟”的何止数十，目前仍叫公主坟的地方有十处左右。海淀区复兴门外公主坟是北京最著名的公主坟，恰好就是埋葬了清朝的两位公主（清朝叫格格），分别葬东西两边，墓的宝顶东西并列，坐北朝南。一位是清嘉庆帝三女儿庄敬和颐公主，为和裕皇贵妃所生，生于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十二月。她于嘉庆六年（1801年）十一月下嫁蒙古亲王索特纳木多布济。嘉庆十六年（1811年）三月卒，年三十一岁。另一位是嘉庆帝的女儿庄静固伦公主，为孝淑睿皇后所生，生于乾隆四十九年。她于嘉庆七年（1802年）下嫁蒙古族土默特部的玛尼巴达喇郡王。嘉庆十六年五月卒，年二十八岁。二人都在嘉庆十六年（1811年）去世，这或许是二位公主葬于一处的原因。1965年修地铁时才将她们的遗骸迁出，坟墓平毁。

由此前前后后地联系起来，你瞧现在复兴门外这一代，在清朝绝对应该是一块风水宝地，在不长的几十年里先后有三座清代的王公大臣墓葬安于此地——无论是早一点顺治十四年去世的杜尔户贝勒，还有可能是康熙年代下葬的固山贝子，还是在雍正十年去世的户部尚书——最后晚到嘉庆年间才下葬的二位格格，皇家肯定是很看中这一方土地的。至于其中的缘由，应属于清朝留下的皇家未解之迷了。

最后嘛，我要多说一句，上网的老客都爱给自己起“网名”，在时下岁数不大的人却参照清朝的爵位给自己起个响亮的网名，是个很时髦的事情。现在有很多20来岁的年轻人给自己起的网名叫“固山贝子”，你不信？你可以随便上百度一搜索，能看到80%以上的“固山贝子”条目都是私人博客或贴吧的主人。但是我发现，网名叫“格格”、“贝子”的很多，叫“公主”或“贝勒”的较少，个中缘由不晓，如果要深入探讨，就得依据心理学分析方法啦。

（郑重 2010年3月）

我这大半辈子……

——一个兵团女知青转插他乡的曲折经历

（本文根据谢金星口述整理）

1、

我叫谢金星，一般女人都喜欢叫芳、兰、花什么的，父亲给我起这个名字是因为他赞赏宏大的东西。他对我说：这世界上最大的是什么？是日月星辰、高山大海。或许他就此寄希望于我们有大的作为、大的志向，有远大理想和宽广的胸怀。

看得出父亲心气很高，我想这与他小时读了几年书有点文化有关，也与他当了好多年兵见多识广到处跑有关。

父亲去当兵是因为我爷爷早早过逝，我奶奶一次极平常的拉肚子想不到也死了。没有家庭约束和牵挂的父亲“自由”了。从小被娇惯且识文断字的他无心务农，不想把自己人生束缚在那小块的田地里。有人见其能说会道灵活机敏就介绍他去给日本人烧水打杂，父亲干了几年后在当地6、7个同样“自由”的年轻人的鼓动下，雄心勃勃一起跑到苏北参加了游击队，后被整编为新四军。

当兵就是打仗，日本人投降后仗继续打，一仗下来死个几十上百人根本就不算什么，一个大活人转眼就可能死去。剩下的那几个人吓得又陆续逃了回去。父亲不为所动继续他的革命生涯，我想大概与他当的是通讯兵有关。

之后他参加山东孟良崮战役，就是打张灵甫的那一次（1947年陈毅、粟裕指挥华东野战军攻打国民党张灵甫74师），父亲爬上电杆拉电线的时候，一颗不知从什么地方飞来的子弹恰巧从他脸的侧面眼睛处打进来，昏迷9天后终被救活，大难不死双目失明带着那一颗无法取出的子弹头在后方休养近2年，有一与父亲同时复员的老战友觉的有利用价值就把他劝说到他的老家常州落户了。

常州农村共产党领导的穷人政权刚刚建立正需人手，父亲虽然眼睛看不见但嘴巴能说，有点文化加上党员身份又曾经是个军人，于是当上了一个乡的乡长，照现在说法也算是：“打江山，坐江山”了。原来地主留下的大房子

和院子成了父亲的新家。

虽说是一乡之长，但年轻的父亲毕竟眼睛瞎了要找个好点的姑娘也非易事。当地组织千方百计在一穷苦人家找了个十多岁少不更事的农家女来照顾父亲的生活起居，顺其自然此人就成了父亲的老婆。52年11月在她16岁还懵懂迷茫的时候生下了我，四年后又有了我的妹妹。

之后我家发生了一次大火，父亲勇敢而又神奇地把我们姐妹俩和一些家庭财物抢了出来，房子全部烧光，乡里见状说要重新盖房，父亲体谅国家困难说算了，我还是回去吧，老家有现成的两间屋。或许是他骨子里传统的叶落归根想法促使他作这样的决定。

上海颛桥乡下的老家已成立人民公社，人们吃着大锅饭正兴高采烈热气腾腾地奔向共产主义。父亲的老屋被征作公共食堂，我们只得暂住亲戚家。一年后食堂散伙公社里把房子整修一下我们才搬了回去。

战争年代的艰苦生活已经损害了父亲的健康并留下病根，脑袋里残留的那一颗子弹也常隐隐作痛，父亲时不时还要去住院治疗。他已经无法胜任工作只能休息在家，全家生活靠他每月领取30元残疾军人补助金和乡里每年给300个工（相当于一个男劳力一年的劳动）的分配，这在当时也算不错了。

母亲不干活照顾父亲和家里，来上海后又生了两个妹妹一个弟弟。

2、

颛桥乡下我读了几年小学，文革开始后就没正经读书几年后也算69届初中毕业。

上海市区69届毕业生“一片红”统统上山下乡，郊县本身就在乡下自然不在此列。

毕业后我回队参加农业劳动，一年后，借着父亲是一等残废军人的资历我被照顾到邮电局上班（父亲当时如选择回上海落户可评为特等残废，江苏穷地方当兵的多伤残人也多标准被降低）。开始属试用期，没有工资只有一点点饭钱，剩余划给生产队，队里另记工分。

按说在农村有这样的好事母亲应该高兴才是，奇怪的是她对此事竟不满意，百般阻扰多次吵闹并到我工作单位乱说我的不是，对外还说我拿多少工资不交给她。

母亲重男轻女又愚蠢，她觉得父亲身体不好万一有个三长两短一家人生活怎么办？如果家里已有人被招工，那么父亲一旦走了再寻求照顾就困难了，毕竟那时“农转非”（从农村户口转到吃商品粮的城镇户口）是件非常困难的事。她或许觉得女儿总要出嫁是人家的人，我被招工就堵了她今后的路。

她生了四个女儿只有一个儿子，她想自己进厂干活拿钱，她要为儿子着想。

当时我上班的邮局电话通讯全靠人工转插交换，中午轮换吃饭。一次我一时疏忽稍迟接班即被那人厉声指责，领导正好借机并利用我家庭矛盾将我辞退。

好好一个工作就这样在母亲的反对声中丢了，在事关我个人前途的大事上母亲的做法让我非常气愤，摊着这样一个母亲我有什么办法呢？村里人都在议论说她神经不太正常。

不久公社里动员去云南军垦农场，凡一家人有多子女的都属动员对象，我是长女又是残废军人家庭自然不在动员之列。

虽没人要求我，但我觉得母亲这样对我，这个家再呆下去也没什么意思？加上他们把云南说得花好稻好，就像去参军似的，这让我对兵团新生活充满了美好的向往。

我毫不犹豫地主动报了名。

父亲对我自主决定去云南很伤心，舍不得我，两行老泪从瞎眼窝里流出，抽泣地说："我是党员，不好公开反对你去，但我打仗跑过不少地方，外面哪里会有上海好呵……。"我去意已定。

1971年3月27日我们大队19名和公社几百个年轻社员作为知青一起去了西双版纳，全上海郊县去了的人是交交关关（很多）。

到云南西双版纳后，我被分在东风农场十三分场三队。

3、

三队的彭指导员是转业军人，陶连长是个现役军人，他们得知我父亲曾经也是个军人后，或许出于军人对军人的特殊感情对我比较关心，不久我担任了队里的卫生员，也算是好岗位。

1973年我第一次探亲回家期间49岁的父亲撒手走了，看着父亲的遗容，我非常后悔当初去云南的决定，我应该留在家里照顾我多病的父亲，如果有我的细心照料，父亲怎么可能那么早就离我们而去呢？唉，女儿真的太不孝了。

少了父亲的家也没有多少留恋，我重返农场。

在上海，公社为照顾我们这个曾经残废军人的家庭，同意将母亲调到本县一家企业上班，根据政策未满16足岁的子女可一同转为城镇户口。可我大妹妹已17岁，政策同时规定一家人要转一起转，有人超过年龄其他人也不好

转。

政策就是这样规定有什么办法？母亲急了，那时农村户口和城镇户口完全是两个明显不同的生活方式。家里好不容易有了“跳农门”这样的好事可不能因妹妹的存在而丢失，对于这个“累赘”，母亲决定把她嫁出去。

妹妹才17岁，那时政府提倡晚婚不好嫁，也不会批准。

怎么办？母亲听常州老家人说，福建那里女人不用下地干活，只做点家务，而常州农村一年到头整日里“农业学大寨”女人和男人一样劳动实在太苦了，许多江苏女人都往那里嫁。关键是那里没有什么晚婚的说法和要求。

母亲觉得挺好，既解决了家里转户口问题又为女儿找了个好去处，于是立刻托人筹办，同时来信将此事告诉我。

见信后我急了：妹妹小时出疹子发热留下后遗症，智力低于常人，母亲怎么能这样狠心把她一人送到那么远的地方去呢？万一有个什么事看不到也叫不应。妹妹和我一起从常州回上海，一起长大，我是长女，母亲如今要将她扫地出门，我再不关心她谁关心？我想把她接到我这里来，姐妹俩有个照顾。

我把想法同队领导讲了，陶连长请示上面后说农场同意接受，待遇一样。于是心急火燎赶回上海去接我妹妹。

4、

万万没想到，就在我到家前一星期，母亲已将妹妹送到福建。

母亲已到镇上上班，我心神不定在她厂里分的宿舍里等了近十天母亲从福建回来轻描淡写地说妹妹已嫁出去了，收聘礼200元。

毕竟是自己亲生，母亲一旦把她送出去后似乎又有点不太放心，婚礼期间竟异想天开地想了个自以为两全其美的办法给我也相中一人。

她极力做我思想工作希望我也嫁过去姐妹俩有个照顾。

也亏她想得出来，我又不是嫁不出去的人，怎么可能莫名其妙就嫁到福建山村去？这绝对不可能！不管她说那里如何好我都不信。云南农场每月有工资保障，有那么多上海知青，怎么也比农村强吧。

见我坚决不同意母亲竟狠心地把我赶出她住的宿舍，也不给我吃。厂里工人看不过去帮我度过那几天流浪的生活。

我要去看看妹妹，不看到她真实生活状况我不放心。如果那里不好，我决定还是把她带到云南去，就是偷逃也要把她带走。

我看了一下地图，从上海乘火车回云南要经过江西鹰潭，到福建也在鹰潭那里南下。我想，农场那里晚几天回去没关系，我也就是趁探亲回去之际半路上去福建那里弯一下。

与福建那里联系后乘火车在福州前一小站下车，十天前还是山里汉子现在的妹夫及我母亲为我相中的那小伙子一起来接我。小伙子误以为我已同意此婚事来相亲的，见到我后很满意，我也知是他，因为根本没考虑此事自然没什么感觉。我们一起摆渡过了闽江到了闽清县城后再转乘汽车。

客车在福建崎岖的山区土路上颠簸半天后到了塔庄公社玉台大队山脚下，山上是他们的家。

山真高呀，哼哧哼哧我们爬了一个多小时总算到了他们村子，十多户人家散落在各处。

山连着山，山靠着山，还有更高的山，山上还有村庄还有人家。

5、

终于看到妹妹，姐妹相见免不了泪水流淌。妹妹的状况说不上好也说不上很差，只是觉得妹妹见到她老公怎么就像是老鼠见到猫一样？后来才知她竟然吃不饱，不是粮食不够吃，至少那里山芋干有的是，妹妹吃不饱是因为害怕而不敢多吃。

我想，不管怎样妹妹她们好歹也算是一家人了，硬要拆散他们似乎有点于心不忍。还是看看再说吧，如果妹妹的日子真的不好过我再来把她接到云南去也不迟。

趁我探望妹妹的同时，这里人劝我留下嫁给那小伙子，我不愿意，一口回绝。

几天后我决定回云南，就在要走的那天突然下起大雨，也算天要留人。

山里一旦下大雨，原来山沟里的小溪立刻变成一条激流涌动的河。这里没有桥，平时人们就靠间隔摆放的小石墩过河，如今急急的水流快要满过石墩，一个外来女人要走过去是非常危险的，曾经就有两个女子被水冲走。

没法，只能住下待雨停。

知道我执意要走，趁着下雨不出工，那几天妹夫家每天都是满房间的人来劝说我留下嫁人，全村出动。

小伙子没来，偶尔在窗外我能见到他探头探脑。他不直接出面但丝毫没闲着，他同样在努力，同山民们赤裸裸的劝说不同，他是初中生有点文化，不断写字条托人送给我，说我漂亮、人好……。天晓得！我知道自己很一般，

但好听的奉承话女人听了总归心里舒服。

我依旧没答应，我说他年纪小不配（他小我一岁）。

见我坚决要走，队里两个德高望重的老人出面了，他们很真诚坦然地对我说："我劝你还是留下吧，你真的要走的话，你妹妹早晚要被这家人家卖掉！"我一听跳了起来，怎么还有这样的事？我娘把我们养这么大也没说卖，我妹妹嫁到你们这里，婚姻不满意可以离婚吗，怎么还有卖这一说？

回头又一想：怪了，怎么妹妹刚结婚他们就说这样的话呢？难道他们一家对我妹妹的婚事不满意？一定是我妹妹智商低让他们不喜欢，只是找不到老婆先将就着。

老人们没有吓我，他们说的是实话。这里确实流行买卖婚姻。别说我不在这里，后来我嫁到这里他们照样要卖我妹妹，当然那是后话。

我脑子一热说我不走了，我要保护我妹妹。我倒要看看，谁敢卖我妹妹！

6、

我同意留下主要是为我妹妹，当然也与他们整个村子里人连续几天的劝说有关。

想想女人在哪里不都一样生孩子过日子，自己这个年岁在农村也算大龄晚婚了。回云南又怎样呢？似乎也好不到哪里。再说那小伙子看上去也是个实实在在、正而八经过日子的人，他父亲是个杀猪的，很能干，他是长子，算了吧。

虽说我脑子简单一怒之下同意此事但并不等于马上就结婚呀？也怪了，这山里人根本就不管我怎么想的，也不同我商量即埋头准备办婚事。我这人心软，看到农村里准备那么多东西也不容易就默认了。我的衣服还是我自己出的钱在山下那条街上做的。

婚礼在十多天后按当地习俗隆重举办，自然是拜天拜地闹新房，我那时还表演了一个节目，吹口琴：在那遥远的地方……。

当晚老公用浓浓的福建口音普通话和我讲话，我一句也听不懂，不知他说的是什么，但我还是嗯嗯哈哈地假装听懂。

和一个陌生男子结婚我没什么好怕的，倒是老公拘谨的很，新婚之夜，我们竟没成为事实上的夫妻。

他是老实人，他的拘谨让我顿生几分好感。

虽然在福建山村里安了家，但我依旧有一种朦胧的感觉，我总觉得自己在这里是暂时的，知青在云南西双版纳农场也是暂时的。我相信，知青总有一天要回上海，我也会回上海的。

我把想法和老公说了，他不信。

7、

既然嫁到这里就一门心思好好过日子吧。

外面的农活主要是男人干，但插秧我去的，我会插。家里我喂的猪特别肥壮，婆婆为此骄傲，当地人也称奇："这个上海女人真能干！"我们家还养了鹅（当地品种），它们在院子里伸着高昂的头嘎嘎地叫唤，一扭一扭地度步。

家里烧的柴也是我去砍。附近砍光了要到远点的山头，刚开始很不习惯，去一次总想多砍点，砍完后随手砍一根藤条把它们捆绑起来，再用一根树棍两头削尖分别插进柴堆挑回去，真的很累。一次我和妹妹一起去砍，荒山上没一个人影就我们姐妹俩，想想到这么荒的地方来吃这个苦，我们不禁哭了。

山村里人看到我小小身子挑着两大捆柴往家走，感慨不已。

76年我挺着大肚子就要生了，医生在山下，上来一次接生是4元钱再供一顿饭。由于交通不便还要爬山费时费力，一般情况他们都不愿上来。因此山里人不到万不得已也不去请他们。

我胎位不正两天没养，婆婆见状说不能再等了，肯定要养了，叫我老公赶快下山去请医生。医生说胎盘给他们才来，没办法只能答应她们。

一年多后我又生了小儿子。

8、

虽说嫁到山村成了一名农妇，但我毕竟来自上海多少还是读了几年书。我不想就此埋没，我想知道外面的世界了解国家的形势变化，所以一有空闲总喜欢去队部去看看报纸什么的，这让村里人觉得我是一个比较有文化的人。

山里小学校一女老师病了，孩子上课不能没老师，他们很自然地想到了我这个"有文化的人。"这是个好差事，教教小孩子我还是可以应付的。此时我的福建话也早已不是结婚那晚的水平，一口当地闽南土话，否则也教不

了学生。

代课老师一干就是两年多。我是老师也是校长，反正就我一人管着。大小孩子都在一个房间里分别上课。语文、算术有教材，画图、体育、音乐没要求随我高兴安排。我背着儿子面对学生讲课，我转过身背着儿子在黑板上写字。

在一次地区的小学统考中，我教的学生成绩还排在中上水平呢。

为此，有不少人还妒忌我呢。

9、

老公性子直逼逼，不会哄人。你说一家人过日子免不磕磕碰碰，他倒好，这种时候也不肯少讲两句让让女人，更别说来哄哄我，没有！有一次他竟然狠心地大声对我吼叫：你要走就走！

一怒之下我摔门而出，想到我为了妹妹嫁到你们山上来，大雨倾盆那几天你们全村人都跑来劝我，你那时不断花言巧语写字条给我，如今竟然说出这样伤人的话。为了这个家我辛辛苦苦忙里忙外，难道竟是这么个结果？活着还有什么意思？我想到了死。

我是为妹妹留在这里，我死了妹妹怎么办？不行，干脆把妹妹叫来我们一起死吧。

黑漆漆的天，黑黝黝的山。万念俱灰的我跌跌冲冲走到妹妹家把她叫出来说："我们一起去死吧！都是娘把我们害的，把我们弄到这山上来，活着真没有意思，反正人都要死的，早死晚死都是死，还不如现在就去死。"妹说："好的，不活了，我们一起去死。"我们一起走到水库边，一起手拉手往水深的地方走去。前方是一大片泛着银灰色平静的水面，水有点凉，它漫过我们的小腿，漫过我们的腰，漫到我们的胸口，只要再走几步我和我妹妹的两条生命就将在这个世界上永远消失。

也许是齐胸水的压迫、也许是冰凉水的刺激，我陡然改变主意。

我为什么要这么想不开呢？我为什么要死呢？我不能就这样死去，不！我不死！人生苦短，我不能就这样轻易地死去，人生本来就坎坷。

夜静静的，远处偶而传来一两声狗叫。

沿着隐约泛着白光的山村小路垂头丧气重回我那山里的家，见我全身湿透老公立刻猜到我去了水库，疼爱地说："傻女人，我只是随便说说，你就想不开，你的脾性怎么生的这么刚烈！"以后的日子对我明显谦让许多。

10、

妹妹一直没怀孩子，几次都以为有了，结果还是空欢喜。

在农村，找老婆就是要生孩子，妹妹一直不养，妹夫家急了，本来对她就不甚喜欢，加上不养小孩自然准备另做打算。刚巧，妹夫的哥哥一次生病打青霉素遇反应倒在田边死了。哥哥死了嫂子怎么办？嫂子是两家人换亲换来的，换来了就是自家的人，总不能就这样让她白白地再嫁给别人家，那亏大了。老话说：肥水不流外人田，既然我妹妹不养小孩也不喜欢她，干脆把她卖了妹夫跟他嫂子过。

我一再关照妹妹，他们要带你去相亲你千万不要去，想不到妹妹还是被他们带到更高的山上去相亲了。记得刚来时两个老人同我说起“卖妹妹的事”，想不到“狼真的来了”！而山上那家人看后也同意了。

山里缺女人，越往山高的地方越缺女人，他们需要女人。山里的女孩子到年龄后都往山下嫁，谁不想到富地方去过好日子？山上一些汉子因此找不到老婆，买卖婚姻及换亲因此流行。

妹妹虽然智商低，但这次她还是留了一手说：“我姐姐也在这里，我要回去同她说一声”。山上那家人也算通情达理，得知她确实有个亲姐姐在这里后，同意她回去还说是应该的。妹妹回来后我立刻对她说现在哪里都不要去，即刻写信把情况告诉母亲叫她快点过来。

母亲来后我们一同去公社给妹妹办了离婚手续，公社虽然管不了村民的买卖婚姻，但毕竟开明多了，懂得国家政策。给妹妹办离婚时发觉她肚子里有了孩子，而当地医院的医生竟然检查不出还说是瘤，妹夫家因此赔了50元钱算作医药费。

母亲把妹妹带回上海重报户口，后来嫁到马桥。

11、

78年底，当年同我一起去云南农场的好友文芳给我来信说那里的知青罢工不干活了，有人组织到北京去请愿，还有人在昆明睡铁路。闹的厉害，要回家。农场太苦了，他们都想回家。

知青都想回家！都闹着要回家！文芳的信一下就搅乱了我平静的生活。我想到自己，难道我就在这里待一辈子？

我做了一个梦，梦到我又回到了自己颛桥的老家，我住在一个有着长长天井的房子里，我在井边洗东西，而后站起来把一盆水倒掉。醒来后我把梦境告诉老公，他说：“别胡思乱想！”不久文芳又来信说知青真的可以回家

了！统统回家！她也回家了。

文芳回家了！知青都回去了！我早就隐约想到过会有此事，想不到这一天真的突然就来了。我也是知青，我的户口还在云南农场，他们都可以回家，我为什么就不能回去呢？我是为了妹妹留在这里，如今妹妹也已被母亲带回上海了，我为什么还要留在这里？我也要回上海！

我和老公商量，我们一家人还是回上海过吧，无论从那方面考虑，上海肯定要比这里强，现在是个机会，错过了再想回去就难了。

“人反正就是这么过一辈子，在哪儿不都一样过？”老公觉得这里挺好，有房子、有儿子，自己养猪养鸡，菜又新鲜，海鲜也多，这日子还要怎样？干吗要走呢？

任我怎样说他就是不同意。

我说我先回去，站稳脚跟后再把你们都带过去。

老公不信：“我现在可以相信你说的话，但你回去后环境一变人的思想肯定会变。”周围四乡里那些江苏女人一去不回的例子确实存在，凭什么他就一定相信我？

他不想去上海，也不让我走并开始防备我。

我说服不了他但我不能因老公固执的观念和想法而错失这千载难逢的良机，为了我自己，为了我儿子也为了我们这个家，我一定要回去。

我假装安心过日子先迷惑他，解除他们的警惕。我想等学校里有去山下开会的时候乘机溜走却老也没这样的机会，一晃几个月过去，我急了，真的急了，不能再等了！谁知道国家的政策哪天又变了呢？我得赶快走，过了那村可就没那店了。

决定走的那天我家里的钱一分没拿，也没带任何行李，表现的和平常一样不能让他们看出有任何异常。

我向公社学校一女老师借了五块钱，毕竟是文化人她理解我也很同情我，知道我回上海还担心我不够说多带点。我不敢多借，毕竟那时人都穷，五块钱已经不少了，谁知道我这一去是否再回来或者要多久才回来呢？

趁没人注意我一转身就往山下走去，没走多远，警觉的婆婆突然发现我不在立刻预感情况不妙立刻叫人找我。

十七八个老老少少从后面哇哇叫着蜂拥追来，见势不好情急中我见路边有一废弃的砖窑立刻闪身躲了进去，砖窑里黑糊糊的我被地上的碎砖差点绊倒爬也似的立在一角落里大气不敢出。一股怪怪的霉味冲鼻而来，有小动物在

我脚下窜过。

村里的人沿路搜索一个多小时未见我人影怏怏回村后我才余惊未消小心翼翼爬出砖窑四处警惕观察，确定无人后一路匆匆逃到闽江边，摆渡过江直奔火车站。

从福建到上海的火车票是19元5角，时间需一天一夜，我只有5块钱还要考虑路上吃的自然选择逃票，买了一张站台票我上了去上海的火车。

就像农村盲流一样我在火车上一路躲闪，遇到查票的就往其它车厢跑或者躲进厕所锁上门，一路提心吊胆终于混到嘉善。

嘉善是个离上海很近的小站，小站自然管得松。我决定在这里下车混出去后再买票去上海也花不了几个钱，如果到上海我肯定被抓。

下车后我在铁轨旁走的时候，一高大壮实穿警服凶神般的家伙立刻把我识破，他一把抓住我的衣领将我拎到一房间里，我老老实实坐在长凳上，心想，随你怎么办？总不会杀头坐牢吧！豁出去了，反正我没钱。

审问我的是一穿铁路制服的年青男子：“哪里的？”眼光里带着鄙视。

我说是云南知青，想不到他态度立刻大转：“云南知青太苦了，一人当知青，全家人跟着吃苦。我也当过知青，我知道，我能体谅。”云南知青成了当时苦难知青的代名词了。见我口袋里只能摸出皱巴巴的几张票子，他算了一下说：就从杭州补起吧，剩下的钱够你回家了。

上海北站下火车后立刻到对面的邮局发了个电报给我老公，我要让他尽快知道我的去向而并非失踪了。

乘15路公交车到徐家汇花费1角5分，再乘郊县公交车3角到家，此时一摸口袋只剩5毛钱。

12、

终于回到颛桥老家的大街上，我一身狼狈相生怕碰到熟人，可还是碰到了，见面我脱口而出一句闽南话打招呼把人家楞得莫明其妙。

只身逃回家我还不能对别人说实情，怕人家看不起，要面子吗，谎说旅行包在饭店吃饭时被别人偷了。

休息两天后同别人借了路费去云南，一路紧赶风尘仆仆七、八天后赶到连队。

依旧是那几排草房、土基房横在那山凹里，离开连队四五年了基本没什么变化，只是知青走光了，曾经的喧闹没了。

强烈阳光下不见一个人影，一条黑狗在墙角阴凉处伸着舌头警惕地看着我。

我曾经工作生活了四年又离开了五年的连队啊，知青在一起劳动生活的画面在我脑海里闪现……。

去大勐龙迁户口时我才知应该在街道开一张证明，因为我母亲一家户口已全部迁到镇上去属城镇户口，我回上海自然应将户口迁到母亲处，但当地迁户口的人说没有证明材料只能哪里来哪里去。

我是农村来的自然回农村。

不管了，先回去再说，再晚了别说城镇户口了，我连上海县的农民都当不成了。

13、

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母亲一家生活在颛桥镇上似乎与我无关。

一个人回到颛桥第八生产队从头开始我的农民生涯。

没有住处，原来家里的老屋已被母亲卖掉。从生产队借了一间破房在里面搭张床，三块砖上放口铁锅，随便拣点什么当柴烧。

我有户口有工作有吃有睡我觉得这日子已经很好。别人大概觉得我很苦，我自己却一点也不觉得。真的，能回上海我就很满足了。我吃过很多苦也吃得起苦，这又算得了什么呢？我始终相信，一切都是暂时的，只要肯干，能吃苦，不去赌，不吸毒，日子肯定会一天天好起来。

我想我的两个儿子，他们稚气的模样可爱的小脸总在我眼前晃动，妈妈不在他们会怎么样呢？我想我的老公，虽然他不理解我，但我还是能谅解他，他是一个实实在在的好人。

我不能马上回去，刚落户又正值三秋农忙季节我得在这里干上一段时间，我要用行动证明：我不但户口在这里，我也是事实上这里的一员。

干活时有人背后悄悄议论说：“这个女人肯定福建那个男人不要了”。还有人看中或打算帮我介绍男人。

随他们，反正我打定主意，我们这个家是不会散的。

我给老公写信将情况说了，让他们放心。

老公回信写了两张纸除了抱怨竟都是骂人的话：他说我心肠怎么这么硬一甩手偷偷地跑了，家里大的哭、小的

喊，农忙也开始了。说我狠心扔下这个家不管……。

看了他的回信我心里很不好受。

人家说先结婚后恋爱，我们的恋爱也可以说是从这骂人的信开始，分居两地满怀思念的往来书信是我们的热恋。

14、

我要回去看看我的儿子，我想他们！我已近半年没有看到他们了，他们长高了？长大了？还认得妈妈吗？

我要回去看看我的老公我的家。眼前上海住的地方只是我孤零零一个人，老公和儿子不在，那就不像个家，我目前的家还在福建山上。

我回去就是要让他们放心，我不是那种人，你看，我不是回来了吗？

两个月后我乘火车、摆渡过江、乘汽车、爬山，一路匆匆到家了，一切都是那么熟悉似乎又有点陌生。

此时的我已经不是5年前那个来找妹妹的云南女知青，而是有上海郊区农村户口的农民。当年我把自己嫁到这里，今天我要设法把他们带回上海。

婆婆和老公带着两个儿子下山来接我，大儿子见到我竟扭头就跑，远远地他站定回头用陌生疑惑的眼光看着我，我上前一下把他紧紧搂在胸前："傻儿子，不认得妈妈了？"眼泪止不住的涌出。

15、

老公根本不愿离开这里，福建山村是他祖辈的家，他的根在这里，他习惯这里的生活，他长这么大基本上没离开过这里。不管我说上海如何，从眼前现实到今后发展包括孩子的前途未来，他始终不为所动。

他不走也不让我走。不但如此还汲取上次我逃走的教训，婆婆在每个山头上安排有小孩监视我的动向。

我上海户口已报好心定许多，我不急着回去，先在这里和老公、儿子住一段时间再说。

我假装安心过日子。

又过了半年，平静的日子里他们逐渐放松警惕，我想我也该回去了，我的家在上海，我应该在上海发展，人不回去怎么行？

一次同村几个女人说要下山去买东西，我谎说我家里也要买点什么同你们一起去。

拿起钱包我们一起说笑着走在下山路上。

山路弯弯，一段路后我故意放慢脚步待她们走远。也巧刚好有一部客车开来，我一招手就上去了。

这次我带了钱，大大方方买了票一路回到了上海。

16、

直到农闲，老公带着小儿子来上海。

算好时间我在徐家汇的汽车站接他们。大清早候车室见一黑衣男人带一小孩卷缩在长椅上，看看不大像。转一圈再找，怎么不见他们人呢？走近再一看，竟然就是我老公和我的小儿子！夫妻想见百感交集，我们相拥，他哭我也哭。

冬天的上海真冷，我同别人借了20元钱给他们买了棉毛衫裤和棉衣，就在街的拐角处让抖抖索索的父子换上。

17、

开春，老公把小儿子留下后又回去了，他不愿来上海，我也不愿去福建。分居两地的日子只能这么一年年过，思念的信件两地传送。

改革开放促进乡镇企业快速发展，我进了镇上的一家乡办企业鞋厂工作。

镇上没有我的住处，一段时间白天上班晚上我都不知道睡哪里。上班时小儿子交门卫老头代为看管，厂里停放的卡车是儿子的儿童乐园，他快活地爬上爬下。

厂里同事见我一个女人带个小孩实在不容易，总有人同情地邀我去她们家睡觉。还有人给我送饭，至今没忘，有一碗白米饭上放着一条红烧的河卿鱼，感动不已。

麻烦别人毕竟不是长久之计。得知可以申请房子，我找到镇上的房管所，他们答应着也拖延着。

他们无所谓，一天日子混过去回家吃饭睡觉，我可拖不起，急了：“我真的没地方睡觉，晚上就睡在你们办公室桌子上吧，你们下班把抽屉锁好。”这一招也是没法逼出来的。很快在马家塘我分到了一间房，那是当年解放时不知哪个逃跑的“坏分子”留下的房子归了公。

就此我算有了落脚点。

马家塘的房子有一个长长的天井，竟然同我那年梦到的房子一样，难道是命里安排？现在，我确确实实在井边洗衣服，站起身把水倒掉。这不是梦，是真的！

马家塘的周遍有不少人家在大兴土木造房子，他们高兴地忙碌让我羡慕极了。我在想：什么时候我也能盖起属于我们自己的小楼呢？

18、

老公再次来时不放心又把小儿子带回去了。

老公还是不愿来上海，我急了，孩子马上要到读书年龄，再不来怎么行？难道就在那山村里受教育？这事关孩子的前途，不能由着他，必须赶快来。这不但是读书的问题，读书前还要有个语言适应过程，上海话和福建话差别大了。

最后通牒似的写信给老公说我在医院里，你再不来我就死了，这个家就散了。

连续的强大压力下老公终于十分不情愿地带着孩子来到上海，毕竟一家人分居两地不是长久之事。

总算又团在一起过日子。

儿子上小学一年级，语言不通成绩不好，一次上课时他举手说要大便，老师怎么也听不懂他的福建话最后竟拉到裤子上。后来好了，儿子的学习成绩立刻赶了上去并排在班级前列还当了小队长。

孩子适应环境快，可老公一时找不到工作，靠我乡办企业里30多块钱怎么过日子？

还不但是钱的问题，老公没有户口连计划供给的口粮也没有，吃饭要粮票，没办法我们只能花高价买黑市粮（票）。

还好街道里有外包做鞋底的事，按件计费，做一个9分钱。

白天在厂里干活，晚上我和老公相对而坐脚碰脚，中间放一个取暖的火盆。

我们拼命地做，自己定的计划和指标不断被我们自己打破刷新。我们的手脚越来越快，配合也越来越默契。我们一边做一边聊，腿酸了麻了我会将它伸直搁到老公粗壮的大腿上休息一会。

我们尽量多地去挣钱，为不断增加的收入而高兴。为了生存、为了两个儿子、为了今后的房子，我们一干就到

半夜。

街道鞋底加工发包处需要人专门运货，经我们恳求后老公得到这个活。一包包鞋底压在三轮车上高高堆起，老公要把它们从颛桥镇完全靠人力踏到上海市区中山北路的厂里。风风雨雨天热天冷，老公为省钱中午就吃一碗简单的面条。

就这样干了几年，后来他到运输单位干装卸工。

老公吃的起苦也干的辛苦。没办法，80年代的上海没有户口的人能够找到比较稳定的活已经不错了，挣的都是辛苦钱。相比在他福建老家山村里，老公除了外面农活外，回到家像老爷一样被女人伺候着，饭来张口，百事不干。

他想回家，回家过他的乡村生活。他觉得眼前的日子是暂时的，就象我当年嫁到福建山上他家时心里想的一样。

他始终觉得，福建那里才是他真正的家。

19、

靠着我们辛苦努力和节俭持家，在镇上我们首付一万五买了商品房（总价2万，镇上集资造的房）。

1万5啊！那可是我们日夜辛苦省吃俭用好不容易才存起的，如果算9分钱一个鞋底，1万5需做16万6千个鞋底才行；如果从颛桥到上海来回是60公里的话，那老公踏着那堆着高高货物的三轮车在酷暑严寒、刮风下雨天得跑上多少来回，多少万公里啊？

为了存钱，为了还钱。儿子长这么大我们从来没有给他买过一个玩具，别说玩具了，有一次中午我们路过一个饭店儿子吵着要进去吃饭，我们硬是把他拉了出来。儿子哭喊着，我十分内疚地安慰他：回家吧，家里有，妈妈给你烧。

当我们去打探准备买房时，别人根本不相信我们这样的家庭还能拿出这笔钱。

我们买房了，确确实实买下了属于我们自己的房子，真的太高兴了。一家人能在上海住在自己的房子里平平安安过日子我很满意。可就在我们买房后，老公回老家的心竟然依旧不死。有一次还为此事和我大吵一场，为此我哭的眼睛肿得睁都睁不开。

老公一心要回福建老家过日子，见我不同意开始另打主意动员劝说两个儿子随他一起回去，儿子走了还怕老婆

不来？

在上海读书生活已习惯了的儿子一致反对：“不回去，回去做啥？回去奶奶要叫阿拉（我们）喂猪。”老公没戏唱了，就此死了回家的心。

20、

虽说在镇上买了一间自己的房，但我有两个儿子，儿子长大了要讨娘子（老婆），没房子怎么行？

我的户口在八队，八队是我的家我最终的归宿，我要在八队盖房我的窝应该在那里。

盖房子首先要有地皮，就是宅基地，我没有，打报告申请却始终不批。

不批也没法，我不认得张三李四，唯一办法就是同他们磨，一有空我就到土地所坐在他们办公室里诉苦，村里和土地所最终还是给我批下了。

有了地我盖了一幢小楼房，后来有钱后又盖了一幢。

农村里造房子真的不容易啊，我们白手起家，没人帮忙，一切全靠自己，省吃俭用，真的很苦很苦。

21、

上海城市扩展很快波及我的家乡，颛桥早已不是城郊乡下，它已融入上海城市的一部分。

地铁通过来了；四通八达宽宽的马路修起来了；马路两旁各色商店一家连一家，商品房一片一片地在我家乡原有的农田上耸立。我们那两幢两上两下、倾注了我们夫妇俩多少心血多少理想多少期望多少欢乐和苦难的小楼在推土机的轰鸣下即刻变成一片碎砖烂瓦。

按政策我们分到了好几套房子，想当年从云南回来没把户口报到镇上反倒是一件好事。

我早已退休，原来拿镇保每月200多块，云南知青为这事去市政府去闹了一下之后就加到城保最低一档800多块（当然只是云南知青加）。后来几年退休工资一直在加，现在是2100块，不是知青则只有1000多块。

妹妹一家在马桥，日子还算过得去。如果不是我当年脑子一热留在那里，妹妹肯定回不了上海，恐怕早被人家打死都没人知道。

母亲走了，她在世的时候我并不觉得什么，一旦得知她死了我顿感伤悲，眼泪止不住的涌出。母亲活着的时候

对我并不疼爱也不关心，但她毕竟是我的母亲我的亲人给了我生命。那段时间里不知怎的我神情恍惚，骑车在路上看到一个像我娘的人在走路，我会不自觉地停下，而后才突然醒悟：娘走了，永远地走了。

感情这个东西啊，真的很怪。

老公现在寝园上班，开始搞搞绿化，后来这些都包给外地人了，老公这个老外地人开始管起了那些新外地人。

园里一天到晚也没多少事，每年清明、冬至大批人来扫墓时老公就站在那里指手划脚。

22、

老公现在日子过的无忧而舒适，相比福建山村里的那些人来说我们的经济条件要好多了。但他依然说：如果让我重新选择生活地，依然选择福建老家。

家乡，多么顽固的观念啊。

其实老公现在就是想回家原来的家也没了。随着社会的改革开放，年轻人基本都外出打工许多人都不回去成了城市的新一代移民。山村里只剩下一些老弱妇女。当地政府就此按排生态移民干脆全部下山。原来的住房变成牛棚，再后来牛也没人放了，老屋掩没在野树荒草之中。

我和老公为此回去过一次，带着无限留恋老公坚持要到山上老家去看看，我可不愿爬那山。

沿着那长满杂草的小路他一个人急切地爬到山上拨开野草灌木钻进去默默地瞻仰了老宅，也算是最后的告别。

23、

如果当年知青回不了家，我会怎样呢？

肯定还在福建那个的山村里，哪里有我现在这样宽松潇洒的日子：带带小孙子，每天早晚一帮老伙计们跳跳舞，打打腰鼓。

我的命运其实和知青是一致的，虽然我后来嫁到福建山村几年。

我在想：人啊，都想过好日子，总喜欢自己的家乡。那些年国家把城里人往山区里赶，大家都苦，做啥呢？折腾啊，没人安心。你看现在，山里人都下到平原，年轻人出去打工留都留不住。我老公儿子都到城里来了，虽然他不十分情愿，但也死心了，城市化的进程毕竟是社会发展的趋势。

听文芳说原来我们队里那个文绉绉书生样的Z也去了北京请愿还在天安门前手拿横幅，还有那个叫丁什么（丁惠明）的上海知青，领头的。我想，如果没有他们，没有知青齐心去闹，去努力争取，谁会理你？如果不回来，我们现在还不知道是怎样呢？

真的要感谢知青中那些勇敢带头为知青利益抗争的人，也感谢国家的改革开放政策。

哪天我要去看看Z，他还好吗？

（本文的写作得到知青朋友肖忘的指点）

相关图片欣赏请移步作者博客：

http://blog.sina.com.cn/s/blog_4aae584e0101a000.html

木瓜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66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相差45年去世的孙历生和于光远

1、“悲怆”的涵义

“孙历生”，是我的《文革受难者》书（2004年出版）中659名人物之一。孙历生的生平简述如下。

她生于1934年，1949年时是北京第三女子中学的学生，毕业留校当了该校的政治教员。1957年她在党校学习时被划成“右派分子”。她被送去劳改农场劳动，那是对“右派分子”的惩罚。她很年轻时和一名高级干部结婚，成为“右派分子”后丈夫和她离婚，他们的三个孩子在她母亲家里养大。她在劳动三年后在1961年底“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回到女三中，先做体力劳动，后到资料室工作。她和一名也是“右派分子”的中学教员聂宝珣结婚，又生了一个女儿。1966年文革开始，她再次遭到“斗争”和迫害。女三中建立了两个校园“劳改队”，她和校中另外三个“摘帽右派”都在“第二劳改队”中。红卫兵用细铁丝在她脖子上挂了四块砖头，强迫她和一些老师在玻璃碴上爬行。1966年8月20日上午，该校校长沙坪在全校“斗争会”上打死，当时她也和沙坪跪在一起被打。她的母亲因有自己的住房，被红卫兵抄家剃头并殴打。她也被红卫兵抓到她母亲家中一起挨打。1966年夏天该校校长被打死，两名教员被抄家殴打后“自杀”身亡。孙历生活了下来。1968年开始“清理阶级队伍运动”，她被关在学校“审查”。7月11日晚她跪在地上遭到“斗争”，该校“革命委员会”主任董光苔宣布她是“没改造好的右派”，将在第二天下午开全校大会给她“重新戴上右派分子帽子”。第二天中午有人报告孙历生吊死在一个废弃的厕所中。学校“革命委员会”宣布她“自杀”。因为不见她的遗书，而且文革后银行发现她留下一张数额不小的存单始终无人认领，她的母亲和女儿一直怀疑她是被打死后吊起来的。她死的时候34岁，四个未成年的女儿中最小的七岁。

这就是孙历生的“悲怆的人生故事”。我想，一方面，大概很难找到更合适的形容词来形容孙历生的人生了。但是另一方面，读者大概也会同意，也只有了解她的具体的遭遇，才能真懂得所谓“悲怆”到底是怎样的状况。而且，其中不仅有她生前的遭遇，还有她死后遭到的论说以及不被论说。

2、“否认”受难者

于光远就是孙历生的离了婚的丈夫。最近北京的报纸介绍他是“原中顾委委员，原国家科委副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著名社会科学家、哲学家、经济学家”。

其实我的书稿本没有写出于光远的名字。这样做的道理是，孙历生的悲惨遭遇中，虽然也有传统戏剧表现过的“秦香莲”和“陈世美”的因素，也就是妻子被有势或有钱的男人抛弃的成分在内，但是从主要的方面说，她的命运主要是“反右派”和“文革”这两场大“运动”也就是两场大迫害造成的。我尽可能地了解孙历生和她的同事遭到了什么样的折磨。这些调查的结果，写在书中和《1966：学生打老师的革命》等文章中。被“劳改”，受酷刑，惨死于校园中，那不只是孙历生一个人的命运，而是上百万教育工作者和其他指定的打击对象成为“受难者”的共同命运。她经历的是前所未有的名为“革命”的大规模的群体性的迫害，传统的男女两性的不平等在其中的作用是其次。

编辑《文革受难者》书稿的时候，在“孙历生”中的一处加入了“于光远”的名字。这也有道理。写一个历史上的人物，需要介绍姓名年龄出生地职业等等以显示真实性，其家庭和社会关系也是一个方面。何况于光远确实属于所谓“公众人物”，可以写到。

后来，2009年，在北京的一个国际文学会议上，我的发言是对比小说人物和其原型，以王蒙的《蝴蝶》为例。发言后一名美国教授提问：你怎么能证明你说的受难者是真的？其时，孙历生和其他几名中学教师受难者的照片等资料刚在大屏幕上显示过。会后有人跟我说：你应该请这位教授马上给于光远或王蒙打电话，他们两人总不能说孙历生是你编造出来的人吧。

看来，为了显示孙历生的真实存在，真需要提到她曾经的知名丈夫。不过，提出那种问题的背景是，一些西方和国内的教授要正面评价文革，提出毛泽东时代是“道德的时代”。显而易见，孙历生等受难者的“悲怆”故事会使得他们的“理论”无法成立。之前，已经有过文革的施害者矢口否认受难者存在。后来还有为了捍卫自己拥护文革的理论的人也来参与这种“否认”。二十世纪发生的迫害和屠杀，希特勒的大屠杀，斯大林的大清洗，都有过“否认者”（deniers）。这些年，随着中国大饥荒和文革的千万受难者被揭露，就出现了对中国人受难惨状的“否认者”。

3、王蒙用庄子化解迫害

《文革受难者》书中关于孙历生有11页的描述，是经过数年调查才写成的。北京大学郑培蒂老师是孙历生在女三中教过的学生，在采访中告诉我孙历生曾是于光远的妻子，王蒙的邻居，也是王蒙小说《蝴蝶》中人物“海云”的原型。她记着孙历生教学生唱歌的美好形象。原型研究是文学研究的方法之一。多少年来，学者和文学爱好

者下功夫研究难以考察的莎士比亚和曹雪芹的生平，想从他们的生平中找到他们的作品的原型，对作品作出更深的解释。《蝴蝶》是文革后文学的著名作品，我又碰巧调查了解了孙历生的生平和死亡，可做有关研究。孙历生和王蒙小时候都住在北京西四小绒线胡同自家的房子里，小学一年级就在一个班读书，都在十四五岁的时候就参加了“革命”，1957年都当了“右派分子”。《蝴蝶》是小说，裁剪原型的事实是应有的手段，不过，从取舍和改动之中，可以看出作者的用意。孙历生被离婚时已经有三个孩子，是“组织”要求离婚的。《蝴蝶》中“海云”只有一个孩子，成“右派”后主动要求和高级干部丈夫离婚。“组织”逼迫离婚是广泛使用的迫害手段，有三个孩子的“右派分子”妻子首先提出离婚太难被读者相信，改成一个孩子是很聪明的做法。孙历生在文革中受到残酷折磨，小说则没有写。看来是为了配合另一篇同时发表的《布礼》（“布尔什维克的敬礼”的缩写）中主人公对迫害的看法：“父母打错了孩子孩子不应该记恨”。因为大家知道，父母如果用残酷手法打死了孩子，也是要判重罪的。

王蒙聪明，他对原型人物的实事的改动确实有助于他要对文革迫害所作的解释。此外，他还用了庄子哲学，《蝴蝶》篇名就来自庄子最有名的“梦蝶”的故事。庄子对人生的看法超然潇洒。在庄子看来，生死如白天和黑夜交替，物质财富是身外之物。这些都是很有意思的说法。但是，不会有人愚蠢到想用庄子哲学为杀人犯和盗窃犯辩护说，既然“生死齐一”，物质财富也不重要，就不必对他们判罪和惩罚。文革后一段时间时髦说老子庄子哲学，如《蝴蝶》所作，当时有人私下说这是故弄玄虚滑过审查以求发表，而王蒙正善于此道。但是，今天孙历生已经被迫害死亡45年多了，王蒙也写了好几本非虚构作品，他的自传写了他生平种种大小事情，甚至也简单提到了孙历生，但是，他从未详述孙历生的悲惨遭遇。

于光远去世两周后，是王蒙的八十岁生日。在一篇介绍其生日庆祝的文章中（胡新民：王蒙在文革中是怎样挨整的？《共识网》），讲述为什么王蒙在文革中“一直平安”，引述了他们夫妇的话，是因为他们“一贯谦虚谨慎”，“听毛主席教导”，“向农民学习”。该文作者用的是直接引文。从三十年前写《蝴蝶》到现在，王蒙的认识又进了一层？他炫耀他的明哲保身诀窍的同时，也在暗示受难者们都是因不“谦虚谨慎”而遭难的吗？

4、于光远的回避

十年以前，我已经了解到孙历生在文革惨死，却没能找到她的死亡日期。档案中显然会有记载，但是要认识人才可能查到。所以这只有找到她的家人才能知道。我试了各种办法没有结果，最后，只有给于光远写了信。他没有回信。我在做受难者调查的时候，也曾给另外几名地位和他相仿或者更高的人写过信。因为他们的名声和地位，收信地址不会错，他们也肯定收到的。但是他们都没有回信，和我写过信的普通人中的回信率形成对比。但是，于光远的女儿收到了我手写的信的传真件。传真件上没有任何附加的说明。她不知道是她父亲还是父亲的秘书或者别的人把我的信传真给她的。她和我联络，我才知道了孙历生的遇害日期。

文革后，1978年，孙历生的女儿们为母亲举行了追悼会。她们发出了一百张请帖，到会的有几百人，多是中学老师。其中有当时已经80岁的孙历生小时候的老师，也有和她一样在文革中惨遭殴打折磨的教师。北京师范大学第二附属中学的校长高云遭毒打后失去知觉，被红卫兵送去火葬场。火葬场的工人发现他还有气，没有烧他。他的两个同事姜培良和靳振宇都在1966年8月25日被打死了。高云在追悼会后还来看望孙历生的孩子，希望帮助他们。于光远没有出席孙历生的追悼会。

于光远的女儿说，多少年来，为孙历生的死，只有一个人表示过歉意，是陆定一。陆定一是文革前的中共中央宣传部长，国务院副总理，也是文革中最早被“打倒”的四个高级干部“彭罗陆杨”四人中的一个。孙历生被划成“右派分子”，原因之一是说了批评他的话。陆定一为孙历生之死向孙历生的孩子道歉。这个道歉和陆定一说宣传部多少年来做的“就是整了这个整那个”一样，没有得到过正式的发表。

于光远自己在文革中遭到“斗争”，被抄家，被从原来的住房中逐出。这些都在他1993年出版的书《文革中的我》中有记叙。那本书里没有提到孙历生。孙历生的女儿还向我指出，书中有专章讲述他的孩子，但是只写在孙历生之后的婚姻所生的孩子，没有提起孙历生的孩子，尽管书中写到的有些事情她也在场。于光远有五个女儿。其实对外人来说，根本没有人知道他写到的孩子哪一个出自孙历生。他的这种刻意的小心的回避，也许也体现了他内心的一种紧张？说明他是在有意回避而不是简单的忘记？

在追念于光远的报道中，提到他晚年写作很多，出版了“近百本书”，还留下了写作用剩的两千多个铅笔头。这铅笔头收藏是很生动的关于一个高寿笔勤多产的作者的情节。但是也会令人问：为什么他从来没有写到孙历生？崇高的社会地位，98岁的高龄，应该是一个可以谈论人生所有经历的年龄了，他为什么还要回避？他要回避的究竟是什么？

反右派，文革，中国人遭到的迫害和荼毒，规模之大，手段之多，史无前例。中国有长久的学校和教育传统。前现代的精神导师孔子就是两千多年前的一名教师。文革中，连女子中学的校长教员都被学生红卫兵打死。我调查过北京的十所女子中学，其中有三名校长和两名教员被女红卫兵学生活活打死。其中有孙历生所在的北京女三中校长沙坪，师大女附中校长卞仲耘，女十五中校长梁光琪，女十中教员孙迪，女四中教员齐惠芹。这既不能从传统也不能从现实中找到任何借口。王蒙写小说可以在庄子哲学的云里雾里侃上一气，于光远作为“社会科学家、哲学家、经济学家”，很难这样扯。显然，曾经是他最亲近的人的孙历生的遭遇，使他无法解释也无法自洽，只有回避。

在八十年代，王蒙是“重放的鲜花”之一（这是一本当时得到平反后复出的作家的文集的书名），以后则地位和影响越来越大，行政职务做到文化部长。而于光远，也是“享受了30年自由派的尊敬”。但是，在孙历生的故事

前，他们只是交了白卷或者半白卷。

5、陈寿仁老师的光辉

我很遗憾，《文革受难者》出版数年之后，我才认识了女三中的退休教员陈寿仁老师。她居然通过电子邮件找到了我，她的电脑技术在她的同龄人中不能不令人刮目相看。陈老师1954年在师范学院历史系毕业，分配到北京女三中，和孙历生在一个教研室。1957年，陈老师的丈夫，也是中学教员，被划成“右派分子”，减薪去教职。他们夫妇忍辱负重带着三个孩子生活。文革中陈老师也被“揪”出来，和孙历生同在该校的“劳改二队”中。1966年8月18日，北京第一个打死校长的学校的红卫兵宋彬彬在天安门的百万人集会上给毛泽东戴上了红卫兵袖章，毛泽东对她说了“要武嘛。”第二天，在女三中，红卫兵开始殴打折磨校长沙坪，直到深夜。8月20日上午，全校大会“斗争”“牛鬼蛇神”，沙坪在会上被打死。毒打沙坪的时候，孙历生和陈寿仁等老师也都跪在沙坪旁边挨了打。1968年“清理阶级队伍”，陈老师也和孙历生都被关在学校里“隔离审查”。他们是“难友”。

和王蒙和于光远不同，陈寿仁老师既不是名人也不是大官，但是她坚持真理守护良心。她不为名利也不为出版（因为不能），做了仔细的回忆和调查，写出了女三中文革的全貌和所有被侮辱被折磨被“斗争”直至被杀害的人的名字和故事电邮给我。

在北京第三女子中学，1966年，红卫兵高潮的“红八月”中，校长沙坪被打死。数学老师张梅岩和体育老师何瑾被抄家侮辱后“自杀”。我在这里加上引号，因为即使他们确实是自己了断了自己的生命，也绝不是平常意义上所说的“自杀”。在该校校内，还有一个不知姓名的男人，红卫兵说是“老地主”，被活活打死。红卫兵还毒打和逼迫学校对门一个住户马宝山的妻子在他们面前吊死。她是七个孩子的妈妈，被说成是“破鞋”。

1968年，学校“革命委员会”领导进行“清理阶级队伍”和“斗批改”。一批老师被作为“特务”“现行反革命”遭到关押和“斗争”。所谓“特务”，根本就是没有的事。所谓“现行反革命”，是一位体育老师在家中做完针线活后，顺手将针别到贴在墙上的报纸上的毛泽东照片的空白边上。

在孙历生去世前，化学老师方婷芝也被关在学校，她被说成是国民党“特务”。6月11日晚上宣布第二天下午要对她召开全校“斗争大会”。12日中午她端着一个茶缸走出校门穿过马路时被13路公共汽车撞死。“革命委员会”宣布她“畏罪自杀”。陈寿仁老师认为方婷芝并非自杀，是因为神经紧张一夜未睡而出了事。但是方婷芝的丈夫钢铁学院教授高诒善先生知道方婷芝的死讯后，于第三天（6月15日）真的自杀了。家破人亡。

陈寿仁老师说，在孙历生死前的晚上，在校中东配殿（该校原来是帝王庙）最北端的教室里，召开了教职员工的质问会。陈老师也在会上。孙历生跪在地上，被指控为“没有改造好的右派分子”。结束时，“革命委员会”主

任双手叉腰，宣布要在第二天下午召开全校大会，给孙历生重新戴上“右派分子”帽子。第二天中午，陈老师和一起被关的同事不见孙历生来吃午饭。后来他们听说她吊死在厕所里。

盛荃生老师1957年时是北京师范大学教授黄药眠的研究生和助手。他和黄教授都被划成“右派分子”。文革中盛荃生也被指控为“没有改造好的右派”，说他“继承了黄药眠的衣钵”。不断地对他进行批判斗争，威胁说要给他重新戴上“右派”帽子，导致盛荃生精神错乱，言行不正常。“革命委员会”主任骂他“他装疯卖傻”并继续批斗。盛荃生由精神分裂症发展成疯子。从那以后直到2005年去世，他的多数日子是在安定医院度过的。

陈老师还列出了该校有七名教职工的配偶在文革中被害死。

于晓岩的爱人齐XX，四十一中校长；

孙静的爱人何XX，外国语学院老师；

邵贞悌的爱人，人民银行干部；

张翰的爱人马特，北京师范大学教授；

方婷芝的爱人高诒善，北京钢铁学院教授；

何世瑾的爱人，北京安定医院医师；

王秉纯的爱人，某小学老师。

女三中一个中学（文革后改名159中学），就有一名校长加四名教员被害死，还有一名教员被迫害成疯子，有七名家属被害死，有至少两名外校人员在校中被打死（该校红卫兵在校外打死的北京居民还未知）。从中我们可以看到，文革对这个学校，对整个社会，进行了多么残酷的杀戮。

陈寿仁老师说，1960年代初她问过孙历生：“你为什么反党成了右派啊？”孙历生说，她看到了一些内部资料，和人议论了，被报告了，成了右派。陈老师又问：“你为什么离婚啊？”孙历生说：“他要离。我也愿意离，免得影响他。”1966年8月20日上午“斗争”和打死了校长沙坪，孙历生和她都是“劳改二队”的，跪在沙坪的东边。

回顾孙历生的一生，一定会发现她经历了太多的背叛。她加入的党背叛了她，她的第一个丈夫背叛了她，她的同学和朋友（那人文革中当了“革命委员会”主任）背叛了她。但是陈寿仁老师作为一个与她无亲无故的普通历史教师没有背叛她。陈老师坚持写出了真实的孙历生之死，写出了女三中的受难历史。这是浸透了无辜者的血的历史。陈老师也才是一个真正的历史老师。

我和陈老师在网上认识几年后才见到她。她已经年近九十，曾患癌症，但我见到她时，她看起来比实际年龄年轻二十岁，机智，灵活，精神焕发。看到她，让我相信，心里有“真”和“善”的人，外形也会“美”。

6、孙历生之死成为历史“三棱镜”

以上所写，很多是孙历生去世之后发生的事情，围绕着怎么认识怎么看待怎么叙述文革历史发生的事情。我曾把这些称为“历史的历史”。

在这里，我们会看到，孙历生像一个历史的三棱镜，分离出了一些对历史和迫害的相当不同的态度和持有这些态度的人，就像三百年前牛顿用三棱镜把人们认为的“白光”分离成了七色光。对孙历生之死，有坚持回避的于光远，有使用了从“庄子梦蝶”的高雅典故到“父母打错了孩子孩子不应该记恨”的通俗比喻来淡化孙历生死亡血迹的王蒙，有否认孙历生其人存在的美国教授，有坚持想要弄清母亲死亡真相的女儿，有道歉而得不到公布的副总理陆定一，有同命相怜的高云校长，有深深记得她美好形象和气质的郑培蒂老师（她在文革中也遭到残酷迫害，文革后在电视上教英语而给观众留下了美好印象），还有心胸宽广仁慈坚持真理的陈寿仁老师。在这精神的“光谱”上，我们看得到有好有坏的不同的人和价值观念。这是文革造成的社会心态的一部分，也应该是文革历史更深的一部分。

在这个“光谱”的左端上，是最近受到审判的薄熙来。他的反历史行动，实际上也和孙历生相关。

7、薄熙来的反历史行动

1966年，薄熙来是中学生。薄熙来兄妹在1966年8月当了红卫兵，参加了红卫兵暴力行动。这在当时不算特别的事情。实际上，我在调查中没有发现有可以当红卫兵而拒绝当的人，也没有发现没有受过暴力斗争的校长。但是薄熙来后来有了权势的时候做的事情，希望不是老红卫兵中平常普遍的事情。薄熙来邀请了一些北京的中小学教员到他的领地大连过夏天。其中有被他妹妹抄家砸烂了所有东西的老师，有文革后参加追查女三中红卫兵暴力事件后遭到制止而只好中断的老师。“招待得非常好，”一位老师说，“离开时还送给每人一箱礼物，很好的礼物。”对老师的要求呢，就是不要再讲文革的事情。

2000年，一名被红卫兵学生打死的中学校长的儿子和我谈话。第一次谈话很顺。文革一开始，他因为是“革命干部子弟”，当了红卫兵，参加了抄家打人。但是他的母亲是中学校长，很快就被斗争，被关押，被剃“阴阳头”，在“红八月”末被活活打死。他的好朋友的父亲也是一名高级干部，朋友和他一起当过红卫兵，两年后朋友的父亲“自杀”了。实际上这也是文革时期干部子弟中很典型和普遍的遭遇。他谈到这些，也谈到自己母亲之死给

他造成的内疚，因为他毕竟也参加过对别人施暴。我和他约好再谈一次。但是第二次他不愿再谈。他说，他告诉了他的哥哥他和我的谈话。他的哥哥要他不要再和我谈。哥哥说应该学习薄家的子女的做法：他们不谈，他们识大体。

薄熙来的母亲在他父亲被“打倒”后，在1967年1月“自杀”了。

这位哥哥表达的意思也很清楚。显然，对文革迫害事实，有着很不相同的看法，而不同的看法来自不同的道德和价值观念，并且导致了对事实的不同说法和做法。母亲的死不见得会使某些人否定文革的迫害原则，对他们来说，重要的只是他们自己有权力控制他人的生死。

正因为如此，历史写作变成复杂的事情。也正因为如此，我们需要在多层次上观察和记录历史。回顾历史写作中的这些“历史的历史”，请让我在这里再向陈寿仁老师致敬，也再向女三中的文革受难者们表示哀悼。

2013年10月

身份

作者：于小康（于光远女儿）

父亲于光远以98岁高龄安宁地去了。我从美国带着大女儿赶回北京见了爸爸最后一面。告别式上，爸爸身上覆盖着巨大的镰刀斧头党旗，沿墙左边摆放的是家人亲友的花圈，右边是党和国家最高领导人送的花圈。

我和父亲告别，也和我这个“共产党高干子女”的身份作最后的告别。在美国居住了三十三年，什么事都是自力更生，平等待人平等被人待。这个身份早就只用在自我调侃的时候了。父亲这一走，如今我便名实相符地和共产党没一毛的关系了。

除了这个空洞的有名无实的身份，我还有研究学者、教育者的身份，还有三个孩子的母亲的身份。只是学术工作已经放慢了，孩子们也都长大了。所以这些身份也习而不察，就如在家穿着的旧T恤衫。

我还剩下一个自我懂事以来就令我不舒服的身份，一个梦魇般让我从小就学会躲藏掩盖的身份。年幼时这身份使我深感耻辱；青少年叛逆时期，耻辱感被愤怒代替了，但依然绝少提起。年纪大了明白的事情多了，这个身份再也不能伤害我，也就习惯性地淡忘了。这不是一个三言两语说得清的故事，很多好友同学依然不知道我这个身份。但是这个身份的分量，反而因时间的推移，变得更加沉重。这么多年来，眼看着中国社会变迁，但是我这个身份所映照的大时代大事件，好像已经被洗得了无痕迹，再也不会真相大白了。

父亲走了，我不再具有“共产党高干子女”的身份，让我告诉这个世界我的另一个身份：“右派子女”的身份。

我的母亲孙历生，14岁加入了地下党，23岁在中央党校学习时被定为右派，34岁惨死于文化大革命，死因不明。在王蒙的“伤痕文学”的名著《蝴蝶》里，她是书中女主人公海云的原型。学者王友琴的《文革受难者》里，也细写了孙历生和她女三中同事们的血淋淋的遭遇。她是一个典型的庶民右派，残害她的人，没有一个人忏悔道歉过。

不要对我说往前看，我不相信掩盖过去会有益于现在有益于未来。艾利·维索（Elie Wiesel）的名句：“For the deadand the living, we must bear witness.”

即使我不能做什么事，我也决不放弃我这个身份，而且要把这个身份的来源留传下去，为历史作证。

熊窝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5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的文革纪事】

之一：

寻找文革真相，从记忆的碎片开始

（最近，我写了几篇文革往事，事关原北京师大女附中1966年8月5日发生的暴力事件，以及多年来校友对事件真相的追溯、反思和集体道歉，在网易、搜狐两个网站浏览量达20多万，转载量更是难以统计。关心文革话题的人如此地多，但是我却发现一个意外的现象，譬如在1000条跟帖中，可能就有800条与我的文章没有直接关系，是两派人在对掐，一方说文革是毛主席的伟大战略，错误之处只是细微末节，另一方则说文革是浩劫，是国家、民族万劫不复的灾难。持前者观点的居然还是多数！

时间已经掩盖了文革的整体真相，当我们这个年龄以上的人消失后，恐怕连碎片也无从捡拾。那时，关于文革，剩下的就只有演义，而没有真相了。作为一个退休多年赋闲在家的主妇，除了家务，我知道自己还能做一件事，就是写下“我的文革纪事”。）

那个冬天特别冷。距农历“立春”很近了，空气依旧十分冷冽。我们五个从偶尔见面的一家背静的四川小饭馆出来，在路边分手。这次会面的主要工作，是把我们所收集的记忆碎片再做拼接，关于发生在师大女附中文革初期的8-5事件，已有了基本的轮廓，大家为此很兴奋。

刘进穿着一件鼓鼓囊囊的黑棉袄，斜挎着我们每次见面都背的大帆布书包，里面装着大厚本的书籍、卷边的笔记本、A4纸打印的一沓沓调查资料和她随手画的一些素描，沉甸甸地压歪了肩膀，她向我们挥挥手，沿着地下通道到马路对面坐公交车去了。看着她脚步匆匆的背影，我会蓦然间想起她1966年夏天留给我的印象，穿着洗得发白的布褂子，裤腿挽到膝盖，赤脚不穿鞋，齐耳的短发斜扎起一个硬撅撅的刷子，像电影里的女游击队员。那时全校的学生都认识她，她却不认得我们。如今刘进的头发已经灰白，剪得更短，一年四季都不用梳头。

她也和我们告别，把黑色羽绒服的帽子拉到头上，只露出了脸，推着一辆旧自行车下了马路牙子，片腿上车，渐渐远去。她每次来见我们都是骑车。和40多年前一样，她高挑瘦削、眉眼善良，有这个年龄常见的随和诚恳，还

有这个年龄少见的单纯。她戴着深度近视眼镜，文质彬彬，一如她的名字——宋彬彬。这个头发花白的老太太骑车走在马路上，谁会知道，她是中国大陆改革开放后第一个获得美国麻省理工学院（MIT）地球行星科学系的女博士，也是1966年8月18日在天安门城楼给国家领袖毛泽东戴红卫兵袖章的那个18岁女中学生呢？当年在天安门城楼上一分钟的特殊经历，几句玩笑式的问答，使她在那一瞬间成为一个文革符号，有关宋彬彬的各种传闻如影随形地跟随她走到今天。

我们，是文革前北京师大女附中的学生，刘进、宋彬彬、于羚是66届高中生，我和叶维丽是66届初中生。刘进、于羚和我都已退休，生活在北京。宋彬彬2003年回国定居，照顾年迈多病的父母。叶维丽于80年代初赴美留学，毕业于美国耶鲁大学，是历史学博士，目前在美国波士顿某大学历史系教书，是终身教授。

2008年1月24日，叶維丽、于羚和我第一次约刘进、宋彬彬，对母校文革初期做专题采访，那天是我第一次见于羚，第一次和宋彬彬面对面。我们的目的只有一个，厘清1966年六、七、八月北京师大女附中的一段特殊历史。说特殊，是因为当时学校发生了两起日后被视为具有标志性意义的事件，一是8月5日部分学生揪斗校领导，暴力致使卞仲耘校长遇难；二是8月18日天安门广场召开百万人参加的“庆祝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胜利”的大会，高三3班学生宋彬彬在天安门城楼上给毛戴了红袖章。前者是文革初期北京市第一个遇难的教育工作者，后者则成为文革暴力的符号。

其实，叶維丽的调查早已开始。2001年暑假后，叶維丽开始休学术长假，整个学年都在国内。秋季的一天，她登门看望王晶垚先生，叶的父母和王先生、卞校长是新华社的老同事。见到旧友的女儿，老人很高兴，给她看文革后卞校长骨灰安放仪式后的合影。里边有叶維丽的妈妈，新华社老同事唯一参加仪式的老人。王先生还给叶看了一些他保存的手抄文革资料和照片。看着那些字迹已经有些模糊的纸片，叶維丽痛感到保存的不易。后来，她建议一同在雁北插过队的好友也是学姐的于羚，帮助王先生整理那些资料。刚退休不久的于羚当即表示责无旁贷，为此专门学会了电脑打字。从2002年3月到2005年4月，于羚不记得从北京城的东南到西北，从她家到王先生家，究竟往返了多少次？王晶垚先生保存的资料，不管是字迹模糊、潦草的信件、字条或是手抄的文章，全部经过她的辨认整理成为电子文本。一次叶在电话里问王先生对于羚的工作还满意吗？王说，踏破铁鞋无处觅啊！一连说了好几遍。

与此同时，叶维丽开始做8-5事件的调查。2002年夏天，我们曾经邀请同班同学在我的办公室做过两次座谈。叶的问题是：8月5日下午你在什么时间、什么位置看到了什么？当时“红卫兵”组织是否已经成立？我当时觉得太琐碎了，这事儿反正就是干部子女干的，干部子女等于红卫兵，红卫兵打死了校长，头头就应该负责。后来，她和于羚一同去找刘进和宋彬彬。刘进是师大女附中文革初期工作组进校后的学生代表会主席，宋彬彬是四个副主席之一，对她们的采访必不可少。后来，叶维丽利用假期多次回国，于2007年公开了她的调查报告《卞仲耘之死》的中、英文版。

1996年三八妇女节那天，我曾经写过一篇文章叫《心灵的疮疤》，收在一本书里，书名叫做《那个年代中的我们》。当时我以非常尖锐的批判和追问，来表达我作为文革中师大女附中的在校生，对八五事件的认识。我一直觉得非常耻辱，对行凶者深恶痛绝，后来陆续写过几篇文章表达我的感受。不过，我对事件的前因后果并不了解，我需要了解真相。

师大女附中是文革前的著名女校，集中了北京最好的教育资源和最优秀的女生，却在文革之初打死了自己的女校长，谁干的？为什么？动机和背景、传说和真相，作为该校亲历那段历史的学生，我们有责任去寻找、去厘清、去反思，以警醒后人。于是，我们五人走到了一起。

起初只是单纯的采访，叶维丽、于羚和我已经占领了道德高地，带着“原罪”的刘进和宋彬彬一一回答我们的提问。那也是宋彬彬第一次面对本校校友，正式谈到她的文革经历，她顾虑重重，害怕牵连到别人造成新的伤害。最长的一次是在我家，从上午十点一直谈到晚上九点，几乎12个小时，个个累得腰酸背痛，毕竟年龄都不轻了。我对叶维丽开玩笑说“你怎么像法官似的？！”是刘进和宋彬彬的坦诚、善意、毫不做作的纯朴拉近了我们彼此的距离。其实，刘进在几年前就开始做自己的调查了，或单独、或与宋彬彬一起，逐一访问当年在校的老师、相关的同学和8-5事件中受害校领导梅树民老师。在受访者中，也不乏闻讯主动约谈的亲历者。几年里刘进走访了三百多人次，有名有姓的老师同学120多人，做的记录就有二百多份。不理解、不谅解、不合作的情况时有发生，钉子也碰到不少。刘进在和老师的沟通中，多次道歉，2006年还给梅树民老师写信道歉。她的执著、诚意和责任心感动了许多人，大家愿意向她敞开心扉。采访的过程也是刘进反思自己的过程，她常说：“我当时是学生代表会的负责人，这是我应该做的。”我们每次见面，她都背着一个沉重的帆布大书包，装着各种采访笔记，打印的、手写的、复印的，林林总总，我们问到的问题，大多有据可查，在她的资料里找到答案。如果不够清楚，她一定会再去采访，无冬历夏，不知疲倦。从2008年1月24日开始，几年走过，我们五人在多次聚会中增进了了解，激活了记忆，同时也认识到一个人的记忆是不可靠的，只有不断质疑或否定，才能逐渐接近历史的真实。这样的聚会，成为我们交换信息、补充资料、观点碰撞、还原真相的必要经历。

从2008年1月我们五人的第一次相聚，至今已过去了6年，我和叶維丽都已满头华发，三位学姐已是奔七的人了。常言道：往事不堪回首。经历了人生的各种奋斗与挫折、收获与付出、喜怒哀乐之后，我们以平静的心绪回到40多年前的那个喧嚣的夏天去寻找自己，依然是不容易的事情。

2014-02-18

之二：

最后一课

阶级斗争→山雨欲来风满楼→横扫一切牛鬼蛇神

1963年9月1日，我怀着好奇和自豪的心情走进北京师大女附中的校门。在我就读的那所平民小学，我和小惠同时考上了女附中，成为200多名应届小学毕业生中能给学校增光添彩的孩子。我们的小学每年能考进男四中和女附中的学生凤毛麟角，有的年份还会剃光头。女附中的校园很大，教室都是楼房，即便是平房，也都高大宽敞气派。校园里有许多树，我能认出其中的钻天杨、洋槐、枣树、核桃树和柿子树，东楼后面还有一个果园，种的是桃树。开学第一天在大礼堂给我们训话的教导主任刘秀莹老师出口成章，声音悦耳，像是电台的播音员。当我胸前戴上白色珐琅质的校徽，摸着上面七个红色毛体字“北京师大女附中”，心里别提有多美啦！

没想到我的自豪感很快就荡然无存。全班45人个个都是拔尖人物，小学里不是大队长就是中队长，和大家比我觉得自己处处不如人。初中一年级的代数应用题特别绕脑筋，尽是些狗追兔子、鸡兔同笼，读起来像微小说，做起来像迷魂阵。一次数学竞赛，应用题除了狗追兔子，还有人在水里追漂远的军用水壶，我立马蒙灯，只能留下空白。成绩出来，最好的同学得了90多分，既教代数也兼班主任的张老师，老远指着我说：“你，60！”那一刻的耻辱刻骨铭心，至今难忘。当然，还有比我更糟的，一位小学当过大队长的同学，因为不及格一直趴在桌上哭，把脸都哭皱了。

升到初二，学习刚缓过气来，学校开始加强阶级斗争的教育。永远要站稳立场，分清谁是我们的朋友，谁是我们的敌人。家庭出身突然显示出重要性，革命干部、革命军人、革命烈士、工人、贫下中农是最好的五种，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和右派是最坏的五种。介乎于两者之间的，是可以教育和团结的对象。我们这些懵懵懂懂的孩子，知道了党的阶级路线叫做“有成份论但不唯成份，重在阶级表现”。什么意思呢？第一，阶级出身是重要的，不同的阶级会打下不同的烙印。第二，出身不能选择，道路可以选择，只要表现好也可以加入革命队伍。

班级里出身好的同学，一到15岁，就自然加入共青团。她们入团的会议是不公开的，但是她们的名字和入团的消息会出现在黑板上。女附中一直是国家领导人、党政军高级干部子女的首选学校，她们也都是凭考分进来的，个别落榜的，会在下个学期转学进来，每个班都有这样的插班生。前几年听说一件事，高年级某班有个高干子女人缘差，迟迟不能入团。卞仲耘校长找团支书谈话，让她们通过那个同学入团，结果，她们口头答应，后来还是不同意，最终也没有让那个同学入团。都是高干子弟，谁怕谁？对于出身平民家庭的同学，入团就有了难度，刻苦读书，学习雷锋勤做好事，经常写思想汇报，是少不了的。有的还把日记送给团支部委员看，有的会在星期日专程跑到团干部家里去汇报思想。而出身不好的，譬如资本家、右派、反动军官家庭，你把思想汇报写成书，入团也没有指望。假如有一位出身不好的同学被光荣吸收入团，一定会表扬她和家庭划清了界限，意味着暗地里不知交了多少份批判揭发父母罪行的思想汇报。

新学年一开始，学校会单独组织干部子女开会，我们班干部子女不算多，大概有十二三个。我的同桌叶維丽，父母都是三八式，在新华社供职。她曾在自己的一本口述实录《动荡的青春》中写到："那次开全校干部子弟会，班上大部分同学都默默地留在座位上，我搬动椅子时动作尽量轻，感觉有点儿不自在:平时都是挺要好的同学，怎么就这样把人划分了？我的好朋友是我的同桌，平常我们经常在一起进进出出，她家庭出身不好，留在座位上没动，我走时心里有些歉意。"叶維丽的父母都是知识分子干部，家族中几位长辈更是我国思想文化界、科学界著名的人物，这样的家庭氛围，使得她从少年起就具有了批判现实主义的意识。

加强阶级教育，请旧社会被剥削被压迫的劳动人民做忆苦思甜报告，也是一项重要活动。有时是全校性的，有时是班里自己组织。听忆苦思甜报告，有不少同学会哭，也有的趴在桌子上把脸埋起来，好像哭得更厉害。我个子高，总是坐在最后一排，看得很清楚。记得有一次忆苦思甜刚下课，一位同学就从前排座位冲到我面前，指着我鼻子严厉质问："你为什么不哭？"她对我的类似指责时有发生，我心里特别怵她。文革初期她成了班里的"核心小组"成员，立即创造条件组织了全班对我的批判、斗争和孤立。

那时，还出现了一个新词，叫做"阶级报复"。出身不好，如果胆敢冒犯上述"红五类"，弄不好就给你一顶阶级报复的帽子。在法院宣判罪犯的布告上，时常可以看到"阶级报复"这项指控。出身不好，生就的贱民，只许老老实实，不许乱说乱动。血统论和等级观念的根基已经坐实。

山雨欲来风满楼。我在15岁到16岁之间，常常在报纸社论或批判文章中看到这句话，它让不谙世事的我浮想联翩。

说实话，我特别喜欢那些文章铿锵有力的节奏和犀利的文风。我对政论文的喜好大概是从"九评"（中共中央反击苏共领导人赫鲁晓夫的9篇政治评论，第9篇最著名）始，一直持续到中年以后才摒弃。初三那个学年，我们的作文课学习的是议论文，议论文三要素是论点、论据、论证。教我们班语文的老师叫柯莱，听上去是个作家的名字，或许柯老师年轻时也做过作家梦吧？老师须发灰白，不苟言笑，说话带着山东口音。写叙述文成绩平平的我，时来运转了。我的议论文得到了柯莱老师的赏识，几乎篇篇都是范文，每堂作文课一上来，老师就在全班学生面前带着山东腔朗读我的作文。后来，念得我都不好意思了。或许是对议论文的偏好，使我对"社论"特别关注，喜欢里边一环扣一环的逻辑，也关心暗示性很强的句式，譬如，山雨欲来风满楼，隐隐带来的是紧张、激动和不安，或许还有期待。

初中三年级留给我的记忆碎片，是看了不少被批判的电影，譬如谢芳主演的《青春之歌》、《早春二月》、《舞台姐妹》，全是宣扬小资情调和阶级调和论的大毒草。《北国江南》、《不夜城》、《林家铺子》、《抓壮丁》、《兵临城下》、《红日》等等电影各有各的罪名，譬如投降主义、卖国主义、阶级调合……等等，长资产阶级威风，灭无产阶级志气。这些当年是大毒草的电影，如今均被视为经典之作。没错，那样一群大师级的编、导、

演，是不可能复制的。

我们就要初中毕业了，政治时局也越来越紧张。学习、讨论报纸社论，加进了期末的课外活动当中，后来则是整堂课的学习和讨论。先是通读、学习姚文元的长篇大论《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时任北京市副市长的吴晗，也是历史学家。他奉上之命写于几年前的新编历史剧《海瑞罢官》被批为“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大毒草”，要害是罢官。谁被罢官了？彭德怀！敢为彭德怀鸣冤叫屈，这不是向党进攻吗？与此同时，批判的矛头直指“三家村”，与吴晗有关的三家村反党集团，另两位成员是时任北京市委书记的邓拓和时任北京市委统战部长的廖沫沙，他们联名写的杂文《三家村札记》，我们一篇一篇地念，念完了就捕风捉影地分析，那句话影射了党和领袖，然后就上纲上线地批判。那或许是中学生在文革大爆发前夕的演练吧？接着，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彭真为首的北京市委也变成了反党集团，被华北局进驻，改组。好家伙！原来，阶级敌人不光是地富反坏右，他们的代理人早就潜伏到党里面了。

我的学姐、1967届高中生罗治保存了文革初期的笔记。在她的笔记里，记载了1966年5月12日校党总支书记、副校长卞仲耘在全校做的积极参加文化大革命的动员报告。卞校长指出，这场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关系着我国革命和世界革命的前途，是我们党当前第一大事，每一个人都要积极、主动、自觉地参加这场革命，捍卫党中央、毛主席。这场斗争是看每个人是不是突出政治的试金石。她还对运动的要求、方法和学习文件做了具体说明。卞校长绝想不到，85天之后，她会被自己动员起来积极参加文化大革命的学生殴打折磨致死！

1966年5月1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北京通过了毛泽东主持起草的指导“文化大革命”的纲领性文件《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即“五·一六通知”)。卞校长在女附中的提前动员，想必是上面的“内部”部署，先走一步。

那时，初中毕业要经过两次考试，毕业大考和升学大考。毕业大考已经结束，所有的课程都进入了自己复习的阶段，课代表会把问题集中起来，请科任老师集中解答。再过两周，就要中考了。

6月1日上午，我们照例坐在教室里“自习”。最后一堂课时，教室里的扩音器破例响起来。学校用广播的方式召开全校大会，传达各种通知，我们习以为常。但是这次不同以往，开场白“重要通知”后，在鸦雀无声中等来了人民日报社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播音员是夏青，国家广播电台的王牌。

现在依旧能够体会当时的心情，我头皮发紧，全身僵硬。第一次听到牛鬼蛇神这个词，莫名的激动、紧张和不知所措让我们全班同学都紧紧地闭着嘴巴，生怕自己的心从里面蹦出来。

那天，当我们忐忑不安地收拾书包走出学校大门时，自己并不知道，我们这辈子再也回不到中学的课堂了。就这样，我们初中毕业了。再过两天，我就到了16岁的生日。

附：人民日报1966年6月1日社论

横扫一切牛鬼蛇神

一个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高潮，正在占世界人口1/4的社会主义中国兴起。

在短短的几个月内，在党中央和毛主席的战斗号召下，亿万工农兵群众、广大革命干部和革命的知识分子，以毛泽东思想为武器，横扫盘踞在思想文化阵地上的大量牛鬼蛇神。其势如暴风骤雨，迅猛异常，打碎了多少年来剥削阶级强加在他们身上的精神枷锁，把所谓资产阶级的“专家”、“学者”、“权威”、“祖师爷”打得落花流水，使他们威风扫地。

毛主席教导我们，在我国，在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阶级斗争并没有结束。“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各派政治力量之间的阶级斗争，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在意识形态方面的阶级斗争，是长时期的，曲折的，有时甚至是很激烈的。无产阶级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资产阶级也要按照自己的世界观改造世界。在这一方面，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之间谁胜谁负的问题还没有真正解决。”我国解放16年以来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在意识形态领域内的阶级斗争，一直是十分激烈的。目前的社会主义文化大革命，正是这个斗争的继续发展。这场斗争是不可避免的。无产阶级和一切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是根本对立的，是不能和平共处的。无产阶级革命，是要消灭一切剥削阶级、消灭一切剥削制度的革命，是要逐步消灭工农之间、城乡之间、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差别的最彻底的革命，这不能不遇到剥削阶级最顽强的反抗。

革命的根本问题是政权问题。上层建筑的各个领域，意识形态、宗教、艺术、法律、政权，最中心的是政权。有了政权，就有了一切。没有政权，就丧失一切。因此，无产阶级在夺取政权之后，无论有着怎样千头万绪的事，都永远不要忘记政权，不要忘记方向，不要失掉中心。忘记了政权，就是忘记了政治，忘记了马克思主义的根本观点。变成了经济主义、无政府主义、空想主义，那就是糊涂人。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在意识形态领域内的阶级斗争，归根到底，就是争夺领导权的斗争。剥削阶级的枪杆子被缴械了，印把子被人民夺过来了，但是，他们脑袋里的反动思想还存在着。我们推翻了他们的统治，没收了他们的财产，并不等于没收了他们脑袋里的反动思想，剥削阶级统治了劳动人民几千年，他们垄断了由劳动人民创造的文化，反过来用以欺骗、愚弄、麻醉劳动人民，巩固他们的反动政权。几千年来，他们的思想是统治的思想，在社会上不能不有广泛的影响。他们的反动统治被推翻以后，他们是不死心的，总是企图利用他们过去这类的影响，为资本主义在政治上、经济上的复辟进行舆论准备。解放16年来思想文化战线上的连续不断地斗争，直到这次大大小邪三家村”反党反社会主义黑线的被揭露，就是一场复辟和反复辟的斗争。

在资产阶级革命时期，资产阶级为了夺取政权，也是首先从意识形态上进行准备，搞资产阶级的文化革命。资产阶级革命是由一个剥削阶级代替另一个剥削阶级，尚且要经过多次反复，经过多少次的革命、复辟和反复辟的斗争。资产阶级革命从思想准备到夺取政权，在欧洲的许多国家，都进行了几百年之久。无产阶级革命是彻底结束一切剥削制度的革命，更不能幻想剥削阶级会乖乖地听任无产阶级剥夺他们的一切特权，而不想恢复他们的统治。他们人还在，心不死，必然要象列宁所说的那样，以十倍的疯狂，来企图恢复他们失去的天堂。赫鲁晓夫修正主义集团在苏联篡党，篡军，篡政，这个事实，对全世界无产阶级说来，是一个非常严重的教训。目前中国那些资产阶级代表人物，那些资产阶级“学者权威”，他们所做的，就是资本主义复辟的梦。他们的政治统治被推翻了，但是他们还是要拼命维持所谓学术“权威”，制造复辟舆论，同我们争夺群众，争夺年青一代和将来一代。

资产阶级进行反封建的文化革命，到夺得政权的时候就结束了。无产阶级的文化革命，是反对一切剥削阶级意识形态的文化革命。这种文化革命的性质，同资产阶级的文化革命是截然不同的。这种文化革命，只有在无产阶级夺得政权以后，取得了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先决条件，才能为这种文化革命开辟最广阔的道路。

无产阶级文化革命，是要彻底破除几千年来一切剥削阶级所造成的毒害人民的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在广大人民群众中，创造和形成崭新的无产阶级的新思想、新文化、新风俗、新习惯。这是人类历史上空前未有的移风易俗的伟大事业。对于封建阶级和资产阶级的一切遗产、风俗、习惯，都必须用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加以透彻的批判。在人民生活中清除旧社会的恶习，是需要时间的。但是，解放以来的经验证明，如果充分发动了群众，走群众路线，使移风易俗成为真正广大的群众运动，那末，见效就可能快起来。

资产阶级的文化革命，是为少数新剥削阶级服务的，它只能由少数人参加，无产阶级的文化革命，是为广大劳动人民服务的，和最大多数劳动人民的利益是一致的。所以，这能吸引和团结广大劳动人民参加。资产阶级启蒙人物总是卑视群众，把群众当作愚民，把自己看成是人民的当然支配者。

无产阶级思想革命家同他们根本相反，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目的是在唤起人民群众的自觉，为最广大的人民群众的利益而奋斗。

资产阶级的卑鄙的自私自利，抑制不住自己对于人民群众的仇恨心。马克思说：“政治经济学所研究的材料的特殊性质，会把人心中最激烈最卑鄙最恶劣的感情，代表私人利益的仇神，召唤到战场上来反对它。”被推翻了的资产阶级也还是这样。

目前，我国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规模和声势，在人类历史上还不曾有过，它的威力之大，来势之猛，在运动中所迸发出的劳动人民无限的智慧，远远超出了资产阶级老爷们的想象。事实雄辩地证明，毛泽东思想一旦掌握了群众，就成为威力无穷的精神原子弹。这一场文化大革命，正在大大推动中国人民社会义事业的前进，也必将对世界的现在和未来，发生不可估量的深远影响。

我国轰轰烈烈的文化大革命，引起了帝国主义、现代修正主义和各国反动派的惊慌和混乱。他们一会儿想入非非，说什么我们的文化大革命，表明了中国下一代“和平演变”已经有了希望呀；他们一会儿又悲观失望，说什么一切消息表明，共产党的统治还是十分巩固呀；他们一会儿又表现出无限迷茫，说什么要对中国所发生的事情随时作出准确判断的真正的“中国通”是永远不可能有的呀。亲爱的先生们，你们的胡思乱想总是同历史的发展背道而驰的。人类历史上空前的这一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开展和胜利，敲响了中国土地上残存的资本主义势力的丧钟，也敲响了帝国主义、现代修正主义和一切反动派的丧钟。你们的日子不会长久了。

让我们在伟大的毛泽东思想的光辉照耀下，将无产阶级文化革命进行到底。这一场文化革命的胜利，必将进一步巩固我国无产阶级专政，保证我们在各个战线上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保证我们将由社会主义胜利地过渡到伟大的共产主义！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的文革纪事】

之三：慌张的校园

1966年6月2日，注定是我不能忘记的一天。因为在我16岁的人生里，第一次看见了大字报。以前只听说过，1957年知识分子和青年学生响应党的号召，大鸣大放，给领导提意见，贴大字报，结果几百万人成了右派分子，发配边疆和农村劳改。

我是在课间操时间看到大字报的。我们教室在南楼，我依稀记得正要和同学们走出大门去操场，看到大门外聚了许多人。楼门口的墙壁上，大字报已经贴了一片，根本分不清谁是谁。是粉色的纸或者黄色的纸？肯定不是报纸。毛笔字写得很流利，篇幅也不长。我记得同桌叶維丽站在我旁边，她对大字报有些不以为然，脸涨得都红了。她的表情成为我的记忆碎片之一，因为我们从初一起就总坐同桌，是无话不谈的好朋友。我很信服她，凡是她质疑的事情，我也都会问个为什么。我又激动又紧张又不安，心里有点乱套。好家伙，这不是和57年一样吗？反对校领导的同学这下子可要当右派了。

不用说，学校秩序大乱。对领导和老师的不满突然爆发，正统的力量也很强大，最充足的理由就是反对校领导就等于反党，就是右派。都是女生，平时活泼也好文静也好，爱护公物、不乱涂乱画是基本准则，现在可好，全都成了扈三娘、杨排风。教学楼素净的灰砖墙红砖墙，谁都敢把糨糊抹上去，大字报贴得到处都是。大家都无心上课了，上课铃响后，老师走进教室，看到的也是一张张涨红的脸，叽叽喳喳的争论是再也按压不下去了。学习成为最不重要的事，高年级同学都在辩论、争吵、贴大字报、你来我往。我们初中的“小孩儿”（高中生如此称呼初中生）像热锅上的蚂蚁，在校园里窜来窜去。怎么啦？为什么？校领导和社论里说的牛鬼蛇神有什么关系？

2014年1月12日，在北京师大附属实验中学召开的“老三届校友与老师见面会”上，66届高三3班学生刘进为文革初期的错误率先向老师同学道歉，她认为，是她领头在学校贴的第一张大字报，导致校园秩序大乱，对老师同学造成了伤害。认识刘进六年多以来，我和她就这个问题多次交换过看法。一位校友曾激烈地对我说过，刘进、宋彬彬她们就应该为写第一张大字报道歉，没有她们的大字报，学校能乱吗？我说，她们不写，别人也会写。校友说，谁写谁道歉！没想到刘进真的为这个“第一”道歉了。刘进认为，不能把文革中的所有问题都归结到上面，归结到

运动中的身不由己，或者归结到教育路线，个人要承担自己应该承担的那部分责任。所以，在刘进宋彬彬道歉之后，立即有两位同学先后即席发言，为文革初期批斗班主任老师和伤害同学表示道歉和追悔。

因此，本文有必要回溯一下刘进的6月2日。

1966年6月2日一早，刘进正在教育部家属院里跑步，忽然间，她听到谁家的收音机里在广播北京大学聂元梓等7人的大字报。播音员铿锵有力的声音，让她特别激动，立即停住脚步，凑近去听。往常，她每天要在院里跑三圈呢。她想，看来自己在党支部提出的问题和意见，也可以用大字报来公开表达了。广播没听完，刘进就去找住在同院的马德秀，她是高三（6）班的学生党员。刘进说："现在党号召了，咱们的意见可以说出来了，你愿意写大字报吗？"马说愿意。她俩又跑到学校去找宋彬彬，她是住校生，1966年4月入党，她也支持写大字报。时间还早，很多学生都没有到校呢，她们就开始写大字报了。因为这些意见都烂熟于心，用不着打草稿，你一言我一语，刘进用毛笔直接写在报纸上，署名刘进、宋彬彬、马德秀，然后贴在宿舍楼锅炉房的一面墙上。

我对她们的所谓第一张大字报毫无印象。一是写在报纸上，不起眼，不能引起我们初中"小孩儿"的注意，二是她们的大字报问世不久，就被学校有意识地覆盖了。

多少年过去，没人想得起大字报的题目和内容，包括刘进本人。刘进在调查中，几乎逢人便问，连勤于做笔记又能完好保存至今的高二学姐罗治，当时都没有抄下"第一张"的内容。总算有刘进班里的同学想起来了，大字报的题目是："校领导把我们引向何处？"头一句话就是"外界革命形势轰轰烈烈，而学校却是死水一潭，学校一心想引导的是让我们进行高考复习……"后来刘进的记忆也被部分激活，她说，内容以问话为主。胡志涛校长（女，已故）在《生活教育论》一书的《"八五"祭》里提到过她们的大字报，认为"矛头指向还很模糊"，却没有说到具体内容。可以肯定的是，在激情鼓动下的灵感，想必也不会写出长篇大论。

三个人都是预备党员，都是校领导悉心培养的好学生，但是她们对学校执行的路线方针都有意见，在革命和高考之间，她们选择革命。

再说刘进，她是随父母工作调动到北京的。在她记忆中，跟着父亲工作调动，不断搬家，不断转学，她的小学、中学转了八、九所学校。三年困难时期，她家在河南。因为饥饿，省委大院里家家都种麦子、养兔子。正上初中的刘进，在自家窗户下种上古巴矮脚麦，天天不辞辛苦地浇水施肥渴望好收成。院里不认识她的人都说省委书记家的小保姆真能干啊。在多地辗转的生活中，少年刘进比京城的高干子弟更多地看到了民间疾苦，把自己也造就成一个质朴、的人。1964年春，父亲刘仰峤调任高等教育部副部长，刘进来到北京，转学到女附中，插班在高一年级。乍一来到北京，又是上了一个女校，她觉得自己和学校的风气有点格格不入，同学也觉得这个外省来的插班生像个土包子。刘进认为学校缺乏劳动教育，很多同学身在福中不知福，又傲气又娇气，尤其是一些干部之女，特殊化严重。高一时她曾写过评论干部子女"骄娇二气"的作文，高二、高三还在课堂上和老师辩论，老师用粉笔在黑

板上写了四个大字：思想偏激。

刘进在道歉中反思了自己的“左”和“偏激”，曾经带给同学们的压力。其实，刘进从来不是以疾言厉色唱高调来宣示“革命”的人，她是以身作则，她的“气场”很压人。譬如每天早起她在高教部家属大院跑三圈，做一套哑铃操，冲冷水澡后，6点多到校，再带领同学长跑、做60个仰卧起坐、俯卧撑。每年11月入冬前从不穿袜子。穿的衣服都洗褪了色，带着补丁。下乡劳动，两个同学抬一筐土，她一根扁担挑两筐土。更加让人惊讶的是，一个姑娘家，竟然还会扶犁耕地。外号小迷糊的同班同学宋彬彬，就是这时候开始崇拜刘进的。后来，大凡刘进做的事，她不仅支持，还认真参与，直到今天。

刘进以自觉锻炼、自找苦吃为荣，说到做到，并于1965年年底入党。转眼进入1966年，文化大革命在“上层建筑”领域已经打开局面，有序进行。刘进想，原来没有赶上战争年代，现在我终于能够投身革命、献身革命了。当时学生党支部经常在一起分析形势，分析学校老师的态度怎么样，是不是革命的，等等。1966年5月，北京市委大学工作部副部长宋硕有个内部报告，刘进和她的同学们认为这个报告是压制革命的，和社论上面讲的不一样。党支部的老师说，我们应该按照党的安排去做，应该服从党的组织纪律。所以尽管有意见，她们还是在党内提出和讨论。

党报不断发表批判文章，调门也在连续升级，号召大家积极参加文化革命，特别是毛主席关于“学制要缩短，教育要革命，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统治我们学校的现象再也不能继续下去了”的指示，更让刘进和她的朋友们感到事态的严重性，一种不让“江山变色、国家变修”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得到了强化。

由部分教师组成的“星火燎原联队”在1966年10月编写的“大事记”里，如此记录：人民日报刊载了北大聂元梓同志向陆平黑帮猛烈开火的全国第一张马列主义的大字报。这在我校引起了剧烈的反响，揭开了师大女附中文化大革命之幕。我校广大革命师生，以学生为先锋，贴出了“誓死保卫党中央”、“誓死保卫毛主席”等革命大字报。学生预备党员刘进、宋彬彬、马德秀等三人贴出了揭发我校党总支的第一张大字报（在5.14日传达宋硕黑指示）。

近年我读到一本高三年级同学的日记，她是这样写的：“6月2号人民日报发表一篇社论，欢呼北大的一张大字报，立刻，学校里动了起来，有人勇敢地贴出了揭发女附中校领导的大字报。黑云滚滚西天来，风雨压城城欲摧。学校召开党员紧急会议，镇压学生革命运动。”她召集一部分同学连夜写了大字报“怎样正确对待当前校园内的这场大革命”，6月3日一贴出去，便轰动了全校，许多同学踊跃签名，表示赞成。她还写道：“这一天像是失掉了爹娘的孩子，高中同学自动组织起来，初中的小同学满操场乱转。”学生“犯上”的举动势如破竹，校方也慌了，担心影响扩大，主持工作的副校长胡志涛立即召开了全校党员大会，号召党团员站出来保卫党的领导。教师团支部还组织部分团员把给校领导贴的大字报撕去了。

会后，刘进三人被隔离到阶梯教室，用《甄嬛传》里的说法叫“禁足”。党支部派老师们轮番上阵，苦口婆心，帮助三人认识问题的严重性，希望她们认清形势检讨错误。告诫她们如何危险，将要滑到右派学生的泥潭。但刘进们对此却不理解，因为广播里都肯定了大字报，说明这就是党的号召，为什么我们给学校贴大字报提提意见，就成反党行为了？67届高二年级孙行玲多年后在博客里写到，6月3日下午学校党支部召开全体会议，同学们都很关切，有不少人堵在会议室门外倾听。会议室里传出老师和学生激烈的辩论声。

当天，北京市委改组的消息传来，不明就里的师生突然和“旧北京市委”有仇似的，欢欣鼓舞、绕着校园游行，表示热烈庆祝、坚决拥护！胡志涛校长代表党总支传达新市委的指示：一不上街、二不开大会、三不要把大字报贴到大街上去，要注意内外有别，强调要相信党，相信党支部，相信区委，相信市委。

双方在僵持中，等来了党中央派来的人。

刘进多年后回忆道：“6月3日晚饭后，胡启立（时任团中央候补书记）带领团中央干部张世栋、马娴华来到学校，被一个同学直接带到阶梯教室，他们当场宣布说我们的行动是革命的，应该支持，我们的心情非常激动。”孙行玲如此回忆：“晚上七点左右胡启立带了团中央的两位副部长来学校，叫开会议室（应是阶梯教室——博主注）的门，放出造反的学生，并说邓小平同志很关心，委托他们来看看。我当时在场，只是围在门口的人很多，距离比较远，人声嘈杂，听别的同学转述：胡启立听说大家都没吃晚饭，挺生气。说不能以这种批斗的方式对待学生，先去吃饭，他们会了解情况后向上级和小平同志反映。”张世栋记得，当天晚上，他们在校门口，遇见了几个同学，他向她们介绍说，我们是团中央派来的工作组，想见一见你们的校领导。一个同学说：“他们在后面的阶梯教室开会斗学生呢！我带你们去。”后来，我才知道她是邓榕。

来到阶梯教室，老师正在批评刘进、宋彬彬、马德秀同学。我简单介绍了我们是团中央根据党中央指示派出来的工作组，目的是帮助学校党政领导干部领导学校的文化革命运动。今天先来看一看，明天就进驻学校了。随后卞仲耘书记宣布散会，我们几个在校内转了转就返回了。

写到这里，我也想起自己曾经挤在人堆里，从阶梯教室的大门往里张望，看看右派学生长什么样。我什么也没有看到，记忆里一片空白。

附：聂元梓等7人的大字报

宋硕、陆平、彭佩云在文化革命中究竟干些什么？

现在全国人民正以对党对毛主席无限热爱、对反党反社会主义黑帮无限愤怒的高昂革命精神掀起轰轰烈烈的文

化大革命，为彻底打垮反动黑帮的进攻，保卫党中央，保卫毛主席而斗争，可是北大按兵不动，冷冷清清，死气沉沉，广大师生的强烈革命要求被压制下来，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原因在哪里？这里有鬼。请看最近的事实吧！

事情发生在五月八日发表了何明、高炬的文章，全国掀起了声讨“三家村”的斗争高潮之后，五月十四日陆平（北京大学校长、党委书记）急急忙忙的传达了宋硕（北京市委大学部副部长）在市委大学部紧急会议上的“指示”，宋硕说：现在运动“急切需要加强领导，要求学校党组织加强领导，坚守岗位。”“群众起来了要引导到正确的道路上去”，“这场意识形态的斗争，是一场严肃的阶级斗争，必须从理论上彻底驳倒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论。坚持讲道理，方法上怎样便于驳倒就怎样作，要领导好学习文件，开小组讨论会，写小字报，写批判文章，总之，这场严肃的斗争，要做得很细致，很深入，彻底打垮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论，从理论上驳倒他们，绝不是开大会所能解决的。”“如果群众激愤要求开大会，不要压制，要引导开小组会，学习文件，写小字报。”陆平和彭佩云（北京市委大学部干部、北京大学党委副书记）完全用同一腔调布置北大的运动，他们说：“我校文化革命形势很好”，“五月八日以前写了一百多篇文章，运动是健康的。．．．．．运动深入了要积极引导。”“现在急切需要领导，引导运动向正确的方向发展”，“积极加强领导才能引向正常的发展”，“北大不宜贴大字报”，“大字报不去引导，群众要贴，要积极引导”等等。这是党中央和毛主席制定的文化革命路线吗？不是！绝对不是！这是十足的反对党中央、反对毛泽东思想的修正主义路线。

“这是一场意识形态的斗争”，“必须从理论上彻底驳倒反党反社会主义的言论”，“坚持讲道理”，“要作的细致”。这是什么意思？难道这是理论问题吗？仅仅是什么言论吗？你们要把我们反击反党反社会主义黑帮的你死我活的政治斗争，还要“引导”到哪里去呢？邓拓和他的指使者对抗文化革命的一个主要手法，不就是把严重的政治斗争引导到“纯学术”的讨论上去吗？你们为什么到现在还这么干？你们到底是些什么人？

“群众起来了，要引导到正确的道路上去”。“引导运动向正确的方向发展”。“要积极领导才能引向正常的发展”。什么是“正确的道路”？什么是“正确的方向”？什么是“正常的发展”？你们把伟大的政治上的阶级斗争“引导”到“纯理论”“纯学术”的圈套里去。不久前，你们不是亲自“指导”法律系同志查了一千五百卷书，一千四百万字的资料来研究一个海瑞“平冤狱”的问题，并大肆推广是什么“方向正确，方法对头”，要大家学习“好经验”吗？实际上这是你们和邓拓一伙黑帮一手制造的“好经验”，这也就是你们所谓“运动的发展是健康的”实质。党中央毛主席早已给我们指出的文化革命的正确道路、正确方向，你们闭口不谈，另搞一套所谓“正确的道路”，“正确的方向”，你们想把革命的群众运动纳入你们的修正主义轨道，老实告诉你们，这是妄想！

“从理论上驳倒他们，绝不是开大会能解决的”。“北大不宜贴大字报”，“要引导开小组会，写小字报”．你们为什么这样害怕大字报？害怕开声讨大会？反击向党向社会主义向毛泽东思想猖狂进攻的黑帮，这是一场你死我活的阶级斗争，革命人民必须充分发动起来，轰轰烈烈、义愤声讨，开大会，出大字报就是最好的一种群众战斗

形式。你们“引导”群众不开大会，不出大字报，制造种种清规戒律，这不是压制群众革命，不准群众革命，反对群众革命吗？我们绝对不答应！

你们大喊，要“加强领导，坚守岗位”，这就暴露了你们的马脚。在革命群众轰轰烈烈起来响应党中央和毛主席的号召，坚决反击反党反社会主义黑帮的时候，你们大喊：“加强领导，坚守岗位”。你们坚守的是什么“岗位”，为谁坚守“岗位”，你们是些什么人，搞的什么鬼，不是很清楚吗？直到今天你们还要负隅顽抗，你们还想“坚守岗位”来破坏文化革命。告诉你们，螳臂挡不住车轮，蚍蜉撼不了大树。这是白日作梦！

一切革命的知识分子，是战斗的时候了！让我们团结起来，高举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红旗，团结在党中央和毛主席的周围，打破修正主义的种种控制和一切阴谋诡计，坚决、彻底、干净、全部地消灭一切牛鬼蛇神、一切赫鲁晓夫式的反革命的修正主义分子，把社会主义革命进行到底。

保卫党中央！

保卫毛泽东思想！

保卫无产阶级专政！

哲学系　聂元梓 宋一秀 夏剑豸 杨克明 赵正义 高云鹏 李醒尘

一九六六年五月二十五日 原载《人民日报》一九六六年六月二日

之四：谁主沉浮

1966年6月4日一大早，由共青团中央向北京市中学派出的第一个工作组带着行李进校了。他们是组长张世栋(男)和两名女组员马娴华、叶礼艳，年龄分别是34岁、32岁、25岁。他们的任务是：坚决贯彻执行中央提出的8条要求，尽快控制好局面，并注意总结经验。

（中央8条：⑴大字报要贴在校内；⑵开会不要妨碍工作、学习；⑶游行不要上街；⑷内外区别对待，不准外国人参观，外国留学生不参加运动；⑸不准到被揪斗的人家里闹；⑹注意保密；⑺不准打人、污蔑人；⑻积极领导、坚守岗位。

套用现在的说法，他们是三个“80后”啊，多么年轻！再说团中央的干部多是出了校门，进机关门，没有经历过“三大革命”(阶级斗争、生产斗争、科学实验)的锤炼，可历史就这样在特殊的时刻选择了他们。领导一所著名女中的文化革命，还要拿出经验来。他们不仅要对顶头上司胡启立（西城区中学文化革命工作队队长）负责，最高

领导邓小平都在等着他们的“经验”呢。

2006年2月23日上午，年届耄耋的张世栋先生在家里接受了刘进和宋彬彬的拜访，谈起四十年前的事。

他记得，1966年6月3日上午，为了制止大中学校的混乱，使学校的文革运动有序进行，由刘少奇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常委扩大会议，制定了“文化大革命”运动的8条要求，并决定向北京大中学校派出工作组。北京中学的“文化大革命”运动由团中央负责，团中央书记处常务书记胡克实列席了会议。他回到团中央立即召开了书记处紧急会议，传达政治局会议精神，决定组成北京中学文化革命工作团，各区成立工作队，当天就开始向中学派出工作组。下午一上班，胡克实的秘书侯春山通知张世栋马上去见领导，他放下手头正在写的辽宁四清总结，和马娴华、叶礼艳先后走进胡克实办公室。他们被告知，三个人组成北京中学“文化革命”第一个工作组，由张世栋任组长，今晚就进驻北京师大女附中。胡启立同志也去，但不作介绍，他去看一看。

因此，头天傍晚才遇到邓榕几位学生引路直接把他们带到刘进、宋彬彬、马德秀被软禁的阶梯教室，他们当场亮相，支持了三位学生的革命行动。

工作组进驻学校后，5天内，又有7人先后从北京四清工作队、中央团校和外地抽调来女附中报到，形成张世栋为组长、马娴华等4人为副组长的强大阵容。

工作组做的第一件事，是接管权力。党总支书记卞仲耘和主管校长胡志涛都是抗战中参加中共地下党的老革命，后来她们都选择了教员这一职业。卞仲耘1949年来到女附中，从当教员开始，一直到党总支书记、副校长，把个人命运交给了这所女中。胡志涛曾在著名的演剧二队工作，她当年的战友解放后或成为文艺界领导，或成为著名艺术家。她到解放区后却选择了教育工作。1949年北平解放，她所在的华北育才中学随着解放大军进城。5月，女附中正式被接管，华北育才中学女生部与女附中合并。担任国文教员的胡志涛在这里遇见了卞仲耘，她们早在1946年就认识，一起在晋冀鲁豫解放区人民日报社工作。共同的理想让两人再次相遇，并肩战斗在新的岗位。1956年，胡担任副校长，负责学校全面工作，卞担任党总支书记。女附中的校长正职，要么是文艺界高官夫人，要么干脆空缺。中间几经曲折上上下下，1962年后，她俩又恢复原职，相互配合，相互支持，直到文革开始，卞胡做梦一样双双靠边站了。当然，一起下台的还有其他校领导，副校长刘致平、教导主任汪玉冰、副主任梅树民，他们没有革命经历，都是大学毕业即来到这所女中的。

唯一保留了职务的是管总务的李副校长，来自解放区，工农干部，出身贫苦。幸亏有李校长统管学校的后勤，学校的物质生活还能继续，食堂照常有好吃的狮子头，校园的环境卫生依然能够保持。但是，遗憾的是李校长错把学校历史档案（人事档案另外保管，得以幸免）当做垃圾，一把火烧了，致使即将迎来百年校庆的实验中学只有当下，没有从前。

权力的更迭受到学生拥护。学生们对校领导的不满，短短几天酝酿成有我没你的“阶级仇恨”，工作组成了亲人。高三某同学日记里写着：同学们高兴极了，校园内到处可以听到“毛主席派人来”的歌声，到处可以看到“毛主席派来了工作组”的标语。

工作组做的第二件事是恢复正常秩序，维护校园稳定。废除学生会、团委，成立了全校师生代表会，老师代表2名，学生代表5名。刘进担任学生代表会主席，宋彬彬、马德秀和另两位高中生为副主席。各年级设代表、各班成立核心小组，取代团支部、班委会。工作组——师生代表会（包括年级代表）----班级核心小组，成为学校新的三级组织。

如果说从前校领导对干部子女“另眼看待”，旨在不断加强她们做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接班人的责任感，而工作组则是直接按照父辈职位级别来规定他们革命的合法性和正当性了。干部子弟也分为不同等级，高级干部和一般司局级干部有了分野。各班核心小组成员基本是按照父亲级别遴选的，谁爹官最大，谁自然当一号人物。父亲官儿更大的，是年级的学生代表，譬如邓榕和刘婷婷，后者才14岁，初一的小孩儿，能懂什么！

我所在的班，集体性格是老实本分，不激进、不冒尖，趋于保守，干部子弟和普通家庭出身的同学并没有明显裂痕。可是，班委会、团支部突然解散，代之以5人“核心小组”，还是给了大家不小的冲击。团支书小Z比一般同学年龄稍大一点，也是干部子女，是班里第一个入团的同学。她待人热情、性格爽朗、知识丰富，属于“阳光”女孩。她的理科成绩尤其好，只要老师在课堂提问，她总是最先举手，有时怕老师看不见，甚至站起来举手，要求回答。她骑一辆天蓝色自行车，是进口洋货。我记得班里好几个同学学骑车，都用她的，摔了磕了，她从不计较。可她黯然下台了。

一位平时并不活跃的同学，因父亲是国家领导人而当了核心小组的组长。她性格有些内向，平时不爱说话，举止也不激进。我至今的印象中，她总穿一件蓝士林布的斜襟褂子和一条古铜色灯芯绒裤子，高高的个子，两条长辫子梳的很低，不像我们常常把小辫胡乱编到耳朵上方，显得很幼稚。用现在的话说，她很低调，但文革就这样让她突然抛头露面了。当然，也要照顾到工农子弟。我班一工人出身的同学，初一时眼睛近视了，家庭困难，是全班同学一毛、五分地凑钱帮她配上眼镜。她是真正的无产阶级后代，也成为核心小组五人之一。而另一铁路工人出身的同学聪明活泼、多才多艺，不知为什么只是“红外围”。5个人有四个是团员，唯一一个非团员也有过硬之处，她的伯父是开国上将，一个月后她“火线”入了团。

原来以座位排列的小组也自行解散，脾气相投、观点一致的自然聚在一起。桌椅也打乱重排，每个自然小组，把桌椅摆在一起，面对面方便学习、讨论、聊大天。每天读报讨论很没意思，我们也想不出校领导有什么问题，需要写大字报去揭发。我记得，我们小组几个同学，对团支部书记小Z被整得灰溜溜靠边站很不满，凭什么呀？核心小组经过选举了吗？纯粹是自封！我们觉得不公平，免不了背后议论核心小组的张三李四，哼！要让大家选，才不

会选她呢。我从小心直口快，不忌讳别人听去有什么后果。说核心小组某人的坏话后来被举报，成为我挨整的主要罪状——仇视干部子弟，仇视党的阶级路线，上纲为夺权斗争。现在看，是不是都觉得太搞笑了？别看小姑娘平时打架爱用指甲掐人，若以革命的名义整人也是很毒辣的，后面的故事会告诉你。

我的同桌叶維丽在她的《动荡的青春》一书中，也谈到这段时间的情况。她回忆到，干部子弟出入在一起，俨然成了特殊小团体。大家在一起也不干什么正经事，经常议论班上同学，有时拿她们的特点开玩笑，起外号。叶听到一些可笑的说法也跟着哈哈大笑，虽然知道这样不对。以前的同学关系不是这样，现在人性中卑琐的一面以革命的名义堂而皇之地表现出来了。叶維丽还说；“我的同桌是我最好的朋友，她不是干部子弟，现在我们疏远了。每次见到她我就感到不自在，心里觉得有点对不起。”其实，我也觉得她和我疏远了，但是，更大的离间还在后边。

天气渐渐热起来了。校园里不穿鞋的人越来越多，这似乎成了革命标志。她们把裤腿挽到膝盖，像要下农田去插秧，不过是走在滚烫的水泥路上。我在前面说过，我们班的集体性格比较保守，只有核心小组的一个同学当了赤脚大仙。不知从哪天起，“他妈的”成了好多人的口头禅,还好，“操”这个字眼一直没有普及，毕竟是女校，大家都有羞耻心。

工作组正式宣布“复课”，恢复正常秩序。所谓“复课”并不是重新捧起书本，而是每天按照上下课铃声规定的节奏，学习报纸社论和各种化名人物的文章，据说篇篇都代表最高指示。老师们也不用备课了，以教研室为单位学习、揭发吧。不过，揭发校领导也不许胡来，严格遵守中央八条，让运动有序进行，先普遍揭发，再梳辫子，找出重点。

革命，到底是什么？谁也闹不清楚。天天读报讨论，是很无聊的事。对校领导不熟悉，实在想不出他们的坏。有人提出是不是把班主任老师叫来，批判一下。他一个教物理课的，干嘛老在全班面前说那种事啊？譬如同学们来例假了，千万不要沾凉水、不要搬重物、不要剧烈运动，切！用得着你管吗？婆婆妈妈，一看就是革命意志消退的人。这个动议遭到大多数同学的反对，没被核心小组采纳。我们这个班文革期间，没有批判过任何老师，也没有人参与过8-5游斗校领导的活动。许多年后，我和同学去拜访班主任老师，说起文革，他提到核心小组某同学曾经在物理教研室，喝令一位女老师跪下，煽了她耳光，我们都很吃惊。她在班里虽然整过同学，但至少没有动手打过。

如火如荼的运动变成了温吞水，有点进退失据了。正如工作组的领导同志所说：你们现在不明白学校的问题到底是什么性质，我们团中央也不能随便指责学校是什么问题。到底是什么问题，要靠同学们的揭发，你们要揭发谁就揭发谁。你们的革命热情很高涨，很好，但一定要踏踏实实，一步跟着一步。

学生中的不满情绪如暗流涌动，即将爆发。工作组绝想不到，进校刚刚两周，就成了学生们斗争矛头直指对象。革命再次席卷而来。

【我的文革纪事】

之五：生活就是斗争

我在写作“文革纪事”过程中，需要不断地翻阅高二2班学姐罗治的文革笔记。她真是一个有心人，泛黄的横格纸上隽秀的字体已经发黑，却字字清晰，她就那样留住了一段历史。罗治笔记为我的写作提供了可靠的参考，譬如有关工作组和各种人物代表的系列讲话、当时轰动一时的社论、文章等。

团中央派来的工作组，对自己进入师大女附中十天来的工作，充满了乐观的情绪。六月中旬，年轻的工作组组长张世栋在广播讲话中说：“这几天运动怎么样？好得很！因为我们学校的文化革命进入了一个新的高潮，新的阶段。广大师生员工对文化革命在认识上有很大提高，并积极行动起来了，对修正主义黑线和代表人物进行大量揭发，大小字报已经贴出1000多张了。”“其中不乏一大批有材料、有分析、有份量的击中要害的大字报。斗争水平、战斗力不断提高。广大师生思想觉悟、阶级觉悟有了飞跃提高，几天的进步胜过几年，立场坚定了，斗争性增强了。”张世栋认为，工作组取得了一些经验，为下一步斗争打下了良好基础。而存在的问题都是方法性的，也是难免的，不足为怪的。他提出新的要求：（1）要坚持学习时间，认真阅读文件。（2）提高大字报的质量。抓准、抓要害、抓实质。修正主义教育路线；专家路线；修正主义苗子；对待工农子弟、革命教师、干部子弟。（3）要团结广大师生员工一道革命。（4）要坚决执行中央的八条规定，建立一个更健全的新的革命秩序，这样更有利于斗争，提高战斗水平。

看上去这些要求都是合理的，理性的，重点很明确。可是，轰轰烈烈的革命气氛哪里去了？毛主席教导我们；“马克思主义的道理千条万绪，归根结底就是一句话，造反有理。”毛主席还教导我们：“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做文章，不是绘画绣花，不能那样雅致，那样从容不迫，文质彬彬，那样温良恭俭让。革命是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暴烈的行动。”毛主席的话，好像专门冲着工作组说的，你求稳怕乱，而学生中不耐烦的情绪已是一触即发之势。

6月17日，高三4班李黎黎等13位干部子弟贴出了大字报，题目是“工作组把我们引向何方？”她们认为，工作组开展运动的方式和《人民日报》社论的精神不一样，阻碍了运动。这里我必须回顾一下，刘进、宋彬彬、马德

秀6月2日的“第一张大字报”的题目是“校领导把我们引向何处？”她们三人之所以对校领导有意见，是因为“外界革命形势轰轰烈烈，而学校却是死水一潭”。工作组岂不是在重蹈校领导的覆辙吗？

由此可见，广大学生对文化革命的理解与校领导、工作组截然不同。一要稳定二要有序，是一切担负领导责任的人（先有校领导后有工作组），必须想到的。而学生们则不然，大家渴望的是轰轰烈烈，是热血沸腾，是把一切牛鬼蛇神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这才是革命。

面对学生“为什么还不召开揭批校领导大会”的质问，张世栋在当天的广播中说，“现在转入重点批判的条件还不成熟，仍要进行广泛的、普遍的揭发。”的确，虽有1000多张大字报了，但都是泛泛的不满、重复的大道理，是执行上级错误路线的问题，怎么对校领导展开有针对性的全校大批斗？说白了，是没有子弹嘛！同时张世栋检讨了自己有“怕乱”思想，“还不够放手”，表示欢迎继续提意见。

大字报贴出后，引起了全校各班的辩论，特别是在高中学生中，迅速分成两派，当然，反对工作组一派，在人数上明显处于弱势。当晚，学生自发聚在大操场宿舍楼的高台前辩论，高三3班同学梁二同上台支持了13人，说工作组压制了革命师生的积极性，把学校运动搞得冷冷清清。支持者为她大声叫好，反对者也毫不妥协。双方争先恐后爬上高台，慷慨陈词，直到半夜。梁二同是刘进的同班同学，后来成为反工作组一派的领导者之一。

这是校园里继刘进等3人质问校领导的大字报贴出后，仅隔两周的第二波全校大辩论。这次，刘进、宋彬彬等成为维护工作组的正统派，直到8月19日她们宣布退出女附中的文革运动，再也没有以激进的姿态出现。

工作组的权威受到了强烈挑战，他们呼吁同学们不要再辩论了，没有人听得进去。辩论非但没有停止，第二天又演变成学生斗学生。有的班是围攻反工作组的少数派学生，有的班则是趁乱整治出身不好、平时看不顺眼的同学。

很多年后，我听说了高二2班整同学的事，其实，当时我们班教室和高二3班是对门，和高二2班斜对门，却没有一个人知道。当然，知道了我们也不懂。

1966年6月18日，高二2班率先在同学中明确划分三六九等，揪出12个“牛鬼蛇神”，分别扣以耸人听闻的大帽子。最近，我在孙行玲的新浪博客http://blog.sina.com.cn/s/blog_611c695e0100xx8w.html看到了这张大字报：

这两天，咱们班空前一致，没有矛盾是不符合辩证法的，这完全是假象。反革命黑帮的大红人A及其爪牙B；自己承认是反革命的Ｃ；一贯阴险、两面三刀的投机分子Ｄ、Ｅ；一贯仇恨党中央和毛主席的阶级异己分子Ｌ（罗治）；一贯欺骗组织、处心积虑的捞政治资本的投机分子Ｆ；一贯与组织对抗的小市侩Ｇ；一肚子坏水的极端利己主义者Ｈ；一贯仇恨革命干部及其子弟笑里藏刀的阴险分子Ｉ、Ｊ、K等人纷纷出头露面，上蹿下跳，企图浑水摸鱼，钻进革命左派的队伍。警告你们，混水摸鱼是不行的，谁个真革命，谁个假革命，谁个反革命，我们心里一清

二楚！坚决横扫一切大的、小的、明的、暗的牛鬼蛇神！！！

毛主席的共青团员　1966.6.18

(因未联系到大字报涉及的当事人，故以大写英文字母ＡＢＣＤ等代替姓氏)

孙行玲的家离学校非常近，每天中午回家吃饭。那天饭后返回学校，推开教室门（平时中午是不关门的），就见大家的目光齐刷刷地一齐射向门口。她不知道为什么今天午休同学们都老老实实坐在位子上，为什么这么安静，为什么表情怪异。听站在讲台边的同学说进来吧！她才注意到并不是所有的同学都坐在位子上，前边还站着几位，一脸严肃。不等她坐下，就有人以命令的口气说，你对这张大字报什么看法？她这才发现黑板上贴了满满的大字报，内容如上。只觉得脑袋“轰”地一声，心脏一下抽紧了，完全是下意识的回答：“我不觉得她们是反革命，平常没发现有反革命言行。”她立刻遭到猛烈反击，有人说她是自己跳出来的小右派，把她吓哭了。印象最深的是，有个同学说你爸爸是右派所以你当然也会同情反革命，出身决定立场。而说这话的人自己出身资本家。过后班领导小组划定“左中右”，她是“中右”。

是谁策划发动了这场批斗同学的活动？当然是班里的“核心小组”。父亲的职位高低直接决定了她们的政治地位和道德优越感。只有她们才配当“毛主席的共青团员”，别人都是贱民，可以任意侮辱。看看这可怜的十二个人，有的从政治上当头一棒，有的从人格上给予诋毁，每一项“命名”都费了心思。譬如“反革命黑帮的大红人”——她们先给校领导定性“反革命黑帮”，然后再把“大红人”的帽子扣到Ａ头上。A是高二2班班长，文革前校学生会文体部长，学习好、能力强、多才多艺、口才出众。是众多的嫉妒心拧成一股绳，让A成为12个“牛鬼蛇神”之首。她为了证明自己忠于毛主席，把毛的像章别在胸前的肉上。以这种方式证明自己的我知道还有一人，就是清华附中的66届高中生郑光召，即作家郑义，他早年的作品《远山》《老井》曾名噪一时，成为新时期文学的优秀作品。

我于2007年11月认识了Ａ，当时她拖着晚期“慢阻肺”的羸弱病体，正参与发起、组织为卞仲耘校长塑像的捐款活动，因捐款意外遇到阻力，她把我叫到她家，希望我帮着在网上宣传一下。她极其消瘦，弱不禁风，说起话来却滔滔不绝，一停下就要吸氧。后来我去过她家多次，参与她召集的聚会。她的家一直是插队知青和校友团聚的沙龙。2011年5月，她坐着轮椅、带着氧气袋参加了在实验中学举行的“卞校长塑像揭幕仪式”，我还和她合影留念。当年12月的连续雾霾天里，她溘然去世。

欲加之罪，何患无辞？还有这样的罪名——“自己承认是反革命”的Ｃ，父母姐妹多在演艺界，她本人也面容姣好，多才多艺，因此受到一位干部子弟的羡慕嫉妒恨，被划入牛鬼蛇神。

大字报里除了“反革命黑帮的大红人Ａ及其爪牙Ｂ；自己承认是反革命的Ｃ；一贯仇恨党中央和毛主席的阶级

异己分子L（罗治）”等四人涉嫌政治外，其他8位同学受到的全是人格羞辱和诋毁，譬如一贯阴险、两面三刀，欺骗组织、处心积虑地捞政治资本，与组织对抗、小市侩，一肚子坏水、极端利己主义者，仇恨革命干部及其子弟，笑里藏刀,等等，这些涉及人品的攻击除了对本人造成更深的伤害，也充分展露了整人者的骄狂、冷酷和狭隘。

高二2班斗争同学的活动，充满戾气，开创了校园里学生整学生的先河。几十年后，依旧可以看到，在革命的汹涌波涛里，丑陋人性的沉渣怎样泛起。血统的优越感、过份张扬的个性，强烈的表现欲，嫉妒心、报复心和病态的虐待狂心理，这些人性的毒素，以革命的名义得到了发扬光大。

罗治的笔记里记载着：

6月20日全校开会，刘进作为学生代表会主席，讲了三点意见，主要内容如下：1、要按照党的政策办事，不能过早下结论。2、反对在学生当中开斗争会。3、坚决不打、不骂、不围、不哄，坚决贯彻党的政策。

工作组长张世栋随后做了补充讲话，说，现在转入重点批判的条件还不成熟，有很多人的意见还没有讲出来。因此现在仍要进行一般广泛、普遍的揭发。

怎样进行一般广泛、普遍的揭发呢？有什么问题就提什么问题，愿意点谁的名就点谁的名，全校教职员工，学生只要你感到他有问题，就可以揭……

从工作组入校以来，还是注意发动群众的……但是有怕乱的思想，还不够放手，因此有急躁情绪。今后我们要更高举起毛泽东思想红旗，发动、支持、依靠大家革命，和大家一起闹革命。

希望一切革命的师生积极行动起来，掀起一个大揭发、大批判、大辩论的热潮，打消一切顾虑，放下一切包袱……

罗治在记录这些讲话时，几处出现了删节号。也许是她走神了。两天前，她在班里被戴上“一贯仇恨党中央和毛主席的阶级异己分子”的大帽子。她只有18岁，就成了一个老牌反革命，这样严重的指控足以让人没有活路。可是现在有点不同，她不是孤立一人，还有另外11个同学与她一起忍受煎熬。高二2班有学生43人，30%的人成为“牛鬼蛇神”，再加上孙行玲那样明里暗里同情她们的同学，“毛主席的共青团员”们想孤立哪一个都不容易。

罗治被剥夺了参与文化大革命的权利，她唯一能做的，是继续做好“文革笔记”。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我的文革纪事】之六：

第一次斗“黑帮”

师大女附中的领导班子是跟随“旧北京市委”犯了方向、路线的错误，还是“反革命黑帮”？对他们斗还是不斗？

这个问题纠结着胡启立和工作组。

1966年6月19日，时任团中央候补书记、西城区中学文化革命工作队队长的胡启立，在女附中的大会上发表了讲话，主要讲了三个方面，一是肯定师大女附中进行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好的，革命群众运动开展是好的。二是提出学校文化革命的方向问题，进行了三个揭发（前市委修正主义黑线，反党反社会主义黑线，党内领导核心内的代表人物），主攻方向是清理党的领导核心。他说，同学们揭发了卞仲耘、胡志涛，她们是要检讨的，要把这些问题弄清是要经过艰苦努力的，前北京市委在女附中的影响不是轻的而是重的，比如追求升学率，砍掉政治活动等等。三是最近一些同学、教师给工作组提意见，监督批评工作组，我们是欢迎的，否则工作组就无法把工作进行到底。

可以看出，作为工作组的直接上级，胡启立不同意对卞仲耘、胡志涛等主要校领导召开全校的批判斗争大会。他认为条件并不成熟，已经揭发出来的问题，需要经过艰苦努力去弄清楚。

6月20日晚，因给工作组贴大字报遭到大批同学围攻了三天的高三4班13人到团中央去质问胡启立，为什么让工作组煽动同学围攻她们？胡不得不承认她们是真正的左派。同一天，以高三3班梁二同为首的12个高中学生给江青写了充满革命豪情的信并附上控告工作组镇压群众运动的材料。信中说“从现在我校及别的一些学校情况看，有很多理由猜测：这是一个新的有组织地、有计划地反对文革、反党的阴谋……而且我们更焦急、更深切地感到毒蛇就在主席身边。”梁二同的政治视野显然已经超越了自己的班级、自己的学校。

其实，6月13日工作组已经开过一次全校揭批大会，揭发出来的大抵是些执行错误路线的问题。按照部分激进师生的说法，发言人经事先指定，内容不痛不痒，属于让校领导“蒙混过关”之举，工作组大有与校领导沆瀣一气

的嫌疑。

这时，发生了两件事。一是长期在北京休病假的大连工学院俄语教师袁淑娥因婚姻破裂迁怒于卞仲耘，诬陷卞和她前夫有不正当关系，写了万言书上告，对卞仲耘从方方面面进行“检举揭发”，分别寄给毛主席、团中央、北京市、西城区和北京师范大学党委。告状信在6月中旬转到了工作组手里。二是管人事档案的一位职员贴出小字报，揭发卞仲耘的入党介绍人是“旧北京市委反党集团”的第二号人物刘仁，她由此认为卞是假党员(其实卞的入党介绍人根本不是刘仁）。两个人的突然出现，两条莫须有的罪名，立即致卞仲耘于万劫不复的深渊。

急于摆脱困境的工作组，以为组织一次全校规模揭批大会的时机到了。此前胡启立来校的讲话中，强调过大字报不要写私生活和男女关系，不要写政治历史问题，连他自己也没有料到，形势急转直下，他的“两不要”，竟然成为打倒卞仲耘的两根大棒。

6月21日上午，工作组在全校大会上做了进校18天的小结，宣布“从今天开始转入重点揭发批判”。工作组组长张世栋在讲话中说，“进校18天了，学校运动取得了很大的成绩。昨天我们对工作进行了群众性的总结，我们现在的任务是：高举毛泽东思想伟大红旗，发扬成绩，克服缺点，将运动推入一个新的高潮。”他宣布，当天下午2：30召开揭发卞仲耘的大会。

刘进多年后回想那天的事情，仍旧表示不解，工作组一直按兵不动，强调要继续揭发，事先毫无迹象、毫无准备的前提下，怎么突然提出要召开全校批判大会呢？她只能猜想，一定是袁淑娥的万言书转到了工作组手里，提供了“炮弹”。可是她从来没有见过那封告状信。作为学生代表会主席，运动以来，刘进一直跟着工作组忙忙碌碌，尽管她家与学校仅一路之隔，她也很少回家，夜晚经常和衣睡在教室前面的木讲台上。其实张世栋一周前就看到了万言书，他没有让刘进她们传阅。袁淑娥也来找过学校，或许是她的“悲情”动摇了工作组？总之，告状信有胜于无。工作组再不召开全校大会，明摆着将置自己于非常被动的地步。

6月21日下午两点半，工作组进校后的第一次揭批卞仲耘大会在大操场召开，参加大会的有全校师生员工一千八百多人。当年的操场很简陋，沙土地，坐北朝南有个不大的水泥砌的台子。各班学生自己带椅子列队进场，火辣辣的太阳下，坐上一会儿就得心烦意乱。当时卞仲耘校长一个人站在台上，身后是手持木枪（体育课用的体操器械）的高三学生，专门挑出来的几个“贫下中农子弟”。副校长胡志涛（女）、刘致平，教导处主任汪玉冰（女）、副主任梅树民四个人站在台下。高三4班反工作组的13个人被单独安置在学生队伍后面，也有学生持木枪站在她们身后。头天晚上在团中央，胡启立当面承认她们是革命左派，而现在她们显然被当做了右派学生。看起来工作组正在满足她们斗“黑帮”的诉求，然而此刻对她们的羞辱，只能让她们和工作组彻底决裂。

大会开始，卞仲耘首先作了检查，然后由群众揭发批判。

袁淑娥闻讯赶来参加批斗会，还带着儿子、弟弟和母亲。据说工作组不允许她参加，但是聚集在心中发酵的愤怒和怨恨，给了她天不怕地不怕的力量。她第一个登台发言，手里拿着一张照片，乍一看是卞校长和她前夫D先生的一张合影。其实是卞校长夫妇和袁淑娥夫妇四个人的合影，他们曾互为朋友，袁淑娥进城会住在卞校长家，D先生也邀请卞校长夫妇去军营参观。现在反目成仇。四人合影，剪去两边的人，恰巧就成了卞和D的合影。她拿照片当证据，指控卞仲耘生活作风有问题，破坏了她的家庭，动情处声泪俱下。除了揭发卞“乱搞男女关系”之外，也做了政治揭批，譬如卞过去曾对她说过许多反党反社会主义、羡慕资产阶级生活方式的話，她顺便还给卞扣上“漏网大右派”的帽子。随后，袁淑娥又叫儿子（小学生）上台念发言稿，控诉卞要“谋害”他的妈妈，袁的弟弟（高中学生）也跳上台按压卞仲耘低头。台下，学生群情激愤，振臂高呼口号，场面一度失控。卞仲耘身后手持木枪的学生，你一枪、我一枪就把她捅倒了。年届五旬的卞仲耘，完全没有心理准备，平时身体就不好，哪里经得起这样的暴力？站在台下陪斗的四位校领导也一直被强迫低头弯腰，太阳暴晒下难以坚持。袁的发言前后持续了约一个小时，学生的愤怒情绪一波又一波。除了袁淑娥，还有六七位师生代表上台发言。

最后，工作组做了小结，认为“卞仲耘的问题，根据大家的揭发，是非常严重的，大家要提高警惕，她的检查根本不是检查，她想蒙混过关，想滑过去。我们绝不能让她滑过去！为了彻底清算她的罪行，我们请示了上级，决定从现在起停她的职。为了彻底弄清楚，为了清算她，我们要开大会，继续下去，不获全胜，决不收兵。我们的主要矛头是牛鬼蛇神，不是同学们，一切革命的师生团结起来，一致对敌！”其实工作组一进校，校领导就靠边站了。

6月22日下午一点半，批斗会继续，与会发言者继续揭发卞仲耘追随前北京市委反党集团的种种耸人听闻的“反革命罪行”。譬如把学校的各种备战措施说成是搞军事政变的反革命活动等等。会场气氛较前一天更加白热化，口号声此起彼伏，逼卞即刻交代现行反革命活动。卞仲耘被戴上高帽子、被强迫弯腰低头，一时间，她被身后看押的学生用木枪捅来捅去，发言者和临时跳上台的人们，对她推搡、罚跪、拳打、脚踢、吐唾沫……。场面几度失控。卞仲耘事后在给上级写的材料中说，她从五八年起就不断患病，几度长期住院，动过手术，患有心脏病（主动脉硬化症）、高血压等疾病，在批斗会前几天她刚查过血压，是180／110毫米汞柱。突然遭受殴打折磨，身体实在难以支持，头昏眼黑，几度晕倒在地。更让她不能容忍的是袁淑娥不仅两天都参加了会，还上台直接揪她的头发。刘进对此留下难忘的印象。

2006年2月，张世栋在接受刘进、宋彬彬的访谈中提到，会前他去团中央开工作组组长会，当时胡克实（时任团中央书记处书记）严肃地说：“如果发生武斗，你们一定要挺身而出，坚决制止！”他赶回学校时，批斗会正在进行。面对突发的暴力行为，他立即予以制止。散会以后，张世栋还给卞仲耘披上风衣，送她走了一段路，劝她要想得开，要正确对待。会后，有些学生自动押解卞仲耘回家，一路对她继续辱骂，往她身上吐唾沫，在公共汽车上有些乘客见到这种情形，都很惊恐。

罗治笔记如此记录张世栋的讲话：今天大家很愤慨，这是可以理解的，应该支持的。打她几下是不对的，今后注意不用打她，因为揭发就可以打倒她。为了继续斗争，要好好准备炮弹继续打，提高警惕，准备全歼，取得最后的胜利！要好好贯彻党的政策。……光荣、胜利归功于党，归功于伟大的毛主席！

卞校长对于自己遭遇殴打折磨，十分愤怒。后来她分别给邓小平、李雪峰、团中央等领导写信，附文是关于袁淑娥破坏女附中文革的情况，希望上级派人调查处理。可见，当时还有地方“伸冤”，信息的传递也是畅通的。

6月23日，袁淑娥带领几个学生，去卞校长住处进行“调查”和“发动群众”。她还动员和撺掇卞家从前的保姆去学校揭发和控诉，遭到拒绝。6月24日上午，女附中的学生一批又一批来到卞家所在的宿舍楼搜集材料，把大字报贴在大门上和楼道上。自由制片人胡杰的电影《我虽死去》提供了大字报的内容，全部是粗野的谩骂和人身侮辱。

这次历时两个半天、针对党总支书记、副校长卞仲耘的批斗大会，是工作组驻校50多天里唯一的一次。我们尚可看到卞校长对恶意伤害和人身侮辱的反抗。44天后，工作组撤离的校园，更加无法无天，由高一3班学生发起对卞校长等5位校领导的游斗中，她再次被学生殴打折磨，最终死在学生手里。

时隔48年，在今年年初由刘进、宋彬彬公开道歉引起的舆论大战中，袁淑娥的名字再次被提起。年青一代能否想象，以革命的名义，一桩普通离婚案能产生多么巨大的杀伤力？

今年早些时候，在母校“老三届学生和老师见面会”上我见到了袁淑娥的前夫D老师。早就听说D老师相貌英俊，像电影明星，果然，耄耋之年的老先生，身板笔直，五官清癯，颇有绅士风度。我们自然会说起文革，说起袁淑娥，D老师管前妻叫“袁氏”。虽然他们离婚已半个世纪，说起袁氏，D老师的憎恨依旧。一个变质的婚姻，不仅让双方成为一世的仇人，还波及到另一个无辜的家庭，造成卞校长家破人亡。D老师说，他和“袁氏”是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前身)同学，D学英语袁学俄语。毕业后“袁氏”留校，D参加志愿军赴朝。1954年两人结婚。当时的“袁氏”应该是优秀的，否则不会留校。当时的D更是青年才俊，志愿军中年轻的翻译。我没有插话问，后来“袁氏”怎么成为大连工学院的俄语教员，而D回到了北京？或许是长期的两地分居，或许是夫妻间常见的猜疑和误解，让他们积累了太多的不信任、厌恶和憎恨。用D老师的话说，他们的婚姻早已破裂。

袁淑娥与卞校长1958年同住一所医院而相识，后来彼此好感成为朋友。1963年女附中缺英语教师，正在北京空军某部的D也有转业来女附中教书的意愿，于是经卞校长介绍，学校领导集体讨论通过，D于1963年初调入女附中。做过D老师学生的校友都记得，那时候的D老师，五官俊朗、真是一表人才。

按说，D老师转业到一所著名女中，事业、家庭都有了一个稳定的基础，他们修补婚姻也有了条件保证。然而两人还是照常争吵，卞校长多次调解无效，渐渐也失去了信心。来到学校一年后，D老师提出离婚，“袁氏”的态

度是宁拖不离。D起诉到法院，1964年8月被判决离婚。袁多次向女附中领导提出要求，希望多扣D的工资补贴她的家用，卞校长认为应该按照法院判决书执行，学校不能擅自更改。“袁氏”认为，卞明显地站在男方一边，因此一再被激怒。于是，她开始向有关方面控告，把所有的个人怨恨都换成政治面孔，无中生有、断章取义、上纲上线，展示出登峰造极的恶毒。她的上告信于1966年5月写成寄出。

胡志涛校长对袁淑娥参加学校的批斗会十分不满，为此曾质问过工作组。她表示，卞仲耘可能有这样那样的问题，但生活上没有问题。反对工作组的老师和学生则认为，让校外身份不明、政治面目不清的袁淑娥几乎独占了女附中革命群众发言的讲台，而李黎黎等同学的发言则数次被强行制止，以致迫使李黎黎等退出会场。工作组迅速把斗争矛头转向卞仲耘是为了掩盖斗争群众的罪行，欺骗群众。

（1979年，袁淑娥被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以挟嫌报复罪逮捕，后西城区检查院认为袁借文化大革命捏造事实、诽谤他人，已构成诽谤罪，但已过追诉时效，决定不予起诉。卞校长丈夫王晶垚先生不服，多方奔走申诉，同时也获得很多支持，但始终没有结果。1989年全国最高检察院明确表态，支持西城区检察院的处理结论）

我听D老师说，袁淑娥还健在，那也是耄耋老人了。在文革中，像她那样，以革命的名义泄私愤，行报复的人，不计其数。文革像“潘多拉盒子”，释放出了潜藏在人们心中的恶魔。扭曲的心理、偏狭的报复心，嫉妒和仇恨，统统披上革命的外衣，不知造成多少家破人亡的惨剧。文革浩劫的人性基础，至今依然雄厚。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的文革纪事】之七：

左派，还是右派

题记：无论是工作组，还是老师学生，无论是左派，还是右派，我们大家都错了！看看我们都揭发了什么？难道不是集体参与了背叛、诬陷和落井下石吗？我们的是非观何在？是谁把我们变成不讲理、不懂事、没良心、没脑子的白痴？

站在今天看文革初期的工作组，我不禁时时为他们捏一把汗。他们都很年轻，顶头上司胡启立年龄稍长，也才36岁。文化大革命突如其来，究竟怎样搞？没有规矩、没有经验，毛主席揭开大幕，却甩手去了外地。担任一线指挥的国家主席刘少奇、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也拿不准，只好以他们各自女儿所在中学做试点。于是，高一学生刘平平就读的师大一附中成为刘少奇的“点儿”，同是高一学生邓榕就读的师大女附中成为邓小平的“点儿”。

工作组尽管有点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不过心里也清楚，过激的搞法肯定是要犯错误的，太温吞了显然更不行。反工作组的学生调门越来越高，工作组的任何一项选择，都背负着风险。

召开了全校揭批卞仲耘大会以后，工作组总算是松了一口气。接下来是组织人力梳理卞仲耘反党反社会主义的罪状，为最后的组织处理做准备。但是，反对工作组的部分教师、学生不吃这一套，他们认准了工作组对待当权派卞仲耘的态度是假批判真包庇。高三4班13人贴大字报揭工作组保皇，她们认为6月22日全校大会是假斗卞仲耘，空洞无内容，未触及一根毫毛。后来以反工作组的教员为主体成立的战斗队“星火燎原”在当年晚些时候编的“大事记”中，用这样的文字形容工作组：“张世栋让各班对卞仲耘的问题编辫子，工作组的用意昭然若揭，卞的问题可以作总结了，不必再深入揭发了。”6月25日，工作组组长张世栋布置了关于批判斗争卞仲耘的“十天计划”，被反对派讥讽为闭门造出的“功课表”。她们认为，在分析学校当前的任务时，工作组不强调党的群众路线，而是说什么“要集中力量打歼灭战，利用矛盾各个击破，欢迎问题性质严重的人起义。”这直接违背了毛主席的人民战争思想。她们还认为，工作组一进校就收集了卞仲耘等人的材料，在14日已归纳为七大罪状。既然工作组已归纳好卞的问题是七大罪状，是“心中有数”了，又怎能发动群众打人民战争？只能是运动群众，工作组所说的“发动群众”根本就是假话！

以高三3班梁二同为首的18位高中学生当天贴出大字报，题目是《把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进行到底》，瞧这题目，显然比就事论事地反工作组更高一筹。大字报直指工作组部署的斗卞“十天计划”，是反毛泽东思想的，“我们与工作组的矛盾，是无产阶级革命派与资产阶级保皇派争夺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领导权的斗争”。梁的父亲是空军首长，她们的大字报都在梁家讨论、定稿，有时梁的父亲还亲自修改，这给了她们很大的鼓舞和自信。与梁二同住一间宿舍的三位同班同学，也都力挺她。其中小F出身知识分子家庭，因被批判不问政治、走白专道路，在班里受到孤立，但是梁二同没有歧视她，愿意带着她一起革命。于是，她选择了跟着梁反工作组。小F觉得有梁二同父亲这样的老革命帮助她们，她们一定不会犯错误。

6月27日上午，工作组向全校公布了“卞仲耘反党反社会主义罪行”的八大罪状。让我们看看她的同事、下属、学生们揭发了些什么吧。

第一条罪状是“顽固地推行修正主义教育路线”。今天，我们看到这些罗织的罪名，不仅会哑然失笑。而在1966年6月，却统统属于反动言论。

譬如在“宣扬智育第一，反对突出无产阶级政治”的条目下，卞校长认为：

☆学习是主要任务。学习不好就是政治不好。

☆教学不能受任何干扰。女附中之所以出名，就是升学率高，这是抓业务的结果。

☆不要讲空头的政治，不要当空头政治家。不抓业务，就要在政治上被人推翻。政治活动多了，轻视教学，同样政治不对头。

☆对革命干部子弟说：“革命热情要落实在学习上，书必须读。一个国家的干部，成分再好，连一个专家也没有，革命就没有希望了。团员有当专家的愿望是好的，我们需要这样的专家。”譬如在“抗拒教学改革，反对半工半读”的条目下，卞校长说：“我对教改就是稳。”要求语文组“要稳，要狠抓学生的基本功。”“语文课讲毛主席著作，只能讲篇章结构，不能讲成政治课。”要求数学组“教改要实事求是，不搞花样。”“要培养出几个象华罗庚那样的数学家。”对于当时学校半天学习半天劳动的所谓教育改革，她说：“我校是以半工半读精神进行教育革命，而不是向半工半读过渡。”她认为学校一没有生产资料，二没有产品销路，“要实现半工半读，还要一百年。”“全成了劳动者那工人农民干什么去？”要学生学习“居里夫人”。对响应党的上山下乡号召的学生说：“几十年后，别人都成了什么‘家’，而你们还是个普通农民，可别后悔!”譬如在“阻挠知识分子与工农群众相结合”的条目下，她说：

“女附中培养一个学生不容易，还是考大学吧！”“女孩子上山下乡不方便。”“政治挂帅，健康第一，学习为主。”“苏联虽然修了，教育方法还可以采用。”“苏联之所以科学发达，还能造出人造卫星，……是因为对知

识分子重视，对他们生活关心，给他们创造好条件……。”“一个国家想要科学发达，光想政治好，而不突出业务，根本办不到。”她还被指控“多次埋怨党对英、美回来的知识分子不重视，不信任，使他们不能充分发挥作用。”她在校外选教师“要高材生，大多数都是出身不好，划不清界限。”第五条罪状是“反对学习毛泽东思想，污蔑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列举了卞校长大骂工农兵学毛选是庸俗化，简单化，实用主义，婆婆骂街。辽源煤矿家属介绍经验，她说让主席语录进课堂是“花样翻新”，贴政治标签，形式主义。

不读革命书，专读古书古诗，进行研究等等，都是“罪状”。

……总之，所谓八大罪状，纯粹是一地鸡毛。

写到这里，我必须暂且打住，向卞仲耘校长致以崇高的敬礼。

遥想当年，我作为一个13岁的小女孩儿，走进师大女附中的课堂，以后三年里从来没有和校长说过一句话。我对她一无所知，她也不会知道有我这样一个不起眼的学生。校长给我留下的最深印象，是1966年8月5日下午黄昏时分，被弃于一辆木推车上，我亲眼看见她的身上盖着长把大扫帚、茅坑的带把木盖子，稀便顺势流淌到地上。当时，后操场一片静悄悄，闯祸的学生早已逃之夭夭。当晚9点，她在邮电医院不治身亡。今天看到这些将校长置于死地的所谓罪状，我心潮难平，忍不住流下眼泪。穿越时空，我在这里认识了校长，一个抗战时期秘密加入中共的理想主义者，一个辗转敌后坚持读完大学的知识分子，她的真实、坦率、实事求是，她的思想、智慧、价值观，穿越48年的时空，仍然闪耀着人性的光芒。

卞校长，在此请接受一个学生迟到48年的歉意、敬佩和怀念。无论是工作组，还是老师学生，无论是支持工作组，还是反对工作组，我们大家都错了！看看我们都揭发了什么？难道不是集体参与了背叛、诬陷和落井下石吗？我们的是非观何在？是谁把我们变成不讲理、不懂事、没良心、没脑子的白痴？这些还不够，反工作组的学生、教员还要求更狠更猛地向她开火，她怎能有活路呢？

6月28日，邓榕向工作组传达了父亲邓小平的意见，主要精神是尊重工作组的领导，对反工作组的少数“顽固分子”可以展开“辩论”，如果她们要坚持就让她们“放”,就让她们“暴露”,要恢复党团生活，团的组织可以改组。

邓小平在关键时刻给工作组指明了方向，增添了力量。他们也痛感到，必须暂缓对卞仲耘的下一步批斗计划，而把与反工作组学生的斗争放到当务之急。

有一条原则永远适用，那就是，反对现任领导没有好下场。本纪事之三《慌张的校园》写到，刘进、宋彬彬、马德秀6月2日一早，给校领导贴了第一张大字报，她们立即被隔离，被轮番地警告和拯救，如果她们坚持下去，就有滑入右派泥坑的危险。反对学校党组织，就是右派分子，这是从1957年反右运动开始的划界。团中央派来的工作

组，代表的是党中央，支持刘进等的革命行动，她们随即成为工作组的依靠力量，学生骨干，自动回归正统。而当初支持她们的一些同学，两周后就与她们分道扬镳，又投入反对工作组的斗争中，成为新一轮右派学生。

其实，胡启立在1966年6月8日的一次报告中，已经有言在先。他说，工作组属于新市委领导，中学工作组是由团中央派下来的。团中央干部属新市委中学工作组，工作要向新市委汇报。如有缺点，可提出批评，但工作组的布置、制度、决定要执行。

校领导执行的是旧北京市委反革命修正主义集团的路线、方针、政策，而团中央派出的工作组执行的是新北京市委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所以，反对校领导是革命行动，反对工作组就是危险的右派行为。

批斗卞校长大会后，李黎黎、梁二同等学生还去广播电台告工作组的状，她们送去揭发材料，要求反映给党中央毛主席，要求康生、江青、王光美接见。她们的材料，转到团中央书记胡克实手里，胡克实转交胡启立处理。胡启立了解到，反对工作组的学生虽然基本上都是革命干部子弟，但也有例外，譬如李黎黎的父亲在反右倾中自杀，高滨滨是高岗之女、俞慧声是前北京市副市长范瑾之女、杨团是前北京市委常委、中科院哲学社会科学部领导杨述之女。黑帮子女混入其中，他觉得问题很严重。必须对反工作组的学生认真过细地做工作，整体上去分化瓦解，团结教育大多数，孤立极少数。

胡启立亲自组织反击，部署左派力量分头出击。毕竟，大多数人都站在当权者一边。工作组几位干部每天分别找反工作组的学生谈心，以关心、爱护的态度，启发他们具体谈一谈写大字报的过程。如果是革命干部或者军队干部之女，就通过组织找家长，让家长做女儿的工作。他们认为带头的学生，主要是高三年级的梁二同、李黎黎、王南芬三位，分化的结果，就是把她们三人孤立起来。

四个月后，工作组早已撤走，“星火燎原”联队编的“大事记”还用这样的文字记载着，“经过十多天的威逼利诱、分化瓦解，反工作组的许多同学都被迫放弃原来的观点。”虽然大家都认为工作组袒护校领导，把运动搞得冷冷清清，但是背景却有很大不同。首先是高三4班13位干部子女集体认错，她们反对工作组，完全出于共同的认识，与外界无关，也不曾受到海淀区中学的影响。

梁二同等，因为背后有军界支持，她们更加坚定，不怕被孤立，觉得很光荣。她们对工作组的劝告置若罔闻，干脆就不到学校了，把更多的时间用在自己干革命，经常聚在一起讨论形势，或者去海淀区清华附中、北大附中等中学活动、交流。7月初，受北大附中红旗战斗小组的影响，她们成立了女附中最早的学生组织“红旗”。清华附中卜大华记得，在7月23日军训前，女附中“红旗”去过他们学校多次。

有两个反工作组的高一学生，常去清华大学看大字报，那里反对工作组的声浪很高。她们去找蒯大富，他表示支持她们的革命行动。后来，蒯大富还给她们写了信，信上要她们“踢开工作组，自己闹革命”。1967届清华大学

工程化学系学生蒯大富，因率先炮轰工作组，号召“夺权”而被驻清华大学工作组定为“假左派、真右派”。身处逆境的蒯大富，志存胸内跃红日，乐在天涯战恶风。他在信中激昂慷慨地说：

什么是真正的革命左派？真正的革命左派应该是把世界利益放在第一位，心里始终想着正在战斗、正在流血、正在受苦的世界上三分之二的人民，始终想着中国人民，想着党中央、毛主席，他不怕天，不怕地，个人生死置之度外，他们以毛泽东思想为最高指示，他们最懂得策略，善于团结群众。这样的人才是真正的革命左派。

革命左派的主要任务是什么？毛主席教导我们，革命的主要任务是夺权斗争。所以，真正的革命左派，脑子里想的是夺权，但绝不是搞个人野心，当“大官”。你们学校的权在学校领导手里，你们和他们斗，把他们冲垮了，今天，工作组接管了你们的全部权利。那么，每个真正的革命者都应考虑，工作组能不能代表我们，能不能执行党中央、毛主席的指示。如果代表我们，则我们热烈地拥护，如果不代表我们，必须再夺权。这是头等重要的大事，且不能等闲视之，糊里糊涂。

工作组是否可侵犯？工作组是帮助搞文化大革命的，如果他坚决执行中央精神，以毛泽东思想为最高指示，处处为革命群众撑腰，处处打击黑帮分子、保皇派的气焰，放手发动群众，放手让群众写大字报，这样的工作组就该拥护。反之，工作组像小脚女人，不敢放手发动群众，处处压制放，不为左派撑腰，反长右派气焰，这种工作组不能领导，应该赶走。“无限信赖工作组”的口号是反动的，“不许贴工作组的大字报”是反动的。毛泽东思想，具体的，毛主席的书、《人民日报》最近期社论，是我们文化大革命的唯一的最高指示。符合这个，我们就照办。违反这个，我们就反。根本违反，我们就要斗。不管他是什么人，不管他是哪个人派来的工作组，一定要和他们斗。把他们斗臭、斗垮、斗烂，再赶走！

蒯大富大义凛然地说：党中央和毛主席为我们撑腰，我们还有什么可怕的呢?大不了豁出一条命。

老蒯还对“保皇派”的本质做了概括：打着红旗反红旗，压和拉相结合，分化瓦解左派力量。具体来说有五条大棒：1、“放”，实际上压制左派放。2、反动右派学阀过分强调政策，准备细致，主张合二而一，改良主义。3、先立后破。4、纯学术讨论(回避要害问题，引向枝节问题)。5、真理面前人人平等，错误言论人人有份，混战一场，抓住左派不放。

胡启立闻讯亲自到其中一个学生家，说服家长动员孩子交出蒯大富的亲笔信。后来那个学生把蒯大富写的信拿给工作组看，天真地说晚饭后一定要把信再还给她。得到这封信后，工作组认为揪出了幕后的反动分子，立即抄送胡启立和胡克实，胡启立奉命亲自把信送交邓小平办公室。胡克实说：“你们工作组没有组织批判反工作组的同学，而是通过政治工作让他们起义，这是平津战役中的北京打法，经验值得好好总结。”左派和右派，是我们这一代人刚刚懂事就知道其含义的两个名词。左就是好，右就是坏。文革让它们的内涵外延充分扩张，今天是右派，明

天也许就是左派。反之也一样。到了当下，左派和右派的概念，再次发生了根本性的颠覆。

左派，还是右派？永远是个纠结的问题。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的文革纪事】之八：

邓小平的“文革”

自从工作组一个月前进驻师大女附中以来，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一直通过小女儿邓榕和工作组保持沟通，对学校的运动进展了然于心，不过，他仍旧需要当面和他们谈谈。

1966年7月5日上午10点左右，一辆团中央的小车开进中南海，车里坐着胡启立、张世栋和学生代表刘进、宋彬彬。后两人是邓小平点名邀请的，他虽然不认识她们，可是和她们的父亲很熟。解放初期，邓小平主持西南局工作时，刘进的父亲刘仰峤是西南局副秘书长（秘书长空缺），宋彬彬的父亲宋任穷是云南省委书记。

到邓家当面汇报工作，让张世栋真有点紧张，因为那是他第一次见到地位这么高的中央领导同志。好在有上级胡启立同行，他若有遗漏，胡可以兜底。当时室内只有6个人，邓小平卓琳夫妇和4位客人。卓琳给大家倒水让座，一一自我介绍。

刘进记得，那天邓小平一听介绍，就对她说：“刘仰峤是个好同志。”她心头一热都不知说什么了。6月初高教部部长蒋南翔停职后，由她的父亲主持工作，仅仅一周后的6月15日，父亲也成为黑帮被停职。学校和家只一路之隔，可工作组来后，刘进跟着他们天天忙得团团转，根本不回家。有一天，有个同学告诉她，你爸爸出问题了，赶快回去看看吧。她回家一看，高教部大院小院里铺天盖地都是打倒刘仰峤的大字报，她大吃一惊，不明白父亲怎么转眼成了黑帮。几个认识她的造反派立即揪住她，要她当即表态。她说，我相信组织，父亲的问题由组织审查、做结论，他是他，我是我，我还要革命呢。现在，邓小平都说父亲是好人了，刘进怎能不激动？胡启立、张世栋是怎样开始汇报的，她都没有听进去。

汇报由张世栋为主，胡启立补充。邓小平详细询问了工作组在校开展工作的情况，张世栋一一作答。当他讲到在批卞仲耘的会上，有一个人（袁淑娥）上台控诉了很长时间时，邓小平问：“这是什么人？”张说：“她不是学校的人，她是过去在疗养时认识卞仲耘的。她的控诉很有煽动性，当时就引起同学们很大的愤怒。”邓小平听后说：“这是个坏人。”　听完汇报，邓小平讲了三条，第一条是不允许在学生中成立党团以外的组织。那会儿海淀区中学已经有了红卫兵这种学生组织，处于地下状态。邓强调一定要由党、团组织来取代类似红卫兵这样的非法学

生组织，要把学校里学习好、思想好，有威望和组织能力强的学生，吸引到团委或学生会里面，让他们（非法学生组织）没有领头人，没有市场，他们就闹不起来。第二条是要尽快恢复党组织的正常工作，要依靠学校的党组织，不能离开党组织。第三条讲的是女附中的教师情况，说老师是有真本事的，要尽快解放他们，让他们出来工作。还说到王明夏、张玉寿（均为特级数学教员）这些老师非常优秀。

2006年2月，刘进和宋彬彬家访张世栋时，张说："胡启立做了这次谈话的记录。我的注意力都放在如何回答小平同志的问题上了，没有做记录。当时，我看你们两个人一点也不紧张，两人还说话，我想这两个孩子还真随便。"网上流传着一份内容详实的《邓小平7-5接见讲话》，如果属实，出处应该只有一个，就是胡启立。胡启立在1967年初的大字报《邓小平是镇压师大女附中革命学生的黑司令》里，"揭发"了邓的部分谈话内容：

7月5日，邓亲自找了我和工作组长张世栋同志及两位学生代表到中南海开会。他又一次当面指示组织辩论会。当时，一位同学代表说反对工作组的人都不愿意参加辩论了，怎么办？邓竟指示说："她们不来，缺席辩论也可以嘛！"邓又问:多少人反对工作组？同学答:还有二十来人。邓问：你们全校多少人？答：一千六百多人。邓说：一千六百多人对二十人没关系嘛！

请看，这个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提出者的丑恶面目。邓小平是以什么标准来判断真理和是非的？革命小将打在工作组身上，疼在邓小平心里，邓是多么恶毒地决心把革命小将打下去。

强调恢复党团组织，妄图控制革命群众运动。邓小平谈话中几次强调要把党、团组织恢复起来。他不是要在毛泽东思想、革命造反精神的旗帜下恢复，而是要恢复到彭真黑帮控制下的党、团组织的老样子。恢复党团组织是假，妄图控制革命群众，纳入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是真。

邓小平唯恐他的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控制下的党团组织被冲垮，竟恶毒地说："如果这次运动把共产党、共青团都打垮，那是胜利吗?"这是邓小平这个资产阶级代表人物射向中央文革小组和直接射向我们最最敬爱的伟大领袖毛主席的一支毒箭。

邓榕在1967年4月的一张大字报中也"揭发"了父亲。（新北大公社02621支队编报，邓榕发表文章题目是《彻底清算邓小平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的滔天罪行》，1967.4期。后经光明日报、解放日报等转载公开发表）

6月 1 日，毛主席亲自指示发表了第一张马列主义的大字报，我校的运动就轰轰烈烈地起来了，那时，群众都起来了，形势大好。这时，我们因为对运动中一些问题不知怎么办，就去找邓小平，当时，我们要求派工作队，邓小平告诉我们工作队不久就要派下去了，并让卓琳打电话给李雪峰（是其秘书），让他们商量一下怎么办。不久，邓小平派的中学第一个工作组进驻我校，工作组到了我校后，把轰轰烈烈的群众运动镇压了下去。

运动开始不久，邓小平特地把我叫回家，对我说："你们一定要相信工作队，一定要听工作队的话，现在你们

和工作队的意见一致，你们当然听，以后你们的意见和工作队的意见不一致的时候，你们也要听。”我们当时对邓小平是非常信任的，我把这些黑指示告诉了革委会的同学，使得他们也在这种思想控制下，死保工作组。后来当一些革命同学起来造工作组的反时，我们就本着“一定要相信工作队”这一黑指示，打击群众，把反工作队的人说成是野心家……。

他原想叫秘书来搞一次，后大概又觉得自己找工作组更好些，后来他亲自找了一次工作队，这样更便于他控制工作组，控制运动。在谈话中，他大力支持学生斗学生，他也曾对我说过开两次辩论会不算转移目标，不算学生斗学生。邓的黑指示起了关键性的作用，他坚定了工作组斗同学的决心，也控制了群众。

邓一方面布置了我校的斗争会，另一方面他叫秘书打电话给刘志坚，意思是让他专整那些同学的家长，给他们施加多方面的压力，企图使他们投降。

邓小平极端仇视和害怕文化大革命，他想用恢复党团活动来控制运动，使文化大革命夭折。在邓小平的黑指示下，我校工作组匆匆恢复了党团队活动，组成了临时党委、临时团委，临时大队委员会。从此，我校运动便变得更加冷冷清清了。

看着上述“揭发”，不禁心生寒气。那是一个什么时代？为了紧跟毛主席干革命，人人都是翻脸不认人，时刻准备着！

刘进记得，张世栋汇报17日、25日两次学生贴大字报反工作组的情况时，邓说应该组织辩论。“我和宋彬彬很不解，说同学们对这个已经不感兴趣了，反正那些同学也不常来学校，呆在学校的都是拥护工作组的学生。邓说辩论是有意义的，可以让大家懂得道理，受到教育，缺席辩论也可以。邓还讲了在学生中间是分左、中、右的，运动后期都要排队。”宋彬彬记得，邓小平还说了一条，对于学校的走资派批一两个就可以了，不要牵扯的面太广，要不然欠下的债太多，我们还不起。由于张世栋他们汇报了卞仲耘、胡志涛等有些什么问题，所以他就说一、两个为首的批一批就可以了，其他的就不要再批了。他还说老师们都是好的，哪里有那么多修正主义呀？若有那么多，我们十七年的人才是如何培养出来的？！毛主席的女儿不也是女附中培养的嘛！难道都是坏老师教的？

宋彬彬原来听说文化大革命半年就要结束，听了邓的讲话觉得他想尽快结束。

邓小平的“文革”理念，具体到女附中代表的北京中学，即：运动要在党的领导下自上而下进行。尽快恢复党团组织的正常工作。对于学校的走资派批一两个就可以，不要牵扯的面太广。老师们都是好的，要尽早解放她们，属于“资产阶级世界观”的，只是教育问题。禁止成立红卫兵一类非法学生组织，要说服教育反对工作组的学生，对极个别“右派”学生运动后期做处理。

邓小平怎么能想到，毛主席的“文革”很快就要把他打翻在地，开始他跌宕起伏的后半生？

【我的文革纪事】之九：

以革命的名义，学生斗学生

7月5日下午，工作组召开全校大会，遵照邓小平上午的指示，动员和部署“在师生中开展要不要争夺工作组的领导权”的大辩论。

高二2班罗治的笔记详细记录了工作组组长张世栋的动员讲话。为什么要开展这场大辩论？我校存在着和工作组争夺领导权的矛盾和斗争；这个矛盾和斗争是社会上阶级斗争在我校的反映。这个矛盾和斗争不解决，我们的运动就不能很好地开展。我校工作组有缺点，大家批评，我们热烈欢迎。但我校有些同学已经超出提意见的范围了。他们把和我们的矛盾说成是敌我矛盾，是资产阶级保皇派和无产阶级革命派的斗争，把和卞仲耘的斗争说成是大阴谋，把我们运动计划说成是反毛泽东思想的，甚至有人说：反党我也要干到底。由此看来，这些已经超出提意见的范畴，因此有必要进行一场大辩论。我们为了帮助争取他们的转变，做了必要的等待，也做了各种工作，经过大家的帮助和她们自己的学习，已经有些同学转变了，做了检查。但仍然有少数同学坚持自己的意见。工作组是不是革命的，要不要赶，是不是敌我矛盾，这些都要辩论。对她们我们要做工作。应该指出，她们过去帮了敌人的忙，犯了立场性的错误。辩论的目的就是要帮助她们转变过来，和大家团结起来，共同对敌。她们应该赶快悬崖勒马。我校这种矛盾不是孤立的，是和社会上的阶级斗争有联系的。

他还讲了大辩论的目的，是弄清是非，教育群众，加强团结，巩固领导。有的同学以为辩论是要开斗争会，要把有些同学打成反革命，我在这里郑重宣布，不是要开斗争会，不是要把同学打成反革命。辩论的宗旨是增强团结，李黎黎、王南芬、梁二同她们有问题，但和我们还是人民内部矛盾，对她们要团结——批评——团结，对其他人更要这样。到现在为止，李黎黎表示要检查错误，只要你好好检查，揭发有关人的问题，这样你就是好同学，希望你见诸于行动。现在王南芬也表示自己有错，我们表示欢迎，也希望你见诸于行动。对你们来讲，就是检查错误，改正错误。我们主要看你的行动。到现在为止，拒绝参加辩论，没有一点表示检查的只有梁二同一人。我们希望你接受党的教育，转变过来。因此，我们重点的重点是梁二同，对梁我们希望她检查改错，对她也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的。要做到“不戴帽子，不要打人、骂人，不要侮辱人，不要围攻。希望她参加辩论，但参加不参加，由她决定。”辩论会的安排，先讨论她们的大字报，然后就可以写大字报反击。具体讨论：（1）问题是由谁引起的？

（2）她们的矛头指向谁？（3）梁二同等人是不是偶然孤立的？（4）工作组是保皇派还是革命派？应不应该夺工作组的权？

辩论对象高三4班李黎黎（代表13个同班同学）、高三1班王南芬（代表9个不同班级的高中生）、高三3班梁二同（代表18个高中生）。7月6日，在工作组的布置下，校园内贴满了全校师生批判、指责梁二同三人的大字报。7—9日三个半天开辩论会，约80人现场参加，全校则以听广播为主。

三人中，唯梁二同不到学校，拒绝参加辩论。据高三年级一位校友回忆，梁二同在空军大院因反工作组而赫赫有名。她反工作组的行为在空军大院发生争论，空军机关分为两派，内部一开会就说到师大女附中反工作组这件事，这些中层的，并非最高级别的干部开会，居然讨论该不该支持她。邓榕在大字报里也提到，父亲邓小平听到梁二同坚决反工作组时，曾经要秘书打电话让刘志坚（时任总政治部副主任）转告军界有关领导，不要插手女附中的运动。梁二同是我们姐姐班的同学，她给我的印象朴素、低调，总穿着褪色的旧军装。她的气场很大，由她发起组建的毛泽东主义红卫兵一直坚持到1967年夏天，还在我的日记里出现过，那时，一哄而起的师大女附中“红卫兵”却早已烟消云散。

人的记忆虽不可靠，却常常以画面出现。我记得有一次从高三3班教室门前经过，恰巧看见一群同学面朝里围在一起，叽叽喳喳地指责着谁。我也挤进去看热闹，发现被围在中间的是小F，她是梁二同团队里为数极少的非干部子弟，因“白专”被讥为想做居里夫人。小F坐在中间的椅子上，白皙的脸涨得通红，头发被汗水黏在前额，目光冷傲，说话口气毫不示弱。坚持以强硬态度对抗工作组的梁二同可以不来，但是小F没有梁二同的“资本”，她躲不开“大辩论”。

受到围攻最严重的当属李黎黎，6月17日以高三4班13人为主的第一波反对工作组大字报的第一个签名者。她们13人最终都承认了错误，回到“正轨”上来，但是李黎黎被彻底压垮了。我至今还记得她的娃娃脸和娇小身材。辩论会后不久，她成为哭笑无常的精神分裂症患者，两年后大病初愈的李黎黎下乡到北大荒农场，又确诊患上红斑狼疮。1969年夏，她回京探亲，返回农场的次日因服药过量，不幸去世，年仅22岁。写这些字的时候，李黎黎仿佛就坐在我的桌旁，她会感觉到我的心痛吗？

王南芬曾经是学校学生会主席，学生党员，有很高威信。我那时虽不认识她，却一直敬仰她具有的学生领袖范儿。我也记得王南芬只身战群雄的场面。我没有机会和王南芬谈起往事，但是我懂得，只有经历过，才知道成为众矢之的的滋味；只有被伤害，才知道那个伤疤一触就会流血，不管时光流逝了多少年。

三天辩论过后，召开了总结大会。当时有清华大学同学来作报告，说蒯大富是“假左派、真右派”，是“反革命”。工作组一位副组长讲话，说我校反工作组的幕后人物是“反革命分子”蒯大富。张世栋作总结，认为“辩论

会”是成功的，达到了“预期的目的”。辩论壮大、教育了左派队伍，进一步巩固了党在女附中的领导。与此同时，恢复党团组织。成立新的党总支和临时团委。7月12日，由学生代表会主席刘进宣布成立革命委员会。刘进在讲话中强调：革委会要把学习毛著当做第一件大事，最大的政治。我们要怀着对毛主席的无限热爱，对毛泽东思想的无限崇拜、无限敬仰来学习、宣传、运用。在斗争中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团结绝大多数，向一切牛鬼蛇神开火。她还就学毛选问题做了具体安排。每天8－9点进行“毛泽东思想万万岁”的广播，9－12点学毛选，9－11点自学，11－12点可以相互交流，等等。

革命委员会设委员15人，其中初中生3人，高中生9人，教师2人，职工1人。反工作组的教师组织“星火燎原”联队，当年十月张贴的《大事记》对“革委会”表示了不屑，称：工作组违背巴黎公社的选举原则，而是一切包办代替。匆匆恢复基层党组织，以便进一步推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镇压群众运动。

接着，各班级也展开“反夺权”的斗争，并让老师回到各班级参加运动。

这时，我所在的班发生了一件事。（我在纪事之四《谁主沉浮》中写到，我班核心小组“5个人有四个是团员，唯一一个非团员也有过硬之处，她的伯父是开国上将，一个月后她‘火线’入了团。”我想她应该是核心小组里的二号人物，暂且叫B吧。）B同学要“火线入团”了，以前不同意她入团的干部子弟们，鉴于她运动中的积极表现，现在必须热情欢迎她入团。我所在的小组有两个团员，一个是干部子弟，另一个出身平民。她们说，B要火线入团了，我们几个都觉得运动开始没几天，平时入不了团，现在凭什么就能入团？颇不以为然。我说，不同意就别举手呗。这成为我后来的一个罪状，许多年后我理解了B对我的愤恨。我班干部子弟文革前基本都已发展入团，她却被挡在外面，现在要火线入团，这是莫大的光荣和骄傲。我对她的不敬，确实伤害了她。

七月中旬，我们班也像别的班一样，抓了“夺权分子”，就是我。说实话，年深日久，我对当时发生的事情早已释怀、淡忘，也不记恨任何同学。之所以要说出来，只是为了告诉年轻人，文革的荒唐，让鸡毛蒜皮也能变成投枪和匕首。

（1967年初解放军进驻学校后，首先开展了“批判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活动，我在一篇日记里回忆了几个月前的事情，如下）

7月14日，我还高高兴兴的，到了7月15日就一下子翻了个，掉入地狱里去了。我们战斗组当时是6个人，对核心小组挺不满的，觉得她们高高在上，尽是老虎屁股摸不得的人。还没斗我之前，核心小组就有人告诉我们小组的一个同学，说我们发展下去是危险的，要夺权。7月14日，在如何对待班主任的问题我们和核心小组的主要负责人发生了分歧，我们就学毛主席那段语录：“共产党员对待落后人们的态度，不是轻视他们，看不起他们，而是亲近他们，团结她们，说服他们，鼓励他们前进。”她们就特强调斗争，当时一个同学就叉着腰（B同学）气哼哼地说：“毛主席说的，就是应该团结、斗争、团结！”毛主席所说的斗争，才不是把××斗一通让他低头认罪、教课

怎么放毒等等。后来她们又批判温情主义，当时核心组给我们一种无形的压力，联想到以前提意见的情况，我就觉得干部要整同学，而且干部和同学之间有很大的矛盾，后来我就说了。

于是，7月15日午饭前，核心小组A同学走到讲台前，先念了毛主席语录，我至今还记得那句话：在背后击一猛掌！然后她宣布，下午我们要给冯敬兰开一个会，你已经到了悬崖边，非常危险了！我们的目的就是拯救你。

下午的会大约开了两个钟头，我被揭发的严重问题有三，1、核心小组不是选出来的，是自封的；2、对核心小组B同学火线入团，鼓动团员不举手；3、平时我还说过某个干部子弟娇气、劳动不出力。这些被上纲到要夺权，仇视干部子弟，仇视党的阶级路线。余下的揭发全是鸡毛蒜皮。一个同学站起来表示现在才认清我的丑恶嘴脸，很痛心。一个同学很胆小，站起来迟疑了一下，说我偷看《参考消息》。还有的揭发我特别想看《红楼梦》；说过小说《艳阳天》里地主马小辫、富农六指马斋、富裕中农弯弯绕、马大炮写得最好。有个同学鄙夷地说，沙柯莱（语文老师）就喜欢她这样的人（因为老师有历史问题，被坏人看重，故证明我也不是好东西）！说话尖酸刻薄，清高孤傲，你有什么了不起？等等。B同学仿佛受到我的迫害已久，几次愤怒地跳到我面前，粉面含威，叉腰指斥，将揭批推向高潮。我心里不服，觉得是小B泄私愤，可是任你有十张嘴，又能奈何？还得低眉顺眼地忍受她。

我们真是冤家对头啊！从初一开始，我俩就在一个小组，B时常找茬欺负我，我也不喜欢她，一是看不上她老撒娇，二是反感她总把“我伯伯（bai）”挂在嘴上。有一次劳动课，我俩抬一付筐，她说，你知道我为什么恨你吗？我小学特恨我们班一个女生，因为你长得特像她，所以我第一次看见你，就恨你了。当时她的坦诚感动了我，觉得她也挺可爱的。没想到以后还是老样子，她照旧恨我，眼神话语照旧不友善。忆苦思甜课后，她会指着我鼻子质问，你为什么不哭？我的作文《驳突尼斯总统布尔吉巴的反华言论》被老师在课堂上当范文讲解后，一下课她就跳到我眼前，扬着下巴眨着眼睛说：“好哇！你敢称毛主席同志？你算老几？！”类似的事情防不胜防，我特别怵她。文革开始后，她作为上将的侄女，地位陡升，耍笑我更是小菜。因为我又高又瘦，她说：“瞧你那德行，两条大长腿，偷越国境倒容易，长腿一撩，就迈过了界桩！”1967年初军训开始，她还不改对我的歧视。有一阵只要她看见我，四周又没人，就会小声叫我：“小偷！小偷！”我偷你什么了？她说，军毯，你还我军毯！虽然我已经不怕她了，但是让同学们知道了也是说不清的事情，我只对好友小六说过。过了一阵，小六告诉我，B的姐姐去外地串联拿走了她的军毯，给她送回来了。到此为止，我顶替B最恨的小学同学，忍受她的欺负才告结束。今天，写出这些事，如果B同学能够读到，我希望你我一笑泯恩仇，彼此谅解，不再互相记恨。

从那天以后，我就被孤立了。平时要好的同学，眼睛不会和我对视，几个人正在说笑，我一出现，立即冷场。只有小六，悄悄对我说：“你也不用背包袱，自己是什么人自己最清楚。”小六，你不知这句话给了我多少温暖，让我记忆至今！

又过了几天，有人叫我去楼梯旁的一间小库房去，一进门就看见她们坐在一圈课桌上，正等着我呢。我被围在

中间，你一言我一语又挨了一顿训斥，大意是说我们明天就要去军训了，你别以为没人管你了，你的一言一行我们都知道。

哦，她们要去军训了！我心里有一种解放了的窃喜。7月23日，大队伍开拔去了河北南部的邢台，听说要去军训一个月。我和二三十个同学坐卡车去了郊区农村。原来，我并不孤立。在反夺权斗争中，各班都有被整的同学，我们成为这个夏天里，女附中的第一批“贱民”。

或许邓榕对她17岁那年春天给父亲邓小平贴大字报的行为，会追悔一生。不过，大字报说出了邓小平的“文革”，就是反右运动的延续。

邓小平多次和我说：要不断地分类排队，划分左中右等等，目的就是要“选准打击目标。”这个目标就是革命群众，这成了我的指导思想。在我做大队工作的时候，忠实地执行了这些指示。在初一、初二各班中，让各班辅导员首先分类排队，划分左中右，实际上就是排“黑名单”，找出依靠对象和打击对象。有的班共分七、八类之多，开几次辅导员会也都说各班谁是左派，谁是右派……。当时，一些班里的领导小组成员出身不怎么好，由于受反动血统论之毒害，我极端的唯出身论，满脑子想得都是“夺权”，在排黑名单之后，就大搞夺权斗争，想把各班都换上我们信任的人，热衷于调查家庭问题，今天你是领导小组的，明天一调查出你家有问题，就换掉。为了开一个改选会，商量半天，估计各种情况。恶毒的是先把一些同学在班上搞臭，激起民愤，然后再改选、换掉，完全是运动群众。这样做了一个时期，基本上各班都换上了我们信任的人，大大打击了广大革命群众的革命积极性，被打击的群众抬不起头，丧失进步的信心，觉得没出路，由于沉重的精神枷锁，广大群众只好俯首听令，奴隶主义十分严重。我们这一阵夺权活动，扼杀了革命群众的革命积极性，我们是在为资产阶级反动路线大夺权，为更深一步推行刘邓路线提供了良好的条件，以及给后来的对联辩论提供了思想基础。这同一时期，高年级的学生斗学生也是由于忠实执行了邓小平的黑指示的原因。在这里我向反动路线的受害者赔礼道歉。很多事情不能怪各班辅导员，责任主要应由我负。（邓榕（原载新北大公社０２６２１支队编《彻底清算邓小平在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中的滔天罪行》，１９６７．４）

邓榕详细写了她如何遵照父亲的指示，整治同学的经过，并致以真诚的道歉。邓榕的道歉，应该是高干子弟为文革中的激烈伤害行为，最早的道歉吧！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我的文革纪事】之十：

文革即将结束，突然惊天逆转

连续三天的全校反夺权辩论会和各年级的反夺权斗争告一段落，学生中的左中右界限分明。

7月18日，工作组根据上级指示，分别进行集训、军训的动员，除初中一二年级学生放暑假外，全校师生兵分三路，各奔目标。少数骨干学生参加在马神庙小学对教师的集训，少数“有问题”不符合军训条件的学生去郊区农村劳动，大部分学生去邢台某部队接受军训。时间一个月。然后，就准备新学年开学，正式复课。从工作组到老师学生，大家都以为文革即将结束了！

7月23日，集训、军训、下乡劳动三路人马全部离校。因为小学已经放暑假，工作组遵照上级安排，借用了阜成门外白堆子的马神庙小学，作为女附中老师们的集训场所。张世栋在集训动员中，希望教师放下包袱，自觉革命，珍视机会，利用形势。他说，这一关如果过好，至少可以保几年、甚至保一辈子永不变质，革命到底。他的话后来被反工作组的老师组织（即后来的星火燎原战斗队）指控为“公然大反毛泽东思想，和毛主席唱反调”。

集训严格按照“四清”的做法，从校领导到普通教员，全部“上楼”，再分头自我检讨，逐一过关“下楼”。所谓“上楼”，即先定你是有问题的人，通过挨个检讨（即洗手洗澡）、过筛子（甄别），确认你是好人、比较好的人、有问题但属于“人民内部矛盾”、黑帮，共分四类。过关解放，称“下楼”。出身好，历史单纯的年轻老师很快就下楼了。有历史问题、出身不好、资历长的老师，下楼肯定费点劲，最终也会过关。党的总书记邓小平已经说过，女附中的老师都是好的、有水平的，批一两个即可。最后卡住的，即第四类干部，一定是党总支书记卞仲耘和主持日常工作的副校长胡志涛，这没有办法，运动就是要整她们。

（四清运动是指1963年至1966年，中共中央在全国城乡开展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运动的内容，一开始在农村中是“清工分，清账目，清仓库和清财物”，后期在城乡中表现为“清思想，清政治，清组织和清经济”。）

胡志涛校长在文革后写的《“八五”祭》中概略写了集训的情况，工作组把校领导和全体教职员弄到白堆子马神庙小学集中学习，不许回家。由学生代表主持会议，让每人准备‘洗澡、下楼’，实际是人人过关。

卞仲耘校长在集训开始前，给工作组写信要求澄清两个问题，一是袁淑娥对她的造谣诬陷，二是关于“武装政变”的问题。她特别强调了袁淑娥破坏女附中运动的情况，她此前送给工作组、团中央的材料里已详尽写了，并请求调查处理，不知调查的结果如何？怎样处理？卞校长在信中悲愤地说，袁在我们宿舍区捏造谣言，继续发生影响：附近的孩子们见到我就按照袁的大字报上的话辱骂我是“反革命”、“大右派”，打骂我的孩子。袁布置邻居监视我家进出的活动。袁过去在我校大量散布谣言，在学生中影响很大。现在就要放假，希望工作组加以澄清。另外，她还希望能够有看大字报的自由。

1966年7月24日，卞仲耘再次致信工作组，表示坚决拥护党中央和毛主席关于文化大革命的集训指示。“我一定按照报告中所说的去做。在党和革命师生的帮助下，不顾一切，投身到这一场文化大革命斗争中去。有什么错，就检查改正。有什么资产阶级、修正主义、封建主义思想，就批判，把它斗臭、斗倒。作一个永远听毛主席话、跟毛主席走的好党员，决不半截革命。不论党和革命师生对我怎样揭发、批判、斗争，我都接受。”她希望工作队、党组织帮助她一把。“我决不辜负党这些年来对我的教育和培养，不论在什么情况下，我是革命到底的。”可是，谁都不知道，毛主席在7月18日从南方回到了北京，7月24日决定撤工作组，一切都推倒重来。不仅各级领导干部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就连国家主席刘少奇和党的总书记邓小平也自叹“老革命遇到了新问题”。邓小平从中央开会回来，告诉家人撤工作组的事，说：“大学撤，我同意，中学我不同意。”据说邓榕在集训期间两次被母亲叫去谈话，邓榕也说过：“大学可撤工作组，中学不能，因大学是十八岁以上的，中学是十八岁以下的，还要辅导。”邓小平对中学即将“群龙无首”的严重后果忧心忡忡，可是伟大领袖并不在意，他及时发现了刘邓推行资产阶级反动路线，派工作组镇压革命和群众运动，极为震怒。真正的厮杀即将开始。

星火燎原联队当年十月张贴的《大事记》如此回溯：

7月26日：我们伟大的舵手接见中央文革小组全体成员时，作出了“撤走工作组”的英明指示，指出全国的工作组几乎百分之九十以上犯了普遍的方向性路线性错误。是我们伟大的领袖毛主席又一次拨正了航向。

7月28日：下午原定的洗手洗澡中止进行。晚上一部分师生进城到音乐堂开大会。会上中央文革小组参加，肯定北京四中的倡议（关于要不要保姆?即工作组?问题），给广大革命师生以莫大鼓舞。在马神庙传出了北京四中革命委员会的倡议信，要点是：∆革命的路自己走，任何人不能包办代替，辩论革命师生要不要工作组。∆罢胡启立的官。∆军训、集训暂停，回校参加文化大革命。此时，有些同志冲出集训的“牢门”到北师大，大抄中央文革首长讲话。工作组在集训期间使教员同志不能及时看到报纸、不能及时听到广播、不能听到毛主席的声音的阴谋宣告破产。工作组不得不支持参加辩论会，但又提出文化大革命由工作组指定的革委会领导，工作组当参谋，企图幕后指挥，贯彻没有工作组的工作组路线。

7月29日：上午十一点从马神庙返校，集训的大阴谋彻底破产。

同一天，北京新市委在人民大会堂召开撤工作组的万人大会，女附中以刘进为首的、工作组依靠的“正统派”学生骨干参加了大会，其中也有邓榕。她们记得，毛主席一出来，掌声雷动。毛主席说工作组是消防队，压制了群众起来革命，派工作组是方向路线的错误。

7月30日下午，工作组召开全校大会（实际上只有参加集训的老师学生参加），先放了7月29日人大会堂领导讲话，接着宣读了中央关于撤销大专学校、中学工作组的决定，随后宣布，工作组撤出师大女附中。今后，学生要自己解放自己，自己起来干革命。从进驻到撤离，工作组工作了50多天，但是张世栋和主要成员为此却被批判了五个多月。

而在邢台军训的大队人马还蒙在鼓里。军训是突然结束的，为庆祝八一建军节开的联欢会临时改成了欢送会。军训期间受的是“正面教育”，班长关心学生，学生之间没有隔阂，没有人因为出身问题受歧视。军训中止，说走就走，同学们都很惊讶，有的人还哭了。军训原计划一个月，谁也没想到一个礼拜就撤了。

带队军训的工作组副组长王润芝也很惊讶，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学生代表会副主席尹斐（高二四班学生）是学生的头儿，在回北京的火车上，她想不出北京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心里惴惴不安。军训的大队伍8月1日回到北京，没有车来接他们，王润芝率领着数百学生走回学校。一看校门口、校园里，到处贴着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基本如此），王老师完全懵了，满脸错愕的表情，给初三三班学生叶维丽留下难忘印象。她记得大家是从永定门火车站走回学校的，到了学校一看，整个校园面目皆非。大字报主要是鼓吹对联的，“老子英雄儿好汉”，给人的冲击太大了。和工作组有关的大字报似乎并不多。一回到学校，就有人向我们宣布工作组撤消的消息，真把人给震懵了。

我属于那拨下乡劳动“有问题“的学生。对于去了郊区哪个村，同去的有多少人，已经基本想不起来了。多年来脑子里只留存了一个场面。大概是到达村里的第一夜，我们集体睡在小学校的一间教室里。半夜我被惊醒，听到房顶上有脚步声，院子里也有人大声说话，屋里的灯明晃晃地亮着。我的第一感觉是，真把我们当专政对象了。睡在我旁边的同班同学小M正和衣靠墙坐着，似乎还没睡呢。我问发生什么事了？你干嘛不睡觉？她一脸正气地说：我是负责监视你的。我觉得很好笑，你自以为高人一等吗，还监视我？看她冷冷的表情，我不怀疑她事先接受了监视我的任务。她们歧视小M，不让她军训又给不出理由，就以让她监视我为由，去乡下劳动。是小M自己拿鸡毛当令箭了！我心里颇瞧不起小M，翻身不搭理她，继续睡觉。

小M来自单亲家庭，自幼和母亲相依为命，过着艰苦的生活。她聪明、善良，单纯，学习刻苦、上进心强、积极要求入团，当过学习班长和外语课代表，但有一样不好，就是一根筋，凡事咬死理，总爱弄明白“意义”。她自视甚高，却常遭同学耍笑，自己还不明白。有一次早晨轮到我做值日，我擦干净黑板，就顺手画了一副小M的漫画，小辫子梳的乱糟糟，衣服长的在里短的在外，裤腿吊着，斜背一个玻璃丝编的网兜，里面的书本、铅笔盒历历

在目。这时她走进了教室，同学们哄堂大笑，只有她绷着小脸，径直走到座位上。当她看见黑板上的“自己”时也笑了。想到这件事，在此我要为恶作剧向小M说一声对不起。文革初期她并没被斗争过，却同样遭到侮辱和践踏，但她自己好像总是不明就里似的。对联出来后，她的课桌和我的一起被摆在教室后面的一个角落。她的家庭出身不是班里最不好，本人很激进又没挨斗，怎么老和我捆绑在一起呢？我悄声问她怎么啦？得到的是严厉的斥责：“我和你的本质不一样！”文革后，我曾经和她说起她的“革命”行为，她自己也觉得好笑。我在20年前写过长散文《同窗的你》（发表在《中国作家》杂志），写的就是小M的文革遭遇和她艰苦的少年时代，后来她一直是我的朋友。

我们“坏学生”下乡劳动比军训的大队人马早回来一天。学校里虽然看不见几个学生，却能感到不寻常的气氛。宿舍楼大门两旁贴的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横批：基本如此）特别醒目，看一眼就心跳半天。大字报以“自来红们站起来”、“狗崽子不许乱说乱动”之类为多，也有零星批判工作组的。我是狗崽子吗？不，我坚决否认，可是内心的惶恐难以言说。在大食堂旁边的布告栏，新贴出的大字报十分夺目，红纸黑字，字写得很好，原来是毛泽东主义红卫兵的成立宣言，反工作组的梁二同那一派终于正式跻身学校的运动主流。我记得是两张红纸，关于加入条件，宣言郑重承诺：执行党的“有成分论、不唯成分、重在阶级表现”的阶级路线。这些字让我心头一热，她们不歧视“狗崽子”，的确是真正的左派。

我提着小小的铺盖卷，往家走的一路，心情都很紧张慌乱。

八月即将到来。我十六岁这一年的八月，将以狂热混乱、暴力血腥和恐怖惊悚留在我的终生记忆里。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的文革纪事】之十一：

学生斗学生，再掀狂澜

工作组走了。作为“镇压学生运动的消防队”，那些血气方刚的年轻人，一头雾水地被派到学校领导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又灰头土脸地突然撤出了校园。随后，他们的主要成员成为文革初期第二波被批斗的对象。

工作组驻校期间受压挨整的老师学生，从此可以获得解放了吧？不，只有反对工作组的学生从右派转身成为左派，扬眉吐气、挥斥方遒。更多人因对联的横空出世，将陷入新一轮伤害之中。老子英雄儿好汉 / 老子反动儿混蛋，成为一道鸿沟，划分出中国式的雅利安人和犹太人；成为一道魔咒，嫉妒心、报复心、虚荣心、虐待狂等等人性的毒素，将以革命的名义继续发酵。

校园里完全乱了套。军训的同学回来后，学校也没有人召集开个会或者广播一下，下一步到底怎么办。反正再也不用坐在教室里学习报纸社论、揭发校领导了。许多人都跑到大学看大字报去了，我因“有案在身”，格外小心，每天上午都去学校转一圈，看不到以往的热闹，班里也不见有什么动静。校园里大字报不多，记忆里有少量批判工作组的大字报，贴在宿舍楼前，长篇大论，四平八稳，字体工整，一看就是老师们写的，可是没人爱看，大家的兴奋中心是对联。关于诠释对联的大字报，有本校学生写的，也有从外校抄来的，譬如最早成立的红卫兵组织、北大附中红旗战斗小组的名篇《自来红们站起来》，开篇就是“我们是顶天立地的革命后代,我们是天生的造反者,我们到这个世界上来就是为了造资产阶级的反,接无产阶级的革命大旗。老子拿下了政权,儿子就要接过来,这叫一代一代往下传。”铿锵有力，掷地有声。“对联”不仅贴在校园里各种建筑的门楣上，也登堂入室。“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横批由原版“基本如此”迅速变成“历来如此”、“就是如此”、“完全如此”、“永远如此”等等。所有的学生，在对联面前，立即分成两个阶级，不论你是同意或是反对，没有第三种选择。自来红或自来黑，成为整人和挨整的唯一标签。

教师组织“星火燎原联队”的《大事记》简单描述了8月1日的校园。“在极少数坚持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人别有用心的煽动下，今天校内贴出了‘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的反动对联，宣扬剥削阶级的反动血统论与无产阶级革命路线相对抗。随之，校内‘混蛋’、‘狗崽子’骂声不绝，一些出身不好的同学受到极大的压力。造

成群众间的分裂和严重对立。”这段文字用的是8月1日当天的口气，从认识上看显然是后来补写的。

高年级学生以辩论对联为借口在班里公开羞辱“黑五类”的集体活动，基本上没有。我询问了不同年级的一些高中校友，她们都否认自己班里在8月初的几天斗争了同学。我猜想主要的原因是高中各班在工作组期间，已经整过反工作组的同学，班集体或干部子弟早已分裂成两派。次要的原因是高中生稍微年长，“红五类”多少还保持着高傲和克制。例外的原因是高二高三有的班干部子弟数量少，不成气候。（女附中招收的干部子弟以初一、初二、高一的数量最多，说明1964年以后，招生政策是有倾斜的。）尽管没有集中斗争“黑五类”，不过肃杀的气氛、歧视的目光、有针对性的羞辱并不见得少。只有受到伤害的人知道什么叫做冷暴力，心灵的疮疤会被几十年的历史尘埃掩埋，可是它没有消失，一碰就会出血。受害人不堪回首、不能原谅，加害者不以为然、不愿面对，双方至今回避在班级的聚会碰面，就是现实。

初中生的表现，则更直接、更公开、更狂热。由于年纪小，工作组期间，初中生普遍处于运动的外围，也没有反工作组一说。现在，终于轮到她们登场了。出身不好是硬杠，如果你长得好看、学习成绩拔尖、最先入团、多才多艺、人缘好、老师偏爱、与某个干部子弟有过节等等，同样会招来祸端。每个年级都有对“非红五类”出身的同学进行公开羞辱、恫吓、谩骂、体罚，甚至暴力的集体性活动。

1966年冬天，我认识了初一3班的原少先队中队长仉乃华，一个长睫毛、大眼睛、高鼻梁的漂亮小姑娘，她说起8月的遭遇，我至今未忘。仉乃华的父亲因当过“资方代理人”被关了起来，身为中学教师的母亲跳龙潭湖自杀，每天中午她被初一的几个高干子弟罚站在火辣辣的太阳底下。她们坐在阴凉处，一边吃冰棍一边辱骂她，不时有人骑车围着她打转，看她东躲西闪的狼狈样子，她们哈哈大笑，极为开心。那年，她们都是14岁。

初二3班学生罗玉平有这样的回忆：有一天晚上，我接到了电话，我们班团支部的一位干部在电话里没头没脑地说：“我们给你念一幅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横批是：基本如此。”说完这些，她很得意且坚决果断地放下了电话。我如坠五里雾中。……第二天我到了学校，满校园的墙上都刷上了这些字样。（罗点点著《红色家族档案》，南海出版社，1999年1月，第221页）由于父亲罗瑞卿大将政治上已被判了死刑，罗玉平（点点）在文革一开始就被打入另册。比她更倒霉的还有初三2班黄梅，受父亲黄克诚大将的牵累，她从上初一就遭到了歧视，对联出来后班里学生分成三六九等，黄梅和另一同学成为最低一等，受到的欺辱加了倍。我记忆中的黄梅，小小年纪就是“少白头”，厚厚的近视眼镜，不知遮挡了她心中的多少屈辱和苦闷。

暴力，是从8月4日开始的。

1967届初中生、初二4班张鸿敏曾经著文写到，1966年8月3日晚，天已全黑，闷热，大约九点多，突然有三、四个“红五类”同学找到她家，非常严厉地说：“你明天早晨必须到学校，如果不去，格杀勿论！”说完转身离去。8月4日上午，她心怀恐惧走进教室。课桌靠边，当中摆着几排椅子，全班四十多个同学，被分成三类，“红五

类”坐在椅子上，“黑五类”站在黑板前，面对大家站成一排，十几个出身一般家庭的同学坐在地上，张鸿敏是“黑五类”之一。批斗会开始，教室门被砰然推开。董××被几个“红五类”推搡着进来，被喝斥“你什么出身？”“革军。”“革军？骗人！你生父是反革命！”董的母亲是俄语教授，父亲是解放军军医，原来那不是她的生父。董站进了“黑五类”行列。这时，20个正牌“红五类”围上来，扯下她们的红领巾，警告“永远不许再戴！”接着，“殴打开始，同班女生打女生，拳打脚踢，刷大字报的浆糊、墨汁从头上浇下来，要我们揭发父母的反动言行，承认自己是狗崽子。”一个初二女孩，被同学押着从二楼楼梯手脚着地向下爬，脖子上还挂着一个马扎。红五类对黑五类令人发指的折磨，四十多年后让我的一个同班同学说起来还唏嘘不已。无论这个同学今在何方，她15岁那年受到的伤害都是终生不能抹去的记忆。侮辱她折磨她的同学，你会忘在脑后吗？

初二5班一位学生保存的日记，记有8月4日班里的批斗会，五位家庭出身不好的同学被当场摘了红领巾和毛主席像章，连她们手中的《毛主席语录》也被抢去。她还记得，班里一个出身不好的同学路过初二4班门口，被这个班叫“扫敌”的干部子弟叫住，当众扇了耳光。“扫敌”的骄狂、冷酷，留在不同年级同学的记忆里，她对卞校长的侮辱，也以亲笔字迹保存在王晶垚先生那里。如果那年的8月，借对联之威欺负过同学的“扫敌”们能够读到这段文字，我希望你们勇敢地走出心灵的困境，去向曾经被你们伤害过的同学、老师登门道歉。道歉，是对自己精神的洗涤和解脱，无关乎受害者。因为她们没有你的道歉，也有自己的成长、自己的人生。不要用“那时我只是个孩子，文革干嘛让我负责”来开脱，道理很浅显，你是孩子，同学也是孩子，为什么人家要受你的欺辱、挨你的耳光？豁出去，道歉吧！哪怕要忍受谩骂也不要退缩，不要把自己应受的惩罚留给下一代。

我所在的初三年级，也是伤痕累累，同学之间的分裂至今不能弥合。每班都有骄狂蛮横、恣意践踏和侮辱同学人格的人，被大家永久记住。听说初三4班很例外，我曾问过一个同学，为什么你们班没有整“黑五类”？她说：“马秋莎不许同学斗同学。个别干部子弟欺负同学的事可能有，但是我们班没有集体斗过任何同学。”我印象中的马秋莎唇红齿白，人很漂亮，性格开朗、阳光，课间十分钟，有时都会听见隔壁教室里她说话的大嗓门。

在叶維丽、马笑冬的口述成长史《动荡的青春》（新华出版社2008年版）一书中，马笑冬说：“一个班集体里会不会发生暴力和学生斗学生的事，常常取决于这个班上的干部。我很感激我们班的头头，她是文革前我们年级第一个加入共青团的，后来又是年级团支部书记。她人很成熟，文革中很讲政策。”马笑冬所在的女八中是文革初以暴力出名的女校，她的班开批判会，一上来那个当“头头”的同学就约法三章，不许打人骂人武斗。一个同学的父亲是国军军官，参加过江西的五次“围剿红军”，“这在当年可谓罪大恶极，如果我们班换一个头头，说不定她会挨打，她的父亲也早就没命了。”这个讲政策的干部子弟叫佟芮，我后来认识了她，心里对她非常敬重。

遗憾的是，像马秋莎、佟芮这样小小年纪却头脑清醒、又有勇气，在狂热暴力的大潮流中，特立独行，坚守着人性大善的女孩，实在太少了。

8月4日下午，还发生了打老师的事件，胡志涛校长在文革后写的《“八五”祭》一文里写道，当时几个校领导正集中在办公室“学习”，突然闯进来七八个学生，骂骂咧咧，有的拿棍，有的拿皮带，狠狠地抽打我们……。晚上，我爱人看到我身上被抽打的伤痕说：“你们学校怎么这样乱？！”我说：“工作组走了，没有人管，有什么办法？！”“明天你暂时不去学校。”“我是校长，不去学校怎么行？” 我做了一个粗略的统计，师大女附中当年在校生有1600多人，其中干部子弟（父母职位在司局长以上，或1945年以前参加革命）约560人左右，加上人数很少的工人、贫下中农、革命烈士子弟，大约600人。当时，身处文化界、教育界的干部首当其冲，大部分已经靠边站，“红五类”的队伍正在缩水，最响当当的惟有军界干部子弟了。她们腰系皮带、一身褪色旧军装的打扮，引领了那个夏天的时尚，后来也成为暴力的象征。

卞仲耘校长的丈夫王晶垚先生，一直把师大女附中称为“皇家女校”。已故知名教育家、28岁就成为女附中教导主任的刘秀莹老师，生前接受网刊《记忆》的编辑戴为伟女士访谈时，有过这样一段话：政治局委员、常委、部长、副部长，国务院总理、副总理，只要有女儿的，几乎90%在我们学校。她们之中，有的很优秀，有的不怎么优秀，有的很不优秀，或者说，表现很不好。我们做老师的，不能因为学生不好，就歧视学生。家庭出身不好的，不能歧视；表现不好的，也不能歧视。卞校长、胡校长教育我们，都要一视同仁，教育和帮助她们成长。卞校长是很热爱干部子弟的。干部子弟在学校什么都说呀，什么从家里听来的都说。上课，老师讲完课，她举手，她说：“老师你讲的不对，我爸那个文件说的，跟你说的就不一样。”老师说：“你爸那个文件我看不着，我只能按照我知道的讲。”你说这课堂还怎么讲下去了？卞校长看到了，就给中央写信，把这个情况都跟中央汇报，说在家里说话小心一点，有些事不要当着孩子的面讲；或者再嘱咐一下孩子。像刘少奇，他的女儿在我们学校上学的时候，他就跟孩子说，中南海里的事，你们要讲出去，我就打断你们腿，你们从此别回中南海。教育还是很严的。林彪，他自己的错误咱们单说，林彪对林豆豆，要求非常严的。我给你举个例子，林豆豆在我们学校上了三年，班主任都不知道她是林彪的女儿。她填父亲的姓名一直用林育容，到初三要毕业了，林豆豆说：“杨老师，我爸爸想请你去我们家吃顿饭”，班主任想，家长要请吃饭了，就去一下吧。去了，吓一跳，敢情是林彪。像刘伯承同志，用核桃那么大的字写的信（给我们），他眼睛瞎了呀。他的女儿在我们学校4门不及格，校长要保送她去哈军工（哈尔滨军事工程学院）。刘伯承写一封信来说，该留级（就）留级，不要因为是刘伯承的女儿就特殊。这封信在学校一传开，大家都服气了。上世纪50年代、60年代，一些老共产党员，不象今天，他们对孩子的要求还是很严格的。像李纳填家庭地址，从来都是中南海大伙房，根本就不敢写别的。（《记忆》112期,4月30日）

时过境迁。1966年8月，在“皇家女校”对老师同学首开暴力先河的，也是来自革命家庭的女儿们。她们虽然只是干部子弟中的少数人，却以残忍、冷酷和不可一世给母校留下了永远的耻辱。

8月4日，我在教室的黑板上看到一则通知，大意是明天上午召开班会，请互相转告，按时到校。我暗想，可能又要整我了吧？心里打定主意，明天不来学校！

事后多少年里，只要想起8月5日，我就会奇怪，当年怎有那么大的胆子，居然敢“逃学”？！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我的文革纪事】之十二：

我的8.5

1966年8月5日下午，校园里发生了游斗卞仲耘等五位校领导的暴力活动。当时我被罚在教室里擦玻璃，对外面的喧嚣竟浑然不知。

8月5日上午，我斗胆“逃学”了，可是躲在家里的半天，如坐针毡。吃完午饭，我妈让我睡觉，可哪里睡得着？忽然，我听见院里有人喊我的名字，出门一看，是我的两个同学。她俩从来没有来过我家，竟一下子就找到了。她们问我为什么上午没去学校？我说头疼。她们说，现在你跟我们去学校吧。就像逃犯突然被抓住，我从昨天决定逃避班会开始的不安和焦虑，反而消失了。

我家离学校有三站地，步行半小时。我们一路闷不做声，她俩不理睬我，互相也不说话。走进学校大门口，也没见异常。我们初三年级的教室在南楼二楼，她俩走进教室，核心小组一个同学在门口截住了我，问我为什么逃学？我说头疼。她说：“红军叔叔爬雪山过草地，都不怕，你头疼就逃学？”我无言以对。

走进教室，我不禁吃了一惊。教室中央横拉了一根绳子，悬垂着一幅长对联几乎拖地，上联是“老子打天下如何如何”，下联是“儿子镇妖崽如何如何”，粉色纸，隶体字，一看就是核心小组的A同学写的，她的家教中有艺术教育，她那时就画很棒的工笔画，仕女的发髻细致到根根发丝。那副对联原文曾经被我写入1983年发表的小说《路，这样走过》（河北省文联《长城》季刊1983-2），30年后的今天，我已经无法找到完整记忆，连那期刊物也丢失了。

教室被绳子一分为二。讲台前大约十张课桌拼成一个长方形，是“红五类”同学的，她们坐在桌子上，俯瞰着同学。与长方阵斜对着、靠近前门有几张桌子拼在一起，是“红外围”。绳子另一侧，三十张课桌分成几堆挤放着，最小的一堆是三张桌子，被置于教室后面靠窗户的墙角。这是四个不同的等级。

刚刚做完扫除，地上还有水迹。有的同学回家了，大部分还在。她们都原地站着，表情木然。核心小组的A同学不在，B同学站在讲台前说了几句话，大意是冯敬兰上午躲过去了，明天下午两点给她补课。她指了一下教室阳

面的几扇大玻璃窗，对我说你今天就把那些玻璃都擦干净，以后做值日（指打扫教室卫生）就由你们三个人负责。说完，几个“红五类”就相跟着走了。这时，叶維丽忽然又回来了，她站在教室前门，大声说：“以后做值日还是按小组轮流做，不能光让她们三人做。我们也应该做。”说话时她的脸涨得通红。我非常感激她鼓足勇气，让“我们”和“她们”在做值日的问题上完全平等。多年以后，她已经不记得自己说过的话，往事对我却历历在目。

我的书桌和另两张书桌摆在教室靠窗户的角落，不知道另两位落难的是谁。这时小M（详情见《文革纪事之十》）走过来，我立即知道她是其中之一，小声问：你怎么啦？她义正词严地答：“我和你的本质不一样。”我也知道她和我不一样，我因言论获罪，而她一点逾规之处也找不到，非常无辜。这个伤害在以后多年里严重毁坏了她的健康也改变了她的人生。另一位同学是Y，她回家了，那个下午我也没见她回来。原来上午的“辩论会”上（最近我才知道，同学们管那个会叫“点名会”），坐在桌子上的红五类同学挨个点名，强迫挤坐在教室另一半的同学说是否同意“对联”。Y是公开表示反对“对联”的两个同学之一，她的父亲是右派，她是“黑五类”，居然不知道马王爷有几只眼，敢不承认“老子反动儿混蛋”！后来她被当众扇了耳光，她的眼镜被打到了地上。Y同学是蒙族姑娘，身强力壮，是学校舢板队的主力。假如她有资格打人，又下得去手，她准能一巴掌将对手扇出一丈远。那时动手打人是要有资格的，光有资格不行，还要心狠敢下手。多少年过去，性格豁达、为人宽厚的Y，原谅了打她的同学，却没有遗忘那份侮辱。公开反对“对联”的另一同学，是原团支书小Z，她是第一个被点名的，如果不是父亲提早被批判，小Z也应该是坐在桌子上的“红五类”。如果她是核心小组的负责人，我绝不会挨整，也不会有侮辱同学的“点名会”。同学们记得，小Z站起来，因为激动有些口吃，她说，我我我反对！气氛立即紧张起来。她反对的理由是，许多无产阶级领袖都出身于剥削阶级家庭，恩格斯本人还是大工厂主。坐在桌子上的同学和小Z争吵起来，小Z毫不示弱，表示即便是干部子弟，父辈出身不好的也很多，用对联怎么解释？小Z历来善辩，又站在理上，谁拿她也没辙。

我搬动桌椅，摞起来去擦高处的玻璃窗。我们教室的阳面全部是大玻璃窗，上中下三层，每层三大块玻璃，不是对开而是上下推拉式的大玻璃窗。现在看来，那时的校舍设计真是周到地为学生的安全着想。如果当今的学校建筑也这样安装窗户，绝不会有学生“纵身一跃”，坠下楼去。别说探身出去，就连伸出脑袋也不容易，这就给我擦玻璃带来了不小的麻烦。给我留的是中上两层的6扇脏玻璃，我必须用湿抹布先擦去尘土和顽渍，再用报纸细擦干净。同学们陆续都走了，教室里没剩几个人，她们出出进进都默不作声，我爬上爬下，干自己的活。我们初三年级的教室在走廊南面，与校园隔着走廊北面高二年级的教室，完全不知道校园里已经闹翻了天。

初二２班学生张鸿敏在《追究卞仲耘惨案真凶》（《开放杂志》2010年8月号）一文中说：１９６６年８月５日，我和许多“黑五类”同学一起被押到操场上看校领导挨批斗，说是“斗黑帮”。八月烈日下的那一幅画面，永远定格在我记忆中。锅炉房高台（常常是批斗会主持者和发言人站的地方）北侧的大操场边上，尘土飞扬。卞仲耘校长被同学团团围住，你推我搡，拳脚相加，棍棒挥动。一向倔强的胡志涛副校长（女）头发被揪乱，有同学往她

头上浇墨汁、扣字纸篓，她嘟囔着什么，哭丧的脸上仍透着不服。我们这些被押着来看的，因拥挤推攘，渐渐乱了队。只见有同学抡着带钉子的破旧桌椅腿，打在卞校长身上。我离她最近时，大约两米。看到铁钉刮破她的衣服，她穿着象牙白（不是漂白色，有称象牙黄）色柞蚕丝短袖衫，铁钉扎进皮肉，再拔出来，留下一个紫黑点，不是想象中的鲜血淋漓。……大操场上批斗殴打校领导之后，她被带到另外的地方，人群渐渐散去，原来押着我们“黑五类”的“红五类”们也不见了。我和同班“黑五类”同学魏××、崔××和孙××赶快像往常一样，躲到后院堆放生物课用的动物和人体骨骼模型的小屋，捧着《毛选》“避难”去了。

张鸿敏的记忆，证实了她所在班积极参加了游斗校领导的活动。最近我了解到，初二年级6个班有5个斗争了“黑五类”同学。后来我们在调查校长之死时，多位目击者提到，殴打校领导的学生，以高一和初二年级为多。我为初三年级庆幸，至今没听到有当年在校的老师同学指认，8月5日下午有初三某班某某打了校领导。

我的同学小六那个下午出去看了好几次。第一次看到时学生不多，就是高一的，穿着军装，她们把五位校领导押出来，往操场走。有人从楼里出来，给他们头上套上纸篓，也有高帽子（纸糊的，电影里斗地主恶霸时常有的镜头—笔者注）。后来操场上跟着看的人多了起来，她就回教室了。第二次出去，校领导正在东楼后的小操场挑土。梅（树民）主任身体好、年纪轻，能挑着两筐沙土沿小操场走一圈，又倒回原处。卞校长和胡校长连腰都挺不起来，卞身体不好，比较胖，年纪最大，实在干不了，胡校长态度强硬，于是她俩就挨打。刘（致平）副校长谢顶了，头上被贴一块用墨汁浸过的纸，墨汁流的哪儿都是。她们用带着钉子的椅子衬打人，打一下，一拉，衣服就破了，血就留下来。第三次下楼，小六在小操场看到胡校长在刷茅坑盖，周围没有学生，她已不成样子，黑裙子后面撕开了叉。那个下午校园里的暴力，让她的心无法放下。最后一次，她在小操场看见卞校长被放在手推车上，头朝下控着，她想怎么能这样？就把车正了过来。卞校长终于头朝上了，可是屎尿却顺势流到地上。小六想，这下（卞）可完了。

另一同学小容记得，1966年8月5日的天气格外闷热。那天下午，教室里的同学并不多，因为刚开过“对联”会议，在教室的中间拉了一根行李绳，把“红五类”和“非红五类”人为地分开，同学们的心情都很复杂，气氛也很沉闷。下午两点多，小容走到南楼门口，正赶上五位校领导被押着走过来，他们头上戴着白纸糊的高帽子，边走边喊着打倒自己的口号，走走停停。她直起鸡皮疙瘩，接受不了，又在心里批判自己是不是“右”了？等到第二圈转过来，老远看到胡校长原先的白衣黑裙，变成了一身黑，心想怎么还换了衣服？走到眼前才看见，她身上的墨汁直往下淌。后来在小操场，看见卞校长倒躺在手推车上，身上盖着大扫帚。旁边有高一学生说，装死！她还看见高一某同学让刘（致平）校长跪着，举手做投降状，给他照了相。有人还用厕所的脏屎笤帚往刘身上抹。工作组长张世栋也被揪到现场，有人威胁他说：“你不老实交待，也是这个下场！”我班还有一个同学记得，8月5日下午在宿舍楼，被强迫打扫卫生的卞校长正在洗墩布，一个初二学生把她的头按到脏水池里，灌她喝脏水。

可是，8月5日那天下午，小六、小容等同学出出进进，我却一点儿也不记得谁有什么异常。印象中教室里很安静（多年后小容告诉我，因为上午大家都被“点名会”整得灰头土脸，谁也不想和别人说话）。我因全神贯注地站在高处的椅子上（下边是两层课桌摞在一起）擦玻璃，或许还想着自己明天会被怎样“补课”，竟什么也没察觉。不然依我的个性，一定会跑出去看。等我把高处的六面玻璃窗都擦干净，桌椅摆回原处，教室里已经没人了。楼道里很安静，路过别班教室，也看不到几个人。校园里也很安静，完全没有刚刚发生过暴力活动的迹象。我下楼沿着大字报“墙”一路浏览下去。大字报写得更长更多贴得更高了，校领导的名字被划了大红叉子，有的前面还冠上了“叛徒”、“特务”、“伪保长”等等，使人感到了大革命的惊心动魄，那些激烈狂暴的语言让我头皮一阵阵发紧。

8月 5 日是中伏最后一天，那年的中伏是 2 0 天。四五点钟的日头仍旧灼人，转到东楼后面，大字报就很稀少了。小操场空无一人，我想去女厕所方便，没走到地方，就看见一辆手推车占住了路，车上躺着一个人，身上覆盖着大扫帚和茅坑盖，他的两只脚从杂物下面露出来。我蹑手蹑脚地走上前，一眼看见了黄的稀便顺着车厢板流淌到地上。原来是卞校长，她没有知觉地瘫在车上，衣衫不整，五官肿胀，眼镜也不见了。她怎么啦？为什么被曝晒在这里？谁往她身上扔了大扫帚和茅坑盖子？我的心狂跳，充满了厌恶和恐惧，立即转身，逃之夭夭。

别说是一个昏迷的伤者，就是一个正常人，置于烈日下暴晒半个下午，说不定也会中暑、脱水，危及生命。可是，直到傍晚卞校长才被一些老师同学送到医院。因为是“黑帮”，没有学校革委会证明，医院不予抢救。双方争执起来，最后李松文老师征得在场的几个高年级学生同意，大家签名担保，医院才予以施救。一切为时已晚，卞校长于当晚九点被宣布不治身亡。

反工作组的教师组织“星火燎原”当年十月贴出的“大事记”，对8月5日那天仅有一句话的记载：“一部分学生在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毒害、操纵、利用之下，武斗黑帮卞、胡、刘、梅、汪。白色恐怖笼罩校园。”卞校长被学生殴打、折磨致死，胡校长腰椎骨折身受重伤，汪玉冰主任住院多日，“大事记”竟只字未提。

那天回到家里，我也一个字没对家人提起。除了恐惧，我不记得心里有对校长的同情和怜悯，后来就忘了这件事。直到中年以后，我才想起校长之死，原来这件事已经成为我心灵的疮疤，到了不能忍受的时候。1996年三八节，我写了散文《记忆的疮疤》（见《那个年代中的我们》下册P471，者永平主编，远方出版社1998年版），第一次回溯8-5那天校园里的暴力，第一次发出自己的追问。

我在文章中说：“可以把什么都归咎于文革，因此而原谅自己。可以说当年幼稚无知，因此而漠视过去。但是夜深人静的时侯，想起当年的情景，你真的能够心安理得？作为那所中学的学生，我永远感觉到的是一份耻辱——我们的女校长死于我们这些女学生手下。参与暴力行为的那些同学，是否也会想起从前？是否也会有一种疤痕在心的感觉呢？我不怀疑，她们会有更深的痛楚更长的悔恨。”施暴者有她们洗刷不掉的耻辱。我为自己没有心

肝的冷漠和遗忘同样感到耻辱。那个下午围观游斗校领导的同学们，在楼上躲在窗户后面一边偷看一边瑟瑟发抖的老师们，对狂热和暴力的集体屈服，对生命的广泛漠视，不也是全校师生永远洗不掉的耻辱吗？

【我的文革纪事】之十三

校领导的8.5

我因逃避了5日上午班里的“点名会”，8月6日下午两点准时被“补课”。关于这个会我不想说什么了，无非是把以前对我的揭发批判，又重演一回。这天早晨，我们从教室的广播里知道卞校长死了。你受的委屈再大，你还活着，可是校长却死了！这是8月4日校园里狂热斗同学、打老师的升级版，8月5日下午，部分学生对五位校领导的游街示众、高台批斗、体罚劳动，终于酿出了大祸。

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在失势之前的7月24日，当毛主席决定立即撤走大中学校工作组时，他对撤销中学工作组的忧虑，立即被验证。中学生一旦没有成年人管理，无政府状态下的校园有多么可怕，看一眼这所著名女中就知道了！

学校里对此混乱局势深为担忧的是主持日常工作的常务副校长胡志涛，尽管她已经被工作组革职，面对校园形势的失控，她仍旧心急如焚。8月4日下午胡校长去西城区委反应情况，请求支援，未果。8月5日一早，她又去北京市委“上访”，可以说是碰了一鼻灰，上级组织的无所适从和不作为让这位抗战初期就投身革命的老共产党员满腔悲愤。

进入8月，许多高中学生都游离于学校和海淀之间。那时的海淀虽是乡下，却是北大、清华和八大学院的集中地，是校园文革的发祥地和中心，是中央首长不分昼夜经常出没发表最新谈话的地方，是革命小将神速成长的大熔炉，也是各种小道消息、流言蜚语满天飞的地方。出了西直门或北太平庄就是农村了，公交车的牌子都是红底白字，和城里的白底红字正相反。马路很窄，两个车道，两边的钻天杨密密匝匝，马路边就是庄稼地。去大学看大字报，如同郊游，再被各种消息激动着，头昏脑涨又兴奋不已的感觉堪比初恋。

工作组时期的依靠对象学生代表会自动瓦解了，5位“代表”再也没有聚在一起“共商革命”。7月中旬成立的“革委会”，在高二2班学生罗治的文革笔记里只记有刘进说的“现在革委会成立了”一句话。教师组织“星火燎原”的《大事记》也是一句话：“通过学生代表宣布我校成立革委会，委员15人，其中教师二人，职工一人。”“革委会”还没展开手脚就黄了摊儿，以至于几十年后没人记起有这样一个机构。刘进和她的伙伴们想从社论里找到方向，而毛主席一回北京，报纸的社论也少多了。他的精神，都在中央文革小组成员到处讲话中得到传达，总而言之，刘邓推行了错误路线，只有毛主席才是无比英明伟大的。这一切，都让刘进她们感到了莫大的压

力，自己满腔热情干革命，却跟着刘邓犯了方向、路线的错误，成为工作组镇压群众运动的帮凶，这让她们想不通、不理解、难接受。于是，工作组曾经的办公室——如今空置的史地政教研室，成了她们反省和清谈的地方，每天都有各年级的学生进进出出，想讨个主意，下一步怎么办？她们又去问谁？迷茫苦闷，不知所措，让她们完全失去了自信。

从前我一直想当然地认为，“辩论对联”斗争同学是刘进、宋彬彬等以学生代表会名义做的统一部署，最近为了写《文革纪事之十一》，我通过电话和Email向不同年级（初一年级除外）的多位校友提问：你所在班是否因“辩论对联”而斗争了“黑五类”出身的同学？多数作出回复，有的自己忘了就打电话询问同班同学。高一2班一校友正在美国参加女儿婚礼，及时用微信告诉我，她的班没有斗争过“黑五类”同学，因为她就出身不好。还有一位学者，他的小学同学是我校初二1班学生，他向她了解情况后立即转告了我。事实是：高中各班基本没有以辩论为名、斗争同学的集体活动。初三年级6个班，至少有3个班斗了同学。初二年级6个班，有5个斗了同学。全校共有37个班，因对联挑起的学生斗学生，既然是少数，可以认为是各班的红五类率性而为。

同样，8月5日校园里的暴力事件，也只是部分学生的狂热举动。

8月6日的北京市委《每日快报》，记录了5日全市有两个人非正常死亡，其中一个是师大女附中党总支书记、副校长卞仲耘，“8月5日下午，高一（3）班和其他班一些干部子弟，斗争党总支书记卞仲耘等5名有问题的领导干部，5人被学生殴打，有的学生还用缠铁丝的木棒打，卞仲耘受伤较重，送医院抢救无效已死。”（见南方周末2014-3-13日D27）不足百字，对事件的发生时间、人物、情节、结果记录在案。

高一3班起头的学生都是保工作组一派的，她们要用行动表现革命，那就是，把工作组时期“包庇”的黑帮校领导，揪出来示众。伟大领袖毛主席教导我们：“农会权力无上，不许地主说话，把地主的威风扫光。这等于将地主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在头脑热昏的中学生眼里，“黑帮”和地主没两样。从前我们的老子干革命，把脑袋别在裤腰带上，如今我们红后代也要敢打敢杀。毛主席在《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里历数的农民造反行动，譬如抄家、动不动捉人戴高帽子游街，为所欲为，一切反常，造成一种恐怖现象的事，今天都要试一试。“革命不是请客吃饭，不是做文章，不是绘画绣花，不能那样雅致，那样从容不迫，文质彬彬，那样温良恭俭让。革命是暴动，是一个阶级推翻一个阶级的暴烈的行动。”于是，尽管当天下午很多学生不在校，高一部分学生的“革命”行动还是得到了不小的响应，最狂热拥戴她们的是初二年级的一些红五类，加上围观者，游斗现场据说人多时有数百之众。为什么是这两个年级里的学生参与最多？至今未见学界从心理学层面去研究。我也写过多篇关于母校文革问题的文章，以往我和别人一样，把目光集中在已逝的卞校长，现在让我们看看8月5日当天同样遭受殴打折磨幸存的教导处主任汪玉冰老师的回忆：

八月四日下午，几个学生把我推到办公室，让我写东西。一进办公室，看见卞（仲耘）、胡（志涛）、刘（致

平）、梅（树民）都在写呢，我也坐下去写。是让我们写工作组是怎样包庇我们的，可是怎么写得出来呢？如果说让我写工作组是怎么迫害我们的还可以，也是写得出来的，但是却写工作组包庇我们。学生在后面骂着，用大粗木棒打下来，只好胡乱写，后来学生把我桌子上的玻璃都打碎了。木棒打在身上，我的心都裂开了。胡志涛被打得直喊毛主席，可是学生说，“好，你还顽抗。”因此，打得更凶。我们就这样写，一直到六点，在牛鬼蛇神登记簿上签了字，才许出校门。晚上我回到家里，心里想啊，想啊，老睡不着。

没想到，八月五日更大规模的武斗来了。大约下午三点钟的样子，我被学生赶到操场的时候，看到卞、刘、梅已经不像人样了。我就想，我也会变成那样的，果然马上就给我剪了头发，背上写了牛鬼蛇神，墨水从头上撒下来，流到脖子里面，戴上字纸篓，手里拿着簸箕，敲着游街。后来又让我们几个到高台子上下跪，嘴里喊着我是黑帮，我是牛鬼蛇神，带钉子的粗木棒一下下地打在头上、背上、屁股上。后来又罚我们去劳动，挑土，两个很大的筐，装满了土，还用脚踩实，又加（土），有一、两百斤重。我身体又不好，根本挑不起来，倒下去，又一阵乱棒。后来又罚我去打扫宿舍楼厕所，我头晕眼黑，腰又被打坏了，身体又有病，根本支持不住，我就喝了许多带厕所味儿的水，用水盆子一盆一盆地打水冲刷厕所，我几次站不住了，可是心里明白千万不能倒下去。厕所打扫完了，走出宿舍楼的时候，看见卞仲耘已仰面朝天地躺在门口，已经不行了。学生又让我去倒垃圾，让我把垃圾筐顶在头上，走下台阶去倒，眼前一片黑，可是我还在想，一定不能倒下去，最后还是一头晕倒在垃圾台上了。醒来时，我什么都不知道，不知道自己在什么地方，也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只是看着天。后来听到有学生在讲话，才想起今天下午的事情，又听到电报大楼的钟声，知道已经六点了，后来我自己一步步地爬回了家。

到了家里以后，家里的人才帮我把脸上的泥土、浆糊，身上的墨水洗掉。躺在床上，头上、身上就往外流血，把床单子都浸了血，一躺下去，就动也不能动了，脑子昏昏沉沉，一直在流泪。第二天，家里人扶着我到医院去，就住院了。到了医院以后，学生还把大字报、骂人的话往医院里送，医生和护士对我还进行了一些保护。我的脑子昏昏沉沉，什么也想不起来。八月十日，护士给我念十六条，当时我只有一个想法，这回可好了，不会武斗了。十五日，我还看见学校里同学老师敲锣打鼓，就想要能和同学们一起去多好啊！（汪玉冰主任应该是住在与学校一路之隔的邮电医院，所以能从楼上看到校园里——笔者注）八月二十一日我出院了，才听到卞仲耘死了。

（摘自汪玉冰1967年1月批判工作组的发言）

另一位幸存者、副教导主任梅树民老师记得，游斗是8月5日下午2点多开始的，让他们拿着清扫用具到大操场集合。当时他以为是到操场上扫地，只有胡志涛和卞仲耘觉得不对头。然后游街就开始了，当时头上被扣了纸篓，看不清楚是谁打他们，后来知道高一3班的很多人参加了。主要是高一和初二的学生。那天梅老师穿了一件新衬衫，学生用带钉子的桌子腿打在背上，钉子扎进肉里，后来新衬衫血迹斑斑。当天特别闷热，游斗告一段落，就让五位老师去挑沙子。梅老师第一个挑起来，（副校长）刘致平第二个，梅感到特别费劲，心想那三个女老师肯定很

难挑起来。她们挑不起来就挨打，卞仲耘被打得最厉害，胡志涛因态度强硬，也挨打很重。梅老师的衣服被汗水湿透了，人也快晕倒了，于是他走到东楼前低声对高一3班某某学生说自己不行了，某某说你到楼里扫厕所去吧。他赶快到厕所去，先用凉水冲洗了一下，然后一直在打扫厕所。他和刘致平一直在学校呆到七八点钟都不敢离开，等到学校一点动静都没有时才敢回家。梅树民老师对高一3班某某同学网开一面，一直心怀好感，认为是她救了他。而胡志涛副校长却对那个同学的蛮横粗暴，留下了不好的记忆。

就像文革前在班里毫不起眼的学生，文革爆发后一夜成为“头儿”一样，高一3班也是个很普通的班，那一天却成为暴行的发动机。

2014年1月4日，在一次关于“反思文革拒绝遗忘”的座谈会上，高一3班有位同学出席会议并具体谈到“八五”事件。她认为，高一3班发起游斗校领导的活动带有偶然性。发起人主要是高一考入女附中的学生，多数是军干子弟，文革初表现特别凶。为什么会这样？她说：这要从初中到高中的变化说起。我初中也在女附中，当时班里只有6个干部子弟，家长大部分是国务院系统的，虽然也讲阶级斗争了，但班里气氛还是挺好的。到了高中，情况一下子变了，干部子弟共有24个，学号全排在前面，我是37号。学校一直是按成绩排学号，后来有个机会才知道，原来自己的入学成绩是全班第二。这些招来的学生学号排在前面，但有些人学习不行，劳动也不行，累一点都受不了。表现是这样，还动不动说自己父母是老红军，干革命时经历了多少危险艰苦，用这个来表现自己有“阶级感情”。她们不能老是落在后面，所以文革中就更要表现。8月5日那天，有几个住在西边大院里的同学说要斗黑帮，那时工作组撤了，“主义兵”（反工作组的学生组织——笔者注）是革命的了，她们也想表现，于是把校领导集中拉到操场去游斗。当时大家都在教室里，我们出身有问题的人都集中坐在一起，她们让我们必须去看。我很尊敬胡校长，出于个人感情也想去看，就一直跟着她。胡校长（态度）很硬，挨打最多。……班里受学校宠的同学要跟胡校长“划清界限”，也有打她的，但看得出来是手下留情。打人厉害的，很多是高中才招到女附中的。以后文革稍微平静一些，这些人就不回学校了，再也不露面了。

“分崩离析”——高一3班另一学生杨团（原中国社科院社会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如此形容这个班级的同学关系。“八五”那天她没在学校，第二天回来，发现班级里的气氛出奇地冷漠。

闯了大祸，出了人命，相信谁的心里也不好受。20年后，这个班的学生王友琴（当时在读中国社科院文学博士）终于忍不住了，她在《女性的野蛮》一文中，第一次披露了8-5事件中她看到的、听到的、经历的过程。

对于高一3班更多的学生来说，沉默，也许是唯一的选择。

对于那天参与暴力殴打和折磨侮辱校领导的所有学生来说，遗忘，也许是最好的心灵慰藉。

2014年1月初，南方周末的80后记者冯翔接受了报社的任务，他用了两个月时间，马不停蹄地采访了与上述事

件相关的各方人士。3月13日，南方周末用四个版面刊登了冯翔对八五事件和宋彬彬问题的深度报道，视角开阔，内容丰富，展示了年青一代对文革的追溯和思考。

校长是怎样死的

——原北京师大女附中文革初期“8.5事件”综述

说到文革，对于当年女附中的在校学生，“8·5事件”是无法绕过、必须面对的记忆，是集体的心灵疮疤。在1月12日刘进、宋彬彬公开道歉并被媒体广为传播之后，一个具有代表性的质疑是，宋彬彬既然没打人，还去阻拦别人打人了，为何要道歉？到底是谁打死了校长？有年轻人直截了当地告诉我，你们从A直接到了C，我们要知道B。B就是“8-5事件”。

我是师大女附中1966届初中生，出身平民家庭，父亲在50年代的运动中自杀，文革中我是被斗争的学生。我参与了8-5事件的调查过程，了解全部内容。

1、8.5事件

1966年8月5日下午，在高一3班少数干部子女发起的游斗校领导的过程中，少数学生对五位校领导殴打体罚、侮辱折磨，党总支书记卞仲耘副校长不幸遇难，其他几位校领导身心受到严重伤害。发起者都出身“革命干部家庭”，其中有几位是住在京西大院的军队干部子女。她们决定游斗“黑帮”，要求教室里的同学不分阶级出身，必须都参与。理由之一是工作组在的时候不让斗黑帮，现在他们走了，我们可以斗黑帮了；理由之二是现在“主义兵”（全称：毛泽东主义红卫兵，是反工作组一派）成革命的了，主席已经发出号召，我们也要革命，也要斗黑帮。

高一3班王友琴第一个公开披露了“8·5事件”，20年后，她在《女性的野蛮》（1986年）一文中写到：一天下午，这一派的一些同学在教室里开会，“我们要坚持斗争的大方向”，“走，打黑帮去！”她们这样说，似乎这可以使她们摆脱因工作组问题而产生的困境，并以此进一步证明她们的“革命”性。高一3班其他同学也有类似记忆，一个学生在采访中证实，班里打人厉害的，初中都不在本校就读，初中就在女附中上学的，对老师有感情了，下手没有她们厉害。她们平时表现一般，并无过人之处。所以，当她们在8-5那天以激进、暴戾的姿态出现后，不仅让本班同学，也让年轻的班主任大为吃惊。时任教导处副主任的梅树民老师也证实了批斗发起者为高一3班部分干部子女。

根据目前所得资料可以确认，当天下午的“游斗”分为四步，一是围着大操场“游街示众”三圈，以扩大影响，吸引更多人参加，二是在宿舍楼旁的一个狭小高台上批判斗争，三是押到小操场强迫劳动和体罚，把整筐土、大花盆搬来搬去，最后分散到各处打扫楼道和厕所。整个过程中，不断有各年级学生围观，人数时多时少，聚聚散散。我的一位同班同学是最早的目击者之一，她说：“当时学生不多，就是高一的，有人不断出来，给他们头上戴高帽子或纸篓。后来人多了，我就回教室了。”围观的学生证实说，由于胡志涛校长不承认自己是黑帮，有个学生把一大瓶墨水，兜头泼了她一身，说：“现在就让你变黑！”随着游斗活动的升温，对校领导的侮辱和推搡，很快演变成暴力殴打。有人号召去木工房拿棍子，一些学生就取来带着钉子的桌子腿椅子腿。据目击者指认，在游斗过程中对校领导施加暴力和侮辱行为的，不仅仅是高一3班的少数学生，也有高一其他班和初二年级的学生。甚至，也有个别出身不好的学生为了表示革命，殴打了老师。

梅树民老师回忆说，当天他穿了一件新衬衫，晚上回到家里，衬衫后背血迹斑斑。胡校长对少数学生的暴行始终予以批评和反抗，因而白衬衫被泼墨弄成黑衬衫，长裙被撕裂到胯部，“除了一双脚，浑身上下都被打得青一块紫一块，腰痛得不能躺下”，当夜被家人送到北大医院，确诊为腰椎棘突骨折。卞校长被强迫打扫宿舍楼的厕所。有目击者看到，卞在洗墩布时，一个初二学生按着她的头，逼她喝脏水池里的水，当时她已经站不稳了。也有人看见她从楼梯上摔下去。在经历了长时间的殴打折磨后，她终于倒下了。当时校园里大部分学生已回家，她被校工抬上手推车，置于东楼后的小操场，暴晒于烈日之下。

游斗中的暴力行为给多数围观者带来的是精神的震慑和恐惧。现场也有老师和高年级学生对施暴者进行劝阻。高三1班刘沂伦回忆说：“王丽莎拉住一个小孩说别打人，别打人，这个小孩回头瞪了我们一眼，问，你们什么出身？我们一愣，立刻哑口无言。我们出身好，应该立场坚定，怎么能阻拦斗黑帮呢？于是我们就不再说什么，只在旁边看着。”

刘进、宋彬彬等作为工作组时期的学生代表会负责人，在工作组因路线错误被撤走以后，也深感自己犯了错误，颇为灰头土脸。但是在干部子女中间，她们依然存有一定威信（并延续至今），有些人一直追随着她们，每天集中在工作组留下的办公室检讨错误，寻找革命方向。当时她们对高一3班发起游斗活动的几位军干子女并不熟悉，闻讯两次去劝阻，要求现场学生不要打人，看到围观的同学陆续离开后，她们也走了。多年以后回忆当时的情况，她们认为自己的劝阻没有力量，是因为自己跟着工作组犯了方向路线的错误，理不直气不壮。由于没有预见到惨重后果，她们为当时不能奋力阻拦暴力行为，而造成卞校长死于非命，感到终生的懊悔。这就是她们认为要公开道歉的原因。

傍晚，昏迷的卞校长被刘进、宋彬彬、李松文等多位师生送到邮电医院，医生要求出示学校证明方可抢救，为此双方发生了争执，最后达成共识，由李老师牵头作保，院方予以抢救。于是，我们就在胡杰电影里看到了那个名

单，从右往左依次写着：师大女附中李松文徐岩春李小琦马恬王满华刘进宋彬彬。经抢救无效，卞校长于晚9点去世。

当夜，刘进、宋彬彬与几位高年级学生找到北京新任市委书记吴德，报告了卞校长被学生暴力致死的情况。身处困境的吴德听完汇报，沉思良久，说："死了就死了，以后不要打人了。"

2、8.5之前

正如文革中的每一事件都有自己的因果，卞校长之所以成为学生愤怒发泄的对象，也有具体的原因。一是管过人事的老师揭发她是刘仁介绍入党的，刘仁与彭真作为北京市委领导，是文革最早被打倒的"反党集团"，由刘仁介绍入党也就成了假党员。二是大连工学院俄语教员袁淑娥检举她有生活作风问题。1959年，卞校长住院时认识了袁淑娥，从此多有往来，两家成为朋友。1963年，通过卞校长，袁把丈夫从北京空军转业到女附中做英语老师,随后两人婚姻破裂。袁淑娥多次来找卞校长，希望扣发其部分工资，以补贴家用，卞校长认为应该遵循法院判决，予以拒绝，愤怒的种子就此埋下。袁淑娥在文革爆发（6月1日）前，曾写了上万言的针对卞校长的上告信，分别寄给毛主席、团中央、北京师范大学党委（因为女附中隶属于北京师范大学），信最后分别到了邓小平和胡克实手里。

袁淑娥的万言书转到工作组手里，增加了把卞校长划为"四类干部"的充足理由。工作组突然决定在6月21日、22日连续两个半天举行批斗大会，这是工作组进入学校后举行的唯一一次批斗大会。袁淑娥带着母亲儿子冲了会场，声泪俱下，对卞校长进行诬陷和控诉。会场的愤怒情绪达到沸点，卞校长被学生用木枪你捅一下我捅一下，伤痕累累，当场呕吐。袁淑娥还带着学生到卞校长家，满墙贴满侮辱性文字。

工作组撤走后学校的无政府状态，在胡志涛校长的回忆文章《八五祭》（写于1986年）中得到了证实。文章写到，8月4日下午，几位集中学习的校领导被突然闯进来的七八个学生，用棍子和皮带殴打了一顿。晚上，家人看到她身上的伤痕说："你们学校怎么这样乱？！"她说："工作组走了，没有人管，有什么办法？！"8月5日上午，胡校长去北京市委"上访"，找到分管文教口的同志，再次强调工作组撤走后，学校处于无人管理的混乱状态，基层领导干部的人身安全已得不到保障。胡校长虽然预见到了，但是她已自身不保。

卞校长也预见到了致命的危险在迫近，家人劝她躲一躲，她认为自己作为校领导，不能离开岗位。8-5一早离家上班，她和老伴王晶垚握手告别。

3、8·5之后

校长之死，让刘进痛感到这样下去也许还会出大乱子，必须组织起来，应对新形势。由她牵头，8月8日宣告成

立了“文化大革命筹备委员会”（简称“筹委会”），主任刘进，副主任有宋彬彬等十几个，各年级各班还有联络员，也包括反工作组的“主义兵”。2013年10月，女附中1967届初中生、法学教授李红云在网刊《记忆》102期发表的文章中，披露了女附中成立红卫兵的原始会议记录，证实红卫兵和筹委会在同一天宣告成立，进一步证实8月5日游斗校领导的活动并不是以红卫兵的组织形式发起。发起者、打人者后来都会是红卫兵，但8-5当天她们还没有这个身份。

1970年春，女附中为卞仲耘内部平反。1978年6月3日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做出了《关于卞仲耘同志的昭雪决定》。1979年，袁淑娥被北京市公安局西城分局以挟嫌报复罪逮捕。西城区检查院认为袁借文化大革命捏造事实、诽谤他人，已构成诽谤罪，但已过追诉时效，1981年3月14日发出“不起诉决定书”。1989年12月15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办公厅在答复一位全国人大代表所提建议时，认为“西城区人民检察院（80）西检审刑字第72号对袁某某不起诉的决定，应予维持。”因校长之死被捕的还有一位女三中68届高中学生，叫刘××，她初中在女附中就读，8-5那天因在现场施暴突出而被举报。刘××因此被“双开”，后来也因同样原因被释放，恢复党籍军籍。

刘进参加了1978年在八宝山举行的卞校长追悼会。1996年在胡志涛校长去世一周年的纪念会上，当面对王先生表示慰问，并合影留念。2006年4月，她带着鲜花和叶维丽、于羚去看望了王先生。2006年6月，刘进给梅老师写了道歉信，信中说“我向老师表示道歉，为了贴第一张大字报对老师造成的伤害表示道歉，为了40年前那一天没有保护好老师表示道歉！希望老师能够接受我的道歉！”刘进得到了梅老师的谅解，梅老师向她说出了8-5真相，并逐字逐句审校了她交由学校存档的文革初期调查报告。

最后，我想以胡志涛校长在《八五祭》里的一段话作为结束语，以此纪念敬爱的卞校长和胡校长：

她是在校园里出现的一场惊心动魄的大混乱、大骚动中，被一群纯真、热情，又是她最心爱的学生用种种残忍的手段把她活活地折磨死的。这真是一次空前绝后的“尊师重教”的大倒退，这个历史教训应该永远牢牢记住。

2014年1月14日

相关图片链接:

http://woaichadianer.blog.163.com/blog/static/1630666122014014151278/

冯敬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153

【我的文革纪事】之十四：

八一八：结束与开始

已去世的前全国人大副委员长吴德，1966年5月下旬由吉林省调任北京市委第二书记（第一书记由华北局第一书记李雪峰兼任——笔者注）、代市长，他在《十年风雨纪事》一书中回忆：我调到北京来后，1966年7月下旬就犯了“资反路线”的错误，开始检讨。市委就不灵了，以后就瘫痪了，可是，我还要工作。“1966年8月，中央召开了工作会议。中央工作会议结束，我们组织市委的干部到民族饭店听传达。但情况很乱，造反派占据了会场，会议未能开成。”（笔者认为，吴德上文中提到的“中央工作会议”，应为“中国共产党第八届中央委员会第十一次全体会议（扩大），简称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扩大）”，于1966年8月1日—12日在北京召开。出席会议的有中央委员和候补中央委员141人。列席会议的有省、市、自治区党委及中央有关部门的负责同志，中央文革小组全体成员和首都高等学校的“革命师生”代表47人。）

堂堂北京新市委，刚上台两个月，就无法控制局面，连传达中央会议精神都做不了，让群龙无首的基层怎么办？

8月5日午夜，师大女附中高三3班刘进、宋彬彬几人从学校步行到北京饭店找新市委领导汇报当天下午校园里发生的暴力事件，她们见到了吴德。他听说学生打死了校长，沉默良久，才口气缓慢地说，这么大的运动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也难免要出现这样那样的问题。人死了就死了……。“你们不要担心、害怕，回去注意保密，不要扩大影响”。

作为工作组时期的学生代表会主席，刘进和她的伙伴们感到万分沮丧。她们走回学校，枯坐到天亮。昨天下午部分学生游斗校领导的时候，许多同学不在校，必须向大家通报吴德的指示，那就是以后不能再出现打人的情况。谁来说？刘进走进了广播室。她通过有线广播宣布了卞仲耘死亡的消息，说这是违犯党的政策造成的，接着传达了吴德的讲话精神。多年后刘进在那个早晨的简短广播讲话出现了许多截然不同的版本，甚至海外还流传有“广播稿”。尽管众说纷纭，但“以后不许打人了”，是大多数人的记忆。中五2班一位同学记得，刘进说过“今后必须按政策搞运动，不管是谁，再也不许打人了，我们学校以后再不允许发生这种事情了。”8-5受害人之一梅树民老

师回忆说："第二天我才知道卞仲耘被打死了。当时我们在校办工厂劳改，我和刘致平（副校长）在一起听广播，广播中说再不许打人了，我们心里才觉得有了安全感。"刘进觉得不能这样乱下去了，学校得有个组织能保证运动的正常开展。党团组织早已瘫痪，工作组又撤了，老师们根本不可能站出来，学生只有自己解放自己。刘进的想法和一些高年级同学不谋而合。她们说，干脆搞个文化革命筹备委员会得了，这个名称报纸社论早已提过。8月7日，一些高年级学生聚在一起商量，正式提议成立"文化大革命筹备委员会"，简称"筹委会"，由13人组成，分别是（年级由高向低排列）：赖迎利（高三2班）、刘进（高三3班）、梁二同（高三3班）、吴晓灵（高三3班）、宋彬彬（高三3班）、张若岩（高三4班）、耿丽兰（中五1实验班、相当于高三）、马恬（高二4班）、尹斐（高二4班）、邓榕（高一1班）、刘亭亭（初一2班）和李松文（教师）、赵德顺（工友）。高三年级7个代表，4个来自高三3班，初中18个班，只有初一2班刘亭亭一个代表。工作组时期"革委会"中的成员刘进、宋彬彬、耿丽兰、尹斐、邓榕、刘亭亭和李松文、赵德顺得到保留，另有蔡竖平、杨东荣、孙阿冰、郭松平、雷元、马德秀6位学生和教师陈云兰自动退出。"筹委会"中还增加了反对工作组的学生代表张若岩和梁二同。刘进任主任，其余12人为副主任。各年级各班都有联络员。

多年以来，刘进、宋彬彬、叶維丽等始终说不准"红卫兵"成立的具体时间，她们分别根据自己的调查，坚持认为"师大女附中红卫兵"是8月8日筹委会成立之后到8月18日之前的几天，一哄而起的。当时中央正在开会，毛主席写信支持清华附中红卫兵的消息透露出来以后，红卫兵有了合法地位，大家思想上才会接受。

1967届初二5班学生、法学专家李红云去年从一位校友那里，见到了"筹委会"和"红卫兵"成立的原始记录，她曾给我看过Ipad的影印件，64开本，记录文字是提纲式的，譬如："筹委会会议 8月7日　当前任务：怎么干革命。主攻方向。对工作组问题速战速决。批工作组目的。组织好。明前（应是明天——笔者注）宣布成立筹委会。成立红卫兵，组织落实。大家讨论工作组问题。下午重点批工作组问题。红卫兵做（作）为先锋。"李红云曾在网刊《记忆》102期发表研究论文《师大女附中红卫兵是何时成立的——从一份原始记录说起》。

显然，在讨论成立"文革筹委会"的会上，有人提出了成立"红卫兵"的问题，得到了与会者的响应。李红云文章中全文引用了会议关于"红卫兵"问题的原始文字记录。

★红卫兵：

动员：活学活用主席著作，学习毛泽东思想大学校，学习解放军，大讲"三八"作风。

组织落实：红旗可参加红卫兵，所有红五类愿意参加都要。

以大队、中队、小队形势（式）。中队有指导员。有政治部。干部回班。发挥同学主观能动性。先让大家提。红卫兵回班组织同学。坚决改变工作作风。同学起来造反。组织讨论：怎么造反。是不是不要政策。在红卫兵内大

讲民主。

揭发工作组不能先下结论，要调查。

要把学毛著提出来。大讲学习毛泽东思想，和国际形势密切联系。具体推荐文章。善于总结经验，对革委会做总结。做好统一工作。筹委会要有战斗作风。把大字报管委会恢复起来。明天下午让大家提建议。提出：大家需要我们干什么就干什么。

这份记录看上去并非会议的正式决议，而是各人发言要点。可以肯定，这个会历时一天，因为“下午重点批工作组问题”。筹委会正式宣布成立，是第二天即8月8日，同时成立的还有“红卫兵”。因为“筹委会”里已经有毛泽东主义红卫兵（原红旗）的代表梁二同，而且这个组织一直独立存在到1967年中期全校实现所谓大联合，所以“筹委会”并非“红卫兵”的翻版。

据刘进回忆，筹委会成立后没有组织过大的活动，譬如批判校领导或工作组，也没有具体管理学生的日常活动，只做一些事务性工作，譬如有人到学校来调查八五事件，家属来取卞校长的遗物，都有人接待了。各班仍自行其是，学生今天来明天不来，也很松散。筹委会既然包括了保工作组和反工作组两派学生，大部分人还是从惯性出发愿意跟着筹委会走，总比当无头苍蝇强。筹委会组织的最大一项活动，是全校学生参加8月18日天安门广场召开的“庆祝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胜利大会”。

通知是两天前收到的，筹委会开始组织人力做准备工作。据刘进回忆,原则上以班为单位参加，没有名额限制，没有具体条件，谁都可以去。毛泽东主义红卫兵也全部参加了。其实，事实并不是像刘进所想的，谁都可以去。我就没有去，各班级都有人被剥夺了“接受伟大领袖检阅”的权利。自从8月6日我班给我开了最后一次批判会后，我基本不去教室了，有时到学校看看大字报，没什么新鲜事，就回家了。每天不打照面，班里也没人管没人问。8月18日天安门广场开大会，我是因胡同戒严了不能上街才知道的。我家住在人大会堂西边，与中南海正门新华门直线距离也就一百多米，只要广场有重大庆典活动，胡同口就限制出入。多年以后我才听到同学们说，8月17日夜里就近住在某某家里，三四点就到校集合了。到了广场困得不行，许多同学都席地而坐睡着了。当时竟没有人事先透露给我一点风声，可见我已经被这个班“开除”了。

实际上7日会上关于红卫兵的组织落实，只是空谈，事后并没有公布。为了去天安门广场接受毛主席的检阅，筹委会组织了各年级的一批积极分子，集中在学校大礼堂，把红色横幅撕开，也找了些别的布料，红绸布、布帘子、舞蹈服，还有红领巾，只要是红色的就行，全裁成布条。当时，初二的张××同学找来了“红卫兵”三个毛体字，卫字是繁体。高二的顾××同学用三合板刻了模子，涂了墨汁就往红布条上印。洇得很厉害，大量布条都废了，到8月18日凌晨一共才印了四十多条，剩下的红布条是没字的，也发给大家了。顾××父亲当时已经被停职了，她做了一夜袖章后，第二天问张××：“我能不能算红卫兵？”张说：“你当然可以算了。”于是她觉得自己

也是红卫兵。

一些非红五类出身的同学，也积极参加了在红袖章上“描字”。高三年级一个写字好的同学在红布上用毛笔直接写字，她还画了一个葵花向阳的展板，表示“心向共产党，心向毛主席”，准备第二天举着去天安门广场，结果班里不让她去。她回家坐在门口就哭了。

8月18日凌晨，全校集合步行到天安门广场时天刚放亮。大概七点多钟，广场上的扩音器报了一些学校的名字，每个学校有多少名额，立即到天安门前集合。总领队刘进听到广播后，找到宋彬彬说：“你当过（学生会）文体部长，认得人多，你从各班挑40人带队过去吧。”宋彬彬转身让各班挑选人，大家以为是去当标兵（维持秩序的人，现在叫志愿者——笔者注），特意选了高个子的同学。因为高中生个子都比较高，所以入选的高中生多初中生少。应该选四十个人，宋彬彬忘了自己也算名额，临出发时一点名，多出来的第41个就没让去，当时她就气哭了。

宋彬彬记得，一上天安门城楼就乱了。当时说法很多，一种是说警卫局领导看到刘少奇、邓小平、陈毅等领导的脸色都很阴沉，气氛不大好，临时决定让一帮中学生到城楼上去改善气氛（2006年《炎黄春秋》第四期，“毛泽东八次接见红卫兵内情”，张辉灿口述，慕安整理）。学生们哪里知道刚刚闭幕的八届十一中全会已经对权力核心做了改组，刘邓失势，中央文革小组得势啊！大家高兴得蹦啊跳的，城楼上气氛非常热烈、兴奋。胆大的就开始给中央领导戴红袖章。宋彬彬本来戴的是没有字的毛边红袖箍，临上天安门时，有个同学把自己有字的袖章给了她。看到别人都上去献了袖章，宋彬彬身后一个空军大院子弟，名常砢，北京师范学院附中66届初中生，推了她一下，说：“你这袖章挺好的，为什么不去给毛主席献呢？”当时，她旁边站着公安部长谢富治，谢认识她。她问，我能不能去给毛主席献袖章？初二小同学张××也说她要去献红领巾，谢知道了她父亲的名字，就让她俩过去了。于是，就有了那几句著名的问答。

最准确的版本是：毛泽东问宋彬彬：“你叫什么名字啊？”她回答，叫宋彬彬。毛又问：“是文质彬彬的彬吗？”宋说是。毛说：“要武嘛。”可是，流传了几十年的版本，最让人相信的，一是毛泽东“当场给宋彬彬改了名，叫宋要武”，二是毛泽东当场发出武斗的号召——“要武嘛”！

宋彬彬平常也听父母说过，毛主席爱开玩笑，也会拿名字开玩笑，她认为这只是一句玩笑话，并没觉得有什么特殊含义。师大女附中的高干子弟们也普遍认为就是一句玩笑嘛，在那个圈子里她们见过、听过的多了，这算什么！宋要武——多难听啊！可是全国人民不这样看。伟大领袖毛主席给你改名，多光荣啊！你居然不改，岂不是不识抬举，谁信啊？！与宋彬彬无关的女生，从此改名叫“要武”的，我就认识一位。前不久，我还听一个熟人说：“我就不明白毛主席给宋彬彬改名，她干嘛不改呢？”飒爽英姿五尺枪。不爱红装爱武装。只有少数知识分子警觉地认识到，毛的“要武嘛”是向全国发出的武斗命令。

宋彬彬回到学校，很多人过来跟她握手，还有人问：“彬彬，你是不是改名叫要武啊？”她说那是毛主席说的，我不配。因为她觉得自己和刘进两个一直在犯错误，真的不配。当天下午，《光明日报》的一位男记者来学校采访她，问毛接见的情况，她就把那两句话复述了一遍。记者让她写下来，她说就这么几句话有什么好写的？那天晚上，宋彬彬和几个要好的同学坐在一起说这件事，同学们也说，不写，就两句话，有什么可写的！

高三年级学生刘沂伦回忆，关于红卫兵，并没有成立的程序，你出身好就可以说自己是红卫兵。红五类就是当然的红卫兵。你不想当红卫兵你就在家待着，你想当你就是，至少师大女附中的红卫兵并没有开会宣布，我也不知道谁是头儿，我出身好，我就是红卫兵。如果有一天人家说你爸有问题你可能就不是了。我有军装。母亲给了我一件五十年代列宁式军装，钮扣上还绣着空军的标志呢，大家都说你这件军装真好，而且洗的都快发白了，正是当时最流行的，穿着特别牛。

“八·一八”那天是谁叫我去的想不起来了，反正我是有资格嘛我就去了，而且精神头儿还挺足的。本来以为在城楼底下仰望伟大领袖毛主席的，没想到要挑人上去。彬彬自己肯定忘了挑人的标准，我还记得，要身体好、个儿头高、出身好的。我当时穿着军装，个儿算是高的，身体也挺好，又是高三的，就挑上了。我还问了一声，叫我们去干什么呀？旁边有个同学说：“不知道，可能去当标兵吧。”所谓的标兵，咱们那个年代，国庆游行啊、外国元首来访夹道欢迎什么的，标兵就是站在最前排的人，也管维持秩序。我们班挑上三个，排队集合后就上去了，我记得当时纪录片里还有我一个镜头。我东张西望，特别兴奋，上了天安门的坡道（走汽车的，当时没有铺柏油），有一个摄影师在那儿，我对着摄影师说了一句话就给拍进去了，兴奋的不得了。我们在城楼东边，下边是观礼台，那里的学生一边跳一边喊：我们要见毛主席！我当时不敢往前冲，就在那儿看着，觉得刘少奇的神情有点闷闷不乐，还看见了林彪，远点的就看不见了。后来听说宋彬彬、张××跑到中间去了，我和王××也想过去，但被警卫拦住了，让我们“加强纪律性”，大家就没再往前挤。后来周总理过来安慰了一下，最后毛主席也过来了，一个小护士一个警卫员陪着，大家都往前冲，想和主席握手，蜂拥一团。整个过程就是这样。

从城楼上下来后，很多同学都羡慕死了，有一个没能上去的初一小孩搂着我班同学Z的肩膀激动地直哭。可是下午一回到学校，Z就看见了给她贴的大字报，说高岗反革命集团五虎干将之一的女儿上了天安门，如何如何……。她从此就不是红卫兵了。你问谁能当红卫兵谁不能当红卫兵，很简单，只要有一张大字报揭发说你爸是黑帮，你就不再是红卫兵了，从此就在家闷着吧。

8月19日我去了学校，听说我班核心小组小A同学上了城楼，她和刘主席握了手，班里一些同学都上前和她握手。小孩子的天真一览无余，完全不知道、知道了也不理解刘主席遇到什么麻烦了，小A也不会想到，她的父亲很快就被打入刘少奇61人叛徒集团，几个月以后，她将永远失去母亲。后来，她就再也没有回到我们班里来。

8月18日下午回到学校，梁二同找到刘进和宋彬彬，说你们保工作组，是消防队，犯了错误的人，怎么能给毛

主席戴袖章呢？这是对主席最大的侮辱！梁二同一边哭一边说。她认为明明是她们的胜利，事情怎么会成这样了呢？刘进和宋彬彬被问得无言以对，觉得自己又犯了错误，非常惭愧。刘进说要不然把你们的袖章给我，去换回我们的。后来她真的把“主义兵”的袖章，送到王任重（时任中央文革小组副组长）那儿，希望他转交给毛主席。

刘进不明白自己为什么错误一犯再犯，越想越觉得不能这样下去了。8月19日一早，她写了大字报，陈述了自己的错误，宣布退出“筹委会”，宋彬彬也签字退出。至此，她俩退出了师大女附中的文革运动中心。

从6月2日写第一张大字报到宣布退出运动，前后80天的时间，刘进认为影响了她一辈子。那是一段革命的日子，虽然不了解什么是革命，却是真心实意地投入革命、献身革命。那时的形势一天一变甚至瞬息万变，不断有新东西撞击你激发你，来自学校、家庭和社会的挑战层出不穷，每天脑子里都装得满满的，事情多的不知道该干什么，时间根本不够用。她家与学校仅一路之隔，那么近也从不回去。每晚就在教室前面的木讲台上，合衣倒头就睡，第二天爬起来又不知道去干什么了，天天这么过着。直到8月19日退出，自己也没搞清什么是革命、怎样才是革命。后来，同班同学梁二同告诉她，革命就在清华大学，她就去清华大学找革命了。梁二同为首的“主义兵”一派始终站在清华蒯大富一边，经常有同学去帮他抄写大字报。所以蒯大富留下的材料比别人都多。刘进去清华住了一个星期，天天看大字报，也帮蒯大富抄过大字报。结果头昏脑涨，对“革命”很失望。9月离开北京到外地串联，步行“长征”，直到1967年2月才回来。

宣布退出学校运动的宋彬彬，没想到8月20日《光明日报》有篇文章，题目是“我给毛主席戴上红袖章”，署名宋要武（宋彬彬）。当时她看到那篇文章非常生气，跟在场的同学说：“宋要武这个名字我根本就不会用，现在连宋彬彬这个名字也不能用了。”后来，为了改名，同学们帮助她翻字典，翻到“岩”字，她接受了。从此，宋彬彬改名“宋岩”，但是母校的老师和同学们，几十年来一直叫她宋彬彬。

8月21日《人民日报》转载了《光明日报》那篇文章，“宋要武”立刻就在全国家喻户晓。宋彬彬也开始了伴随她大半生的多舛命运。

教师组织“星火燎原”的《大事记》如此记载：

八月八日不经过巴黎公社式的民主选举，宣布由十三人组成的筹委会成立。委员都有哪些人，许多师生至今（应指《大事记》成稿的10月——笔者注）还不知道。筹委会的诞生毫无群众基础，因此它一出世就陷于瘫痪的状态，随即夭折。

八月十九日筹委会负责人宋彬彬等人宣布解散筹委会。

对于刘进、宋彬彬来说，“革命”已经告一段落。对于一哄而起的“红卫兵”来说，革命刚刚开始。

【纪实故事】：

关于金条的追问

（一）

鹿鹿被同班同学抄家了。

鹿鹿读的是女校，北京女一中。班里红卫兵的头儿老牛对鹿鹿说，走，我们要去你家抄家，你给我们带路。鹿鹿带着同学来到家里，撬开大衣橱，鹿鹿知道家里值钱的东西都在衣橱的抽屉里。红卫兵抄走了存折、鹿鹿母亲的贵重首饰和两块手表，手表是父母准备给两个正在上大学的哥哥将来的毕业礼物。红卫兵接着把鹿鹿家所有的箱子都撬开了，又翻出一套值钱的银餐具。这时一个街道居委会的干部跑进来，问领头抄家的老牛是否有介绍信，老牛拿出盖有女一中红卫兵总部图章的一张纸，纸上写着“日本奸商”某某某，如何如何。鹿鹿的父亲解放前曾就职南京盐业公司，解放后他为了表示对自己的历史有充分认识，在向党组织交心的材料中写道，听说当时南京盐业公司的背后有日本人，我所在公司的后台听说是与日本人有关系的某某，但是我们从未见过此人，我当时真不该进到那样的公司。

和平时期党的政策一向是“坦白从严”，文革前仅凭个人交代的这几句话就给鹿鹿的父亲定了个“一般历史问题”。文革中升级为“里通外国”，革命组织花了一大笔差旅费出去外调，却没有落实一个可靠的证据，结论是：有严重历史问题，但证据不足。

鹿鹿的同班同学，红卫兵头头老牛和大雁，用一块布被面将所抄物品，银器首饰等包成一包，连同存折一起拿走了。几个箱子里的衣物没动，都贴上了封条，她们还在窗户上糊了张大字报，“奸商”某某某听着……，最后是勒令不得将这些箱子打开。

晚上，鹿鹿的母亲下班回家，看到家里被抄，庆幸自己没在现场，在那个红色恐怖的 8 月，北京城抄家打死的人，数以千计。思前想后，母亲把藏在洗衣粉里的几根小号的金条包好让鹿鹿到学校交给她们班的红卫兵。母亲的这个做法是完全正常的。第一，当时这些金子很难变现换成钱，六十年代以来黄金管理越来越严，拿到银行兑换必

定要查持有者的来历；第二，藏是绝对藏不住的，这样一个民族资本家的宅院，随时会有抄家的进来，一拨抄完一拨又会来抄，一旦被发现，全家人都有生命危险。果然不久鹿鹿哥哥的对立派，中国科技大学的红卫兵再次来抄了家，他们把房间的地板都撬了起来，什么也没发现，就把那几个贴封条的大箱子搬走了。

鹿鹿把母亲给她的几根金条，脸对脸、手递手地交给了红卫兵的头头老牛，现场只有两个人——鹿鹿和她的同班同学老牛——没有旁证。

鹿鹿是在工作组时期被班里的红五类核心组打成反动学生的，工作组1966年6月初进校，7月底撤出。工作组进校后学校就停课了，全部时间都用来搞文化大革命。原来的团组织瘫痪了，原来的班主任靠边站了，在工作组的安排下，学校成立了红五类出身的革命师生代表会，各班也都成立了红五类核心组。工作组指示各班的核心组抓各班的反动学生，老牛和大雁分析来分析去，把反革命分子的目标锁定在了鹿鹿和卢勤身上，卢勤出身不好而被老师重用，在班里当过两年团支部书记，这是阶级路线的问题。

工作组1966年夏天抓的反动学生，比较著名的，师大一附中的陈永康，清华大学的蒯大富，按说都是反工作组的，鹿鹿不但不反工作组还对工作组完全信赖，为什么会是反动学生呢？就是因为对于斗班主任张老师持不同意见，鹿鹿和几个同学比较同情老师，特别年纪轻轻的张老师有孕在身，两派辩论起来，鹿鹿她们说，还是要讲点人性，老牛狠狠地说，什么人性！是资产阶级人性！带着问题和委屈，鹿鹿她们去找工作组，陈述过程中，鹿鹿突然瞥见了桌上关于师大一附中抓右派学生的文件，心中一怔，但她还没意识到自己撞到枪口上了，她只是扫到了文件的标题，她还不知道，根据刘少奇的指示，工作组已经宣布师大一附中是四类学校，党支部是黑党支部，学校有77%的班主任被斗争围攻，有150名师生被打成“反革命”，还有一个班全班被打成“右派班”。而且，在工作组的领导下已经对陈永康等反动学生开了3次大规模的斗争会，每次都有几百人参加，最长历时8小时，斗争会还引发了工作组默许下的武斗，有同学打了陈永康。

只有鹿鹿出身是资本家，那几个和鹿鹿在一起的同学都是职员出身，很快鹿鹿就被定为持不同意见者的“黑后台”，成为工作组治下的反动学生，在班里受到批斗，那年鹿鹿17岁，高中一年级。

虽然工作组在学校只待了两个月，但是工作组留下的路线方针继续统治着女一中，比如说，谁是革命的对象，谁是革命的力量。7月底工作组走了，各班的红五类核心小组还在，正式转为红卫兵领导小组，学校有了统一的红卫兵组织，这就是文革初期的血统论红卫兵。正是血统论红卫兵，在工作组撤走后，制造了红色恐怖的八月，他们为所欲为，在社会上他们打砸抢，在学校里他们对老师同学的斗争加速升级，同班同学抄鹿鹿的家，鹿鹿向老牛交出金条，就是在这个期间。

8月18日毛首次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红卫兵，8月17日下午，老牛对鹿鹿说，明天毛主席要接见革命小将，你不能参加，但你晚上必须住到学校里来。鹿鹿哭了，她恳求老牛说，请相信我，我是要革命的。老牛说，这是组织的决

定，你今晚8点到校。

那天妈妈下班晚，还在做饭，鹿鹿该去学校的时间到了，她没吃饭就走了，妈妈做好晚饭追到学校，问鹿鹿发生了什么事，鹿鹿谎称要值班。她们班在教室里过夜的只有鹿鹿和卢勤，两人一夜无话。女一中的每个班几乎都有这样的同学，出身不好的，八一八的当天她们被集中在学校的食堂里看电视，看伟大领袖在天安门接见红卫兵的现场直播。鹿鹿发现还有她在学校篮球队的两个队友，她们比鹿鹿小，是初二的，大家都闷着相互不打招呼。电视机里口号震天、欢声雷动，电视机旁这满屋子应该同样是兴奋雀跃的女孩子，她们同样热爱毛主席，她们却是一片沉寂，鸦雀无声。

这件事充分说明在1966年的8月，北京的中学并不是权力真空，笔者记得，八一八毛第一次在天安门广场接见的100万红卫兵，全部是秩序井然地列队入场的。如果在工作组撤走后学校是权力真空，那么谁有权将鹿鹿这些同学从8月17日就管制起来、不能回家而失去人身自由的？

（二）

文革结束后的1984年6月，北京市人民政府为了落实查抄政策、界定善后工作、退赔查抄财产，发了个文件，即《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妥善解决“文革”中查抄财物遗留问题的通知》，其中第二条说：

“文革”期间查抄或自交的财物，凡原物还在的，除国家现行规定的违禁物品外，一律退还被抄人或自交人。各收存、收购查抄财物的单位，要组织力量把收存、收购查抄财物的情况彻底搞清。凡有接收清单的，要立即着手，按照清单对现存的财物认真进行清理，造册上报，并要妥善保管，不得丢失、损坏，更不准出售。凡物主明确的，随清随退；物主不明的，要根据掌握的资料和有关方面提供的情况，认真做好核查工作。各收存、收购单位如有隐瞒不报或顶着不办的，一经查出要从严处理。

鹿鹿父母工作在同一单位，单位落实政策派人到西城区查抄办公室去查女一中红卫兵的抄家物资，查抄办规定，只要清单上能查到鹿鹿父亲的名字，他名下的东西就可以退赔，遗憾的是没有找到女一中抄家财物的清单。接着，单位又根据鹿鹿提供的两名抄家的红卫兵头头，大雁和老牛，要她们出具证明，大雁是汪东兴的女儿，其时汪东兴正受审查，大雁精神受到影响无法提供证明，而老牛，则写出一个“记不清了”的证明。因此尽管鹿鹿家人开出了详尽的被抄财物清单，但是由于抄家者没有提供肯定的证据，所以除了存折上的钱，女一中红卫兵抄走的首饰银器等贵重财物没有得到应有的退还或补偿，反倒是科技大学红卫兵搬走的几个装有衣物的箱子，因为有清单，退赔了一些钱。

老牛后来很发达，上大学和出国留学，自上个世纪70年代后期起，老牛在外交部、体改委任职，后来又到了好

几个资本主义国家的外企担任要职，当上了她本人曾经最痛恨的里通外国的“奸商”。班主任张老师可没那么幸运，因为被斗受到严重刺激，胎死腹中，后来就终身不能生育了。同样被斗的卢勤后来成了少儿出版界的首席专家，闻名全国的“知心姐姐”。

鹿鹿受到母亲的责备，是你把抄家的同学带回家的，为什么你的同学不肯如实出具证明？鹿鹿不在乎什么退赔，钱是身外之物。整整8年艰苦的内蒙古农村的插队生活进一步磨练了她文革遭遇的耐受力，恢复高考后她进入大学，毕业后成为高校的一名语言学教授，为了讲好古汉语课，她通读了《史记》，现实生活的种种压抑和不公，她都在《史记》层出不穷的悲剧中找到了历史和文化的依据，司马迁让她更有了一种饱览天地、透视人间的视野，只是她对手递手交给老牛的那几根金条的去向，怀有一种难以名状的少年式的好奇心，她后来把这件事告诉了几个要好的同学。

终于有好事的同学在一次小聚会上把金条的事情摆在了老牛的面前，老牛将怎样回答这提问呢？笔者替老牛设想了三种回答，都将使她不再受到追问。

第一种回答，那几根金条交到学校的红卫兵总部了。

前面说过了，女一中红卫兵的抄家财物没有清单，全部糊涂账，老牛交了，她就没责任了，身为部长女儿的老牛想必不会缺钱，再有什么问题就是红卫兵总部的事儿了。

第二种回答，那几根金条交给汪大雁了。

当时大雁领导老牛，交给大雁顺理成章，接着查得出查不出下落，也肯定没老牛什么事儿了。

第三种回答，八一八毛主席接见红卫兵那天，人挤人，那几根金条挤丢了。

确实，叶剑英的女儿叶向真，2003年12月6日在凤凰卫视作客访谈节目的时候，回忆八一八毛接见红卫兵，说当天散场后，天安门广场的地上有不少掉落的金条，她说广场上被接见的不会有资本家的子女，可以推断那些金条都是红卫兵抄家得来的。当百万人欢呼雀跃的时候，人群拥挤碰撞，不知不觉金条金块从衣服口袋里掉落到地上。那时首都的治安由叶剑英管，叶向真说：“看着这些金条啊，他（叶剑英）说，这把我们年青一代搞不好都毁掉了，他说这么一句话，别的再没有了”。如果广场上这些金条也有老牛掉落的，笔者也就不再追问。

可是老牛是怎么回答的呢？

她竟然说，哪有什么金条，鹿鹿记错了。

对不起，究竟是谁，记错了？或许，文革，应当成为我们这个民族永远的追问。

2013-03-10

【小说】：

光环（上）

想了很久，一直不愿意将张“书记”的故事告诉大家。先要说明一下，张书记是曾经在云南农场的时候一个职务。当年在上山下乡的时候，他曾经当了将近6年的连队支部书记。后来回到城里进了工厂，也当过支部书记，但很短，就因为各种原因没干下去。

张“书记”的真名叫张阿宝。为什么叫阿宝？据说他的父母生了7个孩子，他是家里唯一的男丁。这可是要传宗接代宝贝啊，于是父亲就给他起名“阿宝”。等到阿宝走上工作岗位以后，他嫌这个名字实在太土了。特别是当上了支部书记以后，他更喜欢大家叫他“张书记”。谁要是在叫他阿宝，要么不理你，要么就是说你没有礼貌。行，成全你吧，一个连队的老老少少都叫他张书记了。

本不想讲这位张书记的故事。昨天，接到张书记的前妻的电话，说他今天因为脑溢血住院了。我们几个昔日的朋友相约来到医院看望他。病床上的张书记（我们至今还是习惯这样称呼他）看见我们来了，一直在流泪。他几乎很难说话了，看来病的不轻啊。

想想今天的阿宝，真作孽啊。

这一生过得真是……当然还不到盖棺论定的时候。想了许久，我还是决定说说他的故事，谁叫我与他还能够说上几句呢，要是换了其他人，可能骂他还来不及呢。

阿宝曾经是我的领导，当然那是30年前上山下乡的事情了。那时，阿宝是我们连队的一把手。在我们一批知青中是最“牛”的一位。来到农场才一年就入党了，第二年就当上了连队干部。阿宝三下两下的就把一些“老同志”赶下了台，很神奇地成为了我们连队的“最高首长”。

阿宝已经是这样了，据医生说，即使救过来可能会造成瘫痪。说话是不太可能了，还是我来说说他的事情吧。好歹他也只有我一个能够说说话的“朋友”。这以后阿宝再也不会向不知情的人们讲述自己“辉煌的过去”。有时你多听了他讲述的故事，会感到这件事情与那件事情似曾相识的，但在阿宝的嘴里会有新的传奇不断涌现。例如，

他早就看穿林彪不是什么好东西了。又比如他可以告诉你，他很早就认为邓小平是个人物。但是有人会说，你那时不是很起劲地组织我们批邓吗，不写批判稿还要挨斗的？阿宝会说，小子，你不懂，这是革命斗争的需要，我是做做样子的。也有人说，89年风波的时候，你不是说老邓不行了，还要上街游行声援什么的？阿宝说，你这是胡说八道，我那时已经下海开公司了，挣钱还来不及呢，我会管那些屁事！等等。很难辨别他哪句话是真的，哪句话是假的。

这好像是在为个人写传吗？这我还没有搞明白。看过《阿Q正传》，鲁迅先生说过："传的名目很繁多：列传，自传，内传，外传，别传，家传，小传……"先生也感到写传不易。但是为熟悉的人做个传，记下一些鲜为人知的事情，或许会像今天一些社会里有人喜欢窥视影星"私密"一样遭人烦。但是，阿宝不是什么知名人物。一个普普通通的老百姓而已。只是阿宝胸怀大志无处显示，也无人赏识。就像阿宝常常在嘀咕的：有啥了不起的，这事情要是换了我，哼哼，干的不知道要比他们好多少了。这样的一个奇才，不发扬出来实在是太亏待这个社会了。我们现在不是常说缺少人才吗？这样的奇才没有发掘，真是有眼无珠了。可惜啊，可惜啊！权当一次发现"千里马"之举吧。我也来当当"伯乐"。

还有一些理由，写吧！至于人们怎么看，管它呢！

传，是写不了的。就写写阿宝搬进"新房"（租来的）的第一天吧。这一天里，阿宝真的干了不少的事情呢。

本小说纯属虚构，如遇雷同，纯属偶然，请勿对号入座！

清晨6点，寂寞的早晨

当阿宝一个人躺在阳台上那张躺椅上遥望天空微微发亮的霞光时，他感到寂寞难受。自从退休以后，不服老是不行的。天还没有亮就会醒来，据说上了年纪的人都是这样，早睡早起。

这是阿宝住在好不容易租到的房子里的第一个清晨。

狭窄的阳台里这张破旧的躺椅是房屋的主人留下的。刚租借到这间房子的时候，主人要将这把快散架的躺椅扔掉。阿宝一把拦住了：不要扔，修修还可以坐坐的。我做过钳工，这点活是小意思了。于是主人就说，行，送给你了。

一阵凉风吹来，阿宝感到有些凉意。他将一件外套盖在自己的身上，两眼一直望着对门刚刚竣工的20层公寓。透过那一扇扇开启的玻璃窗，他看见里面已经有人在干活了。这些农民工也是够苦的，这么早就要干。这有点像我们当年在农场里那样，逢到梯田大会战的时候，也是天不亮就要上山干活去了。阿宝的心里有些忿忿不平："哼，

什么玩意。市场经济，人搞人，弄得我妻离子散的。都是狼，大鱼吃小鱼，小鱼吃虾米。不是一时疏忽，我的公司早就是像像样样的企业。买个房子是小菜一碟了。哼！”阿宝点上一支烟，喝上一口茶。手掌在自己光光的脑门上不停地抚摸着。唉，这茶真不是味道。又苦又涩，难以入口。早年在云南的时候吃的那个茶才够味道。回到上海以后，自己还是头一次吃这样的茶。望着以前农民工留下的这些茶叶，阿宝无奈地摇了摇头：现在只好将就一下了。没钱呀！

阿宝想起那时在云南农场的时候，大家对于“普洱茶”还是一无所知的。像泥巴一样的东西，值啥钱？到处都是的。谁也没有想到，到了今天这个“普洱茶”会身价倍涨。唉，早知道是这样，那时多弄点来，现在自己至少也是一个百万富翁了吧。

茶叶，对于阿宝来说有一个烦恼的故事。阿宝回到上海以后，凭着自己在农场曾经是一个连队的干部、一名党员的身份，很快被街道的领导看中了，当上了一家专门做羊毛衫的街道工厂的党支部书记。真牛啊，也是真的很神气呀。似乎“官运”一直在伴随着阿宝。每天上下班的时候，阿宝会戴上一副墨镜，骑上那辆崭新的“永久牌”自行车，一路上打着铃铛飞快地来来去去。有的人想与这位“领导”打打招呼，阿宝是理都不理的。仰着头，两眼注视着前方。可是阿宝一不小心在阴沟里翻船了。厂里有一个从安徽回来的女知青阿娟，想办理留职停薪的手续，自己去老公开的服装店里帮忙干活。按照厂里的规定这样做是不允许的，要么你辞职，要么不去干。但是当阿宝收下阿娟送来的杭州龙井茶的时候，规定已经不发生作用了。当然，阿宝是不会忘记在自己的办公室里趁机抱抱阿娟那柔软的身躯的，亲亲她的小嘴的。本想这事情也就过去了，没想到这个阿娟不是“模子”（上海话：有实力、有气魄的人），居然把这些事情告诉了自己的老公。那个长得五大六粗身胚的男人跑到厂里一拳打在了阿宝的脸上，还一个劲地对着前来围观的工人们说：“这个‘下作呸’（上海话：下流）吃阿拉老婆的‘豆腐’（上海话：猥亵、侮辱），还是那领导啊？吓死我了。”阿宝大气不敢出，只好任阿娟的老公大吵大嚷。阿娟的老公还将这些烂事告到阿宝的上级那里！为此，阿宝在回到上海以后第一次丢“官”降职。老婆知道后，整整一年没有与他同床，骂他是贼心不死！

这个房子是阿宝借下的。很便宜的，一个月才200元。在上海要借到这样便宜的房子简直是大海里捞针。因为是远离市区，在城乡结合部的位置，加上房子只有十个平方米。这样的价格也算可以了。据房子的主人介绍，这间房子原来是借给在工地上干活的农民工的。小屋里居然住了6个人，搞得乱七八糟。主人说，还是借给像阿宝这样的上海人才放心。主人没有问阿宝为什么要借房子，大家心照不宣，你住房，我收钱。主人认为，不住农民工就好。

老婆与自己离婚后走了。不知道跑到哪里去了。阿宝也懒得打听，自己与老婆早就是同住一个屋檐下、不在一个床了。唯一的女儿去年出嫁后，从来没有回家来看看自己。还是女婿到了逢年过节的时候会买些东西来看看老丈人。唉，世态炎凉啰，就剩下自己一个人了。混了一辈子结果是这样，这是阿宝绝对没有想到的。阿宝想，要不是

那个混蛋骗走了自己的这笔货款，也许对门的公寓里就有自己的一套住房。假如是这样，这个老婆爱我要爱死了。那时在农场的时候，不就是我当了支部书记，她才死死地盯住自己不放的吗。唉，女人啊，就是这样。男人没有花头了，就另攀高就了。

早饭吃什么呢？一直是老婆包办的事情如今要自己来操心了，阿宝心里很烦。他想，我是干大事的人，怎么也要为这点小事折腰呢？没办法了，落到这个低谷只好自认倒霉吧。来的时候看见门口有一对外地人摆的专做煎饼的小摊，就到那里去看看吧。

阿宝从躺椅上站起来，伸伸腰，长吁了一口气。他看了看床上还没有折叠的被子，摇摇头自言自语地说，管他个球！

早晨7点：惊魂的早上

太阳刚刚露脸，还不算太热。早起的人们已经在这条狭窄的弄堂里忙碌起来了。一辆送牛奶的小推车差点擦到阿宝的身体。本想骂上一句的，但一见推车的这个人身高约1米80左右，阿宝把到喉咙口的话有缩了回去。“大人不记小人过”嘛。那位蹲在门口刷牙的女人将漱口水望地上一撒，也不顾嘴唇边还残留着牙膏的泡沫就嚷开了：侬这只杀千刀的，太阳晒得侬屁股上了，还不起来啊。要老娘来养侬啊？阿宝摇摇头，唉，真没教养，外地人！

做煎饼的小摊前已经有几个人在排队了。做煎饼的男人一边擀面一边还要忙着添材烧火，忙的不亦乐乎。阿宝看见一个掉了漆的脸盆里泡着的韭菜，感到一阵呕心。没有洗过的韭菜被女人一把一把拿到案板上切了起来。还有放在一旁的油桶，天知道是不是脏兮兮的“地沟油”？阿宝管不了那么多了，饥渴难耐的肚子早就向他示意，哥们，将就了，还要怎样？但也有兴奋的：阿宝的两眼直勾勾地看着女人那一对硕大的胸脯，在女人不停地切菜时会不停地晃动。阿宝的神经末梢里都扬起了激扬的旋律，他不停地抚摸着油光铮亮的脑袋，一滴口水在不经意中流淌下来。据说，头发谢顶的男人性欲是很强烈的，对此阿宝是很赞同的。这时，阿宝很想看看这个女人的脸蛋。他借口要抽烟，从队伍里走出来，跑到女人的跟前点燃一支香烟。透过烟雾，阿宝突然大吃一惊：太像了，简直是是一个模子里出来的！这个世界难道真的有这样巧合的事情。阿宝使劲揉着自己的眼睛，记忆中的这个女人出现了----

那是30多年前的事情。那时阿宝已经是云南农场一个种植橡胶连队的党支部书记了。阿宝所在的连队里有从北京、上海、重庆、昆明这些大城市来的知青。少男少女们正值谈情说爱的年纪。按照农场领导的要求，阿宝下了一道死命令：不许谈恋爱！谁违反队规，要严肃处理！

谁见了阿宝都躲避三分，惹不起咱躲得起。这些年青人就在阿宝的眼鼻子底下开始了苦涩恋爱生活。

其实，阿宝心里也很反感这个规定。这是场部的老场长规定的。也好，大家都老老实实地干活，省的惹是生

非。对于阿宝来说，自己还可以从容地进行挑选。看上谁，凭着自己是连队里的地位，有那个敢来叫板！

阿宝还真的看上了一位姑娘：阿芳。多好的身材呀，细长苗条。红扑扑的脸蛋上一对小酒窝实在是惹人心里痒痒的。那张小嘴一开口就带出了一口甜甜的带有苏州口音的上海话，叫你魂飞魄散了。阿宝早就注意她了。但是隐隐约约他发现阿芳好像与种菜的小周有点意思。不行，阿宝立马把小周派到深山里去伐木，将他们分开。他还煞有其事地找小周谈了一次话，教育他要努力工作，不要过早谈“朋友”。否者？哼！

只要是上山干活，阿宝有意无意地会与阿芳一起去。顺便帮着干些活，想博得阿芳的好感。可是阿芳一点也不“接翎子”（上海话：领会暗示），气的阿宝不知怎么办才好。于是，阿宝就叫来团支部书记小王，让她盯着阿芳，不许他们谈恋爱。阿宝告诉小王，这是组织上对她入党的考验。

盯是盯住了，事情也出了。当天晚上，小王带着几个人就将正在菜地里拥抱在一起的阿芳和小周逮住了。

阿芳和小周被一群知青簇拥着押到了阿宝这里。小周已经被打得趴在地上不能动弹了。阿宝见状就连忙让拖拉机把小周送到场部医院去，自己开始找阿芳谈话了。谈什么，鬼才知道！

第二天一早，当阿宝扯开嗓门叫大家上班的时候，有人跑来报告，阿芳在树林里上吊死了！

畏罪自杀！埋了。就是这样简单。

只有阿宝自己心里明白发生了什么。当然，他继续在当着支部书记。

今天，在这里看见的这个煎饼摊上的女人与阿芳长得太像了。阿宝不敢再看下去了。他一扭头就急匆匆地往回走。那个女人在大声叫着：大哥，你要的饼好了。

上午8点，惊恐中寻找安慰

阿宝是三步并着两步跑回家的。他好像感到有人在追赶着自己，是阿芳？是小周？是一大帮知青？难道天下尽有这样的怪事？唉，人倒霉了，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的。

关于阿芳的事情，过去多少年了，始终是阿宝心中一个难以了解的心病。就在前几天，他在小周开的博客上竟然看见关于这件事情的文章。他明白，小周是不会罢休的。当年，阿宝是通过场部把小周调到远离连队70公里以外的水利连队去建水电站了。自从发生了阿芳自杀的事情以后，小周与他再也没有见过面。阿宝曾经听水电站的领导说起过，小周扬言一定要找阿宝算这笔账。算什么？你小周有天大的本事也没法来找我算账！阿宝还是连队的领导，还是照样指挥着大家天天上山干活。

30年过去了。世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这个网络世界实在是令人烦恼，这些可怕的往事竟然会在这个虚拟的世界里曝光。小周在博客上一连提出了十个为什么，提出了阿芳之死的种种疑点。这些问题阿宝是一个也不敢去回答的。特别是问题直指当天晚上阿宝找阿芳谈话的事情，谈了什么？为什么要谈到下半夜？阿芳离开的时候为什么会痛哭？还有那个团支部书记小王为什么一直不愿意再提往事？

许多当年目睹事情过程的知青纷纷在上面留言，有的干脆将阿宝的名字也点了出来了。特别是小周问道：这样迫害过知青的人今天依然逍遥法外，天理何在？当时，作为处理这件事情的指导员，究竟干了那些缺德的事情？……气的阿宝几天来一直寝食不安。

自己干的事情自己是最明白的。能说吗，这是绝对不行的。阿宝试图写一些文章“反击”一下。那天，他习惯性地对老婆和孩子说，谁也不要讲话了，我要开始写文章了。那架势好像他是在为中央领导起草重要文件一般。每当这时，老婆总要问：你又要胡写什么了？当她得知阿宝是想写阿芳这件事情的时候，她气愤地说，你不要脸，我还要在知青中混呢！

阿宝清楚地记得，那天晚上阿芳痛哭流涕，保证以后不再与小周来往了。她恳求阿宝放她一码，也放小周一码，千万不告诉上海的父母。阿宝坚持要阿芳写份检查，阿芳答应明天一定写好。然后，阿宝就对阿芳说了许多话，什么要好好干呀，什么要听组织上的话啦，还有什么要听我的话啊等等。一直到下半夜了，阿芳实在困得不行了，求阿宝放她回宿舍睡觉。这时，凭着自己强有力的身子骨力爆发的劲头，阿宝一把抱住了阿芳。是惊恐、是无奈、是哀求、是祈求，阿芳无力地在阿宝的怀抱里痛苦地挣扎起来。阿宝对阿芳说，不要检查了，不会告诉上海家里的，只要你肯答应我……。阿宝望着满脸泪痕的阿芳，趁机将桌上的煤油灯吹灭了。……

虽然事后场部的保卫干事专门找阿宝调查过一些情况，但是在团支部书记小王的证明下，阿宝一点事情也没有。为此，小王也很快加入了中国共产党。在阿芳的父母千里迢迢赶到连队的时候，阿宝天天陪伴左右，一个劲地说自己的工作没有做好，也怪阿芳一时想不开呀等等。农场给了一些钱就将阿芳的父母打发走了。

唉，这些往事该怎么说呢？阿宝明白，那个夜晚的事情是绝对不好讲的，也无法说出口。就自己一生来说，阿芳是他的第一个女人，真美啊！现在那些当年的知青无非就是想追究自己的“领导责任”罢了。看情况吧，到时退一步海阔天空嘛。那时，这样的事情还少吗。

想通了，心也平静了。肚子又叫了起来。这一早上的折腾，心惊胆战的真不好受啊。人啊，为什么要这样呢？有时阿宝也在想，平平淡淡过日子也是一种享受。但是，这个社会容不得你这样平静。谁会想到今天会在煎饼摊上遇到这样一件事情呢。

阿宝抬起头一看，昨晚上留下的一些剩饭还在。于是他就把开水倒进碗里，吃上几口对付了一下。

世界说大不大，说小不小。40年前一起上山下乡的知青们在30年前都回来了。以后大家都各奔东西忙于生计，很少来往。没有想到的是到了今天，什么网站呀、博客呀把失去联系的知青又聚集起来了。让阿宝感到高兴的是，不少昔日的伙伴在网上遇见他的时候，还是“张书记”、“张书记”的称呼他。这使阿宝低落的情绪仿佛被注入了一针强心针似的。他兴奋起来了，立马在新浪网上开启了一个属于自己的博客《张书记的博客》，自己也有了与外界接触和交流的地方了。

行，还是上博客吧，还能干嘛呢？

上午9点，指点江山了

对阿宝来说，什么东西都可以不要，这台电脑是一定要留下的。与老婆分手的时候，他坚持这一点。老婆对他说，你早晚会死在电脑里的。你再胡说八道好了，到时你连怎样死的也不知道的。对于自己的老公，她实在是太了解了。私下里她对自己要好的小姐妹说过：这个人呀，死要面子活受罪，人里人外不一样，是个伪君子！

女人就是这样短见！阿宝理都不理她。自从有了自己的博客，天天遨游在自己“创作”的天空里。在那里，自己想怎样说就怎样说，想质疑谁就质疑谁，想骂谁就痛痛快快地发泄一番。够劲！

阿宝最为得意的是当年在农场的时候，场部报道组的几位秀才为他写的一个专题报道《继承老黄牛精神的知青》。多少年来他一直把这份已经发黄的纸片保存着。因为这是他人生道路上第一份关于他的宣传报道。阿宝很珍惜。在开了自己的博客后，阿宝就将这篇文章（尽管文字里留有当年“左”的痕迹）放在“置顶”的位子上。他要告诉所有来看他博客的人，我在当年也是风光过的！

打开电脑，那篇《继承老黄牛精神的知青》的文章映入眼帘。阿宝每天都要看上一遍的，真是百看不厌啊。那时，阿宝刚刚来到农场就遇上了挖梯田大会战。阿宝真的够牛的，一个人干了两个人的活。一开始每个人一天挖橡胶穴的指标是三个，阿宝就挖了六个，以后就是十二个。连长见状马上在全连大会上表扬了阿宝，称阿宝是一头“革命的老黄牛”。场部得知这一的事情以后，立即组织了宣传组的几个人来到阿宝的连队进行采访。阿宝神气了，他对那几个“秀才”说：我们知识青年到军垦，就是来接受再教育的。我们要发扬革命的老黄牛精神，打击帝修反，种出争气胶！我要向老同志学习，学习他们那种吃苦耐劳的老黄牛精神……等等。阿宝一下子红了。他成为“学习毛泽东思想积极分子”，到各个连队进行学习讲用，还上省里去参加了大会呢。回来以后，阿宝就被提拔为副连长，入了党，成为农场里知青们必须学习的榜样。

这些都是往事了。阿宝此刻的心情很烦躁。他不想实名登录，而是采用“隐身”的办法先去那些他关注的博客看看。特别是小周，对了，现在应该是老周了。这小子回到上海以后混的比自己好，现在已经是派出所的所长了。

小周的的博客里是不是又有攻击他的新东西出现了。这几个人老是盯住他与阿芳的事情不放，哼，肯定是有人在背后搞鬼的。阿宝看见小周在昨天的博客里又发表了一篇文章，题目是《十问》。妈的，还是阿芳那件事情，真的有点纠缠不休了。他是在泄私愤，想报复我。阿宝想到这里，立即登录自己的博客，打开了“发博文”一栏，开始准备反击了。

许久，阿宝还是愣在电脑前。写什么呢？怎样写呢？阿宝写文章有个习惯，需要安安静静的环境。原来在家里，老婆孩子就是有说不完的话，常常影响自己的思路。现在好了，就自己一个人，没有人会来打搅他了。可是就是写不出东西。想来想去，阿宝灵机一动，有了！写一篇正面一点的文章，就叫《正确看待过去，携手过好今天生活》。对，这些人是需要引导的。

一气呵成，阿宝得意地将自己的文章发了出去。

别忙，还有那几个小周的好友，也要指点指点。阿宝顺着链接找到了这些人的博客，开始了自己“指点江山”的活。对那个小周的铁杆好友“害羞草”就说上这样的话：“珍惜今天，好好工作。”还有那个署名“版纳一棵草”的人，也是专门与阿宝“对着干”的。阿宝在他最新的文章下写到：“都是知青，要团结，不要分裂。为了知青的友谊，要捐弃前嫌！”

到底是做政治工作出身的，都是一些冠冕堂皇的话。阿宝很得意。他特别看重一些曾经与他共事过的知青朋友，会在他的文章后面留下热情洋溢的话。比如“你依旧是革命的老黄牛”呀，“佩服你精彩的文笔”呀，“你真行，依旧是我们的张书记”等等。对于这些留言，阿宝是一个不漏地要回复的。久而久之，在阿宝的周围聚拢了一批曾经有过知青经历的朋友。天南地北的，都在为阿宝歌唱。阿宝时不时地要发表一些关于当前形势和任务的文章。尽管阿宝自己也明白，这些话题是属于《人民日报》管理的范围的，但在这些知青朋友里，自己怎么也要以“理论家”的形象出现，给人以“博学多才”的感觉。对，这样的感觉真好！

上午10点，曾经的“创举”

花了整整一个小时将自己的博客打理完了。还是无事可干，阿宝习惯性地打开《新浪新闻》看了起来。这个世界的变化实在是太快了。阿宝想起了在云南农场的时候，当天的报纸是绝对看不到的。一个连队里也就是他作为支部书记才能够享受到公家订阅报纸的待遇。一共才两份报纸《人民日报》、《云南日报》。后来又有了每周两份的《西双版纳报》。在阿宝看来，这也是一种政治待遇。要知道天下大事，只有靠收听广播。可惜农场的广播只是在晚上转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新闻联播节目，那时尽是些唱唱高调的东西。那里像现在，有电视、网络，报纸已经没啥好看的了。

阿宝突然被一条新闻吸引了：一位农民工因为包工头拖欠了他的工资，跑到二十层楼顶上扬言要跳楼。警察、消防都出动了。最终的结果是包工头把工资给了他。这位企图跳楼者也因为“扰乱社会治安”被警察抓了起来。

这有啥稀奇的！阿宝愤愤不平地说。

对于阿宝来说，心中最痛的是自己下海以后开的公司倒闭的事情。拿了供货商给的羊毛衫的货，他一转手发给了下家。可是下家都是一些混蛋。拿了自己的货就是不给钱。供应商催款的电话已经将他办公室的电话要打爆了，甚至还派人来将阿宝堵在家门口。唉，想想这真不是人过的日子。也怪自己在这些圈子里海口夸得太大，太相信这些人。把阿宝逼急了，他跑到欠自己钱最多的一家商贸公司。

“今天给不给钱？”阿宝的眼睛里冒着火，直直地注视着眼前这位总经理。

“朋友，侬帮帮忙。”总经理连眼皮也没有抬起来：“侬发的啥个货，都是一些处理商品，卖也卖不掉的。侬自己去看看，一堆垃圾！”

“赤那（上海话：骂人），我看过了，侬早就出手了。”阿宝气坏了，指着这位总经理的鼻子说：“侬想骗我啊，侬还嫩了一点。给不给？”

“没有！”总经理说完就要离开办公室。

阿宝一把抓住了他的衣领说：“今天一定要给钱。不给，我就抱着侬从这里18楼跳下去，侬相信吗？”

这位总经理一下子惊呆了。他大声叫唤起来：“来人啊，强盗来啦……”

没过多久，警察破门而入。

最终的结果是，这家贸易公司乖乖地付钱。阿宝则被带到派出所。使阿宝惊喜的是，派出所的领导居然是自己在云南农场的时候，一个连队的知青小周。他既害怕小周提起往事，又期盼小周看在同是知青的份上帮一把。

小周定神看了阿宝许久，只说了一句：张阿宝书记，你也有今天啊。太差劲了吧。

阿宝低着头一言不发。

做完笔录，小周冷冷地说，你走吧。

小周说完头也不回地走了。阿宝傻愣愣地站在那里，还是边上的一位警察说：你还傻站着干嘛？想到里面去待上几天？幸亏今天后果不严重，要不非得拘留你几天。这么大岁数的人了，做不来生意就不要做。跳楼，亏侬也做的出来的！

是做的出来的！阿宝在心里嘀咕，不这样做能拿到钱？每当想起这件事情，阿宝就会说，现在这些农民工讨薪有啥稀奇的，我是祖师爷了！

上午11点，难忘“书记”

公司破产以后，生活还是要继续的。怎么办呢？无事可干的阿宝只好到棋牌室里靠着打打牌消磨时间。当阿宝熟悉了棋牌室的经营之道后突然想自己也开棋牌室？行吗？阿宝拿不定主意。

与老婆商量，她的回答是：你还能够干什么？

与朋友商量，他们说可以试试。

与父母商量，居然回答自己，你好自为之吧！

开！

阿宝是一个说干就干的人。他立马去寻找场地。也巧，正好有一家棋牌室的老板要出国去了，想把店转让。阿宝与他一谈就签订了合同。钱嘛，有。这是以差点跳楼为代价换来的5万元。

令阿宝绞尽脑汁的是棋牌室的名字。原来的店没有名字，就是叫棋牌室。阿宝认为太土了。总得有自己的名字，这也是企业的文化嘛。在国有企业待了几年，阿宝深知名称的重要性。就像是一张名片，既要有点意义，又要别出心裁。

为了这个名字，阿宝整整想了一个晚上。光亮的脑门不知抚摸了多少回，终于想出了一个自己十分满意的名字：“张书记棋牌室”。

张书记？

谁会想到起这样的名字呢，只有阿宝。自己曾经的辉煌就这样可以得到一种延续。在这个居住的小区里，不少老邻居都是这样称呼自己的。行，就这样定了。老婆知道后说他是神经病。女儿说，老爸，你一定会死在以前的光环里的。

她们懂什么！阿宝从来就没有把家里这两个女人的意见放在心上。

阿宝兴匆匆地来到工商所办理过户和更名的手续。办事员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看着眼前这位来客。他问道：“怎么用这样的名字？”

“难道不可以吗？”阿宝反问道。对此，阿宝早就做好了准备，他事先就预料到会有这样的问题出现的：“请

问，有那一条的规定不允许用‘张书记’三个字？”

是啊，确实没有。但是，这样的名字妥当吗？办事员拿不定主意，去请示领导了。

当然最终是同意了。于是，阿宝的“张书记棋牌室”开张了。

别具一格，当然是吸引了不少的客人。从此，阿宝天天瞧着二郎腿管着门店。也好，这样省事多了。每天都有着固定的进账，再也不用忙里忙外，到头来竹篮打水一场空了。至于那些客人们“小来来”（上海话，小赌赌的意思）阿宝是从来不管的。阿宝心里想，时代变了，要是以前在农场，哪个敢赌博，我这个张书记会眼开眼闭？

坏就坏在这样的眼开眼闭。没过多久，派出所就来清查了。一纸通告：关门！

阿宝把这笔账记在小周的身上，认为一定是他利用职权在报复自己。

12点了，阿宝起身关闭电脑，出门找饭去了。

中午12点，兴奋的来源

“谁？”熙熙攘攘的行人、汽车的叫鸣声使得阿宝听不清楚是谁在打电话给他：“是你，我的哥们，到上海了？好，好，晚上一定到。都是知青嘛，真的很想你们呀！”

阿宝兴奋起来。这是一位来自北京的网上朋友，一直是自己博客忠实的“粉丝”。虽然没有见过面，但是人家总是在自己这里留言，是那样的热情友好。这位朋友博客的署名是“军军”，大概是他的小名吧。从他的字里行间得知他是到黑龙江去的北京知青。这次到上海来使为了看看世博会的。我们这些知青都已经退休了，是该到处玩玩了。可以自己的经济实力是不允许玩这些东西的。一个月1800元的退休工资，自己一个人过过还可以。如果在加上这些人来客往的，只好喝西北风了。再说，还有一笔在生意上的欠债有十几万，怎么还呢？天知道！好在今晚是不要花钱的，只是到军军入住的宾馆里聚聚。反正也没事可干，阿宝巴不得有这样的机会既可以打发一些多余的时间，又可以在知青中扬扬名，联络联络感情，结交一些朋友，何乐而不为呢。

又是电话。

是宏伟农场原来的书记，也是上海知青阿海打来的。阿海问阿宝今晚去不去他们农场的聚会。去还是不去呢？阿宝拿不定主意了。宏伟农场是当时自己在云南的时候一个兄弟农场，都是种橡胶的。在网上阿宝知道他们要聚会，纪念上山下乡40周年。阿宝一兴奋就发出了热烈祝贺的留言，还表示要来参加聚会，一起欢乐欢乐。说着无意听者有心，人家真的来问你去不去了。去吧，也不认识几个人。再说自己现在混得这样，脸面上也有的过不去。据

说这次聚会是实行“aa制”，每人要交100元。100元对于阿宝现在的生活来说不是一个小数字呀。不去吧，错失了一个露露面的机会。等到活动一结束，这些朋友们会在网站以及博客上大肆宣传的。自己露脸了，也好使那几个专门攻击自己的人看看，我阿宝还是很牛的。在知青中我也是有一席之地的。

去！晚上第一站去宏伟农场。拍个照、露个脸就直奔军军那里。

阿宝隐隐约约有种担心。他不知道小周他们是不是会去。如果他们也去，真有点狭路相逢之感了。弄不好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情呢。这些年，随着知青们纷纷开始退休，活动也越来越多。阿宝开始很起劲这样的活动。因为一到现场，大家都会以原来在农场的时候的职务称呼。阿宝有一种前所未有的满足感。况且大家都到了这把年纪，对于过去的是是非非恩恩怨怨都闭口不谈了。只是当小周出现以后，这样的平静的局面被打破了。阿芳的事情成为他心中的痛。小周他们居然还专门去看望阿芳的父母，在博客上将阿芳父母的话都写出来了。什么“禽兽不如”啊，什么“知青败类”啊，什么“狼子野心”啊，都是朝着自己来的。他们还要回到农场去，为阿芳上坟，要求农场追查阿芳的死因。好在当时的团支部书记小王至今没有啃声。要是她出来说话，阿宝真的是无地自容了。因为那天晚上，阿宝将阿芳抱到床上的一幕，小王是亲眼目睹的。事后，阿宝以介绍小王入党为条件使得这件事情“永远闭口”了。

兴奋与焦虑交织在一起，阿宝就是这样每天在自责与忏悔中度过的。他希望到此为止了，但是又不甘心就此结束。矛盾啊。

点上一瓶加饭酒，阿宝喝了起来。要是在从前，这瓶加饭酒对于阿宝来说是不屑一顾的。风光的时候，什么茅台、五粮液、水井坊都是阿宝喜欢的小酒。现在只好吃吃用来做菜的料酒了。唉，世事难料啊！

（未完待续）

余 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1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小说】：

光环（下）

下午13点，女儿的忠告

还是女婿好。阿宝喝着小酒时时这样想的。自从与老婆离婚以后，女儿也不曾来看过自己。只有女婿时常会来看看自己，顺便回带些香烟盒老酒来孝敬一下。至于这香烟盒酒是谁出的钱，阿宝不会去考虑的。反正他们也是夫妻共同财产嘛。

阿宝自从有了女儿，一开始有点不开心。家里唯一的男子，是传宗接代的，到了自己这里要断香火了。为此阿宝接连三天在家里和闷酒。老婆看出他重男亲女的想法，气的骂了阿宝一顿：

“侬自己想想，侬有啥本事啊！弄懂嘛，生男生女主要是男人的事情。不找找自己的原因，天天虎着脸，我上辈子欠侬的？有本事侬再生一个呀。谅你也不敢！”

阿宝一点心情也没有，也不想与老婆争吵。认了吧，断就断了吧，这年头还讲什么香火不香火的。自己能够混的好一些就行了。那时，阿宝是厂里的支部书记。闲聊之余他曾经与同事打过赌，自己一定会生儿子的。老婆怀孕的时候，他还煞有其事地告诉别人：你看，我老婆这的肚子尖尖的，人家都说是生儿子的肚子。有同事甚至与他打赌，阿宝生儿子，他给20元（那时是半个月的工资呢，）如果阿宝生的是女儿，阿宝给他20元。阿宝真的干了。结果阿宝输了20元，这事让阿宝心痛了一阵。他知道这件事如果让老婆知道，非得妈的他狗血喷头。

等到女儿开始喊他爸爸的时候，阿宝突然喜欢上这个可爱的小丫头了。每天回到家的第一件事情就是要抱抱可爱的女儿，亲亲她红扑扑的小脸蛋。当自己胡子扎痛女儿的时候，老婆就会一把从他的怀里抱走女儿说：干活去，你当家里是你的旅馆啊。

女儿结婚前，阿宝已经与老婆离婚了。他清楚地记得，女儿下班回来，专门买了一些菜和一瓶剑南春酒。阿宝喝着酒，看着已经长大的女儿，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感觉。人们说，女儿是老爸的前世情人，这话有点道理。现在他和老婆之间只剩下女儿这根纽带连接着。虽然这辈子自己东奔西忙的很少关心女儿，为此阿宝也很内疚。但是总归

是自己的孩子，相信她会原谅自己的。

那天，女儿一本正经地对阿宝说，你再也不要这样生活了。工作没有正正经经的，生活上也没人照顾。好好找一份工作，好好生活。

“你懂什么？”阿宝没有想到女儿会以教训的口吻对自己说话。他瞪着微微发红的眼珠说：“我忙了一辈子，就是为了使你们俩过上好日子。这个年头，没有钱时寸步难行的。找工作，我多大了？怎么找。要是以前，我当书记的时候，哼，求我的人不要太多奥！”

“你怎么就是这样，一直念念不忘自己的过去。过去能够代表现在吗？能管饭吃吗？”女儿不依不饶地说：“你最大的毛病就是生活在过去，不能自拔！自己想想，老妈为了你吃了多少苦。你在厂里混不下去了，老妈安慰你。你开公司，她给了你一大笔钱。公司倒闭了，你开什么‘张书记棋牌室’，用这个名字你自己想想好笑不好笑，结果呢，又是倒闭。你真的是习性不改。好吹牛，好大喜功，总以为这个世界上只有你自己行。老爸，你好改改了！”

阿宝被女儿说的脸上红一块青一块的。他大口喝了一口酒对女儿说：“你不要教训你老爸，我懂！你这些都你妈妈教的！她懂什么？哼，那时我在农场风光的时候，还不是你妈盯着我不放的。要是在过去……”

没等阿宝说完，女儿气的一扭头就走了。

“走吧，你当我是谁啊！”阿宝看也不看一眼女儿自说自话：“想当初，我当干部的时候，哼，还轮不上你来教训老子呢！”

下午14点，旧地重游

喝饱了，吃够了，等着晚上再继续战斗呢！阿宝斜躺在小酒店的沙发上想休息一会儿，但是老板娘几次催促他走人，气的阿宝拔腿就走。他妈的，老子以后再也不来了！阿宝狠狠地丢下一句话走了。

上哪儿呢，阿宝毫无目的地走在大街上。酒后微微麻木的神经在发酵着一股激愤的情绪。阿宝感到要发作一下，但是到哪里去发作呢。

“大哥，进来坐坐呀”路旁一家小发廊里一位穿着暴露的女孩子正在向他招手。

阿宝内心深处的激情一下子达到了激发。行，搞个按摩，也好休息休息。

阿宝走到发廊的门口，习惯地用右脚将门口迭起的5块砖头踢去2块。这是阿宝多次跑到这些地方后才得知的一

个诀窍。5块砖头意思是100元，可以做个全套的按摩，用发廊妹的话说是“敲大背”。（性交易的一种代名词）而阿宝踢去了3块砖，表示只肯付60元“敲小背”。也就是意思意思，手脚按摩按摩一下。

女孩子将移动门拉开了，意思是成交！

阿宝一头钻进了发廊。不一会儿在女孩子温柔的抚摸中阿宝打起了呼噜，睡着了。

到这种地方对于阿宝来说有点委屈了。想当初的时候，阿宝自己开着公司，上宾馆与朋友谈生意的时候，那才叫是享受。洗个温泉，泡个桑拿，而后再有“小姐”们的服务。到时免不了要发泄一番，真是享受啊！在云南农场的时候，阿宝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个国土里居然会有如此潇洒的生活享受。改革开放嘛，我们这些先富起来的人是要好好先享受享受的。什么老婆，绝对没有这样的姑娘可爱。有时当阿宝得知眼前的“小姐”与自己的女儿是差不多年龄的时候，有些负疚感。但是当自己的肌肤与女孩子一接触，就会什么也不顾了。

阿宝是一个好了伤疤忘了痛的人。早年回到城里，第一次丢丢官是因为对女职工“吃豆腐”（上海话：调戏妇女），厂里的支部书记是当不成了。幸亏上级领导还念他工作有功，将他降为副厂长，专门负责搞供应工作，采购厂里生产上的原材料。阿宝在采购的时候，那些供应商们会给他许多可观的回扣，还会安排他出入于酒店宾馆，享受花天酒地的生活。直到有一天，一家专门供应他们原材料的私营企业的老板突然人间蒸发了，阿宝才如梦初醒。原来这个人将阿宝在酒精的作用下打给他的50万元材料款卷走了。当上级纪检人员在宾馆的按摩房里将阿宝带走的时候，阿宝吓得尿湿了裤子。好在后来逃走的人被抓住了，50万的材料款也被追回来了。上级领导对阿宝也网开一面，让他自己提出辞职走人！

“铁饭碗”没了，怪谁呢？老婆不依不饶地斥责他。阿宝一狠心一跺脚自己开起了公司，也开始当上了老板。老婆还是很体谅他的，把自己积攒多年的10万元私房钱交给了阿宝，让他好好混出各人样来。阿宝还真有两把刷子，开张一年就在销售羊毛衫生意上赚了10万元。他立马把老婆支持他的10万元如数归还，喜得老婆搂住他的脖子直亲亲。

神气了。阿宝开始出门要打车了；香烟换成“中华牌”了；还留存的几根头发一定要梳理的油光铮亮的；连眼镜也换上了世界名牌的……。无论是供货商还是下家销售商，只要将阿宝请上饭桌，什么问题都可以解决了。当然在饭后你是一定要请阿宝去潇洒潇洒的。

好景不长，阿宝“破产”了。讨债的人堵住了他们家的门，法院送来了传票，执行庭要来查封房子了。怎么办？在老婆哭哭啼啼声中，阿宝想出了一个绝招：离婚！将一处房子留给老婆住。自己光身一人，啥也没有，看你们这些昔日的狐朋狗友怎么办？……

下午15点，梦回昨日

这间仅5、6平方米的小屋里唯一的家具就是一张小床。躺在床上的阿宝一开始双手还很不安分地在身旁的姑娘身体上抚摸着，不一会儿在一阵亢奋后就睡着了。

阿宝又回到了过去，他是一个时时刻刻不忘过去辉煌的人。就说回到上海以后，在阿宝的心里始终记得最为风光的事情也是后来最为倒霉的事情。这就是1989年春夏之际全国发生动乱的时候，自己在已经下海开公司了。看到大街小巷里到处是游行的人群时，阿宝的一个兴奋神经被调动起来了。他放下自己手中的生意不做，也跑到大街上去凑热闹了。

自打“文革”以后，这个国家好像还从来没有这样热闹过。阿宝想起了当年。

从阿宝开始读书起，爸爸妈妈就期盼着自己的儿子能够有点出息，至少能够当个什么少先队的队长什么的。可惜，阿宝天生不是读书的料。好几次是通过补考才升级的。运动开始后，大部分同学还没有明白是怎么回事情的时候，阿宝自己跑到区红卫兵总部联系，回到学校当上了“司令”。好风光啊，手里握着一个用废旧电线编织的鞭子，耀武扬威地站在学校的门口。一身从当兵的舅舅那里搞来的旧军装穿在身上显得更加神气了。当阿宝看着曾经要他留级的老师站在学校礼堂的台上挨斗的时候，他举起了鞭子狠狠地抽向老师。这个时候，阿宝的爸爸和妈妈在里弄里逢人就会说自己的儿子当上“司令”了。

没过多久，红卫兵不吃香了。工宣队的到来，使阿宝感到浑身不舒服。没事可干了。这不，机会又来了。毛主席发出了上山下乡的号召，阿宝第一个贴出了决心书。于是阿宝又当上了“官”了。在第一批上山下乡队伍里，工宣队任命阿宝为领队。凭着这个“领队”，到了农场以后，阿宝很快就当上了班长（那时是军垦）。再后来，阿宝成为了支部书记。

阿宝自己总结道，这叫抓住机会。

现在全国开始乱了，机会又来了。你看，这么多的学生上街了，还有教授们也加入了。据说北京这些天热闹的很。机会啊，阿宝是不肯轻易放弃的。他立即跑到几所大学去打听消息，回来后起草了几张“反腐败、反官倒”的大字报。一不做二不休，阿宝把大字报贴到了南京路上去。然后跑到人民广场上去发表演说。呵呵，真的又神气了。

令阿宝没有想到的是，混乱很快就结束了。派出所的人几次找到阿宝，要他说说清楚。阿宝吓得连忙跑到外地的舅舅家里躲了半年才回到上海。

唉，这回下错了赌注！阿宝有点后悔。以后，当大家再议论起这场风波的时候，阿宝会有意无意地将话题引

开。因为，这次他没有捞到好处。

阿宝还没有醒。

下午16点，还是寂寞难耐

阿宝醒了。这回事真的醒了。他看见自己全身赤露地躺在黑漆漆的小屋里，什么都明白了。下身的私处还隐约有点胀痛，额头上已经开始冒汗了。

小屋的门打开了，进来一位手臂上刺着花纹的青年。他冷冷地说：大哥，给钱吧。500！

阿宝只好将身上仅存的500元钱交了出去。

倒霉！阿宝浑身软绵绵地走回家。

幸好离家不远，要不然连个坐公交车的钱也没有了。这人遇到倒霉的时候怎么运气就这样差呢？一个接一个。好了，不去想它了。阿宝一直有这样的习惯，不高兴的时候就换个思路想想开心的事情，这点阿Q精神还是需要的。一想到晚上可以与知青朋友们一起欢乐欢乐，阿宝的劲头又来了。

他回到家，打开柜子，拿出唯一的一套西装打扮起来。这套西装还是结婚的时候做的。平时只有在重大活动的时候阿宝才肯穿。记得那时，阿宝每月才7、80元工资。老婆生完孩子身体一直不好，基本上在家养病。家里的开支很紧，常常是到了每月15日发工资的时候，已经是“弹尽粮绝”了。看着人家家里有了黑白电视机、四喇叭的录音机、洗衣机、电冰箱、录像机什么的，老婆一直在唉声叹气。阿宝明白，这是一种埋怨，自己也是无可奈何。

但是在场面上，阿宝是绝对不会轻易服输的。记得一天下班的时候，阿宝看见一位青工手里拿着一盒录像带，是香港影星周润发。阿宝见状就开口向他借这盘录像带。到了第二天，阿宝将这盘录像带还给那个青工的时候，他特意说，昨晚太忙了，只看了a面，来不及看b面了。当时，周围的人一愣，随之就是一片哄堂大笑。阿宝还没有搞明白是怎么回事情，那位青工说了：领导，你搞糊涂了吧。这是录像带，不是录音带。你家里到底有没有录像机啊？阿宝的脸一下子涨的通红，他连忙说，谁说我家里没有录像机呀。去你的，都干活去！

一直到阿宝离开工厂前，大家给他启了一个新的绰号“ab面”。凡是在这家厂做过的人，说起这件事情都会哈哈大笑。就这样的人，还是我们的支部书记？工人说。

阿宝知道工人们在嘲笑他。这么多年什么风浪没见过，阿宝理都不理他们，照样做着自己的支部书记。阿宝的内心深处开始明白了一个道理：这个社会，有钱能使鬼推磨！要搞钱才行。有了钱还看你们笑话我，简直是对领导的不尊！

闲得无聊，阿宝再次打开电脑看了起来。还是老习惯，再次看看那篇“置顶”的文章，这也叫鼓舞士气嘛。你看，自己写了将近200篇文章了，不管这些文章长短好坏，阿宝将他们都打印出来，编成了一本自己的专辑。阿宝心想，那些搞出版的人真的没有眼光，像我这样的专辑早就应该出版了。唉，这个世界伯乐太少了。要是能够把自己的这些文章出版了，阿宝真的又牛了。

死机了。阿宝用力地敲打键盘，还是没有反应。倒霉！这个破电脑都快要淘汰了，但是没有办法呀，谁叫自己没钱呢。好了，不管它了，说不定明天它又会好起来的。这样的事情阿宝遇见多了。

看会儿电视吧。阿宝想休息一下，电视？没有的。租人家200元一个月的房子还有电视，天方夜谭了。看书吧，哪来书呢？阿宝感到可惜的是在法院封存自己老屋的时候，没有把自己的一些书拿出来。可惜了。

差不多了，还是早点去吧，说不定还能够遇上早来的朋友再吹上一会儿呢，总比待在这个死气沉沉的家里好。

阿宝穿好西装，出门了。

傍晚18点，丢盔卸甲

阿宝是第一次看见这样的场面。

酒店前面的广场上不时传出欢呼声。知青们见到了分别了几十年的战友，相拥相抱，紧紧握手，互致问候。望着眼前的这一切，阿宝的眼眶里也包含着泪花。

酒店中心舞台上巨幅会标上方写着：“纪念知青上山下乡40周年联欢会”一行大字。会标的下方写着：“我们的青春从红土地走过；西双版纳有我遥远的青春记忆”。阿宝见此心里在说，这话说的好，说到我们的心里了。知青朋友真的不简单啊，40年前一起上山下乡，30年后一起回来。岁月催人老啊，我们都该退出历史舞台了。能够有这样的机会很不容易的。

阿宝高兴地走向会场。当他跨进大门的一刹那，脚步不由地停住了。他最不愿意看见的人竟然站在面前。阿宝用结结巴巴的口吻说：“小……小周，你，你好！”

“不是小周了，老周了！”

阿宝想上前与小周握握手，被小周礼貌地拒绝了。

“你又来混吃混喝啦？”小周用嘲讽的口吻说：“你也真可以，只要是知青聚会，那一场你拉下了。吃了就跑，还有没有男人的味道。好，既然来了，交钱吧，100元！”

“这话怎么说的，我阿宝不是这样的人。”阿宝狡辩道：“大家都是知青嘛，何必呢？开开心心地在一起，图个快乐。”

“是啊，今天你想快乐了。你想过没有，那些死在云南农场的知青有快乐吗？扣心自问你还能心安理得吗？你还好意思在博客上大谈什么‘青春无悔’吗？阿宝，你混到今天，难道连一点自责也没有吗？你说呀！”

围拢过来的知青们都对小周的这番话点头赞许，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地向阿宝开起火来。至于大家在说什么，阿宝是一句也没有听进去。他涨红着脸一言不发。他明白在这个时候，更多的解释只会引来无数的谴责。他就像一个接受审判的犯人，一个人呆呆地站立在中央，在众人鄙视的目光下无地自容。

总算有人出来解围了。原来宏伟农场当过党委书记的知青（阿宝在农场是就认识了）阿海跑过来对大家说：行了，都是过去的事情了，到此为止。大家散了，聚会马上要开始了。

大家纷纷离去。阿海对阿宝说，兄弟，怎么办，走吧！

阿宝一点也没有办法了，只好握握阿海手说：“谢谢你了。”说完扭头离开了会场。

天色渐渐暗了下来。路边的高楼大厦上霓虹灯开始发出了它耀眼夺目的光彩。车流人海之间只有阿宝一个人毫无目的地在踱着方步。他妈的，这就是我们知青的兄弟姐妹？简直是敌人了，把我阿宝当什么了。阿宝从内心里感谢阿海，要不是他来解围，今天还不知道怎么收场了。唉，30多年前造的孽，今天也是报应！阿宝想想感到人生很无趣。谁会料到今天呢，要是早知道有今天，我那时会这样做吗？不管怎样，阿芳不是我逼死的，我只是与她……。当然，自己也是有点责任的。这些事情怎样了结呢？阿宝边走边想，一点方向也找不到！

肚子又开始叫唤了。好好的一顿晚餐就这样泡汤了，真气人！阿宝看见路边的小餐厅就走了进去。

晚上20点，趾高气扬

当阿宝来到宾馆的时候，军军正与几位知青朋友围坐在餐桌前聊天。茅台酒的香味从酒店里飘出来，惹得阿宝口水直流。一进门阿宝就亮出他标志性的大嗓门交了起来：“哥们，好哇！”

“阿宝，好！好！”军军站了起来。

阿宝一见就明白了，这位肯定就是自己博客的“粉丝”，来自北京的知青军军了。只是到现在他们才第一次面对面。

“欢迎你，我的好朋友！”阿宝一把抱住了迎面而来的军军：“想死你了，哥们！”

入席。

军军问道：你怎么不来这里吃饭呢？

阿宝笑道：我刚才参加我们农场知青的聚会了。这段时间忙坏了，比上班还忙，几乎天天有这样的聚会。都是知青嘛，现在聚聚也是应该的。就是这些朋友非要我到场，不去还不行。谁叫我那时是他们的领导呀，盛情难却呀。

军军说：再吃点什么吧？

阿宝推脱着说：饱了，刚才都吃饱了。我一到，弟兄们是绝对不会放过我的。一圈下来，也不知道干了多少酒了。难得啊。要不是你大老远的从北京来，我的那些哥们死活不会让我离开的，结果是非要我上去讲些话才让走的。大家委托我向你表示问候！

阿宝告诉军军，自己退休以后忙着呐。白天要上网写写博客文章，看看报纸什么的。晚上基本上都安排满了。各地的知青们都会来请自己去参加他们的聚会，还要自己讲上几句对于当今知青问题的一些看法。有时还要讲讲形势，诸如最近的利比亚问题、朝鲜问题呀、股市的发展问题呀等等。“忙，很充实！这样的生活来劲！”阿宝说着说着拿起了桌上的酒杯喝了起来。

军军和几位朋友也很高兴，陪着一起又喝开了。

张红着脸的阿宝似乎有着说不完的话。他滔滔不绝地从自己在农场是如何当上连队干部的；又是怎样指挥知青们开始罢工、上北京请愿的；在回到上海以后是怎样在市场经济的大潮里游泳的。天花乱坠，连自己也不知道说到哪里去了。

就在这时，其中的一位朋友突然问阿宝：那个叫《害羞草》的博客主人你认识吗？

阿宝一听，酒一下子醒了大半。

还有那个《小周的博客》里讲的事情是不是说你？

阿宝瞪大着眼睛望着周围的人，半晌说不出话来。

对了，那个《版纳一棵草》的博客写的也不错，也是你们一个农场的。怎么老是在讲一个叫阿芳的故事。可怜的阿芳啊！

这时，阿宝完全清醒了。他下意识地从口袋里掏出手机说：不好意思，来电话了。他特意说明了一句：我是放

在震动档上的。

“喂，哪里？是阿强啊，行，行，我马上就到！”

阿宝自说自话地说了一番，连忙对军军和他的同伴们说：不好意思了，又是一位知青朋友来电话，一个朋友在医院里快不行了，一定要见我最后一面，我要立即赶过去。对不起，对不起，咱后会有期。

说完，阿宝飞一般地逃离了酒店。

半夜23点，流下一行眼泪

阿宝跌跌撞撞地跑回家。他蹲在屋子的中央嚎啕大哭起来。哭着哭着索性倒地，仰望着天花板继续哭着。

流泪啊，不停地流着泪。阿宝实在是想不通，混了一辈子，到老了居然是这样的结局。要家没家，要朋友没朋友，要亲人没亲人。我这是遭谁惹谁了？以后我的博客里再也不写这些往事了，写写今天吃什么，明天看见那条路总可以了吧。你们不要再纠缠我啦！

渐渐地阿宝进入了梦想----

阿宝看见阿芳站在他的面前，一言不发地注视着他。还是那苗条身材和红扑扑的脸蛋，一对小酒窝里有着许许多多美好的话语。就是没有说话，否则那张小嘴一开口带出的甜甜的带有苏州口音的上海话，真叫人陶醉。至今阿宝还能够记得她那柔润的肌肤里透出的温柔和美妙。那真是一个永远难忘的销魂之夜。唉，阿芳，你干嘛要寻短见呢。要是你答应了我，能有今天这么多的麻烦事情吗。唉，我们的小日子会过的多么甜蜜幸福啊。“呸！你这个不要脸的伪君子，我会在阴曹地府里等着找你算账的！”阿芳突然开口说话了。这是阿芳说的吗？怎么这样硬帮帮的？不对，肯定是搞错了！

“没错！”小周拿着一把砍刀站在阿宝的跟前：“你记得吗，那时你还与我比赛砍坝，我输了。”记得，这事情还记得。谁能够在干活上比得过我呢，这老黄牛的称号不是谁都能够叫的。“今天，我就要用这把砍刀砍下你的脑袋，你信不信！”阿宝急了，连忙说，兄弟，有话好好说，好好说。都是患难兄弟，我向你赔不是了。那时都是我的错行不行？放我一码，做做好事了！

“嘻嘻”这是哪位啊？阿宝努力地睁大眼睛，啊，是小王呀，我的团支部书记。你可要感谢我的，没有我，你能够入党吗。正因为有了这个政治资本，你回到上海以后混得真好。据说你已经是一个区的什么妇联主任了，处级干部了。不错，不错。当然我阿宝还是要感谢你的，你保守了“党的秘密”。其实，那时对阿芳也是我一时的糊涂，我太喜欢这个女人了。阿芳不死，今天肯定就是我的老婆了。什么，你要把这些事情告诉阿芳的爸爸妈妈？你

不要吓唬我呀。这怎么行呢！什么，你憋了30多年了，不说对不起死去的姐妹！别，别这样，咱们在商量商量，看看这事情还有没有别的解决办法。什么，你一直遭到大家冷眼相对，说你是为了一己利益出卖灵魂。别听这些人胡说八道，他们是在嫉妒你，听我的没错！什么，你已经开博客将这些事情写出去了。唉，完了，完了，我阿宝的一世英名就毁在你的手里了。

哈哈，哈哈，一阵嬉笑声从四面八方围拢过来。这声音里有嘲笑、讥笑、耻笑，吓得阿宝连连摆手，不停地作揖：哥们姐们，老少爷们，算了吧，好歹我们都在一个锅里吃过饭的，我向你们磕头了。笑声还在继续，越来越响，穿越橡胶林地，飞跃上崇山峻岭，跨越奔腾的澜沧江，经久不息。阿宝茫然地仰望着天空，他什么也看不见。忽然，一棵硕大的大青树从空中扑面而来，向着阿宝的身上重重地扑来了。

啊！阿宝大叫一声，醒了。

醒了，午夜的钟声从远处传来了。一天过去了。新的一天又开始了。

阿宝的脸颊上流淌着一行眼泪。他忽然感到眼前有一圈圈的光在晃动，圆圆的光环在无限放大。太耀眼了，看不清啊。阿宝随后就什么也不知道了。

（全文完）

后记：阿宝们该醒醒了

《光环》这个小说写完了。

阿宝没有醒！小说里的阿宝中风了，不会说话了。假如不让他以这样的结局收场，也许阿宝还会创造更多的故事，继续着他的的光环之旅。算了，就这样吧。让阿宝从此闭嘴，躺在床上，不要在折磨别人，也不会折磨自己了。过去留下的那个命案（严格意义上，他可能不会负刑事责任吧），留在他的记忆中，遭到世人的吐沫！

写这个人物，我想了很久。在我们这些曾经当过知青的人中间，这号人物确实是存在。这样写有点揭我们自己的丑了。都过去这么多年了，大家已经都奔老年而去了，有这个必要吗？打开电脑，在键盘上写了又删除，删除了又写。最终，我还是一气呵成写完了这个近2万字的小说。

从早上开始，一直写到晚上10点，约2万字。我写完后仿佛卸下了一个重重的包袱，做完了一件本就应该做的事情。

因为我感到，别说是阿宝，就是我们自己，在那个年代也是干了不少傻事和蠢事。偷鸡摸狗的事情干过，因为那时没有吃啊！“打到刘少奇、打到邓小平”我们喊过，因为那时你不喊你就会成为刘邓的爪牙了！相互打架、动

拳，鼻青眼肿的，我们都经历了，因为那时我们实在太年青了，啥也不懂。

但是，我们心术是正的！

这就是我们与阿宝们之间的区别。

学会反思。

这是我们现在需要补上的一课。尤其是我们这一代人，从疯狂年代的红卫兵开始，到上山下乡时确实存在一些狂热的始作俑者，一直到在苦难中的觉醒。生活在那个年代，我们这些曾经的知青，在今天更需要的是自我的反省。我们讲过了当年上山下乡的故事，很少去解剖我们在那时的愚昧和无知。讲了那么多的苦难、那么多的不易，我们再讲什么呢？

需要反思。

做不到，我们的后代会说，你们怎么一直是“正确”的？荒唐了！

把一个人的一生主要活动放在一天里完成，有点难度。但是又不能够洋洋洒洒地写个啰啰嗦嗦的长篇。这样一个很典型的人物在过去存在，今天也存在。只是表现的形式不同而已，这就是我们的生活。这个人物在我的脑海里酝酿了很长时间，加上一些耳闻目睹的事情，有了写作的冲动。
还是那句老话，这是小说，千万不要对号入座。

曾经在广阔天地里做出了贡献、取得了进步的人毕竟是大多数。他们没有生活在过去的“光环”里，在回城以后又开始了继续的奋斗。这些绝对是曾经的知青们生活的主流。像阿宝这样的人毕竟是极少数。但是，他们很难清醒。

真心希望阿宝们该醒醒了。

特别要感谢“野芭蕉”朋友。在自己的博客里专门写了一篇读《光环》的点评文章。

更要感谢许多多年来一直关心和支持我的朋友们。在这个小说连载的过程中，许多朋友留下了精彩的留言。归结起来，这个人物能够在生活中找到!确实也有不高兴的。8月17日，一位匿名者留下这样的话：

“博主显然不是知青，起码不是‘正牌’知青。不是真正意义上的知青，难怪写的东西很游离，或者说根本在瞎编。”第一，我是知青。第二，什么是“正牌”，实在不懂。第三，什么是真正意义的知青就更搞不懂了。第四，至于小说写的游离、或者瞎编，我虚心接受。但是不是瞎编，其实大部分的朋友都已回答了。

所以，我在回复中写了两句：“写的东西很游离-----水平问题。根本在瞎编-----可能刺痛了某根神经。”可

惜，这样的匿名很少。

我估计阿宝们是会赞同的！

我是最讨厌这些人。你有意见就大大方方留名嘛，何必这样阴暗呢？做人还是要光明正大为好。

当然，没有反对的意见倒是一件很不好的事情。

《光环》这个小说写完了。说老实话，自己在写小说上绝对是个门外汉，只是想尝试一下。于是在开了博客后，就不知天高地厚地写过《最后的知青》、《5号里的故事》等。等到退休以后，再好好想想，看能不能在改的更好些。

打住了。

2011年9月10日晨，写于山东济南

余 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1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雾霾下的文革历史

一．48年后卞仲耘之死登上了大报纸

48年前，1966年8月5日，卞仲耘校长被打死在北京师范大学附属女子中学里。这是北京文革中被打死的第一人。13天后，该校红卫兵宋彬彬在天安门城楼上给毛泽东戴上了红卫兵袖章。在毛泽东和宋彬彬之间发生了从其名字“彬彬”生发出来的“要武”对话，立即传到全国。在城楼下，一百万红卫兵高举红色塑料面的毛语录本，高呼万岁走过广场。这是中国有史以来人数最多气氛最为狂热的集会之一。会后，暴力和杀戮大规模升级。在此后的20天中，仅在北京就有1，772人被红卫兵打死。这是中国有史以来规模最大的非战争非军人对非武装普通居民的杀戮之一。杀戮的武器不是枪和刀，而是红卫兵的拳头棍棒和铜头皮带——那也是他们的装束的一部分。杀害过程往往长达数个小时甚至数天，应该被称为虐杀。

对无辜者的生命和中华文明这种野蛮摧残，应该被记录、分析并受到谴责。多年来我写作文革历史，一方面尽力收集来自那个时期的文字材料，一方面采访文革经历者。要写出1966年的红卫兵暴力和红八月恐怖，需要广泛而系统的资料收集，不能只凭印象和零散材料。余英时教授把我的研究方法称为利用了孔子说的“文”和“献”两种资料来源。在孔子的书里，“文”和“献”是两个词，分指“文字”和“口述”两种史源，并非我们现在说的“文献”是单指文字材料的一个词。

这不是卞仲耘一个人的惨剧。在同一所学校中，20天后，有一名附近饭馆的女服务员被绑在化学实验室的柱子上被打死，她只有18岁。卞仲耘被打死时50岁。多年来红卫兵们一再说卞仲耘死亡是因为她有高血压和心脏病。十八岁的女服务员不会有高血压心脏病吧。

这也不是一所学校的惨剧。在我调查过的北京的十所女子中学里，在1966年8月，共有三名校长和三名教员被打死。他们的名字是：沙坪，韩靖芳，北京第三女子中学；梁光琪，北京第十五女子中学；孙迪，北京第十女子中学；齐惠芹，北京第四女子中学。在遭受侮辱、殴打和监禁之后“自杀”身亡的人未包括在内。（这里在自杀二字上加了引号，因为这根本不是平常意义上所说的自杀。）在二十多年的调查中，在全国范围内，还没有发现文革中没有发生过暴力迫害的学校，也找不到没有受到暴力迫害的校长。打死卞仲耘校长，仅仅是这场规模巨大的惨剧也

是丑剧的开端。

这也不仅仅是校长和教员的惨剧。红卫兵发明了“红五类子女”“黑五类子女”的说法和一副对联“老子英雄儿好汉老子反动儿混蛋”，对一大批所谓“家庭出身不好”的青少年实施迫害。例如，1966年8月19日，也就是第一次天安门广场百万红卫兵集会的第二天，北京师范学院附属中学的红卫兵打死了该校数学教师田钦的弟弟田悦，北京106中学的学生。打死田悦的“理由”是“冒充红卫兵”，因为他的父亲是毕业于燕京大学的一名会计，他不属所谓“红五类子弟”。在北京八一学校，不但该校领导和教师被“斗争”，十三岁的六年级小学生习近平也遭到殴打，还被“游街”，因为他的父亲习仲勋那时是“反党集团”成员。今天，他是中国的最高领导人。

这也不仅仅是校园惨剧。红卫兵暴力从校园扩大到校外。在北京有近十万人被红卫兵抄家后扫地出门驱逐到农村。当时私人企业早已不存在，结果住在自己的私人房产里的人成为主要打击目标。他们被抄家、毒打，甚至被活活打死，尽管他们已经顺从地交出了房契，尽管当时的宪法写着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通过红卫兵暴力，文革废除了中国人最后的私有不动产。今天，中国的居民住房大多数都属于私人所有。

文革在1966年开始，在1977年正式结束。“特别法庭”在1981年宣布了十六名文革“主犯”受到审判。在1980年代初也开展了“彻底否定”文革的教育。但是48年来，对卞仲耘之死和对这场红卫兵暴力的报道一直不被准许发表。2000年，我做了一个网页纪念文革受难者。卞仲耘之死是网页上最早的一篇。网页做在芝加哥大学的服务器上。17个月后，文革受难者网页被封锁。现在已经被封锁了12年。2004年，我出版了52万字的《文革受难者》一书（香港，开放杂志社），内有659个文革受难者的名字和他们的受迫害经过记录。“卞仲耘”是其中最长的一篇。有多名读者告诉我，他们在香港买的《文革受难者》书，回大陆时被海关没收。

事实上，文革受难者书里和网上纪念园里的受难者们，都在文革后得到了“平反”；他们的家人得到了420元钱，作为抚恤金（180元）和丧葬费（240元）。把他们的名字放在一个网页上或者一本书里就遭到封锁禁止，是不可理解也可以理解的事情，取决于什么角度和以什么标准来衡量。一方面，记录一个个已经得到“平反”的人，为什么不可以？另一方面，一个人的受害和千万人的受害，确有质的区别。文革中红卫兵迫害殴打杀害校长、老师和其他“牛鬼蛇神”，属于现在说的“群体性杀戮”和“群体性迫害”。这一说法，是学者在描述希特勒的纳粹党在1930-1940年代对犹太人的杀戮和迫害时提出来的。因为传统已有的罪恶名称无法描述那场用种族为理由进行的对几百万人的屠杀，所以需要使用新的术语。文革用“反革命修正主义教育路线”的罪名，迫害了如此众多的教育工作者和学生，是一个典型的“群体性杀戮”或者“群体性迫害”。文革制造的给人民带来巨大祸害的社会转型，主要是通过这种群体性迫害来实现的。

为了回避这场迫害的严重性质，就不准谈论这场残酷的迫害的整体，进一步也就不让谈受迫害的个人如卞仲耘？——但是我无从知道封锁文革受难者网页的当权者是不是这样推理和考虑的,而且也不知道他们是谁，如何作

出封锁的决定。法院的司法判决署有法官的名字，也允许上诉，对网页的判决却没有程序。我问了北京人。没有人回答，有人甚至认为这问题提得奇怪，似乎历史写作就像天气阴晴雨雪，只有接受，不必问情由。

从2004年《文革受难者》出版，十年过去了。对受难者网页和书的封锁依旧。然而，十年后，2014年，戏剧性的变化发生了。《文革受难者》书名在中国大陆的大型报纸上出现了。不过，不幸是以负面的方式被提到。2014年3月13日，中国发行最广的刊物之一《南方周末》发表了整整四版长的文章，主要内容是对宋彬彬的专访。在详细描述了宋彬彬怎么在天安门上给毛泽东戴上了红卫兵袖章之后，提到了我的名字和《文革受难者》书名。《南方周末》没有介绍书的内容也没有说明出版社和出版地点，也不加论证，就声称这本书“歪曲事实”。

“歪曲”了什么事实?他们认为的“事实”是什么？他们没有说。对一本52万字长的、在大量调查访谈基础上写成的大书，用三言两语给报纸读者灌输一个否定性结论，这种武断让人吃惊。报道并未指出这本书的哪一页哪一段那一行不是事实，就作此断言，不是一个大报纸应有的文风。此外，指控一本读者还未有机会阅读的书“歪曲事实”也显得相当奇怪。

二.向受难者还是向宋彬彬道歉？

关于卞仲耘之死的看法分歧，至少是在两个层面上的。一个是在事实和逻辑层面上的，一个是在判断所依据的道德原则层面上的。在后一方面，各方有不同的道德原则和价值评判，对文革有不同的看法可以各自表达。但是在前一方面，可以也应该辨清。

不但对卞仲耘案件，《南方周末》报道对《文革受难者》书中写到的另外两名受难者张放和李文波做了不合事实的描述。该报道声称“不少受难者本身也选择了遗忘”。他们没有提受难者张放（北京二龙路学校英语教员）被剪掉头发和丢在坑里半活埋的悲惨遭遇，却说张放的女儿烧了关于张放受迫害的案卷，不让弟弟知道。事实正相反。张放老师的家人不但从来没有烧过案卷，而且收集保留了有关资料，并为她修了坟墓立了石碑。张老师的孩子看到了这篇报道立即给我写信，传来了他们全家写好的想要发表而几十年来无法发表的纪念张放老师的文章。

《文革受难者》写到，1966年8月25日，第十五女子中学的红卫兵到广渠门内大街121号居民李文波家抄家。李文波住的房子是他自己的，以前有过小产业。红卫兵指控李文波用菜刀砍了她们（其实另有不同说法），当场把李文波打死。李文波的妻子刘文秀两周后被判处死刑枪毙。《南方周末》文章把李文波说成是“杀人高峰出现的缘由”。把受难者说成是大规模虐杀的原因，这完全是本末倒置。在《文革受难者》书中已经写出，在李文波被打死的前一天，北京单日被红卫兵打死的人数就已经达到了44人。

我和《南方周末》联络，要求让我说明事实。我的意思很明确：你们可以对红卫兵暴力有不同的看法和评价，

但是不能编造事实。他们回答说，关于这件事情，中宣部已经作了批示，不让他们再发表任何有关文章。也就是说，宋彬彬和其“团队”（一些人如此自称）发表完长篇大论以后，受难者家人和我不被准许发言。至于是哪些部长作了批示以及批示了什么，他们不肯告诉。人们只能猜测：这是意味着从前不准发表文章谈论文革的政策变成了只让单方面说话？还是在单方面说够以后，又要回到不准谈论？听说写报道的《南方周末》记者冯翔在文革后出生，我担心他因年轻而不了解历史细节，就找到了号码给他打了电话。我说，他在报道中描写谢富治和宋彬彬在天安门城楼上商量给毛泽东献袖章，口气中把谢富治当作一个一般的大干部；他是否知道谢富治在文革后被“特别法庭”定为对文革负有重大罪责的16名“主犯”之一。谢富治患癌症死于毛泽东之前，否则1976年10月抓的就不是“四人帮”而是“五人帮”。冯翔反问：“主犯又怎么啦？”然后他质问我：“你为什么还不向宋彬彬道歉？”这是第一次有人直接要我向宋彬彬道歉。我有点惊讶，不过也不太惊讶。多年来宋彬彬和她的“团队”一直在重复表达这样的意思，只是没有说得那么直白。《南方周末》文章也通过某位受访者之口不指名地做了这样的要求。一本题为《故事不是历史》的书已经出版，意思是我写的是“故事”不是“历史”。我和冯翔的电话谈话未能继续。这位记者并无兴趣对他文章中的事实、逻辑等问题作讨论。

这就是卞仲耘之死在48年后终于登上媒体的故事。卞仲耘之死，包括1966年8月的其他红卫兵暴力受难者之死，他们的被害过程，当时在大庭广众和光天化日之中发生（当然也有在黑暗中秘密发生的），既不被当作秘密，也并不复杂。被害者是群体性的。施暴者也是群体性的。对暴力迫害的法律上和道德上判断，更是清楚的。中国是文明古国，从来没有这样的由青年学生大批打人杀人的传统或习俗。除了文革理论，找不到任何把卞仲耘之死合理化的“理由”。但是，卞仲耘之死硬是被排除在历史记载之外几十年。在大陆印行的几部文革通史，都没有提到卞仲耘之死和“红八月”杀戮。假使没有《文革受难者》，卞仲耘之死和其他大批普通受难者的死亡，全无报告，就像没有发生过一样，连《南方周末》这篇报道也全不需要费心制造。48年之后，卞仲耘之死终于登上大型媒体时，四大版的文章，由红卫兵担任叙述主角，全文的目标是要求揭示和记录了卞仲耘之死的我向宋彬彬道歉。

这不给人一种超现实的荒诞感觉吗？这不仅仅是在冒犯一本书或者一个作者，这是在挑衅千千万万文革经历者的智商和道德准则。因为中宣部长们的“批示”，这个长篇报道（应该说是这些年来关于文革的一个超长的报道）发表之后，在媒体上没有出现争论和异议。这种情形使人想到，近两年来人们开始关注空气污染，“雾霾”成为人人知道的词语，不像从前，很多人不认识“霾”字，不知道该念“li”还是“mai”。其实，空气污染存在已经相当长的一段时间。现在北京的天气预报已经增加了“空气质量”一项（在阴晴雨和温度等之外）。可是就在不久以前，北京的美国大使馆在其网页上报告PM2.5（即能直接进入肺泡的微小粒子）浓度还被认为是一种阴谋或者捣乱。现在，在文革历史的写作中，思想的雾霾也已经落下。暴力迫害的规模和组织性在被否认，暴力杀戮的起因在被否认，说出历史真相的作者遭到攻击。在雾霾造成的昏暗中，事实与谎言，罪恶与正义，善与恶的本来相当明显的界线，被混淆甚至倒置。而且，这种思想雾霾已经和正在伤害社会道德的肺泡。

三．既然习近平也是“红八月”受害者，为什么红卫兵暴行不准报道不准否定？

曾有四位退休长者约我见面，还请我在很贵的饭馆吃饭。这让我很不好意思。他们说，他们是北京师范大学的同班同学。他们还告诉我，《文革受难者》书中写的两名受难者张辅仁和靳正宇，是他们的大学同班同学。在1966年“红八月”中，他们班还有一名同学被害死。她的名字是廉秀文。廉秀文毕业后分配在北京地安门中学教书。她还没有结婚，住在父母家中。父亲从前是小商人。红卫兵抄家，命令他们交出隐藏的枪支，他们交不出来。红卫兵说不交出枪来就在下午打死他们。廉秀文在中午跳楼身亡。

廉秀文老师是《文革受难者》里没有写进的受难者。如我在书的扉页上表达过的意思——这本书远远没有记录全文革中发生的迫害和杀戮惨剧，因此我对死者抱歉，并请求生者协助做进一步调查。他们说的张辅仁，是北京外国语学院附中教师，1966年8月19日在学校中和另一名老师张福臻一起被打死。那是宋彬彬在天安门上给毛泽东献红袖章的第二天。靳正宇是北京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的语文老师。在1966年8月25日被该校红卫兵打死。同日还有该校负责人姜培良和一名高二学生曹滨海的母亲樊希曼也在学校中被打死。

我写《文革受难者》的时候，只知道张辅仁和靳正宇两位老师死得非常悲惨，并不知道他们是大学同班同学。现在知道在北京师范大学一个三十来人的班里，在1966年8月，有两人被打死，一人被逼“自杀”。教员的这种死亡密度，让我再次震惊与悲愤。我感谢四位老师的指教。我敬佩他们。他们的正义感和责任心不因他们年老而消退，而是变得更加深沉有力。他们自费出版了书，写出历史事实和对暴行的谴责。他们和作为新闻公器《南方周末》那篇关于红卫兵暴力报道的轻浮和偏向成为鲜明对比。

四位老师中，陈老师大学毕业后分配到北京八一学校。像其他中学一样，这个学校在文革中发生暴力迫害，包括毒打和“自杀”。陈老师说，文革开始时，习近平在她教的六年级语文课上。习近平的父亲当时被关，他是所谓“黑五类子女”。他遭到殴打，还有一次被“游街”。习近平住校，有一天问陈老师：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事情？（指打人和暴力迫害）。她说，她当时没有能很好回答这个六年级小学生提出的问题（当时谁又能呢？虽然回答问题是老师的职责）。她知道他很痛苦，但是他很沉稳，不参加作坏事，没有去“造反”和打砸抢，没有害别人。

我做过大量的文革访谈，从不泄露消息来源。这是重要的原则。这里我写到陈老师，因为她和我谈过之后，当国际记者请求采访，她也爽快地答应，并且留下了录音，让记者采用。陈老师谈了1966年8月她的三名大学同班同学也是中学教员死于红卫兵暴力，也谈了习近平遭遇的欺负和侮辱。她为历史作见证。她从道义原则上看待这件事情：应该揭露和反对这种对一个小学六年级的13岁少年的身体和心理的摧残，并不是因为他现在是中国的最高领导人。

我曾听到一种说法：高层权力人物不会喜欢别人说他们以前的倒霉事情，普通人应该回避说这类事情以免招来麻烦。我不知道是否今天的高层领导人都这样想。但是陈老师并无这样的顾虑。她陈述了历史事实，阐明了她的价值原则，也表达了她的期待。她当然已经不年轻，但是外貌端庄，言辞清晰，有思想，有勇气。她能扫除对那一代人的过分谨慎、胆小窝囊的刻板印象（即使有这样的情况，也应该说是长期的精神压迫所致。想想他们经历了什么吧。一个班的大学生，毕业六年之后，一个月间就有三人在红卫兵暴力下丧生，还不准说）。她比很多出生于四十年代末五十年代初的文革经历者在精神和道德上年轻和正直。因此我认为应该把她的故事写出来和读者分享。

《南方周末》报道引用了多名受访者的话，为宋彬彬帮腔，显得人多势众、蔚然成一阵营的样子。在《南方周末》报道之后，一位知名作家向很多人打听：这篇报道有什么背景？有什么大人物在幕后？我理解这种做法，虽然我认为判断应该首先来自历史和道义的角度。我甚至也同情，为什么几个在两年跟我说他们是在宋彬彬和我之间的“第三边”的人，在《南方周末》的报道中已经站到宋彬彬一边。当媒体控制作家的发表的时候，作家为了发表，就得打探媒体的某种行动的权力背景。我好奇这一打探的结果。他最后打听到了什么？《南方周末》报道是来自习近平的支持？只是宣传主管部门的决定？还是仅仅是宋彬彬和她的“团队”的意向？

既然当今最高领导人习近平也曾是红卫兵暴力的受害者，那么，为什么关于红卫兵暴力的报告和分析，在48年之后还被禁止，而且遭到无理攻击？这是需要思考和回答的问题。

可以相信，假使1966年时北京八一学校殴打侮辱了习近平的人知道47年后他会成为中国最高领导人，一定对他网开一面，虽然他们会照样迫害别的人。可以预料，《南方周末》和写批示禁止反驳宋彬彬的中宣部部长们（《南方周末》人说是有三位），也不敢直说少年习近平所受的迫害是虚构的“故事”。但是，这些掌握媒体的人仍然全面禁止报告红卫兵暴行的做法。实际上，在48年之后，在“逐渐改变”和“谨慎稳妥”都不再能成为讳说文革历史的“理由”之后，这种做法是在肯定文革对千千万万父母有“问题”的青少年人的迫害（且不论他们的父母是否真有“问题”），是在肯定对教育工作者的大规模的残酷迫害，是在肯定把住在自己拥有的房屋里的人打死的财产政策。对红卫兵暴行的记载和评价实际上关乎社会经济和法律制度的重大原则：是否宪法所说的保护公民人身安全和私有财产只是一纸空文？是否可以不经法律程序就关人杀人？是否可以用暴力没收私人财产？

1966年夏天已经让我们看到了文革理论的恐怖实践。关于红卫兵暴行写作的限制和单边禁令，显然不仅事关历史写作，也事关亿万人的现实和将来。

四．雾霾和蓝天之间的选择

2010年春天，宋彬彬和她的“团队”开始了他们新一轮的否认行动。他们在电子刊物上发表了很长的文章，其

中部分内容发表在那一年8月的《炎黄春秋》杂志上。事后，《炎黄春秋》编辑问我是否做争论，于是我在他们的10月号上发表了《恐怖的红八月》一文。文中列出了1966年在北京死于红卫兵暴力的87个受难者的名字和他们的工作单位或者住址。（因为纸面刊物篇幅限制，外省部分没有能写入。）我认为，全面介绍红八月的大规模暴力和死亡，才能说清楚卞仲耘之死是怎么发生的以及发生的原因。而宋彬彬和其“团队”的文章一直回避着红卫兵暴力的总图景。也是在那年10月，我还在《南方周末》上发表了一篇三千字的短文，题为《“开了个好头”：红卫兵道歉》，写的是我在调查采访中看到北京外国语学校申小珂等红卫兵给程璧老师的道歉信。我认为，这些红卫兵道歉不但是他们表达心声，而且，一方面使得未经历文革的年轻人了解文革历史，另一方面给社会带来了一股道德的清新空气——他们是自愿道歉的，而不是出于实用需要或外界强迫，所以是出自个人道德。实际地说，红卫兵道歉也是一种可行的正视历史及和解社会的方法。

这篇写红卫兵道歉的文章发表后引起了反响，多篇相关报道很快跟进发表。接着，道歉之声在2011年薄熙来的声势浩大的“唱红歌”中沉寂。（薄熙来在更早的时候曾经请我采访过的对红卫兵暴行作过调查的老师免费旅游并赠予礼物令其闭嘴）。然而，在2013年有更多红卫兵站出来在平面媒体或者网路上道歉。红卫兵道歉在2013年底因为陈小鲁道歉而达到高潮。陈小鲁的父亲是国务院副总理、外交部长陈毅，他本人是文革中著名的首都红卫兵西城区纠察队负责人，北京第八中学的文革委员会主任。他的身份使得他的道歉更有冲击力，甚至成为国际新闻。几家国际大媒体不约而同来电话问我的看法，显然他们把这几例红卫兵道歉看成了中国对文革态度的变化和进步。

直到2013年12月31日，宋彬彬的“团队”还在发表文章指控卞仲耘丈夫曾出示的一份当年的调查记录是伪造的。他们在一月初突然改变了方向，也加入了“道歉”之流。当人们还在议论她的道歉究竟是否真诚等等，他们又一个急转身，在《南方周末》上要别人向他们道歉，包括活着的人和已经死亡的人：上文已经说到，一名被红卫兵打死的小业主李文波，在文中被他们说成是红卫兵大规模杀戮的原因。

大报纸的四大版是有威力的。《南方周末》不准在他们报上发表不同意见。别的媒体也不被准许发表有关文章，已经准备好的文稿只能扔掉。一些传言在私下流动。有几个人，有中央级大媒体的中层负责人，有消息灵通的文化人，都说一本准备了几年要在5月发表的题为《我们忏悔》的书已经被禁了，印好的书已经打成纸浆了，等等。那本书的内容是一群作者忏悔他们在文革中当红卫兵做了的事情。后来我了解到书还在，不过确实阻碍重重。但实际上这种传言的产生和流传，已经表现了人们的沮丧和压抑。这样的文化气氛多么令人难受！

北京的一位编辑说：这里没有人研究文革，因为写了文章不能发表。不能发表就提不了职称。所以，没有人写文革。他说得直截了当，清楚明白，简直让人很难给他反应：同情？失望？还是显得一样愤世嫉俗玩世不恭？

48年过去了。48年是一个什么概念？如果上大学，可以毕业12次。也就是说，一个人可以在48年里学完12个不同的专业，变成一个“全才”。在卞仲耘被打死和习近平被打48年之后，应该是人们不但能知晓历史事实，而且能

分析发生的原因，知道防止的办法，而且应在探索与实践与文革截然不同的生活方面取得长足的进步。然而，《南方周末》的报道给出的是令人丧气的信息：在48年之后，事实仍然不容报道，受害者方面仍然无权说话，开倒车甚至倒过了1981年特别法庭对文革的那场不完全的审判。连道歉和忏悔刚刚开始冒头的良性行为，都因此而被压下了。物质的雾霾不但挡住了人们的视线，让人看不清世界，同时雾霾被吸入肺部，也损害人们的肌体的健康。精神的雾霾也是这样，让人们看不清历史，也损害着人们道德和理性方面的健康。当人们已经意识到物质的雾霾并且想要设法解决的时候，这种精神的雾霾呢？

在卞仲耘校长被打死48周年纪念日前，我去看望了王晶尧先生。他已经满了93岁。他的妻子卞仲耘被打死的时候，他47岁。他在妻子被打死后，立即买了一个照相机拍摄了当时的场景。他也始终保留着妻子被害时的血衣和被打得金属表链都被撕裂的手表等等。他当然已经苍老，但是健康好于多数他的同龄人。他带上眼镜，看了一段我去年发表的长篇文章《文革斗争会》。卞仲耘就是在暴力斗争会上被打死的。我坐在他对面望着他。在隔开我们的桌子的上方，是卞仲耘和他的照片，那时他们不到三十岁。我想到，这位老人的生命中有一半，是在妻子被打死的阴影中。他们一家经历了悲惨的文革迫害，但是他们也从来没有放弃。他尽了他的努力来抗争。他们的坚持，使得即使48年之后，也无人能绕过卞仲耘之死的历史事实。感谢王晶尧老人，也感谢教过小学六年级生习近平的陈老师，他们对历史的坚守为我们带来一片道德的蓝天。

关于红卫兵暴力，新的情况发生在9月19日。在首都师范大学附中的教师节庆祝会上，1966年的高二学生马晓力讲话反省自己并带领在场的老学生和年轻学生向1966年8月在校中被打死的老师喻瑞芬和学生田悦默哀一分钟。被《南方周末》阻断半年的正气正在回归。喻瑞芬和田悦，都是《文革受难者》书中的人物。在这本书在香港出版十年以后，喻瑞芬和田悦的名字终于回到了他们遇害的地点。出版了这本书的《开放》杂志编辑也是反抗雾霾带来蓝天的人之一。经历了北京的雾霾的人应该特别知道蓝天的宝贵。而且，雾霾不是自然的天气现象，不是“古已有之”的，是人为造成的。蓝天也不会自然而然为爱蓝天的人永不改变。清除雾霾和保持蓝天，需要抗争、努力和坚持。

写于2014年8-9月

熊窝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58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纪实】：

那些被湮灭的思想者

1968年夏天，下乡前。终日无所事事。从同学家借了一本小说，乔万尼奥里的《斯巴达克斯》。我看完之后，推荐给妹妹，以后此书便不知去向。

一日，去一位话剧导演家闲聊。导演消息灵通，即使文革期间，对本地文化界各种八卦、新权贵者动向、红色坤伶轶事，也了若指掌。他对我说起，当下本地区流行一本小说，读者蜂拥，竟至排队。前几天，导演去看望一位“靠边”的老革命，老革命刚刚拿到此书，正手不释卷，连夜攻读，见导演来，开谈便说此书，眉飞色舞，导演见状马上申请排队，估计还得几天才能轮到。

我一听说有好书，就打听书名，表示要排队，等等不要紧，只要能轮到。

导演说，此书黄绢幼妇，风华绝代，书名斯巴达克斯。说着，便对我讲斯巴达克斯历史。导演思想活跃，屋子里挂着两幅黄巢的“咏菊”诗。

我一听斯巴达克斯，马上想到我家走失的那本书，坐不住了。回家找妹妹拷问，果然，她把书借给了一位好友白同学。白同学拿到此书，挑灯夜战，看了一遍不罢休，又看一遍，如是者三，仍不罢休，又向别人推荐，这才形成本地流行热。

半月后，白同学亲自把书送来还我，连连抱歉。说到此书受人追捧，现在不能排队了，又惋惜。

白同学，女生，比我高一届，是我家常客，很熟悉。

等白同学离去，我连忙翻看书页是否有缺失。在斯巴达克斯与情人范莱丽雅会面的一节，范莱丽雅希望斯巴达克斯带着她，两人寻找一处隐秘世界，过无忧无虑的生活。斯巴达克斯听后微微一笑，轻轻摇头。在这句旁有一行批语：爱情与政治的距离。

批语用红色圆珠笔，字体娟秀，是白同学的笔迹。我看了便吃惊。在那样的年代，一个中学生，而且还是女生，写下这样一句批语，肯定是异语，是非无产阶级思想。我虽不懂爱情与政治的关系，但也隐隐感到，白同学这句批语所包含的意思，已经不在这本书里，她看这本书时，思想已经飞到书之外了。

这句批语后来被几个男生看到，都赞叹，自叹弗如。有人说，早知道白同学是才女。其中一个世故者，以为我与白同学要好，悄声劝我趁早拉倒，说，这个人有这样的思想，你是跟不上的。

后来，我知道白同学经常与几个文艺界的大朋友来往，有一个小圈子，她在其间可能是信使或是联络人，肯定会参加一些聚会。其中一位文艺人，我也认识，有才华，摄影、吟诗、文学，皆为兴趣所在，除胡乱应付主流外，多余精力就有些自己的活动。那时候的人没有什么防范，来往多了，就被有心人注意。现在看来，这个小圈子很可能就是在一起聊聊，交换些各自搞到的查抄书，交流读书体会，等等。

一天傍晚，我自己在家。突然，白同学来，当时屋里黑着灯，她悄没声开门进来，我才发现。她进来后，摆手叫我别说话，也不叫我开灯，就那么静静坐了会儿。她从随身带着的一个书包里拿出一卷纸交给我，悄声说，先放在你这里。说着要走。我看她行动诡异，问，你去哪里？

她指了指旁边一座楼，我知道，那位有才华的文艺人就住在那里。

等到我下乡时知道，白同学被分配继续上学，念高中，恰好分到我们学校。

我下乡后，听说白同学与几个同好，还有一些校外人士，一起组织了读书会，听说是讨论毛泽东思想。我们下乡的几个同学在一起议论起来，有人还说，毛泽东思想怎么能讨论？走邪了。第二年开始整516，白同学的读书会就被勒令解散。那年夏天，我从农村回家，到家后才听说，那位文艺人不堪清查516重压，跳楼殒命。我忙问白同学下落，回答是，被公安传去训斥若干日子，放出来了，现在在家闭门思过。

我找了一个傍晚，独自去白同学家看望。果然，她在家面壁独坐。她见我来，很高兴。我们说了会话，白同学叹气，说，你只能和大家一样生活，你想不一样，看自己想看的书，和几个朋友在一块儿说话，都不行。我告诉她，我们在乡下比较自由，议论不少事情，也没有人管。她听了很羡慕。说，看样子，你下乡这一步走对了。

再后来，我就与白同学失去联系。等再见到她，已是1976年以后，她已经有夫有子了。还带着到我家来，很愉快的样子。再后来，听说白同学去外国了。大家都不可理解，丢下丈夫和儿子，四十岁的老女人，去外国干什么？我听说后却能理解。

表面看，她追求的是物质，实则还是精神和思想在心里起作用。但是，那思想偏偏遭遇洪荒年代，没有发育成熟，或是走了样，随风飘荡了几年，待有了机会，便披着物质的外衣出现。

中学时，班里有一位田同学，出身工人家庭，个人积极进步。在调皮捣蛋学生兴风作浪，其他同学都沉默不语时，能挺身而出，或呵斥捣乱者，或主持公道，颇得老师赏识。后来，被定为培养对象，当了班干部，又入团，又出席市里各种表彰会、先进会，又到各地参观、游览，是共产主义事业的接班人。当然，也是我羡慕的对象。

有一次，我买了两张电影票，请田同学看电影《雷锋》，借以表明我要向他学习的意向。散场后，我们一起回家。路上，田同学突然说，我不喜欢这样的电影。我听了正吃惊，他又说，不是不喜欢雷锋，是不喜欢这个电影。又说，雷锋一定不是这样。

不管怎么说，田同学还是当上了团支部书记，在市里、区里都是优秀。逢到光荣时刻，学校的光荣榜总有他的照片，借以表明毛泽东思想育新人，表明无产阶级教育方针正确。

文革开始了，班里有一些人带头造反，指责学校是国民党和赫鲁晓夫掌权，培养出田同学这样的修正主义的苗子。他们把田同学拉出来批判。田同学在批判会上诉说家史，陈述对共产党热爱，听者莫不动容。几个造反者狼狈不堪。

隔了几天，田同学拿了一叠红格稿纸找我，说，给教育厅写了信，批判修正主义教育路线，提出教育改革的几条意见。他问我，愿意不愿意看看，同意观点可以署名，再纠集几个人，大家一块送到教育厅。

我看了那封批判信，基本是毛泽东与王海容谈话的思路。因为当时没有看过那个谈话，因此，觉得信的内容颇新颖，便毫不犹豫在上面署名。随后，又约了几个同学，一块把信送到教育厅。

从那时起，我就觉得田同学不是那种“优秀团员”、“三好学生”样的人，他心里一定有什么与我们都不一样的地方。有时候细细想起，他所说所做，与我们平时所学，听到或者看到的，并不完全一样。

等到我们这一届毕业分配，下乡、进厂、继续上学，田同学又遇到叫全校人都大吃一惊的“艳遇”。一家保密单位到学校招收政治可靠的学生，在看了所有学生档案后，选中了几个学生，其中有田同学。

当时，我已经被确定下乡。一天，我和田同学在校园遇到，我们默默围着校园里的一片花园溜达，谁都没有说话。田同学几次看我，眼睛在近视镜片后面闪着热情的光，似乎是想鼓励我。我没有开口，他终于没有说什么。

第二天，他送我一支钢笔，说，这是运动初期给教育厅写信那支笔。

后来，听说田同学去的是一所监狱，到那里去充当一种负有特殊使命的看守。

我下乡以后，有时与几个同学在一起议论起天下事，议论起社会，争得面红耳赤时，我便想起田同学，也不知道他此时在哪里？若能在我们这一党，定会有不少见解，碰出思想火花。我把田同学的事、为人说给正吵得不可开交的同学们，大家静了一会，都为他惋惜。

又过了几年，我听说田同学被那家保密单位遣送回家，就地安置工作。原来，田同学在单位组织了一个学习小组，说要学习马克思主义原著，学着学着就和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分叉了，他又好较真儿，遇到不同意见就缠着和人家辩论，要说服人家。单位领导看着害怕，想，叫他来看监狱里的人，这下可好，他自己快进去了，趁早放出去吧，别在这里惹事。

后来，有同学告诉我，田同学还俗后，轮换几个小单位，还去了报社，终于也没有什么作为。说，他老是有些稀奇古怪的想法，自己独来独往，和单位群众、领导合不到一块。

后来，又有人对我说，离婚了，自己过，什么也搞不成。

至于他曾经有过的那些思想，或者说不叫思想，那些像萤火虫一样微微闪亮的内心想法，既没有成长、发育，也没有留下点滴痕迹。而且，时至今日，谁也不曾想到，也不知道，这个世界上曾经有过这样一些可能会成为思想者的人。

2012-02-16

乔海燕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30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5号里的故事】卷一：

上山下乡那年5号里的故事（上）：

开场白

石库门是上海的一个代名词。据记载，在上个世纪50年代上海解放的时候，88%的上海居民是住在石库门里的。

著名作家王安忆在《长恨歌》这部小说里对石库门是这样描写的："屋脊连绵起伏，横看成岭侧成峰的样子。站在制高点上，它们全部连成一片，无边无际，东南西北有些分不清。它们还是如水漫流，见缝就钻，看上去有些乱，实际上却错落有致的。它们既辽阔又密实，有些像农人散播后丰收的麦田，还有些像原始森林，自生自灭的。它们实在是极其美丽的景象。"

石库门平凡朴实，毫不夸张。一排接一排，一幢挨一幢。一排排青色的屋顶、黑色的屋顶、红色的屋顶，纵横交错，延绵不绝。上海是石库门的海。

石库门房子基本上是坐北朝南。进门是天井，面对大门的楼下叫客堂间，左右两旁叫做东西厢房。上二楼的楼梯通常在客堂间的后面，客堂间上面叫前楼，两边也是厢房。楼梯后面则是厨房，通常叫灶头间。灶头间的楼上，在楼梯的半腰处就是亭子间。亭子间是石库门里最差的房子。因为方向朝北，加上楼下的灶头间，冬天冷得要命，夏天像个火炉。这样的石库门房子在上海比较典型。宽度为三开间，通常称为"三上三下"

叶圣陶老先生在《丛墓似的人间》一文中是这样描写上海石库门的生活的----"一到晨梦醒来，竖起身子，大家就要在那里作种种活动：图谋生活的工作，维持生活的杂务，都得在这仅够横下身子的领域里干起来。图谋只有身体与身体相摩，饭碗与便桶并列，坐息与床铺之上，烧饭与被褥之侧；今天，明天，今年，明年，直到永远！"

石库门的历史也有她光辉的一页。共产党的一大、二大、四大都与石库门有关。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都在石库门里写下光辉的一页。有着"亭子间作家"美誉的一批中国的作家，如鲁迅、茅盾、郭沫若、叶圣陶、夏衍、瞿

秋白、丁玲、徐志摩等。我们的国歌就是田汉在亭子间里写成的。

石库门里有许多故事。

石库门随着上海开发的脚步正在退出历史的舞台。它的出现有其合理性，它的退出同样有着它的合理性。而回味石库门里的往事，使我们看见了一个历史的上海、一个历史的中国。

那年，中国爆发了"文化大革命"。石库门里的人也被卷入其中。到了上山下乡的时候，石库门里演绎了一幕幕悲欢离合的剧目。到了知青大返城的时候，石库门里几家欢乐几家愁。现在，到了石库门行将结束其历史使命的时候，石库门的故事还在继续延续着。

我试图记录下这一切，但是总感到力不从心。我从小就生活在石库门里，就是今天上海的浙江北路天潼路口。当时，这里向南过了浙江路桥就是繁华的南京路了。向北步行十来分钟就是火车北站，上海陆上的大门。这一片地区紧靠着上海的苏州河，向西的不远处是著名的四行仓库，当年是谢团长大战日寇的战场。向东是四川路邮政局，解放上海的战役就是在这里打得最为激烈的。这一带基本上是以石库门建筑为主。听老人们说，最长的有上百年的历史了。然而今天，这里已经开始大规模的动拆迁了。繁华的七浦路服装市场的兴起带动了这里的变迁。河南路桥与西藏路桥的修理和扩建，使得仅存的酷似外滩外白渡桥的浙江路桥（以前曾经叫老垃圾桥）更加珍贵了。

石库门，我们要说些什么呢？

于是，我开始动笔了。

总的题目是《5号里的故事》。分成三卷：一是《上山下乡那年5号里的故事》；二是《大返城那年5号里的故事》；三是《动拆迁那年5号里的故事》。现在先把这一切都记录下来，作为一个提纲，听听意见，待自己退休以后再好好来汇总一下。

上山下乡那年5号里的故事（上）：

（1）刘家伯伯死了

这是上海一条很普通的弄堂。弄堂里左边从1号到11号，右边则是从2号到12号。这样有规则的排列就像上海人严谨细致的作风一样井井有条。弄堂口就是一条通行有轨电车的马路。每天，有轨电车"叮叮当当"的响声好像在慢悠悠的告诉你这座城市的苏醒和睡眠。到了夏天，乘凉的孩子会趁大人们不注意的时候，捡起一块小石子飞快地跑过去，把小石子放到有轨电车的路轨里。当有轨电车晃悠悠地碾压小石子发出沉闷的响声时，大家会高兴的拍手。要是叫大人们发现了，轻的是一顿训斥，重则就是一顿打。

弄堂口原先是5号里的刘家伯伯摆修理摊的地方。刘家伯伯早年是铜匠师傅，据说日本人占领上海的时候，他在一家兵工厂工作。由于技术出众，连日本人见了他也会"哈夷、哈夷"地点头哈腰笑脸相迎。解放以后，刘家伯伯已经是一家小作坊的老板了。后来公私合营后，不知是什么原因，他干脆不上班了。我母亲告诉我，刘家伯伯靠吃定息过日子。什么叫定息，我不明白，就知道刘家伯伯的家生活很富裕。要不怎么会有一个老保姆长年累月住在他的家里，照顾这一大家子的衣食起居呢。60年代初，三年自然灾害刚刚过去，是刘家伯伯闲不住的原因呢，还是家里生活的压力，他就在弄堂口摆起了一个修理铺。什么开个锁啊补个锅的，很受我们这一带居民的欢迎。渐渐的有了名气，不少人从很远的地方跑来修修补补的。刘家伯伯待人很客气，有的小修小补他是不肯收钱的。记得我在上幼儿园的时候，只要放学回来就会到刘家伯伯的摊位上歇一下，这个原因家里人一直不知道。只要我一到刘家伯伯的摊位，他一定会从口袋里掏出一些零食给我吃。什么话梅、橄榄、陈皮梅等等。夏天的时候，我们放暑假了，我一去准保有一根棒冰吃吃的。每当这个时候，刘家伯伯就会嘱咐我：别告诉你妈！

刘家伯伯一共有四个孩子。大儿子在65年去了新疆建设兵团。二儿子初中毕业以后，由于自己的哥哥去了新疆，被分配到牛奶公司当搬运工。第三个是女儿与我同岁，我们一起上的小学，一起进了中学，平时我们都叫她刘小妹。一般来说，女儿的外貌习性总是遗传父亲的基因比较多。这位刘小妹也是如此。那双会说话的大眼睛与刘家伯伯像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高高的鼻梁和小小的嘴唇，加上苗条的身材，刘小妹是我们学校里的一朵"校花"，难怪刘家伯伯会把她视为掌上明珠。家里还有一个阿四头，是个儿子，还在上小学。刘家妈妈在以前是不上班的。解放以后，妇女翻身了，进了一家钢铁厂工作。有时，刘家妈妈会对自己的丈夫发牢骚："人家都是男人去上班的，阿拉屋里相反的，女人上班，男人在屋里的。"这时，刘家伯伯就会愤愤不平似的骂上一句："X那，我养你的时候忘记了。我又不吃你的！X那！"

1970年的春天缓缓来到了。这"文化大革命"何年何月才能有个了结谁也不知道。我们在家里闲的百般无聊，不是打打扑克就是下下军旗。当然刘小妹是一定会参加的。刘家伯伯的家在5号楼上的东厢房，我家住西厢房。中间是前楼，住着邮电分局的一位局长。那时，吴局长已经是个"走资派"，天天在被监督劳动。以前，吴局长回家见到刘家伯伯总是会客客气气打打招呼。现在大家都自身难保了，见面时只是微微点点头而已。母亲告诉我，1957年的时候，刘家伯伯被戴上了"右派分子"的帽子，据说是对党的公私合营的政策提了意见。这样，我们5号里的楼上，加上我的父亲也是"右派"，三家人家都成了"牛鬼蛇神"家庭了。

有好几天不见刘家伯伯出来摆摊了。我问刘小妹："你爸怎么啦，怎么没见他出来？"刘小妹说："病了。""什么病？""高血压。""去看了吗？""看了，医生就叫他休息休息，连药也不开，还说对右派分子就是这样。气得阿拉阿爸血压又高了。"

我把刘家伯伯生病的事告诉爸爸妈妈。爸爸听了以后只是长长叹了一口气。妈妈一边抹眼泪一面说："等晚一

点去看看刘家伯伯。″

一大早，我就起床了。我悄悄地把前几天妈妈叫我去买菜时找回的1角零钱拿了出来。我来到弄堂口的饮食店，买了两个大饼一根油条，还花去了我悄悄积攒的二两半粮票。我把大饼和油条包好，来到刘家伯伯的家里。刘家伯伯躺在床上，家里只有他一个人在。见我来了，他很高兴。

″刘家伯伯，你还没有吃早饭吧。我给你买来大饼油条了。″我说。

″这怎么可以啊。谢谢你爸爸妈妈。″刘家伯伯有气无力的说。

″嘿，你不要告诉阿拉爸爸妈妈，他们不知道的。″

″唉，你们一家真好。你爸爸妈妈昨天晚上来看过我了。谢谢啊，谢谢！″

我看见刘家伯伯的眼角里流出了一行泪花。

到了中午的时候，我正在家里看书，忽然传来一阵吵闹声。推开窗户一看，刘家伯伯的家里来了许多我们学校的同学。我连忙跑了过去看个究竟。这些同学都是红卫兵，我和刘小妹因为是右派子女是不能加入红卫兵的。好在我们都认识，又是从小在一个里弄里长大的，尽管他们现在都是红卫兵，私底下还是很友好的。

我问一起来的同学″小黑皮″：″你们这是干啥？″

″小黑皮″告诉我，他们是奉学校工宣队的命令，专门来叫刘小妹上山下乡的。据刘小妹的班主任说，他的阿爸不肯。今天红卫兵是来教育教育这个右派分子的。

我看见刘家伯伯闭着眼睛，不管红卫兵们怎样大声训斥，他理都不理。吵吵闹闹中，不知是谁打了刘家伯伯。这是，刘家伯伯忽然从床上坐了起来大声的呵斥道：″小赤佬，轮得上你们来教育我。上他妈的上山下乡，你们打死我，我就是不许我的女儿去！″

″打到右派分子！″

″谁破坏上山下乡就打到谁！″

红卫兵们喊起了口号。

刘家伯伯的脸涨得通红，他颤抖着举起右手指着带头喊口号的说：″X那，我，我破坏？我……。″

轰然一下，刘家伯伯倒下了。

刘家伯伯死了。

（2）徐家老爹发怒了

上海石库门房子从前门进去就是天井，然后就是客堂间。这里是楼上楼下的人有时聚会的一个场所。再往前走，要么上楼，要么就一直走到灶头间。5号里也一样，灶头间旁边有一间小屋，不到十个平方，据说当年是佣人们住的地方。在石库门里，这可能是居住最为简陋的房子了。灶头间里楼上楼下的人家都占据着一个煤球炉子的位子，到了夏天这里简直是一个大火炉。这居住在旁边的人家是无法再安睡了。于是，徐家老爹一家就在弄堂里安营扎寨了。

徐家老爹早年从江苏盐城逃难来到上海。从年轻的时候开始在洗澡堂里干为人擦背的活，一直到去年退休为止。老伴没有工作，在家里洗洗烧烧，把徐家老爹的生活安排的舒舒服服的。难怪徐家老爹每天回家以后，在弄堂里摆上一个躺椅，他会悠然自得的哼着扬州小调，喝着小酒，一副美好生活的美景。

徐家老爹自己没有子女。听母亲说，徐家老爹现在的儿子是从孤儿院里领来的。儿子成家以后，生了一个女儿。徐家老爹就把这个孙女领来，一直由他抚养。徐家老爹的孙女叫慧娟，与我一样大。慧娟、刘小妹、还有住在楼梯下的周老师的女儿阿勤加上我，5号里我们四个人是一个小学同一个班级的同学。"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我们就近进了中学，四个人被分到四个班级。要说徐家老爹，因为是"苦大仇深"的工人阶级一员，在我们读小学的时候，还专门到我们学校作过忆苦思甜的报告。那一口标准的苏北话语至今还使我记忆犹新。记得最搞笑的是，徐家老爹讲到旧社会的苦时，还打了一个比方。他说，"在万恶的旧社会，我一个月挣得工资不够买半个皮鞋"。引得我们在底下偷偷好笑。忆苦思甜的报告结束以后，老师自然要叫我们写作文。同班的同学"小黑皮"居然一字不差把徐家老爹的这句话写进作文了。

"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徐家老爹也风光了一阵。先是看见他戴上了"上海工人赤卫队"的袖章。没过多久，说是造反队在王洪文的带领下，在上海的安亭拦了火车。中央文革的张春桥支持他们。徐家老爹手臂上的袖章换成了"上海工人造反队"的字样了。这时，已经没有人请徐家老爹作忆苦思甜的报告了。徐家老爹的袖章在发生着变化，但是每天上班下班，回家一口小酒，一曲扬州小调还是按部就班的进行着。

徐家老爹是5号里唯一的"工人阶级"。他一个字都不认识，可是"阶级觉悟"很高的，他有自己的爱憎分明。66年"文革"开始的时候，邮局的一帮子造反派来揪斗楼上的吴局长。他们在弄堂里把吴局长揪到一张八仙桌上批斗。徐家老爹下班回家看见了，二话不说就把吴局长拉了下来。邮局的造反派马上围了上来，质问徐家老爹为什么不许揪斗吴局长？徐家老爹的回答是："妈妈的，老吴是好人。这么多年来，为我寄了这么多的信，从来没有错过。这样的人是坏人？操他娘的，瞎搞！"徐家老爹的话把那帮造反派说得一愣一愣的。徐家老爹居然还说："老

吴，走，陪我喝两口！″

后来，听说邮局的造反派跑到徐家老爹的澡堂里去告状。没有想到，这个澡堂里的头头都是徐家老爹的徒弟，差一点就把邮局的造反派的几个人打一顿。吓得邮局的造反派连忙逃走了。事后，吴局长见到徐家老爹就是一个双拳作揖的动作。徐家老爹可神气了，他经常说：″搞到我们5号里来了，我在，没门！″

刘家伯伯死的那天，徐家老爹闻讯后跑上楼大哭了一场。他才不管你右派不右派的事。看见刘家伯伯儿子站在一旁木讷的神情，徐家老爹大骂道：″小子，你老子死了，你他妈的还愣在这里干啥！″也许是在特殊的年代，刘家伯伯家里很低调的处理后事。把刘家伯伯的遗体往火葬场一送，连个追悼会也没开就完事了。徐家老爹知道后，把刘家伯伯的老婆和孩子大骂了一通。

现在，徐家老爹退休了。里弄里的居委会已经叫XX里弄革委会了。居民们把它简称为″里革会″。我们里革会的头头几次三番叫徐家伯伯出任里革会的三把手，徐家伯伯就是不干。他的理由是：这个年头许多事搞不清楚。我还是管好5号里的事就可以了。里革会的人只好叫他当我们5号里的居民小组长，还一再叮嘱他，5号里″牛鬼蛇神″多，你要提高阶级斗争的警惕性。谁知，徐家老爹回了人家一句：″放屁！″弄的里革会的人也无可奈何，因为徐家老爹是里革会在5号里唯一可以依靠的″工人阶级″。

这几天，徐家老爹很不爽，有时连扬州小曲也不哼了。他最爱的孙女慧娟要上山下乡了。学校里来动员了几次，碍于徐家老爹是老工人，学校的工宣队的师傅们不好发作。每次来说服徐家老爹，都被他赶了出去。

″勒妈妈的，小戾养的！断子绝孙的事！″徐家老爹才不怕呢。他照样发泄着自己心中的不满。儿子结婚以后，在一家小学当老师，老婆没有工作。几年下来，生了四个孩子。老大是慧娟，下面是三个弟弟。家庭的负担一下子就很重。徐家老爹就对儿子说，慧娟由他来养。从小，徐家老爹对这个孙女就像女儿一样，供她上学，要啥给啥，无微不至。到老了，退休了，要这个孙女到农村去。这件事徐家老爹怎么也想不通。学校的工宣队叫澡堂的领导（也就是徐家老爹的徒弟）来做过工作；叫里革会的领导来劝过徐家老爹；叫他儿子单位的领导也来过，都不管用。徐家老爹就是这样一句话：不去！

徐家老爹的″理论″是：当年我从盐城逃难到上海，爹妈舍不得。家乡闹灾荒，我们是逃命啊。现在解放了，又不要逃命，干啥要叫孩子跑到农村去？这不是搞得人家妻离子散吗！

有人告诉他，这是毛主席他老人家的号召。

徐家老爹说，肯定搞错了。毛主席不会出这样断子绝孙的主意的。

人家对他说，这是真的，是毛主席说的。

徐家老爹还是不信：要么你们叫毛主席来对我说。

儿子来找他，告诉他如果慧娟不去上山下乡，就要批斗自己，不许他再教书了。

徐家老爹发怒了----"我操它十八代祖宗。这些小屄养的，没一个好死！搞来搞去，要吃的没吃的，越搞越混蛋！老子就是不信，共产党这样不讲理。勒妈妈的，想出上山下乡这一招的人该断子绝孙！"

一气之下，徐家老爹把挂在墙上大大小小的奖状全部砸个唏哩哗啦。小屋的地上布满了碎玻璃片。

（3）吴局长的老婆疯了

就在徐家老爹骂骂咧咧的时候，5号里楼上的前楼传来了一阵阵越剧《红楼梦》里黛玉葬花时的唱段。忧郁、委婉、凄惨的曲调与徐家老爹粗狂的怒骂声形成了鲜明的对照。这是什么时候了，居然还有人敢唱这些"才子佳人"的靡靡之音？正在灶头间炒菜的吴局长顾不上锅里的菜了，急匆匆的跑上楼来。

"哎呀，我的大小姐，你在找死啊！"推开门，吴局长急忙想用手去堵自己老婆的嘴。

吴太太一个闪身，两眼直愣愣的对着吴局长说："宝哥哥，你来迟啰。"

吴太太一定是疯了！

吴太太长的很漂亮。那弯弯的眉毛下一对丹凤眼总是那样迷人。坚挺的鼻梁上一副金丝边的眼镜衬托的是一股灵气。说起话来总是轻声轻气的，给人一种温柔的感觉。我们还是在"文化大革命"爆发以后才知道吴太太在解放以前曾经在国民党上海总部当过报务员，解放以后到邮局工作。后来，吴局长作为军代表接管了邮局，同时也"接管"了吴太太。他们结婚以后就生了一个女儿，比我们大一岁，是68届的初中毕业生，叫萱萱。吴局长挨斗的时候，吴太太经常被拉去陪斗。几个回合下来，吴太太就倒下了。住了二年的医院，病没好就叫造反派赶了出来。吴局长成了"走资派"，加上有这样一位"有历史问题"的老婆，也够倒霉的。造反派说吴太太是国民党的"潜伏特务"，是用色相勾引军代表。但是在批斗吴局长的时候又说他是中了敌人的"糖衣炮弹"，被阶级敌人拉下了水。唉，这个年头，随你怎么说都成了真理。吴局长从来就不去与造反派说理，反正你怎么说，他都说对的！母亲说，自从运动开始以后，吴局长一下子老了。现在才50岁的人，头发都白了。

吴太太还在唱着。我们几个都堵在前楼的楼梯口看热闹。吴太太的眼里根本就像没有人似的，一板一眼的唱得津津有味。这可急坏了吴局长。他索性把家门一关，随吴太太去唱了。

等到晚上父母下班回来，我把吴太太的事告诉他们以后，父亲只是摇摇头不说话。母亲说，前几天我就发现吴

太太不对劲。老是一个人站在煤球炉前发呆。我告诉过吴局长，吴局长说是为了女儿要上山下乡的事，可能吴太太一下子想不开。唉，这个年头，真是稀奇古怪的事都会发生。

吴局长的宝贝女儿萱萱要去黑龙江兵团，可是学校不同意。因为她的家庭出身不好，只许她到安徽或者江西去插队落户。萱萱为此一直想不通，哭了好几回。她会对自己的父母发脾气："都怪你们，害得我只好去插队。"原来，萱萱已经有一个"相好"的男友，这次去黑龙江兵团。加上兵团是有工资拿得，总比插队要自己养活自己强一些。所以，萱萱怎么也不愿意去江西和安徽插队。可是没有办法，总要作出选择的。这事弄的吴局长伤透了脑筋。这宝贝女儿曾经是他的骄傲，从小在吴太太的教育下，一口英语说得滚瓜烂熟。萱萱还弹了一手好钢琴，小学的时候就经常外出去参加演出。那时，萱萱是我们5号里孩子的榜样。大人们都会教育自己的孩子："你看看人家萱萱，多么有本事啊。"他们见到吴局长和吴太太的时候都会说："萱萱真的是你们俩的福气啊！"可我们几个都在背后议论，这有啥稀奇的。人家早饭是鸡蛋加牛奶，我们呢是咸菜加泡饭。人家妈妈懂英语，我家阿爸只会讲宁波话、江北话。人家有钱请钢琴老师，我们向阿妈要一分钱都比登天还难。人家是骄傲的小公主，我们一个个是丑小鸭。不能比啊，也没法比。

吴太太是与吴局长结婚后来到5号里的。平时她很少与邻居们交谈。每天出门前总是要对着镜子抹上淡淡的妆，穿上烫得平平整整的衣服，微笑着向左邻右所的人们点头示意上班去了。当然，每天下班回来，同样是向大家报以微笑。回到家，吴太太是从来不出门的。打开5号里唯一的一台收音机，听听古典音乐。家务事大部分是吴局长干的，萱萱也帮着吴局长做一些。母亲有时干家务累了会对父亲抱怨说："你看人家吴太太，多么舒服。家里的事都是男人做得，人家还是局长呢！"这时，父亲只是笑笑，不作任何回答。

最先发现吴太太有毛病的是的母亲。开始，父亲还说，这样的事是不能瞎说的。过了几天，父亲在家也悄悄地对母亲说，看来吴太太是有点问题了。父亲说，早上他去上班，吴太太突然对他说:"宝哥哥你走好啊。"吓得父亲连忙逃走了。

5号里，吴局长对我的父亲一直是很友好的。就是在父亲被戴上右派分子帽子以后，他们依然如故。吴局长总是亲切的称父亲"余先生"，父亲则一直叫他"吴局长"。夏天的时候，弄堂里坐满了乘凉的人。这个季节才是家家户户相互交流的时候。张家今天吃什么才啦，李家昨天来客人了等等。这样的时候，吴局长总是和父亲一起坐在路灯下，先是把当天的《新民晚报》轮流看完。随后就天南地北的聊了起来。到了"文化大革命"的时候，没有《新民晚报》了，他们就只好坐着聊天。我们从来不去听他们说些什么，用徐家老爹的话说："这两个人是知识分子，说得那些事我们听不懂，什么红楼梦白楼梦的。"在夏天的时候，不管天气怎样炎热，吴太太是从来不会到弄堂里来加入乘凉的队伍的。而且她还不许萱萱出门与我们这些小伙伴一起乘凉。母亲说，吴太太和萱萱都是"盘房小姐"。

萱萱终于要去江西插队落户了。好在是与楼下的二房东爷爷的孙子大宝宝一起去的，这样好歹也有一个照顾，

毕竟都是5号里的邻居吗。

那天晚上，吴局长突然来敲我家的门。父亲起床开门后见是吴局长就问什么事。吴局长一脸抱歉地说："余先生，帮帮忙，萱萱的妈妈病得厉害，要去医院。"父亲连忙说："快去，快去，不要客气。"母亲见状也一起跟了出去。

第二天，我得知吴太太在精神病医院住院了。医生认为她是受了极度的刺激引发的精神分裂症，这种病要好起来很难。萱萱整整哭了一天，她不停的说，都是为了我啊，都是为了我啊！为了什么呢？吴局长告诉我的父亲："就是从女儿要上山下乡开始，她一直想不通。整天闷闷不乐，我现在自身难保，结果出事了。唉！作孽啊！"

（未完待续）

余 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1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5号里的故事】卷一

上山下乡那年5号里的故事（中）：

（4）宝哥哥参军了

我家楼下西厢房里住的是宝哥哥一家。

宝哥哥是68届的高中毕业生。他的父母都在外地工作，据说是在保密工厂当领导。5号里是他爷爷奶奶的家。从小是爷爷奶奶把拉扯大的，所以宝哥哥对爷爷奶奶视为自己的爹娘。

"阿宝，吃饭了。"

"阿宝，来，吃点西瓜。"

"阿宝，早点睡觉了。"

这样的话我们几乎天天能够听到。夏天的时候，在天井里就是宝哥哥一家的天地。只见他一个人躺在竹椅上，边上坐着的是他的奶奶。奶奶会一声不吭地为自己的宝贝孙子扇着扇子，爷爷则坐在一旁闭目养神。要说宝哥哥的爷爷在我们心目中是一个十分神秘的人物。听大人讲，宝哥哥的爷爷在解放以前曾经是在一家外国人开的银行里做事的。每天都有小汽车在5号里门口接他去上班。宝哥哥的爷爷回到家里从来不与人交往，一副很清高的模样。解放以后，他就退休了。天天在家里看看书，中午睡个午觉，下午到玉明楼书场听一场评弹。宝哥哥的奶奶是个家庭妇女，不识字的，天天就是围着自己的男人和孙子转。听我父亲说，宝哥哥的爷爷可不是一般的人物。他最为得意的事是在上海解放以后的第二天就把唯一的儿子送到解放军的部队去了。这不，现在他的儿子已经是一家保密工厂的干部了。究竟是个什么官，5号里的人都不知道。每过上几年，宝哥哥的父母会回到家里来探亲，而且每次都是有小汽车送来的。这样，宝哥哥的家就成了"革命家庭"。然而，宝哥哥的爷爷似乎对这一切无动于衷。儿子回来了，他照样按部就班的看书、听评弹。只是宝哥哥的奶奶天天张罗着为自己的儿子媳妇烧点菜，听着孩子讲述内地的新鲜事。这时，宝哥哥的奶奶在5号里是最为风光的一个人。逢人她就会讲起儿子的事，什么为自己带什么东西

回来了；什么儿子一个月可以挣多少钱啦等等。大家在这个时候都会对她说，你真有福气啊！要是叫宝哥哥的爷爷听见了，他会咳嗽一声，看看自己的老伴就走了。这时，宝哥哥的奶奶会突然停止话语跟在后面回家去了。

"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宝哥哥的父亲突然回来过一次。这一次不像以往那样，没有小车接送了。宝哥哥的父亲显得很憔悴，心事重重的。住了三天就又突然走了。宝哥哥的奶奶也不像以往那样风风光光的向别人讲述儿子的事。她就是搞不明白什么叫"走资派"。为此她悄悄问过我的父亲，父亲告诉她，就是当官的人要走资本主义道路。宝哥哥的奶奶似懂非懂的摇摇头。一直到宝哥哥要上山下乡了，也没有见他的父母回家来。

自从1968年12月21日，伟大领袖毛主席发出了"知识青年到农村去，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很有必要。"的号召以后，学校里一直在动员上山下乡。66、67届的毕业生是实行"四个面向"，有到农村的，也有到工厂的。而到了宝哥哥他们68届的时候，要"一片红"了，都要上山下乡。这个消息传来，宝哥哥的奶奶急得团团转。而宝哥哥的爷爷还是老样子，他生活的节奏里就是下午的评弹由于"文化大革命"的原因取消了以外，一切还是那样。似乎孙子要离开他们的事好像根本没有发生。大人们见面都在说这个上山下乡的事，从客堂间到灶头间，只要见面就是这个话题。这时，宝哥哥的爷爷会漫不经心的站在一旁，好像是在听大家的议论，又好像是根本就不关心似的。大家也习惯了，好像这位老人在与不在与5号里的人是没有关系的，好像他是多余的。可父亲说，你们可别小看宝哥哥的爷爷了。

是啊，是不能小看宝哥哥的爷爷。要不是当年他有送儿子参军的这样一个举动，这"文化大革命"的风暴会放过这位曾经在外国人开的银行里干活的人？

那天，从来不与人打交道的宝哥哥的爷爷恭恭敬敬站在天井里，在等待着什么。一会儿，吴局长下楼要上班去。宝哥哥的爷爷连忙向他打个招呼，吴局长很惊讶的问道："老先生，您有什么事？"

"吴太太好一些了吗？"

"谢谢，好多了。"吴局长感到奇怪，自从吴太太住院以后，5号里就是他从来就没有问起过。今天怎么会问起吴太太的事情呢。

"小事小事，就是想打听一下邮局里能打长途电话吗？"原来如此，吴局长说："可以啊。老先生您来好了。要不，您现在就跟我去？"

"那好，那好。"宝哥哥的爷爷跟着吴局长走了。

宝哥哥的脾气与他的爷爷很相似，整体也是沉默寡言的。这些天来，他显得很烦躁，一个人在家里闷闷不乐。记得他的奶奶逢人就在哀叹这可怎么办。自己唯一的孙子如果要到农村去，这可怎么办。儿子媳妇又都在外地，这么大的事老俩口哪能做主啊。叫老头子写信，可他理都不理。学校里已经来了几次，叫自己的孙子到黑龙江去。哪

里是黑龙江啊，宝哥哥的奶奶搞不清楚。住在灶头间旁边的夏家叔叔是工厂的采购员，走南闯北见识多。听他讲这黑龙江很冷很冷的。冬天，鼻子也会冻得掉下来的。现在又在与苏联人打仗，好危险啊。宝哥哥的奶奶急死了，她说自己的孙子从小就生冻疮，怎么可以到这么冷的地方去呢。冻出毛病来可怎么向他的父母交代啊。

急归急，生活还是在继续。还是宝哥哥的爷爷沉得住气。从邮局回来，他安慰了宝哥哥几句，又开始看自己的书了。好像这一切都没有发生一样。

弄堂里天天有敲锣打鼓的声音。今天送走了3号里的小马到江西去了，明天是9号里的阿三头到吉林去插队了。渐渐的大家都习惯了。如果有一天没有这样的锣鼓声，弄堂里的人反而会觉得很寂寞。大人们见面时，已经有自己的孩子到农村去的，会哭哭啼啼诉说着心里的难过。而即将要送孩子去农村的家长会打听着各种各样的细节问题。比如你儿子来信了吗？到黑龙江去棉衣要做多厚？还有进火车站能不能多带一些东西等等。

终于，弄堂里的锣鼓又响了。这次是直接来到了5号里。那扇黑油漆已经脱落的大门上贴上了一张大红的喜报--宝哥哥参军去了。

宝哥哥的爷爷站在一旁，脸上露出一丝微笑。

宝哥哥的奶奶逢人就说，他爸爸真有本事，一个电话打给老战友，儿子就参军了！我们阿宝可以不去农村了。

宝哥哥的爷爷瞪了她一眼。

（5）夏家叔叔哭了

5号里灶头间旁边有一个小房间，大约十来平方米。这间房与东厢房只有一墙之隔。东厢房里住着两位老人。我们随大人们的称呼都叫他们"二房东爷爷"、"二房东奶奶"。灶头间旁边的小房里住着一对中年夫妇。男的叫夏叔叔，是一家工厂的采购员。女的在一家玩具厂上班。我们从小叫她"夏军妈妈"。他俩膝下没有孩子，那个叫夏军的孩子是夏叔叔的前妻生的。夏军与我们一样大，也是69届的中学毕业生。夏军很少来5号里，只是逢年过节的时候来看看自己的父亲和后妈，这个时候这间小屋里充满了欢笑。尽管这个儿子不是夏军妈妈亲生的，但是对于自己丈夫的前妻的孩子，她还是很喜欢夏军。只要夏军一来，夏军妈妈就在灶头间里忙里忙外的烧上许多小菜。冬天的时候还要备好热腾腾的绍兴黄酒给父子俩吃。

夏军的爸爸是5号里的一个"活宝"。可能是与他的职业有关，能说会道的。用徐家老爹的话说，这小子能把死的说成活的。作为采购员，夏军的爸爸经常到外地出差。他能经常从全国各地带一些土特产回来。什么陕西的大红枣、苏北的老母鸡、杭州的西湖龙井茶叶等等。只要他一回来，站在灶头间里，顿时这里就成了他的天下。向邻居

们讲述外地的所见所闻，讲述这趟出差带回来的新鲜货，时不时还讲上几句笑话。这时，夏军的妈妈则在一旁向邻居们介绍这些难得一见的稀有货。"瞧瞧，这个老母鸡多好呀，一会儿叫夏军回来补补。"大家在灶头间一边忙着自己的饭菜，一边听着这两口子的讲述。言语中有的流露出羡慕和惊奇，这时是夏军的爸爸妈妈最为得意的时候。

夏军的爸爸妈妈也有失意的时候。1966年在中国的大地上爆发了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也不知道是什么原因，夏家叔叔被他们厂里来的一帮人斗了起来。这些人把夏家叔叔拉到5号里大门口，叫夏家叔叔站在一张小凳子上。最滑稽的是夏家叔叔的头上戴上了一顶用旧报纸做成的高帽子。这顶高帽子上写着"打到坏分子夏xx"。夏家叔叔一下子变成了一个坏分子了。

入夜，人们在5号里门口挂起了一盏100瓦的电灯泡。夏家叔叔站在那里，已经没有每次出差回来时那股子神气的样子。夏家叔叔身体较胖，据说已经患上了高血压病。这时，夏家叔叔身上那件老头衫已经被汗水湿透，双脚站在小凳子上直打颤，那对眯缝的小眼睛迷茫地看着左邻右舍。

"说，你是怎样腐化堕落的！"

"坦白从宽，抗拒从严！"

"打到坏分子夏xx！"

话音刚落，夏家叔叔突然从小凳子上倒了下来，肥胖的身躯重重的砸向地面。人群里发出一阵惊呼。只见夏家叔叔慢悠悠地站了起来，眨巴眨巴小眼睛看着那些批斗他的人。

"你干什么？"

夏家叔叔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说："你不是要打到我吗，我就倒下了呀。"

人们都大笑起来。

"你这个坏分子，对抗文化大革命，罪该万死！"

"是，是。罪该万死！请问，怎么个死法？"夏家叔叔问道。

没等到夏家叔叔再说下去，那帮人挥舞着皮带和拳头打向夏家叔叔。夏家叔叔一边用手挡，一边大声叫道："打人了，打人了。毛主席啊，救救我啊！"

这以后，夏家叔叔在家里躺了一个月。稍微好一点就来到他的天地灶头间里。夏家叔叔告诉大家，没事，没事。给我戴一顶坏分子的帽子，就是说我讨第二个老婆。婚姻自由嘛，我是按国家的法律办好离婚的。现在竟然成了坏分子了，你说这个世道还讲理不讲理呢？大家安慰了几句，也说不出什么。几天以后人们就不再议论这件事

了，5号里又恢复了平静。

这以后，没有再见到夏家叔叔出差了。听说是在厂里被监督劳动了。夏家叔叔回到家还是照样乐呵呵的一副模样，特别是到了大热天，5号里的门口又成了夏家叔叔的天地。用夏家叔叔的话来说就是"摆龙门阵"。他讲述的都是外地一些稀奇古怪的事。无论是大人们和孩子们都喜欢听听他"摆龙门阵"，消磨消磨时间。说道精彩的时候，夏家叔叔会来一个："今天时间不早了，明天再说吧。"有点"欲知后事如何，请听下回分解"的味道。弄的大家一个劲地请他再说上几段。夏家叔叔这时就显得十分得意。他的听客中是没有吴局长、刘家伯伯、宝哥哥的爷爷、我的父亲、周老师和二房东爷爷这些人。只要这些人中的一位到场，夏家叔叔摆起"龙门阵"来好像就不那么自在。

这位5号里的乐天派也有苦恼的时候。

一天，他的儿子夏军急匆匆地来找他，说是学校要叫他上山下乡到安徽去插队落户。这件事可难坏了夏家叔叔。灶头间里听不到夏家叔叔的声音了。下班回来，夏家叔叔就一头钻进屋子不出来了。只有夏家妈妈每天在灶头间里哭哭啼啼地对大家说，真的作孽啊，这样小的人要到安徽去，哪里苦啊。以前阿拉夏军爸爸出差去过的，什么也没有吃的。这叫小人去哪里行啊。大家只是劝劝，也说不上什么。各家各户都有这样的烦心的事，谁都说不上什么，也帮不上什么忙。

学校里的老师和工宣队的师傅来夏家叔叔的家里动员了几次。平时能说会道的夏家叔叔一言不发，总是以沉默来对待，急得来人一无所措。连夏家叔叔的厂里也来人训斥过他几次，夏家叔叔一副"死猪不怕开水烫"的样子实在是叫人没有办法。厂里的人说，再不同意，就要在5号里开批斗会。还要以"破坏上山下乡"的罪名抓进去。

夏家叔叔哭了。他在灶头间里当着众多的邻居们嚎啕大哭："我苦啊。从小没了爹娘，一个人跟着娘舅来到上海学生意。好不容易熬到解放，进了厂，结了婚，生了夏军这个儿子。我苦啊，她娘给我戴'绿帽子'，就是现在厂里造反队的头头，这个杂种！我哪能办，只好离婚。现在人家有权了，反过来说我是坏分子了。我从小舍不得夏军啊，想想小人离开娘生活不行，就叫他与娘一起生活。没有想到啊，这个不要脸的，后来又生了二个小人，阿拉夏军苦了。X那，现在要自己的儿子到农村去，还要来斗我。你们说这个女人坏不坏！这下夏军苦了，我就这样一个儿子啊！老天爷你这么这样不长眼睛啊！"

那天，夏家叔叔哭的很伤心。母亲说，唉，家家都有一本难念的经。

（6）二房东爷爷跌倒了

5号里的房子是在民国初年时候建造的。到了"文化大革命"的时候已经有50多年的历史了。听长辈们说，这条里弄的大房东住在3号里，刚解放的时候，在"镇压反革命"运动中被枪毙了。说是解放前房东是上海滩流氓头子黄

金荣的结拜兄弟，曾经抓过共产党。现在就是我们5号里的二房东才是这条弄堂的历史见证人了。

二房东爷爷已经70多岁了。从小的时候就在5号里长大的。一辈子就住在这里。其实叫他"二房东"有点冤枉。真正的二房东是他的父亲。解放前，他的父亲就已经去世了。邻居们就把"二房东"的雅号传给了他。二房东爷爷早就退休了。据说以前在南京路的永安公司当账房先生，解放以后永安公司也收归国有了。二房东爷爷有了一个新的头衔叫财务总监。后来，二房东爷爷退休了。二房东爷爷一家住在楼下的东厢房里，一开门就是客堂间。退休以后的他天天捧着一个宜兴紫砂壶，坐在客堂间的太师椅上品茶，不时与来来往往的邻居们打着招呼。坐在他身旁的二房东奶奶总是笑眯眯地跟着自己的老伴向大家点头示意。

二房东爷爷有一个儿子，听母亲说是领来的。很少见到他们的儿子回来看看这两位老人，只是他们的孙子大宝宝倒是经常来看看爷爷奶奶。大宝宝到5号里看望爷爷奶奶是一回事，时间长了我们小伙伴们发现了一个秘密。大宝宝有意无意地会找上一些借口到楼上吴局长家里坐坐，与吴太太说说话。原来大宝宝是看上了萱萱，想和萱萱谈朋友。萱萱是与大宝宝一个学校一个班级的，由于5号里的原因，从一开始两个人就认识。这一来一去大宝宝就产生了追求萱萱的想法。这一切在5号里很少有人知道，大家只知道他俩是同学关系。吴局长和吴太太也不知情，每次大宝宝来他们家，吴局长和吴太太总是很热情地招呼大宝宝。这样一来，大宝宝更加得意了。要说大宝宝自己的爷爷奶奶就更加莫名其妙了。两位老人还一个劲地夸自己的孙子比他的老子好，孝顺老人。所以，大宝宝到5号里来，在爷爷奶奶这里稍稍坐了一会儿，就会找出各种各样的理由上楼到吴局长的家里去。在吴太太发病以后，大宝宝不止一次地陪萱萱去医院看望吴太太。

二房东爷爷虽然70多岁了，但是精神很好。每天上午坐在客堂间里他要做得最重要的事情是认认真真地阅读《解放日报》，神情始终是那样的专注。连老伴做家务时叫他帮个忙、搭把手都不理不睬的。5号里的大事情发生，二房东爷爷会有一两句结论性的话语----

刘家伯伯去世以后，二房东爷爷说："刘先生走的不是时候啊！"

徐家老爹发怒的时候，二房东爷爷幽默地说："这年头就是工人阶级最伟大！"

吴太太疯了，二房东爷爷说："作孽啊，这年头许多事看不懂了。"

夏家叔叔被斗的那一天，二房东爷爷说："祸从口出啊！"

宝哥哥参军了，二房东爷爷对自己家对门的邻居说："恭喜恭喜啊，孩子找到一条好的出路了。"

现在轮到二房东爷爷的孙子也要上山下乡了。每当说起这件事，二房东爷爷都会摇摇头说："唉，充军去了，可惜啊。"他几次三番叫大宝宝带信，叫自己的儿子来一趟，可儿子就是没有来。大宝宝告诉爷爷，阿爸自从参加

了上海柴油机厂的"联司"以后，很少回家。68年的时候，上海"工总司"在王洪文的带领下，把上柴厂的"联司"砸烂了，阿爸被关了一年多。现在放了出来，在厂里被监督劳动，一个星期只能回来一次。大宝宝问过自己的阿爸，说是要上山下乡了，到江西去插队落户。阿爸无奈地说，你自己看着办吧。二房东爷爷一听气愤地骂自己的儿子，混账，一点也不负责任。

二房东爷爷一想到自己的孙子要去江西插队落户，并且与楼上吴局长的千金大小姐萱萱一起去，心里面稍微踏实一些。一来吴局长的萱萱是自己看着她长大的，小姑娘懂礼貌、学习好，不像自己的孙子那样读书就是读不好。二来孙子是出远门，俗话说"出门靠朋友"，大家都是邻居，在外面总归有个照顾。为此，二房东爷爷破天荒地来到二楼吴局长的家里，对萱萱作了交待，希望萱萱多多照应自己的孙子。吴局长却说，我们萱萱和大宝宝一起去江西，要靠大宝宝多照应了。一个小姑娘在农村，实在是不放心，有大宝宝在一起，我们好放心一些了。说来说去我们都是5号里的邻居嘛。

这些日子，二房东爷爷再也不在客堂间里品品茶、看看报了。他一会儿会叫老伴去买这买那的，一会儿又会自言自语地说着一些与大宝宝有关的事。什么蚊帐会不会挂呀；什么要带些咸肉啊，可是肉票不够呀；什么棉衣要做得厚一些啊等等。老伴说，唉，摊上这么一个儿子，只晓得搞革命。那个媳妇也真是的，什么也不管，好像这个儿子不是她生的。唉！我们大宝宝作孽啊，小小的年纪要跑到这么远的地方去。

二房东爷爷再也坐不住了。一大早就关照老伴，要去南京路为孙子买一些香肠、火腿，这些东西保存时间长，带到农村去饿的时候可以吃吃。老伴说，你好久不去南京路了，叫大宝宝自己去吧。二房东爷爷说，我去食品公司找老朋友，多买一些。靠这些肉票能买什么啊。当年，食品公司的老王是我介绍进去的，现在大小是个柜台经理，这点面子一定是肯给的。说完，二房东爷爷手持拐杖走了。

一会儿，1号里的邻居张家妈妈慌慌张张的跑了进来。

"不得了啦，二房东阿姨，你家老先生跌倒了。"

"什么？什么？"二房东奶奶脸色一下子刷白，急切地问道。

"隔壁的馄饨摊头那里，几个小赤佬玩黄鱼车，把老先生撞到了，你快去呀。这几个小赤佬都逃走了。"张家妈妈说。

"哎呀，这可怎么办啊。"二房东奶奶哭了起来："哎呀，啥人来帮帮忙啊。"

夏家叔叔刚好买菜回来，一听这个情况，把菜往八仙桌上一扔就跑了出去。二房东奶奶迈着小脚哭哭啼啼地跟着跑了出去。

二房东爷爷是大腿骨骨折。70多岁的人了，医生说起码要在床上躺上三个月。唉，为了孙子的上山下乡，老人这下受苦了。晚上，徐家老爹、吴局长、夏家叔叔、老裁缝和我的父亲都来到楼下的东厢房看望二房东爷爷，一个个都唉声叹气。5号里真是多灾多难啊！

余 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1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

【5号里的故事】卷一：

上山下乡那年5号里的故事（下）

（7）老裁缝被揍了

5号里楼下西厢房是宝哥哥的家。与二房东爷爷住的东厢房一样，隔着一道墙的后面是夏家叔叔的家。西厢房的后面也有一个小间，十来平方米的大小，住着一位从江苏无锡来的老裁缝。老裁缝的爱人在无锡一家工厂当会计，记忆中好像到5号里来过一次。每逢过年过节，老裁缝就会回到无锡去。老裁缝是经朋友介绍从无锡来到上海的，进了一家服装厂工作。平时，老裁缝那一口软绵绵的无锡话在5号里是别具一格的，听老裁缝讲话也是一种享受。50多岁的人眼睛还不花，难怪大家见到他总会说，老裁缝，你的身体这样好，是吃了什么林丹妙药啊！这时，老裁缝会笑咪咪的说，吃啥，青菜萝卜啊！在我们5号里，老裁缝的人缘很好，原因就是他有这一手好手艺。邻居们做衣服都会请他参谋参谋，遇到老裁缝高兴时，他干脆就动手做了起来。要是你感到不好意思，想要送点东西作为回报，老裁缝马上会板着脸不高兴的。他会说，都是邻居，这点算啥。邻居邻居相处好了胜过亲戚！但是也有说老裁缝不好的。我妈就是一个。我妈说，老裁缝是个色迷迷的家伙。看见吴太太的时候，那双眼睛真的是色迷迷的。上次为吴太太做衣服，量尺寸的时候，这个家伙乘机"吃豆腐"，在人家吴太太的身上乱摸，弄的人家吴太太满脸通红，再也不要他做衣服了。父亲听了笑笑说，男人嘛，又是长期不和老婆在一起，难免的。母亲说，你就会帮你们男人说话。

时间一久，5号里的人们能够经常看见老裁缝和一位年近40岁的女人一起进进出出的。起先老裁缝的解释是他的徒弟，后来宝哥哥的奶奶在客堂间里悄悄地告诉大家，老裁缝和他的徒弟一定是在"夹姘头"。原来，老裁缝的小屋与宝哥哥家只是一墙之隔。5号里的房子都是砖木结构的，墙与墙之间是用三夹板隔起来的。年代久了，这种所谓的"墙"已经起不到墙的作用。隔壁人家有点什么事，大家都能知道。宝哥哥的奶奶说："哎呀，难为情啊，两个人睡在床上的。"大家对于宝哥哥奶奶的话都信，一定是她隔着墙缝偷偷看见了。于是，5号里就流传开了。这倒好了，老裁缝的"徒弟"每次来，大家反而习以为常了。有时还会相互之间打打招呼，好像是老熟人似的，好像这位"徒弟"本身就是5号里的一员似的。5号里的男人中吴局长、二房东爷爷、宝哥哥爷爷和我的父亲从来就不理睬这

位老裁缝的"徒弟"。只有徐家老爹见面后会操着苏北话说："勒妈妈的，看你的老相好了。"还有夏家叔叔会笑眯眯地对她说："来了，开心来，快去，快去，老裁缝急死了。哈哈！"那位"徒弟"只是笑笑就一头钻进老裁缝的家里。

刘家伯伯去世以后，老裁缝也遇见了很不称心的事。自己的大儿子从无锡老家来到了上海。大儿子一来，那位老裁缝的相好就再也没有出现过。宝哥哥奶奶告诉大家，这些天就听见老裁缝的儿子打呼噜的声音了。原来，老裁缝的大儿子也要上山下乡了。听老裁缝说，无锡的中学毕业生都要去大丰农场。夏家叔叔说，这是劳改农场，都是关劳改犯的。不去是不行的，老裁缝的儿子跑到上海来，异想天开地希望自己的父亲帮他在这里找个工作。5号里的人都笑了起来，我们这里的孩子都一个个要到很远的地方去上山下乡了，怎么可能你跑到上海来找工作。真是一个天大的笑话，这件事弄的老裁缝很头疼。叫自己的儿子回去吧，这小子死活不肯。那边自己的"徒弟"也有好多日不见了。再说，老裁缝的老婆来信说，无锡的学校已经发话了，再不上山下乡就要按破坏上山下乡来论处了，还要到上海老裁缝的单位里来。这下老裁缝急坏了，他找夏家叔叔出出主意。夏家叔叔一下子也拿不出一个好主意。老裁缝只好对自己的儿子实话实说了，打算给一点钱叫他回去，甚至还答应带他去一次西郊公园玩一次，再到大光明电影院看一场电影。好说歹说的，儿子终于同意了。

老裁缝的儿子前脚刚走，他的"徒弟"就急匆匆地回来了。关上门，拉上窗帘，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的进行着。忽然，弄堂里来了一大帮人，直冲5号里跑来。这些人一进门不声不响地来到老裁缝的家门口。为首的那个人一脚把门踢开，他们冲了进去。不一会儿，只见老裁缝和他的徒弟赤身裸体地被拉了出来。老裁缝用双手紧紧地捂住自己的下身，他的徒弟哭着哀求大家"放她一码"，两只手抱着自己硕大的乳房，浑身上下不停的颤抖着。还是徐家老爹的话管用："勒妈妈的，有伤风化。衣服穿起来！"这下才算解了老裁缝的难堪。

闹了半天才搞明白，这些人是无锡的学校工宣队和老裁缝单位的领导。他们是来抓他的儿子的。没有想到老裁缝的儿子没有抓到，结果是抓出了老裁缝的风流韵事。唉，这事情真是搞得莫名其妙。老裁缝苦苦哀求道："帮帮忙，各位领导，我儿子一定上山下乡，一定去的！"

"那人呢？"

"回无锡去了。今天刚走。不信你们可以问问我的邻居。"老裁缝用期盼的眼光看着左邻右舍。夏家叔叔出来证明确有其事。

"那你们俩的事算啥？"

"我们错了，我们错了！"

"走，送区文攻武卫指挥部去！"

在5号里围观的人群惊奇目光下，老裁缝和他的相好被带走了。

老裁缝被文攻武卫指挥部关了一个星期。回来的时候脸上是青一块紫一块的，据说是挨了揍。紧接着，5号里的大门口贴上了老裁缝的"认罪书"。从此，他的"徒弟"再也没有来过。

（8）周老师病了

5号里的楼梯下有一个小间，这是5号里最小的房子。楼梯的斜坡占据了房子的一半空间，是本来就很小的房子显得更加压抑。算起来这里也就是7个平方米大小，住着周老师一家三口。周老师在一家小学当语文老师，有两个女儿。大的一个已经工作了，在公共汽车上当售票员。小的一个叫阿勤，是我的同班同学。据大人们讲，周老师的爱人在解放以后被抓进去了。说是什么胡风反革命集团的骨干分子。原来他们不住在5号里的，丈夫出事以后才搬到这里住的。这里原来是5号里大家堆放杂物的地方，后来居委会来人把这里清理了一下，周老师一家就住了进来。在5号里，周老师很少与人说话，每天进进出出的只是微笑着向大家打打招呼。对于自己的女儿，她管的很紧的，连每天穿什么衣服都要亲自"审查"过。阿勤不是很聪明，学习的成绩在班级里属于中等水平。每次考试回来，我们上下楼梯都能听见周老师在检查自己女儿的作业，时不时能听见周老师的批评声。

"文化大革命"一开始，周老师被学校里的红卫兵斗了。整整关了一年，说是"胡风分子"的家属就是反革命分子的家属。加上周老师是上历史课的，说她在课堂里宣传"封、资、修"的东西。还给周老师戴上"三家村"在xx学校分店的总头目。这下可惨了，没完没了地写认罪书，没完没了地批判会，搞得周老师昏头昏脑的。从学校里回到家，她还要照顾两个女儿，忙里忙外的，实在是很辛苦。二房东奶奶和宝哥哥奶奶经常会帮着做一些家务事，周老师总是很感激地说："谢谢了，好心有好报啊！"最为可惜的是，红卫兵来抄家把周老师许多书都放在5号里的天井里烧掉了。乘着混乱时，我悄悄地拿到了两本书《红与黑》、《呼啸山庄》。回家以后偷偷地看了起来，被父亲发现以后训了一顿。奇怪的是父亲没有把这两本书收掉，只是关照在家里看，以后有机会再还给周老师。

到了"文化大革命"进入"斗、批、改"的阶段的时候，周老师被学校的工宣队"解放"了。教师是不能做了，周老师在学校的后勤组里负责发发报纸、寄寄信件的事。但是她回到家里对自己两个女儿要求还是像老师一样，天天布置她俩看一些书，做一些功课。我们5号里小伙伴们的活动很少有他们姐妹俩的身影。去年，大女儿是66届的中学毕业生，被分到公交公司当了售票员。用母亲的话说，这下周老师可以减轻一点负担了，总算一个女儿"出道了"。现在，轮到小女儿阿勤了，69届的中学毕业生实行的是"一片红"的政策，统统要上山下乡。周老师为此曾悄悄上楼来和我的父母亲商量过。能有什么结果呢，都要去农村，大人们唯一能做的就是长长的叹息。

就在阿勤到底去哪里的事还没有着落时，周老师的家里又发生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那天，突然来了两位公安局的人，告诉周老师说她的爱人在监狱里得了重病，现在正在医院里抢救。希望家属去看一下。周老师听了以后

半晌说不出话来。这个消息对于她来说实在是太突然了。十多年了，自己的丈夫一点音讯也没有，只是收到过公安局的一纸判决的通知书，告知是因为犯了反革命罪，参与胡风反革命集团的活动入狱服刑十五年。这以后也不知道被关在哪里，也不许探望。逢年过节的时候，周老师送点吃的穿的东西都是交到公安局的接待室里，由他们转交的。至于是不是收到，周老师也不知道。年复一年，周老师一直坚持这样做，到了"文化大革命"被批斗的时候，就有了一条与反革命分子划不清界限同流合污的"罪行"。

晚上，周老师又悄悄来到我们家里。父亲悄悄地叫上隔壁的吴局长一起商量，他们都劝周老师还是去看一下。可是周老师说，我是无所谓，就怕这件事影响孩子今后的成长。在我们家里，我是第一次看见周老师哭了。她哭的很伤心，边哭边说："我家的老张怎么可能是反革命呢。他在解放前就在大学里入党了，一直搞地下工作的。说是与胡风有关系，就是他们学校里几位教授的事。上头要把这几个教授打成胡风集团分子，老张死活不同意。结果连自己也搭了进去。唉，他就是太正直了，一生就这样给毁了。这些年，我是又当爹又当妈的，好不容易把孩子拉扯大了，阿勤又要去上山下乡了。这些年都靠你们大家的帮助和照顾，没有这么多的好邻居的关心，我能到今天。在我关在'牛棚'里的日子，都是靠你们帮忙，两个女儿才能活下来。真的，我很想向你们磕个头啊。"

周老师越说越激动，越说越伤心。母亲在一旁陪着流泪，父亲和吴局长则不停地摇头，不时劝说着周老师。家里面的空气太沉闷了，就像那时整个国家一样，这今后的路究竟该怎么走呢？

从监狱回来，周老师病了。躺在家里，一动也不动的仰望着天花板，从早到晚一直说着一句话："冤枉啊！"

（9）范家奶奶住院了

5号里的亭子间里面住着范家奶奶。她孤身一人，儿子在解放以后就支援内地到四川工作去了。"文化大革命"爆发以后，范家奶奶的儿子回来过一次，是和他们厂里的支内的上海职工一起来造反的。说当年叫他们支内是资产阶级反动路线的迫害造成的，现在要回上海工作。那年，范家奶奶是第一次看见自己的孙子小狗子。这个小狗子比我小三岁，是范家奶奶的大孙子，下面还有两个妹妹。小狗子刚来的时候，一口四川话，弄的范家奶奶听不懂。小狗子与我们讲话的时候，说得是四川口味的普通话。于是我就成了小狗子和范家奶奶之间的"翻译"。小狗子的父亲在上海很少在家，天天出去，说是到康平路市政府的住地上访。他们闹了三个月以后，一点结果也没有，范家奶奶的儿子只好带着小狗子回四川去了。

5号里的亭子间与大多数的石库门房子一样，冬天冷得要命，夏天像个火炉。范家奶奶在这个时候就会到客堂间里歇歇，东家长西家短的与5号里的老人们说着事。当然，范家奶奶在这个时候总是会数落自己的儿子不孝顺。早年，范家奶奶嫁到范家的时候，这个儿子还在肚子里，他的丈夫就因为一场车祸死了。好不容易生下了这个儿

子，把他抚养成人，结果他跑去四川支内了。据说当时组织上正在考验他入党的事，儿子就积极报名去了四川。没想到去了以后，党还是没有入成，气得范家奶奶大骂了儿子一通。儿子在四川结婚以后，直到今天范家奶奶还没有见过自己的儿媳妇。一来是单位里工作很忙，二来到上海一趟要花费不少的钱。久而久之这件事就这样拖了下来。这次儿子到上海来"造反"，带着自己的孙子一起来了。范家奶奶是第一次看见自己的孙子。可是小孙子的一口四川话使得范家奶奶与他的交流产生了障碍。喜欢归喜欢，就是说不上话。急得范家奶奶天天要找"翻译"。现在，儿子又来信了，说孙子小狗子也要上山下乡了。范家奶奶对于孩子们上山下乡的事知道不多，只是听邻居们时常在嘀咕这件事。她最为担心的是小孙子到上海来住多久，她说："急死了，这个小讨债鬼要来几天啊。我一个月只有儿子给的十元钱的生活费，这叫我怎么办啊。"

说归说，范家奶奶心里还是十分惦念自己的孙子的。平时，范家奶奶是从来不买肉的。听说孙子要来，她特意去菜场买了一块咸肉，在亭子间的窗口挂了起来，等着自己的孙子来享用。儿子来信说，孙子想报名去云南的军垦，说是种橡胶的。范家奶奶搞不明白，就去问夏家叔叔。夏家叔叔告诉她，云南离上海远着呢，几千里的路。但是与四川还是近一点，反正是很远的。范家奶奶说，唉，这在以前不是叫充军吗！夏家叔叔连忙说："老太太，这个话可不能乱说，这是毛主席老人家的号召。你乱说是要被斗的。"范家奶奶说："我一个老太婆了，我怕谁啊。谁敢来斗我，我就和谁拼命了。"夏家叔叔只好苦笑着走了。

几天以后，范家奶奶的小孙子小狗子来了。我们是第二次见面了。我告诉小狗子，我也到云南去。小狗子高兴地说："总算有个伴了。你格老子是朋友，到了云南还要你大哥多多照应了。"范家奶奶一听也很高兴，对我说："你比我们小狗子大，是哥哥。去了以后要多多照顾照顾我们小狗子。"晚上，小狗子非要我到他家里吃饭。得到父母的同意以后，我来到了亭子间。这个小狗子真的厉害，一顿饭就喝了一斤熊猫牌的白酒。他还一个劲地称呼我："大哥，大哥，往后我们就是生死兄弟。到了云南就看我小弟的。谁要欺负我的大哥，我叫他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怕我不相信，小狗子还从自己的行李袋里拿出一把明晃晃的匕首，吓得我连连作揖。酒喝多了，小狗子显得十分亢奋。他吆喝着自己的奶奶："去，给老子泡点茶来。"吓得范家奶奶连连点头说："好的，好的。我的小祖宗！"

小狗子住在范家奶奶家里，自然就是5号里的一员了。自从小狗子来了以后，5号里就热闹起来了。先是小狗子与7号里的"毛头"兄弟俩打了一架，小狗子居然把"毛头"兄弟俩打得头破血流。到了派出所以后，范家奶奶只好赔了人家医药费才把小狗子领了回来。这件事刚刚过去，就发生了二房东爷爷被几个小孩子撞倒后骨折的事。那几个人在逃跑的时候，被小狗子看见了。小狗子一个一个把弄堂里的这几个孩子抓到5号里，劈头盖脸的一人一个耳光，吓得这几个孩子哇哇大哭。后来，这些孩子的家长跑到5号里来找孩子，小狗子站在5号里的门口说："格老子拿钱来。撞了人还要逃跑，算哪门子的鸡巴事！"小狗子真的有一夫当关的神勇气概，吓得这些孩子的家长只好又去求助派出所。警察来了，二房东爷爷的医疗费是要这些孩子的家长出的，但是对于小狗子的行为也作了训

斥。5号里的人不干了，纷纷为小狗子说话。这时，小狗子俨然是我们5号里的英雄了。就是范家奶奶被吓得不轻："哎呀，小祖宗啊，侬快点回去吧。我吃不消了。"

第二天，范家奶奶心脏病发作住院了。

（10）我们都走了

终于，我们都要走了。

我们将走向一个谁都不熟悉的遥远的地方。

5号里，长辈们死的死了，疯的疯了，病的病了，哭的哭了。随着我们的离去，5号里一下子就少了一些人。这地球还是在转，生活还是要继续，"文化大革命"还在进行。似乎5号里发生的一切与这个世界、这个国家、这个城市都无关的。该怎么样还是怎么样，谁也不知道今后还会发生什么事情。

不管徐家老爹怎样反对，慧娟还是去了黑龙江军垦农场。徐家老爹气得哭了几天，从这以后，里弄里的那些干部们见到徐家老爹能躲就躲，生怕撞见徐家老爹被莫名其妙骂上几句。这以后，在5号里的门口，再也没有看见徐家老爹喝着小酒哼着扬州小调了。

萱萱去江西插队落户的时候，吴太太已经从医院回来了。吴局长送自己的女儿离开5号里的时候，吴太太一言不发地坐在自己的床上。不管女儿怎样向她说着许许多多的告别的话语，吴太太总是用毫无表情的眼光看着萱萱。直到弄堂里的没有了声音，母亲看见吴太太的脸上淌下一行泪水。

走的最为风光的是宝哥哥。那天5号里的门口是锣鼓喧天，门口张贴着参军的大红喜报。宝哥哥一身军装神采奕奕站在5号里的门口，宝哥哥奶奶一边用手抹着眼泪，一边与邻居们打着招呼。在这样的场合下，宝哥哥的爷爷是不会出现的。他一个人在客堂间里喝着茶，默默地注视着眼前的一切。

楼下周老师的女儿阿勤去了安徽插队。选择去安徽的原因是阿勤的父亲就是安徽人。阿勤走的那天，周老师一言不发的为自己的女儿整理行装。姐姐特意请了假来送自己的妹妹，姐妹俩哭的眼睛都红肿起来了。

我和刘小妹都去了云南；大宝宝则如愿以偿地和萱萱一起去了江西；夏家叔叔的儿子去了吉林插队；老裁缝的儿子到江苏大丰农场；小狗子去了云南。

5号里一下子冷清了许多。这几天，家家户户都在送子女离开上海，家家户户的哭声一直在5号里回荡。不仅仅是5号里，整个石库门里弄里都是这样。

楼上的吴太太又在唱戏了。这次她在唱沪剧《星星之火》里小珍珠的一段唱腔----"盼星星，盼月亮，左盼右盼想亲娘，盼今朝，盼到你妈妈到上海。妈妈呀，快快救我出苦海！"

这声音，凄凉、悲惨。

唉，上山下乡那年5号里发生了这些故事。

余 杰文集：http://www.hxzq.net/showcorpus.asp?id=213

华夏知青网不是赢利性的网站，所刊载作品只作网友交流之用
引用时请注明作者和出处，有版权问题请与版主联系
华夏知青网：http://www.hxzq.net/
华夏知青网络工作室